大汉列侯

冰镇乌梅汤/work

www.qidian.com



起点中文网

VIS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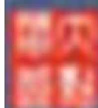
LANZAROTE Caliente.com

大汉列侯

·冰镇乌梅汤/work

·www.qidian.com





起点中文网

第1章二世为人

一阵惊天动地的闷雷炸响，躺在床榻上的年轻人闷哼一声努力睁开双眼，模糊视线里几个身材纤瘦的女子身影在眼前晃动，清脆好听的声音叽叽喳喳说着什么。

房间里偶尔传来轻微的交谈声，不一会儿有个胡须乱糟糟的老人家为他把脉，室外亮堂堂的火光照亮黑黢黢的房间，隐约之间看到带着妖怪面具的巫师在火堆旁跳着意味不明的舞蹈。

突然发现全身酸软不听使唤，脑袋像挨了一闷棍浑浑噩噩的分不清东西南北，突然之间大地剧烈震动起来，站在面前的身影晃的东倒西歪。

他只觉得眼前一黑，昏了过去。

又不知多去多久，大地颤动的频率越来越低，世界重归平静，混沌的意识也渐渐苏醒过来。

“这是什么地方？这些都是什么人？拍戏？穿越？死后的世界？难道我被绑架了吗？”他脑袋里乱糟糟的像一团浆糊，依稀记得自己正在徒步穿越戈壁大沙漠，错误的选择由北向南穿越沙漠的路线，行走不到五天就在强烈阳光的照射下迷失方向。

最后的片段好像自己一头栽倒在沙漠里，他还记得塔克拉玛干地狱般的阳光，还有那漫天无际的黄沙，噩梦一般的景象让他后怕不已。

脑袋里像几千只蜜蜂嗡嗡直叫，他仔细的观察一圈发现室内没有一个人，心里悄悄松了口气知道自己并没有死。

虽然浑身上下提不起一丝力气，他还是为自己从被喻为死亡之海的大沙漠逃过一劫感到高兴。

仔细聆听隐约有吵杂的声音从外传来，但是古怪的口音他依然一句听不懂。

抬头打量着充满古风特色的家居，仔细一瞧角落里的装饰，差点把他吓的跳起来，那通体鎏金的仕女灯俨然是一件了不得的国宝。

长信宫灯！

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这鎏金仕女灯都是那个传说中的超级宝贝，他记得长信宫灯是出自一位西汉的列侯家里的宝贝。

莫非我穿越到了汉朝！

陡然间，脑袋里仿佛打开闸门的河水，奔流的记忆大潮猛地冲进脑海，像几千根钢针刺入脑皮层，剧痛让他浑身打了个激灵，鸡皮疙瘩立刻炸起来。

脑袋里冒出莫名其妙的零碎记忆，从出生一步步成长为翩翩少年的凌乱记忆碎片充斥脑海。

“我叫曹时，平阳侯曹时，我穿越了！”

这份记忆属于两千多年前的一位年轻列侯，而现在所处的时代正是西汉著名的文景之治末期，如今在位的天子就是汉景帝刘启，而现任太子刘彻。

以他不多的历史常识，也知道千古帝王汉武帝北伐匈奴拓地千里的壮举，但这个时代对于他而言太遥远，遥远到那个时代的历史和人物的面目有些模糊不清。

躺在床上想动都没力气，翻查记忆，得知曹时的前身长期居服丧得了疾病。

最奇葩的是明知道得了重病，孝子曹时还依然坚持到守孝三年结束。

等到结束那天，连一步路都没走，被家仆抬回侯府里。

回到侯府就缠绵病榻，近两个月病情越来越重，直到他这个冒牌货穿越过来前一命呜呼。

从不多的记忆里学会上古汉语，尽管小舌颤音多多的令人发指，但只要能掌握正确的技巧就不是难事，这或许是身体习惯的优势，并没有遇到让人为难的语言障碍。

过了一会儿，房外有了动静。

个子小小的侍婢端着东西走进来，看到曹时斜斜的躺在床榻上发呆，眼睛睁的大大的手里的杯盏乒乓一声跌落。

“君侯醒了！”

几名老人急匆匆的走进来，看到曹时立刻跪坐下来作揖行礼。

方才见过一面的老头凑过去为他把脉，又谨慎的按压脏腑左右询问，过

了片刻大喜道："君侯无恙矣！"

曹时勉强听懂这几句话，守在室外的奴仆们大喜过望，连忙向那老头作揖致谢，小婢女扶起他灌下浑浊的药饮。

不过片刻，曹时觉得头脑有点发沉，慢慢陷入沉睡。

半睡半醒的渡过几天，曹时的精神头越来越好，已经可以做起来和婢女们简单交谈。

通过和婢女的不断交流，他也在慢慢熟悉这个遥远的时代，同时也渐渐摸清自己这副身体的身世。

平阳侯曹时。

曾祖父是大汉开国功臣曹参，让人意外的是这个身体的主人已经结婚了，而且是个15岁就有三年婚龄的小男孩。

是的，他还是个男孩，老婆阳信公主现在还是个15岁的小女孩，小两口结婚几年还没圆房。

不圆房的理由非常简单，守孝。

母亲病重期间，曹时和阳信公主匆忙完婚。

紧接着母亲不幸去世，曹时要扶着棺木回乡守孝三年，两口子就分隔两地一直延续到现在。

阳信公主的名字挺陌生，她还有另一个鼎鼎大名的称号。

平阳公主。

"平阳侯曹时，莫非肥皂剧里那个夭寿死跑龙套的？为什么我就这么倒霉？"曹时一脸晦气。

侍婢还告诉他至关重要的消息，去年四月梁孝王刘武病死，到七月又遇到日食的天象，天子决定改元重新记录新的元号。

在位的天子叫刘启，大汉帝国第四位皇帝，他已经当了十几年皇帝，这是第二次改元，今年应该是汉景帝后元元年。

最近几天关中侧近连续不断发生大地震，天子命各郡太守紧急救治灾民，京师里传来的消息也是人心惶惶。

“后元元年，这么说来汉武帝刘彻再过一年半就要继位当皇帝了。”曹时的心里忽然生出一丝紧张，汉武帝是一位大有为之君王，治国期间以中央集权、独尊儒术以及发动匈奴战争为名，中后期以残暴嗜杀而闻名，他很害怕自己没有病死也会被那个强大的皇帝杀死。

曹时不记得平阳侯一族是什么时候完蛋的，但是他还记得汉武帝时代亲手把所有的功臣列侯一起解决掉，当这位千古一帝驾崩之时，所谓的列侯功臣集团已经变成一股青烟随着这位“大有为之君王”一起荣升天国了。

想到这儿，曹时感到浑身发寒。

这时候，室外传来的争执声。

“胡家令不要为难在下，君侯身体不适的确不能会客，阳信公主有什么吩咐就请直说，在下会在待君侯病愈之后转告之。”

“陈家丞，你知道知道我是公主府的人，我家公主命我来拜见君侯问安，你不要挡住去路，若违了公主的谕令，你吃罪不起！”

一道放肆的声音从院子里传来，曹时知道姓胡的是阳信公主府家令，他和阳信公主虽然早已成婚，但因为为母守孝所以夫妻长期相隔两地，这个胡家令就负责传递两地的消息，在他的记忆里他对侯府家仆很不尊重。

“阳信公主叫阁下问候我家君侯，胡家令不要拿着公主的名头吓唬人，惹出祸端我们不好过，你也吃罪不起。”

“说的好，休叫他人以为侯府人怕事！”

争吵声越发激烈，双方争执不下被赶来的一位老人喝止：“尔等在做什么？惊扰了君侯休养无人担待的起，还不速速退下。”

争论的声调陡然降低下去渐渐的恢复寂静无声，过了一会儿须发皆白的老人蹑足走进来，看到曹时炯炯有神的双眼先是一惊，旋即大喜道：“泰一神保佑，君侯面色红润，看来寒症已然大好矣！”

曹时认得这老人，他是侍奉三代家主的老人，轻声询问：“陈叔，方才吵嚷之声是怎么回事？”

名叫陈叔的老人叹了口气道：“公主府家令胡遂几次三番催促君侯尽快回返京师，与侯府的奴仆发生了点口角，老仆已将他先行打发到驿馆去，想来这几日是不敢来侯府来打扰君侯休养身体。”

“陈叔，我的病已经好了，不用担心。”曹时撑起半个身躯笑道：“你看，我已经可以坐起来了。”

“君侯万万不可起来，冯医工说君侯至少需要过十日方可出外行走，这十日里不能受了邪风。”六十多岁的老人家像个弹簧蹦起来拦住他，神情庄重着急的不得了，曹时觉得好笑就顺着老人家的意思躺下来。

陈叔想起身告退被曹时拦住，老人家看君侯气色不错才安心跪坐下来说道起侯府事物，陈叔年纪大了嘴有点碎，啰啰嗦嗦把这几个月平阳侯国发生的大小事物说了个遍，这正好随了曹时的心愿，他正为两眼一抹黑的新生活感到苦恼。

最让他在意的仍是生命健康和安全，二世为人更让他体会到生命的宝贵世界的美好，上天如果给他一次机会重来，他绝对不会再去塔克拉玛干作死，于其好青春可不能白白的葬送在黄土之下，还不如过一辈子太平生活。

他的观点恰恰也是陈叔非常高兴的，平阳侯正宗一脉三代单传，按照汉朝的继承法只有列侯的兄弟、嫡子、庶子、孺子可以继承，距离曹时最近的一支还要数曾祖父曹参遗留下来的庶子，按照汉律是不具备合法继承权的。

曹时是曹家正宗的嫡子嫡孙，一旦他有个三长两短又没有留下后嗣，平阳侯国就会被天子没收入国库所有，那就彻底完蛋了。

“君侯前几日病的厉害，侯府上下寻了许多医工都治不好，幸好齐国的冯医工游方至河东，被老仆请来医治君侯，没几天就把君侯治好了，说起来这位冯医工还是仓公高徒，据说是娶了仓公的女儿得授真传。”

曹时好奇地问道：“仓公？他是什么人？”

第2章吃饭难

半个月后，曹时在侯府后花园散步，或许是穿越带来的未知缘故，他的身体康复的非常迅速，不过五天就可以下地行走，很快他发现一个大问题，他吃不惯西汉的正餐。

原本大病几个月，每天只能吃一些米粥之类的流质食物，或者纯粹的高汤，但是他身体好了之后这待遇就没有了，换上来的生肉片，生鱼片以及吃不习惯的肉羹吃的只恶心。

不是他矫情，汉代的食物实在吃不惯。

生鱼片，生肉片放在前世打死也不会碰一下，煮成浑汤的肉羹更倒胃口，一口青铜大鼎炖煮一整天的肉羹，能好吃才有鬼。

就这么食不甘味夜不能寐的熬了几天，眼看曹时气色见好突然又消瘦，原本强壮的身躯日渐消瘦，陈叔急得团团转："君侯可是身体不舒服吗？要不老仆将那冯医工唤来为君侯问诊。"

"我没事，只是饿的身体虚弱。"

"啊？"陈叔瞪大眼睛："莫非庖厨偷懒，做出的食物不和君侯之意呼？老仆这就处置他们。"

陈叔说话间杀气腾腾，看起来至少是要用刑责罚侯府厨师，曹时知道汉代的刑律严苛，因为上承秦法所以动辄是施以黥首刖足的肉刑，先帝（汉文帝）时因为淳于缇萦冒死救父，所以下令废掉让人残废的肉刑改为笞刑。

笞刑分几种，轻的用藤条，重的用刑杖，想轻罚自然是藤条应付了事，如果想打死人那肯定用刑杖，下死手不出十杖就能把人打死，陈叔这杀气腾腾的姿态必定想杖杀厨师的。

"陈叔停下来，我吃不下饭与庖厨毫无关系，只是最近身体虚弱吃不惯正餐。"曹时停顿一下观察陈叔的神态，又补充道："最近回忆起先公（先父）留下的古记，看到几种别出机抒的佐餐正食，待我琢磨一二常识做出来。"

"不可！万万不可！君侯尊贵也，怎可亲手烹煮食物呢？如果太公（曾祖父曹参）有灵得知君侯的行为，一定会责怪臣等无用也！"陈叔昂着脑袋雪白的胡须被吹的乱七八糟，一双眼睛怒气冲冲的瞪着。

汉家尊周礼，上至祖宗祭祀，中至皇权继承，下至行为礼仪都是以行春秋之道，君臣的关系也是仿照春秋战国，列侯的家吏就如同春秋的家臣，君

臣之间既是主从关系也是彼此信赖和倚重的合作关系。

西汉仍然保留先秦时代的奴隶制，当然汉廷是不鼓励奴隶制，汉惠帝下令对奴隶主征收两倍算赋，但这都挡不住人们蓄奴的冲动，穷困潦倒的平民交不起税也会卖身如豪富之家为奴，好处是包含算赋在内的人头税以及田赋都由奴隶主出钱缴纳。

家吏不同于家奴，他们是主君信赖的近臣，他们并不是奴隶身份或者曾经是但成为家吏后就被注销掉，他们领受远超奴隶几十倍数百倍的俸禄，竭尽全力的为君主效力，所谓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就是如此了。

他们的收入在这个时代属于中产阶级，哪怕最低级的家吏年收入也有几十石粟米，可以穿着由侯府免费提供的夏装冬装，如果立功劳得信赖还会有额外的恩赐，要比起早贪黑种田的农民幸福百倍。

陈叔是侯府中资格最老的家吏，他的俸禄是秩比三百石，早在曹参时代作为骑童参与平灭西楚的战争，曹窋时代先后担任侯府负责安全的门大夫，负责侯国治安的侯尉，到了曹奇时代担任侯国丞，吴楚七国之乱后曹奇病死，汉景帝下令削列侯的侯国治理权，才降到侯家丞。

先后侍奉四代家主，在平阳侯府默默奉献六十多年的老臣，如果曹时不听他的劝谏，说不定老头一时想不开去见天国的曹参，那么他将会被视作昏庸的标志，定然会让曹时在侯府中威望大失，贤能的人将会借机远遁，贪婪的人则会趁机捞取财物，以后再也不会有人忠心耿耿的为平阳侯府效力。

“一点小事何必上纲上线……好吧，我不亲自动手，在一旁指导总可以了吧？给我找几个手艺好点的铁匠，我须得指导他们打造厨具。”

陈叔喜出望外，乐滋滋的出去吩咐下人，临走前还不忘劝导：“君侯大病初愈，老仆本不该插嘴，但是还请君侯牢记先公之志，诵读经书以期出将入相光耀门楣。”

“先公（先父）之志时刻铭记于心不敢忘怀。”曹时点点头表示听取了劝谏，陈叔更加欢喜的退下了。

下午刚过，公主府家令胡遂又来求见，被陈叔不耐烦的打发出去，整个侯府上下都知道君侯大病初愈身体不适，公主府的一介议论尽快回京师就是没事找事。

胡遂运气不好，这次求见连侯府管事的家监都没见到，就被陈叔的长孙陈掌拦住去路，二十出头的陈掌继承陈叔的遗传，身高七尺六寸高大魁梧，而那胡遂身高不过六尺五寸的矮个子，被陈掌一通呵斥骇的屁滚尿流而走。

“哈哈哈，过瘾过瘾！”陈掌拍拍手回头看见曹时站在远处鼓掌，连忙跑过去行礼：“君侯，我吓走鼠辈一定会被公主责罚的，可怜我今年才二十一岁还没有成婚，如果我死了，太公一定会悲痛的。”

曹时瞥见陈掌眼贼溜溜的双眼说道：“你还有两个从弟，一个从妹，家中祭祀应该是不用担心的。”

陈掌沮丧的垂下脑袋，又听道：“公主之尊不会与你这个奴婢见识的，但是你吓唬胡遂还是会被公主得知，你是侯府的家奴，所以你的罪责只有我来惩罚，就罚你在侯府内舂米三日，以为惩戒，若再犯定重罚之。”

“谢君侯！”陈掌欢喜的领罚而去，面色再不复沮丧之色。

曹时洋洋得意，忽然听到背后传来的鼓掌声，转头看见庭院的拐角里闪出位中年壮汉，见到曹时也只是随意的一拱手：“君侯病愈归来，精神比以往好很多，可喜可贺。”

这话说的就像闲聊家常般淡然，曹时对他的无礼不以为忤，他知道这人是侯府舍人（门客）樊它广，他有另一个身份是樊哙之孙，前舞阳侯。

论辈分樊哙与曹参同辈，曹时还要称呼樊它广为长辈，但列侯之间也有亲疏关系樊家和曹家却并不亲近，甚至曾一度是敌我对立的关系。

樊它广的伯父樊伉在诛灭诸吕只役中被杀掉，汉文帝继位后才把舞阳侯的爵位交给其父樊市人，其父在位29年于前150年病死，侯位就传给了樊它广。

此君继位之后老老实实做了六年列侯，后来不知怎的得罪了其侯府内的舍人，被诬告到廷尉府说他不是樊市人所生的儿子，事情曾一度闹的很大，最后汉景帝还是顶住压力废掉舞阳侯国，贬樊它广为庶人。

樊它广被贬为庶人的过程中有不少列侯为他说话，但这不代表列侯们与舞阳侯家关系亲密，诸吕一系的烙印深深的刻在舞阳侯家的头上，即使樊它广一脉没有吕家的血脉也洗刷不掉，因此樊它广被贬为庶人在京师中竟无人收留，还是前身的曹时怜他一把年纪承受奔波劳累之苦收留了他。

“落难之人承蒙君侯收留一年此恩德无以为报，某如今身无余财持用皆出自侯府已遭府中唾弃，某也无颜恋栈不去，只好就此告辞了。”樊它广一脸悲愤，匆匆一拱手满怀歉意的退下。

曹时捉住樊它广，又怎么能让他轻易走掉：“君侯蒙不白之冤，吾心有戚戚焉，若君侯回到家乡不知道如何维持生计？”

樊它广以为曹时有所求：“某一介草民，不敢妄称君侯，君侯之恩不敢忘怀，此返回故里沛县躬耕于陇亩，必将积粟存薪以报答君侯收留之恩。”

第3章必先利其器

“阁下以列侯之身蒙不白之冤，坐罪失侯免为庶民，虽然阁下家资颇丰不虞苦劳，但是八月征收算赋在即接着就是徭役加身，是否有难处？但有力所能及之处告诉我便是。”

曹时告诉他一个事实，汉代是以秦法的军功爵名田制为主，列侯高居于二十级爵的顶端，享受诸多特权以及福利，樊它广失侯被一撸到底，从列侯降到零级民爵的庶民，一家人负担的人头税、徭役一份不能少，千头万绪的麻烦堆在眼前够他难受的。

樊它广面露难色：“君侯所言甚是，我虽然被免为庶民，但是这几十年来积蓄的家资丰厚，家人很担心在路上被盗匪劫掠，即使安然无恙返回沛县故里，举目无亲亦无一亩田地，非常担心被酷吏盘剥压榨，还有家中族人八十余口吃穿用度是笔不小的费用，坐吃山空不用三年就会沦为赤贫。”

“不如留在我平阳侯府，此地距离京师只有三天路程，可以随时得知京师的消息，说不定天子消气又复封阁下为舞阳侯。”

“可是某无颜白食君侯之禄……”

曹时知道他心动了：“阁下曾为列侯亦熟知列侯礼仪章法，我想请阁下做我的礼仪文师，主掌侯府礼法制度指导我言行举止，按侯府规制就给秩比两百石的上俸如何？阁下族人有贤德有才的人可以在侯府中任职。”

“多谢君侯大恩，某就恭敬不如从命了。”樊它广顿首拜下，再抬起头立刻换了副脸色，端起师长的架势对曹时训诫起当年哪位列侯是怎样对家吏的，在侯国里一个月要有几次去侯国中巡视，五大三粗的壮汉竟然劈哩啪啦说了两个时辰不停歇，让曹时揉着眉头大呼看走了眼。

隔天上午，陈叔气喘吁吁的走回来，身后跟着七八个老实木讷的汉子，曹时见他们拎着箱笼包裹像逃难似的，才弄清这些人是从河东郡治安邑招来的铁匠。

曹时盯着五大三粗的大汉询问，那背着大包的年轻汉子约莫二十五六岁，一张口河东安邑腔：“俺叫连季，安邑禹王乡人，家里世代为金匠，据俺太公说先祖为魏惠王打造过兵刃，听陈家丞说侯府招铁匠，如果愿意去就给俺一千钱安家费，俺爹不愿意来，俺觉得合适，就来了。”

“你这黼奴，恁地在君侯驾前说出来了。”鲁不害骂了连季一句，顿首拜下说道：“连季一族铸造青铜器的手艺很厉害，到高皇帝开国以来铁器渐渐占了上风，青铜器没有人使用才开始学习炼铁器，虽然学习的比较晚，但冶炼

技术还是很厉害的，到连季这已经名闻河东了。”

鲁不害暗示连季手艺不错，君侯要用人就不要过度惩罚他，否则失去这样的人才就做不了事情了。

樊它广手捧竹简质疑道：“鲁不害，齐国人，今年三十二岁，咦？齐人鲁连子是你的先祖，你怎么会选择以冶铁为业？”

“在下先公鲁连子立誓不为秦民，两代以后秦灭齐逃入燕地群山避祸，秦亡后本意西渡黄河尊奉汉王，无奈魏地大战不断我家先公险些被掳为兵卒，只好躲在安邑拜师学习冶铁工艺才免兵役，从那时起到在下已经的第三代人了。”鲁不害不卑不亢，可以看出他对先祖非常自豪。

“鲁连子，就是那位宁愿赴东海而死，也不愿为秦国之民的纵横大家，齐国义士啊！”曹时惊讶的看着其貌不扬的汉子，昂首挺胸还真有几分战国名士的姿态，战国的纵横家里只有鲁连子是最有爱国情操者，苏秦张仪那种背信弃义的食利小人比起他可差远了。

“不敢当君侯谬赞。”

“那就以鲁不害为铁匠家监，秩比一百石。”

鲁不害欢喜的顿首拜谢，匠户们转身走出去招呼府外等候的亲戚帮手徒子徒孙，一会儿功夫一百多号人被安排在侯府外的冶铁作坊里。

侯府本就有冶铁作坊，平时的工作只是打些侯府用的铁器农具，或者修补侯府里的兵器物件，因而侯府的铁匠日子过的很清闲，只有农忙时才会稍稍忙碌一些。

但是他的好日子很快就到头了。

上午人进了铁匠工坊，下午曹时就亲临现场督促铁匠们开工冶铁，看到通红的木炭一铲一铲的往火炉里丢，曹时的眉头紧紧皱起：“为什么要用山里的木材作为燃料，河东水土宝贵，树木有固土保地的功效，我记得山上有石炭可以作为冶炼燃料，你们为什么不用石炭？”

他提到的山是侯国西部的群山，在山岭之间有许多被称作黑石的露天煤矿，而这些山头就被称作黑石山，许多裸露在外随着风吹日山滚落到山下道旁，当地的居民在山上砍柴把黑漆漆的石头当废物丢到一旁，没有人意识到这会是作用惊人的燃料。

鲁不害笑着说道：“君侯有所不知，魏武侯那会儿也曾有人进言说山上黑石可引火炼铁，但是铁匠们后来发现炼出来的铁器硬而脆，有的碰上锋利的

青铜器一触即断，从那以后渐渐的也没有人提黑石连铁的事情了。”

“你们做的不对当然炼不出好铁，这炉铁水出来就先停工，陈叔招几个寻山林的人领着府里的男仆去山上猜石炭，我有大用。”

陈叔固执地发问：“君侯为一国之主万民仰望，在侯国之内兴师动众一定会引起非议，侯令长丁回心怀叵测时刻盯着侯府的一举一动，君侯有没有想过这样做定然会被天子所知道，会让我们侯国就要陷入危难？”

“我听说京师风传天子要对条侯下手，如今列侯人心惶惶朝政不安，重臣无心理政翘首盼望天子回转心思，君侯做出引人非议的举动会被御史弹劾。”

樊它广配合劝谏迫使曹时不得不改变策略：“古人常说一个人身正就不怕影子歪斜，心正写出来的字也会笔直，如果我做出违反汉律的举动，即使陈叔与师范没有劝谏，我自己也会心虚气短不敢正视自己，我去山上采挖石头是严格遵守先帝立下的弛山泽之禁律令，如果天子因为我遵纪守法而定我入罪失侯，天下有正义之心的人必定会站起来为我鸣冤。”

“君侯所言大善。”樊它广非常高兴的闭上嘴巴，陈叔脾气倔，啰哩啰嗦的讲起列侯被弹劾失侯的榜样，搞的曹时不胜其烦以列侯的名义下令才作罢。

两天后，侯府数百名家仆背着竹篓运来无数块黑漆漆的石炭，堆叠的石炭摞起来足有一座小山这么高，把铁匠工坊外的空地占了大半。

曹时拿起一块七八斤重的煤块，掂量几下：“这些都是优质无烟石炭，它们可以释放出很高的温度熔化铁矿石，也可以用来把灰口铁料炼制成柔软的海绵铁，鲁不害，你知道海绵铁吗？”

“君侯所指的是炼制熟铁时炼过头的软铁吗？这种东西在下也炼制过几块，还因此被先公责罚过浪费炭火。”鲁不害回忆起当年学习炼铁的经历。

“俺也炼过那什么绵铁，不过俺爹叫它炭铁，像一块烧过的木炭，有时候俺看着火炉睡着了就会炼出这种废铁，俺爹也打过俺几次，后来俺长大了就没再练出过。”连季拎起木铲往铁炉里倒煤炭，五大三粗的汉子干起活来飞快。

“对，就是这种铁就叫海绵铁，可以用他与生铁叠打融合得到高碳钢，这种方法比生铁炒制还要容易，这个先不谈，你们按照图纸铸造生铁锅，再用叠打的熟铁造出熟铁锅，尺寸规格我都给你们标出来。”曹时拿起木棍在地上画起铁锅的三视图，心里念叨着必须赶快把纸张做出来，他实在受不了木牍竹简上的蝇头古隶，即使能看懂也不愿意去看。

“这器具很像镬，但是镬没有曲柄，造型也没有这么好看，这是君侯创造的新厨具吗？”

“我把它称之为锅，放在在灶台上用烧石炭为火可以烹调食物，比起大鼎烹食更方便也更美味。”曹时舔舔嘴唇忍不住想起那些珍馐美味，来到这里十几天还没吃过一顿像样的美食，肚子里的油水都快消耗一空了。

连季盯着草图发呆半天，想不通这一个铁疙瘩怎么做出比大鼎更好的食物，这个时代有权势的人才会以鼎做食，大鼎历来也是权力的象征。

鲁不害蹲在旁边看了好一会儿不停的摇头：“君侯的画图之法绝妙，即便一个铁匠新手也可以打造出合乎定制的铁锅。”

曹时拍拍手站起来：“这些铁锅一定要做到尽善尽美，多打造几套作为备用，过些日子我要带着几套去京师。”

“喏！”

平阳侯府的铸铁工坊连夜开工，叮叮当当的锤头敲击声一夜未停，从安邑运往平阳侯府的铁料车马不断，不出几日侯国境内就传闻侯府在打造铁器。

侯国内的治理官，侯令长丁回闻风而动，带着侯国官吏气势汹汹的来到侯府。

第4章卫氏长女

六月暑热渐浓，卫君孺拿着扫把有气无力的扫着地，白色丧服的衣襟被汗水浸湿，抬起头看着火辣辣的日头，拭干发梢的汗珠继续扫地，她是侯府里一名粗使婢女，父母都是平阳侯府的家生子，往上数三代人都属于平阳侯府。

十五岁的少女却瘦弱的像被风刮走，捂住饿的咕咕叫的肚子有气无力的扫地，她的口袋里藏着两个香喷喷的烙饼，这是侯府里最新诞生的稀罕物，也是她早晨朝食里省下来的口粮，家里还弟弟妹妹守着母亲的坟茔等待今天的第一餐。

汉家以孝治天下，母死服丧天经地义，但服丧三年吃穿用度就成为天大的问题，虽然长兄卫长君在侯府的矿山里做事，服丧时还要经常去矿山处理事物，否则一家六兄妹连吃饭都要成为难题，次兄卫步广跟着侯府的商队去北边的马邑做生意长见识，一年里只有两三个月在家里呆着。

卫君孺在家中行三，也是卫家六兄妹里的长女，两个兄长服丧期间还要为生计奔波劳苦，她这个做姐姐的只有省吃俭用供着妹妹弟弟吃饭，像这样洒扫侯府一个庭院的工作只是寻常，劈柴跳水烧火做饭的重活他都做过。

小婢女三春急匆匆的跑过来。“君孺，快过来看，那就是霍家小郎君。”

卫君孺抬起头，瞟向庭院回廊下一行衣衫光线的男子，她认得那领头的中年男子叫丁回，十年前被任命为侯国的侯令长，霍家小郎君就跟在他身后的十七八岁年轻男子，这人面相不错就是品行不端，隔三差五就会往侯府里跑，人长的好看嘴巴甜如蜜，哄的许多婢女见到他就不由自主的靠拢过去。

就连她的二妹也在偷偷喜欢霍仲孺，有几次她碰到二妹和霍仲孺站在树下说悄悄话，那神情就像热恋中的**融化在一起不分彼此，即便霍家小郎君品行端正讨得她欢喜，可她又怎么会去和二妹争夺有**呢？

卫君孺笑道：“三春又思春了。”

“就你知道的多，我要撕了你的嘴。”三春闹了个大红脸，啐了一口又说道：“君孺，算算日子你家快到除服的时候了吧？一家六兄妹服丧三年，看看把我们的美人给饿的，水灵灵的美丽女子快脱了形，你素来又不爱惜自己，脸蛋脏兮兮的又怎么会有男人看上你呢？”

“你好多嘴多舌，夫人，贵女子们打扮的漂漂亮亮等待夫婿宠爱，我们做婢女的打扮干净整齐做什么？比起夫人、贵女子的姿容服饰要差多了。”卫君孺拿起一根扫把递过去：“你要是有心就帮我扫扫地，也不枉我这些年对你的

好。”

三春拿起扫把胡乱扫着嘴里一刻不停：“你不应该瞧不起你自己，瞧瞧你这小脸蛋洗干净抹上粉，涂上胭脂就是个我见犹怜的美女子，如果被君侯见到一定会收为御婢。”

卫君孺一脸忧愁地说道：“我和妹妹卫少儿在侯府里做工，省下的口粮要供养女弟和弟弟，三妹卫子夫原本在乐师那儿学赵国民谣，因为服丧中断三年还不知道乐师收不收，小弟阿青才九岁。”

“别说你那个小弟，他家公（父亲）是侯国里的富户簪袅郑季，按汉律奴婢与庶民所生子为庶民，卫媪与郑季生了阿青也是庶民，他为什么不回郑家做庶民呢？总好过在侯府里做奴婢。”

卫君孺摇摇头不发一语，侯府里都知道她母亲卫媪与人私通生了卫青，侯府里并没有责罚或者扭送官府的打算，侯府里反而对卫媪死了男人照顾几个孩子眼看要活不下去非常同情，暗中鼓励卫媪找个男人改嫁养活家庭。

这个时代**改嫁不受歧视，朝廷还大力鼓励**改嫁，平民私通结婚也丝毫不觉得奇怪。

只可惜卫媪找的郑季实在不着调，卫媪怀上卫青没多久感情由浓转淡，想起卫媪还有五个和别人生的子女又反悔了，很干脆的吃干抹净转头找了户良家女子成婚生子，把卫媪晾在一旁反而里外不是人。

这个薄情负义的小人却把卫媪害惨了，可怜的女人在愤怒和哀伤中撇下六个儿女病死了，她临死前还在念叨死在吴楚七国之乱里的夫婿，只有自己的丈夫才是她一生的挚爱。

三春见她不语，就叽叽喳喳的说道：“你不说我也知道，我听说卫媪故去前送阿青去郑家，侯府也默许阿青成为侯国的庶民，可没想到那个簪袅郑季不似男儿，把阿青当作郑家的奴婢使唤，让自己的孩子去拜师学习《诗》、《书》，让阿青拿起鞭子去放羊，最后是阿青受不了逃回侯府里……”

突然，庭院里的奴仆停下手，在庭院尽头传来激烈的争吵声，丁回怒气冲冲的从侯府里走出来，向来爱出风头的霍仲孺对侯府婢女们抛来的媚眼毫无反应，老实的跟在侯令长身后步履匆匆而去。

“好像吵架了，丁回做的越来越过分了！”

“嘘！小声点些。”

“怕什么，那丁回飞扬跋扈不是一两日了，原本不过是侯国里的一介酸

儒，傍上前任郡守当了侯国的侯令长，对咱们君侯横挑鼻子竖挑眼，真是个忘恩负义的匹夫。”

“冲撞君侯无礼至极，应该告他一状，让他去遍地当刑徒。”

三春凑过去偷听年长的仆役交谈，心里想上紧的弓弦担心的要命，他很担心霍家小郎君被那个什么丁回牵连进去，汉律里有个“城旦舂”的罪名，有的时候还要加上个在脸上刺字黥面的刑罚。

如果真是那样，霍家小郎君的漂亮脸蛋就被要毁掉了，由不得三春不担心。

“你们都在干什么？快散了，做活去。”陈掌气势汹汹的驱赶开扎堆的仆役，这些奴仆看到陈掌一来也是敢怒不敢言，几个老仆谄笑着凑过去搭讪被拒的灰头土脸，扎堆的人群没一会儿被驱散了。

三春本来摸起扫把想跟着卫君孺一起扫地，被陈掌瞪了一眼顿时不高兴的丢下扫把：“陈掌，你别以为我就怕你，就你那点小心思还逃不过我的眼睛，信不信你今天给我脸色看，明天我就让侯府里都知道你那点破事？”

陈掌立刻换了个脸色，笑容满面地说：“有话好说，今天我有点事像找卫君孺。”

“哼！还不是为了卫少儿那点事，你不乐意让我听，我还不乐意看到你呢。”三春拎起裙子气呼呼的走了。

见碍事的人走了，陈掌笑呵呵地走过来：“卫君孺扫地累了吧？先坐着歇会儿，我有话要问你。”

卫君孺看了陈掌一眼继续扫地，陈家是侯府里的权势家族，陈掌身为侯府大管家陈叔的嫡孙待遇比普通奴仆高的多，据说再过几年就要被君侯任命为家吏，那样就顺理成章的脱离奴婢的地位成为庶民。

但是她不稀罕，二妹卫少儿也不稀罕，她知道妹妹喜欢的是刚才灰溜溜逃走的霍仲孺，这个陈掌整天想着动卫家的脑筋是白费心机。

陈掌见她一语不发，就说道：“实话告诉你，我想和你二妹卫少儿结缘，你只要愿意在里面牵线搭桥，我就把你调到尚食房里做帮厨，你考虑一下。”

过了许久，仍不见卫君孺答话，陈掌非常生气：“你不要不识好歹，不要忘记你是侯府的家奴，惹恼了我今年八月分配婚事，我就把你许给赶车的老吕头做新妇！”

“你敢！”卫君孺丢下扫把怒视他：“我就是投井死了也不会受你随意摆布，我妹卫少儿早已经有心上人，我奉劝你还是趁早死了这条心。”

发怒的女人像头母狮子，即使面对高她一个头的彪形大汉也毫不畏惧，在目光的交锋中陈掌率先支撑不住败退下来，他突然明白去年卫君孺拒绝他结缘请求的原因，或许她从来就没有看的起自己。

去年被服丧的卫君孺骂了狗血淋头自讨没趣，今年看上更小的卫少儿又被骂的抬不起头，陈掌受伤的自尊心像野火猛地窜起来：“好好好！你们卫家人性子刚烈，我就看你们能刚烈到什么时候，你就当一辈子粗使丫头别想出头了！”

陈掌怒气冲冲的转过头，迎面看到黑色的影子袭来，下意识的一躲却感觉整个人天旋地转，当他反应过来才发觉左半张脸颊火辣辣的疼，竟会莫名其妙的挨了一巴掌，抬起头惊愕的发现陈叔收起铁掌气的浑身发抖，平阳侯曹时与文师樊它广站在一旁冷眼旁观，他突然慌了。

“孽孙！我陈家世代为侯府做事，从不欺凌弱小瞒骗君侯，没想到你这孽孙竟然做起欺男霸女的勾当，悔不该该把你留在侯府里，养出一身纨绔无耻的奸猾脾性！”陈叔抽出挂在腰带上的鞭子，对着陈掌劈头盖脸的抽过去。

陈掌被鞭子抽的哇哇乱叫，护住脑袋缩成一团也不敢躲闪，任凭老人家拿着鞭子抽打七八十下，直到衣衫抽破浑身上下留下一道道血痕。

第5章卫家入彀

“陈叔，先别急着动手打人。”

陈叔这才领命收起皮鞭，嘴里还对着不成器的孙子破口大骂，一脸恨铁不成钢的气愤和恼火。陈掌自知理亏，除了躺在地上干嚎完全不敢抬头辩解。

他知道祖父是在救他的命，依照汉律列侯是有权力处置恶仆刁奴，即便今天当场把陈掌打死也不过向太守报个备而已，这一顿鞭子打的虽狠却并没有白挨，打成这模样君侯是不会再用笞刑打死他。

曹时是在给陈叔面子，老人家为曹家奋斗一辈子却有个不争气的孙子，今天是可以用小错把陈掌打死作为惩罚，让陈叔这一脉从此断了祭祀，但这样会让侯府上下对他胆战心惊，唯唯诺诺唯恐做错受罚而死，施威过火会让仆役们渐渐忘记几代列侯赐予的恩德。

君侯有心留陈掌一条性命，旁观者樊它广洞若观火，主动询问道：“欺下瞒上笞八十，小惩大诫以儆效尤，君侯打算如何处置陈掌。”

处置的意思在暗示应该降级处罚，抽一顿鞭子官复原职很容易固态萌发，以儆效尤就要让犯罪者有刻骨铭心的记忆，这也是秦汉相承的法条本意。

陈叔希冀的目光注视下，曹时沉吟片刻：“侯府在马邑的商队还缺几个马夫，就将他仆役待遇减二级做马夫去，在马邑好好养马并练习骑术，做不好这些就不要回来了。”

“谢君侯。”

陈叔松了口气感激的连忙顿首拜下，发配到边地磨练几年也不失为一种好办法，陈掌挨了一脚也爬起来跟着祖父一起谢恩，祖孙俩一瘸一拐的退下去。

曹时对这个身披孝衣女子很好奇，轻轻挑起她的下巴看到一张素面朝天却清秀俊俏的小脸：“没想到我侯府中也有如此刚烈的奇女子，让我想起冒死救父的淳于缇萦，告诉我你的名字。”

女子俯手肃拜，垂下头低声道：“婢子名叫卫君孺。”

名字很普通，长相却一点也不普通，原本漂漂亮亮的小姑娘常年劳作被白白糟蹋了，她的心里生出几分爱怜之意：“我看你也穿着的丧服，家中是哪

位长辈故去？”

“家母卫媪三年前故去，过几天婢子除服。”

像她这样的粗使婢子在侯府里地位低，寻常时候君侯是连看都懒得看一眼，不的今天怎么就看到了她，卫君孺垂下头心里忐忑不安，担心君侯看到她的丧服触景生情坏了兴致。

曹时摆摆手：“无妨，卫媪这个名字听起来有点耳熟，你说说家里的来历。”

“价目曾是先代曹公（曹奇）的御婢，活被先代曹公赐予家公（父亲）卫平为妻，家公于吴楚七国之乱战死，没过几年家母就病逝了。”

御婢就是通房丫头，只要被临幸过就自动成为列侯媵妾，这个时代列侯通常有几个到几十个不等的御婢，诸侯王相比之下更夸张，比如已经就藩的中山靖王刘胜，二十多岁就宠幸了近百名御婢，子女双双超过十位数。

“卫媪，卫平，卫家。”曹时的脑海里猛然一道灵光闪过，卫家的大名他还是知晓的，只是此前没想到自己就是那卫家的主人，他印象里卫家和平阳公主关系密切，总会误以为卫家是平阳公主召来的外戚。

曹时控制语气轻声问道：“这么小的年纪为母服丧很不容易，家中还有什么人？”

“婢子家中却有二人叫这名字，这二人是婢子的妹妹和弟弟。”

“灯下黑啊！”曹时叹了口气知道撞了大运，印象里总是以为卫子夫、卫青是平阳公主发掘的人才，从没有想过这对姐弟其实一直就是平阳侯府的家奴，只是被平阳公主收集培养并献给刘彻罢了。

再看卫君孺的相貌，脏兮兮的面庞上有一双水灵灵的大眼，双瞳如剔透的湖水宁静悠远，小巧的鼻子和薄薄的嘴唇，稍稍打扮就是个漂亮女孩儿，穿了三年的丧服被磨坏了边角，汗珠顺着脸颊流下来让整个小脸变的乱七八糟，僵硬的身体和紧张的眼神暗示她此时很害怕，很担心。

“不用害怕，古人经常说，美丽而有良好品德的女子是宝贵的财富，就好比卫姑定姜那样的贤女子，这样的女子不应该受到苛待，你为了弟弟妹妹受尽劳苦是个好姑娘，我不能让这样品德优秀的姑娘无故受罪，你以后到我的房里侍奉我吧！”

曹时抓起她手中的扫把丢到一旁，卫君孺听懂君侯的画外音，自己要成君侯的女人，惊讶的小嘴轻轻张开，红云顿时染红了脸颊。

收个御婢对于他来说不算大事，樊它广劝他注意身体恢复期不可过度操劳，言外之意是提醒他身体调养中不要在女色上浪费太多精力，曹时笑嘻嘻的再三保证才让文师放心。

既然卫君孺收入房中，曹当然想见识见识卫家三姐妹和传说中的卫青，说不定把卫家三姐妹全收入房中坐享齐人之福，想想口水都快流出来，于是就让卫君孺领着他去认认卫家的房门。

房子简陋，屋内的陈设在他眼里就是一堆破烂，穷婢女家陈涉不好看到没什么，只要他乐意不出三天让屋子内外焕然一新，问题是卫家三姐妹让他大失所望。

卫君孺是三姐妹最漂亮的，水灵灵的大眼睛和高高的个子，她的二妹卫少儿就是个干干瘦瘦的小姑娘，相貌和卫君孺有七八分相似之处，只是整日病恹恹的不太讨喜，听说她早就和府外的某个小郎君勾勾搭搭，曹时顿时对她失去兴趣。

卫子夫年纪最小的，11岁的小女孩完全没长开，矮矮的个子身体很瘦只凸显眼睛大了，黑黑的皮肤显然是做活时长期受到阳光照射，在皮肤表面积存大量黑色素，活泼好动的性子更是让他大跌眼镜。

他的印象里卫子夫是贤良淑德古今无双，长的样子想必也是个古典大美人，可是眼前的小姑娘差距有点大，通情达理很会说话的优点到是有的，但是并不符合古典大美女的审美标准，更像个活泼可爱的小丫头。

“算了吧！这姑娘就算长大了也就是卫君孺翻版而已，收个小萝卜头的野丫头没意思，还是水灵灵的卫君孺更有趣，胸前鼓鼓的颇为有料。”曹时想了想觉得还是给卫家点礼遇，好歹让这小妮子练练舞蹈什么的，说不定还真能送给那个千古帝王做媳妇。

即便卫子夫再过个七、八年长大成人，对他来说也没有太多所谓的，这么多时间就算远在长安的老婆阳信公主不太给力，可眼前不是还有个水灵灵的卫君孺可以享用，八年之后他的儿子铁定是可以打酱油了。

第一批铁锅被制造出来，鲁不害捧着五把深浅不一的铁锅献上来，侯府洗马捧起铁锅啧啧称奇，从没见过表面如此光滑的厨具，熟铁锅白晃晃的反光效果极佳，侯府庶子、谒者们发现大秘密，急忙争抢反光的熟铁锅对着自己傻笑，他们竟把这当作梳妆镜来用。

陈叔拿起一把铁锅仔细瞧了瞧：“自古天子、诸侯王、列侯以鼎为食，寻常良家子以镬、釜、甑为食，庶民奴婢以陶罐为食，北至匈奴，南至荆蛮、百越也是以陶罐为食，可是老仆从没见过以铁锅为食，不知此锅有什么特别

之处？”

“这铁锅做工很精细，分量也不太重，背在身上作为行军用炊具应该差不离。”侯府门大夫孙起罕见的露出笑容，他是侯府三位武力最强的门大夫之一，今年不到三十岁却在吴楚七国之乱时立下不少军功，平时负责侯府的巡逻卫戍，整日抱着长短两把利刃冷着脸不说话。

“轻便易携带是铁锅的优点之一，对于行军作战的方便远不止如此，更重要的是烹饪时间无限压缩，旺火热油迅速烹饪片刻即可为食，省却埋锅造饭或以火焚鼎的麻烦，庖厨过来依照此简上的工艺烹煮食物。”曹时把木简交给内小臣转呈给尚食房家监（管事）。

尚食房家监是个干瘦的中年人，作为侯府几代的家生子通常称呼为庖厨奚，他拿起木简仔细看了一会儿计算分量，问道：“君侯所需的食材侯府里都有，在下识得生姜、桂皮、八角、芥末，茱萸是都为越椒？花椒是否为秦椒？陈皮是否为晒干的柑橘之皮？大蒜是否为西域葫蒜子？”

第6章收买人心

曹时故作深沉地点头，他也不晓得这些调料的古名，幸好家吏们瞪大眼睛盯着庖厨架着火炉丢进木材引火，再丢进石炭扇风起火，不大会儿功夫火苗就嗖嗖的冒起来，没见过石炭引火的家吏纷纷露出震惊之色。

“没想到黑色石头竟然可以烧火取暖，看来上古传说的故事没有错呀！”

“我也听说过那个传闻，好像是几百年前有山民看到天上的雷火劈中光秃秃的黑石山，然后那座大山就莫名其妙的起火，直到天降大雨才把大火给熄灭，在下不太明白黑石到底怎么起火的呢？”

震惊的不仅仅是普通家吏，在铁匠工坊见识过投炭生火的樊它广，陈叔等人也露出惊奇之色：“君侯手段非凡，不知道这石炭生火有什么说法？”

鲁不害说道：“黑石者名曰石炭，炭者草木之精华，历经百万年沉积而成，寻常的普通草木之火难以点燃，唯有劲风高火加力助燃才会冒起腾腾火焰，只不过烧炭时一点必须注意，石炭里含有浅蓝色有毒的炭气，寻常人家若用石炭生火取暖就必须要注意通风散气，否则一不小心会有窒息而死的危险。”

“鲁家监从何处知晓？”陈叔盯着庖厨在加热的铁锅里丢入一块肥羊肉，顿时间嗞嗞的羊油直冒，带着膻气的羊肉香味充斥着厅堂，不止一个人的喉结在偷偷颤动，侍奉在曹时身边的卫君孺也忍不住咽口水。

“君侯所述，在下不过记下来。”鲁不害也在走神，早晨匆匆吃了点干粮赶着进献铁锅，到午后饥肠辘辘闻到羊肉香忍不住吞咽口水。

嗞嗞嗞！

肥羊油脂被一点点煎出来，不过一会儿功夫羊肉被煎的外皮焦黄，庖厨奚亲自上阵用锅里的底油炒香姜蒜，倒入香料、浊酒、酱做出一道味道鲜美的烧羊肉，盛在案上时浓郁的香气扑鼻而来，家吏们狂咽口水，若非担心君前失仪，一定会忍不住下手捏一块尝尝。

有了第一道菜的铺垫，人们对接下来的菜肴充满期待。

庖厨奚掂起轻巧的生铁锅手持木铲快速翻炒牛肉，木耳与青蒜见火就熟，片刻之间又是一道菜出锅，他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痛快过，曾几何时为君侯做菜是件既耗时又耗力的工作，大鼎加热甑上屉需要伐木生火，所谓庖厨更像一个会做菜的烧火工。

早晨的朝食需要提前两个时辰做准备，晚上的鼎食正餐更需要从早晨预备，一天到晚周而复始着为两餐奔波，因而古人特别开发出鱼脍、鹿脍之类切成薄片生食的菜肴也是迫不得已之举。

六个庖厨用了半个时辰足足做出二十道菜，食材里囊括猪牛羊鱼鸡鸭，蔬菜里把所有时令果蔬都用上，厅堂之中上到平阳侯下至家吏大饱口福。

陈叔捏着胡须说道："没想到平凡的铁器竟能烹煮出美味佳肴，想来太一神享受的美味也是这样吧！"

孙起拍拍肚子不发一言，许多人还在饱餐一顿的享受中，汉代人的想法很简单，饱食、安睡、无忧就是堪比仙境的美好生活。

樊它广不禁感叹道："如果把铁器进献天子，想必会使君侯名声远播天下了吧！"

"吃饱吃好才有力气做好事，如果天下黎民都能吃上饱饭，汉家天子距离三代以前的圣君之道不远了，我所要做的是带着侯国百姓吃饱饭，让侯府里的人穿好衣，过上安定的日子。"

侯府家吏赞叹君侯仁德，他也没有太过在意，古来就有民以食为天的说法，人心向背总是围着吃穿住行打转，以为平民好糊弄的官僚一辈子也不过是个弄权的庸官而已。

曹时递过一碟炖肉给卫君孺吃，胆大泼辣的她却异常胆怯，宁愿捂着肚子挨饿也不敢接受赐予，她还在为正餐会场里没有御婢的位置感到担心，尤其害怕文师樊它广的责怪，那一句"因私废礼"每每萦绕在耳边，比挨了几百下鞭笞还要难过。

卫君孺摇身一变从最低级的婢女变成最高级的御婢，与此相应的变化也落在卫家六兄妹身上，卫家长子卫长君被提拔一级，成为侯府矿山里的小头目，卫步广远在的马邑暂不方便提拔，卫少儿也像他姐姐一样从普通婢女提到侍奉君侯的婢女，地位只比通房丫头、预备媵妾之称的御婢差一点。

重点是卫子夫和卫青，这姐弟俩年纪太小，年长的卫子夫只有十一岁而卫青才九岁，换个人绝不会想到萌萌的小萝莉和小正太的未来轨迹极其光明，曹时左想右想觉得这姐弟俩还是先放在一边培养。

梳洗干净卫君孺让人眼前一亮，即便前世见过不少美女也要承认她的底子不错，如果放在前世换上一身清凉的夏装走在大街上回头率爆表，要说毛病要数瘦削的身体差了点，其实她本人的身材挺好的，只不过缺乏营养有点浪费天赋，谁叫她是家里的长姐必须省吃俭用供给妹妹和弟弟，只好苦一点累一点吃的少一点。

饱餐一顿出乎意料的提高了侯府家吏们对曹时的认可度，此前十年童稚的曹时木讷怯懦，守孝三年也是中规中矩不见先代的勇猛果决，借这次的聚餐让侯府上下认识到君侯的力量，让人吃饱饭也是种能力。

侯令长丁回找茬失败，在侯府碰了一鼻子灰狼狈逃走，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会就此善罢甘休，侯府里有许多熟知丁回脾性的人，从陈叔的描述里得知此人心胸狭窄睚眦必报，而且他比较喜欢占平阳侯府的小便宜，每次到侯府上下其手总要捞点好处走人。

这次丁回乘兴而来败兴而归，必然会想方设法找回场子，为此门大夫孙起召集家丁加强侯府巡逻，陈叔也让在外办事的家吏提高警惕小心被捉住借题发挥。

风平浪静的渡过十几天，丁回那边丝毫没有动静，侯府里的防卫巡逻也在逐渐放松，曹时遵循冯医工的要求做身体检查。

冯信捏着胡须说道：“恭喜君侯，现在您的身体壮的像一头牛，寒症的后遗症已经被彻底清除了，君侯要善加保养身体才可以长命百岁。”

“多谢冯医工的悉心照料，若非冯医工妙手回春，此刻我还要在病榻上承受寒症折磨。”曹时双手撑地一刻不停地做着俯卧撑，一口气八十个俯卧撑是目前极限，汉代人的体格普遍都很不错，即使吃穿略差也有很强的体力。

“君侯自创的健体术十分奇妙，在下模仿君侯的健体术练了几日确实浑身酸痛，不过这二日发现精神果然更健旺了些。”冯信一把山羊胡子满头花白的头发，看起来像个五六十岁的老头，其实他的年纪才四十多岁而已。

古人饮食不好保养不当衰老的早，庶民通常三十岁一过就明显衰老，冯信才四十多岁弓腰驼背满头花白头发活像个老头子，每次看到那张布满皱纹的苍老面庞，曹时心里就暗暗告诉自己好好保养身体。

“冯医工，你说仓公当年有没有想过创造一套健体术？”

冯信回想一会儿摇了摇头，淳于意的追随者里他的资历比较老，最初是齐王家医资质不算优秀的普通医工，只是娶了淳于意的三女儿才得到淳于意的医术真传，学了二十多年直到淳于意病死才出师。

“当年仓公得罪了齐王家差点被杀，虽然因故得免一死却被逐出了齐地四处流浪，在下这些年跟着仓公一路行医问诊见识过不少东西，但仓公并没有自创任何健体术。”

见曹时有些失望，冯信又说道：“不过在下听说仓公师承扁鹊一脉，有一

套名为五禽戏的健体术，只是这套健体术在下并没有亲眼见过，所以不敢确定真假。”

“五禽戏？”

曹时立即兴奋起来，他这个名字实在熟的不行，实在没想到这竟然是扁鹊一脉相传的健体术，那岂不是说几百年后的华佗也是扁鹊一脉所传：“可有人习得仓公所传五禽戏？那人是谁？”

“如果有人学会，那应该是淳于缇萦和她丈夫王禹，这对夫妇是仓公最欣赏的衣钵传人，早在仓公去世前就已经出师前往赵地行医去了。”

“赵地？”曹时很失望，这几天从陈叔的交谈中得知他这个列侯连河东郡内都不能横行无阻，所能活动的范围只有后果和京师长安两点一线，按照汉律列侯擅出国界坐法免侯，当今天子刘启就用此罪免过列侯。

冯信的医术医德不错，医治平阳侯功劳按制赏赐了两千钱，麻布二匹，欢喜的领过赏提出为平阳侯府效力的请求，陈叔也觉得侯府里多个能治病救人的医工挺好，曹时得知消息几乎想也没想就同意了。

这个时代，最让他他在意的是健康安全保障，最希望像张苍、伏生、冯唐那样活个一百多岁寿终正寝。

曹时指挥着卫君孺、卫少儿姐妹俩做仰卧起坐，看着卫少儿一副很痛苦的小脸，心里暗想着：“冯唐易老，李广难封，说起来这两位都在人世，还有卫子夫、卫青等名人，回想起来，无意间到这个时代也挺好的。”

第7章议归期

平静的日子一直持续到六月下旬，曹时的生活作息被调整到最佳状态，前世爱好夜生活坏习性也被改的一干二净，在侯府逐渐养成天一擦黑就准时熄灯睡觉的习惯。

缺乏夜生活也曾让他感到无聊，文师樊它广给他安排了一份紧凑的作息时间，他就再也没功夫抱怨自己的生活单调无趣，每天卯时中（早六点）起床洗漱，用餐休息半个时辰，然后晨练半个时辰，上午根据文师的安排读书，下午练习骑术、射术以及技击术。

虽然门大夫孙起很差异君侯的骑术、射术、技击术大幅退步，但是让他欣慰的是君侯虽然变的很菜，但是也比以往更加努力的锻炼，他无法理解经历二世为人的复杂想法，冷兵器时代所能依靠的依仗并非法治，而是强壮的身体和手里的武器。

曹时奉行的人生信条是打不过起码能逃的走，即便退一万步实在没法在大汉朝混下去，他也可以手提三尺青锋仗剑西去做个古代旅行家，说不定几千年后自己留下的笔记还可以卖出一个天价。

心里歪歪的小念头不足为道，最让他头疼的是算账，平阳侯国地盘不小人口众多，典策上记载有两万二千余户，九万一千一百余口，户籍与人口约合河东郡的十分之一，在河东是仅次于河东郡内的几个大县。

只不过吴楚七国之乱以后，诸侯王的军权治权被拿走，列侯也很不幸的躺枪受连累，现在平阳侯府也只剩下征收侯国衣食租税的特权，所有治理权都被那个侯令长丁回收走，侯令长直接受河东太守管理，无须再打理列侯的态度。

没过两天，公主府家令胡遂前来求见，陈叔觉得君侯身体大好可以见客才放他进入侯府。

胡遂长的不好看，个头也很矮，但是他有一双老鼠眼精光闪闪，进入侯府正堂便俯身顿首行礼道："外臣胡遂拜见君侯，公主殿下让在下向君侯问安，公主说今年辰景不好，前几个月京师的大巫师向上天祷告，得知神灵震怒将有灾异降下，果真不过三个月就在关中应验了。"

平阳侯国位置并不闭塞，前些日子就传闻京师一日三震，长乐未央的瓦当发出颤响，惊动了长信宫里那位瞎老太太询问灾情，天子为了应付老太太下达诏命郡国上番加强戒备，发震区徭役修整房屋救治灾民。

三辅之内震感强烈而关中南方的上庸连震二十二日，房屋垮塌城墙震毁

几千户居民被埋在废墟里，死伤者一时不可计数，地震波及三辅、三河等多个地区，数百万人遭受地震灾害的影响，至少有十几万人流离失所。

一场地震带来的动荡还不仅如此，许多古怪离奇的传闻在坊间悄悄流传，京师内外人心惶惶没人说清到底会发生哪些可怕的事，几位大巫师占卜的卦象也是大凶，丞相桃侯刘舍被一摊子烂事搅的焦头烂额。

胡遂谄媚地凑过去说道：“昨日公主殿下派人传来口信，公主殿下敦请君侯尽快入京师相聚，自服丧期结束以来公主殿下盼望君侯度日如年，得知君侯病笃十分担忧，如果不是京师不安一定会亲自前来侍奉君侯。”

“胡家令何必着急这几天，你在侯府里住了多日也应知道君侯的康复情况，待君侯的身体养好自会前往京师。”陈叔不太喜欢胡遂，他认为这人是个善于阿谀逢迎的奸猾之徒，与这样的人交谈时刻提防戒备，侯府上下大多也是类似看法，胡遂所过之处大多是横眉冷对。

“君侯丧期已满按制须得在八月参加祭祀，八月天子率诸侯王、列侯祭祀太庙奉黄金以助祭，君侯若失期不往恐怕要受到天子的责罚，这责罚有可能要失侯。”胡遂不阴不阳地顶了一句不该说的话，引来几位侯府洗马的的怒声呵斥。

“胡家令言语莽撞，大不敬于君侯，该当鞭笞二百下。”

“汝不过一介家奴竟敢要挟君侯，今天便是打死你也活该！”

左边说鞭笞二百下，右边说打死也活该，武力值爆破表的门大夫孙起手按长剑，阴森森的目光在胡遂的脖颈上扫来扫去，吓的胡遂满头大汗两股战战，噗通一声跪下来讨饶道：“君侯饶命，在下脑袋犯浑一时嘴贱说了忤逆之话，请君侯饶过小人一条贱命。”

曹时端着清荼（茶）笑而不语，零陵郡采来的新茶经过炒制后气味芳香淡雅，作为历代长沙王最喜欢用来招待宾客的上佳饮品，其实桂阳、零陵、长沙等郡的野山茶非常多，荆蛮山民也爱摘下来晒干作为饮品。

“君侯不会杖杀胡家令，不是因为胡家令的性命珍贵，而是看在公主的颜面上饶你一命，古人常说吃一堑长一智，胡家令以后要多涨点智慧，若有下次项上人头就要搬家。”樊它广三言两语把胡遂吓的脸色青白，看向曹时的目光里对了一种叫敬畏的东西。

刁奴欺主，轻则黥面城旦舂，重则腰斩弃市，胡遂有几颗脑袋也不够砍的。

几个家吏轮番吓唬胡遂，直把他唬的不停的作揖讨饶，见到端茶倒水的

婢女也在作揖，婢女们笑话他尖嘴猴腮头脑愚笨，又把他说的满面羞惭几乎要找个地缝钻进去。

戏弄了一会儿曹时吩咐道："回去告诉公主，河东与京师相隔一河，平阳乘船顺流而下二日可至风陵渡，乘船渡渭河向西至多三日可入京师，最迟不过七月戊寅（十五日）前必定到达，就请公主安心等待吧。"

胡遂如蒙大赦，狼狈的逃出去。

侯府家吏们见他势如败犬，纷纷拍手赞叹大呼过瘾，许多人发现君侯大病初愈变的不太一样，比以前更硬气也更果断，前番斥退丁回还有人感到不可思议，今天又吓走胡遂让人大开眼界，侯府上下再提到君侯时，心里多出几分发自内心的尊敬。

下午刚过，府外传来一阵吵杂声，七八个铁匠惊慌的跑进府内高呼官府抓人，门大夫孙起领着家丁手持棍棒赶过去。见到铁匠工坊里被折腾的乱七八糟，铁炉被一堆杂物堵住，铁锅和铁器全都不见了。

孙起连忙赶回侯府，见府中的家吏齐聚一堂便把所见所闻一一道来，末了又说道："工匠们说是侯令长带来的差役查抄了工坊，一批刚做出来的铁锅被抄走，还顺手把铁匠家监鲁不害顺手带走。"

"理由呢？"陈叔问道。

"据说是因为侯府大量采买铁料用途有问题。"

众人商议一会儿没见结果，侯国官吏拿着侯令长的行文到侯府拜谒，让人失望的是这个小吏口齿不清且一问三不知，摆明着是用来传信充当侯府出气筒用的炮灰，曹时当然不会踩进这么拙劣的圈套里，挥手打发这送信的小吏回去。

"简直欺人太甚！"曹时把木简丢到堂下，木简上弯弯曲曲的朱笔文字是侯令长丁回的答复，口口声声说要把这些造型怪异或有不轨用途的铁锅拿去作为证物，至于他要搜罗什么证据暂时还说不清。

陈叔一眼扫过侯府家吏义愤填膺的神情，率先表决心："君侯可要动手处置此獠，侯府中掌握他的不法所为，可以转告太守申屠公抓住他审一审。"

吐出最后几个字顿时杀气腾腾，申屠公是已故丞相申屠嘉的次子，现任故安侯申屠蔑的弟弟申屠共，此人治理河东二年政声非常好，河东盐池的的制盐产量提高二成，十年内有希望进军九卿之列。

而且他从属于功勋列侯集团，向来与郡内列侯交好，尤其对平阳侯国青

眼相加，想来也与平阳侯在列侯中的领袖地位有关，找他出手整治一个小小的丁回当然非常轻松。

“不妥，丁回如一直蝼蚁不足为虑，他依仗是都尉周阳由不容小觑，周阳由的来历我非常清楚，周阳侯赵兼之子，改姓周阳以后从郎官一路升迁平步青云，年初成为河东都尉与太守申屠公争权，此人的依仗是中尉宁成，雁门太守郅都和他的私交甚密。”

陈叔脸色一白：“苍鹰郅都。”

樊它广点到的几个人的名字都非同小可，郅都的大名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曹时的记忆里所有诸侯王、列侯都对此人恨之入骨，这人表面上秉公执法暗地里却执行汉景帝的打压策略，所有庶民与诸侯王、列侯有争执的案件一律判庶民胜利。

如果遇到诸侯王、列侯的强烈反抗，中尉的北军顷刻之间就会让他们知道厉害，对于经历过吴楚七国之乱而空前削弱的诸侯王来说，郅都是惹不起的仇人，对于力量更弱的列侯更是谈之色变。

郅都作为皇权的忠犬狠狠的撕咬指定的敌人，某种意义上确实在长安留下不错的名声，但是他的撕咬终究碰了个不该碰的人，废太子刘荣。

这一手作死终于惹怒了窦太后，最终郅都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侥幸不死被汉景帝安排在雁门当太守，暗中依然支持至交好友中尉宁成，以及河东都尉周阳由。

此时郅都还没死，不过离死也不远了，曹时依然记得郅都活不过景帝末年，窦家老太太得知他尚在人世间之时，就是郅都的死期之日。

但是曹时依然左右为难，酷吏里鲜有如郅都般耿直的人，得罪小人总要担心被报复。

“天子鹰犬，长安酷吏，我要多加小心谨慎！”

第8章蛇蝎谋

河东郡治安邑都尉府内，都尉周阳由正会见远道而来的平阳侯国侯令长丁回。

案前摆放着十口大小不一的铁器，有的黑黝黝暗淡无光，有的白灿灿反射出人的影像，周阳由疑惑道：“足下说这东西名叫铁锅？竟能影射人的相貌，你就为了此物，搜缴了平阳侯府的铁匠作坊？”

“小臣以为平阳侯聚集铁料有不轨行为，没想到搜来一堆叫锅的炊具，但是小臣以为此乃一个大好机会。”丁回说话间打开一只匣子，里面整齐摆放着五十个形制相同的金饼，金灿灿的光辉晃的周阳由眼晕。

周阳由没料到一个小小的侯令长竟能拿出重金贿赂，依照汉制一金为一斤黄金值万钱，五十金至少价值五十万好钱，兑换质量稍次的劣钱至少价值一百万钱，兑换庶民最爱用的劣质荚钱至少价值四五百万钱。

任何时代黄金都是作为保值的最佳硬通货，奉行金铜二级货币的西汉更是如此。

在安邑最肥沃的地方，一亩上田价值三千钱左右，五十万钱足以买下一顷半上田，余下几千钱购买三头耕牛绰绰有余，只需细心经营十年之内捞回本钱轻而易举，这么一大笔巨款也由不得周阳由不动心。

啪！

周阳由将贪婪的目光收起，按下匣子推到一旁做出公事公办的姿态：“吾奉天子所命协助太守监察河东郡治，主管军务卫戍之责任，如果河东郡内出现不法之徒定将严惩不贷，有什么大好机会尽管说来。”

丁回听懂话外音，高兴的合不拢嘴巴，不动声色地把那匣黄金推到周阳由面前，俯身谄笑道：“都尉明鉴，小臣添为侯令长十余年日夜思虑以报君恩，于是小臣多年明察暗访发觉平阳侯府有不轨之形迹……”

“足下所言的不轨行迹，莫非就是这铁锅？这样我很难断案的呀！”周阳由放下铁锅又把面前的那匣金饼推回去，热切的表情也随之冷淡许多，开玩笑让刚上任的都尉去对付平阳侯，这纯属老寿星上吊找死，他甚至怀疑眼前这货是要陷害他的诱饵。

丁回心中焦急地抓耳挠腮，两手拿住匣子权衡片刻，咬咬牙又重新推过去：“非也，小臣察觉的不是这铁锅，而是许多铁料进入侯府消失无踪，只做出这几样名不见经传的的铁器，小臣以为平阳侯是在掩人耳目。”

周阳由又打开盛金匣子瞄了一眼：“噢，不知此话怎解，某愿闻其详。”

“平阳侯为高皇帝所封之大国，原为魏王豹之都城，上溯三百年为韩国都城，户有两万二千余，人口九万一千余口，地处汾河西岸幅员广阔，若论及富裕只逊郡内几个大邑半筹，这样富庶之地放在封侯手里想必天子也不会安心。”丁回偷偷瞄了几眼，周阳由盯着金匣子打开又合上显得恋恋不舍。

“理由不充分，天子不会同意的。”周阳由合上匣子瞟了他一眼决定加点提示：“天子虽有意大削列侯，可平阳侯却不在大削的名单之列，汝应知道平阳侯尚阳信公主，天家女婿岂是我等外臣可以离间，休要忘记故宣平武侯的故实。”

宣平武侯张敖是汉高帝的女婿，汉七年，高皇帝过赵国时张敖执子婿礼反而被辱骂，国相贯高谋刺高帝不成反牵连张敖入狱，最终得赦贬爵为宣平侯，仍然尚鲁元公主如故。

他想了很久不解其意，直到周阳由又加提示才明白，河东的平阳侯就好比五十年前叱咤风云的宣平侯，要扳倒平阳侯没有确凿的证据一击致命，极有可能会像宣平侯得到原谅并一切如故，那样白费功夫还平白无故得罪一位列侯外加天家公主。

丁回着急的差点跳起来，当初一时负气鲁莽的查抄侯府铁匠作坊，到头来只抄走一大把毫无用处的铁锅，自己却要冒着被列侯弹劾不敬罪的巨大危险，收益小的可怜还要随时担心小命栽在平阳侯的手上。

汉律杀人不眨眼，不仅对诸侯王、列侯产生莫大威慑力，更低一级的官吏、豪强更是畏之如虎，郅都、宁成在济南郡杀的人头滚滚血流成河，却不见一个儒生士绅敢联名上书状告的，有胆子藐视酷吏的人都去地狱里呆着了。

丁回一把搂住金匣子大嚷道：“如此怎生是好，小臣已经抄了平阳侯府的铁匠作坊，平阳侯绝不会善罢甘休，如果小臣回去不给侯府一个交代，只怕小臣在这条性命就此葬送在侯府里，那就万事皆休矣！”

周阳由见金匣子被抢走，顿时勃然作色：“平阳侯令长丁回何其无礼也！汝以为只有平阳侯会取你性命吗？”

“都尉息怒，小臣一时情急失了分寸，攸关项上人头的生死大事不可不察呀！”丁回放下金匣子不情愿地推过去，又忍不住往怀里拉了一点：“如果小臣性命不保的话，家中的另一支金匣子就要归属平阳侯府了。”

周阳由单手按在金匣子上，身体前倾双目大放光彩：“噢，还有另一匣金

饼啊！”

也难怪周阳由一时贪念大起，寻常坐府堂办公务也用不到几钱，奈何安邑是四万五千余户的大邑，邑内百业兴旺行人如车水马龙，消费也比他曾单位的关东郡治高出许多，周阳由手中积财不多又需要时常在京师里上下打点，日子过的着实不爽快。

他原本是天子提拔到二千石的郡守，只因行事乖戾常有不法事被御史弹劾，才被天子调任到河东担任都尉以做警告，宁成为他筹谋已久做出许多布置，可周阳由早就厌恶在郡治里打转的日子，心里谋划着弄笔钱财到京师循着窦家疏通关系搞来个上卿当当，总比守着黄河沿岸不能上下其手要强的多。

不妙的的是郡治大权被太守申屠公牢牢把持，此人是故安侯申屠去病的兄弟，祖父申屠嘉曾在河东担任过郡守，所以在郡内有大把的人脉运使，在位二年来已经把河东郡经营的水泼不进，大大超出中尉宁成为他做的布置，履职都尉半年来诸事不顺只捞来大猫小猫两三只，且距离亲信党羽还很遥远。

坐在他面前的丁回就是当初捞来的大猫，此前在郡内商议郡治时到是见过几次，看起来是个不善言辞的闷葫芦，却没想到这他闷声不吭的要把平阳侯掀翻在地，这疯狂的念头着实吓了个周阳由一跳。

他忍不住砰然心动，都尉秩比二千石，按月分发俸禄为每月五千钱，米三十四石，上任不到半年只靠这份俸禄养家到不愁吃穿用度，但比起郡内豪商富户前簇后拥却差的很远，更要紧的是手中无钱贿买军吏差役的人心。

摆出上官架子以律法森严威迫也不好用，他头上横着太守申屠公不时暗中阻挠，如果没有钱货买人心做什么事都不顺心，诸多压力加诸在身上心态也不自觉的急躁操切，为了这一匣黄金，他在心里反复犹豫挣扎着，听说还有一匣金子心里的火苗更加剧烈的烧起来。

“小臣积蓄十余年攒下两匣金子，今日奉送于都尉一匣，如若事成还有另一匣奉上，届时还请都尉运作一二，为小臣在安邑郡府寻份差使，小臣来日另有重酬。”丁回干脆把话挑明，赤果果的告诉他要用这两匣金子换取都尉扳倒平阳侯。

周阳由不甘心地提醒道：“平阳侯乃天子之臣非外臣可治罪，你如果拿不出有力的证据我是不会支持你的。”

两人僵持着讨价还价，忽然门外传来轻微响动，过会儿闪出一名年轻俊俏的仆役稽首道：“君，今日有拜帖三张，明日宴请一场……”

“且退下，吾与侯令长商议政务，莫要以闲杂事物相扰。”

“喏！”仆役见主人心情不畅急忙拜退。

丁回按住金匣用力推过去，低声道：“都尉所虑者，平阳侯屹立河东五十余载根深叶茂不可撼动，余以为此为亡家之兆也！吾闻君子之泽三世而斩，而平阳侯历四世不倒，早晚必为天子所忌，不如趁此良机强搜侯府必能搜得不法之物，届时都尉可奉于天子御前请求定夺，公主即使不甘心也无可奈何。”

周阳由知晓他的意思，所谓强搜是撕破脸的另一种称呼，强行搜索侯府再怎么笨也能找到违反汉律的证据，即便平阳侯清廉正直府内没有违法的证据，他也可以随便找个理由诬陷他有罪，比如内库藏兵甲有反意，再比如侯府的建造逾制等等理由，只要想办法把罪证坐实就有希望成功。

官字两张口，所爱者挠法活之，所憎者曲法灭之的例子也屡见不鲜，只要处理的隐蔽小心不留把柄，太守申屠公事后知晓也来不及挽救，如果处理得当还可以借机反压申屠公一筹，像宁成那样以都尉之职掌控郡治大权。

周阳由思虑已定，站起来吩咐道：“侯令长立刻启程连夜返回侯国抽调差役二十人协助我，某从郡国兵里调拨郡卒四十五人最快后天上午可至侯府，此为动用虎符以下某所能调用的最大兵力，事不宜迟你立即出发吧！”

距离都尉府一街之隔最大的庭院是太守府，申屠公拿着木简询问侯府的送信人：“你家君侯请某参加午宴，不知这午宴以什么名义？”

侯府送信仆役回应道：“侯府铁匠制器有成，得一庖厨之器可省十倍功而得鼎食正餐的美味佳肴，君侯得此器甚喜，于是特命外仆送书于马足下（太守敬称），另请河东高爵者六十人，商贾豪绅三十人，百家书生三十人共赴百肴宴。”

申屠公欣然道：“一百二十人赴宴果然难得一见，名为百肴宴？吾须得亲赴宴会见识一番，回报你家君侯说吾后日必然亲去赴会。”

第9章大宴启

两日后的清晨，曹时坐在侯府的后花园里晒太阳，六月底恰逢三伏酷暑天，目测清晨太阳升起后就有二十度左右，不同于前世黄河流域的干热，此时的河东如江南水乡气候潮湿湖沼遍地，坐在原地没一会儿衣衫就被湿热给浸透了。

曹时穿着一件短袖小衣，半截腿长的短裤，举着二十斤的石锁耍了一阵短袖衣裳被汗水浸湿透，侯府上下对君侯的“豪放”做派无可奈何，小婢女们每次看到赤着上身的君侯都要惊叫着掩面而逃。

文师樊它广三番两次劝谏也难使君侯一改初衷，某次劝谏失败的樊它广很生气，曹时得意洋洋地反劝：“暑热难耐脱衣训练又何不可，何况我在自家侯府后花园锻炼又没有妨碍人，更没有想过在宾客面前失仪的想法，如果这样也是不可以做的，那么我在房间里安寝是否也要衣冠齐整不失礼仪呢？”

近乎诡辩的技巧打败了耿直的樊它广，反倒是一向顽固的陈叔笑眯眯地开导文师放下包袱，不要为君侯在侯府里的作为感到生气，年轻的君侯朝气蓬勃是一件好事，只要守住对外礼仪不失本分就可以了。

侯府的两位“师”级人物放手，侯府家吏当然不会自讨没趣乱劝谏，侯府后花园成为只有君侯和婢女可以进出的禁地，在这里只要君侯不做出有碍观瞻的行为，锻炼身体之类的小事都不管的。

太阳高高升起，曹时又站起来索性把上衣丢到一旁赤膊练起家传剑术，所谓家传源自楚汉相争时军用剑术的集萃强化版，当年曹参以四十五岁的高龄仗剑持铍为汉王攻城略地，身受七十余处创伤如烂肤将军，若没有这套杀人剑术护身，曹参早就成冢中枯骨了。

汉代习武风气来自上古，上至三代下至战国都有佩剑的传统，剑是身份的象征也反应上古尚武的风气，汉兴以来列侯的礼仪制度照依照战国，不但需要要精通汉律、周礼，还要练习射术、御术、剑术、骑术。

卫君孺和卫少儿姐妹俩还在围着后花园跑步，她们俩的晨练标准是五十个仰卧起坐，慢跑一刻钟，还要用特制的藤条跳绳五百次，两个丫头完全看不懂君侯的晨练法，只知道每天早起成为最痛苦的事，一趟晨练做完浑身酸痛连端茶倒水都很痛苦。

最近几天两人的情况有所好转，每天必须吃水煮鸡蛋，侯府里不知从何处找来几头乳牛，产出的牛奶用小锅煮沸喝，一日三餐十几种搭配非常丰富，姐妹俩也感觉精力比以往充沛，以前忙碌一天到晚上疲累的倒头睡觉，如今清早锻炼白天做事到晚上还有心情聊天玩耍一会儿。

辰时刚过没多久，赴宴的客人陆续赶来，有的人赶着马车、牛车前簇后拥二十号人堵在道路中间，有的人骑着一头毛驴悠哉悠哉的走在道旁的野地上，还有的步行而来身无长物，似乎打定主意来白吃一顿大餐。

陈叔负责礼仪接待记录客人姓名，赠予的携带礼物，安置客人的家仆等杂事忙的是不亦乐乎，门大夫孙起换了套新衣裳站在府内显眼处，二十几名身材健硕的家丁手持棍棒来回巡视，提防浑水摸鱼的人混进侯府。

樊它广在后院督促赏食房准备食材，汉代宴会秉承先秦古风对礼仪、饮食看待的非常重，食材选用力求鲜活肥美不可用病死之物烹饪，部分需要长时间炖煮的大菜从天一亮就开始准备，既然是宴请八方宾客就得拿出点真本事，不能让宾客们耻笑侯府无人。

侯府上下忙的团团转，唯有曹时一个人最轻松，晨练结束抽出世间读了会儿书，并且花了一刻钟推敲造纸术的关键细节，然后沐浴更衣在床榻上闭目养神，他到不着急到前院应付素不相识的宾客，听说宴请的三十名百家书生卯足劲要在大宴上争个上风，这会儿出去随便撞上个书生抓住不放手论个没完就糟糕透了。

曹时一点也不心急，可卫君孺和卫少儿可急的团团转，按照礼制宴会的主人要与宾客见面行礼，若不这样做会被认为是孤傲无礼，可君侯却有心思躺在床榻上休憩，可把姐妹俩给愁坏了。

“我先睡一会儿，太守、都尉到场再叫我起来。”

没过多久曹时竟真的睡着了，卫少儿紧张的攥紧衣袖：“姊姊，我们该怎么办？”

“君侯休息不能打扰，出去到房外等着吧。”卫君孺也紧张的脸色发白，御婢的位置还没坐热也不知道分寸拿捏，急匆匆的退出房间又侧过脸：“妹妹，你去后院大门旁等着，听到前院高声唱名就赶快回来，我来叫醒君侯。”

“喏！”卫少儿一溜烟的跑出去，行动果然比刚才更快许多。

距离平阳侯府一里外，几十号穿着郡国步甲的士卒在步道上疾速奔驰，队伍后方是不到二十人的松散队伍拼命追赶，周阳由身穿都尉正装佩剑策马疾行，侯令长丁回骑着一匹驽马跟着穷追不舍。

周阳由瞟了过道路两岸绿油油的粟米长势喜人，田间耕作的农民唱着粗狂的民歌除草浇水，时而有农人抬起头好奇的打量地疾驰的兵丁，有见识的老者认出都尉的身份，忧虑地望向平阳侯府的方向。

记性好的老人们，记起三十多年前绛邑发生的一幕，当时的河东郡守也是带着几十号官兵赶往绛侯府，身负累功的开国元勋降后周勃竟畏惧郡守已谋反罪杀他，带着家丁手持刀枪严阵以待做徒劳无功地抵抗不成反而被抓入大狱，在大狱里遭到狱吏百般羞辱差点自杀，最后依靠行贿一千金才得到脱身的机会。

行进半里，前方的士卒突然减速，原因是道路被一行车架给拦住，周阳由策马向前看到太守府的马车心中一惊："申屠公怎么来了？昨日他还说要请假一日去赴大宴，难不成这大宴是平阳侯请的？"

"都尉由，你带着郡国兵到平阳侯国做什么？我邀你同来赴宴被你推托，你却换上正装骑马带兵而来，难道是要攻打平阳侯府？"申屠公瞟了一眼郡国兵的数目，本来温和的眼神立刻变的凌厉许多。

汉制规定内郡太守为郡长官，都尉为郡军事长官，河东太守与都尉两套班子便是如此，边郡太守是军政大权一把抓，比如雁门太守等临近匈奴的边郡，但无论是内郡还是边郡，太守都要知兵并掌过兵，以便边郡出现大战可以随时顶替阵亡的太守。

一郡太守当然要知兵，申屠公年轻时曾在云中太守魏尚手下为吏，后来又在云中郡做过三年都尉，带兵反击过入寇的匈奴也见识过汉将李广、程不识的厉害，自认为打仗不及二将之勇烈坚固，战场上磨练的知兵本事可丝毫也不差。

申屠公冷淡地说道："汉律规定过五十人调遣须得天子用虎符，寻常郡国剿匪荡寇也不过调用三十人，都尉由此番动用四十五人是何道理？为什么某从未听说都尉有出兵的计划，莫非都尉由有说不出口的难言之隐？"

森冷的目光越过周阳由直接落在畏畏缩缩的身影上，那个人就是他每个月都会见到的侯令长丁回，申屠公为官多年熟稔下层官吏的阴损手段，这个节骨眼侯令长丁回出现在周阳由的身边，他就差不多猜到两人的勾当。

申屠公冷笑一声放下布帘催促马车赶路，把四十多名郡国兵晾在半道上不知所措，周阳由的脸色一会青一会白暗自羞恼："丁回，你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侯府宴请太守与我的消息是不是你给挡住了？为什么我不知道这场的大宴，你说！"

"都尉冤枉，小臣星夜回返侯国召集差役还要提防侯府的探子，丝毫不知侯府在准备大宴宾客的消息！"丁回骇的冷汗涔涔忙不迭的埋头解释，他不知道他的仆役曾送来一份拜帖，只不过那份拜帖正巧赶上两人密议扳倒平阳侯，被他当作闲杂事物挥手搁置一旁，平阳侯府的酒宴拜帖也被丢到垃圾堆里。

此时此刻已经骑虎难下，瞥见步道上不时有马车从郡国兵的身旁经过，载着贵人的马车走走停停掀起布帘细细打量，周阳由长叹一声下令继续前进，这次他没有搭理丁回的叫喊，闷着头一声不吭的赶路。

半个时辰后，侯府几座厅堂宾客满堂，曹时穿着纯色正装头代发冠热情的招待客人，在樊它广的有意安排下几间客厅被分门别类安排，百家书生的厅堂里已经吵翻了天，另一边商贾们的厅堂如春风拂面其乐融融，两边冰火相隔让他忍不住咋舌不已。

侯府谒者唱名曰："河东太守公到！"

听到本郡父母官到来，无论爵高的士绅，诸子百家的书生，郡内知名商贾都不由自主的挺直腰杆正色端坐，吵翻天的书生们一个个深色严肃，仿佛刚才差点拳脚相加只是一场游戏一场梦。

申屠公整衣踏入对着满堂宾客作揖道："原来诸君早到，是某来晚了。"

众宾客空首还礼连称不敢，侯府行人引着太守入座，申屠公与曹时互相见礼："君侯病愈康复是为郡内大喜事，某本打算君侯返京前至安邑设宴款待，奈何君侯提早一步让某的算盘落了空……"

曹时笑嘻嘻地说道："公为太守，身肩万民之福祉，辛劳颇多少有休息的时候，我不过侯国中的闲人，偶得寒症缠绵病榻百日才治愈，除了养病之外就在思考怎样让人健康长寿，尤其是像太守公这般治郡有功的能臣，所以摆下大宴邀请郡内有名望的人与太守公分享我的一点小小心得。"

申屠公被平阳侯的马屁匹拍的飘飘欲仙，顿时心里对这位年轻的君侯的印象大好，会说话会来事让人如沐春风也是大本领，申屠公觉得有必要与这平阳侯国的小君侯多多来往。

就在此时，谒者唱名曰："河东都尉由到！"

第10章仁厚君子

周阳由与丁回联袂登场带来微妙的变化，宴会上宾客们停杯驻盏斜望正装而来的都尉，不少人在步道上遇到周阳由带着郡国兵闯入平阳侯国，私下的议论传遍宴会大厅。

不管怎样看待礼不可废，宾客们向都尉空首见礼，曹时与周阳由互相行礼问候，令人意外的是气势汹汹而来的都尉竟毫无问罪的打算，穿着不伦不类的公服与平阳侯谈起河东郡的人文风情，绝口不提府外的几十名郡国兵。

丁回如坐针毡，数次想站起来都被几道严厉的目光制止，门大夫孙起按剑侧立厅堂门前虎视眈眈，陈叔站在丁回对面怒目相视，他所依仗的二十名差役根本没机会进入侯府，偏偏周阳由对他不理不睬仿若不存在。

侯府大堂外的庭院里，霍仲孺四处寻找相熟的侯府仆役打听，奈何丁回跋扈惹得侯府上下很不待见侯国官吏，找了几个熟悉的仆役都被三言两语挡了回来，相处最好个几个至交偏偏忙着侍奉宴会，让霍仲孺急的团团转又无可奈何。

没头苍蝇似的连续碰了几次壁，终于拦住认识的婢女：“三春，我是霍仲孺啊！你忘记上个月我给你的那束花了吗？”

三春本是遮着脸匆匆走过，不想还是被霍仲孺撞上，索性瞪了他一眼：“哟，原来是霍家小郎君，你可是与你们侯令长来侯府吃大宴了，午宴已开汝不去赴宴，为何要拦住婢子去路？”

“少儿在哪？这几日没见到她甚是想念，三春帮帮我指条明路，我向你见礼了。”霍仲孺拢住大袖正经的九十度引手肃拜，汉兴以来奉周礼行九拜之别，俯身拱手行礼是比较简单实用的礼节，也作为军礼被广泛使用。

三春侧身避开行礼快步走开，才走出几步又被拦住去路苦苦哀求，三春被苦求的烦躁：“霍家小郎君拦住我去路是何意，误了君侯之事小郎君无碍，婢子可要吃罪受罚，若要问侯府婢女在何处尽可以找家丞去，莫要再阻我去路。”

“我一介小吏怎敢问询侯府家丞，三春你心善人好待我也很好，求你帮忙露出一丝让我知晓少儿在何处可好？这些时日好久不见少儿，实在想念的紧啊！”霍仲孺哭丧着脸从大袖中摸出几文上好的八铢钱偷偷地过去。

八铢钱入手颇为沉重，三春一接就知道霍仲孺下了血本，脸色稍好看些：“多谢霍家小郎君的慷慨，卫家如今早已不同往日，霍家小郎君去仆役院找不到卫少儿，她与君孺一起搬进侯府后院里去了。”

“什么？侯府后院！”霍仲孺踉跄一步险些栽倒，失魂落魄地望着后院的方向，眼角竟然泛起点点泪光，按照礼法后院是主人寝居之地，寻常仆役奴婢司职可以出入，但没有居住在里面的资格，能住进去的必须是君侯亲密的女子。

到底多亲密？霍仲孺稍微一想就能明白，肌肤之亲谓之亲密也，理论上侯府未曾婚配的婢女都属于君侯的女人，君侯只要想临幸随时都可以，有过肌肤之亲的女子搬入后院成为媵妾，这是很普通也很正常的情况。

三春见他可怜，就把卫家大幸的来龙去脉说了一遍：“君侯看上卫君孺姿容艳丽收为御婢，卫少儿以不逊其姐的姿容也被君侯收为婢女，你要是有心就去君侯那里求一份恩典，说不定君侯就把少儿赐予你为妻。”

乐者，天地之和也，此时厅堂里响起古意盎然的奏乐，三代时堂皇正肃的场合才有礼乐响起，至春秋以降战国乱世征伐礼乐废弛，才渐渐出现歌舞乐伎助兴的传统。

宾客们惊奇的发现宴会大厅中间，放着六座造型奇特的铁器，每座铁器旁有奴仆二人持扇扇风，庖厨端起一只铁器翻炒蔬菜，不大会儿功夫就闻到采药的香气。

一位老夫子睁大浑浊的老眼，指着那冒火的铁器道：“此必为铁锅也！”

另一个书生反驳道：“非也！庖厨所持之物应为铁锅。”

“黄口孺子，知甚么？铁锅者如鼎器烹食，用猛火相激片刻可成，此物必为铁锅！”老夫子笃定地说道。

“腐儒！老眼昏花不知古有釜镬，立三足以火烧之，久而成美味菜肴，这才是铁锅！”

“竖子！”

“老朽！”

书生们又骂了起来，坐在角落里的中年书生不停地摇头：“为一物而争，如此短浅的目光，不可为同道也。”

相隔书生席位不远的高爵坐席里，一位衣着华丽中年男子好奇地问道：“吾观君之言行似非河东人士，不知道君姓名，来自何地，所学哪家？”

“齐人主父偃，所学为……”中年书生略作迟疑说道：“纵横家。”

“噢，苏秦张仪一脉多出高才也。”华服男子语气平淡许多，旋即作揖还礼：“绛邑周复，见过主父生。”

“不敢当先生之称。”主父偃眼神怪异的打量一眼：“不知足下与绛侯一系可偶渊源。”

周复微笑着点头不再多言，他的行为落在主父偃的眼里等同于看不起他，心里不忿的想要争辩几句，转念一想还要求见平阳侯，才狠狠瞪了周复一眼闭上嘴巴。

申屠公捏着胡须看了好半天说道：“君侯府上奇人多矣，庖厨所持之物应为铁锅，那么冒出火苗的铁器又是什么？”

周阳由忍不住侧耳倾听，全然不顾丁回挤眉弄眼的滑稽表情，他比申屠公更早一步认出铁锅，只是碍于此来的目的不便提问。

“此物为铁炉，以铁打造内置石炭引火即可燃烧，用来烹煮食物再好不过，冬天还可以用来烤火取暖。”曹时简略的把铁炉的作用说了一遍，即便是缺乏经济头脑的周阳由也察觉此物的不凡之处，冬季严寒的边郡如果有铁炉烤火，就不用担心天气太冷而被冻伤。

申屠公赞道：“君侯仁人也！造铁锅、制铁炉以利天下黎民，颇有先秦君子之风，某以为可向天子请功！”

“善！”周阳由默默的点头。

两位父母官夸曹时是仁厚的君子，制器造物惠及天下的黎民百姓，解决吃饭难冬天严寒的苦厄，所以申屠公要向天子奏表为平阳侯请功，周阳由干净利落的表示赞同。

片刻后精美的食物端上每位宾客的案前，鲜美的红烧鲤鱼，烤的滋滋冒油的小羊腿，以青菜蘑菇点缀的鸡肉丸子羹，撒着葱末的清炖牛肉汤，精心卤制的烧鸡一盘盘从未见过的美食摆在面前。

在那一刻，宾客们仿佛忘记呼吸。

咕咚！

主父偃的喉结涌动，许久没见油水的肠胃闹起来，小心扫视两侧的书生们都露出差不多的神色：“不能怪我我主父偃贪图美食，实在要说平阳侯府的烹饪技巧玄妙无比。”

曹时举起铜爵："诸君饮圣（胜）！"

"饮圣！"

宾客们举杯欢饮，酒杯放下代表吃饭世间到，无论高爵士绅、商贾书生在这一刻作出同样的动作，抓起商匕、食箸对着案前的美食发起进攻。

食箸商匕发出叮叮当当的碰撞声，有些人吃相狼吞虎咽表情可怖，还有些忍不住下手撕扯正只烧鸡，老儒生力气衰竭撕扯不动羊腿，急的叫来仆役代为切开羊肉下手乱抓塞的满嘴油腻，雪白的胡子也变了色。

酒至半酣菜过五味，除了些饿死鬼托生的大胃王还在大口饕餮，普通宾客渐渐意识到吃相的文雅礼仪，从仆役接过一片泛黄的绢布擦擦嘴角的油腻，心里不禁为平阳侯的豪奢赞叹，擦嘴的餐布都用上绢布，有些人一不小心把绢布擦的稀巴烂。

"诸君莫慌，此物为纸又不同于丝絮纸，我试做许久尚不堪用，今日拿出来为诸君见个新鲜。"曹时略提一句便闭口不言，宾客们对这不同于丝絮纸的稀罕事物更加好奇，以为平阳侯有意保守商业秘密也就不再细细探究。

他们不晓得这批麻纸的确是废品，曹时着府里的工匠实验了好些日子做出来仍是一碰即破的废纸，这也打击他对造纸术的期望和信心，辛苦许久也只造出点擦嘴的劣质纸，距离他的目标还有一段路要走。

酒足饭饱的各路名流借着大宴的机会相互行礼问候，商贾们探头探脑的凑过来咨询铁锅、铁炉的售卖事宜，精明的商人们如闻到腥味的鲨鱼，围绕着两件被父母官高度赞扬的器物争破头，其中不少人信誓旦旦的表示拿不到这单生意，把脑袋当蹴鞠给踢了。

那边书生们吃饱饭又开始新一轮论战，几个老人家仗着年纪大摆架子称老辈，动辄用"竖子"来问候不同意见者，若不是忌惮侯府礼法森严又有父母官在堂上高坐，这些书生定然要抡起胳膊揍这几个老不修。

又过半个时辰餐会逐渐到尾声，眼看宾客们准备起身告辞，躲在角落里的丁回终于意识到自己被抛弃，他心里恨极了言而无信的周阳由，更恨平阳侯突然宴请百人坏了他的好事，心有不甘地站起来准备向平阳侯发难。

不想樊它广抢在前面进言："二位马足下明鉴，铁锅铁炉二器为君侯所发侯府匠人做制，君侯有言在前为利天下苍生创制此器，几经周折制器多日终有所成，不想制造此物却落入有心人的眼中，几日前侯国令长丁回带差役数十人查封侯府产业抄走铁锅数百把，捣毁铁炉打伤匠人并把侯府家监鲁不害捉走，陷于侯国大狱中至今生死不知。"

申屠公脸色一黑，目光扫过呆愣的丁回，怒声道：“此话当真？”

第11章急转直下

樊它广顿首再拜："千真万确，某樊它广深受君侯重恩无以为报，见君侯被人欺辱多年，决心豁出性命也要把实情禀明。"

在场的宾客立马回过味，樊它广这名字代表的意义非同一般，樊哙之孙前舞阳侯的牌子放在他郡也是响当当的人物，被舍人诬告的冤屈并不算太机密的事情，只不过天子盛怒下作出的决断也不会轻易收回，只好苦了前舞阳侯一家在侯府里做属吏。

京师里所有人都以为樊它广远徙沛县，大概这辈子都不可能返回关中的时候，他本人突然站在平阳侯府里为曹时申辩，口口声声称呼平阳侯给予他大恩无以为报，聪明人稍稍一想就明白来龙去脉。

几个老儒生抚掌赞叹道："平阳侯仁厚孝顺，颇有古之君子遗风，这样的人作为君侯是百姓的福气啊！"

"平阳侯仁人也！人皆畏难，而独平阳侯施手义助，此乃千古佳话也，当传颂之！"

"当传颂之，汉兴以来论功莫出平阳侯其右，文景以来论仁莫过于平阳侯其右！"

吃人嘴短拿人手短，反正阿谀之词又不要钱，书生们摇头晃脑的高声称赞，肉麻到连仆役们都捂着嘴偷笑，大概平生没见过如此不要面皮的人。

曹时不断作揖谦虚礼让，书生们对他的赞扬就更家热烈，此时此刻宴请书生们的好处立刻显现出来，这帮掌握舆论的文化人夸赞一句顶得上太守说十句，太守申屠公夸他仁厚做不得数，只有他们也夸赞才算真正的认可平阳侯的仁厚。

咳！

申屠公抹掉胡须上的油渍，提醒书生们的阿谀之词应当适可而止："既然是舞阳侯亲自相说，想必此时一定是真的，侯府除了铁器损失惨重以外，还有什么损失？"

樊它广听出其意，作出义愤填膺的模样："二位马足下明鉴，鲁不害者齐国旧人，纵横家鲁连子之苗裔也！秦灭齐国后奉鲁连子之遗命披发入山不事秦国，楚汉相争时出山西往欲为汉王效命，渡河前落在魏王豹手中险些被捉为兵丁，藏人于匠户家中学习铸铁之术，至今已传三代六十余载！鲁不害为人忠厚，精通善铁工之术，若死于大狱实在可惜！"

“啊！鲁连子之苗裔？”主父偃机动的心脏差点蹦出来，鲁仲连是每一位纵横家所仰慕的英雄，驳倒田巴，三责孟尝，义助田单攻狄邑，劝诱燕将弃聊城，劝阻魏王尊秦昭王为帝，最后事了拂衣去深藏功与名的传奇人物。

听到鲁连子的名号，就连儒生们也忍不住动容，世人皆知道齐人好儒术，十个儒生里有五个来自齐地，只有齐人自己才知道先秦以前稷下学宫里出了许多纵横家，鲁连子就是其中最杰出的代表人物。

宾客们停下脚步望向太守，期待父母官为平阳侯伸张正义，果不出人们的预料，申屠公勃然大怒：“鲁连子为齐国先贤，其后裔怎可受到如此苛待！”

“侯府制器所用铁料产自安邑，石炭来自深山，所制器物一笔一墨清清楚楚绝无私藏，侯国令长丁回屡次诬陷君侯有反意，此番捉拿鲁不害强搜侯府器物是要对侯府下毒手，某虽被废为一介庶民，心中却始终怀着太公（樊哙）的遗志，不忍看君侯被小人戕害，决心拼死也要揭发丁回的罪行！”樊它广对着丁回怒目相视，侯府上下的仆役们愤愤不平的盯着丁回，这下没有人怀疑真伪了。

“难怪踏入侯府以来总觉得气氛不太对，原来是这个丁回在捣鬼。”有些宾客理解仆役们有意无意的愤怒表情，自家君侯被小人栽赃诬陷，宴请宾客时还要面对小人在堂上大吃大喝，即使有涵养的人也难免露出愤怒之色。

主父偃忽然眼前一亮，急切地说道：“丁回为侯国令长，不思报达天子之恩，蝇营狗苟欺辱列侯，上对不起天子恩德，中对不起侯国令长的责任，下对不起侯国百姓的期待，这样的人在乡里会祸害四邻，到县中会欺负贤能的人，如果侥幸到郡里则会攻击太守与都尉，假若列为九卿之一定然会变成李斯赵高那样的奸臣。”

丁回面色发青紫，打死也想不到这帮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说话这么狠毒，气的他浑身发抖几乎要昏过去。

年轻的儒生们可没那么好脾气，指着丁回骂道：“看他尖嘴猴腮，口歪眼斜，定然不是好人，果然我没有料错。”

这已经从品性质疑上升到长相上的质疑，骂一个人坏就从他五官相貌开始，接着论述他的私德败坏推导出他所过的每句话都是坏的，这也是儒生们的得益秘技之一。

批判渐渐的向更深层次进发，周阳由深切的感觉到事情闹的太大，果断转过身向曹时顿首行礼：“吾有一事相告于君侯，前几日某遇到丁回求见，言及君侯府内暗藏兵甲图谋造反，还说君侯府中购买铁料是为打造兵器勾结匈

奴，某不信，丁回言之凿凿不得不信，因此某为赴酒宴携带郡国精兵四十五人，连同这丁回二十名差役前来侯府是为捉拿君侯。”

“捉拿君侯？”满堂宾客哗然着站起来，不敢相信赴宴的都尉要捉拿一位列侯，就连侯府的家吏与仆役们也不由的紧张起来。

申屠公作出愤怒之色：“都尉由，你如此轻率的举动，竟不告本太守而擅发郡国兵，按律是要治罪的！”

“周阳由，你敢骗我，你不得好死！”丁回张牙舞爪的冲过来，被周阳由一脚踹飞两三米跌落在大厅里生死不知。

周阳由指着如死猪般昏倒的丁回，咬牙切齿地痛骂：“就是此獠，信誓旦旦的哄骗我，言及君侯铸兵造反还拿出搜罗的铁器作为证据，在我府中就有铁锅数把，都是此獠偷偷所为，更可恶的是他竟敢用侯国里搜刮的黄金来贿赂我，那笔黄金正在府中暂扣，某本意是不管君侯谋反是真是假，回去都要严办这个小人！现在真相已经大白于天下，此人贪图侯府富贵于是诬陷平阳侯谋反，哄骗我出兵捉拿平阳侯，用公器以为私利，大逆无道其罪当诛！”

“其罪当诛！腰斩弃市！”书生们一齐发声。

申屠公长身而立，面对群情激奋的宾客们，义正词严地宣布：“丁回的罪行已经大白于天下，某就不必另行开堂会审，此人大逆无道罪当腰斩弃市，某决定把此獠押入郡府死牢，等候秋后问斩以儆效尤！”

曹时怜悯的看着丁回昏死在当场，暗叹自己终究是要用手段杀人，丁回几次三番来找茬作死，这次抄了侯府铁匠作坊已经与他撕破脸，如果他不出手反制就一定会死，以周阳由的狠辣手段不会介意反手把平阳侯国吞没。

无意间流露出的怜悯被有心的儒生看在眼里，于是拉着同好赞叹道：“平阳侯的仁厚犹如三代的先贤，即使面对诬陷他的小人也心存怜悯，这样宽广的胸怀是天子与社稷的福气啊！”

第二天中午，周阳由亲自登门向曹时道歉，诚恳的言辞里充满了后悔和懊恼，说自己误信奸臣险些害了贤明的平阳侯，如果河东郡失去平阳侯这样的贤人，作为都尉也会受到天下有识之士的耻笑。

不管周阳由是真情还是假意，曹时都报以和善的劝慰和理解，反正他又没本事放倒天子喜爱的酷吏，到不如就此卖个好省却惹上这位心胸狭窄的都尉，三言两语冰释前嫌又摆了场便席吃酒聊天，席间两人关系好的像至交好友般。

申屠公的办公效率极快，送走周阳由没多久就把消息送到侯府，丁回被

判秋后腰斩弃市，其族人里男丁剃光头发和胡须作为羞辱，颈上套着铁圈去边地作为筑城的刑徒，为了照顾不能到遍地服徭役的妇女，就安排她们在安邑做为舂米工赎罪。

关于丁回家产的处置，按照汉律家中所得财产一应罚没，据说丁回得知要被腰斩的刑罚时吓的屎尿齐出，散发的臭气就连隔壁的死囚都受不住咒骂，更加出乎意料之外的是宣布死刑的当天夜晚，丁回在死牢里悄悄的自缢而死。

曹时没有去细究丁回是如何在死牢里找到一根绳子，又如何在没有房梁的死牢里自缢而死的，他的推测应该是安邑那边太守与都尉达成协议，以弄死丁回制造畏罪自杀的场面来作为诬告案的结尾。

鲁不害被释放出来，被抄走的铁器铁锅也全部物归原主，这位铁匠头在侯国大狱里没受多少罪，只是在那里吃不好睡不好愁白不少头发，曹时这位劳苦功高家监的给予了一万钱的抚恤，把他的年俸到一百五十石。

另一个功臣樊它广也得到赏赐，关键时刻他挺身而出仗义直言，不畏都尉的强权而替平阳侯伸张正义，曹时赏赐他五万钱，锦帛十匹，年俸也提半级为两百石，府中的家吏没有不敬服君侯决断的。

周阳由又派人从丁回的财产里拨出三十万钱作为侯府损失的补偿，至于补偿的明目根本就没打算提，赤果果的拉拢之意摆在面前不容拒绝，他想也没想就接下这笔补偿款，丁回为侯国令长十余年捞到不少财富，但是那些钱一部分要上缴给天子内库的少府，剩下的则要被太守与都尉商议分润掉，至于两人分掉多少又有多少充公就不得而知了。

申屠公派人来平阳侯府询问任命新的侯国令长的意见，摆明着要告诉曹时这份顺水人情要送给侯府，当然他也不会真的这么好心放过一块肥肉，主要还是因为有丁回的前车之鉴在，这时候推荐任何人去平阳侯国都会成为众矢之的。

他把心腹送到平阳侯国，做的尽心尽力对申屠公没有益处，做的三心二意说不定要引火烧身害到他自己，不如就此把这个烫手的山芋抛给平阳侯做个人情买卖。

“待我多谢马足下，侯国令长的人选我会尽快拿出来。”

曹时笑着款待太守府奴仆，赐予烧肉一斤，鸡汤一钵，那仆役千恩万谢的离开，临走时口口声声称呼平阳侯是河东最贤德的人。

第12章商贾事

汉制诸侯国置国相，郡置太守，侯国置令长，大县置县令，小县置县长，在列侯的封国最高行政长官是侯令长，在同一级别的县里最高长官是县令或县长，两者级别上完全相同。

平阳侯国的地域面积不小，国中人口众多经济非常发达，即便平阳侯只剩下可怜的收税权，他也不愿意被一个昏庸无能的侯令长拖累侯国的正经税收，丁回之流的跳梁小丑可以让平阳侯府十几年如鲠在喉，若换个更贪婪的讨厌鬼给侯国添堵会让侯府上下更加愤怒。

冯信照例每五日为曹时问诊一次，如今他是侯府内治疗疾病的疾医，还负责检查每样菜肴的食材搭配，以及调料用量多寡的食医，汉家养生学的研究远比想象中的发达，用餐不仅要追求色香味的极致，营养高低饮食禁忌也非常讲究，某些食物不能与另外一些食物的忌食风俗也是从这个时代广泛流传。

每五日检查一次并非曹时闲极无聊，而是这个时代有太多不可预知的疾病存在，稍不留神患上某种时代无法解决的恶疾，到那时再考虑药石针灸来挽救已经晚了，为此他特别定制一套新式医疗器械给冯信用，用两头做成喇叭状用中空铁棒连接的简易听诊器代替切脉问诊，从冯信反馈的效果来看还是相当不错的。

门大夫孙起最近比较忙，教授剑术的时间被压缩到半个时辰以内，曹时对侯府第一高手的懈怠非常不满意，他的前身拥有非常优秀的剑术基础，比如每天对着大树劈刺两千次之类的训练早就完成了，现在所欠缺的是一对一的实战训练。

侯府里上过吴楚七国之乱战场的老卒不少，论起堂堂正正的阵战杀伐之术精通的很，只不过老卒们贯用着军阵操练的长矛长戈，短兵相接的长剑环首刀之流不太擅长，既不能教导更谈不上实战训练磨练技巧的效果。

陈叔年轻时到是弓马枪剑都玩的挺溜，奈何老人家已是七十老叟风烛残年，勉强提起长剑舞两下就有些力不从关心，让曹时不禁生出廉颇老矣的感叹。

今天的实战训练上到一半又停下来，曹时披着衣衫对卫君孺抱怨道：“孙起最近忙什么呐？这几天实战训练没有一场完成训练的，总有仆役找他去忙事情，他一个门大夫能有什么事忙？”

“听说门大夫在忙着为马邑的商队回来做准备。”卫君孺拿起罗帕小心翼翼的为君侯拭掉额上的汗水，每次看到君侯像个军汉坦胸露背坐在石阶上，

心肝就像活蹦乱跳的小兔子狂跳个不停，来往于后院的婢女们每每偷瞄到君侯的八块腹肌都会羞红脸颊。

靠近来闻到扑面而来的男儿气味，怪怪的闻起来让人欢喜，每次靠近君侯都要被那股味道熏的脑袋晕晕的，像失了魂似的走不动道，卫君孺觉得脸颊像烧红的石炭："卫君孺，你在思春！"

"马邑的商队，我想起来了，咱们侯府三大高手之一的召孟带着那支商队是吧？他们人走到哪了？"曹时想了会儿记起召孟其人，召孟本不姓召，只因犯罪杀人后隐姓埋名改姓召，据说祖上在春秋时代就是晋国著名力士，五世祖曾经是赵国大将李牧配下的猛将。

召孟少年时其姐被夫家羞辱催折投井自杀，十六七岁的召孟手持长剑杀光姐夫家满门，而后逃亡江淮一带隐姓埋名做起了行侠仗义的游侠儿，吴楚七国之乱时慕平阳侯之名投效在曹时先父曹奇的门下，追随曹奇攻吴王刘濞，击楚王刘戊，灭齐王刘将闾，骁勇善战屡立战功而被擢升为门大夫。

早在吴楚七国之乱时，他就常与孙起争夺先锋，两人因为争功恶斗过数十次，幸好每次都以平局收手，战后这二人结为生死之交骨肉之情，正值壮年的曹奇遽然崩殂，孙起就负责留守侯府护着年幼的曹时，召孟则带着商队劈荆斩棘前往边地做其口外贸易。

正回忆的当口，卫君孺从女孩的迷梦中打个激灵清醒过来，后退小半步又不由自主的挪回去，脸蛋红红的答道："听侯府里的家吏们说，马队已经过了上郡，快到霍城的地域了，过了南关就是侯国的地界，想来最迟晚间就能来到吧。"

曹时眨眨眼毫无意识的点点头，依稀想起记忆里曹奇曾与他谈起这二人的特点，召孟杀性极重擅长阵战之上冲锋在前的猛将，杀起性子来无人能挡，犹如秦国杀神武安君白起，与之相反孙起的性子平淡沉稳，即使阵战之上依然冷静如冰，杀人越多就越冷静，心思缜密不忘护卫在君侯左右，更适合护卫在身旁作为侯府守护者。

想到侯府里有两位大高手，曹时的心里顿时他是许多，伸手抓住带着香味的罗帕嗅了嗅笑道："都说女儿家是水做的，腰肢柔若无骨宛若流水，我看这句还是不准确的，女儿家应是百花就水而生来的，这天生的女子香味怎的这么好闻，让我闻闻看。"

说着两只手比自觉的摸进她的衣襟里，吓的卫君孺攥住衣裳向后直退："君侯不可，文师说婢子不可与君侯有肌肤之亲，公主怪罪下来婢子要被划花了脸。"

"切，怕什么，我不说还有谁敢与公主说，再说我记得公主是个良善之

人，不会伤害你的。”不满意的扁扁嘴，曹时还是很明智的选择放弃，列侯地位尊崇万人瞩目，一举一动被有心人看在眼里，稍有不慎阴沟翻船的比比皆是。

比如劝诫他的文师樊它广就是活生生的例子，只要拥有合适的理由，天子绝不会介意拿列侯开刀，别看侯府上下对他这个君侯尊敬无比，要论及侯府安危的头等大事依然寸步不让，一个人活着要为几千号人的荣华富贵，近十万口百姓的安定生活负责，心里总觉得怪怪的。

午餐是侯府里新兴事物，曹时以工作重消耗多为由要求男丁跟着他一起吃午餐，最近几天又要求婢女也要吃午餐，不管吃多吃少反正都要吃，虽然吃午餐成为新的风气，但侯府里寻常的午餐还是很简单，只能算作朝食与正餐之间的“加餐”，感觉有点类似夜宵的性质。

曹时的午餐吃了条尺余长的黄河鲤鱼，一叠素炒青菜外加一斤烤羊肉，足足吃了三碗粟米饭才满足的拍拍肚子，十五六岁正赶上能吃能睡长身体的当口，他这一顿饭敢的过成年人两倍的饭量，所以才有半大小子吃死老子的说法。

饭后休息时间，樊它广匆匆走过来说道：“君侯吩咐的事情已经妥善处理好了，那日赴宴的商贾们回去之后果然传闻起侯府的铁器精工非常厉害，最近侯国里频繁出现鬼鬼祟祟的人打探侯府虚实，陈叔让府中的仆役到各乡里与穑夫、亭长们送信，百姓们都已经知晓遇到外乡人口风要紧。”

“那些商贾们谈的怎么样？有没有价格比较吸引人的方案？”

樊它广对君侯时而冒出的生僻词不以为意，摇摇头说道：“商贾们比较谨慎，在侯府里见过铁炉和铁锅的展示，家丁们还用石炭火烧了几道菜给他们品尝，那帮商人还在商量给价的多寡，暂时不能确定下来。”

古今中外商人总是具有显著的趋利性，在压缩成本追求利润上拥有近乎天然的本能，曹时很了解这些商人也想好了对策：“放出风就说京师、雒阳以及齐地的商贾正在赶来，他们如果不能给出个让人满意的价格，这些铁炉铁锅就要运到其他地方贩卖了。”

“这……骗他们不太好吧？”樊它广迟疑起来，虽然他不喜欢商人们锱铢必较的嘴脸，但是他并不会产生欺骗商人也没关系的道德优越感，违反道德的行为会作出本能的抗拒。

曹时翻了个白眼：“谁说我骗人了？我让你们请来的三十名商贾里至少有十个人来自河东以外，还有那些外地游学的书生以及有生意来往的高爵士绅，这点消息早就飞出几百里外去了，你信不信再过半个月齐国的商人一定会过来？”

“那好，我这就去办。”樊它广觉得脑容量不太够，他并不擅长与商人们勾心斗角，见曹时定计无碍就拱手退下去。

下午是马术课，侯府里有几个在曾在周亚夫营里服役的骑兵，这几个老卒从上下马开始一点点纠正他的坏习惯，寻常骑马的姿态，夹住马腹冲刺的姿态，骑马时挥动刀剑的姿态等等，做错了就重来，如果他不做老卒就跪在地上不起来，除非按时按量完成训练课目，否则第二天还要重新来过。

他有时很后悔当初让陈叔严格要求自己的命令，还信誓旦旦的说要做汉将李广甚至太公曹参那样的名将，陈叔当时就乐的合不拢嘴，口中念叨着先公保佑侯府兴旺之类的颂词，真的从侯府里请来最厉害的骑术高手为他指导骑术，这半个月里差点把他折腾散架，前身留下的那点骑术底子在他们眼里就是渣。

他们自诩骑术可以在汉地纵行无阻，但距离匈奴人不着马缰，左右开弓马上骑射的本事还差不少，曹时突然觉得这辈子想达到卫霍军功似乎有点遥不可及了。

回去的路上嘴里叼着草棒子仰望天空：“我才不信卫霍生而知之，我吃的比他们好，练的比他们好，凭什么就练不出来？古人说勤能补拙，骑术讲席（老师）说我骑术悟性属上乘，没吃过猪肉总见过猪跑，以后的日子还很长，咱们走着瞧！”

第13章主父偃

回侯府时遇到陈叔，老人家看到曹时背着长弓纵马而来的姿势，忍不住开怀大笑：“君侯的骑术训练初见成效，勤加修炼三年五载就可以疲惫北军的骑士了。”

“陈叔别取笑我，自从练了军用骑术，我觉得和几位骑术讲席（老师）的差距越来越大了。”曹时见过几个老卒骑着战马手持短矛突刺的姿态，简直像欧洲重骑士冲锋一样帅的掉渣，他这个连骑马端枪的正确发力姿势都没学会的菜鸟差的还很远。

老人家笑呵呵地说道：“君侯吩咐老仆打发依附侯府的书生回乡，每位书生领一百钱，蒸好的馍打包带走十个，君侯对书生真是好，老仆见有几个穷书生含着眼泪依依不舍的走。”

“对书生们施以恩惠也是于己便利，将来世人传颂太公的功业需要书生们用心记载，拔一毛而利百世的买卖不要太赚。”曹时对此得意的很，汉儒在儒教发展过程中起到巨大作用，儒教的大部分典籍都来自这个时代的儒生们口述笔录，汉儒说的就是后世研究记录的，这作用得有多么大。

陈叔顿时恍然大悟，看书生们感激的模样想必是不会有差的，想到平阳侯的功业名传千古，老人家忽然觉得给的恩惠太少了点，应该每个人奉上一万钱的厚礼，给的钱越多就应该越感激才对。

老人家估摸着说出口会挨训，捏着雪白的胡子决定转移话题方向：“大部分书生领着钱走了，但还有几个死活不愿意走，说是要投效侯府做君侯的教席，老仆不懂书生们的说辞，就把名录给奉上来。”

一卷竹简上些着六个人名，下面标有出生地平生所学等简单的记录，曹时一目十行的扫过去忽然停在一个人名字上：“齐人主父偃，学自纵横家？姓主父的人很多吗？”

陈叔想了想摇头道：“这个姓很生僻，河东郡内应该没有，想必齐国应该是有一些的。”

“主父偃纵横术，今年三十二岁，应该就是他本人了。”他还不至于忘记那个倒行逆施的主父偃，睚眦必报得志猖狂机会是他的标签，不过这都和他没有太大关系，左右无事见见这位奇人也无妨。

第二天上午六名书生被请到侯府的偏厅里用餐，既然是求入侯府教席就得依照规矩展示自己的才艺，这有点像后世大企业招聘精英人才的面试，能力才艺要通过谈吐准确表达出来。

只可惜这些书生的表现让人失望，无论学儒还是学法都喜欢摇头晃脑的诵读经文，随便挑几篇古文让他们注解，要么吱吱唔唔不知所云，要么解的乱七八糟让人一头雾水，真才实学实在令人怀疑。

前面几个人垂头丧气的离去，到第五个人声称学黄老二十五年，除了拿《道德经》掉书袋以外，时而能蹦出几句治大国如烹小鲜的经典字眼，曹时让他以汉朝边疆守卫为题做简要策论，这书生立马哑了火。

几个失败者离开时也没有被苛待，曹时命陈叔赠予几位书生二百钱，馍馍二十个返回家乡继续攻读书籍，若来日修学有成还可以来侯府面谈一次，几位书生感激的大礼拜谢口称曹时是“仁厚君子”，而后欢喜地离开了。

只剩下最后一位中年书生立于堂下，此人不慌不忙对失败离去的书生熟视无睹，整理仪容深揖道：“齐人主父偃，学纵横术十八载游学燕赵不能为王所用，听闻平阳侯海内贤德之士，特来侯府竞为教席。”

“主父生最崇敬哪位古人？”

“在下最崇敬鲁连子。”

曹时心里暗笑此人投机取巧，淡淡地问道：“那么，主父生最希望成为哪位古人？”

主父偃狐疑地望向堂上的年轻君侯，低声说道：“当是张子、苏子。”

张子是张仪，苏子是苏秦，只有纵横士才会称呼张仪、苏秦时加一个“子”字，因为这俩人名声非常之烂，名声烂的程度堪比被骂最多的商鞅。

但这二人又没有商鞅治国的功绩，而且汉承秦制继承了商鞅的法制主体结构，因而在当代学术界就喜欢揪住张仪苏秦大骂，于是这两人就沦为百家唾骂的典型小丑。

“主父生的人生志向是什么？”

主父偃像踩到尾巴的猫立刻警觉地抬起头，这些年每次提起个人志向都会被人讥笑，每次被羞辱的记忆太深刻以至于形成条件反射，好在他即使发现地方不对，立刻垂下脑袋：“在下的志向是出将入相。”

每次提起志向，主父偃会感觉心里很虚，纵横士的老祖宗被骂，纵横家当然也要跟着遭殃，主父偃在齐地混的非常糟糕，他本人的性子雷同张仪苏秦一般喜好夸夸其谈，于是喜好无为的黄老学派讨厌他，儒家法家讥笑他，墨家厌恶他们挑弄是非，兵家阴阳家对他敬而远之，他又不屑于农家小说家

厮混，只能哀叹自己时运不济无人可用。

等了一会儿没听到奚落声，心里悄悄松了口气抬起头看到年轻的君侯闭口不言，跪坐在侧边的文师樊它广忽然说道："既然主父生心怀大志，当让知道我侯府地小人少容不下大志者，此志向与主父生所求的职位差距颇大。"

主父偃昂首挺胸义正词严地说道："古人曾经说，治国之道要从小事做起，如果我能在君侯府内治好一府，就为治国术积累了小小的一步，日积月累水滴石穿终有成功的那一刻。"

樊它广瞪了一眼："主父生说错了！教席和侯家丞不是一回事，教席只是负责传授知识，无法治一府更无法积累治国之术的经验。"

主父偃面不改色地拱拱手："在下知道这个道理，这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比喻，即使做为侯府的教席也没关系，只要君侯能看重在下的治术，将来若有机会推荐在下去安邑为郡国官吏，以在下的才能，不出十年必定可以成为二千石的高官。"

被揭穿老底可以面不改色心不跳，吹起牛来不带打草稿，两千石至少是一郡的军政大员或朝中重臣，主父偃一张嘴就是二千石的封疆大吏，仿佛做个重臣如探囊取物轻松搞定。

樊它广极不喜欢主父偃夸夸其谈的口气，这让他联想起那段不愿回想起的历史，诬告他为通奸生子的侯府舍人，就如这主父偃的脾性似的喜好夸夸其谈，张口就是大志在怀做起事来成竹在胸，先代舞阳侯樊市人就被他的言辞所蛊惑聘他为侯府舍人，可是他混了十几年依然只是个侯府舍人一事无成。

当时他也很不喜欢那个舍人，于是斥责他混迹于侯府尸位素餐，不为侯府谋丝毫利益的蠹虫，因为这次不经意的辱骂成为那个舍人诬告他的动机，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樊它广下意识的认为主父偃也是那种奸险小人。

曹时想了想说道："主父生在齐国学习多年，后来又游学到赵国求官而没有得到重用，不知道可有想过原因？"

"诸侯王醉心酒色不能重用贤人，将来一定会为昏庸的举动付出代价。"主父偃拱手一礼傲然肃立，强烈的自尊心让他觉得没必要对质疑自己的废侯太过尊重。

"辗转十数年求于诸侯王而不用，于是来到河东求于列侯，未入侯府就期望被君侯举荐到安邑，主父生这样的行为又怎么能在侯府里安心的做事呢？我想第一位拒绝招募主父生的诸侯王或许是无意为之，但接连二三被拒绝招募就与主父生的想法有关系了。"

樊它广严厉质疑他的诚意，口口声声说贤达却用了十几年才到河东，诚意不足的人在任何地方做事都不能全力以赴，既不能同舟共济也不能共患难的人，侯府是不敢收也不能收的。

“你……”主父偃气的浑身发抖对樊它广怒目相视，他平生最恨被人质疑和嘲讽，最让他接受不了的是对方说的很有道理，忽然发现自己竟无言以对，三番四次被拒绝的理由极有可能是这样，他开始后悔自己好高骛远十几年，如果当年听恩师的劝说脚踏实地在齐地从官吏做起，或许此时已经成为齐国二千石的大人物。

但世间没有后悔药，他已经没有后路可以退，如果不能博得二千石的地位，他这一生就彻底完蛋了。

曹时笑眯眯地阻住争吵：“主父生是有才华的人，文师不可对有才华的人无礼。”

“喏！”樊它广朝主父偃无声的拱手算做道歉，主父偃面无表情的回礼，并向平阳侯投来一道感激的目光。

曹时说道：“主父生是有才华的人，这样的人如果埋没在乡间数位可惜啊！可我只不过是个无职无权的列侯，不能满足主父生的举荐请求，只好赠予五百钱作为游学的旅费，希望主父生学得上乘的治国之术被举为孝廉。”

主父偃失望怔忡在原地，好半天才顿首施礼道：“多谢君侯的美意，吾之所学还没有展示于君侯看，请容许在下一展所学也好无遗憾的离开河东。”

这个提议说明他还是不太甘心，主父偃潜意识里仍然坚持认为自己是有才智的高人，看不上他的都是愚昧的蠢材，我向你展示毕生所学的智术让你将来为没有得到我而后悔沮丧去吧。

曹时才不会给他机会，当即说道：“主父生一展所学到不用太急，如果它日能成为二千石的高官，天下黎民都会擦亮双眼看你的治国术，不如我留下一个问题，主父生以此为论多做思量，或许他日可在天子御前一展才华。”

“君侯请说。”主父偃大袖一甩倒背着手，那意思是有什么难题尽管说出来，我主父偃是丝毫不怕的。

见他如此自信，曹时笑笑也不在意：“古人常说尧舜无为，垂拱而治天下，不过那时天下方圆不过几千里，人丁不过数十万口，自从三代以降君王们代**拓分封子息立诸夏，而后春秋战国分争不休直至秦灭六国一统天下，彼时人丁繁衍数十倍于古，耕作土地数十倍于古，财税所得数十倍于古。

可是肥沃的土地已经被人开拓出来，余下的只有毒瘴横行或寒冷偏远无法耕作的土地，试问再过几十年人丁繁衍到今日数倍，而耕地开拓渐止的时候，该如何治理天下让天子致君尧舜，垂拱而治天下？如果遭逢水旱蝗灾横行，瘟疫爆发以至于粮食卖到几千钱一石的天价，面对这样的危机又该如何治理国家，保护汉家江山社稷不至毁于一旦呢？”

第14章商队

主父偃带着满腹的郁闷和疑惑离开了，以他擅长的雄辩滔滔解不开如此复杂的问题，或许主父偃下意识会想到这样的可能，但他一定不会认为落在子孙后代的头上，或许即使落在子孙后代身上也不在乎。

我死之后哪管洪水滔天。

这本是一句被过度曲解的话，但用在自私自利者的身上恰如座右铭，自私的人们不由自主的着眼于眼前利益，这是人类无法克制的毛病，或许只有建立某种遏制自私的传统，才可以制止贪婪人的死心膨胀。

人们并不傻，但自私与愚昧会侵蚀他们的理智，真正看的清未来的只有两种人，先知和穿越者。

很不幸曹时不是先知，想必他这一辈子都不会成为先知，他只想用这样一个永远解不开的难题让主父偃闭嘴并安静的离开，最好的结果是不要记恨平阳侯拒绝招募他为教席，毕竟这位“倒行逆施”的高人在不久的将来会出现在朝堂之上。

送走一忧迎来一喜，孙起兴冲冲地赶回侯府禀报，召孟回来了。

“召孟回来了。”陈叔眉开眼笑，心里也是欢喜极了，当年他最看好的几个娃娃兵里，召孟是最讨老人家喜欢的一个，打仗勇猛无畏技艺超群，每次不要命的冲过去总能全身而退，这不仅是本事更是智慧。

战场上生存需要智慧，杀敌也需要智慧，既杀敌又生存是最大的智慧，没脑子的莽夫最早死在冲锋的前列，胆怯的懦夫死于乱军践踏或敌人的屠刀之下，有勇有谋的战将才能所向披靡全身而退。

召孟就是这样一员所向披靡的大将，身高八尺五寸的魁梧壮汉矗立在侯府门前如一座铁塔，比起站成一排的孙起高出约五寸的个头，而孙起一米九十多的个头已经是侯府里出类拔萃的巨人了。

“参见君侯。”洪亮的嗓门如滚滚雷音落下，稽首大礼更凸显出郑重其事的姿态，曹时深揖一礼仔细打量召孟，发现这位中年壮汉目光澄清明亮仪表不凡，只看面相就知道这是位气宇轩昂的豪杰。

“自古燕赵之地多义士，先公在世时常说召孟、孙起为侯府柱石，吾那时年幼无知尚不理解，至今终于可以理解先公的苦心了。”曹时感叹一声，这块头身板在先秦也是顶级的大将模板，难怪能够从战场上履历功勋还能安然无恙归来。

提起现代平阳侯曹奇，召孟的心情骤然低落许多，陈叔随即笑言道：“召孟或许不知，君侯今年生了场大病，上个月病愈之后脾气好了许多，练武的勤奋尽头连我这老朽之人都要赞叹，有时间你要为君侯提点一二。”

“喏！君侯只要有意修炼，我绝不敢藏私！”

商队里掌管财务的家监徐完上前见礼，四十多岁的汉子留着长长的胡须一双眼睛透着精明，他负责商队的商业往来计算交易统计收益，召孟负责做一些见不得光的买卖和保护商队不被劫掠抢夺。

除此之外商队成员六十多号一个个脸颊被草原烈风吹成古铜色，曹时走过去向商队成员深揖一礼：“诸君为侯府奔走于边塞，肩挑侯府数千人丁之期望，深入险恶之地甘冒危难苦劳甚多，吾向诸君见礼了！”

“君侯！”商队成员翻身下马稽首拜服，常年在外讨生活的汉子们激动的热泪盈眶，他们在塞外见多了生离死别，抢过别人也被别人抢过，他们不缺钱财也不怕死亡，缺的只是被人理解和尊重。

侯府正门罕见的四门齐开迎接侯府的英雄们归来，曹时早早的命令尚食房准备酒宴招待亲人，特别准许每一位商队成员携带直系亲属前来赴宴，看到父母妻儿扶老携幼的踏入庄严肃穆的厅堂赴宴，木讷严肃的汉子们激动的潸然泪下。

这样逾越的举动虽不合礼制却暗合道德人情，樊它广没有阻止，陈叔乐见其成，侯府上下没有人不为之欢欣鼓舞，法律无外乎人情，礼制也无外乎人情。

激动过后，他们发现入眼的是从未见过的珍馐美味，惊讶的四处打听从父母妻儿口中得知君侯创制铁锅、铁炉二物以利天下，遍请郡内士绅商贾文人于侯府中尝百肴大宴，便是河东父母官太守申屠公与都尉周阳由也为之击节赞叹，称君侯为古之遗风贤德君子。

惊喜一个个砸到脸上，就连老谋深算的徐完也激动起来，曹时就趁此机会提到新的计划：“吾所制铁器有已有其二，最后一物也已经制造出来，诸君且看。”

仆役们捧着小巧的铁制水壶奉于每个人的案前，滚沸的热水倒入陶杯里不消片刻，茶香四溢引来满堂啧啧惊奇，徐完见多识广一口叫出荼叶（茶叶）的名字，秦汉之际在荆扬之地逐渐流行起的稀罕物什还有很多人不认识。

召孟拎起水壶试着为妻子斟满茶水，又端起滚烫的陶杯闻了闻茶香，试

着轻轻啜吸一口，欢喜地说道：“小巧的铁制水壶，还有这不知名的茶叶是好买卖，君侯打算将此二物贩卖于匈奴人吗？”

“吾确有此意，连同铁炉铁锅一柄卖于匈奴人也没关系。”曹时很高兴遇到识货的人，为了让婢女仆役们认可茶叶的美味和作用，他可是费了不少力气倡导喝茶的好处，召孟一来就认为茶叶是好东西，他当然很高兴。

徐完迟疑着反驳道：“汉律规定与匈奴人做生意不能贩卖铁器，这样做恐怕不妥吧？”

鲁不害说道：“徐家监不必心怀忧虑，匈奴人放牧于大漠并不擅长冶铁，铁锅与铁炉以及铁壶选用生铁铸造，徐家监应当知道生铁坚硬易碎，作为武器很容易被折断，所以早在先秦战国时代就逐步淘汰生铁武器的铸造工艺，匈奴人不会冶铁也做不出熟铁，只要我们卖给他们生铁物什不用担心他们会危害汉地。”

“不妥！如果匈奴人化了铁器制作箭簇如何？”徐完依然摇头否决。

召孟拿起鸡腿塞进小儿子的嘴里，对老伙计徐完翻了个白眼：“匈奴人不会有这样的心思，匈奴人有心这样做，马邑的互市不会满足匈奴人的胃口，汉地的普通铁器早晚会流入匈奴人的口袋，即使马邑不行也可以从云中，渔阳、上谷也可以劫掠得到，假若匈奴单于有这样的野心，即使天子行和亲之礼也党部组合匈奴的铁蹄，阉奴中行说早就在关中称孤道寡了。”

“我也只是随口一说罢了。”徐完干笑一声掩饰过去，阉奴中行说在边郡非常出名，这个老阉货作为汉文帝派去的和亲队伍成员投效在匈奴单于的门下，这三十多年里为匈奴两代单于出谋划策干尽了缺德事。

边郡盛传中兴说曾劝谏君臣单于趁着吴楚七国之乱入寇中原的花花世界，当时君臣单于很高兴还随口答应他封他个关中王当当，结果草原人的性子像六月天变来变去，没几天君臣单于反悔不愿意入寇中原。

君臣单于还洋洋得意的表示守着水草丰美的草原逐草而徙，如果遇到雪灾严冬就去汉家兄弟的地方抢些粮食和人口，好比牧民守着一群肥羊随时可以下刀子，这样逍遥快活的日子比起困守在汉地人生地不熟还要管理麻烦的汉人要方便的多。

当时差点把老阉奴给气晕过去，关中王的白日梦也就此破碎，这个故事也从侧面反映出居住草原上的匈奴人志向并不如想象中的远大，君臣单于继位以来的十八年里大规模边郡入口只有继位出的一次，和亲以后只有年景不好才有中小规模的抢掠，每年小的劫掠虽多却只是左贤王帐下各小王的行动，并未涉及漠南左贤王大军的主力。

“召叔说的对，那帮匈奴人贪婪愚昧，娶了汉家天子派去的和亲公主，领着马邑互市的恩惠还想着时常到边郡打柴，抢了汉地的农夫到龙城边上开垦耕地修建城池，那匈奴单于就在龙城里称孤道寡滑稽的很。”

“当年高皇帝在世时说过要与匈奴单于结为骨肉兄弟，那匈奴单于就一直信以为真，每隔七八年赶上一次大漠有严寒雪灾，就跑到兄弟家里打劫子民掠夺财货，这兄弟也是端的可笑无比。”

召孟丢下一根鸡骨头摇头说道：“匈奴人对待部族兄弟也是如此，每逢灾年强大的部落要劫掠弱小的部落，就好比草原上的马群会抛弃老弱病残留下精壮的存活下来，只不过咱们汉地不认匈奴人的风俗，匈奴来劫掠汉地就被咱们的太守打回去，这几年雁门太守郅都治理下到挺安宁，匈奴人被打怕了连越境劫掠也小心许多。”

商队成员你一言我一语说起了边郡的生活，边郡历来人少地多尤其在靠近塞外的地方几乎是无人区，没有官军的保护汉民是不敢去那些地区开垦的，商队则要跨过这些无人区深入草原与各个部落进行贸易。

边郡的商队有个共识，留守在马邑的商队只能吃点剩下的残羹冷炙，最赚钱的贸易要自己去大漠里一家家走出来，必须熟悉漠南匈奴各部的活动区域以及迁徙习惯，根据各部落的需求以及他们头人的性格制定贸易策略。

运气不好碰到对方不愿意交易或者买卖谈崩了，这些匈奴人不介意劫掠走商队的货物，再顺手把商队成员掳为奴隶，当然还有商队之间的黑吃黑，召孟带着三十多号人马经常在草原上劫掠附近的商队，干这行你不抢别人就要别别人抢，各家商队多少都干着点杀头的买卖，没有几分胆量在大漠里不是成为尸体就要沦为奴隶。

第15章霍仲孺

七月初一，侯府上下收拾行囊准备启程前往京师，这次赶赴京师的意义非比寻常，天子的女婿到了京师肯定要长期居住，就如同堂邑侯府的馆陶公主一家情况仿佛，至少短期内是不会返回平阳侯国的。

准备工作千头万绪落反复无比，陈叔年岁已长编辑造册的工作也忙不过来，好在樊它广对侯府的制度非常熟稔，叫来侯府掌管帐房的家监一起盘点库存根据情况制定分门别类的名录，造好册子再决定带哪些东西去京师。

家监们为了搬家的事情忙的头疼，下面的仆役更是忙的晕头转向，卫君孺带着妹妹卫少儿在后院里像陀螺似的转来转去，累了整个上午好不容易趁着午饭后的当口休息一会儿，卫君孺一转眼发现卫少儿不见了。

“咦？少儿去哪里了？”卫君孺询问一同休息的婢女被推说不知取向，心思缜密的少女顿时生出几许疑虑，寻着后院向前院一路找过去，在侯府前院角门附近的小花园里看到两男一女，待她看清楚三个人顿时大吃一惊。

身强体健的青年俯瞰着矮他大半个头的年轻人：“霍仲孺！你来侯府做什么？这里不欢迎你。”

“我来侯府自然有来的道理，不需与你这侯府家仆交代。”霍仲孺侧过脸温柔地望着旁边的少女道：“少儿，我给你吟一吟安邑传唱的新讴……”

陈掌见两人亲亲我我视他如无物，气的浑身颤抖指着霍仲孺破口大骂：“霍仲孺，你用花言巧语哄骗侯府的女子，少儿不要被这个浪荡登徒子欺骗了，这个轻浮之辈是丁回的狗腿子，竟然还有脸在侯府里，呸！”

一口唾沫飞来，霍仲孺猝不及防被吐了个正着，愤怒的盯着陈掌对峙起来，卫少儿见到爱郎被吐了个正着，拿起手帕为霍仲孺抹去污渍，狠狠剜了陈掌一眼埋怨着：“我与你早就说的一清二楚，你陈家的富贵我是不贪半分，如果你真心对我好就不要来纠缠我，霍家郎君是我心爱之人，我俩已经指天为誓共结姻缘，你就死了这条心罢！”

“你……你们竟敢私通！”陈掌气急败坏的后退几步，被陈叔抽打的伤痕才刚好利索，此时情绪一激动浑身上下又开始疼痛，看到霍仲孺一脸洋洋得意的模样，心里怒火攻心口不择言：“我要将你二人私通的消息告诉君侯，看你们二人还怎么共结姻缘！”

二人心里一惊，没想到陈掌竟然会用这么歹毒的手段对付他们，按照汉制通奸罪是可大可小的罪名，默许通奸是不用承担罪责的，稍重一些二人都要承受笞杖之刑，再重点二人就要被判城旦舂，想到君侯得知身边的婢女与

人私通，即使仁慈的免去家中刑罚，只把二人送去安邑受审，他们二人的人生也要就此毁掉。

“你怎可以这样，我与霍家郎君两情相悦没有妨碍他人，你为什么要对我们痛下狠手赶尽杀绝呢？”卫少儿既惊且气，对这可恶的陈掌恨极了。

霍仲孺拦住正要理论的卫少儿，自信地说道：“陈掌休要得意，你以为我为私会少儿才来侯府，却不知道君侯打算任命我为侯国丞，以后我也要为侯府做事算起来咱们也是一家人了，待我见过君侯求个恩典把少儿要来为我妻室，岂不是两全其美。”

“霍家郎君，我好欢喜。”卫少儿小脸红红的洋溢着幸福。

陈掌气愤地瞪了二人一眼匆匆走了，霍仲孺见情敌离开又说了会儿话离开，这时卫君孺才从树荫里闪身走出来，望着妹妹一脸春情盎然的模样笑吟吟道：“恭喜少儿，熬了一年终于要和霍家小郎君修成正果了。”

“啊！姐姐。”卫少儿既惊且羞，被姐姐撞破私通的好事有些惊慌，仔细瞧着卫君孺的脸色才松了口气：“姐姐一定要为我保守霍家郎君的秘密，若被君侯得知其中曲折妹妹这辈子就完了。”

“你啊还以为府里的仆役都知道呢！府中的仆役婢女早就把你与霍家小郎君好事看在眼里，也只有你还以为保密做的好尚不为人知。”卫君孺刮了妹妹的小鼻梁，看着她惊讶的嘴巴变成圆形笑的眼睛像弯弯的月牙。

霍仲孺忐忑不安的走进侯府，这是他第一次单独面见平阳侯，以往只需跟在人群里不显眼的地方稽首行礼便可，突然要自己站出来答谢恩典，心里不由自主的打起了鼓。

谒者守在平阳侯的身旁瞥了他一眼唱曰：“侯国小吏霍仲孺拜见君侯。”

曹时闻声抬起头，打量着行礼的少年官吏也忍不住犯嘀咕：“这小子就是霍去病的亲爹，看起来年岁也只比我稍大一些，让他做侯国丞到底靠不靠谱？万一拔苗助长让他惹出大篓子，岂不是要坏了大事。”

前几日申屠公派人来咨询侯国官吏的人选，曹时考虑了两天派人回信太守府，表示当今汉家治世以无为而治六十载国泰民安百业兴旺，侯国内也应该奉行无为而治的理念，官吏派选应以少生争议多劝农桑，所以用老成持重本分做事的干吏最好。

当然更应该考虑平阳侯国的复杂性，选择从本地官吏体系里提拔人选更为妥当，再选择一位年轻有为的侯国丞跟随学习，二十年内侯国安定不是问题，二十年后自然更替仍可保侯国长期稳定安泰。

曹时这一番说辞无懈可击，从头到尾没提出任何一位人选的名字，却把范围缩小到仅限侯国内非常狭窄的范围，这样做是为防止周阳由抓把柄告他以列侯的身份干预政务，同时也可以避免卷入申屠公与周阳由的内斗。

看到曹时狡猾的回复，申屠公与周阳由顿时没有了其他想法，于是很爽快的赞同他的提议并把合适的人选回信给侯府，申屠公推荐侯国官吏体系里以为忠厚老实的干吏为侯令长，这人选名字叫做邓普。

陈叔看了一下就知晓他不但老实还很胆小怕事，这个人与侯府家吏的关系不错，寻常做事谨慎小心不敢越雷池一步，做侯令长绝对不会胡乱惹是生非，侯国的安定应当是不用担心了。

推荐的侯国丞里足有七个之多，曹时简略的扫过去突然发现这个霍仲孺，凭着他的记忆还有陈叔这个平阳侯国活地图的帮助，确认侯国内姓霍的只有三户，叫霍仲孺并且已成年未婚配的只有他一个人。

霍仲孺的父亲原本是侯国的小吏，做事谨慎小心也颇有人望，十年前本是竞争侯令长最有希望的人选，却被丁回横插一杠子坏了好事，过几年也不知是意外还是被害就身故了，霍仲孺守孝三年出来顶替父职担任小吏，凭借他父亲留下的人脉还有能说会道的嘴巴，渐渐成为侯国官吏体系里的小红人，即便是刻薄的丁回也愿意用他做事，资料上描述他是个很会来事的一个年轻人。

在此之前，曹时已经和邓普交谈过，再看霍仲孺觉得有必要试探他的真正能耐，随手拿起侯国的帐目竹简询问收益支出的细目，霍仲孺的表现越来越好，从一开始磕磕巴巴说话不通顺，到后来不慌不忙对答如流，问了好半天没有发现任何错漏，以至于樊它广都对他刮目相看。

曹时对这个年轻人暗暗点头，忽然说道：“前面的表现还不错，我就再问你最后一题，提醒你这个问题与侯国庶务没有直接关联，不要考虑穷搜竹简得到答案。”

“恭请君侯赐问。”霍仲孺紧张的绷紧精神仔细聆听。

曹时咳嗽一声正色问道：“作为侯国令长劝农桑修河道是本分，但这一条天下的循吏们都可以做到，如果我要你在侯国之内让百姓越来越富裕，摆脱贫穷与饥饿的烦恼，不用忧心每年八月算人的税收抵缴，即使服役也会心甘情愿没有任何埋怨，你有没有办法做到？”

霍仲孺把话到口中的几个字咽回去，微微抬起头看到堂上的君侯面无表情心里咯噔一下暗叫糟糕：“莫非君侯已经察觉我与少儿私通之事，故意要给我点脸色也好知道侯府的家法？成败就在此一举，为了少儿我也不能临阵退

缩啊！”

他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疯狂的开动脑筋，那一刹那万千个念头如电光火石从脑海中闪过，从小到大所有见过的听过的想过的念头纷至沓来，忽然一个大胆的念头闪过心间，被他抓在手里时候顿时傻了眼，如此荒诞的理由连他自己都说不过去。

或许是呆愣的时间太久，谒者忍不住咳嗽一声提醒，霍仲孺才猛然醒悟过来，看到君侯目光灼灼盯着自己，心里一慌忍不住说道：“小臣刚想到一个离奇的念头，请君侯先赎小臣年幼无知之罪。”

“说吧，只要不是大逆无道之词，吾都可以做主赦你无罪。”

霍仲孺深吸一口气：“小臣以为以侯国的情形让百姓有饭吃有衣穿不难，达到君侯提问里的地步万万不可行，即使酂文终侯（萧何）、平阳懿侯（曹参）复生也难以做到，臣以为只有以烧炭炼铁大兴百工，再以侯国商人贩至各地可以暂解忧虑，但是农桑就无法解决了。”

他感觉很苦恼，劝农桑是天子下达的政治任务，文景二帝曾屡次下诏劝农桑修水利，官吏在任期内完不成任务就要被贬谪，他提出的重工商轻农桑是有违律令的嫌疑。

第16章制铁工业

霍仲孺的答案不能令人满意，其实曹时只是拿出一个有趣的提问为难他，府中家吏都已经认可他的才能，让他感到意外的是这家伙竟敢当场提出求赐卫少儿为妻，侯府的家吏们大感意外也大为恼火。

曹时没有生气也不会生气，收卫少儿时就已经想好将来赐予霍去病的父亲为妻，他还不至于丧心病狂到为了一个不到十四岁的小女孩，就换掉一位名扬千古的骠骑大将军，本着施以恩惠广结善缘的目的，他很爽快的同意了霍仲孺的请求。

同意并不代表立即结婚，古代对婚姻的讲究非常多，从定亲到结婚经常相隔几年也是有的，比如当今太子刘彻与陈阿娇订婚时只有四岁，如今太子已经十三岁还没有就此完婚，曹时也没有为难这对有**，让二人在明年夏天正式完婚，为此他还把卫少儿调出后院做一些轻松的工作，此去京师也不打算带她了，让这对夫妇留在侯国里不用承受劳燕分飞之苦。

打发走欢喜的霍仲孺，徐完领着几个家监兴冲冲的走过来行礼：“幸不辱君侯所命，我等已与各地商贾谈妥了价格，带水室铁炉售价二百钱，制式铁炉一百五十钱，铁锅分种类大者八十钱小者四十五钱，铁壶大者三十钱，中者二十钱，小者十钱。”

侯府的家吏们欢天喜地，曹时也对这个价格非常满意，要知道一石粟米平价为一百钱，汉文帝时最便宜降到粟米一石三十钱，市价上一头牛不过值二三千钱，一匹挽地驮物的耕作马不过五千钱，只有较贵的战马才价值万钱，汉时的铜钱购买力比后世强上十倍不止！

一个铁炉卖出一石半粟米的价格，贵一些的带水室铁炉价比两石粟米，而成本不过是二十斤铁料锻造而成，制式铁炉有有半人高，配套可拆卸的铁皮烟囱再买一把铁锅，一把铁壶平时烧水烤火做饭冬天也可以烤火取暖，生活万用不用担心会让买家觉得被坑骗。

带水室的取暖铁炉则是曹时的一大创新，内为生铁铸造的铁炉主体，耐火土与粘土按比例混合涂抹在炉膛内，再用熟铁制成一套外壳套在表面，炉膛左右两侧各做一个水室和烤箱，为了防止锈蚀还在内层涂抹上一层白色的陶釉涂料。

早在先秦时代先民就创造出简单的釉色，传至汉代上釉的技术更加繁复，如博山炉用的的黄釉技术已经日臻成熟，另外有绿釉、银釉等多种色彩的釉色，曹时让工匠在铁器上釉也是一大创举，到有点类似景泰蓝的制作工艺。

第一批订货的商贾把侯府库存的三百多座铁炉、二千把铁锅以及五百把铁壶抢购一空，扣除成本和人口折算下来纯利润足有十三万钱，这点钱对于一年收入衣食租税四百四十余万的平阳侯来说也不算一笔小钱，更何况这只不过是半个多月来的利润，如果扩大规模全年生产其盈利空间很值得期待。

有人欢喜的带着货物走，就有人因为没抢到订货而失望的不肯离去，侯府很善解人意的提出新的合作模式，订货协议。

商贾们缴纳预定总货款三十分之一的预订金，待侯府工匠制出新铁器第一时间供给订货的商贾，商贾可以现场验货然后钱货两讫结束交易过程。

这个协议一经推出就得到多方好评，商人们领着侯府的长约安心的到侯国的驿馆甚至返回安邑休息，货物制好商贾本人出事长约两相对照把交易流程走完，既可以节省时间又可以避免节外生枝遭人讹诈。

短短的半天收到的定金多大十二万钱，几乎等同于前一笔买卖的纯利润，按照三十分之一的定金比例则意味着交易总额高达三百六十万钱，即使产能翻两倍也很难在年内做完所有订货协议。

陈叔揪着胡子想了一会儿说道：“盈利颇丰是一件好事，但是老仆很担心这冶铁的工艺被商贾偷学去，用不了几个月仿制品充斥市面，就再也没有侯府的买卖可做了。”

“不用担心，君侯早就料到这种恶意之徒，所以普通铁锅与铁壶的生意可以逐步脱手让那些食利之辈去仿照，侯府的工坊会全力制作更高端的防锈铁壶、铁锅，铁炉的炉膛所用材料，还有防锈工艺是仿照不来的，至少十年八年之内他们仿照不出来。”鲁不害心不在焉地解释着，金属上釉工艺最近被他带着侯府的铁匠学徒实验了近千次，早已不在是高不可攀的神秘工艺。

作为河东郡最有头脑的铁匠，鲁不害始终有一颗不敢平凡的心，在曹时的几次提点下渐渐琢磨着金属镀膜氧化处理的工艺，其实早在春秋时代先民就创造出铬盐氧化处理法，用于锋利的精钢长剑的防腐蚀效果很好，但缺点是成本高产生的废渣无法处理且有毒等问题。

曹时提示他用一些熔点低硬度中等的金属作为镀层大大的启发了他，首先他想到的是最常用的铅镀膜，自商周以将铅被写作鈆，读音和意思都是相同的，最早铅是用来铸造青铜器让色彩泛白，后来用的渐渐多了工匠都在研究铅的铸造工艺。

不可否认的是镀铅的效果并不理想，铅的熔点低而且有毒不能作为炊具使用，铅很柔软又不能作为利器和防具，就当鲁不害感到失望的时候忽然在铅矿里的废料炉甘石提炼出一种白色更加发白的金属，这种奇妙的生物熔点远比铁器要低的多，曹时说这个金属叫做锌。

根据鲁不害的发现，只需要在叠打钢铁的最后阶段均匀的浇上熔化的锌熔液就可以做到防止氧化的作用，更妙的是铅矿在河东就有出产，作为废料的炉甘石几乎没有人在意废物，他还发现铅矿里有一些纯度很高的锌精矿石，提炼效果比炉甘石还要好，而这些锌精矿石是被当作没用的尾矿抛弃不用的。

涉及到百工技术，侯府里的家吏们两眼一抹黑，听说别家商贾仿制不出放心不少，外患基本不用担心要防的只有内贼，自古以来人们就懂得内外勾结的危险性，陈叔不放心让普通家吏去管理工匠的保密制度，向君侯求了这份差使急匆匆的出去了。

直到陈叔的身影渐渐远去，樊它广抬起头轻声说道：“君侯真的要让陈掌去边郡吗？最近几天陈叔的心情很低落，想来应是舍不得陈掌到那么遥远而危险的地方，不如君侯给一份恩典让陈掌留在侯国陪伴陈叔安度晚年。”

“文师还不太了解陈叔的性子，如果换做我提这句一定会挨一顿斥骂。”召孟摸摸脸颊回忆起当年被这个头不高的老头大骂的场景，侯府里他所敬畏的一个半人里陈叔就是那半个。

孙起罕见的露出笑容：“你去提议不是暗骂，还挨过鞭笞吧。”

“陈叔说玉不琢不成器，我以前触犯家法挨几顿打，所以我的成就是最高的，你最遵纪守法所以你不如我。”召孟昂起脑袋像只骄傲的公鸡，孙起到也没有生气反驳的意思，嘿嘿一笑闭口不言。

随着百肴宴的消息随着侯府铁器扩散到四面八方，从各地涌来的商贾陡然增加数倍之多，远至荆扬巴蜀的客商带着一车车黄金誓要把侯府铁器呆会家乡，为了扩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鲁不害不得不暂时搁置金属镀膜的研究，带着侯府里送来的傻小子一点点教导他们铸造锻造的工艺。

为了提高产量曹时又祭出大秦帝国发明分工协作的流水线工艺，秦帝国之所以能够横扫六合一统天下，这与秦工的分工协作流水线工艺息息相关，每一把武器被拆解成额若干个小环节各自制造并铸上自己的名号，最后检验合格的产品通过工艺组合为成品。

这种方法可以大大提高生产速度，一座铁炉普通铁匠至少要两天制成，通过流水线工艺分成若干个可拆卸的铸件，铁匠学徒也可以独自完成，再由熟练的铁匠来完成最重要的装配过程，只要流水线一直在工作，每隔半个时辰就会有一座铁炉制成。

用相同数量的工匠可以提高生产效能数倍之多，再将工匠抽调出一半带着学徒工分为两批次，日以继夜不停的打造铁器，这样一来只要安邑的铁料

供给不出差错，订货期缩短几倍是板上钉钉的，铁器生意渐渐走上正轨。

召孟带着商队又走了，这次回来是因为有几个伤员要回来养着，他还要补充一匹侯府的壮丁作为新鲜血液，用他的话来来说只有侯府出身的人才值得信任，那些在边郡收留的汉民或匈奴人只能当作可以驱使的鹰犬而不能引为心腹。

陈掌被带走了，好端端的壮小伙在离开时竟忍不住瑟瑟颤抖，召孟上去一脚踹了两个跟头痛骂他没出息，陈掌只是默默的爬起来擦干眼泪和血渍，跪下来向曹时和陈叔稽首再拜，然后骑上马头也不回的离开了。

陈叔全程没有说话，即使孙子被召孟踹飞出去也没有动弹，默默的看着人影渐渐消失在原野尽头才喟然一叹，老人家的儿子死在战场上，女儿嫁给外人不算宗谱，只有这么一个长孙可以祭祀先祖，心里纵使万般不舍也要把孙子送出去。

曹时安慰道：“我吩咐过召孟好好照顾那小子，让他历练几年脱去一身的恶习，将来也好接替陈叔的位置。”

“君侯的好意老仆感激不尽，老仆也和召孟说过要好好锻炼这个臭小子，如果他不成器就让他死在大漠里好了，免得返回侯府为祸一方不知道什么时候触犯律法被斩首示众，我这老朽不堪的将死之人还要跟着承受侮辱。”陈叔叔一步步的向着侯府里走回去，身影里带着几分寂寥。

第17章卫家姊弟

七月庚午日，侯府的准备工作逐渐收尾，正好赶上女孩们的乞巧节，曹时就着令让侯府上下女子沐休一日庆祝这一年一度的女儿节，卫君孺是贴身侍奉的御婢也难得放了一个短假，在独门独户的卫家小院里穿针引线缝制大红色的嫁衣。

年纪小小的卫子夫拿着针线缝了几针，瞥见二姐卫少儿翘起嘴巴哼着小曲，转过身在卫君孺耳边轻声耳语几句，姐妹俩忍不住咯咯笑起来。

卫少儿耳聪目明，稍有动静放下针线活与卫子夫打闹成一团：“好你个子夫，又在我背后乱嚼舌根，又在说我什么呐？”

“没有没有，我只是说二姐整日里过的好愉快，嘴巴含着笑容好像吃了蜜糖似的。”卫子夫怕被挠痒，被卫少儿挠几下就连连呼救，卫君孺见三妹笑的眼泪都流出来觉得有趣，放下嫁衣大大方方的欣赏姐妹俩打闹。

二女互相挠了一会儿也累了，气喘吁吁的分开战场，卫子夫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道：“好阿姐，你有了好郎君过的好欢喜，我和大姐好羡慕你啊！”

“哪有啊！我婚配还要等上一年，为了嫁给霍家郎君去不成京师，现在想起来还觉得好可惜呢。”卫少儿忍不住望着窗外一弯斜月高挂夜空，不由的触景伤情：“都说乞巧节古来是女儿节，我们每日穿针引线做衣裳，要在这一晚拿出来晒给牵牛织女乞愿觅得好郎君，我从三岁开始缝衣乞愿，等了十年才遇到霍家郎君，这就是我最后一个乞巧节了。”

古称乞巧节又被称作女儿节，传说乌鹊填河成桥而渡织女，自古是未出嫁的女子所过的节日，节日习俗是这一天闺阁里尚未出嫁的女子晒经书及衣裳，向双星乞愿和穿针乞巧。

卫君孺暗叹妹妹仿佛一夜之间长大成人，笑着说道：“京师有什么好的，还不就是人多地方大，听君侯说都城还没有侯国几分大，人口比侯国多一倍还要多，这么狭小的地方拥挤在一起过的也不安稳。”

一个小男孩从屋外跑过来：“阿姐阿姐，听说长安有一个好大的猎场，我能不能跟着君侯去狩猎。”

卫子夫转过脸笑道：“阿青，你不是去练俯卧撑了吗？是谁说过不做完三十个俯卧撑不进屋的，好羞羞。”

“我马上做完给阿姐看，还差八个，七，六……”卫青憋红了脸蛋气喘吁吁的伏在地上，侯府上下都知道君侯对卫家人高看一眼，人们善意的以为君

侯宠幸卫君孺，所以爱屋及乌对卫家人好了许多。

只有卫家人自己才知道君侯的想法并非如此。

且不说卫君孺至今完璧之身连肌肤之亲都没有过，单是对卫家几兄妹一视同仁的重视态度就能察觉到不太一样，君侯亲自为卫青制定饮食休息训练计划，详尽到规定他每天的作息用餐时间表，用心如此就连卫君孺自己也搞不清楚君侯的本意。

卫君孺看着弟弟做完最后八个俯卧撑，笑着说道：“好了好了，君侯说阿青还小，不宜拔苗助长，训练要节制不要累坏了身子。”

“阿姐，今天在西边打猎时还猎到一只山雉，君侯又赏我一把小弓，箭矢二壶，现在我已经有三把弓了。”卫青变魔术似的拿出一把做工精致的小弓，这是一把典型的骑兵用角弓，两只箭壶里整整齐齐的插满漂亮的雁翎箭。

卫子夫眨眨眼识得雁翎箭的模样：“阿姐看那箭矢的羽毛，像不像阿公（卫平）收藏的那一壶箭矢，被二兄拿去马邑用就再也没见过。”

“这叫雁翎箭，我在君侯的书房里见过，一壶雁翎箭至少要二百钱，质量上乘的可以卖到五百钱，看这尾羽鲜艳箭杆笔直一定是上乘雁翎箭。”卫君孺在君侯身侧侍奉日久，眼光和见识比遗忘开阔不少，两位兄长长期不在家就靠她在家中作主。

卫子夫眨眨眼说道：“好贵，阿公当年那壶箭还是砍了吴国一个什么人的首级得到的赏赐，阿青只是猎到一只山雉，君侯就赏赐一把弓两壶箭，我们卫家的恩宠日盛，阿姐行事要多多小心，不能让君侯感到为难和困扰。”

“嗯，我也正有此意。”

卫君孺若有所思地看着妹妹卫子夫，小小年纪活泼可爱长的也极为不凡，侯府里好几户人家已经瞄上娇俏的三妹，只是一直没有得手罢了。

卫少儿拿着针线斜睨一眼：“子夫又多心啦！君侯对咱们卫家人好是因为姊姊受宠幸，我是因为有霍家郎君舍不得放手，子夫以后也要好生学会打扮，再长大几岁指不定会被君侯收为媵妾，将来侯府里的人见到我们卫家都要谦恭的行礼。”

“可是子夫觉得君侯不太喜欢我。”卫子夫对着镜子看了有看，有些迟疑不定。

她对自己的相貌比较有信心，他们三姐妹长相有七八分类似，但个人气质却截然不同，大姐卫君孺柔美如一朵安静的海棠花，甚少时间会显露出外

柔内刚的一面，二姐就像一朵热情烂漫的丁香花，她是姐妹里年纪最小也是最活泼的，就像大红牡丹姹紫嫣红。

或许是大红大紫的不符合列侯们追求清静淡雅的个人追求，又或者曹时对一个相貌七八分相似，年纪又小喜欢说话的卫子夫有些忌讳，总之对她客气有余而宠爱不足，就像对待她二姐卫少儿的样子，明摆着就是不太喜欢的样子。

卫君孺笑着摇摇头，身为君侯侍奉的御婢多少能猜到，漂亮的女孩侯府里就有不少，即便侯府没有到府外也是一抓一大把，姐妹俩同如侯府为御婢的可能性无限接近零，而且，君侯对卫子夫本身的存在就比较忌讳，有意无意的关心卫家似乎有更深沉的利益诉求。

想了想，卫子夫取出一只匣子，匣子慢慢打开卫家两姐妹呆愣不动，卫青凑过来嗅了嗅：“哇！好香的味道，搽在身上一定很好闻，今天是乞巧节，阿姐要不要搽一点。”

“阿青别闹。”卫君孺递给三妹，卫子夫立刻就明白了，姐姐是要把这香粉盒送给她。

“姊姊。”

卫君孺笑着摇摇头：“这次门大夫召孟返乡只捎带来二兄的家信两篇，听商队里说二兄是主动请求留守在马邑没有回来，想来也是为了不辜负君侯对卫家的期望，大兄为了报答君侯住在矿山上一个月只回来一次，听说君侯打算在新年提拔大兄做矿场家监，我们姊妹也不能落在后面。”

“阿姐怎么说，我就怎么做。”卫青举起小手握紧拳头，几姐妹看他滑稽的样子咯咯笑起来。

笑过一场，卫少儿满腹忧愁地叹息道：“你们都寻得机会报答君侯，可我一个待嫁女子又该怎么样回报君侯的恩德呢？霍家郎君承蒙君侯的恩典以弱冠之年当上侯国丞，虽然古有十二岁甘罗拜相，可是甘罗是吕不韦家的门客才有机会拜相，霍家郎君还要依仗君侯的威名在侯国里站稳脚跟，报答恩德还不知道要过多久。”

卫君孺说道：“少儿不必忧心，你的霍家郎君通过君侯的考验，得到侯府上下的一致认可简拔侯国丞，凭着君侯的手段用不了几年就可以跻身侯令长，霍家郎君争气点说不定将来能做到二千石的高官。”

“借姊姊吉言，他日霍家郎君若能跻身二千石重臣之列，我就为君侯立一座曹公社。”卫少儿欢喜地说道。

卫青不高兴地嘟囔道：“阿姐，君侯身体很好，不要立祠。”

姐妹三人又笑起来，前有栾布为燕相，因为品行作为令人称赞，所以燕齐之间为其立栾公社，这也是有史以来第一座生祠，卫少儿主张立曹公祠虽然有点扯远了，但是心意和主张非常得体，即便是再三提醒姐姐小心的卫子夫，对于这个提议也没有什么好反对的。

乞巧节过去，曹时留在侯府的时间就已屈指可数，经过日以继夜的盘点清理登记造册，侯府资产的计算和分配被最终定下来，陈叔带着不到三分之一的家仆以及少量家吏留守侯府老宅，樊它广与大部分家吏仆役跟随大队人马前往京师。

阳信公主府的仆人每天不断的派来催促上路，尤其在最近几天即将启程前派来的仆人越发密集，时隔多日不见的公主府家令胡遂赶到侯府，亲自带着一支百十多号人组成的搬家队伍前来协助。

大车小车拉起长长的队伍，从侯府一直通往汾河西岸的渡口，胡遂对着十几艘艨艟护卫下的几艘大船洋洋得意：“君侯请看，这是公主殿下从天子处求得的恩典，天子得知君侯迁入京师特批准楼船将军麾下的几艘运兵的大船来为君侯搬迁家什，此船虽不及楼船威武雄大，但行走在大河上的船只没有一艘能比的上。”

“有劳公主挂心。”曹时瞥向停泊在渡口外的汉代舟船，几艘划桨快船护卫者二层高的大船，看制式到有点像超大号的画舫，区别无非是有几张随风张幔的白帆，使舟疾泛泛然也。

第18章进京师

泛舟于大河上，两岸的青山绿水竹林片片，浓重的水汽和熟悉的潮湿感，若不是舟船下浑浊不清的河水，曹时会误以为置身于千里之外的江南，这条河在此时叫做大河，或直称河水，到了二百年后则被正式命名为黄河。

这已经是旅行的第二天早晨，昨日长长的船队顺着汾河一路向西南，经过临汾、长修、皮氏等县来到汾阴的黄河渡口，一路摇摇晃晃的前往此行的重要过关检查点，向西通往渭河的船司空。

曹时做不惯舟船，一夜都没休息好，天将放亮就起来在甲板上迎着晨风锻炼身体，船队排成一字长蛇形迤逦而行，到午后先头船队传来消息已经来到船司空，按照规矩侯府里必须派人去船司空验过通传才可以过去。

有公主府的人在手续就能省则省，船司空的官僚也很自觉的放开水门让整只船队通过，这些官僚与把守函谷关的关都尉同属一个体系，寻常对普通民船甚至官船摆摆脸色无压力，但面对列侯和公主的组合当真是惹不起。

船队从宽敞的大河进入相对狭窄的渭河，足足耗费了几个时辰，这个时候有仆役回报一个消息，在平均三四百米的渭河河道中来往的船只非常密集，这个时候船队就要开始逐次降速，河东郡的故人请求搭乘舟船前往京师。

“河东郡的故人？通报名字了没有？”

“禀告君侯，君自称少上造周复，曾与百肴宴上与君侯有一面之缘。”

曹时顿时记起这个人，爵位是二十等军功爵里第十五等少上造，这个爵位放在秦帝国可金贵的很，在诸侯王、列侯、关内侯扎堆的大汉帝国就没有那么扎眼，他只不过惊奇民间竟有如此高爵之士。

没过多久船队转过湍急的河湾继续前进，仆役领着一名深服男子走过来，那人顿首见礼：“绛邑周复拜见君侯，时隔多日得缘再见是我的福分，自从在侯府品尝了美酒佳肴，再食那普通镬釜所制的食物如嚼蜡般无味，君侯府上的烹饪绝技实乃天下一绝！”

周复的相貌周正打扮的听精神，看起来如三十出头的青年男子，从他的相貌细处依然看的出他的生活环境非常优越，这个人最大的特点是很会说话，从坐下来开始讲起滔滔不绝，偶有妙语连珠让他不得不加以重视。

一路讲了半个时辰各国的风俗趣事，趁着他喝水润嗓的机会，曹时才插上一嘴：“周君是绛邑人士，又姓周，可是与绛侯家有什么亲缘关系？”

“绛武侯是在下的大父（祖父），先父是故绛侯周胜之。”周复一提到冤死的父亲就开始垂泪，把他父亲蒙冤而死的故事一一说出来，听他的诉说那真是天下奇冤，汉文帝有意针对绛侯一系的功臣。

绛侯周勃是汉帝国开国功臣，这个家族的地位可非比寻常，开国时高皇帝亲自排出的位次里，周勃位列功臣表第四，封在距离平阳侯国南边几十里外的绛邑，当时的封国就有足有八千一百户，高皇帝驾崩经历汉惠帝的傀儡时期，到吕后称制时代是诸吕称王称霸，相反的是功臣列侯们被压制的很惨。

直到吕后病死，列侯迎来一次翻身的机会，这就是著名的诛灭诸吕事件，关东的诸侯王与关中的列侯联合下手，里应外合把诸吕集团斩草除根杀的个一干二净，随后列侯集团与诸侯王争夺话语权上产生了分歧，当时列侯集团的首领就是周勃与陈平，这二人联手推举无权无势的代王刘恒为新帝，这个代王刘恒就是汉文帝。

俗话说的好，功高震主难善终，陈平运气比较好一年后病死算得了善终，周勃作为诛灭诸吕的最大攻城被汉文帝百般诘难，左支右挡终究是撑不住新皇帝的明枪暗箭，最后落得狼狈逃回绛邑满怀不甘的做个太平列侯。

可就因为他的心不甘情不愿，汉文帝才不愿意饶过他，时刻准备动手碾死这位大功臣周勃，吓的周勃每日披甲持剑带着武装家丁抵挡，但还是逃不过入狱被狱吏羞辱的一劫，最后是依靠贿赂狱吏找到办法向薄太后说清才饶了一命。

此事过后，绛侯一系的政治生涯就此结束，但这对于绛侯府还只是一个开始，当年汉文帝即位之初为了拉拢人心把庶出的女儿嫁给周勃长子周胜之，事后翻脸无情废掉周勃导致绛侯从此退出京师官场，这位赐名绛邑公主的女子就渐渐的不把周胜之放在眼里。

周勃病死导致绛侯府地位空前衰落，只有外放关东的庶地周亚夫在外担任二千石的郡守，新任绛侯周胜之面对妻子的百般刁难自然不会有好脾气，夫妻之间的感情越来越差逐渐分居单过眼不见心不烦。

可世事难料，这位绛邑公主觉得周胜之管不住他，干脆就在自己的府里养起面首**，绛邑公主与其中一个**感情非常好，即使出门在外也时常带在身边常伴左右举止亲昵仿若恋人，渐渐的不好听的风声传到周胜之那里，气冲冲的绛侯与绛邑公主大吵一架闹的不可开交。

那个男子当然是首当其冲的出气筒，被周胜之打个鼻青脸肿差点破了相，那人也就此恨上绛侯周胜之，于是那名男子就在养好伤之后借着蛊惑身心的手段，摇唇鼓舌说动绛邑公主给周胜之带一顶更大更难看的帽子。

事后那人还跑到绛侯府里挑衅周胜之，得意洋洋的晒出自己辛苦“耕耘”的战果种子，周胜之得知消息当即就勃然大怒，拔出长剑当场就把那人给杀掉，绛邑公主赶来时看到躺在血泊中的**当场昏了过去。

其后的事情就变的非常有意思，汉文帝要遮住家丑不能外扬，自己女儿和**乱搞还怀上了孽种，虽然这孽种因为公主惊吓过度流产清除了后患，可传出去毕竟是个真惊天下的大丑闻，尤其是这顶帽子带在周勃嫡长子的脑袋上，很容易让天下人猜测天子有什么见不得人的想法对付绛侯一家。

于是，天子决定严格按照刑律处死周胜之，不论百官列侯苦苦哀求都不能饶恕，并把案件的真相全部封锁起来，知**下达封口令不得擅传，等到列侯们通过各种手段得知内情，那时周胜之都已经死掉好几个月了。

列侯们怒气冲冲的找到天子要讨个说法，天子当场一退六二五挡的干干净净，天子言出法随又岂是列侯们能比的了，最后讨说法也就演变成另外一个局面，天子自觉对待绛侯一族是有点不厚道，就下令让周勃的庶子周亚夫继承绛侯的爵位。

只不过这个爵位更换了名字叫条侯以示区别，同时把绛侯国原本加封的万户夺去，只留下开国时八千一百户封地基础上的领地，人丁繁衍到周亚夫继任时也有一万四千多户，列侯们吃了个闷亏也没办法，只好咬牙同意了。

周复擦干眼泪，满怀歉意地行礼道：“当初列侯们公推在下为绛侯的继承人，奈何天子以非嫡子所出为由把在下的继承权夺走赐予了季父周亚夫，季父自以为夺去在下的爵位，遂对在下甚厚，吴楚七国之乱让在下单独领一军斩获不少功劳，只可惜在下对军旅之行实在没有天赋，比在下低职的人纷纷封侯，而在下只捞到少上造的爵位，退出北军后就返回绛邑偶尔去京师一直到今。”

“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啊！”曹时长叹一声也不好说太多，曹时的曾祖父曹参位列功臣表第二，当年是所有人共推的第一功臣，还不是被高皇帝强行按在第二，把萧何提拔到功臣侯第一名，正因此原本曹参与萧何亲密的关系闹到决裂，汉家天子运用帝王心术也是一脉单传的绝技。

平阳侯家与绛侯家相距不过几十里，在封侯以后两家的来往也非常频繁，当年诛灭诸吕时第二代平阳侯曹窋时任御史大夫，就是他把吕家召开秘密会议准备动手的消息泄露除去，所以才有丞相陈平，太尉周勃带着人骗来虎符诛灭诸吕的事件。

汉文帝继位大封功臣，加封太尉周勃食邑一万户，赐黄金五千斤，加封丞相陈平、将军灌婴食邑各三千户，赐黄金二千斤，加封朱虚侯刘章、襄平侯纪通、东牟侯刘兴居食邑各二千户，赐黄金一千斤，封典客刘揭为阳信

侯，赐黄金一千斤。

平阳侯曹窋连跟毛都没捞到，或者说捞到一丁点的安慰奖，汉文帝非常大度的加封所有列侯每人三百户，然后找个理由就把曹窋的御史大夫给免掉，几年后汉文帝突然与列侯翻脸，连续两次下达《令诸侯之国》把包括曹窋在内的所有无职列侯通通赶回封地，由此拉开列侯们的黑暗时代。

越向西行船队的速度越慢，这一路一百五十里足足走了三天，这三天里周复谈天说地纵古论今把许多闻所未闻的奇事都说出来，比如唐尧帝晚年昏庸，被虞舜先囚禁后放到平阳，又把唐尧最有才能的子嗣，子朱流放到丹才有丹朱一说等等。

到第三天来到长安城外的渡口，下了渡口曹时与周复约定会面的日期，大队人马朝着阳信公主府而去，在那里有一个全新的家庭等着他，还有一个从未见过的妻子，想到到平阳公主的传奇故事，曹时的心里充满了期待。

第19章阳信为妻

京师长安城被称作八水环绕之都，阳信公主府坐落于毗邻长安城东门之外，距离著名的灞桥仅有十余里之遥的独立庄园，距离长安城东的灞城门不到十里之遥，出入长安城也是极为方便的，公主府的建制规模宏大，府外是隶属于公主府的佃户庄园，毫不起眼的高墙相隔，后面是精致美丽的亭台楼阁。

若论公主府的规模定然要比平阳侯府大出数倍不止，依照汉制侯府的规模只许建造一百零五宅，公主仪同列侯府内规制却不需严格执行，初入公主府的侯府家吏绕了好半天才弄清方向，每个人都对美轮美奂的公主府赞不绝口。

曹时上午进府简单的用了午餐，到了下午才见到公主一脸疲惫的从宫里回来，年轻的小夫妻乍一见面愣住好久，曹时惊讶的发现眼前的女子头戴金色步摇，虽然脸上抹着淡淡的粉妆，却不掩她的美丽相貌，身披黑红相间的绣金百鸟袍，环佩叮当珠链随风摇曳。

“见过公主。”

“见过君侯。”

二人行下礼的那一刻又愣住，夫妻相别快三年有数不尽的话要说，可话到嘴边又不知该怎么说出口，面对漂亮而又陌生的女孩，曹时的心情非常复杂，她就是传说中非常著名的平阳公主，也是与他有三年婚史的结发夫人。

她的母亲王娡以绝色而得皇帝宠幸，接连生下包括她和刘彻在内的四姐弟，从小娇生惯养吃的是珍馐美味用的是百花香露，发丝黑如墨皮肤白如雪，具备本时代古典美人的一切优秀特征，即便见过大世面的曹时，看到她也觉得很惊艳。

以如此落后的化妆手段，把女孩打扮的那么丑，还是不掩她与生俱来的天生丽质，他实在不知道是该吐槽古代化妆水平太烂，还是夸奖阳信公主长的好看。

阳信公主双瞳泛着盈盈水光，似是眼泪在打转旋即又展颜一笑：“谁家夫妻如我们这般生分，被母后知道定要责怪阳信待夫婿不周，夫婿旅途劳顿可需要安歇，阳信为你宽衣。”

曹时随着阳信公主一步步走向后院的房间里，早有侍女为他烧好一桶热水，她俯身挑起热水试了试，露出满意的笑容：“君侯旅途劳顿需要休息，尔等要好生侍奉君侯沐浴。”

曹时机械的抬起手，任由阳信公主为他脱去长衣，逐渐露出棱角分明的肌肉群，阳信公主惊讶的捂住小嘴："君侯的身躯生的如此精壮，这手上的老茧是拉弓射箭留下的吧？阳信听说君侯病的厉害，还以为夫婿病体瘦弱……"

"病秧子？我以前也这么认为。"

曹时双臂屈伸背部的肌肉一块块坟起，转过身直面公主露出八块整齐的腹肌，微微一笑："先妣（母亲）盛年而逝，我守制服丧三年，第一年只吃粟米青菜饮露水，第二年吃一点带油腥的食物，第三年才得以尝到酱，三年忍寒冬抗酷暑没有病倒一天，不像除服时心情一松积累在体内的病气爆发，险些要了我的命，好在我已经病愈恢复了。"

阳信公主捂着小嘴一脸的痛惜和哀伤："君侯受苦了，当年我们出嫁没几日还未行人伦之礼就遭逢母丧，君侯东归平阳守制三年受苦受累，而阳信不能与君侯同甘苦共患难，比起君侯在侯府受到的灾难，阳信这三年过的如天堂。"

卫君孺穿着单衣满脸通红站在御婢之间，目光不时的落在锦衣华服的阳信公主身上，以她的眼光看来这世间最美丽的女子莫过于这位阳信公主，即使她穿上君侯赐予的华服着粉黛配钗饰也抵不过阳信公主的绝代风华。

"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卫君孺暗叹一声瞥见与她一同侍立的御婢们也是充满了羡慕之情，有几个公主府的御婢盯着曹时赤着的上身发呆，大约是平生首次见到男子露出健壮的身体，仿佛着迷似的沉迷其中。

曹时很大方的退下**钻入热水里，像这样的场面在侯府里经历不知多少次，当初他第一次遇到几个婢女穿着小衣侍奉入浴时还纠结许久，想拒绝又担心侍奉的婢女遭到责罚，更担心表现异类被侯府人察觉不对，别别扭扭的完成人生第一次被人侍奉入浴，次数多了就渐渐习惯被人侍奉。

"君侯身体精壮的很，听说宫里的力士也就君侯这样健壮，父皇最喜欢勇猛强健仪表不凡的将士，见到君侯定然会非常高兴。"阳信公主看着几个御婢侍奉曹时入浴，根本不在乎女子与夫婿的身体接触，御婢的职责就是满足主人的需求，即便得到宠幸成为媵妾也不会被阳信公主放在眼里。

汉家公主有一县的汤沐邑等同列侯的衣食租税，地位尊崇经济独立而且又自由自在，每逢佳节从宫里得到的赏赐拿到手软，要比起富裕平阳侯府还真不是阳信公主府的对手。

穿过层层叠叠的纱帐，拐角的婢女躬身行礼，终于踏入来到此行的终点公主的闺阁，此刻应更名为平阳侯夫妇的寝居之地。

阳信公主在婢女的侍奉下一件件脱下衣裳，直到小衣褪尽都没有丝毫避讳夫婿，踏入浴桶里清洗及腰长发，如玉身体，渐渐擦掉脸上的白霜，露出一张清纯可爱的小脸。

噗哧！

浴桶中的女子轻笑一声："君子盯着妾的脸看什么，莫不是卸了妆束不得夫婿的欢喜了？"

曹时笑着摇头："小女子真是古灵精怪的很，我若不欢喜又怎会盯着你看个不停，以我看来细君素面朝天不着颜色已是千人难得一见的美丽女子，略施粉黛可压京师佳丽，浓妆素抹反而遮住本身的艳丽姿容。"

"君子就像抹了蜜，说出的言辞让妾好生欢喜。"阳信公主散开长发从浴桶里走出来擦拭身体，拿出不知名的香粉擦上一点，对着古铜镜长叹一声："可惜宫禁之中立法森严，女子若不敷粉犹如未着深衣行于街市之上，妾也只敢在入夜就寝前卸掉装束放松片刻。"

"你这用的是铅粉做妆的吧？"曹时盯着那另一个盒子里东西我亦识得，此物名为白鉛粉，最初是作为青铜器里的粉末，此物有剧毒预热渗入皮肤可致命，以后不可再用于上妆着颜色，否则会危急你的健康与性命安全，我有另外几样白霜粉末拿给你用。

婢女们见到君侯郑重其事也是很紧张，曹时也没解释就唤来卫君孺吩咐几句就让她出去，过了一会儿只见她取来两只箱笼，打开一瞧却是晶莹白润如雪般的粉末，阳信公主取来白铅粉盒子仔细对比两物，发现那箱笼里的粉末竟然更白一些。

阳信公主用小拇指挑出一丝抹在脸上，对着古镜看了又看："这是君子赠予妾的礼物吗？妾好高兴，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呢？"

"这两屉里装着滑石粉和高岭粉，这滑石粉可以平滑地抹在到皮肤上不会粘连并保持皮肤滑爽，高岭粉具有较强遮盖效果并消除滑石粉带来的闪光，这两种粉末调和涂抹效果更好，而且无毒副作用，就用你卸妆皂角液很容易洗掉。"

曹时替她抹了点在脸上，又用皂角洗掉果然不留任何痕迹，阳信公主见到新的化妆品竟比白铅粉更容易清洗掉，高兴的像只欢快的鸟儿："谢谢君子的礼物，妾好喜欢这个礼物，有您这样的夫婿，妾觉得快活的要飞起来了。"

"细君，时辰晚了，咱们安歇吧！"

"嗯！"

声音逐渐低不可闻。

这时红纱帐缓缓落下，纱帐里年轻男女拥在一起如胶似漆不分彼此，不过片刻想起一声清脆悦耳的娇吟，细细的哼声随着让人心跳脸红的声响交织在一起，卫君孺跟着御婢红着脸退下，这一夜注定是属于他们的。

春宵苦短，待曹时从粉红色的梦境中醒来，已是日上三竿距离午后也不远，身边的娇女四肢如八爪鱼纠缠在一起，清纯的小脸上挂着甜美的笑意，仿佛依然沉浸在美好的梦中不肯醒来。

初尝禁果的年轻夫妇不知节制，行房到三更夜半才得以安歇，想起昨夜逞强好胜一意折服她的冲动，仗着身强体壮压着娇女直到她连连讨饶才结束，想起荒唐的行为他的脸颊依然火辣辣的不好意思。

竟然欺负一个弱质女子，而且还是个十五岁的萌妹子，他忽然觉得前世今生加起来是白活了。

第20章小别胜新婚

趁着阳信公主没醒来，曹时开始梳理起来到公主府的一天一夜，显然阳信公主的家资丰厚手笔阔绰远超想象，公主府的规制要比想象中的更庞大，可见天子对阳信公主异乎寻常的宠爱。

三年前，天子嫁女赐予平阳侯在京师宅院一座，并赏赐黄金两千斤，公主陪嫁的婢女仆役一千人，公主日常所用的绫罗绸缎千余匹，大到家具小到针线，鼎甑釜镬勺匙等物见样样不缺，王皇后不放心女儿吃苦又赐予好些锦衣袍服，还有皇后私人赐予的黄金一千斤。

在古代订婚的未婚夫妇，赶在直系亲属病逝前结婚的情况有不少，这并非所谓冲喜之类的缘由，而是依照汉制，女子十五岁未成婚，五算。

天家嫡女当然不怕五倍算赋，但汉家制度不可轻废，天子的女儿拖到十五岁才嫁出去名声会很不好听，因此才让两个没长大的孩子提前成婚。

成婚之前，曹时的母亲已经病入膏肓，这场婚礼也注定要在匆忙中提前完成，紧赶慢赶把婚礼的流程进行完，曹时的母亲也在那一刻撒手人寰，接下来一对十二岁的少年夫妻分隔两地服丧守制，每个月只有寥寥几笔书简交流直至今日才结束。

“唔，这一觉妾睡了好舒心，好久没有睡过这么安心的了。”阳信公主眨眨眼看到曹时戏谑地目光盯着她，小脸一红：“昨夜君子挟雷霆之怒旦旦而伐，妾这蒲柳之身多承君子雨露，这会儿是下不来床榻了。”

“昨夜是吾太鲁莽，忘记细君完璧初破，以后定当注意定当注意。”曹时望着阳信有些心动，手上动作又多了起来。

阳信风情妩媚的白了一眼，手指勾着发梢低吟道：“君子多善华美辞藻，妾这一介小女子说不过君子，妾只其望良人待妾不改初心的好，莫要忘记昨夜的甜言蜜语。”

接下来几天，曹时与阳信享受着美好的夫妻生活，两人虽然成婚三年却是首次亲近生活，三年前成婚时两人才十二岁多，尚且不具备同房的可能，这次圆房就犹如新婚夫妇甜甜蜜蜜。

所谓热恋中的女子通常昏头昏脑，天家公主最聪慧的阳信公主也陷入了恋爱的漩涡，很快阳信公主府的大牌子被换掉，新的门脸是四个崭新的烫金大字，平阳侯府。

侯府的家吏士气大振，这几天侯府仆人与公主府仆役明争暗斗闹的不可

开交，两帮人所为的无非是这公主府的人事大权掌握在哪一方手里，得到权柄的一方自然要作威作福，失去权柄的只得垂头丧气心里愤愤不平。

汉制，居住在长安的公主要时常去皇宫问安以尽孝道，这对小夫妻过了好些甜蜜日子，终于想起来缺了好些天没去宫里，阳信公主才匆匆准备车驾去面见王皇后。

曹时在新侯府里与几个丝絮纸匠人研究造纸工艺，自从百肴宴上不太成功的纸巾问世以来，屡次实验造纸都无法尽如人意，今天是第二十五披新纸的验收，丝絮纸匠人们忐忑不安的望着那一叠白纸。

一片轻薄的纸张左右一拉就破成两截，中间藕断丝连破成好几段缓缓飘落，曹时的表情不太好看，丝絮纸匠人们哀叹一声垂头丧气地捡起破开的飞絮，辛苦几天的一批新纸又成了废料，参与制作的每个人都很沮丧。

曹时烦躁的挥动长袖来回走动："丝絮、麻团、破布放在石灰水里煮烂，再锤捣碾压成片晾晒干净，我的做法完全没有错误，为什么造出的纸张一碰就烂，质量不比丝絮纸高明到哪里去，把它拿出来献给天子会被百僚笑掉大牙。"

书写用公文纸要求光洁度、强韧度以及纤维紧密度较高，新纸的表面泛起的毛茬、疙瘩甚至难堪的黑点非常多，稍微一拉就碎成几片也谈不上强韧度和纤维紧密度，这种纸张作为厕纸尚且略显勉强，作为公文纸差距可就不可以道计。

其实曹时非常重视造纸术，从河东募集几名手艺上乘的丝絮纸工匠研究造纸，几经摸索结合他的记忆作为指导找出正统的蔡侯造纸工艺，按理应可以制造令人出满意的纸张，可结果却又一次让他大失所望。

纸张的质量并不比丝絮纸好多少，部分捣压不足的纸张质量的还不如丝絮纸，当然要说从造纸成本出发，新纸的成本低到可以忽略到不计，造纸的原材料广泛不用担心受到限制，只是质量不尽如人意罢了。

曹时思虑一会儿说道："新纸做成这样说明工艺还不成熟，你们应该换个思路不要局限于丝絮、麻团、破布这些材料，天生万物皆有用武之地，好比树皮、木屑、竹子都可以拿过来实验，石灰水的调配比例也要细细把握，我听说上郡以北有天然的碱湖，如果能够得到天然碱用于造纸或许会更好，尔等做出满意的纸张成品，侯府里定然不吝封赏，头功者可为侯府纸匠家监，努力吧。"

纸匠们诺诺而退，曹时知道自己心急了点，造纸术也不是一时半刻开发出来的，这个时代纸张又被称作赫蹏，称作纸的原因是带着"丝"字的半边，最初古人也曾想过用丝帛为书卷记录文字和历史，奈何丝帛的价格高到可以

作为硬通货，如此一匹丝帛价比粟米十石，拿斯波来做书写记录的成本几乎要贵到天边，大汉帝国一年的丝帛产量加起来也不见得够朝廷的日常公文用度。

相比之下竹简木牍很便宜，竹木劈开烘干压平钻眼用绳子穿起来，造价绝对比羊皮纸和丝帛便宜数百倍不止，缺点是竹简木牍作为载物太过笨重，据说秦始皇一天要看的竹简有上千斤之多，而且竹木为载体随着时间越久会逐渐掉色，颜色晦暗字迹逐渐模糊不清，无论从行文阅读的行政效率，还是收藏归档的便易性能上都是不够的。

因而发于春秋战国到秦汉之际，勤劳的先民探索出用缫丝中的边角毛料用于制作丝絮纸的工艺，其特点兼顾竹简的低成本与丝帛的易携带，成为汉初六十年来朝廷用物最为紧俏的物什，奈何丝絮纸的产量受限于缫丝，而且纸张薄脆稍不小心就四分五裂，这导致丝絮纸的推广几经周折始终难成气候，几乎沦为勋贵们的玩赏之物。

造纸术需要积淀千年技术逐渐成熟，这个过程会遇到若干的瓶颈，要想达到光洁度、强韧度以及纤维紧密度标准需要等待两千年。

“两千年太久，我要只争朝夕。”

侯府里的奴仆通报说有古人送拜帖一封，打开一瞧是前些日子来长安路上遇到的绛邑周复，他的拜帖写的很简单，几句恭维话接着提到有条侯有难，在京师的列侯聚于京师东阙甲第。

“列侯聚会商讨援助条侯？”曹时盯着“条侯”二字怔忡出神，条侯周亚夫的大名天下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距离吴楚七国之乱大破吴郡扫荡齐国的骄人战绩才过去十年，人们仍在称颂这位忠勇的将军挽救汉廷社稷立下的功劳。

周亚夫的功劳有多大，曹时只要稍稍想起后世朝代镇压大规模叛乱，以及农民起义所耗费的物力财力就可以预见的到，比如几百年后的黄巾之乱就给汉帝国致命一击，相比之下周亚夫的功劳含金量非常高，可这样的大功臣缘何要落得下狱受审的地步却不甚了了。

第21章列侯大宴

看着天色还早，曹时就转而侯府的奴仆们交代一声，带着文师樊它广、门大夫孙起以及护卫五十人朝着京师进发，侯府的庄园距离东阙甲第并不远，骑马疾驰不到两刻钟来到宣平门，踏入城门立刻进入繁华热闹的京师。

樊它广忍不住赞叹：“时隔一年京师的富庶又胜以往，我听闻天下精粹六分集于关中，关中精粹六分集于京师，想来是不会有错的。”

“有时间可以慢慢看，咱们先去赴宴。”曹时对京师长安的所谓繁华毫不动心，一座居住二十万人缺乏卫生体系的古代城市，即使拥有良好的社会制度又怎及得前世的高楼华厦，所谓的繁荣是建立在大汉帝国政治经济中心的基础上罢了，论及干净整洁还不如城外的平阳侯府。

东阙甲第是长安东边最好的地段，距离长乐宫的森严壁垒宫墙只有一条大街相隔，这里是列侯们日常的主要居住区，原本列侯都集中在距离未央宫更近的北阙甲第，但自从两次令诸侯之国把列侯打回原形，渐渐的没有人愿意去未央宫的旧府居住。

守在东阙甲第的仆人早早的迎上来打量来人，见到一行骑士威武不凡腰间挂着天家御赐的玉佩一枚，连忙上前几步俯首见礼，指引着侯府的马队一路深入东阙甲第北部的巨大庄园，这是属于绛侯周胜之还是侯府世子的时候留下的大宅，现在的主人就是聚会的发起者周复。

曹时到的比较晚，厅堂里已经坐着五六十号人，他们分席而坐各自捧着酒食旁若无人的大快朵颐，旁边还有几坐铁炉被庖厨翻弄着不断的炙烤各类肉食，曹时一眼就认出侯府制式的铁炉，心知长安的列侯勋贵们广泛接受了他的铁器。

汉文帝曾两次下诏令列侯之国，到了汉景帝时期由于吴楚七国之乱有功不赏，令列侯之国的严密体系逐渐土崩瓦解，许多有权势的列侯借着各种理由返回京师长安居住，按照这个发展趋势天子不久之后会干脆下诏省列侯之国。

“平阳侯到！”

谒者一声唱喝，场中的列侯顿时停下食箸，仿佛定身似的齐刷刷转过头看过来，数百道目光落在门厅外走来的一行人，每个人的目光中混合着惊讶、羡慕、嫉妒以及许多难以读懂的莫名意义。

列侯们无论站着坐着均面向他拱手作揖，地位相同的列侯是以作揖见礼，地位略低的列侯世子空手拜下，再低的列侯属吏顿首而拜，仆役们全部

以稽首礼拜下。

曹时忙拱手作揖，属官顿首，仆役稽首还礼，列侯及属官仆役再以报拜之礼还之，见面礼的环节才算结束。

深处陌生的时代近两个月，曹时对大汉帝国感触最深的是西汉的礼仪，所谓礼乃人之本也，无礼者犹如蛮夷**，不足为道尔。

列席跪坐，主人家的婢女献上精美的烤羊肉以及上好的新丰酒，美酒佳肴是招待贵客的礼仪，漆器的浅盏，青铜的酒爵，商匕食箸样样俱全，不消片刻又有大批的列侯赶来，周复跟随一位四十多岁的男子走进来向众列侯见礼。

“那人是绛武侯之幼子周坚。”曹时听到樊它广的提示才恍然记起这么回事，周勃的原配死在汉惠帝在位时期，到了高后在位时宠幸一个媵妾得了个小儿子就是这个周坚，此人比长兄周胜之，次兄周亚夫小了近二十岁，难怪如此年轻。

女乐响起讴者唱起了富有时代气息的歌谣，府中的舞伎伴着音乐翩翩起舞，片刻间菜肴不断的盛上来，歌舞换了几批班子仍没有结束。

樊它广满意地赞叹道：“少上造不愧是绛侯之裔礼仪传家，知礼秉节不让鼎食之家。”

列侯们也很满意，在京师繁华之地弄到几套女乐班子可不是有钱就可以办到的，没有点手段想躲过鹰隼般北军鹰犬的巡查简直如痴人说梦话，所以列侯们纷纷夸赞周复有礼有节，那语气仿佛在说你小子很会做事，我们都很看好你哦！

舞乐声罢，周复拍拍手侍立在场中的所有仆役悄悄退下，列侯们知机的斥退左右心腹仆役，直到所有人的一干二净只剩下列侯与列侯世子在场。

孙起带着手下一声不吭的退下去，只有樊它广一动不动坐在原地，列侯们对于他留下来也毫不意外，反而纷纷见礼问候：“经年未见，舞阳侯别来无恙呼？听闻舞阳侯客居平阳侯府多年，如果有什么需要之处尽管开口，我等列侯定然鼎力相助。”

“诸位的好意我心领了，目下我居于侯府添为平阳侯的文师教导礼仪文化，过的很舒适不劳挂心。”樊它广气哼哼的拱拱手明确作出拒绝。

这种表现反倒让列侯们放下忐忑不安的心，当初樊它广陷于舍人诬告无法脱身，列侯们却不敢轻易捋天子的虎须，以至于眼睁睁看着樊它广失国除爵狼狈而走，京师里竟然连个栖身之所都找不到。

列侯们觉得对不起舞阳侯，但也有人并不以为然：“舞阳侯也不要生闷气，谁较咱们立场不尽相同，有的时候想出把力气也要前后思量。”

说话的人是灌婴之嫡孙，现任颍阴侯灌强，于他相坐的许多列侯都露出深以为然的表情，灌婴和樊哙是什么关系？为高皇帝打天下的亲密战友，高皇帝驾崩之后关系到此为止，樊哙是高后吕雉的妹夫贵为左丞相、大将军，而灌婴不过是外姓功臣被压下来。

吕后一死，列侯起兵诛灭诸吕，顺手就把樊哙的嫡子舞阳侯樊伉给宰掉，立起樊哙的庶子樊市人为新任舞阳侯，灌婴好歹也算是顾及当年的老兄弟情谊，老辈人讲究同袍情谊不代表子孙辈也这么想，自从诸吕被灭以来少有列侯与舞阳侯亲近。

“在座的诸位同为列侯，有话好好说不要让外人看了列侯的笑话。”缪侯郦坚是郦商之子，著名汉将郦寄的弟弟，年近五旬的中年人要比在座的许多列侯高出一辈，列侯们还是要给这位老列侯面子的。

“诸位君侯听我一言。”

周复一拱手面带悲切地说道：“诸位君侯明鉴，我季父条侯周亚夫为汉家天子出生入死，吴楚七国之乱挽狂澜于既倒，拔除吴楚乱军横扫关东使天子之威德播撒至天下，诸侯王心怀畏惧甘愿束手伏于未央宫前，此为汉兴以来第一功，季父凭此功为丞相辅佐国政，任期内兢兢业业辅佐天子经年累月好无差错，却因为废太子之事恶了天子之意免官在家，如今天子立太子久矣，有意效仿高皇帝诛除异姓王残害汉家忠良，使人诬告季父谋反，如今季父陷于廷尉府大牢内危在旦夕，若再不施救则必死无疑！”

列侯们悄悄的对视目光，少数人欲言又止，多数人抚着胡须不敢言语，天子要杀条侯周亚夫是满朝文武都知道的，早在去年天子宴请周亚夫不欢而散就埋下种子，周亚夫必死无疑几乎是公开的秘密，这个节骨眼上，谁敢去阻拦？不要命了。

冷场许久，曹时不忍心周家叔侄落寞的表情，轻声说道：“少上造言之凿凿不知可有证人证言？我听说条侯世子周阳见条侯年老，偷偷准备五百甲盾，准备在条侯崩后发丧为用，却因为不付工钱被人告发，这样看来条侯即便没有谋反，这私藏甲盾也是大罪，廷尉判案只是略有差错吧？”

列侯纷纷笑了起来：“平阳侯涉世未深心思纯良，还不太了解京师里的水有多深，当今天下有什么人能在京师之内私藏五百甲盾不被人知，最后却舍不得给付搬运费而被佣工告发之理？”

“在座的列侯哪家没有仆人数百人，有谁家会用雇工去搬运甲盾？放任心

腹不用而用来历不明的雇工，莫非条侯世子犯了恶疾连君父都不认识了？”

“吴楚七国之乱时，辟阳侯审平企图在京师造反呼应诸侯王，被中尉及时捉拿归案，从他府中搜出的兵甲不过二十套而已，五百套甲盾？”

“五百套甲盾从中尉的眼皮子底下溜过去，宁成应该首先被捉拿归案，就办他个尸位素餐的大罪。”

“除非京师漏成筛子底，否则这五百套甲盾藏匿于武库之外是绝无可能的，制造甲盾的工匠皆由少府管束，我等列侯若无职司休想近的少府门辕，条侯世子周阳不过是个寻常纨绔，无凭无据从何处弄到五百套兵甲？”

列侯们嬉笑怒骂评价起条侯府内藏甲谋反案殊为刻薄，曲逆侯陈何拿起手帕揩掉嘴上的油渍：“平阳侯初到京师还不了解许多情形，天子手下的南北二军廷尉爪牙是为刀俎，我等列侯不过是那案板上的鱼肉，随时要被斩杀烹煮出一锅鲜汤。”

顺着陈何的目光望过去，恰是那铁炉上放着一只特大号汤锅，里面煮着洁白鲜咸的鲫鱼汤，炉火旺盛锅里的白汤咕嘟咕嘟的不断翻滚着，带起一片片炖煮发白的鱼肉骨架。

咕咚！

曹时眼下口水，擦掉头上的冷汗：“应该不至于这么严重吧？我还记得府中存放着高皇帝白马盟誓立下的丹书铁劵，我还记得誓书上写着要许我们列侯世世代代的列侯富贵，怎么会拿我们这些功臣之后下杀手呢？”

“哈哈哈……”几个列侯仿佛听到最好笑的故事，笑的捂着肚子直打跌，有几个人甚至连眼泪都流出来。

清河侯王不害吟唱起楚歌：“使河如带，泰山若厉，国以永存，爰及苗裔。于是申以丹书之信，重以白马之盟！”

第22章哀莫大于心死

“使河如带，泰山若厉，国以永存，爰及苗裔！”列侯们击节赞叹，跟着楚歌的调子反复唱着这四句誓词，许多老列侯一边唱一遍泪流满面，唱到极致恨不得仰天长啸三声。

汝阴侯夏侯赐接着吟唱道：“高皇帝又与功臣剖符作誓，丹书铁券，金匮石室，藏之宗庙。”

望着年老的列侯们挥泪歌唱，曹时心里如百米海啸肆虐着心灵的堤坝，每家侯府都藏着天子颁发的丹书铁卷，所谓丹书铁劵就是名份，犹如前世里公司老板和员工签下的合同，又好比夫妻之间的结婚证书，这就是每个文明最早出现的契约精神。

有了这份契约合同保护列侯的利益，大汉帝国的皇帝与功臣列侯们的联系就更加紧密，这是高皇帝对外压制诸侯王，对内压制吕后一族保证政权巩固团结的重要举措，也是确保汉文帝顺利登基称帝，汉景帝削藩失败平乱成功的根底。

梁邹侯武婴齐冷笑一声：“看如今天子如何对我们，小过免侯，大罪腰斩，儒生博士口诛笔伐几近污蔑，若我等有不平之意动辄用鹰犬爪牙威吓之，列侯上无进取的方向，下无守成的机会，只有醉生梦死骄奢淫逸以求天子不用刑杀，能多活一年是一年。”

年纪轻轻的阳陵侯傅偃为此愤愤不平：“代地父子刻薄寡恩，待吾等如犬马羊狗，何其薄也！”

“慎言，慎言呐！”缪侯郦坚每次听到年轻的列侯口出不逊脸色都被吓的发白。

节氏侯董罢军怒言道：“缪侯！汝父兄为汉家名下天下敬仰，况公（郦寄）不过是动念迎娶王皇后之母平原君臧儿为夫人，天子就动雷霆之怒免况公之爵，请问这是动用的哪条汉律？天子以喜好凌驾于汉律之上，视列侯如刍狗肆意而为，汝若无愤恨之心如何对得起父兄！”

缪侯郦坚差一岁即满五十的老人，被一个比他十几岁的小字辈说的满面羞惭，他父兄郦商、郦寄为汉家立下许多功劳，只因为郦寄打算迎娶王皇后的寡母就激怒天子，既不经过廷尉审讯就就废爵免侯，真是让天下功臣名将心寒齿冷。

安阳侯周左车恨恨而言：“代地父子欺侮我等太甚也！想来先公有灵定然后悔当年不该立此子为帝也！若立齐王之裔，我等又何须如此狼狈不堪。”

“代地父子定策削藩，尤其那代王虚伪狡狯以贾谊为爪牙污蔑我等，定策削藩不得就假手晁错培养其子续行其策，我等反对不及差点将高祖基业毁掉，如今兵行险招而成又开始对我等动手了。”

“用策不得用兵无能，若无我等列侯拼死而救，代地父子能坐稳天子宝座？”

列侯们不愿意直呼其名，就用代地父子来代指汉文帝与汉景帝，代王是汉文帝称帝前的名号，晁错是汉景帝为太子时的太子家令，晁错用的削藩策早在汉文帝在位初期，就由贾谊献于汉文帝，汉文帝不敢用削藩策而改为培养太子刘启学习削藩，恰好借着太子刘启杀害吴王刘濞时的不公正判罚，积累诸侯王与天子之间的矛盾为削藩埋下不得不发的隐患。

汉文帝玩的一手帝王心术，简直比几百年后某位李二殿下还要顺溜，上至文武百官下至百姓黎民无不称颂汉文帝是千古仁君，但是在列侯的眼里这个仁君就是个破坏高皇帝白马盟誓，残害功臣贤良背弃誓约的伪君子。

曹时摇摇头，虽然对天子的手段感到不可思议，但是他还是不信开创文景之治的贤帝是这样的人，他觉得一定是哪里出错让列侯们对天子的认识产生偏差，或许自己有办法弥合天子与列侯的僵持关系，他的身份也可以为之凭借。

“诸位君侯明鉴，季父为汉臣有功无过，今日无端受人诬陷谋反，请看在同为列侯的面子上，救一救他吧！”周复顿首拜下泪流满面，汉家以孝治天下，周亚夫虽然只是周复的二叔，但是对他的照顾却堪比亲父，季父要冤死在大狱里焉能不急。

曲逆侯陈何摇摇头说道：“汝就不用白费心机了，天子的意志鉴定如铁，就算我等列侯长跪未央宫廊下也挽不回来。”

“那我就戳破这个谎言让天子难堪！”周复瞪大双眼眼中腾腾的火焰冒起来。

贳侯傅遗瞥了一眼：“奉劝你不要这么做，若让天子难堪下不来台，难说他会不会恼羞成怒会要了你们周家老小的性命。”

“周复，你还不住口！”周坚扯住侄子周复拉到一旁，朝着几位列侯作揖表示歉意，很显然周家上下也估计到这种可能性，列侯与天子撕破脸不会有好下场，死的一定是列侯，而天子付出的只是颜面受损，说不定让儒生多划几笔，他们周家就成为史书中的著名野心家，从此以后受到万世唾骂。

柏至侯许昌对周家人作揖道：“虽然某知道条侯有天下的冤屈，但是还请

周家子弟面对现实，忍了吧！认了吧！”

周复不甘心的闭上双眼，不觉中已是潸然泪下，他已经死心了，京城上下二十多万口人，就没有一个人敢站出来为周亚夫说一句真话，朝堂上文武百官以官身不疼不痒的劝谏如同轻风。

“长乐宫那位呢？”曹时抬起头目光炯炯的望着列侯。

“没用的！”樊它广替列侯回答道：“不要以为列侯常入长乐宫求那个瞎老太太出面，窦家的太皇太后就真的站在我们列侯一边，那只是两边上演的一场戏，演给当今天子以及太子看的戏，太皇太后不愿意失权，必须在外朝找到可以用的人，我们列侯或多或少在朝中为臣，高皇帝定下常以列侯为丞相的制度，太皇太后不用我们还能用谁？”

曹时默然无语，汉家以孝治天下，但不代表天子就一定要听太后的话，窦太后为了制衡汉景帝需要借用列侯的力量，而列侯有求于窦太后为自己作主也是互利互惠的关系，只要不涉及危急天家利益的请求都可以得到窦太后的支持，倘若触犯天家利益，以窦太后与汉景帝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关系，必然会促使长乐未央联合起来对付列侯。

想到几年后那个残暴的野猪皇帝，曹时的心里忍不住打个寒颤，这会儿还是文景之治的太平盛世，过几年到野猪当皇帝的年景岂不是更差，难怪汉武朝任用的列侯丞相一个个唯唯诺诺，生怕做出点事就被夺侯杀头，即便如此一朝十三相也罕有善终之人。

列侯们见到曹时吓的打寒颤，脸色都给吓的煞白不禁失笑：“平阳侯心如赤子涉世未深，如此心性难怪天子会放心平阳侯尚公主，只可惜朝堂之上是难有用武之地的了。”

“你们都不懂，平阳侯这样的心性才是列侯里最好的，只有我等有建功立业之心才会落得这般地步，没有野心才能安享太平列侯。”曲逆侯陈何站起来大袖一抖，两手相击振动全身行了个振拜之礼转身告辞离去了。

但凡是人就会有同情心，列侯们实在不忍心看着周家人哀戚神情，于是也纷纷起身告辞而去。

曹时迟疑了下，看到周复迎着列侯送出府外，低下头沾着酒水在酒案上写下几个字，不理樊它广诧异的眼神起身告辞而去。

出了府外，列侯们已经走的差不多了，曹时也没有和他们打招呼的意思，骑上马吩咐道：“日头还早的很，咱们先去东市西市转一圈，看看有什么新鲜物什买回府里，给公主弄点礼物。”

侯府众骑士高兴应喏，人人都说长安好，侯府的骑士们早就想去名传天下长安两市见见世面，几十彪骑策马在长安的大道上穿行，城中穿行也不敢把速度加快，只用轻策坐骑缓缓行进时而避让来往的马车行人。

樊它广犹豫好半天，开口问道：“君侯刚才在案上写的是……”

“啊？文师你说什么？我写什么了？我什么也没写啊！”曹时无辜的耸耸肩：“待会儿逛两市还要文师代为指路，这京师的地界我还是两眼一抹黑呢！”

第23章长安两市

曹时一行人出了东阙甲第进入城区的主干道，发现城中大道既宽又平，疾驰的骏马甚至带不起半片尘埃，即使里巷之间也没有让人作呕的粪便臭味，更没有污水横流的馊臭味，以上古时代如此落后城市治理水平，城市的整洁程度却令人瞠目。

京师长安流传一句话，如果想知道长安的主干道到底有多宽阔，可以架着战车横向排列试试，让长安人感到自豪的城内干道与通往城外的驰道级别相同，可以容纳十二辆战车并排前进，这等于双向六车道的古代版高速公路。

京师长安规模宏大构造复杂，即使拿掉规模宏大的宫城不算在内，长安城内尚有由一百多个民巷组成的城东居民区，在居民区西部的商业区周边分布着九个市场，最著名的要数东西两市，两市坐落于长安城的西北部，距离渭河只有一里之遥，位于长安城的西北部。

城东居民区的北部，毗邻渭河的一块土地是手工作坊区，从城西北的商业区到居民区再到手工业区，形成一条依托渭河而生的经济带，城外鳞次栉比的码头渡口是这条经济带通往关东的主要通道。

樊它广策马而行，指着一条城市主干道劈成两半的市场："长安有九市，各方二百六十六步，六市在道西，三市在道东，凡四里为一市，致九州之人在突门，夹横桥大道，市楼皆重屋，东市是商贾云集之地，西市则密布着各类手工业作坊。"

"被分成两部分的市场到挺有意思，先去西市看看咱们的生意。"曹时兴致盎然的左转进入手工业区，长安西市的手工作坊又不同于东北的手工业区，有本领在西市开设工坊的商家背景都不简单。

缺乏背景的普通匠户在西市激烈的竞争中生存困难，只有极个别技艺精湛到令人敬畏的匠师不畏惧竞争也不怕逼迫，反而是各大商家着力拉拢的火热人物，普通匠人在西市混不下去，要么选择进入少府为皇家工作，要么迁到城东民巷北部的手工业区，无为而治下的西汉经济遵循自然发展，这是非常公平合理的选择。

平阳侯府在西市有一块属于自己的作坊，此前一直以主要打造铁器为主，自从曹时制出三样铁器以来京师的工坊规模扩大数倍，专门开辟出门脸销售铁炉、铁锅、铁壶，初步掌握镀锌技术的铁器非常好卖，洁白的铁器大方美观兼具防锈功能，一经推出受到各地商贾热捧。

"拜见君侯！"

“杜意，不必多礼，说说销售情况。”

杜意是侯府委派到长安掌管人事和帐房的家监，滔滔不绝地讲道：“君侯从平阳发来的铁器到工坊里不到半日就被抢购一空，为此不少熟客要提前预定下一批铁器的进货，催货的单子排到明年的十一月，君侯要不再把产量提高一点吧？”

曹时暗自撇嘴，想不到京师照猫画虎的本事挺快，他在平阳侯国创制订单不到一个月，远在京师的店铺就已经开始广泛流传，不用想也能猜到京师里的商贾不会放过抄袭的机会，订单的专利算是白白贡献给广大劳动人民了。

低头扫视作坊里新进来的一匹铁器，敲击铁壶里铛铛的清脆响声：“销售额有多少，纯利润是多少？”

杜意眨眨眼笑着说道：“销售的铁器总量超过两千件，纯利润二十三万七千余钱，如今长安人无人不知侯府的造铁工艺，好些勋贵夸赞君侯工艺独到呢！”

“两千多件，纯利润二十三万七千，竟然有这么多？”曹时放下铁壶狐疑地抬起头，他还记得在平阳县时近三千件铁器纯利润只有十三万，每批运到京师的只有这个数目的领头，积少成多竟然仍有这么大的利润。

“君侯有所不知，去平阳求购的商人为了有利可图会刻意压低价格，而京师城内的勋贵富人们为了享受却不在意贵出百十钱，仆特意把制作精良的铁器挑出来定上稍高一倍的价格，在长安城内仍然供不应求。”杜意昂首挺胸得意极了，利润高过平阳侯国本部非常光荣，证明自己的能力是远超侯国里那些榆木疙瘩的同僚。

“不错不错，再接再厉。”曹时点点头没有继续说话，低着头打量平阳侯府送来的新铁器。

受到曹时开放性启发的工匠有不少，不仅仅是爱动脑子的鲁不害一人，还有整日傻笑像个笨蛋的连季，他的锻造天赋堪称惊世骇俗，只要曹时能够画出正确的三视图模型，他就能够打造出几乎一模一样的铁器。

铁炉，铁锅，铁壶的初胚是连季用双手敲打出来的成果，新进来的一匹铁壶里造型明显摆脱中规中矩的大肚子水壶造型，类似椭圆形肚子扁扁的铁壶，甚至还有造工精致上面绘有云彩百鸟的黄铜壶，产品种类之多简直让人眼花缭乱。

见到君侯盯着新来的铁器发呆，杜意心里着急起来：“听说侯国里的产量

一直增补上去，我们西市里还有十几号铁匠和几十个铁匠学徒，君侯就把侯国里的生产订单也分给我们一些打造任务来完成吧？”

角落里，樊它广盯着铁器摇头晃脑：“杜家监热心府中大事，难得有一副热心肠，铁器销售策略非常灵活，为侯府立下不小的功劳。”

“不敢居功，仆从一介奴婢走到今日的地位，全凭君侯的恩宠信任，为侯府做点事也是应该的。”杜意连忙作出感激涕零的表情，店铺里不时有客人登门购买铁器，杜意陪着小意伺候一会儿就被打发出去做事。

樊它广意味深长地说道：“这个杜家监有点热情过头了点，要不要查查他的底子是否有不干净的东西。”

“不必了，只要他不做出危害侯府的事情就随便他，闹出祸事也不必咱们来管。”曹时打开一口大号蒸锅，摸到中间可拆卸的金属笼屉隔层满意地点点头，连季看似愚笨的脑袋里充满了铁器打造的天赋，不同于鲁不害整天琢磨高深的金属镀膜工艺，连季只需要拿着铁锤在烧红的铁片上敲敲打打弄出好玩的东西即可，这也是两名匠人最大的区别。

“君侯的想法很好！京师为天下重地，惹出事端的确不用我们管，当年受到平阳简侯恩惠的人们会抢着为君侯解危除难，君侯不闻不问还可以展示实力，此乃两全其美的好计策呀！”樊它广一拍脑袋满脸惊喜，好像中了头彩的模样。

曹时无语地叹口气，文师一惊一乍的模样好不淡定的很，他只是想表示自己初来乍到不熟悉的地方太多，尽量少生是非避免被中尉宁成、廷尉赵瑕之流鹰犬攻讦，在京师里有阳信公主在也不用他过分担心，被樊它广解释出百般花样好似真的非常有意义似的。

离开自家店铺，在西市里左逛右逛看到的无非是陶罐，铁器，麻布之类的寻常用品，铁器里已经出现几家偷偷仿制侯府铁器，大概是担心得罪平阳侯才把铁器放在不显眼的地方，这些工坊还没琢磨出“白铁”的工艺，这批仿制品只能算作失败之作。

出了西市前往一条街之隔的东市，这里是纯商业的商贾们聚集之地，他们囤积南北货物分散经销是天下货物批发运输的总经销商，踏入东市明显察觉到与西市迥异之处，几家大店铺的门脸前摆放着侯府特制的白色铁器，标价竟然比西市自家出售的还要贵一些。

东市正中心是东市令的办公地，正对面一块空地却少有人靠近，樊它广解释道：“这里是京师处决犯人的地方，每年秋后问斩都要把囚犯押解到这里斩首。”

“在这么繁华的地方杀人，杀鸡儆猴的意思有点太明显了。”曹时摇摇头，他知道商人最忌讳与死、灾相关的东西，当着大商贾的店铺门脸斩首死刑犯也只有汉家天子能做出来，商贾们除了认命也没有其他办法。

行到东市里面突然行人稠密起来，靠过去才发现这里是东三市里生意最好也是名声最差的人市，贩卖奴隶历来是大汉帝国着重打击的焦点，奈何每年失去耕地交不起税被迫卖身为奴的农民还在增加，朝廷当然不会免去穷人的人头税。所以汉帝国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默许了事。

曹时一行骑士威武雄壮操河东口音，顿时吸引不少人伢的注意，才走不远就碰到几波人来询问是否购买奴隶，能干货的青壮劳力最贵，能生孩子的年轻女子其次，老人孩子可以作为添头白送过去。

孙起按剑呵斥，吓的人伢们抱着头仓皇鼠窜，曹时不忍的瞥见瘦弱的农民呆愣的站在原地，摇头叹道：“我还以为奴隶制早在战国时代就被逐步淘汰了，没想到京师重地还有贩卖奴隶的勾当，这些人太可怜了。”

“君侯无须太过忧烦，这些奴婢日子过的苦了些，所期望的只是免交沉重的人头税，只求吃饱饭性命无忧就安心了，他们的生活比起春秋时代还要好一些。”樊它广勒住缰绳感叹着，汉律的严酷远超想象，若被人举报残杀奴婢的行径，即使贵为诸侯王也逃不掉坐罪而诛，不少诸侯王就栽在这条重罪上。

第24章走着瞧

越往前人越多，侯府的护卫策马将曹时围成一团，每个人手扣长剑横眉冷对靠近的路人，还想凑过来的人伢和行人吓的狼狈而走，曹时到是想让他们放松一点，奈何孙起根本不听他的，求助文师樊它广得到的答案也是一样的。

“君侯贵为列侯地位尊崇，来到这样肮脏的地方已经很不应该，如果护卫们不警惕而防护松懈就要犯下十恶不赦的重罪，君侯不要逼迫护卫们犯罪了。”

曹时张开手表示服气，遇到这种顽固的死忠思想任你说的天花乱坠也无用，他们喜欢大张旗鼓的守着就随他们，踏入人市的中心区果然更不一样，几个土垒的高台上同时举行贩卖奴隶的宣传，其中有一家引起他的注意。

“咦，那边好像在贩卖匈奴人奴隶。”曹时扬起马鞭指着人群最密集的高台，只见一大群人围着的高台下有两帮人在激烈争执着，看热闹的行人商贾们退的远远的，给两帮人留下足够的空间。

高台上站着二十多个匈奴人，台下还有三十多号匈奴人，他们穿着破破烂烂的皮袄，披头散发带着不知名的羽毛，最明显的是破烂皮袄是左衽，三代以降诸夏说雅言、服饰右衽，而蛮夷胡狄皆是披发左衽，而且他们流传的习惯根深蒂固，就如同诸夏右衽一样源远流长。

而站在高台上的匈奴人冲着台下的人焦急的叫嚷，曹时细听一下发现是完全不懂的匈奴胡语，台下的几个打扮如汉家人的中年男子神色越来越急躁，不时爆发出低沉怒吼声，就仿佛在发威的猛兽。

樊它广低声说道：“君侯注意了，那几个人是匈奴降侯，站在最前面的壮汉是安陵侯于军，他左侧是桓侯赐、容城侯徐卢，右侧是迺侯陆强，这几个人是前几年天子亲封的几个匈奴小王。”

“哦，匈奴小王降服为侯。”曹时注意到四个降侯面对一个矮瘦的华服老头不敢动弹，只是不断的重复发出怒吼企图吓走对方，很不幸的是那个老头捏着胡须好像很高兴似的，时不时发出难听点怪笑声。

曹时想了会儿百思而不得其解，暗道：“京师的水还真够深的，四个匈奴降侯竟然不敢招惹这名老者，莫非此人有什么了不得的身份？”

忽然那老者指着台上的匈奴人说道：“几位君侯听好了，我家君侯要这些匈奴人，你们识相的尽快离去莫要伤了列侯的颜面，否则几位想走可就来不及了。”

嗷！

右侧最年轻的逦侯陆强拍打胸口发出狼嚎似的吼声，身后的十几个黑脸壮汉也跟着发出狼嚎似的怪叫：“你们这个卑鄙的汉人，我们已经和商贾谈好购买我们的族人，卑鄙的你威吓商贾不允许他卖给我们，如果在草原上我的弯刀已经斩下你的头颅。”

那老者嘎嘎怪笑：“这里是汉地，奉劝君侯收起草原上野蛮的手段，老老实实的退却下去为好，我家君侯喜好新奇事物，这次买下匈奴人说不定玩弄几日腻了，就白送给诸位君侯也不一定，老朽好心劝你们速速离去，否则颜面受损可就不秒了。”

“卑鄙的汉人，拔出你的武器决一死斗，我要用手中的武器洗刷耻辱！”逦侯陆强拔出一柄狭长的铁制弯刀，青黑色的刀刃上泛着淡淡的幽光，在染红的眸子映衬下显得残忍凶厉。

长安的市民哪里见过这阵势，人群里骚动着竟然悄悄涌过去，分明是想见识一场血溅当场的好戏，不少人啧啧赞叹匈奴人的野性和凶猛，如草原上野狼带着凶性让人赞赏，满场的观众竟没有一个人制止，反而称赞匈奴人的强悍。

曹时疑惑道：“为什么要称赞匈奴人？”

“我汉家儿郎尚武，匈奴人是让人敬重的武士，这样的人被一个卑贱的奴婢侮辱，应该治这个奴婢不敬重罪，褒奖匈奴人的坚持。”孙起抱着长剑罕见的开口说话，他是说匈奴人的做法没有错，区别只是当场杀掉还是事后杀掉，汉家重刑罚严苛养成了无人敢轻易犯错的习惯。

两帮人僵持不动，匈奴人的头目安陵侯于军呵斥几句，制住冲动的逦侯陆强，和善地拱手道：“这位堂邑侯家丞，我们没有与堂邑侯做对的想法，台上的人是我们的族人，于情于理不得不救，我们愿意以赠予堂邑侯府三倍的奴婢作为交换，请给个方便让我们与族人团聚。”

围观者惊叹道：“三倍啊！”

“三倍的的仆役至少要一百六十人，匈奴人真的要救**人。”

“哎呀，竟然是堂邑侯府的人，这下不好办了。”

堂邑侯府家丞怪笑道：“几位君侯说笑了，我家君侯又不是要饭的乞儿，岂会要你们用剩下的奴婢，这些匈奴人我家君侯志在必得，休要讨价还价把人给我带走。”

“卑鄙的汉人，我杀了你！”

“住手！”东市令带着十几个兵卒闯入人群，冷着脸低喝道：“迺侯要做什么？在闹市中对手无寸铁之人拔刀相向，这样的行为是在藐视汉制吗？”

迺侯陆强面色微变，收起弯刀悻悻地退到一旁不敢言语，几个匈奴列侯商量一会儿提出新买一百六十个奴婢作为交换，依然被堂邑侯府家丞给拒绝掉，安陵侯于军不甘心的看了一眼台上焦急大喊的族人，郁闷的带着人离开。

见到匈奴人识相的离开，堂邑侯府家丞向东市令作揖致谢，那东市令和颜悦色地安抚几句才满意地带人离去，观众们眼看没有热闹看就渐渐是散去了，堂邑侯府家丞与那哭丧着脸的商贾商量价钱，很显然商贾是要大出血倒贴一笔钱才能满足他的胃口。

堂邑侯府家丞对着名册上的第一个壮汉指道：“你是这帮匈奴人的头目？弓马娴熟，还会说汉地语言，名字叫甘父？好！你以后就叫堂邑父了。”

孙起阴沉的脸色猛然一变，急切地说道：“君侯，快看那个叫甘父的匈奴人，他的手臂和其他人不一样，我听说只有善于射箭的人才会有这样强壮的手臂，他绝不是普通的射手，他应该是某个部落的神射手。”

“很有可能，我曾经听出使匈奴的使节说过，匈奴会说汉家语言的匈奴人地位都不低，这个人的身份说不定是隐藏身份的匈奴贵族，君侯不如买回来至少也可以教授君侯箭术。”樊它广抚着长须提出附议。

文师和门大夫大张旗鼓的支持买人，他们是被讨厌的老头给激怒了，恰好曹时也不喜欢这个老头，就耸耸肩说道：“那就买下来，告诉那个老头立刻从我眼前消失，我很讨厌他。”

孙起翻身下马，提着长剑冷笑着步行过去，没过多久传来孙起的低声喝骂，那身高不到一米六的老头被孙起拎起来，堂邑侯府家丞被吓的双腿打哆嗦，不一会儿裤裆里传来难掩的臊臭味。

“竟然吓出尿来，堂邑侯家的奴婢这么没出息。”樊它广策马过去冷笑一声：“尔等不过一介奴仆下人，对几个天子亲封的列侯出言不逊，对几个匈奴降侯逼迫如斯，若逼反那几人你该当何罪？仗着堂邑侯家权势胡作非为，莫非不曾识得汉家律法之森严否？”

堂邑侯府家丞吓的几近昏厥，孙起把他丢下来时跪在地上不停的打摆子，四散的人群惊愕的发现情势骤然逆转，耀武扬威的堂邑侯府家丞像条狗一样哀鸣着，方才义正言辞的东市令早已不见了踪影，人们纷纷猜测这个人

仗义执言的列侯是哪家人。

这时候人群里挤进来几个衣着相同的家吏，见到人群里护卫的曹时连忙走过去顿首行礼：“外家奴婢拜见平阳侯，我家君侯不知道您看上这些匈奴人，若的平阳侯游兴大减实在不好意思，我家君侯说这批匈奴人赠予平阳侯，请看在君侯的颜面饶过侯府家丞一命罢！”

曹时坐在骏马上点头回礼，轻声问道：“你家君侯是堂邑侯家的哪位？堂邑侯？隆虑侯？”

“隆虑侯。”

曹时点点头也不回答，孙起知机地撤开护卫放任隆虑侯家的仆役扶起那老头匆匆离去，不用猜也知道隆虑侯陈蟜就在人市里唯一三层木楼上，他很反感陈蟜这种恃宠而骄仗势欺人，偏偏又喜欢作出高瞻远瞩模样的家伙。

樊它广一拱手，对那侯府家吏说道：“我家君侯也不喜欢别人白白赠予，赎买匈奴人的价钱自会有我等付清，有劳几位回去复命吧！”

几个家吏面面相觑，君侯下达的命令没有完成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曹时吩咐几句直接叫孙起拿出钱与商贾交割匈奴人，不过片刻功夫交割完毕就带着五十多个匈奴人扬长而去。

相隔不远的高楼之上，隆虑侯陈蟜眺望着逐渐远去的身影冷哼一声没有说话，京师里没有人不知道他隆虑侯陈蟜才是堂邑侯家的主人，至于他父亲与死掉的前妻所生的废物兄长陈季须只有一个空壳子侯府世子。

而他陈蟜，馆陶公主的独子，两年前受封隆虑侯食邑四千一百石，比他那没用的父亲的食邑还要多出两千三百石，可是这一切在平阳侯眼里都不算什么。

“好一个开国勋贵万户侯，连我陈蟜都入不得法眼了吗？”陈蟜捏着漆盏咯咯直响，从小到大侯府里就没有人敢忤逆他的意志，仿佛他生来就是侯府的最高主宰者。

母亲馆陶公主宠着他，姐姐陈阿娇疼爱他，没用的父亲陈午万事顺着他，废物兄长毫无存在感，出门在外人们见到堂邑侯的名字就要退避三舍，听说他是馆陶公主独子会惶恐不安，进出宫廷连御史中丞也要对他和颜悦色，郎中令还会主动向他问好，太后对他也十分疼爱，天子每年都会给他许多赏赐。

但是今天，陈蟜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他发现自己竟被人瞧不起了。

陈蟜丢下手中的漆盏，黑红相间的酒盏被摔的四分五裂："平阳侯曹时，咱们走着瞧！"

第25章绘图造物

曹时并不知道相隔不远的楼上正有一个公子哥对自己大发脾气，即便他知道也不太用在乎，堂邑侯家的那点破事是京师里列侯们的笑话，当夫婿忍气吞声的是个乌龟王八，眼睁睁看着老婆在外边偷人。

回到侯府已经过了下午，阳信公主迎上来施礼，抱怨道："君侯要去京师也要提前与我说一句，我从宫中回返府里遍找君侯而不得，几经询问才知道君侯去了京师赴宴，下次赴宴不要再丢下我一人在府里。"

少女剪水双瞳泛着淡淡的水光，语气里充满着少妇对夫婿的痴缠依恋，曹时笑呵呵地施礼道："事出突然，公主去了宫里，我也不好贸然去宫中告之，下次定然多加注意。"

侯府的人马迤逦而入，几十号穿着破袍子的匈奴人引起侯府家奴的注意，随行的护卫吹嘘起今天的见闻引来许多人围观，阳信公主也看到这些个匈奴人："这是君侯从人市里买到的奴婢吗？为什么要选这些个匈奴人。"

曹时瞥了一眼排队走入侯府的匈奴人，解释道："这些匈奴人可非同一般，你看他们五十多人全是青壮男女没有老人和孩子，匈奴男女都会骑马弯弓射箭，那个领头的人叫甘父，会说汉家语言的匈奴贵族，文师说他这种人在匈奴可不多见，门大夫说这个人应当是位神箭手，留在府里教授卫士们骑射也是好的。"

"君侯说他们好，想来一定是好的。"阳信公主也不在意地说了句，现如今侯府里家大业大，仅在新侯府里奴仆就有近两千人，根本不在乎养着几十号匈奴人。

樊它广告罪一声去忙着安置新进的匈奴人，曹时又吩咐他抽空去拜访右内史，提前询问一下侯府北边靠近渭河的那块地是哪家勋贵的，他早就有意在渭河边开辟出一块土地作为实验作物种植。

阳信公主奇怪地问道："君侯又要买地？府中这处庄园足有八百顷上田，还是父皇当年赐予我们的新婚用度，都怪君侯当初不愿意去北阙甲第立侯府，偏偏要这城外的偏远地方，我每次进宫都要坐车走上二刻钟，甚为不便。"

瞥见左右只有贴身的御婢，曹时伸手拉住阳信公主的纤纤玉手，阳信公主的脸霎时像个红透的苹果："君侯休要作践妾，此地不是后院呢。"

随侍的御婢们红着脸捂嘴偷笑，向来仪态端庄的阳信公主像个小媳妇连话都不敢说就任由曹时拉着走，两人一声不吭手牵着手进了后院绕过回廊，

来到两人共**住的私密小院字里，这才捂着胸口长出一口气，好似在说真的好险。

望见夫婿笑嘻嘻的惫懒样子，阳信公主娇嗔道：“君子欺侮我，妾的心里好悲苦啊！”

“细君心儿苦，让我替细君揉揉心肝，一会儿就暖和了。”

曹时伸出作怪的大手，三两下让阳信秀靥通红，见御婢们瞪大眼睛看着，啐一口：“小蹏（蹄）子还不退下，看本公主笑话仔细着挨顿笞。”

御婢们知道公主与君侯心地好，窃笑着放下帷幕退了下去，见婢女们退下去转脸又是那双手探过来，阳信公主羞恼地拍开大手，气呼呼地说道：“君子还没回答妾，为什么还要买渭河南边的那块地呢？为什么不愿意住在京师里？”

端详着妻子的表情，曹时觉得有必要和枕边人摊开来交流心思：“细君以为府中设在京师有何利弊？”

“距离宫里近啊！而且京师更繁华，出门至多一刻钟可至东西两市。”阳信公主想也不想回答道，傻子也知道京师中心比市郊要好的。

“那么我们的侯府在京师里能有多大，还能不能有三百宅的规模，还有没有八百顷上田的赏赐？”

阳信公主撅着嘴巴生闷气，世人都知道京师的物价高地价贵，即使天子富有四海也不可能在北阙甲第划出一处三百宅的土地给女儿女婿做新房，一宅等于三十步见方，一步约合75公分，可想而知三百宅有多大规模，即使远逊于长安城最小的北宫，那也是长安数一数二的大宅院了，天子有那地还不如再拼凑几百宅建个新宫殿。

妻子躲着他生闷气，曹时伸手搂住她纤细的腰肢：“吾知道你嫌弃这儿距离皇宫太远，为夫答应你做一架既轻快又舒服的马车，从这里到皇宫只要一刻钟的行程，怎么样？”

“真的？君子不是在说玩笑骗妾？”阳信公主一双杏眼瞪的圆圆的，小嘴仿佛能塞下一只鸡蛋，曹时作出一副秘密的模样，惹的阳信公主娇嗔不已，只道夫婿在作弄自己，嗔怪地甩了白眼就够过去了，她当然不会相信夫婿在想着解决马车的毛病，汉代的马车秉承春秋战国的双轮战车，从商代中晚期骤然兴起马车以来，双轮战车始终是战争祭祀的主要角色，仅有少数四轮马车也仅仅作为皇帝祭祀用的花瓶，马车发展的转向困难和车轴容易断裂的毛病始终没法解决。

曹时曾坐着马车围着侯国环绕一圈颠的腰都快断了，在他看来两轮马车除了驾驶轻便可用于战争使用以外，只能用于携带重物长途运输，对于载人方便一直乏于研究，这也与汉代气候湿润且的生产力不高有直接关系。

汉地内郡最繁华的地区集中在河水两岸的广大平原上，在气候温暖湿润的汉初更适合优先发展航运技术，如曹时乘船渡汾河、黄河、渭河而至京师的商贾大有人在，只有京师的人才比较需要舒适的四轮马车。

过了会儿，阳信公主又想起买地的问题："咱们侯府有八百顷上田，为什么还要渭河边上的那块地？我查过那块地属于章武侯窦完家的地，太后家的人还是不要招惹为妙。"

阳信公主半是警告半是劝诫，窦家人依靠长乐宫的老太太的恩宠，真是如七月午后的太阳般炙手可热，当今的京师长安还真没有敢招惹窦家的人，那真是天字一号的顶级外戚家族，都嫁人即便不敢明目张胆的欺男霸女惹是生非，这意外之财也是滚股而来。

比方说平阳侯府以北，靠近渭河边的上好田地属于章武侯窦完，此人是曾被卖为奴隶挖矿的窦家少君窦广国之子，他父亲早些年就病死了，有个同胞妹妹窦绾是中山王刘胜的王后，家世显赫要风得风要雨得雨，这块上田就是他捞到的一块意外之财。

王皇后家的外戚全部夹着尾巴做人，盖侯王信除了隔三差五的去宫里拜谒全躲在家里也没见过他做什么事，阳信公主三姐妹也不敢轻易招惹天字一号外戚。

"章武侯窦完到是个麻烦，可我又必须要拿下这块上田用，建造许多与水力有关的器物离不开渭河。"曹时转身到房间里抽出一叠新造的纸张，脆弱的纸张表面泛黄起毛，还非常容易被撕裂成碎片。

纸上绘着一张车轮状大巨大轮盘，中间布满数十条轮辐一样的东西，木器被河岸边矗立的木楼支撑着，轮辐的下缘浸入河水不断提取河水，顺着一根根竹木搭建的高脚竹筒架送到远离岸边的土地。

曹时的绘画功底了得，还特意在旁边画出几个农人牵着农眺望的模样，阳信公主看的入迷："前几日妾听侯府里说君子造出新的赫蹏，这赫蹏上的图画是君子所绘吗？君子的画真好看，妾好欢喜。"

阳信公主一脸幸福的模样，完全没把图里的东西看在眼里，她只是个头脑聪明的公主，宫廷政治懂得多一些并不代表她就看得懂水利设施，相比之下更贴近生活的纸张和漂亮的图画更吸引她的注意力。

"图画好看与否且放在一边，吾画出此图名为水车，仿照车轮以竹木为

构，立于岸边采河水灌溉田地，一日一夜可灌溉旱田百余顷，有此物可使河边一里之内下田变中田，中田变上田，关中粮产可提升二成以上。”曹时手指比划着水车的功效说起了好处。

汉初恰好处在难得的气候温暖时期，往后的一百多年会越来越温暖湿润，中原地区的气候仿若两千年以后的长江流域，八百里秦川以及八水环绕的京师长安城堪比江南水乡，雨水丰沛到水害频繁发生的程度，的确很适合架设水车耕作良田。

阳信公主眨眨眼问道：“此物会提升这么多粮食产量？那君子有没有在侯国里做一架做试验？”

“还没来得及，前几个月病的厉害无法理事，病愈之后一直忙着酝酿新物，前几日才把这图画出来，具体成效只能做个大略估计，不过我以为此物还是大有前途的。”当着妻子的面，曹时脸不红气不喘的胡诌，反正这世上也不会有第二个人做出水车。

阳信公主思量片刻：“妾也不太懂这水车的作用，只是觉得此物造出来父皇一定会欢喜，父皇最舍不得看到天下百姓受苦，妾小的时候看到父皇为了百姓们受灾唉声叹气，君子不如把此图献上得一份恩典。”

第26章天子之索

为了买地造物大费口舌好半天，阳信公主就是软硬不吃摆出一副买地不行的架势，反而规劝夫婿把图献给汉景帝讨份恩典，可曹时又怎么会同意这个提议，不说献出去就少了一个买地的机会，未来再造水利设施就只有继续奉献一条路，他又不是刘家人的老黄牛，才不乐意白白让汉景帝得了便宜。

买地的事情没谈成，曹时含含糊糊的说这只是草图，距离具体成型尚有许多继续完善的地方，献给天子害怕造不出器物不但无功反而有过，不如等他琢磨清楚在献给天子获得赏赐。

阳信公主思忖着也的确该谨慎些，周亚夫案震惊朝野使得朝中局势晦暗不明，外戚、诸侯王、列侯以及心怀叵测的其他势力搅合在京师的乱局里，让本就混乱的朝局乱成一团麻，作为王家公主第一人，天生政治敏感度极高的阳信公主觉得有必要少生是非，少引人注目。

第二天上午，曹时和阳信公主才刚起来就收到一封没有署名的书简，送信人是个三尺蒙童自称委托人是故人要转交给平阳侯的感谢信，而竹简里的内容扯的风马牛不相及让他摸不着头脑。

阳信披头散发的坐起来，瞄了一眼打个哈欠道："好像是一种暗语，军中的将军们就喜欢用暗语通讯，君子又是从何处认识的军中人物？"

"不对劲，我刚到京师没几天，哪里会认识莫名其妙的军中人物，先公在世时从没说过军中有将领是亲朋故旧，这封感谢信得的莫名其妙，我把它给烧了。"曹时把竹简拆成竹片丢到火炉里，目光直视着火中发出爆裂声响的竹简。

他的心里隐隐察觉，这封牛头不对马嘴的感谢信并非无缘无故而来，对方定然知道他不懂军中暗语之术，送过来一封这种制式的书简还特意嘱咐是故人的感谢信，这种复杂的行为就非常值得他怀疑了。

盯着燃烧的火苗，曹时的目光变换不定："这个人会是谁？平阳侯国不可能，河东郡有交集的寥寥无几，申屠公与周阳由要想联系他也不必大费周章，剩下的只有新侯府和京师长安之内，没想到是周复！"

感谢他是因为案上的那一行字，周复已经看到了。

阳信公主嘟起嘴巴说道："君子盯着那东西看什么呢？妾今日要去宫里探望母后，今天应该能得到君子入宫拜谒的日子。"

按照礼制女儿出嫁后规定的时间里，夫婿要带着女儿去拜见外舅外姑，

阳信公主从出嫁到今日这对小夫妻还没有携手拜见过天子和皇后，按照礼制他也要适当的时候去见一面，这才叫礼数周到。

此时长安城东阙甲第，少上造府大门紧闭，周复在府中来回走动焦急的等待着廷尉府的消息，就在昨天廷尉赵瑕又一次侮辱周亚夫企图谋反，年老的条侯并不知道嫡子在京师被陷害，还以为这五百甲盾真的是给自己做的冥器，就梗着脑袋和廷尉赵瑕分辨。

结果被廷尉赵瑕喝骂道："君纵不欲反地上，即欲反地下耳！"

即使这批甲盾不是你条侯生前所用，死后到地下也要依靠这批甲盾造反，活着你不反只是为了死后造反，几乎是把廷尉这张脸皮都豁出去硬要赖下去，摆出一副我就是要告你谋反罪又岂奈我何，近乎羞辱的方式气的救国大将周亚夫要在大牢里自杀。

"帝使井槛而困猛虎，欲使我摇尾而求食也！然吾尝将百万军，岂能自沉溺累绁之辱哉！"

同样的话用不同的方式说出来，周亚夫比他父亲周勃要硬气的多，要以头触墙宁愿一死也绝不感受欺凌侮辱，仿佛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的豪杰。

但是周亚夫自杀并没有成功，被他的夫给拦下来苦劝道："此时君侯若一死了之，必然会被廷尉诬告畏罪自杀也！妾以为君侯必不能轻易一死，若死我周家必遭大祸也！"

于是条侯就不打算自杀了，他决定饿死自己也不低头，叫你天子当初给块肉又不给我食箸，还腆着脸盯着他冷笑道："此非不足君所乎？"

合着意思是不给你筷子你就不会下手抓肉吃，鹰犬吃肉就从来不用筷子，这到和当初高皇帝的"功狗"理论有异曲同工之妙，但是周亚夫却厌恶的几欲作呕。

想让我做皇帝面前的一条狗，我宁愿饿死也不去手抓肉充饥！于是条侯周亚夫开始了绝食之旅。

每当周复想起叔叔在受苦都要心急如焚，只是隔着廷尉府的大牢，他有千般话语也传不过去，急的他像热锅上的蚂蚁几乎要疯掉，院外传来急促的马蹄声，几名家仆匆匆赶来行礼道："君侯在狱中不言不语绝食不动，夫人在府外也陪着君侯绝食，世子在牢中也在绝食，廷尉赵瑕派人询问奴婢，周府上是否有人愿意为君侯送餐。"

"廷尉赵瑕害怕了，他怕君侯被饿死在大牢中，自己的颜面要受到损

害。”赵涉冷冷地注视着廷尉府的方向，眼眸里泛着无尽的怒火和怨恨。

周复斥退仆役，回转过来问道：“护军以为我们该怎么做？”

“少上造不可再称我为护军，如今我不过是爵位公乘的一介百姓。”赵涉就是当年吴楚七国之乱为周亚夫献策的奇士，战争期间充当周亚夫的谋士出力甚多，战后得到举荐成为护军，后转为丞相长史，可以说周亚夫就是他的伯乐，周家对赵涉恩同再造。

周亚夫从丞相的位置上去职没多久，赵涉就被调到闲职做一介京师小官混日子，前几个月京师里风云突变，赵涉连小官也当不成，只好躲入少上造府上做周府的舍人门客。

“君侯在廷尉大牢中受难，我等却在府中锦衣玉食，想起来我就觉得心里难以安稳，想来少上造也是这样想的吧！”

周复点点头，这几天食不甘味睡不安稳，白天脑袋浑浑噩噩晚上噩梦缠身，经常半夜惊醒不知身处何地，他觉得周家失去周亚夫这根顶梁柱，就一切都要完蛋了。

“所以少上造更应该廷尉大牢送君侯见最后一程，食盒底层就放下这几个字，权当是君侯的遗言吧！”赵涉哀叹一声心中无限悲凉，从古到今有几人要为活活饿死的亲人准备后事，条侯周亚夫要生生饿死的结果已定，家人只能为他在生前做最后的准备。

周复拿起纸条看了又看叹道：“列侯之中还有此等宅心仁厚的好人，平阳侯对我周家有大恩，如果以后有机会想办法数倍奉还，这件事我们要替平阳侯保守秘密不可有一丝一毫泄露。”

“在下省得轻重，君侯对在下的大恩没齿难忘，平阳侯对君侯的大恩在下也不敢有丝毫忘怀，这个秘密只有少上造与在下二人得知，切切不可穿六耳也！”烛火下两道身影对望轻叹不复多言。

第二天傍晚，通过廷尉府的重重关卡守卫，周复带着一篮美酒佳肴来到廷尉府大牢，黑漆漆的大牢深埋于地下终年不见阳光，里面关押者等待审判或者秋后问斩的重犯，即使周亚夫贵为条侯也没有例外照顾。

噗通！

周复跪在大牢的尽头，泪流满面地望着自己的叔叔，几个月不见叔叔竟然苍老的像个七十老叟，原本黑亮的须发变的斑白如雪，依靠在墙边强自支撑着身体不愿意倒下，双眸微闭像个风烛残年的老人，随时可能撒手而去。

哀泣声惊醒了正在假寐的老人，当他睁开双眼惊怒道：“复儿，你来做什么？立刻给我回去！”

“季父，请听我一言！纵使死在大牢里也请多吃几口饭吧！不要饿垮了身体到了地下被大父（周勃）责骂！”周复嚎啕大哭，跪在地上以头触地一拜再拜，恭敬的把食盒推进去，里面是蒸熟的菽饭和一只鸡，一条鱼以及二斤羊炙。

周亚夫用尽全身力气踢翻食盒，大骂道：“你懂甚么！天子要让我死，我周亚夫就只有死，吃这几口饭某到了地下还是无颜见先公，不如就此饿毙了事，你给我速速滚出去！”

“季父不吃东西，奈若何？”周复捂着脸悄悄打量左右，发现那几个狱吏不乐意看这叔侄俩的苦情大戏，躲到一旁不知是在聊天还是打盹，随即拨弄踢翻的食盒，从菽饭里拽出二指宽的纸条，接着又嚎啕大哭的再三稽首，站起来一言不发的走了。

周亚夫捡起纸条怔忡半天默然无语，直到狱吏的喝骂声响起来，他才一言不发的把纸条吞咽入肚腹继续闭目不语。

京师平静的死水下正在暗流涌动，天子的意志通过廷尉加诸在周亚夫身上的绳索越来越紧，或许这是一根勒死所有列侯的绞索，仿佛当年高皇帝与吕后吊死异姓王，挂在列侯的脖颈上一点点勒死，最终天子必将君临天下万民俯首以为鹰犬随意驱使。

天子不知道，又或者知道也不愿相信，这根皇权绞索渐渐脱离控制，直至某一天反噬危急自己，以及这浩瀚无疆的庞大帝国存续。

第27章祸从天降

京师一潭死水下暗藏的猛恶的杀机，风波诡谲的朝堂外远在京师城外的平阳侯府一派祥和安宁，平阳侯还犯不着为汉家天子的中央集权而烦恼。

七月下旬正值仲夏季节，老家河东平阳侯国传来消息，新上任的侯令长邓普、侯国丞霍仲孺与侯府家丞陈叔一道，都令侯国穑夫、亭长对国中户籍做新的普查，并一次重新编订新一年户籍傅籍。

所谓八月算人又称八月案比，案比的时间在仲秋八月，每年这个时候百姓必须扶老携幼前往县府，聚集廷中接受县吏的面检和验阅，户籍登记的内容包括有户主及其家庭成员的姓名、性别、年龄、籍贯、爵级、职务、状貌等，以这种方式登录户籍有相当程度的准确性。

曹时不喜欢这种兴师动众的方法，就对侯令长提出侯国官吏可抽选差役去各乡配合穑夫、亭长完成初步核对确定人数无差，再由侯令长带着侯国的主要官僚乘坐马车到各乡完成户籍、傅籍的编订。

这个过程恰好需要半个月左右，赶在八月缴纳税赋窗口打开之始完成，既可以提高行政效率还能减少百姓的来回奔波，年老体弱的老人每年需要赶着十几里的山路实在不方便，病重的人还需要差役复查一遍，到不如干脆去乡下做摸底查访来的简单快捷，还可以顺便听听侯国平民的反应。

汉承秦制律法森严，《傅律》规定凡是隐匿成童，申报废疾不确实，以及属于免役老年人而不加申报，上至穑夫、亭长下到里正都要受到处罚，严苛的制度是确保汉帝国战斗力的主要动力源泉，所以秦汉一脉相承以能战、敢战、好战而闻名。

曹时在府里忙着督造属于阳信公主专用的新式四轮马车，早前许给阳信公主，大丈夫不可言而无信，这几天除了坚持骑射训练和处理侯府杂事，大部分时间都放在造马车上。

阳信公主见夫婿兴致勃勃的也很高兴，几天里陪着他在侯府研究奇奇怪怪的图画，纯以欣赏画图的角度观察一幅幅好看极了的马车图画，曹时说这叫概念图，还有另一种标注尺寸的三视图更为复杂。

孤身来到京师不到半个月，曹时已经非常了解自己的处境，在京师朝堂眼里他不过是个有钱的闲散列侯，捣鼓点新奇的小东西或可为闲聊的谈资，距离影响时代还有待时间的考验，就更不用提影响到哪些人的决策了。

他深知团结内部比击败外部敌人更重要，在身后有一座坚实的后盾才有图强进取的筹码，这辆马车就是团结阳信公主的重要手段。

阳信公主又去宫中问安，依照礼制儿女在父母身旁就必须晨昏定省，汉家以孝治天下，孝礼的规定就极为繁琐，阳信公主时隔几天一直呆在府里没有去宫里问安已经不算勤快的了，所以该去还是要去的。

谁让她生于天家，贵为天子嫡女。

“君侯不好啦！御史赵禹带着人要找君侯问话，人已经到侯府前院了。”

曹时愣住了，过了好半天没想明白，为什么御史找一个无职无权的列侯，莫非是看他孤身入京好欺负？

按道理说朝廷寻常不会对闲散列侯下手，尤其是他的身份上贴着天子女婿的金字招牌，自古就有疏不间亲的说法，朝廷鹰犬多少要为这层关系忌惮的。

可是天子鹰犬又怎么好随意揣度，更何况是御史亲自登门寻人，想躲是躲不掉的。

御史负责监察百官，而身穿绛衣出入禁中的叫做侍御史，汉承秦制设御史四十五人，其中十五人给事殿中为侍御史，住在毗邻石渠门外毗邻未央宫，受命于御史中丞接受公卿奏事举劾非法，下设五曹分管律令、刻印、斋祀、厩马、车架，豹尾之内便为禁省。

天子车架最后一辆车又称作豹尾，禁省是天子所处的特殊地区，侍御史不仅仅是弹劾大臣的清流官职，而是史类似天子近臣的作用，属于位卑而权重的典型，赵禹带着右内史配属的差役十几人，来势汹汹不可阻挡的闯进平阳侯府，若不是孙起及时阻挡下来，说不定这些皂隶还真就冲进后院里来搜人，侯府上下对侍御史的嚣张气焰极为不满，双方各持刀棍在前院对峙，期间来往喝骂不绝于耳。

当他从后院里转出来的时候，一场骚动刚刚被平息下来，青色衣袍的侯府家仆与黑色袍服的差役各占一角，孙起双手环抱握住长剑不发一言，站在他对面的绛衣男子就是朝中红人侍御史赵禹。

樊它广急匆匆的赶过来，见到右内史的差役亮出武器，顿时怒声道：“侍御史兴师动众来到侯府所为何事？为何在侯府中拔刀相向？”

“奉御史中丞命，查不法之徒，多有得罪了。”赵禹两眼一翻连拱手行礼的兴致都欠奉，转过脸冷冷地问道：“平阳侯曹时，三日前你可去过长安东市购买匈奴奴婢五十六人？可曾与那堂邑侯家丞发生冲突？速速说来莫要迟疑停顿。”

曹时目光一闪顿时心中有数：“确有其事，吾师想见识一番京师的繁华，便在五日前带侯府护卫五十人前往东市，购买匈奴奴婢只是顺手施为，那堂邑侯家丞骄横跋扈逼迫几位匈奴列侯太甚，吾心中激愤就出手买下这批奴婢。”

赵禹露出恍然之色：“原来如此，这么说来平阳侯指使门大夫殴伤堂邑侯家丞的罪证确凿，昨日傍晚堂邑侯家丞深受重伤气绝身亡，平阳侯你还有什么话要说吗？若没有就随我到廷尉里走一遭罢！”

“汝再重复一遍？大概是吾听错了罢？”曹时瞪大双眼，不敢相信这义正词严的侍御史竟然睁眼说瞎话，满嘴荒唐言还理直气壮好似自己有理似的，早就听说颠倒是非混淆黑白是酷吏们最擅长的本领。

“是与不是，平阳侯自己心里清楚，这位身材高大雄壮的武士就是那殴伤堂邑侯家丞的主犯罢？果然生的勇武雄壮使人望之而生畏，左右还不动手将此獠并平阳侯一起拿下！”赵禹抬手一挥十几个如狼似虎的皂隶扑过来。

孙起双眸里寒光闪动，利剑出鞘划出光圈逼开皂隶，侯府的家谱手持棍棒自觉的将君侯围在中间，赵禹见状怒喝道：“君侯家仆手持棍棒欲抗国法邪？”

“住手！”

轻斥声从侯府大门传来，阳信公主身披红黑相间凤袍，怒气冲冲的呵斥道：“侍御史赵禹，你不在御前侍奉天子，却跑到我府中来做什么？吾闻御史可弹劾百官，未闻侍御史可借兵入侯府捉拿列侯，你擅离职守擅行专权，到底是何居心？”

“微臣拜见阳信公主殿下。”赵禹一板一眼的行完礼又站起来：“微臣听命于御史中丞，擅权与否请公主电信爱与御史中丞讨论，微臣只是六百石的卑微小官，当不起公主殿下的盛怒。”

阳信公主的气势一滞，就好像全力打出的拳头落在空出，双手捏着罗裙不顾罗裙环佩叮当作响，拦在曹时的面前呵斥道：“不要以为你来推卸责任就过去了，你立刻回你的禁省里侍奉天子，回去告诉御史中丞想抓人让他亲自来，不要躲在背后耍诈使招欺侮吾家君侯！”

赵禹冷冷地瞥了阳信公主一眼，表情僵硬地拱拱手：“得罪公主殿下了，左右将平阳侯并这侯府门大夫拿下！”

“你给我住口！”

“侍御史且住！”

夫妻俩同时发言，阳信公主愣了一下被曹时拉到身后，轻轻安慰几句又转过身说道："侍御史赵禹，以耿直清廉名闻朝野，天子欣赏你的正直委以侍御史重任，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最初你在条侯周亚夫为相时为长史，你可知为什么条侯不用你？"

赵禹脸色唰的一变立在原地半天不动，当初条侯周亚夫作丞相，赵禹为丞相长史，相府中官吏都称道赵禹是诸官里最廉洁公平的，可是周亚夫却摇摇头说道："我非常了解赵禹的为人处事没有为害，但是他执法太过严苛，不可以让他在丞相府掌大权。"

这是赵禹从政十年来最大的痛处，可能会演变成一生都洗不掉的政治污点，执法峻刻并不是让人们满意的名声，每次当提起周亚夫时他总会不由自主的生出不甘和怨恨，前些日子周亚夫被抓时还高兴过一阵子，只不过阴损心思不可与外人道也。

被人当面揭掉伤疤，赵禹并没有恼羞成怒，反而长叹一声道："平阳侯犯案与在下行事评价无关，在下是奉命而来有什么意见可以与在下的上官商讨，如果平阳侯没有其他话要说，就请随我一道去廷尉府走一遭吧。"

曹时叹了口气："执法峻刻者多无私心，我相信侍御史并非奸诈之人，然则行事操切急躁却是侍御史的最大症结，为了断案结案快抓、快审、快判再加上个快速处决，你可知这样只会制造更多冤假错案。"

第28章赵禹与张汤

赵禹在京师里名气非常大，他是以行事峻刻的作风而闻名于世，天子常常称赞他是表现最好的御史，言下之意无非是欣赏他的作风，鼓励御史们多多效仿拿出政绩取悦天家，郅都、宁成、周阳由等人也是通过类似手段提拔起来。

对于天子的手段，作为女儿的阳信公主是非常了解的，宫禁之中时常听闻天子夸赞郅都执法公正不畏强权，即便遇到名满天下的丞相周亚夫也可以挺直腰板不行礼，言辞里无非是替郅都坐不敬丞相罪打掩护，一如当年晁错挖开太庙外墙而被赦免相同。同样是侵占太庙外墙的事情发生在临江王，废太子刘荣身上却变成落入中尉府，被中尉郅都生生逼迫到自杀，说来说去无非是所爱者挠法活之，所憎者曲法灭之。

阳信公主非常担心，她知道自家三姐妹绑在一起也不及太子刘彻在天子心目中的地位，如果他的如意夫婿真的被抓如廷尉府治罪，依照廷尉雁过拔毛的性子十有八九要落的罪名，汉律里没有斥责的刑罚，只要犯错最轻者免侯稍重者论诛。

赵禹以为曹时在质疑他的执法，冷笑道："吾等自会秉公执法，平阳侯不必担心。"

曹时大袖一摆："非也非也，侍御史奉御史中丞所命匆匆而来，想必是做好完全的应对之策，若非如此也不会三言两语就断定我指使门大夫孙起殴伤堂邑侯家丞，那么请问侍御史可曾询问过东市令，询问过那买奴婢的商人，可曾询问过当街的目击者，到底有没有发生过殴打人的事情？"

"不用平阳侯提醒，我当然是问过了！东市令当时不在场，贩卖奴婢的商人已经离开长安城，当街的目击者又哪里好找到，询问几个临近的商人都说没注意到，但是那堂邑侯家丞身上的伤痕是我亲眼看到的，全身青紫瘀伤累累，有几处打的肋骨断裂，手段极其歹毒，我断定此必是故意为之，目的是要了堂邑侯家丞的性命。"

赵禹的目光直指门大夫孙起，身高八尺余约合一米九的大个子站在人群里如鹤立鸡群，身材魁梧膀大腰圆一看就知道是位力士，双手虎口留有长期手持兵器的老茧，还有刚才露个一手精妙剑术让人侧目，使得孙起的嫌疑更加被确定。

事关自己的生存安危，由不得曹时有半点马虎，目光灼灼地望着他说道："侍御史不觉得荒谬？当街目击者一人没见到，临近的商人怕得罪人不敢说实话，唯一可以确定的只有那死去的堂邑侯家丞以及堂邑侯府的证言，仅凭一面之词就做有罪断定，侍御史的秉公执法怕是站不太稳，吾听说廷尉赵

瑕坐审前丞相周亚夫，百般凌辱有功之臣，还说出丞相生不得反，死后到地下做反的话，让我心中十分忧虑啊！”

“条侯一案在下不太清楚也与在下无关，在下的使命是确定平阳侯是否有罪，然后带会廷尉府交由廷尉审讯，至于审讯公正与否自有廷尉决断，与在下无关。”

阳信公主柳眉倒竖，冷冷地嘲讽道：“别人不知你赵禹的家底，吾却知道你与那廷尉赵瑕是三代之亲，你为赵瑕从弟得举荐为郎官，三年迁太中大夫，复三年为丞相长史，为长史三年左迁侍御史至今亦有三载。”

“四载，两个月前满四载。”赵禹冷静地作出补充，反而让阳信公主无话可说，她没想到这赵禹油盐不进软硬不吃，继续说下去只能牵强附会他与赵瑕之间有勾连，在缺乏证据的前提下妄下定论只会落入圈套受到天子斥责。

曹时拦住阳信公主对她轻轻点头示意放宽心，上前两步直面赵禹道：“既然侍御史问心无愧就不要怪我言辞伤人，为御史当秉公处断不可掺杂个人心思观点，吾以为侍御史处断不公，试问于长安东市之间，左右数千民众围观在前，吾带五十骑护卫入的台前，又怎能当街行凶将那堂邑侯家丞殴打成伤呢？假使我真的这样做了，当街数千民众有一人报官，东市令转瞬即到，把守横门的北军都尉也可片刻而来。

而以吾这五十护卫，即便人人如雁门太守李广也脱身不出，可是当天下午自始至终没有一人报官，莫非人人耳聋眼瞎亦或者畏惧我带着护卫凶猛竟不敢报官，又或者长安居民畏列侯如虎不敢报官？可这又解释不清当街围观者众的缘由，既然畏惧何来围观？譬如边郡贩夫走卒畏惧匈奴人，见到匈奴人当然是远远的逃开才是，此理大大的不通。”

赵禹楞了一下盯着曹时怔忡好半天，完全没想到平阳侯竟有如此缜密的思维，昨日他在御史府接到御史中丞的命令，就马不停蹄的赶到堂邑侯府检查死者伤情，又走访东市的商人遍寻一圈没有得到想要的确凿证据，当时他也有些迟疑不定下意识认为不太正常，现在回想起来当真有不少漏洞。

“君侯所言机是，想必侍御史匆匆而来也没想过询问侯府的证言，既然可以用堂邑侯府的一面之词抓我家君侯，在刑堂上三木之下何求不得？侍御史又何来秉公执法让人放心。”樊它广不忘趁机挤兑赵禹。

侯府的家仆们纷纷称是，当场就有十几个护卫站出来自称当天护卫君侯可为目击者，证明当时并没有殴打过堂邑侯家丞，十几个人你一言我一语把当天的过程从头到尾讲了一遍，包括堂邑侯家丞侮辱匈奴降侯又被孙起拎起来吓唬，最后是隆虑侯家吏出面救走人。

“平阳侯的一面之词不足为信，吾还要听一听更多人的证言。”赵禹担心

有人串供就立刻下令皂隶到侯府里，把另外三十多个不在场的护卫抓过来，并且当场下令在场的所有人都不准离开也不准通风报信，他要亲自审讯所有的目击者。

曹时又建议道："侍御史料想周到，前几日当场目睹全过程的匈奴奴婢被安置在府外的南庄里，这件事阳信公主也是很清楚的，他们的头人甘父能说流利的汉地语言，我们都在府里交由侍御史看管，就让你的属下把那人叫来做证言吧。"

阳信公主点点头证明确实如此，赵禹又让守在侯府外的另外十几名皂隶把匈奴人全部抓过来单独隔离开，他仍不相信曹时真心配合他审案子，不懂匈奴语可以从太常寺请来精通匈奴语的人翻译，即便曹时再厉害总不会把那些不通语言匈奴奴婢也给串供了，只需要许以重利不怕匈奴人不说实话。

漫长的等待近一个半时辰，直到日头渐渐偏西，侯府里大部分人陪着侍御史站在日头下干熬着，赵禹到不是喜欢站在夏末烈日下摆造型，他只是害怕一旦离开就没有人能拦得住侯府的两位贵人出去，思前想后还是把审讯的工作交给右内史的属吏，这些基年老吏处断的案件多不胜数，素来与公主列侯没有瓜葛，交给他们也不用担心。

阳信公主到了附近的凉亭里歇着，婢女们送上来熬住许久的冰镇莲子羹，公主喝了点又舍不得夫婿受苦，着婢女把大半碗冰镇莲子羹送给曹时喝。

等待许久，终于等到太常寺的翻译询问过匈奴奴婢的证言，整理出的笔录竹简誊抄一遍确认无误，递送过来："微臣再三闻讯过所有匈奴人，经过整理得来的证言得出结论，平阳侯府的护卫并没有殴打任何人，只有一个侯府的壮汉提起那个老人喝骂几句就放下来，到是那老人吓的屎尿齐出被几个人架着离开。"

赵禹不断的翻查着证言书简，转过身对身侧的右内史皂隶询问道："张汤，刚才你去询问侯府的护卫得到的证言也呈上来吧！"

"在下审问那三十五人的证言，根据每个人的言辞细微处区别断定没有串供，证言也确系证明平阳侯的清白。"张汤是个二十多岁的青年官吏，双手捧着竹简把他怎么审问每个人，通过观察他们的言辞细节表情变化，眼神变化得出没有人撒谎做伪证，从头到尾也没有完全相同的证言。

曹时着正在交谈的两个人一脸不可思议，虽然赵禹在此时早已是声明在外，但是就曹时本身而言对他还是比较陌生，张汤和他就完全不是一个性质的存在，酷吏张汤名垂青史两千余载，留下无数津津乐道的故事，即使他名声未显也足以引起高度注意。

“……平阳侯，平阳侯！”

曹时回过神来望见赵禹一脸怪异的望着他，连忙掩饰道：“吾从没见过审讯，第一次得知审讯人还有这样多闻所未闻的手段，这位右内史属吏张汤，年纪轻轻手段当真不凡，吾以为两位他日必可位列上卿。”

“平阳侯谬赞，在下愧不敢当。”张汤可不像赵禹始终板着一张扑克脸，确定平阳侯涉险过关立刻热情的作揖行礼，口中连连称赞平阳侯智慧卓绝短短数言勘破圈套云云。

赵禹躬身深揖摆出标志性的扑克脸：“在下为方才的失言请罪，平阳侯清白无辜而遭恶人构陷之事，在下一定会亲自追查下去，不管有多少阻挠都不会放过，请阳信公主与平阳侯放心，在下告辞了。”

第29章周亚夫之死

最初阳信公主非常不理解，曹时竟然没有打算继续深究下去，这到并非他脾气绵软好让人欺负，而是他很清楚背后的人暂时动不了，强行硬碰对方不见得受到多少损失，自己说不定得磕掉几颗门牙。

阳信公主再三追问下，他才说道：“死的那人是堂邑侯的家丞，来救人的是隆虑侯的家吏，那家丞回去没几天被殴打的遍体鳞伤而死，还顺手把死因嫁祸到我身上，只要赵禹的头脑没有进了水就会发现幕后黑手是什么人。”

“隆虑侯陈蟜，这个奸贼！我早就知道他不怀好意，当初就是这个混蛋还想着与我结下姻缘，幸好君子比那个奸贼更合适，只可怜三妹倒了霉嫁给他了。”阳信公主对陈蟜深恶痛绝，连带者对她那个贪婪势利的姑姑也没有好感。

堂邑侯府家风不正，馆陶公主在外长期豢养面首偷男人，陈阿娇娇纵跋扈对府中大小颐指气使，陈蟜仗着嫡子又是最小的身份横行霸道，早些年公主们还小的时候没少被陈蟜惹哭过，前几年馆陶公主仗着陈阿娇许给太子刘彻，就一直想给陈蟜找个王家公主做妻室。

找来找去当然就找到年纪最大的阳信公主，只不过当时阳信公主已经被汉景帝安排好夫婿，后来南宫公主又被许给出了赵王、鲁元王父子俩，还出过一个张嫣的张家嫡子南宫后张坐，馆陶公主和陈蟜两次都没有得逞，只好挑选最小的隆虑公主匆匆完婚。

曹时伸手在阳信公主的脸上轻轻捏了下：“没想到细君小时候也受过苦，说起来这陈蟜对付我不单有气量狭隘的缘故吧？幸好为夫还有点本事没被赵禹吓唬住，这会儿细君得去廷尉府大牢里给我送饭了。”

阳信公主拍开他的手：“君子不要乱捏妾的脸，不吉利的话也要少说，今天去宫里母后与我谈了好一会儿，还夸奖君子聪慧懂事做出利万民的器物，说好过些日子等待朝政稳定些就让君侯入宫觐见。”

“那我就多做点准备好给太后、天子、皇后献上一份礼物。”曹时没有细究朝政稳定，细究下去无非是话挑的更明白，等待天子抽空弄死周亚夫缓和好心情再来见他，简单粗暴毫无人情味？其实是天子有意照顾女婿的面子，免得曹时觐见时还在想大牢里关着个半死不活的条侯，那有点膈应人。

造马车遇到瓶颈，四轮马车的主体结构早在几天前完成，但最关键的车轴及减震技术却难倒匠人，以西汉的冶铁技术造出弹簧钢无异于痴人说梦，木匠采用柔软耐腐蚀的水松作为承重减震木来代替当兔，但是实验效果差强人意。

木匠头姓田，苦着脸说道：“君侯的要求太高，我们几个想破脑袋也拿不出更好的方法了。”

“你们造的车轴这么细，就从没考虑过车轴断裂的危险吗？我以为车马行使首先是安全稳定，制作悬挂保持车马的重心平衡很重要，好比渔人乘竹筏立于江面，重心平衡差了就要落入江水里，马车可以比作陆地行舟也是要有重心平衡的。”

苦口婆心的解释原理，匠人们为难地说道：“保持重心却是要务，打造床榻案几若找不准重心也立不住，只是悬挂之物闻所未闻，担心车轴断裂不如将这车轴制作的粗壮些，想必是可以抵挡重心不平。”

“不能这么想，车轴重马车也更重，无论载人载物势必倍于双轮马车，如果找不准重心车轴还会断，悬挂说起来也不难理解，看我画长草图与你们看。”曹时拿起炭笔在石板上画出几张马车的三视图，匠人们盯着看了一会儿恍然大悟。

古代悬挂并不复杂，就是用锁链皮带或者其他可承重体，充当车厢与马车之间空间的缓冲物，有点类似吊起来的摇篮，只不过是把吊起来改成捧着，为了防止车厢在高速颠簸中捧飞出去，马车上还要多加几道保险装置。

工匠们围在石板边指指点点，不时询问材料造型以及受力点的细节，搞清楚原理就兴冲冲的跑去拆卸造出来的实验马车，用了半日的功夫就把车的大体结构确定，接下来两天分别完成车轴以及其上项链的支撑结构体。

其实草图画的很简略，许多细节要依靠工匠们发挥自己的想象力做脑补，他们制作出更粗壮也更强韧的车轴，选用的车轴以硬木软木与动物胶合成的复合材料，强韧度和承重能力有很大提高。

按照工匠们的方案，在车架上加装坚固的支撑架以多层坚韧的皮索拴住上层的车厢，在马车边缘选用软木虚支着车厢四壁，作为辅助支撑防止车厢在晃动中过度倾斜引发翻车，造出来的马车可以乘坐四五个成年人或者相等重量的货物。

造出来的四轮马车样子古朴大方，工匠们担心不牢固弄了好多层皮索铁链，车体的主要结构换成鲁不害提供的白钢支架，侯府独家使用的软硬铁叠打问世以来，鲁不害率领的工匠们在造钢技术突飞猛进，经过天锤百炼的钢铁通过精密的榫卯再以滚沸的铁水浇筑封严，最后用锌水镀膜而成白钢。

车轴换过几次选用硬木包青铜再包软木以胶填充烘干辊圆，车轮毂与轮辐也是软硬木三层结构，硬木支撑软木减震准备的非常细致，车轮与车轴之间用耐磨的青铜作为结合，为了驾驶稳当单一个承重车轮就有半尺宽。

这辆豪华马车造出来，经过测量自重足有一千二百多斤，如此沉重的马车只有天子祭祀使用的青铜马车可以比拟，拿出成果时不但侯府里的家吏惊呆了，就是曹时也被吓了一大跳，如此大气奢华的四轮马车超乎原先的想象，这不在是简单的代步工具而上升到艺术品甚至稀世珍宝的地步，卫君孺揉揉眼睛生怕自己错过眼前美景，忽然警醒起御婢不得失仪，连忙环顾左右发觉身边的婢女嘴巴张成“喔”型，就连文师与门大夫也是目瞪口呆，心里松了口气总算不是她自己像个没见过世面的乡下村姑。

“这就是君侯送与我的马车吗？真的好美。”阳信公主提起罗裙走到高大的马车前仰望，四尺余高（约合一米）的巨大车轮被涂抹上朱漆，车厢主体是大汉帝国最流行的黑红相间，白晃晃的白钢也被涂上厚厚的朱漆，即便如此金属的反光仍可以看到人影。

阳信公主围着马车转了一圈，兴奋的合不拢嘴：“我从未见过这样好看的马车，只有传说中圣君升天时才有这样好看的车架吧？如果天子乘着如此美丽的马车祭祀，一定会无比的荣耀。”

“没问题，公主的想法我也很赞同。”曹时眼都不眨就答应下来，妻子暗示的这么明显，再不上道就很的无可救药了。

正当侯府里小夫妻围着马车转悠的时候，京师的廷尉府内传来一声长长的叹息。

周亚夫死了。

赵瑕枯坐在大堂之中摇头苦笑：“悔不该急功近利冲昏头脑，周亚夫终于死了，绝食五天吐血而亡，你说我怎么如此倒霉？”

廷尉府属官一个个面面相觑，周亚夫临死前他们都在场，廷尉赵瑕只是例行的侮辱几句，没想到这位老爷子突然脸色一红鲜血直喷，吓的几个属官差点昏过去，周亚夫伸手要来竹简做遗言，以血为墨写下遗书遂气绝人亡。

“条侯的遗言怎么办？”

“怎么办？列侯们巧不巧的正好来廷尉府求见条侯，这遗言早就被列侯们传出去了，”

赵瑕瞥见廷尉府的属官们开始动摇，唉叹一声知道大势已去，此时再毁掉遗书只会把脏水泼到自己头上，不用想也知道朝中多少人恨不得生吞活剥了他，天子一定会顺势抛弃自己换取列侯们的妥协，他不能不敢更不应该毁掉遗书。

“这遗书骂的又不是我，何必为此把自己搭进去。”赵瑕拿定主意带着廷尉府的属官进宫奏报天子。

刚走出大门碰到从弟赵禹，廷尉赵瑕微微一愣：“你来廷尉府做什么？现在满城风雨，你不应该来趟浑水，速速回到宫中职守，莫要把自己陷进去毁掉大好前程。”

赵禹深揖行礼，一本正经地说道：“廷尉错也！在下此来为平阳侯被陷疑案寻求帮助，堂邑侯府指证平阳侯指使家吏与东市之中殴死堂邑侯府家丞，经过我多方调查此事系为栽赃陷害，所以我想请廷尉派出干吏十人协助我稽查此案。”

廷尉赵瑕气的捶胸顿足：“堂邑侯！你疯了还是傻了？难道不知晓堂邑侯府是什么人？速速回去不要在这里逞口舌，此事先押后再说罢了，我有要事要进宫奏报天子。”

“为御史者，当为天子直言痛陈，如果我今天选择退缩，那么我这个御史又与幸佞的阉人宦官有什么区别呢？廷尉只管派人给我就好，其他事情与廷尉府一概无关。”赵禹板着脸撂下狠话，在场的积年干吏竟无一人敢与之争锋。

看书的朋友请点一下收藏，谢谢！

第30章名声鹊起

赵禹赢了，他用自己的气势和勇敢战胜了位列九卿的廷尉，起码他自己是这样认为的。

赵瑕匆匆交给他十名属吏便拂袖而去，但是他的破案之旅并不那么顺利，来到堂邑侯府正巧碰到馆陶公主回府，勇敢的赵禹拿住做假证的堂邑侯府家吏，当场就把馆陶公主给激怒了。

与愤怒的女人讲道理是讲不通的，遇到小肚鸡肠的女人愤怒起来更加不讲道理，骄横无礼的馆陶公主遇到冷面侍御史赵禹，双方在堂邑侯府发生激烈交锋。

馆陶公主使出毕生绝技，威逼恐吓脏话咒骂，一哭二闹三撒泼，哭天抢地的说赵禹诬陷好人，双方堵在北阙甲第的主干道上吵闹不休，动静闹的几条街外的路人都围观过来。

北阙甲第毗邻北宫，距离南边的未央宫只有一条大道相隔，再向北是东西两市商贾的聚集所在，附近是朝廷百官的办公府邸，北阙甲第内是当朝大臣们的大宅院，几条主干道从未央宫通过北阙甲第直达东西两市，可想而知那里聚集了多少看热闹的行人。

当馆陶公主发现所有绝招使出来也不行，干脆就甩下脸子让家吏把赵禹以及廷尉府人给强行撵出去，双方大闹长安的消息不出半日就传遍整个长安，有心人编纂整理出一段有意思的故事。

冷面侍御史缉凶索贼强闯堂邑侯家，馆陶长公主大闹北阙甲第驱赶赵禹。

不得不说有心人确实不少，赵禹当场揭穿堂邑侯府构陷平阳侯，却被平阳侯三言两语化解开来的故事整理出来，另外编纂出一篇“慧眼破栽赃，一言退御史”的故事，坊间流传的各种段子编纂起来被称作《汉家故事》悄然流传开来。

曹时的名字也第一次出现在京师坊间小巷之间，被世人称赞为有勇有谋不愧为平阳侯之裔。

京师的热闹影响不到城外的平阳侯府，这一天曹时骑着马带领十几个护卫巡视侯府庄园。

平阳侯府占田八百顷，关中施行的大亩制一亩约合0.6915市亩，800顷地相当于553.2市顷，这么大一块地挂名的田地主人是平阳侯曹时，作为土地

的主人必须时常去庄子里看看。

曹时轻车简从去了南里，路上乡民们见到佩玉挂剑的少年君侯纷纷行礼，人群里闪开走出一位七十多岁的老人，操着一口楚地腔道：“少君侯家是我们楚人的骄傲，长的俊俏挺拔定要惹的京师的女子们痴了。”

“老人家高寿啊？以前是楚地哪里人？”曹时操着半生不熟的楚语和老人攀谈起来，这老人是楚地沛郡人，楚人生性浪漫说话也经常不着边际，当年高皇帝平天下，功臣们争功于宫中饮宴喧哗喝骂，以剑击柱放声高唱楚歌，连高皇帝也无可奈何。

这老头叫共喜，典型的楚人姓氏，当年高皇帝平天下后留下的汉军种子，当初年纪小家里人死光了，就干脆接受天子授予的上田二百余亩在关中扎根住下，汉惠帝年间被少府征辟为管理皇庄的二百石小吏，老人家在关中干了四十多年直到这皇庄被赐予阳信公主就随着转过来，他年纪大了也就卸任住在公主府的庄子里颐养天年。

共喜咧着嘴露出几个豁牙：“家里三个儿子两个女儿，天子授予的田地被老朽分给三个儿子，女儿也嫁了好人家，长孙在云中担任军职，次孙是北军的车兵射吏，家里其他人都在务农，最小孙子今年还不满十四，老朽想着能给小孙子在侯府里谋个骑士也是好的。”

“楚人就应该帮楚人，这事交给文师去办好了。”曹时高兴地说道。

曹时策马在阡陌里行走，田地里种着成排的粟米，果实颗粒饱满沉甸甸挂满穗子长势喜人：“这一亩大田能产多少粮食？”

共喜卷起长袖，抚着稀疏的发髻说道：“一亩总也得有个三、四石，这得看做活的农人手脚勤快不，让老朽我来干这一亩少说有五石收成，咱们关中地力好，侯府家的上田不缺水，四十多年里除了灾年寻常收成大致是这个数。”

“收成到也不错，租子是多少？”

“依照汉制，见税什五，不曾多占一厘，灾年时依例免租三成，五成，八成，全免。”

曹时点点头没有再问，地租五五开是行古例，《论贵粟疏》里提到的百亩百石是关中以外的下田，豪民是拥有土地的地主，贫者是各种原因失去土地的农民，没有地的农民“无立锥之地”，只好“假”豪民之田耕作而生。

对于平民的保护汉家自有制度，每当灾年来临天子首先下诏免税，豪民也必须顺着天子诏命免除租钱，如果不免少说要被穑夫斥责，如果以前有为

恶记录却没有被及时发现，就可以趁机数罪并罚除以重刑，但是这遏制不了贫富差距的拉开。

贫富差距是属于自然规律优胜劣汰中的一环，上古时梦寐未开强者为部族勇士首领，弱者为附庸战败则为奴隶，自然支配体系运用到更加精密文明的帝国时代，就是贫富差距上的悬殊，有钱的人越来越有钱，穷的人越来越穷，即使来了大灾有钱人也可以断尾求生，穷人就只有饿毙。

“很残忍也很野蛮的逻辑。”曹时想到农耕社会一切社会制度以土地为基础，汉家天子每隔几年就发出劝农桑诏，内郡太守劝农桑不利轻则申斥、重者免官，在农为本的时代完全没有情面可讲，但这只能治标不能治本。

过了阡陌是南庄，这是侯府下的一个庄子，像这样的庄子还有两个，南庄里住着一百多户佃农，前些日子五十多个匈奴人根据意愿分为十几个家庭住进庄子结为一里，里的形制是一座长方形的封闭区域，四周筑有墙垣在其两面墙垣上开门以供出入，这就是最早具有军事防御性质的村庄也是汉代的基层行政单位。

甘父带着十几个壮丁来到庄子外，慌忙见礼道：“甘父拜见君侯，不知君侯前来有失远迎。”

“不必多礼，我觉得你身后人里好像有汉民，说说是怎么回事。”曹时驻马问道。

那十几个壮丁抬起头，果然有七八个少年人不似胡人的相貌，见到君侯看过来冲他咧开嘴傻笑：“君侯好生厉害，俺们躲在队尾也被瞧见了。”

“你这蠢材住口，君侯面前不可失礼。”

那傻乎乎的年轻人被队友骂了一通，摸摸脑袋垂下脑袋悻悻然的样子，两人全程用秦腔方言交流到非常容易懂，一队骑士十六人半数匈奴人半数汉民，每个人都骑着只有马嚼子的战马屁股下垫上一块布当马鞍，显然骑术是相当可观的。

“君侯，我阿爹是里长……”匈奴少年抬起头操着半生不熟的汉语，一双灵动的大眼兴奋不已。

身旁的汉家少年七嘴八舌地吵嚷起来：“甘里长射术神准，连发百矢射毙几只雁群，我们都曾亲眼所见，庄子里没有人不服，昨天甘里长带着我们在南山下猎来十几只野鸡，几只羊，还有一头野猪。”

连射百箭灭掉几只雁群之类的有点怂人听闻，说实话曹时并不太相信他的箭术，南山是秦岭北麓的终南山，距离侯府所在的地方有几十里远，匈奴

人才到庄子里没多少日子竟能与汉民混成一团，这份本事大大出乎每个人的预料。

孙起瞄着甘父忽然大喝一声：“北方有大雁三十只，你就射几只大雁看看。”

人们抬起头看向北方天际，只见天边一支大雁缓缓飞过来，浑然不知远处的人类悄悄锁定他们。

甘父抬起头看向曹时，确认君侯点头默许立刻翻身上马，夺走身后骑士的箭壶矢策马疾行，迎着大雁群奔行百十步远突然弯弓发矢，几个呼吸间一箭又一箭射出，天上的雁群一只只从空中载下来。

失去首领的大雁惊慌的尖叫着四处乱飞，地面上那爽冰冷的双眼死死的盯着雁群行动轨迹，没过多久所有大雁就被射杀一空，竟没有一只大雁能逃脱被射杀的命运。

侯府的护卫悄悄吞咽口水，指哪打哪的神箭术在汉地也是很少见的，上古时代有羿射九日的传说，春秋有养由基百步穿杨，今天见到片刻灭雁群也是大开眼界了。

共喜拱拱手咧开嘴笑道：“恭喜君侯获得一员精擅骑射的骁将。”

曹时盯着甘父好半天仍不敢置信，瞎蒙撞上个哲别水平的神射手，大概比中大奖的几率还要低，兴奋地他搓搓手指：“甘父骑**湛就入侯府为门大夫，你就是侯府第四个门大夫了。”

甘父欢喜地做了记稽首汉礼：“多谢君侯恩典，在下愿为侯府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第31章飞鸟尽

第二天一大早起来，京师传来令人震惊的消息，周亚夫绝食五天吐血而亡，留下遗书一封以血写就其内容字字惊人令人错愕。

满朝文武滚滚诸卿低眉垂目不敢发一言一语，那遗书的逐渐被盛怒的天子丢入廷中，上面依稀可见“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吴国伍子胥，越国文子禽，忠谨为王谋，死于王猜忌，狱吏侮吾父，廷尉辱亚夫，至此盟誓废，功狗独难活，汉家兴，诸侯灭，天子忘危难，功臣当为烹！”

天子愤怒极了，他才不相信那个榆木脑袋会开窍会写出如此危言耸听的遗书，一定是背后有人在捣鬼作乱。

在朝为官的列侯一个个面无表情，仿佛完全没看到那封遗书，他们自然也不会相信周亚夫写的出遗书，以条侯的为人最多写几句冤死无辜之类的抱怨话，这封遗书到底出自何人之手就成为新的疑惑。

天子要穷究下去，可是随后传来的消息却让穷究变成空文，周亚夫的发妻饿死于家中，留下遗书自称了无遗憾的随夫婿到地下，周亚夫嫡子周阳也饿死在廷尉府大狱内，他没有那么好运气得到写遗书的机会，就这么悄无声息的死掉了。

周亚夫一家三口全部饿死，而且死亡时间相差不过半日，傻瓜也会发现其中的蹊跷，可理由说不出口更不适合穷究，周家的人披麻戴孝为条侯一家三口收殓，京师里去送葬的人不绝于路，百姓们怀念忠诚耿直的条侯，自发的组织起来为周亚夫举哀。

朝廷上下灰头土脸，走到大街上都会被百姓唾骂，好似他们是图谋害死周亚夫的帮凶，一个个达官显贵弄的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心里对天子也是有很多不满的，可是杀周亚夫当初满朝公卿也是默许了的，又怎好当面指摘天子的过错。

廷尉赵瑕果真成为替罪羊，被天子免掉九卿之位驱赶到会稽郡做太守，作为十分靠近东瓯、闽越的边郡，既要整军备武提防越人作乱，又要忍受闷热潮湿堪比热带雨林的可怕气候，事实上等同于流放到那里自生自灭，也预示着赵瑕的政治生涯就此结束。

当天晚上，天子决定免去桃侯刘舍的丞相之位，改御史大夫卫绾为丞相，卫尉直不疑为御史大夫，迁柏至侯许昌为卫尉，高宛侯丙武为廷尉，并任命了一个毫不起眼的郎中令贺加强宫禁的值守。

为了安抚列侯还特意下诏命周勃少子周坚为平曲侯，继承条侯留下来的

一万五千石封国，这样苦主周家也就没有理由继续闹下去，即使某些人有心作乱也失去继续闹下去的理由，天子这一手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生生遏制住汹汹而起的舆论。

京师长安城外平阳侯府，听着侯府的仆役口述朝堂上的巨大变动，曹时被惊出一身的冷汗，当日酒宴上他只写下“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十二个字，完全是出于对周亚夫的同情与无奈，有感而发随手写下来几个字。

而且这十二字并非他原创，最早是春秋时代范蠡对文种的劝言，汉初淮阴侯韩信也曾对高皇帝说过一遍，出典并不算特别的稀奇古怪，压根没想过这十二个字被那周复演绎出如此恐怖的一篇檄文。

就是檄文！

周亚夫用鲜血留下檄文，以自己的死亡做最后抗争。

用周亚夫的死对天子发出的檄文，列侯们沉默以对意味着对这篇檄文感触颇深，你不反抗下一个死的就是你的道理并不难理解，古有唇亡齿寒之说，曹时再给注解一句覆巢之下焉有完卵，恰恰反应了列侯们心中的忧愤。

樊它广抚着长须说道：“天子迁柏至侯许昌为卫尉，掌管南军宫禁出入锁钥似有大用意图，但世人皆知柏至侯性情温和好黄老而不喜争斗，太后甚喜其为人，高宛侯丙武年老体弱不能理事，用他们二人是要缓和天子与列侯之间的矛盾呀！”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积弊已深如何缓和？”曹时对天子的策略也不太有没信心，他知道历史上的和解并不那么成功，列侯们软弱无力空有家资百万却无兵权治权，朝廷律法大义名份都在天子手中，若有异动第一时间就被削掉。

这样的局势发展下去，拖到汉武帝登位结局依然是相同的，当新君发觉列侯们不过是纸老虎，毫无力量来遏制天子专制的野心，那时新君将变本加厉的打压铲除直至消灭列侯主体，完成列侯从功狗到走狗的蜕变。

这几天列侯们仿佛大梦初醒，一窝蜂的往平阳侯府里送拜帖，阳信公主连看都不看把这些拜帖全部丢进火里，转脸对家吏吩咐道：“以后府中的规矩得做个明示，不论哪家列侯的拜帖都要谨慎的回答，君侯在府里忙的很，没功夫陪那些个不三不四的人飞鹰走狗。”

“这不是第一次收到这么多拜帖吗？没见过这阵势总有点新鲜感。”曹时摆摆手替胡遂、樊它广等人打个掩护让他们退下去。

阳信公主剜了他一眼：“君侯还不知道列侯们想做甚么，若不小心赴了不该去的酒宴，被他们拿住胳膊按手印还得了啊！”

“没有你说的那么严重，如今天下太平没有那么多鸿门宴，列侯们哪里敢歃血为盟扯旗造反，他们的根底公主也是清楚的，周亚夫一死就是一盘散沙了。”曹时拉着阳信公主的手离开前院，身后只跟着卫君孺与夏芝两个御婢。

侯府经过简单的磨合互相熟悉脾性，阳信公主开始对内院进行整肃，寻常不太引得注意的御婢被打发下去许配给侯府壮丁做妻室，那些御婢心里也知晓得不到君侯的宠爱，很听话的顺从了公主的安排。

曹时知晓阳信公主的绵软性子，这强硬手段八成是宫里那位皇后指点的招数，他对**里的刀光剑影明枪暗箭也是略有所闻，王皇后的心机手段端的厉害无比，就连长乐宫的那位老太太也对这个儿媳妇十分满意，可见王皇后是怎样一个八面玲珑的女子。

皇后的三个女婿里二女婿南宫侯张坐貌似不太喜欢南宫公主，夫妻俩结婚一年多大吵小吵天天不断，南宫侯张坐在侯府里宠幸御婢冷落公主，南宫公主就经常进宫不愿意回家，而南宫侯的祖上是赵王和鲁元王，有着诸吕的标签所以得不到列侯支持，张坐一狠心索性眼不见心不烦回到封地当个逍遥列侯，只留下南宫公主在京师的侯府里颐指气使。

三女婿隆虑侯府有馆陶长公主和太子妃陈阿娇在，根本容不得王皇后去指手画脚指点小女儿，数来数去只有大女婿平阳侯曹时，年少多金父母双亡更难得知冷知热，才结合一个多月小夫妻的小日子过的如蜜里调油。

阳信公主也知晓夫婿的性子绵里藏针，没有依照王皇后的指示尽斥御婢，而是在曹时身边留下中意的卫君孺作为御婢，阳信公主那边也留下从小跟着她长大的夏玉做御婢，一人一个留在曹时身边做贴身人总好过给夫婿留下“妒妇”的印象。

汉家制度上承先秦开放的民风，到没有所谓的“妒妇”之一说，阳信公主也是爱煞夫婿的，心忧做个过分无端恶了君侯意，反倒给夫妻生活留下阴影裂痕，偷偷摸摸观察几天发现曹时很满意，这才放下心思不再忧烦。

留下的二女姿色皆非同一般，如春兰秋菊各擅胜场。

卫君孺如同天然未雕琢的美玉，言行之间带着乡间少女所特有的淳朴和天真，夏玉若精心雕琢的金步摇，衣着打扮环佩缀饰样样精挑细选，由于最初是侍奉皇后的宫女，在礼仪制度为人处事上做的滴水不漏，隐隐的把卫君孺压在其下，成为侯府众女里当之无愧的一人之下。

阳信公主吩咐二女斥退多余婢女，入内室正姿而坐肃拜曰：“按礼法妾是

是不能干预君子的外事，然而朝堂上军国大事却不得不慎，君子贵为列侯之尊，太公（曹参）为万世所敬仰，如果一不小心为贼人所陷，落得家业衰败，岂不苦哉！君子只需要闭口谨言，父皇定然隆宠用之。”

妻子暗示他少说话做好人，皇帝老丈人会善待他，乍听起来有点刺耳，但放在大汉帝国的君臣制度里，还真是一番金玉良言，这世间除了阳信公主就没有人会说出来，可谓是用心良苦。

曹时心怀感激回拜一礼，见妻子一副郑重其事地模样，感叹道：“一时荣宠，一时衰败，权操天子之手，吾心中晓得轻重，有劳细君忧烦了。”

列侯们暂时见不得，他是天子佳婿理应归属于天子阵营，阳信公主近乎哀求的举动侧面说明天子的决心之大，列侯之首的**若真被他贪心吃下去，平阳侯府的下场不过是下一个周胜之，或下一个周亚夫而已。

这一刻他忽然深刻的领悟到，绛邑公主的荒淫无耻或许并非秉性**，若如此又怎能为汉文帝所喜赐嫁绛侯家，君不见馆陶公主贵为窦皇后嫡女，却只嫁给一千八百户的堂邑侯陈午做填房继室，二者的差距大到令人惊悚。

绛邑公主或许是得到天子授意，让公主端起架子压迫绛侯周胜之，日子长久渐渐的心性也随之发生改变，作出瞠目结舌的可耻勾当惹怒周胜之痛下杀手，天子也顺手把绛侯一系从河东拔除，只可惜事情闹的满城风雨无法遮掩下去，天子为平息风波立周亚夫为条侯才把乱念给压下去。

当今天子这些年励精图治做过许多好事，基本坚持汉文帝留下的政策并加以扩充，但是在政务人事上的安排却不能尽如人意，容不下条侯周亚夫，魏其侯窦婴等功臣，给世人留下刻薄寡恩的不良形象。

没过几天，阳信公主从宫里带来消息，皇后要见女婿。

曹时深吸一口气，知道考验自己的时刻到了，或许这场见面会改变他的人生轨迹。

第32章长乐宫

如果询问长安居民当今天下最辉煌的建筑在哪里，他们不会去想只挖好地基还没见真形的阿房宫，而会异口同声的告诉你，天下最大的建筑在是长乐宫与未央宫，长乐未央是这个时代的注解，这里见证了大汉帝国的荣辱兴衰，成为这个时代中芸芸众生中的一员，若不能进宫见识一番就太遗憾了。

“不到未央非好汉？”曹时摇摇头扫掉前世混乱的记忆碎片，长长的车架队伍驶入灞城门，迤逦的队伍足有百十多米，五辆形制相同规格不一的四轮大马车，被四匹骏马拖拽着缓缓涌入城门，大马车身后还有几辆拖着平板的四轮马车，上面放着重物以布匹包裹看不清里面的真容。

甫一进城，就引来行人的送来惊叹和注目礼，见多识广的长安市民从未见过这么漂亮，而且是四轮驱动的大马车，车身的做工精致用料讲究，见惯大场面的长安居民一眼就看出车架是用上好的漆料，漆料在长安两市的价格堪比同等重量的黄金。

比起做工古旧的两轮马车，这五辆红黑相间簇新锃亮的四轮大马车如鹤立鸡群，尤其当车队缓缓驶入长安城中心，路边驻足围观者越来越多，许多人交头接耳赞叹这神奇的四轮大马车，年轻的路人开始赞美马车的美丽，如周天子私会西王母时的战车，只有传说中的美丽战车才能与之媲美。

这一刻，骄傲的京师居民们被它的美丽征服了。

“君子你来听，京师人在赞美我们。”阳信公主挑起厚厚的丝绸帘子露出一角，心里美滋滋的高兴极了，自汉兴以来京师万民立于街市高声赞美是最高的奖赏，上一次得到长安居民赞美的恰恰是平灭吴楚七国之乱的条侯周亚夫，时隔十一年轮到平阳侯家享受自发的赞美了。

曹时感叹一声：“放下帘子吧！我还没有为大汉立下寸功，贸然承受这样的礼遇心里十分不安，待会儿进入皇宫假若礼法森严，使我没有机会开口请罪，就请细君代我向天子解释吧！”

“君子心正持身说的极好，妾以为父皇听到一定会很高兴的。”阳信公主听话的放下帘子，宽敞的马车有两排四座，中间摆着一张固定在车厢内的小方桌，桌子的棱角被特意磨成圆润好看的弧线，桌上摆着一只熏香炉袅袅升起几缕青烟。

内室选用靓丽的明黄色，温馨舒适又凸显出车厢内的空间，不同于本时代的内饰设计立刻获得阳信公主的好评，汉家尚黑尚红却不代表排斥其他颜色，秉承只要是好东西就全部拿来用的实用主义精神，这套内饰专利也被拿来“共享”了。

车队转了个大弯来到长乐宫门，隶属于卫尉府的的南军守卫依例检查才打开宫门，跨过长乐宫的大门并没有特别的感觉，比起想象中庄重肃穆的大广场完全不同，这里有数不清的奇花异草争相竞放，险要的步道上只有卫士在期间巡逻，甚少见到有宫女宦官的身影。

踏入宫门即是禁省，按照礼制无论文武入了宫门都要步行，曹时与公主就下了马车步入宫廷，跟着公主亦步亦趋不敢有丝毫差错。

长乐宫的规模非常大，除去进门的广场外内有十四座坐北向南宫殿相互连接，西侧临近未央宫的方向有长信宫、长秋殿、永寿殿、永昌殿四座建筑群，窦太后就住在长信宫内，王皇后则住再稍远一些的椒房殿里。

这次觐见有皇后诏命在身，但阳信公主却领着曹时向长信宫的方向去，想来椒房殿以及永巷是皇宫里的禁区也是去不得的，两个引路的宦官低着脑袋闷声不吭的走在前面，直到登上长信宫的三十六级台阶才躬身行礼退下。

小夫妻一前一后低头步入宫室，这时候谒者高声唱道：“阳信公主刘婠，平阳侯曹时到！”

曹时才想起夫人的闺名，这女子的小名寻常是极少被人知道的，除非名气很大或地位极尊的女子才会留下自己的名字，在史官的眼里皇后有这个资格，公主却没那个必要。

进了宫室内暑热骤然一消，清凉的风徐徐吹来让人心神放松，阳信公主走到廷中大礼参拜：“阳信拜见皇祖母，母后，几日不见皇祖母气色依然这样好，母后身体也越发的康健，妾心里十分欢喜。”

“婠儿这丫头生来一颗七巧玲珑心，每次总能哄的我这瞎老婆子开心，起来吧！”窦太后年过六旬，一头花白的头发梳理的非常整齐，除了一身没有纹饰的锦袍之外，看不到任何配饰或金步摇，显然是个崇尚简朴的人。

秦汉制度虽一脉相承，但是在立国思想上却截然不同，汉家自有以孝治国的制度，天子皆居未央，而长乐常奉母后，虽然天子也会去椒房殿与皇后相聚，但长乐宫的主宰依然是窦太后。

曹时也跟着站起来，他终归领着外臣身份不便插嘴，行过礼入席后才抬起头，见王皇后看着他点头说道：“这就是平阳侯曹时吧？三载不见已经长成了英挺的公子，太祖（刘邦）潜龙未兴前曾说曹太公（曹参）威仪不凡，来日必可为王侯也，汉家功臣里曹太公位居第一，应了太祖的箴言，平阳侯仪表不俗想来可继承曹太公的秉赋。”

“臣年幼无知，自以为比起太公只才，臣如莹莹之火，而太公如皓月当

空，太祖仿若泰一神的化身，威光遍照九州大地，莹莹之火怎可与皓月争锋，太阳凌驾于天授光于诸天星辰，余者遍洒大地温暖世人，而皓月有阴晴圆缺晦日之避，又怎能与高挂天穹的太阳争锋呢？”

曹时一通马屁拍在刘邦身上，窦太后与王皇后果然大喜过望，汉家皇帝自诩受命于天而为天子，将太祖比作泰一神的化身更加遂了皇室的心意。

“平阳侯乖巧懂事，此一番萤火、皓月、太阳的比喻想来是有大道理的，吾家长女嫁给平阳侯是享福了。”王皇后满意地望着曹时，本来这三个女婿就没有一个中意的，眼瞅着三个女儿愁眉不展的，居于深宫禁中的皇后至尊也无可奈何。

未曾想峰回路转发现平阳侯的才能，王皇后的心情正如发现家中的铜门挡竟然是价值连城的金错刀，心里高兴嘴上连连夸赞女婿贤能。

“听说平阳侯不爱野游也不爱流连游女，没有寻常列侯的恶习积弊，的确是个佳婿。”窦太后也点点头，她的眼睛早在十几年前就看不到人影，对这平阳侯家的孩子也不甚了解，只觉得孙女能找个有才能夫婿就是件好事，总比飞鹰斗狗骄奢淫逸的纨绔子弟要强。

阳信公主高兴极了，神采飞扬地说道：“皇祖母，母后有所不知，我家君侯有志于为天子立功，在河东守孝三年里钻研制器术学有所成，造出许多利国利民的好物什，得知今天要入宫觐见，特意赶制一批献给皇祖母，父皇，母后，还有太子。”

守在殿外的侍卫早早的架着沉重的器物等候，得到窦太后的默许便缓缓抬进来，王皇后望见布匹遮挡的物什甚是诧异，那侍卫揭开布匹的一刹那惊奇的瞪大眼睛：“吾听说，东西二市传闻平阳侯于侯国内制得铁器有成，这铁器莫非就是此等器物？”

宫女捧着镂空龙凤雕黄铜壶递到窦太后的面前，老太太摸了摸光滑的表面仔细问了又问，只因汉代烧水之物无外乎陶釜、陶罐，皇家用料讲究换做青铜料也仅此而已，铜壶一物却是闻所未闻之器物。

王皇后走下廷中，看着侍卫们抬起沉重的铜炉放置在宫殿的角落里，没一会儿功夫投入木炭引火再加入石炭助燃，坐在铜炉上的小水壶就烧开了水，阳信公主亲自下手提起小巧的铜壶在陶杯中倒入滚热的沸水，几片干燥的茶叶在陶杯上轻轻飘荡，不大会儿功夫水温下降茶水成，取出茶叶恭敬的递到太后的案前。

“这是甚什么？喝起来芳香入口回味无穷，又是你这丫头弄来的稀罕物来哄老身。”窦太后第一次露出笑容，老人家上了年纪精力不济，初尝茶汤之美顿时被这清香扑鼻的味道吸引住，又招手倒了一杯慢慢品尝。

王皇后见多识广，也依然忍不住品尝第二杯：“此物好似长沙王所进献的茶叶，只是形制有些不太一样，吾尝过长沙王送来的一筥茶叶生涩难喝的很，远没有此杯中之物甘美。”

“此为臣派人前往零陵采买来的鲜茶，经过晒制、炒制、揉制、团制、复放置、压、蒸、复压可成团茶，只需几片放入沸水中可成茶水，常饮茶水可以提神醒脑，涤荡肠胃，只需注意身体不适与睡前忌饮即可。”

曹时开始大谈喝茶养生的益处，把茶叶从采摘到制成的过程吹的天花乱坠，还言之凿凿的表示荆蛮、百越之地的茶叶新茶为宜，西南夷的特殊茶叶则以陈茶为宜，两宫的太后与皇后听的津津有味，丝毫没察觉到时间的流逝。

“天子驾到！”

第33章天子赏赐

今日天子回宫的时辰格外的早，照例要去长信宫向窦太后请安，晨昏定省是古之大孝，皇帝日理万机只能简略为每天一问安，銮驾匆匆来到长信宫前停下来，看到一列从未见过的四轮大马车停在道旁。

天子挑开帘角看了会儿，吩咐道：“去问问，这是哪家人在觐见母后。”

小宦官迈着步子一溜烟的跑过去，过了不大会儿又跑回来复旨：“回禀主上，来者是阳信公主并平阳侯夫妇，奴婢听长信詹事说公主伉俪着实带来许多东西，卫士府的上番们忙活好一阵子抬上去。”

天子下了銮驾，斥退郎官及左右护卫登上台阶，回首俯瞰三十六级阶下的四轮大马车：“不必向宫中通名，朕要去看看这平阳侯是怎样个人才。”

平阳侯曹时的名字最近频繁出现在御前，初时河东太守公、都尉由言及平阳侯国诸多变故，侯令长丁回贪赃枉法诬陷平阳侯事败，于安邑牢狱中畏罪自杀，接着是都尉由的私线奏报平阳侯制器有得，以铁器通贾九州之地为河东士民所敬仰。

以上消息并没有多少奇特之处，百肴宴听起来似乎耸人听闻，可是比起诸侯王以及个别列侯在封国里骄奢淫逸，只自己用餐就要耗费数百道菜肴的作风，宴请河东名流共用百肴真是小巫见大巫不值一提。

谒者不敢通报銮驾到来，宫女并宦官悄悄的退到廊下等候，踏入宫殿的前廷只有天子一人，只身走入廷间帷幕前俯身望过去，只见不及弱冠的少年用其变声期特有的嗓音侃侃而谈，廷中的婢子官宦竖耳聆听的入神，手中的动作也慢了许多。

望见窦太后、王皇后听的仔细认真，天子觉得颇有趣味就站在帷幕后听了会儿，一不留神听的如神竟没注意到时光流逝，待演讲逐渐到尾声才想起枯站许久，心里想着好笑便让谒者通名直入。

“臣曹时拜见陛下。”

“妾阳信拜见父皇。”

天子披着黑色长袍头带长冠，长的文质彬彬如读书人，只是脸上倦色难掩：“起身吧，坐！”

王皇后恭敬的行礼问候，才听到窦太后说道：“天子今日来的早，正巧阳信这丫头带着郎婿来拜见老身，从府里带来许多稀罕事物，我这老眼不中用

也看不到影子，王皇后看了一会儿也说不清好处，方才平阳侯说了好些个妙处，老身也没记住几条，正巧天子归来就代老身分解这事物到底哪般好。”

“儿子好些日子没见到母后展颜一笑，今日母后心情好就由儿子为您看看这好物件。”天子摆摆手阻拦王皇后劝谏的意图，起身走到铜炉前提着烧沸的铜壶亲自为窦太后斟茶倒水，又为自己倒满一杯尝了尝赞叹茶叶的甘美，献上的几样铜器也一一点评，火炉能烧水做菜便利万民而被评价最高，铁锅与水壶只是器具的改良评价也较为普通。

阳信公主听着不满意，撅起嘴吧说：“我家君侯制作器物可不止如此，宫门阶下那五辆四轮大马车也出自君侯之手。”

“你这丫头，不让人说几句不是。”窦太后笑骂几句使得气氛轻松起来。

王皇后没见过马车，就着卫士抬着马车都廷中，没想到这一趟等待许久才看到八名卫士用抬杠缓缓架着一辆巨大的车架进来，通体黑红相间的四轮大马车高端大气，即便久居宫廷见惯奢华的皇后也为之一惊。

见卫士们抬着马车挥汗如雨，王皇后问道：“好漂亮的四轮马车，此物份量不轻吧？”

“以汉制计量四轮马车净重一千六百三十余斤，每辆马车的选料相同重量相同形制略有区别，这四辆车就是臣献给太后、天子、皇后、太子的器物，臣与公主所驾的那辆四轮马车只有一千二百二十斤，形制与规格要差这四辆马车许多。”

王皇后惊讶地说道：“竟然有这么重的马车！难怪卫士们累的汗如雨下，吾等作主赏赐卫士们一千钱买写冰镇的饮子解解暑气。”

汉制一斤等于半市斤，1630余汉斤折合815市斤左右，一辆马车有八百多斤分量也着实不轻了。

卫士们领命退下时神情十分欢喜，天子正向太后描述着四轮大马车的模样，对于皇后施以恩惠的手段也不在意，宫中法度与外朝汉律截然不同，按照规矩应该是皇后掌宫禁拿生杀大权，奈何太后在上也只好委屈皇后搞点小恩小惠收买人心。

阳信公主冲着曹时甜甜地一笑起身说道：“此物制造前，我家君侯画过几长草图给妾看，初时妾也是极为不信的，妾记得只有天子祭祀才会用到四轮、六轮马车，而且车体沉重转向不灵非常笨重，但是我家君侯所制的马车转向灵活，在官道上行走感觉不到颠簸，如果不去破烂低洼的道路想来应该是长安最好的载具。”

天子扶着窦太后走下中廷，在宫女的帮助下登上马车的座位，天子、皇后分坐两边四处打量着车里的内饰，王皇后用手按压柔软的蒲团坐垫对座椅非常好奇：“平阳侯能说说这座椅设置有什么原因吗？”

“出于身体放松的考虑，仅次于躺卧最舒适的姿势就是这样坐着，背后有靠垫可以保持微微仰卧的姿势，有助于缓解长期跪坐而感到不适的双腿，此物只不过是马车上随手一用的方便工具罢了。”曹时随口解释几句，跪坐的益处是源自上古行礼方便，害处却有跪坐久了血管不通畅，长期跪坐会变成罗圈腿等等，这个小设计只不过打了个擦边球。

窦太后靠着坐垫露出舒适的笑容，罕见地夸奖道：“平阳侯设的马车坐席非常好，老身坐着总觉得腰背更舒适了。”

如她这把年纪的老人骨骼松脆是最不耐长久跪坐的，即便盘腿而坐也已经非常困难，马车上舒适的座位非常适合老人，曹时也是误打误撞投其所好，获得一份难得的认可。

得到老太太的赞许，天子也就不再犹豫：“平阳侯甚博学，守孝三年学到不少有用的东西，这四轮马车可载人亦可载物，只要驰道修建的好南北运输不在是困难，北方用兵事也不必缓慢运作，此物乃利国利民的国之重器也！平阳侯时造器有功，赐千金，授予令符可出入长乐未央宫禁之内。”

谒者随即唱道：“天子有诏曰，平阳侯时造器有功，赐千金，授予令符可出入长乐未央宫禁之内！”

宫外一声声唱响传遍长乐宫，不消片刻功夫长乐未央之内人人皆知天子与长信宫重赏平阳侯，宫中来往的勋贵子女们惊愕的望向长信宫的方向，对平阳侯充满了羡慕与嫉妒之情，这就是天子一言举世知的力量。

按照规矩有功者才赐予千金，天子舍得拿出千金赏也是看出四轮马车造价不菲，还有铜炉铜壶杂七杂八的器物的花销甚剧，作为岳父回赐给女婿的礼金太少也不合适，说不定阳信到宫里哭诉自家折本赔钱讨好天家而一文不得。

天子不想在老太太面前做恶人，多花点钱图个家人舒心也是好的，更何况天子用这笔赏赐着重加提点了句国之重器，暗示平阳侯把制造马车的技艺转给少府一份，即使曹时片刻间领悟不到还有他聪慧的乖女儿阳信提示，用一千金买来四轮马车的专利技术绝对划算。

这边天子精打细算，那边曹时心里也清楚明白，当即稽首拜下道：“臣谢陛下赏赐，臣初造四轮马车时也想着会为军中所用，于是特意绘图数张并府中制作马车的木匠送往少府，想必不出一年长安城内随处可见四轮马车了。”

“平阳侯忠谨，朕甚欢喜。”天子抚着长须高兴不已，女婿聪明懂事是个好苗子。

窦太后坐在马车上忽然哀叹一声：“如果阿武还在，馆陶也过来，我们一家人坐着四轮马车，阿武做御戎游览长乐宫岂不快活。”

天子欣喜地表情顿时凝固着心里老大不痛快，他与已故梁孝王刘武之间的恩怨世人皆知，刘武死后窦太后寻死觅活就是不肯吃饭，迫使天子封梁王五子为诸侯王裂土分疆，老太太这才转怒为喜好吃好喝安稳下来。

听到母亲提及已经死掉的弟弟，天子的心里很不痛快：“馆陶长公主家出了点小事，这几天不能侍奉母后，可是儿子侍奉在母后身边还不够嘛？”

眼见要皇家秘闻，王皇后当即轻轻挥手让女儿女婿起身离开，阳信公主与曹时噤声行礼退下，整个过程不敢有一丝一毫声息。

长信宫门前，早有天子身边的侍中取来竹符，并告诉他：“此为天子所赐令符，出入宫禁之内守卫不会阻拦，平阳侯要谨慎使用，须知有些地方即使有令符也去不得的。”

“多谢告知，吾省得，此令符只用于拜见而不敢用于他途。”曹时握着漆制的竹符返回车队里匆匆离去。

第34章边郡战云起

八月正值夏末秋初换季时节，草原上暑热还未散去，此时正是夏季的尾巴也是年中水草丰茂的最后一段黄金时节，草原上的牛羊每时每刻都在拼命吃草，尽量让自己更加肥壮才好熬过接下来漫长而艰难的冬天。

雁门郡是距离匈奴最近的边郡之一，每当匈奴人入寇中原都会选择雁门作为众多突破口的绝佳选择，此地也是大汉帝国边军防卫最稠密的战区之一，马邑城是雁门郡南方重镇，向北是郡治善无，再向北就是抵挡匈奴人入侵的万里长城。

天刚蒙蒙亮，侯府的骑士们就匆忙起身生活做饭，侯府提供的铁锅铁炉大大提高做饭效率，只要有烧好的木炭引火投入几块石炭煽风助燃，很快救可以端出一锅热腾腾的早饭。

陈掌习惯了起个大早的生活，梳洗过走到饭桌前看到朝食立马苦着脸：“怎么又是肉糜粟米粥，这陈年的粟米混着肉糜吃的我脑袋疼。”

“没吃出病来就行。”卫步广端着肉粥稀里哗啦扒拉起来，骑士们纷纷闭上嘴巴一个个闷头吃饭，在边地浪费食物是可耻的行为，能够终日饱食在这儿是无上享受，离开马邑向北走的越远就越危险，吃不饱饭睡不好觉实属寻常，每个人都很珍惜盘中餐食。

陈掌来到马邑也有近月余，慢慢从一个打理生活都很困难的新手，成长为懂得整理商队货物的一百零八种绳结的打法，熟练骑马并知道战马在何时进入发情期要小心骑乘，以及自己整理个人生活随时做好守夜的合格骑士。

在雁门郡的日子烦闷而又枯燥，这一个月里每天重复同样的工作，上马下马训练，策马疾驰停止训练，转弯训练，队列训练，以及冲杀劈砍训练，一天的时间有大半天泡在马背上，屁股不知道被磨破过多少次。

商队里的医工是治疗外伤的好手，甭管屁股磨出伤口有多严重，第二天保证人能爬起来活蹦乱跳的继续训练，新手们连找借口躲避训练的机会都没有，暗地里不知道冲那个胡须乱八糟的老牢头唾了几次口水。

陈掌曾经大着胆子找到商队的头目徐完，希望他能给新来的骑手一点优待措施，结果第二天召孟提着一摞新的衣服过来，新的裤子上在屁股那一侧特别缝制上皮质的衬套，美其名曰特殊照顾要知道感恩，当时三十多号新人捧着裤子就想哭。

他们想回家又不敢回去，雁门郡距离平阳侯国大约三百多里，只不过只身一人想穿越层层关卡几乎是不可能的，内郡到边郡依然保留秦制的关传制

度以防奸细渗透，即使他们绕过去也不敢回家，家里的老父老母会打死他们。

曾有人想要反抗，事实却告诉他们每一个久经考验的老兵都可以收拾他们五六个人，更不用说凶神恶煞的召孟可以打垮他们所有人，打又打不过逃又不能逃剩下的就只有默默承受，忍的时间久了渐渐的也就习惯高压生活。

训练的日子枯燥而乏味，幸好商队的待遇优厚不愁吃喝，依照侯府里的制度每个战丁可享受三餐待遇，顿顿见荤腥餐餐能吃饱也挺不错，总好过马邑街市上面黄肌肉的其他商队，那些倒霉鬼要么是被抢了货物忍饥挨饿，要么是做生意被坑的血本无归。

召孟说这种人最危险，因为他们吃上顿没下顿，每天都在饥饿的边缘上挣扎，为了活命更为了翻本就像个压上所有家产的赌徒，疯狂的孤注一掷寻找任何可趁之机，他们手里没有可以交易的货物，只有冰冷的刀枪和致命的弓矢，他们就是令人闻风丧胆的马贼。

没有人天生是马贼，最初当上马贼的是在马邑破产的商人，他们遇到不守信义的小部落被抢掠一空，在绝望中拿起刀枪对自己的同胞下手，时间久了马贼也渐渐多起来形成边地一种隐形职业，所有商队都知道自己会面对这帮人，当然他们也清楚自己也可以做同样的事。

边郡就是如此的混乱，朝廷里派来的太守是高危职业，郡治善无那边几乎每年都有新太守到任，而能够满任三年的非常罕见，因为每年都会有匈奴的部落自发寇边，太守兵败身死或守城而死似乎是稀松平常的事情。

由于匈奴人的出现导致边郡治理的更像是形式主义的口号，即便酷吏郅都到来很是整饬一番也没有大成效，雁门太守的职责是防卫并反击匈奴，励精图治要放在更靠后的位置，边地依然照着自己的规矩自行其是。

这一天又在枯燥乏味的训练中过去，这次召孟没有立即喊出解散的口令，而是对他们说道：“你们这个月的训练已经圆满完成，35个人淘汰掉7个骑术天赋太差的，剩下28人里可以作为骑手的只有10人，剩下18个要从预备骑手做起，包括打扫马厩，为战马加草洗澡就是你们的工作。”

召孟首先念道7个被淘汰的人，即使早已知道被淘汰的结果，但是当念到他们的名字依然忍不住失声痛哭，成不了骑丁意味着在商队里的地位大大下降，只能做做饭洗衣服、打扫卫生、照看商队货物以及守住马邑大本营的小事。

乍看起来没有危险的工作也挺好，可是到了分钱的时候比骑丁少一大半，抢劫得来的财富要等到旗丁们拿走好的再挑边角料，拿到的战利品往往只有骑丁的十分之一，时常还要忍受骑手们善意的调笑或恶意的嘲讽，在商

队中的生活无比屈辱。

陈掌很自信，他知道自己不会被淘汰，他的骑术是祖父陈叔亲手教的，当年他的祖父作为曹太公亲卫骑士的时候，在场所有人的父亲甚至祖父还没有诞生，即使这几年他的训练有所偷懒懈怠，一年也不见得摸几次马背，但这个优势依然存在。

18个预备骑手的名字念完，有的人懊恼的垂头丧气，有的人则轻轻松了口气露出喜悦的表情，陈掌果然名列前茅成为一名光荣的商队骑手，他与其他十个人一样有着部分骑术基础并拥有不错的骑术天赋，另外18个人里也有几个条件类似，只不过距离正式的机会只差一点点。

骑手可以领到一把角弓，两袋箭筒一把匕首以及一把弯刀，匕首是野外吃饭时的重要餐具，还可以当作快捷实用的切割工具或防身武器，弯刀是用步兵材官们的环首刀改造的型号，侯国研制的第一披钢制弯刀首先送到他们手里，骑手们将充当起检验武器效果的执行者。

领着雪亮的弯刀，骑手们骑在马上举刀欢呼，一旁的预备骑手和淘汰者只能充满羡慕嫉妒的盯着他们庆祝，召孟对于新手们内部竞争乐观其成，一支队伍如果缺乏血性就意味着缺乏战斗力，只要不触犯商队的森规铁律他不会过多干涉。

第二天清晨，善无传来一个惊人的消息，前方得知匈奴三个小部落联手越过北部的长城口入寇，雁门太守郅都决定趁机纠集边军来场硬碰硬的战斗，听到这个消息原本懒散的骑士顿时提起精神。

卫步广舔舔发干的嘴唇：“召叔，我们要上阵了，这次还是老规矩？”

“当然是老规矩，郅都这老家伙知道轻重，不会在斩首赏钱上做文章。”召孟熟练的用布条绑住裤脚，胡服骑射最忌讳衣服宽大而影响战斗，汉军骑兵也有类似的布条绑腿确保裤腿不会影响双腿夹住马腹保持平衡。

徐完清清嗓子说道：“兄弟们都听好了，我们边地人有自己的规矩，当太守击鼓聚阵时边郡可战的商队也会参战，咱们杀死匈奴人没有朝廷的奖赏，但是太守会打开府库换取勇士手中的战功件，一颗匈奴人首级五百钱，羊二只，这三十年来价格一直没有变过，绝对童叟无欺。”

“好家伙，一颗匈奴人首级值五百钱，二只羊！这买卖做得！多砍几个匈奴人的脑袋，俺也可以回家娶媳妇生娃了。”

“你这个蠢材，多少人抱着和你相同的想法死在匈奴人的手里，匈奴人彪悍凶猛杀起人来如杀牛宰羊快的惊人，匈奴的头目里有许多神射手，可以在无声无息间取掉你的性命，到时候你连被谁杀死都不知道。”

新手们被几个老油子吓的像只鹌鹑，卫步广觉得好笑也跟着吓唬道：“要知道匈奴那边也有类似的赏格，砍掉汉军脑袋赏牛一头，羊二只，砍掉汉军将军的头封匈奴小王，所以匈奴人杀起咱们也一点都不手软。”

陈掌不满地嘟囔道：“为什么呀？咱们又不是汉军。”

“谁说不是？骑马提刀弯弓的再不是汉军，天下就没有汉军可杀了。”

骑士们哈哈大笑起来。

“噢，我明白了，那帮匈奴人拿咱们的首级冒功，真可恶！”陈掌气的咬牙切齿。

“来回一般远，汉军出动时也是不管草原上的牧民，抓到就当匈奴骑兵砍了。”

徐完拎着马鞭微微一笑：“你也不用灰心丧气，咱们跟着汉军行动也算半个汉军，只不过无须听从太守号令和军中规矩罢了。”

雁门郡上下都在为这场战争紧锣密鼓的做准备，这个夏末北方的天空战云密布，草原上的牛羊依然悠闲的啃食着牧草，而上天却早已注定这将不会是个安静的时节。

第35章八月税祀

八月里的京师，笼罩着一个夏季的暑气依然弥漫不散，这个月是一年之中最忙碌的日子，农民们忙着在秋收的好天气从地里收回庄稼晾晒，县吏与穑夫们则忙着计算丁口和税赋。

几乎每时每刻都有来自各郡县的户籍丁口汇总，朝廷则负责统计人丁计算每个郡县的徭役负担，计算人口不仅仅是确定税赋，更要确定每户家庭的大致成员构成，家里有多少劳动力和非劳动力，有多少老人多少未成年的孩子，孩子几岁需要多久能纳税和服徭役等等。

汉帝国便是通过这繁复而又详实的记录，来确保徭役制度分摊到每个人的头上，公平公等公开并且一样的残酷，世人皆说不患寡而患不均，所以秦汉律令制作之初就是确保平均的徭役，除非户主的军功爵超越免役标准，又或者按月支付一笔钱来雇人代替服役，这叫做更赋。

侯国的税款早早的送到长安郊外的平阳侯府，这归功于提前统计人口的功劳，七月统计八月拿出数字接着征税运输一气呵成，无须像其他郡县缓缓统计人口先上报，等到税收完成再上报缴纳一次，效率低劣到经常拖延一个月以上。

按照颛顼历，每年的秋天是年末，当进入冬日十月初一就是新的一年，因而每年闰月通常集中在九月，除了岁首是十月不太相同以外，大体上与太阴历法是相同，而颛顼历则是秦帝国施行的纪元历法，从立法的设计到施行都已经非常完善，高皇帝入关以后也没有改动过。

平阳侯能享受的衣食租税总额颇为可观，侯国一共22252户可征得衣食租税可得445万钱，这么一大笔钱看起来着实惊人无比，可若按照1000钱为一贯的标准来算，列侯一年的税收所得也只有4450贯。

盯着铜钱看了许久，曹时苦笑道：“一年衣食租税只有445金，我听说天下贩卖盐铁的大商人家资巨万仆从数千，普通列侯根本无法与之比拟，万户侯只不过人口多税收多点罢了，反倒不如一介庶民逍遥愉快。”

这点钱放在千年以后真心不算巨款，再晚几朝说不定普通富户家里也能拿得出来，即便按照如今标准一金等于一万钱也不过445金而已，天子高兴时开口就赏赐一千金，顶得上侯国两年的财税收入。

“君侯可不能这么算，自先秦以来各国长期缺铜少钱，所以赤金价贵，而黄金价贱，且列侯没有只靠衣食租税吃饭的，列侯们通常有自家商队，开山挖矿，还会把钱拿出来贳贷行贾。”

平阳侯家拥有五座露天安定煤矿，两座大铁矿，一座品质可以的铅锌矿，石灰矿之类的基本不算在内，这几座大矿要说日进斗金都不为过，尤其是石炭在河东和关中地区全面取代木炭作为炼铁主要原料，挖出来清洗一下就不愁没有买家来收购，虽然缺少赚钱最快的铜矿和金矿，可要说平阳侯家缺钱恐怕连曹时自己都不信。

商队的生意各家有各家的路数，不但赚钱还充当着打探消息的耳目，有许多隐秘的忌讳不足为道，除此之外，王侯通过商贾放贷于民是普遍现象，只要列侯没有心里洁癖通常都会用这种手段敛财，如平阳侯家这等顶尖列侯还会通过自己的商人直接放贷，赚来的钱自然会更多。

天子也早已默许了私下放贷的行为，朝中上下从王侯到官僚，再到商人和有土的豪民都在放贷，放贷的人不用想也知道主体必然是庶民百姓，尤其是每年八月算人的当口，官吏们迫于压力催税急迫，而平民家庭手里不见得有几百铜钱纳税，官府又不认那些劣质的荚钱。

如不缴税就要抵押田产卖儿卖女，为了苟活的庶民们只好默默的借取高利贷来纳税，这种情况每逢灾年时会更加频繁的出现，自耕农破产流离失所为了苟活卖掉自己为奴为婢，而买他们做奴婢的恰恰就是这群债主。

“侯府有积财多少？”

樊它广迅速说道：“四万七千八百金，八千一百万钱，布匹数万，绫罗三千，存粮亦有万石。”

“你家舞阳侯也是这样？”

“远不及君侯，家中仅有三千五百金，七百万钱而已，当年我家太公在世时也曾有三万金。”樊它广感叹一声，舞阳侯家经过诛灭诸吕的大扫荡，家中余财被抢掠的七七八八，到他父亲樊市人为侯时资产也只比普通的二千户侯强一些，远不及吕后称制时期樊哙为相国大将军那般风光。

曹时点点头失去说话的欲望，他们曹家老实本分有这些积蓄大部分来自曹参、曹窋两代积攒下来的赏赐，高皇帝当年赏赐曹参的黄金为数众多，曹窋为汉惠帝的近臣也得到不少赏赐，到他父亲曹奇这一代只是依靠放贷就可以安稳的过日子。

平阳侯家放贷8100万钱，樊它广只放贷700万钱，这两家放贷的总额不到9000万钱，远不及部分贪婪的王侯动辄放贷数亿钱，天子的好兄弟梁孝王刘武，死的时候家中窖藏黄金40万斤，铜钱绫罗绸缎等家产不可计量，这其中就有不少是放贷赚来的。

曹时叹道：“贳贷行贾之事以后要尽量少做，咱们汉家百姓受苦受累，每

天躬耕于田间面朝黄土背朝天，用高利贷盘剥百姓实在不应该啊！”

“君侯心地善良，但是天下人都以高利贷为营生，咱们侯府只收2成利息已经非常仁善了，要知道别家侯府和诸侯王家至少要5成利息，略高的8成、一倍利息，吴楚七国之乱时无盐氏以10倍利息贷给列侯1000金，大乱平定连本带利收回11000金，立刻成为关中最富有的商人之一。”

汉初放贷是最赚钱的生意，因为放贷业缺乏有效的监管，超过5成的高利贷比比皆是，从宗亲诸侯王到列侯、外戚、官僚、商贾、地主豪强都以放贷为业，放贷的目标虽然各不相同，但层层叠加必然是加码到普通农民身上。

说起来让人齿冷，但大汉帝国的制度就是这般的严苛不公，转了一个圈剥削的依然是平民百姓和劳苦大众，而诸侯王到列侯、外戚、官僚、商贾、地主豪强们却锦衣玉食歌舞升平，天子再劝农桑也不够整个阶层群体放贷吸的快。

汉家子民苦苛政久矣，以至于汉文帝免田租就歌功颂德称为仁君，却不知田租三十税一不过是税收里极小的部分，最大头是年满十五岁者缴纳120钱的算赋，还有每个成年人要缴纳的63钱献费，即使不满15岁也没关系，7到14岁的未成年人缴纳20钱口赋，理由是用来养天子，看起来很荒唐，但在这个时代却非常合理。

“文师速速去右内史通报一声，就说我要买下渭河边的那块地，你约个日子与章武侯家商谈买地诸事宜。”

曹时依然对那块地念念不忘，侯国的土地与他没有直接关系，自家买下的耕地才可以随意支配，他们平阳侯府几代列侯小心翼翼不敢越雷池一步，熬到现在除了侯国有少量田产，还没有做过大规模的土地买卖，趁着迁入关中的机会合法占田成为最着紧的事情。

除了计算财税收入情况，在繁忙的八月里，天子与列侯大臣们则在忙着祭祀的准备，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祭祀是一年中最大事情。

汉文帝时规定，每年八月在首都长安祭高祖庙献酎饮酎，诸侯王和列侯都要按封国人口数献黄金助祭，每千口俸金四两，余数超过五百口的也是四两并由少府验收，一斤等于16两，平阳侯依例献金23斤黄金。

祭祀仪式漫长而繁复，仪式前要熟悉干净斋戒三天以示尊敬，对着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行大礼祭拜，仪式中天子会赐予黄金为酒器酿造的浊酒，喝完酒又是一番祭拜才结束仪式。

庙号不同于谥号，刘邦谥号高，庙号太祖，谓之太祖高皇帝，这个格式也是往后历**国君主的庙号与谥号格式，刘恒谥号文，庙号太宗，谓之太宗

文皇帝，有趣的是孝惠帝没有进宗庙，只有一个谥号。

列侯们纷纷出了太庙，曹时正要直奔车架迅速撤退，被几个年轻列侯一把拦住去路。

“平阳侯可让我等苦找你许久啊！赶巧我们斋戒三日肚子里没有油水，趁此机会在东市设宴饕餮一番岂不快哉！”颍阴侯灌强连拉带拽上了车架，列侯们长长的队伍直奔东市而去。

第36章吊打隆虑侯

曹时被几个年轻列侯拉走也是哭笑不得，想再逃跑是肯定来不及的，只好吩咐家奴回公主府捎个话，免得阳信公主在家里左等右等又要生气。

长长的马车队伍开赴东市，列侯们大张旗鼓招摇过市，丝毫不管路上官吏们无奈的表情，长安的列侯就是这样任性，不乐意可以去天子那告他们。

车架停在那座熟悉的三层木楼前，不出意外这儿早已被列侯们包下来作为酒场，曹时来的比较早就去三楼捡了个临窗的边角坐下。

颍阴侯灌强似乎担任酒宴的话事人，安排好曹时就急匆匆的下楼迎接后面的列侯，到让他乐得耳根子清静。

不大会儿功夫，新的列侯陆续的上楼见面不管熟不熟先行礼，曹时随着人群拱拱手也不说话，这群列侯就没一个是他熟悉的人。

等待的时间挺无聊，低着脑袋在想事就听到年轻的声音：“这没人，我能坐吗？”

抬起头看到来者是个十五六岁的同龄人，嘴巴上毛茸茸的胡须还有处在变声期的嗓音，仿佛就和他现在的样子差不多，只不过他的个子更高也更壮实，大约一米八出头的个子块头着实不小。

“请坐。”

少年人一拱手，大拉拉的盘腿坐下：“我叫缯隰，我父是祁侯缯它，这是我第一次来参加列侯酒宴，我被安排在三楼等待酒席开，你是哪家君侯的世子？”

“我叫曹时，三楼是列侯世子呆的地方吗？”

“是啊，只有咱们这些列侯世子，还有名声不彰的小列侯才会到三楼，你看那天井下面多热闹。”缯隰还在搜索这曹时是何许人也，听到提问就指着楼下笑了几声，三层酒楼内部有一个中空的大天井，从楼上可以看到楼下正中间的位置。

左右闲着无聊，曹时就和他有一搭没一搭的聊起来，闲聊中发现缯隰是个挺有趣的家伙，大概是被关在侯府里时间太长，除了一身蛮力就像个纯洁的孩子也不懂阴谋诡计之流，说话颇有些天真烂漫。

这会儿功夫列侯来的越来越多，三五成群的列侯走上楼来，其中有个人

轻咦一声："这不是平阳侯吗？怎么躲在三楼的角落里，莫非知道隆虑侯扬言找他算账，以为躲在此地就安稳了。"

"隆虑侯人在几楼？我们找到平阳侯了。"

这一嗓子喊出去，三层楼吵杂的声音顿时一静，不过几个呼吸间就听到噔噔噔的声音从楼下传来，走上来的正是隆虑侯陈蟜，登上楼左右一扫锁定目标立刻跨步走过来："好你个不识好歹的平阳侯，竟然唆使侍御史赵禹来我侯府捣乱，我今日必不与你干休！"

隆虑侯身后三个家吏从三个方向堵过来，他们不敢对列侯动手却不代表不能堵住列侯去路，眼看隆虑侯陈蟜缓缓逼进来，曹时朝楼外吹了一声鹰哨。

"你们给我死开！"缯賜掀起案几猛地一掷，把围过来的两名隆虑侯家吏拍开，一转身从腰间拔出寒光四溢的匕首："你立刻带着这几条狗滚蛋，否则我这匕首可不长眼。"

楼下一声尖利的鹰哨传来，陈蟜面色一变急嚷道："快将这小子擒下问罪，我要问清楚他为什么要加害我家。"

"大胆！"颖阴侯灌强、曲逆侯陈何、阳陵侯傅偃等几个年轻列侯快步走上来，灌强怒喝道："陈蟜！你敢对平阳侯不敬，我今天就废了你的腿！"

啪！

陈蟜被一鞭子抽的打了两个滚，捂着脸上的血印子哭号道："你你……你竟敢打我！我要杀了你。"

啪！

陈何举起马鞭又抽了一记，一边抽一边骂道："侮辱平阳侯坐不敬罪在前，辱骂本侯扬言要杀我在后，我就替堂邑侯陈午管教管教你这个孽子！"

"是该管教你这忤逆不孝的逆子。"列侯们哄堂大笑，曲逆侯与堂邑侯皆姓陈，列侯们直把陈何当作陈蟜的长辈。

挨了两鞭子，陈蟜果然不敢撂画发狠，比纨绔他在陈何面前只配当孙子，今天他要不认怂说不定会被这群列侯群起而攻生生打死当场，就算天子问罪也不敢轻易夺爵。

孙起带着十几个健仆手持钢刀闯入人群，看到曹时面带笑容坐在蒲团上毫发无损，才收起武器稽首道："门口护卫不放行，耽误了点时间来晚了。"

“没关系，事情已经解决了，下去赐些酒食给伤者，莫要让秉公守卫者寒了心。”

“喏！”孙起躬身而退，全程都不理睬在地上哭号的人。

灌强嘿嘿一笑道：“诸位刚才也看清楚了，陈蟜这厮仗着太子郎舅的身份欺侮平阳侯，被我等列侯仗义出手教训一顿，陈蟜知错悔改发誓不敢再穷究下去，若违誓言天诛之，隆虑侯你说是与不是？”

陈蟜捂着脸怨毒地叫嚷道：“你们胆敢欺辱我！我一定不会和你们善罢甘休，你们就等着腰斩弃市吧！”

啪！

“不会说话，让乃公（你老子）我来教你，在座的是你叔伯父辈，岂能容你这黄口孺子口出狂言！”陈何的鞭子吓坏了陈蟜，身娇体嫩的贵公子哪里见过这般架势，眼见众列侯并列侯世子只是笑着也不开口，就知道这次是栽定了。

陆续有列侯从楼下上来观看，年长列侯摇摇头直骂他们荒唐，年老的还坐在楼下压根没挪窝，从头到尾都没有一个人站出来阻挠。

这点小场面完全不够看，刚开国那会儿，长乐宫里诸将争功仗剑击柱让高皇帝烦恼不已还差的远，比起诸吕掌权周勃、灌婴腰胯长剑横眉冷对也差的远，别说打一顿教训个不听话的纨绔，即便打死个把犯忌讳的列侯也不稀罕。

汝阴侯夏侯赐没上来，他儿子夏侯颇兴拎着两个畏畏缩缩的家伙冲冲的跑上来：“从兄，这两个贼眉鼠眼之辈被我抓来，就是他们俩为陈蟜通风报信。”

“从弟辛苦了。”曹时笑着点点头，他已故的母亲夏侯夫人就是夏侯赐之妹，前次宴于东阙甲第，嫡舅夏侯赐还曾邀请曹时有闲暇去北阙甲第坐坐，前些日子他才去拜访恢复两家中断几年的来往。

这两个人是列侯家的庶子，在家中没有地位就自甘作为隆虑侯的走狗，两个人的宗家列侯挂不住面子，当场责罚他们二人开除宗籍为庶民，二人如丧考妣惶惶而走。

眼看狗腿子被贬斥，陈蟜心里的火苗又窜起来：“你们竟敢这样对待我，难道就不怕天子责罚吗？无故殴打列侯是重罪，你们所有参与者都要免侯！”

众列侯世子哄堂大笑，灌强不屑地嘲讽道：“你这不速之客闯进来，指使家奴擒拿列侯又该如何计较？口口声声要杀我们又如何计较？不如我们这就去未央宫争出个子丑寅卯，看看天子与窦太后的外孙是怎样的为人？”

“去就去，我母亲是馆陶长公主，我又岂会怕你们！”陈蟜冷笑三声露出鄙夷之色，仿佛在看一堆冢中枯骨。

陈何收起马鞭冷笑道：“你这竖子端的好笑，你那乌龟王八爹忍气吞声几为列侯笑柄，你母亲馆陶长公主行为不端，长年私通外人秽乱长安，你与你爹的御婢媵妾私通多年，不知道让那几个御婢怀过几次孽种，只是不知道这孽种被你丢到哪处污水坑里，要不咱们一道去未央宫说清楚，让天子知道你这好女婿的行为举止！”

“你……你敢污蔑我！我绝不与你干休！你们等着！”陈蟜嗖的一声站起来也不管被打倒的三个狗腿子，捂着受伤的脸颊急匆匆地撞开人群逃出去，几个呼吸间噔噔噔的下楼声消失无踪，跑的竟然比兔子还要快。

见陈蟜狼狈逃窜，年轻的列侯世子们哄笑散去，堂邑侯家从上到下就没有一丁点干净的地方，即便在放浪形骸的列侯集团里也是非常肮脏丑陋，所以列侯们从来都瞧不起这一家子，陈何向曹时拱拱手就带着人下了楼。

灌强走过来见礼：“惊扰平阳侯的雅兴了，改日定当登门赔罪。”

“我等列侯一脉不必拘礼，反倒是我要感谢颍阴侯、曲逆侯并诸位列侯挺身而出，震慑隆虑侯使其仓惶而逃，只是我很担心他会报复诸位啊！”曹时满怀担心地说道，馆陶公主的大名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这天下敢惹这家人的屈指可数，他也是不敢轻易正面冲突的。

陈何大剌剌地坐下来：“平阳侯不必担忧，那堂邑侯府见不得光的事情太多，刚才只不过掀开冰山一角，那小子真有胆量挑起事端，我等不介意让堂邑侯一家身败名裂，反倒担心他不敢惹事躲起来舔伤口。”

夏侯颇笑嘻嘻地走过来：“从兄有所不知，那堂邑侯一家除了老乌龟以外都不是好东西，陈季须怂恿陈蟜与老乌龟的御婢通奸，而且陈蟜也不是老乌龟的种，还有陈阿娇和陈蟜还行过苟且之事……”

“竖子还住口！”夏侯赐一把拎起儿子“啪啪”两个大嘴巴甩过去，抽的夏侯颇腮帮通红畏惧的钻进人群里逃走。

刚围过来的列侯世子们干笑几声匆匆的散开，夏侯赐转而瞪了傻不拉唧还坐在原地的缯隰一眼，对曹时说道：“此地不宜久留，平阳侯少时自去便是，莫要让阳信公主在府中多待，日后来我府中自有话与你分说。”

“嫡舅所言甥儿深以为然，甥儿这会儿正打算离开。”曹时站起来拍拍缯隰的肩膀，对他耳语几句转身就下楼而去。

缯隰摸摸脑袋：“平阳侯曹时邀我改日过府一叙，今天莫不是出门撞大运了？”

第37章桑皮纸

随着天子诏命而下，有关周亚夫死讯带来的冲击渐渐消散，明智的长安市民放弃继续深讨周家遭遇的打算，没有感到直接受惠的平民永远是健忘的，他们几乎忘记十几年前的忧患，天子与列侯之间的恩怨情仇更像茶余饭后的谈资。

京师长安的居民们关注另一件新鲜事，侍御史赵禹大闹堂邑侯府，馆陶长公主恶语侮辱，两相大闹惹得满城风雨。

赵禹这个人可不简单，天子身侧的十五名侍御史排名的第一就属他，自从周亚夫去丞相位以来，常伴君前极得宠信，更难得的是为人忠直，做起事来一丝不苟，让天子依稀看到万石君的影子，被喻为十年之内最有希望晋升二千石的人物。

要知道赵禹是个无根无据的良家子，并非寻常官僚多少有点达官显贵出身，他的从兄赵瑕以廉洁忠直而被天子提拔为廷尉，年纪轻轻的他也凭着多年为吏的经验得到提拔，绝不是弄权无能的幸佞之辈。

馆陶长公主跑到长信宫里哭闹，说那侍御史欺辱家门让堂邑侯家上下为此丢尽颜面，口口声声说要严惩赵禹以儆效尤，老太太听着女儿的哭诉心里也不高兴，叫来天子一通训斥责令他惩戒之。

奈何天子不这样看，他对馆陶长公主在宫外横行的消息一清二楚，早有意敲打不开眼的姐姐，当着老太太的面前含含糊糊的答应下来，暗地里却纵容御史大夫直不疑安抚赵禹。

从七月里一直闹到八月中，赵禹查案速度急如风火，廷尉府的十名积年老吏经验丰富，趁着赵禹和馆陶长公主吵闹的功夫捋出一条线索，查到堂邑侯府当日家丞安然无恙的返回府内，第二天下午才传来暴毙的消息。

就在这一天一夜的时间，堂邑侯府里进出的人除了自家人之外，只有隆虑侯府的奴仆最引人注意，那奴仆巧合的就是隆虑侯的心腹，审问当日侯府里的下人排除嫌疑人，确定隆虑侯的家奴嫌疑最大。

可惜线索查到这里就断了，提审隆虑侯的心腹家奴当天夜里就上吊自杀了，继续指认隆虑侯为幕后黑手变成奢望，廷尉府的属吏们只好从其他方向进攻，捋着捋着查到御史中丞曾于事发前几天去隆虑侯做客，这下没有人敢继续查了。

平阳侯府全程保持看戏模式，既不出言劝说也没有任何动作，直到侍御史赵禹把陈蟜吓的到处求爹拜娘，生生把御史中丞从肥缺上撵下去，他才在

府里偷偷的为“一意孤行”赵禹偷偷鼓掌。

“君子何故如此开心？”阳信公主捧着描金雕花弓对着箭靶施射，擦掉头上的汗渍不着粉黛的脸蛋上泛着健康的红润，自从夫婿怂恿她在后院里不着颜色，没过几天她就喜欢上素面朝天的生活。

曹时瞟到十五米外的箭靶中心插满箭矢，笑道：“细君的箭术大涨，二十步以内例无虚发，再练下去须得换三十步箭靶才能提高，若细君持之以恒说不定会成为妇好那样的传奇女将。”

“君子嘴像抹了蜜，妾迟早要被君子骗的呆傻呢。”阳信公主心情大好，她也没料到射箭天赋竟然不差，训练不到半个月开得五斗角弓，虽然这弓只是未成年的男孩用来练习的玩具弓，可她毕竟是气力不足的女子，有这力气已经相当不容易了。

仆人将草靶向后移动十步，阳信公主试着连发几箭准头大降，须得弯弓如满月才能提高准确度，又发十几矢直到胳膊酸痛放下弓，坐在矮榻上欣赏夫婿射术训练。

曹时与阳信公主又不同，他惯使一石二斗的硬弓是约合72市斤，这个份量的强弓想要开弓满圆并不容易，未经训练的成年男子大约有一半人能拉开一石弓，但是能拉开一石二斗强弓的人只怕不及百分之十，普通人缺乏拉弓发力的技巧，鲁莽发力不但拉不开弓还很容易伤到臂膀。

一石二斗的硬弓是汉军射吏的军用标准，射杀野牛大象也是毫无压力，甘父从匈奴草原上带来纯粹的匈奴式射法，拉弓圆满稳定十个呼吸胳膊不颤呼吸顺畅，曹时的箭瞄准天边的鸟群凝视不动如雕像。

短短几个呼吸仿佛无比漫长，阳信公主的眼睛轻轻一眨再看弓弦已经空无一物，抬头望天看到一只大鸟从天上栽下来，隔着几个院子里婢女们欢呼声，不一会儿拎着不知名的白鸟送过来。

阳信公主捧着白鸟欣喜地说道：“君子练箭有成，可喜可贺。”

“比起甘父还的远，有待继续加强。”曹时改用一石二斗硬弓以来，很少尝试用开弓满月的远射，拉强弓要循序渐进的加码，甘父箭术是弓不离手熏陶二十多年，随着右贤王西征大月氏打过不知道多少场恶战，才练就这力发百矢的神技，换做他想复制甘父七八成的射术水准，没有十年八年的磨练是不可能做到的。

曹时目前能做到一刻钟之内连发百矢，命中率在百分之四十左右，起先三十矢的命中率有十之七八，中间四十矢命中率不断锐减到四成左右，最后三十矢因为气力衰竭命中率简直惨不忍睹。

“差距好大啊！”曹时气喘吁吁躺在来，脑袋枕着阳信公主的双腿上：“最后十矢，我的手在拼命的颤抖，发箭的准头已经完全没有了，难以想象甘父是怎么做到连发百矢，而且百发百中的。”

阳信公主取来温水为他擦拭汗水，满心欢愉地夸耀道：“甘父可是年近四旬的壮汉，而君子今年才只有十五岁而已，假若甘父当年与君子相同年岁，是否有君子发百矢的能耐还不一定呢！”

曹时想想也确实如此，匈奴人在草原大漠上往来驰骋放牧为生，吃的是牛羊肉喝的是牛羊奶，要说身体粗壮到的确不假，但是饮食修养绝不会像他这个列侯之尊过的舒服，他今年十五岁身高就有一米七十多，不出一年个头就会超过甘父，力气日益见涨以后会更厉害。

大漠苦寒虽然身体精壮，但也不易保养，过了四十五岁不用几年体力就会出现巨大滑坡，身形枯槁形销骨立如风烛残年，而后不过数年就会被部落抛弃。

甘父今年三十六岁，按照匈奴的传统至多还有十来年黄金期，而后体力陡然下降从部落勇士变成被抛弃的负担，他用二十多年磨练的箭术会随着体力下降而变为鸡肋，无法力发百矢而气力不衰，他就会从草原上的英雄变成废物。

狮王再强可毕竟老了，反而不如曹时营养丰富身体健硕保养得当，稳扎稳打用几年时间达到甘父七八成水准，而后慢慢雕琢用不了多久会逐渐超越他，并保持长时间的巅峰状态。

造纸工坊拿来一批新纸，以桑树皮为主要原料耗时二十余天制作出来，泛黄的桑皮纸四个方向轻轻撕扯不会断裂，韧性大幅度提高，墨汁滴在桑皮纸上没有大面积的浸染，纸张表面可以做到最基本的光滑。

但是晦暗发黄的表皮让他甚是不喜，见惯大世面的他又怎么看的上像草纸一样的颜色，曹时放下一摞新纸：“不行，继续重造，你这工艺也太繁琐，二十余日只能造出几千纸，效率低原材料限制大，我让你们试试桑皮不代表只有桑皮能造出高韧度纸，竹纸还要多加把劲，尽快拿出来。”

纸匠们满怀欣喜的表情顿时垮下来，原以为造出传说中扯不破的赫蹏，最后却得到不满意重做的命令，几个纸匠头僵立在原地苦着脸不知所措。

阳信公主捧着柔软坚韧的桑皮纸笑着说道：“几位造的赫蹏非常好，君侯对你们要求高也是好意，造出完美无瑕的器物应是工匠的最高追求，想必你们也是立志造出完美的赫蹏，传令下去每名絮纸工匠赏五千钱，学徒二千钱，你们几人就每人一万钱，回去多想想工艺更新，切记管好手下不可走漏

消息，否则你们当知道侯府的手段。”

一手胡萝卜，一手大棒随手把匠人们揉扁搓圆，那几人时而喜时而惊，直到阳信公主挥手才如蒙的大赦退下去。

阳信公主目送人群离开，命令婢女合上门窗，才露出惊喜的表情：“君子造的好东西啊！此物是献予天子的宝物吗？”

“宝物？还远算不上宝物，这还远远不是赫蹏的完全体。”

“完全体是什么意思？”

“完整，完美，无瑕疵的。”曹时拿着狼毫细笔写下一行行蝇头古隶，他手里有一根铁尺矫正字体行序，铁尺表面用刀刻上笔直均匀的刻度再涂上漆，既可以当作简单的测量单位，也能用来对当作齐字体和镇纸的工具。

阳信公主睁大双眼：“完美无瑕疵的赫蹏，那会是怎样的完美？”

“洁白如天上的白云，手放在赫蹏上润滑如牛乳，坚韧是桑皮赫蹏数倍，没有讨厌的植物纤维干扰，只要保养得当可以千年不朽。”曹时低着头《老子》五千言一气呵成写下来。

一双纤手把他的脸颊转过来，阳信公主一脸天真地望着他：“世间真有那样完美的赫蹏吗？”

第38章太子刘彻

“这就是赫蹏纸？”

王皇后捧起一叠新纸，心下略有些纳罕，絮纸在宫廷里并不稀罕，可她从没见过薄如丝絮还有韧度的絮纸，晃动纸张发出脆生生的响动，摸在纸张表面冰如玉滑入丝缎，提笔在上面写下几行小字，墨迹凝而不散翻折过来对着光亮还能看到反面的字迹。

窦太后眼睛看不到东西，听到新纸的神奇也忍不住拿来摸一摸，听到纸张还有诸多好处心里非常高兴：“平阳侯总算制出一样好东西，竹简木牍太笨重远不如丝帛轻便易用，不知道造纸的成本能不能承受的住？”

絮纸是用纺纱的边角料制成，排除絮纸先天脆弱的毛病不谈，受限于生丝的供应很难大规模生产，强行提高产量就必须牺牲丝织物来制造絮纸，有点像丢掉西瓜捡芝麻的意思，因而这个时代的人们虽然很看好絮纸的发展前景，却不太赞同大规模制造絮纸。

窦太后也明白这个道理，所以她最担心的是成本太高，又或者受到原材料限制达不到量产，否则即便新纸有千般好处也只不过是宫廷里贵人们的玩赏之物。

阳信公主笑盈盈地解释道：“皇祖母不用担心，我家君侯试做第一次二十余天制造质量上乘的桑皮纸万余张，质量稍差的竹纸十数万张，桑皮纸用料选自桑木而稍贵一些，竹纸的成本比起开山伐竹造简还要节省许多，还可以省却伐竹制简运输的民力，仔细算算或许成本更低。”

王皇后半信半疑道：“竟有这么神奇？”

曹时也不说话，取出竹筒又拿来厚厚的一叠竹纸，又拿出桑皮纸两相对比之下，桑皮纸油光发亮纸张坚韧发出脆响，竹纸色调偏暗缺乏韧度就差出了不少，单从肉眼也能看出纸质的品相差别，即便是丝毫不懂的外行人也明白哪个好哪个坏。

“我原以为婠儿这丫头在哄我开心，没曾想平阳侯真的制出两种新纸。”王皇后忍不住惊叹起来，她很清楚造出一种新纸可以是巧合，那么造出两种截然不同材料的新纸就是必然的。

窥一斑而知全豹，曹时的造纸术并非等闲人家献上几个新奇好玩的事物哄太后开心，一高一低两种新纸的作用和意义也从简单的玩赏器物上升到更高的层次，昂贵的桑皮纸可以用于官府贵胄们的公文信纸，廉价的竹纸是黔首百姓们也能使用的起。

细想下去，平民买的起纸张就可以攒钱购买毛笔和松墨，这样岂不是全天下的老百姓都可以读书识字，人人都可以闻圣人言听天子命，知礼义廉耻晓仁孝忠恕，世上每个人都以君子为榜样，那么天下大治万事太平的目标就更进一步了。

王皇后心里高兴极了，连忙与窦太后细细分说，不过片刻就让老太太笑容满面："好好好！平阳侯造纸有功，吾会让天子好好赏赐你的功劳，如果天下的列侯都有平阳侯一半的忠谨可靠，天下大治也就为时不远了。"

"皇祖母有赏赐就直接给吧！父皇那里，妾再去要一份恩典。"阳信公主两眼发亮，她可比谁都清楚长乐宫里堆积如山的宝物，每位诸侯王到长安拜见天子，都少不得向这位老太太进献金珠宝玉作为献礼。

窦太后笑骂道："好你个鬼丫头，总想着从老身这里要赏赐，也罢！吾就赏赐平阳侯一千金，日后多多为天子效忠吧！"

"多谢太后赏赐。"

两位大汉帝国最有权势的女人，得到心里想要的满意答复，接下来就是三个女人聊起来，阳信公主见缝插针的夸奖自己家君侯造器能耐，两位长辈面带微笑的听，这年头有公主夸奖夫婿贤良有才的很少见，听听倒也觉得挺有趣。

正当阳信公主讲的开心，被宫外传来的急促脚步声打乱。

"什么纸？我要看看。"一道稚嫩的声音从前廷传来。

说着从外走进来个十三四岁的少年人，穿着黑红相间的袍服脚步又快又疾，迈入廷中噗通跪下来稽首行礼："孩儿刘彻，拜见皇祖母，拜见母后。"

"彻儿快起来。"两位长辈见到皇太子刘彻顿时喜笑颜开。

阳信公主高兴的与少年打招呼，坐在一旁的曹时才反应过来顿首行礼，十三四岁的少年人就是大汉帝国的太子刘彻。

刘彻拿起一张桑皮纸，好奇地说道："吾听说平阳侯造纸有成，而且这新比绢帛还要轻，比竹简还要简便廉价，如此看来果真是一个妙物。"

"平阳侯还说这新纸还有助于天子教化百姓，若人人知晓礼义廉耻，想必天下大治也是可期的了。"

刘彻惊喜道："竟能如此神奇？真是好东西啊！父皇应当重赏平阳侯。"

太子捧着桑皮纸高兴不已，又仔细询问造纸的若干好处，听了会儿大略的制造工艺，不住的赞叹他匠心独运，做了件利天下的大好事。

聊了一会儿眼看时辰也不早，刘彻就说道：“平阳侯进献的四轮马车端庄大气，比宫中步辇方便的的多，甚得吾喜，改日到太**吾有话要问你。”

“喏！”

太子轻轻颔首，转身朝着窦太后、王皇后行下一礼转身离去了。

“太子喜欢聪明人。”

曹时抬起头，看到王皇后语气温和地说道：“太子生来聪慧，平阳侯将来是做太子的大臣，要学会变的更聪明也更有见地，才可以得到太子的青睐。”

“多谢母后提点。”阳信公主拉着夫婿行下礼就缓缓退下。

又过半个时辰，天子匆匆的来到长信宫问安，窦太后年老体衰久坐疲乏，天子与她闲叙会儿话就去午休安寝，只留下天子与王皇后单独叙话。

“婠儿这丫头一大早来到宫里献给陛下赫蹏纸。”

天子拿起那篇《老子》五千言，惊讶地说道：“这是平阳侯所制新物？”

“确是如此，赫蹏纸在原有赫蹏的工艺上推陈出新，造价降低到竹简那样低廉，工艺简单造出来的赫蹏书写清晰而且易于保存。”王皇后取出笔墨以篆隶复写《老子》五千言，墨迹晾干后字体清洗完整，远比受到材质影响的竹简木牍更加明亮清爽。

“求赏了？”

“没有，彻儿过来夸奖平阳侯一番，看起来很喜欢这个姊夫说话，时候不早我就让婠儿他们先回去了。”

天子拿起桑皮纸沉吟道：“八月祭祀那天，隆虑侯被曲逆侯等人殴打还记得吗？打人的是曲逆侯，围观的人群里就有平阳侯，隆虑侯被打的原因是擅闯酒宴要捉拿平阳侯，他全程观看陈蟜被打不发一言，皇姊刘嫖素来的脾性你也是知晓的，若不是朕压着皇姊不让她寻衅挑事，今日母后岂会和平阳侯颜悦色。”

王皇后惊的花容失色：“得罪馆陶长公主家可如何是好，婠儿那里是否要知会一声？”

天子摇摇头："不必，列侯惯以八月祭祀后大宴相请到不奇怪，列侯之间的私怨又怎么好拿到台面上说，皇姊那儿自有我设法安抚。"

王皇后小心翼翼地问道："那陛下的意思是？"

"赏赐还是要给的，就封曹时为太中大夫，秩比千石，太子既然喜欢他，就让他在太**里多走动走动。"

第39章太中大夫

京师长安以南是一望无际的草场，这里有天子设立的马场，更是长安贵胄们狩猎的好去处，一百二十多人组成的马队策马疾驰着呼啸而过。

队伍里有十几名披发左衽的匈奴人，吹着口哨不时仰望天空的几只雄鹰，匈奴人捕猎素来以猎鹰为向导，发现列入雄鹰会不断的鸣叫盘旋作为警示。

一百二十多人呼哨一声分作三队，中间阻挡，左右包抄涌入密林，不一会儿林中的飞禽走兽惊慌逃窜，猎物们被骑士们驱赶着往开阔的草场跑去。

围猎的技巧在于围，将猎物驱赶到预定的狩猎场，不仅可以提高狩猎的效率，还有着浓厚的军事训练意义，匈奴人与汉家制度相同，每年夏秋以狩猎代替军事训练，围猎类似迂回包抄的模拟训练。

数百只野兔，山羊，梅花鹿，野猪被马队赶出丛林栖息地，匈奴护卫兴奋的取出战弓策马驰射，一支支箭矢如雨落入猎物群，汉人护卫也不甘示弱驱马疾射，不大的草场中间猎物们惊慌四处奔逃，无论逃往哪个方向都会被箭雨堵回来。

曹时的骑术水平不到家，骑射到可以勉强做做样子，一石二斗的硬弓想稳住准头不用妄想，所以他还是老老实实的坐在马背上，瞄准个头最大的野猪一箭离弦，百步之外野猪应声而倒。

跟在身旁的卫青眼神格外好，大喊道：“君侯猎得野猪一只！”

卫士们欢呼一声箭矢忽然稠密起来，曹时也不慌不忙的弯弓施射，几乎每一箭都会收走一条猎物的性命，他对自己百步以内的命中率非常有信心，卫青跃跃欲试的抽出小猎弓施射，奈何小弓箭矢初速太慢，他只能盯着骑士们看不上的老弱病残练练手。

整个上午围猎两次，猎到的战利品被运到平板马车上，中午在草场边缘生起火堆拿出军用炊具和调料烹烤食物，酒足饭饱的护卫们各自踩出草垛休息，八月下旬天气转凉草木树叶枯黄，曹时坐在草垛上拿起草叶子吹出好听的调子。

卫青盯着曹时的一石二斗弓眼馋，曹时顺手把弓解下来丢给他，小孩子欢喜的拿过大弓拉了下弓弦不，不服气的用力拉还是没动静，卫青费劲吃奶的力气拉的弓弦开出一点点，哭丧着脸把公还回去。

曹时笑着接过大弓，左手持弓右手扣弦，轻而易举拉开一个漂亮的弧

度，小男孩羡慕的眼睛都亮了。

“喜欢它？”

“喜欢。”

“喜欢就拿去吧。”

卫青点点头，又摇摇头：“君侯御物，奴婢不能要。”

“不用怕，吾赐予你的句好好拿着。”

卫青胆怯地俯下首：“姊姊知道会打死阿青的。”

“你姐姐那里有我去说。”

小男孩犹豫一会儿还是没去接，俯身稽首道：“君侯赐予奴婢的东西太多了，姊姊每次教导我不可以贪图君侯的赏赐，姊姊还常说做人要本分，要懂得克制自己的欲望，贪图求赏是可耻的行径，奴婢心里贪图君侯的宝弓，所以更不能收君侯的赐予。”

卫青果然不再看大弓一眼，若不是瘦小的身体和稚嫩的面庞，会让人误以为这是个老气横秋的中年人在说话。

曹时若有所思地点点头：“君孺和子夫教导你的吗？”

“君侯也知道了吗？大姊和三姊常说君侯待我们卫家太好，卫家人要珍惜君侯的恩宠不可忘怀。”卫青提起姐姐就很开心，大姐一个人挑起全家重担像母亲一样爱护三姐弟，三姐天资聪颖能说会道让他十分佩服，他的三个姐姐里除了卫少儿整日想着自己的夫婿，大姐卫君孺和三姐卫子夫对他向来是极好的。

回想起寻常不太起眼而又老实本分的卫君孺，曹时心中感叹：“卫君孺的品德很优秀，教导个三姐弟只有卫少儿略差，看起来卫家的崛起是偶然中的必然，换个乱七八糟的外戚家族想复制卫家犹如痴心妄想。”

未央宫是个非常大的宫殿群，几乎占据长安逝去四分之一的面积。

曹时首次以太中大夫的身份踏足未央宫，依照惯例拜见了顶头上司郎中令徐贺，这个郎中令名不见经传的代国人，汉文帝时期担任郎官，在低级官吏里打拼十几年提升为郡守，又熬了十几年才有幸成为九卿。

虽然是贵为九卿的郎中令，可当他见礼时依然主动放低姿态曲意结交，

以他这一大把年纪能当几年九卿还是未知数，犯不着与天子女婿列侯之尊的曹时，明里暗里告诉他在宫中注意必要的忌讳不要闹出**烦，其他的小事他不会多加过问。

郎中令府里的同僚很多，在其中就碰到许多列侯子弟，最让人意外的是太子的舅舅田蚡也在其内，田蚡在郎卫里混迹十几年，从郎官一路升迁到秩比二千石的中大夫，在郎卫系统里是郎中令的重要助手。

田蚡见了他非常热情，拽着曹时一阵的嘘寒问暖，丝毫不把自己当作外人，即便作为一个长辈也能放下架子说出漂亮话，三言两语就把平阳侯府夸的天下第一，专门挑拣曹时最得意的事拿出来说，即便是不爱拍马逢迎的人听了也会眉开眼笑。

见过同僚，曹时就去见了郎卫选出自己的属官，年轻的年老的排成十几排向他行礼，最前面几排的郎官衣着光鲜气质不俗，明眼人都晓得他们家世了得身份不凡，年老或者出身较低的郎官被挤到边角里，带着一脸的苦涩和懊恼垂下头。

名录有长长的几百个名字，排在最前面的几个列侯家的庶子从孙被他直接跳过，选这些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大爷没多大用出，除此之外还有些诸侯王家的远房亲戚，窦家王家的偏房远支之类的废柴也被扫过。

除去这帮人，排在最前面的一个人名叫孔安国，后面标注着孔家嫡传的字样。

“好家伙，连孔家人都在名录上，这些豪强胆子不小啊。”曹时暗暗皱眉。

依照汉制天子至高无上，诸侯王位居其次，列侯再次之，从关内侯以降二十级军功爵依次排开，几乎扎堆集中在关中及三河腹地，关东六国里分散的军功爵非常少，比如孔家嫡脉就不属于军功爵，只有一个用钱砸出来的五大夫爵位，这也只不过是民爵的极限，在往上砸钱也升不上去。

没有高爵位就等于缺乏出身，想进入严密的军功爵制度体系为官是非常困难的一件事，没有军功爵的身份就连买耕地合法占田都不行，因而向来清高自矜的孔家也要放下身段，多管齐下争取到靠近天子的郎官身份，如果孔家做上二千石的高官，说不定可以多占几千顷良田。

这就是地道的豪强，而且是豪强里身份特殊，实力强劲的老牌豪强。

曹时忽然叫道：“谁是张骞，站出来！”

队列里走出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浓眉大眼长的挺精神，兴冲冲的一

拱手：“卑下就是张骞。”

“中郎张骞，精通匈奴语、百越蛮语，记录里说你八面玲珑能说会道，”

“正是。”张骞忽然喊了几嗓子，听起来并非汉地语言，速度又急又快颤音非常多，几个见识广的人失声叫道：“匈奴语！”

张骞会匈奴语的事情无关紧要，请考据党不要太纠结，主要是为了凸显他的语言天赋，求收藏，求推荐，请用手中的推荐票砸死乌梅吧！

第40章战城北

雁门郡治善无县，烈日高照气温却比半个月前降低一截，来自漠北寒冷的西北风渐渐压过温暖的气旋，这是天气转寒的开始也是一年中草原最后的狂欢节，秋天到了。

左贤王帐下二十八个部落从右北平，渔阳，上谷，代，雁门，云中等多出关口发动入侵掠夺，旨在入秋时从汉地掠走足够的人口粮食等物资，已备挨过接下来几个月的严寒。

每个部落出兵在二三百到五六百人之间，分部在几个郡里的匈奴入侵者加起来也就一万二三千上下，几乎每年都有类似的小部落入侵，左贤王对此听之任之。

中元五年汉使曾去匈奴斥责匈奴人背信弃义，左贤王竟然恬不知耻地说，大漠苦寒小部落生存困难，如不去汉地打柴亦难熬过大漠的苦寒季节，一副蛮横无赖的强盗嘴脸让汉使愤怒而又无可奈何。

善无县太守府外聚集着一千几百号人马，他们装备着乱七八糟的武器，放眼望去无一人着甲，旗帜不一欢呼声也是乱哄哄的。

太守郅都就站在府外最最后动员：“匈奴人就是贪得无厌的大漠狼！他们贪婪狠毒，无时无刻不惦记着汉地的大好河山，我等汉民日复一日躬耕阡陌辛劳半载，岂能容这些大漠狼抢走辛苦得来的粮食，我们必须反击！击溃凶狠贪婪的大漠狼，保护我汉家江山永固！”

“赶走匈奴人，保护家园！”

“杀光胡狗，为父报仇！”

“俺要匈奴人的脑袋，谁也别跟俺抢！”

陈掌兴奋的挥舞着弯刀呐喊，他也不知道自己胡乱叫嚷着些什么，想到马上要上阵杀匈奴人，他感觉胸口就像一团火在燃烧，不喊几嗓子心里不痛快。

县城外，一骑传令兵策马疾驰而来：“一个时辰钱，匈奴人越过口子，直奔本县而来，打着四面旗号，至少有一千五百人。”

“四个部落，一千八百人。”召孟握紧刀把，对商队的儿郎吩咐道：“一会儿出击，跟着我到城外十里的树林埋伏，没有我的命令不可擅自行动。”

没过多久太守郅都发号施令，以天子赐予的虎符号令一千五百名郡国兵向北进发迎击匈奴人，雁门郡内的自发乡党与商队的杂牌军随行，战后统计可凭首级到太守府交割钱粮，郅都则亲率五百郡国兵在善无守住后方，提防匈奴人分兵袭扰劫掠郡内各县，尤其马邑最为紧要，除了郡治善无之外，就属马邑重要性非同寻常，马邑却被劫掠他的脑袋就要搬家。

军队出征，郡国兵由都尉统率，材官蹶张为主的一千五百地面部队，商队杂牌军则是以车骑为主的高速机动部队，但是两边并非一伙人，雁门都尉根本不甩那群乱糟糟的人，带着郡国兵直奔北门而去。

商队的杂牌军虽然是堆乌合之众，但是他们的性质却属于雇佣军，想捞钱就得用命去拼，虽然没有军纪战术却有血气之勇，还有大漠上横行无阻炼就的杀戮技巧。

马队分散成几十股从东西两座城门涌出，召孟带着人马走在队伍的最前面，一路飞奔疾驰渐渐把后面队伍甩开，赶在所有人发现之前钻进预定的树林里。

看着太阳才日上三竿，召孟就下令所有骑士下马，给战马解开缰绳吃东西休息，这个树林是召孟很早以前就知道的秘密藏匿点，面积不大位置不显眼而且密集灌木丛生可以遮掩声音和身影。

又过没多久，商队的大批人马陆续经过树林，他们并没有注意到道路旁的一片密林，像这样的树林在雁门郡内至少有数千处，从此处往北就有几个更大的树林可以藏身，马队果然一刻不停的掠过。

“召叔，我们还要等多久？马儿卸下束缚一会儿就会打盹休憩，一两个时辰内就不能出击了。”

“陈家小子休要担忧，这种阵仗头领经历的多了，你就放下心思好好休息吧。”

召孟取出狐皮在雪亮的钢刀上反复擦拭着，认真的劲头仿佛在呵护心爱的事物一般，放眼左右商队里的老人不是披着羊皮打盹，就是在吃干粮，他们精神放松丝毫没有新人们的紧张情绪。

“我带你们出来，不是去立功受赏，更不是让你们去送死，现在随着马队去前线的人里有一半不能活着回来，所以我才把你们带到这里安歇。”

陈掌顿时急了：“召叔不可呀！我们出来前受到太守的嘱托，如果做一个逃兵会被人们耻笑的。”

卫步广正喝着水，一下笑喷出来：“耻笑？我们是兵吗？汉军刑罚严酷，

失期当斩，逃兵当斩，我们又不是兵，逃什么兵？耻什么笑？”

“陈家小子，你还以为那群马队是去冲匈奴人吗？我敢说给他们十个胆子也不敢正面对抗匈奴人，他们和咱们一样找个树林躲起来，趁着汉军和匈奴人打的激烈再伺机对匈奴人咬一口。”

“少年人还是太年轻！历练不足就要多看多听多想，我们这些老行伍能把你们这群娃娃兵带到绝路上走吗？好好休息莫要多想。”

新手们压下心中的紧张心绪，有一口没一口的吃着干粮，隔着树林只能听到官道上不时路过的马蹄声，乍听起来仿佛来往的商队在押送货物，紧张感随着时间一点点消失，等待久了新人们也熬不住打起瞌睡。

“快醒醒！该我们行动了。”

“不要睡了，赶快起来给坐骑上马嚼子，数好各自的兵器给养莫要少了，给你们一百息时间！”

陈掌条件反射的跳起来，披在身上的羊皮袄落在地上，胡乱搓搓脸捡起装备拍打战马做热身准备，类似的备战训练近半个月做了几十次，即使新手也已经驾轻就熟，善无县北的几条土路通道溜过好几次，野营训练时还在附近的开阔地扎过营盘。

不过八十息，马队里所有人精神抖擞的坐在战马上整装待发，召孟策马呼哨着冲出树林，百十余骑鱼贯而出直奔官道往北而去，沿着官道向北缓缓奔跑十余里地，听到北边隐约可听见汉军的战鼓擂动杀声震天。

翻过山丘向下眺望，只见匈奴骑兵从西北方向拥塞过来，围着汉军的大阵远远的兜起圈子，匈奴骑兵以骑射兜圈子射杀汉军士卒，而汉军的蹶张射吏也以威力更强的步弓还击，双方你来我往打的有声有色。

另外一个战场在匈奴人的两侧爆发，商队的雇佣军率领骑兵不断骚扰匈奴人，碰到大股匈奴人折身就逃，不幸逃不掉的也抽出兵器冲过去短兵衔接，雇佣军人数不少奈何缺乏指挥，纯粹是各自为战的瞎打，对匈奴人的牵制力也不大。

看到战事胶着，卫步广迟疑道：“要不要再等一等？我看汉军和商队都在留力气，大概是不想在今天分出胜负了。”

召孟摇摇头：“战马慢跑十余里正是马力最佳的时刻，再歇一会儿战马的兴奋尽头过去就不好说了，兄弟们跟着我并肩冲下去，目标就是那面最大旗帜下的人，杀了他我们有太守的重赏！”

众人大喝一声顺着山坡往下冲，奔驰的战马踏地声隆隆作响，很快引起匈奴人的注意力，一对七八十人组成的匈奴骑兵队迎上来，距离五十步时突然传来一声大喝，所有匈奴人变换方向朝着马队的两翼迂回，同时撒开缰绳弯弓扣箭。

这一系列动作行云流水，就仿佛锤炼过千百遍的技巧，在奔驰的骏马上两条腿悬空夹紧马腹，手握弯弓并没有随着坐骑起伏而晃动，显示出出类拔萃的控马技巧。

第41章雁门反击战

商队的骑兵也有同样水准的骑士，但是整体水平仍在匈奴骑兵之下，与匈奴骑兵比骑射有点班门弄斧，召孟很果断的命令道：“所有人左右分开，抽出弯刀伏在马背上迎上去，用你们的战刀砍下匈奴人的脑袋！”

马队陡然分成两队分散开，分兵技巧仿若复刻匈奴百骑长的号令，那百骑长看到召孟冲他杀来咧嘴大笑一声，扣住弓弦的手猛然撒开呼啸的箭矢如飞蝗般射出去。

不断有商队的骑士被射中落马，陈掌埋在马身上不敢抬头，手中的钢刀攥的紧紧的心里反复默念杀人技巧：“出刀要稳，瞄准躯干，手腕带劲，一刀而下！”

嗤！

弯刀擦着匈奴骑兵的驱赶急速掠过，面目狰狞散发着噬血渴望的匈奴骑兵一声不吭的栽下马，整个人就像漏水的水囊似的流出一摊污血，一时间战场上血腥气冲天而起。

“杀！”

召孟挥舞着钢刀如虎入羊群，手腕旋转舞动着刀花在身侧左右劈砍，中刀者当场被砍翻落马无一幸免，甫一交锋只占到些许先机的匈奴骑兵竟呈现败相。

那百骑长也急红了眼，弯弓疾射三箭全被召孟躲过去，他已经知道自己遇见真正的强敌，以百骑长的射术能连躲四箭安然无恙者，在匈奴至少也是千骑长级的大人物，遇到强敌更激起了他的狠劲。

百骑长忽然大喊一声双腿夹住马腹俯身以刀背拍打战马，坐骑吃痛之下发足狂奔，借着马匹的冲击力抽出铁刀，几乎在瞬间将刀势马势发挥到极限。

人马交错之间，铁刀撞在钢刀上四分五裂的崩开，百骑长带着不可思议的目光重重的摔下马，论起马术操控匈奴百骑长不下于召孟，奈何两人身高臂力差距太大，召孟手持钢刀全力一击无可阻挡，硬而易碎的生铁刀断成几截，带走百骑长的性命。

“好刀！”召孟举起钢刀对着太阳一照，双刀交击之处留下小小的崩口，这点伤痕还不足以影响杀戮效率，商队里士气大振策马扬刀冲杀过去。

匈奴骑兵见到主将身死不退反进，像发疯了一样举弓施射，稍不留神就有七八条性命死在箭雨之下，商队的骑士们正愁着抓不住泥鳅似的匈奴骑兵，乐的抽出弯刀正面迎上去一通砍杀。

一轮人马交错，匈奴骑兵被劈倒十几个人，这一轮损失几乎赶得上前面所有伤亡，面对如此战果匈奴人十分惊愕，他们做梦也没有料到这群汉人骑兵如此扎人，百发百中骑射被躲过大半，铁刀铁剑与对面的白铁碰撞下占据明显上风。

陈掌心里恨极了匈奴人，就在刚才他左肩中了一箭差点摔落下马，依照战阵规矩挥刀斩断箭杆，攥紧钢刀朝着匈奴人冲过去，身边同来的新手不是被射杀就是已经掉队，只有他一个人还在坚持着。

卫步广跟在陈掌的侧后方保护他，他的躲箭技巧远不是陈掌所能比拟的，箭术了得竟可以策马弯弓以骑射对之，手中的箭矢一支接一支射出去，只可惜比起射术更狡猾的匈奴骑兵也很擅长躲箭，一壶五十支箭射出大半，连射死带射伤的只有四个人。

激烈的战斗只持续了片刻，这大半队匈奴骑兵抛下五十多具尸体仓惶逃离，商队的损失着实不轻，二十八条活生生的性命陨落于此，另外有四十多号人在战斗中受伤，全员有三分之一暂时丧失战斗力。

而那面大旗下的匈奴首领也注意到这边的变化，立刻从护卫军里抽调一百名精锐骑兵冲杀过来，卫步广呼哨一声发出警讯，匈奴人的几等兵种有严格划分，充当近卫的精锐骑兵无论是装备武器还是战斗力都有大幅提高，这只百人队足以轻松消灭整只商队。

“撤退！不要硬拼，我们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召孟拉住马缰呼喝着伤员上马撤退。

就在此时汉军的擂鼓声陡然激烈，材官们大喝一声持矛突击，护在两翼的少量车骑随军而动，千五劲旅大喝一声发起冲锋，纠缠在两翼的商队也发起进攻，那面大旗下的匈奴首领怒气冲冲的挥手示意，喝止精锐骑兵下令左右收拢阵形缓缓后退，情势瞬间逆转。

“匈奴人要逃跑！”

擂鼓声更加激烈了，那面大旗下缓缓后退的匈奴人立刻调转马头狂奔，另外三个部落的旗帜也随之一转奔着北方逃窜，召孟下令受伤者留在原地看管战利品，带着余下的骑手尾随匈奴大军追杀。

陈掌肩部受伤却拒绝留下来，提着弯刀还没走几步就被卫步广放倒，几个轻伤的老人扶着他躺下，感叹道：“陈家小子是好样的，第一次上阵没有晕

血也没有胆怯，当初我第一次杀人时还捧着剑愣了好久，要不是头领一巴掌把我抽醒，我这条命就搭在那场厮杀里了。”

“我也留下来吧，免得不开眼的家伙来抢咱们的首级。”卫步广抱着战弓翻身上马向着迎过来的商队喝骂几声，几个打算靠过来的骑手认清卫步广立刻缩回去，似乎是怕急了他手里的弓矢。

追兵直到傍晚最后一抹余晖消失在地平线上才回转，召孟带着骑士们欢天喜地的走回来，有些人的马鞍前挂着匈奴人的首级，还有的人背后牵着或者是健康或是受伤的战马，这是商队上下最高兴的时刻，死了这么多人总算掠夺回了本钱。

回到善无城下已经是夜半时分，太守郅都把商队的首领叫去开庆功酒宴，没有受伤的骑士带着战利品喜滋滋的休息去了，没有多少人为死去的伙伴感到哀伤，常在边地行走的人早已见惯了生死，用边地的一句俗语来形容，多愁善感的人时间久了也会变成铁石心肠。

陈掌还不够铁石心肠，他和受伤的伙伴转到临时治伤的地方，痛苦的哀号声在耳边响起，半夜里蚊虫乱飞落在充满血污的伤员身上也没有人管，受重伤的人在不断的死去，远处有几堆篝火在焚烧死去人的尸体。

眼前的一切落在他眼里，陈掌觉得自己马上就要死掉了，肩膀上的痛楚仿佛比刚才更厉害了，他的大脑开始逐渐昏沉起来，这一切都在告诉他很快就要离开人士，他在心中默默的等待着死亡的那一刻到来。

等了很久，一名小姑娘提着木头箱子走过来为他问诊，陈掌忽然抓住小姑娘的胳膊问道：“我是不是快要死了，我的脑袋好沉重，我听说人死前也会有这样的感觉，如果我死了请告诉我的大父，我陈掌是死在杀匈奴人的战斗中，我不是懦夫，我砍了两个匈奴人的脑袋。”

看着陈掌带着不甘缓缓的双眸闭上双眼，小姑娘噗哧一声笑出声来：“你身体好的很，只是留了点血头发晕是很正常的，待会儿我母亲来为你取出箭头，抹上蜂蜜缠上纱布，用不了一个月你就可以继续骑马射箭了。”

“啊？我不会死掉吗？原来我不会死，泰一神保佑，君侯保佑，如果我这次能回去一定去泰一庙里供上三牲。”陈掌高兴极了，要不是肩膀还很痛，他一定会跳起来手舞足蹈。

小姑娘觉得这个人挺有意思的人，忙碌大半天这会儿也不想动弹，就坐在他身旁陪着他闲聊起刚刚结束的战争，小姑娘听着陈掌讲述惊险的故事入谜，时而痛恨匈奴人的野蛮残暴，时而为汉人骑士的勇猛喝彩助威，就连一旁等待救治的伤员也被他吸引住。

几个商队里的伤员顿时取笑道：“陈家小子怎地就变成商队最勇猛的骑士，让头领听到指不定要狠狠训你一顿。”

见到陈掌急的面红耳赤，几个人嘿嘿一笑：“噢！我到是怎么回事，原来是陈家小子喜欢上女娃子了。”

小姑娘也被说的满脸通红，拎起小箱子一溜烟的跑掉了，陈掌气哼哼的说道：“这下可好，姑娘家被你们给吓跑了，如之奈何？”

直到下半夜接近天明才排到医治陈掌，看到疲惫不堪的医工们打起精神为伤者医治，原本心里的火气也消散殆尽，大家出来混日子都不容易，没必要互相为难彼此，在太守府临时搭建的木棚里一直睡到下午才醒来，又一次遇到那个天真可爱的小姑娘，陈掌费尽口舌才把她哄过来闲聊。

这次他带着目的悄悄套出小姑娘的身世，才知道这个小姑娘年纪并不小，今年十四岁已经是个大姑娘，她的名字叫王蕤，父亲王禹本是齐国医官，在赵地医治瘟疫时不幸染病而死，她就随着母亲淳于缇萦离开赵地一边治病赚路费，一边寻找在世的亲人。

“诶，说起来我们侯府里也有一位女医淳于夫人，据府里收擅长医治什么妇人病，她夫婿冯医工是个和善的老好人，还把我们君侯的重疾给治好了。”

王蕤眨眨眼满脸惊疑：“哪个淳于夫人？名字叫什么？她是哪里人？”

“人家的名号我怎好去问，寻常见面只称淳于夫人，不过我听冯医工称她为三娘，他家还有个小儿子叫冯它，整天闷声不吭端的不讨喜。”

王蕤一听当场就急的站起来，提着裙角迈起小碎步一溜烟似的走出去，陈掌唤之不及懊悔的直拍脑袋。

邻座的伤员笑骂道：“好你个陈家小子，三两句话就把小女子给哄跑了，若得罪淳于医官你可要有罪受。”

“我怎知道哪里得罪他，女子的脾气变化莫测，实在难办啊。”正当陈掌一筹莫展的时候，王蕤带着淳于医工急匆匆的赶过来。

淳于缇萦已年近四旬，走进棚中急切地问道：“陈家小郎君，你可知道我姊姊人在何处？”

第42章重归于好

长安城外着名的靶场，几十位勋贵青年手持角弓习练箭术，再过半个多月就是十月新年，依照礼制天子要举行大射之礼，列侯也要依次表演射术，此时若不去临阵磨枪，待射礼上出了大丑可就不妙了。

一箭上靶，缯隰放下弓矢一脸的跃跃欲试："听说匈奴人野蛮凶悍杀人如麻，天子常常为匈奴人袭扰而烦恼，看起来有点言过其实了啊。"

"你可不要小看匈奴人的本领，边军十几万车骑材官守住边疆，边关将士用命十几年来也就这场战役斩获最多，即使打出这样的战果那也是一比一的战损。"曹时把朝廷受到的战报递了过去，上面一笔一划写的清楚。

曹时在府中另外收到一份召孟写来的详细战报，雁门伏击战以汉军击溃匈奴骑兵为结束，汉军兵丁一路追击到杀胡口才原路折返，商队共斩下五十八颗匈奴首级，收获状态良好的战马二十八匹，伤马二十四匹，商队也付出了三十三人死亡，其中有三个没有回到善无县死去，另外两人则是医治无效而死，受伤的人有五十多号，真可谓元气大伤。

收获不小损失也很惊人，一场战斗抵得过商队两年的伤亡，毕竟不是汉军职业的车骑，没有阵法也没习练过战阵合击之术，全凭个人血勇和精湛的技巧杀出来，如果不是汉军及时的抓住机会发动反击，很难说能否逃得出匈奴精锐骑兵的追杀。

损失让人心痛，战果也非常惊人，首次参战的陈掌侥幸活下来，让人意外的是他还砍下两个匈奴人的脑袋，就连精擅箭术的卫步广也才射杀三人还有一个负伤逃走，两相对比再看这份成绩就显得非常惊人，即便放在老行伍里也是非常出色的战绩。

他从没想过要他们从太守府得来的赏赐，风里来雨里去为侯府打拼十几年人汉子，用命填出来的赏赐花红怎好去夺走，不但不能去拿反而自掏腰包再给一份，郡太守按照规矩用人头换赏钱，他给商队里每个有功者每人五百钱，羊二只的赏赐，不幸死去者给双份赏赐以做抚恤，一共花费不到十万钱换来侯府上下感恩戴德。

"斩首五百级，自损四百六十人，我说这损失很大。"缯隰挠挠头一脸的不可思议。

曹时弯弓扣弦随意的施射："斩首数目上有出入，雁门都尉带着郡国骑兵到大漠里杀了些匈奴牧民充数，否则这斩首不见得有战损多。"

陈何瞄了好半天，箭矢依然落下靶子，不知道飞到何处去了，抹把脸不

甘心地说道：“歼敌八百自损一千？得不偿失，不如不打。”

“打是要打，不打匈奴人的气焰更加嚣张，要打痛匈奴人让其缩回爪牙，张扬我汉家的勇武精神。”灌强举弓而立面色严峻，他的箭靶上只有寥寥五六支箭挂着，又瞟向陈何的箭靶嘲讽道：“子世的箭术还是没有长进，每年大射之礼有你垫底，我都会很安心。”

陈何得意的骂了句：“呸！今年且让你得意罢了，子寿已经答应为我制作新式步弓，来年春夏的射礼上定闪瞎你的狗眼。”

“好你个竖子，你才生的一对狗眼。”灌强眼珠子一转，笑嘻嘻地问道：“子寿又有新的器物要诞生？有什么新器物一定不要忘记为兄那一份啊！多少钱财都是小事。”

曹时丢下硬弓盘腿最下，一脸的心灰意懒：“还没想好，章武侯死咬着渭河边上那块地寸步不让，我府里也闹着矛盾日子不顺遂啊！”

“从兄，听说你和公主吵架了？”夏侯颇鬼鬼祟祟的凑过来被灌强给揍回去，他的年纪比陈何、灌强小了七八岁，心里很畏惧两位长安城里的土霸王。

陈何充满同情地望着曹时：“我听说阳信公主在宫中不巧撞上馆陶长公主被狠狠的奚落，于是负气回府就和你吵起来了，我说你这夫婿当的也太窝囊了吧？要我的夫人是这样的公主，我早就把她绑起来收拾几顿了。”

一旁的青年冷哼道：“陈子世，不要在这儿挑拨离间人家夫妻关系，你家太公（陈平）用离间计破西楚霸王，你把这本事用在平阳侯身上很不地道！”

被喷了一脸唾沫星子，陈何当时就出离的愤怒起来：“好你个周左车，你家太公（周昌）以忠直闻名于世，怎么生出你这么个尖酸刻薄，爱逞口舌之快的竖子！”

“呸！我什么时候对人尖酸刻薄过，到是你经常流连栅栏，勾搭良家女子，怎么看都不像是个好人！”

陈何越被揭穿老底，顿时恼羞成怒道：“你这竖子，可敢与我一决胜负？”

“你当我怕你啊？咱们就比比箭术的高低！”周左车得意洋洋的指着自己的箭靶上面插着十几支箭矢，果然比陈何的箭靶要好看数倍。

“君子报仇十年未晚，咱们走着瞧！”

表面上列侯们是群闲的蛋疼的家伙，暗地里却几次通过属官与平阳侯府密谈，陈何、灌强、周左车这三个人就偷偷联络他，希望几家联手垄断雁门马邑的战马交易，原本这里是赵王和齐王做的生意，吴楚七国之乱两个诸侯王被杀之后，就被京师里的豪商们瓜分了生意，列侯反应稍慢跟进的晚了些，只有平阳侯府去的最早算个老资历，所以他们三个就谋划着吃下这笔买卖。

曹时对此到没有什么意见，只是考虑到马邑人多口杂各种势力掺进来，某个不知名的商队难保背后有个大靠山，几家列侯就想联合清盘有点太贪心了，觉得匈奴的粮食换战马生意不太方便垄断。

回到后院时已是傍晚时分，曹时习惯性的回到书房看到卫君孺正咬着嘴唇发呆，笑着说道："今天书房打扫的很干净，还有我喜欢的熏香，咦？这菓子不似爱做的那几样，又从庖厨妇人那儿学来的新工艺？"

"君侯，这是公主殿下亲自为您做的，今天公主来到书房为君侯打扫寝卧，妾见到公主脸色不好像是生了病，眼圈红红的哭过不少次。"

曹时叹了口气，这是阳信公主第三次向他服软，她没有想到半个多月前那一场大吵竟然成为婚姻危机的导火索，起因是宫里的一场不大不小的冲突。

前些日子阳信公主去宫里，很不巧正好撞上馆陶长公主，姑姑和侄女在宫中偶遇按礼要互相见礼的，可万万没料到馆陶长公主当场发飙，话里话外讽刺阳信公主御夫无能，放纵平阳侯胡作非为伤了他的天子女婿陈蟜，口口声声表示阳信公主管不好夫婿，她也不介意向太后提出两人和离了事。

甚至拉下脸来说她的大儿子陈季须死了妻子，可以和阳信公主般配。

说的话很难听，就像个儿子被打，撒泼发疯的老婆娘，连自己侄女的脸面都不管了，泼妇骂街的手段不要钱的砸在阳信公主头上，试想才十五岁的年轻公主哪里是近50岁的馆陶长公主的对手，当时就把阳信公主给气哭的走了。

刘嫖豁出脸皮骂街的手段十分罕见，更阴损的是当时发生在宫中的回廊里，两位公主半道遇上临时发生的冲突，连个宫中禁卫或侍女的目击者都找不到，阳信公主只能生吃个闷亏。

阳信公主负气回家哭的是稀里哗啦的，曹时听着听着就忍不住火气暴涨，夫妻俩各执一词吵的不可开交，一气之下就搬到书房里独自居住，这几天夫妻连面都不见，到现在夫妻俩冷静下来寻找重归于好的机会。

曹时知道这不能怪自己老婆，要怪得怪那个可恶的馆陶长公主，仗着长

辈又兼之长公主之尊，为老不尊以大欺小作践自己亲侄女的名誉，他恨不得扒了这老娘们的皮。

他早就在心里暗暗发誓要给陈家人，尤其要给馆陶长公主一个好看的，转过头看见卫君孺紧张的模样，吩咐道：“收拾东西跟我回家。”

新书期好悲剧，乌梅急求收藏！顺便投几票给个推荐吧！

第43章好男儿求封王

曹时端起菓子也不理惊愕的卫君孺，沿着小径走回那个给他留下无数美好回忆的地方，那几是家的感觉。

其实这十几天不愿相见心里早已想到要死，此时脚步不自觉的更快几分。

一阵风吹过，把正在打瞌睡的小侍女给吹醒，看清走过去的身影，小侍女用尽全身力气大喊道：“是君侯，君侯回来了！”

阳信公主拎起裙角急匆匆的走出房间，迎面看见那魂牵梦绕的身影，年轻的小妇人微微一愣霎那间眼泪夺眶而出：“君子是你吗？君子终于肯回来与妾相见了吗？”

曹时快步走上前轻轻搂住她的柳腰，察觉到她的身体下意识的往回一缩，像只受惊的小兔子似的，带着无限怜爱的目光望过去，轻吻脸颊舔舐掉她流下的两行清泪。

怀中的小姑娘才刚刚变成妇人，长发挽成他最喜欢的垂云髻，脸上略施粉黛娇弱不堪，让他看着又心疼又爱怜。

“让细君受苦了。”

“君侯能原谅妾太恣意，妾就满足了。”阳信公主忍不住泪水涟涟，原本她不会这么脆弱不堪，只是没想到自己的姑姑刘嫖会拉下脸恶毒的辱骂她，丝毫不顾及亲情和皇家体面，对于从小到大顺风顺水的小公主，不亚于信心的严重摧残，回到家里忍不住和夫婿吵一架把丈夫气走，这几天后悔的死去活来的，才把自己折腾成这样。

曹时咬牙切齿的说道：“刘嫖那个死婆娘竟敢欺负你，她也不看看自己是什么货色！你放心我会替你报仇，我会让她家破人亡的！。”

阳信公主抬起素手按在他的唇上，摇头说道：“姑姑说话难听，妾是晚辈也不敢和姑姑争辩，妾更不想让君侯感到为难，更何况妾身为曹家妇，生与君子同衾，死与君子同穴，岂能因为自己受气就伤了君子心，这不是夫妇人伦之道，所以妾错了。”

看着阳信公主瘦了一圈的病弱模样，又如此贤惠的摆出一心一意做他好夫人，曹时心里百感交集：“婠儿是我的好夫人，我们将来要白首偕老不相离，怎容得那可恶的刘嫖来指手画脚，陈家和窦家你们等着，咱们来日方长走着瞧！”

眼看着这对良人重归归于好，卫君孺悄悄松了一口气，瞟见夏玉曼联羡慕的望着两道身影消失在帷幕里，嘴角泛起淡淡的微笑：“夏玉姐姐，我比你领先一步了。”

未央宫大殿内，群臣正身坐直，面无表情犹如雕像。

“胡闹！”

未央宫里天子愤怒地低喝声传来：“告诉平阳侯曹时，朕不准他离京返回封地，就给朕老老实实的呆在京师不要想去任何地方。”

丞相卫绾如泥胎木塑，御史大夫直不疑面无表情，侍中与侍御史俯首帖耳不发一言，熟悉天子脾性的人仍在耐心等待下一步具体安排。

天子气头过去，心里很清楚女儿女婿生气的缘由所在，馆陶长公主背地里狠狠黑了阳信公主一把，使用的是**中非常普遍的手法，当初高皇帝病逝不久，吕后就用类似手段讽刺过戚夫人许多次，几次让戚夫人精神失常才抓住机会办她个不敬罪，罚到永巷里舂米赎罪，才有了著名的《舂米歌》。

“那是朕的皇姐，朕能怎么办？”

馆陶长公主是窦太后最疼爱的女儿，她要欺负天子的女儿还不是轻而易举，即便天子也不能为这点事情与馆陶长公主撕破脸，冷静下来又沉吟道：“卫绾你来说，这造纸术到底怎么样？真的有京师中传闻的那样重要？”

卫绾稽首道：“臣听闻三代以前，上古先民结绳记事，有贤人仓颉造字，诸夏兴盛至今已有两千余载，自汉兴以来开疆扩土人丁繁衍，先秦故简之用已经不堪驱使，官吏们每个月积累的简牍足有几尺高，即使日夜忙碌也无法将所有政务处理完，造纸术出则大不相同，一纸可书千言，一卷可藏百篇，往来交互其便利百倍于前，臣以为造纸术百利而无一害。”

政务上的优势被丞相剖析的一清二楚，天子熟读史书知道秦始皇勤政的典故，每天阅读数百斤简牍，他也曾经尝试过很快就放弃了。

“直不疑你接着说。”

“臣以为陛下掌教化，导万民以向善，须得有造纸术相辅相成，朝廷政令一纸传天下，万民可知天子仁德而不至被奸佞遮蔽，留书于后世歌颂汉家仁孝之道，传承上古三代的遗风，”

天子不太满意，左右打量见侍中们唯恐被点名相询的模样就很生气，无意中瞟见一道不起眼的身影就点道：“赵禹，你且说说还有什么好处。”

赵禹板着脸认真地行下大礼，说道：“据臣所的先贤以文载道教化世人，造纸术兴则万民亦兴，待造纸术传遍天下，不出二十年关中万民可识字，五十年内天下都能诵读黄老申韩的著作，识字者至礼义廉耻忠孝之道，天下仁义之士会越来越多，汉家江山永固指日可待。”

天子闻之龙颜大悦，他最喜欢听江山永固之类的奉承话，尤其从耿直顽固的赵禹嘴巴里说出来就特别有意义：“说的好！造纸术竟然如此之好，朕当初应该封平阳侯为二千石的高官。”

“不妥！平阳侯年幼，不可骤然提拔。”

“陛下当为太子着想一下。”

天子点点头，当初没有过高提拔他也是这个原因，这么年轻的功臣还是留给太子施恩比较合适。

就在这时，听到内侍从长乐宫传来的消息，惊怒道：“太后要诛郅都？”

阳信公主从宫中回来，一路上带着愉快的笑容满心欢喜，回到府中便急忙把好消息告诉夫婿：“父皇听闻君子要回河东果然不同意，殿中问计于三公不得，唯有侍御史赵禹应答自如，天子亲口说要封二千石，被丞相与御史大夫以君子年幼为由挡下来。”

“有劳细君了，累了一天赶快去梳洗一下，我特意为细君准备几道别致的菜肴，再过一时半刻就要好了。”

“君子待妾真好。”阳信公主高兴的哼着上邪的曲子去浴房里沐浴。

曹时趁此机会快步走出后院，叫来孙起仔细问道：“那纸条送过去，周复怎么说？有没有说过不打算用？”

“没有，他到是非常高兴，当着在下的面前向泰一身发毒誓，绝不会泄露有关君侯一丝一毫的讯息。”

“原来是这样啊！我还以为他会拒绝掉。”曹时心里既失望又松了口气。

就在几天前，曹时与阳信公主冷战的时候，周复的使者找上门来请求帮助，当时他正在气头上也没多想就帮他写了一首童谣，现在想起来那首童谣简直是败笔中的败笔，一旦消息走漏出去他必死无疑，谋反大罪说不定还要遗臭万年，想到恐怖的后果只觉得一身冷汗涔涔，心里警告自己不可以作死与皇帝做对，那样绝对不会有好下场。

窦太后要杀郅都的消息并不新鲜，几年前郅都就差点被杀，郅都却坚强的活下来，而且在雁门郡干的有声有色的，丝毫不像分分钟要死的人。

新鲜的是郅都真的要被杀了，人已经被关押在廷尉大牢里等候问斩。

怪就怪郅都不懂得低调，在边关搞出个杀匈奴人的大捷，结果连居住在深宫之中的窦太后也知道他还活着，顺势借着召回郅都回京的当口，下懿旨捉拿郅都入廷尉府大狱厚斩。

天子拦之不及，只好去长乐宫向窦太后求情，天子夸奖郅都是位忠于汉家的好臣子，这一番夸奖反而弄巧成拙激怒了窦太后。

每次想起长孙刘荣之死，窦太后都会非常愤怒，怒斥道：“难道临江王（刘荣）就不是陛下的忠臣吗？”

天子被问的哑口无言，废太子刘荣被以一个非常滑稽的理由关起来治罪，刘荣自知难逃一死就在中尉府中自杀，抓他审他的恰掐是当时为中尉的苍鹰郅都。

外家之臣离间父子，害死皇族等同于大逆无道之罪，在窦太后眼里郅都就是天子豢养的狗，这条狗凶猛到只认天子不认皇亲国戚，这些年状告郅都不法行为的贵胄不知凡几，窦太后早就有心杀郅都以立威，警告天子不要做的太过分。

郅都被以最快速度押解到京师，不到三日就在东市的刑场问斩，让无数人闻声丧胆的酷吏苍鹰，就这样轻而易举的被窦太后碾死在屠刀之下。

天子乔装打扮成普通列侯，怀着满腔遗憾目睹郅都在屠刀下身首分离，想当初他用类似的手段抛弃晁错，那位忠于自己的干臣在毫不知情之下被骗到东市处斩，死的时候还穿着上朝的官服。

在返回宫中的路上，天子心里的郁结难解，挑开布帘眺望街道上的行人，一群稚龄幼子在闹市之间手牵着手诵读着朗朗上口的歌谣：“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汉太祖，杀白马，封诸王，立列侯，卫天子，保江山，灭诸吕，扶真帝，圣人主，用贾谊，囚功臣，驱列侯，平吴楚，功不赏，条侯谏，死大狱，天家命，不可违，诸侯惧，将士怨，太祖誓，今已废，好男儿，求封王！”

“平吴楚，功不赏，条侯谏，死大狱！”

天子脸色连变，一会儿怒发冲冠一会儿青黑如铁，忽然鼻子里汩汩流出鲜血，捂住鼻子嘴里发甜张口喷出一道血箭，在内侍惊恐的注视下缓缓倒下。

看书的朋友请点击一下收藏，谢谢！

第44章韩嫣与王臧

这一年的冬十月新年，按照传统应称之为后元二年，长安未央宫陷入所未有的混乱，内侍们脚步不停的穿过廊下，两侧的郎卫神情紧张，预示着未央宫里并不太平。

站在未央宫步道上，眺望远处巍峨雄壮的宫殿，富有浓烈时代气息的汉代建筑群恢弘壮阔，置身于此地仿佛能看到六十年前，太祖高皇帝气吞四海的磅礴胸怀，只有这样的天纵英才能做出波澜壮丽的大风歌。

“天子要晏驾？”曹时的目光瞥过宫中禁卫面无表情，其实他的心里不太相信，天子身体虽然不太好，但也不是说死就死的。

那段口口相传的童谣毫无疑问出自他的手笔，只是他没料到竟然让春秋鼎盛的天子气的吐血昏倒，得知宫中的变故可把他吓的不轻。

当初只想着报复馆陶长公主和天子，还制作了几步计划准备整垮陈家，可是这第一步刚拿出来就把天子给气吐血，他心里一慌也没心思继续整陈家人了。

天子呕血一升昏迷不醒，满朝公卿急的团团转却束手无策，宫廷里的侍医全体出动得出的结论也不太乐观，至于抓还是不抓动摇的传播者的问题上，朝中公卿依然争执不休。

丞相卫绾，御史大夫直不疑是天子一手提拔的新臣，虽然位列三公却没有掌控朝政的能耐，朝中有列侯们偷偷扯后腿，朝外还要担心诸侯王们的反应，两位朝政的掌控者自己也拿捏不定主意。

这段童谣仍然在悄悄流传，长安城内有心之人已经略有耳闻，恐怕用不了多久将传遍天下为世人所知。

曹时站在殿外等待太子召见，守在门外的中郎赵君育凑过来低声道：“听说这几天天子的病情好了许多，不少尚食捧着的食物进入温室殿，天子应当可以用食了。”

名义上掌管太**安全的太子卫率是窦家的外戚，他是太子调拨到太**负责实际卫戍的首领。

“太子最近几日的心情怎么样？”

“不太好，几为讲席被斥责的满面羞惭，只有太子少傅王臧的话能听进去。”

曹时没有答话向左望过去，只见几名侍中脚步匆匆的走出大殿，领头的是个十二三岁的稚龄少年，小心的瞥过来撞见曹时的目光，略一慌乱立刻停下来躬身行礼才转身离去。

“这是特拔的一批侍中，年纪最大的十八岁，最小者十三岁，那个领头的年纪最小，名字叫桑弘羊。”

“我听说过这个小子，雒阳神童桑弘羊，善于心计而闻名，没想到这么年轻被招入宫中。”

不一会儿，宫里的谒者唱名：“宣平阳侯，太中大夫时觐见。”

挑开帷幕踏入宫中，十月天的寒冷顿时消散，宫里四角立起带着烟囱的火炉，炉膛里石炭被烧的通红，火苗蹿出近尺许长，站的稍远一点也能感受到阵阵热量传来，内侍急匆匆的拎着水壶坐上去又急忙躬身避开贵人。

打量着太**的布置，才几天不见内饰的颜色变成以金红为主的色调，只有墙壁仍然保留黑色，正打量着就听到笑声：“太中大夫，时隔三日，再看我这太**布置的可如意否？”

“殿下亲自督造，太**的用饰果然不同凡响，只是宫中以帷幕遮挡左右置灯盏不**全，这火炉虽好却要担心石炭毒气伤人性命。”

刘彻坐在榻上，一手挑着铁钎在火盆里翻动木炭：“太中大夫坐吧！说说你的造纸术，这几日我听说三公府中换上新纸收获好评，朝中往来文书已经尽换做新纸，少府决定在三河设立几座造纸作坊，你说这造纸术为什么这般神奇？”

内侍郭舍人谄笑道：“太中大夫是曹相国之裔，天生有聪明才智，就仿佛太子殿下的聪慧头脑。”

韩嫣坐在刘彻的身旁，穿着**夫人们常用的凤袍，发髻披散化着女性妆束作女子状，趴在刘彻的肩膀上柔柔的说道：“京师里都在说太中大夫极有才华，造纸术是太子殿下所喜之物，不如太中大夫把家中的造纸作坊作为殿下用纸的作坊好了。”

“嫣儿不可无礼，太中大夫是我姊之夫婿也，我怎么可以夺他人所好。”刘彻拍拍他的脸，示意韩嫣去后面变换会男子装束，韩嫣撒娇半天拗不过刘彻才不高兴的站起来离开帷幕。

太**中上下对此不以为意，太子独宠韩嫣也不是一天两天，太子妃陈阿娇并未与太子圆房前，韩嫣就是这太**中的女主人，即便面对曹时恼火的怒

视，韩嫣也敢做女子状胡乱对太子撒娇。

曹时第一次去太**就和韩嫣不对付，每次看到这个不男不女的死人妖心里就冒火，几次言语冲突让韩嫣很难堪，所以他每次都会当着刘彻的面给他上眼药。

“殿下待韩舍人那么好，不知道陛下和皇后殿下可知晓吗？”

刘彻抬起头目视：“太中大夫与嫣儿不睦是小事，不要把一件小事闹到父皇那，免得父皇病重生气徒惹是非。”

“臣不敢，臣只是想提醒殿下，宫中尚有女主在，若被女主看到小则败兴大则怨怼，馆陶长公主若知晓肯定会很不高兴的。”曹时提醒他注意陈阿娇，那位二十四岁的大龄待嫁女青年可是有很严重的公主病，心理年龄说不定比十四岁的太子刘彻还小，万一被她看到小事也成大事。

刘彻脸色一青表情有点不太自然，十年前那场政治婚姻，强行把相差十岁的从姊弟配成一对夫妇，当时只有四岁的小屁孩哪里懂得爱情，等到这几年年岁渐增知道女人的好处，又被宫里管束的水泼不进，普通宫女连近太子身的机会都没有，于是他只好在沉默中爆发，变成男女通吃的超级存在。

这是太**的秘密，起码是针对只来过太**一次的陈阿娇，当然也针对宫外不熟悉太**的所有人，按道理说太子有点兴趣爱好到没有关系，只不过刘彻的岳母馆陶长公主不是一般人，即使贵为太子也要打起精神小心着了道。

“太中大夫三日不见，一见果然语出惊人，我受教了。”刘彻不甘心的拱拱手，过了一会儿做**帅男装扮出来的韩嫣，刚走过来就被刘彻不耐烦的撵出去，韩嫣一脸莫名其妙带着憋屈和怨恨，狠狠瞪了曹时一眼才离开。

郑当时慌里慌张地说道：“殿下驱赶韩舍人，这可如何是好啊？”

公孙贺抱怨道：“殿下这样对待韩舍人，我等不心有不服啊！”

“住口！你们不要替他打抱不平，让他回去躲一镇子是为他好，若被太子妃看到他的性命就没了，再见到韩嫣就告诉他要多多感谢太中大夫的救命之恩。”刘彻一发火几个舍人立刻哑了火，从头到尾没有一个人敢面对发怒的太子。

过了一会儿太子少傅王臧求见，这个儒家的老学究走进来瞥见曹时就随意的打个拱，转而对刘彻大礼参拜，接着就开始说起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那一套，声嘶力竭时像只奄奄一息的公鸡，竭尽全力的大喊大叫：“殿下若等极当立明堂，封禅泰山，改正朔、易服色、制法度、兴礼乐，总揽大权罢黜百家，致君尧舜则天下太平……”

刘彻听的如痴如醉满眼星星，那表情恨不得立刻化身天子一统天下，做一个功德无量万世不易的圣君，这下曹时可不满意了。

“王少傅且住，你刚才的论调有点类似贾谊，莫不是专欲擅权，纷乱诸事？”

王臧怒声质问道：“太中大夫什么意思？贾生所言句句良言，只可惜外臣嫉妒贾生，进言诽谤而使先帝远贤臣……，”

“还不住口！”

曹时站起来躬身向刘彻行礼谢罪，复起身道：“尔等儒生手无缚鸡之力而多辞缪说，不耕而食不织而衣，摇唇鼓舌擅生是非，以迷天下之主，如那伪儒贾谊专擅谄媚之道，巧舌如簧离间君臣骨肉之亲，害绛侯陷大狱而伤太宗之仁德，此等伪儒纵使献二三计利天下，又怎能掩饰其行同韩非、李斯的行为？”

“你……你这是血口喷人！”

王臧气的浑身发抖，曹时却依旧不理：“殿下一定读过贾谊所著的《过秦论》，认为此文如何？”

“文词优美，针砭时弊，甚好！”刘彻表情不变，反而饶有兴致的依靠在床榻上。

“臣也诵读过，但是臣要说贾谊所言虚伪造作不可信也！臣就背诵一段名句，秦王怀贪鄙之心，行自奋之智，不信功臣，不亲士民，废王道而立私爱，焚文书而酷刑法，先诈力而后仁义，以暴虐为天下始。”

这一段刘彻非常熟悉，大意是说秦王嬴政人品不行，功臣士民都不亲信，抛弃仁政王道，树立个人权威，禁除诗书古籍实行严刑酷法，把诡诈和力量放在仁义前面，治理国家是以残暴的苛政为前提。

听到他诵读这段，王臧放下心来冷笑道：“太中大夫背诵这一短何错之有？若无错何故大声喧哗，臣要请太子治太中大夫君前失仪的不敬之罪！”

第45章暴秦不暴

曹时淡淡的一笑，自顾自的说起太祖高皇帝起兵的故事，依照义帝之约先入关中而为王，入咸阳城约法三章于士民秋毫无犯，并且封宫室府库只是收走秦帝国丞相御史律令图籍藏之，而后还军灞上等待项羽入关。

着重讲三年灭秦之速，五年灭楚寥寥一笔带过，宫室之内上至太子下到内侍都听的一头雾水，王臧忍无可忍呵斥道：“太中大夫到底要说什么？讲这些众所周知的故事来转移太子的注意力吗？”

“太子难道没有发现其中的奥妙所在吗？太祖高皇帝得为之正天下叹服的奥秘，还有我汉制的根本基础所在尽在其中。”

太子少傅狐疑的望了一眼无可奈何，刘彻却托着下巴问道：“愿闻其详。”

“世人皆知秦暴虐而失天下，却不知暴虐为何物，于是诸如贾谊之辈就牵强附会出秦法严苛的结果，此论尤以儒生最爱反复提及，譬如王少傅便是如此，其实暴秦的源头是六国怨恨，而非秦法严苛。”

王臧忍不住破口大骂：“一派胡言！如果秦法不严苛，又怎么会有这么多人造反呢！你堂堂列侯居然粉饰暴秦必有诡诈用心，臣请殿下严惩平阳侯！”

刘彻两眼一翻权当王臧在胡扯，心里暗自嘲讽这个老师太迂腐，除了重大礼仪祭祀上大声喧哗的不敬罪算半个因言获罪，否则只要不是用巫术诅咒皇帝，都不会触及因言获罪的门槛。

曹时冷笑道：“王少傅乏智，竟然把汉承秦制四个字都忘得一干二净，当年太祖先入关中封闭宫室府库，而唯一拿走暴秦丞相御史的公文、律令、图书、户籍名数，不但掌握暴秦的山河地理图形，更了解认定户籍百业发展，道路交通关隘等具体情况，以上的所有事物比咸阳所藏的百万黄金，金珠玉器要值钱万倍，这才为汉家五年灭楚打下基础，你对这汉承秦制还有疑问吗？”

太子刘彻恍然大悟道：“原来我一直想不明白，太祖以何为凭借定鼎天下，原来是有这样重要的东西作为辅助。”

曹时慢慢的露出自己的杀手锏：“典策不但为我汉家江山稳固立下功劳，还奠定了我汉制的所有法律官僚制度的基础，在秦法的基础上由萧何，叔孙通加以修补得出汉制，请问王少傅，若秦法暴虐，那么汉承秦制，又当如何？”

“对啊！秦法严苛，那么汉承秦制是不是也很严苛？”几乎同一时间所有人都想到了这一点。

王臧脸色灰败，连退两步踉跄摔倒，汉承秦制是天下共知的道理，天子言行皆出自上古，若秦灭于秦法严苛，置汉家于何地？

曹时再接再厉反驳道：“贾谊的《过秦论》里用了许多夸张的修辞，比如不信功臣，不亲士民，却不知暴虐的秦王没有杀过一位有功大臣，曾经厚待布衣尉缭子，重用年轻莽撞的李信，即使灭楚大败而归也没有惩罚，如果说秦王暴虐也是说不通的，道听途说言过其实是你们儒生最大的毛病，不能做到就事论事肯定他人的功劳，一味的抹黑而不假直述是你们心不正。”

此时此刻，王臧已经是目瞪口呆，几十年来他受到教育是强调“仁礼”二字，用虚头巴脑的大仁大义去攻讦曹时只会落入他的陷阱，坐实了心术不正的表现。

刘彻按捺不住地催促道：“太中大夫快说为什么暴秦灭亡，为什么叫暴秦。”

曹时又说道：“《过秦论》里也有正确的地方，秦亡于根基不稳恩义未立，六国旧民对灭国的仇恨还记忆犹新，出现了著名的楚虽三户亡秦必楚，我想当时的六国都有类似的誓言，只不过我等楚人夺天下而最出名罢了，称暴秦是因为秦王无故伐六国失之暴虐，六国里尤其以楚国，齐国最为怨恨。”

楚国很早就被秦国当冤大头耍的团团转，楚怀王竟然被连续骗几次竟被骗到咸阳直到死后把尸体送回去，楚国人深以为耻直到被秦所灭依然咬牙切齿，痛恨秦人背信弃义两面三刀。

齐国的情况也差不多，齐王当年与亲王并称东西二帝，战国末期与秦国同盟以为不会被灭，没想到秦王政根本没有放过盟友的打算，最后把齐国从地图上彻底抹去，齐王也被活活给饿死。

这两家不同于三晋常年与秦国交战早有臣服之意，也不同于燕国地处偏远的不毛之地，齐楚是春秋时代曾经称霸过的霸主国，所以两国士民对灭国之仇恨意最浓，于是有秦之暴虐无故灭国的说法。

太子舍人正当时听的入神，不时的摇头晃脑很是欣然以对，就连韩嫣的好兄弟公孙贺也不由改变看法，对这个比自己还年轻的太中大夫另眼相看。

这时候只听他说道：“秦王政虽然可称得上一位明君，奈何诸侯并立是三代以前就传下来的正统，圣君尧舜垂拱而治天下时也有部落诸侯分散于大河（黄河）两岸，秦王以武力杀伐统一天下打破了几千年的传统，六国遗民对秦的恨意不散，加之秦王政猝死而有权臣宦官行专擅之权，秦二世与奸臣党

徒矫诏杀太子诛大将，倒行逆施鱼肉百姓，所爱者挠法活之，所憎者曲法灭之。

于是本以沸腾的六国遗民早已按捺不住，于是揭竿而起灭暴秦还六国故土，于是才有义帝约定，先入关中者为王，而项羽背誓自行大封诸王令天下不服，残害降秦士民暗杀义帝更是失天下之举动，于是太祖挥兵东进定鼎天下。”

刘彻听的如梦初醒，良久才叹息一声：“原来秦灭汉兴有如此多的因由，看来功臣列侯出身也是有好处的，说起先秦典故一清二楚，不愧是平阳懿侯（曹参）之后，少傅今天身体不适，早点回去歇着吧！”

“喏！”王臧涨红着脸怏怏而退，被太子当面斥退出去被他视为莫大的侮辱，心里对曹时的恨意也就更浓了。

言辞之间看不见的交锋要比明道明抢的拼杀更可怕，年轻的内侍们被吓的脸色发白惊惧不已，他实在怕极了曹时如鹰隼般的目光，那目光落在韩嫣身上就被斥退，王臧又被斥责出去，他们很担心会落在自己身上。

刘彻转而对曹时问计：“太中大夫认为立明堂，改服色为什么不可行？虽然那王臧说的东西有错误，但是吾以为这几条还是很有意义的。”

“臣请殿下赎罪，斗胆问殿下一个问题，再请内侍舍人回避一下，以免谈话随意泄露出去。”曹时大张旗鼓郑重其事，让躲在角落里的几位太子舍人非常难堪。

有几个舍人当场跪下来求告：“殿下！太中大夫有话可当面说，在这光天化日之下，禁省之中不会有人随意泄露机密之事，为什么要规避我等旁听呢？”

刘彻一摆手大声呵斥，内侍与舍人们只好怏怏而退。

待所有人退下，曹时稽首告罪一声：“汉兴以来至今传三世有四代天子，孝惠帝为高后架空早丧可不计在内，单论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以及当今圣天子，这三位人主的治国方略以及对朝政的把控上哪位最优。”

刘彻顿时拉下脸怫然不悦：“妄议天子是重罪，太中大夫莫非头脑昏聩忘记子不可议父吗？”

曹时不发一言稽首服罪，暗示自己认罪服法若太子不高兴就把他抓走审讯，当然国事的策问就不用再想了。

“哼！算你有言在先免你的罪，只此一次不可再犯了！”刘彻假意哼哼唧

唧半天好像很生气的样子，良久才说道："太祖高皇帝功最高，太宗文皇帝治国最好，父皇继承太宗之志，这下你可以满意了？说清楚你该说的。"

"殿下耍了手段，说的不尽不实呀！"

对于太子耍起小聪明，曹时也是一脸的无可奈何："太祖治国策定无为而治，分封诸侯王拱卫四方，当天下的异姓王被清除又杀白马盟誓封列侯守护关中，天下的王侯如指臂使，即使年年征战也没有影响百姓休养生息，治国也是天下第一。

北伐匈奴不小心落入白登之围，以冒顿单于的凶狠残暴也只是围住汉军，直到陈平贿赂匈奴阏氏让匈奴人撤退，试想冒顿单于是那贪恋美色的无能之辈吗？若废匈奴人畏惧我汉军之强，而担心拼死力杀汉军反而两败俱伤，何必浪费时间围大军于白登山，太祖皇帝归天，汉将再也不敢对匈奴进攻，由此可见上下的差距。"

刘彻听过了大摇其头："不对！太宗治国最上，免除赋役与民休息，在未央宫中节衣缩食减田税为三十税一，万民皆称太宗为贤君，你说错了。"

"殿下难道没发觉，太宗到圣天子一直在做一件事情，削弱天下的力量实现大权独揽的目标吗？贾谊最早献削藩策，晁错继承而任用之，我等列侯也是贾谊献计削弱，最后把太祖立下拱卫汉家江山的力量削弱干净，殿下以为朝中还剩下什么人？"

刘彻非常不高兴地哼了一声："当然是贤臣名将。"

"难道李斯、殷通难道不是能臣吗？赵高不是心腹吗？王离不是名将吗？秦始皇英明如此，又怎能阻挠权臣与宦官的贪婪，当年太祖高皇帝正是看到全行郡县制，而天子身边缺乏可以依仗的力量，这才大封天下王侯的吗？殿下熟读历史当知道鲁国三桓、三家分晋、田氏代齐的典故，卿族太强则君权衰落，强如秦王政一人治世定鼎天下，奈何权臣宦官尾大不掉从中作梗，矫诏杀扶苏赐死蒙恬，致使秦失其鹿，而天下共逐之。"

刘彻默不作声，他的心里仍不同意曹时的观点，总是不自觉的倾向于中央集权的独裁制度，人类与生俱来的权力欲望是不会轻易消退的，只不过他一时半会找不出好的办法反驳。

第46章大索京师

长安东市的酒肆众多，下朝的公卿喜欢到这里喝点小酒享受全国各地的美食，儒生们最喜欢光顾这里喝杯水酒，美其名曰体察世情。

“平阳侯欺人太甚！竟然两次三番攻讦侮辱我儒家诸贤，世人都知道我等儒生是方正廉洁的君子，到他嘴里却把我们说成小人，真是岂有此理！”

“我听说河东在传唱平阳侯的贤名，听其言观其行也绝非谦谦君子的做派，想来也是个表里不一的伪君子。”

“最可恶的是他竟然攻讦贾生（贾谊），贾生真是命苦啊！为了汉家江山社稷费尽心血，却落得死后被这等小人污蔑，真是可恨！”

儒生们抱着酒坛愤愤不平地倒酒，王臧接过酒盏也不吭声就把酒水满饮而尽，宫廷内短暂的言辞交锋引起京师儒生们的哗然和愤慨，作为失败者的王臧既是京师儒生集团的首领，更是天下儒生所仰望的大人物，太子少傅是秩比二千石的高官。

从秦汉以降，纯儒能做到二千石高官的也只有王臧，虽然汉初的郦食其与陆贾名声更大许多，但是以文人相轻的性格自然看不上高阳酒徒和擅长舌辩纵横的假儒生，只有师从申培公的王臧才是正统的儒家集团代表人物。

“我曾在宫中见过那个太中大夫曹时，其人相貌蜂目豺声鹰视狼顾，常与列侯厮混在一起，并对列侯失权衰落耿耿于怀，此人绝不是个君子。”孔安国鼓噪着煽风点火，他是年轻一辈儒生里的首领，地位仅次于王臧等老一辈儒生，向来是一呼百应的核心人物。

可就在他自信满满的时候，出身更高也更优秀的曹时忽然出现，他很不甘心被比下去，可又不愿意放弃宝贵的机会，通过手段贿赂郎中令府里的官僚，满心以为自己会被选为太中大夫的随从郎官，从而堂堂正正的出入太**，却万万没想到曹时根本没点他的名字，反而点了两个名不见经传的家伙，真是气煞了他。

王臧心里非常愤怒，但是这股怒火却没有畏惧来的猛烈，那天离开太**的时候，刘彻所流露出的冷漠无情让他浑身发凉，做了几年的太子少傅使他很了解太子的性子，天资聪慧敢想敢为是他的优点，冷漠无情刻薄寡恩是他的缺点，当太子发现自己没有作用的时候，会毫不犹豫的抛弃自己。

“快看那边是列侯过来了，好像还有平阳侯！”

儒生们一愣，立刻停下嘴巴往外看过去，定睛一瞧果然是长安几个土霸

王带着二十多个列侯从马车上走下来，王臧担心撞见平阳侯和曲逆侯等几个人再被羞辱一顿，急匆匆的站起来结完账从后门溜走。

王臧一走，儒生们顿时做鸟兽散，孔安国那个空壳子名声在列侯眼里什么都不算，汉家天子从没有尊孔的想法或打算，他也只好跟着同班好友灰溜溜的逃出去。

列侯们排场大，呼朋唤友的几十辆马车把酒肆大门差点堵住，到了酒肆里直接把二楼包下来作为专场，今天喝酒的主题是庆祝平阳侯旗开得胜，在太**大战风头抖起列侯的威风。

陈何端着浊酒仰脖干完，面色带着醉酒的不正常红色："刚才我的奴仆说看到几个鬼鬼祟祟的儒生从酒肆里逃走，我说子寿得罪那帮儒生，日后说不定有你的苦头要吃。"

"手无缚鸡之力腐儒之辈有什么好担心的。"曹时到不太担心太子给他布置的作业，王臧和孔安国在他眼里还不算大事，那帮腐儒在列侯眼里更加什么都不算，说这句话的本意是调笑他被儒生咬住会很难堪。

他们知道曹时向来不喜欢汉代酒水，几个人好歹要灌他喝点酒，端起酒盏品了一小口皱起眉毛，迟疑了下还是捏着鼻子一口一口的咽下去，汉代的酒浑浊不堪喝下去杂七杂八的味道与酒精相冲，那种难以形容的感觉冲击着味蕾。

"看你喝酒真费劲，就不能像个男儿一口干了他。"

"浊酒真难喝。"

灌强舔舔嘴唇意犹未尽地说道："那你到是弄个好喝的酒也行啊。"

"我府上正在酿制，再过几个月你们可以尝到。"

"那我得去你府上讨几杯水酒尝尝。"

酒肆里人来人往，有不少类似曹时脱掉官服就钻进来，呼朋唤友聚在一起喝酒闲聊，这也是缺乏娱乐的时代里为数不多的娱乐项目之一。

人们在酒肆里喝酒聊天，甚至大声喧闹衣冠歪斜也不用担心被治罪，这里就是上古时代醉汉们的消遣场所，纵古论今的书生们每每高声长叹世道不明怀才不遇，算卦卜筮，赵讴齐乐都可以在这里找到蛛丝马迹。

没过多久，前曲周侯郦寄的儿子郦辅也被请过来，几个熟悉的伙伴端起辈子拼酒，郦辅兴奋地说道："你们知道时下京师最火热的话题是什么吗？"

“当然是天子抱病，长安的童谣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啊！”

灌强嬉笑道：“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淮阴侯用这几句话难逃一死，今天又被反复翻出来到是有趣的很。”

“这十二个字与条侯遗书相同，你说天下人会怎么看待？”

“还能怎么看待？看笑话呗！”

年轻的列侯幸灾乐祸，从头到尾没有人提到周家，这是列侯们悄然之间形成的默契，周家报复天子的刻薄寡恩，他们不能帮忙也绝不要添乱，谁敢落井下石谁就要面对列侯们集体的愤怒。

他们非常高兴，为此还把酒肆里几坛窖藏老酒喝的一干二净，几个人不知怎地胡吹起栅栏里光辉战绩，陈何的发冠歪在一边瞪大牛眼和周左车争执。

曹时趁机尿遁躲到一旁，耿直的夏侯颇陪着几个家伙喝了几巡就抱着酒盏醉的人事不醒，缯隰也被酒灌的一脸茫然盯着门外发呆，揉揉眼：“就在方才，我依稀望见北军从酒肆旁穿过，他们来东市做什么？”

“缯隰小子休得乱说，东市有东市令管辖，北边有城门都尉，缉捕盗贼有廷尉，用不着北军到东市里撒野。”陈何抱着酒坛缓缓倒酒，酒水一点点漫过酒杯流的案前到处都是。

灌强举起酒盏大笑：“好你个陈子世为躲酒想出这一招，速速自罚三杯……”

十几名身披甲胄的北军正卒突然出现，无视酒客们惊恐的眼神，径自穿过酒肆大堂将酒肆的东主连同主事一并擒住，领头的士兵大声说道：“这间酒肆的东主、主事散步谣言危害天子，已被中尉府全权缉拿，一刻之内酒肆即将封店，尔等还不速速离去免遭祸患。”

酒客们吓的仓皇而走，曹时等列侯子弟也不敢久留，搞不清实际情况前贸然和北军正卒发生冲突是非常愚蠢的，生活在京师多年的列侯们更懂得哪些时候可以耀武扬威，又有哪些时候必须夹起尾巴做人。

双向六车道的长安街道上人马皆乱，北军正卒腰胯环首刀手持长矛气势汹汹涌入各家店铺，街道上另有数百名手持弓弩的射吏严阵以待，一个个店铺的东主和主事被五花大绑如待宰羔羊揪出来。

见到这景象，酒客们满头的醉意顿时清醒大半，相顾无言唯有抱头鼠

窜。

“这这……这是哪家列侯谋反了？大索京师，大索京师呐！”杜衍侯王郢吓的脸色发白，周围的列侯也是一个个表情难看，当今天子称帝十五载尚未发生过大索京师的事情，即便吴楚七国之乱时辟阳侯谋反也没有。

最近一次大索京师，还是三十八年前诛灭诸吕事件，吕产率军入未央宫企图诛杀大臣列侯，太尉周勃与丞相陈平当机立断先下手为强，夺取北军兵权杀入未央宫斩杀诸吕，事后大索京师捕捉诸吕残党。

三十八年前，在场的年轻列侯还未出生，但是他们童年时代都曾在父辈那里得知真相，因为在场的每个人的先祖都是那场政变中的受益者，灭诸吕还天下于刘氏，复兴大汉有大功，因而周勃得以加封万户为天下仰望。

“会不会是那首童谣？”

“噤声！”

列侯们脸色铁青不发一语，京师居民都知道天子抱病，只有当朝官僚及勋贵外戚们才知道天子病重的真相，条侯之死留下的遗书与京师里悄然流传的童谣高度契合，但凡脑袋正常的官僚都会想到两者的联系。

曹时冷眼旁观每个人的反应，表情最明显的莫过于吃惊、畏惧、愤怒，只有陈何面无表情，灌强的若有所思，郦辅一脸玩味，还有夏侯颇的醉眼朦胧最为特殊。

“现在搞不清楚情况，北军抓人也不会平白无故，相信要不了几日即可真相大白，诸位早点回家莫要徒惹是非。”

第47章末央辩群儒

“诸公请！”

“先走一步！”

曹时乘着不起眼的两轮马车隐藏在车架里，家中的四轮大马车太过显眼不宜为官用车架，现在才发觉躲在人群里的确有不少好处。

可即便如此，一路像城东走还是碰到几拨北军士兵拦车检查，待北军的骑都尉反复确认令符印信才允许放行，搜索程度几乎赶得上戒严宵禁的架势。

马车走到靠近东门时戛然而止，通往灞城门的主干道为北军彻底封锁，各路车架只好改行其他道路，或者就地等待北军的封锁自动解除。

“这里是东阙甲第，莫不是在搜索他们？”曹时撩开布帘，低声对驾车人说道：“孙起，去打探下前面发生什么事情。”

孙起没有出声，悄无声息的下了马车钻进前方的人群里，过了好一会儿又悄悄的返回座驾回报：“前面是北军的材官都尉封锁少上造府的园子，据说是少上造牵扯谋反重案，北军正卒封锁道路是在捕捉少上造。”

“抓到没有？”

“没有，少上造府中的家奴是绛侯家的世仆，手持刀枪弓矢扼守屋舍一时半刻攻不进去，材官都尉正在向府中喊话，劝说府中家奴放弃抵抗束手伏法等待廷尉的裁决。”

曹时松了口气，好在还没有被抓到，万一周复被抓岂不是牵连到他，即使口说无凭也足够让天子对他下手，他很想帮周家一把是不假，但不代表他舍得抛家舍业把自己也坑进去。

街道上北军肃立气氛肃杀，长久的对峙得不到府内答复，渐渐的材官都尉感到不耐烦，几轮箭雨落进去不过片刻间惨叫声从府中传出来，围观的长安民众们交头接耳议论纷纷，多少年来没有见过北军正卒在长安城内杀人见血，人们这才发觉到失态的严重性超乎想像。

“快看！少上造府冒起火啦！”

“走水了，快去救火啊！”

远处看热闹的长安市民们惊恐的抬起头，望见几十米外的少上造府被浓烟渐渐遮蔽，金红的火苗在滚滚浓烟中冒起，隐隐约约可以听到府中传来声嘶力竭的歌谣：“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汉太祖，杀白马，封诸王，立列侯，卫天子，保江山，灭诸吕，扶真帝，囚功臣，驱列侯，平吴楚，功不赏，条侯功，死大狱，太祖誓，今已废，好男儿，求封王！好男儿，求封王……”

时值十月立冬天寒地冻万物干燥，少上造府精心准备的火油、硝石、硫磺、柴薪等引火之物带来不同凡响的力量，这场大火不仅把少上造府烧为白地，同街毗邻的达官贵胄们所拥有的房屋馆舍也被引燃。

呼啸的北风在大火中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大火越烧越旺几乎无可控制的烧遍半座东阙甲第，几百座雕梁画栋的馆舍在大火中夷为平地，数百人直接或间接死于火海之中，大火整整燃烧三天三夜才熄灭，站在平阳侯府中眺望长安一度可以看到夜空被染成红色。

扑灭大火后搜罗尸首，确认少上造周复及其夫人、媵妾、家中子女手拉手抱成一团死于火海之中，府中家小一百几十口人无一幸免，全部倒毙在火海中杀身殉死。

大火扑灭当天夜晚，得知侄子周复一家横死，自知牵连过深不可能活下来，平曲侯周坚于侯府内服毒自尽，其夫人陈氏与第二日上午也自尽追随夫婿而去，只留下年纪轻轻的侯世子周建德惊恐的望着双亲倒毙的尸首。

“没想到啊！堂堂绛侯周勃幼子，天子新封两个月的平曲侯就这么横死在家中，真是世事无常啊！”

阳信公主剜了他一眼：“那少上造周复不思君恩，唯恐天下不乱的散布谣言迷惑大众，被北军围住还丧心病狂的引火自烧，好多无辜的官宦世家因此遭灾受难，这等乱臣贼子的家族休要多提才是。”

“细君说的极是，我这不是在为平曲侯感到惋惜的嘛！少上造家只字未提。”曹时捏着妻子的小手轻声说道：“娡儿，你喜欢我这么叫你吗？”

“嗯，时郎，妾好欢喜。”

阳信公主脸颊红扑扑的煞是可爱，如此亲昵的称呼只有父皇、母后、皇祖母才会用到，初次被夫婿称谓，心里像泡在蜜罐里甜丝丝的。

皇帝这场大病辍朝二十五日，当天子再次出现在百官面前时吓坏所有人，原本面色红润身宽体壮的中年皇帝已是老态尽显，苍白的脸色瘦弱的像一阵风就能吹倒，精神不好说话也有气无力的样子。

三公九卿满朝文武莫不惊愕以对，此时此刻所有人都清楚，天子大限将至或许很难熬到下一个冬十月的元日。

天子重病在身不耐久坐，原定十月新年的庆典全部取消，大射之礼也随之取消，不论是远在关东的诸侯王，还是京师里的列侯都送了口气，每年几个节日礼仪活动就像在上刑，哪怕有一丝一毫的差错都会招来**烦，王削县，侯免国可不是闹着玩的。

大朝会期间百官忙碌奏报旬月之间积累的国事，大朝只有少数天子近臣，以及二千石及以上的大臣可以居于殿上，曹时作为太中大夫配属于郎中令之下，头上还有秩比二千石的中大夫，他这个千石官还不够级别参与大朝会。

不甘失败的王臧，将自己的师弟赵绾从雒阳招到长安，带着长安的儒生紧锣密鼓筹备起一场辩论，太子洗马汲黯拉着外甥司马安毫不犹豫的站在曹时的阵营里，宫中的博士黄生为首的黄老学派也鼎力支持。

几年前曾经有齐地袁固生与黄生论战，最终是以袁固生的反诘险些触怒天颜，天子亲自开口以马肉与马肝，做学问的不争论汤武革命也没关系而告终，但是两大学派都不服气，儒生觉得自己辩赢了黄老派应该得到更多重视，黄老派对儒家诡诈之术也是愤愤不平，时刻想着找回场子。

袁固生瞧不起黄老学派而在窦太后面前说黄老是小家子气的东西，因此窦太后把袁固生丢到野猪笼子里差点弄死，更早一些焚书坑儒就是儒家集团挑战法家统治权，触怒集体利益而坑杀而死，这不仅仅是学术之争，更涉及到个人和集团的政治理念争斗，直至上升到意识形态和价值观的斗争。

最让曹时感到惊讶的是长安的百官也纷纷表示支持，赵禹在未央宫单独找到他想要主动参与，稍微远一些的上卿即便没有亲自来，也派属官表达了支持曹时斗败儒家的态度，甚至连执掌朝政的三公大臣卫绾与直不疑也派人捎来许多先秦时代的黄老古简，希望他从中可以汲取到有用的知识。

未央宫麒麟殿，云集着来自长安的诸多书生，因为天子染病无法问政，太子刘彻主持这场辩论会。

王臧怒气冲冲而来，被早有准备的黄生一把拦住去路，拽着他就几年前激辩的正统之论吵个没完没了，赵绾见师兄王臧被一干黄老派学子围攻，立刻拉起雒阳的学子前去救场，两边你来我往斗的不亦乐乎。

与之相比，曹时压力就小的多，一名年轻的儒生迫不及待的站起来：“平阳侯，你侮辱我贾生是为何故？古人云死者为大，莫非你不知道贾生已经故去几十年了吗？”

“原来人死了就不可以平叛过错，那么秦王政暴毙近七十栽，为什么你们儒生却对他的个人功过是非，甚至秦王政的私人品德耿耿于怀呢？”曹时面带微笑举止从容，那儒生张口结舌无言以对。

又是一名儒生站起来接着对曹时发起进攻：“贾谊是汉家名臣，秦王政是亡秦报君，两者岂可同日而语呢？平阳侯拿这两者相比用心险恶啊！”

坐在旁边的儒生们欢欣鼓舞，不少人甚至抚掌赞叹，还不时的嘲笑曹时心术不正，儒生们擅长人生攻击天赋并非独有，而是上承孔子一脉相传的看家绝学。

面对人品攻讦，曹时不急不躁地反驳道：“你说的很对！贾谊只是个人臣，而秦王政却是千古第一皇帝，他首次统一六国奠定大汉帝国现有的版图，汉家礼法制度多承自大秦，既然世人可以批判秦始皇无道暴君，那为什么贾谊文过饰非妖言惑众却不能批判呢？”

“你……你才妖言惑众！”先前提问的儒生被气的浑身发抖。

曹时笑吟吟地说道：“你们儒生最喜欢批判别人，为此不惜编造谎言制作双重标准，贾谊是儒生里的君子，所以他说的话即便胡编乱造也是善意的，而秦始皇是亡国之君，哪怕他做了再多前无古人的功业那也是恶意的，以你们个人的道德去平叛历史人物的功过是非，可谓之用心不正的人啊！”

儒生们面面相觑，不知道该怎样应战，孔安国眼看情势不妙果断站起来说道：“平阳侯应当知道，秦朝灭亡与秦王政的暴政有直接关系，而贾生的《过秦论》虽有夸大之嫌，却不违反秦灭的本意，您这样攻讦贾生是非常不公平的，拿仁厚守礼的贾生与残酷暴虐的秦王政相提并论也是不公平的。”

第48章败退的儒生

啪啪啪！

这些儒生们抬起头，愕然发现曹时竟然在鼓掌：“孔家嫡脉果然不凡，比那些只会抱着《诗》、《尚书》、《春秋》的无用之辈强出许多，我对贾谊的批判不公平，你们对秦灭的批判就公平吗？你们儒家从没有反思过为什么屡次企图执政都会失败的缘由，抱残守缺顽固坚持不切实际的论调，既不能让君王满意，也不能得到公卿支持，所以屡次失败却屡教不改。

孔子作为一个优秀的思想家为后人留下宝贵的精神财富，但是作为政治家却是极其失败的，儒家三位杰出人物里孔子的政治生涯最失败，孟子完全是个不切实际的理想主义者，荀子最接近本质但是很遗憾没有成功，反倒是前有管子、晏子使齐国大治，后有申不害、韩非子在政治生涯中屡有建树，法家作为后起之秀凌驾于诸子百家之上，道家后劲连绵迎头赶上奠定汉家六十多年的大治，唯有儒家固步自封三百年难得寸进啊！”

儒生们哑口无言，儒家最大的弱点是缺乏从政经验，孔子时代凭着“名门”的旗号在鲁国站稳脚跟，随后执政失势跟着国君被流放出去，周游列国推销自己的理念却被屡次束之高阁，就像个怀才不遇的人不断的感叹君王都是不识货的人。

可事实证明春秋时代的君主大多很贤明，起码对孔子还是颇多礼遇的，只不过孔子以为那些君王不用他的治国之策，又用高薪养着他是在侮辱他的才华，气哼哼的离开继续周游列国，直到多年后才回到鲁国，却已经做不了多少事情了，至于孔子治理下的鲁国让齐国感到畏惧的记录，也只有儒生私下里才好意思说的出口。

孟子是儒家里的异类，孔家很很排斥孟子一脉，见到曹时不太欣赏孟子都也不以为意，荀子同样是个异类，或者说是孔家一系的杰出人才都属于异类，都不能称之为纯儒，听到荀子更接近本质又非常不满。

趁着儒生们失神的空档，作为法家人的代表趁势发起进攻，赵禹当仁不让的对儒生里的领导者孔安国发起攻击，双方就秦法汉法为题论战异常激烈，而另一边黄生在曹时的帮助下也渐渐站稳脚跟，腾出手来对王臧、赵绾发起反击。

未央宫的宫女内侍们目瞪口呆，自汉兴以来，几十个书生捉对厮杀的言斗场面还首次见到，不少人联想到先秦时代君王用人选材时的浩大场面，或许也只有那个时代才会出现如此盛局。

刘彻左顾右盼听的如痴如醉，侍奉在身侧的太子舍人与侍中们可要了

命，他们拿着笔墨纸张紧张的记录每个人发表的言论，擅长笔墨的汲黯和司马安早就在战局里舌辩群儒玩的不亦乐乎，郑当时到还可以勉强胜任，公孙贺与韩嫣抱着一叠纸慌里慌张不知道该从哪里记起，反而是一群小侍中在桑弘羊的指挥下穿梭于各个角落里，召集内侍宫女协助磨墨换纸，边听边记弄的有木有样。

就在太子不知道该听谁的时候，只听到赵绾愤怒地吼道："太中大夫！你要记住汉家太祖起兵反秦，由此可见太祖走的是与汤武革命相同的道路，你那套名正言顺而应天道的言论简直不值一提！"

刘彻心神一凛仔细倾听，却不想被眼尖的曹时发现，立刻将他拉入战场风暴的核心区。

"太子殿下最崇敬的是太祖高皇帝，那么必然就应知道太祖高皇帝的前半生是楚人，秦朝暴虐无故灭楚国，而使千万楚人沦为秦国之刍狗，关东六国对秦国的恨意随着秦人的侮辱而逐渐增加，秦始皇对关东六国无丝毫恩德，反而有切齿的灭国之恨！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陈涉首倡义举天下蜂拥而起，于是太祖高皇帝也在此刻起兵反秦，其后三载亡秦五年灭楚，拥有无比宽阔的心胸容纳有才华的大将谋臣，不计较每个人的出身高低德行多寡，只要忠于王事廉洁奋勇就是有功的汉家大将，因此才能定三秦灭项羽成就万世不易的王业，众望所归谓之正，自古以来帝王得位正者莫过于太祖高皇帝！这能与商汤那个野心家相同吗？"

赵绾气的捂着胸口大喘气："你你你……一派胡言！什么得位正完全是一派胡言！这分明就是汤武革命！"

"你这大胆妄言的腐儒还不住口！我汉家得位之正有目共睹，岂是你这卑微无能之辈所能理解的，还不速速退下以免招惹灾祸！"

却不想赵绾气极而笑，正要继续辩驳却被王臧猛地扯退，抬起头才发现太子的眼神阴沉面露不愉之色，两人打个激灵连忙行过礼急匆匆的躬身向后退却。

曹时轻而易举的击败儒生的反扑，到并非他在阿谀逢迎吹嘘刘邦的能力，当初在平阳侯国的时候，他也是不太瞧得起传说中的**天子，可是当他深入的了解曹家的历史，以及汉初那段风云激荡的传奇故事，就越来也佩服刘邦的本领和才能。

当今天下的人们一直认为，从三皇五帝以将要属汉家得天下名份最正，刘邦所率领的三千丰沛子弟，三万楚人集团都是故楚遗民，故国被灭便矢志不渝地要报灭国的仇恨是为万古歌颂的春秋大义，表明楚人不畏暴秦强权欺

压的勇猛之心，而且暴秦与楚人没有丝毫恩义可言，更有楚虽三户亡秦必楚的预言打底，灭秦而以汉代之完全没有道义和思想的负担。

相比之下，夏启杀伯益废禅让毁约在前，夏朝根本与得位正没有任何关系，成汤曾经四处扩张并试图断绝朝贡自立为王，险些遭到夏桀派出的九夷之师讨伐，只好低头服软才熬过一劫，后来成汤越来越强把夏朝彻底孤立并一举灭掉，这与所谓的汤武革命完全不沾边，就是强大的封臣利用军事力量灭掉夏朝。

而周朝的情况也差不多，自周王季历时屡次大肆灭国扩张，终究触及到商王敏感的神经，成汤就是用类似手段灭掉夏朝而定大商，于是当时的商王太丁（文丁）就杀死周王季历，其子周王姬昌继位仍然不听警告不断扩张，于是帝辛（纣王）囚禁姬昌准备杀掉，却不知为何要妇人之仁释放姬昌，导致姬昌以封臣的身份占据天下的三分之二，为武王伐纣奠定基础得天下。

夏商周三代压根与所谓的得位正无关，伯益是否被抹黑到不太好说，因为大秦帝国建立后为先祖伯益树立碑刻彰显功劳，到是商人锲而不舍的抹黑夏桀，周人意志坚定的抹黑帝辛也是用心良苦，有点像秦始皇被抹黑成鬼也是一个道理。

以上的史料在石渠阁的秦简里都可以找的到，先秦时代有不少文章反应夏商两代失国的经验教训，只不过那帮儒生没有资格出入宫禁也看不到珍贵的史料记录，信息不对称使得论战从一开始胜利的天平就倒向黄老学派，加上法家的助阵和曹时的精心准备，几乎兵不血刃便击溃来势汹汹的儒生集团。

此役最大的收获是太子对曹时的学术水平另眼相看，才学渊博急智不俗在人才济济的汉廷也属于上上之选，并且讲经说法也比只会满口仁义道德的儒生有趣的多，身份高亲缘近待人和善谦虚不拿架子，几乎每一方面都无可挑剔，刘彻对天子安排的讲席人选非常满意。

不久，王臧果然被罢免官职，连自辩的机会都没有就被驱出京师，而且还是返回原籍不得叙用的处罚，显然天子也不太喜欢满口胡扯的儒生王臧，太子只稍稍一提意向就爽快的答应下来。

最让曹时感到惊讶的是太子刘彻行动力，赶在辩论会结束就去拜见病中的天子，三言两语就把昔日恩师撵出朝廷，以至于不给一点准备的机会，曹时估摸着这位仁兄这辈子是没希望搅合建元新政，也得以侥幸免去无辜身死的灾难。

据说王臧临走的时候很是有不少儒生奔赴送行，一路从长安的灞城门送到二十里外的灞桥才作罢，不少书生写诗赋惋惜王臧无故去职的灾难，并隐隐暗示朝中有奸佞之辈霍乱朝纲，致使仁人贤士不得不离开京师承受奔波流

离之苦。

说起来，这种不痛不痒的讽刺对曹时也没造成任何压力，儒生整天干净的像水洗的豆芽菜，张口闭口仁义廉洁道德等高大上的言论，背地里父母兄弟全是当地的地主豪强，不知道偷偷摸摸在外放出多少利息惊人的高利贷，逼德许多人家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相比之下，列侯还算干净的多，除了个别列侯品行不断擅长作死以外，大部分列侯还是老实本分的人，曹时自己就没干过欺男霸女的坏事，到是有不少长安女子隔三差五到侯府外伸头探脑，指望着被平阳侯看上当个媵妾享福，最差做个外室也能混到不少财货好处，这就是汉代版的养小三。

曹时可不敢要这些不三不四的女人，家里一堆莺莺燕燕还没功夫搭理着，去外边找女人也是纯属闲的扯淡，曲逆侯陈何就属于这种比较扯淡的男人，他的口号大概意思是妻不如妾，妾不如偷，此人最擅长勾搭良家妇女通奸，比那些眠花宿柳的列侯恶劣百倍，简直是列侯里的西门大官人。

第49章亡秦论

太**，刘彻正在读新鲜出炉的《亡秦论》，作者当然是平阳侯曹时。

“秦王政奋六世之余威而横扫天下，实则耗尽大秦百年积累导致国力衰退，九原王离能力不足，领十万秦军守边塞抵御匈奴来犯之敌，岭南赵佗五十万秦军南下平越恋栈难归，关中府库空虚军备不足，为震慑关东六国遗民，收天下兵器炼十二金人，修六国驰道，拆六国城郭，当天下遍传秦必亡，祖龙死的谣言之下，秦王政访仙山炼丹药，杀方士坑乱儒，东巡六国故地，泰山封禅祈求永偃戎兵。”

刘彻越看越惊讶，这论调是闻所未闻之言，作为帝国太子从小所接受的教育里，只有暴秦失之以虐而亡天下，秦始皇夸天之功而落得二世而亡，却从没听说暴秦竟然虚弱不堪的说法。

韩嫣被‘打入冷宫’十几天，好不容易逮住机会碰到曹时，便迫不及待的讽刺道：“太中大夫，你这篇文章标新立异，太过耸人听闻了吧？暴秦竟然无兵可用？”

“如果暴秦有兵可用，何至于让少府章邯释放骊山刑徒率兵平叛？而且这帮刑徒甫一出现就败陈涉，杀项梁屡战屡胜犹如战神，莫非关东六国的刑徒修了几年陵墓就堪比秦军锐士不成，尔等难道不清楚我少府是什么官职吗？”

曹时冷笑一声，在场的太子属吏没有人敢触碰他的言辞。

汉承秦制，百官公卿以及朝廷制度也是照搬大秦，少府位列九卿之一，既没有郎中令，卫尉的兵权掌握，也没有宗正，太常掌宗谱祭祀清贵，地位与廷尉、大农令、太仆相当。

主要职责是掌管山海池泽之税，以及给添加的供养，等同于天子的大管家，附带一个匠作府头的职责，天子修建陵寝之类的私事就由少府全权管理，这是个地地道道的文官序列。

章邯本身不是文官出身，依照大秦军功爵制的规定，三公九卿里大半是能征善战的大将，但是章邯本人只位列三公九卿里排名靠后的少府，三公里掌握天下兵权的太尉，九卿里有兵权的卫尉、郎中令以及不在九卿之列，掌徼循京师兵权的中尉远比少府更适合出战。

这几个大将正常情况，配下至少有二三十万大军，但事实上大秦帝国已经无兵可用，在关中咸阳也只有章邯一人可以出兵，所用的兵不是关中秦人正卒，而只是在骊山修陵墓的刑徒。

刘彻的眉头紧紧皱起：“据我所知大秦有精锐百万，王翦灭楚国出兵六十万，这么多精锐为什么会没有兵？”

“殿下可记得李信伐楚失败前的典故？李信一介青年将军，既无威望也乏战功，秦王问策伐楚，王翦言六十万可灭楚国，独李信言二十万可灭之，于是秦王命李信伐楚不克，秦王怒而登门向王翦道歉，复用秦兵六十万伐楚而成！以秦王之智岂会不知李信计划的冒险，但是他仍然愿意一试，计划失败改用王翦也是迫不得已，六十万破楚是大秦的极限，兵力再多则国力无法维持。”

“我不相信，继续说下去，一定另有缘故。”刘彻又摇摇头。

曹时不紧不慢地说道：“秦惠王乃秦国有道明君，诛商鞅，攻魏国，灭巴蜀，伐义渠，奠定秦昭王时僭称西帝的基业，然而巴蜀、义渠却耗费秦国近五十年时间消化，直到秦昭王二十七年以后开始大规模用兵讨伐关东六国之地，从此时秦国用兵屡次突破二十万，长平之战用兵五十万，邯郸之战又增兵到四十万，差不多秦王政统一六国用兵数量相差仿佛，而秦帝国的向来以关中正卒为劲旅，在关东是不募锐士充为秦军正卒的。

彼时秦末，赵佗率五十万秦军伐南越滞留不归，王离率十万长城军团挥师南下破赵国叛军，随后王离与章邯不和，又陷入粮草危机而败给项羽，关中之内早已没有可用的兵力，除非秦二世把所有耕田的农人全部拉走，可秦二世无才无德任用奸阉赵高弄权，杀功臣，坏律法，屡犯纲常，闹出指鹿为马的丑剧，关中士民早已对秦王失望至极，又怎么愿意抛家舍业为秦王的功业与六国军民死拼呢？”

太子殿气氛凝滞，内侍们蹑着步子大气不敢喘一声，太中大夫疾言厉色的直斥秦帝国覆灭的因由，新鲜而又令人畏惧的观点深深的震撼所有人的心灵。

大秦帝国一夜之间崩溃，几乎是所有汉人心中的一块巨石，类似贾谊之流写过的秦朝灭亡论如过江之鲫车载斗量，只不过贾谊比较幸运而且文笔也比较好罢了，这些文人的分析不能说没有道理，但距离汉朝天子所需要的答案还有很远的距离，毕竟书生就只是个书生，不懂政治更不懂军事。

侍立在中殿的少年侍总们侧耳倾听，即便有帷幕遮挡也可以听到内殿中洪亮的声音，桑弘羊紧紧握着拳头浑身发紧，秦帝国骤然覆灭是横在汉家江山上的一块巨石，从楚汉战争时代至今六十五年时间里，一代代精英名士都在苦苦思索着大秦帝国覆灭的原因。

搞不清楚大秦覆灭，就无法预防大汉帝国重蹈覆灭之灾，防微杜渐是从太祖高皇帝立国那一天开始，所有汉家皇族贵族们集体达成的共识，所以汉太祖称帝便主张黄老休养生息，汉太宗继位而劝农桑修水利免税赋保民心。

汉兴六十载，人口翻一番超越大秦帝国极盛时代，经济繁荣百业复苏远超春秋战国时代，因而当代天子对汉家的治国功绩非常自豪，常常夸耀汉家江山稳固，国将永兴。

“我汉家真的可以国将永兴吗？”

即便是骄傲如刘彻，心里也没有丝毫把握。

十月末，北方刺骨的寒风吹入关中平原，盘踞在秦川之上温暖的气流相撞，于是京师长安迎来新年的第一场降雪。

未央宫披上厚厚的银装，气温陡降十余度，把守宫门的南军卫士们换上厚厚的冬衣苦苦忍耐着风雪的侵袭。

往日岗亭外的火堆换成放在里面的火炉，一只水壶上冒着滚滚白起，守卫的关东卫士心里暖暖的，再过一个时辰交接过，他就可以坐在岗亭里用热水烫烫手脚，再吃上几块烤熟的芋头，美美的睡上一个好觉。

在未央宫的温室殿，熊熊燃烧的火炉旁，一株株娇艳的花朵反季节绽放，这里历来是天子的避寒之地，即使在科技如此落后的汉代，温室栽培技术已经日趋成熟。

自从曹时贡献的火炉进入宫中，在入冬以前长乐未央陆续添置数百座烤火烧水用的铁炉，温室殿里老旧的火炕全部被淘汰，耗时耗力的木炭被河东开采的无烟石炭所代替，长长的管道一直延伸到宫殿后的屋檐。

长安的冬天虽然不算寒冷，但是雨雪丰厚阴冷潮湿的时节也很难受，当朝天子重病在身的不耐久坐更加畏寒，寻常公务已经全权委托丞相处置，天子每五日一次的大朝也被临时改为每月一次，大部分公务堆叠在三公头上，老实巴交的卫绾和直不疑只好苦着脸应承下来。

天子捏着纸卷奏报脸色很不好看：“东阙甲第一场大火烧掉如此多官宦府邸，许多无辜的士民死在火海中，朕心难安啊！丞相的抚恤要多多尽力，勿要让京师人说你丞相处置不力，丢了我汉家的脸面。”

“是！臣正在紧急草拟章程。”卫绾满头大汗地应答道。

“朕也乏了，你们下去吧。”

朝臣们识趣的退下去，没过多久王皇后从后殿转进来，满怀忧色的说道：“侍医说陛下的身体不宜操劳，少思少虑要多静养才能身强体健。”

“吾也想少思虑，社稷多事怎么修养身心？”天子疲倦的合上书卷，想到东阙甲第那场大火，心里感到莫名的烦躁。

京师的童谣案被彻底查清，幕后主使者少上造周复纵火自烧落得满门皆死，大火烧了三天三夜就连长信宫的老太太都被惊觉，比起大火更让人忧心的是那首歌谣矛头直指大汉帝国的天子。

虽然那首歌谣里没有涉及天子刻薄寡恩的直接言辞，但是其中蕴含的政治含义让天子每每想到都会浑身发颤，用心之歹毒几乎是要用一首诗掀翻天子的执政大义名份，于情于理都不可以容忍下去。

明察暗访抓人判案一系列手段用上，迅速将这窝藏在京师的案犯抓获，可是当天子看到破案卷宗后心里却高兴不起来，少上造周复是已故绛侯周胜之的儿子，代表着绛侯周勃一系嫡脉，这一脉被两代天子灭满门，天下该如何看待他，如何看待这首歌谣？

想到这里，天子夜不能寐。

王皇后笑盈盈地岔开话：“妾看了太中大夫的《亡秦论》，写的极为精彩，陛下以为此篇如何？”

“泱泱大秦风光数百年，自春秋以来晋楚未占其都，六国未破其势，合纵连横敌不过关中四塞之险，为何天下一统不过十余载就亡国灭种？”天子合上书卷百思不得其解，原本诵读贾谊《过秦论》以为掌握秦灭的钥匙，可是当他读过《亡秦论》反而更加心神不宁。

第50章赵涉现

大汉帝国不同于以往的王朝，它的制度几乎复制灭亡的大秦帝国，再往前数就是春秋战国以及更古老的夏商周三代，至于更早那可是神话时代的三皇五帝，乍一听起来那个上古时代距离很遥远，其实相隔也就二千多年而已。

没有可借鉴的成功经验，这是大汉帝国的皇帝最为头疼的麻烦，到底怎样治理国家，怎样让士民安居乐业，怎样避免国家崩溃重复亡秦所犯过的大错，这是大汉帝国每一代天子都在努力思考和寻找的。

未央宫里天子很烦恼，平阳府中曹时也很忧愁。

寒冬腊月的天里冰雪覆盖，往返京师与侯府十分不变，阳信公主对他抱怨好多次，又提起当初不愿在北阙甲第的故事，后悔当初留在城里也不必承受来回奔波之苦。

阳信公主的抱怨到不算大事，章武侯窦完给他出了个大难题，渭河边的那块地是终于肯松口了，但是他要出来的价格差点吓死人。

听到这报价，向来脾气不错的曹时，也忍不住瞪大眼睛："你说渭河边那块地每亩6000钱，他怎么不去抢！这500顷地岂不是要3亿钱，等于3万金，他还真敢狮子大开口！"

"在下磨破嘴皮也没能让价格降低一文，在下有愧于君侯的期望。"樊它广很郁闷，章武侯窦完八成是摸出他们的心思，打定主意要坐地起价不让一文钱，就这块地你爱买就买，不买滚蛋。

曹时气呼呼道："这个章武侯狮子大开口，有点不识好歹啊！"

京师长安是天下重地，城中地价昂贵也不奇怪，城外的耕地贵者七八千钱便宜的只有两三千钱，距离京师越近耕地也就越贵，不沾驰道或者京师河道的都很便宜，侯府所在的地方不算特别好，虽然毗邻渭河与官道却距离很远，地价还要比周围的陵邑耕田还要略便宜一点。

樊它广也没有办法，章武侯毕竟是窦家外戚而有本钱恣意妄为，强龙不压地头蛇，平阳侯府虽然名声很大，却不好惹风光无限的外戚窦家，章武侯敢开出每亩6000钱的天价，预示着这块地没有想象中那么好拿。

曹时却不这么看，距离春天到来还有几个月的时间，现在买下地还来得及赶上春天到来前的整饬土地，再晚几个月过了春天这一年又要白费，鬼才知道天子能不能撑到后年春暖花开时，万一天子有个三长两短接下来就是太

子刘彻继位，以他目前身份难说刘彻会把他放在什么位置上出力，所以他要趁着此时赶快把土地的事情落实。

章武侯的要价曹时给不起，平阳侯府家底存金一共也就四万多金，拿出来买块溢价一倍多的耕地是非常吃亏的，这个地价完全可以在长安就近选择更好的土地，但是他又不想买一块相隔十几里的飞地，3亿钱的总价放在河东可以买下1800顷上田。

正苦恼着，仆役提醒他到了赴宴的时间，他就带着气离开府邸前往长安赴列侯酒宴，在酒宴上大发脾气抱怨章武侯不识好歹，竟然坐地起价拿捏他。

贳侯傅遗笑着说道："窦家在京师囤积不少耕地了吧？关内侯合法占田95顷，咱们列侯虽然没有明确规定，但是千户侯不得超过200顷，万户侯不得超过500顷的规矩还是有的，一个小小的章武侯在城东至少有2000顷上田，城西至少还有一千多顷地，他是不清楚天子对下达的占田禁令，还是有恃无恐不怕惩戒？"

灌强放声大笑："他怕个屁，上面有窦太后罩着，哪家御史不开眼敢弹劾窦家？吃了熊心豹子胆了。"

列侯们纷纷大笑起来，自从十几年前曾经风光许久的薄家完蛋，就轮到窦家就成为天字一号外戚家族，当今的窦太后有着不逊于薄太后的长寿，但是却没有薄太后那颗宽广的心胸，敢找窦家人茬会被老太太记恨一辈子。

这条铁律无人能挡，哪怕是汉景帝招惹上窦太后最喜欢的小儿子窦武，那也是被整的痛不欲生只好委曲求全的奉承着，苍鹰郅都只不过顺着天子的意图除掉废太子刘荣，就被老太太记住名字千方百计要弄死他，结果郅都还真就被弄死了。

有如此强大的战绩在前面摆着，曹时也没有胆量轻易招惹窦太后家的亲眷，生怕一不留神被窦家老太太记恨上，即使只用最轻的小惩大诫也要回头土脸。

缯隰一脸的疑问："人人都说赵禹一意孤行，他怎么不去弹劾一状？"

"咦，你这是个好主意啊！京师里也只有这一根筋敢去触碰窦家的逆鳞，不过招数是损了点，窦家吃大亏会要了赵禹的小命。"周左车撇了撇嘴，意味深长地笑道："馆陶长公主正想报仇，赵禹落在他手里必死无疑。"

陈何左右打量，确认没有北军正卒突然冒出来，嘿笑道："怕他做甚，不就是天子豢养的一条狗，谁杀不是杀？长信宫那个老太太前一阵子不是才杀了条老狗，这条也送去杀了便是，泄了馆陶那老婆娘的阴愤也是好事。"

“说的好，这事我举双手赞成，子寿就放心大胆的去做吧！”列侯们怂恿着说道。

几个列侯瞎起哄，曹时很是无语，动辄杀人陷害也有太没节操了点，但这就是列侯们的处事风格。

他们横行长安百无禁忌，丝毫不惧三公九卿，郅都在时稍有收敛，郅都被杀连夜欢庆通宵达旦，断去后援的中尉宁成在列侯眼里不过是只秋后的蚂蚱，早已不足为惧。

散了酒宴，散了酒宴起身登上马车，忽然发现马车里多出一个陌生人。

曹时微微一怔，旋即恢复正常姿态安坐，马车缓缓移动带着车内人离开长安城。

待灞城门渐渐远去，那陌生人才开口说话：“君侯不慌不忙处变不惊，实在出乎在下的意料，果然是能成大事者的胸襟。”

“我虽不才，但是能够悄无声息登上我这辆的人，长安城里即便有也不会超过一手之数，阁下虽然身强体壮留下常年习练弓马之术的痕迹，但是想无声无息的瞒过孙起是不可能的，除非你是侯府的故人。”

一阵冷风吹来，厚厚的布帘被吹开一角，马车里渗入明亮的阳光，露出一张朴实无华的中年人面庞，只见他微微一笑感叹道：“君侯心思缜密，只从短暂的观察看出在下的身份，又一次出乎在下的意料之外。”

孙起在马车外低声解释道：“君侯，此人便是丞相长史赵涉，故条侯周亚夫的心腹，其在军中与先公（曹奇）多有来往，因而识得。”

“你是献计出武关入洛阳的赵涉！”曹时也是大吃一惊，此人在吴楚七国之乱初期帮助周亚夫躲过吴王的埋伏，顺利的抵达雒阳武库调拨军备差遣兵马，而后屡次献计而立功封为中护军，战后随周亚夫入丞相府任职，这是铁杆的周亚夫心腹。

赵涉稽首行礼道：“说来惭愧，丞相去职后在下就闲居少上造府内，谋救丞相费尽心机而不可得，反倒不如君侯三言两句起到更大的作用，在下替少上造感谢君侯的鼎力相助，有个不情之请希望君侯满足。”

咕咚！

曹时的嗓子干涩勉强吞咽口水也无济于事，万万没想到赵涉竟然知晓他的秘密，从他的语气里判断出两件密事都被他掌握，原以为周复一族横死就

已经了结了那段因果，却没想到周复背后还藏着一个赵涉！

秘密被人抓在手里是什么感觉？简直连死的人都有了，那一刻千百个念头在脑海里闪烁，曹时的目光时而阴沉，时而惊惧，时而又杀气腾腾。

赵涉是何等的聪明，呵呵一笑安慰道：“君侯不必过度担忧，在下向泰一神发誓，知道这个秘密的如今只有马车上的三个人，除此之外世上没有第四个人知晓！在下知道您袖中藏着一柄锋利的匕首，君侯若想动手，匕首尽管往在下的心口扎。”

马车忽然放缓了速度，车外的孙起仿佛在等待他的命令，只需要一声令下赵涉就会命丧当场，赵涉反而面色不变静静的坐在那里，嘴角还噙着善意的微笑。

曹时的脑海里反复挣扎，他不敢确定赵涉是否在诈他，选择了最稳妥的做法：“说吧！有什么希望，我会尽全力满足你的。”

“在下受人重托，希望君侯能收留两个襁褓稚儿在府里成长，在下还希望借助侯府的力量悄悄的前往边郡。”

“就这么简单？”

“就这么简单。”

就在此时，他才注意到马车的角落里，两个包被裹住的小婴儿在呼呼大睡，曹时面色铁青：“少上造家的遗孤？”

“正是，少上造的嫡子年长无法金蝉脱壳，在下只好将少上造家的幼子幼女带出来，藏匿在长安城里多日才找到机会与君侯一晤，他们是绛侯家嫡脉的最后生还者。”赵涉侧过脸看向马车里的小婴儿，脸上流露出哀伤和怜爱之色。

他面无表情也不想答话，等待赵涉收敛心神又问道：“你去边郡做什么？”

“北上入匈奴。”

曹时双眼圆睁怒发冲冠道：“你这是要叛汉！报仇雪恨是古之长情，可毕竟是汉家后裔，怎么可以去做叛汉投靠匈奴人的不忠不义之举呢！”

第51章李家兄妹

赵涉笑眯眯地说道：“在下有幸研读君侯的《亡秦论》分析透彻丝丝入扣，想必是比在下更清楚强大的帝国只有从从内瓦解，想灭亡匈奴就需要从内部攻破他，使他们分裂自然瓦解。”

他没想到这古人也懂得最坚固的堡垒是从内部攻破的道理，秦帝国的灭亡与内部瓦解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是他仍然不信赵涉能够做到，匈奴人又不是傻子等着被骗，中行说心甘情愿做狗奴才，可在匈奴人眼里他就真是一条老狗。

曹时严肃地说道：“你既然清楚这个道理，我就更不能让你去匈奴，以你之才以及对汉地的熟稔，只需动三分力就会坏了我汉家江山，即便我曹时即便身败名裂也不能放你走。”

马车缓缓停在官道旁，孙起坐在车辕上手握长剑守在车厢外，只要车内有丝毫异动传出，他就会在瞬息间就夺去马车上一大二小这三条性命。

这个中年人心里很清楚，自己所走的道路充满崎岖与险阻，稍有不慎自己身死当场还要连累周复的孩儿，但是他已经无路可退逃无可逃，没有他人的帮助即便他出的了长安城也离不开关中，把守在各处关隘的都尉和守军会要了他的性命。

赵涉目光灼灼仿佛火在燃烧：“君侯应该思考过天子废诸侯王，杀列侯的缘故，天子太强而列侯太弱，弱到失去拱卫和制衡的用处，在下觉得既然列侯没有用处，不如就给列侯找一个有用的机会，强大的匈奴就是最好的机会！在下去匈奴的确为了报仇，只有更强大的匈奴才能遏制天子无限膨胀的欲望，但在下也不会真心实意为匈奴出谋划策，只会为匈奴助一把力提高几分力量，只要汉家天子自强不息用列侯于军伍，我相信胜利依然属于汉家！”

有用？无用！

曹时身体轻颤面色僵硬，天子、诸侯王与列侯的共天下的体系在已近乎瓦解，当初列侯协助天子镇压愤怒的诸侯王，反过来又被天子施以霹雳手段镇压下去，正应了那句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

说到底还不是列侯失去拱卫中枢的作用，成为天子眼中可有可无的鸡肋，甚至还不如鸡肋有用，顶多算块讨嫌碍事的绊脚石。

良久，曹时长叹一声：“希望你不要忘记自己的承诺，不可以违背你立下的誓言，这两个孩子就交给我来照顾吧。”

曹时与赵涉达成协议，双方把彼此的秘密烂在肚子里不得泄露半点，否则即使死掉也不会被泰一神饶恕，立下一个毒誓让双方都安下心来。

赵涉安心了，因为古人对誓言，对神灵冥冥之间掌握终生命运的天然敬畏感，以泰一神起誓要比以祖宗起誓更有约束力。

曹时也很安心，不信鬼神的人对着神发毒誓是没有约束力的，他相信作为古人的赵涉是敬畏鬼神之力，所以他很放心。

至于大汉帝国将来可能要面对的风险，两个立誓者丝毫都不担心，赵涉对大汉的未来十分看好，他赌的是将来五十年大汉蒸蒸日上，而匈奴逐渐衰落日薄西山。

曹时没有那么自信，但是他却知道赵涉再厉害也终究是个汉人，表面上匈奴人很敬重汉人的智慧，骨子里却瞧不起汉人的伪诈，他在匈奴王庭至多也就是大号中行说，在匈奴也是有地域歧视和排外现象存在的。

赵涉感激的俯下身连声拜谢，临走前怀着眷恋和不舍又看了一眼两个熟睡中的稚童，悄无声息的离开了马车。

“君侯……”

曹时抬起头瞥了他一眼：“我知道你想问为什么要放他去匈奴，可我不放他走又能怎样？此人狡诈如狐狠辣如狼，以他的智谋定然要事先做好两手布置，如果今天他横死在此地，早就潜伏在长安城里的死士散步谣言又该当如何？难道我要等着愤怒的天子来夷灭曹家三族吗？好在他也是聪明人，知道我对周家有大恩在前，主动将周家的两个幼子留在我身边，等于把他身上的致命弱点交到我的手里，既可以安我的心又可以妥善安排周家遗孤的安全，此人机关算尽到如此地步，也难为他对条侯家的一世忠诚了。”

孙起盯着两个呼呼大睡的婴儿点头不语，或许想不清楚赵涉有多么狡猾，却不影响他对侯府安危的判断力，赵涉想去匈奴就随他去便是，边郡被匈奴人掠到龙城的汉人有五六万之众，多他一个不多少他一个不少。

赵涉对周复留下的儿女有着天然的托付之恩，这种羁绊将成为妙不可言的牵制，他在匈奴绝不敢做出玩崩汉家江山的蠢事，古人重恩义，周家对赵涉恩同再造，不敢拿周家的两个孩子做复仇的垫脚石。

用不了半个月，他将跟随北上补充货物的车队前往雁门郡，在那里将得到召孟的帮助，借着与漠南匈奴部落做生意的机会送他入匈奴，剩下的就看他个人的造化了。

“这两个孩子就养在侯府里，给他们办理奴籍掩人耳目，给两个孩子找个

善良的养母不要苛待。”

孙起抬起头说道：“放在其他人家不放心，在下的夫人贤惠家中只有一女，不如寄养在下家中好了。”

“也好，我会特别给你拨一笔钱用来教育这兄妹俩，你也不用推辞，我另有打算。”

沉默的门大夫想了想也就没再坚持：“请君侯为他们取个名字。”

“姓周太扎眼了，还是改姓李吧！”曹时看着一对不到两岁的婴儿甜甜的睡着，沉吟片刻：“长男叫李延年，次女就叫李忘忧，祖籍赵地人士，父母病亡被你收养下来。”

孙起知道，这是君侯在为这对兄妹编撰奴籍，有了这层身份将来就顶着侯府的护身符，不在是身娇体贵的少上造府公子千金。

后元二年的大雪来的格外早，自从十月底一场大雪落下，整个十一月接连下了七八场大雪，牛马拖着长长的耙子犁开层层积雪，长安城里的居民纷纷出来大扫除。

“里君有先见之明，早早的把大雪扫出来，免得大雪积蓄压垮房梁。”庄民们拿着扫帚耙子高兴的扫雪，早在入冬前甘父就嘱咐庄里的青壮年扫雪，当雪越下越大，南庄外早已堆起几个巨大的雪堆。

郑老是庄里长者，拿起扫帚抽了偷懒的小年青：“你还说！要不是你这个癞头小子瞎嚷嚷里君欺压，这点雪早几日就扫干净了。”

“诶诶！您老可别打人啊，我这不是为了咱们庄里好嘛？”许季躲开扫帚谄笑着辩解。

老人家气的须发皆张：“你这癞头，没有里君的先见之明，咱们庄里还不知要压垮几家屋舍，以后休得在庄里乱嚼舌头，否则老朽打断你的腿。”

许季吓坏了，被郑老的扫帚打的抱头鼠窜，庄里男女老少哈哈大笑，郑老是高皇帝时的北军正卒，跟随高皇帝平定九江王英布的叛乱，年轻时也是长安城外十里八乡响当当的战兵，在侯府的老人里只比楚汉战争时代从军的共喜差一些罢了。

原本南庄里正是郑老的长孙郑通，今年只有三十岁出头，从小练的一手漂亮的骑射之术，被看作关中良家子里的杰出代表，但自从甘父带着匈奴人来到庄里，两厢比试之下匈奴人的骑射完爆南庄子弟，郑通自感技不如人就把里正让给更有能力的甘父。

汉代民风淳朴，边郡附近居住的匈奴成群结队，内郡的匈奴人不太常见也并非很稀罕，从没有所谓的夷汉大防之说，乡里的职务是贤能者居之，右内史辖下的县令会对庄里自发选出的里正给予支持，黄老学说的好处在此处体现出来。

除了民风好社会风气也非常开放，男女之事禁忌比较少，甘父才做里正没两个月，南庄头的小**就住进他家里操持家务，这几日甘父扶着小**像侍奉宝贝似的，庄里人都在说甘父要有小儿子了。

甘父带着庄里的男丁去南山下放马，侯府擅骑射的壮丁都配有坐骑，一匹马的口粮至少是普通人的三倍，军中的战马更达到惊人的六倍，南庄百余匹骏马吃的干草是惊人的数字，为了节省草料带着马匹就去南山的密林旁放牧。

第52章天大的礼物

南山又名终南山，秦岭北部的一座高山，南山北麓是一块宽阔的树林的草原，河流纵横树丛密集隐藏着许多野生动物，寻常的野猪野牛山羊野兔梅花鹿不吸引人，豺狼虎豹黑熊野猪才有点挑战，越过秦岭在南麓还可以遇到成群的犀牛和大象，野生动物多的不可计数，来这里放牧还可以顺便打猎。

“今年的雪比往年来的更多更急，这里天气温暖湿润比草原上更容易过冬，庄里储备的冬草也要节省着用。”甘牵着马在南山旁放牧，庄里年轻的子弟牵着猎犬去山里打猎。

他的长子甘延逯十六岁，依照匈奴的规矩已经是成家立业的大人，在南庄里早早的与父亲分居别住，牵着的那匹马是属于他自己的个人财产。

“阿爹，今年的下的雪好大，匈奴又是个难挨的冬天，不知道今年要冻死多少牛羊。”

甘父瞪了他一眼：“不要再提过去的事了，以后我们就是地道的汉人！”

“可咱们毕竟是匈奴人，从小生长在蓝天白云下，抬头拜的是昆仑撑犁，养育我们的是大草原。”

甘父的双眼里突然爆射出暴戾的红光：“你还记得你阿妈是怎么被杀死的吗？那个夜晚我一辈子都忘不掉，卢侯王帐下的精锐尽出袭击我们的部落，男丁被杀女人沦为奴隶，卑鄙的家伙要侮辱你阿妈反被咬掉半只耳朵，恼羞成怒的卢侯王下了杀手，我们挡不住卢侯王的精锐大军，只有拼命的跑不停的跑，一路上死了多少人你还记得吗？直到我们侥幸穿越戈壁逃入汉地边郡被汉军俘获。”

甘延逯低下脑袋像做错事的孩子，他们部落八百多口人逃出来的仅仅只剩下五十多人，若不是当初有些女子顺势被救走，剩下的人恐怕连三十人都没有，他的兄弟姐妹五个人里只有他和长妹活着逃出来，年幼的弟弟妹妹不是被杀就是被掳走为奴隶，或许今生都不会有再见面的机会了。

“不要再提匈奴，记住我们以后是汉人，哪怕汉人说我们是匈奴人也没关系，你不是喜欢郑家的女儿吗？为父会为你与郑家提亲，等你有了下一代就没有人会说你是匈奴人，说你的子孙是匈奴人。”

甘父已经下定决心融入这个欣欣向荣的帝国，再也不愿意提及匈奴故地的伤心事，如果有一天需要他拿起武器对付匈奴人，他相信自己会举起屠刀对昔日的同族下手，因为他已经与那些冷漠的同族们恩断义绝！

这场大雪对于庞大的长安城只不过是点小麻烦，发达的交通和朝廷的及时预警将危险化解到最低点，对于城外的农庄可就没有那么简单，内史郡不断传来各县房屋被压塌砸死人的奏报，也不知道三公九卿忙成什么模样。

曹时最近过的清闲，那篇《亡秦论》将秦帝国灭亡的因由定出，却不对灭亡的教训做任何点评，在太子刘彻百般追问下，云淡风轻地说了句："先秦史官述而不作，臣心向往之。"

刘彻急的怒目圆睁甩脸子吓唬他，却被曹时一句话顶回去："臣可是听说王臧师从名满天下的秦儒申培公，天下儒生都以王臧为儒家师长以为晋身朝廷做官，前番臣无意间得罪太子少傅，导致王臧被免官退职回乡，断了许多儒生的晋身之路，天下的儒生们恨臣入骨，《亡秦论》述而不作依然被儒生们大肆攻击，如果臣别出机杼做一篇新文，只怕要被儒家诋毁为千古罪人了。"

年轻的太子顿时傻了眼，天子教导他的帝王术可从没有对于意识形态领域的管束之策，名垂青史千古罪人毁誉参半之类的东西完全不了解，懵住了好半天悻悻然作罢。

时隔几个月，纸匠献上造出来的新纸，用上最新研制的涂布技术，用到的材料竟然是曹时从侯国带回来的高岭土粉末，从煤山挖出来的煤矸石就是这种高岭土的原材料，由于煤矸石是煤炭的伴生矿，因而储量非常惊人，这种高岭土挖出来是不能直接用的，里面罕有少量的碳导致颜色发暗，必须充分燃烧过变成煅烧高岭土才能达到洁白如滑石粉的效果。

早在煤山陆续发现的时候，曹时就让守在侯国的陈叔传达命令，侯国里挖出来的煤矸石全部要与煤炭掺杂着作为燃料使用，烧过的煤炭石用石磨碾成粉末就是煅烧高岭土粉，作为涂布用的填充料和增白剂效果非常好。

纸匠们献上的涂布纸洁白如雪，高岭土粉末的涂料与原纸结合提高了表面强度，对油墨有着更优秀的接受性，涂层表面摸上去非常光滑明亮，即使品相较差的竹纸也可以通过涂布提高强韧度和光洁度，美中不足的是人工涂布不均匀，多少会让表面出现凹凸不平的现象，有些纸张还会出现局部掉落粉末的情况。

虽然有这样那样的不足，但是得出的产品还是大大出乎意料的优秀，曹时鼓励了几句，吩咐道："我会让鲁不害帮你们设计个铁制的手摇滚筒，涂布好的纸趁着热量未散去改用滚筒碾压几遍，把凹凸不平的表面压实了，就可以制出更完美的纸！你们表现的不错，每个学徒奖励一千钱，匠人三千钱，你们几个每人五千钱。"

匠人们很高兴的走了，樊它广又接着走进来悄悄说了几句，放下一封信也退下去。

拿着书信一目十行看着，忽然惊讶道：“什么？章武侯说不要钱白送渭河边的那块地，只要我把造纸的方子交出去？”

曹时差点乐歪了嘴，章武侯窦完到是挺有意思，看准造纸业的宽广前景下手投资，宁愿舍出数亿钱的土地也要把造纸的方子弄到手，心里指不定在想着大捞一笔把投入的成本赚回来。

“君侯千万不能答应！”

“为什么不能答应？”

樊它广愣了一下：“因为这是君侯辛苦所创独家享有，献给天子是迫不得已，除此之外还有谁能逼迫君侯拿出此方呢？”

曹时摇摇头很不赞同，这年头又没有专利保证可以坐收五十年税，一项技术泄露出去必然是一传十，十传百直到天下皆知其中奥妙。

乍看起来理论上不泄露出去，平阳侯府就可以独享造纸术红利，然而事实绝非如此。

古人不呆不傻反而很聪明，即便眼界狭隘也并不影响智力正常发育，造纸术的好处但凡是个思维正常的人都会发现，只说这更低成本和更易携带就足以打动更多人，许多原本没有机会获得知识的儿童可以买到廉价的纸张读书写字，对于汉家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注意到造纸术的方便性，就会有人千方百计到侯府里寻求转让技术的方式，威逼利诱，求天子下旨赐予，又或者是买通侯府家人偷偷盗取，无论其中那一种用到侯府身上，都会让平阳侯府不得安宁，从此侯府里上下人心惶惶，原本安稳老实的仆役也会生出异心，到不如把烫手山芋丢出去。

而且人都是有利己的冲动，亲兄弟为了点家产吵翻天打破头的大有人在，更何况是造纸术这样前景光明的新兴产业，毕竟人行千里为求财，不给财路就是不给活路，轻则伤了长安勋贵们的和气，重则翻脸成仇反而得不偿失。

汉家与夷狄的区别在于高度发达的文明，汉人有文字、图书、绘画等多种方式传承文明，造纸术让文明传播速度变的更快更广，如果他把造纸术据为己有秘而不宣，将来得罪全天下的王侯和商人到是次要，天子也会反过来埋怨他为一己之私不识大体。

曹时解释道：“造纸术对于汉家实在太重要了，即使我有心敝帚自珍，他日天子发现新纸对教化百姓的作用，也会逐渐开放造纸术向民间传播，造纸

术又不是军国机密，即便仿制不出来也可以请求天子从少府调拨几个造纸工匠，到那时还是保不住方子。”

樊它广被条条框框的害处吓的张口结舌脸色发青，造纸术不同于侯府掌握的防锈铁器技术，市面上仿制的铁炉、水壶、铁锅泛滥成灾，铁炉的构造如此简单，用细腻的粘土模具浇筑就可以做出来，耐火技术也不是特别稀罕的东西，除了侯府独有的防锈技术仿制不来，而造纸术大不一样，单从纸张的外形和结构无法仿制，如此重要的技术不公开，只会给世人留下贪婪自私的不良印象。

纠结好半天权衡利弊得失，樊它广作出了正确的选择，满心不甘愿的同意把造纸术交出去换来渭河边上五百顷良田。

曹时沉吟道：“换是可以换，但绝不能便宜这个章武侯，前些日子让你布置的事情可以动一动了，听说最近肆虐关中的雪灾也影响到渭河边上的几个村庄，你去查查情况损失如何，争取给章武侯献上一份天大的礼物。”

第53章痛宰肥羊

几天后，京师里盛传平阳侯府要用造纸术换渭河边五百顷上田，见识过造纸术的神奇之处，长安市民对这个交换很不理解，平阳侯府生产的桑皮纸销量非常好，一刀新纸五百张总价为一百钱，每张纸有成年人四个巴掌这么大。

五百张新纸也就不到二斤，却可以卖出一石粟米的价格，放在长安城任意其他奢侈品都算的上高价，可长安市民不认为价格很贵，一匹质量最差的白绢也要300钱，书写面积叠加起来还没有五百张纸的四分之一。

劣质绢帛的书写和保存价值都不高，至少要购买600钱的白绢才有较高的质量保障，而质量最好的白练价值1200钱，桑皮纸颜色微黄表面光滑坚实强韧，五百张纸用蝇头小字可以写上数十万言，两厢对比仍是新纸性价比更高。

平阳侯府出产的桑皮纸质量好价格优，并且作为市面上唯一的供货商，只在长安销售月余就卖出一万两千刀新纸，许多京师豪商几乎无限量的吃进新纸，侯府出产多少就买进多少，侯府的产量无法满足庞大的市场需求，新纸的价格一路炒高到230钱，一时间万人抢购长安纸贵。

上个月累计销售额达到惊人的200万钱，光卖纸一个月赚来的钱就顶得上半年来卖铁器的利润，也不能怪章武侯眼馋的紧，京师里王侯官僚商贾乃至贩夫走卒都在眼馋，加入侯府的产量跟的上，利润至少是这个数字的十倍。

惊人的暴利吓坏了所有人，长安市民也在翘首以盼平阳侯府下一步的打算，如今关中内外都知道造纸术的神奇，只要平阳侯府透露出扩张造纸工坊，招收造纸工匠的打算就会引来无数唯利是图的人，即使现在每天到侯府外晃荡的破皮无赖就为数不少，不少人盘算着从平阳侯府的盘子里捞上一笔。

“哎呀！我的子寿啊！你我情同兄弟，土地换方子的好事怎么就不早说一声，为兄家里积蓄颇丰你喜欢渭河那块地，为兄帮你买下来便是，何必把嘴里的肥肉让给窦家那竖子呢！”陈何拽着曹时的衣袖心里那叫一个悔恨，肠子都快悔青了。

“你说一句话弟几个把窦完那小子给废了，你喜欢那块地我们想办法给你讹过来，这造纸术给我们弟几个行不行？”

“子寿你到是给个话呀！我们都快被你给急死了！”

十几个列侯围住曹时，胸脯拍的震天响，口口声声要把章武侯窦完拎起

来摔成个十七八块，什么狗屁窦家全是一坨渣渣，分分钟就把窦家一窝老小揍成猪头三，连窦家老太太也没逃脱挨揍的命运。

灌强拍着他的肩膀，意味深长地说道：“兄弟啊！我知道你很为难，这样行不行？窦完那竖子交给我们来处理，事后那块地我们给你不差一分送到你手上，造纸术你让出来我们大家赚点零花钱，你看行不行？”

曹时四处拱手道：“没那么严重，真的没那么严重，章武侯那竖子想占我便宜，我就琢磨着怎么让他吃个闷亏再吐点血，我来这之前去了趟内史府与章武侯会面，造纸术换土地的事已经全谈妥，我要求立下一式五份的丹书作为证据，剩下的转让手续这会儿也差不多办理下来了。”

列侯们像泄了气的皮球：“诶！你怎么就这么心急呢？有什么事咱们兄弟们商量多好，白白便宜给那个竖子实在可惜啊！”

曹时丝毫没有沮丧和懊恼的神色：“怎么会白白便宜，我不但要让他占不到便宜，还要把吃进去的吐出来！至于造纸术其实也很好办，我要求在丹书上反复强调章武侯不得私下转让造纸术，如果想转让必须经过右内史居中证明，我亲笔写下丹书同意转让才可以，我不同意他只能自己用，擅自传播则必须赔偿交易金额作为补偿，章武侯声明那块地作价3亿钱，违约就要赔偿3亿。”

“莫非其中暗藏玄机？”

众人催促半天，曹时才风轻云淡地解释道：“我从没提过造纸术只转让给章武侯一家，或许是章武侯自己误解了，以为我只会把造纸术转让给他一人，这种误解我也不方便提醒，实在可惜啊！”

列侯们俱是一愣，旋即仰天大笑起来。

“平阳侯果然是我们忠义无双的好兄弟，我就说造纸术一定有咱们兄弟的份，当初你们还不信。”陈何得意洋洋地大笑着。

周左车哼了一声：“好你的陈子世，今天你休要走，我要让你领教领教我周氏拳法的厉害。”

“我会怕你？不要忘了我陈何也是京师里摸爬滚打多年的强人。”

两个列侯里的大拿，眼瞪眼抡起袖子作势要开打，一旁的列侯世子不慌不忙加油起哄，似乎类似的场景时常发生，不大会儿功夫两个家伙真的厮打起来，加油助威声越来越响亮。

曹时乐的看着他们摔跤打斗，在长安里混迹的列侯没有简单的家伙，比

较活跃出挑的个个身经百战，属于街头斗殴界的高手，这种小打小闹的动作都知晓分寸，绝不会出现打出一身伤的麻烦事，列侯们的态度很有意思，打架是为了解决恩怨而不是结下恩怨，不知轻重的家伙很快会被踢出圈子。

稍后斗殴结束，陈何与周左车各自顶着两只熊猫眼握手言和，鼻青脸肿的夸奖对方的家传绝学非常厉害，若不是脸被打的青紫像个发酵的馒头，还以为这是两个多年不见的好友在热情的寒暄。

解决恩怨，曹时与一众列侯谈妥交易，造纸术转让给在场每一个列侯，每个人只是象征性的收取100钱转让费用，这笔交易几乎是白送给列侯们，但是这顿免费的午餐也并非毫无代价，每家生产的纸张定价权，以及质量标准都要由他来决定，可以商量但必须尊重他这个原创者，否则以后有买卖也没的谈。

列侯们知道平阳侯府的本事，自从入京半年来先后造铁器、造马车、造新纸，指不定什么时候又弄出新东西，列侯们琢磨着平阳侯的造器本事非常了得，本就打算轻易不能得罪他，他自己提出来也乐得当面认了。

几天后，章武侯窦完傻傻的坐在侯府里被惊呆了，京师里的造纸作坊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仿佛一夜之间春风吹来万树花开，侯府的家奴亲自去打听发现这些造纸作坊有模有样的，采买的原料也与他们府上的造纸作坊一样。

本来他也不太相信，可没过几天别家生产的新纸已经挂出来晾晒，造纸的速度和自家造纸作坊相同，这一下可把他吓了个不轻，连忙围着京师饶了一圈发现家家造纸作坊都是相同工艺，造出来的纸张里最差的草纸，最好的桑皮纸也都一模一样，这时候傻子也知道自己被坑了。

章武侯窦完出离的愤怒了，自问与平阳侯府素无冤仇，土地交易也是你情我愿一方愿打一方愿挨的买卖，怎么就演变成自己被坑别人沾利的地步！

一声不吭的到内史府状告平阳侯不法事，结果右内史摊开卷宗仔细一看，立刻摇头告诉他内史府不会接他的状告，他还是趁早收回状纸为妙。

这下窦完可就急了，凭什么他状告平阳侯就不行，大吵大嚷着右内史收了平阳侯的贿赂，骂的不太好听顿时让右内史也恼了，一改和颜悦色的表情，撂下脸来拂袖而去。

突然闹出一遭，让窦完一下傻了眼，咆哮公堂辱骂上卿罪过不小，右内史有心对付他只要把事情上报，即便窦太后出面回护也得到廷尉大狱里先脱一层皮。

“章武侯有礼了，在下劝您还是早些收回状纸回去吧。”

窦完瞥了一眼也认得他，内史府的属吏张汤，他处理的案子还从没发生过无法结案的情况，为人圆滑老练手段丰富，几乎可以媲美老于刑名的廷尉属吏相提并论。

自己施礼而对方没有回礼，在上古时代是非常不礼貌的行为，更是对自己的蔑视和莫大侮辱，在春秋时代这样的无礼者足以杀掉，更残暴的如宋襄公把失期迟到的鄫子给炖成一锅汤，用以盟会中祭祀睢水神灵的牺牲。

张汤却面带微笑，全然不以为忤：“卑下以为君侯是告不赢平阳侯的，丹书铁契上写的清清楚楚，并没有限定平阳侯不得传播造纸术，君侯还是趁早速速回去，免得闹到朝廷里颜面有失就不值了。”

第54章磨刀霍霍

窦完不信，取来丹书铁契仔细一瞧顿时冷汗涔涔，曹时在契约里设下陷阱等着他往里面钻，可笑的是他还以为占尽便宜高兴的手舞足蹈，继续状告是绝对不可行的，窦完只好愁眉苦脸的撤回状纸打道回府。

结果马车还没回到府里，又被右内史属下的差役给拦住去路，仔细询问竟然是渭河边上那五百顷上田的农民，要状告他雪灾救援无能而放任大雪压垮房舍，窦完怒气冲冲的折回头前往内史府。

到了地方忽然发现情形不太对，侍御史赵禹摆着扑克脸坐在大堂上，右内史也是面无表情一脸公事公办的模样。

原来状告的农民并非一家，而是几个庄子数百户人一起状告章武侯府，他们声称当初听信商贾的欺骗，把自己的自耕田以极低的价格卖给章武侯府，承诺的是将来朝廷要在灞水便上建造陵邑，章武侯可以从中转换为农民争取一份红利。

右内史的惊堂木一落，章武侯窦完就知道自己彻底栽了，窦家人偷偷弄田地是满朝文武皆知的公开秘密，作为当朝二千石高官的右内史不会不清楚个中缘由，百官不敢说是因为窦家老太太高居长信宫，汉家以孝治天下，即便天子知道也不会过问，百官何必自讨没趣反而图惹得老太太不高兴？

得知自己被右内史耍了，窦完义愤填膺地咆哮道：“你最好想清楚的是最我窦家我的代价，窦太后也绝不会放过你们的！”

右内史侧过脸作出询问的意思，原本他是不愿意掺入列侯之间的明争暗斗，可有些事并非他自己不乐意就可以决定的，这桩公案明眼人心里都清楚，章武侯窦完惹上平阳侯曹时，被人家下套摆了一道，到这个份上还不认输，就是这窦家子弟太不识相了。

侍御史赵禹可没有许多顾虑，抬手随意打个拱表情都欠奉：“有劳章武侯挂念，我们作为臣子秉持公心不畏强权，如果因为几句恐吓而退缩，又如何对得起天子的期望。”

“竖子果真好大胆！平白恶了馆陶长公主家，还有胆子招惹本君侯，莫非嫌自己活的太久了！”

右内史终于忍无可忍拍响惊堂木：“章武侯还不住口！公堂之上大声咆哮侮辱朝官，你就不知道汉律森严吗？”

窦完索性撕破脸皮大骂道：“好你个京师父母官，纵容刁民诬告本君侯，

我窦家一定不与你干休，识相点速速结案了事，免得本君侯去长信宫告上一状，让你的二千石飞了。”

“大胆！竟敢威胁朝廷命官，你以为太后就不知道汉律吗？”

两大朝官同时发力，章武侯窦完那张外戚的虎皮也渐渐失去作用，接下来的庭审被完全主宰，章武侯非法占田被农民状告，右内史依法收回渭河边五百顷上田，但是由于这块上田已经作为交易品转给平阳侯家，官司就变的略微有些复杂。

樊它广代表平阳侯府来到内史府听候问询，右内史冠冕堂皇的说道：“大致的情况本官已经交代清楚，章武侯家非法获得的上田必须返还给农人，贵侯家刚刚买下渭河边上的500顷上田须得交出来，不过本官秉公执法也不能让平阳侯家吃亏，依照本案的复杂性返还造纸术方子已无可能，不如按照章武侯当初的作价，赔偿平阳侯府3亿钱如何？”

章武侯窦完勃然大怒：“你们岂敢如此欺我！这一长破方子整个长安都知晓，不要说3亿钱，就是3万钱也不值！”

“内史执法公道，在下代表我家君侯认可内史的判罚。”樊它广似笑非笑地冲着窦完拱拱手表示感谢。

赵禹厌恶的瞪了窦完一眼：“章武侯莫要撒泼耍横，丹书铁契上写的清楚，500顷上田作价3亿交换造纸术方子，双方钱货两讫没有异议，这方子不值3亿你章武侯会交换吗？”

“放屁！当初他平阳侯可没说过造纸术方子要传给他人，现在长安城里几十家列侯都在起造纸作坊，哪里值得3亿钱，我不服！”

窦完梗着脑袋大声嚷嚷，让他拿出3亿钱是绝无可能，他章武侯府虽然不缺3亿钱，可是他手头里的积蓄只有几千万钱，大头的4亿多钱被拿出去发放高利贷，十成利息一年就能翻一番，傻子才会把积蓄留在府里发霉。

“章武侯，本官警告你不要撒泼耍赖！造纸术方子作为二者交易物品列入丹书铁契，不要再想着推托之词。”

窦完这一下无法淡定，急的直嚷嚷：“那我还给他方子还不行吗？”

右内史名叫桓宪，四十六七岁的富态中年人，见这窦完不太上道拍着惊堂木脸色铁青：“章武侯！我警告你不要想着还给一张方子就了事，方子的东西被你侯府上下都知晓，再退回去已无可能！试问本官若获得一门利天下的技艺，写在纸上被人盗走，他日追捕回来盗贼只说还回方子就想双方扯平，那这世间还有什么人真心实意的制造器物？只要蹲在匠人家门外想着盗走别

人成果就是了，从此民风大坏，奸猾之徒越来越多，我汉家江山社稷的千里堤防要毁于这小小的蚁穴，你说本官能容你的推脱抵赖之词吗？”

赵禹冷笑道：“如果章武侯觉得不能心服口服，咱们可以去廷尉府再审一遍，又或者再请出中尉也来听审也不是不可以。”

窦完吓的脸色发白，当朝廷尉高宛侯丙武，那可是正儿八经的功勋列侯，虽然身体不好寻常的廷尉府事物不太爱管，可人家功臣侯抱团可是相当紧密的，像他们窦家这种外戚侯从来融不到那个圈子里，可想而知一个鼻孔出气的廷尉来审案子的结果会多么美妙。

至于中尉宁成，那更加不用多说，天下人都知道宁成是郅都的同党，那可是天子豢养的一条忠犬，最擅长的就是撕咬长安贵人们，栽在他手里的列侯就有七八个，轻者受到天子斥责，重的被免去侯位也是有的，不用期望这条狗会懂得人情世故，知道害怕窦家人而放手的可能性。

两位朝官一唱一和的，把堂堂章武景侯窦广国之子，当今窦太后的亲侄子吓的浑身发抖，好像差一点就要尿出来似的，苦苦哀求网开一面而不得，只好苦着脸声明自家的确没有3亿钱，乞求宽限几个月到来年春暖花开定当奉还。

樊它广很不乐意，开玩笑你让我等几个月就等几个月，万一过些日子风头过去窦太后再发几句牢骚，这笔欠款岂不是要泡汤了。

于是就逼迫章武侯无论如何要在今天就把欠款还清，3亿钱换成黄金要3万斤，这笔巨款打死窦完也不愿意拿出来，但是眼看这个局是无论如何都挨不过去的，他只要忍痛叫出最后的筹码。

窦完一屁股坐在地上，扯着嘴巴像只垂死的老猪痛苦的嘶嚎：“毗邻渭河那块地的东边，就在灞水与渭河交接上的那块地，算起来总共一千顷全是上田作价格6亿折给平阳侯家，只要你家君侯再给我3亿钱就两清了，这是我的底线，绝对不能再让了！”

年级一大把的老列侯瘫坐在内史府里痛哭流涕，鼻涕一把泪一把邋遢的不行，内史桓宪和侍御史赵禹面无表情，樊它广到是流露出同情的目光，可是就没有人想着不他给拉起来，差役和官吏们抱着膀子乐得看神仙打架，都不说话就当没看到堂堂章武侯撒泼哭号。

第55章血本无归

窦完想的到是非常好，一亩6000钱，一千顷就是6亿钱，我吐出这么多地你得给我倒找3亿钱，我不好过也不能让你好过，想让我只割开500顷赔偿是不可能的，要么这买卖就这么定下来，要么咱们撕破脸把官司打到未央宫，到时候鹿死谁手还未可知。

可是樊它广岂能让他如愿，依照市价长安城外陵邑附近一亩3000钱，距离长安较近的上田一亩4000钱到6000钱，灞水距离长安有近20里路，即便毗邻两条大河水路通常，但田地的价格也没有3000钱，这一千顷上田有至少一半距离河流较远，两相结合作价3亿抵给平阳侯府还是曹家要亏一些。

桓宪命属官取来长安今年的地价一对比果然如此，章武侯说作假6亿只是一厢情愿罢了，此前丹书铁契上谈的是一亩上田6000钱，并不等于长安市价就有这么贵的价格，一码归一码铁契上的6000钱要按照规矩执行，另外赔偿的新田则不在铁契里，就得按照长安市价来重新折算。

算来算去，章武侯发现自己拔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不但没坑到平阳侯家3亿钱，反而要把这一千顷上田全部赔进去，另外还要按照土地市价再补偿曹家的土地差价，经过内史府属吏反复折算为3215万钱。

“既然两位当事人都在场，今天就把这一千顷上田的过户手续一并办下便是，也省得二位跑前跑后浪费时辰，至于这笔赔偿钱款就烦请章武侯的家丞与本官的属吏去侯府里走一遭，章武侯就在这办理手续不用回去。”

右内史桓宪处理的滴水不漏，硬生生让章武侯连个翻盘的机会都没有，侯府家丞被张汤带着十几个差役盯着，想逃跑是没有任何机会的，眼看对手连一丝一毫机会都不给留下，窦完只能怨毒的瞪了樊它广一眼低头认命。

窦完也不傻，知道自己钻进了平阳侯设计的圈套里，指不定连灞水西岸的那块上田都看在眼里，即便他只愿意拿出500顷地作为赔偿，樊它广也绝不会让他如愿以偿，这个大亏他是认也得认，不认也得认。

过户手续办理的非常快，不过半个时辰就把一式五份契约办理完毕，樊它广特意强调君侯要求多记录几份，除了章武侯和平阳侯各一份之外，要在右内史府、廷尉府、中尉府都做个备份，暗示窦完不要想着事后想反悔烧掉内史府的府库存档，廷尉府和中尉府这等暴力执法机构第一时间会盯上他，分分钟让他生死两难。

迅速的办理好手续，没过多久窦家的家丞也带着3215金来到内史府，通过张汤细致的检查和确认这批黄金足色，并没有掺杂劣质青金，或者并不值钱的赤金。

内史府属吏不但精通民事律令，还要对商贾行当的事情了如指掌，每日里京师的民事纠纷商贾们处理不了，都会由他们这些小吏出面负责调解，懂得辨识五金之利也是最基本的业务训练。

汉承秦制，又比秦制规定的更加细致，金分三等上者黄金、中者白金、下者赤金，除此之外，五金里另外二金分别是青金和黑金。

其中黄金不用多说，白金是为白银，虽然贵重却并非大汉帝国的法定货币，起码在白鹿皮币出现之前，没有用白金作为法定货币的事情，从上古到汉初都没有。

赤金就是黄铜，早在先秦战国时代就已经系统的将金的种类分门别类归纳出来，秦始皇收罗天下青铜兵器熔化杂质炼就十二座高约7.5米到8.5米，重达60吨到80吨的金人，这里的金就是纯正的赤金。

其实先秦时代句知道黄金和黄铜的区分方法，因为黄金绵软色泽光亮，而且密度大分量重，黄铜色测发铜硬度高分量轻，黄金用牙齿咬下去会有凹痕，黄铜咬一下说不定要磕掉牙，相同重量的黄金和黄铜体积相差一倍多，所以绝不会出现看黄铜为黄金的笑话。

青金就是铅，但是铅分很多种颜色，此前白铅一直作为贵妇们的化妆品，除了作为铸造金属器物的合金填充物，平时的用处并不大。

黑金则是铁，最早在春秋时代叫恶金，汉兴以来铁器总算给自己找到正名的机会，现在已经没有人用青铜器作为劳动工具，全部换上既轻巧又坚硬的铁器。

经过内史府的居中证明，双方验过黄金没有意义，窦完就带着侯府的人马急匆匆的离开内史府，走出大门下台阶的时候跌了一跤显得格外狼狈，也顾不得斯文体面登上马车飞也似的的逃走。

碍事的人走了，剩下的事情就好处理许多。

闹事的农民如愿取回被巧取豪夺的自家耕地，转过脸又请求平阳侯府以市价买下自家上田："不是小人多心，此次我们这些小民得罪了天子外戚章武侯，如果不能托庇在平阳侯府门下，不用几个月就要妻离子散家破人亡，请求侯府大发慈悲收留我们。"

樊它广没想到还有这一出，心里有些意动："这不太方便吧！汉制没有规定列侯合法占田的限额，可列侯之间还是有个约定俗成的规矩，吃下这一千顷上田超限整整一倍，不过好歹是作为赔偿而情有可原的，再吃下500顷上田就不太合适了。"

桓宪善解人意地说道："诶！我听说平阳侯是个仁厚君子，这块耕地当初也是侯府有意买下的地方，一并买下来想必天子也是不会生气的，只需要贵家君侯承诺日后不再另行购买关中耕地就没关系了。"

这种好事打着灯笼也难找，樊它广乐得应承："那在下就斗胆代替君侯答应下来，我家君侯本来也没有多占田地的想法，做个承诺绝无问题！过几日我们仔细琢磨好田地的价格，到时候再有劳内史辛苦作契。"

"呵呵，好说好说。"

农民欢喜的走了，剩下的闲杂人等全部被驱散，大堂里只剩下右内史、侍御史以及内史府的几个心腹属官，樊它广又躬身一拜说道："多谢二位的公正评判，我家君侯为表谢意决定赠予二位一点小礼品，请不要推辞。"

随从的家吏分成左右两拨捧着东西走过去，送给右内史的是赔偿款里的一百金，理由说的冠冕堂皇是为感谢的报答，实为安抚桓宪不让他白白得罪窦家人，钱的多寡到是其次，象征意义却是非常大的，好歹也算登上功勋列侯的大船，万一天子有个三长两短，他这二千石的高位还需要朝中有人说几句话才能稳住。

赵禹死死的盯着送来的器物，艰难地眼下口水别过头："我不能收。"

樊它广为他准备的是象牙毛笔一套，造型古朴大方的砚台两方，精致的松烟墨一筒，还有整整一大箱重约百斤被装订成书本的桑皮纸，作为这个时代非常优秀的读书人，他不但精通律法制度还是个文墨爱好者，市面上最火热的桑皮纸他也非常喜欢，奈何一刀桑皮纸价比一石粟米，以他秩比六百石的俸禄根本买不起桑皮纸，唯有公务来往时用宫中的桑皮纸写点文书奏表，自己在家闲来无事写点诗赋还是要用笨重的竹简。

"我家君侯知道赵御史爱惜羽毛，最看不得黄白之物的迎来送往，所以特别为侍御史准备了文房四宝，这四样器物是读书人必备之物品，全部由君侯亲自督办而来，我家君侯说这是朋友之间的正常馈赠，桑皮纸用料不贵，其他几样东西都是侯府里积年材料所制，没花几个钱制作点小器物，只是想作为一份心意请务必收下！"

桓宪笑眯眯地说道："赵御史的心思本官也了解，担心被金银财货拉拢腐蚀坏了名节，但是这四样器物又不是金珠玛瑙，你又何必顾虑多多反而伤了故友情谊呢？"

三言两语之间，显然把平阳侯曹时与侍御史赵禹说成好朋友，心机不深的赵禹从没见过这种场面，被两个人精似的家伙一通挤兑，加上自己实在钟爱文房四宝，终究忍不住收下来："此物我收下来，代我感谢君侯的厚意，但

是我还是要事先声明一下，日后平阳侯若做错事，我赵禹是绝不会因此手下留情的。”

得到暗示，三家皆大欢喜的散去了。

第56章皇后的成见

未央宫金华殿，王皇后照例与自家兄弟叙话，椒房殿是皇后的寝宫所在，即便天子外戚也不得靠近半分。

皇后亲兄长盖侯王信一如既往的唯唯诺诺，只会说写京师里的小事给皇后听个乐，王皇后知道自己兄长当年被列侯们吓破胆，终日只会饮酒作乐不敢有丝毫逾越之举。

与之相反，两个只是同母异父的兄弟到非常活跃，田胜两眼冒着光热切地说道：“姊姊，我听说平阳侯给列侯们分发造纸之术，能不能给我们也弄一份方子，赚点小钱花花。”

王皇后面色不愉地呵斥道：“休得乱言，你还嫌我王家不够显眼吗？”

“是是，我错了，姊姊千万不要生气，伤了身子弟弟可是万死莫赎啊！”

田胜又是作揖行礼才让王皇后的面色由阴转晴，笑骂道：“好你个田胜竟然在本后面前油嘴滑舌，仔细你的口舌不要为本后招来祸端，惹上不该惹的人本后是救不了你的。”

几兄弟连连称是不敢有丝毫大意，田蚡见皇后脸色渐渐好起来，便笑着说道：“姊姊当知道目下京师最热闹的话题，章武侯窦完被气的发病躺在床榻上捶胸顿足大骂平阳侯，据说窦家人到了长信宫求告太后，听说太后很生气。”

王皇后眉头皱紧，暗道大女婿也不是个省心的人，严厉地警告道：“南皮侯窦彭祖带着窦家的小字辈去的，馆陶长公主也插了一手，你们一定要记得千万不要掺和进去，这是列侯与窦家人在斗，咱们不要惹是生非免得遭受无妄之灾。”

“皇后殿下说的极是，咱们千万不要惹上列侯，即使惹上也不要对抗。”王信一脸心有余悸的怂样子，在场的姐弟几人没有鄙夷和蔑视，眼神里充满了无奈和惋惜，当初王信可不是这样好无胆魄的模样，那也是王家有能力的未来之星。

王娡当上皇后前后才八年，当初甫一为皇后王家顿时无比显贵，天子就有意册封王皇后的兄长王信为列侯，不巧的是正好撞到条侯周亚夫的枪口上，当时正值平定吴楚七国之乱的三年以后，周亚夫是总揽军国大事的丞相，说一不二连天子也要尊重他的意见。

或许天子提出封王信为侯并不是真心，只不过是用来试探列侯集团的意

志和决心，这一试果然引来条侯的激烈反对，甚至不惜搬出“非刘不王、非功不侯、若违约，天下共击之”的白马盟誓，果然就把天子给吓回去了。

从那开始，王信的苦日子就来了，列侯们认为王皇后家的人不识抬举，一个屁都不是外戚也敢求封侯，难道王家人以为自己比窦广国更厉害不成？当初窦广国被找回来，立刻就被列侯从当时的皇后窦漪房手里抢走，强行灌输一大堆黄老之道进行洗脑，再领回窦皇后面前时彻底成为一个唯唯诺诺的废人。

王家人当然没有窦家人厉害，王信被隔三差五的拎出来恐吓，府里的家丁轻者被吓唬，重的被打伤，这一系列的攻击一直持续到周亚夫去相位之后突然达到顶峰。

窦太后不知是心血来潮还是故意为之，突然提起昔日窦广国活着的时候没封侯，直到死后才追封为列侯，希望王皇后的兄弟不要留下遗憾，鼓励天子封玩心为列侯，最好是万户侯。

结果，王信被封为盖侯，而且还真就是万户侯。

京师里的列侯们愤怒的几欲发狂，所有火力全部集中在盖侯王信的头上，盖侯府隔三差五就会出现人口失踪，或者一夜之间府上的鸡犬活禽乃至观赏的锦鲤都被杀光，甚至有几次背地里下狠手差点把王信给阴死，王信最宠爱的媵妾偷他的酒喝被毒死，彻底把王信给吓崩溃了。

从此以后，盖侯王信就彻底废掉了，整日躲在自家侯府里饮酒作乐，连列侯们的日常礼仪活动都推掉，除了每年例行的几个祭祀非去不可，其他日常活动能省则省，到这一步盖侯府才算逃脱死神的笼罩。

田蚡低声问道：“姊姊，章武侯被平阳侯夺走一千五百顷上田，还搭进去3000多金赔偿，窦家人上下都在切齿痛恨平阳侯，窦完是窦太后的侄儿，您说窦太后会不会为章武侯报仇呢？”

“这个我也说不准，太后的性子阴沉手段无情，即使我在长信宫侍奉也要小心翼翼，生怕说错话惹得太后生气而徒生事端。”王皇后自忖手段心机都属上乘，当初斗败栗姬就在于她懂得借势，善于笼络**诸夫人结为盟友，否则宫中皇子众多从长幼贤德都不会轮到她的儿子刘彘当上太子。

王皇后真的很畏惧的太后，并非窦太后是天子之母而自己是儿媳的那种畏惧，而是害怕太后的霹雳手段狠毒用心，每次想起窦太后出自吕**中派出去的心腹宫女，她的心里就忍不住一阵阵冒寒气。

她在宫中居住十几年，当皇后也有八年，宫闱中的秘闻听多了去，比心机比手段比狠辣无情或者比远见卓识，王娡觉得自己只比那个黄毛丫头做**

的**皇后张嫣，还有那个生不出儿子也没有主见的薄皇后要强很多。

吕后、薄太后、窦太后哪一个都不是她能比的，吕后的手段人人都知道，薄太后心机深沉手段厉害，早早笼络住几个姊妹发下誓言为自己说话，算准时机被太祖高皇帝临幸一次就怀了龙种，接着在高皇帝病逝后带着儿子去遥远的代国小心翼翼的观察局势变化，果然被她等到振翅高飞于九天之上的机会。

窦太后，隐秘太多恐怖的传闻也太多，早些年汉文帝在世时几乎是被当作吕后翻版看待的人物，列侯们对窦漪房的防备非常深，汉文帝极端的厌恶皇后窦漪房，就连馆陶长公主被随意的发配给鳏夫陈午做继室，反而把庶出的绛邑公主许配给绛侯周胜之为夫人。

这是比较浅显的宫闱秘闻，更深一些的比如汉文帝还是代王的时候，窦漪房用几年的时间毒杀代王妃的四个人嫡子，在汉文帝即将前往京师称帝之前毒杀代王妃，代王的宠妾也在那几年里一个个横死，只留下庶出的几个子女，以至于汉文帝称帝以后作出有违礼制的荒唐行为，皇帝不愿意下诏封皇后。

当时朝堂之上满朝列侯惊愕不已，皇帝坚决不封皇后也不愿意说出理由，两边僵持不下的时候还是薄太后出来说了几句话，薄太后亲自下懿旨封窦漪房为皇后，汉文帝才勉勉强强点头同意，这一封懿旨也不是没有代价的，当今天子就与薄太后的侄孙女薄姬结为夫妻，就是那个生不出蛋来的薄皇后。

试问如此手段的老婆婆在头顶上镇着，王皇后那敢有一丝一毫的异动，所以窦太后说杀谁就杀谁，比起天子说话还要管用几分，毕竟是杀伐果断的年代拼出来的人，绝不是王娡这种性子柔和善于笼络人的皇后所能比拟的。

田蚡虚着眼所有打量着，悄悄挪动席位压低声音："姊姊，我觉得窦太后应该不会对平阳侯动手，窦家的宫闱密事列侯们也知道的一清二楚，如果窦太后与列侯撕破脸，指不定再冒出一首童谣。"

"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

"噤声！你要作死啊！"王皇后恶狠狠的瞪了田胜一眼。

天子被这首童谣气的五劳七伤，说不定什么时候就要晏驾归天，这个节骨眼上提起那首禁谣就是在作死。

田蚡也瞪了弟弟一眼，又小声说道："姊姊别怪我多嘴，那些个功勋列侯向来瞧不起外戚，兄长受封为盖侯也没得罪哪家列侯，就被他们无端的欺辱才成这般摸样，他们从没把咱们外戚当作列侯的人，要我说窦家人和列侯们

斗一斗也好，总不能放着功勋列侯们肆意妄为，窦家和列侯斗的越狠对咱们越好。”

“你说的的确很有道理，但是列侯与窦家在斗，我们不要插手也不要表态，免得惹上事脱不开身。”王皇后再次发出警告，还特意盯着不老实的田胜，仿佛意有所指的人就是他。

王信斥骂田胜鲁莽而口不择言，田胜又被姊姊兄长连番责怪心里很不舒服，央求着兄长田蚡替他说几句好话。

田蚡瞪了他一眼又说道：“我觉得平阳侯不会有事，捅出事来大不了揭穿窦家人私占田地，那个铁面御史赵禹，还有廷尉丙武都不会让窦家逃到好处，姊姊心里得有个数，将来窦太后晏驾就要换成咱们王田二家成众矢之的了。”

王皇后皱眉不语，无端的心里对列侯生出了几分成见。

第57章太子的野心

外边是鹅毛般的大雪，太子殿里却依旧是温暖如春，自从火炉在长安大范围普及，长乐未央两宫里也能像温室殿一样暖和，殿门被厚厚的皮毛制成的帘子遮挡住，使得宫里的侍女宦官们也能免收风吹雪打之苦，普通宦官侍女们无权无势地位卑微，能得到一丁点好处就会感恩戴德，因而曹时行走在宫里名气着实不小。

张骞和司马谈跟着曹时在宫殿里制作地图和沙盘，前些日子与太子探讨亡秦之灾时顺口提出地图与沙盘推演，太子抓着曹时不放手就要他做出地图和沙盘，这个要求可把他们俩给累的不清，每天在这个偏厅里赤着脚卷起袖子与砂土为伴，东捏一下西堆一摞忙活二十几天差点直不起腰，全是仗着年轻身体好强撑着。

曹时的工作比他们简单的多，在沙盘旁的墙壁上挂着一副尺幅超大的桑皮纸，产自平阳侯府精心准备的的地图用纸，纸张表面被高岭粉简单的涂布处理一下，纸张表面的光洁度立刻有了质的提升，如此巨大的纸张就是为了画地图所用。

二十多天里，曹时已经画废了五张地图，画错的地方舍不得整个丢掉，就拿着一张小一些的桑皮纸沾着树胶贴上去继续画，直到整张地图上满是补丁到处乱七八糟的才扯掉重画一张，就这样重画了足足五张地图，才算有点让人满意的样子。

老累许久下来歇息一会儿，早就等在旁边的内侍端来点菓子和茶水走过来，奉承道：“太中大夫与两位郎官辛苦了许久，奴婢奉命给几位准备点吃糕点。”

“唔，这个好，有劳了。”张骞甩干净手上的水渍，连抓带拿兜住十几个糕点，笑嘻嘻地问道：“你吃一个不？”

小宦官连忙摇头：“奴婢可不敢，几位慢慢歇着，奴婢告退了。”

闲着无聊，曹时指导起两人制作沙盘的技术，沙土黄泥堆砌的沙盘高低错落不能有丝毫差错，特别是大汉疆域堪舆之内的地方不能有差，否则给太子造成错误的印象很有可能导致帝国施政方略出现错误判断。

三个人蹲在沙盘的边角指指点点：“你们做的事情非常重要，攸关太子的军事素养培育和成长，如果你们弄错一点导致整个沙盘失去可信度，这将是巨大的损失，比较常见的错误是把无路可走的山峦密林，画成平原或者较易行军的丘陵，类似的错误要设法去避免。”

在制作地图的间隙，曹时有意识的向张骞灌输西域地理知识，凭着他走过大半个西域的经验对河西以及更远的地方画出几条可以行进路线，张骞听讲时一脸的向往和热情是不会作假的，这位历史上著名的外交家已经显露出对西域的渴望。

兴趣爱好是最大的动力，让人诧异的是司马谈也表示出对西域的浓厚兴趣，更让人意外的发现是他竟然也会说几句匈奴话，仔细一问才得知他与张骞是莫逆之交，司马谈学识丰富经常能一语中的让人叹服，张骞聪明好学又能说会道反应灵敏。

两个人本来就是至交好友，巧合的是又被选出来做曹时的辅佐郎官，凭着多年朋友的默契度轻而易举的学会匈奴口语的简单对话，司马谈对域外的故事有很深的个人情节，一有空就会摸出竹简在上面写写画画好像在做个人日记，曹时还特批给他两大摞纸作为记事本用，让他感激了好半天。

司马谈今年二十三岁，恰好比张骞大三个月为兄长，比起张骞一人吃饱全家不饿的光棍生活，司马谈不但娶妻生子有个幸福的小家庭，他的儿子司马迁今年已经三岁，在司马谈的悉心教育下已经认得一百个字。

两个历史上的大人物此刻还是小郎官，每天蹲在这个狭小的房间里与泥巴沙土为伍，不但没有急躁和不满的负面情绪，反而沉醉在其中自得其乐，在曹时有意引导之下，两个人渐渐的习惯了每天的匈奴口语对话训练。

下午的间隙，刘彻带着几个舍人饶有兴致的打量着沙盘：“这红红绿绿的是什么意思？还有凸起来的地方是地势吗？”

“绿色标注的是平原，蓝色的则是河流，浅黄色的是丘陵，红褐色的是高原，最后白色是雪线，这是高山的天然分界线，上面是白雪皑皑终年不化，下面是青山不尽绿水长流，海拔超过四千米的高山终年有积雪，越往北天气严寒雪线会越低，极北的荒漠地表就是雪线。”

曹时制作的沙盘精确度非常高，起码可以完爆这个时代最好的军事地图，当他指着那条奔流不息的长河走出一个“几”字的间隙，一个黑色的高塔代表着大汉帝国的首都，长安城。

“这里是长安，这是荥阳，雒阳，还有临淄，齐国竟然三面环海，北面是辽东，还有卫蒙的朝鲜，还有三韩之地，东边这几个岛屿莫非是蓬莱！”刘彻兴奋极了，对着地图指指画画，当年秦始皇派方士去蓬莱岛寻仙药的传说让他十分神往。

太子喜欢仙道传说，这不是一个好苗头，曹时连忙劝说道：“殿下有所不知，那蓬莱岛并不是仙岛，岛上居住着矮小的倭人，周成王的时候，越常人进献野鸡，倭人进贡畅草，这倭人就来自东海的蓬莱岛上。”

“啊？只是矮小的倭人？”刘彻一脸不敢置信。

郭舍人凑趣道：“难怪方士不敢回来，原来那蓬莱岛上找不到长生药，只有献出畅草的倭人。”

刘彻依然带着一脸的惋惜，长生不老的**力非常大，听说没有仙人就变的意兴阑珊，韩嫣盯着蓬莱岛看了一会儿忽然道：“岛上绿色的平原画了不少，莫非太中大夫曾经去过蓬莱国，不会是胡乱图画来欺瞒殿下吧？”

“汉地以外的地图有些误差也属正常范畴，我只是凭着经验画出大概的形制而已，即便有不对的地方也可以再改，地图是历代先人逐步增删修改而成，江河变换水土增减都会影响精确性，这都属于可以接受的正常范畴之内，韩舍人不懂也情有可原。”曹时轻描淡写地解释道。

而韩嫣又被奚落了一通，愤怒的几乎要跳起来。

太子刘彻盯着汉匈国境线问道：“太中大夫，你说匈奴人会不会入侵我们汉家江山？咱们汉地比起塞外大漠要温暖的多，如果匈奴人南下占据土地不走该怎么办？”

“匈奴人不习惯汉地的温暖潮湿，耐粗食和苦寒的牛羊也不习惯南方水土，匈奴人没有合纵连横的智慧和野心，他们茹毛饮血以放牧牛羊为生，出了个冒顿单于已经是几千年积攒的幸运，不可能如我汉地士民人才济济的景象，只要殿下用贤臣名将而远奸佞小人，匈奴人败亡不过是时间早晚的问题。”曹时把目光不断的往韩嫣身上瞟去，让这位天子独宠的太子舍人气的满脸通红，偏偏他还不敢接嘴反驳。

“呵呵，我只是说说而已不必当真。”刘彻也听出话锋不对，打了个马虎眼糊弄过去了。

毕竟还是个没长大的孩子，新鲜劲过去就对地图和沙盘不太感兴趣，曹时又像他解释对付匈奴必须熟悉天时地利，刘彻这才高兴起来：“匈奴单于一定不会想到我有地图沙盘，洞悉他们的地利之便！如果每位将军都有一张地图在手，打匈奴岂不是容易的多了！”

曹时笑着说道：“太子殿下有兴趣练练骑术身手，不但可以强身健体开阔心胸，以后说不定还可以远征匈奴立下太祖高皇帝那样的不世功勋。”

“好好！就听你的，以后我亲自率军打匈奴！”刘彻高兴的手舞足蹈，好像真的变成纵横捭阖灭秦灭楚执掌天下的刘邦，在这一刻，露出他真实的想法和野心。

第58章窦太后的愤怒

“太后！那平阳侯与右内史、侍御史勾结，坑骗我一千五百顷上田，罪不可赦按律当斩，求太后为侄儿报仇，斩了那平阳侯！”

“平阳侯欺人太甚，骑在我们窦家人的头上撒野，还有那些列侯都不是好东西，几个月前还打伤隆虑侯，他们肝胆如此嚣张跋扈，难道就不知道我汉律森严了吗？”

“重惩平阳侯，还长安太平世道，求太后一定不能放过他呀！”

窦婴跪坐在角落里面无表情，自从十几年前梁王赵武求天子之位时被他搅坏了好事，他在窦家的地位就直线下降，窦太后嫌弃他说话不分亲疏只为天子做忠臣，天子又讨厌他对废太子刘荣尽忠，于是他被罢黜了太子太傅的官位在家里闲居。

碍于同族情面，诸窦到长乐宫里求太后恩典时也把他给叫过来，但是他本人非常不看好这次窦家的集体行动，更不看好诸窦提出杀死平阳侯的计划，这完全是在异想天开。

馆陶长公主也觉得几个窦家的表弟说话不靠谱，动辄要杀要刮灭满门夷三族之类的言辞，听的窦太后眉头皱紧脸色越发的不好看，放任他们胡扯下去很有可能弄巧成拙反而坏了大事。

于是她急忙分辨道：“母后您看平阳侯有多嚣张啊！伙同列侯打伤我家孩儿，又勾结官僚沆瀣一气欺负窦家人，如果放任他们嚣张下去，后果不堪设想啊！”

知母莫若女，馆陶长公主对母亲的把握比较精准，窦太后这才说话：“隆虑侯又不是十几岁的小孩子，今年都二十二岁的成年人还不能定性子，人家列侯聚会他要去抓人，出言不逊被教训一顿怪不得他人，你回去多教育隆虑侯去和平阳侯道个歉，化干戈为玉帛莫要生事。”

“母后！”

窦太后叹了口气：“你就听老身一句话，管好自己的儿子不要惹是生非。”

“母后，那可是您的外孙陈蟜啊，您以前不是最喜欢他的吗？他被人打了您就不生气吗？”

馆陶长公主惊讶的走上前扶住母亲的胳膊，从小到大她从没有被母亲这

样对待过，心里充满了愤怒和不解。

窦太后推开女儿，气愤地说道：“吾当然很生气，但是吾更生你的气，你也是堂堂长公主之尊，放下身段去羞辱天子的嫡女，你就没想过那是你的侄女，也是吾最疼爱的孙女吗？”

馆陶长公主悚然一惊，没想到自己做的如此隐蔽还是被母亲发现：“您是怎么知道的？这不可能被人发现啊！”

窦太后终于忍不住发怒：“长乐未央也不大，宫中发生点事须臾之间就传遍了每个角落，婠儿那丫头被你侮辱的流着泪出宫，又怎么能瞒得过宫中的有心人！前几日皇后都不敢在老身这里久坐，就是怕碰到你脸面太尴尬不好说话，天子没找你过错是因为你是长姐，你以为做姑姑的欺负侄女就不会让天子和皇后心痛吗？”

馆陶长公主呆愣不动，诸窦一下全都傻了眼，窦家的一帮子侄绑在一起不如窦太后女儿一句话顶用，就连太后嫡女都被老太太说的哑口无言，他们只能面面相觑干瞪眼。

前些日子，阳信公主进宫时巧遇姑姑馆陶长公主，问安的时候冷不丁的被姑姑阴阳怪气的羞辱一顿当场捂着脸离去，宫里宫外都在传闻堂邑侯府和平阳侯府结梁子，馆陶长公主以大欺小的故事，窦太后眼盲心不盲听到消息焉能不怒。

看起来窦太后是真的生气了，拄着木杖怒斥道：“还有你们几个，尤其是章武侯窦完，南皮侯窦彭祖，你们是老身的亲侄子和诸窦中的长者，平时我让你们多读黄老的著作修身养性，你看看你们都读成什么样子，好勇斗狠争强好胜比那些功臣列侯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到了长信宫向老身行过礼问过安，张口就要请旨斩杀平阳侯，如此杀气腾腾到底是要做哪般？这汉家江山难道成你们自家财产了吗？”

“不敢！”

“你们还知道不敢，我以为你们生了一副豺狼心肠，忘记我这些年屡次的教诲呢！章武侯封侯十几载就在关中占田5000顷，南皮侯家中5500顷更为出色，诸窦在你们二人的带领下与关中占田上万顷，贳贷行贾二十亿钱，你们的钱从哪里来？田从哪里来？几个人加起来堪比关东的诸侯王，想要干什么？学诸吕谋反吗？当我这老太婆是死人了吗？”

木杖被愤怒的窦太后丢了出去，诸窦目光惊骇的望着发怒的窦太后，仿佛眼前的不是在那个熟悉的瞎眼老太太，而是一只愤怒咆哮中的雄狮，诸窦如丧考妣地伏在地上瑟瑟发抖，势如败犬夹着尾巴哀号。

窦太后又呵斥道：“都怪我当初瞎了眼扶持你们这帮烂泥，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根基不深又不懂韬光养晦的道理，打着老身的旗号在长安城四处招摇撞骗，世人看着老身的薄面给你们点好处，你们就得寸进尺胃口越来越大，今天欺负到列侯的头上被打回来也好，若不这样明天欺负到诸侯王头上，再惹出个七国之乱，诸侯王打着清君侧的旗号，被押送到东市腰斩的就换做你们了！”

窦婴吓的冷汗涔涔竟不敢抬头以对，他用余光瞥见章武侯窦完瘫坐在地上浑身发抖，南皮侯窦彭祖的脸色苍白浑身被汗水浸透，像只刺猬瑟缩成一团不敢动弹，窦家的小字辈更加不堪，有的人身上散发出难掩的臊臭味，八成是吓尿了。

诸窦被骂的三魂七魄跑了一半，再也没心思追究平阳侯问罪之事，唯有馆陶长公主没有动弹，她太了解自己母亲的性格，早年强势霸道手段毒辣不让吕后，或者说早年的行为受到吕后的强烈影响所以做人做事总喜欢模仿吕后的风格，她这种性格不会平白无故训斥诸窦子弟。

过了半晌，窦太后果然说道：“嫖儿啊！你知道我为什么要骂他们吗？”

“母后早就有意敲打他们，这次窦家几兄弟做的的确不够好，被您训斥一顿想来都会收敛起来不敢惹事生非了。”馆陶长公主早有腹稿，刚才诸窦被骂的时候，她只是心里有些惊讶，到不觉得有多么夸张。

相比于她幼年时和两个弟弟在代国的遭遇真是小巫见大巫，那时候她的母亲还只是他父亲汉文帝的媵妾，既不得宠也得不到任何权势，三姐弟但凡犯一点错就会被母亲骂到哭，三姐弟哭还不能哭出声，那些年母亲窦漪房的压力非常大，直到代王妃的四个儿子突然死去，母亲对三姐弟的态度才逐渐有所好转。

世人都知道窦家贵为外戚，朝中百官但凡提到窦家都要礼让三分，窦家人就凭借着太后的颜面胡作非为，十几年来光传入窦太后耳边的奏事就数不胜数，至于她自己都不清楚的想必还有很多，放任他们胡作非为下去早晚要走吕家的老路，窦太后一生都在学吕后，又怎么会忘记吸取吕家灭族的教训。

窦太后摇摇头：“侍医说天子至多还有一年的阳寿，天子已经决定安抚功臣列侯，提防关东诸侯王借机谋反，即便你们想要对付功勋列侯，此时此刻也绝不是最佳时机，尤其是你要戒急用忍不要轻易招惹列侯，就让他们嚣张几日将来慢慢收拾也不迟。”

面对母亲严肃的表情，馆陶长公主忍不住点点头，猛然想起母亲的眼睛早已看不到东西。

窦家人吃了个大亏心有不甘，出了长乐宫诸窦并没有散去，而是来到南皮侯府里商议对策，窦婴对他们的邀请没有兴趣，随便找个理由就转身走掉了。

“呸！还当自己是大将军，太子太傅，也不瞧瞧他那军功有多少水分，没有条侯拼死力他能得侯位？”

窦完心思不在骂人上，摆摆手说道：“我们得想办法给平阳侯一点颜色瞧瞧，不出这口恶气实在心有不甘。”

“这个不难，我到有一个好办法。”窦彭祖诡秘地一笑，把这的策略缓缓说出来。

听到计划，窦完顿时急了：“你说什么？你让我把造纸术的方子公布于天下？这绝对不行！我为这方子先后搭进去几亿钱的财货，怎么可以白白便宜那些贩夫走卒们！再说那狡猾的平阳侯在契约里设了套，只要造纸术被公布出去，我就要赔偿3亿钱！这个绝不能泄露出去。”

窦彭祖轻蔑地瞥了从弟一眼：“那帮列侯也得了造纸术，万一列侯的家奴把造纸术泄露出去，你不得按照契约赔偿3亿钱吗？算来算去这3亿钱你都得出。”

“啊！这可如何是好！我实在拿不出3亿钱了。”

“我有的办法，造纸术你交给我，我们窦家人先用，这3亿钱我们合伙替你付，以后造纸术传播的广了，我们再一点点把方子泄漏出去，谅平阳侯也不敢拿我们怎样。”

窦完这才恍然大悟，原来从兄早就眼馋着造纸业的暴利，只是苦于没有关系与平阳侯搭上线商谈交易，前些日子听说他用500顷上田换来造纸术，气的几天吃不下饭睡不着觉，然而没过多久他被平阳侯设套坑了，窦彭祖的心思一下就活泛起来。

章武侯知道自己没有选择，平阳侯摆明就告诉他们既然得罪你就不介意狠狠坑一把，他已经骑虎难下没有其他选择，只好咬牙接受窦彭祖的安排，好歹这也算为窦家挣得一份赚钱的产业。

第59章惊人的建筑

眨眼间冬去春来冰雪融化，长安的早春并没有想象中的严寒，仿佛一夜之间西北风如退潮般一扫而空，温暖湿润的东南风顺着宽阔的平原吹入关中大地，雀鸟高飞欢快的叫着，辛勤的农人早早的开始耕作准备。

在入春前，南庄的乡民迎来几十户河东住户，他们是平阳侯府从侯国里招来的佃户，几个小丫头梳着两个小发髻一口的河东腔特别有意思，开年没多久侯府里事务繁忙，甘父就主动辞去里正的职务，又主动让贤给原有者郑通。

郑通这些日子忙里忙外操持扩建庄子的事，原本南庄只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小村，这不到半年多出上百号人让里墙就有些捉襟见肘，现在又多出河东的几十户新居民，原有的庄子和防护设施已经不够安排了，郑通就忙着拆土墙建房屋，尽量赶在春耕前把一切准备妥当。

郑通忙了一会儿看看时辰，皱眉说道：“甘延逯这小子跑哪去了？放马这么会儿也该回来了。”

“不会是跑到里正院子里私会姑娘了吧？”

郑通牛眼瞪圆骂道：“许癞头，少在老子面前乱嚼舌根，小心我罚你去夯土垒墙。”

许季吓的连连作揖求饶，村里的老少爷们笑骂许癞头无囊软蛋，他也毫不在意反而得意洋洋的炫耀当年服兵役因为不合格，被编入北军的辎重兵里混了一年多的光荣经历。

虽然嘴上没说，但是郑通心里也一直在嘀咕这匈奴小子办事不靠谱，甘延逯这些日子一有空就往郑通家的院子里钻，几次被郑通撞到不以为耻反而作揖叫外舅（岳父），差点把郑通的鼻子给气歪了。

女儿的婚约是甘父找共喜保的媒，背后也是得到侯府的默许，这么大的面子郑家人也没有什么不满意就顺利的定下来，才定下来没几个月，甘延逯就往郑家跑个没完，他爹甘父也是一脸的无所谓，匈奴的习俗里男女之事开放的很，订婚约就和夫妻是没有区别的，搞的郑家上下头疼不已。

正想事的这会儿功夫，十几骑从庄头奔行进来，马上无鞍座也没佩戴马嚼子，就骑着一匹光板战马薅着鬃毛骑行，十几个年轻的骑士身手了得，翻身跃下放任骏马自行奔入村角的马厩，跳下来的人跳入大坑里跟着村民挖房屋的地基。

下马的头人正是甘延逯，只见他被骂了一通也不生气，反而嬉皮笑脸地说道：“刚才我去了侯府，君侯叫我通知里正一声，咱们庄的水渠暂时不挖了。”

“匈奴娃子刚才说啥？你说咱们庄的水渠不挖了？这怎么行！我得去侯府里问问去。”挑土的王老头顿时急了，扯上十几个正在干活的汉子就要走。

水渠是一个村子里最大的事，没有水庄稼就没法浇灌，扛着挑子去别人家的水渠挑水还要被人甩脸色，若是碰上旱灾大伙都缺水就要械斗，老人们整日惦记着挖一条直通渭河的大渠，将来就不用一挑挑的水浇地了。

甘延逯大嚷道：“我还有话没说完呢！”

汉子们被拦下来，气呼呼地说道：“我说你这娃子说话能别大喘气吗？有话赶紧说了。”

“君侯还说不挖水渠，要建水车和水排道，年前让大伙准备的竹子要用上。”

郑通才想起来前些日子在渭河边看到的庞然大物，在湍急的河水里缓缓转动着带动一个磨房不停的研磨米麦豆子等粮食，当时君侯就说要多建几座用来惠及百姓，如此庞大的东西具体有多大用处没人知道。

从十一月冬季最寒冷的时候起，曹时领着府里的家吏穿梭在田间地头，2300顷毗邻渭河的上田可不是个小数目，原本毫不相关的几块地联成一体，首先要把道路阡陌重新规划，位置不合适的村庄要改造或迁徙，缺少丁户和劳动力的要从河东补充，一通杂事忙下来已经快到春耕的时节。

“君侯，您给的1亿钱动迁款被花掉了大半，新建的村庄消耗大量的水泥急需补充。”

“1亿钱建造款也即将见底，今年准备的谋划还有一多半没完成，我们也需要不少水泥，还要青砖。”

“鲁不害申请的2000万钱研究资金被花光了，又向君侯再次申请1000万钱用于制铁研究，他还从我们这要走不少水泥去加固炼铁炉。”

“君侯给的3100金到长安市面上收来3亿多荚钱，侯府特意开辟几个仓库储存这些劣钱，我们也想要点水泥多建几个仓库。”

这几天开会的情形都差不多，一帮人围着他伸手拐弯抹角的要水泥，曹时被烦得不行说道：“水泥是给你们试试效果，剩下的全部拉到少府里做实验了。”

家吏们很是失望，当初水泥从窑里拉出来的时候，不少人嘲笑这棕褐色的粉末没点用，结果水泥搭配青砖造出来的房子甚至要比积年累月制作的夯土墙还要结实。

窦家人也挺有意思的，带着3亿钱来到平阳侯府里二话不说卸下铜钱，明说就是要拿造纸术的方子各窦家人用，3亿钱按照约定全部拿过来付款，内史府里还派来专差监督盘点铜钱，曹时看到这好事落到头上当然很高兴，于是侯府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一下暴增3亿钱，扩张造物的速度猛然提升好几个档次。

曹时回到房间里没见到阳信公主，前些日子她向曹时抱怨府里无趣无聊，就建议妻子在长安城推销自家生产的女性化妆品，阳信公主果然喜滋滋的带着高岭粉和滑石粉去了宫中，最近几天忙的昏天黑地也没功夫说几句话。

刚坐下来还没歇多久，宫里的内侍就来传召，太子要见他。

马不停蹄的赶到太**，被指引着来到宫廷后面的花园，一群年轻人围着皮球玩着蹴鞠，汉家自开国时就有着玩蹴鞠的习俗，高皇帝的父亲刘太公就以斗鸡、蹴鞠为欢，这项起源自战国时代的运动不但是军中操练的娱乐运动，在宫廷贵胄之家也是习以为常的活动。

“好！又进了一个。”

刘彻跳起来为红衣服的队伍鼓掌助威，红衣队的对正俨然是韩嫣，另一边的白衣服的队伍垂头丧气，公孙贺拎着皮球懊恼的走回中线。

先秦的蹴鞠规则是以球不落地为主，更倾向于个人颠球传球的技巧，所以动作幅度小节奏缓慢所以游戏性比较强，曹时看着新鲜也跟着鼓掌叫好。

韩嫣又完成一记射门，洋洋得意地嚷道：“太中大夫一起来踢踢蹴鞠吧！”

“我不行，这技巧来不了。”

比赛很快结束，红队在韩嫣的出色表现下拔得头筹，刘彻命郭舍人给胜利者看赏，每个红队成员分到一块金饼，乐的个个喜笑颜开躬身拜谢。

太子小的时候也是喜欢踢蹴鞠的，只不过年岁渐长束缚于礼仪制度，只能趁着宫中属吏不注意踢上几脚，平时就喜欢让手下分成两队打打比赛为乐。

刘彻指着宫殿角落里孤零零的房子说道：“你在宫中筑的那座小屋已经彻底干了，今天做砸墙实验你这个当事人可必须得来。”

“殿下的赌约还作数吗？”

“作数，不就是派那个郎官张骞探索西域，这是小事一桩，你要是赌输了可得向韩嫣诚挚的道歉。”刘彻看着韩嫣充满了宠爱。

曹时瞥了韩嫣一眼道：“臣没有意义，请开始吧。”

“这事交给臣来做，臣惯用重兵器，出把力气还不难。”公孙贺与韩嫣递了个眼色，拎起铁锤猛地抡起砸在不起眼的小屋上。

砰砰砰砰砰！

连砸十几锤下去，粘附在墙壁上的石灰簌簌落下来，露出了被铁锤砸破口的方大青砖，公孙贺抱着铁锤脸色有点难看，这十几锤使出吃奶的力气还是不见墙倒屋塌，距离最初的设想已经有很大的差距。

守在一旁的南军卫士们不停的拿眼睛扫着小屋，乍看起来毫不起眼的的房屋竟然有如此惊人，眼前这位太子舍人的力气着实不小，三十斤大铁锤舞起来每一锤都可以给全副武装的士兵脑袋开瓢，寻常人住的夯土房子十几锤下去铁定是墙倒屋塌，即便是宫里千锤百炼的夯土城墙挨十几下也会有不小的损伤。

刘彻盯着小屋两眼发亮：“继续砸你的，一定不要停下，直到把屋子砸塌为止。”

公孙贺无可奈何的拎起大锤继续，乒乒乓乓砸了几十下才把房子砸出一个大窟窿，又是一通猛砸用了几十下让大洞塌陷的越来越大，直到整面墙倾塌下去屋顶也掉落好大一块，此时所有人都惊讶的说不出话来。

太子舍人公孙贺已经累直不起腰来，丢下大锤气喘吁吁地说道：“这破屋子怎么这么难砸，寻常边地里的夯土城墙也没见过这么结实的，要是再厚实二三倍换上攻城锤也不见得落得好处。”

刘彻拎起铁制大锤在另一面完好的墙壁上敲了几下，震的两手发**断又把锤子丢出去，收拾建筑残骸的郎卫士兵们翻出废墟里的砖石忽然目瞪口呆，超过九成的大青砖依然完好无损，叠落起来俨然又是一面墙壁。

“何止如此，我还从没见过这么结实的房子，更加没见过这样造型的房屋。”刘彻忽然拽住曹时的胳膊，严肃地问道：“假如我在边境的长城换上此物，匈奴人还能越境过关杀入汉地烧杀掳掠吗？”

第60章左贤王旗

阳春二月，正是边地草长莺飞的季节，强劲的东南风吹遍草原，驱赶走盘旋在天空中最后那一丝寒意。

陈掌缩在低矮的树丛旁眺望着山下，相隔十几里的善无城外旗帜飘扬，林立的战旗不同于红黑色的汉军旌旗，而是杂乱无章的鹰旗，豹旗，还有牛羊马之类的旗帜表明匈奴各个部落的小王在军阵之中，一字排开的帐篷毡房将善无城团团围住，雁门太守已经被围了十天。

“匈奴人来了！”

“匈奴人为什么来？”

“为什么是二月就过来？”

“为什么围住善无城？”

年轻的骑士们匍匐在稀疏的树林中发出疑问。

不能怪他们多想，按照匈奴人的习惯，每年八月夏末牧草泛黄秋高马肥的季节，也是汉地收割粟米庆祝丰收的时节，匈奴人会赶在这短短的一个月里对汉地发起劫掠行动，冒顿单于那会儿开始每年都是如此，循环往复从不停歇。

汉匈和亲以后，大规模战争被单于禁止，但小规模的劫掠却屡禁不止，匈奴羁縻的小部落虽然打着匈奴的旗号在左右贤王帐下，实际上各行其政各自为战，只有左右贤王召集才会募集大军，索性左右贤王就放任自流，草原各部依据自己的打算与其他部落合作入汉地打柴。

可是匈奴人从没有在二月初就发兵入寇的惯例，草原上牛马经过漫长难熬的冬天掉膘非常严重，马力和载重力只有巅峰时的六七成，强行骑马出战还会继续掉膘，直到战马骨瘦嶙峋亦或是活活的累死。

匈奴人如此反季节，反常态的袭击，而且是以围住郡治善无为目标就更加让人摸不着头脑，按道理匈奴人越过杀胡口南下，一定是直奔马邑劫掠聚集在此地的商人，无论是牛马还是粮食铁器全部抢走，本地居民无论男女全部掳走，至多把匈奴看来最没用的老人抛下来了事。

“事出反常必有诈，咱们可不能乱动。”

召孟似笑非笑地说道：“哟呵，你小子也会掉书袋了，可以啊！再念几句

兵书给我听听。”

“我就只会这一句。”陈掌尴尬的揉揉脑袋，引来骑手们善意的笑声。

一场生死拼杀，还有半年多的历练，陈掌和他的伙伴们从什么都不懂的新手变成游刃有余的老骑兵，每天除了睡觉之外大部分时间骑着马到处跑，慢慢炼就出颇为不俗的骑术，战马低速时也敢拉弓放箭炫耀几手骑射术，虽然准头依然不高就是了。

“陈家小子，你说有多少匈奴人越过口子杀进来？”

陈掌迅速地回答道：“两万五千左右，城外至少有两万人。”

类似的提问几乎每天都会遇到，主要是骑士的考察眼力和判断力，优秀的骑兵既是既是弓箭手也是优秀的斥候，用最短的时间判断人口牛羊数量是边地非常重要的生存技能，知道有多少牛羊就可以确定一个部落有多少人口，根据得出的数据来判断是交易、合作还是突袭。

当初冒顿单于就曾欺负汉使不懂内情，弄一丁点牛羊和老弱病残来**刘邦出动大军北伐匈奴，结果造就了著名的白登之围，如果汉使仔细观察和分析，又或者找到熟悉内情的人侧面了解打听，绝不会轻而易举的上了冒顿单于的恶当。

从那以后，边地来往的骑手都要练习眼力和判断力，看牛羊多少知道大致人数，还要分析数字的可靠性和是否有欺骗性，匈奴人用牛羊增减可以玩出类似增兵减灶的技巧，稍有不慎就有可能落入圈套生死两难。

召孟摇摇头，指着几个部落的点说道：“城外有两万二千人，至少有五千人正前往马邑，后半夜我听到骑兵移动的声音，从时间和发现的马蹄印可以确定不少于五千人连夜向南移动。”

陈掌怔然愣住：“马邑？那岂不是打到我们的地方了？我们要回去救援啊！”

“笨蛋！要你提醒早就晚了，早在咱们出发前，徐家监就准备行囊向南去代郡避难了。”老骑手们抓住机会狠狠的嘲讽陈掌，其他新手对这样的场面早就习以为常，说错话做错事被骂都属于小事，草原上的人脸皮都很厚，脸皮薄在这里生存不下去。

虽然大家都在说笑，可眉眼间的忧色却没有减少，匈奴人来的太快太急也太出乎意料之外，即便经验丰富的召孟与徐完也只来得及收拾家当避难，别说匈奴人派出五千铁骑无法抵挡，就是五百匈奴精骑也足以纵横马邑无敌手，成队的匈奴骑兵能发挥出两三倍的战斗力。

侯府商队骑士可以用120人对80个匈奴人，成功杀死匈奴人50多人，己方损失30多条性命的骄人战绩，可要面对五百匈奴骑兵的时候，能杀掉五个匈奴人就算商队的本领超凡，其中还得有两三个是召孟一己之力杀死的。

集群作战与散兵乱战不是一个概念，一波集群突击绞杀马邑商队骑士的主力并不难，可想而知匈奴人派出五千骑兵是下了多大的狠心，不把马邑抢的底朝天是绝不会收手的。

骑士们叹息道："有经验的商队提前撤了，那些不懂事又不服人的商队全部都得完蛋，马邑没有三五年的时间难以恢复元气。"

山林里忽然传来急促的鸟叫声，召孟立刻回了相同的叫声，过了一会儿从远处的角落里钻出一骑，卫步广翻身下马禀告道："我在长城埋伏了十几天，终于看清楚口子外的匈奴人主力，那面狼旗是左贤王的旌旗，我不敢靠近仔细看，粗略估计至少有三万精锐骑兵在口外，除了与口子内的匈奴人信使来往，云中郡方向也有信使经常出没。"

随手画了张草图，匈奴人左右攻击云中雁门的示意图，顿时让在场的每个骑士的心里凉一截。

"匈奴人要大举进攻？"

召孟断然否定："那必定是左贤王本部精锐，左贤王没有进口子里说明他没有撕破脸开战的准备，一旦左贤王的狼旗出现在汉地，匈奴单于距离我们也就不远了，所以不用太担忧。"

左贤王通常是匈奴单于的继承人，必定是匈奴单于皇族挛鞮氏出身的亲眷，现任军臣单于的嫡子于单太年轻而当不起左贤王的大位，因而左贤王依然是军臣单于的同族兄弟，像左贤王这般精明狡猾的人是不会轻易开启战端，毕竟汉家天子嫁出的和亲公主仍是军臣单于的阏氏，亲戚关系不能随随便便的撕破脸，否则无论打赢打输都是左贤王来为损失背黑锅。

"匈奴单于应该在龙城没有动，否则过来的骑兵就不止是三万骑而是十万骑，左贤王本部的兵马大概在八万到十万左右，其中三万到四万是纯正的匈奴人，其他的是各个匈奴部落组成的联军，入口子里的全部为匈奴部落组成，这是左贤王纵容匈奴部落来复仇，云中郡有少量匈奴骑兵袭扰牵制，为的是牵制汉军救援的速度，南下马邑的五千骑兵也有分散汉军注意力的意思，这一仗被匈奴人拿捏的分毫不差，恐怕是难以善了了。"

召孟在边郡生活十余年，每年都要深入草原大漠与匈奴部落做交易，几乎对边地和匈奴的事情了如指掌，经过他的仔细分析顿时给众人描绘出战争细节，左贤王仅以自己一部人马就牵着雁门、云中两个郡团团转，而且很显

然左贤王并没有出动全部兵马，这次行动的主力不会超过八万，其中有一般左右在草原上按兵不动。

左贤王把时机拿捏的精准，草原上二三月难熬的很，汉地二三月也是青黄不接的时节，汉军除了常备的边地郡国兵之外很难征发散布在田间地头忙着春耕的老卒，而毗邻雁门郡的代郡和上谷郡有边防任务也不敢大意，太原郡距离较远反应又比较迟钝，想出兵救援那也不是一时三刻能够做到的。

陈掌迟疑道："匈奴人打时间差是为了报仇雪恨？可郅都已经死了呀！"

召孟不置可否，他怀疑匈奴人报仇的幌子下，打算借着雁门太守的首级警告后来人，不要试图效仿郅都率领郡国兵突然反击入寇的匈奴部落联军，否则将要承受血的代价。

想到这里，忍不住担忧道："雁门太守冯敬实在太自信了，先帝时的御史大夫也是老臣了，怎么就如此托大要坚守善无城死战不退呢！城里恐怕坚持不了多久，万一破城屠杀劫掠，恐怕要惊动长安的天子了呀！日后边地恐怕难保太平了。"

第61章烈焰焚城

善无城坚持了整整十五天，在守城战的最后几天里，城内匆忙召集的八百郡国兵被拼掉七七八八，全凭着坚固的城墙和胸中的一口气顶着，撑到现在粮食消耗一空，守城的箭矢擂木滚石也消耗一空，城外两万多匈奴大军丝毫没有动摇，城内已经是山穷水尽只有等死的份。

“城里还有多少兵丁可用？”

都尉鲁寿倚在门楼上，从瞌睡中醒来疲倦的说道：“算上伤兵还有八十，匈奴人不善攻城，还可以坚持两天。”

“来不及了。”冯敬长叹一声闭上双眼，雪白的胡须十几天没搭理已经乱糟糟的，衣不解带坚持多日，让这位老人的腿脚浮肿，脸上写满了疲惫不堪。

十几天里每天只睡两三个时辰，日以继夜的守城盼望援军，可是马邑方向始终没有援军到来，随着一天天过去希望变成失望进而转变为绝望，没来得及召集的郡国兵也不会过来了，他明白匈奴人必定兵分几路遮断援军赶来的驰道。

匈奴人来的太快，以至于他来不及召集郡国兵，八百守军也是从附近的县匆忙赶来，守城的器械没有特殊准备过，郡内的武库大半还是空着的，去年打反击战消耗的军械还没来得及从雒阳武库领出来，匈奴人就突如其来的闯进雁门郡兵围善无。

“太守赶快突围吧！向南去马邑，那里还有郡国兵可以调用，烽火已经烧了十几天，各郡的守军正在星夜赶来。”鲁寿次提出撤退的建议，早在围城当夜他就提出突围撤退整军再战，但是没有人能够承担弃城而走的失职责任，所以他的建议并没有被采纳。

冯敬眺望城外匈奴部落的图腾旗帜，不禁叹息道：“来不及了，马邑的援军没有来是因为马邑也被围住了，云中的援兵没有来是因为云中有匈奴大军，或许草原上左贤王的大军近在咫尺，该来的援军都没有来，我们没有机会了。”

一阵风吹过，城上的两人相顾无言空悲叹。

呜呜！

凄厉的号角声响起，那是匈奴人发起进攻的号令声，城外寂静的营帐顿时传来急促的呼喝，成群结队的匈奴骑兵冲出营寨，更多的匈奴人选择翻身

下马，扛起粗制滥造的攻城器械向着城墙靠拢，攻城是这个缺乏工程技术的时代最头疼的事情，不到万不得已匈奴人不会尝试攻城战。

另一方面也说明，匈奴人的决心非常大。

赵信骑着骏马站在阵前督战，如果召孟站在此地一定会发现，赵信就是去年迎击匈奴骑兵时见到的那个匈奴首领，他是匈奴诸部落之中的一个小王，同时又在左贤王坐下担任左相，匈奴人的习俗与大汉帝国相反，汉人以右为尊而匈奴人向来是以左为尊，赵信在左贤王帐下排名第三，在他头上只有来自另外两大部落的左右大将。

去年左贤王帐下的部落依照惯例入侵汉地掠夺，前面一直顺顺利利的直到在去马邑的驰道上撞到汉军，大胆的汉人竟然没有缩在城里死守关隘，而是选择在荒郊野外与匈奴人一决高下，好胜的匈奴人无法忍受尊严被挑衅，于是双方拉开阵势大战一场。

可是没有人想到狡猾的汉人竟然选择就地坚守，依靠流窜在边地的马贼左冲右突拉扯匈奴人的阵形，面对苍蝇似的马贼是追也不行，不追也不行，犹犹豫豫想撤退又很不甘心，结果被汉军抓住机会突然整军猛攻打的匈奴人被迫逃跑。

那一仗打的太憋屈了，左贤王帐下的匈奴部落都不服气，赵信当然也不服气，所以就有了这场不惜血本的报复行动。

近三万大军突入汉地攻击雁门郡治，显然也出乎了汉人们的预料之外，作为建议的提出者，赵信得到左贤王的大力表扬，此时正是志得意满的时候：“赵先生对我的提点非常重要，此战若是得胜而归，其中必然有赵先生的一份功劳。”

“在下的提点只不过是锦上添花，比不上左相的首倡之功。”赵涉笑眯眯骑着马赫然站在赵信的身旁，仅仅几个月时间他就从匈奴小部落的客居之人，来到左贤王帐下排名第三的大部落首领赵信帐下做个出谋划策的谋士。

赵信对这个汉人很满意，赵涉是他生平所见过的汉人里最会做事的，而且为人聪明也不在他面前居功邀赏，更有趣的是他们俩的姓氏都是赵，自己随口取个汉人姓名到遇上了个汉人本家，赵涉还有模有样的和他续族谱，两厢说和好似祖上在春秋时代还真有亲戚关系似的。

此人到他帐下没多久，先后提出不少好的建议被左贤王采纳，这场战争里匈奴大军兵分三路就是来自赵涉的提议，首先是一万骑组成的佯攻部队在云中郡出没压制汉军的行动，第二路也是一万骑兵在代郡边境游弋作为佯动，第三路才是赵信指挥的近三万大军进入雁门郡，左贤王带着本部人马在长城以北安营扎寨，权当是大军出来放马散心。

“我观察到城里已经没有可战的力量，此城被攻破也就在这一天之内，某要提前恭喜左相旗开得胜了。”赵涉捏着胡须笑容满面。

赵信颇有深意地看了他一眼：“杀了雁门太守，单于会分给我五千人丁，五万头牛羊，到时候我会依照约定将你举荐给单于，再赠送给你五百只羊和二十个奴隶，我们匈奴人可不像汉人皇帝那么吝啬，有功劳的人一定要重赏！你们汉人不是常说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吗？呵呵呵呵……”

他的调侃并没有得到回应，赵涉低垂的眼睑成功掩饰掉那一抹不经意的阴霾，匈奴人在任用汉人的时候非常谨慎，所以他的身份并没有做过多的手脚，为了取信于赵信也必须展示出一部分本领，所以左贤王帐下都知晓汉地逃出来一个条侯周亚夫的心腹谋臣。

周亚夫横死于廷尉大牢，周家几乎族灭的消息也被带过来，匈奴人无法理解汉景帝自断手臂的行为，时不时会在赵涉面前嘲讽汉人皇帝小肚鸡肠，并不断炫耀匈奴人有功必赏的行为，用赵信的话说，只要有本事封个王也不算大事，冒顿单于创立的二十四个万骑长有大部分并非匈奴本族的胡人，但这些人都可以被称作匈奴人。

巨木撞在城门上掀起一阵气浪，沉重的锤击每一下都在拨动人们的心弦，直到过了许久轰隆一声巨响传来，前面的匈奴人爆发出欢呼声，等待许久的匈奴骑兵成群结队涌入狭小的城内，急不可耐的分享迟来的胜利果实。

赵信幻想着生擒雁门太守的美梦，忽然看见城内冒起滚滚黑烟，脸色急变大喊道：“大事不好！太守府起火了，雁门太守这是要纵火自烧！”

不过片刻之间，浓烟之中蹿起火苗，早些日子就准备好的火油硝石等引火用具发挥巨大作用，这座不大的府邸瞬间变成可怕的火山地狱，凶猛的火舌带着炽热的高温吓的战马惊慌乱跳，猝不及防的匈奴骑兵被坐骑撂下马，一时间到处是人仰马翻满处狼藉。

陆续赶来的匈奴人匆忙的翻找器皿提水救火，没想到水浇下去反而让大火越烧越旺，火苗随着草原上的烈风吹入城内的民房之内，战前接到烽火预警而紧急疏散的民居早已人去屋空，春天干燥的气候助涨火苗的燃烧，不大会儿功夫火焰就燃遍大半座城，远远的看去天空被染成红色。

匈奴人畏惧火焰的神威，被迫放弃继续掠夺战利品的打算，前队变后队在百骑长的呵斥下不甘心的撤走，赵信翻身下马呆呆的望着那座烈焰焚烧的城市，仿佛风中飘舞的火焰绚烂多姿，他大喊一声：“亏了！雁门太守的首级，我亏大了！”

赵涉站在远处，双拳握紧指甲陷入皮肤里，心中的恨意浓烈：“匈奴人立

志入关复仇，中行说出谋划策，我阻拦不住他们！不但阻拦不在，我还要推波助澜……为了入匈奴王庭我必须忍住，这千余名汉家儿郎身死的血债，我会一并算在匈奴人的头上！我向泰一神发誓，他日一定取得匈奴单于的项上人头祭奠无辜的死难者！”

第62章集权并不美好

冯敬死了，鲁寿也死了，带着八十名烈士在大火中自尽，屹立在雁门郡内上百年的郡城，就在这场旷世大火中付之一炬，他们的死震撼了边地每个人的心灵，同时也点燃了边地军民复仇的火焰。

左贤王的大旗不见了，或许是得到想要的结果，带着那三万如狼似虎的精锐骑兵北返，留下的是雁门郡残破的城垣和哀声痛苦的百姓，代郡和云中郡的援兵姗姗来迟，看到大火烧成废墟的郡城也被惊呆了。

每一个死里逃生的汉人都沉浸在痛苦之中，此时的雁门郡没有了死里逃生后的庆幸，只有愤恨，恼怒和无尽的不甘。

长安城终于收到雁门被破的消息，听到边关急报，天子当场昏了过去，内侍手忙脚乱的架着天子回寝宫，群臣被吓的不知所措。

“自冒顿奴酋以来每年七八月出兵是匈奴惯例，这次匈奴人一番常带的二月出兵，打了雁门郡一个措手不及，各郡边关报来匈奴佯动的烽火，匈奴人变狡猾了？”

“一定是那阉奴中行说搞的鬼，我们要一雪前耻矢志复仇！”

“报仇？怎么报仇？左贤王的使者已经入了关中，带着良马十匹，牛羊五千作为赔礼，还把几个犯事的匈奴人首级送入长安城，人家有备而来赔礼道歉，我们一点办法也没有！”

“呸！打发乞丐的手段也用在汉家头上，那帮胡人没一个好东西，那个什么狗屁使者连关中的口子都没过去就被逐回大漠！”

“索性撕破脸和匈奴人打一仗见分晓便是！我们还能怕了他们不成？”

“说的到是轻巧，太祖高皇帝何等英明神武，不照样兵围白登山险些回不来。”

“都要怪那个苍鹰郅都，好端端的偏要打边地反击战，杀狄八百自损一千，才送上捷报就命归黄泉，还把冯太守的性命搭了进去，死了那么久还不让阳世的人过安稳，难怪他死时长安城里张灯结彩的。”

曹时迈入太子殿转瞬间七嘴八舌的议论声消失无踪，太子殿内传来刘彻的急喝：“岂有此理，匈奴简直欺人太甚！我若为天子，必然要和匈奴人决一死战，一劳永逸的解决这个祸患！”

舍人们出声附和着，痛骂匈奴人不顾姻亲之好背信弃义，正所谓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在太**里入眼的人都鼓噪着主战，恨不得明天就打破龙城生擒单于，好现实自己的忠诚勇敢。

韩嫣瞥了一眼道：“太中大夫，你怎么不发一言？”

刘彻的目光随之转过来，对曹时的沉默很是不理解，这些日子他苦读兵书战策，对行军布阵战棋推演很是下了番苦功，自问也是宫廷里了不起的战略家，唯一持保留态度的就是眼前的平阳侯，太中大夫曹时。

曹时当然不太满意，或者说他对太**里上上下下都不太满意，无视韩嫣的指责说道：“冯敬，太宗文皇帝时为典客，后改任御史大夫参与丞相灌婴对贾谊的攻讦，随后被贬官至上谷郡为郡守，前后算起来在边郡待了三十年，边地的太守被这位老人家当了个遍，这是冯太守第二次担任雁门郡的首官。

凭借冯太守三十年老于边事的经验履历，还有对雁门郡内的熟稔想来是可以游刃有余的把控，当初天子如此安排也是精心考虑过的，可就是这样的完美安排，还是挡不住匈奴人的铁蹄，冯太守以八百残军抵挡两万多匈奴大军整整十五天，粮尽援绝被迫纵火烧城壮烈殉国，太子殿下从中读出了什么？”

刘彻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曹时又说道：“匈奴残忍无耻，这是毋庸置疑的，报仇雪恨是题中之义，但边郡被动防守匈奴入寇的局面打不开，主要的根源在于国力不强军力不足，边关烽燧完备营寨坚固也挡不住匈奴的铁蹄，殿下以为此刻的局面该如何点破？”

“当然是集汉兵数十万以伐匈奴！”

“殿下觉得臣能比的上我家太公（曹参），绛侯周勃，颍阴侯灌婴吗？”

“不能！”

“那么殿下自比太祖高皇帝孰高孰低？”

刘彻面无表情：“我自愧弗如。”

“太祖高皇帝兵围白登山，三十二万大军被围在山上七天七夜，粮草断绝孤立无援，虽然军臣单于不如冒顿单于，可是殿下与臣也不如太祖与诸位功臣，伐匈奴若不能全胜即为大败，这与集大权而伐匈奴无关，与国力高低军力强大与否有关。”

太子的脸色微变，语气里多出几分不愉快："这么说来，天子大权独揽也是没有用处的咯？"

曹时故意不看他的表情："殿下学《亡秦论》几个月，应该知道秦灭于失天下心，天下者非孟轲所言之天下，哪怕拥有至高无上独揽大权的始皇帝，也仍然需要官僚效犬马之劳，需要将军带着士兵在战场上用命拼杀，要万民把仅剩的口粮拿出来供养军队、官僚集团以及至高无上的皇帝用度所需，秦始皇知道这样下去帝国撑不住，停了阿房宫，东巡六国安抚臣民。

祖龙（嬴政）一死，太子扶苏矫诏被诛，秦二世凭着集权统治轻而易举的做到杀功臣，屠名将，骄奢淫逸继续建造阿房宫，不但让六国遗民与心怀异志者复起，大秦帝国根基的关中百姓很失望，领兵打仗的大将很失望，在朝为官的大臣也很失望，整个帝国各阶层都很失望，帝国上下对国家的未来都没有信心。

集权统治不同于封君制度，集权的皇帝不允许伊尹流放太甲，六卿杀死晋君拨乱反正的行径，于是只有自暴自弃的放任大秦帝国彻底毁灭，秦二世胡亥与秦三世孺子婴被杀，向世人宣告大秦帝国被帝国上下集体抛弃，最终得到的结果皇帝身死，接着嬴姓皇族全部随着大秦帝国一起灭亡，所以大秦帝国灭亡的败因虽然很多，但真正的根源是过度集权啊！"

那个瞬间，仿佛整个世界变的异常安静。

太子殿中针落可闻，内侍们捏着嗓子屏息凝视，生怕自己的喘气声大一些引起不必要的注意。

侍中桑弘羊就站在其中，几个月来出色的表现以及精通心算的本领得到太子赏识，使得他进入太子殿中最核心的地方站在太子身侧，虽然此刻他连说话的权力都没有，只能默默的注视着每个人的一举一动。

韩嫣忍不住发出酸言："太中大夫不愧为列侯之长，说话果然与众不同……"

"闭嘴！"

"住口！"

太子与曹时不约而同的呵斥，韩嫣被一道如烈火一道如寒冰的目光凝视着，惊惧后退半步脸颊一会儿涨红发紫一会儿苍白如纸，心里又羞又恼偏偏连半个字都不敢说。

刘彻没心情搭理爱宠韩嫣的羞恼，愤怒的目光锁定主要目标："太中大夫是要告诉我大秦亡于集权？三家分晋你也对我说过，为什么今天又反过来赞

同晋国六卿杀君主的行为？”

曹时笑着说道：“人食五谷而生自有七情六欲，君王与生俱来带着集权冲动，然而君主集权又会遭到原本臣僚体系的反对，为了集权就免不了要豢养爪牙诛杀重臣，君臣对立导致国家陷入动荡，爪牙本身就是一种政治力量，曲沃代翼以后的晋国，卿族充当晋君用来清除公族的爪牙，可是事到临头却是卿族势力膨胀股份了三晋，历史的教训告诉我们过度依赖某一方力量不会带来国家强盛，只会带来无尽的灾难。”

趁着太子正在慢慢回味的时候，韩嫣忍不住嘲讽道：“太中大夫仍然不死心，要为诸侯王和列侯辩护，如果诸侯王那么有用，那为什么还会发生吴楚七国之乱呢？”

“以你的智慧无法洞悉吴楚七国之乱的因果，我竟然忘记你只不过是弓高侯的孽孙，又怎么会知道真实情况。”

韩嫣最讨厌被人揭伤疤，顿时就恼羞成怒：“太中大夫竟然侮辱我！太子殿下为我主持公道啊！”

刘彻露出意味深长地笑容：“我大概听明白了，公族与卿族保持制衡之势，诸侯王与列侯保持制衡，君王主动克制集权的冲动，保持三方相对平衡的模式，听起来很新颖，但是你有私心。”

“是的！人都有欲望，臣也确有那么点小小的私心，这不值得大惊小怪。”

太子似乎还在惊讶于他的直率，这年头被人质疑有私心可不能算小事，往小里说是私人品德有亏，大里说就是这个人常有贪鄙之心，可以就此罢官免职。

曹时微微一笑：“欲望人人都有不值得大惊小怪，无欲者是朽木顽石，然而欲望有好坏之分轻重之别，首先国富民强败匈奴而兴大汉，其次是家业不衰为国效力，此两条与家国天下皆是百利而无一害的欲望！列侯是军功爵的顶端，列侯不倒则数百万军功爵不会倒，臣不希望看到诸侯王与列侯同时崩溃，自太祖高皇帝以来建立的稳固基业崩坏，这便是臣的小小私心。”

第63章温室殿考校

历时数个月，十几万字的鸿篇巨着，终于为《亡秦论》书写下最后一笔，当曹时将自己的私印压盖上去，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步系统分析秦灭得失的资料，他无意中创造了一个前所未有的纪录。

读过完整版的《亡秦论》，太子刘彻的心思仍不明朗，自从那日的辩论隔三差五的就去地图室里呆上许久，显然他还想着灭杀匈奴平定天下的志向。

每个少年都有属于自己的梦想，追求梦想的人不可以被欺辱，刘彻还只是个十四岁的年轻人，他的人生之旅才刚刚起航，他有权利继续做几天梦。

不幸的是他的梦也快做到头了。

安陵侯子军、桓侯赐、遒侯陆强、容城侯徐卢、易侯仆只、范阳侯代、翕侯邯郸密谋反叛未遂，被中尉府的正卒及时缉拿归案，七个列侯还是中元三年敕封的匈奴降侯，被愤怒的天子当即赐死，据说未央宫里传来许久不见的咆哮声。

这位至尊当然有理由愤怒，导致周亚夫罢相的就是这七个匈奴降侯，周亚夫去职宣告列侯集团大崩溃的开端，周亚夫暴死廷尉大牢的影响还没有散去，这七个当事人就选择集体叛逃，虽然他们的企图没有逃脱关中严密的关传体系，可毕竟事情闹出来损伤的是天家的脸面。

未央宫温室殿，天子躺在床榻上一脸病容，接二连三的打击摧毁了他康复身体的信心，边关急报列侯叛国还有最让人担忧的诸侯王不安稳，关东的线报如雪片般传入长安，在雒阳、临淄、彭城等关东名城的大街小巷里传唱着“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的歌谣。

天子固然富有四海权掌天下，但是他还没有办法命令郡国兵在各郡国四处拿人，关中八百里秦川是汉廷中枢的自留地，忤逆天子意愿的庶民可以随意处置，关东在传统上属于六国故地，天子绝不敢在关东故地随意行动，那样很容易引起人心惶惶反而给诸侯王扰乱天下的由头。

卫绾例行做着报告，天子病的连一个月一次的大朝会都无法胜任，三公九卿只好每天到禁中省内向天子奏报每日的政务，即使是奏报政务也只能维持一个时辰，侍医会准时出现劝阻朝中大臣们早早的离开，所以大臣们只好把自己想说的用简要的赐予写在纸上奏报上去，这就是奏折。

“关东的人不要抓，想传唱就随他们去，如今边关烽火危急经不起丝毫大意分心，你们只要看好诸侯王防止他们作乱就可以了。”

“喏！”

“传旨于诸侯王，今年八月的祭祀照例进行，诸侯王必须到京师祭祀高皇帝，生病的架也得架到京师里来，不要再找任何理由搪塞过去。”

卫绾默默的应声表示记下了，他明白天子是在暗暗警告淮南王刘安，自从天子称帝以来的十五年里，淮南王亲自入京的时候只有七年，最近几年始终称病不出让淮南王太子刘迁代为上京，而刘安的年纪还要比天子年轻九岁，今年也才三十七岁而已。

距离一个时辰的奏报才过去一半，大臣们发现天子闭着眼睛假寐，识趣的俯身告退出去。

过了会儿，天子睁开双眼问道：“太子最近学业如何？都读了什么书？”

“太子殿下在通读太中大夫的《亡秦论》，最近写了几篇非常漂亮的策论，就连刻板的太子洗马汲黯也夸赞太子殿下的学业大涨。”内侍谄笑着夸奖太子聪颖。

天子神情疲惫，揉着眉心缓缓说道：“朕也看了那篇《亡秦论》，别出机杼的分析观点很新颖，天子多读读要比儒生的妄言有好处，都有谁在为太子讲课？”

“只有太中大夫讲黄老，太子下令近几日儒生们不得入太**。”

听到内侍的奏报，天子皱起眉头，他本人对黄老儒学之争持中肯的态度，为太子刘彻选老师的时候，特别把笃信黄老的卫绾和儒家出身的王臧放在一起，本是想两边调和让太子各取其用，但是他没想到会提前将卫绾任命为御史大夫，进而提拔为丞相，卫绾公务繁忙完全没时间去太**讲课，反倒便宜了王臧在太子身边讲出许多令人不喜的东西。

曹时意外的出现，成功的驱赶了不讨人喜的王臧，那些喜欢大言的儒生们被清除一空，太子就越发倚重身边的人，汲黯是黄老，司马安是法家，曹时的《亡秦论》里透着浓郁的黄老派论调，偶尔有点申韩的典故出现，只不过曹时的论调更偏重于黄老而忌讳严刑酷法，属于比较温和的声音。

天子对此不太满意：“太子身边没有儒生不太好，诸子学说都要学学也不可偏重某种学，你去把太中大夫招来，就说朕有话要问他。”

过了半晌，当天子打着瞌睡的功夫，曹时在内侍的引领下来到温室殿。

天子睁开双眼望着他目光威严无比，盯着他看了好大一会儿，直到曹时

满头大汗才满意的收回目光："朕读了你的《亡秦论》写的非常好，据说你还对太子灭匈奴的想法提出批评，说说你的想法。"

曹时立刻明白了天子是借着学术提问的名义来考察他的政治倾向，同时也是判断他是否能够作为辅佐太子的可造之才。

一个人的政治倾向决定他未来的施政策略，当今天子就非常看重个人政治倾向，周亚夫不合口味又屡次与天子抬杠，哪怕他是功勋大臣也毫不犹豫的废掉直至杀掉，在政场上拼杀的人没有丝毫温情可言，走错一步就好比当年周亚夫徒手撕肉时那样惨痛。

酝酿一下情绪，稳定心神开始组织语言，不过片刻就开始滔滔不绝的讲述自己对汉匈战争的判断，选择切入点恰恰是最重要的国本。

"太子殿下立志要集大权灭匈奴，集大权首先必须动摇太祖定下的立国之本，去岁妖言惑众的王臧之辈逢迎太子做出类似提议，假若太子殿下以废诸侯王与列侯为前奏，大权独揽挥师北上伐匈奴而取得夸天之大功，那么要动摇的国本会前所未有的多，不仅仅要废黜诸侯王与列侯，太祖立下的国策要一样样的改掉，为了执行新的国策，朝廷中要遍布鹰犬爪牙伺机而动，民间要遍布耳目监视庶民的不满声音，直到天下静谧无人敢违反太子殿下的命令，心怀畏惧和怨恨拿出最后的口粮作为军饷，卷起包袱拖儿带女奔向北方的战场与匈奴人死战……"

天子越听越不对味，不一会儿功夫眉头大皱，心情很不愉快。

凭着十几年的执政经验以及担任太子多年的留下的丰富知识，可以自信的认为没有任何人可以说服他放弃集权的追求，削藩废列侯都是为了进一步集权，天子打心里是支持太子对集权的追求，没有野心的皇帝不是一个好皇帝。

国本对于有野心的皇帝根本不是问题，天子坚信世道变幻许多东西在更替，上古三代圣君弹弹琴就可以治理天下的时代已经过去，现在是必须要振作起来奋勇拼搏的新时代。

想到这儿，天子的脸上露出淡淡的笑容："先停一会儿，为什么你说打匈奴要改国本，大权独揽真如《亡秦论》里说的那样恐怖？朕总觉得你的说法有些不尽不实。"

曹时深吸一口气说道："假设天下有两个国家以农耕为主，其一者称为集权帝制，集权帝制是以皇帝为中心集大权独揽于一人，天下官僚士卒百姓皆是皇帝任意驱使的刍狗，皇帝依靠着信任的宠臣统治庞大帝国，宠臣们承蒙皇帝的恩宠和钦许担任大臣辅助皇帝统治帝国，宠臣们与帝国子民没有直接关系，他们知道自己只是皇帝派下来管理臣民的代言人，帝国子民普遍不会

爱戴宠臣，因为他们知道帝国的主宰是皇帝……”

天子忽然剧烈的咳嗽起来，过了好半晌缓过气才发现他的声音停顿，摆摆手示意曹时继续说下去。

“其二者称为封建帝制，封建帝制是皇帝与贵族们联合统治帝国，帝国皇帝掌握过半以上领地，拥有最强的战力和对贵族的强大掌控力，而贵族们拥有特权和地位并不是由皇帝的恩宠和钦许而得来的，他们的一切是用更古老封建和盟誓传承的世系子孙相替而得来的，贵族们拥有自己的领土和忠于自己的臣民，他们会格外珍惜自己的领地和臣民，不愿意领地和臣民因为灾祸而崩坏，因而贵族们自然会得到爱戴。”

天子忽然笑道：“比如汉初的魏王豹，在魏地不失人心，于是在守荥阳时周苛斩了他。”

曹时悄悄叹了口气，知道天子听明白他的意图，于是快速总结道：“事实证明，集权帝国是非常非常强大的，皇帝以郡县制统治天下，派遣行政官员到任意郡县，并可以随心所欲地调动或者撤换他们，这是集权的魅力所在，而封建帝国自古以来就有大批的封建贵族世代存续，他们是当地非常有名望的贵族并为臣民们所公认和爱戴，贵族们各自拥有属于自己的特权，封建帝国的皇帝除非冒很大风险行事，否则是不能剥夺贵族们的特权。

因此人们发现这两个国家，集权帝国是如此的强大而难以击败，但若是征服了强大的集权帝国，保住帝国的领土和臣民会变的非常容易，反之集权帝国很容易被封建地图击败甚至灭国，但是由于残存的贵族体系仍然存在，当征服者无法满足残存贵族们的期望又不能灭绝他们，一旦时机到来的时候，强大征服者们就会失去这个国家，甚至把自己的国家也推向灭亡。”

天子愣愣的出神，心思不知道飘到何方。

第64章皮之不存毛将焉附

“臣很欣赏儒家，尤其欣赏公羊学派的大一统思想，臣记得曾经通读《诗三百》看到一首诗歌名叫《北山》，想必陛下也是听过的。”曹时就缓缓诵读起《北山》的诗歌。

天子这才恍然大悟，《诗三百》是孔子所著六经之一，黄老道家的书生不会去读儒家典籍，曹时读了并且用到其中的典故证明他并不是纯粹黄老学派弟子。

曹时并不清楚天子的想法，按部就班地作出解释：“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上古以来天下黎民黔首的愿望，天下诸侯皆统系于周天子旌旗下是最初的大一统精神，对此臣深表赞同，当今天下是汉太祖用一刀一枪打下来的疆域，诸侯王是太祖的子孙，列侯是太祖的功臣，而诸侯没有领国治权也没有兵权，所拥有的是丹书铁契的白马誓约，比起先秦的贵族公卿差的很远，汉家诸侯依附天子与国朝休戚相关，汉兴则诸侯兴，汉亡则诸侯亡！”

温室殿里鸦雀无声，只有远处火炉上传来的水壶打响声。

欲天下之治安，莫若众建诸侯而少其力。

曾几何时，贾谊提出《治安策》时洋洋洒洒数千言，那时天子仍是个年纪轻轻的太子，那时天子的年岁大概太子刘彻相差仿佛，他还记得那次贾谊纵横捭阖挥洒自如的潇洒身影，正是那个时候让从小接受黄老教育的太子刘启，对儒生产生了一些微不可查的好感。

渐渐的，少年时代贾谊的身影与曹时的身影渐渐的重合在一起，前者孤高自矜始终有才华者所特有的骄傲，但刚过易折许多时候贾谊的身影都是凄凉和无奈，后者谦虚谨慎只有片刻之间会流露出那骄傲的神情，寻常时不信山不露水的只在特殊时刻露出峥嵘色彩。

乍看起来很像，细细品味两个人的个性特征，论调倾向南辕北辙，气质也是截然相反的，相似的是两人下断语时斩钉截铁的笃定，仿佛真理永远掌握在他们手中。

进入叛逆的年纪以后，天子对那道落寞的身影不在感兴趣，他从不相信真理是存在的，只相信自己的双手可以完成父皇未完成的事业，削藩削列侯大行郡县以天子之令通行天下，贾谊不过是个失败的可怜虫，为梁王刘揖出谋划策更是罪无可赦。

温室殿里依然寂静无声，天子捧着《亡秦论》若有所思，制度的好坏并

非一家之言可以决定，但过往的历史总不会欺骗人，童瑶里经常唱到春秋战国乱悠悠，可恰恰是春秋战国承自上古的恐怖肉刑，动辄削足砍手挖眼削鼻，却没有激起过哪怕一次农民起义，反而是大秦帝国出了一代昏君谗臣就立刻灭亡。

讲什么失去仁义而灭国是完全说不通的，春秋战国的君主里有的是昏君暴君，最多死个君主或者流放个君主，春秋诸国的子民既不呆也不傻，没有因为昏君就自暴自弃的放弃国家，因为人们对这个国家依然充满希望，仍然发自内心的爱戴君主所在的家族。

战国时代北方列国防卫匈奴，七国里有一半拥有自己的长城，从没听说过赵国的边民苦于徭役，或者边军士气不高军卒疲惫的情况，反之是秦国变成大秦帝国特别的蒙恬死后，长城军团的军心不高士气不足，王离带着十万长城军团只是匆匆打赢了赵国的乌合之众就被项羽击溃，尤其可见从基层开始每个人的想法都发生了根本改变。

或许这变化的根子就在于集权独裁的帝国，又或者另有不可知的缘由，天子不敢确定。

“依照你的意思，大一统应该是好的，那为什么集权制却不好？”

曹时回答道：“臣仍然以暴秦为例，秦始皇行郡县制度，让战争中激励士气提高国家认同感和爱戴的军功爵制崩坏，军功爵是秦军基层军官的主要构成，当基层军官失去了昔日的荣耀而不在支持皇帝，关东个六国的遗民并不感激秦始皇的征服，秦军的基层军官又在军功爵崩坏后逐渐丧失原有的地位和特权，所以秦帝国从关东到关中对皇帝的爱戴和感激之心都很微弱，帝制下百官只不过是皇帝随意派遣撤换的奴仆。

如果君王不贤明或有权臣宦官弄权，官僚们会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百姓们很难对一个天子任命的临时官僚自发爱戴，当帝国任意环节出现严重的矛盾无法解决，皇帝就必须为独裁统治付出灭亡的代价，当帝国灭亡，集权皇帝的官僚可以毫无负担的投靠新的黄定，因为他们只不过是群奴仆而已，奴仆的身份不变就不必在意谁是主人，因为财产和权力永远和他们无关，百姓们也会如此，旧的皇族消失会自然出现新的皇族，人们只是换了个家族和国名继续过日子罢了。”

天子听明白了，曹时是在攻击非军功授爵和纳粟拜爵，再往深里说是对天子封外戚恩泽侯表示强烈不满，甚至还对削藩打击诸侯王提出不满的意见，隐晦的指出皇帝、诸侯王、列侯组成的相互制约体系更适合大汉帝国，盲目削弱皇族是为独裁灭亡埋下灾祸的种子，废黜列侯为首的军功爵集团让军队系统失望和愤怒。

当他讲述起大秦帝国军功爵崩坏的来龙去脉，天子的注意力明显提高许

多。

秦孝公时代商鞅变法大秦崛起，而到秦昭王时代出现两次非军功赐爵，第一次是司马错攻魏，魏国不敌而献出安邑退居到大梁偏安一隅，秦昭王招募河东人赐爵以示安抚之意，第二次是长平之战，秦昭王为了鼓舞士气，赐予河内子民爵位并征发年十五岁以上的男子赶赴长平。

这两次赐爵是战争时期的权宜之计带来的坏影响到并不大，但毕竟打开非军功赐爵的先例，此例一开就真的是后患无穷，有一就有二、有三乃至有千百万。

果然没多久，秦王政四年大瘟疫爆发，秦国下令百姓捐献1000石赐爵一级，再次打开纳粟拜爵的先例，这一措施沉重打击军功爵制度，为大秦出生入死的秦军士卒们变的毫无意义，昔日他们骄傲的亲眷家属失去荣誉，由此拉开军功爵崩溃的开始。

又过二十多年秦始皇为了大兴土木建骊山陵而担心天下骚然，命令天下户主赐爵一级收买人心，这时候军功爵像街上的大白菜有钱就可以获得。

原本军功爵主体的秦军的基层军官地位却发生变化，他们借贷购买武器和干粮参军打仗为获得恩赏，可是当军功爵无可遏制的泛滥，恩赏也越来越少直至没有，欠了公债无法偿还的秦军基层军官也要被罚到骊山修陵墓，稍有犯错就用上断肢削鼻的酷刑。

当年秦孝公时许诺的军功爵可以免罪制度已经彻底失效，导致军功爵拥有着们对皇帝产生了怨恨，以至于暴秦覆灭时三秦故地没有一个父老乡亲为嬴姓皇族卖命，他们宁愿眼睁睁看着大秦帝国灭亡也不会出手。

前人种因而后人结果，大秦骤然兴起于军功爵，又骤然卒灭于军功爵，成也萧何败萧何。

汉文帝曾经多次向天下士民赐予民爵一级，随后又采用纳粟拜爵来吸收豪强的财富，虽然各有各的施政缘由也并非胡乱搞，可毕竟是在不断打击汉军基层军官的积极性，有钱人可以纳粟拜爵，天子一高兴可以封天下人爵一级，那军官们拼死拼活谋军功就显得很多余，士气跌落甚至军中积累着怨气也就情有可原了。

列侯是军功爵制度的顶层，居于二十级军功爵的顶层，非功不侯是汉太祖向天祷告立下的庄严的誓约，并不是非常简单无脑的权宜之举，更不是口是心非的虚伪之词，汉文帝打击列侯以及军功爵是因为他本身得位不正，列侯扶起来的天子对昔日的恩人怀着畏惧心理，担心随时会废掉他再扶持一个新天子。

当天子打击列侯成为惯性的时候，作为基础的军功爵距离完蛋也就为时不远了，皮之不存毛将焉附？

温室殿又一次陷入沉默。

这次沉默给人一种窒息感，天子从未想过的难题摆在面前，以至于他产生措手不及的感觉，当初他选择打击列侯可没有思考过这么长远。

他觉得自己或许真的做错了。

“陛下身体恐怕……”

天子长叹一声：“你也发现了吗？也对！恐怕长安城里都知道了吧！我的身体撑不了太久了。”

“臣斗胆说一句话，陛下应该想一想过身后美名，太祖太宗珠玉在前，难道陛下就没想过要入宗庙享万世香火牺牲的供奉吗？”

疲惫的中年天子忽然睁大双眼，脸上写满了惊讶和不可思议。

第65章太子监国

辍朝多日的未央宫再次召开大朝会，天子在内侍的搀扶下勉力入殿，三公九卿领着班首跪拜行礼，当他们抬起头愕然发现太子刘彻赫然出现在天子的右手领受百官跪拜，这一变化大大出乎百官的预料之外。

“天子携太子出席大朝会，到底蕴含着哪些政治含义？”

三公九卿们面面相觑，立刻联想到某种巨大的变化，或许到了攸关大汉帝国重大转折点的时刻。

天子面色不好，说起话来中气不足：“朕身体不好，这几个月乏于问政，让诸卿受累黎庶不满，身为天子愧对列祖列宗的期望，朕本应该励精图治为汉家长治久安出一份力，然则朕的身体实在不行，侍医说朕的阳寿不久，或许见不到来年的春天，所以朕有意让太子先着手国政历练一番，从今日起命太子刘彻监国，代朕治理日常国政即可，三公九卿列官百僚不得有误。”

“陛下！”卫绾稽首道：“陛下不可听庸医的胡言乱语，陛下贵为天子祸福自有泰一神护佑，又岂是反复俗子可以看透的呢？”

百官随即稽首拜下：“请陛下收回成命！”

刘彻的脸色一下变的很难堪，原本听到父亲要让他监国理政兴奋的一夜都没睡好，结果却给了一记当头棒喝，差点让年轻的太子情绪失控。

天子观察到他的脸色不断变化，心中忍不住暗自摇头，太子毕竟年轻，没有经历几十年储君的磨练，棱角太锋锐很难在朝堂上压住三公九卿，依照天子原本的打算，至少还要让太子再当上十年的储君，到那时该有的磨练也差不多都有了，他也可以了无牵挂的去见列祖列宗。

只可惜，时不待我！

“岂有此理！”

太子殿中，刘彻的咆哮声透过纱帐远远的散开。

宫中内侍小心翼翼的避开风头，跟随多年的老宦官知道太子的脾气并不坏，只有少数时候会勃然大怒，次数少并不代表暴怒的刘彻就很好说话，明智的人会选择主动避开风头，实在不避开就低头塌腰装作自己不存在。

愤怒中的少年太子没有失去控制乱丢东西，十几年的储君训练告诉他要心平气和，不要为了一丁点负面情绪做出错事，他那位执政十五年的父皇无

时无刻不在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从很小的时候所有人都在告诉他必须学会克制。

韩嫣跟着骂了几句百官愚昧反被瞪了一眼快快退下，汲黯也走进去劝谏太子要有宽宏大量而被轰了出来，公孙贺和郑当时拙于言辞于是很明智的躲得远远的，直到曹时踏进太**才有所改观。

当他走进去的时候，太子独自坐在矮榻上生闷气：“太中大夫，你说朝廷里的三公九卿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我，父皇的身体不好提出来让我监国理政，他们竟然毫不留情的提出反对意见，难道他们不清楚我将来要做天子，这样对待我对他们有什么好处？”

曹时闻言立即稽首贺道：“那可要恭喜殿下，朝中百僚如此反应正是个非常好的苗头啊！”

“啊？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百官拒绝太子监国是出于公心考虑，没有第一时间拜倒在太子殿下面前，证明朝中的官僚并不是趋炎附势之辈，难道太子殿下忘记指鹿为马的典故了吗？趋炎附势或明哲保身之辈是最多的，他们面对赵高的无耻举动或是谄笑或是闭口不言，只有几个刚正不阿的大臣敢于直言免不了被赵高杀害，若朝中每个人都是正直勇敢的官僚，即便朝中有赵高出现也没有他施展阴谋诡计的机会，殿下您说这是不是一喜啊！”

刘彻面色稍霁，好歹心里觉得舒服一些。

但是他仍然很讨厌硬骨头似的大臣们，在刘彻的眼里满朝文武都是食古不化的老朽，哪怕是对太子太傅卫绾的评价也很普通，竟敢在大朝会上无视一国储君的态度作出强硬反驳，他觉得每个人恭敬守礼的背后隐藏着轻蔑自己的心思。

“蔑视！他们一定在蔑视我！凭什么瞧不起我，父皇认为我历练不足，母后只会顺着父皇的话说，皇祖母还把我当作没长大的孩子，宫里所有人都觉得我还年轻不懂事，今天连外臣也敢于在大朝会上看不起我，为什么？你告诉我为什么？”

或许是憋了十几年，把整个心都给憋坏了，又遇到第一个打心底里看得上的良师益友，留着就把这些年受到的各种不满和委屈像竹筒倒豆子似的倾诉出来，守在外边的内侍和宫女们早就很有颜色的躲开了，宫闱之中每个贵人心中都藏着秘密，不是特别点名让内侍倾听，他们都会主动的避让开以免招来杀身之祸。

刘彻的不满有很多很多，大到今天大朝会上百官的轻视，小到鸡毛蒜皮

的事情被长辈轻轻的训斥几句，寻常不经意就错过去的东西都被拿出来说上一说，就像每个人少年时代都会出现的青春期矛盾，又或者叫成长的烦恼。

接下来两个人闲聊起少府量产水泥，平阳侯国进献的水泥并不多，只够太**的角落里建起一座小凉亭，青砖水泥为材料的地基，用特制的圆柱形砖石垒砌成凉亭的立柱，整座凉亭没有用一块木料制作而成，坚固程度比木制建筑高很多，又比夯土筑造省时省力，听说水泥是从寻常可见的矿石里烧制而成，价格和成本都非常低廉。

太子有事没事就去凉亭坐一坐，虽然不是寒冬腊月可毕竟天气刚暖和，一早一晚气温依然很低，兴致勃勃的太子拽着曹时去凉亭里坐着闲聊，傍晚的凉风一吹两人同时打起哆嗦。

刘彻摸出手绢擦擦鼻涕，装作四处看风景的模样："我说你家是不是有聚宝盆，为什么总是你家能造出好东西？"

"我这不是刚造出好东西就给殿下送来了嘛？水泥这东西用的好，可以节省许多人工，家家户户盖上砖石房子也就指日可待了。"

"我想的是造长城，守住可恶的匈奴人，不让匈奴人踏入汉地一步。"

"造城墙和长城可就太难了，得需要很多很多时间。"曹时苦笑着说道。

刘彻顿时大为不满："为什么还要等？"

曹时无奈地作出解释："目前殿下只是监国理政而非天子，以我侯府的力量造水泥的速度有限，而且石头再便宜那也要雇人去开挖，烧窑需要石炭和雇工出力，磨碎水泥需要许多的畜力水力，隔着几百里运送到长安舟车辗转非常不便，能造出点水泥就已经很不容易了。"

"那你赶快回去造水泥吧。"

就这样他被三言两语打发未央宫，年轻的太子说风就是雨急性子，偏偏太子尊贵无比还不能硬顶，只好开动脑筋用三寸不烂之舌不停的忽悠，好歹这几个月的耳濡目染让刘彻有不小的改观，起码脑袋里没有必须集权的念头，就连当今天子刘启也在反思自己的人生。

要说人最害怕的选项里必然会有一条是死亡，人怕死是天性本能无须置喙，论及死亡的意义还有高下之分，汉代人继承先秦时代的文化习俗，坚信善良和有功德的人死后会进入类似天国的地方，皇帝驾崩也是要升上天国去见列祖列宗。

当今天子命不久矣，他对死亡的畏惧心在一点点削减，反而更在意临死

前留下多少好名声，因为这直接关系到他能否进宗庙享受庙号和每年的祭祀牺牲，按道理讲儿子应该给亡父上庙号，但是汉代继承周礼的所有特征，不但对谥号管束的非常严格，更高规格的庙号则是精益求精非常吝惜给予。

天子也知道自己做事不地道，想着给自己洗个好名声争取努力一把冲刺进入宗庙和先祖共享后代祭祀，可是周家嫡系死的只剩下周建德一个光杆司令，关东各地还在传唱“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的歌谣，想给自己洗个好名声又谈何容易。

第66章为太子筹谋

后元二年二月中旬，年仅十四岁的刘彻进入他人生中的新阶段，以太子的身份监国理政处置天下事物，而天子则移驾甘泉山的温泉之地林光宫疗养，随行的宫中贵夫人里只有王皇后年轻的妹妹，人称小王夫人的王儿姁。

临走前天子下诏省列侯之国，彻底废除掉业已失效的令诸侯之国法令，结束掉自汉文帝初期到现在三十多年来对列侯的打压态势，通过这条法令以及临行前召见的列侯集团，摆出非常亲切的姿态告诉天下人，天子要与列侯集团大和解。

天子给面子列侯也要领情，列侯里资格最老的几个老朽亲自带着大大小小的列侯前往长安城外拜见天子，这也是时隔十四年来天子首次主动集体召见列侯。

上一次集体接见还要追溯到天子继位初年，那时候列侯集团有兵权有治权，经过汉文帝的打压正值扬眉吐气大展宏图的时候，时隔多年列侯们老的老死的死，只剩下残存的几个老家伙带着一群半大小子。

列侯与天自私隔绝了十五年，被打压耍弄摧残了十五年，就在半年前，有能力领导列侯集团的最后领袖条侯周亚夫，几乎是以虐杀的形式死在廷尉大牢里，天子用自己的铁腕展示出凶狠的面孔，令天下士民怀着敬畏乃至恐惧的心里看待圣天子。

看吧！平灭七国的周亚夫死了，天下还有谁是朕的对手！

天子开始后悔了，为半年前志得意满感到懊恼，回头再望一眼老列侯们神情激动热泪盈眶的样子，心头有种说不出的郁结和苦闷。

他们是大汉帝国的忠臣良将，他们的先祖为了汉家立国披肝沥胆浴血奋战，传到他们的子孙为江山永固屡次伸手相援，只因为天子忌讳他们有兵权有治权，在朝中拥有昂着脑袋顶撞天子的特权，就被两代皇帝一点点摧残、折辱甚至虐待到如此虚弱的地步。

但是他们见到自己依然心怀激动，那是积压十几年的情感宣泄，任凭皇权的霸道专横只有求情、讨饶以及哀求，本来他是有机会早点醒悟过来的。

可是一切都太晚了，周亚夫关进廷尉大狱，天子近乎红果果的下诏要让周亚夫死，美好的一切就戛然而止。

跪在未央宫门外的列侯们就在一夜之间消失不见，就连最常见的苦恼和抱怨都不复存在，整个列侯集团突然沉默像块石头，接着条侯的遗书和那首

童谣应运而生，天子知道那是列侯们绝望的反扑，虽然这反扑并不能实质伤害到皇帝的权威，但失去的人心怎么挽回？

《亡秦论》说：“大秦毁军功爵，坏名田制，秦军将士军卒怨望至深，秦人黔首百姓皆恨秦无道，而秦国与六国遗民素无恩义，仅以始皇帝权威镇压四海，祖龙一死六国复起，而秦人却不愿为秦国效死命，于是秦国无兵骤然暴亡，而后天下皆言暴秦无道，关中秦人既不恚怒，反而跟随天下人一起骂暴秦无道也！”

并非秦人寡廉鲜耻忘恩负义，而是秦王无道在前负义在先，不但没有得到秦人的爱戴，反而让秦人与六国遗民一样怀着愤怒之心，里应外合推动天下变动加速大秦灭亡，否则以关中四塞之地让六国攻秦不克，又怎么会被刘邦轻而易举的拿下。

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

若以刑杀之道打掉列侯粉碎军功爵，再用众建诸侯而少其力法条废黜诸侯王，从此皇帝大权独揽唯我独尊，号令天下莫敢不从。

然后呢？

大秦帝国坐失人心而亡天下，大汉帝国也将重蹈覆辙。

汉失其鹿，天下共逐之。

天子完全明白，天下虽安隐忧却一点都不少，北有匈奴屡犯边境，南有诸越时而作乱，东有卫氏朝鲜阳奉阴违，内有诸侯王的不满，列侯的怨恨，军功爵的失望，天下太平？天下不太平。

列侯已经虚弱到经不起任何打压的地步，再削弱下去不出二十年列侯们就真的完了，假如皇帝的威权上升的过程中列侯以及二十级军功爵体系彻底崩溃，那么下次再出现诸吕篡权、七王之乱又或者亡秦前的李斯、赵高弄权的祸患，岂不是要面临亡秦要经历的痛苦！

天子的车架终究还是离开了。

太子刘彻眺望远去的撤退悄悄松了口气，临行前父皇意味深长的教导让他很是摸不着头脑。

“要我多用列侯，重用列侯到底是什么意思？我记得父皇以前教导我时经常说天子要行专擅之权，天子的念头不可为臣僚所洞悉，对诸侯王王与列侯要时时警惕刻刻弹压，莫非父皇病的太厉害人都糊涂了？”

刘彻在悄悄的揣测天子的变化，他越来越发现自己有些看不懂相处多年的父亲，自从下达太子监国令的半个月里，天子的性情突然变的满朝文武都不认得，哪里还是那个心胸不广刻薄寡恩的皇帝，变的非常体量人心屡次下达宽政，今天更是破天荒的召见列侯，诸多变化让他百思不得其解。

太子年岁小看不懂比较正常，满朝文武的积年老吏看不懂，就连见惯生死精通权力斗争的列侯们也是一头雾水，长安城里的高官勋贵们都在努力猜测天子的意图，出乎意料的太子监国令完全不像出自天子之手，当着朝廷百官乃至长安市民的面召见列侯集团。

堂皇大气的手段和从没听过的温和言辞，让许多人都惊讶的张大嘴巴像丢了魂似的，天子变了！当了二十年太子，又做了十五年皇帝的天子竟然变了？这简直是天方夜谭。

曹时意味深长地说道：“儒家的学说虽然不适合在国政上有所作为，但是一些章句用意到很有意义，比如曾子临死前说过一句，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

刘彻一愣：“太中大夫是想说……”

当他用目光扫过周围侍立的太子舍人及侍中，刘彻会意的将所有人驱赶下门楼，包括心爱的韩嫣也没能赖下来，只有几队郎卫守在几个口子上用警惕的目光来回扫视。

曹时慢慢说道：“侍医为天子诊病，恐怕天子的阳寿难以熬到明年，即使在林光宫里没有国政的烦恼，安心修养也很难超过两年的寿命，天子大行在即的秘密守不住太久，百官公卿或许已经意识到事态的严重性了。”

少年太子愣愣的盯着他怔忡好久，眼眸里饱含着惊讶、恐惧、哀伤等许多复杂情绪，从小到大父皇是他永远仰望的一座高山，虽然他嘴上自称最崇拜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最敬佩伊尹、周公、管子等名臣，可是他自己很清楚父皇对他的影响有多么巨大。

抱着他说话、扶着他走路、立他为太子、教他治国术，零零总总的记忆不断涌现，在他眼里父皇永远是那样的英明果决，做出的决定永远是正确的，大汉帝国在父皇的治理下国泰民安，百业兴旺国库充盈，几乎是直追祖父太宗文皇帝的圣天子。

想到父亲即将晏驾，他的心在微微颤抖，这半个月里父皇召见他入温室殿的次数陡然增加就应该想得到，只恨自己傻乎乎的只顾着欢喜而没往深处想，他真恨不得现在就飞出长安追天子的上车架，常伴在父皇的左右陪着他走完最后一段路程。

看着少年太子脆弱无助的神情，曹时真的很为刘彻感到可怜，汉景帝刘启走的实在太不是时候，再给刘彻五年的时间悉心培养，或许就不会出现历史上那个疯狂残暴的皇帝了。

不过幸好，这一切还不晚。

曹时压低声音说道：“太子殿下不要多想，殿下虽去却不代表不会归来，反倒是太子殿下身上的胆子更重了，天子晏驾后的美誉还是骂名全靠您监国理政的时间里，要为天子的一生来画上句号。”

“我？来为父皇的人生画上句号？”刘彻惊骇的瞪大双眼。

“是的！殿下您来补上画龙点睛的最后一笔，画好了这一笔天子入宗庙与太祖、太宗并列，画不好只怕入不得宗庙了。”

刘彻张口结舌的半晌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他今年才十四周岁，虽然当了几年储君可也才刚上正轨，十几岁正值学习知识的高峰期，比起他父皇当过二十多年太子的经历可差远了，别说治理诺大的帝国毫无底气，就是面对庞大的百官公卿集团也缺少拿得住的把握。

曹时咳嗽一声，附耳轻语道：“臣到是有腹稿为太子殿下出谋划策，只不过此策必须有得到太子殿下的鼎力支持，否则事有不谐，臣就要反受其害了。”

太子仿佛溺水者抓住救命稻草，忙不迭点头：“好好好，有什么办法尽管说出来，只要合乎情理不违律法，我会全力支持你！”

第67章列侯的交易

刘彻的确很担心，身边出了一帮从小玩到大的心腹，就属姐夫曹时忠实可靠，朝中的百官公卿对他还不怎么看的上眼，或许还把刘彻当作十几岁的小毛孩子看待。

就在这种情况之下，刘彻战战兢兢的开始第一个月的监国理政，面对纷繁复杂的国政要务简直脑袋要炸了，幸好有卫绾和直不疑时常出入宫廷教导太子如何处理最基础的政务。

而曹时却在此刻在长安汝阴侯府，今天是他的舅舅汝阴侯夏侯赐过五十三岁的寿辰，按道理来讲非整五整十的寿辰只是家里人吃个便饭拉倒，但是今年的情况大有不同。

夏侯赐不但要大办特办，还要把长安城里的大小功勋列侯以及侯世子请来，论及规模还要比他过五十大寿庞大一倍，毕竟夏侯家曾经与吕氏走的很近，许多列侯比太买夏侯家的帐。

今天所有功勋列侯都过来了，他们并不是来给夏侯赐过寿的，而是借此机会召集大伙来商量事。

“到底是怎么回事？天子突然变了性子，吓的我一连几夜都在做恶梦，你们知道我在做什么恶梦吗？被腰斩啊！每天夜里都要被斩上一次，差点把我给吓死了！”

“我说斥丘侯胆子有点小，有没有吓尿裤子啊？哈哈哈哈……”

“嘿嘿，一准被吓尿，我听说被腰斩的人浑身剧痛，哀号一刻钟才会死去，那个惨简直不能提啊！”

“谁说不是！咱们常居长安城里，哪年东市没有腰斩几个人的时候，我还记得当初腰斩晁错的场面，穿着御史大夫的朝服挣扎喊叫，被北军强行押在行刑台上一刀下去，真过瘾！”

“不行！我肚子疼内急，你们继续聊，我先去出恭方便。”斥丘侯唐贤忽然站起来急匆匆的往后院里钻。

列侯们哄堂大笑，年轻的列侯捂着肚子笑的流眼泪，斥丘侯唐贤的胆子出了名的小，被他们合伙一吓果然撑不住了。

汝阴侯府的仆役急匆匆的端上菜肴，不重样的上了足足六十样大菜，每样菜肴都是闻所未闻之物，见惯大场面的列侯们也忍不住惊呼出声。

“好家伙，这菜肴种类繁多，莫非汝阴侯家也出了个平阳侯般的绝顶人物？”

夏侯赐笑呵呵的拱手作揖：“我家侯府里可没有这种大才，我这外甥也是个纯孝之人，知道老夫要过寿就特意从平阳侯府抽调庖厨数人，专程为寿宴做菜肴。”

“果然是平阳侯家的人，这就难怪能作出如此精美的食物了，多谢汝阴侯和平阳侯的款待，我们就不客气了。”

“请！”

列侯们拿起商匕、食箸对着盘中佳肴猛攻，不得不说从小培养的礼仪很不简单，即使狼吞虎咽的模样也没有一个人出丑，吃带骨头的羊肉，带筋的牛肉，带刺的鱼肉都有特别的饮食技巧，上百个列侯几乎相同的动作，实在让人叹为观止。

舞乐声起，汝阴侯府的歌姬翩翩起舞，列侯们进食的动作也渐渐放缓，开始仔细品味着咸鲜可口的美味鱼汤，鲜嫩多汁的烤鹿肉，同样一块烤鹿肉只有平阳侯府的庖厨可以做出让人流连忘返的美味，以至于越来越多的列侯千方百计的去平阳侯府蹭饭，若非君子不夺人所好的限制，曹家那点庖厨早就被抢掠一空了。

坐在最上手的老人，雪白的胡须眼眸里精光闪闪，身体肥壮高大魁梧的身材让人惊讶，老人忽然顿首拜下：“多谢平阳侯向天子进言，老夫的劣子辅儿得以晋升骑都尉，天子亲口许诺若有功劳定然绍封为侯。”

曹时神色一肃，急忙顿首回礼：“况公乃万民敬仰的天下英雄，我不过是一个十六岁的弱冠少年，在下可不敢当况公这一拜。”

此人就是大名鼎鼎的郦寄，当年出卖赵王吕禄的人就是此君，他父亲就是汉初开国大将郦商，他的弟弟缪侯郦坚就坐在他的身旁，随着兄长一起拜谢曹时的进言。

周勃死后，本来是应该郦寄为列侯首领，只可惜天子很早就盯上列侯里个带头人，早在中元二年，郦寄脑袋一抽筋非要去迎娶天子的丈母娘，王皇后的亲妈平原君臧儿为继室，正巧碰到天子的枪口上当即就免了侯位做个黔首平民。

后来因为非议声太大，天子才退让一步封了郦寄的弟弟郦坚为缪侯才算堵住天下悠悠之口。

天子命不久矣，曹时就建议天子安抚列侯，最好的办法莫过于抬举被废的列侯，绛侯周家一系才刚被灭掉大半，一时半会是不可能拧回来，除非天子自打耳光承认自己的愚蠢，这几乎是不可能做到的，所以退而求其次抬举一些不太重要的列侯。

比如废平曲侯郦寄，废舞阳侯樊它广就属其内。

“樊它广的绍封并不难，只可惜平曲侯的绍封是很难做到了。”曹时的目光落在缪侯郦坚身上，这会儿一门五侯的卫青还是个小孩子，一门几侯除了吕家之外还没有人做到，就算郦家在强也不可能做的到。

郦寄感叹道：“我也没奢望过，只要辅儿能有翻身的机会就好了。”

曹时满含深意地说道：“天子不在弹压列侯，并不代表律法会纵容列侯违法，天子离去前就曾告诫列侯子息繁衍，已经不同于十几年前的景象，许多列侯骄溢狂妄目无律法的记录，当今太子临朝监国理政正是立威的时候，诸位列侯要得珍惜自己的侯位，不要做出违反汉律的恶劣行为，否则没有人能救得了。”

列侯们深以为然，但是有一些人不以为然，曹时都一一看在眼里也不点破，这年头就是不缺爱作死的人，明明知道是刀山火海还非得撞一下试试看，对待这种人就得让他们付出惨痛的代价才有震慑作用。

陈何笑嘻嘻地走过来说道：“平阳侯，我得感谢你的帮助啊！造纸作坊每天盈利超过五百钱，虽然竞争激烈了点但是这钱来的容易啊！以后还有什么好买卖一定要想着兄弟们。”

“你们占了不少的便宜，还要什么？”

“嘿嘿，还是平阳侯了解我们，马车的生意不错，让咱们参一脚如何？”

曹时翻了个白眼，对这几个家伙的脾性很了解，估摸着早就盯上马车的生意，只是不好意思开口提罢了，这些列侯那个没承过平阳侯的好处，要不是列侯们许诺让平阳侯府在关东开矿设店铺不加任何阻挠，估摸着都不好意思出来见他了。

“不就是四轮大马车吗？想做就给你们，民用的马车，还有拉货的马车都有的选择，但是我要事先说好买卖和人情要分开说，最近我要许多人手开山凿石，你们花钱故人也好想办法自己解决也罢，必须给我找到足够的石料石方，还有沙土和石灰石也都需要，只要你们能满足我的要求，马车生意就全部交给你们来做，制铁生意也有的商量。”

列侯们瞪大眼睛欣喜地说道：“平阳侯此话当真？”

曹时正色道："我说话算话从无虚言！不过诸位君侯要以为我的要求很简单可就大错特错了，这些石头沙土石灰石不值钱，只要雇工开挖用车马传播运到长安码头就可以，所以我的要求是量非常非常大。"

"有多大？"

"骊山里那个秦王陵那么大。"

列侯们面面相觑，骊山可是汉家非常忌讳的地方，不同于后世战乱早就忘记那有个秦王陵，汉初的时候人人都的骊山里有祖龙存在，当初陈涉就是要去修骊山墓不愿意去就造反了，英布从骊山墓的刑徒里逃出来返回老家做水盗。

汉初还有个很不吉利的传说，祖龙虽然，却会在某一听突然复活，所以那墓葬里埋藏着许多兵马车架，光想想就让汉家天子寝食难安。

秦始皇死了还不安心，非得传出个谣言让汉家上下不舒服，因此举国之内都很忌讳谈骊山的秦王陵。

陈何捏着嗓子问道："子寿你疯了吗？你要那么多砂石到底要干什么？"

曹时摊开双手，慢条斯理地解释道："你们放一百个心，我这是要替天子修长安，这也是得到太子支持的大事情，并非做什么违法乱国的勾当，太子特命今年关中的徭役都要去修长安，你们就等着睁大眼睛看着吧！前提是在两个月之内帮我准备好足够的石料，石灰石和沙土，请诸位日以继夜的准备越多越好，到时候我会给诸位满意的好处！"

第68章价比千金

一夜之间长安市民发现列侯们都疯了，京师里的列侯仆役成群结队的奔赴河口码头，乘坐着一艘艘民船扎堆驶入黄河，民船上装满了平阳侯府提供的铁钎，铁锤，铁锨等工具，无数艘民船突然涌入渭河立刻堵塞航道，以至于主掌京师的传司空向内史府提交抗议。

列侯们可不管内史的烦恼，向自家的侯国以及太守打招呼，通过目前在职太守或都尉的列侯在各郡的郡治张榜雇人，长安的列侯们为了用砂石白灰换取铁器生意的买卖，他们也是豁出也去拼了。

大家都在拼命，曹时当然也不可能闲着，趁着太子给他放权的当口在太**中展开大幅卷轴，为心目中的长安城涂上耀眼的光彩，他的野心是筑造举世无双的帝国都城，一座永远屹立于世间不被战火覆灭的帝京。

当他提出这个宏大的计划时，不仅让太子刘彻怦然心动，包括大汉帝国的天子刘启也露出神往之色，人非金石所造又岂能万世不灭，那么他就塑造一座金石浇筑亘古永存的帝都便是。

如此庞大的计划不可能只有他一人经手审核，丞相卫绾与御史大夫直不疑几乎每天下午都要抽空到太**看看，看着曹时用手中的笔墨一点一滴勾勒出规格齐整美轮美奂的地图，即便他们不懂作画也不通土木之学，却依然为他的手笔感到惊讶。

“平阳侯是个了不起的大才啊！你们看这运笔描画的笔法非常神妙，我在这里看了整整十六天才摸索出些许新得，这样神妙的运笔技艺没有二十年磨练决不可能做到。”北平侯张预的白胡子一翘一翘的非常兴奋，他是秩两千石的将作大匠，去年他那年近八十的老父亲长奉去世，轮替上已经年过半百的他来继承侯位，他的祖父是大名鼎鼎的张苍。

北平侯一家上下都很长寿，或许是基因遗传的比较好，虽然张预的年岁不小却气色红润不见老态，围着曹时作画不时发出赞叹声，即便贵为三公的卫绾与直不疑过来也没发现，眼睛始终痴迷的盯着图画都没注意到。

“平阳侯，你这画技是师承自何人啊？”

“自己瞎琢磨的，让诸位看笑话了。”

卫绾听了连连摇头，他这一大把年纪也见识不过不少大才，有的擅长修辞作赋有的擅长抚琴高歌，至于单骑走马弯弓射箭的武夫更是不计其数，如此善绘画的到是闻所未闻。

上古先秦时代，只有善于画龙的叶公少数几人比较有名，而且寻常书写可用的竹木简牍是不能作画的，必须要非常贵重的丝绢布帛作为画布，每次绘画必须小心翼翼全神贯注，稍有不慎就要画废丝帛浪费颜料。

直不疑也不太懂绘画，但是并不影响他欣赏图画的美丽层次感，几张上好油彩的城市想象图裱如木制画框里，引来许多列侯凑过去围观：“请问平阳侯，横平竖直的城市结构代表闾里制度吗？”

“略有不同，这座新城的规模更大设施更先进，应是闾里制度的进化版，我给他起个名字叫里坊制。”曹时提起狼毫笔画出印象中那座美丽的长安城，这座城寄托着他对大汉的希望，或许新的长安城会随着他的梦想一起放飞希望。

卫绾看了一会儿有些乏了，转过身走到靠窗的地方透透气，无意间瞥见角落里有个不起眼的画架被浅色布帛遮盖住，好奇之下走过去轻轻揭开定睛一瞧吓的连退几步踉跄摔倒在地。

“啊呀！是天子！”

好端端的丞相忽然跌了一跤，侍奉在外边的内侍们慌里慌张的走进来正要搀扶，抬头看到天子满含威严的目光吓的两腿一软跪下来，惊惧地俯下身稽首：“奴婢拜见陛下！”

从后面赶来的内侍们全都慌了神，像下饺子似的稀里糊涂的跪下来给天子磕头行礼，稀里哗啦的高呼拜见陛下，可把三公九卿给吓的不行，急忙对着天子的方向稽首。

拜了好半天不见天子说话，几个上卿小心翼翼的抬起头，望见天子目带威严嘴角含笑的坐着不动，身旁的太子头戴金冠目光锐利脸上挂着些许自信的笑容。

“陛下不说话，难道在考验我们的意志？”

“不对呀！我刚才在中殿拜见了太子殿下，怎么一眨眼的功夫太子殿下与天子在一起了？”

三公九卿被唬的不行，跪在地上的内侍们更是吓的瑟瑟发抖，还因为自己君前失仪的举动惹的天子不快，想到再过一会儿就要被治个不敬天子罪，几个年轻的小宦官几乎要昏过去。

“哎呀，这幅画上的蒙布怎么被揭开了，惹得诸位吓了一大跳实在不好意思，多有得罪请多包含。”曹时急匆匆的走过去把蒙布重新盖上，回过头看见十几个长辈瞪着他发愣，又拱拱手：“前些日子送陛下离开长安，临行前由我

为天子与太子做了幅画，直到到今天上午才抽空把颜色上完，这图还不是完成品，需要仔细雕琢才算完工，让诸公见笑了。”

卫绾气急败坏的爬起来整理发冠袍服，待确认自己形象没有出差错，立刻暴跳如雷：“好你个平阳侯，我还以为你只是画技了得，没想到你画出来的图画几可以假乱真，吓的老夫差点坐在地上险些起不来身！”

“抱歉则个，我真的不是有意害诸位出丑的。”曹时不断的鞠躬作揖，一脸的无奈和难为情。

一直以来他都没有机会展示自己的画集，偶尔画画水车权当娱乐一下放松身心，这是第一次真正有机会向外人展示画技，这些天除去画建筑图纸和三视图以外，大部分精力都倾注在这副天家父子肖像图上，他原以为时隔大半年没有碰过画布，技艺恐怕要退步许多，没想到只用十几天就恢复到接近巅峰的状态，这几日细心琢磨人物画还有不小的收获。

“老夫差点被你给吓出病来，我就在想天子远在甘泉山休养身体，怎么就突然来到太**里，原来是你这小子在作怪！”

“你这小子到底藏了多少东西，每次抠抠搜搜拿出点东西都能吓的我们一跳，画张画竟与天子亲临有九成九的相像，差点把就吓死人。”

高宛侯丙武，节氏侯董罢军纷纷笑骂，突然之间从画室里冒出天子和太子，胆子小点的能被生生给吓死。

缓过神来，三公九卿们又忍不住掀起画布，这一次用欣赏的眼光去平叛画作的样子，不出所料的引来满堂喝彩。

如果说长安城的想象图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那么天家父子图给人的感觉就是皇帝亲临，因为实在太像了才会让三公九卿当场俯身行礼，不能怪他们眼界浅薄辨识不足，实在是曹时太能作怪了。

卫绾不禁感叹道：“三皇五帝至今已有两千多载，我从没有见过比太中大夫更善绘画的人，没见到这幅画之前根本无法想象这世间有人能如此画的栩栩如生，你的画作简直不可思议的厉害，什么时候也为老夫画一幅肖像画啊？”

“平阳侯，我也要画一幅！”

“还有我也要画一幅。”

“呵呵，多谢夸奖。”曹时只顾着傻笑就是不应话，开玩笑他又不是靠画画为生的画匠，想让他给人画画没那么容易。

北平侯张预盯着曹时眼眸发亮：“太中大夫，我想拜你为师学习绘画之术。”

“实在抱歉，我的时间有限，而且也没想过要传授技艺。”

董罢军笑着劝道：“刚才你不是还说这画技没有二十年磨练不得有成吗？现在又想掏平阳侯府的技艺，想多了吧！”

“也对，我这年纪学画有点晚了。”张预的心里顿时好受许多，仔细想想贸然提出学习画技是有些鲁莽，像曹时这样神乎其神的画技几乎是不可能外传的，他只有满怀不舍和遗憾放弃了对绘画艺术的追求。

曹时打了个哆嗦暗叫好险，刚才被这个老头盯的浑身发麻，那眼神简直要把他生吞活剥了，以前他就听说张家的人没有野心，但是每个张家人的嗜好都非常奇怪，年过半百的张预就非常喜欢摆弄工具，至于对绘画的爱好完全没听说过。

郎中令贺忽然说道：“太中大夫，我奉劝你小心一些，要是被外人知道你有绘画神技，以后你的日子可就难过喽，这幅画流落到市面上至少价值千金！”

“千金就想买？我愿意倾家荡产买下二十幅，我觉得这幅画至少值二千金！”

“二千金你卖给我好不好？五千金以内，我借高利贷也要买下两幅！”

几位大臣盯着那肖像图直流口水，就像几日没进食的野狼忽然看到猎物时的表情。

第69章复封废侯

三公九卿几乎疯了，在画室里疯狂的竞价，卫绾和直不疑的家底略薄拼不过功勋列侯世家，在超过五千金的时候就立刻败退下来，反过来又轮到曹时被惊了个呆。

他还真没料到这帮老狐狸一直在诈他，刚才他稍不小心答应免费为他们做画，无形中就要损失一大笔惊人的财富，现在反过来逼的几个人想方设法竞价买画。

要买的画当然不是天家父子肖像图，而是曹时亲自出手为他们画的一副肖像画，但凡人就没有不想名垂千古让子孙瞻仰天颜的，尤其是自我感觉良好的人更想把自己画在纸上。

竞价一直飙升到八千五百金才缓缓停下来，获胜者是闷声不吭的太仆安国侯王辟方，他也是功勋列侯出身的老资格，他家先祖王陵是丰沛出身的功臣里资格最老的，当初未发迹之前的刘邦还要称呼他为兄长。

“平阳侯，我想请你为我家先祖画一幅画像，再提几行字可不可以？”

曹时暗道果然如此，于是笑着摊开手：“安国后的先祖是王陵，我又没见过如何做画？”

王辟方也急了，左右比划起先祖王陵的身高长相，曹时依照他的描述对比长相画了几张草图，直到王辟方看到其中一副连连点头才肯罢休。

安国侯很着急拿画的日子，约定好大致时间就急忙赶回家准备黄金，八千五百金几乎占据安陵候家三成积蓄，为了给先祖王陵留下点值得纪念的东西，王辟方也是非常勇敢的大出血拼一把。

曹时善绘画的消息果然没藏住，时隔不过五日长安两市就流传出许多传闻，有的人信有的人不信，直到太子刘彻在某一天朝会上，取出那幅名闻已久的天家父子肖像图，并下令曹时献图有功赐千金，由此彻底打响了曹时善画的名头。

“这是安国侯送来的二千斤黄金作为定金，这是太子今日赐予的一千金，君子只用十几天就得来这么多钱，妾真的好幸福啊！”阳信公主盯着黄灿灿黄金，大大的眼睛里盈盈水光闪动，就像传说中看到闪光的物体就会发疯的巨龙，或许女人和巨龙在某种特征上是极其相似的。

曹时摊开手满脸无奈，虽然他很喜欢绘画，可他毕竟不想做个职业画家，画一幅画少则需要十天半个月，尺幅更大的需要一个月到几个月不等，

当初在地图室为刘彻画大汉帝国堪舆图费了好大力气，哪怕画家的生意再赚钱也不能当主业去做。

物以稀为贵，绘画这东西目前是曹时一人垄断，当然是传世作品越稀少就越值钱，心急火燎的几天出一副画是对作品质量的不负责，更是对自己金字招牌的好名声不负责，他宁愿用业余时间画的周期更长一些，拿出手的作品更精致完美，卖个高价又能博个好名声名利双收，世人还不会说他贪财。

“细君也很不错，在长安贵妇圈子里打响了名头，我听说每天到你那脂粉铺子里购买水粉的人络绎不绝，只怕是日进斗金的大买卖。”曹时笑着说道。

阳信公主气色极好，笑呵呵地说道：“君子的夸奖真好听，妾每次听到君子的话，身子就轻飘飘的像在云端上，虽然没有君子赚的多，但是妾身这几个月也积攒了不下五百金的收益。”

“喔，那可是真心不少了，女人家的化妆用品到不是大头，最赚钱的还是做漂亮的衣裳穿，前些日子我联系陈叔让南边的商队从淮上多弄些上好的生丝，打算在侯府下的庄子里弄几个织锦的作坊，到时候你来设计我来画图，做些漂亮衣裳到长安贩卖。”

阳信公主娇憨地一笑：“君子真好，妾怎么就没想到呢！还是君子厉害。”

人逢喜事精神爽，用来形容樊它广是在合适不过，天子临行前接见了包括他在内的长安列侯，当场宣布省列侯之国，解除了长达三十五年的列侯不得入长安禁令，还特别允许坐罪失侯者复封列侯，这么大的恩典砸在头上好比天上掉下来的馅饼，可把他给高兴坏了。

樊它广是第一批被复封的列侯，当初被舍人诬告一案也被廷尉府翻出来重审，诬告他的侯府舍人以坐陷害列侯罪，被处斩首弃市的极刑以儆效尤，这几年所受到的侮辱和冤屈被彻底洗刷干净，终于可以扬眉吐气恢复他的列侯之尊。

太常府的属官告诉樊它广，拟在今年八月祖灵祭祀结束后正式宣布复封舞阳侯，食邑按照当初免侯时舞阳侯国的户籍数目，合计为一万零三百三十户的标准划归过去，相隔六十多年高皇帝所封的列侯少则人口翻倍，多的足有三四万之多，樊它广也是个万户侯了。

“当初没有君侯的诚信接纳，就不会有我樊家重回长安的一天，今天若没有君侯与君前慷慨陈词，也不会有我樊它广重归侯籍的风光荣耀，君侯待我樊家有再造之大恩，某此生绝不敢忘怀也！”樊它广兴高采烈情绪也很激动。

曹时微微一笑说道：“文师为我和侯府做了许多事，教导我接人待物交通

列侯，为我处理长安纷繁复杂的人际关系，替我抵挡外戚窦家和陈家的无端骚扰，自入去年离开平阳侯国进入京师以来，大半年侯府上下安稳太平之功全赖文师的悉心操劳啊！”

“不一样，食君之禄忠君之事，某拜领君侯的俸禄尽力做事是理所应当，君侯不但收留我和家人还带我们回长安，今天又提我樊家找回失去的列侯，如果我把这么大的恩情忘却，恐怕在天之灵的太公（樊哙）也会生气的。”

樊它广比起老列侯郦寄心思更纯粹，就是感谢曹时曹时在天子面前提急复封列侯，让许多有罪或无辜受冤的列侯获得一次宝贵的翻身机会。

天子给出的待遇非常高，只要不涉及谋反、大不敬等大逆无道的大罪，天子执政十五年里的失侯的列侯都可以复封。

对于失侯者是一份无法拒绝的天大恩情，几乎在一夜之间，曹时在京师的列侯圈子里成为举足轻重的大人物，这不仅仅是废侯们的看法，更是列侯们一致的态度，敢在御前提出复封废侯的只有他，说明曹时的胆魄与本领非比寻常。

“我可不是挟恩图报的人，恩情之类的话就不要再提了，我在想以后咱们两家永结相善之盟，同进退共富贵如何？”

樊它广大喜过望：“固所愿也，不敢请耳！”

两人心照不宣的一笑，平阳侯府上上下下的基础事物都绕不过樊它广，因此他的手里就掌握着大量有关侯府的重要信息，即便这还远没有触摸到侯府的核心机密，但是见微知著难保不被他人找寻到蛛丝马迹，曹时是不可能忽视掉危险性，选择结盟用时间慢慢消化他所掌握的信息。

任何信息都有一定的时效性，几十年前秦末那会儿，大秦在关中缺兵少将的机密放在当下就完全没有意义，所以他选择静待几年时间，让樊它广掌握的信息逐渐失去时效性，不知不觉中变成完全无用的冗余信息，这是最稳妥也是伤害最小的办法。

三人成虎，曹时有意拉拢他作为京师的重要帮手，樊它广也有意靠拢过来，双方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互利互惠的关系绝对稳赚不赔。

阳信公主忙着操持京师里的小玩意儿，在她眼里做买卖就是个有趣的小玩意儿，每天看着账本上不断增长的收入会非常满足，平日里喊着日子好无聊的抱怨声也消失无踪，整天神采飞扬心气足的很，乍看起来比夫婿还要忙一些。

第70章上巳节踏青

侯府的女主人忙碌，两个御婢自然也不会轻松，卫君孺就负担起侯府日常事物处理。

平时阳信公主看不上眼的小事全丢给她来管也是抬举她，毕竟曹时已经收她入房里，散开未嫁女子的发髻，换成妇女们才用的垂云髻，代表着身份从婢女变成媵妾身份，管管婢女仆役也好积攒点威望。

免得被不开眼的婢女欺到她头上，没过几天就落到夫婿的耳朵里，那样会让阳信公主很难做。

夏玉则没那么轻松，半年里没有被曹时收到房里，她的心气早就已经消磨大半，这些日子跟在阳信公主身边负责处置抛头露面的事，整日忙来忙去不得在府中安闲，比起卫君孺还要悲惨许多。

忙碌了一整上午，卫君孺得空休息就回去与弟弟妹妹一起吃午饭。

姐弟三人的午餐不差，四菜一汤有鱼有肉，有菜有馍，汤是莲藕蛋花汤，用盐水窖藏半年的莲藕口感与新鲜无异。

“姊姊好辛苦，这些日子一下瘦了好多。”卫子夫担忧地说道。

卫君孺笑着摇摇头：“我不辛苦，只不过许多事物刚上手，心里还有些不踏实多想了点，子夫你这些时日学的新舞蹈怎么样了？”

“还好吧！练了许久步伐都已经记在心里了，只是仍需要伴舞的人，君侯说他不方便伴舞，现在好苦恼。”卫子夫捧着下巴秀眉微蹙，巴掌大的小脸上愁容满面，今年她已经十二岁，个头比去年蹿高半个头，原本只到卫君孺脖颈下的个头，现在越过了下巴快到她的耳朵下。

身高暴涨意味着女孩子的青春期到来，按照汉家的习俗十三岁到十五岁是女子出嫁的黄金年龄，十五岁恰恰是身高基本定型的年纪，长个子的卫子夫已经开始意识到人生大事迫在眉睫，她这个年纪就应该缝制嫁衣为将来出嫁做准备，可是她实在不清楚未来的夫婿会是什么人。

“姊姊，你看我做你的伴舞好不好？”卫青今年十岁，比起一年前又瘦又矮只显出眼睛大的小不点，此时他高高壮壮像头小牛犊，个子长高了不少力气比以前增大一倍多，原本最沉的五斗弓只能拉开一两下，现在他可以连拉十次，虽然他还不能张弓如满月，可这个年纪就有如此力气殊为难得。

卫子夫看了弟弟一眼，摇了摇头：“阿青你的个子不够。”

“这样啊！舞蹈是君侯教的，为什么君侯不方便呢？”卫青嘟着嘴不太开心。

卫子夫摇头失笑道：“傻阿青，咱们君侯每天那样忙碌，怎么会有时间教我舞蹈呢？还是我自己想办法吧！”

接下来一个月，为王辟方家的先祖王陵画的肖像画也同期制成，这幅画让王家上下都感到很满意，曹时还向他们家交代了画轴的保养措施和注意事项，双方结清余款心满意足的收起卷轴。

第一炮买卖打响，还没来得及等待顾客上门，太子就把他叫进宫里一通呵斥，大概意思是这么好的画应该先满足宫里的需求，于是太子就安排他为窦太后、王皇后作一副肖像画挂在宫中欣赏，这幅画用了整整五天时间，每天都要抽空坐在长信宫的角落里，在尽量不受影响的地方远距离观察两位宫中贵人的样子坐画，难度高绘画强度大还不赚钱，可把他给累的不轻。

就在忙碌中，时间悄然来到三月初，春暖花开渭河水涨的时节，这个月最重大的节日就要上巳节祓除畔浴。

按照节日礼仪，上到天子下到庶民都要在这一天来到河边沐浴，先秦时代又被称作祓禊，上古的时代男女老幼就到河里洗澡祛除身上的病灾，虽然有巫女主持但每年上巳节还是成为谈情说爱的最佳节日，年轻男女在这个时候一见钟情结为伴侣，直到汉兴以来这个习俗依然没有太多变化。

民间风气开放到也罢了，贵族们多少要照顾一些颜面，至多是在河边细细手脚意思以下便罢了，阳信公主去长乐宫与宫中夫人们去临近未央宫的潏水过节日，据说每年这几天潏水的河道都会被南军的卫士封锁，方圆五里内不得有任何人擅入，哪怕是天子也不会去那里转悠。

曹时与列侯们直接来到渭河边乘着行舟饮宴，船走到平阳侯府地界时，映入眼帘的是几座巨大的木制建筑缓缓转动。

“哇，从兄快看，好大一个车轮！”

夏侯颇脑袋上挨了一下，立刻怂到角落里画圈圈，陈何扯着袖子倚栏眺望：“好你个子寿，这又是你家新搞的好东西？说说这东西到底是干什么用的。”

“陈子世你小子别装！我可听说你们家的仆役隔三差五就来这转悠，你会不知道平阳侯府起来的庞然巨物？”周左车斜睨了一眼说道。

陈何嘿嘿一笑：“知道又能怎样，平阳侯府的人嘴巴紧的很，我家仆役费

尽心思才探知此物叫水车，至于细节就全然不知了，我就不信你小子没派人过来转悠。”

“就你话多。”周左车闷哼一声左右扫视，大伙都垂下脑袋满脸的不好意思，就连老实巴交的缯隰家也派了仆役到侯府外打听情况，可想而知长安城里也是引起巨大轰动，不知道多少双眼睛紧紧盯着城外十里的平阳侯府。

“快看，西边来了好多人。”

果然有不少长安士民乘着两轮马车慢慢悠悠的过来，这些长安居民选择在河堤下停住取出食物野餐，一边说笑一边打量着河边转动的大水车，自从去年冬天开始烧砖伐木取竹的工作，到春暖花开土地解冻就开始挖地基起塔楼，时至今日几座水车终于竖立在渭河边上。

也不能怪长安居民好奇心旺盛，实在是水车太大了，相当于十层屋这么高的巨型水车让每个看到水车的人印象深刻。

梁邹侯世子武婴齐皱眉说道：“这么大的东西到底有什么用？看起来像个大怪物，半夜走过的民船遇到这大东西说不定会吓死人。”

“那到不至于，平阳侯不会造无用的东西，只要他有用就有存在的价值。”平棘侯薛泽和武婴齐关系不错，两人年纪相仿从小到大是死党铁哥们，在这帮列侯里属于年龄最大资格最老的人，年纪比他们再大一些的就不和年轻人瞎胡闹了，各自有自己一谈买卖和家业去忙活着。

武婴齐和薛泽也属于即将脱离这个圈子的人，毕竟快四十的人还要和一帮最小才十五六岁，最大的才二十三四岁的年轻人混在一起有点掉分子，年轻人的想法活跃喜好不同，所以类似的集会里一群三十多的老家伙自己玩自己的很少插嘴年轻人的话题。

而他们之中就以武婴齐年纪最大资格最老，向来不怎么爱和这帮年轻人说话，另一个原因是武婴齐五大三粗壮的像头莽牛，脾气也是个倔牛脾气没人敢轻易招惹，这几年他过的不顺遂导致心情很差，这样就更加没有人轻易敢去招惹他。

心情不好的原因是他的好兄弟薛泽，这个老好人如今已经是御史大夫的副官御史丞，想当年薛泽可是跟在武婴齐身后受到保护的小弟，如今贵为千石高官，而武婴齐自己到现在还没混到一官半职，他总是想去北军里混个骑都尉当当。

可是他的老父亲梁邹侯武最，都快八十的老人家不但活的挺好，还因为某些原因不让他儿子在朝为官，就这样武婴齐当了三十多年的老世子至今一事无成，薛泽就想趁机帮好兄弟为曹时搭上关系。

樊它广笑着说道："这是个灌溉农具，我家君侯为它起名叫水车，用它日夜不停的向农田浇灌河水，不过两天可以把千顷良田的用水灌满，田垄里有细水长流不断，不但可以灌田还足够庄户们的日常用水。"

水车的神奇几乎如远古神话般荒诞离奇，列侯们听的是心旌摇曳目眩神迷，年轻的列侯们惊讶和赞叹声不绝于耳，年纪较大的列侯则露出不以为然的表情，列侯们也都是见过大世面的人，虽然他们不懂种田的门道和学问，可每年都要核对账本粮食产量和用水多寡都是必提的数据，年轻的列侯或许不懂其中内情，但年长的可不会随随便便就鼓掌喝彩。

第71章谁在吹牛？

“两天灌溉千顷良田？这一定是传说中方士们点石成金的把戏。”

“平阳侯说了个有趣的故事，就像昆仑山的神女，蓬莱岛上的仙人一样很有意思。”

“说不定平阳侯真有希望造出这样的东西，这个放大几百倍的水力大车轮还是不够的。”

许多列侯开始逐次发话，含蓄的批评平阳侯喜好吹嘘夸大言辞的的举动，年轻人们看到这些老家伙纷纷发话，很明智的选择闭嘴装傻发愣，这些个老家伙至少三十多岁，比他们这帮小年轻至少年长十岁，陈何、灌强、周左车等人也不敢轻易和他们吵嘴。

毕竟这帮人当年参加过吴楚七国之乱，跟着他们的父辈甚至祖辈一起与诸侯王作战，不仅胆子大而且手段狠，可不像陈何鞭打陈蟜这种小事，而是一下手就弄死人的那种狠辣。

武婴齐忽然嘲讽道：“你这是胡说八道逗我们玩笑呢？五天灌溉千顷良田，只有呆傻之人才会相信，造出这种东西的人一定是疯了。”

列侯们全部愣住，论资排辈武婴齐是这帮人里资格最老的，当年他可是跟着老一辈的高宛侯丙武、清河侯王不害成长起来的，二十多年前也是长安的风云人物，哪怕是列侯的衰落期仍然敢跟在几个大哥后面偷偷摸摸在长安城里混迹。

当初那群人的胆子可比陈何、灌强可要大的多，更不用提吴楚七国之乱时，武婴齐敢和那个满脑子暴力的灌夫争功，两人大打出手差点把灌夫的脑袋开了瓢。

曹时和这个老家伙不太熟，但也知道他的资历深不好随意招惹，于是无所谓的耸耸肩：“你不信就不信吧，我们也没办法。”

“诶！婴齐应该先把话听完，说不定这水车真有那么神奇也不一定。”薛泽连忙过来居中劝和。

他这一劝反而激起武婴齐心中的不满，瞪着至交好友道：“平棘侯也是朝中的高官，怎么可以为这些孩童玩耍的东西胡乱掩饰，你这样做有失千石高官的体面。”

薛泽被斥的灰头土脸，又不敢对武婴齐发怒，无奈的坐回去闷声不吭。

这一闹其他人就不开心了，陈何恼火武婴齐的无礼，憋着嗓子像个女子捏起兰花指抛了个媚眼：“平棘侯也是朝中的高官，有失千石高官的体面。”

“好你的陈子世，竟敢欺负到我头上来了！问问你父亲当初是怎么待我的，就凭你这个竖子也敢侮辱我！”武婴齐掀翻案几抄起漆盘丢过去，被身手灵敏的陈何轻易躲开，两边的列侯连忙拉着他们两人，生怕两个暴脾气真的抡起袖子打起来，就算武婴齐久经战斗身手了得也挡不住陈何的那帮兄弟乱拳殴打老师傅。

酒宴是必然进行不下去了，曹时见大家心气不顺似乎要结仇，便解释道：“说起来这件事到怪我没解释清楚，水车到底怎么样还是眼见为实，诸位若有闲暇就随我同去田里看看灌溉的情况如何？”

陈何搓着手兴奋地说道：“好！咱们去看看到底是平阳侯吹牛，还是某位高人呆傻没脑子。”

“去就去，当我怕你？哼！”武婴齐起身跨着大步走出去。

南庄头的田地里，郑老挽着袖子在阡陌间引水入垄沟之间，控制竹节筒里涌出的水量保证田垄既得水又不被淹没，在他身侧站着几个七八岁到十二三岁的总角小儿，跟着老人家学习田地里的庄稼把式。

几个小孩子有的拿起锄头，有的端着水壶：“大父，您一定渴了，多喝点水歇息一会儿，让孩儿来替您做。”

“诶，好孩子。”郑老看着自家几个小孙子懂事孝顺，心里像吃了蜜似的乐开了花。

老人家年岁不小精神却挺好，他以平英布之功得封五大夫，全家上下都可以得到免徭役的待遇，膝下三个儿子繁育了四个孙子和五个孙女，家里人丁兴旺不愁吃喝生活富足，每天最大的爱好就是在田垄里捯饬点事情打发时间。

坐在田埂旁歇了会儿，老人家闲不住又站起来四处走动着巡视田埂，看他那架势就仿佛将军在检阅士兵的队列，挺胸抬头表情十分骄傲。

抬眼扫过发现远处一群人往这边走，年纪大了眼神不好使，直到就近一瞧才反应过来：“哎哟！君侯您怎么来了。”

曹时笑呵呵的说道：“郑老，我来看看你和南庄村民，今天的上巳节过的怎么样啊？”

“过的好的很，老朽我天一亮就把我家三个小子叫起来，让他们带着家人去渭河边洗洗就回来，省得人多口杂再惹上不该惹的麻烦。”郑老絮絮叨叨的说起来，七十多的老人难得还保持口齿清晰，见到曹时过来就非常高兴，直夸他是个负责人的好君侯，比长安城里那帮乌七八糟的列侯强的多。

列侯们被一个老头不经意间骂了个狗血淋头，薛泽加装咳嗽几声：“老人家能和我们说说，你这田埂上架起来的木架子是做什么用的吗？”

郑老瞅了他几眼，发现他们服饰华丽举止傲慢，估摸着是长安城里的有钱人来和君侯谈水车的买卖，于是热情地介绍道：“你瞧见北边那几个水车了吧？别以为那个大家伙速度慢，那东西力气可不小，五斗的水桶一串一串的提拉起来倒入这木架子上的竹筒，河水顺着竹筒流到我们这边，每个几十步有一个细竹管把水引下来，我们就用这里的水灌溉田垄，我那几个孙儿正看着灌水，你们去看看就知道了。”

列侯们不自觉的跟着老人家下了耕田，有洁癖的列侯看到新做的鞋子上擦满泥巴，郁闷的闭上眼睛满脸不甘，地里几个小孩子有的在除草，有的看着一根竹管缓缓灌水，清澈的水流涌入田埂旁的泥坑里顺着简易的沟渠流向田垄的另一头。

不到片刻一条垄沟被灌满，小孩子在竹管上旋转旋钮，下一刻竹管内的水应声消失，那个小孩子又拿出一个罩子似的东西盖在上面，用绳索来回缠几道打了个结，于是提着农具兴高采烈的向另一侧垄沟走去，而在另一边还有一根竹管。

列侯们惊讶地彼此对望一眼：“平阳侯，刚才是什么神奇的东西？”

“这就是个倒水管子，上面安装了简易的旋钮阀门，控制水流的开关和流速，木架埋设在阡陌里足有五尺深，顶层的竹排支撑物拆卸更换很方便，寻常两三个壮劳力几天功夫就能全部更换一遍，竹子是从南山现砍来阴干半年，这些村庄里多砍来许多合用的竹竿，换起来方便还不花钱。”

在场的贵人们十指不沾阳春水的大有人在，要说起骑术射箭好勇斗狠个个是行家能手，或者品评起勾栏寨里的女子也是头头是道，可让他们去研究水车和竹排水道的原理还是有点困难，曹时是左比划右解释，列侯们仍然听的如云山雾罩似懂非懂。

直到郑老走过来，笑呵呵地说道：“这是架在空中的水渠，咱们君侯心灵手巧，想到不挖河渠也可以灌溉的好办法，还起了个好听的名字悬空水道，一日一夜浇灌的田地是过去肩扛挑水的数百倍，才四天就把咱们侯府里2300顷上田浇灌了七八八分，还剩下二三分也就这一晚上的功夫。”

列侯们不懂科技，但不意味着就是什么都不懂的外行人，听到这么夸张

的灌溉速度被吓了一大跳，许多人的眼神突然都变了样子，盯着曹时像看到一件稀世珍宝似的直流口水，起码他们还是对灌溉的效率心中有数。

天子的诏书里说天下以农为本，而农业的重中之重恰恰是灌溉，社会组织依托在土地上的小农经济社会，对待灌溉的重视高到无与伦比的地步，年轻的列侯们没有当场跳起来是个人素质修养不错的缘故，要不是曹时身份地位还要高过他们一筹，几个胆大包天的家伙都要琢磨把他拎起来拷问真相了。

第72章威望提升

“三十余座大水车，只用区区四天就灌溉田地近二千顷，平阳侯造物的本事令人佩服啊！”

“平阳侯厉害！我们无话可说了。”

陈何兴高采烈的拼命鼓掌：“好好！果然不愧是平阳侯所造之物是为天下一绝，某些没脑子呆傻之人想必是没有话要说了！”

老资格列侯面面相觑，武婴齐的脸色很难堪，阴沉着脸低声喝道：“老人家，你不会是和平阳侯合伙来蒙骗我们的吧！”

“你这后生莫要坏老朽的名声，你若不信自行去别的庄子里打听就是，老朽我好心好意为你解释因由，反倒惹得一身骚，真是不可理喻。”郑老摇摇头拎起东西向曹时行了个礼，就赶着步子向几个小孙子的方向追过去。

樊它广走过来笑吟吟地说道：“要不咱们再去别的庄子看看，免得世子觉得咱们平阳侯府无端哄骗好人。”

“好好，我们再去看看。”

薛泽扯了扯武婴齐的衣袖，急忙招呼列侯们向下一个庄子走过去，薛泽的名声不错在列侯里人缘也很好，许多列侯听了他的招呼就跟上去，陈何与灌强等人稍微落后几步也跟了过去，毕竟老大哥的面子还是要给的。

到不是列侯们照顾武婴齐的颜面，而是他们真想搞清楚水车和灌溉系统的功用，心急火燎的大队人马围绕附近六个庄子绕了整整一大圈，许多人面色疲惫但精神却非常亢奋，无论走到哪一处村庄所遇到的情况都差不多。

列侯们还亲自下田操控阀门观察灌溉的水流速率，几经实验果然和南庄遇到的如出一辙，每个田垄间的沟坎都被水灌溉过，只有少数耕地还在慢慢的流水灌溉，这一下就连那些老资格的列侯们也无话可说了。

武婴齐脸色有点难堪，万万没想到水车提水通过复杂的竹木结构管道如此的精妙，咬咬牙拱手作揖道：“刚才我说话鲁莽多有得罪，在这向平阳侯赔礼道歉，水车取水灌溉的确很神妙，我武婴齐服输，以后对平阳侯服气了。”

陈何拍着手大笑道：“原来某人也有今天这一日啊！寻常不是自诩为列侯里的勇士，上阵杀敌勇冠三军，还说什么的男儿就当马上取功劳，吴楚七国之乱怎么就没有你寸功得立呢？”

“陈子世，你这是在逼我动手！”武婴齐捏紧拳头低吼道。

“当我怕你啊？有本事也想打灌夫那样，在我脑袋上来一下，看看你还能不能给我开个瓢。”

曹时快步上前推开两个怒气勃发的人，冷着脸说道：“我费尽心机为列侯们争取到接触枷锁的机会，可不是让二位比划着在脑袋上开瓢用的，难道两位就忘记天子才走没多久，现在就誓要闹个天翻地覆才肯罢休，难道是想挑战汉律的森严吗？”

两人悚然一惊才想起京师的局势，脑门上冷汗唰唰不停的流下来，像两台失去动力的野马逐渐脱离狂躁冷静下来。

薛泽拉着武婴齐走到一旁，老资格的列侯很自然的围过去，而另一边年轻的列侯和世子们也围着陈何，虽然两边没有因此演变成失去控制的火拼，可是彼此不信任的种子已经悄悄埋下，互相瞪大眼睛看对方不顺眼，早晚会演变成一帮人最终分裂成两群人。

曹时扫视泾渭分明的两拨人，板着脸面无表情：“我们同为列侯却要为面子争个子丑寅卯之分，今日我指责你而明日他指责我，日日重复年年不休，积小怨而成大恨，若有一日嬉笑不当惹怒翻脸，往下里说从此一拍两散老死不相往来，往大了说大打出手有血光之灾，反而要落入廷尉大狱无端受刑律之苦，倘若丢了先祖传下来的侯位，诸位觉得值得还是不值得？”

陈何与灌强等人知道曹时的性子，寻常玩耍时性子低调谦和也不爱惹是生非，但若有人惹到他板起脸来下手可是比谁都要狠，所以这帮人见他板着脸立刻就垂下脑袋不说话。

那边的列侯到是想说话，被一个十六岁的小列侯训斥很伤面子，可是眼看这情形乱说话指不定把平阳侯激怒，到时候把事情捅到五六十岁在朝为上卿的老列侯那边，他们这帮人可就要坐蜡了，以平阳侯在宫里的地位和影响力，分分钟会让他们集体悲剧。

曹时无奈地叹口气：“咱们列侯本来就气短势弱，天子打压我们，诸侯王想利用我们，朝中非列侯出身的二千石讨厌我们，商贾们只想赚走我们钱袋里的所有金子，就这样的情形你们还要内斗下去，斗的你死我活被天子一并罚到边地为城旦舂，将来去见先祖时该如何解释？因为鸡毛蒜皮的小事互相有嫌隙，像一盘散沙捏不成团，咱们列侯大手大脚习惯了的人，早晚会有人不小心触犯刑律而被废黜，到那时想要脸面也没人会给的。”

列侯们欲言又止，大道理人人都能听懂，可是许多人左耳朵听右耳朵冒，大道理也能说的一套一套的，一旦要落实到个人行为上又不能完全对等，推三阻四撒泼耍赖不要脸皮的大有人在，没有镇得住人的威望和手腕能

耐，想拿得住无法无天的列侯集团是很困难的。

有些人不往心里去，有些人却深以为然地赞同，薛泽说道："我也觉得咱们列侯作风散漫，没有统一的行止各行其是太随便了点，时不时就传出某家侯府出了点事，被叫到廷尉府像审犯人似的逐次问话，碰到苍鹰郅都、中尉宁成、廷尉赵瑕那样酷吏手里，小事也会变成一件废侯的大事，我们应当想办法改一改。"

"问题是怎么改？"

"对啊！该怎么改才好？"

列侯们也懂继续瞎搞很不好，可难题是缺乏有威望的人担当带头大哥，周亚夫在世的时候列侯们好歹是有个主心骨的领头人，自从条侯一死周家灭掉大半，只剩下平曲侯周建德带着大猫小猫两三只，列侯们也像一盘散沙没有人能约束的住。

原本郦寄的资格当列侯首领的足够的，可他早在六年前就被天子拿掉侯位，现在继承侯位的是缪侯郦坚也失去复封的机会，这样一来就没有人能够统合列侯们的行为规矩了。

曹时的心里很不乐意，眼看着刚有起色的列侯集团又要崩解，满脸不高兴地说道："我等列侯是要保汉家江山永固，为个人恩怨私利而弃春秋大义于不顾，殊为不智！纵然天子有意重用列侯，以诸公行止又怎么可以拜将相治家国呢？没有威望隆重的列侯带领绝不是理由，缺乏克制和严格的行为准则才是根源所在，依靠个人威望不如依靠森规铁律的束缚，违背列侯们共同的意愿者将会受到惩罚！"

列侯们悚然一惊："莫非是要盟誓立约？"

"你们觉得该当如何呢？"

曹时的问到他们的心里，周亚夫横死以来列侯一盘散沙各自为政，直到今天纷乱的人心还没有安定住，列侯尚且如此，更低一级的关内侯、大庶长等军功爵更像一群无头苍蝇到处乱撞，由着乱下去指不定人心离散，队伍也不好带了。

这时候他们才发现，曹时的优点显露无遗，年轻有为能力突出不用多说，敢作敢为又擅长广结善缘，列侯们多承他的恩惠，信守承诺说到做到，在年轻人的心目中威望很高，就连骄傲的陈何、周左车、灌强等人也主动围拢到他的周围，比起暮气沉沉的老列侯有着不可比拟的优势。

列侯并不知道各自的心里正在悄然改变看法，威望的提升悄然带来心态

的转变，无形之间曹时的地位俨然可以媲美硕果仅存的几个二代老列侯的层次之上。

水车技术很顺利的转让出去，曹时对他们的要求是必须按照侯府工匠的指导严格完成，选材用料和筑造过程中不得有丝毫差错，若有差错水车倾倒惹出大事可不由他的人负责。

“多谢平阳侯，我们一定会按照约定，把水车的好处散步到关中的每个角落，用不了多久长安八水上就可以看到这些水车了，你就放心吧！”列侯们拱手致谢，三两相聚欢天喜地的离去。

第73章西行之始

“你们是什么人？”

“我们是白羊王帐下的商队，前往乌孙换取战马。”

“右贤王帐下的白羊王，我们是右贤王帐下休屠王部众，昆仑撑犁下我们都是大匈奴的兄弟。”

张骞与司马谈反复练习着匈奴语对话，甘父亲自监督两人的言行表情，乃至口音语气稍有差错就要重来一遍，每天匈奴口语训练从一个时辰、两个时辰直到现在几乎全天用匈奴语交流，几个月里吃过多少苦流过多少泪都数不清了。

司马谈带着中部匈奴部落口音的匈奴语说道：“我们的王听到乌孙商人传说，草原上最健壮的骏马来自更西方的大宛，那里的宝马日行千里行走如风，皮肤上渗出鲜红的血液，我们的王希望买下两匹汗血神驹献给伟大的单于。”

“原来世间还有流淌鲜血的骏马，白羊王帐下的兄弟一定要去大宛看一看，到时候来到这里告诉我，那匹马儿到底有多么健壮。”张骞用西部匈奴的口语流利地回答着，两人正在进行多口音匈奴语的强化训练，平时用匈奴语交流已经无法满足两个人的胃口了。

甘父拍拍手说道：“先停下来吧！今天你们的骑术训练勉强合格，以你们目前的骑术在匈奴只能算笨蛋骑手，再加强一些勉强可以成为菜鸟骑士，记住被人耻笑你们骑术时要小心应对，说错话随时会被擒住杀死。”

张骞与司马谈凛然应诺，事关前往西域的重要使命，两个人不敢有丝毫轻忽大意，自从去年秋天开始两个人每天坚持六个时辰的强化训练，等候的正是前往西域打通西行通道的重要使命。

强化训练是曹时一首定制的，起初太子刘彻也没怎么在意，前两个月无意间看到未央宫里三个匈奴人骑着马在靶场上射箭，守卫的南军卫士不但没有反应还不时的瞟着三人的表现，这才引起他的浓厚兴趣。

甘父是匈奴人，正儿八经的匈奴贵族出身，曾经是匈奴的小王，拥有自己的部落和牛羊，被卢侯王强行兼并消灭掉，只带着几十号残部逃入汉地为奴为婢，他的箭术用通神来形容也毫不为过，连发百矢的神技骇的人目瞪口呆。

刘彻见到甘父的神射术欢喜的不得了，得知他在匈奴的神射手里只能屈

居第七，脸色又变的非常难看，匈奴是个马背上的民族逐草而食以放牧为生，依靠弓矢在草原上与草原狼、豹子以及凶狠的敌人搏杀，匈奴人不论男女老少都擅长射术，其中最优秀的射手会成为匈奴人的勇士。

甘父就是一位匈奴勇士，只可惜他的天赋和才华与地位不相匹配，命不好偏偏部落周边有一个强大的邻居卢侯王，那可是在右贤王帐下排名前十的部落，单单人口就有两万五千多，块头是甘父部落的三十倍，在突袭碾压的吞并战中能够侥幸逃脱，那也是他福大命大本领超群。

自从甘父进宫讲述匈奴的制度概括，刘彻对西行计划就真的有些动心了，匈奴盘踞在北方常年骚扰而为汉家江山的心腹大患，若不能拔出来自北方如芒刺背的威胁，就没有人敢说汉家社稷就可以山河永固万载不灭。

刘彻叮嘱道："西行计划一定要打通西域的同上路线，匈奴的仇敌大月氏人要拉拢过来，大宛和乌孙也要拉拢过来，只要匈奴人失去西北方的羽翼，逼迫匈奴人在边郡决战，而后一战而胜天下太平。"

"殿下，事不宜迟，趁着匈奴的左贤王侵犯雁门郡理亏在前，匈奴单于遣使到长安致歉的时机，赶快让张骞他们准备一下趁早出发吧！此行路途遥远或许有许多艰难险阻等着他们，绝不是一年半载可以完成的，趁早行动完成使命对殿下未来决战匈奴打下基础。"

"说的好，有什么需要的尽管与少府提，吾一定全力支持。"刘彻大手一挥做起了甩手掌柜，曹时成为西行计划的主要策划者和负责人，太子还不忘许他个空头支票，只要做好差事定然重重有赏。

这一点不得不说刘彻做的好，起码赐金的时候从不手软，曹时为他讲课几个月先后获得的赐金有五百斤，据说太子专宠的韩嫣一个人被赐予的黄金足有千斤，太子舍人公孙贺、郑当时也有二百金，不太被搭理的李当户，汲黯、司马安等人只有几十金，连小小的侍中桑弘羊，因为那场辩论会做的漂亮而赐金五十斤。

刘彻当了甩手掌柜，曹时可不能随便撂挑子，忙前忙后与少府商讨出商队配置，这才心满意足的布置起最后的计划。

"我的计划其实很简单，你们要化妆成商队悄悄潜入匈奴境内，整个过程不得露出丝毫破绽，否则不仅是你们的生命有危险，太子殿下的西进方略也要就此中途夭折，你们必须做到时刻心中有数，这是你们行动计划的地图，记住一定要贴身藏好不可弄丢了。"

张骞和司马谈接过图纸默默的点头，这份图纸很显然是经过特殊加工过的，又厚又硬的纸张坚固强韧犹如牛皮，曹时告诉他们这是特制的牛皮纸，套上防水密封的牛皮套筒里，然后藏在特制的衣服夹层中非常安全，特制的

夹层并不影响坐卧行走，两个人试了试都很满意。

这份地图与太子殿中地图室里的地图完全不同，地图的右下角才是大汉帝国的疆域，北方是庞大的匈奴，西边是此行的目的地西域诸国，大月氏人、大宛人和乌孙人的大致位置被一个标出来，国境没有准确标注却有沙漠和绿洲的标志，最让人诧异的是地图西半部还有个陌生的版图，巨大的海洋被内陆包围着。

曹时又说道：“你们不用担心，西域的大致地图是经过甘父回忆做出来的，他曾经跟随右贤王扫荡西域诸国，他的父亲曾经是右贤王帐下的大将，跟随几个匈奴小王联合杀死大月氏人的翕侯，你们拿着地图仔细对比图中的记录是否属实，如果不正确就用炭笔划上正确的标识，修正的地图带回来非常重要。”

假冒的白羊王部落仅有两万人口，所以商队的总人数被控制在六十人，数目超过一百人很容易引起匈奴人不必要的注意力，这六十人来自边郡混迹的游侠儿和马贼，每个人的身份家底都不太干净，因为西行计划的需要特别从边郡抓来做商队城员，最让人意外的是商队的首领竟然是甘父。

甘父不可思议的睁大双眼：“君侯！您让我去？”

曹时无奈的说道：“让你去最合适，他们两个毛头小子镇不住商队里的马贼游侠儿，你也知道这帮人的德行都很差，万一出了陇西他们折返头把张骞和司马谈给杀了，再把商队里的货物抢走私下分了，那这桩使命可就算白搭进去了，再说草原大漠上也需要向导，只有你年轻的时候去过西域知道风土人情，让你来负责商队是最合适的。”

甘父想了想确实没有更好的办法，他的箭术本领震慑那帮游侠儿毫无问题，那帮游侠儿即使抱团也不是他的对手，更何况背后有大汉太子殿下的支持，那帮游侠儿和马贼不敢惹事生非。

曹时知道他不太情愿，又说道：“不但要你去还要你儿子甘延逯带着二十个得力的心腹匈奴骑士一起走，队伍增员到八十人也没有太大问题，有你们在相当于为商队加一层保护，尽量避免落入匈奴人手里让使命完成，等你们凯旋而归。我会保举甘延逯入北军为骑都尉。”

“君侯此话当真？”

“君无戏言！”

甘父咬咬牙道：“那么在下就勉力拼一把，完不成使命提头来见君侯！”

“到了大月氏人那里，如果得不到良好的回应也不要急着回来，再往西沿

着商道走我要你们去这里。”曹时拿出一张地图顺着箭头往西北轻轻一划让三个人面色微变：“那座海叫做地中海，海的北边有一个强大的王国，你们过去告诉他们，我们的敌人匈奴正在草原上扩张，而他们的敌人也在草原上扩张，剩下的交给你们去做了。”

“喏！”

七十人的队伍趁着傍晚离开长安城，沿着秦驰道跨过渭桥直达陇西，在那里早已准备好的两百二十匹马组成的驮队已经等候多时，从陇西郡治狄道出发穿越危险的河西，前往几千里外的大月氏国。

第74章新长安计划

随着第一批石料缓缓卸如长安的码头，长安周边的徭役大军就缓缓启动，渭河边上扎堆出现的民船在纤夫的拖拽下缓缓驶入港口，整齐的条石和杂乱的碎石都有，一辆辆平板牛车源源不断的涌入长安城。

“再来一次，听我口令，一二三！砸！”

轰隆！

一声巨响，夯土垒砌的里墙被撞开巨大缺口，数十名民夫扛着攻城专用的木制攻城锤捣毁旧城区的建筑，放眼望去整个长安北部是热火朝天的拆墙风潮，数以万计的民夫们砸墙挑土平整地面，长安城俨然成为一座大工地。

“北部居民区的里墙全部拆掉了，房屋动迁还需要一些准备工作，少府支出五万顶帐篷已经运来第一批两万顶，我们可以先把东北部的居民牵出来。”曹时抱着帐簿核对数字，不时的还要在旁边空白处写上标注。

太子抵达北阙甲第的工程指挥所亲自坐镇，指着简易沙盘上林罗棋布的小格子大笔一挥：“那就先把这两万户房屋拆掉，五天之内全部清理干净以便接下来的建设腾出足够的时间。”

卫绾连连摇头劝谏道：“殿下万万不可！五天之内绝不可能完成拆迁任务，至少要十天以上才有希望，民夫们服徭役非常辛苦，如果催促他们日以继夜的劳作，百姓们承受不住会对殿下有所怨言的。”

“一步慢步步慢，拆房子多花五天时间，造房子就要多花十天时间，平整土地打扫尘土每一样顺延下去，要想在年内把居民区改造完是不可能做到了，至少要五年以上的徭役才能完成。”曹时眼皮子都不翻就回答道。

原本犹豫的刘彻立刻变了脸色：“这可不行！十天太久了必须五天内完成，具体行动你们自己想办法。”

“平阳侯你什么意思？改造城市是你提出来的，我们不反对，可是你怎么可以这样虐待百姓呢！”脾气挺好的丞相卫绾也怒了，汉初那会儿咸阳城被烧成废墟，诺大帝国没有都城实在不像话，萧何才勉为其难修了这座长安城，这并不代表黄老学派的人就赞同大兴徭役。

曹时耐心地解释道：“工期来不及，继续拖延下去大家都会痛苦不堪，到不如大家多受点苦挨过去省时省心，再说我又没说必须要让徭役负担全部工程，长安城的改造是惠及全民的工程，朝廷出徭役也不是白百便宜所有人，自家的房子不出力劳作就说不过去了，多一倍的人工速度提升时间自然缩短

了。”

“哼！”卫绾依然不太高兴。

御史大夫直不疑果断岔开话题：“这个方法不错，只不过这样做是不是属于摊派徭役呢？”

少府阳河侯亓午也点点头，少府主管土木建筑方面的事宜，不仅精通工程用料还对徭役制度知之甚详，秦灭的主要表象里其中一条是乱造宫室而摊派了大量徭役，客观上激发了劳动人民对暴秦的不满和反抗，成为反秦的重要标志之一。

“太中大夫有什么好办法尽管说，吾一定支持你。”刘彻用期待的眼神一直望着他，意思是这件事你得自己处理，我不会为你擦屁股。

曹时无奈的一笑：“其实也不复杂，就告诉长安居民们各自完成自家闾里的工程，做好自己的如果有闲暇可以去帮助别人，只要完成份内的工作，继续帮其他人劳作下去，朝廷关一天二餐的饮食，反正大半个长安都要被拆掉，许多作坊一时半会儿也不能开工，让他们自己选到底是在帐篷里待到明年春暖花开新徭役起，还是赚不到钱但有饭吃，熬上大半年的可以住进新房子，他们自己会懂得正确的选择。”

“嘿，还真让太中大夫找到个不是办法的办法，这一招挺好，我很喜欢。”刘彻满意极了，忍不住哼哼几句：“服徭役的农民也可以留下来，一个月徭役时间太短，只要愿意留下来的民夫也可以管他们一天两餐饮食，速度会更快一截。”

卫绾迟疑了一下：“这样不太好吧！破坏徭役制度了。”

丞相的微弱反驳被迅速无视，破坏徭役法恰恰并非修造长安城的工程，而是先帝时代创造的用钱赎买免除徭役的更赋制度。

俗话说不患寡而患不均，汉制是以二十级军功爵为基础的军国制度，除了皇宫里的亲眷、同族诸侯王、功勋列侯及以下的军功爵体系之外，天下所有的百姓都要定期服徭役，想免徭役只有让民爵提升到五大夫，这是脱离民爵的起始点也是免除一家徭役的开始。

汉初的功臣立国有功免役很正常，百姓们也没有办法抱怨，可是花钱赎买免除应当徭役就不同了，有钱赎买徭役的必然是富裕的商贾和地主豪强，这帮人家里有钱不事生产还可以花钱躲避徭役，普通平民却要放弃务农的机会，去为被商贾豪强赎买掉的名额多服徭役，不仅没有起到缓解徭役矛盾的作用，反而加大穷人与富人之间的矛盾，让善政变成非常拙劣的恶政。

卫绾底气不足，当然被其他公卿给无视掉，指挥所里上卿们你一言我一语提供各自的方案。

中尉宁成谄笑着说道："殿下，我们北军将士也可以过来出把力气，只要管一日二餐不用提供住宿，北军每天轮换派来二万士卒毫无问题。"

"北军正卒是国之重器不可轻举妄动，这个提议不好。"太子摇头否定到。

卫尉柏至侯许昌说道："南军卫士没有问题，请殿下下令吧！"

"可以，南军二万人可以过来帮忙。"

郎中令贺也说道："臣的郎卫虽然那人不多，但是出点力气应当没有问题，臣派出一千郎卫协助南军一起劳作吧。"

"可以！"

宁成拍马屁拍到马腿上，反而让许昌占到便宜露了个脸，这让他好生不爽快，不仅如此还让长安的三大军事主官中最弱的郎中令也蒙混过关，想想就觉得十分恼火。

南北二军是套在长安城上的两层保护，南军是关东六国的郡国兵精选出来的士卒，而北军是来自关中巴蜀陇西等故秦之土的良家子，双方的关系就有点类似首都和陪都之间别苗头的意思。

众所周知，宁成的后台是苍鹰郅都，藏在郅都身后的是当今天子陛下，郅都升迁为中尉被贬官为雁门太守，宁成就代替郅都担任北军中尉，他们俩的政治生涯非常相似，所以当郅都身死也导致宁成整日惶恐不安。

害怕当年他正风光的时候，有意无意所得罪的长安勋贵对他报复，尤其当天子病重不理朝政的时刻，他的危机感一天比一天增强，天子豢养的鹰犬天不怕地不怕，最怕的是主人撒手不管，一旦主子不问他的死活就真的像丧家之犬一样了。

宁成就那是只惶惶不可终日的丧家之犬，太子监国理政无异于晴天霹雳，摆在他面前只有一条路可以走，继续做太子刘彻面前看家护院的一条狗，前提是刘彻看的上他的能耐。

很不巧，刘彻对宁成不怎么感冒，前几年冤死的废太子刘荣给他的触动不小，连带着对郅都和宁成等人也不太喜欢，即使太子要豢养鹰犬爪牙也不会找条老狗喂养，平阳侯曹时的才华百年难见，并不代表鹰犬爪牙就很难培养，无非的指哪打哪见人咬人，这天下有的是年轻人眼巴巴的盯着宁成的位

置。

乐成侯丁吾客掰起手指算了半天，苦着脸说道：“要吃饭的人口有点多，殿下能不能压缩点需求，要不然国库再充盈也经不起这么多人白吃几个月的粮食啊！”

丁吾客司掌九卿之一的大农令，此前叫做治粟内史，主要负责每年的田税和人头税的收入，长安雒阳的大粮仓都出自他的管辖范围内，修建长安的国库用钱也是从他那里出。

刘彻的目光又飘过来。

曹时只能无奈地耸耸肩：“我早有打算，不能让长安城里的商贾们白占了便宜，他们必须自掏腰包支付新建的房屋工程款，每间屋的规模大小墙壁厚薄全部要计算进去，没有钱的按照市价折算同等的粮食也行，总之长安改造主要是民房和公共设施，两市的房子还是要他们自己掏钱才给改造，如果不改造以后就不能私自改造了，私搭乱建房屋一经发现立即捣毁，并处以房屋规模大小同等的罚款。”

“不错不错！计划的万无一失那就全力转动起来吧！”刘彻仰起头眺望天空，做出成竹在胸的自信模样。

第75章百万大徭役

五月初夏，毗邻渭河的长安城北人潮涌动，此起彼伏的口令声响彻天际。

民夫背负着沉重的纤绳，面红耳赤咬牙切齿的死命拉扯，内史府的差役拽着纤绳头扯着嗓子喊号：“天子命我造王城，关中黔首百万出，天子敕令不可违，兄弟们跟我拉呀！”

“嗬嗬嗬……”

声嘶力竭的咆哮传遍原野，放眼望去几十万人头顶烈日拉纤绳拖拽巨大的楼船缓缓驶入码头，汉承秦制集合夏商周三代以来徭役之合，军役徭役法条之严超乎想像，皇帝诏令出京师，七天之内关中百万民夫尽出。

汉律规定，五大夫及以上高爵者免徭役，寻常小徭役可以用更赋代替，但是在百万人级的大徭役面前没有赦免，五大夫以下无论你是豪强地主、商贾巨富、骄傲自矜的儒生，亦或是是好勇斗狠的游侠儿，都必须匍匐在森严汉律铁条之下，逃避小徭役的耐为鬼薪白粲，躲避大徭役至少要罚髡钳城旦舂。

长期逃徭役或者鼓动他人一起逃徭役，只要被发现没有二话，依照汉律论罪当死！

斩首、弃市、腰斩，一道道斩刑杀气腾腾，汉律之下不问亲疏不辨贵贱，没有人敢说汉律不公平，淮阴侯韩信横死，周勃险死，周亚夫冤死，梁王彭越的首级曾悬挂在天下腹心的雒阳城门上示众，多少大逆无道的造反诸侯王，坐死罪的列侯贵胄尸体堆积如山。

大汉帝国律法森严不是儒生打嘴炮，而是用屠刀杀的尸山血海积骨如山铸就出来的，论功劳你比能比韩信、周亚夫更伟大吗？

如果不能，那么挑战汉律只有一个结果。

死！

强大的动员力，强大的执行力，强到极致的基层组织力，这就是大秦帝国称霸天下的秘密，也是大汉帝国威震八荒的真髓！

汉律贯彻到极致的公平，只有皇帝少数时候干涉可以暂时改变，比如晁错挖太庙暂时免死，但终究逃不过百官列侯处心积虑的杀意，触犯汉律而可以不受死，就要做好被人用不讲规矩的手段杀死你，所以时人没有为晁错喊

冤的，因为他离间天子兄弟子侄之情，直接逼反楚王刘戊，间接逼死齐王刘将闾，又挖太庙触犯大不敬罪当死！晁错死的不算冤。

百万民夫奉天子命来服徭役，拉着纤绳拖拽一艘艘大船驶入长安城外的内河港口，渭河里相同的大船还有十数艘之多，远处千帆飘动影影绰绰难辨虚实。

咚咚咚！

长安城北已是人山人海的盛况，随着关东的石料一批批运来，太子持天子节诏下达诏命，关中百万户必须每户出一丁共修王城，随即关中百万大徭役征发而起。

一百万人是什么概念？修秦王陵的骊山刑徒足有七十万，修长城的徭役是三十万人，百万人等于两者的总和。

如此大规模的徭役征发是自秦灭以来前所未有的，太祖高皇帝修长乐未央二宫，造长安建长陵加起来的徭役也没用日次多的人。

太子一令出，顿时关中震惊，天下骚然。

朝野上下一致反对大规模徭役征发，更有激进者直斥此为亡秦之兆，天下汹汹言论涌入长安城，如雪片般的奏报涌向长乐宫，以及远在甘泉山的林光宫。

百官公卿们震惊的发现，向来讨厌大动静的窦太后竟然不发一言，即使甘泉山林光宫的天子也没有丝毫动静，两宫静谧无声仿佛熟睡不醒。

三公九卿熟知内情闭口不提半个反对的字眼，在群情激愤天下骚然的前提下，徭役竟然安安稳稳的渡过整整两个月，印象中暴秦修秦王陵里动辄鞭挞，肉刑，腰斩的苛法没有一分落在民夫身上。

不但没有落下，一个月徭役结束没有民夫返回家园，反而更加积极的投入更多的沉重工程。

没有人劳累过度而暴毙也没有人因为营养不良而死去，工地上听不到抱怨和愤恨，没有消极怠工反而个个积极进取，令人不可思议的自律性就发生在百万民夫的身上。

有些巨大的石块体积庞大，足有三丈见方重达数万斤，几个民夫赶着二十多头牛拖动纤绳缓缓带起巨石，垫在巨石下的木头垫在地面上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老牛们使出吃奶的力气死命往前走，而民夫们则负责拽出巨木拉到局势前面继续拖拽着。

工地上到处可见类似的场面，四头牛拖拽着八个轮子的加长牛车，改装过的平板车变成可以载重物的木制车厢，镶嵌上几块铁板增加强度就可以装载砂石，青砖和石灰。

咚咚咚……铛铛铛！

长鸣的擂鼓声忽然变为清脆的鸣金声，所有民夫自动停下手中的伙计，在北军正卒的指挥下排好整齐的队伍，然后缓缓驶入远处的露天食堂。

郑通领着队伍头，他身后带着南庄二百多号男丁来服徭役，他这一队人里足有一千号人，每个民夫队长都领着一块腰牌，上面刻着镀锌的刻字编号，号码是对应的每支民夫队伍的露天食堂编号，食堂里定时定量供应便餐，标准竟然是平阳侯府的一日三餐。

“洗手啊！洗过手才能打饭，谁不洗手被抓住了，午饭就别想吃了。”

食堂的伙夫头满脸横肉，拿着大马勺骂骂咧咧，一双牛眼不时扫过队伍里一个个邋遢的混小子，看到那些混球畏畏缩缩的躲在队伍里，大骂道：“许癞头，再让我看到你偷馍馍，打折了你的爪子送官去。”

“不敢不敢。”许季捂着脑袋赔笑，同行的汉子们嘿嘿低笑起来。

郑家二房的长子，郑通的从弟郑睢从集水池里洗过手，胡乱甩甩手上的水渍凑上前，立刻被大马勺吓唬退回去：“郑家的臭小子别凑过来，还不过去好生排队！”

“切！怎么又是鱼汤，天天喝鱼汤都喝腻了。”郑睢顿时兴趣缺缺的走到队尾，不一会儿队伍长长的排列成四队延伸开。

每个人发一份竹制饭盒，盛放着一碗从渭河里捞来的鲜鱼汤，大锅炖煮烂熟的蔬菜炖肉，还有三个足有拳头大小的杂面馍馍。

一口直径一丈深一丈的大锅里煮着这一千号人喝的汤，这个季节大船下去一网可以捞到上千斤各种鱼类，前一天傍晚捕来的鱼分给若干个食堂，庖厨们也没功夫剐鱼鳞去鱼鳃除内脏，用水冲刷几遍直接丢到大锅里架起火炖煮，就这样一炖到次日的中午给他们喝。

俗话说的好，千滚豆腐万滚鱼，淮南王发明的豆腐被带到长安以后，立刻被应用到徭役的民夫饭食里，豆腐鱼因为耐煮好处理而成为标配，可是在好吃的东西连吃两个月也会发腻。

胖胖的伙夫头一勺子捞下去，锅底的豆腐鱼连同汤水被舀上来，第二勺

才是纯粹的泛白的鱼汤，这一菜一汤三个馍的分量十足，鱼汤里的豆腐鱼还可以当一道菜。

“我看看今天这又是什么乱七八糟的蔬菜，噢！有菜豆，豆芽，蘑菇，竹笋，还有猪血。”

“肥肉片子可真多，这吕厨子不会中饱私囊了吧！”

几个年轻人端着饭盒左挑右捡，被郑通瞪了一眼低声斥道：“就你们话多！快点吃饭抓紧歇息，咱们只有半个时辰休息时间。”

旁边吃饭的民夫可没有他们挑肥拣瘦，三下五除二把午饭吃个干净，缴回饭盒直奔避开阳光的阴凉处睡觉，去晚了就排不到休息的好位置，只好拿着衣服盖在头上勉强抵挡夏日的太阳。

指挥所里的留守官僚们也在吃饭，后厨为他们准备的小灶与外边民夫吃的差距不太大，无非是多了四个凉菜，四个烧菜，喝的是一模一样的豆腐鱼汤，吃的依然是杂面馍馍。

在工地上忙碌两个多月，许多人晒的皮肤黝黑胡须乱糟糟的，他们这几个月都没有回家休息，太子特别准许他们的沐休可以累计下去，事成之后还会酌情补贴些沐休，所以官吏们为了这个大工程也是拼了。

曹时的形象只能说稍好一些，他比在场的人幸福的多，隔天就可以回家歇息一夜，第二天晚上就在指挥所里弄个床铺凑合着，三公九卿们有朝政要处理，所以改为轮流值班制度，每个大臣轮班值一夜，全天负责督办当天的事物。

“累啊！”

中尉宁成今天值班，昨晚在宫禁里陪着三公九卿研究新城计划直到大半夜才得空休息，今天一大早就爬起来精神抖擞的来坐镇，衣不解带忙乎五六天没回家，身心疲惫的连句话都不想说。

“走的路太多身体受不住，泡泡脚就能舒服一会儿。”曹时拿了快热毛巾敷在脸上躺着不动。

宁成答了一句表示同意，挥手招来小吏取木桶热水轻车熟路的操作，虽然立场的缘故让他和平阳侯不太对付，但是他还是很佩服这个人的才能和品行，起码没有长安列侯遮奢豪泼的恶劣性子，为人谦虚低调很少说难听的怪话。

两个人简单的交流几句公务上的事宜，知道如此大的工程也不是三五日

能见分晓的，做大事必须有足够的耐心和恒心，宁成就是十几年如一日做一件事才起家的，心里很清楚做事要不急不躁认准方向要死不松口，只是这种心得不好好平阳侯交流。

平静的午休过去，正当擂鼓声重新响起的时候，太子急匆匆的走进指挥所，见到曹时慌忙站起来行礼，摆摆手急切说道："城南的宗庙翻新今天破土动工，我已经把皇祖母和母后都请过去观礼，你赶快跟我过去。"

第76章太庙奠基

曹时一脸茫然的被拎走，他并不记得宗庙扩建改修工程的具体日期，上次开会时代三公九卿只是提出近期会开工，没想到才过几天就已经要破土动工了。

刘彻心急的很，拉着曹时登上太子的马车一路向南走，此时长安城已经被拆的面目全非，除了远处的未央宫与长乐宫屹立不动，整个城市里已经没有原来的样子。

沿途可以看到街道两侧原先是闾里制度下，属于居民区里墙所在的位置，现如今被挖出一条七尺见方的长长壕沟，土坑被反复捶打夯实再铺上青砖敷上水泥，最后用松油树脂混合石灰粉的防水材料涂抹一层，上半部直接用沉重的砖石盖住，成为半封闭内壁光滑的U形排水道。

少部分已经制作完成，中间一段还在施工中，后面一段的土坑才刚挖好，民夫们用最简单的夯土技巧正在反复压平土地，他们正在修造的是下水道系统。

汉代已经充分掌握了虹吸技术，只不过城市排水系统非常拙计，居民的生活废水每天要依靠往返城内外的牛车带出去，一道下雨下雪等不方便出行的时候，这些废水就只有丢弃在城市的各个角落里，所以每当天气放晴的时候会经常闻到各种难闻的恶臭味道。

曹时初到长安那会儿就被熏过好多次，到是来往长安的居民早就习以为常，看到捂住嘴巴旅行者就会嘲笑他们是外乡人，这次排水道改进是下了大功夫，长安城外特别挖出许多个废水池用于城外农民给土地施肥用，只不过沼气的问题暂时还无法解决。

刘彻对这个计划非常欣赏，改变长安的市容市貌对于提高汉家整体形象，加强汉家子民凝聚力和自豪感有着非同一般的作用，所以当计划甫一提出就迅速通过，日程排的也不算远，现在才五月就开始动工了。

太子为了长安城改造计划下了狠心砸出整整八十亿钱，这笔巨款相当于大汉帝国朝廷两年的税收，幸好财税收入每年盈余四十亿钱，扣除吏治体系下百官的俸禄及公共开支，每年还能余下二十多亿钱，日积月累的数额也非常可观，这也是后世称之为文景之治说法的根由所在。

改造计划的总建设资金远远不止八十亿钱，长安的商贾百姓们受到内史府官吏们的反复劝说，自愿掏出腰包支持改造自家的房屋道路，长安二十万人口累计捐出四十亿钱，平均到人头是每个人捐出2万钱，由此可见京师长安的民富惊人无比。

长安列侯们也纷纷慷慨解囊，刨除曹时个人的捐献不计，一百多家列侯累计捐出40亿钱，长安城内各甲第内居住的军功爵贵族累计捐款20亿钱，他们舍得慷慨解囊也不是传说中的有钱任性，如同长安商贾百姓们的捐助理由，家里的钱也不是大风刮来的，捐钱必然都有自己的理由。

左右内史在长安内外苦口婆心的做工作，东市令府衙前张贴的新长安概念图，从普通民居到豪华民居，再道京师甲第，各种新造型都取得极大的反响，四四方方的两层新房是极具汉代风韵的黑墙红瓦，新房屋兼具**的古朴与大胆新颖的创意让人耳目一新。

豪华民居也是二层建筑，但是规模和华丽程度又有质的提升，居住面积是普通民居2倍到5倍不等，而且每层都要比普通民居高出四尺，巨大的窗户朝阳设置会使得房间显得更加宽敞明亮。

京师甲第档次更高，三层建筑的风格就不太统一，根据列侯们的意愿或者选择豪华民居的加强型，又或者选择“回”字型中间有花园的新式甲第，高高的承重立柱和华丽的大门是最大的看点，因为大门是可以直对京师的主干道，爱面子的列侯们对此非常欢迎。

大家等于掏钱付款让少府手下的工匠指挥他们来给自己造房子，不乐意掏钱的抵徭役也可以，如果徭役都不愿意那就只好从长安城里卷铺盖滚走，京师不欢迎吝啬如鬼的贪婪之徒。

作为新长安的总设计师，曹时也要以身作则，他一个人就拿出2亿钱砸进去，并且从自家府中的铁匠工坊里拿出铁锹、撬棍和铁钎等铁制器物累计上万件，反正他手里也有的是钱，造纸术垄断的时候赚了许多，卖马车前后赚了上千金，目前天下的铁器就没有一家能和平阳侯府相提并论。

侯国里的铁器作坊一括再括快赶上平阳侯府老宅的规模，招收侯国里的本土少年上千人为学徒，日夜不停的锻打铸造生铁和精钢器具，无论规模产能，亦或是单纯的冶铁技术无人可以比拟，即便战国时代就起家的临邛卓王孙一族也无法追上他。

以至于河东郡的生铁产能赶不上平阳侯国的需要，最近申屠公正在安邑疯狂的树起高炉，命令河东的商人四处开采铁矿石拉回安邑冶炼为生铁，再运到平阳侯国进行贩卖，平阳侯国收生铁是生冷不忌，品相好的生铁高价差的低价，许多小商人通过冶炼生铁赚来第一桶金。

曹时通过各种手段累计赚来的财富超过2亿钱，他舍得把这笔钱捐献也与他是新长安计划的缔造者有很大关系，太子砸出血本来支持他的宏伟计划，自己要没有点像样的表示就有点说不过去。

马车出了南城的大门来到城南太庙所在地，数万名民夫正在原属太庙的旁边开始挖土，长安城里的郎卫依仗把太庙四周封锁隔绝，长信宫与椒房殿的车架已经等候在此，远处还有窦家和王田两家外戚的车架，宗正红侯刘嘉也亲自赶来观礼。

车架前拉起帷幕，窦太后与王皇后坐在帷幕中间的矮榻上，宫女捧着遮阳伞和扇子侍奉左右，苌楚、荔枝之类的果盘摆放整齐，窦家与王田两家的贵戚列侯纷纷围坐过来，一时间人声鼎沸欢声不绝于耳，仿佛是来郊外踏青旅行的。

老太后的耳朵非常灵敏，忽然人声陡然减弱下来，又听到熟悉的脚步声，便立刻笑道："太子来啦！老身听说扩建的太庙更加恢弘壮阔，到底是怎么个壮阔法？"

"回禀皇祖母的话，孙儿要为先祖建一座巨石垒砌万年不朽的宗庙，将来汉家有功德的天子可以入太庙配享四时三牲，保护我汉家江山绵延万年而不绝。"刘彻自信满满地回答道。

窦太后拄着拐杖缓缓站起来："好！不愧是刘家的好儿孙，有这份志气当得太子储君的大位，为帝者必须有一颗坚强的心，当初你父皇力主削藩而百官反对，送到长信宫的竹简有几尺高，但是老身就是没有反对，天下所有人都要反对天子的时候，老身就一定要支持天子削藩，太子要造新长安，即便天下骚然，老身还是要订立支持太子！"

"多谢皇祖母！"刘彻乐的嘴巴快合不拢。

忽然窦太后话锋一转："老身这把骨头硬的很，不用你们费神操心，你们也不要在长安城里整日游手好闲的，每天都要到太庙这里看着，要从中学会经验教训思考太祖高皇帝立汉的艰难，我汉家江山来之不易更要细细珍惜，如果有人不识时务违律法坏人心，老身绝不会轻易绕过他！但要有人欺负到我们的头上，老身也绝不能让人欺负了。"

窦家外戚面露喜色连声称赞太后英明，馆陶长公主笑呵呵的说道："有些人以为母后年纪大了不爱管事了，在母后面前一副忠臣孝子的样子，背地里欺行霸市惹的天怒人怨还不自知，人前人后摆出两张嘴脸，煞是可恶！"

不少人把目光转向太子身后的曹时，窦太后在这样的场合对平阳侯表达出一丝不满，其中意义耐人寻味。

曹时勃然作色，没想到窦家人死不要脸的请来老太太坐镇，强忍着胸中的怒火不紧不慢地说道："臣以为太后说的有道理，臣觉得有些人长着家族有德高望重之辈欺上瞒下结党营私，做一些见不得人的苟且之事，据说那几人在长安城外打死囤积粮食食盐等大宗物资，左右长安两市的物价变动，私放

高利贷近十亿钱，鱼肉长安百姓为祸乡里，要是放在太宗皇帝那会儿，说不得就要论罪当诛了！”

“你！”馆陶长公主气的脸色苍白浑身发抖，她和窦家人联合操纵长安两市的秘密一向藏的很好，这几年顺风顺水捞到不少钱，没料到还是被功勋列侯们给挖出来。

窦家人面面相觑不敢接话，他们也知道自己屁股不干净的事瞒不过别人，比如放贷10亿钱，囤积5000顷土地，可这些都没有触碰到皇帝的心理底线，操纵物价可就完全不一样了，往重里说是可以论死的。

窦家老太太还在发愣，显然没料到不争气的女儿和窦家子孙会干出这种事，气的窦太后面色发青怒气勃发，世间最让人恼火的莫过于辱人不成反被羞辱，窦太后被一帮人三请五请端出来吓唬曹时，结果却被人家当面打脸，差点没把她给气晕过去。

刘彻冲他递个眼色，暗示他趁早点悄悄的离开这里。

第77章宴请太子

“岂有此理！窦家人还真敢请出皇祖母来报仇，要不是你反应机敏，连我都要跟着遭殃！”

“多谢太子夸奖，臣这点微末本事不值一提。”

“嘿嘿，你可真狡猾！”

刘彻心情很好，看到嚣张跋扈的窦家人，还有他那趾高气昂的丈母娘刘嫖吃瘪，心里别提有多爽快。

从小他就特别聪明，自己看人有一套独门套路，侮辱他的眼光等于打他的脸，换个脾气好的人也要忍受不住，更何况刘彻的脾气刚硬倔强，遭到的弹压越多心里就越不爽，馆陶长公主素来又喜欢在他面前摆架子教训他，时间长了他就渐渐恨上这个丈母娘了。

曹时心里很平静，窦家人的反击早在预料之中，这几个月里窦太后一直引而不发，说明窦家老太太很清楚此刻不能意气用事，今天演这出戏是为了敲打他不要再试图挑战窦太后的底线，只不过窦家老太太没料到他也不是善茬，三言两语让窦家和刘嫖全都傻了眼。

就凭窦家那帮外戚也想整他，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是什么货色，要不是仗着窦太后的大腿粗壮，这帮货色分分钟被他玩死。

“高兴归高兴，窦太后毕竟是您的皇祖母，不要为臣那点小事伤了亲缘情分，要不然世人又要骂臣是奸佞小人，蛊惑殿下离间骨肉亲情了。”

太子眼睛陡然瞪大：“论本领不及你的十分之一，说风凉话个个顶用，我看那帮废物还有谁有脸说！谁说谁就滚蛋！”

曹时耸耸肩，看了下天色还早便说道：“指挥所有中尉成坐镇照看绝对万无一失，正好下午没事不如请殿下去臣的寒舍坐坐？”

“好啊！长安城里经常传闻你家菜肴是京师一绝，我正想去你的府邸尝尝平阳侯家的精致菜肴。”

车队变道转向往东边的灞城门走，此刻城东区也是一个巨大的工地，街道的两侧是一个个小型的工棚堆放施工用具，挖坏的铁锹镐头堆放成整齐的一摞，另一边是整齐簇新的铁锹和十字镐。

刘彻漫不经心的望着成片成片拔地而起的建筑，忽然说道：“我听城乡说

有些速度快的闾里在封屋顶，至多两个月内大部分建筑都能完成，工程的进展速度超乎想像的快，你到底施加了什么东西？为什么你发明这么多神奇的器物？”

这个问题不好回答，曹时也不想正面回答：“因为我和殿下一样，都属于某些方面的天才人物啊！殿下的胆识见识世人罕有，臣只是造一些利国利民的小东西为国出力罢了。”

“嗯，我还听说你家的四轮运输马车被少府采购了一万辆，赚了不少钱吧？”

曹时笑着说道：“托殿下的支持，臣这一万辆马车只用略高于成本的售价分批卖给少府，第一批三千辆马车已经在长安的街道上奔驰了，臣嘱咐臣的家监要时刻记录少府使用马车过程中反馈的问题，争取下一版做出更坚固的马车。”

“太中大夫做生意是一把好手，更难得没有商贾市侩贪婪的陈腐气息，很不错。”刘彻点评几句就开始闭目养神，宁静的车厢里只有马车在驰道上发出的声音。

车队刚到侯府，就看到平阳侯府四门洞开，阳信公主亲自出迎：“不知太子殿下大驾光临，阳信有失远迎了。”

“皇宫禁省之外，皇姊就别说那么多客套话了，咱们先进去再说话吧。”刘彻当仁不让领着太子郎卫仪仗走进侯府。

侯府尚食房里仓促准备酒宴，早已准备好舞乐在大厅里翩翩起舞，没过多久美酒佳肴被一一端上来，刘彻果然对鲜美的菜肴赞不绝口。

酒宴进行到中间时，太子起身离席出去如厕，曹时皱起眉头：“女乐的队伍里为什么没有看到卫子夫？”

“子夫的新舞还没练好，妾就没安排她出来伴舞乐，君侯这是怎么了？为什么愁眉深锁？”阳信公主长长的睫毛轻轻抖动，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

黑影飘过，阳信公主光洁的额头上留下淡淡的微红痕迹。

“啊！又弹额头，君子又欺负我。”阳信公主捂着额头小嘴不高兴的撅了起来。

“自作聪明的细君，你觉得我会收一个12岁还没发育的小女孩做媵妾吗？我什么时候重口味到这个地步了？”曹时又好气又好笑，卫子夫这一年吃的好用的好发育的还可以，但是米黄色的皮肤一时半会儿还变不过来，相貌还有

几分当初小萝卜头的架势。

虽说长的不难看，但也谈不上多么好看，曹时喜欢发育成熟的年轻女孩，阳信公主刘婠和卫君孺都属于这个类型，柳腰翘臀前凸后翘十分诱人，瘦瘦小小的萝莉卫子夫实在没兴趣。

阳信公主傻傻地问道：“难道不是吗？”

“知道我为什么要收卫君孺吗？”曹时即好气又好笑地摇摇头。

“君孺相貌端庄性情温柔，君子很喜欢温柔的女子。”

曹时平静地说道：“不要对我装傻了，侯府里漂亮的女子颇有不少，这一年卫子夫才冒点头，距离绝色还有的是时间等下去，相比之下卫君孺就是现成的大美人，性情好更难得的身材像也好，我看她的小屁股也是个好生养的女人，就像细君的小屁股一样。”

“君子好坏！又羞辱人家的那个……”阳信公主捂着小屁股一脸的难为情，但是她的心里却像吃了蜂蜜一样美滋滋的，在古代被人夸赞好生养是好事，被夫婿当面夸奖屁股大能生娃，虽然有点难为情，可这何尝不是对她的高度认可呢！

即便只是认可她的生育能力也很值得骄傲，她在心中悄悄记下这一点，夫婿喜欢胸前鼓鼓、屁股翘身材好的女孩子。

曹时不太喜欢卫子夫，她觉得那小女孩还没长开，一把摸过去全身的肋骨都能数得清，阳信公主身高接近一米六五，体重大约在100斤上下，卫君孺稍微矮一些大约一米六多，体重也有95斤左右，依照他的估算卫子夫体重不到60斤，而他的体重大约130斤左右，换算成汉斤必须再乘于2，这完全就是小孩与大人的体形，站在一起真是差的太远。

对这小妮子最大的兴趣也就是跳个舞，可惜的是12岁的卫子夫的个头不到一米五，粗看也就一米四五的样子，曹时的身高在年初就过了一米七五，估摸自己得有一米七八，想教她跳舞也完全不搭调，最后的一丝兴趣也就木有了。

他没有兴趣，不代表刘彻就不喜欢，刘彻今年十四周岁，个头大约一米六五，他老婆陈阿娇个头比他还高出不少，陈阿娇又高又壮像个母夜叉似的凶神恶煞，年纪又比他大出整整10岁，他不喜欢成熟的女人也很正常，说不定遇到卫子夫两人就对上眼了也不一定。

夫妻俩想的差不多，阳信公主更了解刘彻的为人，青春期逆反心理强大的少年，对陈阿娇风情万种的**装扮完全没兴趣，反而喜欢跟年轻更幼嫩的

女孩，卫子夫矮矮的个子，大大的眼睛，每天总是带着甜甜的微笑，一定会吸引到太子的目光。

况且，卫子夫并不只是个很普通的小女孩，卫家三姐妹里卫君孺长相周正举止端庄大方，卫少儿相貌也渐渐张开许多，有点向大美人方向发展的样子，她估摸着十年后卫子夫的相貌也不会很差。

也就是说，卫子夫具备第一眼能把少年太子牢牢吸引住，等个十年八年长大成人会越来越漂亮，凭着长相依然能够把持住刘彻的心，至少十年不用担心刘彻为女人发愁，阳信公主觉得这会是非常成功的推荐。

“咦？太子怎么还没回来，不会是如厕失踪了吧？”

阳信公主站起来，笑吟吟地说道：“君子与妾一同去看场好戏吧！”

第78章蝶恋花

平阳侯府大宴贵宾，四门洞开迎来仪仗惊人的太子銮驾，侯府上下莫不是欢欣鼓舞，当今天下无人不知君侯是太子的心腹，太子驾临侯府也让仆役们感到无比光荣。

后花园里，年幼的姐弟俩仿佛没有受到影响，年轻的女孩穿着艳丽的红袍随着清脆的鼓点翩翩起舞，步伐轻巧姿态柔美有着不同于楚舞折腰甩袖的另类风韵。

即便伴奏的只有一面小鼓，伴随着简单的节拍依然带有强烈的节奏感，随着舞姿转动之间猛然回首西望的神态带着惊人的美感，只可惜是支残缺的舞蹈。

卫子夫跳着跳着停下来：“不跳了，没有人伴舞跳不好！”

“为什么呀？刚才姊姊明明跳的挺好看的。”卫青捧着小鼓傻傻的问道。

卫子夫小心翼翼的提起裙子转了几个圈：“君侯说这是支上古自娱舞，没有人伴舞跳起来像个傻子似的。”

“可是我觉得很好看，姊姊的裙子也很好看，姊姊跳一会儿嘛！阿青想看姊姊跳舞。”

“傻阿青。”卫子夫摇头失笑。

轻轻走回去摆起舞蹈的起手姿态，卫青高兴的拍打小鼓，美丽的舞蹈随着清脆的节拍渐渐舞动起来，远远看去像一朵红色火焰在跳动着。

卫青看的如痴如醉，直到一曲舞罢卫子夫收起舞姿，高兴的他不停的鼓掌：“姊姊跳的真好看呀！比咱们侯府里的女乐好看好多倍。”

“阿青不要乱说，被人家听到会以为咱们卫家不知进退娇纵无礼，徒伤了君侯和公主殿下的仁厚名声。”

“就是好看，阿青又没有说假话呀！如果姊姊有合适的伴舞，跳起来一定更好看！”

卫子夫拿出手帕擦拭鬓发的汗水，红红的脸蛋笑着说道：“阿青说的对，姊姊要是有个合适的舞伴可以跳出更好看的舞蹈。”

“我来试试看行吗？”

陌生的声音从身后传来，卫子夫猛然一惊想不到后花园的角落里也有人过来，紧张的后退两步回头望过去，只见一个穿着白色长衫头代金冠，威风凛凛仪表不俗的少年郎君缓缓走过来，用他那极具压迫感的目光锁定目标，从头到脚打量着卫子夫，那眼神炽烈的像一团销铁熔金的烘炉，仿佛要把他的骨骼血肉一并熔化似的。

卫青挡住他的视线，充满警惕地目光对他说道："你是什么人？怎么到这里来的？这里是侯府后花园，如果是贵客请去前厅赴宴，这里是不可以踏入的地方。"

白衣少年诧异的瞧了几眼："我是太子的随从舍人，无意间欣赏到美丽的舞蹈，既然你姊姊缺少舞伴就让我来试试看吧。"

"你怎么可以……"

"阿青坐下，去打手鼓。"

卫青惊讶的看着姐姐平静的表情轻轻点头，熟悉姐姐小动作的小男孩的是在暗示他不用担心，傻傻的看着卫子夫转过头对那白衣少年说道："你可以来试一下，试过伴舞还请赶快离开，不要被府中仆役看到，否则我和我弟弟会受到责罚的。"

"没问题，你慢一些教我步伐吧！"

"嗯！先迈左腿膝盖推着脚向前走，对就是这种感觉，然后往这边迈步。"

卫子夫与白衣少年，磕磕绊绊的跳起了双人舞，既然是双人舞就难免有肢体接触，手与手的轻轻拿握，肩并肩的左右相抵，眼神与眼神的交换，伴随着美丽的舞姿，卫子夫就像一只翩翩起舞的火红蝴蝶，围绕着白色的兰花尽情舞蹈。

卫青打着手鼓惊讶极了，他还从没见过世间有这么高悟性的人，舞蹈跳到第五遍时舞姿步伐已经极少犯错，卫子夫在舞蹈中提点的次数越来越少，到第六遍时只有两个人伴着手鼓的节奏翩翩起舞。

白衣少年的双目炯炯有神的望着少女，眸子里流出着红果果的欣赏赞叹欢喜以及浓烈的爱慕，卫子夫从没见过如此毫无遮掩的炽烈目光，像一只被锁定目标的小鹿，惊讶的心慌气短手足无措。

就在他惊慌到有些走神的瞬间，忽然脚步一晃险些迈错腿让流畅的舞姿走形，她灵机一动凭借超强的身体柔韧性又把姿态拧回来，只是就在她拧的

时候下一步已经随着节奏迈出去，身体一斜就要摔出去。

白衣少年反应极快，俯下身抄手一把揽住少女的柳腰，两人四目相对陷入短暂的停滞，卫青被吓傻了，好半天发现姐姐脸上红晕一直蔓延到耳根，顿时清醒过来：“你你……我打死你这个登徒子。”

卫子夫连忙拦住弟弟的身影：“阿青不要动手，这是太子殿下！”

“姊姊你让我打死这个登徒子……”卫青像中了定身术似的一动不动，一只手还举着手鼓傻傻的发愣。

“太子殿下？”

白衣少年的脸上露出淡淡的笑容：“好聪明的女孩，你猜的不错，我就是太子刘彻，我很好奇你是怎么看破我的身份？”

卫子夫红着脸说道：“太子驾临平阳侯府，府中禁卫把手森严，除了君侯和公主殿下只有太子殿下可以出现在这里，府前大厅里舞乐声陡然转低，说明太子殿下不喜欢女乐被撤下，或者太子殿下离席不在，妾知道府中的女乐虽然不如京师雅乐堂皇大气，却也绝不会比他京中名家差多少，太子殿下离席的可能更多，而且妾刚才见到太子殿下的装束立刻就明白了。”

“喔，原来是图腾龙纹暴露了身份，看来吾的准备还是不够充分啊！”刘彻笑着说道：“我要你入宫做我的夫人，你愿意吗？”

隔着茂密的花丛，曹时搂着阳信公主的腰肢全程看戏，早在太子离开没多久，夫妇俩就悄悄的来到花园里四处打望，果然看到刘彻走过去和卫子夫翩翩起舞，最让他意外的是太子的舞蹈天赋非常高，起码比他这个半吊子厉害许多倍，当初他研究古典舞和自己所知舞蹈变种时还花费了好长时间练习，刘彻才跳一会儿就有木有样让人惊讶。

“看吧！我就说太子见到子夫一定不会放手，陈阿娇那样的大龄女子又怎比的上更年轻更好看的卫子夫，再说子夫年纪小身体稚嫩让太子有更强的保护欲，陈阿娇个头比太子还要高一些，颐指气使盛气凌人怎么也不会得到太子喜爱的。”

阳信公主翻了个白眼：“殿下整日里说阿娇姊姊的坏话，要是被陈家人听到小心君侯祸及侯府呀！”

“切，陈家那帮肮脏的东西也配，他们家最干净的也就侯府门外的两只镇府神兽，我听说陈蟜还会时常去宫里见他姊姊？你说会不会……”

“君子别多想啦！陈蟜再疯狂也不敢喝么做的，还有君子以后少把坊间的

肮脏传闻拿回府里说，听起来让人不舒服。”

曹时嘿嘿一笑：“细君我的贤妻呀！看为夫以后怎么替你报仇，不如把子夫扶上皇后宝座，为我曹家鼎盛之势锦上添花如何？”

阳信公主捂住嘴巴又惊又气：“君子不要开这种玩笑，陈阿娇再不济也是未来皇后，怎么可能轮到子夫做皇后呢？这话只可以与妾说说，出了府门千万不要传出去啊！”

“吾省得是非轻重，权当一个玩笑不会再提。”曹时的脸上闪过一丝不以为然，陈阿娇的凄惨下场早就明摆着，只要他想做就不怕做不成事，阳信公主害怕馆陶长公主的威势，他和他身后的功勋列侯可不怕半分。

“太子八成是不会把子夫带走，陈家人目前势力不小，太子登基以前不会选择触怒陈家，子夫还要在侯府里住上一年半载。”

“噢？那到是个好事啊！子夫年纪小，留在侯府里培养几年也好，得好好筹谋一番。”曹时目光闪烁，悄悄思量着不但要把卫子夫培养成合格的皇后，还必须尽量让她对自己言听计从。

只要想象一下长乐宫里的窦太后、王皇后以及陈阿娇没有一个是善茬，在卫子夫获封皇后之前，绝不可能离开曹时的支持，历史上阳信公主护不住卫子夫和卫青，不代表他护不住，这就是他的底气所在。

恋爱中的男女察觉不到时光流逝，直到男女忽然醒来发觉天色已晚，天边的火烧云绚丽如火仿若卫子夫的舞衣，两人转身发现曹时与阳信公主站在不远处面带微笑。

卫子夫顿时脸红的像只红苹果似的，羞涩的向二人行礼，刘彻好似对两人意味深长的表情没有反应，面色从容地仿佛随意安排一件小事：“卫子夫以后就是我的姬妾了，暂时寄放在侯府里摆脱姊姊照看，在侯府里的衣食标准以美人而视比二千石俸，所需的钱粮衣料器物自有少府送过来，吾要回宫安歇去了，以后有空会过来与子夫共舞。”

刘彻正要离开，忽然停下脚步转头问道：“对了，我想知道这舞蹈叫什么名字？”

“回禀殿下，此舞名作《蝶恋花》。”卫子夫轻轻垂下头，瞥见曹时意味深长的笑容。

第79章神迹

轰！

四四方方重达五千斤的巨石落下，顿时尘土飞扬气浪滚滚，民夫们围着几根柱子立起来的滑轮组发呆，他们做梦也没想到巨石上凿出两个提耳，绑上纤绳通过滑轮和绞盘可以把几十号人勉强抬起的巨石提起来足足一丈高，绞盘猛然松开巨石随即落下，地面被砸出一个明显的凹陷。

“神了！只用民夫十几人，绞盘一副纤绳数股支撑桩和一套钢制滑轮组，就可以代替几千人施工几个月的夯土工程，简直太神了！”将作大匠张预简直要疯了。

中尉宁成不满道：“诶！北平侯可以先停一停，这话我已经听你说了几十遍了，会疲劳的。”

“我是说真的，这是个伟大的创造，如此巧妙的滑轮组，我以前为什么就没有想到呢？真是太神奇了！”张预疯疯癫癫的抱着一套滑轮组手舞足蹈，他手下的工匠头也都差不多，一个个半疯半傻的念叨着不知所云的东西，反正离不开伟大奇妙之类的词汇。

宁成琢磨半天也没觉得小小的滑轮组有多了不起，一个转轴在里面自行转动和车轮也差不多，可是当他抬起头看到公卿们目瞪口呆的表情时才惊觉自己错了。

太庙广场的正对面，那座太一神庙前，重达数万斤的巨石正被一支巨大的绞盘缓缓拉起，巨石上站着一个民夫手持另一股纤绳，当巨石缓缓升上高空时，民夫抛下绑在巨石上的另外一股纤绳，神庙的平台上几十人缓缓拉动巨石慢慢向高台预定地点靠拢。

“左！左！再往左一点！右！再往右一指，哎呀过去了，再往左一点……落下！”

一阵沉闷的轰鸣声顿时响彻天空，所有人的心就像被一面大鼓砸中似的，再看那块巨石已经安然无恙的矗立在平台上，工匠们爬上巨石用水泥封堵凿出来的石耳，而民夫们提着纤绳继续做下一块巨石的安装工作，才一个下午的功夫整座神庙就高出整整一截。

“太中大夫，我忽然觉得让你来当少府比较好。”阳河侯亓午摸出手帕狂擦冷汗，一大把年纪的老列侯被吓的浑身湿透，心里苦笑着以后绝不能和平阳侯讨论造物学，在这个领域曹时已经是媲美鲁班的大宗师级人物。

廷尉高宛侯丙武打趣道：“我早就劝你急流勇退，太中大夫才华横溢，让他掌管少府一准没错。”

“你说的极是。”亓午干笑几声哀叹自己运气不好，苦熬多年好不容易混到九卿高位，偏偏冒出个千古难见的“今鲁班”曹时，他那点三脚猫的土木攻城知识还不够拿出来被人笑话的，站在曹时面前时那感觉就仿佛鲁班门前弄大斧。

对于阳河侯亓午有急流勇退的打算，公卿们一点也不感到意外，平阳侯异军突起的速度太快，才几个月时间就从一文不名的河东小列侯，成长为列侯集团刮目相看，三公九卿不敢小瞧的大人物，再不留神说不定就要名满天下成为万事仰望的大宗师，挡住曹时的升迁之路只能说阳河侯亓午的运气不太好。

公卿们闲聊一会儿，正打算趁着傍晚城门关闭打道回府，就在此时，平静的民夫们突然爆发激烈的呼喊声。

只见一支庞大到恐怖的万人队用上百根纤绳拖拽着一尊石像缓缓而来，取自陇西群山中最大的一块巨石，一个月从山中拖入长安，又用去近千名石工精雕细刻而出的一尊七丈高，重达数百万斤的泰一神像。

泰一神像到底有多大？

秦始皇炼时而金人，每只金人高约7.5米到8.5米，重达60吨到80吨，而泰一神像足有17米高，重量在300吨以上，泰一是太阳神，人世间至高无上的唯一真神，在汉初这个一神教的时代，泰一就是至高无上的代言人。

以铜镀膜的泰一神全身上下散发着金灿灿的光辉，泰一神的长发虬须飘扬着如燃烧的火焰，从面相来看是位威严霸气的老人，身穿上古时代简朴的妆束手持一柄象征神力的权杖，上面镶嵌一颗金灿灿的珠子，就像高挂天空的太阳。

当天边最后一抹晚霞散尽的时刻，夕阳带着最强烈的光芒突然暴涨，泰一神像仿佛被金光加身全身沐浴在灿烂的光辉之下，虔诚的民夫们顿时地下手中的工作，跪在原地高呼神明。

“神迹出现了，泰一神降临了！”

“泰一神！泰一神！请您看看我们吧！我们是您忠实的信徒！”

光芒笼罩的神像，让民夫们平静的气氛突然崩溃，情绪失控的人发出此起彼伏的哀声恸哭，当神迹降临的那一刻没有人会怀疑泰一神的力量，傍晚余晖微弱如残烛却能照亮泰一神的无尽光辉，如果这不叫神迹，那什么才叫

神迹？

神庙的巫觋忽然出现，跳起了祭祀神灵的舞蹈，巫师与女巫们围绕着泰一神像用狂热的眼神痴迷的望着它，民夫们怀着无比的敬畏之心向泰一神诚心诚意的祈祷。

直不疑眼珠都快突出来：“我……我竟然看到泰一神。”

“神了！真的太神了，泰一神就像真的降临人间。”卫绾浑身颤抖几乎要昏厥过去，传说中无法描述的太阳神泰一忽然活生生的出现在面前，它威严肃穆带着俯瞰众生的平静，又拥有着慈父般深邃的目光，就像爱怜自己的孩子般充满了温情和怜悯。

没有人能够抵挡泰一神的魅力，三公九卿们忍不住向神像跪拜，眼神里充满着惊恐惶然和不可思议。

宁成全身软的像根面条，跪伏在地上仿若溺水者拼命喘着气，他发誓今生今世没有见到比泰一神像更可怕的眼神，深邃的双眼仿佛洞穿了他的内心，让他羞愧的几乎无地自容了。

太子的脸色发白，夕阳下那一抹余晖神迹对他的冲击很大，要不是看到曹时站在他身旁一动不动，只怕他也要忍不住像神迹稽首行礼了。

“太子殿下您听过《泰一经》里的神谕吗？”

刘彻茫然的摇摇头，念头在脑海里打了几个转，确定自己并没有听说过《泰一经》的存在。

“臣幸好还记得古籍上的残章断节，就试着背诵一段吧！”曹时清了清嗓子，洪亮的声音瞬间传到坡下的民夫耳畔：“泰一神照亮黑夜温暖大地，赐予人类永恒之火，它像慈父般恋爱世人，它用火焰驱散黑夜中的邪秽，它用光明守卫者苍天日复一日与黑暗战斗，它保护懵懂的人类在摇篮中避过艰难险阻建立文明，它的世间唯一的主宰，四方神灵，五方帝君拱卫在它的左右，它高居于天穹之上光明普照，永恒的火焰在遇到恶毒之人时将化身炼狱之火灼烧他们的灵魂，直到罪孽赎清那一刻才可以升上天国……愿泰一神保佑世人永享平安，神说善良而又虔诚的信徒，死后可升入天国得永生。”

回音渐渐散去，民夫们仰望庄严肃穆的泰一神像，竟然随着经文的结束慢慢散去光彩恢复原样，那一刻长安城外百万民夫的心乱了。

三公九卿们惊得目瞪口呆，即使宰相卫绾也不敢斥责他在信口胡说，看着坡下巫觋和巫师女巫们癫狂的神情，再去看百万民夫精神亢奋的样子，谁敢言这是胡说八道？瞬间会被狂暴的信徒撕成粉碎。

没有人会想到曹时张口就来一短《泰一经》，更没人会想到经文的内容如此朴实，又带着信徒们无法抵抗的致命吸引力，崇善抑恶符合人类的善恶是非观，永生不死符合所有人的期望，这短短几千字的经文近乎完美的满足人类的至高追求。

卫绾忽然站出来发出呐喊：“商人尚鬼，周人尚文，商人祭祀祖神帝俊为唯一神，同样坚信死后为鬼神而永生不死，帝俊就是至高无上的泰一神！”

谁还敢说《泰一经》是胡说八道？卫绾第一个跳起来抽他耳光，当他以汉丞相的身份为《泰一经》做背书，还有谁敢反驳？

第80章你们害怕吗？

长安城南神庙前惊现神迹的消息像长了翅膀似的，一夜之间刮遍京师的大街小巷，天刚放亮长安市民们自发的走出家门前往神妙祭拜泰一神，只见十七米高的巨神像矗立在三十米高的巨石平台上，几千名早起信众跪在神像前的广场上虔诚的祈祷。

巫岘一夜没睡，精神抖擞的主持者早晨的祭祀舞蹈，曲乐响起巫人踏着禹步跳起了巫舞，巫岘高声吟唱着《泰一经》，声音粗犷苍凉如泣如诉的讲述着泰一神的故事，信众们静静的聆听着不敢有丝毫松懈，这已经不在是一段富有意义的神话传说，而是神灵创世的寓言。

世人都知道楚人好巫，其实上古三代先民皆好巫，所谓巫者，舞也，上古时代最初的舞蹈来源于祭祀，随后狩猎，战争庆典上的舞蹈也被列入其内，三代以降舞蹈与祭祀依然紧密的联系在一起。

当朝阳升起，泰一神像被灿烂的光辉包围，凛凛神威让信徒们不由自主五体投地，信众们激动的目睹泰一神披上金光的样子，仿佛披着金甲的天神出巡于天穹之上。

京师城里的富商成群结队而来，献上三牲祈求泰一神保佑，见样学样前者猪羊来进献的虔诚的信众越来越多，以至于交通阻塞影响神庙工程的进展。

长安北军正卒出动，大军弹压狂热到情绪失控的信徒，内史府以最快速度下达命令公示，神庙未建成之前任何人不得干扰工程进展，唯有违反者罚款万钱，亵渎神明者论罪当死！

市民们冷静下来，不再与关中子弟兵发生冲突，他们自发的跪坐在神庙外静静的祈祷，狂热的目光不愿意离开巨神像片刻。

除了城外神庙的大动静引人注目，城区的建设速度也让所有人感到惊讶。

城区里东一块西一块的大坑，民夫们拉着木桩反复夯打平整地面，少府量产的水泥达到新的高峰，每天来自关中各地的马车上运送着石灰石和粘土，这两样是烧制水泥的基础材料，平阳侯府的船停泊在城外的小码头卸下炼铁产生的金属废渣和球墨，这些东西将会被撒入水泥中作为增加强度的辅料。

最早开工的城区闾里已经初具规模，三尺深的地基被砖石垒砌扎实，二层房屋的建筑主体构造基本完成，中间的楼板是采用整块水泥板承重，这些

水泥板里不但有金属废渣，还有许多练废的铁钎，打地基前事先铺好成排的铁钎以水泥浇灌提高建筑强度。

单纯的砖石水泥墙远不如嵌入铁条铁钎的水泥墙更结实，同样大小的铁比石头更硬的道理并不难懂，差只是点破这层窗户纸让工匠们受到启发，以目前的技术只能提供生铁加工的铁钎，距离奢侈的钢筋混凝土还有漫长的路要走，但这是已经是非常大胆的尝试。

天刚亮，郑通就带着自家庄子里的人起来干活，侯府里发下来的皮手套被磨烂了好几副，护住肩膀的牛皮也被纤绳勒的破破烂烂，他从工棚里翻出一套新的皮质护具，举着手中破破烂烂的皮手套和皮肩，立刻蹿起十几个人举手来要。

“老规矩，摔跤分胜负吧！”

十几个人一声不吭的混战成一团，当场有几个瘦弱的民夫被摔的七荤八素，不甘心的爬起来离开决斗圈，许多人从晨梦中醒来，看到郑通手里举着的皮手套和皮肩露出贪婪之色。

平阳侯府的施工护具在民夫里早已打出名头，结实强韧的上好皮甲制成的工具，既不伤手也不影响拉纤发力，呆在这儿的民夫每个人都连续工作几个月，虽然少府提供好吃好喝以及有工棚住宿，受伤生病还有医工来治伤治病，可是人家平阳侯府的人个个没伤没病，摘下手套双手没有哪怕一道难看的伤痕，民夫们要是还没有想法就真傻了。

陆续有年轻人加入战团，摔跤拼的就是臂膀腰腹和下肢力量，每个民夫两条膀子至少有四五百斤（1汉斤等于半市斤）力气，力气大的人双膀有八百、一千斤的力气也不奇怪，摔跤也是民夫们闲暇娱乐的活动之一。

最终用破的皮手套和皮肩落在一位壮汉的手里，他高举着两样战利品不停炫耀着，失败者垂头丧气的离开，另外有几个装备着破烂皮具的壮汉对那个胜利者不屑一顾，他们得到战利品的时间还要更早，强者不屑于剩下的弱者争夺，或许这就是民夫们的骄傲。

许季瞥者炫耀胜利的壮汉心中不屑一顾，侯府里每个月发两套皮制用具，自家使用崭新的可比他们用剩下的要的多，若不是君侯命令他们以小恩小惠吸引关中百姓，这些用剩下的皮具拿回去还可以做劳动工具。

这时候侯府里的老人架着四轮大马车停在工棚外，新煮的猪骨高汤，那是侯府集中散养的一批猪，当代人把猪称之为彘，猪骨汤对于这年头的人来说还是新鲜玩意，盛上满满一钵猪骨高汤喝下去全身暖洋洋的，泡上馍馍沾着肉渣吃下去整个上午浑身有力气。

民夫们很羡慕侯府的小灶，他们则没有那么好的运气，喝稀粥就着肉酱吃馍馍，虽然比自家的粮食好吃的多，可是比比人家那浓郁的高汤香气，民夫们心里满不是滋味的。

工程进展的非常顺利，前后几个月里只出现两起施工意外，只有七个人因为意外受了点轻伤，还没有人在施工过程中意外死亡，民夫们的情绪平静没有不满者闹事，上百万民夫整体安静的简直不可思议。

汉制的优越性组织性展露无遗，民夫之中掺杂着亭长、游缴、里正、穑夫等基层小吏，他们本身也属于服徭役的成员之一，汉制没有官吏免徭役的说法，军功爵制度规定五大夫以下必须每年服徭役一个月，乡里的三老，县里的县令、县丞若没有高爵也需要服徭役，想避免服徭役只有缴纳更赋予以免除。

民不患寡而患不均，秦汉制度一脉相承的军功爵制度保持最大的公平，军功贵族以下全员平等，想获得免除徭役获得特权就必须到边郡沙场浴血奋战立下战功，在军功爵没有崩坏之前，大汉帝国六十年如一日保持强盛和紧密。

未央宫天禄阁，它是大汉帝国皇家图书馆，存放着昔年太祖高皇帝从咸阳宫中抄来的先秦典籍几十万策，珍贵的典籍幸而逃过残暴的项羽引火焚烧，只可惜这部分典籍只占据咸阳书库的十分之一，还有更多国之珍宝在那场咸阳大火中付之一炬。

那场大火也是三代以降最恐怖的文化毁灭事件，文化灭绝者要比坑杀几十万秦人更加发指，哪怕顶着残暴之名的秦始皇也没有焚毁这些珍贵的典籍，项羽的残忍和野蛮一再刷新作为楚人的道德下限。

“命太中大夫曹时撰写《泰一经》全文上奏未央！”

曹时手中的狼毫笔悬停片刻，旋即随着笔尖转动落下一行行字迹，早已熟练掌握篆隶技巧他决定挑战前所未有的新隶，纸面上出现的新字体让人眼前一亮。

侍中桑弘羊传完谕令并没有离开，眼睛一瞬不瞬的盯着运笔流转间的新奇的字体，新字体结字工整精细，类似古篆隶中敛而四面拓张的形态，方棱形的字形波挑分明，笔致古朴神韵超绝。

《泰一经》是曹时的心血之作，并非一时兴起胡诌的经文，为了雕琢经文的字斟句酌煞费苦心，昨日经文一出不同凡响，为他书写数万字的完整经文留下足够空间。

一神教的精髓在于惩恶扬善死后升天，这对于经历过知识风暴洗礼的人

而言不算难题，尽可能的弘扬神的正义力量，引导着信众们做一个诚实善良勇敢正直的人。

数万言的卷书用了整整一个下午才完稿，经过反复确认没有错别字，没有疏漏的破绽才满意的交给桑弘羊。

揉着发酸的手腕，曹时又吩咐道：“告诉太子殿下，铅活字印刷术的实验非常成功，我的建议是首版印刷品应当选择《泰一经》刊印，弘扬泰一神传道四方对天子与太子都是莫大的功德。”

“喏！”桑弘羊小心翼翼捧起经文，如同对待无比重要的稀世珍宝似的急匆匆走出去。

曹时忽然轻声笑起来：“你们要挑战我？好吧，放马过来吧！窦家，窦太后，馆陶长公主，你们感觉到心底里的畏惧了吗？你们害怕吗？”

第81章儒生的难堪

“赵盾弑君，此其复见何？亲弑君者赵穿也。亲弑君者赵穿，则曷为加之赵盾？不讨贼也。”

公羊寿摇头晃脑的讲解《公羊春秋》，座下七百三十多人是来到京师几个月招来的门徒，才几个月就聚集起七百多名天资好受过基础教育的弟子，让他对京师的感官顿时提升好几个档次，不愧是天下腹心人才汇集之地，只在一隅之地就招来如此多好学生，他在齐地治学三十多年也句三千弟子而已。

这些新嫡子个个神情专注，不时的捧着白纸低头记录，时而露出欣然满足的表情，那是获得知识后的满足感，他很喜欢教育人才时的感觉，自己发一问弟子沉思良久而不可得，他才会轻描淡写的给出答案，《公羊春秋》是以史之微言阐述春秋大义，在他看来这是堂皇正道。

原本他在齐国开坛设讲门徒数千，再传弟子多的连他自己都说不清，早已名满天下的人是没有必要从齐国远道而来进入京师，朝堂上争斗激烈京师里险象环生，这是儒生们从大秦吸取到的教训，所以许多大儒都喜欢躲在家乡开坛设讲，很少有人乐意去长安冒着杀头的危险拼功名。

奈何孔家人的面子不能不给，攸关儒家气运升降的大事也由不得他怠慢。

这一讲非常精彩，待一堂课讲完了许久，弟子们依然沉浸在其中无法自拔，他的好友胡毋生也在另一处讲坛在讲着《公羊春秋》，两人同为齐国临淄人，儿时为同伴求学于伏生得授《诗三百》、《尚书》而成为儒生，出师至今三十年已成为齐国著名的名儒。

“只可惜董仲舒没有来，否则我公羊学派就可以占据京师的半壁江山了。”公羊寿对现在的状态也算满意，孔安国所属的鲁儒一系败退，王臧、赵绾为首的儒生被斥出朝堂，余下的儒生根本不值一提，再要动就只有请鲁儒的首领申培公出山了。

申培公在儒家集团的备份极高，不仅是鲁儒学派的实际控制者，更是继伏生身故以来儒家的名义首领，而齐儒则没有统一的首领，而是由公羊寿、胡毋生、辕固生三个年岁相仿的儒生共同组成的学术联盟。

双方传承不同经典侧重方向不同，曾经在汉文帝时期于齐鲁之间往来激变争斗不休，双方的关系是一见面就吵架，一吵架就不欢而散的关系。

做仇人略有不足，做政敌绰绰有余。

难得的是让心高气傲的鲁儒低头了，孔家人一向自诩孔子嫡传正朔，从来不把他们这帮稷下学宫的余脉放在眼里，尤其看不起荀子一脉的学问，这让齐国儒生非常不爽，两边打口水仗从荀子在位时到今天持续了快两百年之久，时至今日终于换来鲁儒低头之日。

侧过头余光瞥见胡毋生满面春风，几个鲁儒在讲台外鬼鬼祟祟的样子，公羊寿快要开心死了，这就是命运流转的神奇力量，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当初鲁儒牛气到不行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了。

呜呜……

讲台下的儒生忽然一愣，抬起头望向城南的方向，那声苍凉悠扬的法螺就来自那个方向。

公羊寿眉头一挑，弟子们分神可不是件好事，清清嗓子提醒学生们回过神来："诸生听赵盾弑君的典故有什么想法或者疑问，可以畅所欲言的说出来，吾会一一进行解答。"

三十多年治学经验让他对讲坛的掌控能力非常强大，大多数门徒立即回过神来踊跃的提问，讲坛的立刻恢复到正常轨道。

"先生，赵盾为什么要诛杀晋灵公呢？这是有违君臣大义的恶行啊！"

"先生，赵盾弑君，而史官董狐坚持记载，这样的品德是怎样做到的呢？"

公羊寿笑眯眯的听着学生们的提问，类似这样的讲坛提问不知经历过多少次，每个学生提的问题也被无数人提起过，所以公羊寿的应答如流完全不惧任何疑问。

呜呜呜……

城南的法螺声骤然响起，这次的螺号声洪亮如雄狮怒吼，其声势远震千里令人浑身一颤。

七百多名门徒的脸色忽然变的很难看，许多人焦躁不安的左顾右盼，完全忘记听讲时严肃认真静静聆听的礼仪，更糟糕的是边角就坐的门徒开始陆续退场。

公羊寿怒了："你们要做什么去！吾的课还没有进行完不得随意走动，你们不告而别还有儒生的样子吗？"

“先生实在抱歉！学生忘记今天是逢五逢十祭拜泰一神的日子，请先生允许学生离开。”

“哎呀！今天是祭拜泰一神的日子，我竟然忘的一干二净，实在太糟糕了，先生请允许学生离开！”

“我也忘记了，今天晨起还听到祭拜泰一神的仪式准备，我就没想起来做点准备，先生请允许学生离开！”

眨眼之间，七百多名门徒全部向他行礼告辞，才不大会儿功夫就走的一干二净，讲坛下空空荡荡只有几只麻雀落下来啄食草种子，真是门可罗雀。

公羊寿面色呆滞怔忡半天，回头看向好友胡毋生的讲坛下同样不见人影，片刻前此地还是热火朝天的鼎盛景象，没想到几声螺号就把这一切毁的一干二净，公羊寿心里焉能不气！

“童儿，告诉老夫，刚才那螺号声是怎么回事？”

十二三岁的侍童苦着脸，吞吞吐吐地说道：“回禀先生，听说城南的太一神庙在举行祭祀大典，五天前有关中信众二百万热汇集于广场祭祀泰一神，想来……想来今天也是这样吧。”

“你说什么？关中信徒二百万人？二百万人拜神？他们都疯了吗？”

公羊寿瞠目结舌，齐国的富庶总人口也没有二百万人，这一下来了足足两百万信徒实在耸人听闻。

胡毋生铁青着脸走来说道：“公羊生怎么看待那泰一神祭祀？”

“还用问？子不语怪力乱神，敬鬼神而远之，儒生当远离鬼神之事，这些长安门徒初看素质好的惊人，却不想竟然喜好鬼神之事，真是令人失望啊！”公羊寿的脸色难看极了。

他从十岁学儒，二十五岁出师，而后治学三十多年成就极为不凡，《公羊春秋》是他根据昔年稷下学宫留下的春秋资料，联合胡毋生、董仲舒三人之力整理增删编纂成书，假托先祖公羊高之名为《公羊春秋》，所以论及此书没有人比他们三个人学的更透彻，若不是要假托先人的名号，凭着此书也可以成为名传千古的大儒。

论年纪和阅历还要比袁固生厉害许多，他自问若在汉廷为春秋博士绝不会惹怒窦太后，大风大浪都经历过的老人还从未碰到过全场门徒跑的一干二净，理由居然是要去祭拜草木顽石一般的神灵，简直荒谬到了极点。

眼看火候差不多，孔安国闪身走出，笑眯眯地说道：“两位有所不知，汉兴以来多迁徙六国故地的贵族豪民以充实关中，其中由以楚国人为最多，楚人好巫，拜泰一神的习俗就是从楚国带来的，秦人素来不拜神灵，但是被楚人夺取天下后同化的也拜泰一神。”

“怎么又是楚人的东西？”

胡毋生的脸色不好，公羊寿则是一脸无奈，先秦以前学派也好信仰也罢杂乱无章没有定数，秦灭六国一统天下以来，招募百家书生整理典籍，留下咸阳城内典籍百万的盛况，然而秦人却是朴素的唯物主义者，不信鬼神之力也少有占卜吉凶。

楚人则大不相同，他与诸夏另个霸主晋人同样喜欢鬼神之事，楚汉战争时代是西楚刘邦与西楚人项羽之间的争霸，楚国人打败楚国人称霸天下，国号称汉而不称楚，一则是受封汉王继为汉帝顺理成章，再则也有避免刺激秦人神经的含义。

可这毕竟是楚人的帝国，大汉帝国上层的楚人非常多，列侯集团九成九来自楚国，同姓诸侯王更是一水的楚人，楚人把楚国的所有文化习俗爱好全部搬到关中，觉得不太满意又从楚国故地迁徙许多父老乡亲设立新县居住，比如安抚刘太公的新丰县，就是把丰邑的老乡全部迁如关中。

对于楚国蛮子，齐鲁两地的儒生打心底里瞧不起，孔子就喜欢大谈尊礼，楚国蛮子的表面功夫做的还可以，但骨子里的粗鲁却是如何也洗不掉的，这会儿听到楚国的太阳神成了大汉帝国的主神，还要举行国家级的祭祀活动，可想而知几个儒生的脸色有多糟糕。

呜呜呜呜……

悠扬的法螺声又一次响起，三人走到街道旁看见成千上万的长安市民扶老携幼向城南走去，而在目光尽头的地方矗立着一座他们不想看到的巨神像。

信众们虔诚的目光热切的眼神刺痛了他们，公羊寿与胡毋生铁青着脸气愤的折头就走，孔安国阴着脸道：“打击儒学还不够，创经文立国教，你这是要和我儒家结下死仇吗？赌上我的荣誉也绝不会让你称心如意的！”

第82章联姻提议？

泰一神像立起的第十五天，恰逢整十祭祀的大日子，神庙的主体建筑在数万民夫日以继夜的忙碌中全部竣工，宽阔的神殿高达的立住和漂亮的穹顶深深的震撼了所有人，十余丈约合二十五米高的神殿是从古至今闻所未闻的。

巨大的神殿不但让信徒们再次情绪失控，就连前来祭拜的三公九卿也十分激动，他们亲眼见证了一个建筑史上的奇迹，纯以巨石垒砌的建筑打破土木建筑对诸夏文明长达数千年的垄断。

同时证明了汉文明可以应付更复杂也更安规的建筑工程，侧面反证出大汉帝国要优于灭亡的大秦，当年秦人修阿房宫，修骊山王陵，修长城耗费无数，修出来建筑一把火被项羽烧的一干二净，比比看这座泰一神殿巨石垒砌万古不朽，孰强孰弱不言自明。

原本对徭役牢骚满腹的百姓们也没话说，皇帝并不是为一己之私修建亭台宫阁，既没有让百姓自带干粮服徭役，动用国库也是为长安居民区大肆修整提高百姓生活水平，更耗费巨资立起祭祀泰一神的神庙，百姓们再也不愿骂天子无德了。

自秦始皇以来，第一次有皇帝大兴徭役为百姓民生和信仰做实事，长安城的居民们住进崭新的二层民居时怀着对皇帝无比的崇敬欣喜，这是连仁厚的太宗文皇帝也没有做到的。

刘彻简直高兴极了，有生以来还从没有像今天的心情这样快活，从清晨踏出宫门那一刻起嘴巴就没合拢过。

高兴啊！

千古第一神殿多大的荣光，想到一万年后的子孙后代来此地祭祀泰一神，一定会提到万年前伟大的先祖们留下的瑰宝，他的嘴巴都快乐歪了。

趁着祭祀放松的空档，刘彻扯着他的袖子，偷偷竖起大拇指：“姊夫，你真厉害！”

“好说好说，为了天子能升入太庙配享牺牲，我就是豁出去也是值得的。”曹时得意地眨眨眼，自从那日被他捯饬出旷古绝今的《泰一经》，太子刘彻对他的态度就发生重大转变，原先只是比较亲密、而又非常倚重的君臣关系，到今天已经上升到非常亲密，非常信赖和倚重的亲戚关系。

刘彻叫出一声姊夫可不容易，以他的性格能够说服他的只有他父亲汉景

帝刘启，母亲皇后王娡都拿不住他，更不用说相隔更远关系也略冷淡的窦太后，馆陶长公主之流在太子眼里完全没有影响力，所忌惮的无非是窦太后的余威而已。

他对曹时的服气源自泰一神教的教法符合所有优点，严格规定了神权不得干涉君权，泰一神的信徒必须符合温良恭俭善良勇敢，忠于人皇服从律令的基本品质，这是一件远比儒家更有利于教化风俗保持百姓淳朴不生奸利之心是非常好的武器。

曹时很清楚这个时代的特征，在这个儒家没有大行其道，而民间信奉鬼神之风浓郁的上古时代，正确引导黔首百姓的信仰始终是个难题，就好比西周春秋时代有国野之分，战国秦汉时代有闾左贱民的划分，为的就是把整个社会认为败坏民风民俗的上门女婿、食利商贾、好吃懒做的混混全部编入贱民，用严刑酷法惩罚这帮人，以得到杀鸡儆猴警告百姓不要效仿的目的。

闾左制度时至今日依然运行良好，但这不代表闾左制度永远不会崩坏，任何制度运行长久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崩坏，唯有把信仰与制度融合在一起，才可以做到更久远的延续下去，当初曹时向天子刘启提出泰一神教的计划，得到首肯的主要原因就在教化风俗上。

曹时不太相信儒家的教化能力，历史上儒家的教化水平也很一般，在1500年后儒家大行其道的时代，儒家依然没办法杜绝迷信邪教等邪秽思想的产生，往远了说战国秦汉绵延到魏晋的方士炼丹修仙思想，儒家不但没有打击反而还很推崇。

外教传入中土衍生的弥勒教，白莲教，拜上帝教等乱七八糟的邪教数不胜数，更不用说各地茫茫多的土著神灵，各种奇闻怪俗歪理邪说多到令人发指，直到曹时穿越前的现代社会，科技发达到如此地步却无法阻挠震惊世界的大邪教出现。

种种事实证明一个道理，即便文明在不断进步的时代，大多数百姓依然被愚昧所蒙蔽着，如果不给他们一个正确引导，他们会非常随意的轻信任意信仰，这些信仰有的好有的坏有的难辨好坏，造成的后果会是打着宗教旗帜的黄巾之乱，或者太平天国起义。

刘彻这么热心并不是傻，《泰一经》里其中有人皇升天篇，讲述了皇帝与神界的紧密关系，有功德的皇帝可以直升神界享受无穷的欢喜和快乐，皇帝死后可以升天国的**有多大，最妙的是经文里通篇都在教导信众培养诚实、谦卑、坚毅、忠诚、勇敢、怜悯、正直、守誓这八种品德。

为了约束宗教这个大魔鬼的力量，曹时特意设置森规铁律，避免泰一神教与世俗皇权相互干涉，心怀不轨之徒以泰一神名干涉世俗，影响人皇的仁德破坏朝政阴谋诡计诸般手段，将会打入炼狱受永世火焰炙烤的刑罚，洁净

之火是对贪婪无耻者的最终告诫。

太庙落成的祭祀上，刘彻笑的像一朵花儿似的，出了太庙仍然不住的笑着：“姊夫，以后没人的时候我就这么叫你，以后姊夫有了女儿嫁给我儿子，我有了女儿嫁给你儿子，两家紧紧的联系在一起好不好？”

“这个不太好吧？我听说宫里自有制度，汉家的皇后要从平民中遴选，几位皇后都不是列侯出身，万一换上我家的儿女就怕会遭到许多不测。”曹时松了口气，真担心刘彻吐出句咱们来龙阳之好的话，那他可真的要尴尬死了。

太子很喜欢韩嫣这种漂亮精致的男孩，对于曹时这样个子高嘴角浓密的胡子，在工地外暴晒几个月变成古铜色皮肤的家伙毫无兴趣，这几月起早贪黑在工地上监督工程晒蜕好几层皮，本来他就不是特别白皙的皮肤就更显得粗糙了。

到是韩嫣每天到宫廷里泡着玫瑰花瓣的汤浴保养身体，打扮成漂亮的女子模样等待临幸，可真是个天生的基佬。

刘彻撇嘴说道：“根本没有这种奇怪的制度，你不知道孝惠皇帝的皇后是赵王的女儿张嫣吗？异姓王的女儿比你这小小的万户侯更高，还有父皇的发妻薄皇后是薄太后的侄孙女，可是正经的外戚万户候出身，怎么到你就变的不行了呢？”

“可这两位皇后命运多舛呀！”曹时的脸像个苦瓜似的。

“少废话，这是命令。”

曹时也没辙，想着大概过几年太子就把这茬给忘掉，可他并不知道刘彻的真实想法，他很欣赏曹时的才能也很自信能驾驭的住他，但是他不能保证几十年后曹家还为天子所用。

源于不可言及的忧患意识，汉太祖高皇帝刘邦六十二岁病死，汉太宗文皇帝刘恒四十六岁病死，当今天子刘启今年四十七岁，阳寿至多还有一两年，更不用说还有个孝惠皇帝二十三岁病死，相比之下刘邦是高寿了。

刘彻对自己的寿命没有信心，他又不是神仙能掐会算知道自己能活七十一岁，心里估摸着他的寿命也就在五十岁上下，满打满算他还有三十多年的时间执政，万一曹时像他的太公曹参活到七十岁，或者祖父曹窋活到六十九岁，而自己的儿子又没办法压得住就会出现大问题。

曹时做梦也不会想到，十四五岁的少年太子能一瞬间想到这么远，汉初变动激烈的宫廷政治下培养出来的太子都非常厉害，天子刘启对太子的资质秉赋要求严格也实属无奈，以天子做了十几年太子又当了十几年天子的威望

和手段尚且不能压服诸侯王和列侯，搞出长安小儿吟唱童谣的恶劣事件，换做差一点的太子只怕要分分钟被架空。

太子銮驾里，刘彻与曹时小声的交谈着新长安城的计划，少府阳河侯亓午被彻底架空了，这位列侯也是命不好，好不容易熬到列侯的位置被曹时的光芒完全遮盖住，整个长安城都知道少府是看着平阳侯府的单子做菜，曹时给他们什么东西就生产什么东西，完全不用动脑子就会有完整的生产工序和具体标准递过来，少府的工匠们过的到是挺好，可是阳河侯亓午过的并不好。

显得他太无能了，其实比起曹时也的确很无能，三公九卿表面上不说心里肯定都这么想的，朝中上下都认为曹时两年内可以升迁九卿，第一站肯定是少府的宝座，阳河侯亓午知道自己也争不到权力，还不如索性卖个好把权力让给曹时来调度，权当是给他练练手。

“水泥的产量上不去，消耗量很大是个很大的麻烦，臣听说河南被匈奴占据的地方有大量天然沙地，加上陇西和汉中的石头可以建几个大水泥窑，臣还打算在长安八水附近建造更多的水力锻锤和磨房，敲碎水泥锻打钢铁都需要先进的水力设备。”

“嗯，这事交给你去办，让少府调拨徭役尽快把你说的那几样弄好，不要误了长安城的工期。”刘彻把銮驾向东一转直奔平阳侯府，可爱的小萝莉在那儿等着他一起跳《蝶恋花》。

第83章匈奴使者

匈奴使者带着百人队伍出现在关中，他是匈奴三大氏族之一的兰氏一族，名字叫屈利，他奉军臣单于之命前往关中拜谒汉家天子，请求汉家天子宽恕左贤王的鲁莽行动，这也是他从他叔叔那儿学会汉话以来第一次南下汉地。

没有外交经验的兰屈利向往着汉地的花花江山，他曾经从部族老人口中得知汉地山好水好，汉人女子皮肤白嫩相貌美丽堪比单于阏氏，除了放牧不行生养能力差一点以外，操持家务管理家族成员比匈奴女子还要好许多，他做梦都想娶个汉人女子传宗接代，甚至连儿子的名字都取好了。

现任左贤王是挛鞮氏出身，冒顿单于的孙子，老上单于的侄子，军臣单于的从弟，手下掌握漠南肥沃的草场，二百余个部落共计一百万多人口，统率精兵十一万长期盘踞在漠南王庭，就连军臣单于也不敢对他过分催迫。

“其实我们并不想和汉人打仗，我们只想在冬天没有粮食的时候得到吃的，春天没有衣服的时候得到穿的，吃肉的时候有盐巴，我们的日子就满足了。”兰屈利的脸都笑的僵硬了，还是不让他进入关中半步。

这几个月围绕着关中的隘口绕来绕去就是不让进去，他知道汉家皇帝真的动了大怒，万一惹怒汉军三十万人北伐匈奴扫过漠南的草场，鬼才知道会不会一路打到龙城，顺便把弓卢水的兰氏领地一起扫掉，匈奴全族上下也就不到四百万人，实在没信心和汉人死拼。

“你走开，不要挡住道路。”关都尉瞥了谄笑的匈奴人，披发结着细碎的辫子自然散开，左衽的圆领长衫一眼可以看出他是个胡种，身上浓重的体臭混杂着羊膻味，似乎还夹杂着一些古怪香料的味道，让人闻了头晕目眩有种作呕的感觉。

“我奉我们单于之命要来拜见你们天子，单于说大匈奴和大汉是兄弟之邦，我们单于继位比你们天子早几年，但是年龄还是你们天子更长几岁，所以我们单于让我带来五十匹骏马和五千只养作为礼物请求兄长的宽恕，死掉的那个汉人御史大夫是个意外，我们单于愿意用一千只羊换取汉人御史家人的谅解。”

咩！

关都尉瞥了一眼匈奴人领着的羊群，忽然笑起来：“你们匈奴人到底是痴呆还是疯傻，杀了我们汉家的御史大夫大掠雁门郡，就想用几十匹马和几千只羊息事宁人，那我们斩了你们左贤王配给你们一万头羊好不好？”

兰屈利慌忙摇头："不行不行！这个绝对不行！我们左贤王是挛鞮氏的王，就像你们汉人刘姓诸侯王一样，左贤王被你们杀了至少要赔十万只羊，或许是二十万只也不一定。"

"你这个匈奴人真有趣，那我们杀了你们的单于要赔几只羊？"

"这个……这个我不知道，大概要几百万只羊吧！"兰屈利愁眉苦脸地掰着手指头，左算右算也搞不清楚要多少只羊。

匈奴人以放养牛羊为生，羊的地位相当于汉地的粟米粮食，在匈奴一只羊约等于汉地一石粟米，兰屈利形容单于的脑袋价值几百万只也不算有错，长安一年的漕粮也就四百万石左右，这么多粮食要供给长安城以及附近陵邑的居民，在匈奴人眼里不值钱的老人和幼儿连一只羊都不值，单于一条命价值几百万只羊已经无比尊贵了，这是地位的象征而不会被视作人格的侮辱。

汉人可不这么看，关都尉捧腹大笑，关口的卫卒也哈哈大笑起来："匈奴人还真好玩，大贵族的脑袋明码标价，这是要插标卖首吗？"

"什么埋首我没听清楚，这是什么礼仪？"兰屈利眨眨眼有些听不懂汉人的意思。

"哈哈哈……笑死我了不行了。"

兰屈利转过脸无奈的看向自己的同伴，那些照看羔羊的匈奴人一个个面色呆滞，他们连汉地语言都听不懂，像看傻子一样盯着汉人在那疯狂的大笑，有几个匈奴人觉得好玩也跟着咧嘴大笑，渐渐的匈奴人都跟着笑起来，兰屈利也哈哈大笑，反正汉人笑他也笑，总是不吃亏的。

咩！

侍中桑弘羊挑开车门迅速跳下来，远远的就听见关口外传来哈哈大笑声，仔细瞧过去看到一群臭烘烘的山羊和一群臭烘烘的匈奴人笑个没完，关都尉和卫卒躺在关口捂着嘴子笑的直打滚，匈奴人也捂着肚子笑的流眼泪，那个打扮稍微上点档次的匈奴人也跟着打滚流泪。

"关都尉，你们这到底是演哪一出？谁是匈奴的使者，出来听候诏命。"

关都尉狼狈的爬起来，指着还在打滚的兰屈利说道："是他，就是这个痴呆的匈奴人。"

"痴呆的使者？"

桑弘羊眉头皱紧，匈奴人的野蛮习俗让汉家公卿很不习惯，匈奴使者经

常做出让人啼笑皆非的事情，他们自己还洋洋得意浑然不觉出丑，他猜测这个满地打滚的匈奴人即使不傻也和前些年过来的匈奴侍者差不多都属于漠北匈奴人，比起住在漠南毗邻汉地的漠南匈奴人，漠北匈奴显得更加野蛮和愚蠢，当然匈奴人是不以此为耻辱，反而觉得漠北匈奴是最勇敢的战士，漠南匈奴人是没卵蛋的孬种。

“匈奴使者快快起来，太子殿下要召见你。”

兰屈利蹭的一下跳的老高，两只眼睛瞪的老圆：“汉人太子终于放我们过去了”

接着用匈奴语一通嚷嚷，匈奴人一个个全部爬起来，身上脏兮兮的浮灰尘土胡乱抖动，顿时烟尘乱飘。

“停停！你们这些羊不能入关，还有你这身破皮袄也不行，让你的人留在这里照看羊群吧。”

兰屈利急了：“不行！我们单于吩咐我必须把这群羊送到汉人皇帝手里，送不到地方我绝不能走！”

咩！

一百多个匈奴人嗷嗷直叫，羊群被吓的到处乱走跑到关口阻拦了来往的车辆，关都尉带着卫卒连驱带赶把羊又给撵回去。

桑弘羊略显稚嫩的声音传入他的耳边：“我只负责通知你太子殿下要见你，如果你不愿意去就带着你的羊群回大草原上去吧。”

关都尉随即招呼卫卒驱赶匈奴人的羊群，匈奴人不敢抵抗卫卒只得缓缓向后退却，兰屈利哭丧着脸同意了。

“让你们入侵我们雁门郡，给你个训教训也好让你们匈奴人安知道我们的厉害。”

卫卒们还在尽情嘲讽匈奴人，桑弘羊带着闷声不吭的兰屈利登上马车，车驾兜了半个圈踏上驰道，没一会儿功夫就全速奔驰起来。

四轮小马车走的很快，两匹骏马拉着马车每个时辰行走四十里，五个时辰的路程不知不觉中过去，到傍晚时已经来到长安城郊。

“听好了，明天太子殿下会抽空见你，你现在要做的是到驿馆梳洗干净，拿出干净的衣服换上，不要穿这身破袄去君前，失了你们匈奴国的体面事小，惹的太子殿下不快事大。”

“是是，您说的我都记下了。”兰屈利左顾右盼一副完全没往心里去的表情，桑弘羊轻哼一声鄙夷的撇过头暗暗咒骂匈奴人真邋遢，这身破皮袄少说也穿了五六年，身上乱七八糟的羊皮补丁都脱落了，鬼才知道这匈奴人会不会遵守汉家规矩。

呜呜呜……

天边忽然响起凄厉苍凉的法螺声，南方隐隐传来喧嚣声，那声音庄重肃穆好像在吟唱诗歌。

兰屈利一愣神：“汉人使者，我想知道这好听的声音是什么？”

桑弘羊似乎看透他的想法，似笑非笑地说道：“这是我们京师的信徒歌颂伟大的泰一神，你如果想去梳洗干净自己去就知道了，地方就在城南的神庙，记住城门到天黑下来就会关闭，错过时辰你就只好露宿荒野了。”

“我想去看，我现在就想去看。”

兰屈利忙着出去，冲的太快一脚踏空摔了个大跟头，重重的砸在硬梆梆的地上，捂着摔成七荤八素的脑袋发现桑弘羊的马车正在快速离去。

“这个汉人小娃好不义气！”兰屈利一瘸一拐的捡起包袱走进驿馆，摔的这么狼狈也只好去洗漱一下再出门了。

第84章多神教

从古到今，人都是需要信仰支撑的，尤其在人们更愚昧的上古时代，信仰简直比吃饭喝水都更重要，商汤灭夏之前，扩张所用的理由就是小诸侯国疏于对鬼神的祭祀，春秋战国时代会盟首先要祭祀，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祭祀永远在战争的前面，那是比性命都重要的东西。

泰一神教的教义首先规定，泰一神下的次级神灵有无数个，普天之下就有无数个不同层次的信仰，那些信仰至高神的无论姓名形象有多大的变化，不管它是掌管万物的神，还是保持太阳神职的神，所指的都是同一个至高神。

大商王朝至高太阳神帝俊，大汉帝国至高太阳神泰一，当然也可以叫太阳神拉，太阳神阿蒙，众神之王宙斯等各种名字存在，形式不同并不影响主神的威严，之所以形象不同只是源自各地信徒不同的文化习俗，不同相貌特征做出不同的想象，只要心存善意制作出来的神像就没有错误。

教义里还规定对于无信仰者要宽容和尊重，每个独立人类都是泰一神的子民，信与不信全在于个人的意志决定，泰一神不会计较平民百姓的的怀疑，不会埋怨傲慢愚蠢之人的恶毒咒骂，只会关注那些具备八项品德的优秀信徒们。

因为不信仰而渎神者，只会失去死后升上神界的宝贵机会，泰一神不会过多惩罚他们，毕竟无知者是没有罪过的。

在泰一神的眼里，虔诚而善良的信徒就像神界吹入世俗界的一缕清风，吹开万丈红尘中挣扎在七情六欲苦海中的众生之眼，引导他们摆脱爱恨情仇贪婪与自私的欲望折磨，以无上的大意志力虔诚的爱护世俗界纯净的风俗。

不以他人的坚持而反感，不以他人的愚昧而愤怒，不以他人的偏执而憎恨，在世俗界除了皇帝下达的号令以外，不会主动用武力或言语去伤害其他人，对待不同信仰的人保持尊敬之心，同时坚持持人不犯我我不犯人的基本思想。

他故意不设教主之类的强权职务，把教权彻底打散成一个个零散的分区，将来每个神庙都有一位充当祭司的巫觋，彼此独立地位相互平等也不存在任何相互干涉的权力，巫觋是脱离世俗界全心全意侍奉神灵的仆人，不得与世俗界七情六欲发生任何纠葛，亲属不在相见，遇到皇帝只需要鞠躬行礼。

他们的特权就是自己可以免税免徭役，行为不端的巫觋一旦被发现立刻被夺去职务贬为贱民，罪大恶极者以渎神罪斩首示众，首级悬挂在神庙外一

百年不得取下，他将在炼狱中永远承受神火的灼烧。

皈依的教众必须宣誓放弃贪婪之心，神权不得觊觎世俗皇权，而皇权也不得觊觎神权，让神界的属于泰一神，让世俗界的属于皇帝，两者平行前进并且不得相互干扰。

三公九卿们很开心，终于不用担心皇帝借着教权大肆弄权，太子刘彻虽然心里略有点不爽，但是想到神权不得干预皇权，终于可以放下心来不用日夜提防强大的宗教架空朝廷了。

五方帝君依然是国家正祀，这五位帝君被指为五位人间皇帝的身份，黄帝姬轩辕，青帝大禹王、白帝成汤、赤帝姬发、黑帝刘邦。

比次五方帝君略低一级的是有功的君主，从三皇五帝上古时代到汉文帝时代，所有功大于过并且青史留褒名的，可以入神庙享受神祀。

大汉帝国开国六十多年，就把太祖高皇帝刘邦，太宗文皇帝刘恒两位皇帝抬入神庙里享受神灵祭祀，不用说大家心里都暖暖的，爽爽的。

第一次到泰一神庙，阳信公主的心情非常好，左顾右盼的不时询问神庙的奇闻趣事，当她得知神庙的基座是用比人高出几倍的巨石垒砌起来，惊讶的捂住小嘴满脸不可思议。

“真是太伟大了！”

曹时感叹道：“是啊！我也没想到竟然会如此宏伟。”

“我听人说太一神庙由君子亲手设计，施工的过程也由君子全程监督，真的大伟大了！”

趁着没人注意，阳信公主轻轻的在他脸上亲一口，捂着红红的小脸蛋满脸羞涩：“君子，我好幸福，妾真的好喜欢你。”

“我也很喜欢你。”曹时轻轻揽住她的腰肢，脸上洋溢着幸福满足的笑容。

神庙外围，兰屈利一瘸一拐的走进广场，傻傻的左右张望这人山人海的信徒席地而坐诵读经文，广场以北的宗庙前南军卫士重兵把守，他想过去看个究竟被驱离出来，一瘸一拐的沿着广场边缘走动，慢慢走向矗立在广场南端的巨大神庙。

兰屈利噗通一声跪下来傻傻地念叨：“好大的神庙，就像狼居胥山一样巨大的神庙！我的眼睛没有看错吗？这么大的神庙？”

揉揉眼睛，确定这并非西域沙漠里的海市蜃楼，兰屈利的脑袋就陷入短暂的当机状态，映入他眼帘的是今生永远无法忘记的画面，残阳与红霞映照半边天空，浓烈的红光落在神庙白色的巨石山，神庙里灯火辉煌通过一处处高窗散射出淡淡的光芒，背后是暗淡的天空，宽阔的广场和数不清的信徒。

他被这美景惊呆了。

呜呜呜……

凄厉的法螺在耳边炸响，信徒们低沉的诵读声陡然转向高亢，曲调气势磅礴如大河咆哮雷霆怒吼，神殿内雅乐同时响起，泰一镇魔篇恢宏壮阔的故事缓缓展开，有的人垂首，有的人昂头，他们或是高兴，或是激动，或是热泪盈眶不一而足。

兰屈利傻傻的跪着面色呆滞，突然之间爬起来一溜小跑奔向神庙，踏上一级级台阶无视美丽的回廊，踏入神殿的一瞬间被数个南军士兵按住手脚，他像疯了似的大声的呐喊着，两只手伸向神殿深处的泰一神像。

“昆仑撑犁！昆仑撑犁！”

刺耳的匈奴语让神殿里气氛一滞，所有人的目光转向门口挣扎的身影，披发左衽的年轻男子，黝黑粗糙的皮肤和满口的匈奴语，几乎一瞬间可以确定这个人来自匈奴。

“匈奴人！”

“亵渎泰一神，杀了匈奴人！”

“杀了他，杀了他！”

兰屈利被吓的回过神来，颤抖着喊道：“我是大匈奴的使者，奉单于命令拜见汉人皇帝，你们不能杀我！”

愤怒的人群气势猛然一滞，人群分开走出一道年轻的身影：“你说你是匈奴使者？”

“是的！我还带来七千只羊和五十匹骏马，你们汉人的士卒不让我们的羊群入关中，只允许我一个人进来。”兰屈利喘了口气精神逐渐放松下来，花了点时间把自己的队伍被扣押在关口的来龙去脉说清楚。

曹时到背着手皱眉道：“我知道这件事，太子殿下说要见你的时候我也在场，你应该在驿馆里休息，跑到我们的神殿里大声喧哗做什么？难道你们祭

祀昆仑撑犁的时候也允许这样破坏仪式吗？我听说破坏祭祀的人要被活烹了做牺牲。”

“我……我不是有意扰乱祭祀，我真的不知道，求你们不要烹了我。”

兰屈利被吓坏了，活烹是非常残酷的刑罚，被烹煮成一锅汤祭祀神灵到也罢了，要是被分食掉想想就毛骨悚然。

曹时皮笑肉不笑地凝视着：“我们没有你想象的那么野蛮，说说你为什么要来神殿，我需要知道实话，你知道说假话的后果。”

“是，我知道后果。”

兰屈利没见过这阵仗，吓的磕磕巴巴地把自己过来的经过和原因说出来，尤其是当他看到泰一神像时的神情，就像见到失散多年的亲爹，张扬舞爪的嘶声呐喊。

曹时挥手喝止：“等等，你说泰一神像是你们的昆仑撑犁神像？”

“千真万确！我看绝不会看错，昆仑撑犁就是这样的伟岸，矗立在天边守卫大草原上的牧民。”

列侯们面面相觑，传说匈奴人是夏桀的后裔逃入草原，披发左衽混迹在狄人群中发展起了匈奴部落，可故老相传的故事也没有多少人相信，要说胡巫和汉地六巫仪式相仿也无法说明什么，可泰一神与昆仑撑犁的形象描述相仿可就不一样了，泰一神发迹自商人的帝俊，帝俊就是五帝之一的帝喾，同样也是夏人的祖先之一。

两者合并到是真的很惊人，别说曹时被唬的不轻，就连巫觋也不敢乱说话。

“这样吧！我知道你懂得汉话，这里有一本《泰一经》赠予你细细研读，告诉你们单于狄人与汉人同出一宗，挛鞮氏的先祖在何方他心里应该最清楚。”

兰屈利手捧《泰一经》仓惶而走，曹时知道他这次拜见注定无功而返，刘彻对匈奴人厌恶极了，要不是手里有一大堆事情处理不过来，说不定早就下令整军备战北上讨伐匈奴了。

夜幕降下，马车上阳信公主笑呵呵的说道：“君子还在想那个匈奴人吗？我看那人的行为举止和打扮挺奇怪的，一点也不像那几个匈奴降侯。”

“他并非漠南匈奴人，而是来自龙城的漠北匈奴，两地匈奴人的生活习俗

略有偏差，你不习惯也很正常。”曹时摇摇头驱散心头的疑虑，笑着说道：“长安城就快完工了，我假公济私一把让你的铺子挪到东市最紧要的地方，想好你要经营哪些新产业了没？”

阳信公主一脸天真地说道：“还没想好呢！胭脂水粉的生意做的挺好，做锦缎衣裳前期投入太大收回成本的周期太久了，我正想着找君子为我参谋个新产业。”

第85章窦家蛰伏

长安城里那么大动静，长信宫里那位老太太沉默的像一块石头，全程没有任何表态从宫中传出来，以至于城南的神庙与宗庙落成之日，贵为太后的窦漪房都没有出席活动，宫里传来的消息是窦太后偶染微恙。

陈何喝的醉醺醺的，抱着酒坛说道：“骗谁呢！窦漪房的身体好是咱们都知道的，住在长乐宫里几十年没有生过大病，我听说在代国的时候她就从没生过病，当今天子寒冬里诞生没几天就可以下床走动，这身子骨会偶染微恙才有鬼。”

“行了你这个醉鬼又说疯话，子寿别听他瞎说鬼话。”

周左车拉着陈何坐下来，表面上两人是冤家对头，经常吵架乃至大打出手，实际他们俩关系比其他人更好，从小玩到大的铁哥们也毫不为过，只不过这些年长大以后性格有变化，经常因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吵起来。

“好你个周左车，我什么时候说过疯话！我还知道馆陶公主的……”陈何被一个手刀放倒，灌强和周左车扶着陈何到一旁躺下。

灌强拱拱手：“抱歉了子寿。”

“没关系，该知道的我都知道，馆陶公主的身份不要揭穿，免得长信宫那位撕破脸发疯对谁都不好。”曹时耸耸肩面带微笑。

“我们也是这么想的，就怪陈子世这小子一喝醉酒到处胡说，以后不能带他喝酒了。”

前些日子窦太后与馆陶公主等人故意给曹时个下马威，列侯们心里也跟明镜似的，窦家人能做的也就到此为止了，不轻不重的敲打是双方能接受的界限内，过了这条红线撕破脸皮列侯们要完蛋，窦家人包括窦太后也要完蛋，比如馆陶公主的身份就是个难以启齿的宫闱秘事。

这桩密事在三十多年前非常有名，只不过知道实情的人只限于长安城里的三公九卿和汉文帝在内，包括当今天子刘启当时只有十一岁也毫不知情，窦家人里除了窦太后以外都不知情，汉文帝选来选去找了个死过老婆的鳏夫陈午做女婿也是很有深意的。

曹时的记忆里，他的父亲曹奇在临死前，曾交代的秘密里就有这桩密事，列侯们当初眼看就要被汉文帝一手铲除掉，关键时刻汉文帝刹车收手也不全是薄太后的呵斥，更有许多担心鱼死网破的投鼠忌器，列侯们屹立长安几十年知道的东西太多太多。

武婴齐也抱着酒坛，瞪了几个小列侯一眼呵斥道：“看你们这帮怂包样！当年我可是跟着几个大哥骂过刘嫖那个下贱的女人，平阳侯你到底怕什么？鱼死网破她窦漪房敢吗？刘嫖不过是个卑贱的私生女，当今天子还傻傻的给她上了长公主号，也不想想绛邑公主的汤沐邑是馆陶邑的多少倍！刘嫖再不识相你就当面骂她是私生女，她以后见了你一定退避三舍不敢有丝毫不敬。”

“……这不太好吧！”

武婴齐也喝大了，嘿嘿笑道：“怕什么！当初我们就是这么骂她的，我就指着她的鼻子骂她是贱婢，她低着头连个屁都不敢放一路小跑走掉，要不是几个大哥拦着我们，当场就把这个贱婢给办了。”

薛泽吓的脸色铁青：“嘘嘘！婴齐你疯了吗？以前的疯癫事少提啊！当初陈奇就因为阑入**要对公主图谋不轨，被窦漪房去宫里求了个谋反的罪名把他赐死，棘蒲刚侯陈武是汉初十八侯之一，杀了韩王信的大将，嫡子死了连个后嗣都没有就被国除了，你也像被国除吗？”

听说身死国除，武婴齐的酒劲立马散去了一大半，紧张的左右张望心虚的很，当初他阑入**与宫中侍女有私情，要不是被当时是列侯的郎中令撞个正着，把他给拎出宫外交给他父亲武最看管，他这条小命说不定也交代在宫里了。

由于民风开放的缘故，也因为楚人比较不忌讳行为礼仪，即便汉律对礼仪制度规定的严苛无比，可是汉初的列侯世子们依然很擅长花样作死，阑入**偷宫中的宫女就是列侯世子们最喜欢的业余活动，勾搭的好了宫女偷偷生子的都有，勾搭不好被发现宫女自然是难逃一死，奸夫也要拉倒东市口斩首示众。

即使如此的危险，列侯世子们依然对这项作死运动乐此不疲，许多人年轻的时候都玩过类似的手段，以至于宫女们在宫中遇到列侯会有两种奇特反应，主动迎上去热情的攀谈，或者吓的像只兔子飞快跑掉。

曹时就遇到过很多次类似的反应，初时还不明白宫女们其他的反应，尔后慢慢了解宫中是列侯世子们**的最佳场所，除了曲逆侯陈何这种口味独特的人以外，普通列侯世子进了宫门就像蜜蜂进入花丛飞来飞去采蜜忙。

近些年列侯被打压的有点凄惨，**的本领暂时搁置了十来年，到现在又有点抬头的不乐观现象，曹时在宫里就看到过鬼鬼祟祟的列侯从角落里蹿出来，然后一本正经的装作正经入宫拜谒走进来，伺机寻找宫里漂亮的宫女偷偷下手，他们就是各种手段偷进宫里**的**大盗。

曹时眨眨眼，对宫闱密事很感兴趣：“馆陶长公主年纪也不小了，二十年

前武兄还是十几岁的人，馆陶长公主怎么算也得有二十七八岁了吧！”

“嘿嘿，那个贱婢二十年前长的还不错，要是陈何这小子当初碰到一定要流口水，只可惜漂亮的模样便宜了陈午那个老王八，前些年这贱婢找相好的时候，我还想过和他好上一好，只是我父亲不让才让那些市井之徒得了便宜。”

武婴齐吹嘘起当年的故事，当时有不少人觊觎馆陶长公主，起码包括当时仍是世子的缪侯郦坚，高宛侯丙武等人，周勃的世子周胜之都娶了绛邑公主，最后落在最不起眼的鳏夫陈午身上，差点把几个列侯世子给气昏。

后来几个列侯世子不服气就四处打听，从宫中打听到馆陶长公主身份为汉文帝所忌讳，堂堂窦皇后的嫡长女给的汤沐邑差，嫁的夫婿堂邑侯陈午只有一千八百户，汉文帝用这种方式折辱窦皇后，报复她当年给自己带来的痛苦。

“我知道刘嫖和诛灭诸吕过程中被杀的四个儿子一样是私生子女，但这是她为什么？”

“刘嫖生于孝惠皇帝五年三月（前190年4月），天子生于孝惠皇帝七年腊月初五（前188年1月17日），你觉得有问题吗？”

不仅曹时摇摇头表示不知道，灌强、周左车、夏侯颇、缯隰等年轻的列侯或列侯世子们也竖起耳朵仔细聆听。

武婴齐得意地说道：“先帝生于汉五年（前202年），窦漪房生于汉二年（前205年），你自己算算窦漪房十月怀胎的时候，先帝年龄是多大。”

众人猛然一愣才恍然明白，窦漪房的年纪生育子女很正常，汉文帝这个年纪得女儿就不太正常了，上古时代哪怕诸侯王也不会有多么优越的饮食环境，十一岁能够早熟到可以行人伦之理的可能性比中大奖的几率还要低，难怪汉文帝对都窦漪房有着如此多的怨恨。

窦漪房早年的确做过许多遭到汉文帝怨恨的事情，馆陶长公主刘嫖的故事自不必谈，梁王刘武最初被打发到代国故地为诸侯王，直到两年后被薄太后劝说才改封封国很小的淮阳王，早夭的梁宣王刘揖病死，才转封到梁国成为诸侯王里货真价实的强者。

因而没人知道这个传闻是真是假，哪怕从头到尾都是个宫闱中精心编制的谎言又能怎样？窦漪房和刘嫖母女俩是不敢张扬的，许多时候谎话重复一千遍就成为真理，本来就是子虚乌有的传闻很有可能传成真金白银的事实，越抹越黑的故事重复一万遍也不奇怪。

即便传闻是假的，可有时假作真时真亦假，窦漪房早年干过的恶事在宫闱内不算秘密，断断续续传到宫外为人所知也不少，还不知道有多少人暗自笑话窦漪房瞎眼是自己作孽太多遭到的报应，此时此刻杀出个似乎很真的假传闻，说不定一瞬间会被天下所接受。

毕竟窦漪房从来不是品行高洁的贤后，试问以高后吕雉为榜样的女人，又怎么会是一个好人，一旦谎言成为既定事实，真是跳进黄河洗不清。

曹时沉吟道："馆陶长公主八成是害怕你们胡乱传扬才避开你们，切切不可把这等传闻当作真事胡乱传播！万一惹毛了她们来个滴血认亲的戏码，无论是真是假，闹到最后你们都要难逃罪责！现在依然是天子掌大权，咱们对付窦家也不用着急动手，一旦天子晏驾，窦太后和太子毕竟隔了一辈人，咱们只需牢牢抓住太子就已经立于不败之地，等到窦太后一死，想怎么摆弄窦家都行。"

第86章列侯的节操

新长安城浩大的工程进入扫尾阶段，京师里大部分住宅区的居民们开始入住，曹时也成了大忙人四处去拜访列侯，谁叫他是新长安城的设计师和缔造者的名头那么大，长安城内外不知道多少人想结识他，曹时名气大列侯们也沾光，当然还有大家所关心的承诺兑现。

曹时许诺的好处一样不落甩出来，马车生意做到现在的地步已成鸡肋，马车牵引转向技术难不倒那些技术高超的木匠，只不过他们手工打造的牵引装置没有标准化流水线来的迅速，成本高而且规格大小不一零件的牢固度也不足，京师里许多仿照的四轮大马车要么是车轴断裂，要么是牵引脱扣引发不少交通事故，总体上是因为成本和质量不行而卖不过平阳侯府的正版马车。

可人类的智慧是无穷的，尤其是得到成品反向推演的速度非常快，侯府的工匠看了他们的劣质仿品略作估计，不出三五年仿品的质量就会赶上来，制作标准也会越来越精细，到那个时候马车生意的利润就会越来越薄直到无钱可赚。

时至今日马车零售的利润已经很不乐观，只有少数高档豪华马车依然保持强劲的需求，可这种需求总会有个限度，当诸侯王与列侯们都拥有了类似的豪华马车，高端奢侈市场无限趋近于饱和就没的完了，幸好是有少府的采购可以暂时支撑，一旦新长安城建造任务结束就很难再获得充足的销量，索性把马车生意甩出去交换个人情买卖很划算。

制铁技术没有出让，而是承诺几家列侯在靠近大河的地区设立高炉，生产出来的生铁和废渣统一收购，各家作坊出产多少就收购多少，质量好的价格上给予优惠，等于给列侯集团找个长期稳定的买卖，对此没有人表示有疑问。

清河侯王不害拱拱手说道：“平阳侯有劳你来我家一趟，实在不好意思。”

“客气了，咱们都是列侯有话好说。”

两边分席而坐，讲了些不着边际的客套话，曹时发现这位老列侯心事重重的样子也很好奇：“清河侯你怎么了？”

“噢，没什么呀！我们刚才说到哪了？”

曹时很无语，他好歹也是个四十五六岁的老家伙，怎么说起话来还是一点不靠谱。

他家太公清河侯王吸名气不小，当初也和曹参一样是以沛公中涓身份起家，属于丰沛元从列侯里的老资格。

汉初十八侯里王吸排在十四名，十八侯不同于开国之初所封列侯，而是太祖高皇帝消灭异姓王驾崩前，杀白马盟誓与列侯结生死之盟约，汉初一百四十三个列侯与太祖剖符立誓，王吸在一百四十三人里排名十四，已经很了不得了。

当然肯定比不过平阳侯曹家，清河侯王家受封时才二千二百户，平阳侯曹家受封时一万零六百户，曹参和王吸年纪差不多各传四世，曹时比王不害年轻快三十岁，两相对比真是人生大赢家和悲剧者的对比。

“清河侯与我辈分相同可称兄弟，兄长有什么话就直说吧！弟能帮上你的必然会出手相助。”曹时不太厚道的黑了他一句，和相差三十岁的老人称兄道弟还是挺爽的。

“其实是我的私事想求您帮忙。”

“兄长请说。”

王不害期期艾艾地说道：“说来惭愧，为兄这一代还有几个庶出弟弟，可下一代却连一儿半女都没落下，如今我这年岁接近半百，还不知道有几年阳寿可活，即便侥幸如棘浦侯陈武那样活到七十八岁，可无子嗣还是要被除国的呀！”

“啊？兄长一把年纪竟然膝下无子？这可怎么行！找医官看过身体了没有？”

“偷偷的在长安城里找了几个游方医工看了看，吃了不少药还是不见好，想请宫里的侍医又害怕传到天子耳边，犹犹豫豫至今还没治好。”

曹时恍然道：“那就是还没找对医工的问题了。”

“是啊！这不是才听说你们侯府里有仓公的弟子嘛？平阳侯府的人我用了放心，仓公的弟子我也放心，贤弟就看在为兄这么大年纪的份上拉为兄一把吧！”王不害一边抹眼泪一边偷偷打量他，瞥见他的目光看过来又多抹几把眼泪。

其实曹时是挺同情他的，一大把年纪为了家业干嚎也不容易，咂咂嘴说道：“这事交给我来办，保证给兄长办的漂漂亮亮的。”

“那可感情好，这事要办成了，为兄以后就是你马前卒，你说打哪咱就打

哪，为兄绝不皱半点眉头。”

看着王不害分分钟成功变脸，曹时心里又是一阵无语，列侯们的节操早已被甩到黄河里全冲走了。

刚出了清河侯府，就被早已等候多时的梁邹侯世子武婴齐拦住去路：“子寿啊！你无论如何得帮我这一把，我的将来可全靠你了。”

“等会儿，这是怎么回事？”

武婴齐疾风火燎地扯着他上马车：“我爹把我打发出来找你商量着，当初我在宫廷里犯了点混事，听说后来也被天子知晓了，我爹把我锁在府里不让我出去任职，我要是再这么下去人生就真的废了呀！”

曹时挣不过武婴齐的铁钳大手，暗暗比划两人的块头还是武婴齐更威猛点，自己除了个子长高一头身体还瘦的很，眨眨眼装作刚回过神来：“你哪些混事？噢！我记起来你是说跑到宫里和宫女勾搭的事，那是二十年前的老黄历，当今天子那会儿还是太子，你到底怕什么呀？”

“诶！我说你别装傻了，当今天子那是什么人啊！代地父子刻薄寡恩是一个模子造出来的，先帝没动手不代表天子不动手，我躲在暗处想不起来也罢了，万一到军中任职名录送上去，说不定什么时候被看到就要了我的小命呀！”

武婴齐也是拼了，反正就认定只有曹时能帮他脱离苦海，死活是赖着他给出谋划策，还口口声声说只要把这事给办好，让他混到个北军的骑都尉职务，以后他说东武婴齐绝不往西，唯曹时马首是瞻。

听到极为雷同的说辞，曹时也算回过味来，心说你们这帮人原来在搞这个鬼，让我帮忙处理点小事然后借机抱大腿站队，这一手玩的还真是好啊！

“兄弟啊！你想什么已经被我看穿了，不就是区区骑都尉而已，你放心通过你家的关系争取这个位置，天子和太子那边有我替你挡着，放心去做就好了，我有事先下车了，代我向梁邹侯问好。”

曹时二话不说跳下马车，武婴齐犹豫了下向他作揖致谢就转身离去了。

在他回去乘坐自己马车的路上接连受到多股列侯狙击，各种狗血的偶遇和巧合的见面频繁出现，有的还能托他半点事，有的实在找不出理由干脆就说一句想去平阳侯府吃大餐，只要请他吃大餐以后他这个列侯就是曹时的小弟了。

陈何摇头晃脑的挡在路中间：“嘿嘿，子寿我们来找你啦！”

“子寿一定猜到我们来做什么了吧？说起来我们来的晚了一步，实在不好意思。”灌强歪歪嘴笑道。

周左车皱眉说道：“都怪陈子世磨磨蹭蹭，白白浪费了我们精心排演的偶遇机会，现在偶遇的人那么多了，子寿肯定不会相信了。”

“啊呸！你当子寿是那群笨蛋？我估摸着他早就看出来情况不对了，武婴齐那家伙都没把他哄到侯府里还能有假？”陈何又和周左车吵起来。

灌强搂着曹时的肩膀，鬼鬼祟祟地说道：“咱们都是自家兄弟，坦诚点少玩那些招数比较好，子寿一定被我们的坦诚感动了吧？别激动，知道兄弟几个对你好就行，咱们自家兄弟当然要诚心以对。”

曹时彻底无语了，干笑几声默默点头，暗想着自己的判断果然没有错误，列侯是倚重没有节操的生物。

陈何拉着他的胳膊咧嘴大笑：“子寿你要明白啊！咱们功勋列侯和别人不一样，除了天子谁都不鸟，管他是强大的诸侯王，得势外戚恩泽侯，都不入咱们的眼睛里，但是咱们列侯太分散了，需要有个人来统合列侯，就像你上次说的那样，几个老家伙考虑那么久终于下定决心让你来挑担子，我们这些没授职的闲散列侯就先投靠你，以后你做到高位大家都奉你为首领，你明白的吧？”

“你们的意思我也都懂，兄弟几个这是要去喝酒的吧？赶快去不要耽误时间，有空我请你们到侯府喝酒。”

“嘿嘿，我就说自家兄弟一点就透，那行！我们先走一步了！”三个人拱拱手勾肩搭背的走了。

曹时长出了口气，一脸疲惫的折头继续走路，一条不长的路被几十个列侯偶遇，大概也创造长安城列侯偶遇最多记录的街道了。

刚走没几步，忽然被两个人拦住去路，曹时抬头一瞧愣住：“怎么是你们俩？”

夏侯颇低着头期期艾艾地说道：“从兄，我是来……”

“我爹说让我跟你混，你以后就是我大哥，我以兄长侍奉你。”缯隰大大咧咧的走到曹时身侧：“大哥，以后你走哪，我们俩跟你到哪，你让我们干啥，我们就干啥，绝不皱眉头。”

曹时捂着额头彻底无奈了。

第87章赵涉入王庭

夏七月，漠北草原上最舒适的季节，放眼望去齐腰高的青草一眼望不到边，这也是草原牧民们最开心的时刻。

狼居胥山下坐落着一座夯土垒砌的小城，这做带有强烈汉地建筑风格的城市有一个非常霸气的名字，龙城。

自冒顿单于时代结束南侵，汉匈结为兄弟之邦以来，匈奴人就把王庭从漠南温暖的头曼城，来到漠北相对苦寒的龙城居住。

南侵的道路截止在漠南，匈奴人把大量精力放在欺负漠北匈奴左地的东胡残部乌桓、鲜卑两族，自从冒顿单于征服西域二十六国，老上单于杀大月氏王以头骨做酒器以来，匈奴右地也被彻底笼罩在狼旗的铁蹄之下，短短三代人的时间就建立起一座东西横跨近五千公里的庞大帝国，匈奴人进入前所未有的自我满足状态。

匈奴人对前所未有的功业空前陶醉，简直像个醉醺醺的酒鬼抱着酒瓶不撒手，当年屡次欺辱匈奴的东胡何等的强大，还不是被他们大匈奴三拳两脚踹进东边的大山里捉迷藏，堂堂游牧民族沦落到以渔猎为生简直是个笑话，西域的大月氏人之流犹如秋风扫落叶般被打废掉。

二百年前还被称作猃狁的匈奴人巴巴的跑到赵国续亲缘，差点被赵国人羞辱的自杀，随后他们纠集多个部落屡犯赵境作为报复，却被赵武灵王打的狗血淋头不得不退去，蛰伏不到百年改名换姓匈奴人又一次站起来了，而且这次将成为撑犁之下最伟大的帝国。

就连那始终高高在上，向来瞧不起狄人的诸夏帝国，不照样被大匈奴的兵锋威迫的议和，汉人皇帝屈尊降贵和大匈奴单于称兄道弟，这一次不但打是何等的骄傲和自豪，他们骄傲自豪到醺醺欲醉。

“不思进取，不思进取啊！”中行说为赵涉斟上一杯水酒，愤愤不平地说道：“我大匈奴正值春秋鼎盛的时刻，大单于帐下牧民四百余万口，麾下控弦精兵五十万，只要想打汉地岂不是手到擒来的小事，奈何大单于不思进取每日以酒肉美女为乐，或是带着麾下精锐东狩乌桓山，这是在消磨士气挫伤将士的意志呀！”

听到打匈奴三个字，赵涉眼角闪过一丝轻蔑迅速消失，眨眼之间变成一副忧愁表情：“谁说不是呀！打完雁门我还满心以为会大掠边郡震慑汉军，没想到左贤王带着大军班师回朝，白白错失一次良好的机会。”

“诶！贤弟你这么可就想差了。”

“此话怎讲？”

中行说眯着眼睛说道：“左贤王做的对，在大单于没有下定决心南侵汉地以前，实在不宜过度刺激汉家皇帝的神经，边地的弦崩的太紧会让漠南的部落怨声载道，万一汉家皇帝命令李广、程不识率领十几万车骑出塞打咱们大匈奴左地可就糟了。”

赵涉装作懵懂的样子问道：“汉将出塞必不可持久，放汉军进入草原大漠也走不了多远，左贤王退避三舍等待时机不就行了？”

“诶！贤弟又错了，左贤王的王庭不可轻动，而且左贤王本部退却之后，草原上的小部落和那些牛羊可如何是好？被汉军扫荡一次不知道要死多少人，纯粹拼放血战咱们大匈奴拼不过汉人的。”

他把匈奴的制度内情娓娓道来，赵涉才恍然大悟惭愧地说道：“兄长久居大匈奴深谙风土人情，弟虽然在汉地薄有才名却远不及兄长手段老辣，灭雁门郡治的谋划让我佩服不已！”

中行说呵呵一笑：“贤弟这就见外了，咱们俩同出自汉地又同样受到汉人皇帝无端欺辱，可谓之同病相怜的两个苦命人，互相帮助提携岂不是人之常情？想条侯周亚夫也是一代英雄人物却冤死在汉人皇帝的手中，就连我这个久居龙城的废人也要为条侯愤愤不平呀！”

赵涉顿时脸色大变，阴着脸像漆黑的锅底似的，眼眸里的怒火不可遏止的喷出来，恶狠狠的瞪了中行说一眼。

“抱歉！我这人说话关不住大门，有时候说偏了话请别在意啊！愚兄还有事，就告辞了！”中行说的脸上见不到丝毫歉意的表情，笑容满面的离开。

赵涉瞥着那道佝偻的身影消失，抽出匕首狠狠的掷向标靶，锋利的匕首刺入靶心的红点上没入深深一截，仿佛那匕首刺中的正是中行说的心脏。

出了赵涉的帐篷马不停蹄的来到单于的王帐，军臣单于和左右谷蠡王、左右大都尉、左右大当户、郝宿王等重臣喝酒玩乐。

“奴婢拜见大单于，祝大单于的身体像草原上的野牛那样健壮。”

军臣单于被这马匹拍的喜笑颜开：“中行说还是会说话，我每次听到他的奉承浑身舒服，快起来吧。”

奴仆们搬来羊腿和水酒，中行说就堂而皇之的坐下来，匈奴的贵族们突然很不爽，左谷蠡王伊稚斜嘲讽道：“汉人阉奴，我看你骑不得马，射不得

箭，放牧牛羊剪羊毛挤羊奶也不行，除了会花言巧语拍大单于的马屁还会做什么？”

“这条老狗还会舔大单于的脚指头，哈哈哈哈……”

在座的匈奴贵族哄堂大笑，就连军臣单于也乐的捧腹笑起来，在场的匈奴贵族不断的嘲讽他是条老掉牙的阉狗，中行说风轻云淡地说道：“我只是大单于的一条老狗，但是老狗也有可用的时候，比如打雁门郡就是我这条老狗出的计谋。”

“好你这条老狗，出几个阴谋诡计就翘起尾巴了，老子今天就剁了你的狗头，挖出你的心肝看看到底是什么样子的。”右谷蠡王居犁抽出短刃站起来。

“居犁还不快坐下！”

“大单于！”

军臣单于板着脸：“坐下！这条老狗属于我，你要是还认我这个兄长就立刻坐下。”

右谷蠡王不甘心的坐下来，他的兄弟伊稚斜向他递来安慰的眼神，龙城里人人都知道汉人阉奴中行说是大单于的狗，哪怕是大单于的兄弟也不可以挑战狗主人和老狗之间的信赖关系。

匈奴大贵族明智的放弃继续冲突，为了一条没用的老狗挑动匈奴高层的关系很不值得，军臣单于也意识到他的态度有问题：“中行说，你说那个汉人赵涉到底有没有问题？本单于是不是该大用他？”

“回禀大单于，条侯周亚夫之死在汉地四处疯传，那首童谣也传到汉地的边郡，由此可见赵涉的经历不会有错，杀雁门太守冯敬是他献上的投名状，表现的中规中矩到也没错，可是奴婢的心里有些不安，赵涉遁入匈奴的过程太容易也太快了，奴婢觉得可以把他放在龙城呆上几年，待他在王庭娶妻生子再大用也不迟。”

左谷蠡王伊稚斜冷笑道：“好你条老狗，还敢在大单于面前耍小心思，前些日子赵涉是先到我的帐下待了两个月，然后由我引荐给大单于的，你要是敢从中作梗阻挠大单于用人，我这把刀就剁了你的狗头！”

“伊稚斜听他说完！”

中行说又说道：“我怀疑赵涉或许另有图谋，他对汉家皇帝的恨意会影响到我们大匈奴的进取方向……”

“你这老狗口口声声说自己憎恨汉家皇帝，怎么落到其他汉人怨恨汉家皇帝就是另有所图了？”

“我看这老狗八成是嫉妒心发作，赵涉比老狗更年轻名气也更大，对汉家皇帝的恨意更强，生怕自己的位置被赵涉抢了。”

左谷蠡王伊稚斜愤怒地说道：“大单于看不上赵涉就给臣弟，我觉得赵涉这个人用起来很顺手，比某些只会拍马屁和阴谋诡计的老狗强上一百倍。”

中行说低着头不说话，他心里明白自己无论怎么解释都没有用，换来的只会是更大的羞辱甚至惩罚，军臣单于只是讨厌兄弟属下插手管束属于他的东西，如果换成他来惩罚是不会介意狠狠抽自己几鞭子，这些年犯过的错被军臣单于抽了几百鞭子，没杀他只是因为他比较有用罢了。

军臣单于还在思考，他很了解匈奴贵族们的德行，但是又不能过分压制这条精心饲养的老头，想来想去找出个折中的办法：“赵涉我是要用的，但是他的位置不可以和中行说重叠，留着他在王庭里教导太子于单的学业，有需要的时候左谷蠡王可以招他去做事，记得用完人要还给太子。”

“臣弟明白！”伊稚斜冲着中行说冷哼一声，心里暗暗的记下这笔帐。

第88章天子归来

七月初，当长安城区内最后一座闾里竣工，新长安城内的所有工程到此全部完成，百万民夫欢呼雀跃庆祝着持续近五个月的浩大工程就此结束，一百万人用五个月建造一座新长安城，哪怕它只是被推倒重建一遍。

由于秦咸阳城被项羽一把火烧成灰烬，太祖高皇帝立国之初就在紧锣密鼓的修建京师，直到汉惠帝五年长安城市才基本建成，只不过这两次用工用料存在绝对差距，汉初关中民少物资也不丰富，建一座长安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可最快营造长安城的记录还是被打破了。

远在甘泉山林光宫的天子闻讯返回京师，长长的车队停在长安城北门与迎驾的太子与公卿们相遇。

“父皇！您这是怎么了？您要好好保养身体呀！”刘彻眼圈红红的很是伤心，天子瘦的几乎整个脱了人形，脸颊凹陷皮包骨头仿佛一阵风就能吹倒。

天子抚摸儿子瘦削的面庞，夸奖道：“太子监国理政做的很好，朕远在甘泉山也屡有耳闻，继续保持不可懈怠做个合格的监国太子。”

转过头看到公卿们又黑又瘦仿佛乡下老农，天子忍不住叹了口气：“朕半年不在，让诸位公卿受苦了！”

“陛下！您身体怎么瘦了那么多！汉家江山离不开陛下呀！”卫绾掩面流涕，他是动了真感情，汉文帝对他是知遇之恩，汉景帝又对他有着提携赐封之恩，没有两位皇帝的青眼相加，他还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他是满朝文武对汉景帝情义最真的一个人。

“人主应当为江山社稷多多保重身体。”

“陛下请哆保重！”

公卿们七嘴八舌的表忠心，列侯们缀在队伍后排跟着顺大流的劝了几句，冷不丁天子的眼神扫过来：“平阳侯何在？”

“臣在！”

“以你为车驾前驱，为朕说说你这新长安城到底怎么妙！”

“喏！”

天子的御驾缓缓前进，曹时在天子銮驾旁不时的对城内的街景指点，若

不指点只怕连天子也不认得新长安城。

很快天子就发现城内的陈设景物完全不同，首先是城中多出不少小花园和细密的小溪，这曾经是困扰京师规划的的一大痼疾，此时此刻却变成了城区中的一道风景线。

承重的闾里全部变成一丈八尺高的里墙，青砖为料水泥粘连再粉刷上石灰粉和碳粉，让里墙的颜色恢复庄重肃穆的黑色，红色的高大里门中可以看到鳞次栉比的二层小楼，小楼二层的上半部分越过里墙的高度，只不过距离里强比较远看不到街巷里的东西罢了。

车驾缓缓停下，天子挑开绸布帘问道："这就是条坊制？"

曹时骑着马拱腰解释道："正是，长安原有190个闾里，每个闾里八百到一千二百人之间，因为汉初规划的面积很小，所以这些闾里拥挤不堪卫生条件很差，每当城外有瘟疫传来就会大范围染病，臣根据情况对闾里进行裁撤编为80个条坊，每个条坊可以容纳800户约合三千多口，条坊内有冲水公厕遍布在四个角落，每个条坊还有一间公共浴室，生活垃圾用加盖的柳条筐存放在条坊大门外，每天早晨会有人把垃圾收出去运到城外用火烧掉。"

"那么冲水公厕和公共浴室又是什么东西？"

刘彻忙不迭说道："冲水公厕是一个有趣的设计，一个水槽挂在厕所上水注满自动冲下水，公共浴室是垒砌在二楼的两个水池，分别装有热水和冷水，从二楼接一个陶管把热水活冷水注入下面的水池里，可以方便多人洗浴。"

"的确是便民的好办法。"天子点点头，车驾继续向城内前进。

街道更加宽阔平坦，两旁多出两列下水管道，道路边里墙角落里种着低矮的花丛，漂亮的花朵迎着下风轻轻摇曳，美丽的街景让人误以为置身于皇宫禁省之内。

漂亮的二层小楼越来越多，有些造型各异规模不小，询问才得知民居也有三六九等之分，京师里的富豪又不够资格入住甲第的人就住最奢华的二层民居里，收入较低的普通居民则住着略小的二层民居。

天子的嘴角露出浅浅的笑意："朕回京的路上就听说太子干了件了不得的大事，放在以前朕是不敢想象有朝一日动用百万民夫重筑新长安，真是件了不起的创举啊！"

使黔首百姓过上好日子汉文帝的遗志，放眼望去长安百姓家家户户住进了二层小楼，不用说前后花销只有区区二百多亿钱，即便投入再多两倍投入

也不可能做到这样的效果。

成本低效率快，民夫埋怨少，工程效果好，几样叠在一起，天子焉能不乐。

以最小的代价修起新长安，作为工程的名义总指挥，天子将会收到多高巨量的民间声望，关中百姓看到恢弘壮阔的新长安城将会无比的激动，这恰恰是天子当初心动的重要原因，有时候名声比金子还重要。

曹时策马立于銮驾之侧，迎面看到天子望向他的目光充满了温和的鼓励与欣赏，就仿佛父亲充满期待的望着子侄时的表情。

此刻，两人更像普通的翁婿关系，岳父刘启对女婿曹时越看越满意，越看越欢喜，脸上时刻挂着欣喜的笑容。

敏感的公卿们发觉天子的神色略有不同，惊愕的看到天子和曹时的互动越来越频繁，甚至可以与太子一起陪着天子说起了长安的见闻趣事，反应慢些的人目瞪口呆，白天转不过这个弯。

天子突然转性子了？

百官们疑惑不解，只能归咎于新长安获得天子的喜爱，这么伟大的工程只用不到半年宣告竣工，即使动用的民夫和百姓超过一百三十万人也足可见效率高的惊人，工程总设计师曹时得到天子的偏爱岂不是很正常。

途经甲第，望见绿树成荫的花园式三层建筑，天子默默对其点头赞赏，房屋精致好看而又不逾制，放眼望去整个京师的民居只有三层小楼的甲第区最高，距离长乐宫和未央宫的宏伟宫殿还差的很远很远。

车队到了城南，在进入未央宫的路口突然转向，直奔原本城门之外的宗庙，刚出城就看到广场两个对角的巨大石制建筑，宗庙是纯粹仿**的建筑群，踏入宗庙大殿迎面可见金身塑像的太祖高皇帝像，天子带着群臣行礼拜谒，又拜了太宗文皇帝的黄铜像，队伍离开宗庙向神庙前进。

站在神庙外欣赏神妙匾额上的雕刻，天子忽然问道：“泰一神庙，这四个字的碑刻好！谁提的字？”

“太子殿下提的字，字体是臣自创的新字体。”

天子微微一笑：“又是自创？太中大夫俨然是我汉家制器第一人，还要做书法的第一人吗？”

“臣绝不敢妄称第一人。”

“小小年纪知进退，识大体，不居功，不自傲，难得难得。”天子甩下没头没尾的话走进神庙。

神庙的大殿里，几名画师在墙壁上专心致志的做壁画，旁边的画架上摆着几幅精致的图画，他们正在对比着图画在墙壁上全力临摹。

大殿的中央，巫觋与巫师们跪坐着向泰一神虔诚的祈祷，正前方矗立着十七米高的泰一神像，特殊的建筑风格让神像东西两侧留出足够的采光区域，此刻泰一神正沐浴在金色的阳光中熠熠生辉。

天子手举美酒，高声说道：“泰一神！朕来拜谒您了！”

“人皇拜谒天帝！”巫觋唱喏一声礼乐声起。

公卿百官撩起长袍俯身行礼，三军将士垂首下拜，这是世俗界天子向神界主宰的最高致敬，更代表大汉帝国至高无上的皇帝陛下的正式认可泰一神教，从此泰一神是国族正祭，泰一神教是大汉国教。

南军卫士将三牲，美酒等祭品抬到祭台前，所有人垂下头颅向神明默默祈祷，巫觋神情庄重面无表情，在神庙里他就是泰一神的仆人，不会向世俗天子行礼。

天子望着泰一神像默默凝视良久，再三行礼便带着队伍离开神庙。

第89章位列九卿

车队掉头折返直奔长乐宫，路上车队安静沉闷没有人开口讲话，天子陷入了沉思。

“怎么赏？”

卫绾的马车跟着天子车驾后面，与他同车的直不疑捏着胡须皱眉不语，不谈天子的性情好坏也很难赏赐平阳侯建都之功，缺乏受赏的统一标准。

汉初不以军功封侯的人寥寥无几，其中名气最大的要属酂侯萧何，他的作用在于坐镇关中督运钱粮掌管后方政务，为前线鏖战的大军争取更宽裕的施展空间，事实证明萧何运筹帷幄有功，负责后勤有大功，论功劳第一有点名不副实，但封户八千理所应当毫无问题的。

萧何的若干功绩之中恰恰有修建长安城，大秦帝国首都咸阳城毁于战火，新生的大汉帝国需要一座符合身份的新首都，只是萧何的功勋爵位与建造长安没有关系。

刘彻心里非常担忧，他太了解父亲的性格，功臣有亲疏远近之别，关系亲近的丞相卫绾、御史大夫直不疑、前任郎中令周仁、万石君石奋非常优厚，对待功勋列侯历来是罕有笑容满面，他也吃不准父亲的赏赐有多高。

“依照惯例，赏赐应该不会很高。”

直不疑沉吟道：“不一定，你没看到天子一路上对平阳侯大加赞赏。”

“才过去半年多时间，天子的态度变化很大，我们猜不出天子的真实想法。”

“我不知道天子的态度，但是我知道太子的倾向很明显，平阳侯必须得到重赏，即便天子不赏也会由天子补赏，不要忘记少府被平阳侯一手掌握。”

“九卿！只有位列九卿了。”卫绾心里无比羡慕，想他一把年纪苦熬大半辈子才混到三公之首，三十年官途战战兢兢如履薄冰，还要依靠天子的垂青才有机会上台执政，比起十六岁位列九卿的人可以羞愧的自杀了。

长乐宫近在眼前，而天子仍在思考。

帝国的新首都造型精致气象不凡，废弃夯土木料为工的传统工艺，换做砖石垒砌石灰粉刷的新建筑，要耳不聋眼不花都会承认平阳侯的建都有功，更为重要的是半年内完成一座首都的重建，整个工程的建造过程里民夫们保

持惊人的平静。

没有民夫的抗议和不满，没有出动南北两军武力弹压，甚至没有服徭役时经常出现的鞭挞，虽然民夫们不乐意为皇帝服役半年之久，可这种不满意在良好的食宿安排下也没有更多的怨言，管吃住的徭役已经快赶得上当兵服军役的待遇，以前是自备干粮现在是国家出粮，完全不一样。

马车转了个弯进入城南毗邻宫殿区的北阙甲第，百官公卿依然在揣摩天子的态度，不能怪他们胡思乱想，赏赐曹时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既可以检验皇帝此前提出的大和解是否旅行诺言，又能从中得出皇帝对这位太子殿下的心腹大臣是什么态度。

立神庙书《泰一经》更是古往今来从未有过之事，太常轪候利彭祖这样连老于礼仪制度的人也不知该拟什么等级的赏赐，说他这是大功一件好像不太对劲，可若毫无功劳又像是在自欺欺人，朝臣们为了拟定赏格也是操碎了心，生怕天子赏格不够寒了曹时的心，让原本皆大欢喜的好事变成攻讦天子品行的利器，天子原本的名声就不太好，已经承受不住名声继续受损了。

重臣们很担忧，刘彻也很着急，他是担心父亲小看了曹时，相处快一年使他很了解平阳侯的本事，想到父亲刚从甘泉山回来还不了解详情，太子的眼珠子转来转去急着找办法。

天子的车驾安静了许久，直到车驾即将进入长乐宫前忽然停下来。

绸布帘被挑开传来天子低沉沙哑的声音：“太中大夫平阳侯曹时，建长安立神庙，弘扬泰一教有大功，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斤，即日起命曹时迁少府，秩中二千石，原少府阳河侯亓午免官，以秩中二千石养老！朕也乏了，诸卿早早的散了吧！”

百官公卿眼睛瞪圆了，意料之外也是情理之中的高赏格，九卿高位是天下仰望的巅峰，真的被赏赐出去了。

许多人在叹息，天子赏赐的太鲁莽，这是生生要把曹时架在火上烤，长信宫的窦太后会如何看待还是个未知数，在天子病重难愈的情况之下，百官中嗅觉灵敏的人都在猜测长信宫里安静的窦太后或许在等待时机，这个节骨眼上曹时获封九卿也不见得是好事。

十六岁位列九卿开创汉初以来最年少九卿的新纪录，最让人意外的是赏赐高的不可思议，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斤快赶上陈平灭诸吕的恩赏，天子表功的措辞是建长安、立神庙、弘扬国教三大功劳，而非原本预料的建长安之功，这下原本想劝诫几句的人也没话说了。

百官公卿们都明白，曹时建不够资格益封三千户，天子选择益封如此之

多只有国教这个重大理由没，天子要用重赏三千户告诉天下人，国教那份功劳已经赏出去了，以后不要再拿曹时和国教那点破事说三道四，这既是斩断曹时和国教的间接关联，又何尝不是一种变相保护，与神灵沾的太近对一个政治家不是件好事，曹时沾上国教的牵连只会影响天子和世人对他的看法，况且天子连中央集权的念头都熄灭了，又怎么会允许政教纠缠的情况出现。

三千封户换来天下人安心，还可以堵上许多人暗骂皇帝刻薄寡恩的坏名声，当初谁骂他的全部把原话吞回去，曹时益封三千户足够打许多人的脸了。

天子的车驾缓缓驶入长乐宫，不知不觉到了傍晚锁宫禁的时间，长乐宫门缓缓的闭上。

“恭喜平阳侯位列九卿！”

“多谢多谢！”

……

“启禀君侯，侯府的交接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文师正带着两位先生在侯府里四处巡视。”

“知道了，待会儿让文师带着两位先生到我书房来。”

脱掉官服终于得空喘口气，自从天子命他位列九卿之掌管少府，日子就过的一天比一天紧巴，少府是皇家内库，掌管皇帝的私人小金库，皇家庄园，皇家矿产，皇家产业都被囊括在内，仅一年少府的纯收入就有四十多亿钱，而朝廷每年收来的人头税加田税也爱四十多亿钱而已，两相对比竟然相差仿佛。

一年纯收入四十万金，皇帝自家有的是钱，所以每年赏赐给宠臣的黄金为数不少，曹时的职责是掌管皇家的钱袋子，有点类似皇帝的私人大管家。

少府的实权非常大，每年大汉帝国的成年男性公民都必须服一个月的徭役，少府就负责安排他们服徭役的时间地点以及服役内容，好比今年的徭役内容定在春暖花开的三月份，地点是长安城，内容是重建长安。

他还负责皇陵的修建以及设施修缮，秦朝著名的骊山秦王陵就是少府章邯和他的前任负责修建，征发天下刑徒七十万人充当免费劳力，九江王英布就算刑徒中的一员，乃至太祖刘邦起义前也在押解刑徒前往骊山修建陵墓。

少府负责的事物还有很多，除了皇帝所属的工匠工坊之外，迁徙天下豪强的陵邑制度也由他来具体执行，乃至天下工坊的产量统计也出自少府，长

安城里的工坊都要看少府的眼色行事，可想而知他掌握的权力有多大，遇到的困难又有多大。

堆积如山的簿籍要仔细核对一遍，匠户名数户籍必须反复核查，熟悉少府各领域的手工业技术储备，了解每年的工程安排，亲自监督阳陵的修建进度等等，零零总总各项事物加起来足有二三十条，即便不需要他样样过目也得信众有数。

好在汉制严苛甚至残暴，少府的小吏们不敢对他阳奉阴违，少府有权处置任何不听话的小吏，送到廷尉府不出两天就进入发配边关修长城的刑徒名单，如果少府觉得小吏拉帮结伙公然对抗或者卑鄙的陷害自己，不用说必然是腰斩弃市的重刑伺候。

上承秦制，再往上是春秋战国时代的酷刑，动辄对犯罪者除以削足，削鼻，挖膝盖骨甚至把人水烹成汤的酷刑，还有大逆不道者要夷三族，一个村庄里的邻居要被连坐，直到汉文帝时代酷刑才逐渐减少，变成充满温情的斩首、弃市、腰斩，天下黔首百姓对此感恩戴德。

即便温情脉脉，可是承自上古的秦汉制度依然不改残暴，从头到尾只有冷酷残忍的制度化推动着帝国前进，强大的制度力量推动着3600万人口的大帝国平分前进，整个过程里不管犯罪者是诸侯王、列侯亦或是其他人都难逃酷刑斩杀，汉制就是这样没有一丝一毫温情可言。

曹时也不怕属吏捣鬼，只是在为新上手的工作发愁，正巧文师樊它广带着两个中年人缓缓走进来。

樊它广笑着说道：“君侯，两位先生被我请过来了。”

“拜见君侯。”

“两位先生不必多礼……”曹时大吃一惊：“袁大夫、田郎官，怎么会是你们？”

第90章陵邑制度

“几年不见，君侯别来无恙乎？”袁种笑眯眯地行礼。

“君侯还记得区区在下，不才厚颜来府里讨个差使。”田仁面带微笑向他作揖。

自从看清两人的相貌就保持错愕的神情，袁种是袁盎的侄子，就是那个劝诫慎夫人小心变成人彘还受到赏赐，曾任吴国相劝说吴王刘濞不要造反，在朝堂上和晁错对掐并亲手整死他的袁盎。

田仁是田叔的幼子，田叔当年愿为赵王张敖赴死，间接促使太祖刘邦饶了张敖一命，他的名声恰好和为梁王彭越哭丧的栾布相仿，田叔八十多岁的老人还在为鲁王刘余当国相。

两人出身不凡，能力也非常出色，袁种为人聪慧尤善出谋划策，袁盎在世时的许多谋断都出自他的手笔，田仁则继承他父亲田叔的优点，善于决断嫌疑评判是非，辨别属吏的德行才能，治理政务非常出色。

他们两个人的能力太出色，以至于曹时见到二人被吓了一跳：“袁大夫、田郎官，你们两个是朝廷命官，怎么会跑到我府里来。”

袁种与田仁对视一眼，无奈地说道：“我们俩早就不在长安任职了，我在东海郡做个名不见经传的太守属官，田兄则在北地当了几年县令，当了几年官没混出名堂也就熄了出将入相的念头，正巧故人写信推荐我们入平阳侯府当个清职，我们俩就辞官返回长安了。”

“以你们两人的才能还会有呆不下去的地方？莫非其中还有什么说法？”曹时摇头表示不太敢信。

田仁叹了口气说道：“各郡豪民商贾如雨后春笋，断决田产纠纷的诉讼越发增多，郡太守不愿意在郡内大动干戈清理豪强，以我和袁兄的脾气受不了那气氛，日子混的越来越差，要不是这封推荐信，只怕我不出半年就要被太守免官，回到鲁国伺候老父亲去了。”

“差不多吧！边地的豪民略少一些，我所在的东海郡里每个县都有几家豪民，莫说我这样的属官无可奈何，即便是二千石的太守也能轻易压制，毕竟不是每个人都想做郅都和宁成之辈。”

自汉兴以来六十多年，汉廷主流声音始终是黄老学派，从萧何曹参、陈平周勃、灌婴张苍、申屠嘉卫绾皆是黄老道家的顶梁柱，在暴秦风光一百多年的法家偃旗息鼓，选择以搓碎揉散的方式融入到黄老道家之内，晁错是外

道内法的代表人物，披着黄老的皮行法家的那一套策略，苍鹰郅都、中尉宁成也属于这一类人。

这帮法家的人很不受待见，仿佛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在朝廷里想站稳脚跟唯有给皇帝当爪牙走狗，在地方最擅长杀豪强取得政绩，在朝廷则擅长抓勋贵外戚来提高名声，他们的选择或许是被迫做出的，带来的影响是地方上的豪强和朝廷里的勋贵外戚都很讨厌他们。

在郡县里的豪强到不用担心，他们向来是没有政治地位的，得罪勋贵外戚可就要了法家的命，晁错被腰斩，郅都被诛杀，宁成如丧家之犬惶惶不可终日，名声之臭迎风可飘数百里，于是地方的豪强们也趁机宣传舆论，制造出酷吏杀豪强名声臭的假象，哪怕只是假象也足以让二千石的太守心有顾忌。

太守们不担心豪强的想法，不代表就不担心勋贵外戚的态度，整个天下能领到二千石俸禄的人屈指可数，想坐稳二千石的宝座或者更进一步入长安，就必须小心翼翼的观察勋贵外戚们的态度，得罪他们或者留下负面看法轻则白白浪费几年光阴，重则丢官去职毁掉大好前途。

曹时深谙其中因由曲折，却不方便当场点破，咳嗽一声安慰道：“息事宁人，太守们的做法也不能说有错，毕竟律法规定法无禁止即可行，只要那帮豪民没有逾越合法占田的红线就不算有错。”

田仁摇头叹气：“可是现在已经有很不好的苗头，非法占田的豪民商贾越来越多，他们的爵位只有簪袅、不更就占田二三十顷，我把县里的差役派下去协同亭长清查多占田地，那些豪民就把我告到郡里说我贪赃枉法，害的我大费周章到郡里做解释才得以过关，太守私下里劝告我不要与豪民直接为敌。”

“情况竟然这么严重了？我在河东从没听说过这种事，汉制素来严苛无比，那些豪民难道不怕死吗？”曹时不太敢相信。

《田律》规定每个户主根据爵位高低可以合法持有的土地是有限的，民爵只有前五级，大夫可占田5顷，不更可占田4顷，簪袅可占田3顷，上造可占田2顷，公士可占田1顷半（150亩），公卒、士伍、庶人可占田1顷，作为罪犯贱民的司寇、隐官可占田50亩。

占田是资格而不是赐予土地，除掉军功爵是皇帝赐予的名田，普通民爵的土地来自己财产，每个人根据爵位只允许种限额内的耕地，超过限额内的土地就属于非法占田，即使开出的荒地也要被没收，决不允许任何人以任何方式偷偷摸摸扩大自己的耕地数额。

简单粗暴的制度，但是很有用，军功爵名田制本就是个非常简单粗暴的

体系，有功劳你就多占合法耕地，列侯可以合法占田几百顷到千余顷不等，没功劳你在有钱也不可以买地，因为土地是属于所有人的，即便是无主的荒地也不可以侵占。

当然制度总有变通之法，发现荒地百姓们可以选择多生几个儿子，再让儿子成家立业分出一支开垦那块荒地，看似笨拙的制度却可以避免有钱人肆无忌惮的买田扩张，导致灾荒一来卖掉土地的农民纷纷而死，大汉帝国就是靠这种笨办法压制豪强六十年。

导致民间财富无法变成土地保值，只好涌入高利贷市场四处放贷赚钱，高利息的放贷生意本身存在着巨大风险，好比击鼓传花落到最后一个人手里爆炸，曹时以为民间的财富都去放贷，没想到还有胆大妄为的人私自兼并土地。

袁种愁眉不展地说道："东海郡的情况更严重一些，据我所知关东六国有不少豪民非法占田百余顷，胆大包天者占田千顷，二千石太守都尉也不敢轻易招惹。"

"当真如此？"

"不骗人。"

曹时冷哼一声："那帮人是在作死！明日我就发出号令，以监造阳陵人口不足为名义，召集天下豪民入京师入住陵邑，家产超过300万钱的标准太松了，足够他们非法占田20顷的，这次就改成家产超过100万钱以上的入陵邑居住。"

第二天一大早的朝会，天子照例没有坐朝听政，太子刘彻坐在天子的宝座上代为监国理政。

朝会的内容很简略，无非是汇报各郡的夏季防汛抗旱情况，再有就是长安城余下的收尾工作，打扫建筑垃圾清理在有条不紊的进行，新长安城外留下一大圈夯土城墙还没来得及拆掉，拆墙的计划排到明年春天，由少府发民夫十万人负责。

到了朝会的尾声，曹时站出来禀报自己的迁徙陵邑计划，没想到当场就有几个人跳出来阻挠。

"少府这就不对了，陵邑制度自太祖高皇帝创制以来运转良好，迁徙家资三百万以上的豪民商贾入京师是常例，你擅自改动迁徙资产的上限有越权之嫌。"

"少府急于立功的心思很好理解，但是为官者切记不可操之过急，治大国

若烹小鲜，这么匆忙行动有违黄老的本意啊！”

曹时忽然发现百官公卿都不太赞同，这和他预料的情况有不小的偏差，预料中应该是十拿九稳的小事一桩，可是满朝文武都出来反对，让他十分恼火。

“豪民也是民，他们是老实巴交的百姓，从一粒米一晚汤里攒下来的家财，少府这样苛待百姓可不是谦谦君子所为。”孔安国精神抖擞做好辩论的准备。

自从学术之争彻底失败，他的仕途之路句戛然而止，在郎官里备受排斥和打压不得不转为博士，只有一心一意要在学术上与黄老派分出胜负，他才有希望重新找回失落的仕途。

直不疑好心提醒道：“少府可能想的有些多，回去想想再拟个奏章递给太子殿下决定吧。”

他在暗示曹时，面对没有十拿九稳把握的提议，可以写个奏章递给太子批复，即使被太子驳回也不会被朝中文武百官知道，这样面子也可以保得住。

“少府的确做的有些过火了。”卫绾也表示不太赞同，卫绾是非常讨厌申韩之术的人，看到法家的人就甩冷脸子，当初他就甩过晁错、郅都和宁成的冷脸子，只不过这三位都属于脸皮比较厚不怕冷待的人，在他眼里曹时是在用申韩之术把自己引入歧途。

刘彻很喜欢这个策略，只因满朝文武都反对才不敢当面支持，发觉丞相和御史大夫也不太赞同，心里有些着急：“少府，你有什么想说的吗？”

第91章朝会冲突

“诸公都看过《论贵粟疏》，所反应的内容恰恰是富者连田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试问哪家百姓家资数百万钱，以民爵之身可以非法占田几十顷，还口口声声自称自己是民，这等人可称作民，那么耕田不过百亩的小门小户莫非是贱民？亦或是刍狗？”

曹时几乎指着孔安国的鼻子唾骂道：“孔家也是豪民，爵位不过是个官大夫，试问你孔家有几顷薄田？我可听说你家在鲁国有良田数十顷，请问你家的田从何处来？为什么要非法占田？”

“你……你胡说！妖言惑众！我们家诗书传家什么时候非法占过良田，你堂堂少府贵为九卿怎么可以侮辱我！”孔安国气的面红耳赤。

“如果我有说错欢迎你指证出来，要不我派人去请鲁国的国相田叔写一封信来做个证明呢？”

“我才不会上你的套，你休想陷害我！”孔安国仓惶退走，到不是他理亏词穷不敢面对，无奈的是孔家的大事还不是他能作主的，即使他知道家里有这么多田也无可奈何，他又不是嫡长子更不是家主，在家里说三道四很难说要受到多重的家法。

孔安国败退了，剩下几拨官僚顿时吓退不少，许多人都曾听说过曹时的辩才无碍，不敢轻易和他发生冲突，生怕被揪住小辫子像孔安国那样落得难堪，毕竟只不过要改个数字而已，没必要为这点破事把自己坑进去。

“少府，朝堂之上辩论时还请注意礼仪。”

太常利彭祖蜡黄的脸病容满面，这人七十岁行将就木的老人来历很普通，但是曹时却对他非常尊敬，因为他知道利彭祖的祖父利苍和祖母辛追非常有名，曾几何时他也曾在马王堆参观过这轪候一家几口的墓葬。

“谢谢提醒。”

卫绾不满地说道：“少府是九卿之一，怎么可以当着太子面前大肆攻伐同僚呢？这样失了为臣者的本分。”

“诶，丞相多虑了，吾觉得少府说的很好呀！非法占田的豪强竟然如此之多，就连诗书传家的孔家也难逃干系，视汉家律法如无物者当治重罪。”刘彻表态支持让百官公卿的脸色顿时变了，刚才还不想多管闲事的官僚们全部站起来反对。

皇权和相权有一道看不见的鸿沟，那就是黄老派遏制皇权的无为而治，天子掌祭祀表率天下，皇权之威至高无上不可侵犯，但是皇帝却不可以借用皇权干涉朝政，否则此例一开皇权永无止境的膨胀下去，早晚变成群臣束手为奴仆的窘境。

直不疑凛然说道：“殿下不可！各郡里枉法犯罪的豪民用以汉律责罚就是了，殿下只需一纸诏书传遍天下即可行事，二千石督导利者严刑倍罚之，不出两个月必将还殿下一个河清海晏的清明治世，何必为了治不法之徒而修改祖制呢？”

“少府毕竟太年轻了，谏言仓促没有细细思考，臣以为此事暂时按下不表也好，过些日子少府想出章程再廷议方为上策。”卫绾阴着脸面色不甚愉快，满朝文武百官对曹时的眼神不太友好，往日里和曹时关系密切的列侯一个个低头垂手不敢说话，生怕与他的目光对上显得尴尬。

“臣也觉得少府太冲动了些。”

“丞相说的在理。”

“御史大夫处置公允，臣附议！”

百官里有许多出身自毫无名份的豪强地主，他们巴不得看到三公九卿之间彻底闹僵，卫绾和直不疑所代表的是皇帝的心腹重臣，曹时所代表的是功勋列侯互相看对方不顺眼，早就有过几次冲突在前面，此刻借着曹时提议的小火星顿时变成燎原大火。

中尉宁成兴奋的两眼发红，仿佛一条饥饿的饿狼：“臣以为廷尉的大牢还装的下待斩的刑徒，违法之徒企图用项上人头试一试我汉家斧刃锋利与否，那就请殿下下令将他们尽诛之！”

自从郅都被杀以来，宁成在朝堂上畏畏缩缩不敢大声说话，生怕自己的存在引起功勋列侯们的不满，可是今天的情况却大为不同，曹时一不小心踩进黄老学派布设的雷区，逾越了朝堂上下定制的心理底线，等于无形之间破坏无为而治的传统。

曹时惊愕的发现自己被群起围攻，攻击他的还是曾经一个战壕里的盟友，以及经常交流的同僚，心里的郁闷和恼火可想而知。

殿中气氛沉滞，太子面色阴沉如水，眉宇间拧成一个“川”字，如今长安城内无人不知他与曹时的关系，眼瞅者心腹肱骨之臣被群臣围攻，刘彻的心头忍不住怒火大炽。

刘彻本来是很高兴姊夫又得罪不少人，但是太子并不喜欢百官公卿打过

曹时的脸，再抡起袖子打自己的脸，上次百官公卿不给他面子的旧账还没算，今天这帮不开眼的官僚又来砸场子，明里是斥骂曹时年轻冲动做事不考虑后果，暗地里是在打太子刘彻的脸，就在刚才他还表态支持曹时。

这不叫打脸，这世间就没有能叫打脸的了。

刘彻眯着双眼杀气腾腾地说道：“少府做的好做的对！吾支持少府的建议，曹时你就放心大胆的去做，我到要看看是哪些人要从中作梗的。”

百官公卿面色一变，万万没料到太子选择正面和百官发生直接冲突，得罪曹时一个人的代价还可以接受，再加上惹怒太子就非常不划算，可是百官公卿们此刻不能再退缩，明知不可为也要顶下去。

丞相卫绾当仁不让站出来：“殿下息怒，少府的想法虽好，但是许多时候好的愿望不见得能收获好的结果，此事值得仔细斟酌。”

太子怒视自己的老师，卫绾也毫不犹豫的回以颜色，他是百官之首要维护相权神圣不可侵犯，哪怕面对亲手提拔他的天子也绝不屈服，皇权与相权的斗争从汉初一直持续到眼下没有丝毫停歇，遏制皇帝胡乱干政是每个丞相的首要职责。

“太子殿下明鉴，陵邑制度运行六十年情况良好，臣以为变更太祖高皇帝的祖制略显草率，少府应该也有类似的想法。”直不疑见势不妙赶快和稀泥，他可不想让今天的朝会变成太子和丞相的战场。

直不疑一个劲向曹时打眼色，暗示他台阶给你准备好，你过来说几句话赶快把不好的苗头掐住，他的暗示曹时看的很清楚，直不疑是个值得深交的谦谦君子，但不代表他很乐意站出来承认自己是怂包，此事传出去他将来还怎么管理属僚，怎么去面对功勋列侯们的期望。

曹时选择无视他的好意，径自说道：“太子殿下请听臣一言，臣家中有两位先父时代的旧友，一人叫袁种，一人叫田仁，二人原本分别在北地和东海为官吏，只因两地豪民蜂起非法占田甚多，以至于二千石不敢轻易下手，人人担心自己会变成郅都那样的恶人，两人有意对豪民动手却被同僚劝住，在当地呆不下去就辞官到臣府中闲居，北地与东海两郡远隔千里，境遇却有着惊人的相似，可想而知天下各郡的豪民丧心病狂到何等地步，若不制止后果不堪设想啊！”

“少府！你所说的这二人莫非是袁盎之侄，田叔之子？”卫绾惊讶道。

“袁种我认识呀！此子年纪不大却非常聪慧，不仅有智谋，还有治世之才，成就不会比袁盎差，他怎么会辞官不做了呢？”

“我与田仁有过几面之缘，此人做郎官近十年，在郎卫里名声很大，不少人见过他都说田仁将来可以做二千石高官，没想到他还只是北地郡的一个小县令。”

“田叔在鲁国为国相，才二年就把鲁国治理的井井有条，鲁王待田叔如师长，恭恭敬敬不敢有丝毫大意，田叔的几个儿子都是为人方正仁厚的君子，这个田仁我不认识，但是想来是不会差的。”

舆论风向顿时变了，本来还想煽风点火的百官全部偃旗息鼓，袁盎在朝野之间是名声非常响亮的人物，间接导致权倾一方的梁王刘武郁闷而死，更是近几年里数得上号的政治事件，如今朝中不少人曾与袁盎是知交故友，心里还念着袁盎当年的好。

田叔年过八旬黄土埋到下巴的老人，经历过楚汉战争到大汉开国，见过赵王张耳，侍奉过张敖，见识过萧何、曹参、陈平的治国术，整个帝国开国之初风云激荡时代的见证者，当初为梁王刘武处理刺杀袁盎事件的收尾而得到皇家的敬重，在朝野中威望也非常高。

第92章矛盾与妥协

秦汉以降社会风气很好，依然保留着春秋战国时代淳朴的民风，即便有少数惫懒奸猾之徒也会被社会各阶层呵斥，汉民们具有勤奋勇敢忠于王事的特点，毕竟往前数百年时光，百姓们头顶上还是被列国诸侯领主笼罩着。

如此淳朴的民风下，郡县制下滋生出许多大大小小如蝗虫似的豪强，这些人起初也是普通平民百姓，通过勤奋劳动积攒家底又或者机缘巧合获得财富，由此变成御使百姓为他们耕作的地主豪强，这帮人本身到不能说是坏人，大部分人都是品行不错的好人，有许多还受到汉初标准下的高等教育，言谈举止挑不出一丝差错。

即便他们人不错也无法改变豪强具有土地兼并的冲动，就好比君主有集权的冲动一样，欲望推动着地主豪强们通过各种手段积累财富，在汉制的严格限制下，就难免要踩到汉律的红线，占田的多寡是秦制里严格规定的红线，只有上升到诸侯王、列侯层次的贵族才可以豁免红线的压制。

关中没有纯粹的豪强，因为关中是皇帝和军功爵的地盘，只有关东才有豪强的生存空间，关东的豪强们既不是军功爵，又希望得到军功爵占田特权，只有铤而走险行走在汉律的边缘，赌的是皇帝看不到太守不敢动，至少在今天以前他们赌对了。

“杀光他们！只要杀光他们，一切问题全都迎刃而解。”宁成舔着干涩的嘴唇兴奋的满脸通红，杀人是他最擅长的工作，当年在济南与郅都合作杀豪强三百家，就是他仕途的重要转折点，直觉告诉他抓住机会或许还会迎来一次转折。

一视同仁的杀戮比公平公正的审判更方便，慢慢审案手续流程太麻烦，过堂听审还要千里迢迢的提审犯人，如果违法豪强有几十万人，那岂不是要审上几年甚至更久，这几乎是不可能做到的，廷尉要处理的案件事务多的很，交给地方又不放心他们的行动，所以只要有一口气杀个精光。

宁成很有自信，只要把此事交给他来做，不出三个月能把天下的豪强杀个干净，宁成就没发现百官里许多人看向他的眼神充满了愤怒和憎恨，这个酷吏躲在角落里时间久了，还真的被人们渐渐遗忘了，可惜他很不识相的钻出来又引起许多人的愤怒，百官们暂时不敢报复曹时，不代表会放过这个老掉牙的狗腿子。

卫绾厌恶的侧过脸：“此事不妥，豪民终究是汉家的百姓，只因为占田就大肆杀戮有伤天子的仁德之名。”

提到天子的名声受损之威，刘彻原本兴致勃勃的表情顿时蔫了半截，大

汉以孝治天下的国本不变，刘彻就不敢做出伤害天子名声的恶行，天子刚回到宫中就生了一场重病的情况，身为孝子更不可以做出伤害病重父亲的事情。

刘彻彻底没辙，眼巴巴的望着曹时，意思是你快点帮忙想个办法，我可是一直在鼎力支持你的。

曹时无奈地叹了口气道："杀人是肯定不行的，天下各郡县里有多少豪民，就有多少非法占田之辈，豪强的数量至少有几十万人，如果一口气杀掉即那么多人会带来不可测的影响，因而臣才会建议用修建陵邑的名义把天下豪民迁入关中，以关中昂贵的地价很快会消耗光他们的财富，既可以增加关中的富庶又能削弱土地兼并的风潮，调低到100万钱的标准也不是在胡诌，要知道关中的上田平均2500钱一亩，靠近长安方向的耕地稍贵一些，豪强们安置的陵邑也有十几里远，100万钱至少可以买下3顷上田外加田宅一座，耕牛数头，在关中也可以算小康之家了。"

"此策甚妙呀！陵邑制度的核心就在于利用关东六国豪民心中向往长安繁华的心里，以关中的户籍名数为诱饵广邀豪民入陵邑居住，降低迁徙的标准到100万钱，将吸引更多的豪民入关中，原本在本地的耕地田产就要低价卖给农民，无形中缓解土地兼并的压力。"高宛侯丙武瞥了坐在上手的三公，毫不犹豫的表示支持。

柏至侯许昌的态度更加直白："臣举双手赞同此策，刚才不清楚少府用心良苦，多有误会请包含一二。"

"臣也支持！"

"臣赞同！"

"臣没有意见！"

百官公卿面面相觑，情势陡然之间又逆转一百八十度，旗帜鲜明表示支持的人越来越多，刘彻的脸色由多云转晴，渐渐的嘴角挂着一缕笑容。

直不疑松了口气拱手道："臣无异议。"

满朝文武只有丞相迟迟没有发言，百官的目光聚焦到他的身上，有的人在暗暗希望他加油反对，有的则希望他尽快低头认输。

卫绾的脸色变来变去，瞬间明白自己终究做不成名副其实的丞相，长叹一声道："臣也赞同。"

刘彻的面色稍霁，好歹卫绾是他的恩师，他不愿意在朝会上和老师撕破

脸，即便师生之间来往淡薄可终究是有这层关系。

百官表情反应各不相同，有的长出口气有的则很失望，看不见的拉锯战终究是以奇怪的方式成功破局，表面上是太子小胜一场赢得面子，实际双方实力并没有发生任何改变，今天顶多算次小小的冲突。

冷眼旁观许久，曹时把一切都看在眼里，事先他也没料到三公九卿的反应会那么剧烈，他们看重的并不是手中的权力或者宝座，而是天子与大臣之间君臣无为的默契，往深里说是皇权与相权的小小交锋。

很不幸的是他被误划进皇权的圈子里，直接对抗三公九卿为首的相权力量，当然列侯们明白事实情况绝非如此，曹时不会做皇权的依附者，更不会做令人厌恶的鹰犬爪牙，这场意外的冲突更像三公九卿们神经敏感的过激行为，小输一阵也不能怪别人。

朝会的气氛不太友好，曹时用轻松的语气说道：“如今陛下病重，太子殿下可以发出一封诏命，点明天下各地的豪民有违法占田之嫌，要求各地太守严加管束不得有丝毫携带，但有违法坏律者全部罚为城旦舂，然后再下达一封诏命以天子病重，迁徙天下家资100万以上的豪民入关中，相信他们会明白该怎样选择。”

“这个办法好，一手硬一手软，两手发力挤压罐子里的野兔。”武强侯庄青翟笑着作出扼死兔子的动作。

太子当场拟定诏书以快马遍发各地郡县，命令曹时尽快统计各郡县报上来的迁徙数字，争取把迁徙陵邑的差使在年内办妥当，天子的病很难拖到来年春暖花开。

曹时担子上的压力更重了，回到侯府遇到樊它广正在收拾行礼，天子复封的诏书已经下达，他现在是堂堂正正的舞阳侯，继续住在平阳侯府也多有不便，早点离开也是对双方负责。

“文师今天就要走吗？不如再住一晚也不迟呀！”

樊它广笑着说道：“君侯的好意我心领了，家里人不愿意再拖延，催促着今天一定要启程回府居住。”

“东西都带齐全没？有什么需要的尽管开口。”

“谢谢君侯的好意。”

最后一只箱子撞上四轮大马车，曹时着人取来黄金一千金，郑重的递过去：“文师为侯府兢兢业业的做奉献，没有文师亲近全力的指点，我不可能迅

速融入长安城的社交圈子里，这笔钱无论如何也要收下。”

“不可，食君之禄忠君之事，我樊它广无才无德幸而遇到君侯仗义相救，君侯对我樊家一脉有再造之恩，如果我收了君侯的赠予，以后就真没脸再见君侯一面了。”

两人左推右推，曹时无奈的发现樊它广很坚决的推拒，没办法只好改了个名义说是给樊家重回列侯的贺礼，樊它广这才收下其中的一百金，此外再多一文钱他也愿意收。

马车渐渐消失在暮色中，樊它广是他来到这个时代最亲近的几个人，他的离开标志着曹时必须脱离一年来养成的依赖习惯，或许雄鹰展翅高飞的时刻就要到来。

回过神，发现袁种笑容满面地走过来；“恭喜君侯，朝会上旗开得胜赢下一场，从此君侯的威名大震，在朝堂上的地位算树立起来了。”

“咦？朝堂上的消息传的这么快，才半天的功夫就让你们俩就知道了。”曹时心里有些怀疑，朝堂上的消息漏的快并不奇怪，奇怪的是两个缺乏消息来源的人是怎么得知的。

田仁无奈地解释道：“君侯没听说过袁子上料事如神的名声吗？他已经猜到了。”

曹时惊的下巴快掉下来：“料事如神是什么鬼呀！怎么可能这么容易猜到的。”

“我不是鬼，我是人，君侯不要误会。”袁种作出好害怕的样子：“其实并不难猜，太子殿下以君侯为心腹，改善陵邑制度不伤国体对太子殿下有利无害，得到支持是情理之中的，朝中公卿有可能下意识作出反对，面对太子的支持很难祈祷效果，君侯取胜在情理之中很好猜的。”

曹时彻底无语了，撇撇嘴说道：“我总算明白你的同僚为什么会不喜欢你。”

“为什么？”

“因为你脑袋太聪明了，把对错都写在脸上，让笨一些的人很难堪，同僚下属对你充满敬畏而远离你，你的直属上官会忌惮你的才华威胁到自己，想必这些年你的考评不会很高。”

袁种的脸色不停变换，忽而变红忽而发青，有时懊恼有时沉思，许久才缓缓说道：“君侯这句话恰恰戳到在下的命门上，以前我就发现我的才智向上

进取很困难，我一直想不通到底错在哪里，今天终于想明白了，多谢君侯提点！”

第93章如履薄冰

七月的西北高原阳光灿烂，不知名的小河肆意流淌着，在茫茫原野上点缀着星罗棋布的湖泊，大片大片的原始森林间隐藏着数不清的动物，草原上看不到熟悉的农庄和一望无际的耕地，只有数不清的牛羊以及放牧的匈奴人。

这儿是浑邪王的草场，浑邪王是匈奴右贤王帐下的大部落。

张骞的商队在草原上缓缓行进，时而可以看到成群的牛羊在草原上自在的玩耍，匈奴的牧民唱着不知名的调子牧羊。

甘父骑着马走在队伍最前面，二十骑匈奴人呼喝着匈奴语神态自然，草原上的匈奴人看到腰胯弯刀的匈奴骑士，面带笑容的向他们行礼：“东方来的匈奴兄弟，愿昆仑撑犁保佑你。”

“愿昆仑撑犁保佑大草原下的匈奴人。”

张骞松了口气把握住刀柄的手悄悄放下来。

连日里行走在大草原上左右皆是匈奴人，就好比一群羊行走在狼群之中的感觉，即便匈奴人对这群冒牌货毫无察觉，可是他们自己的信众那根弦始终紧绷着，生怕有一丝一毫的表现不对露出马脚，会被四面八方而来而来的匈奴人擒杀。

四个月前他们离开长安，辗转来到陇西郡治做出行准备，不过他们运气不好碰上匈奴右地调兵遣将，陇西上下全面戒备根本容不得他们向西走，在陇西郡治狄道白白呆了几个月的时间，直到六月初进入草原上最热闹的放牧季节才确定右贤王没有出兵的打算，这时候商队才悄悄的绕行北上穿插进几个部落草场的缝隙堂而皇之的进入河西。

休整的几个月里，张骞和司马谈一点没闲着，除了每天坚持练习弓马箭术，一有时间就组织商队成员和队伍里的匈奴人练习匈奴话，商队成员分别来自边郡各地的游侠和马贼，不但见惯了匈奴人的风俗习惯，其中有些人还会几句简单的匈奴日常用语，学点简单匈奴语也勉强凑合用。

进入大草原，商队成员禁止用汉话交流，会匈奴语的全部用匈奴语交流，不会用的换上简单的实用的手势，为此张骞和司马谈还编撰一套商队内使用的通用手势，包括衣食住行以及所有军事战术动作，用了一段时间效果不错没有露出马脚。

过了午后，匈奴的牧民们找个凉快地方打盹去了，草原上的牛羊也渐渐

散开到处乱跑，没有时刻注视着的目光，商队的行进速度稍稍提快，商队成员的脸色也轻松许多。

右北平游侠周它说道：“这趟咱们运气不错，经过休屠王的草场没有任何事情发生。”

“休屠王的本部兵马都不在草场里，这次运气确实太好了，如果有兵马来回巡查，咱们想蒙混过去可就没那么容易了。”聂向是代郡数得上好的马贼，人称快刀聂，腰间别着两把特别改造弧度的精铁环首刀，他就凭着这两把刀在代郡杀出名声。

商队走的很快，赵顺从队伍前面打马回头，警惕地四下打望：“你们不觉得很奇怪吗？休屠王的草场防卫懈怠，就连浑邪王也懈怠的很，他们不记得百十里外是陇西郡治狄道吗？”

赵顺在商队里担任斥候头目，一双鹰眼和灵敏的耳朵名闻北地，虽然麾下只有二十几号人马，却在边郡与草原之间来去如风，抓准机会不是抢汉人商队就去抢匈奴部落的牛羊，像一只狡猾凶狠的草原狐滑不溜手让人防不胜防。

就凭着这套本事躲过不知多少次围捕，无论是汉军还是匈奴军都抓不到他的小尾巴，要不是这趟差使重要太子下了严令，动用虎符出动郡国兵五百人由云中郡太守程不识亲自坐镇指挥，硬是把他围死在边地一座小城的秘密窝点里，这会儿他正在大草原上做着来去如风的潇洒马贼。

吕横吐了口唾沫满脸匪气地骂道：“赵老二，你小子少说屁话，老子要是他娘的能一路走到西域那头，明年打个来回就能升到五大夫，你他娘知道什么叫五大夫吗？免徭役的高爵，晃瞎你的招子。”

“军功爵！我就是豁出这条命也要混到个军功爵！”

“有了军功爵就算葬身沙漠里也甘心！”

燕地游侠田欣说道：“兄弟们说点吉利的听听，什么葬身啊死啊的多不吉利，咱们要好好活着回去见家里的老父亲娘，把封爵的好消息带给他们，也免得亲人为我们担惊受怕。”

“咱们都是些在外浮浪惯了的闾左之人，家中亲眷为咱们受刑罚约束之苦多年，也是时候让父母过几年安稳日子。”杨武的感叹引起队伍里许多人的共鸣。

冯寿一双大眼里精光闪烁：“升军功爵，免徭役得食邑，入北军为军吏，将来立功封侯出将入相，光宗耀祖做人上之人！”

商队成员一多半陷入记忆的长河里流连忘返，还有一少半情绪激动欢欣鼓舞，好似提前庆祝自己得胜而归似的。

乍看起来他们是群以好勇斗狠杀人越货为生的游侠、马贼，可实际情况是他们的身份地位非常卑贱，在这个时代他们被称作闾左之人，谪戍七科贱民里主要就是他们这些身份卑贱之人为主，当年七十万骊山刑徒大多是闾左的贱民。

自三代以来的上古时代，始终执行着极其森严的制度，在大周王朝居住在闾里中获取天子授田服徭役纳税的叫国人，不愿意服徭役逃避纳税而居住在闾里之外的叫做野人，封建时代野人被抓到会遭到非常残酷的刑罚虐待，运气不好的被肢解也毫不奇怪，即便运气好贬为贱民奴隶为贵族驱策。

到了战国时代国野之分换了个名字，变成闾里与闾左之分，名字变了内容却没有变，换汤不换药依然是贵族平民与贱民奴隶之间的分野，不愿意授田自耕的陈胜就是闾左贱民一个，运气好碰到秦二世脑袋抽筋，发六国闾左之民为兵卒谪戍边地，导致陈胜吴广在大泽乡发动起义。

汉承秦制保留先秦时代闾左的特殊阶层，这些里正、三老眼里视作蠹虫废物的人逐渐演变为活跃在社会各阶层的浮浪之徒，他们被大汉帝国的制度严重排斥在外，只能依靠自己的手艺讨口饭吃，其中不甘平庸之辈做起违反律法的买卖。

谪七科里主要是罪吏、死刑犯以及祖孙三代有市籍者，闾左的范围则比谪七科范围扩大数倍，所有从事游侠、马贼、盗匪、盗墓贼、小偷、骗子，以及杂耍卖艺、游手好闲的地痞等等职业都属于浮浪之徒，这帮人谋生所在就是这些贱业，少数运气好的成为贵族们的坐上门客，那都是祖上冒青烟的大人物，不知道要羡煞多少人的眼睛。

除掉类似陈胜之类天生有反骨的野心家之外，没有人愿意去做被人歧视的贱民，多数人在外浮浪的瞎混日子只是为了糊口而已，秦汉制度下没有所谓招安一说，被列入黑名单的人只要被抓到就只有腰斩弃市这一死条路，他们自己也想过上平民的安稳日子，只不过严苛的律法不允许罢了。

这次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太子为了西域之行特别法外开恩给出几十个名额，可想而知从事马贼游侠职业的闾左贱民会多么的欢欣鼓舞。

吕横擦了擦脸上的泪水，哽咽道：“好你个臭小子说的好啊！我老吕快四十人竟然被你给说哭了，家中老父死了七八年，只有老母带着的妻儿艰难度日，我这个不孝子竟然还有心思在外浪荡，想想我就忍不住抽自己几个嘴巴！”

“吕头儿说的对，要不您抽几个嘴巴给大家看看呗？”

吕横怒瞪一眼：“冯寿！今天我老吕不把你这个臭小子打的脸你娘不认识，我这个吕字倒着写！”

第94章李鬼见李逵

冯寿笑嘻嘻的纵马奔驰出去，他今年只有十七岁，队伍里就属他的年纪最小，但是没人敢小看他的本事，他父亲和叔叔都是纵横在漠南草原上的巨盗，队伍里还有不少匈奴盗匪，十二岁跟着父亲抢了匈奴部落砍下人生中第一颗首级。

其后五年里大小战阵经历过上百次之多，正面较量过的对手有汉军也有匈奴军，他的父亲和叔叔都相继死在两边的军事打击中，只有他这个小子带着残部活着逃出来，他也是商队里唯一揭下告示榜主动加入商队的人，胆大心细、精明狡猾、手段狠辣、技艺精湛是他的最大特点。

论起马上马上杀人的利索功夫，整个商队里能超过他的最多也就五个人，除了对神射手甘父恭恭敬敬以外，其他几个略比他厉害些的马贼头都曾被他调笑过，其中就包括立敌百名汉军，最后力竭被擒的吕横，见到这小子也感到十分头疼，年纪小却不代表实力弱小。

商队里交谈声此起彼伏，少部分人可以磕磕巴巴的用匈奴语交流，咬字不清语调怪异的毛病一时半会儿没法改进，苗头却是一直在往好的方向发展，每个人为了身家性命要豁出去拼一把，纵横边郡的游侠马贼们要靠这次西域之行将功折罪，不拼是绝不行的。

发现张骞有些走神，甘父咳嗽一声说道：“过了焉支山，出了浑邪王的草场是卢侯王的草场，继续走是折兰王的草场，再过去属于右贤王的几块草场之一，那边原来是大月氏人的草场，继续往西走就是西域诸国的地盘，我也不清楚属于谁的领地。”

司马谈问道：“还有多远离开浑邪王的草场？”

“往西北继续走一百三十里就出去了，今天是来不及走出去的，咱们走快一点争取明天傍晚走出去，这里太危险尽量少说话少引人注目。”甘父正交代着注意事项，看到赵顺冲自己打个手势，脸色顿时变的非常难看。

顺着他的目光朝北方看过去，只见一支百名骑兵组成的匈奴军队出现在几里之外，打头的匈奴百骑长冲着他们大声喊话：“前面的商队停下来，立刻停下来！”

张骞心里一紧，真是怕什么来什么，最怕遇到匈奴骑兵还就让他们给碰上了，每个人的脸色都不太好看，藏在马队里的甲盾一时半会也没办法取出，只靠身上背着弓矢长刀和匈奴百人队拼杀胜率不高，商队里还带着笨重的货物行进速度不快，强行逃跑只有死路一条。

商队所有人都望向甘父，他是商队的实际控制者，骄傲彪悍的马贼游侠们服膺他的实力，至于充当正副使者的张骞和司马谈，更多是尊重他们二人的尊贵身份，而不是佩服其个人能力。

“任何时候都不要惊慌失措，慢慢的照着匈奴人吩咐的去做，无论发生什么事都不要试图反抗，一切交给我来应付。”甘父打马回头缓缓的迎向那支匈奴骑兵队：“昆仑撑犁，我代表白羊王向浑邪王的勇士们致以敬意！”

匈奴骑兵的百骑长挥手喝止前进的队伍，一百骑齐刷刷的放慢速度，几个呼吸之间所有战马保持静止姿态：“昆仑撑犁，我代表浑邪王欢迎你们，我们伟大的浑邪王听说白羊王的兄弟从我们的草场过境，派我邀请你们去部落做客，请吧！”

“我们正需要补充一些食物，那就打扰贵部的安宁了。”

百骑长翻身下马，走过来与甘父来了个拥抱：“哈哈哈……我们都草原上的大匈奴子民，你们要是愿意常驻在我们部落也可以的。”

甘父立刻就听懂红果果的暗示，草原上食肉的游牧民族最在意的是人丁的兴旺，其次是兵强马壮不受其他部落欺辱，休屠王与浑邪王是右贤王帐下数得上前三的大部落，两大部落各自拥有四万多号人，彼此之间既是邻居也是草原上的竞争者，除了草场水源的争夺以外就属人丁素质的争斗。

匈奴崛起以前，两大部落经常为一点小事打上一场，归顺匈奴几十年里在大单于的干涉下互相通婚加强联系，但是双方的宿怨并没有就此消失，每年两大部落之间磕磕碰碰的小事从未断过，动不动纠集几十号人拎着武器打个头破血流，偶尔闹出人命也不新鲜。

两大部落块头不小，但部落里的老弱病残妇孺等无战斗力者也着实不少，四万人口能出丁的只有不到八千号人马，稍稍汰弱留强连五千兵马都凑不齐，真正可以称得上帐下精锐的也就两千多号人，一支百骑长率领的骑兵占据浑邪王二十分之一的力量。

而眼前的商队有七八十号人，用眼一瞧就知道个个兵强马壮气势惊人，仅这一天牧民跑回营区通知消息的就有几十号人，浑邪王又不呆不傻当然明白这次有可能碰到白羊王的精兵强将，作为此地的主人焉有撒手不管之理。

甘父装憨卖傻，就是不愿正面回应匈奴百骑长的试探，两个人闲扯一会儿嘻嘻哈哈好像失散多年的兄弟，匈奴骑兵则笑容满面的围过来，帮助商队调转方向朝着北方浑邪王的营地走。

“白羊王帐下的兄弟，我看到你们的驮马走的很慢很慢，一定有不少值钱的好东西吧？”

张骞干笑道："为了交换西域的物品，我们伟大的白羊王从汉地搜刮到的宝物，具体东西我也不是很了解。"

匈奴骑兵转脸看向百骑长，发现自己的头目和商队头目聊的非常好，迟疑片刻放弃继续追问的打算，他还不清楚他们的王对这群人的未来安排，贸然得罪是件非常不明智的决定。

热情的匈奴骑兵找到商队成员攀谈起来，他们很快发现许多商队成员的匈奴口语都很差，心里狐疑的提出自己的疑问，商队里不少人的脸色变的很难看。

对于暗含杀机的疑问，司马谈轻描淡写地作出回答："浑邪王帐下的兄弟，你们难道忘记本部落的语言了吗？我们是匈奴人没有错，但我们也是戎人和狄人，我们有自己的语言和风俗习惯，不太擅长匈奴语并不值得惊讶，这就好比有些人天生不擅长游泳一样，不会游泳的人有很多，我就不擅长游泳。"

匈奴骑兵觉得好有道理，浑然不觉自己竟然无言以对，非常佩服的竖起大拇指，表示自己很佩服他的口才。

几个就近的人被吓的满身大汗，司马谈也是艺高人胆大，当着匈奴人的面前点破大家都是假匈奴的身份，草原上的胡人都可以自称匈奴，真正的匈奴人只有五十万人，他们这些假匈奴人以前就是西戎和北狄，甚至匈奴本身也是北狄之一。

两支队伍混杂在一起有说有笑的来到浑邪王营地，数万人的大部落就住在苍天白云下的毡房和帐篷里，浑邪王非常高兴的迎接商队的到来。

"远方的兄弟，我是焉支山以西的浑邪王，我代表我的部落欢迎你们。"匈奴人的礼仪非常简陋，几句话下来就坐到大帐里大块吃肉瞎聊起来。

张骞吃着炙烤的酥脆羊腿，左思右想总觉得不对味，浑邪王的语气好像不太对劲，这个匈奴裨小王里的大块头总是语焉不详，话里话外仿佛在暗示他们可以留在部落里长期居住。

仔细一想他就听明白了，八成是自家的商队骁勇彪悍被这匈奴头子看对了眼，只是碍于同为匈奴右地的关系，几个部落小王经常在右贤王帐下频繁互动，为了商队几十号人是否要撕破脸皮还有点犹豫，几次三番的暗示他们可以留下来也是这个意图，只要商队自愿留下来的哪怕官司打到右贤王帐下也没用。

匈奴人的意外想法根本不在计划之内，打乱了出发前的辛苦布置还把己

方队伍推向两难境地，到底是答应还是不答应，如果不答应浑邪王不让通过，或者干脆把自己扣下又该怎么办？

张骞心急如焚，忍不住试探着问道："我们伟大的白羊王听说乌孙王的西方有一个大国，那里拥有数不尽的美丽天马，奔跑时的速度比草原上最快的骏马还要迅疾，真正的神骏在马鬃下会流淌出鲜红的血液，所以派我们去极西之地寻找天马献给大单于。"

浑邪王抹掉嘴巴上的油渍，满不在乎地笑道："天马我没见过，但是乌孙王那里有不少好马我是知道的，你们要去极西之地换来那所谓的天马？所以我劝你们打消这个想法，西域的良马不习惯草原大漠上粗砺的寒风，他们就像汉地的娇贵女子那样美丽而不中用，你们的使命注定是不可能达成的。"

"啊？怎么会！"张骞顿时傻眼了。

第95章出人意料

匈奴人的狡诈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商队成员也没想到一个匈奴裨小王有这等见识，害怕这趟出使立功的机会白白溜走，胆子较大的聂向和周它悄悄按住刀柄，目光一瞬不瞬的盯着浑邪王的脑袋，只等着他放松的机会一跃而起砍掉贼酋的脑袋，然后骑上马一路向东往汉地逃窜，只要有一线生机逃回汉地，凭着那颗匈奴小王的脑袋也足以免罪叙功。

至于商队的安全，出使的使命之类的责任全部被抛在脑后，这么一帮马贼头子游侠首领混在一起的理由是为了免罪立功，亡命之徒们对于杀人越货纵横草原转战千里，个个都可以算的上顶尖好手，一对一步战可以打十几个匈奴人，一对一马战寻常的百骑长根本不放在眼里，只有千骑长才能与之匹敌。

其中几个拔尖的亡命徒自认为略比甘父差上一些，而甘父本人曾在十年前被喻为匈奴第七神射手，由于草原上各大部落的勇士并非每次都去参加八月份的王庭大会，只有十年前那场盛会才是最权威的排名，排在前三的长期被挛鞮氏把持，只有第四到第十名含金量才最高。

张骞很清楚，甘父的实力至少是万骑长中的佼佼者，匈奴24个万骑长里有不少属于羁縻的大部落王，真正可称得上强者的万骑长只有十五个，再算上草原上类似甘父这种有实力却没有地位的无冕之王，甘父能杀进前七绝对是了不起的强者。

况且此刻甘父正值盛年，必然要比十年前的经验和技巧更加丰富，以他目前处在体力巅峰的状态下，可以连发百矢脸不红气不喘，就意味着一张弓几壶箭可以杀掉至少两三百号人毫无压力，速度慢一点弓矢充足一些那真是想杀多少杀多少，加入到了生死时刻完全爆发的战力还会更强。

商队里有几个只比甘父弱一些的马贼，他们的箭术绑在一起也没甘父厉害，可也属于匈奴千骑长级别的高手，更何况马贼们的杀人技巧在于马上的劈砍技术，寻常的草原牧民二三十号人领着一千只牛羊放牧，被他撞上就是必死无疑，纯粹拼马术和刀术，寻常匈奴骑兵人数再多奈何不了他们。

千骑长以下的箭术不用想射中人，马贼头子们每个人要配备三匹战马，遇到箭雨直接钻到马肚子下，只要不是几百个人在30步以内集火攻击，流矢想碰到他们的可能性几近于无。

当然，他们能做到的，匈奴的千骑长以及那些无冕之王也可以做到，甚至做的比马贼们更加出色，匈奴千骑长里的佼佼者可以徒手捉住射来的箭矢，再弯弓把箭矢射回去，几个马贼头子和游侠首领同时选择赌运气，只要自己能先一步抢到浑邪王的脑袋，再从大营里杀出去就基本安全了，凭借常

年在草原大漠纵横来往的经验，昼伏夜出绕过匈奴人的草场回归汉地并不艰难，仔细算算成功率并不低。

胆大包天的马贼头子要赌运气，商队里的气氛顿时变了个模样，吕横向赵顺递个眼色，田欣拉着商队里关系最好的马贼头子张松悄悄交流看法，而年纪最小的冯寿笑嘻嘻的不知道在想些什么，张骞额头上的冷汗唰唰的往下流，真担心这帮无法无天的家伙坏了自己的好事。

甘父眼皮一番，按住愤怒的儿子甘延逯，笑呵呵地说道："我们伟大的白羊王知道大单于爱好马名驹，只有最优秀的母马才能诞生最好的混种良驹，多花几年时间带一些天马回来也是非常值得的。"

浑邪王若有所思的点点头，他知道大单于几次向乌孙王索要好马都被推三阻四的挡掉，每年进献的战马也说不上多差，但绝不是无损最好的马匹，甚至还不如当年击败大月氏人掠来的良驹优秀，只不过乌孙王实力强劲又盘踞在天山，在西域的影响力要比大匈奴更强，所以大单于也不敢拿他如何。

甘父摸摸化过妆的粗糙脸颊，确认老相识浑邪王认不出自己才放下心来，曾几何时甘父与浑邪王同为右贤王帐下，他的部落小人少全靠部落里上百号能征善战的勇士，还有他拿手的射术逞凶于河西之地。浑邪王当初也对他提出过招揽之意，只不过他没有同意罢了。

招揽不太成功，浑邪王的心情不太好，他没有胆量强吃白羊王的人，宴会进行到一半他就打算离开了，这时候甘父忽然说道："极西之地路途遥远，途中要横穿危险的大漠，我们需要购买骆驼和耐旱的羊群，如果伟大的浑邪王有意买下几匹骏马，可以为我们准备急需的东西。"

张骞眼睛等的滴流圆，万万没想到甘父的胆子竟然如此之大，张口就要东西简直把不把自己当外人看待，商队里几十号人也都看傻眼了，一瞬间有些人几乎不可抑止的要抽刀杀人，临死前杀掉几个匈奴人也够本了。

浑邪王出人意料抚掌大笑："我就等着你这句话！只要你们从极西之地把天马安然无恙的带回来，你需要什么我全部都可以给你！"

"浑邪王做事爽快，那我就不客气的开口要东西了！"甘父的脸上流露出灿烂的笑容。

张骞一行人的西域探险才刚刚开始，相隔千里之外的京师长安并不平静。

未央宫旁，少府。

"怎么府库内帑才这么点钱？还有你们去看看，皇家的几个大仓库和国库

出现一样的问题，我去检查几次发现穿铜钱的线都腐烂，铜钱撒一地铜锈斑驳不堪，我拿来几枚询问铜匠得知这些铜钱至少堆放在仓库里十几年之久，你们这哪叫无为而治，简直是不作为！”

曹时大发雷霆，少府的属吏垂着脑袋大气不敢喘一声，能进入朝廷中枢的九卿府衙内为官吏者至少也是军功爵出身的良家子，中更，左更，大上造，少上造的多不可数，还有一些是列侯的庶字从侄之类的直系亲属，平时在闾里中那也是响当当的贵族，但是到了少府面对万户侯就什么都不是，挨骂还要站直了听着。

汉律森严，上官有生杀予夺的大权，卑官不敢有丝毫逾越之处，稍有错处犯法免官废爵赎完城旦舂，那可就一切都完蛋了，就连名满天下的鲁国相田叔，在汉中郡为郡守镇抚一方多年，功劳苦劳皆可拿来夸耀，稍有错处立刻被免官回家，直到当今天子想起他为人正直清廉，让他去处理梁王刘武刺杀袁盎案，处理的很漂亮才被重新启用为二千石的国相。

二千石太守尚且自顾不暇，列侯被皇帝拎起来吊打，诸侯王在七国之乱后像洗盘似的从上到下洗个底朝天，当今天下除了大权独揽唯我独尊的皇帝，还有谁敢说自己可以豁免严苛的秦法汉律？或许窦家暂时算半个，但是所有人都知道窦家是秋后蚂蚱蹦达不了几年，诸吕灭族以来外戚就是洗干净脖子待宰的羔羊，一时翘尾巴早晚拉清单。

“告诉你们！无为而治是天子百官无为爱民，不是让你们收来税赋丢在仓库里朽烂，我听说大农令辖下的太仓陈粟红腐不可食，每年被丢进江河里的陈粟米多达数十万石，你们就不明白盘中一餐一食皆是农人辛苦耕种而来，浪费粮食是卑劣的行为，就像贪渎一样可耻，明白吗？”

属官们满脸惊恐，擦掉额头的汗水匆匆记下来，他们心里明白眼前这位年轻少府并非想象中好说话，短短半个月就把少府一摊子事接过来，紧接着雷厉风行的发号施令把少府上下搭理的井井有条，每天下午定时召开工作会议更是每个官吏的恶梦，稍有错处必然要挨一顿呵斥，导致府中属官个个胆战心惊生怕做错事受罚。

第96章马镫是什么

“最近几天我会和大农令商量着拟定个钱粮保存制度，无论国库内库乃至郡县的府库都必须有严格的贮藏制度，建立追罚机制，粮食乱堆乱放保存不利造成重大损失的，必须要逐级惩罚直到追溯到少府，按照刑责交给廷尉量刑重罚，最重的具体办事人腰斩弃市，轻者免官除爵完城旦舂，上级管理者免官除爵耐为鬼薪白粲，继续往上追溯除爵、免官，到少府丞罚俸一个月，少府曹时自己罚俸半个月以示惩罚！”

官吏们脸色一苦知道好日子算是过到头了，不但是少府要拍板做决定，还要联合大农令一起搞更严格的制度，听到接下来的话几个人差点吓昏过去。

曹时威严的声音如雷霆咆哮：“不但如此，少府和大农令主管国计民生息息相关的钱粮，必须制定严格的巡视制度，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各库钱粮贮存情况，做到时刻提防贪渎、怠政、尸位素餐等情况发生，只要被我逮到偷奸耍滑、贪赃枉法、弄虚作假之徒……对不起！不管你是哪位列侯的亲戚，哪家外戚的友人，又或者和哪位诸侯王关系密切，都逃不了临刑的那一刀枭首之苦！”

挥手散会，七八百余号属吏如蒙大赦，狼狈不堪的逃出去。

张汤面色欣喜地说道：“恭喜少府，属官属吏初步服膺于您的雷霆手段，不用多久少府上下便可犹如臂使！”

“没那么容易啊！不做几样漂亮事镇不住这帮积年老吏，说到底我太年轻的短板无法掩盖。”曹时揉揉眉头苦恼地说道，任何时代处理吏治都是件费事费时费力的麻烦事。

好在这个美妙的时代还没有堕落到千年后无药可救的地步，豪强地主在大汉帝国的执政集团眼里，犹如砧板上的肉随意处置，奸猾小吏在汉初非常罕见，即使偶尔有几个异类出现也难逃一刀两断。

张汤笑而不语，显然他的心里早有定计，有很大把握协助他完整拿下少府大权，这不仅出于公心考虑，更是为了报答曹时的知遇之恩。

他本是内史府里地位卑下的斗食佐官，依靠晓刑律知事故的优势在内史府里略有薄名，自从那次在平阳侯府结下善缘，他的人生发生巨大变化，前段时间被提拔入少府里，在符节令手下为秩三百石的符节郎，在世人眼里他是鲤鱼跃龙门从平民变成中级官僚。

知遇之恩不可不报，即使还不起这大恩也必须咬牙坚持下去，即使把他

这条性命豁出去也在所不惜，他母亲从小就是这样教育他的。

曹时皱眉道："你没看到他们的眼神在看你吗？你善刑律诉讼的名声在长安内外不算小，这手制度里有着显著的申韩之术的影子，可是你应该知道此制是我自己创造的，他们其实是在冤枉你，你难道就不害怕他们会找你麻烦吗？"

张汤倒退几步，聊起长袍跪下来郑重的行礼："卑下本是一介粪土草民，得幸遇到君侯垂青飞黄腾达，君侯之大恩重如山岳，张汤唯有衔环结草以报君侯的看重！古有朱亥荆轲为报君恩慷慨赴死，我张汤受到一点轻视侮辱不值一提，况且君侯言出必践，用法行策颇有商君（商鞅）风范，乍看很简陋的监管巡视制度可以防微杜渐，比起一千类斩刑还要管用。"

"我不敢自比商君，况且商君过于刻峭，不懂得为人为己人留下余地，造就百年大秦强盛也断送了他的卿卿性命，只懂得行严刑酷法而不懂人心者不是名臣，我的志向是做周公、百里奚、管仲、晏婴那样名垂青史的大臣，况且当今世事不是变法前的弱秦，我不希望你纠结于商君的伟业而走上那条不归路，无论对大汉帝国亦或你自己都不好。"

曹时意味深长地望着他，张汤晓得恩主在提醒他不要以商鞅为偶像，可是他不去走商鞅的路也没有办法，法吏的痕迹早已深深刻在他身上，想洗掉身上的符号绝不容易，自从法吏转黄老的晁错被杀以来，京师内外的法吏都断了转换门庭的打算，即便换身皮他们也不会改变自己的行事作风。

少府是皇家内库，积累三十多年攒下来的财富非常惊人，从汉惠帝以来四十多年积蓄了2000亿钱，看起来数字非常夸张，可是对比一下吴王刘濞炼铜煮盐积攒下数百亿钱，梁王刘武受封诸侯王30多年积攒下黄金40亿钱，钱粮资产折起来足有100亿钱相比，少府这点家底真心不算很多。

相比之下丞相监管、大农令负责的国库连年支出也比不上皇家内库有钱，国库里存款只有不足1000亿钱，上半年大兴土木重建新长安支出80亿钱，外加养百万民夫几个月又花费20亿钱，需要两年半的纯税收才能把损失找回来。

建设的新长安城好处飞速展现出来，漂亮的城市建筑还有整洁的街道让来往的客商流连忘返，精致美丽的二层民居不知羡煞多少人的眼睛，长安诸陵邑的豪强地主们恨不得使出吃奶的力气往长安城里钻，只可惜制度就是制度，陵邑籍贯的豪强地主商贾有钱也别想进长安。

长安城里，除了东市的商贾，西市的工匠以外，整座城市都属于军功爵集团，以及他们的亲眷良家子，他们像关东的豪强地主们般富裕，但是他们永远不是让人厌恶的豪强地主，因为他们的土地是皇帝授予的功勋名田，他们每天磨练战阵搏杀技巧等待宝刀饮血的时刻。

上一次廷议获胜又压倒三公九卿，一时风头无两成为炙手可热的话题人物，俗话说名声大是非多，随着曹时名声鹊起引来的非议声也越来越多，100万钱迁入陵邑的消息散步出去引来大批咒骂，每天少府门外都会有三五成群的儒生咒骂曹时。

他到不怎么在意那帮儒生的唧唧歪歪，但是朝廷百官里的非议声却不可以等闲忽视，这年头当上官僚人至少也是地主豪强，起码能读书识字学习古人的知识，然后才会被县令郡守看重举孝廉入官出仕，高级官僚大部分是功勋列侯也就罢了，中低级官僚大多是出身豪强阶级的普通官僚，他们本身就是豪强的既得利益集团，又怎么会心甘情愿执行这条律令。

他们不甘心是情有可原的，但是再不甘心也没有任何办法，功勋列侯们依然把持着朝廷中高级官僚的位置不撒手，说打豪强就可以拎起豪强一顿毒打，曹时在少府里就直接点了几个名闻天下的大豪商大地主首先迁入关中居住，其中排在最前列的一个人是临邛卓王孙。

曹时就是这么不给豪强们面子，连鲁国的孔家都被点名迁入关中，你不服有本事来长安城打我，唧唧歪歪又伤不到他一根毫毛，惹恼了曹时随时拿着证据办他们个不敬上官之罪，这帮豪强和儒生全都得吃不了兜着走。

太子寝宫之内，新建的一条步道专供太子纵马奔驰。

鞭子高高扬起打在坐骑上，赤红如火的骏马吃痛狂奔，刘彻握住缰绳兴奋的马鞭乱舞，最近一段时间他疯狂的迷恋上骑马兜风的体育运动。

太子的骑术不差，看的出从小受到严格的教育，只因为长期不骑马导致控马的技术动作很生硬。

相比之下，曹时的骑术就比刘彻熟练的多，他本来就有不错的骑术底子，最近一年弓马箭术日日练习风雨无阻，除了把一石二斗的战弓越玩越溜以外，控马技术的提高是另一大收获。

两人一前一后骑着简陋载具的良驹奔行，坐骑上除了缰绳辔头，就只有块柔软布匹叠起来的马鞍，双腿悬空夹住马腹控马，没有优秀的马术实在玩不转这一套。

内侍们提心吊胆的看着两人围着步道跑了十几圈，心里着急又不敢大喊大叫，生怕太子一不留神堕马摔个三长两短，幸好两人也知道玩耍也要适可而止，缓缓停下来。

七月的上午太阳火辣辣的，大热天两人骑着马跑的满身大汗，太子的战马也累的气喘吁吁浑身是汗水，翻身下马取来冰凉的湿巾擦拭脸上的汗水，

刘彻问道："姊夫，刚才说的马具叫什么高桥马鞍的真的有那么好吗？还有马镫又是什么新鲜东西？"

第97章太子的羞愧

擦掉头上的汗水，曹时的呼吸平稳神态正常，刘彻的情况比他差很多，太子娇生惯养很少做剧烈运动，哪比的上他冬练三九夏练三伏的刻苦，取来水桶为自己的坐骑擦拭点点汗迹，他的坐骑名叫紫骝，虽不如刘彻那匹赤云神骏威武，但是体力却远远好过那匹好看的朱红骏马。

“殿下，宫里的步道改造成马场太小了，你看咱们的骏马平时活动力不够，才跑几十里就气喘吁吁，要想保持马力除了喂养精饲料，还需要时常牵出来跑跑中短途，不如在神庙广场东边建个大型赛马场如呢？花不了几个钱还可以让京师里的良马集体拉出来跑跑马，以免马力退化堕为中看不中用的驽马，马镫不急着说。”

刘彻不满道：“你说能不能别藏着掖着呀！宫禁之内还怕消息走漏出去被他人知道吗？”

“怕！臣当然害怕了！宫闱之中一点鸡毛蒜皮的事都能传到长安内外，太子殿下以为事关军国大计的事情能传入几个人耳朵里？”曹时瞥了一眼怒目圆睁的韩嫣，轻笑道：“韩大夫，你看我说的是不是在理？”

“少府时，你不要欺人太甚！”韩嫣怒极了。

“我可是谦谦君子。怎么会欺负人呢？”曹时笑眯眯地盯着韩嫣，明摆着告诉他，我就是要欺负你。不服你来打我啊！

韩嫣像个发怒的河豚，整个腮帮都快鼓起来了，正要发飙突然迎来最不想听到的命令。

“退下，所有人头退下，不要打扰我与少府密议军国大事，还有今天听到的全都烂在肚子里，下去吧！”刘彻连看都没看就把宠爱的玩伴以及太子属官撵出去。

韩嫣如丧考妣般狼狈奔逃。宠臣再得宠毕竟还只是宠臣，一无所用只是凭着恩宠得到现在的地位。比起能为太子立功立德的少府曹时差的太远。

公孙贺跟着韩嫣怒气冲冲的走了，郑当时一犹豫也跟着追过去，中郎赵君育和太子门大夫李当户对视一眼，无奈的带着太子卫率的士卒远远的退开。太子与九卿的密议至少要二千石才有资格留下来，以他们几百石的地位被撵走是没有任何脾气的。

“说吧！我想知道什么叫做高桥马鞍和马镫。”

“殿下请准许侯在宫外的少府工匠进入宫禁之内。”

“我准了。”

刘彻也很好奇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没过一会儿，几个老实巴交的匠人牵着一辆常见的四轮货运马车进来，几个人噗通跪下来满脸惶恐的向太子行礼。

“这就是你带来的匠人？说话都不利索，好像很普通啊！”

曹时笑着说道：“殿下看好了，他们要为您的赤云战驹上马具了。”

“噢，让他们弄吧，记得别伤到我的马儿。”刘彻很喜欢这匹叫做赤云的坐骑，入夏才刚满三岁的小马驹。性情活泼喜人还特别听话，太子对赤云的钟爱不次于对韩嫣的宠幸。

工匠们如蒙大赦，哆哆嗦嗦的爬上马车翻找工具。三个人分工协作分别负责牵着马，为赤云换上马具，以及为一个人捉住马蹄，摸出锤头和几根铁钉对着赤云的马掌砸进去。

眼看着爱马赤云的马蹄要砸入几根铁钉，刘彻整颗心脏像被猛地抓了一把，浑身上下痛的直抽搐。

“住手！你们要死啊！快给我住手！”

远远守着路口的太子卫率兵卒迅速围拢过来。三个傻乎乎的工匠毫无例外被一把擒下，他们一脸惶然活像只丧家之犬瑟瑟发抖的哀鸣着。

“你们这是在找死！吾刚说过不要伤害我的马儿就敢乱下黑手。我的马儿瘸了腿以后还怎么奔跑？赤云要是瘸了，你们通通都要变成瘸子！”刘彻大发雷霆，恨不得当场下令格杀三个胡乱造次的工匠。

刘彻像只暴怒的狮子咆哮着：“少府曹时，看看你都出的什么破主意，我的马儿被你这几句话弄瘸了，你看该怎么处理吧！我这匹马一万金也换不来。”

曹时一脸错愕，不太理解太子刘彻好突然大发雷霆，左右不过是匹战马而已，就算瘸了还不是再找一匹来，天子设立的几处养马场有马驹数万匹，找一匹性情温润的良驹也不难。

更何况打马蹄铁用铁钉，砸进几根铁钉还不至于伤到战马的蹄子，太子的勃然大怒完全是外行人在瞎闹。

许是刘彻关心则乱，曹时松了口气作出解释："臣又没做错呀！钉马掌必须要用铁钉固定，马蹄其实是马厚厚的指甲，太子殿下多虑了，其实对于战马没有伤害的，反而可以……"

"还敢狡辩！我让人拿两根钉子扎进这三个铁匠的指甲上，看看到底有没有多虑了！"刘彻对他横眉冷对怒目相视，那眼神就像狱吏盯着犯人，凶神恶煞毫无感情的色彩。

果然原形毕露了！

常说伴君如伴虎，猛虎终于向他龇牙了。

曹时脸色阴沉着后退两步，双手挥舞长袖躬身行礼："殿下为一匹战马而怒臣献策无用，怨臣处事无方，臣为此感到十分惭愧，恳请殿下准许臣除去官服返家思过，等待殿下定夺臣的过错再进行惩罚。"

敢跟哥甩脸子？哥撂挑子不干了！一个伺候皇帝破官爱谁谁去。

铿锵如铁的言辞像石头砸过来，当场就把太子的脑袋给砸蒙住了，怒火中烧的双眸恢复片刻的清明。下一刻又被愤怒吞没："你这是要威胁我，撂挑子的打算吗？你这是一个九卿应该说的话吗？告诉我！"

曹时仰起头目光平视，嘴上却寸步不让："殿下不信臣。为了一匹畜生就对臣大发雷霆呀！如果换做殿下遇到贾夫人遇袭的情况，只怕臣的脑袋要搬家了！既然太子殿下怒火正盛，臣没办法赔罪，只好用官身仕途作为赔礼，赔这匹残废的绝世良驹！"

您觉得当官不如马，那我不当这官了行不行？

没事叫姊夫，有事叫少府。撂下脸立刻破口大骂威胁治罪，一会儿猫脸一会儿狗脸。何苦又何必！

既然君臣手足骨肉之亲的这台戏唱不下去，那咱就干脆别玩了。

刘彻的脑袋嗡的一声完全恢复清明，之前还有七八分被怒火蒙蔽的双眼渐渐冷静下来，顿时又被伤到面子的虚荣心影响到。立刻又陷入更深层次的愤怒。

曹时不给他一轮轮发酵反复愤怒的机会，冷着脸低喝道："太子殿下还记得燕昭王千金买马骨吗？看看殿下现在的所作所为，臣这一把骨头还不如您的千里驹值钱，殿下真的志在成为千古帝王吗？臣真的很担忧啊！"

千古帝王！

仿佛兜头一通凉水浇下来，前一瞬怒火中烧的少年太子时急速冷却下来，他意识到自己似乎犯下一个蠢到不可救药的错误，巨大的，愚蠢的，错误！

刘彻耳熟能详的燕昭王千金买马骨。筑造黄金台张榜招贤曾被多个角度解析过，想起贫弱的燕国在贤才努力下差点灭掉齐国，太子的心里都非常崇敬向往。他衷心希望自己能成为燕昭王那样的雄主，手下有郭隗那样的贤臣，招募来乐毅、邹衍、剧辛等重臣名将谱写出为世人仰望的史诗。

古有燕昭王用千金买马骨，今有汉太子为良驹斥良臣。

押韵，可耻，丑陋。

千古一帝。贤君名主，君臣相得。成汤与伊尹，齐桓与管仲，太子心中存着许多美好的理想，那些灿烂的仿佛美丽的希望之光，照亮他前进的方向。

此时此刻却像一记记耳光抽在他脸上，齐桓公晚年昏庸无道而被活活饿死在宫中，赵武灵王晚年昏庸无道也被饿死在沙丘宫中，英明的君王到了晚年还会陷入昏庸无道之中，何况他连英明君王都做不到。

他距离明君差的何其遥远。

青史巨著摆在面前，刘彻觉得酷烈的日头炙烤的脸颊发红，脸颊火辣辣的疼。

难道刘彻真的很在乎一匹良驹吗？不！他一点也不在乎。

天子富有四海，关中马场培养南北名驹，既然可以挑选一匹赤云，就可以再挑选第二批赤云，只要有战马在就不愁选不出良驹，贤臣却是可遇不可求的，每个贤臣的性格特征处事能力公心多寡乃至创造能力都大不相同。

今天能出个曹时，不见得明天还有另一个曹时，即便百亿分之一的机会冒出个贤才可以媲美曹时，但是无人能复刻刘彻与曹时的信赖关系。

君臣之间最基础也是最重要的信任，往往是许多君臣关系无法做到的，商汤和伊尹，周成王与周公，齐桓公与管仲名垂千古的君臣们都有一个特点，君臣信赖结下骨肉之亲，姐姐可以再嫁一次，但失去的东西永远也找不回来，刘彻不明白，当时为什么会如此的愤怒和冲动，不惜要对自己心腹肱骨之臣下狠收惩罚，心里那丝邪念催促着他不断的调动情绪，脑海中忍不住幻想着曹时跪在自己面前低下头苦苦求饶的表情，那是何等的满足呀！

他觉得自己的脑袋里出了问题，有某个疯狂的声音在催促自己作出错误的决定，或许那就是嗔怒，自私，傲慢，虚荣心与戾气的混合体，泰一神镇压的万千邪魔中的一个。

堂堂列侯之长，九卿之一的曹时，真的不如一匹只会撒欢乱跑的四蹄畜生吗？

真的不如吗？

冷静下来，刘彻觉得自己错的太离谱了，简直像一头蠢到发昏的野猪，在树林里不管不顾的横冲直撞，全然不顾及亲朋好友心腹重臣的安危。

刘彻羞愧的垂下脑袋：“对不起，姊夫，我错了！刚才我说了一堆乱七八糟的话全部收回，那匹畜生废掉就废掉吧！我不打算要了。”

第98章一笑泯恩仇？

下一更在下午1点，说过的爆发绝不含糊！求订阅，求月票啊！其他时候咱不敢求，但新书的月票真的很重要啊！乌梅厚颜求一求票！

曹时的心里真的很不爽。

老子出生入死得罪那么多人为的是汉家江山，为的是你将来打匈奴少折腾国家，保持强盛的大汉帝国气运不衰。

你就这么对待我尽心竭力的辅佐？

为了一匹马就要打要杀的，有朝一日我当上丞相，那还不是分分钟被砍下脑袋当球踢。

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

“这小子真不上道，我给你献马镫，你不懂也句罢了，动不动甩脸子吓唬，以后咱们什么也别谈了，你玩你的春秋帝国大梦，我去做我的太平列侯好了，免得当到三公分分钟被你杀掉。”曹时心里那个气性还没消下去，表面装作诚惶诚恐的躲过太子致歉，其实心里还在暗暗为自己感到不值。

真是瞎了狗眼一厢情愿的帮这王八蛋卖命，这只是一匹马就甩脸子，要换个漂亮的女人，不敢说脑袋搬家，起码仕途不保甚至锒铛入狱。

这也是人能干出来的事？这也能叫人？还不如那匹撒欢的小红马赤云通人性。

年轻的太子在拼命的自责道歉。捂着脑袋后悔的眼圈红了，刘彻非常聪明没有错，可他还只是个人生经历浅薄的孩子。放弃高高在上的尊严主动道歉也很不容易了，换做哪个朝代能让太子诚心诚意的为自己的过失道歉认错，这都是臣子们的无限荣耀。

皇权始终占据强大的主动权，大臣们面对皇权必须曲线迂回的以理服人，说服任性的太子知道自己在犯错，能做到这一步的人屈指可数，古代有周公曾经说服周成王。今天曹时也要说服太子刘彻。

曹时觉得这是个好机会，立刻进言道：“殿下当知道周成王桐叶封侯。周公留下了君无戏言的典故，您是万乘之国的储君太子，一言一行犹如天子般尊贵，殿下的每一句发言每一个表态都要像周成王那样谨慎。您不信任朝中百官，也不相信臣的才能，只愿意重用宠幸的小臣，只凭如此治国或许短期安然无恙，只不过，殿下今生今世无法达到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那样万

古贤君的高度了。”

刘彻的脸色时而青时而白，从小就被当作未来明君的方向培养，无论走到何处人人都会夸奖太子聪慧。有上古明君的风范，在这样的舆论中泡着长大，明君贤王早就成为刘彻毕生最大志向。曹时看准这根软肋狠狠的戳进去，像一把刀子戳中心房，痛彻心扉。

几万只蚂蚁噬咬是什么感觉？刘彻此刻就是这样的感觉。

商王武丁、周成王、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秦惠王代表着中兴之主和治世明君，刘彻对他们的过往功业非常羡慕，理想中他的目标也是这样的伟大君王，但是刚才那场不应该的冲动差点毁掉一切。自私傲慢的偏见和莫名其妙嫉妒心发作，让他几乎一手毁掉辛苦罗织的君臣关系。

太子在心里默默反省。必须承认潜意识里并没有完全信任曹时，若有若无的嫉妒和忌惮心理影响他的判断力，作为皇帝最怕斤斤技巧和小肚鸡肠，必须要有一个远大的目标，北方的匈奴，南方的诸越，西域的诸国，东北的卫氏朝鲜都是他的敌人，为了一匹马差点毁掉万事基业，刘彻很后悔。

“殿下是国之储君，以后还望好自为之，您的是征服蛮夷，打下有史以来最大的疆域，树立大汉帝国万古长存的辉煌，除此之外任何都是次要的，殿下应收束恣意控制回归理性，一匹马也好几个顺手的幸臣也罢都不重要，只要达成殿下毕生最高的志向，这些都不算问题。”

刘彻脸上既震惊又羞愧，呆愣在那自责懊悔着，他在为自己的明君梦想受到冲击而感到懊悔。

十四岁的太子，天生有着一颗鸿鹄之志的心，他要超越那个统一六国的秦始皇，成为有史以来最伟大的皇帝。

德高三皇，功盖五帝。

残酷的现实打击他的信心，千古帝王梦眼看要崩溃，刘彻心完全不能接受。

眼睑低垂着甚至不敢去看曹时，恨不得现在有个地缝让他钻进去，又恨自己被愤怒冲昏了头脑完全忘我。

自责和愧疚不符合他的性格，刘彻个性骄傲自矜，等闲人入不得他眼，同时也是个非常顽强的人，为了接替皇位接受十年如一日的储君培养，枯燥无味的礼仪训练没有难道他，百官公卿们的刁难没有使他退却。

除掉心中难以抹去的自私和无情，刘彻满足了英主明君的基本要求，韧

劲、耐心和坚强意志一点不欠缺，聪慧和识人用人的能力丝毫不差。

太子隐隐悟到阻碍自己的桎梏，通往千古帝王的道路崎岖不平，私欲和无情是挡在这条道路上最大的绊脚石，踢开它距离成为明君就只剩下咫尺之遥。

“我不能认输，一次小小的打击不可能摧毁我，在哪里倒下就从哪里爬起来！”

刘彻咬咬牙放下面子，诚恳的向曹时道歉，比起毫无意义的面子和虚荣心，他更在意的是自己内心的坚定和平静，伟大的皇帝内心必然非常强大。

火候差不多。

曹时抬起手指着那头撒欢的小红马，淡淡的说道：“殿下去看看你的赤云。看看钉下一只马掌的马腿到底瘸没瘸，免得臣被冤枉死了还不知道到底因为什么而死的！”

被他提醒才想起冲突的主要矛盾，那匹乖乖占在原地打响鼻的赤云。好像半天也没听到一声痛苦的嘶鸣，反而摇头晃脑着似乎很开心的样子。

太子卫率兵卒牵着赤云行走，惊讶的发现一只脚打上铁钉完全没影响，马尾巴甩来甩去抽打着显示出它的心情很愉快。

“这是什么情况？”刘彻顿时傻眼了，赤云的马蹄上钉了几根可怕的大钉子竟然没出任何问题，莫非是他眼花了还是脑袋糊涂了。

士兵连忙掀起那只马蹄瞧过去，果然是两根铁锭嵌着一块u形铁片砸入马蹄里。仔细分辨还可以看到有两根铁钉没有补上去，可见那个工匠被捉的时候打铁钉的工作还没完成。

刘彻一脸茫然：“姊夫。我是不是眼花了？”

“姊夫个蛋，谁当你姊夫谁倒霉，我就倒了八辈子血霉了！”曹时拉长脸不乐意搭理刘彻。

他算是看出来了，对待刘彻就不能完全真心实意。否则还就真敢蹬鼻子上脸，骑在头拉一泡热翔的事也能干出来。

“对不起姊夫，我刚才昏了头说出伤人的话，真的不是有意为之，我觉得我心里有不干净的东西，需要去泰一神庙向泰一神，向黑帝祈祷！”刘彻苦着脸不住的向他道歉。

黑帝刘邦，刘家的守护神，刘彻下了狠心要改改心思去掉心中的邪魔。为此不惜放下面子向曹时致歉。

作为天之骄子从小到大全是一群人捧着他，人生中首次向臣僚道歉显示出他的破例非凡，接连二三反复的道歉更加罕见。

换个人异地相处。还真不见得能拉下面子不停道歉，那是一人之下亿万人之上的太子，不是寻常嬉皮笑脸的人。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

火候差不多。曹时顿首连称不敢让太子屈尊降贵赔礼道歉，慢慢解释马蹄铁的原理。

马蹄就像人的指甲会不断向外生长。磨损不同会造成马蹄过长或者局部严重变形，用这种马蹄有不健康的坐骑作为战马非常危险，所以匠人要用大剪刀或者锉刀清理不平整的马蹄，然后用铁钉固定一种叫马蹄铁的铁片保护马蹄减少磨损，增强战马大范围负重活动的安全性。

“原来马蹄还有这么多讲究，不好意思误会姊夫的好意。”

刘彻下令放开三个工匠，让他们继续为赤云钉马蹄铁，三个人战战兢兢的干活，像受惊的兔子两手都在打晃，虚着眼神畏畏缩缩的，生怕太子一时不高兴把他们全部宰了。

工匠们胆战心惊，太子的心里也很难受，曹时计划好的献礼大喜事被自己一时不信任和迁怒差点毁掉，他恨极了心里那个妖魔般冷酷的念头，就仿佛泰一镇魔篇里镇压看不见听不到却藏在人心中的邪秽魔头，他忽然觉得自己有必要多去神庙寻求泰一神的保佑。

上古时代祭祀、信仰涉及大是大非的原则问题，甚至比个人生死荣辱看的更重要，这也和上古好鬼好巫有直接关系，哪怕聪明睿智如太子刘彻也逃不过世俗风气的影响，渐渐的他也开始相信曹时编造的理由，《泰一经》或许真的是隐藏在上古典籍里未被发现的残章断句。

四只马蹄铁顺利的钉入马蹄里，赤云神气的晃着脑袋不断的打着响鼻，活像个骄傲的勇士在炫耀自己的强大，放开缰绳任由赤云在步道上走来走去，步伐稳健丝毫没有战马瘸腿或者不适的迹象，几个太子卫率兵卒们被惊呆了，要不是亲眼看到打钉的整个过程，他们打死也不敢相信战马可以承受那么大的钉子。

挥手让士卒退下，刘彻一脸惭愧地说道：“刚才我发怒是不对的，姊夫千万不要往心里去，我们继续做齐桓公和管仲那样的贤君名臣好吗？”

“臣始终是殿下的上卿，从没有后悔过为殿下的上卿，但愿臣与太子殿下能谱写一曲君臣相得的青史佳话。”曹时神情庄重毫无心理负担的说出十分肉麻的话，自从大夏往朝以来尚忠理念深入人心。这样说反而会显得很自然，毕竟出仕君王一展才华是伊尹以来代代相传的美德。

刘彻安下心来大笑着说道：“会的，一定会的！我要做千古帝王。你就是我的千古名相。”

两人相视一笑泯恩仇。

至少，刘彻这样认为的。

他觉得自己的挽救卓有成效，他甚至无法想象离开曹时的帮助，就凭着朝堂上下一堆“歪瓜裂枣”该如何实现他千古帝王的梦想，曹时是他梦想的重要执行者，帝国战车的核心动力源泉，重要性远不是一匹马或几个宠臣所能比拟的。

曹时看到太子的情绪转好。被搅坏的兴致似乎又回来了，就顺势介绍马具套装的另外几样部件。皮质的高桥马鞍和左右两侧小小的金属环引人注目。

说的再好不如坐上去试一试，太子踩着马镫翻身上马，感觉坐在高桥马鞍上屁股挺舒服的，双脚踩着马镫身体平衡更加稳定。骑着赤云左右绕几圈兴致大起又策马跑起圈子来。

这一次奔跑就大不一样，刘彻骑在马上身体左右晃动都没问题，两条腿踩着马镫始终保持平衡不失，举着马鞭左右空甩好似手中拿着一把利刃，比划劈砍的则是一群可恶的匈奴骑兵。

太子高兴极了，纵马奔跑了十几圈没察觉半分疲累，放在一个时辰前同样奔行十几圈就把他累的气喘吁吁的，不用费力夹住马腹时刻提起精神保持平衡，消耗的体力和精力大幅度减少。骑马的人自然变的精神多了。

“好东西！真是个天大的好东西！咱们汉人的骑兵一向比不过草原上的匈奴人，有此物在手下次碰到匈奴人就让他们吃灰去吧！”刘彻兴奋的放声大笑着，好比尽吹的东风使得满天乌云被拨开。刚才的郁闷和不适情绪顿时如风卷残云的扫荡殆尽。

曹时的坐骑紫骝也在现场削马蹄钉蹄铁，上马鞍着马镫随着太子的步伐在不大的马场里绕了几圈，送开缰绳两手虚拿着射箭的架势左右比划着标准的匈奴人骑射动作，他曾得到甘父尽心竭力的教导，尽得匈奴人征服大漠的骑射之术技巧。

连发百矢秘技也在他的手里，只不过他的力量、体能、爆发力以及射术准头皆不够强。勉强连发十几矢准头大降，二十五矢一过连发力的技巧都无法维系下去。更不用提箭矢到底能射多远又能射多准的深层问题，他今年才十六岁依然有的是时间提高身体极限。

刘彻看到他的动作顿时眼前一亮，匈奴的骑射技巧在汉地早就闻名已久，当年赵武灵王就通过各种手段学到不太正宗的骑射技艺，再结合赵地的射术技巧开发出属于自己的简化版骑射技巧，对速度和出箭时机的要求没有匈奴人严苛，以牺牲威力和命中率为代价换来的是入门容易学起来快，见效快更容易大规模列装骑射骑兵，也更适合大规模战争。

“快！取来强弓，竖起箭靶，吾要看少府表演骑射之术。”

太子下令，宫中禁卫立刻行动起来，宫中装备的一石战弓和一壶轻箭递过来，相隔五十步外（35米左右）竖起一座草甸子做的箭靶，红心直径有一个拳头大小，相隔五十步只有一个针尖大小的目标，很考验射手的距离感和出手准头。

曹时拎起一石弓空拉几下弓弦，熟悉其他人的战弓需要一个过程，通常要十天半个月摸清完整性能，很显然对于只会玩耍六七斗猎弓的太子而言，战弓之类的使用技巧属于不必学习的专业范畴，他不会也不可能去摸这种容易伤到身体的强弓，对于他来说射箭就是拿一把弓放箭完事，他在上林射杀野兔野鹿就是这样做的。

“殿下，我需要试试这功的准头和性能。”

“你用吧。”

取出轻箭弯弓如满月，瞄准箭靶平稳施射，一箭，两箭，三箭，一刻不停保持两个呼吸放一箭的速率，直到把一壶四十支的军用箭矢射空，才缓缓松了口气。

太子卫率的士兵都看傻了，两个呼吸一箭约等于6秒出一箭的速率，不间断的连放四十箭哪怕没有开弓如满月，哪怕射程只有短短的35米也是不可想象的速度。更让人意外的是所有箭矢均以上靶，虽然只有七八箭在红心周圈及附近的位置，但这种速率和命中率已经非常惊人了。士兵们原认为的一壶箭矢射出去大部分是没有准头的。

刘彻的射术继承他先祖的平庸天赋，偶尔带着几十号人去上林猎一些小动物还以为自己是箭术高手，其实一大群人去围猎把猎物赶到狭小的包围圈里，只要运气不是特别差都可以射中几只猎物，围猎与箭术的高低没有直接关系。

太子看不出曹时箭术的厉害，催促他赶快表演匈奴骑射之术，曹时很无奈。弓不是自己的弓，用起来不顺手但也只好凑合用了。

酝酿着情绪调整方向缓缓加速。沿着一条直线策马飞奔，左手弯弓右手扣箭在四蹄腾空的瞬间箭矢飞出，几乎在一眨眼的功夫落在箭靶的红心上。

“好！”刘彻鼓掌欢呼。

打马回头，沿着直线回过头又是一轮驰射。这次的运气比较一般，箭矢偏出三指落在红心的左侧，骑射对空间感把握、出手时机、坐骑的移速以及风吹拂的方向和速度都有较强的判断力，稍有差错就会偏出靶心。

接下来几轮校射都是差之毫厘射在红心的边缘附近，每一次射偏都会引来一阵叹息声，刘彻盯着箭靶目光一瞬不瞬的期待着，功夫不负有心人，终于在第七箭又一次命中红心，曹时不断的调转马头调整距离。心中默默测算紫骝的行程距离，必须要掐准正对靶心的位置正好是紫骝四蹄暂空的瞬间，否则稍有偏差哪怕两三尺也会影响出箭的角度。

找准行程接下来的命中率越来也高。从三箭有一箭命中红心，另外两箭擦着红心边，到三箭有两箭命中红心，只有一箭偏在红心外，渐渐找回了一点弯弓施射的节奏感。

宫中禁卫们瞪大眼睛仔细瞧着一举一动，明知道短暂的时间学不到任何技巧。还是不愿意放弃千载难逢的宝贵机会。

当最后一轮骑射结束，四十根箭插满红心的四圈。仔细一数竟然有二十只箭矢落在红心里，尤其最后一轮三箭全中红心迎得满堂喝彩。

刘彻大喜过望：“好箭术，好马具，将马具列装到汉军骑兵里，不出俩个年每个骑兵都可以练出这样的箭术，匈奴何愁不灭？”

“臣的箭术自小就拜了名师学习，这些年除了服丧守制以外从没有丢下过，寻常骑士想学会这一手箭术没有三年五载的磨练很难做的到。”曹时一声苦笑，太子还真的不把他当作神射手看待，寻常神射手拿着其他人的战弓也很难做到他这样的成绩，今天手感不错很快找到节奏，手感普通的时候只怕箭靶的红心里只怕连十支箭都难有。

接下来，曹时又表演了甘父传授的另一套速射技巧，十个人形箭靶固定在三十步外，两个箭靶之间只有一人空档，太子卫率的兵卒感到非常好奇，靶子相隔这么近的距离怎么速射，即便战马只是缓缓移动，第一箭射出去上箭弯弓再射击至少需要一两个呼吸，射出前两三箭还能跟上节奏。

曹时骑着战马手左手握住弓臂，右手扣住十支羽箭，策马缓缓的向边缘移动，站在原地调整坐骑的位置，不断的深呼吸调整着气息节奏，骑射除了对骑术射术的要求很高，正确的张弓发力技巧和撒放箭矢的手法，以及良好的呼吸节奏也非常重要。

没有好的发力技巧以及撒放手法，不通射术的新手全靠蛮力拉弓硬射不出几箭，就会出现胳膊酸疼手腕无力的情况，运气不好还会拉伤肌肉甚至伤到骨头，更高阶的技巧是要有正确的气息节奏，发力技巧配合正确的气息调整发力永远处在巅峰状态，发力的瞬间抖动最少射击最稳，自然会提高命中率和杀伤力。

“咦？手里拿着十只箭这是什么意思？”太子的脑门上打着一个问号。

曹时的战马动了，战马的速度完全不是想象中的龟速前进，反而是快马加鞭如一道黑影飞驰出去，太子卫率的士卒们目瞪口呆的看着一阵风吹过，箭靶上发出夺夺夺的中箭声，几个呼吸间战马脱离赛道打马回转。

再看十个人形箭靶上各插进一支黑色箭矢，短短几个呼吸间，曹时完成了十只箭的疾射，简直快的不可思议。

刘彻眼珠差点瞪出来，见过箭术牛上天的，但是从没见过这么牛的，曹时的箭术简直神了！

第99章陈阿娇

“太子殿下吩咐，任何人不能过去。”

“贱婢，还敢拦住我！左右把他擒下来好好教训。”

韩嫣被两个气势汹汹的健壮宫女缠住，连抽耳光带手抓挠打的嗷嗷直叫，逼急了他一拳打过去放倒几个宫女，顿时引来六七个宫女的围攻。

另一边，八个宫女簇拥着一位身穿凤袍头带金步摇的宫装女子，那女子面相有六七分类似馆陶长公主，只因为眉眼之间煞气郁结显得戾气非常浓重，她就是太子妃陈阿娇。

“还敢还手！再还手打折比的手臂。”

韩嫣被吓的抱头鼠窜，几个宫女对他围追堵截好不狼狈。

郎卫和太子卫率全当没看见，太子门大夫李当户想去帮忙，被中郎赵君育一把扯住胳膊：“别过去，你想死吗？”

李当户立即醒悟，退到角落里眼观鼻鼻观心两耳不闻宫内事，陈阿娇带着宫女气势汹汹的过来必然事出有因，太子寝宫里的人都知道陈阿娇和韩嫣不对付，这次韩嫣又很不开眼的上前拦住去路，挨顿毒打也不能怪别人心狠。

同为太子舍人的公孙贺是不敢过去插手的，郑当时也是个没主见的人，太子洗马汲黯与司马安向来讨厌他，只有新到宫里的韩嫣之弟韩说急忙呼救，被个健壮的宫女揪起来丢开很远，才十二岁的小屁孩哪里是二十多岁的健壮宫女能比拟的。

“殿下救命！”

韩嫣整齐的发髻被扯开。好看的衣服被撕破，漂亮的脸蛋上留下几道狰狞的血痕，跪在刘彻脚下抱着他的腿不松手。生怕一不小心被太子妃的健仆架到虎圈里饲虎。

打狗还要看主人，韩嫣被打成如此惨象，刘彻的脸色拉下来：“阿娇姐，你这是什么意思？”

“这个贱婢以男色魅惑勾引太子本就讨打，今天正好碰到我就一并收拾了，也叫他涨涨记性知道太子寝宫的女主人是谁！”陈阿娇盛气凌人，颐指气使的架子完全不把太子舍人放在眼里。

贱婢者。身份卑贱的家奴是也，一口一个贱婢让韩嫣感到莫大的屈辱。还不如曹时嘲讽他用到的弓高侯孽孙更好听些。

刘彻的表情很难看，几欲发怒的表情又被强行按住，片刻间神色缓和下来道："阿娇姐不要在闹了，韩嫣好歹也是我的舍人。你在宫里打了他，明日宫外就要胡乱传闻了，还是名声要紧。"

"哼！谁敢乱说？让廷尉府缉拿归案，治个重罪发配到边地苦役，看谁还敢乱嚼舌根。"陈阿娇抬起头发现刘彻脸色不好，关心地问："彻儿弟弟，你的脸色不太好，是不是太阳晒的久了头有些发晕？日头这么毒就呆在宫中，要是中了暑气可该怎么办呀？"

"我没事。"

刘彻尴尬的想挣脱陈阿娇的手。却无奈的发现个头和他相仿的太子妃已经捧起他的脸蛋："看你这几天也不去找人家，脸颊消瘦那么多一定没少和那个贱婢勾搭，晚上我就和皇后舅母说一声。把那贱婢驱出宫廷免得你再受苦。"

"哪有那回事，我这几天在训练骑术为讨匈奴做准备，阿娇姐不要胡思乱想。"刘彻挣脱她的手，撇过脑袋时眸子里闪过一丝羞怒。

"没有？那你为什么这几天不去找我呢？我这些天想你想的好苦啊！几次到你寝宫都没找到你的人，你是不是故意在躲着我？"

"这怎么可能呢？阿娇姐毕竟是我的结发妻子，我这几天真的很忙很忙。"

陈阿娇忽然柳眉倒竖："刘彘。你不要与我推三阻四的，我知道你在嫌弃我年纪大不讨你欢喜。咱俩结婚几年你一直推三阻四不乐意圆房，要不是皇后舅母从中撮合，我至今还不能上你的床榻，你是不是在嫌弃我的身子并非完璧？我和你解释过，我小时候滑倒摔了一跤。"

"你还不住口！"

陈阿娇被吓的花容失色："你竟然冲我发火？你竟然吼我！你忘记当年许过我造个金屋子住在里面吗？我今年已经二十四岁了，膝下还没有一儿半女承欢，我母亲整日里急的睡不着觉，三天两头到宫里问我有没有得太子宠幸，我每次都替你遮掩过去，你竟然吼我！呜呜呜……"

二十四岁的太子妃冲着十四岁的小丈夫哭哭啼啼，上古时代民风开放，但是妻子比丈夫大十岁成婚的情况非常罕见，那时候还没有所谓的童养媳一

说，陈阿娇和刘彻的婚姻自始至终就不被世人所看好，毕竟太子妃年纪太大，当太子二十多岁风华正茂的时候，太子妃已经三十多岁年老色衰了。

宫中宿卫眼见不妙如潮水般退的一干二净，曹时见识不好也想转身逃走，无奈走的慢了一步被刘彻叫住："我刚才与少府一起研究新的马具器物，这些天就在这片跑马场练马术，你要是还不放心我就把韩嫣调出寝宫让他去做太中大夫如何？"

陈阿娇哭哭啼啼的抹着眼泪："那不是生了一格，更容易在宫中行走了吗？"

看起来傻乎乎的太子妃心里精明的很，逼迫的刘彻无奈的降低要求："那就改成谒者，在未央宫侍奉天子，这总该没问题了吧？"

"哼！这还差不多，以后不要和这不三不四的贱婢勾搭在一起，贱婢还不滚开！"陈阿娇一挥手，两个宫女架着如丧考妣韩嫣离开。

太子一脸无奈，谒者好歹也是郎中令属下的传令官，秩比六百石也不算太差，只是自由度没有太中大夫那么高，为了安抚使性子的陈阿娇也只好暂时忍痛放弃韩嫣，大不了过段时间调回到寝宫属官之内。反正六百石的小官空缺多都没有人担当，皇帝觉得没必要前簇后拥浪费人力物力。

十四岁的太子把二十四岁的陈阿娇哄的眉开眼笑，过了会儿陈阿娇发现曹时的存在。眉毛一挑："哟！我到今天是怎么了，太子转性子习练骑术，原来是少府平阳侯也在，有劳你那么照顾我弟弟，那一顿鞭子打的他三个月不敢出府，到现在脸上还有浅浅的疤痕。"

曹时拱拱手："太子妃殿下谬赞了，其实我也没做过什么。"

外臣见后宫妃子不必行大礼。永巷里的女人自有属于她们的一套规矩，身为九卿之一的天子重臣完全不用对太子妃卑躬屈膝。作揖就足够表示尊重了。

陈阿娇以为他害怕了，咄咄逼人地说道："少府是没做过什么，我弟弟因为你被列侯打一顿，少府还真的什么都没错。我到是好奇你做了什么会怎么样？"

"那您觉得呢？"

陈阿娇恼羞成怒："你这是什么态度？"

"回答您想要答案的态度。"曹时挺直腰杆嘴角带着冷笑："外臣敬您是太子妃，而不是因为您是堂邑侯家的女儿，或者隆虑侯陈蟜的姊姊，如果您以

陈家的私事为难臣，那么臣有理由怀疑尊贵的太子妃是以何种身份来询问我？”

“少府乱说话，那毕竟是太子妃。”刘彻冲他悄悄的比划个大拇指。

太子妃被气的满脸通红：“我既是太子的结发妻子，更是堂邑侯的女儿，隆虑侯的长姊，我以太子妃的身份问你陈家私事又能怎样？你们敢欺辱我弟弟。就不许我问吗？”

“列侯之间磕磕碰碰是很正常，如果您是以隆虑侯长姊的身份来兴师问罪，那我可以代表那几个鲁莽的列侯向您道歉。如果您要加上太子妃的身份……”曹时抬起头面带嘲讽：“后宫女子不得干预外政，您想干预朝政就努力朝着吕后的方向努力吧。”

陈阿娇气的浑身发抖，心里却在暗暗吃惊，她并没有表面上那样愚蠢和傲慢，原本她的脾气秉性只是略有娇纵而已，她母亲馆陶长公主为自己精心设计的个人形象。目的是用亦妻亦姊的身份拿住年轻的刘彻，只要太子被她的手段拿住。将来顺利的怀孕生子诞生下一代储君，刘彻即使岁数渐长厌恶她也就没办法轻易废她了。

世间最苦的夫妻关系莫过于妻子比丈夫大十岁，丈夫又是未来的天子，陈阿娇是在悬崖峭壁之间走钢丝，更是次豁出一切的疯狂赌博，赌赢了她就是未来帝国最尊贵的女人，面对这样的诱惑有什么女人能够轻易放弃呢？

陈阿娇心动了，馆陶长公主也心动了，就在金屋藏娇的故事传遍天下的同时，世间最尊贵的母女俩悄悄的密谋一个计划。

她们要复制窦太后钳制汉文帝的手段，驱赶或杀死后宫中所有威胁自己地位的漂亮女子，严格控制所有女子与太子的接触，旨在制造一个看不见的罩子锁住刘彻。

然后怀孕生下太子，其他的庶子若有威胁毒死了事，刘彻即便在事后得知真相也不敢轻举妄动，太宗孝文皇帝当年就是吃了大亏，因而记恨窦太后几十年不肯原谅，比起得到手的重要地位来说，帝王的记恨真的不算太高昂的代价。

但是，她忘记了一些重要的东西，或者说忘记太多东西，比如她忘记了眼前的曹时，她惊恐的发现自己竟然忘记眼前的少年不仅是九卿之一，更是功勋列侯里地位最高的平阳侯，那是个远比表面字义更可怕的东西。

曹参功最高却屈居功臣侯第二名，当初不知道多少列侯为曹家人打抱不平，诛灭诸吕时御史大夫曹窋出力不少又没捞到功劳，吴楚七国之乱灭齐灭赵的战功依然没有曹奇的份，直接导致正值壮年的曹奇郁郁而终，某种意义

上列侯们对曹家的同情还要高过周勃一族，周家好歹显赫过，益封过万户侯，父子都做过丞相，曹家这近五十年里一无所获。

一次次有功不赏，都让曹家人强自忍下来，传到第四代的家主曹时，当所有人都以为曹家还会继续忍耐的时候，曹家爆发出帝国最璀璨的光芒。

汉初以降从没有十六岁的少年贵为九卿。上一个传奇是并不美好的甘罗，年十二拜宰相，没多久去职腰斩。当然世人不会天真的以为他是下一个甘罗，馆陶长公主收罗的大量资料中平阳侯的威胁始终排在最前列。

功勋列侯们盘踞在长安几十年，根基甚至比代王一系的两代皇帝还要深厚，许多隐秘的关系馆陶长公主刘嫖也搞不清楚，只是摸索到功勋列侯集团默许曲逆侯陈何、颍阴侯灌强、汾阴侯周左车、汝阴侯世子夏侯颇等少年勋贵们主动结交，可以猜测出功勋列侯里那几个老不死的在打什么算盘。

主动靠拢到平阳侯的旗帜下，哪怕装的脑袋蠢笨一些也无所谓。他们已经彻底对皇权感到失望了，当了一辈子忠臣勇将事到临头还要拿自己开刀。功勋列侯们又不是传说中的冤大头，摆明了皇帝不给活路走的情况还不抱团就是找死，十六岁的曹时就是他们选择的新头目。

跟随几代天子的老臣哪个不是人精，早就学会装傻卖蠢打马虎眼在皇帝的注视下混日子。太出挑的列侯通常没有好下场，比方说绛侯周勃、条侯周亚夫父子俩就比较活跃，稍不小心落得一废一死差点灭族，这会儿那几个老不死的都看出平阳侯上升势头强劲，拼出老命也要去拉拢他，打的主意无非是把功勋列侯最后一丝翻盘的机会寄托在曹时身上。

陈阿娇不知道将来会如何，至少她很清楚曹时身上背负着许多人投下的重注，假如她敢对平阳侯做出哪怕一个龇牙咧嘴的动作，说不定她弟弟隆虑侯就要被打成残废。假如她敢对曹时有所不利，堂邑侯府除了长公主和她这个太子妃以外，会在一夜之间鸡犬不留。

不给人留活路就是不给自己留活路。外戚世家不敢和列侯斗也是考虑到这方面缘故，当年吕家就以为自己可以发动政变杀光列侯，没想到密议还没定下来消息就从多个渠道传出去，平时关系很密切的几个听话的列侯全部反水，吕家上下被杀的个干干净净。

曹时明示她可以努力做吕后，其实在暗示她多想想吕家灭族的教训。吕后那样高的威望尚且镇不住诸侯王和列侯，临死前散尽家财赠给所有诸侯王。盼着他们拿着钱财就饶了吕家人一条性命，结果是诸侯王拿了钱照样翻脸，没拿钱的列侯杀起吕家人更是好不手软。

陈阿娇可以在太子面前甩脸子，却不能在功勋列侯面前甩脸子，就好比馆陶长公主不敢当面和平阳侯发起冲突，只敢躲在背后用最恶毒的语言去攻

击自己的侄女阳信公主刘婠，外戚终归是外戚，摆不正心态就算死了也不能怪别人心狠手辣。

“呵呵，今天的天气不错，少府不觉得我骑马的样子可以画一副肖像画吗？”

“臣也是这么认为，殿下如果不急着要，下个月就可以拿出作品。”

“还要不要我多摆几个造型？”

陈阿娇气的脸色一会儿青一会儿白，想发怒心里的声音又在告诉她必须学会克制，没有熬到窦太后的份上绝不可以与功勋列侯撕破脸，继续发怒吵下去撕破脸一拍两散很简单，后续的惨烈报复是她绝不愿意承受的。

她的目标是复刻窦太后的人生，不是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就坏了大局，更何况他父亲堂邑侯陈午、庶兄堂邑侯世子陈季须，亲弟弟隆虑侯陈蟜的性命全在她的一念之间，她退缩了。

“彻儿弟弟和少府聊什么呢？我也要听听。”

刘彻惊讶的瞪大眼睛，脑筋有点转不过来，前一刻他这个彪呼呼的母夜叉老婆还在发怒，怎么一眨眼就喜笑颜开好像很快乐的样子，曹时说她是吕后也值得快乐，莫非是精神错乱入了魇症。

曹时是何等聪明，顿时明白陈阿娇是在悄然无声的作出让步，双方偃旗息鼓继续把这出戏唱下去，想到这儿眼珠子一转笑道：“太子妃殿下这身打扮很入时，不如臣为大汉第二尊贵的伉俪画一副肖像画吧！”

“诶，这个主意相当不错！一定要画的惟妙惟肖入木三分，否则我可要不高兴了！”

“殿下放心。臣做事一向谨慎小心。”

恰好太子寝宫里还保存着前次的作画工具，趁着太子与太子妃都在迅速用炭笔打下草稿，耗费刘彻与陈阿娇两人站着聊了一个时辰的功夫。简略的相貌特征以及姿态打扮已经跃然纸上，两人看了下也觉得很满意，剩下的细节要慢慢雕琢十几天到二十几天不等，刘彻见识过他作画如蜗牛爬的速度，知道这种精妙的东西想急也急不来。

看了会儿图画，陈阿娇忽然两眼一翻撒娇道：“彻儿弟弟我们好久没有欢好过，妾身真是想你想的紧呐！”

刘彻额头上的冷汗直冒。虽说是结婚几年的老夫老妻，可当他每次看到

二十四岁的老婆对自己撒娇的时候总会觉得一阵恶寒。苦着脸也不知道该用哪种表情正确表达。

陈阿娇摇着他的胳膊不管不顾的撒娇："你到是说话呀？母后和皇祖母整天催着咱们早点要孩子，母后为了咱们孩子的问题操碎了心，特意让我嘱咐你从明天开始我就正式搬进你的寝宫里居住，以后咱们夫妻俩就可以同床共枕日夜相伴了。"

刘彻脸色发白："这……这不太好吧？礼制规定要别居两处居住。父皇平时居住在温室殿，母后居住在椒房殿，我们还是不要乱了律法伦常比较好。"

"哎呀！你也清楚父皇的身体越来越差，皇祖母和母后考虑到你随时会继承帝位，就让我打破常规和你住在一起，不信你去问问皇祖母就知道了。"陈阿娇这一手拿捏的极为精准，听说要让他自己去找窦太后寻求对质，刘彻果然就退缩了。

用屁股思考也知道，问到窦太后的脸上必然会得到肯定答复。而且刘彻自己也清楚他母亲王皇后的确希望他早点有个孩子，至于和哪个女人有的孩子并不重要，只要天子有后嗣就可以堵上诸侯王们心怀叵测的闲话。这些年记恨代王父子做皇帝的怨气还一直在，吴楚七国之乱里天子做事不地道，生生逼死齐王刘将闾，齐王一脉上下怨气沸腾的很。

瞥见曹时一副用心作画的样子，陈阿娇忽然笑吟吟地说道："彻儿弟弟还记得以前说过要多听姊姊的话，姊姊给你生一大堆可爱的孩子。以后我们一家人去上林玩耍好不好？"

"好吧……"

"站了好一会儿身子也乏了，那咱们赶快回去安寝吧！"

陈阿娇拉起他就往外走。刘彻也急了："等等，这还是大白天呢！有什么事情晚上再说吧？更何况少府还在这里。"

"哎呀！你没看到少府用心做画时对咱们充耳不闻，大画师有着非同一般的专注力，就让他在这继续作画好了，看看你晒了一整天身上都是汗，赶快跟着我去梳洗一下尽早安寝吧！"

刘彻认命似的低垂下脑袋，对着从小玩到大的大表姊兼结发妻子毫无办法，任由她拖着胳膊走出去，离去时的背景充满数不清的苦闷和凄凉。

太子一走，曹时立刻抽出稿纸叠起来带走，守在门外的中郎赵君育向他行礼："少府运气不好，碰上太子宫闱家事，以后要当心太子的忌讳不要触碰啊！"

赵君育是一片好意，曹时也领他的好意：“多谢赵中郎提醒，我听说赵中郎要被提拔为太中大夫，真是可喜可贺的大好事！”

“少府也知道卑官的这件小事了？我还以为没有人知道。”赵君育窘迫地说道。

曹时笑着说道：“你是太子寝宫里最称职的卫士，提拔你是理所应当的，有机会去东市的酒肆坐坐，我听说你还没结婚，说不定能给你寻到一桩姻缘。”

“啊！那实在太不好意思了，多谢！我一定会常去的。”赵君育感激地连连作揖。

赵君育非常聪明，当曹时伸出的橄榄枝的时候立刻得到积极回应，不枉当初推荐他到太子面前得到重用，比起老实耿直的李当户，赵君育显然更得太子的喜爱。

第100章谆谆善诱

自打前几日皇后碰了那桩恶心事，曹时就以公务忙碌作画消耗时间为由躲的远远的，每天在少府和自家两点一线过着规律的生活。

刘彻和陈阿娇的自画像不难，为了体现两人身高和年龄的差距，刘彻矮矮的个子一脸的青涩稚嫩，陈阿娇则完全还原了盛气凌人的跋扈气质，要不是亲昵的姿态显示出两人的身份是夫妻，这更像是姐弟俩或者母子俩的画像。

利用视觉的欺骗性和诱导性达到某种目的并不难，画风保持他的基本色调，细节上进行微妙的渲染处理增强暗示效果，只要观看此画的人都会联想到妻壮夫弱婚姻生活不和谐，从画中刘彻嘴角淡淡的苦涩和陈阿娇脸上洋溢的微笑可以侧面得到证实。

画被他转交到太子的寝宫，不用说看到这幅画肯定会让太子心情大坏，吃一堑长一智的年轻太子不会找作画人曹时的错，要怪还是得怪自己老婆陈阿娇不开眼，偏得跑过来搅合是非，还非得画画留下自己的形象，不爽肯定把那颗小心脏塞的满满的。

宫里反馈到的消息和他预料的差不多，刘彻看过画作没多久便大发雷霆，寻了个由头连摔几个珍贵的琉璃杯，一整天都没回屋里找陈阿娇，晚上跑到自己的书房里打地铺。陈阿娇派宫女三请五请都没把太子轻回去就寝。

收到消息，曹时的心里一阵轻松，挑拨太子和太子妃的夫妻关系是很危险的行为。稍有不慎被识破用心就大大不妙，幸好刘彻对比他大十岁的老婆很不满，这副画作可以起到推波助澜的良好作用。

“哼！叫你让老子难堪，这算是个小教训，下次再给我撂脸子说不好听的话，你老婆堂邑侯家那点破事，你妈二婚进宫还生你。你岳母刘嫖来路不明全给你抖落出来，让天下的诸侯王看你们家的笑话。说不定你那几个兄弟还会动心思争争皇位什么的，恶心死你！”

曹时不是睚眦必报的小人，但也绝不是心胸开阔如大海的君子，做不到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也不愿做唾面自干荣辱不惊的怂包，今天你甩我脸子明天我就得找回厂子，起码得让你过的不舒服才能安心，否则自己白白吃个大亏岂不是很无能，吃亏是福的逻辑永远属于弱者，强者们逻辑是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赵君育传来的消息，据说此画还要送到两宫贵人处进行一个月的展览，窦太后眼睛不好无法观察画里的细节，王皇后却耳聪目明心里小念头多的很。当年她能够风轻云淡的斗垮栗姬和废太子刘荣，既有栗姬傲慢愚蠢不善

为人处事的因素，更因为皇后王娡懂得取舍心机深沉。

程姬、贾姬、唐姬都被她许以重利安抚住。刘彻的兄弟几个从没被苛待过一丝一毫，历史上杀列侯如杀鸡，一朝十三相鲜有得善终的千古一帝，却对自己的兄弟屡次流露出不忍，简直是个巨大的奇迹，这也是刘彻能够顺理成章越过许多年长的哥哥成为太子根本所在。

王皇后非常聪明也非常懂得审时度势。看到这幅画定然意识到画中的含义所在，陈阿娇比刘彻年长十岁。即便现在正值青春风华正茂，可毕竟有她年老色衰的一天，再过十年太子刘彻才二十四岁，陈阿娇已经是个34岁的老女人了，届时登基称帝的新皇帝还会宠爱老妻吗？

一旦刘彻称帝废后成行，不论陈阿娇有无子嗣都不是难题，刘邦曾试图废太子刘盈而立赵王刘如意，刘恒试图废太子刘启而立梁王刘揖，虽然两位皇帝废太子都不太成功，可是当今天子刘启可是亲手废掉太子刘荣，并废掉薄皇后而立王皇后。

前车之鉴摆在面前，只要新皇帝有这个意愿，陈阿娇无论有没有孩子都难逃被废的命运，毕竟现在仍是太子的刘彻才十四岁，并不喜欢二十四岁的大姐头陈阿娇，十年前一句金屋藏娇的典故只是童言无忌的结果，儿时的话不能代表一切，馆陶长公主拿着此话来威逼太子，只会让刘彻更加反感和厌恶。

“任你本事通天彻地，权力之大如东海之水取之不尽，地位之高如五岳之石用之不竭，事到临头又能怎么样？不给你点颜色瞧瞧还真以为言出法随，大军一动匈奴即灭呢！”曹时冷笑一声踏进后花园。

花圃中摇曳生姿的花朵竞相绽放，来自长沙国的许多名贵花种姹紫嫣红煞是好看，平阳侯府的花园设置非常精巧，高高的花坛离地足有四尺余，曲径通幽间被高高的花木丛轻轻遮挡住，只要不是八尺五寸的壮汉，就不用担心自己的脑袋会暴露在外。

群花之中，卫子夫如红色的蝴蝶翩翩起舞。

只要是阳光明媚的好辰光，她就会来到小花园的角落里跳舞，今天也是如此。

曹时迟疑了下还是缓缓靠过去，欣赏小姑娘极具现代风情的舞蹈，这舞蹈是他教授给卫子夫的不假，教授的方式是他比划着让卫子夫做动作去一点点填补，就凭他那三脚猫的舞技实在难等大雅之堂，几次和阳信公主共舞踩到老婆的脚，还被取笑过几次，渐渐的对舞蹈也不太上心了。

上古贵族多少会些舞蹈，并非表演给宾客看而是纯粹作为自娱自乐用，

汉家每个男子都会举起武器跳的战舞就属于自娱舞之一，最初脱胎于上古时代狩猎归来的祭祀舞蹈，而后演变为战争胜利的祭祀舞蹈，进而衍生出纯粹为了炫耀武力的战舞。

曹时的舞蹈比较渣，在功勋列侯里还能算表现不错的，大部分列侯除了喜欢看人舞蹈，自己跳舞是绝对来不了的，他好歹还能跟着宫廷舞蹈大师级的阳信公主刘婠跳几段。

“子夫。”

小姑娘旋转的舞蹈微微一滞，转过头惊讶的发现君侯竟站在不远处。

“婢子见过君侯。”

“你是太子看重的人，在侯府中不必行主仆之礼。”

曹时用目光扫过卫子夫的小脸蛋，原本米黄色的皮肤似乎白嫩些，大概是刘彻从宫里带来的天然护肤品起了点作用，个子还是矮矮的没见长多少，小身板还属于未发育的儿童级，这世上除了极个别嗜好不同的人以外，大概也就饱受熟女老婆陈阿娇欺负的刘彻喜欢了。

青涩小萝莉搭配青涩少年，青苹果就着青桔的组合，酸爽的感觉让人不敢相信。

“咳！耽误你宝贵的练舞时间，想和你聊聊你未来的安排。”

卫子夫紧张点点头，这些日子她对入宫侍奉太子没有一丝一毫把握，听说太子有个年长漂亮的太子妃，还是馆陶长公主的爱女，她实在很担心自己进了宫里要怎样生存下去。

曹时指了指花圃的石头台阶：“放松点先坐下，我想知道你对入宫的看法，你喜欢太子吗？”

“喜欢。”

曹时问道：“那你爱他吗？”

“爱？”卫子夫很困惑，不太明白爱的含义。

“《上邪》听过吗？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阵阵，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这就是描写有情人相爱的情歌。”

卫子夫羞涩的摇摇头，她只是个十二岁的小姑娘，不是两千多年后的十

二岁女孩，没有丰富的感情经历，就像一张纯洁的白纸没有写过一笔一划，她还不懂什么叫爱，喜欢也仅仅只是因为太子的身份，还有太子眉清目秀长的很好看。

曹时拍拍脑门暗道自己也是傻，她这年纪的小女孩不可能懂得情情爱爱，她姐姐卫少儿十三岁情窦初开已经是比较早的，十四五岁才懂得找相好男子的大有人在，十二岁还是有点略早。

“太子很喜欢你，想把你收入宫中也没错，你觉得太子爱你吗？或者爱你有多深？”

卫子夫眨眨眼没有回答，她心里也说不准说太子对她有多爱，隔三差五的派人来送东西，有空出宫就必然会到侯府里与她一起跳舞，这或许是爱或许不是爱，毕竟两人见面只有区区几次，每次说些动听的情话不能代表一切，她不了解太子的为人，太子也不了解她的脾性。

曹时语气平淡地说道：“看起来你也没有绝对把握，我想说的也恰恰是如此，太子将来要登基加冕为皇帝，他的后宫里会充斥着各色漂亮的女子，这些女人有的好有的坏，总体上心思不正手段狠毒的较多，相信你也听说过戚夫人的故事，当今高高在上的窦太后是吕后的侍女出身，王皇后踩着栗姬的头颅登上皇后位，你要想在皇宫里过的好，就必须磨练自己的品行和手段，而不仅仅是跳跳舞取悦皇帝，那样你只会变成下一个戚夫人。”

戚夫人长相美丽擅长折腰舞，她自己长的也很不错也很擅长舞蹈，想象着自己的命运复制戚夫人的悲剧，卫子夫生生被吓的小脸煞白，人彘酷刑随便一想就会毛骨悚然。

“君侯，婢子该怎么做？”

“怎么做先不急，你要明白我对你没有恶意，阳信公主对你没有恶意，侯府永远是你的家，这是我们对你做出的承诺，你说对吗？”

卫子夫点点头，想到未来她要面对陌生而冰冷的皇宫，小姑娘觉得她所能依靠的只有这个温暖的家。

第101章货币论

七月末八月初，朝廷上下忙成一锅粥，长安城内外的计税差点把大农令的属官给忙傻了，少府的属官也没功夫看笑话，依照惯例每年八月查税的当口，少府也必须审计厘清一年的皇家内库收入，每一笔钱的进出都有严格的上计，包括小吏们审查计算时耗费的笔墨纸张，点灯熬油的浪费都不能少。

新官上任三把火，第一把火烧了仓储制度起到不错的效果，起码少府积存的两千亿钱重新点检过，根据不同质量品相的铜钱分门别类的串起来，再用涂上桐油晾干的牛皮纸包裹起来，一千钱为一缗，十缗包成一团恰好是一万钱，一百个油纸包装入竹箱里，一百箱恰好是一亿钱。

少府的仓库存放着二十万箱铜钱，经过称重和品相区别分门别类的存放，出自少府工匠之手的多层铁货架出现，减少了竹箱堆积过多所带来的倾塌威胁，人字梯让仓库管理者上下检查非常方便，钱库的贮存和管理效率因此大幅度提高。

内外三道大门六把钥匙才能打开钱库把防卫措施做的非常妥当，监守自盗的成本从一个人变成至少六个人，调换日夜分班制让六把钥匙不会同时出现在一起，除了每隔五天进行一次盘点时打开以外，钱库的大门始终是大门紧闭着。

没见过的管理制度和行为规范让人耳目一新，少府属官们看的眼花缭乱如痴如醉。再也没有人敢在背地里继续说他是来镀金混日子的贵公子。

“钱法太混乱了。”

曹时的面前摆着一大摞铜钱，大小不等规格形制乃至品相不尽相同，最轻可以飘在水面上的荚钱是连少府都不愿意收的。比起后世通宝钱还重许多，在期间有三铢钱，五铢钱，八铢钱等多种规格。

混乱的货币制度与缺铜有关系，更与汉初经济基础较差，皇帝为了刺激经济允许私筑前有直接关系。自春秋战国以来以铜为货币逐渐流行，此前铜钱做成任何形状都可以作为货币流通。秦统一六国而后推行新钱法，也就是眼前这些方孔圆形的铜钱。

秦灭之后汉初施行秦制，但是自战国时代以来的铜钱私铸之风屡禁不止，民间流通的铜钱虽然质量低劣。但胜在来源广泛价格低廉，在缺铜缺钱的汉初社会各阶层都需要铜钱作为法定货币流通的情况下，哪怕烂到可以飘在水面上的荚钱也有人要。

张汤眸中精光闪动：“少府想动一动钱法？”

“不是想动而是必须动，太子殿下志在灭匈奴平南越威加海内，如果不动钱法哪来无穷无尽的粮秣军饷为汉军所用？大军征战在外要吃饱饭保证军心，立功要封赏安人心，哪一样都离不开数不尽的钱粮支持，现行的钱法在非战时可以确保经济秩序健康运转，但是面对漫长的对匈奴战争是绝不可行的。”

“少府言下之意莫非是打匈奴耗时长久？”

曹时瞥了一眼无声的点点头。

张汤心里咯噔一下。身为法吏的他很清楚所谓汉承秦制，其含义是继承大秦的那一套严密的军事组织制度，秦汉严刑酷法的本意是把国家当作军队管理。正儿八经的古典军事国家体系。

黔首百姓以耕战为生，放下武器即为农夫，拿起武器即为战兵，不仅全国上下男丁皆为战兵，民间的风气也继承先秦战国的习俗，可战、能战。善战，乐战。

打仗对于汉民来说不是多么可怕的事。反而是军事帝国最渴望的行动，有战争才有军功，才有数之不尽的恩赏，封爵授田，光宗耀祖，名传千古都在战争中找的到。

但是汉人对打匈奴心里也没有底，匈奴人在草原上驰骋来去如风，茫茫大漠草原不同于中原腹地，找到匈奴的主力一战聚歼的难度何其之大，更不用说逼迫匈奴人降服内迁耗时长久，当年秦惠王灭义渠同化为秦人消耗三十多年，匈奴如此广阔的土地恐怕要用几个三十年来完成。

曹时沉吟道：“司马法曰，国虽大好战必亡，天下虽安忘战必危，我认为田穰苴这句说的不对，应该是国虽大忘战必亡，天下虽安好战必危，君不见秦孝公用商鞅变法治国而有秦灭六国，前后耗时长达百年之久，诺大的匈奴非朝夕可破，假如没有合理的财税制度能否支撑百年战争还是个大问题，更何况朝中三公九卿多半是反对匈奴的。”

朝中大臣知兵善战者很多，他们的态度都是反对出塞打击匈奴，哪怕今年春天左贤王的部落袭击雁门郡，逼迫雁门太守冯敬在善无县城内举火自烧，朝中依然不赞同大规模对匈奴抱负，究其原因现在不是撕破脸的最佳时刻，匈奴人也认为过分激怒汉人是很不合时宜的，所以边郡这几个月非常太平。

依照匈奴的尿性，三年之内不敢靠近边郡掠夺，过了三年那些小部落好了伤疤忘了疼，难保会不会固态萌发又来南下掠夺，到那时是战还是不战尚未可知，但是可以确定的是太子和大臣们的矛盾会越来越大，直到双方的矛

盾上升到顶峰，用强权来结束皇权与相权的碰撞。

曹时比本时代任何人都了解刘彻的性格，急功近利的太子一旦称帝，比如请按会大张旗鼓的做打匈奴的准备，满朝文武最多压制他几年，这还要窦太后帮忙弹压一二才行，他必须从现在就要为打匈奴做充足的准备，不能让刘彻一个人孤军奋战，习惯单独行动的人会渐渐变成独夫。

“自汉兴以来有过几次钱法变更，高后铸八铢钱不为世人所喜，通行没多久改回三铢钱和荚钱的制度，想改钱法不太容易。”张汤不无担忧的提醒道。

自从太祖高皇帝、孝惠皇帝、高后吕雉一直到太宗文皇帝以降，朝廷三令五申严禁民间私下铸钱，但是私铸钱的风气屡禁不止，上到诸侯王、列侯，中到朝中百官臣僚，下到贩夫走卒黔首百姓都在私下铸钱盈利，毕竟整个社会对铜钱的剧烈需求是无法用严刑酷法解决的。

所以汉初几朝天子时禁时许私下铸钱，到汉文帝时期索性就把钱法彻底打开，帝国上下百姓黎庶都可以凭自己本事铸钱，至于非官铸钱的好坏全靠商贾与市场自行分别，极具黄老学派色彩的政治制度一经推行立刻带来经济好转的奇效。

平头百姓也会想办法弄点铜料烧火熔铜，搞个泥土钱范胚浇铸出劣质铜钱，天下百姓获利颇多才会真心实意的称颂汉文帝是贤君，以至于太宗文皇帝所葬的灞陵成为天下富有盛名的地方，几百年后绿林赤眉的叛军掘空几大帝陵也不敢碰灞陵分毫，这就是威望的力量。

有好处自然也有坏处，直接坏处是造成诸如齐王、吴王以铸钱贩盐富甲天下为他们谋反积累足够本钱，吴楚七国之乱少了这些钱是很难起事的。

间接坏处是劣钱充斥市场难以管理，依靠民间的自行调节带来诸多管理不便，每年收税也变成最麻烦的事，堆积如山的各类铜钱必须一个个分检出来，辨别品相好坏作出相应的估值。

每个官吏估值都略有不同，估值偏高会让朝廷吃亏，估值偏低又会让黔首百姓吃亏，若是放在后世说不定会变成官吏上下其手捞钱的肥缺，但在汉初却是一等一的麻烦差事，少府属官与地方管税收的郡属吏经常为了某笔税款估值多寡发生争执，一方为公另一方为民，两边各执一词吵的不可开交。

人工评估早成的偏差只有依靠威望高，处事公正的积年老吏亲自出马重复估值，得到双方都能够接受的货币估值，如此情况几乎每天都反复出现几次，不但大幅度降低行政效率，还会影响属官吏的工作情绪，负气工作积累的负面情绪会带到下一次冲突中，反而会影响官吏们上下合作缴税的积极性。

曹时严肃地说道："不改不行，少府堆积2000亿钱用不出去，任由这笔巨额财富留在府库里朽烂是个巨大的错误，货币长期不流通简直是在犯罪！"

"少府所言非常有道理，善谋者必须懂得未雨绸缪，但是钱法怎么改呢？"

"对呀！该从何处下手比较好呢？"曹时也很苦恼。

张汤摇头表示不知，法吏的本能首先想到以严刑酷法约束，仔细想想就知道知道苛法的建议不可行，要是严刑酷法管用就不会有屡禁不止的难题了，汉初的执法强度可是一点不逊色于现在。

从大汉开国以来，纯粹法吏没有上台的机会，叔孙通、晁错都是顶着儒家或黄老的帽子，就连他自己也在狂补《管子》增强理论知识，因为他的恩主简上司曹时，就是管仲的坚定支持者，上有所好下必甚焉，法家的人向来就是这样的没节操。

"放任钱法随意行止不利于国家，黄老无为绝不意味着放任自如，既然是法无禁止即可行，那我就立法约束钱法改变币制好了。"曹时当即拍板定下章程，下笔如流水不过片刻写下千言，题目是《货币论》三个大大的字。

"货币论！"张汤瞪大眼睛一瞬不瞬，生怕错过书上的每一个字。

第102章名篇诞生

开篇以三代货币为论，上古先民从简单的以物易物逐渐过度到以天然贝壳为货币，到宗周中期出现铜币，平王东迁进入春秋时代，逐渐出现空首布、刀布、蚁鼻钱等新兴铜币，再到战国时代出现的圜钱，逐渐过度到现代的三铢钱、八铢钱、半两钱。

言简意赅的点出，上古以来钱法混乱各行其政导致货币不一制度不同，进而影响各国贸易流通文化交流，某种意义上增强地区差异性以及排外性，不利于庞大帝国上行下效的执行力，所以始皇帝下令书同文车同轨废异钱是正确的趋势，对于大一统帝国而言不可以缺少具有官方信用的货币，大汉必须重申秦制的规范，制定全新的钱法重铸新钱是必不可少的。

抬手写下几万字谏言，完全没有字斟句酌反复修改的意思，就好像早有背诵千遍的腹稿在手直接誊抄出来似的，就连磨墨侍立的张汤都看呆了。

张汤可以确定，在他们讨论钱法之前没有相关话题交流，只是每天的例行会议上属官们抛出矛盾，曹时当即作出尽快解决钱法矛盾的决定，以他一贯的腹黑心思猜想，说不定属官们是故意挑出这根刺来为难少府，仿佛在说你三把火烧的很猛烈，有本事把这个棘手的问题也给解决了。

他不知道曹时看出几分来。从他专注着纸上笔走龙蛇的谏言看起来，应该是心中早有数目的，他以前听说过古人出口成章微言大义者。还从未听说有人提笔即写下万言，旁征博引不仅耳目一新更加发人深省，哪怕不懂钱法制度的人，只要看过此文也会恍然大悟，原来货币制度竟然有这样的重要性。

时光飞逝不觉夕阳西下，当曹时从专注的书写中回过神发现天色已晚，丢下笔活动酸软的手腕。曹时长出了口气才发现周围跪坐几百号人看着他。

“咦？这个时辰你们没有走吗？”

“一个时辰前，他们就已经站在这里了。”张汤取来一壶热水为他斟满热茶：“少府旋腕二个时辰一刻不停书写数万言。内容精巧引人入胜，我们这些人都被看呆了。”

仔细一瞧发现面前堆叠几十页纸，其中写下的内容包罗万象，分析天下可用的货币即所谓的五金之利。黄金、白金及赤金的矿产相互连接，有金矿的地方必然会有银矿，同样也会有铜矿，三者产出的纯金比最稳定，用三者为货币可以构建一套稳定的货币体系，同时起到在铜钱与黄金之前增加支撑的作用。

后半部分是货币管理制度，主要围绕货币的管控意义，对于帝国而言良好的货币系统保证税收稳定，对于百姓而言有帝国公信力担保的货币具有极强的信用。可以避免使用几百种质量品相不一的劣币，提高贸易流通的效率减少民事争讼纠纷，还可以避免有奸商从中渔利的空间。统一货币实际起到便民利民的作用。

曹时摇头失笑："有些东西写的太乱不适合发，我拿回去删改几遍再交给太子过目吧。"

"不可！"

"万万不可！"

数百号人跳起来摇头，情急之下个个面色赤红像个疯子，大有一言不合就要动手抢收稿的样子，的确有几个人有这样的冲动。

"这……你们都怎么了？"曹时目瞪口呆。

几个年纪大的属官揪着胡子着急："少府万万不可！《货币论》的微言大义是前所未有的，内容之精妙以老臣愚见增一字则过。减一字则略，若改的太多失了本意岂不是一大损失呀！"

"少府。《货币论》数万言妙不可言，千万不可以删掉啊！"

"不如这样，少府实在很想删改也可以变通，请把这份誊抄出来再改好不好？"

曹时的脑筋一片空白，许久才记起这个时代数万字的论述就是一本著作，儒家津津乐道的《周礼》四万五千八百多字，《公羊春秋》四万四千多字，《诗三百》三万九千二百多字，曹时只用一下午就写出几万字的新论，不但内容发前人所未有，作用和意义也丝毫不比百家著作差。

自上古三代以来，知识被长期垄断在军事贵族手里，军事贵族们以立功立言为最高追求，吴起子是军事贵族最崇拜的人物，军功显赫，政绩彪炳，著书立说变法强两国，古今以来最优秀的军事家里吴起子可以排在最前列，军事贵族尚且重视著书立说，更何况那些一辈子没机会上阵杀敌立功的官吏以及普通人。

立功需要去战场上拼杀，对于缺乏军事素养的人来说，立言比立功更切合实际，每篇名著出现都会引来许多人慕名学习，诸子百家常有门徒数千的景象，因为知识就是打开平民通向贵族的敲门砖，即使在秦汉军功为上的时代，仍然需要商鞅、范雎、李斯、萧何、张苍这般纯吏来管理国家，这就是晋升的终南捷径。

曹时笑了笑："好了好了，我不删它就是。"

许多人松了口气，并为自己抢救一篇千古名著沾沾自喜，张汤盘算着晚上回家要记下这段事，说不定将来随着《货币论》名传天下，他张汤也能小小的沾点光，他不知道的是人群里有不少也打着类似的算盘。

第二天朝会上，曹时发现自己被几百双眼睛盯着，好像一举一动都被人监视的感觉，没一会儿功夫他的冷汗都冒出来了。

廷尉高宛侯丙武笑眯眯地拱手："你问这是怎么回事？还不是你自己做的好事。旋腕二个时辰笔墨不顿写下万言名著，要不是长安城里宵禁阻挡，只怕早就连夜传遍关中各地了。"

"估摸着这会儿消息也差不多传出去了。还是少府的才气高，让我也靠过来沾点才气。"

大农令乐成侯丁吾客拉着坐席往他那里靠拢一点，吓的曹时赶忙侧身子躲避，这帮四十多岁的老列侯哪个不是有一堆奇葩嗜好，运气不好碰上个有龙阳之好的可就糟糕了。

"大农令注意礼仪，少府著书是件好事呀！老夫只是不懂为什么不通知我们去观瞻一二呢？"卫绾的脸色不好看，只要不是傻子都会想在场见识名著的诞生。将来告诉后世子孙曾经目睹天下最快名著的诞生是多么的光荣。

支着耳朵的上卿们不约而同的点头，著书立说那可不是件小事情。放在上古那可是得沐浴更衣虔诚的斋戒三日，然后提笔开篇一笔一划几易其稿反复修改最终成书，名家著作最快也需要一年半载完成，慢一些的二三十年甚至五六十年不定。由此可见著书是件多么困难的事情。

曹时就是这样的奇葩，既没有沐浴斋戒也没有广而告之，闷声不吭的只用一个下午两个时辰内轻松完成，要不是目击者遍及少府内外数百号人之多，恐怕要被世人当作疯子说疯话一样看待。

假如著作本身质量不行也绝不会引起广泛关注，顶多会被人嘲讽为故意为之的一次自我炒作，从誊抄流传出来的只言片语看的出，这篇有史以来最短成书的《货币论》内容精妙，深入浅出探讨着人人都要用到又极不显眼的货币。

书里首次探讨财富。税务制度，以及货币制度本身的作用，对货币做出非常精确的定义。并富有预见性的指出随着社会不断的发展，货币制度的作用将会日益凸显出来，不断增长的庞大货币储量将推动帝国日益兴盛，建立良好的制度和管控体系有助于协助天子更好的管理国家。

“微言大义！以最不起眼的铜钱为切入点，阐述钱法变动对汉家制度的补益，这才是真正的微言大义！”

直不疑手捧一叠字迹潦草的纸张。摇头晃脑的诵读道：“充盈的国库代表货币习惯性的积累和沉滞，这是缺乏良好的资产运转环境的表现。而不只是纸面上的国富民强，黔首百姓越富则税赋征缴就越容易，对纳税的积极性和增税的忍耐力也就越强，黔首百姓越穷则征缴税赋越难，积极性低增税夺产犹如杀人父母！因而主导货币发行调解士民结构，确保上至军功高爵，下至黎庶百姓的生活越来越富裕才是二千石高官的首要责任。”

“还是白话更加浅显易懂，之乎者也的看的我都累的慌。”

“不然！古文有美感，白话太粗鄙了。”

“你敢说此文没有美感？精巧的章句排比读起来就舒服的很，我就不太喜欢两三个字凑在一起的意义，没有符号分隔读起来还要费劲的猜测，特别不爽！”

“你也不喜欢古文，我还以为就我一个人不喜欢古文，原来还有志同道合的人，少府的文章里多了几个符号，还有段落分隔有助于阅读，比那些冗杂费解的古文有趣的多。”

在座的上卿没有一个正经的老学究，大部分是军功爵出身的列侯，稍差一点的诸如郎中令贺、中尉宁成、御史大夫直不疑也有多年二千石高官的经历，丞相卫绾也是前些年新封的列侯，没有人在乎崇古与否，只要读起来顺口便于理解就好。

一群人抨击古文的不便之处，在纸张发明和大规模应用的今天，没有了竹简木牍篇幅和存贮的限制，许多人在书信来往时逐渐增加行文内容的尺幅，从原来寥寥几百个字的书信，变成几千字甚至上万字的家信，所耗费的无非几张纸一些墨而已。

列侯们多半是粗疏的性子，说话口无遮拦把上古先贤珍惜笔墨的习惯都骂进去，古板的官僚们就不乐意了。

黄生气的须发皆张：“放屁！上古先贤怜惜黔首伐木采竹的辛劳，不舍得浪费每一块简牍，不用简捷的文言文记录，那得要多少斤简牍才能记录完一件事，合着古代先贤节省简牍也成了罪过，各位上卿有点吹毛求疵了。”

朝中几个头发花白的老头火力全开，刚才说风凉话的列侯全部哑了火，丞相卫绾心说终于逮到个机会给列侯们点颜色瞧瞧，捉住曹时不松手：“老夫觉得少府的白话文浅显易懂是很好的，但是上古文言文也不能随意放弃掉，

我很想知道少府怎么看待上古文言文？”

这老头想挖坑埋我！

几个老头瞪大眼睛看着他，好似他说个不对就要撒泼，曹时苦笑着和稀泥：“我认为古文可以用来吟诗作赋，至于朝廷公文，律法解释还是尽量以浅显易懂的白话为主，毕竟公文往来的是普通官吏，律法运转适用于天下百姓，教化百姓使其不敢逾越法禁，详细明确没有歧义的白话是必不可少的。”

卫绾甩了个小子挺识相的眼神，瞥见那帮列侯哑火的表情捏着胡须非常得意，他这个丞相始终当个不舒服，干点事动不动被把持上卿的列侯们掣肘，大事做不了主小事总得让我出口气。

卫尉柏至侯许昌嘿嘿一笑：“丞相说的对，上古用简牍吝惜笔墨是常例，眼下造纸术大力推广就没必要再吝惜笔墨了，公务行文下达诏令放着浅显易懂的白话文不用，这岂不是有缘木求鱼之嫌？少府说这话在不在理？”

“我也是这个看法，白话文浪费笔墨的确不假，却胜在意理浅显易懂，黔首百姓只需识得三千个常用字就能看懂大意，有文化的高爵者识得八千个字全篇通读以此作策论毫无问题，这才是上下通用老少咸宜的教化正道，至于浪费的笔墨纸张不是问题，山林里多的是竹木藤条，加大产量早晚会普及。”曹时悄悄数个大拇指，许大叔给力啊！

卫绾又不爽了，他的好友直不疑扯住袖子努努嘴，发现刚才还还很生气的黄生等老夫子全部眉开眼笑，几个老头听到导人向善的教化之功全都笑的合不拢嘴，至于愚民不愚民暂时先不管，起码话说出来挺好听。

暗骂一句老滑头，卫绾气哼哼的只好作罢。

第103章夫妻夜话

自从天子返回京师就长期辍朝，据宫里传来的只言片语，天子的病情似有不稳的情况，具体病的有多重还未可知，反正三公九卿是没有被单独召见过，最近一次集体召见还是十天前温室殿里站了一会儿就出来。

今天的朝会依然是太子代劳，刘彻的脸色不太好看，最近被陈阿娇缠住榨的不轻，再加上他父亲刘启病情加重的影响，接连几天始终是一副无精打采的模样。

宫闱里屁大点事也瞒不过三公九卿的耳朵，太子和太子妃那点事不足与外人道，能知道这消息的上卿们也不会傻到去碰逆鳞，乐的装憨卖傻只管按照流程奏事。

排到曹时的时候，所有人的目光都盯着，当他捧起一叠装订好的奏折递上去，果不其然引起太子的注意：“这就是那两个时辰完书的《货币论》呀！昨天傍晚我收到第一份誊抄稿子到现在还没来得及看完，不过此文的大概意思已经看懂了，这是黄老学派又一部经典著作！少府来说说你对改变钱法有多大把握？”

“不敢说言出必成，至少是有七八分把握的。”

刘彻点点头：“七八分已经不少了，那你就放心去做吧！”

曹时松了口气，允许他主导货币改革意味着接下来的行动全权负责，无论功过都将由他一力承担，世人也瞪大眼睛看着他怎样施展本领，把钱法改变成《货币论》里形容的那样富有重大意义。

朝会上还定下一件悬而未决许久的大事。废侯复封。

樊它广复封的诏命终于下达，舞阳侯一家重回功勋列侯内，不知道多少人羡慕的眼都红了。这些年败落的列侯有不少，郦寄情况特殊撇开不谈，棘蒲侯陈武、信武侯靳歙、阳都侯丁复家同属十八侯，天子一个都没有诏命复家，只有舞阳侯樊它广沾了曹时的光。

袁种兴致勃勃地说道：“君侯做的好！在廷议上打出气势，使得三公九卿不敢小看君侯的力量，力推舞阳侯复封为侯。在列侯中树立极高的威信，此二事有着打开僵局化腐朽为神奇的功效。”

“袁生真的不打算出仕为国效力吗？田仁已经接受朝廷的征辟为左内史手下的铁官丞。秩比千石，以你的才华做个秩比千石的实权官不算难。”曹时又一次对他展开游说。

几天前，他成功游说田仁重新出仕为官，他的出仕要求比较特别。不太乐意在宫廷里混个一官半职，非得要做点实事才能安心，想来想去京师里可以做实事的空缺也就那么多，掌管长安铁器的铁官丞非常重要，对上要和大农令的铁官丞有公文来往，对下要与市井商人直接交流，同时要监督市场流通的铁器数量、质量、来源地和流通性变化。

铁官丞属于专业性比较强又与平民百姓有较多接触的特殊官职，寻常官吏来不了要求那么多的实权职务，田仁反而兴致勃勃的扑上去。才上手几天就忙乎的热火朝天，前些日子干脆搬到长安城毗邻内史府的房子里居住。

袁种忽然变的意兴阑珊：“我一身才学多半来自纵横家，黄老法家虽然多有研读却不能专务。行百里者半九十，如果我半途而废改换门庭，今生是很难有起色了。”

“纵横家其实也不错，研习兵法战策可以出将入相，陈平就是走这条路子担任丞相的。”

“没用啊！当今天下局势稳定，北方的单于春秋鼎盛二十年内很难死去。意味着汉家很难有机会对匈奴下手，没有机会我就没有施展的空间。找个千石小官干的不顺遂还要上下受气，到不如在侯府里当个清客谈古论今岂不妙哉？”

曹时大摇其头，以袁种的才能不逊赵涉分毫，细腻之处还要有果汁而无不及，放任他无事可做是个非常大的浪费，而且侯府里的秘密太多太广，难保时日长久会被他窥伺一二，他又不具备樊它广穷途末路时的感激和倾心相待，更像是个工作不爽快就辞职到处游玩的高级经理人。

“这样不好，浪费你的才华。”

袁种忽然说道：“是不是因为在下不如舞阳侯，所以君侯一直想把在下打发走？”

曹时一愣，没料到他的直觉那么敏感，沉默片刻点点头：“袁生身份不差，能力不俗，为过效力本是件好事，如今屈就于我侯府之中尚不知能呆到几时几刻，假如我把侯府里的管事大权交给袁生，你却没出几年就走了，那样对侯府对我本人都是承受不住的打击。”

“噢，这就难怪了！我就说君侯的言行举止似乎有些反常，原来是怕我和田仁只把侯府当作落脚地，担心我们为侯府工作三年五载撂下挑子说走就走，君侯可以放心我绝不会轻易离开侯府的。”

曹时依然在摇头：“我相信袁生此时此刻是真心的，但这与承诺无关，或

许几年后战争爆发需要有才华的人施展舞台，你被承诺束缚手脚不得离开，即使你信守承诺也一定会牢骚满腹，人心会随着时代逐渐变化。”

袁种有些心动，思考一会儿忽然抬起头：“君侯不用处心积虑的试探我，你的心思我都明白了，如果我答应君侯的安排，以后双方的合作自然就此终止，如果我不答应继续留下来，合作会继续加深下去，大概是这个意思吧？”

“我可什么也没说，既然你不愿意就算了。”曹时耸耸肩走掉了。

两人都很清楚，袁种并非平阳侯府的嫡系出身，倒履相迎之类的把戏对待聪明人没有作用，双方几在玩藏话的小游戏，试探与反试探反复交锋，为的只是证明一个简单的逻辑，曹时是否信任袁种，袁种是否值得被曹时信任。

这个答案藏在两人的心里，他们不知道互相之间的答案，就像两个人黑漆漆的屋子里打架，看不见光明的人只有凭着直觉和判断来决定行动，曹时和袁种开动脑筋浪费不知多少脑细胞，远没有当初招募樊它广时一锤定音的爽快，这就是人变的太聪明带来的麻烦事，聪明人往往想会比较多，最擅长把简单的事情搞的复杂化。

阳信公主捧着《货币论》问长问短，她最喜欢听夫婿侃侃而谈的样子，只要他愿意讲新鲜事听她就喜欢，哪怕是白雪公主和七个侏儒的荒诞故事也乐意，明明整个白天都在忙活着府内外的事情，到了晚上还有旺盛的精力聊一个时辰，曹时觉得自己老婆不是一般的强。

夫妻俩亲昵地聊了会儿，曹时正想搂着阳信公主亲热，却被她轻轻推开：“君子不可以，妾这几日有程姬之疾，不能侍奉君子。”

曹时这才注意到妻子的脸颊上涂抹着淡淡的胭脂红，上到天子下到诸侯的妻妾与夫婿行人伦之礼时，如果有月事不能成行又不好开口说，就会用丹朱抹在脸颊上为标志，只要夫婿或者女史见到就会明白她今天身体不方便。

“细君下次别说程姬之疾了，提着在世之人的名字很奇怪。”

阳信公主噗哧一笑：“可是宫里都是这样说的，程姬有疾不宜召幸，妾这几日都有此疾呀！”

曹时摊开手无奈的摇头，这个传统最早出自当今天子刘启的身上，当时刘启还是太子的身份到程姬的宫殿就寝，当晚喝的酩酊大醉要召幸程姬，当时恰好是程姬有月事的时候，就以丹朱涂面让女史记录，而后让她的婢女唐儿乔装打扮进去侍奉。

程姬现在还在世，而且在后宫里活的挺好的，她与天子生下三个儿子都

封了诸侯王，其中长子鲁王刘余，次子江都王刘非，三子胶西王刘端，那个侍奉过天子有一夜露水情缘的唐儿，非常幸运的在那晚怀了身孕，从侍女一跃变成变成唐姬，她的儿子刘发被封为长沙王。

“去找君孺吧！她这些日子管着府里的杂事挺辛苦的。”阳信公主劝道。

曹时吓唬她：“你就不怕我宠幸了她先得个庶子呀？”

“不怕！”

“为什么不怕？”

阳信公主得意洋洋地说道：“因为我算过日子，君孺的程姬之疾刚走，这几天怀不了孩子。”

“咦？还挺聪明的啊！”曹时笑吟吟地继续吓唬道：“就你聪明，过几天我照样去宠幸她，到时候看你该怎么办。”

“那就没办法了，妾只能怪自己命不好，蒲柳之姿得不到君子的宠爱好可怜。”阳信公主撅着嘴吧小手缠在一起神情难过。

曹时轻轻搂住她的香肩，亲吻她的耳垂说道：“傻丫头，咱们圆房一年多没有孩子，就是我故意控制的，孩子要的太早很伤身体，过几年再要也不迟，君孺那边我也是这个打算，你就放一百个心好好睡觉，再说趁着咱们年轻及时行乐更重要，现在有了孩子以后就没机会继续玩了，过几年再要孩子，以后咱们俩长命百岁，长相依，好不好？”

“嗯嗯，妾听你的，一切都听你的。”阳信公主的脸蛋红红的。

第104章再战群儒

八月算人缴税忙，天下各大郡县计算人口户籍，缴纳赋税的浪潮热火朝天的展开，少府命令也随之轰传天下郡县，长安城里也张贴不少告示。

“发遣五大夫以下家资百万钱以上豪民、商贾分批次迁徙入陵邑家督守灵，各郡县百万家资者名数随计税一并转入长安，不得有误！少府曹时。”

儒生们一阵哗然，发遣五大夫爵以下资产过一百万的人入长安，要真的执行下去还得了，几乎把天下各郡县有钱的人全部挖走，挤在富庶却狭窄的关中简直不可想象。

孔安国眉头越皱越紧，在他眼里这是曹时冲着他们孔家去的，心里对曹时的不满无形中又多了几分，天下豪强为了躲避陵邑各有各的逃避之法，最好用的方法莫过于把鸡蛋放在若干个篮子里，一户豪强资产1500万钱，只需要把财富平均分给六个儿子并让他们各自成家，这样每个儿子手里只有200多万钱，恰好在300万钱的限制以下，这样就可以免去入陵邑的惩罚。

这次突然把300万钱降低到100万钱，而且是家资总和为100万钱的人，手里有几顷地一处宅子的小豪民也有可能打倒100万钱的标准，这范围可就大的没边没际了，他觉得这是少府在作死。

讲坛前聚集起几百名儒生激烈的辩论，话题就围绕着少府下达的命令。

“荒谬！简直荒谬！堂堂九卿上官竟然如此盘剥平民。难道此人就不知道天子不可与民争利吗？这样虐待百姓会使天下怨声载道，实在有失九卿的风范啊！”

“曹时就是个伪君子，一个卑鄙小人。为了压榨百姓不惜用下三滥的手段！枉费天下人还在歌颂他的恩德，还有那些个读《泰一经》读傻的人夸奖他博学多才，简直狗屁不通！”

“我觉得我们有必要联络各地儒家一起声讨曹时，这个人实在太可恶了，屡次与我们做对，”

孔安国脸色一青：“不要胡说！你们这样搞根本不可能成行！听我的，咱们去宫里请求太子仲裁。再来一场宫廷辩论会，就请公羊寿与胡毋生两位大师出山。无论如何也要把此獠的气焰杀下去！也好让他知道咱们儒生的厉害！”

“大善！如此，我们的希望就全寄托在孔博士身上了。”儒生们作揖致谢。

时隔多日，儒生们的身影再次出现在未央宫，这次他们是有备而来。一个个意气风发信心十足，似乎胜券在握的模样，毕竟自己这边请来两位齐国大儒，公羊寿与胡毋生。

儒家指名道姓要他应战，曹时只得无奈的应约而来，按照他自己的打算才懒得理会这帮儒生的想法如何，堂堂少府贵为九卿之一没必要理会你一个黔首百姓的想法，要是我事事都向那帮儒生解释，这少府还怎么当？

大汉帝国在籍的汉民是700多万户。3600多万人口，思想千变万化多如乱麻，不听皇帝的命令压根找不到让万民心服口服的人。

民贵君轻？

看似很有道理的一句话却无法掩盖致命点。即便强大的大汉帝国以酷似近现代的户籍管理制度，也无法做到组织形式上以民为贵的程度，孟子提出这句话无非是理想主义综合症发作而已。

可麻烦就出现在这儿，太子刘彻未来的皇帝，命令他出来应战，理由是他想看！

理由好简单。就是少年人好奇心发作，我就是要看。不给看不行。

太子想看，如之奈何？

曹时耸耸肩只好迎战了。

幸好他并非孤军奋战，哪怕平时再多别扭，在学术战场上三公九卿满朝文武的立场是鲜明的，干死那群儒生，黄老道家就天下无敌啦！

干死不可能，撵走还是很有希望的，比如某两个被遣送回乡的王臧赵绾，现在还不知道窝在哪个角落里后悔中。

对于古人而言，学术上的一败涂地意味着政治生涯的重大打击，运气不好的比如那俩人就此和仕途说再见，这或许是书生们争斗要比战场杀人更温情的一面。

未央宫中百官神色肃然，列侯们也受到邀请前来观礼，毕竟机会难得大家都想看看曹时怎么舌战群儒的。

侍中桑弘羊领着上百号人四散在角落里，他们的职责是记录本次辩论会上的每一言每一行，而且每个人负责的都不尽相同，有的负责朝廷百官的发言，有的负责记录朝廷百官的表情神态，有的则负责记录儒生们的言行神

态，还有记录太子的表情和神态，以述而不作为标准，力保把全境仔细呈现出来。

双方落座，太子宣布辩论会开始，顿时有一名儒生跳起来义愤填膺的直斥道：“平阳侯，少府时！你贵为列侯蒙天子垂青简拔为官，不思雨露君恩之甘，肆意弄权以一己之利懂国帑发徭役重造长安，为祸百姓之甚犹如秦之赵高，此为大奸也！

耍弄三寸不烂之舌蛊惑太子，蒙蔽天子驱逐朝中有识之士，此为大邪也！发家资百万钱以上百姓冲入关中，残害黔首甚于暴秦，此为大恶也！如此大奸，大邪，大恶的国之蠹虫，竟然坐食二千石俸禄与百官公卿出入朝堂！草民恭请太子下令诛杀此贼，以解士民倒悬之苦恶！”

噗哧！

太子笑场了。

不仅太子笑出来，百官公卿也捂着嘴巴嘿嘿笑着，那儒生原本志得意满的表情一滞，茫然的抬起头发觉情况好像不太对劲，为何他们都在笑，难道我说的言语之中有戏谑的含义不成？

儒生们傻了眼，精心准备的致命一击好似打在空气上，心里那口气不但没有转化为攻击发出去，反而把自己憋了个五劳七伤。

太子捂着肚子哈哈大笑：“哎哟！我笑的快不行了，少府你到是说几句话呀！那帮儒生们说你是赵高那样的大奸臣，还列出个什么大邪，大恶之类的排比句式，没想到你还是这么个大奸大邪大恶之人啊！”

孔安国摇头晃脑的作出反驳：“殿下此言差矣，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俗谚常说人心隔肚皮，赵高也是生得一副浓眉大眼威风凛凛的正派相貌，可是他做出来的恶事却至今令人难以忘怀。”

他这一反驳，朝堂上的笑声反而更剧烈了，年纪大的老头笑的险些背过气，几个列侯笑的眼泪都快流出来，持续不断的哄笑声把儒生们气坏了，你们可以不尊重我们的学问，但是怎么可以在朝堂上如此放肆。

儒生们气愤极了，立刻有几个人站起来指责：“诸公太过份了！贵为国之重臣怎么可以君前失仪，按照汉律不敬罪是要革职完承担舂的！”

“你们这帮无知无用的腐儒，少府要是个大奸大邪大恶之徒，我把脑袋拧下来当球踢！”

曲逆侯陈何从百官身后的窜起，恶声恶气地骂道：“少府造长安的时候，

你们这帮人在皓首穷经，少府在整顿钱法刷新吏治的时候，你们这帮人在舞风弄月感叹春秋，少府每天要跑几十个地方忙碌到傍晚才休息的时候，你们这群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儒生还在做春秋大梦，口中仁义道德的大道理一套一套的，真正施行仁义教化百姓却无所作为，试问能读的起书听的起讲的是什么人？黔首百姓还是豪民商贾？真当你们每个人都是七十二贤？呸！”

曹时觉得自己有点脸红，陈何这裸的夸奖就差把他夸成古代为官的典范，在座的百官公卿哪个不是管着一大摊事情忙来忙去，像汉初相国曹参在丞相府里喝着小酒治国的好事，今生今世是与他们无缘了。

“荒谬！百官失仪在前凭什么不可说！”孔安国站起来愤怒不已。

儒家最讲究君臣礼仪之道，《礼记》分成几派做论述也是在为复活周礼做努力，至于大汉朝廷用的是正牌《周礼》与他们有什么关系？儒家要的是孔子的《礼记》，或者换句话是想要获得周礼的独家解释权，朝廷里的太常礼官用《周礼》与他们没有任何关系，他们当然很不高兴。

刘彻摆摆手说道：“无妨无妨！我大笑在前，百官大笑在后，无妨的。”

儒生们不依不饶的说道：“礼者敬也！太子殿下贵为一国之君当多自矜，怎么可以放松对自己的要求于廷辩上放声大笑呢？况且即便太子殿下发笑，百官公卿也不该发笑，因为这是君臣之礼也！百官发笑是无礼，太子殿下更不应该赦免他们，而应重重惩罚以规范尊卑秩序，即便太子殿下想要赦免，那也是殿下贤德，宽宥了有罪的百官，让他们明白尊卑秩序将来更加谨慎小心。”

太子脸一黑，自己明明只是个围观看热闹的裁判，笑几声还要被这帮屁都不是儒生教训一顿，自己赦免百官公卿发笑是皇帝的特权，这帮儒生竟敢说三道四指指戳戳，话里话外是按照他们的想法才才叫贤君，不按他们的去做指不定就成昏君了。

百官公卿们也很难堪，三公九卿哪个不是精通礼仪的行家，轪侯利彭祖当了多年的太常，百官礼仪上有错又焉能不知，整个天下有谁能和每天和《周礼》打交道的太常比划礼仪，简直是鲁班门前弄大斧不自量力。

第105章儒贼

曹时笑了，昂扬着脑袋仰天长笑，那笑声传遍宫廷的每个角落，便是躲在边角的宫女们也好奇的伸出脑袋一探究竟。

刘彻正恼火着这群不识抬举的儒生把他搅和的心情烦躁，看到姊夫没有一点慌张的样子反而大笑出声，顿时放心坐着继续看戏。

孔安国脸色发青：“你这奸贼，何故当庭发笑！难道不晓得汉家礼仪法度森严吗？左右还不把他拿下治罪。”

郎卫用目光瞥了言端坐不动的太子，连腿都没动继续保持雕像状态。

你孔博士架子大的像皇帝，喊一嗓子左右把他拿下治罪，小小讲经博士下令抓朝廷重臣的上卿，合着他们这群郎官不是给天子当护卫，而是给孔博士当私兵的。

百官公卿们闷声不吭，城府浅的捂着嘴巴哼哼唧唧的偷笑，大部分官僚面无表情好似在发呆，刚才笑几声就被儒生骂的狗血淋头，差点就要拉出去免官治罪，现在大家不敢笑了，就等着看笑话总可以了吧！

官僚中不乏没有军功爵的豪强，他们也很反对曹时提出的迁徙陵邑改革，可无论无论反对也没有儒家的事，黄老道家各大派系吵翻天也是自家事，轮不到让这群不识好歹的儒生来说三道四的。

朝中主流始终是黄老，少数几个有儒家背景的官僚被边缘化。蓼侯孔臧贵为功勋列侯地位很高，只因为他是鲁国孔家的支脉持儒家观点，一大把年纪现在还在比二千石之间晃荡着。始终不能再进一步进入真二千石的行列。

此外掌经的博士到也有几个儒家的人，孔安国就属于其中之一，这种人就是皇帝养着的一群说书人，讲的是各家学术观点，有事没事就聚在一起打打嘴仗，别的本事还真不行。

孔安国被郎卫不甩，又被百官公卿们奚落。脸色顿时黑的像锅底，他忽然觉得朝廷里绝不是奸臣当道。而是蛇鼠一窝妖孽横行，怒声厉喝道：“难道还没有天理王法不成！放任此獠于殿堂之上肆意大笑，国体和太子的体面何在？百官公卿的颜面何存？天子禁卫还有什么脸面存在下去！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我儒家先贤不能入朝拜相，就是因为朝中有太多似你们这样尸位素餐的国之大蠹！”

我们是国之大蠹？

唰的一下。老实看戏的百官公卿的脸色都变了，我们连句话都没说就被骂了两顿，而且是一次比一次狠毒，这群儒生丧心病狂了吗？

郎卫的士卒都是有家底的良家子，白白被孔安国骂了个狗血淋头心里格外不爽，我们站在这做雕像也碍着眼，欺负我们不允许说话还是怎的？

太子恨不得给他两个大嘴巴，百官公卿全是国之大蠹，那他岂不是连昏君周幽王都不如。要不是他充当裁判等着看儒家笑话，早就把这个狂悖之徒给拿下治罪了。

孔安国实在太会嘲讽了，就连冷眼旁观的公羊寿和胡毋生也忍不住捂住脑袋。孔安国实在天生拉的一手好仇恨。

只可惜，孔安国完全不在乎他们的态度，大袖一摆躬身作揖道：“太子殿下明鉴，汉兴六十余年以来，虽然国势日渐鼎盛，然而朝中有乱臣贼子乱国。朝外有诸侯王毁律，此二贼霸占朝堂横行乡里。依仗特权欺辱平民，不惜制定出家资100万钱以上迁入关中的暴政，黎民百姓仍然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臣恳请太子殿下诛曹时，免百官，罢黜百家，表彰六经，独尊儒术！”

罢黜百家，表彰六经，独尊儒术！

百官公卿脸色顿时青黑如铁，儒家最喜欢吹孔子著六经，只可惜无论怎么编都找不全六经，一本《诗三百》有几个版本，《礼记》也有多家学派，传闻中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尚书》只有只言片语的断章，最全面的恰恰是《春秋》，目前最流行的流派就要属《公羊春秋》。

六经是孔子所作，亦或是儒家集体创作尚不可知，但无论如何表彰六经的意图很明显，道家、法家、纵横家、名家、墨家全部滚蛋，天下是属于我们儒家的。

太子目瞪口呆不知所措，这十二个字他实在再熟悉不过了，想当初太子少傅王臧每天偷偷给他开小灶，吹嘘最多的就是这十二字真言，话里话外那意思无非是只要你听我的，搞出罢黜百家的决定，治理天下的事情放心交给我们儒生，不用多久大汉帝国就会变的河清海晏歌舞升平。

耳熟，太耳熟了。

感情儒家都是一条流水线出产的逻辑，只要你听我的国家必然大治，具体怎么治无非是跟我念“仁义礼智信忠孝悌节恕勇让”，上到皇帝下到百姓集齐以上优点，大汉帝国自然大治了。

曾经的刘彻听的如痴如醉，虽然不太明白，但是觉得儒家真的很厉害，现在跟着曹时言传身教见识增长，才知道儒家的逻辑真的非常扯淡，怪不得

孔孟混了一辈子还是那么落魄。

这时候，曹时突然放声大笑。

“好一个罢黜百家，好一个表彰六经，好一个独尊儒术！真是可笑至极，竟然有这样的奇葩，真是滑天下之大稽呀！”

孔安国自以为胜劵在握，单手戟指着喝骂道：“逆贼曹时还有脸发笑！我从没见过像你这般厚颜无耻之辈，假若我换做是你此刻的处境，早就满面羞惭跪地伏法了，你还有脸在殿堂之上大笑！我奉劝你不要再挣扎了，尽快束手待毙吧！”

“我为什么不能笑？你看看你这尊容是不是很可笑？”

孔安国脸色大变：“你这是污蔑我！”

曹时大袖一挥大喝道：“孔博士！我观你言行。忽然明白孔丘渭河游学列国求出仕而不得用的原因，怪就怪你们儒家自己从一开始就错了！”

志得意满的儒生们俱是一愣，浑然不知这前言不搭后语的是何用意。

只见曹时走到廷中。高声说道：“儒家自创制以来经历数百年风吹雨打，早已跟不上时代变化的脚步，而你们这群迂腐的儒生守着几百年前的礼仪制度裹足不前，真是奇葩！以儒家的治国术为例，关于仁义礼仪煌煌大言谈的到是挺多，但是儒家上不能为国家社稷做贡献，下无法为黔首福祉做实事。论治国之才且不说朝堂上衮衮诸公，便是京师之内各府衙中的积年老吏。郡中属官小吏也比你们强百倍，抱着仁政礼仪夸夸其谈却不知自己早已沦为笑柄！

孔丘若是有治国之才又怎么会沦落到周游列国而不得重用，莫非列国诸公耳聋眼瞎，春秋晚期连个明君都没有？错！不但有明君。还是大有作为之君，奈何孔丘只谈仁政礼仪，大道理说的天花乱坠地涌金莲，可是春秋五霸战国七雄没有一个和孔丘有关，春秋战国前后五百年，数来数去没有一国用儒家治国，为什么不用儒家治国？莫非错的不是儒家，而是全天下？错不在己而在他人，何其荒谬也！

孔丘曾说吾一日三省吾身。既然一日三省为何省不出难得君王用的道理？孔丘一日三省却不能悟出的道理，你们这帮儒生一日三十省，三百省依然不可得出道理。得不出道理就怪君王有眼不识泰山，怪群臣排挤而不重用你们，如此偏执自私的念头始终盘踞在你们心头，这样的学派这样的人即便再有学识又怎么会得到重用呢？你们连自省都做不到就不要谈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因为你们永远治不了国，你们永远只是群皓首穷经的无用儒生！

再说礼仪。论礼仪制度的理解和运用比不得朝廷九卿之一的太常经验丰富，抱着一本抄袭《周礼》得来的《礼记》自以为掌握一切。简牍上的每一句话如天规神律，却忽视了任何礼制本身是为人服务，而人随着时代变化而变动，上古之过方圆不过万里，人口不过百万，虞舜可以弹着琴垂拱治国，而今天下比上古大百倍，人口繁衍增长几十倍，古制早已不合时宜谈之无益，况且上古也有移风易俗之变，周人废商杀殉陪葬之礼，汉人废秦族诛连坐之刑，证明礼仪制度是不断变化的，在当今世上空谈几百年前过时的礼仪，只是重复不断歌颂上古多么伟大，批判当今的人多么无能无用，从春秋时代一直骂到现在，只是在不断的暴露你们的愚昧和傲慢。

你们若只是抱残守缺不懂变通到也就罢了，让人惊诧的是你们竟敢妄议太子殿下的行为品德，妄议百官公卿的过失，企图以黔首白身代替太常行礼法，代替主爵都尉免官爵，代替廷尉用刑律，尔等的行为到底符合忠孝仁义哪一条！君臣父子纲常伦理是你们最爱说的，那为何你们会作出违反君臣父子纲常伦理的悖逆之事，莫非尔等天生不受道德限制，不归汉律管理，可以堂而皇之直斥太子，恫吓百官不成？自以为自己是谦谦君子，言行举止却不切实际荒诞离奇，就这样还敢污蔑我是大奸大邪大恶之徒，简直滑天下之大稽！我觉得当今天下要论及无耻之人，莫过于殿上口出狂言的儒生，不，你们不配称作儒生，应该称之为儒贼！”

儒贼！

孔安国之觉得眼前一阵天旋地转，差点一头栽在大庭广众之下。

幸好旁边的儒生下意识的伸手扶住他，此刻他的脸色苍白的像一张纸，单手戟指着几步之遥的年轻人：“你……你狡辩！”

曹时怒目圆睁陡然喝道：“孔博士！想你也是孔子之后，怎是如此让人失望！孔子好言仁礼治国无用，可毕竟不失为一位道德高尚的真君子！对比一下再看你的尊容语态，你的言辞表现，你这是在伤害孔子留下的好名声！抱残守缺如食古不化的老朽，虚言伪饰，强词夺理，借古讽今，不识好歹，不知进退，竟然在未央宫前以儒生代表的身份大放厥词，真是让人惊讶，不解和不屑啊！你就是假借儒学行私利的儒贼！”

孔安国连退几步踉跄摔倒，颓然萎顿在地上，一脸的茫然和失落。

儒家最大的软肋莫过于治国术的短板，治国无能是儒生们不愿意承认也不敢承认的，他们只会重复的埋怨君王全都瞎了眼，那帮君王目不识贤，竟然放着居于乡野的大才不用，跑去用那些儒生们瞧不起的黄老道家，申韩法家，苏张纵横家，简直气煞那帮自命天高的儒生。

儒生们向来自高自大惯了，就算儒家不被春秋战国的霸主们所用，他们也看不屑的撇撇嘴骂那帮君主有眼无珠，你们看暴秦的始皇帝不用儒家而被

灭国，贾谊的《过秦论》就是这么总结出来的宝贵经验，说到底儒家才是最好的，春秋战国乱世几百年列国全灭亡了，连一统天下的暴秦也灭亡了，从侧面证明他们的灭亡是不用儒家的错。

好像很有道理，但是内在逻辑有很大的矛盾，春秋战国强者霸主各有各的强国缘由，灭国的诸侯却有类似的特点，君臣体系的无能无用或者整个体系陷入无可救药的崩坏，三家分晋和田氏代齐都属于卿族膨胀太快，大到不可思议的卿族把原来的君主吞灭，六国被灭是因为君臣无能无用，起码对比更有作为的大秦帝国是无用的，所以更强的做了征服者，更弱的只有灭亡，大秦灭亡是制度体系无可救药的崩坏。

总结起来简略的说就是，君主和大臣不合格。

这与用不用儒家没有必然关系，用了儒家该灭国的不见得能挽狂澜于既倒，不用儒家该强国的照样国势鼎盛称霸天下。

秦汉法律制度是完整翻版，礼仪制度也是复刻使用的，汉比秦强的一点在于吸取秦灭的教训，不该犯的错误坚决不去触碰，即便近几十年皇帝有意废掉现有制度，大权独揽搞中央集权也不敢像秦二世胡亥那样胡作非为，无论皇帝与百官如何思考前进的方向，但是有一点可以确定，这一切的一切都与儒家没有任何关系。

曹时在证明一点，这个时代不是属于儒家的时代，这个时代与儒家无关，儒家无关紧要。

半晌，宫殿内依然鸦雀无声，无论是百官公卿，功勋列侯，还是太子刘彻本人都在回味着刚才的辩论。

角落里唰唰的记录一刻不停的响动着，桑弘羊兴奋极了，曾几何时，他以为上次舌辩群儒已是旷古绝今的一次盛举，万万没想到时隔不到一年之间，见到的一场更加精彩的辩论，一言震百官，一言惊百儒，一言名垂青史！

第106章你还不服？

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是公羊学派的核心思想之一，并非董仲舒一人率先发声，恰恰是在座的公羊寿与胡毋生苦心精研出的理论，公羊学派在当今儒家集团内地位非常高，原因在于极大完善孔子诸说的漏洞，将虚头巴脑的礼仪尊卑秩序改头换面，具现化为君臣、父子、夫妻三样贴近现实的秩序，甫一出现立刻得到儒家集团上下呼应，并在随后成为各家争抢做述的重要理论。

败了！

公羊寿与胡毋生对视一眼摇摇头，两人作为儒家阵营里的主将还没站起来继续发言，廷辩的形势就已经压倒性的劣势败给了曹时，他们俩继续站出来不然无助于挽回颜面，还会把自己苦心经营几十年的好名声毁掉，必败的战争没有人会去打，两位大儒同样不会去，这场败仗是孔安国言行出了差错，不能怪两位大儒不出来救场。

“你们的言行不一常常耍弄言辞诈术欺骗手段已经为人所知，事到如今还不速速退下！好歹你们这群人中还有两位是我十分敬重的长者，我不想让两位从齐国来的有德长者太过难堪，你们纵然有儒生数万，但真正可称为有德者也不过五个人以内，今后我不想再和你们这帮虚伪的儒生们辩论了。”

曹时倒背着手转过身不在看儒生们。在场的百官公卿冷冷的注视着他们，太子刘彻早就厌恶了这群可恶的儒生，翻了个白眼连话都懒得说。随意的挥挥手仿佛是在说。

赶快滚吧！

儒生们如潮水般退却，他们心里非常愤怒，原本精心准备的仁义道德大辩论还没派上用场，他们就稀里糊涂的败退出来。

罢黜百家，表彰六经才起个头，还没来得及起头长篇大论把百官公卿说的心悦诚服纳头就拜，就已经稀里糊涂的被撵出未央宫。

自命清高的儒生们怎么能接受稀里糊涂的失败。他们怨恨曹时搅乱了自己一展胸中报复的机会，心里的怨恨不减反增。

出了皇宫立刻破口大骂曹时是个奸贼。大奸似忠，大伪似真，蜂目豺声，虎狼之心。人面兽心等等形容词像不要钱似的砸出来，反正就这一个道理，错的必定不是他们，错的一定是曹时奸邪诡诈，一定是百官公卿助纣为虐，一定是太子刘彻有眼无珠。

回到讲坛他们依然义愤填膺，激烈的讨论起来。

“曹时就是个欺骗太子的无耻之徒，耗费国帑数百亿，召集百万民夫重修长安只是为一己私利。当廷辩论侮辱我儒家先贤在前，侮辱我等品德在后，偏偏朝中太子和大臣都被这个无耻之徒蒙混住。而且这个奸邪之辈擅长文过饰非，方正的儒生辩不过他的三寸不烂之舌，我真是恨不得行诛少正卯之事！”

有几个儒生奋笔疾书没多久便写下一纸状书，并扬言此时此刻是儒家生死存亡之际，必须团结儒生的所有力量公车上书，诛曹时清君侧！

“咱们一起公车上书求太子诛杀奸佞曹时。清君侧还天下清白！”

“好！我支持！”

“我也支持！”

“孔生！我们需要你的支持！”

孔安国咬咬牙点了点头，于是上百号儒生心情激动的书写状纸。招揽亲朋好友结为同党共进退，万事俱备就手挽手肩并肩，雄赳赳气昂昂的走出去，那架势活脱是一群荆轲附体的勇士。

公羊寿和胡毋生冷眼旁观着不发一言，自从来到京师遭遇泰一神教的冲击以来，两人在京师儒生中的地位不断下降，孔安国渐渐的聚拢起离散的儒生，俨然成为长安儒生集团的领袖。

纯粹比学术成就，孔安国再过三十年也不见得能和他们俩想比，可要论及耍弄心机手段的本领，纯儒出身的公羊寿和胡毋生可就拍马难及了，两人这辈子还没当过一官半职，终年以治学收门徒为生，吃的住的全靠门徒们供奉来解决，哪能和领着朝廷俸禄还有孔家寄来钱财支撑孔安国相比，人家可以挥金如土的拉拢穷儒生，两位老人家只能干瞪眼。

面对门徒被他用卑鄙手段抢走，两位年岁已高大儒受不了这样的打击，很生气的一甩手对其不管不问，反正已经闹成这般模样，他们俩也没脸再把门徒给叫回来，索性就让他们去闹个天翻地覆好了。

孔安国带着儒生们走了，讲坛前只留下几个从齐国追随而来的铁杆门徒，公羊寿脸色很难看，憋了好半天骂出一句：“竖子！”

作为学识丰富道德修养良好的的文化人，翻开他的脏话辞典也只有这两个字最脏，再难听的话他没听过也没用过，哪怕齐国村夫渔民里最粗鄙的人也不敢在他面前骂脏话，这是他第一次骂脏话，也是第一次骂人。

胡毋生拱手劝道："兄台不必与他置气，孔家自从先贤孔子以来就没出过一位大儒，孔安国受《诗》于申公，受《尚书》于伏生，可见孔家的家学衰落如斯，既然他以我们的名义招揽长安儒生就由他去吧！闹的好坏与我们无关，为今之计当是趁早离开是非之地。"

"贤弟所言极是也！我们还是趁早离开此地方为上策，免得被他攀扯着牵连进去反受其害。"

两位老先生虽然不擅长阴谋诡计，可不代表他们真的很傻很天真，学派斗争拼时用言辞交锋拼个你死我活，实际的激烈程度并不比阴谋诡计更差，只不过双方你来我往之间用的是各自的学说观点。而不是见不得光的阴损手段。

孔安国打着旗号把他们俩诓到长安城，又一眨眼把用他们旗号吸引来的儒生哄走，两人就嗅出情况似乎不太妙。这个时代儒生们建功立业的本事没有，但是趋吉避凶脚底抹油的功夫可不差，当初伏生就是脚底抹油跑的快，发现大秦帝国苗头不对立刻跑回老家躲起来。

现在他们俩也要跑路，急忙让铁杆门徒收拾东西打算回齐国故地，既然此处不留我老人家，自有留我老人家之处。京师山好水好人也好，但千好万好不如他们自己家乡好。

未央宫一墙之隔是三公九卿的办公府衙。少府内数百名官吏属僚就在此工作，自从《货币论》横空出世以来，少府上下士气大振，每个人精神抖擞的忙碌着。心底里对年轻的少府佩服的五体投地。

"曹时奸邪，为祸天下，此獠可杀！"

"诛奸佞，清君侧！"

"曹时为国之蠹虫卑鄙小人，久之必为汉家心腹大患，我等儒生，为君分忧，请诛曹时，天下清平！"

少府内的官吏们脸色大变。顿时十几名小吏匆匆走出去，发现少府门前一大群儒生招摇过市，他们喊的口号差点把少府属官给吓傻了。

谁也没料到。这帮儒生廷辩不行，就玩起撒泼耍赖的招数，真是防不胜防呀！

领头的人在长安很有名的儒生，在他身后聚集着数百人的松散队伍直奔未央宫大门去，那里是朝中百官上下朝出入的地方。

儒生们斗志昂扬，作出一副不怕死的表情。

“这帮儒生在找死！少府是百年难得一见的贤良大臣。这帮好吃懒做的儒生就是见不得它人好。”

“岂有此理，他们定然是忌恨少府的名声影响。誓要把少府掀翻在地踩几脚才甘心！”

“等着瞧，就看他们有没有本事走到未央宫门外。”

张汤冷哼一声道：“好一群腐儒，光天化日之下敢作出大逆无道的事，我就看他们入了廷尉大狱还怎么叫！”

儒生的队伍人数不少，领头的并不是孔安国，他一直躲在队伍里遥控事态变化，没想到刚上街没走多远就被长安的百姓用拿着臭鸡蛋兰菜叶子砸的抱头鼠窜，狼狈的儒生们好不容易重整旗鼓来到未央宫附近，又没胆子冲击少府门庭，故意在门口喊几声士气有些沮丧。

“这样做可不行呀！难道我们这次的公车上书要虎头蛇尾了吗？”

“我们的目标是到未央宫门前请愿，只要我们读书人的身份还在，就不用怕皇帝发威，皇帝可以马上打天下，却不可以马上治天下，治国还是要靠我们来！”

儒生们自我催眠着逐渐鼓起勇气，队伍刚走到未央宫门就被北军正卒拦住，双方随即发生剧烈的冲突。

“跪下！双手抱头伏在地上！谁敢乱动当场格杀！”

“跪下！你还赶起来！”梗着头不服输的儒生被北军正卒一脚踹倒，举起环首刀有刀背往脑袋一磕那人当场昏过去。

儒生们惊讶的发现自己的精神力战法完全无用，最擅长的嘴炮对付强横的北军士兵犹如放屁，孔安国俯身的速度慢了点也挨了一脚狠踹，胃部抽出的差点把隔夜饭吐出来。

所谓公车上书就是个彻头彻尾的笑话，几百名如狼似虎的北军士兵把他们直接押往廷尉府听候发落。

当曹时来到廷尉府，几百号儒生被关在大狱里逐次审讯，廷尉丙武说道：“三木之下，这帮儒生把什么都招了，领头的人是京师里比较活跃的几个儒生，实际指使者是博士孔安国，还牵扯出公羊寿和胡毋生二人，平阳侯以为此案该如何审理？”

询问是在表明尊重他的态度，毕竟被侮辱的当事人就是他本人，曹时想了想说道：“这帮儒生里有没有高爵之辈，列侯亲眷，诸侯王的同族？”

“有几个高爵的亲眷，列侯和诸侯王的没有。”

曹时淡淡地说道：“那就好办了，把他们打入闾左另册，依照罪责定性耐为鬼薪白粲，髡钳城旦舂便可以了，咱们汉家最缺的是劳动力，让他们子子孙孙做刑徒贱民也好啊！”

“嘿嘿，我看这招挺好，好吃懒做嘴巴厉害就去做刑徒出劳力去，嘴巴越厉害的儒生罚的就越重，那背后指使者博士孔安国如何处理？”

“蓼侯孔臧是孔家的支系，列侯的面子还是要给点的，孔家人不适合盘踞在鲁国，既然他们有教化百姓的能耐，不如让他们去右北平郡教化边民吧！”

“行，那就这么办。”丙武咧嘴大笑着，开始琢磨如何让孔家人更难受点，不让他们吃点亏大概是不会明白列侯的能耐。

第107章跑马实验

儒生们泛起的浪花没起来就被按下去，高宛侯丙武之所以答应的利索，在于少府就执掌天下刑徒的另册，只要曹时捏着少府大权在手里，不用想那帮儒生这辈子不用考虑翻身的可能性，即便将来有继任者上台也不会给儒生翻身的机会，为一群贱民洗罪很不值得，更不用提还要冒着得罪列侯的风险。魏其侯府内，窦婴面对宾客面色十分冷淡，蓼侯孔臧带着从弟孔安国来他府上寻求帮助，蓼侯孔家是鲁国孔家的分支，两家祖上同出一系本来关系已经很远了，未曾想孔家的支脉里冒出个孔藂，最初就跟着刘邦起义，南征北战凭着资历老功勋多受封列侯。

“看在同属儒家一脉的份上，请帮我们孔家一把，只有魏其侯您可以帮我们了。”孔臧快六十岁的老人一大把年纪才熬到二千石，因为和儒生走的近而在朝中没有话语权，现在又要为自己惹是生非的从弟四处求人。

窦婴神情淡漠：“两位还是请回吧！”

孔安国也急了眼：“魏其侯您不能见死不救，我们孔家可是圣人子弟，世代居住在鲁国从没有离开过，你怎么可以放任我们前往燕国的苦寒之地。”

“我们窦家爱莫能助。”窦婴耐着性子回答道。

“天下只有窦家人可以出面拦住曹时，窦家不出手就没人能出手了。”

这时候厅外传来急促的脚步声。正瞧见南皮侯窦彭祖和章武侯窦完走来，两人止不住放声大笑：“好一个天赐良机，曹时终究按耐不住对儒家出手了。我们不如趁此机会给他来点狠的，也好让他知道我们窦家人的厉害。”

窦婴面色一变：“不妥！万万不妥！那群儒生诽谤重臣犯有不敬大罪，仔细审讯多半是要论罪当死，平阳侯网开一面殊为不易，我们窦家不可以再伸手进去。”

“诶！魏其侯这么说可就不对了，平阳侯再厉害难道还能一手遮天？只要我们联合起来，平阳侯一人也奈何不了我们。”孔臧大喜过望。连忙添油加醋的煽风点火，长安城内都知道窦家人借着章武侯和平阳侯的过节在太庙奠基仪式上亮了一手，两家早就结下了死仇。把窦家人拉进儒家的战车上绝对是百利而无一害。

章武侯窦完忙不迭跳出来：“我先表个态支持蓼侯！这几个月平阳侯有点猖狂，我早就看平阳侯不太顺眼，不如咱们就联合起来对付平阳侯。”

“我也支持，顺便带馆陶长公主做个支持。扳倒平阳侯对咱们百利而无一

害。再说我看这儒家经典也挺不错的，比那些个无聊的黄老书籍有趣的多。”南皮侯窦彭祖向孔臧卖了个好。

对方立刻顺杆爬上去：“南皮侯对儒家经典感兴趣可是件好事，有空我就多去贵府上叨扰一二探讨儒家经典。”

“呵呵，欢迎直至！”

窦婴冷哼一声拂袖而去，任由儒家和窦家两大支脉形成攻守同盟，在他看来窦家两兄弟是在找死，逼迫列侯集团提前向窦家发难，除了窦太后那根擎天玉柱撑着。窦家根本没有什么值得炫耀的，他真的很担心窦家人会落得身死族灭的下场。

那场不起眼的风波在悄然间散去。坊间偶尔传闻孔家人初入窦家门庭的消息没有引起太多注意，曹时也不在乎窦家和儒家搅合在一起，与其说窦太后是黄老派的忠实支持者，到不如说她是吕后的忠实支持者，吕后做过的她就去做，吕后没做过的她就不做。

窦家子弟和儒生搅合在一起就是在作死，挑动窦太后的神经还不知道哪个人要倒霉，孔臧的活动范围并不大，每天领着戴罪之身的孔安国迎来送往简直是不知所谓，两人还浑然不觉已经被京师列侯们视之为眼中钉肉中刺。

长安城外，一百名北军骑士身穿扎甲，骑着健壮的高头大马威风凛凛，仔细瞧会发现他们胯下坐骑配上新式高桥马鞍和马镫，左右两排骑兵各使用两种规格不同的马镫，在这里要进行一场全新的马镫试验。

午时正发令旗挥动，百名名骑士策马冲出去，他们的任务是围着长安城周边绕城两周，长安城一周大约22公里，绕城的驰道大约25公里左右，两圈正好是50公里的距离。

太子专用的四**马车里，刘彻与曹时相对而坐：“定时是一个时辰内必须跑完，会不会有点苛刻了？”

“并不苛刻，无负重的良马全力冲刺大约是半个时辰跑完全程，臣把规则调整为负重一钧（15市斤）的扎甲，时间放宽一倍绝对绰绰有余的。”

不到半个时辰，陆续有骑兵跑完第一圈，从名次上两队背着不同旗帜的骑兵几乎没有差别，跑的最快的是几个短蹬骑士，他们打着黑色旗帜急速略过，打着红旗的长镫骑士紧随其后。

太子卫率的兵卒们一脸羡慕的眺望着，骑兵们策马行进的帅气姿势令人着迷，每个人都有着一颗做骑兵的心，只是骑兵的名额太少，还轮不到守卫太子的仪仗兵更换，毕竟宫里也没有他们跑马的必要。

刘彻对战马跑圈运动很感兴趣，城南的跑马场还在建设中，他本人时常会牵着赤云到哪里转转，比起单纯的大军出动围猎动物更加爽快，耐心的等待一点一滴过去，当骑兵们第二圈翻回终点，情势与第一圈大为不同。

“咦？为何全是黑旗，没有一面红旗回来？”

太子左右张望看不到打着红旗的骑兵，直到打着黑旗的短蹬骑兵全数到达终点，才看到打着红旗的长蹬骑兵姗姗来迟。肉眼可见每一匹战马上汗水涔涔流下，剧烈的运动带来强烈疲劳的表象非常明显。

跑完马的骑士们没有下马，在刘彻狐疑的注视下。曹时又宣布：“下面进行第二项，以短棒代替刀剑马上格斗，以击打次数和部位判定胜负，开始吧！”

两队骑士迅速左右分开，手持沾有白色灰粉的短棒发起冲锋，两排骑兵甫一接触顿时人马乱作一团，战马嘶鸣声大喊声混杂着。短棍击打在扎甲上发出清脆的响声。

令人惊讶的是打着黑旗的短蹬骑兵行动灵活，可以驱策着战马围着长蹬骑兵左右打转，长蹬骑兵显得非常无奈左支右挡就是劈不中目标。渐渐的身上挨中的白点越来越多，疲累的战马向后不断败退。

短蹬骑兵的优势越来越明显，陆续有长蹬骑兵被判定阵亡离开战场，最后七八个红旗骑兵被团团围住。三十多人在场的黑旗骑士举起短棍一顿劈砍。终于最后一面红旗渐渐消失了。

刘彻场出一口气：“真是太精彩了！着我的命令，黑旗骑兵每人赏赐1000钱！”

余下的黑旗骑兵欢呼着庆祝胜利，而翻身下马的红旗骑兵一脸的无奈和茫然，望着气喘吁吁的坐骑搞不清楚为什么会输的那么惨，其实黑旗一方的骑士也搞不懂自己竟然赢的那么轻松。

他们出自相邻的两个屯，友军部队经常切磋马术和战斗技巧，互相之间的差距非常微小，正面对碰基本是五五开的胜率。没想到今天会以八二开的大胜作为终结，要不是他们有几个人冲的太猛撞进对方的圈子里被群起围攻判定阵亡。九一开的完胜也是极有可能的。

返回未央宫的路上，刘彻问道：“黑旗完胜红旗，你要让我看的就是这个吗？告诉我为什么？”

“殿下请看打黑旗的骑士，坐下的战马尚有一战之力，而打红旗的骑士已

经很累了，坐骑喘息的非常剧烈，如果战局不是一百人的混战，而是一万人的战役，继续坚持下去必然是红旗一方的溃败。”曹时指着两队骑兵的坐骑，仔细瞧过去果然是差距明显的，看起来50公里的负重冲刺给两队骑兵带来不太一样的负担。

刘彻非常不解：“为什么没有体力？我记得你说过两队战马素质相当，看第一圈的成绩也相差仿佛，为什么第二圈就差出这么多？”

“就在于马镫的设置，长蹬使得骑兵在冲锋和近战中始终稳坐马鞍上保持稳定，可以作出左右换手劈砍的动作，更适合己方体力充沛准备充足的正面决战时使用，但这样的坐姿会把所有力量压在马背上，在长途行军中对马背损伤很大，战马很容易陷入疲劳，而且骑兵在开战之前往往会长途行军，在战斗开始前要缓缓提高马速发起冲锋，马匹在骑兵发生近战时常常已经失去了旺盛的精力。”

太子恍然大悟道：“难怪我换上长蹬，发现赤云的体力有所下降，原来是因为这样。”

战马体力有限，过多的负重和不合理的负重姿态会损伤战马的后背，使得战马需要消耗更多的体力保持发力状态，处在这种状态下接战很容易打不过敌手。

曹时说道：“骑士短蹬也有不好的地方，骑士必须长期保持蹲坐的姿势，长途奔袭的过程中也会很疲劳，而且短蹬的稳定性比较差，马术不好或长途奔袭时精神不集中会很容易落马，而且短蹬是无法翻越障碍的。”

“没想到马镫还有这么多门道，明天给我换上短蹬试试看，我想试试围着长安跑两圈的感觉。”刘彻兴致勃勃的常想起自己策马飞奔的爽快感。

长安城外本就有几处天然跑马场，改造起来也不费多少工时，木制栅栏一圈就可以算个跑马良地，后续的土木建筑挖地基砌砖墙，再弄几个像模像样的马厩到也不难，少府手下二三百个泥水匠带着千把号学徒干的热火朝天。

郑通带着南庄的上百号壮丁，跟着他来的还有大东庄，小东庄，杜庄等十几个庄子千把号壮丁，这些人全是曹时庄子下的男丁，右庶长郑通，左更共布是这些壮丁的头子，郑通他祖父是乡里著名的郑老，共布的祖父共喜名气更大，两人是这附近十里八乡有名的高爵者。

共布是个快四十岁的壮汉，生的一副楚人的粗狂相貌，八尺（一米九）满脸髭须虎髯的毛胡脸，说话的声音像打雷似的，他家里三个儿子很不简单，大儿子共历个头八尺二寸多，双臂有千斤之力，在北军里担当个基层小军官，二儿子共青八尺有余今年刚退伍回家结婚生子，三儿子共和今年才十

四岁，个头已经超过七尺四寸（一米七五），看这架势也不会低于八尺的个头。

共布和郑通蹲在马场外商量工事，郑通画图的天赋不错，拿着草棒子指指戳戳就画出一张施工简图，三两下把几个庄子安排的工程片区划分完毕。

等到庄丁们领着工具散去，共布才低声问道：“贤弟！你看君侯给咱们安排的活计如何？”

郑通说道：“还行吧！君侯给咱们开出的待遇都不错，一日三餐管饱，工地里搭建的工棚住着，席子被褥有少府提供，干五天有一天沐休，一个月每人可以领一石粟米，干一年也可以赚12石粟米，有手艺依照技艺水平和工作积极性，每个月可领2石到4石不等的粟米，一年至少是24石到48石粟米，咱们这样的工头每个月5石粟米，这数字可比种田得劲的多啊！”

汉初农业生产秩序恢复的极快，关中亩产四石以上的良田比比皆是，在这么落后的农业时代有如此多的粮食产量还得益于气候温暖湿润，但即便如此每个成年男子年生产粟米大约55石左右，约合3300多市斤，但是人均可以贮存的粟米只有区区16石，约合960市斤。

管吃管住一年还给12石约合720市斤粟米的工钱，仅仅比在田里务农差那么一点点，要是考虑到管吃住节省自家每年的口粮可远不止4石，还是出来干活比较赚钱一些，家里的田地哪怕留给女人随便打点粮食，哪怕一亩上田只能打出3石粮食，到年终算算总收入也会增加一半。

毕竟壮劳力不用在家吃饭，无形中省下来口粮也为数不少，在长安外干活离家也就十里多路来回也非常方便，他觉得非常有前途值得看好也没错。

共布捏着髭须道：“家里的婆娘这几天和我吵架，她总说我放着地里的活不干操持是不务正业，那婆娘把我吵的头疼的很，虽然愚兄也觉得这活计是挺不错，只是不知道君侯安排的活计能干几个月，万一干完几个月又没事情做了，到还不如回家种田来的踏实。”

第108章修筑赛马场

“兄长这可就错了，你看这个跑马场了没？君侯给我透了个底，要在这跑马场起个椭圆形的大看台，起码要十丈高（约合24米）的看台，必须得挖一丈深的大坑打地基，用水泥和熟铁条打起桩子一点点往上修起来，墙体必须有一丈厚（2.375米）中间用砖石也可以，但这消耗的水泥铁料石头要多少？又得投入多少人？工期得多长？”

共布比划一下惊的目瞪口呆，24米高周长至少4公里的的超级巨型赛马场，即便赛马场中间完全是空地也快赶上长安的宫殿群，要知道未央宫每条边也就2200多米左右，建筑最高点也就三十五丈而已。

这么大的工程，即便不需要中间起太多建筑所以时间节省许多，按照他的比划至少需要整整5万民夫轮换着干半年，这还是比照着重建长安的神速来算的，按照以前建造长乐宫、未央宫的速度那可有的瞪了，至少得七八个年头才能徐徐完工。

共布摇摇头：“这么大的工程君侯全给咱们做？就这千把号人得干多少年才能完工？”

“咱们是第一批，后面还有人来干的，你没看到长安附近陵邑里多的是游手好闲之辈，这帮人全是从关东六国迁来的豪强地主。早来的买宅买地老实的务农赚钱，晚来的好地让人抢光了，只能买点劣田混日子糊口。这帮游手好闲之徒每天在关中晃荡，指望找个活计混口饭吃好到八月纳税赋，各陵邑里至少有二三十万口类似的青皮无赖，放任他们继续烂下去不用20年就要打入另册编入闾左之内，我就不信他们不害怕闾左的待遇。”

郑通咧嘴一笑，秦汉制度强大之处在于基层的管束严格，里正和高爵者有权判断一个人是否游手好闲败坏民风。只要他觉得这小子屡教不改态度恶劣，就可以上报给三老、游缴、亭长经过他们确认再报到县里统一核准，只要把他们的户籍名数提出来打如另册。再加盖上官印报给郡太守那里，这个人就从平头百姓跌落到贱民的深渊，谪七科里除了有市籍的以外都是这么来的。

叫你惹是生非寻衅滋事，叫你游手好闲调戏妇女。叫你偷鸡摸狗为祸乡里。叫你渔食闾里败坏民风，只要被发现就难逃打入另册的厄运，起码这个时代闾里制度基本完善的情况下，还是可以做到严格的管束力，至于几十年上百年后完全崩坏又是另一说。

共布只觉得眼前一亮：“你这么一说我到想起来了，大父（共喜）听君侯说还要从关东六国招来一批人，把关中的谪七科贱民全部打发出去，还说什么水什么不腐的。据我所知阳陵附近的上田早就被买完了，旁边就是太祖高

皇帝的长陵。早在五十年前就没地可买了，我看他们进了阳陵没有地可以买要吃什么。”

郑通笑道：“君侯的意思是这么想的，让咱们带着关东那帮游手好闲之辈干活，反正咱们也都属高爵之人，只要从内史府调些个属官连同县里的游缴，亭长看着他们就行，碰到不听话的滑头上鞭笞之刑严加管束便是，他们好逸恶劳不想干活也没关系，以前没有管吃住修马场的活计等着招人工，现在有了他们还不愿意干，在闾里受到的白眼会更多，要不了几年日子就混不下去了。”

“那感情好，咱们这帮高爵的人十年没上过阵战，一身杀人的技艺白白荒废了大半，那帮兔崽子敢耍滑头到正好，老子正想拿他们当沙包打一打，保证浑身青紫没一处好地方。”共布攥着砂钵大的拳头摆弄着，十几年前他曾经是战车上的持戟郎，一场吴楚七国之乱让他从普通良家子杀到现在的高爵，前些年以中级军官的身份退役还领了许多钱粮，在军中揍过不听话的兵卒没有一千也有八百人。

“兄长这拳头还是收起来为好，你亮着拳头吓唬人还有哪个人愿意在你手下干活，和颜悦色点有不服管教的再教训才好。”郑通嘴角抽搐几下。

他可不想看到这对大拳头，两人年轻那会儿打架没少吃这铁拳的亏，每次打架揍不过共布，回到家还要挨他爷爷一顿鞭笞，理由是打不过人回家就得挨揍，打过了才能免罚，共布知道这个兄弟想起少年时代的不愉快经历，笑嘻嘻的收起拳头站起来领工具干活去了。

没过几天，长安两市就张贴出招工令，少府招募闲散人员修建赛马场，要求十五岁到五十岁之间的成年健康男子，能够吃苦耐劳，服从安排，遵章守法，没有违法记录着优先，待遇是管吃管住每个月一石粟米的工钱，另招精通泥水土木烧砖砌墙的大工，工钱待遇可以面议，有意应聘者可在各自闾里中登记，由里正将户籍名数信息统一报给县令再转自少府甄选。

这条消息一出立刻引起轩然大波，古代版招工简章的威力无与伦比的强大，不出三天少府的门槛差点被踏平了，关中七十五个县的县令全部聚集在少府门前，跟在他们后面的是各地的三老里正们伸头探脑，就连左右内史也坐不住了，差点就要把衙门搬到少府里正是办公。

汉制的好处显露无疑，平民百姓遇到麻烦不要找警察蜀黍，直接去自家闾里庄子里找里正解决，里正全是拥有高爵位的军功爵武士，他们解决不了的就去找乡里的主管教化的三老、主管军事的亭长、主管治安的游缴、直观行政的秩、主管税务徭役的穑夫，再不行就去县里有县令、县丞、县尉出面协调。

这套基层体系可以解决基层遇到的任何纠纷，只有杀人之类的大罪或者

乡里压不住的大豪强地主，才会由郡太守，郡都尉一级的二千石高官插手，简单而严密的体系不仅是组织强大，需要的时候也可以充当街道居委会的作用，为居民庄户出示加盖印章的身份证明。

类似介绍信的身份证明通过乡里的秩官统计出来，再汇总到县令手中进而向上汇报给内史府，左右内史拿到资料进行初步甄选，把有犯罪记录的打入另册，品行不端的打入副册，有残疾或疾病的补充说明，毕竟招工是来干活出力的，不是招来养老混日子的。

少府内外忙的晕头转向，内史府上下也是叫苦不迭，整个内史郡七十五个县120万户，合计总人口570万有余，出了长安城内接近6万户，长安城外周围的几大陵邑人口都在5万户上下，新丰、蓝田等大县也有5万户上下。

这么多人口里有六十分之一产生冲动，那也有近10万人口的劳动力，10万人，幸好赶上八月算人的口子上统计起来方便，要是早几个月名数的统计还要困难点，因为每个县每年迁入和迁出的人口都在变动。

距离未央宫只有一墙之隔的丞相府内，丞相办公的小院静谧无声，只有高挂在树梢的知了不知疲倦的鸣叫着。

忙完一上午的工作，卫绾伸了个懒腰躺在舒服的躺椅上，以他的年纪当上丞相算比较年轻的，只不过他这个丞相当的憋屈，自己手中抓不住大权，做事不顺手才显得辛苦些。

“长史在平阳侯府听过什么风声么？比如这招工修赛马场的事。”

丞相长史田仁立马明白过来，坚定的摇摇头：“我在侯府只待了很短的时间，平阳侯没有对我说过什么，侯府里的家仆也没透露过风声，毕竟是万户侯家的世仆家生子，嘴巴严也很好理解。”

卫绾沉吟道：“少府的想法到是不错，有点以工代赈的意思，但是耗费内帑修建一座跑马场到底有什么意义呢？一个跑马场再华丽可毕竟还只是个跑马场，莫非他还有其他的谋划，必须要动用六十万人去修一个大建筑？不对，如果只是修一个跑马场，他不必如此兴师动众的搞出大动静，少府闹出的大动静，宫里始终没有过多表态，太子支持少府的计划不奇怪，天子为什么还要默许少府胡闹下去呢？”

朝堂上的风向变来变去，即使他身为丞相也不能了如指掌，更何况他这个丞相只是皇帝扶起来的傀儡，未央宫里病重的天子不说话，他就不敢贸然做出强烈的反对，三公九卿里其他人的反应也很诡异，列侯们似乎也摸不清曹时的打算，大家都在猜测少府的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百思不得其解，卫绾重重的拍打少府制作的躺椅，气呼呼地说道：“要不

是他花的是皇家的内帑，老夫绝不会纵容他瞎搞东西，这事就暂且按下罢了，就等着少府仓库里的陈粮吃光了再看少府怎么说。”

田仁长出了口气心里非常担忧，耗费大量财力建造一座看起来毫无用处的赛马场，他完全不能理解平阳侯曹时的想法，只能暗暗祈祷上天希望一切顺利。

第109章奇怪的女人

刘彻的好日子没几天可过了，八月下旬未央宫传来天子病危的消息，按例每年八月天子领着诸侯祭祀也改为太子代劳，长安城外汇聚着来自关东六国的诸侯王。曹时的日子也非常忙，汉初编户齐民制度下没有一家一户能逃脱户籍名数的管辖范围，来自各地统计出来家资在100万钱以上的豪强地主，商贾富人足有40多万户。

河东一郡不过23万户左右，人口总数接近100万人，而40多万户意味着至少有150万人口，占据大汉帝国总人口二十三分之一，换句话说占据接近5%的总人口比例。

近5%的富人都在他的迁徙之列，这可多人想一次迁完几乎是不可能的做到的，更何况关中也的确塞不下这么多人，500万人口再多出150万，土地的供需矛盾会骤然尖锐，从关东运往关中的漕粮也会日益增加，以目前漕运的情况很难迅速提高三分之一的运力。

当初夸下海口，群臣反对，太子支持，如果搞个虎头蛇尾又不迁徙了，那就等于打自己的脸，更是在打太子刘彻的脸。

如何迁徙，成为一个新麻烦，处理不好很可能引起剧烈的骚动。

曹时的处理办法很简单，首先命令关中境内谪七科贱民十万户近50万人迁往关东六国，同时命令六国之内最富裕的十万户，50万人口入京师迁徙入陵邑。

这50万人家家户户至少有几十顷良田。其中大部分居住在南阳郡、汝南郡、颍川郡、沛郡、陈留郡等靠近中原要地豪强地主，河东、河南、河内也有相当人口。

整个过程耗时较长，今年之内首先迁徙2万人口入京师填补阳陵的空缺。这样就使得阳陵的人口从原来不足10万人瞬间变成近20万人的大陵邑。

古人尚且知道流水不腐户枢不蠹，人**换汰弱留强的道理并不难懂，保持关中500万人口的基数不变，把贱民全部迁入关东给他们田地租用，在土地更多也很肥沃的关东可以过的好一些，而且关东的物价更便宜一些，贱民们只会感激他的仁慈。而不会嫌弃迁徙的路途遥远。

地方官僚管理起来也很方便，毕竟都是贱民的身份，有少府的另册进行人口管理。他们只需要用少府给予的另册副本记录人口变化，点验户丁按时抽税、分担徭役即可，贱民比普通平民好管束的多，他们历来是官府盯防的重点。敢违法犯罪的贱民要罪加一等。

捣鼓出这套体系立刻收到奇效。关中的贱民踊跃报名主动参与，相比于开发完善的关中土地，关东有的是待开发耕地等着他们，只要自己努力耕作多赚些钱积攒着，说不定等待十年八年也能纳粟拜爵，哪怕只是最低级的民爵也可以把贱民的户籍给抵消掉，他们最怕的是停止纳粟拜爵，那就意味着贱民只有做刑徒。上战场用脑袋去拼出个自由身。

他们所担心的，正是曹时在考虑的。他处在军功爵体系内的顶端，有必要为军功爵内的利益相关者考虑，遏制滥赐民爵正是每个军功爵所期望的，爵位越值钱则军功爵的含金量越高。

丞相卫绾忧心忡忡的说道：“你的建议我看过了，取消纳粟拜爵的提议有很大问题，纳粟拜爵的本意是鼓励生产，你的提议贸然取消纳粟拜爵会引起很大反弹。”

“我也认为纳粟拜爵还是有存在意义的，我觉得稍微加个限制还可以用。”直不疑说道。

曹时摊开手很无所谓：“那不废掉也可以，纳粟拜爵不得超过第五级大夫，这样大家都能够接受。”

卫绾点点头，最近曹时对他的工作比较配合，朝廷内外的事物处理的比较顺利，太子最近为朝政和天子的病情忙的焦头烂额，诸侯王和列侯到京师里也没怎么闹事，老人家觉得日子照着今天的情形继续过下去到也不错。

唯一不太好的是朝中的功勋列侯略多，九卿里大半是功勋列侯出身，这帮人最近跟着平阳侯的屁股后面抱团紧密，即便以他贵为丞相之尊也很难在政务上压制住他们，抱团的列侯们一呼百应一拥而上，颇有点让人头疼的感觉。

曹时才不管他，他的目的是为了巩固军功爵制度，挡在军功爵面前的就一脚踢开。

“万事万物不可逾越规矩，秦法重爵而泰国吝惜赏赐，以至于秦人虽然得功而赏赐太薄，这就是过犹不及，而汉法有所改良大赐爵位以邀天下心，然而大赐不应变为滥赐，赐予的太多会有失尊卑秩序，百姓们都怀着纳粟拜爵的心思，那么天下纷乱将会生起，所以严格把控赐民爵是一个好的开始，民爵滥赐少了，军功爵的含金量也就高了，天下百姓还是要以立功得军功爵。”

三公九卿纷纷颔首赞同，反正在座的都是高爵之人，御史大夫直不疑的爵位是十七级驷车庶长，郎中令贺是十六级大上造，在军功体系里也是沉浮了二十多年，吴楚七国之乱都是有功受赏的成员，只不过功劳不足以封侯罢了。

出了未央宫，少府的四**马车引起不少人的注意力，一路上至少有七八辆马车围过来，他们是来自各地的商贾名流，为了在少府面前露个脸说上几句，真可谓是费尽心机。

“少府，我是来自沛郡的商贾……”

“我是来自赵国的……”

“少府您听我说……”

曹时的车驾一刻不停的往前走，他们胆子再大也不敢强行阻拦，街道上巡逻的北军骑兵正虎视眈眈的盯着，只要稍有逾越立刻抓到仲中尉府的大牢里过一遭。

类似今天的情形很常见，各地的商贾豪强都想从他这走后门，类似临邛卓王孙之流的大商贾都会在每次迁陵之前派人到京师走动，只要说通少府默许他们继续留在原地就一切都好说，有许多少府并不买商贾的帐，就需要请出列侯来说道几句。

只不过他们运气不好碰到他，软硬不吃请谁来说情都没用，晓以大义夸破海口吹的天花乱坠都没用，商贾们自称某些地区的矿产离开他们就玩不转简直是胡说八道，在他眼里本时代的重要人物也就那么多，这帮商贾里很不幸没有被他看上眼的人物。

马车路过街道时一阵香风吹入鼻腔，带着淡淡栀子花香的味道十分醒目，曹时轻轻掀起窗帘往外看去，只见相隔很近的一辆马车与他平行前进，车里是一位长相标致的年轻贵女，看她的发髻还没有结婚，看到曹时惊讶的眼神，忽然捂着嘴咯咯笑起来。

“这女人莫非变傻了？真奇怪。”曹时合上窗帘着令马夫放慢速度，果然没过一会儿旁边的马车就走远了。

诸侯王宴于京师，根据亲缘关系自然分成几拨人，汉文帝到当今天子一脉的诸侯王不和汉初开国的诸侯王掺和。

相比于天子十几个儿子的庞大阵容，开国受封的诸侯王只剩下大猫小猫两三只，早已不复十几年前诸侯王强势鼎盛的局面。

宴会持续了多日，只是因为天子病情不明朗，宴会的规模小制式也非常传统，诸侯王们在京师里夹着尾巴关起门来自斟自饮。

城阳王刘延喝着闷酒痛骂道：“看那帮臭小子趾高气昂的模样，我就生

气！”

“您不要生气，咱们诸侯王日子过的艰难，王国里的官吏对咱们横挑鼻子竖挑眼，现在日子本来就不太好，诸侯王之间再闹僵了大家都难过。”济北王刘胡年纪最小，他已故的父亲刘勃是淮南厉王刘长的三子，虽然年纪小辈分低，却没有人敢小看他，诸侯王不管大国小国地位是相等的。

菑川王刘志打了个圆场：“济北王说的有道理，咱们诸侯王过的不好受，下面的宗室王子侯也很糟，这个节骨眼上就不要闹事了。”

诸侯王们有一搭没一搭的聊着，不知道怎么就扯到淮南王刘安身上，他们把目光瞄向衡山王刘赐，他是刘安的弟弟，同时也代表着兄弟俩发言权的话事人。

楚王刘道似笑非笑地问道：“淮南王的病好了没？这几年都没来京师太庙拜谒先祖，我听说长信宫里那位可不太高兴。”

“兄长的身体还成，只是医工嘱咐着不宜过多走动，走的越多喘的越厉害，各位也知道南方气候闷热潮湿，舟车劳顿非常麻烦，所以兄长就向天子请了个恩旨在国中修养。”衡山王刘赐照本宣科的解释不能让人满意，几位诸侯王随便说笑几句就揭了过去。

在座的诸侯王个个不是善茬，不时对衡山王刘赐投以嘲弄的目光，让刘赐感到压力倍增很难受，三个大号诸侯国楚王刘道、齐王刘寿、燕王刘定国都不怎么待见他，让整场宴会变的索然无味。

大宴散去，诸侯王各自返回驿馆休息，衡山王刘赐在房间里屏退左右，将宴会上露面的侄子淮南王太子刘迁，还有一直没露面的翁主刘陵招来。

衡山王刘赐问道：“老夫这几天忙着应付诸侯王，你们二人在京师内打探到多少情报？”

第110章淮南王女

“侄儿最近走访了长安的两阙甲第，见识到新长安的繁华锦绣，心里着实羡慕的很，因而……”淮南王太子刘迁满脸羞愧地说道：“因而没打听到什么。”

“咯咯咯……兄长真有趣，我听说最近几日兄长眠花宿柳，在京师欢场里如鱼得水快活无比，没时间打探情报也情有可原。”刘陵一步三晃的坐下来，神情动作有着说不出的美艳动人。

她的一举一动被叔侄俩死死盯着，他们俩也都不是好人，诸侯王们喜欢和近亲发生关系的恶习也在他们身上得到体现，两人看向刘陵的眼神带着红果果的*，衡山王刘赐色心大起，只是碍于侄儿刘迁在场，不好拉下长辈的面皮。

刘迁瞥见叔叔那幅色与神授的模样就很不爽，转脸瞪了妹妹一眼：“你这妮子，打探到什么情报尽快说出来就是，不要再寻我的错处了。”

“我最近几天拜访了几位京师里的故旧，打听到不少有趣的消息哦！你们想听哪个？”刘陵的手指在两人眼前晃来晃去，差点把一老一少两条色狼给急死。

“快说！有什么说什么！”

面对亲叔叔和亲哥哥急着快要脱裤子的架势，刘陵眼睛里闪过一丝轻蔑：“绛侯周勃一家完了，传唱童谣的周复一族死个精光，只有一个门客赵涉逃出长安不知所踪。据说雁门郡传来的消息，此人有可能身在匈奴。”

“这个不重要，再换一条有用的。”

“京师的列侯换了个新头目。就是那个才十六岁的平阳侯曹时，说起来他的年纪和我相仿，我远远的看了一眼相貌周正个子很高，京师里不少女子都想和他欢好，有机会我也要多亲近一下。”刘陵的嘴角泛起一丝笑意，好像想起了长街偶遇的愉快回忆。

刘迁闷哼一声道：“你不是还夸过刘彻长的英俊不凡吗？我看过那小子的长相，除了眉眼像王娡那个狐媚子。哪点有我好看！那曹时八成也是这模样。”

“兄长怎么说就怎么是了，刘彻本来也挺好的。可惜年纪太小不合我的口味，曹时的风格比较适合我，在得手前我是不会让你们碰一下的。”刘陵嘴角含笑还在回忆着。

这下不仅是刘迁不乐意，衡山王刘赐也大为不满：“那小子不过是刘家养的一条功狗家。竖子之流有什么好眷恋的，不要白白浪费你的青春年华呀！”

“就是，叔叔说的有道理呀！一个小小的列侯有什么了不起，还不是咱刘家的一条狗。”

刘陵眉头皱起：“你们不要乱骂人，什么猫啊够啊的，我看你们看我的时候到像一条哈巴狗，舌头都快伸出来了。”

“呵呵呵，只要陵儿愿意与老夫欢好，当条哈巴狗也值了。”刘赐一把年纪的老不修。对着比自己小二十多岁的侄女作出露骨暗示，接着很干脆就伸手搂过去。

噗通！

“哎哟！我的头好疼！”

“叔父你撞我脑袋干什么？”

刘迁捂着脑袋上鼓起一个包，打咋呼小叫的心痛要死。仔细一瞧刘赐也捂着脑袋干嚎，叔侄俩刚才头对头来此亲密接触，半天都没能爬起来。

“陵儿，陵儿去哪了？”刘赐左顾右盼发现刘陵的身影消失不见了，气的咬牙切齿捶胸顿足：“好你个贱婢，老夫在你身上画了五千金。到现在只摸了几把柔软的身子，连口汤都不给老夫喝。气煞我也！”

刘迁充满同情的看了他一眼，心向这叔叔也是够蠢的，花的钱可以铸出十几个纯金打造的女人雕像，却连刘陵的一口汤都没喝到，还不如他凭着兄长的身份时常摸摸她柔软的小身子，不花一文钱还能听到动听的楚国歌谣，刘陵为他唱歌羡慕不羡慕？说出来一定晃瞎这蠢叔叔的狗眼。

他觉得自己的运气不太好，有好多次差一点就能把她拿下，每次关键时刻都会出各种岔子，不是身体不舒服就是不方便，刘迁把裤子都脱了又提回去的尴尬事不知道出了几回，到现在为止，他可以确定刘陵这小妮子还是完璧之身，别说衣服里的样子没人见过，就她那张樱桃小嘴也没亲过别人。

刘迁严重怀疑刘陵这妮子故意在耍自己，可是这个妹妹的手段太厉害，总是把他拴着远不了近不来的吊着，想吃又吃不到，不吃又十分不甘心，不得已刚到长安就偷偷跑出去泻火，没想到还被她拿出来笑话，真是让他窝火不已。

“跑了！我的钱白费了！都怪老夫瞎了眼呐！五千金能买多少个漂亮女子

啊！”这会儿老财迷又开始后悔自己的钱，刘迁觉得用不了多久再见到刘陵，他这个好色的叔叔还会继续掏钱，直到腰包给掏空还是一点碰不到，真是蠢的可以。

两人各怀心思闷声不吭地拼起酒，他们并不晓得始作俑者的淮南王女此刻在哪个地方，又或者在沉醉哪个王八蛋的温柔乡里，反正这叔侄俩觉得自己跳进大坑里爬不上来，每每想起刘陵的妖娆风情和滑不溜手的手段是又生气又痴迷，气自己每次抓不住机会让到嘴的肥肉跑掉，痴迷着每次似到嘴没到嘴的美妙感觉。

他们二人分别是宗室诸侯王和王太子，不敢说富可敌国也八九不离十，普天之下值钱的好玩的有趣的都被他们玩过也玩腻，再也没有比玩弄身边的至亲女子更让人刺激的事情，于是诸侯王们很快的走上一条作死之路。

玩弄兄弟的老婆根本不值一提，诸如父亲续弦的后母，父亲御婢小老婆都算小事。胆子肥的诸侯王直接和姐妹下手，更肥的和亲妈下手的也有几个，他们不怕死。更不知道死为何物，哪怕汉律对这种大逆无道之徒是立斩不饶，他们就像飞蛾扑火般前赴后继的扑过去，老色狼衡山王刘赐就一直像喝亲侄女那口头汤，小色棍淮南王太子刘迁也想沾上妹妹的大便宜，越积极投入就越舍不得中途退出，这叔侄俩已经悄悄的卯上劲坚决不能首先放弃。就看谁能首先喝到那口头汤。

俗话说妻不如妾，妾不如偷。偷不如偷不着。

越是得不到的就越好，他们俩此刻就是这样的心理。

此时刘陵早已离开，车驾缓缓的驶向一处非常僻静的宅院，宅院门口有个聋哑老人看着大门。这里是田蚡的秘密落脚点，同时也是刘陵与田蚡会面之地。

田蚡是她三年前第一次去长安认识的老关系，当然作为色中饿鬼的田蚡也一直想喝刘陵这口头汤，为此前后撒出去的金子至少有三百金以上，虽然比不上衡山王刘赐出手阔绰挥金如土，但以他现在尚未封侯的地位以及二千石的俸禄，拿得出三百金已经相当不容易了。

“陵儿你来啦！”田蚡高兴的不得了，搂着刘陵的热乎乎的腰肢心里别提有多美了。

他家的母老虎妒忌心强，家里姬妾隔三差五就要被骂一顿。要不是夫妻俩结发二十年感情很好，孩子眼看都长大成人了，田蚡说不定就真要把那老婆娘休掉娶了刘陵。只可惜这也只能想象一下罢了，他的夫人是姊姊王娡从小玩到大的好姊妹，不说其他就这层关系注意让他不敢轻举妄动。

爱情是无法从家中的母老虎那里得到收获，只在外养些女人满足自己的心理需求，这些年田蚡做事都很低调，女人也不敢找特别漂亮的。生怕包了个漂亮女人被哪家的勋贵子弟看上，拔出萝卜带出泥把自己给坑进去。刘陵是唯一让他舍得放弃低调的女人，小小年纪天生媚骨让人迷醉，不知不觉中就把田蚡的心俘虏住。

刘陵端起酒盏送过去："我听说你被太子提拔为詹事，秩真二千石，恭喜你获得太子重用，满饮此杯吧！"

"嗯，陵儿斟的美酒美呀！我心里更美，陵儿那么关心我的仕途，看来心里是真的有我。"田蚡摸着胡须高兴极了，快四十岁的老男人被一个十五六的美少女挂念，更妙的是人家贵为诸侯王女，身娇体贵比家里的母老虎温柔百倍，软乎乎的身子像熔化的油脂贴在他身上，心里别提有多美了。

刘陵接过空置的酒盏回身倒酒，眸子里厌恶和鄙夷之色来回交替闪烁，田蚡一大把年纪举止邋遢不爱干净，全身泛着难闻的馊味，嘴里的酒臭熏的她头晕眼花，要不是觉得他非常重要不舍得抛弃，刘陵早句拂袖而去了。

又是一杯酒递过去："我还听说，京师里最出名的是平阳侯曹时，我见过他一次趾高气昂的，好像很瞧不起人的模样，詹事大人能说说他是个什么人吗？"

田蚡脸色微沉，满饮此杯轻哼着说道："此人你最好小心，小小年纪成为功勋列侯的首领，心机手段都非常深，太子殿下被他哄的团团转，连我这个舅父的话都不听，更兼之鬼点子多不从何处搜罗不少工匠制器贩售，哄骗住天下不少人的眼睛。"

刘陵斟满一杯酒送过去："原来如此，我还道他为什么趾高气昂看不起人，原来是少年得志便猖狂，他没有得罪过詹事大人吧？"

"那到没有，只不过他也看不起我罢了，那帮功勋列侯眼睛长在头顶上，怎么会看得起我这样市井出身的人。"田蚡脸色不太自然，他自以为好歹是刘婠的舅舅，曹时即便不讲太多对自己也要稍微高看几分，没想到人家压根就没什么变化，公式化的交流连多一句亲近之词都欠奉，气的他好多天都吃不下饭。

不管他情绪怎么变化，刘陵始终笑吟吟的继续倒酒："君不见太祖斩白蛇而起，多少草莽英雄投入到反秦大业里，曹家本身也不是高门大阀出身之辈，瞧不起人有点过分了。"

"陵儿所言甚是！那曹家也不是多么了不起的人，凭什么就瞧不起我田王二家的人？幸好此人和窦家人闹的不可开交，暂时还管不到我们一族，由着他们继续闹早晚还是有我出头之日，嗝！"田蚡满饮此杯发现看人有点重影，

伸手捞向刘陵的影子，两把没抓到一头载在案几上，呼呼大睡起来。

费力推开田蚡沉重的身体，刘陵冷冷的注视着正在打鼾的中年男子，细眉小眼典型的秦人相貌，平凡的五官相貌一撮乱糟糟的山阳胡须，说话时喜欢左顾右盼缺乏教养，最糟糕的是全身的臭味让人厌恶。

“呸！你就是坨臭狗屎！也配和英武有才的平阳侯相提并论！”

刘陵抬起脚在他脸上狠狠的踩了几脚，正在打呼噜的田蚡不但没有疼痛，反而肌肉颤动着作出非常享受践踏的猥琐表情。

看到这恶心的表情，可把刘陵给气坏了，气呼呼的又踩了几脚转身出了屋门返回驿馆。

在马车上心里默默盘算着如何接近那个目标，只有拿下曹时才能进一步制衡太子。

只要是人就会有属于自己的*，她确信曹时绝不是想象中的忠诚，她的眼里男人无所谓忠诚，他的忠诚只是因为背叛的筹码太低了。

这年头，能被他看入眼的男子少之又少，曹时就是个能让刘陵看入眼的目标。

相距长安城十里外的平阳侯府，在同一时刻，曹时在寝居之内芙蓉帐暖度*。

床榻轻轻的颤抖着，厚厚的布帘泛起一层层涟漪。

“阿嚏！”

阳信公主披头散发地躺在床上：“君子身体不舒服了？”

“不知道怎么回事，可能是有谁在念叨我吧！”曹时躺在她身旁轻轻的为她分开披散的长发。

“嗯，妾觉得一定是个漂亮的女人。”

“你怎么知道是女人，而且很漂亮的？”

刘婠娇憨地眨眨眼：“因为妾刚才就在想着君子啊！”

“真是个鬼灵精。”曹时捏着老婆的小脸蛋，惹的刘婠一顿娇嗔。

一场欢愉，躺在床上暗暗想到，莫非是今天在大街上遇到那个古典美人在作怪，看她风情万种的冲自己连抛媚眼，曹时心里也有点小小的意动。

如果真的是那女人到还不错，只是不知道那女子性谁名甚，茫茫长安城人流滚滚动，不知道哪天还能得缘一见。

第111章匈奴的裂痕

八月是汉人们丰收的季节，同样也是匈奴人庆祝的时节，每年这个季节，匈奴每个部落的勇士都会聚集在漠北龙城下举行部落大会。草原上大小部落的胡人聚集起来大块吃牛羊肉，大碗喝马奶酒，骑术表演，骑射比试，狩猎比试，赤手空拳的摔跤也是必不可少的娱乐项目。

只有这个时候，左贤王与右贤王才会率领万骑跨越大漠来到龙城，因为他们要祭祀神灵与先祖。

八月不仅是汉人祭祀神灵先祖的时间，同样是匈奴人祭祀神灵先祖，汉人与匈奴人的区别其实很小，最明显的区别是披发与结发髻，衣服是左衽还是右衽的区别，所以孔子的华夷之辨里提到一句很费解的话。

夷狄入华夏则为华夏，华夏入夷狄则为夷狄。

上古时代夏人与狄人混居，无论是部落组织制度还是祭祀制度都完全相同，并且互相通婚形成一批更加强大也更加野蛮的混血夏人，其中的代表人物是晋人、楚人、秦人。

春秋初期强横的晋人居住在大汉帝国的河东郡境内，晋人的野蛮和强大一度压迫的当地土著狄人受不了，被迫南迁入侵当时为春秋强国的卫国，结果卫国的逗比国君卫懿公战死，卫国人死的只剩下一个空壳子，从此成强国跌落到弱国的深渊。

楚人在南方的经历雷同晋人，楚人的强悍压迫的上古荆蛮俯首帖耳。荆蛮的服从一直延续到楚人刘邦建立的大汉帝国，到此刻荆蛮百越见到汉人依然十分惧怕，因为楚人当初的征服永远烙印在他们的骨髓中。这种畏惧感或许会随着汉人帝国一次次自我崩溃逐渐消解，但是在眼前没有任何荆蛮敢触怒汉人，因为汉人就是昔日的晋人，楚人和秦人。

秦国压迫融合戎狄的过程充满了血腥残暴，秦人在战国时代的野蛮和残暴连楚人都感到畏惧，五国伐秦而不克迫使楚人改为绥靖策略，乞求获得秦人名义上的谅解和容忍。结果换来的自然是一次次洗刷和羞辱，楚人在怨恨中灭国，用血写下“楚虽三户亡秦必楚”。

楚人运气好。或者说秦人运气背，碰到秦二世反复刷新下限，大秦帝国恐怖至极的制度被这个蠢材皇帝刷下限时顺势爆掉，导致绝望的秦人宁愿抱着嬴姓皇族同归于尽。才有当今的大汉帝国。一个楚人建立使用秦制的混血帝国。

“先生，你看我们大匈奴的勇士如何？是不是比你们汉人更勇敢？”

匈奴王太子于单，一个十三岁的小男孩，带着强烈狄人血统的棕色双瞳，满含期待的目光看向身边的男子，那是他的老师赵涉。

于单坐在他父亲军臣单于的旁边，他的母亲是单于阏氏兰氏，左右大当户是他的舅舅。左右谷蠡王是他的亲叔叔，左右贤王是他的堂叔。他就是大单于之下第一人，与他对应的是几千里外大汉帝国的皇太子刘彻，这是天之骄子们的时代。

匈奴的贵族们显然注意到两人对话，他们纷纷侧耳倾听，试图从这位优秀的汉人将军口中得到赞许。

然而他们失望了，赵涉坚定的摇摇头："匈奴人表现的很勇敢，但是仍然不如汉人。"

左贤王乞鞮脸色一沉，他是老上单于的侄子，父亲是冒顿单于十八个儿子之一，当年军臣单于登位干掉争夺单于大位的右贤王，他依靠战功和铁杆的身份提拔为左贤王，连军臣单于的亲弟弟左右谷蠡王都没他的实权大，他就是主攻雁门郡的实际指挥者。

敢当着他的面说匈奴人不如汉人，乞鞮觉得这个汉人将军一定是个疯子。

年幼的于单并不懂这些，惊诧地说道："怎么可能！这是王庭铁骑，他们每个人可以当十名部落勇士，父单于称呼他们是昆仑撑犁之下最勇敢的人。"

"不，他们只是一群胆小鬼，窝在龙城的蓝天白云之下，以驱赶牲畜为乐，这些人永远不会是勇士，他们只是一群无用而无能的懦夫。"赵涉的声音并不小，落在满场的贵族耳朵里极为刺耳。

左贤王还没有动，娄烦王跳出来大骂道："你这个懦弱的汉人敢不敢与我比一比谁更强大，我会把你的骨头一块块折断，让你在痛苦绝望中死掉！"

"哈哈哈……汉人你敢吗？你一定不敢吧！"

匈奴贵族不停的鼓噪着疯狂呐喊，在匈奴羞辱汉人是一项全民普及的业余活动，即便军臣单于对此也不加干涉，因为在漠北的汉人每个都是匈奴人的奴隶，主人羞辱奴隶是理所应当的。

然而他们却想错了，赵涉并不是被掳掠来的奴隶，也不是中行说那种随着和亲公主陪嫁来的阉人，他不但是汉军的高级军官，更是战斗力强悍的军功爵武士。

嗖！

娄烦王只觉得的头皮一凉，从头顶到四肢百骸的一股凉气震的他浑身发颤。

匈奴贵族们眼睁睁看到漆黑的乌光一闪而过，娄烦王头顶的羽毛发束断成两截，一缕头发缓缓飘落下来。

娄烦王捂着脑袋，看到头顶一块头发被齐茬削掉，帐外的夏风吹来，头皮上更多的发丝被吹下来。

原来就在刚才那一刻，赵涉抓起剔骨尖刀掷出，刀尖擦着娄烦王的脑袋险之又险的飞过去，接着去势不减疾射出大帐外。

“你……你竟敢拿刀子丢我！”

“你不会说话，我就教你怎么说人话，如果下次还不会，刀子就落在你的心口窝，或者你的脖颈上。”赵涉拿起一把全新的剔骨尖刀切开羊腿，啧啧赞叹道：“到底是我汉家出产的刀刃，切肉断骨轻而易举，这刀要是扎进脑袋里肯定是当场毙命，你说是不是啊？娄烦王。”

娄烦王整个人都惊了，像只炸毛的野猫浑身颤栗，他觉得赵涉的目光一直锁定自己的脑袋和心口，只要他有半点差错随时就丢了小命，他真想转身就逃走，可是他很清楚自己的速度永远没有刀子飞的快，他敢向昆仑撑犁发誓，只要他转身逃跑，不出两步就要死在这里。

“是是！我是不会说话，我错了，汉人将军是好样的。”娄烦王惊的大汗淋漓，像一截木头杵在原地不敢动弹，生怕稍动一下脑袋就要搬家。

匈奴贵族们也被赵涉这一收吓住了，他的投掷术速度快的不可思议，前一刻还拿着刀子剔羊肉，下一刻收里的剔骨尖刀就不见了，速度之快连最快的神射手都无法比拟，擦着头发飞出去的精确控制力简直不可思议，神乎其神的投掷技巧可以媲美在草原上最优秀的神射手。

军臣单于丢下羊骨头，双手缓缓的合拢，竟然为他鼓起掌，稀稀拉拉的鼓掌声也渐渐响起，掌声越来越热烈，伴随着欢呼声，匈奴人敬佩强者，他们承认赵涉是汉人强者，所以他们开始鼓掌，越敬佩鼓掌就越响亮。

“好！赵先生的投掷技巧简直无法形容，我佩服你！”

“赵先生，你的技巧就像我们的神射手一样强大，你句是汉人中的勇士！”

匈奴人看向赵涉的目光变化很快，更加炽烈的热情像一团火要把人融化掉，草原上的匈奴人不懂得含蓄内敛，他们把夸赞直接写在脸上，勇敢的人得到夸奖，懦弱的人应该被鄙夷，他们的行为举止是部落制度下的基本常识，同样汉人也拥有相同的常识，赵涉就是一位非常勇敢的汉将，勇敢到独闯龙潭虎穴，坐在匈奴王庭中恫吓娄烦王。

天下谁敢说他不勇敢。

赵涉心中暗暗自嘲，叹息自己的才能不能为汉家皇帝所用，叹息他的恩主周亚夫一世英雄百战无双，本该饥餐胡虏肉可饮匈奴血的豪杰人物，却惨死在廷尉大狱中。

匈奴人的夸奖就像刮骨钢刀，每一下都剜进他的骨肉里，带着撕心裂肺的痛苦和愤怒，每时每刻恨意都在增长，他憎恨那个病入膏肓的汉家皇帝，更加憎恨眼前的匈奴人。

于单激动的拉着赵涉的胳膊，幻想自己一把匕首杀一人的样子，忍不住问道："先生，什么样的人才是勇士？"

"右贤王所部是勇士。"

"为什么？"

左贤王配下左右大将、左右相、左右骨都侯、左右当户，左右都尉全部站起来，左贤王帐下六十个裨小王也站起来。

与此同时，左贤王乞鞮站起来大喝道："汉人你把话说清楚，凭什么右贤王所部是勇士！大草原上谁不知道我左贤王所部最勇敢！"

"赵先生说的没错！大草原上最勇敢的就是我们匈奴右地的勇士！儿郎们说是不是？"右贤王图奢举起弯刀，顿时五十多个裨小王举起弯刀，右贤王配下相同班子左右大将、左右相、左右骨都侯、左右当户，左右都尉也举起弯刀。

左贤王勃然大怒："图奢，你知道你在做什么？我命令你立刻收回弯刀！"

"乞鞮，你无权命令我！"右贤王毫不犹豫的站起来，双方剑拔弩张针锋相对。

第112章昆仑撑犁神像！

匈奴左地与匈奴右地历来不合，这个传统还要追溯到冒顿单于时代，匈奴人尚左，坐北朝南以左手边为上，所以王庭以东的方向被划为匈奴左地，反之王庭右边则被划为匈奴右地。{左贤王通常是匈奴的王太子来担当，老上单于年轻的时候就当过左贤王，军臣单于也曾经是左贤王。

不仅是左贤王的位更尊，左贤王帐下有十二万骑，而右贤王帐下只有十万骑，生生相差两万骑的精锐也让两者存在不小的差别，要知道二万骑至少相当于左右骨都侯其中之一的麾下兵力，左右谷蠡王每个人的的兵力至少在有三万以上。

而匈奴单于本部精锐常年保持在十二万以上，最多时有十五万精锐，早已不是冒顿单于时代控弦四十万，而是拥有整整六十多万控弦骑兵，匈奴的总人口也在不断逼进五百万人。

在匈奴的制度下，假若大单于年轻力壮没有王太子出任左贤王，那就要从匈奴皇族挛鞮氏内寻找同族勇士，军臣单于帐下的左右贤王就是挛鞮氏的勇将。

乞鞮和图奢都是冒顿单于的子孙，两个人与军臣单于是从兄弟，论亲疏关系相差仿佛，但是乞鞮的勇名要高过图奢，所以他顺理成章的当上左贤王，图奢就只能当右贤王。

可想而知，只因为名声的差距便错失左贤王位。图奢心里有多么的愤怒和不满，只不过两人常居住在匈奴的左右两地，最多每年也只有一次碰面的机会。所以每年的匈奴大会就是双方别苗头的时候。

左贤王脸色铁青着怒喝道：“图奢，你知道你正在做什么吗？我再说一遍放下你的刀，在我面前你永远没有举刀的资格！”

两边的匈奴人摩拳擦掌，撸起袖子打算大打出手，有几个愣头青打定主意要在王庭里见一点血光之灾。

右贤王手握弯刀放声大笑道：“乞鞮，你狭隘的心胸就像个妇人，怎么能称得上草原上最伟大的部落武士。我右地的儿郎能征善战杀死大月氏人的王，驱赶着大月氏人去西方流浪，而你们左地十几万人面对汉人像一群卑鄙的狐狸偷偷抢食狗熊的猎物。面对宿敌乌桓和鲜卑，你们就像愚蠢的麋鹿在乌桓山外打转，十二万骑如十二万只羊一样无用，即使你的勇敢之名响彻草原。也无法掩盖你的无能！”

“你敢侮辱我匈奴左地十二万勇士。你这是在找死！”

“我们匈奴右地就是比你们，不服气你们杀个乌桓王来试试，只会用嘴巴说的人是中行说那条阉狗。”

“你才是阉狗，我们用手中的弯刀来决定谁才是大草原上最伟大的勇士吧！”

分属匈奴左右两地的匈奴贵族们也互相看对方不顺眼，于是两边人举着弯刀你来我往的打起嘴仗，一直躲在角落里的中行说躺着也中枪，十句话里起码有五句带阉狗，至少有一句带着中行说的名字。中行说苦着脸巴望着军臣单于来解围。

两边的人吵了一会儿也吵累了，放下弯刀坐回原位继续骂。他们还不至于真的动手，那些个愣头青想冲动起来也没机会，身边的老家伙一把按住他们的肩膀，大帐外守着的匈奴精锐武士随时会闯进来把闹事者就地擒下。

“吵完了？我还以为你们会动手打起来，比起二十年前我们那辈人的血性，你们几个可就差远了。”军臣单于不以为然的拍拍手，一队匈奴女子捧着酒坛走进来，为两边吵架吵到口干舌燥的年轻人斟满马奶酒。

军臣单于像一头猛虎盘踞在宝座上，手中拄着弯刀对座下贵族虎视眈眈：“当年我当左贤王的时候，就在父单于的面前拔刀砍了右贤王，要不是那小子反应快躲过去，他的脑袋就已经搬家了，我大匈奴人就是草原上的狼群，只有最勇敢最强壮的狼崽子才能成为狼群的王！当初我们去西边打塞种人，路上右贤王那小子就找我茬，所以我在大会上给他来一下，那小子就老实多了，你们两个没有我当年那股仇恨，吵吵架就算了，谁要是把小矛盾闹大了，我第一个饶不了他！”

左右贤王很识相的低头服软，只要大单于这头猛虎还在，匈奴内部就不会出现危机。

紧接着在以兰氏为首的匈奴贵族们极力吹捧之下，宴会的气氛逐渐到达顶峰，匈奴人和汉人的区别在于衣冠礼仪，汉人早已放弃野蛮的王位争夺传统，制定严格的继承法确保嫡子的地位，在冒顿单于时代依然是兄弟十几个拿刀拼杀出属于自己的王位，所以冒顿单于为了王位不惜射杀父亲头曼单于，残忍的王位继承法注定了草原上的孤狼没有父子手足之情。

直到老上单于时代，开始不断加强太子的继承优先权，从众多单于阏氏里选择最优秀的孩子，他将成为匈奴的王太子，并在将来继位担任匈奴的大单于，从实质上完成匈奴继承法由争夺变为内定的转变。

匈奴单于并不蠢，他们在与汉人作战的同时，也在逐渐摸索学习汉人的制度，坐落在漠北的单于王庭前修筑起一座四四方方的龙城，本意就在模仿

汉家的先进制度，龙城外整整5万名从汉地掳掠来的汉人在余吾水两岸耕作，一个庞大游牧帝国的背后藏着一颗模仿汉家耕战之术的雄心。

不仅如此，单于王庭的贵族们以模仿汉人为乐趣，不知不觉间他们也在不断的汉化着，这个过程绝不是一个中行说的参与，而是早在冒顿单于见识了汉军士卒的骁勇，汉军大将在围困七日粮尽援绝誓死不降的勇气。甚至在围困中依然敢威胁匈奴人，麾下还有百万大军等待征召，即使三十万海军覆灭还会复起三十万。如此反复三次汉家仍不畏惧。

原本匈奴人很鄙视汉人定居耕作的习惯，但是他们现在很羡慕耕战制度，只要汉人定居下来就会迅速繁衍起来，龙城下余吾水两岸就聚集了5万汉民，而匈奴本族人也不过50万人，草原上可称匈奴的戎狄加起来也就400多万人。

军臣单于对汉廷始终保持谨慎小心，不顾匈奴贵族们的反对听信中行说的建议。缘由就在于他很清楚两大帝国开战的风险很大，哪怕汉匈两大帝国都清楚大家在积蓄实力等待发力的瞬间，但是军臣单于很担心匈奴玩不起放血战术。对面的大汉帝国拥有近十倍的人口，意味着拥有十倍的战争潜力。

中行说狐疑的打量着赵涉，他对这个汉地的同乡十分猜忌，越看他的行为就越像个心怀叵测的人。可是整个王庭乃至左右贤王帐下的贵族们却不这样看。他们亲口承认赵涉是个了不起的汉人勇士，而中行说自己永远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阉狗。

狗是没有独自发言权的，只有他的主人让他发言才能叫两声，中行说深知自己没有资格在大会上进言，或者说即使进言换来的也只会是无情的羞辱和嘲弄，他的地位只比被抛弃在野外的匈奴老人以及汉人奴隶稍好一些，起码可以坐下来吃上牛羊肉，起码不用自己出力负担劳役。

赵涉瞥见中行说狐疑的眼神。轻蔑的一笑转过头来耐心的向太子于单讲解汉地故事，这几个月逐步摸清匈奴人的底细。中行说在匈奴的地位并不高，只有对汉地侵略时才有他出谋划策的机会，而他要做的是逐步打击中行说的存在感，抹杀他出谋划策的机会，失去作用的老狗会在冰冷的冬天活活冻死，到那时整个匈奴就在他的股掌之间。

在此之前，他需要更多的信任，走位左谷蠡王伊稚斜的辅佐官，教导于单也只是个小小的进步，距离获取匈奴人的完全信任还有很远，他要成为军臣单于身边最重要的谋臣，这条路才刚刚开始而已。

宴会进行到一半，突然闯进来一个不速之客。

匈奴人看到他也是一愣，兰氏的族长惊讶的站起来：“屈利，你什么时候回来的？大单于交给你的任务完成的如何？”

兰屈利慌慌张张的跪下来，苦着脸说道：“我辜负了大单于的期望，狡猾的汉人把我们耍的团团转，他们没有收我们一只羊，而是等到我们的水土不服死去后，才把我们驱赶回来，羊没有了，任务也没完成，我有罪！”

右谷蠡王居犁发怒道：“混账，没有完成使命也有脸回来，把他拖出去砍了！”

兰氏的族长用眼神求援，左谷蠡王伊稚斜会意地阻止了他的兄弟：“慢着！留着他问清楚汉家皇帝的态度再来决定，否则杀掉他只是白白损失我们的族人。”

左谷蠡王是统领漠北单于庭左地首领，名义上与左贤王所部是互相配合的关系，实际情况则并非那么简单，左贤王只负责外战的时候发布命令要求左谷蠡王配合，除此之外没有权力命令漠北匈奴左地的部族。

兰氏是挛鞮氏以下匈奴三大望族，代代作为匈奴大单于的外戚盘踞在龙城之内出任左右大都尉，兰氏的部族草场就在漠北匈奴左地的弓卢水南边，名义上属于左贤王统辖，实际则是左谷蠡王直接掌控。

伊稚斜不能放任兰氏的人受到损害，那样会损害他在匈奴左地的威望和名声，特别是在右谷蠡王提出的建议时，更不能允许他顺利通过，左右之争不仅仅是左贤王和右贤王之间，只要在匈奴体系之内就会有左右之争。

军臣单于问道：“汉家皇帝怎么说的？你又是怎么回答的？”

“汉家皇帝在甘泉山上养病，执政的汉家太子告诉我，咱们大匈奴杀掉了一个左右大都尉级别的老将，烧毁了一座龙城那么大的城池，掠走几千人的部众和数不清牛羊财宝，只用几千只羊作为赔偿是对汉家的侮辱，要求我们立刻释放被掳走的汉人，交换牛羊财宝并惩处带头入侵的匈奴小王才肯罢休。”

“放屁！我草原上抢来的东西什么时候归还过！汉家小儿有本事自己来草原大漠上取回去，没本事就干吃瘪。”

匈奴贵族们肆意的狂笑着，但是无论他们怎么笑，头顶上那几个大号的匈奴王始终没有表情，汉家的规矩和草原规矩完全不同，汉人的耕战精锐程度不逊打匈奴多少，所欠缺的是草原上来去如风的机动性。

残酷无情的优胜劣汰法则下，草原上的规矩是强者为尊胜者为王，强大的部落会永远保持强盛，弱小者只有等待劫掠削弱直至吞并，他们用草原上的规矩对待汉人，得到的不是遵守草原规矩的认赌服输，而是羞辱和勒索。

强盗逻辑通常都是这样，抢来的就属于自己，再想拿回去就是羞辱他们。

几个匈奴往不太高兴，军臣单于也不爽：“中行说，你之前不是说汉家皇帝会允诺我们的和解提议吗？为什么六千只羊换来的却是羞辱和勒索？”

面对军臣单于的严厉目光，中行说五体投地匍匐在地上：“大单于明鉴，老奴实在不知汉家皇帝生了重病，新上台的汉家太子是的十几岁的小孩子，汉人太子不知深浅的拒绝我大匈奴的和解是在自取其辱。”

“那么我大匈奴必须要予以还击了？”

中行说露出胜券在握的表情：“老奴以为现在开战不是最佳时机，还可以再等一等让汉家乱起来再动手，当然也不能让汉家太子自以为获得胜利，漠南的部落可以稍稍放纵一些让他们入汉地随意劫掠草谷时间久了汉家皇帝会主动与我们议和的。”

军臣单于闷哼一声挥手，命令兰屈利自行退下，可是他却傻呆呆的愣在那就是不走。

兰氏族长小声叫道：“屈利，你还不退下！”

“大单于，我有事要向您禀报，我在汉地见到昆仑撑犁的神像了！”

军臣单于铁青着脸站起来：“你说什么！”

“昆仑撑犁？”

第113章装，继续装！

匈奴贵族被震的不轻，昆仑撑犁对匈奴人的意义无比重要，那是草原上所有人的精神寄托，匈奴人好巫尚鬼神的风俗丝毫不下于汉地，但是匈奴并没有昆仑撑犁的神像，祭天的金人只是个仪式，距离成为神教还远得很。

兰屈利双手捧起一只纯铜打造只有拳头大小的神像：“这就是汉人打造的小神像，真正的神像就如狼居胥山一样伟岸。”

附带的还有一卷《泰一经》，匈奴贵族懂得汉话的不少，但是没有一个能看懂汉人字体，所有人第一时间把目光对准赵涉，至于同样识字的中行说被华丽的无视了。

赵涉接过经卷展开阅读，映入眼帘的竟然是他非常熟悉的字体，饶是他的心理素质强大也忍不住心跳加速，他一眼就认出这是曹时的亲笔字迹，只有他写出来的字才会有新派笔法，每个字的一撇一捺都是独一无二的旋腕技巧。这是目前无人能模仿的。

稍作停顿，赵涉看时诵读经文，几万个字对于初学乍练的匈奴语使用者来说是个不小的考验。幸好这几个月里被左谷蠡王和匈奴太子的属官围在左右，成天到晚的用匈奴语交流，渐渐的也能说个七八分样子。

一篇经文读完，在场的匈奴贵族陷入长久的祈祷。

他们举起双手面对苍天赞美父神的仁慈，用世间最美好的赐予来形容伟大的撑犁，或许只有这样才能显示出神的伟大。

许多匈奴贵族激动的潸然泪下，他们为昆仑撑犁像慈父般的温柔而感动。五六十岁的老贵族哭的像个孩子，他联想起故去多年的老父。在他幼年时代宠爱他，关心他，教导他，保护他。最后把部落和草原交给了他，那不正是慈父般的爱吗？

就连军臣单于本人也是泪光闪闪，他想到了自己的父亲老上单于稽粥。

匈奴人和所有草原蛮族相同，只有匈奴口语而没有文字记录，在巫医主导匈奴祭祀的时代，缺乏文字带来的影响非常大，这也是曹时送来《泰一经》的本意，汉家和匈奴崇拜的神灵是一回事，可是就是因为匈奴落后而顽固的巫医宗教体系。却是阻挡汉文明深入影响匈奴的主要绊脚石。

曹时的《泰一经》恰恰是破除顽固绊脚石最好的办法，东夷西戎南蛮北狄。四方部落在上古时代与诸夏都有一定亲缘关系，信仰的主神高度相似。次级神也同样是各自部族的先祖神灵，几乎如出一辙的宗教体系是提高认可

度的好途径。

但是这个途径必须要一个媒介，总不能让汉家使者跑到匈奴单于庭大喊着昆仑撑犁就是泰一神，那样太幼稚太愚蠢，顽固的匈奴人根本不会听，更不会发自内心的赞同。

神像的作用也不大。匈奴人和狄人丢失的祭天金人有一大把，全是被春秋时代以将的诸夏给抢回来的。同样是祭祀昆仑撑犁的神像，诸夏也在祭祀自家主神，按道理应该把狄人的神像拿回来用于自己祭祀，可结果却是诸夏把金人熔成贵重金属，然后该怎么祭祀还是怎么祭祀。

上古巫风祭祀鬼神的顽固特性骇人听闻，类似把迟到的鄫国国君鄫子抓起来，然后丢到大锅里炖成肉汤祭祀河神的恐怖行为，在上古时代却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这种顽固到忽视人性命的毛骨悚然的风俗习惯，要是不用先猛药根本别想破除。

巫师们经过常年的洗脑和被洗脑早就不把自己当作人类看待了，让他们认可其他部落的祭祀神简直比杀他一百次还要难，更不要想让巫师们屈服在高贵的世俗权力下，唯一的办法只有用《泰一经》这种东西吓唬住他们。

事实证明，京师长安城里的巫觋被吓住了，往日里念叨咒语扎草人诅咒，巫蛊陷害，卜筮念咒，媚道诅上等巫师们最引以为傲的本领，全部被判定为邪魔外道之术，在《泰一经》里被完完整整的废除掉，巫师们必须按照严格的规定限制在神庙里，只有怀着对泰一神的无限敬畏感，全身心的匍匐在神像下瑟瑟发抖。

失去巫蛊诅咒的作用，巫师们上下其手影响世人的机会完全丧失，曾经让曹时寝食难安的巫蛊之祸，在悄然间消弭于无形。

同样的招数对匈奴人也非常管用，顽固的匈奴人保持着远古祭祀的排他性，只祭祀自己的神灵，不接受任何外来神灵的干扰，严格的教条式的祭祀活动深深的镌刻在匈奴人的文化风俗内，要想征服匈奴，同化匈奴，长期控制漠北难以驯服的草原远亲，须得首先打破各地祭祀的樊笼，建立最基本的多神教全新祭祀制度的认同感。

通过更先进的祭祀体系，代替匈奴简陋的祭祀制度，产生全新的认同感对于汉文明进一步影响匈奴人，有着不可估量的作用。

果然没过多久，七十多岁的匈奴大巫师也被这么大的动静吸引过来，当他认真聆听赵涉诵读《泰一经》的匈奴译本，老朽不堪的大巫师那双昏黄的眼睛里仿佛冒着光，那股狂热的劲头连匈奴的贵族们也大受影响。

“这是昆仑撑犁的神谕！我们大匈奴再也不会迷茫了。”大巫师挥舞着老

胳膊老腿手舞足蹈着。又唱又跳像只大马猴，匈奴贵族们也跟着跳起来，看起来这些动作非常滑稽。但是在场的匈奴人没有一个在笑，他们神情庄重虔诚热切，还带着一丝天真和孺慕之情。

赵涉判断这应该是祭祀的舞蹈，他没料到匈奴人看到一篇经文就昏了头，他的印象里汉地从没有类似的经文出现，只能判断出是某个才智高绝之士挖的一个大坑，再多的就猜不出来了。

舞蹈结束。大巫师手捧着经文和神像走出去，匈奴贵族们才慢慢恢复原样。有说有笑的聊起刚才的想法。

军臣单于深深的出了口气："这篇经文我收下来，劳烦赵先生代为誊抄多份分发下去，一定要让昆仑撑犁的仁慈遍布大草原每个角落。"

兰屈利干巴巴的站在原地，看他那架势还想讨一份恩赏。匈奴的贵族们从激动的情绪中逐渐恢复，纷纷指着兰屈利大笑起来。

右贤王嘬嘬牙花骂道："废物！兰氏什么时候也养出这么个废物，你们匈奴左地的人才呢？"

兰氏族长左大当户脸色一青，兰氏也属于匈奴左地的贵族，只不过他们家族的人长期在龙城担当文官，世代都有联姻大单于的习惯，属于匈奴的外戚家族，地位等同于汉地的窦家或王田两家。

"图奢，我要是你就立刻闭上那张臭嘴巴！因为你的臭味远在北海也可以闻得到。"左贤王还配合的作出个扇鼻子的动作。

右贤王轻哼一声："乞韃你真懦弱。不管你花言巧语多少次也掩盖不了你的无能，伟大的兰氏在你的带领下暗淡无光，听说乌桓人一直在欺负弓卢水附近的部落。兰氏在弓卢南边最肥美的草场，不知道有没有受到乌桓人的欺辱。"

"你这个混账少挑拨离间，兰氏一族在我帐下过的很好，不用你来操心！"

"那就好，希望今年秋天不要听到弓卢水南边的人到单于庭里诉苦。"

左右贤王斗的厉害，属下的小王们也当面锣背后鼓的对上了。依照平时相处的关系三五成群结队，休屠王、浑邪王与白羊王、娄烦王就混在一起。他们四个王是右贤王帐下靠近汉地最近的地方，在右贤王帐下碰面时经常喝喝酒吵吵嘴，部落之间因为草场水源的问题就是在这种场合下得到妥善解决的。

浑邪王拉住同伴的胳膊说道：“白羊王把我们几个瞒的好苦呀！有这么好的一支商队藏着掖着不让我们看，要不是被我的牧民正好逮住空拦下来，还不能一见真颜呢。”

“什么商队？我的商队都在单于庭里了呀！”白羊王一脸茫然。

浑邪王搂着他的肩膀，一副我很了解你尿性的模样：“装！继续装！你小子就在我面前装是吧？我可告诉你，我给你那支商队拨去2000只能过大漠的黄羊，还有200头健壮的骆驼，这一大笔投入不给我弄来20匹汗血宝马可不行，到时候你想抵赖咱们就到右贤王那说道说道……”

白羊王顿时炸了毛：“什么黄羊和骆驼，你一定是被骗了！”

“怎么可能！你不信问问休屠王，他的运气不好没逮住商队的影子。”浑邪王顿时也急了眼。

那2000只黄羊可废了他九牛二虎之力搞来，为了圈住不听话的黄羊防止它们乱跑，还搭进去几十只带有草原狼血统的牧羊犬，再加上从乌孙搞来的200头骆驼，这投入占据浑邪王部落总资产的近一成，那可是几万人的草原大部落，每天吃的羊肉喝的羊奶是个不小的数字，少了一成的总资产起码要挨上一年才能恢复元气。

那么多财务可不是浑邪王一家人的事，家族里他的亲叔叔、亲兄弟、亲侄子都投进去许多本钱，大家合股凑份子才拼出那么多财产来投资汗血宝马，那么多血汗钱为的还不是在右贤王和军臣单于面前长长脸面，也好让整个匈奴听听他们匈奴右地儿郎的声音。

投入那么多部落里的共同财物，事到临头白羊王突然来了个翻脸不认人，换做是其他匈奴裨小王遇到，恐怕早就抽刀子拼出个你死我活了，到现在没动手是考虑到彼此关系不错，即使有争斗也没闹到撕破脸杀的血流成河的地步，自家人知道自家事，在匈奴这个部落联盟里没有几个盟友是混不开的，没几个帮手助阵，被人欺负上门前抢了草场都没地方哭去。

浑邪王一急，把休屠王给拉进来作证。

幸好休屠王也没认真计较，神色严肃地说道：“浑邪王说的绝对不会有错，你那支商队先从我的草场经过，我的部落里有几百个牧民目击了整个过程，还和那支商队里的人攀谈交流过，他们的匈奴语非常流利，看相貌和打扮也是纯粹的匈奴人，绝不可能是汉人模仿出来的样子，领头的商队头目箭术非常厉害，天上的雄鹰一箭被射下来，我部落的牧民向我汇报消息，只可惜我远在右贤王的王庭，白白错过一次宝贵的机会。”

白羊王坚定的摇头否认：“这怎么可能！我的部落里能射下雄鹰的勇士不

超过二十人，每一个都拥有千骑长的实力，在我的部落里他们是贵族，只需要每天擦拭弯刀锤炼箭术就可以吃到美味的牛羊，享受漂亮女人的伺候，我怎么会把他们放出去带商队呢！被你们截住岂不是人财两空。”

休屠王和浑邪王被反问的一愣一愣的，他们俩还真有想过拦下那支商队据为己有，即便这次放他们去西域寻找汗血宝马，两个人也合计过等着商队返回的时候，直接出兵把商队拦截下来两大部落来个五五开瓜分干净，到时候白羊王过来质问就一推六二五挡个干净，只要花大价钱收拢住人心，就不怕白羊王过来要人。

兄弟盟友的确很重要，但有的时候兄弟归兄弟，到了老爹病死该分家的时候，为了划分清草场牛羊和女人的归属权，亲兄弟也要抽刀对拼决出个你死我活。

浑邪王急的上火，大喝道：“你说那些都没用，我你看我们两个部落都碰到了，而且目击者非常多，咱们现在就可以去右贤王那里讨说法，这下你总不能继续抵赖了吧！”

白羊王傻了眼，拉起捂着脑袋的娄烦王：“你不信就问他，我和他的部落一起过来的，我们俩的商队一共就几支，目前全都在单于庭里，绝对没有一家去你们的地盘，更没有去找什么汗血宝马。”

三个人都盯着他看，把娄烦王吓得一哆嗦：“白羊王说的没错，我们的商队全在这，绝对没有多余的商队了。”

浑邪王的脸色黑的像锅底，揪住娄烦王的领口：“你给我像昆仑撑犁发誓，就发誓单于王庭之外没有你们哪怕一支商队，如果你敢在昆仑撑犁面前撒谎，我就把你做成祭祀撑犁的祭品。”

“我发誓，我向昆仑撑犁发誓，我说的全都是真的，如果我说假话就让我去做祭品吧！”

白羊王一脸无奈的劝道：“如果浑邪王还不信可以去询问左右大当户，我们每个部落的商队都有记录，每个月有多少商队出入单于庭也有记录，每个部落的商队都在单于庭露过面，如果左右大当户那里找不到记录，那肯定是被骗了。”

浑邪王气的浑身发抖，他知道白羊王说的没有错，左右大当户不但对每家部落的商队保有记录，每个部落有多少人口也有详细记录，这是负担军役的主要途径，有点类似汉地的徭役制度。

匈奴的商队只会在匈奴境内活动，很少到更远的地方游荡，最常去的地方首选是漠南左贤王的王庭，其次是稍远的漠北龙城的单于庭，右贤王帐下

的商队是不会去漠南王庭转悠的，所以他们只会去右贤王的王庭和单于庭。

“终日打雁终被雁啄瞎了眼，竟然有人骗到我头上来了，等着让我查出是谁搞的鬼，我就扒了他的皮活祭撑犁！”浑邪王咬牙切齿地说道。

第114章最后的考验

这个夏天的长安变的格外漫长，天子的病情几经反复就像漫长的雨季一样让人心力憔悴，直到进入九月暑热逐渐散去，封闭多日的未央宫突然四门大开，宫里传来惊人的消息，天子要召见百官。

曹时站在殿外等候，左右瞥视发现百官没注意到他，就低声问道：“陛下的身体情况怎么样？”

赵君育眉头微皱轻轻摇头。

“快不行了？”

“只差最后一口气，回光返照。”

曹时心神不宁，皇帝身体不行的消息瞒不住人，但是他并不希望皇帝在这时候死去，因为他很清楚的知道现在这个大汉帝国仍然是那个病入膏肓的人说的算。

这个病秧子皇帝有一口气，天下豪雄就要伏在地上不敢妄动，一旦皇帝驾崩人心分分钟要乱，比如偃旗息鼓的外戚窦家和田王两家。

倘若太子仓促登基称帝，窦太后百分百会插手干政，当年天子刘启当皇帝时已经三十多岁，于情于理她都没机会插手朝政的机会，但现在可就不一样了。

放任那个以吕后为榜样的老太太掌握大权，即使制度不变人事变动也很小，但那也足以恶心死刘彻了。

毕竟，刘彻的权力欲可一点都不比他祖母窦太后差半分。

对曹时而言。一旦窦太后干预朝政，他的日子恐怕不会多么美妙。

“宣，平阳侯，少府时入内觐见天子！”

谒者虚引着曹时走入大殿内。当大殿门缓缓合上，远远看到被一圈灯火包围的龙榻上，躺着一个奄奄一息的老人。

那是个虚弱的老人，他今年只有四十七岁而已，头发花白身体虚弱不堪，才两个月不到人就变了个模样。

他瞬间想到春秋时代的一则典故，伍子胥过昭关一夜愁白头。

“少府快过来。父皇有话要对你说。”

刘彻安静的侍立在龙榻旁，另一边是皇后王娡握住天子的手低声安慰。几位宫中贵妇跪坐在旁边眼圈红红的，看来刚才皇帝对她们说过些话。

“臣曹时拜见陛下，祝陛下身体早日康复。”

天子缓缓睁开眼，双目中流露着疲倦和无奈。看不到一丝希望或者绝望的色彩，或许他已经放弃对病魔的徒劳抵抗。

“朕刚才召见三公九卿，问卫绾如何治国辅政，问直不疑如何监察百官，问宁成如何镇抚关中……现在朕也要问问你如何掌管皇家内帑，为太子守好朕的钱袋子，”

曹时低着头看不到他的目光，但是他可以感受到那股无形的压力，当了二十多年太子。又坐朝十五年的皇帝身上自带的气势，那是颐指气使号令天下养成的，任何人也模仿不来。

猛然发觉自己走了神。连忙收拢心思说道：“臣为少府定下的短期目标是内帑收入翻倍计划。”

“内帑翻倍计划？说说看。”不仅天子提起精神，太子刘彻与皇后王娡也抬起头，少府一年内帑40多亿钱，上下浮动在2到3亿之间，这是三十年来几乎没变过的定数，内帑翻倍意味着至少有80亿钱的年收入。任谁听到都会为之心动。

“收回铸币权，重铸五铢钱。半两钱，启用白金（白银）为辅助货币，采用全新的冶炼技术提高冶铜效率，保守估计每年至少可以让内帑翻倍，多了就不敢说了。”

曹时从口袋里摸出几枚样式精美的铜钱，五铢钱是普通的方孔环钱，半两钱却是用冲压锻造出来的赤金（黄铜）币，正面是微缩的汉景帝冠冕头像，背面是“值半两，大汉帝国后元二年，少府监制”几个字。

天子知道后元二年是为他定下最后的符号，不会再有下一个改元年号出现，叹了口气接过半两钱在手上掂量发现入手很沉，竟然足有寻常一两的份量。

“这是臣重设的新度量衡，汉斤的重量翻倍为市斤，将一斤十六两变为一斤十两，十进制与长度等其他单位相同，计算整理也更加整齐方便，规定1市斤的五百分之一为1克，1市斤为500克，一两等于50克，半两钱就是25克的大钱。”

王皇后接过新半两钱看了会儿很喜欢，但是这不代表她很赞同这套新货币出炉：“新钱样式精美，陛下半身像栩栩如生，想必是出自少府的手笔，但是少府有没有考虑过百姓不接受大钱，当初高后（吕雉）铸八铢钱就不被民间所接受，因为大钱实在太重了。”

“所以臣用旧制铸造五铢钱，为的是给黔首百姓用度，汉家缺铜也不是一朝一夕可以解决的，五铢钱可以作为过度货币先用一用，一枚半两钱的重量约等于8枚五铢钱，不过半两钱是用青铜为母赤铜为膜打造，做工精良没有方孔，官方标价是一枚半两钱等于十枚五铢钱，半两大钱本意是商贾们便于携带。”

摆在天子面前的分别是黄金币，白银币，黄铜币，以及青铜五铢钱。

黄金使用曹时制定的新度量衡设置，黄金半两25克，因为是黄金所以造型最为漂亮，采用锯齿边的防伪标志，货币背面铭文相同，正面是天子的正面半身像，把皇帝威严如山的气势刻画的丝丝入扣。

白银本来不为货币，曹时觉得放任社会储量的白银不流通是个浪费，就决定把白银制作成半两，25克的重量规格与金币相同。

“陛下明鉴，臣以为铜钱一万兑换黄金一斤实在太不划算。黄金储量远低于铜矿储量，白金（白银）是黄金的衍生品，作为贵重品储量和开采量始终很稳定。所以臣的意思是在近期用少府和大司农的储备货币先进行一次冶炼提纯，然后按照铜铅比例制作出五铢钱发行出去，先把市场上所有黄金和白银收回来，然后发行赤金半两钱作为辅助货币，等到市场接纳之后再发行金银货币，争取以后不在用整斤的黄金交易，这样会大大提高黄金的价格。既可以当国帑和内帑无形中增值，还可以在市场上大量投放货币。减少因为缺少货币造成的经济税收双重困难。”

在其位谋其政，曹时精心准备两个月的大招，金银铜三级货币确立，直接把整斤的黄金从货币从驱逐出来。半两钱通称大钱，以大钱作为交易的主要货币，对于促进经济流通、纳税和管理货币有积极作用。

一枚赤铜大钱等于十枚五铢钱，更贵重的银币一枚等于15枚赤铜大钱，至于最贵重的金币一枚等于15枚银币，二十枚金币等于一市斤或二汉斤。

反过来一市斤黄金等于二十枚金币，三百枚银币，四千五百枚大钱，以及四万五千枚五铢钱。如果用以前的汉斤计算，一汉斤等于22500枚五铢钱，黄金价格无形中升值一倍。

看起来是割豪强地主的肉。可这又何尝不是便民利民的举动，铸币过程中的损耗以及成本费用全部都在这个一倍差价里，用曹时的话这就叫做铸币

税。

纸币暂时搞不起来，他只好用白银作为中间的缓冲货币，以民间拥有的白银远比黄金充裕的储量，只要每家每户稍稍有心保留点白银。都会瞬间让资产增加一截，至于货币通胀带来的泡沫在小农经济时代几乎是瞬间消化掉。

大汉帝国最缺的是货币。远比一千年多后缺少总量十倍左右铜钱，大汉帝国一年的税收大约40亿钱，算上少府收入40亿钱加起来也就80亿钱左右，按照1000钱为一贯钱的标准，朝廷和皇家也不过800万贯收入。

对比每年一亿贯收入的某个弱势王朝，大汉帝国的经济总量真的可怜巴巴的，解决财政困难首先在于货币上做文章，他就是要以目前的货币总量用金银铜三色货币先把货币总值抬升一倍，然后再用开采冶炼出来的铜钱逐渐补充新市场需求。

听到货币瞬间翻倍，简直比现抢钱来的还要快，刘彻听的两眼直放金光，货币价值翻倍意味着国库和内库瞬间变成大金库，对他的打匈奴计划有着无可估量的好处，王皇后见识短，只觉得听见一堆闻所未闻的东西，突然有种不明觉厉的感觉。

天子不置可否的点点头，他知道太子和皇后已经被说服了，就算他现在反对也没用处，刘彻早晚会施行这个策略。

“你说的很神妙，但是朕怀疑会有不可测度的副作用。”

曹时说道：“陛下不必担心，当年太祖高皇帝为便民而行一铢荚钱，高后（吕雉）认为荚钱不堪大用而改铸八铢钱，士民不认同贵重的货币，究其原因是民间缺钱严重，荚钱已经足以够平民使用了，但是如今天下承平六十年与汉初又不尽相同，货币存世量至少提高一倍以上，眼下市面上流通最多的是三铢钱和四铢钱，说明钱货的持有重量在不断增长，按照这个趋势提前铸造五铢钱会很容易被民间接受，至于大钱到可以适当放出一些，慢慢的收窄黄金直接流通渠道，这样大钱会逐步代替黄金作为中等交易的主要货币。”

天子边听边不住点头，前些日子清醒时候断断续续听内侍读过《货币论》，大致了解货币增长变化的趋势，如果不是有那本《货币论》打底支撑，这么复杂的货币变化还真不太容易搞懂。

王皇后已经完全听不懂了，一脸茫然的看着曹时侃侃而谈，只觉得能写《货币论》的人果然厉害，继续不明觉厉。

君臣二人交换了对货币改革的看法，总体上天子的看法依然趋向于保守的货币政策，尽量以朝廷少量干预任由民间市场自行调节，典型的黄老学派

不干预的政治经济观点。很类似他所知道的自由经济学派思想。

过了会儿，天子疲倦的闭上眼睛躺了会儿，曹时打算起身告退。忽然听到："我最后问你一个问题，如果让你辅佐天子治国，你该如何行事？"

王皇后一脸意外，没料到天子竟会提出这个问题，依照他的想法至少二十年内不用考虑曹时为丞相的可能性，治国绝不是有才华和能力就万事没问题的，执政经验以及经历的勘磨都是硬指标。当上丞相的人哪个不是有二十年以上从政经验。

在曹时头上有一大把人排在前面，论资格他这个十六岁的小毛孩子不知道要排多久。二十年的勘磨已经是往少里说的数字，即便三十年后让他担当帝国丞相，那时他也才四十六岁而已，依照曹参、曹窋的高寿也算的上年富力强的年纪。

论资排辈到也不是完全没道理。毕竟许多人执政履历，执政成就，勘磨经历，年岁以及执政倾向都很好看，至少有三百人拥有角逐九卿的高位，至少有三十人可以提拔为三公，每个人都眼巴巴的盯着那几个位置空下来。

王皇后不无忧虑地劝道："陛下，平阳侯以十六岁超拔为九卿已经打破汉兴以来的纪录，再提丞相辅政治国的假设。我怕会把好好的孩子带偏了路呀！"

她是个妇道人家不假，可是再不懂政治也还是晓得三公九卿的重要性，曹时才十六岁就超拔为九卿之一。直接越过比二千石、二千石、真二千石三道鬼门关的级的大门槛，这三道门槛里挡下了至少上千号人的去路，这里面有功臣大将，有肱骨重臣，哪一个不是盛名在外。

两个月前，天子骤然超拔他为九卿的时候。朝中内外就有不少人发牢骚表示不满，奈何平阳侯的家世实在太吓人。搬出老祖宗曹参来能镇住大半个天下的非议声，剩下一点不满和牢骚看到新长安城以及百万信徒聚集的泰一神庙也没话说了。

说动皇帝拍板太子监督，他亲手画图设计三公九卿打下手，动用国库和各界捐款上百亿钱，征发徭役一百万人为他的理想图抹下最浓墨重彩的一笔，曹时的三寸不烂之舌实在太厉害了，从皇帝到三公九卿再到军功爵乃至商贾士民以及服徭役的民夫，全部被忽悠的一愣一愣的，这忽悠人拉投资的本事上至三皇五帝下至当代，二千五百年内绝无仅有。

老实巴交的二千石们发觉自己没那个脑子，实在玩不来那一套手段，更没本事用半年功夫把长安城翻新成一座超级城市，这可绝不是打嘴炮虎躯一震那么简单，就连非议曹时最狠的儒家也没法说什么，骂人家劳民伤财也不合适，民夫吃的住的全是国家掏腰包，骂浪费国帑恐怕要被长安百姓的臭鸡

蛋砸死，国库出的国帑全部用在修民居，挖下水道，以及重修宗庙，立神庙上了。

这里面正经算老刘家的建筑也就宗庙，工程用料统一采购平摊下来花费的钱也就几亿钱，对比快200亿的新长安投资总额，这点钱也就是个零头罢了，儒生找不到犀利的切入角度，只好闷声生气咒骂曹时狡猾。

九卿超拔上来的非议声是被压下去不少，可是大家心里不爽可不是那么轻易抹除的，前些日子曹时新官上任三把火才算把那些属官给镇住，调来张汤做得力助手才能做到有如臂使，但是想做出点成绩让天下人看看还要等他的货币翻倍以及内帑翻倍计划，干好这两件事就没人会心里不服气了。

但这只是个开始而已，初步证明他能把九卿干的有声有色，再往上一步想当个有史以来最出色的少府还需要继续努力，努力个几年迁官去做其他九卿又是三年五载过去，轮换几次差不多二十年过去了，这时候天下已经没有人对他的资历威望能力产生怀疑，这才是踏入三公最佳的时机。

如果就急不可耐的要提前做三公也不是不行，眼下的丞相卫绾、御史大夫直不疑就是天子当初强行提拔的，原因自然是为了把列侯踢下去换自己人上台掌握朝政，结果就导致他们俩的资历太浅薄，根本镇不住那些当了十几年上卿的老官僚，更不用说那帮列侯有多么不服气。

卫绾和直不疑的三公当起来很辛苦，朝政拿不住且不说，指挥不动九卿是个难题，人家有事情也不告诉他们俩，经常造成皇帝询问两人国事，他们俩就两眼一抹黑什么都不知道，皇帝只好再询问九卿具体情况才会得到满意的答复。

这种情况皇帝要说能有多高兴也很难说，可毕竟是自己提拔的心腹，哪怕镇不住场子也必须咬牙撑下去，结果没撑住皇帝自己先病倒了，卫绾和御史大夫一看这情况知道自己也争不过朝政的权柄，索性就在朝会上充当泥胎木塑，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敷衍了事。

“母后！”

王皇后剜了刘彻一眼，自己这个儿子长大了渐渐不亲近自己，她才刚说几句就叫住她不让说，本来出于公心的说几句顿时变的心里老大不痛快，怎么说她也是后宫之主，将来是要做太后的人，被儿子当面叫住面子有点挂不住。

本来挺好的语气顿时降了两个调子，王皇后拉长脸冷冰冰地说道：“妾以为少府做的挺好，暂时不用考虑为相辅政的事情。”

刘彻也意识到自己好像做错了，弄巧成拙反而让母亲对曹时有了成见，

心里暗骂自己太心急了点，想插嘴帮曹时又害怕弄巧成拙，迟疑半天没敢动弹。

天子没理会王皇后，语气平坦地说道：“你不用害怕，有什么就说什么，朕是将死之人，希望听听你的真话。”

第115章时不待我

“陛下慎言！”

“父皇！”

天子摆摆手笑道：“朕要死了，这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太祖高皇帝何等盖世英雄躺在长陵里，先皇太宗文皇帝是千古贤君世人榜样，现在也躺在灞陵里，朕马上要进阳陵了，难道就不能说几句真话？”

王皇后与刘彻张口结舌，天子的目光突然犀利许多，灼灼的盯着跪在下首的少年，缓缓说道：“你所言所行每次总会出人意料，朕想知道你如果做了汉家执政丞相，辅政理国威震四方，你该如何做！不要用虚词来掩饰，朕知道你早晚要坐到这一步的，无论是十年后，二十年后总会坐在这里，朕要提前知道你的想法，朕认为以你的智慧应该想到了。”

诛心之言！

曹时浑身发颤，膝盖一软差点栽倒，这可是真正的诛心之言，如果他一句达不对说不定就要身首分离，二十年后你都已经算计到了，那么三十年后回怎么样？五十年后呢？假如变成一百年，二百年后又怎么样呢？

会不会是田氏代齐之前，齐国大夫占卜到田氏经过五代人门阀显贵并为正卿，八代人之后将尊贵的无法想象。

代入到他的头上岂不是他的子孙要谋朝篡位，想到这里顿时汗流浃背不敢回答。

古人的迷信简直不可思议。哪怕他费尽力气树立泰一神教也不能完全消除卜筮之类的迷信，假如皇帝觉得他是个危险，临死前要收了他的性命岂不糟糕。

天子长叹一声。他明白曹时很害怕，怕什么不用想也知道，这也不能怪人家多想，实在是他的问题太刁钻，如果应答不好别说他自己会发怒，在场的刘彻和王皇后也不会轻饶他。

他忽然发现皇权是这么个玩意，曾经引以为豪洋洋得意的权柄。可以吓的百官公卿噤若寒蝉，诸王列侯面如土色瑟瑟发抖。事到临头却也把看好的苗子吓的不敢说话。

瞥见王皇后和太子刘彻理所应当的表情，天子心里突然有些担心，没有意识到皇权膨胀起来的可怕力量，贪婪的权力会毁掉一切。他忽然觉得泰一

神教里对的描述非常透彻，就是邪魔种在人心中的毒花种子，当毒花逐渐盛开的时候人也就堕落成邪魔一流。

玩了这么多年皇权手段，早以精通所有政治伎俩，为此他曾经很是享受权力带来的快感，直到这场突如其来的重病夺走他的健康，近一年的时间在病痛的璀璨和折磨下，渐渐改变了天子对许多事物的看法。

曹时的出现在其中起到很重要的作用，他为天子开启一扇明亮的天窗。透过那扇窗看到美丽的夜空和星辰点点，仿佛一个井底之蛙离开藩篱顿时眼界大开，原本不清楚不理解不在乎的从脑子里一个个跳出来。从此大彻大悟原来权力是这么个玩意。

难怪当初太祖高皇帝大费心机建立如此复杂精密的制度，论典章的复杂性以及行政操控的精确性还要比大秦帝国强一截，正因为制度的精细度和社会各阶层的动员力强大的可怕，才必须使用更简单粗放的黄老学派执政。

以前，天子是很不理解先祖创制的意图，他觉得这是让皇帝、诸侯王、列侯之间走钢丝保持恐怖平衡。这种平衡是天子非常不满意的，他希望把钢丝绳拆掉修一条大桥直通天堑。这样就不用担心掉下去把自己摔死了。

他也不理解黄老派好在哪里，一群庸才废物霸占朝政主张休养生死少生事端，如果当官都这样简单还要贤才有何用，先秦以前经常有一个贤臣大治其国，瞬间把国力从小国变成强国，进而称霸天下威震四方。

以前不理解，现在理解了。

因为黄老学派很善于维护和修补现有制度的创伤，对于缺乏政治眼光的后代皇帝们只要做好有空给这个制度体系擦干灰尘，查看哪里有问题拾遗补缺就足够了，只可惜太祖高皇帝刘邦一死，进入高后吕雉称制时代，吕雉一死列侯们杀光吕家扶持汉文帝登基。

先皇是个好皇帝，却不明白刘邦的苦心，登基以来不断的在大汉帝国的制度上动手脚，动的越多帝国的运行就越不稳定，传到天子的手里没多久改动的幅度更大，差点把汉家制度掀了个底朝天，打掉诸侯王废掉列侯就已经走上中央集权的快车道，继续走下去速度会越来越快直到失去控制车毁人亡。

通俗的说，不懂政治制度的好处，就干脆装个傻子仔细维护制度本身，等待自己的孩子出现一位不世奇才，把原有制度革除弊端推向更高的层次，最怕好高骛远眼高手低的皇帝登位，不懂制度的好处自己瞎搞一通，本来要过两三百年才会逐渐崩塌，再过两三百年才会坏灭的帝国被大大提前。

天子真的很担心，他很害怕大汉帝国再过几代江河日下，到那会儿冒出

天纵奇才就不是救命的稻草，而是要人性命的一杯毒酒，天才的才能越高就越危险。

想到这儿，天子忧心忡忡道：“你讲过很多亡秦的教训，朕觉得你对汉初的分析最透彻，太祖高皇帝创制之初可谓是用心良苦，朕有意采纳你的意见稳住军功爵制度，尽量压缩颁赐民爵的次数，赐爵不得超过七级公大夫，军功爵的赏赐拉回汉初的标准，军功爵授田制崩坏的厉害，不能再任由继续崩坏下去了。”

“父皇您没事吧？”

天子在妻子和儿子的搀扶下勉强依着扶手坐起来：“朕很好，不要错以为朕并糊涂了。朕心里清楚的很！军功爵授田制崩垮一半，这一半就土地就占了天下耕地的二成，你知道这二成土地到谁手里了吗？诸侯王、列侯、豪民、商贾共分之。那部分失去田地的军功爵经过几代也贬为庶民，现在沦落到和黔首百姓一样躬耕于田垄之间！

任由其恶化下去不出二十年军功爵萎缩一大半，剩下少量良家子如何维系庞大帝国的军事动员？闾里制度需要大量的五大夫加强动员，监管百姓和闾左之民，没有足够的高爵者替汉家看守最底层，我泱泱大汉转眼间会分崩离析，重复亡秦之苦。”

王皇后被吓的不轻。她毕竟是个久居深宫中的妇道人家，入宫之前生长在闾里中见识过五大夫管束黔首的厉害。哪家庄户好吃懒做不按时劳作，里正有权用鞭笞惩罚，每当惩罚不听话的庄户时，都会冒出上百号人层层叠叠的围观。乡里主掌教化的三老、亭长和游缴也会来监督，即使他们有事来不了，差官和求盗也会代为监督。

对平民黔首管束到骨子里的强大制度，公正公开的惩罚措施是留给她少女时代印象最深刻的地方，曾经她的异母兄弟田蚡和田胜因为不暗示返回闾里，就曾经挨过一通鞭笞，幸好他们宁愿挨打也没有擅自翻越里墙，汉律里平民翻越里墙是重罪，重则论死的极刑。

“父皇。您不要吓孩儿。”

刘彻吓的瑟瑟发抖，他哪见过天子作出疾言厉色的模样，印象里他的父亲永远是风度翩翩。永远那样从容淡定智珠在握。

“太子还是太年轻了。”天子叹息一声。

假若泰一神再给他十年时间整理朝政，他有信心把崩坏的格局重新整顿，把失去的人心一点点收回，慢慢勘磨太子的棱角让他更加成熟，达到一名合格皇帝所应有的的资质，他可以把自己施政多年的经验通过言传神教告

诉他。这样他就可以了无牵挂的去见父亲和祖父去了。

可惜天不予我！时不待我！

天子攥紧拳头愤愤不平，他觉悟的太迟太迟。如果早五年有所觉悟一切都会那样的完美，现在说什么都晚了。

“人之将死其言也善，鸟之将死其鸣也哀，朕初读这句觉得格调太低了些，现在想来此句才是精华之所在！朕早有雄心灭匈奴，励精图治十几载，造马场购马种编练骑兵万余骑，无奈病躯已经不堪大用，伐匈奴的大将也已丧尽，这是朕的一大遗憾！”

曹时的眉毛一挑侧耳倾听，天子喘了口气继续说道：“太子有心灭匈奴使朕非常欢喜，你将来若为丞相定然要伐匈奴，朕是想问你如何准备伐匈奴策，如何让我大汉江山不被那匈奴贼子给拖垮了，如何灭了匈奴保证草原大漠不生胡种为祸万里草原？”

王皇后很担心，她一听到匈奴就紧张的很，匈奴人的狡猾和残忍令人印象深刻，每次她在宫中听到的永远是匈奴人过长城破某县，突入某郡掠走多少汉家子民，听的她一阵阵揪心。

曹时躬身道：“臣支持伐匈奴！更支持太子效仿秦昭王坐镇后方调拨粮草，亲自调兵遣将支援大军征讨匈奴，既可以增强见识开阔眼界，也可以通过调拨粮秣运使民夫，发兵遣将中学会许多言语无法直观传授的军事常识，还可以从京师之外了解大汉江山内外的不同之处，避开百官公卿的影响看到每个闾里村落，每个民夫家庭的生存状况，有助于太子了解汉家也有助于针对谁的改革。”

刘彻惊讶道：“为什么还要出去，我坐镇长安不也一样可以调兵遣将吗？”

“大风歌人人会唱，可是太子殿下知道威加海内的意思吗？太祖高皇帝的军功至高无上，不论诸侯王或者列侯都远远不如，可以把军队运用的有如臂使，军中上下崇拜太祖高皇帝的强大，文武百官不敢在面前露出丝毫轻视的态度，只要您做到那一步就永远不用担心那些顽固不化的大臣不服您，天下的百姓和军中将士也没有不服您的。”

刘彻眨眨眼，更像个求知欲旺盛的少年：“那我该怎么做？袁盎曾经说千金之子坐不垂堂，郅都劝说父皇亡一姬复一姬进。母后从小教育我我不可以做任何危险的事情。”

曹时一听顿时来了精神：“文臣处于保护朝局的稳定性，强制天子不可以做任何危险的事情，他们的行为仿佛把天子关在牢笼里。只有少数几个安全

的行宫可以自由出入，出巡时必然是全副武装小心翼翼，唯恐平民出现惊吓了车架，保护可谓细致周到。

但那样的帝王生于深宫禁省之内，长于妇人之手，不知农时不辨五谷，纵然富有四海却如笼中鸟被锁起来彻底和世人隔绝。即使几代皇帝没有感觉，可时间长久下去皇帝会变的越来越无知。就像被蒙上双眼绑住双手，如果出现权臣或者官僚集团变质，天子就只有依靠外戚、宦官来行使权力，最终的结果不言而喻。”

刘彻瞪大眼睛：“不会吧！竟然那么严重？”

天子微微一笑侧耳倾听。他已经很久没听过精彩的策论了，自从他病重以来百官公卿见到他时说话的语气变的温柔许多，声音细小的像只蚊子嗡嗡叫，若是不仔细听就会漏过许多重要的工作汇报，他知道这是百官公卿对自己善意的地方，但是身为天子不可以只想着自己收服，那是仆人对主人的正常关心，而不是治国干臣对皇帝的直接负责。

太子监国半年总体情况良好，修了个新长安城劳民伤财不算多大事。那点花费还没有吴楚七国之乱打三个月的花销多，打七国那可是真金白银的砸出去就没了踪影，重建长安是把真金白银砸在最显眼的地方。每天早晨进出长安城的商旅们都会第一时间看到崭新的帝都，对于提高汉民自豪感和凝聚力有着不可估量的作用。

皇帝有些累，倚着王皇后的胳膊继续看两人的对话。

“殿下一定不会认为太祖高皇帝打天下时害怕过，假如当年太祖高皇帝也这样谨慎惜命，讲究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绝不可能三年灭秦五年灭楚登基称帝。有为的皇帝必然要懂得军事，军国大事首先是军在前面。有了军事大权国事再议也不迟！国政方略是几代人仁人志士改良调剂到目前最佳状态，即使优化改良也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做到的，唯有军事不受国政的影响可以随时上手，并且能够影响朝堂上百官公卿对太子殿下的态度，太祖高皇帝是依靠强大的军事力量威加海内，这不是新君用诏令赏罚随意就可以替代的，让士卒发自内心的爱戴需要殿下自己去努力。”

曹时认真的讲解，太子仔细聆听，天子在听，皇后也在听。

王皇后的见识不算差，在未央宫里每天都会听到各地的奏报，每天要去长信宫里拜见窦太后，经常见到黄老学博士在那儿为老太太讲经，即便最初不太懂，时日一久也渐渐熟知了。

以她的见识，黄老学派讲的全是陈词滥调聊无新意，翻来覆去讲的都是一套东西，老生常谈无休无止。

儒家的新意是有了但是起的调子太高，动辄三纲五常君臣大义礼听的让人高山仰止，但是听起来就不太像治国有方的样子。

法家人留给世人的印象太差，要么是铁面无情的扑克脸，要么奸猾狡诈心机深沉的卑鄙小人。

其他的诸如名家墨家阴阳家纵横家全是不入流的，农家小说家连宫禁外的大门都不得碰，更不用说到禁省之内实战口才。

眼前这个少年截然不同，他说的东西和以前那帮文官说的全然不一样，他拿出三代以来每个君主对外征战的辉煌纪录，告诫太子皇帝的威望是依靠掌兵权打胜仗，不断积累威望树立起国家的强大控制力，太祖高皇帝就属于这一类君主。

另一类则是通过法定继承皇位，正统性毋庸置疑但是他们不喜欢掌握兵权，更不喜欢对外发动战争，只是依靠权术和皇权的力量操控军国大事的变动，让官吏和将军们畏惧他的手段，而绝不是心悦诚服的敬佩君主的个人威望，先皇汉文帝就属于这一类君主。

皇后越听心里就觉得不是个滋味，怂恿自己儿子以身犯险去危险的地方，要换做普通大臣她早就发飙撵人了，可是她发现曹时说的非常有道理，她想了半天竟然无言以对。

这个计划非常庞大，首先需要刘彻至少会骑马步射，懂得军事常识和行军操典，作为一个小型骑兵队的统帅，亲手训练属于自己直属的骑士，直到他统率的骑士奔赴南北军中乃至边郡作为中坚力量，天下就再也没有人能够撼动他的地位。

刘彻听的心情激动两眼发亮，操作得当不出十年就可以得到一支属于他自己的强大军团，而且这种操作最大限度的规避百官公卿的干扰，再过十年刘彻也才十四岁，有的是时间去实现自己的梦想。

啪啪啪！

天子在鼓掌，他感到非常欣慰，曹时的进言几乎没有私心。

对皇帝而言臣子没有私心是件好事，纯臣是皇帝最放心的一群人，就好比当年他很喜欢的万石君石奋，就是个恭谨听话的纯臣，曹时不是恭谨听话那一类型，但是他的才能也绝非石奋所能比的。

曹时是个有才华的年轻人，以他的年纪本也不应该有那么多的私心，从刚才的回答里让天子看到一个充满理想主义色彩的年轻人该有的特征，敢想敢为不管艰难险阻也要勇敢的去尝试。

即便天子并不赞同他的看法，也不影响他对年仅十六岁的九卿产生的好感："你的想法值得称赞，细节之处还有待商榷，朕对你的考察顺利通过了，希望你坚持自我不要被物欲所困扰，努力做好差事为汉家江山，为太子守护好这片基业不倒！朕给你的承诺是保证军功爵制重新焕发光彩，太子会按照朕的想法去执行，你要做的是辅佐太子歼灭匈奴，开疆扩土做出不世功业，朕也乏了，你退下吧！"

第116章你是刘陵？

离开未央宫时，太阳歪歪斜斜的挂在西方天边。

不知不觉中他竟然在宫中逗留了两个时辰，此时只觉得口干舌燥肚子饿的雷声滚滚。

登上马车看看日头已经过了午时，回到少府继续处理政务前必须得弄点吃的，于是驾着马车直奔东市的酒肆，不管怎样先把肚子填饱才是正事。

长安城重修的过程中东西两市也被推掉重修，所有易燃的土木建筑被全部换成坚固耐用的砖石结构，原本人市前的夯土台也变成石台阶，人市前聚集着来自各地的客商看奴隶，小贩们吆喝着南腔北调兜售自家的货物，东市永远是那样的喧闹吵杂，永远是人流如织的繁盛景象。

东市的三层酒肆也被推倒重建，作为餐饮服务业酒楼能用三层建筑，可以冠绝长安的大多数建筑，新酒楼的格局和以前大体相同，背后的东家出资稍稍扩充一圈，中间空地的天井原本直通天开了个大口子，现在变成加盖屋顶的里天井，这样雨季到来时不会让酒楼显得潮气太重。

曹时也没去打听酒肆东家的背景，只是隐约知道这家酒肆的背景不太简单。不少列侯都和酒肆关系不浅，酒肆的服务放在这个时代可谓出类拔萃，不但投入重金把内饰装修的金碧辉煌。来往侍奉的女子清一色十三四岁的小姑娘，巴掌大的小脸精致穿着漂亮的衣裳十分动人，更难得胸前鼓鼓身材颇有料，这份心思和手段绝不是寻常人家可以比拟的。

根据他的观察，酒肆里服务的对象至少也是来往京师的豪商，往上走高爵和百官时常出没也不稀罕，曹时就在这里碰到过几个上卿同僚。目测除了卫绾和直不疑不怎么来以外，九卿都在这个酒楼露过面。普通黔首平民根本见不到一个人影，大概酒肆里也是有一定身份限制的。

“平阳侯辛苦了，忙到现在才抽出时间来进餐。”

“平阳侯执掌少府日理万机，不知城南的赛马场建的如何？粮秣可够支撑？在下这里有储粮三万石任由少府度支。价格一切都好商量，在下只想与少府结个善缘……”

“嘿，我说兄弟啊！听你的口音是淮上来京师的，还不知道少府的规矩是迎来送往的事一切免谈，别说你那有三万石粮食白送，就是三十万石也休想入少府的家门，贵胄之家为天子纸张内帑，用的着你那点粮秣做事吗？”

顿时戏谑地笑声传过来，曹时微微一笑对着左右分拨的商贾颔首致意。

那几人兴奋的拱手回礼，只要他的马车一出少府大门就会碰到类似的商贾，求收录和求攀附的人最多。其次就是打着各种旗号来结善缘的人，他们打的算盘用脚指头想也知道，商贾们又岂会做无利可图之事，他手里抓着皇家的诸多产业，免不了被那帮食利之徒盯上。

自从曹时创造许多新厨具开始，新式菜肴的制作方法逐渐流入长安。短短一年之间养出不少爱好美食的老饕，他们总结出了炸爆烧炒溜煮氽涮蒸炖煨焖烩，扒焗煸煎塌卤酱拌炝腌冻糟醉烤熏。这二十八种烹饪方法，并自称平阳侯府二十八法为天下正宗，未央长乐两宫的尚食殿专门派人去平阳侯府学习烹调技巧云云。

传闻说的有鼻子有眼，俨然如亲眼所见般笃定，要不是曹时身为当事人知道此事子虚乌有，换个身份说不定还真的就相信有这一出，就他所知的情况是宫里的御厨没有到平阳侯府讨教厨艺，但是宫里的御膳菜肴的确在不断向平阳侯府的大宴改进，大概是太子刘彻在侯府用过几次膳食，于是回到宫里大大夸奖侯府的菜肴精致可口，才让那帮眼高于顶的御厨动了改流派的心思。

这家酒肆情况类似，店里的酒菜完全仿照平阳侯府的规格，仅他看到的菜单上就有大菜三十六样，小菜一百零八样，汤羹二十八种，卤味腌品还不计算在内，菜品的丰富几乎赶得上几千年后的标准，曹时也不得不承认古人的智慧不可小觑，只是受限于眼界无法看的更远罢了，只要给他们一个启发古人也能做的有模有样。

规格样式相同倒也罢了，最让人意外的是酒肆做出来的菜肴多少有些改变，并逐渐摸索出属于自己的风味，最精贵的几道菜全是与甜品有直接关系，曹时知道这年头没有白糖，连红糖都没有，只有那种初榨出来的黑糖，汉地本土也不产黑糖，而是从远在万里之外的摩揭陀（印度）几经周折运来，此时黑糖的名字叫石蜜。

石蜜一如它的名字般，经过压榨和南亚次大陆酷烈阳光的暴晒，变的粘稠变硬直至硬如铁石，然后包装起来通过反复倒手运到万里之外的长安，长安两市里石蜜的价格堪比黄金，商贾们还总结出个鉴别品相的方法，颜色越浅的石蜜价格越高，黑红色的品相最差也等于同等重量的黄金。

至于棕红色，红色，橘红色等不同色差的石蜜价格会节节攀升，长安城内有几家商铺里就摆着红黄色的石蜜作为镇店之宝，曹时去看过那家伙的块头，一块橘红色的石蜜重达二十多斤，没有三千金休想把它买走。

据商贾们传闻，传说中最极品的石蜜是浅黄色，就像天然盐块一样美丽的颜色，那样一块石蜜哪怕只有几斤重也是万金不易的宝贝，假若有二十斤的大块头足以让所有商贾陷入疯狂。听说摩揭陀国曾经有个伟大的阿育王，他手中掌握着无数金银珠宝，其中最珍贵的宝贝就是两块浅黄色的石蜜。而

且每块足有六十斤重，许多商贾做梦都想去摩揭陀国看一看。

可惜的是摩揭陀国远在天边，商贾们眼馋的口水流成河也没本事过去，且不说层山叠嶂的山岭和毒瘴横行的密林，也不去管那些可恶的西南夷擅长抢劫商队，从来不和你讲任何和平来往交易的道理，这几十年屡次去西南碰运气的商贾不知道有多少折在西南夷的手里。

从长安南下翻越秦岭。在汉中郡以南会有成群结队的豺狼虎豹出没，经验丰富的商队带足猎人也不用害怕。豺狼虎豹畏惧火光不敢靠近，这还算比较好对付的。

还有更可怕的大象群和犀牛群，大象和犀牛发起疯来什么都不管横冲直撞，商队里自卫的寻常弓矢根本伤不了它们。吓唬它们还会引起不可测的发狂状态，简直是所有商贾们的恶梦。

即使在大汉帝国，商贾们是强悍到令人发指的刑徒军团主要兵源提供者，可让他们面对大象群和犀牛群还是有点来不了。

秦汉律令体系下进行规定，商贾是有市籍者操行贱业，汉初以将的谪七科几乎把市籍一网打尽在内，再有钱的商贾除了行商在外无人约束，否则只要在家乡就必须居住在闾左和浮浪之徒混居，每次朝廷征发刑徒就会把市籍的商贾与杀人犯。逃亡者，浮浪之徒，赘婿算在一起充当劳改犯。

这就是著名的刑徒军团。又可称之为劳改犯军团。

这群商贾可不是几千年后和气生财的商人，他们骑马射箭杀野狼，驾船渡水入百越，利润的吸引下翻山越岭跋山涉水也毫不畏惧，只要有百分之三百的利润勾引他们，就敢去冒生命危险拼命。

商贾组成刑徒军团战斗力不可小觑。当年章邯的刑徒大军剿灭陈胜的起义军，杀死项梁并逼迫项羽破釜沉舟可以看出来。要不是章邯的刑徒大军没有粮草派出司马欣去关中求援，又被二五仔赵高差点给杀死而导致大军断粮崩溃，伟大的西楚霸王项羽很有可能死在破釜沉舟的巨鹿之战里，就像他叔叔项梁死的那样。

即使如此强悍的商贾们也没办法杀穿西南夷，冲向阳光彼岸的摩揭陀王国，可见与摩揭陀王国通商的难度有多大。

曹时的餐盘里摆着几样精致菜肴所用的正是正宗的石蜜，一盘糖醋排骨竟然标价五百钱，要不是深知汉初上到贵族下到百姓根本不流行吃猪肉，他还真以为自己吃的是某些特殊渠道培养的极品猪肉，这盘菜的利润刨除不算，最大的成本就在石蜜，至于猪肉的成本还不到几文钱。

“真黑啊！早知道还不如用蜂蜜来的划算些。”曹时嘴角抽搐着，后悔自己一时好奇手贱点了盘天价大菜。

要知道汉初的铜钱非常值钱，一头牛按照年龄大小肥壮程度，最差的值1500钱而最贵的4000钱，一只羊最便宜的100钱，最贵的300钱，人们不吃猪肉所以猪卖不上高价，一头猪价值50钱到100钱之间，500钱可以买五头成年大肥猪，做成菜肴足够几百号人同时吃的了。

另外几个精致的小菜比较廉价，全部加起来也有近五十钱。

自己点的菜，再后悔也要把他吃完。

一脸肉疼的吃完午饭，付账时被漂亮的小侍女拒绝：“贵客不用付账，东家吩咐为贵客免单。”

“免单？没想到还有这好事落到我头上。”曹时略微一想就明白东家必有所求。

那小侍女笑着说道：“东家说您是酒肆的上宾，以后到酒肆里用餐请客全部免单，不论点多少菜肴都永远免单。”

这一手可把曹时唬的不轻，这酒肆又不是他自己家开的自营店，谈什么免单还加个永远可是个大麻烦，天大的人情摆在自己面前，连他都有点摸不清对方的意图，眼睛一转笑道：“莫非是嫌这酒肆赚钱太多，让我来替你们破财消灾？这不太合适吧！我连你们东家都不认识，这么免单我有点不敢接呀！”

“普天之下，除了宫里那位太子，只有君侯您有资格接。”清脆好听的声音从门外传来。

那声音听着十分耳熟，只见房门打开走来十四五岁年纪的宫装女子，她的发髻显示目前的状态仍未出嫁，脸上淡淡的粉妆难掩天生丽质，像一朵艳丽的玫瑰花乍然绽放，胸前山峰高挺显示出良好的身材，华丽的衣裳暗示她的身份无比显贵。

“你是……”

“几日不见君侯已经记不得贱妾了吗？亦或是贱妾蒲柳之姿入不得君侯的法眼。”那女子顿时眼眶含泪神情哀伤。

曹时头上的冷汗都要冒出来，她忽然想起有这个么个一面之缘的女人，但是今天出现在这里是什么意思？看起来这女人来者不善也不是好相与的。

他又不是笨蛋，起码懂得无事不登三宝殿，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这女人虽然长的挺漂亮，但是眉眼间的魅惑色彩不像好人，连忙分说道："东家不要乱说，此前我只在乘车经过与东家有一面之缘，那时候还不知道东家的身份。"

"嘻嘻，君侯的反应好快，妾只是略作提示就猜到了。"

女子挥手斥退小侍女，拉着蒲团紧紧挨着曹时身边坐下，一股浓郁的香风登时就吹过来，曹时不算正人君子，可也不是随随便便就被哄住的冤大头，这女人不是好人，他就更不敢与她靠近，赶忙挪动屁股拉开距离。

曹时轻咳一声说道："我与东家素不相识，往日无渊源近日无瓜葛，甚至连东家的尊姓大名都不知道，我实在想不明白东家为什么要对我免单？如果东家的理由不充分，这顿餐钱我会照旧付款，以后是否再来贵酒肆还是两可之间。"

郑重警告你，别跟我耍花招，说不出几分道理别怪我拉下脸来。

就算你说出几分道理也没有用，这顿饭我要付款，你耍的花招对我没用。

那女子也明白了，噗哧一笑轻声说道："君侯想知道妾的闺名就直说，妾姓刘，单字一个陵，家父淮南王刘安。"

"什么？你竟然是淮南王女刘陵！"

曹时眼珠子快凸出来，火烧屁股似的跳起，丢下一把铜钱飞也似的逃出去。

刘陵惊愕的看着远去的身影，忽然大声笑起来："有趣！见多了遇到我腿软的男人，第一次碰上遇到我就逃跑的男人，我长的就那么狰狞可怕吗？还是害怕我的身份？太有趣了！你激起了我的兴趣，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拿下你！"

曹时跑的飞快，想起前几天还对这女人动了点小念头，现在他后悔的真想给自己一个耳光。

怎么也没想到几次三番来吃过饭的东寺酒楼，竟然是淮南王刘安的私下产业之一，这诸侯王的胆子可不是一般的大，看起来还真有几个不知死活的列侯和淮南王勾搭上，这是在作死啊！

要是早知这女人的身份，打死他也不敢生出一丝一毫的想法。

“我要长命百岁，坚决不去作死！”曹时决定以后避着东市这家酒肆，有人请客也绝不来此地吃饭。

第117章安得治世法

九月里秋高气爽，南庄的粟米全部晾晒完毕装进闾里中的大仓里，郑老倒背着手每天都要在粮仓前溜达几圈，这粮仓里堆积着庄上几百号人今年秋冬到来年春夏的口粮，每家每户需要领粮就凭着各家的竹符计数合账发还，这样既提高存粮的效率还可以减少浪费。

去年的陈粮陆续拿出来，能吃的晒晒拿回去分了，不能吃的年岁煮沸和给牛当饲料吃，庄子里的牛舍饲养着几十头耕牛，这是河东精选来的好牛，今年县令带着人让南庄的人把自家的公牛拉出来和别家的母牛配种，双方约定好这次的小牛归他家，下次归自家。

自从年初搞起了水车灌溉，南庄四圈的两百多顷旱田摇身一变成了水浇地，早前一亩产粮顶天也就四石，惫懒些的一亩能打三石粮食，再懒惰些个连亩产三石都没有，一家几口人拼死拼活摆弄一百几十亩地，落到手里最多也就400石粮食。

因为是租种侯府的上田，刍藁税、田税是由侯府代为缴纳，只有口赋、算赋、献钱等人头税是农民自己缴纳，折算起来每家必须卖掉五石粮食来缴税。加之秋收的季节长安粮价会陡然下降，原先一石值100钱上下，收粮的口子顶多值70钱。原先只有五石粮食的税收，现在要卖掉八石才够缴税。

这些粮食必拿出200石交给侯府作为租税，剩下的一家几口人使用的柴米油盐酱醋茶，衣食鞋帽都要卖粮食换钱来购买，一年下来家里的粮食也就存个十几石左右，若是碰到些婚丧嫁娶之类躲不掉的礼仪活动，这个年就算白忙活了。

现在的情况可就好多了。秋收刚过清点粮库里的粮食，盘算每家的收益情况就已经全面铺展开来。前些日子统计出的数据情况是前所未有的好，改成水浇地让每家每户的粮食产量至少提高三成，打理精细的上田增加四成左右，惫懒些的也有二成左右的粮食增幅。

粟米必须吃足水分才结得出籽粒饱满的穗子。灌溉起到的作用不下于铁器农具的推广，大大提高农民的耕作效率，节省人力物力的大量投入并大大提高粮食产量，对于农民减轻税赋的中亚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

平均粮食产量提高三成可了不得，意味着原先地利充沛只是打理不充分的上田亩产有三石以上，到如今可以增产到亩产四石，亩产四石的提升为五石，四石折算为汉斤是480斤，五石折算成汉斤有600斤粮食。若换算成少府新推出的市斤，打个对折也有300斤粟米。

同样是一百多亩地，今年每家每户平均收来500石粮食。消耗同样的人力

搭理田地，每亩产粮提高近一石，也难怪南庄的庄户们一个个喜笑颜开，相当于每家每户交给侯府地租以及人头赋税，再扣除到明年春夏的支出的口粮，每家还可以存下100石粮食。寻个时机把粮食卖出去能得来1万钱的存款，一年之内就可以让普通农家户变成存款过万钱的小康之家。简直是西汉的“万元户”。

大丰收带来的利好消息让平阳侯府辖下的庄子沸腾起来，就连足不出户的匈奴女人也走出屋子，抱着刚出生的娃娃在庄子里跳舞，经过一年时间她们勉强能用日常用语交流，告诉庄里的人说她们在匈奴每年收获的季节要跳舞庆祝。

以前一年到头每家存下个十几石粮食就不容易了，种田手艺出色又勤恳能干的庄稼汉一年可以存下二三十石口粮，还要提防着每隔七八年来一次的水旱蝗灾，只要碰上一回哪怕是最轻的受损，那至少也得把几年的存粮削掉一半，如果运气不好碰到大灾，七八年等于什么都没干。

勤恳的农民们除了努力在田间地头拼搏，还要祈求老天爷给个面子不要降下大灾，只需风调雨顺十几年功夫就能让家家户户都过上好日子，现在的情况与往年大不相同，每家每户一年撇下一百石存粮，种田把式精湛的庄稼汉可以存下一百五六十石粮食，就算过几年有大灾大难落下来也有信心扛得过去。

毕竟手中有粮心不慌。

郑老倒背着手走过庄子，看到几个庄子里的老伙计在晒太阳，他们也是有几级民爵的普通人，打了一辈子仗没立多少功，临到一大把年纪过了徭役的年岁限制，老头们就回到庄子里颐养天年，他们的业余生活是得空去田间地头转两圈，没事就坐在一起聊聊开国那会儿的故事，偶尔去和乡里的三老说说话，日子过的到挺好。

“君侯的主意好啊！水车不仅可以提水浇地，下面还能带着石磨转盘研磨谷子，家里种了点豆子全部拿出去榨出豆油，做菜时滴上几滴豆油调味，那饭菜别提有多香了。”

“老孙头，你家榨豆油的那豆饼子还剩下多少？你要不用就给我分些个，我家养了几头大肥猪正缺可口的饲料，我拿去喂猪就挺不错的。”

“哎你怎不早说两天，对不住老兄弟，我家那点豆饼子全让我那小孙子拿去到东边的河里养鱼去了，春天那会儿侯府在河里弄了些铁做的网箱里撒了不少鱼苗，我那小孙子就负责照看那些鱼苗，才几个月那些鱼全长成了二斤（汉斤）多重的大家伙，那些鱼个头肥大鳞片漆黑非常喜人。”

“你还别说。前几天我去河边溜达就碰到你家小孙子养鱼，他不知道从哪

逮来几十斤蝗虫丢到水里去喂鱼，那鱼全张着嘴等在水面上。落下来的蝗虫一口一个吃下去，难怪才半年就长出那么大的个头。”

“你说侯府养那么多鱼干嘛用？那一个个网箱把鱼逐步分开怪麻烦的，到河里直接捕捞现成的鱼不的更简单？”

这时候郑老来咳嗽一声，几个老头立马停下嘴招呼他郑老就坐，老头们奉承道：“郑老在君侯面前也说的上几句话，肯定知道侯府养鱼的意思，您就说说这些鱼打算做用？”

“你们把养鱼看的太简单了。咱们背靠渭河有取之不尽的野鱼捕捞，但是上古传下来的规矩是每年春夏必须休渔几个月。渔夫们都晓得这是避免竭泽而渔，但是长安城那么大，加上周围陵邑中的豪民商贾到处都是有钱人，他们要吃鱼也只能忍上几个月。有咱们自己饲养的鱼就不一样，一年从鱼苗可以长到七八斤到十斤（汉斤）重，这一尾鱼放在休渔期拿来售卖至少价值二十钱不成问题，这样算五条鱼等于一石粟米，七条鱼等一头肥羊，一百五十条鱼可以换来一头壮牛，三百条鱼能买来一匹三岁口龄的耕马，你们说东边那条河里有多少条鱼？”

老头们面面相觑：“我看那网箱从那头一直连接到灞水那边，多的数不清。”

“对！多的数不清。咱们侯府没有那么多草场去养羊，只好用河边的水去养鱼了，鱼羊者为鲜。有钱人三日不吃鱼脍会不舒服，五日不喝鱼汤会很难受，大宴里没有鱼羊炖煮的大菜不叫宴席，假若咱们侯府的鱼垄断长安和陵邑的市场，你说会赚多少钱？”

老头们掰着手指算了半天也没算出个所以然，郑老得意地扬起脑袋道：“实话告诉你们。至少可以买来一千头牛！”

其实郑老也不知道能赚多大，随口胡诌个一千头牛果然把这群老头给糊弄住。

“哎呀！这可不得了啊！比咱们辛苦在地里刨食还要来钱。这养鱼一定得好好搞下去。”

“说的有道理，要不咱们也去东边那条河上放几个网箱？铁的搞不来竹篾柳条编的还不容易？”

郑老在一旁煽风点火：“现在养鱼来不及了，只有老年春天开始饲养新鱼苗，至少要悉心照顾整整一年才能卖的上价，养个三年五载可以长到80斤（汉斤）的大家伙，这种鱼拿出去卖少于五百钱不用想着买走，咱们可以商量好售卖的批次，控制出鱼量保证赚的到大钱，你们几个合计合计，要是愿

意就跟着我老郑一起搞。”

“不用合计，咱们老兄弟几十年相信你的能力，我们都听你的，你说搞就咱们就搞！”

老头们欢欣鼓舞，庆祝自己找寻到人生的新目标，再也不用无所事事的游荡在闾里之中，仿佛突然间找寻到人生的第二春。

他们没有注意到庄子里来了个中年文士，他全程倾听着老人家的热烈讨论，对于老人们的晚年人生焕发出新的希望非常感慨。

转身走出闾里，步行在田间细长的阡陌之间，他就是客居在侯府中多日袁种。

这两个月，他一直在侯府附近的十里八乡走动，凭着做过县令和郡官的丰富基层经历，把京师长安城东的几个县走个遍，曾经亲自到几个县令的府衙里拜访，查阅田籍名数了解各乡各里的情况，又亲自到每个乡里拜访，凭着他是袁盎之侄和东海郡去职郡官的的身份，走到任何一处都会得到礼遇。

袁盎的名声非常大，作为耿直廉洁一心为公的贤臣榜样，袁盎的意外身死得到天下百姓的同情，每个人都知道袁盎死于梁王刘武，要不是天子胞弟的身份不方便谩骂，只怕刘武在民间的名声已经臭不可闻了。

走访的地方越多感触就越深，汉家的黔首百姓日子过的是那样清贫，一年到头存不下十几石粮食，还必须苦熬着徭役和戍边的军役，要不是汉制上承先秦涉及国本，他一定会支持废黜这些森规铁律。

什么才叫治国之术？

袁种曾经为之困惑和苦恼。

治国是抽象概念。无法用简单的指标数据来衡量，民心所向的道理很简单，可是该怎样满足百姓的。成为官僚们最大的难题。

古典军国体系下的耕战制度，齐民编户耕作与战斗相辅相成，这套制度是建立在扩张领土为国策的基础之上，百姓的富裕与否要看大汉帝国的扩张速度。

可自从兵败白登山，大汉帝国的扩张速度就陡然下降一截，富有进取心的太祖高皇帝刘邦病逝，上台的守成之君刘盈缺乏治国才能。奉行萧规曹随的政治策略，以修养生息恢复国力民生为主要方向。由此，大汉帝国的国策由外向扩张，逐渐蜕变成内向治国，他们用治国的方略非常简单。

黄老无为。

无为治国很复杂也很简单。简单来说，除了税收徭役以外能省则省，奉行官僚不惹事、百姓不生事的思想，家家户户各司其职，百姓们安居乐业。

如此简单的制度，的确对汉初恢复国力起到巨大作用，六十年太平盛世造就人口翻番百业兴隆的奇迹，打破了秦亡六国而毁天下的魔咒，有力的证明了大统一的帝国。照样可以治理好这个国家。

但随着时代的变化，黄老无为不在能满足社会需求，人口的增长造成土地和人的矛盾日渐增加。这时就需要一批有思想有胆识的人提出新的治国方略。

袁种曾经很失望的发现，满朝文武对改变国策施行新政了无兴趣，唯一称得上有进取心的儒家偏偏又是群不省心的人，早前鼓动太子大权独揽引起许多人不满，现在更是堂而皇之的提出要行独尊儒术策，简直是不把其他人当知识分子来看。红果果的学术霸权思想，导致很多人对儒家十分反感。

两场廷辩。两次儒家的大败，虽然王臧和孔安国不能代表儒家集团的全部声音，但他们的糟糕表现依然让许多观望者感到失望。

袁种曾对儒家表示强烈的好感，现在也熄了心思不再考虑钻研所谓的儒家治国术。

袁种为官主政时，并没察觉到黄老无为的好处，直到最近赋闲在平阳侯府里，有事没事就瞎溜达走访关中各县，经常询问老乡们的生活情况才渐渐明白。

庞大的帝国严酷的制度下每个百姓的生活非常艰辛！

许多贫困家庭只有几十亩薄田，即使自耕自种不用缴纳地租也挨不住赋税的压力，几乎是挣扎在温饱与饥饿之间。

在如此残酷的社会中，自上而下阶层压迫力全部落在百姓的头上，那些贫困的家庭交不起赋税就必须借贷纳税，高利贷利滚利如滚雪球般暴涨，不出几个月翻几番的可怕利息会活活把人逼死，到那时自耕农只有贱卖土地还债，还是还不起就卖身为奴还债，依然还不起就只有家破人亡了。

这样的制度和压力，不用黄老无为缓解阶层矛盾，就是要活生生逼死一个个普通家庭的节奏，黄老无为像一套枷锁死死钳住官吏们的手脚，想出政绩又不能扰民害民破坏乡里民风，逼迫的基层官僚只有和颜悦色的去劝导百姓大兴农桑积极种田。

而不是派着小吏去各乡里搜刮民脂民膏，催迫百姓把自家的余粮交出来去纳税，百姓们把存粮都拿出来就无法应对每隔七八年来一遭的天灾，大灾一到阖家上下变成颠沛流离的贫民，即使没有田产也还要缴纳人头税，交不起税卖身为奴或者逃入山里做野人，只要被抓住那就得变成闾左的贱民，好端端的一家就这么完了。

汉律太严酷，所以不敢行苛政，朝廷上下各级官僚为了让百姓过的更好，少一些被高利贷逼迫到家破人亡的例子，就不得不更加急迫的想办法解决种田难的麻烦。

改变制度难免要毁掉黄老无为的体系，被压制的小官吏们失去制度的掣肘，一转头就会变成手持绞索慢慢勒死百姓的刽子手，但是百姓们解决贫困求温饱的难题还是得解决。

解决的思路就在这不起眼的南庄。

南庄村民是非常幸运的，他们遇到了善良的平阳侯曹时。

自掏腰包搭建起巨大的水车和磨房，又悄无声息的为庄户们指了条养鱼赚钱的好生意。庄子里的男丁全都在长安城南的赛马场忙活着赚口粮，家里少了几个能吃饭的壮汉，一年下来无形中又节省出二十石口粮。

相信要不了几年。平阳侯府下的庄子个个变成远近闻名的富庄。

不声不响不急不躁，没有大张旗鼓，没有夸功自傲，仿若春雨润物细无声。

治国不需要滔滔不绝如黄河之水的长篇大论，治国需要一颗认真负责为人着想的良心。

曹时在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什么才叫治国，心高气傲的中年文士心服口服。

论智谋手段自诩不弱他人半分，但是论及治国才能方略见识。袁种觉得自己差曹时太远太远。

“什么才叫治国术？百姓吃饱饭睡好觉，不用为八月的纳税愁苦。不用担心今年的繁重徭役而担心，百姓的心里有希望，这就是治国术！不，这应称之为治世良法！”

想着想着心情越来越激动。袁种瞬间作出决定：“我得去内史府走上一遭，说什么也不能让平阳侯的功绩白白淹没掉，就把这个小小的帮助当作我加入平阳侯府的投名状吧！”

天子的病情很严重，以至于未央宫的大门被紧锁着。

没人知道天子还能活多久，或许三个月，或许两个月又或许更短，每时每刻文武百官的心都在揪着。

曹时难得休假了个小长假。

连续工作二十五天积攒下五个沐休一并用掉，搂着老婆刘婠每每的睡了个懒觉，直到日上三竿才醒来。

刚起床没多久。袁种就兴匆匆的闯进来：“君侯大喜呀！右内史桓宪到侯府下的庄子视察水车，我听说还有上卿正在赶过来。”

“今天这是什么情况？到我的庄子干什么来了？好像水车也没什么好看的。”

“君侯这就错了，每亩增产一石粮食怎么能叫没什么好看的呢！简直比金子还要好看！”

袁种手舞足蹈的讲述着自己去内史府的经历。声称自己信誓旦旦的向泰一神发誓所看到的全是真相，才好不容易把右内史哄出了内史府，看他得意的表情就知道其中的心思。

这下曹时可傻了眼，他压根就没想过会引来高官视察，总觉得搞个水车也不算秘密，各家列侯都在搞那东西。大农令乐成侯丁吾客家也是有的，自己回家看看不就一切都清楚了。

袁种像一阵风似的又走了。曹时傻傻的坐在外厅有些摸不着头脑，阳信公主随手盘起发髻，素面朝天的走出来：“君子，外边吵嚷着出了什么事？”

“刚才袁种说右内史桓宪来看咱们的水车。”

“啊？为什么？”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夫妻俩大眼瞪小眼楞住半晌，阳信公主打了个哈欠边揉着眼睛边往回走：“好困，我还要去睡觉，君子还睡吗？被窝里好暖和哦！”

“呃，那庄子里怎么办？”曹时有些心动。

“随他们去吧。”

曹时也打了个哈欠，暗道哈欠还能传染，睡眼惺忪的搂着老婆去睡回笼觉，刚躺下又被他老婆拧了一下胳膊。

“诶，疼！你扭我干嘛呢。”

“差点给睡忘了，前几天你身上那股女人香气是怎么回事？我当时没说你以为我真的忘记了嘛？”阳信公主一翻身跨坐在夫婿的身上，杏眼圆睁轻斥道：“在什么时候和哪家女子勾搭上的，长什么样子家里几口人，什么时候领回府里让我见见，识相的速速招来，免的待会儿要受皮肉之苦。”

“我的妹呀！我真的没勾搭女人，我可是为你守身如玉的好男人啊！”

刘婠作出欲呕的表情，眨眼间伸出一双玉手直奔夫婿腋窝下的痒痒肉，不消片刻把曹时挠笑得眼泪都快流出来了。

见他还是不说，刘婠一边挠一边气鼓鼓地说道：“叫你不说实话，在外边养女人传出去多难听呀！别人还以为我没有容人之量，你要是还不说今天就别想起来。”

“这可是你逼我的，看我压箱底绝技缠丝龙爪手！”

“啊！君子的手段好龌蹉，好卑鄙！”刘婠护住胸前的要害所在，警惕的打量着夫婿晃来晃去的那双贼手。

小夫妻之间多次交手斗的旗鼓相当，可若让他拿出这一招绝技，刘婠的不败金身就要瞬间告破，无论怎么挣扎都难逃首尾难顾的不利窘境，最终会演变成一场惨败。

曹时嘿嘿一笑：“细君这就错了，为夫使得是兵法中攻其必救，围魏救赵的一路，细君今天败在我的成名绝技之下也不算太冤。”

第118章难缠的女人

刘婠眉头一挑，冷笑道：“君子以为妾束手待毙可就大错特错了，妾身要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大不了玉石俱焚也不能让君子独占便宜。～～～～”

“敢和我硬碰硬？小娘子，这下你可要亏大了！”曹时狂笑着把她双手按住展开更激烈的战斗。

一时间，床榻上风雨大作浊浪翻天，双方你来我往杀的是天昏地暗日月无光，直到过了许久才云收雨歇恢复光明，战局很显然是以曹时完胜结束，至于失败方似乎越挫越勇，正在攒足气力谋划着新一轮进攻。

“别，咱们能暂且休战片刻不？我这肚子都快饿扁了，再不吃饭就真没力气夜战八方了。”

“君子混说些什么话呀，真是的，让妾身听着脸皮臊得慌。”阳信公主捂着发红的小脸还在回味战后的余波，眼含秋水的横了一眼：“今天无论如何得把事情交代清楚，不说清晚上别想上我的床，君孺妹妹也不能碰，我要把她叫过来陪着我。”

曹时搓搓手贼笑道：“不能上你的床，那能不能上你们俩的床呢？”

“想都别想。”阳信公主剜了一眼：“你必须去书房自己睡，或者去少你的小情妇去，我和君孺妹妹一起睡比和你睡更安心。”

“诶，看来今天不交代清楚，以后的日子不好过，那我就实话实说吧！我和那个女人只见过两面。前几天我去东市那家最大的酒肆用餐，没想到那女人是酒肆的东主，想勾引你家夫婿和她私通。可想而知我这么正派的人当场拒绝了，身上的香味是那女人靠过来时染上的，事情流程就是这样。”

“就这么简单？”

“对啊！你还像怎样？”曹时摊开双手无奈极了。

阳信公主刘婠狐疑地打量着他的表情：“那你说她叫什么名字，家住什么地方，家里有几口人？”

“这个女人你也认识的，她叫刘陵，淮南王女刘陵。”

“啊！怎么会是她？”

阳信公主突然坐起来。脸上写满了错愕和不解。

“别误会啊！那个死女人和我没任何关系，我要是喜欢他就被天雷劈……”

刘婠捂住他东西嘴巴娇嗔道：“你胡说些什么呢？人家好歹也是个诸侯王女，这么骂人家可不好。”

“嘿嘿。这个女人可一点也不简单，你早晚会领略到他的本事，听说她赖在长安不走，说是要替父亲尽尽孝道。真是体贴的人啊。”曹时察言观色。发现自己老婆大人不太开心，估摸着在长信宫里没少和刘陵碰面。

一个诸侯王女留在长安城，言称要代替父亲为窦太后尽孝，乍看起来是母慈子孝的桥段，放在别人身上说不定还要编个段子成为千古佳话一篇。

可若是搞清双方关系，这个桥段就不那么美好了。

淮南王刘安，淮南厉王刘长的嫡长子，他父亲刘长恃宠而骄屡犯汉律。被汉文帝刘恒下旨流放到巴蜀，没想到刚烈的刘长竟然在流放的途中绝食而死。

汉文帝觉得自己做的太过分了。于是特旨让淮南王的几个儿子各封诸侯王，不满十岁刘安继承王位，喊出为父报仇的幼稚言辞，汉廷上下都没把他的话当回事，但是双方的心结始终是存在的。

窦太后是汉文帝的皇后，按辈分是淮南王刘安的伯母，侄子孝敬伯母是应该的，但要是两家有杀父之仇可就不同了。

刘陵光明正大的在宫里侍奉窦太后，哪怕刘陵的行为不合礼制，应该严厉申斥甚至驱逐出去，可奇怪的是满朝文武百官，乃至太后皇后等一干贵人就没一个人敢说句重话。

在吴楚七国之乱诸侯王被打的如丧家之犬的今天，淮南王家刘安屡次三番称病不来长安拜见的行为，按照礼仪制度汉廷早就该派人去呵斥了，但是朝廷从没有这样做过，反而派出侍医携带珍贵的药物为刘安治病。

强硬的大汉朝廷会如此软弱，究其原因还是先帝一世英名，只有害死淮南厉王刘长一事做的太过火，窦漪房这个未亡人也要负担先帝留下的道德压力，并中国的天子刘启也不能对这个堂兄弟太过分。

刘安是诸侯王里的特例，刘陵只要不犯错，在京师里可以横着走。

无论那个人见到刘陵都毫无办法，哪怕是馆陶长公主刘嫖，那个骄横的

女人也要面带微笑安抚刘陵。

阳信公主刘婠也毫不例外，曹时这个外臣更不能有例外。

惹不起，只有躲着走。

刘婠避讳风头正劲的淮南王女，其他人不用考虑应对，见到她能躲就躲，不能躲就保持礼仪装傻充愣。

曹时觉得自己的运气真是有够背的。

用脚指头去想也能猜到他的意图，刘陵本事再大也有不便进出的皇宫禁区，有曹时当作跳板直接影响太子刘彻，说不定还想借此机会影响朝局走势。

偌大的长安城二十多万人口，刘陵找谁不行偏偏找上自己，三公九卿里不敢说个个是色狼，起码有一半人是经不起考验的。

“这死女人为什么偏偏要找我的麻烦？”曹时郁闷坏了。

与此同时。

南庄外两个老头贼头贼脑的在田间溜达。

两人左瞅瞅右看看像个偷粮食的贼，可是一大把年纪手脚不利索又不太像贼，看两人身穿粗布衣裳和白白胖胖的体形也不太搭调，南庄的老少爷们寻思着，莫非是京师有钱人家没事到乡下体验民情来的。

富态的胖老头小眼睛里流露着惋惜之色：“诶，可惜啊！咱们来晚了一步，看不到金灿灿的粟米收割的景象。”

“不晚不晚，咱们不是还可以去庄子里看看仓库的存粮吗？眼见为实耳听为虚，看看百姓们的生活就一目了然了。”收高个山羊胡子老头摇头晃脑的说道。

“君……丁兄说的不错！去庄子里看看最好不过。”

“桓兄请。”

“丁兄请。”

两个老头迈着四平八稳的步子走过去，路过的乡民用眼角扫过两个滑稽的老头实在想笑，步子那么慢还一步三晃像县里的县官出来走动，看他们的

样子就不像个农民，哪有白白胖胖的老农民，穿着粗布衣裳就冒充农民，有点侮辱广大劳动人民的智慧之嫌。

被乡民偷偷耻笑的目标还浑然不觉，他们俩晃晃悠悠如闲庭信步走进了南庄闾里，见到郑老迎面走来一拱手道：“我们是附近的乡民，想来学习下贵庄的粮食收成经验，不知老者可否给个通融。”

“咱们都是十里八乡的老乡亲，一切都好说，请！”

“多谢。”

两人倒背着手迈着八字步往里走，郑老冲着几个老头摆摆手：“你们把耙子收起来，这俩人不是偷粮食的老贼头，八成是京里那些闲着无聊的勋贵们来散散心，告诉庄里的人说话小心点，别把咱们庄里和侯府里的事都说出去了。”

“我们这帮老兄弟做事你放心不会出差错。”

郑老捏着山羊胡子咧嘴想笑，这两人目测年纪也就六十岁以内，花白的胡须搭理的干干净净，粗布衣服也是崭新的没有一丝磨损痕迹，更不用说自称是附近的乡民的破绽有多大，附近几十里的村民就没有郑老不认识的，自称是附近乡民也是天真的可以。

两个老头没想到自己随手换个打扮破绽如此多，他们俩临时起意想掩藏身份来个微服私访，从没干过这事难免操作有点生疏，一身装扮从头到脚破绽百出，偏偏两人还自以为演技出色成功的蒙住郑老，心里暗暗的记下他们的表现，决定有时间提醒县里要多加防范，民风淳朴也不能随便放纵不明身份的人进入，这太不安全了。

“桓兄你看这一囷囷全是粟米，一囷就是三千石粮食。”

富态的胖老头左右观察，狐疑地说道：“我看这一囷的规格似乎不像三千石粮食，这囷要大很多，否则五囷粟米似乎有点少了。”

瘦高个老头惊讶的打量一圈，发现果然不太相同，寻常的谷仓比这矮小的多，南庄里的谷仓高的像座小山，两者很不一样。

“两位说的不错，这一大囷为整一万石。”郑老得意地说道：“我们整个庄子去掉交税纳租，收进谷仓的仍五万石粮食，把租税全部算上收来了十万石粮食还要多，我们庄子耕作的田地一共两百余顷罢了。”

两个可老头面面相觑，两百多顷扣掉田租赋税还有五万石余粮，平阳侯府有2300顷上田和八个村庄，剩下几个庄子若是和南庄相同，意味着每个村

庄存下的余粮只会比这更多，平阳侯府只靠收田租就赚取五十万石粮食，至少比往年高出三四成以上。

“其他几个庄子的情况如何？”

郑老嘿嘿一笑：“不瞒您说情况都差不多，有的庄子地势靠近河边更容易灌溉，而且还能挖河泥做大田的肥料，一亩产粮往七八石上走的庄户大有人在，咱们南庄不靠河边全赖着水车灌溉的水浇地提升亩产，羡慕不来别的庄子富庶，但是咱们庄子也不算太差！只要用心搭理大田，家家户户亩产五石是没问题的，这年头能吃饱饭就开心，顿顿见荤腥是毕生的愿望，君侯告诉我们家家户户都能吃上肉，老朽我信君侯的话！”

“家家户户能吃上肉能算什么理想，这也能叫治国之术？”

第119章两个老头

两个老头面面相觑，没料到名满长安的平阳侯曹时会喊出这么简单的口号，这个口号不像儒生们高喊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不像黄老学派喜欢念叨的治大国若烹小鲜，不像法家喜欢说圣人苟可以强国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

反倒有点类似诸子百家中地位和话语权最低的农家，整日和田地里的庄稼相伴，每次各派大辩论时农家就躲在角落里发呆，那群人对治国安邦之策一窍不通，发言表述也全是田间地头的那些琐碎小事，让许多志向远大的书生们很是瞧不起，那群农家子弟老实巴交闷声不吭的就像群老农民。

莫非曹时是农家？

不可能！

两个人同时摇摇头，农家的志向很少理想也很少，少府曹时绝不是这样的人，他的每一言每一行都带着强烈的个人色彩，在无为体系里不断的折腾事力图做有为之臣，他的作为被黄老学派内部视之为离经叛道，卫绾几次出言阻挠，直不疑既的和稀泥和小小的质疑都代表了黄老派的不满。

这样一个年轻有为的九卿，绝不可能做个老实巴交的农家，起码他们两人是不信的。

胖胖的老头一脸不解，来回踱着步子大摇其头：“少府这句话很不好解，我有点看不懂他的意思。”

“不难理解，换句通俗的话是百姓均富裕。”

“百姓均富裕？似乎和《货币论》中民富国强的概念很契合。”胖胖的老头方才恍然大悟。

吃肉是贵族富豪们的权力。贫苦的百姓有许多一辈子没碰过荤腥，即便先帝驾崩前下达驰山泽之利令，百姓可以如山林砍柴打猎下河捞鱼采珠为生。贫民们一年也见得吃上几次荤腥，因为舍不得吃，他们更愿意把打来的猎物售卖出去，或者杀之鸡鸭来招待远方客人。

让百姓们吃上肉蕴含着朴实的政治理念，脱胎于民富国强理论又比高大上的理论更通俗，普通百姓听不懂长篇大论，他们只认准吃上饭吃饱饭吃到肉最实惠。家家户户有肉吃比什么管仲治国，商君变法有用亿万倍。

胖胖的老头心里如惊涛骇浪非常震惊，往大里说曹时找到自己的思想努

力贯彻。往小里说也是知行合一言行一致，相比之下朝中百官公卿多半浑浑噩噩的当官，谨记萧规曹随的定制生怕逾越半步，只要江山社稷保持恒定状态不在恶化下去。他们就非常满足了。

做官几十年的老油条也没这个觉悟。为政一方者的二千石高官多了不敢有所作为的平庸之辈，这是理念的差距也是境界的差距，再一次见识到曹时的神奇，两个老头甚至怀疑他是神灵转世有宿慧不昧。

不敢继续想下去，继续联想只会得出非常扯淡的结论，那样对自己的仕途对朝廷发展都不见得是好事。

胖胖的老头长叹一声振作精神："非常好的口号啊！一句朴实的话代表一任父母官的治民思想，我决定把这句话作为我的执政理念努力贯彻。"

"我也是这么认为的。"

两个老头相视一笑，不在管那粟米的存粮多寡。挥舞着粗布短袖的布袍子继续走。

郑老默默额头满脑子糊涂浆，摸不清两人一惊一乍的在作甚。前一刻还震惊的嘴巴可以塞进个鸡蛋，下一刻就摆出知己懂我的表情笑呵呵的走开，莫非癔症病发作脑袋糊涂了？

南庄的闾里构成与长安城内的闾里相同，内外二层里门分别有两道高墙拦住，区别是庄子里没有安排贱民的居住在两道里墙之间，高爵者居住在内里门的右手边，平民则居住在对面的左手边，两边的墙把居住区隔开，中间的通道直达村子中央五个大囷的粮仓，还有村子里存放武器的小型武库。

由于野外的毒虫猛兽众多，所以汉律里允许百姓携带短兵保护自己，武库就是回到家卸下武器定点存放武器的仓库，京师长安和雒阳有天下著名的大武库，往下各郡的郡治也有中型武库，再往下每个县有小型武库，到闾里一级有最小武库，就连皇宫及三公九卿的府衙里也都有各自的武库。

自上古部落制往下民有国野之分，闾里内居住的叫国人，闾里外居住的叫野人，汉制下闾里也继承国人制的基础全民皆兵，里面存放着每个村民的刀剑弓矢等武器，在需要使用时里正会打开武库分发武器，片刻间就可以武装起上百人的武装。

最高级别的长安、雒阳武库打开的时候，里面存放着包括大黄弩在内的强弩，战车、长戟、长戈、斧钺、长矛等各类长兵器，只有军队列阵时长兵器的战斗力才会凸显出来，锁住武库需要的时候通过虎符会符再打开的制度，保证军队的稳定性和地方叛乱的易弹压，吴楚七国之乱中叛军始终没有靠近雒阳武库是胜败转折的关键点，这套制度保护着大汉帝国六十年风吹雨

打未安然无恙。

武库的大门是紧锁住的，两个老头也没打算进去伸头探脑，不用看也能猜到里面都是些普通军械，别说强弩战车之类战略物资没有，就是铠甲盾牌也不可能有，无非是刀剑弓矢之类的小玩意，能伤人性命却乱不了乡里，在乡里严密的管束体系下几乎无法作为。

敢胡乱作为的游侠、豪强刺头到也有，但是关中境内显然不可能存在的。

绕过武库就是闾里的中心区，两边里墙相隔的是两侧的居民区，中间有个小小的广场，四周有几排房屋正在忙碌。

此时恰好是秋收后的农闲，庄子里的男人全去赛马场的工地里忙活。老弱妇孺就聚在一起纺线织布，编制柳条竹篾的筐箩，搓麻绳捏麻线。大到箩筐帽子鱼篓和箱子，小到渔网鱼竿无所不包，只要是日用品都可以从那里找到踪影。

汉初的手工业风气非常浓郁，许多农民选择农闲时节干点事赚个小钱，还有些不愿意耕田的很干脆成为纯粹的手工业者，这些人并不是传统意义上有市籍的商贾，而被称之为货殖者的手工业从业者群体。

广义上农、牧、渔、矿山、冶炼都属于货殖者。狭义到具体职业就是单指从事手工业的人，出苦力挖矿凿石的矿工不算在内，拉纤绳扛大包的力工不算在内。只有从事技术相关的行业的手工业者才算狭义货殖者。

汉廷非常担心手工业的货殖者越来越多，再联合从事商业的商贾败坏农耕的传统民风，让百姓放弃耕作满足于更赚钱的行业而不是耕地，于是皇帝屡次下诏劝农桑。重农抑商打压冒头的商业风气。

打压是过程很缓慢。效果也不是特别理想，农民们依然会在农闲时赚外快，律法不能阻挡人们向往好生活的的冲动，只要他们的行为不违法，仅凭几道劝农桑诏书是没有作用的。

“咦，你们庄子里纺的线很特别，怎么颜色是五颜六色的？这样的绢帛能卖得出去吗？”

胖胖的老头盯着一列纺车发呆，按照道理绢帛以白色为上品。必须要在蚕育种时就要精心挑选，把那些吐丝颜色不正的全部踢出。别说五彩斑斓的蚕丝不能用，就是色差超过一定限度的白丝也不能用，色差较重的绢帛属于劣质品，原本明明可以卖500钱一匹，有色差的最多只能卖200钱。

纺线的小妇人顿时不乐意：“两位长者怎么说话呢？咱们庄里的七彩帛被

君侯亲口夸奖过，只要咱们的七彩帛色泽纯正没有质量杀哪个的差错，织出多少匹侯府就收多少匹，价格就按照市价是绢帛来收，您说我们的绢帛能卖得出去嘛！”

“可不就是，咱们庄自打去年出了一匹七彩帛，君侯就许了南庄的织锦优先采买权，色差大的彩锦侯府也收，只是价格要打个对折，君侯说色差点也没关系，用的染料少一点照样能染出色泽纯正的彩色丝绸。”

“二位看来不知道咱们君侯的本领，不值钱的彩帛到侯府里染一染就成上好的绸缎售卖出去，据说宫里的贵人们也在用咱们侯府的丝绸呢！”

几个小妇人叽叽喳喳的念叨着，两个老头觉得挺有趣就站定了仔细看，她们虽然在七嘴八舌的瞎聊着，手里纺线的事却一丁点也没有放下过，小纺车呼呼的转着像个快速翻滚的车轮，几个三四岁到六七岁的小娃娃坐在小凳子上帮着引线，还有功夫拿着小玩具玩耍。

“彩色绸子到不失为好主意，如果能推广到内史郡里也不知道能活多少人家，白绢还要再染色实在不方便。”两个老头深感认同。

绢帛价格之所以高，主要原因是养蚕育种缫丝纺织的链条太长，整个流程走下来消耗大把时间，投入的的人力物力非常多，次要原因是培育出色泽纯正的白色生丝非常麻烦，对于小家小户养点桑蚕赚外快而言实在太难了，产不出合格的生丝就等于白玩，纺出生丝再费力织出布帛也不值钱，前期投入大把精力和财力的农民血本无归。

从生丝、织锦再到贩卖绢帛缯练的供销体系形成一条巨大的产业链，又要求极高的选育培养技术导致超高的门槛阻挡住小农户的脚步，以平民百姓微薄的家底去玩耗费大量精力的育种是不可能的，于是生丝和绢帛的就被有钱的人垄断住，这些有钱人里包括豪强地主，包括外戚官僚，也包括诸侯王和列侯，当然皇帝手下的少府皇庄毫无疑问是最大的纺织业寡头。

“打破坚冰，让百姓得货殖之利，同时保证农耕秩序不乱，平阳侯给我巨大的启发呀！”瘦高老头咧着嘴巴笑个不停。

胖胖的老头兴奋地说道：“丁兄说的不错！我要在内史郡七十五县大力推广，不仅要推广水车汲水之术，还要推广七彩蚕丝纺织之术，农户生产出的彩色丝帛还需要京师中的勋贵们多多支持啊！”

瘦高老头立刻明白他的暗示，笑着连连点头：“这个你放心好了，京师里的染坊正愁着没有足够的原料开工染布，彩丝的色差总比白绢更容易印染。”

“大家快来看呀！这两个小老儿傻了。”

几个小妇人咯咯大笑起来，这个两个老头疯疯傻傻的一会儿仰头大笑，一会儿自说自话的吹嘘起来，好像自己是庙堂上的三公九卿，引来好事者围观大笑。

俩老头也不以为意，摇头晃脑的往外走，迎面撞上袁种拱手道："不知大农令与内史微服出巡，有失远迎实在抱歉，我刚去通知了君侯，想必用不了多久侯府就会有人来迎接二位。"

"不必叨扰平阳侯休息，我们二人就是闲着没事来这转转，今天的收获颇丰正准备走，待我们俩向君侯闻声好，就说我们改日会亲自登门拜访。"

两人登上等候在庄外的四马车，在南庄男女老少目瞪口呆的注视下扬长而去，没过多久马车的身影渐渐消失在视野的尽头。

郑老揉揉眼睛迟疑道："莫非老朽眼花了，刚才那两个小老儿是朝廷中的大官？"

袁种哀叹着终究是来晚一步，瞥见庄户们还在发呆就说道："您没看错，那就是中二千石的上卿，那位瘦高的老者是大农令丁吾客，矮胖的老者是右内史桓宪，他们是我从长安城里请过来学习侯府富民术的，您在那两位面前没说过什么不该说的吧？"

"袁先生了不起啊！连上卿也能请过来，老朽没说过不该说的话，咱们庄子里也没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乡亲们说是不是啊？"

郑老一招呼，南庄的百姓立刻跟着起哄乱喊，至于庄子里大姑娘小媳妇笑话人家傻的事万万不能说，那两个大官想必也不会计较村民们闹出来的笑话。

"糟糕！两位上卿已经回去了，我还得回去通知君侯，希望君侯没有赶过来白跑一趟。"

袁种翻身上马，急匆匆的赶回侯府。

第120章雁门行

九月下旬，草原上的牧草逐渐枯黄，边郡上生活的汉民收割完粮食还要忙着储存入冬的草料，边郡毕竟是苦寒之地，一亩薄田能收二石粮食就算不错，如果按照小亩计算还不足一石，汉民们若不学狄胡饲养牛羊贩卖，恐怕连两个冬天都难熬过。

边郡地广人稀，最大的原因是地里薄水源少，比起黄河两岸的郡县差不可以道计，整个雁门郡人口不过二十多万，二月份被匈奴大军围烧善无县，大掠边市马邑，被掳走和逃散的人口多大数万人，导致雁门郡如今的人口堪堪超过二十万人，还不足五万户。

这是今年八月统计的最新数字，河东郡统计出二十四万余户，人口是九十九万六千三百多人，差一点就满一百万人口，相比之下雁门郡的人口和户籍数都只有河东郡的五分之一。

破败的雁门郡治的重修工作进入尾声，来自北方的砖石源源不断的运过来，虽然缺乏水泥的粘连也并不影响工程的进度，石灰与粘土掺水做成的简单材料也可以凑合用，只要多敲打压实还是没有问题的，雁门郡几万民夫忙活大半年，在原址的废墟上建立起新的城堡，善无县城比以前更加高大雄壮。

秋后几场大雨。洗去边郡浮躁的烟尘，同时也让干燥的土地变成烂泥塘。

杜意踩着烂泥深一脚浅一脚的艰苦跋涉，跟在他身后的两百多名年轻人兴致勃勃的讨论着接下来的边郡生活。他们是平阳侯府从河东郡内招募到的良家子，上面有几个兄弟在家中排行第三或者第四，按照习俗小儿子是要在二十岁成年后自立门户，将来他们的爵位只有二三级的民爵，对于过惯好日子的良家子们来说，这样的生活改变是无法接受的。

想提升民爵最简单的办法是等待天子赏赐民爵一级，这样的好事随着天子病重而变为奢望。剩下的纳粟拜爵又被曹时为首的功勋列侯给阻挠，至多拜爵到五级大夫不能满足他们的胃口，至少要到九级五大夫才可以满足需求。变通的办法是到边地多杀些匈奴人交给太守，这样太守会抽出其中的部分首级算作自己的功劳。

抽出一半或三分之一的首级算起来挺黑的，但是耐不住双方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他们在边郡又不属于郡国兵的体系之内。不听太守都尉的号令也没有军规汉律的束缚。可以自由自在的想抢就抢想玩就玩，相比之下郡国兵被束缚在军营里不能随意出去，更不用提自己跑到草原上砍蛮子的脑袋了，根本就没有这种机会。

这套规矩是近几年在边郡偷偷流传起的秘密，寻常商旅并不晓得其中的关窍，还以为按照原来的规矩斩首给几羊，只有顶级商队小规模的流传着秘密，太守与都尉也只会给身后背景强大的商队开小灶。比起几只羊还是到手的爵位更实在。

杜意擦了把汗，看见视线尽头矗立在草原上的雄城。挥手喝止队伍：“前面就是善无县，你们可要听清楚了，到地方要服从商队老手们的安排，商队里的规矩完全按照军队里来，老手们让你们做事不要反抗，不要据理力争，不要聚众喧哗，更不要纠集人找队首理论，那样只会受到更重的惩罚，打的你们皮开肉绽为止，你们明白了吗？”

“喏！”

年轻人大多不以为然，他们二百多人个个兵强马壮精神抖擞，从小接触步战和马战的训练，不敢说比的上南北两军的精锐，起码不差这支小小商队，眼前这个侯府的管事一路上唧唧歪歪，早就让许多人感到厌烦了。

杜意瞧的出他们的态度，冷哼一声：“你们不要以为自己很有能耐，家里有几人在军中服役，又或者自以为父亲是高爵之辈，到了商队里没人会管你们的出身，做不好事情一样会挨罚受惩，没有做好思想准备趁早跟我回去，免得到了商队里受不住再哭爹喊娘的要走，那时候可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了。”

“哎呀！不就是军队管理，我们在家受到的教育也都这样，赶快走吧！”

“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有你们好受的时候，咱们走着瞧。”杜意骂骂咧咧的催促队伍继续前进。

他本来应该在长安城西市里做个铁器家监，每天轻松舒服的管理一群家仆，擦擦店铺里的铁器宝贝，傍晚店铺关门就搂着小妾亲热，偶尔与往来频繁的大客户吃吃饭喝喝酒，或者去勾栏寨里招几个风尘女子喝花酒，小日子过的有滋有味爽上天。

没想到也是倒霉催得，之前与东市几个商人以最低售价吃下店中铁器的事情被爆出来，不但把牟利得来的十几万钱全部充公拿走，还被发配到边郡充当运输小分队的队长，从春天到秋天六个月里在河东郡和雁门郡之间来回跑了六趟，除了运去新丁和新货以外，还要负责把受伤的老兵以及不干净的货物运回侯国。

这样的好处是商队不用每年回来一趟，坏处是杜意的小子日子简直没法过了，自己吃里爬外中饱私囊的事被踢爆，在侯国里的名声一落千丈就差成为过街老鼠，京师里的小妾被接回侯国的老家居住，他自己也要回家面对黄

脸婆的横眉冷对，家里的亲戚看他的眼光都不对味，他后悔的肠子都快青了。

进了善无县城，立刻被一队骑手拦住去路。

“哟！今天来接队伍是陈家小子，一个月不见又壮实不少啊！”

陈掌板着脸呵斥道：“你跟谁套近乎呢？我的名字叫陈掌，有什么事直呼我的名字，别什么事就叫我陈家小子，老子没心情和你来这套。”

杜意讪讪的缩回脑袋，心里咒骂这小子不识好歹，偷偷一瞥看到二十几号骑手个个精壮彪悍，带着草原上特有的野蛮气息，腰间挎着两把长度不同的弯刀，马鞍上挂着强弓和箭壶，此外还有水壶干粮包以及拴东西用的麻绳，必要的时候可以做成套马索抢马或者捆人。

城门内二百多号新丁全部傻眼了，看到这二十几号人的样子完全不像普通商队，这是专业斥候或职业马贼的装束，他们显然不会是郡国兵里的斥候，头上带着头巾嘴巴再用黑布蒙起来，瞬间就变成纵横大漠的马贼头子。

“还愣着干什么？赶快让开通道让其他人过去，你带着这帮蠢材去我们的地方熟悉地形。”陈掌指挥着属下把两百多人瞬间拆开，那群年轻气盛的新丁顿时被老兵们镇住，老老实实的按照要求行动。

陈掌带着杜意和压送货物的侯府家丁来到城内的仓库，一处巨大的院落里有五六十号人在里面练习武艺，看到商队过来也都不以为意，还有几个人冲着杜意龇牙咧嘴的嘲讽。

杜意懂得规矩，乖乖的把帐簿交上去，商队里的人解开包裹和箱子一一核对登记入库，不一会儿，徐完领着几个不到二十岁的助手走过来，拿过帐簿扫了一眼点点头。

“看来今年又是个好年景，侯国里收来的粮食比往年多不少啊！”

“徐家监说的极是，咱们君侯在侯国里造了好些个水车，汾水两岸的旱田其俺不变成水浇地，一亩田产粮从四石变成五石，侯国的百姓们连日庆祝大丰收，可把陈叔给高兴坏了。”

陈掌不满的哼了一声，不喜欢听到杜意他祖父名号，侯国里的情况他都很清楚，前些日子从驿站里送来祖父陈叔的家信，他们家五顷上田收了两千六百石粮食，比往年多出近五百石的产量，差点没让老头给乐昏过去。

徐完摇摇头：“只可惜今年河东发生瘟疫，从安邑到平阳病死不少人，咱们侯府也有不小的损失，召孟的夫人不幸得了重病故去了。”

杜意有些措手不及，四月份突如其来的瘟疫的确出乎意料，不仅是河东郡有瘟疫传播，在河南郡以及汉中郡也有瘟疫，自从去年春天发生地震以来，汉中郡今年又连发地震，据说瘟疫就是死的人太多感染的，河东郡保守估计死了上千人口，郡治安邑和平阳侯国是重灾区。

安邑是郡治有瘟疫很正常，平阳侯国纯粹是因为曹时崛起带来的正面影响，许多外地客商不远千里赶来购买铁器，一来二去成为外来瘟疫传播的集散地之一，侯府的人接触到外人的机会比较多，几天的功夫就病倒上百号人，大部分年轻力壮的都挺过来，少数妇孺很不幸成为牺牲品，召孟的原配在大瘟疫里不幸身故。

“队首节哀顺变，不要太伤心。”

“哼！你还不知道召叔刚娶了个夫人吧？”

“这么快？”

陈掌的目光转向大门，看到一男一女从大门外走来，男的高大强壮如黑漆漆的铁塔，女的白净柔弱像一朵美丽的莲花，两人手挽手肩并肩走进来。

“召叔，淳于叔母这么快就回来啦！”

第121章太守灌夫

召孟与淳于缇萦，两个富有传奇色彩的名字。

此刻，竟结为夫妻。

召孟瞪了他一眼，淳于缇萦微微一笑，满含慈爱的语气说道：“蕥儿那丫头起床了没？要是没起来就把她叫来，咱们一家四口去太守府吃顿便饭。”

“原来是太守大人要宴请咱们家，好的，我这就去！”陈掌向未来岳父召孟回了个傻笑，一溜烟的跑出去。

杜意迎上去作揖道：“队首大婚可喜可贺啊！”

“这是君侯赐给某的恩典，没有君侯从中介绍，某还不知要当多少年鳏夫。”召孟如沐春风未语先笑，原本凶神恶煞的气质也淡去了大半。

都说百炼钢化为绕指柔，召孟这个彪形大汉也会被儿女情长熔化的时候，淳于缇萦本就天生丽质，年岁渐增不但未曾年老色衰，徐娘半老的流露着成熟女子的风韵，更巧的是召孟和淳于缇萦年齿相仿，两人一个丧妻另一个丧夫，彼此配对结为连理非常登对。

召孟心里得意极了，自己的新夫人名声极大，缇萦救父的故事早在二十年前远播四方，那时候他还只是个小屁孩，听到这段传奇故事时还想过有朝一日娶个缇萦那样的夫人。没想到风水轮流转缇萦不但出现在他面前，还和他同床共枕。

淳于缇萦在他手臂上拧了一把，嗔怪道：“少说酸话。当初你每日往我房里跑，这天拎只鸡，那天拎羊腿，蕥儿那个没出息的丫头被被你买通了，君侯的诏命指不定也是你偷偷写信求来的恩典。”

召孟忙解释道：“我那发妻身子骨不好生了个儿子就不能再生了，早年就劝我纳妾生子不成，这些年身体不好已经很久不与我同房了。这场瘟疫取了她的性命，我也不知道是该叹息还是悲哀，幸好遇到夫人的关怀开导。让我召孟又燃起了新的希望，君侯听说我发妻病逝才提出让我追夫人，可绝不是我召孟耍花招。”

虽然两人都是成年人，但还是新婚夫妇。当着众人的面前说些夫妻间的情话。被一帮半大小子嘻嘻哈哈的取笑着，淳于缇萦脸蛋被臊的发红，既羞又气：“少说嘴上抹蜜的俏皮话，雁门太守灌夫请咱们各大商队的精干之士去府里赴宴，还不快去做些准备免得被人家笑话了。”

“诶，好的！”召孟兴匆匆的走了。

雁门太守灌夫履新，旨在重整雁门郡的郡内政务秩序，年初被匈奴人大掠一阵非常伤士气。勇猛果敢擅长领兵作战的灌夫受到功勋列侯的联合举荐，从毗邻的代国相转为雁门太守。两郡位置毗邻相互依托保护南部的太原郡，灌夫本人在代国当了近十年的国相。

年初代国的援军救援雁门不成，正是灌夫亲自领的兵，作为盘踞在边郡近十年的地头蛇，无论军务整饬还是人文风俗皆没有掣肘障碍。

灌夫作风大胆豪放经常作出不顾礼仪律令的行为，甫一履新就不管不顾的召集郡内的高爵之辈、豪强地主、游侠儿以及商队，大摆酒席宴请四方强梁为坐上宾客，摆开架势告诉郡内的地头蛇，老子来这是要护住边郡打击匈奴，不给我面子就是不给朝廷面子，到时候森规铁律可不能怪他心狠手辣。

这一手下马威玩的溜，见惯大场面的雁门郡内强梁也被唬的不清，主要是灌夫勇武的名声传播的很广，吴楚七国之乱时他父亲灌孟战死，灌夫披坚执锐为父报仇砍掉不少吴国叛军的首级，虽然比不得楚汉战争时代那群“人屠”级的猛将，可要放在和平安定几十年的大汉帝国，能在战场上连杀几十人也是一等一的勇士了。

酒过三巡，那些被吓怕的豪强、游侠儿全都老实的缩着，名为商队实为马贼的头头们背后有后台打过招呼，看在颍阴侯灌家的面子上还要给灌夫几分颜面。

灌夫红光满面：“召孟啊！来过来坐，咱们老兄弟一别十几年没见面，甚是想念啊！”

阔别多年的故人相逢，召孟开怀大笑：“自从平定吴楚七国之乱后，你去了南军当了中郎将，我回到侯府护卫着小君侯，算算日子到今天也有十二年了，你的威风还是不减当年啊！”

一起当兵扛过枪是人生三大铁之首，灌夫和他已故的父亲灌孟是颍阴侯的家奴，吴楚七国之乱时，灌夫恰好和召孟同属于功勋列侯家的私兵，跟着各自的君侯去打吴王刘濞，两人也是那时候在战场上认识并结为朋友的。

“诶！我比你年长许多，现在两边的鬓发都白了不少，不能和年轻气盛的时候相提并论了。”灌夫摸摸鬓角的白发，感叹自己年岁渐长不如当年：“这是你的夫人和儿子女儿吗？孩子都长这么大了。”

召孟得意地拉着老婆的手说道：“这是贱内淳于氏，女儿蕤儿，女婿陈掌，家里的小子才十一岁，在侯国里没有带过来。”

“孩子都结婚了？我这个当伯伯的得给份见面礼。”

“还没，准备过了这个冬天，寻个好日子结婚。”

“那也行，我就厚颜求个证婚人怎么样？”

“求之不得啊！”

淳于缇萦依偎在丈夫的身旁甜蜜极了，回想起此前三十多年的生活四处漂泊，饥一顿饱一顿的四处寻亲，现在亲人找到了自己也嫁了个好丈夫，来往的人都是雁门郡太守这样的二千石大官，她忽然觉得人生似乎走上了正规。

依照汉律。改嫁的女子带着拖油瓶的孩子也可以改姓，王蕤就改名换姓为召蕤，户籍名数很轻松的从齐国临淄转到河东郡平阳侯国。齐王还不至于为陈年旧事睚眦必报，从此淳于缇萦母女就成为正儿八经的平阳侯国人。

大宴散去大半，宾客们探听到新太守的底细就心满意足的走了。

还剩下那两个老兄弟还聊的来劲，索性就到太守府的后院里再开新席，灌夫的妻妾出来作陪，两家搞起了家宴。

酒至半酣，召孟摸出一叠纸说道：“兄长想必听到风声。你家里人在颍川郡闹的实在过火了点，非法占田1500多顷，我家君侯贵为少府正督办非法占田诸事。看到你的名字就问了颍阴侯灌强，你们家君侯可是很不高兴，就把这封奏折的誊抄一份寄给你，让我转告你一声。好自为之。”

灌夫的醉眼看清字迹。脸色一变酒醉顿时醒来大半。

他的父亲本叫张孟，颍阴侯灌婴的家奴而改姓灌，跟着灌婴南征北战以武勇而得重用，后来脱了奴籍抬举为二千石高官，灌家也扎根在颍川转变成地方上非常有实力的高爵大族，灌夫本人凭着灭七国的军功提为大上造，但是这一家子人有点贪心不足，在颍川仗着军功爵的身份非法侵田。横行乡里鱼肉百姓。

颍川郡的太守拿不住灌夫一家，想转告灌家人违法乱纪又担心激怒颍阴侯灌家。毕竟世人都知道颍川灌家是颍阴侯家的奴仆，打狗还要看主人，颍阴侯又不是泥捏的。

几任颍川太守治理无方狼狈而走，灌家的扩张依然时刻不停，民怨越积越多以至于有童谣传唱：“颍水清清，灌氏安宁，颍水浑浊，灌氏灭族。”

那叠纸传到灌夫的老婆手里，这位夫人胆子比较小，看到一个个条陈罗

列的数字顿时被吓的面无人色，灌家内外的那点家底几乎无死角曝光，意味着少府只要一抬手顷刻就灭掉灌家满门，媵妾们捂住嘴巴生怕惹怒夫婿挨一顿毒打。

灌夫被吓的一身冷汗，脸上血色退的一干二净，惶然道：“君侯（灌强）也知晓了，这可如何是好？贤弟得帮为兄出出主意，想方设法渡过这一关呀！”

非法占田1500顷的罪行足以腰斩弃市，为官者知法犯法罪加一等，灌家为虎作伥者也难逃刀下走一圈的命运，召孟对夫人递了个眼色，淳于缇萦知机放下食箸拉着灌夫的妻妾聊天，他转过头附耳道：“你家君侯不知道你家打着颍阴侯府的名声作恶，这次是不会出手救你了，我家君侯觉得你的能力出色，为一点过错就是掉实在可惜，所以给你指出一条路任由你选。”

“请说，某这条命要能活下来，怎么做都行。”

“兄长心里应该清楚，退回非法占有的良田是必须的，最好不要在颍川呆着，居家迁入关中为上。”

灌夫面有难色：“贤弟呀！那可是1500顷良田，为兄舍不得呀！再说迁到关中花销暴涨，家里百十口人吃穿用度就为兄那二千石俸禄根本不够，家里人促使大脚惯了，让他们该回以前也很难呀！”

“兄长觉得举家迁如雁门郡如何？”

灌夫的脑袋不住的摇晃：“雁门是边郡苦寒之地，此地的水土远不如颍川，还要时常防备匈奴入寇的风险，使不得！”

“兄长应该知道，雁门郡地域辽阔人烟稀少，大片的土地闲置荒芜实在让人惋惜，大农令为边郡的农耕发展不起来头疼的很，如果兄长愿意举家迁入雁门郡作为榜样，我家君侯可以允许兄长一族占田300顷。”召孟抛出精心准备的诱饵。

那边女人们有一搭没一搭说着不着边际的闲话，都支着耳朵听两人密谈，灌夫的老婆听到这一茬忍不住插嘴：“召家兄弟说的在理，夫婿赶快应了吧！”

“你一个女人家懂个什么！快去聊你们的。”灌夫三两下把老婆训斥的闭嘴。

他婆娘嘟着嘴巴不知道在念叨哪个地区的方言俚语，看那样子应该是骂丈夫脑袋不行之类的话，淳于缇萦觉得有趣，再转过脸发现女儿召蕤和陈掌不知所踪，不用想也知道这对小情侣肯定是找个僻静地方玩亲嘴游戏，想起

自家的疯丫头越来越外向，有了情郎忘了娘，可把淳于缇萦给气坏了。

灌夫憨厚耿直的面庞，却流露出与面貌不相符的精明：“300顷太少了，再加200顷如何？”

“兄长，这个没的商量，君侯给您300顷已经是极限了，边郡地力稀薄300顷的收益略比关中100顷上田高一些，汉律规定大上造可占田86顷，有功之臣要占的当然是上田，兄长占着边郡的下田，灌家多占田的理由也说得过去，这样问题就不明显了。”

世人皆知道北方边郡是苦寒之地，一亩田无论多么努力也很难超过二石五斗粮食，按照1大亩等于2.4小亩的标准，一小亩也就能收到一石粮，耕地再贫瘠些只能收来七斗粮食，就这点粮食根本不够吃的，想活下去就必须饲养牛羊放牧。

灌夫攥紧拳头，脸色如六月里草原的夏天，时而阴郁低沉时而狂风怒吼。

少府开出的价码不能说很差，还隐含着许诺他多饲养牛羊放牧的许可，汉家治理土地兼并打击非法占田，这里面可没有饲养牛羊什么事，有本事你养一万头能耕地的牛，不会比坐拥良田千顷更贫穷。

可毕竟是迁入边郡，这就好比举家发配边地受罚似的，想他灌夫也是铁骨铮铮的好男儿，怎么能受得了这样的待遇，可他能如何？

选择就摆在面前，听从安排自有少府料理首尾，不听安排只要把卷宗转到廷尉府，不出半个月灌家上下全都得进大牢里蹲着，他这个新鲜出炉的雁门太守也得一撸到底去蹲大狱，家族的兴旺存续，他这辈子的仕途机会全部完蛋了。

酒冷了又被热过一遍，灌夫的脸色渐渐恢复平静，眼眸里满含着不甘地垂下头：“我认了！迁入雁门郡听候少府安排。”

召孟终于露出灿烂的笑容，战场上勇往直前不惧死亡的硬汉，在仕途命运的面前低下高傲的头颅。

“兄长放心，咱们一家人不会苛待一家人，君侯只没收了灌家的田地，并没有罚没灌家的财产，兄长手里至少有几千万钱，这笔钱可以拿出来多买牛羊放牧，保证您一年之内把所有投资全部赚回来，到时候你们家君侯消了气，咱们还是一家人。”

灌夫长出一口气：“贤弟的话，我信！这事就依照你的计策去办！”

第122章女魔头

站在凉风里吹了半个时辰，身上的脂粉气稍稍淡了些，曹时整整衣裳踏入侯府后院。

阳信公主刘婠，忙着衣料坊的生意，侯府下庄子新送来的彩缎三十多匹，所有缎子都是纯天然的彩色生丝纺出来的，她得张罗着把彩缎按照颜色品相分级，哪些是需要浸染上色，哪些可以直接售卖的，纯天然无上色彩缎，不伤皮肤的纯净彩缎，仔细听这名号就很高大上。

见到夫婿走进来，刘婠高兴的迎上去，走到半道上忽然停下来，鼻子细细一嗅脸色顿时不好看："又是刘陵那个狐媚子？"

曹时七手八脚脱下长衫，讪笑道："路上遇到她，纠缠不过就说了会儿话。"

"那个狐媚子真讨厌，每次去宫里都能看到她围着皇祖母转，听说她父亲在编撰一本黄老学派的《淮南子》，皇祖母每天都要听她讲里面的段子，那股子带着骚味的香味永远忘不掉。"阳信公主刘婠撅着嘴吧酸道："那狐媚子不去纠缠别家男子，为什么偏偏看上君子？"

曹时耸耸肩道："大概是瞧上为夫的美色吧。"

"贫嘴。"阳信公主捡起那件沾染香气的长袍，仔细一嗅撅起嘴巴剜了曹时一眼："君子的美色果真惊人，那骚狐狸把整个身子都凑到身上蹭了很久吧？我闻这股子味那么浓郁。快赶上我和君子欢好时的气味了。"

曹时捂着额头苦笑道："我可不敢和那个女人胡乱纠缠，那女人是宗室王女，而我是功勋列侯九卿之一。两家自汉兴以来就形同陌路，那女人来找我，我想躲都来不及，我和那女人是清白无辜的。"

"哼！妾猜度的也差不多，君子的性子绝不敢在外边胡作非为，要怪就怪那个骚狐狸勾搭人家男人，真讨厌！"打破醋坛子的小女人嘟着小嘴发脾气。刘婠可以不计较卫君孺分享宠爱，可以暗示夫婿在外勾搭年轻女人，因为她知道自己的宠爱是其他人永远抢不走的。

至今为止。每个月刨除她在大姨妈期间不能侍寝的时间以外，曹时几乎都要宿在她的房间里，去卫君孺的房间里的时间只有稍稍的一部分，可见她的得宠的优势非常巨大的。她的侍女夏玉到现在都很不得宠爱。夫婿似乎打算把她打发给家生的奴仆。

刘陵完全不一样，她是宗室贵女，父亲是淮南王刘安，只凭这身份足以

让她忌惮，更不用说刘陵八面玲珑的手段，把太皇太后哄的眉开眼笑的，游走在京师的上流社会结交各路名流，才半个月功夫就已经为众人所熟知和接受。

以上还不是最糟糕的。刘陵长相出众身材非常好，恰恰是男人们最喜欢的妖娆多姿型女子。胸前鼓鼓的峰峦比她还要大一圈，她私下比划过自家夫婿的大手可以勉强握住自己，肯定握不住刘陵胸前那两坨肉。

当一个长相和自己不相上下，出身比自己略低一些，身材比自己还要好，擅长勾引男人的狐媚子突然跳出来和自己抢男人，换做再大度的女人也要坐不住，往日端庄大气的刘婠焉能不着急。

自从她知晓自家男人喜欢胸大丰满的女人，就一直琢磨着如何丰胸，缠着夫婿讨要半天才弄出一个方子，说出来让刘婠羞臊的不行，夫婿说女人家要想变大得让夫婿多揉揉，自然而然的就会变大了。

曹时闷声不吭的躺在床上，没敢和老婆刘婠搭话头。

最近公务繁忙，经常会忙到顾不上吃午饭，等到忙完手头的事才发觉腹中空空再出去吃饭的情况也比较常见，结果就这么撞上了。

今天下午刚出了少府，迎面撞上刘陵的车驾横在面前，递来一份精致烹调的午饭说是要慰劳少府辛苦半日。

一顿饭接也不是，不接也不是。

大街上四处的行人又害怕被人围观惹来闲言碎语，更担心自己转身逃走，说不定会被刘陵演绎出弃妇与无良郎君的狗血故事，拽着他袖子哭啊闹啊，隔着一道皇宫的院墙，又是三公九卿府衙的集中地区，任由她发挥，自己脸面还要不要了。

京师里消息灵通人士一抓一大把，想辟谣也是辟之不尽的，思前想后还是上了她的马车。

若只是送顿饭倒也没太多忌讳，少府里有许多小吏就自带类似便当的饭盒，麻烦的是上了马车才发现富丽堂皇的四马车里，看到的是四菜四汤外加八样精致小菜的小宴，每样菜肴都是他最爱吃的，这一手大大出乎他的预料之外，有酒有菜有美女作陪的诱惑可不是每个人都来的了。

曹时不是柳下惠，没有像一截木头坐着不动的定力，他是个只差几个月就满十七岁的年轻小伙，血气方刚精力旺盛的年纪，即使心里很清楚这女人不是好东西，但是生理上的变化可不是拼命冷静就会消失的。

刘陵坐在他对面添酒布菜，就差要亲自一口一口的喂着他吃饭了，曹时吃的越多她就越开心，时不时嘴角绽放起笑容，看她那神情举止活脱脱是伺候自家夫婿的样子。

饭吃大半，刘陵的身子就渐渐挨过来，轻声细语地说着宫里的奇闻趣事，说些闲话说不定他早就起身走了，偏偏她说的内容里夹杂着窦太后和王皇后在宫里的事，属于宫闱秘闻的消息一丁一点的往外漏出来。

不知不觉间两人越挨越近，刘陵几乎要要贴过来的姿势极为大胆，这动作在汉初如此开放的时代也很不多见。即便那一世见过更加豪放大胆的女子，可身在汉初还从没见过主动贴上面前的女子，软绵绵的身子蹭着他的手臂。浑身上下散发着馥郁香气，吐气如兰呵在耳畔让人心痒，每句话都在拨动他的心弦。

心痒了？或许有一丁点，但他很清楚这个女人是只黑寡妇，带刺的毒玫瑰。

刘陵依然不紧不慢的勾引着他，直到半晌还没有结束，曹时终究忍无可忍咳嗽一声打断旖旎。刘陵才慢慢拉开距离，噗哧一笑露出魅惑众生的笑容，那一刹那仿佛每个汗毛孔都炸开了。头皮上的酥麻电流瞬间直没尾椎，让他顿时打了个激灵。

那双桃花眼水汪汪的，长长的睫毛微微扇动，迷蒙的双眼朦胧如青纱似醉非醉。勾魂摄魄的眼神恰好与他的眼神半路撞上。小手放在朱唇前轻轻做一个“嘘”的动作，嘴角轻轻牵动呈现好看的弧度，露出一笑让人心荡意牵。

好一个勾引人的小妖精，小小年纪手段心机端的惊人，难怪在历史上做出那么多坏事，真真是个千年女妖，若是她托生在上古时代，必然会是个妺喜、妲己、褒姒、骊姬那个层次的妖姬。这种女人只要出现必然是祸国殃民的女魔头，女妖孽。

初次领教千古妖孽的手段。曹时低着头虚着眼不敢看她的眼神，生怕自己稍不小心着了这女魔头的道。

他能选的只有三条路。

第一条路，脑袋抽筋堕入她设计的圈套甘为俘虏，结局必然是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好日子不过去找罪受也是醉了，曹时再缺女人也不会去碰这种祸害。

第二条路，一咬牙给她个耳光斥骂她是贱货，以刘陵的狡诈和狠辣无情，很难说会对自己布置怎样的毒手，以他的目光和见识分分钟可以想出几十种可怕的毒计，比方说刘陵在窦太后面前哭哭啼啼骂自己是负心薄幸之

徒，就以曹时和窦太后的糟糕关系，不用想也知道结局必定是郅都被杀一样。

第三条路，推开她一声不吭的逃走，似乎是最好选择的巨大陷阱，既不能解决刘陵对自己日复一日的纠缠窘境，还暴露出自己高度戒备提防淮南王的心思，刘陵不会被他一次两次推开和拒绝就会收手，历史上她日复一日的纠缠着汉武帝，竟希望以宗室至亲的关系勾引刘彻和她行苟且之事，然后以此控制皇帝达成目的。

虽然这种想法很异想天开，但是她当初的所作所为的确给淮南王刘安争取很多时间，要不是卫子夫一声不吭的生出个卫太子刘据，说不定刘陵还真有机会诞下有悖人伦的邪恶种子，这个女人就是这么狠毒可怕。

即便连续拒绝她一百次也没用，哪怕曹时把事情捅到长乐宫和未央宫，让全天下二奶都知道也不害怕，刘陵可以破罐子破摔完全不在乎颜面的损伤，还可以趁势装作很受伤的样子对曹时加以控告，所以当初，汉武帝吃了哑巴亏也不敢轻易动手，直到有了太子才腾出手对付淮南王刘安，连差几年最终一举杀光淮南王一族。

他知道，自己无论选哪个都会陷入进退两难之地。

曹时知道自己不能得罪这个女人，起码现在还不能动手，但是他必须想办法唬住刘陵，让她以为自己非常容易对付，首先要装傻充愣接着虚以委蛇，再伺机通过刘彻的手对付淮南王刘安，想让他登上淮南王刘安的贼船，简直是在做梦！

下车的时候，刘陵的小手还牵着他的手，两人就像二千年后的现代情侣，手牵手在路上走了几步。

曹时突然醒悟到自己心思太重，满脑子思考应付刘陵的对策，不料自己一不小心走神着了道，连忙像火烧屁股似的抽回手。

刘陵捂嘴轻轻一笑，妖媚的朱红色指甲油彩像一簇簇红艳艳的火苗，在他的手上画了个圆圈又挠了一下才松开。

心虚的左右打量路人，闷着头一溜烟似的逃走，那情形若被相熟的官僚看到一定会惊掉下巴。

“咯咯咯……还是个雏。”

刘陵的笑声到现在还萦绕在他耳边，回想起来脸像火烧似的面红耳赤，这是他首次被人如此无情的嘲讽。虽然他有意识的在装痴扮呆，但是刚才那一下的确不是有意装出来的，走神被套第一时间抽手的本能反应。居然被她

嘲讽了一句，这感觉实在很不爽。

“这个该死的女人！就是杀死人的红粉骷髅！不死滚回你的淮南国，在这儿瞎闹什么鬼！”曹时愤愤不平地骂起了三字经的国骂，反正国骂的咬字吐音和上古汉语完全不同，声音小点也不怕刘陵知道在骂她。

曹时真的不想刷这种无赖手段，骂女人是很没品的行为，放在前世一定会很丢人。

可刘陵不是普通女人。看起来像朵很美丽的花似的美丽面容，略微靠近就像只黑寡妇把你吃的连渣都不剩。

想他堂堂七尺男儿，在朝廷中每一言每一行都没有人敢小看半分。只要他出现的场合必定是众人瞩目的焦点，即便强大不可一世的外戚窦家，在他眼里如土鸡瓦狗般随意欺辱，暗中影响国家发展的豪强地主被他一只手轻易捏碎。少部分食古不化目空一切的儒生。被他踢出朝堂名望大损。

他就是当今天下最著名的人，就像一把汤勺搅大汉帝国这口汤锅，把原本动板结固化的阶层，利益集团全部搅合的面目不清，彻底的改变着太子刘彻的思想态度。

曹时的眼光向来是战无不胜的利器，即使阴谋诡计玩不过朝廷百官，照样可以用伟大的发明创造改变他们辛苦维系的格局，任你的小圈子经营的水泼不进。在巨大的利益的刺激下都是天边的浮云。

你有张良计，我有过墙梯。大家各凭本事看谁更厉害！

但是这次真的不行，刘陵绝不是普通的对手，她是可以和妹喜、妲己、褒姒、骊姬这四大妖姬齐名的女魔头。

假如上天多给刘陵一点时间一点运气，淮南王刘安篡汉或许依然不能做到，但是给刘氏皇族里栽下一根恶心人的毒刺问题不大，运气再好点生出一个被人诅咒的孽种，将来的天下格局当如何变化还尚不可知。

曹时真的不敢招惹刘陵，这个女人给他的感觉就仿佛窦漪房，完全不可战胜似的。

窦漪房贵为太后，天生就自带立于不败之地的光环，除非他被逼的家破人亡随时会被杀的时候，拼个鱼死网破定抖出窦漪房的所有黑历史，否则窦太后永远是高高在上安枕无忧。

刘陵比窦漪房略差些，但是难缠程度要远胜过窦漪房，这段时间无论怎么躲都能碰到刘陵，除非他放弃九卿之位逃回平阳侯国隐居，那样刘陵绝对

不会再来找他。

可是他放得下吗？放不下的，辛辛苦苦筹谋着重修长安城，又费劲心思搞了个多神教，为的就是让自己在皇帝面前有大额加分，没有这几样铁打的功劳摆着，又怎么能堵得住天下人悠悠之口呢！

曹时为了九卿之位付出的太多太多，早已舍不得抛弃一切重头再来。

在攀登权力高峰的过程中，他所得罪的敌人们在等着他丢掉九卿之位，只要他狼狈的败走回平阳侯国，那群饿狼就会扑上来撕咬他，落井下石的会更多，而眼下铁杆支持他的功勋列侯们，必定会摆出一副爱莫能助的表情，就像对待周亚夫束手无策相同，当列侯首领保不住至高地位，无法履行团结众列侯的目的时，这个首领要加个“前”的词缀。

退无可退，只有坚强的面对敌人，这个狡诈狠毒的刘陵。

他不能把所有来龙去脉告诉老婆刘婠，即使告诉她真相也无济于事，阳信公主刘婠的心地太好，从小到大连只蚂蚁都没踩过，让她去对付狡诈的刘陵等于把她往火坑里面推，曹时尚且不敢对刘陵轻举妄动，他老婆刘婠又能做什么呢？

她根本没办法赶走刘陵，那个女人能坐在别人身上勾搭人，又怎么会是个脸皮薄的女人，若让她厚着脸皮哭诉自己想侍奉窦太后以尽孝道，就算刘婠把牙齿咬碎也没办法，刘婠总不能扯下脸子骂刘陵勾引自家男人，她的口才根本斗不过那个女人，反而会演变成争风吃醋的闹剧。

即使阳信公主刘婠不去找那女人麻烦也不行，以他老婆刘婠相对单纯的心思。不好说会不会被刘陵试探出心里话，说不定某一天在长乐宫预见刘陵，几句话就被狡猾的女魔头给探出根底。结果就一发不可收拾了。

他不敢全说，又不能不说，刘陵纠缠他根本不是秘密，或许一次两次纠缠可以躲过人们的视线，次数多了早晚还是要把偶行踪。

起码长乐宫里都知道有这么回事，到底是像刘陵结交京师里的宗室勋贵们的样子，还是勾引三公九卿京师官僚的样子。只是喝喝酒吃吃饭闲聊几句风月，还是有身体接触同床共枕甚至珠胎暗结，目前宫里的贵妇们还不清楚。

整个宫里。原原本本所有来龙去脉的，只有太子刘彻一人。

刘彻知道的一清二楚，更知道淮南王刘安没安好心，淮南王女刘陵以美色勾搭胁迫满朝百官公卿。还不知道有几人中招。又有几人入彀。

曹时向来拥有超强的自信心，到这会儿才觉得有些事光有自信是不够的，小看别人的智慧只会换来惨痛教训，这不才被个比自己小近两岁的小女孩耍的团团转。

没次想到这儿，曹时躺在床上就觉得一阵阵羞恼，他巴不得早早的远离这女魔头，又不敢轻易得罪这个可怕的女人。

从汉初那会儿到现在，功勋列侯们可谓天不怕地不怕。可以把吕家一门杀光，汉惠帝四个儿子全部弄死。但是最怕沾上诸侯王三个字，沾上就是一辈子洗不掉的猜忌。

皇帝的猜忌。

吴楚七国之乱里，勾结诸侯王谋反的功勋列侯为数不少，那些人全都逃不过临头一刀的斩首之刑。

这要是个普通宗室王女到罢了，自己甩开不理也没太大关系，可刘陵能以常理度量的人吗？曹时觉得不可以。

历史上的刘陵面目模糊，但她是个祸乱天下的妖女是不会有差的，她的结局是跟着她父亲的千秋霸业梦一同被杀，看起来是个跳梁小丑似的悲剧人物。

可在淮南王谋反东窗事发前，整个大汉帝国没人敢动刘陵，宗室王女可不是街上的白菜，这年头那身份可尊贵的很，享受的礼仪地位略比列侯差，但是宗室王女的身份得到的重视又比列侯强一些，没有确凿的证据没人敢说她家谋反。

这时候淮南王刘安是否准备谋反还尚未可知，曹时要是敢去皇帝面前胡诌几句，皇帝一纸诏令让他带着人查抄淮南国，查不到抄不出谋反的罪证岂不坐蜡。

历史上，汉武帝就反复查了好几次，撤掉查案的中尉换上赵禹也查的不顺利，最后还是靠淮南王不成器的孙子跳出来举报刘安谋反，才终于抓住刘安谋反的狐狸尾巴，这一家人要论胆识略差了点，但是一点不缺乏心机和狡诈。

曹时的心思非常重，没有注意到老婆阳信公主刘婠的春情泛滥，小女人本能的察觉到自己很危险，为了绑住夫婿的心决定拼了。

刘婠长发散开，骑坐在他的腰上，含着手指妩媚的眼神勾住夫婿的心神：“君子，妾今天突然好像要。”

曹时眼睛里有一团火在燃烧："这次要试着你上我下？"

"死相，骗人家那么久，这次便宜你了。"刘婠摇着嘴唇缓缓伏下身。

或许是感受到刘陵带来的巨大压力，夫妻俩都来了感觉，一晚上翻云覆雨战的天昏地暗。

云收雨歇之后，两人有说不完的心里话要倾诉。

刘婠枕着他的胳膊，面如桃花吐气如兰："君子，那个狐媚子真的那么好看吗？不纠结是胸前两坨肉比妾大一些，为什么那些男人都喜欢找她？"

"细君仔细想想，什么时候有过一个女人勾搭满朝文武百官的情形？除非她是花痴，你看她像见了男人就走不动路的花痴吗？"

"还真不像，那为什么呢？"

"你自己想吧！想出来就是你聪明。"

曹时立刻蒙住脑袋，任由雨点般的小拳头落下来。

第123章天子驾崩

后元二年九月十六日，未央宫又一次传出天子病危。

在侍医们倾尽全力的救治下，总算在鬼门关前把天子的性命拉回来。

但是所有人都知道，天子没几天好日子可活了。

在连续昏迷三天三夜之后，重病中的天子奇迹般的醒来，振作精神坐起来出现在未央宫大朝会上。

百官公卿望着人皇至尊骨瘦嶙峋的模样，心情复杂。

毕竟君臣相处了十五年，朝夕相处感情总是有的，骤然看到一年前意气风发的天子病入膏肓，无端生出几分物伤其类的哀思之情。

长信宫《无〈错《的窦太后，椒房殿的王皇后也来到现场，两位天下最尊贵的女人看着自己的儿子、丈夫逐渐走到生命尽头，脸上充满了不舍和无奈。

苍天以下，众生平等。

重病的天子面色一反常态的红润：“古礼云，年二十可行冠礼，太子的年齿本不应提前加冠的，但是朕的身体已经不容许等到太子满二十岁那一天，所以朕趁着还有一口气在，召集百官公卿是为太子主持成人礼。”

“陛下请珍重身体！”

“陛下！”

年岁一大把的老臣全跪下行礼，不管天子当处对他们的态度是好是坏。面临君王的大行之期选择放弃心中的成见。

无论如何他终究是皇帝，终究让每个官僚真心追随了十五年，天子的功劳终究是值得肯定的。

天子叹了口气没有回应痛哭流涕的老臣们。他心里有很多话想说却说不出来，嘱咐百官公卿忠心辅佐太子，告诫太子要怀着谨慎谦虚的心对待重臣，重视有功者的意见，尊重传统，保护制度，爱护士民。轻徭薄税，赦免过失论罪的可怜人，以上的每一件事拿出来都可以叮嘱三天三夜也不说不完。

可是他没有有那么多时间。对于病入膏肓的皇帝，最最担心的还是帝国的传承稳定，其次是天子死后的名声荣誉褒贬评价，再次才是帝国政体制度的稳定不至崩坏。

这三样要事。他该叮嘱的早就叮嘱过了。每个大臣都被他召见过，每个二千石的郡守的政论才能都被他以奏折的形势观察过，哪个大臣可以重用，哪个可以押后重用，哪个坚决不能用都已经交代给太子刘彻，将来的事他操心不来，他觉得自己可以坦然的去面对天国中的祖父和父亲了。

冠礼在太常利彭祖的主持下顺利结束，当天子举起象征成人身份的发冠带在太子的头上。无声的向世人宣布，太子刘彻从今时今日起成人。从未成年储君变成随时准备接位的成年储君。

两宫的太后皇后全程未发一言，默默的注视着两个男人完成最后的权力传承，她们知道帝国的最高权力已经悄然转移到年幼的太子身上，天子也像甩脱重担似的放下心思，露出一丝淡淡的笑容。

皇权的传承总是伴随着腥风血雨，美妙的权力不知道让多少父子反目、兄弟成仇，天子为此感到庆幸，他的两个兄弟梁怀王刘揖和梁孝王刘武从未真正威胁到皇权，废太子刘荣从不是他心目中的合格储君，只有眼前的小儿子刘彻让他感到万分满意。

天子的双手用力按在儿子的肩膀上，费尽所有力气说道：“彻儿，为父为你做的只有这么多，我真心希望你能做个心系万民的仁君，能容能臣大将的贤君，善于纳谏的明君，志在开疆扩土的有为之君，知道进退得失而又不计前嫌的雅量之君，继承太祖，太宗与朕最优秀的部分，为大汉帝国的万世基业奋战下去！除非有一天你像朕这样倒下，否则绝不可懈怠！你明白吗？”。

“明白！”刘彻强忍着泪水说道。

天子一脸的失落，答应的太干脆证明没往心里去，迫不得已继续说道：“太祖立下的规矩严格遵守，太宗定下的律令不得更改，朕许下的承诺认真执行，每个皇帝临死前留下的教诲是后继为君者的宝贵财富，你必须把这一条一令一誓一约全部刻在宗庙内的碑林中，未央宫两侧的石壁上，时时警醒刻刻用心，只要你记住汉家的制度不崩，就不会有亡秦之厄，如果你哪一天忘记了，认为朕的教诲不重要了，厄运就距离汉家不远了。”

“父皇，孩儿一定谨遵您的教诲，绝不会打折扣的！”

“不！你不懂遵守这些教诲有多难，当你当上皇帝会发现很不舒服，朝中的老臣全是遵守规矩的有用之臣，他们在其位可以确保制度稳定运转，一旦他们离开位置换上你所中意的年轻臣子，他们接任后会想着有所作为，要有作为就得以大权干涉祖制，这个时候你该怎么做？听朕的教诲让你很难受，

不听朕的教诲汉制早晚一天会被新臣败坏殆尽，新君要有为就是这两难选择，朕当初也面临过这样的难题，所以朕削藩掌权得意了十几年，直到今天才后悔自己鲁莽了。”

刘彻开始迟疑，他明白父皇的话绝非虚言，几年前他还记得父皇春风得意的模样，那时候分明是个夺取大权志得意满的有为皇帝，即便祖制依然是黄老无为，又怎么能阻挠一个誓要有为的皇帝呢。

时隔几年，父皇原本圆润丰满的脸颊凹陷下去，皱纹悄悄的爬满他的额头，自信满满的目光转化为饱经人世的沧桑，以及洞穿世间万事的沉凝深邃。满头黑发变成花白斑驳，从年富力强的有为皇帝变成暮气重重的老年皇帝。

刘彻很害怕，有朝一日也像父皇那样。带着满脸的皱纹和一身病痛，抓住自己孩子的手死死不松开，那神情既是父亲对儿子的淳淳教诲，何尝不是老父临死前的最后恳求。

看到儿子终于流露出复杂的情绪，有紧张、有畏惧、有期待也有不服输的坚持，毕竟是自己从小培养的储君，天子很了解儿子的性格特征。继承了皇族所应有的一切优秀特点，当然也有刻薄寡恩的特点，天子最担心儿子重走他的老路。他自己就是一意孤行的走下去，要不是这场要他命的重病，他还会坚持的走下去。

因为害怕所以限制，天子暗叹自己做决定真不容易。但为了汉家江山必须让儿子过的不舒服。比起江山基业个人的感官是次要的，这一刻天子终于体会到太祖高皇帝刘邦临死前白马盟誓的心态，人心不可测效忠不可信，只有自上而下指天发毒誓，以煌煌天威加以监督才可以安心，誓约有的时候比律令更可靠。

天子松开刘彻的手臂，像脱力了似的长长的出了口气，良久振作起精神吟唱起楚歌：“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朕本还想在有生之年回到汉家龙兴之地看一看。可惜啊可惜！”

冠礼后第三天，后元二年九月十九日，天子又一次病危，在满朝文武焦急的等待中勉强抢救回来，但是天子本人始终在昏迷与高热中挣扎。

其后七天，整个长安乃至整个天下的心都被牵动着，天子的病情几经反复如过山车般惊险。

窦太后每天清晨坐在温室殿里，死死抓住天子的手不松开，王皇后更是衣不解带的侍奉在旁，天子的宠姬一个个几天几夜不合眼，累了就趴在殿外由宫女照看着小憩一会儿，听到里面有动静又立刻醒来。

刘彻守在天子的身边，泪流满面的吟唱道："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父皇……"

昏迷中的天子身体颤动，突然长出口气脑袋向右一歪，眼角间流下最后一抹泪痕。

"父皇！"

凄厉的叫声打破漫漫长夜，在天边泛起鱼肚白的前一刻，天子驾崩了！

咚咚咚……

当沉闷的钟声敲响，人们从睡梦中醒来，仔细数着钟声的次数，当确定长鸣钟的时候，长安士民知道天子死了。

天刚放亮，太子披着白色孝服出现在百官的面前，放眼望去百官公卿全是素色白袍，致哀声痛哭声不绝于耳，没有人会在此刻跳出来怪罪百官违反礼仪，君死臣哭是古之大义，否则田叔为张敖赴死，栾布为彭越哭丧又怎么会成为千古义事。

就在众臣痛哭流涕之间，曹时昂然走出队列，大袖一挥慨然说道："天子驾崩乃汉家之大不幸，三千六百万汉民之大不幸，依照礼制本应辍朝三个月为天子守丧，奈何国不可一日无君，臣斗胆进言请太子登基加冕，再以新君之仪为先帝送葬！"

卫绾暗自咬牙被这小子抢先一步，忙不迭说道："臣附议！"

"臣支持！"

"臣附议！"

百官公卿纷纷表态，没有哪个不开眼的人敢啦找茬，除非他活腻歪了想找死。

刘彻很难过，本来应该很开心的日子，此刻却无论如何也笑不出来，瞥见姊夫曹时递给自己的安慰眼神，深吸一口气说道："父皇新故，我是孝子应守孝三年，可是汉家江山不可以三年无君，我必须接过父皇交给我的重担，请诸公祝我一臂之力！"

"臣等拜见陛下！"

刘彻坦然的接受大礼参拜，礼官捧着天子上黑下红的冠冕袍服缓缓走来，本该响起的礼乐声在治丧期间万籁俱寂，三公九卿们密切的注视着少年

除下太子的袍服，换上代表天子的冠冕正装，从此以后他就是汉家的新皇帝。

曹时再次出列："登基为帝，首要之事为服丧，其次当为先帝议立谥号与庙号，先帝励精图治十五年，使得国库里的粮食红腐不可食，钱币的绳子朽烂四处散落一地，百姓安居乐业，人口大幅增长，上承太祖太宗之基业而发扬光大，不议是不行的。"

"臣赞同少府的看法，先帝功劳高，当以立褒美之谥。"太常利彭祖迟疑了下没提庙号。

谥号每个皇帝都有，不论是褒谥，平谥，贬谥，总之是个皇帝就会有，谥号高低要看具体成就，刘邦是开国皇帝谥号为高，代表他的功绩评价只有用一个"高"字来形容，孝惠皇帝的谥号是惠也还可以，被废的前少帝和后少帝不予承认也可以不提他，刘恒是开国以来在位时间最长，治理国家最有效果并被称颂最多的皇帝，谥号为文，证明世人对他的评价非常好。

庙号是另一回事，开国以来传到驾崩的先帝被承认的也就四个皇帝，除了孝惠皇帝刘盈虚岁二十三病死没有庙号，两个废掉的少帝也没有庙号，有庙号的只有太祖刘邦，太宗刘恒，出庙号的机率乍看起来很高，其实庙号的授予条件非常苛刻，在这个官僚们节操保持不错的汉初，太常觉得皇帝不靠谱就可以不给庙号，这个没的商量。

刘彻的目光注视着他，太常利彭祖感觉压力巨大，他的身体本来也不太好，长期带病工作最近身子骨很虚弱，要让他和新皇帝硬抗着不给先帝一个庙号，他心里没有丝毫把握。

面对天子投射来的巨大压力，利彭祖出乎意料的作出决定："陛下明鉴，臣以病躯残体事先帝多年，如今陈的身体老朽不堪早已难当大任，臣恳请陛下恩准臣乞骸骨回乡！"

刘彻微微有些惊讶，刚上台第一天就碰到九卿辞位，看着老头满头白发颤颤巍巍的模样，心里到还挺怜悯老头一大把年纪为汉家江山打拼的精神，点了点头准许他离职。

利彭祖松了口气，终于不用为先帝的庙号忧心了。

太常没人，立庙号的事情就要暂时搁置，先帝的遗体还陈放在温室殿内没动，刘彻哪能让主管礼仪发丧的最高礼官空缺，当即就指着九卿中的人喊道："就你了，柏至侯许昌调任太常。"

许昌大喜过望，太常比卫尉吃香，不用整天看着皇宫担惊受怕，主管礼仪在九卿内地位非常高，于是他连忙行礼："臣谨遵旨意！"

“还有你，武强侯庄青翟出任卫尉！”

庄青翟高兴的差点跳起来，顿时升格到中二千石的九卿，哪怕地位是九卿里倒数的卫尉也很高兴，柏至侯许昌的年纪可比他大十几岁，快五十岁的老人才当上太常，相比之下他才三十多岁跃升九卿，绝对是列侯里的佼佼者。

刘彻大袖一挥道：“太常尽快为先帝定下庙号和谥号，治丧期间百官公卿各司其职切切不可有所懈怠！”

曹时随着朝臣的队伍缓缓行礼，对刘彻悄悄比划一个大拇指：“好样的！”

第124章庙号高宗

皇帝驾崩举国发丧，依照仪典皇帝的葬礼将持续七天，棺椁要停放七个月方可进入陵寝，皇帝的服丧期为三个月，在服丧期限内上到新皇帝，下到黔首百姓都不得用礼乐，所有的宴席和酒宴必须全部停止，不管是国家礼仪还是勾栏寨里的唱歌跳舞也都要熄火。

比较扯淡的是百姓为皇帝的服丧守孝三个月，再次期间夫妻之间行造孩子的运动也要停止，虽然这条规定略微扯淡了些，但是朝廷也不会真把百姓当作皇帝的孝子孝女，事情含含糊糊的别闹太离谱就算过去，起码勾栏寨这三个月的生意会很难做，没几个人有胆子去那地方泻火。

即使有需求那也是会家找老婆解决，大门一关人家干什么事都随便，里正和游缴不会扯淡到砸门检查，因为他们也得过正常夫妻生活。

百姓可以含糊，贵族们可真不能含糊，吴楚七国之乱前楚王刘戊就是倒霉催的，被存心找茬的御史大夫晁错揪住一件事穷追猛打，逼得他终于登上吴王刘濞的破船沉入水底，至于那件事说起来挺离奇，薄太后病故的三个月服丧期间，楚王刘戊偷偷饮酒作乐，顺便和侍女解决生理问题被人捅出去。

曹时真是快郁闷死了。皇帝死了他也跟着倒霉，阳信公主刘婠是孝女，一天十二个时辰在宫里陪着王皇后和新皇帝刘彻哭丧。他这个孝女婿算皇帝半个儿子，天下人都知道皇帝临死前的一年有多其中这个女婿，可想而知孝女婿也得跟着哭灵。

哭啊哭，哭到两眼都肿了，把他爹妈爷爷奶奶和死去所有亲人的伤心事都哭了个遍，到后来实在哭不出来就哼哼，一边哼哼一边拿姜片擦眼皮。反正不能让肿眼睛给消了，这才叫合格的孝顺女婿。

曹时的两个连襟也比较牛叉。南宫侯张坐和他老婆南宫公主是属于激情演技派，小两口子哭的昏天黑地不知道昏倒多少回，他老婆南宫公主比较耿直，醒了继续哭晕了继续睡。南宫侯扯着破锣嗓子哭起来像杀猪，哭晕过去两个时辰内别想把他喊醒。

隆虑公主哭的没什么特点，拿着手绢擦啊擦没多久手绢变成湿毛巾，他丈夫隆虑侯陈蟜大概觉得哭的情真意切比较合适，鼻涕泡都哭出来了也不管，邋遢到连内侍宫女们都看不过，给他递了点纸巾擦擦鼻涕再继续哭。

曹时的老婆阳信公主哭的很伤心，看的出来老婆大人是真的很为死去的岳父感到伤心，她和皇帝刘彻一边一个扶着王皇后作为孝子孝女代为守灵。出了吃饭方便意外一天到晚都在灵堂里呆着，整整七天就像是在受刑似的，搞的葬礼结束的当夜做了一晚上恶梦。梦里全是哭啊哭的让人心烦。

受完哭刑，阳信公主哭的有些伤神，在椒房殿里小住几天将养着身子，曹时也回到侯府好好休整几天，等到阳信公主回到府里本以为总算可以轻松一下，没想到刚回卧室就被老婆刘婠给撵出来。他的铺盖卷也全部给搬出来，大门一关不让进门。理由竟然是父亲服丧期间夫妻俩最好分居三个月免得夫婿犯错。

“靠！还有没有天理啦！哭也哭过了还不让人回屋睡觉啊！我不碰你总行了吧？”

“不可以的！君子的节操十分可疑，开门绝对不可以的。”

曹时苦着脸说道：“有话好好说行不行？你只要开门一切都好商量。”

“出了开门一切都好商量，只有开门一条，妾做不到。”

“小妮子！这是要逼我使用绝招了！”

“妾有两个妹妹，君侯莫非看上我妹妹？君侯喜欢有夫之妇，好可怕呀！”房门里传来阳信公主得意的笑声，这丫头没日没夜的哭了七天把所有的哀伤都耗尽了，在宫里休息几日恢复精气神也敢和他开玩笑了。

曹时也是怒了，咬牙切齿的威胁道：“小妮子别给我贫嘴，骑驴看唱本咱们走着瞧，早晚有一天有你哭的时候！”

“妾才不怕，有本事君子来呀！害怕的是小狗，妾现在全身光溜溜的躺在被窝里好舒服呢！君子，晚安！”

听到房间里没了动静，曹时被气的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在房外转了几圈气呼呼的走到卫君孺的房间，敲了半天门才听到里面轻轻的声音：“君子对不起，妾的身子来了月疾不能侍奉您，先帝故去的服丧期妾也不敢让您进来，请君子稍稍忍耐几个月再临幸妾的蒲柳之身吧。”

“得，没人伺候，咱自己去睡觉还不行？”曹时气的抱着铺盖卷往书房走，一路上大小侍女看到他就像羊群见到饿狼，吓的没命似的四散奔逃。

可把曹时给气坏了，自己堂堂列侯之尊还得扛着铺盖卷去书房睡觉，这帮小妮子平时见到他恨不得把身死往他怀里挤，现在像见到鬼似的到处乱跑，两个笨蛋侍女逃跑的时候还撞在一起，本来他想伸把手拉她们起来，结果这俩笨丫头哭爹喊娘的往外跑，好似他真的是个可怕的怪物。

三个月的郁闷才刚刚开始，休息几天去少府办公，走子啊路上看到城内城外皆白素，人人穿孝服，要是在人群里看到某个人不是白色衣服，那就像

黑夜中一盏灯火似的明亮，外地进入长安的客商一看这架势吓的连滚带爬着去丝绸店买件白袍才敢出来见人。

“这几天过的怎么样？”

“不怎么好，你呢？”

“诶！别提了！”

路上见到熟人拱拱手一脸愁容不展，到了侯府随便问几句发现属僚的晶玉也都差不多，曹时的心里顿时平衡许多，原来不光是他自己吃亏受罪，凡是当官的全部都得吃亏，街道上大闺女小媳妇不见踪影，连路过的老娘们都得全副武装，看到男人就一路飞奔的逃走，好似二十多岁的小年轻会饥不择食对个老大妈下手似的。

“少府为何愁眉不展？”

曹时瞥了眼嘟囔道：“你没结婚，不了解已婚人士的痛苦。”

“还有这一说？少府能说说结婚和不结婚的区别吗？”张汤感到好奇。

曹时意味深长地说道：“婚姻就像一座围城，外面的人想进来，进来的人想出去，年轻人啊！你的未来任重而道远呐！”

张汤整个人懵住，自己二十出头好歹比少府还大几岁，突然之间变成晚辈年轻人有点受不住打击，心中暗想莫非结婚娶亲的人就是不太一样。

两人驴头不对马嘴的瞎扯会儿，聊到葬礼期间这些日子的公务安排，本来不急不躁的迁徙陵邑立刻提到最紧要任务，两万户关东的豪强必须在三个月内赶到阳陵定居，逾期不到者按照户籍逃亡计算，罚没所有非法占田得到的违法所得，户籍打入另册归为贱民档案，阳陵也不用去了，直接就地编为闾左去当贱民去吧。

动用制度的刀子撬开豪强的嘴巴的方式简单粗暴却很管用，当然免不了得罪许多地方豪强地主阶级，他们沾亲带故都有些官吏或儒生关系，这几个月从关东到关中传来的怪话不知有多少，很多官僚因为家里亲戚被划入动迁的范围而恨上曹时，怨恨他不讲人情待人刻薄。

曹时一点都不在乎，反而把所有听到的看到的查到的消息总结出递给中尉府，中尉宁成向来不懂得做人，看到现成的黑材料顿时有如虎添翼的错觉，直接下令要求各地都尉配合他联合抓捕心怀怨望诅咒上官的官僚，接着把各地的几个带头抗法不服号令刺头豪强拎出来砍了，没半个月杀了几百口人，杀的血流成河吓的豪强们两股战战低头认怂。

记恨？曹时要是怕记恨才会奇怪，豪强的记恨不值钱，那些个大号游侠儿全部在汉廷的监视下，想搞刺杀是绝无可能的，就连梁王刘武偷偷摸摸刺杀袁盎，那也是在袁盎退休在家毫无防备之下动手的，放在关中几乎没有施展的可能性，何况曹时身边始终带着个超级大高手护身。

他连外戚窦家和陈家都没放在眼里，又怎么会害怕一群手无缚鸡之力的豪强，在大汉帝国皇帝是最大的贵族头，直领的土地占据天下的一半，诸侯王其次曾经联合起来占据半个国家，吴楚七国之乱后虚弱到联合起来只有三分之一，列侯再次一些只有一个县的食邑，可就算一个县那也是自家有巨大影响力的的地盘，豪强除了有点田地连食邑的滋味都没尝过，在真正的特权阶级面前只是群弱渣。

到了皇宫里遇到赵君育，两人攀谈一会儿说起半个时辰前的最新消息。

“太常柏至侯许昌议出了谥号。”

“噢？什么谥号？”

“景字，耆意大虑曰景，意为强悍而富有远虑的皇帝。”

曹时暗道一声果然：“景字是褒谥，看来朝廷对先帝的认可还是很高的，庙号有什么说法了没？”

“朝会上为了庙号争个天翻地覆，太常许昌和丞相卫绾各执一词，三公九卿两边选队吵翻天，最后还是太皇太后一锤定音，点了太常提议的庙号方案。”

他所知道的历史上汉景帝死后没有庙号，曹时很好奇地问道：“说说是什么庙号？”

“先帝庙号高宗。”

“汉高宗孝景皇帝！很高的评价！”曹时暗暗松了口气，世界于在悄然之间发生了改变。

第125章死灰复燃

颛顼历十月新年，黄河流域已经进入万物萧条的冬季，入冬的风雪呼啸着扫过黄河两岸，但是寒风却吹不到温暖的淮河以南，靠近大海的临淮郡广陵县依然温暖如春。

此时正值著名的气候温暖期，从8500年前至今罕有几次小冰期打扰，全球平均气温比两千年后高2到3度，在远离黄河的淮河流域温度提高的就更加明显，此时的两淮流域极类似两千年后的江浙地区，而江浙所处的丹阳郡、会稽郡到更像闽越的亚热带气候，至于更南方的五岭地区就像中南半岛的纯热带气候。

气候温暖湿润带来的是大地上四处可见湖泊沼泽，成片成片的原始森林一眼望不到边，强劲的西北风远不如两千年后强横，渡过黄河余势渐渐的被强劲的东南海风压下，南北冷热空气在两淮流域碰撞，导致每年秋冬交接的时刻总是阴雨连绵的。

临淮郡处淮河南岸，面朝大海常年接受微暖的海风吹拂，无尽的暖湿气流笼罩下即便每个七八年一次严寒季节也不用太过担心，众多的河流湖泊蕴藏着数不清的鱼虾，饥荒的危险从来不会传播到广大的南方。

“丁公……大事不好了！”

二十多岁的穿着劲装一溜烟的闯进大门，宽阔的院落里一百多号半大小子在哼哈习武，他们里最大的十七八岁。小的十三四岁，多数在十五六岁之间，看到闯进来的人顿时热闹起来。

“谭师兄。小弟今天定要胜过你夺了第八名的位置，看剑！”

说时迟那时快，明晃晃的长剑递到谭师兄的面前，即便此剑尚未开锋剑尖也被削掉一截毫无威慑力，但只要被刺中依然会流血受伤，刺中的位置深度超限还是得死。

谭师兄后退半步猫着腰，像条滑不溜手的泥鳅斜刺里冲过去。短短两呼吸间躲过来者的后招，边笑边大步流星的走过去：“小师弟抱歉了，今天有事不能与你耍剑术技巧。改日为兄陪你慢慢玩。”

那十三岁的少年气呼呼的收剑，旁边的少年人纷纷小笑：“这是小师弟第几次挑战了？除了大师兄和二师兄侍奉在师父身边，咱们这些师兄弟都被小师弟挑战过。”

“小师弟的天赋连师父他老人家都赞不绝口，师父说小师弟的天赋可以排

在平生仅见的五个好剑客之内。不过十年小师弟会成为名动江淮的著名游侠。就像那几个出师的师兄一样。”

“嘘！那几个师兄出师了，不在咱们的排行之内，大师兄和二师兄听到他们会不高兴的。”

“怕什么，那几个师兄自立门户早就得到师父他老人家允许，当初他们在的时候，大师兄和二师兄还不是排在他们身后。”

谭师兄几步跨过庭院绕到后面的小院里，入眼瞧见两个须发皆白仙风道骨的老人正在下棋，穿黑衣的老人身高接近九尺（2米05）。双臂像猿猴一样长长垂下，浑身上下像被一团黑雾蒙住。煞气凝结在五官上犹如上古凶兽，一双鹰隼般的双眼盯着棋盘，手持黑棋踯躅不定。

他对家的白衣老者，个头要比黑衣老者矮一些，八尺三寸余（1米95）的个头也是手臂修长，两只手上留有常年练剑留下的厚厚的老茧，年纪七十多岁的瘦老头，他手执白棋捏着长须面带笑容，棋盘上黑棋的大龙已经被斩成两截，此局他已胜券在握。

啪！

黑棋落下死死的嵌入棋盘中，仔细一瞧棋子陷入棋盘里被按的棋盘咯咯直响，黑衣老者气哼哼道：“你这小子什么时候棋力大涨，害的老夫苦想半个时辰才想出破招之策。”

“兄长整日在南边走，哪里比的上愚弟这般逍遥自在，以我看还是学学我呆在广陵颐养天年，以咱们的寿数至多也就一二十年可活，过了这几年就该去见霸王了。”白衣老者名叫丁一，人称丁公，从淮上到江左之地，无人不知道他的大名。

曾经在汉初著名游侠朱家门下学习剑术、射术、骑术等技巧，教导的著名游侠儿有二十人，有的伏法死去，有的名声鹊起，鼎盛时期座下弟子八百多人，天下浪荡的游侠儿有小半与他渊源颇深，虽然他本人没有做过惊天动地的大事，却是天下游侠儿十分敬重的泰斗级人物。

“屁话！还去见什么霸王，霸王早就被分尸了还怎么见？老子死后可是要去见泰一神。”黑衣老者脸色肉眼可见的阴沉下去。

他的名字叫季心。

季布的季，无心的心。

他是对面那白衣老者丁公的表兄，两人是姑舅表亲，丁公的父亲是季心

的舅舅。

季心少年时代是名满天下的游侠儿，在秦末的名声只比朱家稍差一筹而已，不同于朱家的侠名远播，早年他就是天下知名的狠人之一，大秦还没灭亡那会儿，十三岁的季心就动刀子杀人，逃难到南方躲起来陆续杀了许多人，走到何处都没有人敢招惹。

秦末乱世起，季心就凭着他兄长的关系进入项羽的精锐部队，从执戟郎一步步杀到领兵的骑都尉，参与了破釜沉舟的巨鹿之战，并全程参与楚汉战争的主要战役，荥阳城逼死周苛的那场战役中，季心就作为主力猛攻荥阳，差一点就把魏王豹给救下来。

楚汉战争后期随着龙且战死，他和他兄长以及钟离昧四散躲藏，相比于钟离昧的悲剧运气要稍微好一些，季心和他兄长托庇于朱家的门下，一直熬到夏侯婴劝说汉高帝刘邦赦免他们的罪行才走出来，他兄长很听话的做起郎官并升迁到河东郡守，直到十几年前才以年老退职回乡并以二千石俸禄养老。

他的兄长并非无名之辈，正是楚霸王项羽座下大将季布。

季布眼下还在世，九十多岁的老季布老态龙钟，早已没有当年横行天下杀秦破汉的风采，像一株失去水分的老树在无声无息间等着死去，或许是明天又或者是明年，总之会在某天悄悄的从这个世界上抹去。

像他们这样的六国遗民还有很多，就像一节节行将就木的枯槁老树，落入沼泽泥沼地里慢慢的**、朽烂，直到化为一滩什么也不是烂泥消失掉，天地之间再也找不到他们存在的痕迹，人们也会渐渐遗忘掉这群人。

六国已经成为过去时，齐楚燕韩赵魏的名迹永远的被抹去，楚汉战争现存于世的见证者最小的年近七十，最大的近百岁的老寿星，他们的寿命如莹莹烛火随时可能熄灭，就像一段段朽烂的木头等待着死亡的到来。

就像季布选择归顺，季心却依然做他自由自在的游侠，人各有志为了不同的理想选择相反的道路，季布的脑海里早就记不清楚霸王项羽的长相样子，只依稀记得虞姬是个美人，纵使心存异志的季心也在兄长的感化下选择顺服，做了军司马的小官连还未发迹的苍鹰郅都见到他也非常敬重。

他们早就记不得自己曾是楚人，他们的某些想法也不是为死掉几十年的西楚，那个死掉的老东西就让他永远死掉好了，六十年过去了，没人会在意西楚霸王的尸首被埋葬在哪五个地方，这就是时光流逝的力量。

或许再过三十年提及项羽，楚人会轻蔑的骂道：“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

丁公笑着摇摇头，他太了解这个表兄的脾气，当初跟着龙且向曹参的主力发起冲锋，他是率先杀穿汉军主力摸到阵前的人，一刀刺中曹参的肋下差点要了平阳侯的性命，要不是曹参为了胜利不惜把骑兵藏在两翼后面，打的龙且主力全线崩溃让他独木难支被迫撤退，他一定会穷追不舍砍下汉将曹参的脑袋。

作为项羽的主力砍伤的汉将有十几人，名气最大的要数曹参，其次是灌婴、樊哙、傅宽等人，哪怕归顺汉家多年依然去不掉心头的戾气，选择参军只是为了杀人，军司马监斩军中犯罪的死刑犯，砍头腰斩的活全是季心一人包办，秋决时手里提着利刃连斩一百多颗首级，鲜血迸射的满身都是，好比修罗地狱里杀出来的噬血怪物。

连早就见惯死人的汉军也位置色变，季心混了几十年没升官也和他嗜杀成性有很大关系，汉将更希望把他放在锥形阵的尖锐，而不是让他做统兵大将号令三军，这到和项羽缺人才却始终不提拔季心是一个道理，放个疯子似在军中做大将不安心，鬼知道他会不会拉着主力去死突汉军正面，用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战术实在太不划算了。

丁公瞥见侍奉左右的大弟子和二弟子连头都不敢抬，生生是被季心的煞气给吓住的，放着寻常人不速根底的人也不敢和黑衣老者坐久，人的本能会警告他们远离有可能的危险，弱是知道根底的人更是吓的浑身发抖，季心这个杀人大魔王亲手斩杀的人至少有五六千号人，除了白起那个屠夫之外，还真没几个纯粹动手杀人会比他更多的。

谭师兄像定身术似的占在角落里发呆，他没想到杀神季心会出现在此地，小腿肚子有点要抽筋的征兆，这个院子里除了他师父丁公有还手之力，包括他在内的三个人在几个呼吸内会被黑衣老者杀掉。

第126章杀机四溢

正当他犹豫着是否转身逃走，他的师父丁公发现他的踪影：“庆儿你过来，你刚才喊着什么事？”

“师父！汉帝死了…23”

“你说谁死了？汉帝刘启那小儿死了？”丁公眼珠快瞪出来。

“是死了，九月底刚死掉，县里马上也会收到消息，咱们得披麻戴孝为汉帝守丧。”

季心大笑道：“老夫早就过了随心所欲的年纪，他爹刘恒还能勉强一下，刘启那小儿还不配让老夫披麻戴孝，有本事就让郡守来抓我好了。”

“兄长说的有道理，老夫今年快八十岁的人，刘启小儿今年也就四十八岁，让老夫给这小儿做孝子贤孙，这是万万做不到的，他爹刘恒也不能让我屈服，只有他祖父刘邦让我短暂的屈服过七天罢了。”丁公的脸色变来变去，一会儿恨意滔天，一会儿颓丧懊恼，咬牙切齿面目狰狞，戾气浓烈处甚至不下于杀神季心。

谭庆战战兢兢的缩成一团不敢抬头，看到大师兄和二师兄满头大汗的狼狈模样，这才体会到以前常说羡慕两位师兄的时候，他们俩总是苦笑着摇头，当时以为是两个师兄在装叉，现在才明白真的不是再装，两个年近耋耄的老人还有那么大的煞气，实在惊人无比。

季心罕见的露出悲天悯人的神色：“傻小子还在怨恨刘邦呢？舅父死的的确很冤，可这么多年过去了。你不应该沉浸在怨恨中无法自拔，你看看这些年你都做了些什么？找到那帮老不死的混蛋联合，招募弟子结交诸侯王结交越人。还把我给拉上贼船，投资了几场全部大败亏输，汉家没乱反而把本钱折进不少，要不是我兄长为你尽力周旋，此刻你应该埋在庄子南头的乱葬岗里了。”

“不！我不甘心，我父亲救过刘邦的性命，项羽死在乌江之后。我父亲带着母亲和我去投靠刘邦，没想到刘邦背信弃义拿我父亲开刀，还厚颜无耻的说丁公作为项羽的臣子却不忠诚。让项羽失去天下的人就是丁公，杀父之仇不共戴天，辱父之恨深入大海，我母亲气急之下上吊自杀。只留下我一人流浪街头被人欺辱。要不是遇到好心人收留辗转遇到你们，我恐怕早就死掉几十年了，你说我焉能不恨！”

丁公的父亲也称为丁公，在淮上也被称为大丁公和小丁公，父子俩在楚人中威望很高，他父亲本名丁固，作为追随项梁最早的一批楚人得到重用，

楚汉战争中起到重大转折的彭城之战后期。楚霸王项羽率领3万骑兵大破汉王刘邦56万诸侯联军，丁公作为骑兵先锋大将领兵追击刘邦。

但是楚军已经杀到汉王刘邦的面前。刘邦情急之下隔着车驾大喊：“咱们俩都是贤才的豪杰，难道要互相加刀兵迫害吗？”

丁固听到这话立刻带兵掉头而走，于是汉王的残部才顺利的脱离战场，看起来好像是一次嘴炮的胜利，实则为丁固不看好项羽，如同项伯关键时刻掉链子坑项羽一样，故意放了刘邦卖个天大的人情，好等着楚汉战争结束投靠汉军谋个好职务。

类似想法的人有很多，楚汉战争后期随着齐赵被攻克，楚国大将转眼之间跑的七七八八，项羽的精髓也散去大半，垓下之战的西楚军实则是残缺状态，诸如丁固、季布、钟离昧等楚军大将全部躲在角落里等着项羽死，做出背信弃义的行为无非是像投靠刘邦混口饭吃。

楚将们的想法类似淮阴侯韩信、九江王英布，左右逢源两边都有关系混口饭吃，刘邦手下三千人丰沛元从集团，三万人砀泗楚人集团和西楚诸将关系很近，项羽老家下相，距离刘邦老家沛县也就百十里的距离，反正大家都是楚人，楚人何必为难楚人，当初起兵灭秦只有从属阵营的区别，彼此间到没有根本上的矛盾。

想法很美好，现实是残酷，丁固早一步被枭首示众，同样躲藏起来的钟离昧也被韩信献出来被枭首示众，只有季布带着季心以及年幼的丁异托庇于朱家门下得以苟活。

投靠反被诛是多么巨大的的耻辱，足以让十几岁的丁异刻骨铭心一辈子，丁固的脑袋挂载城墙上直到风干变成骷髅才不知所终，他母亲的尸体只用一张草席卷起来埋在乱葬岗，以至于他成年后连父母的坟茔都找不到，好端端的一家人瞬间家破人亡，备受打击的丁异改名为丁一，从此立志要为父母报仇雪恨。

几十年如一日的找寻，终于被他联络到当年躲藏起来的西楚残部，在淮上两岸搅风搅雨干出许多大事，几十年来虽然仍然是一介白丁，可是他的家资财富却早已今非昔比，在从淮右到江左打下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威名。

季心大为不满：“你这么高兴做什么？不就是死个汉帝，刘启的小儿子刘彻定然会顺利继位，我劝你还是趁早死了这条心不要惹是生非了，老夫正打算收手不干，回到老家颐养天年呢！”

“兄长忘记长信宫里还有女人叫窦漪房，不要忘记那个女人是毒妇吕雉的侍女，当年她仗着吕雉撑腰毒杀刘恒的结发妻子和嫡子五口人，到后来干脆就把刘恒身边的女人全部杀掉，那个女人可是杀人不眨眼的狠毒之辈，小皇

帝上台也没多大用处，等到小皇帝熬死窦漪房还不知道要多久，万一那个瞎老娘们儿像咱们兄弟俩一样长寿，小皇帝还得等上十几年再说。”丁公笑眯眯的再也见不到一丝一毫的愤怒和仇恨表情。

季心摇摇头知道他这个表弟心机很深，做事不够光明磊落。哪像他这么耿直磊落的汉子，说杀人就杀人从来不带一丝拖泥带水。

“那你说你能干什么？又去煽动那个没用的废物淮南王刘安？”

丁公沉吟道：“愚弟发现个更好的目标，可以得到京师里那帮豪民游侠支持的目标。既可以打击小皇帝，还可以破坏汉廷的秩序，窦漪房也不会介意咱们除掉此人。”

“什么人？”

“平阳侯曹时。”

季心的白眉微微一动：“怎么是这小子？”

丁公捏着白色胡须说道：“此人在皇帝面前地位特殊，小小年纪就作书两篇举世震惊，前几个月当上九卿之一的少府，就匆匆忙忙的对豪民下手，家资一百万钱以上者悉数迁入关中居住。你说他这么做得罪多少人？老夫几十年来仗义疏财不计财货尚且有二百万钱，故楚的那群老不死哪家没有个三五百万钱的资产，那群老东西只想趴在烂泥地里慢慢朽烂。被这小子一搅合早就激起怒火，只要一丁点的火星就会燃起熊熊烈火，这时候对他动手是最好的时机。”

季心听的眉头大皱：“你不该选他。”

丁公说道：“即便我不选他，早晚会有人对他动手的。与其让那群老不死的跳出来搅的天翻地覆。不如让老夫勉为其难拿了他的性命来打击小皇帝，兄长应该知道那帮人比我的手段还要凶狠。”

“哼！再凶狠又怎能比的过我手中三尺长剑？老夫只要愿意动手，那些老东西一个别想活！”季心的眉宇间杀气狂飙，瞬间气势拔高一截，丁公身旁侍奉的大徒弟和二徒弟吓的全身冷汗，钢针扎在皮肤上的感觉恐怖至极。

毫无疑问，季心是“人屠”级的绝世猛将。

古往今来可得此称号者屈指可数，上古时代几个大神只留下部分传说暂且不谈。最著名的人屠是秦国杀神白起，他的一生亲手斩杀的人有数万。下令屠杀人接近百万，凶威赫赫的一代人屠，他用一生诠释人屠二字的含义。

另一个著名的人屠是被大卸八块的西楚霸王项羽，巨鹿之战破釜沉舟坑杀秦卒二十万，一路杀进关中火烧咸阳城震惊天下，以擅长攻城略地又喜欢屠城闻名于世，死在他手里的人不会比白起逊色几分。

季心比二人略逊一筹，他没有统领十万大军的经历，只能靠手中的屠刀一刀刀砍杀取得首级，凭着杀人如麻磨练的技巧硬是杀了几千条性命，要不是西楚败的太快来不及破纪录，或许他可以在有生之年挑战白起的记录，毕竟楚汉战争只打了五年，白起则征战了几十年。

他是个地到的杀人狂魔，双手不知沾染多少人的鲜血。

杀气乱飘，没有影响到几尺外的丁公，他不仅是个教育弟子的好老师，更是个白天为游侠晚上是刺客的双面人，刺客们必须潜伏在危险的地方，在侍卫重重保卫中取得对方手机，老刺客最不怕的就是杀气。

何况季心的杀气并非针对某个人，无意识的散发不会对他有影响。

“兄长不同意？”

“不同意！你小子也清楚老夫和曹家有渊源，你动曹家人岂不是打老夫的脸。”季心瞪了他一眼。

季心很早就认识曹参，当年曹参就已经是沛县掌管刑狱的秦吏，季布跟随项梁辗转逃出关中，途径沛县就和曹参打过交道，那时候季心还是个没长大的半大小子，到后来项梁陷入大狱中托人找司马欣逃出关中，还曾在沛县短暂的逗留过一夜，当时季心是以友方关系最后一次见到萧何和曹参，那还是反秦的前夜。

依照秦律重爵的规矩，没有军功想获得爵位很困难，想获得五级大夫以上的高爵难如登天，名将王翦致死没有当上列侯，长城军团的主将王离才是区区第九级五大夫爵，可想而知大夫网上的高爵有多难得到，秦律里只有爵位者才可以为官吏，曹参在大秦时代就已经是有军功的人，并成为大秦的官吏阶级，那一别，双方再见面就成了敌人。

两帮楚人分成楚汉两大阵营相互拼杀，从灭秦之战到楚汉战争蔓延整整八年，季心从那个半大小子变成杀人魔王。在战场上从属于龙且和曹参厮杀一场，虽然结局是龙且所部被曹参吊打的非常凄惨，可是季心却用自己的长剑给曹参的肋下留了一道无法磨灭的伤痕。

曹参是百战名将。同时也算个烂肤将军，身重七十余创几度濒临死亡，季心那一剑就险些要了曹参的性命，事后让曹参修养了两个月才恢复统兵力，曹参伤的那么狠还能活到近七十岁，这是季心自己都无法想象的，以他的见识可以判断出曹参所学的应当是上古名家的阵战之术。再深一点就看不

出来了，不是同一支系看不出深浅。

季心眉毛微微颤动："我和曹家有恩情，当初我差点杀了曹参。事后归顺汉家时曹参不但没有计较仇怨，还为我说过许多活命的好话，要不然我这条命就让吕雉那个毒妇给收走了，这份不计前嫌的恩惠我一直记着。我不能让你动曹家人。尤其是曹家的嫡子嫡孙绝不行。"

"不可思议，当年冷血无情的的兄长竟然会心软？难道越老越不如以前了吗？"丁公很意外。

他这个表兄从来只管杀人，记人恩情的时候不是很多，就连天下无敌的霸王项羽也不能让季心服气，楚霸王项羽那可是力能扛鼎力敌万军的神人，彭城之战时面对刘邦56万大军设好的口袋阵，不但没有在陷阱里被活活围死，反而凭借一己之力在阵中杀穿十几个来回。硬生生把汉军杀的肝胆皆裂亡命奔逃，以至于刘邦差点被丁公活活追死。

彭城之战。56万汉军绝非酒囊饭袋，那支大军中七成以上参与了几年后歼灭相遇的垓下之战，并在开国时受封为军功爵封建集团，可就是同一伙人在彭城之战里被相遇杀的丢盔弃甲狼狈而逃，项羽所部却只有区区3万人而已。

楚霸王项羽简直不能以人类的常识来度量，说他是天神附体的怪物也不为过。

可就这样还是压不服野性难驯的季心，万万没想到季心却说出曹家和季心有恩惠，简直不可思议！

季心变了。

不再是曾经那个残暴的杀人狂，哪怕多年积累的杀气依然恐怖，但是他开始顾念旧情，开始心慈手软，再也不是那个所过之处无论男女皆杀之的恐怖战将。

季心老了。

丁公不可理解的摇摇头："兄长当年护着曹窋逃出灭杀诸吕的政变已经还清那份恩情，现在还提那些陈年旧事做什么？"

"不一样，那次政变曹窋本人并没有危险，曹家和吕家关系向来不错，吕产和曹窋的友情不下于郦寄和吕禄，无论是吕家胜还是列侯胜，曹家都会安枕无忧，我那护卫根本没有还清救命之恩，我原以为这辈子再也没有偿还恩情的机会，没想到曹家沉寂了整整30多年突然又冒出了个新家主，于情于理我都不能让你动他。"季心面无表情地说道。

丁公嗓门陡然提高："兄长怎可以如此迂腐！咱们若不趁机打击小皇帝，让汉家朝廷沦入窦漪房那老娘们的手里，就闹不出第二次诛灭诸吕之乱了，没有外戚弄权祸乱朝廷，刘安和那帮诸侯王没胆子造反作乱，天下不乱岂不是白费我一生苦心经营！"

"你还是不死心啊！"

季心一脸落寞地说道："我知道你一定不会听我的劝说，除非杀了你否则绝不会收手，你是我看着长大的，我不会杀你，但也不能让你杀了曹家小儿，你必须向我保证曹家小儿毫发无损。"

"我可以保证！"

季心的目光陡然转厉，杀气如同暴风雨铺面吹来，连久经沙场的丁公也为之色变，只见黑衣老者喋喋怪笑："你小子别给我耍花招，你那些刺激精神让人疯癫崩溃的手段最好少来，老夫只答应不杀你，可没说不杀你的徒子徒孙，曹家小儿有一丁点问题，我把你门下内外血洗一遍，鸡犬不留！"

眨眼之间，丁公门下的三个弟子吓尿了，跪在原地瑟瑟发抖像一群待宰的羔羊，胆子最小的谭庆被杀气一机当场昏过去，裤裆里一股难掩的恶臭渐渐散发开来。

丁公本人也被飙射的杀气激的汗毛孔树立，皮肤上生出一片片类似过敏的鸡皮疙瘩，以他多年为刺客的敏锐直觉，能感觉到自己的脑袋、脖颈和心脏被一股浓烈的杀机锁定，如同草原上一只被雄鹰锁定的野兔，浑身上下忍不住微微一颤。

"愚弟不敢！"

"少说这些屁话，你要是敢耍花招，老子随时挑断你的脚筋，保证你伤口只有一丁点，就算你爹到地下也不能怪我心狠手辣。"

季心手里的长剑毫无声息的出鞘，雪亮的剑光微微闪烁，速度快到只在瞳孔间停留短暂是一瞬，在丁公还未反应过来之前，长剑已经悄然无声的还回剑鞘，眼前的棋盘被笔直的劈成两截，连中间的棋子也被一剖两半。

轰隆！

支撑棋盘的石台四分五裂，原来那一剑已经将棋盘下的石板一起切开，只不仅是平阳侯府的百炼花纹钢剑厉害，更代表着眼前这个年近九旬的老人，依然是那个杀人不眨眼的大魔王，他的剑技依然可以在万军之中取上将首级。

不知不觉之间，丁公被吓的汗流浃背，这一剑快到连反应速度都来不及，他记得四十年前季心用过这一招杀掉许多作乱的吕家军，自那以后就再也没见过神乎其神的绝技，他以为这位杀人无数的兄长已经老了，没料到这一剑依然如此犀利。

丁公冷汗涔涔地说道：“我向泰一神发誓，绝不敢欺瞒兄长，请您放心吧！”

第127章解钱荒

颛顼历冬十月新年到来，正值先帝大行的丧期，原本计划的除岁大傩舞被取消，一应庆典朝仪也全数作罢。

服丧期间，非国政大事一应从简，新天子称帝的仪式也被精简过，人们还沉浸在漫长的守丧期。

刘彻上台宣布改元，为了纪念新的纪元到来，新天子决定执行年号制度，改元的新年号名为建元，今年也就是建元元年，时间恰好是公元前141年。

温室殿里新开辟的办公区，左右备置抽屉橱柜成凹形半包围住的厚重办公桌，左手边橱柜抽屉是放置办公用笔墨纸砚，高级哑光办公纸的收纳地，右手边是一个个竹片制成的文件夹，里面存放着大汉帝国当年各郡县的人口，纳税数据，还有几张做工漂亮的表格画出各郡纳税曲线图。

依照刘彻的本意，建元的本意为建立新纪元，新纪元，新时代，一切都是全新的，让那些腐朽的无用的随风而去。

年轻的皇帝急于证明自己同样很伟大，决定革新痹症开辟新时代，特别热衷于制定新制度，因为这代表着大汉帝国新气象，只要是新的、与众不同的通通都接纳，于是新数字的诞生。新的统计法诞生，新的数据归纳法诞生，许多新鲜东西像井喷一样造出来。

始作俑者少不了曹时。无人不知新帝与少府的关系非常密切，长安城内外悄然传播着曹时为新朝权相的流言，三公九卿的反应则非常诡异，几个列侯拐着弯劝说他小心谨慎。

“我怎么谨慎小心？现在的我就是驾着飞车前进的车手，想刹车也刹不住啊！”曹时苦笑着一脸无奈，他自己都不清楚得罪了多少人，出了皇帝刘彻刨除不算以外。好像出了功勋列侯还真没几个人看他顺眼。

爵高位重，年少多金，公主为妻。位列九卿，新帝辅弼，先帝重臣，黄老大师。新学鼻祖。丞相预备。

从其中选出任意三个随机组合拿出来也可以吓到一片，全部叠加在他的脑袋上就变成吸引眼球的巨大光环，超大瓦数的电灯泡，在黑夜里不断吸引着来自四面八方的目光，羡慕嫉妒恨是无可避免的。

本来情况还没有那么糟糕，前些日子也不知是哪个没脑子的人喊出黄老新学的名号，顿时引起长安内外学术界的一片哗然，黄老新学是以《亡秦

论》和《货币论》为基础开辟的黄老道家新流派。这个名号甫一出来就像火星绷紧油库里，嘣的一声天崩地裂烈火燎原。

点燃的自然是长安城里无数人心中的火苗。十六七岁的小屁孩毛都没长齐，不知道从拿弄出一堆新鲜的理论往皇帝面前一送，顿时朝野上下都吹捧为黄老学派的大师，所谓的大师还真是好当，京师里自诩才高八斗学富五车之辈车载斗量，《亡秦论》和《货币论》也读几七八十遍几乎可以倒背如流，对这两本用白话文写出来的“著作”实在瞧不上眼，自以为凭自己的才华也可以写出比他好十倍的著作。

黄老大师简直是个笑话，新学更是个可笑的把戏，人家压根不承认曹时的学术成就又何来新学鼻祖，若不是平阳侯的大门实在难进，少府靠近皇宫又被重兵把守，他们一定会堵在门口把曹时骂个狗血淋头。

自古文无第一，武无第二，即便战斗力最强的儒家碰的头破血流窝起来养伤，诸子百家众多学派群起围攻依然让人难以招架。

更不妙的是朝中的气氛也不太友好，丞相卫绾，御史大夫直不疑与他越走越远，双方的执政理念学术观念相去甚远，曹时偏重《管子》与《韩非子》的风格让重视《老子》的三公很不喜欢，双方的关系不能说形同陌路，起码也是互相看不顺眼。

“姊夫感觉如何？说说被天下学子围攻是什么感觉？”

“不怎么好，有人想看我的笑话，看我高高捧起再重重摔下，我从没想过搞什么新学。”曹时苦笑着摇摇头。

这半年他得罪的人实在有点多，不在是窦家和陈家一系的外戚敌人，儒家集团和他们的潜在支持者，看似软弱无能的豪强商贾们，朝中不同政见和不同学术倾向的官僚们，这堆人里任意择其一都不算可怕，几方势力叠加在一起变的非常麻烦。

想查出是哪个势力在搅风搅雨都很困难，更不用说揪出来狠狠教训一顿，说不定这个计策是朝中几方势力联合推手的，查出始作俑者也不能把人家如何，事到如今再辟谣只会打击自己的支持者，给反对者制造进攻的机会，到不如捏鼻子认了拉倒，至于支持者里的浑水摸鱼之辈就随他们去了。

“我觉得黄老新学的名字很好，你不是经常说时代在前进，新的知识会逐渐代替旧的观点，跟不上时代步伐的人早晚被淘汰吗？我就喜欢新学这个名字。”小皇帝坐在皮毛包裹的圈椅上兴致勃勃的聊着天，不用跪坐的新鲜办公方式，除了未央宫还不敢用这套没规矩的坐法，可现在未央宫已经是他的一亩三分地，想如何搞还不是他一句话的事情。

曹时无奈的咳嗽一声：“陛下继续看您手中的周章，臣还等着您做出决定呢！”

刘彻烦恼的抠搜着家底那点钱，这些天温室殿几乎被翻了个底朝天，从太祖刘邦称帝建国以来的税收简牍全部被翻出来，大农令和少府派出三百多名精兵强将进行盘点。所有简牍上的人口经济税收徭役军役等数据重新盘点记录在新薄籍内。

新皇帝刘彻还在守孝期，窝在温室殿里不能参加朝会也不能处理政务，曹时就把他拉过来一起看经济数据。美其名曰培养帝王对国计民生的掌握度，天下郡县的发展情况了如指掌，上到百官公卿下到郡县之长是否弄虚作假，是否窝藏信息都可以一目了然。

刘彻是最受不了激将法的。

听说那堆枯燥的数据里藏着汉家江山的精细所在，就毅然决然的投入到那堆让人崩溃的统计薄籍之中，而且是十几天如一日的积极投入，不得不说简单粗暴的方法效果相当不错。原本屁都不懂的小皇帝也开始发问了。

“先帝大行丧礼花销三亿钱，阳陵提前进入收尾阶段，又要投入十亿钱的金珠器物作为陪葬品。先帝临终前下令一切从简更迭标准，陪葬品也要一切从简仿照太宗文皇帝的标准，这个标准是不是有点太低了？朕应该为先帝多准备陪葬品以尽孝道。”

汉初继承了上古厚葬的风俗，死去的人要把自家财产的一部分带到另一个世界去享受。于是造就出许多储藏大量财宝的巨大王陵坟茔。陵墓的大小是由死者的级别来决定，天子的待遇当然最高，诸侯其次，大夫士再次，黔首百姓为最低。

以病退的太常轪侯利彭祖一族为例，利彭祖的祖父第一代轪侯利苍，位列143名列侯中的第120位，封户仅有700户的微型列侯，死时陪葬品寒酸简陋不忍睹卒。过了几十年，利彭祖的祖母辛追病故。陪葬品是祖父利苍的数倍之多，利家的墓葬在两千多年后重现人间，成为著名的长沙马王堆汉墓。

汉初的一个小号列侯如此奢华，可想而知轮到皇帝驾崩的陪葬品有多么豪奢恐怖，天子驾崩陪葬要把国库内帑花下不少，以至于是东周时代周天子没钱为已故的先帝下葬，根子就在于陪葬品凑不齐。

曹时说道：“其实标准低一点也好，高宗景皇帝为天下百姓操劳一生终于进了太庙，得以与太祖、太宗同享三牲祭祀，想必此刻高宗已经上了神界与两位神帝团聚，太祖太宗早已不在乎凡间的些许陪葬品又何必为了黄白之物白白坏了先帝在世俗界的名声呢！”

刘彻的心思略微定下，他也舍不得花那么多钱，自从听说打匈奴的投入至少需要几千亿钱，治理匈奴的后续投入更要不知道多少钱，小皇帝就盘算着多赚钱多省钱争取十年内打下匈奴。

十年打败匈奴！

当初听到这句话，曹时真的差点要笑哭了。

小皇帝的想法十分理想化，努力赚钱编练大军而后一鼓作气灭掉拉倒，至于战事的曲折反复从未想过，刘彻的父亲刘启就不懂军事，汉文帝刘恒也不懂军事，继承先祖缺乏军事素养的基因，想让他去理解那么深是非常困难的。

曹时说道："再过半年七个月入殓之仪完毕，巫觋会请走高宗的塑像太一神庙万神殿，下一步打算用几年的时间慢慢立起我大汉帝国的护国神柱。"

"先帝也要成为护国神！"刘彻目光里好像有金子在闪闪发光。

功高德重的皇帝死后成为神灵，看起来很不可思议的逻辑，却是每个皇帝梦寐以求的肥皂泡，不管真假都要努力去尝试。

刘彻的眼神瞒不过他，曹时露出意味深长的笑容。

小皇帝的野心很大，意志也很坚定，最高的目标永远是千古一帝，至少眼下他是这样认为，曹时只是不算的刺激他的虚荣心，让刘彻更加执着的追求那个伟大的殊荣。

如摆在猫儿眼前的鱼，吊在驴子眼前的胡萝卜，抓住他的胃口就不怕小皇帝走入歧途。

曹时绘声绘色的描述起护国神柱的建造规格，纯粹的大理石构造树立在万神殿外，高三十丈直径三丈重数百万斤，顶端为护国神皇帝的全身像，下面则雕刻护国神的功绩，石柱下树立碑林谱写汉家的史诗篇章，要让三位神帝之名照亮黑夜，永远守护大汉帝国。

记录一个人的功绩无非三种途径，歌功颂德。夸功立碑，筑庙立社。

在此之前，太庙是皇族以及勋贵们祭祀祖先之地。皇帝死后能进太庙是最高荣誉，证明这个皇帝的功劳是皇族先祖里的佼佼者。

现如今出现更高层次的神庙，某种意义上是太庙的威力加强版，原本皇族和贵族们祭祀皇帝的太庙，变成全天下百姓一起祭祀神灵的神庙，等于变向让百姓们为刘氏皇族祈福祭祀。

刘彻兴奋的挥舞拳头："这主意实在是太棒了，还有你那个赛马场也一定要建的宏伟壮观。我要让那些小看朕的人全部瞎了眼，让那些咒骂你的人全部闭嘴！"

"可是问题来了，这个项目太花钱了。就和赛马场一样是个消金窟，保守估计至少需要60亿钱左右，赛马场那边的计划做出来也是80亿钱左右，再增加许多配套设施至少要100亿钱。这两样加起来就花掉快200亿钱。陛下将成为有史以来最会烧钱的皇帝，而我也有幸成为最会烧钱的少府。"

曹时苦笑着翻出帐簿递过去，看到新数字标注的6后面一串零，刘彻的嘴角忍不住连连抽搐着，花的是铜钱就像流出去的血，国库的存款不到一千亿钱，内库存款不到两千亿钱，两者加起来不到三千亿钱。一下去掉近200亿钱，别说将来怎么打匈奴。就是去应付窦太后和那帮无为而治的官僚都很难受。

"钱啊钱！存起来好困难，花起来如流水，每年还要定时赏赐宗室群臣，我还怎么去打匈奴？姊夫得尽快把钱法改革推行下去啊！"刘彻苦恼掰着手指算计开销，国库每年四十多亿钱，有十五亿用于俸禄支出，剩下二十七八亿钱也不是全存起来，朝廷运行的庞大费用，每年的祭祀费用，还有许多是可以靠徭役来代替的支出，可即便如此仍然要消耗不少钱，存进国库的也就在二十亿钱左右。

"我正在做，陛下很快就可以看到了……在此之前，陛下需要继续把这些薄籍全部看完，做到对每个郡县的耕地水利情况都要了如指掌，每几年的变化趋势都要心中有数。"曹时指着两大摞足有一人高的薄籍说道。

在长安城以西，少府开辟的货币铸造厂里，符节郎张汤受命盯着新出炉的一批铜币。

铸钱匠们轻轻敲碎钱范，在细腻的泥范里一枚枚古铜色的方孔钱币露出真面目。

将作府的匠人头拿出精致的小秤，用最小的白铁权（镀锌不锈铁砝码）一称，面露喜色："五铢整！"

张汤咬咬牙："再称！"

叮！

一枚铜钱落入小秤，对秤校准手指挪开，铜钱与铜权保持平衡不动："五铢整！"

“再称！换多个批次继续称！”

几个人麻利地敲开其他几排的钱范，随手取出几十枚铜钱一一过秤量重，每一枚铜钱都是五铢整不差分毫。

铸钱匠人们长出了口气，忙乎了几个月终于造出完全合乎标准的新钱，许多匠人的反应不是欣喜的挥手狂欢，而是像泄了气的皮球席地而坐，一天最多睡两个时辰，不分昼夜的窝在铸币坊里忙碌几个月，换做是普通人早就崩溃了。

早在刚入夏的四月份，少府就下令要铸五铢钱，定的标准是五铢整的份量，既不能轻一厘也不能重一厘，铜铅比例是五五开，不能多一丝也不能少一丝。

为了达到这个要求，几个月以来不知道开窑浇铸了多少次钱范，从凌晨天还没亮一直忙到半夜三更，循环往复日复一日月复一月，仅仅被打回的铜钱堆起来就有十几亿钱，再这么坚持下去标准化的铜钱不见得能造得出，这群铸钱工匠要被标准化折腾疯掉。

“我宣布，这批次的铜钱抽检合格了！大家辛苦了，今天下午就放假半天回去休息下，明天上午就用这个标准的钱范制作新钱，少府会进行一一验收，废话不多说，就地解散！”

铸钱工匠们一哄而散。

张汤招来属官用木锤把所有钱范敲碎开，再换上称过净重的箩筐把铜钱装起来过秤量重，整整20万枚五铢钱的重量叠加起来误差不足20铢，也就是说误差为五万分之一，这个误差已经达到本时代的极限，每个钱范只多出微不可查的一丝粘土，经过5万个钱范的放大堆叠起来也有不小的误差，即便让铸钱工匠们拼上二十年也不见得能造出比这精确度更高的钱范。

误差在允许的范围内，不仅是将作大匠张预安下心，就连张汤也送了口气：“误差很小，可以交差了。”

“恭喜，咱们翻铸的钱范还是很有用的，我觉得这个铜模必须多造几个以为备用，免得时间长久铜模出现偏差影响钱范的准确性。”张预捧着一枚祖钱啧啧称奇。

张汤回敬礼仪，感慨道：“这一路不容易啊！幸好咱们的任务终于完成了大半，剩下的收尾再也难不倒人了。”

为了铸钱，张汤可是没少往铸币坊里跑，这项差使对他来说至关重要，他很清楚自己的恩公兼顶头上司对官吏的执行能力非常看重。

工作任务布置下去，新钱的制作标准以及铜钱比定下来，具体如何铸钱全靠他监督着铸钱匠人们看着办，干出成绩可以一步升天超拔上去，少府里几百号官吏也没脸在背后搬弄是非，干不出成绩那只有说声抱歉，继续在符节郎的位置干下去，不但是超拔彻底泡汤，正常流程的勘磨提拔也要随之押后。

第128章五铢钱！

毕竟能者多劳，可以适当的加加担子，无能者当然要靠边站。

张汤擅长的刑狱诉讼反而很鸡肋，少府里没有他所希望的诉讼案件，小小的符节郎只是掌管天子虎符的符节令下小官，别说去管着少府的各色大官，能不被符节令管束已经是少府法外开恩，长时间的高强度工作让他近乎忘记自己曾经是个法吏，忘记曾经要当上廷尉管制天下刑狱的志向，沉浸在紧张又充实的新生活里。

五铢钱是钱法里最紧要的部分，五铢钱的重量超标让朝廷吃亏，重量低过标准又回让百姓吃亏，为了保持朝廷的良好信用，必须把五铢钱铸的不差一丝一毫，以后百姓们可以随手拿出两枚五铢钱用天秤一过，两边相等就一定没问题，盗铸的五铢钱永远达不到他们的精细标准。

新钱在防止盗铸仿制上下了苦功，新版五铢钱样式比起献给汉景帝时又作出改变，正面大大的“建元”二字为凸起的阳文隶书，背面是“五铢”二字也是凸起的阳文隶书，只不过前者是刘彻亲笔写的古隶，后者是曹时写的新隶，两面的阳文凸起非常平滑漂亮，字体的样式和笔法非常难模仿，五铢钱的方孔为变成八角形，外圆变成齿轮的细齿之类都是增加仿铸难度。

将作大匠拿着祖钱连夜翻铸三百枚母钱，少府、大农令、将作大匠手下的铸币坊各分到一百枚。接着将作大匠手下的工匠们全力开工，少府的铸币工坊也全力开铸，大农令的国库铸钱坊也开始铸钱。火炉一开通红的溶液涓涓不息的流淌下去，一层一层的钱范里流满了溶液，余下的溶液尾液流入早已准备好的冷收纳槽，运回火炉里重新循环使用。

就像高炉炼铁相同的特性，只要开工就日夜不停循环不休，一辆辆四**车满载着石炭和各类原料源源不断的送进铸钱坊，即使半夜三更也可以看到城外热火朝天的红光。为此三大府同时制定三班轮换，保证全天候都有人在铸钱坊忙碌。

国库和内库的存钱以日眼可见的速度减少，库藏的近3000亿钱全部熔化为纯铜和各类原材料。原始的半两钱、八铢钱、四铢钱、三铢钱普遍超过65%的含铜量，略高的能达到70%多，只有名为荚钱的一铢钱含铜量低于50%，但那种钱朝廷两库也是不收的。

熔化旧钱铸造五铢新钱只有50%的含铜量。以半两钱、八铢钱、四铢钱、三铢钱中剥离出来的纯铜。重新更换铜铅的比重制作成新五铢钱可以获利百分之三十。

紧张的筹备了半个月，长安城内迎来新的变动。

“新天子下诏命令天下停止私自铸钱，所有废钱依照品相价值回收，各家各户手里的铜钱拿出来瞧一瞧看一看啊！但凡是三铢钱、四铢、八铢和半两的官钱全部回收啊！”

“朝廷出新钱出啦！大家快去兑换五铢新钱啊！5枚三铢钱兑换3枚五铢钱，5枚四铢钱兑换4枚五铢钱，5枚八铢钱兑换8枚五铢钱，5枚半两钱兑换12枚五铢钱。少府出面担保每枚铜钱重量相同，绝对不差一丝一毫童叟无欺！”

“荚钱不收。品相太差的伪钱不收，只收品相好的铜钱，各位叔伯姑舅千万要看清楚了，不要拿着一把荚钱去兑钱坊排队，那种钱含铜太少官府是不认的。”

“少府开的兑钱坊就在东市正门首家，牌匾抬头是少府的名号，下面是兑钱坊三个新隶，就是《泰一经》上的新隶不要认错了，整个东市只此一家别无分号，要兑钱的尽快去啊！”

“诸位叔伯姑舅不要急，西市也有少府开设的兑钱坊，整个长安就这两家不会有另外的分号，要排队现在还来得及，再过一会儿人太多兑换起来可句不方便了。”

一大群半大小子在长安的大街小巷上大呼小叫四处嚷嚷，要换做寻常早就被一群巡逻的北军正卒给拿住，再不济也有内史府的差役把他们临回各家交给他们父母管教，可今天的情况有点诡异。

路上行走的路人都愣住，老伯大叔，老头老太，大姑娘小媳妇伸长了脑袋四处打望，就想看看这帮整天惹是生非的熊孩子到底会不会被抓。

巡逻的北军正卒对咋呼的小屁孩视若不见，还有几个骑兵停下来笑眯眯看熊孩子们眉飞色舞的叫嚷，奇怪的态度让人有种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的感觉。

“这是怎么回事？今天北军也变性子了？”

“要不你扯嗓子乱咋呼几声试试？”

“不不，这个我可不敢，万一被逮进中尉府少说要挨一顿鞭笞，划不来的。”

过了好半天，行人们期待的内史府差役才姗姗来迟，内史府的差役们扛着一叠宣传纸和浆糊去各个条坊张贴布告，上面是白纸黑字写好的宣传词，右下角还有朱红色的内史府大印，布告上的内容和大街小巷里孩子们的叫嚷

一字不差完全相同。

差役嚷嚷几声，喊着同样的号子讲起新钱法的种种妙处，细微之处远比那群半大小子更为精妙，路上的行人纷纷驻足倾听，只见那些差役唾沫横飞说的是天花乱坠，几乎要把最新问世的五铢钱吹上天，再也没人对五铢钱心存疑问了。

熊孩子们横穿过街巷边走变叫嚷，上了年纪的人看到他们就忍不住训斥，可这次那群熊孩子完全不理会长者的批评，笑嘻嘻的继续走自己的路，把不少老人给气个不轻。

“现在的年轻娃娃真不懂事，老夫才说了几句他们就走的没影子了，要放在三十年前，我早就上去给他们一嘴巴，现在年纪大了腰腿不好，追不上那群混小子，可惜啊可惜！”六七十岁的老头捶着腰抱怨，但更多的人却没有老头的那种心思。

驼背老伯呆愣住：“什么时候那帮小娃娃的消息比咱们还灵通了，莫非今天我出门没看黄历，老眼昏花了？”

“大伯您可真没花眼，俺们看到的也是一样的，依我看一定是内史府找了这些小娃子在街上乱叫。”一个小媳妇用眼睛不断的扫过人群里的男孩，似乎想在队伍里寻找到她家的熊孩子。

“这么说来，这帮娃子说的全是真的了，老朽得回去翻翻家里的钱箱，看看还有多少枚官钱可以兑出去。”

老伯嗖的一声转身跑的比兔子还快，反应稍慢的几个顿时醒悟过来一溜烟似的直奔家里走，趁着别人都没反应过来的功夫赶快去排队，再晚个一时三刻说不定赶不上队伍的份了。

平时踩着莲花步，说话慢声慢气的小女子，这时候也像百米健将似的冲刺起来，放眼望去大街小巷遍布着行色匆匆的路人，连平时相熟的朋友碰个面都来不及招呼，像火烧屁股似的往家里钻。

半个时辰以后，东西两市门前排起了一条长龙，从两市延伸到大门外继续往南去，那人群简直一眼望不到头，在北军的看管下排队的市民秩序良好，漫长的等待偶尔向前挪移几步，整个过程到并不枯燥，一大群官吏左手拿着一个小巧的天秤，右手取出两枚五铢钱放上去做示范。

“大家请看，我手里拿着的就是新五铢钱，全新款式造型别致，每一枚五铢钱重量相同，只要你拿着我手里这种天秤两边各放一枚五铢钱，得到的结果永远是平衡相等的，这就代表两枚五铢钱都是官钱，如果不平衡不相等则意味着有一枚是假钱，无论造的多像都逃不过这一关！以后大家记得小心收

好几枚五铢钱，需要辨识真假钱的时候拿出来试试保准管用。”

新钱比旧钱色泽正许多，早年铸造的各种型号的官钱采用的铜料不同，使得官钱里出现发红发白发青等各种情况，新钱起码能保证一个颜色，品相和重量保持完全一致，还有特殊的防伪工具和防伪识别法，摆明了是不给私下铸钱一点生路，本来就没什么念头的百姓们更加不敢想翻版五铢钱的可能性。

排队的市民纷纷叫好，有好事者大喊道：“那我们去哪才能买到这个精巧的天秤呢？”

“不用急，兑钱坊里就出手白铁天秤，白铁的好处大伙都知道，除了不耐高温以外，具有防锈耐腐蚀的作用，只要咱们把白铁天秤收在家里二楼的储物橱里，用个百十年不用担心出问题，价格也便宜的很，20文五铢钱就可以拿走，配套的几个不种规格的白铁权（镀锌不锈铁砝码）除了能秤钱还可以用于称量药材，说个题外话，平阳侯府的新菜谱，所有菜肴所用的调味料用量也能称量。”

长安百姓顿时来了精神，20文五铢钱对它们不算个事，几个月前为了翻新长安城的新房子，他们就拿出大把钱财支持新长安计划，现在家家户户都有二层小楼，每次听到提起家里二楼如何如何，长安城的百姓们都会挺胸抬头骄傲不已，京师长安已经把它的竞争对手雒阳城远远的甩开了。

第129章贼心不死

在外排队的长安居民很平静，但是在兑钱坊内却一点也并不太平。

“一铢荚钱也是天子铸造的官钱，你凭什么不能兑换一铢荚钱！你到是说呀！你不说今天就得把我这一铢荚钱兑出去，否则我就不走了！”

一个大胖子商贾在兑钱坊里暴跳如雷，他身后跟着几个家仆压着几十只竹箱的铜钱，其他的三铢钱、四铢钱，八铢钱和半两钱都给兑换完了，唯有一铢荚钱遇到巨大的困难，在商贾听到一铢荚钱不能兑换立马就炸了，他才不管少府和内史府的规矩，只认准一个死理儿，反正一铢荚钱是你们汉家朝廷铸造的官钱，你必须给我兑换五铢新钱。

兑钱坊有六十个窗口，每个窗口里都有一名少府的属吏主持：“请你不要胡闹，一铢荚钱的含铜量太低，朝廷认为收了一铢荚钱铸造五铢钱会让朝廷亏的很厉害，您还是从哪带来就原路拿回吧！我建议你最好带着钱走人，否则门口的北军正卒会把你们抓起来。”

大胖子商贾显然是害怕了，但是看到手里一大堆一铢荚钱兑不出去还不愿意走，他心里明白只要今天一过，朝廷不愿意用五铢钱兑换一铢荚钱的消息也会不胫而走，手里还握着一铢荚钱的人一定会发疯的把钱往外花，看到商家也必定会坚决不收一铢荚钱，那么一铢荚钱的市场行情会一路暴跌，如高山速降滑雪的速度掉下去。

这个大胖子心里很清楚打死也不能走。只要他转过身就意味着自己手里1800万枚一铢荚钱全打水漂，辛苦几十年一夜回到秦灭前，可想而知他坚决不愿意走掉的复杂心情了。

“我求你们让我兑出一铢荚钱行不？我是不敢奢望5枚一铢荚钱兑换枚1枚五铢钱的。但是6枚能不能打个商量？你们别走啊！7枚可以不，要不8枚也行啊，真的不能再多了！”

兑钱坊大厅里的动静引人注目，在场的士民哪家没有个几千枚一铢荚钱存款，以前市场不规范乱七八糟的铜钱都可以流通，从来没想过一铢荚钱也不收一说。

在这个钱荒的时代，荚钱哪怕有再多的不好处。可毕竟是太祖刘邦准许铸造的官方指定钱，民间的仿造成本最低存世量也最为庞大，但凡弄点铜料掺进点铅锡之类的金属都可以制成铜钱。入门的门槛低导致家家户户都造过荚钱。

大农令曾对市场上流通的货币做过预估，市面上流通的荚钱是最为庞大

的数额，保守估计至少有数万亿枚荚钱，这些钱质量低劣很多荚钱用手可以掰成两截。更劣质的一碰就碎简直是侮辱人的智商。流通这种荚钱的原因就在于钱荒的泛滥，没钱用而市场又极度缺钱，导致这种可以飘在水上的超级劣钱诞生。

胖子商贾的叫价已经涨到10枚一铢荚钱兑换1枚五铢钱，兑钱坊的属吏们仍然不松口，迫使大胖子像疯了似的继续往上叫价，越叫越高直到突破15枚一铢荚钱兑换1枚五铢钱的心理极限价位，胖子大吼道："15枚，再不让兑换。我就一头撞死在大门外，不活了！"

"好！成交！打开你的箱子让我们的专业人士来验货。我实现警告你，质量太差的依然不收。"

"没问题，只要你们兑，我全都认了。"大胖子商贾脸上的肥肉疼的一颤一颤的，虽说一铢荚钱质量差劲远不能用5枚兑1枚换五铢钱，可跌破10枚的心理防线还是让胖子商贾很难受，超过10枚以上就几乎没多少油水，过了12枚就等于过了止损点，到15枚不能说元气大伤的巨亏，但至少是一文钱不赚还要倒贴许多。

没过多久他就用1800万枚一铢荚钱如愿以偿的兑来120万枚五铢钱，算算亏掉的本钱有30万枚五铢钱，大胖子商贾的脸色很不好看，拎着轻便的竹箱掩面而逃。

有时候市场就是这么奇怪，只要第一个吃螃蟹的人，后面的跟风者会一下子冒出来。

一旦荚钱兑换的口子被打开，手持荚钱前来兑换的就越来越多，每天兑钱坊前排起长长的队伍，就连十里八乡的农民也扛着一袋袋荚钱来兑换。

但是更多的人依然选择继续观望，兑钱坊的苛刻兑换要求让人无法接受，动辄拒收品相太差的荚钱引来许多非议声，15枚荚钱比1枚五铢钱的比价用商贾的话来说，简直形同抢劫，于是他们一边疯狂的铸造收购市面上的荚钱囤积居奇，一边静观其变等待市场缺钱导致荚钱价位上涨的变化。

等来等去没等到所期望的时来运转，反而导致市面上所有荚钱开始疯狂贬值，市面上的荚钱基本与兑钱坊的比价相同，如果你要求用荚钱买来远超币值的昂贵货物，立刻会遭到两市商家的严厉拒绝，要么按照15枚荚钱比1枚五铢钱的汇率，要么就请拿出五铢钱依照官方币值结算。

商家们也不傻，完全不理会那些囤积居奇的豪商，自家的小本生意可不能跟着那帮豪商胡闹，汇率上不去兑钱坊的比价自然也上不去，豪商巨富们不兑荚钱，不代表市面上的中小商人，以及更多外地客商到了京城不兑新钱，他们为了拿到最新一批的五铢钱，直接把兜里所有官钱一并推给兑钱坊

折算，这种毫不讲理的方式完全打乱了豪商们的布置。

汇率几经仰头就是死活涨不上去，那边兑钱坊的生意红红火火的，每天从天还不亮一直到半夜三更都有人在排队，豪商们收了一大堆荚钱就变成鸡肋，抢着扫荡市面上的荚钱就必须高于兑钱坊的比价收入，至少得是14.5枚荚钱兑换1枚五铢钱，否则人家还不如排队去兑钱坊拿到官方给予的五铢钱来的安心。

豪商们比不了兑钱坊源源不断的掏出五铢钱，手里又没有足够的五铢钱只好用手头的货物、田产抵押出去借贷来扫货，一来二去荚钱囤积在手里的数量越来越庞大，可是荚钱的官方比价始终不动，他们已经被拖进一个死胡同里出不来了。

巨大的打击让许多存着荚钱的商贾慌了神，原本咬牙等待时来运转的机会，说不定汇率提升重回10比1甚至5比1的时代，可现在那点奢望彻底没了，兑钱坊突然上调标准。

“由于近期大量劣质荚钱的兑换，导致本兑钱坊的五铢钱消耗量巨大，熔铸荚钱的成本高昂兑换手续复杂，因此决定暂停大规模兑换荚钱，如有急需兑换的比价为20枚荚钱兑换1枚五铢钱，非诚勿扰谢谢合作。”

这下豪商们都撑不住了，少府不收荚钱那市面上的荚钱就很快要沦为不被承认的非法货币，说不定再过几个月只有乡下老农民会用这种轻钱，到那时家里的荚钱出门花不出去，买不到东西就失去货币本身的存在意义，他们全都得破产自杀。

放贷的债主们一看情形不对也慌了，他们放给豪商们的高利贷最少的一家也有几千万钱，多的达到几亿钱以上，豪商们全部完蛋意味着他们放出去的高利贷也收不回来，就算把豪商们的家产全部吃下也不见得能收回本钱，所以债主们也怒了。

“怎么可以这样！兑换比值说降就降，拿咱们当猴耍，少府这样做太过分了！”

“不兑了！荚钱咱们照样可以用，没必要兑那五铢新钱。”

“绝不能白白便宜了少府，咱们要坚决抗议！”

“对，咱们不堵大门，就在门外喊号子，北军也不能拿咱们如何！”

东西两市的商贾，京师附近的豪强纷纷自发组织起来，声称坚决抵制兑钱坊的野蛮行径，抗议的人群自发围在东西两市的门外，现场的气氛热烈。

那么大的动静，转眼间扩散到关中75个县里，不但是豪强商贾们想看笑话，黔首百姓们也乐的看热闹，神仙打架的好戏不是每年都能赶上，有好戏当然不能错过围观群众。

每天太阳刚升起来，三四千人就自发来到兑钱坊外，喊着口号抗议兑钱坊不顾百姓死活肆意降价，围观的百姓也渐渐围过来看热闹，本来打算排队换钱的人被无时无刻的目光围观着，还有一对抗议者恶语相向，吓的许多人连钱都不敢兑掩面逃走。

聚集抗议持续了整整三天，兑钱坊的兑换生意跌掉八成，眼看兑钱坊的生意门可罗雀，抗议者们有恃无恐也越发肆无忌惮起来。

三天时间里少府的官吏们出来驱逐了几次，人群自发的散去又重新聚集，连续驱逐几次只好求助北军正卒大肆驱赶闹事者，没多久他们还是会聚拢回来，这下真的无可奈何了。

朝堂上诡异的平静，小皇帝在服丧期限内不能问政，太皇太后和王太后也没功夫插手政务，百官公卿对于东西两市的大动静视若不见，就连少府曹时本人都没有反应，城外的铸钱坊反而加大铸钱量，每天都有更多的四轮货运马车出入几个铸钱坊。

许多人不动，不代表兴风作浪的幕后主使者们也不动。

章武侯窦完放下帘子：“曹时那小子还嫩了点，动什么不行非得搞什么劳什子钱法，今天被咱们玩死只能怪他自己。”

第130章风向逆转

“那小子得罪的人车载斗量，咱们只不过顺手推舟出了点力气，真正出大力气的是那帮在朝为官的豪强，蚂蚁多了还能咬死大象，何况区区一个平阳侯。（”南皮侯窦彭祖捏着两个核桃得意的笑着。

窦家兄弟俩在长安城内是臭名昭著的放贷人，窦家的高利贷利息往往是同行里最高的，收贷时的手段也是最狠毒无情的，拿不出利息可以逼的人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二人长期在外放贷赚钱，每年放出去的债务连本带利翻一两番，窦完吃了个大亏赔出去1500亩上田，其实只占他总资产的十几分只一，这才过大半年的功夫又从长安城西弄来1500顷上田，手里依然有5000顷田地和几十亿钱的在外放贷，可想而知，平白无故多出来的1500顷上田必然来路不正。

荚钱兑五铢钱的盘子大的惊人，兄弟俩看的眼馋也像入一手抄底抬一抬比价，后来觉得风险很大不敢轻易涉足，就退而求其次把手里的钱全部砸出去权当是间接投资，豪商们需要钱囤积货币，窦家人手里有钱等着放贷，双方一拍即合以三个月为限，七成利息定下契约。

窦家两兄弟觉得这次很有谱，就四处忽悠窦家的亲眷拿钱来投资这盘生意，就连窦婴也抹不开亲戚脸面掏出1亿钱作为投资，算上他们两的全部财货大概有130亿钱，从窦家亲戚手里弄来70亿钱。加起来200亿钱全部以相同的利息贷出去。

没等来比价大涨的消息，反而跌的连他妈妈都不认识，20比1的比价简直是要了人的命。豪商与豪强地主们都疯了，窦家人也疯了，长安的债主们都疯了，他们疯狂的涌过来企图把比价提上去，只有提上去才有的赚，为此他们不惜把兑钱坊彻底搞垮。

窦完对曹时早已恨之入骨，兴致勃勃地说道：“咱们什么时候动手搞掉他。满朝文武就他一个十六岁的上卿实在碍眼的很，要我看尽快把这小子搞掉，姑姑再出手推一把从兄当上少府。内库里可是有2000多亿钱，挪出点内帑作为本金出去放贷一年能翻两番，到时候再把本金还回去神不知鬼不觉，比起长安城里抠抠搜搜弄点钱容易多了。”

“诶！我何德何能去当那九卿之一的高位。要当也是咱们族弟魏其侯窦婴机会大一些。不过从弟的建议到是好的，搞掉曹时这块绊脚石赚钱的机会多的很，内帑那么多放着也是放着，到不如咱们拿出去放贷，放出个100亿钱，三个月赚来10亿钱也足够咱们弟兄几个花的了。”

窦彭祖乐的胡须翘起来，背后组织串联长安城内商贾，城外各大陵邑豪

强地主。合纵连横纵横捭阖几乎把苏秦张仪的纵横术发挥到极致，作为兴风作浪的幕后主使者心里焉能不乐！

“跟我斗！也不称称自己的斤两。毛没长齐的屁孩子能斗的过我老人家？别说你区区一个列侯，就是那小皇帝也没几天蹦达，要把你们一点点玩死。”

“从兄手段高明啊！咱们只等兑钱坊被迫关门，那边联系好的官僚就会发起攻击，弹劾少府曹时擅动钱法鱼肉百姓，纵吏不法以至民怨沸腾海内怨恨，就算小皇帝死命保他，那九卿的帽子铁定也是保不住的，去了九卿之位就像掉了毛的凤凰不如鸡，还不是咱们捏扁搓圆随意摆弄的。”

两兄弟对视一眼发出阴森森的奸笑，从小生活在长安的外戚，见惯了宫闱中的阴谋诡计，黄老治国术学的差无所谓，只要图财害命的把戏耍的好就足够了。

上梁不正下梁歪，窦太后当年依靠鸩杀溺死的宫廷斗争杀上皇后宝座，连堂堂万乘之君的太宗文皇帝也拿她毫无办法，几乎把毒妇演绎到极致，她的侄子又怎么可能变成个个品行端正言行如一的好人。

过了中午，东西两市兑钱坊的生意更加惨淡，连排队的人影都没有一个，不用说大家都等着看这出戏演成什么样，如果少府没本事挺过这一关意味着钱法改革彻底失败，前面铺垫的《货币论》之类的新学也要彻底破产，你自己搞的钱法改革都要失败，所谓的新学名著岂不是让人笑掉大牙。

少府的高官好像学会了隐身术，从头到尾都没露一面，让等着看好戏的窦家人很失望，好在兑钱坊的恶化趋势让两人比较满意，他们俩的本领去做出好成绩很困难，但是破坏别人的好事却简单的很。

兄弟俩更加得意了，你少府曹时一向自诩手眼通天，天下就没有你干不成的大事，现在还不是缩起来不敢冒头。

“少府已经丢盔弃甲俯首待毙了，竟败的如此不堪入目，啧啧！曹时小儿也不过如此呀！”窦完乐的嘴巴都快歪了，不提少府低头服软对曹时的声望打击，只说官方公布的荚钱比价完全失效，不用一天市场里的荚钱比价会一路飙升，三天之内涨回1比5的初始价格，富商豪强们以1比12收来的荚钱一脱手资产瞬间翻番。

少府辛苦熔钱铸钱的利润化为乌有，富商们资产翻倍，放高利贷的也赚个配满钵满。

窦完得意的哈哈大笑：“兄长你说这像不像首童谣，回去编个童谣恶心一下曹时到也不错，就叫……少府跌倒，百姓吃饱。”

百姓吃饱？

窦彭祖暗叹从弟颇有点厚颜无耻的风范，脑满肠肥的富商豪强们也叫百姓，那些民夫连只怕连百姓都不算。

窦完注意到堂兄鄙视的眼神，笑道：“所谓建元新政，就是这钱法变革。而钱法变革首重五铢钱新政，咱们只要把五铢钱的行情打压下去建元新政就算彻底失败了，小天子失去曹时张牙舞爪的威慑。就得老老实实的回到太皇太后身边，咱们替姑姑（窦漪房）做一件像样的大事，从今往后还有谁敢瞧不起咱们！”

“嫖儿姐姐（馆陶长公主）出的主意当真不错，既能提高窦家人的声望又能帮姑姑分忧解难，少府搞出的荚钱兑换盘子不小，趁机渔利捞取点好处是小事一桩，过几个月市面上的钱货比价被咱们掌握。五铢钱的贵贱还不是你我二人一句话，不过仔细想起来，嫖儿姐姐最近的行踪闺蜜。不知道结实了哪个才智高绝之士，想出这个好注意，白白让咱们兄弟占上便宜。”

“嘿！管那么做什么！咱们兄弟二人没有王佐之才，又不能上阵立功。阴谋诡计交给他们去头疼就好。有时候傻人也有傻福。”

傻人有傻福。

窦彭祖觉得非常有道理。

窦家上下有本事的伊贺就窦婴一个人，余下的人用窦漪房当年是气话来形容，歪瓜裂枣。

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念了几十年黄老学说，没见到窦家出个博士，连出仕的人都没有一个，原因竟然是掀起郎官俸禄太低，还要站岗巡逻伺候人。不如蹲在家里花天酒地舒服。

就这么群没出息的窦家子弟，没把家业败光还是有太后在世。花出去多少都能想办法再捞回来，窦彭祖、窦完兄弟二人是瘸子里挑出来的将军，勉强可堪一用。

在东市吃了个酒足饭饱，窦家两兄弟直接躺在四**马车里打瞌睡。

在东市街口，停着一辆造型别致的四**马车，远看车上的坠饰就能猜出车主是个女人。

车里伸出一只小手，轻轻挑开两层厚厚窗帘，露出一张烟视媚行的脸庞，盯着窦家人的马车微微一笑：“两个马前卒，能不能试探出曹时的深浅就靠你们了，我很期待你们的表现。”

马车离开街道，消失在小巷尽头。

就在窦家两兄弟躺在马车里鼾声四起时，两市的情势突然风云突变急转直下。

“快！把两市的路口全部封锁住，连同参与者和围观的人一个都不准放走！”

中尉府五大都尉，骑着战马出现在长安街道上，身后跟着整整三千名从细柳营调来的北军正卒，北军的主力长期驻扎在城外的大营里，只留其中一部轮换着在长安城内负责治安巡逻，这次增援的三千北军正卒手持虎符，表明他们是奉天子诏命出动。

与此同时，街道尽头出现一队队红衣士兵，京师城内维持治安的三千北军士兵也被调过来。

中尉宁成骑着高头大马亲自坐镇指挥，大手一挥：“所有人听令！左右合围切不可放走一人，若有反抗格杀勿论！”

六千人的动静震天响，喊着军号的士卒排队行进列阵，手中的长矛弓矢架起来，寒光四射的矛尖直冲着包围圈里的人。

豪强商贾们哪见过这阵势，看着街道尽头一队队汉军骑兵持着汉军的大纛，吓的浑身发抖如丧考妣。

呜呜呜……

不同于祈祷时的悠长法螺声，军用法螺的号子尖利急促，像一根鸣镝响箭震的鼓膜生疼。

骑都尉举起钢刀，露出狰狞的表情：“北军中尉持虎符入细柳营，调我所部三千众缉拿镇压煽动作乱叛逆，黔首百姓立刻跪地俯首听候发落，不听号令者警告一次，仍不从即可斩杀！”

“诛杀叛逆！镇压叛乱！”

北军将士手握长矛轻轻一压，冒头对准抗议者的脑袋和脖颈，六千将士每迈出一步，随即大喝一声：“退！退！退！退！退……”

退！

不退则死！

抗议和围观的人群如潮水般向后涌动，刹那间整齐的人群挤成一团，踉跄摔倒的人被踩踏的嗷嗷直叫，踉跄爬起来也顾不得身上的脚印连滚带爬的往后跑。

锋利的矛尖之下没有人敢做勇士，夷三族的酷刑被废掉三十多年，胆敢挑战大汉帝国强大的制度，得到的只有死路一条。

围观的长安百姓老老实实的匍匐在地上不敢抬头，任由汉军士兵从他们面前走过，他们心中深深的后悔自己真蠢，竟然忘记生活在这个强大制度化的庞大帝国中，没有能够挑战三公九卿的威严，因为他们代表帝国！

几个书生打扮的年轻人鼓起勇气站在原地的，他们似乎打算用嘴炮战胜汉军的铁血制度，被矛头重重砸倒在地，捂着脑袋头破血流的挣扎着，一根长矛至少有两三丈长，不提矛头锋利的尖锐多么可怕，重重的矛头往下猛砸就像重兵器，站在他们身后迟疑的人瞬间被十几支长矛砸倒，惨叫声隔着百丈之外都能听的到。

骑都尉手持战弓锁定人群，厉喝道：“退！不退者死！”

“不退则死！退！退！退！”

商贾和豪强们吓破了胆，瑟缩着不断往人群里挤，矛尖上的隐隐血光让他们意识到，浑水摸鱼煽风点火的结果只有死亡，耕战体系的古典军国制度下，全国上下就像一个大军营，军营里最强力的自然是执法宪兵，违反军法并挑战宪兵执法的人只有死路一条，谈什么大道理的嘴炮全是扯淡。

没动手杀人，只是觉得没必要，不代表他们真的不敢杀人。

包围圈缩小到极限，那三千多名抗议者匍匐在狭小的空间里不敢动弹，廷尉府的差役带着锁链随后进入，将所有人全部五花大绑的捆起来。

廷尉府的人搬来草席蒲团，就在东市兑钱坊外现场设置法庭，几百名廷尉府的差役把每人的名字，户籍名数等身份信息记录下来。

中尉宁成冷笑道：“看看抗议的人都是些什么人？有市籍的贱民，非法占田的豪强，还有某些外戚侯家的家奴？啧啧，果然是卑贱的渣滓才会和同类呆在一起。”

“早就收到消息说有人煽风点火搞是非，我还以为只是群普通抗议，没料到逮到一条潜藏在京师里的大鱼。”老态龙钟的廷尉高宛侯丙武坐审，两位上卿亲自出马足以表明天子的坚定意志，既然要闹大就索性闹翻天得了。

“放开我！我是列侯，你们再敢碰我，小心我不客气了！”

窦完和窦彭祖兄弟俩狼狈的走过来，身后跟着几个北军里的彪形大汉，两兄弟没料到小憩一会儿就风云突变，突然冒出几千号北军士兵，傻子也知道自己着了道，本来打算躲在自家马车里装做被殃及池鱼的路人，没想到还是让北军士卒给揪出来。

第131章好大的猪头

进入中阵幕内，两位上卿慢条斯理地喝着茶，看到两人冷笑道：“二位还真是巧啊！长安城那么大不走偏偏要往这块生死地钻，二位千万别告诉本卿，你们只是路过看热闹的，咱们这一圈人没有一个人呆傻。”

“呵呵，误会了！这都是误会！我们俩真的是路过看热闹，没想到碰到这茬事，你看这事闹的……”窦彭祖的表情就像捏着几十个褶的肉包子，谄笑道：“一家人不打一家人，两位上卿日理万机，我们这就走，这就走。”

两人一转脸大剌剌的就要走，还没走几步就被北军正卒的长矛阵逼回来。

窦完气的暴跳如雷：“中尉宁成，廷尉丙武！咱们往日无怨近日无仇，你捉住我们俩到底是作甚？我警告你们赶快放手让我们走人，否则一纸状告送进长信宫，你们二人今天就得吃不了兜着走！”

宁成大笑道：“长信宫？我们听命于未央宫的天子，你的状纸往长信宫送个什么？依照汉律规定，无职列侯上告必须先找负责列侯事物的主爵都尉，你们绕开主爵都尉直接去长信宫是什么意思？视汉律而不见吗？”

“好好好！宁成你真有能耐，一个插标卖首之徒也敢威胁本侯，不过是只天子豢养的狼犬，你的主子高宗景皇帝已经驾崩了，你就是秋后的蚂蚱没几天好蹦达了。”

窦完怒不可遏指着宁成的鼻子破口大骂。堂堂中尉被人当着几千名北军士兵的面前侮辱，宁成的脸色瞬间变了，哪怕人人都知道他是皇帝的狗。但是没人敢当面说出来，哪怕是三公见到他也是非常客气的，表面功夫要做的充分才叫礼仪。

汉律里不敬罪是要判刑的，列侯犯下不敬罪要免侯位，非列侯可以直接拉出去杀头，即使章武侯是窦太后的内侄可以凭着太后免罪，宁成也绝不能饶了他。如果他现在放过章武侯，以后就没资格在京师混了。

“堂堂列侯出言不逊侮辱上卿，来人把此獠擒下。给我掌嘴！”

两个壮汉一把按住窦完，抬手就是一记耳光，打的章武侯头脑发昏眼冒金星，反手又是一记耳光打的他脸颊立刻肿起来。

“哎哟！哎哟！你敢打我！哎哟！从兄快救我啊……”

窦完连挨七八记耳光。两个腮帮子肿起来就像馒头似的。这还是北军士

兵手下留情的结果，下死手的话七八记耳光可以打的他满嘴是血，即使留了手也被打的嘴角出血。

堂弟被打的嗷嗷叫，窦彭祖顿时气炸了肺：“中尉宁成还不住手，你竟敢下令士卒在大庭广众下殴打列侯，你到底有几颗脑袋等着砍？还不赶快停手，伤了章武侯你可吃罪不起！”

“章武侯不敬上卿在前，请问他有几个侯爵可以免掉？打他一顿是让他长点记性免得以后口出狂言。”

宁成横眉冷对。摆明了不吃窦家人那一套，有本事正面拼个人能耐。

忽然阵幕拉开一角。闪出一个年轻贵公子，好似游玩路过此地的表情：“哎哟，到哪都能碰到新鲜事，今天这是唱哪一出戏呢？容我先想一想，有了！窦家两兄弟腥风作浪，侮辱上卿掌嘴受刑罚。”

摇头晃脑的贵公子就是沉寂许久的平阳侯少府曹时，他的出现顿时让场内的局势发生变化，原来是二对二人数上保持势均力敌，虽然窦完这个点输的有点惨，可是窦彭祖的气势还是勉强可以在嘴仗上打个有来有回。

对面突然多出个新援军，还恰恰是最不愿意碰到的老对手，以牙尖嘴利言辞狠辣文明的平阳侯曹时，南皮侯窦彭祖的气势不由得陡然下降一截。

挨了二十几记耳光，讨了几声饶才放下来，章武侯窦完的脸肿的像个猪头，见到他立刻气疯了：“曹时！果然是你小子在阴我们！”

窦彭祖有点无奈，自己这个从弟挖地三尺的搂钱本事比他还要高明，但是有的时候脑袋总处在缺根弦的状态，不该说的经常要喷出来，刚才无端招惹宁成被抽了几十个耳光，这才刚过去又不长记性的乱喷，早晚有一天他得死在这张嘴巴上。

“哎哟！千万别这么说，到底谁阴谁还不一定呢！我来的路上就看到几路人杀向长信宫，你们准备的到是够周全的，派自家的奴仆混入人群里指挥操控，自己坐镇现场暗自监督，三四千人令行禁止如一支军队，驱散了旋即重新组合回来，真是阴魂不散用心良苦啊！”曹时笑嘻嘻地说道。

窦彭祖脸色沉下来：“看来你早就已经知道了，早知道我们就应该躲在府里遥控指挥，我就不信你还能到我们府上拿人。”

“北军早就盯上你们俩了，也就你们自以为绝对隐蔽罢了，我可以向你们保证，只要你们在此地搅风搅雨就别想逃过今天这一出大戏。”曹时混不在意他的脸色，窦家人明目张胆的拆台砸场子，他要是稍微软弱点，就会被骑在头上活活欺负死，稍有不慎被撅下九卿可就打大大不妙了。

窦完的脸肿的越来越高，想碰又不敢碰气的大骂道：“曹时小儿，你也知道我们的人在去长信宫的路上，我劝你趁早向我们赔礼道歉，乖乖交出你的九卿之位，我们会看在同为列侯的面子上饶了你，否则你就等着吃太皇太后的愤怒吧！”

“我也想看看太皇太后的表态。”

窦彭祖阴恻恻地说道：“这是你找死，不能怪我们。”

冬日的午后很暖和，曹时坐在宁成和丙武的旁边。笑嘻嘻地调戏着窦家两兄弟，想他们一大把年纪还被个臭小子调戏，两人的脸色铁青恨的咬牙切齿。纯粹比口舌之利二人绑起来也不如曹时一只手，反驳几句被嘲讽的狗血淋头，索性就闭上眼睛堵住耳朵听不到也看不见，总算世界安静了。

过了半个时辰，北军的阵列缓缓分开走来一个人其貌不扬的中年人，此人竟然是长乐宫詹事田蚡。

“田詹事，快来救我们走。这三个欺人太甚，我要去见太皇太后，我要状告他们！”窦完带着哭腔连滚带爬的凑上前去。一张脸已经肿胀的变形了，要不是听生意辨认的出身份，田蚡真的以为自己看到个人形猪头的怪物。

田蚡看到窦完这尊荣归大吃一惊：“章武侯这脸颊是怎么了？怎么变成这样了。”

“哎哟！别碰啊！差点疼死我，千万别碰我的脸。我是被宁成那狗……老东西给打的。田詹事是否带来太皇太后的懿旨口谕，快点说吧！我这脸再不治疗可就要糟了。”窦完说话有点跑风，仔细一瞧才发现两颗牙齿被打掉了，他自己却完全没注意到，脸颊肿胀的完全麻木了，嘴巴里的痛感也完全麻木了。

看着窦完的尊容丑相，田蚡想笑又不敢笑，咳嗽一声转脸对着三位上卿：“奉命传达太皇太后的懿旨。南皮侯与章武侯即刻进宫不得有误，几位上卿政务繁忙。驱散了那些个闹事的人就趁早收了阵仗，天子的虎符也不应在先帝居丧期乱用，天子年纪小不懂事，三位上卿也由着性子与天子胡闹，简直不像话，往后天子要动虎符，记得要到长信宫报个备，省得天子又拿着虎符乱用胡闹，惹出祸事反而有损天子的贤名。”

抢班夺权！

三人同时意识到一个道理，太皇太后要发力了。

天子用虎符命中尉出兵，在汉家律令里本应该是天经地义的事情。

太皇太后的懿旨出来，性质就完全不一样了。

以前高宗景皇帝在位时因为皇帝年富力强威望很高而插不上手，终于熬死儿子自己也从太后升格太皇太后，小皇帝刘彻还是个十五岁的半大小子，在朝廷中素无威望也缺乏手腕镇住三公九卿，只要太皇太后能压得住百官公卿，小皇帝在她眼里就是个傀儡，一个应声虫罢了。

三人表情严肃，没有一个人吭声回应，田蚡把他们的表情刊载眼里，心里暗暗得意自己走对里路。

先帝早一步升天空下的帝位传位外甥刘彻，他作为新天子的舅舅封侯岂不是手到擒来，眼前窦家渡过十几年的蛰伏期像一头巨鳄骤然浮出水面，贸然和窦家人硬碰硬是极不划算的，到不如暂时与窦家人虚以委蛇，同时紧跟小皇帝刘彻的步伐，左右逢源比起单独下注更划算。

这时候人群又咧开缝隙，侍御史赵禹快步走过来，见到詹事田蚡时微微一愣，旋即说道："奉天子诏命，两市作乱者押入廷尉府大牢关押，始作俑者无论身份贵贱必须严加看管，不管是什么人来说清通融都不能放人，谁把人放掉，谁就以同罪论处！"

赵禹宣布完诏命，就把目光锁定窦家两兄弟，摆明了皇帝刘彻要下狠心整治窦家人。

接旨的曹时、宁成和丙武三人呆愣不动，怎么选？选皇帝应该最合适，后面怎么面对太皇太后有是个麻烦。

手持懿旨的詹事田蚡也有点坐不住了，面临选择题的并不是只有三个上卿，田蚡的表情尴尬惶恐，恨不得把自己藏起来从未出现过，天子刘彻要和太皇太后窦漪房开战，用脚趾头想也知道年轻天子要失败，汉家以孝治天下，当初没机会干政的太后窦漪房，照样可以制着先帝把储君传给梁王刘武。

到后来梁王刘武忧惧而死，窦漪房又用绝食**逼迫先帝被迫让步，封了梁王刘武的五个儿子为诸侯王，虽然五个诸侯王的封地都非常小，但是大家都知道老太太的私心，无论嫡庶儿子皆可封王，这是皇帝的特权而并非诸侯王的特权，诸侯王除了嫡长子继承王位，其他子嗣无论嫡庶至多能封侯，这种宗室列侯叫王子侯，从来不和功勋列侯掺和，他们的圈子是诸侯王那个大圈。

若是诸侯王的儿子全都能封王，中山王刘胜现在有二三十个儿子，那就是二三十个诸侯王封出去，简直不可思议不可理喻，完全没有逻辑的胡闹。

太皇太后就是在胡闹，她只管自己怎么想，她重视亲情认准的死理九头牛拉不回来，她觉得自己这把年纪替小皇帝管管国事是应该的，顺便惩罚几个不听话的臣子也是应该的，刘彻不能拒绝她的合理要求。

当太皇太后和皇帝的意见相左并且冲突剧烈的时候，田蚡不知道该做出那种表态更为恰当，支持皇帝诏命等于打了太皇太后的脸面，不用想自己肯定会被按着狂揍一顿，能否保住性命还是两说，封侯肯定是想都不要想。

反过来，支持太皇太后又等于打了皇帝的脸面，刘彻的性子可不算心胸开阔，得罪他难保不会留下个解不开的疙瘩，再过十年八年窦太后一死窦家倒台，就该到他被清算的时候了。

“臣遵旨！”

曹时未做犹豫，爽快的接过皇帝诏命，天下人都知道他是皇帝刘彻的的铁杆心腹，不用想也知道他做出的选择。

中尉宁成也毫不犹豫的接旨，他得罪了窦家人只有抱住皇帝的大腿，现在去凑太皇太后的那边只会被羞辱。

廷尉丙武眼见这情况，知道自己也没有选择的余地，接下了皇帝诏命。

“你们难道疯了吗？竟然无视太皇太后的懿旨，惹怒了长信宫的太皇太后，你们全都得完蛋！我敢说你们这次死定了！哈哈哈……”

窦彭祖真想给窦完一嘴巴，这货又开始喷起来了，人家说记吃不记打好了伤疤忘了疼，他的猪头脸还肿的老高就敢旁若无人的开喷出去，人能做到在一步也不是普通的脑袋进水，起码是重度进水无可救药的那种程度，本来还有一线希望虎口脱险的，被他这一喷顿时掐灭最后的希望之火，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曹时懒得搭理疯疯癫癫的猪头三，侧过脸道：“田詹事回去复命吧！太皇太后要问起章武侯和南皮侯被扣一事，田詹事不妨照实说清楚，两位窦家的列侯在背后煽风点火惹是生非，天子非常愤怒决定重重惩治，至于其他事还请太皇太后与天子自行分说，我们做外臣的不适宜和宫中禁省走的太近，请吧！”

看到三位上卿做出送客的动作，田蚡也没心思继续答话，点点头对窦家两兄弟视而不见，转过头一声不吭的走了。

第132章长信宫冲突

“混账！你们干什么吃的，母后气的一天没吃饭，还不快去廷尉府把人救出来！连这点小事都干不好，皇家养你们有何用！”

馆陶长公主柳眉倒竖，在长信宫里指手画脚痛骂内侍无能。

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被关进廷尉府的消息一出，长乐宫的火药桶瞬间被点燃，窦家老太太的怒火爆炸，几乎要把一切付之一炬。

长信宫发出去的懿旨如石沉大海不见波澜，廷尉府摆明要装聋作哑不予正面回答，馆陶长公主第一时间感到宫里，可是太皇太后还是被气的不轻。

“怎么办？彻儿那孩子怎么会这么不省心呢？才当上皇帝没几天，服丧期没过去就要拿自家人开刀，难道他不明白这皇位有窦家和本公主的巨大功劳吗？阿娇也是瞎胡闹，自家男人都管不住，还信誓旦旦的向我表示天子尽入彀中，我看一句都不可信。”

馆陶长公主脸色铁青唠唠叨叨说个不听，王太后一脸的愁苦和无奈。

亲家母同时是大姑子，这样的亲戚关系是最难做的。

馆陶长公主刘嫖向来跋扈的性子，恰好是太后王娡最不喜欢的那一类人，当年废太子刘荣的生母栗姬也是这样的跋扈性子。

以太后王娡的头脑倘若事先有预料，绝对不会让祖孙之间的冲突发生。可没人会想到好好的朝会搬到长信宫去，当王太后急匆匆的赶过去时，两边已经剑拔弩张闹的不可开交。

她希望儿子刘彻尽快道歉。先把宫闱里的动静遮掩下来，偏偏自己儿子倔强的很，宁愿在服丧期和皇祖母发生冲突也绝不愿意低头。

王娡愁眉紧锁唉声叹气，一时半会儿也没办法解开这个死结。

长安城外北军领着虎符出动，窦家人被关进廷尉大牢，简直是捅破天的大娄子，自从汉初开国。长安城里还从没动用那么多军队擒拿下几千号人。

太皇太后第一反应是警告天子，不得擅用皇权惹是生非，长信宫罕见的召集三公九卿。太皇太后提出两点要求，释放所有被关押者，天子年纪太小要多学治国术，凡是国政大事上奏长信宫再行定夺。天子不得随意动用皇权。

两条要求恰恰是小皇帝不能接受的。

虎符都拿出来。这时候释放关押者尊严无法接受，天子受到监管更是不可能同意的。

长信宫里震惊世人的激烈的争吵，彻底撕开祖孙俩严重的观念冲突，太皇太后窦漪房的理想依然是脱胎于高后吕雉称制的母后监国制度，她是吕雉的忠实信徒，只相信曾经发生过的制度，皇帝受到监管也不是纯粹弄权，只是要攥住刘彻的手不让他乱作为。

窦漪房的思想里。无为而治就应该什么作为都不要有，以前怎么做的现在继续执行下去。

换个让人耳熟能详的名字。祖宗家法不可变。

太皇太后就是要把黄老无为制，彻底改造成她所理解的祖宗家法，至于萧何、曹参的治国术异同，陈平、张苍的黄老治国侧重点，她不关心也不需要关心。

朝中三公九卿早就摸清太皇太后的性子，她或许不是个拥有治国之才的政治女强人，但是也不会直接威胁到三公九卿的权力，总体上要比激进有为的小皇帝更无害些，所以很多人愿意卖给太皇太后面子，双方形成的默契可以轻易架空皇权。

可是现在的时局和以往大为不同，朝廷里多出个年轻的少府，以制器闻名于世的平阳侯曹时。

以往只会造器的官僚是最没有危害的，他们属于技术官僚需要在故纸堆里钻研，罕有时间经营朝堂的关系。

曹时刚出道的时候也是这样，直到他弄出个《亡秦论》渐渐的有所不同，《货币论》被视作露出狐狸尾巴的表征，随后冒出一个自称黄老新学的新学派，他们奉行的新思想是有限制的有为，崇尚术业有专攻的钻研精神，把《货币论》作为经世济用之才的必读著作。

这个看起来很不起眼的新学派一出现就得到广大中小官僚的鼎力支持，论资排辈风气越来越重的黄老学派里，冒出个生命力很强的新学非常危险，很多人都对黄老新学保有敌意，但是新学的旺盛生命力却很快在基层官僚里扎根，有限制的有为思想要比无为更贴近实际。

朝廷的走向突然变的扑朔迷离。

走出未央宫的时候，曹时深深的松了口气，身旁的三公九卿也偷偷抹着

额间汗水。

今天朝会之前，谁会想到三公九卿被直接叫到长信宫，又有谁会想到太皇太后窦漪房与天子刘彻吵架，放在宫外简直是不可想象的奇事一桩，可事情就这样发生了。

卫绾长出了口起："最后天子还是屈服了。"

"屈服就对了，长幼尊卑是上古铁律，太皇太后纵然有错，天子也不可以贸然顶撞，刚才那顶撞可谓是对太皇太后的大不敬，幸好太皇太后情理有亏，不好追究罢了。"太常柏至侯许昌是九卿之首，司掌礼仪制度最有发言权。

"天子只同意放出廷尉大牢里的人，接受监管还是没一下谈成。"

"没关系，天子早晚会屈服的。"

御史大夫直不疑担忧道："我真正关心的是天子的心思，这场突然而来的冲突会不会影响到新政的执行，假若太皇太后的干扰让新政半途而废该当如何是好？"

"这就要问少府了。"

几十道目光齐刷刷的落在曹时身上，他是建元新政的策划设计师，并成为新政的实际主导者，他领导的团队在钱法上大做文章，几乎把半个长安掀上天，不但一举击溃了长期盘踞在长安城的高利贷集团，还把豪商巨富、豪强地主一网成擒，其中竟然有两个炙手可热的窦家外戚侯！

霹雳手段之狠辣无情骇人听闻，几乎是跳起来狂抽窦家的脸面，实在是比最恐怖的鬼故事还要吓人，三公九卿里有一大半简直像看疯子似的，完全摸不清曹时的极限所在。

假如只看辉煌的战果，几乎所有人都会拍手称赞这是一次黄老学派的伟大胜利，重农抑商打击土地兼并，压制豪强整治富商是大汉帝国的基本国策，只要百姓们服从制度的安排继续在土地里种田，耕战民族的古典军国制度就能继续玩下去。

一旦玩不下去的那天，就是国破家亡通通完蛋的时刻。

辉煌的战果，再一次证明曹时是黄老学派当之无愧的急先锋，大汉帝国耕战制度的保护着，豪强富商们闻风丧胆的刽子手，即便他的双手没有沾满鲜血，但血淋淋的民脂民膏全却被无形的钢刀一点点的挖出来，那种痛楚比砍掉他们的脑袋还要痛彻心扉，曹时双手未沾鲜血，却比任何刽子手更可

怕。

按照制度的要求重新分配给有军功却因故失田的高爵武士，军功爵授田制是大汉帝国赖以生存的基础，没有战争意味着帝国的军功武士集团在凋零和衰亡，曹时用打土豪分田地的办法挽救他们，只是饮鸩止渴罢了。

老学究们不会承认所谓的黄老新学，更不会承认他是黄老学派的顶梁柱，当个急先锋还是很妥当的。

但曹时做的太激进，简单粗暴的一网成擒，甚至不惜从皇帝手里请出虎符，调拨细柳营的北军正卒镇压叛乱，而所谓的叛乱只是一场彻头彻尾的闹剧，六千大军把三四千号闹事者打的头破血流伏地哀号，还一把拎住两个窦家的宝贝蛋，真是激进到没边没际了。

在场的三公九卿里没有一个人喜欢那么激进，哪怕参与其中的廷尉丙武也是如此，这个一大把年纪的老列侯在刚才结束的冲突里被太皇太后反复点名好几次，只比受到重点照顾的少府曹时好一些，心力交瘁的老列侯决定尽快辞去廷尉颐养天年，让他这么大年纪的人和十几岁的小毛孩一起玩激进，他觉得自己的心脏有点受不了。

余光瞥见同僚的眼神，曹时不得不作出一些解释："陛下和太皇太后发生冲突是不对的，但是太皇太后伸手干政也是不对的，我们是汉家刘氏皇族的大臣，天子是先帝高宗景皇帝驾崩前一手扶上帝位的汉家正统，加冠成人的仪式我们都在场参加的，若以天子年幼为名干预朝政是非常不合适的，毕竟有前车之鉴。"

那一句前车之鉴，差点让几个年纪大的上卿踉跄摔倒。

慌忙整理衣冠，紧张的半天不敢答话。

在未央宫前说前车之鉴，那前车可不是其他人，说的是孝惠皇帝死后，高后吕雉以少帝年幼为名临朝干政，在汉家历史里不承认孝惠皇帝的子嗣，于是就把那个时期称之为高后称制，或者叫吕后称制。

"咳！少府不要顾左右而言他。"

"我的承诺是不会受到任何影响！诸公晓得治大国如烹小鲜，那就应当明白每一次小鲜翻面都要小心翼翼的，唯恐翻不好面把小鲜翻碎了，既然我拿起锅铲把小鲜翻了一面，无论如何都不可以再翻回去，一来一回折腾下去小鲜就要烂的不成样子了，到时候责任可不在我身上。"

曹时甩下这句话，无视一大群年纪比他大几倍的老人，登上马车扬长而去。

第133章曹时拉仇恨

卫绾浑身发抖，鼻子嘴巴都快给气歪了。

好歹自己是经历过阵战洗礼的老兵，还曾杀过吴楚叛军因功封为列侯，只因他的列侯得来的水分不小，而被开国功勋列侯们排斥在圈子之外，他心里对列侯出身的世家子弟就不太待见。

平阳侯曹时，十六岁就著书《亡秦论》《货币论》，重建新长安立神庙，小小年纪位列九卿之一，种种光环套在他的身上，给他的感觉太耀眼，太刺目，太不讨人喜。

卫绾很讨厌曹时。

并不是讨厌他本人，而讨厌如同曹时这种年纪轻轻趾高气昂的勋贵子弟，他的词典里权贵功臣都是虚的，脚踏实地做事才是真。

秉承汉文帝的治国思想，朝廷选贤应当选择德高望重的老人，像他这把年纪的老人正当从正的大好年华。

家有一老，如有一宝，越老见识就越广，做事时更加沉得住气，朝堂之上最应镇之以静，有老上卿才镇压朝廷才能保证朝中宵小之徒毫无机会。

曹时实在太年轻了，十六岁毛都没长齐的小屁孩，竟然堂而皇之的当上九卿之一。

放在几十年前，早就被唾一脸口水，即便你手眼通天有移山填海的本领在，年轻人就是年轻人，不能和老字辈争夺权力地位。

当年，商山四皓就是四个老不死的先秦隐士。就连粗鄙的刘邦也要保持敬重，哪个人敢说老人政治就是错误？一群老头能唾他一脸口水，还要丢下一句：“竖子。不足为谋！”

卫绾很愤怒，上卿们也很愤怒，曹时的表态简直是在蔑视他们，什么叫他把小鲜翻了一面，照他的意思国政大事该由少府来掌管，权掌阴阳总理百官的丞相反而成了虚职，上卿们岂不是庸碌无为让朝廷养着吃白食的废柴。

“少府锋芒毕现年轻气盛。棱角太分明不见得是社稷之福！”

“才说没几句话就撂下狠话，果然是年轻人不通人情世故呀！”

“太皇太后故意引而不发，一直想等着天子志得意满的时候迎头痛击。少

府到现在还看不透呀！”

“所以才说他年轻人，经历的太少还不明白，仗着先祖的余荫和制器上的聪明才智，几步跨越那么多人仰望的台阶。顺风顺水的当上九卿之一。还没尝过饱受打击的时候，就让他碰个头破血流再说吧。”

老派官僚的眼里，沟通要面对面恭恭敬敬的行礼问答，回应对方时要面带微笑保持礼仪不失，回答完要行礼作为结束。

周公制礼，精髓就在于此。

三公九卿里一多半对曹时不满，这小子太嚣张跋扈，说话时太不懂得尊总老人。礼仪只是中规中矩远算不上尊重，不懂得语言艺术的运用。除了有个好头脑和但做事的大胆子，曹时全身上下被数落个遍，横挑鼻子竖挑眼就没多少优点可言。

曹时的眼里根本不在乎这群老朽不敢之辈，除了几个相熟的功勋列侯打个招呼就不太和其他上卿交流，由于业务关系和掌握国库的大农令接触较多，其次是掌管北军的中尉宁成，这两个人关系算的上不错，其他上卿基本只是点头之交。

卫绾觉得这是对自己的极大不尊重，丞相总理百官位高权重，有权利管辖教训九卿之一的少府，可曹时这小子对自己毫无畏惧之心，反而频频给自己难堪，让这位老人非常不高兴。

“哼！就容你高兴一时三刻，等到太皇太后发力压制天子的势头，看你还敢不敢目无余子。”卫绾的心里还想着折服这小子，毕竟曹时还是非常有才干和前途的，以怀柔的手段折服他，对于黄老学派有着莫大的裨益，政治和学术上双重进益让卫绾有些放不开手脚。

直不疑忧虑地说道：“希望少府早日醒悟，悬崖勒马为时不晚。”

长信宫骤然发生惊心动魄的一幕传出去，一夜之间就像长了翅膀似的传入每个京官的耳朵里。

人们不见得了解公卿之间的短暂冲突，但天子和太皇太后的冲突却瞒不过有心人的耳目，新登基的天子气势正盛，不服太皇太后的管束，双方的皇权之争是朝野之间公开的秘密。

窦家两兄弟在经历廷尉府大牢一日游的洗礼后，终于放了出来，两人出来的时候没有一丝高兴表现，窦完的猪头脸比以前更大了，窦彭祖咬牙切齿的咒骂曹时，恨不得扒皮抽筋一些心头之恨。

满朝文武都知道，窦家兄弟俩在廷尉府关不了多久，撑过一夜到下午才释放已是廷尉的极限，熬到晚上宵禁时刻，一天就又要过去了，没有人能承受太皇太后的怒火，放人是必然选择。

天子刘彻仍然在服丧守制期间，暂时看不出冲突带来的直接影响，但长安两市受到的冲击已经完全凸显出来。

囤积荚钱的富商倒台了，放高利贷的豪强地主们完蛋了，经受北军蹂躏许久的长安两市，再也没有人敢阻挡兑钱坊的锋芒。

市面上荚钱对五铢钱的对比价格一路跳水，飞速探底到20比1的官方比价，当廷尉府的牢门全部打开，缴纳过罚款得以提前释放的富商和豪强们发现大势已去。

荚钱的盘子被彻底洗一遍，崩无可崩。

持币的大小市民惶恐的抱着钱箱到两市排队，熟悉的长龙再一次出现在长安的街市上，少府的官吏们依然拿着小巧精致的天秤搞业务推销，长安市民们兴致勃勃的听着，但是所有人都知道。这一切和几天前早已大不相同。

兑钱坊的地位无人可以撼动，曹时抛出的小鲜翻面理论在警告试图打击新政的人，做事之前请三思而后行。首先考虑朝令夕改对人心带来的冲击力，其次是备受打压的小皇帝刘彻的态度，现在跳的越欢实，将来死的越迅速。

当市面上兑换比率走低到20比1之时，不仅是长安城内的豪商豪强们全部崩溃，来到长安恋栈不去的外地客商也慌了神，他们把所有的一铢荚钱全部拿出来通兑出去。仅在短短的半个月之内，长安两市兑钱坊收储的一铢荚钱多达1万6300亿钱。

数额只庞大差点把兑钱的少府官吏们给吓坏了，此前官方预估货币总量是一回事。真金白银的天量荚钱摆在面前又是另一回事，事先没人会料到民间流通的荚钱存粮如此之大，当初预估有几万亿的时候，连大农令自己都不相信。幸好他不知道有个词叫“理论上”。否则一定会在补上那一句。

现实的情况出乎预计的好，原本估计能收到7000亿荚钱就基本完成任务了，照着这趋势似乎过2万亿不是问题，再延长三五个月说不定3万亿也能突破，三年之内保准能把市面上所有荚钱一扫而空汉初私铸钱的风气盛行，朝廷三令五申严加管束效果很差。

当时国力较弱的情况也造不出难以仿制的优秀铜钱，几朝皇帝更换法定货币都没有收到良好效果，民间依然盛行轻贱的荚钱。到汉文帝时代干脆放开铸钱的禁令，于是几百万户家庭家家户户热衷于造钱。近乎是以全民运动

的形式发散下去，以至于荆蛮、百越和卫氏朝鲜也铸铜钱携带到汉地购买食盐，布匹之类的日常用品。

百姓铸钱的技术普遍不算差，从市面上获得铜器熔出铜水掺入铅锡，倒入泥范完全冷却就制成全新的货币，有门路的豪强商贾们会从铜矿边弄到一些废弃的铜矿石和下脚料，那些含铜量很低的矿石冶炼提取非常耗时耗力而被丢弃，可落到豪强商贾手里就成为香饽饽。

他们是最不怕耗时耗力的，家里的奴仆可以随意差遣，浪费点木炭石炭也绝不是问题，反复提炼去除矿石中的渣滓，让含铜量达到40%左右就可以制作荚钱，由于荚钱只有区区0.7克的重量，一炉铜水至少可以浇铸3到5万枚荚钱。

稍厉害些个豪强，家族里有中高级官僚，田产和奴仆成群结队之徒，每年新铸的荚钱多达1000万钱，去掉原材料、燃料、人工、运输储藏等成本投入依然有50%以上的利润，较高的利润才是民间铸钱蔚然成风的主要根由。

更厉害些的诸侯王和列侯，每年开铸的荚钱少则3000万钱，万户侯普遍私铸1亿钱以上，诸侯王们最多可达到10亿钱以上，荚钱比价则只有20比1，可架不住投入大带来的收益比率，1亿荚钱可以兑换500万五铢钱，去掉挖矿炼铜的成本依然有200万钱是可以赚到的钱。

以少府的冶炼技术，从荚钱里提炼出的成本极限是11枚荚钱得到1枚五铢钱所需铜量，收购价格被钉死在20枚，纯利润率高达80%以上，仅仅是这1万6300多亿荚钱可以制作出1482亿枚五铢钱，兑出去的只有815亿枚五铢钱，剩下667亿五铢钱的利润。

铜料由熔化铜钱可以直接得到，石炭的采挖和运输成本，铜匠和铸钱匠的三餐支出俸禄给予，作为配比的纯铅等成本叠加起来也才刚满10亿钱而已纯利润高达657亿枚五铢钱，盘点的货币的时候把少府的官吏们都吓坏了。

刘彻抱着国库和内库的最新薄籍高兴的乐翻天。

“暴利！绝对的暴利！原来铸钱竟然这么暴利！荚钱赚了657亿钱，三铢钱，四铢钱，八铢钱，半两钱总计赚来225亿钱，不但把造长安的180亿的投入补回来，赛马场的100亿钱的预算也给填上，还有你提出来的那个护国神柱计划不算个事，国库和内库的账面支出全部抹掉还结余520多亿钱，想想过去的一年朕做了多少大事！新长安城的主要城区重修出来，赛马场建了一小半，太庙被翻修一新，神庙被树立起来，下一步朕要动一动马政，有钱就是底气足，看起来在钱法上下文章是无比正确的决定！”

曹时得意的笑起来，这才只是个开始，更疯狂的时候还远没有到来。

第134章窦漪房之怒

阳信公主刘婠最近身子不舒服，好些天都没去长乐宫里问安，曹时还取笑她索求太频繁身体吃不消了。%这几天病恹恹的赖在床上不起来，大姨妈来的也不准了，可把她给吓的不轻，以为自己有了身孕，紧张的不行。

冯信的夫人淳于三娘为她切脉问诊，结果只是受了点风寒，喝点石蜜姜茶发发汗该来的又来了，害得刘婠空欢喜一场。

曹时忽然发现平阳侯府里有点蹲不住，每天面对阳信公主幽怨的眼神心理压力非常大。

依照汉家习惯，皇家子女冠各自母亲的姓加以区分，比如刘彻做太子时，又被称作王太子，刘婠和她的两个妹妹就是三个王公主。

王公主三姐妹的肚子都没动静，年纪小是一方面原因，可她作为长姐也不能太松懈，无论子女先要一个抱着总是一件好事。

曹时的观念还是以前的习惯，过早要孩子对女人身体发育不好，过了年小两口都是虚岁十七，实际曹时还差三个月满十七岁，刘婠是夏天出生的，还要差半年才满十七周岁。

依照他原本的想法，二十岁再要孩子也不晚，适当的再晚点也可以商量一下，刘婠坚决不同意。

正好手头要处理的事物着实不少，他就借着公务繁忙的名义去拜访诸多功勋列侯。中午在那用了午餐，下午又跑到未央宫里诉了几句苦。

刘彻一脸愁苦：“姊夫也这么难，我还以为只有我最倒霉。皇后刚搬到椒房殿，就把我的寝具全部搜走，我现在每天只能住在椒房殿，生不出孩子之前都不能自由啊！”

“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你姊天天找到我吵着要生孩子，好像没孩子就不能抬头挺胸似的，这种思想太愚昧落后了。”曹时擦擦头上的冷汗。暗道皇宫里的水真是深，小皇帝敢和太皇太后争皇权归属，却拿不住比自己年长十岁的老婆。

长兄如父。长姐如母，阳信公主这个长姐的威力远逊于他表姐陈阿娇，从小就订为夫妻被管住近十年，根深蒂固的威慑力绝非朝夕之间可以破除的。

刘彻气呼呼地说道：“谁说不是。女人都那么迷信。要孩子也不用那么

急，我今年才十五岁，三十岁前有孩子也不晚。”

站着说话不腰疼。

曹时撇撇嘴，刘彻三十岁结婚的确没太大问题，可是陈阿娇实在等不起那么久，如今她可是个年满二十五岁的大龄女青年，丈夫比自己小十岁危机感很深，要不能在几年内要到孩子。这辈子铁定是要和椒房殿说再见。

他家的情况可比刘彻的后宫和谐的多，刘婠和媵妾卫君孺关系处的不错。家里两个女人年纪也比自己略小一些，只要有了孩子就没那么多抱怨了。

刘彻鬼鬼祟祟地问：“姊夫想想办法，怎么破这局。”

“破局？你可千万别找我啊！我现在是自身难保。”曹时的脑袋摇个不停。

“支个招呗，我现在除了韩嫣，其他女人都不能碰一下，再这么持续下去日子快没法过了。”

曹时冷汗涔涔：“你宫里不是有宫女吗？”

“嗨，那些宫女长的歪瓜裂枣的实在难入眼呀！”

就在他们闲聊的功夫。

长信宫。

太皇太后罕见的发了火，起因是侍奉她梳头的侍女生病，换了个侍女为她梳头时不小心碰到太皇太后的头皮，这个65岁的老太太就下令鞭笞那个可怜侍女。

“太后驾到！”

晋升为太后的王娡一如既往的来到长信宫侍候婆婆，她对自己的个人定位非常清晰，只要婆婆窦漪房在世一天，就轮不到她有扬眉吐气的机会。

看到打的皮开肉绽的小侍女被抬下去，王太后眉毛一挑默不作声的行礼：“今天这是怎么了，到底是哪个猢狲不听话，惹的母后您生那么大的气，好端端的玉梳子也丢了下来，这可是母后您最喜欢的物什，丢了怪可惜的。”

王太后捡起玉梳子，摆摆手让手足无措的侍女们退下去，自己亲自为太皇太后梳理发髻。

太皇太后见到儿媳妇伺候自己，面色稍霁：“还不是平阳侯，伤了我那可怜的侄儿，听说脸都给打变形了，这得是多狠心的人才能做出来的事呀！老身到底是老了不中用了，连三公九卿都不听老身打招呼，围着彻儿那孩子瞎胡闹，平阳侯还不依不饶的撂下话来吓唬我这老太婆。”

王太后漫不经心的说道：“可是妾听说，打伤章武侯的是中尉宁成，平阳侯是后来才到现场的，那时候南皮侯和章武侯已经被扣下了。”

气氛略微一滞。

太皇太后沉着脸，别过脸冷哼道：“中尉宁成，我记得这个名字！他的名字总是和郅都联系在一起，能和郅都臭味相投的人，想必也不是个好东西，天子要尽快把这种奸邪之辈踢出朝堂。”

王娡紧绷的心弦略松，婆婆窦漪房不想撕破脸皮闹的满城风雨不可开交，她和小孙子刘彻的冲突一波未平再打了列侯一波又起，在京师里逗留的诸侯王们定然要掀起波澜，按住葫芦浮起瓢，有点七手八脚忙不过来的无力感。

后宫里的女人再厉害手也伸不出长乐宫外，孝道一招鲜可以压得住小皇帝，但这一招却压不住百官公卿，太皇太后是小皇帝的祖母，不是天下人的祖母。

婆媳俩都明白，现在唯一能做的是抓住刘彻的手，只有按住小皇帝才有功夫慢慢料理刺头。现在仓促下令处罚少府曹时，不但将会遭到刘彻的坚决反对，朝中的阻力也会非常之大。曹时骄横跋扈惹人讨厌，犯事的窦家两兄弟也不是什么好鸟，最擅长欺上瞒下扯虎皮做大旗，在长安城里横行无阻仿佛是个土霸王似的，早就惹的许多人反感。

两虎相争必有一伤，撕破脸打残功勋列侯们，往死里得罪小皇帝刘彻。窦漪房还要想着自己有朝一日死去后，窦家不会不像吕家那样阖家灭门。

琢磨半天，窦漪房还是没有做吕雉的勇气。

她已经走到现在的位置。媲美当初寿终正寝的婆婆薄太后，只要按部就班的模仿婆婆当年的手段，压着孙儿刘彻的手脚管束几年，磨掉那孩子锋锐的棱角和不知所谓的野心。自己可以颐养天年不问世事了。

但是窦家人每天来长信宫里哭诉。200多亿钱的高利贷打了水漂，即便手里还握着那些破产富商的财产也毫无用处。

他们又不是商人去贩卖南北货物，要那些商铺地产以及城外的良田意义

不大，窦家人就从来不缺良田的，反而更想把现钱要回来，事先订好的七成利息肯定是找不到人来支付了，最后本钱没拿到还入手一堆难以脱手的东西，得到这个结果。窦家人差点把牙齿给咬碎了。

不赚钱就是亏损，没有利息就是大亏。连本带利换来一堆杂物亏到死。

太皇太后心里那叫一个气啊！

窦家子孙太不争气了，她赏赐出那么多金银财货，本想自家人过的舒服安稳点，可万万没想到这群不肖子孙拿着钱四处放贷招惹是非，老太太三令五申禁止他们鱼肉乡里，窦家人是左耳朵听右耳朵冒，当面答应的真情实意一转脸跑到九霄云外。

200多亿钱！

窦漪房这辈子都没见过这么多钱，想想五十年前在代国忍受漠南刺骨寒风，那时候代国一年的收入也就二千万钱，她的月俸只有区区四百石，那时候她肚子里怀着刘嫖，挺着大肚子躺在床榻上，寒风从被子的角落里渗进来，那种难以言喻的寒冷至今让她印象深刻。

开国那会儿真是穷怕了，太祖高皇帝刘邦兵败代国以北的白登山，匈奴人入寇边郡的烽火年年都能看到，寒冷的冬天不仅要和草原上的寒风作斗争，还要提防像草原狼一样的匈奴人。

每个日日夜夜都在担惊受怕中渡过，贫穷痛苦怨恨不断的折磨着她，直到第二个孩子刘启的诞生，她的生活才逐步好转，慢慢的走向正轨。

这么多钱付诸流水，太皇太后恨的牙齿都快咬碎了。

窦家人被骂了个狗血淋头，要不是窦完那个猪头脸才刚好一些，太皇太后恨不得拿起拐杖打这个不肖侄子，窦家人教训的惶惶不可终日，“少府曹时！老身本来不忍心伤了国之贤才，可是他屡次三番和我做对，搞的我窦家上下凄惨至极，实在欺人太甚！”窦太后多少受到点影响，说话也越发刻薄起来。

王太后眉头微蹙，心里也满不是个滋味。

王田两家资本不如窦家丰厚，但是放贷的事情也是有一些的，兄长王信被列侯欺负的不敢冒头，家里捞钱的事都交给田蚡和田胜在做，他们俩持有的本钱有15亿钱，这是王田两家省吃俭用从生活费里抠出来的血汗钱。

这一大笔钱放贷三年，到如今才翻到区区36亿钱，每年的利息只有区区三成三分，不敢用过高利息引起内史府的注意力，这次荚钱大盘的战斗里，

王田两家也忍不住放贷进去搞投资，利息如故，时限定在3个月内。

只要3个月内还款到手，36亿就变成48亿。

就是这个3个月，钱没赚来不说，还收来一大堆富商抵押的地产货物和农田。

关中的地产比较好处理，抵押的货物没那么好甩出去，关中附近的农田根本不想要，非法占田的高压线足够吓坏他们，哪还敢去收几千顷抵押出来的良田。

王太后也有点着急，婉转的提出建议："母后息怒，勋贵子弟贳贷行贾是常理，彻儿一上台想做点大事提高威望，少府曹时是做的激进了些，母后那天训斥彻儿十分在理，妾正想着把少府招入宫里问问放贷的事情如何处理，亏了那些个市籍的奸商到也罢了，总不能让咱们勋贵子弟也跟着受罪，少府出来伸把手处理掉手里那些抵押品才是正理。"

"哼，少府的架子那么大，能看的上我这瞎眼的老太婆？"太皇太后气哼哼的别过头，好像还在生气的样子。

但是她已经隐隐有些心动了，200多亿钱的不动产和货物砸在手里总不是个事，换做任何一家有那么庞大的产业都会备受猜忌，窦漪房也不想让窦家人太显眼，窦家的名声与她的名誉息息相关，万万不能让金字招牌受损。

"只要母后点头，张罗安排的事交给妾来处理，好赖我还是少府的长辈，说他几句还是得听的。"

太皇太后面色稍霁："那就随你去做吧！老身也乏了，你去忙这事吧。"

王娡何其聪明，立刻明白婆婆在暗示她放手去做事。

做好了老太太眉开眼笑坏事变成好事，至于窦家被关进廷尉府大牢，窦完挨揍成猪头都可以一笔勾销，做不好咱们一笔一笔的算清楚旧账，指不定还要闹个天翻地覆。

"只有这样才能和解了。"王太后暗暗长叹。

曹时不知道长信宫的变化，小皇帝的气色很好，并没有多少受到和太皇太后冲突的影响。

新帝还在服丧期内不便发表看法，只是从刘彻的言辞语气里看的出他一点都不怂，似乎是决定不给皇祖母插手干政的机会，就好比但年刘太公想干政，却被汉太祖刘邦一句话拒绝。

这江山是我打下来的，凭什么让别人指手画脚，哪怕是亲爹也不行。

汉家以孝治天下，但是在权力面前亲情依然非常脆弱。

高宗景皇帝的尸骨未寒，祖孙俩就为家里那点事发生剧烈对抗，传出去祖孙俩的面子都不好看，小孙子叫不知长幼不明尊卑，老祖母叫不知进退不识好歹。

没人敢议论当今最尊贵的祖孙，况且双方各执一词似乎很有道理，两边都不乏大批的支持者。

昔日太子寝宫里的地图室搬到宣室殿，崭新的地图与沙盘按照比例放大一倍，全是由侍中桑弘羊一手操办，让曹时见识了小年轻的本事。

“陛下您看，按照商队出发的时间来算，那支商队应该走到这个地方，根据匈奴人的描述，这里的水草丰茂牛羊成群，那里的水土情况不太适合咱们汉人耕作，却非常适合游牧的匈奴部落散居，该地区没有大号匈奴部落，最大的部落几百户，小的只有几十户，星罗棋布散居在这一带。”

刘彻好奇地问道：“星星点点的绿洲为数不少，这条狭长的古道叫什么名字？”

第135章进军高原计划

曹时回忆起前世的点点滴滴，西出阳关黄沙万里，曾经数次徒步行走在那条苍凉的古道上，回忆着数千年前划时代的汉唐帝国留下的痕迹，一眨眼时光之河倒转二千多年，他忽然有一丝悸动，或许有朝一日应该重踏旧路，见识一下二千年前的西域是何种面貌。

“姊夫，姊夫！”

刘彻的叫声将九天之外的神思唤回来，曹时怅然一笑：“河西走廊曾是大月氏人的草场，大周王朝时代叫做禺氏，生活在陇西到河西的游牧部落叫西戎，大月氏人始终是西戎的主体，鼎盛时代有控弦之士近三十万，目前归属于匈奴的休屠王、浑邪王等部落是西戎分支，三十多年前，大月氏王被匈奴的冒顿单于杀死，大月氏人他的头盖骨被冒顿单于做成盛放酒水的酒器，至今仍是匈奴单于庭中最值得炫耀的战利品。”

“野蛮的匈奴人真恶心！当年太祖高皇帝也没有这样对待齐王田横，太粗鲁野蛮的胡人。”小皇帝露出恶心的表情。

曹时耸耸肩说道：“大月氏人被迫西迁逃窜。部分戎族归顺匈奴成为河西走廊上的匈奴部落，还有一些不愿意走的上山，找到居住在山上的羌戎融合。他们叫做小月氏人，这些羌戎属于生戎，常年生活在千丈高原之间以放牧为生，对咱们提防心比较强，小月氏人是熟戎，对咱们的戒备心比较小，对匈奴人有切齿的痛恨。这些人可以借力。”

“生戎和熟戎？有趣的说法，这儿还有个大咸海，那些小湖泊也是咸湖？”

“有盐湖。还有天然碱湖，盐湖晒出来的天然盐熬住过滤，就是天下最好的食盐，除了上下高原的路不好走。运输成本要比齐国的海盐低的多。更妙的是此地的天然盐储量几乎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在河东盐池熬盐成本居高不下的今天，可以作为新的盐源供咱们汉人食用，从此咱们汉民就不用为缺盐头疼了。”

盐湖、天然碱湖。

刘彻两眼冒着金光，自齐桓公辅佐齐桓公称霸春秋以来，盐铁之利是对一个地区富饶程度最高的评价，取之不尽的海盐是齐国称霸的基础，汉地的食盐供给始终跟不上市场需求。许多偏远地区的贫穷家庭吃不上盐，只能买一些含盐的酱作为调料勉强度日。

即使这样。汉民依然普遍缺盐。

因为没有足够的盐吃，汉民的身体逐渐虚弱，各地的太守为了解决用盐荒伤透了脑筋。

盯着地图上的凸起的一块高原，深红色的高原脚下是毗邻关中内史郡的陇西郡，再往西走就是陇西高原，那儿是星罗棋布的盐湖和天然碱湖，只需要说服那里的生戎和熟戎服从大汉帝国的统治，再花大价钱修出一条坚固的驰道，这儿将是大汉帝国向西控制西域的桥头堡。

“汉家缺盐，长安需要更多的食盐，这里是我们必须要拿下的地方，有什么办法没？”

曹时想了想说道：“我们可以去河湟谷地开拓，那儿适合咱们汉民居住，可以让羌人妇女去盐湖捞盐，咱们用粟米做交换，取来的盐巴熬住过滤几次就是纯粹的雪盐，投入少获取多成本也最低廉，再往上到了高原比较困难，那儿也有很多天然马场，把羌人拉下山用粮食换他们的牦牛和高原马也是不错的买卖。”

“还有马？他们的战马怎么样？能不能和匈奴人的战马相比？”

“某种程度会更好。”

刘彻好奇道：“怎么说？”

“那儿的青海骢速度中等，耐力强悍，耐粗饲，抗病力强，挽力也很强，可以耕地，可以作为战马，还可以改良匈奴马种，陛下要对付匈奴，改组马政是少不了青海骢的。”

小皇帝两眼直冒金光，在他眼里那块不毛之地的高原简直是神赐予他的礼物，湖水里产盐碱，草原上跑马，还有了不起的战士，虽然他们依然过着以草木枯黄计数的原始生活，可这都不是难道他的问题，这要有心就一切都能做到。

曹时再接再厉继续鼓动道：“高原上还有牦牛，肉里含盐量很高可以直接生吃食用，厚厚的牛毛冬天可以做燃料，夏天可以做成毡帐和毡毯，牛皮是衣服和护甲的天然原料，牛骨煮汤是冬天不可多得的滋补品，只要派出几千户汉民去那里杂居，每年把汉民和羌民子弟送到京师培养，不出十年那儿就是我汉家的固有土地，占据高原可以轻松的进出西域，威慑河西走廊的匈奴部众，支援祁连山附近盘踞的小月氏人。”

刘彻兴奋的手舞足蹈道：“必须掌握这里，只要掌握这儿，从高原上往北可以攻击右贤王，往西北直插西域，这个地方太重要了！”

曹时被吓了一跳，他只是想通过经济和文化手段完成一次伟大的合并，可是却万万没想到小皇帝刘彻更加疯狂，他竟然异想天开的要修建大汉帝国版的青藏公路，那条路哪有那么好修。

以大汉帝国目前的国力打匈奴需要精打细算仔细掰扯，现在放着打匈奴不去管跑到高原上修路，投入天价在陇西高原修出一条前无古人的驰道，不知道要用多少年才可以把投入的钱赚回来。

暂时吓住小皇帝，曹时只好危言耸听道："陛下要修建直通陇西高原的驰道是不现实的，起码以我们目前的国力是不可能做到的，需要几百万民夫和上千亿钱的投入，还不一定能成功，因为高原空气稀薄，我们汉民受不了那里的生活，驰道修不好人就死的差不多了。"

"还有这一说？"

"匈奴人都不愿意上陇西高原，咱们汉民也不愿意去，只有生戎和熟戎能受得了高原气候，不信您可以询问陇西太守，上高原的有几个人。"曹时半真半假的把小皇帝给吓住。

刘彻既吃惊又失望，好不容易得意一把又不成功，有些意兴阑珊："这么重要的地方不站住，早晚会成为进攻长安的软肋，即使投入再多也不能轻易放弃。"

曹时有点佩服他的洞察力，青藏高原是大汉帝国的灯下黑，没人想过三千米的高山上有哪些东西，历代汉帝宁愿舍近取远控制西域，从没有人尝试过控制青藏高原，不是不敢尝试，而是没想过，这种情况直到几百年后才被打破，那时生戎熟戎早就忘记昔日并肩作战、相互为敌的秦人和汉人。

现在为时不晚，熟戎主干大月氏人被匈奴人打跑了，剩下的熟戎归顺匈奴，少部分熟戎跑上高原与生戎混居，这仅仅是最近三十年内发生的故事，那些国仇家恨的耻辱印记还烙在他们的记忆深处，他们愿意为了报仇做一切事，哪怕付出生命也不惜一切，就像当年匈奴人复仇东胡，复仇大月氏一样。

历史上，汉武帝一招手，熟戎小月氏人走下高原落户河西走廊的湟中，因此被称呼为湟中义从，渐渐的他们忘记匈奴人留给他们的痛苦和耻辱，忘记自己曾是骄傲的西戎之王月氏人，忘记自己的祖先曾经跟随周天王姬发参加牧野之战，忘记被强悍的秦人击溃分裂为熟戎、生戎。

渐渐的他们的后代被称为羌人、党项人或者其他什么名称，高原上的生戎羌人则演变为吐蕃，同样忘记了曾经伟大的可歌可泣的传奇历史。

这一切仿佛像一场梦，在梦中忘记荣耀与耻辱。

黄粱一梦，几千年兴衰荣辱，片刻间化为梦幻泡影。

曹时忽然觉得，自己被冥冥中的力量送回二千多年前，负担着某些不可言喻的使命，挽救那些失去荣耀的逐渐衰落的戎人。

上溯三千年，夏人击败南方蛮族在中原建立属于自己的帝国，当年跟随夏人作战的戎族是扯不断理还乱的骨肉血亲，周人和戎族共同灭商又翻脸成仇，却掩饰不了我们的亲族的身份。

“陛下请放心吧！就算今天修不了驰道，十年后，二十年后也要修，现在技术不成熟，并且国力严重匮乏，再过十年或许就不一样了。”曹时的眼眸里闪烁着自信和满足。

刘彻狐疑的看了一眼，刚才还一口咬定不能修，才才一个会儿功夫就改口支持，思前想后摸不清意图，又不好意思打破砂锅问到底，索性指着河西之地顾左右而言他：“你刚刚才说控弦三十万的大月氏人被打的西迁躲避，衰落的大月氏人还有力量对抗匈奴人吗？”

曹时不疑有他，认真解释道：“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据降服的匈奴人描述，大月氏人西迁到天山以西的草原上，击溃了当地的游牧部落建立王朝，想必应当有十几万骑兵逞凶一方，至于他们是否愿意回来还不清楚，至少是个可以指望的希望吧。”

“但愿如此，你说过打匈奴只有钱粮兵马是不够的，我们需要草原上的盟友，需要匈奴人的朋友，我希望那一天能快一点。”刘彻转身离开。

第136章灯下黑

远在千里之外，漫无边际的草原大漠上，一支长长的商队在缓缓前进。

一月份，草原大漠上对寒冷的季节，即使走在河西走廊的古道上，入眼所能看到的也是万物萧条的景象。

这个时候的西域不同于2000年后的黄沙漫天戈壁大漠，一望无际的大漠是大草原四处可见河流湖泊点缀在期间，许多高大健壮的耐旱植物生活在这里，树林中无数野生动物在河边玩耍，看不见的暗处还有许多豺狼雪豹潜伏在期间。

商队的规模已经变的非常之大，两百匹单峰骆驼，六百多匹坐骑，还有2000多只被牧羊犬看着的黄羊，商队一路上依靠狩猎走过来，这是西域行走的商队们共有的传统。

队伍的人数也比以前增加一倍多，冒出四十个高鼻深目的生面孔的小月氏人，另一帮四十个红皮肤带着大耳环的羌人，队伍里还有几十个被绳索捆着的杂胡强盗。

整整五个月时间，从浑邪王的部落向西跋涉，遇到的右贤王帐下的匈奴部落越来越少，反过来遭遇的马贼越来越多。

从白天遇到小股马贼愣头愣脑的冲过来抢劫货物。到晚上出现小蟊贼偷偷摸摸来迁马偷羊，一路上遇到大大小小的袭击足有百余次，没有一次被得手的。在商队里那群马贼祖宗面前耍花招，简直是在作死。

每次遇到迁徙的小部落和商队，看到马脖子上的脑袋，都会陷入惊恐和不安中，杀人如割草代表自己拥有非常强大的武力，通过武力炫耀震慑宵小之徒来犯，效果出乎意料的好。

从高原折返的一路上。不知是天气寒冷马贼们都去过冬了，还是商队的威名渐渐打出来，总之方圆几百里内的马贼们再也没有出现过。

寒冷的西北风吹过。马队上每个人都止不住打哆嗦，那些衣衫单薄的奴隶更加凄惨，哀号着磕磕绊绊的继续行走。

遇到商队的马贼，要么被杀要么被俘。他们的战马被夺过来作为己用。听话的俘虏留着做奴隶，不听话的直接杀掉，还没出河西之地战马数量就翻了两番，搞的行走缓慢的骆驼反而不太重要了。

吕横紧了紧衣领袖口，让双层皮袄尽量多帖身：“该死的鬼季节，那么冷

的天到处是积雪还要跋山涉水，我们应该躲在温暖的毡帐里渡过寒冷的冬天，而不是跋山涉水的前往尹吾（哈密）。”

“嘿！我说吕头儿今天又是怎么了？唠叨起来像个老娘们。要不你给咱们唱个娘们叫唤的歌听听？”

“哈哈哈……”

商队里一阵爆笑，吕横气的浑身发抖。整个脸像猪肝的颜色：“小兔崽子冯寿！今天老子不把你的腿给打折了，这个吕字倒着写！”

冯寿策马飞奔，边跑边大笑道：“吕头儿的真聪明，吕字倒过来，上头细下头粗，变成上头粗下头细，那不还是念吕吗？总不能念女吧！”

“小王八蛋，吃我一戟！”吕横扯起战戟追过去。

他的骑术在商队里算的上顶尖水平，可是他选的对手冯寿更是个骑术大师，从三岁就坐在马背上行走，吃饭睡觉几乎都在马背上，严格按照的匈奴人培养骑兵精锐的风俗培养长大，没有鞍镫的坐骑可以玩的比有鞍镫还要厉害，根本不怕吕横的吓唬。

大家不愿意提及用整整五个月的时间，还是没到西域第一站尹吾的真正原因。

浪费那么久的时间，是因为商队要去招人，队伍里多出来八十号人马，就是来回四个月时间从陇西高原（青藏高原）上招来的好手。

带着大耳环的羌族首领策马过来，他的名字叫日达木，生戎里赫赫有名的武士，箭术向来是高原羌族里排名第一的高手，直到骄傲的高原雄鹰遇到草原上的狼王，他败在匈奴第七神射手甘父的手下。

连发百矢的神技给他留下深深的烙印，自从出生以来从没想过还有那么强的神射手，往日里一箭射中牦牛的眼睛，或者一箭射死天上两只重叠的鸟儿已经是很了不起的成就，连发百矢全部命中的强大爆发力和准确性给他带来巨大的冲击力，促使他放弃羌族里无与伦比的权势地位，带着最勇敢的四十个羌族儿郎跟随商队下山。

他们是高原羌族的骄傲，每个人的战斗力都不逊于匈奴最强的王庭武士，高原羌族继承古戎族悍不畏死的精神，只要不死战斗就永远不会停止，他们的祖先就凭着那股倔强的劲头死死的扎根在高原之上，为古戎族之王放牧牛羊，直到戎王被更加残暴的秦人杀死，他们散居在山上再也没有下来。

日达木一丝不苟的向甘父行礼：“高原雄鹰向伟大草原狼王致敬！前方三

十里外一片巨大的河谷地，那里应该就是尹吾了。”

“雄鹰今天精神很好，我看到几只不知死活的豹子被你射杀了，勇猛的武士们尽情的享受那些战利品吧！”甘父深谙与各部族交流的手法，恰好甘父所部也属于月氏人分脉的戎族分支之一，整个河西从休屠王浑邪王一直到祁连山下，所有部族都曾是古戎王的子民。

日达木很高兴，被戎族的勇士夸奖是最大的荣耀，武士的眼里金子可以随时获取，草场和牛羊可以凭着武力夺来。女人是强者的附属品，只有强大的实力是无法换来的，任凭你花言巧语千百句。不如拿起弓矢炫耀武力来的更直接。

张骞闭紧嘴巴不发一言，心里默念：“我是汉使，我是汉使，我是汉使，甘父只是向导，只是向导……”

商队里以武力定名次，张骞和司马谈始终是最菜的。幸好他们俩地位特殊，强悍的汉人马贼们时刻保持对他们的尊敬，因而小月氏人和羌人还以为这俩人是商队要保护的重要人物。平时虽然不愿搭理两个菜鸟，但也没有做过任何过分的刺激。

迦呼罗是小月氏人的首领，他的曾祖父是月氏人的翕侯，六十年前。冒顿单于第一次远征月氏时战死。他的祖父继承翕侯之位，有死在三十年前那场月氏国毁灭之战里，二十年前他的父亲拒绝胆小的同族们迁徙向西的邀请，坚持留在祁连山到陇西高原一带，坚持要守住先祖留下的基业，发誓要和死仇匈奴人战斗到血流干为止。

只有迦呼罗知道甘父的真实身份，月氏人分支的印记不会在两三代人之间洗去，甘父的祖父在冒顿单于第一次西征时降服。第二次西征月氏的毁灭之战里，充当先锋杀了许多同族子民。虽然那时候甘父还很年轻，只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孩子，但是迦呼罗还是很憎恨他和他的族人，因为他的祖父是月氏人的叛徒。

迦呼罗冷哼一声：“匈奴人！我提醒你要注意那些骆驼，它们的负重能力非常出色，但是行走速度太慢太慢了，而且骆驼非常扎眼，每个牧民看到它都会流口水，用缓慢的骆驼只会招来更多的马贼，你最好在尹吾把它们处理掉。”

甘父面无表情的点点头，日达木有些为难的看着两个人，上古戎族的构成非常复杂，几百年前被打崩溃的戎族并没有就此消亡，分散居住的戎族依然保持着天然的亲近感，日达木和迦呼罗是非常好的兄弟，日达木又非常尊敬甘父，两边都是他无法舍弃的联系，崇尚武力解决问题的羌族汉子也傻了眼。

闷声不吭的行进二十多里路，眼看尹吾就在眼前，看见赵顺骑着马飞驰而来。

路过之处无论是汉人，匈奴人，还是戎族都对他致意，赵顺曾是商队第二神射手，日达木来了之后很不服气要和他比赛射杀马贼数量，结果每次杀完马贼两人的总数完全一样，坚持了半个月还是因为赵顺的斥候任务繁忙，渐渐的跟不上杀人机器日达木屈居第三。

强者值得尊敬，就连日达木也认为赵顺是个和他不相上下的厉害武士。

“前面就是尹吾，我在右贤王帐下张榜捉拿商队一支，总人数八十，有骆驼二百黄羊二千，说的就是咱们！”

“怎么办？”

“凉拌！杀他们个片甲不留！”

“咱们人多势众怕个球！”

吕横扯着嗓子大吼道：“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咱们这么多人还怕什么？不服气就让匈奴的铁蹄来抓就是！”

“绝对不行！咱们立刻折头把黄羊和骆驼到附近部落处理掉，然后改头换面进入谷内不要随便声张，每天出入谷内外的部族那么多，匈奴人绝对找不到我们的！”甘父立即作出否决，汉人搞不清楚西北的山河地理人文风俗，居住在本地的小月氏人和匈奴人都表示此策可行。

匈奴是松散的部落联盟制度，依靠每年在漠北龙城的大会来提高凝聚力，但是有许多部落一辈子都没去过龙城，比如敦煌以西的羁縻部落就是如此，他们对匈奴的归属感仅仅是在部落名字前加上个右贤王，他们从来不是匈奴人，更不会去右贤王庭去效力。

过了河西走廊往西走，右贤王的控制力大为衰减，尹吾还勉强能算右贤王马鞭的末梢，可即便如此匈奴对此地的控制力量也非常之低，尹吾是东西来往迁徙的个部落必经要地，从这里有三条路通往西域三个方向，过了这儿商队真可谓是天高任鸟飞，匈奴人再也不可能找到商队了。

张骞灵机一动：“你的意思是，咱们躲在尹吾直到天暖和再出发？”

“灯下黑！”

司马谈提起光秃秃的毛笔，在日记上写下这三个字。

第137章一定要活下去

商队掉头转向往南，这时候商队里忽然传来一阵骚动，十几个被绑缚的奴隶不知用哪种办法切开绳索逃出来，一边跑一边大喊大叫。

日达木勃然大怒，领着四十个羌族武士追上去，一刀一个把他们的脑袋全部砍下来，余下的奴隶像群受惊的兔子吓的直打哆嗦。

就这么耽误不少时间，调动羊群和骆驼又非常消耗时间，一来二去就把守在谷口的匈奴人引过来。

匈奴骑兵来了！

冲过来是一百多骑匈奴骑兵，他们是右贤王帐下负责尹吾卫戍的常备部队，人数虽少战斗力却远高过尹吾附近的游牧部落，用来对付只有几百到上千口人的小部落是完全足够。

商队里大部分人首次面对凶残的匈奴骑兵，看到右贤王的银色狼旗，年轻的骑士不禁面色微变。

马贼们以往面对是匈奴部落骑兵，在大漠上欺负小部落压力不大，左右贤王帐下的正规匈奴骑兵还从未碰到过，即便冯寿曾经交过手的匈奴骑兵也并非王帐之下的精锐。

汉人骑士很忧虑，羌人武士面无表情，他们没接触过凶残的匈奴精锐，更谈不上有丝毫的畏惧感。小月氏人不但不怕反而个个咬牙切齿，恨不得抽出刀子把银狼旗下的匈奴人砍成两截，那面旗帜亲手毁掉他们的家园。几十万人流离失所如丧家之犬四处流窜，国仇家恨近在眼前岂能无动于衷。

“所有人做好战斗准备！”

张骞迅速从皮兜里拽出个牦牛号角，高原上特有的呜咽号声像一道战斗命令，商队里二百多号人同一时间抽出弓矢。

甘父握住战功大喝道：“赵顺，开始报数！”

“太阳在南，以太阳为正点，四点方向一百三十六名骑兵。距离我们六百步远，所有人做好战斗准备，麻利的上好弓弦并数清楚箭壶里的箭矢。不要在关键时刻掉链子。”赵顺的俏皮话让武士们心神一凛，商队里许多黑话是张骞从曹时那儿学来的，平时交流夹杂几句黑话也是辨识身份保护隐秘的手段，掉链子是嘲讽一个人无能的黑话。没有人愿意在战斗中掉链子。

“四百五十步！可以试拉弓弦找找感觉。顺便找准你们最擅长的抛射角度。”

赵顺笑嘻嘻的瞥了一眼：“还有三百步的距离！咦？对手好像要校射了。”

零零散散一百多支箭矢落下来，有几只可怜的黄羊中箭身亡，全员至今仍保持零伤亡。

“二百步！对付又校射了。”

赵顺笑眯眯的看着漫天箭雨落下来，这一轮箭雨明显更具有杀伤力，有几个倒霉鬼很不幸中箭，索性都练过躲箭的技巧，几箭射中的不是要害部位。

“没射中要害，流血不多。我不会死！”

“射中肩膀，没有伤到骨头。我不会死！”

“射中右手小臂，不能拉弓了，我也不会死！”

凡是中箭的伤者大喊一声，顿时间商队里士气大振。

受伤的人翻身下马，迎着漫天泼洒的箭雨不慌不忙的拔出箭矢，这个时候砍下箭杆和拔箭一样很危险。

商队里全是见惯厮杀的汉子，在陇西郡专门请教一共学习战场急救护理术，伤者从皮兜里翻出伤药涂在伤口上，再用纱布死死缠住防止失血过多死亡，凶悍的羌人直接拿出火折子往伤口上按。

顿时间，青烟冒起散发着焦糊味。

“啊！”

凶猛的羌人齐声大吼，愤怒和仇恨是激励士气的良药，列阵的骑士们挺胸抬头直面箭雨侵袭。

在战场上最重要的不是血勇之气，而是对生死看淡的从容和淡定。

匈奴人的软弱出乎他们的预料，箭雨的打击力度远比预料中的要小。

或许是因为这支匈奴百人队长期疏于战阵，又或许是他们仓促应战状态得不到有效发挥，感觉就像弓弦没上好士气不足的样子。

几轮箭雨射击没起到效果，匈奴骑兵发觉异常。

冲锋的速度有所下降，往日里一两波箭雨下去对面的游牧民阵形就乱了，放进距离一波冲锋杀散掉，接着是单方面屠杀。

领头的百骑长惊愕的发现，在己方箭雨猛烈的覆盖之下，不知是临危不动亦或是被他们的骑兵给吓傻了，总之那商队竟然阵容不散。

匈奴人的进攻陷入短暂的迟疑，突击的速度有所减缓。

赵顺大笑道："匈奴人变阵，看起来这群狼崽子想一劳永逸的解决咱们。"

众人哈哈大笑，横在心头的那一丝凝滞随之消散，即便迎面杀来的是让人闻风丧胆的匈奴人又能如何？照样杀掉就是！

"勇敢的鹰眼之王，你能看清那百骑长的表情吗？"日达木在队伍的另一头喊道。

商队现在有一百六十号人，规模翻倍使得商队暴露的几率大增，为了确保安全，斥候的重要性大幅提高，赵顺是商队里最好的斥候，其本人是草原上最狡诈的恶狼，比匈奴人更加难缠和狡猾，曾经多次逃脱匈奴和汉军的追捕，拥有出色的侦查和反侦察能力。

出色的箭术并非他的最强之处，赵顺天生有一双鹰的眼睛和狼的耳朵，之所以屡次三番的逃出追击，全凭近似野兽般灵敏的嗅觉。

赵顺张望一下："那个百骑长在迟疑，他似乎要让突击的阵形散开，变成兜圈子骑射压制。真是个天真的人，现在冲过来还有一丝可能，纯粹比射术是在找死。"

"一百二十步。该我们出手的时候了。"

"放箭！"甘父手中的箭矢应声脱弦而出，弓弦回弹的下一瞬又扣住一根箭矢拉动弓弦，木头戒指似的扳指轻轻一动，箭矢瞬间飞出去。

十息之内连发十矢，每一箭拉弓如满月，发力的瞬间处在最强的巅峰状态，要知道那可是一石五斗足有90市斤的重型战弓。每一根箭矢携带的动能可以刺穿最坚硬的铁甲，面对只穿皮甲的匈奴骑兵，简直就是一场大屠杀。

一支箭矢急速钻入匈奴士兵身体。箭矢从他的胸口没过刺破胸腔，又从后背飞出直钻入他身后的目标，第二个人同样一声不吭的栽倒，眨眼之间竟

然完成一箭连穿两人。

“好无趣。我们太强而对手太弱了。太没有挑战性了。”冯寿无聊的弯弓放箭，才片刻间已经连续射杀三人，箭术好的人占大便宜，一百五十步就可以定点狙杀，箭术差的八十步以外都不敢乱放箭，浪射是商队严禁的恶劣行为，节省武器箭矢尽量收集储存更多的备用箭矢，确保己方在草原大漠上的绝对安全是第一要务。

吕横的箭术就很不怎么样。八十步是他控制精准度的极限，他更喜欢用战戟来决一胜负的套路。可惜的是草原上的蛮族更喜欢弓箭定胜负，冲锋砍杀只有逼不得已的时候才会用，所以他在商队里一直很憋闷。

眼睁睁看着小屁孩冯寿连杀三人，还不停的说着那些不着边际的酸话，吕横怒了：“你这兔崽子唧唧歪歪个屁啊！西域的蛮族到处都是大把抓，有本事你去乌孙国逞英雄，别在这吓叫唤影响俺们的心情。”

“哟！原来是吕头还没开张呢！要不要给你分个人头？喊声哥就行。”冯寿掉头就跑。

吕横摸起弓真想给他来一下，但是他知道这根本不可能的，冯寿的箭术比他好几倍不止，放箭不但射不到人还会触犯忌讳，所以明知道这熊孩子嘴巴欠抽，吕横抓不到他也毫无办法。

匈奴骑兵以肉眼可见的速度不断栽倒，还没冲到一百步以内，那名匈奴百骑长愕然发现身边只剩下区区三十多名骑兵，他忽然很后悔今天的执勤任务，如果他犹豫一下没有选择出谷追击，如果他再冷静一点派人去质询，或许不会落得现在的境地。

就在他愣神的片刻之间，狂风暴雨般的箭雨吞没他的同伴，在八十步内每个人都是超级神射手，匈奴骑兵刚拉弓还没来得及射箭就要忙着匍匐躲避，只要敢露头摆出射击的架势，保准箭没出去自己就先死。

噗哧！

百骑长的左膝盖中了一箭，剧痛让他瞬间失去平衡力，夹住马腹的双腿无法稳定住平衡，幸好他下意识抓住马鬃才勉强没有摔下马。

他回过头发现自己的伙伴稀里哗啦摔下马，明明是右贤王帐下的勇猛士兵，可当他们面对这支凶残的商队时却像一群废物，眼睁睁的看着伙伴被杀死，而对付的阵形始终没动，甚至连表情都没变过。

当最后一个伙伴被杀死，百骑长抬起头大喊道“我投降……”

噗哧！

眉心中箭，五支从不同方向射来的箭矢，命中这可怜的百骑长额头，瞬间他就以非常恐怖的死像身首分离。

“都别愣着，把所有战马缴获，尸体的衣服扒光丢到雪地里，武器和箭矢全部收起来，剩下的人跟着我把黄羊和骆驼处理掉，晚上在这里集合然后进谷里。”甘父驱策着战马大喊道：“进了谷里过的安稳的冬天，咱们再启程继续西进！”

赵顺笑着报出战功和战损：“斩获首级一百三十六枚，缴获战马一百三十六匹，这次大伙表现的不错，没有蠢蛋射杀战马值得表扬，商都里轻伤五人，余下为无伤，全员没有战斗减员，大伙儿再接再厉，都要活下去啊！”

“一定要活下去！”商队齐声大喊。

第138章善后分赃

太皇太后终于让步了。

王太后松了口气，疲惫的捏着眉头心思沉重重。

刘彻也是个不省心的孩子，前些日子和窦太后发生冲突，她夹在中间为了抚平两边的矛盾操碎了心。

她至今还记得第一次面对婆婆窦漪房的目光，那时候老太太的眼睛还能看的到，她永远忘不掉那道眼神，就像一道利剑洞穿她的五脏六腑。

从那时开始，畏惧的种子就悄然埋下，即便婆婆窦漪房的眼睛逐渐失去光彩，她也从不敢有半点怠慢和分心。

以前虽然也要晨昏定省，到这里给老太后请安问好，可椒房殿毕竟距离遥远的很，现在婆媳之间相隔的距离从一座皇宫拉近到只有区区一百丈远，每天都要面对婆婆释放的巨大威压，心里满不是个滋味。

太皇太后一大把年纪非常固执，认为刘彻年纪小不懂事应该多家管教，刘彻认为自己做出成绩不希望被夺权，相差五十岁的一老一少就争起来。

两人都做错了。

王娡觉得婆婆窦漪房的心思太奇怪了，不符合她早年聪明有心机的行事风格。

有吕后的前车之鉴在前面，非要监管皇帝非常奇怪，要是换做她自己就不会去管孩子。

儿大不由娘，刘彻今年十五岁，已经不怎么爱听她唠叨了，想着想着心思不知道飘到何处。

正出神的时候。谒者通报少府觐见。

曹时走进来规规矩矩的行礼，见丈母娘有点走神，笑着说道：“太后殿下。臣曹时来拜见您了。”

“嗯，噢！”王娡怔忡的眼神愣住半天，恍然醒悟自己身在何处：“少府来了，快坐下，我有话要和你说。”

侍奉的宫女拿来蒲团，曹时笑着冲宫女还礼，才几个月功夫又长高一

寸。眼看就要奔着彪形壮汉的标准发展，为此特地增加锻炼身体的时间。前些日子吃胖的那点脂肪全部消失了。

王娡打量着大女婿的相貌，三个女婿里曹时的年纪最小，个头最高，长相最好。才能最强，只看这几样，足以把另两个女婿比的一无是处。

二女婿南宫侯张坐在外边养女人，长期不在家里逗留，南宫公主整天哭天抹泪的，抱怨自己所托非人，自己偏偏又不敢去勾搭男人，只能苦熬着活受罪。

三女婿隆虑侯陈蟜，虽然没有在外养女人。但也不是好相予的，在长安城里花天酒地，有事没事就往堂邑侯府跑。外边风言风语都说他和他父亲的御婢有一腿。

不管真假，起码皇家的面子很不好看，两个女婿没有一个是省油的灯。

曹时是三个女婿里最出挑的，麻烦就在他太出挑，有事没事就给皇家招来一堆麻烦，想拉拢住这个有本事的女婿。又害怕控制不住他的行为，让王娡是既惜才又恼火。

王太后笑眯眯的和他攀谈一会儿。渐渐的把话题往东西两市上引，曹时立刻明白她的意思了。

“臣这几天正忙着处理那出事，那些个闹事者基本都放了，几个挑事的耐为鬼薪白粲以为教训就足够了，至于高利贷的事情，这得看太后殿下和太皇太后的意思是怎么处理比较好呢？”

王娡松了口气，大女婿的脑瓜果然聪明，索性摊开说：“太皇太后对你处置犯法的商贾豪强很赞赏，重农抑商是我汉家立国之本，但是你不应该抓南皮侯和章武侯，他们放贷也好从旁煽动也罢，总有宫里的太皇太后管束着，把人打了，又抓起来，放出去的高利贷现在收不回来，窦家人闹到长信宫日日哭诉，太皇太后很是困扰。”

“那您的意思是？”

“在长安能放贷的也就那么些家，刨掉商贾自己放贷的不管，凡是勋贵子弟放出去的高利贷得想个办法解套，商贾豪强们抵押的生意，货物，地产，农田价值上千亿钱，这么大的盘子出了你少府能吃下，其他人实在无能为力，恰好少府负责朝廷百工名册，监管工商二业的商贾和货殖者，那些抵押的货物处理起来也容易的很。”

曹时捏着手腕上的紫檀珠链，沁人心脾的香气稍稍定了神，此物原本是来自西南夷进献给皇帝的贡品，整整十棵粗壮的紫檀木从西南夷经过巴蜀来

到长安，刘彻当时一高兴顺手就赏赐给了他，这么多紫檀木被他做成十万套珠串，挑出品相最好的一千套献给皇帝，刘彻非常高兴的接纳他的礼物，还不忘夸奖他心灵手巧。

剩下九万九千套自然成为平阳侯府的新货物，打出来的招牌非常吸引人，方士书生带着它可以安神醒脑延年益寿，长期佩戴可以纯化心念进入物我两忘的境界，挂在手腕上的小号珠串一千钱，挂载脖颈上的大号珠串一万钱，童叟无欺绝无二价。

他眼神好，瞅见丈母娘王娡的手腕上也带着紫檀珠串，而且是左右手都带着珠串，想来也是很喜欢清新淡雅的紫檀香味。

定定神笑着说道："其实这也不难，恰好少府的内库盈余不少，吃下这些田产作为皇庄也没有问题，经营土地耕作农田是臣的强项，百姓们为皇家耕田种地也挺好的，但是价格不会给的让几位太满意，毕竟按照市价来算可足有1300多亿钱。"

"价格你打算给多少？"

"田产，地产的价格压不下去，货物和商铺的价格还要商量下，商贾们割肉出局损失非常惨重，商铺多半是卖不掉的，货物在我们手里也不好卖，所以要稍稍压一压价格。"

"能压掉多少。"

"我看过他们的货物和商铺。大概要压下120亿钱。"

王太后一脸惊讶："要压下这么多钱？少府别欺负勋贵子弟们啊！"

"压下120多亿钱，总价依然在1180亿钱左右，京师里勋贵子弟放贷的盘子也就850亿左右。抵押的资产和货物加起来在1300亿左右，臣给各家留下总价值330多亿的利润权当补偿，若是勋贵子弟仍然贪心不足蛇吞象妄想更多，那臣只好让诸位另请高明了。"

王太后想想的确没有更好的办法，要让大伙等着民间资本一点点消化1300多亿的资产，那还不知道要等到猴年马月里去，天下能吃下这么多钱的只有两家。一个是大农令的国库，另一个是少府的皇家内库。

。有这财力的只剩下少府掌管的皇家内库，天下人都知道少府很有钱，修皇陵用的徭役不花一分钱，除了皇帝的赏赐以及给故去的皇帝陪葬要多花点钱。少府简直是只进不出。

少府肯出钱解决麻烦是上策，王太后很满意大女婿曹时的诚恳态度："那

就照你说的去办吧！各家的勋贵子弟翘首以盼，就等着少府尽快派出得力干将结清抵押资产。”

“只不过陛下那里，臣还需要从陛下那里请旨照办……”

太后王娡难得霸气一回：“这个你烦心去做，天子冲撞太皇太后还未赔礼，一会儿你拿着我的懿旨去未央宫，天子看到就立刻明白了。”

曹时自然没有二话，起身告辞而去。

透过宫里的消息，京师里的勋贵子弟们高兴傻了。铁面无私的少府竟然真的被王太后说服了，许多人没口子的称赞太后仁慈柔善，天子贤明有德。少府网开一面。

军功爵贵族非常庞大，功勋列侯只是其中的代表者，基层是五大夫以上的众多高爵勋贵，他们投资放贷的钱不算很多，少则五六十万钱，多则足有三十亿钱。他们的投资可不是大风刮来的，全是几十年来积攒的积蓄。让他们的钱打水漂会让许多人陷入经济危机，一旦手里的积压货物卖不去说不定会骤然沦为赤贫。

“平阳侯做的不错，总算没有仗势欺人，我原以为他只会按天子旨意做事。”

“你想多了，他毕竟是列侯，怎么会坑我们呢？”

“就是，别把平阳侯形容的像条天子鹰犬，他的心还是向着咱们的。”

当他们发现屡次得罪少府的仇人，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也能拿着凭证赎回280亿钱的补偿款，更何况他们这群往日无怨近日无仇的酱油围观众。

勋贵子弟很高兴，大家赚点钱不容易，碰到荚钱洗盘那么大桩事掺和一角实属正常，少府被抓到不松手就糟糕透了。

长安城内大小放贷者拿着各家契约到少府门外排起了长队，铁契就是他们换取财富的凭证，简直不自家性命还要重要。

兑钱的风潮消下去不少，但是少府的人手依然不够用，为清查各家抵押资产情况，又从大农令府和廷尉府调来精明强将数百人，几百号人围着各家的契约绕着圈子，耗费整整半个月，终于把各家的抵押资产交割完毕。

曹时没打算闹的太僵，最初的打算是把荚钱的盘子洗一遍，让荚钱退出市面的交易，豪商们以为有利可图，很不识相闯进来搞经济战，高利贷的放

贷者也随后紧跟进场，几乎要形成对少府的围剿之势。

只可惜，低估了曹时的手段和决心，借用天子的虎符出兵弹压狠狠的震慑图谋不轨之辈，而少府的雄厚实力当然不会放弃一次打击不法商人的机会，顺便把京师里的放贷人也给敲打一顿。

死里逃生。

每个幸存的放贷者都很庆幸自己的好运气，感谢的队伍几乎要踏破平阳侯府的大门。

宾客临门，曹时的规矩是对于来者是客请上座，送点不值钱的土特产收下，重金酬谢就免了，侯府还不缺那点钱。

王不害捧着酒爵道："平阳侯高义，容我们从容脱身，还大赚一笔，这一爵酒满饮了，大恩改日重谢！"

"大恩改日重谢！"

勋贵们满饮此杯以示尊重。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曹时开腔说道："我知道各位攒点钱投资也不容易，我能理解大家迫切想要赚钱的心思，但是一倍利息的高利贷败坏民风非常严重，这种恶劣的风气若不刹住，稍有资产着一门心思想着去喝农民血赚钱，长此以往咱们的汉家的淳朴民风就要完了，天子，太皇太后不会同意，我这个少府也不会同意。"

"这……"众人捧着酒爵非常尴尬。

在场的勋贵们指望高利贷赚钱的大有人在，还有不少列侯还把生意做的非常大，神通广大的就连数十亿钱的大盘子也玩的开，高利贷吃的无非是商贾豪强以及百姓的利润，"其实，大家都有难处，少府请多体谅。"

"我们也不想放贷，可我们不放贷，还会有人放贷啊！"

"朝廷早就想打击民间放贷，可是高利贷依然屡禁不止，少府您可不能因为我们放贷，就怪罪我们带坏民风啊！"

功勋贵族们抱怨连连，放贷几十年没见有几家被查被抓的，因为放贷是全民参与的集体投资行为，别看农民借贷的日子非常困难，可要是异地相处手中有钱的农民也会放贷给其他人，大环境就是这样的情况，只要收债的人别搞出天怒人怨的事，还不起贷款的农民卖身为奴贷款两清，连官府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虽然这么说很是强词夺理，可大环境的确如此，非法的土地兼并的风险大，动辄被少府打入另册大刑加身，民间资本得不到充分的投资渠道，大量闲置财富追随资本的逐利本能会涌向一些黑与白之间的灰色地带，俗称钻律法空子捞钱术。

曹时不是笨蛋，前世民间资本的地下借贷行为都无法阻挠，何况是2155年前的大汉帝国，民间资本有投资放贷的需求，积蓄钱财救急的人有借贷需求，两厢结合就好比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解决不了，不意味着放任不管，合理的规范以及良好的投资渠道，可以尽量介绍民间高利贷的产生，这也是他宴请众人的本意。

武婴齐皮笑肉不笑地说道："平阳侯做人要厚道，我们做点买卖又不放心本钱，只要投入到放贷的行业里去，说实话赚农民的血汗钱的滋味是不太好受，可是大家都这么做总不能全怪我们有错吧？你没看窦家那两兄弟的280亿钱，那得是多少民脂民膏才能堆积起来？"

第139章我们是征服者

曹时瞪了他一眼：“窦家钱路不正，那是太皇太后给罩着，咱们不能学窦家作死，搂那么多钱没命花出去，还不如少赚点长命百岁。%　”

“嘿嘿，大伙这不是想问问有什么计策吗？。”勋贵子弟们瞪大眼睛瞧着他。

大伙知根知底，早些日子听到一些风声，舞阳侯樊它广频繁出入平阳侯府，携带大量铜钱出府放高利贷，消息像长了翅膀似的飞遍他们的小圈子。

平阳侯放高利贷不算新鲜事，相比于别家列侯拿大价钱砸进去放贷赚钱，曹时的手段算相当干净的，赚的也是相对最少的。

新鲜的是曹时家的高利贷利息极高，完全违反一贯的低调作风，更奇怪把贷款放给富商豪强。

那群人，四处筹款哄抬比价，企图打击覆灭收服的那群富商豪强，他们是要置少府于死地。

后知后觉的联想到，曹时这小子设套坑人，他们猜的没错，只是过程有点出入。

最初，曹时也没料到会有一群人跳出来找茬，少府推出新钱法，乐意接受就用，不乐意就不用，没有第三种选择，毕竟民不与官斗。

可是有人不信邪，不见棺材不掉泪，想要抻量少府几斤几两。

他们的确带来不小的冲击，起码是在毫无准备下，影响到少府兑钱坊的正常交易，带来的恶劣影响还在不停的向外散布。

搬不回这局，少府的清誉受损到在其次。朝廷的威信大打折扣，影响天子的个人形象，更给一批宵小之徒创造钻空子的机会。

当时。突如其来的打击中回神，曹时脑海中酝酿出一个大胆的计划，请出九卿之二的廷尉，中尉全力配合，把窦家人框进来受了一顿折辱。

平阳侯府借出去的钱，到并非曹时亲自操作。

为了避人耳目，他把平阳侯府这些年赚来的所有积蓄抽出。找到舞阳侯樊它广由他来亲自操作，远程遥控放贷的整个过程。

联合樊它广的2亿钱与自家的13亿钱砸进去放贷，他早就计划好要坑豪商们一笔。所以要的利息是最狠的整整一倍，手续是通过樊它广从中经手的，当时那些豪商们已经彻底疯狂了，根本没想到有个大坑等着他们跳进去。

15亿钱整整一倍的利息。3个月内连本带利付清是30亿钱。上百号豪商们拿出来抵押的全部家产就足有20亿钱，毕竟他们是拿不动产来举债借款，折价百分之三十非常普遍。

想让15亿钱变成欠债的30亿钱是不可能的，除掉抵押的20亿钱资产，借贷的富商豪强们只余下几亿钱资产，最后经过折算从少府兑换得来24亿钱，虽没有翻倍也增值百分之五十以上，收益率已经非常惊人了。

数百道贪婪的目光注视下。曹时缓缓说道："赚钱不难，我有办法让你们赚大钱。陇西往西要开一条商路，需要大量的投资，你们敢不敢去？"

"陇西往西？那不是上陇西高山了吗？那地方不能去，咱们汉人爬不上那么高的山，人受不住的。"

"以前有人试着爬过，走到半截就受不了下山了，听说那上面有万丈高山，咱们上不去的。"

"去那里会死的！"

笨蛋！

曹时心里气不打一处来，上古汉人勤奋质朴勇敢坚韧，好处一大堆里藏着不少坏处，比如眼光狭隘和顽固。

老顽固非常多，尤其是黄老学派里，上上下下一帮糟老头子，说话喜欢哼声哼气，看人都不用正眼巧，因为他们觉得自己资格老，年轻人要敬老服老。

服你妹的老！

国家交给食古不化老头子，早晚要被急功近利的天子刘彻给敲碎。

不能让老朽们胡闹，更不能让刘彻有借口废掉黄老无为，所以曹时站了出来。

治国术找我就行，黄老新学也可以找我，那帮老头子赶快滚蛋休息去，天下交给年轻人来处理就行了。

功勋列侯里就有不少黄老学派的铁杆，他们的治国术不咋样，万股起来

绝对不差那帮老朽。

不搞定这帮人，根本不用想河湟拓边的可能性，一个上山还是不上山足以让他们争论几十年，就好比走路见到一张红票，还要争论是不是该承担捡起钱的道德风险。

这帮人有时候很有用，有的时候就是群废物，也是让他恨的牙根痒痒的猪队友。

坚决不能被猪队友坑掉。

曹时气呼呼地说道：“上不去的地方我会说出来吗？当然能上去，而且上面有个巨大的河湟谷地，有生戎长期居住，他们手里有优质的良马青海骢，有可以食用的牦牛，有价格高昂的天然碱，还有雪白的盐巴！”

“什么！”

几个老头嗖的一声跳起来，雪白的胡须乱七八糟的也不挂不顾，三两步拎起曹时的胳膊说道：“曹家小子，你刚才说的可是真话？”

“什么真话？”

“盐巴啊！你说那上面真有盐巴？”

“有！真的有，我敢用项上人头担保！上面有个大咸水湖，足有云梦泽那么大的咸海，还有许多自然干涸的咸湖，演变成一个个盐盆地，只要把盐煮一煮用纱布过滤一下，就是最上等的雪盐！”

老头们像一群饥饿的狮子，盯着猎物不停的吞咽口水，云梦泽方圆八百里，云梦泽那么大的咸海在脑海中一闪而过，落在那些所谓的天然盐池上，干燥的盐巴取来熬住过滤就是雪盐，那制盐的成本得低到发指的地步！

一群老头忍不住浑身就颤栗，他们觉得自己的脑袋要爆掉了。汉家从秦末战争一步一个脚印走来，到如今却面临着物资匮乏跟不上经济发展的窘境，缺铜钱、缺钢铁、缺食盐、缺粮食。只要是大宗交易的贸易品样样都缺。

曹时努力解决缺铜钱、缺钢铁的危机，缺粮的世纪性难题一时半刻无法解决，但是铁制农具、水车、曲辕犁、牛耕的出现都可以短暂缓解粮荒，真正的麻烦是缺盐。

长时间不吃盐，强壮的武士会变的虚弱武力，勤恳的农夫将无力耕作，先民们很意识到要食盐补充身体所需的元素。煮盐法和晒盐法是大夏王朝就

出现的技术，几乎和华夏文明一样久远了。

缺盐，往小说是影响百姓的生计维持。往大说会影响汉民族的发展命运。

自上古以来贩盐比贩粮更赚钱，凭着盐铁之利崛起的齐国、晋国成为霸主国。

只要是汉人，都会不由自主的关心盐政发展，就如同每个人都会关心下顿饭的着落一样简单朴素。

“曹家小子你再保证一遍！绝对没有消遣我们这群老头？”

老头们两眼通红。像发疯了似的眼神逼迫下。曹时惊愕道：“我说的全是事实，山上有数不尽的雪盐，足够我们汉家吃上几万年也吃不完的好盐！我要是说一句假话，被泰一神打入炼狱永世不得超生！”

在场的勋贵子弟一个个如同中了定身术，目光呆滞鸦雀无声。

“山上有盐！有盐！有数不尽的盐！”郦寄心情激荡面红耳赤。

勋贵子弟们欢声雷动，在他们眼里那已经不在是盐，而是金灿灿的金子，黄橙橙的铜钱。以及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财富。

隐退的高宛侯丙武大吼一嗓子：“儿郎们还愣着作甚，赶快回去准备车马。咱们跟随平阳侯去山上掏盐嘞！”

掏盐！

“挖盐又哪有那么简单。”曹时苦笑一声，对兴奋起来的列侯们已经无能为力了。

“杀人也没这么简单！”

郦寄放声大笑道：“曹家小子，你没见识过当初我父亲是怎么杀人的，见识过你就明白为什么咱们能称霸天下了。”

“这天下凭什么归咱们楚人？凭的是楚人的勇猛善战，你要记住咱们楚人是颛顼帝的后裔，成汤王的支族，你知道吗？那可是煌煌天神颛顼帝！白帝成汤！咱们天生流淌着天神的血脉，我们天生就是征服者！”

“当年咱们楚人征服荆蛮和百越，到现在那些蛮族见到咱们楚人就瑟瑟发抖，咱们出任呢凭什么能做到？因为咱们楚人比蛮族更加野蛮，更加残暴！

把蛮族全部打垮了打怕了，见到楚人就跪地求饶缴纳贡赋换取安宁，这才是汉家的精神，就像三晋那帮人做的一样！”

三晋，单指战国七雄里的赵国、魏国、韩国，三晋合一则是称霸春秋的巨无霸晋国，当年晋人也是一路杀灭吞并征服半个北疆，连野蛮的戎狄都被强大晋人压迫、征服并融入体系，若不是北方草原大漠无利可图，晋人早就把大漠犁一遍了。

王不害笑眯眯地说道：“当兵赚钱天经地义，咱们要去赚生戎的钱财，他们识相的就乖乖配合着，不识相也没关系，把他们打服了再乖乖配合也行！”

曹时没二话可说了。

人人都想赚钱，功勋列侯们也是人，他们也想赚钱，没人能阻挡他们赚钱的冲动，像春风吹过的禾苗在骚动着。

放在其他时代去河湟挖盐，绝对是个浩繁无比的大工程，在大汉帝国却算不得多么夸张的难事。

听说哪个地方有利可图，汉人就会成群结队的奔向那个地方，好比几十年后知道大宛有汗血宝马，流氓混混们打着汉使的旗号去大宛弄战马，直到引发一场战争为止。

古典军国耕战制度下，战争就是有组织的获利行为，这个正当的理由不需要掩饰。

以伟大诸夏的名义，请求夏人的子民赐予宝贵的订阅，月票！

第140章火种的传承

对于老列侯们的霸气，曹时从心底里感到佩服，汉家的列侯就是敢说出这么嚣张霸道的话。

你不服气没关系，现在就把你打服了，直到你求饶为止，汉人就是牛气，哪怕遇到征服草原大漠的匈奴人，在铁骑的压迫下照样不能使汉人屈服半分。

匈奴人拿汉人完全没辙，只能在边境打打草谷积累双方的宿怨，他们不知道汉家正准备对匈奴展开一场血腥的报复，立志成为千古一帝的刘彻，准备着他人生中第一个征服之旅。

所谓征服，其实是征税和服从的合体词。

如果把这句上古汉语简单翻译，其大意为，向我纳税，听我号令！

上古就的威武霸气毋庸置疑，在上古先民的词典里，从没有首鼠二策的迟疑，也没有闭关自守的骄傲自满，有的是战争掠夺扩张和吞并，所以夏人从半耕半牧逐渐演变为最强的耕战集团。

征服了东夷建立最强大的九夷之师镇守大夏社稷，直到商人突然崛起击溃大夏几千年的荣耀，从那时起，失去主人的九夷再也不服商人，牵制着强悍的商人直到帝辛（纣王）兵败自杀。

朝贡，将本国的税赋上贡给征服者，并非追求所谓的泱泱天朝上国的体面，而是为了称霸！

当你不能消灭吞并，就使它屈服于武力之下，这就是称霸。

虽然大秦帝国灭亡了。

但是汉人的骨子里依然是野蛮的征服者，征服的血脉融入骨髓之中。那来自上古秦人和楚人的狠劲，这才是大汉帝国强悍的根由。

所以，当列侯们喊出征服生戎。占下河湟高原的时候，没有人对此感到惊讶。

古戎族，周人的同种亲族，秦人的手下败将，崩溃了数百年的乌合之众，汉人怎么会怕他们。

只要给他们三倍的利润，即使刀山火海也敢闯一闯。

这就是汉人的本性。从半耕半牧的夏人一直到耕战的周人，诸夏部族永远是东方土地上最勇猛可怕的战士，他们的强悍凶狠堪比雄狮。他们的残暴无情震慑同属一个部族的戎狄，他们占据中原逼迫戎狄匍匐于脚下，铸造最华夏最辉煌鼎盛的文明。

这一切靠的不是满嘴的大道理，而是用最野蛮的方式一寸一寸打下来。大好山河百万里。那是勇猛的先民们用鲜血开拓的家园。

时至今日，汉人体内尚武的热血还在涌动，来自上古最善战者的烙印还未散去，他们将举起手中的利刃，再一次踏上征服者的道路，用征服来缅怀那些最勇敢的先民，这就是夏人的精神魂魄，大汉的血脉精华所在！

郦寄拍着曹时的肩膀。意味深长地说道：“曹家小子，你要记住！你先公曹参身上那七十多处重创。那是用尸山血海堆起来的功勋章，当初咱们对平阳侯列侯服气，就是因为你们曹家能能征善战勇猛无畏，每战必上阵每阵必先发的骁勇强悍，这才是平阳侯家成为开国以来唯一获封万户侯的列侯！咱们列侯所能依靠的就是手中的弓矢戈矛，当列侯失去它们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像一撮腐朽的尘土撒入渭河中消散，要时刻铭记，忘记是最不可饶恕的罪！忘记意味着背叛过去！”

“我明白……我全部都明白，我曹家唯一万户侯的殊荣不是靠恩宠赐予，而是从鲜血浸泡的池子里一点点捞上来的，我不能玷辱先祖的荣耀，我要把这份荣耀发扬光大，我要把那一切的一切著书立碑篆刻在万年不朽的丰碑上，直到先祖的威名永照苍穹大地！为此，我将发下重誓！”曹时近乎咬牙切齿的说道。

年老的列侯们忽然笑起来，他们露出如释重负的笑容，有的人喜极而泣泪流满面。

他们苦苦坚守的，死命保护着的火种，终于在今天顺利的传承到下一代佼佼者的手里。

四十年多年前，他们也经历过类似今天的场面，汉家最勇猛的柱石在临死前，曾经召见过年轻一代的列侯子弟，说过的内容仿佛是今天的翻版复刻。

或许是印象太过深刻，经历几十年的风吹雨打却依然记忆犹新，几乎每个经历过的人都可以完整背诵，他们永世不能忘记。

即使此刻他们全部死去，去神界也可以勇敢的向先祖表态：“我们没有辱没先祖的威名，我们把汉家的火种完整的传下去，那个曹家的少年，将是功勋列侯的希望，将是大汉帝国的希望！”

曹时忽然觉得身上的担子重若千钧，他背负着功勋列侯们的殷切期盼，背负着先祖的荣耀名誉，他必须在一条狭窄的山道上努力攀行前进，直到登上那座顶峰。

长安城内，受到兑钱风潮的打击，京师内外用来无数外地客商，他们企图把富商们的财产盘下来，一时间最火热的竟然是典当行业。

破产的商人为了还债，不得不把家产拿出来典当，这恰恰是最被看好的一块利润，关中内稍有资产的家庭都会选择带着现钱上门谈生意，只要谈成一笔买卖至少能赚一大笔钱。

这场货币战争里，朝廷的受益最大，其次是勋贵放贷者，再次是长安城的平头百姓，饱受重创的商人们才是这场战争的唯一输家。

曾经混迹于东市的大商人一个个蔫了吧唧，再也不复往日红光满面的得意神色，大部分中高级富商豪强全军覆没，最强的那部分大地主大商人侥幸逃过一劫，但是他们幕后操纵着荚钱的比价走势，几十个超级商人投入重金豪赌重注数千亿钱，只可惜豪赌失败，一朝覆灭带来的冲击远比想象中的更大。这些超级商人把家产亏掉七八成之多，剩下的老底已是独木难支危机重重。

“怎么办？怎么办！”

卓王孙头发都快急白了，冶铁多年攒下了25亿钱。又借贷25亿钱凑集50亿钱投进去，半个月不到亏掉近23亿钱，剩下的27亿钱连偿还高利贷的连本带利都不够，逼迫他不得不贩卖家产以渡过难关，好不容易挺过这一关，赫赫有名的临邛卓家去掉近七成资产，再也不复当年的豪奢巨富之姿。

看到在场的超级富豪们一个个垂头丧气如丧考妣。卓王孙的气就不打一处来：“你们当初怎么告诉我的？说什么必然大赚，什么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要后悔终生，一个人来骗我。两个人来骗我，到后来一群人都来骗我，我碍于情面才把所有积蓄拿出来，到最后看看被你们搞成什么样子！”

富商们也很不爽。大家伙哪个不是亏掉几十亿钱的赌本。凭什么你在这儿大吼大叫？

“临邛卓王孙，你也是从商多年的老人了，难道不懂得市场风险很大的道理吗？有赚钱的时候就有亏本的时候，愿赌服输这次认栽，你不要输不起！”

“就是就是！你家冶铁赚钱着实不少，比我们辛苦几代人积攒的本钱来的快，你亏了23亿钱早晚能回本，我们亏出去的钱还不知道找谁来要。我们岂不是更惨！”

“你那也叫亏本？我家三代以前是六国的贵族，先祖留下的宝藏价值足有20亿钱之多。在我父亲的苦心经营下翻了一番到45亿钱，被我全部投进去还借了50亿钱的高利贷，到现在资不抵债把家的房子田产都卖光了还没还清债务，你们再不帮我就只有卖身为奴还债了！”

“谁能比我更惨啊！我家几代人攒下15亿钱的老本，我一是鬼迷心窍把钱全部投进去不说，还借了5亿钱的巨额债务，就算我卖身为奴也永远还不起，再这样下去我只有自杀了。”

抱怨一旦拉开，商人们不断的往外倒苦水，亏成马的还不算狠，亏成死狗的大有人在，相比之下卓王孙家还算相当不错的了。

听到同伴大多比自己亏的更狠，卓王孙竟然有种松口气的奇怪感觉，心里暗想着原来自己不是最惨的，还有人比我更凄惨。

京师内的风潮还远没有就此结束。

富商豪强们的血本无归，带来的滚雪球效应引起轩然大波。

受创的富商豪强也并非无根无底之辈，他们家族庞大仆从上千，在关东是一方霸主巨擘，不少家族成员在大汉帝国基层担任官僚，虽然他们多是郡县里斗食佐官，只有极少数幸运儿成为二千石的高官，但是这股力量捏合起来也着实不小。

中小官僚们通过各种合法和违法的手段积累得来财富，在少府的严厉打击下全部破产，他们有理由愤怒和委屈。

他们的愤怒，引起蛰伏的儒家们注意，经历过两次失败打击的儒生们似乎又找到新的希望，他们走街窜巷四处传播打击少府的威信的段子，诸如曹时天生坏种，脚上流脓头上长疮，贼眉鼠眼一副奸诈恶毒的模样，各种恶意中伤曹时的段子如雨后春笋般涌出来。

搞笑的是长安居民竟然不信！

原因简单到爆表，虽然儒生说的许多理论很强大，让人有种高山仰止不明觉厉之感，但是曹时所给他们的东西，儒生说破大天给不了，所以儒生比曹时更不靠谱。

曹时不怕儒生捣乱，不代表他不担心中小官僚们从中作梗，灵机一动忽然想到刷新吏治的一招。

未央宫。

“《请召贤良方正疏》！”

刘彻好奇的展开一瞧顿时乐了：“你这一招也有点太损了吧！那帮老头会恨死你的。”

“呵呵，让他们去恨吧！学术之争从来只有进退之别，要么臣得势压下他们，要么他们得势压下我，臣自以为不能再等上几十年，按部就班的坐上丞相之位，那就只好让老人家早点告老还乡了。”曹时摊开手一脸无所谓，那又不是他亲爹，没必要在乎他们的态度，就算气个半死也与他无关。

刘彻很喜欢这封疏奏。他的心里也隐隐有个召贤良方正的念头，曹时闷声不吭的把这疏奏递来，真是瞌睡与枕头没二话说了。

这封疏奏历史上那封诏命完全不同。毕竟是曹时亲手捉刀修改过的，怎么也不可能让儒家轻松的进入其中，不过疏奏里的规定很符合刘彻的心意。

贤良方正并非个人道德修养，更在于治国策术堂堂正正，不许出现矫揉造作虚言伪饰的大话空话，要务实诚恳的用策用略来解决大汉帝国的实际问题和隐患，用心要公不能有学派利益的私心掺杂。即使不能像木头蹶子似的棱角分明，起码也要四平八稳毫无挑剔之处。

小皇帝很高兴，看这要求入眼全是干净爽快。没有乱七八糟的大道理小道理非常完美。

往下看，这道奏疏有几个招募的前提要求。

必须是军功爵家族出身熟稔汉家律法制度的良家子弟。

身世清白无案底品行端正的黔首百姓。

熟读《管子》、《亡秦论》、《货币论》并精通政务的寒门子弟。

良家子，黔首百姓，寒门子弟。几乎囊括基层所有人才库。

除了良家子要求比较宽松。属于照顾军功爵制的特权外，黔首百姓或寒门子弟的要求很苛刻，必须要求家中没有三百万资产亲族，所谓亲族就是五代以内的亲人。

这几条列出来，几乎把有资产的官僚家族挡在门外，狠辣之处堪比绝户计，既然你们对我有怨望，那我就只好选出一批听话老实又能干的新官僚。

“朕就喜欢够劲的计策！当天下英才尽入彀中。看还有谁敢瞧不起朕！”

刘彻当场拍板决定明发全国各郡县，要求所有官吏必须不遗余力的执行诏书的要求。没有合适的贤良方正举荐上来，就是太守和县令的失职。

君臣俩表情很逗，鬼鬼祟祟的仿佛策划惊天阴谋似的，生怕有人知道两人商量出绝户计。

此刻，京师的中小官僚如丧考妣，他们正为惨痛的损失沮丧，他们愤怒的诅咒少府的无情残忍，完全不知道曹时正磨刀霍霍向猪羊。

曹时也没想到自己还没逮到猪羊下刀，刚出宫门就碰到一只剧毒的美女蛇拦路。

长安城僻静的街角，停着一辆崭新的四马车，曹时被温香暖玉包围在他的左右，这是一对俊俏的十二三岁的双胞胎，据说来自广陵县的漂亮女孩，一口的好听的江南软语让人心醉。

两个小女孩锦衣玉食一点点培养起来，从小学的就是怎样伺候男人，小小年纪身体就已经逐渐发育，胸前凸起鸽子蛋大小的小山峰在他胳膊上蹭。

刘陵咯咯轻笑道：“君侯若喜欢，这两个丫头就送到侯府上去。”

看见两个小丫头期待的样子，曹时心里暗道一句好险，他最不喜欢身板像排骨的小萝莉，于是毫不犹豫的推开两个未成年女孩，连连摇头道：“不必了，留在你身边侍奉你句好，我家里不缺伺候的人。”

“君侯。”刘陵的桃花眼泛着盈盈水光。

“陵翁主请说。”

“这次妾赚来不少钱，全凭君侯网开一面，多谢君侯！”

“陵翁主也放贷了？”曹时惊讶道。

刘陵未语先笑：“妾的兄长和叔叔早早的回乡，只留着妾孤苦伶仃的一人生活在京师，衣食住行往来用度没有钱是万万使不开的，荚钱那么大的动静，妾要是不掺一脚，就对不起君侯的精心布置了。”

曹时闷哼一声心里窝火，自己的手段终究瞒不过这个可恶的女人。

他到不认为刘陵有掌控一切的智慧，整天像特务盯梢似的跟着自己，平阳侯府和舞阳侯府搞出来的大动作很难瞒住她。

好在她只是随口一说，曹时随便应付几句也不敢久坐，鬼鬼祟祟的下了马车一溜烟的跑掉了。

直到人走远了，双胞胎里其中一个小萝莉忽然出声：“翁主，这男人是一截木头吗？婢子和姊姊的身子都帖上去了，他连半点反映都没。”

她的双胞胎姐姐也露出同样表情，两姐妹自从出道以来还从没遇到这样的情况，只要两人出现立刻会吸引到男人们的目光，凭着姐妹俩标致的相貌和相同的长相，走在大街上的回头率绝对不会比翁主刘陵差多少。

“你们不要小看这个小男人，他背后的影响力可比本翁主大的多，只要拿下对我父王的大业将有不可估量的助益，为此我已经做好随时献身的准备。”刘陵细长的柳眉微微蹙起：“只是没想到这小子提防心那么强，明明只是个雏，几次被我勾引的差点走火，可为什么每次都不上钩呢？真是很奇怪。”

双胞胎愣了一下，她们的认知里眼前的陵翁主是情场上战无不胜的强者，她的地位好比战场上无敌的楚霸王项羽一般，男人见到他从来都是手指一勾就巴巴的跑过来，有些男人恨不得跪下来舔刘陵的脚，可是那些人从来没有得到任何东西，最多搂住陵翁主喝喝酒，就连亲个脸蛋的机会都没有，“会不会他没有行房能力？”

“你们在怀疑我的目光吗？几次试探出真火，我摸过一把，他的本钱在男人里算的出类拔萃。”刘陵两手比划着尺寸。

两姐妹大大的眼睛瞪圆：“那么大的尺寸就更奇怪了，害怕家里的公主妻室也不至于那么小心吧。”

刘陵请哼一声：“不说这个，我听说丁公已经启程，正在来京的路上，丁公这次到京师是为了什么？”

“婢子也不清楚。”

双胞胎在丁公那儿学习刺杀术，半年前才返回刘陵身边，即便只是学了点皮毛，两姐妹耍起匕首的像玩杂技的动作依然让刘陵叹为观止，专业培养刺客游侠的淮上名人，在那个看不见的地下世界里几乎相当于皇帝的身份。

刘陵担忧地说道：“希望丁公不要冲动，国仇家恨看开些，切勿坏了父王的大业啊！”

第141章儒家内争起

半个月撒出去1180亿钱，皇帝刘彻的心情只能用狂风暴雨来形容，前些日子的愉快心情付之一炬，心情恶劣的连摔几个名贵的漆器杯子。

与之相反的是长信宫的太皇太后心情愉快，相当于让他用一千多亿钱买回窦家老太太回心转意，这代价可比周幽王放烽火戏弄诸侯也不算差了，问题是周幽王是为博红颜一笑，他是为博老祖母一笑。

长安少年斥资上千亿，为博老祖母展颜一笑！

每当他想到这儿的时候，刘彻感觉自己快要气疯掉了。

“气煞我也！花了那么多内帑买来皇祖母眉开眼笑，我就是古今以来最窝囊的皇帝！赚了520亿钱，瞬间又砸出1180钱，难道老天也在戏弄我？还搞什么马政，搞个屁呀！”

愤怒的咆哮声振屋瓦，瞬间传遍温室殿每个角落，晋升为太中大夫重获宠爱的韩嫣也劝不住皇帝，谒者汲黯刚说几句就被斥责出去，其他人顿时捏着嗓子不敢喧哗。

韩嫣偶尔陪着皇帝说说俏皮话还行，真正做事时经常把事情搞的一塌糊涂，要不是受到的宠爱很深未曾衰减过，或许他在小皇帝眼里的存在意义还如他弟弟韩说。

刘彻的怒吼持续了整整一个时辰。从上午的朝会结束回到温室殿就在大吼大叫，要不是顾忌此地是皇宫禁省，人多口杂耳目眼线众多。说不定小皇帝就真的跳起来骂娘了。

小皇帝心里很明白，无论多么愤怒，但那毕竟是他的皇祖母。

当初，高宗景皇帝也被老太太用绝食逼的低头服软，任你皇帝有移山填海手眼通天的本事，也休想逃得出老太太的五指山。

“少府！你到是说话啊！朕到底该怎么办？”

曹时从石化状态回过神来，气定神闲地说道：“殿下担心1180亿钱打水漂吗？那就太小看臣的本领了。既然臣敢答应就有把握把钱赚回来。”

“少府怎么说？”

曹时说道：“五铢钱只是钱法改革的第一步，现在市面上仍然有大量旧钱

等待回收，臣估计这个过程要持续十到二十年的漫长周期。为了提高效率臣打算在各郡的郡治设立兑钱坊，需要天下各郡县的太守县令积极配合，才能提前超额完成回收货币的过程。”

刘彻急切地问道：“到底能快多少？”

“快则一年，慢则三年内必然可以完成。余下的私铸铜钱数量会越来越少。即使诸侯王和列侯依然非法铸钱也没关系，让他们铸钱为咱们收集难以寻找的铜料也是很划算的！况且长安城外那么多铜坊熔炼铜钱数之不尽，整个过程中从熔炼渣中提取黄金1万斤，白金（白银）50万斤，另有铅锡铁等金属可以继续使用，以上种种虽然称不上暴利，但长此以往也是非常划算的。”

“什么时候能补回1180亿钱的窟窿？”

“这笔资产的实际总价值为1300亿钱，臣压价120亿表面上看是少府的利润。其实利润比这更大的多，臣可以在一个月内可以出手大部分地产。回笼资金在200亿钱左右，三个月内地产、商铺和货物大部分能卖出去，还可以得到500亿钱，剩下价值600亿钱的田产大约有25万顷地，主要分部在关中、三河以及关东广袤地区，其中大部分是利于灌溉的良田。

只有大约2万顷是不利于水车灌溉的中田，臣觉得可以把这些中田陆续出手，半年内可以回笼资金50亿钱左右，剩下的上田可以作为皇庄继续持有下去，只需各地太守县令配合着制造水车，在春播前搞好灌溉系统，臣有把握让皇庄每年增加粟米田租4600万石以上。”

粟米一石百钱左右，若是仿照郡县里的粮仓设立一个常平仓，在春暖花开青黄不接的时候，把粮食拿出来以每石一百钱的平价售卖出去，意味着只卖粮一年可得46亿钱，不用十几年投资成本全部回笼，往后每年的收入都是白赚来的，这买卖可比手里拿着600亿钱来的划算，许多时候即便你有钱也买不到成片相连的上田。

半年内回笼资金750亿钱，算上铸钱盈利的520亿钱，以及黄金1万斤，白金50万斤，实际还要多赚100多亿钱，真正大赚的不是那些存在府库里的铜钱，而是那23万顷良田，每年会有稳定的46亿钱收入，让少府的年盈利能力从40多亿钱翻一番。

刘彻满足了。

只需再等半年，内库的储钱就会再次恢复2000亿以上的高值，曹时就像变魔术似的完成复杂的兑换，凭空创造出巨额财富。

曹时心里满不是滋味的，太皇太后大手一挥差点把曹时精心准备的钱法改革给毁掉，别看小皇帝一副我很满足的样子，其实心里说不定还在记恨老

祖母的手段，窦家人嚣张跋扈还不是靠老太太镇着场子，要是双方摆明车马硬碰硬，得到的结果一定是天子刘彻头破血流。

自古以来政治斗争就没有亲情可言，权力面前人人平等，即使窦漪房没有高后吕雉的雌心壮志，可她只需要模仿薄太后那样一声不吭的坐在长信宫，就能让小孙儿刘彻浑身难受，偶尔说几句不痛不痒的话能把小皇帝气的个半死，毕竟长幼尊卑摆在那，再牛叉的皇帝也得坐下来心平气和的说话。

太皇太后不动则以，一动当场就把小皇帝按住。

幸好没有闹到撕破脸的地步。刘彻只得退让一步把宰大户的钱分出利润给京师里的放贷人，以换取双方妥协的基础。

魏其侯府，短短的一个月之间。这儿成为儒生们聚会的场所。

在长安城内的儒生，或者儒家的支持者们都会在此地讨论儒家经典，辩论国政大事，偶尔还会舞文弄墨，剑术射覆等君子六艺耍耍玩。

“曹时欺人太甚！多少人因为他妻离子散家破人亡，难道他就没有一丁点作为人的同情心吗？”

面对孔安国的质问，窦婴叹了口气：“这是个双赢的局。输家只有行走天下的豪商，以及盘踞在关中的豪强。”

孔安国义愤填膺地说道：“商贾豪强也是和你我一样的人，他们有血有肉有七情六欲。他们辛辛苦苦从地里挣得钱，越积越多变成有产之士，雇佣佃农租种田地渐渐起家，从未坑蒙拐骗过任何人。为什么他们就该死？”

“真的从未坑蒙拐骗过吗？”窦婴狐疑道。

孔安国讪笑着没答话。心里对魏其侯的古板不以为然，即便坑蒙拐骗也无伤大雅，在他看来豪强地主是非常有必要存在的阶层，士农工商四民体系，豪强地主应当为士这个阶层，而不是军功爵里的那个士的阶层。

“你真的打算回鲁国搬救兵去？”

“是的，这次情况非同以往，那么多豪强商贾受到重创。我觉得这是儒家翻身的好机会，绝不能轻易错过。”

窦婴摇头叹息道：“我劝你不要回去了。即使回去请来大儒坐镇，绝不会比公羊寿与胡毋生二位大贤更有效果，我们儒家有的是清廉方正之士，但论及口舌之快治国之才却远远比不上曹时，虽然曹时说的言辞非常过分，但是他点出来的问题的确存在着。”

“魏其侯，这是什么意思？曹时是正确的，我是错的？那咱们儒家怎么办？就这样居于乡野之间籍籍无名下去吗？不可以！这绝不可以！即使我阐述的道理不对，言行举止比不上公羊生、胡毋生两位大贤，可身为儒生绝不可以做事儒家颓然不起！”孔安国义正词严地反驳，话语掷地有声。

窦婴劝不住他，只好改口说道：“《易经》有言，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你是久读诗书的博学之士，应当知道咱们儒生从不墨守成规，董仲舒钻研阴阳家，韩婴钻研荀子法家，申培公也读过《管子》，北平侯张苍是荀子门徒，从儒家转为黄老学派的高人，在往上数韩非子与李斯也是儒生变法家，不管治国如何大家都在变，你若被动等待时代去适应你就大错特错了，现今的时局最适合咱们儒家发展的道路不是纯儒。”

孔安国略带嘲讽的语气说道：“莫非是荀子那一套学说？我对那个儒家的叛徒没多少兴趣，要是治国之术都是他那样的学说，我看还是不学也罢！”

窦婴闷哼一声很不喜欢他的语气，荀子是他十分敬仰的一位儒家大才，在战国中后期纵横家掌握大势的情况下，全靠荀子一个人撑住场面，没有荀子中兴儒家就没有他孔安国在此高谈阔论的机会，荀子的学说被他看作是儒家经典的一次升华，他的学生韩非子、李斯、张苍都成为赫赫有名的大人物，几乎影响了秦昭王时代至今150年的天下大势。

年轻的孔家子弟太不识相，难怪孔家不把嫡长子孔武放出来历练，这样跳脱狂妄的年轻人在孔家留着也不见得是好事，他听说孔家未来继承人孔武是个聪明好学谦虚谨慎的好学生，本人对儒家各学派的争执并不太看重，孟子、荀子甚至韩非子的书都会看，以儒家为主干并采百家之学为儒家所用，这样的思想很受窦婴的喜欢。

眼前这个孔安国是很不受窦婴待见，估摸着孔安国在孔家也不太受待见，人聪明学东西快是好事，太聪明到自以为是就不见得是好事，孔安国才十八岁的年纪就如此好强争胜，是非观带有强烈的个人主义倾向，窦婴觉得这不是所谓的纯儒。

如果窦婴知道“愤青”这个词，肯定会高兴的扣在孔安国的脑袋上。非此即彼，非黑即白，非友即敌的逻辑先天就有残疾。世间万事万物是混同如一难分彼此的，今日的敌人明日可以成为朋友，今日被黑成鬼的明天可以洗白如雪，今天认为是错的观念明天或许会成为真理。

世间不存在那么多绝对化的事物，把东西堪称简单的二维世界，没有那么简单的真假、黑白、是非、对错、善恶、美丑就能概括的，这样的思想作为常人没有太大问题。但若放在一个志在振兴学派的学术高人脑袋里，放在志在从政为官，出将入相的儒生脑袋里就会变成巨大的麻烦。因为他会把这种错误的二维观表达为自己的行动，积少成多会给国家带来不可测的麻烦和

危机。

窦婴不想让孔安国误入歧途，苦劝道：“汉兴以来，有名的几个儒生皆不是纯儒。他们位列九卿或封侯拜相。用的经世济用的真本领，绝不是学问理念之间的口舌争斗，想让儒家成为显学就必须汲取了前人教训，以儒为形，以法为质，用外儒内法的治国思想，王霸并用符合帝王思想，又可以贯彻儒家仁礼的理念。国朝长治久安方为正道！你不要以为老夫只是随口说说，当年我亲眼见识过张苍的治国术。那就是极其类似黄老思想的儒家治国方略。”

京师的群儒们听的入神，长安城里从没有所谓的纯儒，如同窦婴以及更早时代的张苍，陆贾，叔孙通的情况类似。

那帮儒生多是以儒家为载体，兼学并用黄老、法家、名家，甚至纵横家、墨家等小支流派，纯正的儒家基本盘踞在齐鲁一带。

窦婴在关中儒家内的地位特殊，虽然他没有做过儒家的首领，也没有拿出过让人信服的著作，但是他对儒家治学支持态度，以及提供平台的作用却毋庸置疑。

没有魏其侯府的平台，没有外戚窦家的金字招牌，没有大将军窦婴平吴楚齐国之乱的威望镇压，以蓼侯孔臧一人想撑起关中儒家的大盘无异于做梦。

杂用百家之术，儒皮法骨外儒内法，此为窦婴非常推崇的思想，因为此法很契合汉家重刑律的思想，适当结合黄老无为之说完全可以作为新学大放异彩。

但是纯儒们不配合，百家诸子也嗤之以鼻，各大学派如鸿沟般的学术分歧，绝不是简单的糅合即可成为新学。

一百多年前，荀子曾试图另辟蹊径走出外儒内法的新路，结果落得一百多年里儒家集团上下批判，几乎被打为异类永世不得超生。

窦婴知道这一路不好走，他也没想过一蹴而就。

可眼下的局势对儒家不利，对纯儒更是大大的不利，他觉得有必要兵行险招，把用新学把儒家从深渊里拉出来。

挡在面前唯一的麻烦，就是滔滔不绝维护纯儒道统利益的孔安国。

窦婴很期待，只要孔安国舍得放下面子退让一步，他就有信心说服曹时，双方商谈出弭兵罢战的议程。

“外儒内法？魏其侯干脆说外法内法更好，我们儒家的东西进不了你高贵的眼睛里，你喜欢外儒内法也好外法内儒也罢，我没兴趣听下去，恕我无礼，告辞了！”孔安国二话不说起来就走，搞的一旁坐着的儒生不知所措。

好端端的两人还说着话，怎地就突然争执起来，没说两句孔安国就非常无礼的起身离开，往日里强调礼仪大如天的孔家嫡传子弟，突然做出匪夷所思的举动，许多儒生表示不能理解。

啪！

漆碗被丢在地上摔的四分五裂，窦婴铁青着脸罕见的破口大骂：“孔家竖子，难怪你家里人对你不管不顾，若老夫是你爹，一定把你腿打折了，省得祸害众生！少府曹时错话连篇，但有一句说对了，你就是坏我儒家兴旺鼎盛机会的儒贼！”

魏其侯的表现让众多儒生非常惊讶，虽然他并非正统的儒生出身，可他的才能和影响力却要比所有儒生都要大，当年吴楚七国之乱里，被先帝任命为大将军统领大军平叛，即使军事才能无法和周亚夫相提并论，但人家起码没有瞎指挥乱闹事。

窦婴好歹也是饱读兵书战策的有识之士，曾经率领过一千人队护卫皇帝的车仗，懂得行军打仗暗影扎寨的常识和忌讳，平乱时对周亚夫用兵策略持百分百的支持，看似是躺着胜利取功的样子，其实起到的作用却是安定前方的将帅军心，在背后为周亚夫屡次抗命向皇帝做解释。

领过兵左过大将，当过废太子刘荣的太子太傅，经历官场倾轧的起起伏伏，饱尝人情冷暖兴衰之变，眼睁睁看着好友张释之被贬出长安，至交袁盎死于刺杀，战友丞相周亚夫冤死牢狱，对人情世故官场手段早已看的通透，以前对儒家经典有那么点理想主义的追求，到如今也早已烟消云散不见踪影。

儒家争的是治国的地位，现在争不过三公九卿的黄老学派，将来也争不过曹时的黄老新学，放任自流下去不出三十年时间，儒家在朝中的影响力会下降到几近于无，到那时不用秦始皇焚百家之言藏于咸阳宫中，儒家自然而然的会解体为一个个小流派，地位如同曾瞧不起的墨家、名家、阴阳家一般聊胜于无。

窦婴沉思许久，作出决定：“不能让他瞎搞！我要写一封长信给孔家和天下知名的大儒，坚决不能任由孔安国那个混小子胡闹下去了，再放任他瞎折腾儒家的千古基业，用不了多久儒家就真的完了！”

第142章此恨绵绵无绝期

建元元年一月，关中大地上被积雪覆盖，即使行走在街道上也可以看到四处的白霜。----

关中内史郡的驰道上一辆辆四轮马车蜿蜒延伸到远方，那是来自关东六国的豪强地主们的车队，整整两万户人分四批次进入关中，这只车队是最后一批到达关中的徙民。

他们的目的地是渭河北岸的阳陵，那是已故高宗景皇帝的陵寝，从今以后他们的子孙将世世代代生活在包围阳陵四周的城市内，诞生出一代又一代五陵侠少。

“还有三十里就要到阳陵了，大家步子再快一点，不要耽搁时间。”

护卫押送队伍的郡国番上兵卒跟在队伍的尾巴，他们不时回头瞥向到队伍身后那群尾随而来的商旅。

每次押送粮草，护卫人口进京，都会有一群类似的商旅吊在队伍的身后，郡国兵走的多快他们就走多快，有这群大兵保护跟随大队人马露宿荒野也不用太过担心，无形中可以省掉住在驿站的差旅费。

郡国兵们当然很不爽，可他们也只能在心里不爽罢了，身后长长的队伍不减反增，还模仿着前面迁徙陵邑的车队，自己也拉起了长长的车队。

自从少府大规模量产四**马车，本来十分昂贵只有少数人拥有的奢侈品，逐渐贬值普及为稍微有点钱财的地主也能买起的实用交通工具，贬值的速度之快让平阳侯府的始作俑者也大呼不可理解，各郡县大小木匠和商户们在普及四**马车的过程中起到巨大作用。

四**马车的技术含量不高。唯二可称得上精妙的设计是减震系统和转向的牵引头，这两样东西不见实物是无法想象出来的，但只要让经验丰富的木匠们看到真实物品。不出一个月就能完整琢磨出同样的制造工艺，于是各种仿制的四**马车大行其道，价格也是一减再减掉到不值钱的地步。

仿制品不如少府的做工考究造型美观，但是傻大黑粗的造型反而更加结实耐用，价格只有少府出售四**马车的不到一半，让百姓能够承受的价格是普及的主要原因，只要略有积蓄的五口之家咬咬牙也买的起四**马车。有钱的买几匹马作为牵引畜力，没钱的用几头牛亦或是几头毛驴也凑合作为牵引畜力。

郡国兵身后的队伍中有一辆不起眼的黑色四轮马车。

马车的布帘被挑开，露出个十五六岁的少年脑袋。那少年嗖的一声钻出车厢，笑嘻嘻的坐下来。

中年人回过头笑骂道：“你这臭小子穿的那么单薄也不怕冻着，快点回去好好呆着，再走十几里过了灞水就到家了。”

“王叔。您看这是什么东西？”少年从怀里掏出一个瓶子递过去。

中年人打开瓶子一闻满屋酒气飘香。惊讶道：“是酒？你从哪弄来的？”

“谭师兄那儿偷拿来的，天气冷喝点酒暖暖身子。”少年虎头虎脑身体壮实的像头小牛犊，憨厚的相貌看起来就讨人欢喜。

中年汉子笑骂道：“你这小子，谭庆为人不错，你不该偷拿他的酒。”

少年闷哼道：“有什么好的，丁公把我交给他学习剑术，可他那几手剑术我五岁时就已经会了，找他说过几次还板着脸训斥我好高骛远。除了让我挑水劈柴干杂活，就是拿着架子练基础。真的快恶心死我了。”

中年汉子苦笑一声：“谭庆那么安排是为你着想，干咱们这个行当必须有个铁打的身子骨才能使出厉害的杀人剑术，你年纪轻轻就把剑术使的出神入化，小技巧已经没有太多可以教你的，唯有基本功还能加强一二，你没察觉到最近出剑的速度和稳定性提高不少吗？握着沉重铁剑劈柴的道理就是这个。”

“诶，不说那么无趣的话题了，咱们快到平阳侯府了，王叔说说平阳侯是个什么样的人？”

中年人微微一愣，眼神复杂：“我上次回侯府的时候，君侯才只有十岁，一晃六年过去，不知道现在长的什么样子。”

过了灞桥就进入长安城郊。

尾随的车队早已散开，押送前往陵邑的军队直奔长安城北的渭桥，从那儿过河就到了阳陵所在地。

黑色四轮马车下了驰道，来到了渭河南岸平阳侯府门前。

“淮南大侠王孟！”

“楚国剑客孙起！”

阔别多年不见的至交好友，两个壮汉哈哈大笑着拥抱，感慨着时光流逝不知不觉十几年过去。

孙起拍着他肩膀勾肩搭背仿佛回到十几年前，进了侯府大门向迎面走来的人介绍道：“这位是侯府四大门大夫之一的王孟，当年和我还有召孟在老君侯帐下杀了不少吴国的叛军，这位是侯府文师袁种。”

王孟一愣：“四大门大夫？侯府又多了一位高手吗？”

孙起笑着说道：“是的，多了未匈奴了不起的神射手，只不过他现在不在侯府里，就像你当初那样出去时那样。”

王孟点点头，晓得侯府的机密向来只有君侯掌握的最清楚，就如同他执行的秘密任务一样，只有先君侯曹奇和现君侯曹时知道，他的好兄弟孙起和召孟并不知道具体情况。

缩在王孟身后的少年忽然嚷道：“我知道这个人，他是袁盎的侄子！我听说他有不少奇谋妙计，帮助袁盎化险为夷。”

袁种脸色一黑，别人一提他的名字就说起袁盎，虽然伯父袁盎的名声的确很大，可是他是有自尊有自信才智高绝的人，不是狐假虎威混吃混喝的无能之辈，袁种并不想成为他人名声的附属品，哪怕是他的亲伯父袁盎也不行。

孙起奇道：“这小子莫非是你儿子？不对。我记得你家小子今年最多十岁，他的你侄子？”

“这是我侄子剧信，他亡父与我是刎颈之交。正巧他父亲你也认识，就是雒阳剧孟。”王孟一说，孙起立刻变了脸色肃然起敬。

剧孟的名声之大，甚至盖过当朝的许多九卿高官，年轻的时候跟着汉初游侠界的泰斗朱家学艺，成名后乐善好施慷慨忠义，对河南郡的太守都尉尽力提供帮助。对雒阳周边的穷苦百姓尽力周济，在关东六国朋友满天下，周南闯北的商贾旅人都喜欢去雒阳拜访他。

更难得的是剧孟没有架子。对待无才无德之辈也保持以礼相待，许多人穷的连饭都吃不下，剧孟也乐意供给一日二餐替他们讨个谋生手段，时人都知道去雒阳城找剧孟。类似孟尝君一样大气性格。若不是他没有官身爵位，只是个普通的白丁民户，只怕朝廷里都要怀疑他是否在收买人心意图不轨了。

出了名声大，剧孟的本事也很强，把大侠朱家当父亲一样侍奉着，从朱家手中尽得剑术精窍绝技，二十年前，年纪轻轻的剧孟就打遍六国的年轻一

代。只有靠老一辈的人才能压得住他的风头，吴楚七国之乱里投效在周亚夫门下。为平定叛乱出了不小的力气。

事后因为周亚夫未赏，剧孟也没有得到应有的军功爵，但是剧孟的名声已经越来越大了。

几年前，剧孟的母亲不幸去世，洛阳城外送葬的车驾足有一千多辆，几乎把关东六国有头有脸的豪强地主都给请过来，这样的影响力又岂能是普通太守所能比拟的。

孙起和袁种关切道："剧孟死了？什么时候死的？"

"我父亲是五年前就去世了。"

"英年早逝，可惜了啊！"

孙起慈爱的拍打少年肩膀："小家伙，到这儿就是你的新家，以后有什么事直管找你孙叔。"

进了侯府，例行拜见前平阳侯曹奇的灵位，出了祠堂才在府内正厅拜见曹时。

曹时心情非常好，他父亲交给他的三个门大夫，召孟常年在雁门边塞活动，目的是为将来打匈奴做好前期准备，孙起守在侯府里护卫他的生命安全，王孟则被派到淮南老家监视楚人的异动。

表面上四代平阳侯里，一头一尾的曹参和曹时本领最强，曹参的实力不用赘述世人皆知，曹时在时下的名声要比丞相卫绾还要大，但中间两代平阳侯的作用却不可小觑。

曹窋在宫廷政治斗争中，被汉文帝一脚踹出长安，在平阳侯国里一呆就是整整十八年，就是他一手建立起的门大夫制度，利用曹参留下的百战精锐培养出一批批有血性有战斗力的家丁，包括卫家几兄妹的亡父卫平也是那曹窋在平阳侯国里找来的好苗子。

那时候侯国的军政大权是列侯一把抓，侯国侯府内外一体财税权和徭役全都在列侯手中拿着，就类似春秋时代的封建卿族特权，有精兵有钱粮在领内有独一无二的掌控权，甚至侯国里的历法也是以列侯的在位时期来计算。

到了曹奇吗一代，平阳侯在朝堂上的影响力几近于无，曹奇手中已经有一支精兵强将任其驱策，召孟和孟的前两任都曾经长期驻扎在两地，孙起的前面有五任门大夫护卫侯府安危，直到曹奇临死前把他们三个年轻人召集到身边，安排了托孤重任保护曹时守着侯府。

“门大夫从南边而来舟车劳顿十分辛苦，到了家里就好生住着，门大夫的家眷已经着人去侯国里请来，要不了几日就能到达。”

“多谢君侯恩典！”

曹时一脸欣喜：“王叔不要那么见外，我还记得以前都是叫你王叔的。”

王孟激动的热血上头，忽然意识到什么又强迫自己冷静下来：“君侯身份尊贵，在下实在当不起这个称呼。”

时隔多年回到侯府早已物是人非，当年的小君侯成长为七尺多的堂堂男儿，王孟的心情非常复杂。

曹时以为他多年不见初来乍到，还不太适应陌生的新侯府的环境，笑着说道：“算了，不说这个。你们下去休息一下明天在聊吧。”

府中为他们安排新的住宿地，宽敞明亮的房间，高窗宽榻整齐的木制家具无可挑剔。

剧信分到一个单独的房间。房间里有属于自己的卫生间和浴室，他惊奇的发现浴室里有个奇怪的凳子，坐在凳子上愣了半天，傻乎乎的问道：“为什么我没发现便溺的马桶，反而有一个奇怪的凳子呢？”

婢女们咯咯笑道：“小郎君坐着的正是便溺的马桶呀！”

“啊！你们怎么不早说！”剧信像火烧屁股似的跳起来，捂着屁股来回摸裤子，生怕上面沾染到脏东西。

婢女们觉得很好玩。关东人不懂得长安的新时尚，抽水马桶是个好东西，简单的构造只需要拧动放水阀就会自动冲水。便溺会顺着埋设在下面的管道直通府外的废水池，经过高温腐熟的便溺可以作为农家肥料使用。

在婢女的讲解下才搞清楚，每个屋顶加装一个小型蓄水池，水是从附近水车相连的竹排筒接进来的。每天一早一晚都会打开阀门蓄水。直到水斗里的水溢出来再关闭，这些水就是抽水马桶供给的生活用水。

剧信听的很新鲜，打开马桶盖看到一个便器，水阀一拧清水从四个孔洞喷涌而出，合上水阀的瞬间立刻停止供水，摆弄一会儿耍的非常开心。

王孟坐着和孙起聊天，两人聊起这几年的境遇唏嘘不已，当初他们三兄弟都很年轻。在前代平阳侯的帐下是了不起的豪杰，当初被周亚夫夸奖为虎狼儿的少年英雄。一眨眼十几年过去物是人非两鬓斑白。

王孟感慨道：“才几年不见，长安的变化很大，只在城郊瞄了几眼到现在还在怀疑是不是看错了。”

孙起眉飞色舞地说道：“这是咱们小君侯的手笔，换个人谁敢相信半年能造出一座偌大的新长安城呢？小君侯就做到了，而且做的特别漂亮，受到先帝的夸奖并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斤，当年先君侯欠下的封赏全部补回来了！当初听到消息的时候，侯府上下都高兴傻了，传回侯国的时候，陈叔还亲自主持祭祀先祖的仪式，祭奠我平阳侯府的列祖列宗。”

“我知道，这些我都知道，我还知道君侯列为九卿执掌少府大印，当年先君侯徘徊在长安城外整整一年不得先帝重用，最后负气回家一病不起阖然长逝，少君侯把这一切都补回来了，完成先君侯临死前的遗愿！”

说着说着，近四十岁的中年汉子潸然泪下。

曹奇死的太冤了，四十二岁正值壮年的勇将，可以手持铁戟策马飞奔击杀吴将，身强体壮双臂膂力惊人无比，被喻为不次于其先祖曹参的猛将，要知道曹参可是位浴血奋战身受七十余创，多次身先士卒冲在阵前的百战名将，麾下的精锐丝毫不惧强秦锐士，更不曾惧怕如战神般的西楚霸王项羽。

六十年前那场堪称传奇的楚汉战争，铸就出一个将星璀璨的伟大时代，那些名将的后人们无时无刻不想着重振先祖的荣耀，曹窋是汉惠帝的近臣不得施展才华，传到曹奇这一代终究要施展自己的才华和能力，吴楚七国之乱是他一生的巅峰时刻。

那场战争列侯们杀红了眼，冲进吴军阵地厮杀的战斗不下数十次，甚至为了寻求歼敌主动到梁国正面战场硬碰硬击溃吴楚叛军。

曹奇是功勋列侯中表现最出色的，他比颍阴侯灌灶，汝阴侯夏侯赐等人勇猛的多，麾下猛将强兵舍生忘死前仆后继，杀到吴楚叛军崩溃时，平阳侯的家底已经拼掉近一半，战损接近百分之五十！

如此恐怖的损失，生还者几乎人人带伤个个挂彩，但是为了来之不易的战功，为了天子的恩赏，曹奇带着残兵日夜不停的奔向齐国，在那里跟随栾布击溃齐军的反抗，围困临淄城并逼死齐王刘将闾，接着又星夜兼程杀向赵国邯郸，参与郦寄与栾布指挥的水淹邯郸之战，逼迫赵王刘遂自杀。

这一系列的战功不足以与周亚夫相提并论，比起亲自统兵作战的栾布、郦寄也是略有不如，但若是放在汉初大封诸侯那会儿，曹奇的表现至少要封个二千户列侯。要是让他亲自统领汉军攻灭吴楚叛军至少可以获封三千户。

可是到论功行赏的时候，欢天喜地的功臣们全都傻眼了。

有功不赏！

不赏！

多少列侯恨的牙齿都快咬碎了，天子大袖一挥。不赏！

臣为君赴汤蹈火，为君杀身殉国，为君守卫边疆，镇抚六国叛民，最后得到的只是一句不赏！

功臣们的血流干了，心寒了。

天子犹自不满意，天子要让功勋列侯们死。活活逼死！

趁着诸侯王叛乱被灭之际，夺取诸侯王的募兵、统兵大权，剥夺诸侯王任命国中大小官员的特权。剥夺诸侯王坐享国中财税的经济权。

诸侯王错在前，天子的剥夺在后，原本也没人会提任何意见。

万万没想到，天子轻飘飘的加了句话。列侯依照同例。完全剥夺三种特权。

从此，列侯沦为废物，血流干心变冷还要被天子牵出来鞭挞欺辱。

就在这样的背景下，曹奇两手空空一脸绝望，孤独的徘徊在长安城内外，他不知道该怎么向死去的人交代，他不知道该怎么向满脸欣喜的臣下交代！

恩赏？怎么赏！

天子不赏我，我以何赏诸臣？

那一年。吴楚七国之乱刚结束，从入秋一直到第二年的八月。曹奇徘徊京师整整一年。

只求出仕得个二千石的官职，好歹可以向浴血奋战的家臣属将交代。

奈何天子不肯封赏，奈何天子不愿用，奈何啊！

曹奇的信心完全崩溃，希望，理想，志向，誓约，这一切的一切都是骗人的，坚守几十年的信念和理想崩溃。

拖着疲惫的步伐回到平阳侯国，一病不起。

临死前，曹奇拿出侯府的部分积蓄赏赐家臣，安排好辅佐嫡子曹时的臣子，在弥留之际依然念着那句话。

我以舍生忘死为君效命，君以何待我？

王孟还记得，他们三个人在曹奇渐渐冰冷的尸体面前，嚎啕大哭！

当时立下毒誓，三人子孙后代绵延，直至千秋万代，都要为曹家效死命，子孙若违反誓言，天灭之！自他们起，所有子孙亦为天灭之！

流干血，哭干泪，他们再也不愿提及天子，因为他们害怕自己会忍不住憎恨，忍不住诅咒那个刻薄寡恩薄情寡义的皇帝。

王孟在哭，痛哭流涕，哭的是那样的伤心和痛苦，不仅在痛哭还发出一声怒吼。

怒气冲冲的吼叫震惊了屋子里的人们，婢女们善解人意的离开房间，临走前还不忘房门紧紧关上，毕竟时隔多年不回侯府，情绪激动哭出来也情有可原。

哭声会那么绝望？为何要发出怒吼？她们不想知道也不想被告知。

婢女们知道遇到怪异的事一定不要说话，毕竟好奇心害死猫，又何况是好奇的人。

孙起微微一愣，笑着说道："大喜的日子哭什么？那些苦日子咱们不是携手熬过来了吗？你看咱们的小君侯长的英武雄壮，像极了当年威风凛凛的先君侯，那年我还记得先君侯手持大纛，我们紧跟着那面旗帜冲向吴楚叛军，义无反顾九死不悔……"

"贤弟，我有句话憋在心里难受，想问你一句。"

孙起凛然道："兄长请说，弟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你还记得咱们立下的毒誓吗？你还记得当初我们说过什么吗？那些仇恨你已经忘记了吗？我们经历的苦难，受到的屈辱一切都随风消逝了吗？先君侯白死了吗！那些永生永世抹不掉的耻辱和仇恨，你都忘记了吗！回答我！"王孟怒目圆睁，发出恐怖至极的吼声。

字字如利刃，句句如惊雷。

什么叫做诛心之言？这就是诛心之言！

那一字一句像一把诛心之剑，戳破孙起脸上的笑容，戳进骨肉里连皮带筋切碎，戳进五脏六腑里把脏器绞的七零八落，又像一把铁索勒住他的脖颈让人窒息。

孙起用手死死捂着胸口，脸上血色瞬间褪尽：“我从没有忘记！我怎么可以忘记！那天的记忆刻骨铭心，那一切我永世不能忘！不，能，忘！”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第143章宁成投靠

如发现错别字，语句不通顺请入群密乌梅，全天恭候书友们的大驾光临。

如果您喜欢本书，请登陆起点正版订阅支持本书，一个月几块钱的花销对您如同九牛一毛不值一提，但对乌梅却是久旱逢甘霖，谢谢！

有些仇恨是永远无法忘记的，王孟和孙起的执念不会消除。

剧信被两个大叔吓的不轻，聪明的他知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不要随意刺探别人的秘密。

侯府某个房间里的小事件并未引起波澜，曹时对此一无所知。

接下来，他看到的是两个顶尖剑客的对决。

剧信的剑术天赋非常出色，到了侯府没几天就把侯府的家将打了个遍，除了正当壮年的部分老武士不相上下，比他年长十岁的人完全不是他的对手。

洋洋得意的年轻人炫耀自己的战绩，直到被孙起出手教训了一顿，他才想起这个冷着脸的孙叔也是王叔同一级别的人。

剧信是剧孟之子，其先祖是著有《剧子》的燕国大将剧辛，剧家的不肖子孙早就忘记剧子的阵战之术，流传下来的只有一手刺杀剑术。

每天天刚放亮，王孟带着侯府的年轻人练习剑术，迎着拂面的晨风，面朝初升的朝阳，上百号人在小小的教场上银光闪闪。

王孟的要求非常严格，练剑和体能训练相结合。每天强化训练二个时辰以上，侯府上下是怨声载道。

起初侯府的小年轻不大服气想挑战王孟，挑战者毫无例外的被一个照面放倒在地。摔倒时还不清楚怎么摔出去的，挨了几顿狠得，就再也没人敢造次了。

曹时很羡慕他们的剑术，一把长剑在他手里如银光护体虎虎生风，孙起和王孟缠斗一刻钟不分胜负让众人大呼过瘾。

训练结束，王孟缓缓走过来问道：“君侯喜欢剑术？我可以教您啊！”

“不用了吧！我的剑术基础不怎么好的。”曹时摇摇头，自己的剑术天赋只能算一般般。起码远不如他的箭术和骑术天赋，练剑纯粹是掌握简单技巧，长剑和直刃长刀是相通的。会了剑术改成刀术很容易，配合骑术可以练练骑战。

未央宫，宣室殿。

急着需要，尽快办好。

节省时间。多做准备。

大战在即。枕戈待旦。

每天未央宫里念叨的常用词，小皇帝人在皇宫心已经飞出几千里远，迫不及待的要把强大的匈奴帝国撕成粉碎。

打匈奴？必须要打！

什么时候打？越快越好！

刘彻急吼吼的风格让宫中内侍无所适从，曹时首当其冲成为壮丁，被拎起踢到军改的深坑里，要求他在做好本职工作的闲暇时间把军改搞定，当然这个期限要是在三个月之内就更完美了。

简直不把他当人，如莽汉驱使的牛马。

天子刘彻早就有编练骑兵的想法。守丧之初就在催促他尽快做出起军改的计划，眼下刘彻手里能用的大臣也就他。遇到需要的时候就直接把曹时拎起来专向负责。

这个命令促使他尽快熟悉骑战技巧，汉景帝执政那会儿国泰民安几乎没有紧迫感，可是到了新帝刘彻上台立刻就感受到汉匈大战的紧迫感突然像一座山压过来。

曹时愤愤不平，每次抱怨都会被刘彻嬉皮笑脸的挡下来，美其言曰，能者多劳。

他有时觉得，或许是刘彻这小子憋着三个月太难受，看到他潇洒自在的心里不舒服，所以故意给他找一摊子事来干，甭管干成与否起码不能让他闲着。

先帝驾崩守丧三个月满，朝廷的禁令顿时一消，挂在头上的那根高压线拆掉了，但是朝堂上的战争才刚刚开始。

廷尉高宛侯丙武以病免职，递补的是齐国国相牛抵，丙武年事已高身体也不太好，几个月前就主动要求病退，天子从善如流提拔了个远国之人。

另一个任命就比较奇怪，中尉宁成降职为左内史，递补上来的是汉文帝时代著名的贤臣张欧，宁成是先帝留给刘彻的爪牙，废掉宁成绝不会是天子的本意，外人纷纷猜测这是太皇太后发力的开始。

“少府！您一定要救救我呀！现在长安城内外喊打喊杀的人数不胜数，我离开中尉的位置朝不保夕，看在同僚一场的份上拉兄弟一把！”宁成如丧家之犬惶惶不可终日。

老主子刘启上了太庙，新主子刘彻暂时没功夫管着他，多少人眼睛盯着宁成的脑袋，恨不得当场就把他的首级摘下来当球踢。

这些年他得罪的人太多了，多到他自己都数不清楚仇家有多少，或许出了自家府门就能碰到仇家，偏偏他又缺乏曹时聚拢人心的大本事，得罪了人又没有朋友帮忙，几个同阵营的酷吏一个个朝不保夕也帮不上忙，出了小皇帝刘彻之外，上到太皇太后下到黔首百姓都不喜欢他，既没有威望也没有恩惠，这样浅薄的根基就像无根浮萍一般弹指间完蛋。

宁成很了解自己的处境，能混到这一步也不能怪他手段太狠辣无情，当初要不是咬人的本事非常厉害，先帝也不会把他从一堆酷吏里拽出来，当上了徼循京师的实权上卿。

机会摆在面前，他不上会有其他人上，即便明知道前面是条刀山火海的绝路，在巨大的利益面前还是要咬牙走下去，直到今天面临绝路才后悔自己当初不会做人，四处求人找门路祈求保住自己的身家性命。

曹时知道他的情况，并且很清楚天子对宁成的支持是有限的。建元新政的钱法改革到了关键时刻，为了确保太皇太后不会乱插手打乱布局，天子决定在人事安排上做适当的妥协。

也就是说。眼前这货被抛弃了，刘彻的底线是保住宁成这条性命不死，太皇太后也没有理由把一个上卿弄死，毕竟郅都之死事出有因，宁成可没参与杀死废太子刘荣的事件，不死已经是非常好的结局了，剩下的就看宁成的个人造化如何了。

曹时不想掺和这浑水。笑嘻嘻地安抚道：“左内史也挺好的，放心不会有人对你下手的。”

宁成忙分辨道：“不是啊！我家里收到的恐吓信有几百封之多，还有人用什么动物血写下要杀我全家满门的信。把我夫人吓的连府门都不敢出，以前

我当中尉的时候从未遇到过这样嚣张的恐吓信，他们是真的想让我死！”

“哎呀！竟然这么严重，恐吓二千石高官的事情都做的出来。那你有没有去廷尉府和中尉府报官申诉呢？”

“都去过。廷尉府派人来查了查，说是要回去研究一下再做定夺，我看八成是不会有什么动作，中尉府的人只是来转了圈就走了，人走茶凉没人还记得我是他们的顶头上司了，如果我去当这个左内史，不出几个月一定会被杀死或者论罪为囚的。”宁成忧心忡忡地说道。

他的情况多少出乎点意料之外，纸张的普及竟然让恐吓信这种东西突然冒出来。普通人不敢用这种违法的勾当挑战汉律的威严和廷尉府的办事能力，可要换个有身份背景的仇家就是另一回事了。几百封恐吓信起码是长安城内不少人参与进来，说不定其中还有曹时的老熟人好兄弟，同僚故交之类的关系。

曹时无奈地说道：“那我也没办法呀！新廷尉牛抵不是京师人士，也不是功勋列侯出身，据说在齐国为相几年铁面无私，判了许多久拖不决的大案要案，连齐王刘寿想去说情都不行，你想想京师里突然冒出个无根无底铁面无私的廷尉，哪个人能说的上话？”

宁成有些失望，他已经求遍了三公九卿，包括新上任的张欧和牛抵，丞相卫绾根本没出来见他，御史大夫直不疑也避而不见，这两人自诩正派的方正之士最看不起宁成的为人品行，其他几个上卿多多少少出来敷衍几句，得到的结果都是同一句话。

不好意思，爱莫能助。

中尉张欧以刚到长安城，不熟悉具体情况为由拒绝发表意见，廷尉牛抵黑着脸仿佛看犯人似的眼神更加没戏。

宁成自认为不如郅都洁身自好，可也不是那些贪官污吏可以比的，如果不把他逼到绝路上，他绝不愿意逃回老家南阳，最后的退路就是逃回去做个地主恶霸横行乡里，凭着他在朝中的积威镇住一郡太守毫无问题，但那是逼不得已的下下策，只要走上那条非法占田的绝路，别说汉律绝不会允许他，就是眼前的少府曹时也会毫不犹豫对他下手。

整个冬天里，迁徙到各大陵邑里的豪强地主成群结队，才几个月时间就迁徙了四万多户合计二十万人口，这些豪强地主可全是来自各地的有钱人，换句话说全都是非法占田的富豪们，占田情况严重的人可不在这其中，那帮人现在已经被剥夺名籍打如另册为刑徒了。

他绝不愿意做闾左刑徒，他还想继续当官享受二千石的俸禄和尊容，自

从在艰难当都尉太守以来，十几年来仕途可谓是顺风顺水，长居高位养尊处优早就习惯了好日子，把他的职务剥夺打为刑徒，还不如让他的脑袋挨一刀做鬼来的爽快。

眼前这个少年人是最后的希望，宁成咬咬牙竟用大礼拜下："曹公务必救我一命，离开中尉在下真的没有活路了，请曹公想个法子保住在下，只要您点头说一句话，在下这条性命就是曹公的了。"

平阳侯高门显贵名声显赫，这位年纪轻轻的君侯已经位列九卿，宁成甚至可以断定十年内可为丞相，现在称他为候补丞相都不为过，以宁成快身份拜在平阳侯门下不算丢人，唯一忌讳的是做过鹰犬爪牙的履历。但这也不能怪他，他没有郅都顽固的个性，他知道自己的权势必须要依附在强者之下。小皇帝不让他依附，就只有换个人依附了。

曹时冷酷的目光锁定他，宁成这个表态意味着要脱离皇权的庇护投入自己的阵营里做走狗，巨大的风险和利益摆在面前，让他有点拿捏不定。

不可否认，这是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汉景帝开始兴起重用酷吏的传统。郅都和宁成是那一批酷吏中的佼佼者，宁成的办事能力和执行力度不差分毫，只是性格上要比郅都略微灵活点。这种灵活是私心更重心思更复杂。

汉景帝精心培养十几年的酷吏，更何况宁成常年统军也是个知兵的军功高爵之徒，捏在他的手中有不可想象的好处，等于堂而皇之的拥有一个二千石的高官支持者。

风险是要提防被人识破关系。以公权为私用在任何时代都是非常受忌讳的。对此曹时完全不担心，只要控制得当就不会有这种可能，宁成是老于政务的职业官僚，做过执掌北军大权的中尉，绝不是个连秘密都不懂得保守的笨蛋。

如果连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机事不密则害成的道理都不懂，宁成早就变成冢中枯骨而不会坐在他面前高谈阔论了。

"此话当真？"

宁成瞪大眼睛："千真万确！绝不敢有半点欺瞒。"

"可敢剖符做誓。以丹书铁契立约？"

"有何不敢！"

随后他大笔一挥写下誓约递过去，宁成几乎想也不想就应了誓约。作为立誓者单方面向施恩者表示服膺姿态，这表明宁成下定决心从属他，否则绝

不敢立誓做约，被小皇帝看到这份誓约，曹时做为受约着问题不大，宁成的仕途甚至性命可句完了，毕竟狗自己换个主人就没有活下去的必要。

宁成深吸一口气，弓腰驼背面色严肃，就仿佛平阳侯府的管家似的。

曹时笑着说道："听着，你不要去当那个左内史，明天一早的朝会你自己向朝廷主动请求去代国做国相，天子看在你勤勉的份上一定会同意的，代国在边郡里比较偏远同时也非常敏感，朝廷里的百官公卿不会阻拦你自清贬职，去了边郡呆个三年五载不成问题，到时候再调任其他边郡当一任太守，十年的功夫物是人非，届时你或许还有重返长安的机会。"

"妙！大妙！我怎么就没想起这一招呢！多谢君侯提点，在下知道该怎么做了！"凝成大喜过望，不但没有因为简单的提示感到懊恼自己的愚蠢，反而非常高兴十年的暗示，前半句只是解决他的危机，后半句才是这个计策的竞速所在，两任十年代表着曹时的承诺，更暗示着郅都的死因。

郅都做了一任正好五年的雁门太守，听说先帝病重就着急着要回京师任上卿，于是搞出了个雁门大捷的鬼把戏，结果上卿没当上反而要了他的性命，或许他在临死前还很后悔自己的急躁和鲁莽，再等五年的时间，太皇太后不见得还在人世，他实在太急切了。

宁成得到有力的暗示，曹时会为他操作具体的人事安排与调动，实际这种调动是属于丞相份内的政务，换个人绝对不敢说自己能以九卿的身份干涉丞相手里的政务，曹时是唯一的例外之人，小皇帝对他言听计从近乎依赖的关系，只要他说可以做就百分百可以做到。

曹时眉头微皱说道："去了那里好好练兵重点支援雁门郡，我那边会有人来联系你和雁门太守灌夫搭上线，记住郡国兵一定要好好训练多多培养，不要吝惜那点钱粮的支出，骑兵和骑马步兵是重点，将来天子北伐匈奴要用到他们，你未来的成败全靠在此一举了。"

宁成凛然应喏，天子北伐匈奴的风声放出去几个月，长安城内二千石的高官都知道有这回事，大多数人表示不太看好打匈奴的倡议，匈奴人那么好打也不会有兵败白登山。

赛马场的工程进展的如火如荼，大冬天里随处可见扛着铁锹的民夫们挥汗如雨的忙碌。

椭圆形绵延几十里的大坑已经挖好，早在入冬前土地被夯实过，来自陇西的四千斤石辊以老黄牛的畜力驱动，比起以前纯粹用绳索捆着木桩敲打土地要轻松的多。

为了节省用料成本，选用坚硬的竹木作为基桩，混合铁钎铁条搭建成基

架，灌入水泥和砂石打出一个坚固的地基，趁着一月末天气转暖的当口，十万民夫就开始用上修筑长安城剩下的石料青砖垒砌第一道围墙。

最外围的高墙足有十丈多高，这么高的墙要比长安城墙还要高，幸好赛马场高墙的厚度大有不足，长安城墙上可以并排跑两架马车，双单车道的豪华配置简直吓死人，就曹时所知的历史里绝对完爆所有城墙。

可即使也被太常为难的要死要活的。

为了限高的难题，曹时真可谓是伤透了脑筋，三天两头往太常府跑，就为了磨出一套大家都能接受的方案。

太常柏至侯许昌也没太为难他，张口开出了自己的条件。

“什么？你让我把长安城墙和宫城的城墙全部增筑到十丈？开玩笑呢吧？那得多大的工程量，您这是想让我和那些民夫一起累死啊！”曹时顿时不乐意了，太常张张嘴少府跑断腿，这可是皇帝的特权，咋就变成太常也能指挥他了。

“这要不成，那我也没有办法了，”

曹时一下急了眼：“咱可不能自家人坑自家人！这是天子钦点的重大工程，不能因为于礼不合就卡掉，反正都是皇家的建筑物，管他是十丈还是二十丈，再说长乐宫和未央宫的建筑也有二十丈高的，怎么不见太常去宫里说个一般高啊。”

许昌板着脸道：“这两个性质不一样，赛马场的形制和城墙相仿，愚昧的百姓可不管赛马场到底是城墙还是建筑，只要看起来像就会信以为真，你那么高的城墙树立在长安城外让天下人怎么想？所以我说城墙必须要修的一般高，这个没的商量。”

曹时头疼的不行，只好敷衍道：“行行，咱们有钱以后再建，先把现在这个工程完成了再说，以后的事交给天子定夺吧。”

这时候，柏至侯许昌才露出笑容，两人磨蹭了快十天都不愿意让半步，最终还是他赢得了胜利，哪怕只是口头的胜利，至于少府是否履行职责与他无关了。

第144章小月氏之王

塞北草原的冰冷寒风吹拂大地，成群结对的牛羊拥挤在避风的山谷里抱团取暖，巨大而狭长的山谷是他们赖以生存的生命线，这儿的气温在冰点以下五六度徘徊着。

而一但出了山谷，在狂风暴雪中气温陡降二十度，更可怕的是西北大漠上一望无际的大雪，那将成为最恐怖死亡之地，无数牧民患上雪盲症，迷失在大雪中绝望的死去。

这座山谷是方圆几百里最合适越冬点之一，每年都会涌来无数个草原部落来此抱团取暖，走过路过的商旅也会选择在这里歇脚，以期挨过这痛苦而漫长的冬天。

牧民们生起火堆守着自家的羊圈发呆，有的人则按着腰刀警惕的打量着过往的身影，远处传来奇怪乐器吹奏的西域乐曲，多情的男儿捧着乐器围绕女人唱歌跳舞，火堆上烤熟的羊肉渗出油脂吱吱作响，散发着阵阵膻味浓郁的肉香。

这座一眼望不到头的山谷是祁连山脚下的明珠，上古时代半耕半牧的古戎族们重要的栖息地，被大商王朝称为少狄的周人东迁起始点，还是黄帝、伏羲时代西来的夏人重要中转地。

尹吾，西域向西通往诸国的第一站，也是向东的前往匈奴右贤王庭的最后一站。

吕横抽出六十炼的锋利钢刀，蘸着清水在大青石上磨刀。此刀是他爱惜堪比生命般宝贵的家伙，用他的话说这是吃饭的家伙不能丢。

吱吱嘎嘎的磨刀声引起牧民们的注意，有不少牧民牵着牛羊凑过来询问钢刀的价格。被吕横一通吓唬给撵走开。

“呸！一帮蛮子用几只羊就想换我的宝刀，我唾他一脸口水。”

“吕头儿说话真幽默，我还以为你抽刀把那几个蛮子给砍了呢！原来憋了半天才这句话，真没用。”

吕横翻了个白眼，对冯寿的嘲讽完全免疫了，这小子就是嘴巴臭说话难听，除了这点其他到都还挺好的。商队里上上下下除了甘父以外，都没逃得过他的“毒舌”攻击，包括有些愣头青风格的日达木在内。

迦呼罗和他的兄弟早早的出去。在尹吾寻找散居在祁连山附近的的小月

氏兄弟同胞，这儿是月氏人的世居之地，同时也是上古戎族的发源地。

商队挑的地势很好，恰好在横穿山谷的河流旁边。背靠山谷的悬崖峭壁非常安全。张骞和司马谈就躲在峭壁之下，悄悄翻出铁肉珍藏的地图画册。

“我们该往哪儿走才好？”

司马谈走到他身边盘腿坐下：“还有问？当然是走地势平坦的北线，我特意打听过消息，从这儿向西走一百多里外是蒲类国，再往西车师国、卑陆国、且弥国进入乌孙国，通过乌孙国的河谷可以到达大宛国。”

“不行，这条路很不安全。”甘张骞摇摇头。

“为什么？这条路明明最好走。”

“因为乌孙昆莫猎骄靡，他是冒顿单于的养子。老上单于最受宠的弟弟，军臣单于的有力支持者。冒顿单于时代匈奴二十四万骑长里最有实力的乌孙王。”

司马谈张张嘴说不出半句话。

乌孙人是匈奴的铁杆，猎骄靡在其父被月氏人杀死之后，却被匈奴大单于冒顿收养为义子，在冒顿单于的支持下带着乌孙所剩不多的家底打败了骄傲的月氏人，夺回了属于自己的领地，同时成为西域第一大强国。

前些年猎骄靡的老婆死掉，军臣单于立马把自己的妹妹巴巴的送过去做夫人，叔叔辈的猎骄靡就毫不犹豫的笑纳了大礼，连猎骄靡的太子都是匈奴夫人所生，如今匈奴和乌孙两国的关系可谓是好的不得了，选择走北线穿越乌孙简直是找死。

“南线也不好走，我们必须沿着孔雀河穿越死亡之海到达楼兰，经过且末国、精绝国、于阗国、莎车国、疏勒国，一路需要围绕死亡之海绕半圈，对咱们商队是一次巨大的考验。”

张骞自己也捏不准，根据曹时交给他的日记里描述来看，这三条线路尤以北线最为危险。

乌孙是绝对不能碰的死地，南线的巨大沙漠被命名为死亡之海，传说中最恐怖的移动沙漠，图册里形容为一千年后必将吞没西域诸国的可怕沙海，但是从牧民嘴里听到的却是另一回事。

死亡之海只有地图册里的三分之一大小，沙漠被几条大河横穿而过，零零散散的绿洲足有近千个之多，虽然大部分绿洲只够几百人长期居住，只有

两成绿洲可以记住三千人以上，少数几个大绿洲能居住上万人，可若把所有绿洲都算上也有几十万人的规模。

南线远没有想象中的可怕，只不过绕的路比较远罢了，真正难走的是中线，这条路也是贴着死亡之海的北部缓缓前进，而这条路据说是马贼盗匪最多的一条路。

张骞合上地图册说道："南线的情况不清楚，我们不要轻易做尝试，我们还是走中线比较安全，过了车师国，经过焉耆国、龟兹国、姑墨国到疏勒国。"

这时候，甘父带着几个人挤入人群，丢下腰胯的钢刀拧开水壶猛喝一气。

"外边什么情况？"

"右贤王庭派出了五支百人队发了疯的搜过山谷，按照他们的速度只少还要搜索半年，再过半年咱们已经远走天涯了。"甘父笑呵呵地说道。

众人大笑，匈奴人的异想天开有点太蠢了，白白死掉一百多人损失的弓矢骏马全部被掳走，牧民发现那些尸体时已经被食腐动物吃的差不多了，这当头一棒差点把匈奴右贤王给敲晕了。

五个百人队到谷里搜人。而山谷里至少有十几万避东的牧民商旅，谷中的牛羊更是数不胜数，指望牧民们配合匈奴人找一群不知道长相。不晓得来历的奇怪商队简直是做梦。

"咱们的黄羊脱手的时间正好，那匹黄羊此刻多半是已经进了牧民的肚子里，连黄羊都不见了看他们怎么找到我们。"

"还有骆驼，小心200头骆驼。"

"没关系，谷里有骆驼的商旅很多，他们买骆驼是要穿越死亡之海向南边走楼兰国，那帮人用不了半个月就会启程离开。牧民们告诉我过几天风雪停了，气温就会迅速回升到春天，草原大漠上的好日子就快来了。"

"小心匈奴人过来了。"

少部分人垂下脑袋装作打盹。另一些人熟练的剔着羊腿，仿佛只是群来历很普通的牧民。

不一会儿功夫，一支百人队腰胯长刀手持大弓，左顾右盼耀武扬威仿佛雄狮巡视领地。他们就是右贤王帐下的精锐。被赵涉成为匈奴最强的那群

人。

这支队伍的百骑长名叫哈木克，他是右贤王帐下百骑长里排名稳居前三的强者，如同休屠王和浑邪王一般是月氏人的叛徒，同时也是最有希望晋升千骑长的勇士。

他本来应该呆在王庭里陪着妻子儿女玩耍，可是他的好心情却被尹吾的一场屠杀给搞的乱七八糟，迫使他赶在暴风雪降临前跋涉到尹吾，最寒冷的那两个月里如同普通牧民那样，时刻所在火堆前不想挪动半步。直到气温逐渐回升才想起未完成的使命。

“给我搜！山谷里一草一木都不能放过，就算挖地三尺也要把他们给搜出来。”

匈奴骑兵们翻身下马闯入牧民的人群。举着长刀威吓那些牧民，要求他们交代清楚各自的身份，从哪儿来要到哪儿去，说的不清楚就一定有问题。

他一直漠视手下抢掠牧民的行为，整个冬天的严寒摧残，让他没心情去做一个公正的评判者，这帮匈奴人窝在山谷里大半个冬天早就不爽了，抢掠点财务是发泄心头怒气的最好办法。

哈木克正想离开，无意中瞥见角落里的人马，随口就问道：“你们是哪儿来的？叫什么名字？”

“我们是路过的商旅。”

“嗯？路过的？”哈木克疑心大起，打量起这支奇特的商队。

放眼望去，商队里清一色的精壮汉子，每个人都腰挎长刀背负强弓，膀大腰圆的浑身上下散发着彪悍气息，商队里没看到一只羊，也没有一个女人，这样的组合实在奇怪的很，仿佛不是一支普通商队，而是去打仗的战兵。

哈木克调转回头，似不经意道：“你们要去什么地方？为什么商队里没有女人。”

说话间，几个匈奴武士一把抢过吕横的钢刀，拔出刀鞘的那一刻，顿时被刺眼的亮光震住，雪亮的刀身锋利的刀刃，即便是个傻子也看的出此刀是难得的宝物。

“好刀！”

匈奴武士收回刀鞘转身就走，忽然被一只大手拎住衣领，一阵天旋地转

重重的摔出去。

那名匈奴人被摔了个七荤八素眼冒金星，吕横走上前拿回自己的钢刀，无视几个剑拔弩张的匈奴人，用匈奴语暴喝道：“你们搜你们的人，再抢我的刀小心我不客气了！”

顿时站起来几十条汉子，每人都往腰间的刀柄上摸，匈奴人也发觉情况不对立刻抽出刀弓，瞬间两边上百号人纠缠在一起对峙着。

“你们干什么？快把刀收起来，收起来！你们想死吗？”

吕横抽出钢刀指着匈奴武士，丝毫不惧怕他们的弓矢瞄准，因为他身后几十张强弓正对准匈奴武士的脑袋，只要稍有变动立刻就把对面的人射成马蜂窝。

哈木克满头大汗，就他感知到几道浓烈的杀气死死锁定住他，每一道杀气的浓烈程度让他想起右贤王帐下最强的几个千骑长。

而他还仅仅是个准千骑长的勇士，距离最强千骑长还有一大截的差距，被几个千骑长级的强人盯了几秒顿时汗流浃背，才一会儿功夫仿佛有半个世纪那么漫长。

“你们难道是……”

哈木克的喉咙像被一只大手狠狠捏住。身上的力气在飞速的流失着，他的余光满到远处一个长相与他类似的月氏人种壮汉手持强弓，那股强烈的杀气像针扎似的感觉。强烈的第六感告诉他马上会死，那股杀气已经不在是单纯的杀气，而是倚重置人于死地的死气。

“万骑长级的强者。”哈木克的喉结涌动嗓子干的冒烟，匈奴的万骑长里有不少水货，但也有许多强到不可思议的恐怖杀人机器，他们是几十万名身手矫健的勇士里挑选出的强者，每一个都有不可思议的强大力量。一把强弓一支箭矢可以草原丛林里最强悍的野猪，哪怕是野猪最坚实的猪皮和头骨也顶不住强弓的秒杀。

那种强大是不可思议的，他每次一想到就要心惊肉跳。晚上会做起噩梦，实在可怕到了极点。

“怎么会有万骑长级的强者，这个人会是谁？”哈木克的见识有限，脑海中闪过几个匈奴神射手的身影。忽然想到一个失踪的匈奴神射手。

那个人和他同为月氏人的分支。那个人曾经是降服匈奴的月氏人最骄傲的草原雄鹰，但是他的部落被贪婪的卢侯王伙同几大部落吞并毁于一旦，那

个人也从此消失在茫茫大漠里。

哈木克的脑筋还没转过来，突然听到一声暴喝。

“右贤王帐下的勇士，收起你们的武器，这里不是你们驰骋之地，这里不是昆仑撑犁的领地，这里是琐罗亚斯德照耀之地！”

迦呼罗忽然闯入了人群。一双鹰隼般的眸子锁定匈奴百骑长，不疾不徐的嘲讽道：“月氏人的耻辱。匈奴的走狗，你不该来这里，这儿是我们月氏人的领地，卑鄙的你在玷污圣洁之火的领地。”

跟在他身后的壮汉身高近九尺，白色皮肤，深目高鼻，一口的月氏语：“巴哈里尔的子孙哈木克，卑鄙无耻的叛徒，阿胡拉玛兹达的亵渎者！滚出尹吾！”

“居犁的走狗，我们不欢迎你！请你离开这里！”

“匈奴人，这不是你的领地，滚出去！”

数百名白种小月氏人怒斥，眨眼工夫人海将百十个匈奴武士围住。

哈木克满脸惊恐，仿佛见到鬼似的表情：“沙利勒，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这里是月氏人的故乡，月氏人才是这儿的主人，你这个不速之客闯入月氏人的家乡，反问我为什么会在这里，你一定疯了吧！”沙利勒接近九尺（203厘米）的身高，极具压迫力的低沉声音，就像一头愤怒的巨熊。

他畏惧了。

“滚出去！匈奴的走狗！”

“滚出去！月氏的叛徒！”

牧民们自发的围过来，他们或年老或年幼，带着一脸的愤慨和深深的仇恨对着匈奴骑兵，对着昔日自己的部族亲友，现在成为仇敌的可耻叛徒。

“你们在做什么？赶快给我散开了！”

人群被挤开，四个匈奴百骑长定睛一瞧，惊愕道：“沙利勒！小月氏人的首领，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以小月氏人首领的名义警告你们，立刻滚出尹吾，这里不欢迎你

们。”

“这里不欢迎你们，立刻滚出去！”

“滚！”

四个匈奴百骑长气势一滞，环顾四周匈奴武士被团团围住，只要一动手立刻会陷入四面八方的人海进攻，失去战马，失去弓矢，还失去足够的活动空间，强悍的草原王者像折了翼的雄鹰，掉了毛的凤凰，不值一提。

“咱们走！”

四个人拉起呆滞的哈木克钻入人群，匈奴骑兵如蒙大赦飞快的逃窜而去，即使擦身而过的小月氏人推搡他们也不敢报复，仿佛丧家之犬那般狼狈而逃。

小月氏人欢呼雀跃，六十年前他们第一次败给匈奴人，三十年前他们的王死在匈奴人的手上，二十年前他们的新王无法忍受老上单于和乌孙猎骄靡的百般凌辱，决定抛弃居住五千年的故土向西迁徙，由此，月氏十翕侯分裂为大小月氏各五翕侯。

从那一刻开始，戎族王冠上最璀璨的明珠暗淡无光，戎人再也不配称之为戎，他们只是群可怜可悲的失名者，只剩下浑身伤痛和深深的耻辱。

月氏人迅速的堕落了，六十年前只有少数部族畏惧匈奴兵锋投靠，三十年前已经有大批部族投靠，二十年前大月氏人西迁之后，整个西域月氏人辛苦维系的领地就完全崩盘了。

小月氏人，被月氏王抛弃的可怜人，他们的眼泪早已流干，面对残忍的匈奴人只好委曲求全的低下头，以名义上半顺服的姿态继续生活在故土上，但是每个小月氏人的心里对匈奴人的刻骨仇恨。

“伟大的阿胡拉玛兹达！保佑月氏人驱赶邪恶安哥拉曼纽派来的毒蛇。”沙利勒高呼琐罗亚斯德教的主神之名，身后几千名月氏牧民跟随着摊开双手向光明与智慧之神祈祷。

沙利勒转过头深深的凝视着甘父：“迦呼罗说你为东方的汉人效力，谋求覆灭匈奴的联盟，你终于从歧途中走出来了，我的兄弟！”

“是的，我彻底明白过来了，我们不能臣服在野蛮的匈奴人手下，汉人的先祖是周人和夏人，他和我们月氏人是同族兄弟，他们更值得信任也更加强大，我代表汉人请求你的帮助，伟大的小月氏之王！”甘父用月氏人的礼仪回礼。

第145章或可名垂青史

这个严肃的男人小月氏五翕侯的首领，现任小月氏王沙利勒。{他拥有狼一般的凶猛，狐狸一样的狡诈，潜伏在阴影中的毒蛇，富有耐心一击致命，匈奴人称他为大漠之狐，月氏毒蛇。

小月氏人称他为最勇敢的王，光明与智慧之神阿胡拉玛兹达派到世间的使者，拯救月氏人的救世主。

沙利勒神情悲痛：“不，我宁愿我仍然是月氏人的翕侯，而不是小月氏人的王，右贤王居犁对我们的压迫更加严厉了，我们的部族正在日渐衰弱，再过几十年我们将不得不离开尹吾，躲藏到深山之中苟延残喘，你明白我的意图。”

“我明白，我对小月氏的近况知之甚详。”

甘父羞愧的垂下头，他和降服匈奴的月氏人一样，曾是打击小月氏人的急先锋，叛徒对待本民族时往往是最积极也是最残忍，甘父的神射手威名有一半是从无数倒毙的同族尸体积累起来的，小月氏人比起二十年前分裂时的规模缩小近半，全族人口加起来不过十余万人，可以拉弓射箭的战兵不过两万人罢了。

两万人在西域算的上惊人的数字，可若与右贤王帐下十万铁骑相比差的远。更不用说月氏人的死敌乌孙昆莫猎骄靡麾下有三万骑，河西之地又被无耻的月氏叛徒霸占着，小月氏人被东西两个方向夹击。只能盘踞在祁连山到陇西高原一带狭窄的空间，比起六十多年前的全盛时期，衰弱了一大半。

“留给我们的时间不多了，如果你们打算去找大月氏人，我可以把我的弟弟帕格玛跟随你们同去。”

甘父惊讶的瞪大眼睛，看到人群里闪出一个壮如牛的中年人，他的身高只比沙利勒略矮一线（2米）罢了。天生的长手长脚像长臂猿似的，他的箭术和甘父不相上下，臂力还要略胜一筹。被喻为有希望成为古戎族最强勇士的男人。

“甘父！”

“帕格玛！”

两人保持对视姿态一动不动，如同一头雄狮遇到另一头势均力敌的雄狮，只是眼神的交流就散发出滔天战意。

帕格玛冷冷地说道：“你的身体比十几年前更强壮了，但是你的力气永远比不上我。我可以开两石八斗的强弓（168市斤）。而你永远做不到！”

“你没有我的爆发力，即使射的再准，力量再大又有什么用？你射一箭的时间，我可以连射三箭，每一箭都可以杀死一头强壮的野猪。”甘父拍拍手上的两石强弓（120市斤），仿佛在说我的弓也不比你差多少。

两石弓是他的真实水平，拉的起这么沉重的强弓连发百矢，才是他冠绝右贤王帐下的本钱。否则也不会以小小的部落在草原上闯出诺大名声。

“自从十几年前一别经年不见，我的爆发力有长足进步。出箭速度比以前快出近一半，你的连发百矢再也不可能威胁到我。”

“呵呵，强行提速只会降低你的准头和力道，你在为你的命中率感到苦恼吗？我的箭术可不仅仅是速度快那么简单。”

帕格玛眉头微皱，甘父一族数百年来始终是月氏人盛产神箭手的部落，在月氏被打败之前几乎每代都会有神射手出现，连发百矢是这个家族经过几十代人的积累改进的绝技，只不过甘父可以把连发百矢从一石五斗弓提升到两石弓，最的更接近极限罢了。

“你们家族的秘术很了不起，那是你家小子吗？十几岁的年纪就这么强壮，看来你的箭术传承是有着落了。”帕格玛对着正冲他龇牙咧嘴的少年说道。

甘父傲然一笑：“我家小子的天赋不比我当年差多少，即使不经历战争再练个十年，照样能把我的大半衣钵继承，我在汉地还遇到个了不起的神射手天赋者，他的身体素质比我家小子还要好一些。”

“噢？还有个天赋比你更好的汉人？我不信。”

“你信不信无所谓。”甘父喵了一眼道：“你做好准备了吗？跟着我们一起去西方找寻失散的同伴。”

“那群懦夫？他们已经被匈奴人吓破了胆，去了也是白去。”

“这个你别管，我们去不成自然有其他地方可去，你敢不敢跟着我走一遭？”

“哈哈，这有何不敢？”

帕格玛轻轻挥手，一百号健壮勇敢的小月氏人涌过来。

张骞只用眼睛一瞄，就知道这百十号人都是精通箭术的好手，每个人手上留下厚厚的老茧，还有腿微微弯曲的奇怪箩筐腿形态，只有从小在马背上长期生活才会留下那样的畸形腿脚，匈奴骑兵的箩筐腿程度比他们有过之而无不及。

沙利勒交代几句就匆匆离开，小月氏的牧民们很默契的闭上嘴巴，各自回到原位继续唱歌跳舞，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

当天夜里持续几天的暴风雪终于停下来，随之而来的温暖东南风只用几天的功夫，就把所有寒冷和潮湿吹的一干二净，温暖的阳光照耀下冰雪融化河水解冻，湿软的泥土里长出星星点点的青草，那是大漠里最顽强的生物，也是几百万牲畜赖以生存的补给品。

西北大漠上冬春切换就是这么迅速，前几天依然是冰冷严寒的季节，几天之后就进入温暖湿润的春天。

冰雪消融只是个开始，松软的泥土还不能立刻离开。牧民们耐心的等待被冰雪浸湿的泥土变硬，这才赶着牛羊启程奔赴各地的草场寻觅属于自己的草场。

匈奴人早早的启程离去，起因是小月氏王沙利勒的威胁。迫使他们的搜索无功而返，离开前哈木克恶狠狠的凝视，让众人的心情不太愉快。

沙利勒的插手，让商队的生活条件得到改善，起码商队坐骑们所需的草料不会那么紧缺。

“你们的骆驼已经脱手掉，奴隶也被全部赎买走，我帮你们换来450匹健硕的母马。保证每匹母马都带过小马驹，有充足的马奶供你们随时取用，那些盐巴真的打算脱手吗？我建议你们保留一些。草原大漠上最之前的就是盐巴。”沙利勒善意的提醒道。

张骞点点头说道：“我们手里的盐巴不少，全部脱手给牧民们也没关系的。”

“那好吧，这100石盐巴还可以再换来500匹母马，算上你们自己的700匹马足够渡过大漠的所有需要了。”

甘父忽然说道：“商队的公马太多了。我们打算用健壮的公马换来草原上最健壮的母马。我知道你手里一定有合适的母马。”

“噢，你是这么想的吗？”

沙利勒沉吟片刻同意了他的要求，公马太多会影响商队的稳定性，那么

多弓马一旦进入发情期立刻会引起商队的混乱，无法弹压的骏马四处寻觅交配的母马，这是一支马队最可怕的灾难，所以许多游牧民会选择只保留部分健壮的公马，其余的公马直接杀掉当食物吃。

“可以。你们的战马素质不错，我可以让你们一对一换。保留50匹公马应该足够你们用了，改成战马均匀的携带货物减轻重量，行进速度可以提高到正常骑行，这对你们非常重要。”

商队成员默默的打点行装，用了整整一年时间才走了总路程的一小半，每个人都急着尽快离开，没人知道右贤王的追兵会多久赶来，节省时间是最好的办法第二天蒙蒙亮的时候，商队缓缓的离开尹吾的下场山谷。

此时山谷里的月氏人已经走的七七八八，只有少数行动较慢的部落在忙着收拾家当，山谷外陆续有部落赶着牛羊离开山谷。

沙利勒告诫道：“一路行进很危险，你们只有三百多人要多带上箭矢和伤药，还有要记住占星术非常重要，睡前对着星相面朝你们前进的方向安营扎寨，避免走到半路迷失方向，走中线以最快的速度穿越死亡之海，当心右贤王的追兵很快会赶上来，还要小心猎骄靡的拦截，中间不要做任何停留，快走吧！”

山谷外，甘父甘父几次欲言又止，默默的一拱手：“要小心右贤王的追责，多多珍重！”

“你放心吧！草原上匈奴人可称最强，死亡之海附近他们就差多了，居犁摸不清死亡之海的草场分布，更不敢轻易涉及死亡之海，以我的耳目可以轻松掌握死亡之海的动向，右贤王抓不到我，送走你们我就带着部族四处迁徙去了，你们快走吧！”

沙利勒挥鞭抽在坐骑的屁股上，1600多匹马背着部分行李迅速离去。

出了山谷沿着河川一路疾行，一路上遇到不少迁徙的部落，沿途的牧民看到帕格玛和迦呼罗纷纷脱帽致意，两个人在月氏人的地位很高，手下的月氏勇士个个趾高气昂，仿佛在说在自家地盘从来不怕任何人。

这条路直通车师前国的所在地（吐鲁番），这儿句如同几千年后著名的火盆地那样奇特，每年夏天气温高的惊人无比，但是早晨和傍晚却非常凉爽，这里的奇特气候早就了车师人白天不出门，上午睡懒觉的有趣风俗。

车师国是个小国，因为继承权的原因被分成前后之分，他们名义上隶属于匈奴名下，实际情形和小月氏人相同，车师前国只有几千户人口，合计约一万五千户人，战兵只有一千多人，半耕半牧定居在狭小的盆地和附近的绿洲，人口增长慢生活相对安定，典型的没野心也没能力的小部落。

背靠天山山脉的小盆地是非常奇特的地方，尹吾盛产爽口的哈密瓜，车师则盛产美味的葡萄。用羊肚包裹着羊肉埋在火堆下烘熟的饮食习惯，让初来乍到的汉人们大开眼界，原以为西北只是一片风沙包围的恶劣地方。西域的富庶和繁荣大大出乎他们的预料。

商队暂时解散，按照分队一小组为单位各自去寻找有趣的东西报告回来。

吕横和冯寿分在一队，两个人不约而同的直奔烤羊肉的摊子，一大一小两个人盯着烤肉摊子馋的直流口水，他们无奈的发现西域人用金子做货币，用汉地的布帛和盐巴作为货币，用马匹作为货币。唯一不用的只有铜钱，西域商人不用铜钱，以前不用现在也不用。

摸摸口袋里张骞发给的几两黄金。两人出了狂咽口水毫无办法。

司马谈是商队的书记官，他最博学字写的也最好最快，几十部厚厚的日记本是为他准备做记录用的，普通毛笔不能满足他的使用。就换成鹰隼的羽毛蘸着墨水书写。凭借他在宫中参与绘图和制作沙盘的丰富经验，很容易就描绘出商队所行进的路径，包括时间记录发生简单事情都包括在其内。

张骞走到水果摊子前，好奇的打量着奇怪的水果。

“你尝尝，这的葡萄干很好吃。”

“这是葡萄干？还挺甜的。”

卖葡萄干的车师商人得意道：“几位去附近问问，我家的葡萄远近闻名，连国王和王后都吃过我们家的葡萄，要不要来一点带在路上当个零嘴吃吃？”

张骞抓起一捧葡萄干。想起曹时对他的嘱咐，便问道：“你们这的葡萄那么好。在其他地方也能栽种吗？”

“可以，把葡萄籽取出来种下去就行了，只不过其他地方的葡萄没我们车师国的好吃，得天独厚的气候是车师葡萄的法宝，尹吾种葡萄比不过我们才改种哈密瓜的。”

“种葡萄有什么讲究吗？”

“您到底买不买我家的葡萄干？不买别耽误的做生意啊！”

张骞笑着摇摇头，不出点血这个商人不会说实话：“买买买，你给我包下30石葡萄干，用盐巴交易可不可以？”

“啊？30石葡萄干？好大一笔生意，盐巴交易再好不过，你们等着我去提货来。”

车师商人向他的小儿子交代几句，急匆匆的往后院走，不大会儿功夫冒出一个学白胡子的老头，操着半生不熟的匈奴语说道：“尊贵的客人，我们家有50石上好的葡萄干，如果您愿意把这些葡萄干买走，老朽就把种植葡萄的所有栽培技术和注意事项原原本本的交代清楚。”

“老人家此话当真？”

“老朽活了七十六年从不说谎，阿胡拉玛兹达不允许信众说谎。”老头摆出琐罗亚斯德教徒的标准动作，依照古波斯人信仰风俗禁止撒谎是严令，老头贪婪不代表会作出言而无信的事。

“那就买下吧！两石盐巴有问题吗？”

“两石盐巴？您真是个慷慨的人！多谢！”老头高兴的要死。

葡萄干在西域并不算稀罕物，各地都有种葡萄的牧民，只不过他们车师人种的最好罢了，50石葡萄干花不了多少本钱，可2石盐巴可就不一样了，在西域盐巴非常之昂贵，说盐巴和黄金等价相当绝对是吹牛，但是在西域二十石盐等于一石金（60市斤）不成问题。

司马谈闷着头记录，他真怕自己憋不住笑出声来，幸好应付车师老头是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的张骞，要换做他一定会忍不住搞砸交易。

原本出塞时，商队里是没有准备多少盐巴的。

去年上了趟青藏高原发现咸水湖沼非常多，人畜稍不小心就会被咸水给齁的受不了，于是张骞立刻想到就地取材晒盐。

曹时记录的晒盐法在汉地才刚开始推广，去年他们离开陇西之前，听说河东盐池正如火如荼的进行新工艺改造，齐国和会稽的天然晒盐场也在改进新的晒盐工艺，估摸着到今年夏天改造工程可以宣告完成，张骞从日记本里直接照搬没有丝毫压力。

晒盐法很简单，简单的说是挖坑暴晒得到不可使用的盐卤，兑水过滤继续暴晒反复澄清去掉杂质，得出来的便是上好的雪盐。

去年在高原上耽误那么久时间，一方面是想尽量多拉拢点生戎羌人下山，另一方面就是弄点青海骢和数不尽的盐巴。

到了尹吾一打听才知道，原来西域多的是咸水河与咸水湖，就在死亡之海上穿行的几条大河含盐量都不算小，毕竟是每年蒸发量惊人的西域，除去一些长流活水的湖泊是淡水湖，大部分小湖泊都是咸水的，包括楼兰过东北部的罗布泊也是咸水湖。

在司马谈看来，西域人非常有意思。

眼巴眼望的瞅着咸水不能用，一天到晚去求购外地运来的天价食盐，以至于早就25石食盐兑换1石黄金的离谱价格，偏偏他们手里就掌握着晒盐技巧，这年头，西域最不缺的是河流绿洲和牛马羊骆驼之类的牲畜，最缺的是食盐和布帛之类的硬通货。

“等等，我们要你的葡萄干是有条件的，栽培技术给我仔细的说清楚，倘若有半点谎话当心阿胡拉玛兹达的愤怒。”

白发老人被唬的面无人色，慌忙把葡萄栽培技术原原本本的讲出来，包括栽培时气温日照浇灌，以及用那种牲畜的粪便做肥料，越说越急竟慌不择路的把葡萄干的制作技术也给说出来。

回来的路上，司马谈每次想起那老头想保守商业秘密，偏偏又不敢撒谎的滑稽表情，都会忍不住笑的前仰后合。

“笑什么呢那么开心？”甘延逯身后十几个人赶着几十匹马走来，甘父让他围着车师购买合适的母马，马队的扩张是提高大漠生存力的办法，只要不走沙漠用马作为交通工具的速度最快，骆驼完全比不上战马。

“看到后面的葡萄干没？2石食盐换了50石葡萄干，以后咱们的零嘴是不缺了。”

张骞虎着脸说道：“那能叫零嘴吗？那是贸易品，只能适当吃一点。”

“对对！咱们吃30石，留下20石做贸易品。”

甘延逯从马背的包裹里掏了一把塞进嘴里，嘴巴鼓的圆圆的眉飞色舞：“唔唔，真好吃，甜甜的比哈密瓜干好吃，吃了一冬天哈密瓜干，吃的我鼻子不是鼻子，嘴不是嘴的。”

“你行啦，有的吃就很不错了。”司马谈打开布包，给身后的马队成员均分葡萄干，莽汉们两三口吃个干净，抹掉口水盯着布包发呆。

葡萄干是甜品！

在石蜜的价格炒到九霄云外的天价时代，葡萄就是最宝贵的甜品，贵族

妇人们最爱吃甜蜜的食物，造型古朴的苹果梨无法满足贵族们的猎奇需求，假若汉地可以种植葡萄，带来的经济价值是无法预计的。

张骞感叹道：“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这趟西域之行将会名垂青史，或许将会改变整个时代，改变汉家的命运！”

第146章比生命还重要

一个月后，流淌在大漠的湍急河流旁绿树成荫，成群结队的野生黄羊聚集在河边饮水。

忽然，黄羊们竖起耳朵，惊慌的打量四周，动物的本能告诉它们，即将有不可预知的危险正在靠近，空气里回荡着令人不安的信号。

刹那间，大地轰鸣，雷声四起。

黄羊们夺路奔逃，湿地旁成片的鸟类扑棱棱飞起。

一支由千人组成的匈奴骑兵缓缓出现在视野的尽头，他们一人双马身披皮甲，挎刀背弓全副武装，带头的千骑长身披铁甲，手握锋利的铁刀，相隔甚远就让动物受惊逃窜。

巴图森，右贤王帐下排名第一的千骑长，身高八尺五，身体魁梧力量惊人。

二十岁时，以菜鸟百骑长的身份挑战并击败头上的千骑长，随后名声鹊起成为右贤王帐下众多千骑长之一，其后五年的时间，巴图森把右贤王帐下的所有千骑长全击败，气焰嚣张到跑到左贤王帐下挑战，被左贤王帐下的万骑长虐一了顿狼狈回来，这几年老实许多。

他的弓术并不出色，刨掉万骑长不算，在右贤王帐下的千骑长里只能排在前五名，若在整个匈奴计算排名只怕连前一百名都挤不进去。主要特点是近战非常强大，仗着身强体壮只要被近身就难逃他的长刀，许多箭术强大的千骑长都被他近身放倒在地。

“你说什么？车师王用500匹健壮的母马换了100石食盐？已经离开整整一个月了？”

匈奴武士铁打不动的脸色略微一沉。

从祁连山脚下的尹吾山谷折返右贤王庭。再从右贤王庭发兵追击而来，一来一回耽误了整整一个月的时间。

假如对方以轻骑逃窜，想追上那支商队可就不太容易了。

“他们怎么走的那么快？难道全部换成战马前进。”

“之前的线报，说他们行动迟缓，从河西走到尹吾用了半年的时间，突然

加速有点异乎寻常。”

“好用说，小月氏王沙利勒在背后指点。他们把坐骑换成母马毫不奇怪。”

“又是那只大漠之狐！自从小月氏连死两个王，那只狡诈的狐狸登位以来，就和咱们玩了十几年捉迷藏。去年龙城大会上被左贤王帐下的混球嘲讽，想想我就忍不住捏死那群废物。”

“哼！左贤王有什么了不起的，坐拥十二万骑却连残废的鲜卑、乌桓都受不了，弓卢水的草场年年被乌桓人骚扰。我要是左贤王早就一头撞死了。”

巴图森一抬手立即噤声。他在队伍里就是绝对的权威，一千人就是任他驱策的狼犬，纵横捭阖于草原大漠上称雄一时。

上古时代，满足最崇拜强者，只有强者才能带领部族活下去。

巴图森就是匈奴冉冉升起的新星，右贤王最器重的勇士，给他配备的一千人队精挑细选个个战力非凡，气势惊人。

无论训练装备士气还是战力都要甩开普通匈奴骑兵几条街。只有这群骑兵才配的上匈奴的百战精锐的威名。

匈奴骑士们怀着敬畏之心望着还不到三十岁的强者，他才刚刚触摸到巅峰的边角而已。以匈奴最精妙的保养术至少可以维持十五年巅峰期，越往后体力不衰技艺磨练的更加精湛，草原上能斗过他的人就屈指可数了。

巴图森沉吟道：“通知乌孙昆莫，就告诉他右贤王希望他协助拦截匈奴的叛徒，我们只需要带走人，战马和物资全部给乌孙昆莫，务必要把人抓到。”

“明白！”

“追上去，把他们擒住带回王庭，右贤王对那个万骑长很感兴趣，记住右贤王吩咐一定要抓活的！”

“是！”

匈奴骑士士气大振。

管他相差一个月还是两个月，相隔一千里还是两千里，在大匈奴的狼旗之下，哪怕逃到天涯海角也要把目标抓回来。

匈奴人是马背上的民族，可以在马背上吃饭、睡觉甚至行房，不用说精

锐骑兵对日夜不停的追击毫无压力，普通匈奴牧民也可以一日一夜行进150里。

一千余精锐的匈奴骑兵稍作休整，就沿着车师古道直奔西南方向追击。

与此同时，黄沙漫漫的的戈壁沙漠，这里就是最著名的死亡之海边缘地区，二千年后此地被称作塔克拉玛干沙漠，横穿大漠的河流就是塔里木河，此时它的名字叫河水。

温宿国（阿克苏）国境边缘，三百多名骑士驱赶2000匹战马，100多只狼犬在大漠上缓缓前进。

“呸呸呸！这什么鬼地方，怪风裹着沙子专往我的嘴里钻。”吕横眯着眼气愤地骂道。

“知道有沙子还说话，吕头的脑袋进水了吧？嘿嘿……”

“你小子也不聪明，老子喝风沙，你小子就不喝风沙？脑袋进水的混球。”

两人互相嘲讽彼此的狼狈模样，除了几个精力充沛的人以外，几乎没人愿意多说一句话，长时间在沙漠边缘跋涉的痛苦把他们的力气折磨光了。

气温上升，带来的不仅是干热和高温，还有讨厌的东南季风和更讨厌的风沙，即使在沙漠边缘也要忍受昼夜极大的温差，每天夜晚接近冰点的寒冷依然是痛苦的折磨。

春天悄然无声的到来，意味着大漠进入沙漠风暴多发季节，在沙漠边缘也可以看到一股股气旋带着风沙满天飞。最可怕的沙暴不会出现在边缘地带，但是时不时来一阵裹着砂石的强风依然是莫大的折磨，有些坐骑不小心被强风裹挟的砂石打伤。还要进行简单的治疗，上上下下都敢到非常不便。

为了躲避风沙，全员换上西域出产的亚麻布衣裳，带上小圆帽辛苦的抵御时而刮来的强劲风沙。

甘父的胡须被会的乱七八糟，只得用一块布绑在脸颊上，转过头鼓励疲惫的队员：“再过些日子风沙没那么厉害，大伙再忍一忍就过去了。”

闷头前行半个时辰。挂在前面的探马赶回来。

赵顺大笑道：“兄弟们听着，告诉你们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们想听哪个消息？”

“好消息！”

“坏消息！”

赵顺嘿嘿一笑：“坏消息是前面发现大股马贼向咱们靠拢，这支马贼跟着咱们半个多月终于要动手了。比前些日子三百骑有所增加，估计至少有五百骑！好消息是兄弟们又可以大开杀戒啦！”

“哈哈，老子早就想砍几个脑袋出口气，兄弟们准备手里的家伙去砍蛮族的脑袋了。”

三百余骑快速前进。两刻钟时间来到斥候探好的战场。此处是一片地势平坦视野开阔的草场，野生动物见到大队马群四散奔逃，几个首领各自指挥属下就地整队，做好战斗准备。

骑兵排成紧密的纵列。

“角弓上弦！弯刀和箭袋全部绑在马鞍上，头上扎好一块白布以标示身份，冲阵的时候别把队友当敌人给砍了，谁敢误伤队友别怪军法不客气！”

三百余骑掏出弓弦熟练的上弦，一路上遇到类似的战斗有上百次。身上大大小小的伤疤是军功章。

大部分马匹被驱赶到附近的树林，牧羊狼犬负责看管这些脾气温顺的母马。

耐心的等待近半个时辰。视野的尽头出现大片黑点，那就是游荡在沙漠附近的西域马贼，他们有个臭名昭著的名字，沙盗。

沙盗并非某群马贼的名字，而是一大群游荡在大漠边缘的马贼，他们如以食腐喜欢四处游荡的豺，偷偷摸摸专抢落单的商旅，只有少数大号沙盗才会干起抢掠大型商团的无本买卖。

“注意，他们已经发现我们了！”

他们没料到这群肥羊的反应，几个头领疑惑的交流一阵子，似乎商量好对策派出一个沙盗缓缓策马过来。

这沙盗神色倨傲：“高贵的乌尔王说，今天他的心情非常愉快，准许你们活着返回温宿国，限定你们立刻下马步行离开，勇士们的耐心是有限的，走慢了锋利的屠刀就会砍下你们的脑袋。”

甘父笑了，帕格玛笑了，迦呼罗也笑了，他们并不是在嘲笑沙盗的天真

和傲慢，看似愚蠢的手段恰恰是狡猾的沙盗们最擅长的把戏。

沙盗是群欺软怕硬的家伙，小商队当然是毫不留行的抢光杀光为止，碰到不好惹的硬茬他们会远远的躲开，当遇到有六七分把握吞下的商队，就会换上看起来很笨拙的劝降手段。

看似笨拙的劝降法，用在突然遭遇沙盗的商旅往往会有奇效，六神无主的商旅们下意识的反应是放弃抵抗换取生存的机会，当他们按照要求真的下马步行离开的时候，等待他们的将是一场真正的屠杀。

狡诈凶残的沙盗会杀光有反抗的人，捕捉温顺的商人作为奴隶，他们既抢钱也贩人，有必要时还会客串黑吃黑，言而无信背信弃义更是他们最擅长的手段，西域诸国形容这群人仿佛是西域的疥疮，里面流淌着丑陋和恶毒。

他们是草原上最令人厌恶的事情之首，远比遇到沙漠的豺狼虎豹毒虫猛兽还要愤怒与恼火，当他们选定目标，就会阴魂不散的纠缠着你，不远不近的吊着你，直到有机可乘的时候痛下杀手，典型的食肉动物狩猎套路，野蛮狡诈却有非常高的成功率。

“乌尔王是什么东西？一个待宰的羔羊吗？大言不惭的要求我们步行离开。”

“你回去告诉那个老家伙，我们今天的心情也不错，限定所有沙盗立即下马步行离开，在慢一点我们的屠刀就砍下你们乌尔王的狗头。”

沙盗们万万没想到。这支商队压根不是普通商人，队伍汉人是凶悍的马贼游侠，生戎羌人是高原羌塘的佼佼者。熟戎小月氏人个个是身手不凡的勇士，商队里里外外没一丁点商人血统，说他们是商队到不如说是群凶狠的马贼，只不过这群马贼不劫商旅赚钱，专劫打家劫舍的马贼发财。

众人哈哈大笑的嘲讽下，那沙盗带着愤怒和不解急匆匆的打马回头，刚走几步被一支利矢射中后颈。脑袋一歪重重的摔下马，连惨叫声都没来得及发出就死掉了。

冯寿手中的战弓还在轻轻颤动，弓弦努力挣扎几下才停止回弹。汉人对此毫无反应，仿佛杀死的只是个无足轻重的野兔，而不是沙盗派来的使者。

帕格玛和迦呼罗对视一眼，惊愕地说道：“他已经转身离开。你为什么还要下手杀死他。你们不知道杀死使者是非常不好的行为吗？”

“他把该说的话说完，使命完成就没有活下去的必要了，提早杀了他省得我们的人多一分受伤的危险，再说我说过不杀他了吗？我承认他是沙盗的使者了吗？我的眼里他们只是群会走路的牲畜，杀了就杀了。”冯寿笑嘻嘻的仿

佛吃饭喝水一样轻巧。

“杀的挺好，我刚才也想杀他来着，大家看我的脸是什么意思？”日达木摸摸脸颊似乎没有脏东西，回头发现羌人同胞一脸懵懂无知。他的脑袋突然有些发懵，生戎还以草木枯荣来计算一年又一年的变化。比起早早就有文明的小月氏人差出不知多少。

甘父眉头一皱：“杀了就杀了吧！这群沙盗本来就该死光，我们不和卑鄙愚昧的蛮族讲礼仪，只有同等文明的人才配的上礼仪，不要分神！沙盗准备发动进攻了。”

所有人回过神屏息凝视，十几个呼吸心情就恢复平静。

沙盗的首领暴跳如雷，大吼一声率领三百多骑沙盗发疯似的冲过来，左右两翼的沙盗首领略作迟疑也立刻跟上，五百骑一动顿时蹄声隆隆尘土飞扬，胆小点的人看到这阵势就要手脚酸软，这又是沙盗另一手绝活。

“三百步，二百四十步，一百八十步……放箭！”

疾驰的沙盗猝不及防摔落下马，顿时被后来的战马踩死，沙盗悍不畏死的取出弓矢对射，两轮箭雨过去对面没几个人倒下，自己已经损失了三十多号人马。

沙盗首领们都急了，收起弓矢硬着头皮想扎进密集的马阵，没想到相距不到五十步时，商队的马阵突然左右分开，放开中间的开阔地任由沙盗们冲过去，冲过头的沙盗们傻了眼，减速兜圈子浪费了大把时间，期间又有几十个沙盗死在箭雨之下。

还没等到重整旗鼓再冲一次，沙盗的阵形正在逐步向外崩散，无论沙盗首领多么努力维持也没用。

他们是狡诈凶残的马贼，卑鄙无耻的人贩子，言而无信的商人，唯独不是勇猛强悍的勇士，士气是靠一次次占便宜掠夺积累下来的，当他们碰到草原上真正的勇士，就像一群丧家败犬毫无招架之力，战场上沙盗的损失累计超过百分之十，一路跳水的士气几近崩溃。

“沙盗要逃跑！立刻追击！”

马队调转马头就势发起一轮冲锋，沙盗们立即发现商队的进攻苗头，原本正在逐步崩解的阵形完全崩盘，沙盗们疯狂的驱策战马没命的逃跑，这个时候什么阵形，什么抵抗全是屁话，逃命最重要。

沙盗首领见大势已去，慌忙掉转马头逃跑，还没逃出多远就被一支箭射

中后心，重重的跌下马哼了一声死掉。

失去首领的沙盗跑的更快了，可是他们跑的速度又怎么能与商队相比，以逸待劳了好半天无论士气体力都处在巅峰状态，兵分几路的商队追兵撵着败退的沙盗，直追几十里把大部分人斩杀掉，只有少数几十个漏网之鱼逃出去，他们已经无足轻重了。

过了两个时辰，追击的部队陆续返回，赵顺报上战损和收获：“受伤26人，没有人死亡，战马受伤12匹，没有战马损失，缴获健康的战马310匹，伤马130匹，武器金银暂无计算。”

甘父想了想作出决定：“金银分给弟兄们乐呵乐呵吧！武器挑些好的装起来，剩下按照意愿各自分掉了事，伤马挑出容易康复的留着，重伤的尽快处理掉，注意打扫战场不要留下痕迹，咱们走了那么久也是该休整一下，就地扎营明日继续前进。”

简易的营地里架上柴火生火煮水，一路上大战小战打了无数，每个人都会处理伤患的技巧，受伤的人自己咬着牙用热水清洗伤口，滚热的草木灰敷上去止血。

司马谈处理过杂物，顺口问道：“我看到有不少沙盗俘虏，那些受伤的沙盗该如何处理？”

冯寿笑嘻嘻的在脖颈上比划割喉的动作，嘴里比划一个简单的口型：“杀！”

另一边，张骞蹲在奄奄一息的战马面前叹了口气，沙盗们的本领不大，战马质量却丝毫不差，不少良马和西域小国国王的坐骑不相上下，死掉的这匹战马属于某个被杀死的沙盗头领。

“我去看看伤马能不能医治，实在不能医治的再处理也不急，趁此机会搜集点植物种子，发现新鲜的东西立刻告诉我。”

张骞时刻不忘自己的使命，作为汉使负责联络大月氏人对抗匈奴，搜集西域的人文风俗物产种子，记录下眼睛看到耳朵听到的事，最终的目的是走到某个还未可知的国家，他的心里忐忑不安又心怀希望。

“我一定要完成使命，要把日记上的任务全部完成。”张骞按住藏在胸口的日记本，还有包裹好的地图册，那是比性命都重要的东西。

第147章羽林骑

相隔几千里外，曹时打了个喷嚏。

“又感冒了，这什么破天气，早晨冷的吓死人，中午热的受不了，一淌汗就受凉。”

最近一段训练强度有点大，在长安城南尚未建成的赛马场做强化训练，顺便把勋贵军功爵里的熊孩子一起拎过来搞封闭式集训。

用的名头非常好听，天子招募勋贵良家子，组建羽林骑。

报名的趋之若鹜，听说训练苛刻的训练要求又想跑，还没走出大门就被拎回来。

曹时虎着脸，摆明是要搞强买强卖，进了大门就别想再出去，除非你五劳七伤走路当心被风吹倒，哪怕手无缚鸡之力也要坚持练练身体，美其名曰锻炼身体人人有责。

赛马场一圈四公里，每天都要溜着马跑整整十圈，跑不到圈数不算完，达不到标准限时还要加罚一到五圈。

四十公里的运动量不算小，哪怕是骑着马也不是轻松活，对于身娇体贵的功勋子弟来说，这也算个不小的考验。

十圈跑下来，贵族们娇贵的坐骑已经浑身是汗，马上的骑手也是累的气喘吁吁。

“子寿，你这是要累死为兄啊！整整十圈，差点把我给跑死在这里，我这屁股瓣快给颠成十六瓣了。”陈何四仰八叉的躺在地上瞎哼哼，大部分列侯子弟都累的东倒西歪，造型和陈何几乎雷同。

这帮勋贵子弟，整日游街串巷游手好闲。爱好飞鹰走狗声色犬马的糜烂生活，凡是大号万户侯每个月生活开销十万钱根本打不住，陈何之流的京师大纨绔。那个月花销没有个百万钱说不过去，要不是家里产业众多收入丰富，就他们这大手大脚的习惯，不用十年家业就败光了。

“兄弟们别躺着坐着，全都站起来慢慢喘气，剧烈运动结束不可以躺着坐着，那样对身体不好。”

“子寿。你说的是真的假的？我怎么没听说过有这说法。”

曹时闷声不理会，把人一个个拉起来，列侯们毫无办法只好配合着重新站起来。

一月初天气还很寒冷的时候。曹时忽然在列侯的聚会上宣布，所有25岁以下的勋贵子弟都要跟着他骑着战马锻炼身体，就为这事不知道多少人给愁坏了，骑马就是代步耍帅工具。没事骑着骏马在长安的大街小巷溜达着。指不定碰到哪家漂亮的大姑娘小媳妇，吹个口哨搭个讪指不定勾搭勾搭成了好事，这套路就和曹时印象里两千年后的场景很类似，同样是宝马名车到处猎艳，还真有点异曲同工之妙的感觉。

灌强的身强体壮骑术不差，到没有那群家伙那么狼狈，站起来询问道："子寿，你说那事靠谱不？就是天子要组建羽林骑的那事。"

"我敢说出来就有必然的把握。你们见过我说瞎话骗过人？"

勋贵子弟们摇摇头，要说曹时的本领真的没话说。到长安快两年的功夫，把京师里的一潭死水搅合的风起云涌，不但让功勋列侯们起死回生，还把几近崩溃的军功爵制度重新稳住，先帝的遗诏里着重强调军功爵授田不可侵犯，凡高爵之辈按爵授田，名田不足就责令郡守把非法占田者的土地那回来赏赐有功者。

这一番言辞带着强烈的曹时风格，敢说先帝没受到曹时影响的一定是没睡醒，放在几年前周亚夫没死那会儿，天下之人谁敢说能影响到那个刻薄寡恩的皇帝？曹时的本领，已经不能用牛来形容了，简直是牛叉闪闪，让勋贵子弟们生出五体投地的崇拜之情。

功勋列侯里一群老妖怪，个个精似猴滑似鬼，躲在暗处把一切都看的清清楚楚的，若不是看到他这一番神奇的表现，哪怕他是最尊贵的平阳侯，哪怕他们曹家曾经是列侯集团的头头，那群老家伙根本不会甩一个小小的十七岁的列侯。

任何时代，任何圈子，都有论资排辈的潜规则，只有极少数人凭借极强的实力打破潜规则，站在巅峰和老家伙们平起平坐，甚至让他们俯首称臣。

无意间，曹时充当了一会潜规则破坏者，接连二三的神奇表现稍不留神就把老家伙们镇住，恰好赶在功勋列侯们陷入分崩离析的危机之中，才有了那一出列侯投靠抱大腿的大戏。

"咱们这帮人也能进羽林骑？"周左车问道。

曹时板着脸说道："现在还不行，就你们这身体素质，集训三个月凑合着能录进去，我把丑话说在前头，你们谁不乐意跟着我练尽管走，别到时候集训开始再抱怨自己受不了，要死要活的闹着走人，那我只能说一声抱歉，军

规森严该怎么惩罚怎么惩罚，把你爹叫来也没用。”

勋贵子弟个个噤若寒蝉，在场的哪个不是被家里的老爷子反复叮咛，好好跟着平阳侯混个好出身，倘若自己做不好被撵回来，至少得被家法打个腿断胳膊折的，若是实在不成器也不排除上书朝廷请废世子，皇帝为了江山基业都可以废太子，列侯换个继承人也不算大事。

头上有紧箍咒锁着，甭管陈何、周左车、灌强等老油条，还是年纪小一点的夏侯颇、缯隰等年轻列侯，还真没人敢反抗曹时的威压，攸关家族与个人仕途命运的重大安排，由不得耍性子胡闹。

40公里长途训练只是众多项目中的一条，按照曹时给出的训练计划，无负重长途行军至少要增加到80公里以上，负重行军至少要在50公里以上。

草原大漠里兵贵神速，匈奴人的主力来去如风神出鬼没，汉军战斗力又非常强大，可是你跑的太慢，追不上敌军咬不住尾巴。本来可以打赢的战争被拖的半死不活，甚至己方损失更多一些，这就很让人头疼。

所以。曹时训练的第一条就是长途行军，战马跑的快跑的远就变的至关重要，长途行军完依然有体力坚持作战，才有能力打出惊人的战果。

曹时大声鼓励道：“这只是个开始，以后的训练会层层垒叠逐渐加码，我的目标是把这支羽林骑练成天下第一骑兵，而你们的目标至少也要顶在西楚霸王项羽、颍阴侯灌婴的骑兵主力那个层次。做到那一步即使匈奴控弦60万又能如何？我们不怕！”

勋贵子弟们被他吓唬的有点腿软，娇生惯养的年轻人一时间受不了这样的生活，想象到未来几个月的残酷训练心里发虚。

为满足小皇帝军制改革的梦想。他就必须得给这帮年轻贵族们上一堂课，不下点狠劲整饬糜烂的军功爵子弟，不用十年会烂到骨子里。

“想打仗打赢仗，首先要有精兵强将。其次要有武库钱粮。再次要有高度统一的组织，最后要有良好的战时经济支撑，四者缺任何一条都玩不转，要么军队打残，要么钱粮耗光，要么组织崩溃，要么经济完蛋，哪一个都受不了。”

刘彻一脸的不明觉厉。他的脑瓜非常聪明，但还是跟不上曹时动不动蹦出来的新词。军事政治经济外交文化治安组织等等新词一下冒出来，光记录定义就要花费不少心神。

他可不管这些，忙碌了一整个冬天，差点就要去修炼分身术了，走到哪都能碰到阴魂不散的刘陵，害的他从天子刘彻那里请来旨意，就忙不迭的张

罗起新兴军官团的准备工作。

前前后后忙活许久投入大量的精力组织安排，到如今才算把这群列侯捏合进来，为此苦口婆心的规劝，可谓是煞费苦心。

第一批成员直接从功勋列侯中选拔，第二批晚半个月从关内侯子弟中选拔，第三批再晚半个月从军功爵制度里所有高爵子弟开放，经过集训三个月进行末位淘汰，表现最差的五分之一将失去成为羽林骑的资格。

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把高压线竖起来，自己想逃避训练装傻扮呆，一会儿肚子疼一会儿屁股疼的毫无用处，自己生病了就赶快回家多喝水按时吃药，军事训练那么危险的事情不适合病恹恹的人。

没过一个月，勋贵子弟稀里哗啦淘汰上百号人，那些偷奸耍滑的试图挑战规则的全部被踢出去，把他们爹妈叫来撒泼也没用，军队就要有军队的样子。

为了加点狠劲，曹时还特地从中尉府把新任中尉张欧请过来做总教官，没几天就下令让训练量又翻一倍，差点把那帮勋贵子弟给折腾死。

体能训练是曹时编纂的操典里必须进行的体能科目，除此之外还有仰卧起坐训练，单杠双杠训练，跳索（跳绳）训练，无负重5公里全速行军，无负重骑马80公里行军等多项体测，有一副好身体才能立于不败之地，否则上战场打一会儿把自己累的连刀枪都舞步动，战争会必输无疑的。

中尉张欧拿着教鞭走在步道上，左右两排足有二千多号年轻人在挥汗如雨的做俯卧撑，限定时间内必须完成科目训练。

“都给我加快速度，沙漏里的沙子流光，你们必须完成200个俯卧撑，哪个小组完不成训练量，全组成员陪同罚跑一圈！”

2000多人哭丧着脸咬牙坚持，张欧所说的一圈可不是小圈，而是赛马场里4公里的大圈，一大圈下来即使跑不死也要累个半死。

小型沙漏记录的时间大约在10分钟左右，在这么多时间里完成200个俯卧撑难度也不算小，要不是之前锻炼过一个多月，恐怕绝大部分人挺不过这一关，可即使如此，还是有200多人没有能在10分钟内完成既定目标。

这200多人分属的小组牵扯1250人一起罚跑步，跟着罚跑的人心情当然不爽，但还是得坚持执行惩罚。

训练营里每十人编成一小组，在赛马场外设立的临时军营里就是他们的家，每天这十人要朝夕相处，同住一个大通铺同在一起训练。完不成任务也

一通受罚。

“都怪你平时偷懒，这次我们又要跟着你受罚。”

“呸！上次你跑步没合格，我不是也陪着你跑了？”

“上次你引体向上差那么多。我还帮你做了许久的特训呢！”

“那上上次，你跳索（跳绳）没达标，不还是我教你窍门的。”

一边跑步一边互相埋怨猪队友，埋怨的结果通常是互揭老底然后闭嘴，功勋子弟们都很聪明，可是他们再聪明也毫无办法，明知道曹时给他们挖好的坑还是要往里面跳。十个人朝夕相处亲如兄弟，再怎么埋怨也吵不起来。

假如有个别小组不懂团结，把无休无止的抱怨演变层激烈的争吵。连基本的团结和军纪都不懂成员，就算他的表现非常出色也不会录入名册，汉军之强在于军规森严如铁，韩信申军法可不是说说笑笑。有斩首弃市是大刑重律。

陈何低着头郁闷的跑步。他的体能储备还算可以，没有时间限制慢跑一圈并不费力，但是许多项目他的表现并不好，他是他们小组里唯一的吊车尾，周左车和灌强闷声不吭的跑步，这已经是陈何第十一次“挂科”了，目前他荣膺“挂科”榜的前十名，继续挂下去用不了一个月。他就要收拾铺盖卷滚球了。

“子世，咱们得想办法加练。”

陈何垂头丧气道：“我也想加练。可是我那么废加练有什么用？到最后还是被淘汰的命运。”

“你别着急，咱们没办法，子寿一定有办法！”

几个人一合计，趁着中午休息的功夫偷偷摸摸的去军官的帐篷里，陈何刚摸进帐篷就被一只大拳头给放倒。

差点把人给吓的跳起来，抬头仔细一瞧竟然是平阳侯府的门大夫孙起，另外一边被放倒的周左车看着角落里钻出来的王孟。

“哟？你们几个怎么偷偷摸摸跑到这来了？快进来坐，我这正煮着牛杂火锅泡米饭，给你们盛一份。”

咕嘟咕嘟的火锅里鲜红的汤水热气腾腾的，精选出上好的辣茱萸，辅以茴香、花椒、八角、桂皮等多种香料烹煮出的滚沸红汤，大块的牛肉和牛

肚、牛百叶让人看的直流口水。

几个人不客气的坐下，剧信拿起大勺往舀了三下连肉带菜装满整整一碗，几个家伙已经许久没开过小灶，捧着大碗往米饭上一浇，连汤带饭稀里哗啦扒了干净。

“再来一碗！”

“我还要份米，从没吃过这么美味的牛肉。”

“给我多来点牛杂。”

“我要牛肚！牛百叶也要！”

“蠢材，汤底的河虾才是精髓。”

几个大肚子汉稀里哗啦把一锅牛杂火锅干了个底朝天，原本等着吃饭的曹时和孙起、王孟和剧信四人目瞪口呆，那可是整整八人份的牛杂火锅，他们还没动一筷就被几个家伙吃了个干净。

嗝！

“真爽啊！好久好久没吃过那么饱了，如果还有牛杂火锅的话，我觉得自己还可以再吃一点，我不觉得这很羞耻，绝世美味是值得追求的至高理想，”

“我要向泰一神发誓，今天的午饭我这辈子吃过最好吃的一顿饭，牛杂火锅要比山珍海味美妙一百倍，我发现这才是我最爱的美食。”

“是的，当我吃下第一口牛肚，忽然觉得我的人生有了色彩，牛杂火锅等于人生的希望。”

几个人敞开肚子吃了个饱，捂着肚皮满脸洋溢着无穷的满足和幸福，另外四个人哭笑不得，转眼间一份很普通的牛杂火锅成了至高美食，也不知道他们是在吹捧还是他们多日没见好吃的把自己饿傻了。

咕咕……

曹时的肚子在打雷，回头看见孙起的脸色不太好看，咬咬牙说道：“再弄一份！”

一顿饭又折腾了半个时辰，混吃混喝的几个人眼巴巴的看着他他们吃，一边看还一边咽口水。

曹时闷哼一声：“你们几个不是刚吃过，咽口水干嘛？”

“子寿你不知道我们吃的都是什么饭，那简直就是猪食啊！猪才吃的东西，我们怎么可以吃呢！大家都被饿的成绩出不来，这不想找你讨的说法，能不能改善点伙食，让咱们吃点好的也有力气跑步。”

“你吃的都是猪食？明白知道是猪食那你还吃？”

陈何囧着脸，自己挖坑埋自己，给自己一个嘴巴改口道：“不是猪食但很难吃，大肥肉片子炖白菜，大肥肉片子炖黑菜，大肥肉片子……顿顿都是大肥肉片子，全是猪肉的，吃的我想吐了。”

“不喜欢吃猪肉，那你就只吃白菜好了，多吃点蔬菜补充维生素。”

“什么素？总之甭管什么素，我们想吃点好的，有力气跑步才能出成绩。”

“别人也这么过的，你们不要搞特殊，肥肉片子多可以挑出来，我不是给你们准备了鱼汤吗？”

周左车一脸晦气：“嗨，别提了，那一掌长的小鱼刺比肉多，只喝汤又不能管饱，大肉片子吃的发腻，要不弄点小炒调剂一下也行。”

“别抱怨了，到军营里还挑肥拣瘦的，以后上战场你们该怎么活！在外行军打仗哪有那么多好吃的给你们挑，在外能有口吃的日子就不错了，以后给你们换成压缩的干粮，还有晒干的腌肉一起就着凉水吃下去，那日子不比你吃点热饭更惨？”

灌强跳起来道：“我们以后真的能上战场？”

“不上阵杀敌你们来这干嘛？功名利禄马上取，你们来这儿不就是为了立功收赏吗？”

“对啊！我们是来立功的。”

曹时问道：“还计较大肥肉片子吗？”

大家又不蠢脑袋连续摇个不停，傻叉再会继续点头说是。

“那你们回去吧！对了，这次的牛杂火锅就算了，下次来我这吃饭自带材料。”

几人抱头鼠窜。

三老板的肝癌也让我吓一跳，希望他能早日康复，写出更好的作品，乌梅拼完这个月也会适当调整作息，不能把身体拖垮了。

订阅又涨了些，乌梅感谢大家的支持，十分谢谢！

第148章围观新纪录

书友们眼里几块钱毫不起眼，但这点钱意味着写手需要努力更新一个月，乌梅也知道大家都不容易，您也可以给本书投个票，或者到书评区发个帖子，乌梅对每位书友的热心支持都会铭记于心。

今天是年三十，乌梅祝大家新年愉快，万事如意，合家欢乐，财源广进，家庭幸福，大吉大利，事业感情双丰收！和和美美的过个好年！

这个冬天降雪依然很多，幸好没发生房屋坍塌的事情，过了一月河水解冻气温陡升，人们脱下厚厚的冬装享受美妙的新春时节。

大农令丁吾客以年老体弱为名请辞，天子准许并以中二千石的俸禄当作他的退休工资，出入未央宫仍可享受九卿待遇。

新一任大农令惠是曹时的老朋友，作为大农令身边的第一佐官大农丞，经常负责和少府沟通联络，几次相互帮忙也结下不错的朋友关系，曹时对这个任命表示欢迎。

与此同时，中原地区的春耕大潮也就此拉开大幕。

南庄头的庄户们和往年大不一样，家家户户赶着健壮的大黄牛犁地，再也不用拿着耙子在地里捯饬，大黄牛拉着犁耙耕的既深又快，一上午的功夫把几亩地深耕一遍不费吹灰之力。

许季扶着曲辕犁。挥舞着小鞭子乐的哼着小曲，破锣嗓子吼着姑娘爱郎的小曲，惹来远处彪悍婆娘破口大骂：“许癞头！你整天像头阉了的老驴。哼哼唧唧唱个什么？整天衣冠不整吊儿郎当像个混子，要不是里正怜惜你家里苦日子穷，你现在还不知道在哪呆着，闾里的大姑娘小媳妇见了你就躲，想找媳妇自己凭本事打拼出家当娶回来，不要像个没卵蛋的废物。”

“哈哈哈……”

一群已婚妇女哈哈大笑，还有女人笑骂许季是个没用的夯货。

许季被臊的满脸通红。暗骂这群老娘们说话比男人还开放，要不是闾里上下管的紧盯的严，他真想找个机会办了她们。只可惜他有这贼心没这贼胆。

难得有时间休息，换上一身便装的曹时走在田间地头，俯身扒拉开底层泥土翻上来的土壤，侯府的田地全是地力壮的肥田。在渭河水的浇灌下才能生长出籽粒饱满的粮食。

“郑老。庄户们对新工具的评价如何？”

“回君侯的话，咱们庄里的老少都很喜欢这个新犁耙，比以前的直犁耙好用几倍，老牛耕地再也不吃力了，耕地的速度快一大截。”郑老高兴的合不拢嘴。

前些年县里推广新式直犁耙，说是要把耙子从农具里彻底踢出去，郑老当时也是直犁耙的支持者，结果下了田一用发现没有县丞吹的那么好。老牛拉的慢耕的浅效果和耙子差不多，还要浪费一头拉车的老牛作为劳力。

普通百姓人家没几户能使唤的起昂贵的耕牛。一头牛三千钱到不算大数，麻烦的是养牛的投入和心血精力可不小，万一养不好把牛给喂病了喂死了，那可是几年的辛苦拼搏付诸流水，百姓们稍走合计很自然的把直犁耙丢到一边，继续拿着省钱的耙子一点点搂地。

曹时笑着说道：“曲辕犁是侯府出资给庄户们准备的工具，只需要在使用时注意爱惜工具，不要故意破坏曲辕犁就可以尽情的使唤，用坏了就拿到侯府的铁匠铺自里去修修，不花大伙一文大钱。”

听说可以占侯府便宜，郑老顿时不乐意：“那怎么能行？咱们岂不是白白沾了侯府的便宜呐！东西用坏了自个儿就能修补，实在坏的厉害庄户必须付一半钱去铁匠铺修，这样俺们才能心安理得的用新工具，要不然大伙这心里别扭，还容易养成占侯府小便宜的坏毛病，三老常说民间的风气正则民心正，咱们都是老实巴交的农民，可不能为了点小便宜坏了乡里的民风民气。”

本只是简单提议，他一时没想那么深，听到郑老上纲上线的谈及保住民风民气，曹时也就从善如流：“好吧，那就按照郑老的意思去办。”

郑老欢喜的应了声，暗赞君侯真是个天字头一号的和善之人，处处为百姓着想的善心就让人叹服不已，比起关东过来的那帮豪强地主好上百倍，那帮人到了陵邑里还不安生，整日里横挑鼻子竖挑眼的，连他们这帮关中本土平民也看不惯。

其实，这已经是第二遍深耕了。

早在刚入冬天降大雪之前，侯府的男女老少就组织起来进行一次深耕。

将学前的深耕意义重大，每年地里都会有病虫害滋生，地蛆以及各种乱七八糟的小虫子是农民最讨厌的敌人，为了赶走讨厌的虫子，每家每户都的派人来巡逻捉虫。

入冬前把大田深耕，带有虫卵的泥土全部翻出来，经过整个冬天厚厚积

雪和冰冷的气温摧残下，这些可恶的虫子十有要被活活冻死，深耕的更狠一些，把土地耕出尺余深的沟壑，冻死的虫子更多一些。

即使有侥幸没死的虫子也很容易对付，各家各户家里生火做饭剩下的草木灰派上用场，每亩只需要在沟里施进80汉斤草木灰，既防地里的虫子又能增加肥力，杀虫增产非常明显的作用，这些土办法有时会有意想不到的好效果。

捏开黏黏的泥土丢撒到田里，曹时的心情不错："今年大田的地力还算可以，但还是要打上一层基肥保持地力。"

"在下省得轻重，今年冬天庄子里的男女老少没闲着。按照惯例男丁们去县里接受军阵训练，老人孩子和妇女们带着皮手套到南山上挖腐土，一车车腐土拉回来堆积在田间地头。只等着雪水化冻再把地翻一遍好让草木灰混合到地里，趁着夜里气温低的功夫再冻一冻地里的虫子，让那些东西全部死光光。"郑老的表情很滑稽，好似地里的虫子是万恶的敌人，咬牙切齿的恨不得让它们永世不得超生似的。

曹时是个伪环保主义者，他提出挖南山树林里的腐枝烂叶沤出来的土壤，可以充当上好的绿肥使用。

庄子里的沼气池里存着生活废水和牲畜的便溺。经过半年多的高温腐熟后成为一堆烂泥，可以作为良好的肥料施加到大田里，本来庄子里的地力就不差。施下几种肥料就更加肥壮了。

想到挖土的风潮起来，他不无担忧地提醒道："还得注意往山里回填泥土，一旦挖山的习惯养成，早晚会有一天把山上的泥土挖空。没有泥土保护的树林早晚会枯萎死去。"

郑老嘿嘿一笑："君侯说的是。这就跟薅羊毛是一个道理，一天薅一把羊毛不都，日复一日早晚有一天会把羊薅成秃子，咱们放大车进去之前都要把庄子里挖沼气池的余土装上大车带到山脚进行回填，什么时候咱们大田里的土太多了，再把大田的泥土填回山里去。"

老头说话很搞笑，军队里混了几十年的战兵，不但练就一身过硬的军阵杀敌术。老兵油子们的段子也是可以张口就来，那些粗鄙却有意思的俏皮话有一句来一句。逗的曹时哈哈大笑心情格外的好。

民以食为天，民以农为本。

耕作是一年中最重要的劳动，不仅是侯府里的人来盯着，乡里的穑夫、游缴和亭长，县里的差役都来田间地头蹲着，黄老无为制度下，官吏们整天闲着没事干，除了到各乡各闾的四处巡查治安卫生就没别的事，若是再躲在

县衙里不出来，指不定要被黔首百姓戳脊梁骨骂成蛀虫。

乡里三老有上奏朝廷直达天听的权力，只要他们觉得基层官僚整天吃饱饭没事干，那么他们就可以光明正大的上书给朝廷，要求惩治尸位素餐败坏吏治之徒，当然他们的权力也仅限于此，超过县域范围上升到郡府的官吏，顶多也就是风闻奏事说点不具备权威性的闲话。

因而，汉初的政治斗争仅限于郡，以及更高的朝廷层次，县里的大小官僚油水少事情多，要是懈怠点还要被三老戳脊梁骨咒骂，那帮老头可全是年纪过五十岁，受到皇帝亲自接见的西汉劳动模范，每个老头都是上过战场守过边疆立过功勋的军功爵阶层。

侯府所在的乡里三老，恰是那个楚人老兵共喜，今天这老头也晃晃悠悠的来了。

共喜一拱手："拜见君侯！"

"共老不必多礼。"曹时也忙着拱手回礼。

汉家以孝治天下，又非常崇老敬老，黔首白丁过六十五岁者，从此不必再服徭役，同时大汉帝国也不会再收老人的各种税款，有爵者年纪可以降低，到八级公乘是五十六岁免徭役，九级五大夫则是全免徭役。

假如老人过七十岁，皇帝还要亲自下令赐予几杖，就是赐给年老诸侯王的那根几杖，当初死了儿子的吴王刘濞就拿到汉文帝赐予的几杖，只要老人家拄着那跟几杖出门，即使见到三公九卿也不必行大礼，拱拱手就足矣。

共喜年过八十精神矍铄，可人家早在十几年前就领了一根几杖，这几年天子命令郡治为八十岁以上的老人赐长寿宴，共喜也是做了几年的座上宾，老头只要愿意长安城内就没几个地方不能横行无阻，无论是三公九卿的官府大衙，还是长乐未央的深宫高墙都拦不住他，不能进的地方无非是别人家的私宅，以及天子自家的永巷私府而已。

老人家讪笑道："不瞒君侯，我家小孙媳妇已经叨叨抱怨好些天了，老朽被吵的头晕眼花无奈来叨扰君侯，前些日子内史把俺们招进府里，说是要推广咱们闾里种田把式，这会子每天都有人往乡里跑，我在想要不请闾里的好把式给他们开个课说道说道。免得那帮人整天跑到老朽家蹭饭吃，老朽我又要被孙媳妇抱怨。"

"这个好说好说，有需要咱们就尽快搞起来。关中七十五个县各抽二十个人到咱们庄子里，每个庄子分两人去学习庄稼把式，不用三天把学到的东西记好整理着，去芜存菁编纂成农书推广到天下，争取让天下的粮食产量增加二成，此为功德无量的善事一桩。"

曹时的优点有很多，纳谏如流是最被人称赞的。自己不懂就虚心接受教育，乐于和他人分享成果也是他最被赞扬的地方，半年来到平阳侯府下庄子学习的人车载斗量数不胜数。侯府从没想过要故意藏着掖着不给人看，想学就来学会就走也不求报答。

曾经有人说他很天真也很呆傻，不懂得看家本领绝技要藏起来独享利益，曹时对他们的回答是自家吃饱饭是小道。只有天下人都吃饱饭才是堂皇大道。

没有一颗心怀天下的心。只管自家吃饱饭或许可以一世大富大贵，可当他们每时每刻都想要藏着掖着不给别人学艺的机会，无形中就已经不自己拉到天下百姓的对立面，成为贪婪自私恶毒的豪强地主们，那帮人即使家资上亿良田百顷为称雄郡县也不可能长久，只需要朝廷和郡县的一纸命令就会完蛋。

工商业技术可以藏着掖着，农业科技却万万不能藏起来，铁器纸张并非人人必须的工业品。五谷杂粮却是顿顿都少不了的盘中餐，很多人可以不用铁不用纸活一辈子。可要换做不吃饭还真没多少人能活一辈子，顿顿食肉的终究只是少数。

粮食增产是件了不得的大事，传闻某郡某县粮食增长一成半，立刻就成为轰动天下的大事件，不知有多少郡县的官僚削尖脑袋去打听消息，就想搞清楚怎么把一县之地的粮食增产一成半。

增产一成半尚且如此，两成不用说肯定是了不得的大事件。

走在关中的路上，看到无数人扶老携幼奔着平阳侯府的方向走，老人们看到疑惑的旅人还会热心的解释。

“俺们是去平阳侯府看种庄稼的本事，关中最懂田间地头庄稼把式的就属平阳侯了。”

行人商旅们一头雾水，搞不明白平阳侯怎么成为最会种田的，好奇心驱使下也跟着人流到侯府一看。

驰道上一辆很普通的马车里，大农令惠挑开帘子看到沿途你追我赶的农民，长叹一声：“咱们汉家苦于粮食短缺数十年，太宗文皇帝几次欲动兵伐匈奴，只因国库缺钱屡次中途夭折。高宗景皇帝为了削藩厉兵秣马，削藩成功又整兵备战十余载，始终不敢和匈奴人开战，就因为少钱缺粮啊！”

“少府妙手回春，钱荒的难题基本得到遏制，粮荒并非一时半刻可以解决的，大农令不必太忧虑，平阳侯正在实验新的耕作之术。”右内史桓宪说道。

大汉帝国耕地不少，粮食产量不高，农业技术含量非常低。

边郡的许多农民干脆把粮食撒到地里就不管了，换成大亩也不够1石粮食，简直是在糟蹋辛苦得来的土地，边郡稍勤快的农民拔草浇水，只有很认真的农民才能收到1石粮食。

1石粮60市斤，最好的上田亩产4石也才240市斤，中田甚至下田只有一半或更低的粮食亩产，农民忙活一年的收入能吃饱饭就很不容易了，想打仗根本经不起消耗，打不了三年国库空虚就得把农民的口粮征走，天灾一到不饿死人简直是奇迹。

吃饱饭仍然是全国三分之一劳动人口的迫切希望，还有三分之一在温饱线上下波动，只有最后三分之一才能吃饱饭过好日子。

大农令惠的野心不小，盘算半天说道："平阳侯府的种田之术非常重要，倘若在一年之内让关中七十五个县570万人口都能吃饱饭过好日子，则代表着全国近六分之一的人口从此脱贫致富，大农令得以心思尽情的去扶植关东农业，不出五年关东依葫芦画瓢也能顺利脱贫，本官可以自豪的说，我就是汉兴以来最成功的一任大农令。"

"那我可要提前恭喜您，成为最成功的大农令了。"

"同喜同喜！桓内史也将是最成功的一任内史。"

两人把视察的成果简单汇总，就下令关中各县可遴选代表去平阳侯府学习稼穑种植技术。

听说平阳侯府允诺各县抽二十个名额去学习耕作技术，各乡里为了名额差点打破头，最后闹到内史府对簿公堂才得以解决，右内史桓宪拿出的方法很简单，20人不行那就每个县50人，你说50人也不够？那就100人，再不行200人，500人不能再多了，你总不能全县男女老少都去人家庄头蹲着，要学会适可而止呀！

在右内史不负责任的裁断下，每个县派出500人的队伍跑到侯府的庄子里学习农技，37500号人聚在一起黑压压的一大片十分惊人，恰好平阳侯府的位置就在关东六国进出长安的灞桥旁边，来往的客商旅人经过此地都会好奇的驻足打量黑漆漆的人群，询问得知是平阳侯府传授农技，那围观的兴趣就更大了。

结果一来二去，围观的人往10万里走，连长安城的中尉府都给惊动了，中尉张欧奉命率领二千名北军正卒前往侯府的庄子外执勤，反而更进一步促进过往商旅的好奇心，连长安陵邑里游手好闲之辈也过来围观，不明真相的

围观群众越来越多。

平阳侯府的农技不行，何必要北军出动维持治安呢？东市门头新开的卤菜馆也是门庭若市，每天排队的人足有上千号人，长安北军也没派一兵一卒去维持治安。

曹时无意间开了条新纪录，不明真相的围观群众突破15万人，想想也是很值得大吹特吹的。

第149章我不甘心

“你都调查清楚了？确定没有看走眼记错人？”

“在下前后调查三个月，先后派出五拨人马小心跟踪，把陵翁主与京师内多位勋贵子弟私会的时间地点，还有私会多久原原本本的记下来。”

接过那厚厚的一叠纸，田蚡的脸色漆黑宛如锅底，纸张上记录者刘陵背叛自己的所有行动。

很早以前，他就清楚自己笼络不住尊贵的淮南王女，身份和地位的差距几乎让两人没有继续的可能，早晚有一天两个人会分道扬镳。

但是知道是一回事，真正经历又是另一回事。

几年来，真心实意的感情投入，真金白银的物质投入，换来的是一次次的戏耍和愚弄，他知道刘陵一直在戏耍消遣自己，可是他还是忍不住被刘陵的甜言蜜语和美色所打动，他甚至怀疑自己是否被下了咒术，每当见到她的那一刻，之前的想法和目的全部抛在脑后，一门心思沉浸在刘陵编织的大网之中。

更可恶的是几年砸在她身上的钱付诸流水，到头来甚至连口汤水都没喝到，让田蚡焉能不气，焉能不恨。

田蚡愤怒的双眼近乎要喷出火焰，每次收到刘陵和其他男人厮混的消息。他的心都像被刀子狠狠的割一下，刘陵拜访的男人越多，田蚡心中的仇恨之火就越发浓烈。

哪怕那个女人从来不属于自己。但是在他心里早已是属于心中一部分，仿佛梦中的初恋情人永远保存在心间。

他无法接受这样的打击，哪怕刘陵只是虚以委蛇也不能接受。

陷入疯狂的老男人失去理智的大吼大叫：“贱婢！我对你掏心掏肺，你为什么这样对待我！你不记得我是天子的舅舅吗？你忘记天子提拔我为大行令了吗？你要的东西我都可以给你，为什么要背叛我！”

大行令原名典客，掌诸归义蛮夷，实权相对较少的九卿。可再少那也是中二千石的堂堂上卿，在此之前的詹事只不过是个秩比二千石，两者听起来名字很像。其实差距非常大。

中二千石，实际到手俸禄为2160石，朝廷另行赐予的钱货，盐巴。酱类

腌渍品。布帛不算在内。

比二千石，实际到手俸禄为1200石，月给粮100石，朝廷另给的待遇要减少一半还要多，在朝中的政治地位差距就更大了。

前者是不是九卿也是上卿，司掌朝廷大权可以持符节入未央宫面见天子痛陈厉害，后者通常是九卿的附属官职，或者在郡中担当都尉等副职。只有每隔几天的大朝会可以远远的看见天子，在朝中的发言权受到严格的限制。地位远逊于九卿。

中二千石的上卿假如是部长级的高官，比二千石只能算市长级的中级官僚，两者的地位影响力以及前途都不可相比。

原本他的心情非常好，从籍籍无名的郎官，一步一个脚印苦熬了几十年，终于越过几乎不可撼动的仕途门槛，一脚踩在上卿的门内，从此可以参与国政大事威震天下。

挥手斥退家仆，房间恢复寂静。

田蚡心情无法平静：“我知道你想要的，淮南王想称帝，你想做长公主，可就凭你这样的手段注定是不能成功，你为什么就不明白呢？执迷不悟是在害你自己！”

缩在角落里一个田家门客陡然变色：“家主不要乱言，传出去我们田家要完蛋。”

田蚡一愣，想起刘陵翻脸无情的性子既愤怒又惊惧，以他的能力根本拿不住刘陵，更不敢乱说话得罪淮南王，即使天下人都知道淮南王心存异心，但只要刘安没有造反的铁证就没人敢动弹一下，甚至连说话都不敢。

顿时间，田蚡后怕的汗流浃背，他的资历很浅，汉文帝末期凭着姐姐王娡进宫的机会，从市井的小混混一跃变成郎卫正统编制的郎官，混了好几年才凭借王太后诞下皇子刘彻提拔为中郎，而后无所作为的混了几年，依靠姐姐王娡封皇后，外甥刘彻封为太子的机会晋升太中大夫。

几年前周亚夫罢相，卫绾迁御史大夫，他也凭着机会晋升中大夫，一脚踩进秩比二千石的门槛，虽然中大夫依然是郎中令身边的闲职，可是他好歹也算个高官了。

先帝病重时，为储君的辅佐大臣未雨绸缪，顺手就把田蚡从郎卫里调出来，摇身一变从不起眼的中大夫变成太子寝宫詹事，太子刘彻称帝后，转为长乐宫詹事为太皇太后服务。

直到眼下，被天子简拔为九卿之一的大行令。

可以说他从未证明自己的政治能力，而此前他留给外人的形象是聪明有余智慧不足，小手段很多政治能力不足，空有太后王娡与皇帝刘彻的支持，却没做出任何让人信服的政绩，一路从郎卫体系里转为皇宫詹事又当上九卿的大行令，全是地位高权力小不需要考验执政能力的官职。

不要看他是天子舅舅贵为九卿很了不起，他在朝廷里的根基简直不值一提，别说根基深厚的老列侯个个是三头六臂的怪物，就是没根基的郎中令贺也有二三十年的从政履历摆着，更别说曹时小小年纪恩宠之盛，还要比当年他的祖父曹窋侍奉汉惠帝更高一步，几乎是板上钉钉的未来丞相。

这也就意味着，田蚡所能依仗的只有那点聪明才智，以及王太后与天子两条大腿。

籍福严肃地说道：“家主正卡在议封侯的关口上。府外功勋列侯们都盯着王田两家，稍有不顺眼就会下手攻讦，千万不可以表现的太出挑。惹出大祸悔之晚矣。”

“先生提醒非常及时，刚才险些就坏了大事。”田蚡躬身一揖诚心诚意地感谢。

新天子继位，依照高宗景皇帝的旧例，天子的舅舅可以封侯，嫡亲舅舅王信已经早一步封了盖侯，现在要封田家两个同母异父的舅舅，虽说如此封亲戚是有点扯淡。可天子的家事也不好贸然插手，难得的是太皇太后对田家封侯报以支持的态度。

功勋列侯们再不满意，也不好为田家封侯再和长信宫的老太太发生冲突。两边几次碰撞已经把矛盾扩大了，这才给田蚡，田胜议封侯创造机会。

“可是我还是不甘心啊！刘陵这女人背叛了我，愚弄了我。还勾搭京师里的男人。你看看她都找的什么男人！私会平阳侯曹时占据十之七八，这是在打我的脸啊！平阳侯年纪轻轻又极得天子的信赖，万一被他拿下刘陵的身子，我岂不是要大败亏输血本无归了！”田蚡气急败坏，心疼几年投入的时间和金钱。

这下门客们也没话可说了，田蚡有的时候很聪明，有时候脑子转不过弯，当初勾搭上刘陵时食客们就百般劝说不太看好。明眼人都看得出刘陵绝不是个良善之辈，只可惜田蚡痴迷美色不听劝告。到头来还是让她骗的团团转气的咬牙切齿，现在还念念不忘刘陵的身体，真是固执到无可救药。

籍福叹了口气劝道：“家主何必恼羞成怒，依在下看这也是件好事，刘陵在京师里目标那么大，屡次三番私会朝中大臣又怎么会瞒得过众人的耳目，

这个节骨眼沾上刘陵等于暴露在几十万双眼睛下，眼下家主不适合出这个风头，为今之计闷声巩固地位才是正理，王太后已经说服天子重用家主，不日封侯进爵指日可待，届时当朝三公也可以期待一下，比起风头正劲的少府曹时，家主您才是真正的得利者。”

田蚡眼前一亮，暗叫一声好。

他竟然忘记自己的前途寄托在皇帝外甥身上，刘彻觉得他靠谱就可以提拔，只要他不去考虑丞相的宝座，百官公卿不会介意多个三公，毕竟三公里的太尉一职常年缺省着。

“说的有理，只要我封侯成功，不日即可官拜太尉，到那时再看刘陵这小妮子怎么逃出我的手掌心。”田蚡自信满满地说道。

新天子服丧期满，摆开架势要搞起筹谋已久的建元新政。

为此，皇帝不惜与长信宫达成妥协，保证新政不可动摇黄老无为的国体，人事安排必须经过长信宫的监督和点头。

在春播开始的那一刻，钱法改革进入新阶段，关东各郡的郡治设置少府专营的兑钱坊，以京师长安的货币比价为标准，全面推行五铢钱新政。

摊子铺的很大，实际却不用消耗少府任何官吏，兑钱坊是各郡掌管财税统计的郡丞亲自负责，他们的职责是把朝廷运来的五铢钱兑出去，尽可能多的把黔首百姓手中杂钱废钱换过来，至于兑换的标准自然有京师派出的商人来协助，他们领着少府的一份俸禄为郡县里做事，临时差事没有编制有点类似没有编制的三老。

曹时从不担心下面会弄虚作假，账目可以动点手脚，运来的杂钱废钱可做不得假，各郡每个月上缴的铜钱都要在少府库中复查3编，每次复查的官吏相互交叉绝不重叠，封条上不标记任何批次，内外串通杜绝弄虚作假的可能，只要任意一次查出一丝一毫的差错，哪怕是一批砸钱的品相和比值不对应也要及时反映，少府的训斥转眼就会下到郡县里。

假如过错非常大，一笔钱兑换的亏损额度高的没法挽回，具体经手人要在少府系统里通报批评，同时在该人的勘磨记录上记“下下”一次，至少5年内不用考虑升迁，协助的商人必须承担一半的赔偿，资产不够就欠债慢慢还，少府的利息是一成，绝对可以让所有商人头上加个紧箍咒。

少府议事厅。

张汤捧着印刷的文件念道：“得益于五铢钱的市场接纳度初步建立，回收黄金的总体过程很顺畅。截至目前回收的黄金总量达到三百万斤（汉斤），

折合五铢钱三百亿，预计市场中的黄金总量为四千万斤。以目前的内库存钱量是无法完成回收任务的。”

“缺口有多大？”

“考虑到回收杂钱废钱仍需要一定货币储量，在下认为少府必须再增加两千五百亿钱的储量。”

曹时惊愕道：“竟然需要2500亿钱？这得到哪去弄到那么多钱呢？”

他瞬间想到了债券，发行债券给天下有钱人认购是可以的，只要有利息哪怕利息要比高利贷低的多，但只要债券发行出去就类似一张定期的货币券，变向的当作纸币交易的硬通货，但是债券的发行又是个麻烦。用哪种载体制作的债券可以遏制仿制品还是个让人挠头的麻烦。

忽然想到某个籍籍无名的大舅哥，曹时就问道：“卫长君那边的探矿开矿进展的如何？”

“豫章郡的铜矿初步开采进行了半年多，根据现场的痕迹调查。吴王刘濞极有可能在二十年多前就在此地开采铜矿，在矿脉附近发现许多品质较差的尾矿，经过鉴别可以提炼出不少的纯铜，幸好吴王的冶炼工艺不行丢下许多矿石暴露了行踪。给探矿行动增加了很多助力。”

卫长君是平阳侯府的矿山勘探和开采的家吏。干的活类似曹时前世所知的技术员，由于工作性质原因使得他常年和铁矿打交道，前两年曹时把他调到负责煤矿勘探和开采，在他的管理下煤山的开采非常顺利，河东郡内归属于平阳侯府的煤山就有三十多处，郡外还有不下四十处煤山，基本是集中在河东郡以北的边塞地区。

煤山囊括已发现煤山的百分之八十，因而侯府掌握了煤炭的大部分开采和完整的定价权。侯府给出的价格还算公道，上好无烟煤1000斤价值200钱。稍次的烟煤1000斤价值100钱，再次的混煤1500斤价值100钱。

一石粟米市场价格在50钱到150钱，除非丰年灾年有所变动，官方计税通常以1石粟米值100钱为基准，普通农家买1500斤混煤冬天烤火做饭也不过用掉1石粟米的库存，省却百姓们上山砍柴的功夫。

自从石炭代替木炭作为主要燃料，平阳侯府就相当于公元前的煤老板，手里越来越有钱也不用为开矿发愁，曹时就很干脆把卫长君调入少府负责探矿开矿的中低级属官，给他的秩禄为比六百石，还为他脱了奴籍成为自由自在的百姓阶层。

卫长君感激涕零，领着那份俸禄一溜烟的去了豫章郡，去寻找开采传说

中吴王刘濞私藏的大铜矿。

他奉命在当地招募荆蛮矿工开山挖铜，荆蛮的待遇奥比起关中的民夫差了几个档次，但相对于吃野果捕鱼虾靠天时吃饭的原始蛮民来说，差几个档次依然是天大诱惑。

河东郡，平阳侯国。

陈叔走在田埂间日常巡视，老人家身子骨很硬朗，每天都要骑着马在侯国里溜达一圈，霍仲孺那小子巴巴的跟在后面一脸无奈。

“陈老您慢点走。”

霍仲孺三步并作两步跟上去，他这个侯国丞当的憋屈，在侯国里上上下下唯陈叔马首是瞻，身为小字辈哪怕地位略高，可在陈叔眼里也不过是个毛没长齐的小家伙。

陈叔走路像一阵风似的，大步流星的穿过田间，在村口忽然定住。

这个村庄是平阳侯国的边缘地带，往北就是霍县的地盘，恰好守着关卡替河东郡把守北大门。

此地的民风相对要比侯国南境更保守，石炭的普及几经周折不得推广，直到陈叔巡视到此地才有所改观。

“我给你们说啊！这个炭块买回家一定要注意使用，屋子里烧炭务必保持通风良好，烧炭会有煤毒之气散发，稍不留神就会熏死人。”

保守的乡民们半信半疑，侯府的仆役转身打开通红的煤炉，浓郁的煤气冲天而起，身体不好的人当场被熏的摇摇欲坠，强壮的成年男子也要脸色大变。

“为啥会熏人？”

“这就是煤毒之气，咱们翻过山到深山老林里砍柴，经常会看到白茫茫的雾气，咱们先祖传下来的规矩有一句叫入山不碰雾，那些枯枝烂叶沤烂的毒气飘荡在山谷里终年不散，就和这煤毒之气差不多。”

乡民们不吱声了，山里的白雾毒瘴他们也知道，除了毒虫可以穿行而过，等闲的猛兽是不敢碰一下，哪怕是吊额白睛虎见到白雾也要退避三舍，据祖宗传下来的教训说这白雾是死地，人不能到死地里游走，因为白雾里有通往地下的通道。

虽然没有轮回地狱的传说，但是上古人类对祖先死后会到地下生活已经有了认识，商人崇鬼，视死如生，相比于生时的吃喝享受，商人更乐于追求死后，死对他们才是新的开始。

泰一神信仰推广很快，乡民们根深蒂固的某些念头不会立即消失，就好比山里的毒雾禁区依然不敢靠过去。

推销石炭的家仆滔滔不绝的说着，把储存和使用石炭反复叮嘱，里正配合着掏出一副牛皮纸印刷的注意事项，领石炭的乡民必须把注意事项复述一遍才能拿走那一份。

扶着手推车把一车车石炭领走，乡民的脸上洋溢着喜悦之情，因为这些石炭是白得的。

平阳侯国的乡民按户籍，每家每户白送一车石炭，为了推广石炭也是下了血本。

“你小子整天嘴上一套一套，遇到乡民抵制侯府的推广计划还不是傻了眼？君侯把侯国交给你来主掌，要事事为侯国多用心，开垦新田，新造沼气池，肥水运使，水车灌溉，除草杀虫，追肥养地，方方面面都要耗费精神，你要想当好侯国丞不用这儿的力量绝对不行。”陈叔指着脑袋，意味深长地说道。

陈叔走了，留下霍仲孺茫然无措。

“我的治术这么差吗？我不甘心呐！”

第150章莫非是……

初春的早晨寒意还未完全按退去，赛马场耽搁的工程又继续开工建设。

相比于去年只有十万民夫，今年年初应征的民夫减少到四万人，到不是关中七十五个县报名的民夫太少，而是前期需要人手的基础工程基本完成，不需要那么多民夫要求自然而然提高，关中上百万人报名收获的只有失望。

要怪只能怪他们当初不长眼，怀疑少府的诚意选择观望一二，结果人家闷声不吭的干起来，待遇还要比建长安城要好的多，现在想后悔也没地方去说，只能吞下苦闷的泪水。

少府优先录用去年那群民夫里的佼佼者，再从报名的百万民夫中挑选身强体壮学习能力快的年轻人，这四万人挑选出来的苗子简直是群优秀的战兵，拉出来训练三个月几乎可以和长安北军一较高下。

每人每月1石工钱。四万人就是四万石粟米，民夫们一日三餐的用度尽量以鱼肉蔬菜搭配，但粮食总消耗也要超过8万石以上。再算上去年10万人的投入，即便内库常年存粮上百万石也有点承受不住。

幸好关中的畜牧业趁机兴起，民夫每天能吃到一两猪肉，换算过来是2500汉斤或1250市斤，那么多人一天就需要吃掉6头大肥猪。

少府大力发展养猪，早早的投入资金在长陵以北的荒山圈下山头驱走动物，用竹木栅栏圈起的山头下建立起养猪的栅栏。一个个栅栏里散养几十万头猪苗，经过一年多的悉心照料繁育成果颇丰。第二代小猪让猪群的存量大大增加，附近多座山头上到处可见拱土的猪群，数量早已多的不可计量。

入冬回乡过年的民夫们手里很有钱，吃住全靠少府补贴。还能吃到肥美好吃的猪肉，有钱的民夫在回乡的功夫把吃猪肉的习惯带回乡里，长安城里的猪肉市价很低，一头生猪也就100钱上下，民夫们干了几个月赚来的粮食就不止这个数，几乎家家户户都买一头大肥猪回家杀了与家人解馋，舍得花钱的人家买两三头猪回去散养着随时吃，就这样足足卖出12万头生猪。

卖猪的收入勉强够少府半个月费用花销，但是养成的吃猪肉习惯却不会消失掉。最近两个月卖出的生猪暴增十几倍，每个月出栏的猪群多达上万头之多，人们渐渐习惯这种味道不错还物美价廉的肉类。活猪价格也从100钱攀升到150钱，毕竟一只羊饲养的再好顶天100市斤，一头猪随便养养也有200市斤，肥羊可以卖到150钱，肥猪卖150钱市场完全可以接受。

四万人吃饱饭睡好觉，干活的劲头非常足。每天喊着号子搅拌三合土，那么大的工程消耗的水泥是天量的。整个长安城的居民区投入的水泥不到赛

马场的一半，以现在的水泥产量加班加点忙一年也不够工程所需，所以建议的三合土成为最好的替代品。

石灰、黏土和砂石三样过筛磨碎，添加水和一下就可以用了，唯一和水泥的区别在于烧和不烧，这就是土制的水泥生料。

郑通带着的队伍从天刚亮起来忙，一直忙到天擦黑才收功，麻线手套用烂了不知道多少双，用废的铁锹堆积起来足有小山这么高。

原本的巨大深坑慢慢变成几人高的长墙，墙顶上忙碌的工人在砌砖，越过高墙是逐级往下延伸的阶梯大型看台，耗费如此多人力和时间终于于看到一点完工的希望。

郑通蹲在工地外和几十个工头交谈，他知道的内部消息多，各乡的队伍有事没事就来问他，威望也就慢慢的建立起来。

“工程完成了大半，垒砖的活也就一个月能全部干完，剩下的工作顶多用一万民夫，大家伙仔细想好莫要白白耽误农时。”

工头们一呆：“这么大的工程就要完了？我还以为要忙上个三年五载。”

“这么快就完了，我们以后该干什么？”

“对啊！咱们还想干这建房子的活该怎么办。”

共布哼了一声：“你们想，难道俺就不想？忙完了该回家就回家，不用我提醒你们也应该知道遵守规矩，以后少府有工作再招呼咱们也一样。”

工头们有些失望的垂下脑袋，大家都是有军功爵之辈，至少参加过十几年前的吴楚七国之乱，军规汉律相互通用的道理都懂，恣意闹事绝不会有好下场。

“也不一定。”

郑通笑了笑解释道：“我听君侯说，今年上半年打算在神庙广场的西边，长安城的西南角建一座大型学府，规模大概和推倒重建长安居民区相当，至少够咱们再忙活大半年的了。”

“什么是学府？”

“我也不太清楚，好像是稷下学宫之类的学府吧。”郑通困惑的说道。

赛马场内，赛道上尘土飞扬。

“快跑！你们要跑的更快！幻想背后的匈奴骑兵追着你们，还有心思气定神闲的慢跑吗？快快快！还要更快！”

曹时跟在队伍前面带头跑步，后面二千多号人穿着单薄的汗衫迎着朝阳奔跑。这是徒步五公里跑步要在两刻钟内完成，折算成时间约为30分钟。

“告诉我，你们是都是什么人？”

顿时间齐声回答：“我们是汉军战兵。我们是勇敢武士！”

“武士该干什么？”

“战斗！”

“武士该干什么？”

“战斗！”

“武士该干什么？”

“战斗！”

“你们的使命是战斗，你们的存在意义是战斗，你们不战斗将会变成废物，所以告诉我，你们该干什么？”

“生命不止，战斗不息！”

齐刷刷的口号，严整的队形。两千人呼吸节奏步伐频率高度相似，远远看去像一群复制品的产物。

体能训练夹杂着队列训练。军中战阵之术首先考量的是阵，列阵方为所向无敌的强兵，无阵的只是群乌合之众。

张欧很高兴参与着群新兵的训练，新奇的作训制度使得他大开眼界。对曹时也生出不少好感。

跑完步歇息会让开始做俯卧撑，体能储备的残酷性把每个人的潜力压榨到极限，才过几个月再也没有人会名列“挂科”榜。

一上午的训练下来，大部分人累的汗流浃背气喘吁吁，只有少数人保持气定神闲的表情。

“全体集合！”

张欧大声宣布道：“恭喜你们通过训练考核，光荣的成为第一批羽林骑成员，希望你们再接再厉不要辱没这块金字招牌！”

“噢！我们成功了！”

学员们热情的欢呼声掩盖掉一切，几个月的辛苦训练终究没有白费，两千人全员通过是对他们的极大鼓舞。

陈何摸摸肚子十分庆幸。几个月前他还是个大腹便便的小胖子，身体横向发展的趋势明显，现在他都不敢相信自己的样子。每次站在水盆边对着水中的倒影傻笑，被同组的伙伴骂做花痴。

几个月的体能训滥让所有人脱胎换骨，当他们松口气时回望队友发现每个人都瘦了不少，健壮的身体彪悍的气质和曾经那个游街串巷的轻浮浪荡子截然不同。

老列侯们悄悄出现在赛马场的边缘，他们被邀请过来观礼，庆祝这难得的历史性时刻。

“平阳侯做的好！小小的一个诱饵就把京师里游手好闲的混小子们束缚住。就凭这一点可算大功一件！”

“我家三小子第一批被淘汰出来，这些天听说大家要结业就寻死觅活的闹腾我。直呼后悔自己没坚持下去撑过那道门槛。”

“这帮混小子是该好好管管，天子的禁令才放开一年，混小子们在京师里为非作歹，败坏咱们功勋列侯积攒的清誉，用羽林骑好好治一治是好事。”

“当兵多好，咱们军功爵不就是当兵打出来的，当年诛灭诸吕那会儿还不是个个持刀剑参与平叛，不练练这些孩子以后怎么能当大任。”

郦寄长叹一声，自家小子郦辅由于年纪超限被挡在门外，同样被挡的还有武婴齐等三十多岁的列侯世子们，他们的年纪早已过了体能巅峰期，军事训练的意义并不大，练多了说不定还会伤到筋骨落下隐患。

虽说解释的令人信服，可是被挡在门外的人心里依然不好受，聪明人都知道羽林骑是难得的晋身机会，列侯子弟再也不用为郎官的名额争破头，可好事不可能全落在列侯身上，基层军功爵内部的倾斜是必不可少的，为数众多的关内侯也不能不照顾。

夏侯赐非常愉快，自家小子夏侯颇表现不错，年纪轻轻总成绩始终保持

在前一千名，假以时日杀进前五百名指日可待，羽林骑内部的综合成绩考核制度可以参考，表现好的人优先提拔为小组的组长，简单的军事组织就这么建立起来了。

解散了队伍，给所有成员一个月的长假期回家休息，曹时也终于可以松口气了。

天子刘彻为了军改三令五申下定决心，提出几十个提议要么在廷议时直接被三公九卿否掉，要么勉强通过又被长信宫的太皇太后挡住，唯一进展顺利的就是这个羽林骑。

太皇太后不会为这而和天子为难，三公九卿也觉得两千名长安勋贵子弟。编制成一支中等规模的精锐骑兵团，既可以满足天子对军改的基本需求，又不至于冲击南北两军的制度根本。权当是天子自娱自乐编群勋贵陪着自己玩，就连新上任的中尉张欧也非常欣赏羽林骑的编制，不但没有大家抵制反而为羽林骑做总教官，让不少看热闹的人跌碎一地眼镜。

羽林骑的编制顺利的落下来，曹时可没打算染指羽林骑的统率权，名义上那是属于天子刘彻的禁卫部队，他只负责编练好队伍就撒手不管。很多人不理解曹时热心到躲在赛马场的军营里不回家，只有少数人知道他是在躲人。躲的是那个难缠的刘陵。

长安城里知道他和刘陵关系的越来越多，时间久了绯闻就传的跟真的似的，曹时哪受得了这种风言风语的骚扰，忙不迭躲进军营里图个耳根清静无人打扰。即便刘陵撒泼本事通天彻地也别想进赛马场半步，敢在这地盘上乱说话自有军规制裁，她不会不懂其中的规矩森严。

不出所料，刘陵在赛马场外徘徊一阵子没碰到人，过了几天那辆马车就消失不见，没人会关心她跑到什么地方勾引男人，只要别到处楼乱窜打破花花草草们的安静生活就好，妖孽有妖孽的栖息地，像曹时这种人畜无害的花花草草。只想做一个安静的美男子。

未央宫。

曹时迈着轻松的步子走在步道上，每天躲在赛马场处理少府的公务，尽量避免到宫中参加廷议露面挺辛苦的。现如今刘陵失踪了，军训也结束了，他的生活终于可以回归正常轨道。

前脚刚踏入大殿，曹时忽然发觉周围似乎没有谒者通报，迟疑一下还是慢慢走进去。

才走几步，听到里面传来一声响亮的耳光。

“贱婢！还不给我滚出去！”

一个长相端正衣衫不整的女子惊慌的逃出来。看到曹时冷冷的盯着她，慌忙拉起衣服捂着脸一溜烟走掉。

曹时对刚才女人很熟悉。那是长秋宫王太后那边赐给天子的宫女，每个女子经过层层筛选出相貌身高都合适的人选，他们的目的不是争夺皇后的位置，或者争夺天子的宠幸，只是为了让天子早一点诞生子嗣，哪怕只是个庶子先生下来也可以。

庶子不能继承大统也没关系，太祖刘邦有庶长子齐王刘肥，太宗刘恒有宠爱的庶子梁怀王刘揖，高宗刘启有庶长子刘荣都没能继承帝位，先诞生的庶子不能代表一切，至少非皇后所生的嫡子不代表就拥有继承帝位的资格。

“不幸的人，你的对手是皇后陈阿娇，那是你永远无法战胜的对手。”曹时默默低下头假装什么都没看到，虽然汉代的宫廷制度继承上古，外臣可以持符节随意出入禁省，但是宫闱里的矛盾不宜插手，尤其是关系到争宠的宫廷斗争更不宜张嘴说话。

曹时不敢往里面走，就站在前殿侧耳倾听，果然没过多久传来一阵激烈的争吵声。

“那是我的女人，你凭什么打她？你还有没有规矩！”

“哼，我才是你的女人，我打的只是个贱婢，那个贱婢根本不配做天子的女人。”

“够了！你是我的皇后没错，但是你不能干预我的生活，我有权定义哪个是我的女人，有权选择宠幸哪个女人。”

“彻儿弟弟，你就那么狠心对待我吗？我们从小到大朝夕相处，你身体的每一处都留下我的痕迹，你就这么对待我吗？”

“……”

“我知道你很厌恶我插手你的生活，但是你要体谅我的心情，体谅皇祖母，母后还有我母亲的心情，我们成婚多年圆房也有一年多，我到现在我肚子里还没动静，你说我能不着急干预你的生活吗？让我怀上你的孩子，哪怕是个女孩也可以，好不好？”

声音渐渐止息，就在他以为一切都已结束，准备悄然退出大殿的时候，忽然听到一阵激烈的亲吻和喘息声，曹时这才后知后觉的想明白，谒者和内侍跑的一干二净八成是为这小两口白日里行房创造机会，巧合的是他过来的

时候没碰到有人拦路告知，或许是巡逻的卫士正好错过，或许是守着大门的内侍刚好不在。总之就让他一路畅通无阻的走过来。

曹时想离开，可是宫殿深处的声音非常激烈，随着陈阿娇高亢一声高亢尖叫声。还有刘彻声嘶力竭的低吼终于重归沉寂。

“我也当了一回听墙角的？真荒谬！”

曹时掉过头健步如飞的走开，无视巡逻的卫士们不可思议的眼神离开未央宫，坐在马车上开始想着多日不见的老婆刘婠。

回到侯府时日头偏西，曹时让孙起和王孟回去休息，自己只身返回后院。

进了院门遇到小侍女惊慌的向他行礼，几个月很少露面被突然出现的家主吓了一大跳：“见过君侯。”

“两位夫人在府里吗？”

“午后在房里研究丝织品，一直没出来。”

曹时点点头挥推两个小侍女。刘婠的兴趣爱好从唱歌跳舞纯娱乐活动，被他逐渐拧成了研究衣服和化妆品的方向。侯府出产的彩缎热销时又迷上了服装设计，专门请京师里女红最好的妇人来指点做衣服的手艺，直到年初曹时去忙活训练营的时候还没学完课程。

“八成是学出技术，研究新衣裳了。”

绕过回廊踏进小院里。几个侍奉在外的小侍女被撵出去，正要推开房门的一刹那听到一句让他错愕不已的话：“男人都不是好东西。”

曹时深吸一口气，暗道今天铁定是要当回听墙角的，后退几步仔细侧耳倾听。

“姊姊，您说君侯什么时候会回来？”

“谁知道他呀！打着为天子做事的旗号躲着咱们也不回家，寄来的信上说是为了躲避那个骚狐狸，可是外边那些风言风语可不是这么说的。”

曹时嘴角微微抽搐，京师的传闻说他和刘陵双宿双飞好不快活，可军营里两千号勋贵子弟。少府几百名属官属吏，还有常来参观的天子，三公九卿以及砌墙的民夫都知道。他是清白的。

“可是京师里也传闻君侯一直呆在赛马场没出来呀！”

“哎呀！我的傻妹妹，你要是相信那些话，会被骗成傻子的，男人们自由自在的出入花街柳巷，你想抓都抓不住把柄，君侯被那个骚狐狸纠缠着。万一两人行了苟且之事谁知道呢？连我那个傻弟弟刘彻也不会相信。”

“君侯应该不会这样做的。”

“谁知道呢？但愿他能记得家里还偶咱们俩，要是他做了负心薄幸的男人。我就把他下面那个给剪了。”

“呀？姊姊你说什么呢？剪掉那个人还能活吗？”

“可以活，受过腐刑的男人进宫中做内侍，他们不就活的好好的。”

“听起来好可怕，我不要让君侯下面的给剪掉，我舍不得。”

“我也舍不得，咱们还没有孩子，要剪也要先生完孩子才行。”

“生完孩子还要剪？我还想再生第二个哩！”

“你好贪心，生一个还不够啊。”

“孩子多是福气，咱们女人不生孩子做什么呀？”

“那你说到底剪还是不剪？”

“我不想。”

两个女人一会儿说剪，一会儿又说不剪。

曹时在外边听的是七上八下心惊肉跳，越听到后面越来越不像话，忍不住推开房门怒气冲冲的闯进去。

“呀！君侯回来了！”

曹时一把挟住刘婠的腰肢，褪下他啊的下裳露出雪白挺翘的小屁股，抡起巴掌劈哩啪啦一顿打，直打的小屁股红肿的像猴子屁股。

“叫你背后胡乱编排我，叫你瞎说我勾搭女人，看我不把你的小屁股打成八瓣！”

刘婠撅着屁股闷声不吭的挨揍，一顿揍下来屁股通红脸蛋也通红，像喝

醉酒似的赖在他身上死活不起来。

她快要羞死了，姊妹俩偷偷说私房话被揭穿，还偏偏是说那样不害臊的话，要放在圆房以前还是小女孩的时候，绝对说不出那么大胆的行为。

刘婠羞红的脸蛋赖着不动。

“咦？这是什么袜子？”曹时惊讶道。

穿袜子是从夏朝开始的习俗，罗袜则是大号的布帛包住脚上，有钱人有帛，无钱者用布，由于织布技术是欠缺导致罗袜比较松垮，就像套在脚上的两个布袋子，因而平时要把罗袜给扎起来使用，汉文帝时期著名的能臣张释之，曾被黄老学派的王老先生逼迫着当廷为其结袜，还留下一个“结袜王生”的典故。

但是很显然，刘婠腿上的绝不是罗袜。

刘婠依偎在他身上，咯咯笑道：“君子您猜呀！”

曹时的脑海里闪过许多奇怪的东西，最终把目标锁定在一个非常熟悉的名字。

“这莫非是……”

第151章热销全城

曹时一头雾水，他并不觉得这个时代有能耐生产出尼龙那种神奇的东西。

事实证明也的确不能，这些丝袜压根不是尼龙制造，就是纯粹用蚕丝一丁点一丁点织出来的。

叫丝袜不太正确，应该叫真丝所制成的长袜。

不用说，制造成本绝对惊人无比，而且很容易穿坏掉，但这些缺点对爱美之心的贵族妇女们完全不是问题，有钱任性。

刘婠掀起裙角露出过膝长袜，得意地说道：“君子喜欢吗？”

黑色的长袜，摸上去是真丝的丝滑柔顺，用料选自上好的深色蚕丝织为丝袜再浸染成黑色，丝袜从内到外都是纯粹的黑色，汉人如秦人尚黑，恰恰符合汉家的审美情趣，当然也符合曹时的审美情趣。

丝袜还是以黑色为上品，这几年曹时不止一次对老婆刘婠说到过，古典皇族公主搭配黑色丝袜，曾经是曹时意淫过的完美组合。

闭上眼睛想象一下，皇家贵女，金枝玉叶，帝姬公主，而且是平阳公主，穿着齐膝短裙露出漂亮的黑色丝袜慢慢向他走过来，那种美好的幻想几乎从没有消散过。

直到此刻，他忽然觉得自己看到了许多不一样的。他承认西汉有许多聪明人，但是绝不相信两个与他照相相处的笨丫头，竟能捣鼓出传说中的黑色丝袜。

曹时目瞪口呆。以前他在闺房行乐时随口提到丝袜一物也没往心里去。

谁料想，还真被两个小女人给琢磨出来。

回想起去年两人就缠着他问东问西，打破砂锅问到底也要弄清丝袜的原理和效果，原来是早有预谋的。

发现夫婿很惊讶，两个小妇人嘴角牵起好看的弧线，自家夫婿的性子最清楚，表面看起来规矩和善没有架子。实际他骨子里却是个极端自负的人，看不起人也绝不会停留在嘴边。而是藏在心里深深的鄙视，以她们的见识还真没见到多少人不被鄙视的。

其实织丝袜的过程并不简单，刘婠和卫君孺为了实验真丝的用料种类，织帛的经纬线工艺改良可谓是煞费苦心。丝袜毕竟不同于真丝内衣，要紧紧包裹在腿上不能掉落，紧密型和弹性都有较高的要求，普通织帛的方法完全不行，两人只好另辟蹊径改良出全新的丝织工艺。

整个过程用了近两年时间，大概是从曹时到平阳侯府，卫君孺成为刘婠副手的时候开始着手研究的，侯府下的各庄送来的生丝成了最好的练手材料，浪费不知道多少生丝才把独家制造出新的织帛技术。这是种类似亚麻布的经纬排列方式，同时又做出一些新的变化，增强丝袜的弹性和紧密感。

选用的几种生丝混纺。而不是单纯一中桑树生丝纺织而成，是这种丝袜的另一大独门技术，没有正确的混纺配方和配比根本无法复制，除非得到刘婠和卫君孺的亲手指点，否额随便换个女红出色的裁缝是绝不可能织出完美的丝袜。

即便强行织出来，那也只会是加长的罗袜。穿在脚上像从脚套到腿上缺乏弹性的布袋子，还需要在罗袜的顶部用绳索捆绑。既不能体现丝袜的修身特性，反而丑的像个怪物似的，有独门技术在手里，她们俩才会那么自信。

两个小妇人掀起长裙给夫婿看，红红的脸蛋晕染成天边的火烧云，这么羞耻的动作只有在闺房里敢做出来。

“丝袜有什么好惊讶的，织帛可难不倒我们俩，织长筒丝袜也并不难呀！妾脚上穿着的是黑色丝袜，君孺妹妹脚上穿着的是红色丝袜，君子喜欢不喜欢呀？”刘婠脸蛋红红地骄傲极了，好似在说你快夸我，快夸点好听的。

“喜欢，怎么会不喜欢呢！你们俩真是我的好运财神啊！”曹时搂着两人的肩膀，不顾两人娇嗔就在脸蛋上狠狠亲了一下。

“我只想说，媳妇，你真牛叉！”曹时仿佛看到一条能赚大钱的路子，一条用丝袜铺就而成的金光大道。

阳春二月，关中居民已经脱下厚重的长衫，换上新鲜时髦的衣裳，大街上看到款式新颖的长裙，不用问一定是平阳侯府所制。

阳信公主刘婠的制衣生意越做越大，从一开始犹犹豫豫投入两百万钱试水，到第一批新潮服饰受到市场热捧，立刻加大投入扩建制衣坊。

不懂做生意的刘婠，一狠心整整砸进去两亿钱，从长安城内三千名擅长锋刃女红的妇女，开始编织起她的制衣帝国梦。

曹时对制衣领域很陌生，幸好学画多年曾经有幸见识过服装设计的整个流程，用他手中的画笔和色彩斑斓的颜料，画出一幅幅修身得体兼顾古典与

现代美感的新汉服。

是的，那是全新款式的汉服。

只要见过古代仕女的穿着打扮，就能照猫画虎弄出个七八分相似的新汉服，更何况受到信息时代大潮熏陶出来的穿越者，曹时几乎毫不费力的设计出诸多款式新颖的新汉服。

汉家服饰与大秦帝国的冕服正装相同，便装仅是相似中略有不同，大秦帝国与大周王朝的冕服相同，便装差距可就大的有点多，服饰和发髻演变是相似的，只要符合当代审美观穿新款也无所谓。

新服饰大卖特卖，在女人之间的受捧的程度瞬间掩盖时下最热门的豪商破产话题，女人们眼里子女教育最重要，漂亮衣裳也非常重要，毕竟男人靠武勇征服天下。女人靠姿容征服男人，女为悦己者容。

“听说了没有？平阳侯府有出新产品了！”

“又出什么新产品？前些日子，不是刚出个驱蚊虫的香水吗？这会儿又出什么好东西？”

“听说是有柔软又丝滑的长筒丝袜。”

“长筒丝袜。那是什么东西？”

“我也解释不清楚，总之废话少说跟我去过就知道了。”

全长安城男女老少都知道，平阳侯府娶了个好媳妇，堂堂天子嫡女金枝玉叶，竟然舍弃侯府里的锦衣玉食美好享受，每天乘着四马车奔波在城外制衣坊与东市店铺之间，长安城里哪个人不夸高宗景皇帝的嫡女贤良淑德。

相比之下。某位汤沐邑为馆陶的刘姓长公主，骄奢淫逸到也罢了。还带着面首在长安城内招摇过市，实在有点上不得台面。

馆陶长公主把一切都听进耳朵里，一双丹凤眼翻了翻忍住努力没有喷发，以她的尊贵荣宠又岂是小小的阳信公主可以比拟的。上次和侄女刘婠发生冲突，她就放出狠话来，只要她在世一天，刘婠就别想当上长公主，做梦都别想。

姑姑和侄女吵架，以大欺小撂下如此无礼的话，当时差点把刘婠打击的崩溃掉，这才是刘婠哭着返回平阳侯府，一不小心和夫婿吵架冷战的真实缘由。

曹时到现在还不知道其中的具体细节。宫中传来的风声也只提到双方有剧烈的争执冲突，刘婠始终咬着牙坚持没有揭穿那一幕真相，她不愿意让愤怒到失控的夫婿和姑姑刘嫖撕破脸。真的发生那样的冲突就意味着要在亲人和爱人之间作出抉择，她不愿意这样做，她很害怕。

刘婠表面上柔和端庄的公主，私下里是个俏皮可爱的小姑娘，曹时一直觉得自己老婆是个缺心眼的笨女人，只知道给皇帝弟弟送妹子固宠。结果瞎忙乎几十年没捞到长公主的名份，反而被那个无良弟弟连嫁两次。到年老体弱时才给个长公主名份。

可是谁能想到，这个缺心眼的笨女人还藏着心里事，苦苦维系着夫婿那一头的列侯集团与父母弟弟那一边的皇权的关系稳定，为此她牺牲了享福的时间在京师里走动，各列侯的夫人与她相交莫逆，笨女人竟然悄然之间搞起了夫人政治。

男人们对刘婠的小动作毫无察觉，哪怕精明敏锐的曹时，雄才大略的刘彻，都以为那帮妇女聚在一起吵吵很无聊。

但身为女人的馆陶长公主刘嫖不会视而不见，她嚣张跋扈好比女人里的少府曹时，甚至还要有过之而无不及，但是她并不蠢笨迟钝，反而有着像狼犬一样的嗅觉。

刘嫖脸上涂满厚厚的粉霜，遮去岁月侵蚀而留下的皱纹和雀斑，到今年十月她将年满五十岁，放在当代属于标准的老妇人，依照规矩可以比划着她夫婿陈午的姓氏称一句陈媪。

可是她怎么会服老，她还要享受荣华富贵，还要养男宠面首继续享福，她不能按下心思提前过上颐养天年的无趣生活。

馆陶长公主的嘴角微微扯动，闷哼道："一声不吭就搞出这么大的动静，老娘当初还小瞧了你这个的小妮子，真是了不起的好手段好心机！"

此刻，她的眼里没有丝毫姑姑和侄女的亲情温暖，只有敌视厌恶憎恨以及深深忌惮。

扬言阻挠侄女获封长公主，这得是多狠毒无情的女人才能作出的事，馆陶长公主刘嫖还就真的能做出来，反正她弟弟高宗景皇帝已经升天成神了，那些个侄女在她眼里也就是那么回事，高兴点头说笑几句，不高兴连搭理的兴趣都没有。

刘嫖继承她母亲窦漪房的优良血统，冷血无情的女人不会为一丁点学员关系就心慈手软，就像窦漪房亲手毒杀汉文帝四个嫡子时那样，只要是挡在自己面前的绊脚石，她会毫不犹豫的一脚踢开，只有刘婠不行。

太后王娡不强势导致天子嫡长女的身份含金量不足，真正让她忌惮的是是曹时妻子的身份。

平阳侯府仿佛隐藏在层层厌恶中的影子，除了功勋列侯核心圈子里那几家知道点内情。包括堂邑侯陈午在内的普通功勋列侯，外戚恩泽侯连那个圈子都别想进去，更不用说掌握部分列侯核心家族的机密事宜。简直比做白日梦还离谱。

曹时这小子心机深沉手段无情，为了干掉阻挠推行币制改革的保守势力，不惜请出天子的虎符调用北军弹压，胆子大心思野不按套路出牌，馆陶长公主也不敢保证自己对刘婠下死手毒杀掉，会不会被曹时领着兵马灭掉满门。

街道上，大闺女小媳妇成群结队的往外走。直奔着东市的制衣铺而去，那是去排队购买丝袜的长长队伍。

刘嫖又冷哼一声：“袁叔。你怎么看？”

“在下以为，暂时不宜和平阳侯闹翻脸。”袁叔是个三十多岁长相普通的男人，在几个男宠之间像个毫无地位的老仆，知道内情的人才晓得袁叔是馆陶长公主的心腹智囊。

刘嫖目光阴狠恶声恶气：“连你也说不能闹翻脸。难道我真的没有机会出这口恶气了吗？”

“长公主听好了，在下只说暂时，可没说永远。”

“此话怎讲？”

袁叔笑眯眯地说道：“只凭您一人对付不了平阳侯，联合诸窦也不可能，唯有把三公九卿拉上战车才有戏。”

“这怎么可能！三公九卿和平阳侯从来是穿一条裤子，他们不会登上咱们窦家的战车的。”刘嫖又不傻，三公九卿那么好摆弄的话，早在几十年前不就降服在她父亲太宗文皇帝手下，何必被迫把贾谊贬出去。末了还不敢轻易召回京师。

功勋列侯就是群桀骜不驯的狼，整个天下能让他们全副身心屈服的只有太祖高皇帝，除此之外。几代皇帝都不具备镇住那群功勋列侯的能力，只能用强权和诈术威逼压迫他们。

小皇帝刘彻被曹时哄的整天乐滋滋的，指望天子立刻去对付列侯到还不

如指望母猪会上树，指望三公九卿反水去对付曹时，比指望母猪上树还离谱十倍。

袁叔阴险地说道：“以前或许是没有丝毫机会的，但眼下朝中的情况不太相同。三公九卿的共同光彩被少府一人独占走七分，丞相卫绾毫无威望和影响力。三公九卿陪着天子和少府当侍从管家，简直是瞧不起他们的治国才能，侮辱三公九卿的自尊心，他们早就对平阳侯心生不满了，只要太皇太后给个表态就会忙不迭的跳出来，到时候一场大戏是他们去拼我们去看，岂不乐哉？”

“说的好！说的太好了！我这就照你的策略去做！”刘嫖兴奋的牵动嘴角，满脸的褶皱纵横交错，白色的粉霜扑簌簌的往下落，脸色越发的诡异狰狞。

东市平阳衣坊外排起了长长的队伍。

大姑娘小媳妇放弃矜持挤在长长的队伍里，眼巴眼瞅着店铺里不断涌动的人流，看到一个个女人捧着鲜亮的丝袜出来，羡慕的眼珠子都快红了。

一个胖大妇人捧着丝袜走出来，骄傲地炫耀道：“看啊！多漂亮的红色丝袜，我要是穿上它，一定会馋死我家夫婿。”

女人们羡慕嫉妒恨，等到那胖大妇人走掉了，才低声念叨起来。

“哼！快瞧瞧你那腰身多粗，两条大象腿下死人，也不怕把丝袜撑破了。”

“老婆娘穿丝袜卖弄。不似良善人家。”

“丝袜也炫耀，好不知羞啊！”

平阳衣坊的后院，几十位贵族妇女围着一排排衣架挑花了眼。

贵妇们大多二三十岁，正值难得的青春好年华，女人爱美天经地义，身上擦着驱蚊香水，脚上穿着漂亮的丝袜，再配上一套新式汉服，活脱脱一个大汉时髦女。

在几个不甘寂寞的夫人带领下，追求时尚的小圈子慢慢的出现在长安城的侯府里，这帮军功爵出身的贵妇们十指不沾阳春水，生来不知柴米油盐酱醋茶，除去伺候夫婿就只剩下享受生活。

她们的人生主旋律就是享受，如何更好的享受美妙的生活，看歌舞听辞赋，舞风弄月悲叹春秋，除去时代造成的各种限制，她们的所作所为和几千

年后如出一辙。

清河侯家的许夫人是小圈子的发起者之一，她和刘婠关系熟络，带着几个手脚粗壮的婆子走进来，眼睛一嫖就指着几排衣架上挂着的漂亮衣裳。

“这儿，这儿，还有这儿的衣服全给我包下来。”

管事的夏玉捂着小嘴道：“许夫人要全部包下来？这几架衣服价值六十万钱。”

“区区六十万钱只是小意思！我家君侯承蒙平阳侯的照顾赚了几亿钱，放贷又赚了几亿钱，咱们妇道人家手头有钱了就要任性一把，全部包下来继续看新货，你们生产的丝袜有什么新款式吗？”

夏玉捂着小嘴暗道有钱就是任性，忙不迭跟上去介绍：“新出品的有几种新颜色，您可以瞧一瞧。”

清河侯夫人点点头，她扶着粗起来腰身一脸得色，路过的贵妇纷纷向她问好。

“许夫人，多日不见胖了许多，咦，许夫人怀孕了？”

“不会真的淮阴了吧？这可是了不得的大喜事。”

“我看看这身子，哎哟！还真是喜脉，我看这肚子是圆的还是尖的，嗯？看起来像是个男孩！”

许夫人捧着肚子一脸得色，活像只第一次下蛋非常骄傲的小母鸡。

第152章贵妇热捧

贵妇们惊奇不已，许夫人是家底她们是再清楚不过的，她是清河侯王不害的第二任妻子，许家本不算高门大户之家，她父亲关内侯许善，在朝中当了一辈子千石小官，临到老了外放到鲁国当了几年国相，才以秩比二千石的俸禄退休。

许夫人在家里排行老幺，嫁给同为关内侯的郑家当儿媳妇，进门就给郑家生下个女儿，结果乐极生悲她夫婿酒醉堕马而死，不得已撇下女儿回家守寡等待再嫁的机会。

巧了，那年清河侯王不害也死了老婆，三十多岁的老鳏夫私下连一儿半女都没有，别家列侯的嫡女不愿意嫁给老鳏夫，庶女又入不得王不害的法眼，一来二去耽误好几年时间，合适的列侯家女子人选都出嫁了，连庶女都许给了人家。

当时清河侯王不害就长脸了，后悔自己东挑西选耽误了宝贵时间，大好青春的钻石王老五成了没人要的烂白菜。

迫不得已，王不害只好从瘸子里挑将军，选了生过孩子生育能力正常的许夫人为第二任老婆，虽说媳妇是小门小户出身，可毕竟能生养孩子才是正道，他那一把年纪再挑三拣四还不一定能不能生出孩子来。

两口子是半路夫妻，许夫人二十出头长的不错，已婚妇人侍奉王不害也是非常顺手。可夫妻俩忙活好几年愣是没怀孕的动静，把这两口子急坏了。

不能生育，古人最害怕的一件事。

为了生孩子。王不害找了各种办法都没效果，终于求到平阳侯曹时，借用侯府的冯医工治疗了几个月，果然就怀上孩子了。

怀上清河侯家的嫡脉，许夫人顿时成为老王家的大功臣，平时走起路来都趾高气昂的。

“还得多谢平阳侯府的冯神医，针灸喝药调理脏腑。一通忙活让我家君侯龙精虎猛，一晚上要折腾我二回。要不是我怀上孩子，还不知要受多少罪。”许夫人一边说一边抱怨，脸上的表情洋洋得意，哪里有半点吃苦受罪的样子。

“一晚上二回？天天如此？”

许夫人翘起嘴角：“天天如此！我家君侯每天要吃牛身上那玩意。还有海

参和生蚝，折腾起来没完没了的，最厉害一次闹了半个时辰。”

贵妇们眼珠都快瞪出来，清河侯王不害整天蔫不拉几样子，一天还能折腾自家婆娘整整二回，更重要的是王家有后了，那可是二十多年没生出一儿半女的老王家，多少人都在叹息老王家绝嗣大局已定，王不害前脚死清河侯后脚就要除掉封国。

“你们不信？去问问阳信公主就知道。平阳侯府的医工夫妇端的厉害无比，淳于三娘的医治富人病的女医工，她夫婿冯医工是仓公的高徒。连平阳侯的病也是被他给医好的。”

众妇人转过头，向亭子里看过去。

刘婠正陪着几位列侯夫人走出凉亭，看到众人注视的目光稍稍一愣，旋即瞧见许夫人挺着五个月身孕的肚子在炫耀，轻声微笑道：“听说前些日子许夫人在府里安胎不能出门活动，这些天我就估摸着许夫人差不多该出来走动走动。果然今天一进门就瞧见您。”

“承蒙平阳侯的照顾，我家君侯感激都来不及。我今天出来前被我家君侯吩咐着，平阳侯府的衣裳尽管买下来，大不了一天换一身也行。”许夫人眉飞色舞地，又指着几个长衣架包下来，充分展示出列侯夫人们土豪的一面。

贵妇们从惊讶中回过神，笑容满面的向阳信公主行礼。

在场的贵妇们个个是出身不凡的勋贵嫡女，虽说同为列侯家的正房嫡妻，可女人之间也要分出个三六九等，哪家列侯的夫人娘家有钱，哪家列侯的夫人出身高贵，就好比列侯们追逐权力和利益一般，女人也要攀比出个子丑寅卯。

很显然，勋贵的圈子里以阳信公主最尊，高宗嫡女，天子长姊，万户侯家正妻，一层层光环笼罩在她的身上，仿佛浑身上下涂上金灿灿的光辉。

金枝玉叶，金童玉女，金玉良缘。

套在阳信公主头上的光环实在太多，现在她所享受的待遇一如三十多年前的绛邑公主，有所不同是她的身份要比绛邑公主更高，性格要比绛邑公主更好，人缘也是下嫁列侯的公主里最好的一个。

阳信公主刘婠，一个人就把公主三姐妹的光环抢走大半，她的幸福生活和平阳侯府日渐繁盛，成为长安城最美好的爱情故事，相比之下堂邑侯上下乌烟瘴气，内外搞的乱七八糟，馆陶长公主风评极差不讨人喜，隆虑侯陈蟜在花街柳巷乱串，更让人感到厌恶和反感。

刘婠始终面带微笑，游刃有余的周旋于众多贵妇之间，她很享受这样美好的生活，自己制作的衣裳热销全城的满足感，还有日进百金的恐怖利润，以及众星捧月的至高尊享。

“姑姑不合群或许与她的命运有关，嫉恨我也和她的命运有关。”刘婠忽然有些同情自己的姑姑，年老色衰而又戾气十足的馆陶长公主刘嫖，衣食无忧的老女人生活过的并不愉快。

被看她现在是要风得风要雨得雨，最近十几年风风光光从没离开京师长安城的大舞台，其实她的地位只不过是窦太后的附属品，京师的勋贵们看她的眼神仿佛是在看窦家养的一条贵妇犬，虽然很名贵也很风光，但是她的本质依然不是思想成熟地位正常的人。

没有窦家老太太给她撑腰，她就是路边的一朵不知名的野花。在寒风中凋零枯萎并直至逐渐死去为止。

馆陶长公主从小到达的日子都没顺遂过，小时候饱受太宗文皇帝的冷漠对待，出嫁时被选了个最烂也最没地位的鳏夫。更奇葩的是堂邑侯陈午还带着一个拖油瓶陈季须，让她年纪轻轻的新妇就当起了后娘，这哪里是过日子，活脱脱是在上刑。

夫婿陈午性格软弱能力平庸已经很难受了，在列侯里偏偏是最无用也最没地位的小字号，每次参会连说个话的底气都没有，列侯夫人们的圈子也始终围着绛邑公主转。迫使刘嫖干脆甩开依附列侯集团的想法，一门心思往母亲窦漪房的怀里靠拢。没想到列侯集团很干脆的剥夺堂邑侯的参会资格，踢出圈子想怎么玩怎么玩。

从此，刘嫖的人生就彻底崩了，诸侯王的圈子她进不去。列侯为首的军功爵圈子又吧她提出来，除了依附她亲娘窦漪房和窦家表亲以外，她已经没有更好的选择，所以她疯狂的为自家儿女找皇宫里的婚事，疯狂的向高宗景皇帝进献漂亮的歌女做夫人，只想着把弟弟刘启伺候好了稳固地位，借此保住自己在长安的话语权不被打压甚至剥夺。

“阳信公主，您能说说侯府的新型香水的特点吗？”

刘婠回过神来，面带微笑道：“新推出的几款香水分别是玫瑰香。茉莉香，木兰花香、紫丁香、麝香等多种单香型香水，还有多种混杂的混香型香水。配上侯府的独家秘方可以驱蚊防叮，从市场反馈的效果很不错。”

“哎呀，又推出这么多新香型，上次买了瓶百合花香型，我家君侯非常喜欢，这次我想多买几瓶。”

“我喜欢茉莉香型。玫瑰香气太艳太重，我闻不习惯。”

“我和你的喜好相反。茉莉香气太素淡了些，女人家就该抹些香气浓郁的香水。”

“我传统点，就用麝香的好了。”

“紫丁香型给我来一瓶。”

“给我拿瓶混香的试试看。”

平阳侯府所制的香水被一抢而空，这批香水用精心烧制的白瓷瓶装，容量有一只中号杯子大小，最便宜的单香型售价竟然5金一瓶，最贵的多重混香型炒到100金一瓶的天价。

价格高昂的原因很多，采集天然香料工艺复杂，制作香水技术不熟练。

但其中的利润也是非常惊人的，在此以前女人们要依靠熏香、带香囊来提高身体的香气浓度，这两样物什需要漫长的熏制过程，效率低又非常麻烦。

香水往身上涂抹，片刻之间芳香扑鼻，依照个人喜好喷洒多寡决定气味浓淡，简便实用性决定了市场的接纳速度。

哪怕它还很贵。

对于有钱没处花的贵妇人们而言，钱能解决的问题，统统不算问题。

况且，制衣坊的广告单上写着，小小的一瓶香水可以用几个月到一年时间，每天涂抹芳香持久魅力惊人。

算算一年投入的熏香钱，其实也不比买香水便宜多少，稍有家资的长安女子都会买上一瓶。

“一天卖出100瓶香水，二千件丝袜，三千件大小衣裳，妾这盘营生做的还可以吧？”

“从日进斗金到日进千金，为夫的造纸冶铁作坊也没有制衣坊赚钱，细君不但聪明贤惠，还是我曹家的女财神。”曹时笑嘻嘻的搂着她的腰肢，不知不觉中阳信公主的身姿更高挑丰腴，身体曲线远比一年前好看的多，莫非是吃的好睡的好，把体内积蓄的能量转化为发育的动力。

过了年，刘婠虚岁十七，夏天最热的时候才有十七周岁，放在以往的女人是不可能再长个头的，她还能略长一些也是特例了。

“君子的嘴巴抹了蜜，净说些好听的逗我玩。”

“你不说我还忘记有这一茬，长安城外各乡各里都装上蜂箱，南山脚下整整齐齐排着五千只蜂箱，那些山花野朵采成蜂蜜，到夏秋二季取出来就是上好的滋补甜品，为夫还得拜托细君，弄个蜂蜜作坊，这东西价格可不比石蜜差些许。”

石蜜价值高昂，从遥远的摩揭陀（印度北部）贩运到长安消耗数年时光。相比之下当朝的显贵名流们更喜欢纯天然的特产作为代替，蜂蜜是最佳的替代品。

但是蜂蜜的价格也不便宜，野生蜂蜜必须深入大山之中。冒着豺狼虎豹毒虫猛兽袭击的危险，在茫茫林海穿梭找寻，辛辛苦苦才能挖出那么一丁点蜂蜜。

效率低下导致蜂蜜的价格居高不下，偏偏小小的蜂蜜也分三六九等，最次等蜂蜜稀薄如水，稍好的蜂蜜粘稠如脂，再上等如琥珀晶莹剔透。最上等的名叫蜂王浆，那可真是等重黄金也买不来的珍宝。同等重量只怕石蜜也没有蜂蜜值钱。

由于上品蜂蜜价格奇高，导致那些稀世珍品只能运用于皇族贵族们的滋补品，鲜有拿来调味做菜的。

“各位父老乡亲都看好了，每亩地必须分开轮作。选三亩地彼此相邻，一亩地种粟米，一亩地种豆子，一亩地种青菜，等到一季收成过了，可以转过来再种一茬，一年两季轮作，再施上沤肥和绿肥保持地力不亏，过了冬天。咱们又能种新一茬粮食了。”

赛马场的工程进入最后的装修收尾阶段，眼看工地上不需要那么多人手，郑通就和共布商量着把侯府辖下的庄子全部撤回来。为了那两三千个用工名额不值得和十里八乡的熟人抢破头，回到庄子里闲着没事又把庄稼把式重拾起来，没几天把侯府传授的耕作技艺学个精到。

今天，他带着几个南庄的村民去几十里外杜县的乡里做农作推广，只靠那里三层外三成的围观学不到真本事，耽误大把时间还堵塞交通带来非议。曹时索性就让侯府辖下的庄民带着人手去各村手把手教种田技术。

“郑兄弟，我提个问题可好？”

“路二哥请说。”

“咱们庄稼汉子都懂得轮作的作用。俗话说上田种二年就得撂荒一年，中

田种一年撂荒一年，下田种一年撂荒二年，你推广的这个新轮作要几年撂荒一次？”

“不用撂荒。”

“啥？”路二哥瞪大牛眼：“你莫要诓我不识字，不撂荒那地能撑的过三年？一年两茬耗的地力受得了吗？”

小西庄的乡民点点头，早些年刀耕火种那会儿，只种一茬粮食还要隔三差五撂荒保持地力，早在后稷就教导先民耕作的技巧，对着农民说种田不撂荒，就好比对儒生说孔子没读过书一样荒谬。

“所以才要用这三样进行轮作，豆子和青菜消耗的地力少，粟米消耗的地力略多，及时施洒基肥和补肥可以保住地力不会衰减，肥料的作用就和咱们下河挖河泥撒入地里是一个道理。”

常年耕作的乡民们一点就透，早年祖辈传下来挖河泥的传统很奇怪，虽然搞不懂挖河泥有多大用处，但是当河泥入了土地能让粟米苗长势旺盛，就没人会质疑祖辈传来来的传统，这就是最原始的施肥法。

路二哥掰着手指头吭哧好半天说道：“我大概弄明白了，可你为啥还要费力气搞什么轮作，一季粟米一季豆子岂不是更方便。”

“不行的，我家君侯说过，轮作的在于每种蔬菜和粮食入土吸收的地力不同，具体吸收什么地力我也不太懂，总之几样对地力的消耗是平均下降，用粪肥和绿肥补充也足够用，少了青菜消耗的就不均匀了，咱可千万不能为图个省事就把耕地搞坏了，万一操作不当让上田变成下田，粘土起黄沙就大大不妙了。”

路二哥吓得不轻，在关中以内每年都能听说许多趣闻，不懂种庄稼的混小子把上田搞坏是比较常见的，粘土起沙有点危言耸听，上田变成中田就足够愁眉苦脸的了，没有个三年五载的精心护理，别想着把坏掉的上田重新养好，一来一回投入的成本高到天边。

农民最怕手头的好地变劣田，为了保护耕地宁可少种田也不去盲目搞增产，忍饥挨饿总比土地完蛋以后没吃的要强。

“结合粪肥沤烂的沼气池，南山的枯枝烂叶腐土，河渠里的淤泥足够普通大田耕作，但是考虑到各县的地力不同，引入的水质也不同，不能保证每个庄子的土地都不用休耕，咱们人和人之间还有胖瘦美丑之分，估摸着这大田也有个胖瘦美丑的分别，所以大家自行决定什么时候休耕，休几个月耕。”

乡民们哈哈大笑，几个泼辣的妇人大声嚷嚷道：“要是大田也有胖瘦美丑

之分，那俺家的大田是个壮小伙子，种出来的粟米个个穗粒饱满。”

老人们咧着没几颗牙的嘴巴，嘿嘿笑着：“李家媳妇，你咋知道你家大田就是壮小伙子？老汉我说，那就是个能生养的小媳妇，不能生养怎么会有那么多粮食。”

这下百姓们笑的更欢乐，妇人们笑的前仰后合嘴巴合不拢，乡下豪放的民风也不计较嘴上占便宜。

几个妇人被取笑一通也不以为意，反而得意的吹嘘自家地力健壮。

相距十里另一个庄子，几百号乡民围在村头的大坑前，瞪大眼睛看着庄子里的男丁垒砌池子。

“沼气池一定要用上好的青砖砌好，千万不能图省事用便宜的红砖代替，青砖抗湿气耐腐蚀，红砖除了结实没别的好处，盖房子可以用红砖为料，垒工程可千万不能偷工减料，否则这沤烂的粪肥和不干净的东西渗入土地会带来麻烦。”

郑老到背着手滔滔不绝地讲解，不时指点大坑里百十号汉子挥汗如雨的忙碌。

“原则上是用熟料水泥为好，但是考虑到水泥烧制的成本高污染大，稍有不慎会伤到乡民，我家君侯就推广生料水泥，砂石粘土石灰很容易就地取材，按比例混合敲打压实就可以了，表面那层敷的厚一些多敲敲没关系。”

“还有一条，给你们挖的下水道一定要用，各家各户都有储水箱可以使用，生活废水全部从那里排出去，别嫌麻烦到外边乱倒，沤肥全靠生活废水倒进沼气池，你们不这么做过几年池子里空了就没有肥料可用了。”

第153章刘嫖受辱

过了午后，百十号人爬出土坑吃饭，郑老从自家的马车里摸出一只箱笼，打开一瞧是两荤两素四个精致的小菜。

一叠红烧排骨，一叠清炖鲤鱼，还有炒青菜和炖豆腐，还有两个雪白蓬松的白面馒头。

淮南王刘安献上的豆腐方子在长安悄然流行，目前仅限于长乐宫与未央宫的贵族，以及长安城两大甲第的勋贵子弟享用，平阳侯府也开了间不大的豆腐作坊，专供侯府上下的豆腐取用。

这年头，家有金银不稀罕，坐拥几顷良田也不稀奇，只有稀奇古怪没见过的好玩意才值钱，比方说摩揭陀国价值黄金的石蜜，再比如入口滑爽的豆腐，这是特权的代表。

据说长安城的老列侯们很喜欢这口滑嫩的豆腐，人老心不老的郑老也喜欢有事没事弄一叠豆腐，悄无声息间显摆自家和侯府的亲密关系。

不经意间显露高品位，低调的奢华。

咕咚！

郑老对面的两个老人胡须一翘一翘着，两人一眼认出长安市面价格昂贵的豆腐。

南庄人这么富？

两个老人心中咯噔一声。

当初南庄在内的几个庄子成了平阳侯府的私田，距离稍远的乡里庄民还曾偷偷笑话过。

别说小小的里正得罪章武侯窦完，就是换个寻常关内侯碰到窦家人都要手脚发软，南庄的人胆子肥到接受平阳侯府的挑唆把章武侯给拉下马。得罪章武侯窦完简直如自寻死路，心里念叨着南庄八成得倒个大霉，家破人亡也可以预料到。

可没想到时过境迁。眨眼间过去了一年多，南庄上下过的非常安稳，男女老少没少一根寒毛，反而是章武侯窦完被整的死去活来，脸都被打成一个硕大的猪头，躲在侯府里快月余才变回原样，没见识的乡民顿时领教了平阳侯的厉害。

当初都看不起毛没扎齐的平阳侯。说他只不过是个侥幸得帝宠的小毛孩子，哪能斗得过树大根深的窦家人。可人家就是一声不吭的把骄横的窦家人给斗趴下。

想不服气也不行。

“羡慕了？”

两个老头闷声不吭的点头。

郑老摸着胡须很是得意：“我知道你们的心思，因为去年那档子事闹的，咱们老兄弟之间的关系也疏远不少，可时过境迁哪个人敢说咱们选错了？”

俩老头羞愧的摇头。现在说南庄人选错方向就是打自己的脸，他们恨不得时光倒流回到一年多钱，自己代替眼前得意洋洋的郑家老头，把自家庄子卖给平阳侯府做佃农，自家的自耕农还不如南庄给人打工过的舒服，这差距大的实在有点离谱。

“我家君侯贵为万户侯，位列九卿食君之禄，为两代天子治国政抚万民居功至伟，那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窦家人没有资格与我家君侯相比。窦家那位尊贵的太皇太后年纪不小了，说不定哪天比咱们走的还要早，到那时窦家人失了后台更没有资格和我家君侯相比。你们说是不是？”

两个老头忙不迭点头。

笨蛋也知道平阳侯曹时前途不可限量，年纪轻轻在朝堂上就拥有不下于三公的话语权，敢小瞧他的能耐就得吃大亏，窦家吃了两次大亏老实多了。

曹时到底有多红？每个人给出的答案都不尽相同。

但天下的共识是当丞相是最低要求，具体是当几年丞相才是人们关心的话题，私下里乡民百姓乃至县里的小吏都喜欢讨论的话题。他们希望曹时能当六十年丞相，最好是像北平侯张苍那样长寿。让汉家国泰民安一百年。

郑老忽然诡秘的一笑：“给你们透个底，跟着老兄弟我认准平阳侯的牌子，将来咱们大块吃肉大碗喝酒吃喝不愁，明白我的意思了吗？”

“你的意思是？”两个老头惊讶道。

“诶！别瞎想啊！我的意思是咱们将来要接点活干，还不得提早打个商量以免争个名额闹翻脸，你们说是不？”

“是是，这个得多多配合。”

二位老人如小鸡啄米忙不迭点头，如今关中75县无人不知少府曹时的威名，前些日子没捞到名额的工头围着赛马场转悠个不停，看着捞到名额的民夫喜滋滋的模样快把牙齿咬碎了，傻瓜才会作出拒绝。

郑老满意极了，这些日子给附近十里八乡上百个庄子打招呼，只要侯府需要发动关中的徭役，只要钱粮到位随时可以调用十万以上的民夫，省得三公九卿唧唧歪歪惹麻烦。

三个老头吃吃喝喝聊起闲话。

“平阳侯对咱们可真是没话说，京师里有的东西咱们全都有了，我去别的村子试了试那个什么冲水马桶，老汉我深更半夜上茅厕也不用走那么远路了。”

“我在隔壁庄子也试了公共浴室，小楼二层设一个密室，只留一个灌水的小口，大锅烧热的水倒进去配合令一池凉水调配，冬天能洗个暖和澡非常舒服，大姑娘小媳妇再也不愁着寒冬腊月洗澡的麻烦了。”

郑老嘿嘿一笑道：“我们君侯大本事多了去，你们还能见识到更好的东西。”

“好东西？”两个老头精神一振道：“最近我可听说每个庄子的田间地头都要装几个蜂箱，那玩意真的有用？”

“有用，没用装它做什么？”郑老瞪了一眼道。

蜂箱的构造不复杂，主要是给蜜蜂找个可以控制的小窝，挑选背风向阳的地方，南山脚下是最好的地段，各村的田间地头略次一点，冬天要留足备用的蜜给蜜蜂吃，否则熬不过来年就死光了。

“你莫要骗我们老兄弟。那些木头箱子能有什么用处？”

见两个老头不信，郑老急的吹胡子瞪眼：“你们俩还别不服气，那东西就是用来喂蜜蜂产蜂蜜的。咱们庄上的蜂箱去年就放下了，每个蜂箱能拿出二三斤的蜂蜜，这才开春蜂群又去采蜜了，君侯觉得这个主意适合推广开，才给你们各村庄装上，你们要是不乐意就卸下来，带时候产蜂蜜的时候别哭啊！”

“别！你可别生气。我们俩就是胡诌。”其中一个老头拉着他兄弟赔笑道。

郑老气呼呼道："我先走了，下午还得去小东庄那边转悠。明个我再过来瞅瞅你们的沼气池子，仔细盯好那帮混小子千万不能闹出差错，那沼气池子沤烂的毒水污染土地，释放的毒气易燃易爆还能窒息杀人。稍有不慎你们庄子就完了。"

二位老者惊惧的连连点头，心里那么点小心思也随之烟消云散。

长乐宫，长秋宫。

王太后寝居之所。

舞阳侯樊它广的妻室陈夫人，清河侯王不害的妻室许夫人等几十位列侯夫人汇聚一堂。

"太后真是好服气，生了个聪明的好女儿，我们这帮妇道人家身上漂亮衣裳，擦的香水，用的丝帕，穿的丝袜。还有丝履，都是平阳制衣坊出产的稀罕物，眼下在长安城里行走联络感情。要是不穿几件制衣坊的衣裳都不好意思和人家打招呼。"

"制衣坊的衣裳款式新颖大气，丝织品花样繁多品相精致，连我家那口子老古板都在夸奖制衣坊的东西好啊！"

王太后春风得意喜气洋洋："婠儿这丫头从小就喜欢女红针线，连我也没想到她弄出偌大的动静，大家喜欢太摆弄的针线活就好。"

"诶！太后谦虚了，阳信公主那怎么能叫女红针线。我去制衣坊里看过生产过程，从选料、漂洗、纺织一条线走下来足有几十道工序。我听说这叫分工协作流水线，学的是大秦朝制造弩箭弓矢的制度，一件衣服经过上百人反复处理，速度快质量好远比女儿家一针一线复杂百倍。"

太后王娡谦虚着嘴角挂着笑容合不拢嘴，大女儿刘婠有出息，她这个当娘的脸面也光彩。

想他几十年来，从一介平民女子跃升为天子嫡妻，所经历的阴谋诡计艰难险阻数不清，苦心经营几十年为的就是儿女能做人上人，现在目的达到了，她也没有多余的想法，好好享受生活就足够了。

到王娡这个层次的女人，每天要做的无非是个人享受，刘婠制出的新衣裳，新香水恰好迎合贵族妇女享受生活的大潮流。

京师长安城内外，皆以穿上制衣坊的衣裳为荣耀，从最便宜只要50文钱的花布衣裳，到50万钱以金丝为线绣上的奢华服饰，馆陶长公主一脸不悦，本来她只是从长乐宫出来顺道找王太后说说话，未曾想刚进门就看到几十个

老婆娘围着王太后瞎奉承，还偏偏在夸奖讨厌的侄女阳信公主刘婠，让她是想走也不行，想留着又不甘心。

倘若放在两三年前，她和刘婠没有利益冲突，大概会很乐意跟着这帮列侯夫人闲扯会儿话，毕竟这帮女人自诩是功勋列侯的主力，能让她们无可奈何的与自己说话聊天就已经很爽了，指不定还可以把这帮女人气个半死，也要出一口积蓄几十年的恶气。

“怎么又是她！”

馆陶长公主用余光瞟到列侯夫人们花枝招展的打扮，别过脸暗骂一句老不要脸的臭婆娘，打扮的花里胡哨的指不定去外边勾搭面首养男人。

刘嫖也是破罐子破摔，完全不计较自己的节操有多烂，如同乌鸦落在猪身上，只看到人家黑，看不到自己黑。

许是馆陶长公主的脸色变化比较明显，几位夫人递个眼色就把目光瞄准她的身上。

“哟！馆陶长公主也在呀！啧啧，瞧瞧您这身衣裳打扮，三十年前的款式也穿上大街，这是在怀念以前的美好年华吗？”

“这不能怪人家，当年咱们长公主殿下也是刘家皇族的一朵花，眼巴巴望着绛侯家的大门急着想嫁，结果阴差阳错就嫁给了堂邑侯。真是造化弄人呐！”

“我看这不挺好的，堂邑侯爵位是少了点，封户也少了点。可人家好歹也是个列侯，总比嫁给关内侯要强一点，再说侯位小也有好处，老实本分不敢惹是生非，绛侯老周家倒了，堂邑侯老陈家不还是过的挺好，就是太胆小太窝囊罢了。”

“你们这群婆娘好无理。没看到长公主殿下脸色不好看吗？闭着眼睛信口胡说，议论人家是非那是坏习惯。不管人家过的好坏总是过日子，胆子小老实本分有什么不好，起码看到不该看的事不会动手杀人，长安城里不是有句新俗谚。要想日子过的去，就得头上有点绿。”

馆陶长公主气的浑身发抖，她早就知道这帮列侯夫人没一个是省油的灯，可是当突然袭击狠狠的击打在她的脸上时，那种火辣辣的疼痛感依然让她无法忍受。

列侯夫人们丝毫不惧，半真半假嬉笑怒骂，冷嘲热讽连骂带劝，把堂邑侯府上上下下那点破事掀了个遍。

偏偏脸上挂着和煦的微笑，仿佛是在做些丝毫不重要的家长里短。

“哟！长公主殿下这是怎么了？脸色一会儿青一会儿白。不会是得了重病，身体不舒服吧？”

“哎呀。那可不成，咱们得去请侍医来给长公主殿下治治。万一落下个毛病可就大大不妙了，堂邑侯老陈家那摊子事，少了长公主殿下还真玩不转。”

“你还别说，我听说堂邑侯家放贷5亿钱，隆虑侯家放贷10亿钱，那么多钱在外边滚动着全靠长公主殿下指挥。万一有个三场两短帐都不好要。”

“那么多钱啊！堂邑侯家我可以理解，隆虑侯家弄到这么多钱投资放贷也是厉害。我想一定是太皇太后赏赐了10亿钱的金银财宝，真是了不得的大手笔！”

馆陶长公主气的眼睛发黑，双手攥紧衣袖喘着粗气。

她明白，今天是栽了个大跟头。

这个节骨眼上去和列侯夫人硬碰硬是最不明智的举动，一旦她动手在先立刻会陷入被动。

平时看起来软弱无能的太后王娡，不见得会给他多少帮助，说不定还会毫不犹豫的站在她的对立面，毕竟她能拉下脸来欺负人家闺女，就不能指望人家给多少脸面，就算长信宫的太皇太后也无法给她太多支持。

发飙的女人是什么样子？就是馆陶长公主现在的状态。

“你们欺人太甚！”

列侯夫人们微微一愕，旋即大笑道：“长公主殿下这是怎的？我们这些上了年纪的婆子说话嘴碎，万一那句话不小心逆了您的耳朵，我们改还不就是了，站起来大喊大叫这是唱哪一出？”

唱戏！

竟然嘲讽我是俳优唱戏！

俳优是上古最下贱的职业之一，《管子》里称之为倡优，《荀子》、《韩非子》则称之为俳优，以伴着手鼓唱诵古今趣闻为名，在先秦及秦汉时代，俳优和娼妓、商人、混日子的惫懒汉地位相同，他们不事生产不纳田税，先秦时代属于奴隶阶级，到秦汉时代也是闾左贱民。

不阴不阳的嘲讽，馆陶长公主脸一黑肺都快气炸了。

“突然觉得身体不适，你们聊吧！我先回去了。”馆陶长公主怒气冲冲的站起来，甩下一句话转脸就走。

噗哧！

一位列侯夫人忍不住大笑，笑声传染所有人，几十个贵妇人都笑起来。

刘嫖竟然害怕了，就这么转身逃走了！

列侯夫人们更加肆无忌惮的嘲讽。

“有的黄花大闺女嫁进门就给人养儿子，有的人结了婚就在外胡搞，还有的人家风败坏不知廉耻。”

“还有呢！以姑姑的身份对侄女冷嘲热讽，也难怪这家人都是些奇葩类物，原来是上梁不正下梁歪，端的可笑至极。”

“当长辈的没个长辈样子，欺负小辈也好意思，要是我做出这么丢人的事情来，早就一投撞死在门口的石柱上，免得丢了脸面无颜见人。”

刘嫖气的脸色涨红喉头发甜，气的差点喷出一口血，一步一晃的走出去，她在也不想见这些女人可憎的嘴脸。

自始至终，冷眼旁观亲家母刘嫖狼狈而走，王娡却未发一言。

她心里是恨极了刘嫖的。

试想一个女人家，嫁过一次生了个女儿，又被母亲逼迫入宫做宫女，好不容易熬了几年爬上皇帝的龙榻，二十六岁才生下唯一的儿子刘彻。

那是皇帝的骨血堂堂天家的苗裔，更是王娡一生的希望所在，需要她要用生命保护的重要东西。

好不容易把儿子养到四岁，封胶东王，她自己也获封夫人。

刘嫖突然提亲上门，给她摆开两条路选。

接受一个比儿子大十岁的儿媳，儿子封太子，或者当场拒绝这门亲事，太子宝座旁落他家。

王娡没有办法拒绝皇位的巨大诱惑，心甘情愿的选择了一条正确的道

路，她成功的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一切，儿子是太子，女儿是嫡女，自己是太后。

可随着时间推移，渐渐发现馆陶长公主一家不简单，长安内外就属堂邑侯府的风言风语最多，陈午不能人道，刘嫖在外养面首，陈蟜偷他父亲的御婢，陈季须不显山不露水的煽风点火，陈阿娇的名声也不甚美好，这一家人名声奇臭，就像那个令人讨厌的绛邑公主，惹的京师长安满城风雨。

换做她人遇到这般亲家，八成是要以休书一封了结婚事，天下人都可以这么做，唯独她王娡就是不能也不敢做，太皇太后能生吞活剥了她。

原本她也想忍忍过去，可是儿媳妇陈阿娇又难缠的很，隔三差五就在皇宫里闹出点动静，她这个婆婆不但压不住骄横的儿媳，反而处处受制于刘嫖的压制，有苦说不出。

“给她个教训长点见识也好，免得骄横跋扈坏了母后的贤得名声。”

太后王娡嘴角含笑，面色越发显得温柔和善。

废话不多说，有月票的同学别藏着掖着，差那么点到100票，就等着大家投呢。求订阅，有条件的订阅一下本书吧！乌梅十分感谢！

第154章列侯的行动

王太后的变化瞒不过人精似的列侯夫人，她们早就把大姑子和弟媳之间龃龉看的真真切切。

刘嫖从来都不是良善之人，王娡更不是泥捏的，一个是火药桶点着就炸，另一个绵里藏针韧劲十足，两边是棋逢对手将遇良材，这些年明争暗斗也没少做过，一直没出圈子的原因是先皇汉景帝在世。

如今横在两人面前的障碍没了，儿子刘彻和儿媳陈阿娇怎么看也绝非佳偶，刘彻当了半年见过太子积累不少威望，王娡生出二般心思也毫不奇怪，要是刘彻皇位不稳的时候，王娡绝不敢和刘嫖摆明车马对碰。

列侯夫人们笑嘻嘻道：“太后心慈，要是换作我们这些凡俗妇人，早就与那不当长辈的女人闹将起来，可惜苦了阳信公主这么个钟灵毓秀的机灵人儿。”

“婠儿那丫头太善良了，她继承了我良善的一面却没继承那份……”王太后收了声。

列侯夫人们会意的闭上嘴巴。

刘婠站在长秋宫的边角一动不动，她已经站在这儿半个时辰，眼睁睁的看着姑姑馆陶长公主负气而走，几经犹豫没有动弹。

馆陶长公主离开之时，她分明看到母后王娡意味深长的眼神望过来，那道陌生的眼神里充满了让人陌生的自信，还有更加陌生的运筹帷幄。

以往王太后永远是逆来顺受的小媳妇脸色。见到大姑子刘嫖细声细气的，见到婆婆窦漪房更是不敢抬头说话。

今天突然的态度改变意义非同寻常。

知母莫若女，刘婠了解母亲的性情手段。就像馆陶长公主了解她母亲窦漪房，她的母亲外表柔弱内心执拗绵里藏针，对待亲人有着格外的执着。

欺负她的姑姑刘嫖，哪怕是亲戚也不能原谅，明知报仇只在早晚，这么快还是出乎意料之外。

刘婠倚栏凭望眉头微蹙：“母后的心思也变了，或许是彻儿弟弟的新政前所未有的好。给母后莫大的鼓舞，又或者是我和夫婿的能力让母后另眼相看。但愿母后不要这么快。”

坐落于长安城西北的渭桥，横跨渭河之上的石拱桥，虽然不如千年后的赵州桥如此完美，可放在本时代已经是石匠造桥的巅峰。

渭桥之上。长长马车队伍向西而去，那是来自关中七十五郡县的军功爵贵族子弟，他们的年纪在二十七八到四十岁之间，每家每户至少准备三四辆大马车，有拉货的有居住的，成群结队绵延几里不见尽头。

他们的是河湟开边的先行者，大到功勋列侯的庶子从孙，小到五大夫家没继承权的小儿子，叔叔带着侄子。家主带着家仆，呼朋唤友，相互结伴。零零总总足有数万人之多。

贩盐碱，买良马，购牛羊。

“这都是钱啊！”武婴齐盯着长长的收购清单眼睛里全是五铢钱，数不清的五铢钱。

在列侯的眼里陇西高原就是个大宝贝，那里再也不是传说中的生命禁区，而代表着数到手抽筋的五铢钱。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财富。

一个月前。

冒死从陇西高原爬下来的家丁返回长安，带着整整两车乱七八糟的东西摆在列侯的面前。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的老人们终于惊了。

牦牛肉，牦牛皮，牦牛角不稀罕。

白如雪晶莹剔透的湖盐，泛黄成块的湖天碱，名叫青稞的高原大麦让人心动。

还有许多说不上名字的野花，奇奇怪怪的各种植物，据说都是非常珍贵的草药。

最神奇的是青海骢。

通体青黑的健壮马儿，趾高气昂摇头摆尾，体格健壮的大家伙轻易的把矮小的同类甩开，无论速度力量爆发力耐力都要比漠南马（原生蒙古马）强出一截。

兼具漠南马耐粗饲，耐苦寒，适应力强的特点，还有个更强的特性，陇西高原海拔3000米，纬度偏低夏季日照和气温更高，一年四季气候剧烈变动频繁，昼夜温差与西域的火盆地可以媲美，培养出的马匹抗病力当属更胜一筹。

青海骢无论个头，精神，体力，力量，爆发力，抗病力都有不小的提高，奔跑起来威风凛凛斗志昂扬，而且性格乖巧讨喜易于驯化，几乎是人见人爱的大宝贝。

高宗景皇帝苦心经营十年的三大马场，拥有近五万匹马的存量，竟然难找出几匹能与之媲美的良驹。

这不仅仅是普通的良驹，而是良驹中出类拔萃的顶尖者，再进一步就是传说中的神驹。

几经询问，从那些个家丁口中得知，湖边的确有一些更强的良驹，但是附近的生戎无论如何也不愿意卖一匹。

只看那些马儿的神骏姿态，即便不是神驹也要比普通良驹强一二个档次。

几十号列侯为了那些马儿差点打破头，几个老家伙抡起袖子就要上演全武行，动静闹的差点惊动北军中尉张欧。

“曹家小子，你说该怎么处理！”郦寄髭须虎髯威风八面：“但是不管你怎么分，反正老夫是要一对儿马育种的。”

“绝对不能这么分！”

“一家一匹马都不够分，你这老家伙想独吞二分？门都没有！”

“我老人家从不走门，从房顶开个天窗也行。”

“你这老匹夫！沾便宜的事从来少不了你，这次坚决不行！”

几个老列侯围着郦寄吵起来，一大把年纪的梁邹侯武最、曲成侯虫捷、襄平侯纪相夫、广阿侯任但、戴侯秘安国、戚侯季班、严侯许恢、成阳侯奚信、衍侯翟嘉、清侯室空鲋、棘阳侯杜但、阳河侯亓午吹胡子瞪眼。丝毫不惧怕郦寄的威风。

这群老列侯最小的也有六十多岁，最年长七十岁左右，别看他们平时蔫巴巴的。就像遛弯晒太阳的普通老头，满嘴豁牙说着话乱跑风。

可一旦当他们发起威来，就像一头老狮子在咆哮，地动山摇气势惊人无比，依稀可以看到40年前灭杀诸吕威震天下的风采。

列侯自有规矩制度，小事商量着办，大事各凭本事。利益之争从来是各

家大显身手，好比功名马上取。没两把刷子就别想大包大揽。

争利益的时候是小的找小的打，老的和老的斗，这帮老头也只有同年龄段的敢练练手。

高梁侯郦疥力挺从弟郦寄："尔等不过是杀了吕家那些混球余孽，老夫我当年亲眼见识过太祖灭杀九江王英布的威风。摆架子还轮不到你们。"

郦疥一出场镇住场子，他爹就是天下文明的高阳酒徒郦食其，被淮阴侯韩信坑死在齐王田横的大锅里，太祖高皇帝刘邦临死前特封他为列侯，时至今日竟然当了54年列侯，这老头也是近八十岁（前220年生）的人，仗着他爹年纪大和刘邦是同辈人，论资排辈能和汉将里最年轻的绛侯周勃、颍阴侯灌婴称兄道弟，周亚夫（前199年生）之流就是他的晚辈。

汉初的功臣侯。活到现在简直是个老妖怪。

就像季布、冯唐等先秦时代就在世的老家伙都90岁以上，活到现在个个都是活化石级的恐怖存在，按照汉家重老的礼法。黔首百姓65岁以上免徭役，70岁以上赐几杖可入朝见天子，80岁以上见到三公九卿根本不用行礼，反而是三公九卿要向他们行礼。

见到皇帝只需象征性的拱拱手，皇帝还必须以礼相待，如果是90岁的老列侯打个喷嚏说不定长安城都得抖三抖。

郦疥扫了一眼"都别吵吵。你就是几十匹青海骢嘛？让曹家小子主持分下去，拿多拿少都不能再找茬了。"

几十道目光锁定在他的身上。曹时乖乖躺在角落也难逃中枪的命运。

"曹家小子快分，咱们都需要这马入栏好生饲养。"

"快分！记得给我两匹，我要一公一母。"

"呸！你这老匹夫真不知羞耻，要是我就只要两匹母马，照样能配种。"

"那我要两匹公马，咱们到时候多多合作。"

往日德高望重的老列侯们，为了几匹罕见的良驹撕下节操，厚着脸皮吵吵着划分良马的归属，年轻的勋贵子弟们面色呆滞，心中茫然。

曹时心里为难的要命，几个很少说话的老妖怪一张嘴，立刻就让场面情势完全逆转。

郦疥可以和他祖父曹窋称兄弟，他这个小字辈除了封户高点以外，在老头面前真心不算多高端，倚老卖老喊他的曹家小子毫无压力，就算老头骂他竖子，那也得听着。

大汉帝国的礼法制度下，人越老地位就越高，七老八十那是人人都得捧着的。

只要老头别高出为老不尊有伤名声的坏事，那可真是两手空空走遍天下不愁吃喝。

曹时惹不起老头，只好求助舅舅汝阴侯夏侯赐替他解围："这事还不好说，青海骢一匹也不许分，全部入赛马场的马厩悉心照料，过两年产下小马驹再按照顺序各自领回家，不用抢不用闹人人都有份。"

"那就这么着定下了，往后拎不清分东西都按照这法子来分，到了陇西高原各凭本事去弄东西回来。"郦疥哼哼几句倒背着手悠哉悠哉的走了，老列侯们没这老头资历和威望，只好接受这个分配法。

医工冯信挑选出高原上的植物，反复进行药理实验，得出的结论非常惊人。

红景天具有养气补血固本扶元的疗效，当他得知陇西高原的羌人用红景天医治家仆们的高原反应，冯信更觉得不可思议。

"君侯您看，蕨麻健胃补脾益气补血，冬虫夏草补肺益肾秘精益气，秦艽去风止痹清湿解热，雪莲补肾壮阳通经活血，枸杞滋肝补肾益精明目、丹参通经止痛凉血消痈，沙棘果活血散淤化瘀宽胸。蜂王浆就不需要多提了，还有……"

曹时盯着其貌不扬的植物看了又看，还真没发现植物里也有瑰宝。以他的记忆只听说过蜂王浆、冬虫夏草、雪莲、枸杞、丹参等少数几样，雪莲还是从武侠小说里看到的，心里暗暗琢磨是否能增加点什么。

汉医博大精深是毋庸置疑的，冯信是仓公淳于意的高徒，师祖是神医扁鹊，他这个外行人只要听内行的建议就足矣。

消息通报到朝廷，引起朝野震动。

几十年了。整整几十年没有开疆扩土了。

汉家的武士们早就已经等的不耐烦了，他们需要战争。永无休止的发动战争，只有战争和胜利才能获取天子的封赏和特权，对于等待几十年的老武士们而言，他们对漫长的和平时期已经厌倦了。

天子刘彻也厌倦了。

每天早晨的朝会。都会听到卫绾喋喋不休的教导，仿佛那不是三公九卿廷议的朝堂，而只是卫绾以太子太傅的身份教导太子的学堂，无为好，黄老妙，黄帝是千古一帝，老子是千古一圣，二者所言是金科玉律天规戒律。

他可以为了建元新政暂时容忍，不干涉黄老派的大肆反扑。但这不代表小皇帝就放弃开疆扩土的志向。

不但没放弃那个志向，反而比以往更急切需要，他实在不想再听黄老派唧唧歪歪。想听一点新奇的符合他理想的廷议。

廷尉牛抵中气十足的斥责道："少府！你知道你在做什么？怂恿军功爵进入未知地区自由探险，你这是不负责任的渎职行为，更是违反汉律的恶劣行径，立刻停止你的煽动把所有列侯安抚住，否则主爵都尉和本廷尉将追究你的违法行径。"

"少府，不要做无畏的事。黄老无为之道在于清静自然，你这样执迷不悟是在误入歧途。"丞相卫绾依然语重心长。但他的表情却带着一副你错的太离谱，必须接受拯救的圣母神情。

三公九卿纷纷点头称是，丞相说话老成持重，虽不能满足天子的希望，但对于国朝稳定制度维系却有大好处。

文景之治两头算起来有四十年，两位圣天子动过的章法制度甚少，先帝大行前，还特别诏命一切制度保持不变，整顿崩溃的名田制并把军功爵授田要按部就班的执行。

从去年十月新帝登基，朝廷上下就忙着先帝遗诏落实。

老臣们最乐意保持旧制度，小皇帝不吱声就乐得去瞎忙活，无非是把非法占田还给原有的田主军功爵，强化田籍买卖交易的管理，没爵位坚决不能多买良田，很符合老臣们的心思。

曹时不屑的别过头。

暗骂食古不化的老古董，把黄老无为奉若圭臬，好端端休养生息与民无扰的国策，到这群酒囊饭袋的手中演变成僵化教条，不懂得变通的庸才汉家继承自大秦的耕战制度，不扩张就是在自寻死路，听他胡扯八道搞个黄老无为一千年，大汉帝国早就天下大乱八百回了。

治国是个复杂的精细活，又不是在做简单的化学实验，条件具备环境适

当就可以得到相同的实验结果，治国的复杂性哪有教条主义者们所想象的那么简单。

“臣有不同看法！臣以为去陇西高原探探路也无妨，黄老无为不代表毫无作为，更不能尸位素餐碌碌无为，丞相动辄以汉律以威胁非常奇怪，太祖高皇帝登基称帝12年，没有一刻停止过讨伐战争，黄老无为就不能动弹了吗？教条僵化是不对的。”

“大言不惭！”廷尉牛抵似乎对他很不满意，动不动就冒出几句嘲讽他。

曹时也从不惯着任何人的脾气：“廷尉有什么话不妨直说，阴阳怪气冷嘲热讽非人子当为之。”

“你竟敢骂我非人子当为之？”牛抵勃然大怒，好比骂了句不是个东西，他岂能收的了。

砰！

刘彻黑着脸喝道：“都给我闭嘴！功勋子弟去开疆拓土是好事，扩土的收益朝廷和功勋子弟对半分，事情就这么定了。”

接下来整整一个月时间，关中军功爵集体动员起来。

他们的目标直指陇西高原，出发日期就定在温暖湿润的春天，这是一场主题为赚钱的扩张，能不打仗尽量不打，以利诱之以情缚之是既定策略。

天子刘彻公务繁忙，派来中大夫舞阳侯樊它广，亲自来为西去的列侯子弟们送行。

一路上，送行的子女亲眷排着队伍送出一程又一程，小孩子含着热泪向父兄们挥手告别，被母亲揪住往屁股蛋上狠狠抽几下顿时不敢哭了，可怜巴巴的擦掉眼泪跟着母亲傻笑着，依照汉家的风俗出征是件喜事，因为出征意味着立功受赏封妻荫子，哭是很不吉利的。

望着汉家儿郎的队伍渐渐远去，见惯生离死别的老列侯们，早就乘着马车早早的离开。

舞阳侯樊它广感慨道：“我真想亲自去那儿看看，见识一下那片神奇的土地，苦寒的高原上竟然会那么富庶，有盐巴，牛羊，良马和珍贵的药材。”

“有机会可以去那见识见识，那儿的确是块难得的净土。”曹时的脑海里回忆起曾经西行时的点点滴滴，心中盘算着招揽生戎的前景。

袁种被派了出去，他所代表的是平阳侯府的主要利益，带走侯府100名弓马娴熟的护卫，他们的职责是招揽当地生戎羌人，保护队伍的安全和利益不受损害。

派袁种去还有另一个打算，勋贵子弟们弓马娴熟骁勇善战到不假，短于谋略目光短浅也是最大的毛病，利用袁盎积累下的巨大声望，又兼之袁种的智谋被世人所承认，可以勉强压得住那帮骄兵悍将。

功勋列侯们大多是用类似的组合，心腹家臣或者家里的子侄领着人去高原，列侯们不会亲自上高原。

起码暂时不会上高原，这批人相当于探路的先遣队，探的是生戎羌人们的态度和口风。

第155章故楚残党？

货币改革渐入佳境，在内史府上下动员下，关中百姓从自家的地窖里翻出大把的杂钱，其中有许多是来自先秦时代的圜钱，刀布等货币，关中尚且有如此多的杂钱废钱，关东的存世量就更不用说。

关东各郡早就听到京师的兑换风波，连京师里的豪强富商们都被打垮了，关东被陵邑迁徙的只剩下大猫小猫两三只，更加没胆子正面硬抗少府的威光，在县令乡里近乎半强制的劝说下，他们不情不愿的掏出各家的货币兑成五铢钱。

意料之外的发现，民间的铜钱储存量大的超乎想像，从夏代后期兴起青铜冶炼以来，至今一千六百多年历史，各种铜料铜器铜钱种类繁多不可计量，如此多的货币除了跟着它们的主人进了坟墓里外，全部藏在天下百姓家院里。

这里发现最多的钱并不是荚钱，而是先秦六国时代流通的废钱，那些废钱当初被秦始皇废止以后，部分被回收冶炼为秦朝的半两钱，大部分隐匿在世人无法知晓的角落里，慢慢的等待着它们的持有者冶炼成荚钱。

百姓的冶炼技术不过关，速度慢效率低还要为种田、服役、军事训练、家长里短等杂七杂八的事困扰着。所以虽然有家家户户造铜钱的风潮，民间储存的废铜废钱没有立刻被炼化掉，而是变成手里的战略物资一点一滴慢慢的熔铸成荚钱。关东的百姓们没想到五铢钱来的如此迅猛，更没想到少府有底气搞出个比价兑换，以往推新钱全凭自愿，这次是强制更换就大为不同了。

好比现代可以看到清朝的铜钱，清朝可以看到明朝的铜钱，明朝可以看到宋朝铜钱是一个道理，不管你推出多少种货币。总会有大量残存的货币悄然存在着。

时代不同，荚钱作为汉初穷困时代的法定货币。正在逐渐失去它存在的意义和作用，百姓的存款积蓄比汉初增长数倍，民间对更优秀的法定货币需求越来越大，早在高后吕雉称制时期就出现新货币的旺盛需求。只不过高后吕雉的经济头脑实在不行，捣鼓半天弄出个沉重可怕的八铢钱，只差一半就等于半两钱的重钱，可想而知市场对这种超重钱是无法承受的。

当时的情况最稳妥的办法是推出二铢钱，或者稍高一些推出三铢钱为上策，八铢钱是吕后不顾市场需求拍脑袋定策的结果，被市场毫不留情的拒绝在情理之中。

事实证明市场不会骗人。

三十多年前汉文帝当政初期，最流行的货币已经变成三铢钱。

十几年前汉景帝执政初期，最流行的货币变成四铢钱。

目前流行的当属五铢钱。

“这证明黔首百姓越来越有钱了。也证明货币变革的方向是十分正确，币值较低的废钱逐步淘汰掉，换上更有价值的新钱是大势所趋。只要风调雨顺国泰民安五年时间，我有信心让市场流通的货币变成半两大钱，让黔首百姓的收入提高三成！”

每隔五日的大廷议，曹时慷慨激昂的声音掷地有声。

天子刘彻听的津津有味，百官公卿或沉思或凝视，保持默然不语的聆听姿态。

在经济领域。没有人是少府曹时的对手，不信邪的全部被红果果的经济数据打脸。少府每个月统计的累计货币收储量骇人听闻，放出的五铢钱总量也大的惊人。

就个月前，少府储币首次超过3000亿钱，上个月突破4000亿钱，到本月初一步一个脚印往5000亿钱冲锋。

“有钱是好事，但有钱还得拿出来搞投资，钱生钱才能让汉家的财政体系更稳定。”曹时振振有词地说道。

放眼望去朝中百官表情不一，大多数人对他的提议不以为然，钱生钱的说法非常新颖，但老于政事的官吏们对此很不屑。

“钱生钱的意思是少府放高利贷？请问你放贷给谁？层层叠加还不是要压在黔首百姓的头上。”

“前几天少府口口声声说打击高利贷，今天又改成少府自己放贷，这有点不太合适。”

百官公卿你一言我一语，盯着曹时穷追猛打。

丞相卫绾面带微笑，自从皇帝刘彻为保全建元新政，向太皇太后做出妥协让步，逐步放开了上卿的人事任免权，朝中的人事大权逐渐落到他的手里。

功勋列侯担任上卿的比例大大缩水，前些日子大农令丁吾客退休，使得

他在朝堂上的影响力大大增加，卫绾觉得自己比以往更像一言九鼎的丞相。

面对众人质疑声，曹时神色正常毫不退缩：“我敢做，就必然不会有差错，是不是落到百姓头上，诸位和我说的都不算。”

货币增重加量的需求很强劲，假设刘彻没有立即打匈奴的想法，十年后市场的需求会坚定不移的朝着六铢钱迈进，三十年后将慢慢逼进高后吕雉所制定的八铢钱标准，基本和后几朝的通宝钱重量相当了。

市场有五铢钱的需求，兼之五铢新钱的品相着实不错，很多人很看好五铢钱的流通性，即便少府是打着朝廷的旗帜强制要求在三年之内，纳税交钱改为五铢钱而不是其他铜钱，五年后市场上流通的货币必须全部更换为五铢钱，市场上的反弹力度也远小于预期。

“废钱怎么处理还用问？这些废钱留之无用全部销毁掉。熔炼成五铢钱才是正事，一定要确保不要被贪官污吏、奸商刁民联合给坑了，对账的时候要慎之又慎。发现哪怕一丝问题也要及时扣下，到底谁收来的，什么时候收来的，分别是从谁手里收来的，全部都有详细记录，出了问题就按图索骥把人给揪出来，三木之下不怕他不招！”张汤疾言厉色地呵斥着属下小吏。小吏们垂着脑袋低头听训，完全不敢抬头辩解。

铸五铢钱的差使办的出色。张汤是首功之臣理应被提拔上来，从原来的符节郎提拔为尚书丞，头顶上的尚书令是个碌碌无为的老头，在少府的令官里轮了两边不得升迁。就守着秩比千石的俸禄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左右不过是少府属下的小官，头上不但有少府压着，还有更高的丞相、御史大夫拿着权力，根本没有尚书令辗转腾挪的机会。

张汤严肃地说道：“切记要心里有数，少府为人和善做事却不允许半分差错，少府的要求必须严格的执行，不能有一丝一毫的疏漏之处，还有十处新设的宫官也要仔细盯住。尤其是临邛卓家迁入关中空缺的铁矿，决不能让那些无良奸商给占了便宜。”

“是！”

“宫官每三年一轮换，秩比六百石。你们若能把差使做的漂亮，我会为你们向少府请赏。”

属吏们大喜过望道：“多谢尚书丞举荐！”

张汤板着脸：“你们又说错了！咱们汉吏是为天子服务，不是为我自己或者少府服务，少府最机会公器私用拉拢人心，你们要谢就去感谢天子和泰一神的恩宠吧！”

“是！”属吏们忙不迭改口，满面羞惭地退下。

张汤松了口气。暗叹尚书丞的工作远没有想象中简单，少府是皇家的大管家。掌管山海池泽之利以供养天子，身边有六个秩比千石的少府丞，外加三长丞和二十四官令丞。

二十四令丞囊括皇宫大大小小的事物，包括尚书、符节、太医、乐府、汤官、考工、织造、司空、中书谒者、黄门、钩盾、尚方、御府、永巷、内者、宦者。

永巷就是所谓的禁省，又名掖庭，俗称皇宫大内的机密重地，内者，宦者就是内侍和宫女们，这都属于少府掌管。

更不用说少府要掌管皇家内帑，手中掌握的皇庄矿产税收数不清，权力不如另外几个掌握兵权的强大九卿，但也是强到不可思议的地步了。

登上九卿意味着触摸到权力的真正面目，但是强大的律令和复杂精密的耕战军功爵制度可以确保九卿无法随意动弹，这么大的机构盘子，只有区区几百号人监管，权力还大到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的程度，放在秦汉以后任何时代都是不可能实现的。

这就是秦汉制度的最大特征之一，因为不可思议所以才凸显出更强大，秦汉制度可以捏住的权力不怕体系崩溃疯狂以及权臣弄权，干出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把戏，周勃陈平杀汉少帝是列侯集体的力量，绝不可能出现王莽杀汉哀帝，梁冀杀汉质帝的把戏。

起码在汉制崩溃前做不到，没人可以做到。

张汤回过头来，看到少府曹时站在不远处抱着膀子微笑，心里微微一惊旋即放下心思行礼。

“你的表现在我眼里，你用你的能力证明自己可以胜任这个职务，少看些《商君书》和《韩非子》，多看些《管子》和《老子》的治国术，你的才量不是区区廷尉可以限制住的，兼听则明偏信则暗的道理你也懂，多看多听对你未来的仕途有好处。”曹时知道历史上这家伙就恶补过儒家六经，只要有需要法吏们很乐意去学任何学术，他们是纯粹实用主义者，很少在乎门户之见。

张汤皱着眉头愁眉苦脸道：“在下这几个月一直恶补《老子》五千言，对其中许多观点不敢苟同。”

“没关系，我也觉得《老子》里许多说法不合时宜，让你多读多看多想是为了洗掉你身上的戾气，杀人有杀气，用刑用戾气，你身上的戾气太浓会影

响到你的仕途发展。”

“在下省得轻重，一定会加紧钻研黄老学说。”张汤神色凛然。绝不会去质疑顶头上司的观点正确与否，曹时的表态本身就是种政治倾向，告诉他必须按照自己的思想去做事。这样才能得到提拔和重用。

张汤的年纪比曹时大不少岁，但双方的地位差距如不可逾越的鸿沟，不去提曹时对他的知遇提携之恩重如山，就说张汤只是个刚被提拔的秩比六百石的小官，才朝廷里像他这种俸禄的小官有数千人之多，根本没这个和中二千石的九卿之一说三道四，少府说一就是一。少府让他往东他绝不敢往西。

曹时说道：“第三批迁徙的豪强该来了吧？又是十万人，这批人之后第四批也是最后一批十万人全是刺头。各地太守都尉领兵押解时务必要小心谨慎，不要让那些刺头寻衅滋事借机捣乱。”

“臣听说最后一批人里有些故楚的遗民。”

曹时一脸荒谬：“你说故楚？芈家王族的那个故楚？那一家不是早就完了，怎么还会有遗民？”

“不是，臣说的是故西楚遗民。”

“你是说西楚霸王项羽的残部余孽？你想多了吧！那帮人活到现在的能有几个？全都是七老八十甚至九十多的老头。那一把老骨头还能干什么？呵呵呵……”

曹时怎么会相信这种传闻，从没听说过西楚还有什么所谓的残党，历史记载里没有提到，他的见闻里也没有发现，除非那帮老不死的有上天入地的大本事，否则早就被强大的大汉帝国清剿一空了。

汉承秦制，汉比秦强。

汉人共识就是这么简单，当年泱泱大秦制度严格到令人发指的地步，到汉家手里秦制就变的柔和起来。就连关中的老秦人也表示赞服。

自古以来成王败寇，始终是堂皇天理。

夏桀本不残暴，可是他惨败给商汤。就变成残暴恶毒的君王。

帝辛英明勇敢，可当他身死牧野之战时，就变成昏庸无道的暴君。

西楚霸王项羽勇则勇矣，可他的残暴却是世人皆知的，坑杀投降秦军二十万，攻城掠地动辄屠城。火烧咸阳掠走无数财宝，其功名垂青史。其罪罄

竹难书。

这样一个残暴的失败者死了六十多年，就算有西楚残党又算什么东西！败军之将岂敢言勇，他们注定挡得住汉军的铁蹄兵戈。

曹时对大汉帝国有着本能的自信，让他相信所谓的西楚残党突然死灰复燃，难如登天。

张汤忧心忡忡不知怎么劝。

他总觉得那群西楚的老骨头很不简单，能逃过汉军追杀躲入莽莽山林之中的哪个是简单人物？要知道汉初的汉军简直强的不可思议，除了堪称无敌的西楚霸王项羽之外，汉军真可谓是见神杀神见佛杀佛，即便武帝的霸王项羽也在京索之战、垓下之战两次败给汉军。

那么强的汉军都搜不到故西楚的残党，甚至当初有打算到南越去搜寻西楚的残党，只不过随着诸侯王谋反一*袭来，刘邦放弃了继续追杀西楚残部的打算，专注于平定叛乱直到死去为止，西楚残党才从担惊受怕中解脱出来。

一晃六十多年过去，当年二十出头的小年轻，当年的小年轻变成八旬老叟，按道理应该是不能产生威胁的，可世事难料无人敢保证那群老东西真的不碍事，万一他们不在装死跳起来以死相拼还真不知道该如何处理。

曹时非常忙，羽林骑接受检阅正式成军也就是最近几天的事，趁此机会要把落下来的政务全部出处理掉，他没有拖延症的的习惯，反而有一点强迫症，不喜欢丢三落四的习惯。

铜钱回收的速度飞快，这几个月平均每个月利润都在60亿钱以上，三个月铸钱的纯利润就足有180亿钱，依照这个速度最多半年的功夫，自大夏王朝末期到如今，1600年来天下积攒的所有废钱都会回炉熔铸为新型五铢钱。

至于这1600年来积存的各种货币，只挑出品相最好的作为收藏品，其余的毫不保留全部回炉再造，简单粗暴的处理方法不知道让多少匠人感到心痛和惋惜。

许多闻所未闻的青铜货币，多数被丢进红彤彤的大炉里熔成铜水。那些堪比稀世珍宝的货币在经济掌控者眼里只是一堆符号。

不少工匠主动提出愿意用自家的五铢钱兑换古钱，张汤一脸为难的也不知该如何处理，他心底里也十分可惜那些闻所未闻的古钱币。

“有什么好可惜的。货币造出来就是为了流通方便，保留少部分作为藏品展览足矣，满足天下对铜钱的需求方是正道。”曹时说是这么说，可是在具体

操作的时候，还是把口子稍稍放开一些，准许匠人们官吏们以及各路打探消息的列侯们用五铢钱兑换古钱币。

既然是兑换，那就得按照市场比价来计算。绝没有十几枚五铢钱兑换等重的刀布，按照市价古钱币价格不一。即使最少的也值30钱，最贵的价值6000钱。

价格惊人无比，可是购买者却乐此不疲，买方市场掌握古钱币市场行情波动。爱买就买不买请走开，他们也没得牢骚乱发泄。

再说，傻子也知道少府这是最后一锤铜钱买卖，品相好的全部拿出来换取有钱人手里的存款，交易结束之日就是大炉重开之时，剩下的古钱币全部熔化成铜水，市场上的古钱币自然而然的成为绝版。

除非那些私藏古币的人跳出来，舍得把余下的古币拿出来交易，又或者胆儿肥的强梁去盗挖先秦古墓。否则古币是别想再见到一枚。

曹时这么做也有自己的想法，按照历史发展的方向来看，市面上保存的古币早晚要被升斗小民们拿去铸钱。原因是古币再好，那也不能当正统货币换来衣食住行的必需品，必须得让那群闲着蛋疼的贵族富豪们花大价钱来买，可是百姓们没有能耐让贵族们屈尊降贵去买自家手头的钱币。

最后古币还是要熔成铜料，无论是铸造荚钱还是铜器，最终都会成为市场流通的货币源头之一。与其让百姓们把古币当作废钱处理掉，到不如他用公道的价格交换过来。再挑选出品相优秀的以少府的名义贩卖出去。

这样少府可以大赚一笔，购买古币的贵族富豪也非常满意，看似损失最大的百姓们只是名义上失去一笔巨额财富，在他们无力把预期财富变现成为实际财富时，交给有能力变现的少府进行交换反而是更好的选择，就比方说河东郡内的一座座煤山，埋藏在西域地下的火油，这些好东西百姓们无力变现为真实财富，就只好依靠强大的汉廷来进行变现，他们不但可以得到补偿，还能从旁获取不菲的利益。

因此名义上损失最大的百姓们并没有太多的损失，反而是他们手里留着废弃的古币会变的非常值钱，那些古币从一文不值的废钱变成天价收藏品，将为百姓们创造一笔小小的外快。

兑换古币的风潮持续没几天，少府手里积存的大量古币被兑走了5亿枚，成交总价竟然高达370多亿钱，可以想象这些贵重的古币价值有多么惊人，将来上涨的预期也早已被锁定。

除了玩一手为少府再增加一笔收入以外，曹时在皇宫里动作也没闲着。

少府司掌宫禁大权，在曹时的倡导下，除去皇帝、皇后、太皇太后、皇太后等少数贵人依然有少量铜制器具，长乐宫和未央宫的铜器已经逐步替换成洁白的不锈铁，连同少府库存的铜器约合120万斤纯铜。

长安的列侯勋贵们也纷纷拿出手中铜器，以铜器换取少府生产的铁器，平阳侯府的冶铁技术是保质保量的象征，市面上不锈铁的供应量始终短缺，技术垄断在少府手里没人仿制出来，勋贵们把自家的铜器换成不锈铁还有不少赚头，同样的少府用自生产的工业品轻而易举的换来铜器，冶炼成铜钱再发售出去那也是大赚。

这时候，长安城外的熔铸钱坊无法满足堆积如山的钱山铜海，在雒阳坐镇的六个少府丞之一早早的到位，他奉命准备新的熔铜铸钱坊，经过几个月的准备就像接力棒一样接手关东六国的压力，熔铸新式五铢钱，每个少府丞督办一个月可以回京师休息半个月，优厚的待遇让他们无法拒绝。

“三个月内逐步停铸五铢钱，各钱坊改铸铜半两钱。”张汤略微错愕。

第156章废口赋利天下

曹时自诩是不怕任何人，哪怕贵为天子的刘彻也被他甩过脸子，强大的太皇太后窦漪房也不能奈何的了他，馆陶长公主只敢躲在角落里吓唬他老婆刘婠，窦家人挨了几下狠的脸都给打成猪头了，量她也不敢再找麻烦。

至于新政推行的阻力，只不过负隅顽抗者的垂死挣扎罢了。

他的信心十足，刘彻同样信心十足。

两个年轻人站在刚刚竣工的赛马场内神采飞扬。

“这就是你精心准备的礼物，朕很喜欢！真的很喜欢！”刘彻兴冲冲的说道。

除了长安城内的超级宫殿长乐宫和未央宫，他生平第一次见到规模如此宏大的建筑群，高二十四米周长五公里的建筑群围绕一圈。

四公里的赛道整齐的草坪，还有内圈的奇特草场，让还是少年心性的小皇帝很愉快，他觉得此地就是有史以来最漂亮的游乐场，曹时对他的心思摸的非常准。

“姊夫真厉害！我对这份礼物喜欢的无法用语言来表达了。”

小皇帝兴致勃勃的四处张望自己的礼物，那表情就好比拆开盒子的小男孩，兴奋的上窜下跳手舞足蹈。

曹时憋了半天好歹没被气的吐血，万万没想到不招调的小皇帝把这儿当作游乐场。他觉得自己真是太高估他的智慧了，刘彻还那个没长大的小毛孩子。

为了说服小皇帝，曹时决定动用准备已久的杀手锏。

“赛马场真有这么神奇？”刘彻狐疑地道。

“当然！臣保证一定会如此！”

两人悄悄的商量半天各地打道回府。只等着再过二十多天赛马大会如期召开的日子。

长安城居民不是瞎子，城南的巨型建筑搞了快一年功夫，十几万人敲敲打打日夜不休，半夜都能看到城南灯火通明。

大伙都很好奇，这个所谓的赛马场到底如何赛，私底下的传闻早就在市面上传开了。

有人说赛马就是在里面跑圈子，四公里的赛道人人都能看见。可跑圈子也没有必要搞那么大的赛场，长安城外的空置草场多的去。那都是为将来长安扩张留下的地方，完全没理由消耗大量财力搞个赛马场。

也有人说赛马场纯粹是少府搞的面子工程，为的是取悦小皇帝刘彻的个人爱好，京师之内不少达官贵人很认同此说法。他们眼里小皇帝和少府就是穿一条裤子的，不是兄弟胜似兄弟，曹时为刘彻帮了不少忙，那可真不是刘家诸侯王那几兄弟能比拟的。

还有些说以上都不对，曹时就是瞎搞胡搞些大事，吸引眼球化解陵邑迁徙的风波和影响，从关东六国弄来的豪民富商四十万人，整天在关中各县四处转悠寻找可以投资土地，或者投机买卖的合适营生。频繁出没乡里之间扰民无数，基层的亭长游缴和里正们是不胜其烦。

四十万新来的豪民有怨气，关中本地的平民也不太满意。大家伙都没有做好一次性接纳如此多新移民的准备，各地都闹出很多令人不太愉快的冲突，矛盾的焦点直指少府曹时。

持此说法的人不少，都对少府的作风有所不满，黄老学派以及三公九卿为首的高级官僚占据很大份额，丞相卫绾恰恰是其中的领头人。他对少府工作的不满意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了。

这一日朝会散去，丞相召集相熟的三公九卿前来议事。除了少府曹时、太常许昌、卫尉庄青翟、太仆王辟方仗着列侯的身份，依旧不搭理卫绾的招呼以外，另外几位上卿还得照顾着丞相颜面。

几个中老年人聚在一起品茗论政，谈古说今玩的是不亦乐乎，茶不仅是交流感情的由头，更是长安城内蔚然成风的新时尚，有德之士不喝茶就光天化日之下衣不蔽体，通俗地讲茶就是长安城文化圈里玩的时髦品，你不喝茶就别想进这个圈子。

喝茶之风大盛，从太皇太后窦漪房、太后王娡再到小皇帝刘彻，个个都以喝茶为乐，老人家喝些清心养神的花茶，年轻人喝点败火提神的清茶，老少咸宜的健康饮品得到天家的青睐，三公九卿勋贵高爵自然而然的跟进热捧，长沙国产的茶叶价格一升再升，最近更是涨到一两上品茶叶值一两黄金。

贵是贵了点，但大家有的是钱，买茶的黄金到长沙王刘发那打个转，不消两年就可以用酎金律逐步收上来，落到百姓手里的金子一眨眼就用五铢钱

兑出，朝廷握着难以仿制的铸币大权，小日子过的是越来越滋润根本不愁弄不到钱。

茶叶的兴起带来许多新文化，比如烹茶之道，品茶之道，以及茶文化的清静安宁思想，恰恰符合眼下几位三公九卿的思维方式，《老子》皇皇巨著五千言，讲的无非是无为清静自然之道，喝茶品茶的茶文化完美契合他们的思想特征。

因而上卿的圈子里喝茶的风潮还要更甚于京师的风气，嗜茶如命者一日三餐必以茶代水，追求的是精神上高度契合自然之道的玄妙感觉。

有趣的是茶道始作俑者平阳侯曹时，却是今天聚会要讨论的话题人物，在座的上卿普遍对他没有好感。

烹茶过水，滤去茶渍，以入冬采集的雪水煮沸，泡入新茶沏出一壶黄橙橙的茶汤。

卫绾对自己的烹茶手艺十分满意，抚着长髯笑道："赛马场马上要建成了，诸公有想法尽管畅所欲言，老夫作为主持绝不加罪。"

上卿们悄悄对视一眼。恍然明白老丞相八成是心急了。

双手接过丞相递来的清茶，郎中令贺沉吟道："你说赛马场会不会是曹时设了个套？"

"噢？愿闻其详。"

"曹时年少志高，自傲轻狂。但是细看他的作为也不是在瞎胡闹，我觉得赛马场没那么简单。"

"怎么说？"

郎中令贺说道："我曾仔细观察过少府的言行，廷议上几次试探赛马场都被他轻巧避过，观其神色不似惴惴不安的样子，反而透着自信满满的笃定，这非常奇怪。"

"少年人有志向的表现，这不能说明什么。"主爵都尉奴不以为然。

"绝非这样。新长安城也是多少人不看好的情况下，由他一手操办拉起来的基础。咱们过分轻忽大意不好。"

多数上卿不停摇头，心里不由小看了郎中令贺的胆量，堂堂九卿被一介黄口孺子吓的疑神疑鬼，此人绝非可与之同伍之辈。

御史大夫直不疑笑呵呵的打圆场："赛马场投入内帑百亿钱。的确不像个脑袋一热建起来的玩耍之物，但也不能排除满足天子期望的可能，天子这些日子不是在吵吵建章宫吗？"

"长乐宫、未央宫规模宏大，北边还有北宫可供天子起居，再造新宫似无太大必要吧。"上卿们都皱起了眉头，小皇帝说一处是一出，今天想要建章宫，明天指不定又要建皇陵，后天万一要把天上的星星摘下来。这些当朝老臣还不知道有多难做。

廷尉牛抵怒声道："不能由着天子瞎胡闹，为了满足一己私欲浪费内帑很不对，朝廷有朝廷的规矩。建章宫是绝不能动工的。"

"那是少府管辖的内帑，咱们再急也说不上话。"

"天子面前的大红人，根本不搭理咱们说话。"

三公九卿一半脸色不好看，大农令惠欲言又止，他和少府曹时的关系不错，但是他的上卿之位是丞相给的。他没立场为少府说话。

众上卿看向丞相，卫绾抚须道："再等等。希望少府能及早悬崖勒马。"

长安城南，未央宫一侧的少府衙内。

随着几个月疯狂的铸造，五铢钱的存世量渐渐满足百姓们日常用度的货币需求，继续熔铸五铢钱意义仅限于大额交易和储存，有钱人会选择把多余的钱存起来，无论是挖地窖藏还是挖墙根藏终归会像地鼠打洞一样把剩余财产转存，到这一步非必要无须铸造五铢钱，按照全新的市斤标准一枚半两钱25克，可以满足任何豪强地主储钱需求。

大额交易用半两钱显然更方便，一枚半两钱等于10枚五铢钱，价值一万钱的交易只需要1000枚半两钱就可以搞定，而两者却整整相差了1000克的重量。

金银铜三色货币是他的构想，创作成功本身就具有巨大意义，无论是政治还是象征的都具有划时代性。

他的野心就是做个划时代的传奇人物，要不然这辈子真是对不起老天，白来一遭了。

曹时说道："我上次就告诉你了，五铢钱可以停一停，目前五铢钱存世量足够百姓日常用度，改铸半两钱作为朝廷纳税的法定货币，错开使用铜钱的高峰保证钱币流动正常，朝廷收税尽量收半两钱，不足额的领头再选用少量

五铢钱代替，无形中可以节省很多人力物力。”

张汤恍然大悟。

之前不明白金银铜三色货币的意义所在，时至今日是全都明白了。

“少府是想用半两钱作为计税货币，五铢钱作为流通货币，仿照三铢钱，四铢钱来计税，一铢荚钱作为流通的模式，这样百姓用五铢钱安心的完税，经过乡里和县令核对缴到郡里，再由郡丞把五铢钱兑成等量的半两大钱送到长安城完税，两边都不耽误时间的好办法。”

“还会逐步替换新的计税货币，银币和金币现在可以开铸了，眼下少府内帑超过3500亿钱，市面上流通的五铢钱累计为两万两千亿左右，雒阳铸币坊一时半会儿不会停下来，我给他们的命令是争取在一年内再铸造一万三千亿枚五铢钱，直到市面上的余铜基本消耗掉，钱荒也就基本解决了。”

累计三万五千亿钱，折算起来是35亿贯，倘若按照后世通宝钱折算约为21亿贯上下，这就是从夏朝末年到汉朝初年累计1600年的积累，平均到人头接近10万钱的人均财产，几乎可以一劳永逸的解决钱荒的难题。

上千年积蓄的财富被熔铸成五铢钱，曹时不觉得自己做错了，废钱留到千年以后有考古和文化意义，但更多的废钱会被百姓熔成劣钱使用或储存，让百姓们用不专业的手段浪费铜钱的价值，不如交给他来完成利益最大化。

“百姓们用五铢钱，朝廷收税用半两钱？那么百姓们还要准备许多半两纳税。”

“不！乡里稿夫收税用五铢钱，县里整理税务也用五铢钱，到郡里用五铢钱统一兑换半两钱纳税。”

“郡里有那么多半两钱吗？”

曹时笑着说道：“以前没有，将来就要有了，重农抑商不应以强制法令，而应征收重税削弱豪强富商的资本，达到平衡贫富增长国税的目的，经营地所在的地方征收营业税逐步推展开，以后纳商税就是新税种了。”

“新税种？少府下定决心推行新税种了吗？可是百姓们的税赋已经很繁重了呀！”

“所以加税之前要先免税。”

“免税？”

“对！就是要免除口赋。”曹时就把自己的计划娓娓道来。

虽说汉承秦制，可毕竟制度和大秦是有所区别的，大秦的田赋高的吓死人，大汉把田赋降低抬高人头税，提高组织人力的优势，同时也给平民百姓摊牌了很多难以忍受的重税，多种税赋基本是不归少府管辖的，但有一样是例外，那就是口赋。

汉初定下的规矩，凡民有子女满7岁而未满15岁者，皆纳税二十钱以供养天子，这个税是少府负责收取，各郡县代为征收的法定税种。

其他人头税都好说，唯独口赋的征收简直毫无人性，几岁的孩子稚嫩的肩膀去养活天子的贪欲，刘家皇帝竟然能想的出这样的歪招。

他很早就想彻底废除口赋，半年来忙活钱法改革也有顺水推舟办下此事的念头。

“口赋免除的确是件利民大事，可是天子那边会同意吗？”张汤不无担心地说道。

曹时笑道：“记住，天子需要的是合法的税收，只要合理合法天下人都接受，收来的税赋比以前更高就行了！搜刮百姓的民脂民膏的口赋效率低民怨重，到不如从商人口袋里光明正大的拿钱，凡是有店铺经营的商户都要缴纳百分之五的营业税，所有交易都必须缴纳百分之五的税收，利润在一倍以上的奢侈品需要缴纳百分之三十的税收，不做帐或者做假账糊弄稽夫者，逮住就按照应缴营业税的2到5倍罚款，具体章程你去找侍中桑弘羊商量，这小子家里是雒阳大豪商，从小耳濡目染学了一肚子商人伎俩。”

第157章谜底

桑弘羊有个擅长心算的名声，长安城里不少商家都会请他代为盘点商铺货物，从他的盘货过程抓出许多躲藏起来吃里爬外的硕鼠。

张汤是没见到真手段，但根据商家们事后的评价来看，桑弘羊用的手段眼花缭乱，连诈带骗十八般武艺使出来，生生把许多当了多年掌柜的老奸商逼迫到墙角里无力反抗，迫于无奈只好束手就擒，交代自己贪渎作梗的全过程。

从多户商家描述综合评判，未满15岁的桑弘羊是个天生的商业奇才，倘若他没有入宫侍奉天子，成为陶朱公那般一代巨富指日可待。

张汤很欣赏桑弘羊的个人能力，他本人是个法家出身的官僚，对于查案有着天生的敏锐嗅觉，断案经验丰富技巧繁多手段也很无情，年纪轻轻就辅佐右内史桓宪断了十几个死刑案子，送到廷尉府无一例外的通过复审，当初在内史府几乎是个审死官般的可怕人物，多少同僚见到他腿肚子都要抽筋。

他有自信，联合桑弘羊制定营业税的具体章程，绝不怕豪强奸商们偷奸耍滑，趁机钻律法空子从中牟利。

桑弘羊的心思缜密绝不会留下出漏洞，退一万步讲真有漏洞让豪强奸商们去钻。大可以把这些人弄到廷尉府尝尝百余种酷刑的滋味，保准让他们后悔出生在这个世界上。

“内帑的五铢钱太多太多了，少府里不需要那么多五铢钱。拿到市场上兑换成黄金铸造金半两，这件事我让几个少府丞轮流负责，你就负责躲在暗地里监视着，发现有问题立刻告诉我。”

钱法改革渐入佳境，新半两铜钱拿出来立刻能铺到天下各郡县，几个月来兑钱坊积累的丰富经验，应付闲杂闹事的商人游侠儿绰绰有余。豪强富商们的气焰被打下去，也不怕郡县里的乡绅富户找麻烦。

麻烦的是金币和银币。这两种货币前所未有的，拿出来很难说会受到多少风吹雨打。

有困难不怕，只要给他时间都可以解决，曹时自信汉廷里还没有拦得住他的事。

早在五铢钱的主要铸造任务转交雒阳铸钱坊。长安城外的三大铸钱坊就在紧锣密鼓的筹备着开铸半两钱。

开铸半两钱的意义非常大，因为这一套钱模要翻铸银半两、金半两，作为解决钱荒的重要法定货币，金银铜三级货币兑换模式被定下来，新半两钱的重要意义更高。

这次督办铸钱的依然是尚书丞张汤，凭着上次督办五铢钱得力被委派为半两钱的主要负责人，张汤接到任务时惴惴不安，一上手才发现并没有想象中那么艰难。

相比之小钱难以控制重量，大钱反而更好铸一些。连中间的方孔都省却，纯粹是一块铜币冲压而成，控制好分量冲压出来。再磨边整理保证误差在允许值以内就算合格。

可即使如此简单的要求，前期做了几个月的铸币准备，张汤上手十几天加班加点催促赶工依然愁眉不展。

“第636次开炉，25克钱范三千件整！”

铜水流入钱范里半凝固再取出，冷却到时间用上水力冲压一次成型，在滚动的铜珠盘里反复搅拌打磨去边。顺着铜珠一起流出来的就是最新的铜半两。

“，作废处理。”

“。作废处理。”

“，作废处理。”

“，作废处理。”

“，合格。”

张汤看着报出来的数据不住的摇头，一批钱范成品合格率只有区区百分之三十，生产钱币的效率也不算很高，这样是绝对不行的。

另一边的银半两，金半两试铸同样陷入麻烦里，银半两的情况和铜半两类似，金半两更糟糕一些，那么高的纯金是非常柔软的，只需要用纯度合适的黄金冲压出来即可使用，难就难在打磨的过程会损失很多金屑。

水力打磨毕竟不好控制火候，人工打磨又耗时耗力效率低下，金币对钱范的要求边的额外高，没有两把刷子还真搞不定麻烦。

“黄金兑换情况如何？”曹时揉着眉头问道。

“不太乐观，市场上流通的黄金只有内帑总量的三分之一，兑换一半就把金价拉高五成，在下不敢继续兑换了。”

曹时没有说话，这是半个月里第三次来铸钱坊，张汤的压力大，他的压力也不小，半两钱不能尽快拿出来是个麻烦，久拖不决早晚会变成质疑自己能力的把柄。

他一向骄傲的很，不允许任何人在自己擅长的领域发出质疑，金银新钱能否一亮相就镇住天下人对他而言至关重要的。

三千五百亿五铢钱，按照一万钱折合一汉斤黄金的比价是3500万汉斤，合计8750吨黄金，别说大汉帝国没那么多黄金，把西域和遥远的西方古国算起来也不见得凑够数目，三千五百亿钱只能兑来三分之一，也就是2900多吨黄金，只兑走1500吨就把金价拉高那么多，继续兑换下去金价很快会翻一番。

“继续兑换下去，直到金价翻倍立刻停止兑换，超过这个数一克也不收，以后的金价就是这个价位，只要低于翻倍的黄金全部吃进，铸造出金币通行八方，将来金价就是咱们说的算。”

“喏！”张汤领命退下。

出了铸钱坊。曹时才发觉一脑门汗渍，靠近炉火的地方常年保持高温，无论春夏秋冬铸钱匠皆是赤膊上阵。他只是站在附近就被汗水浸透了衣襟，也不知是该感叹煤炭的温度更高了，还是炉子实在太旺了。

未央宫宣室殿。

“赛马场还要几日才能开啊？我都等烦了。”刘彻眉头深锁烦躁的踱着步子，要不是走近了听他念叨，还以为小皇帝在琢磨了不得的军国大事。

最近小皇帝的日子过的不怎么样，皇后陈阿娇把他攥的死死的，除了宣室殿温室殿等少数处理政务的地方很少去。未央宫里其余宫殿被翻了个底朝天，皇后带着粗壮的宫女婆子们把永巷里但凡姿色不俗的侍女全部撵到皇帝看不到的地方。先帝遗留下来没有生育的夫人也被发到永巷的角落里居住。

未央宫整日鸡飞狗跳人仰马翻，不知道惹出多少风波，让多少人心惶惶不得安宁。

曹时是少府，手下24个令丞之一恰有永巷丞。永巷里折腾的事一丝不漏的入了他的耳朵，皇后不高兴的时候就拿那些漂亮宫女练手，正反手两记耳光是最轻的惩罚，狠一点的上刑挨鞭笞打的鬼哭神嚎皮开肉绽。

皇后在宫中行使权力，少府也只能干瞪眼不能插嘴说话，多少漂亮女孩被打的不成样子，就是要逼迫小皇帝刘彻下令把这些宫女撵出宫，刘彻拿这个悍妇老婆毫无办法，只得顺了她的意思把女人撵走了事。

这才刚撵走人没半个月。陈阿娇又来折腾小夫婿刘彻的身体，一个月从头到尾都要住在皇后的寝宫里，听说椒房殿半夜传出的叫声都不太对味。估摸着小皇帝的夫妻生活也不太愉快。

“殿下不要急，当初臣主张建赛马场，为此忍受颇多攻讦而不改初衷，时至今日赛马场即将落成，也该把谜底揭晓了。”

“还有谜底？”

“当然有，谜底是马政。”

刘彻差点蹦起来。发现曹时一本正经的模样，疑道：“姊夫。你可别消遣我！”

“我什么时候消遣过你了？”

“那个跑圈的马场和马政有什么关系？”

曹时眉毛一挑：“关系大了去，以前是少府投资建大马场，饲养几万匹骏马在马场里慢慢培养，先帝在位时弄了大马场培养了几万匹马，时至今日也没搞出多少良马，投出去的十几亿钱到现在还看不到回本的希望，每年提高良马出产率投入的几亿钱养护费也不知能不能赚回来，大马场培养骏马过程太慢效率也太低，扩张还要从各地购买价格昂贵的马种，投大见效慢不适合陛下的马政策略。

“那你说该如何解决？”

“马政离不开人来执行，让朝廷出钱出力养马用马太慢了，臣像推行厩马新政。”

“厩马真的有用？你不是常说马匹要多运动才有用，否则再好的良驹也会变成驽马。”

刘彻知道厩马，未央宫的车驾用马，还有他的御用坐骑赤云，都是被关在马厩里精心饲养的，厩马关的时间久了马力退化是常见难题。

每隔几天，刘彻就得把赤云带出来遛遛，即使他没有时间也要让太仆的属官代为遛马，皇家御马尚且如此，百姓的厩马也差不离。

“陛下说的很对，所以才要建赛马场提高马力就要靠竞速和耐力训练，陛下是否觉得4公里的赛道太长了点？臣就是要那么长的赛道才有效果，一次可以容纳数千匹马同时做训练，不同时段每天容许数万匹骏马出来溜圈，既不用担心马匹被人偷盗还可以集中养护，您说这何乐而不为呢？”

刘彻听的眼睛发亮，以他的智慧瞬间想到补充细则。

仿照户籍名数的厩马登记烙印制度，厩马的强化训练和选拔战马制度，还有养护、治疗、清洗可以集中完成，家家户户自己养马选出好马由朝廷购买入汉军序列，无形中节省掉养马的大笔费用，劣马交给市场自行消化，对朝廷对百姓都是好机会。

曹时又说道：“能养马的人必然有钱，有钱人买马养马作为投资是不错的行当，养出劣马也有商家愿意买回去做驮马或耕马，朝廷投资少百姓获利多，顺便让民间养马风气随之兴起，可谓百利而无一害。”

“方略非常好，就依着你的方略去做吧。”刘彻想也不想就应下来。

第158章剧信

君臣二人商量一个下午拟定章程，待曹时反应过来已经到傍晚，赶在城门关闭前急匆匆的赶回侯府，到家已是掌灯时分。

阳信公主刘婠神采飞扬地说道：“君子，妾正想找你商量个事情呢。”

“细君今天的打扮真漂亮。”曹时用眼一瞄，老婆刘婠上着扎染百鸟衣，下裳穿着一袭垂地连衣裙，依照传统上衣下裳的标准裁剪出大方得体的新汉服，轻轻拽起长裙的一角丝履上露出黑色真丝袜。

“哎呀，还没吃饭就动手动脚的，好讨厌！再这样混闹，妾不和君子说事情了！”刘婠甩了个白眼把他的手拽开。

曹时摸摸脸颊苦笑一声：“我只是看看你穿什么颜色的……”

正巧卫君孺走进来，刘婠登时闹了个大红脸，剜了一眼道：“你还说！”

“好好好，那我不说还不成嘛，你要商量什么事。”

刘婠白了他一眼，拉着卫君孺坐过来：“其实也不是什么大事，夏玉那丫头年纪也不小了，想问问君子打算收了还是怎么安排。”

“放了，我连她手都没碰过，明摆着不想再收入房中，我上次就和你说过的。”曹时不假思索道。

“君子不觉得可惜吗？”

“有什么可惜，天下漂亮的女子千千万，我能个个收入房中？我没有中山王刘胜那野心。要懂得知足常乐量力而为。”

刘婠狐疑的望着自家夫婿，俗话说没有猫儿不偷腥，自从刘陵那档子事闹出来。她对夫婿盯的紧了许多，最近听说刘陵莫名其妙的失踪了才松口气，自家夫婿聪明谨慎绝不会搞出金屋藏娇的戏码。

夏玉是她的侍女，几岁的小女孩一直跟随到现在，刘婠一直想把自己的侍女拉进夫婿的房里，可是几次撮合都不太成功，曹时对夏玉始终不来电。前些日子才想明白，八成是夫婿觉得夏玉身板太瘦曲线不好看。从小在宫廷里炼就的拿腔作势也不太讨喜，所以一直没有纳进来的打算。

“君子打算怎么安排夏玉的去处？她的性子向来孤高自矜，许给普通家仆会受不了的，她跟在妾身边侍奉多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妾不想让她的日

子难过。”

曹时想了想没定个注意，侯府和侯国里年轻的壮小伙多不可数，要想挑个有担当敢作敢为的好汉子做夫婿难度不大，可若要加上一堆要求可就不见得了，等闲有才干的男子都已经早早的寻好亲事等着成婚，夏玉又是个不甘心做小妾的女子，心气越高就越难找到意中人。

眼看着过年十六岁的老姑娘，连刘婠都要为侍女的婚事整天唉声叹气。就不用提夏玉的心情会如何了。

卫君孺眨眨眼笑道：“姊姊太忙许是不晓得，最近给夏玉送花儿的青年才俊可不少，其中有一位到是挺不错。”

“噢？你说的是谁呢？”

“剧家的那个剑客。剧信。”

“怎么会是他？”

曹时和刘婠异口同声，面面相觑。

“剧孟之子，不妥当吧。”刘婠看向夫婿充满了怀疑。

毫无疑问，剧孟是过去三十年里当红鼎盛的游侠儿，少年时代就纵横无敌，侍奉豪侠朱家名动天下。无论剑术技艺亦或是为人处世之道，都已经触摸到战国四公子那个层次的大人物。

这种人。在野就是名动天下的游侠儿，在朝则是威望极高的能臣悍将，人称“飞将军”的李广恰恰是剧孟在朝的基本形态。

若不是有偌大名声，以条侯周亚夫的骄傲性子，决然不会对一介游侠儿屈尊降贵，甚至称兄道弟互为知己，剧孟这个名字本身，就代表一股看不见的潜在力量。

这股潜在力量就是游侠，自从战国七雄争霸那会儿诞生，游侠已经成为大汉帝国朝廷也难以克服的顽疾，简单来形容，这群游侠就是大汉的黑社会。

刘婠是先帝嫡女皇家公主，金枝玉叶身娇体贵接触的是帝国的上流贵族，虽说性情柔和待人和善，从不喜欢端起架子对待人，可不代表她会喜欢一群扰乱治安的游侠儿。

汉家礼法摆着，举孝廉选拔人才，首重德行名声好坏，游侠儿名声再好

也不会选入孝廉贤才，郡太守不抓他就算客气了，怎么也不会给个黑社会头子举孝廉的机会。

剧孟名气再大也没有丝毫机会入朝为官，身份是一层看不见的天花板，天下之大也只有周亚夫不计出身重用他。

周亚夫被免去相位赋闲在家，剧孟只得快快返回雒阳城闭门不出，没几年就郁郁而终了。

“妾没有歧视剧信的半分念头，只是觉得两人绝非佳偶，妾很了解夏玉的性子，她不会喜欢一个游侠儿的。”刘婠轻声解释着。

曹时沉吟道：“这样吧，就让那小子追一追试试看，有本事就追回去做夫人，没本事也怨不得咱们没有出手相帮。”

剧信不知道自己的终身大事被平阳侯夫妇惦记上，他依然按照多年养成的习惯气了个大早，提着井水冲了个凉水澡围着侯府慢跑两刻钟。

天刚放亮。

侯府的家丁们就陆续起来训练，当剧信围着侯府跑了一圈时，他的身后跟着几百号人。

“呼吸，呼吸！注意调整呼吸节奏！一个白昼之内急行军八十里，这是君侯给羽林骑定下的标准，以后阵战之上奔行速度和列阵速度尤为重要，你们要仔细记住，不得有半点差池！”

蛇无头不行，剧信领着队伍前头，充当着领兵小头目的职责。他一直跟着羽林骑接受强化训练，一身力气和耐力大幅提高，带着队伍跑个十几圈丝毫不觉疲累。

侯府的家丁们多年接受编练整训根基不差。初次接触高强度的军事化训练适应力尚可，起码要比羽林骑的表现更出色，只是由于营养不如勋贵子弟，成绩提高成为重大难题，毕竟才吃了几年的肉食，几年前还是以菜豆和粟米为主食。

唰唰唰！

孙起一个闪身躲过王孟的连环三剑，还没来得及作出反击。追身三剑再次袭来，三剑之后又三剑。连绵不绝的剑光倒卷而来。

一时间犹如海上风暴夹杂着无尽的狂风暴雨倾泻而下，孙起就如一艘漂泊在海中的孤舟，在狂涛怒浪中艰难的保持平衡。

有几次，孙起想剑势由强转弱衔接下一剑的空档杀个回马枪。奈何王孟的剑术实在精湛无比，一旦让他抢到先机就很难形成反击，一步快似一步的缠住孙起使他无法摆脱。

十几个呼吸间三十六剑过去，王孟手中的剑光陡然减弱，两人拉开距离收手站定。

“杀剑里的夺命连环，威力果然如记录的那般惊人，没想到兄长真的把它给练成了！”孙起擦擦头上的冷汗，以二人的技艺相当差距微弱的情况下，切磋时是根本无法留手的。哪怕剑刃没开刃被斩中也是重伤，就在刚才那短短的十几个呼吸间，他在鬼门关外走了十几个来回。可见夺命连环的厉害之处。

王孟呼吸急促脸色泛红，一口气连出三十六剑是他的极限，要求独特的爆发和呼吸技巧，稍有差错要么剑势走形，要么岔气拉伤反让自己遭殃。

为了练成杀剑绝技之一的夺命连环，王孟用掉近十年时间日夜苦练。直到前些年体力和爆发力到达巅峰才把这一招练出来。

过了好一会儿，王孟的气息逐渐平稳。缓缓说道：“杀剑的技艺博大精深，从养，练，杀三道循序渐进直到达成巅峰，以我们的能耐把基础练扎实，学上一门傍身绝技就可以纵横天下了，你的绝技练的怎么样了。”

一阵风轻轻吹过发梢，雪亮亮的白光轻轻闪烁，如梦幻泡影般只在瞳孔停留一个刹那就消失无踪。

王孟盯着回剑还鞘的动作微微有些出神，那就是孙起的杀剑绝技，出剑如闪光掠过，寂静无声，杀人于无形间。

他们三个人都学过杀剑，王孟爆发起来连绵不尽如一张网把人缠死，孙起是无声无息间爆发取人性命又悄然收剑，召孟是刚猛无俦勇不可挡的阵战杀术，各自依照本心走了不同的路子。

“上古剑术威力惊人无比，我真是想不通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才会创造出如此厉害的剑术。”

王孟回忆道：“我只记得师傅曾经说过，上一代传人死在楚汉战争之中，再上一代死在刺杀嬴政的行动中，再往上是燕国著名大将剧辛，继续往上追溯就扯不清了，好像是周昭王率六师伐楚不成，六师尽没天子死于非命，对外假托是被犀牛群袭击堕入河中而死，而后就出现一只看不见的力量，想来应该是保护周天王的某些人吧。”

“不去管那些，我听说世间有人能把杀剑练全，不知道这一代的头领有没有练全绝技？”

“剧孟会两门绝技，我师傅练成了三门绝技，还有些隐世不出的老人也是两到三门绝技，据说朱家精通其中四门绝技，头领兄弟俩不会少于四门，至于是多是少就不知道了。”

两人言谈时闪烁其词，对一些人的名字讳莫如深，他们同属于某个松散的刺客组织，那是个来源于先秦战国时代的组织，传到现在已经彻底失去对刺客的约束力，可哪怕只是个空头尊称仍保持强大的震慑力。

“可惜啊！咱们这代人没出一个天资卓越的练剑天才，以你我的才能用二十年打基础，再用十年练绝技已经是极限了，距离我师傅那群汉初的强人差出一大截不止，他们二十岁就掌握了第一门绝技，三十岁精通第二门绝技，而后就看机遇和运气了。”

“现在的年轻人好逸恶劳，远不及咱们那时的忍耐和毅力。纵观天下新一代游侠就没出个像样的人才，再这样传下去不出三代，杀剑就要面临断绝传承的危机了。”

两位绝世剑客对前景忧心忡忡。不敢想象游侠失去刺客的功能，沦落成以勇力鱼肉乡里的地痞无赖，那将是多么悲惨的故事。

剧信带着晨练队伍从府外慢跑返回，年轻的家丁们头上冒着层层白气，一个个面色红润精神抖擞，丝毫看不到跑完步的疲累表情。

王孟点点头，练到慢跑两刻钟（30分钟）身体不累。一呼一吸气息保持平稳正常，说明侯府家仆们千锤百炼的体力已经颇具基础。可以进行下一步进阶训练。

队列散开，剧信指挥者家仆们各自领着武器练习，他的剑术纵横侯府没人是他的对手，所以他很干脆领着长剑向二人走来。

“你说这小子如何？”

“剧信？资质天赋到是足够了。只是太年轻心思不定让人担心，练到那一步需要的是大毅力和大智慧，看看再说吧！”

两人默默注视着意气风发的少年，想到他的父亲剧孟二十出头掌握绝技纵横天下，不自觉翘起嘴角。

或许，他就是下一代保护君侯的合适人选。

朝廷规定五日一廷议，五日一沐休，除了廷议日和沐休日，其余三天各自在府衙处理公务。你要问处理完功夫都是干什么呢？曹参当丞相那会儿定下的规矩，喝酒玩耍爱干什么干什么，只要别出汉律的圈子。丞相见了也乐呵呵的不说话。

黄老无为的治国方略下，文武百官们有事做事，没事发呆睡觉也没人管，偷奸耍滑有事不干到也可以做，可是上司伸手要处理结果的时候，任何狡辩抵赖胡编乱造都是没用的。被抓住捋掉官帽依照刑律耐鬼薪白粲或完城旦舂，一辈子的前途铁饭碗就算扔了。

汉家处理渎职就是简单粗暴。但是对于有能力的官僚简直是全年放假，曹时就经常做甩手掌柜，把事情安排下去处理点政务，然后就带着人去赛马场训练，或者去打靶场练习骑术，一年到头也就两三个月比较忙，其他时候真心舒服。

“嘭！”

弓弦在弓臂内侧来回弹动，弯弓如满月发箭如雷霆，一箭直奔百米之外逃窜的野猪，箭术穿透脖颈顿时让野猪重重的摔倒，挣扎几下渐渐不动了。

这是场大规模围猎，天子刘彻带着两百名郎卫，跟随而来的还有两千名新加入的羽林骑，两千多张弓数万支箭，在南山西北的上林展开一场杀戮。

忽然，丛林里一阵骚动，曹时感受到坐骑表现的很烦躁，回头左右打量发现马队都有不同程度的骚动。

不过片刻，从树林中钻出上千只动物，小的有狐狸野兔山鸡，大的有梅花鹿野猪山羊，另有豺狗、灰狼、老虎和豹子等凶猛的食肉动物。

“放箭！”

数千支箭矢脱弦而出，黑压压的落在兽群里，顿时让庞大的兽群少了一半，余下的动物们吓得四处躲闪亡命奔逃，但是在箭雨的洗礼下没有一只逃过围杀。

“表现的很好！朕喜欢这只羽林骑，他们堪比北军的最优秀的骑吏。”

全副武装的羽林骑士气宇轩昂威风凛凛，敢于率军硬闯猛兽丛生的上林，还把豺狼虎豹从深山密林中驱赶出来，这份胆识和技艺是非常强悍的，起码见多识广的郎官们从没见过这一套本事。

羽林骑神情严肃不见半分自满，领头的几个骑都尉骄傲地回答道：“陛下明鉴！我们不要做堪比北军的骑吏，要做就做独一无二的骑士！”

“好一个独一无二的骑士！你们是好样的！有你们在让朕觉得汉家希望很大，你们就是汉家的未来！”天子兴致高昂的挥舞马鞭，三军齐声欢呼，他很久没有这样高兴过了。

陪同而来的郎中令贺，始终脸色沉凝不太愉快，很显然羽林骑是于南北两军和郎卫之外的新兵种，给养待遇直接从少府划拨配给，除了天子就没人能使唤的住他们，他觉得中尉张欧考虑不周，有点放虎归山的意思。

“郎中令在想什么？”

“唔！我在想再过几天各国派遣的使者来到京师，我听说其中还有几个国家的太子亲自前来，我在想该如何接待那些使者。”

“那不是大行令的职责吗？新任大行令田蚡，履新不到一个月，郎中令要多指导一二。”

“不敢，我可不敢指导大行令的事物。”

曹时和他嘻嘻哈哈的瞎聊着，看到他提及大行令田蚡时的表情不太痛快，八成是很不爽田蚡一上来就捡了个好差使，论地位大行令在九卿里位列倒数，拍马不及位高权重的郎中令，但是赶得巧大行令就是个了不得的香饽饽，原因自然要放在各国来使朝见这桩事情上。

这事办的好，天子刘彻大笔一挥可以堂而皇之的把田蚡提到九卿之首，三公九卿只怕连反对的机会都没有就得低头认命。谁让田蚡是天子的舅舅，属于一步登天的外戚阶层。

郎中令贺不喜欢曹时，因为这小子嚣张跋扈不听招呼，但更讨厌依靠裙带关系爬上来的外戚田蚡。

曹时再是不讨喜，终归是有能耐有本事的九卿，十六岁名震天下换做其他人早就被骂作疯子，但放在他身上就没什么值得奇怪的，功劳大苦劳多不计得失乐于助人，这是曹时最大的优点。

田蚡有什么拿得出手的政绩吗？没有，他不过是个普通郎官，在郎卫里混了二十年，凭着太后王娡一次次晋升平步青云，或许他有点小聪明小手段让人小心谨慎，但论及治国才能对经典的认识可就差远了，尤其他还是个儒生，在黄老学派眼里简直十恶不赦。

郎中令贺认为，对曹时的讨厌是内部矛盾，对田蚡的厌恶是敌我矛盾。

曹时主动示好道：“我这有两百把一石的新式复合弓，赠给郎卫的精锐士

卒们，希望你们多加训练提高技艺，让天子看到你们的变化得到更多提拔的机会。”

“那就多谢少府慷慨解囊了！”郎中令贺说道。

第159章廷外交锋

在是近期第五次发出抗议，这道诏命也被挡了足足五次，丞相卫绾硬着头皮坚决不答应，气的刘彻是咬牙切齿捶胸顿足，不知道暗地里骂过卫绾多少次。

“陛下请收回诏命，怎可以由着少府胡闹呢！”

“召贤良方正的条件里竟然堂而皇之的把《亡秦论》、《货币论》这两本黄老新学列进去，如此手段简直不可理喻！”

“最让人诧异的是，里面竟然没有《老子》五千言，何其荒谬也！”

刘彻全程保持沉默一言不发，他的脸色漆黑的像锅底似的，前几天前遇到这情况，他早就大发雷霆怒斥丞相统率百官无能了，可是今天的廷议规格比较特别，情形也不太一样。

太皇太后窦漪房与太后王娡列席参会，两位天下最尊贵的女人为皇帝压阵，理由是想看看百官公卿们辅佐天子的情况几何。

小皇帝需要压阵？真是荒谬的可以，这不就是窦漪房想压刘彻一头嘛！垂帘听政！

太皇太后是何等厉害，摆明车马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打定主意要在小皇帝的头上加道紧箍咒。

甭管刘彻喜不喜欢。套在头上就别想拿下来，精明的窦家老太太还不忘拉着儿媳妇王娡来当炮灰，即便小皇帝记恨她也没办法绕开他亲娘王娡的圈。

王娡很无奈。躲来躲去还是没躲过婆婆特意给她下的套，自古以来只有千日做贼，没有前日防贼的道理，王娡本来就斗不过婆婆，被单独针对的情况下即便有三头六臂也不是窦漪房的对手，被抬出来做太皇太后的挡箭牌也是毫无办法。

曹时嫩想的到垂帘听政，刘彻那么聪明当然也能想到。

刹那间他想到的宣太后与秦昭王母子。宣太后垂帘听政三十多年，几乎是眼睁睁的看着儿子从幼年到成年。再到一个三四十岁的壮汉，可是品尝到权力滋味的宣太后不愿意撒手，宁肯让自家三四十岁老儿子做个傀儡也不愿意撒手交权。

另一个想到的就更过分了，高后吕雉从垂帘听政到称制霸朝。扶持两个没用的傀儡小皇帝，以达到完全掌控朝野上下的目的。但是刘彻很不爽，被老祖母窦漪房盯着参加廷议，几乎不可能做任何事情，一旦逾越规矩立刻会被太皇太后、太后的呵斥。

曹时那就更加不爽了。

自己辛苦做出个召贤良方正的疏奏被扣下，只是抛出提议尚未告知诏命拟好的情况下，就在廷议里遭遇强大的阻力。直到朝会结束争吵一个上午也没有结果。

天子没有做出让步的打算，太皇太后和王太后板着脸面色不愉，三公九卿们义正词严的抨击。所用的言辞也越来越激烈。

忍无可忍无须再忍，曹时冷着脸毫不犹豫予以驳斥："贤良方正是为国举荐贤才，此乃当今朝廷的头等大事，诸公竟为了一己之私阻挠天子的政令，实在匪夷所思！"

卫绾气的胡子一翘一翘的乱动："少府！你把《老子》去掉是什么用意？贤良方正不举《老子》叫什么贤良方正！简直是胡闹！"...

"《老子》是治国之术没错，但是《老子》中许多言论不适合治国。相反的是《管子》乃几何管仲的治国精华方成书，我汉家六十多年来用的是纯催的《管子》治国术。《老子》只用了无为而治等少数条陈而已，我认为把《老子》去掉无可厚非。"曹时冷静的作出回应。

"荒谬！汉家是黄老无为而治，绝不是管仲无为而治，《管子》再好那也是在黄老之下，《老子》应为上。"

"你更荒谬！管仲和老子哪个更早？管仲治国使齐桓公称霸之时，老子在何方何地做什么？"

一个个败退下来，又一个个鼓起勇气冲上去，三公九卿单个斗不过就群起围攻，虽然唇枪舌剑敌不过也要斗个天翻地覆。

曹时雄辩滔滔丝毫不畏任何挑战，他的言辞尖锐强硬毫不留情，听的窦漪房皱眉摇头只念着棱角太锐利，太后王娡悄悄为大女婿捏把汗，生怕曹时顶不住败下阵来分分钟就被太皇太后拿掉官帽。

幸好，人多势众的一方奈何不了曹时，他自己也没能力去一以对十把所有上卿全部说的心服口服，这场廷议注定毫无结果，廷议最终以僵局收场。

廷议持续到中午方散，曹时大袖一甩步履匆匆的往外走。

“少府慢点走！”

丞相卫绾拎着长袍急匆匆的赶过来：“少府，你把那么多关东豪强富商迁入关中，他们除了家资丰厚以外毫无营生，长久下去会败坏关中的良好风气，你想过关中七十五县若干个三老的压力吗？”

曹时荒谬地说道：“丞相，您在和我开玩笑吗？”

卫绾勃然大怒：“你看老夫像是在与你说笑吗？汉律之下最重视民风淳朴，你这样操之过急坏了民风伤了民俗，以后关中之内刁民泼妇成群结队，游手好闲的浪荡子满街乱窜，好勇斗狠鱼肉乡里的游侠孽生，你担得起这个责任吗？”

“秩掌户籍名数文字记录，三老掌教化管民风，游缴掌缉捕治安管束，穑夫掌税赋徭役，亭长掌军事编练，里正掌闾里日常管理，以上几者虽然俸禄颇低却是乡里配备齐全。他们怎么管理那帮刁民要我来问？管不住有内史府的差役，再不行还有北军，廷尉府的监狱。这与我何干？”曹时嘴角含笑，完全不像要生气的样子，但是熟悉他的人都知道，他已经动火气了。

御史大夫直不疑见势不妙跳出来和稀泥：“少府，你还是多听一听丞相的话，我们也是为你好啊！你想做事的心情我们可以理解，但是方式方法是否可以变化一下。不用那么着急。”

廷尉牛抵冷着脸说道：“我认为丞相说的对，少府不管不顾的把人从关东拉过来。整个过程激起多少乡里的矛盾和怨愤不说，到了长安城他们没有足够的耕地必然要坐吃山空，时间久了忍饥挨饿会成为治安的巨大隐患，少府拍拍屁股走人了。我这个廷尉可要难过的很，我的继任者也要为少府的鲁莽策略头疼。”

郎中令贺目光闪动：“其实，少府的手段可以柔和点，仓促把人赶到关中之内丢下不管是不负责任的行为，你一定还不知道几大陵邑早已人满为患，现在几大陵邑一宅难求，少府打算让他们露宿街头吗？又或者干脆送到闾左直接做新一批贱民呢？”

“少府要多听劝告少冲动，虽然你是天子器重的肱股之臣，但你更是三公九卿大集体中的成员。凡是得多听听同僚的意见，靠近天子太近不利于三公九卿的秉公，我想你应该明白其中的含义的。”主爵都尉奴说道。

大农令惠似乎欲言又止。看到几个人的示意，不得不硬着头皮说道：“少府不要忘记我们是一个集体，而不仅仅是天子的附庸，忘记自己的立场的人不是个称职的三公九卿。”

中尉张欧缓缓说道：“丞相说的很有道理，少府多听听对自己有好处。”

“我赞同丞相的看法。”宗正红侯刘嘉说道。

“说的没错，少府有没有听说过一句俗谚。听人劝吃饱饭，还有一句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多听多看少说少做方为正道。”大行令田蚡兴奋极了，赶上群臣围攻少府的大戏差点爽翻天，心里暗道看你小子还敢不敢和我争女人，以后找机会慢慢收拾你。

曹时诧异不已。

环顾四周，发现自己的铁杆支持者们，无论是太常柏至侯许昌，卫尉武强侯庄青翟，太仆安国侯王辟方，将作少府张预没一个发言，许多中立的上卿都跳出来围攻他，甚至包括几乎从不发言的宗正红侯刘嘉，他可是正儿八经的王子侯，从不掺和三公九卿的事，他也知道宗室的牌子让仕途没有奔头，纯属占个九卿的位置混吃等死。

三公九卿一大半都在找他茬，其他的上卿不是闭嘴就是支持，竟然没一个跳出来挺他的，在时候他才发觉自己的联盟似乎没有想象中稳固，放眼望去几个月前占据绝对优势的三公九卿里，竟然有一大半不是功勋列侯出身，这让他既惊讶又恼火。

曹时冷笑道：“今天这是怎么了？诸位这架势打算拿我曹时下手了吗？”

“少府！大家都是上卿，说话前注意你的言辞！”廷尉牛抵冷眼凝视道。

卫绾倒背着手，露出自信笑容：“少府，你要记住！你和我们是一个集体，并非单纯附属某个至高无上者，我们既要为至尊人皇效忠，更要为3600多万汉家子民服务，相权不是我一人手中的宰相之权，而是三公九卿乃至百官公卿行政的特权，我们的权力来自伟大的太祖高皇帝，我们不能把这份权力玷污，不能让三公九卿变成空架子，只是从属于一个意志的管家。”

“我们来找你不是为了30万人的麻烦那么简单，我们要告诉你某个被你选择性遗忘的事实，你在《亡秦论》结尾里说，诸侯的权力来自至高神圣的誓约，皇帝与诸侯共同遵守誓约，既可以让双方安心又可以厘定双方权利义务，从此不生怨怼不生二心……”

“三公九卿也是这个道理。”

“你不能背弃我们，即使我们和你有理念冲突，也绝不是你背弃集体的理由，你应该知道背弃者的后果。”

“辟阳侯审食其，上一个背弃三公九卿的人。死在淮南厉王刘长手中，没

有人为他预警，没有人为他阻拦。”

“少府三思而后行啊！”

三公九卿你一言我一语。表面是在劝说实际则是在恫吓的言辞，早已彻底激怒了曹时。

曹时冷笑三声：“我到诸公是什么意思，原来是要敲打我这个不听话的刺头，许是得到太皇太后的授意才这么团结吧？”

冰冷的目光扫过人群，每过一处迎来的是低头不语，有本事捏合三公九卿的人只有两个，一个是天子刘彻。另一个就是太皇太后窦漪房。

自从汉景帝继位称帝以来，十几年间窦漪房干政已经成为惯例。没有人会对窦家老太太突然插手政务感到奇怪，她喜欢黄老无为之术是人尽皆知的，百官公卿们也乐得立场相同的老太太管一管小皇帝。

少府曹时是唯一让太皇太后碰钉子的上卿列侯，以她的尊贵早已经受不了嚣张的平阳侯曹时。不动手是考虑到重重顾虑不好明里下手罢了，何况窦漪房心里比较认可曹时的治国才能，不想以一己之私破坏汉家的江山社稷，让自己一把年纪还哟啊做个千古罪人。

退一万步讲，万一把孙子刘彻得罪的太狠，窦家老太太前脚死窦家后脚族灭，她搞的一切就全成空了，思前想后不愿动是怕不值得。

这次忍耐不住，以三公九卿甘做先锋。敲打警告之意尤为明显，听话忍耐几年等到太皇太后百年之后升天侍奉太宗文皇帝，让大家面子都过去。将来你当丞相随便你怎么折腾。

倘若不听话不忍耐，分分钟就把你从上卿的位置上弄掉，就算弄不掉也要让你难受的抬不起头挺不直腰。

让我低头，骑在我头上做牛做马，空口白话许我个前途似锦？

损失我个人的信心威望，损失小皇帝刘彻对我的期待支持。来满足一帮腐朽无用之辈们论资排辈的天真想法。

荒谬！无耻！欺人太甚！

曹时脸色阴沉漆黑，如同化不开的墨汁：“辟阳侯审食其为高后男宠。身无寸功而以男色得列侯，甘为吕家鹰犬做尽伤天害理的事情，这也能和我相提并论，莫非你们打算再请出一个淮南厉王，取了我的项上人头不成？

丞相卫绾义愤填膺道：“少府！你说什么话呢！我们怎么可能对你做那种事！我们是要让你明白，我们的阵营是一致的，你已经走上歧路了！”

“少府，不要太执着了，你退一步我们也退一步不是挺好的吗？”直不疑苦口婆心的合稀泥。

曹时大笑道：“好一个歧路，原来我已经坠入不可测的歧路，多谢诸公的提醒，希望我不会死在这条歧路上，告辞！”

在三公九卿惊愕的注视下，曹时转过身大袖一摆扬长而去。

柏至侯许昌长叹一声：“我就说过，你们不可能让少府低头的，你们太小看他的性格棱角了，告辞！”

“今天我们已经越过底线了，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请不要再来找我们做这种得罪人的事情，告辞！”卫尉武强侯庄青翟拱手离开。

“告辞！”太仆安国侯王辟方连话都懒得说，一拱手就走了。

北平侯张预迟疑下也拱拱手离开，列侯们稀稀拉拉走的一干二净，宗正红侯刘嘉也早早的上马车走人，他能出来说一句已经是看在太皇太后的面子上作出的让步了，再大的动作是绝对不可能的。

中立的上卿们一脸懊恼，没想到敲打不成反而撕破脸，掌管国库税收的大农令惠愁的几乎想撞墙，本来和少府合作非常愉快的，现在这事一闹再想合作是千难万难了，不知道还有没有机会得到谅解。

丞相卫绾脸色苍白，手脚颤抖着几乎要背过气，意外的结局让他的心里又气又急，完全想不到太皇太后的力挺之下，依然拿不下性格强硬的曹时。

他实在太强硬了，他都不知道以后该怎么相处了。

直不疑一脸茫然无措：“我们该怎么办？”

“我怎么知道该怎么办？总之比什么都办不了更好，什么都不做肯定要完蛋！”卫绾罕见的向老友直不疑发火，他的心情就像过山车一样时高时低，刚才自信满满的心情完全崩溃，再也没有往日的淡定从容。

这不同于以往的理念冲突，这次是正式的撕破脸，曹时的冷漠态度像一封无声的檄文，向他们这群老牌官僚开战。

卫绾并没有做好开战的准备，他还天真的以为可以压服少府曹时，让他接受老派官僚们的洗脑，逐步强化相权的性，坚决遏制天子的*，做皇帝要以

汉文帝和汉景帝为好榜样。

在回去的路上，曹时挑起窗帘看向远方。

过了许久，只听马车里曹时的冷笑声：“什么都不做也叫黄老无为？我看你们和那些纯儒一样锈蚀了脑袋，骨子里和那帮儒生是一丘之貉！教育皇帝该怎么样做优秀的皇帝，不这样做就不是合格的皇帝云云，真是胆大包天活的不耐烦了！难怪历史上黄老学派一败涂地，食古不化与纯儒不相上下的人，没有资格在朝堂上立足。”

帘子放下来，他心中的火苗越烧越旺盛，黄老学派的老不修成为阻拦他前进的绊脚石，已经到了他必须一脚踢开的地步。b

第161章这就是长安

“平阳侯，对不住了！碍于三公九卿的规矩，我们不得不趟一次浑水，这次实属无奈请多包涵。”太常柏至侯许昌、卫尉武强侯庄青翟、太仆安国侯王辟方、将作大匠北平侯张预联袂造访平阳侯府表达歉意，同时也在撇清和丞相卫绾的牵连。

见风使舵临阵变脸毫无节操，但是这样恰恰是官场的生存法则。

他没有想过苛责几个列侯不守立场的行为，他的对手毕竟是三公九卿整个集体，触动相权的特权引来众怒，四位列侯是军功爵的领袖，更是三公九卿为首的上卿官僚成员，不能轻易放纵破坏秩序者，或许他们从没有翻脸的念头，但是突然给他一个警告，让他知道谨守规矩的重要性是必要的。

警告不成立刻收手道歉，列侯们再一次确认自己的立场，用歉意表达自己的意志，相比之下，军功爵的利益远高于相权独立的利益。

曹时眼皮一翻淡淡地说道：“此事无碍，只不过对几位突然易帜保持中立有点不太理解，诸位想表达什么就直接找我商量着办，何必与那些不识抬举的货色沆瀣一气对付自家兄弟呢？”

“平阳侯说的是，我们脑袋发昏给忘个一干二净了。”

“请放心，咱们下次绝不会这么搞，下不为例。下不为例！”

“平阳侯宅心仁厚，不计较咱们脑门发热的冲动行为。咱们也不能蹬鼻子上脸，以后绝不会有第二次了。”

“多谢平阳侯的谅解。这么做实在不好意思，下次再有情况一定提前通知。”

四个人很快走了，没过多久又来一拨人，他们是来侯府打探消息的中小官僚，未央宫外的动静瞒不过京师的耳目，少府和三公九卿撕破脸是天大的消息，表面上曹时处在绝对劣势，可若结合他的所作所为，过来稍冷灶的络绎不绝。

曹时没心情和那帮官僚迎来送往。打发胡遂带着侯府的家吏处理，过来说话的就打太极推出去，送礼的不管轻重全部退回去。

第二天，曹时一大早被招入宫中议事。

刘彻铁青着脸说道：“你需要拿出成绩来证明自己，更要证明朕的眼光没

有看错人。”

“臣明白，赛马场会让所有人闭嘴。”

“不！朕要让他们接受一场惨败，朕要让皇祖母明白，朕才是皇帝，朕才是主导天下的至尊人皇！”小皇帝目光灼灼。犹如滚烫的火焰在燃烧，那是赤果果的野心之火，在这把火焰下一切都将烧成虚无。

曹时眉头一挑郑重的点点头，他的肩膀上负担者一代明君的期待。战胜三公九卿的阻挠，击溃太皇太后大权独揽的野心，把属于皇帝的权力还给他。

皇权具有排他性。皇帝不可能与任何人分享至高无上的权力，哪怕是亲父子亲兄弟也不行。

他熟知的历史里为了权力。有多少人反目成仇，前一刻父慈子孝兄友弟恭。下一刻大义灭亲挥刀相向，争的无非是那把象征无上权力的龙椅。

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汉景帝被迫容忍母亲窦漪房的一次次刁难，那也是迫于汉家以孝治天下的祖训，换做当今天子刘彻登基称帝，窦漪房和刘彻隔了一代人，本来不多的亲情在权力的侵蚀下越来越少。

刘家皇帝天性凉薄的很，刘彻从小就不喜欢老祖母窦漪房，以前没底气没资本去翻脸，现在有资本有能力又要为建元新政忍气吞声，眼看局势慢慢向不好的方向发展，刘彻终于决定动手了。

“少府！”

回头往后看，只见丞相卫绾提着长袍快步走过来：“少府等一等！你要清楚你的身份和位置，一味的依靠皇权违反了上卿的本意，我们不是皇权的依附者，你这样执迷不悟下去，早晚是要后悔的！”

曹时冷淡地瞥了一眼道：“多谢丞相提醒。”

“亡羊补牢尤为未晚，趁现在还来得及悬崖勒马走回正道上，我这是为你好……”

“您不累吗？”

卫绾愣住，不太理解他的话，下意识的重复道：“少府，老夫这是为……”

“您难道不累吗？我都替您感到累，一大把年纪为了维护这个，维护那个，真累！”曹时冷着脸说道：“您应该回乡养老，含饴弄孙颐养天年，何必在这朝堂上斗的你死我活。”

年级一大把的丞相怒声质问道：“少府，平阳侯曹时！你这是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您难道还不清楚天子的志向吗？抱残守缺当个太平丞相不符合天子的志向，更不符合我汉家的方向，您已经落后这个时代了。”

“放屁！老夫怎么会落后这个时代！”

曹时瞥见宫中的内侍躲躲闪闪的目光，冷笑一声：“您从政三十多年贵为丞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我还没出生的时候就已经叱咤风云，您吃过的盐比我吃过的米还要多，走过的桥比我走过的路还要多，论资排辈我应该老老实实的屈服在您的威光之下甘附骥尾，但是我想问一句，凭什么？”

卫绾到退一步惊讶的抬起头，面前站着年纪轻轻的少府再过几个月才年满十七周岁，嘴角稚嫩的胡须无声的告诉别人，他只是个没长大的大男孩。

老丞相年近六旬，论年纪比他父亲曹奇还要大，一把年纪对待曹时更像对待自己的子侄一般，他没想到曹时会这么告诉他，凭什么要我听你的话做个乖孩子。

可是他没想过，曹时根本没把他当作指引前路的长辈。他有自己的人生自己的理想和追求，无法容忍暗自排辈苦等二十年再当上丞相。他早就已经等不及要把老家伙们踢下台大展身手了。

“老夫凭什么让你听我的，那么你考虑清楚要和老夫为敌了？”

曹时大袖一摆。面朝未央宫的方向一拱手：“陛下难万古难遇的大有为之君，继承先帝的遗志只为开疆拓土打击匈奴，以雪汉家六十载的冤仇，您的黄老无为之治优点再多也如那束之高阁的老古董，可以退出时代了，为敌之类的话出自您的金口玉言，我从没说过也绝不会说。”

“好好好！老夫和黄老无为之治都落后时代了，你和陛下都是年轻气盛之人，一门心思想干出番惊天动地的大事业。老夫无能无用之徒，你是这个意思吧！”

曹时眼神锐利入刀：“抱歉了，我无意伤害您的好心情，可是我还是要说出来，我心爱的大汉帝国在逐渐腐朽堕落，因为论资排辈之风越来越强大，托关系走后门的人充斥中小官僚阶层，汉家的耕战外向战争制度，生生被衮

衮诸公变成内向治国制度。黄老无为三十年国力恢复，黄老无为六十年日益繁盛，无为到一百年人口翻两番人多地少，天灾**一起将是天崩地裂。难不成让黔首百姓去要饭为生吗？您何止是落后了！这是在误国！”

误国！

卫绾没料到自己被骂成误国，他一向为官清廉洁身自好，既然不贪渎也不爱多生是非。可就是这样标准的好官清官竟然被骂做误国，老头怒道：“我从没贪过朝廷一文钱。对待家里的佃户仆役也很和善，体恤百姓困难常常给一些力所能及的补贴。一日三餐极少见肉食，唯有豆腐是比较爱吃的一口，我怎么会误国！你不说清楚今天不能走！”

曹时的胳膊被扯住，本来想走也走不成了。

不让走，他也不打算硬甩开胳膊，立在原地道：“贪官误国在于一个贪字，因为他们一门心思贪渎国帑，不思报国反为一己之私牟个人利益，这种人可耻可杀！清官误国在于一个清，因为他们自诩廉洁真君子，行的正坐得直说话理直气壮，这种人通常是为人方正不懂变通的死硬派，做个博士教书育人还勉强可以，治理国家就暴露出满脑子想当然的理想主义色彩，以自己坚定自己的信念为荣，喜欢斥责不符合自己的人是走上歧路，走自己的路才是正道，殊不知大道三千取其一可通神国，你的大道凭什么要成为普天之下的大道？所以，清官误国就坏在这个清的过头了。”

清官也能误国？

坚持走自己的道路也是错的？

卫绾气的浑身发抖：“满口歪理邪说！清官怎能误国！我看你是疯魔入脑魔障了！”

“您虽秉持黄老无为之道，骨子里却和那些纯儒有异曲同工之妙，以清廉守制的仁人君子为志向，喜好以己度人，把自己的道德思想执政理念定做放之四海而皆准的铁律，符合您思想的都是好苗子，不符合您思想的要加以改造，如果三令五申不予配合的朽木要坚决打击，搞学术垄断，搞执政垄断，哪怕出发点是好的，办的事也都是坏事，教出来的徒子徒孙都像您这般，岂不是我汉家之大不幸！”

“你……你好一张利嘴！骂过儒生，还要连老夫一并骂吗？”

“在下不敢！更没想过要骂您一个不字，您是道德高尚品行优良的好人，您做个御史大夫纠察百官会非常合适，总揽朝政治国有方对您太难，黄老无为之道太古旧了，已经不适合大汉帝国的发展，我的黄老新学革除旧弊吸取百家的优点，以黄老为基更善于灵活变通，这才是黄老学派的新出路，您要

明白学术之争是理念之争，您和我都没有退路，劝我不如劝自己早点退下去享享清福，大汉帝国势如朝阳，圣天子与在下也势如朝阳，真的不需要您继续操劳国事了。”

卫绾脸色灰败踉跄几步气喘吁吁，他忽然发现自己真的老了，老到跟不上眼前的年轻人，那些闻所未闻的犀利言辞，那些让人怦然心动的描述。相信任何一个年轻书生听到都会抚掌赞叹，果然是国士无双的平阳侯。连他自己都差点被说服了。

他想骂人又不知道从何处骂起，倘若骂曹时是个黄口竖子。那么他岂不是个老匹夫？

卫绾面色涨红，恐吓道：“平阳侯曹时！你赌错了，胜利者一定是属于老夫，属于太皇太后，你注定将会失败，你要为你的顽固和愚蠢付出代价！届时，老夫将会袖手旁观，你会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后悔的！”

“我从不会赌错，我会胜利而你们将会失败。”

曹时深深的看了老丞相一眼。掉转过身头也不回的快步离开了。

就在刚才，他仅剩的那一丝耐心消磨殆尽，对这个食古不化的老人家，品德高尚的老城厢彻底失望，他不愿意做个应声虫，严重不符合天子刘彻和他的个人利益，国家只能有一个主流声音，这个声音要么是皇权要么是相权，只有一方压倒另一方。没有两者共存彼此争锋，他毫不犹豫的站在皇权的一边，因为相权的那群公卿太令人失望了。

几天后。

距离长安城二十里外的灞桥左岸，长长的马车队伍忽然停在桥边。走下来几位年轻人在欣赏风景。

“灞桥河柳闻名遐迩，我听说汉人送客至此桥常以折柳赠别，远远看去千树万树簇发新芽。绿意盎然果然有一番独特景致呀！”少年佳公子名叫赵婴齐，他父亲是南越王太子赵眛（赵胡）。曾祖父是现任南越王赵佗。

卫氏朝鲜王太子，龙祥君卫右渠不以为然：“汉人的景色比不上家乡的好。”

“哼！”

东瓯王太子驺望。闽越王太子驺丑同时出声表示不满，看到对面的竞争对手又立刻转过脸作出嫌弃的模样，他们俩的祖宗同为越王勾践，姓氏相同风俗相同的同族亲戚，但是彼此阵营不同关系向来不睦，一路上从来没有好

脸色。

卫右渠被晾了半天没人搭理，心下羞恼暗骂这群野蛮的越人不给面子，从小到大他永远是人群中最尊贵最骄傲的人，直到碰上同为王太子的几个越人贵族，他的骄傲才被打破。

出门前，他得到父亲的再三嘱托交代，务必要刺探清楚大汉帝国的实力高低，狡猾的朝鲜王卫蒙已经嗅到战争的气息。

他本人对此不以为然，汉人在厉害也打不过大匈奴，军臣单于通知他父亲卫蒙去参加今年夏天，在龙城举行的匈奴大会，意在展示控弦六十万精锐的强大的军事实力。

朝鲜王卫蒙还在观望两边的态势，卫右渠已经被匈奴人的强大实力打动，他偷偷的收下两个匈奴贵女做夫人，已在暗中向匈奴使者透露自己的亲近姿态。

卫蒙做梦都不会想到自己的儿子提前选边站，这趟前往大汉帝国朝见新天子缔结双边友好的算盘已经落空一半，剩下一半就看大汉帝国能拿出多少力量展示出来。

阳春三月是长安踏青的好时节，只可惜四位王太子各怀心思，对路边不断抛来媚眼的长安女子视而不见，心不在焉的观赏一会儿就登上马车继续前进。

进入长安城郊，原本低矮的建筑顿时变了副模样。

远远看去如崇山峻岭般高低起伏的建筑群，漆黑凝重仿若山岳的高大城墙，一尘不染的宽阔驰道，驰道两侧几排相互交错的白杨树，还有道旁纵横相连的阡陌耕地，一座座簇新的村庄屹立在田间，那是关中的闾里。

挑开窗帘，四个远道而来的王族青年愕然发现，在关东看到的一景一物与关中的差别太大，即便天下第二城的雒阳也只不过更大更豪华而已，并不比各国的王城先进美观多少。

进入关中就完全不同了。

关中的阡陌规划更加整齐，田间时不时看到农民扶着犁耙赶着耕牛忙碌，在关东是绝少看到类似的景象，赶着马车拉着货物的农民在驰道上来往车辆络绎不绝，即使步行的农民也会推着手推独轮车，在关东常见的挑挑子运货的古老方式彻底绝迹。

“不愧是帝京长安，富庶的难以置信啊！”

“看路上行人的表情，他们的气色红润神采飞扬，分明是很快活的。”

“真的好羡慕呀！这么大的关中每个人都那么幸福，比我们国中的贵族官僚还要好。”

“咱们毕竟是弱国寡民，比不上汉家强大是理所应当的，只是没料到竟会有那么大的差距。”

“说的也是……咦？怎么是你！哼！”

“我竟然和你说话了，呸呸！哼！”

三个王太子你一言我一语，还夹杂着两个傲娇的小破孩斗气，还没看到长安城就已经征服了三个人心，大汉帝国那样的强盛，对比自己小国民心里只有羡慕。

卫右渠脸色发青，嘴里念叨着：“怎么会这样？怎么会变化那么大？”

“龙祥君在念叨什么东西呢？脸色那么难看。”

迎着三个人的目光，卫右渠脸色连变几次，干笑道：“我在思考这次的使命，想的有点出神抱歉了。”

“使命还不是非常简单，咱们去大行令那说几句话住几天，去未央宫朝见天子赐宴，大行令的属官带着咱们在关中游玩，住几个月就可以带着天子回赐的宝物回家了，这些流程是我问过父王得到的准确标准，诸侯王入京都是这个模式，还有想提前回乡就找到大行令说一声，临行前天子会再赐宴送别。”东瓯王太子驺望得意地说道。

“少说废话，快看那座城越来越近了！我的天呐！那真的是一座城吗？怎么会！”闽越王太子驺丑惊呼道。

另外三人的目光齐刷刷的看过去，如同漆黑的山岭横在渭河边的巨型城市，正缓缓的映入他们的眼帘。

那就是周、秦、汉三朝帝都，长安！

第161章特别的欢迎礼

它庄严肃穆坚如磐石，它精华内敛锦绣绝伦，承载着万里山河壮丽景色，肩负着一朝帝国的精萃所在，它的名字叫做，长安。x长安城庞大的不可思议，漆黑如磐龙横卧的巨型城墙不仅震住四个毛头小伙，更让他们意识到以前的轻视和偏见有多么的愚蠢和无知。

山外有山人外有人，初出茅庐的井底之蛙，第一次看到井外花花世界，他们被吓住了。

长安城厚重的城墙是这座城市的核心，根底厚达十丈的城墙颠覆了四个年轻人对城墙的理解，还有那环绕长安的八水组成的复杂护城河，坚固宽阔的石拱桥横越而过，一切都像精密到极致的齿轮啮合在一起，比自家王都的小土城高出不知道多少倍。

城头最高出挂着一面红底黑字大纛，以古篆上书一个巨大的“汉”字，另一侧则是一面图腾龙旗，形制规格与大纛相同，黑红相间霸气十足。

秦人尚黑、楚人尚赤。

汉人是楚人，继承秦制，以红为底以黑为字，黑红相间继承秦楚两脉之精华，黑红旗帜就是大汉帝国的骄傲，更是汉人的骄傲。

穿过漆黑的门洞踏入长安中心，残酷的现实再次打击了他们脆弱的心灵。

成片成片黑红相间的二层建筑群星罗棋布的撒在城中，要么是黑墙朱门要么是红墙黑瓦。

那黑深沉如钢铁，那红瑰丽如鲜血。

黑与红即为铁与血。

明媚的阳光下，墙砖反照着耀眼的光芒。不如金碧辉煌璀璨，却更加厚重瑰丽。大气磅礴。

相隔的距离稍远，看不清二层小楼的整体构造，只从远处看的到精致的细节，只看到屋瓦上飞檐翘角，雕梁画栋，二楼还有个非常漂亮的露天阳台，依稀可见楼上的妇女们在摆着花花草草，还有些人家翻出自家床铺挂载绳索上晒被褥和各式衣裳。

那些衣裳不是简单的黑红相间，红白蓝绿紫青黄橙应有尽有。五颜六色

的款式不同煞是好看。

马车缓缓的前行着，他们已经迷醉在长安城的姹紫嫣红里。

心中那最后一丝轻视感觉也随风消散。

此刻，恰好是卯时刚过。

闾里大门四开，穿着黑衣红裳的汉人排着整齐的队伍，喊着号子迈出整齐的步伐走向长安城北，他们的动作整齐划一犹如职业军队，路过的行人对此习以为常见怪不怪。

“几位贵人是朝廷请来的外蕃诸侯王太子？老朽给几位王太子见礼了！”

四个人停下马车，拦住路边一个闾里门外正在关里们的里正，老头七十多岁身体清瘦。似乎耳朵有点背，问了好几遍才恍然道：“您说什么？您问他们是去干什么的？当然是去上工啊！”

“上工？怎么看起来更像在打仗？”

“嗨！这哪是打仗呢！打仗得排着队去武库领重兵器，还要换上盔甲组屯列阵，比这简单的排个队复杂十倍不止。排队上工是多年养成的习惯，什么？您问这个习惯什么时候起来的？那您可真问对人了，知道商君公孙鞅吗？对！就是在秦国搞变法的那个商鞅。就是他搞出来的规矩，从大秦那会儿的规矩用了快两百年。咱们关中人早就习惯了。”

四个年轻王太子面面相觑。

未曾想随便拉住个老头也能侃到大秦帝国的老黄历，排队上工竟然是商鞅制定的规矩。这哪是什么普通规矩，分明是规定关中百姓从小事上就养成列队列阵的军事素质，衣食住行不由自主的表现出刻板的军人本色，恰恰是古典军国制度的特征。

老人家尽量避免谈及自己是秦人的称号，但是他无法掩盖老秦人几百年形成的气质特征，勇猛无畏，刻板严肃，团结坚韧，令行禁止，视死如归。

秦就是汉，汉就是秦，当秦汉的身影重合在一起，在场的四个王太子不由自主的打个激灵，毛骨悚然。

闾里是进不去的，别说干瘦的里正不会放他们，赶着车驾的郡国兵不会允许，守在各个道口的北军骑步锐士冷眼旁观，他们只能看着精致奢华的二层民居干瞪眼，好想进去看一眼，哪怕只是一眼。

“这是长安城？不！我认为这就是个大军营，一个容纳几十万人的大军营。”卫右渠擦擦额间的冷汗后怕不已。

“不！我觉得不太确切，整个关中都像个超级大军营。”

“关东六国比关中略松一些，制度和关中完全相同，那么大汉帝国就是个大军营喽？”

“或许是吧！一个3600万人的大军营，我是不是疯了？你掐我一下试试看，哎哟！你怎么这么用力！好你个驺望想害死我是吧？”

“哼！分明是驺丑你小子要求我掐一下，你没说要用多大力气。”

两个傲娇男又掐起来，赵婴齐在看戏，卫右渠在发呆。

他真的在发呆，完全想不通这个神奇的国家，一个与卫氏朝鲜同为农耕文明的国家竟然强大到不可思议，为什么呢？

卫右渠陷入思考。

试问哪朝帝都皇城像个大军营，各个道口随处可见身披重甲，腰胯强弓硬弩的军人巡逻把守，他们不是简单的巡视治安，更像一群宪兵在巡视士兵。

哪朝的首都城民上工时想群军人，排着整齐的队伍在五大夫的率领下去东西两市上工，这就是个大军营，彻头彻尾的超级军事强国的风范。

或许叫它大监狱也没错，每个平民就像监狱里的犯人劳作，士兵就充当狱警四处巡视检查。

卫右渠说道：“我听说汉人齐民编户，全民皆兵。哪得有多少兵？”

“秦制也是齐民编户，这个我知道的比较多。听我曾祖父说始皇帝统一六国前，关中一百万户每户出一丁。秦军满编即为一百万人，后来算上巴蜀再多十多万。”赵婴齐的曾祖父是秦将赵佗，他是地道的秦人后裔。

驺望惊讶地说道：“我听说汉人有七百多万户，三千六百万人，那岂不是说汉人可以募集七百万兵？”

四个人不由自主的倒吸一口凉气。

他们四家里东瓯只有四十多万，闽越有六十多万，南越略多超过一百万，卫氏朝鲜也只有六十万，四家所有人口绑起来连七百万人的一半都不

到。

诸越早在战国时代就被楚国吞并为一部分。秦灭楚行郡县制把诸越编为一个个郡县，直到汉灭秦灭楚大封诸侯，几个小国才得到诸侯王的地位，诸越自始至终受到楚秦的控制。

卫氏朝鲜更不用说，卫满是卢绾的部将，卢绾叛汉被盛怒的太祖刘邦攻击，卫满就偷偷摸摸的带着人投靠箕子朝鲜，被箕子朝鲜末代王箕准任命为博士，没想到是条喂不熟的狼反噬主人。夺取了箕子朝鲜的实权改称卫氏朝鲜。

这四个番邦小国又统属汉人体系内，早就想到大汉帝国早晚要把他们兼并进去，不害怕才有鬼。

忽然之间，四个人失去兴致勃勃的的好心情。坐在马车上呆呆的望着繁华的闾里从眸子里快速掠过，魂牵梦绕的长安城摆在面前时，却是那样的残酷的打击了他们。

车驾来到大行令府衙才回过神来。

四个年轻王太子还记得此行的目的。提起精神拜见大行令田蚡，交割符印确认身份。盘点贡物折腾了整整一天。

夕阳西下，殷红如血的火烧云高高挂在天边。年轻的王太子们拖着疲惫的脚步走出大行令府衙。

“累死我了！汉人的礼仪规矩太复杂了，跪坐一天腿都快要瘸了。”

“我也很讨厌跪坐，像咱们那样随意的盘坐多舒服，两条腿到现在还在发麻。”

“我觉得我快要死掉了，奇怪的右衽衣服，奇怪的发髻，还有奇怪的礼仪和奇怪的口音，听说这是雅音，为什么我听不出雅在哪里呢？”

“因为你太蠢了，汉人的祖先自称夏有两千年了，你现在说听不出太蠢了。”

“驺丑！你想打架？”

“驺望，我会怕你？”

两个人几乎脸贴脸对峙着，要放在往常一定被另外两人给远远的拉开，可是今天却很奇怪的没有人过来阻挠。

对峙是家常便饭，这次俩人对峙的比较激烈，越靠越近鼻尖碰鼻尖就差一点嘴碰嘴了，可对峙好半天也不见有人来拉架，俩人默契后退几步同时拉开彼此的距离，转过头看见赵婴齐和卫右渠目瞪口呆的望着街道上的人。

“咦，他们这是在做什么呢？”

“排队向南，傍晚了不回家这又是去上工？”

“你真是蠢的不可救药，你见过忙碌一天回到家又出门上工的人吗？”

“见过啊，眼前的汉人不就是吗？”

“我真服了你。”

呜呜呜！

凄厉的法螺声从城南传来，闾里中源源不断走出的人群像汇入河流的小溪，自发组成整齐的队列迈着步伐缓缓的像走过去。

四个人不由自主的跟着队伍向南走去，慢慢的汇入庞大的人流，仿佛鱼儿回到大海里转眼消失不见。

向南，一直向南，跨过长乐宫与未央宫之间的驰道，头顶上空中阁道（天桥）据说是天子前往长乐宫的主要通道，当他们穿过阁道，用余光看见盛装打扮的漂亮宫女们站在阁道上，双手合十面朝南方口中念念有词祈祷着。

人群中随处可见神色庄严目光热诚的长安居民，还有用心祷告的美丽宫女们，四个年轻人心里越发好奇了。

顺着宽阔的城门走出城，越过石拱桥向前走了一会儿，映入眼帘的是一座巨大的广场，地表用大理石堆砌的整齐石板，遍布四周的石槽暗井延伸到远处的河沟枝杈。

大气奢华，成本天价。更加不可思议！

四个藩属国的王太子都来自小地方，竹木建筑的高脚楼是最常见的。最高级的王宫才会仿照汉制建个夯土堆砌，土木结构的奢华宫殿。考虑到用工成本以及技术不达标等问题，王宫内的宫殿必须得缩水几倍，并且存在严重偷工减料的不合格产品。

纯粹大理石铺就的石板，而且是在户外大庭广众下不怕偷盗，简直是有

钱任性的究极进化体。

四个人眼中闪着五铢钱的符号，这是一大堆钱，多到不可思议的财富，汉人到底有多富裕？

卫右渠摸摸这口袋里沉甸甸的五铢钱，里面装着一千枚做工精细的五铢钱。这是他准备带回国仿制的母钱，虽然他也知道卫氏朝鲜的国力仿制五铢钱非常困难，可哪怕只仿制出五成像，去掉复杂的防伪标识也可以称为大功一件。

他知道另外三人也在偷偷摸摸的藏着五铢钱，大概的想法都是弄点铜钱回去仿铸，想到自家府库捣鼓一下也能仿造出十二亿枚五铢钱，卫右渠心里就暗爽到不行。

“汉家天子比咱们有钱的多，咱们四家人口加起来只有大汉帝国的十五分之一，五铢钱大概也就差十五分之一左右吧！”

“说的有道理。我们东瓯国全力冶铸铜钱，三年内可以存下八亿钱。”

“你们东瓯不行呀！我们闽越国两年半就有十亿钱！”

“我们南越国两年内能有二十亿钱。”赵婴齐一脸自豪地说道。

三越里以南越国地盘最大实力也是最强，比起八山一水一分田的闽越，东瓯富庶的多。

四个人算算自家的货币。四家合计加起来50亿钱左右，再算算大汉帝国乘十五倍约有750亿钱，得出数字时几个人咂舌不已。750亿钱是个天文数字，难怪人人都说大汉帝国富庶无比。果然是个黄金国度。

顺着人流进入广场，跟随长安居民跪坐下来祈祷。别人都是半闭着眼睛认真的祷告，他们四个人不懂规矩就四处张望，发现从城外不同方向涌来的人流还在不断增长，就仿佛关中居民都在望着里赶。

呜呜呜……

近距离听到那声法螺显得无比刺耳，如同鹰隼一声尖利的鸣叫。

这时候四个少年人悄悄站起来，仔细打量着广场南北两头的巨石建筑，粗犷霸气的建筑风格完全不同于城内宫廷结构，他们不知道这种风格来自于何处，但充满奇特情调的风格让人过不难忘。

四人顺着台阶拾级而上，忽然停在宫殿外围的白色的巨石柱前发呆，四

个人合抱都围不住的巨石柱给他们带来完全无法想象的冲击力。

那么大的石柱子从哪找到的？怎么运到长安城的？又是怎么竖立起来的？

偌大的石头建筑高十几丈的台阶，用什么方法搭建起来的？

一个个谜团遮挡住他们的双眼，原以为自己已经摸清大汉帝国的经济实力，可当他们看到眼前的巨石建筑，才发觉自己好像算错了。

“汉人到底有多强？为什么会这么强？这与父王的描述完全不同，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卫右渠百思不得其解，他在心里默默下定决心，必须弄清楚其中缘由再离开汉地，皇帝驾崩新帝登位是难得的机会，过了这个村可就不一定有这个店了。

执勤的汉军瞥了一眼，对四个衣着华丽的乡下土老冒视而不见，他们仍然沉浸在震撼之中。

几十丈的神殿拔地而起，纯白的大理石犹如白雪般耀眼，夕阳下染上一层厚厚的霞光，群山如黛，夕阳如火，晚霞如血，神殿犹如血火加身，寂静中散发着惊心动魄的美。

踏入神殿，两侧墙壁上惟妙惟肖的壁画、雕刻又一次带来强烈的震撼。

仔细瞧过去，那分明是一个民族的传奇史诗。

开篇第一副画，巨人跪坐着伸出双手望着日出之地，仿佛正在歌颂伟大的太阳，巨人的部族向着日出之地艰难跋涉。

诗篇的名字叫做夸父追日。

四个人对视一眼，从彼此的眼里读出惊讶和畏惧，夸父追日的传说广泛流传于各族之间，至少在刚脱力茹毛饮血的蒙昧时代（石器时代）就已经成为各部族的重要神话。

汉人的神殿把夸父追日放在第一篇，意义是在告诉所有人，他们才是夸父的后代吗？

他们悄悄的咽下口水，顺着一幅幅壁画向后看，从三皇到五帝最后停在大禹王的大夏旗帜上，那些花鸟虫篆看起来是那么的奇怪，可是四个人分明看到各自部族古迹上的文字，那是两千年前上古时代的古文字。

几万个部族首领屈服在夏人的大纛之下，孔雀翎旗上大大的夏字，那就

是传说中汉人的首个王朝，方圆十万里的部族共同认可的天下共主，大禹王。

四位王太子的脸色唰的一下变了：“他们怎么做到的？”

顺着图画往下看，商王灭夏，周人西来，又一次打起夏旗，周人自称有夏，对外称华夏，册封诸侯国则称诸夏。

驺望心惊胆战地说道：“我觉得，我们不应该来这里，赶快走吧。”

“胆小鬼！既然来了还走什么，我拉着你别想跑。”驺丑扯着驺望的胳膊不松手。

四个年轻人小心翼翼的向神殿中心走过去，踏入大殿的核心区，看到那金色阳光沐浴下的巨神像犹如太阳散发着璀璨的光辉。

几百名信徒静静的坐着，仰望着神像上的巨大神灵，那就是传说的中太阳神。

庄严肃穆的歌声缓缓响起，每个人都在用心歌颂者神灵，歌颂者祖先，歌颂者伟大的史诗。

“天呐！我看到了什么东西？难道我眼花了吗？”

“我今天撞邪了。”

“我……”

忽然，一个年轻人朝他们缓缓走来，他的脸上挂着和煦的微笑：“几位王太子好，我叫曹时，代表大家欢迎你。”

第162章史无前例赛马场

求订阅！

弥漫在关中的春雨渐歇，在一个风和日丽的上午，阳光灿烂气候宜人。

赛马场迎来开幕首演，来自关中七十个县的父老乡亲，驾着自家的四轮马车赶过来看比赛。

那么大的工程，建了快一年消耗内帑许多，人工许多的大家伙，摆在长安城外人人都可以看到，简直是个绝佳的广告牌，就连长安两市的商人也有半数歇业赶过来看首演。

郑老带着一族十几家六七十口人，乘着十几辆四*马车赶到赛马场外，进入停车区才发现今天来看首演的人还真的不少。

“谁说不是，大伙承蒙少府的恩德混上几口饭，这二年日子过的还算顺遂，今年的粮食全都下地发芽了，县尉说多丢些河里的烂泥，山里的腐土做肥料，用上水车浇地保管今年的收成好，沾了少府的光不得来捧个场，以后都没脸出去见人了。”

照看赛马场几十个停车区之一的丁老头，恰好是郑老的熟人，两人有一搭没一搭的闲扯着各自家里的家长里短。

像丁老头这样的老家伙，在乡里资历还够不着三老，里正又不愿意去费那个神，被少府的属官找到安排了个看停车场的闲差。每个月的俸禄和里正差不多，胜在工作轻松自在，各家的马车停在这儿不怕被偷。敢偷马车被逮到立刻扭送到边郡做刑徒。

丁老头看重的是赛马场毗邻神殿广场，遛个弯就跑到神殿广场玩一会儿，开春没多久神殿广场四周开始打地基建房子，估摸着是要在附近弄些新建筑，他觉得应该是有大家伙要造起来。

郑通打发家里的小子排队买票，女眷和孩子们坐在马车里闲聊天，女人们的话题离不开香水丝袜和漂亮衣裳。几个大老爷们就聚在一起讨论赛马场的新鲜消息。

“你说赛马场到底是要干什么用？偌大的圈子不用土围子垒砌，偏偏要用上好的青砖和生料水泥。造出来的建筑风格怪异像一个个石拱桥，里面安置的座位一百多万个，难道是用来给咱们坐的？”

“你别管，少府给咱们口饭吃不容易。赛马场万一给办砸了，大家的好日

子就彻底完了，以后你到哪去找个管饭给粮的工？”

几个汉子闷着不吭声，牢骚归牢骚，没人想着少府把赛马场给弄的不像样，可他们还是担心那么大的赛马场万一用不了岂不是大亏特亏。

今天是朝廷五日一次的沐休。

丞相卫绾的马车早早的停在赛马场外的专用停车场，跟随他来的朝中的三公九卿，在朝的千石以上高官来了七八成，只有少数丢不开事的人无法来到现场。低级官僚来的更是数不胜数，全长安的官僚十之七八都云集于此地。

可谓盛况空前。

“见过丞相！”

“呵呵，诸公有礼了。”

卫绾一身便装打扮。神情轻松自然，毫不见前些日子备受打击的样子，他带着家里的老伴和女儿女婿，还有五岁的小外孙和两岁的小外孙女。

直不疑也把夫人和家里的小子带出来，三公九卿家家都带着亲眷，把这趟观礼当作普通踏青旅游。至于赛马场是好是坏没几个人上心。

“成功又能怎样？一场表演还能翻了天不成？”廷尉牛抵穿着宝蓝色新式汉服，头戴宝蓝色的发冠。黑发长髯俨然是个有德之人。

三公九卿们半数报以微笑，太常许昌干笑一声拱拱手离开，太仆王辟方、卫尉庄青翟、将作大匠张预陆续离去，他们本不属一路人，何必强颜欢笑做友好状。

郎中令贺回首看了眼众人神情各异，得意地说道：“各位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烂泥扶不上墙罢了，选择支持平阳侯曹时将是他们最大的错误！”

“人各有志，不可强求，既然做不成朋友，那就做敌人。”

“我是实在不明白，太皇太后亲临赛马场坐镇，他们还要做什么无谓的挣扎呢？”

上卿们半数表示嘲讽，小半表示不解，还有小半沉默不语。

朝堂之争从来是血淋淋的，最是容不得妇人之仁。

汉初开国，酂侯萧何和平阳侯曹参可是多年老兄弟，两人为了功劳座次和丞相宝座还不是闹的撕破脸，老兄弟多年情谊一朝散尽。

不仅是简单得罪，酂侯萧家在萧何死后，立刻陷入无穷无尽的麻烦里，上到高后吕雉下到功勋列侯，没有一个想看到萧家屹立在朝堂之上，即使明知萧家有几个小子才华不凡，依然下了狠心把萧家踢出长安，至今五十年整整两代人，萧家的影响力早就被功勋列侯清理的干净，人们再也记不起开国功臣萧何的后人。

曹时和卫绾撕破脸开战，没有硝烟的战争已经开始了，长安阴云密布气氛压抑的让人窒息。

此时，卫绾的决心，恰似几十年前曹参的决心。

彻底打垮曹家，把曹时和他的党羽一起踢出长安，同时终结太皇太后和皇帝的战争，战果当然是太皇太后大获全胜，卫绾大获全胜。

中尉张欧对于他们的打算漠不关心，看起来他只是个无欲无求的北军首官，可他心里早已把一切变化洞察于心。

廷尉牛抵那么积极的表现，所为的是进一步跻身三公宝座，即使暂时无法成功也可以退而求其次选择太常，九卿之首掌管礼仪可是个难得的肥缺。丞相、御史大夫乃至太皇太后，绝对不会拒绝重要功臣提出来的要求。

郎中令贺、主爵都尉奴的想法也很类似，各自有心里的小算盘。打下少府和他的党羽至少会有四个九卿空缺，上卿更是多达十余人之多，那可都是让人眼馋的位置，人人都想捞到怀里。

至交好友周亚夫罢相又横死，张欧脱离长安几年重回故地，早已熄灭了争权夺利的心思，循规蹈矩做好份内的事。其余的一概两耳不闻窗外事。

距离开赛还有半个时辰。

赛马场外涌来的人群骤然暴增，相比于半个时辰前真是天壤之别。停车区里塞的满满当当，出去进来的马车挤成一团人仰马翻。

丁老头急坏了，一蹦好高咋呼道：“都给我按照规矩来，不听招呼不排队的小心南军卫士抓起来！”

这一嗓子起到奇效。顿时人马嘶鸣的停车场边的安静许多，吵架的人群自然的散开，老老实实的收拾心情排队进出。

南军营盘就扎在城南，赛马场和神殿广场恰好是南军进出长安的必经之地，几乎不用吹灰之力就掌握住，有人敢在这地盘闹事不用想也知道后果，北军有大狱，南军也有大狱。

短时间的骚乱很快消散。在成群结队的南军卫士面前，无人干挑战军人的威严。

郑家小子跑过来。告诉亲戚可以入场了，一大群男女老少一呼啦涌向通道，通过清点人数的复核。穿过漆黑的甬道踏进赛马场的一刻，所有人的心猛然一跳，他们被庞大的赛场震惊了。

“泰一神在上，我看到了什么？”

“这是奇迹！”

“我在做梦吗？”

顺着声音看向另一侧甬道，果然也有几家人站在门口惊声尖叫，小孩子们哇呀呀的乱叫着。又蹦又跳像发现了神奇的新世界。

郑通深吸了口气努力平复激动的心情，万万没想到尘土飞扬的大工地打扫干净种上青草。就变成美丽漂亮的巨型花园，宽阔的赛道是漂亮的深色草地，中间面积巨大的浅色草地，白色石灰线区分两种色块草地的分界线。

一块围起来的大草原？

另一侧，卫绾摇头失笑，尽管他的小外孙和外孙女兴奋的乱叫嚷，女儿和女婿抱着孩子也非常高兴，他的心里却对赛马场报以嘲笑。

“注定是个浪费内帑的愚蠢行为，少府，这就是你要我看的东西吗？”卫绾嘴角微微上翘。

赛马场外。

“距离开赛，还剩下两刻钟！要进场的快点来购票，普通票是成年人部分老幼一文钱，五尺以下的小孩免票啦！”售票的年轻人大声吆喝。

在南军卫士虎视眈眈的注视下，入场的观众老实的交钱入场，顿时买票的效率大幅增加，短短一刻钟人流如洪水汹涌的冲进去，队伍以肉眼可见的速度不断减少。

富裕的关中人不会在乎一文钱的票，他们希望看看赛马场的葫芦里卖的

什么药，没过多达会儿，操着关东口音的买票者逐渐增多，长安城里闻讯赶来的外乡人也忍不住参合一脚。

随着长长的人流通过几十条甬道进入赛马场，前一刻还在鸡飞狗跳的停车区骤然安静下来。

丁老头围着停车区转悠，不时的指引几个来晚的倒霉蛋找寻新的空位。

忽然，一辆飞驰的马车闯进来，险些撞倒遛弯的丁老头。

“哎哟！差点没把老汉我给吓个半死，你们这群小子怎么驾车的？”

“抱歉了老人家，不小心睡过头差点晚点了，走的有点急实在不好意思。”卫右渠跳下马车连连作揖，另外三人直奔售票窗口。

来到长安的两天里，四个人马不停蹄的参加各种宴会，天子刘彻召见赐午宴，太皇太后召见赐晚宴，高官勋贵敬酒攀谈忙活到宵禁锁宫门前夕才回去，到驿馆疲惫不堪的倒头就睡。

早晨醒来时才发现过了卯时，急忙爬起来穿戴衣裳急匆匆的跑来，一路上连口饭都没来得及吃。

卫右渠

幸好贵宾区还剩下少量余票，急忙招呼三个同伴买了票走进去。

轰！

漆黑甬道尽头是刺眼的光。还有刺耳的声浪。

卫右渠惊愕的回首四望，发现脚下、头顶，左右两边。还有隔着好远的对面全是密密麻麻的，多到数不清到底有多少人。

人山人海，万人呐喊，声如海啸。

“这是多少人？”

“听说满座有一百三十万人。”

“什么？一百三十万人？”

“我没说错，的确有这么多人，比咱们任何一国人口都要多的多。”

卫右渠擦擦头上的汗水，他觉得这是今生做过最恐怖的噩梦。同时容纳一百三十万人的巨型赛场，到底是他疯了。还是所有人都疯了。

容纳一百三十万人的巨型赛马场，它是史无前例的，必然是独一无二的，或许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

驺望和驺丑难得没有吵架。俩人瞪大眼珠子四处扫视，入眼的是花花绿绿衣裳的漂亮女子，莺莺燕燕的非常吸引眼球，长安人的富庶再次打破他们的想象力。

“这就是大汉帝国的真正实力吗？”赵婴齐轻叹。

他忽然明白父亲赵眜派他来此的目的，面对一个强大到不可思议的帝国，南越国的选择不可能是敌对，他们没有敌对的资本。

驺丑脸色不好，闷哼一声道：“我不相信，这么大的赛马场要耗费多少徭役。十年还是二十年？一定耗空了汉人的国帑。”

“你说的好有道理，我听说萧何修长安城用了十几年时间，我看赛马场至少也要十多年。汉人为了满足穷奢极欲耗空国库，这样的国家只会炫耀，怎么能和我们简朴勇敢的东瓯人相比呢！”驺望自我安慰道。

卫右渠不由自主的点头，眼下也只有这解释安慰他们受伤的心灵，得出的结论是两个，要么汉人没钱穷的不行。要么汉人有钱穷奢极欲，总之不如他们四家的土著好。

或许是自欺欺人。可是在巨大的打击下，他们只能把脑袋插进傻子里装鸵鸟了。

咚咚咚咚咚……

沉闷的鼓声骤然响起，鼓点越来越急，转眼间法螺吹响。

尖利的螺号声，顿时让长安人不由自主的一震，那声音是军队战斗的螺号，是长安百姓去神殿的召集螺号，今天是吹响比赛的号声。

贵宾区忽然传来一阵骚动，所有人不约而同的站起来，在最顶层的皇家专区，皇族最尊贵的人几乎都到齐了。

太皇太后窦漪房、太后王娡、天子刘彻、皇后陈阿娇、馆陶长公主刘嫖和夫婿堂邑侯陈午、阳信公主刘嫃和夫婿平阳侯曹时、南宫公主刘婥和夫婿南宫侯张坐、隆虑公主刘姝和夫婿隆虑侯陈蟜，以及常年居住在长安的刘姓皇族王子侯及家眷。

皇族亲眷合起来足有两百多号人，在场的每个人非富即贵声名显赫，衣着服饰无一不是帝国最昂贵的。

阳信公主穿描金镶红宝石的黑色真丝衣，搭配黑色丝袜搭配红色丝履，整个人就像童话里走出来的公主，富有大汉风韵的古典美与不同于本时代的现代美，恰到好处的揉合在一起成为人群最中夺目的明星。

相比之下，两个妹妹就要逊色的多，南宫公主则身穿大红银丝牡丹长衣，隆虑公主穿着以黑色为底金银混色百鸟报喜长衣，看的出她们俩买了平阳制衣坊的极上品衣裳，但是比起刘婠身穿的最好档次还要差出不少。

“姊姊今天好漂亮，好漂亮的金步摇，那些闪闪发光的白色石头叫什么名字？”

“姊姊，您的耳环是白金吗？好漂亮的红宝石。”

“噢，你说这个石头啊！这种石头非常稀有，叫做钻石。”

阳信公主刘婠笑眯眯的和两个妹妹答话，她们姐妹三个关系非常好，两个妹妹也都是没心眼的小姑娘，刘婠总是对两个妹妹的有求必应，三个漂亮女孩手拉手叽叽喳喳聊起来。

陈蟜无聊的四处打量，他平时到处勾搭女人不搞正事，早就被酒色掏空了身体，才坐一会儿就觉得浑身不得劲，但是他有意识的避开两个连襟的眼神。

张坐脾气暴躁是个不好说话的人，平时也不太爱在京师里来往，整天醉心花街柳巷搞的脚步轻浮眼袋发青，竟然和他的情况相差仿佛。

心里是怕极了曹时，每次见到这个比自己小许多的姐夫，陈蟜就会不由自主的腿脚发软，他也很恼恨自己的无能，可是无论如何都鼓不起勇气，那次挨打给他留下太深的印象。

几十道若有若无的目光扫来，有充满警告的，也有敌视的，更有意味不明的玩味和审视的。

天子刘彻频频递过眼色，奈何皇后陈阿娇挡在中间频频碍事，每次转过脑袋想做点小动作都被老婆挡住，气的他恨不得一耳刮子把她拍飞。

只可惜，刘彻是有那贼心没那贼胆。

曹时安静的坐着不动如山，太皇太后窦漪房眼睛瞎了十几年早就看不到

人，馆陶长公主刘嫖的钩子眼对他无害，其他人充其量也就是陪看的过客罢了。

他的敌人不是窦漪房，后宫的女人离开朝堂的支持就毫无用武之地，只要打倒敌对的三公九卿，一切难题都将迎刃而解。

“这是为天家贵胄准备的观礼宝器，此物名曰望远镜，选自上等的黄花梨木制成筒身，采自东海郡天然水晶以人工打磨水洗抛光，经过几十位精工耗时三十日方成，对好角度往下看场内的一景一物纤毫毕现！”

赛马场的主管是少府丞曲山，干干瘦瘦的中年人捧着望远镜递给天子，刘彻假模假样的接过来打开一瞧立刻夸奖道：“好东西！快给大家分发看看。”

天子很早就见过望远镜的原型，皇家贵胄们可没接触过这高端货，跟着曲山的比划弄清楚反正面，对着望远镜看了会儿一个个惊呼起来。

太皇太后看不到东西，不满地说道：“什么东西让众人喧闹？”

“母后，这是看东西用的望远镜，几百丈外的景物就像是在眼跟前似的。”馆陶长公主说道。

摆弄望远镜的不止皇家贵胄，贵宾区也有望远镜递过来，只不过他们想买是要收钱的，一只望远镜价值二十金，童叟无欺谢绝还价。

有钱人家很爽快的买几个，囊中羞涩的打肿脸充胖子也要买一个，卫绾咬咬牙买了三个，他用一个，老伴用一个，女儿和女婿共用一个。

“大父我也要！”

“我也要我也要！”

两个孩子哭着闹着也要望远镜，卫绾尴尬的回望三公九卿，每个人都被家里的亲眷儿女缠的不轻，他也不好意思去找人家借钱，只好板着脸呵斥道：“小孩子家家要什么望远镜，还不老实的坐好了，再闹下次不带你出来玩了。”

小孩子被吓的哇哇大哭，这一哭贵宾区但凡有子女的都跟着哭，你哭我也哭，哭的比你更像，哭的鼻涕眼泪到处流，哭的撒泼打滚就是不起来。

毗邻的四个王太子有点过意不去，几十金在他们眼里就是点小钱罢了，放着一群孩子又哭又闹实在不像话。

几个人一商量，卫右渠就凑过来问道：“要不我借您点钱？”

第163章你准备好了吗？

“这个，不太方便吧？”卫绾尴尬地说道。

卫右渠说道：“有什么不方便，我们外乡人难得来长安城一次，买点纪念品还要盘桓一些日子，您先拿着钱用不用急着还我们。”

卫绾点点头，互相通名才知道眼前四个半大孩子竟然是藩属国的王太子。

想把钱退回去又怕揭穿自己的身份，尴尬的接过六十金赶快买了三个望远镜，心里默默的恨上远处正拿着望远镜玩耍的大行令田蚡，暗骂这混账东西只顾着自己玩，根本不管他身边还有四尊神，差点把他给玩死。

赛场上各个销售点都有兜售望远镜的人，质量稍差的普通望远镜只要五金，再差点的只要一万钱，稍有资产的人都在盘算着买一个，这玩意买回家也是个传家的宝贝，指不定几十年后还能卖个天价，买望远镜的人络绎不绝，攀比心一起来就刹不住车，你拿一点我凑一些买个望远镜的也大有人在。

买瓜果梨桃的，叫卖冰饮醪醴（醪糟）的，还有干果和肉脯蜜饯的络绎不绝，长安城的贵人们从没见过这么有趣的景象，几百万人买吃喝排排坐等着看比赛。

三公九卿们刚安抚了家里的小祖宗，抬起头发现哭笑不得的情况。忍不住笑道：“少府是钻进钱眼里了，到这一步还放着一丁点小钱不松手，端得可笑无比呀！”

着大喇叭呐喊的年轻人。站在每个看台的面前声嘶力竭的做着解说：“现在出场的是二百二十六号飞火流星！这是一匹血统纯正的匈奴马，骑手是一位北军退役的骑吏，骑术精湛经验丰富。”

“接下来是二百二十七号黑魔兽！名字起的威武霸气，坐骑也非同寻常，这是一匹来自陇西高原上，海拔一千四百丈的冻土高原，那里盛产最强壮的良驹。骑手是一位优秀的北军骑都尉李敢，他的父亲要是陇西李氏的飞将军李广。”

上卿们捧着一张纸上的详细介绍发呆，纸张枯黄的颜色表示这只是最劣质的竹纸。劣质油墨散发着刺鼻的气味令人不太愉快，薄薄一张纸竟然要1文钱，刚出过血的上卿们嘴角肌肉微微抽动着，暗骂曹时真的疯了。

呜呜呜……

比赛要开始了！

上卿们惊讶的看向场中。不知什么时候几百匹骏马涌出栅栏。精壮的骏马纵蹄狂奔长鬃飞扬，在骑手的鞭策下宛如离弦之箭疾射出去。

看台成千万人齐刷刷的站起来，忍不住为自己的中意的骏马高声呐喊助威，几百万人的呐喊和尖叫声让老人家也不禁热血沸腾。

骏马们跑的越快，加油声就越发激烈。

“下注！我买二百零三号！五百钱！”

“我也下注！我买一百一十六号，二百钱！”

“我买二百二十七号！一万钱！”

下注声此起彼伏，表面上汉廷是明令禁止赌博行为，执行起来效果却不太好。人有好赌的天性，赌是一种风险投机行为。面对未知的丛林，凶猛的豺狼，成群结队的敌人，上古先民们会会选择赌一把，搏一次争个活命的机会。

当先民们摆脱死亡的威胁，不再需要赌博来决定下一次的生死，赌博的天性早就根植于本能之内，在预测风险时会不由自主的个体的赌性判定，并得出赌或不赌的各自选择。

时至今日，上到皇宫下到民间早有应对之策，你不让赌，我就变着法子去赌，博戏之类的博彩游戏盛行于长安内外，连皇帝和皇后也会偶尔玩耍一番，三令五申的禁赌流于形式，只要不过分就当从没发生过。

赛马下注恰恰是过分的赌博。

廷尉牛抵嗖的一下跳起来，须发皆张的怒喝道：“胆敢聚众赌博！尔等视汉家律法如无误呼？”

贵宾区正下注的人群微微一愣，牛抵的面孔很生关东口音很重，若非知根知底决然不会想到他的身份是九卿之一，长安城里没见过新任廷尉的大有人在，他们对跳起来一个操着齐国口音的怪异老头很不满意。

“这位老人家先坐下来歇歇，我们也是打听过情况的，赛马竞猜是少府利国利民的好事，内帑担保无论输赢童叟无欺，少府坐庄侥幸赢得钱会用于营造新工程，咱们长安城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都少不了少府的匠人们和民夫们的辛勤劳动，咱们投点钱赢了皆大欢喜，输了权当支援少府修建长安城，百

利而无一害的好事，凭什么不行？”

“谁来监督？谁说的算？万一徇私舞弊怎么办？”

“哼！我到说怎么跳起来，原来是个挑刺说风凉话的人，那些敢徇私舞弊不是还有廷尉在吗？大刑伺候便是，这还要我们凡夫俗子来教吗？堂堂九卿的廷尉总比您聪明的多，我说您就少说几句歇着去吧。”

豪强富商们哄笑着继续下注买单，根本不甩一个微服渡假的牛抵，廷尉气的像只暴躁的野猪直跳脚咆哮，若不是身旁的上卿眼疾手快拉了一把，牛抵就抡起胳膊给那油嘴滑舌的商人一拳头，堂堂九卿大庭广众下打人，传出去这辈子的仕途和名誉都完了。

微服出游的三公九卿脸色难堪，说的是牛抵一个人不识抬举，打的却是上卿们的脸。

当初谁能料到，小小的赛马场竟然有这般景象，一百多万人齐聚一堂摇旗呐喊，关中之内无论男女老少对赛马显示了巨大的热情，铜钱像不要钱似的往外撒。一天花钱如流水，这不就是巨大的成功吗？

当初嘲笑少府脑子不好使唤的上卿，恨不得挖个坑钻进地底下不出来。

几个死硬派脸色漆黑。牛抵攥着拳头咬牙切齿地说道：“我不信，我就不信他能把赛马办的漂亮，不信！打死我也不信！”

“我也不信！曹时一定会失败，他必须灰溜溜的撵出长安，他不走咱们的位置就不能挪动，他不走列侯上卿的位置就空不出来，他必须走！立刻走！”

“大家且宽心。我认为此乃平阳侯曹时的临死反扑，咱们千万不能先乱了阵脚给他机会翻盘，只要耐心等下去胜利早晚是属于咱们的。”

一个个尊贵的公卿铁青着脸点点头。咬紧牙关仿佛受刑似的看着赛马绕圈奔行，他们要看着曹时失败，承受巨大的失败！

田蚡全程缩头缩脑不敢说话，赛马场可能是曹时的临死反扑。又或许是精心准备的致命一击。无论那一种都绝不是这帮三公九卿能承受的。

“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我可得小心泥足深陷，无法自拔跟着他们一起完蛋。”田蚡认为自己早点抽身以免殃及池鱼。

找了机会自称去上厕所，把自家母老虎和半大小子一起哄离座位，闷声不吭的猫着腰往外戚的座次上靠拢。

愤怒到发狂的上卿们竟然没发觉少了一家，他们正忙着诅咒曹时一不小心摔个半死，少府的位置空出来留给他们，主爵都尉奴眼巴巴的期待着九卿宝座都快要疯了。

主爵都尉奴嘴里念念有词。好似在做巫蛊厌胜之术，或许他真的已经被即将到手的胜利幻觉给骗疯了。

“一百一十六号！快！快跑啊！”

“三十三号加油啊！再快点！”

“二百六十二号又追上一个位次。杀进前三十名了！好样的，我看好你！”

“我的二十七号好菜啊！你怎么落到后面去了，跑快点啊！再慢你就去死好了。”

卫右渠攥着拳头大嚷，他们四个人各自为下注买了几个注，每个人下注10万钱到20万钱不等，反正自己的开销是父皇报销的，花出去的钱不心疼。

卫绾坐在一旁大感吃不消，频频侧目瞥视四个富二代狂撒黄金。

老丞相好不容易微服出游一次，反而欠下这帮小子六十金的债务，想提醒几句注意影响又说不出口，毕竟吃人手段拿人手软，更搞笑的是卫绾和卫右渠同姓卫，祖上说不定是一宗一族的血脉至亲，只是卫绾并不想续那些八竿子打不着的关系罢了。

其实，他原本也不用那么吃力的，十几年前凭借军功和恩泽获封建陵侯，哪怕只是区区八百户的小侯国，蚊子再小也是肉，大小也是个功勋列侯，儿子卫信在侯国里长期打理事物经营田产，建陵侯国里两百多顷良田是卫绾家的主要经济收入，另一部分就来自侯国的税收。

儿子娶了个关内侯家的女儿，一进门就生了两个闺女，今年才怀孕要生第三胎，医工和产婆都说这次八成是个男丁，卫绾和老伴格外疼爱唯一的儿子，就把侯国的那份田产交给儿子打理，只收取每年的封户税收作为家用，平时就靠他当丞相的4200石俸禄吃饭，在长安这么大的都市里迎来送往是免不了的，丞相府不能太寒酸，稍微装点门脸出手阔绰点，丰厚的俸禄就显得入不敷出了。

女儿一家在长安城，跟着老两口一起吃住，女婿熬了十年只是个秩比六百石的小官，女儿在家里相夫教子不做事，生了一儿一女两个孩子，一家几口日子过的有点捉襟见肘，赛马跑的飞快，卫绾的心很难受。

这种难受不像上卿们那么疯狂，更让他无法忍受的是压的喘不过气来的窒息感。

放眼望去，上百万人的赛马场人潮涌动气氛激烈，面红耳赤的富商豪客们挥舞着金袋子大呼小叫，此起彼伏的呼喊使他忧心忡忡。

卫绾与三公九卿微服出行暗访赛马场，不就是想看曹时的笑话，看着他如丧考妣痛哭流涕，看着他被愤怒的天子撵出长安城。

可是现在到底是看谁的笑话？到底谁才是笑话？

他忽然觉得自己才是笑话，每次想到那张嘴角挂着嘲讽的年轻面孔。卫绾的心口仿佛比锥子狠狠刺了一下。

曹时每一招都直达要害，几次吊打窦家从不拖泥带水，每次窦家被打的要死要活还偏偏拿他没办法。这次太皇太后亲自出面指使三公九卿配合，务必要让少府曹时从长安城里滚出去，眼下的局势不但没有滚出长安的希望，反而地位越来越稳固，简直恐怖至极！

“这小子心机深沉，早就挖好坑等着那帮老官僚们。”

丁公手捧望远镜，对着顶层的皇族区。下一层贵族区来回巡视，静下信赖暗暗想道。

未央宫外的一场激变，孤立无援的曹时硬是从无人帮助的危急中站起来。以赛马场成功把长安城里的诡谲危局拧回来，不仅能体现他确实拥有了不起的智慧，还体现了他的长期规划具有无与伦比的远见。

“但是个人聪慧再强也是不够的，他的棱角太锐利气势太盛。早晚会脱离天子的掌控。这个人有趣的很！”

丁公对潜伏的弟子递了个眼色，安心的坐在角落里看戏。

一场千载难逢的政治角逐大戏摆在眼前，不欣赏一番岂不是辜负了演员们的卖力表演。

“今天的比赛太精彩了，两圈十六里的极速赛只进行一半，头名赛马更换了数十次，前十名的变化眼花缭乱，位次升降只在几个呼吸，几个眨眼之间。比赛实在太激烈了！我没想到赛马竟然也可以这样玩，实在太有趣了！”

“我们的投资是非常正确的。我就说过天无绝人之路，少府绝不会坐视咱们彻底完蛋的，这盘生意的投资必然物超所值，我们赔出去的本钱很快就能翻回来了。”

“我赔了六十亿钱，你说我得多少年能赚回来？”

“你那还有二十多亿钱，只要运营得当快则五七年，慢则十几年可以回本。”

“你说真的还是假的？我知道赛马的生意好，可你也别蒙我啊！”

卓王孙闷哼一声面色不悦，他也是个快六十岁的老于商务的大豪商，从商四十五年走南闯北见识过的东西多了去，一盘生意的前景高低好坏用眼睛看也能看的出来，他这一生只有两次投资失败，第一是被临邛县令伙同骗子司马相如骗走了闺女，第二次就是这荚钱之战的大败亏输。

第一次是自己小看了司马相如，第二次是小看了少府曹时，两次小看给卓王孙带来惨痛的教训，俗话说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如今他绝不敢小看任何人。

“都怪当初咱们被利益冲昏了头脑，非要挤进列侯和外戚的明争暗斗里，白白充当一回窦家人的炮灰，赔出些钱货权当是交学费吸取教训，以后商人只做生意不议政事，哪个人不开眼犯了忌讳发了家也好，灭了族也罢，都与咱们毫无瓜葛，这盘生意是少府给他们一条生路，好好经营万万不能为了蝇头小利换了细水长流的买卖，谁敢乱打注意坏了规矩，少府和朝廷律法不饶，咱们商会内部也绝不轻饶！”

豪商们心有戚戚地点头，当初犯傻惹了不能惹的人，没被整死反而在关键时刻拉一把，给了盘了不得的大买卖来经营，帮助豪商们渡过资金匮乏的严冬，豪商们焉能不记这份情谊，时时刻刻念着少府的的好。

“少府给他们的要求是尽量造势制造舆论，还必须得让三公九卿们大败亏输，我派出的仆役一天十二个时辰盯着几个敌对少府的上卿，他们的一举一动都逃不过我的耳目，为了这笔生意大获全胜，我把所有家底都掏空了砸进去，这次投资一定不能再输了！”

“是的！一定不能再失败了！”卓王孙喃喃说道，骏马跑了一圈半，原本你争我抢的激烈竞逐渐渐拉开成一条直线。

呐喊的观众们为自己下注的赛马喊哑喉咙，年轻的男女面红耳赤情绪激昂，多少人嗓子沙哑了也没有察觉到。

“加油！二百二十七号！加油啊！”刘彻挥舞着拳头小声嘀咕。

陈阿娇横了他一眼：“一百八十二号加油！彻儿弟弟要帮着妾一起喊。”

“一百八十二号跑的太慢不行，二百二十七号已经杀到前十名了，还是我的好。”

“不行！你看一百八十二号全身纯白多好看啊！一定是一百八十二号赢！”

馆陶长公主脸色阴沉如水，她闺女陈阿娇沉迷于赛马，儿子陈蟜也在加油呐喊着，放眼看去一百多号皇族里，除了她和母亲窦漪房都在加油呐喊。

刘嫖怒吼道：“平阳侯曹时！你纵容百姓赌博违反汉律该当何罪？”

皇族们一下愣住，没料到馆陶长公主竟会突然开火，加油的皇帝夫妇也呆住，天子也在加油助威，你说违反汉律岂不是打了天子的脸。

“馆陶，快给我坐下。”

“母后别着急，我实在不能忍平阳侯的飞扬跋扈，凭什么你就能做出违反汉律的行为！难道汉家的律法是一纸空文吗？”馆陶长公主神采飞扬气势惊人，她隐忍了那么久不敢动手，只为了在此刻出一口恶气，眼看大好机会摆在面前，她等不及了。

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安静坐着的少年人，只见曹时牵动嘴角微微一笑：“我原谅您的无礼行为，请您遵从太皇太后的懿旨坐下，我就当刚才什么事都没发生过。”

“大言不惭，荒谬可笑！我看你还有什么花样能使出来！”

阳信公主刘婠想说话，被太后王娡一把按在身旁不能动弹，皇族们齐刷刷的看过来，都在想看结局如何。

“我又原谅了您一次。”

馆陶长公主怒喝道：“还不住口！你原谅谁？我是先帝嫡女，位比诸侯王的长公主，你算什么东西？”

“我忽然不想原谅您了，尊贵的馆陶长公主殿下，还有您的宝贝儿子隆虑侯陈蟜，同样尊贵的皇后陈阿娇，你们做好准备迎接我的怒火了吗？”曹时缓缓的站起来，嘴角最后一丝谦和的笑意隐去，冷酷无情的眼神像一把刀刺进刘嫖的心口。

仿佛一封无声的战书，曹家和陈家的全面战争，你准备好了吗？

第164章心中的答案

陈阿娇转过身，愕然看到刘彻的眼神冷漠，那神情动作真是像极了已故的汉景帝，他当年要杀周亚夫时也是那样的冷酷表情。

不知怎地，陈阿娇的胆气骤然一弱，低垂下脑袋仿佛初进门的小媳妇，乖乖坐在夫婿身旁不动。

太皇太后怒斥道：“馆陶，立刻坐下！”

刘嫖惊讶的回过头，忽然想起皇族们都有下注买竞猜，暗恨自己满脑子愤怒忘记分寸，她母亲窦漪房全程不说话，都怪自己昏了头。

天子刘彻始终冷眼旁观，根本不搭理陈阿娇的抱怨，他的姑姑兼岳母实在不是个聪明人，直到现在还蒙在鼓里一无所知。

赛马场是少府坐庄的大生意，而少府是直属皇帝的内库，说到底这盘生意属于天子的营生，刘彻是大庄家，刘姓皇族、列侯勋贵、富商豪强是参与者，牵扯到的利益几乎遍布天下。

不说其他，就这赛场上奔行的数百匹赛马，有三分之一来自包括远在关东的同姓诸侯王的皇族宗室所属，另外三分之一则来自长安城内的勋贵子弟家族。最后三分之一则属于豪商豪强们的投资。

早在去年入秋前，消息灵通的长安居民就在偷偷囤积良马，正当五铢钱和荚钱斗的不可开交吸引无数人注意力。暗地里另一盘生意已经悄然开张，进入关中的良马只进不出，各家的代理商铺明码标价，只要是良马有多少要多少，短短几个月良马市场被完全垄断，外地客商连一匹像样的马匹都拿不到。

良马的价格从八万钱一匹，炒到二十五万钱一匹仍然有价无市。至赛马场开业前夕，良马价格涨到三十万钱一匹，可是良马早就不见踪影了。有钱没门路你都别想拿到哪怕一匹良马。

主掌马政的太仆王辟方受了苦，安国侯家的门槛差点被踩烂，消息灵通的人早就把太仆视作市场的风向标，王辟方就是坚决不松口子。关系再硬后台再高。想拿良马倘若缺乏功勋列侯的几位上卿们批的条子，你连一根马鬃毛都别想拿到。

这么大的事，馆陶长公主不知道，只知捞钱的诸窦不知道，一门心思斗垮少府曹时的三公九卿不知道，甚至连皇帝的亲娘，太后王娡都不知晓，王田两家几个外戚更不可能知道。只有经验丰富的太皇太后似乎察觉到一丝不

对，最近几天对天子刘彻的压制稍有放松。

刘彻一直认为他的姑姑刘嫖是个蠢女人。为了家里不成器的儿子陈蟜，还有同样不成器的窦家外戚，竟然丧心病狂的联合三公九卿整夸少府曹时。

馆陶长公主就不明白，外戚与三公九卿搅合犯了忌讳，皇帝可以容忍相权的对立，可以容忍骄横的功勋列侯横行长安，可以容忍贪婪无耻的窦家人在京师四处捞钱，唯独不能容忍他们互相搅合成一团。

当初，强大的相权与同样强大的功勋列侯结盟，太宗文皇帝（汉文帝）毫不犹豫的打压列侯，绛侯周勃被一脚踹出长安城，功勋列侯像被大扫除清理的灰尘，稀里糊涂的被踢回乡下侯国当土财主，这一当就是快四十年，直到高宗景皇帝（汉景帝）死前方才解除禁令。

而今，强大的相权与强大的外戚结盟，年轻的天子该何去何从？

刘彻冷冷的一笑，心里已经有了最终答案。

“好了好了，赛马正要紧的时候，闲谈先放一放改日再说。”王太后轻描淡写的把冲突降低一个调子变成闲谈，又巧妙的保留下曹时和刘嫖的敌对关系，双方的死结不解开对自己有利无弊。

太皇太后冷哼一声心里是门清，往日里小心翼翼大气不敢出的儿媳妇突然出手阴了一把，再结合前些日子刘嫖哭诉长秋宫里受到侮辱，这个不省心的儿媳妇也开始兴风作浪了。

曹时还没来得及解决，王娡又插一脚进来兴风作浪，太皇太后眉头深锁着，颇有点按住葫芦浮起瓢的无力感。

到这一步，窦漪房再不清楚里面的关窍，可就真的白活近七十年了，可即便她已经明白不对又能怎样，大吵大闹丢了长辈的威严，苦口婆心又显得有气无力效果太差，上了年纪的太皇太后早就是当年杀伐果断的狠辣女子，越发的优柔寡断患得患失。

不管别人的反应，曹时始终站在位置旁面色冷漠：“尊贵的馆陶长公主，我给过您机会的，很不幸被您粗鲁的拒绝了，那么以后可不要怪我手下无情。”

曹时缓缓的坐下来，脸上的笑容缓缓浮现，仿佛馆陶长公主只是一丢丢小事情，一抬手就能解决的小小麻烦而已。

陈蟜被那道利剑般的目光锁定，吓的浑身发抖半天不敢动弹，他母亲刘嫖也是一脸后悔和懊恼，只是虚荣心和面子作祟坚决不同意道歉，轮到他头

上可就倒霉了，曹时对付刘嫖不太容易，对付陈家人可就简单的多，陈蟜全身上下都是破绽，只要稍一动手分分钟就得倒霉。

“怎么办？我该怎么办？”陈蟜惶惶不可终日。

就在一干皇族分神的功夫，只听到耳边一阵狂雷怒吼般的呼啸，隐隐约约传来解说员声嘶力竭的呐喊声，比赛已经决出胜负。

眨眼间，锣鼓喧天金钟齐鸣。

“二百二十七号！一百九十二号，八十三号，果然是你！我的1000万钱赌赢了！”刘彻翻出马票仔细一瞧。嘴角的得意垮下来，连本带利到手的也就2700万钱，远比不上许多不被看好的赛马，1000万钱投进去若三个全猜中，至少可以赢回10亿钱。

马市上对这前三名的私下评价非常高，刘彻事先得到曹时的暗线汇报，才舍得买下1000万钱的马票。买多了太皇太后肯定会制止，这点钱权当是玩个游戏，赢的虽不多却胜在是自己的好手气。预估和实际情况总有出入，刘彻觉得今天的手气挺红的。

另一边，贵族区里大多哀鸿遍野，赌二百二十七号为头名的不少。青海骢能在短时间内挤下匈奴名驹。成为长安城里炙手可热的顶级良马，必然是经过相马的专业人士反复考量的，长安城里什么不多就是玩马的贵族多，常年接触各地的名马良驹，不敢说一双眼是火眼金睛，起码名驹的高低差距看的出来，二百二十七号就是多人力荐的顶级良马，有高手下注。后面跟风下重注的人着实不少。

真正难的是二三名的位次猜测，只有这匹名叫黑魔兽的青海骢最强。余下的青海骢和顶级匈奴马差距不是很大，猜测位次就显得非常难，有些人为了下注把几匹马全部买一遍，鸡蛋不放在一个篮子里权当是风险转嫁，什么都买的结果亏的更多了。

恼怒的赌徒把马票撕成碎片，看台上搀杂着谩骂和哀叹此起彼伏纷闹不休。

颁奖的时候，依照名次给前三名颁发重一市斤的金牌，正面是赛马大会开幕式特别纪念款，背面是刘彻亲笔书写翻刻上的冠军字样，第二名换成银牌，制式相同只是背面换成亚军字样，第三名换成铜牌，背面是季军字样。

这场比赛只是个开锣大戏，接下来才是更为激烈的赛事。

短暂的歇息过，耐力赛宣布开赛。

同样是三百多匹赛马，换了一匹耐力赛的新赛马，他们将需要完成15圈总共60公里的耐力比赛。

赌马的人又兴致勃勃的接过马报分析胜负手，官方定的水位每隔几分钟变动一次，买的早了有高赔率，晚了就没的赚头。

卫绾喘了口气坐着闭目养神，刚结束大名阿塞实在太刺激了，以至于年纪大的老丞相心脏有点承受不住。

女儿和女婿兴奋的叽叽喳喳聊起比赛，他们俩拿了点钱投了两套下注方案，运气不错恰其中的一套方案就是中奖方案，投进一千钱赚回两千七百钱，扣除成本还赚了七百钱，也就是说一上午赚了七石粟米，一年三百六十五天，要是天天赚七石粟米，一年就能赚回2500多石粟米，夫妻俩乐滋滋的喜不自胜。

“不要白日做梦，你能赢多少就能输多少，想赚钱还是得脚踏实地的去做事，指望竞猜马赛赚钱无异于骗人骗己。”卫绾板着脸呵斥。

他见过太多不踏实的人，当初给女儿选夫婿千挑万选才找了个脚踏实地的好孩子，没想到碰到可恶的曹时弄了个害人的赛马，把女儿女婿都给骗进去高兴的不行。

女儿和女婿不乐意，只是畏惧父亲的威严不敢反驳罢了。

卫绾呵斥一句，就没心情再管了，心跳还没回复过来，说话有气无力的，回头看见同坐的上卿们深色各异。

看热闹？不，没有人是来纯看热闹的，不把赛马竞技办砸就已经很难受了，还要眼睁睁的看着他们把赛马回办的那么好看。

牛抵觉得胸中的愤怒就要炸开，再不发泄他就要生生疯掉，怒火焚烧的理智还剩下最后一丝的清明，他还记得自己的身份是廷尉，他只是个刚履职几个月的新九卿。

其他人可没那么幸运。

主爵都尉奴连眼神都变了，那眼神就像一头择人而噬的饿狼，他正在发疯中。

“九卿！九卿！我要做少府！我在上卿的位置上盘桓了整整十年，过了今年再不提拔，按例我得打发到郡里做太守，如果我不愿意就得主动回乡养老，我今年才四十四岁而已，我还有二十年的政治生涯。怎么可以回乡养老呢！”

十三年前的吴楚七国之乱结束，汉景帝突击提拔的若干个身世清白的心腹高官，主爵都尉奴就是那批秩比二千石高官之一。他运气不如卫绾和直不疑几年一个台阶平步青云，当上二千石就被汉景帝遗忘在角落，勘磨几年才提拔为中二千石的上卿。

这十年在诸多上卿之间转了半圈，本事没渐长关系网铺的挺大，资历也是越养越深，比他年纪大的基本都退下去养老，他俨然成为成为九卿之外的上卿里最有资格说话的。按道理他应该很知足混个好日子，可是他的野心是成为九卿之一，不仅是职务和荣誉的变化。更代表冲击权力顶峰的宝贵机会，不做九卿永远没有跻身三公的机会。

早前，卫绾许给他九卿之位，只要曹时倒下列侯倒下云云的话自动被过滤。他只记得九卿记得曹时。自然而然的想到少府的肥缺。

坐在那个宝座上不需要贪污**等拙劣手段捞钱，只需要利用现暂的基本盘给自家做生意行个方便，一年赚个几亿钱简直不要太轻松，更不用说少府到了曹时的手里，一跃成为最有钱有势的九卿，说不定成为太常那样的三公后备培养地。

他已经疯了。

“作弊！一定是作弊！我不相信赛马的结果，一定是卑鄙的作弊！”

捧着马票发呆的人们全部愣住，惊讶的看着中年人神经质的大叫大嚷：“我告诉你们。这是一场精心设计的骗局，少府曹时早就知晓赛马的优劣。你们下多少注都是白送钱的，你们被愚弄了！”

“被愚弄了？怎么会呢。”

“难道真的是作弊？我觉得少府不会是这样的人。”

“不一定，知人知面不知心，你不是他兄弟姐妹怎么知道他是真心假意？”

“咱们该怎么办？”

“闹去！”

“对，讨个说法去！”

贵宾区的富商豪强们一呼啦站起来，几百号人吵吵嚷嚷的呼朋唤友，顿时聚集起几千号人声势越发浩大，主爵都尉奴就在队伍里充当旗帜性人物，

他想躲起来也不可能躲掉，谁叫他是首倡者。

走到半道被南军卫士给拦下来，正主曹时出来了。

“咦，这不是主爵都尉吗？你怎么在这里？”曹时的眼尖把他拽出来，闹事者一看情况不对，立刻站住脚跟不动。

主爵都尉奴羞恼地嚷道：“你别管我为什么在这里，你就说你有没有作弊。”

“我作弊？贴在门口的赛制表你们没看？你们都没看吗？”

“我看过一点，当时没注意看的仔细。”

“少府说说赛制吧！”

曹时无奈的摇头，组织的太仓促细节做的不精细，才让主爵都尉奴之流的人闹起来。

根据少府草创的赛制，今天这类的最高等级赛马每五天进行一次，余下中低级赛马会依次分上下午分别举行，雨雪强风水旱等怪异天气酌情减免，理论上每个赛季至少进行40轮次比赛决出积分最高者获得年度冠军，年度冠军奖励一千万钱，外加重达20市斤的黄金奖杯一座。

亚军奖励五百万钱，重20市斤白银奖杯一座，季军两百万钱，重20市斤黄铜奖杯一座。

全年参加比赛的赛马将会得到一笔参与奖，根据赛事级别依照成绩参与奖也有高低之别，顶级赛马目前有360匹参加正赛的赛马，到年底末尾的20匹马降入低级联赛，再从低级联赛选拔20匹名列前茅的赛马补充。

每年冬天休息一个半月，夏天休息一个半月，不同级别的赛事根据赛马的年龄，竞技状态依照天干地支分成十二个级别，保证起码的参赛骑手和赛马的一日三餐和简单住宿，根据成绩表现获得赛事的奖励多寡。

此外半职业比赛允许民间自行组织，每年的低级比赛都允许半职业的赛马者带着马匹参加，表现出色的可以在一年内连升几个级别。

顶级赛事的所有赛马都经过太仆的检验，赛前三天与外界保持中断减少干扰，参赛前的赛马饲养和治疗由太仆属官下的专业人士负责，想作弊除非破坏赛制毁掉赛马场的清誉，这显然是不可能的。

曹时摊开手笑道：“如果我说，少府耗费那么多内帑，消耗那么多人工，

组织那么大的赛事发奖金养骑手，养赛马，只是为了骗你们点血汗钱，你们信吗？”

“不信！”

“我也不信！”

“可恶，我们被这个主爵都尉给骗了！”

“愚弄我们的是你，你一个上卿怎么能做出这样的事呢？”

“一定是有仇怨，为了私怨就打击报复，真无耻！”

主爵都尉奴脸色一会青一会白：“你们别信他的鬼话，一百多万人的赌盘，一人一万钱那就是一百亿钱啊！”

“呸！放屁！你当我们是傻子吗？买马票的只有十之二三罢了，女眷和孩子都不买马票。”

“除了我们这帮有钱人舍得砸一万钱，普通百姓丢的出一万钱才有鬼，你这是把我们当猴耍！”

情绪激动的富商们开始推搡，可怜的主爵都尉奴不知撞到哪个人，一不小心跌倒在地，接着人群里传来惨叫声。

下一刻人群顿时乱起来，南军卫士连连呵斥驱散骚动的人群，发现主爵都尉奴衣服和脸上落了几个黑脚印，下黑脚的人还在他裆部踩了一脚。

一群大头兵的围观下，主爵都尉奴真想找个地缝钻进去。

“啧啧！”

曹时蹲在他面前不住摇头：“看看您的样子，我真替你感到悲哀啊！不就是卫绾许给你个少府的位置，至于疯疯癫癫四处捣乱吗？看看您现在的尊容，当了几十年官混的如此狼狈，您还有脸继续呆在长安城吗？”

“姓曹的，你说吧！到底怎么才能放过我。”

“不要开玩笑，我什么时候抓过你？腿长在你脚上，想走你自己走就是了。”

主爵都尉奴闷声不吭的爬起来，管不了身上令人难堪的脚印，一阵风似的跑掉。

他逃跑的方向是贵宾区，恰好也是曹时要去的方向。

第165章先下手为强

犹如闲庭信步，慢慢穿过看台上的通道。左右是南军的卫士隔开人群，曹时来到了宽阔的贵宾区，远远的就看见熟人：“几位上午好啊！我刚过来想和诸位打声招呼，没想到半路碰到主爵都尉挑事，顺手教育几句就让他回来了，他人呢？”

三公九卿们尴尬的站也不是坐也不是，一大把年纪被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小毛孩子耍的团团转，心里既愤怒又憋屈。

廷尉牛抵忍不住跳起来：“少府曹时！你是不是躲在背后早早的布局瞄上40万迁入关东的豪强地主，是不是在背后阴谋策划对付我们？是不是早就准备好给我们一个下马威？你可真卑鄙，真无耻！”

“脸呢？”

“你说什么？”

“我在问你还要脸吗？”

牛抵顿时反应过来，咆哮道：“你在侮辱我！”

“自取其辱而已。”

曹时转过身对着卫绾行礼：“丞相认输吧。”

“认什么输？一个劳民伤财的赌博游戏就让我们认输？你在痴人说梦话！”三公九卿义愤填膺集体呵斥，他们不会认输，并且认定输家一定是曹时。

牛抵从打击中缓过劲，立刻站起来：“少府曹时牙尖嘴利，就凭这点东西想让我们认输，你没睡醒吧？”

众人哄堂大笑，撕破脸就再也不计较利益得失。火力全开的肆意嘲讽他见识短太愚蠢，越嘲讽就越心虚，越心虚就越无力。

曹时挂着笑脸对着他们。好像在说你嘲讽啊，我看你们还能嘲讽出什么花样来。

三公九卿们搞不清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渐渐的嘲讽的声音收起来。

卫绾叹息道：“你们别说话了，还是让他先说。”

“你们会治国吗？”

“你小子又侮辱我们！”

“没有，我只想问你们一个简单道理，给你们一年时间，用各种办法建起一个赛马场那么大的建筑群。你们能做到吗？”

“哼！让我当少府，我也能做到！”

“预算花多少钱？节省多少预算，怎么设计画图。怎么组织人力，怎么安排进度，怎么现场指挥，怎么保障后勤。怎么协调朝廷各方利益？”

三公九卿哑口无言。

“用最少的钱造一个建筑。涉及到方方面面的治国技艺运用，管理的，后勤的，设计的，乃至政治范畴的协调和统一，这一切的一切都需要智慧去思考，做事比不做事难，做好事比做坏事难。做大事比做小事难，你们不做事。做小事，做坏事，怎么能和我做事，做大事，做好事相比拟呢？”

“你在污蔑我们……”

“请闭嘴，我说话不喜欢插嘴。”曹时推开牛抵伸过来的胳膊，又说道：“假如让你们组织打匈奴，你们怎么筹备后勤，安排钱粮，组织训练，培养军官，保持士气，选任将领？全靠萧规曹随吗？太祖高皇帝有白登之围，你们一定会说打不得不能打，打了必然输，还是得和亲，对吗？”

三公九卿们默默的点头。

“果然不出所料，什么都不做保持原地不动万年不变，装作一切没发生好像这就是40年前的大汉帝国，你们到底是真的没有能力还是装作自己不行？汉初到现在六十多年人口翻一番，耕地几乎没有增加，依照目前繁荣的经济状况，再过四十年人口还可以翻一番，耕地依然不增加，每个人的生活水平下降到现在的四分之一，我们的百姓子民吃什么？喝什么？难道是你们的肉和血吗？”

主爵都尉奴偷偷摸摸的钻到角落里，低眉顺目的默然不语，十几个号当朝重臣被一个小子呵斥，这是多么滑稽和荒谬的情形，可事情就这样发生了。

当事人不觉得荒谬和滑稽，他们觉得脑袋空空一阵发懵。

“我是少府管着户籍另册负责迁徙造皇陵，我对土地兼并的认识不次于大

农令，关东有土地兼并，百姓几无立锥之地，不用重法严律没办法把那帮奸猾之徒从关东迁入关东，靠你们能行吗？在座的上卿除了几位比较清廉，其余上卿各自家族在关东占田几千顷，放在汉初全都得拉出去杀头的大罪，你们能治得了土地兼并？先把你们的脑袋砍了才能治病，你们舍得脑袋搬家吗？指望你们这样的人越来越多，这国家有救？”

“放屁！你不是有2300顷地！”

“廷尉请闭嘴，我不想重复第二次，再插话我会让你很痛苦很难受。”

曹时捏住拳头发出啪啪脆响，经过一个冬天和半个春天，他的个头足有八尺（1米85）高，身强体壮膂力过人，赤手空拳对付两三个训练有素的北军正卒毫无问题，更别说这帮常年当官的中老年人，一个揍他们一群绝对没有压力。

牛抵被骇的不轻，他年轻那会儿也当过郡国兵，舞剑弄枪也不止三年五载，面对高出自己大半个脑袋的年轻人，心里有点发虚。

拳怕少壮，曹时看向他的眼神充满恐吓警告，那眼神赤果果的告诉他闭嘴别说话，主爵都尉奴挨了十几脚浑身是伤，他若是再挨几拳老脸都不要了。

“我和你们不一样，我是开国元勋万户侯嫡裔，我的发妻是圣天子的长姊阳信公主，我十六岁能当九卿，你们比的了我？和我比2300顷地，不如去问问章武侯窦完的脸还疼不疼，我这几年比你们过的更充实，我一直在为汉家做正事，我在为天子分忧解难，而不是抱残守缺时时刻刻提醒哪个是红线不能碰。”

“我安置40万关东豪强你们不愿意，我创立了黄老新学你们不高兴。我建造大工程你们反对，我推广钱法改革你们斥责，我建议招贤良方正你们找茬。我做什么你们都反对，有时候是为了反对而反对，勾结外戚攀附宫中权贵欺负我根基浅，我对你们仁至义尽了，接下来什么都不想说了，希望你们不要怪我。”

摔下话，曹时掉过头直接走掉。连礼仪都免了。

曹时一撤，南军卫士如潮水般退去。

三公九卿们气的浑身发颤，这小子肆无忌惮无法无天。以前还小看了他的疯狂和愚蠢。

牛抵暴跳如雷：“少府曹时不要怪我们，这是你逼我的！明日廷议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少府！你……”直不疑捂着心口气的脸色发白，他真后悔不应该答应他们看赛马。他觉得自己错了。

卫绾握着扶手一言不发。许久才说道：“平阳侯无礼之甚！明日廷议定胜负吧！”

田蚡躲在人群之中不出来，窦家人也躲着没敢出来，那个节骨眼上哪怕是躺着中枪的章武侯窦完也不敢出头。

章武侯窦完咬牙切齿地说道：“平阳侯曹时疯了！彻底疯了！他这是要自寻死路，我就不信他和咱们撕破脸还能活着！”

“天助我也！姑姑（窦漪房）她老人家一直犹豫动不动手，曹时主动撕破脸岂不是大妙！刀子递到咱们手里，只要三公九卿没有疯，就一定知道两边不死不休，明天廷议会有好戏上演。众口铄金，积毁销骨。他这次死定了！”

“对！他这次死定了！”

风和日丽的好天气，观众们在赛场外用过午餐继续欣赏接下来的比赛，下午耐力赛依然很热闹，前十名的争夺异常激烈，最终冠军是以两的马身的优势夺冠，比起竞速赛充满偶然性，观众们更乐于接受耐力赛的结果。

接着进行的是马球比赛，两队共六十人围着一拳半大小的马球厮杀，这项比赛趣味性很强，在现场解说员富有激情的演绎下，马球比赛又一次点爆观众的热情，但是贵宾区的情况却决然不同，富豪们看比赛时有些心不在焉，投注的热情不如上午那么积极。

那一篇战书似的宣言，吓到不知多少人，嗅觉敏锐的人们已经悄悄议论上午的风波。

“曹时疯了吗？和馆陶长公主撕破脸，又和三公九卿撕破脸，他不想活了吗？”

“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全面开战，这对他有什么好处呢？”

“你看，三公九卿都走了，皇族们也走了，看来是要开战了。”

丁公注视着场外的动静，须发皆白的老人家忽然起身，高人一头的庞大身躯像座山笼罩，左顾右盼认准方向缓缓的消失在人流中。

关于三公九卿们冲突的流言满天飞，从贵宾区传到普通区又渐渐传播到四面八方，人们知道，无声的战争正在悄然展开。

赛马大会结束的当晚。

堂邑侯府，馆陶长公主罕见的大发雷霆，家里的摆设珍贵的器皿被摔了的七零八落，全家上下没有一个人敢劝说盛怒的女主人，堂邑侯陈午早早的躲到御婢的房间里避祸。

砸了个稀巴烂，刘嫖的理智逐渐恢复，眼中的仇恨之火熊熊燃烧："平阳侯曹时欺人太甚！竖子该死，我必杀了你！"

早在回府的路上，她就陆续受到来自四面八方的安慰，从各个渠道反馈来的消息都是曹时在作死，这次错的不是馆陶长公主，而是无礼的曹家竖子。

三公九卿透过中间人捎带信笺，言辞里保证一定会让曹时付出惨痛的代价，明日就让他从朝堂上滚下去，不出半个月就把他抓紧廷尉大狱，周亚夫受过的罪也要让他受一受，以消众人被辱的心头大恨，至于曹时本人的生死，隐晦的提出可以商量。

刘嫖心里这才稍微好受些，可是她每次想到曹时离开时的冷笑和嘲讽，心头的无名火又会蹭蹭的冒，她恨极了平阳侯曹时，恨不得现在就弄死他，而不是再等几个月。

"母亲息怒，您这样愤怒传出去，会让人家记恨您小肚鸡肠的。我听说平阳侯的影响力非常大，被记恨上说不定会有不可测的危机。"陈季须皮笑肉不笑的说着风凉话。

刘嫖冷冷的扫过这个长子，陈季须是陈午发妻难产而死留下的孩子。在她眼里这个小畜生从小就是个扫把星，在宫中饱受父皇的冷眼和漠视，黄花大闺女嫁到堂邑侯府就当起后娘，要不是当时功勋列侯的权势滔天气焰嚣张，刘嫖早就偷偷的把这个小畜生溺死了。

虽然没有弄死小畜生，刘嫖也从没给陈季须一天好脸色，小则罚跪挨训。而且一跪就是一天，期间不吃饭不喝水敢乱动就挨打，大则用荆条专打陈季须的小腿。让他跪坐不下去，走路也疼的要命，一日两餐粗茶淡饭和仆役相当。

夫婿陈午为了讨好她，对长子受的罪过视而不见。反正死掉的前妻都过去那么多年。发妻那边的亲戚关系也早就断掉了，陈季须就是被打成残废也没关系，这家伙的果然就越过越糟糕，直到长大成人行冠礼。

刘嫖没有愿望，陈季须是个小混蛋，在堂邑侯府里的地位非常低，比不上她妹妹和弟弟的待遇，所以他从小就自暴自弃偷鸡摸狗坏事干尽。因此挨

了责罚也没少受到辱骂，时间久了就变成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无赖模样。

“小畜生还不给我跪下！你老娘我受了侮辱。你竟然嬉皮笑脸净说风凉话！我打死你这个小畜生！”馆陶长公主抄起荆条劈头盖脸就是一顿乱打。

荆条来的太快了，猝不及防挨了几下，脸颊留下一道道血痕，陈季须是既惊又怒，自从加冠成人到现在，十几年没挨过一次打，毕竟加过冠礼依照汉礼就算成年人，户籍名数从家里拉出来重新编籍造册，好歹他也是堂邑侯府的世子，在长安城里也是有身份的贵族，他没想到，刘嫖竟然毫不犹豫的拿他撒火，他在后娘眼里永远是那个撒气包。

陈季须跳起来逃窜，一边跑一边恨自己天真愚蠢，以为后母不敢再对他如何了，致命的错误让他平白挨了一顿毒打。

“小畜生还敢跑！有种就别回来！老娘再见到你这小畜生就打断你的腿！”

捂着鲜血淋淋的脸颊，陈季须就像一条受伤的孤狼，怀着无尽的憎恨和愤怒连夜逃出堂邑侯府，不知所踪。

后院的回廊下，陈午全程旁观老婆刘嫖毒打长子陈季须，就像过去的三十多年里做过的那样，静静的看着不说话也不发表意见，打了就打了，陈午也不在乎。

陈午身影缓缓的隐藏在黑暗中，掉过头刚走几步又停下来，盯着远处灯影闪烁的屋子，隐隐约约可以看到一男一女两个身影重叠成一团，那是他最宠爱的御婢（小老婆）绿衣的房间。

他很想去绿衣房间歇着，很不幸的是他小儿子，隆虑侯陈蟜捷足先登。

“这小子，今天不回自己府里陪着隆虑公主，在我这儿睡我的女人做什么？”陈午摸摸额头恼火的往其他御婢房间里钻。

论资历陈午也算个老列侯，但是他的名声一直非常臭，只因他在长安城内是个知名的缩头老乌龟，不敢惹是不敢出头，遇事总是畏首畏尾的无能之辈。

他自己没本事，管不住老婆常年在外勾搭野男人，头上带了顶绿油油的帽子，一时间沦为所有人的笑柄，最近几年勋贵子弟疯传堂邑侯府出现伤风败俗的恶事，只是大家都没找到证据罢了。

可是没人会想到，陈午的小老婆真的被儿子陈蟜给偷了，更让人意外的是堂邑侯陈午竟然知道，闷声不吭的接受了这顶绿油油的帽子。

馆陶长公主折腾累了，四处巡视没能找到趁手发火的倒霉鬼，儿子隆虑侯陈蟜跑的不知踪影，无能的夫婿也不知道钻到哪个房间里享受温柔乡。

刘嫖也收拾心情去后院自己的房间，那儿养着她很喜欢的两个男宠，她很喜欢两个人一起侍奉自己，只有那儿才能获得蔑视男人的短暂快感。

月儿高高挂起，长安城内的灯火也逐渐熄灭，堂邑侯府也逐渐没了动静。

漫漫长夜才刚开始。

半夜巡逻是个苦差事，很多家丁都会偷懒耍滑找机会睡觉。

堂邑侯府的家丁们也很油滑，记住君侯与公主睡觉的习惯和规律，只在上半夜二更天出来巡视几圈，侯府一熄灯就立刻钻进房间里睡觉，只要掐准时间在四更过半的时候爬起来，绝不会出任何差错。

就这么睡着睡着，忽然耳边传来巨响，房门被粗鲁的一脚踢开，家丁们惊愕的抬起头，看到一群身披甲腰胯刀手持火把的北军士兵闯进来。

“你们是谁？你们要干什么？”

几个家丁飞快跳下床猛扑过去，下一刻就以更快的速度被踢回到床榻上，几个北军士兵上去就是一通重拳，打的家丁们捂着脑袋不停的求饶。

“给我立刻趴下伏在地上，双手伸开不叫你不准乱动，姓名，年龄，身份，户籍名数的资料全部报出来，敢多嘴打废你们！”

与此同时，几十号如狼似虎的北军士兵闯入后院，兵分几路冲向后院的若干个房间，片刻之间侯府不论男女都被拎出来。

堂邑侯府的女眷是被硬推搡驱赶出来的，不少女子连件像样的衣裳都没穿上，上身戴着抱腹（肚兜）下身披着一条裙子就走出来，还有些全身上下不着片缕，裹着一块毯子在夜风中瑟瑟发抖。

第166章陈家完了

陈蟜和绿衣也被粗鲁的北军正卒拎出来，两个人出来时也是不着寸缕的，幸好那帮粗鲁的大头兵还知道给块毯子遮挡一下，要不然他真是没脸见人了。

刚走出房间，他就被屋外的阵势给吓得不轻，几百号北军正卒排列整齐按刀肃立，明火执仗的姿态嚣张跋扈，全然不当此地是堂邑侯府。

陈蟜披头散发赤着脚在冰凉的土地上站着发呆，睡的晕乎乎的脑袋一时半会儿也搞不清状况，只觉得自己好像是在做一场可怕的恶梦。

“你们……什么……意思？阿嚏！我……我是隆……隆虑侯！阿嚏！你们……不能……对我无礼！”

北军骑都尉李敢瞪大牛眼大笑一声：“隆虑侯？那感情好！咱们抓的就是你隆虑侯，左右听令把这狗男女的遮挡物剥掉！。”

两个如狼似虎的北军正卒一把扯下他身上的毯子，另外两个正卒扯下绿衣的毯子，两个人吓的脸色发青，在夜风中捂住身体又蹦又跳嗷嗷直叫。

“谁是你们的头领，给我出来！”

刘嫖披头散发的的走出来，仓促套上的衣衫皱皱巴巴的，头发也没来及梳理就被不速之客给请出来，幸好那些个北军的大头兵知道她身份不同以往。又退出去允许她穿上衣服走出来。

“出来！不要给我装傻，没有人指使给你们几个胆子也不敢夜闯侯府。”

“您说的没错，的确是有人指使。”

队伍裂开一道缝隙。曹时缓缓的走出来，他的身旁分别是北军中尉张欧。

“曹时！竟然会是你！”

“正是我，时隔几个时辰不见长公主，在下甚是想念，正巧堂邑侯世子来拜访我，说了些非常有趣的事，某于情于理都应该夤夜拜访。”

刘嫖愤怒的眼珠子快瞪出来：“好一个甚是想念。好一个夤夜拜访！你这个丧心病狂的疯子！竟敢视汉律如无物，挟公器私用欺辱到本公主的头上，你所犯的条条状状都是死罪。天一亮就是你的受死之期！”

中尉张欧一拱手："馆陶长公主言辞过激了，我奉天子命对堂邑侯府进行搜查，北军的军事调令乃是天子亲自赐下的虎符，于公不违汉律。于私……也没错。"

张欧的目光扫向一旁的女眷堆里。刘嫖的眼神不由自主的扫向左右两排人衣衫不整的侯府女眷，忽然看到意想不到的一幕，自己儿子陈蟜和绿衣光着身子一边是冻的乱蹦，一边还有力气大喊大叫。

"蟜儿！你，你这个孽畜，竟然做出伤风败俗的事，你难道不晓得绿衣是你父亲的女人，你这个小畜生。小畜生……"刘嫖气的呼吸像拉风箱，忽然两眼一翻昏了过去。

衣衫不整的女眷被夜风冻傻了。竟然站着原地呆呆的看着馆陶长公主昏倒，蹲在角落里不敢抬头的男宠想去扶一把，立刻被看管他的北军正卒一脚踹倒，老兵们骂骂咧咧的嘴巴不干净，狠狠的在他身上踹几脚才停手。

张欧是个厚道人，想叫人扶一把，曹时却拉住他的胳膊，连连摇头。

他们不敢对馆陶长公主刘嫖动粗下手，毕竟她是太宗长女，高宗长姊，天子的姑姑兼岳母。

除了刘嫖谋反，或者干出类似谋反的大逆不道恶行，否则寻常的罪责绝不会让她受到任何伤害，哪怕是天子刘彻也不能。

刘嫖昏倒，没人敢扶，理由很简单，怕赖上。

这老婆娘可不是良善之人，醒来时说不定诬赖曹时推倒她的，闹到朝廷里那可真是百口莫辩有理说不清。

好比要古代版碰瓷，用本时代的说法是血口喷人，或者贼喊捉贼。

曹时不怕阳谋阴谋就怕耍无赖，尤其是刘嫖这种身份的人耍起无赖撒泼哭闹，那绝对是件让人崩溃的恐怖事情。

先下手为强必须快准狠，不可以有妇人之仁，她昏倒就昏倒好了，反正堂邑侯府家的破事足够她回味的。

两个头头不动，北军的大头兵更不会管，几百号人就眼睁睁看着馆陶长公主昏倒在那。

隆虑侯陈蟜刚想动弹，立刻被北军正卒踹的连连趔趄，要不是身旁有绿衣扶着，差点就摔个跟头。

“你们竟然这么对待我，你们和曹时一样疯了吗？实话告诉你们，平阳侯曹时活不过今天，只要天一亮他就得死！”陈蟜骂起人来连贯许多，指着北军的大头兵嗷嗷叫嚷，要不是他全身光溜溜的大失体面，还真有点列侯勋贵颐指气使的架子。

“疯了？我看是你疯了吧！偷你父亲的女人，你才是真的疯了，不知道你有几个脑袋够砍的！”骑都尉李敢冷笑道。

北军的大头兵嗤笑，真是搞不懂这个年轻二世祖的脑袋里装的什么东西，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偏要去作死，在立法森严的秦汉时代，偷老爹女人是分分钟要送命的，别说大头兵们故意踢他几脚，就是打个半死上官也不会管的，这种败坏民风的极恶之徒没有被当场处决掉，已经是最大的仁慈了。

李敢的父亲是人称飞将军的李广，年纪轻轻骁勇善战，在边郡当了几年基层军官，凭着一刀一枪杀匈奴人得来的功勋，去年才调回北军出任骑都尉，手下几百号骄兵悍将被收拾的服服帖帖，提起飞将军的小儿子，北军上下没有人不服气的。

陇西李氏的出身并不差，祖上秦将李信是灭楚大将，再往上十几代是魏国大夫。只是因为时代秦将的身份而没捞到开国的大功勋，他父亲李广混了几十年只是个关内侯，所以他最瞧不起无用的列侯子弟。那么好的地位摆在面前偏偏去做纨绔，这种渣滓在他眼里连个屁都算不上。

李敢很佩服曹家，他父亲李广评价曹家，称之为四代列侯没一个孬种。

曹时年纪轻轻得以位列九卿，治国政才不用他这个大头兵来评价，单说骑术和他相差仿佛，就好比草原上的匈奴人一般的骑术。箭术甚至比李敢还要厉害一些，早在两百年前，陇西李家的箭术就享誉关中海内知名。李敢的箭术竟然不如曹时，简直匪夷所思。

李敢缠着曹时比试几十次，每次都败在他的连发四十矢的神技之下，搞的每次碰到他都要缠着学连发神技。

为了学艺。他不惜拿出自家的贯石箭术作为交换。据说贯石的神技对瞬间爆发力和准头要求很高，两百步内（150米）可以用平射做到例无虚发，练到极致五十步内平射一箭可以射穿巨石，连巨石都能射穿更何况是披甲的武将。

他哥哥李当户和曹时关系不错，他也和曹时混的很熟，京师练箭圈子里就属李敢和他关系最好，两人除了切磋箭术还琢磨骑兵战术，陇西李家几代人都是纯粹骑兵将领。李广的骑兵自称仅次于灌婴，为汉家第二骑兵大将。还谣传汉文帝当年夸奖李广在汉初能博得万户侯。

李家人为了造势有点王婆卖瓜自卖自夸，可李广的真本事可一点也不差，箭术枪术在八十万汉军里一直是最拔尖的，骑兵训练的也是非常强悍骁勇果敢，唯一不太好的地方是纪律性比较差，就像一群刀口舔血的马贼土匪似的，来去如风战力强悍血性十足，训练度和士气远远高过马贼。

李广的骑兵什么都好，就是有一点不好，不像汉军，曹时和李敢研究骑兵恰好取长补短。

今天的大半夜的，李敢已经睡着了，听说中尉张欧带着他手持虎符入营调遣北军正卒，就毫不犹豫的披挂而出权当是帮朋友一把，顺便还能恶心恶心二世祖陈蟜。

“小子，你别给我瞪眼，信不信我给你一拳让你鼻青脸肿？”

陈蟜吓的瑟缩成一团蹲下来，没有衣服没有毯子，只有蹲下来尽量避免寒意涌过来，绿衣抱着他的肩膀相互取暖，若不知两人的曲折关系，还真以为这是对普通小情侣。

恰好在此刻，穿戴整齐的堂邑侯陈午，还有跟在他身后的十八岁御婢姗姗来迟。

陈午遭遇的情况要比他老婆刘嫖好的多，北军正卒踹开们看到陈午搂着御婢坐起来，就二话不说掉头把门关上，也不催促他们走出来，就守在门外耐心等着。

陈午是个慢性子，突然看到闯进来的北军正卒也是吓了一跳，发现自己没有危险就安下心慢慢穿衣服。

十八岁的小御婢很会伺候人，为他穿衣梳发带上发冠，还为他取来清水皂角洗脸，柳条蘸青盐刷牙，一切准备妥当才陪着陈午走出屋来。

“哎呀！嫖儿怎么摔倒了。”

陈午直接无视了大喊大叫的儿子陈蟜和绿衣，三两步走到刘嫖身旁扶起昏倒的老婆，按住人中半晌才把她唤醒。

“嫖儿怎么了？身体不舒服吗？哪里疼告诉我。”陈午略关切地问道。

馆陶长公主眨眨眼，从昏迷中醒来的脑海一片混沌，倏然看到夫婿扶着她温声细语的关切之意，刘嫖还以为回到了三十多年前，她还是十三四岁小姑娘的时候，比她年长十岁的夫婿也曾这样关心过自己，她从陈午的身上体会到一丝从未享受过的父爱温暖，那时的她带着近乎尊敬的心诚心实意的爱

戴夫婿，因为夫婿宽厚的肩膀在安抚着她饱受创伤的心灵。

自从她对陈季须打骂虐待，陈午对她的热情就陡然下降，一切都变了。

那些浓情蜜意时的誓言成空，夫婿陈午不断的搜罗御婢供自己宠幸，嫉妒心强烈的刘嫖数次闯进房间，拽起正被宠幸的御婢肆意打骂侮辱，每次遇到这样的情况时，夫婿陈午都会保持默不作声无动于衷的表情，直到她得意洋洋的离去。

一个个被宠幸过的女人被撵出堂邑侯府。刘嫖没有得到一直想要的宠爱，反而促使陈午变本加厉在外寻花问柳，她回到后宫里哭诉过几次也无济于事。她的父亲，伟大的汉文帝每次看到她时，就像看见仇人一样，母后窦漪房在后宫手眼通天，偏偏无力把手伸到宫外。

夫妻俩冷战，导致她多年不育，直到忍无可忍的窦漪房把堂邑侯叫到宫里呵斥。刘嫖才得以连续生下陈阿娇和陈蟜，可是夫妻俩的感情已经彻底破裂了，陈午对两个孩子予取予求。对功勋列侯子弟的弓马箭术训练、贵族礼仪训练不闻不问。

儿女年纪渐长，陈午也不带孩子们去勋贵子弟和贵女们的小圈子，摆明了要让一双儿女成为列侯们的笑柄，甚至从没想过要让他们进入那个多少人挤破头的关系网里。女儿和儿子从小就被惯坏了。骄横跋扈目无尊长，彻底成了勋贵子弟严重的废物。

刘嫖彻底死心了，怀着无尽的恨意和第一个男人偷情，回到家里和陈午炫耀自己的战绩，得到的却是冷漠和平淡如水的敷衍。

她气不过，开始疯狂的找野男人，就像她的姐妹绛邑公主那样越玩越大，一玩就是十几年。最后沉浸其中无法自拔，她已经忘记自己当初的目的。或许是报复，又或许不是，她已经不在乎了，就算所有人都知道她的个人作风不检点又能如何？世人只会骂堂邑侯陈午是个乌龟王八蛋，有成百上千个连襟。

时隔三十多年，刘嫖又一次品尝到温暖的怀抱，刻骨铭心的感觉从记忆深处翻出来，她忽然想流泪，为什么这一切来的这么晚。

馆陶长公主泪流满面，恨自己只顾找男人，儿子背着自己兴风作浪都不晓得，得罪多少人全靠她撑腰解围。

就连平阳侯曹时也是儿子得罪了，再让她亲自上阵替儿子出气打擂台。

为了不成器的儿子，刘嫖拉下脸骂了侄女刘婠一顿，得罪了平阳侯，两家结下仇怨。

她早已不在是那个嫉妒心超强的小女人，她的孩子也不在是那个可爱的小宝贝。

她变成了人尽可夫的荡妇，她的孩子变成了偷老爹小老婆的无耻之徒。

怎么办？

“郎君，妾错了。”

陈午愣愣的望着怀中的女人，仿佛回到三十六年前新婚之夜，那个小女孩趴在自己怀中撒娇邀宠。

三十六年一晃而过，昔日的小女孩变成年老色衰的老女人，昔日年轻健壮的新郎官也变成年近六旬的老人，花白的长发，苍老的面庞，那是岁月留下的印记。

“妾错了。”

陈午从回忆中醒悟过来，喟然一叹道：“错在我，一切都怪我疏于管教，怎么办？没办法啊！”

“郎君，救救孩子吧！她今年才二十三岁呀！”

面对刘嫖的恳求，陈午无可奈何的摇摇头，倘若没被抓个现行，他豁出脸面也会把陈蟜拉回来，北军抓了个正着就毫无办法了。

曹时笑眯眯的看着夫妻俩互诉衷肠，传闻中他们夫妻俩分居多年从不说话，堂邑侯陈午玩他的女人，馆陶长公主刘嫖玩她的男人，两边互不干涉友好相处，各有各的圈子自得其乐。

可眼下的情况并非如此，夫妻俩好像关系非常亲密，那神情语态真是羡煞旁人，五六十岁的老头老太太也能像年轻人似的，曹时联想起自己和老婆刘婠，他们夫妻俩的感情一向好的不得了，平时也差不多也就这个模样了。

“二位叙旧完了？那我要宣布罪行了！天子惊闻堂邑侯家宅不安，命我与中尉夜闯侯府仔细搜查，现查明罪证并宣告，隆虑侯陈蟜大逆无道，坐与父御婢奸，依汉律，论罪当死！”

大逆无道！论罪当死！

汉律遣词用句非常严谨，用上大逆无道四个字通常是犯下惊世骇俗的大恶，可以说每个背负大逆无道的人，都是历史的罪人，其罪之重罄竹难书，

要不是汉文帝废黜夷三族、连坐等恶刑，大逆无道者通常是要受到最恐怖的刑罚。

别说小小的隆虑侯，即便诸侯王犯下大逆无道的重罪。下场也只有一个死字。

这是汉家的底线。

没有人敢触碰的底线。

即使馆陶长公主手眼通天，可当阿面对汉律的红线时也无可奈何，求到长信宫不会得到帮助。反而会气坏瞎眼的老母亲。

窦漪房向来是个重视礼法的老顽固，对待不尊规矩的人从来不给好脸色，哪怕是亲生子女触犯她的忌讳也别想轻饶，陈蟜干出伤风败俗的大恶之事，没有人能保得住他。

刘嫖彷徨无措，她忽然想起幼年时代犯了错，被父亲毫不留情的斥骂时的感觉。那种痛苦煎熬和巨大的失落感，像一把刀刺中胸膛，痛彻心扉。

忽然间。陈蟜跳起来大声叫嚷：“我做的很隐秘，你们怎么会知道？侯府里一定有内鬼！到底是谁？”

内鬼！

馆陶长公主一愣，内鬼会是谁？

目光扫过左右两排人，一张张被夜风吹到呆滞的傻脸。会是她们之中的哪个人在作祟？

刘嫖心中隐隐察觉不对。抬眼一瞥无意中看到北军正卒的身后，有一个鬼鬼祟祟的身影在晃动。

“陈季须！你怎么在这儿！你……难道是你！”

那道身影微微一颤，从人群里钻了出来，脸上包着绷带的中年男子，赫然是半夜逃出侯府的侯世子陈季须。

陈季须的脸上缠着纱布绷带，神经兮兮的大笑着：“对，就是我，我亲爱的母亲。你感到很意外吗？意外吗？哈哈哈哈……”

绷带上殷虹的血渍，和神经质的笑容表情狰狞恐怖。就像一个疯子似的。

刘嫖脸色连变。

日防夜防家贼难防，她完全没想到竟然坏在陈季须的身上：“你这个小畜生，一定是你这小畜生陷害蟜儿，你给我说，你的居心何在！”

“您一定很意外我的出现，可是您打我的时候，为什么没想过我也很意外？我今年快四十岁了，我已经快二十年没挨过打了，您知道我上次挨打是谁的动手的吗？是您，都是您！我亲爱的母亲！看看我脸上的伤痕，我身上的旧伤！我要感谢您对我的厚爱啊！我要加倍的爱护我可爱的弟弟啊！哈哈哈哈……”

陈季须发疯似的撕掉脸上的绷带，刚闭合的伤口又被野蛮的扯开口子，伤口上涂抹的浅色的药粉和鲜血混成一团，血肉模糊的满脸狼藉。

他在笑，扯开衣裳露出臂膀和胸膛，只见他身上留下一道道深浅不一的旧伤疤，伤痕纵横交错，有的颜色深有的颜色浅，有些地方密密麻麻的伤痕纠缠着，那是若干年前苦难的纪念品。

“看到了没？这是我最慈爱的母亲留给我的，这就是我渴望的母爱，您真爱我啊！真的！”

陈季须神经质的笑着：“您知道我是怎么爱弟弟的吗？十三岁我带他去勾栏寨，十四岁我把他骗进父亲御婢的房间里，十五岁我灌醉弟弟……嘿嘿，这个暂且不提，母亲，您说我爱他们吗？爱的深不深？我学的不好，但这就是我对弟弟妹妹的爱啊！”

一阵夜风吹过，满园寂静。

几百号人保持僵立，数百到错愕的目光看向那个疯子般的男人。

陈季须真的疯了。

“你……你这个孽畜！大逆无道的孽障！我当初真应该溺死你这个畜生！你这个丧尽天良的孽子，那是你弟弟，你怎么可以！”馆陶长公主脱下绣鞋奋力丢过去，扯下头上的凤钗一股脑的丢过去，仿佛那是杀人不眨眼的暗器，立刻杀了那个无耻的王八蛋。

刘嫖失去控制的大叫着，她的精神快要崩溃了，她快疯了。

“陈季须！我恨你，我要杀了你！放开我！”陈蟜被两个北军正卒死死按住，脸贴着干硬冰冷的土地，口水眼泪鼻涕不停的往外流，他没想到平时碌碌无为的兄长竟然一肚子坏水，一路带着他滑入看不见底的深渊，他恨的牙

齿都快咬碎了。

堂邑侯陈午惊愕的看着长子，那熟悉而又陌生的身影，嘴里喃喃自语道：“须儿，你真的陷害你弟弟……”

“父亲！我的好父亲，您永远宠溺弟弟妹妹，从没有爱过我哪怕一次，从小到大我受了那么多罪没见您说过一句话，哪怕一句暖心的安慰的话都没有，父亲，我恨你！我要亲手毁掉您最爱的儿子，我要让他万劫不复！”陈季须咬牙切齿地说道。

刘嫖愤怒的眼珠子都红了：“你这个孽畜！你引诱亲弟弟作出大逆无道的罪行，你也犯下了死罪！”

“我不在乎，我只要陈蟜去死，陈家完蛋就满足了。”陈季须深吸一口气，环顾堂邑侯府的一花一草一景一物，忽然笑了：“这个园子多么美好，你们和我不配住在这里，因为咱们太脏了。”

馆陶长公主差一点又昏过去，气的脸色发青呼吸困难，这辈子她受过的屈辱都不如今天一晚遭遇的多。

曹时好整以暇，全然不管陈家勾心斗角的破事，自从陈家出了个吃里爬外的叛徒，胜负就早已决定。

张欧的手举着半天，叹息一声放下手。

北军正卒擒住疯癫的陈季须，这个悲情的男人宁愿以身殉葬也要毁掉自己的家。

他成功了，他的命运也即将走到尽头了，陈蟜死罪难逃，陈季须也难逃一死。

曹时冷冷的注视，看着陈家的闹剧缓缓进入尾声。

陈午的两个儿子都完了，身为父亲管教不严，陈午也难辞其咎，免侯除国废为庶民。

堂堂开国列侯，一门两侯的豪门世家，就这么完了。

刘嫖就像只受伤的母老虎，死死攥着拳头大叫：“少府！平阳侯曹时！你有什么招数直接冲我来！你想要我的命就拿去，放过我的孩子！”

她屈服了。

曹时一脸同情与悲悯：“我是少府，不是泼皮无赖，犯不着对女流之辈动手，隆虑侯陈蟜犯下大逆无道重罪，我劝您还是早点安歇别动歪心思，一切自有汉律作主！”

堂邑侯陈午犹豫道：“平阳侯！看在列侯的情分上……”

“抱歉，我说过这不能怪我，我给过长公主机会，被拒绝了也别怪我不给任何人面子。”

潜台词告诉他们，抱歉，你儿子必须死，你们等着白发人送黑发人吧！

陈蟜被吓坏了，顾不得自己没衣服，连滚带爬的哭喊道：“父亲，母亲快救救我！我不想死啊！求求你们救救我，曹时要什么都给他吧！求你们了！”

“平阳侯！你说你需要什么，我们堂邑侯家但凡有的全给你。”

“不！你只要张口要，哪怕我们没有也会去皇宫里求一份恩典送给你的，求求你给条活路吧！我只有这么一个儿子。”

曹时大笑道：“两位莫非疯了吗？大逆无道者必死无疑的，你找我没有用，找谁都没有用！那是天子的旨意！”

“来人呐！把奸夫淫妇陈蟜和绿衣给我拿下，连同陈季须一起抓起来，扭送到中尉府大狱严加看管。”

北军数百号士卒列队转向，押着堂邑侯世子陈季须、隆虑侯陈蟜、御婢绿衣缓缓离开。

刘嫖坐在地上嚎啕大哭：“郎君啊！我们的蟜儿快要死了，蟜儿是我的心头肉，蟜儿死了，我还怎么活呀！”

陈午搂着老婆的肩膀彷徨无措，两个儿子都要死，难道堂邑侯家真的要完了？

第167章反戈一击

经过一夜的审讯，该得到的重要信息都已尽在掌握。

厚厚一摞罪行条陈可谓详尽，其内容囊括陈蟜穿开裆裤那会儿到案发前干过的所有坏事，这小子有个奇怪的癖好，喜欢把干过的坏事记下来，简直是个人形犯罪字典，还有一份长安城内和附近陵邑花街柳巷，半掩门的详细地址和招牌，让负责审讯的北军都尉一脸无语。

“不睡一会儿？”张欧问道。

曹时摇摇头，用凉水洗把脸振作精神，张欧年纪大了半夜顶不住还眯了会儿，为了突击审讯他一夜都没睡。

“吃点东西去参加廷议，我想他们一定已经等不及了。”

张欧笑了。

他原本是个中立党，但是最后时刻选择支持曹时，天子刘彻发出的诏令起到重要作用，没有诏令他也不能调兵。

他是安丘侯张说庶子，现任安丘侯张欣是他的侄孙，他是功勋列侯集团的成员从未变过，只有卫绾和直不疑等人会天真的以为他会站在公卿那边摇旗呐喊。

张欧和条侯周亚夫年岁相仿，出身也同样都是不被重视的庶子，所以两人从小玩到大铁哥们，这层关系被掩盖了几十年，只有经历过吕后称制时代的老人还记得有这么回事。

绛侯周家被灭的只剩下周建德一个光杆司令，他也生出兔死狐悲物伤其类的感觉。功勋列侯倒下对他有弊无利，于情于理他都不会支持卫绾。

可笑的是三公九卿还以为他是卫绾的铁杆。

只因为卫绾上的折子推荐中尉，几个可以代替宁成的选择里。张欧的排序始终是第一位。

丞相卫绾自以为是的推荐以为会得到回报，可他没想到天子看到奏折时是不满意的，曹时出面劝说小皇帝认可中尉张欧，因为他是功勋列侯子弟出身。

卫绾低估了张欧的影响力。

他不晓得张欧的资历深厚威望很高，早在汉文帝时代就位列二千石，汉景帝时代长期担任廷尉，他治理天下刑狱诉讼名气很大。百姓们都知道张廷尉为人厚道体恤囚徒，无论罪大罪小从不虐待，从不会让囚犯缺衣少食。

要不是受到周亚夫罢相影响。他早就已经位列三公了。

他做廷尉那会儿，卫绾只是秩比二千石的中级官僚，直不疑还在秩比千石上混日子，他怎么也不会对两个出身、资历、威望、能力都远逊自己人感恩戴德呢？即使感谢那也要算上曹时那一份。表面上保持中立两不相帮已经是极限了。

一旦涉及到功勋列侯存续的大事。张欧是从来不会打含糊，卫绾那点情谊和曹时的抵消掉，他还是要代表功勋列侯的曹时。

两人早在羽林骑军训那会儿就有过秘密接触，赛马场一闹促使他下决心正式倒戈。

“那边都准备好了？”

“嗯，这会儿应该在路上，朝会开始时全部就位，该抓的该抄的都开始行动。”张欧笑着说道。

曹时笑道：“那咱们也走吧，别让人家等急了。”

未央宫大殿。

今天百官公卿的精神格外好。一个个全神贯注兴致高昂，围观者睁大眼睛等着拼个你死我活的大戏开演。

卫绾的表情很淡定。他的准备非常充分，几位上卿连夜制定的几套方案，囊括了平阳侯曹时的所有弱点要害，每个人誊抄一份藏在袖子里，需要时一人念一段也足以让曹时措手不及。

“太皇太后很快会过来，今天咱们要给曹时来一场狠的！”廷尉牛抵兴奋的搓着手掌，干好这一锤子买卖指不定能杀入三公行列，他的积极性也是最高的人之一。

大农令惠眉头深锁，忧心忡忡：“会不会有意外？少府到这个时候还没过来。”

“曹时一定感到非常害怕，面对咱们愤怒的攻击露怯，不过这样也挺好的，兵不血刃拿下少府是大功一件。”

“人贵在有自知之明，曹时主动和咱们撕破脸实属不智，临阵脱逃更是蠢上加蠢愚不可及，经此一役天下还有什么人敢小瞧咱们的力量。”

三公九卿多半自信满满的侃侃而谈，根本不在乎少府是否有精心准备，一个人再厉害精力也是有限的，面对一大堆敌人从旁窥伺，平阳侯曹时的状态绝对不会比他们好。

“那个胆小鬼真的不敢来了？”

“不会真的失踪了吧？”

“畏罪自杀？”

“别瞎说，或许是逃回平阳侯国躲起来痛哭流涕。”

“那可真够惨的，一个列侯混成那样，还不如死了好。”

“事实证明牙尖嘴利是没用的，只要我们集中精神认真起来，平阳侯曹时只是个跳梁小丑。”

“毕竟只是个乳臭未干的黄口孺子，十七岁连毛都没长齐，有什么资格和咱们斗。”

“我敢打赌，他一定疯了。”

御史大夫直不疑四处打量忽然道：“你们看到中尉张欧了没有？”

“没看到。”

“奇怪，今天的廷议那么重要，他怎么没有来？”

“会不会吃坏肚子，不能来开朝会了？”

三公九卿们议论纷纷，太常许昌、太仆王辟方、卫尉庄青翟等人，将作大匠张预犹如雕塑面无表情，心里也在焦急的等待着殿外传来的消息。

昨夜收到消息，让他们一夜都没睡安稳。

北军掌握长安城宵禁巡逻，南军掌握宫禁的出入巡逻。

南军卫尉庄青翟是列侯，只要他点头放人，午夜进出宫廷都可以照常通行，做完曹时独自一人进宫与天子密谈。

庄青翟分明看到他走出未央宫时，手里握着一只调兵的虎符，那是北军的调兵虎符，调兵去做什么事？没人知道。

“少府曹时，中尉张欧到！”

上卿们精神一振向外看过去，只见两个人并排走来有说有笑神态轻松，两位上卿的关系似乎很好。

曹时笑着向文武百官点头致意，两侧的人百官公卿们一脸错愕，想躲开不是，不躲也不是。

“这是怎么回事？”

三公九卿一脸警惕。

当初踢走宁成，乃是满朝文武达成的共识，一方面宁成做事不留余地得罪很多人，另一方面中尉掌徼循京师，统率十八万北军镇守关中，在太尉空缺的今天，中尉就是天下兵权最重的军事统帅。

中尉太重要，重要到大秦帝国时代，皇帝都要把他排斥在九卿之外，反而把相对弱势的卫尉和郎中令提为九卿作为掣肘。

因为重要，所以更小心。

卫尉庄青翟是列侯派的主力，郎中令贺则属于三公九卿派，双方激烈争夺的恰恰是长安三军里的北军中尉，倘若三公九卿掌握住中尉，将来铲除列侯的影响也会很方便。

于是三公九卿们想选个可靠的人接替中尉，张欧是卫绾精挑细选的可靠人物，可眼下的局势又让众人非常值得怀疑。

朝堂议论国事的重地，上卿们也不便严词质问，只好压下心头的怒火：“中尉，这边来！”

张欧笑了笑，对曹时递了个眼色，转身站入班子里。

一声唱名。

文武百官垂首低头俯身，天子刘彻和太后王娡分别站在两旁，搀扶着太皇太后窦漪房的左右手走上朝堂，今天的廷议毫不例外是太皇太后的专场。

百官公卿行礼唱声，礼罢分置就坐。

太中大夫韩嫣高声宣布：“陛下有令，有事则奏，无事退朝！”

上卿们扯动嘴巴露出笑容，天子迫不及待的想要结束这场廷议。

“陛下心急了，眼看斗不过太皇太后就想鸣金收兵，实在太天真了。”

“太皇太后压住陛下还不容易？几年前，先帝（汉景帝）还不是作出让步，封梁孝王（刘武）五子为诸侯王，天子是嫡孙，怎么能与祖母相斗？”

“曹时没有人保，就如瓮中之鳖，待宰羔羊，砧板上的肥肉。”

“那几个列侯的表情很有趣，如六月的天气变化多端，看久了还能有益身心愉悦心情。”

“快看平阳侯还在笑，到现在还敢笑出来，难道是在给自己壮胆？”

胜券在握，三公九卿表情轻松，闲话的语气很自然，到有点指点江山的味道。

根据以往的经验，他们有理由相信太皇太后必将胜利，只要天子头上还有太皇太后压着，三公九卿们就可以从容的磨练天子的脾性。

磨练个三五年，天子的性格日趋成熟，知形势识大体尊重三公九卿，就像太宗孝文皇帝那样的明君，能够从谏如流接受批评指导，即使他们被天子厌恶了也没关系。

想当年，先帝做太子那会儿，还不是被张释之教训过一顿，先帝登基记着张释之的旧怨将他贬谪，导致张释之没几年病死了，但那又如何？

世人夸赞张释之刚正不阿，潜台词是先帝当初做的不对。

只要能磨掉少年天子的棱角锋锐，留下为官的好名声，他们一点也不怕被贬谪。

中尉张欧诡异表现所产生的一丝不快转眼消散，只要能取得朝堂上的胜利，张欧的些许动摇不足为虑。

形势比人强，他们有理由相信，聪明人会懂得如何选择。

第168章你好狠毒

廷尉牛抵第一个跳出来，就想一只斗志昂扬的雄鸡，昂着脑袋四下扫视一圈，才开腔：“臣有本要奏！少府曹时耗费内帑造赛马场，鼓动黔首百姓以赌博为乐，胡作非为触犯汉律，论罪当罢官免侯等候审讯！”

果然来了！

刘彻捏着手腕上的檀木珠串咯咯作响，满朝文武里就属曹时是他最中意的臣子，有眼力会说话还能办成大事，论恩宠丝毫不次于荣宠极高的韩嫣，要说重要性更是远远超过一个得宠的小亲信，只因年纪资历威望不达标才缺乏影响力。

三公九卿太讨人嫌了，头脑顽固不识趣，几次三番的对建元新政指手画脚，要不是曹时一直劝他戒急用忍。

丞相一派人越是咄咄逼人，就越应当小心谨慎，不要让卫绾抓住错处熟络到天子头上，否则天子的威望大失就拿不住三公九卿了。

曹时做的每件事都被天子记着，每次看到他受到攻击，在孤立无援中恶斗八方强敌，都会非常愤怒刘彻的心里就像一团火被点燃，曹时是在为他挡刀，每一次挡刀都在为他的野心和霸业付出。

但是，刘彻觉得他太天真了。

治国又岂是一人事，没有盟友的力挺支持，没有党徒摇旗呐喊。只靠自己带着一帮小官孤军奋战，撑的过一时撑不过一世，早晚要阴沟里翻船。

少年天子毕竟接受十多年的储君训练。见过的听过的知道的手段非常多，从小就学习御下之术，制造矛盾分化公卿们的阵营，让他们保持争斗又不会撕破脸的地步，他是有不少的看法。

这次撕破脸始料未及，起因是丞相卫绾的一次猛烈反扑激怒了曹时，若不是发生的才仓促难以压制巨大的矛盾。刘彻也不会狠下心来死保，坚决不让曹时被驱逐出朝堂。

“不行！必须培植曹时的亲信，不能让他一个人孤立无援的。这样不符合我的目标。”

刘彻的心里作出决断，必须大力培养曹时的心腹党羽，只有一群人合力才能斗得过卫绾为首的三公九卿。

天子的目光转过去，曹时安安静静的站在班子里。没有出来反驳的意思。甚至连换个表情都欠奉。

曹时的表情落到所有人的眼里，嘴角含笑神态自如的站着，就像没事人似的没有动静，要不是点了他的名字，文武百官真的要以为自己看错方向了。

牛抵转过头，志得意满道：“少府曹时，你还有什么话可说？”

“我在等。”

“等？等什么？”

“等你们的奏疏全部上完再说，免得车轮战浪费时间。”

牛抵面色一沉刚想呵斥。看到丞相做了个手势才悻悻退回班子里坐下。

主爵都尉奴昂然而起，仇恨的火焰在眸中燃烧：“臣有本奏！”

“卿家说吧！”

“少府曹时鼓动赌博败坏民风。又操纵赌盘骗取黔首百姓财富，以一己之私坏天下风气，坏世道民心，此乃大罪也！论罪当免侯除国完城旦舂。”主爵都尉奴说道。

前面是听候审讯，属于待罪审查阶段，后面干脆订好罪名等着去做刑徒造墙修城，苦熬五年再恢复庶民身份。

刘彻闷哼一声，被太后王娡瞪一眼。

久不说话的太皇太后，突然说道：“主爵都尉说的有道理，为官不正败坏民风的人，不应出现在朝廷中，更不应该位列九卿之一。”

许多列侯脸色一变，中郎将复阳侯陈拾，中大夫杜衍侯王郢、舞阳侯樊它广表情严峻。

窦漪房释放强烈的信号，可以动手收拾曹时了。

“怎么办？为什么还不动？”樊它广差点给急死。

可曹时却一点不着急，盯着大殿角落的沙漏看个不听，好像那东西是他从没见过的稀世珍宝似的。

刘彻眉头紧皱，他并不知道半夜里发生多大的动静，但并不妨碍他对曹时的信任，天子也闷声不吭装作没听到。

卫绾昂首出列一拱手道：“少府用心是好的，迁徙40万豪强地主有一顶道理，造赛马场解决40万关东豪强败坏民风也说的过去，但臣不认同拆东墙补西墙的所谓良策，臣从不认为赛马场能够说明什么，聚众博戏竞猜能有什么意义？臣看不懂少府的动作，也不想穷就下去，少府是个有理想有志向的人，但是他的行为激进做法荒诞，屡次破坏长安的大好局面，臣不能容忍他胡闹下去，朝中文武百官也不能同意他胡作非为。”

弹章一出，满朝惊讶。

丞相隐忍多时终于出手了。

大行令田蚡的心情复杂，既想看到曹时大败亏输滚出朝堂，又不想看见太皇太后强势压制天子，三公九卿轮番耀武扬威。

太皇太后得势，意味着窦家人得势，这对王田两家非常不利，田蚡靠着姐姐王娡得以上位，现在靠着外甥刘彻成为九卿之一，离开姐姐和外甥，他什么都不是。

姐姐和外甥的地位，就是田蚡仕途的依靠，他可以丢下所有东西，唯独不能丢掉两人的支持。

朝堂上气氛压抑，空气紧张的近乎凝滞。

田蚡握着笏板眼睛不停的瞄，他看见外甥刘彻脸色一黑握着紫檀木珠串发狠。

看见功勋列侯们气愤的怒目圆睁，目光落到上卿的队伍里，发现身列侯上卿就没有一个着急的。

他觉得这很奇怪，按道理列侯上卿应该急的不行，或出列辩驳或低头认错。无动于衷只会让上位者很不愉快，认为这是在蔑视上位者的威严。

安静了许久，曹时忽然笑了。

“以丞相之见。该怎么处理少府才比较好呢？”

卫绾一愣，回过头仔细打量他，确认这小子没有疯掉，才说道：“我不喜欢做事不留余地，少府犯了不可饶恕的错误，罚去完承担实在有失体面，贬官到豫章郡做个都尉。保留秩比二千石的待遇即可，在京师之外好好磨掉你那身坏习气，说不定二三十年还能重回朝廷位列九卿。”

好嘛！

两张嘴皮子一翻就要贬官三千里。还附带安慰的告诉他二三十年后或许可以回来当九卿。

这二三十年就是他磨掉身上“坏习气”的时间，一句话几乎斩断曹时的未来仕途，对他辛苦积累的威望将是沉重的打击。

以前人们夸奖少府聪明能干，以后再提起他就会立刻想到“磨练二三十年”的坏印象。就像一个小时候犯错的小孩。即便改正错误也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每次见到小孩的第一印象是他犯过错。

接受为期二三十年的“坏习气”磨练安排，曹时的名声就彻底完了。

有个二三十年的磨练期，未来无论哪个人上台当丞相，都不敢再提拔他回京师，即使关系亲密的盟友也要考虑舆论的影响。

威望被打下去，再想恢复可谓千难万难。

即便他傻乎乎的真去磨练二三十年，期盼着返回京师再任九卿。还有哪个丞相敢举荐他？远离京师二三十年，还有几个人还记得他？他的政治生涯就真的结束了。

啪啪啪！

“好狠辣的手段！好厉害的安排！好深沉的心机！我真的很佩服丞相的手腕。和风细雨不见半点烟火气息，要是给我二三十年，说不定也能做到您这程度。”曹时为他轻轻鼓掌，对着丞相指指点点评头论足。

卫绾脸色微微一沉，都到这一步还选择坚持的死硬到底，他心里最后一丝耐心散尽。

郎中令贺冷笑道：“平阳侯曹时，你应该多多反省自己的错误，在朝堂上耍嘴皮子也算本事？赛马场带来的祸患早晚会显现出来，你早晚会被长安居民骂死，这足够你遗臭万年的了。”

“燕雀安知鸿鹄之志，你这样愚蠢的人怎么能理解陛下的伟大志向，又怎么能理解马政对我汉家有多么重要呢？扩建容纳数万匹马的大型场的成本是3亿钱左右，每年的饲养培育良马成本在3000万钱到2亿钱之间，投入的多选育的良马就多，反之一文不投说不定几年就病死大批马匹！按照天子的计划至少要建40个容纳万匹战马的大马场，投入的资本在120亿钱以上，每年的维护成本在12亿到80亿钱之间，国库一年财税收入也就40亿钱，没有我的苦

心经营，少府一年收入也就40亿钱，试问怎么支撑大马场，靠衮衮诸公变出来吗？”

典属国石喝道：“你少说废话，赛马场败坏民风破坏民心，你就算有一百张嘴无法抵赖的。”

“荒唐可笑！人生来有好赌之心，遇到豺狼虎豹或逃命，或搏命，这不是赌是什么？莫非三公九卿常常聚起来耍弄博戏不叫赌博？民间摆摊博戏的车载斗量，请问民风坏了没有？若坏了，那是丞相的监管不力之失，若没坏，焉能说我坏了民风？”

曹时一如既往的牙尖嘴利，临到头还不忘恶心卫绾一句让他心里添堵。

“哼！你在狡辩！”

“你怎么不问问你家亲眷几人买马票，如今又有几人坐在赛马场加油助威呢？”

典属国石心虚的退下，就连丞相卫绾也不敢插嘴，他老伴和女儿一早就带着孩子去看赛马比赛，要不是他要上朝指不定也要被拉过去。

指责曹时败坏民俗有点乌鸦落在猪身上，看的见别人黑，看不见自己黑的意思。

朝堂一下僵持住了。

三公九卿们紧急酝酿新的攻击，赛马场只是笏板上写着十几条罪证之一，但是损失的信心却无法弥补，天子脸上露出笑容，这是不好的征兆。

窦漪房眉头深深的皱起，没想到这帮三公九卿那么水，这才三两下就撑不住局面，她正犹豫着是否再加一句话来个一锤定音。

沉寂许久的谒者突然唱曰：“太中大夫赵禹，北军都尉李敢到！南越王太子赵婴齐、朝鲜王太子卫右渠、闽越王太子驺丑、东瓯王太子驺望到！”

赵禹行过礼，阴沉着脸语气冷如冰霜：“臣等不负使命，从四位王太子口中查出勾结三公九卿的罪证，昨日行贿黄金总价值1080金，丞相卫绾收受贿赂60金，御史大夫直不疑收受40金，廷尉牛抵收受80金……证据确凿，这是搜来的贿金。”

两口大箱子被踢开，哗啦啦的黄金滚落一地俯拾皆是。

“曹时！你好狠毒啊！”卫绾看到这黄金，气的一佛出世二佛升天，眼前

一黑当场昏过去。

第168章沉重的打击

“丞相昏倒了！”

“侍医何在？还快去救人！”

卫绾一头栽倒，脑袋上鼓起一个大包，大殿上文武百官顿时乱了套，四处穿行的侍医忙的像无头苍蝇到处乱窜。

真正让大家乱的不是丞相昏倒，而恰恰是那两大箱子黄金，区区1080金贿赂三公九卿，简直是本年度最佳笑话。

可金子就摆在面前，三公九卿无不色变，恰恰说明了行贿的真实性确凿无疑。

“到底是为什么受贿？”几乎每个官僚心中都闪过这样的疑问。

依照汉律钱法最新规定，60金值60万五铢钱，对于只靠俸禄吃饭的中级官僚而言，的确是一笔数额巨大财富，但也仅限于中二千石以下的中下级官僚。

只要混到上卿，跻身大汉帝国最有权势的几十个人小圈子里，就没有一个是穷人的，以前很穷的现在也不穷了。

丞相更不穷，秩比万石挺吓人，到手也有4200石，按照钱粮对半的给予也有21万钱，外加作为福利的瓜果蔬菜，衣料布匹，食盐调料。肉酱特产，基本上你吃的穿的用的全部都发，行车作价乃至车夫也都是国库买单。

到那一步的丞相。或许不是大富大贵，钱粮不会缺半分，日常用度不会少一毫，家眷行走在外被人尊重，身份地位上的优势是一笔无形的财富。

于情于理，丞相都不会贪污受贿，到他们那个层次贪污收回数额太大。风险太高也没必要，数额太小浪费功夫又不值得。

文武百官一脑门解不开的疑惑，可再怎么不合理。再如何荒唐，说破大天也没用。

人证是四个翻过王太子呆傻的站着，物证是那两箱被踢翻洒落一地的黄金。

“曹时！你是故意的！”牛抵怒声道。

“我可以说不是吗？”

“你放……你这个混账东西为什么如此恶毒！老丞相那么好的人，几次三番饶了你的好人。你也舍得下毒手！简直狼心狗肺禽兽不如。”牛抵差点气炸肺。

“我这么善良。这么无辜，一心一意为江山社稷着想的人，平白无故被你污蔑抹黑的好人，你也舍得下毒手！简直狼心狗肺禽兽不如。”

“你这个混账东西，当初我们就该趁早下手废了你！”

曹时哈哈大笑道：“当初？哪年哪月当初？你当上廷尉才几个月就来一句当初，好似你当了十几年九卿，其实你就是的蠢材，一个混账东西。”

牛抵气的脸色青紫转而涨红如猪肝脸：“你当庭侮辱我。你难道不知道我是九卿之一吗？”

“那你侮辱我在前又怎么说？莫非想搞双重标准，你骂得我。我就骂不得你？脸皮还要不要？”

牛抵的表情像过山车一会儿上坡一会儿下坡，脸色变来变去忽然喷出一口老血。

讲理不是对手，强词夺理也不是对手。

他已经不知道该怎么反击才好了，因为他的脑袋已经彻底乱了套，这一会儿压根没有从卫绾昏倒的打击中缓过神来，兴冲冲跑上去攻击曹时收获的只有加倍耻辱。

主爵都尉奴不敢动弹，他甚至连站出来的勇气都没有了，昨天在赛马场领教过一次，他不想再领教第二次。

其他上卿多数目光呆滞不动弹，那两箱黄金给他们带来巨大的心理冲击，这半晌都在回味这场突然袭来的打击。

“功勋列侯们的根基深厚，平阳侯历四世不倒的列侯常青树，出手太仓促，太不应该了。”

“我们的根基太浅，只凭着二三十年的从政经验，三年五载为上卿的见识和关系，就要弄掉功勋列侯的首领，彻底打垮功勋列侯，太不切实际了。”

“想当然，做白日梦，我明白我们错在何处，不应该这么快和平阳侯撕破脸，再给咱们半年时间或许结局不会是这样。”

“不用再半年，随便换个时间只要别碰到这四个扫把星，没有这两箱黄金就不会败的那么惨了。”

“还说这些做甚，败到这一步就不要说了，咱们输的彻底只有愿赌服输，求个体面的退出机会吧！”

上卿们正在失去信心，到现在连偷偷看一眼曹时都不太敢，列侯们实在太强大了，连北军中尉张欧都是列侯的人，南北二军都在列侯手里，他们不输才有鬼。

当事人怂了。

围观的百官公卿对曹时只有佩服和崇敬，十七岁的小青年有胆量，有气魄更有手段，比他们缩头缩脑瞻前顾后强一百倍。

一个人独挑十几个，不但没有被群殴致死，反而叫来帮手把对手给收拾了。

除了牛叉，就说不出第二个形容方法。

中大夫樊它广赫然出列，对四个呆傻的王太子淳淳善诱：“几位王太子不必太过担心，有什么话就直接说出来。”

四个王太子似乎被吓傻了，哆哆嗦嗦有一句没一句的扯起昨日赛马会的见闻，说到几个人买价值20金的望远镜，就接受了四个王太子的馈赠时，满朝文武再也没话说了。

“要臣说，这就是群没脑子的傻叉夯货！藩国王太子的钱你也敢接，到底是脑子进水了，还是脑子进尿了？”李敢张口就把三公九卿全骂进去。

满朝文武看到这个说话粗鲁的骑都尉，顿时卸了一大半气。陇西李家没几个脑袋是正常的，李广就是有名的傻大胆没脑子，李当户脑筋回路是直线行进。脑袋的词典里压根没有转圜，李敢继承他爹的优良传统，在军中外号李大胆，谑称傻大胆。

他就是没脑子界的一朵新奇葩，曹时夸赞他是两千一百年前的**青年，逗比中最勇猛的武士，脑子里除了打仗就是各种逗比点子。以及军中兵痞那里学来的**脏话。

李敢要是有脑子，就不会三番四次找他比试箭术，还逗比的提出拜他为师学习连发百矢。最后更逗比的把家传的贯石箭术拿出来交换。

曹时都懒得去说他，连发百矢要求15岁开始打基础循序渐进的训练，连发的技巧和普通箭术路子截然不同，普通神射手连一百年也别想复制这绝技。要不然也不会是甘父家代代出神射手显赫多少代的绝技了。

李敢年纪不大但也不小了。二十出头再去学什么神箭术都是白搭，他那套贯石箭术简直是白送给他，而他交给李敢的只是连发二十矢的小技巧，要求的力量爆发力和速度都比较低，射程威力以及瞬间出箭速度也会大幅削减，平射一百步（75米）是极限射程，顶多算个山寨缩水版神技，李敢明知道不全还玩的不亦乐乎。简直无语了。

他自己平时没脑子也就罢了，还特喜欢骂别人没脑子。以前最多在军营里骂骂北军中尉宁成是没脑子的夯货，今天上朝一顺口吐露嘴，就把平常的口头禅给吐露出来了，三公九卿成了被骂的倒霉鬼。

郎中令贺被气的脸一黑：“李敢！你胆敢在朝堂上咆哮！还知不知道有礼法律令这二物？左右给我拿下！”

“慢着！话说的虽粗糙但理子没错，朕很喜欢他的实诚有冲劲。”刘彻嘿嘿一笑，摆明就是要恶心你们这群人，夯货骂的就没错。

“彻儿！”

“皇祖母！”

窦漪房说道：“那毕竟是汉家肱股之臣，被一个小官侮辱终归不对，你不应该袒护那个骑都尉。”

“皇祖母说的是，那么孩儿就下令让他回去抄袭军法100遍以儆效尤吧！”刘彻笑嘻嘻地说道。

太皇太后已经无可奈何了。

丞相受贿简直是天大的丑闻传出来，她也没本事像汉景帝对晁错凿穿太庙院墙的强行辩护，主要的麻烦是名不正言不顺，坐在大殿里名义上是监督天子治政，距离垂帘听政乃至太后称制远隔十万八千里，天子治政做的不错，她又没本事横挑鼻子竖挑眼，念叨几句黄老无为的婆婆经全无作用，她拿什么去镇住人心？

无非是用孝道压住天子，用身份压住满朝文武，只要有上卿屈服在她的威风之下，朝政大权就一点一点攥进她手里，可是现在又完全不行了。

还是丞相受贿。

窦漪房气的真想把拐杖甩出去，以前她眼没瞎的时候就认识卫绾，始终是个挺本分老实的一个小官，她夫婿太宗文皇帝很喜欢卫绾，交给儿子高宗景皇帝经历误解到认可，逐渐提拔列侯丞相的高位，按道理智慧手段见识都不应该太差。

可是卫绾就真的那么蠢笨，简直昏聩到崩溃，别说藩国王太子的赠金不能收，就算是一杯茶一碗饭也不能碰，身上没有肩负陪同藩国王太子游玩的使命，私下接触就是犯了大忌讳，触碰了皇帝不能容忍的雷区，再解释什么不知道，蒙在鼓里，受到奸人蛊惑之类的废话都没意义。

这是黄泥掉进裤裆里，说出多花来那也只能是一坨便便。

窦漪房在宫中非常厉害，宫斗的手段古往今来可以排进前十，只是比不得权势熏天的高后吕雉，没有三公九卿充作爪牙，他连朝堂上的详细变动都收不全，她这个不省心的孙子对自己的防备太强了。

窦漪房咄咄逼人的气势顿时消弱一大半，刚才还要对曹时喊打喊杀的，现如今也悄无声息了。

打狼不死反受其害，她现在就要提防这个反受其害。

太后王娡闷声不吭的枯坐着，这一会儿她就在琢磨着刚才发生的事，越琢磨越觉得曹时的心机很可怕。一转眼把三公九卿当猴耍了一把，回过头再看她的印象献纸那会儿，这小家伙越来越厉害了。

卫绾被救醒了。老人家指着曹时连说十几个你，愣是没憋出一句完整的话。

输太憋屈，被曹时用见不得光的手段打了记闷棍，可他偏偏有苦说不出，明知道借钱的卫右渠是藩国王太子，当初犹豫了下还是顺着三公九卿借钱，一来大家都借钱。自己不借也不太好，二来总觉得这事神不知鬼不觉，兼之大家伙都参与了有点法不责众的心理。只要偷偷摸摸的把借款的窟窿堵上，这事就当没发生过。

可就是一晚上的功夫，东窗事发被抓个人赃俱获，这憋屈的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偏偏自己还没脸去喊冤枉。钱是自己借的你情我愿哪个都不冤。

想狡辩，有证人，有政敌，有皇帝，有文武百官郎卫内侍，上上下下几千双眼睛盯着，狡辩下去只会丢人现眼，倒头来老脸也不要了。

曹时笑眯眯地问道：“丞相还有什么话要说？”

有话就快说。没话说就赶快干净利索的站起来，圆润的滚蛋。

卫绾焉能不知。憋了半天哼了句：“臣愧对陛下，愧对太皇太后，愧对太后，无颜再坐总理阴阳的丞相，请允许臣告老还乡！”

“丞相这是何必，有话好好说，朕也是个讲道理的人。”

“臣老朽不堪无力侍奉陛下，请求陛下准许臣告老还乡！”

尴尬，难堪，屈辱。

卫绾甚至突然理解曹时的某些心情，他曾经的所做所为大概也会造成这样的感觉，心里更加惊讶曹时小小年纪的隐忍，他这一把年纪的老头尚且受不了这样的憋屈，曹时是怎么做到风轻云淡毫不在意的。

忽然觉得自己的气量还是太狭隘，竟然连一个出类拔萃的小年轻都不能容忍，急不可耐的设计拳套加以折辱收服，几次收服不成就动了毁掉他一声的杀机。

既然我得不到，那么别人也休想得到。

卫绾向来以自诩老好人为荣，与人为善谦和有礼，关键时刻却沾不住谦和二字的边，把多年积累的涵养丢到九霄云外去了。

愧疚和自责的当口，另一边已经被气个半死。

窦漪房手里握着拐杖，死命的往下碾压，碾的石台阶咯咯作响，恼火了半天就是说不出半个不字。

要怪也只能怪卫绾昏了头，被人家抓住手也只能低头认栽，她的心里既憋屈又难受，就好比一拳打在空气上差点闪了腰，回过头又挨了一拳被打的两眼直冒金星。

卫绾一退，去哪找个听话熟悉的三公能配合，太皇太后自己都不知道，他还怎么去镇压朝堂，凭什么继续拿捏不听话的小孙子，没有本钱只凭孝道是没有用的，老人再尊贵也不能替子孙过日子，行冠礼就是成年人，必须分家独自过日子，哪怕再恋家的孩子跟着父母一个屋里吃饭，户籍名数纳税徭役也是重新计算的。

田蚡缩在角落里低眉顺目不说话，他很乐意看少府曹时跌倒栽跟头，不代表他必须要和平阳侯闹个不死不休，眼下的局势明摆着是曹时大获全胜，卫绾党徒被打的毫无还手之力，集体陷入崩溃的境地。

“请陛下可怜臣年老无能无用，请准许陈乞骸骨回乡。”

卫绾毕竟是百官之首，依照惯例丞相主动辞官，皇帝要推拒一下表示惋惜，于是刘彻就假假的推让几次才批准免官。

依照惯例，刘彻赐予卫绾驷车作为代步工具，又准许他以中二千石的俸禄回侯国养老，偏偏就不给他四千二百石的三公待遇，不是钱多钱少小肚鸡肠，而是告诉世人惩罚就是削官去职，只不过卫绾跑的快直接退休养老去了。

御史大夫直不疑紧随其后上书乞骸骨，天子也表示了挽留之意才准许，刘彻本来是很喜欢这个老好人直不疑，有他做御史大夫朝中的小事杂事处理的很妥当，大事要事始终保持谦和的态度不怎么参与，性格到有点类似万石君石奋。

只是因为直不疑和卫绾关系非常好，搭档多年默契十足拆一就必须踢掉另一个。即便再惜才也必须舍弃，天子给直不疑的待遇也是中二千石养老，受贿的罪行必须扣在他们的脑袋上。否则免职过几年在京师里走动关系，照样可以重新起复。

背着罪过告老还乡，就不会再有重新起复的机会了。

廷尉牛抵、大农令惠、郎中令贺、主爵都尉奴、典属国石等上卿陆续请辞，不管是痛苦的，仇恨的，愤怒的还是不舍的，他们都必须面对残酷的现实。

牛抵等着一双牛眼恨的要死。原以为从齐国相跳到廷尉是个好差使，干个好用不了几年就能晋升三公之列，可他只在廷尉干了不到半年就被强行告老还乡。脑袋上还扣着一顶受贿的污名毛子，不用想今生再起复的可能了。

主爵都尉奴相对更倒霉，他在上卿之间徘徊十年不假，可这十年里大钱没有小钱不断。各种福利待遇好的不行。他被强行免官之后所有待遇减免掉，只剩下秩比二千石郡都尉的低级待遇，心里期望和现实结果造成的巨大的差距，差点让他心理崩溃。

其他人一个个像死了爹妈似的哭丧着脸，手里捧着多年的金饭碗被他们自己砸个稀巴烂，本来想灭掉曹时的气焰。

树倒猢狲散，党首都被拿掉了，一帮上卿成了乌合之众。再不识相告老还乡，下场会非常凄惨。

文武百官全傻眼了。

一口气辞掉十几个上卿。几乎囊括中二千石的三分之二还多，剩下的九

卿屈指可数。

卫绾转身离去前，缓缓的对直不疑说道：“老夫一生看错许多东西，唯有看曹时错的最离谱，他的能耐高低我不敢说，至少比我想象中的厉害，老夫觉得自己看错的太多太多了。”

三公九卿辞掉一半，即使理由充分也是件了不得的大事件，辞官可不是一句话说完想走就走，交接公务收拾行礼零零碎碎麻烦的很，蛇无头不行，还得确定新的九卿人选。

接下来的廷议争论的恰恰是新九卿人选。

窦漪房很愤怒，攥着拐杖气愤道：“三公九卿过半去职，你这个皇帝当的不合格啊！”

“皇祖母……”

太后王娡也很生气的附和道：“母后说的有道理，彻儿还不快给你皇祖母道歉。”

刘彻心里恼火的不行，可是面子上还得照顾老祖母，只得委屈的低下头认错，谁让他辈分小资历浅薄，连免掉几个九卿都的受到欺负。

太皇太后的脸色顿时好看许多：“彻儿啊！老身也不是有意留难于你，只因三公九卿攸关国计民生，攸关江山社稷，我汉家苦心经营六十年的太平盛世不容有失，你这个皇帝要担负起责任，不可以个人好恶坏了国家大事，否则老身和你母亲有什么颜面去见你祖父和父亲？”

话说的极重。

太后王娡的脸上火辣辣的，虽然她的位置靠近天子座旁，距离上卿们的位置有一段距离，压低嗓门的声音不怕被远处听到，可是被婆婆窦漪房不轻不重的说到脸上，心里满不是个滋味。

她知道自己耍小手段对付大姑子刘嫖，被刻薄小气的婆婆给记住了，最近一而再再而三的寻摘自己错处，一天到晚晨昏定省都要担惊受怕，甚至让王娡一度以为又回到二十年前，刚进宫里被婆婆横挑鼻子竖挑眼，每天都要在忧心忡忡中渡过。

刘彻低头听训，窦漪房的脸上露出些许笑容：“彻儿啊！汉家江山早晚还是要交到你手里的，老身尽其所能也只有替你把把关，多选几个忠诚认真的好臣子，逐步改换掉朝堂上的坏习气，要像你皇祖父那样多挑选笨嘴拙舌踏实能干的，牙尖嘴利的一定不可以要，这种人多了早晚是国家的祸害。”

既然三公九卿的原班人马保不住，换一套三公九卿的新班子也一样可以，窦漪房明摆着要占据三公九卿的人事任命大权，刘彻想说话又说不出来，刚才暗地里笑话皇祖母无人可用，现世报来的就是那么快，一眨眼他又要无人可用了。

“皇祖母说的在理，孩儿谨遵教诲时时不敢忘怀。”

窦漪房知道三公九卿不靠谱，索性就拎起小孙子打擂台，刘彻那套稚嫩的帝王心术，在见惯风吹雨打的老祖母面前还不够看，轻一下重一下的敲打着。

朝会才进行半个时辰，三公九卿被直接干掉大半，已经没法继续下去。

就在谒者准备宣布散朝的时候，太中大夫赵禹站出来。

“启禀陛下，昨夜北军骑都尉突袭堂邑侯府，当场捉拿与父御婢通奸的隆虑侯，并缉拿相关人员堂邑侯世子陈季须，堂邑侯御婢绿衣，审讯的结果已经出来了。”

窦漪房猛地一震：“你说什么？你再重复一遍？”

“是，昨夜……”

“住口！我让你说重点，蟜儿和须儿到底因为怎么被抓了？”

“隆虑侯陈蟜与父御婢通奸罪，堂邑侯世子陈季须恶意构陷罪。”

当啷！

拐杖掉下来。

窦漪房一仰头昏了去。

“皇祖母！皇祖母您怎么了？”刘彻站起来发号施令：“都别给我愣着！快来人把太医令找来！”

第170章公卿大换血

颛顼历建元元年四月六日，这一天或许要永远的铭记在大汉帝国的历史上。

在这一天发生了许多不可思议的事件，一场廷议昏倒一名丞相，一名太皇太后，遭到解职的三公两人，上卿十二人，遭到仲委副羁押的列侯一名，列侯世子一名。

剧烈的动荡如疾风骤雨席卷关中乃至天下，短短半个月间，京师政局风波诡谲一波三折，动静之大远远超乎想象。

窦漪房生了场大病，连病十几天才渐渐好转，原本身子骨硬朗的老妇人变的老态龙钟，往日的锐气消去了许多，仿佛一夜之间老了十几岁。

卫绾，直不疑等被罢职的公卿纷纷离开长安城，据说他们离开时送行的友人非常少，几乎沦落到门可罗雀的凄惨地步，在罢相之前，丞相府每天车水马龙门庭若市，想进宰相府门没点本事还不行。

三公九卿空出大半名额，首先是递补太常柏至侯许昌为丞相，原本太常就是三公预备班成员，许昌的年纪资历经验威望都不差，在功勋列侯里拥有不小的影响，为人做事比卫绾更加圆滑一些，很容易得到惨败的黄老学派元老们鼎力支持。

中尉张欧升任为御史大夫，破获三公九卿私收贿赂抓捕隆虑侯陈蟜，他都立下不可磨灭的大功，他本身有过多年九卿之位的执政经验，威望资历能力在圈子里也是没的挑。

大行令田蚡封武安侯，其弟田胜封周阳侯。两家的封户都不多，兄弟俩加起来3000户，比起盖侯王信的万户侯当然是大有不如。但是封户好也有少的好处，起码不引起人的注意力。

高陵侯赵周迁太常，此人是先皇汉景帝的铁杆，父亲是赵夷吾是楚国太傅，不愿意跟随楚王刘戊谋反而被杀，前任高陵侯谋反被杀腾出来的地方就成了他所领的侯位，先帝的铁杆就等于是刘彻的铁杆。

右内史桓宪。迁大行令，他和曹时的合作比较多，关中内史郡辖下七十五个县。最近两年的政绩相当出彩，长安周边诸县民生水平提高的飞快，正巧又摆在京师长安的眼皮子底下，提拔他为九卿也是题中之义。

万石君石奋的长子石建。迁郎中令。石家也是汉景帝的铁杆，地道的刘姓皇族铁杆，皇帝就是他们心中的红太阳，天子说的就是天规铁律，普通宠

臣狗腿子连他们一个角都不如，听话能干吃苦耐劳任劳任怨，简直是宠臣界的标杆级家族。

他还有个弟弟石庆，迁詹事。兄弟俩俱为二千石高官，再加上石甲和石乙兄弟俩在关东任二千石都尉。一家父子五个人恰好是一万石，所以得了个万石君的雅号。

杜衍侯王郢，迁右内史。

复阳侯陈拾，迁左内史。

清河侯王不害，迁主爵都尉。

舞阳侯樊它广，迁中尉。

武安侯田蚡，迁廷尉。

魏其侯窦婴，迁大农令。

盖侯王信，迁太子太傅。

周阳侯田胜，长乐卫尉。

功勋列侯大获全胜，几乎囊括了大半个三公九卿，曹时的职务并没有动，但是满朝文武都知道，他在朝中的政治地位在悄然变化。

同样获利的还有窦家和王田两家的外戚，窦婴迁大农令意味着窦家的底盘被翻出来，只有让窦婴上才能摆平危机的地步。

魏其侯府，窦婴接见了几批客人拜访。

今天是沐休日，大农令履职才五天，千头万绪的工作交接才刚理出头绪，这几天魏其侯府的客人就从没断过，往日门可罗雀的侯府门槛差点被踩破了。

好不容易盼到个沐休，侯府里迎来送往的各路关系还必须亲自接待，忙活半天直到日头偏西才松了口气。

放水在小浴室里洗了个热水澡，修理胡须整理发髻，穿着平阳制衣坊的高档丝绸睡衣，舒舒服服的坐在庭院的紫藤下欣赏夕阳风景。

难得赶着个好天气，窦婴就躺在躺椅上看书，他家收集的经卷种类繁多样式齐全，但是最近手里时时不忘泛读的只有几本，一本是《管子》，另一

本是《货币论》。

窦家是新兴家族，地位远逊于开国元勋，更不用提关东六国贵族，并没有诗书传家的传统，看书识字的风气也就这几十年的事。

在诸窦里，窦婴是最聪明好学的，从小就很喜欢读书，脑袋转的快又机灵懂事，因而深得太皇太后的喜爱，要不是在梁王刘武面前表错态遭到嫉恨，窦婴早就位列三公出任丞相了。

若放在十年前，他一定会抱怨自己的命运凄惨悲凉，因为那时候他觉得自己是有机会大展宏图的，时隔十年当初的英明圣君荣升神界，他仍然蹉跎岁月一无所获。

伴随着岁月荏苒光阴流逝，他已不在乎个人的利弊得失，一门心思要在个人的小事业上做文章。

曹时给了他很大启发。

窦文，窦武兄弟俩，外加窦萍、窦孺姊妹一字排开。

手捧《管子》摇头晃脑的诵读："行辟而坚言诡而辩，术非而博，顺恶而泽者，圣王之禁也！以朋党为友，以蔽恶为仁，以数变为智，以重敛为忠，以遂忿为勇者，圣王之禁也！固国之本，其身务往于上，深附于诸侯者，圣王之禁也……"

窦萍和窦孺年纪小，诵读到不认识的字时磕磕绊绊，远不如两个年长的兄弟吐字清晰。

窦家小姐妹念了一会儿，不知从哪摸出一小瓷瓶的蜂蜜，舔一舔甜掉牙。

"君侯！"家丞徐延年作了一揖："世子和娘子要去学课程了。"

窦家两姐妹听到上课两个字，身体就不由自主的往后面缩。学女红学礼法对七八岁的孩子太难了。

两个女儿眼巴巴的望着父亲求情支援，窦婴摸摸女儿的小脑袋温情道："今天我沐休一日，就让她们也歇一日放松放松吧。"

"好诶！爹爹最疼孩儿了。"两个宝贝女儿一左一右亲了下脸颊。然后手牵着手跑的无影无踪。

窦文和窦武没那么幸运，窦文今年十五岁，窦武今年十三岁，兄弟俩已

经算的上出力干活的半个劳动力，窦婴从不允许两兄弟有一丝一毫懈怠，可以不喜欢课程，但必须坚决完成。

徐延年是个谨慎的人。目送两个小世子被侍女带着远远离去了，才走到躺椅旁盘腿坐下：“据长信宫里的原话说，老太太的身体书不太妙。”

“有那么严重？”

“幸亏身强体壮。要不然那一下都很难救回来，太医令使劲浑身解数稳住病情，太皇太后是急怒攻心伤了心肺，为今之计唯有少思少虑。不能动怒。不能劳神，保持心无杂念静静修养，或许可以再延寿十年。”

“少思少虑，不能动怒，不能劳神？”窦婴有些为难。

众所周知，太皇太后是窦家的擎天玉柱，支柱一倒窦家的人心就散了，所以他们窦家的叔伯兄弟慌不择路的把他推出来。作为窦家的利益代言人继续维护现有的利益。

说实话，窦婴非常反感利益代言人的帽子。对于一个自诩才高八斗学富五车的人而言，依靠祖辈的荫庇是非常可耻的，少时读经阅典，青年投笔从戎，中年投身政坛厮杀，跟随周亚夫和张欧联手死保废太子刘荣不成，从两千石的高官打落到凡间做富贵闲人。

窦婴的前半生可谓是跌宕起伏充满着戏剧性，他的成就一少半得益于窦家的牌子加成，一大半来自辛辛苦苦的打拼，所以窦家老少几十户足有数百口人，唯独只有窦婴频繁被人提及，数来数去永远是窦家最有出息的人。

有出息不代表受宠，窦婴就有两次小挫折，第一次因为梁王刘武的事，平白无故就恶了太皇太后窦漪房，因而不受重用的排斥到一边。

第二次是为了营救废太子刘荣，只有三个人跳出来支持，最后的结果是罢免太子太傅位，在家饮酒作乐当个太平列侯。

胸中有大才，这是他一次次起复的原因。

而不是靠虚无缥缈的亲戚金大腿关系，亲人的照顾可一可再不可三，次数多了亲情也就淡了。

窦婴明白这个道理，所以他的名声是靠双手拼出来的，所以他在朝野内外的名声远远超过窦家的叔伯兄弟，甚至比窦家几兄弟全加起来更有名气，他的名声远播到塞北匈奴，五岭南越。

“太皇太后有什么交代没有？”

“有一卷画轴，请您过目！”

窦婴回过头仔细一瞧，画轴上只有一个大大的“忍”字，戒急用忍，忍辱负重，忍一时风平浪静。

拿着画轴左右打量，的确是窦太后的笔迹，而且是眼瞎后盲写出的一个“忍”字，若不是笔迹转动时字体有点变形，这个工工整整的“忍”字更像寻常公文进出的笔迹。

“嗯，把这幅好生挂起来，记住此乃太皇太后给我的鼓励，不要四处声长。”

徐延年办事牢靠，窦婴也不担心会闹出岔子，老仆人收起画轴又愣了一会儿说道：“平阳侯那边的宴会邀请该怎么回话？”

“去！我是大农令，他是少府，这个宴会我当然要去。”

平阳侯府大宴宾客庆祝曹时十七岁生日，表面上是个过生日的由头，实际邀请窦婴却表达的含义去是拉拢。

这是一场家宴，邀请了相熟的列侯，顺道也把魏其侯窦婴列入宾客花名册里。

“哈哈，大农令，今天真是个好日子，到哪都能遇到熟人。”

“早！看来大家的心情都不错。”

“谁说不是，少了块绊脚石心情会更好。”

曹时走进来向众人作揖，宾客们纷纷回礼说了些好听的客套话。

所谓吃饭只是个由头，新任上卿已经各有派系所属，忠于皇帝的，外戚的，列侯的，这次齐聚一堂是找个机会接触同僚。

平阳侯府的流水席一直是京师最顶尖的席面，常年不在京师的上卿们顿时被吸引，本来观望的心思越发的疏淡，只剩下个吃的心眼儿了。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话题慢慢聊开了。

“听说太皇太后病的厉害，长信宫已经十多天没见外客，老太太喜欢的赵讴也许久没吊嗓子了。”

“还不是被陈家兄弟俩给气的，隆虑侯陈蟜坐与父御婢相奸，论罪当死！陈家算是完了。”

“陈季须也被判了个构陷栽赃败坏民俗民风的死罪，他们二人在去地下的路上不孤单。”

大部分时候，窦婴都保持静静的聆听姿态，他的姑姑大病一场是客观事实，说的再难听他也得去听。

“陈蟜和陈季须快要执行死刑了吧！”

“说的也是啊！”

堂邑侯家算是彻底完蛋了，陈蟜和陈季须被关押在中尉府的死牢里，堂邑侯陈午因为教子不严，被褫夺了列侯的待遇贬为庶民，所有军功地位全部从最开始计算，封国被夺意味着靠山消失，意味着非法占田将会极为显眼，一大把年纪的陈午贬为庶民，还要靠那点微薄的家底过活。

棠邑侯国除名并入汉廷郡县，宣告陈午从一介列侯至尊贬为庶民，只允许带着马车把堂邑侯府的家产挪走，房屋只有强行以地价出手掉。

幸好还有个馆陶长公主，她似乎对年老体弱的夫婿不离不弃，近半个月忙着寻找合适的宅院安家，她依然很富有很具有权势欲，只不过眼下的打击太大了，唯一的儿子陈蟜打入死牢不得赦免，她的人生意义已经完全失败了。

陈家衰败的速度之快令人毛骨悚然，前一刻陈蟜还是长安城几大恶少之一，现在已经沦为家败人亡岌岌可危的悲惨境地。

窦婴长出一口气，他也是外戚出身窦家老太太眼里的侄子，眼下陈家是彻底完蛋了，窦家只有他一人具有可战的力量，窦家一系的亲族变的畏首畏尾，他的职责之一就是守住那那群没用的亲戚和财富。

“犹如三岁小儿手捧黄金匣穿行于闹市之间，一块硕大的肥肉摆在面前，继续作下去早晚会有一天把自己作死。”窦婴对窦家人的评价依旧冷漠近乎冷酷，他不喜欢几个叔伯兄弟的叽叽喳喳，唯一值得庆幸的是局势还不算糜烂，太皇太后能撑过这一劫或许还有机会。

曹时静静的欣赏着新到来的上卿们态度，得到结论还为时尚早，至少可以确定一条路，没有人敢再和他作对，卫绾、直不疑、牛抵等人恰恰是血的教训。

“来，我敬大家一杯，祝愿汉家繁荣昌盛，国泰民安，国强民富！”

“祝汉家繁荣昌盛！”

第171章南北军之争

“风！大风！”

红黑札甲的骑士引弓驰射，弓矢所向，千箭齐发。

密林里鸟群扑棱棱飞起，中箭的野兽痛苦的嘶鸣着，树林口涌出的野兽顿时乱了阵脚，向四面八方散开。

“风！”

西南传来一声喝令，弓弦嗡嗡颤动，黑压压的箭矢在瞬间消失。

曹时铤刀策马，策马疾驰而过：“一百八十步疾射十轮，每轮减十步，放箭。”

嗡嗡嗡……

短短两个呼吸间，一片黑影腾空而起，每两个呼吸为一轮，二十息间十轮箭已然射空。

刘彻用望远镜扫过战场，眉毛一挑露出笑容。

这是场大规模围猎，动用南军三千名番上郡国兵，从四面围住上林的出口，驱赶飞鸟走兽向固定的出口逃窜，曹时就在密林的出口，摆了个口袋阵以逸待劳。

这半个时辰间，逃出来的猎物何止十数万，每当树林有动静，斥候以口哨报告兽群的大致数量，长哨和短哨表明不同的含义，略有点密点码的意思。

接到命令，羽林骑便引弓相向，或是策马左右奔驰，或是立于马上原地不动，以弓矢为锐器杀伤兽群。

半个时辰里。杀掉的兽群已经不可计数，血腥味顺着东南风往北吹，站在北风口的刘彻也闻到了。

“风！”

急促的喝令骤然响起。箭影急出。

汉军的新军制，对喝令的速度快慢，以及频率高低有着严格要求。

越快越急的号令，爆发的速度就越迅疾。

反之速度慢声音洪亮，则代表着蓄力满弓，以求全力一击。

曹时反复变化发令口号，时而快如风。时而慢如山，训练羽林骑的反应力。

这样的训练，最近几个月很频繁。每次野营拉练驻守在郊区山林旁，都得把这块区的兽群用弓矢犁一遍，无论豺狼虎豹熊罴，或者鹿羊兔猪山雉。过来多少就死多少。

又过会儿斥候吹了一声长哨。羽林骑收起战弓翻身下马，活动酸软的肩膀一脸轻松。

那声口哨代表前方无敌情，另一层意思是今天的围猎结束了。

驱赶野兽的南军士卒陆续走出树林，树林前成千上万只兽尸横七竖八的倒毙于草地上，有不少倒霉的野兽身中几十箭，大部分是被流矢反复击中的箭伤。

南军士卒对这阵势见怪不怪，等候需哦是的四**马车慢慢过来，几千号郡国兵分工协作。依照猎物的种类分门别类装车，回收的箭矢也也一起收走。

十几万只猎物。有一半是属于南军所有的。

南军步兵不但负责四处驱赶猎物，还有三千名南军弓骑兵负责口袋阵的左右两边，兽群主要逃跑方向是羽林骑所负责的口袋阵正面，南军所负责的侧面收获不如正面来的多，但零散的兽群闷头乱闯也有非常可观的收获。

打猎持续一个时辰，装车也用掉快一个时辰，当几千辆大车装的满满当当的缓缓驶上驰道的岔路，南军的队列也缓缓的向本部大营走。

卫尉武强侯庄青翟红光满面：“少府慷慨！咱们南军的士卒也能吃上几天山珍了，多谢多谢！”

“一家人不说两家话，羽林骑的小日子过的去，南北二军的兄弟当然也得吃上好的。”曹时和他客套着，两人年龄相差二十多岁，辈分也相差一代，庄青翟可不敢在他面前摆架子充长辈，纯粹是以同辈人的架子处关系。

别说他不敢摆架子，丞相柏至侯许昌也不敢对他摆架子，快六十岁的老丞相，每次遇到他都会和颜悦色嘘寒问暖，谁敢说曹时一个不字，老头立马

跳起来喷那人狗血淋头。

庄青翟瞅瞅天子刘彻摆出一副聆听受教的样子，再瞅瞅曹时小声解说长短口哨传递密令的规律。

心说这俩小家伙莫非一对好基友，羽林骑隔三差五搞野营拉练，只有天子来视察才看的到曹时，就算不是好基友那也差不多，刘彻正好有断袖分桃之癖。

曹时不知道对面的老家伙在腹诽自己，要知道这个浓眉大眼的老帅哥满脑子龌蹉心思，一准要跳起来把他喷出翔来。

皇帝的车驾走了，曹时长出一口气，总算把满脑子装着十万个为什么的小皇帝糊弄过去。

万万没想到，这家伙竟然对摩尔斯密电码那么感兴趣，为什么是一短四长为数字一，为什么要标注复杂的拼音，为什么拼音标出来的口语有点怪异。

“哪来那么多为什么？我都告诉你还混个毛！”曹时骂骂咧咧的一转头，看到庄青翟和他相距咫尺之遥，正神情诡异的看着他。

“哎哟！卫尉没走？”

“嘿嘿嘿，正好没走。”

“我以为你走了。”

“是呀！我我差点就走了。”庄青翟冲着他挤眉弄眼。

曹时干笑一声，暗道这老小子不是个东西，明明是个长辈身份还没点长辈样子，没声没息的躲在自己背后像个鬼似的，要不是他反应快差点就一头撞上去。

“要不咱们一路回去？”

“嘿嘿，正有此意。”

沿着驰道向北走，一路越过长长的马车队伍，几千辆大车送到南军的有一半，另一半羽林骑也吃不下，还会以低价处理给北军一大半。

类似的野营拉练每个月有六回，南北两军商量好轮流过来干活，为了吃喝他们也是很拼的。

“前些日子羽林骑出来拉练，咱们南军仗着大营在南边捞了不少好处，北军那帮混球就眼馋了，几个骑都尉胆大包天的打着出外拉练的旗号，拉出两千多号人跑来抢咱们的战利品，被咱们南军的将士给揍回去了。”

“咦？还有这事？”曹时好奇道。

庄青翟得意的胡子一翘一翘的：“那帮混小子我都认识，打头的就是李家那个傻大胆的混小子李敢，跟他爹一样没脑子的夯货，带着几个混球拉来二千多人就想抢东西，也不看看咱们南军大营里有多少人，一涌而出吓的那帮混球跑的比兔子还快。”

曹时一口气没憋住笑出来：“我的天呐，北军那么搓？他们不是号称钢军，铁军吗？”

“嘿嘿，咱们南军不和那帮混球玩一对一单挑，他们敢跑到南军大营跟前闹事，老夫也不能惯着那帮混球，一通营鼓全军出击赤手空拳把他们揍跑了。”

北军满编十八万，兵员来自关中、汉中、陇西、巴蜀等旧秦故地，北军里除去正儿八经的老秦人子弟，剩下的全是楚人军功爵子弟，六国的豪民侠少很抱歉还不具备入北军的资格，没有二三十年的熏陶，缺乏里正、三老的良好的推荐信，想进北军难如登天。

秦楚合流的北军战力冠绝天下，跟随太祖刘邦南征北战，杀项羽灭英布平定诸侯王，他们是大汉帝国的王牌之师，战力之强媲美大秦鼎盛，这一点毋庸置疑。

天下最坚硬的莫过于钢铁，北军素来以钢军，铁军为称呼。

曹时感叹道：“没想到北军也被收拾一顿，难道世道变了吗？”

“这话我可不爱听，那群混小子拉来两千多人就敢挑衅咱们十二万南军，老夫要不收拾那帮混球，这个卫尉还有脸在朝堂上站着？”庄青翟吹胡子瞪眼，在汉军体系里，南军向来是后娘生的，吃的穿的配给都不如北军好，低下的人早就有怨言了，要不是北军的确牛的不行，指不定长安城外就得天天摆擂台打个你死我活了。

这趟是北军的混小子不长眼，随便拉了儿千口子就想抢南军的战利品，往日里有怨气的郡国兵并肩子上，两千对两千不是对手，那就三千人，五千人往上一直堆，赤手空拳北军也不占多少便宜，一拥而上群殴了北军的骄兵悍将。

“这事闹完就算完了？”

“当然不能完，樊它广前些日子约我一起商谈，这不才定下章程，南北二军轮流参与围猎，跟着你们羽林骑蹭口汤喝。”庄青翟捻须而笑，相比之下南军的营盘略小，兵力不足战力也略差，摆明车马的和北军干肯定要吃亏，商量出个五五开平分秋色，南军是大赚特赚了的。

“你们的胆子可真大呀！我在长安城没听到一丝风声，没虎符是怎么调的兵？”

“嘿嘿，长安城市里军事调动要用虎符，野营拉练可不需要，只要不走驰道不经要害，出去溜一圈跑跑步练练腿脚还不让了？别忘了羽林骑可是满关中的到处训练，樊它广是中尉也只能同意他们出去训练。”庄青翟笑着说道。

他们南军也玩着相同的套路，不搞点办法想蹭上羽林骑的光可没那么容易，前提是天子有限度允许南北儿军做训练，中尉和卫尉打的旗号是“整编训练、备战匈奴”，口号是曹时给想出来的，小皇帝果然想都没想就同意了。

要放在以前，咱们想在南北二军搞点动静，那不得被朝堂上批个满头包才有鬼，中尉和卫尉就是朝堂上火力攻击的主要点，少府在曹时的带领下短时期有压过两人的架子，经过朝堂大清洗又恢复到以前的状况了。

中尉和卫尉被骂是默契，就连军里也流传的口头禅，卫尉地位贵，中尉名气高，进了未央宫，公卿斥骂忙。

第172章陈家兄弟之死

曹时没说话。

他也没少写点东西批评南北二军不合理，没事就写两篇凑个疏奏数目，不凑数就那一个月六次廷议，少府杂七杂八的小事也凑不够六篇疏奏。

批评南北二军的毛病是朝堂上的默契，朝堂上有个半固定的话题，既可以长期威慑军队，又不会危急南北二军在朝廷的地位。

朝廷制度是无为而治，三公九卿权力虽大，要忙的事却不多，从三公九卿到乡里的亭长穑夫全都循规蹈矩，忙完事该打盹就打盹，该喝酒就喝酒，只要别搞出有事不干，被三老写弹章捅到朝堂上，没人管你上班睡觉打呼噜影响别人打盹的破事。

经常会有一种情况，三公九卿发觉连续几天没事干，手上那点章程翻来覆去早写烂了，正巧赶上五天一次廷议，身为上卿又不好意思两手空空。

最简单的办法是拎出南北二军吊打，别管他哪里有毛病拽出来一通批评，新来的上卿也担心军官和士兵会很不开心，他们早就习惯了。

南北二军被批早有传统，最早是开国那会儿就养成的习惯。

太祖高皇帝刘邦。很不喜欢兵痞老油子风气蔓延到朝堂，偏偏手下又是群敢在长乐宫里瞎胡闹，动辄就仗剑击柱纵酒高歌的老军头。

制定礼仪制度可以长治久安。但摆在眼前的老兵痞却不能用礼仪法度轻易的压住，刘邦想出个歪点子坏招数，教唆三公九卿狂喷中尉和卫尉。

很类似“功狗”的套路，提出萧何，让曹参和军功爵翻脸，导致文臣和列侯泾渭分明，从好兄弟好伙伴变成撕破脸的仇敌。

刘邦年少时喜欢斗狗。遇到恶犬袭来，最好是放一只狗，让它们狗咬狗。

规矩很扯淡。但是很管用。

南北两军被压了几十年，哪怕中尉和卫尉位高权重，可最高权力永远没有被染指过，军阀权臣也从来没冒出一个。

两军的经费向来是精打细算。有一丁点骨头都要挑出来说说。往小里说是挨顿批，闹大了中尉和卫尉得丢官，所以这两个职务权力更迭很频繁。

新任皇帝上台，通常也不怎么放心南北二军，长安城外摆着30万大军，关中百姓到是可以夜不闭户路不拾遗，可住在未央宫的小皇帝心里可不见得踏实。

北军中尉，南军卫尉就好比是放在火炉上烤着。朝堂上有点动静跟打雷似的一惊一乍，每天执掌兵权是如履薄冰战战兢兢。生怕一不留神犯了机会，头上的官帽要丢，北军还得被清洗一次。

从开国到现在，南北两军的军官层被清洗过三次，一次是诛灭诸吕，一次是汉文帝登基清理列侯，还有一次是吴楚七国之乱结束，只要有问题的拎出来往骨头里查，以前不显眼的错也能入罪，要是有隐匿的大罪分分钟就得掉脑袋。

“现在好点，也仅仅是好一点，你们的一举一动都被盯着，打架群殴的事千万不能再来第二回。”

“这事我们报告给天子了，陛下训斥了咱们在瞎胡闹，看那表情好像还挺高兴，只有朝堂上公卿们不知道，这事不打算报到朝堂挨批，还请少府替咱们多多保密。”

“你们能保证没下一回？”

庄青翟笑嘻嘻的说道：“这事能行！可以百分百保证南北二军不出岔子，况且下次不用儿郎们打了，咱们直接去宫里商量章程就行，陛下吩咐过下次南北二军再揍人，就让老夫和樊它广到未央宫里一对一单挑，老夫寻思着早晚还要打，我要保住五五开，他想要七三开，这几天一大早就磨练拳脚准备着，听说樊它广那小子也练了不少，要不下回也邀请少府去观战？”

“你们真牛！”曹时对这老头竖起大拇指。

太皇太后大病一场，整个四月缠绵病榻，好不容易有点起色可以下地走动，整个人的精神都快垮掉了。

隆虑侯陈蟜在中尉大狱中自杀了。

这是汉家潜规则，同样是上古以降给贵族留下的特权。

上古时代，讲究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

所谓刑，为刑杀之道，大夫犯罪被杀，不能像普通庶民拉出去就砍掉，通常要给个体面的死法。

传到大汉帝国，诸侯王或者列侯，若犯下不可饶恕的死罪，通常会给个体面的死法，一杯毒酒或一丈白绫。

陈蟜临死前待遇还算好，他父亲堂邑侯陈午，母亲馆陶长公主刘嫖亲自来送行。

一杯毒酒端起了几次没不敢喝，磨蹭好长时间，到最后监刑的中尉樊它广等的不耐烦了，请示馆陶长公主是否用强制手段。

刘嫖当时整个人都蒙住了。

请示她是否可以下令使用强制手段，去杀死自己的儿子。

这样做非常残忍。

下令的瞬间，刘嫖整个人的精神都崩溃了。

眼睁睁看见两个彪形大汉走进去，用力掰折儿子两条胳膊，那声骨折的声音毛骨悚然。

陈蟜一吃痛大声惨叫，掰开他的嘴巴一点一点把毒酒灌进去。

如同杀鸡，捏住喉咙放干鸡血，丢到旁边让即将死去的鸡随意扑腾。

陈蟜被按住嘴巴挣扎半天不能动弹，时间到了就丢到旁边，放任他自行挣扎。

他疯狂呕吐。期望吐出毒酒继续活下来，先吐出了毒酒，再吐出的是胃液。最后吐出了一口口鲜血。

他死了。

刘嫖嚎啕大哭，抓着牢门拼命的撞头，就是她自己下令处死自己的儿子，她无法原谅自己，永远无法原谅！

离开之时，刘嫖是被四个侍女抬着出去的。

她的人生彻底完了。

陈蟜身死时，他的亲姐陈阿娇只派了个宫女过来。相信她在椒房殿的心情也非常复杂。

相比之下。

陈季须的待遇就差的多，陈午和刘嫖没有看他，妹妹陈阿娇也没有派人过来探望。哪怕他的囚室与陈蟜只有几步之遥。

夫妻俩伤透了心，不想再认这个陷害兄弟的逆子了。

曹时出现在陈季须的囚室。

“本来，以你的罪行应该被拉出去砍掉脑袋，我为你争取到了一个机会。一个可以体面死去的机会。”

陈季须盯着面前的毒酒一动不动。他已经愣住了快半个时辰。

“陈蟜死了，就在我过来之前。”曹时缓缓说道。

陈季须忽然笑了。

“你知道吗？我很恨她。”

“恨谁？”

“我的母亲刘嫖，我非常非常憎恨她，我发誓要毁掉她最心爱的宝贝，不惜一切代价。”

“你太执着了，有什么恨放不开，值得你毁掉自己的人生？”

陈季须摇头笑了起来，笑的眼泪都流出来：“你不懂。我的人生就是黑色的，永远是在绝望和痛苦中挣扎。从我出生父亲就没爱过我，因为我的母亲是难产而死的，我是个克死母亲的扫把星，曾经有巫师用卜筮过我的命运，我会克死家人，你知道吗？我那时候才两岁而已！”

巫蛊厌胜之术。

曹时眉毛一挑皱起眉头，他很讨厌巫师，更讨厌巫蛊厌胜之术，那种愚蠢野蛮的巫术用来祝福某个人，或者诅咒某个人。

不出意外，诅咒和祝福对任何人都没有用处，但愚昧的人们总会追求那百万分之一的侥幸，或许侥幸命运的力量让被他们得到应有的祝福或诅咒。

刘彻曾经很痴迷巫蛊之术，曾经有过每次做事都要卜筮吉凶的时候，但那只是中二少年追求新奇事物的某个阶段，当他被数不清的储君课业压的喘不过气来时，巫师和巫蛊之术就被赶出了未央宫，汉景帝很讨厌巫蛊，刘彻也只敢偷偷玩一玩罢了。

假若没有他意外出现，按照历史的走向发展下去，刘彻会在年纪渐长时慢慢痴迷上方术、巫术，期望在年老体弱时长生不老，追求永远统治大汉帝国的理想，为此他会营造一座规模等同于长乐宫（6.9平方公里）的建章宫，建造四十丈的高台，取九天之上的霜露为食祈求长生不老。

并在晚年的某个时刻，在巫蛊之术上栽一个大跟头，差一点把大汉帝国推向灭亡的深渊之中，在刘彻临死前留下一句谶纬作为绝唱“汉有六七之厄，法应再受命，宗室子孙谁当应此者？六七四十二代汉者，当涂高也！”

代汉者，当涂高也！

这是一群巫师精心炮制的谎言，它是那样的可笑，丑陋而又荒唐，就像骗子们精心准备的骗局，受骗者就是汉家江山每一代皇帝。

“你不觉得巫蛊厌胜之术很可笑吗？你真的认为自己会克死人？”

“我不认为，可那又能怎样？我的父亲从那开始疏远我，他娶了个新娘子是公主，那个女人非常讨厌我，从小对我就非常差，但那时候我还能吃饱饭睡好觉，直到她知道我的过去，还有那句卜筮批语，她更加变本加厉的折磨我，在我加冠以前有十年在半饥半饱中渡过，我在家里个子最矮，体质是最差，弟弟妹妹经常嘲讽我是捡来的孩子，就因为我不像父亲那样高大，你说我能不恨他们吗？我的遭遇卷宗里都有，如果换做是你会不恨吗？我做不到！”

陈季须说的是审案卷宗，那是一篇长达五百多页的人生自叙，讲的是陈季须这四十年的平凡人生，出生在大汉帝国的顶层的一个列侯世家，从小受到的折磨和屈辱无穷无尽，甚至比贫穷的百姓过的还要凄惨，看过那份卷宗的每个人都会觉得很不舒服，就像整个人被负面情绪笼罩住，那就是陈季须扭曲的前半生。

他的后半生虽然过的好了些，起码不会被关在黑暗的屋子里忍饥挨饿，起码不用为下一顿饭吃什么感到担忧，起码不用再做后娘刘嫖的出气筒，起码也能穿上新衣裳，像个侯世子一样出府四处游玩，但是他已经变了，变成一个只为复仇而生的人。

只从复仇的角度来看，陈季须做的非常成功，他几乎一手毁掉了堂邑侯陈家，成功的害死了他的弟弟，并让馆陶长公主一下老了十几岁，身心饱受重创。

曹时缓缓说道：“你知道吗？前任中尉，现任御史大夫在卷宗结尾写下八个字。”

“八个字？我想知道哪八个字？”

“其情可悯，其罪当诛！”

陈季须轻轻一笑道：“代我感谢御史大夫，他是个很善良的人，我在大狱里没受过虐待，每天吃的住的和侯府里差不多，让我舒舒服服的走完最后一程。”

咚咚！

曹时没有回头，他知道中尉府的狱吏在提醒他时间。

“提醒我的时间快到了吗？好吧，我马上要离开这个世界了，临死前请允许我说最后一句话，我恨堂邑侯府的一切，如果再给我一次机会，我仍然会选择与堂邑侯府同归于尽，临死前我告诉你一个秘密，你过来，附耳过来。”陈季须对他轻轻招手。

“少府！他是死囚！”

没有理会狱吏的提醒，曹时坚定的迈开步伐，缓缓的跨入牢门里。

“我有样东西，藏在堂邑侯府我的房间，我在西墙角挖了个小贮藏室，不知道的人绝对不会发现，那里有个非常有趣的东西，里面有可以让陈阿娇死无葬身之地的秘密。”

“与弟通奸？”

陈季须微微一愕，旋即摇头失笑道：“看来我做的还是不够隐秘啊！她们姐弟俩只有少少的几次行动，每次都是我偷偷使了手段做的，原以为不会有侍女发现不对。”

“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陈阿娇当了十年太子妃，在堂邑侯府里扎眼的很，多少婢女想巴结她以期进入宫里侍奉天子，上百双眼睛盯着她的举动，试想某夜突然失踪，早晨又突然出现，婢女们怎么会不留心呢？没有证据也会传出风声，馆陶长公主和功勋列侯不对付，列侯们买通几个堂邑侯府的婢女打探消息，就打探到了通奸的风声，只是苦于没有证据，偷偷在圈子里流传罢了。”

汉初上古风气很浓，薄太后进入长乐宫侍奉太祖刘邦之前，曾是魏王豹的妾室，只不过没有生出孩子而已。

现任太后王娡，曾经嫁过一个叫金王孙的男人，还生过一个女儿叫金俗，而后被母亲臧儿弄进宫里嫁给汉景帝，一路升到皇后。

王娡以为隐藏的很好，却不知功勋列侯早就掌握证据，只是无冤无仇又不想和汉景帝做对，列侯干预皇储废立向来是大忌，《令列侯之国诏》让周勃为首的列侯集团吃过一次大亏，列侯们不会蠢到再吃第二次亏。

“是啊！我还是太大意了，地方告诉你了，你找个搜查罪犯的由头，去我的房间里把东西搜出来，你想用的时候就用吧！”

“我明白，差不多你该走了。”

陈季须长叹一声，端起毒酒一饮而尽，静静的躺在地上不动。

突然，他剧烈的抽搐着，直到咽下最后一口气。

第173章废侯复封

这几日长安城里盛传一条消息，堂邑侯世子陈季须，隆虑侯陈蟜在中尉府大狱中畏罪自杀。

陈家兄弟自杀就像长了翅膀似的飞入长安百姓家，许多人惊讶于当朝红到发紫的“第二家庭”在悄无声息间土崩瓦解。

堂邑侯陈午纵子不法，教子无方，免侯除国，贬为庶人。

馆陶长公主正在病床上躺着，听到惩罚顿时坐不住了，她才刚和闹僵关系三十五年的夫婿合好如初，突然要面对儿子被自己下令毒杀，夫婿被牵连免侯的糟糕境地，她有点想不开。

日日去长信宫哭诉，她的人生被毁，唯一能依靠的也只有她的母亲，太皇太后窦漪房。

第二天，平阳侯府后院。

“果然是复封了。”

“堂邑侯毕竟是天子的外舅（岳父），况且堂邑侯已经绝后，再剥夺侯位太残忍了。”刘婠说起姑姑刘嫖的家事，善良的小女人也曾恨过姑姑无情，可是看到姑姑精神几近崩溃的痛哭流涕苦苦哀求，她还是动了恻隐之心。

“陈家兄弟死有余辜，陈午知情不报也该问罪，若是对待陈午很残忍，那冤死的彭越岂不是要气活过来？”

刘婠吓了一跳，回神过来又剜了眼：“君子又吓唬我。梁王彭越都那样了，还怎么活过来。”

“呵呵，咱家里的五铢钱全部换成黄金和白银了？”

“最后一笔铜钱换出去了。银价涨了六成，金价已经以前涨了快一倍，那么贵值得吗？”

“当然值得！你忘了你家夫婿是制定钱法的人？让你早早的处理钱货有用，下一步金币、银币一口气推出会冲击市场，金价还能再高一成，银价则会一路暴涨，直到溢出货币总价为止。现在兑换金银再出手换成铜半两，咱家一正一反可以让资产翻番。”

刘婠有些不安心，捏着帕子担心道：“那样不是太坏了？坑的是家有藏金

的富户和商家。”

“坏？你家夫婿一不偷二不抢。做买卖也是凭良心从不坑人，金银交易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按照市价正经弄来的，童叟无欺。怎么能叫坏？再说我是好人。细君不觉得吗？”

刘婠白了一眼：“君子是好人？妾一点都不觉得，到觉得更像个大坏蛋多一点。”

第二天，长安城两市平平淡淡的兑钱坊，突然刮起一块新的横幅。

百姓围过去仔细瞧，顿时一阵哗然：“从即日起，兑钱坊以官方比价全收金银，家中有金银贵金属，可以携金色器物来此兑换五铢钱。弄虚作假者一旦发现予以记录惩罚。”

一身布袍老学究皱眉道：“少府的意思是无限制的吃进金银钱货喽？”

“哟！咱们可能亏了。”中年商人拍拍脑壳转身就走。

“别走啊！您到是说说这是怎么回事？”

中年商人被几十号围的水泄不通，无奈作揖道：“几位借个道。咱手里的金银前几日刚给兑出去，几位大金主出手阔绰订的又早，我准备了几个月才凑来了五千斤黄金，二万一千斤白金（白银），眼下还了赊欠的贷款，库里只剩下一堆五铢钱，本以为自己赚了一千万钱，现在看来分明是亏了许多。”

“您是说这金银波动早有先兆？”

“可不是嘛！早在几个月前就往上走了，只不过平头百姓平时用不到金银，不了解行情罢了，咱们做商人的哪家不是把钱货全拿出去兑成金银，据我所知，现在关中散存的金银不及以前的三分之一，关东的金银起码被兑走一半，我再晚一点去关东就怕来不及了，拜托借个道让我先走。”

围观者微微一愣，眼睁睁看着中年商人一眨眼钻出人群消失不见了。

站在人群里的中年儒生不吭声，拉着两个踮脚看热闹的小童儿往外走，小童儿是一对双胞胎兄弟，两个小孩约莫十一二岁，半抱怨半撒娇道：“先生让风儿和云儿再看一会儿吧！”

小童儿一个叫唐风，一个叫唐云，年长的唐风比较文静，年幼的唐云活泼淘气，两人是中年儒生一个即将病死的难民的儿子，那年正赶上吴楚七国之乱结束一年，赵国境内因为战争与河道破坏引发的饥荒和瘟疫，两个还在襁褓里的孩子就被送给了中年儒生，这一过就是十一年。

唐风更懂事点，踩了弟弟一脚又说道：“先生，前面就是廷尉田蚡的家了。”

中年儒生抬起头看了看牌匾，武安侯家四个烫金大字。

“我来这里到底对不对？”中年儒生略作迟疑摇头苦笑一生，自己攻读诗书蹉跎半生，学得有成游学齐鲁偶遇知交良友，三个人越谈越投机结下兄弟情谊，在两位兄长的提携个帮助下，刻苦钻研十几年，写下旷世名著《公羊春秋》。

他在三兄弟里最年轻，功名心也是三兄弟里最大的，从开蒙到现在三十余个春秋，悄无声息间前半生过去了，他的大志依然遥遥无期，直到一封《召贤良方正》诏书传入郡县，他又重新燃起了希望，举孝廉没有机会可以去举贤良方正，机动的心情没持续几分钟就被兜头凉水浇灭，贤良方正没有儒家的事。

眼看着不如自己的人顺利通过初选、二选，偏偏他自己没有丝毫机会，愤懑懊恼和无奈在心中翻腾，他终于忍不住放下身段来到长安跑门路，做一个光荣而可悲的“长漂”一族。

咚咚咚！

大门闪开一道缝，看门的家仆扫了主从三人一眼：“你们找谁？”

“在下广川郡儒生董仲舒。前番与武安侯有过几次书信往来，今日特来投奔。”董仲舒递出拜帖，顺手摸出十几枚铜钱夹带在里面。

看门的家仆接过拜帖微微一沉。顿时面露喜色：“原来是君侯常提到的广川董先生，您稍等片刻去去就来！”

砰！

大门又关上。

唐云巴掌大的小脸痛惜的纠结成一团：“先生，那十五枚五铢钱是咱们三天的住宿费和饭钱，您真舍得给那个看门的小家丁啊！”

“我也想不给，可是咱们初到长安不投个住处，过不了半个月就得扫地出门，所以不给不行啊！”董仲舒叹息道。

像董仲舒这样四处投奔的儒生还有许多。他们举孝廉无门，举贤良方正也没机会，为了政治诉求心甘情愿投靠豪门为其驱策。

北阙甲第以南十里之外。赛马场。

田蚡正坐在贵宾区一无所知，他的脑海里不会记得，曾在十年前有过书信往来的儒生，当时他还只是六石俸禄的低级官僚。他的姐姐还是王夫人。他的外甥还是胶东王，而他还在为晋身千石苦苦挣扎的普通人，那时他对儒学大师仍然保留着一份敬畏感，当时就把这封信递过去，以学生的身份求了几个问题。

时过境迁，他是中二千石俸禄的九卿之一，掌管天下刑狱诉讼，地位远比大行令高几个档次。而儒家运气不好从神坛上跌入深渊，双方掉了个一百八十度。再见面就今非昔比了。

“加油！百盛坊队加油啊！狠狠的击球，对！好样的。”

田蚡在看一场马球，他是个马球的狂热爱好者，几乎每天的马球比赛一场不落，就连廷尉的公务也被丢给幕僚去处理。

赛马场规模非同寻常，马球赛被分成不同的分区同时比赛，只需要在赛马的跑到上画上线，这就是块完整的马球比赛草坪，四公里的赛道，只计算用石灰撒上大致线路的椭圆赛道，赛马场的草坪真实面积还要略大一些，普通马球场长300米，宽200米，庞大的赛马场可以同时进行15场马球比赛。

马球比赛的场地是并排码放，没有卡在中间的场地，三面用竹排栅栏一围，再挂上两边的门柱就成为封闭的球场。

田蚡在百盛坊上的投注非常多，砸出去整整五百万钱买了净胜10球的比分胜利，百盛坊也不负众望的全场压制对手，打了三巡就领先了五球，极有希望打出10球净胜的比分。

籍福叹了口气：“君侯，您应该少看点球。”

“我不看球去做什么？到廷尉府点个卯喝茶发呆？”田蚡看了他一眼继续欣赏比赛，手里的望远镜是个利器，可以看到看台对面的人，不少单身男子就喜欢趁机看看对面看待的漂亮女子，田蚡偶尔也会瞄上几眼过过眼瘾。

“那您也不应该来看马球，履新这段时间您连廷尉府的属吏都没认全，下面对您是有怨言的。”

“哼！现在朝廷是列侯们说的算，我一个外戚能有多大本事？兄长当上太子太傅的闲差一心一意混日子，从履新到现在还没进过未央宫门，每天就来赛马场应差使，除了窦婴忙的头昏脑胀瞎摆货就没人想要做事，我们就是朝堂上的应声虫，何必去受那个气？廷尉府有什么事直接告诉我，人事就保留

原样好了。”

并不是田蚡没心气追求权力，他的权势**不减反增，只不过眼前的朝局和他这个打酱油的公卿真心没多大关系，三公九卿是曹时一手给踢出朝堂的，陈家也是被曹时亲手掀翻的，这些光辉的战绩都与他无关，他只是旁观了整个过程并侥幸混了个廷尉的肥缺。

欢天喜地的上任第一天，就发觉廷尉府上下对曹时佩服的五体投地，就差拜倒在他面前称一声廷尉，自己想做任何事都不能得劲，想削弱廷尉府内对少府曹时的风评，立刻被议论出个嫉妒心重，心机深沉的毛子带在头上，田蚡就明白自己当个廷尉注定要成成为傀儡。

如果说以前的曹时非常红，可谓炙手可热的大人物，眼下曹时已经如日中天，再也没人会质疑他的九卿之位来的容易，再也没人会说十六岁的少府不像话，他的政绩就像考了满分的优等成绩，摆在面前几乎无可挑剔。

太皇太后被气个五劳七伤至今无法痊愈，馆陶长公主眼睛都快哭瞎了，窦家人安静的像条死狗一样躺着装死，谁敢反对？谁有意见？

没了，曾经有意见的要么在集体装死，要么告老还乡，要么死在中尉府大狱。

他是个打酱油的九卿，曾经跟随卫绾在廷外争斗时表露不满，亲口攻讦过曹时不守规矩不知进退，他没有像列侯上卿们保持中立，更没有在事后就急着跑去道歉，那次攻讦只是他眼里的一件小事，完全没必要小题大做赔礼道歉，直到那个长夜过去才发觉自己错了。

田蚡清楚的明白，自己永远失去赔礼道歉的机会，曹时不会再接受一个败兵之将的投降，即使接受也不会是真心的，现在没动他是因为外甥刘彻，提拔半格担当廷尉也是他外甥刘彻，曹时全程只是点点头没有提反对意见罢了。

不反对并不代表很赞同，不反对有时是默认，有时是容忍，有时是等待全力一击的间歇期。

他猜不准，更不想去猜测，以目前的能耐势力根本斗不过曹时，连他的外甥刘彻都不见得可靠，为今之计唯有躲起来装死，不冒头不显露野心，你再厉害总不好对装死的人动手。

“御史对君侯的弹章已经堆积如山了。”

“御史？问问张欧什么意见再来说，没有他们首领点头，御史弹章再多也不顶事，只是挠痒痒罢了。”田蚡可不在乎什么御史，这帮人在他眼里连当皇

帝的鹰犬都不够格，朝堂上的军国大事根本轮不到他们插嘴，一群伺候皇帝舒服逗皇帝玩的奴婢而已，就好比内侍（宦官）、侍中、郎官差不多。

而且论亲近不如整天伺候皇帝的侍中，论欣赏不如勇猛强壮的郎官，也就比下半身某个器官残缺的宦官好那么点，他们想骂就骂是了，反正人微言轻，舆论话语权并不在于是的手里。

“君侯打算躲多久才是个头？”

“看情况好了，就算哪天被免官也无所谓，找个机会到长秋宫说几句，随时可以弄个九卿当当，到我这地位有九卿的执政经验，复起是很容易的，你帮我弄的田地现在怎么样？”

籍福便说道：“清河郡鄃县两千五百顷良田，在河水以北地势平坦连在一起，今天春天已经种上新粟米，这块地耗费不少力气，当地三老递到长安的奏报足有上百封，在下努力拦截了六十封，其他的怕是进了长安城里。”

“辛苦了，我也不怕平阳侯知道占田，回去准备点钱把闹事的人都打发了，地卖的贱一点还可以租种，告诉他们不要胡闹，否则我可不客气了。”田蚡面色狰狞道。

第174章撂挑子装死？

内史郡杜县大西庄头。

“各位父老，各位兄弟！咱们现在要施的是穗肥，趁着结穗期施肥增产，今年咱们就能有个好收成。”

郑通弯着腰刨土坑，身后的许季愁眉苦脸的跟着撒肥料，每天至少要跑三个点干同样的活，对于习惯偷懒的人而言，简直堪比上刑一样痛苦。

庄户妇女问道：“大兄弟，我想问问为啥要施三次肥，俺家只施一次肥行不？”

“大嫂问的好呀！咱们农家年年摆弄庄稼，当知道除去耕地，播种，灌水，收割以外，还应有除草，杀虫，施肥，有时要防冻，有时要灌水或排水，细节不抠只说上面三大样，大田里长出野草，争夺粟米的养分影响收成，庄稼得了虫病枝叶枯黄内里空心，不杀虫一年白忙活，施肥也是一样的道理，不施肥你得年年轮作，有块良田抛荒至少一冬天，你说这得损失多少？不抛荒强行种田，不出二年地力就没了，补充点河泥腐土还是入不敷出，好比一个人整天跑100里，哪怕吃的再多也抵不过损耗。”

中年妇女吓的六神无主：“原来还有这一说呀！那俺家的大田可怎么办？现在还能补肥不？”

“可以！尽快补肥，记住不可超量补肥。否则把地给烧坏了，好比咱们一吨吃三个馍馍，你非要塞七八个馍馍。会把人撑坏了的。”

“多谢你大兄弟，那俺先回去补肥了。”

妇女一嗓子，顿时叫走几十号人，全是为图省事少了一茬肥料的农民，庄户就是这样，没有懂行的人指挥又不懂好坏，很容易变成瞎忙活。

甚至有些愚昧的老农民依然坚持古旧的耕田术。管你说破大天我就是闷头干这的，庄户大多都围在大田里看人干活。那些个老农民轻松的坐在庄子前晒太阳。

中年文士问道：“老人家不去看看？我听说这平阳侯府的耕田术挺厉害。”

“哼哼，我不去，我老人家干了大半辈子庄稼把式，比那些小孩子懂的多。他们撒些河泥腐土说是故土保墒，我看那是在瞎胡闹，乱施东西把地给弄坏了，来年种不出东西来就知道吃亏了，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啊！我家

小孙子想去听，被我撵回去种地了，学自家种田术比别人家的更好。”老头斩钉截铁地说道。

“原来是这样，各有各的妙招到也是种办法，希望那个老人家的日子越过越好。”

站在庄头。看着上百号人围着田地看新鲜，中年文士迟疑了下并没有走过去，踩着田埂缓缓离开村庄。短短一个多月，他的脚步遍及关中七十五县，外加陇西和汉中、河东、河南、河内的几个县。

他就是大农令窦婴。

“初次走访准备不足记录的还不够准确，我还要复查走访及时补充才行，要是有两个人帮忙就好了，起码能记录笔记省得我自己来。”窦婴心事重重的登上破旧的两轮马车。像他这样依然用两轮马车的人已经不多了，或许是恋旧又或许是省钱。他没有想过换个新的四*马车，反正家住京师用两轮也足够了。

大农令的工作有很多项，劝农桑修水利是基础的，治河也是他的，国库管理属于他，朝廷的税收也属于他，俸禄发放也属于他。

窦婴总结出大农令的两字秘诀，弄钱。

没钱啥都做不成，钱粮是大汉帝国的经济命脉，盐铁略次也是重要经济命脉，以上四样哪个出一丁点问题都要他头疼半天。

“河东盐池改造完工，以后河东的盐不用下水捞盐，听说盐产速度可以提高三倍，抽空我得去看看去。”

仆役问道：“君侯，咱们这就回去吗？”

“不回去，我还想去附近几个庄子溜达溜达，你驾车先走，我记玩这一段再说。”窦婴做起事来不分昼夜的，走到半道上忽然想起今天是沐休，又把仆役叫住往平阳侯府的地方走，想着找他询问晒盐的详细资料。

到侯府时正巧赶上用餐时间，窦婴被留下来用了顿便饭，就迫不及待的进入正题。

“大农令是说晒盐资料？”

“正是！在下想查查盐业资料，劳烦少府了。”

“好说好说，垦畦浇晒法，畦地旁边筑有水沟，将池水通过水沟引入畦

中，待水分蒸发自然结晶成粗盐。”

“粗盐？”

“带有苦味的粗盐，杂质较多不宜食用，再用淡水过滤两三遍清洗掉杂质，用干净的瓦缸盛放晾晒就是纯白色的上品盐了，制作周期在五天以内。”

翻翻资料看的满头雾水，自诩聪明的头脑对大量专业词汇一无所知，看的越久越头晕，一脑门糊涂账。

“这么和你说，用更好的方法可以让盐池的效率越高质量也越好，营业税也能多收。”

窦婴狐疑道：“营业税现在开？有点仓促了吧！”

“该准备的都准备的差不多了，必须增一税废一税，否则圣天子绝不会同意废除口赋的。”曹时揉揉眉心很疲惫，认真做事就是那么难，一个税收的破事争了半年没结果，每次到廷议上打个来回就撤下来了，学老学派的人不允许乱改革，曹时这个黄老新学是离经叛道。

两派的关系就好比保守派和改革派的碰撞，政见不和引发的激烈冲突，从家资百万钱豪强迁徙、税收改革，到钱法改革，再到《召贤良方正疏》、赛马场工程，双方从廷议到私下被天子召见。连续顶牛何止几十次，最早对事不对人的小矛盾，一点一点扩大到既对事也对人的剧烈冲突。

冲突到最后闹僵撕破脸。哪怕早有预料也没想到来的会那样的快。

或许是自觉年岁已大，或许是自觉得到支持就胜券在握，力图尽快收服天子的得力干将，保住黄老学派精神领袖的地位，并把学派的大旗传到他的手里。

曹时对他们的拉拢没有兴趣，他属于伪保皇派的旗帜性人物，既保皇帝的政治地位稳如泰山。又不会死命的给小皇帝打工卖命，列侯集团大多都是这想法。有钱赚有油水捞才去干活，像吴楚七国之乱那样傻乎乎的跑出去拼个五劳七伤，结果连一文钱都不给发，岂不是当猴子耍。

“大农令身上的担子很重。现在的情况只稍好些，钱法改革的利润你们只拿到了三成，大头还是在少府的手里，但那些都是些来的快去的也快的浮财，最好的办法是投入多一些把农民生活水平提高，农民能吃饱饭穿好衣，你再和他们谈礼义廉耻国之四维，谈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否则挨饿的百姓是来不及爱别人的。”

窦婴眼前一亮。从没听过的论调，听起来很有道理也挺新鲜的，他的印

象里谈大道理的比较多。无论黄老还是儒家都好空谈说政，以前听说曹时的辩论与众不同，只可惜他长期闲居在侯府里无缘一见，今天是如愿以偿了。

“少府是说吃饱饭穿好衣是一切的大前提了？为什么要这么说呢？”

“读过《管子》应当知道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上古时代庶人贫穷困苦衣食无着。贵族们主动放弃对庶人的礼仪要求，对庶人是厚爱，倘若庶人生活优渥衣食无忧，他们会自然而然的追求贵族们的礼仪，追求上层社会的精神需求，比方说咱们列侯就是如此，开国那会儿哪怕是万户侯也要勒紧裤腰带过活，眼下传了两三代的列侯子弟个个五花马千金裘，飞鹰走狗招摇过市，这就是另类的仓廪实而知礼节。”

窦婴脑袋轰的一声炸响，他从没听过那么奇怪的说法：“另类的仓廪实而知礼节，这是什么说法？”

“一旦人有钱了，自然会边的奢侈，比方说你我同为列侯，让咱们换上粗布衣裳每天步行十几里路，吃着最劣质的五谷杂粮为食物，住在冬天透风夏天漏雨的狭窄小屋里，终日与蚊虫蟑螂为伍，你会愿意愿意吗？”

“少府是在开玩笑吧，怎么可能过那种生活。”

“是，也不是，窦广国曾住在黑窑以采矿为生，到窦彭祖这一代才多少年功夫，窦家人个个锦衣玉食里泡着还不是越过越好，当我们的物质丰富到一定程度，需要追求的是更高级的物质，或者更高的精神追求，琴棋书画可以捡起来，听大戏看赛马也是时下流行，将来会越来越繁荣发达，到那时候除了最穷的人过着苦日子，大部分人不愁吃喝生活优渥，风气也就自然而然的改变了。”

“改变风气？那可不行，万万不行，除了风气其他都好商量。”窦婴的脑袋摇的像打鼓似的，改变上古风气的责任无人敢担当，所以汉文帝到汉景帝四十年的时间，每次遇到改变风气的门槛就立刻缩回去，风气改不好立刻从明君变成昏君。

“不改一有办法。”

“什么办法？”

“战争。”

窦婴眉毛拧成疙瘩：“为什么会是战争。”

“汉承秦制，秦人制度是商鞅变法，商鞅变法是为了扩张和吞并，不打战

争汉家无路可去，只有慢慢等待民风改变，滑向不可知的深渊，改不改只是早死和晚死的区别，战争可以消除民风变质的隐患，只要有战争，男人上阵杀敌，女人照顾家庭。”

“我终于明白了，原来少府的醉翁之意不在酒啊！”窦婴恍然大悟道。

曹时说了一大堆话，拐弯抹角的暗示两个字，战争。

不打仗，大汉帝*功爵体系就无米下饭，一年不打仗就穷一年，十年不打仗就穷十年。

三十年不打仗，整整两代人垮掉了，六十年不打仗四代人碌碌无为，不出一百年，军功爵体系会自行瓦解。

列侯不能没有战争，军功爵不能没有战争，长安城外南北二军也不能没有战争，没有战争他们会一点一滴的烂掉。

否则早晚有一天会烂掉根子，战争是生肌止痛的疗伤圣药，可以把腐烂的根系去除长出新的树根。

自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战争打的是个人军事指挥能力，打的也是一个国家的国力，再厉害的名将也挡不住饥饿的士兵。

所以为了打仗先得弄钱，搞来搞去又回到一个钱字上做文章。

“陛下生平之志乃打匈奴，我的志向也是打匈奴，不仅仅是为我自己，更是为了接触边患，废除和亲制度。”

“少府又说笑了，匈奴远隔几千里看不见摸不着，这些年和咱们和亲关系也很的友善，打匈奴对咱们弊大于利。”窦婴不以为然，他当过兵打过仗，见识过吴楚七国之乱的兵凶战危，汉军对对抗凶猛的吴军尚且要以防守挫其锐气再行进攻，对于打匈奴是没有多少底气的。

曹时也不打算继续说，他和窦婴差了一辈人，思想观念性格特征截然不同，窦婴的性子绵里藏针坚韧十足，幸好他的性子比较绵软不喜欢争斗，曹时也不想和窦家最聪明的人闹翻，窦婴忠谨平和聪慧练达的性格还是很讨喜的，起码朝廷内外还真没听说有他的政敌。

解决卫绾和直不疑，他发现自己要承担的责任就更大了。

丞相柏至侯许昌，能力不算出色威望也不太高，显然是个不得已选出来的角色，根本不具备总揽朝政镇压百官的本领，御史大夫张欧，性格绵软不喜争斗，某种程度雷同于老好人直不疑，他的性格挺契合小皇帝刘彻的用人

心思，但不利于解决三公九卿的矛盾，压不住上卿依然不足。

太常赵周、郎中令石建、大行令桓宪、大农令窦婴、廷尉田蚡无论实力还是威望都差的多，更不用说太子太傅王信、长乐卫尉田胜，詹事石庆连地位都略显不足。

算来算去唯有他自己能力最出色，能者多劳付出的精力也非常多，几乎是他来代替丞相团结公卿，拉拢边缘上卿进入圈子里，连着瞎忙乎几天累的像条死狗。

“都撂挑子装死着？那我也不管了，你们爱谁谁，我去摆弄我的钱法去。”曹时郁闷地想道。

第175章受伤最多

长安城素来以风向变化快而闻名于世，前一刻风光无比的堂邑侯陈家堕入深渊，眼下最火热的是平阳侯曹家，虽然很多人依然不喜欢锋芒毕露的少年列侯，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质疑的声音越来越小，去年先帝超拔曹时为少府的隐患逐渐消除。

资历和经验，始终是挡住曹时晋升的绊脚石之一，眼下三公九卿的资历多半是不比他高的，经历换相风波，三公九卿被清洗一遍，功勋列侯与幸臣、外戚共同瓜分果实，受伤最终的恰恰是窦家人。

窦家人当然不甘心就此失败，他们无法放弃锦衣玉食的奢华僭生活，更不会同意丢掉二十年积累的巨大财富，他们在寻找一个合适的机会把手中的良田，商铺卖出去。

“我的钱不能藏在家里，我要把钱全部兑出去！对称金银，再晚一点就被曹时那混账小子给坑了。”

“还不住口！”南皮侯窦彭祖勃怒声斥道：“你还不嫌咱们窦家够乱的吗？提着几百亿钱去兑黄金，你也不怕长安城里的吐沫星把你给淹死。”

堂弟是个不省心的傻缺货，都胡子一大把的老家伙了，还像个**青年似的动辄大吼大叫。没有人指导就办不成几件像样的正事，满脑子都是歪门邪道的招数不知从哪学来的。

窦彭祖每次看他就来气，有时候他是个满肚子坏水的职业坏人。有时候就变成脑子缺根弦的蠢货一个。

窦完歪着头不服气，就在一个月前还好好的，突然就从神界跌落到炼狱，强烈的落差让从小就锦衣玉食宠溺长大的人受不了。

“不服气？告诉你不要惹是生非，老实的呆在府里躺着，实在想出去就往柱子上撞，撞的头昏脑胀你就不想出去了。总之被我知道你跑出去找事，窦家上下都不会绕了你！”窦彭祖黑着脸走了。

以前窦家有多少钱没人关心，窦家子弟在外边想怎么疯都行。现在情况大不一样，窦家的老太太身体不好，窦家另一大止住馆陶长公主也废了，两大主力相继丧失以往的支持力度。窦家的威风也抖不起来了。

“不让放贷。不让买田，不让兑钱，这么放下去家里的钱要慢慢生锈，绝不能！我得把钱撒出去赚点钱，就偷偷摸摸自己搞好了。”窦完嘿嘿一笑琢磨起章程。

柏至侯许昌躺在丞相府的树荫下养神，丞相长史田仁汇报日常工作，类似的工作从丞相是卫绾那会儿就在做，几个月下来对政务熟门熟路整理的丝毫不乱。许昌上手时没有丝毫混乱阻塞之感。

树荫下传来声音：“少府的钱法疏奏递上去了？”

“是，侍中桑弘羊亲自接的疏奏。过禁省直入清凉殿，一路通行。”

被树荫遮挡的声音一凝，过了许久一声叹息：“老夫这个丞相也是应差点卯。”

“丞相！”

蒲扇晃晃，许昌自问也是一代英才，年宁时当兵十年卫戍长安，赶上汉文帝时代列侯权力大幅萎缩，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全靠一双手一点点打拼站起来。

未想到光阴似箭岁月如梭，眨眼间三十年过去，当年正当鼎盛的壮汉变成老朽，他的人生即将走到尽头，丞相宝座像从天而降砸在脑袋上，他曾经惊喜的一夜没睡着，他的兴奋没有持续多久被打破了，他是个没有实权的傀儡丞相。

试问天下英豪，有几人能拒绝丞相的诱惑力，又有几个人能容忍当上丞相却要做个傀儡应声虫，前一刻还在万米高空自由自在翱翔，下一秒跌入万丈深渊永世不得超生。

巨大的心里落差，稍不留神差点毁掉他三十年磨练的意志。

幸好，关键时刻想起了卫绾，那个男人遗憾离去的背影永远不能忘记。

丞相许昌道：“少府全市熏天不可匹敌，咱们九卿就让他着他点，谁家他年纪最小辈分最低呢？”

田仁差点笑了，丞相自我安慰的话除了自我安慰也毫无办法，面对锋芒毕露的少府曹时，要么忍耐，要么对抗，没有第三种选择。

许昌自问压不住曹时，最有可能像卫绾般灰溜溜的下台，他不觉得为了一己之私和大部分集团成员认可的领袖做对有任何好处，除非他脑袋进了卤水无药可救。

未央宫。

“少府的疏奏到了。”

刘彻伏于案首辛苦的批复奏折，每天类似规格的奏章多达数千封，经历守孝期间三个月幽闭期做许多读书训练，他也渐渐习惯了高强度的阅读，高强度的记忆以及高超的分析能力，他不能被一封模棱两可、报喜不报忧，互相推诿推卸责任所迷惑住。

他最信任只有曹时一人，只有他配的上自己全心全意的相信和倚重，从没办砸过差事，从没让他失望过。

接过疏奏一目十行看过去，申请凛然：“要开始了？”

“是的，就等您一声令下打开闸门。”桑红颜拿起摆在疏奏上的两枚钱币，银白色的银币轻轻一吹，发出非常好听的嗡嗡声音，吹银币是鉴定正品银币的简单辨别法之一。

“传令下旨，少府功高盖世赐黄金一千斤，钱法推行结束另行给予赏赐。”

相隔不远的少府，曹时终于等来了辛苦两个月准备的诏命。

长安两市在同一时间发生变动，最激烈的是金银的走势向上极速攀升，当长安士民还在等着下一轮金价暴涨的时候。突然金银比价恒定下来。

居住在长安大街小巷的居民们不太理解，眼睁睁看着黄金白银飙升米后悔就来不及了。

兑钱坊的生意顿时兴旺起来，各路商人提着黄金兑换了五铢钱。今天出现提白银的特别的多，有钱人家家呼呼都有点白银，但白银除了做为餐具和器皿从未留下美好的饮下。

长安城外也有几个固定存取钱的兑钱坊，这儿是十里八乡的父老乡亲在排队。

“南庄的人往这边走！”

郑通带着自家兄弟去排队，各家拎着五铢钱翘首以盼：“我听说京师里的闺女美若天仙，京师外陵邑里的闺女倾国倾城，这俺们一路上看到的男人多女人少呢？”

“笨！那么多人来排队。你让闺女跟着老家伙们挤成一团？”

庄丁们嘿嘿一笑，他们想的东西瞒不过队首，冲着对面的女子挤眉弄眼

的。

董仲舒和童儿也走出来排队，他在武安侯府过的很不顺心，田蚡早就把他给扔到十万八千里以外了，只是念着曾经有过那么点友情。才给了个安身立命的机会。

“童儿。记住无论谁推你都不要动，咱们的钱袋子也要贴身收藏，”

“徒儿记住了。”童儿不敢在他面前装。

董仲舒不会承认，自己竟然为几斗粮食而折腰，他只会承认自己看重了月初月朗星稀，正是贯彻阴阳变化的好机会，他用一个普通民用望远镜看天外恒星的变化，简直像管中窥豹。盲人摸象一样可笑。但这也是一次伟大的尝试，只可惜他那样找到相关的重要信息“郑通！”

队伍轻轻移动。上百号人缓缓的进入兑钱坊，交割印章以及户籍名数，自家的三十万钱全换成金币容易储存。

领了钱的人欢天喜地，提着金灿灿或白花花的银币走了，剩下的人更加焦急的等待。

远处的马车，四个王太子看到那一幕。

他们的精神很萎靡，自从长夜之变追查背后真凶，畏罪自杀的有很多，他们是随时等待死亡的刑徒军团。

“我也想要一箱子金币。”

“可是咱们的钱都折腾的差不多了，没钱继续闹腾下去了。”卫右渠犹豫道。

四个人面面相觑，队伍里肯定有手脚不干净的人，他们不但没有安抚，他们上下其手左右捞钱，想想就头疼的很。

金币和银币首次作为上币组合，将为百姓们解决大宗交易的困难，黄金和白银价格翻番也是另种优势，目前四个人还说不清金银货币是否能气到顶梁柱的作用。

作为货币改革的最后一步曲，金银铜三色货币有效提高市场货币的丰盈率，有更多的钱流动在市场上足够百姓们使用，到这一步该有的就都有了。

一时间，长安城内的豪商又一次集体行动，不过这次不是去砸场子挑衅，而是亲自鼓动商人去认购新发行的金银货币。

认购额度为两亿枚金半两，三十亿枚银半两，四百五十亿枚半两大钱，约合1350亿枚半两钱，占据货币总量的不足十分之一。

即便就那么点，那也是以前从没想过的巨大经济盘，大农令的国库和少府内瞬间被喂饱了，并进一步巩固纯利润翻番的目标。

豪商们依然实力雄厚，认购得来的铜钱立刻运用在各领域大宗交易，无形中让新货币的接纳速度提高许多。

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瑶。

难得豪商们很配合，曹时还了个小礼物，设置三个月的营业税适应期，在此期间有任何意见建议的商人都可以到少府投诉。

商人们没想到他的回报那么渺小，一个个苦着脸作出我很难受我很伤心的样子。

“其实，收税是为你们好呀！陛下立志做个功高盖世的皇帝，开疆拓土兵凶战危的时候，你们还一顶点税不用缴纳，天子会怎么想，朝堂上的诸公会怎么想，百姓又会怎么看？想长命百岁就要有点牺牲觉悟，营业税收了你们也可以稍稍提价弥补损失。”

“谢少府吉言，我们用事实看吧！”

营业税属于很古老的税种，很奇怪的是汉人没有营业税的说法，只不过把商人当作市籍贱民处理，并没有考虑过商人在背后用身体撑起经济发展的速度，他们不下地种田和骄奢淫逸没有直接关系，好比农民发家致富会逐渐向豪强地主过渡，他们也会边的奢靡骄纵着，不能因为商人不事生产，就不能当作平民来使用。

营业税只加了百分之五，放在大汉帝国每年几千亿钱的流水交易，税收至少有两百亿钱以上，精打细算还是皇帝赚的更多些。

下午没事做，曹时就偷偷脱岗跑回到侯府休息。

刚跨入侯府大门，就看到两个小子握着没开窍的铁剑对峙。

年纪略大的是剧信，身高八尺（185厘米）人高马大个头已经隐隐超过曹时的架势，另一边是十二岁的小男孩卫青，他的个头只有六尺六寸（153厘米），无论是年纪体力爆发力都是剧信占据绝对优势，还没用武器就知道他不是对手，手握长剑差距就更大了。

叮叮叮！当啷！

卫青捂着发红的手脖子低头认输："信哥的箭术好厉害，比我们家君侯厉害多了，但是你的箭术不如君侯厉害。"

"我没说自己很厉害，我的水平在此地还能勉强应付小蟊贼罢了，须知人外有人山外有山，我们不应该妄自菲薄，但也别盲目自大。"剧信摸出一瓶跌打药水给他抹上，轻轻拿捏一会儿手就好多了。

两人比试完一回头才发现曹时的身影，卫青欢呼的连蹦带跳。

"君侯，阿青又回来了。"

"这小子一惊一乍的，不就是让几个京通道路的老卒带着他去燕赵之地学习枪术。"

燕赵故地，自古是名将迭出的地方，曹时培养卫青的方式是从不管着，衣服自己穿，饭菜自己吃，到现在卫青可以自己洗衣服，自己弄简单的食物，将来在军队里也要像这样每天拉练个不挺，当士兵每天累的起不来就没歪心思了。

"好小子，看你的身板又壮士了，在赵国故地吃了什么好吃的？"

卫青翻出小小的日记本，一本正经地念道："羊肉和鱼，偶尔吃点鸡鸭，无论那种蔬菜或肉类都要汆烫熟了再吃。"

"这就难怪了，我说这小子才那么点，怎么有一身蛮力往我身上冲，原来是吃的好睡的好练出自信来了，将来的成就不可限量。"曹时笑着揉揉卫青的脑袋，两人相差一个半头的差距，就像长辈在教育晚辈似的。

曹时的耳朵轻轻跳动："咦，孙起又和王孟战起来了？"

"哪有？"两人瞪大眼睛四处张望就是看不到。

"那边，就在那附近我听到声音。"

两个人顺着拐弯的路径跑过去，他笑了笑摇头晃脑的往后院走，两个小子论道行还差他远呢。

第176章又做好事了

农历四月下旬，天气已经渐渐热了起来，晌午用过饭，卫君孺就回房睡了个午觉，小睡醒来才发觉日头偏西。

“啊！睡了那么久。”

卫君孺睡眼惺忪的坐起来，身姿慵懒的斜倚着软枕打气哈欠，拿起古镜随意摆弄着凌乱的钗发，眉如远山含黛，目似秋水横波，面色红润着像思春了似的。

“多大的人还做春梦，好不知羞。”卫君孺捂着滚烫的脸颊发呆，几日里每每想到那夜里的胡闹，总要面红耳赤许久。

房门打开走来婢女春芽为她梳妆打扮，春芽是卫君孺做婢女时朋友三春的妹妹，三春一家素来和她们卫家很亲近，她的大嫂吕氏就是三春的亲姐姐，跟着她哥卫长君在府外居住，已经孕育了一双儿女。

“春芽，你姊在侯国里过的还好吗？”

“托夫人的鸿福，我姊姊嫁给张家监长子张延年，前几个月捎信说姊夫很疼爱姊姊，准备年内要个孩子为张家传宗接代。”小婢女春芽今年才十二岁，小脸胖嘟嘟的油光粉面，侯府仆役婢女伙食待遇比别家主子吃的还好，比起当年干干瘦瘦样子好看的多。

“传宗接代吗？”卫君孺有些心不在焉，算算年齿过了年虚岁十七，实际要到下半年九月才年满十七周岁，年纪也只比刘婠小一些罢了。

这个时代。女人十七岁没生孩子，压力就慢慢的推到头上来。

每日里在京师的制衣坊里抛头露面，来往的全是各家侯府的贵妇人。又或者寻常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嫡女，哪怕最次等的也得是富商豪强家的妻女，来往越多言谈接触就越多，生儿育女是绕不开的话题。

夫婿是否疼爱、妯娌是否亲睦、孩子是否健康、家里关系好坏，吃喝用度的喜好，服饰坠饰的品相，胭脂香水的香气等等等等。女人圈永远躲不开，绕不过的主旋律。

阳信公主刘婠未生育，卫君孺也未生育。

两人连一次怀孕小产都没有出现过。

其他人会怎么想？卫君孺觉得一座大山压在头顶。压的她喘不过气来。

府里暂时没出现闲言碎语，时间久了又是另一回事，偏偏夫婿很支持晚育，口口声声说二十二三岁再要孩子。对夫妻俩都是好事。

“骗的人家跟你瞎胡闹。又骗的人家团团转，连个孩子都不愿意要，真是个命里注定的冤家呀！”卫君孺愁容满面。

卫君孺很聪明，阳信公主刘婠更聪明，没有聪明才智，二女也不能撑的起偌大的平阳制衣坊。

只是两个女人并不善于长篇大论的说道理，二女绑在一起也不够曹时一张嘴说的。

三公九卿都能说败了的人，又岂能是两个常居内宅的小妇人能比拟的。说道理又说不过，自己也不好意思胡搅蛮缠撒泼胡闹。毕竟两人也是有身份的贵妇人，阳信公主刘婠的地位尤其尊贵，更加不好意思撒泼混闹。

两个小妇人心里发愁，不知道往后的日子该怎么过。

春芽卷开竹帘向外远眺，欢喜道：“夫人快看，午后下了场小雨，夫人喜欢的那株海棠开花了。”

润湿的清风吹入房间，雨水的气息里散发着泥土的清香，庭院里花团簇簇柳树成荫，地表的水迹被红澄澄的太阳蒸发殆尽。

午前还是花骨朵的海棠花，在不知不觉间花悄悄绽放，灿烂的花蕊间被水珠浸润，娇嫩的花瓣像伸展翅膀的蝴蝶，缓缓的向外撑起漂亮的身姿。

一缕阳光劈开云层落入庭院，照亮了天空。

云开雾散，黄橙橙的太阳挂在天空，清风阵阵，吹散了心头的哀愁，卫君孺露出欣慰的笑意。

只要夫妻生活愉快，闲言碎语又能如何，想说就让她们说去便是，她们夫妻的身体健康心中有数，每个月定期检查一次不出丝毫差错，医工冯信的名声在京师里悄然打响，仓公嫡传的医术非常值得信任。

淳于三娘得到妇科真传，为阳信公主和她精心调制汤饮子，只要按照规定时间饮用，经常散步活动，时刻保持身心健康，身体健健康康的毫无问题，淳于三娘的原话是孩子早晚会有，过两年要孩子就挺好，实在急着要也可以。

一场小雨浇不灭暑热，进入初夏的长安城像个蒸笼，她本是不太习惯长安城的闷热湿润，家乡平阳侯国更干燥些，气温也比闷热的关中略低，每到夏天凉风习习很舒适。

夫婿曾形容关中是河南水乡。

她不太明白。

只记得依稀某夜曹时喝的酩酊大醉，含含混混的说着项羽起家的江左之地被称作江南水乡，西子湖畔有个人间天堂，还有许多奇奇怪怪的听不懂的话。

“夫婿戏弄我，江左分明是谪戎的蛮荒之地，会稽郡的越人很不老实，听说那地方闷热潮湿十倍于长安，住上一年半载，皮肤要被海风吹的黧黑，汉人都不爱住那儿。”

卫君孺的见识不短，以前经常听母亲说起父亲在外征战的故事，父亲卫平曾经跟随汉军讨伐吴军，俘虏许多被叛军裹挟的吴国平民，得知许多关于吴国的消息，作为职业士兵的女儿，卫君孺听的最多的就是打仗征战和杀戮俘虏，哥哥卫长君、卫步广，弟弟卫青都接受过专业训练，尤其是卫步广箭术了得，跟随商队长期驻扎在边郡，她知道战争和男人是不解的缘分。

嫁给曹时跟随阳信公主见识大涨，山南海北的名流贵人都见过。连长乐宫里的几位公主也常常见面，知道的新鲜故事不知有多少。

此时，江南大半仍是尚未开发。吴越争霸的辉煌早已远去，吴越故土早已成为楚国精心划分三楚之地，人人皆言楚语、唱楚歌，垓下之战四面楚歌，项羽的残兵败将心灰意冷，才有项羽东逃乌江自刎。

西楚是龙兴之地，除了一块楚王的地盘。大部分是被朝廷直领的，东楚江南就不太幸运，周围有东瓯和闽越两国。还有散居的许多越人时常扰乱，朝廷设四部都尉统率郡国兵时而镇抚，时而弹压，汉人是不爱过去的。不但气候不习惯。越人散居山间野地到处乱窜，恰好和齐民编户住在闾里，遵守秦法汉律安分守己的汉人相反，民风相互不容也是起冲突的原因。

简单的梳洗，婢女春芽为她梳发，叽叽喳喳的说起府外的新鲜消息：“婢子还听说，四个藩国王太子跑到廷尉府告状，说他们队伍里有人偷走了价值数千金的财货。就连前丞相卫绾、直不疑偿还的黄金也给私吞了，夫人您说可笑不可笑。婢子都快笑死了。”

长安城里的消息传的快，东家婆婆和儿媳因为吃饭打架，西家大闺女勾搭野男人，南家妯娌因为鸡毛蒜皮的矛盾撕逼大战，北家男人被外边养的女人带着孩子找上家门，类似的破事一箩筐一箩筐的往外散发，算上附近四大

陵邑一百多万口人，真是车载斗量无穷无尽。

汉代风气使然，每年上巳节不知多少对情侣出现，好比两千年后的某几个大节日似的，这个时代还不流行开房一说，找个没人的地方直接野合，谈没几天分手再去找别的男人，连孩子出来了都不知道爹是哪个人。

每年都有不知数的列侯千金聚众瞎胡闹，被列侯们带着家丁健仆给拎回来，参与胡闹的野男人一个个被打的腿断胳膊折，气性大的列侯还会动用关系，把那些混账东西全部打发到边关吃沙子垒长城去，为那点破事闹的满城风雨无穷无尽，人称长安城津津乐道的肥皂剧，内容繁多花样百出，每年都有不带重复，百看不厌。

“……四个藩国王太子也是不知数的蠢人，叫上廷尉府的差役去抓他们自家的人，那几个老家伙抱着囚车的车轮死活不愿意走，被四个王太子一顿打骂揍的嗷嗷叫，那几个老家伙也是奇葩人，一边叫唤一边口吐四个藩国王太子的黑历史，那四个年轻人当时脸都黑了，这边越打越狠，那边越说越响，连廷尉府的差官们都看傻了眼，多少看热闹的人都笑岔气了。”

卫君孺听夫婿提过四个王太子，听说是四个靠近汉家的小国家，小国的祖上和汉人都是一族分出来的小宗，家业小偏暗一隅对天子也很恭敬，隔三差五就派使臣到长安朝贡，听说四个年轻的藩国王太子举动有失体面，秀眉微蹙：“好歹也是个藩国王太子的人，光天化日众目睽睽之下动手打人，连藩国的体面都不要了。”

“就是，听说南越王赵佗是一员秦将，活到现在也快一百岁的老头子，快赶得上老寿星张苍。”春芽的小嘴巴叽叽喳喳不停，她的性子和她姐三春一样，从没一刻能闲下来坐着不动的。

看看天色，卫君孺有些烦闷，不时的盯着沙漏发呆。

产自东海郡的天然水晶精心打磨制作的沙漏，里面装着精心封严的细沙，沙漏每隔六个时辰流尽，六个时辰反转一次重复计数，专有婢女负责掐着时间反转沙漏，上面的刻度则标着细小的刻度精确到分钟。

这几天，阳信公主刘婠来大姨妈，该轮到她侍奉夫婿休息。

早晨出门时，夫婿还说提前回来陪着她，看看沙漏上的时辰，差不多也有下午三点了，到现在还不见回来。

卫君孺有些心不在焉：“也该回来了吧？他还说今天要好好的弄弄……”

“夫人……夫人您说什么？”

“啊？我说什么？没说什么啊！”卫君孺脸红的像烧红的火炉，别过头捂着发烫的脸蛋暗骂自己蠢笨，思春的连自己在何处都不记得了，幸好春芽是个心思简单大大咧咧的笨丫头，要不然她的脸都不知道往哪搁。

侯府家大业大规矩森严，即便是她自己也你能每天都和妹妹卫子夫说话，只有趁着每隔几天盘点对账的间隙，去制衣坊后院贵妇人、贵女子聚会的地方见到她，卫子夫以刘婠最信任的女官名义抛头露面，她也从完全不懂的小姑娘渐渐变成干练利落的女强人。

不用说人老成精的列侯夫人，便是时常过来玩耍的南宫公主刘婥、隆虑公主刘姝也要对她保持友善的态度，不仅长姐阳信公主是三姐妹里地位最高的，更因为卫子夫所展示出来的那一面，让两位公主觉得有必要给个好脸色看。

卫君孺叹了口气，自己这个妹妹从小受了不少苦，这两年条件好许多也不能立刻眨眼间变成大美人，到现在个头蹿高一点，身体依然没有完全长开，只是比以前又瘦又小好了点。

夫婿不喜欢瘦的跟只猴子似的女孩，可怜的妹妹就没入得夫婿的法眼，自己也不好劝什么，只希望她能有机会进宫做个美人，指不定哪年能生出个皇子，也可以出宫去做王太后，大概是最好的一条路了。

“夫人，君侯回来啦！”

卫君孺抬眼瞧见高壮的男子倚门微笑，脸蛋一红站起来行礼：“君子可让妾好等。”

“在外耽误了点事，这不是一有空就马不停蹄回来了。”

曹时笑着挽住她的胳膊往外走，随口就说起了京师里的一些趣闻：“那四个王太子是个很有意思的人，他们抓到的的确是硕鼠，只不过手段还得商榷一二，有事应该先找大行令来处理，四个人偏偏找到了廷尉来处理，他们却不知廷尉只负责处理汉家内政，藩国外政从来是不管的，白白损失了几国的体面，还让大行令桓宪很难堪。”

“兑金银货币还顺利吗？我听说庄里的百姓很少兑金银币，庄户喜欢使着五铢钱用。”

“嗯，金银币本就不是给黔首百姓用的，你想涉及几千万钱的大宗交易，如果换上五铢钱来交易，那得是多少车钱币才能交易过来，换成金银币就简单的多，2万枚金币价值4500万枚五铢钱，折合成新度量衡1000市斤黄金，旧法里2000汉斤，你说是不是节省许多空间？”

卫君孺睁大眼睛连连点头，每天上午她都要去制衣坊盘账对账，金银钱货接触的最多，也知道五铢钱的携带不方便，忍不住赞道：“君子又做了件利国利民的大事。”

第177章儒家复起

四月末迎来一阵急雨，连绵的雨水使得渭河水涨，沿岸的村庄日夜守堤，防止河堤突然决口。

长安城街道上的石板路被雨水反复冲刷着，四马车前支起雨棚，两匹马在雨篷下惬意的奔行着，过路的行人羡慕的看着带雨棚的马车，那是平阳侯府新出的产品，精装版售价是2银币，折合300枚五铢钱，普通版1银币折合150枚五铢钱。

“这个雨棚不错，起码不用出马车就被雨淋，我家的马儿也不会风吹雨打，挺好！”

窦婴笑着与车内的两个儒生聊天，年老的儒生挑开竹帘，不敢相信眼前的城市名叫长安，这是一座完全陌生的城市，并非他生活居住十几年的那座长安城，这里的花草树木房屋街道，一切都不一样了。

“平阳侯曹时的功劳？”

“他建造了长安城，一个人的功劳，所以晋升少府了。”

老儒生摇摇头，也不知是不相信亦或是无法理解，他依然在看着窗外的景色，如棋盘落字整整齐齐排列的闾里，黑红相间的墙漆，精致的二层小楼，还有许多没见过的奇怪建筑。据说有公共浴室，公共厕所和沼气池。

“为什么变化那么大？”

年轻儒生也在远眺窗外的景色，他不知道自己看的是不是梦中的仙境。长安的繁华远不同于齐国的临淄，比起路过的雒阳更加辉煌大气，路边的人行道上，打着油纸伞匆匆走过的人们，脸上洋溢着愉快的笑容，生活的美好冲淡了雨水带来的烦恼。

“为什么呢？”

每一个初到长安的人都会产生类似的疑问，同为大汉帝国的一份子。为什么长安城的生活好像高出其他城市一头，无论是临淄、雒阳还是彭城、成都，宽大的城郭。古朴的城墙和土里土气的闾里是他们的主色调，哪个闲人会花心思把里墙上了色才是有毛病。

或许长安城里有一群有毛病的有钱人，又或者少府曹时是个有毛病的官僚，为了自己的政绩不惜血本砸出一座超级城市。据说大兴徭役时还给民夫提供一日三餐。吃的是肥猪肉喝的是鲜鱼汤，简直是暴殄天物浪费粮食，少

府曹时脑子里一定有问题。

窦婴亲自驾车到长安城外迎接他们，两人是儒家被说服后，主动派来协助自己的主要成员，年老的儒生名叫辕固生，年轻的儒生名叫孔武。

辕固生问道："我听说，广川董仲舒早一步来到京师。不知道他去了何处？莫非是孔安国那儿。"

广川郡董仲舒！

公羊学派三大家之一，两个至交好友公羊寿、胡毋生地位高绝。前番到长安城里开坛设讲引来几千人听讲，若不是孔安国盲目出手，以一己之力毁掉两位老先生的苦心经营，说不定儒家又重新在长安城里扎下根基，凝成一股劲有所作为。

只可惜孔安国无能，空有一颗包容天下的雄心，两手空空身无长物做不出大事，一场大败差点把儒家在朝堂上的力量连根拔起，若非窦婴和孔安国相处不好，素来没有太深的来往，恐怕他连闲居长安等候起复为大农令的机会都没有，早早的跟着败退的儒生滚出长安，到封国里做个土地主去了。

董仲舒添为公羊学派三大家之一，同时也是三人里最年轻的大儒，在齐儒里是响当当的大人物，比起在京师做了十几年博士的辕固生的名声丝毫不差，门下学徒三千余人，在齐国地界举手投足都有莫大的影响力，齐国国相、内史、都尉多与他有书信往来，若他有意在齐国出仕，可以轻而易举的进入临淄王宫常伴齐王左右。

人皆有志向，能力越大志向就越高，普通儒生遇到这样宝贵的机会，说不定会为了走进临淄王宫打破头，董仲舒并不会这样。

他是个成名已久的大儒，想投靠齐王早十年也可以，一场突如其来的吴楚七国之乱几乎毁掉齐国，谋反作乱的齐王刘将闾兵败自杀，当年七十余城的关东霸主大幅缩水，董仲舒不在犹豫。

目标只有一个，进长安城为皇帝效命。

马车内的三个人知道，董仲舒就在这座巨大的城市中生活着，只是不清楚他生活的好坏。

窦婴的眉毛一挑随即摇头笑道："我也不知董生现居于什么地方，我家仆役去齐国送信给董生时，才发觉董生已经启程前往长安城，擦身而过竟毫不知情，真是可惜啊！"

"董生乃奇人也！才学惊艳，胸怀大志，早有意匡扶汉家江山社稷，我与

他在临淄王宫里多有来往，虽然彼此所学非一派学说，我还是很敬佩他的才学和品德。”辕固生捏着山羊胡子侃侃而谈。

论年纪比董仲舒大十五岁，以汉初十五岁结婚生子的习俗而言，他去当董仲舒的长辈也不为过，只因他和公羊学派另外两大家引为知己，公羊寿年过六十（前203年），胡毋生也接近六十岁（前199年），虽说董仲舒是胡毋生是半师半友的关系，但两者毕竟是平辈相交。

辕固生也不便贸然称呼董仲舒为晚辈，只是端起老者的架子淡淡的评价董仲舒，没有人会说他以大欺小为老不尊，辕固生的学术地位和名气早就摆在那儿，教育董仲舒才是应该的。

孔武没有吭声，车厢里不论窦婴。亦或是辕固生，都是他的长辈，长辈交谈不应他来置喙。尊礼永远是孔武最的最好，他弟弟孔安国永远也赶不上他，所以孔安国在家中不受宠，早早的被打发到长安城里跟着族兄蓼侯孔臧混。

过了半晌，两位老人收了声，他才问道：“请问魏其侯，吾那不成器的弟弟现在何处？”

“孔博士自那次之后。无颜在朝廷上立足，已经辞官不做了，听说是在蓼侯孔臧的府里。每日以攻读诗书为乐。”窦婴心里有些遗憾，他没能劝住冲动的孔安国。

这小子连写几十封信寄给同窗好友，还有十几封寄给自己仰望的长辈高人，期望能借几分力气重返朝堂。最好能把少府曹时一起掀翻下去。让儒家的话语权重新抓回手里，不过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无功的。

月初发生的一切震惊了天下人，隆虑侯陈蟜、堂邑侯世子陈季须被杀，堂邑侯陈午被免侯，丞相卫绾、御史大夫直不疑、廷尉牛抵、郎中令贺、大农令惠、主爵都尉奴等多名上卿或是主动辞职，或是被破免职，黄老学派的中流砥柱全军覆没，太皇太后窦漪房病重卧床不能理事。这样的重创几乎要了黄老学派的命。

要知道，几十年来黄老学派地位稳固。离不开历代太后的大力支持，从高后吕雉时代起，朝廷就坚持黄老无为治国，薄太后带着年轻的汉文帝来到长安，第一道懿旨是封儿媳窦漪房为皇后，第二道懿旨就强调黄老无为乃国策，任何人不得生出别样心思。

当初多少人想忽悠汉文帝改变国策，都被薄太后一只手轻易挡住，贾谊能顺利的被撵出长安城，灌婴、冯敬等重臣的坚决进言是一方面，薄太后不喜欢空谈大言的儒生也是一方面，汉文帝知道母亲的喜好，所以偷偷召见贾谊时连国策都不敢问，只能谈谈鬼神祭祀方面的礼仪。

到窦漪房当上太后，几乎是以一己之力死死的压住汉景帝，坚决不许儿子搞出法家刑名之术治国，窦漪房的出身可不是普通人，她是高后吕雉精心挑选培养的宫女，一言一行都有着深刻的吕氏风格，吕后一死吕家覆灭的确极大的刺激她，让她终生不敢和始作俑者列侯闹翻。

但若论及对于黄老学派的坚持，窦漪房丝毫不比她的前主子高后吕雉，她的婆婆薄太后差一丝一毫，坚决捍卫黄老无为治国的国策，那个人敢动半分绝不能轻饶，有三代太后的坚持做底，黄老学派才敢大剌剌的执政，从不顾忌儒家会翻天。

否则，以汉景帝的能耐，可以一只手废掉列侯，也可以一只手捏死黄老学派。

曹时就做到了，一脚踹开挡住他去路的黄老学派，虽说他也属于黄老支脉的一股新兴势力，但是他所秉持的国策可没有黄老无为四个字，或许基层家都会继续保持黄老无为的框架，但是到了三公九卿执政帝国的层面是没有的黄老无为多少事的。

他的强悍出乎所有人的预料，他的作为让新的权力空档出现，顿时被列侯派和亲皇帝的外戚、忠臣占据。

多少人得知消息时捶胸顿足长吁短叹，儒家就有许多人气的一佛出世二佛升天，这得是多好的机会，千载难逢的大好机会，二千石高官只要呆在朝堂，就有机会跻身最高权力的几十个人名单之内，可是纯儒各大派系里压根就没有这样一个人。

最有机会的王臧、赵绾大败亏输，生生被踢出朝堂永远不得录用，好端端的政治生涯就此结束，那可是秩比二千石的太子少傅，稍进一步混个真二千石的左右内史轻而易举，运气好说不定一步迈过几道门槛，几十个候补者的位次成为中二千石的上卿。

儒家后悔的肠子都青了，可他们没有办法反抗，原本有心助力孔安国的也没下文，只有脑袋进水的奇葩才会支持他，傻子也看得出情况不对，曹时的地位如日中天，个人威望通过击溃三公九卿建立起来。

曹时已然天下无敌。

窦婴很无奈，他并非纯儒出身，得不到纯正儒家大派系的支持，学术上的影响力永远只有那么高，哪怕他曾官拜大将军。哪怕他是外戚窦家的人，哪怕他位列太子太傅领受真二千石俸禄，对于高傲的纯儒而言。所谓的高官厚禄不值一提，他们到皇帝面前只有一个念头。

大展所才，治国平天下。

纯儒求的是功名，利禄反而不重要，所以儒家眼里功名利禄排序不同，朝廷发放的俸禄摆在最末尾，于人于己的利益排在倒数第二。名声是儒家非常重视的，他们认为儒家应该比道家更优秀，实乃冠绝百家的最上等学说。应当被顶礼膜拜的镇国宝器，孔子应当封一个堪比周公的圣人之位。

最后也是最高的是是功劳，治国之功、辅国之功、中兴之功，所谓名声的极限莫过于有大功。文圣周公。武圣吕尚（姜子牙），两位的名声之大如山如海，无非是有开国、辅国、治国之大功加身，开启大周八百年的两位超级功勋，在大周王朝是名副其实的神灵，祭祀他们的社就等同于神庙。

但是眼下不同了。

因为孔安国的傲慢和愚蠢，儒家遭受重大打击，就连一向安分守己的孔家也被殃及池鱼。曹时并不是个心胸宽广的真君子，在他的号令下孔家被迫离开时代居住的祖庭。前往赵国邯郸暂时居住，但是孔家并不甘心受到牵连，他们依然想返回鲁国的祖庭，那里有他们的根。

所以，最优秀的继承者，被称为完美的儒生，新一代儒生的领袖，顶着无数光辉灿烂的称号，肩负着无数人的殷切期盼的年轻人，孔家嫡长子孔武，离开邯郸来到长安城。

忽然孔武双腿支撑，正姿起身行下顿首礼：“惊闻吾弟莽撞说了不该说的话，对大农令多有得罪，在下代吾弟向大农令道歉。”

“大农令大可不必多心，孔武是孔家最知书达理的年轻人，他父亲是个难得的开明之士，比起孔家那些老顽固好说话的多。”辕固生笑眯眯的说道。

窦婴放下心来，温和地一笑道：“孔生无须多礼，我与孔安国没有私怨，只不过是理念不同起了些争执，事情过去就不用再多提了。”

“我孔家也早有意接触杂学之道，家父差遣在下就为了向大农令学习杂学。”

“孔生，莫不是在说玩笑话？”

“在下从不打诳语。”

窦婴骇了一跳，所谓杂学是儒家学派以外所有书籍总称，儒生们对其他学派保有藐视的心态，所以无论是黄老无为的道家，还是申韩霸道的法家，兼爱非攻的墨家，白马非马的名家，攻城略地的兵家等等学派都属于杂学。

另一个比较中性的词是诸家学说，本意也是远逊于儒家的学说之称，在高傲的纯儒眼里，孟子和荀子也属于诸家之列，并不能位列孔子、曾子的儒家排序之内。

窦婴不太明白孔武的意思，纯儒都是骄傲的，心里塞满优越感的，已经优越到歧视所有自己人以外的同胞，认为自己说的才是真正的治国之言，其他人说的只是日常交流的无用话，以及狗屁不通的杂学废话。

孔家是纯儒里最骄傲的，他们拥有最高贵的血脉，那是来自孔子传下来的精神，为了发扬孔子的学说，他们不惜一切代价扶持资助各地来求学的穷苦学生，因此孔家上下素来不太富裕，被赶到邯郸城支族闹着分家置产的孔家更是大不如前。

以孔家的骄傲，就算丞相亲自来请，也很难说服孔家家主离开家乡出仕，唯有天子才有能力请出他，可眼下的情况恶化到无法满足孔家正常生活的地步，孔家家主也是个非常有主见有决断的人，很快下定决心让孔武出来走一走。

窦婴开动脑筋瞬间联想到的可能，或许孔家已经不愿意继续保持沉默，于是笑道：“我原以为，孔家只是派孔生出来了解点情况，在长安城走一遭就返回邯郸。”

孔武摇摇头。

“为了适应这个新时代，我们孔家必须做出一些改变，我听说少府曹时曾经说过一句话，物竞天择，优胜劣汰，适者生存，我不认同他的大部分看法，但是这句话说的非常有道理，适应时代才能更好的活下去。”

适者生存。

辕固生闭着眼慢慢咀嚼四个字，过了许久又摇摇头，万万没想到孔家的人继承人是个儒家改良派，他一直以为孔家人的脑袋是四四方方的，那么保守传统的世家也忍不住做改变，或许孔家的危机已经大到无法忍受的地步，否则孔家那几个老顽固绝不会同意让嫡长子孔武去学什么杂学。

“好吧，希望你会对外儒内法感兴趣……”

窦婴没有打愣的答应下来，他又不傻，焉能看不出孔家的含义，或许这是一种双赢的新方式，对他对孔家乃至对整个儒家都是好机会，孔家赌的是窦婴的身家前程了不得，窦婴又何尝不需要有一大助力支持自己，孔家做背书再请儒生入府做门客就容易多了。

大雨停了，一阵六级大风从东南吹拂而来，强烈的劲风吹的路上的大姑

娘小媳妇衣袂飘飘，许多女子漂亮的印花裙子被吹起来，露出两条纤细修长的小腿上的彩色丝袜，孔武正巧转过头看个正着，脸一红连忙转过脸放下帘子，口中默念：“非礼勿视，非礼勿视……”

第178章我想会一会曹时

窦婴挑起竹帘，瞧见路上的女子惊叫着捂住长裙，捂着脸一路疾跑消失在宽阔的巷道里，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女为悦己者容，丝袜再好看那也是穿给夫婿，情郎增加情趣的小物什，让她们穿着丝袜露出长腿在大街上走，这就好比扒光衣服在外ㄋ果奔，还不如一刀杀了她们。

窦婴忍不住呵呵笑了几声。

一刮大风大姑娘小媳妇就尖叫，这是长安城里一道靓丽的风景线，修身的裙子可以压住强风却不利于行走，宽松的长裙利于行走却不利于压风，除非是细长筒子型裙，否则再小心的裙子被强风一吹也要露出双脚和小腿，运气好的看的更多。

以前没有丝袜的时候，每到夏天都会有男子在街上晃悠，碰到大风吹来顿时长裙飘飘，露出一双洁白粉嫩的长腿，运气好的说不定还能看的精光，因为汉初及上古时代的女子没有穿下身内衣的习惯，一条盖住脚的长裙是唯一的下身衣裳，一阵风吹过去看个精光的也不奇怪。

男人的头，女人的脚是不能碰的禁区，长腿和秀足乃是夫婿的专利，许多女子宁愿和野男人野合也决不让碰一下脚，这并不是古人很愚蠢，只是时代文化不同。理解不同造成的偏差。

孔武满脸通红，其实他在家里有一妻一妾，还孕育了一双年幼的儿女。并非完全不同的雏。

只是他在家里向来严肃，与夫人说话也是正儿八经，夫妻俩行敦伦之礼非常刻板，女子不敢叫，男子不敢哼，本来挺爽的事变的都不爽，来到长安第一眼就看到与众不同的风景。他的心里真可谓五味杂陈，不知是该骂那些女子不守妇道，还是该赞叹长安风范果然不同。

辕固生斜睨一眼冷哼着不知嘴里骂着什么话。他曾生活在长安城足有十几年，类似的风景线看过不知道多少回，他不晓得那些女子穿着的花色“裤子”叫什么名字，大概是某种防止走光的新事物。女人家的东西总是让人不懂。辕固生觉得长安的风气真应该治一治。

想了想，辕固生说道：“我想会一会曹时。”

“我会为你安排。”

一场暴雨冲刷掉长安四周的浮尘，雨水的频繁到来也预示着雨季来临。

陈叔站在庭院中的大树下，举目四望：“这园子真好看，比咱们侯府的园子好看多了。”

“陈叔若喜欢，就住在这儿安享晚年吧。”曹时认真的对老人说道。

他对陈述的心情很复杂，他是曹时来到这个时代第一个认识的人，这位可敬的老人对君侯的提问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哪怕是非常幼稚可笑的疑问也不吝回答，从不会怀疑君侯的身份。像个勤恳的老牛努力犁地，直到累死那一天为止。

“您就留下来吧！”阳信公主刘婠劝说道。

夫婿的心思瞒不过她，陈叔的名气也着实不小，活过七十多岁的每一个军功爵老人都在主爵都尉那儿挂着号，每年节日都会有主爵都尉派人送去礼物，过年还要被天子请到未央宫坐席饮宴，曹时希望年老的陈叔不用再操劳，侯府的家事有的是忠诚勤恳的家吏来解决，他不用再继续劳累下去了。

“君侯觉得老仆不堪重负了吗？廉颇老矣尚能饭否，老朽还能吃的下两万粟米饭，吃的下三斤羊肉还有一壶酒，比不过三十岁的勇壮，但对付五六个年轻后生不成问题。”陈叔的胸口拍的砰砰响，曹时真害怕他一下把自己给拍背过气了。

陈叔的坚持让两人很无奈，曹时很明智的选择转移话题，不知不觉聊到陈叔的孙子陈掌身上，老人家顿时露出笑容：“那小子挨顿鞭子总算开窍了，说明以前老仆还是打的少，不听话就得好好收拾一顿，棍棒下出孝子。”

曹时擦擦冷汗，幸好他没有这样的长辈，动辄挨鞭子可真够恐怖的。

陈掌成婚了，媳妇就是淳于缇萦的女儿王蕤，现在她已经跟随继父改姓家召蕤，反正王家的家门已经没人了，差不多和卫青改姓是一个道理。

听说召蕤一进门就怀了身孕，暂时还不清楚坏了几个月的身孕，但是陈叔得知了消息就高兴的嘴巴合不拢，老人家一大把年纪就陈掌一根独苗，全靠陈掌传宗接代，得知孙子有了后高兴的不得了，就指望他把老陈家的血脉开枝散叶出去。

老人家难得到长安一回，曹时把府中各庄子的老人都请来，开了个缩水版百叟宴，三十多个七旬上下的老人家吃吃喝喝，全当是找个机会乐呵乐呵叙叙旧。

曹时是个小辈，地位又高，老人家一上桌，他去敬了杯酒便走了，免得自己在场老人家侃的不顺畅。

刘婠午后要午睡，陪着夫婿用了午餐就早早的休息去了，近来两个老婆都有海棠春睡的习惯，腿脚也不如以前勤快了，制衣坊的事全是夏玉和卫子夫在打理着。

曹时骑着紫骝漫步于阴湿的石板路上。

长安居民都知道平阳侯府非常有钱，曹时是掌管皇帝钱袋子的少府，每年得到的内部消息可以让平阳侯府发大财。

即使没有他努力赚钱，家里两个女人搞的平阳制衣坊也是门日进百金的大生意，近半年制衣坊的名声传出关中，来往于关中的客商慕名而来求购订单，几千件衣裳的订单多达一千多单，最大的客户来自齐国临淄，齐王家的御用商人前来订购。

只那一单三万件各种款式规格新式汉服，八千件各样式颜色的真丝丝袜，外加采买的生丝绢帛、香水配饰等小物什总量惊人，交易总额为20亿钱，利润也足有10亿钱，这还是几次讨价还价做出9折让利，否则总价和利润会更高。

家里有钱，曹时就琢磨着让侯府上下都沾沾光，年初雪水刚化开趁着春播开始之前，就把各庄的丁户召集起来修了石板路。

正巧闾里也在改造，闾里内挖出形式雷同长安城内的下水道，顺路把出村的支路都给修起来，选择略粗糙的石板铺路，粗糙的表面摩擦大，不利于全速奔行，但可以避免雨雪天摔出个五劳七伤。

“君侯问石板路怎么样？当然是顶好的了，铁片打好马掌，再用布条绑住马腿，慢慢走挺轻松的，起码不用担心路上的小土坑折了马腿，唯一的缺点是不能走快，会伤到马腿。”剧信拍着黄骠马的鬃毛，它的坐骑摇头晃脑的甩着鬃毛上的露水，它还不时的冲着身旁的紫骝打响鼻，像是在挑衅对手似的。

曹时的紫骝不像黄骠马那么桀骜，性情温顺的马儿连头都不转依然走着。

一阵强风云开雨散，露出碧空如洗，阳光普照大地，身上的湿气和寒意被一扫而空。

信马由缰走在乡间的道路上，曹时心不在焉：“石板路只适合长安城内，侯府连接各村的主路，驰道不适合更换，成本太大不划算，说起来蜂窝煤的试验的怎么样了？”

“蜂窝煤？噢噢，就是那个都是窟窿眼的煤泥，前些日子我去平阳侯国见

过几个大的洗煤坊，听说安邑还有个更大的洗煤坊，每天的洗出来的煤泥有几百大车，煤泥的价格只有石炭的三成，晒干的煤泥用来烧炭非常划算，我在河东所看到的家家户户都用煤泥做饭取暖。”

曹时无奈道：“我说的重点是蜂窝煤。”

“噢噢，实在不好意思，嘴巴一吐露就说到别的地方去了，上个月合格的蜂窝煤压出来了，还琢磨出几种煤泥和泥土的配方，我听说铁匠坊的鲁不害专门为压煤饼做了几个压模器，一压一提就是一块完整的蜂窝煤，要不君侯去看看？”

“你带路。”

两人掉头向北走，沿途上行人越来越多，雨停了，乡民们从家里走出来，晒被褥的，晒陈粮的，还有妇女把抱腹（肚兜）和丝袜拿出来晾晒。

泼辣的妇女才不管男人们的调笑，一件一件的拿出来晒，不时瞪一眼斥骂无良男子嘴巴烂掉。

里正孙老头有点看不过眼：“我说陈家小媳妇快收起那东西，没看见君侯过来了嘛？”

“君侯？君侯在哪呢？”

嗷的一嗓子，几十口子人窜出屋子，大姑娘小媳妇死死盯着路上的人，第一眼就瞧到正缓缓行来的贵公子，平阳侯曹时。

花痴女子赞美道：“君侯好英俊，你看高高的鼻梁，浓眉大眼十分精神，嘴角挂着放荡不羁的笑容，真是太英俊了。”

“我怎么觉得他像个跟班似的。”

“切！你们懂什么？那才叫内涵与个性。”

一旁的小女孩似懂非懂，不明觉厉。

孙老头差点笑岔了气：“你刚才说啥？你说那人是君侯？你再仔细看旁边那人。”

妇女们转头一瞧，头带金冠身穿黑袍的贵族男子，手持缰绳身板笔挺的坐在马背上，刚才被夸奖的年轻人分明是此人的跟班。

“拜见君侯！”

曹时笑着点头致意：“诸位午安。”

“午安。”

剧信笑嘻嘻的冲着刚才的花痴妇女挤眉弄眼，把那女子臊的满脸通红，一听到君侯就没了魂，竟然把人给认错了，真是丢死人了。

第179章新武器与新铠甲

熊熊燃烧的铁炉，赤红的钢块在铁砧上反复捶打着，锻锤每次锤下的震动让旁观者的心脏猛地一跳。

鲁不害的耳朵上带着耳塞，站在几步之外看着连季的动作，齿轮盘旋转啮合带动水力锻锤按照相同的节奏锤打钢块，每一锤把钢块砸扁，再弯折堆叠继续前一个步骤，当金红色的钢块降低温度到暗红色时，送进炉膛里继续加热，再换另一块烧到金红色的钢块锤打。

铛铛铛！

放眼望去，半开放的铁匠坊里全是相同的火炉，铁匠学徒握着铁锹不时的填一铲精煤，金灿灿的炉火里煤炭被烧的半融化，如糖稀在炉膛里流淌着。

每只铁炉有四个出料孔，分别供给四个方向的铁匠煅烧钢料，身高马大四肢强壮的铁匠双手握住钢料，静静的调整角度等待锻锤敲打，旁边有个木梯子直通顶层，调整锻打节奏快慢全靠人工调整。

“君侯您看，咱们的铁匠工坊每天炼出的十炼钢六千市斤，三十炼钢一千市斤，六十炼钢三百斤，还有百炼钢五十斤。”鲁不害捧着账本，上面潦草的字迹记载着每天的入料、出料，消耗的煤炭以及用坏的齿轮锻锤损耗。

鲁不害的字迹还算易懂的，连季写的字歪歪扭扭就像狗爬似的。他的字潦草到他自己都不认得，每次对账就知道对着账本傻笑，曹时头疼的不行。拿这个铁匠天才毫无办法。

工匠必须读书识字，两年前就下达的严令到如今才初显效果，不懂文化的铁匠永远没有出息，能读书写字记录自己多年的打铁研究心得才有提拔的前途。

废了半天力气，看懂大概的出入记录，曹时说道：“鲁家监的字体还有待加强啊！百炼钢出的少，做成将官刀正好合适。我给你画的刀体研究出更顺手的没。”

“研究过了，统计五百多号铁匠的制刀意见，试做了几款形制差不多的战刀。弧度略大的弯刀威力更强，弱点是刀刃太短命中率较低些，弧度较小直刃环首刀命中率高，杀伤力略有不足。兼顾弧度和直刃的雁翎刀是最好用的。”鲁不害含糊的回答道。

最开始铁匠们不太相信那幅图形。术业有专攻不是吹嘘，曹时本领大见

多识广无人不服，但并不意味着冶炼造刀的行当也是专家好手，随便弄一副图就让打造出来，有点藐视铁匠们集体智慧的嫌疑。

铁匠们也没搭理那图，依照铁匠坊的规矩，各家铁匠领着铁料就按照各自的想法打造骑兵刀，经过初筛二筛选出优秀作品。请来侯府的优势骑士用草席编制的草坝子试验长刀效果，誓言要持续好几天时间。几十个人进行复杂的测试，记录每位参与试验的骑士的个人评价，命中率以及杀伤效果。

奇葩类型的长刀第一轮就被刷下来，刀身太厚重的也被骑士们刷下来，骑兵不喜欢携带太沉重的武器，步兵的后背刀并不适合骑兵的精细操作，刀身的厚薄宽窄刷掉了大半，渡过一筛的样刀才值得进一步做二筛测试。

弯刀类的骑兵刀全军覆没，直刃也顶不住握刀的不适感评价败下阵，左挑右挑选出来几件长刀竟然出奇的相似，这时候有人忽然提起那副雁翎刀的图形。

匠人们如梦初醒，翻出被遗弃多日的图形比照着制刀，又比照着各自的理解稍作修改，造出的骑兵刀竟然都具有不错的表现，这下大伙都傻了眼。

当初人人都说，君侯本事很大，不见得就懂铁匠活。

他们瞎试了两个月没点起色，还要靠人家随手画个图来解决麻烦，到底哪个不懂铁匠把式，哪个是在吹牛。

鲁不害虚着眼不敢乱瞧，生怕动作太大让君侯分神乱瞅，看到铁匠们伸长脖子打探消息的表情。

这事说出去太丢人，在铁匠们拜托下，鲁不害也不好说出去，免得自家人面子抹不开，被府里的仆役婢女们笑话。

趁着说话的功夫，连季从铁匠铺里提着两支刀匣出来。

呛啷！

浅窄的刀背上反射着白光，入手的雁翎刀比想象的更轻巧，轻轻一挥白光随着刀影闪烁连连。

“此为百炼刀？”

连季骄傲道：“上品铁矿石千锤百炼而成。”

剧信眼馋的两眼放光，搓着手往刀上瞧，对于刺客来说刀剑是相通的，这把刀要是属于他必定会如虎添翼。

“小子想要一把？”

“嗯嗯！”

“你还不够格。”曹时嘿嘿一笑，把雁翎刀收入刀匣：“两把刀包装一下送到侯府，明日我要把此刀献给天子。”

剧信撇着嘴跑掉了，最好的两把雁翎刀指明了要入未央宫，给他挑了把还凑合的三十炼雁翎刀耍着，临走前鲁不害还嘱咐他，万一刀磕了碰了蹦个口子，记得把废刀拿回来回炉重铸。

连季是去年八月来长安城的，跟随他来的还有自家的叔伯舅舅，七大姑八大姨几百口子，他们家族在先秦时代就是安邑著名的冶铁世家，名气不如几个著名的铸剑大师有名，但在魏国也是响当当的一号人物，秦灭六国让六国遗民蛰伏起来，直到汉兴以来恢复往日的生机，要不是连季赶上运气好，连家以及关系亲密的几十家铁匠还要在安邑打铁为生。

“俺爹说对君侯的大恩要没齿难忘，俺心里琢磨着大概是牙齿没了也不能忘。”

曹时觉得连季很有意思，二十多的人连老婆孩子都有了。仍然害怕他老爹的棍棒教训，哪怕他爹已经不再打他也不敢忘记挨揍，每次遇到麻烦本能似的想起挨揍的记忆。

“你做的很好。大部分铁匠奋斗三十年还不如你三年的进步。”

连季梗着脑袋摇头：“可是俺觉得自己做的还不够好，俺还能打造更多好东西报答君侯。”

说着一溜烟的跑出去，过了好久扛着一摞甲叶，那银光闪闪的甲片散发着慑人光色。

“这是……”

鲁不害瞠目结舌。

这分明是一片片敲打好的盔甲的叶片。

“收起来，到屋子里再说。”曹时一转身闷声不吭的往外走。

连季一脸茫然：“为啥要去屋子里？”

鲁不害抬脚踹在他的屁股墩上，暗气这混小子脑袋里进水，连季挨了一脚心里委屈。抱着箱子一瘸一拐的往铁匠坊尽头的屋子走。

推开房门映入眼帘的，恰是触目惊心的杂物，从竹简木牍到纸张。从各类奇怪的矿石标本，到打制出来的新奇金属，从水晶放大镜到小算盘，一条长案上摆着镊子、榔头、铁钳等奇奇怪怪的工具。看起来更像是某个动手能力超强的实验室。

偌大的房间。只有一条仅供一只脚走过的小路，除了圈椅两侧的书桌和条案外，大概只有角落里的一张床铺比较干净。

曹时对他的房间很是无语，乍看起来像是个十几岁的邋遢年轻人房间，可谁又能想到此地是鲁不害平时办公场所，同时是这位科学狂人的临时居所。

“抱歉！房间乱了点，平时工作忙也没功夫收拾，我这蜗居也没什么人过来。”鲁不害小心翼翼的穿行在杂物堆里身形灵巧。就像一个胖乎乎轻功高手，就像笔走龙蛇的草书笔迹。眨眼间竟然钻了过去。

“正巧我有个老友常年行商，特地从长沙国带来不少新鲜茶叶，我找出来给君侯尝尝鲜……咦？茶叶盒子跑到哪去了？”鲁不害转着圈子找了半天没找到，曹时是想让他先收拾下脏乱的房间再说话，毕竟门外还有个连季捧着木箱子发呆。

突然之间，鲁不害猛地一回头暴喝道：“阿黄！一定是你把我的茶叶盒子叼去了！”

只见房间门口一道黄色的身影极速逃窜，鲁不害扭着胖胖的身躯像一阵风冲了出去，手里不知道什么时候多了根鸡毛掸子，潇洒的辗转腾挪真有点轻功高手的味道。

嗷嗷嗷！

房屋外传来狗吠，接着狗叫声变的挣扎急促，好似很着急的尖叫，过了一会儿安静下来。

鲁不害抱着茶叶盒子狼狈不堪而来：“抱歉了君侯，出了点小意外让阿黄叼走了茶叶盒子，茶就不给您泡了。”

“没关系，我也不渴。”曹时依稀看的到茶叶盒被撕咬的痕迹。

连季傻乎乎的说道：“上午见到阿黄衔着那东西出去，我还想提醒鲁家监的。”

“你这混小子，怎么不早说？”

“吃午饭给忘了。”

“你怎么还记得吃饭？”

“因为肚子饿的难受就记起来了。”

一老一少瞪着眼吵起来，或者说鲁不害在和连季对牛弹琴。

“先停下来，说说这个甲叶是怎么回事。”

“噢！这个是我平时研究生铁片时的发现，生铁硬度高韧度差，做成长刃武器容易受力断裂，平常只做成短刀或者匕首用，有一次做匕首时突发奇想，把生铁锻打成薄铁块，再用小号铁钉榫卯上，我只做出了裙甲就就拿过来了。”

房间里寂静无声。

鲁不害被吓的不轻，果真是做新甲衣，汉律规定武库之外不论贵贱亲疏，不得私藏甲盾、兵戈、战车、强弩，连季竟然弄出了半成品的甲叶，他焉能不惊。

“你不知道触犯了汉律吗？”

连季摇摇头。

“汉律规定藏甲是大罪，造甲更是件不得了的事，一旦被发现脑袋必定要搬家，你害怕不害怕？”

连季露出害怕的表情，过了会儿又坚定的摇头：“为了君侯，在下不害怕。”

曹时彻底无语了。

鲁不害捂着脑袋一脸无奈。他真想打开他的脑袋看看，到底里面装着的是水还是马尿。

连季是他推荐来的，他不负责还不行。即便汉律废黜了连坐制度，但若是连季的脑袋了搬家，推荐人鲁不害的责任也不会很轻。

“条侯周亚夫，因为家里私藏甲盾五百套，被冤死在廷尉大狱之中，你有

几颗脑袋可以砍！下次再造新式武器必须事先通报方可制作，否则我也不会保护你。”曹时呵斥道。

“这套铠甲怎么处理？”

“继续做出来。直到成品出炉立刻送到侯府，我要献给天子。”

夕阳西下。

铁匠坊依然叮叮当当敲打个不停，在回府的路上。曹时的心情依然不能平静，他确定自己没有看错，那样的甲叶造型就像壁画上的实物。

那是他曾经游览过的景点看到过的壁画，画中的人物就穿着这样的铠甲。那套铠甲的名字叫做明光铠。

以甲片榫卯相连。分为胸前有护心镜和全身甲片无护心镜两种样式，连季所造的是无护心镜式，纯粹为甲片相连提高防御，银光闪闪的铁甲正如它的名字一样明亮发光。

迎着夕阳心中无限感慨，上古时代并不缺乏有才智的人才，只是受制于时代的限制目光不够长远，若是换个时间换个身份异地相处，连季偶然间制作出的明光铠必然会淹没在历史的大潮中永远消失。

或许这是他的幸运。就仿佛冥冥中得到庇佑。

泰一神保佑？

曹时笑着摇摇头：“工艺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或许我应该早一点把武器装甲的研究提上日程了。”

陈叔在平阳侯府住了十几天。曹时在府里劝了老人家十几天，好说歹说威逼利诱，方法都使尽了才把老头给劝住。

最初陈叔的意志坚决，不愿给君侯和公主添麻烦，直到曹时威胁要把陈掌调回侯府，老头才明白自己的去留关系到陈掌的未来，无奈的接受了安排。

“袁种去了陇西高原开拓，眼下侯府大小事务是十几个家监来处理甚是不便，正缺您居中调度妥善安排，有您在侯府里当着定海神针，我在后院也能安心的放松了。”

陈叔满脸不好意思：“君侯盛情难却，老仆就只有恭敬不如从命了。”

今年入夏时节汛期来的比往年更早，关中的雨水也异常的丰沛，大农令窦婴在廷议上提出注意防洪救灾提高防患意识。

天子的心思仍在两把雁翎刀，对于防灾措施不太在意，一挥手命令窦婴全权负责防灾救灾。

“启奏陛下，城南的学院需要征调更多徭役，请陛下准许新的徭役征集令。”

丞相许昌很意外：“又要加徭役？城南的徭役已经加到了十万人，少府打算再加多少徭役才够？”

“再加十万人差不多够用了。”

“合计起来二十万人，你这是要造什么东西用那么多的人力。”

曹时说道：“为了造一座太学，一座远超稷下学宫的学府，为了让天下学子到长安城里求学，陛下出任太学名誉祭酒，天下英杰皆是天子闷声，可以揽天下英杰尽入彀中。”

天子刘彻乐的合不拢嘴，他就喜欢听这样的好事，比起刻板的三公九卿还是曹时体贴人，顶个虚职教导天下英杰听起来就很带感。

许昌几次想张嘴，想了想还是决定不说话为好，他心里是不太赞同太学计划的，劳民伤财浪费内帑完全不划算，要不是这项工程早在年初卫绾当丞相那会儿破土动工，他一定会跳出来反对这项工程。

他有点体会到卫绾当时的复杂心情，手下有个实力强大的九卿不听招呼，动辄在廷议上丢出个争议巨大的议案给他找麻烦。

两任丞相的最大区别在于，卫绾有心做个名副其实的实权丞相，许昌没有这样的想法，即使有类似的想法也无力去执行，三公九卿里就没几个听他招呼的，头顶上卿名号的列侯更是以少府曹时马首是瞻。

退朝之后，许昌黑着脸走了。

上卿们落后几步各自寻找自己的圈子。

主爵都尉王不害问道：“少府不给丞相打招呼没有问题？”

“有什么问题？他家在巴蜀经营的产业，边郡的商队，还有河湟的投入，那样少的了功勋列侯集体的庇护？如果他想不开要走卫绾的老路，那就让他去走好了。”曹时毫不在乎地说道。

大行令桓宪说道："毕竟是友非敌，不应该这样，多沟通是有必要的。"

"职务上我要听他的话，实际上他要尊重我的意见，我们俩没有主从上下的区别，他做他的丞相不会有人去抢，我搞我该做的那摊子事，是否给他通气不是主要矛盾。"

上卿们点头，曹时的性格向来是这样，指望他委曲求全顾全大局作出牺牲，或者颜面受损低头认输是不可能做到的，卫绾倒台就在于错估了曹时的决心，以为他不会那么狠辣无情，结果自家被翻了个底朝天找出一堆破绽，差点把几个上卿给当场气死。

许昌不呆不傻，又亲眼目睹卫绾倒台全过程，不会傻到和他起冲突，顶多是心里不舒服回去生几天闷气。

廷尉田蚡小心翼翼的从人群旁擦身而过，把几个人的议论一丝不差的听进去，心里悄悄盘算着如何让自己利益最大化。

想了半天觉得还是有点想多了，曹时绝不是可以力敌的人，他还要继续收起爪牙按下心思潜伏，耐心等待下一个机会到来。

第180章他乡遇故知

与此同时，董仲舒提着行礼带着童儿走出了武安侯府。

小童儿怒目圆睁。

“你这人怎么样可以这样呢！我家先生对你可是掏心掏肺的，你怎么报答我家先生。”

那仆役本来有点歉意，一听这话顿时不干了：“董先生抱歉了，在下多有得罪实属无奈，主上的吩咐不能不执行，您要怪就怪主上不计情面了。”

“别闹了童儿，不要和人家争论了，既然武安侯看不上咱们，还是趁早离开另投他处去便是。”

董仲舒拉起行礼一步步往外走，他没想到田蚡丝毫不记当年的香火情分，不给他一展才华的机会也就罢了，连给他说几句话的机会都不给，门客首领籍福几次暗示，希望他投效他甘附骥尾，可骄傲的儒学大师怎么会容忍这样的侮辱呢！

他的眼里，籍福是个小混混似的小人物，就好比孟尝君身边的鸡鸣狗盗之徒，有点小聪明也不足为恃，让他一个堂堂儒学大师投靠卑鄙猥琐的市井之徒，莫过于受一次胯下之辱，还是骑在头上当马骑的胯下之辱。

既然不能愉快的生活在武安侯府，董仲舒也不在对鸡鸣狗盗之徒百般忍让，几次小冲突里不但没有退让。还利用卓越的辩才把籍福反驳的满面羞惭哑口无言。

最后得到的结局也不出所料，籍福利用武安侯田蚡的信任，不断的进谗言诋毁他的名誉。把他描述成一个只会著书立说百无一用的纯儒，虽说许多评价确有其事，可董仲舒又怎么会承认自己百无一用，他觉得自己是个治国安邦的王佐之才，双方的矛盾大到不可调和之际必须有一个人失败。

很不幸，高傲自信根基浅薄的董仲舒失败了，他丰富的学识和另类的学术见解让许多人都很佩服。但是他只是个穷困潦倒的儒生，兜里的存款从没超过十万钱，完全不是根基深厚而又非常富有的籍福所能比的。籍福只需要洒出几万钱赠予府中的人，很轻易就把董仲舒给孤立住。

接着就是联名状告，说董仲舒是个欺世盗名的无耻之徒，专门到武安侯府里骗吃骗喝。田蚡的夫人立刻不高兴了。于是怕老婆的田蚡很自然的大手一挥，甩出“你走吧”三个字。

董仲舒觉得嘴角发苦，自己太天真了。

他以为有才华的人早晚会得到重用，殊不知有些时候有才华不见得懂得为人处事，籍福的卑鄙刷新了他对市井之徒的恶感，提醒他不可棱角分明的硬碰硬，那样只会把自己碰的头破血流。

“先生，我们该去哪儿？”

董仲舒摇摇头。他下意识的想到了临淄，那儿是他成名发迹的地方。在他心中的地位仅次于家乡广川郡，当初他离开临淄城前还被齐王百般挽留，只不过他的信心太强并没有把齐王的劝谏放在眼里，现在混的不好也没脸再回到临淄继续混。

好马不吃回头草，他不愿意在失败的时候回去，要回也应该是衣锦还乡的时刻。

拿出一份简易的长安草图，董仲舒迟疑了许久才说道：“我们应该找家客店休息，待我去找个地方看看再说，咦？那人莫非是……”

只见远处走来的老者，赫然是几个月不见的老熟人，齐儒大师辕固生。

……

今天是太中大夫赵禹做东宴请，地点就选在东市里门脸不大的小酒肆。

算上曹时与做东的赵禹，还请来了尚书丞张汤和太子率更令赵君育，这四个人是当朝年轻官僚里最有前途的四个。

“我听说丞相许昌可被气的不轻，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好久没出来。”赵君育说道。

张汤说道：“这没多少值得惊讶的，只要他仍然是丞相，就一定会生气，只要他还想继续丞相，就必然会屈服。”

“愿闻其详。”

“没人愿意当个傀儡丞相，生气是自然的举动，不生气反而值得怀疑，丞相是列侯的人选，御史大夫是列侯的人选，列侯因为权力之争闹翻脸，伤到朝廷的体面，伤到列侯的整体形象，伤到丞相自己的名声，还间接会影响少府的名声，两害相权取其轻，你说许昌会怎么选？”

赵禹端起酒盏默然无语，他不喜欢朝堂上的唇枪舌剑，他是个行动派而不是理论派，需要做事时拿出成果不要让人说三道四挑毛病，他希望自己能

跳出太中大夫的位置，去当个御史中丞或者廷尉丞，只是暂时不能如愿罢了。

张汤的心里也在打鼓，四个人里曹时地位最高也就罢了，赵禹是秩比千石的太中大夫，赵君育也是秩比千石的太子率更令，只有他是秩比六百石的尚书丞，官小说话也没底气。

“听说风声了没？淮南王女刘陵失踪了。”

曹时一愣：“刘陵失踪？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前两个月突然消失在长安城外，廷尉府正在悄悄的搜查。”

“有进展了没？”

“没有！廷尉派人去淮南国了解情况，再做进一步决定，不过关都尉那边没有刘陵出关的记录，估计是凶多吉少。”

三个人的目光不由自主转动，曹时恼火道：“你们看我做什么？我又没把他拐走，她失踪在哪我都不知道。”

“我们知道，可是别人可不这么想。”

刘陵纠缠曹时的故事鲜有人不知，编段子说书的人都把这故事编撰了十几个不同版本。逐渐成为长安城里的诸多奇闻异事之一而广为流传。

现如今，故事的女主角淮南王女刘陵突然失踪，长安居民自然而然的会怀疑男主角平阳侯曹时的嫌疑。

“她堵我的时候是二月份。我还在赛马场里陪着两千号人拼命训练，就是因为她堵的我连有家难回，少府的政务全部在赛马场里处理，哪有功夫关心她跑到哪里去。”

张汤板着脸说道：“少府说的有道理，可是人们要怀疑你，这几条解释欠缺说服力，因为您有抓走刘陵的很大可能。”

“你怀疑我？”

“不敢。”

“廷尉府找不到人就来找我？我把侯府大门打开让廷尉府大搜。要是找不到刘陵的一分一毫，谁来承担责任？”曹时疾言厉色的训斥道。

张汤默然不语。

曹时冷哼道："我就知道你的法家病又犯了，实话告诉你。廷尉田蚡身上也不干净，要说刘陵纠缠我是有所企图却没成功，田蚡就是很早被勾引成功的人，每年固定几个月去私会刘陵。虽然每次刘陵逗留的时间都很短。可两人的秘密关系却是瞒不住有心人的，几个月前，刘陵突然对田蚡冷淡下来，一门心思要把我勾引住，你说田蚡会怎么想？他难道没有动机去挽留住旧情人的心吗？"

法吏多多少少都有点心理疾病，张汤的偏执就属于比较严重的那种，这年余时间跟着曹时在少府做事，每天要接人待物还要顶着工作任务忙碌。张汤阴鸷性子被磨掉了五六分，但偶尔还是会有几丝异样流露。

赵禹点点头赞同道："少府说的没错。相比于少府清晰的证明可以洗清指控，反倒是刘陵在长安城内接触的诸多豪门贵胄更值得怀疑，刘陵是个交际圈极大的女人，见识过的各种人非常多，保不齐就有游侠儿混迹其中，万一是被游侠儿掳走的，错怪少府就不应当了。"

"还是太中大夫说的好，毕竟老于政事有见地。"赵君育抚掌赞叹。

张汤满面羞惭，一拱手说道："在下错怪了少府，刚才没有想到这一层实在不应该，相比于少府清晰的行为轨迹，最有可能的是刘陵接触的许多身份不明的人。"

"我曾对你说过应少用申韩之术，思维敏锐执行果断是你的优点，但你的性子略有偏狭，认准的结论必须打破砂锅问到底，远不如赵禹豁达直率就事论事，他日赵禹可以执掌律法为廷尉，而你只适合做大农令和少府。"

一桌子人仿佛中了定身术，赵禹做廷尉，张汤做大农令或少府。

我真的没听错？

赵禹以为耳朵出了毛病转而求问同伴，只见张汤和赵君育仿佛见了鬼似的惊悚表情。

我没听错。

赵禹头上冷汗都下来了，他只不过是个秩比千石的小官，按照秦汉官制来算，比千石，千石、比二千石、二千石、真二千石、中二千石，比万石。

每一档俸禄就是一个大门槛，没有权贵的赏识和提拔，三年勘磨只是起头，复勘磨三年才有点资历，再勘磨三年才能轮到提拔资格，越往上位置越少升迁就越难，比万石的三公撇开不谈。

中二千石里包含廷尉、大农令、少府等九卿，他们的地位相当于管理大汉帝国的十几个人之一。

真二千石是为诸侯王国相，以及地位稍次的上卿。

二千石为郡太守，詹事、太子太傅、典属国等刚跨过门槛的高官。

比二千石为郡都尉、中大夫、中郎将等，介于高官与中级官僚之间。

千石更低，丞相长史，各上卿次官，中低级官僚的领班仆射，地道的中级官僚。

比千石，朝廷各卿配属的令丞，长丞，郡太守配属的次官郡丞。

看起来很复杂。

最初曹时也被弄晕了头，后来比照着所知的官制才能看懂，比万石是正国，中二千石是副国，真二千石是高配正部，二千石正部，比二千石是副部，千石是正厅，比千石是副厅。

每一个门槛都是难以逾越的鸿沟，太中大夫赵禹，太子率更令赵君育年纪轻轻秩比千石。他们才刚刚迈上通往高官的快车道，距离位列九卿至少需要二三十年，还不能犯一丝一毫错误。

赵禹不相信。

他不信运气那么好。一套雅间在座四个人，能冒出两个九卿，兼职是在做白日梦。

“少府缘何如此笃定？笃定在下与张汤能够位列九卿。”赵禹发问，张汤同样是一脸问号。

要不是深知曹时的能耐，两人早就拂袖而去了，突然对几个中低级官僚说一句，来日你会位列九卿成为大豪杰。不被人家甩两个耳刮子就不错了，能听进去的无非是官迷和幼稚儿。

“怎么？你们对自己的能力不自信？”

两人摇摇头。

“既然很有自信那不就结了，我对你们也很有自信。九卿难不倒你们，只要你们不畏皇权秉公持正，早晚能够走到那一步。”

两人若有所思，为什么要单说一句不畏皇权？

皇权的强大毋庸置疑。三公九卿既要听从天子的调遣。又要抗争天子的**和野心，有时需要作出必要的妥协和让步，满足天子的部分**来换取支持，斗争与妥协的艺术就是政治的本来面目，不是以为的妥协绥靖也绝不是一味的对抗争执。

赵君育很是失落。

赵禹和他同姓同宗，他们俩相识已久互为好友，他知道赵禹的能耐和见识，夸张的讲当上九卿也不为过。可张汤只是个秩比六百石的中低级官僚，资历要比他浅薄的多。说他未来是九卿人选不能让赵君育服气。

早在几年前，赵君育的俸禄同为秩比六百石，时过境迁，他也与赵禹同样提拔为秩比千石，依照现在的方向努力奋斗个三年五载，说不定有望期盼秩比二千石。

“率更令何必这么忧心，你的骑术射术相当不凡，如果你有兴趣调到羽林骑担任教官，不出三年可提到秩比二千石，就看你自己的决定了。”

“在下正有意加入羽林骑，只苦于有职在身而不可得，少府的提点如久旱逢甘霖，在下却之不恭了！”赵君育欢喜道。

赵禹拱手贺喜：“君育兄要发达了，恭喜恭喜！”

“恭喜！祝率更令飞黄腾达！”

赵君育高兴的不得了，不断的向三人拱手作揖表示感谢，羽林骑的大名在关中可谓无人不知无人不晓，那是天子训练的亲军，没有归属于南北二军，或者郎中令的任意名下，而是直接由天子挂名统率，实际受到少府曹时影响的一支精锐骑兵。

羽林骑第一批成员由关中军功爵构成，整体是偏向勋贵阶层的军事组织，吸纳了军功爵内2000名年轻子弟，另有3000名来自军功爵子弟的预备成员在关中各训练场艰苦训练，预计再过半年基本达到入选羽林骑的最低标准。

到这一步出现不少官僚表示反对，非议的焦点是军功爵制独享羽林骑，虽说军功特权只有羡慕的份，可富商豪强们也想让自家子弟能进入羽林骑，堪比入选郎卫的终南捷径一条，怎能堵得住天下悠悠之口。

曹时也被非议过，他是少府主掌内帑皇庄天下刑徒，并不是主掌军事训

练的中尉、卫尉或郎中令，难免有越俎代庖之嫌。

理论上说，少府全权负责编练天子亲军羽林骑也能勉强说的通，天子也可以直接把羽林骑划入少府的名下，可眼下的情况不太可能允许，曹时如日中天的威望摆在那，还没当丞相就堪比实权丞相的威望，再过个三年五载指不定就像他曾祖父曹参，坐在家里等着皇帝发诏命请他当相国。

相国萧何病死，放眼天下也只有曹参有资格。

曹时想复制他曾祖父的无上威望，只靠执政治国和朝堂争斗是不够的，他缺乏曾祖父曹参的军功和威望，曹参坐朝，天下静谧，他在汉家的威望直逼上古名相伊尹、周公，哪怕是萧何也镇不住骄横的军功爵列侯们，曹参就可以镇得住场子。

相比之下，曹时还差的远了。

知道差距才能追赶差距，曹时有意识的加强军事训练，因为他了解这个时代的国风民俗，军功为上，治国为中。幸佞为下。

想立军功很难，他已经坐到九卿高位，不可能跑到北军当个小兵头。想去北军当中尉还要面对小皇帝刘彻的挽留，建元新政一刻离不开他的主持。

为今之计，只有找个机会接触军事训练。

所以曹时想出了这个办法，弄出羽林骑既可以满足天子对军改的强烈需求，又可以增添军事编练指挥经验。

现在他要面临的麻烦是威望不足，辛辛苦苦训练出来的羽林骑，要面临强烈的非议。只因为他的治国经验不足为凭，军功为上的汉家讲究军功是威望，没有军功就不要谈威望。曹参的威望高是因为军功，不是因为治国厉害。

萧何治国功劳大，但是在汉家的评价却不算很高，只有皇帝会遵守遗训推崇汉初三杰。

曹时治国功劳再大又能怎样？

不可能超过萧何治理关中安定大后方。源源不断输送粮草和兵员供给汉军的开国功勋。哪怕他可以把全国上下几百座城市修起来，造出若干个缩水版长安城，照样不能超越开国的大功勋。

治国的极限标杆就是萧何。

对百姓而言，萧何是值得仰望一生的权力高峰。

但对于平阳侯曹时来说，萧何是个失败者的案例，萧何的威望始终不达标，永远做不到他曾祖父曹参的那个地步。

汉初群臣争功，萧何封八千户功劳第一。让无数列侯恨的咬牙切齿结下梁子，让曹参与老兄弟萧何翻脸成仇。让萧家人被赶出长安城，让酂侯一系彻底失势。

高宗景皇帝驾崩以前，提拔曹时为九卿之一的少府，益封了整整三千户，为什么没有列侯去记恨曹家？因为那是皇帝亏欠曹家的。

曹窋有功不赏，丢官免职回乡养老。

曹奇有功不赏，盘桓长安年余，回乡郁郁而终。

两代平阳侯被憋屈到死，对于功臣名将的可怜遭遇，天下英豪们也很不忿。

所以，曹时可以十六岁位列九卿之一的少府，却没有人会议论曹家小子不够格，只因为刘家亏欠曹家的太多了。

现在的情况又不同了。

曹时当上九卿之一的少府，益封三千户，赏赐二千金，天子信赖，百姓仰望，可以说该有的全有了。

前一段时间，又接连二三扳倒堂邑侯和三公九卿，使他的声誉如日中天。

到如今，没有人会提起曹家曾经受到的冤屈，人们只会说曹家红的发紫太扎眼了。

过犹不及。

曹时想到的破局之法就在于眼前的青年人，太子率更令赵君育。

“你可别高兴的太早了，勋贵子弟的尿性你也很了解，遇到难缠的刺头连我都感到头疼，你这个羽林骑的教官可没那么好当的。”

赵君育收起笑容坦言：“我对他们会以诚相待，倘若有人不愿意配合捣乱找茬，我也不会对他们姑息客气，军规铁律摆在那里自然有处置方法。”

“好！”

张汤为他鼓掌。

这是他第一次对年轻的军汉刮目相看，这念头敢于不畏勋贵的全是英雄好汉，赵君育是条铁骨铮铮的好男儿。

赵禹正色道：“咱们兄弟不用客套，有麻烦记得叫上我，郎卫里寻常也没事做，去你那客串几次军法官毫无问题。”

“好！那就一言为定了！”

四个年轻人相视而笑，莫逆于心。

朋友是不管职务高低财富多寡，能坐在一起开怀畅谈，可以不顾忌彼此的身份位差诚心相待。

四人相识于微末，其中三人皆是寂寂无名之辈，唯有曹时地位最高，主持圈子的召集者也恰恰是他。

每隔几天四人小聚一场，闲聊半日纵古论今，讨论学术见解治国看法，气氛愉快精神放松。

曹时把遇到的难题摆出来，得到另外三人鼎力相助，只用半天就商量出并不复杂的章程。

既然关中各界表示有意加入羽林骑的编制，曹时索性就作新规定，每名希望入选的成员必须是身家清白没有犯罪记录的平民，自愿服从军规汉律，若违法犯罪当以军法处置，入选的基本条件是具有弓马娴熟的能力，羽林骑不会另行培养基础骑术和射术。

只添加几条筛选前提，几乎挡下九成应征者大军，想加入羽林骑没有骑术箭术不行，首先你得买的起战马接受专业训练，普通农民还在为吃饭发愁，就不要去掺和羽林骑那档子事了，把富户豪强的力量收拢过来有利于控制，反而是件好事。

曹时心情大畅，一拱手笑着说道：“多谢大家的热心帮助，改日我在侯府里大摆宴席以示感谢，你们谁都不能不到，否则我要不高兴了！”

“那行！我们就叨扰了。”三人举起酒盏一饮而尽。

第181章扶棺入阳陵

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

董仲舒落难之时遇到了辕固生，两人把臂同游快活无比，在辕固生的力邀之下，董仲舒来到了魏其侯府，突如其来的喜讯让魏其侯喜出望外，高兴得几乎是倒履相迎。

窦婴这般盛情以待，派人为他梳洗打扮，换上最好的丝绸衣裳设宴款待，听着丝竹之声欣赏着漂亮的美人，董仲舒被感动得一塌糊涂：“得遇君侯是在下之大幸！大恩无以为报！”

“董生不必过谦，吾很早就听说董生之名，无奈彼时董生无意出仕拒绝多方邀请，今日得缘一见早偿当年的志愿了。”

两人颇有点相顾泪千行的感觉。

窦婴的心里很是感慨，董仲舒好歹也是关东名儒，被折腾的差点流落街头有点凄惨。

要不是家丁打听到武安侯府有个儒生，他连忙请出辕固生去救场，只怕董仲舒要面临无家可归的惨境。

算上陪坐的小字辈孔武，四个儒生把酒言欢，就像知己般畅谈起生平志向，出于对儒家的使命感，董仲舒提出振兴儒家的计划。

“振兴儒家？有什么说法？”

“穷则变，变则通，汤武革命在于一个变，儒家到了应该变革的时候了。”

辕固生讶然：“又是变革？”

“怎么？有人提过变革？”

“有，就是孔家嫡长孔武。”

董仲舒微微一惊。看着干净到过份的年轻男子，脸上挂着淡淡的笑容，周身散发着强烈的自信：“鲁国孔武拜见董生。久闻董生学究天人，在下愿拜您门下学习《公羊春秋》。”

“真是位难得的青年俊才呀！将来会是个了不得的英雄人物。”董仲舒点

点头收了声。

孔武自觉表现的很好，就侃侃而谈道：“我主张变革在于儒法混同，吸取法家刑名学的治国理政之策，结合仁孝归纳出新学，以对抗黄老新学的冲击。”

“有头绪没？”

孔武微微一滞摇头苦笑，以他的年纪治学才算初出茅庐。距离吃透六经尚有很长的路要走，整理出新学只会是难上加难。

辕固生与董仲舒相视而笑，年轻人敢想敢做有拼劲有血性是好的。解决困境的能力略有偏差。

窦婴不想冷了场面，转而说道：“昨日我差人向平阳侯府送了一张拜帖，想必过几天就会有答复了。”

“具体时间安排何时？我好去准备一下。”

窦婴无奈的说道：“可能要等一等，因为先帝的棺椁要入阳陵了。”

众儒生一愣。《周礼》规定天子七天而殡。七月而葬，先帝于去年九月二十六日驾崩，到今天四月底恰好满七个月。

建元元年四月二十六日，长安城南六阙之外。

刘彻身披纯白长袍，扶着先帝的棺椁徒步而行，在棺椁的两侧左右分别是先帝的几个儿子，分别是河间王刘德、鲁王刘余、江都王刘非、长沙王刘发、赵王刘彭祖、胶西王刘端、中山王刘胜、广川王刘越、胶东王刘寄、清河王刘乘、常山王刘舜。

汉家礼法素来讲究百善孝为先，孝子扶棺送亡父入葬是古礼。天子九五之尊是可以豁免，但没有哪个天子愿意做例外。

刘彻是孝顺的孩子。这几天日夜怀念先帝在世的一点一滴，入葬前七天就进入隔绝四壁的状态，斋戒沐浴保持心无杂念的虔诚之心，他要用一颗纯孝之心送先帝入阳陵。

太皇太后坐在马车里面色木然不动，那双浑浊的眼睛早已看不到光明，静静的仿佛死了一样。

馆陶长公主刘嫖坐在对面，头发一已然花白，嫡子隆虑侯陈蟜死了，还没生育的隆虑公主刘姝成小寡妇，依照汉家礼法寡妇要回娘家居住，再由娘

家人重新安排亲事，只要在三十岁以下都得改嫁，不改嫁就按照未嫁女子翻几倍收税。

隆虑公主回家了，再也不叫隆虑公主了，她的新名字叫曲逆公主，在家住了不到半个月就匆匆嫁给曲逆侯陈何，成为另一个陈家的儿媳。

刘嫖很伤心，她对隆虑公主刘姝一直很好，本指望着儿子陈蟜尽快生个嫡子，让她一大把年纪也能抱一抱孙子享受天伦之乐，但是陈蟜太不争气了，放着家里如花似玉的老婆不管，整日寻花问柳没个正形，每次说他还口口声声说是男人本色。

他就死在男人本色上。

人死了，老婆改嫁，嫁给的偏偏是打过陈蟜的曲逆侯陈何，这小子也不是个好鸟，家里安排的一门列侯嫡女的亲事被他给踢翻了，当时他还只是个小屁孩，差点没把他还在世的父亲陈悝给气死，于是列侯们就没人再和曲逆侯家说亲了，老爹陈悝前脚刚死，陈何就像撒开绳子的兔子到处乱跑。

事到如今，最被唾弃的曲逆侯陈何迎来人生的曙光，二十三岁的小混混不但进入羽林骑混的风生水起，还迎娶前曲逆公主刘姝为妻。

而当年人见人夸的隆虑侯陈蟜，却在夸赞和掌声中走到了人生的尽头，隆虑侯身死国除，连老婆变成仇人家的媳妇。

馆陶长公主有点想不开。

世事无常，可怜的孩子要遭受非人的折辱和痛苦，而她的仇人却过的很滋润。

太后王娡坐在另一辆马车，这是她第一次独自称作马车，而没有按照惯例侍奉在母后的身旁。

挑开白布窗帘看到对面的车厢，婆婆窦漪房与大姑子刘嫖满面愁容，放下布帘。王娡忽然露出笑容。

苦熬几十年受尽屈辱，终于熬到她扬眉吐气的时刻，为了这一天她做出无数的努力。

王娡忽然转过头。淡淡的吩咐道：“从今往后，除去长信宫晨昏定省，其余安排一应削除，我那皇儿日子过的苦，为娘的要多替皇儿着想，侍奉太皇太后就交给馆陶长公主吧。”

扶棺的车队出了南门绕城半周，围观的几百万民众自发的站在道路两

旁。为执掌天下十六年的先帝送行，许多人还流下了泪水，或许他们还记得修长安城的功劳。只要长安城还在一天，那份功劳就会一直记在每个长安居民的心间。

送葬的长长车队经过渭桥，缓缓来到目的地阳陵。

阳陵毗邻太祖高皇帝的长陵，建造的规模和高度与长陵相当。一车车陪葬品要先行进入其中。谒者们不断传声唱名。

大臣们越听月不是个味，陪葬品远比想象中的少的多，这似乎不符合先帝在世时的思想。

“陛下……”

柏至侯许昌的话说到一半熄了声，陪葬品竟然那么快就全部装入陵墓，这与事前的预测悬殊了足有几十倍差距，零零总总各类陪葬品全部算上，投入的成本也绝不会超过十亿钱。

十亿钱在汉初是个非常巨大的数字，太祖高皇帝刘邦的陪葬品不到一亿钱。太宗文皇帝刘恒的陪葬品只有区区几千万钱，孝惠皇帝的陪葬品也只有几千万钱。汉初生活条件差人民穷苦吃不上饭的人很多，所以皇帝降低陪葬标准是很正常的。

但是放在六十年后日益富庶的时代，梁孝王刘武病死陪葬品竟然多达二十亿钱，要知道他还只是个诸侯王，面对远比自己富裕几十倍的皇帝，陪葬品翻到二百亿钱都算的上很节省的了。

为什么只有区区10亿钱。

刘彻跪坐在棺椁前无动于衷。

“……先帝在位十六载，平吴楚七国之乱，诛祸国殃民谗臣，兢兢业业十六个寒暑，开创文景之治的太平盛世，修长安城以利百姓，造神庙立泰一神像以为国教，十六年来四民富庶百业复苏，安居乐业国泰民安，自汉兴以来六十余年，人口倍增，国力十倍增，居功至伟入太庙号高宗，享万世敬仰之香火。”

谒者汲黯手捧祭文声音高亢而洪亮：“先帝临终前留有遗命曰：汉家治国六十余载实属不易，至今百姓辛苦耕田可得一温饱，然而厚葬之风四起徒然坏掉节俭的民风，百姓为葬父母不惜血本收敛陪葬物品，耗尽最后一丝余财又欠下如山的高利贷，辛苦奋斗二十年还清外债，已然是白发苍苍的老人，哪一天病入膏肓药石无救，其子女又要重复老路把所有家财送到地底，活着的人痛苦，死去的人难安，后人当以我为标准，皇帝陪葬品不得超过十亿

钱，倘若国力衰退再酌情削减，诸侯王陪葬品不得超过一亿钱，列侯不得超过五千万钱，关内侯不得超过两千万钱，以此类推直至庶民不得超过五千钱……”

不对！这是矫诏！

在场几乎所有人都抬起头，他们看向那位年轻的皇帝，哪怕语气模仿的非常相似，但熟悉先帝的每个人都知道，这封遗诏是根本不存在的。

聪明人立刻想到了一条，刘彻是借先帝之口说出自己想说的话，他是要废除厚葬之风。

丞相许昌捉住曹时的胳膊道：“少府，你知道来龙去脉吗？”

曹时想挣脱，可是左右都被上卿围的水泄不通，无奈道：“我也不是很了解啊！”

“我不信！”

“你就说说是怎么回事吧！”

曹时眉头一挑：“这种事你们问我，还不如问你们自己心里，到底先帝的遗诏是什么意思呢？”

几个老上卿对视一眼，这小子精明的跟个猴似的，挖好的坑就是不跳，口口声声说什么先帝遗诏。

先帝的棺椁缓缓送入陵墓的深处，刘彻站在墓室的大门外静静看着，那是他与亡父最后的告别。

第182章黑色风暴

距离长安千里之外，一望无际的草原大漠，这里是草原霸主匈奴人的草场。

四月底五月初月黑风高夜，匈奴娄烦王配属的小部落正在休息，部落的四个角落燃起几堆篝火，十几个匈奴人在篝火前打盹。

草原上牛羊成群，豺狼虎豹也成群，篝火是用来驱赶豺狼虎豹有奇效，每天晚上匈奴人都会燃起火堆驱赶猛兽。

“别睡！都给我起来，睡久了身体会冷，起来跑几圈！”帐篷里走出一个壮汉，他是部落里土生土长培养出来的百骑长，虽比不上匈奴正规军团的职业百骑长装备精良，可骑术箭术却不算差，毕竟草原上还是要靠真本事吃饭的。

“快起来，让我们的王看到，一定看了你们的脑袋！快起来跑几圈。”

被踢醒的匈奴人满脸的不情愿，畏畏缩缩的站起来被冷风一灌打个寒颤：“今天夜里那么冷，能不能呆在火堆旁睡一会儿？咱们天天守夜规矩都这样，野兽看到火堆就自然逃走了，我觉得也没有什么好溜达的。”

“就你小子屁话多！让你走动走动你就赶快去，有说话的功夫也绕大半圈了，走完就回去睡你的觉，你不困老子还困的很呢。”百骑长掉过头踢醒火堆四圈的匈奴人。

草原上不同于平原地区，匈奴人没有闾里的高墙抵挡。每天晚上必须安排值夜的人，有点类似安营扎寨的夜间巡逻，纯粹是一种习惯和本能。

踢醒了守夜的匈奴人。百骑长正想转身回到毡帐里休息，无意间瞥见黑漆漆的草原上似乎有影子在晃动。

“咦？难道是我眼睛花了？”

百骑长睁大眼睛，走到毡帐外盯着看了好一会儿，大地上寂静无声没有一点动静。

过了会儿，跑了两圈的匈奴人哆哆嗦嗦的回来，看见百骑长四处张望也好奇的打量四周。

“你不睡觉吗？”

“嗯，我这就回去。奇怪了，我刚才明明看到有影子在晃动，难道我眼花了？”

百骑长默默脑袋一脸问号的走回营帐。守夜的匈奴人很自然的闭上眼睛，只听到扑通一响似乎是某种沉重的跌倒声。

打盹的匈奴人惊醒了，惊愕的发现百骑长的后背上插着一支羽箭，缺乏睡眠的大脑突然卡壳迟钝。他们无法理解眼前的景象。难道敌袭？

几个发呆的守夜匈奴人还没回过神，接着射来的的利箭直接射中他们的脑袋，强力的箭矢瞬间把脑袋射穿，红黄相间的污血喷洒而出。

噗哧！

十几个守夜匈奴人连叫声都没来得及发出，捂着胸口中箭的地方苟延残喘几息，脑袋一歪不由自主的耷拉下来。

黑漆漆的草原上，忽然冒出几十道黑影，每个人手持弓矢腰胯利刃。顶盔掼甲全副武装，若不是身上的铠甲颜色不同于汉军的赤红。一定会以为自己是汉军出动。

与此同时，几十道身影同时出现在另外几个篝火旁，没有死去的守夜者被一一补刀，浓郁的血腥气悄然散开。

“准备就绪，举火为号！”

数百名黑衣人手举火把按规律晃动，很快黑夜与地平线的尽头出现星星点点的火把晃动着。

轰隆隆！

地动山摇的声音震醒了正在熟睡的匈奴小王，推开依偎在身旁的漂亮女人，这个名裨小王立刻被震惊了。

骑兵，那是数不清的骑兵。

他们举着火把，骑着健壮的战马，挥舞着雪亮的长刀，像一个个骄傲的勇士炫耀着威风。

长刀切开厚重的毡帐，刺破了男人的胸膛，然后砍下他们的脑袋。

在老人和儿童惊恐的尖叫声中，凶猛的敌人闯入匈奴人的家园，锋利的屠刀沾染鲜血，那是他们父亲的，丈夫的，儿子的鲜血，下一刻也将沾染他

们自己的鲜血。

“敌袭！能动的拿起武器跟我杀出去！”

愤怒的裨小王几欲抓狂，那是他们家族辛苦多少代人积攒下来的血本，在这个寂静的夜晚就要完蛋了。

他来不及继续咆哮，甚至来不及散发怒火，迎面而来的箭矢差点夺走他的性命。

抬起头，分明看到晦暗的火光中，一名健壮的青年黑甲人手持长弓，嘴角挂着冷酷残忍的笑容。

他们是谁？

他们来自哪里？

为什么要对付我？

千百个念头在脑海中盘旋，裨小王很慌张很惧怕，那一箭擦着他的头皮飞过，殷虹的血渍顺着额头缓缓流淌下来，流到他的嘴角让啊品尝到久违的血腥味。

他可以确信，那一箭可以瞬间夺走他的性命，那名骑士故意留他性命，难道是在戏耍他？

就像猫捉老鼠的游戏，草原上的勇士都很熟悉。

每个匈奴人很喜欢的游戏，当他们追捕逃跑的汉人俘虏就会用到。

匈奴人都会骑着马手持套索缓缓的跟在后面，一点点引逗逃跑者陷入绝望，直到逃跑的汉人俘虏在紧张和畏惧中体力耗尽，然后套住他们的脑袋或双手，拖拽在马后缓缓拉回部落，如果想弄死俘虏会选择活活拖死。

裨小王转身就跑，连忙呼唤亲信勇士，他需要用这些勇敢的心腹替自己争取一点时间，哪怕只是穿上衣服骑上马逃走的时间。

“大王您不能丢下我不管啊！”

裨小王毫不犹豫的踹翻抱住大腿的女人，到这个节骨眼上再去管女人兼职不要命了，披上皮袄向外瞄去，看到那名黑甲骑士已经不见了，他的心情稍微平复下来，拿起一把匕首丢给面前的女人。

“它可以保护你的安全，出去找匹马往北方逃吧！会有部落愿意收留你，前提是你舍得张开腿忍耐。”

年轻的女子流下泪水：“大王，可我是您的女人啊！您不能这样对待我。”

“你们汉人真是烦，婆婆妈妈说什么废话，这把匕首是你最后的选择机会，如果你拒绝就把它交给我，我会用它要了你的命！”

年轻女子怕了，她本就不爱这个粗鲁的野蛮人，匈奴的野蛮人身上充满了腥膻气，可是为了活下去她必须低下头，学会忍耐各种痛苦和煎熬，这个部落里还有她的姐妹，以及和她一样素不相识的可怜少女，她是最漂亮的一个，所以她负责陪着裨小王睡觉。

人马嘶鸣，天崩地裂。

凶狠的黑甲骑士闯入帐中，把试图反抗的匈奴男子劈成两半，毡帐里年轻的匈奴妇人目瞪口呆，她不敢相信自己的丈夫在一眨眼间身体四分五裂。

几岁大的匈奴小儿嗷嗷嚎哭，那黑甲骑士竟然倒提着猛地往地上一掼，竟然生生给摔死了。

“我的孩儿！”

匈奴妇人似乎发了疯似的冲过来，被黑甲骑士一记铁掌打的噤声，捂着通红的脸蛋眼里充满了惊恐和愤怒。

黑甲人挑匈奴女子的衣襟，露出女子丰满的身躯轻轻捏了一把，眼睛里骤然爆发着狼性的光芒。

“失力兀！再让我看到你杀死孩子，我取了你的狗命！”

手持长弓的黑甲骑士走进来，看到身首两半的残尸和孩子的尸体怒哼道：“你身上的野蛮气还没洗掉，忘记首领的交代了吗？”

“嘿嘿，我怎么会忘记，给我点时间，我这就走。”

持弓的黑甲骑士冷笑一声狗改不了吃屎，这个野蛮而又卑贱的鲜卑人满脑子想着就是杀人和抢女人，汉人最瞧不起草原上的野蛮人，匈奴人已经被鄙视的抬不起头，更愚蠢的鲜卑人和乌桓人连被蔑视的资格都没有。

走出营帐，没过一会儿就听到急促的哼叫，那个鲜卑疯子喜欢虐待女俘虏，每次被他玩弄的女子都会留下满身青紫伤痕，毡帐里那个匈奴女子也逃

不过虐待。

类似的场景同时发生在各个角落，两千多人的中型部落一夜之间死掉五百多名男子，剩下的老弱妇孺就是待宰羔羊。

“杀光所有的男人，身高超过车轮的男子全部都的死！杀光他们，我们不需要成年男子做俘虏！”

强壮如黑铁塔的黑甲将领骑在马上一动不动，任由鲜卑与乌桓的头目指挥人手残杀匈奴人，他们恨极了匈奴人，恨不得吃他们的肉喝他们的血。

“留下女人，牛羊和财宝，所有幼儿抓起来放好，幼儿细皮嫩肉的最好不过！老人也不要留下，我们不要累赘！”

“哈哈哈，我非常喜欢他们！”

黑铁塔眉头紧皱，他很厌恶野蛮的鲜卑人，最受不了鲜卑部分部落至今仍保留的同类相食的恐怖习俗。

活生生的人，互相残杀，同类相食。

汉家已经几千年来没听说过那么恐怖的故事，童话里只有魔怪和猛兽才会取人性命，这群野蛮人就做的出这样恐怖的行为。

自从东胡败退到山林里变化为乌桓和鲜卑，缺衣少食的鲜卑人无法养活败退的众多人口，最初几年在北方山林零下30度的严寒里没有食物，先抛弃老人和孩子，后来开始抛弃弱小的男人，最后要抛弃女人的时候，有的人不干了，于是互相残杀开始了。

在杀戮中逐渐变的残忍无情，那群鲜卑人孕育出许多心里扭曲的疯子，他们就喜欢挑选同类为食。

黑铁塔虎目圆睁：“住口！你再敢说一句恶心话，我就把你先给剐了喂狼！”

第183章草原惊变

鲜卑头目似乎很畏惧他，刚才疯狂的声音顿时消失，最上等的汉人骑兵个个装备精良战力强大，他们主要负责正面战斗和背后偷袭，鲜卑人和乌桓人只是次等的仆从军，他们则只负责干管理俘虏搜查战利品等等脏活累活。禅小王换上普通牧民的衣裳，骑上骏马伏下身躯拼命往外闯，没跑出几步看到黑色的马群拦住去路，黑压压的骑士不下七八十人。

混在十几人的队伍里不敢停留，拍马掉头就往南方逃窜，被迎面杀来的几十骑又拦住，复往东逃，继续被拦住。

他害怕了。

这是一张看不见的罗网，自己则是网中的鸟。

“嗖”的一声，禅小王只觉得头皮发凉，毡帽不知不觉间被射落，只见不远处一骑黑甲弓将缓缓杀来，看那人的姿态和动作，分明是前番险些杀死他的黑甲弓将。

他不敢停留，打马掉头直奔北边走，黑色的夺魂之矢突然袭来，负责掩护的心腹勇士一个个倒下，他不敢回头只有拼命往外的逃。

噗嗤！

禅小王重重的摔下马，捂住腰间的伤口一抹湿湿的。

黑夜中暗红色的血渍浸透了他的掌纹，那是他流出来的的血。

黑甲弓将骑着马缓缓停在他的面前，静静的看着即将死去的匈奴头人。

“饶了我！我愿意给你们一切，我不想死！”

火光围过来。数百骑黑甲围了个不透风，黑甲军的首领像个黑铁塔似的壮汉一挥手：“把那个女人带上来！”

人群散，涌来一名白衣女子。

晦暗的火光中依稀可见她的罕有绝色。女子手中握着一把精致小巧的匕首，呆呆的看着垂死的男人。

就在半个时辰前，那个男人还搂着她稚嫩的肩膀酣睡，那是她有生以来第一个接纳的男人。

浑厚声音如猛虎咆哮：“你恨他吗？”

“恨不恨？”

裨小王又惊又怒：“汉人！你们是汉人！你们疯了！竟然挑衅我大匈奴！”

“回答我，你恨不恨他？”

“就在刚才，你的妹妹自杀了，她临死前说自己没有脸再活下去。她要你带着她的骸骨回乡，葬在父母坟茔旁常伴左右，回答我！你恨不恨他！”

白衣女子身体一颤。深吸一口气用力的点点头，她知道，妹妹早已心存死志，早在被掳掠来受尽凌辱的时候。妹妹就想着要死。只是顾念着野蛮人的凶残，自己死掉会连累姐姐，一直屈辱的活着，直到黑甲骑士突然出现。

她恨这个草原上的野蛮人，她恨这个人给自己带来无尽的痛苦和屈辱，她的父母死在这个男人的屠刀下，兄弟被活活烧死，只有她和她的妹妹得以幸免。但是她并不感到庆幸，来到这里承受的是无尽的屈辱。现在她的妹妹死了，她不在犹豫了。

环顾左右一张张属于汉人或属于异族的脸颊，那是她的同胞，背后来自大汉帝国的力量，她忽然感觉到一丝丝温暖，仿佛回到了雁门郡，她的家乡。

“恨他，就亲手杀死他！”

“用你手中的匕首，了结他！”

“握紧匕首，不用太紧张，瞄准胸口扎进去！”

白衣女子紧紧攥着匕首慢慢冲出来，锋利的匕首散发着点点寒光，这把匕首想必也是来自掳掠汉地的战利品，她恨极了草原上的强盗，家破人亡的仇恨她永远不能忘记。

裨小王惊怒道：“你不能杀我，我是你的男人，你疯了吗！”

噗嗤！

心头的热血迸射而出，染红了洁白的衣裳，这是她最喜爱的一件衣裳，裙角点缀着白色的小花，那是她母亲用针线活点灯熬油赶工做出来的，她恨的牙齿快咬碎了。

家贫尚有慈母爱，毁家之仇深似海。

“你……你！”裨小王的喉咙发出“嗬嗬”的嘶鸣，一只手死死攥住女子的衣裳，挣扎几下不动了。

黑夜将尽，天边泛起了鱼肚白。

营地旁驱赶猛兽的零星篝火渐渐熄灭，一堆堆新生的火焰熊熊燃烧，空气中弥漫着烤羊肉的香气。

黑家弓将冷漠的扫过匈奴俘虏，撕下一只烤羊腿递给白衣女子：“不想死就吃把它吃下去。”

“我想死……”

“你不复仇了？”

白衣女子微微一愣露出凄凉的笑容：“我的大仇得报了。”

“没有，还不够，远远不够！”黑甲弓将转过头指着大快朵颐的鲜卑人和乌桓人：“看到了没？他们是匈奴人掳掠的奴隶，鲜卑与乌桓的世仇你应该知道吧？他们的命运比汉人还要悲惨，匈奴人会把捉来的鲜卑人、乌桓人烹煮了献祭昆仑撑犁，所以他们现在是我们的奴隶，我们的首领允许他们披甲佩刀做仆从军，允许他们分享应得的战利品，他们疯狂的憎恨匈奴人，发誓要让每一个匈奴人流干血，你觉得大仇得报了吗？”

白衣女子垂下脑袋：“可我只是个女人，当不成勇士杀不了匈奴人。”

“没关系，我们缺乏专业医护兵，只要你愿意加入我们可以做战场上救死扶伤的医护兵，让勇敢的士兵活下来，重新登上战场，多杀几个匈奴人，你的家仇，我们的国恨就得报了！”黑家弓将笑着说道。

“看呐！太阳出来了！那灿烂的光辉照耀着汉家万里河山，那是泰一神赐给汉家的永恒光明，我们要手握弓矢守护这美丽的光辉，因为那就是希望之火，火种不灭，希望不灭！”

白衣女子露出激动之色：“谢谢你，我的名字叫庄素。请问勇士的姓名。”

“平阳卫步广，我们家君侯是当朝少府曹时，相信我不会有错。复仇的那一刻不会太遥远。”

初夏的草原，迎来席卷边境的黑色风暴。

突如其来的黑骑兵震惊了匈奴人，这支来无影去无踪的黑旗军纵横大漠三千里，从毗邻辽西的右北平一直到右贤王配属的河套地区，长达三千里的漫长边境线成为黑色风暴的战场。

他们神出鬼没，他们凶残恐怖，他们喜欢漏液突袭。他们从不留会留下任何脱逃者，来无影去无踪，生不见人死不见尸。像飘荡在草原上的黑色幽灵，笼罩在匈奴人的头上。

左贤王非常愤怒，派出五支三千人的精锐骑兵从几个方向把草原犁了一遍，很遗憾没有任何发现。

黑骑兵像狡诈的狐狸。早早的闻风而逃不见踪影。当左贤王的精锐骑兵返回王庭，很快更猛烈的报复就来了。

一连十个夜晚突袭十个部落，留下几千具焚烧殆尽的尸体，几百万只牛羊被全部驱散，便宜了草原上的豺狼虎豹，左贤王部接连二三受到重创，裨小王们民怨沸腾。

左贤王庭没有一刻消停，左贤王乞鞮恨的咬牙切齿。就是抓不到狡猾的狐狸。

就在这时，信使突然闯了进来：“报！大事不好。左谷蠡王伊稚斜率兵三万伏击乌桓军主力，击杀乌桓王生掳乌桓太子，斩首三千级，俘虏六千人，乌桓人败退入山林里不敢促回来了。”

“什么！”

左贤王一脚踹飞长案，怒目圆睁：“你再给我说一次，伊稚斜他做了什么？”

信使吓的两条腿直打哆嗦：“左谷蠡王伏兵三万与弓卢水以南，大败五万乌桓军，击杀了乌桓王，生掳了乌桓太子。”

“混账东西！该死的伊稚斜！你这是在与我为敌！”左贤王拎起信使，就像扔球似的投掷出去。

几千里外，单于庭龙城。

伊稚斜挑着乌桓王的首级在王帐下炫耀：“贪婪的乌桓人听说弓卢水有几百万只牛羊，果然带着五万大军杀出乌桓山，看到数不清的牛羊乌桓人的队形就散了，我率领的三万精骑从东南西南两面夹击，一举击溃了乌桓人的两

翼，那个愚蠢的乌桓王还试图率领精兵绝地反击，被我一箭射中眉心当场死掉，乌桓王一死，乌桓军信大溃，乌桓的裨小王拼命逃跑，我为了留住乌桓太子的主力，才放走了大部，大单于请看，这就是乌桓太子。”

被五花大绑的乌桓男子愤怒极了，只因为嘴巴被堵住说不出话来，他的眼神就一头像择人而噬的饿狼。

军臣单于冷冷的注视着自己的兄弟，伊稚斜。

“你做的很好，弓卢水以北的草场从今天就属于你了，乌桓俘虏交给你暂时看管着，不可出差错。”

伊稚斜大喜过望：“多谢大单于赏赐！我还要为赵先生请功……”

“不必了！赵先生是吾儿于单的授业恩师，他为你出谋划策只是尽一份心意，你不要把他当作你的臣子使唤，他是我的臣子，你懂吗？”

军臣单于瞬间撂下脸，王帐中的贵族无不色变，大单于在敲打他的兄弟，左谷蠡王伊稚斜不可以逾越规矩。

兰氏家族的左右大都尉立马跪下来：“臣擅自出兵襄助左谷蠡王，求大单于原谅！”

“臣擅自出兵襄助……”

来请功的匈奴贵族跪下一片，刚才还喜气洋洋的气氛顿时转冷，几十道目光锁定左谷蠡王伊稚斜身上。

右谷蠡王居犁似笑非笑：“怎么？伊稚斜不来跪一个吗？”

伊稚斜脸色发黑，擅自出兵犯了军臣单于的忌讳，可是他明知道这会触犯忌讳还是大胆的去做了，他以为大功劳摆在面前会得到所有人的承认，可万万没想到军臣单于有意效仿汉家天子立威，没想到军臣单于有意确立汉家中央集权的君臣关系。

“臣擅自发兵伏击乌桓军，求大单于原谅！”伊稚斜满含不甘的跪下来，眼眸中隐藏着深深的怨恨。

军臣单于面色稍霁：“弓卢水以北的草场是我赏赐给你的，这次就饶过你，再有下次两罪并罚严惩不贷！”

第184章激辩辕固生

建元元年五月三日，公元前141年六月，大汉帝国长安城，未央宫。长十五米，宽十米的巨型关中沙盘，沙盘中央是偌大的长安城，左右星罗棋布着七十五个县城，以及长陵、安陵、南陵、灞陵、阳陵，这五大陵邑。

“茂陵！这就是为朕选择的陵邑？可以再缩小点，仿照我父皇的标准也行。”刘彻面无表情，混不在意沙盘上一个石塔似的建筑，将是他百年之后的安身埋葬之所。

上古三代素来崇神好巫，商代文化是以轻生死重鬼神，讲究虽死犹生的风俗，人死前享受的必须带入地下继续享受，于是出现大批殉葬品以及殉死的奴隶和牛马。

曹时提出新时代要奉行薄葬，尽量把财力集中在发展经济刺激消费，逐渐提高军事水平备战匈奴。

刘彻接受了。

他一手炮制出那封莫须有的遗诏，没有人质疑皇帝手中的遗诏是真是伪，更何况遗诏内容不涉及国策变更，不包含人事安排与变动。甚至没有任何多余的政治暗示。

或许这将会是有史以来最干净的遗诏。

“降低到阳陵的标准？陛下将来再改变主意会很难修改，空耗内帑劳民伤财反而有失名声，所以臣是想先造个大一点的慢慢修，以后省得改来改去惹麻烦。”

“哈哈，姊夫也有怕惹麻烦的时候。”刘彻大笑道：“既然我要做个功比太祖。德比太宗的好皇帝，修个小点的陵墓怕甚？以后帝国有钱了，让儿孙们为陵寝改修扩大便是。何必我来背负奢靡的坏名声，姊夫不是说过好钢用在刀刃上，有钱也要投进去精经营翻本才是正道。”

小皇帝最近经营赛马场玩上瘾，每天都要过问赛马场的经营情况，几乎是一手操作每天的赛马和马球比赛安排，不得不说他是个非常聪明的人，限于年纪城府、经验和见识略有不足。其余各项表现早就超越同龄人的阶段。

若没有像怪物似的曹时，刘彻必然会是大汉帝国最优秀的少年，相同年纪无人能和他的聪明才智相媲美。年仅十六岁的小皇帝只需抽出半个时辰的业余时间，就可以把容纳二十万人的赛马场打理的井井有条，从赛马场管理制度，到马票竞猜的水位浮动制度都有他的贡献。

往往只需要一点提点就立刻想通。反应敏锐举一反三的本事让人叹为观止。曹时也暗暗佩服他的天赋异禀，要不是他有另一个世界几十年的记忆和见识，还真比不过天子刘彻的聪慧头脑。

曹时不想和他扯经营之道。

他的水平一瓶不满半瓶咣当，依靠眼界出几个意想不到的好点子还可以，让他和越来越专业的刘彻商讨谈经营学问，那纯属没事去找不自在。

“陛下英明果断，那臣就依照陛下的旨意去做了。”

曹时乐的刘彻为了省钱缩小茂陵的标准，每年征发几万徭役慢慢修造也不急。反正刘彻寿命悠长的很。

每个月初，照例汇报当月的货币改革推行情况。

五铢钱的铸币效率大幅下降。从最开始雒阳铸币坊四处想办法增加产能到现在大约一半在开工，朝廷发行的五铢钱突破三万亿钱，每个月还会有500亿钱左右的稳定增幅，预计在年顶增幅逐渐收窄到50亿钱以下，直到出钱量基本吻合每年的采铜量为止。

刘彻默默的踱着步子：“你就把冶铜的任务全部转给雒阳铸币厂吧！铜半两一起转过去，多给别的作坊几口汤喝，以免闲言碎语制造不必要的矛盾。”

“多谢陛下的提醒，臣险些给忽略掉。”曹时略微惊讶，暗自对天子刘彻的观察力刮目相看。

金银货币的开铸量有限，流通量也非常小，每个月银币铸五万枚上下浮动，金币则只有3000枚到5000枚而已，好在市场行情保持平稳，对少量投放的货币没有过度看涨或看跌，见识过少府的能耐没人敢招惹汇率比价这块蛋糕，以少府的黄金白银储量可以按照这个速度铸个三十年毫无压力。

铸的少也有不少好处，铸造的金银货币做工更加精细好看。

离开未央宫，前往去位于北阙甲第的魏其侯府。

窦婴大步迎出来，笑着作揖：“我说今天怎么有鸟儿在屋檐上叫，原来是平阳侯大驾光临，快请！”

“魏其侯客气，冒昧来拜访大农令家，我应该多多致歉才是。”

一老一少两个人客套几句，才走进屋子里各自落座。

陪坐的是一老一中一青的奇怪组合，他不认识这三个人，但起码知道对面是三个儒生，要说有点面熟的只有那青年儒生，他的眉眼到有几分酷似孔安国。

“老朽齐人辕固生，早前曾在朝廷里当几年博士。”

“在下广川董仲舒，也曾在朝廷当过几年博士。”

“在下鲁人孔武，至今尚未能举孝廉。”

曹时无语了。

老中青三人组合一个赛一个牛气，唯有孔武名气最小，那也是年轻儒生的领导者。

“平阳侯，我们想找您交流交流学术看法，请不吝赐教。”

三个人准备充分底气十足，早早的摆开架势要亮出组合拳，看样子是要把前两次受到打击的儒家名声扳回来。

窦婴微微一笑，他对三个人的学术水平非常有信心，辕固生辩才无碍经验老到，董仲舒学识超凡眼光独到，即便最年轻的孔武也颇有根基不容小觑。

由他们三人珠联璧合联手攻击，即使管子复生。晏子转世稍不留神也要栽个大跟头。

没想到曹时忽然笑道：“三位不必如此，我今天来不是为了听几位的高见，而是要问你们想清楚了没？”

“你想说清楚什么？”

三人一愣。还没发觉话语的主动权悄然之间交了出去。

“我很敬佩你们，也很敬佩孔子，但是我们所生活的家国天下，我们头顶至高无上的天子，不喜欢你们的顽固和偏执，商代的礼法不能用于周代，周天王开国时的制度不可以用于春秋战国。当年孔子求学于老子，学得《周礼》的精髓方有《礼记》一篇，孔子标榜的仁礼中的礼就来自于此。你们可知道老子当年的评价？”

三个人嘴巴紧闭默然不语。

“春秋战国是什么年代？汉家又是什么年代？就连《管子》的治国术尚且不能全盘引用，你们抱着六经研究的滚瓜烂熟又能治得了国吗？”

“可以！老朽很笃定一定可以！只要……”

曹时放声大笑。

辕固生铁青着脸道：“平阳侯好生无礼，为何当庭发笑？”

“您刚才说苦读六经能治国，那么请问怎么治国？当今天下有耕地11.9亿亩（8.27亿亩）。其中薄田4亿多亩。中田4亿多亩，上田仅3亿亩，现有3600余万口，请问你如何分配土地合理耕种？倘若人丁繁衍50年后6500万口，又当如何分配土地合理耕种？”

“你……”

“倘若匈奴入寇大战将起，朝廷要动用30万大军镇守边疆，需要100万民夫修长城送粮草，请问你该当如何治国？”

辕固生勃然大怒：“平阳侯如此骄横跋扈强词夺理。欺人太甚！”

“那您以为治国是什么？”

“老夫不才，尚知道明仁礼。只要天子谨守仁礼，待百姓仁厚甚于水火之危，哪怕国库空无一粒粮食，百姓们也绝不会怨恨朝廷，天子好礼则民莫敢不敬，礼乐不坏则制度不崩，百姓纵然贫困也不会饥渴无食，匈奴入侵更是荒谬无比，而今我汉家与匈奴世代修好广结姻亲，匈奴单于尝以天子至亲自居，又怎么会大举入寇呢？只要天子修书一封送往龙城，双方永罢刀兵世代修好岂不妙哉。”

曹时冷笑一声：“我到是什么高见，原来是与匈奴人世代修好之策，辕固生迂腐也！”

“什么？”

“仁礼甚好！然而仁礼却管不了百姓肚中饥饿，人们生来有趋利避害的本能，荀子曾说过，好利而恶害，人之所生而有也！管子曾说，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百年之中，风调雨顺者的好时节占据三分之一，年景普通的时节占据三分一，水旱蝗灾频繁出现占据三分之一，百姓奋斗三十年至少有十年多少会遇到灾难，你说百姓肚中饥馁否？礼乐未崩的周穆王，为何会国势大衰？难道因为他不仁吗？”

曹时气势正盛咄咄逼人，迫使辕固生陷入两难境地。

他应该说周穆王不仁，可周穆王东征西讨威震天下，《穆天子传》恰是孔子谢世后，战国初期是著名传奇，要说他不仁需要冒着很大的风险，就连孔子在《尚书》里也不敢直指周穆王不认，何况辕固生这一介汉家儒生。

“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只知天子与匈奴蛮酋结为姻亲，又怎知道几代天子深以为耻，朝思暮想着北伐匈奴一雪前耻，自吴楚七国之乱结束，先帝深感匈奴窥伺神器寝食难安，设马场五处以豢养良驹战马供给军用，汉军若一日无强军，便要一日受尽匈奴兵锋所压迫，他日再冒出个冒顿单于般雄才大略之主，兵锋南指顷刻之间破关而入，饮马黄河俯视中原，你负担的起责任吗？”

“你……你岂有此理！”

辕固生气极了，从没见过这么不讲道理的人，不断的给他挖坑诱使他跳，还是当面挖坑当面让他跳，他又不是傻子，以前只有他给别人挖坑的时候，今天却碰到难缠的敌人。

气势上，曹时已经占据了优势，可实际情况是辕固生并不服输。

两人很清楚，彼此皆是意志坚定的人，普通言辞根本打动不了他们的意志，纵然辕固生马失前蹄授人以柄，只要等他回过神来依然可以战个没完。

辕固生可不是公羊寿、胡毋生、董仲舒，公羊学派的人只会编撰书籍，舌辩的实际战斗力非常弱。

更不是缺乏经验的孔安国，迂腐无能的王臧、赵绾之辈，绝不会被一句儒贼骂倒，激烈的争执反而使他越挫越勇。

他是吵架界的前辈高手，这辈子参与过的舌辩不下五百场，曾在廷辩上与黄生争论“汤武革命”的议题，迫使汉景帝以吃马肉和马肝为由强行中止，号称一张铁齿铜牙不怕任何人，结果他就真的栽在这张属破锣的嘴上。

因为说话不分轻重，狠狠得罪了太皇太后窦漪房，被丢进笼子差点就里喂野猪，从那时起，辕固生的暴躁脾气有所收敛，回乡将养十几年才把心理创伤养好了，年纪渐长脾气比以前好很多，但嘴巴刻薄的功夫可一点没褪色。

“辕固生，我见识你的本事了，纵横家的手段用的不错！”

“平阳侯，我也见识你的本事，纵横家是什么东西，我用的是地道的儒术！”

“好了好了，两位不要因为理念不同吵了翻天。”窦婴出来打个圆场，总算止住无休止的争吵。

要不是窦婴拉着，曹时差点要拂袖而去，从没见过脸皮那么厚的老儒生，自己都说到脸上了还不愿意羞惭而退，梗着脖子和他争论孔子的仁礼到底能否治国，几乎用上纵横家的手段来对付他，差点没把他给恶心死。

孔武整个人都看傻眼了，他从没见过那么激烈的辩论场面，记得印象里遇到的辩论每个人坐姿端正，用心倾听对方的发言而后作出回答，彼此礼仪毫无可挑剔之处，可眼前的情况让他感到非常惊讶，原来争论也可以这样。

董仲舒擦擦头上的冷汗心有戚戚焉，换做他上去只怕走不了几合就败下阵来，自家能拿得出手的只有《公羊春秋》以及一点天人感应的私货，前者公羊寿与胡毋生的研究更透彻，后者属于阴阳家的拿手好戏，忽悠没见识的人还凑合，去忽悠年轻的天子最多能哄住一时，一旦天子醒悟就是自己倒霉的时候，去忽悠曹时更是不可能，他那点私货都不好意思拿出来。

许是被吵架吵烦了，曹时冷哼道：“难怪人人都说你辕固生铁齿铜牙本领了得，就连太皇太后的虎须也敢捋，吃了次挂落到现在还不长记性，以你刚才那些发言摆在朝堂之上光明正大的讲，你这辈子都休想再踏入关中半步。”

“你威胁我？”

“我让你拿出治国术，你说唯有仁礼二字，我让你以仁礼开题治国，你东扯西扯就没一句脚踏实地的策略，我说你迂腐，你骂我荒谬，到底谁更荒谬？我来这儿是和你这个老儒生闲聊的吗？你拿不出治国的真凭实据就请闭上嘴巴，我不想再和空谈虚言之辈讲话了，累！”

辕固生像是被电打了一下似的浑身乱颤，佝偻的身躯随着剧烈的喘息声抖动，他被气坏了。

“你……”

“我要是你早就趁早收拾东西回齐国颐养天年，省得在长安城里招摇撞骗带坏民风，当今圣天子最讨厌虚头巴脑的话，你的治国术太虚，治不了国，回去治治你自己吧。”

辕固生眼一黑昏倒在地。

第185章刺杀警告

“人都是被生活逼出来的，小子别怪我们手下无情，要怪就怪你命不好撞上不该看到东西。！”

剧信手持长剑逼退几名黑衣刺客，衣角破碎的口子显示出他此刻的狼狈，对面七八个刺客不紧不慢的逼过来。

叮叮叮！

剑光连闪，剧信手中的长剑短匕连连格挡，有几次乌黑的剑光差点刺中他的臂膀，迎着月光可以看到那不正常的乌光是淬毒的利刃，那是见血封喉的剧毒。

剧信浑身一颤，整个人像一团漆黑的影子向后疾速纵跃，几个呼吸之间躲开必杀包围圈。

嗖！

一只利箭划过夜空，正呆追杀的刺客浑身一颤，扭过头闷声不吭的遁入黑暗。

疾奔几十步，当他回过头发现茫茫夜色中再也身后的追兵踪影，才停下脚步细腻了悄悄松口气。

铛铛铛！

“有刺客！全员出动捉拿刺客！”

“捉拿刺客！”

寂静的夜晚被一声大吼打破，漆黑的侯府很快变的灯火通明，庄里的护卫手持强弓利刃，成群结队的涌到侯府的每个角落。

当第一批骑兵打着火把冲出侯府大门，此时距离刺杀爆发已经过去两刻钟，漫漫长夜才刚刚过去一半。

剧信望着茫茫黑夜发怔，直到几个五大三粗的汉子把他拉到平阳侯面前，他才从呆愣中醒悟过来。

曹时的出现稳定了侯府上下的人心。他一出来就吊着眉毛仔细询问整个过程，换做谁被大半夜被吵醒心情都不会很愉快。

“等等，你说你认识他们？会不会是你看走眼了？”

剧信十分肯定地回答：“在下练剑十几年眼神好使的很。他们的剑技路数我非常熟悉，绝不会看走了眼，看他们的体形和技巧，可以确定那几个刺客是江淮著名游侠。”

“江淮游侠。”

曹时疑惑的看了一眼周围众多，注意到面无表情的门大夫王孟，心中闪过一丝怀疑。

那个念头还没出现就被捏碎，他绝不相信王孟会背叛自己。背叛整个平阳侯府，“莫非是淮南王刘安，还有始终的刘陵？不对！我和他们往日无怨近日无仇。为什么要对付我？”曹时也有些糊涂了。

他的仇人的确很多，看他不爽的人更是满朝文武大把抓，可是他的仇人相对比较集中，有能耐影响他的全是高官公卿。不用害怕长安城里搞出下毒和刺杀之类的把戏。没能耐影响到他的商人豪强根本不值一提，更不用说远在江淮的游侠儿。

那一块恰好是淮南王刘安的地盘，要说他心里完全放心也是不可能的，淮南王手下人才济济，堪比当年盛极一时的吴王刘濞，以及梁孝王刘武。

吴王刘濞可以派遣刺客，在周亚夫的必经之路埋伏着伺机暗杀，梁孝王刘武更是派遣刺客羊胜、公孙诡暗杀袁盎。以淮南王刘安的能耐，还有他麾下淮南第一剑客雷被的威名。对着平阳侯府搞几次刺杀完全没有压力。

“刘安到底有什么动机对付我？莫非是刘陵追我不成，因爱生恨对我痛下杀手？”曹时觉得这个理由太可笑了，刘陵那个死女人对人动心的可能性几乎为零，她的眼里只有利益和权力，看上自己并表现的非常迷恋显得很突兀和奇怪，他估摸着八成是为了谋取更大的权力而玩的政治投机。

同理，让她对自己痛下杀手也很不容易，她的眼里或许要把自己当作最有价值的投资机会，不会轻易的舍弃甚至刺杀掉，这么突兀的又缺乏后手的刺杀简直像是在开玩笑，七八个刺客即便有三头六臂也别想杀穿平阳侯府的重重保护，强弓箭网可以杀死侯府上空任何一只飞过的雀鸟。

单打独斗游侠儿天下无双，堂堂阵战还是长安北军最强，剑术只能对付市井之徒，箭术才是战争的主旋律。

剧信歪着脑袋苦思冥想，脑中灵光一闪道：“除非这只是个无声的警告。”

“无声的警告？什么人在警告我？为什么警告我？”

曹时抬起头扫过在场的家吏们，一个个脸色茫然不知所措，只有三个人保持镇定不动，袁种恰恰是三人的其中之一。

自始至终，他全程都垂着脑袋低头沉思，始终没有发表看法的意图。

“文师，你有什么看法？”

袁种一躬身说道：“在下觉得此事蹊跷的很，这群刺客身手了得名气不小，他们到底代表哪方势力，警告侯府的意义何在，这些都是未解之谜，在下观察剧信的衣衫破损处痕迹，判断出对方刻意手下留情等待侯府的援兵出现，这么奇怪的表现完全不像是在刺杀，或许真的是个意义不明的警告。”

“能请得出江淮知名游侠乔装打扮成刺客，此人的来头想必很大，会是什么人呢？”曹时沉吟道。

王孟板着脸不说话，他最清楚那几个人的来历，几个时辰前他收到一封指名道姓打招呼的迷信，告诉他要对侯府发动一次突袭，意在敲打平阳侯多做收敛不要误入歧途。

他甚至晓得那群人的身份，可是他不可能对那群刺客下手，因为那群刺客都是他的师弟，他师父丁公一手带出来的得意门生，他是丁公一手培养起来的得意门生。

他不能确定雷被是否在其中，或许他留在淮南国没动弹，或许就伺机藏在阴暗的角落，还有他那个七十多岁的师父丁公，他绝不相信师父会毫无所觉，假如师父也在此地，事情就变的异常复杂了。

忙活半夜没抓到刺客，疲倦的人们回到侯府待命。曹时已经早早的去睡觉了，留着王孟和孙起负责值夜。

“兄长！你没事吧？”

王孟一愣神，回过头看见孙起投来关心的目光。笑着摇头表示没关系。

他尽力表现的心无杂念，可心思飘向了远方：“师父，你现在身处何方？还在坚持吗？”

与此同时，相隔十几里外的一处密林中，钻出七八道黑影。

穿过密林来到一片开阔地，那是个规模不大的闾里，漆黑的夜里闾里中

静悄悄的。

忽然间。里门被悄无声息的打开，那群黑影毫不迟疑的没入里门，那扇大门随即缓缓合并。

“启禀师父。徒儿幸不辱使命，把任务完成了。”

黑衣人揭下面罩，露出一张张或彪悍，或冷漠的面庞。他们是汉家纵横淮上最强的游侠之一。他们的名声只在小小的圈子里流传，他们都是丁公的得意门生。

白衣老人哈哈大笑：“好好！我的好徒儿办事果然出色，你们也都累了，下去休息吧！”

八个人点点头闷声不吭站起来鱼贯而出，坐在一旁的妙龄女子眉头紧紧皱起：“丁公这是何意？”

“没什么意思，老夫只是想给曹家小儿一个警告。”丁公抚须微笑道。

刘陵冷哼道：“妾不是三岁幼童，焉能看不出您费尽心机把淮上知名游侠的目的，调人入关中只是为了给平阳侯一个教训。妾不信。”

“你不信，老夫也没有办法。不信就不信吧。”

丁公的态度让人为之气结，刘陵一向自诩八面玲珑无人能挡，可让她直面楚汉争霸的幸存者，她还真的没有丝毫办法，这老头年纪大见多识广手段狠辣，连她爹淮南王刘安的面子都不卖，当年她爷爷淮南厉王刘长几次征辟不成，其名声早以远播海内。

本来她在长安过的挺好，曹时被她生生逼进死赛马场的训练营里不敢出来，可偏偏就在她准备下一阶段动作时，居住在广陵郡不问世事的老头突然上京入长安，还带来他的八百名得意门生，当身穿白衣鹤发童颜的老者出现在她面前时，她的脑袋里一片空白。

淮上最可怕的老妖怪，就活生生的出现在她面前，指名道姓的要求她配合行动，倘若不配合的后果不堪设想。

她无法理解快八十的老头儿，和颜悦色的对她说必须合作，不合作就要了她的命是怎样的感觉，更不能理解丁公把她软禁于闾里中的目的。

刘陵不明白丁公的动机，不晓得丁公的想法，更无法接受一个和善的老头突然变成世间最恐怖的人，她觉得自己的三观在被无情的颠覆。

或许丁公整个人都疯掉了，一个老疯子带着一群小疯子，在长安城的浑水塘里搅风搅雨，原来就乱七八糟的长安变的更糟糕。

“这老头一到京师就搅乱我的布局，到底是什么意思？”刘陵愤怒的几乎要抓狂。

实在搞不懂丁公的想法，这么大把年纪不呆在广陵郡颐养天年，非要带着人跑到京师长安搅乱大局，还拿出强硬的姿态威胁。

刘陵对他毫无办法。

一个油盐不进七老八十顽固老头，美色诱惑对他已无用处，威逼利诱更是无从说起，她父亲淮南王刘安反而有求于丁公，自家谋反的证据被丁公攥住，不但不怕一分一毫，反倒是刘陵更怕这老头发起疯来让自家一起去陪葬。

谋反是大逆无道的重罪，即便是夷三族、连坐被废除的今天，那也是很难逃脱全家死光光的节奏，刘陵还有大好青春年华锦衣玉食没有享受，她不能白白的陪着老头去送死。

可她被软禁起来，连一丝一毫声音都传不出去，她真的很着急。

刘陵眼睛一转，笑盈盈地说道：“妾想知道丁公此行京师的目的是什么？也要让妾为丁公准备一下。”

“老夫要做的事，你帮不上多少忙，你下去歇着吧。”

丁公一摆手作出送客动作。

刘陵的脸色唰的一下黑下来，老头这是摆明着不给她试探机会，闷哼一声怒气冲冲的走出去。

屋门紧闭，谭庆从阴影里走出来。

“启禀师父，庄子里的护卫已经全部就位，咱们随时可以动手。”

丁公微微一笑摇摇头：“不动，暂时按兵不动。”

“啊，按兵不动？”谭庆掉过头看见大师兄二师兄也傻了眼，两人跟着丁公身边侍奉十几年，从没听过刺客动手还要按兵不动的说法。

不动就白白浪费一次宝贵的刺杀机会，给平阳侯府从容调整护院防御巡逻制度，过些日子再想杀入平阳侯府可就没那么简单了。

丁公抚着长须笑道：“你们想问为什么？”

三个人老老实实的点头，刘陵的疑问恰恰是他们的疑惑，浪费八个顶尖好手制造出绝杀，却用诡异的放水方式放了剧信一马，三人还以为是八个出师的师兄妇人之仁，可发现丁公毫无生气的样子才发觉不对。

“到底是为什么这样么做？”

丁公大笑道：“就是要他们失败，而且还要暴露淮南游侠剑术的根脚，还有那几句淮南话何其醒目！剧信那臭小子脑袋不好使，记性却是顶呱呱的好，你们那八个师兄都和他见过面，他怎么会记不住声音体形特征呢？”

三人悚然一惊：“师父的意思莫非是……”

“栽赃！”

丁公抚着银须仿佛一只成精的老狐狸，奸诈的怪笑道：“淮南王刘安是个狡猾的家伙，想把我门下弟子全盘接受，又不舍得为我们做一点事，老夫早就对这个无用的书生厌恶透了，借此机会把刺杀的脏水泼在淮南国的头上岂不大妙！想想看，淮南王刘安派人刺杀少府曹时，这是个多么美妙的主意啊！”

白衣老者近乎癫狂的大笑，比阴谋诡计淮南王家全族绑起来也比不上他一个，淮南王女刘陵只不过有点小聪明俩罢了，在专业搞阴谋诡计出身的刺客头子面前不值一提，反倒是刘陵在不知不觉中被利用一把，成为刺杀曹时中的关键人物。

所以，他亲手策划了刘陵突然失踪，把淮南王女软禁在这个小闾里之中，任谁能想到小小的闾里中藏着整整八百名刺客，他们伪装成老人妇女壮汉，还特意带来几十个孩子做为掩护，闾里上下布下天罗地网早已无路可逃。

“可是陵翁主是我们的盟友……”

“哼！盟友值几文钱？西楚霸王项羽盟友遍布天下，最后还不是兵败垓下身死乌江，没有实力控制住盟友的联盟是失败的，毫无用处的！老夫控制不住淮南王，既然不能为我所用的话，就像淮南厉王刘长一样死去吧！”

第186章搜捕和丰收

丁公阴森森的笑声让三个徒弟毛骨悚然，他们忽然很害怕眼前的老人，这个致力于推翻大汉帝国的疯子，用他疯狂的一生来诠释自己的人生价值。～～～～为此他不惜一切代价跳动诸侯王屡次犯上作乱，从诛灭诸吕时代的诸侯王骚动，丁公亲自北上说服城阳王，鼓动他生出称帝的巨大野心，再到代王刘恒加冕称帝，丁公说服淮南厉王觊觎周公辅政的地位，一手炮制淮南厉王的上窜下跳直至愚蠢的死去。

最近一次动手，乃是十几年前吴楚七国之乱，原本迟疑不决的吴王刘濞，接受来自丁公和背后的那群人的支持，信心大增决定挥师北上进军长安当皇帝，可惜他的计策屡次遭受挫折，终于在年老之时放弃了摧毁大汉帝国的希望，隐居在广陵郡的穹庐之中不问世事。

原本会这样按部就班的直到丁公死去，可是三个人清楚的记得，一年前收到来自长安的消息，太子监国理政弹压百官，重用曹时方略修新长安。

在那一刻，那个毕生在阴谋和刺杀纠葛的阴森老人又活了，他胸中的复仇之火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猛烈。

“淮南王刘安，老夫要让你知道，只有投入老夫的怀抱才能苟活下去，背叛老夫的下场只会被汉家皇帝撕成碎片。”

丁公大笑道：“我要让这汉家江山化为齑粉，我要让那长乐未央化为废墟。我要让大楚重现光明，这个天下终究是属于我们楚人！”

“可是季公怎么办？”

“兄长？”丁公的心微微一颤，他那个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兄长。在几个月前突然神秘的消失掉。

没有人知道他去了什么地方，又会在什么时候突然出现，八十多岁的老人像小年轻一样日行百里，简直是个活生生的人类奇迹，更不用提他的剑术之可怕让人毛骨悚然，丁公从来不敢小看表兄的能力，因为小看他的人都已经死了。

“不用去管他。按部就班的搅浑长安，我要让他们乱起来再实施我的伟大计划。”丁公捏着紫檀珠串默然不语。

相隔几十步是刘陵被软禁的房间，她的两个小萝莉侍女光荣的背叛自己。才使得她在猝不及防之下被囚禁在此地。

两个萝莉侍女仍保持恭敬：“翁主，长夜漫漫时辰还早，您早点休息吧！”

“好啊！你们两个贱婢还有脸来见我，欺骗我到此地又把我囚禁起来是何居心！”刘陵冷笑道：萝莉姐妹对视一眼说道：“我们也难言之隐。请翁主原谅我们姐妹。我们还想好好侍奉您。”

“侍奉我？我可不敢让你们侍奉了，给我出去！立刻滚出去！”

“您早点休息吧！”萝莉姐妹俩大失所望，快快不乐的退出去。

刘陵对着房门狠狠啐了一口，心思安静下来慢慢思考出路：“丁公是个老疯子，我不能跟着老疯子一起送死，必须尽快想办法脱身。”

平阳侯遭受刺杀。

天刚一亮，京师里开始疯传这条消息。

新鲜出炉的故事里，把刺杀的整个过程说的有鼻子有眼。侯府众将士死命保护平阳侯，贼首远遁千里踪迹全消。差点就成传奇故事了。

天子得知收服遇刺当场勃然大怒，曹时是他手中独当一面的大将，在百官公卿使的不太顺手之际，唯有曹时可以稳定朝局保护新政的顺利实施。

肱股之臣突然受到刺杀威胁，刘彻又怎么忍得住。

“给我缉拿刺客！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抓到，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伴随着刘彻的咆哮声，一纸诏令下达关中各县，四处是大肆缉拿逃犯的通缉令。

关东各郡也陆续接到通缉刺客的命令，各地的郡都尉带着郡国兵如狼似虎的四处搜捕，胡乱捕捉还真就逮住不少隐藏多年的罪犯。

可是刺客的踪影依然没有发现，那八个刺客仿佛有神通法门般，离奇的消失在关中大地上，直至半个月后，关都尉也没有发现任何可疑踪迹，各地闾里没有发现任何奇怪之处，皇帝懵了，曹时也懵了。

“莫非是传说中的神通术？不可能！这绝不可能！”

曹时摇头否定，好歹他也是个接受唯物主义熏陶的人，绝不相信有神通法术可以千里取人头。

百思不得其解时，脑海里突然闪过一个熟悉而陌生的词汇：“莫非是西楚残党？”

得出结论荒谬离奇不可思议，曹时摇摇头决定放弃追索念头，不管是否有那群老不死的在背后捣乱，他都没功夫去一一处理。

海捕文书遍洒天下，廷尉田蚡瞎忙活半个月没抓到刺客，到是从各地押解来不少犯罪逃亡的漏网之鱼。

五月入夏，茂陵的工程尚且遥遥无期，太学的建筑工地已经挖开许多个深坑。

二十万民夫轮流服徭役，每日掘土数以百万方，到如今长安居民对浩大的工程早就习以为常。

卫氏朝鲜王太子卫右渠跳下马车，踩着尘土飞扬的石子路走到深坑旁看了一眼，快三米身的土坑摔下去可不轻。

“嗨嗨！你们是干什么的？报上姓名闾里名数，从哪来到哪去都各我说！你说什么？你是藩国王太子？王太子也不能在施工地晃悠，赶快利索的离开，不走我可要羁押你们了！”

番上郡国兵蛮横的推开卫右渠，对大行令颁发的临时腰牌根本搭理，大行令管外交和南军卫戍风马牛不相及，南军根本不需要照顾大行令的面子。

南越王太子赵婴齐拉住他的胳膊：“兄弟别冲动过，要记得这不是你家王都。而是在汉人的首都核心区。”

“多谢提醒，下次一定注意。”卫右渠按下心头的怒火，冷静下来对赵婴齐非常感激。距离他们不远处几十个南军士兵手持长弓长矛虎视眈眈，稍有大动作箭矢就招呼过来，所以没有人敢在工地附近捣乱。

东瓯王太子驺望，蹲在大坑一侧看坑底的民夫们挖土，汉人的建筑风格说好听是粗狂大气，不好听的就是简单粗暴。

动辄搞出厚度超过十几米，城墙上可以驾驶两架马车并驾齐驱的怪物。整个长安城看上去就是四四方方垒积木似的造型，可以不惜成本造出6.9平方公里的长乐宫殿群，未央宫与长乐宫叠加起来快赶得上未完工的阿房宫。由此可见秦汉两朝的皇帝都有着类似的粗暴想法。

大即是好，高即是美，黑红相间即是色彩艳丽，宽阔空旷即是威武雄壮。

汉人的宫殿动辄数丈高的华丽穹顶。堂皇大气的同时也显示出粗犷的风格。简单勾勒的图腾四神兽，尤其是红底黑纹的龙图腾，看时间久了让他们

渐渐习惯大气磅礴的装饰风格。

“听说了没，太学院要造成汉家第一学府。”

“第一学府是啥？汉家还不是就这家。”

“以前是，以后就不是了，说不定太学越建越多。”

卫右渠侧耳倾听着，又努力装作什么都没发生过的样子，他努力的探听者汉家的一举一动寄希望得到有效的信息。但是和刚来到长安城市不同的是，他的心态悄然发生变化。

汉家的富饶震惊了他。使得啊原本坚决的反汉意志开始动摇，他本就不是铁杆的亲匈奴人士，只是躲在他父亲卫蒙的身影下做个小小的暗间，没有专业训练纯粹以个人理想为支撑。

另三个王太子神情复杂，他们很想探究汉家的实力，每次看到的总像是在云山雾罩看不到半点真切感觉。

恰逢五月赶上第一茬粟米夏收，关中的农民忙着收割庄稼，春粟米需要140天成熟，夏粟米则只需要110天成熟，两季不可连种，必须换上大豆来养地。

放眼望去，观众沃野千里间，数百万百姓忙着收割夏级的粮食。

天子的銮驾来到长安城外，百官随行车马数千护卫如林，皇帝亲口说要看看今年的粮食行情。

入夏的长安城像个蒸笼，天气酷热难耐，穿着官袍的公卿们一个个汗流浃背，碍于礼仪规制不敢用手煽风，唯有天子身旁有两个内侍拿着小扇子驱赶热气。

即使这样也于事无补，天子刚从朝会上走下来，身上穿着沉重的黑色冕服，很难被丝丝凉风吹透。

三公九卿们伸长了脖子，等待头茬粟米的收割具体情况，几千名南军士兵把整块阡陌围住。

中小官僚所在队伍的后面，悄悄擦掉头上的汗水道：“你说能收多少斤粮食？我觉得的是四石五斗。”

“你高估了，四石就差不多了。”

“要我说至少多一石，四石一斗。”

官僚们你一言我一语胡乱瞎猜，汉一石折合60市斤，四石为240市斤，汉一大亩折合0.6915市亩，按照市亩的标准是亩产345斤，放在汉初绝对是顶好的良田产量。

“看看秤砣上的数字有没有作假，五石二斗！一亩田产粮五石二斗！”高亢的声音像公鸡打鸣似的。

“我这里是五石二斗五升！”

“我这儿是五石三斗！”

“五石四斗！”

计算粮食产量的秤砣前响亮的报喜声此起彼伏，百官公卿瞪大眼睛生怕自己看花了眼，那神情仿佛见了鬼似的。

亩产五石粮食，不算特别夸张的数据，长安城附近最好的水田，有过亩产八石五斗的记录，可那也仅仅是极少数堪称神穗的粟米。

窦婴凝重的面庞四下打望，眼前的田地分明是一块旱田，全靠头顶的竹筒水道提供水源，要说一块旱田变成水浇地不过二年，就能种出河边良田的亩产量，恐怕在场的人没几个会相信。

三老共喜捧着粟米穗，激动地说道：“陛下！这是今年新产的粟米，您看每一穗籽粒饱满。”

刘彻捧着看了会儿大加赞赏，其实他根本不懂农政，军事、经济、法律的学习课程排的很紧密，朝堂上的政务也是尽量往外推。

初步统计数据经过分类，把所有带壳的粟米按照去壳标准的最高要求扣除，折合为每亩产粮五石二斗七升。

这数字是放在平阳侯府2300顷良田得到的平均数，单指算这一项就增加了粮食20万石，增加粮食产量占据总量的四分之一强。

一地粮食增加了四分之一，倘若代入全国全部增产四分之一，粮食产量将提升到多么可怕的数字。

官僚们沸腾了。

他们看到一条康庄大道，前一刻意兴阑珊的百官动了起来，放在物资匮

乏的汉家，粮食暴增堪称轰动性的特大消息。

刘彻才不管官僚们面上的神采变换，招人来问道："你说这是肥料养地的提供营养的作用？"

"没错！老朽敢一项上人头担保，绝无半句欺君之词！全赖我家君侯的悉心指导才有今天的大好收成。"共喜心情激荡地说道。

大农令窦婴瞥了眼暗自长叹，本应该属于他管辖的领域面临少府的侵袭，偏偏一切都发生在平阳侯府自家田庄之下，连大农令也不能管到他们。

丞相许昌的神色复杂，他终究没办法限制曹时的影响力，几次想说话终究是被忍下来。

三公九卿看向曹时的眼神都差不多，羡慕嫉妒以及轻微的疏离感，长期掌握影响天子的活动方向，当天子准备去视察农田时，他把地点悬在了平阳侯府的2300顷良田上。

曹时并不畏惧，反而对所有人露出坦然的笑容，这样的笑容是对战地记者神圣性的亵渎。

"兵士无粮则心慌，一旦失去大军的依凭，兵法有云三军未动粮草先行，当兵拼的是后勤补给能力，粮草就是那条看不见的生命线。"

对此，刘彻深感赞同。

在开平阳侯府的小型田庄里，得以品尝到一道野菜烧野猪肉，皇帝吃的酒足饭饱翻身启程，运气不好的小官们还在研究自己该穿什么衣服就结束了。

"马政，我要去看看我的厩马。"

"陛下是惦记着那几只马球队的比赛生死战！正巧下午有这么一场比赛，咱们去看看吧！"曹时笑着策马跟上，三公九卿缓茫的想跟上去，却不想挡住的却是一群大臣们。

柏至侯许昌摇头说道："陛下把事情忙完去玩耍了，诸位公卿全都散了吧！"

第187章纺织机的风波

随着雨季的到来，关中的天气越来越热，随之而来的是夏装的需求量大增，平阳制衣坊不分昼夜的赶制衣裳。

夏玉忙的脚不着地，她已经连续两个月没有休息，和她一样繁忙的还有数千名纺织女工，点灯熬油三班接力的奋战在第一线，从春暖花开一直到现在就没歇息过。

卫子夫抱着一摞实验资料走来：“新型纺织机试验结果，夏玉姊姊快来看看。”

“嗯，听说这次研制似乎很顺利的，君侯还亲自到坊里指导研发方向。”夏玉笑着与卫家幺妹打招呼。

原本在侯府里，卫君孺与她同为竞争关系，她从不会对卫家人给个好脸，自从卫君孺抬为媵妾，夏玉被打发到制衣坊里，地位就变的岌岌可危，再见到卫家人底气难免有些不足，说话的语气也越发的温柔，更何况夏玉从阳信公主的口中得知卫子夫身份特殊，必须多加拉拢和培养保持她对侯府的亲密感。

因此，卫子夫到制衣坊的几个月间，十三岁的小女孩俨然成为制衣坊的二号管理者，实权仅限于深得阳信公主的心腹宫女夏玉。

接过厚厚的牛皮纸包打开一瞧忍不住倒吸口凉气，夏玉惊呼道：“纺织机使用说明书，这不是试验机呀！”

“是吗？我刚才没看。”

打开牛皮纸包，散落的资料数了数至少五六百页纸，复杂的结构图看的人头脑发晕。配套的功能说明资料，设备的维护资料零零总总眼花缭乱。

“真的呀！看起来新式纺织机很厉害。”

二女兴致勃勃的翻阅说明书，越往下看就越觉得惊心动魄。新式纺织机大幅提高了纺线和织布效率。

新式纺织机很类似纺车，但也有不太一样的地方。

纺车是上古先民流传至今的纺织机，一个小巧的纱轮带着一股丝线慢慢转动，如此传统的工艺从流传直至今日几乎没有任何改良，人们用那么原始的工具日复一日的纺线织布，效率低产量少浪费人工，造成布匹价格昂贵。

新纺织机把纺车的砂轮比传统纺车要大的多。像磨盘似的轮毂在水车的带动下缓缓旋转，纱轮带动四十股纱锭同时旋转，抽出的生丝和麻线将是以往的整整四十倍。

“四十倍。好厉害的纺织机！”

“飞梭是什么东西？”

“使用说明是不需要两人写作的飞梭，可以一个人独立完成织布，织布速度提高一倍，而且能织出比以前宽一倍的布。”

“那意思是不是以前织一匹。现在织两匹。以前布匹五尺宽，现在布匹一丈宽？”

“好像是的。”

一台大型纺织机，可以提高40倍纺线速度。

一台大型织布机，可以提高4倍织布效率。

需要十几个工人共同协作才能玩得转，要求极其复杂的分工配合，还要求每名纺织女工具备专业的纺织操作技术，纵然有那么多苛刻复杂的要求，但是工作效率摆在那里。一天生产的生丝是以前的40倍，布匹是以前是4倍。没有任何人会拒绝它。

事实证明也是如此，平阳制衣坊很快新增二十套织机，每套是一台大型纺织机，一台大型织布机，900名优秀女织工将负责全天12个时辰不间断操作，争取把生产效率尽快爆到最高。

只过去三个月，也就是建元元年七月，前141年的八月。

每天从平阳制衣坊拉出来生丝达到天文数字，市场上也从供不应求变成供大于求，生丝价格开始一路跳水，从锭100钱降低到每锭50钱，麻线价格从每锭20钱降低到每锭10钱，生丝和麻线的价格被腰斩，带来的冲击是绢帛和麻布价格削减整整3成。

商人们几乎要乐疯了，市场上便宜的布匹有多少就吃进多少，源源不断的四**马车和船舶向关东走，更加廉价的麻布和绢帛冲向全国各地每个角落，不仅仅是关中的普通纺织户不得不面临破产的危机，就连关东的防止户也是怨声载道。

直到一天早晨，近千名面黄肌瘦的纺织户举着大牌子，来到平阳制衣坊

外抗议示威。

“我们的家庭即将断炊，我们的孩子嗷嗷待哺，求求你们给我们一条生路，我给你们跪下来磕头了！”

“你们平阳制衣坊可以不顾一切的压价，我们上有老下有小还要吃饭，你们这么压价是要逼死我们所有人，你们太过分了！”

“抗议廉价布匹毁掉我们的生活，让价格回到原位，让不法奸商平阳制衣坊受到严惩！”

“不给我们个说法，今天我们就是死在这里也决不走！”

抗议的人群群情激奋，有些激动的人咬破手指写下血书抗议，那架势连巡逻的北军士兵也不敢轻易动手。

李敢领着三百骑兵巡逻过来，左瞅瞅右瞅瞅掉头就往回走。

属下屯长疑惑道：“都尉，咱们不去帮帮平阳制衣坊吗？那可是平阳侯家的产业。”

“帮的屁！你当老子是蠢材吗？你看那些个织户都是长安附近的穷苦人家，对他们的动手以后还怎么和家乡父老说话？别忘了北军子弟来自关中陇西的良家子，这些织户说不定就有你们的乡亲父老。”李敢哼了一声。

屯长心想你也差不多，嘴上则改口：“可我听说，制衣坊是阳信公主主持的，这可怎么办？”

“所以我要回去，赶快告诉中尉，平阳侯家要出大事了！”李敢呼喊一声拍马急走。

平阳侯家又惹出大事了，之所以用一个又字，盖因近几年惹出的事情十有八九和平阳侯家有关系。

这次的事情可比以往。因为他家惹到关中的普通织户。

武安侯府。

田蚡一脸诧异：“织户抗议？平阳侯怎么说？”

“暂时还没消息，估摸着也在为这事挠头，君侯碰到件难得的好事啊！”籍福得意的说道。

“噢？对我也有好处？”

“当然有好处。您是廷尉，以廷尉府的名义介入最合适不过，当官就该为民作主，只要您稍作偏袒织户一方，平阳侯就吃定这个亏了。”

田蚡摇摇头：“不行，平阳制衣坊是我外甥女的产业，我不方便动手。”

“您是莫非是在担心……”

“你知道我姊姊是太后。应该知道我姊姊的性格，她最容不得自家人内斗，我不能和自家人闹翻。我和曹时的争斗是为公，但是我不能对婠儿下手，这是不被允许的。”

田蚡心里很为难，姊姊王娡的一儿三女个个是金枝玉叶。他这个当舅舅的总不好对外甥女下手。再说他自己也不是王家至亲，身份地位比不过盖侯王信。

王娡心里有一根红线，家里人有天大的矛盾也不能让外人看笑话。

田蚡对曹时使绊子，后来也被王娡警告了，若不是他花言巧语把事情抹过去，又给曹时的列侯身份栽根刺，只怕是连正经的和曹时斗法都没机会。

丞相府。

许昌斜躺在软塌上打盹，听说平阳制衣坊闹出来的动静噔的一下坐起来。

“平阳侯何在？”

丞相长史田仁道：“应该还在未央宫里。”

“老夫就说。最近市面上的布匹价格一直走低很奇怪，原来是平阳制衣坊闹出来的动静。这不太好呀！”

“那丞相的意思是？”

许昌老神在在的躺回软塌：“老夫没什么意思，只是单纯的觉得和百姓争利，平阳制衣坊的做法有待商榷，希望平阳侯能渡过这一劫。”

“希望能渡过去。”田仁心不在焉地说道。

城内抗议的动静不小，长安东市距离未央宫的距离不短，此时此刻还没有传到未央宫。

未央宫地图室。

“陛下请看，此地就是湟水，湟水两岸是非常好的草场牧区，此地是河水，蜿蜒数千里的九曲大河上游所在地，这儿的河水没有受到河套泥土黄沙的污染，河水依然清澈。”

“姊夫刚才说到开拓队在河湟谷地扎根下来，那么他们的开拓有什么成果吗？”

“有，刚斩了几个惹是生非的刺头。”

刘彻的眉头皱紧：“又出事了？”

“惹出事是必然的，那帮人什么货色陛下也都晓得，在长安城里就是惹是招灾的地痞无赖小混混，他们父母早就看不惯惫懒的嘴脸，趁着机会全给撵到河湟开边去，干的好了日后还会衣锦还乡的机会，干不好这辈子都别想再回来了，那种人跑到河湟吃不惯睡不好肯定要惹事的。”

曹时说的非常轻描淡写，实际情况并非那么简单。

袁种压不住勋贵子弟，到了河湟谷地不到两个月就惹出大篓子，几个勋贵子弟看上个生戎的牧羊女，连哄带骗几个人把牧羊女给办了，那个牧羊女本是个黄花大闺女，虽然定下姻亲可毕竟还没结婚，跟了汉人也无所谓，可让她气愤的是汉人无耻的把他当作泄欲物，几个人轮番上来。

转过头吃干抹净翻脸不认人，倒霉的牧羊女上诉无门只得回到家，没过多久发现自己怀孕了，未婚夫发现没过门的老婆身怀六甲，一通逼问得知狡诈的汉人竟然用卑鄙手段夺走了他的爱人，七尺男儿顿时怒火中烧要讨个说法。

牧羊女的未婚夫，还有她爹妈兄弟带着几十口人要讨说法，她未婚夫口口声声说着要杀了那几个小子一些心头之恨，可想而知勋贵子弟们顿时就不干了。

好生劝阻不行，两边一百多口子就上演全武行，汉人身材高体格壮占了不少便宜，生戎眼看拳脚吃亏就拔了刀子，一个照面放倒几个勋贵子弟。

双方一看这架势纷纷拔刀，最后演变成火并，死了十几个人，伤了几十号人，生戎的刀并不锋利，勋贵子的损失并不大，反倒是先拔刀的生戎死伤惨重吃了大亏。

得到消息那还得了！

本来很热情的生戎顿时一抹脸，带着几千号人找汉人算账。

生戎的刀子不如汉人的锋利可弓矢却一点不差，双方剑拔弩张气氛紧张，眼看就要打起来情势十分危急，万一出个篓子搞不好闹的不可开交，坏掉天子定下的开边国策没人能承担的起。

袁种请出武婴齐，两人亲自找几个勋贵的头头摊牌，摆出两条路任由他们去选，要么交出那几个人必死之人，要么所有人为那几个人一起送死。

残酷的事实摆在面前，还是有人作出负隅顽抗的姿态，赵婴齐当场就火了，负隅顽抗的全部拿下，按照违反军令的标准作出惩罚。

第二天一大早。

几个倒霉鬼被交了出去，当场就被几个如狼似虎的生戎擒走，据说是要杀死他们为死难者祭祀。

处理过矛盾，双方秘密商谈达成共识，继续按照原先的双边贸易协定，生戎们输出不值钱的盐碱牛羊，草药矿石，马匹，换来汉人的铁制炊具，生火的精煤，丝绸布匹，茶叶陶瓷，以及柳条竹木制作的箱包，鞋帽等手工品。

“小麻烦容易处理，新移民和土著总会有冲突，双方的矛盾在于利益分配的多寡，我们把长安富余的廉价品贩运过去倾销，换来对我们有用的物品，这就是正确的思路，以后对付匈奴也可以用类似的手段。”

“说的很有道理，朕要统率北疆戎狄部落，不能给他们带来足够的利益无法打动戎狄的心。”

刘彻又想到军改的推进工作，他准备对北军做出部分改动，在北军体系内设置八校尉，独立于诸多都尉之外。

八校尉分别单独命名，中垒校尉、屯骑校尉、步兵校尉、越骑校尉、长水校尉、胡骑校尉、射声校尉、虎贲校尉。

汉军出动是以整千为单位，因而八大校尉控制一千人，这千人队全部是顶盔掼甲的重骑，这八千重骑兵就是军改的核心内容。

刘彻踱着步子。

“铁甲，你说的那个叫明光的铁甲不错，一个月能锻造几套？”

“十套左右。”

“什么？只有十套？这速度不行，每个月一百套也不够，至少需要每个月五百套才足够换装使用。”

曹时神色凝重道：“您真的打算发展八千重骑？臣以为一千足矣，太多成本高养护贵遭不住。”

“对！朕需要八千重骑而不是一千，一千太少了，打匈奴一定要往死里打，就必须是八千！”

第188章有备而来

重骑兵的特点是人马俱披甲，甲骑具装，8000重骑兵的投入是非常惊人的，即使佩戴没有护心镜的，用铆钉固定减轻重量的缩水版明光铠，至少得有30市斤重。

马铠一套至少20市斤，太重会影响战马的体力和冲击速度，再算上杂七杂八的武器箭矢等携带品，一匹马需要驮着220市斤的东西快速冲锋，对马力的消耗是惊人的。

所以每个重骑兵需要配备三匹马，一匹作为主骑乘的披甲重骑马，一批携带武器给养的战马，还有一批是日常骑乘的坐骑，如果有条件最好应该每个重骑兵配备一辆战车和几个仆从。

明光铠是用生铁制成，也可以用用中碳钢制成。

生铁成本很低，只需熟铁进行简单的含碳量调整，至少不能让含碳量高到百分之十，略低一些至少不能钝器一砸就碎的七零八落，起不到任何的防护作用，然后把沸腾的铁水倒入模具里翻铸而成，生铁的好处是成本低效率高，一天铸造100套铠甲需要的半成品叶片不难。

最多是回炉进行二次热处理。而后浸泡锌溶液提高防锈效果，锌的白亮颜色像镜子似的，起到增白的特殊效果。恰好可以去掉生铁灰黑的难看颜色。

每个月10套中碳钢明光铠成本太高，光一套锻打就耗费许多时间，即便有水力锻锤省去人工也很麻烦，中碳钢明光铠不适合大规模列装，只适合都尉、校尉一级的高级军官穿戴。

煤炭普及的影响，带来的锻冶效率提高暂时缓解了市场的需求，更多的铁器做成曲辕犁。镰刀，锄头等农业工具应用于农耕，做成铁锹、锤子、凿子、斧头等工具矿山开采。提高了生产的效率，生铁暂时不缺了，缺的是纯钢，特别是中碳钢和高碳钢的需求极其旺盛。只因成本居高不下始终无法满足市场。

刘彻一张嘴就要8000重骑兵。

他说话向来是一言九鼎。曹时可拧不过他的倔脾气，唯有在铠甲的成本上做文章，一套中碳钢明光铠售价至少100万钱，之所以那么贵是因为中碳钢非常稀少，成本价至少得60万钱，一套生铁明光铠价值不会超过5万钱，成本在3万钱左右，1比20的绝对差距。不用说肯定要用生铁甲列装全军。

否则，一套中碳钢铠甲外加马甲。成本是惊人的200万钱，8000套就是160亿钱，绝对是个让人疯狂的天价，以少府目前的盈利能力，一年也赚不到那么多钱。

“你是说生铁甲？防御效果没有问题？”

“经过热处理强化表面硬度，绝对不会出现质量瑕疵，这一点请放心。”

刘彻也被160钱的数字吓倒，搞个新长安计划也没要多少钱，8000重骑兵的投入兼职是天文数字，幸好话说出去还有转圜的余地，曹时委婉的提出生铁甲为主，中碳钢甲为辅的模式解决了他的面子难题。

今年的年景还不错，关中的春粟米产量普遍增长一成以上，个别县出现二成以上的增产，基本追上平阳侯府2300顷的粮食增产率，2成的粮食增产让平阳侯府多收入十几万石粮租，侯府下的佃户们获得另一半十余万石粮食。

放大到整个关中75个县八百里秦川，总耕地面积为1亿大亩（6915万市亩）的规模下，普遍从3石出头的亩产量增加到4石多一点，部分良田从4石增长到5石以上，增加的粮食亩产量就非常惊人了。

全年的粮食收入要到秋收结束才能统计得到，只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保守估计，全年粮食增收不低于3000万石，乐观点有可能增收5000万石，意味着从此以后关中不用再为漕粮而担忧了，不但每年400万石漕粮可以免掉。

富余的粮食拿到陇西高原做买卖，那里的生戎羌人除了数不尽的牛羊，还有数不尽的盐碱以外，骏马雄鹰药材皮毛等物产很丰富，据说越过大雪山的高原深处还有许多生戎部落，那里是被称作大白山的世界屋脊（喜马拉雅山脉）所在地，这是一块拥有巨大潜力的开拓地区。

皇帝和少府，又是小舅子和大姐夫的关系，坐在地图室里敞开胸怀山南海北的瞎聊。

一会儿聊到西域开疆，一会儿聊到反击匈奴，一会儿又聊到吞并南方诸越和卫氏朝鲜，聊的正高兴时，殿外忽然传来急促的脚步声。

“太皇太后驾到！太后驾到！馆陶长公主驾到！”

王太后一马当先走进来，凤目圆睁：“彻儿！你看看你都在做什么？还不快起来！”

“彻儿，你也老大不小了，怎么能像个孩子似的席地而坐，还与人臣举止亲密，太轻佻了，有损皇帝的威风呀！”馆陶长公主痛心疾首地说道。

老疯婆子！

刘彻滋溜一下站起来，像没事人似的行礼：“不知皇祖母与母后前来，孩儿有失远迎了！哎呀，原来是姑姑您也来了，彻儿刚才没注意看，您怎么站在宫女堆里呀？”

馆陶长公主气的浑身发抖，自己明明就站在母亲的旁边，这个混账小子竟然说他站在宫女堆里不显眼，暗示他只是个人老珠黄头发斑白的老宫女，如此倨傲冷待简直无礼至极，放在几个月前堂邑侯府没出事前，少年天子绝不敢说出那样的话。

“彻儿修的胡说！还不速速向你皇姑姑赔礼道歉！”

“是！刚才说走了嘴，请皇姑姑原谅。”

说走了嘴？

合着还是说了实话，我该是个老宫女喽！

馆陶长公主心里气的不行，看见太后王娡面带微笑似乎很满意，差点被气的一口老血喷出来，她很后悔当初错信了王娡母子的鬼话，当初她就应该找程姬、贾夫人的儿子议个姻亲，而不是看准汉景帝的个人偏爱投其所好，找了王家才四岁的小子订婚，她女儿当时已经年满14岁该婚嫁的年纪了。

太皇太后拄着拐棍病色稍掩，浑浊的眼睛无神的望着前方：“彻儿，老身想问你，到底还管不管无法无天的臣子了？放任少府生产廉价布帛冲击市场压低布价，多少织户连日子都过不下去，聚集在平阳制衣坊外抗议，再这样放任下去士民离心，你这个皇帝无所作为会让你父皇在天上不安心的。”

刘彻脸色阴沉。

这是他当皇帝的第一年当政期，即便按照先帝的年纪，他还可以继续当30年皇帝，当政第一年做出骄人成绩，小皇帝的心里是非常得意的，他最讨厌被人说自己不合格，最讨厌听到先帝在天上不安心，可是他周围的一帮讨厌鬼常常会拿这句话对他说，一次不行就两次三次的说，苦口婆心痛心疾首，就差把他手按住让他停下来做傀儡。

刘彻很生气，曹时更生气。

什么叫无法无天，什么叫士民离心，简直是要打烂他的脸才罢休。

“太皇太后言重了，布帛价格长期下跌是臣早有预料的，在降价之初臣曾

经调查摸排过，长安城内外的纺织散户约有3000多户，伤害到他们的利益来换取整个关中100万户买到便宜布帛，臣觉得这笔买卖做的值，士民不会离心离德，不信您可以问问长安居民，到底是同情织户提高布帛售价，还是作壁上观接受低价布帛？相信绝大部分人会选择后者。”

馆陶长公主怒声喝骂：“好你的少府，时至今日还敢妖言惑众，信口雌黄，满嘴胡说八道！你以为我们还会信你的鬼把戏吗？”

“长公主殿下，您的衣裳似乎是从我家制衣坊买来的，看款式应当是今年春夏款的时尚套装，一套衣裳5万钱不二价，您穿着我家制衣坊的衣裳有资格说我胡说八道吗？”

曹时冷笑着，在场的贵人们除了太皇太后依然穿着朴素的旧式衣裳，包括天子刘彻的日常服装都出自平阳制衣坊，天子制式的衣服是特别款，春夏秋冬一年四季120套基本色调一致，款式各不相同的皇帝常服，不仔细看很难注意到天子的常服始终有变化。

王太后也穿着平阳制衣坊特制凤袍，汉制宫廷礼仪规定了太后、皇后、公主的凤袍制式、颜色都有很大区别，王太后的衣裳从然是从少府的工坊里特别制作，眼下这门生意被平阳制衣坊给占据了，全赖阳信公主刘婠的宫廷推销得力，有王太后当人形招牌打广告，宫廷里的订单从没有少过。

两位天下排列最前的贵妇人一滞，气势陡然下降。

忽然，馆陶长公主眼神转变：“生丝布帛素来是以次于货币是硬通货，先秦时代以粮米布帛为币屡见不鲜，缫丝纺织技艺的传统绵延数千年经久不衰，你骤然破坏整个供应链，给织户带来深重的灾难，你想过多少人会怨恨朝廷吗？你这个唯利是图的自私之辈！”

似乎有高人背后指导。

以她的地位有人暗中出谋划策到也不稀奇，他的侯府里有袁种，焉知别家就没有张种，陈种。

刘彻打了个马虎眼：“少府遇到这种事，朕怎么不知道？皇姑姑从哪儿得知的消息？”

第189章臣错了吗？

今时不同往日，得了一年多的历练，天子也晓得此事不可闹大，有意弥合两边的矛盾，给个体面下台的机会让大家颜面无损很重要。

可惜的是，他的良苦用心偏偏没有人领情。

馆陶长公主瞪了一眼道寸步不让：“当然是东市的平阳制衣坊，这会儿被上千人堵住坊门，闹的满城风雨四邻不安，我还会骗你吗？”

太皇太后脸色不好看，在宫女的搀扶下缓缓坐下。

“天子，你是汉家的执掌者，做万事应当慎之又慎，选拔三公九卿应选择经验丰富，品德优良的老臣，而不是唯才是举，选出些个见利忘义之徒，赚钱再重要能比得上民心安定重要吗？失了民心，钱再多也无用。”

“皇祖母言重了。”

“老身没言重，是天子心偏的太多了！天子自己说说这几个月你都做了什么？搞新政，推行钱法，造建筑，动徭役，迁豪民，花钱如流水，官僚们心有不满，百姓们怨声载道，几位正直忠诚的大臣仗义执言，被天子的宠臣栽赃诬陷痛失九卿，屡次惹是生非害人钱财损失社会动荡、民不聊生，时至今日还不愿意悔改。难道陛下打算等着二次清君侧吗？”

二次清君侧！

曹时双眼圆睁满脸的不可思议，清君侧，诛晁错。太皇太后窦漪房竟然把他比作弄臣晁错，这是下定决心要把他彻底赶出朝堂。

他很愤怒同时也很后悔，当初打翻卫绾的黄老顽固派，铲除堂邑侯府的手段还是偏软了，应该把两家彻彻底底的打成罪人不得翻身，而不是留他们个体面和反扑的机会，打蛇不死后患无穷。他尝到了后患无穷的滋味。

“陛下，臣有本要奏！”

刘彻顿时打起精神：“有话快快说来！”

“臣本居于平阳的一介乡野闲人，盖因先帝垂青许以帝姬。臣得以入长安拜先帝领受大恩，臣虽然年幼，却知道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日夜为汉家江山出谋划策。幸而效果非凡深得先帝喜爱。得以添居陛下左右常伴跟随，而后新长安，造水车，铸新钱，迁豪民，斗富商，改农技，以至于粮食增。布帛涨，民心安。赞贤君，几年来殚精竭虑唯恐有负皇恩浩荡，至今已是精疲

力尽无能为也！请陛下容许臣辞去少府，回乡作凡夫俗子，以免害了关中百姓，误了芸芸众生。”

曹时稽首一拜意态坚决，神情悲切。

刘彻感动极了。

少年天子一直记挂着曹时对汉家的好处，倘若不是上面有太皇太后，太后镇压，下面有三公九卿拦路，小皇帝早就把关系最好的姊夫提拔为丞相。

奈何，小皇帝地位虽然稳固，却没有能力完全掌握朝局，特别是无法摆脱两宫长辈的弹压影响。

“少府别说傻话，朕怎么能放任朝廷的肱股之臣回乡！你今年不到二十岁，想告老至少再等上四十年以后说，朕不同意！”

馆陶长公主顿时不乐意了，刚听说曹时自请辞职正想高兴，女婿刘彻突然脑袋抽筋强硬拒绝，险些又把她给气蒙了。

“彻儿，你这是做什么？少府请辞你就允许他走吧！你应该知道强人所难是不对的。”

刘彻差点忍不住破口大骂的冲动。

忍了半天，才露出一丝笑容：“皇姑姑说错了，年过七十的老臣们告老还乡，天子还需要再三挽留，少府今年十七岁，而不是七十岁，告老还乡还早的很呢！”

“那你再挽留两次吧！不能再多了。”刘嫖神态很轻松。

太后王娡心一揪，要说他对曹时的看法是必不可少的，这个大女婿论才干、见识是当世罕见的，太皇太后几次迟疑也是看重他的能力罕见，留着他对汉家江山有莫大好处。

或许命运注定，有才华的人都会有很大的性格缺陷，曹时的狂妄和狠辣超乎人们的想象。

他的脑袋里装满了无数个天马行空的思想，他的行动充满着荒诞离奇违反律法礼仪，要是认真严格执行汉律足以判处他100次不敬罪，每次都要拿掉他的官位和爵位贬为庶民。

只因为，天子把他当作心腹重臣，朝廷里有他的党羽摇旗呐喊，前后两任廷尉要么毫无作为，要么不敢作为，导致曹时的气焰嚣张，作出以重赂罪

名清退三公九卿，夜袭堂邑侯府捉拿隆虑侯陈蟜的荒唐举动。

当初人们都被吓蒙了，没有人注意到曹时已经超出限度逾越了本分，时至今日尘埃落定那么久了，回过头来咀嚼那一日的变化，曹时的飞扬跳脱跃然纸上，太后王娡也难免加重对大女婿的不满。

可是王娡很明白，她只是个后宫女人，自己的看法不具有参考性，更不应该去干扰儿子的判断。

她不是窦漪房，更不是高后吕雉，她只是王娡，不想做任何人。

所以她，真心希望曹时留下来，不管她多么讨厌大女婿，都不愿意放弃离去。

太皇太后脸色好看些，大概因为这个刺头主动退让，让窦家老太太难得的露出笑容，这个瞎眼的老妇人已经很久没有笑过了。

曹时的嘴角露出一丝冷笑：“馆陶长公主高兴的太早了点，我说辞官与您的指控没有关系，只是不愿意再受闲气罢了。”

什么！

他还敢冷笑，他还敢说受闲气！

馆陶长公主攥着衣袖恨的牙齿快咬碎了。她真想撕烂曹时那张脸皮，看看这混账小子到底是不是两层脸皮，换做其他人被说到脸上早就没脸坐在这儿不动了。曹时可以厚颜无耻到这样的地步，一动不动的说完一堆话再说句受闲气，简直滑天下之大稽！

太皇太后皱眉说道：“少府，请记住你作出的辞官承诺。”

“太皇太后请稍安勿躁。”

曹时回过头说道：“制衣坊是臣的产业不假，造纺织机织布机提高效率也不假，布帛价格走低并非有意控制，只是货物供大于求的正常变化。我今天不卖布帛，明天布帛价格就会一路走高甚至超过原价，我继续大量出布帛明天的布帛价格还会走低。因为我家的布帛出货量大，虽然生丝较粗工艺值得改进，但是效率和成本已经远远好过织户的效率，当市场中出现物美价廉的产品。百姓自然而然的会作出选择。”

“你还敢狡辩！”

“是非曲直自有公断。臣的制衣坊出产量高让布帛更便宜，对长安百姓和

天下黎民都是件好事，试问今日买2匹布的价格等同于过去买1匹布，百姓省下的钱是否更多了，买布做衣更加从容，天下黎民都能穿的起花衣裳，臣错了吗？传统织户手段单一效率低下，臣府中工匠改造的纺织机织布机效率高产量大。劳动分工明确纺织的成本更低廉，无形中促进汉家的织布技术发展。臣错了吗？

织户卖不动布帛，逐渐放弃独门独户单干策略，可以加入侯府的纺织作坊安心做工，既不用为苦口婆心卖布帛担忧，也不用为行情涨跌而耗神，安心的做织布工，管吃管住发粮给工钱，全部算算绝对比一个月从头忙到尾还赚不到几个钱更划算，不但解放了织户的劳动力，还给天下七百多万户家庭的妇人指条明路，进作坊做活比在家忙里忙外种田带娃更划算，解放那么多劳动力，臣错了吗？

纺织业离开是无序竞争，一门纺织技术很容易被其他人学走，不但压制了百姓们对纺织技术研发改进的积极性，并直接导致布帛没有特点缺乏竞争力，千篇一律的布帛买哪家都差不多，唯独是价格和客户关系来决定购买意向，带来一大堆不属于买卖之外的麻烦，地痞无赖常常以买布为由骚扰纺线的年轻织娘，因此发生好多人神共愤的恶事，廷尉府每年秋决斩首的死刑犯里都少不了这种恶贼的身影，平阳制衣坊推出新技术，收拢各地的织娘保护安全，统合纺织业杂乱无章的秩序减少恶性竞争，臣错了吗？

关中之外的乡村农民不用为养蚕得茧，还要笨手笨脚的缫丝纺线，还要跑到县城里四处兜售生丝而苦恼，天下各地的蚕茧依照品相质量分三六九等公开收购，价格公道童叟无欺，且牌价每一个月变动一次绝不钉死价格坑害种桑养蚕的农户，人人都有过上好日子的**和冲动，只要此路一开会刺激天下黎民百姓种桑养蚕的积极性，必然会带来巨大的反响，比起郡太守和县令劝说农桑的效果更好十倍，劝农桑利百姓，臣错了吗？

臣原本打算长安的制衣坊运作成熟，就把纺织机技术和管理方法全部交给少府，既可以减少一家独大搞垄断一言堂的危险，又可以让公私制衡互相保持对市场的竞争压力，臣是打算把少府的制衣坊安排在四通八达的雒阳，关东广袤的土地几千万黎民百姓对便宜布帛的旺盛需求，几万以织布为生的织娘们的就业需求，几百万种桑养蚕的农民对卖蚕茧的需求都可以一一解决，此举是损臣一人之小利，对上充实皇家内库有利于江山社稷，下利于黎民百姓、蚕农织娘，除了投资纺织的官宦显贵要损失一笔，可谓是百利而无一害，臣一介凡夫俗子不敢夸功自傲，但臣相信公道自在人心，臣错了吗？”

第190章聪明反被聪明误

错了吗？

除了曹时，在场的四位天下顶尖的贵人，呈现出四种别样表情。

天子击节赞叹放声大笑，王太后吃了一惊捂住嘴巴，馆陶长公主面色青白枯坐不动，太皇太后双目紧闭不知想法。

太震撼人心了。

刘彻心里真是快活的不行，再也压抑不住哈哈大笑起来，笑过才发觉宫女内侍齐刷刷的看着他，方才不急不躁的坐下来低头凝思，一双眼睛左右扫视心里得意极了。

你不是说曹时这样那样各种不好吗？有本事你把这一条一款的做出来，或者找出个可以与之媲美的，可以利朝廷、利百姓、利天下的两全之策，找不出来他绝不会善罢甘休。

少年天子打定主意，必须要把他提拔到御史大夫，这样的宝贵人才放在九卿里时刻要面临攻讦的危险，万一某天不小心真被打下去再也不能返回朝堂，皇帝不得后悔的场子都青了。

太皇太后举起拐杖敲击地面，这是暗示所有闲杂人等退下的号令。

宫廷里的规矩非常多，每个贵人的喜好和发号施令的习惯各不相同，各家的忌讳多的发指。

内侍与宫女们都晓得太皇太后的习惯，得到命令脸面掉头往外走，不过片刻大殿里只剩下四个人。

曹时犹如雕塑般面色不动："臣想了很久，或许臣真的错了！臣错在天真的以为。做的事情越多得到的夸奖就越多，臣天真的以为，对大家好就能得到大家的喜爱。臣天真的以为，朝堂上公卿亲善和睦尊老爱幼，宫廷里贵人性情温和从不为难别人，臣天真的以为，趁着年轻有冲进做出些惊天动地的大事，以免年纪大了像个老官僚般保守顽固，到那时再想为大汉帝国开疆扩土戎马倥偬都没机会了。臣天真的以为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是真理，不想面对廉颇老矣尚能饭否的尴尬是对的，天真的以为宽宏大量的长辈们会容忍我小小的放纵。允许我为朝廷做几年事，只可惜这一切都是错的，臣太年轻，太天真。太幼稚。当不起九卿，不配做少府，臣自请辞官回乡。"

"啊？你说甚么？！"

刘彻蹭的一下蹿起好高，大嚷大叫：“姊夫！你可不能这么做呀！”

“彻儿！”

“姊夫你别听她瞎说，敢动你就是打我的脸面，你放心我绝不会让你被赶走的。”

那一刹那，王太后被气的脸色都变了。

“彻儿！你胡说八道些个什么话！还不给我立刻坐下！”

“姊夫你一定要听我的，我明天就把你提拔为御史大夫。你等着……”

“彻儿！你疯了！你要把为娘活活气死才甘心吗？你要让朝廷的体面丧失殆尽才甘心吗？”

刘彻顿时冷静下来，他可以天不怕地不怕。甚至不怕皇祖母窦漪房，可是他必须害怕自己的父皇和母后，因为父母是对他最无私的人。

小皇帝的母亲纵有百般不是，对儿子真的是一心一意的好，只要是对儿子好的千万百计的满足。

自己不喜欢大女婿曹时没关系，只要儿子喜欢，她就可以容忍。

自己不喜欢赛马没关系，只要儿子喜欢看，她也会跟着说几句闲话。

自己不喜欢儿媳陈阿娇没关系，只要对儿子的皇位稳固有帮助，她都愿意摸鼻子认了。

王娡把一个为人母所能做的一切都做到，她非常疼爱自己的儿子，因为她只有一个独子，只有这么一根独苗，只有一个希望。

她不能容忍儿子的利益受损，不能允许天子的名誉受伤，不能默认皇帝跳起来情绪失控大喊大叫，因为她爱，所以不能视而不见。

王娡必须站出来阻拦，也只有她能阻拦的住。

“对不起母后！孩儿忘记了任何时候都必须波澜不惊保持君王的威严，这是父皇的教导，孩儿错了。”刘彻行礼道歉申请恭敬一丝不苟，皇帝从小受到的教育非常出色，礼法也无可挑剔。

王太后捂着心口窝，脸色苍白：“希望你记住身份，吸取教训，不要犯第

二次错误，不要让为娘再受到打击了。”

“孩儿不敢，孩儿不会让母后失望的。”

太皇太后拄着拐棍站起来：“吾不想听少府的胡言乱语，只要确认一件事，少府辞去九卿是否说话算话？”

“皇祖母！”

“母后！”

刘彻与王太后同时惊呼，没想到顽固的窦漪房压根没搭理那一套，摆明心思就是要让曹时滚蛋，曹时不滚就不撒手。

“太后与天子大声惊呼成何体统，刚才天子大吼大叫还没算账，现在又冲着老身吼叫，难道我刘家的皇帝一代不如一代了吗？老身真是不懂啊！”太皇太后冷哼一声语气冰冷如霜。

太后王娡脸色一白。

她很害怕太皇太后的手段，每次提到皇帝对比都会拿先帝来压刘彻，那种感觉就像大冬天被浇了一头冷水，浑身上下都是冷冰冰的。

她的心肝宝贝不可以就这样被打压下去，她非常担心太皇太后用这一招来废黜皇帝，哪怕她知道这种可能正减小，可当她遇到婆婆窦漪房用出那一招，心里的淡定从容，智珠在握全都不翼而飞了。

王太后吸引了注意力，没有人注意到更没有人想到，刘彻出离的愤怒了。

“皇祖母，朕非常敬佩您！崇拜您！可是您屡次再三的挑剔，一再请出先帝与太祖太宗来压朕一头，名义上是为朕好，为汉家江山社稷好。实际行动却是不断的打压朝中声音，摧折迫害朕的肱骨贤臣，让朕对您的敬佩和崇拜大打折扣。而今您又不管是非对错，不顾皇家体面，强行要求有功无过的少府曹时辞官归乡，您的所作所为让朕既惊讶又痛心，您还是朕的皇祖母吗？您一心一意为的是干政的野心，为的是做高后吕雉二世！您一定忘记史官记下袁盎劝谏太宗与慎夫人曾经说出，陛下独不见‘人彘’乎？”

“彻儿！你……”

“朕是当之无愧的汉家天子。朕的皇位是先帝临终前手把手交接的，朕除了刘氏列祖列宗，对先帝负责以外。不需要任何人以祖宗的名义教导我，约束我，管束我，干预我。不管她是我的至亲还是长辈。因为皇权只属于皇

帝，皇帝只属于我，刘彻！将来皇帝宝座会传位我的子孙，不需要任何人指手画脚，以前不需要，现在不需要，将来也不需要，永远都不需要！”

刘彻仰起头像骄傲的狮子。面对脸色铁青的太皇太后，语气里充斥着自信和坚强：“汉家以孝治天下。不是长辈挟孝治天下，当年太公（刘邦父亲）干政，太祖毫不犹豫的拒绝，您难道不明白已经逾越了皇权的底线吗？皇祖母！您是我的至亲长辈，到您这把年纪应当颐养天年国事的操劳交给朕，您就去甘泉山林光宫好好修养保护好身体重要，不要再搞出绝食逼迫天子，强行干预国政的事情，那不是一位培养两代天子的伟大女性应当做的事情。”

馆陶长公主柳眉倒竖：“刘彻！你胆敢对你皇祖母那样说话！你这个皇帝不想当了吗？”

“住口！你家孽子横死法场还不够，竟然对朕大言欺君，这是大不敬的死罪，你也想死一次吗？”刘彻阴恻恻地威胁毫无感情，撕破脸索性就不要留余地了。

太皇太后气极发笑：“好好好！我的好孙儿，竟然要让老身去林光宫颐养天年，你还真是个孝顺的好孩子呀！老身真是瞎了眼怎么会看上你这么个脑后有反骨的人！”

“朕的皇位来自于先帝，而不是您的亲自指定，请不要将先帝对朕的十几年教导之功抹煞掉，朕听了心会难安。”

剑拔弩张，皇帝与太皇太后翻脸，原因是处理曹时的巨大分歧。

“陛下！”

曹时稽首道：“都怪臣不应该让陛下与太皇太后闹僵，臣只是凡夫俗子怎敢受此大罪在身，请陛下允许臣辞官归隐以免皇族生变，闹出大乱让天下人耻笑。”

天大地大颜面最大，皇族就是靠体面尊贵保持权威，一旦体面没了，权威也就没了，上下尊卑彻底玩完，一旦制度报销，国家很快崩溃。

太皇太后率先从负面情绪了反应过来，刘彻稍后也反应过来，刚才还是针尖对麦芒的祖孙俩突然之间没了对峙的火气，两虎相争必有一伤，两边一旦彻底撕破脸，必然是翻江倒海翻云覆雨翻天覆地，直到把大汉帝国搅合的七零八落士民离心离德，无论是谁获得胜利，皇帝权威必然大失。

富有智慧的政治家会做出最正确的选择。

妥协！

权当刚才就没发生过。

只有这样了。

“对不起皇祖母，孙儿刚才说了些胡言乱语，孙儿这会儿清醒了。”

“老身刚才没注意听说到什么话，你们都听到了吗？”

太后王娡立刻说道：“彻儿这孩子刚才说什么要开疆扩土，好像是说这个，我也没听懂，可能是那句话惹的母后不高兴了，小孩子家家说错几句话不要紧，妾代替彻儿向母后陪个不是。”

“唔。”太皇太后点点头。

目光齐刷刷的看向曹时，他立刻打个激灵：“臣刚才在思考人生大事，因为我家里的医工告诉我，婠儿已经怀孕了，我就要做父亲了，心里有些激动，没注意到陛下说什么话，实在抱歉！”

“啊？皇姊怀孕了？此话当真？”

“千真万确，这不是才知道，正想找个机会告诉陛下吗？”

刘彻高兴的合不拢嘴：“好事，绝对是好事啊！朕要当舅舅了，真是太好了！”

“婠儿那丫头怀孕了呀！的确是件好事。”太皇太后的脸上露出一丝笑容。

馆陶长公主捂住嘴巴满脸惊恐和畏惧，他无法理解眼前正在变动的一切。好像是一场梦，无法理解片刻之前的剑拔弩张，现在的喜气洋洋。难道她真的中了魇症入了魔？

“……长公主殿下，长公主殿下！”

“……馆陶长公主怎么了？是不是身体不舒服？”

“……皇姑姑，您刚才听到什么话吗？”

刘嫖回过神，露出了想哭又不敢哭，想笑又笑不出来的表情：“我刚才走神了，什么都没听到，你们说到哪了？”

“婠儿那丫头怀孕了。你这个当姑姑的也该乐呵乐呵。”

“哦！那很好啊！恭喜少府了。”

“不敢当。”

大家都在演戏。

演给对方看，为了让对方放心，演给自己看。为了让自己安心。

装作一切都没发生过，可事情毕竟是发生了的，再怎么假装也无法弥合那一道深深的裂痕。

馆陶长公主走了，走的时候非常狼狈。像丢了魂喝醉酒。左右打晃分不清东西南北，今天她被吓的不轻，本来精神重创就没有痊愈，这次受到的重创只怕更深了。

太后王娡也趁机告退了，一直做戏表演实在太累了，她每时每刻都在提心吊胆，直到她儿子刘彻发现她心力交瘁，主动唤来宫女把她送走。

虽然她走时不放心。可事到如今她也这能咬牙忍下满腹担忧，装作没事人似的迅速离开未央宫。

大殿里只剩下三个人。三个当事人。

冷场许久，没有人说一句话。

曹时不能说话，三个人里就属他的话语权最低，今天他也是被动反击，全程没有对谁做强烈的攻击，他知道自己没资本攻击场中任何人。

刘彻是不想说话，已经闹到这一步再多说也没有意义。

于是，太皇太后说话了：“彻儿，你想让老身去林光宫养老，从此不得干预国政是真心实意的表态吗？你放心，老身不是在试探你，照实话说吧！”

“皇祖母，孩儿是真的很担心您的身体，林光宫空气好环境好，有山有睡有温泉，我父皇曾经在林光宫长期养病，那儿对您的老寒腿有很好的治疗作用。”

“老身明白了，老身什么都明白了。”

窦漪房算是看透了，她的小孙子翅膀硬了，终究要飞了，她已经阻拦不住了。

“也罢，老身明天就去林光宫，以后都不会回来了，但是！老身有个条件！你必须答应我，否则一切作废！”

刘彻大喜过望，差点就要仰天大笑三声以示庆祝。

“皇祖母请说吧！别说是一件事，就算一百件，孙儿都给您办成喽！”

太皇太后似笑非笑地说道：“你有这份心足够了，老身只要你办一件事，那就是让少府辞官，老身不想看到他屹立在三公九卿的队伍里，这是老身最后的要求，你看着办！”

“啊？”

“别犹豫，立刻作出你的选择，同时要向老身保证，终生不得让曹时出任三公九卿，否则老身就是到了天上也不会饶了你！”

就在那个瞬间，刘彻既惊慌又愤怒，还有无尽的懊悔，捂着脑袋痛苦的不行，忽然脑海中灵光一闪。

“也罢！既然太皇太后那么执着的要求，朕就指天发誓，罢免平阳侯曹时的少府之位，并在有生之年不再录用曹时为三公九卿，若违反誓言，天厌之！”

“好！不愧是我刘家好子孙，一言九鼎驷马难追！老身信你的话，老身也以列祖列宗的名义保证，明天就启程前往林光宫永不回京，从此以后不再管林光宫以外的任何事情。”

窦漪房带着解脱般的笑容，缓缓的往外走，她觉得自己斗了那么久，总算是把曹时这个刺头给踢出朝堂之外了。

从今以后，刘彻再也没办法任用曹时做高官，就像当年汉文帝永远无法重用贾谊，即使皇帝再喜欢也没用，上面有长辈逼迫发下的誓言，皇帝也必须认真执行。

就在此时此刻，忽然听到一句晴天霹雳般的话，身体一晃险些栽跟头。

“曹时听令！虽然朕今后不能任命你为三公九卿，但是朕可以任命一些不太重要的官职给你，从今天起，任命曹时担任车骑将军，秩中二千石，不列上卿，可免廷议，可随意出入宫禁不必通报，钦此！”

第191章不同命运的孕妇

建元元年九月十六日，前141年10月下旬，盛夏的暑气早已过去，此时正是秋高气爽的晴朗天气。《南庄的村民们收了地里的大豆，宣告这一年的农事忙到了尽头，闾里的老人们搬出躺椅晒太阳，妇女们睡眼惺忪的起来，看看日头又回去睡个回笼觉。

穑夫蹲在村口丈量堆积如山的豆秧："郑老，咱们南庄今年的大豆收成怎么样？"

"还成，一亩也有二石左右，开春种了一茬粟米，地力不比年初那会儿壮实，补了点薄肥也没见太多起色，不得歇一冬天补足肥料，来年的地力没个保障。"

"哟，二石多可不少啦！我走了几个庄子，一般也就一石七八斗，二石得是上好的良田，有些地力薄的过了夏季就撂荒不种，宁愿丢掉半年的大豆也不让来年地力薄了。"

郑老捻须而笑："那些个小娃子不懂庄稼把式，地力多寡得看施肥养地，肥料太多烧烂秧苗，肥料少了土壤没劲，种不出粮食，你不施肥，撂荒半年也不见得更好，再说大豆是养地作物，多种种可以养护土地。"

"养地作物？那是啥东西？"

"老夫也不知道，君侯那天来庄子看咱们就说起过，据说是能固什么东西，总之是个好东西就是了。"

远处一群人从北边走来，领头的郑通扶着独轮手推车，车上放着两只个头不小的木桶。

在他身后，几百人或是推车手推车或是挑着挑子。没走多远就问道一股浓郁的香气。

穑夫的鼻翼轻轻翕动："咦，这香味似乎是豆油的味道。"

"对，就是大豆油。"

郑通大步流星的走过来。手推车上两只木桶散发着浓郁的油料气味，打开桶盖只见里面是棕黑色油在缓缓流动，上面还飘着少许浮沫。

郑老看了会儿："全都在这儿了？"

“哪能呢！君侯上次给咱们演示榨油时就说过，大豆的出油率是10%到12%之间，种的越差出油率越低，最好的也就14%到15%左右，一般能有个11%就不错。一千市斤大豆能出一百一十市斤豆油，咱家3顷多地收了640石大豆，扣掉租税还有320石。留下20石煮饭吃，能压出2000市斤豆油。”

“有这么多？”

“当然，咱们自家种的大豆心里有数，浇水施肥从不少一分。明天就把压榨的豆油送到侯府。让胡家监一并运到长安城里卖掉。”

穑夫羡慕的口水直流：“我家也有一百五十亩良田，家里两个小子瞎忙乎一年，一年到头粮食还不到南庄的八成。”

“你也别羡慕，你们庄子也有水车磨房，回去把大豆榨出油拿到长安城发卖，一斗豆油市价220文，市场里供不应求。”

“你说啥？一斗220文？你莫要骗我啊！”

郑通拍着心窝道：“兄弟我像信口胡诌的人吗？我们送到侯府去发卖是图个省事省心，不用自个儿去市面里穷吆喝。再说一石大豆售价就接近200文，十分之一的出油率卖220文一斗真心不算贵了。”

“哎呀。那可得感谢郑家兄弟了，要不是你一句话点醒，我还不知道有这门好买卖，你们南庄是最后一个闾里，收完刍藁税我就回去督促家里人榨油。”

一听说能赚钱，穑夫说话也有劲了。

在本时代，大豆素来作为主粮，煮水蒸熟的豆饭是粟米以外的重要补充，由于大豆产量偏低，售价也要比粟米更高一些，普通人对大豆的需求不高，所以市场上的大豆交易也很少，九成九的大豆被留在民间闾里中做为主要粮食。

自从水车磨房出现，能榨油的大豆成了市场新宠，日渐富裕的长安居民更爱尝点荤腥油水，油料交易市场随之兴盛。

相隔不远处，一辆四**马车停在路边，马车里两个中年人眺望窗外。

秋风吹来，散发着豆油香气的味道飘入鼻腔。

“听说，长安城里设了个平准丞。”

“少府卸任前做的最后一件事，着请长安富商商议平准事，侍中桑弘羊提

出草案，最后由少府一锤定音。”

“置平准于京师长安，都受天下委输，召工官治车诸器，皆仰给大农，大农之诸官尽笼天下之货物，贵即卖之，贱则买之，如此，富商大贾无所牟大利，则反本，而万物不得腾踊，故抑天下物，名曰平准。”

“厉害啊！老夫就没想到会有平准这一出，大农令、少府分别设平准库，粮，油，肉，蛋，盐，铁，煤，茶等诸般用物分门别类贮存之。”

“可是该怎么存呢？”

“挖深坑造大仓广蓄冰库，取数九寒冬的冰块存进其中，待平准库内装满贮存品，则放入冰块以寒气冷冻之，据说可放置几个月食物不腐，依照户牌别号记录存贮日期，进出每库都要经过三道大门，多层厚厚的毡绒中间隔绝，哪怕是三伏天，少府属吏进出都要换上厚实的衣裳。”

“哎呀！真是了不得大手笔！少府可谓当世奇人。”

“这还不算最大的手笔，大汉十大都市都将设置相同的平准库，每个月都要按照贮存日期逐渐放出冷冻品，休渔期可以吃到冻鱼，冬天可以吃到夏季蔬菜和瓜果梨桃，当然价格要适当的贵一些。”

“佩服佩服！换做我就决然想不到平准物，不但能贵卖贱买平抑物价保持稳定，还可以丰富冬天的餐桌，少府的大才让人叹为观止，只可惜他当不了九卿了。”

“呵，老夫不认为。”

“怎么说？您有什么消息？”

“没有。只觉得少府转任车骑将军，绝不会是一切的结束，以平阳侯的才华和能力绝非甘于寂寞的人。”

“但愿如此吧！当初在下也是受到车骑将军的感召。才去了淮南国游学两年，直到遇见长孺先生，才有了今日的我。”

“谬赞了，闲话少叙，前面就是平阳侯府了，咱们进去拜见此地的主人吧。”

此时，平阳侯府后花园。

曹时赤着上身。在双杠上做出复杂的腾空动作，阳信公主刘婠坐在软座椅上欣赏夫婿的体操表演，每当精彩的动作出现。都会引来一阵鼓掌声。

在双杠上玩耍了半个时辰，跳下来时，满身都是汗水。

“哈哈，好久没玩那么爽快了。果然是当个清贵闲官更适合我。不用为案牍而苦恼，无须起大早赶着点卯，更不用为五日一次廷议伤透脑筋，我真是太幸福了。”

刘婠皱着小鼻子翻了个白眼：“君子这话怎么听都有股子酸味呀！是不是九卿之位失去就很不爽快？”

“不爽快？怎么可能！我现在爽的不行好不？中二千石的车骑将军，领着俸禄吃干饭，除了羽林骑2000精兵，还有3000新军归属我直领，还有北军八校尉和8000重骑兵的名额也配给我。现在我这个上官整天在家玩耍，朝中上下连个屁都不敢放。你说我爽不爽？”

“切，明明是口是心非，三公九卿满朝文武哪个还干说你啊！天子陛下正对你的遭遇歉疚着，谁去说你纯属自己找不自在。”

曹时嘿嘿一笑：“这说明你家夫婿本事大，连皇帝那小子也对我恋恋不舍，要不是你那皇祖母逼的我没办法，我的少府位置雷打不动。”

刘婠抚着平坦的小腹，满面深情脉脉的看着自己的夫婿。

他是天子骄子，她是金枝玉叶。

他骄傲自负，她蕙质兰心。

他有雄心壮志，她有满腔深情。

他和她注定是夫妻，他们从身份的认同，逐渐变成真正的恋人。

而今天，她怀孕了，平坦的小腹中孕育着这个伟岸男子的亲生骨肉。

她要为这个家庭，为了平阳侯府的一切奋斗，这是她的一切。

“君子别再怄气了，不就是让您去当车骑将军吗？天子不是许给你日后统率三军的权力吗？只要您一日握有军权就不怕有任何人敢攻讦，君子不是南北二军的卫尉中尉，只有您才是天子亲军的实际指挥官，振作起来不要让别人看笑话，好吗？”

曹时痴痴的凝望着妻子，看着那平坦的肚子怔忡不语，二世为人第一次品尝到即将为人父的感受，他有点晃晃不知所措，但是他明白，自己必须做点什么，不能永远的怄气下去。

“你说的对，我是一家之主，还是即将出世孩子的父亲，我必须要振作起来，为你也是为了我们的孩子奋斗！”

“君子！”

“细君！”

曹时靠过来，立刻被老婆敢开，刘婠捂着鼻子：“哎呀你快走开，去洗洗再过来搂我，满身汗臭快把人家熏晕了，把咱们的孩儿也给熏晕了。”

“我这就去梳洗一下，很快就回来。”曹时像一阵风似的走掉。

婢女们捂着嘴偷笑，自家君侯在侯府里从不拿架子，说话搞笑没大没小，屡次被夫人提醒也不改过，直到最近夫人怀了身孕，惫懒的习惯才有所改善。

卫君孺心事重重的走过来，主动向刘婠见礼，看她神色不太好就问了几句，卫君孺吱吱唔唔半天，神色越发不正常。

刘婠说道：“咱们姊妹相处有两年多了，你还有什么话不能对我的说的？这是把我当外人看了。”

“姊姊，我家出了点事有点不知所措，想请姊姊代为参详个办法。”

“你说说看。”

“我二妹卫少儿被休了。”

“啊？怎么会被休了？”

卫君孺说着就默契眼泪：“少儿怀了身孕，不能侍奉她夫婿霍仲孺，那厮就在外边找了个相好的夜不归宿，一连半个月只在家里宿过两回，少儿怀着身孕心情不好就和他吵了几句，结果那霍仲孺就恼了骂起少儿，两口子吵的不可开交，到了天亮那厮竟然写了封休书，以不贤之名休了少儿。”

“怎么会这样？那霍仲孺不是个挺好的人吗？怎么会……”

“我也是才打听到，那厮在外有个想好，这几年在那相好的身上投入不少，也不知灌了多少**汤才把霍仲孺的心给灌黑了，那晚正巧赶上两口子吵架，霍仲孺早有意休妻，就趁此机会休了少儿，可怜我那妹子怀着身孕被赶出来，他竟然连自己的亲生骨肉都不要了，一门心思准备迎娶那个相好的女人，那个混账东西真是不得好死。”

刘婠也气的不行，她自己就怀着身孕，要知道怀孕的女人最敏感，遇到同病相怜的人格外同情。

“这事你放心，我会和君子说的。”

曹时正好刚洗完澡，过来还没来得及说句话，就被两个女人劈哩啪啦一通话，连说带骂把霍仲孺骂了个狗血淋头。

末了又抱怨夫婿识人不明，让那么个轻浮浪荡子做卫家女婿，还把侯国丞交给他来管理。

“诶诶，这是为夫的错，当初以为霍仲孺是个挺好的人，没想到三年不到露出尾巴，竟然把自己怀孕的妻子赶出家门，这个混账祸害不能留着，我这就写信把他给撵下去，侯国丞不能让这种渣滓来坐。”

曹时心里琢磨着，好像霍仲孺本就是那样，情窦初开的卫少儿就被他轻浮多情的假象所蒙蔽，结果怀了孩子才发觉霍仲孺压根就是个混子，根本没有承担责任的勇气，才有了生下私生子的事情。

他把这个过程给拧了个翻面，总以为自己出面提点过几句，好歹能让霍仲孺长点记性，可惜他低估了贱人本色，江山易改本性难移，烂泥扶不上墙，霍仲孺依然是那个轻浮浪荡的小混混，就靠一张颜值很高的帅气面容，外加花言巧语四处哄骗，不知道偷偷摸摸和多少女子相好过。

这次东窗事发，多半是比较中意那个吹枕头风的小三，这才下定决心踢开原配迎娶小三从此过上幸福生活，至于连襟是平阳侯那档子事，只懂得骗女人的浪荡子不会认真思考，因为贱人永远不可能成为伟人。

把侯国丞免掉贬为侯国基层小吏，压在自己手里永远无法翻身，足够让这个浪荡子痛苦不堪的，就是要让他付出惨痛的代价，才能晓得得罪平阳侯府的人要付出巨大代价。

“少儿接到京师里来，正巧我有个合适的结婚人选，让她到京师就立刻出嫁，气死那个轻浮浪荡子。”

卫君孺紧张的手上全是汗，刘婠拍拍她的肩膀道：“君侯的人选是谁？”

“前任太子率更令，现为的羽林骑作训官，秩比千石俸禄可不少了，他叫赵君育，我和他是关系不错的好友。”

卫君孺问道：“他会介意少儿怀孕吗？”

“少儿是君孺的妹妹，也就是我的妹妹，我亲自为少儿保媒，那小子一定不会介意。”曹时露出淡淡的微笑：“少儿肚子里那个孩子可不是一般人，他怎么会介意，以后还要感谢我。”

“君子就会哄我们开心。”刘婠白了一眼，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

第192章将军、神话与神驹

诏命的重要关联人，恰恰是已经卸任少府，现任车骑将军的曹时。

等待并不漫长，客厅的帘子轻轻晃动，走来一位八尺三寸高（1.92米），身材魁梧健壮的青年人，这一年个子又长了不少，放在与西戎混血较多的秦人标准里，八尺恰好是一个身高分野，秦兵马俑最矮为1.75米，普遍是在1.8米到1.97米之间。

刘彻本人的身高也不算矮，十六岁就有1.78米，过两年说不定能过1.85米。

“梁人韩安国拜见平阳侯！”

“齐人主父偃拜见平阳侯！”

“两位不必多礼。”

曹时仔细端详两人，主父偃是他的老熟人了，当初离开平阳侯府时意气风发，才过去两年已是满脸风霜之色，想必是吃了不少的苦头。

韩安国和主父偃的年纪相当，名气却比主父偃大的多，早在几年前曾经官居梁国内史，秩比二千石。

“韩长孺。”

“在。”

曹时露出笑容：“你可知我为什么向天子举荐你？为什么要举荐你担当九卿之一的少府？”

“在下不知。”韩安国满腹不安。

“你是梁孝王刘武的重臣，年纪轻轻得到太皇太后的青睐提拔为梁国内史。只可惜你并不得宠，梁孝王刘武不喜欢你，现任梁王刘买也不喜欢你。找了个理由就把你的官身拔了。”

韩安国满头大汗，自己那点秘密根本瞒不过人，他会那么奇怪也是因为自己的矛盾，没有人愿意得罪梁王刘买。

“太皇太后对你有知遇之恩，你想过报答吗？”

“在下以为，忠君报国是最好的报答。”

“你很狡猾呀！”

曹时笑了，韩安国是个聪明人。做事不乏正派又带点小小的狡猾，这两年丢了官位衣食无着，韩安国就到处找机会自荐为官。

奈何梁王刘买记恨他间接导致父亲病死。把刘武的死归咎于朝廷指派的韩安国为内史，早早的放出话不许任何人用这个人，所以他去各诸侯国求官都不成，如果他不干预。在几年后会通过曲折的门路找到田蚡。用五百金贿赂武安侯得到一个职务。

“我在给你一个施展才华的机会，让你站在九卿的舞台上忠君报国，但这一切并非没有任何代价。”

韩安国点头如小鸡啄米。

在来之前，他就已经做好准备，任何代价，只要不让他死，一切代价他都舍得。

“你必须清楚的了解，你的少府之位来自天子赏识。来自我的大力举荐，只有我可以无视梁王刘买的警告。你必须接受我的某些建议，没有人比我更了解少府的业务，我一手打造少府营收能力翻两番的奇迹，你不听我的建议是在和自己做对，也是和天子做对。”

韩安国心里一紧：“您说翻两番？”

“对，刍藁税收的差不多，大农令的税收初步统计也出来了，大农令掌管的国库全年税收翻番，从43亿钱翻到85亿钱，主要提高是关中的粮食增产，以及营业税的迅速推广，另一方面，少府掌管的内库全年收入翻两番，从42亿钱提高到130亿钱，增加大量皇庄带来大丰收效应很大，少府匠户生产的手工品及铁矿煤矿铜矿的开采利润是大头，以上是刨除掉铸钱的实际利润，铸钱的利润是这个数字的几十倍。”

主父偃的眼珠子差点瞪出来，国库年收入为85亿钱，内库年收入为130亿钱，两边加起来超过200亿钱的收入，听起来就让人汗毛孔竖立，这不在是往日一穷二白的大汉帝国，才几十年时间就让这个贫穷的帝国变的十分富裕，甚至富庶的有点耸人听闻。

他不敢想象几十倍铸钱利润是个什么概念，无论是2000亿钱还是3000亿钱，都是无法理解的巨大数字，他并不知道铸造金银铜三种半两钱时，内库里拥有快4000亿枚五铢钱，现在变成金银币为主，铜半两为辅的货币储存，金币升值一倍，银币升值数倍带来的差价，让国库存款价值超过8100亿枚五

铢钱。

天下超过5成的金银躺在少府的内库里不动，还有2成放在大农令的国库里，剩下只有3成金银货币在市面上正常流通，它们主要握在富人和大商家的手里，黄铜半两钱与五铢钱纯粹是百姓流通的日常货币，而大宗交易已完成金银交易的改造。

“少府是我辛苦经营的心血所在，更是天子厉兵秣马的钱袋子，你需要漂亮的政绩坐稳九卿之位，我需要大汉帝国持续稳定的提高营收，按照我的计划未来三年国库与内库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新农业技术将会在新的一年铺展到天下每个角落，全国粮食产量将会在三年内提高2成，缺粮的危机暂时可以解决，三年之内你将会获得你想要的所有荣誉，这是我可以给你的，我想你明白我的意思。”

韩安国当然明白，他太明白了。

他非常聪明，当年对梁王一家子的破事就门清儿，知道梁王刘买不是个省油的灯，自己宁愿选择找个小错自污逃走，绝不想生活在刘买的眼皮子地下提心吊胆，生怕哪天被抓起来以荒谬的理由杀掉。

他没有资本和曹时讨价还价，更没有资本事后出尔反尔，卫绾直不疑斗不过他，馆陶长公主也斗不过他。甚至连太皇太后也没能彻底拿下眼前的年轻列侯。

曹时可以坐在这儿与其从容的做出善后安排，证明天子和这位年轻的车骑将军形成默契，最大程度确保少府内部权力的稳定。保证建元新政的顺利进行，眼下正是新政红利回报的初期，至少会有三到五年的红利超高回报期，直到国库和内库收入缓慢迈进稳定期，那时才标志着建元新政的改革彻底完成。

韩安国没有犹豫。

“在下愿意接受车骑将军的指导，您的指导对建元新政至关重要，虽然在下愚昧无知才能有限。但是还能分得出轻重缓急，新政改革最为迫切，个人抱负可以放在一边。倘若三年后可以入主太常府，在下有信心施展个人抱负。”

曹时微微一愣，随即放声大笑：“没想到你韩长孺志向不小，太常是九卿之首。你也想三年后当一当。那么大的胃口不怕崩掉你的牙？”

“在下对自己略有自信，三年之期一过只要您支持，太常就是在下的。”

“呵呵，要看你这三年里的表现如何，萧规曹随的道理你会懂得，这三年

你做的好，太常会是你的。”

他没想到韩安国的胆子竟然那么大，既没有愤怒也没有紧张。连虚心接受的基本反应都没，直截了当提出当傀儡应声虫的代价很大。他的胃口是九卿之首的太常。

不过这都无所谓，一个虚无缥缈的支持姿态，换来三年勤勤恳恳听使唤，曹时是觉得这笔买卖做的很值，将来的事将来再说，指不定再过三年，风水转到哪边去。

“请车骑将军指导，在下履职后怎么联络。”

曹时沉吟道：“少府丞张汤，我新提拔的心腹，他的能力不错，你可以把一部分重要的事交给他去做，有风吹草动让他转告给我，另外还有主父偃先生，他可以用朋友的身份出入你家，或者写信给你作为指示。”

“在下记住了，若没有事在下就先走一步去未央宫拜见天子。”

“你去吧。”

韩安国快步离开，他的车队由郡国兵全程护送而来，他过来之前是打着拜访举荐人的名义而来，过来说几句话表达感激也是人之常情，但若在此地逗留太久难免会传出闲言碎语。

主父偃到是无所谓，他没有官身也不担心被指摘，大剌剌一拱手道：“车骑将军经年不见，从稚嫩少年成长为英武非凡的英雄豪杰，可喜可贺呀！”

“主父先生在淮南国呆了两年过的如何？”

“淮南王志向远大，胆小如鼠，雄才大略，好谋无断，既不愿意听到天子的好消息，又不想面对自己的尴尬局面，喜欢读黄老却爱发惊人之语，在下在淮南国呆了两年郁郁不得志，直到遇见自荐失败的韩安国便引为知己，君侯当年的那一问也问倒了韩长孺，他对君侯也十分敬佩。”

曹时不置可否，主父偃的行踪不难查，他那脾气想让人重用也是难为人，刘安是黄老与杂学混用派，对主父偃的纵横学感兴趣却并不笃信，而主父偃又是个骄傲的人，很容易和淮南王的门客起冲突，自己混的不好在情理之中。

几年的反复思考和苦难经历给他带来不小变化，主父偃也学会把骄傲藏起来小心做人，起码不会再叫嚷“大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即五鼎烹耳”的鬼话，在淮南国见识过一大堆有才华的人投机失败，他总能从那些人悲惨离去的身影里找到过去二十多年的自己。

这两年，他很认真的去读《老子》、《管子》等黄老学著作，曹时所著的《亡秦论》、《货币论》也被他反复诵读，虽然一时半会还不能改变他的顽固思想，但是以前的许多看法也在不知不觉中作出改变。

曹时还不太放心，张口试探道：“你觉得纵横术能治国吗？”

“不能！在下治国必然离不开《管子》。”

“那你觉得纵横术在什么情况下能用得到？”

主父偃坚定地回答：“唯有战争！失去战争的纵横家是可悲的。”

曹时眼前一亮，战争恰恰是他所需要的，车骑将军不打仗。不如在家耍双杠。

“你就留在我身边做幕僚吧！”

主父偃大喜道：“多谢车骑将军收留！”

幕僚者，谓之幕府僚臣。

幕府之名，源自战国时代。将军出征，行无常处，所在为治，故言‘莫府’。

从汉景帝时代往前数，将军历来非常置官但可以长期担任，棘蒲侯柴武拜大将军，曾向汉文帝上书北伐匈奴。

将军领兵打仗。不论走到何地都得设个行辕据点，还得有属官僚臣来处理军务，这就叫莫府。也就是幕府。

正常情况下，将军是无权自行征辟幕臣的，曹时的情况有些不同。

天子刘彻自以为有愧于曹时，特别准许他征辟幕臣。又给他练兵整军的权力。曹时成为汉初开国以来最有实权的将军。

主父偃是纵横家，缺乏经世济用的才能。

假如安排他按部就班当官治国，要么惹出倒行逆施的大麻烦，要么就像现在畏首畏尾的连自信心都没了。

曹时希望让他磨掉棱角，但不希望他变成个满口黄老的假道学，那是对纵横家的巨大浪费，主父偃再有本事，治国才能总不会超越他。他去学黄

老，修身养性大于治国安邦。

安排主父偃住下。曹时收到了一封久违的来信，这封信发于信鸽。

相传，信鸽是楚汉战争时代，刘邦用来召集救兵的方法，具体来源已说不清楚，大概是七十年前突然出现的新鲜事物。

汉廷掌握着训练信鸽技术，张骞作为汉使，使团商队自然也带着几笼信鸽。

“半年前到了疏勒国，看来这会儿应该到大宛了，大宛的汗血宝马，希望你们能给我带来惊喜。”曹时面朝西方，露出一丝笑容。

大宛国，贰师城，入夜时分。

张骞缩在狭窄低矮的房子里看笔记，只有豆粒大的烛火下映照着整个西域的全景图，经过商队的仔细辨识校对，曹时交给的地图集被反复修改过数次，河流标错之处被修正过。

“乌孙昆莫忒可恶！派了几路骑兵阻拦咱们，若非乌孙骑兵的百般阻挠，咱们都到大月氏了。”

“害的咱们白白浪费一年时间，都怪那群可恶的乌孙人。”

“要不是咱们人不多，我真想吃下那帮乌孙骑兵，他们的战马可真好！”

“哈哈，那是乌孙盛产的西极马，你也眼馋了？”

“哪能不眼馋，咱们沿途来买带换弄了四千匹战马，西极马只有三百多匹，还不够装备他们全队人马换装。”

畏畏缩缩的疏勒人蹲在篝火旁小心加柴，眼睛不时盯着篝火上炙烤的鲜羊腿，捂饥饿的肚皮口水都快流出来，他们是加入商队的新成员，在商队里地位很低，不具备出阵战斗的资格，只能负责看管马队负担烧水弄饭的庶务。

疏勒人并不觉得很委屈，他们的余光可以看到200多个被俘虏的奴隶，他们才是商队中地位对卑贱的，奴隶们来自马贼，小偷，骗子以及亡命徒，他们眼馋于商队的巨额财富动手劫掠，却没想到偷鸡不成蚀把米，把自己给搭了进去。

按照西域的规矩，俘虏的奴隶所有权归属于他们的主人，即使被虐待致死也不会有人同情。

疏勒人觉得这很幸运，他们享受商队新丁的待遇，强壮勇敢的疏勒人有资格吃上鲜美的羊肉，那是预备骑士的待遇，稍弱的疏勒人只能吃山鸡和野鱼。

吕横狠狠的咬下羊肉在嘴里乱嚼。

草原生活有个最大的好处是鲜美的肉食吃不尽用不完，草原上顿顿吃肉的人身强体壮，自然要比吃五谷杂粮的更有力气。

商队的汉人至少是个好勇斗狠的游侠，吃了几年肉食身体也壮硕起来。

“根据乌孙的奴隶交代，咱们身后有匈奴骑兵追击，整整一千人的王帐骑兵！”

吕横牛眼一瞪：“怎么了？这点人你们就怕了？什么鸟的王帐骑兵，咱们也有八百精兵，怕他们个球！”

“吕头威武！咱给你个鼓掌了。”

冯寿笑嘻嘻的抹鼻子。

千里辗转，商队人数暴增到八百人，核心的依然是汉人，小月氏人，羌人组成的东方集团，他们占据其中三百多个席位，每个人身披两层皮甲，手握让无数人眼馋的强弓，骑跨西极良马杀气腾腾威风八面。

沿途的西域牧民闻风来投，更有年轻漂亮的西域少女自愿作为商队的女人，为强壮的骑士们生儿育女，只因为西域大草原向来以武力为上，有识之士看重这支纯粹由弓马娴熟的勇士所组成的小型部落，他们的战斗力可以媲美一万人的大部落。

一万人的大部落至多有3000控弦，良莠不齐的素质远不及八百精锐强悍。

司马谈提着热水泡脚，见张骞皱着眉头出神，笑道：“怎么，还在翻资料看地图？”

“不看不行，君侯交代的任务必须完成，大月氏只是开始。”

“是啊！我也搞不懂君侯的意图，为什么要布置神话故事给我们完成呢？”

张骞低头瞧着图集的第一页，那是一副意味深长的图画。

画的中央是一个巨人双手高举，面向日出的东方，巨人的身侧是数不尽的原始人扶老携幼，向着日出的方向前进。

夸父追日。

远自南越的蛮族，北至草原上的匈奴人，皆故老相传的远古神话。

每个部族的传说不太一样，但神话的梗概大致相同，传说苍穹之下有一个强大的部落，他们崇拜太阳敬畏神灵，为了追寻神灵的足迹，一路向东踏遍千山万水。

“看不懂呀！我们的使命似乎与远古神话无关，为什么要画一幅图让我们去找寻呢？”

“或许，这才是君侯交给我们的重要使命吧！”司马谈笑了笑，转过头低声说道：“我偷偷的去城外的马场看了几圈，果然有不少罕见的神骏，从大宛牧民那儿打听到消息，贵山城确有罕见的宝马，奔跑时汗水如血。”

张骞心头一惊：“汗血宝马？”

第193章猜忌心

冬季北方的寒风劲吹而来，漠北草原上满目萧瑟，天上不时飘荡下星星点点的雪花，部落的牛羊驱赶到一起渡过难挨的冬天。*

匈奴单于庭龙城，赵涉坐在营帐里烤火。

他的帐内多了个年轻的汉人女子，她是个哑女，今年只有十七岁。

这是今年夏天，匈奴大单于赏赐给他的众多礼物之一，奖励他他献出计策伏击乌桓人的功劳。

赵涉接受了，既然没有拒绝的权力，还不如坦然接受匈奴单于的安排，至少减轻了匈奴人对他的猜忌心。

一阵凉风吹进毡帐，中行说闪身走来：“贤弟，为兄又来叨扰你了。”

“不敢，请坐吧。”

哑女慌忙站起来取来酒器，倒上香喷喷的马奶酒为客人端上来，酒杯刚放下，哑女惊叫一声红着脸转身逃开。

“啊！啊啊！”

哑女红着脸又惊又怒，似乎愤怒于中行说的表现，就在刚才，她的屁股被狠狠的捏了一下。

中行说嘿嘿一笑：“贤弟感觉如何？这个哑女的滋味一定不错吧！不是愚兄说你，单于庭里漂亮女人车载斗量，你为什么偏偏要了个哑巴呢？”

“中行兄找我有什么事？”

“呵呵，莫非是贤弟生我的气？愚兄这身体不能进女色，平时也就摸一把过过手瘾，现代不会真的生气了吧？”

赵涉耷拉着脸：“我再重复一遍，你找我有什么事？”

“好好好。你这脾气还是那样强硬顽固，不就是个哑巴女人，有必要撂下脸吗？”中行说故作无奈的摇摇头：“我想问问你对乌桓的看法。有没有把握拿下？”

“乌桓背靠高山密林，只要往密林中一躲，该怎么找？”

“没有办法？”

“倘若有办法的话，冒顿单于就做了。”

中行说遗憾极了，他做梦都想立下一个大功，他渴望用战功洗刷遭受的屈辱，可是他没有这个机会。

赵涉与同样来自汉地。比起他鞍前马后侍奉两代单于的资历可要差得多，可是顶不住人家的名声大地位高，甫一到匈奴就成了左谷蠡王的座上宾。接着又成为匈奴太子的老师，而他依然是单于座下的一条老狗。

两人的差距尚可在接受范围内，可随着弓卢水边的战争，左谷蠡王伊稚斜成为匈奴的大英雄。赵涉的名字也被无数人铭记于心。进而一跃成为草原上汉人们的最高威望者，在单于王庭享受左右骨都侯的待遇，地位之尊贵让人瞠目结舌。

要知道左右骨都侯是匈奴知名贵族，同时是身份尊贵的大部落首领，每个贵族手中都掌握着几万人的大部落，这才是他们地位尊贵的根本所在，赵涉却可以和他们坐在一起享受高位，中行说嫉妒的眼珠都快红了。

不服气！

中行说咽不下这口恶气。尤其是赵涉对他不冷不热的时候，他能感受到那股轻视的感觉。赵涉瞧不起他。

可有时不服不行，赵涉获得匈奴单于的大量赏赐，龙城外三千户耕作的汉人农奴家庭，外加十几万只牛羊是给他的奖赏，论人口快赶得上匈奴大贵族的标准，只是汉人农奴没有战斗的资格，只允许呆在城外耕田种粮，年复一年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实际上只是给赵涉3000户奴隶种来的粮食而已。

漠北一年里有半年是严寒，土地相对也较贫瘠，本来是不太适合耕作的，每一大亩粮食产量只有0.8石，无论多么努力的浇水除草，草原上的耕作效率都提不上去，匈奴单于试了几次也就没想法了，大部分汉人打发到牧区负责放牧，只留下三千户种点粮食聊胜于无。

因为种不出太多粮食，龙城的耕地也不太用心照顾，一户汉人农奴家庭必须种植300亩田，粮食撒下去只有除草和收割才会下田忙活一下，大部分时间还是要饲养点牛羊牲畜改善生活，草原上的汉人农奴大多是这样活着。

虽然汉人农奴没有武装成为士兵的资格，但是汉人会种田会放牧又非常勤奋，每年可以给赵涉提供30万石粮食和5000只羊的收益，在匈奴单于庭里大笑也算的上一号人物。

中行说羡慕啊！

不羡慕不行，他手下只有一百户汉人农奴，还是吴楚七国之乱放了他鸽子，军臣单于为了安抚他才拨出100户汉人农奴，要不然到现在他还是个光杆司令。

赵涉对他很冷淡，本来就不太乐意和啊打交道，要不是中行说打蛇随棍上的本事太强，这个营帐就不应该他进来。

“不好了！”

一个匈奴人闯进营帐，看见中行说微微一愣：“中行说，你怎么在这里？大单于正在到处找你呢！”

“发生了什么事情？”

“禀告赵先生，乌桓王太子逃了！逃走的还有六千名乌桓人！”

赵涉心头一动故作惊讶：“怎么回事？”

“大单于正要找您议事呢！您过去就一切都知道了。”

当他们来到大帐里，发现左谷蠡王伊稚斜被擒住，左右是匈奴的勇士死死压住臂膀。

伊稚斜像头愤怒的狮子咆哮道：“大单于，我是被冤枉的，乌桓人不是我放走的！”

“伊稚斜，你还敢狡辩？不是你放走的，他们怎么会顺利走脱掉！”

“居犁，你怎么可以这样对我说话！”

“少说废话，你为什么要放走乌桓人，一定要交代清楚了，别想狡辩！”

右谷蠡王居犁恶声恶气，像他一样的匈奴贵族还有不少，谁叫他伊稚斜前些日子太风光。伏杀乌桓王，俘虏乌桓王太子，又抓到6000名乌桓俘虏。那么大光圈套在头上，简直像黑夜里冒出个高亮度的大灯泡，在万籁俱寂的时候太扎眼了。

尤其是右谷蠡王，在左右之争里败给同族兄弟伊稚斜，论及战功彪炳又被伊稚斜伏击乌桓给比下去，搞的右谷蠡王帐下勇士很没面子，他这个当王的也没脸稳坐如山。像火烧屁股似得在草原上抓捕马贼，可抓再多的马贼盗

匪又能如何呢？功劳永远比不上伊稚斜。

居犁是最希望看到伊稚斜倒霉的，此时此刻。他不会去想同族兄弟的亲情友情，左右之争注定了两人关系不和。

伊稚斜很愤怒。

瞥向角落里的赵涉，他希望胸中有妙策的赵先生再帮他一把，可他又怎么会想到赵涉绝不会帮他。他巴不得让匈奴人乱起来。

左贤王乞鞮坐在左手第一位。咧嘴大笑道：“我的好兄弟伊稚斜，你为什么这么愚蠢呢！即使你怨恨大单于对你的赏赐不公平，也不能利用这样的手段报复匈奴，报复我们伟大的大单于，你做错了！错的太厉害了。”

“乞鞮！你这个卑鄙无耻之徒！我和你拼了！”

伊稚斜挣脱擒拿冲过去，立刻被七八个身强体壮的匈奴勇士死死按住双臂，伊稚斜的匈奴排名第二的神射手，同时也是勇力无穷的强大战士。等闲的十个八个壮汉根本按不住他，两三个单于王庭的精锐勇士也不是他的对手。但七八个有备而来的就不一样了。

王庭勇士很小心的按住伊稚斜的手脚，刚满三十岁的左谷蠡王挣扎几下完全动弹不得，才低下头服软：“大单于请您相信我绝不会背叛您，乌桓人逃脱与我无关呀！我一直呆在单于庭没有离开过半步。”

军臣单于脸色一黑：“左谷蠡王，你只能告诉我这些吗？”

“我……我……”

伊稚斜惊慌失措满头大汗，他知道自己倘若应答不对，或者无法让军臣单于满意就会要付出惨痛的代价，这个代价到底有多大要看情况，或许只是轻轻的惩罚，又或许是丢掉性命，具体情况要看大单于的心情。

不幸的是，不打招呼擅自动兵伏击乌桓的行动得罪了大单于，也得罪了左贤王和右谷蠡王在内的大多数匈奴贵族，以至于眼下连个愿意给他手滑的人都没有，他的夫人是担任左右骨都侯的呼衍氏，有兵权也有实权，草场和部落都比兰氏更强，但呼衍氏在匈奴右地，属于右谷蠡王管辖之地，即使不怕右谷蠡王的威胁，眼下大单于的愤怒也不敢立刻插嘴。

赵涉像老僧入定，眼观鼻鼻观心，坐在右骨都侯下手默然不语，匈奴人的内政不需要他插嘴，更何况军臣单于暗示过他，不要和左谷蠡王走的太近，相信伊稚斜本人也受到过类似的警告，他装傻不会让任何人感到不满，毕竟他是汉人，他是军臣单于点名的直臣，除非他不想活了才会张嘴。

伊稚斜等不到支援心里很着急，军臣单于目光像刀子盯着他不动，显示出他的耐心在不断的流失，如果伊稚斜拿不出合适的答案，惩罚会紧随其后而来。

就在此时有一个人动了。

中行说起身走出来，在匈奴贵族们惊讶的注视下跪伏于地：“大单于明鉴！奴婢以为左谷蠡王伊稚斜忠心可嘉，武勇不凡，战功卓著，他是大匈奴的最优秀勇士之一，不应该受到这样的对待，请大单于下令松绑，为左谷蠡王设坐。”

“哼！我当你这老狗想说什么惊天动地的话，原来是不疼不痒的这么句，真是令人失望！”右谷蠡王阴鸷的眼神恶狠狠盯着中行说看个不停，目光始终在他的脖颈上转来转去，仿佛一头饥饿的草原狼择机而噬。

令人以外的是君臣单于犹豫了下，一挥手斥退左右押解的王庭勇士，他竟然听从一个汉人阉奴的鬼话，匈奴贵族们一下全都傻了。

“大单于！”

“不必多言，伊稚斜和我是同父异母的亲兄弟，他的武勇和战功是值得肯定的，我不能这样对待大匈奴的勇士，哪怕他犯下不可饶恕的罪。”军臣单于深深的看了中行说一眼说道。

匈奴贵族们顿时明白过来，大单于的杀心经定下。放开伊稚斜只是杀死他的前奏，有点类似汉地的砍头鸡，权当是对重犯临死前的优待。

中行说没有起身。跪下来继续磕头：“大单于明鉴，左谷蠡王是无辜的，请您放了左谷蠡王。”

“大胆！”

“好你个老狗！胆敢插手咱们大匈奴的争斗！”

“老狗还不滚出去，小心老子请你吃刀子！”

王帐里绝大部分凶悍的匈奴人咆哮着，赵涉智勇双全是匈奴上下都很尊敬的人，得到军臣单于的大量赏赐尚且不敢插嘴，中行说只是大单于豢养的一条狗。有何德何能来做匈奴人的主，匈奴人不能容忍一条狗插手自家的事情。

“杀了这条老狗！把他活祭给昆仑撑犁！”

“说的好，杀了他活祭！”

中行说面无表情波澜不惊。其实他心里也在着急，军臣单于不答话就要完蛋，明眼人都看的出左谷蠡王伊稚斜被人设套坑了，只是没有人愿意站出来为伊稚斜说话。更不愿意忤逆军臣单于的心思。才会出现危机局面。

他必须赌一赌军臣单于的真实想法，到底信不信左谷蠡王私下放了乌桓王，假如是的，那么万事皆休，伊稚斜必死无疑，假如不是，一切都有转圜的余地。

“大单于明鉴，左谷蠡王战功卓著勇猛无畏。从不屑于勾心斗角玩弄奴婢爱用的阴险手段，前番杀灭乌桓人的主力难免触碰大家敏感的神经。出现一些本不该出现的纷争，导致有些人无意中放掉乌桓俘虏，奴婢不觉得继续追究下去对大家更好，或许这只是个不经意间发生的误会，把误会说清楚放了左谷蠡王吧！”

误会？

无意中？

军臣单于眼角跳动着，凶狠的目光扫过在场每个人的身影，仿佛要生吞活剥了每个匈奴贵族，中行说红果果的暗示内部有人用上不干净的手段，让本就怀疑的匈奴单于怒火熊熊。

左贤王乞鞮与右谷蠡王居犁心中一惊，目光不由自主的望向赵涉，几个跃迁他们主动找到赵涉求到的完全之策，辛辛苦苦准备几个月就是要彻底干掉左谷蠡王伊稚斜，右谷蠡王居犁想要左谷蠡王的宝座，左贤王乞鞮则单纯只想让伊稚斜完蛋，因为他的功劳刺到左贤王高傲的心。

没想到如此妙策执行的很成功，半路却杀出个中行说给搅黄了。

赵涉突然睁开双眼目光波澜不惊，一拱手道：“大单于，此事不宜过多牵扯，请您以最轻的处罚左谷蠡王，此事就此作罢，以免匈奴内部动荡传扬到汉地引起麻烦。”

军臣单于心中一紧，就连赵涉也表示此事背后有蹊跷，他才想到极有可能并非简单的陷阱，或许是汉人引诱匈奴贵族设计的圈套，又或者在座的所有匈奴贵族都参与了那个秘密行动，就像他完全不知道的情况下忽然得知乌桓王被杀了。

巨大的危机感弥漫全身，看向匈奴贵族的眼神充满了猜忌，尤其是左贤王乞鞮和右谷蠡王居犁，他们俩叫的最响亮嫌疑也最大，每次目光锁定两人

的时候，都能感觉到他们在心虚，倘若没有鬼何必心虚呢？

再看其他贵族，没有一个人敢面对他的目光注视，除了赵涉平淡如水，他越发的觉得有问题。

越想越恼火，军臣单于被误导了。

赵涉心中暗笑匈奴人愚蠢，同时用嘲弄的眼神看了眼惊愕的中行说，或许他自己都想不通含含糊糊的暗示竟然被演绎成巨大的猜忌，可是他已经失去了改变力场的机会，为左谷蠡王伊稚斜说法是中行说的政治投机，此刻投机获得的回报已经悄然显现，伊稚斜看向中行说的目光好看了许多。

中行说无法在一件事情上做二次表态，那样只会激怒伊稚斜，让辛苦的投机付诸东流。

赵涉比他强太多了，一句话抢了中行说三分之一的功劳，伊稚斜对他也充满了感激，同是这句话替左贤王、右谷蠡王解围，还是这句话挑起了军臣单于的猜忌。

突然之间，人们发现这场紧急会议开到一半，就已经进行不下去了。

军臣单于迅速作出惩罚，剥夺左谷蠡王伊稚斜在弓卢水以北的草场领地，那块封地恰好是此前以击溃乌桓有功赏赐给伊稚斜的，现在原样取回来也不会引起反弹，除此之外，还要求伊稚斜在单于庭思过，在明年这个季节以前不得领兵在外作战。

在会议的末尾，军臣单于反复强调匈奴的纪律，不得为一己之私破坏内部团结，再发现贵族互相勾结欺骗陷害同族兄弟，一旦被抓到定斩不饶。

左贤王和右谷蠡王心虚的离去，他们也是初次尝试用卑鄙的手段对付别人，很不成功的尝试让他们两人心有余悸，结合军臣单于不点名的警告威慑，两人本来蠢蠢欲动的心思顿时熄火。

走出王帐时天色已晚，满天鹅毛大雪落下。

赵涉长叹一声心中暗想道：“我已经把匈奴的裂痕挑开了一角，希望平阳侯找准时机迎头痛击，只有战争才能让裂痕继续扩大下去，平阳侯，就看你的了。”

回去的路上远远的看见一个人影，仔细一瞧哑女站在雪地里搓手跺脚站在门口等他回来，单薄的衣裳冻的发紫的消瘦脸颊，让人怜惜。

“你怎么出来了？站了多久？冷不冷？我帮你焐热。”

哑女一脸幸福的看着男人把手放进他的怀中。

那感觉暖暖的。

第194章冬练三九

辕固生走了，老头被气的不轻，几次找曹时论战都没讨到便宜，到后来曹时不干少府了，他还来平阳侯府纠缠，被奚落一顿终于走了。----

他走的时候还不服气，口口声声说给他二十年时间，找出儒家治国的方略。

“二十年？这老儒生真敢说大话！给他二百年也解决不了。”

主父偃很得意，辕固生被撵走也有他的功劳，纵横家从苏秦张仪那会儿就以牙尖嘴利而闻名于世，据稗官野史说孟子还曾被奚落过，甭管如何纵横家几个大头头全是铁齿铜牙不会有错。

不过他的日子过的也不轻松，搭建车骑将军幕府的重担全是他一肩挑，曹时很干脆的做甩手掌柜不问世事，理由竟然是老婆怀孕要多陪陪孕妇。

理由十分荒诞离奇，可人家说的出口，主父偃也不好找茬挑刺不是，要知道平阳侯夫人是天子的长姊。

入冬时，刘婠捧着三个月身孕的肚子迎接卫少儿到来。

卫少儿年纪轻轻怀着五个月的身孕，长期的家庭不幸福和近几个月饮食作息不规律带来负面影响，让卫少儿有些营养不良，身体格外消瘦。

换做哪个女人，在怀孕期间突然得知丈夫劈腿，而且还和小三合谋把她赶出家门，那个女人都要精神崩溃掉。

可是这个只有十五岁半的小妇人始终很坚强，只有提到她腹中的孩子才会让她流下眼泪。不论夫妻俩感情有多糟糕，孩子终究是无辜的，霍仲孺连自己亲生儿子都不要的做法太伤人心了。

卫君孺很痛惜妹妹的生活，拉着她的手又是哭又是笑说了好多话，要不是淳于三娘把她给撵出去说孕妇需要静养安胎，绝不能大喜大悲伤了胎气，只怕一夜都要通宵达旦说个不停。

回到屋里。

刘婠靠在他怀中道：“君子，您要为我们的宝贝多做点善事呀！”

曹时眨眨眼一脸莫名。

“前几天君子去看羽林骑的训练，蓼侯孔臧带着孔家两兄弟到侯府求见，君子不在负重而我怀着身孕也不便见客。蓼侯孔臧就送来一句话请求君子给孔家一个机会。他们只求返回鲁国故里世居之地别无他求，只要您答应让孔家人回乡，从今往后无论多少年过去，孔家人绝不敢和曹家为敌。”

刘婠见他没反应。娇嗔道：“君子听到了没有呀！孔家人主动来服软求情。只想息事宁人避过争斗。孔安国已经回乡读书去了，只留下孔武在京师等候消息呢。”

“看来孔家人托了不少关系向细君求情吧！”

“君子好聪明，几位列侯夫人。宗室（刘氏皇族）的宗女拜访我都提起过这件事，蓼侯孔臧为了让大宗返回鲁国可是豁出脸四处求情，让人家一个堂堂开国列侯低三下四的讨饶，妾觉得也差不多可以收手了。”

曹时的眉毛轻轻一挑，大略明白了来龙去脉，指不定几股力量在背后推动孔家回乡，如果他不答应肯定要留下坏名声，答应了必定会影响到持续不断的对儒家学术打压，究其原因是他离开少府的位置，让有些人开始蠢蠢欲动了。

“邯郸是个好地方，孔家人不喜欢邯郸？那我给安排个更好的地方如何？淮上的广陵山清水秀气候宜人，适合做学问的大家族定居。”

“君子。”

“我不就是开个玩笑而已，回家又不是多大的事，让他们去找少府韩安国处理，我又不在少府带着了，找我纯属是找错了人。”

曹时模棱两可的答案不能让人满意，刘婠也知道夫婿对儒家有点看法，谁叫儒家冒出几个桀骜不驯的纯儒发出挑衅，她这个夫婿向来骄傲的很，只有自己瞧不起人的时候，从不许别人瞧不起自己，遇到儒家人就像针尖对麦芒顿时就炸了。

她觉得夫婿是在等个契机，或许是孔家人的诚意仍然不足，毕竟儒家背后的身影离不开孔家支持，只是表明孔家不敢为敌显然缺乏足够的说服力。

在侯府里养了半个月，卫少儿的下巴渐渐圆润，得益于淳于三娘的妙手回春，还有那有价无市的野山参熬汤滋补，换个富商豪强还真不见得能搞到沃沮的野山参。

忙活到大雪降下，赵君育终于抽出空来，一大早来到平阳侯府，他是过来看看未婚妻卫少儿的，两人才刚见面就闹了个大红脸。

卫少儿本是个干干瘦瘦的小丫头，自从结婚两年多成为妇人，突然之间身体就长开了，变的皮肤白嫩身材丰腴，虽不如她姐姐卫君孺身材标准，起码也能盈盈可堪一握。

赵君育惊愕的发现。

这个离过婚的年轻女人竟然有罕见的绝色，若不是挺着五个月的肚子，他一定会努力去追求这个女人。

“现在也不晚，她虽然怀着霍家的骨血，以后不照样可以给你生许多儿子？你要是不乐意养着霍家的孩子，送到侯府里由她姐姐卫君孺抚养，我们侯府还不差这一个人的饭钱。”曹时很期待得到肯定的答复。

很可惜，赵君育有点色与神授，忙不迭摇头：“不用不用，少儿腹中的孩子就是我的孩子，我会当作自己的孩子一样看待，我会待她好，我喜欢她。”

卫少儿羞涩的露齿一笑，她知道这个傻愣愣的年轻军官是个好人，他身上有种让人踏实安心的感觉，女人的直觉通常很厉害，卫少儿相信自己的直觉，这是个可以托付终生的男人。

男人和女人来电就是那么快，一个下午两人聊的很开心，到傍晚分手时手牵手你侬我侬依依不舍。

直到晚饭时。卫少儿还满脸痴相。

“你觉得那个男人行不行？不行就直截了当告诉姊姊，我让你姊夫给你换个人选。”

“不用。”

“真不用吗？不要太勉强自己，姊姊就是你坚实的后盾，我就觉得那个男人太轻浮了，第一天就握着你的手太轻浮。”

卫少儿一下急了：“不是，我主动握着人家的，我还靠在他怀里听他讲他的故事，他是个好男人，我知道他是真心实意对我好。”

“哎呀，我家妹子真的看上那个男人了。”卫君孺打趣道。

羽林骑冬天的整训挺忙。夏练三伏冬练三九是曹时喊出来的口号。越是寒冷的季节就越要训练，赵君育是作训官要身先士卒，所以没待几天就下部队抓训练去了。

两人的婚事定下来，成婚日期则要排在卫少儿生完孩子以后。挺着大肚

子结婚实在不像话。再说赵君育忙的脚不沾地也抽不出时间筹备婚礼。

入冬以后。曹时也挺忙。

每天上午都去羽林骑的营地跟着晨练，他是车骑将军，不去亲近士卒就没有威望。不去处理军务就不得人心。

夺夺夺！

冰天雪地的间骑着骏马迎着凛冽的寒风弯弓射箭，四十步（30米）距离一弓连发十矢全中靶心，引来满场的欢呼喝彩。

调转马头复行一遍依然是连发十矢，无论顶着风驰射，还是顺着风施射，箭箭命中靶心从没有一箭偏离。

“将军神射！将军威武！”

“神射！威武！”

士兵们大声欢呼着，军中以武为强，强者值得崇拜，这是他们第一次对高高在上的车骑将军心服口服。

大头兵就是那么简单，想让他们服气这有战无不胜的指挥能力，以及所向披靡的武勇之力。

曹时暂时没有战功可言，唯有从武勇上下功夫抓住人心，他做的不错。

羽林骑大营里除了有合计5000名新旧羽林骑成员，还有8000名选拔出来的全新兵种重骑兵。

从有兵籍的士卒家庭里选择身身体素质卓越，基础骑术和射术合格的，年纪在十六岁以下的年轻人入伍。

这帮熊孩子除了底子不错，各项基本素质都只能用非常差来形容，比起3000名预备役羽林骑可谓大有不如，可是他们更年轻也更健壮，技巧粗糙可以逐渐磨练，身体天赋和年龄优势却无法通过磨练技巧获得，曹时选他们的用意就是这两点。

新兵训练难缠的很，为了镇住那帮不懂事的熊孩子，特意召开一个军务会议。

会议室里几个烧煤泥的火炉熊熊燃烧，曹时大马金刀的坐在场中央。

“天子钦点8000重骑兵，整编训练的任务是重中之重，你们有什么看法都说一说。”

几十号羽林骑的精英坐姿端正，他们是羽林骑第一批挑选出来的中级军官。

身披羊毛毡布的厚重军大衣，类似边郡特产的长毛盘羊绒，用大漠草原上最传统的捣毡工艺制成，制衣坊只是在工艺中间做了几次加热和去味，把羊毛绒上天然的异味去掉。

“狠狠操练这帮小子，就照着咱们那会儿的标准练！让他们尝尝咱们当初受过的苦。”陈何站起来嚷嚷。

军官们哄堂大笑。

周左车笑骂道：“好你的陈何啊！当初你落在咱们这队人里的最后，熬了半年才把身体素质提上来，现在又拿这招对付那帮没成年的孩子，你小子不厚道啊！”

“你懂什么！”

陈何撇嘴：“当兵起码像点样，重骑兵的标准配备单你们也都看到了，身披30市斤铁甲，手持20市斤的铁枪，还要佩戴长刀短剑，战马也要披上护甲，那一套加起来分量可不轻，没有足够的体力和力量，到战场上走不了几合就力竭倒下，岂不是白白送死！”

第195章羽林军制

“都给我快点跑！谁慢了小心屁股给你打花喽！”

八千名十五六岁的少年人盯着刺骨的寒风在雪地上跋涉，无负重急行军20里，特别是在冰雪被冻得**的时候就像在受刑。**

带队的羽林骑在前面打头阵，强壮的骑士赤膊上阵，身上擦满动物油脂，迎着朝阳可以看到一层油光异彩，涂油抹蜡是防冻的最佳方法，油脂封住毛孔防止寒气入骨，反过来跑步时散发的热量也出不去，不至于满身大汗体力和元气都散发掉。

时隔不到一年，就算最瘦弱的陈何变成壮汉，腰围起码加粗两三圈，全身肌肉虬结蕴含着强劲的力量，更强壮的彪形大汉大有人在，他们健步如飞跑步20里犹如散步似的，感觉不到一丝疲累。

身体好在于吃的好，早饭是鸡蛋豆浆包子面条，午饭是羊肉牛肉蔬菜汤羹，晚饭是排骨鱼肉鸡肉丸子汤，每天换不同的菜式十天转一圈循环往复，一日三餐能量补充的好，锻炼才能起到最好的效果，尤其是在缺乏娱乐的时代，锻炼身体也是一种娱乐。

曹时穿着单衣跑在队伍最前面，以前忙于公务锻炼只是应付差事，才疏懒不到一年体力下降了不少，最近几个月把体能训练重新捡起来，找回了当初训练羽林骑的感觉。

跑完步原地休息一刻钟，士兵们穿上披甲各自分队，抱着一只藤球玩起了军中的蹴鞠游戏。

秦汉时代流行的蹴鞠不允许藤球落地。更像是玩耍技巧的杂耍，讲究脚下灵巧动作轻盈，只要球不落地射进球门就算进球有效。

太祖刘邦少年时代非常擅长蹴鞠，往根子上算是受到他父亲的影响，刘太公是秦汉时代的老球迷，非常喜欢斗鸡蹴鞠等街上运动，关中的新丰县便是汉初开国，太祖刘邦把丰邑父老乡亲迁到关中设下的新县。

军中蹴鞠比这复杂，允许藤球落地但不允许犯规，犯规的种类多种多样。大致分为进攻犯规和防守犯规。玩法新奇拼抢激烈，老兵们分成若干个组捉对厮杀，新兵们看的眼热，可是他们并不擅长蹴鞠。只能老老实实的去练跳绳。俯卧撑。

蹴鞠比赛为半个时辰。考虑到训练强度并没有安排中间休息时间，一口气让观众看个过瘾。

陈何没心情看比赛，跑到远离赛场的看台上无精打采。

其他人个人也陪着他坐在角落里无聊。

“给你。”

周左车递来一只鸡腿。陈何瞧了一眼想推开他的手，忽然肚子里雷声滚滚。

“我知道你早晨没吃饱，还生气呢？”

陈何抢过鸡腿气哼哼的撕咬：“凭什么？凭什么我是屯长，连你周左车和灌强都是军侯，凭什么我比你们俩差！还有缯隰、夏侯颇那两个小子也和我平级，我这是倒了哪辈子霉！”

周左车怒了：“有你口吃的还不乐意啊！有本事别吃我的鸡腿。”

“别想，进了我嘴里就是我的了，就吃你的鸡腿，我还要天天吃。”陈何一抹嘴巴转脸说道：“你说说到底是咋回事，为什么我就不是军侯？”

灌强和周左车笑而不语。

自家兄弟抱怨几句不算个事，大不了打一顿什么都好了。

羽林骑里也有分拨搭伙的习惯，他们几个列侯子弟就是一伙人，周左车，灌强，陈何年纪稍长，缯隰和夏侯颇年纪小一些，前面三个显然是这伙人的核心。

眼下情况特殊，羽林骑的扩编在即，新军制确立带来了巨大的机遇，早起的鸟儿有虫吃，本领大的在名单公布前就得知各自的职务。

汉军建制承自大秦，天子下令做军改，不但增加了一级校尉，还把原来的中层组织改动不少。

以羽林骑施行的新军制为例。

五人为一伍设伍长一人，统领着5人小分队。

二伍为一什设什长一人，麾下是两伍共10人。

五什为一队设队率一人，麾下五什共计50人。

二队为一屯设屯长一人，麾下两屯共计100人。

五队为一曲设军侯一人，麾下五屯共计500人。

二曲为一营设校尉一人，麾下两曲共计1000人。

继续往上是都尉、以及车骑将军、大将军，上卿之中的中尉、卫尉、郎中令也可以军职统率大军，地位等同于车骑将军，偶尔还会有不常用到的前后左右将军，通常是紧急情况的安排，过期就撤职改为担任其他常设职务。

理论上大将军可以统率25万大军，曹时手下满打满算13000人，距离满编的五万精锐还差的有点远。

陈何的职务是屯长，统率两队共计一百个大头兵，灌强、周左车则是军侯，统率整整五百人。

差距有点大。

巨大心理落差让陈何有点想不通。

其实道理很简单，羽林骑一共5000人，军侯至多也就十个人，他们这伙人里出了十分之二已经很了不得了，哪能巧合到三兄弟全当军侯，总要给其他人共同竞争的机会。

况且，陈何的身体素质略差，长期醉心酒色掏空了身体，即使经过一年多的训练也不可能尽复旧观，没有三年五载持之以恒是不够的。

身体差是到不是决定性的，战斗技艺也不算出挑，又不具备卓越的军事指挥素养，没得到优先晋升也在情理之中。

道理很好懂。

陈何就是过不了这个关，他很郁闷。

缯隰捂着肚子很郁闷：“早吃两个鸡蛋，一斤包子还有一碗豆浆不够吃，我正要长身体不能饿着。”

陈何骂道：“你个夯货就知道吃东西。都十七了还长身体，也不怕把你自己吃成个胖子。”

“吃饭咋的了，我就喜欢吃饱饭，将军说吃饱饭才有力气训练，你吃饭不如我多没有力气，你个子再高也不如我壮，我几年长了两寸多，明年再涨两寸就和你一样高了，到时候可以打你两个。”

“好你个小混球！”陈何气个半死，好歹自己是个堂堂八尺男儿。被个小好几岁的小毛孩子嘲讽一脸。真是日了狗了。

周左车在原地蹦了两圈，舒展筋骨抵御严寒，嘴里骂骂咧咧：“都是那个赵君育，这么冷的天非要搞个冬练三九。你看那帮熊孩子给冻的脸都发青了。”

灌强嘿嘿一笑：“你可别那么说。人家可是车骑将军面前的大红人。训练的积极性可是大的很呐！不信你看他正在干啥呢。”

几个人掉过头往东瞧，赵君育叫来掉队的几百号新兵加练，他一边喊着口号一边带着掉队的新兵绕圈慢跑。反复强调呼吸节奏保持连续的重要性。

赵君育进了羽林骑当上训导官没几个月，始终是营地里积极性最高的人，整天精力充沛的活跃在营地的每个角落里，确实获得不少支持和认可。

夏侯颇探头探脑地张望一圈：“别说是我告诉你们的，我听家里的消息说，赵君育能高升。”

周左车一撇嘴道：“到他那个位置只要不是蠢材都能升上去，要是给我个作训官当当，我也能高升上去。”

“你可别这么说啊！人家也是有真本事的人。”

“真本事？”

陈何闷哼一声：“很奇怪，他那本事到底比咱们高几层？”

灌强摇摇头：“不可否认他练兵的确有两下子，咱们羽林骑不是练的有模有样的，上午的体能训练和步战训练，下午马上训练和车战训练，隔一天还会有一场列阵混战训练，你看咱们的身体练的钢筋铁骨不算功劳算什么？车骑将军的口号不是羽林骑样样全能，不练怎么全能。”

缯隰捂着肚子一脸郁闷：“练兵还穷讲究，咱们只是骑兵有必要去练步兵吗？”

“假如让你去边郡做都尉，你说说到底愿不愿意去？”

“愿意啊！”

“那不就对了，你没有一技之长怎么率领郡国兵，边郡里是步兵车兵混杂，外加少量骑兵。”

缯隰想了想似乎还真是那么回事，天下能比羽林骑待遇更好的也就站岗放哨的郎卫亲军，出了羽林骑没必要再去郎卫镀金，无论去南北二军还是各郡掌管郡国兵，待遇且抛开不去谈，起码统率的兵丁无法和羽林骑相提并论。

陈何撇撇嘴不以为然："你少哄人，咱们跟着车骑将军练兵，日后是要进北军当军将的大人物，车骑将军不是说早晚要打匈奴，咱们就要去打匈奴。"

灌强摇头说道："打匈奴，咱们都这么盼着，可到底怎么打心里仍然没谱，你看那帮混小子上气不接下气的死样子，让他们端着长戟披着重甲去杀匈奴人？还早得很呐！"

"我就想早点成婚。"

缯隰唉声叹气道："我今年快十七了，我爹还没给我找好亲事，万一我要是死在战场上可怎么办呀！我们缯家的香火可就断了。"

"我比你还要倒霉的多，我爹春秋鼎盛精力旺盛，今年又迎娶一房御婢，我的婚事遥遥无期。"夏侯颇年纪最小，连婚事都没议过。

汉律规定，女子十五岁必须出嫁，不出嫁就翻倍收重税，男子就没有类似的约束，通常是男二十，女十五随意配对，普通男子多数二三十岁成婚，列侯子弟晚婚严重，找不到好的就等着，宁愿光棍也不穷凑合，除非像清河侯王不害那样快五十岁的鳏夫，才会选择找个关内侯家的女儿结婚。

夏侯颇和缯隰是难兄难弟，起码没有平阳侯曹时那么幸运，十二岁完婚简直是人生赢家中的强者，除了天子刘彻四岁订婚十岁完婚以外，还真没有几个能超越他。

"少说废话，车骑将军来了！"

五个人连忙行下礼："拜见车骑将军！"

"我老远就看到你们几个坐在这，交流什么有趣的事。说出来听听。"曹时笑着说道。

"没有没有，我们只是……"

突然一声暴喝："陈何出列！"

"喏！"

陈何像弹簧似的跳起来，保持立正姿态不发一言。

赵君育板着脸身后跟着两个军司马负责记录，只见他阴沉着脸：“按照军规如何拜见长官？”

“应当先行军礼，主动报告自己的队伍番号和个人身份。”

“你又是怎么做的？”

陈何不支声。

赵君育冷哼一声：“按照正确的方式做一遍。”

“喏！羽林骑三曲二屯一队五什一伍战兵陈何，拜见车骑将军！”

曹时回了军礼：“战兵陈何，上午好，诸位士兵，上午好。”

“车骑将军上午好。”

赵君育走过去为每个人整理军容，军队里要求穿军队的正装。即使没穿大衣也要把衣领扣好。接着是出列报出各自的番号姓名。

每个人都配有一块令符，那是证明各自身份名数的令符，黑漆漆的令符上刻着白色的文字，陈何的令牌上写着羽林骑三曲二屯一队五什一伍战兵陈何。太宗十六年（前164年）生。身高八尺。面白无须，善骑术，刀术。其次御术，再次戈戟，最次弓弩。

令符上刻着羽林骑士兵的具体表现，陈何的骑术和刀术评价最高，驾驶战车评价稍次，步兵列阵的长戈，长戟评价更低些，弓弩箭术评价最低。

“你们要记住自己的身份，你们是光荣的羽林骑士兵，不再是不三不四的街头地痞无赖，我不管你们以前做什么，到了这里就必须遵守军规，闻鼓不进，稳进不退者死是最基础的一条，除此之外还有三十三条死罪，九十五条重罪，只要触犯绝不轻娆。”

“喏！”

“现在，跑步回到你们的队伍里去继续训练，不要做草原上的孤狼，要记住狼只有在狼群里才是最强大的，失去狼群的庇佑还不如一条看家守院的牧羊犬。”

五个人低头灰溜溜的的逃走了。

两名军司马也走开了。

曹时坐在石台阶上调侃道：“你这兵训练的不错啊！规矩都立起来了，还把那几个混小子摆弄的不错。”

赵君育苦恼地说道：“不容易的，当初我来这儿的时候可费了不知多少力气，这帮小子背后没少骂我冷血无情，可我不这样做真的没法开展训练。”

“你做的对，军规铁律容不得半点温情，该打就打该罚就罚，军队里不是讲人人平等的地方，谁不服就狠狠的打，只要别打死打残，出了事我替你顶着。”

“多谢！”

曹时笑了笑说道：“你也别总忙着军事训练，你家那位也得好好盯着不能松懈，怀孕的女人很敏感，我整天让我家夫人折腾的要死要活的，一会儿要听故事，一会儿又要摘星星，就差让我上天入地了。”

“说实话，我太不懂这个。”

“你当我懂啊？还不得哄着伺候着顺她们的意，过了这个门槛就好的多，我听淳于三娘说有的女人还有产前忧郁症，我也不懂是具体怎么回事，总之你得多到我府里陪着卫少儿解闷，我在侯府边角专门开辟了个僻静的房间，拨了五个丫头一个老婆婆伺候着，距离我那的后花园比较远，你走角门直接过来就行。”

“那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中午他在军营里吃了顿便饭，就骑着马折头返回，长安城他是没必要进去了，刘婠一怀孕就把制衣坊那一摊子丢给卫君孺，自己安心在家里养胎，家里数来数去也就卫氏姐妹和夏玉去东市看看，他身边带着十几个背着战弓腰胯长剑的家丁，冬天时常会有觅食的豺狼虎豹蹿上驰道，没有马车保护必须得多带些人手，虽然他觉得没有必要可拗不过陈叔的固执。

到了侯府才是午时末（下午一点左右），听到仆役说阳信公主刘婠又进宫看望太后王娡，卫君孺还在东市处理生意没有回来，他也就没去后花园转悠。

“织户处理的怎么样？有没有惹来麻烦？”

主父偃道：“请君侯放心，关中的织户全都进了制衣坊，不但如此还招收了不少精通女红的妇女，制衣坊的二期扩建才进行一半，据说还要再招募一万人，大概开春就可以完成招募计划。”

曹时瞪大眼睛有些不信："不就是织衣服吗？有一万人那么多？"

主父偃苦笑道："听说还不止，在下想打听清楚，无奈这张老脸不讨夏玉姑娘的喜欢，只能问道这么多了。"

"君侯，我知道！"

"你？"

剧信得意洋洋地说道："我真的知道，夏玉亲口告诉我说，二期扩建还没完成，就在酝酿三期扩建了，阳信公主今天去长乐宫就是为了这件事，特请朝廷批复条横贯渭河的全新石拱桥，三期要直接建在渭河对岸边上，听说还是修什么立柱打桩扎在河水里的平台式作坊，说是水车在河道深的地方动力足，枯水期受到的影响也更小。"

"你是说，那种类似荆蛮的吊脚楼式建筑？"

"对对，夏玉也是这么对我比划的。"

曹时暗道一声我擦，这女人家家的头脑不是一般的强，他都没想到还有这么一出，真是给他多少自由就能造就出多大的成就。

想到这儿，曹时打趣道："你小子还可以啊！这么快就和夏玉勾搭上了？"

剧信红着脸摇头："君侯可千万别说是我透露的，她要是知道我把她的悄悄话说出去就完蛋了。"

曹时挤眉弄眼地说道："现在一定不说，等你们定亲以后说也行。"

第196章凛冬的雪

剧信逃跑时快的像只兔子。

这小子平时很贫嘴，一碰到结过婚的男人就拉倒了，三言两语败下阵来借故逃跑掉了。

主父偃捻着胡须呵呵笑，这小子没少给他添麻烦，要是放在前几年早就被他拎起来批个鼻青脸肿，经过两年多的磨练心平气和许多，他还要感谢平阳侯当初的点醒。

曹时没他那么多想法，又问了些关于平阳制衣坊的问题，心里琢磨着不是个滋味。

本来他是不太看得起平阳制衣坊的，他不懂纺织也没太多兴趣研究，只是老婆刘婠喜欢摆弄女红才顺口提了几句。

弄起个制衣坊时，他还取笑这门买卖指不定干一个月就要关门，没想到不但没有关门反而生意越做越大，规模大到连他都给吓住。

他翻看过平阳制衣坊的账本，那上面的数字真不是一般的高，虽然不如颠峰时期的日进百金，至少每天的毛利润不低于10市斤黄金，折合200枚金币。

垄断天下三千六百万人的大生意如此可怕，每天的利润相当于铁器坊三天的收益，要知道曹时的铁器作坊可是名闻天下的大牌子，到现在还没有人成功仿制出不锈铁技术，更不用说制作中碳钢的独门技术，至少几十年内无人能出其右。

经过几年的发展，平阳侯府的铁器坊制作规模翻了几番，制度化生产标准也订立下来，真正做到了当年大秦帝国生产兵器的分工协作流水线生产模式。无论是高端中碳钢产品，中端不锈铁产品，还是地段生铁器材都拥有不小的成本优势，这种优势不是十年八年可以弥补的，而是从小作坊到大型工厂的转变，成本被压低，良品率被提高。

铁器坊斗不过制衣坊，其他生意加起来还不如一家铁器坊，长安周边几百家造纸坊林立，最后被爱护环境的太皇太后下令全部迁出长安周边。即使这样也不能影响造纸的利润日渐稀薄。从当初最赚钱的生意，一路降低到还不如印刷坊赚的多，这些生意照多里算全加起来也是白送。

由此可见，平阳制衣坊到底有多么可怕。

少府的制衣坊还是没影子的事。韩安国以冬天雨雪频繁气候严寒唯有有意识的压低少府的建设动作。连长安的太学城都给暂时停掉了。所以平阳制衣坊至少在一年内依然是垄断地位不倒。

曹时不太服气，一个大老爷们不如女人会做生意，要认真计较起来还是他最有本事。单说少府内库里躺着的价值8000亿钱的黄金白银就是个了不得的数字，至少不用担心他日黄金白银流通到大宛国泛滥成灾，被大宛人铸造成货币四处流通了。

这份功劳摆在任何朝代都是大功一件，天子知道他的功劳非常之大，少府年收入130亿钱也是他的功绩，开源节流做的那么好堪称几百年难得一见的理财专家，天子不知道夸奖过多少次，没有那份功劳也不可能稳坐少府斗垮那么多上卿。

想到这儿曹时心情轻松多了，至少哥们做的比老婆好，给他一门合适的生意赚的绝对比老婆多。

走到半到上，看到孙起家的小子，扯着弟弟妹妹在花坛边玩耍。

“孙懿！你过来。”

“哦！”

小男孩擦擦鼻涕拎着小灯笼跑过来：“君侯哥哥，你找我有什么事啊？”

“你爹呢？”

“我爹和隔壁的王叔叔比剑去了。”

“噢，你是说王孟是吧！话说你家隔壁为什么是王叔叔，不是李叔叔或者张叔叔？”

孙懿摇摇头一脸懵懂。

“好吧，你能告诉我你弟弟妹妹叫什么吗？”

“噢！他们是我母亲的亲戚托付的孩子，一个叫李延年，一李忘忧，今年都两岁多了，快叫君侯哥哥。”

孙懿像个小大人似的牵着两个稚童奶声奶气道：“君侯哥哥。”

“你们去玩吧，我自己走走。”

“噢！君侯哥哥再见！”

孙懿拉着弟弟妹妹摆摆手走掉了。

主父偃走过来说道：“君侯不在意幼童的礼仪过失吗？”

“你是说叫我哥哥是吧？童言无忌何必斤斤计较，那样活着太累。”

“说的也是，在下多心了。”主父偃的脸上展露出笑容。

相隔六千多里外，疏勒国境内某处不知名绿洲，一千名匈奴王帐骑兵在此扎营休息。

附近几里的另一处绿洲还有支一千人的乌孙骑兵，他们是乌孙昆莫猎骄靡派来的精锐，曾经参与拦截商队的行动，很不幸被早有准备的商队给击退了，他们也是亲眼目睹商队实力的见证者之一，作为向导和仆从军是不二人选。

乌孙骑兵首领是猎骄靡勇猛强悍的次子大禄，他坐在匈奴人的营地里大声唱着乌孙民歌，如果不是这支匈奴人严肃冷漠，他一定会把绿洲那边携带的两个女人叫过来一起玩耍。

一曲荒腔走板的艳曲唱完，大禄哈哈大笑：“巴图森千骑长还在担心那条小鱼吗？父王派我来亲自统领千人队就是要一击必杀拿下他们，你放心这一带我很熟悉，以前在大宛国溜达过几次，大宛人善于守城，我们乌孙人拿他们没办法，但是逼迫他们交出商队绝对轻而易举，大宛王不敢与我们大匈奴对抗的。”

巴图森的鼻孔里喷出一股白气，冰冷的绿洲万物枯寂，就连河水都被封冻住，他不喜欢这个夸夸其谈的莽夫，他或许武勇非凡却和他走相反的路子，有点能耐就四处吹牛，要不是碍于乌孙王猎骄靡地位尊贵不好招惹，他一定砍下这个聒噪家伙的脑袋。

“线报说他们在贰师城逗留很久，那么我们明日就出兵直指贰师城……”

大禄嘻嘻哈哈地说道：“诶！别急嘛！你们的马儿累了一冬天眼看不行了，要不歇着养半年绝不能恢复元气儿，再说那么冷的天反正他们也跑不了，咱们好不容易出来一次，不去疏勒国转转其不亏了，等到春暖花开的时候再去也不迟。”

匈奴王帐骑兵一脸期待，一千人从春天追到冬天辗转数千里寻踪觅迹，到现在已是人困马乏，不少人还在心疼马儿掉膘，冒着风雪和严寒直奔贰师城抓得到商队与否还不好说，倘若把战马给累的暴毙而亡，这一千号王帐骑

兵孤悬于外，失去马匹就必死无疑。

巴图森不敢承担那么大的损失，用力掰断枯枝丢到熊熊燃烧的篝火里去，闷声闷气道：“乌孙王子的美意不好推拒，我就说声多谢了。”

……

今年的雨雪格外多，从入冬一直下个没完没了，关中各地都传来房屋垮塌的消息，幸好关中三分之一的闾里完成了房屋改造，再大的暴雪也不能把房屋压垮。

京师里不太平，几乎每天都会有抗雪救灾的警钟，南北二军分管关中南北，左右内史主掌关中左右，每天日夜巡逻严防死守雪灾垮塌发生，但仍然时有房倒屋塌压伤砸死人的事件。

由于大暴雪的侵袭影响，一个多月积雪足有半米多深。

五千羽林骑和八千新兵训练也被迫停下来，那么厚的积雪连室外行走都很困难，更不用说练兵了。

曹时带着一万三千人扛起铁锹扫帚，搞起了积雪大扫除，从长安城南一直通往南军大营的道路清扫出来，南军也把大营到长安南门的驰道扫出来，没有驰道相连给养运不过来。

南军大营。

庄青翟捧着羊肉汤吹了口热气，红红的辣茱萸，青黄色的芥末，飘在汤上的羊油，还有切成薄片的散羊肉，一碗香喷喷的羊肉汤喝下去全身暖洋洋的，上到未央宫里的天子，下到黎民百姓都很喜欢喝，庄青翟更是爱不释手。

“狗拉雪橇？这个主意不错，可我们没有合适的狗啊。”

“狗还不好找？少吃点狗肉就全来了，多找些身强体壮耐严寒的狗儿，几只拉不动重物就换成十几只、二十几只来拉，雪橇这东西也不难，我给你画个草图。”

曹时拿着炭笔在纸上画着，两根平直的圆棍前段弯曲上翘，上面是承重的支架结构，在主要地方用铁皮包住加强稳固性，看起来竟然会那么简单。

庄青翟左瞧瞧右看看，一头雾水：“这玩意真有用？”

“有用，我都做出几架雪橇了，刚才过来就是乘着雪橇来的，只不过我走

在清理过积雪的驰道上，用马拉雪橇就行。”

两人走出军营一瞧人声鼎沸，军营里几千号人围着空地，兴致勃勃的观看新鲜玩意儿。

空地中间两匹军马拖拽着雪橇绕圈子，雪橇上站着两个南军士兵像驾驶战车似的挥舞着缰绳调动方向，过一会儿雪橇停下替换其他南军士兵上去过把瘾，大家玩的不亦乐乎。

庄青翟眼珠子快瞪出来，指着低矮的奇异工具道：“这就是你造的雪橇？狗拉，马拉都可以？”

“对，都可以。”

“太好了！真是件了不得的好东西！冬天用雪橇运送物资成本可以降低数倍，我这就禀告给陛下为你请功。”

“不！最好不要去。”

庄青翟一愣，不解道：“为什么？”

“民用意义只是一方面罢了，你没发现它的军事意义吗？”

“莫非你是说……”

第197章误中副车

冬季的大雪阻挠了人们的正常出行，长安居民每天早晨都要早早的出门参与扫雪活动，路边街角有孩子们堆起的雪人，在积雪堆积的地方总会有孩子们打雪仗的身影。

太阳出来，大雪也随之中止，温暖的阳光虽不足以融化积雪，却可以温暖人心。

每个行人的脸上都洋溢着笑容，那是幸福的微笑。

“今年雪下的有点多但年景还好，比前些年大旱大震好的多了。”大农令窦婴放下帘子感慨道。

他的长子窦旷说道：“关中粮产量普遍增加一成，开年以后会很忙呀。”

窦婴不以为然：“忙一点怕什么，只要是对汉家江山好的，忙忙总比闲着没事做好。”

“可是您的身体不太好……”

“大丈夫行事岂能畏首畏尾裹足不前？爱惜身体不如辞官归隐做个逍遥列侯，若；无；错；qule + 是人人都这么想，汉家江山怎么办？数千万汉家子民怎么办？”

“父亲教训的是，孩儿知错了。”

窦婴苦口婆心的劝道：“我知道你的心思，那帮功勋列侯都去当兵拼命了，长安城的浪荡子就是你的天下了，可你忘记隆虑侯陈蟜的前车之鉴了吗？眼下太皇太后移驾林光宫，窦太主（刘嫖）缠绵病榻，咱们窦家要收起爪牙好好做人，那个圈子你最好别碰，以免牵连甚深害了自己。”

“喏！”

窦旷满面羞惭，忙转移话题：“孩儿刚听说的消息。车骑将军实验狗拉雪橇失败了，试验了十几种犬只拉雪橇效果都不太好，车骑将军说咱们汉地的狗是短毛犬不耐寒，得去匈奴以北找长毛犬才行，说是只能先用马拉雪橇，效率比拉马车更快。”

“马拉雪橇？”

“是的，据说雪地上跑起来的确比四轮马车更快，咱们汉地的马不行，必

须用匈奴马和青海骢。”

“匈奴马不太好搞到手，北边那个单于可不是好像与之人。匈奴贩马的口子始终不放开。”

“所以只好去抢了。听说匈奴边境的黑骑军，就是某些贵族联合组织的抢马队伍。”

窦婴眉头皱起：“这些话你从哪听来的？算了，不管你从哪听来的，从今天起不准在乱传。这是犯忌讳的事你懂吗？搞不好就要得罪人。”

“可是咱们窦家也有人在边郡……”

“你没听懂？”

“喏！孩儿不敢再说出去了。”窦旷诚惶诚恐道。从小他就很害怕父亲发怒。尤其是板着脸的时候不再有自主害怕。

看到二十多岁的长子如此不济事，志大才疏，好高骛远。眼高手低，几乎犯了所有平庸的列侯子弟所能犯的错，偏偏又喜欢八卦道听途说的小道消息，他这个当爹的整天要为不省心的儿子操心，真是愁的不行。

“你要记住小心谨慎，咱们窦家的情况不比以前那么风光，更要再三小心不可惹是生非，多去跟着董先生学习儒学经典，修身养性不要再胡思乱想，该是你的就永远是你的，倘若你继续胡闹下去，要太皇太后还在人间你能多混几年，一旦太皇太后驾崩，你的好日子就到头了。”

“孩儿省得了。”

曹时从少府转任车骑将军，曾被外界普遍当作荣宠由盛转衰的起始点，三公九卿地位显赫威名远播天下，远自北方的匈奴和卫氏朝鲜，和南方的诸越都在广为流传，相比之下有名无实的车骑将军根本没法比。

可朝中文武百官可不那么认为，汉兴以来六十多年有实权的将军也就几个开国大将，绛侯周勃灭诸吕安天下时的职务是太尉，条侯周亚夫领兵平灭吴楚七国之乱时的职务也是太尉，自打太祖高皇帝刘邦驾崩，到建元年间满打满算也没几个实权的将军。

实权的车骑将军更少，条侯周亚夫算独一份，吴楚七国之乱以前官拜车骑将军统率细柳营的大军，位高权重权倾朝野无人不敬畏，地位还要在北军中尉和南军卫尉之上。

曹时就是第二个。

13000名士卒不能与周亚夫相提并论，更何况其中新兵8000人，大大稀释了羽林骑5000精锐所占比率，但是这13000人的给养待遇非同寻常，此前几千年来何曾见过人人披重甲的士卒，少府采购来自平阳侯府的几千套铁甲，这绝对是独一份。

天子要练精锐的心思瞒不过朝中百官，虽然从没有明言要打匈奴，可是朝中的战备变化明摆着就是要冲着匈奴去，秉承自汉景帝的执政风格只做不说，闷声不吭搞出几个马场饲养军马，聪明人都晓得皇帝是要打匈奴，不聪明的依然不明觉厉。

窦婴家里也养了几十匹骏马，他家里有两匹高价买来的一公一母成对的青海骢，还有十几匹从匈奴搞来的良马，即使府中最差的汉地良驹价值50万钱，匈奴良马在市面上被炒到100万钱以上，品相交好的种马和母马价格昂贵，有些马商打出200万钱的价格收购。

青海骢的价格远比匈奴马贵的多，窦婴家里那两匹青海骢价值数千万钱，这种马即便你再有钱也买不到，太仆寺已经发文给东西两市，只要市面上有青海骢不论多少匹一律按照市价收购，有多少收多少无限制。

等于朝廷给给做了背书，一夜之间青海骢的价值暴涨几十倍，几乎能用价值千金来形容，洛阳纸贵大概也不过如此了。

耕地的驽马价值5000到1000枚五铢钱，驮马的价格基本相当，只要有可以骑乘的普通马匹才会买到1万钱以上，好一些的3万钱。更好的5万钱左右，汉地自产的良驹也就10万到20万钱之间，现在一转眼就翻了2到3倍。

这不仅仅是高档马的价格翻倍，普通耕作马、驮马的价格也上涨了百分之三十以上，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货币的充裕度远超想象，大量的五铢钱涌入市场让通胀率提高一个层级，秋收刚过的粮食价格首次超过100钱，目前粮食价格稳定在150钱左右，意味着通胀有50%以上。

通胀来了，但人们并没有因此贫穷。这是长期缺乏货币后的首次物价大涨。从汉初开过以来60年物价基本不动，这次大涨价只是为过去没涨上去的物价还债而已。

充裕的货币通过钱粮交易，手工业拼交易流入千家万户，所有人都变的更加富裕。窦家也是受益者之一。窦婴手里的几十匹良马是同族窦彭祖和窦完的馈赠。他们经营马市生意获利颇丰，已经基本退出原本的高利贷圈子。

因为少府麾下的兑钱坊转型进入借贷行当，朝廷三令五申压不下高利贷。索性就让少府介入高利贷，用超低的利息打压高利贷。

兑钱坊放贷的利率很低，3到6个月期的利率为五分，也就是百分之5的利息，1年到3年利率为一成，也就是百分之10的利息，要求是必须有价值相当的抵押品，或者有每年的收入作为保障，一旦还不了贷款就收下耕地或者宅院，借贷的自耕农自动变成皇家田庄的佃户，没钱的人依然不会放贷，因为放了贷款收不回成本，少府不可能把他们抓起来当奴隶，那就要坏账。

窦婴很欣慰，窦家人总算开了窍转型做起马匹生意，家族几百亿钱运营得当可以吃上几十辈子不用愁，他特别告诫窦家子弟，一定要收起尾巴老实做人，尤其不要去挑衅车骑将军。

接下来接连几日天气晴朗，风和日丽气温回升，若不是地上依然是尚未融化的积雪，真的以为进入了春天。

住在大行令驿馆里的四个王太子起了个大早。

几天天约定要早今天，踏雪寻访隐居在终南山的著名方士，据说山上居住着一位奇人李少君，他今年去过蓬莱国，曾在安期生门下修行仙道，乃是为了不得的上仙真人。

四人一合计，想去见识一番。

于是早早的起来，趁着各家藩国的随从昨晚喝酒，这会儿睡的正香没起床的当口偷偷摸摸乘着马车出了城。

按照惯例，大行令驿馆不过问贵宾的行止，随便他们在长安城里溜达，只要每天晚上宵禁前回到驿馆就可以了。

终南山就在南山的群峰之间，按计划乘车要走几个时辰，可是他们错算了积雪阻挡的影响，从天刚亮一直走到中午才走了几十里远。

四个人迫于无奈想找个村庄解决一顿饭食，在关中只要你能付得起钱，闾里也会提供一些饭菜给饥饿的路人，他们从各自藩国一路走来也懂得这个规矩。

正巧前面不远处有一个静悄悄的村庄，四个人大喜过望直奔村庄走，卫右渠跳下马车对着村庄外的老者吆喝道：“这位老人家有礼了，我们四个是藩国王太子，听说汉家地大物博山河秀丽，想去山中寻访得道高人，无奈准备仓促忘记带干粮，想到贵闾里讨一顿饭食，顺便再买点日用品和干粮，您放心我们会照价付钱的。”

那老农抬头看了他们一眼低头继续扫雪。

“这人莫非是个聋子哑巴？”

卫右渠耐着性子说了遍，发现还是毫无反应。

这下四个人都急了，早吃仓促吃了点饭就跑出来，这会儿肚子早就在打着雷，在这吃不到饭就得折头回城，那么他们这几天费尽心机策划脱力岂不是白做无用功。

卫右渠大声喊道："老人家！你看着我们四个人的身份，这个人东瓯国王太子驺望，这个人闽越国王太子驺丑，我是卫氏朝鲜王太子卫右渠，这个人南越国王太子赵婴齐，我们都是汉家天子请来的贵客，看到我们的钱袋没有？这一袋是100枚铜半两钱，只要你让我们吃上饱饭，准备好干粮和被褥之类的日用品，这袋钱就属于你了。"

那老农一愣。盯着他们端详半天点点头，一声不吭的往村子里走，过了好大会儿又走出来，对他们做了个"请进"的虚引动作。

"看来还真是个哑巴，那么大年纪的老人家也怪不容易的，待会儿我多给一袋铜钱算了。"

另外三人深以为然，纷纷表示老农得多照顾点。

马车进了闾里，让人感到诧异的是闾里中没有行人。

大白天，连个人影都不见。

"咦，好奇怪啊！为什么没有人？"

"不知道。好像都出去了吧。"

嘎嘎嘎……砰！

四个人惊愕的回过头。发现身后的里门缓缓关闭，四个人不由自主的打了个寒噤。

卫右渠深吸一口气嚷嚷道："老人家，你把大门关上是什么意思啊？我们不是要借宿，一会儿吃饭完还要赶路呢。"

那老农低着头好似没听见似的。徐手一指朝着闾里中央的大屋的方向。那儿是每个闾里村庄议事的场所。

四人叫嚷几声好无作用。这好架着马车继续往村子里走。

到了大屋门外，终于见到几个活人，那是个面如桃花的美丽女子。穿着

京师里正流行的漂亮衣裳缓缓行来，她长的很漂亮也很年轻，看起来也就十五六岁正值青春年少，美中不足是她的神情并不愉快，愁眉紧锁着似乎在思考着难题。

卫右渠看着美人狂咽口水，另外三人和他的情况相差仿佛，皆是两眼发亮一副神与魂授的样子。

他们不是没见过美女，在各自国家也有漂亮女子，到了长安城见识过勾栏寨里的漂亮女人，只是这些女子都不能算人间角色，唯一能称得上令人惊艳的美丽女人，不是皇宫里的贵妇就是列侯家的夫人，金枝玉叶尊贵无比，他们番邦小国的王太子也只能在脑袋里想想。

“好漂亮的女子，能遇到这样的美丽女子，这趟终南山寻访来的不亏呀！”

“不亏不亏。”

年轻气盛的王太子们忽然觉得爱情来的那么快，前面积累的怒火和不满早就被丢到九霄云外，一心一意的打算和美丽的女子结识，指不定还能成功的拿下来。

“啊！美丽的姑娘，我来自遥远的北方，卫氏朝鲜王卫蒙是我的父亲，我名叫卫右渠，请问姑娘的芳名？”

“我是闽越国王太子驺丑，我和你年纪相仿，咱们俩一定谈的来，你叫什么名字？”

“你今天穿的真漂亮！认识一下，我的名字是驺望，东瓯国王太子，今年……”

“我是南越国王太子赵婴齐，年方十八尚未婚配，请问姑娘尊姓大名，令尊是朝中哪位大臣又或是京师的那位大人物？”

女子愕然抬头，扫过四张年轻的面庞莞尔一笑。

那笑容犹如冰雪笑容春风拂面，又想千树万树梨花开，看的四个情感空白的菜鸟都痴了。

美好总是来的短暂。

女子的眼神从惊愕变成审视，转为变为嘲弄：“四个傻子，你们自己闯进来真是找死，好路不走，专走邪道，不知道半夜会预见鬼吗？”。

“啊？你是鬼？”卫右渠吓了一大跳。

女子捂着嘴咯咯笑道：“我就是取人性命的女鬼！你们害怕吗？”。

“害……害怕个什么呀！大白天的我才不怕呢！你一定是骗我们的。”

“就算……就算你是鬼我们也不怕，我们胆子大着呢！”

四个男子汉被一个弱女子吓的四肢酸软，偏偏嘴巴上保持强硬姿态不惧分毫，逗的那女子咯咯直笑。

忽然之间，一道声音传入耳畔。

“这里没有鬼，我们都是大活人。”

从背后突然冒出的声响吓的四个年轻人们差点栽倒。

惊恐的回过头发现一位身材高大须发皆白，穿着白袍的和蔼老人看着他们，卫右渠擦掉汗水：“老人家怎么走路没声音啊？差点把我们吓死了。”

白衣老人没搭理，转而对女子说道：“陵翁主，您逗留的时间有点久了，请这边走。”

刘陵闷哼一声拂袖而入。

另外四人毫无反应，呆呆的保持原本的姿态不动，卫右渠盯着刘陵走进大屋的身影发呆，另外三人盯着白衣老人发愣。

“几位贵客既然来了不如也进去坐坐，老夫会热情款待各位，保证让诸位王太子流连忘返。”

“好好好！我们这就进去。”

卫右渠刚迈出脚忽然被拉了一把，转过头看见另外三人脸色突然变了，疑惑道：“你们这都是怎么了？”

赵婴齐和驺望、驺丑面面相觑，二话不说掉过头直接登上马车。

“你们干什么呢？”

赵婴齐坐在车头对着白衣老者一拱手：“适才不知轻重冒犯了先生，我们几个向先生道个歉，改日定当登门拜访，请您放心，我们这就离开绝不会说出半个字。”

卫右渠急了：“兄弟，你这是什么意思？干吗这就要走啊？”

“卫兄，你要还当我们是朋友就赶快上车，什么话都不要说。”

卫右渠大声嚷嚷道：“你可别这样，说清楚到底怎么回事再走啊！你难道不喜欢那个叫陵翁主的女子吗？”。

赵婴齐沉着脸露出一丝难看的笑容：“我不喜欢。”

“你放屁！刚才你还说喜欢，你口是心非什么意思？”

驺家兄弟捂着脑袋绝望了，这个蠢材一门心思看女人，简直无可救药。

赵婴齐叹了口气拱手道：“抱歉了兄弟，你不走，我们也要走，山水总相逢，我们日后再见！”

“谁说过叫你们走的？”

第198章突如其来

马车上的三人浑身一颤不敢动弹半分，眼睁睁看着白衣老者一拍手，寂静的闾里中冒出上百名道身影，他们面无表情犹如机器人般严肃刻板。

白衣老者倒背双手缓缓说道："老夫的待客之道很特殊，既然来了就别走了，跟着老夫吃香的喝辣的岂不自在。"

赵婴齐低下头："真的不能通融吗？"

"你猜到老夫的身份，还想从容的离开？赵佗的孙子怎么会那么天真呢！"

卫右渠惊了，左右打量发现情况不太对劲，这才意识到好像落入一个了不得的陷阱中，顿时惊慌道："你们是什么人？我可是卫氏朝鲜的王太子，你们立刻把我放了，否则汉家天子不会放过你们。"

"老夫很清楚你的身份，老夫的父亲和你的祖父还曾是对手，不过你祖父那会儿还很年轻，大概也就比我年长些，你是肯定不知道的。"

卫右渠心里发慌："你……你到底是什么人？"

白衣老者笑盈盈地回答道："老夫叫丁公，老夫的父亲也叫丁公。"

卫右渠的脑袋发懵，完全不知道这个老头是什么人，回头望向三个兄弟似乎在求助，丁公是谁？

驺家两兄弟捂着脑袋唉声叹气，心里鄙视这个土包子纯粹是个没底蕴的暴发户。

卫家缺乏底蕴，卫满是卢绾一手提拔的副将，卢绾本人在汉军序列里混的就不行，全靠太祖刘邦从小玩到大的友情撑着体面。卫满在汉军序列里更加没有地位，纯粹是个缺乏根基的后起之秀，楚汉战争那会儿还是个地位很低的中级军官，还不够格接触楚霸王项羽那个层次的秘辛。

驺家人有这资格，因为驺家人是太祖封的诸侯王，亲率大军参与了垓下之战，并对汉初的许多秘闻知之甚详。

赵婴齐无奈的解释道："丁公在淮上威名远播，丁公的父亲是楚军大将。"

卫右渠愣住了半天，过了许久喃喃自语："怎么会……这么倒霉啊！"

就在这天上午。

另一处地方。

一万三千人的野营拉练又开始了，经过大半个冬天的体能训练。8000个小年轻个子长高一截。寒冷的冬天并不是身高增长的黄金期，可即使这样也有人长了半个头高。

十五六岁的孩子正值长个子的时候，每天安排的训练量也不是特别重，主张循序渐进的提高。

白茫茫的雪地上几千辆马拉雪橇奔驰。每个雪橇上搭乘着一名士卒。今天的训练是严冬冰雪下的急行军。

急行军的目的地是南边的南山脚下。到了那儿还有一场狩猎比赛，怎可以入宝山而空回，过去就要进山抓点猎物打牙祭。

曹时骑着马跟在雪橇队伍后。瞥了眼温暖的阳光：“再过几天气温上升就快要化雪了，冬天就要过去了。”

“将军，马拉雪橇的军中评价还不错，在下觉得没必要搞狗拉雪橇，咱们汉地也没有长毛犬只。”赵君育策马追上来。

“嗯，这个到不急，以后有机会再搞也不迟。”

曹时打了个哈欠。

“君侯困了啊。”

“是啊，今天一大早我夫人要进宫面见王太后，制衣坊扩建的事磨蹭两三个月，大农令那边走预算总过不去，还得催催天子尽快把新渭桥落实了，二夫人卫氏也去了长安城里忙活制衣坊的庶务，我被她们吵醒了也睡不着觉，就早早的出门来了。”

“那君侯赶快回去休息吧。”

“就是没睡足别那么大惊小怪的，上午训练完我再回去。”

曹时有些心不在焉，练兵不在于一时半刻，他制定的训练计划是循序渐进的的进行，这也是没办法的办法，天下太平没有战争可以打，磨练新军除了练就是练。

练兵的效率比不上战场自然淘汰率，优胜劣汰的法则之下不想死的士卒会激发潜力自然变强。

一万三千人，其中有五千人至少经理半年强化训练的羽林骑，还有八千名渡过两个月新兵训练的年轻人，黑压压一大群人追进山里漫山遍野的寻找合适目标，忙活一上午才打来一千多只猎物，其中有不少是慌不择路撞上来的野兔，剥皮烧水做成一顿饭还不够吃的，必须搭配自带的干粮。

或许是睡眠不足，导致今天曹时心情很一般，直到午前才动弓射杀两只飞出林子的山雉，全程都守在在林子外，他可没心情去和山里的打狗熊，豹子，老虎打交道，交给那些精力旺盛的小屁孩到是不错的选择。

赵君育到不怕有人受伤，狩猎也是一种训练过程，出发前的纪律反复强调过，有人不听罔顾军令脱离队伍受伤或者挂掉也没关系，权当是正常练兵的损耗，每年南北二军都有类似的损耗指标，各种原因死掉或触犯军法被杀的大有人在，五千羽林骑不会犯错，八千人新兵少一个递补一个不用太担心。

吃了午饭都过了未时正（下午两点），士卒们收起皮毛和兽骨打扫战场列队跑步回营。

余下的训练是在营地里继续进行，曹时打了个招呼也掉头打马回府去了。

过了南军大营往东走，一条斜斜的支路通往东边的驰道。

曹时忽然想起来，忙吩咐道：“孙起，你带着十个人去城南正门候着，接公主殿下和卫夫人一起回府，早晨我和他们说过要早点回去的，过一会儿他们也该出来了。”

“君侯您身边不能没有人。”

“没关系，这一路上全是驰道很安全的，遇到事王叔也能保护我，你去吧。”

“喏，在下带人去迎接公主殿下了。”

孙起带着十几个人手掉头向西南，剧信迟疑了下也跟着掉头往回走，夏玉必然会跟着马车一起回来。

曹时带着余下的十余人往回走，行到半途中见到一辆四轮马车横在驰道中间，人看不到踪影。

“去看看怎么回事。”

几个家丁策马过去四处打探，只听见一声惨叫接二连三的摔下马，马车里倏然跳出几个手持长剑的蒙面男子直扑过来。

“保护君侯！”

其他几个家丁抽出弓矢长剑围成一团。

就在他翻身下马的瞬间，拔出了钢剑抬手刺到一人，两边的刺客无视被杀的同伴冲向马队。

王孟见状大吼一声连刺几剑瞬间放倒数人，三个呼吸间所有刺客被杀。

“不好还有埋伏，你们护着君侯赶快走！”

王孟反应慢了半拍，只听到一声呼哨两侧的雪地里突然钻出几十人，距离最近的和曹时只有十几步相隔。

家丁们反应的瞬间拍马突进，曹时夹在马队中间裹挟着疾驰，路两边埋伏的刺客像下饺子似的不停的冒出来，更有刺客掏出了套马索往马队中间投掷。

一声马嘶，正在飞奔的被拽倒，倒下的瞬间全力大吼道：“君侯快跑啊！”

曹时铁青着脸策马疾奔，趁着空档抽出战弓扣住箭矢，右手一拉弓弦嗡嗡的颤动着。

嗤嗤！

三十步内所向无敌的连环奔射出手，左右开弓瞬间射到十几个飞扑过来的刺客。

他第一次杀人，来不及品味初次杀人的恐惧和恶心，手中的箭矢像连弩似的发个不停，良好的骑射训练在这一刻得到体现，一箭又一箭从来没有射空过，中箭者非死即伤，苟活下来的也失去了战斗力。

一路放箭一路硬闯奔行几十米远，一摸箭袋空了。

“糟糕！我只带了六十支箭。”

曹时一愣神的功夫，几根套马索套住紫骝，战马硬扯着几个刺客跑了几

步才缓缓停下来，放眼四望他被团团围住了。

刺客们没有动手，只是把他死死围住，过了会儿就过来一辆马车。

马车里走出一位老人："平阳侯曹时武功盖世，神箭无敌！老夫手下精心培养的八百死士，被平阳侯射杀了四十六人，十四个伤患有一半熬不过今夜，真是端的厉害！"

"你到底是什么人？"

"老夫丁公，丁公的丁，曹公的公。"

曹时横眉冷对："哦，原来老匹夫叫丁公，敢埋伏我是想死吗？"

"死？老夫早就应该死了，六十年前就该死，苟活六十年只是为了复仇，老夫不怕死。老夫要让更多的人死。"丁公仰天大笑。

曹时不屑地说道："原来是个老疯子。"

"老夫是疯，老夫还敢几十年如一日的疯下去，你这小娃娃和我无冤无仇，本来我是不想动你的，但是你得罪了老夫也得罪了一些人，正好趁着新仇旧恨就一起算笔账，算你倒霉碰上老夫要抓人，既然抓不住小皇帝，就拿你下刀子好了。"

刺客缓缓散开，几个受伤的家丁被五花大绑押过来，王孟在俘虏队伍的最前列，抬起头惊愕道："师父！你怎么会在这里，为什么要对君侯下手？"

"师父？"

曹时的眉头皱起来，他依稀记得王孟在淮南名家门下修习剑术，具体是哪家从未在意过，看来就是眼前这个丁公了。

王孟的心里又惊又怒："师父快放了君侯让他走吧！您这是在与朝廷为敌呀！"

"为敌？老夫怕为敌吗？老夫要是怕又怎么会来此地呢？我的好徒儿，跟老夫一起去干一番大事业吧！所有人全部收队，咱们也是时候该离开长安城了！"

第199章阳信长公主

曹时失踪了。

大索关中一个月，动用数万北军把七十五县扫了个遍，没找到凶手也没找到曹时。

细柳营里，中尉樊它广身披大铠拄剑而立，北军一百二十名都尉左右分坐，军司马按刀侍立，大帐之外鼓声如雷，三军枕戈待旦，如临大敌。

“报！”

信使闯进来道：“现已查实，驰道边遗弃的死者系淮南人士，经过辨认为当地游侠儿，曾频繁出入淮南王府，并与当地游侠组织关系亲密。”

“那个庄子里查出什么没？”

“没有！村庄被一把火烧成白地，在废墟里发现原庄户的尸首，经过检测都已死去多日。”

樊它广冷笑一声：“几百号人轻而易举的被抹消，好厉害的手段！要说内史府和县衙里没有内奸，诸将愿意信吗？”

众将凛然。

案发时驰道前后一里内被清空，几十个碰巧在那时路过的商人死于非命，更巧合的是躲过了北军骑兵日常巡逻的路线，天底下哪有那么多巧合的事情？

得出来的结果不言自明，这是一场精心策划的突袭，朝廷内部有做了可耻的内奸。

樊它广下令继续搜索，自己带着亲卫数百人直奔未央宫，受到曹时始终的影响，居住在长安城内的勋贵们出行都要小心的多。

到了未央宫温室殿，远远的听到皇帝的咆哮声。

天子像愤怒的雄狮威压百官。

看到畏首畏尾的文武百官，刘彻心里气就不打一处来：“淮南王女丢了。廷尉告诉朕要慢慢查，朕信了！车骑将军丢了，廷尉又说一定会找回来，朕依然信了！这才没几天，藩国王太子也丢了，廷尉还有什么话讲？”

田蚡苦着脸手足无措。

解释是掩饰无能的表现，腹有千言不如一默，天子盛怒之下如烈火烹油势不可挡，他也只能低头认怂。

刘彻终究是念着母族的亲情，恶狠狠的瞪了田蚡一眼。转过头喝道：“尔等无能也！寻常勾心斗角。论资排辈，打压同僚样样精通，一旦国家要用你们的时候抓耳挠腮苦思冥想而不可得，似尔等空食国禄胸中空无一策如何治国？”

丞相许昌手持笏板铁青着脸低头不语。三公九卿都很难堪。被天子骂作酒囊饭袋实在不能愉快。

御史大夫张欧环顾左右叹息道：“臣等的确没想到关中有如此大的破绽。许是关中太平几十年忘记了防范心。”

内侍郭舍人作记深揖道：“启禀陛下，中尉樊它广在殿外侯旨！”

“宣他进来！”

樊它广穿着铠甲大步跨入宣室殿，见了皇帝半跪于地行了记军礼：“臣樊它广拜见陛下！死去的刺客身份全部辨识出来。几十名死者全部来自两淮的游侠，多人曾与淮南王刘安有很深的交往。”

“淮南王，怎么会是他？”

“他要谋反吗？”

“吴楚七国之乱谋反未成，今天又要谋反，找死！”

“别急着下定论，说不定是个圈套，让天子与诸侯王自相残杀的圈套。”

刘彻大袖一挥议论声顿时止住：“淮南王女刘陵失踪，会不会与此有关系？淮南王刘安有没有可能牵连进来？”

樊它广说道：“不排除这种可能，刘安非常疼爱淮南王女，倘若淮南王女陷入某人的手中，极有可能逼迫淮南王涉险行事，不过这不应该是接走车骑将军的理由，淮南王女与车骑将军关系特殊，但绝不应该是仇敌的关系。”

刘彻两眼微闭陷入思考。

淮南王女刘陵始终案悬而未决，奇怪的是淮南王刘安似乎没有太过担

心，只是始终前期曾经四处打探消息，去岁夏天就恢复正常情况，好像女儿从没丢过似的。

种种反常情况说明其中有说不定的缘由，即使刘安没有参与劫案也必然是知情者之一。

“更何况，四个藩国王太子始终案着实棘手，被劫走的四个王太子里有三人来自南方诸越国，刺客恰好也是两淮人。”

中尉樊它广言道：“另查出刺客的授业恩师同出一人，此人名曰丁公，去岁年初于广陵郡内失去踪迹。”

丁公！

文武百官愣了一下，这个名字好生熟悉。

自上古以来“公”是敬称，比如周公，召公此类尊贵的大诸侯，到战国时代诸侯兼并礼乐崩坏，公的称谓也逐渐泛滥，年长有威望的老人也可以公，但无论是哪一种都不会特别多。

丁公这个名字并非泛滥的称谓，不是姓丁的老人就可以称公，要么有贵族身份，要么来自某个威望很高的人。

丞相许昌顿时打个激灵：“这名字好熟悉啊！好像是某个西楚国将领的名号。”

文武百官面面相觑。

西楚早就被丢进故纸堆里几十年，怎么突然冒出来杀了个措手不及，百官公卿不太能理解。

尤其是年轻官僚们无法理解西楚的存在，每次听到楚霸王项羽好像是传说中的人物高山仰止，他们无法想象消失几十年的西楚会再次出现在他们的面前。

刘彻疑问道：“详细查过没有错误？”

“臣以性命担保绝不会有错误！此人是故楚将领丁公之子无误。”

天子揉着太阳穴头疼不已：“这下可麻烦了。”

故楚遗民是群非常顽固的人，他们散居在关东故楚之地，尤其在项羽诞生地下相往南，广袤的土地上几乎家家户户都为项家人打过仗，那些村庄里

的老人们要么当年上过战场，要么父兄亲族为项家流过血。

那个地方很特殊，恰好在太祖高皇帝刘邦的龙兴祖庭丰沛县以南。两地本来就挨在一起同属于西楚，当年垓下之战著名的典故“四面楚歌”，不就是汉军唱楚歌让楚军认为家乡父老都背叛了他们，于是霸王别姬，只带二十七骑逃出垓下大营，最后辗转死在了乌江边上。

项羽鼎盛时期麾下有四十万楚军，龙且二十万楚军大败于齐国，项羽二十万楚军被分割包围大部分投降，少部分在在项羽死后失踪，投降的楚军降卒被释放掉。逃亡的楚将四处躲藏。最后落得三种下场。

丁公投降刘邦，被杀掉以儆效尤。

钟离昧托庇于韩信，被杀掉献首级。

季布东躲托人走关系，说通夏侯婴出面免掉死罪。

按道理讲。西楚遗民应该逐渐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中。在汉初前三十年似乎也的确如此。

但是诛灭诸吕的过程中。功勋列侯们曾经发现吕家接到许多西楚遗民的投靠，预示着陷入危境的吕家人曾打算联合故楚遗民，反过来杀掉诸侯王与列侯。

这个卑鄙的联盟在朝廷中引起足够重视。不管皇帝与列侯斗的如何，双方都保持着默契逐步打压故楚一系人马。

季布、季心兄弟俩仕途不顺，尤其是季布很有自知之明告老还乡，因而得到汉文帝的信赖。

十几年前的吴楚七国之乱，不安现状的故楚遗民果然又动起来，四处吴王刘濞作乱前四处煽风点火，左右串联很是拉起一支客观的叛军集团，倘若叛乱的诸侯王上下一心同仇敌忾，说不定真可以掀翻汉廷平分天下，可惜棋差一招三个月被灭掉。

当汉军攻入叛军城市，曾经发生过很奇怪的事情。

汉军破楚王都，吴王都立刻大掠全城，要知道从古至今平叛军入城大掠这非常罕见，出于安定人心的考虑都会作出区分，裹挟被迫赴逆的予以宽恕，坚定反叛的予以严惩，汉军却没有那么区分径自大掠而去，就像对待不属于自己的国土似的，更有趣的是大乱结束，大部分叛军地区被划入郡县。

就在当时，朝中舆论对周亚夫大掠很不满意。

但是汉景帝是坚定支持的，理由是筹措军费封赏功臣，可皇帝自己知道事实并非那样，汉军是用那次大掠的机会把故楚的经济基础破坏掉，并以赴逆的名义抓捕了不少故楚遗民，以军法重刑枭首示众以儆效尤。

朝廷借那次机会故楚吃了个闷亏，几乎打掉故楚百分之七十的力量，余下的残部老的老，死的死，大猫小猫两三只也在逐渐凋零，朝廷这才逐步放松警惕转而内部斗争，周亚夫和汉景帝的权力之争贯穿过去十个年头，直到周亚夫冤死，汉景帝驾崩画上句号。

“他们应该死光了，为什么还会有？”

刘彻很头疼。

文武百官也头疼。

在汉军眼里故楚不值一提，当年是职业化军队时就不如汉军，更何况渡过悠悠六十载漫长时光的洗礼，原本堪称精锐的储君变的细碎化、世俗化，他们是杀猪的屠夫，捕鱼的渔民，乡间野地种田的农人，挎着猎弓在山林中转悠的猎手，佩剑行走的穑夫、亭长，穿着官袍判案的县府官僚。

他们没有了统一的组织，混杂在普通人里面目模糊，说不清到底哪个是故楚遗民，哪个是老实巴交的汉民，即使身份可以按图索骥搜寻到，也不好确定哪个人心怀怨恨矢志复仇，哪个人又勤勤恳恳任劳任怨。

想控制他们除非大规模监视，汉廷承受不起大规模监视的投入，不仅是国家财政撑不住，无为而治也不会允许，搞恐怖的特务政治历来是不得人心的，本来没有问题的小小磕碰会被演绎成一幢大事件，汉家皇帝不允许民风民俗崩坏，更不能接受庞大的特务组织出现。

总而言之，对故楚的管制是个空白。

刘彻非常恼火，以他的聪慧竟然无法解决，愤愤不平地说道：“先帝当初可不是这样说的，明明说故楚遗民不足为患，怎么会突然变的那么棘手，那些人真的疯了吗？他们不明白只要朕一声令下，几万的家庭就要支离破碎。几千颗人头即将身首分离吗？”

卫尉庄青翟起身道：“此贼当是南下两淮之地了，臣请陛下着令淮南国相缉拿贼犯！”

“启禀陛下！朝廷中或有内奸，丁公一伙贼众有可能借助朝中内奸的力量准确得知北军巡逻规律，请陛下着令廷尉府稽查！”

“陛下！臣以为此案交给廷尉府办理比较好，出动北军闹的人心惶惶不好啊！”

“请陛下以国事为重，以江山社稷为重！”

刘彻一听肺都快气炸了。

田蚡有本事破案就不会站在这儿了，他就是个混资历镀金的废物，要不是看在母舅的份上早就把他撵下去了。

“全部住口！”

刘彻双手握拳语气坚定道：“尔等都给朕听着，车骑将军是国家栋梁之才，必须以最快速度找回来。必须是活着带回来。不论有多少困难必须成功，朕下命令前可说清楚了，只许成功不许失败！车骑将军少一根毫毛都不行，朕只要结果不要解释。尔等只准执行不准异议。再有异议者罢黜。永不叙用！”

“卫尉庄青翟，南军所部有多少荆襄郡国番上精兵？”

“大约一万余人！”

“你率领一万景象郡国兵南下，到淮南国好好的问候淮南王刘安。朕不信他的淮南国洁白如纸，有理由怀疑淮南王与故楚遗民有密切往来，朕可以确信丁公此獠不会走的太远，左右就在淮南国以南的某地，找到他们救出车骑将军！”

“喏！”

庄青翟神色凛然领命而退。

丞相许昌发出质疑：“陛下！您怎么能确定车骑将军安然无恙？”

“朕相信，丁公此獠不敢伤人性命，通过观察也通过这儿！”刘彻指了指脑袋：“廷尉必须尽快查清楚内奸身份，朕不能允许吃饭砸锅的人出现在朝廷中。”

天子的目光森严，田蚡打了个寒噤低头道：“臣必定竭尽全力办下重案，绝不辜负天子的期望！”

“今日廷议倒刺结束，非常时刻尔等必须更加谨慎，切不可再出差错！”

“遵旨！”

刘彻大袖一摆走了出去，留下百官公卿面面相觑。

天子变了。

变的比以往更强硬也更坚定了。

这是进化为一代雄主的标志，老臣们愁眉苦脸地叹息着，或许时代真的变了。

刘彻没心情管他人的心情，他在为长姐阳信公主刘婠的境况忧心。

姐夫曹时突然失踪对姐姐刘婠的打击非常大，尤其是得知丈夫把身边的亲卫派去接她，只身带着十几个仆从突然被劫走，忧伤和自责差点摧毁她。

淳于三娘在长秋宫外低声解释着病情原理，思虑过重是抑郁症的古代称谓，仓公医方里用心病还须心药医做解答，淳于三娘不懂心药是什么，但是他知道女人没有熬不过的灾。

“陛下请放宽心，民女向您保证公主殿下的身体会渐渐好起来，公主殿下一直对民女说，一定要把曹家的孩子生下来，要让肚中的孩子健康的成长，陛下应当相信一个母亲的坚强。”

“母亲的坚强？”

“三娘说的很有道理。”太后王娡从宫殿里走来：“彻儿，当年为娘怀着你的时候，对未来也是忧心忡忡前途为卜，生怕咱们娘俩连个容身之处都没有，幸好泰一神没有抛弃我，你的诞生给为娘带来希望……婠儿现在的情形也是这样，她要熬过这个槛才能好起来。”

刘彻攥着拳头默然不语。

曹时为他鞠躬尽瘁，承受莫大的打击依然挺了下来，车骑将军的安排是多么的委屈和无奈，天子为了安抚他已经准备增加兵额，未来两年内陆续增添4万名新兵，让车骑将军成为不逊于南北二军的强力军团，成为拱卫长安的第四支军事力量。

车骑将军将会成为名副其实的上卿，权力将凌驾于大部分九卿之上，这便是刘彻的曲线救国之策，三公九卿对他而言就是个玩具，如果他不乐意玩了有一百种办法废掉他们。

曹时苦劝好多天才让少年天子暂息雷霆之怒，容忍三公九卿在他的眼皮子底下继续存在，一眨眼功夫曹时被劫走了，刘彻差点蹦起来！

天子沉吟道："母后，孩儿想给姊姊加个封号。"

"喔，天子要加什么封号？"

刘彻清了清嗓子，声音如玉磬敲击般清越："皇长姊与朕有骨肉之亲，劳苦功高当享国之重礼，即日起加号曰，阳信长公主！汤沐邑加封1万户，仪同诸侯王！"

内侍、宫女们噗通一声全跪下来听旨。

桐叶封侯珠玉在前，皇帝口含天宪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加封长公主绝不仅仅是加了汤沐邑，加封本身就蕴含着莫大的政治意义，天子对曹家的信任非常深厚，任何人都不要想打曹家的歪脑筋。

就像此前十几年的堂邑侯陈家，依靠馆陶长公主的宠爱，陈家人风风光光过了十几年，若不是陈家人作死，说不定还能再风光几十年。

曹时不需要依靠长公主，但是曹家也不会介意多一个长公主，毫无疑问，阳信长公主足以庇佑曹家人几十年太平日子。

自己女儿封长公主，王太心里非常高兴："天子自己决定吧！不过要考虑到馆陶长公主的态度，毕竟两个长公主总是有点……"

馆陶长公主。

提起难缠的丈母娘，刘彻的心情就不太愉快。

最近刘嫖缠绵病榻足不出户，看起来似乎比以前老实的多，天子并不打算就此善罢甘休。

"姑姑的汤沐邑2万户，膝下没有子嗣也不用那么奢侈，留下1万户给姑姑养老，剩下一万户就并入郡县里，这样一来一回赏赐出去的郡县又回来了！还有城南毗邻太庙的长门园，朕打算给姑姑一百万钱买下园子买下来，改成长门宫当作城外的离宫，将来出城祭祀打猎也可以歇息在城外。"

王太后提醒道："天子考虑的很周到，陈皇后那边要多做解释，以免天子伉俪起龃龉。"

"孩儿省得轻重，皇后是我的结发妻子，只要她谨守本分，我不介意让她做个太平皇后，就像当年薄皇后那样。"刘彻做出了表态。

太后王娡终于露出满意的笑容，十六岁的天子比去年长高一大截，越来

越像当年英俊挺拔的先帝，不出十年就会像他的父亲那样，成为一手遮天的伟大皇帝。

她的孩子，终于长大了。

第200章人不见了

站在山脚下抬头仰望，云山雾罩的山岭连绵起伏，那是一个让人无法理解的地方。

天南五岭，另一个世界。

几百人的队伍只有十辆马车，除了两辆留给人来乘坐，其余八辆用来运送物资，楚人刺客时刻守在马车周围徒步前进，进入五岭地界就处在汉地的边境，越往南凶猛的土著人就越多，车队也并非万无一失。

四轮马车里，曹时盯着窗外的云雾面无表情，漫长的“旅行”穿越几十个县，他也尝试了很多次逃脱，杀了不少挡路的刺客。

藏在身上的匕首被搜出来，他就徒手拧断守卫刺客的脑袋，半天方便时跑不掉就换成半夜脱逃，试了很多次也没找到最佳的脱逃时机，到后来逼迫的刺客们在马车上拴着铃铛，车厢外照着厚厚的绢布作为阻挡，半夜车厢一有动静就会发出叮叮当当的声响。

“平阳侯身手了得，杀了老夫十几个徒儿，要是给你把战弓足够的箭矢，只怕老夫也要难逃一死。”

曹时冷笑道：“老匹夫到有自知之明，你们不过是插标卖首之徒，随时可能掉脑袋。”

“哈哈，你说的很对！老夫没几天好日子可活了，在淮南国和衡山国故布疑阵只是想看刘家人骨肉相残，你知道吗？我留下的徒儿在那里留下了足够的证据，足以让淮南王刘安和衡山王刘赐死一百次的证据，天子派出的追兵要处理两个诸侯王。你说天子还有功夫来救你吗？”

老头笑的开心，曹时撇撇嘴道：“你怎么知道就一路追兵？”

丁公笑不出来了。

“别以为你几句话就能吓到老夫，就算有十路追兵又能如何！车队马上就进入五岭绝地，即便十路大军到了五岭山下也要掂量一二。”

曹时两眼一翻不搭理他，他也没想到丁公带着人不吭声跑到五岭脚下，按道理讲他应该去淮南国或者两淮之地呆着，似乎和五岭没有太大关系。

“进山了！小心啊！”

白茫茫的雾气涌过来，曹时眼疾手快把布帘放下塞紧口，转头说道：“我让你准备的东西都弄好了吗？”

“你是说这个？”

刘陵从屁股下摸出两个布袋，布袋有个夹层里是每天烧火搜集到的竹炭。竹炭粉被碾的很细碎平整的覆盖着布袋。夹层被卷起来用针线简单缝上口子，左右用丝绸布条缝好，就是个简易的口罩。

曹时抓起口罩带在脸上，试了下大小合适紧贴口鼻基本不留缝隙。又丢了一个口罩给王孟：“往南走记住每天都要带上它不要拿下来。多做几个塞满竹炭粉末来备用。咱们能否熬过岭南的瘴气全靠它了。”

王孟接过来二话不说就套上去，刘不信竹炭粉有那么神奇，将信将疑着带上这个丑陋的布袋子。

岭南的山路崎岖不平。从进山就在走土著乡民走出来的山路，五岭的海拔不高，路况却比秦岭差的多，翻过山头至少要一天一夜，五岭群山间白雾缭绕犹如雾霾，几十步外白茫茫的什么都看不见，不熟悉路况的在山岭之间瞎走也很正常。

五岭的瘴气只有少数时间会散开，到了夜晚连天上的星空都看不到，全凭直觉自己找路走，更大的危机就潜伏在每个人的身边。

进入毒瘴丛生的陌生山区，可以看的到动物的骨架，有误入毒瘴的大象犀牛鹿羊野兔，也有毒死的小鸟和豺狼虎豹，还有人的尸体，衣服都腐烂的不成样子，看起来是很久以前留下的。

刺客们毛骨悚然，几乎每天看到的尸骨都在增加，才进山没几天就看到几百具人的尸骨，那些尸骨上还留下虫豸啃咬的痕迹，在惊慌中发现毒瘴就在身边。

当天夜里十几个人率先发病，在临时营地里全身高热昏迷不醒，他们中毒瘴了。

丁公很迟疑，他在犹豫受否抛弃病号，第二天一大早又病倒十几人，队伍里的刺客都慌了神，他们并不畏惧死亡，但必须得死的有意义，死在白茫茫的毒雾里，被毒虫腐蚀变成枯骨，简直恐怖至极。

病倒的三十人被抛弃了，每个人几乎用最快的力气往南跑，跑的越快，呼吸就越急，吸入的毒瘴也就越多。

一个接一个的倒下。

越来越多的人落在队伍后面，一头栽倒再也没有爬起来，就像多米诺骨牌，当第一块骨牌倒下，一切就无法中止。

希律律……

骏马一声长嘶双蹄高扬一头栽倒。

马车失去了速度停下来，车上跳下四个年轻人，互相搀扶着惊慌失措。

“丁公快救救卫右渠，他中了毒瘴！”

“救个屁！老夫自身难保还怎么救你们。”丁公气的脸色发青，进山七天苦心栽培的土地死掉一大半，剩下一百多个徒儿如惊弓之鸟惊慌失措。

赵婴齐气急发笑：“丁异！你不要忘记我们的身份，没有我的指引休想走出南岭，没有我的帮助你休想在南越站稳脚跟！”

“好！你说该怎么治疗，老夫全听你的安排！”

“你去那棵树上摘下果子来，喂他多吃点或许还有救。”

几个刺客捡起石头打下几枚果实，二话不说丢到嘴里咀嚼，一入口脸色都变了，连忙吐出来。

丁公捡起一枚青涩的果实，疑问道：“这是什么果？”

“槟榔果，你们不想死就多多咀嚼它，记得不要吞下去，否则出事了别怪我。”

赵婴齐把果实往嘴里塞，脸色变的五彩缤纷真的很像中毒的样子，驺家两个年轻王太子对视一眼也嚼起槟榔，还不忘拿起两枚塞进卫右渠的嘴巴里。

丁公发怒道：“有治疗瘴气的宝药怎么不早说！害的我损失了那么多徒儿！”

“你没问过我。再说我为什么要告诉你？要不是卫右渠病的太厉害，我巴不得你们全死光了更好！”赵婴齐冷笑一声不搭理他。

车队的马匹都死光了，远远看去四处是云山雾罩也不知道到底走到何处，反正已经成这样，索性就停在原地不走。

丁公一直怀疑赵婴齐故意引他走错路，按道理讲五岭应该没那么大，有些山岭明明前几天翻越过，今天又走了一遍。

“小子你说清楚，到底还有多远藩国五岭，老夫要带着你们去番禹见南越王赵佗。到时候自会放了你。”

“你想骗我？”

丁公大怒而起。旋即冷笑道：“老夫抓你们只是顺道而为，难道你们不怕汉家天子兵强马壮，打下南越，闽越和东瓯吗？”

“不可能！我们是汉家藩属国。”

“彭越。英布。臧荼也这么认为。你还见的到他们的封国吗？长沙王吴芮谨守本分，传了三代嫡子早夭诸庶争位被天子除国！汉家天子比六十年前更强大，你们也见识过长安的繁华鼎盛。长安城外几十万汉兵的严整，你们拿什么挡住汉兵？五岭的瘴气？”

赵婴齐不屑一顾，南越国并不怎么担心被打，原因就是五岭的瘴气，听起来很扯淡的理由的确很靠谱，80年前秦军征讨南越国，前后打了十年损失十几万秦军精锐，就连秦军主将屠睢都横死于此，直到任嚣的增兵赶到才打下来。

其后十二年，岭南秦军陆陆续续又死掉十余万人，秦军第二任主将任嚣在当地土人的精心调养也病死了，第三任主将就是赵婴齐的曾祖父，到现在快100岁的老寿星越王赵佗。

这个老人经历了大秦帝国从一统天下到灭亡的全过程，论资历可称得上当之无愧的天下第一人。

南越之所以难打总结原因无非是水土不服，毒瘴杀人，南越人的丛林游击战术以及毒针。

原始人的战术不可能杀死十几万秦军，真正杀人的是前两者，水土不服和毒瘴杀人，互相叠加几乎无法抵挡。

驺家兄弟却听的入神，闽越和东瓯可不比南越，这两国濒临沿海连瘴气都没，只要汉兵一到顷刻之间就要完蛋，所以两国从来是提心吊胆过日子。

驺丑劝道：“赵兄，我觉得丁公说的在理，我们去长安不就是要见识下汉人的手段，汉人比我们厉害是应当的，可是厉害那么多太出乎意料了，以我们的力量挡不住汉兵，五岭的瘴气不一定是天险，我们东瓯和闽越一丢，汉兵可以沿着海边一路向西南直插番禹。”

“啊？真的可以？”

驺丑神色认真：“不骗你！当初你曾祖父赵佗灭了我们驺家在南越的王族支系，几百年前是从闽越迁徙过去的驺家分支，我们驺家人都知道有这条路，我父亲还打算从这条路直接攻下南越国，光复南越呢。”

赵婴齐傻了，他只当了几年储君，还不太了解南越的军政要务，他父亲也从不告诉他南越有几个方向的防区，他只知道五岭是抵挡汉兵的天险，闽越国是南越国的盟友，顺风时坐船只要两天的近邻。

“你好好考虑一下吧！”丁公摸出酒壶喝了口酒嚼着槟榔闭着眼睡觉。

毒瘴折腾七天七夜几乎没有睡过一个踏实觉，即使铁打的身体也扛不住，更何况他是个年过七旬的老人。

这一觉每个人都睡的很香，当人们醒来时发现另一辆马车空荡荡的。

曹时、刘陵还有王孟不见了！

丁公暴跳如雷：“人呢？叫你们看好人，怎么给看丢了？把曹时给放跑掉，我们岂不是白死那么多人！还愣着干什么，都给我追啊！”

刺客们一脸蜡黄，望着白茫茫的毒瘴踌躇不定，有些树林完全枯死的焦黑颜色，还有不知名的虫子成群结队的趴在上面，有时会劈哩啪啦的掉下来非常恐怖，刺客们不敢追。

“丁公！卫右渠病的厉害，必须尽快走出五岭接受更好的治疗，你们体内的毒瘴之气也绝非几口槟榔能完全祛除的，在这儿多待一刻钟就多一分死兆，跟着我走出毒瘴区再找机会追他们也不迟，能走出五岭的就那几条路，只需要打听附近的村庄很快就能知道。”

赵婴齐的态度变了，从被迫合作转为了主动合作。

丁公面露喜色：“可是他们跑远了该怎么追？”

“两条腿跑不快，带着淮南王女刘陵也不会快，何况无论他们跑多远，终归要到村庄旁露面，五岭附近的村庄都属于南越国，您就放心好了。”赵婴齐信誓旦旦地说道。

第201章越人与占人

青山不改水长流，明月依旧星渐稀。

他只记得几句诗词，大概是一首离别的诗词，放眼望去绿水青山一片青碧，碧空如洗空气湿润。

身后的云山雾罩早已远去，嘴角品尝着咸腥的湿气，轻柔的风吹动发髻，仿佛五岭间的恶梦从未出现过。

山脚下密林间，曹时坐在青石上磨刀，赤着胸膛被海风吹的黧黑，在山间走了一个月皮肤就变黑不少，身后挎着属于自己的一石二斗战弓，箭袋里只有十几支自制的箭矢。

刘陵挎着竹篮子在竹林旁挖竹笋，手里攥着一根匕首做铲子，那是逃跑的当夜从死去的刺客手中摸来的防身武器，平时还作为挖野菜和吃饭的工具。

她的皮肤还是那样白皙，头发简单的挽起个椎髻，秀眉微蹙似乎在烦恼着竹笋头好难挖。

倘若身在长安城，周围是鳞次栉比的高楼，刘陵素面朝天秀眉皱起的惆怅表情望着长安勋贵，一定会引起巨大的轰动。

只可惜身在青山下，竹林旁溪水潺潺，只一个不解风情的青年低头磨着雪亮的快刀，仿佛那是世间最美的事物。

嗷嗷！

一头野猪从竹林里钻出来，腹部留下一道深深的伤口，猩红的眼睛充满了疯狂。

刘陵吓坏了，双手握着匕首不由自主的往后缩。

野猪似乎发现眼前的人类女子，刨着猪蹄发出哼哼的嚎叫声。油光发亮的猪脑袋上两根獠牙冲着目标。

树林里窜出来的是头刚成年的野猪，个头硕大看起来得三百多斤，奔跑起来就像个狂奔的卡车，被獠牙一扎保准死翘翘，暴躁的脾气和强大的攻击性成为丛林中最可怕的杀手，成年野猪的威慑力甚至在老虎丛林豹以及黑熊之上。

“救命！”

刘陵的双腿酸软，挣扎的爬了半天没站起来，尺余长的锋利的匕首对于野猪来说就是个玩具。

油光发亮的野猪皮上覆盖着树胶和泥巴的混合物，那是野猪们蹭掉寄生虫得到的自然馈赠，北方野猪喜欢蹭松脂。南方野猪喜欢蹭树胶。更有趣的是这种畜生很擅长寻找树胶，大树的分泌物是杀虫的最佳手段，烂泥塘里打滚是野猪洗澡的习惯。

一头成年大野猪皮糙肉厚堪比犀牛，冲击力和杀伤力也不逊于犀牛。脾气暴躁程度也可以媲美犀牛。除了个头吨位略有不如。简直是个缩水版的犀牛。

野猪冲过了来。

刘陵吓的闭上眼睛，举起挖竹笋的匕首递过去。

噗哧！

噗通！

烟尘四起，冲来的劲风把她吹的东倒西歪。钗横发乱。

野猪距他只有几步之遥，头部的中箭奄奄一息了。

刘陵面色通红，气的丢下匕首直跺脚：“曹时，你又戏弄我！”

青石上，磨刀的青年头也没抬，背在身后的战弓解了下来，箭袋里少了一根羽箭。

“顽固的臭石头，不敢说话就装木头人，哼！”

刘陵气呼呼的把打翻的笋子一个个捡起来，今日三餐的蔬菜就落在这些不起眼的笋子上，瞥了眼即将死去的野猪，蹲下来继续挖竹笋：“吃死你，噎死你，让你吓唬我。”

曹时没抬头心里悄悄松口气。

一行三人逃亡西南，历时一个月辗转千余里，不敢在村庄附近出现，偷过土民的粮食也吃过野果，风餐露宿躲避追兵很辛苦。

王孟拎着染血的长剑跑出林子，看见野猪倒毙在树林外松了口气：“刚才

在树林里碰到这畜生一照面就要顶我，幸好我反应快给了他一剑，未曾想这畜生从我来的路一路飞奔，我追之不及险些误了大事，万幸，君侯没有受伤。”

“这畜生我每年都要杀死十几头，一点小麻烦不用担心，找到盐巴了没？”

“没有，附近没有盐矿，我们只有向海边走了。”

曹时喟然长叹。

出逃前只来及带走两包食盐，这一个月省吃俭用也已所剩无几，没有盐连走路的力气都没有，迫使他们改变路线走出相对安全的深山密林，向开阔海边行进了数百里。

刘陵挎着竹篮走过来：“我们向北走去长沙国吧！长沙王刘发会救我们的。”

“没用的，岭北的通道被南越人阶段了，我们几次靠近村庄碰到南越士兵的影子，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那四个被挟持的王太子和丁公沆瀣一气了。”

刘陵心里一紧道：“他们难道疯了吗？找上丁公是与虎谋皮，痴人说梦。”

曹时说道：“别管这些，我们要尽快弄到盐巴，往西走再往北翻越大山就是巴蜀，从那儿返回长安是一条捷径。”

“你走过这路？”

“我有地图，你就别操心了。”

几天后。

南越国西南临尘县（广西崇左）海边。

海边的集市正值十五日一次集市盛会，来自几百里外的西南越人架着船来此贩卖特产，小小的集市突然涌入几千人，宁静的小镇顿时热闹起来。

赶集的土民非常多，他们牵着睡牛撵着鸡鸭，热热闹闹的往集市里涌，在集市的边缘来晚的小贩用土语吆喝着自家编织的竹篓、斗笠，往里面走陆续见到卖咸鱼的，卖蓑衣的，还有许多卖稀奇古怪的海中特产，黑漆漆的海参干，白晃晃的珍珠。

赶集的人群里拄着竹杖的白发老人，身后是一对中年夫妻，他们穿着破破烂烂的衣裳混在人群里东张西望。

中年汉子单手扛着半盖野猪肉，妇人揣着一张色泽光亮的野猪皮。

“野猪肉怎么卖？”

“换盐巴。”

“我这有咸鱼换不换？”

“不，换盐巴。”

“换我咸鱼也一样吃的，你看这咸鱼多好。”

“换盐巴。”

小贩摆摆手没辙了，中年汉子每次只蹦出几个词儿，穿着打扮如此破烂像山里的土著。

集市里许多人注意到这一老两中的组合，纷纷凑过来兜售各自的特产。

“唉唉，这位兄弟慢点走，看看我这稻米多好！想知道这是从弄来的不？告诉你这是从南边占人拿得来的稻米，三十年前，咱们老大王打败占人抢下日南郡，占人的稻米也流落进来，占人好吃懒做什么都不会，就是稻米种子好，一年三熟啊！”

中年汉子微微一滞露出憨厚的表情：“什么稻米那么好，字识的少，你可别骗我呀！”

“看你这话说的，咱们都是十里八乡的弗朗相亲，虽然我看你有点面生，但没关系多走动走动慢慢的一回生二回熟，咱们还是父老乡亲嘛！”小贩喋喋不休道。

占城稻。

曹时手里攥着一捧稻米，粗疏的小贩连稻壳都没去掉，普天之下一年三熟的稻米就只有占城稻。

略作打听，得知眼前这小贩来自交趾的龙编（越南河内附近），坐船顺风也就两天到达集市，据说他每两个月就来集会做一次生意，龙编的土特产都可以从他这进货。

“稻米种子我想多弄点回去种，你还有更多吗？”。

小贩眉开眼笑：“我这儿也有盐巴，如果你愿意把野猪皮和野猪肉都给我，盐巴换给你，稻米也分给你几口袋。”

“好，我们交换吧。”

这时候集市外传来骚动，依稀听见远处的人马嘶鸣。

片刻过去，三十个腰佩匕首，扛着棍棒的越兵涌进集市，他们的装备十分简陋，甚至不能列装铁制武器。

越人的冶铁技术非常拙劣，除去几经周折流传进来的汉地铁器，大部分越人到现在还使用青铜，可想而知国家的战力有多么差。

比上不足比下有余，越人再差也比南方的占人更好，起码越人接受秦人先进的文明文化洗礼，七十多年来逐渐向北方强大的邻居大汉帝国靠拢，无论是组织形式还是军事制度都有了极大的改善，占人还是群男女皆不穿衣服，公开乱搞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野人，连越人都瞧不起他们。

占人是黑皮肤个头矮小的人，越人是黄皮肤雷同北方汉人的民族，两者长相和文化差距非常之大。

南越兵军官是个矮小的中年汉子，他拍拍手说道：“所有人停下，都给我听好了！老大王说，近期有三个汉人从附近越境，他们是两男一女，一个中年人，一个年轻男人，一个年轻女人，两个男子个头很高，女子长的很漂亮，你们谁发现了到县府举报，发现踪迹奖励十石稻米，还有五头水牛，抓到汉人奖励五十石稻米和二十五头水牛！”

越民们伸出双手傻傻的掐算数字，发现五次踪迹是比抓到更占便宜，还是更亏本。

“还有，发现奇怪的地方也告诉我们，这要言之有物，最少管你们一顿饭吃。”

越人有些意动，在南越水牛是宝贵的劳动力，大到种田小到坐骑都离不开水牛的劳动，可以说水牛是越人离不开的帮手。

老大王赵佗今年刚过完一百岁诞辰，国主的宝座交给他的孙子，现任大王赵眜，除了东北面的闽越国时常打着复仇的旗号来骚扰，南越国境内是国泰民安。

越民狂吞口水，在南越50石稻米毫不起眼，三熟的土地每季每亩2石半收

益，每年守城是7石以上，越民在乎的是25头水牛，这是一笔不小的巨款，相当于南越国中的富豪阶层。

第202章向西向北

集市里，关着几只塞满占人的牢笼，占人奴隶身材矮小，皮肤黝黑，不穿衣服，伸长胳膊往牢笼外，大叫大嚷着奇怪的土语。他们是奴隶，被越人捕捉，以极其低廉的价格发卖到各地。

若非汉人瞧不上矮小懒惰的奴隶，说不定长安城的人市也能见的到他们的身影。

曹时背着两只口袋，闷声不吭的走到牢笼旁，盯着简陋的牢笼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南越兵军官佩戴一把粗劣的铁剑，趾高气昂地说道：“你们看到什么奇怪之处没有？发现汉人的踪迹没有？有疑惑就快说，水牛和稻米在等着你们。”

“我知道！”

人群里冒出个癞头瘸子，指着人群大声嚷嚷道：“我看到两男一女，两个男人个头很高，女的没看出来长相，除了年龄不对，其他的都对了。”

“人在哪里？”

“就在这里带着，咦？人呢？”

突然之间，关押占人的牢笼土崩瓦解。

蹦出来的占人嗷嗷乱叫横冲直撞，占人抢了越人的东西就往人群里钻，仗着个头矮小四处躲藏顿时让场面大乱。

不大会儿功夫，集市角落冒起滚滚浓烟，赶集的土民慌了神，哭喊着尖叫着四散而逃。

曹时低着头猫着腰，从容的混在汹涌的人流安然离开，南越兵军官阻挡不及，眼睁睁看着满集市的人跑的干干净净。

“杀人啦！”

越兵们定睛一瞧，原来是刚才通风报信的瘸子被一刀刺死。心口窝中刀连尖叫的声音都没发出来。

“一定是他们！一定是他们！快去禀告老大王，三个汉人的踪迹找到了！”

出了集市来到汇合点。

不大会儿功夫另外两人赶过来，三个人闷声不吭往西北方向钻入山林，三个人卸下妆束换回自己的衣裳。

曹时板着脸说道：“你在搞什么？为什么要杀掉那个瘸子？”

刘陵撅起嘴不高兴：“因为他告密。”

“那也不该杀人，死了一个人立即会暴露我们的行踪。”

“不死人，我们的行踪也暴露了。”

“你不认输？你知道乱杀无辜是不对的吗？”

刘陵两眼一翻，咯咯笑道：“不就是死了个越人，我这杀人技巧还是你手把手教给我的，那个死去的越人一定很冤屈。”

王孟尴尬的夹在两个贵人间，想劝说又不敢乱说话。苦恼憋屈的蹲在溪水旁当哑巴。

气氛凝滞着。直到曹时松了口气道：“我教你防身术是为你好，如果你死了，会有人伤心的。”

“谢谢你。”

突然之间一阵香风吹来，只觉得脸颊温热感觉。

刘陵捂着嘴巴咯咯笑：“我知道你在关心我。这个吻就是答谢礼仪啦！”

曹时满脸涨红：“你这个死女人。乱说什么我关心你。我怎么会关心你，明明是在说你父亲淮南王刘安。”

“知道知道，还是感谢你帮助我逃出来。这么久多没说过一句感谢，实在抱歉！”

“嗯咳！咱们应该赶快上路，贼兵很快会追上来的，王叔，我们该往这个方向走是吧？”

王孟四下张望点点头道：“就是这边，在下先去探探前路。”

“好，我们的目标是向西再向北，目标巴蜀返回长安！”曹时闷头往前

走。

刘陵跟在身后咯咯直笑，这家伙实在太有意思了。

淮南国。

黎明时分，烛火通明的房间里，一名中年老帅哥对着古铜镜抚面不语，他是淮南王刘安。

今年三十九岁，身高七尺六寸有余，英俊潇洒玉树临风，才高八斗学富五车，年纪轻轻著书立说名扬海内，悯农，礼贤下士为士民之楷模，饱学诗书为世人敬仰的贤王。

刘安神情平淡地说道：“真是一颗上好的头颅呀！不知道谁会取走我的项上人头呢？”

“大王是我们的顶天立柱，您不能灰心丧气啊！”淮南王妃忧心忡忡道。

“吾著书二十余载，传下《鸿烈》一篇，你要好生收藏莫要失传掉了。”

淮南王摇头晃脑地吟道：“鸿者，大也！烈者，明也！《鸿烈》者，以为大明道之言也！其旨近《老子》，淡泊无为，蹈虚守静，出入经道，言其大也，则焘天载地！说其细也，则沦于无垠，及古今治乱存亡祸福，世间诡异瑰奇之事！其义也著，其文也富，物事之类，无所不载，然其大较归之于道，号曰《鸿烈》也！”

王妃抱着一叠文稿缓缓退下，这是她夫婿一生心血所在，比生命还珍贵的宝贝。

侍从走进来：“大王！卫尉庄青翟求见！”

“哼，去外边就说孤王安歇了。”

侍从静静的退下去，不大会儿功夫吵杂的声音渐渐的靠近。

砰！

大门被蛮力撞开，守在门口的侍从跌了个跟头，惊怒道：“大王快走，卫尉打将进来了。”

“哪里走！”

庄青翟身披铠甲仗剑而入，扫过房间的角落，目光落在榻上的淮南王身

上。

“淮南王刘安，你可知罪？”

“孤王何罪之有？”

“图谋做反，此为大逆无道的重罪，你可认罪？”

刘安抬起头瞄了一眼：“卫尉揪着孤王穷追猛打几个越用心良苦，岂不知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呼？”

“我就知道你不会低头认罪，今天找来了人证物证，看你还怎么递来！”庄青翟一拍手从身后走来两个人，其中一人是刘安的心腹谋臣伍被，另一人是心腹干将人称淮南第一剑客的雷被。两人不但名字相像，还同为淮南八公之二，伍被更是名列八公之首。

刘安大惊失色：“你们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大王！”伍被跪伏于地哀泣道：“您遇人不淑，放任雷被贼子混迹于其中，没曾想此獠是丁公爪牙对大王早有异心，就是他像卫尉庄青翟告密的呀！”

雷被勃然大怒道：“好你个伍被推的一干二净，若我是丁公的爪牙，你就是一心想阻断谋反的贼子，我所了解的谋反大计只有皮毛，而你亲身参与到谋反的每个讨论环节。没有你一五一十的交代。卫尉怎能查获谋反的军械粮秣，战车弓弩还有良马呢？”

“你说什么？”

淮南王刘安眼睛一黑差点昏倒。

他们一家人三兄弟，除了老二济北王刘勃和另外两兄弟尿不到一壶里，衡山王刘赐和他一样想要谋反。他们走的路子一如当年那个逗比父亲淮南厉王刘长。用最搞笑的手段想要谋朝篡位。真可谓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有个奇葩爹。就有个奇葩儿子。

伍被不堪侮辱气愤道：“要不是你这小人诬告我谋反，我怎么会把实情说的一清二楚呢？我早就劝过大王千万不要谋反，当个太平贤王最重要，何必为了一己之私坏了汉家的律令礼法，只可惜大王不听啊！”

“哈哈哈……谁会相信大王谋反成功？据我所知淮南国中只有少数人那样天真，其中十之七八是大王的亲眷心腹，满打满算不过三十个人，普天之下没有三十人谋反成功的例子，大王的谋反还没成功就注定要失败，我趁着反

形未露提前揭发也是为了大王好，以圣天子的仁慈或许会免出大王的死罪。”

刘安恨极了，单手戟指雷被与伍被，痛骂道：“两个叛徒！可恨我瞎了眼，错信了你们这帮狼心狗肺之辈！我恨不得取了你们的性命。”

“淮南王，你还有什么话说？”

“哼！孤王没想到卫尉很有手段，事已至此继续多说也无用，给我上枷锁吧！我要去京师等候天子发落。”刘安伸出双手等待上枷。

庄青翟摆摆手阻止士卒的动作：“淮南王刘安既已认罪，那么我就传达天子的口谕，着令罪王刘安、刘赐协助救援平阳侯曹时，若有事成可免死罪。”

免死？

丹书铁券也免死。

功勋列侯不照样成堆的死。

刘安很想露出不屑之色，但是他做不到，此刻他紧张的浑身发抖，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他怕死吗？答案是显而易见的。

若他不怕死，何必深更半夜独坐床榻前，抱着古镜抚摸自己脖颈上的项上人头，只有怕极了的人才会这样做，因为他不想死。

刘安今年才三十九岁，身强体壮全无汉文帝、汉景帝一系的身体毛病，两淮著名的医工为他诊脉，夸赞淮南王有长寿之相，保养得当至少有四十年的寿数。

这年头活过八十岁老人，那可是皇帝见了都要十分和气的交谈，不但免徭役，免税赋，免行大礼，赐几杖，赐大宴，每年各级官僚下乡慰问的重点口子，郡县考核官僚政绩，首先要听这些老头们的意见，简直是西汉数得上好的大拿。

北平侯张苍活了一百多岁，即便汉文帝不喜欢他也要每年登门慰问，大汉帝国重老，敬老，养老的思想几乎发挥到极致，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三老制度便是这种思想下应运而生的。

按照医工的计算，刘安至少有四十年寿数，只要他心放宽，勿要劳心劳力，精神上趋于黄老无为的真髓，活到一百岁也不是毫无可能。

他不想死。

真的不想死。

“淮南王刘安，你考虑的怎么样了？”

刘安一愣神才发觉，时间已经过去很久，抬起头说道：“我还知道雷被这小子早有异心，丁公有一副蛇蝎心肠，我岂能毫无防范呢？我知道丁公的下落，他身边有我安排的暗子，不但沿途留下了踪迹，还送来了飞鸽传书。”

淮南王从袖子里抽出一张纸条，卫尉庄青翟定睛一瞧潦草的字迹上写着一句话。

四月丙寅日，丁公一行一百三十三人脱离五岭进入南越国，得毒瘴气病重身死者有六百五十余人，卫氏朝鲜王太子卫右渠身染毒瘴，南越王太子赵婴齐教以槟榔咀嚼可防毒瘴之气，丁公与王太子媾和成功，平阳侯曹时、淮南王女刘陵，平阳侯府门大夫王孟逃脱不知所踪，南越王赵佗下令缉拿之。

刘安又抽出一张纸条：“这是前两日收到的消息，发现疑似平阳侯的踪迹，翻山越岭朝着巴蜀的方向走，南越国的追兵从大路追赶到关卡，如果你现在乘船逆流而上到巴蜀再掉头向南追击，说不定可以救下平阳侯和我的女儿。”

“这条消息很重要，多谢了！”庄青翟一拱手：“来人呐！送淮南王入京师拜见天子。”

“喏！”

彪悍的南军士兵架起刘安走了出去，伍被和雷被也被一网成擒。

两人被擒住时感到非常不可思议，雷被大叫大嚷道：“卫尉！你这是什么意思？我们是举报有功之人！你不能这样对待我们。”

“抱歉，你们的一面之词不足为凭据，跟着一起去长安拜见廷尉说清楚，把他们押下去！”

庄青翟冷漠的瞥着两个如丧考妣的人被押走，伍被三心二意早有想法，雷被吃里爬外甘当内鬼，连他这个局外人都想为淮南王刘安掬一把同情的眼泪，识人不明到如此地步真是作为人的巨大悲哀。

忙活一夜发号施令准备启程，当太阳升起之时，几百艘民船静静的停靠在寿春城外的内港边，此地处在淮河边的重要口岸，通过邗沟轻松抵达长江，到了长江逆流而上的难度要远小于湍急的河水（黄河），南军的一万名

枕戈待旦的精锐依次登船。

随行的另有淮南国、衡山国的四千名番上郡国兵。

不出意外，衡山王刘赐很没出息的提前招供了。

这个没节操的诸侯王，把所有罪责都推给兄长淮南王刘安，口口声声自称自己是被坑骗的，自己是个很单纯的人，刘安此刻还不知道他的好弟弟反水了，还想着不提自家兄弟，等于把过错全部揽到自己身上，相比起来刘安更天真单纯一点。

庄青翟几次审问都没坚持下去，每次看到刘赐那副猥琐无耻的尊容，他都会忍不住踹上两脚发泄心中的怒火。

每年衡山国递来的疏奏中，大部分是弹劾衡山王刘赐行为不端，侵占土地，插手门市租税，要不是有诸侯国中的官僚体系约束着，衡山王刘赐早就翻天了。

庄青翟埋头案首，疾速写下一篇奏章："我发了一封飞鸽传书送到长安，我再在写一份详细疏奏快马加急送到长安城，情况有变我以便宜行事之权取道长江驰援巴蜀，请圣天子做好准备，南越王赵佗、闽越王骆郢、东瓯国骆贞复、卫氏朝鲜王卫蒙极有可能谋反作乱，请陛下尽快定夺。"

"喏！"南军司马捧着疏奏离去。

第203章武陵蛮

一口旧釜，一釜米粥，浓稠的米浆咕嘟嘟翻着泡，火堆旁还架着烤山雉和烤鱼，这是三人的早餐。清晨的薄雾被吹散，远离五岭的山林之间，分辨不清身在何处，温暖的气候和繁茂的热带丛林，预示着应该处在南越与西南夷之间的某个树林里。

曹时曾徒步穿行过大西南，只不过是次走马观花似的沿着公路行进，没有翻山越岭，偶尔风餐露宿，远没有现在那么狼狈。

刘陵清减了许多，在野外吃不好睡不稳，若不是两个男人各有办法驱虫驱兽，身娇体贵的翁主想像个普通山民女子跋山涉水的机会都没有。

釜中水分蒸干，浓稠的米汤变成香喷喷的米饭。

三人开始享受清晨的第一顿美食。

“听你说占城稻很珍贵，撒到地里三个月便可收割，你拿来煮粥吃会不会浪费了。”

“此地高温高湿粮种不易保存，再不吃稻米就要**变质了，咱们知道南越有稻米就行了，到时候再来抢就是了。”

刘陵翻个白眼：“你拿什么去抢啊？南越王赵佗并非好像与之辈。”

“哈哈，当然是亲率大军来抢了。”

“你是想打南越国？”

“当然要打南越国，追的咱们上天入地之仇不报，我岂不是枉为车骑将军了。”

刘陵秀眉一掀：“你好像说过转任车骑将军，可长安距此相隔几千里。想打南越国不太容易，当心自己做了第二个屠睢。”

“放心好了……”

忽然，王孟丢下旧釜站起身：“那边好像有异动传来。”

“一定是丁公追上来了，丢下东西快走！”

三人的身影飞快消失在丛林里，不大会儿功夫，从另一边树林中钻出几

十道人影。

走到熄灭的火堆前，捡起摔烂的陶碗打量着，在碗边轻轻一蹭还有温热感。

几名刺客抬脚踢开了火堆，散发着滚滚热浪的木炭夹杂着火星乱飞，高温烫到刺客的鞋底。几个人同时一退心下了然。

“他们刚刚离开没多久。一刻钟前，坐在这儿吃饭。”

“三人坐着木桩，离开非常匆忙，只带走寝具。厨具被丢丢弃了。”

刺客之所以称为刺客。在于突袭暗杀的非凡能力。剑术只是用来刺杀的技巧，除此之外还要精通追踪技术，盯梢追人是祖传的手艺。刺杀手段也比荆轲时代又有许多变化。

刺客们很兴奋，他们没有着急追下去，而是静静的等待着，追踪数个月，足迹遍布千余里，三个脱逃这的踪迹终于被刺客咬住了。

丁公从树林里缓缓走过来，刺客首领理所当然的亲自披挂上阵追击逃脱者。

“找到了？”

“他们朝西方走，路程相距大约两刻钟。”

丁公冷笑道：“还真是死脑筋，就认准西北和西边逃，这么逃早晚会被我抓到。”

“那是师父的神机妙算，北边交给南越兵把守，咱们亲自追击。”

丁公眉头一皱：“闲话少叙，赶快追上去抓住三人，尤其是那曹时不能走脱了，南越王赵佗提出的要求是抓住曹时，才有资格让汉家天子投鼠忌器，才有机会联合卫氏朝鲜，北方匈奴联手制汉，此人至关重要不容有失，其他二人格杀勿论。”

“喏！”

两个时辰。

只过去短短两个时辰，曹时又一次被团团围住，刘陵走的太慢了。

即使比起一个月前，刘陵的身手更加矫健体力更加充沛，但依然改变不

了她是个女人的事实，女人的体能和速度都比不过男人。

倘若没有太急促，以她的体能步行一整天没有压力，追赶的越发急促，刘陵的体力流失就越发严重，两个时辰步行三十余里山路，她的脚步变的更慢了。

“这就是你的幼稚之处，面对死亡的威胁依然不远放弃同伴，妇人之仁是你最大的弱点，心肠硬不起来，计较恩情忠义是永远干不出大事业的。”丁公说道：“车骑将军，我建议你放下无谓抵抗立刻投降。”

“如果我选择拒绝又会怎样？淮南王女刘陵，你的徒弟王孟会受到伤害吗？”

丁公瞥过两人一眼，面无表情道：“淮南王已经完蛋了，淮南王女的身份不值一提，王孟是我众多徒儿中比较出色的一个，但是老夫不在乎，可以培养第一个就可以培养第二个，老夫不介意用他们的死亡来警告你不要轻举妄动。”

刘陵脸色大变整个人蒙住，她想到了很多可怕的结果，以丁公的所作所为的心狠手辣，完全有能力做到害死淮南王府，她非常害怕。

王孟暗自咬牙，两支手弩正瞄着他的脑袋，不用说一定是从南越王那儿搞到的军用违禁品，弩箭的威胁远大于剑术，他只好站在原地不动。

曹时手握战弓扣弦而立：“我有理由确信你的诚意不足，放下武器会导致我的同伴立即死亡，我的弓矢会始终瞄着你的脑袋，大不了拼个鱼死网破，一命换一命！你可以尝试下我的射术高低，到底是我先死，还是你先死。”

丁公按住愤怒的刺客，冷冷地注视着面前的年轻人，年轻，强壮，有材力，开的一石六斗的强弓，骑术精湛，除了剑术刀术略差，几乎无可挑剔，周身上下散发着职业军人的高超素质。

若非有心算无心，派出几百人围攻偷袭，丁公手下八百刺客没有丝毫得手机会，这就是职业军人和职业刺客的区别之所在。

最厉害的刺客走的是军中阵战之道，从偷偷摸摸的杀人术向堂堂正正的杀人术进化。其中剧辛、季心便是代表人物。

他缺乏大本领，练出几手杀人秘技也不值一提，你的剑没递过去，人家的弓矢就杀过来，他不能算最顶尖的刺客，因为他墨守成规毫无建树。

丁公犹豫了。

曹时察觉到细微的变化："我可以和你做一笔交易，关于西楚霸王项羽遗宝的交易。"

丁公勃然大怒："胡说！霸王有什么遗宝？你不要转移注意力！"

"听我说就是了，想当年项羽火烧咸阳，从咸阳宫中掠来的无尽财宝，那些财宝是汉太祖刘邦依依不舍的。被项羽运送到彭城储藏起来。那些财宝堆起来足以把彭城淹没，但是很神奇的是楚汉战争期间没有见到那些财宝，您说那些财宝都去了什么地方？"

"放屁！我从没听说有什么财宝，你不要信口雌黄！"

"您一定记得钟离昧。他的次子钟离接尚在人间。你应当听他提起过彭城的宝藏。或许是项羽早就意识到楚汉战争会以自己失败告终，那一切是从范增离开时就埋下了引子，如果当初垓下之战没有败的那么惨。项羽一定会南渡江东与汉太祖刘邦死斗到底，所以财宝被送往江东辗转南下，或许就在南越和西南夷的某个地方。"

丁公阴沉着脸说道："胡说八道！你就是要说这些东西吗？老夫不信半句。"

曹时笑道："你可以不信，你的手下可未必不信，秦国的财宝价值几千亿钱，有了这笔钱可以让每个人过上好日子，可以避居到海外安乡太平，或者可以模仿赵佗，打下一个土著小国做个土著藩王，他们挡得住诱惑吗？"

丁公左右四顾，惊讶的发觉刺客们犹豫了。

楚霸王遗宝的传说早有流传，当初汉军破彭城掠夺走部分财物，但数字并不如刘邦入咸阳见到的那么多，财宝到底去了何处始终是个疑问，从韩信被贬，英布被杀，汉军曾经数次大索南方诸国不见踪影，相国曹参认为楚军的宝藏用来交换军资粮秣发动战争，于是大索财宝之事作罢。

但民间的传说并没有就此结束，反而随着时光流逝越传越广，各种离奇的说法让人天花乱坠难辨真伪。

类似见闻尤以江南，两淮以及故楚之地流传最多，这一带恰好是楚霸王项羽的根据地，当年跟着楚军打入咸阳，后被汉军俘虏释放的老人尚在人间，他们亲眼见识过咸阳堆积如山的财宝，他们亲自押送着财宝返回彭城，战争结束财宝突然消失大半，心里没疑问才有鬼。

曹时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想像一下堆积如山的财宝一夜之间消失无踪，跑到哪里去了？即便拿去换来大量的粮秣军备，金银珠宝终归要送到市面上逐渐流通开来，可汉初是什么情况？太祖刘邦的御驾找不到四匹同颜色

的战马，汉初穷困的不可思议，比秦末差的太多了，或许是太祖刘邦经常打仗，但秦军发动的战争就少了吗？秦人有钱，汉人就没钱，你说钱去了哪里？”

丁公迟疑了。

他很困惑，楚霸王的财宝是个谜题，就像秦始皇的陵墓充满各种传奇，传闻秦王陵以黄金为山，以水银为海，金银珠宝数之不尽，很多人骊山刑徒信誓旦旦，可是没有人会去陵墓里翻找死人的东西，无法验证也不能验证，楚霸王的财宝也是如此。

嗖嗖嗖！

密林中忽然冒出十几支箭矢，陷入迟钝的刺客被当场射倒。

“小心敌袭！”

只见树林中钻出二十余个精壮的汉子，打头的壮汉身材魁梧，手持长弓左右皆是批发纹身的山民，仔细瞧他们的打扮似乎是荆蛮某个部族。

“汉人，我们来救你了。”

曹时定睛一瞧，笑道：“你们是武陵蛮部，等了你们这么久终于来了！”

“你……你在骗我！故意拖延时间！”

“我就是在拖延时间欺骗你，你能奈我何呀？”

丁公怒极了。

一声唿哨藏在四野的刺客立刻钻出来，七八十名刺客与武陵蛮族杀成一团，武陵蛮人手不多，渐渐顶不住攻击，他们的首领发出野兽的吼叫声，远处的山林中纷纷传来类似的叫声回应。

“汉人赶快跑，我们蛮部的人马上就来支援你，还有你们汉军的将军也在赶来，我人手不足先撤退一下。”

武陵蛮竟然掉头跑了。

曹时眼见不妙拉起刘陵就往树林里面钻，心里暗骂武陵蛮不靠谱。

第204章一开始就错了

穿着奇异服装的夜郎王使者，操着半生不熟的楚语说道：“我家大王说了，你们汉人外臣必须觐见我家大王才允许通过。”

这是夜郎国第三次试图阻止汉军通过，夜郎国又名耶朗国，以耶朗为制的军事同盟，夜郎王又称滇王，号称披甲军十余万称雄一方的盟主，加盟成员国包括西南夷的大部分藩国，军事实力还在南越国以上。

卫尉庄青翟怒了，威吓道：“夜郎国君欲与汉家为敌吗？吾率军十万顷刻可下汝之国都擒拿你们国王，汝忘记当年楚王伐夜郎之苦了吗？”

“十万大军！”夜郎王使者惊了，夜郎国人口五十万，战兵十万，算上盟友凑起来有十五万同盟军，汉人一出手十万人讨伐，放在夜郎是全国动员的灭国之战。

使者瞅着黑压压的汉军精锐，心里一合计还是怂了。

“你们汉人不讲规矩，我这就告诉我们大王，你给我等着啊！”

夜郎王使者跑了。

再后来夜郎国连个使者都不愿意出来，生怕愤怒的汉人将军挥师攻打夜郎国，合计半天派出个老头在夜郎国内是地位崇高的“师”，向汉军表示允许借路通过夜郎国。

庄青翟是吓唬夜郎国的。

他手下根本没有十万大军，连两万人都勉强从巴蜀郡国兵凑来的数字，京师里派来的南军还在蜀国的山路上蹒跚前进，增援的总兵力三万人。这是朝廷在大规模战争爆发前所能给予的最大支持。

“武陵蛮怎么说的？往西南方向逃走了？”

“大概是夜郎国南边某个小国境内，那地方脱离武陵蛮的领地，武陵蛮王就没有继续深入。”

庄青翟道：“尽快行军，陛下给的旨意是救出平阳侯，顺便解决掉南越。”

几百里外的丛林，曹时背着刘陵艰难跋涉着。

刘陵病了，一场连绵的暴雨，缺乏蓑衣，丛林里树枝潮湿煮不了熟食，休息不好。蚊虫叮咬几方面综合起来。她发了低烧。

幸好丁公也放缓脚步，武陵蛮的骚扰对他们的打击很大，刺客死掉了几十个，曹时不知道追兵还有多远。或许只有几十里又或许有几百里。他希望找到一个蛮部为刘陵治病。

走了十几里。丛林里冒出几十个五彩斑斓的蛮族人，他们警惕的围着三个人打着转。

王孟手持长剑的威猛架势震慑了蛮族，曹时让他放下武器。拿起手中的武器费力的比划："救了她，我把这把刀送给你。"

蛮族叽里咕噜交流一会儿，派出一个年纪最小的蛮族接过他的刀，那个小蛮族捧着武器乐的合不拢嘴，被大蛮族骂了几句背着刀跑进丛林里。

不大会儿功夫，走出个拄着盘蛇木杖的老婆婆。

她满头白发皮肤棕黑，头上插满稀奇古怪的羽毛，让两个蛮族接过生病的刘陵，围着她叽哩哇啦跳起了舞蹈。

吟唱的时间非长久，漫长的等待让曹时差点睡着了，终于看到两个棕色皮肤的蛮族女子端来一碗黑糊糊的药草汁，扶着刘陵缓缓喝下去。

接着老婆婆停下了吟唱，命令几个蛮族女子搀扶着刘陵走进满足部落。

"汉人，你们好。"

老婆婆操着怪异的楚语道："我们部落的祖先是楚王的子民，你们汉人是楚王的后裔，我帮你们是举手之劳，这把锋利的钢刀依然属于你，我们不能要。"

小蛮族看到老婆婆把刀还回去，顿时有点开心，撇着嘴狠狠瞪了他们一眼。

曹时摇摇头："没想到在大山之中可以看到楚人子民后裔，多谢您的全力帮助，我说过救好她，这把刀就属于你们了，我不会再要的，况且我最擅长的是弓箭，钢刀只是装饰品。"

老婆婆点点头没在推辞，他们的蛮部属于春秋时代楚国分支部落，那时候楚王是十万大山下所有蛮族的最高统治者，传说，这个蛮部的祖先曾经娶了一个楚国落魄公族后代的女儿，具体真假已经不可考证了。

但可以确定有一个楚国女子嫁入蛮部，传授许多知识和楚国的巫文化，比原始部落更发达的文明瞬间征服了这个部落，他们常以此为荣，每一代部落首领的女儿都要选出一个优秀者作为巫师，跳着楚国的大傩巫术。

小蛮族忽然竖起耳朵，叽里呱啦的叫嚷着，老婆婆眉头皱紧：“有凶恶的敌人正在靠近，你们遇到敌人了？”

曹时苦笑一声：“是的，他们是很厉害的敌人，同为楚国人的仇敌。”

一声呼哨远远的从密林中传过来。

树林里，冒出三十余个刺客，他们的样子很狼狈，头发一缕一缕的纠缠成团，濡湿的长衫还没有干透，看起来刚经历过突如其来的暴雨袭击。

丁公拄着剑脚步蹒跚而来，看到曹时和蛮族女巫站着，吼了几嗓子蛮语，那些手持竹枪的蛮族脸色大变，闷声不吭的退回丛林里。

“那个白衣老人警告我们不要插手死斗，否则神灵将会降下惩罚，我帮不了你们，你自己要小心。”

老婆婆拄着木杖走了回去。

不大的开阔地相距二三十步远，曹时手里有一把弓，外加二十多支捡到和自制的弓箭，王孟手中有一把长剑，除此之外没有任何支援。

“君侯，往那边的密林里走，那边树林密集引开他们的注意力，不要去蛮部以免他们发现病重的陵翁主。”

“你自己多加小心。”

曹时掉头往密林里冲，密林里无法施展箭术，同样不利于施展剑术，为今之计是能拖一时是一时。

他一边跑一边回头倾听。树林外激烈的战斗似乎没持续太多时间，吵杂的叫骂声正追赶着王孟。

疯狂的跑，在密林里辗转腾挪，几个月的丛林生活使他身手矫健如猿猴，不大的密林很快从了出来，当他眼前一亮冲出密林的刹那，傻了眼。

沼泽！

他的面前是个巨大的沼泽地。

一眼望去至少有几百米宽的大沼泽，左侧是一条散发着头晕目眩气息的毒水，沼泽的中间是三分之一面积的青绿色湖水，另外三分之二是陷下去就爬不上来的杀人泥潭。

杀人泥潭上可以看到腐烂的动物尸骨。泥沼表面漂浮着恐怖的白茫茫的有毒气体。即使距离白色气体还很远，依然能闻到那股让人作呕的味道，它就是毒瘴的发源地之一，死去的动物和枯枝烂叶的**气息笼罩整座森林。路过的动物吸入白色气体会立即死亡。

类似的毒泉。毒水。毒沼泽在西南夷地区有很多，即便当地土著稍不小心也要死无全尸。

“快！追上他们，他们跑不了了！”

丛林里兴奋的追赶声越来越近。那是残存的刺客们在吼叫。

王孟率先冲出树林，他的身上有几处剑伤，忍着剧痛一瘸一拐的走出来，他的手掌按在大树上留下鲜红的血手印，“王叔，您受了很重的伤，到底怎么了？”

王孟气喘吁吁的抬起头，惊愕地说道：“君侯，您怎么还不走啊？快走啊！”

曹时苦笑道：“我们走不掉了，这是个死地，那边一条河挡住去路。”

“君侯。”

王孟捂着肚子上的鲜红伤口，脸色苍白：“我杀了他们七个人，丁公终于出手了，我不是他的对手，这是他给我留下的伤口。”

肩膀上胳膊上几道伤口到无所谓，腹部一道狰狞的伤口不断渗出鲜红的血液，这一剑刺的非常狠，擦着半个小腹留下一道伤痕，鲜血像下小雨似的往下流。

以本时代落后的医疗技术，这样的重创是毫无办法的，就算扁鹊降临，仓公复生也只能摇头。

“哈哈哈……”

丁公倒拖着长剑走过来：“王孟啊王孟！你这一身武艺是老夫所传，你敢在老夫面前班门弄斧，简直不自量力！中了我一剑看你还怎么逃！”

“君侯小心！”

王孟提起剑护在曹时的身前，即使他深受重创浑身浴血，依然忘不掉自己的责任。

曹时抬起头轻轻推开他的臂膀：“让我来吧！我来解决掉他们。”

“君侯！”

曹时推开他的阻拦，坚定的从他身旁走过。

王孟忽然惊觉，君侯不知不觉长大了，再也不是跪在亡父面前哭泣的三尺蒙童，他长成了强壮的成年人，像老君侯一样高大健壮。

曹时抚摸着战弓，轻轻拨动弓弦：“丁异老贼，你不该来的，只剩下二十多个残兵败将就不该再来，把王叔刺成重伤更不应该，你这是自寻死路呀！”

丁公撩起长剑拭去剑尖的血渍：“不要再用花言巧语巧舌如簧来欺骗老夫，上过一次当就不会再上第二次，老夫已经受够了你的鬼把戏，早死了这条心速速跟我返回南越尚有一线生机，如果你执迷不悟，只有死路一条！”

密林外隐约传来呼哨声。

丁公面色微变，他的人都在此地，还有谁会吹向呼哨声？

王孟费尽力气吹了一声呼哨，尖锐的哨声穿破丛林阻隔传向远方，密林沉寂了片刻又传来一声短促的呼哨声，这是回应哨，表示对方听到了回音。

“好了，我们的援军就要到了，你安心的去死吧。”

不知在何时，曹时的手中扣着十支箭矢，静静的望着三十步外（22.5米）的刺客们，脸上绽放出灿烂的笑容。

在刺客们的眼里，这笑容非常恐怖。

“去死吧！”

刺客们发疯的冲过去，耳边听到弓弦嗡嗡的剧烈颤动，一个黑点瞬间钻向喉结，黑点夺命之箭，余势未消的穿透脖颈，又射中身后另一名刺客，两个人一前一后拼命捂着脖颈，鲜血如柱喷薄而出。就像跑气的玩偶迅速萎顿倒地，咽气了。

勇敢的刺客们不畏死亡发起冲锋，纵使他们的伙伴一个个栽倒在烂泥塘旁，活着的人咬牙切齿的冲起来。

曹时大笑着，就像大魔王对屠魔勇者的嘲讽："你们在考验我的射速吗？不妨告诉你们一个小秘密，我的射速一秒钟可以射2箭，10米内每箭都可以洞穿札甲，威力不减的极限速度是1秒钟3箭，你们冲的越快死的就越快。"

噗哧！

当最后一个刺客捂着胸口不不甘心的倒下，二十几个残存的刺客全部死在他的箭下。不论你辗转腾挪上窜下跳。只要在箭矢的锁定范围就逃不过一死，蹦跳的速度永远不能和射箭的速度相提并论。

丁公攥着长剑愤怒的浑身发抖，忽然之间他意识到自己犯了个致命的错误，低估了曹时的恐怖。他无法想象一把弓一袋箭竟有那么大的威力。

他没有亲眼看到连发百矢的威力。但是他知道眼前这个青年可以一箭要了他的命。苦练多年的杀人剑术在弓矢的范围内如此的脆弱，难怪上古最勇猛的武士是弓箭手。

一开始，他就选错了道路。隐藏在黑暗中的刺客很厉害，但注定不是百战将军的对手。

弓矢之下，丁公的实力再强，也只是个高级步兵，挥手可杀的步兵。

丁公畏惧了。

曾经蔑视死亡，当死亡出现在面前，他可耻的退缩了。

曹时扬起弓微笑道："你跑啊！跑就是了，放心不射死你。"

"你……你此话当真！"

"你跑啊！"

"你发誓！"

"那算了，你还是去死吧！"

丁公满眼畏惧："别别！我跑，我这就跑！你一定要说话算话！"

"跑吧！快一点！不要让我等急了。"

"我这就跑，这就跑。"

丁公转身就跑，刚跨出一步，耳边一阵劲风吹过，发髻被射的七零八落，几缕白发迎风飞落。

“快跑啊！你再不跑就要杀你了。”

丁公不敢回头也不敢质问，闷着头继续往前跑，刚走几步右腿一疼踉跄跪倒在地，右侧大腿被一根箭矢射穿了。

啊！

丁公疼的满头大汗，大腿被射穿的剧痛感差点让他疼昏过去。

他咬着牙，拄着长剑一步步往外挪，只要走进密林里，箭矢就再也射不到他了，树林只有十几步远，他很有机会。

噗哧！

丁公拄着长剑的左手一阵剧痛，当场摔了个跟头啃一嘴泥，左手被大臂被箭矢射穿了。

原本打扮整齐的白衣老者，片刻间变成满身污血脏兮兮的白发老疯子，他终于忍无可忍：“你不是说过不杀我吗？为什么还要射我！为什么？”

“我只说不杀你，没说不射你啊！赶快逃啊！只要套进树林里，你就可以活下去。”

丁公恨的牙齿快咬碎了，右手拄着长剑一瘸一拐缓缓往前挪着脚，每走一步剧痛都让他想去死，鲜血稀里哗啦的流个不停。

噗哧！

左腿被射穿了。

丁公又啃了一嘴泥。

他用一只右手抓着烂泥拼命的往前爬，一双老眼盯着只有几步之遥的密林，那是他最后的希望所在。

噗哧！

右手被射穿了。

丁公四肢都不能动弹了，他拼命的用头撞泥巴：“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我不想死啊！”

直到密林里走来一个黑衣老人，他是季心。

他的身后是孙起，还有几十个侯府家丁。

“君侯！”

孙起大步跨过丁公，走到曹时面前跪倒在地：“在下有错！有愧于老君侯的重托，在君侯最需要帮助的时候不在身边，在下来晚了！”

曹时收起弓：“孙叔别说了，快扶起王叔，他伤的很重，快不行了。”

另外一边。

一身黑衣的季心俯瞰浑身是血的表弟，眼眸里闪烁着愤怒和厌恶：“丁异啊！你忘记老夫给你的交代了吗？老夫一二再再二三警告你，你都当作耳旁风，你以为老夫这一年半都在做什么？从南越到西南夷每一座山梁都有我的足迹，我想看看你到底会跑到什么地方搞你的复国报仇大计，你果然去了南越，果然追到了西南夷，你太让我失望了。”

“祖父，要杀了他吗？”季心身后，走出来一名黑衣青年。

他叫季应，二十三四岁的样子，像他祖父一样有九尺高的个头，面相阴鸷仿若季心的年轻版，杀气萦绕在眉宇间，放在几十年前定然会是杀人如麻的怪物。

楚人尚红好勇，季家人尚黑残暴，这个家族是楚人中的异类，活脱脱秦人性格的翻版。

丁公如丧家之犬，鼻涕眼泪满脸流淌着：“兄长救救我，我真的不想死，看在几十年的情分上救我一命！”

季心摇摇头：“早知如此，何必当初？你伤成这样流血也会让你死掉，以你的年纪熬不过拔箭那一关，失血会让你立刻死掉，还是给你个痛快吧。”

呛啷！

长剑出鞘，丁公盯着那闪闪发光的明亮呆住。

曾几何时，他很喜欢那道亮光，迎着灿烂的太阳闪烁着点点光亮，只要一剑刺出去飙射出鲜血。

突然之间他害怕了，亮光不那么美丽，它很丑陋，很恐怖，散发着狰狞，预示着死亡。

哧！

长剑刺中后心，他浑身颤抖着如同筛糠，用仅有的力量抬起头：“兄长我错了，当初我应该去学门手艺做个木匠，我从小很喜欢木工，我自己打造的妆奁盒送给邻家的小女孩，我喜欢她，她也喜欢我，后来我去学剑了，她站在门口为我送别，再后来我听说她出嫁了，她过的不幸福，我遇到了她，她说喜欢我，但我眼里只有复仇，她绝望了，然后死了，我不知道她葬在哪里，或许我从一开始就错了，错了……”

第205章重于泰山轻于鸿毛

季心的眼眸里闪过一丝怜悯。

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反过来说何尝不是可恨之人必有可怜之处。

丁异一生为复仇奋斗，这本就是个巨大的悲剧，放弃一段美好姻缘更让人扼腕叹息。

季心知道那小女孩的故事，他记不得那家人叫什么名字，也不记得那小女孩姓甚名谁，只记得那张瓷娃娃似的小脸蛋十分害羞。

当年逃亡托庇于朱家门下时，朱家的佃户里有一个小女孩，她和丁异青梅竹马两小无猜，早早的生出了朦胧的感情，在汉朝十二岁可以出嫁的习俗之下，几岁就有了结婚嫁人的思想并不奇怪，当初年幼的小男孩和小女孩大概是这么想的。

季心还记得，丁异曾经很喜欢和小女孩玩一种类似过家家的游戏，丁异做丈夫，小女孩做妻子，扮作夫妻摆弄泥土石子，装作过日子的模样。

很幼稚，也很纯真。

但是一切都在丁异主动放弃画上句号。

随着年龄增长，有意无意的灌输，丁异开始追求一个刺客的极致力量，为了达到表兄季布和季心的层次，天赋普通的丁异决定和过去划清界限。

位次不惜决绝的和青梅竹马的小女孩彻底断绝关系，那个小女孩绝望的等了一年又一年，直到20岁还没等到他回来，她已经是个嫁不出去的老姑娘。

她的父母是老实巴交的佃户，交不起年复一年的双倍惩罚税款。不得不打发自己的宝贝女儿嫁给一个快40岁的老鳏夫做继室，老鳏夫有个快20岁的儿子和18岁的女儿，家里也薄有资产，年长的儿女不愿意继室的小女孩生孩子，从吵架到大打出手从未停过。

直到小女孩怀孕了，老鳏夫很高兴宣布新生儿将得到最好的待遇，于是第二天一大早，孕的小女孩就死家门外的一口井里，案子很快审的水落石出，老鳏夫的儿子和女儿害死了小女孩。两个重刑犯被斩首示众。老鳏夫家破人亡郁郁而终。

老鳏夫临死前，还念叨着不该娶那个扫把星，在老鳏夫的眼里，小女孩

就是害他家破人亡的扫把星。

那个绝望女子的一生。都被眼前这个满身是血的白衣老头给毁掉了。没有人知道她葬在什么地方。连她的亲生父母也伤心了，再也没去看过死去的女儿，丁异没杀小女孩。小女孩却因丁异而死。

更滑稽的是，丁异在临死前想到了小女孩，被野心勃勃的计划和复仇信念遗忘在角落50年，连长相都已经模糊不清的小女孩。

丁公死了。

他一生非常失败。

临死前念念不忘青梅竹马的小女孩，即使过去了50年依然不能忘怀。

当毕生信念被摧毁，大概只有这一点点美好的记忆值得留恋。

季心扯动嘴唇犹豫半天没有说出实情，他不想让表弟死前带着巨大的失落、后悔和懊恼离去，这是对丁异最后的一丝仁慈。

沼泽旁。

曹时没去管丁公临死前的悲欢离合，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伤口缝不好鲜血止不住，王孟的重伤无法治疗。

他快不行了。

王孟面如金纸，颤抖的嘴唇：“君侯，我有话要对您说，让所有人退的远一点好吗？”

侯府家丁远远的退开，孙起担心的看了一眼退到远处，他们知道这是一个人临死前最后的寄托。

“君侯，您还记得老家主的仇恨吗？”

曹时摇摇头。

“您那时太小了，您应该时刻记挂在心里。”

“什么仇。”

“天子欺辱老家主的仇恨呀！若非如此，天子怎么会急匆匆的安排阳信公

主嫁给您呢！那是因为列侯们恨天子呀！”

“啊？”

曹时惊呆了，阳信公主嫁给他还有那么深的渊源：“还有这一说，为什么没人告诉我呢？”

“您那时候春风得意，说那些仇恨您会相信吗？陈叔也不让我们说，他老人家已经看开了，可我们无法原谅，那天我们跪在榻前，眼睁睁看着老家主的生命走向尽头，他的眼睛里流露着不舍和眷恋，他深爱着君侯您，深爱着平阳侯府的一切，他希望光耀门楣，光宗耀祖，上对得起太公曹参的威名，下对的起千百名侯府死士的期望，但是他做不到，等不及了，只有把一切仓促托付给您，他希望您良好的成长，又不想让您再天子的威风下受尽折辱，宁愿您碌碌无为不想锋芒毕露，因为天子永远是刻薄寡恩的，这些您以前会相信吗？”

曹时摇了摇头，放在以前打死他也不会相信，换成任何人来说都不会信，汉景帝对他总体不错，刘彻被甩了个冷脸子也好多了，说什么仇什么怨，不能引起他的共鸣。

“君侯，您还记得列侯的历史吗？您现在所走的路，恰恰是绛侯周勃，条侯周亚夫的老路呀！威风八面势不可挡，天子器重群臣敬畏，可早晚有一天，天子会厌倦您的威风八面，讨厌您手刃敬畏的尊容，君侯您会从大英雄变成阶下囚，万民为您伸冤，百官为您求饶，只会坚定天子的杀心，周勃将死未死在于薄太后出面，周亚夫横死大狱才是功高盖主的写照啊！”

功高盖主？

曹时浑身一颤毛骨悚然。

当九卿当到丞相，打胜仗打到大将军，哪一个能让刘彻感到舒服？貌似是第二个，毕竟汉武帝和卫青的故事千年传唱。

可是他的情况不一样，卫青性情温和柔顺，得到1000斤黄金可以拿出500金重贿王夫人，即便如此委屈自己曲意结交权贵。依然被压的喘不过气来，名为大将军的卫青晚年几乎毫无作为，就当个泥胎木塑不闻不问，这才勉强挨到善终的一天。

毫无疑问从善终的角度而言，丞相是不如大将军的。

汉武帝一朝罕有得善终的丞相，原因是皇帝大权独揽惯了，不喜欢听那些忠言逆耳利于行的陈腔滥调，几个丞相全身而退，几个丞相免去职务回家种田，几个丞相下狱而死。

现如今。刘彻被他的出现拧了一个弯似乎走上明君的道路。可是少年天子今年才16岁，鬼才知道过10年，20年后会是什么样子，说不得刘家人一脉相承的刻薄寡恩因子重新苏醒。继续搞他的大权独揽唯我独尊。

曹时目光迷离。若有所思。

王孟摇头叹息道：“君侯见过陛下。您觉得他会比先帝更温和，更没有野心吗？”

“不会吧！再过十年应当会类似先帝。”

“那就是了，您的处境很危险。稍有不慎行将踏错，将会有大危机。”

曹时文道：“那我该怎么做才好？辞去所有职务，回乡做个太平列侯如何？”

伤口用衣服上的布条勉强扎好，简陋的包扎至多能为他支撑一刻钟的时间，王孟抓着曹时的手争分夺秒：“天子不会答应的，君侯这样表态只会带来两种不利看法，其一，君侯在闹意见或借机要挟，其二，真心隐退不愿意与天子共事，您觉得哪个更好？”

“感觉都不太好，借机要挟会让天子很愤怒，真心隐退是给脸不要脸，无论哪种选择都不合适，还有更好的选择吗？”

王孟撑起身子用尽力气说道：“的确有，在下苦思冥想十几年找到一个好方法，君侯您看，这天南之地如何？”

“我大概明白你的意思，太危险了，我不能做，天子也不会给我这个机会的。”

“君侯您可以，只要为天子分忧解难，这儿就是个良好的安身立命之本，您可以自请将侯国转封到天南常镇南方，两代人即可扎根下来。”

王孟一脸期待的目光注视。

曹时依然摇了摇头：“做权臣，尤其是掌握兵权的权臣非常危险，廉颇遭谗言，李牧被冤杀，蒙恬赐毒酒，彭越惨被戮，韩信牵连死，周亚夫近在眼前，自古掌兵权者一旦被猜忌，只有死路一条。”

“原来这也不行啊！看来我还是太天真了吗？可是我不甘心啊！老君侯的死让我一辈子不能释怀，眼看着君侯重蹈覆辙忧心忡忡，君侯向仇人的儿子效忠，还要像您父亲那样被仇人的儿子折辱打压甚至杀死，一想到这儿我的

心就很难受，我就是死也不能瞑目！”

王孟抓住曹时的双臂，仿佛用尽全身的力气似的。

曹时都懂，可命运摆在面前，他无法拒绝，只有被动接受。

故意不立功？太天真了，没有功劳，恩宠渐消，并不代表可以全身而退，曹时的名号早就高高挂起来，没功劳时间久了只会让更多的人对比和嘲讽，最后在羞辱中一蹶不振，一败涂地，就像江淹为求自保全身而退，晚年表现的碌碌无为一无是处，反而被嘲讽了个“江郎才尽”。

卫青晚年也是这样做过的，尽量表现的愚笨，保守和麻木不仁，才有一个全省而退的机会，他到是全身而退了，卫家人没退下去全完蛋了。

曹家不比卫家，曹家一大家子连家主到仆役几千口人，曹家的远房亲戚有十几户人，一旦曹家倒下必然是惊天动地，就像绛侯周家被折腾的七零八落。

这样的人生，曹时不能忍。

忍无可忍，无须再忍。

“天子对我有知遇之恩不能不报，曹家几十年的清名声誉不能不保，上对的起江山社稷，下对得起先帝嘱托，只要不违以上四点，我会想尽一切办法摆脱困境，我毕竟是个功勋列侯，不是单纯做个天子忠臣鹰犬，我会按照你的念头经营天南，但侯国不会转封过来，天子不会允许的，天南将来也会交出去，我有一个更好的主意，王叔附耳过来……”

曹时低头在他耳边叽叽咕咕说了好半天，王孟的表情从绝望变成惊讶，不解，困惑。

渐渐的表情变的不可思议，恍然大悟，终于露出了欣喜的微笑：“君侯此话当真？真的可以吗？”

曹时用力的点头：“王叔觉得这是个临时编造的巨大的计划，只是为了安慰王叔您吗？这个计划在我心中早有眉目，这样做不但是对我自己负责，更是对曹家的声誉，对汉家江山负责，天子纵然对我有意见也没关系，是非曲折自由后人评说，你的家人会有我来照顾好好培养，这个秘密我只会告诉王叔一人，由王叔把这个秘密带到上面，去告诉我的亡父和先祖吧！”

“我全部都明白了，多谢君侯告知，我可以安心的，怀着喜悦的心情，了无牵挂的去了。”

王孟带着解脱的微笑，双手平放在腹部的伤口上，缓缓的闭上双眼。

缓缓的咽气了。

家丁们不由自主的围了过来，孙起“噗通”一声跪下来，大哭道：“兄长……”

季心领着孙子季应走过来躬身行礼，曹时回了一礼，意兴阑珊地说道：“人固有一死，死有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王孟之死重于泰山，丁公之死轻于鸿毛。”

“重于泰山，轻于鸿毛……”季心陷入了沉思。

第206章夜郎宣战

季心走了。小

丁公的尸体被火化掉，带着骨灰匆匆离去，他说要把丁公安葬到他父亲的身旁，留给这个可悲的复仇者最后一丝念想，实现他曾经的志向，为复仇而生，为复仇而死。

王孟也被火化了，高温潮湿的热带雨林里只有火化，怀着万般的不舍，捧起一盒骨灰离开了丛林。

丁公的援军，南越军人姗姗来迟，他们得到一个噩耗，丁公的刺客组织全军覆没。

离开原始森林，一路向北前进，在夜郎国境内与艰难跋涉的南军统帅汇合。

“哎呀！车骑将军，你可让我一顿好找，从长安到淮南国，又折头到巴蜀翻山越岭，我们的士卒都累坏了。”庄青翟的脸色不太好，眼圈浮肿满脸疲惫不堪。

南军士兵情况还要更差一些，虽说是精挑细选的南方籍郡国兵，可大部分人只生活在长江两岸的亚热带地区，来到名副其实的热带雨林各种不习惯，水土不服上吐下泻得了瘟疫的为数不少，幸好军中有医官细心调养，遇到大面积水土不服状况加剧时，庄青翟会下令军队会停下来做休整调养，就这么磕磕绊绊的往前走，依然有一百多人死于水土不服带来的并发症。

“换做北方士卒，死的人会多上几倍，这儿的天太热了，汉兵饮食不习惯，气候受不了。”

曹时深有感触。

为了躲避南越人的追杀，他跑到了南越国西南部。毗邻中南半岛的海港，那儿的气候给他的感觉，就像前世去普吉岛游玩时代的感觉，才一个月就把皮肤吹的黧黑粗糙，多带几个月说不定也变成个棕皮肤的人。

天南之地，素来以稻米为饮食，汉家却不太爱种稻米，包括两淮江南地区也多是以粟米为主食，原因是稻米的种子不好量产很低，稻米的营养价值又不如粟米高。吃的一样多力气不见涨。必须吃的更多才有效果，无形中增加了粮食的消耗度。

地不分南北，汉人都是以粟米为主食的，骤然来到天南吃起了稻米。肠

胃受不了。身体要出不良反应。类似过敏似的坏影响。

曹时还在担心刘陵的病情，从黔中郡前往蜀中山高路远十八盘的山路，她的病体未愈可承受不住反复折腾。军中的医工给开了几副方子疗效尚未可知。

“淮南王刘安束手了，交代了谋反的主要罪证，天子大为震怒，贬淮南王刘安，衡山王刘赐为庶民，连同淮南王与衡山王的亲族家眷一同送到长安城外的皇庄里居住，天子准许两家三代以内免除徭役，税赋和吃穿用度要靠双手劳动得来。”

曹时眨眨眼：“淮南王就这么完蛋了？”

“是啊！刘安自请赎罪，向天子献上《鸿烈》一篇，请求为黄老学博士，为天子讲经效命，最新的消息还没有收到，大概天子会考虑宗正的意见，特别准许吧。”

“我还以为只会降爵为侯呢。”

庄青翟咂咂嘴：“的确有这个可能，淮南王反形虽已暴露，但悔过之心甚为真诚，他造反也受到丁公的引诱，牵扯到淮南厉王刘长谋反的公案，天子受到宗室很强的压力，齐王、楚王、赵王都上书请求天子复封二王为侯，我估摸着也就这几个月，就会下旨复封。”

刘安想造反瞒不过有心人，当年继承淮南王位时就喊出过为父报仇，汉文帝也没把刘安怎么地，吴楚七国之乱想反又不敢反的犹豫中，刘安被国相、内史捆了个结实，汉景帝也没把刘安怎么地，现在落到少年天子手中被夺取王位，倘若不能复封为王子侯，宗室诸侯王指不定要有多少不满。

“万户侯吧，我觉得天子会把他留在长安城，以免刘安在内郡搞出小动作。”

“差不多，王子侯的封户从来不会少，诸侯王降为王子侯不会少于万户的大数，再少就寒颤人了。”

庄青翟久经政坛洗礼，曹时也不是政坛愣头青，不大会儿功夫就把天子的处境分析透彻。

淮南王女刘陵的翁主之位是没了，以后说不得就是个列侯之女，虽说王子侯的圈子与功勋列侯不相同，但两边的地位完全对等，刘陵再想拿起诸侯王女的架子压他是不可能的。

庄青翟带着一万八千郡国兵，沿途的粮秣运输纯粹靠巴蜀的民夫用手推

车运过来，粮食后勤的运送难度随着一座座大山阻隔而越发艰难，没粮食吃军心就要涣散，想维持给养就得自己想办法，打猎采集可以解决部分难题，热带丛林里的毒虫猛兽太多也不敢随便采集不明果实，必须的请当地蛮族向导来辨识教导才行。

就为了吃饭积累的繁杂军务把卫尉搞的脑袋都大了一圈。

偏偏这个时候，不省心的夜郎王又派使者来了。

夜郎王使者趾高气昂道：“汉人外臣！你不是说你手下有十万大军吗？为什么我们大王站在城头数了半天，你们的军队都没有十万人，你们知不知道欺骗我们大王的后果是什么？”

曹时瞅着又黑又瘦的蛮族使者，眼睛里全是问号。

“这是夜郎王的人，几次拦住我询问夜郎国大不大，我都没搭理他。”

曹时打了激灵：“莫非是夜郎自大？”

夜郎王使者脸色一黑：“武力的汉人侮辱伟大的夜郎国，你们等着迎接伟大夜郎王的怒火吧！”

人走了。

“什么情况？”曹时一头雾水。

“就像你感到的，一个自大狂的部落王，向我们发出了战争警告。”庄青翟捂着脑袋头疼的要死，最近他的身体状况不太好，北方人骤然到南方热带雨林。身体各个机能都有疼痛的信号传递，四十多岁的人身体就有些老化。

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找到失踪人口曹时，又碰到个讨厌的夜郎国发出挑战，庄青翟真的不懂，自己是不是出门没看黄历，撞邪了。

曹时不知道夜郎国的情况，他被劫走是沿着黄河向东走，越过淮河途径淮南国，衡山国一路向南过长江，在长沙国边境翻越五岭到南越国境内。脱逃出来沿着五岭山区捉迷藏。一直逃到番禺西南部的丛林，又掉头往西北走来到云贵高原。

前脚脱离虎口，还没喘口气就迎来夜郎国这一遭。

“这是要打？”

“也可以掉头东进长沙国，不过下次再来可就没那么简单了。”

“那还是要打了。你有多少兵？”

“一万八千人。水土不服有两千人无法战斗。全军的士气不高，蜀中还有三万大军停留在成都，那边也有五千余人水土不服暂时不能作战。”

曹时眉头拧成疙瘩。征讨南方最大的麻烦是水土环境带来的巨大差异，上吐下泻腿脚发软连武器都拿不住，勉强上阵只会溃不成军带来巨大的灾难。

当天傍晚，卫尉发出动员令，全军连夜赶路直奔长沙国。

夜郎国反应迟钝了些，过了三天才察觉汉军消失，夜郎王气的暴跳如雷：“狡猾而又懦弱的汉人逃走了！我们被骗了！”

“我们被骗了！”

“汉人卑鄙，欺骗大王，欺骗我们。”

夜郎国是君、臣、师、匠四级贵族制度，君是夜郎王，臣类似大汉帝国的三公九卿，师则是巫师和史官，匠属于基层官吏。

站在夜郎王身边的起码是各地的洞主，部落酋长，头人之类的贵族，在夜郎国的大联盟里，除了夜郎王自号滇王，其他人的地位都差不多相同，大酋长当大臣，小酋长当小臣，更小的头人只能委屈点当匠，不乐意站班聆听的酋长、头人们干脆退出联盟各过各的。

联盟可以来去自如没有限制，并不意味着夜郎联盟非常软弱。

毫无疑问，夜郎王是联盟内最强大的酋长，能享受王的特别称号，夜郎国内部经历四个王朝时期，传到现在是金竹王朝时代，世代承袭金竹称号的夜郎王是个年过四旬的中年人，年轻时曾经是夜郎国乃至西南夷令人仰望的强者。

但是人总会衰老下去，曾经强壮如牛徒手搏豹的金竹国王，已经蜕变成年过五十的老人，强壮的身躯变的干瘪消瘦，黝黑的面庞像一截乌木，说起话来干涩的像一口枯井。

“汉人欺骗本王，报复他们！”

“报复他们！”

“打垮汉人抢了他们的粮食和女人！”

辅政的大臣趁机进言道：“大王，汉人没有想象中的强大，汉人的大臣是个爱说大话的无能之辈，汉人的勇士只会逃跑，我们不如趁机打入蜀中夺了平原。”

夜郎国是西南夷的强者，强盛时期可以号令西南夷，乃至中南半岛的许多蛮族，号称可以与大楚王朝争锋，夜郎人一向很骄傲，只是在中原王朝面前略有些底气不足，楚王出兵灭且兰，吓的夜郎王连忙出降甘附骥尾。

秦人灭楚又匍匐在大秦帝国的脚下，他们骨子里对强者的怯懦，他们畏惧强大的大秦帝国横扫云贵高原，简陋的蛮兵根本不是秦人的对手。

幸好大秦很快灭亡了，不幸大汉又立国了。

夜郎王没高兴多久发现自己一事无成，大汉帝国的强大不逊于秦人，他们凶猛残暴狠狠的击溃了夜郎人入侵蜀中的歧途，那些被吊死的匈奴人尸骨吓坏了西南夷，从此没有人敢打大汉帝国的主意，两边相安无事渡过了六十年。

直到此时，夜郎人才惊觉汉人软弱可欺，他们骨子里的畏惧感才逐渐淡化，欺软怕硬的本能开始抬头，不免要对汉地的花花世界生出非分之想。

夜郎人心动了。

夜郎王非常高兴：“好！我们趁机打下蜀中，也过上汉人的花花世界！”

几日后，夜郎国南部毗邻南越国境线，此地是蛮族部落句町的传统领地。

句町是九个部落联盟的组织，最强的是红色藤蔓包围的部落，帮助曹时的蛮族部落恰好是九大部落之一。

毗邻山谷河流的一块开阔地前扎下营盘，大营挂着一面红黑相间的旗帜，上书一个斗大的“汉”字。

此地驻扎着五千南军偏师，曹时强烈要求南军分出五千精兵交给他亲自统率，理由是将功补过解决夜郎国的危机。

庄青翟带着一万三千南军撤离到长沙国境内休整，既可以引诱夜郎人放松警惕，留给曹时五千可战的精兵干将，还有足够吃三个月的粮秣，医药和箭矢等补给品。

临时作战室里摆着简陋的泥土沙盘。

沙盘上大大小小的山区用苔藓覆盖着，代表每一处高山河谷，以及附近方圆五百里的大路小道，制作的惟妙惟肖令人叹为观止。

令人惊讶的是，曹时并非沙盘的制作者，真正的操刀者是趾高气昂的小蛮族，他就是上次挎着钢刀的小家伙。

大帐左右站着几十名军官，还有几个满头羽毛的蛮族勇士，他们盯着奇异的沙盘发呆。

军官们穿着丝绸内衣，外面罩上粗麻汗衫，这是今年初下发的全新作训装，皇帝有钱了，第一时间提高军队的待遇，每年军中下发的冬夏常服提高标准，原本只有都尉可以穿的丝绸内衣，屯长一级的中级军官也可以穿的上，伙食标准从一日两餐难见肉，变成一日三餐有荤腥。

待遇提升让军队的士气大幅提高，军容军纪也有不小的加强。

曹时坐在大帐，两侧的执戟郎威严如山，一通鼓声落下，大帐内针落可闻。

将军金印紫绶不在身边，车骑将军的标准可不会降低半分，将军本就有开幕府征讨敌人的职责，南军将士对车骑将军莫不俯首帖耳。

“拜见将军！”

“诸将起！”

“喏！”

南军都尉陈无伤出列，先行一礼转身走到沙盘前，指着夜郎国的山区道：“诸将且听我简述目前情报，今日的建元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十天前，夜郎人向我军发出战争警告，七日前，夜郎国中有异动，昨日最新的情报，夜郎人集结甲兵十三万人，预计半个月后北侵蜀中直取成都，已知出动了夜郎王金竹、夜郎八大臣，两国师，六**匠，还有二十二邑的酋长头人，另外还有滇王、昆明王、邛王、寿糜王、哀牢王传来异动，夜郎王金竹已经前往昆明，亲自说服西南夷联合出兵。”

第207章你们是汉军！

曹时问道："两个滇王？"

句町部落的壮汉用楚语磕磕巴巴说道："夜郎王自号滇王，只有夜郎国内才会偶尔用到滇王的称呼，而另一个滇王是公认的滇王，这个滇王是楚国将军庄蹻之裔，现任滇王名尝羌。"

"哦，还有这个曲折的故事，楚人的后裔也在滇池边开花结果了。"

陈无伤摇头："他们已经蛮族化了，长期的隔绝恐怕楚语都不会几句。"

南军军官深以为然，自春秋战国以来传统的观点，秦岭淮河以南皆属于楚地，吴越的传说早就被强大的楚国洗个一干二净，就连楚国人的祖宗商人正朔的宋国，照样没逃过楚人吞并。

春秋战国以来唯二能让楚国人感到畏惧的，一个是春秋的晋国，一个是战国的秦国，那两个野蛮而又强大的敌人让楚国人非常头疼，其中一个灭掉了楚国。

汉人不仅继承了楚人的优秀基因，还继承了强大的秦人文化制度，集齐秦楚两个战国霸主的优秀基因，生活在这个时代的汉人是多么的骄傲。

每个南军士兵以自己是楚人感到骄傲，楚语是仅次于雅言的南方正统官话，以至于上到大汉帝国圣天子，中至诸王列侯、百官公卿都会说楚语，曹时的楚语说的非常标准，这都是在长安城里练出来的，老列侯们从来不说上古雅言，一张嘴必然是浓重方言气息的楚语。

站在他们对面自诩楚人文化的句町蛮部。连几句楚语说起来都很费劲，更不用讲相隔快一百多年断绝往来的楚人后裔，很快就蛮族化了。

都尉荀方嘲讽道："夜郎王金竹四处煽风点火。以为蜀中是个软柿子好欺负，胆子真是大。"

都尉李由牙缝里挤出几个字："不自量力。"

夜郎人憋坏了，自从夜郎联盟建立以来屡次东扩北侵碰的头破血流，不是被楚人收拾的生活不能自理，就是被秦人吓的不敢走出山林，三番两次的打击信心都快没了。

偏偏冒出个汉军软弱无能，富有阿q精神的夜郎人开始歪歪。我们也可以打败汉人当一当南方霸主，说不定是下一个楚国。下一个秦国霸主。

事在人为，不做怎么知道自己不行？

秉持着不怕失败，不怕牺牲的优良作风，夜郎人走上了一条作死的不归路。

曹时神色平静不为所动。

他的印象里。夜郎国只有“夜郎自大”一句成语，类似井底之蛙的比喻，反正就是群山沟里的土鳖小国自称大国，喜欢问汉与我孰大的自大狂，当着夜郎王使者的面前嘲讽“夜郎自大”虽有些过分，但是评价是很中肯的，他们是很自大。

只有自大的人才会生出非分之想，纠集十几万蛮兵打蜀中，那么扯淡的念头只有自大狂能做出来。换个心智水平正常的人还得去打听消息，掂量自己的水平再动手，自大狂通常不会管这些。十三万甲兵好吓人的数字，可你要问问又多少蛮兵使用铁剑，得到的结论一定是0。

西南夷的蛮族还处在青铜器时代的后期，汉朝的铁器时代已经进行了六十多年，降低碳含量的生铁剑为数不少，中碳钢也搞出来好多。正在努力向中碳钢量产化的方向努力，武器的巨大差别代表文明成熟度的差距。

陈无伤讲完大致形式。句町蛮部的蛮族们磕磕巴巴说道：“红藤大酋长说不信任汉人，只派出了五百蛮兵，其他几个部落两百、三百的都有，我们蛮部出了三千兵，九大部落一共拿出五千蛮兵，没有达到此前约定的一万蛮兵，实在不好意思。”

“没关系，我们汉人打仗素来是孤军奋战，这次有盟友协助心里很高兴，人多人少本将并不怎么在意，何况五千蛮兵也不算少了。”

蛮族非常感激，再三鞠躬致谢，搞的好像是蛮族很对不起曹时。

陈无伤与几个同僚对视一眼：“将军！我们不如趁势攻入夜郎国都，擒下金竹逼其认罪服输，一劳永逸的解决这个祸患。”

“一劳永逸，永绝后患，这两个词用的很好。”

曹时不置可否转到另一边：“司马休你说说有什么看法？”

都尉司马休十分冷静：“末将以为金竹的才能不足，很难说服各王共同出兵入侵蜀中，尤其是熟悉蜀中素来与汉家亲善的邛王，绝不会同意金竹的入侵计划，我军虽有五千精兵藏在夜郎国以南的死角，却不好立刻出手攻击大军云集的夜郎国，稍有不慎陷入十万蛮兵的包围后果不可设想，到不如按兵

不动静观其变，待有机可乘在一击致命，用最小的损失换取最大的战果。”

荀方接着说道：“司马都尉所言甚是，西南夷各自为政一盘散沙已有数千年，据蛮部所述金竹其人年少时有搏斗虎豹的勇力，并没有将兵百万的绝世将才，更不是手腕超凡的英主，夜郎国内二十二邑尚且各自为政，那些遥称夜郎的偏远蛮族更是多年不见一面，金竹痴心妄想以苏秦张仪的合纵连横之策攻蜀中，无异于做梦。”

曹时抚掌赞许道：“说的非常好，诸将也不看好夜郎王行合纵连横之策吗？”

“夜郎王狂妄自大，志大才疏，意欲效仿我们先祖的纵横术，却不知我们还有东施效颦，邯郸学步的典故，仿若沐猴而冠，焉知自己是跳梁小丑。”司马休露出一丝笑容。

众将士闻言哄然大笑，纷纷竖起大拇指赞叹他有才。

高兴之余，众将议论起攻击夜郎的最佳时机，当兵二十年的老行伍各有各的盘外招。汉军的军事会议允许合理发言。

陈无伤说道：“末将以为，夜郎蛮兵踌躇满志必然会以犍为突破，顺着江水（长江）任意口岸进入蜀中盆地。倘若选择时机得当，还可以打蜀中一个措手不及。”

隔几年朝廷会安置一批新郡，最近两年置郡议程走的七七八八，最多也就两三年会提出新一批边郡，犍为郡就属其中之一。

长江是云贵高原与蜀中盆地的天然分割线，从北向南越过长江进入高原山区，从南到北越过长江进入盆地平原。山区的蛮民是神农氏的后裔，多少都会些耕作技巧。会耕作的部落见到大平原自然会眼馋，夜郎人眼馋了整整两百年。

曹时鼓掌赞许：“诸将说的非常好，看的出大家是有备而来。”

“将军谬赞！”

陈无伤与众多都尉对视一眼纷纷笑容，南军的都尉无时无刻不在展示个人能力。他们要向世人证明，南军不次于北军，车骑将军用南军是个正确的选择。

有人的地方就有争斗，南北军争的传统来自于大秦帝国，彼时关中、巴蜀、陇西秦军锐士分为南北二军，互相竞争以保持两军对战功的*追求。

传到大汉帝国时代，太祖高皇帝刘邦用他的智慧，把南北二军从狭义的关中、巴蜀、陇西改变为秦人与六国兵，或者称之为关中兵与关东兵的区别。

放大一号的竞争。使得关东与关中各地很快捏成一股合力，南北二军随着刘邦南征北战消灭反叛的诸侯王立下汗马功劳，时至今日太平盛世。北军占据了绝对的优势，南军将士感到很不爽，这场战争是南军上下期盼已久的盛会，他们期望用战争来保持荣耀，扳回南军长期不利的局面。

沙盘前，几十号军官围坐着冥思苦想。

曹时拿着马鞭指向夜郎国的山区：“这是一片天然高原。西起十万大山，北邻蜀中盆地。东到长沙国附近的大雪山，绵延千里呈斜向分部，此地的几条主要通道被各大蛮部长期把持，夜郎人自大的以为占据绝对优势，却忽略了高原南部句町九部落的重要地位，句町与夜郎长期敌对，曾发生过多次激烈战争，这次我们得到句町蛮部的支持，有一条安全的北上通道直达夜郎国腹地，我军的战略目的在于用最快的速度击垮夜郎人的心理防线，所以此战必须做好充分准备，此战我已做好完全准备，诸将听令，给你们十天时间，储存体能养精蓄锐，十天时候拔营出兵！”

“喏！”

……

五月初八，十三万夜郎大军出兵后的第二天。

夜郎国王都，一座土木结构的巨型村寨，形制依然保持土民常见的村寨模式，不过城市的规模已经有了巨大提升，这是个足以容纳五万人的城市，地位仅次于西南地区的明珠成都。

它是西南夷的重要经济重镇，夜郎人通过耕作、狩猎、战争掠夺和加盟收税积蓄了巨额财富，远到摩揭陀（印度）商人会载着货物来此交易，摩揭陀著名的石蜜（黑糖）就从此地中转送到蜀中，再往北到达关中腹地长安城。

夜郎大匠（中级军官）多旻负责今天的守夜巡逻，听说要打蜀中抢钱抢粮抢女人，每个夜郎人都积极准备战事，很不幸他没有选入随军的六十六个大匠，只捞到一个可有可无的守城职务。

多旻愤愤不平，他自觉的在大匠里可以排进前五十以内，按道理他是出征的不二人选。

谁叫他只是平民的儿子，没有一个大匠的父亲，也没有一个大臣的岳

父，更不是某个国师的高徒，他的父亲是个很普通的蛮民，他生来比别的孩子强壮一步步拼搏，外加一丁点运气才走到了今天。

“去，都给我起来，大王临行前吩咐过务必要守好王都不得有误，不能让周围蛮部以为咱们夜郎国空虚无备，都给我打其精神来。”

夜郎守兵来自普通家庭夜郎蛮民，没捞到远征蜀中的机会意味着将失去战利品分配的资格，守城的蛮兵士气低落满腹牢骚，被踢了几脚才不情愿的爬起来围着火堆发呆。

山里的夜晚是毒虫猛兽出没，即使夜郎王都方圆几十里被年复一年的梳理过，依然不能保证没有野兽在山林中出没，经常到了半夜三更会听到狼嗥，还有不知名的动物发出吼叫声。

多旻捡起不知名的芋头丢到火里烧，噼啪的火苗跳跃着飘着一丝丝热浪。

“十几天不在家，不知道阿妈的身体还好吗？阿爸吃的下饭吗？她和孩子现在过的如何？”

呜呜呜！

多旻的耳朵立刻支着，奇怪的野兽叫声又响起来。

“这是什么野兽的叫声？你们听到了吗？”

蛮兵闭着眼睛打盹，睁大眼睛一脸的茫然：“不知道。”

“你们过去看看。”

蛮兵苦着脸十分的不情愿：“天那么黑不用过去吧？万一是什么猛兽，我们要白白送命的。”

多旻怒了：“叫你们去就去！不去小心我的刀子不长眼！”

“好好，我们过去看看，找不到别怪我们。”蛮兵们磨磨蹭蹭的站起来，手举火把攥着手里的劣质短弓和匕首向城外的密林走去。

蛮兵的身影很快消失在丛林里，隐隐约约听见互相呼喊回报平安，多旻不敢有丝毫松懈，深更半夜冒出一群猛兽也非常棘手，万一是某个蛮部的伏兵就更糟糕了。

嘎嘎嘎……喳喳喳……

树林里奇怪的鸟儿扑棱棱飞起来，阴森恐怖的夜，渐渐的密林中再也听不到半点声音。

“你们在干什么？快点出来！”

“不要以为不说话就蒙混过去，快出来！”

多旻站在树林外来回叫嚷，期盼着熟悉的面孔走出树林，哪怕只是嬉皮笑脸的说几句俏皮话，他绝对不会打他们，他保证不会。

但是，树林依然寂静。

“怎么办？我也要进去探查一下吗？”多旻艰难的咽下口水，四下打望城内的居民依然在沉睡，其他岗哨的守军也睡着了，只有他无事生非要去看什么森林里的异动，手下蛮兵全都不见了，多旻进退维谷。

“应该进森林里，这是我的责任！”

深更半夜面对幽静的密林，就像择人而噬的巨兽之口，多旻向前几步又退回来。

他胆怯了，又向后退了几步：“不对，我应该退回去禀告守城大臣。”

多旻掉头往回走，脚步的越来越快，就像有只野兽在追赶他似的，直到后颈一疼，重重的得到在地，他感觉到力量在不断流失，四肢抽搐，浑身颤抖。

侧躺在湿冷的土地上，眼睁睁看着数不清的红衣军人出现在密林的边缘，他们举起火把，明亮的火光照亮大纛。

多旻用最后一丝力气睁大双眼：“你们是……汉军！”

第208章惊人的战争红利

巡逻的蛮兵惊愕的抬起头，面对陌生敌人还没回过神，射来的箭矢瞬间穿透脆弱的脖颈，鲜血高高的喷洒而出。寂静的夜被打破，死亡的阴影瞬间笼罩安祥的城市。

一名夜郎大匠捂着箭伤大口大口的吐着血，他的肺部受到重创，每次呼吸都会带出肺动脉涌动的鲜血，抓住警钟拼命摇动，一支利箭夺走他的力量软软倒下。

铛铛铛……

远处的岗哨终于响起了警钟，钟锤敲响悠扬的钟声，安静的夜郎王都霎那间陷入慌乱。

“汉军！汉军来了！”

狼狈的夜郎蛮兵拼命的跑到街道上大喊大叫，突然后颈一疼栽倒不动了。

在尸体的身旁是金黄的火把，火红的军服，那是汉人精兵的札甲袍服，楚人尚赤，汉军全身赤红。

黑夜之中，一条火焰长龙穿过街道，艳丽的火焰照耀寂静的城市，犹如流淌的熔岩。

“汉军，为什么是汉军？”城中的蛮兵陆续惊醒，眼睁睁看着红色岩浆似的人流缓缓流动，他们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看到的一切，他们记得软弱的汉人分明已经逃走了，突然出现在夜郎国的王京所在地简直不可思议，莫非金竹大王带着十几万蛮兵攻打蜀中是个拳套，半路撞上汉军的主力遭遇不测全军覆没了。

蛮兵们被吓坏了，半夜三更城里黑黢黢的看的不真切，蛮兵们也不知道汉军派来的兵力。敲响警钟就往内城重地逃跑。

夜郎国的守军大臣哈荣匆忙爬起床，推开阻挡碍事的蛮族小妾，大吼道：“我的铠甲，我的衣服，还有我的武器全部拿过来，我要看看到底是哪个混账吃了熊心豹子胆偷袭咱们夜郎国！”

“不好了，不好了！汉军打破四门朝宫城极速靠近。”

“放你个狗屁！乱我军心者当斩！”

哈荣抽出铁刀反手一撩，送信的使者身首分离，仆从奴隶们吓不敢动弹一步，凶狠的哈荣像一头丛林熊力大无穷。以残暴嗜杀名闻于西南夷诸部落。没有人敢和他讲道理。

走出院落城里巡逻的蛮兵像没头苍蝇似的乱哄哄的乱蹿，哈荣举起铁刀连斩几人震住军心，大吼道："都别愣着排好阵形打回去，守不住王城你们一个也别想活！"

蛮兵很害怕。畏畏缩缩排好阵形瞬间被几支利箭击溃。蛮兵的铠甲以竹木为主。碰上缠着油布的火箭毫无抵抗，几个倒霉鬼被火焰包围着蹦蹦跳跳烧死。

"汉军杀过来了，大家快跑啊！"

剩下的蛮兵被吓破胆。丢下武器抱头鼠窜，哈荣连续斩杀溃兵却止不住崩溃的局势，急的抓耳挠腮大吼大叫："所有能战者给我动起来，拦住卑鄙的汉军！"

没来得及等到蛮兵们呼应，回答他的是力道强劲的夺命箭，哈荣的身体如风中柳絮左右打晃，捂着腹部的伤口脸色青白的摔倒。

赤红的汉军从他身边穿行过，哈荣躺在地上两眼失神的望着红色的身影一晃而过，他感到无比绝望。

忽然，他看到红甲人里走来铁甲将军，他的铠甲样式颜色完全不同于普通汉军，火光的映照下终于看清他的相貌，那是个不到二十岁的年轻人，嘴角洋溢着愉快的笑容。

他笑了。

轻轻俯下身，像多年不见的好朋友，轻拍哈荣的肩膀，脸上挂着温和的笑容，对着哈荣亲昵耳语："夜郎蛮族，妄自尊大，不自量力，夜郎人必须为狂妄付出血的代价，你是第一个牺牲品，但绝不是最后一个，我保证会让你们的子民生活在痛苦中，这就是与我们汉人做对的下场。"

哈荣浑身发抖，那笑容就像恶魔的微笑，他颤抖的指着铁甲将军怒吼道："你……你这个恶鬼！"

"不！我是泰一神的使者，带来泰一神对和平安定美好愿望的使者，西南夷诸国兼并的时代即将成为过去，你和我一样都会变成日出之地的骄傲汉人，你兴奋吗？不兴奋也没关系，你的子女会为你的正确选择感到骄傲，他们不用为朝不保夕的生活痛苦了，西南夷是楚人，也曾经是秦人，现在理所

应当是汉人。”

哈荣眼眸里闪烁着惊恐：“什……什么正确的选择？”

“死掉啊！顽固守旧派死光了，剩下的只有支持融合的新人类，他们会为你们的死亡感到由衷的高兴，安心的去吧！我会为你树立一做碑文，纪念你们勇于牺牲自己换取夜郎国安然并入大汉帝国的机会，多么美好的前景，你感动了吗？”

噗哧！

箭矢被拽出来。

哈荣捂着受伤的小腹痛苦挣扎着，流出来的血越来越多，他的肺叶就像破了洞的风箱，每次呼吸都费劲全身力量，带血的右手死死抓住铁甲将军的裙甲：“你……你这个地狱中的恶鬼，你要毁掉夜郎国，我恨你！”

“比起无休无止的战争，我更喜欢长久的和平，夜郎国的存在阻碍了长久的和平，我们不能允许边境有个披甲十万的国家存在，不论他是克制的，亦或是疯狂的，我本不想用狠辣的手段对付你和你的士兵，要怪就怪你们的金竹王也带着十三万甲兵侵袭蜀中，这是礼尚往来呀！”

曹时将哈荣的双眼轻轻合上，他不知道哈荣的姓名，这样的生死离别在公元前实在太多了。

战争不可避免有伤亡，入侵与反入侵来回一般远，夜郎国并不高尚，汉军也并不卑鄙，自春秋时代到如今已经没有所谓的义战。

抬起头，街道上的蛮兵崩溃了。

他们的守将死在曹时手中，缺乏大将指挥无法组织起有效反击。不要指望蛮兵有读么高的军事素养，面对凶猛的汉军扑来，他们反应是逃跑。

本来留守在城中的蛮兵就绝非精锐，他们多半是淘汰下来的老弱病残，身强体壮的蛮兵都跟着金竹王去见识蜀中的花花世界，守将被斩首行动绞杀而死，失去指挥的老弱病残去面对不知凑够哪冒出来的汉军实在太难了。

汉军举起锋利的铁刀轻易割开单薄的竹木甲，他们手里的青铜武器砍在札甲上毫无反应，拼了命扑过去刺下一剑，发现青铜剑弯成s型。

夜郎王宫也乱作一团。宫中护卫全部跑到宫门外抵抗。只有两个年老的国师带着十几个老头手持青铜武器守着王宫。

国师转过头，看到几个披头散发的女子，急声说道：“逃！赶快逃！宫女们带着王后往西逃！”

“城市被围住，我们能往哪儿逃啊！”王后坐在地上神情凄凉。

“那也得逃出去。说不定可以冲出城。向北去找大王搬救兵。”

轰轰轰！

宫门疯狂的颤动着。两色的门栓逐渐扭曲，每一下巨木撞击就像撞在心脏上，揪心的疼痛。

汉军在攻门。

夜郎王宫的护卫死光了。

轰隆！

失去守卫的宫门终于走到寿命的尽头。木门的碎片被撞的七零八落，鱼贯而入的汉军围了过来。

“我和你们拼了！”

国师没跑几步一头栽倒在地，曹时放下弓矢：“夜郎王后，请阻止夜郎人做无谓的抵抗，那样只会带来更大的灾难。”

几百名红甲兵把王宫围的水泄不通，夜郎王后哀泣道：“我投降！请放过我的子民，他们是无辜的。”

“如你所愿。”曹时露出笑容。

当夜汉军大索夜郎王京，抓出夜郎王帐下国师、大臣、大匠亲眷数千口，全部关在城外临时军营里严加看管，同时送信给夜郎国边境的卫尉直不疑，句町蛮部酋长，及远在蜀中边境的夜郎王金竹。

曹时全权接管王京，上手就把所有夜郎人的金银珠宝全部没收，受到损失的夜郎人会从国库里得到存粮和布匹的补偿，总之强制不允许夜郎人保留金银珠宝。

汉军不远千里跑到夜郎国打一场突袭战，可不是为了给汉家出口恶气，几万人吃喝训练的巨大成本需要找回来，国库的净流出必须得到遏制，打仗的本意是获得战争红利，没有战争红利的战争坚决不打。

车骑将军幕府临时幕僚由那群南军都尉代劳，他们统计者国库里收缴而来的战争红利。

“黄金2万市斤，白银25万市斤，铜钱12亿钱，丝绸17300匹，麻布52100匹，粟米、稻米、大麦杂粮35万石，另外还有摩揭陀输入的石蜜2.5石有余，象牙1200只，玳瑁5斗，犀角800余个，虎牙300只，珍珠2斗余，摩揭陀输入的玛瑙，猫眼石，翡翠，红宝石，蓝宝石，绿宝石若干，夜郎国麻雀虽小五脏俱全，还挺富裕的。”荀方啧啧称奇道。

夜郎国只是蕞尔小邦，常年居住在耕地稀少的山区密林里，劳动单一收入较少，纯粹是靠摩揭陀的贸易中转往来，以及战争的掠夺所得。

即使国家很小，国库的财货已经足以让许多人正目结舌，汉军都尉们眼睛散发着绿光，他们被可观的战利品打动了。

叮叮！

丢下以快半斤重的奇形金块，金银撞击嗡嗡作响，看着一块掉到金光闪闪的珠宝里也是种视觉冲击。

曹时拍拍手，一脸平淡：“说实话真不算多，比我预计的还要少一点，估计不少珠宝被金竹那老头带到军中作为赏赐品，国库里粮食和布匹存量本有很多，被我拿去兑给夜郎平民作为补偿，但是夜郎国的粮食绝不会就这么点，夜郎军十万甲兵每天消耗的粮草是个天文数字，夜郎王金竹应携带走许多粮草到前线，司马休，你告诉他们从夜郎王宫之内，夜郎贵族家，以及夜郎百姓家中搜出来多少贵重宝物。”

“喏！”

司马休咳嗽两声：“这两天从夜郎王宫发现密室三处，夜郎贵族藏金地窖一百三十余处，夜郎百姓家中藏金藏银陆续搜罗出来，结合从王宫与贵族家中搜罗的战利品数据如下，黄金3万2千市斤，白银65万斤，主要为各类金器银器首饰，夜郎人喜欢给女子打造贵重的金器银器首饰，每套首饰重量在5市斤到20市斤左右，地位越尊贵首饰就越重，有钱的用金器，没钱的用银器，夜郎人不用铜钱，所以铜钱只有2亿钱，犀牛角、虎牙、象牙、熊皮、虎皮、豹皮，宝石、琥珀、玛瑙、翡翠、珍珠不可计数，总体是国库的一倍以上。”

“我的天，85万斤白银？那么有钱！”

李由解释道：“夜郎的货币非常杂，铜钱用的比较少，一般是以黄金白银、布匹粮食为货币，黄金白银的地位非常高，从贫民到王族都热爱用金银铸造精美的首饰，女子带的首饰越多地位就越尊贵，男子也喜欢带上黄金项链，手链作为装饰品。”

司马休疑惑道：“夜郎国真有钱，人口只有50万的小国又住在山区，为什么会这么有钱？”

“不错！”

曹时回过头对司马休投以赞许的目光：“首先说明夜郎国手中掌握金矿的矿脉，他们有开采冶炼黄金的技术，其次夜郎人很会做生意，山区建都并非好选择，但你们仔细观察夜郎王京，会发现这个粗糙才城市里到处透着金银的味道，没来得及离开的西南夷商队正在城里做买卖，即使被我们搜刮走金银珠宝的夜郎人，依然愿意拿出自己所剩不多的财产做生意，又说明夜郎国长期受到摩揭陀影响，在摩揭陀西北部还有个叫大夏的国家以经商为业，两国都是以做生意而闻名于世，可想而知夜郎国人有多喜欢做生意。”

陈无伤不甘示弱：“金矿位置都找到了，几处金矿到现在还没停产，夜郎人真是要钱不要命的人。”

有金矿的地方就有银矿，黄金白银总是相伴而生，储量比率也非常稳定。

西南夷有许多金矿，对于汉军是个极大的利好消息，南军派出几万大军跋山涉水的粮草、医药、补给品成本投入巨大，还有阵亡的抚恤和建功的赏赐必须有足够的利益回报，金矿是最佳的利益回报，金矿也是继续维持战争的重要理由。

至于战利品，那是曹时手中最有力的武器。

瞥了眼陷入黄金梦魇的南军都尉，曹时转身走出金光闪闪的国库：“不要为了黄白之物晃的精神错乱，立刻回去告诉南军将士，到今天晚上为止可以敞开怀饱食饮酒，从明天我将会整顿军务，筑城修墙准备迎接夜郎王金竹的怒火吧！”

第209章喜得麟儿

蜀中犍为，十三万夜郎蛮兵陷入困境，夜郎王金竹烦恼的围着大帐打转。

十天前，派出三路共计十万夜郎蛮兵攻打犍为，不克。

七天前，重整旗鼓的夜郎蛮兵兴兵十万，改换策略以一路猛攻犍为，依旧不克。

四天前，金竹亲自率领十二万大军猛攻两天，连犍为城墙都没打破就败走。

八天高强度的战争没有占到丝毫便宜，反而搭进去八千多条性命，堪称夜郎国建国以来损失最惨痛的战争。

饱受重创的夜郎蛮兵撤回到长江北岸大营整整两天没有动弹，起初狂热追求蜀中花花世界的夜郎贵族也彻底清醒，他们被巨大的损失给疼醒，幻想破灭只有冷酷的现实摆在面前。

汉军太顽强了，小小一坐犍为城，最初是一千五百郡国兵把守，三路大军竟然攻之不克，简直是个不可思议的奇迹！

不可否认蛮兵并不擅长攻城，青铜武器也不给力了点，但是夜郎蛮兵人非常多呀！

按道理来讲，应该是夜郎十万蛮兵拉出来走一圈，直接把城的汉军吓的生活不能自理，可实际情况是排队吓唬人完全不起作用，当初说汉军是怂包软脚虾的全都闭嘴了。

“你们当初怎么说的？汉人是卑鄙软弱的，到底怎么软弱的告诉我！”

夜郎贵族耷拉着脑袋像斗败的公鸡，心里腹诽夜郎王甩黑锅推卸责任，打仗最积极的就属夜郎王，他还仅此跑到滇王的地盘说服结盟出兵，左右忽悠还真拉来西南夷联军的五千蛮兵，西南夷各大酋长是打着看风向的心思象征性派点兵，打赢了还能跟着夜郎王喝口汤。打输了掉头跑路损失也不大。

战事才展开十天就无以为继了，打到这个份上连个小小的犍为城都无法攻克，除非发生不可思议的奇迹。比方说夜郎王突然用脸去撞开城高垒深的成都城，这样才有机会拿下蜀中盆地。

那是做梦。夜郎王的脸距离城门的厚度差了几百倍不止，用脸去撞城门

一定是他的脸完蛋。

昨天，西南夷联军见势不妙都带打点行装准备跑路，因为最近几天犍为城头换了面更大的旗帜，据说那是汉军主力才有的大纛，汉军的主力是有数的，南北二军。

名字呼之欲出，南军的援军到了。

之前宣战吓走卫尉庄青翟。现在人家从长安叫来生力军支援战场，别说十万南军的恐怖数字，只来一万南军就够喝一壶的，君不见十三万夜郎蛮兵打不下1500守军的犍为城，金竹很担心自己那点兵力不够南军几口吃的。

“我真是日了天了！怎么就错信你们的话！十三万人出来，只有十二万人回去，我怎么对大家交代？”

夜郎贵族低着脑袋坚决不说话，打成这副鬼样子都不知道怎么收场，按照道理应该是夜郎王找到蜀中太守谈几句话，说点诸如“其实我也不想这样子”。“我对汉家天子是非常倾慕的”之类完全敷衍场面的话走个过场，达成形式上的服软换取体面撤退的机会。

可是哪个人敢说这句话？金竹那意思明摆着，你们赶快来教我怎么收场。哪个傻蛋站出来说这句，那就他来背这个锅了。

背锅侠终归是个悲剧，不论是当场被杀，亦或是回到夜郎国被杀，一定是逃不了一死，人死了没关系，还要为这个黑锅背到天长地久，傻子才去当背锅侠。

金竹左等右等，没见到勇敢的背锅侠主动站出来。于是就点了几个大匠的名字回答。

结果一个个顾左右而言他，或者装傻充愣坚决不露半点机会。

金竹想了想。估摸着大概是被看穿了，于是改换策略问道：“那你们说。本王现在该怎么办？”

他问出了每个人心中的疑问，到底是该继续进攻，亦或是果断撤退。

进攻成本高昂，十天死了八千人，再来十天死的会更多，久攻不克士气下降，夜郎蛮兵会陷入疲劳，犍为城里的南军还不知道有几万人，瞅准军心疲惫的机会出城给夜郎蛮兵来下狠得，金竹就只有哭了。

左问右问就是找不到推卸责任的合适人选，夜郎王金竹急得心里冒火：“诶！本王也是昏头了，如果大家都没有办法……”

“报！”

帐外走来一名信使，手捧书信恭敬走来：“大王，汉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送来的亲笔信，请您过目。”

金竹疑惑道：“你不是王城的信使吗？怎么给我送来汉人将军的信？”

那个信使虚着眼含混过去，悄悄瞥向看信的夜郎王，从拆信到阅读也就一愣神的功夫，金竹的表情骤然大变：“王城被破，王后为虏，啊呀呀……”

“阿爸！”王太子小金竹“噌”的跳起来。

一个箭步冲过去扶住昏倒的老父亲，抢过书信一瞧两眼直发黑，他的太子妃也被掳走做了阶下囚，刚结婚没两年的新人夫妇正是如胶似漆的时候，突然老婆被抓走当俘虏，小金竹差点就要疯了。

信纸飘落，国中少数懂得汉字的贵族瞧见几行字：“汉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问候夜郎王金竹，王后，王太子妃，大臣、国师、大匠的妻子儿女等家眷皆在我手中，请在接到信的时刻立即解除武装向蜀中的南军投降，把这封信交给南军都尉自会得到妥善处置，若不配合，城内中的家眷性命堪忧，请多加考虑。”

“啊！”

夜郎贵族呆住了。

自家辛苦出兵打蜀中，好处没捞到到损兵折将大败亏输，一口气还没缓过劲又接连遭受打击，自己老婆孩子全都在汉军手里，岂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不好啦！汉军发动进攻了！”

夜郎贵族吓的不轻，连忙走出营帐发现大营里已是乱作一团，夜郎蛮兵对于汉军的进攻毫无准备，骤然听见汉军的战鼓声吓的六神无主。

两位经验丰富的国师站出来喝骂道：“都给我镇静！我们人多势众。汉军人少力薄，两军对垒尚有一战之力，现在慌了。大家都得死！”

八大臣及时醒悟，发号施令整军出战。

营帐之中。夜郎王金竹缓缓醒来。

“大王，汉军发起进攻了。”

金竹怒目圆睁：“不可能啊，汉军为什么会打过来？”

“阿爸，汉军的将军一定给蜀中太守通风报信了，我们怎么办？”小金竹急问。

国师宽慰道：“王太子休要慌张没，汉人常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们夜郎蛮兵骁勇彪悍，蜀中汉军不见得能战而胜之。请大王宽心。”

咚咚咚！

大营外鼓声阵阵，金竹在国师和王太子的搀扶下走出营帐，放眼望去营中四门大开，十余万夜郎蛮兵排着整齐的队形鱼贯而出。

四万汉军沿着平原铺展开，一万蜀中郡国兵作为两翼，三万南军为中军，车兵为前驱，步兵为后卫，骑兵部署在两翼，车兵上弓弩手整装待发。这是典型的汉军阵势。

眼见汉军大阵严整，金竹的心里咯噔一声，心凉了一截。

金竹称王三十年。虽然未曾领略过汉军的威风，但他的祖父老金竹可没少对他说起秦军的凶狠，秦人作战的方式大略就是眼前这样，只不过秦人是黑甲黑袍，汉人是赤甲赤袍，很容易联想到灭且兰，迫夜郎降服的赤甲楚军。

鼓声突然停滞，金竹心中一惊：“糟糕，有危险！”

只见汉军里法螺吹响。登时车阵里万弩齐发弓矢如雨，相隔近两百米的超远距离攻击狠狠打击了蛮兵士气。蛮兵们生平以来没见过两百米射程的武器，久疏战阵的夜郎人忙着低头躲箭。

“挺胸抬头。不要弓腰塌背，汉人的箭雨尚不到人，你们害怕什么？”

夜郎大匠转过头嘲笑道：“我站在阵前不动，不信汉军能射死我。”

夜郎蛮兵远眺过去，远远的一个黑点极速靠近，以不可思议的力量贯穿大匠的身体，巨大的力道穿身而过扎入蛮兵阵中，顿时死了五个人。

蛮兵十分惊恐，因为贯穿六人身体的，赫然是根长杆铸铁弩枪。

车兵大阵顿时分散开，车阵中央的大型战车挂着大黄弩，此弩以弩枪为矢，一枪可穿六七人，为野战对敌的利器。

“冲啊！”

“快撤！”

“稳住阵势！”

守在阵中夜郎大臣同时发出相反号令，左翼蛮兵突前，右翼蛮兵后撤，中军保持不动。

像条长蛇波浪似的摇摆身躯，平原是骑兵纵横驰骋的绝佳之地，两翼骑兵接战最早，汉军的持戟骑兵像割草似的放倒一茬茬蛮兵，勇敢的夜郎蛮兵举起青铜短剑迎着汉军发起冲锋，一瞬间青铜剑断成两截，铁戟切断青铜器毫无阻滞的切开他的脑袋，顿时间血洒长江畔。

“风！大风！”

持戟骑兵骤然星散，夜郎蛮兵惊恐的发现，车阵在短暂的时间里推进一百步，弩枪咆哮着扎入蛮兵大阵，刹那间血肉横飞惨叫连连，军心趋于崩溃。

崩溃的速度超乎想像，连锁反应瞬间从两翼推向中军，起伏的长蛇阵抖散成一盘毫无组织的沙砾，夜郎蛮兵正在溃退。

“糟了，要崩溃了，撤退！”

国师惊恐地说道：“不能再战了，全军撤退！”

“来不及了。”金竹脸色灰败的颓然萎顿余地，用最后一丝力气道：“所有人听令，立即放下武器，向汉军投降！”

当夜郎蛮兵遭遇惨败传入黔中之地，夜郎人最后一丝希望破灭了。

躲在深山老林中的夜郎人纷纷走出来，他们的大王沦为汉军的阶下之囚，他们失去了继续顽抗的理由。

夜郎王都，一万五千汉蛮联军守住大营，连续抵挡了十几波绝望反扑，夜郎人的坚韧超乎想像，即使在装备，素质，士气全面劣势的局面下，依然组织起十几次进攻，有几次仗着熟悉环境险些偷入城中执行刺杀计划，幸好所有图谋都被彻底粉碎，城外吊死的夜郎死士狠狠的震慑了人心。

“恭喜车骑将军！”

“同喜同喜！”

曹时与红藤酋长相互行礼，句町九大蛮部的首领来了五个，他们带来五千蛮兵前来助阵，这趟派来的就不在是老弱残兵，而是一水的骁勇彪悍的青壮勇士。

老婆婆也来了，她没想到这个高大健朗的小年轻竟是汉地的车骑将军，五千汉军夜袭夺取五万人的夜郎王城，摆在汉人眼里或许不值一提，可若放在西南夷的眼里简直堪称恐怖。

夜郎王城在方圆千里内是数一数二的大城，虽然比不上蜀中盆地的成都雄浑壮阔，至少可以完爆一堆土楼山寨的蛮王，被汉军一夜而下，只能说明汉人的战斗力超乎想像的强。

红藤酋长收了轻视之心，素来以人少善战而著称的句町九蛮部，最敬佩的是能征善战的勇士，句町九蛮部人口只及夜郎人的五分之一，却可以死死挡住夜郎人的入侵，战斗力之强可以排在西南夷的前列。

句町蛮部五酋长出现，尤其是红藤酋长的到来，代表句町蛮部接受汉军的指挥，强者拥有支配弱者的权力，匈奴人强大时，草原上的蛮族皆以匈奴为号，句町蛮部不认为归属于汉军是个耻辱，反而引以为荣。

十天之后，蜀中的南军主力进驻夜郎王都，驻扎在长沙国边境的南军紧随其后而来。

“哎呀！车骑将军可让陛下一顿好急啊！看到您安然无恙真是太好了！请您跟随下官尽快返回长安城。”中大夫庄助手持天子节杖而来，八百里加急把曹时安然无恙的消息送到长安，他奉天子之令前往蜀中迎回曹时。

“暂时不急着回去，先把夜郎国给理清楚再说吧！金竹何在？蛮兵俘虏何在？”

“蛮兵俘虏被押往蜀中，金竹与王太子小金竹，还有一干贵族被送往京师长安献俘于天子，此乃天子继位以来第一场大胜仗，车骑将军若不回去也不合适，再说……”

曹时好奇道：“再说什么？”

“车骑将军喜得麟儿，阳信公主加长公主号，难道您不回去看看孩子吗？”庄助笑眯眯地说道。

第210章双喜临门

南山悬崖峭壁间的无名山谷，冯家父子手拿药锄背着竹篓走下山。

一口气走几十里山路，眼瞧着最危险的路过去，才放慢脚步擦掉头上的汗水放松下来，背后的竹篓里满满的药材，今天采到的珍贵药材够用半年的。

冯家大郎名叫冯单，背着猎弓警惕的跟在父亲身后保护背后。

南山常有老虎毒蛇出没，带着猎弓不仅防身，还能打点猎物回家打打牙祭。

别看他开年十七，他的童年可并非在村庄中玩泥巴长大的傻小子，除了胸无大志的父母，每个家庭都会对子女的教育训练提上日程。

从五岁起读书识字，八岁跟着母亲学习药理知识，十三岁跟着父亲上山采药辨识药物，十五岁独自完成上山采药的任务。

这几年翻山越岭，就靠一把弓一把刀走遍河东与关中的崇山峻岭，走过的密林不会比山里的老猎人差多少。

除了采药，每天早晨天刚亮起床锻炼身体，舒展筋骨。

常年上山采药的人必须精通防身术，冯单的射术枪棒经过侯府护卫精心教导，对付三五个持刀壮汉不成问题。

父子俩常年在山里走，半个时辰十里山路的脚程很轻松，出了南山就进入关中平原，自家的马车拴在僻静的角落，马儿在树林里悠闲的吃草，这附近的猛兽早已被清理干净，捕兽夹铺设在猛兽们常出没的隐蔽角落，不虞豺狼虎豹伤到马儿。

拴好马驾着车，沿着平原往北走，行不过几里上了官道。

“爹，您说君侯什么时候回来？”

“怎么？你这臭小子还不放下心思？”

冯单摸摸头傻笑：“我听说太学八月开学，眼瞅着还有两个月的时间。想报个名进医学院进修，爹您不是也到太学任职了嘛？”

“你小子，我不让你去是为你好。我听副祭酒大人说，太学的毕业生将来

要去外边打仗。你这么年轻不要做那么危险的事。”冯信的担心不无道理，可是他的话又怎么能说服年轻气盛的儿子。

冯单撇撇嘴很是不以为然，太学修筑了一年半，长安市民是眼睁睁看着它从大土坑，变成平地而起的超大型学院建筑群，眼看太学工程扫尾工程两个月内完成，代表着一座容纳5万学子和8000名教职员工的大型建筑即将竣工，可想而知有多少长安市民翘首以盼新太学的模样。

三个月前从他父亲那儿得知。太学有数个大型院系，遍请天下名士入太学教课，一夜之间长安城都沸腾了，冯单发誓自己绝不能错过这个机会，错过去一辈子都要后悔。

马车向东走，快到平阳侯府时，前边的路堵住了。

冯单瞅着半天不动弹，跳下马车招呼道：“我说沈三哥，前面到底咋回事？”

“哟，这不是冯医工和冯家兄弟嘛！看你们一定是刚采药回来。那可感情好，君侯刚回来。”

冯单瞪大眼睛：“你说啥？君侯回来了？”

“可不是，君侯从南边回来。听说灭了一个蛮族王国，功劳可大着呢！”

冯单顿时坐不住了：“爹先坐着，孩儿去前面看看就回来。”

堵住路的长长的车队来自长安城的勋贵家族，几千辆车把通往平阳侯府的大路塞个满满当当，他们过来只有一个目的。

曹时回长安了。

被劫掠失踪半年，天子每天忧心忡忡的再三垂询，百官公卿每每记挂于心，多少人为之牵肠挂肚的人回来了。

随同他一道回来的还有夜郎国的俘虏，十万名夜郎俘虏。夜郎国大小贵族数千人，还抓住夜郎王。王太子，把夜郎国一网打尽。

“曹公！恭喜你平安归来！”

“平阳侯。半年不见更加健硕，载誉而归可惜可贺啊！”

“车骑将军安然返回，想必天子是很高兴的。”

几千张或熟悉或陌生的面孔，面带笑容口中恭维着，曹时忽然有种恍如隔世的错觉，就在几个月前，他还在南越国边境忍着烈日捕鱼捉虾，一晃神就坐在长安城的豪宅府第大宴宾客，人生的戏剧性莫过于此。

曹时回来的晚了些，他的宝贝儿子是建元二年四月初八寅时生，到仅是纪念日恰好满两个月，刘婠坐完月子了。

见到夫婿那一刻，刘婠再也维持不住冷静的理智，搂住夫婿的肩膀哭个不停："君子，妾好担心你，怕君子吃的不好住的不好，生了病受了伤，万一您出个三长两短，妾和我们的孩子可怎么活下去，有时候妾真想一死了之，去地下追随郎君，可为了我们的孩子，妾咬牙也要挺下来。"

婢女们自觉的退下去。

房间里只剩下久别重逢的夫妻互诉衷肠。

轻轻挽住妻子轻柔的腰肢，刘婠更显得清减了三分，曹时心痛极了："婠儿吾妻，为了我们的家，你承受了太多苦太多罪，都是为夫太大意放松了警惕，害的婠儿为我担惊受怕，为夫错了，以后一定改正。"

这时候儿子突然醒来，睁开双眼哇哇大哭。

刘婠抱起儿子解开衣襟，一边哄着孩子一边喂奶，脸上洋溢着母性的光辉。

曹时睁大眼睛傻傻的看着，夫婿的眼神毫不掩饰的盯着，刘婠不好意思转过身道："郎君看什么呢？"

他尴尬的摸摸头："我想问你怎么不让乳娘来喂孩子，我记得贵族女子是不喂孩子的。"

刘婠长出口气，抱着正在吃奶的儿子，轻柔的说道："君子失踪的每个夜晚，妾就对着肚子里的孩儿说着心里话，妾不知道君子什么时候回来，只希望我们的宝贝快点长大，他的父亲是个顶天立地的好男儿，我们是多么爱着宝贝，为宝贝取了一个好听的名字。曹襄。"

曹时心脏猛地一颤，像种子在心间生根发芽。

他明白了。

妻子刘婠是个温柔至极的女子，当她身怀六甲即将临盆时。丈夫却被贼子掳掠的不知所踪，她所能依靠的不是长秋宫的王太后。不是未央宫的天子刘彻，只有她肚子里的宝贝儿子。

儿子诞生对刘婠的意义极其重大，这个稚嫩的小婴儿不仅仅是她身上掉下的一块肉，更承载着她的所有希望，活下去的希望。

曹时心里有千言万语，可是当他看到妻子为孩子授乳的欣慰神情，忽然发觉自己说不出一句话。

比起妻子受到的苦难加身，自己承受的痛苦又算的了什么呢？

小曹襄吃饱喝足又把了泡尿。一脸满足的睡大觉了。

曹时长叹一声："孩子自己带也好，切记不可纵宠溺，孩子的教育培养必须赢下心肠，不能让我们的孩儿变成陈蟜之流！威德服远曰襄，我们的孩儿就叫曹襄，愿我们的孩子像这个名字那般威德服远。"

"嗯嗯，君子说的很对，孩儿的教育任凭君子决定就好。"刘婠依偎在他的怀里，幸福的像朵盛夏的花儿。

曹时回来，陈叔高兴的不得了。

可是眼瞅着队伍里少了许多熟悉的身影。直到王孟的夫人和孩子嚎啕大哭时，老人家才知道王孟死了。

陈叔占在王家门口，徘徊了许久没有进门。王孟是他看好的孩子，一眨眼说没就没了，年近八旬的老人有点接受不来。

"当初，老仆也是这么送走我那孩儿，那一年咱们侯府战死的男丁有三百多人，家家披麻户户带孝，老君侯也没熬过那个冬天撒手人寰而去，君侯您当时才四岁多一点，老仆只是个大字不识一箩筐的粗人。除了一把子力气没什么大本事，真不知道怎么撑起平阳侯府。老仆当真以为平阳侯府要完了。"

曹时亦步亦趋没吱声。

吴楚七国之乱的重大打击，平阳侯府差点没撑过那道门槛。同时期战死的，病死的，带伤死，抑郁死，忧愤死的列侯还有不少，汉景帝毫不留情的夺了封邑废了侯国，连功勋居首的条侯周亚夫都劝谏不及，列侯们差点被坑死，那次的打击的印象太深刻，老人们经常爱提那个时候的旧事。

"老仆指不定哪一天就死了，老君侯当年托付给君侯的三个门大夫，到现在也只剩下两个人了，君侯想做出一番大事业的心是好的，但是必须谨防走上老君侯那条道路呀！"

曹时神色凛然，郑重其事地说道："前事不忘后事之师，父亲当年的经历

时刻被我铭记于心，从来不敢忘怀。”

陈叔说道：“以老仆的年纪实在不能为君侯做些什么了，老仆自请返回平阳侯国为君侯守好祖业，多培养几个陈恳扎实的好孩子替君侯把守曹家祖坟，照顾好平阳侯国的两万七千户黔首百姓的生活。”

“您真的不愿意留下来颐养天年吗？”

“老仆这一把老骨头也没什么好养的，回到老侯府种种花晒晒太阳日子过的也挺不错，托君侯鸿福，侯国人口增长的非常快，还有绛邑划过来的三千户人口，那块地方是绛邑的膏腴之地，老仆正琢磨着回去重新规划耕地，让那些惫懒小子把关中的耕作之术全数学会，过两年也能种出亩产4石粮食，人人都能过上好日子……”

陈叔终究还是回河东了。

老人家在长安城郊呆了一年多不太习惯，还是喜欢平阳侯国安宁祥和的生活，侯国里的老侯府还有一般老家人守着，那儿就是群上年岁又喜欢平静生活的仆人们的居住地，曹时不打算再回平阳侯国了，让陈叔回去也是件好事。

第二日清晨，五日一次的廷议。

时隔两百多个日夜，曹时再次踏入未央宫。

“车骑将军时，拜见天子！”

“爱卿快快请起！”

曹时瞥了眼跪在廷中瑟瑟发抖的身影，那是夜郎王金竹和王太子金竹，夜郎王族的命运已经注定，这辈子只能圈在长安当吉祥物了。

谒者拿出一张圣旨念道：“车骑将军大破夜郎军，俘虏甲兵十二万有余，夺王城一座，黄金五万两千市斤，白银九十万市斤，象牙犀角珍珠宝石不可计数，有大功于社稷，朕决定七日后献俘于太庙，以彰汉家之威光！”

“臣等遵旨！”

丞相许昌羡慕极了，献俘于太庙是天大的荣光，自太祖高皇帝驾崩至今有五十五年，先后传孝惠皇帝、太宗文皇帝、高宗景皇帝以及当今天子，四代皇帝只有当今天子献俘于太庙，这不仅仅是臣子的光荣，更是一个皇帝的莫大光荣。

献俘于太庙的本意就是夸功，对着列祖列宗夸耀自己的功劳，证明皇帝并没有辱没列位先祖的名誉。

落到曹时的身上，那就是了不得的大功劳，于是议功就成为朝廷的主要议题。

廷尉田蚡羡慕嫉妒恨，因为打压窦家的过程，田蚡在其中的作用和天子的意志截然相反，简单来说田蚡站错队了，跑到窦家的阵营里替窦家人攻击曹时，所以他这个武安侯的成色严重不足，只有区区两千户，他弟弟的周阳侯只有一千八百户，比起同母异父的盖侯王信差的何止十万八千里。

田蚡觉得一切都是他的错，曹时若没有冒出来与刘陵勾搭，他一定不会冒天下之大不韪惹是生非，更不会屡次三番站错队惹怒天子刘彻，更引起姊姊王太后的几次不满。

他心里恨的要死，听说刘陵一路上和他卿卿我我，万一这对狗男女真成了好事，田蚡恨的牙根痒痒：“夜郎国只是个小国，户不过十万，甲兵虽多却不足为患，臣以为赏赐不能定的太高，否则日后不好赏赐大功者。”

众臣一愣。

心说武安侯唱的哪出戏，张口就来一句不太好听的话，没看到天子的脸色变的不好看了么！

刘彻怫然不悦：“廷尉以为，朕该怎么赏更好。”

“这个……”田蚡醒悟到刚才把心里话说了出来，连忙作出补救：“臣觉得，多赏些金珠财宝就好，毕竟重赏之下必有勇夫，财帛动人心。”

天子冷哼一声撇下他，继续垂询：“诸位爱卿还有什么意见尽管说出来。”

三公九卿会意的接连发言，直接把田蚡给无视掉了。

田蚡气的浑身发抖：“可恶的小子，好事全让你碰上了，怎么不死在南越的丛林里，得罪天子的这笔帐，也要记在你的身上了！”

第211章论功重赏

公卿们拥有极高的职业素养，三下五除二就拟定出较为合适的赏格，既可以满足天子重赏的期望，又不违背朝廷的制度规矩。

曹时的封赏标准大略是益封三千户，并赐黄金二千市斤。

功劳标准向诛灭诸吕的大功臣丞相陈平、将军灌婴靠拢，实际赏赐还要高过陈平、灌婴一大截，原因在于朝廷的规定一市斤等于2汉斤，黄金二千市斤等于黄金4000汉斤，哪怕用最刁钻的角度，也不能说朝廷对大功臣吝啬的。

毕竟当初曹时积累那么多功劳，看在平阳侯两代列侯的悲惨遭遇的份上，汉景帝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斤的超高赏格，满朝文武也就认命了。

再给个雷同的赏赐，仔细分析赐金又多出一倍的实惠，曹时也不能说赏赐好少，真要说出口就是贪心不足，不知进退的傻子。

刘彻看到赏格无可挑剔，基本默许了这个标准。

就在这时，沉默已久的大农令站起来，窦婴顿首拜下复挺身昂头道：“臣以为平阳侯历经艰险劳苦功高，当益封五千户，赐金三千市斤，以全其忠！”

“什么？”

文武百官哗然。

五千户是个什么概念！

汉初封侯一百多个，5000户能排进前十名。

第5名的樊哙、第9名灌婴、第12名王陵、第47名陈平也就5000户，第6名郦商、第7名奚涓才4800户，第8名夏侯婴6900户，第11名靳歙5300户，第15名薛欧4500户，第17名丁复7800户。第18名虫达4000户。

在其上的，先封营陵侯又封燕王，第88名刘泽12000户。第2名曹参10600户，第62名张良10000户。从赵王降为宣平侯，第3名张敖接近万户，第4名周勃8100户，第1名的萧何8000户。

放在汉初是实打实的惊人数字，放到现在依然十分惊人。

“大农令不要说笑，这个笑话并不好笑。”

“大农令一本正经的说笑话，实在有趣的很。”

百官公卿笑呵呵的试图遮掩过去，无奈的发现没有起到任何作用。

窦婴面不改色地说道：“臣所言句句属实。试问汉兴以来六十余载，英杰无数的大汉有几人开疆拓土数千里，有几人生俘十余万俘虏，又有几人破城灭国献俘太庙？”

“好！”

刘彻顿时喜上眉梢，抚掌赞叹：“大农令说的真是好哇！开国以来汉家江山多久没有开疆拓土，又有多久没有破城灭国，时间久远到朕都记不清了，这样懈怠怎能对得起列祖列宗的在天之灵！”

天子一句话把基调无限拉高到开疆拓土的层次，再往上数可就得说提振汉家的信心，重塑汉家精神的至高层次。由此可见天子重伤决心有多么大。

三公九卿面面相觑，一番眼神交流落在丞相身上。

丞相许昌咬咬牙，明知是刀山火海也得闯闯：“陛下明鉴。汉家有律法，朝廷有规制，祖制成铁律，轻易不可废！如果陛下真像赏赐平阳侯，不妨给予另外的补偿，不应在封户上多做文章，毕竟封户是有规定的……”

窦婴摇头说道：“丞相迂腐了，太祖高皇帝大封功臣侯，若纯以功劳来计算。酂侯萧何居功第一最为荒谬，获封8000户。又被太祖补偿2000户，其妻也贵为列侯。萧家上下十几人得食邑，汉初封侯近两百人也只有萧家有这待遇，萧家封户粗粗算起来没有12000户也相差不远，请问酂侯功劳真有那么大吗？换做陈平，陆贾，郦食其多人协理又有何不可呢？”

胆子好大。

田蚡警醒的擦擦头上的冷汗，偷偷瞥见天子陷入思考的表情，他觉得自己闭嘴是个正确选择，窦婴冒着触犯刘家皇帝大忌讳使出这一招，就像在油锅边缘跳舞，稍有不慎跳进锅里死无全尸。

曹时玩味的看着群臣对峙，曾几何时他也像窦婴这般独战群臣，这次以当事人兼参与者的身份冷眼旁观，觉得三公九卿或是愤怒，或是不解的表情很有趣。

当初卫绾、直不疑等人也是类似的表情，风水轮流转又转回来了，命运的力量真神奇。

窦婴到底什么意思？

曹时觉得这更值得探究，一个儒家出身的窦家人，严格意义算起来是半个仇人，突然为他论功的标准摇旗呐喊大肆鼓吹，无事献殷勤必有所图。

窦婴恰好转过头，冲着他微笑致意，好似无声的说着平阳侯请放心，我不会让你的功劳跑掉的。

天子从沉思中醒来，皱眉道：“大农令所言的也不无道理，朕在石渠阁熟读汉初史料，酂侯萧何的厚宠实在匪夷所思，车骑将军为先帝与真效命，几年来立下的功劳、带来的影响不逊于彼时之酂侯，车骑将军得到的赏赐不过是益封三千户罢了。”

曹时觉得脸像烧红的炭火，几百道目光落在他的脸上，火辣辣的。

说他自比萧何，曹时当仁不让。

因为敢于自比萧何的人还有很多，觉得自己的才能可以和萧何媲美，并不代表真实才华真有萧何那么高，更不敢说功劳和影响不逊于萧何，那是自吹自擂。

萧何是可不是一般人，汉初的地位是伊尹、周公、管仲之下的第四人，扶着天子上位的王佐之才。

这四个人，伊尹扶着成汤建立五百多的年大商王朝，周公辅佐武王、成王建立大周王朝八百年，除了管仲辅佐的齐桓公地位略差，萧何的地位可丝毫没有逊色分毫。

曹时的功劳大没错，可要说不逊于萧何还真有点吹牛。

他自己都觉得有点不好意思，顿首道：“陛下谬赞了，酂侯之功名垂于青史，臣不敢夸功自傲。只求不辱没先祖的威名就心满意足了。”

窦婴拱手道：“车骑将军太谦虚了。”

曹时也拱手回礼：“不敢！真的没有谦虚，我的治国才能虽然不错，偶尔会自比伊尹周公、管仲萧何。但论功劳真的大大不如，不过我也不气馁。我还有机会创造未来。”

三公九卿对视一眼心中十分惊讶，心道莫非平阳侯被掳到南越辗转千里，他的牛脾气也被磨掉了七八分？

更谦虚了。

丞相许昌松了口气，幸好这个大刺头学会了谦虚，以前碰到曹时那可真是头疼的很，像个骄傲的公鸡见人就啄，谦虚点至少是个好兆头。

刘彻皱眉瞅瞅，发觉百官公卿的表情乱七八糟。心道也议不出好结果，索性任性一把拍板道：“论功就这么定下了，车骑将军有功于社稷，朕决定益封五千户，赐金三千市斤。”

“喏！”

百官公卿对赏赐反而不太在意，反正赏的是刘家皇帝的子民财货，只要皇帝乐意给再多也没关系，关键是皇帝对制度的尊重是否一如既往坚持下去，曹时态度在转变，表明他对皇帝一如既往的忠诚和执行力在下降。

在百官公卿眼里是个好兆头。忠诚和执行力非常重要，但不能作为唯一标准运用到每一处，政治本身是个博弈与妥协的过程。而不是研究方案，发号施令，执行命令那么简单粗暴。

曹时微笑着迎接百官公卿的祝贺，心里的大石头也悄悄放下，无论是田蚡的刻意针对，或者窦婴的刻意吹捧，都不用特别的担忧害怕。

因为今时不同往日，车骑将军是清贵职，不用管理繁杂的政务。只需要为战争那一亩三分地负责即可，连军事训练都可以甩开不管不顾。毕竟中尉、卫尉、郎中令摆在那儿随时可以接手训练事宜，将军拿着虎符选兵用将即可。

献俘太庙是太常的工作。他只用把夜郎国贵族俘虏全部扭送太常寺就不用再管半分，赵周宁愿忙的脚不沾地也绝不乐意让别人插嘴，曹时乐的清闲自在，出了未央宫就往回走，到半道上被一辆马车给拦住去路。

“平阳侯有礼了！在下淮南侯刘安。”

“噢！原来是淮南王……侯啊！您复封为列侯了吗？在下刚回到京师还不太熟悉长安的变动，抱歉了。”

刘安颔首笑道：“本来我是想过几日再登门拜访，无奈于家中亲眷十分忧烦，迫于无奈只好在共门外拦住平阳侯，像问问我的小女刘陵现在何处？过的可好？什么时候能回长安，”

“刘陵现在蜀中成都养病，在丛林里生病落了点病根，需要悉心调养几个月就无碍了，什么时候回来说不准，淮南侯可以写一封家信送到蜀中，通过官方驿站转送过去即可，刘陵就住在成都的驿馆里修养，若没有其他事情，我就先告辞了。”

刘安怔然地点头，过了一会儿功夫才抬头，沉吟道：“不太对呀！这小子的表现不像传说中的骄横跋扈，莫非卫绾说的并非真心之言？不对，很多人都这样说，莫非都在骗我不成？”

坐在马车里欣赏着仲夏的街景，曹时的心态变了。

时隔大半年，长安城建大不一样。

当初许给丞相许昌的城墙重建工作展开，少府韩安国召集关中二十万徭役，以提供食宿为代价让民夫们加快拆墙重建的进度，从去年冬天开始拆墙，拆了半年多把四圈的城墙全部拆掉，原本绕着长安城的护城河被全部填平，长安城的新城墙将向四周扩张一里。

曹时看过新城的设计图纸，发现图纸的来源是两年前设计新长安城的某一张草图，韩安国不声不响的剽窃了他的设计思路。

这个老家伙很聪明，知道剽窃的风险很大，于是逢人就说方案来自前少府曹时，这样会把分润给他的功劳降低许多，相应的遇到朝堂上的阻力也降低一大截。

这套方案，当初做出来就被他搁置了，他觉得城墙扩张的必要性不是特别大，而且这套方案的思路集中在北部城墙改造，新城墙的北部将延伸到渭河堤坝，城墙与堤坝两相结合，码头则设在城外的港口区。

修城墙的同时也要修筑条渭河堤坝，工程量要远高于修城墙的标准，虽然对防患水害有极大的促进，但也并非一定要急着修出来，现有的渭河堤坝效率还算不错，拆堤修堤耗费国帑消耗民力，不如换点更实惠的计划更划算。

当初当少府那会，有意识的在城南修筑大型建筑群，包括神庙与太庙广场，赛马场，太学，就打算把新城区往南整体迁移，南边有长安八水里的几条主要支流，地势高而平坦，要比毗邻渭河时刻提防水患更安全，往远了说还是唐长安和西安的城区所在。

“扩建也是个方案，他想做就让他做吧。”

曹时没有阻止，工程进行三分之一，再想阻止也为时已晚，韩安国不是个安分的家伙，曹时可以遥控指挥他的工作，却不能完全掌握他的行动，那么急切的推动长安新城，无非是想着展示自己的执行力和统筹安排能力。

策划之功属于前任少府曹时，执行统筹之功总应该属于现任少府韩安国，有这份功劳在，韩安国才算进入皇帝的法眼，不在是可有可无的替代

品。

城墙被拆掉是第一步，在一里外修建新城墙是第二步，同时修建渭河两岸的堤坝是第三步，在城内增加新闾里是第四步。

三年内完成计划，韩安国就是当之无愧的能吏，纵使名望远不及前任少府也无妨，他在三公九卿中地位牢不可破。

“诶！何必如此钻营呢？”

曹时的心很累。

为了稳固权位晋身高位，每个官僚都使劲浑身解数施展各自的才华，曾经的他也像韩安国那样坚持着。

突然觉得索然无味。

争来斗去，无非为了三公宝座，坐在上面的不愿意失去权位，坐在下面的一边瞅着上面的空档，一边提防更下面的人给自己捣乱，为了权位废寝忘食殚精竭虑，哪里有如今过的逍遥快活。

“当将军的滋味挺好，刷新吏治开源节流交给大臣们去做好了。”

出长安，沿着驰道向着东方。

背后尘土飞扬的大工地渐渐远去，坐在马车上哼唱起某支南越流传的歌谣，词曲有越人的婉转又夹杂着秦风的雄健，悠远绵长。

第212章我家郎君天下无双

冯单照例起了个大早，吃过早饭坐在小凳子上处理草药，每种草药处理方法不一样，有的磨成粉阴干放在匣子里，有的则要整只保留才有药效。父亲冯信年岁渐长，许多小事都交给冯单来做，冯单每天和瓶瓶罐罐打交道早就习惯了，两只竹篓外加几包草药只用两刻钟飞快的处理完。

瞅着窗外的太阳渐渐升起，冯单走出了屋子：“娘，我去晨练了。”

“噢，小心别磕着碰着。”

“知道啦。”

到了小操场，已经聚集起不少人，冯单和同伴打了个招呼，走到角落拎起两只石锁练起来。

平阳侯府的晨练规矩不算多，除了门大夫带队晨跑以外，只有每五天有一次列阵集训，可以选择弓术、枪术任意一种，有骑术和御戎（驾战车）天赋的另外培养。

冯单的骑术不咋样，御戎水平简直惨，只有弓术、枪术尚可以入目，门大夫最擅长的剑术只有侯府护卫才会学，侯府的普通家丁用不上。

石锁操作简单，一手拎一个练提力，还可以练俯卧撑，练了三组额头冒汗就停下来歇息，转脸望见剧信背着长剑缓缓走过来。

“早啊。”

“早！”

剧信无精打采的，王孟的死对他打击非常大，只因一念之差离开队伍接夏玉，从此和王孟天人永隔，他非常痛恨自己的所作所为，每天生活在自责中。

“剧家兄弟去不去报名？”

“报什么名？”

“太学啊！光副祭酒就有四个人，分别是前丞相卫绾、前御史大夫直不疑、前中尉苏广意、前太常萧胜。”

“那谁才是祭酒？”

“天子。”

剧信倒吸一口凉气。皇帝担当太学祭酒的意义连他都看出来：“难怪有这么多当官的来当副祭酒，那咱们君侯是什么职务？”

“名誉副祭酒。”

“怎么说？”

“听说平时不用管事。待遇和副祭酒相同，我还听说天子最初想给君侯安上第一副祭酒的名字。君侯说管不过来推辞了。”

剧信似懂非懂听的云山雾罩，总而言之太学很重要，朝廷很重视。

长安城里有许多像他们一样的少年，口口相传称颂着太学，京师中的百官勋贵也分了神。

天刚亮，曹襄被婢女抱出来玩耍，曹时陪着妻子散步。

“你看我们的宝贝有多么可爱，我真想把这一刻永远留下来。”

“这有何难，细君抱着孩子面朝阳光坐好了。我为细君和襄儿画一副肖像画。”

刘婠眼前一亮：“都怪妾身忙晕了头，忘记君子的画技通神了。”

曹时叫婢女取来油彩画布，妻子抱着儿子曹襄坐在庭院的花园中，周围是百花齐放群蝶飞舞，小曹襄睁大眼睛盯着美丽的蝴蝶瞧，童稚的眼神冲满了对世界的好奇。

静下心提笔作画，手中的炭笔寥寥几道曲线，勾勒出妻子刘婠的美的曲线，温柔娴静的女子抱着幼小的儿子。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处处散发着母性的光辉。

他刘婠是那样的熟悉，以至于笔端的线条没有一丝停顿，那是他长相厮守多少个日日夜夜的女人。

大大的杏眼。长长的睫毛忽闪着，星眸璀璨熠熠生辉，娇嫩的肌肤散发着盈盈的白光。犹如月晕笼罩着全身似的，略微丰腴的腰肢并未破坏整体的苗条美感。反而为她增添了几分成熟女人的优雅气质。

短短一盏茶的时间完成底稿，这么快的速度是他始料未及的。学画多年

又二世为人，只有这副画的素描底稿是最快完成的。

“哇！好漂亮！”

夏玉和卫君孺不知何时走过来，眼里充满艳羡：“君侯的画技真好看，只看图还以为是真人在画里。”

卫君孺笑着肃拜道：“拜见君子，姊姊好幸福啊，君孺什么时候才能有自己的孩儿呢。”

刘婠咯咯一笑道：“妹妹这就等急了呀！晚上就让君子去你的房里歇息好了。”

卫君孺羞涩的垂下脑袋。

“君侯，婢子想向您和公主殿下说件重要事。”

“嗯，你说。”曹时没抬头，手捧颜料盘为画布上色。

“婢子和剧信的事……”

“你们俩成了？”

夏玉红着脸：“公主殿下知道了呀！”

刘婠笑道：“侯府里没人不知道，最近半年就你和剧信走的近，多少次他接你回侯府，大家都看得出来。”

“那君侯和公主殿下的意思是……”

曹时回过头看了夏玉一眼，点点头说道：“尽快把婚事办了，让剧信那小子洗掉身上的浮躁，我看就在年底入冬挑个日子，免得那小子急不可耐生米成熟饭连孩子都有了，那就不好看了。”

“君侯好过分呀！什么生米成熟饭的，婢子听不懂，婢子告退了。”

曹时瞥了眼：“快去多陪陪你们家剧信，别让他为王孟的死伤心，我还要大用他，不能让他总是陷入自责掉链子。”

夏玉落荒而逃。

刘婠捂着嘴呵呵大笑，卫君孺坐在夫婿身旁捧着调色盘，好奇的看着他挥手刷上一层明亮的暖色调，片刻之间单调的黑白底稿刷上明媚的阳光。

安静的花园里翠绿的花藤上，五彩斑斓的华丽汉服上，姹紫嫣红七彩缤纷，蝴蝶飞来飞去与蜜蜂抢夺花蜜，高屋檐角两只燕子在鸟窝里喂食雏鸟。

晴朗的天空像一块水洗的浅蓝宝石，画布尽头是万丈光芒包围中的太阳。

大日初升，蜜蜂采蜜，燕育雏鸟。贵妇抱子，闲坐庭下。话中的一切都是那样的安祥平静，平淡无奇的细节构成一副幸福和谐景象。预示着无穷的生机和希望。

曹时发现今天的状态格外的好，仿佛被天才大画家附体似的，每一笔一画勾勒出梦寐以求的完美的画作，手中的画笔越来越快，像阵风刮过画布的每一处细节角落。

“好，好厉害！”

卫君孺捂着嘴巴，生怕自己的惊呼声影响夫婿。

相隔一尺外，她见证着有史以来最快画作的诞生，那个男人手持画笔面带微笑。伏在画布上细细描绘刘婠那双如星辰般璀璨的美丽眸子。

画中的刘婠目光中流露出柔情蜜意，欣喜的笑容和明媚的神情更胜过底稿，画中的她神情中多了几分欣喜，几分希冀，怀抱的婴儿曹襄伸出稚嫩的小手抓向遥远花丛，仿佛要抓到花丛中的漂亮蝴蝶，婴儿大大的眼睛里是好奇也是欢乐，咧开小嘴兴奋的笑着。

两个时辰。

放下画笔那一刻，刚好过了两个时辰。

曹时晃动发酸的手腕长出口气。这幅画的速度或许两千年内无人能打破。

刘婠抱着孩子走过来一瞧惊呼道：“天哪，君侯你会法术吗？为什么画的那么真，妾身真以为画里的女子是我的双胞胎姐妹。”

“送给细君的礼物，喜欢吗？”

“喜欢极了。谢谢君子。”刘婠主动献上一个香吻，抱起儿子去一边溜达。

临走前还抛了个媚眼：“我家郎君天下无双，谁人能及？呵呵呵……”

“女魔头被制服。这又冒出个更厉害的。”曹时感叹一句，卫君孺还在盯着那幅画发呆。

卫君孺很羡慕。羡慕画中女子的从容，羡慕怀中的孩子那样的可爱。她也想有一个可爱的孩子。

她脸颊红了：“君子，妾身……妾身也想要个孩子，姊姊的宝贝好可爱。”

“好，晚上去你那。”

“嗯嗯，妾身扫榻以待君归来。”

一场大雨下了七八天，浇掉困扰长安城的工地扬尘麻烦，雨过天晴，长安城的大工地也变成个大泥塘，民夫们踩着烂泥和沙拌水泥。

韩安国不太满意：“城墙改建的速度太慢了，这样拖延下去三年很难完成计划。”

马车的对面，曹时静静的欣赏风景。

韩安国转过目光道：“不知君侯有什么办法提高效率，继续拖延下去空耗国帑，在下的压力也很大。”

“少府别担心，民夫们的积极性还可以，继续催促只会伤到民心。”

“给粮食怎么样？”

“二十万民夫吃喝用度不少，给粮食那得多少，不划算的。”

“您以前不是也给过粮食？”

“那是特殊情况，急着造出赛马场不给甜头不行，用过这一招就没在继续，给的粮食太多会影响服徭役的积极性，把百姓养奸猾了伸手要粮食，不然就在徭役里混日子，谁吃罪的起？”

韩安国傻眼了：“那您当初还用。”

“都怪当初太冲动，谨慎点就可以避免掉的，搞那么多民夫吃粮干活的确不太好，过两日廷议时你提一嘴，把这个口子给堵住，免得人人效仿惹出祸患。”

“这样有点不合适吧？”

“除非义务徭役制度被废除，否则给粮募丁壮的路就走不通，继续走下去只会动摇现有制度，汉家还没有强大到天下无敌，徭役与军役息息相关，一旦动摇后果不堪设想，我是发现的早才告诉你，如果你觉得无所谓大可以放心大胆的用，出了差错可别赖我。”

曹时一脸无所谓，韩安国反而怕了，他不晓得是不是曹时给他挖的坑，万一硬着头皮坚决搞下去，他就要为此负全责。

不搞又不甘心。

“怎么办？”

韩安国要为急着赶工程而头疼，更让他头疼的是摸不清对面的小年轻到底是什么念头，到底是真的一概不知，还是在假装不知道，暗地里挖坑等着他跳。

曹时认为这是幸福的烦恼，有事情可忙比他这个大闲人要幸福的多，起码人生是充实的。

他是不会说自己挖了个大坑给后来人跳，用工的难题很符合他的心意，他要让韩安国明白少府的宝座没那么好坐，随便来个阿猫阿狗都可以摘桃子，岂不是显得他太没用了。

雇工制是几经思考放出来的，往大里说是从小农社会转型到工商社会的标志，往小了说可以解决劝农桑，兴工商之间两难平衡的顽疾，利用农村的富余劳动力解决用工难的麻烦，既可以消耗掉大量的陈粮，还能够提高百姓的生活水平，有些像另类的退税。

理论上来讲，雇工制的成熟可以有效促进工商业发展，得以迅速催生出资本主义的花骨朵，但理论也仅仅停留在纸面上，实际操作过程中要受到文化风俗、政治制度、人文思想等多方面影响，以大汉帝国的实际情况出发，雇工制会影响到以农为本的小农经济社会，更进一步动摇耕战精神，军功爵名田制的基础。

历史证明，在成熟稳定的社会制度中，丰富的社会资源供给让人们迅速富裕起来，直接导致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

进一步带来城镇人口增长，知识普及率逐步提高，有钱有粮有知识的百姓们胃口会越来越大，通常整个过程是非常缓慢的，随着社会发展的速度提高，各种社会矛盾纷纷隐现。

但雇工制的出现会加快整个流程，让本不够成熟的文明迅速被催熟，就像激素刺激婴幼儿快速生长，可若是激素太多会让幼儿提前发育，刺激过度更像一味毒药。

当初，曹时也没有考虑清楚，只觉得很实用，可以惠及百姓。

实际操作带来的隐忧逐步体现出来，让他有心在刚萌芽的雇工制上泼凉水，恰好朝廷里党争进入白热化，把心思都放在对付丞相与太皇太后，好不容易大胜而归也付出了辞去少府改任车骑将军的代价。

曹时的离开，导致少府里酝酿诸多计划停掉一大半，新上任的韩安国大刀阔斧的搞起拆城墙扩长安的新城扩建计划，轰轰烈烈的基础设施大跃进，忙活大半年搞的有声有色，雇工制自然而然被抛到故纸堆里无人问津。

民夫们虽然有怨言，可是他们总不能要求新任少府萧规曹随继续发粮食，每个民夫按照汉律服一个月义务徭役，少府韩安国提供20万民夫的食宿安排，不敢说比曹时做的更好，起码不会让人挑到错处，民夫们哪里还有脸再要粮食，那就有点太不知趣了。

韩安国挑开布帘怅然若失。

曹时呵呵一笑：“别太担心，你只需稍施手段，提高一两成效率不在话下。”

第213章利在千秋

建元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公元前140年7月下旬，平阳侯府辖下南庄。今天是每个一度的闾里大会，六月份恰好是粟米夏收过后，乡民们忙着整饬土地采集刍藁，以备缴纳今年的刍藁税，按照日子再忙活几天就该种大豆了，夏播一茬大豆入冬前可以收来豆子，难得农忙的时候南庄的男女老少放下手中的事，赶在傍晚太阳落山前回到庄子里列席会议。

郑老咳嗽两声喊道：“大伙都听好了，咱们君侯吩咐了，咱们刚收进粮仓的粟米入仓，咱们就不再种粟米啦！”

“啥？”

南庄的老少爷们炸开了窝，许季跳起来嚷道：“郑老您可别开玩笑，不种粟米难道要咱们男女老少学知了喝风倒沫嘛？”

“就是，大豆就那点产量根本不够吃的。”

“咱们没粮食吃可不行。”

“郑老莫要说笑。”

郑老气的胡子翘起来：“你们这帮小娃子懂个屁！别以为我不知道你们赚了多少钱，一顷地种一茬大豆扣掉租子和税赋，榨油卖钱至少2万钱以上，买粮食能买100多石，咱们庄子有几户人只有一顷地？除了许癞头这种惫懒汉，耕地最少的匈奴庄户也有一顷半地，咱们庄子里就没有0等公卒，最差也得是1等公士爵，1等爵就能占地一顷半，每年一茬大豆至少收入3万钱，种的好4万钱也有，老夫家里3顷多地去年卖豆油赚了七万三千多钱，你们说说你们自己赚多少？”

许季摸摸脑袋傻乎乎的坐回原位。他自己的确赚了两万多钱，可那点钱根本没存几个月。全被他砸进长安城的花街柳巷里去了，去年一个冬天除了军役训练的日子。基本都在长安城里眠花宿柳，小日子过的好不快活。

恶劣结果是开春时有气无力，本来庄子里替他说的了门亲事也因为他没影子给搅黄了。

女方是个挺漂亮的小寡妇，两边见过面也说的差不多，女方看他有2万钱的年收入也不嫌弃他惫懒，钱没了人也没影子到处浪荡，女人当然不愿意跟这种男人，早早的把婚事告吹另觅夫家去了。

其他各个家庭的当家的也都闭上嘴巴，妇道人家到是得理不饶人的叨叨

几句。被她们男人吼一嗓子全哑巴了，小屁孩连说话的资格都没有，只具备列席会议听大人讲话的资格。

“豆油的价格跟着大豆行情走，大豆现在180钱一石，豆油价格200钱一斗钉死动不得，长安的贵人豪门要吃油，南北二军里几十万大肚汉也要吃油，长安五陵一百多万口人，关中580多万人口需要用油量大的很。你们一个个别给老夫装穷！老夫正想着这几年家里也有点钱，把地卖给君侯的钱也存着，可以在庄子南边买几顷地一起种，老夫的五大夫爵可以种25顷地。我家大孙子郑通是大夫爵可以种5顷地，你说这得挣多少钱？”

孙楚是7级公大夫，身量不高却非常强壮。他站起来一拱手道：“郑老您暂且息怒，咱们也不是说不能停种粟米。可您总得给大伙指条明路不是，咱们庄是改种两茬大豆。还是种点别的粮食？”

“种两茬大豆是笨人做的事，君侯曾经说过除了少数作物可以连种两茬，粟米、大豆之类的农作物最不宜连种，稍有不慎种下去收不到理想的产量，把地种坏了等着哭去吧！再花个两三年把地整饬好亏的是自己，为了占小便宜吃大亏是蠢材之举，老夫也没说过要你们种两茬大豆。”

“那是种什么？”

“种这个。”郑老捧起一穗沉甸甸的果实说道：“你们认得此物否？”

许季又跳起来嚷道：“这个我认识，不就是小麦嘛！五谷里麦排第四，但是这玩意种出来的东西很难吃。”

南庄百姓心中很疑惑，小麦的口碑一向不好，因为脱壳的小麦有一层麦麸去不掉，导致小麦的口感非常差，吃到嘴里难以下咽，上古流传至今的麦饭就是用带着麸皮的小麦蒸出饭来，曹时尝过几次的确很难吃。

难吃导致小麦种植面积很小很小，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的地步，从三皇五帝时代到汉兴以来2600年，汉人吃的始终是黍（粟米），往北还有种植稷（糜子），夹杂着种菽（黄豆）等多种作物，南方有稻米但产量很低，伺候稻米太麻烦得不偿失无法成规模，小麦则是口感差产量不高的原因无法普及。

五谷之中黍、稷、菽是必不可缺的主食，把稻、麦算进去就有点滥竽充数的嫌疑。

“得种小麦不好卖也不好吃，总感觉没有太大前途。”

郑老两眼一翻：“谁说的，你们不会脱麸皮得怪自己笨，脱了麸皮做成馍馍和汤饼是顶好的，我不信你们没在长安城吃过汤饼。”

馋嘴娃娃小声说道：“我还吃过侯府的烧饼，撒上芝麻甜甜的可好吃了。”

有人正忙着吞咽口水，有的人捂着肚子打闷雷，劳累一天还没吃晚饭，南庄的村民是有些饿了。

“真打算种？”

“那就种下试试看再说？”

郑老咧嘴哼了声：“君侯是让咱们彻底改种新粮食，你们要是信我的话就跟着种下去，君侯说了不信也绝不强求，以后后悔莫及可别怪没提醒过，机不可失失不再来。”

孙楚想了半天，一咬牙一跺脚说道：“行！那就信您的话，咱们改种新粮食！”

“我也种！我信郑老，更信君侯！”

“算我一份！”

“还有我的那一份。”

匈奴人也举起手表示赞同，一会儿功夫庄子里稀稀拉拉只剩下十几户没举手的，这些庄户多半是难缠的角。不是一天到晚屁事多，就是三天两头找麻烦。干点事唧唧歪歪叨叨个不停，或者惫懒滑头耍无赖如许季这种人。

郑老看了一圈觉得差不多可以。就让他孙子郑通取来契约请各位签字画押按手印，一式三份分别在庄户手里、闾里库中、县衙里存着，以后有了纠纷直接去县衙打官司即可。

末了，郑老也没催促钉子户，笑呵呵的说道：“老夫刚才还有句话没说，我手里这穗酷似小麦的粮食压根不是小麦，你们猜这是啥？”

庄户又吓了一大跳。

“郑老别吓我们，您说准备是小麦能是啥？”

这时候郑通站了出来：“的确不是小麦，这是从北边特殊渠道搞来的珍贵粮食种子。以君侯的能耐也就搞来够咱们庄子种下去的那么点种子，这种粮食适合在高海拔，超低温的环境下大规模种植，比边境的代国还要寒冷一倍的冬天也能活下来，它的名字叫黑麦。”

“黑麦？到底是啥东西？”

郑老说道：“酷似小麦，产量和小麦差不多，仔细搭理以咱们的能耐亩产4石以上毫无压力，麻烦的是种植周期很长很长，从今年的八月底（公历9月底）到来年的五月底（公历6月底）。前后算上种植时间有近九个月，收了黑麦就得快速补种一茬大豆或者蔬菜，施肥固土整饬一番到秋后再种下一茬。”

“这不挺好的嘛！9个月种一次地，大伙可以闲着搞点别的事做做。”

“别以为种黑麦非常简单。这种作物可比粟米娇怪的多，肥料施不好用不了二年土地就贫瘠了，黑麦喜欢高寒略偏湿的气候。又非常怕高温和水涝，每年施肥、浇水、排水都的多勤快。尤其是开春拔节、结穗期必须得警醒着点，每年春天农忙的时候照样闲不住。算起来基本和以前的生活差不多。”

郑老这盆凉水浇下去，本来想投机取巧的惫懒庄户全熄了火。

粟米的普及有个重要属性是耐受性强，甭管多恶劣的环境都能有个稳定收益，就好比马种里的匈奴马就是耐受性强的标准之一，粟米就是粮食中的匈奴马，除了这个有点以外，粟米的高产极限远不如其他优质作物。

黑麦的产量和小麦相当，种植和收获的时间基本相同，营养成分却远比小麦好出好大截，优点一大堆缺点是普适性较差，作物的特点要求必须是寒冷的北方种植，更奇葩的是越冷就越好，有点类似粮食里的青海骢，品质优良但要求实在太苛刻。

“你们都听好了，过些日子咱们就先不种大豆了，花点力气把地整饬干净，上次教给你们那个土肥料的做法别忘了，鲜牛粪、大豆粉、熟石膏粉按比例混合发酵三天三夜，再拿出来加上水可以当肥料，还可以杀死地里的可恶虫子，滴进虫子的洞里再堵上口子很快就死光了，比草木灰的杀虫效率更高，还有鸡骨头鱼骨头磨成粉撒下去，还有草木灰，以及这个发酵的水，三种都要按量用，县里会派人来督促你们施肥，到时候记得把每亩施多少肥报给县里。”

“咱都省得。”

郑老满意的点点头，宣布散会。

平阳侯府下面的十几个大小闾里全都接到改种新粮食的要求，各闾里与南庄的情况基本差不多，少数反对根本起不到多大影响，很顺利的通过新粮食的种植计划。

也有不少人很痛惜少种一茬大豆，至少跑掉几万钱的收入，多少人都想

趁着最近二年种大豆榨油的风气没起来，多种点大豆榨油卖钱买下地，把自家爵位的田地空额给补满，眼看这次是没机会了，只能咬牙认命了。

曹时轻轻合上读书笔记："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几万钱收益就晃花了双眼，焉知黑麦种的好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好事？"

第214章霍去病

今年侯府里有两个人做了母亲，一个是刘婠，另一个是卫少儿。刘婠是四月生下曹襄，刚出生的小曹襄身强体壮，现在两个月就大了好几圈，小胳膊小腿壮壮的，虎头虎脑整天睁大眼睛东瞅瞅西看看，对什么东西都充满好奇心。

卫少儿的儿子霍去病一月底出生，比起小曹襄要年长三个月，霍去病的状况就要差的多，又瘦又小都五个多月了也就比曹襄大一圈，出了吃奶整天闭着眼睛睡觉，好像永远睡不醒似的。

霍去病刚出生就发了场高烧，要不是淳于三娘眼疾手快及时治疗给救回来，霍去病这小子就算活下来也得落病根。

即使救治得当，凭着卫君孺的情面不缺治病珍贵药材，治疗的全过程也可谓是惊心动魄跌宕起伏。

从出生没几天得病，高热不退烧了半个月，好不容易把烧治退下去，没过几天高热又回来了，淳于三娘为了这个小子，头发都急白了好多根。

实在太难了，刚出生的婴儿是最难治疗的特殊人群之一，很多孩子刚出生就夭折，皆是倒在这道鬼门关上。

霍去病的运气非常不好，刚出生就得了重病，他的运气也非常好，大姨卫君孺是平阳侯唯一的媵妾，小姨卫子夫是当今天子内定的女人，他享受的待遇只比侯世子曹襄略差一点，当初霍去病还没出生，曹时尚未被劫掠之前就定下的标准，几乎是把霍去病当作养子来培养的。

病情反反复复好几次，到三月份病情突然大为好转。淳于三娘又小心翼翼的用药调养霍去病小小的身躯，直至曹时返回平阳侯府。才可以确定卫少儿的宝贝儿子没有落下病根。

半夜时分，卫君孺的房间一场激战刚结束。

卫君孺披着长发。靠在夫婿的怀里：“因为治病耽误，吃的药比喝的奶还多，病到最厉害的时候只能吃药不能喝奶，强行喂进去多少就吐出来多少，可把少儿给急坏了，幸好三娘妙手回春把去病完全治好了，只是耽误了生长到现在还病恹恹的没恢复元气。”

“只要没落下病根就是好事，这小子福大命大将来成就定然不同凡响，我正考虑着你把他收为义子仔细培养如何？”

卫君孺傻了：“啊？君子不像要我们的孩子了？”

“谁说不要我们的孩子。收霍去病当义子又不是要当养子，更没说要改姓曹氏，这小子依然是卫少儿的儿子，你就当她的干娘，这个懂了吧？”

“不太懂。”

“诶！你真笨！我给你说什么叫义子……”

曹时简略一说她就明白了，只因上古没有义子一说，这个传统是千百年后形成的，曹时不想搞特殊，就偷偷摸摸的实验一下。反正捞个霍去病是不亏的，两家心里明白不告诉外人，这个义子到底有没有实际形式都无所谓，义子本来也没有赡养的义务。只是一种表示特别亲近的手段。

卫君孺大略听懂了，顿时眉开眼笑：“君子就是像哄少儿开心，给我们卫家一点特殊照顾罢了。不用特别弄出个义子的奇怪称谓，去病那孩子长大了一定会记着君侯的好。”

曹时呵呵大笑道：“他爹和他娘就是我一手促成。他这条小命也是侯府给救下来的，我给他略逊于侯世子的待遇。这一桩桩一件件是他无论如何也还不清的。”

“君子又在逗妾身玩，您是顶天立地的大人物，天子见到您都要以礼相待，太皇太后那么厉害的人物都被您赶出京师，去病那孩子何德何能让君子记挂于心呢。”

“这可不好说，万一他真是万中无一的天才，这份投资就是超额的回报。”

“但愿像君子说的那样，少儿那丫头也就没有遗憾了。”

曹时想到另一茬问道：“赵君育在准备结婚的事了吧？早就说好要早点成婚的。”

“本来是说好在五月份结婚，因为去病那孩子的病情就拖了到现在，请媒人又改了个良辰吉日在七月初二也就最近几天，咱们侯府算卫氏半个娘家，最近因为君子回来就把准备结婚的调子调低了点，赵家那边到是忙活的，这几天就会有人过来把三媒六聘的流程商量好章程。”

“那可听的好啊！赵君育人不错，能力也顶好，有头脑，有耐心也有执行力，将来的前程不可限量，为夫会保举他一路到上卿，少儿的生活会比以前更好，起码得活出个样子让霍仲孺后悔莫及。”

卫君孺哀叹道："何必呢？少儿那丫头是个死心眼，我不想让她再见到霍家那个浪荡子，免得触景生情又干出傻事来。"

"少儿嫁到赵家另有安排，至少不会让霍仲孺知道她的住处，你就放心吧！"

最近几天，朝廷上下忙着献俘太庙，三公九卿以丞相许昌、御史大夫张欧和太常赵周为主干，围绕着献俘太庙搞了几十个大小方案。

本来丞相府发文要求车骑将军参与的，曹时直接跳出来说媳妇刚生孩子，他得在家照顾夫人孩子，还摆出一脸的居家好男人模样，唬的丞相许昌是哑口无言。

曹时摆出家人重要，你岂奈我何的姿态，纵横官场几十载的大臣列侯们也是目瞪口呆。

要知道，曹时的老婆绝非一般人，高宗景皇帝的嫡长女，天子刘彻的同胞长姊，位比诸侯王的阳信长公主。

两个月前，阳信长公主给曹家生出嫡长子，那也是轰动长安的大事件，那会儿曹时还在云贵密林中生死未卜，曹家的下一代继承人顺利诞生，即使曹时再不济挂在密林里，曹家嫡脉单传的列侯之位是不用担心了。荣华富贵唾手可得。

他们还记得当初天子有多高兴，刘姓皇族历经四代枝繁叶茂。就拿天子同父异母兄弟里最能生子女的中山王刘胜来说，刘胜近二年又生了七八个儿子。外加十几个女儿，稍微差点的刘余也有两个儿子，三个女儿，刘彻一堆同父异母的兄弟当诸侯王，一大家子光侄子侄女就有六七十个，天子的侄子一大把根本不值钱。

外甥完全不一样，刘彻同父异母的姊妹不算多，大部分在他印象里就只有个名字，太后王娡所生的一母同胞四姊弟。只有阳信长公主刘婠怀孕生子，可以说这是刘彻第一个大外甥，所以皇帝对大外甥曹襄可是宝贝的很。

四月份，曹襄刚出生第二天。

天子刘彻以给外甥打造长命金锁的名义，赐予黄金1000市斤，1市斤折合20枚金币，天子一口气赐予2万枚金币，足足用了四口大木箱装的满满当当送到平阳侯府。

鬼才知道要造多大的金锁，必须要1000市斤黄金才行。刘彻就是有钱，就是任性。

长命金锁那档子事还算给的少了。

曹襄出生的第三天，刘彻又赐予绫罗绸缎1000匹留着给大外甥做衣裳穿，珠宝玉器100套给大外甥留着玩。稀奇古怪的宝石、钻石、水晶、玛瑙、玳瑁、犀角和象牙雕刻的小人偶玩具几百件，给出去的东西连诸侯王们都坐不住了。

诸侯王逢年过节得到的赐予还不及这三分之一，只有当皇子那会儿出生时能得到类似的赐予。刘彻这是要把曹襄当诸侯王养？

三公九卿急的挠头不已，劝诫疏奏像雪片似的送到未央宫宣室殿。全部泥牛入海不见踪影。

刘彻就是高兴，就是欢喜。就是要赐予大外甥诸侯王的待遇，你不服不行。

陆陆续续的赐予直到五月份才结束，原因很简单，曹时找着了。

刘彻高兴的不得了，曹时没死，这时候三公九卿打死也不让皇帝胡乱任性了，之前是曹时生死未卜，皇帝给大外甥曹襄鼓舞加油，赐予的多了点也情有可原，曹时活着，那就不能再给了。

天子也知道见好就收，把脸一抹又变回公事公办的表情，好像胡乱赐予的事没发生过。

曹时这么一回来，京师平静的一潭死水又搅动起来。

许昌想拉他着曹时一起干，反正有你这个天子宠臣在前面顶大雷，有功劳大家一起乐呵乐呵，出了事也别怪我们不尽力。

没成想。

曹时变成个小滑头，打着老婆生个大儿子，他这个刚当爹的要多陪陪儿子的名义，啥也不干就是混日子。

许昌傻了，三公九卿也傻了。

“这小子真的转性了？”

太常赵周点点头又摇摇头，茫然道：“好像是有那么点变化。”

“放咱们去南边丛林里兜个圈子，说不定也得变了个人，车骑将军经历这一遭成熟多了。”大农令窦婴笑呵呵地说道。

廷尉田蚡一撇嘴："此言差矣，我觉得车骑将军一定有所图谋，咱们得提防着别在阴沟里翻了船。"

"献俘太庙该怎么办？"

"就这么着吧！"

赵周急了："可千万别凑合，献俘太庙前所未有，这事搞不好咱们都的倒大霉呀！大不敬罪，谁扛得住？"

丞相许昌面色微沉，大不敬等同于大逆无道，礼仪不敬轻则免官，重责入罪，大不敬罪轻则斩首示众，重则夷三族。

死罪通常是很难赦免的，晁错是个特例，通常诸侯王和列侯勋贵有豁免权，顶多给个自杀的机会，吴楚七国之乱兵败而死的齐王刘将闾，赵王刘遂是被迫自杀，隆虑侯陈蟜是被迫自杀，条侯周亚夫也是被迫自杀。

许昌长叹道："诸公莫急，老夫亲自去找车骑将军商量，再不济总得试探出天子心意，咱们走到这一步也不容易，不能糊里糊涂犯个不敬罪丢官失爵。"

"多谢丞相鼎力相助！"三公九卿拱手一礼如释重负。

第215章命运的变化

长安东郊，驰道旁是成群结队的商旅缓缓跋涉，北军的骑兵屯长带着两百骑兵从驰道上呼啸而过，来往的商队会在这时候停下来行注目礼。商旅们低声交谈：“这是第几波骑兵？”

“今天第三波，巡逻好勤快呀！”

“谁说不是，南军北军轮流在驰道上巡逻，每走十里就碰到一队。”

“我听说是因为车骑将军被劫掠的缘故，光天化日之下，在长安侧近发生骇人听闻的劫持事件，天子大为震怒。”

“嗯，一个闾里的几百口人失踪，从穑夫到游缴再到亭长全被买通了，县令和县尉竟然毫无所知，听说天子一怒之下砍了好些颗人头。”

“可不是嘛！你想想车骑将军那是什么样的大人物，在回家的路上被强人劫持掳走，拐到南越国边境的大海边吹了半年海风，前些日才逃回来。”

“这事就这么算了？我也听说南越王和歹人内外勾结，去年在长安的那几个王太子全逃到南越国避难去了。”

“肯定没完的，天子还没腾出手来，依我看早晚得打起来。”

进入关中每一处隘口张榜告知，进出关中受到的检查将会更加严格，南北二军每天沿着长安方圆十里的各大陵邑巡逻六次，频繁的巡逻让京师附近的治安大为好转，混迹在陵邑和闾里之间的游侠儿被搜捕一空，身上背着案子的游侠儿被送到廷尉府治罪，没有过错的也被编入郡国兵接受熏陶。长安城一下太平好多，关中半年内没有一起命案发生。连闾里之间常有的械斗也全部绝迹，创造汉初以来最安宁的一年。

关中的基层官吏受到大清洗。75个县的县令、县丞、县尉全部离职重新分配，考绩优秀，任内无差错，案发时也没犯错者被重新分配到大县当官，稍差的分到次级县做官，更差的就没资格当县令了，必须降职从县丞、县尉重头做起。

这一次有大批县令被裁掉，关中选拔一批举孝廉和举贤良方正者为官，对京师的格局影响极为深刻。

“嗨。说那些干嘛呢！咱们来做生意还不如关心点物价的变动，长安城有什么新鲜物产好贩运到关东售卖出去。”

“你还别说，前几天在关口那儿打听到半个月前的东市标价，由于灭夜郎国的利好消息，市场上突然多出非常多的夜郎贸易品，象牙、犀角、玳瑁、玛瑙、水晶、珍珠之类的奢侈品的暂且不说，上好的紫檀香木就一批就运来上百棵，此外还有做家具最好的黄花梨木，你知道这种木材做出来的高档木家具在长安城里标价多高吗？一百万钱一套没有还价！这得是多大的一盘生意！”

“泰一神保佑。让咱们碰到大买卖了，这次有的赚了！”

身穿粗布衣裳的白发老头坐在车里双目微闭，对临近马车里传来的议论声充耳不闻，平头百姓都爱议论国家大事。有些扯的尚可入耳一听，像刚才那些话连听的价值都没有。

就拿打南越的话题来说，别说京师内外几次传言要打南越国。可是朝廷里一点动静都没听到，很显然上面有人试图为打南越的议题降温。哪些人在降调子也不难猜得到。

白发老人名叫公孙弘，菑川国薛县人。菑川王是属于齐王一系撕裂的分支诸侯王，公孙弘也是齐国人。

公孙弘年纪不小，汉七年（前200年）出生，到今年刚好年满六十岁。

早年做过小吏，触犯律法免官丢职，跑到海边当上养猪专业户，而且一干就是二十年，直到汉文帝后元五年（前159年）才生出读书做学问的念头，那时候公孙弘已经41岁了，拜师在胡毋生的门下学习。

直到今天，终于迈过多年无法企及的门槛，来到了梦想之地京师长安。

公孙弘的目的地是魏其侯府，当朝大农令窦婴是位饱学诗书的儒生，投在他的门下是出人头地的绝佳机会，他也是从同门关系亦师亦友的董仲舒那儿得到书信，才敢放开胆子独闯京师。

魏其侯府的看门家丁很好说话，递上拜帖还没来得及打点，对方就忙不迭的请他入府住下，口口声声说魏其侯早就为他准备好房间，只待梳洗一番就可以见面相谈了。

“盛情难却，在下只好多谢魏其侯的美意了。”

到长安时天色还早，公孙弘吃了点干粮简单梳洗，急忙走出门拜见魏其侯窦婴。

踏入大厅看到董仲舒，两人相交莫逆非常熟悉，董仲舒离开齐国去京师，他还资助了不少钱财作为旅资，再转过头看到一个年轻儒生他也认识，

孔家嫡长子孔武。

目光继续转移，发觉这是主人宴请贵宾，坐在主人家位置上的是个中年贵族，头戴铁冠身穿锦袍，五缕长髯垂到胸口，相貌堂堂仪表不凡，看向他的目光饱含着温和与热切。

公孙弘知道此人就是魏其侯窦婴。

坐在主宾位置是位贵族青年，此人头带金冠腰佩玉坠，身着叫不上名字的华丽长袍，身材高大魁梧，略黑的皮肤和一双明亮有神的眼睛，即使坐在那儿不动也像一座大山，给人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

进步向前，撩开长袍顿首一礼：“菑川国公孙弘拜见魏其侯！”

窦婴虚抬一手笑道：“来自远方的喜讯，公孙先生终于到长安了，可喜可贺快快请起，这位是广川郡董生，这位是鲁国孔生，两位与公孙生也都是熟人了，这位的身份可不得了，车骑将军曹时，灭夜郎国的头号大功臣啊！”

平阳侯曹时！

公孙弘心中微微一跳，早就传言平阳侯非常年轻，可当他见到真人时依然很惊讶。曹时实在太年轻了，看他的模样不过十七八岁。年纪轻轻气质不凡，从政几年就位列九卿做出惊天动地的大事情。改任车骑将军又迅速灭掉一国，文武皆能两手表现不俗。

“拜见平阳侯。”

曹时不紧不慢地回礼道：“久闻公孙生大名，今日得缘一见也是幸事，请入席共饮一杯水酒吧！”

“这……”

窦婴微笑道：“平阳侯所言有理，请入席就坐。”

两边分别就坐，公孙弘端起酒杯向诸人示意满饮此杯，仰头饮尽郦寄被酒劲冲的热血沸腾。

“这是什么酒好厉害的酒劲呀！”

曹时端起酒盏道：“微微精馏过的白酒，你看酒水可是清澈如水。”

低头一瞧，果然如此。

酒水透明像一汪清泉般。若不是辛辣刺鼻的酒气四处飘散，他绝不敢相信喝进肚子里的是这种无色透明的酒水。

窦婴作出解释："此物是平阳侯府所制新酒，分高中低三种度数，你喝到的只是中度酒，还有高度酒喝下去像刀子刮喉咙，心口窝像一团火在燃烧，倘若不善饮酒者一杯醉倒。"

公孙弘想了会儿道："可有低度酒，在下年岁大了受不住刮骨之酒，换个低度酒应当可以试试。"

侍奉的婢女为他换上一壶新酒。除了颜色以外口感和普通浊酒完全相同，只是用木炭吸出酒水里的杂质，让浊酒变的清澈透明。

公孙弘有些不好意思："扰了诸位的酒兴，对不起了！"

魏其侯摇头失笑："公孙生不必拘束。我们刚才正说到对孔家的安排，你想听听吗？"

"愿闻其详。"

"孔家返回鲁国祖地定居，孔家人派出代表做儒学的更新研究。研究的方向以结合当前社稷情势做出新尝试……"

公孙弘听着心里不是个滋味，抬头目视董仲舒。见他冲自己摇头，才闭上嘴巴认真聆听。

董仲舒也有自己的苦衷。

他也不想妥协。可不去妥协又能怎样呢？

保持儒生的风骨饿死不碰嗟来之食，做到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的儒家究极本意，然后儒家完蛋，儒学断代的责任无人能承担得起。

孔家人早就有心妥协，孔家再牛那也只是个在野学派家族，空谈几百年家史纯粹找不自在，当今天下最强的刘氏皇族不太认可儒家，功勋贵族们对儒家也没有好脸色，朝廷律法制定和执行绕不开贵族影响，不妥协永远回不了鲁国，飘荡在邯郸城两三代人就彻底断了根。

起码，孔家承受不住那样的打击，他们本来也没犯过不可饶恕的大错，老实本分的耕读诗书安静渡过几百年，纵然有少部分孔家人为人处世之道太差，品行不端说出匪夷所思的言论也不应让孔家人集体受罪。

董仲舒不擅长廷辩，公羊学派就没有雄辩滔滔的大人物，他喜欢静下心

来做学问，自己走的路子本就是结合儒家经典，杂糅百家学说另辟蹊径搞出特色儒学，他本人非常喜欢阴阳家的天人感应说，只因为泰一教的兴起，关东几座大城都在兴建泰一神庙，他也不方便再提天人感应。

窦婴把几个人的表情看的通透，曹时的心思不好揣摩，相比之下儒生还不会隐藏心思。

他本人很欢迎孔家妥协，因为他本人并非纯儒，打压纯儒符合他的利益，窦婴也不指望一棍子打倒纯儒，他本人就是个儒生，很了解儒家的旺盛生命力，就像不起眼的野草，永远根植在大地上，无论风吹雨打都不怕。

只有丧心病狂的搞出大灭绝，把所有通儒术读过六经之人杀死，秦始皇嬴政都没有那么做，曹时更不可能去做，没有皇帝会对有学识者赶尽杀绝。

窦婴只需要得到纯儒的部分支持，站稳脚跟起码不用为学术的争端牵扯精力即可。

几方人各怀心思沉默不语，余下的酒宴突然变的索然无味，连美丽的舞蹈也没人去欣赏。

曹时离开时心情轻松。

他才不在乎儒生们的勾心斗角，放儒家一条生路符合他的个人思想，儒生里有一群爱乱说话的大嘴巴，最近几年被敲打的不敢乱说话了，建立起初步的敬畏感，至少不会对他吐口水骂奸臣贼子，继续打压下去不会有更好的效果，反而逐渐叠加憎恨感。

平白无故的，何必让一群刷笔杆子的人恨上，万一他们想不开写出点不三不四的文章抹黑自己，辛苦积攒的清誉可就全捐出去了。

对待儒生的态度始终不变，既要有包容也要有压制，得让儒家人看清楚自己的定位是学术界的重要份子，而不是罢黜百家唯舞独尊的强横嘴脸，百花齐放和谐共存，去其糟粕取其精华，才是正确的做学问之道。

“窦婴大张旗鼓的邀请我出面商谈，其用心值得深思呀！”

曹时很快把窦婴的烦恼丢到一旁。

车轮一转来到城北住宅区里的司马家，这儿住着司马谈的家眷。

司马谈的夫人姓李，年纪二十四五岁左右，每天在平阳制衣坊里织布赚钱，丈夫去了遥远的西域一别几年，她一个女人照顾五岁半的儿子司马迁，还要赡养司马谈的父母，生活过的很清苦。

李夫人素面朝天姿色中等，看着一大盆衣裳浆洗，听到院子里传来动静一抬头，惊讶道：“哎呀！君侯您又来了，上次您送来的粟米粮油还没吃完，请不要再破费了。”

“司马谈是我一手培养的大才，也是我伊利推荐他出使西域增长见识，没想到一别两年还没走完行程的一半，给司马家带来的不便始料未及，送些东西聊表心意请不要见外，毕竟司马老先生和老夫人还需要赡养照料。”

曹时走进门向司马老夫妇作揖，两位老人连忙谦让躲避开，口中连称不敢承受大礼。

司马谈的老父亲是个六百石的小官，祖上是老秦人的职业官吏出身，眼睁睁看着大秦帝国彻底崩塌下去，归顺大汉帝国从基层小官吏一步一个脚印站起来。

两位老人家本分老实，儿子司马谈跟着黄生学习黄老术，又学习黄老新学成为曹时的得力干将，派到遥远的西域去建功立业，作为老秦人对军国大事的认识度极高，老两口从无任何怨言。

“拜见曹公。”

五岁半的司马迁像个小大人似的，规规矩矩的跪下来稽首行礼，司马家虽是小门小户，对礼法的要求却丝毫没有懈怠过。

司马迁是长孙，从小受到他的母亲李夫人，以及祖父祖母的严格教育，三岁识字，五岁读书，如今可以通篇背诵《老子》五千言，还可以背诵部分《管子》的名篇要录。

曹时和司马迁早就相识，早在司马谈离去之前拜访司马家，亲眼见识司马迁的聪明天赋。

没等李夫人反应，曹时俯下身问道：“听说迁儿很喜欢黄老，你可愿跟随我修习黄老之学？”

第216章献俘太庙

辘辘车声如水去，前路相望成片的建筑鳞次栉比，整齐的排列开来。“这儿就是太学了。”

冯单和剧信跳下马车，太学四个报名点外排起了长长的人流，巨大的露布像广告牌似的迎风招展，上面写着一行字“大汉太学招生报名”，左右两边还有两块露布写着招生的基本要求。

招生要求二十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无犯罪记录的成年男子都可以参加初试。

“凭什么要求二十岁啊！我今年才二十一，完全可以报上的嘛！”

“就是，我今年二十三觉得还可以呀！让我报个名行不？”

“我告诉你们，我爹叫李叉，你不给我面子也得给我爹面子？甚嘛？你说你没听说过李叉？瞎了你个狗眼，我爹在东市是响当当一号大人物，当年还接待过丞相那样的贵人。”

队伍里有人哄笑，这猪头三是个二十六七岁的大胖子，五大三粗满脸横肉，仗着有个爹在西六市里当个小官牛的不行。

排队的人是什么都有，上到三四十岁的大叔，下到七八岁的小孩，还有老头抱着三岁的小孙子来报名，感情是把大汉太学当成他家幼儿园了。

太学的架子打起来，还没划好归入哪个口子管，连报名点的招生人员都是从三公九卿抽调来的。

抽调来的大农令府的小吏愁的不行：“我说大叔，您就别来凑热闹了，我们这说的很清楚。二十岁以下，您这年纪得有二十岁的一倍了吧？”

“呵呵。这位小哥错了，我今年三十有九。过了十月份才满四十岁。”

“甭管您几岁，咱们招生只挑二十岁以下的，您这年纪不行。”

老头抱着孙子挤过来：“这位小哥您看，我这大孙子咋样？快叫声哥哥。”

小男孩只有三岁大，在老头怀里很腼腆地叫了声：“哥哥早上好！”

大农令府的小吏苦着脸：“您这是……”

“你看我这小孙子可聪明了，一岁就会哼哼唱歌，你看到他脑袋后面两个旋，你一定听过两个旋聪明，我这小孙子就顶个的聪明。”

另一边遇到的情况更棘手。

“凭什么不让我家闺女报名啊！你是不是瞧不起女人啊！我告诉你。每个人都有亲娘，你小子没有亲娘吗？你好意思瞧不起女人吗？”

腰肢有水桶粗的胖妇人，挽起袖子站在招生点前骂街。

她闺女是个干干瘦瘦的姑娘，好似一阵风吹过来就会摔倒似的，始终躲在母亲身后不敢抬头。

“这位大婶有话好说，不要堵在这儿骂街，你看大伙都看着你们不是？”

“别给我来那一套，今天不让我闺女进太学，老娘就在这不走了。”

第一天招生就遇到前所未有的挑战。不得已请来南军维持报名点的秩序，泼妇骂街和耍横无赖的全部被撵走驱散。

露布也被撤下来，换了幅新招牌，招募14岁以上。20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无犯罪记录的男子。

轮到剧信和冯单来报名，小吏简单询问他们的姓名、年龄、住址就给了张表格。标注有姓名、年龄、住址、籍贯、特长。

“特长是啥？”

“你会什么就写什么，会种地就写种地。会打柴就写打柴。”

“什么都不会呢？”

那小吏瞥过两人的粗壮身板：“什么都不会就空缺着，你们俩应该会点特长。”

“是会点，我会剑枪，他会弓枪。”

“那可是好的很呐，军事学院正缺你们这样的汉子。”

填完表格兴冲冲的往太学里走，半路被南军卫士拦住了去路，大牌子上写着禁止入内，两人不太理解。

南军士兵冲着角落努努嘴，墙上贴着一张告示，大致意思是报完名还不能算太学生，必须通过考试合格方可入选。

入选标准不一，根据学院不同有所区别，总共有九大学院多个分系，填写表格里有个希望学习的院系，剧信报的军事学院，冯单报的医学院。

“怎么办？还要考试。”

“怕啥，咱俩不用怕被考住。”

“说的也是，平常考试难不住咱们，实在不懂就交白卷。”

羽林骑也有考试，并且是专业性非常强的考核，假设，剧信曾经有幸见识过一次，会场里一万五千名羽林骑拿着炭笔冥思苦想，想想就让人毛骨悚然。

他很羡慕羽林骑的生活，但是他过不了羽林骑的苛刻审核标准，他的骑术只能用普普通通来形容，射术稀烂，枪术尚可，在一群骑射强人扎堆的羽林骑眼前不堪入目。

强行走后门只有当数第一，还要背负巨大的舆论和心理压力，剧信骄傲的性子哪忍得住这样的侮辱。

不够格就不去，要求稍低的重骑兵根本不如他的眼，羽林骑训练出来每个人都是基层军官，重骑兵练出来也是大头兵，顶多是一群冲锋陷阵的超级大头兵，在枪林箭雨里拼杀一丁点功劳，还要付出惨痛的代价。

曹时始终的关注着太学报名过程，他没有到太学府指导报名工作，皇帝精挑细选四个经验丰富的拉高官担当副祭酒，显然是不打算让他的手伸太长，掌握军队，再掌握教育，影响力将直逼丞相，成为名副其实的隐相，带来的不可测后果无法揣测。

比起一年前，天子变的更加圆滑老练，在太学任命人选里大做文章，既是对黄老保守派的一次示好行动，又成功阻绝政教关联太深的不利影响。

他当个有名无实的名誉副祭酒，连具体分管的事都没安排，每日点卯上班也可以免掉，想搞点科研随时可以来。曹时也挑不出差错。

孙起问道：“君侯，我们进去吗？”

“不用，咱们看看就走。”

司马迁抱着史料愁眉苦脸，他正在试读曹时曾留下的读书笔记编纂成书

的《管子集解》，这本书的内容之深让年纪幼小的司马迁无法理解，许多晦涩的名言背后隐藏着无法用言语形容的逻辑，司马迁可以察觉到，但是还无法理解。

曹时并没有费太多心思去教他如何读书，他觉得对付一个五岁半的孩子不用交代太多的条条框框，只要他做的没错就默许他去做，根据这一理论风轻云淡的把当年彻夜研究黄老学说的一大摞读书笔记甩给司马迁，告诉他要多学多思活学活用。

“师父我看不懂。”

“温故而知新，温习不到位看不懂很正常。”

“师父，我不认识这几个字。”

“你身边有侯府编写的小字典，除了生僻字基本都在字典上了，多看几遍有利于你加深对《管子》的理解，过些日子我要抽考你对《管子》全篇的认识。”

“喏。”司马迁扁着嘴烦恼又一次尝试以失败而告终，曹时定下的规矩不可逾越，每天早晨天刚亮起床锻炼身体，吃早饭休息，读书吃午饭休息，锻炼身体读书吃晚饭，读书休息。

每天的生活花样翻新，学习的新词汇多了几倍，司马迁遇到的门槛越来越高，每一次都要费尽力气试图理解一个道理。

曹时离开京师的大半年，不仅是长安城变化很大，羽林骑和重骑兵也变了很多。

去年冬天，天子下令一万人添为预备羽林骑，这批新兵本来打算再练半年进入预备编制，由于曹时仓促失踪的影响，被一纸调令编入正规序列参与军事训练。

新兵的基础只比训练日久的重骑兵稍好，过年增长一岁的重骑兵新丁们都长高大半头，身体也壮实了两三圈。

十六七岁的新丁缺乏基本的稳定性，体能储备远不如久经沙场的老将们多，从最开始跟着队伍跑了两三天就逐渐跟不住。

“恭喜车骑将军，少府的新式骑兵弓终于造出来了。”

张汤捧着武器欣喜地递过来，曹时拎起弓掂量下重量，拉动弓弦感受弹力的感觉，他在思考这把弓的正确用途。

角弓是用牛筋鱼胶烘烤多日而成，张汤递过来的复合弓也是类似造型，成本却比想象中的低廉五倍到十倍，这把弓是用树胶代替鱼胶，牛角和牛筋被换成稳定性最好的竹子制作而成。

“你辛苦了。”

“都是下官份内的小事，何足挂齿。”

张汤在少府里的位置非常稳固，短期内看不到升迁的希望，的确让他无欲无求了一阵子，听说曹时平安归来又赶紧忙活起来。

新角弓是曹时在位时督办的项目，几个月新角弓的选材用料略有提高，树胶代替鱼胶的创意，还有牛筋换成普通绕线弓弦等技巧有很多，经过改造的角弓满身上下和原来的那种弓完全不同，杀伤力大幅提高还不忘展现射杀距离的改造，也不枉两年多来的辛苦试做。

献俘太庙的当天。

文武百官穿着朝服伴随天子御驾出长安六阙，太庙外排着整整齐齐的队伍，夜郎国十万俘虏不可能一窝蜂塞进去，被塞进去的是夜郎国国有头有脸的大人物。

“天子祭列祖列宗！进献四时三牲……”

“奴酋王献上夜郎歌谣伴舞一曲。”

夜郎王金竹差点一头撞墙，咬着牙用五音不全的嗓子随着鼓点唱歌跳舞，太庙外的俘虏听到他们的王在唱歌全都低下了头。

第217章追袭者

献俘太庙的耻辱是金竹终生难以忘怀的，为满足年轻皇帝的，他在太庙外跳起了汉家的舞蹈。

虽然金竹跳舞很烂，歌声一点也不悦耳动听，但是天子刘彻丝毫都不在乎，他只需要这种感觉，压垮一个敌人的感觉。

刘彻豪情大发立下志向：“总有一天，我要让匈奴的单于也像金竹这样为朕跳舞。”

曹时没想吐槽他的想法有多么奇怪，闷声不吭的混在上卿里没有活跃的念头，反正朝廷里大小政务也不用他来操心，每天除了锻炼身体、例行视察羽林骑、陪老婆孩子就没别的事，乐的躲起来装作自己不存在。

刘婠为他生了个宝贝儿子，曹时每天都乐的不行，连公务都不怎么爱管，一门心思扑在一家三口人和和美美的小日子上。

丞相许昌不太喜欢惹事生非，性格特征略有点类似卫绾，柏至侯比起硬如石头的前丞相可要油滑的多，曹时风头正盛的时候装木头人，现在风头下去又变成皇帝大权独揽，许昌是明哲保身能小心就小心，尽量不和皇帝发生直接冲突。

御史大夫张欧更彻底，十年前未贬官前就以性子绵软闻名于世，废太子刘荣事件被贬官出外，几经磨练洗尽身上的浮躁之气，平时不显山不露水甚至很少注意到还有个三公站班。

赵周是天子的心腹，更不会去招惹皇帝的龙威，两大一小三个顶尖人物都没动的意图，三公九卿观其言行就顺着天子的话头胡扯。

献俘太庙的收尾要重新处理干净。十二万夜郎俘虏因为水土不服死了几千人，还有几千人在病中没有康复。可以用的也就十万人左右。

曹时的建议是打发俘虏到巴蜀、荆蛮、会稽、豫章等边郡地区做闾左浮浪之民，他们的家眷也被送到四地区扎根。并以此组织军役服从将军的临时调度指挥。

夜郎国的贵族是没机会跑的，放出哪怕一个回到夜郎国都会成为麻烦，他们的家眷也在押往长安的路上，从此以后他们将住在关中别像回家了。

“陛下问夜郎国的居民怎么处理？两个备选方案，第一种迁徙夜郎居民到内郡定居长住，第二种迁徙汉民到夜郎国长期定居。”

刘彻问道：“两种有区别？”

“有些许区别，蛮族内附看似不错的方法，其实效果非常差，夜郎国被汉军打的七零八落举族内迁。空出来的几千里山岭密林会被其他蛮族渐渐瓜分，不出二十年夜郎国原境内冒出几个或者一个强大的蛮族王国，到那时亲善汉家也好，仇视汉家也罢都是在浪费，打败夜郎人迁入内郡，空出地盘给蛮族继续休养生息，然后再打新的夜郎人继续内迁，周而复始空耗国帑，打下夜郎国的意义也就不存在了。”

天子听的心惊肉跳。内附蛮族的管理和控制向来是个麻烦，朝廷既不敢相信内附者的真心实意又必须执行内附制度，造成投靠到汉家的匈奴贵族大部分降而复叛，只有年复一年执行着注定要失败的招安计划。

“另外一种情况差不多。外迁的汉民到了野蛮的丛林中，倘若交通便利来往频繁尚还可以维持汉化基础，一旦中断通信不出十几年离心力逐渐凝聚。不出两代人就变成一块孤悬海外的文明荒地，那儿的汉民会反向接受野蛮化生活。在北方边郡这叫汉人胡化。”

刘彻注视着沙盘上的高原山区，群山环绕之间是夜郎蛮族的聚居地。低纬度山区里潮湿闷热酷暑难耐，即使打下这块地方在汉人眼里意义不大，没有几个人愿意去那儿生活，山区里唯一值得称道的是木材和矿藏储量，大部分矿脉是没技术开采的，在地表一百米内的矿脉可以开采，也就占据很少的一部分矿藏。

掠夺资源，掠夺人口，掠夺一切可以掠夺的东西，没有利益的战争是愚蠢的，只有丰厚的战争红利才可以促使更多人支持战争。

少年天子最初也不能理解，当上皇帝执政一年多逐渐领悟含义，战争是最简单粗暴的获利行为，争夺土地、争夺分配权或者争夺可以争夺的所有资源，终极目的是让汉家江山民富国强，江山社稷千年不倒万年不朽。

争取更多人的拥护，只有用不断的战争，不断的获利得到最坚定的支持，刘彻的想法非常简单粗暴，他也不怕计划太简单粗陋被人识破，只要有一套优秀执行力的制度，他就可以把天下的力量通过战争捏起来，好战的念头根植于年轻皇帝的脑海中。

刘彻皱眉沉思。

“陛下稍安勿躁，根据最新得到的数字统计，我们周边几十个大小邻居里，就属西南夷块头最小也最容易并入，只用单纯的内迁和外迁既然无法达到目的，就得开发新式策略获取全新的优势，这种方法只需要殿下迁徙几地的农民，给予三年免除刍藁税，一年内只缴纳半价的人头税并坚持三年。”

“人从哪来？”

“从荆蛮、诸越处来，牵扯到南越的讨伐筹备计划，臣只能大略说个梗概希望陛下能理解。”曹时在沙盘上画出一条长长的斜路。

迁徙方案本身没有太多可说的，迁河北之民以填两淮，迁两淮之民以填荆蛮，迁荆蛮之民以填三越，迁三越遗民填西南夷，齐民编户种田耕地。

就在未央宫中君臣问对时，相隔万里之遥的大草原南部边缘，一千一多骑勇士驰骋在草原上，身边跟着五千多匹庞大的马群。

马队走了整整三天三夜走走停停，几乎全程都保持着匀速在运动。

渴了喝马奶，饿了吃干粮，困了就趴在马上睡觉。马群顺着大流缓缓的前进不用担心跑丢方向。

几乎每个游牧民族都有这样的本领，匈奴人甚至可以在马上作出行房的高难度动作。

就这样三天没有下马。人困马乏到了极限。

“距离大月氏还有多远啊！”

“快了快了。”

吕横干渴极了，灌了几口马奶道：“每次你都说快了。到底还有几里？”

帕格玛的眉毛拧成一团：“最多四十里就到了大月氏人的地盘。”

“哼！希望别在杀出不开眼的人阻拦去路。”

不仅吕横气哼哼的，商队的老成员都不太高兴，大宛国在今年三月冰雪融化，本来张骞、司马谈等人是打算买几匹汗血马，可没像到大宛人把汗血马当宝贝看，别说像买走几屁汗血马，就是你再有钱也不会卖出去，看都不想让你看。

有钱也不卖马激起商队的普遍反感，随后几次购物发生的冲突进一步激化矛盾。本来热情好客的大宛人好似变了人似的，对张骞、司马谈一行提出驱离令，理由是破坏大宛国内热情友好的商业氛围。

到这时候，五大三粗的塞种人新丁也会发现情况不太对，大宛国曾经是塞琉古王国的一部分，泛希腊文明的东方之珠，自号伊奥尼亚人和希腊拉上

关系，但是大宛人却是纯粹的塞种人为主的国家，大宛国境内有数条大和流淌。还有数不清的小河流遍布盆地四周，城邦化标志的耕作筑城习惯，完全不同于大宛人的通报亲戚斯基泰人还过着游牧生活。

大宛人的耕作筑城习惯，泛希腊化文明。注定了他们擅长交易贸易品和诸国打交道，对战争反而并不是特别拿得出手，主要依靠城池的防御抵抗不善攻城的游牧民。

特殊的环境铸就大宛人经商的好环境。大宛人通常不会和客户撕破脸，只有面临极大压力时才会作出违心的选择。就像大宛人驱逐假装成商队的汉家使团一般，他们畏惧东方强国乌孙的威胁。更害怕乌孙背后的强大匈奴。

张骞、司马谈、甘父商议半天，只好同意离开大宛的最终表态，当他们前脚刚离开城池就遭到乌孙骑兵的袭击，一路打打逃逃围着大宛盆地绕了半圈，还趁乱抢走一个马场里几十匹优质汗血宝马，辗转两个月把大宛国折腾的七零八落，最终离开时还丢下一句“我们终究会回来的”话，差点没把大宛人给气晕过去。

“还有多远？”甘父从假寐中醒来。

帕格玛也立即打起精神：“还有二十里左右，赵顺在咱们正前方二十里，估计很快就遇到大月氏人了。”

他是小月氏人的勇士，并且亲眼见证二十多年前落荒而逃的大月氏人，几乎是以最快的速度逃出了世代祖居的龙兴之地，连老祖宗都不要了就忙着逃命，月氏人的信心被完全摧毁了，只留下一张十几年前着人捎来的简易地图。

大月氏人心里期望小月氏人放弃执着，跟着他们到更加温暖湿润的大草原，在这儿建立更加美好的新家园。

“小心，背后追兵换人了。”

“看清楚是什么人？”

“匈奴骑兵，看坠饰是右贤王帐下的王帐精骑。”

甘父扬起马鞭：“兄弟们加快速度，我们还有不到二十里路，马上就可以看到大月氏人的骑兵了，再加把劲啊！”

几声呼哨，五千多匹马立刻分成五拨人马，想着正前方左右各十五度偏差运动，匈奴追兵全都看到呆了，人全都跑的一干二净该怎么抓人。

巴图森怒哼一声：“不要停下来，以最快的速度追上去，只要杀掉他们的主要首领，大军会自动溃散。”

一前一后两支千骑马队在大草原上奔驰，从马匹数量上获得的重大优势，劣势是奔跑的反应速度比较缓慢，转个弯需要费好大的力气。

乌孙骑兵跟在匈奴人的后面不远不近的吊着，他们跨过万水千山跟随匈奴人驰骋在异域土地上，可不是来义务劳动的。

答应做匈奴人的向导代价不小，原本的商议随着商队变强变棘手一边在变，现在拟定的契约里乌孙人将并获取商队八成战马，以及商队货物的所有权。

大禄笑嘻嘻道：“你看我字要说几句话，他就敢于拿自己的性命去拼，匈奴人的聪明智慧到底有有多么拙劣。”

身后的乌孙人哈哈大笑，他们属于匈奴并没有错，可乌孙人向来瞧不起个头偏矮的匈奴人，他们身材高大健美深目多须，只有少部分混血的匈奴人有过类似的相貌，大部分匈奴人又矮又瘦箩筐腿，根本无法让骄傲的乌孙人心甘情愿的匍匐在地。

“咦，前面好像情况不对呀！”

“商队走到高坡上突然掉头面对我们，看来那帮马贼是决定以死相拼了。”

前方的匈奴人放慢速度缓缓整队，架起长弓瞄准三百步外射出去，一阵强风从山岗上拂过，本来发飘的箭矢全部空落一地。

巴图森脸色一变：“糟糕，我们要尽快退回来。”

可是骑兵速度飙起来，即使想停下来也不可能做到，能让砸门停下来的方法是缓缓放慢速度，正好到对面的阵前被射成个筛子底，还不如趁此机会胡乱打打说不定能大获全胜。

商队脚下是个斜斜的大长坡，从坡地到坡顶需要一会儿时间，商队的骑兵个个手持长弓劈头盖脸的射起来。

巴图森气的牙根痒痒的，咬牙切齿下令还击，结果匈奴射出的箭矢被山岗上的风吹偏，逗的山岗上一大群人哈哈大笑。

“可恶至极的汉人，我一定要把你的脑袋砍下来喂狼！”

长坡并不陡峭，主要是迎着强风仰攻坡上很吃亏，匈奴人想掉头四散发现四散的效率更低，巴图森气的破口大骂：“乌孙王子大禄快过来帮我们，再迟一点错过良机又要耽搁几个月。”

大禄也晓得是非轻重，催促西极马踏着长坡死命的往上冲，不得不说西极马是非常优良的马种，爬山能力至少比矮小粗壮的匈奴马更好。

冲到半程一阵狂风卷来沙尘蔽日遮挡住双眼，坡下的匈奴人被风沙罩住乱作一团，坡上的商队还在不紧不慢的弯弓射箭，每一箭都会让匈奴人吃尽苦头，不大会儿功夫匈奴人死了七八十条性命。

大禄眼看情况有点不大对：“跟我冲上去干掉他们的首领，巴图森做好殊死一搏的准备！”

忽然坡上的箭雨变的更加稠密，匈奴人和乌孙人咬着牙往坡上冲，果然不出所料一下就把商队给冲散了，当他们举起弯刀准备收割胜利果实的时刻，愕然发现高坡的另一头是块平整的高地，三千名打着大月氏王庭旗帜的骑兵静静的等在坡上。

大月氏人的指挥官巴库音持刀不动，双眼冷厉如刀杀气腾腾：“月氏人听令，杀光匈奴人，擒拿乌孙人！”

第218章曹家宿怨

卫绾起了个大早，迎着晨风在校区锻炼。︽∴“副祭酒早啊！”

“早早！”

卫绾向南军守卫打了个招呼，守卫的南军是太学的临时护卫，太学的收尾工程接近完成即将投放使用。

“卫公早！”

“直祭酒早！”

直不疑穿着短袖衫挥动胳膊正在压腿，两人是多少年的老搭档，一起入职，一起升迁，又一起被免官，现在被一起任命为副祭酒也是人生一大缘分。

苏广意出门向二人行礼：“今天的考试比较特殊，氛围笔试和身体测试，两位说说？”

卫绾道：“昨天未央宫传来的旨意，天子的意思应该来自车骑将军，笔试应当是一种策问，身体测试应是跑步跳远之类的测试。”

中年男子快步走来：“莫非要学着羽林骑？”

“见过鄚侯！”

中年人矜持的点头示意，虽说四个人同为副祭酒，在内部也有地位的高低悬殊，萧胜当过九卿之首的太常，又是是鼎鼎大名的鄚侯嫡传。

萧胜说道：“我看过几次羽林骑的训练，训练的强度非常大，不得不承认能训练出优秀的骑士，但那样对考生太不合适了。”

“鄚侯多虑了。”

一道熟悉声音传来，曹时穿着夏装站在远处。

“车骑将军来了！”

萧胜抬起头：“平阳侯！”

“鄚侯！”

两人隔空对视半天又同时移开目光，萧胜冷哼道："我听说魏其侯夸奖平阳侯，说平阳侯的功劳与我家太公萧何相比也毫不逊色。不知可有此话？"

曹时微微点头："魏其侯窦婴确有此话。"

卫绾听出语气不对，想阻挠已经为时已晚。

只听到大笑一声："魏其侯荒谬也！我家太公名垂于青史之上。功比伊尹管仲，纵使晏子复生也不可比拟。平阳侯虽有寸功加身，但那些许功劳怎可与我家太公相提并论，犹如莹莹之火与皓月争锋。"

莹莹之火与皓月争锋。

曹时的脸色唰的一下黑了下来，萧胜拐弯抹角骂在沽名钓誉，隐隐攻击他是个名不副实之徒，萧胜的骄傲狠狠刺伤他的自尊心，充满恶意的语气让他心情大坏，纵然他只是个不掌政务的车骑将军，可满朝文武有几人敢和他这样说话。

卫绾干笑道："丞相萧何是汉家文官的榜样。我们同为文臣应当引以为傲……"

"哼！"萧胜收了声音。

曹时也哼了声："酂侯别把话说的太满了，我的治政才能或许不如萧何沉稳老练，功劳却一点也不少，灭夜郎国之功你们谁有？自汉初以来攻城灭国皆出自太祖之手，我就是太祖之后第二人，萧何才华绝顶又有几份战功和我比？"

"竖子，岂有此理！"

"匹夫，还敢口出狂言呼？"

只消两句就让二人激烈的争吵起来，激烈的时候甚至互相问候父母。三个人都傻了眼，这还是大汉帝国的贵族吗？简直是乡下俩农民对骂。

"怎么会这样？"直不疑和苏广意面面相觑。

卫绾捂着脑袋头疼："你们不知道列侯之间的矛盾，萧家和曹家的仇怨追溯到开国那会儿。"

萧胜是第一次见到曹时，他与曹时的生父曹奇非常熟悉。当年萧胜进京任九卿之首是有曹奇郁郁而终的功劳，倘若曹奇身体健康，曹奇和列侯们不

会容许酂侯返回长安一步。

想当年。曹参和萧何争夺功劳，萧何凭着刘邦的偏爱强压一头得功劳第一。还弄出个群臣为功狗的典故，即便曹参心胸宽阔也忍不住这样的侮辱。

曹参受不了侮辱。更不用说一百多个列侯们无缘无故当了狗，列侯上下都对萧家人恨之入骨，巴不得让萧家人掉进深渊里万劫不复。

当年，曹参当相国的时候，顾念旧情没有对萧家人下狠手，到了曹窋可就没这种顾虑。

曹窋一手促成萧家夺爵免侯，联合列侯们一脚把萧家人踢出长安，随后大肆清洗萧家的残余党羽，让萧家从此和朝廷中枢绝缘。

萧家人也不是吃素的。

汉文帝继位，萧家立刻向汉文帝进献谗言，口称曹窋与汉惠帝关系亲密，又作为吕氏党羽长期居于长安城，汉文帝心怀疑虑就罢免御史大夫，着令曹窋立刻返乡闲居。

一番交手看似平局，实际却并非一来一回的持平，萧家人在长安城的势力被清空，整整三十年没有人提过萧家一句话，连萧何也变成朝廷的忌讳。

萧胜重返朝堂，恰好是吴楚七国之乱，列侯力量大幅削弱的时间段。

那段时间曹奇与许多列侯先后病死，新生代列侯暂时无法对他产生威胁，于是萧胜回来了。

萧胜高兴的四处炫耀，并且一度成为汉景帝打压列侯的急先锋，但是没有持续太久回来没有多久，就被丞相周亚夫又一次赶出朝堂，从此萧家人又一次绝迹于长安，这一别就的十年。

两家仇恨越来越深，萧家和曹家势同水火，两家老一辈就互相为敌，曹家人是朝堂上狙击萧家的主要力量。

仇恨关系一直保持到今天，萧家被看作对付曹家的制胜法宝，只是这个家族地位高架子大清高自矜瞧不起人，除了皇帝没有第二家能使唤得动，萧胜冷笑道：“你不要高兴的太早了，我能回来那是天子的旨意，今天我能回来做副祭酒，明天说不定就会位列九卿，你这个永远做不上三公九卿的人，只有羡慕嫉妒恨的份！”

曹时当场回敬：“就凭你这把年纪也想重做三公九卿？那我们拭目以待，到底天子会不会用你当九卿。”

“竖子，你敢威胁我？”

“尔不多一介苍髯老贼。何需我动手威胁之。”

萧胜气的拂袖而去。

直不疑与另外对视一眼无可奈何，三人一拱手道：“车骑将军不如和我们一起锻炼身体。如何？”

曹时笑道：“恭敬不如从命。”

四个人绕着校区缓缓慢跑，一路上另外三人是欲言又止。特别是卫绾非常尴尬，他到很想和曹时处好关系，虽然他的相位丢掉值得愤怒，可曹时也付出了永远不得出任三公九卿的惨痛代价，他觉得双方的仇怨算两清了。

其实，卫绾的担心是多余的。

曹时并不记恨他，要恨也该恨窦漪房，卫绾并没有太皇太后的手段，他是个正人君子。对曹时没有太大威胁。

“卫公，我脸上有什么东西吗？”

“啊，没有。”

“那您一直看我的脸做什么？我还以为脸上有只虫子趴着。”

“没有这回事，我只是在想一些陈年旧事。”

曹时若有深意道：“过去的事就让他过去吧！我们要向前看。”

卫绾一激灵立即醒悟：“车骑将军说的很有道理，过去的让他过去吧。”

曹时不会对他们甩脸子，他知道双方的矛盾只是治权和规矩的冲突，一旦双方异地相处矛盾化解就不在是矛盾了。

只是萧家不一样。

他绝不能给萧家人好脸色，因为萧家人对曹家人也不会有好脸色，两边见面就是恶语相向。用楚语互相问候父母也是有的，因为两家有大仇加身。

双方心知肚明绝无和解可能，几十年积累的仇怨和愤恨，历代皇帝有意疏导引诱也起到不小作用。

曹时心里非常失望。萧家重新杀回长安必然是皇帝一手操作的，为什么会这样做？

或许是皇帝的本能在发作，刘彻继承了他父亲刻薄寡恩的血脉。按照那个方向早晚会对有功之臣痛下杀手，历史上卫青小心翼翼仅得幸免。他又能坚持多久还是个问题。

曹时不太相信。

刘彻会越发**残忍，但那绝不应该是建元之初。他还只是个十六岁的青年，刚过几天好日子，正享受权力带来的美妙感觉，绝不会给他使绊子找难受。

“又或者是出自某人的建议，这个人必然是天子亲信心腹，这个人会是什么人呢？”曹时心中很疑惑。

时光飞逝，转眼到了太学入学考试的当天。

考试分三天进行，每天上午进行笔试，下午进行身体测试，包括百米短跑，一公里中长跑以及五公里长跑，跳绳跳远跳高，俯卧撑仰卧起坐，简单的15米靶射击等等。

笔试的内容很简单，第一天考察识字水平，常用字常用词的认识与理解，以及百家经典的基本认识，墨家的核心思想是什么？儒家的核心思想是什么？黄老道家的核心思想又是什么？

第二天考的略深，简述一下黄老无为的好处与坏处，黄老新学又有什么不同之处，对待战争的看法是什么？对待工商业货殖者的看法是什么？对徭役的看法是什么？对边郡移民的看法是什么？

第三天改成倾向小测试，到有点类似一些情歌小测试，试卷里有一百道选择题，每题给出六种截然不同答案，根据各自答案的结果作出不同选择，最后得出的政治倾向，经济倾向以及文化倾向。

太学考试主要取出倾向黄老，并倾向革新变化的年轻人，尤其是文理工三大系要求最严格，其他几大学院可以降低各自的要求。

考试除了第二天稍微难点，其他两天不难考，第二天不要求长篇大论的回答，只需要五百字以内给予简单回答即可，答案中规中矩都会给一半以上得分，写的稍好会有更高分，只要有一定知识水平都可以应付。

曹时本以为考试会大面积通过，因为试题实在简单的不行，只要你识字

就可以写点东西，只要你写的言之有物就有一半基础分到手，几十万考生怎么也得有一半通过初试，太学只准备招收五万人，他还得再出一份更难的试卷进行二次考试。

可结果让他大跌眼镜，很多人交白卷。

尤其是第二天，他发现大部分考生的卷子是完全空白，他们只在卷子左上角有个歪歪斜斜的名字，卷子分干净的像没用过似的。

“这是什么搞的？”

第219章太学与向西

卫绾拿出一份试卷说道：“第一名就是这个会稽郡吴县朱山拊。”

“他是哪个陵邑的？”

“不在陵邑，在长安城内居住。”

“嗯？为什么不在陵邑里？我记得不在陵邑应该不允许在长安居住。”

“他家有个官身。”

“原来是耕读之家，难怪会有这么好的文采。”

曹时瞟过朱山拊的个人简历，在家庭成员一栏看到很眼熟的名字，朱买臣。

直不疑叹口气：“他父亲叫朱买臣，我也曾和他有过数面之缘，他家是吴国，本是会稽郡的小吏，去岁先帝驾崩前夕押送囚犯到京师，只因先帝驾崩耽误了行程几乎流落街头，无意中遇到同乡庄助，得推荐入宫御史。”

曹时记得这个人的名字，不仅是他在历史上似乎有名字，更因为北方姓朱的人不多，叫买臣的更少，起名风格明显偏向江南，同名同姓又在长安的可能性极低。

宫中低级官僚有很多，他也不晓得宫中哪个人朱买臣。

“不及格的那么多，是不是咱们出的试题太难了？”苏广意问道。

曹时抬起头：“不算难，我们找人测试过的，正常情况应该会考出及格成绩才对呀！这么多不及格应该是良莠不齐。”

身后萧胜阴恻恻地声音传来：“不难还淘汰了那么多人？”

审阅试题的小吏闷着头装作不知道，另外三个副祭酒也假装没听见，曹萧两家撕了几十年。外人是很难插进嘴的。

曹时冷笑一声嘲讽道：“国家取士必须有严格的章程，随便把阿猫阿狗招进来是对江山社稷的不负责。对天子的不负责，副祭酒要多为天子负点责啊！”

“久闻你牙尖嘴利的名声。果然很会说话。”

“你的阴阳怪气也不差分毫。”

发榜日当天，冯单早早的出门，与剧信汇合到太学门口看榜。

到地方时几万人围着门口焦急的等待，直到卯时末大门缓缓打开，几名小吏张贴榜单，南军卫士虎视眈眈的守着大榜，不让人越过雷池一步。

“我的名字呢？我的……我看到了，我的名字在这！”

一个人发疯似的大喊大叫，身后的人立刻把他拉出去。挤进来的人四处张望：“还有我的名字在哪……唉，怎么没有我的名字呢？”

欣喜若狂者十之二三，郁闷失落者十之七八，剧信凭着强壮的身体挤到人群里，找了半天才看到两人的名字。

“怎么样？有没有咱俩的名字。”

“中了。”

“那太好了。”

冯单高兴的不行，成为第一批太学生是非常光荣的。

受到太学考试的影响，长安城及五大陵邑冒出不少讲学课程，主讲笔试的考题分析和破题训练，各类讲坛花样百出。连诸子百家也来凑热闹。

曹时入宫拜见天子，汇报招募太学的成绩。

张榜通过的只有区区35200多人，距离预料中招募五万满额有较大差距，大部分考生不具备考试能力。有些人只会写几百个常用字，识字率低的惊人无比。

这可不是乡下，而是大汉帝国的首都圈。集中大部分天下精英的长安城，最富饶也是识字率最高的地方。竟然只有不到十分之一的通过率，可见文盲率到底有多高。

曹时滔滔不绝的说道：“陛下！文盲太多是阻挠大汉帝国发达的重要绊脚石。假如我们汉家有三千万识字的农民琢磨新农技，有五百万识字的货殖者和百工琢磨新工艺，还有两百万识字的军人琢磨对抗匈奴和南越，那么我们今天将会比过去更强大，强大两倍以上。”

卫绾慷慨激昂道：“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古人诚不欺我

也！陛下乃千古一帝，受万世黎民敬仰，如果陛下大力解决文盲之难必将名垂青史，万古流芳。”

“说说看。”

连同曹时五个副祭酒都松了口气，太学第一次招生的情况那么糟糕，这还是建立在天量人口基础上的，要是每年都招生恐怕连一万人都招不到，若不想办法解决这个难题，太学搞不了几年就要退出天子的视线，一旦天子热情减退就很难说重视度有多高了。

为了自家的饭碗和志向着想，五个人都要站在一条战线众口一词，哪怕萧胜与曹时有很深的矛盾也不会随便拆台。

曹时是五个人里最轻松的，他可以不当荣誉副祭酒，愿意继续出把力无非是看重名声作用，他相信太学一定会发扬光大的，放弃一块金字招牌无异于丢西瓜捡芝麻，因而为了规劝天子格外卖力。

“百姓日常所需无非衣食住行，吃饱穿暖是基础，再高点追求是吃的起肉，穿的好衣，闾里的农民过上好日子，更高的是读书识字能有一技之长比刨食于田间地头幸福，过上好生活是人的天生本性，仓廪实必然要追求礼节，若陛下能开公学聘师长，教导读书识字明汉律知礼法，他日长大成材上可以报效天子，下可以安家糊口，岂不乐哉！”

刘彻沉吟片刻点点头：“车骑将军说的有理，朕也有意培养百姓识字，然而老子曰，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智，强其骨！孔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这与几位爱卿的说法有些相冲突。”

曹时的眉头皱起，瞥见卫绾与直不疑满脸无奈。

天子第一句话出自《老子》，原文是“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为无为。则无不治。”

为无为，则无不治。

这套思想是黄老派的核心思想之一，刘彻记得一清二楚，卫绾与直不疑是黄老学大师，当然不可能轻易忘掉，只是不想在天子面前露出学派思维，按照老子的愚民思想真的没法开太学，这与黄老无为思想相冲突。

孔子的话或许不值一哂，老子则完全不同。卫绾、直不疑也必须认真面对。

“陛下明鉴，其实此话有另一种解法。”

刘彻笑道：“那么请卫卿说说看？”

“这个……其实圣人的意思是，意思其实……”

卫绾是满头大汗张口结舌，脑袋晕乎乎的傻愣着都不知道自己到底想说什么话，他也不知道自己应该怎样去面对，胡说八道一定会被天子严厉斥责，可是他已经站出来了，开弓没有回头箭，必须说出点东西通过天子的审核。

直不疑也很着急。倘若卫绾过不了这关，天子勃然大怒免官去职，说不定会影响到几个人乃至太学本身的地位，拼命的向曹时使眼色。希望他能出来说几句。

在场的五个人，苏广意是最没有存在感的，他在天子眼里可有可无。属于累死累活做事还不太招待见的，酂侯萧胜顶着大牌子在那儿杵着。其实他自己也是个大水货，天子对他没有任何好感。更不用指望他出来说话，万一应答不对说不定他也要倒霉。

卫绾顶着皇帝的目光不敢有丝毫动弹，直不疑是个老实人，黄老学术水平到还可以，口才急智可就差多了，给他三天时间指不定能写出封似是而非的疏奏，把卫绾捅出的大窟窿勉强堵住，让他一时半刻找出补救的办法根本不可能。

“陛下。”

刘彻看向了曹时，只见他躬身道：“臣以为此段话全篇道理是这样的，不应特别崇尚大贤，使百姓相互尊重没有地位高低之差，不生争斗攀比之心，不允许哄抬昂贵的奢侈品，让百姓们保持对平抑物价的淳朴风俗习惯，使得黎民百姓不会因为暴利而生出盗窃之心，不见令人心驰神往引人堕落的物欲，则淳朴的民风民俗可以持续保持。

因此圣人治世之法，应当是安抚百姓让其虚心服从，保证百姓衣食无忧稳定人心，压低百姓们争强好胜的旺盛斗志，锻炼百姓们的身体使其不受欺辱，必须要让黎民百姓懂得敬畏遵守汉家铁律，避免他们道听途说妖邪之词惑乱民心，避免百姓为了追求不可能达成的**而生出野心和邪念，形成约定俗成的念头和风俗时，那些聪明的心怀叵测的人就无法再煽动百姓作乱了，所以保持汉律的严格执行，避免百姓生出杂乱的心思念头，才能让汉家江山永保太平。”

好！

刘彻蹭的一下站起来，忍不住为曹时鼓掌："说的好啊！车骑将军大才惊天地也！泣鬼神也！"

卫绾听的目瞪口呆，直不疑与苏广意面面相觑，原来《老子》五千言也可以这样解，真是匪夷所思闻所未闻，萧胜捶胸顿足，暗恨曹时这小子又大出风头。

天子高兴的不得了，曹时能把"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解成纯化百姓的单纯思想，避免物欲和邪念影响士民心神，让惑乱天下的人无从下手，则天下大治，不得不说是个奇才。

偏偏他还不是胡说八道，无知不是什么都不懂，而是纯化思想心如赤子般纯真，民风淳朴犹如上古三代百姓，汉家皇帝最喜欢夸耀民风好，出了长安城放眼四望闾里中的百姓都很淳朴，许多闾里内夜不闭户路不拾遗，一家有难八方支援，皇帝做的好不好，除了百姓吃的住的如何，还有一条硬指标是民风保持的如何。

先帝刘启，之所以能加高宗景皇帝，最有分量的功劳竟然是推广泰一神教，听起来很不可理解，但是对于纯化民风有着极大的促进作用，百姓皆拜同一个神灵形成类似天子为天下之主广泛共识，同时又可以借用英灵封神保证每个有功劳的人上天成神，人们对英灵封神的渴望是极强的，这是一股充满正能量的愿望，天子与朝廷很乐于百姓有这样的追求。

当今天子刘彻登基称帝以来。立刻下令天下十大城市率先开建太一神庙，少府拨款270亿钱作为建设成本。陇西的石料无穷无尽的运往黄河两岸，关东的石头山也立刻成为紧俏货。有钱的列侯找到当地县府签订契约，雇佣百姓开山凿石以充作神庙的奠基石。

百姓们积极性也很高，没有人反对石头建造的美丽神庙，因为木头一千年会腐朽，石头却可以万年不朽，神殿不朽则香火不断，香火不断则神灵不朽，百姓们期望立功立德封神，造神庙就是大功德。他们宁愿不要工钱也希望神殿不朽。

天子造神殿，功劳不能和高宗景皇帝想比，首倡之功没他的份，唯有想其他办法解决，既然办学也可以纯化念头，天子不介意让百姓们去读书识字，只需要规定他们只读某一部分书就可以了。

接下来，曹时为天子设计办学思路，果然是简单粗暴的方式。百姓识字只需要日常用到的两千个字，读书只读朝廷编撰的官方书籍，基本是黄老无为的基础思想，以及汉律的基础。对动员制度和作用的简单介绍，对伟大历史的回顾，既可以弘扬先民的精神。又可以减少民间对朝廷的非议。

"陛下请放心，秉承心如赤子则杂念不生的精神。遵章守法只是教学目

的，唯有杂念不生才是办学宗旨。”

曹时缓缓退下。

马拉坎达（撒马尔罕）。大月氏人的王城，中亚草原上的璀璨明珠，它曾经是属于波斯帝国的著名要塞，最终倒在亚历山大的铁蹄之下。

几年前，还曾是大夏（巴克特里亚）的王都，被更加强大的大月氏人掠夺过来作为王都，流连在奇异的城市里，波斯风格与希腊风格完美的融合在一起。

张骞见到了大月氏王，受到热情的款待。

白发苍苍的老者致敬酒词：“尊敬的汉使，我代表大月氏人，向大汉的天子致以崇高的敬意！”

“多谢了！”

满满的葡萄酒慢饮而尽，张骞的脸上闪过一丝无奈，他并不喜欢葡萄酒的酸涩味道，也不习惯充满香料香气与腥膻气味的大月氏王庭，虽然他们住在城里做派类似大宛人，但大月氏人骨子里仍然是游牧民族，他们依然逐草而居，大月氏王也会随着部落四处游荡，王城只是越冬的胜地而已。

张骞拱手说道：“在下奉天子之命与月氏王结盟，两翼夹击共灭匈奴，事成之后月氏人祖庭归您之手，我家天子只要夺下匈奴单于庭龙城，并杀死匈奴单于，除此之外别无他求。”

“呵呵，汉使请喝酒！”

大月氏王又端起酒继续喝下去，张骞被逼无奈捏着鼻子喝下一杯，又说道：“二十年前的国仇家恨摆在眼前，相信您一定记恨可恶的匈奴人，报仇雪恨的机会就在眼前，我们汉军有虎贲数十万枕戈待旦，只要月氏王派兵牵制，我军随之可以长驱直入灭掉匈奴，不知月氏王以为如何？”

康居的歌舞声不知不觉停了下来，内侍与陪客的官僚们纷纷告辞，酒宴上只剩下少数重臣。

“匈奴人太厉害了，我们打不过的。”

帕格玛低声喝道：“米图尔，你已经忘记我们的仇恨了吗？”

大月氏王米图尔看向小月氏的骨肉兄弟，气势陡然下降一截，无奈地说道：“我没有忘记，但是我不能这么做！”

“你胡说！”

“我说的字字属实，我们的子民很喜欢马拉坎达，很喜欢软弱的塞种人，和平的草原，没有人想回到祖地与匈奴人碰撞，帕格玛你也过来吧！小月氏的兄弟举族迁徙过来，我们可以一起打大夏人，抢他们的粮食和财宝。”

“无耻！”

帕格玛愤怒道：“月氏王的头颅被做成酒杯，几十万月氏人死于非命，还有那些叛徒投靠了匈奴人做走狗，今天连你们也背叛了祖先，可耻的人！我们的先祖会为你们感到羞耻！”

“我们真的没有办法了，一两个人主战是没有意义的，我们的子民太害怕匈奴人了，即使仇恨也不敢去报仇，所以抱歉了，随便你怎么骂，我们不能回去。”米图尔站了起来微微点头，带着侍卫退了出去。

迦呼罗问道：“我们该怎么办？”

“哼！”帕格玛怒气冲冲的走出去。

张骞心里无奈极了，几天的努力苦口婆心的劝说，大月氏王死活就是不答应，哪怕他父亲被砍掉脑袋做成酒器的仇恨，他也愿意彻底舍弃掉。

胆怯王，懦弱的大臣，带领着几十万大月氏人住在大草原上，他们是外强中干的纸老虎，欺负弱小的游牧民族尚有余力，面对真正的强敌只会夹起尾巴做只丧家之犬。

虽说大月氏人依然是纵横草原的雄狮，但是他们的雄心已经土崩瓦解了。

司马谈沉吟道：“看来君侯出发前的话没有错，大月氏王注定不会东返河西走廊，我们只有执行接下来的使命了。”

“你是说……”

“向西！经过帕提亚、塞琉古到达罗马！那是我们的终极使命！”

张骞若有所思的点点头。

第220章兵出长安

建元二年七月二十七日，前140年八月底。f南越王赵佗，闽越王驺郢、东瓯王驺贞复上书请罪，天子弗许，斥退三越使者，又过七天廷议，天子下令攻三越之地，令其灭国！

发蜀中、荆襄之番上郡国兵，滞留南方的南军共十万，另命十万夜郎俘虏编为仆从军，舟船数千浩浩荡荡南下攻越。

中大夫庄助携天子令旨前往平阳侯府：“着令，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督军二十万众兵发天南诸越，沿途粮秣运输民夫刑徒自行征调，大军所到之处便宜行事，破三越即可班师回朝！”

“臣车骑将军时谨遵圣意！”

捧着圣旨交给妻子刘婠，庄助上前一拱手：“恭喜贺喜，车骑将军此去天南为汉家开疆拓土万里，功劳必将大的惊人，在下祝将军马到功成！”

“多谢多谢，我这儿有零陵好茶拿点来招待贵使。”

“不敢，在下还要赶着回复圣命，这就离开。”这点眼色他还是有的，庄助笑着点点头离开了。

出征。

刘婠撅着嘴吧不开心，心里万般不情愿也要依依不舍的为夫婿打点行装。

小曹襄睁大双眼呜呜哇哇的叫着，他知道眼前这个魁梧的男子是父亲，每次见到父亲都会笑。

“不用为我担心，二十万大军护卫左右，又有孙起保护着我，一定万无一失。”汉军出击的动静很大，从六月份曹时归来就在做准备，蜀中、长沙国滞留的南军整军备武。南越国边境是一日三惊，赵佗的使者来到京师五天。四处找关系打点，以前熟门熟路的老关系全都避而不见。

曹时回来那一刻注定南越必须灭国。天子无法容忍南越国的存在，挑衅大汉帝国尊严者必死无疑。

刘婠的腰肢纤细了许多，丰腴的下巴略有清减，修养了三个月身体恢复的非常好，淳于三娘指点她做简单的运动，小肚子的赘肉减掉好几斤。

“早点回来。”

“一定。”

“别乱勾搭女人。”

“不会的。”

刘婠娇嗔道：“刘陵也不许。”

曹时微微一笑，刘婠是最贤淑的汉家公主，侯府能持家在外会做事，虽非八面玲珑也不差太多。什么都好就是有点小心眼，刘陵被她盯着两年还不放心。

卫君孺被婢女小心翼翼的搀扶出来，肚子距离出怀还长的很，她忍不住要摆出孕妇的模样。

她怀孕了，淳于三娘为她确诊了好几次，的确是喜脉。

“君子走的那么急，这才回来没两个月又要去打仗。”怀孕的女人格外离不开丈夫，她不如刘婠隐忍坚强，看到天子诏命心里非常不舍。

“国家大事责胄有责。吾为列侯又居车骑将军，食君之禄自当忠君之事，伐南越开疆拓土乃千年盛事，即可推拒之。”曹时大义凛然完了。握着卫君孺的小手温声开解：“南越王惶惶不可终日，人心已乱攻则必胜，最迟明年春暖花开可定三越诸郡。届时我会给我们的孩子讨一份恩赏。”

“嗯，妾等着您得胜归来。”卫君孺投入夫婿的怀中久久不肯离开。

长安城东灞桥边。车轮滚滚马萧萧，三十万军民沿途而来送亲人。

天子倒一杯践行酒。为曹时壮行：“将军此去天南山高路远毒瘴横行，朕为大军准备了一副行军散，为将军准备了一副黄金鞍，祝君此去天南定三越！”

“多谢陛下！”

前来送行的官僚成群结队，甭管真情实意亦或虚情假意，三公九卿都来亮了个相，左右寒暄勉励几句客套话，太学的四位祭酒也前来送行。

卫绾瞥见四周的人不多，悄声说道：“天子有意让我出任祭酒，着令你为名誉祭酒，改组太学。”

“怎么？天子又要改换名头。”

“天子有意将祭酒设为上卿之一，35200多名太学生分量不轻。”

曹时深以为然，天子的嗅觉异乎寻常的敏锐，三万五千多太学生挂着天子闷声的名号不方面处理，尤其当他们进入就大学院修习4年课程分配出来，工学院毕业要就职少府、将作大匠配下为百工大匠，医学院毕业则要进入太医令名下做医官。

唯有院、理学院是纯粹理论研究者，报名的学生多达六千人，要不是两院卡者名额不松一分一毫，两院学生突破一万五千人也是有可能的，人人都有出将入相的冲动，但并非人人都有这个能力，让工学院、医学院甚至是商学院、神学院出来干一些非官僚的职务，那样天子门生有点寒蝉人了。

索性不如设个上卿作为妥协，太学生的心理落差不会太大，三公九卿也能接受。

曹时笑道：“恭喜卫公重回上卿行列。”

“多谢多谢！”卫绾叹了口气：“其实天子对我的意见非常大，这次用是无奈中的选择，特意嘱咐我一定要把好黄老无为的官，不能让太学生接触妖邪之言，我的压力也很大呀！”

“这还不简单？准军事化管理制度，卯时正刻（早6点）起床洗漱吃饭，卯时末（7点）晨跑早操，全天上课4个时辰，上下午各2个时辰，每半个时辰（1小时）停下来休息一刻钟（15分钟），让学生有个方便的机会，午间休息一个时辰，晚上下课就吃饭，吃过饭回去完成当天的功课复习，初更末（晚9点）准时熄灯睡觉，周而复始执行下去，每五天一次的沐休不休，改为调休到月底最后六天休假，让学生们回家和父母团聚。”

卫绾倒吸一口凉气：“这狠了点。”

“很奇怪？别忘了咱们汉家是耕战体系，我称之为古典军国制度，全民皆兵的帝国，从学生开始学习当兵很有必要，他们的未来会出现在战场上，可以是随军工匠、随军医生，随军神学士，随军使者都可以，我们的军队需要博学的人开解舒缓军中戾气，需要医生的治疗，需要工匠开发新式武器，需要使者与蛮族打交道，这就是我力主建太学的本因。”

“为了战争？”

“是的，只有战争才是汉人的宿命。”

卫绾摇头：“你还是坚持要打战争吗？为什么不能安定下来做个太平列侯

呢？为什么一定要折腾百姓呢？《司马法》曰：国虽大，好战必亡，天下虽安，忘战必危。”

“那是司马穰苴迂腐了，《亡秦论》我有过详细论述，暴秦之亡于失信于天下，关中老秦人坐视嬴姓皇族覆灭，而非好战必亡，战争需要足够的利益支撑，有利益的战争才有强大的动力，若无利可言不如不动，我灭夜郎国获利颇丰，打三越一样不会亏钱，卫公安下心来教育太学生吧！”

几句话把他说的哑口无言，卫绾心里也知道说服不了曹时，而且黄老学派内部也有很大的矛盾，坚定的反战派逐渐稀少，究其原因是朝廷的风气变化，皇帝崇尚《管子》而轻《老子》，重视革新而轻保守，黄老学派的学术巨擘黄生为首，数百位黄老学派的学术大家突然把《老子》的大旗换成《管子》，旗帜鲜明的表示革新与战争符合汉家利益。

卫绾的学术水平只能算中上，直不疑还要比他厉害一些，除了前丞相的牌子比较招名气，他本人在学术界的影响力并不算大，主战派占据优势代表黄老学派内部出现分歧，他本人也被这股力量裹挟着走想革新派，因为他是天子重新起复培养太学生，《老子》的愚民思想被反战派奉若圭臬，卫绾做的事情和愚民背道而驰，没机会再翻回来了。

曹时翻身上马，冲着送行的同僚朋友一拱手，向着妻子送行的马车深情凝望片刻，策马离去。

孙起擦掉自家小子孙懿的眼泪，对着夫人招呼两句，翻身骑上马追过去，剧信和冯单眼巴巴看着他们离开，他们俩是被录取的太学生，不能以侯府护卫的名义跟随出征，心里不知是该高兴还是后悔。

主父偃与妻子女儿作别，他女儿今年才十三岁，拉着父亲的手小声耳语半天，害羞的跑到一边不说话。

妻子孙氏狐疑道：“郎君，霁儿对你说了什么话？”

“呵呵，咱们家闺女情窦初开了，看上冯医工家的傻小子。”

主父霁气的直跺脚：“爹爹您怎么可以说出来，女儿下次什么都不对您说了。”

主父偃笑眯眯道：“瞧我这记性转眼就忘，那么下次为父不告诉你娘还不行吗？”

孙氏瞪了女儿一眼道：“这小妮子越来越不像话了，我说最近她的行为总是那么奇怪，原来是跟冯家大郎对上眼了。”

“没有没有，我只是……只是偷偷喜欢，还没告诉他。”

“啊？那更不行了。”

主父霁不太乐意：“怎么不行啊！娘年轻的时候不也是这样喜欢上爹爹的。”

孙氏大怒：“你这小妮子怎么知道的？”

“有这事就行，您可以这样，我也可以的。”

脾气彪悍的母女俩当街吵起来，主父偃苦笑着骑上马向母女俩打招呼，发现自己说话声被无视了，只好在催促声中缓缓离去。

第221章杀戮的夜

天南五岭绵延近千里起伏不定的山脉，山中偶尔有越人聚居的村庄，倚着青山绿水长流，生活安宁自在。

傍晚时分，村庄里炊烟袅袅，偶尔听的到村庄里的歌舞声。

这是个宁静的夏夜，虽然已经过了八月份，但在长居天南的越人看来一年有三季是温热的夏天，只有进入十一月才会感受到一丝秋的凉意。

周左车拨开茂密的树林，静静的凝视着平静的山村，仿佛那村庄是头择人而噬的怪兽。

那并不是普通的越人山村，隐藏在村庄里的是上百名训练有素的南越蛮兵。

他很清楚平静山村的可怕之处，就在五天前，一队斥候来到山村就再也没有走出来，有斥候发现村庄里出入的越人携带汉军的铁刀弓箭，甚至看的到汉地的优良军马。

直到昨天上午，在山村几十里外发现二十具尸体，汉军的札甲已经不翼而飞，只剩下被野兽啃食殆尽的尸骨。

毫无疑问，斥候队为他们一时轻忽大意付出年轻的生命，更可惜的是他们并非唯一的牺牲者，最近半个月死在越人山村的汉军斥候多大三百多人。在不同的村庄里，南越蛮兵每次都使用相同的手法。

他们像普通村民一样热情的款待汉军斥候，为他们的马匹喂食，用山里的土产招待客人，在半夜人困马乏再突然发动袭击，抢夺武器给养并将其屠杀殆尽。

仅有几队斥候反应过来及时逃脱，活着的汉军斥候来不及为自己活下来感到高兴，回到大营里什长论罪，以怠于军纪致军惨死而入罪，铁鞭笞一百作为重罚。

车骑将军曹时很愤怒。每个军人心里都有气。

一两支斥候队全军覆没尚情有可原，屡次三番的全灭让人无法接受。

尤其是后续派遣斥候前，每个斥候都受到中军严厉警告。务必要提起十二分精神小心袭击，每一次提醒都毫无作用。该死的还是继续死，一死就是一队人全军覆没，只剩下一堆被豺狼虎豹啃碎的尸体。

汉律森严至极，活着的斥候绝不饶恕，沾着盐水的铁鞭一百下笞刑足以致命，下死手更加不可能幸免于难，没有人撑得住十鞭就被活活打死。

打死的军人受到高规格葬礼，按照正常战死的标准给予记功评奖。不能让死者的父母为子女的耻辱再次蒙羞。他们的遭遇很值得同情，他们无视军令的作为也很让人愤怒，军法之下绝不会宽恕哪怕最微小的错误，因为每个失误都会让更多人为你而死去。

周左车握着刀柄，斜倚着巨树沉默不语，他和他的伙伴潜伏在这里足足十二个时辰，一百多个人吃喝拉撒皆在树林里解决。

藏在村庄里南越蛮兵十分警觉，稍有风驰草动将迅速遁走，凭着长期生活在丛林的矫健身手和本乡本土对地形的熟悉，斥候军也很难保证一个不落的抓住他们。

周左车知道自己只有一次动手机会。错过这次机会就再也不能为同袍报仇，他伏在树林里耐心等待，就像一条丛林中的猛兽。等待猎物到口的那一刻。

夜幕落下，村庄里灯火通明。

越人村庄搞了个篝火晚会，不知庆祝今年的稻米大丰收，还是宰了汉军斥候的大肥羊。

几百双眼睛静静盯着，直到夜深人静，灯火熄灭，村庄恢复宁静。

周左车轻轻的走出山林，小心翼翼的绕过小路，像一只安静的豹子飞快靠近村庄。缓缓停在村庄的边缘。

在他的身后，一百二十人静静跟随。等候发号施令的那一刻。

“嘘！”

周左车目光如炬，沿着村庄四周的小心翼翼的绕圈。很快找到几十处捕兽陷阱，陷阱里尖锐的竹枪冲着天空，掉下去不死也要去掉半条命，青铜兽夹和带有蛇毒的尖刺，沾上就要了人的命。

走遍的地形在昨夜探查过，封闭的山庄四周遍布可怕陷阱，绝不是为了防止野兽袭击那么简单，这是为有可能的偷袭做充分准备，若非周左车心思缜密及时发现越人行进路线的怪异点，他绝不会想到村庄大路外的乡野遍布可怕的陷阱。

为了杀死汉军，南越人想出许多非常歹毒的手段，迁徙人口，废弃村庄，井中下毒，妇孺偷袭等等手段应有尽有，除了斥候军的意外损失超过三百，汉军所遭遇到的迟滞和影响前所未有的强，还没碰到南越军主力就死了两百多人，南军的士气在逐步下降，夜郎仆从军的士气更是低的可怜。

南越毕竟被赵佗经营了六十多年，虽然偏安一隅军事实力和经济水平都很低，但若来到南越人的主场打仗必定会有巨大的优势。

一百多人匍匐在村庄外静静的等待着，没有命令绝不会轻举妄动，羽林骑可以做到绝对令行禁止。

本来羽林骑计划在长安城继续编练，天子临时改变计划让一万五千名羽林骑跟上去权当是实战训练，曹时领着大军走到雒阳才被羽林骑追上，只好无奈的领命。

羽林骑在军中的作用很特殊，曹时并没有把他们派到基层带兵，而是给他们一个特殊使命，充当隐藏在丛林中的猛兽，在暗处悄悄的保护大军安然前进。

要求并不高，类似的野外生存训练进行很多次，秦岭的崇山峻岭都被踏了个遍，见识过不逊色南岭的毒瘴，见识过北坡和南坡的巨大温差变化，也见识过无数闻所未闻的毒虫猛兽。

羽林骑独立于斥候之外，使命远比斥候更加重要，曹时对他们报以很高期待。

凉爽的夜风吹拂，远处的竹林传来飒飒声，吹散汉兵们心中的燥热。

叮叮叮……

周左车的目光瞬间微微一动，瞬间转向不引人注目的角落，仔细瞧会发现有东西在微微晃动。

两名羽林骑迅速过去，过了半晌又悄然返回：“村口拴着铃铛。”

周左车脸色一沉：“这群狡猾的混账。稍不小心就着了道，墙上一定也有机关，传我命令全都给我打起精神。稍有不慎大家都得死在这儿。”

一百多人小心翼翼的剪开铃铛，闾里的大门是进不去的。他们也不敢轻易翻大门，悄悄的搬来石头翻过了里墙。

里墙上不知名的细刺让羽林骑吃尽了苦头，稍有不慎几个人就伤了手，幸好越人没有做淬毒处理，他们大概也不会相信有人夜袭，还偏偏像有预言

术似的绕过层层防护，所以墙上的防护做的并不够完美。

跳入闾里中，又在阴暗的巷口发现几处铃铛的位置。设在很不起眼的角落里非常刁钻阴险，万一汉军绕过千山万水闯进来，藏在角落中的铃铛还可以做二次预警。

叮叮叮……

羽林骑不停的扇动空气，不大会儿功夫就把隐藏的铃铛就拔的一干二净。

里门口果然有陷阱，几个捕兽夹就摆在大门口，翻过里墙必定会踩中捕兽夹，稍不小心要断腿残疾，还会暴露夜袭的具体方位，里墙四周地势教宽阔的一侧也有几个捕兽夹摆着，大概是南越蛮兵也想把里墙防护起来。只是捕兽夹完全不够罢了。

偷入山村每个人都很小心，今天的行动他们第一次接触南越蛮兵，此前从未接触过南越蛮兵的战斗方式。每个人都很虚，担心稍不留神着了道。

周左车左右四顾果然没有一个人守卫，南越蛮兵对自己的防护非常有信心，竟然连一个打更守夜都没安排，也有可能是篝火晚会喝高了都在睡觉。

他的猜测很快就得到了证实。

胆大的羽林骑摸进一户人的屋子，房间里一男一女一丝不挂的抱在一起呼呼大睡，他们没有去多看越人女子姣好的身姿，而是从角落看到一件汉军札甲，还有汉军的制式铁刀。战弓和箭矢，札甲旁还放着一块加密铁牌。那是用来识别敌我身份的证明。

那个色胆包天的南越蛮兵被以下拧断了脖子，连挣扎都没来得及就死掉了。躺在他身边的越人女子甚至没有任何反应，依然搂着尸体沉浸在梦乡中。

顺利的杀掉第一个人，羽林骑同时松口气。

幸好没有想象中的难对付，比起曾经接受的残酷训练还是可以接受的，稳定心情迅速完成分工，一百多人分成几十支微型队伍，两两配合悄悄闯入民居里处决南越蛮兵。

时值八月底，新月交替的前夕，黑夜中星空暗淡无光，以羽林骑的神射手眼神也不能保证无人被误杀，倘若错放一个南越蛮兵混在越人中逃脱，那将功亏一篑做无用功，为了保险起见将越人男子全部杀死。

虽然有些残忍，但这些越人男子也并非手脚干净，他们是杀死汉军斥候的帮凶，为南越蛮兵处理枉死汉军斥候的尸体。

还为这些凶残的南越蛮兵打掩护，没有他们倾尽全力的表演，汉军斥候不会轻易放松警惕，越人装的很投入，甚至不惜把自家女子送给南越蛮兵当临时老婆。

这样的人本就该死。

在晦暗不明的黑夜中，一场杀戮悄悄拉开帷幕。

夜半三更，熟睡的南越蛮兵忽然醒来，推开身边的女人，连滚带爬的走出去舒缓膀胱的压力，压力卸掉大半心情很舒畅，无意中转过头看到几个黑影悄悄钻出隔壁的房间。

醉酒的南越蛮兵还没回过神，突然嬉笑道：“你们是谁？鬼鬼祟祟的想要做什么？难道是在偷人家的女人？”

噗哧！

咔嚓！

他身后陡然冒出两到黑影，一人按住南越蛮兵的左肩，右手握着匕首狠狠扎进后心，一人两手按住他的脑袋捂住口鼻猛地一拧，同时出手不分先后的杀招，顿时让这个倒霉的蛮兵死掉，临死时还没舒缓完毕的膀胱依然在工作着，一股骚臭从他腿间传来。

“什么人！”

远处寂静的巷口传来一声暴喝，寂静的村庄被打破，喧闹声从四处传来，有女人在尖叫，有孩子在哭泣，还有男人的惨叫声。

周左车抽出战刀，一个重斩把惊醒的蛮兵壮汉砍翻在地，举起武器大喝道：“全体听令杀光所有男人，不得让他们走脱任何一人！”

羽林骑立刻重组队列，以三人为小队前后对应，三三排列互为犄角，手中的战刀划着圆弧劈开冲过来的南越蛮兵。

刹那间南越人血肉横飞，羽林骑个个是膀大腰圆的魁梧壮汉，抡起战刀砍在毫无防护的身体躯干上会产生非常暴力的效果，一路劈砍残肢断臂血洒一地。

有十几支小队守住有利地形，手持战弓不紧不慢的进行远程火力压制。

南越蛮兵的射术显然不如北方的强邻那样厉害，不大会儿功夫就被压的抬不起头。

南越蛮兵在溃退，他们的正面顶不住几十个三组的转来转去的攻击，这种奇怪的步战之术是闻所未闻的，冲过去的南越蛮兵几乎是来多少死多少。

而羽林骑这边的损失依然为零。

悬殊的对决，造成一边倒的碾压，汉军的战斗力在此刻体现的淋漓尽致，南越人身材矮小单薄，汉军的羽林骑却像人形金刚似的非常恐怖，身高几乎普遍超过南越人半个头以上。

在汉军面前南越蛮兵力量不及，反应不及，体力不及，爆发力不及，刀术不及，战术更不及，全方位的落后带来的只有碾压。

南越蛮兵且战且退，不断的向闾里的角落龟缩。

那些毫无战斗力又非常积极的越人男子，则变成南越军的炮灰。

被汉军一刀一个劈的稀里哗啦，仿佛婴儿般毫无还手之力。

周左车冲在一线，连续放倒十几个南越蛮兵，忽然停下脚步："不好，南越人要逃！他们往马厩撤退，不能让他们抢马！"

他心里一横，索性带着几十个羽林骑登时冲开阻挠去路的越人，用强壮的身体硬生生撞的踉跄倒地摔了个七荤八素。

周左车手握长刀冲起来："弓箭手跟进，为我们做掩护！其他人堵住闾里的出口，不要让任何人逃出去！"

第222章人心思变

一声马嘶。

街道上蹿出几骑骏马，周左车一眼就认出那是汉军的坐骑，身后几道声音同时响起来：“风！”

嗖嗖！

几道箭矢正中南越蛮兵的面门，中箭者直挺挺的摔下去，在汉军弓弩手面前硬闯简直和找死没区别。

南越军卒慌了，巷道里钻出几骑顿时调转方向，他们不敢直面羽林骑的弓矢，于是傻乎乎的掉头往相反的方向跑，殊不知那样死的更快。

噗通！

逃跑的南越蛮兵毫无悬念的重重摔下马，命中的全是后心的要害处，羽林骑的射术考核要求很高，五十米内十箭九中红心可不是吹的。

战又战不过，逃又逃不走，南越蛮兵的士气彻底崩盘。

第一个人带领下，南越蛮兵放下武器投降了，越人村庄丧失了抵抗心，乖乖跪在地上等候发落。

周左车收起战刀冷声道：“把他们押起来扭送回大营里，还有村落里的越人男丁也带回去听候车骑将军的处置，杀害我汉军斥候的血债要在公正的审判下裁决！”

三越联军主力设在番禺东北的龙川，此地毗邻五岭山区东南，作为番禺屏障十分重要。

自番禺北上，到龙川与闽越、东瓯两军会师于此地，三国合兵足有十二万余众，另有三路偏师万人对会稽郡，豫章郡、长沙国发动袭扰攻势，即使汉军强大的无可避敌，三越联军也不想坐以待毙。

但是偏师的计划也不顺利，南越偏师一万攻长沙国毫无建树，闽越一万偏师被豫章郡赶来的汉军主力打退下来，东瓯的一万大军纯粹是七拼八凑的越人部落，眼看情况不妙立刻撤退。除了一万南越偏师在曲江坚守，十万大军凑上退下来的两万，正好是十二万人，南越王赵眜年过四旬，满面愁容一身戎装，前南越王赵佗年事已高。早有心将王位传给长孙赵眜，只是考虑他威望不够，历练不深按着做储君罢了，去年春天得了一场大病，赵佗自觉时

日无多就交出了王权。

没想到前脚刚交权，后脚就碰上西楚的残兵败将劫持王太子南逃，去哪不行非得逃到南越国。就算他想不认也不行，杀掉丁公对于挽回天子的信任于事无补。

赵佗的南越国早就被盯上了，几十年前高后吕雉曾经打过南越，只因考虑山高路远，国力不足。朝中列侯反对而就此作罢，到了汉文帝与汉景帝为了压制国内的派系殚精竭虑暂时没功夫管南越，而当今天子雄才大略野心勃勃，差不多是该给南越国算总帐的时候了。

若没有曹时被劫。四个王太子也被挟持这一出，南越国小心翼翼的逢迎天子。说不定可以获得暂时的信任，当今天子志向远大力图北伐匈奴光复声威，只要南越国作出软弱的姿态得到天子的谅解和容忍，南越国就可以继续生存下去。

可惜了好好的计划被搅合的鸡飞蛋打。

坐在他左手的是闽越王驺郢、右手的是东瓯王驺贞复。同样神情严肃不见笑容。

驺贞复说道：“汉军大营就在百里外，迟滞的散兵当不了太久。”

“我知道，可又能怎么办？”

赵眛烦恼不已，为了阻挠汉军进攻使出浑身解数，不惜将南越蛮兵化整为零分散到越人村庄，最初的确起到不小的战果，可随着战线的扩大，汉军的警惕性越来越高，战术欺骗和伏兵陷阱失去作用。

相隔数百里外曲江，此地是五岭通南北的重要关隘，过了曲江就是番禺腹地的平原区。

赵遂领着一万兵驻留了三个月没有动弹，五岭以北的长沙国戒备森严，距离汉军主力也只有几百里远，一旦翻过五岭被长沙国拖住主力，后果将不堪设想。

他的面前站着一个人，齐人主父偃。

“汉使是说，车骑将军要我打开关门放汉军侵番禺灭南越国。”赵遂脸上露出一丝讽刺：“我没有听错吧？”

主父偃拱手道：“正是如此，决无差错。”

赵遂脸上的讽刺愈发浓烈："汉军之内不知道我的身份吧？我姓赵，南越王赵佗的那个赵。"

"知道，您是前南越王赵佗庶孙，南越王赵眛的从弟。"

赵遂冷冷的讽刺道："那你敢过来劝我开关放汉军，你的脑袋里装的是什么？谁给你的勇气。"

蛮将们哈哈大笑，汉军的厉害他们是知晓的，可汉军主将派来个舌辩之士就太可笑了，指望三寸不烂之舌说开重兵把守的隘口，简直是痴人说梦。

"有本事汉军大可派兵攻打曲江城，不必在我面前说空洞无意义的言辞。"赵遂冷笑一声下了逐客令，他的母亲是越人，祖母也是越人，只有祖父一系是秦人血统，他的长相更类似越人而不是汉人。

指望他反叛简直是疯了。

主父偃深吸口气说道："赵将军坐拥一万精兵攻打长沙国不克，反而损兵折将搭进去千余伤兵，三个月不敢动弹一步暴露赵将军的尴尬之处，长沙国郡兵盯上曲江城，只要您敢擅离曲江必定会失去此城，届时您的性命安危和手下的去路可就断了。"

"哼哼，我分兵三千驻守曲江又当如何？"

"汉军偏师三万汇同长沙国郡兵，曲江城旦夕可破。"

"五千兵！"

"那么汉军可使长沙国牵制，派精兵二万汇合蜀中郡国兵东出大山，以句町蛮部为先锋攻潭中（柳州），猛陵（苍梧），番禺顷刻可破。"

赵遂勃然作色："我听说汉国有的郦食其被水烹而死，你就不怕我把你丢到鼎中烹了？"

主父偃与他四目相对，挺胸抬头毫不畏惧："且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即五鼎烹耳！"

蛮将们面面相觑，未想到汉人的硬骨头颇有胆色，五鼎为食者王侯之属，既然不可以做王侯，干脆就被烹煮而死也罢。

赵遂神色不太自然："吕后打南越不克，你怎么敢如此笃定？"

"彼时汉家初立方兴未艾，国力衰退不及秦朝一半，人心思安政务繁杂尚

未理清头绪，贸然兴兵讨伐南越于己不利，军中亦颇有怨言，因此罢兵了事是符合汉家的利益，而非惧怕南越兵锋锐利，时至今日汉家休养生息六十年，兵强马壮国力日增，焉能不动？况且南越国旧属秦，今当属汉。”

赵遂神色木然，缓缓地坐下。

汉军太强，南越国引以为傲的防线在汉军眼里如同筛子底，稍一用力必然彻底崩溃，南越王七拼八凑弄来的主力水分十足，实际可战之兵不过五万人，拿这点兵力面对汉军还不够塞牙缝的。

“我不相信，不信汉军出动如此多人，蜀中和长沙国的郡国兵出动？我不信！”

主父偃冷笑道：“答案您自己清楚，到是赵将军所作所为颇为奇怪呀！人人都说鸡蛋不能放在一个篮子里，同为赵氏宗亲却为南越王赵眛出生入死，假以时日蜀中边军大兵杀来，赵眛必定会令你回师救援，若大败于汉军非死即伤沦为俘虏，纵使只身逃离又岂会轻饶，您的宗室地位岌岌可危，就如同南越国一样大厦将倾，无以为继也！”

赵遂低着头默然不语，蛮将们可都急了：“你胡说！我们有三越联军出手，岂会如你所愿。”

“三越联军十二万，内部勾心斗角极为严重，东瓯国屡次被闽越国欺辱本是仇敌，今日以王太子被劫为引勉强合兵一处，然而双方仇怨太深摩擦极大嫌隙渐生，而南越人也在时刻提防闽越国的偷袭，闽越王驺郢是个言而无信之辈，说不定挟持南越王献予汉军，以求获得全身而退的机会。”

偌大的厅内上百号蛮将寂静无声，一时间气氛凝滞针落可闻。

主父偃一语道破三越联军的隐患所在，南越、闽越、东瓯分属三地人心不齐，南越王赵佗本是秦军大将，率领50万秦军攻陷番禹，残忍杀害驺姓南越王族。

而驺姓王族还有闽越王、东瓯王两大支脉，这两支同样出自越王勾践，其中尤以闽越国较为强大，现任闽越王驺郢野心勃勃，常年打着报仇雪恨的旗帜攻打南越国，双方你来我往斗的不亦乐乎，优势南越国还要处在下风。

东瓯与闽越的仇怨就更深了，闽越王以大欺小常年打击同族一脉，试图一统三越重现越王构建的霸业，三越表面上关系融洽同仇敌忾，实际是面和心不合各自打着小算盘。

三越联军大营不安全。

尤其得知闽越王只派出三万大军，国中至少还有一万精兵没有派过来，很难说他会不会趁机攻击东瓯国或南越国趁火打劫。

南越王赵眛带着七万大军在三越联军大营里，不仅是以壮声威，更是提防闽越王搞小动作。

外有强敌窥伺，内有矛盾重重。

一旦得知西线失守，潭中、猛陵沦入汉军之手，南越军的士气必然派崩盘，闽越军说不定掉转方向攻击南越，成为最卑鄙的带路党。

大汉帝国太强大，只要汉军有心攻击就必定灭的了南越国，那时候所谓的三越联军，会变成另外两越联手汉军灭南越，根本不会再帮着他们。

时值夜幕降临点点灯火亮起。

曲江城很安静，大厅则更安静，蛮将们睁大眼睛满面惶然，犹如丧家之犬。

赵遂支着脑袋脸色变换沉思良久，忽然道：“你可以联系到车骑将军？我代表南越王族，希望能与车骑将军详谈，就谈南越的归属和未来！”

第223章不速之客

五岭东南茂密的丛林，那里是湿地的天然边界，此地背靠青山方圆几十里是块完整的盆地，再往南六十里是南越设下的前锋大营。南越蛮兵试探进攻了两次，被汉军出动步兵打了个稀里哗啦，缩回到大营里打死不愿意出来。

陈何拽下牛筋弓弦，无奈的摇摇头：“这鬼天气湿气重的要死人，挂上弓弦没几天就要出毛病，早知道就不带好弓弦来了。”

灌强拎起他的百炼钢刀，拿起绸布仔细擦拭明晃晃的刀身：“你自己缠两根弓弦还不是一样用的了，前几天车骑将军还说过这事，弓兵不会缠弓弦就不是个合格的弓兵。”

“我不喜欢弓箭，我喜欢拿着大枪冲锋，我就搞不懂为啥非要把我编进弓箭队。”

“你小子啥，车骑将军那是保护你的安危，曲逆侯老陈家庶支众多，可嫡流就你一根独苗，你小子刚结婚就没了性命，再让曲逆公主第三次改嫁？”

“去你的，你才没了性命，我活的比你更好。”

羽林骑的编制不能动，陈何也得和其他人一样钻树林走山路，一双铁脚板也起了水泡苦不堪言。

他还算运气好，运气不好的上吐下泻连路走都不动，水土不服的病号每天都会增加好几十个，比起前些日子刚到五岭地区要好的多，那会儿一下病倒六七千号人，可把军医给愁坏了。

周左车递来陶瓶：“别说废话，每天早晚的吃药时间到了。”

“呸！这破地方真郁闷，每天还要吃行军散去湿去瘴。从小到大我是最讨厌吃药的了。”说归说，陈何还是得老老实实的吃药。虽然此地距离五岭瘴曲比较远，可谁也不能保证会不会刮来一阵毒瘴。

住在山里的蛮民有个各种防瘴手段。汉人只有用类似行军散之类的药物去瘴，若不吃说不定几天就挂了，几乎每天都有不听话的士兵中瘴而死，死后的尸体极为恐怖，必须用火焚烧掉。

汉军和夜郎军共用一个营盘，夜郎人的待遇比汉军可就差的多了，他们没有行军散这种高端玩意避瘴，他们拿出家乡的奇怪药草按时服用，据说避瘴效果也还可以。

曹时也很烦恼。他的中军大帐来了个不速之客。

“这地方我们以前好像走过吧？”刘陵指着闪盘上的小蓝旗十分新奇，她第一次见到沙盘，第一次知道打仗还有这么有趣的东西，高低起伏的泥土堆是座座高山，山间的洼地是平原和盆地，河流用麻线作为标识，宽阔的大河大江用粗麻绳，浅窄的小河小溪用细线代表。

红旗蓝旗是双方兵力的代表，最大的红旗在一个小盆地里。周围星罗棋布的小红旗拱卫四周，最大的蓝旗四周也有一些小蓝旗，但是非凡的分散稀少，相红旗的阵营差很多。

刘陵突然出现在大营。给他带来巨大的困扰。

按照规矩，曹时应该把他请出大营，可是刘陵和他患难与共小半年。期间遭受了许多痛苦和折磨，他实在没有办法冷着脸斥责出去。

再者淮南王刘安权势大衰。虽然降格为淮南侯留了份宗亲颜面，但是他的地位和影响力已经大不如前。闲居于长安做文化研究领受一份俸禄，原本淮南王家的金枝玉叶也都纷纷自立家门，自己找门营生过日子，淮南王女刘陵的好日子也过到头了。

“你知道你父亲的遭遇了吗？”

刘陵的背影轻轻一颤没有动弹，依然低着头摆弄蓝色小旗子，她的身形比以前更加纤弱。

“父亲有他的理想，我也有我的生活，父亲的理想崩溃了。”勾魂的大眼睛盯着他，眸子里盈盈秋波流转不定：“我还要继续我的生活，不是吗？”

“你想通了？”

刘陵的笑容有些苦涩：“还没有，怎么会想得通呢？那毕竟是也是我的理想，父亲的理想也承载着我那一部分呀！”

曹时望着她的身影沉默不语。

作为一个翁主，她的行事风格是不受人喜爱的，为了谋反不惜出卖色相，几乎是把自己的笑容和身体当钱卖，虽然她还没有做出出卖**的恶劣勾当，但留给世人的印象是非常差的。

就拿他的妻子刘婠来说，阳信长公主几乎没有明确的仇怨宿敌，馆陶长公主勉强可算的上一个，另一个大概就是刘陵了。

京师的女人极少有喜欢刘陵的，很多女人对刘陵充满了仇恨，她就是勾搭自家夫婿的狐狸精，严重的评价就像妲己那样的坏女人，哪怕刘陵还没做出祸国殃民的行为，就已经被扣上一顶大帽子。

曹时曾经很忌惮她，现在又有点同情她，降格为淮南侯的刘安心怀叵测绝非善类，淮南王世子刘迁更不是个好东西，纵然刘安深受重创痛改前非，他家里好吃懒做的亲戚早晚会惹是生非，说不定淮南侯在两三代内彻底倒台。

生活在恶劣的家庭环境里，刘陵要是能长成冰清玉洁的高贵女子才更奇怪，她和刘婠天生是两类人，纵然有洗尽铅华之心也非旦夕能改。

刘陵眨眨眼笑道："爹爹败在天子手下也不冤枉，能活的一条性命也是不容易，我这个做女儿的也没有别的想法，只希望老人家过的安稳，少些思虑安享晚年。"

"你爹才四十岁就要安享晚年了？"

"难道要他继续造反吗？"刘陵咯咯笑起来。

"我希望你换一种生活方式，叱咤风云的日子太久了，应该适应适应平淡的生活。"

刘陵微微一笑："我来找你就是为了这样的生活呀！"

曹时脸一黑："我给不了你什么的。"

"我有说过要你给什么吗？"刘陵又笑了："你还真是个雏。"

尼玛又说我是个雏！

曹时顿时不乐意，怎么说我也是成功人士一枚，两个老婆如花似玉。连儿子都有了，小老婆肚子里还有个娃。妥妥的人生赢家，怎么就变成个雏了？

他表示抗议。

"嗯嗯嗯。你不是雏，别生气嘛，人家只是和你开个玩笑，你认真起来真的好有趣啊！真的很像一个雏。"刘陵捂着嘴巴呵呵笑着。

两人用了简单的晚餐散去。

刘陵的闯入给他带来大麻烦，更糟糕的是当他发现，刘陵就住在他的大帐旁边，将军大帐旁边是不应该有其他营帐的。

曹时为此招来副手，领兵的卫尉庄青翟。

“你问我为啥？这还不是给你床在机会么？刘陵指名道姓要找你，还说你离开前许诺她换一种新生活。她来找你过新生活的，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曹时怒了：“按照军法来办啊！军令不是三令五申军中禁止携带女子吗？”

“嗨，你那都是老黄历，韩信申军法到是说过，可是具体执行还是做不到，各地诸侯军都有携带女子的习惯，你知道那些女子是做什么的吧？”庄青翟嘿嘿一笑，脸上的褶子挤成一团，两只手搓着比划出几个非常猥琐的动作。

曹时差点炸了。竟然在军中搞那种见不得光的事，军中上下明摆着拿汉律当玩笑，军法的严肃性该如何保持下去！

更何况他骨子里带有两千年后的思想，坚决不能容忍军中私藏女子做泄欲的可恶勾当。

义愤填膺的大骂一通。气的要找军法官算账，走半道被庄青翟给拦下来：“我说平阳侯你可不能去，这事要传出去你这个将军可不好当的。”

曹时一听也不走了。一屁股坐下来抱着膀子发出质问。

“你当兵时间不久还不知道，其实军中对**的管束是比较松的。保持士气就要经常给予放松，否则大头兵们会有怨言积累。对训练和战斗产生负面影响，再者军中携带女子的传统也非汉家独创，楚汉战争那会儿各地诸侯为了保持士气旺盛，掳掠民间女子在军中以供宣泄，虽然手段有点肮脏，但的确是起到不小的作用。”

“我不信。”

庄青翟一副我就知道你不信的表情：“那你总该知道吕后曾在汉军中呆过很久，虞姬始终跟随楚霸王南征北战，平阳侯以为那只是为了参赞军机，或者夫妻间团聚互诉衷肠吗？戚夫人当年就是被军中掳获，因为长的好看又很擅长跳舞，被太祖高皇帝带在身边随着东征西讨整整四年，当初戚夫人在军中怀上赵王刘如意，在太祖刘邦称帝时，生于雒阳的临时皇宫里。”

曹时眉头一皱无语了，连两个开国皇帝级的人物都率先违反军中纪律，还怎么约束手下携带女子，更可怕的是携带的女子全是历史名人，高后吕

雉，虞姬、戚夫人。

他甚至可以想到其他女人，魏王豹的宠姬，在魏王豹死后入长乐宫，受到太祖刘邦平生仅此一夜的宠幸，非常“幸运”地怀孕诞生汉文帝刘恒的薄太后。

想必薄太后，当初也跟随魏王豹在军中走动过，只是无法确定被生擒时到底在军中，还是在魏王豹在平阳设下的老巢里躲避着。

“但是这样也不太好吧？”

庄青翟道：“我也觉得不是好事，军中规定只准战争时期携带女子，非战时想都不要想，你去南北二军那么多次，肯定没见到军中有女子的，因为这是不允许的，想找女人每个月沐休日到长安城里去花街柳巷随便找。”

“军中没有强抢、哄骗的良家妇女吧？那可是死罪！”

“绝对没有，中高级军官携带家眷，多是妻子或者小妾，少数会携带外室，低级军官和士卒选择长安和雒阳勾栏寨中的女子，而且每次都是要付出酬劳的。”

这是他第二次带兵打仗，上次南军为了救援曹时情况特殊，辗转数千里仓促营救，压根没来得及招随军女子，导致他对军中传统毫无所知。

曹时脸黑的像锅底：“我说每次扎营总会看到鬼鬼祟祟的人乱转悠，原来是搞那种事，你们就没想过这样做会影响士气，更带来很糟糕的病吗？”

“的确会有的，有些人得病。”

“不得病才有鬼，有些人天生就有毛病，通过传递到女人身上，再传递给军中的所有人，有些病是军医也治不了的，搞不好会带来大规模传染病爆发，你明天就传我的将令，从我往下每个人都去军医那儿做体检，具体的体检方案我会写给军医们！还有一条，不要试图强调理由来逃避体检，我需要你把他们盯死了，保证每个人都体检过，包括女人在内，军中没有女军医的问题不要找我，这个你自己去解决。”

庄青翟郁闷的走了。

曹时奋笔疾书写下一套体检方案，他对现代医学的认识非常浅薄，起码知道听诊器貌似用空心管可以代替。

治疗的方子他是没有的，要不然他早去做祖传老中医，专治小广告了，具体操作交给那些军医去头疼，不归他管。

南越军又来试探两次。

每次人不多，也有两千来人，在大营外放几箭吆喝一会儿就跑，汉军大营刚要拉开架势就跑的无影无踪，每次跑的跟个兔子似的，专挑丛林茂密的地方死命钻，骑兵走不了那些密林地区，只能围着树林干瞪眼。

中军大帐，上百号军官围坐在巨大的沙盘前。

赵君育握着教鞭沉吟片刻：“南越军人的动向很奇怪，摆开阵势在等什么呢？难道他们以为十二万人和我军对峙下去，就有和谈的机会吗？”

“情况不明，我的想法是打一打看看南越军的抵抗坚决与否，根据情况再做具体安排……”司马休还思索着。

陈无伤站起来，捧着他的小笔记本念道：“按照时间两万偏师应该到了蜀中，汇合蜀中郡国兵在两个月内打穿潭中（柳州）在情理之中，两面夹击可以实现突破南越乌龟壳的目的。”

“太慢了，两个月后已经入冬了，我军还要不要班师回朝？”

周左车摆弄着匕首，冷笑一声：“战争未平班师回朝？天子重罚你们谁受得了？平越之战打不完谁都别想回去，回去就是个死字，要我教你们怎么写死字吗？”

匕首在脖颈上比划一个抹脖子的动作，胆小的人脸色刷的一下变了，列席陪坐的夜郎军官像一群鹌鹑在瑟瑟发抖。

羽林骑军官哈哈大笑，让南军和郡国兵的军官们也见识到羽林骑的可怕，可以在热带密林中轻而易举的狙杀狡诈的南越蛮兵，可以拿着匕首在脖颈上比划充满暗示性的威胁动作。

他们就是群疯子。

第224章永结盟好？

九月初三，大雨渐止，多云转晴。

汉军踏着泥泞的草地向南越军前锋大营发动进攻，这是汉军第一次尝试进攻，前些日子被连绵不断的阵雨，水土不服，消化不良折磨的不行，到今天稍稍整理士气，组织起三万精锐攻营。

对面南越前锋大营也是三万人，以三万对三万应为势均力敌，可是胆小的南越军闭门不出，天真的以为谨守大营可以抵抗汉军的进攻，但是他们并不晓得汉军的厉害。

南越大营外半里，三万汉军扎下大阵，弓弩手排好对准四门紧闭的南越军大营。

“风！大风！”

十排纵列的弓弩手军容整齐，每排五百人的阵容堪称豪华，箭阵的威力也无比的强大。

站在营头上张望的南越蛮兵惊呆了，面对黑压压的箭雨几乎毫无反应的机会，顿时凄厉的惨叫划破长空，殷红的血流如雨如注，暴力的弩箭撕开蛮兵脆弱的身躯，内脏和鲜血洒落一地。

南越蛮兵吓的直打哆嗦，万万没想到汉军打仗不讲规矩，营门前高挂避战牌应该谨守规则行事，汉军根本无视避战的规矩，一箭就把避战牌射下来。

简陋的木制营门挡不住太久，营外的箭阵一刻不停的射来，南越蛮兵很努力用弓矢还击，但是南越的技术实在太差了，六十年前携带来的秦弩早已朽烂不可用，以南越当地的软木制作的角弓不堪大用，射出的箭矢软绵绵的只有几十米射程，隔着一道营墙飞出去就没力道了。

营门外军鼓震天响，营门内人心惶惶不知所错。

“反击！”

“不行啊！汉军太厉害了，我们挡不住。”

南越大将吕钦气连斩数名怯战的军官，依然止不住动摇的军心。汉军来的太快太急，雨过天晴就立刻发动进攻，以至于南越军还没想好是再打一次还是撤走。

咚咚咚……

营门在颤动，汉军终于要攻营了。

“将军，咱们快撤退吧！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吕钦咬咬牙一挥手，三军将士没命的逃走。在大营的南侧留着一个不起眼的门，那是南越人留给自己逃生的小路。

砰！

扭曲的营门被撞的七零八碎，汉军士卒鱼贯而入，放眼四望大营中连个人影都没有。

挑开南越士卒的营帐，陈何骂骂咧咧的走出来：“又让他们跑了，这群南越人跑的比兔子还快，像条泥鳅滑不溜手啊！”

“他们跑的了吗？”

陈何一愣。回过头只见陈无伤走进来：“车骑将军派出了两万追兵，想方设法把逃走的南越军留住。”

“这地形不能用骑兵追击。”

“步兵就可以，撵着南越蛮兵，总会有人最后掉队。”

灌强指挥人马搬运南越大营的军械粮草，三万人足够吃两个月的粮草可不是个小数目。虽然南越国非常贫弱，但是生活在热带的小国是不缺食物的，一年四季海洋里、河流湖泊中有的是鱼虾，丛林里有野兽。树上有香蕉柚子，听说还有龙编的三季稻米可以吃。

南越人的粮仓做的不错。防潮防湿布置的很到位，汉军掌管粮草军需官对南越人的管理技术啧啧称奇，汉地在黄河两岸的北方，根本不需要花大力气做防潮工作。但是这些年暖湿气流常年盘桓，年平均气温升高带来水害、风暴、海水倒灌的损失很大。

今年夏天，齐国传来的消息让朝廷很不安，狂风暴雨连续肆虐一个月，造成海水倒灌冲毁堤坝，给沿岸的村庄农田带来沉重的灾难，旱灾蝗灾相应的大幅减少，水害河患带来巨大威胁。

南越前锋大营军帐内，吕钦只来得及拿走将印和签押文书，行军地图和各类文书的竹简散落一地，推倒的烛台烧掉半个营帐，只因暴雨刚过潮气太

重，营帐外湿答答的没有引燃就中途熄灭，随便翻开一张地图，看到南越各地的驻军布防图，竟然连这样重要的机密资料都没来得及销毁就逃走了，南越军队的素质实在令人堪忧。

庄青翟说道：“南越人的软弱出乎我的预料，我还以为他们会负隅顽抗，至少也要断尾求生，秦人的后裔堕落到这样的地步了吗？”

“他们不是秦人，南越军中没有秦人，所有秦人都被蛮族化了。”曹时叹了口气。

南越军的警惕性像只愚蠢的狍子，竟然用对付闽越人的简陋战术来对抗更加职业化的汉军，做了军人还那么天真幼稚，春秋时代的规矩早过时了，指望用一块避战牌解决进攻无力的难题，简直是在做梦。

庄青翟笑了笑：“要换做是我，避战牌还是得看着。”

“行军作战率军卫国，我们身肩家国天下之期许，天子的信赖和家人的希望，怎么能为了一群蛮夷的信义而放弃到手的胜利呢？行军打仗绝非儿戏，道义只适合势均力敌的情况，大汉帝国与南越讲什么道义？那只会害了自己。”

曹时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他不记得历史上南越国是怎么被灭的，只知道大概是汉武帝后期的事情，好像是不费吹灰之力就被灭掉了，相比之下还是北方的匈奴更棘手。

两个时辰后，追赶的汉军陆续返回大营，不出所料毫无防备的南越逃兵再次被击溃，南越蛮兵丢盔弃甲拼了命的往密林里钻，汉军杀散了他们的主力，擒获三千多名没来得及逃走的南越蛮兵，追赶二十里才缓缓撤回来。

李由摸着脑袋不好意思：“我们没敢追太深，担心南越军的主力前来接应败兵，现在想来是过于谨慎了。”

“三千也不少了，还有一万多套皮甲和藤木甲，青铜刀剑也有数千套，表现的不错给你记一功。”曹时没生气，汉军的追兵不会跑的太远，毕竟地形不熟悉又没有后援支撑，古今深入太远很容易被包围。

胜了一阵，军心渐稳士气大涨，忐忑不安的士卒们终于安心了，南越蛮兵是群中看不中用的软脚虾，看起来很厉害，实际非常菜。

当晚举行一场小型庆功宴，军中主官皆到场庆贺。

“恭喜车骑将军旗开得胜。”

“恭喜！”

将领们齐声祝贺，一张张熟悉的面孔露出笑脸。

曹时说道：“行军打仗不方便饮酒，今天我就以茶代酒，感谢诸位和奋战在第一线的士卒们，祝愿大家再接再厉，击溃南越军立下大功！”

“喏！”

第二天一大早，南越使者叩响了营门。

年轻使者面对汉军的威势，不卑不亢地抬起头说道：“在下是西瓯人吕嘉，代表我家大王向车骑将军问好，我家大王希望能与汉军和谈，请两军罢兵永结盟好。”

第225章心比天高

吕嘉是越人，家乡在毗邻闽越的西瓯，像许多普通越人那样顺服南越王赵佗，在他眼里赵佗是个了不起的传奇人物，以外乡人的身份统一南越，胆识魄力令人惊叹不已。

然而赵佗老了，猛虎再凶也有老态龙钟的时刻，雄心不在的南越王一门心思培养孙子赵眛，那个越人眼中才能普通的中年人。

想到临行前的反复嘱托，吕嘉暗暗撇嘴，赵眛太胆小了，面对汉人卑躬屈膝放下身段的讨好，甚至不惜把自己的王太子赵婴齐送到长安城做人质，软弱的王令人失望。

越人希望再出一个赵佗式的南越王，一个硬抗汉军不落下风的南越王，就像几十年前，赵佗挡住吕后的愤怒那样。

“永结盟好？”

汉军将领们哈哈大笑。

“你们不要这个提议觉得很好笑，汉军的强悍是有目共睹的，我们越人打不过强大的汉人，但是你们的统治能安稳吗？南越王都在番禺，汉人的帝都在长安，你们能管的了几时几刻，山水轮流转，汉人国势强横一时终究有衰落的时候，我们越人照样会站起来。”

吕嘉终于露出峥嵘之色。

大帐里军官们全都愤怒了，南越使者的嚣张气焰刺伤了汉军将领们的自尊心，一个即将失败的人还敢威胁自己，简直是疯了。

“好一个大言不惭的越人！”

“我奉劝你们尽早与我们大王合作，否则你们必将承受几十年前的失败，我们越人是打不败的。”吕嘉不急不躁似有依仗，他的依仗是数百万土著越人，强大的秦人在越人面前也屈服了，何况一群汉人。

曹时面色不动：“吕嘉。我记住你的名字了，一个越人，为了越人的利益放开胆子威胁汉人，你的胆识令人钦佩，但越人没有资格与我谈判。”

“为什么？”

“因为你们是失败者，理应接受胜利者的支配。如果你们拒绝支配，我不

介意清洗掉整个越人部族。”

他的脸色瞬间大变：“你威胁我？”

曹时忍不住哈哈大笑道：“你真的很有趣，到底说你信心十足，还是不知进退呢？也罢，随便你怎么理解，请回吧！”

吕嘉恨恨的瞪了一眼怏怏而退，纵然他心比天高又能如何？

南越是扶不上墙的烂泥。十二万南越军如土鸡瓦狗不堪一击。

汉军的进攻并没有停歇，第二天一早十五万大军漫山遍野的铺开，三越联军的大营是待不住了，后撤到龙川城继续坚守。

龙川是一座不起眼的夯土城，可就算在不起眼那也是个城，不是普通的土围子。更不是木头扎起来的大营，前期经过数个越的工事加固，夯土墙又加高七尺，城墙厚度增厚五尺。颇有点坚城的味道。

越人三王摆开阵势要坚守下去，打持久战是越人占便宜。越人坚信汉军坚持不了太久。

赵眜一夜没睡，早餐时忧心忡忡的听完战报，就听到他的儿子赵婴齐来到龙川城。

“婴齐，你怎么来了。赶快回去。”

“父王您比以前瘦多了！”

“你不应该在这里，听我的话快回到番禺，此地不安全。”

赵婴齐摇了摇头：“番禺的情况也不好，曾祖父病了，王宫里乱做一团，赵遂请示我是否撤回到番禺平复人心。”

“赵遂是胡闹！他守着五岭的重要关口不管，回什么番禺！我竟然连他的作为都不清楚，这混账东西疯了吗？”赵眜气极了。

“父王，这场战争不能打了，再打下去人心都散了，越人听到车骑将军的威名很害怕，曾祖父病重期间还念叨过几次，您应该早点降服。”

赵眜闷着头不吭声。

除掉派出吕嘉，他又派出三波使者去汉军大营谈合议，提出的要求也是一降再降，只求留在番禺遥尊天子，继续当个太平诸侯王即可，汉军就是不

松口。

他觉得自己已经退无可退，即便想让也没有继续退让的空间，夜郎王金竹的遭遇他是知道的，去长安城为皇帝唱歌跳舞太侮辱人格了，他宁愿死在番禺也绝不会承受这般侮辱。

“孩儿愿意配合丁公也是迫于无奈，您不应该派人支持丁公追杀平阳侯，不论他死活都会遭到汉人的严厉惩罚的。”

“我也是昏了头，悔不该当初啊！”赵眜叹了口气。

时至今日再多说也无益，汉人不同意和谈堵死了服软的唯一机会，越人明知打不过也要硬着头皮去打。

父子俩谈话的当口上，东瓯王驺贞复悄悄的离开龙川城，出现在十里外汉军大营里。

“东瓯王驺贞复拜见车骑将军。”

“不敢，东瓯王大驾光临有失远迎，请多包含！”

驺贞复忐忑不安的坐下来，他只带了一个贴身随从乔装打扮混出城门，连身边的亲信大将都没干通知一声，生怕消息走漏出去银器轩然大波，三越联军里东瓯只有两万人，其中一万是七拼八凑来拉壮丁走来的乌合之众，不论军事实力，经济实力都是三越垫底的。

三越里东瓯最亲汉，其次是南越，最次是闽越，驺贞复就像他的祖先一样是亲睦大汉帝国的，若不是他儿子驺望被丁公掳走，稀里糊涂的上了三越反叛的贼船，他还在东瓯国好好的当诸侯王，他在三越里是反抗最不积极的，一直找机会给汉军通风报信。

报信的内容非常丰富，三越联军的大营所在地在龙川境内，南越大将赵遂的性格志向，南越国境内的各种小道消息，南越军人散居在村庄里的消息他是不知道的，赵眜把这事当作内务并没有告诉东瓯王，只要他能说的全部都告诉汉军了。

驺贞复就是三越军里的猪队友，早早的把两个队友拿出来卖了数钱，反正东瓯国连年受到闽越国欺辱，同族兄弟还不如汉地的外乡人对自己人好，他早就有心内附大汉帝国当个太平王侯，若非国中的大臣们反对激烈，早几年就促成内附了，因为闽越国的压制越来越强，驺贞复渐渐抵挡不住闽越军的进攻压力，还不如趁机内附比较划算一些。

对待高级间谍，曹时竭尽全力好言安抚：“东瓯王辛苦，让您深入敌营做

间也是迫不得已，陛下对您的表现非常满意，许诺会保留您和您的族人最好的待遇，决不让东瓯人再受闽越国的欺辱。”

驺贞复感激涕零：“多谢陛下恩典！我没有太多的想法，天子收回我的诸侯王也可以，做个列侯也没有关系，只希望家眷臣子能获取关内侯的爵位，关内侯是可以是希望提到，我的子民内迁到豫章郡、会稽郡也可以，他们是老实巴交的农民和渔民，绝不敢对汉家有半点不敬之心。”

“请您放心，最迟再忍耐一个月即可见分晓。”

龙川城不好打也不急着打，二十万汉军里有十万夜郎仆从军，战力和士气是值得怀疑的，汉军的主力翻山越岭携带马匹已经是极限了，攻城器械地取材缓缓制作。

僵持下去符合三越联军的思想，但是他们没想到攻势放缓并不意味着停止进攻，送走驺贞复立刻召开会议商讨分兵之策。

曹时在沙盘前分配作战任务：“去掉东瓯不算，南越和闽越貌合神离，我们可以出兵攻打闽越，迫使闽越分兵他它顾分裂三越联军，所以我决定，卫尉率领三万汉军，三万夜郎军北进闽越作出进攻的姿态，驺郢必然急忙回防闽越国，只要分兵姿态摆开，所谓的相持就不存在了。”

“没问题！”压青翟爽快地答道。

“我们在南越丛林待不了太久，这里冬天湿冷的环境对我军极为不利，所以我们要速战速决尽快解决南越军的纠缠，羽林骑带着斥候发挥你们的作用，散步出去破坏南越军的交通线，我要让赵眜变成聋子瞎子，对番禺的一切消息完全断绝。”

“喏！”

赵君育行下军礼目光灼灼，终于轮到羽林骑大展身手的时刻了。

夜幕降临的晚上，一轮明月高高升起，南越的官道上几匹骏马快速奔驰着，他们是南越军的信使，奉命传达前南越王赵佗的命令。

每个信使对这条路都非常熟悉，龙川是抵御闽越国进攻的前线地区，前些年闽越国入侵南越就曾攻打龙川城，风水轮流转变成闽越和南越联手对抗更强的汉军。

从番禺向东北翻山越岭需要三天路程到达龙川城，到了那儿缴完圣谕还可以洗个热水澡再美美的睡一觉，享受难得的惬意生活。

迎着明亮的月光走夜路也格外踏实，他已经记不清走了多少次夜路，只觉得今天的月亮格外亮。

远远的看见一座山丘，银白色的月光照亮大地，他可以轻松的辨识道路和山岭的分野，越过那座山丘再走十几里就到龙川境内，距离龙川城也不远了。

忽然听到猎人们的口哨声。

信使的脑海里闪过疑问：“半夜三更有猎人在附近打猎？”

意识没反应过来，只觉得身体一沉暗道糟糕，马失前蹄重重的跌出去摔个人仰马翻，骏马痛苦的嘶鸣着，重重的一摔幸运的没有折断马蹄，摔伤和擦伤却让骏马暂时无法奔行。

路边蹿出几道人影，不由分说捆住摔昏了头的信使，从他身上搜缴出一册竹简，几个年轻的士兵露出了笑容。

第226章自取灭亡

交通线切断一个月，南越人终于意识到情况不对。

往常三天就会有书信往来，最近左等右等连一封信都见不到，派出几波人沿途搜索信使的踪迹一去不返。

南越军发觉事态严重，汉军撒下的大网笼罩龙川的几条主干道，正常派出的信使、搜索队全军覆没。

赵昧又派出几波信使依然没得到番禺的回复，南越的将军们终于感觉到麻烦有些棘手。

汉军用上南越军的套路，散步在荒郊野外捕杀南越军的信使，因为搞不清汉军有多少人，南越人也不敢轻易出动大军围剿，生怕走个神被汉军抓住机会穷追猛打。

赵昧很烦恼，幸好早几天赵婴齐不愿意回番禺，否则王太子又要落到汉军手里。

“不好了！闽越王驺郢率军撤退了！”

“为什么要撤退？”

“闽越国信使来大营里求援，说是闽越国遭到汉军的攻击。”

赵昧又惊又怒，没料到汉人不按照常理出牌，以兵力优势分兵袭扰迫使三越联军解体，这仗还怎么打？

南越将领们面面相觑，正面打不过拖又脱不下去，到底应不应该投降没人敢作决定。

东瓯王驺贞复步履匆匆的走来，见到南越众将齐聚厅中，拱手道：“寡人要向南越王说声抱歉了，汉军大举进攻闽越，东瓯国毗邻闽越尚有旦夕之危，今日只好就此别国，来日再叙三越情谊。”

“不可！”吕嘉跳起来：“东瓯王不能走，您这一走三越联军就要解体了，我们拿什么抵挡汉军的兵锋呢！”

驺贞复摇头道：“汉军来势汹汹本也抵挡不住，何必在此浪费时间呢？”

赵昧咬牙站起来：“东瓯王万万不可离开。一旦东瓯王走了，我三越联军

的士气必将崩溃，请无论如何再等几天。”

“东瓯国情势不妙，我怎么有心思等在这儿？”

“闽越有战争，你也回不去，闽越王抢先返回必然提防你返回东瓯。不如留在这儿静观其变，闽越王要是敢对东瓯下手，我们两家联合攻之。”

“不好，我还是得回去。”

赵眜怒了，驺贞复是敬酒不吃吃罚酒，闽越人财雄势大不好控制，一个小小的东瓯也敢不甩南越王。以后他还怎么当三越的领头羊，只见他脸色一沉：“今天你必须留下来，走出大营多半是性命不保，闽越王驺郢随时可以杀你，没有我保着你的性命。东瓯国早就被灭掉了，你要学会感恩！”

驺贞复沉默半晌，才缓缓说道：“那就听南越王的，留下来吧！”

“这才对。我们三越一家亲，相亲相爱互相扶持。怎么能窝里斗呢？”赵眜露出一丝笑容。

费尽心机劝住唯一的盟友，赵眜感觉全身乏累使不出劲，医官给他诊脉说是有点寒症，想想接连半个月吃不好睡不稳。得了点小病也正常，军政要务托付给王太子赵婴齐，身心疲惫的南越王早早的睡下。

沉睡中，他梦见已故的父王向他招手，还看到已故的母后和祖母，最后又看到祖父赵佗，老态龙钟的英明君主刺向的看着他，像是要拉他到遥远的天国。

赵眜惊醒了，毯子不自觉掉到榻下，半扇窗户似乎被夜风吹开。

窗外明亮的夜晚凉风习习，一轮明月爬上天边，阵阵凉意吹的直起鸡皮疙瘩。

此时是十月深秋，汉历的新年。

胶着的战争进行了一个多月，南越军全面处在劣势，赵眜看不到一丝胜利的希望，寄希望正面战拼赢的概率很低，他在犹豫是不是放下身段求个列侯，只求个恩泽列侯或许是个好选择。

走到窗前欣赏美丽夜色，心里思念着远在番禺的亲人，祖父赵佗年事已高身体状况让人担心，王后一个人既要照顾祖父又要掌管后宫，还得留心盯着朝中留守大臣的具体动向。

南越温暖潮湿，楼房多是二层三层的小竹楼，一层通常是不住人的，赵

眛住在龙川城地势最高的三层小楼里，透过房间可以俯瞰整个龙川城，他很喜欢这种俯瞰众生的感觉，番禹王宫也是类似的构造，他的房间在最高层。

看了会儿明亮的月色困意上来又想睡觉，推着窗户忽然停住不动。

“嗯？半夜开城门？”

赵眛以为自己看错了，盯着城门的方向仔细看了一会儿，城门闪开的巨大缝隙不会作假，揉揉眼又看了会儿觉得不对劲。

没睡醒的大脑越发迟钝，谁开的门？为什么半夜开门？

铛铛铛……

急促的钟声响起，刹那间赵眛回过神，脑海中闪过一个念头：“敌袭！叛徒！”

来不及思考谁出卖了自己，楼道传来急促的脚步声：“大王不好了，东瓯王驺贞复易帜投了汉军，城外的大营四门大开被汉军打穿了，城门也被打开了！”

“你……你再重复一遍！”

“大王，南越要完了！”

赵眛头昏脑胀，险些一头栽倒，将领们七手八脚把南越王扶起来，看到城外的火光冲天而起，浓烟滚滚遮盖住明亮的夜空，每个南越人心里都在滴血，南越军完蛋了。

城外大营，赵婴齐混在败兵里没命的往城里逃，他穿着单薄的衣裳没有携带任何武器，睡到半夜被喊杀声吵醒，看到数之不尽的红衣汉军在大营里纵横驰骋，他害怕极了。

“王太子殿下快走，这儿有我们为你抵挡。”

赵婴齐闷着头往外冲，快到营门前又被一股败兵冲回来，原来营门前有一支排列整齐的弓弩千人队等候多时，逃过来的败兵无一不是被箭雨打退。

汉军十几万大军四面合围，大营里两万东瓯兵甘当带路党，只凭七万南越蛮兵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侥幸逃出大营的南越蛮兵还要被汉军骑兵追杀，真正逃掉的只有十之一二。

很不幸。赵婴齐没能顺利走脱掉。

在大营里像只没头苍蝇似的瞎撞几次，终于被一支汉军顺手擒拿住，被抓住时天边泛起鱼肚白。

太阳从天边缓缓的升起，汉军开始点检俘虏。

点检处临时设在大营正中间，两大盆清水摆在俘虏的队伍旁，俘虏们必须洗掉脸上的泥水再确认身份名数。

赵婴齐不愿意洗脸。被汉军兵卒强行按在水里洗个干净，不情不愿的露出本来的真面目，顿时引来惊呼。

东瓯国军官一眼认出：“就是他！他就是南越王太子！”

汉军都尉大笑道：“哟呵，南越王太子脸上抹着黑黢黢的烂泥什么意思？伪装吗？”

“抓到南越将领赵不疑了。”

“抓到南越使者吕嘉了！”

心存侥幸的南越将领全被认出，没有能混过认脸这一关的。

赵眜被押到大营里，身上是五花大绑动弹都不得，见东瓯王安之若素的坐着。愤怒的破口大骂：“好你个驺贞复！我为你提供军粮补给战马刀枪，你就这么报答我的？两万给养养了群白眼狼，我真是瞎了眼。”

驺贞复冷笑道：“南越王，你我分属两阵营互不相欠，打汉军本就是你提出来的。我不来你就威胁我儿子的安危，我来了你好吃好喝的供着圈在大营里，我想走你还不让走，你说是你在养我。可我何曾需要你来养？”

“我呸！没有我暗中扯后腿，你早就被闽越王驺郢给灭掉八回了！”

“你以为我会感激你。又岂知我也懂得唇亡齿寒的道理，你扯闽越王驺郢的后腿是为了自己，一旦我东瓯国并入闽越国，必将改变三越的整体格局。闽越以一己之力打败南越指日可待，你是为了帮我？我呸！”

赵眜发疯似的挣扎大骂：“我杀了你这个混账东西，你这个三越的叛徒！我恨不得食你肉喝你血！”

“赵眜小儿，你根本不是越人后裔，也有脸自称三越，你知道羞耻二字怎么写的吗？”驺贞复还以颜色。

两个王面对面针锋相对互相指责，赵婴齐被押进来的那一刻，两人同时闭嘴。

赵眜怕了，王太子赵婴齐是他的命根子，南越国唯一继承人，到现在还没娶亲，他不敢拼个鱼死网破。

曹时敲击条案：“继续吵啊！我还想看你们谁吵得过谁呢！”

“我是南越王赵眜，车骑将军还不下令松绑？还有我的王太子赵婴齐，你必须尊重我们。”

“败军之将岂敢言勇，你一介败王犹如夺爵庶民，还要求体面的俘虏待遇，就你这态度吗？”曹时没给赵眜半分好脸。

被押来的南越将军越来越多，没个俘虏都像一柄重锤敲在他的心口，赵眜绝望了。

丢盔弃甲，一败涂地。

最值得可惜的是败给卑鄙的东瓯人，没有东瓯王驺贞复的临阵变节或许还可以坚持，赵眜的心中始终盼着一丝翻盘的希望，如同几十年前赵佗击败吕后的进攻。

直到俘虏半个月，南越王才从幻想中渐渐意识到残酷的现实，南越军自始至终没有半分还手之力。

囚车沿着熟悉的道路像西南走，翻过高山丛林来到美丽的海港城市边缘，这儿是他魂牵梦绕的家乡，番禺。

枷锁被打开，赵眜恢复了短暂的自由，活动手腕走出囚车，迎面走来的人让他愣住了。

“南越旧将赵遂，率领南越百官拜见车骑将军！”

百多号南越遗臣一呼啦扑到行礼，曹时从愣住的赵眜身旁擦肩而过，走向赵遂面前亲手扶起来：“多亏赵将军开城，引领汉军长驱直入夺取番禺，擒下前南越王赵佗并南越王后众人，若没有番禺的准确消息，龙川的合围战不会打的那么顺利，赵将军大功一件可喜可贺！”

赵遂瞥了一眼：“车骑将军谬赞，为将者当行天道明大势，赵眜不知进退自取灭亡非越人之过，越人对大汉帝国是仰慕之心日月可表，对大汉皇帝的崇敬之心山河可鉴，我赵遂愿为汉将，为大汉帝国把守南大门。”

第227章你和我一样

入冬的岭南阴雨连绵，暖湿气流常年盘踞在五岭以南，纵然已是寒冬腊月依然温暖如春，一件长衫出门活动非常舒适，南国的夏天有海风吹拂反而比北方更凉爽。

南越王宫，赵佗睁开了双眼，几十年养成的生物钟让他准时在日出时醒来，内侍推着四轮小车到巨大的露台上，四层的土木高楼足有十丈，这是南越第一高度。

欣赏美丽的日出，他非常喜欢看日出，那是先秦时代养成的习惯，一直保持到现在。

曹时陪着老人欣赏朝阳，最近一个月他时常会过来陪着他，内侍曾经阻拦过几次，赵佗看朝阳时不喜欢被人打扰，哪怕他的亲儿子亲孙子也不行，但是赵佗意外的允许他一同观景。

“我记得那还是始皇帝二十八年（前219年），我是个22岁风华正茂的小年轻，凭借灭秦之战积累功勋至五大夫爵，作为屠睢的副将统率秦军30万平定南越，我们秦人不习惯闷热潮湿的南越气候，到了五岭被毒瘴毒死了几万人，过了五岭水土不服有几万人失去战斗力，南越的土民像狡诈的毒蛇，钻进树林里用淬毒的长矛、吹箭袭击我们，在我们的水力下毒，引诱我们到密林中偷袭，那一仗我们吃了个大亏，30万人死了快20万人，屠睢也死了。”

赵佗一张口是标准的关中秦腔，一百年了没有丝毫改变。

他和赵高一样是嬴姓赵氏，秦扫六合一统天下前的十几年，跟随他的父亲早早的投靠秦国为大夫，而他则以同宗亲族的身份得到特殊待遇，从公卒积累功勋一步步爬上五大夫的高爵，同时的另一位名将。王翦的孙子，统率长城军团的王离，同样是五大夫爵。

宗室身份给他带来的巨大便利不止这些，二十二岁可以当上几十万秦军的副将，古往今来大概也就统率四十万赵军的赵括，以及统率二十万汉军的曹时有一拼。

赵佗须发皆白老态龙钟。只有借助拐杖才能勉强行走，100岁的老人说话略有点口齿不清，高大的身躯像的衣服架子，昔日强壮的身体变的骨瘦如材，风烛残年的老人在享受为数不多的晚年好时光。

“屠睢死的时候很惨，他中了南越人的毒箭，喝了南越人下的毒。肚子鼓起来像个怀孕的女人，他临死前恰好是一个阳光明媚的黎明，就像今天的天气，今天的太阳一样，他抓着我的手告诉我要记住自己的使命。身为秦人的

使命，我永远不会忘记那句话，他震撼了我的心。”

“什么话？”

“我们并不是为始皇帝开疆扩土，而是在为秦人寻找栖身之地。关中土地丰美山河秀丽，但我们秦人早晚要走出关中。犹如三晋之兴来自表里山河，晋人称霸却来自走出去，家乡再好也要在外生存，家乡留给我们的机会永远是不够的。南越是我们秦人向巴蜀以南的最大尝试，我们是秦人的先驱者，为后人奠定南下的基础，纵然死也无憾了！屠睢是我亲手葬下的，他的身体里有太多的虫子，在那个早晨他咽下了气，我用洁净无垢的火把他的尸首点燃，看着那些可恶对虫子在火焰里扭曲挣扎而死去，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个早晨。”

赵佗单手托腮静静沉思着，雪白的长眉时而微蹙，时而挑起回忆埋藏在记忆深处的峥嵘岁月。

曹时沉默着。

年过百岁的老人每一言每一语都会给大带来绝大的冲击，或许只有到了他那个年纪才体会到看破红尘、看透生死的深邃智慧。

“任嚣，他是始皇帝派遣的第二任大将，带来20万生力军支援南越，在我们的指引下顺利绕过五岭的绝地，吸取上次失败的教训避免钻树林和野蛮的越人战斗，我们一路势如破竹的攻陷番禹，杀死南越王驺家满门，我们霸占了南越平原最好的耕地，越人被我们逼迫到山里无法走出来，只用了4年的时间，越人终于受不住山里的艰苦生活，衣衫褴褛的走出密林投降了，那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远比灭魏，灭赵，灭楚，灭齐更快乐，越人为我们治伤，教我们避免被毒瘴杀死，还有南越的种植习惯，我是龙川县令，在龙川招抚西瓯越人，渡过几年平静的生活……”

赵佗的语气从激昂转为平淡，缓缓讲述着他平定西瓯的过程，把龙川从南越边境最野蛮的地区，转变为仅次于番禹最靠拢秦军的重要支柱，他的秦人妻子病死，就在当地迎娶越人女子为妻，那个女人为他生下三个儿子两个女儿，长子和次子没有活过10岁，只有最小的儿子长大成年，没想到刚满三十岁病死，只留下小孙子赵眜抚育长大。

曹时没有打断老的絮叨，直到老人家意识到自己扯歪话题。

“抱歉啊！人老了就是这样碎嘴，我刚才讲到那儿？任嚣病重不治招我回番禹，其实我知道他活不久的，他的年纪比我大二十多岁，身体没有及时得到越人及时调理，在南越活了十年已属万幸，他临死前也是个早晨，或许我和早晨朝阳是有缘分的，始皇帝已经驾崩两年了，他对我说秦政无道中原扰乱，番禺负山险、阻南海，东西数千里，颇有中国人相辅，此亦一州之主

也，可以立国。任命我当了南海都尉，统率二十多万秦人和两百万越人，下达了盗兵且至，急绝道聚兵自守的命令，楚汉战争最激烈的时候，我称王了。”

曹时默然不动，赵佗的称王是那样的波澜不惊，仿佛隔壁邻居家生个大胖小子似的轻松，比起波澜壮阔的楚汉战争，赵佗称王只是那个时代小小的注脚，的确不需要太惊讶。

“我的故事是不是非常无趣呢？我也这样认为啊！前半生跌宕起伏的岁月，后半生平淡如水的生活，我在南越生活的太久了，久到我已经忘记了使命。忘记了屠睢临死前的嘱托，我以为我的人生将会在南越结束，直到你们的出现。”

赵佗感慨道：“楚人！我没有见过刘邦，但是我对他的人生知之甚详，他是反叛大秦的群盗首领，他是征服三秦的汉王。他是灭楚称帝的汉太祖，我眼睁睁看着他从一个普通的盗贼首领，成长为一个大帝国的开国君主，刘邦是始皇帝驾崩以来，第一个名副其实的皇帝，我很讨厌楚人，很讨厌汉人。但是我必须接受现实，秦人成了汉人，我有什么可挣扎的？我很惊讶你们的到来，更惊讶你的年轻，你今年才十八岁吧？”

曹时道：“颛顼历十月为新年岁首。过了十月年满十九岁。”

赵佗点点头说道：“比我当年还要年轻的多，我21岁任命为秦军副将，你十八岁就做了汉军大将，我不如你。”

曹时不以为然：“奉天子之命。每日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不值得羡慕。”

“你能这么想就对了。我当了六十多年南越王，高后攻击南越，我曾私刻皇帝印玺，双方合议后又销毁了。我当了几十年的土皇帝，没有人比我更了解皇帝，你的出身优越，地位崇高，皇帝很亲近你，很喜爱你，但终究会有一天厌恶你，忌惮你，防范你，直到杀死你，伍子胥，文种是春秋时代的老黄历，李牧、廉颇、蒙恬就在一百年内发生过，他们的昨天，就是你的明天。”

“不会的。”

“老夫年百岁岂会骗你这少年人？我那不成器的孙儿，重孙儿还要靠你的照拂，老夫的身体是没有余力返回关中的，留在番禺过几年安静生活，死后把骨灰带回咸阳窍安葬就满足了。”

曹时沉默着，他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赵佗。

赵佗知道他很为难，雪白的眉毛抖动，面前的年轻人是曹参的重孙，按

照年纪做自己的重孙绰绰有余，他的重孙赵婴齐年纪比曹时稍大。

十六岁官拜少府名闻天下，十八岁拜车骑将军，先灭夜郎，后灭南越，放在大秦帝国那会儿，始皇帝也要重用这样的人才，李信不就是年纪轻轻二十多岁的秦将，率领秦军二十万伐楚而败退回咸阳，年轻的好处是前途远大，然而年轻并不是完美无缺，年轻骤升高位需要付出巨大的代价。

“你一定听懂了，74年前的我和你一样，面临一个重大的抉择，身在南越该如何应对始皇帝，我的选择是扎根在南越，面朝大海躬耕于斯，即便大秦帝国气运昌盛，我也不会再回到咸阳了，我立功时太年轻，为百官同僚所忌，当我年长又远离中枢太久，为天子所忌，不如留在荒野之地做个封疆大吏，倘若时代允许就会像我今天这样做个诸侯王。”

好男儿，求封王！

曹时打个机灵，回过神来发现自己站在楼道中间，两边站着亲卫一动不动保护左右。

赵佗年纪大腿脚不好，虚弱的身体不适宜久坐，看过日出没过多久，内侍就推着小车散步。

他的前半生是个大英雄，起码在秦人眼里是灭六国的英雄人物，后半生演变成裂土分疆冷眼旁观的枭雄，看着大秦走向灭亡，看着大汉创制诞生。

赵佗的人生超乎寻常的复杂，或者说每个活过一百岁的人都是一部活字典，一个时代的文明结晶，传承文化的瑰宝。

这个月听到赵佗说起过很多故秦旧事，老头本人就像个活字典，把大秦帝国乃至秦孝公时代，商鞅变法以来故事都说了个遍，完全不同于史书断章残简的记录，更加详实也更为曲折，曹时每天都会拿着纸笔记录下他的话。

十一月进入冬季，汉军驻扎在南越国没有动弹。

况且不去管北方天寒地冻翻山越岭多有不便，单说水土不服的麻烦刚找到办法解决，立刻启程翻山越岭说不定还得病倒一批人，还不如呆在番禺平原熬过漫长的冬天，总好过踩着湿冷的土地，淋着冷雨，呼吸毒瘴，连滚带爬的回长安。

既不方便走也不能走，南越境内才腾出手来平定。现在撤兵则前功尽弃功亏一篑。

骄横的越人目无法度甚至无法无天的很多，尤其是部分常年居住在山里对生越，既不愿意种田，又拒绝汉化，保持不穿衣服的原始部族生活，身上

涂抹奇怪的油彩。用吹箭标枪和劣质弓矢做武器，擅长淬毒和养虫子，就连居住在番禺的熟越都不乐意和他们打交道。

这帮人是南越王也无可避奈何的，只保持羁縻的合作关系，生越偶尔下山采购熟越的日用品，用山里捕猎到兽皮、犀角、象牙，换取稻米。盐巴和粗布、麻绳等物品。

南越王被俘，警惕性很高的生越拒绝投降，他们钻进山林里保持戒备已有一个多月，大部分生越散居在西南的山区里，有些和句町蛮部有联系。有些则和更南部的骆越（越南）关系亲密。

依照汉制，曹时任命赵遂为南部都尉，分别率领南越蛮兵一万、夜郎蛮兵一万进驻西瓯，尤其是龙编（越南河内）地区镇抚生越。那里的平原区丝毫不弱给番禺。

灭南越的战报被他整理成1000多页的争越报告递交皇帝，其内容几乎囊括征南越的全部细节。考虑到机密性只有皇帝有权限调阅，使者刚离开半个月，预计冬天的枯水期需要浪费点时间，三个月后差不多会等到天子的回复。

天子给与回复。在南越设郡县派遣官僚，迁徙汉民，引导教化越人汉化，教导越人更先进的种植农作物技术，更重要的是齐民编户，把闾里制度和乡里的三老、穑夫、游缴、亭长、秩、里正的基础制度编进去，做到这一点必须想方设法把山里的生越给弄出来。

“弄出来的办法不难，让熟越带个头捕捉生越，抓到的生越贬为奴隶，立功捕捉到更多的生越可以提升为贱民，再立功提升为闾左市籍，继续立功可为平民，抓的生越多，山里的生越就少了。”

陈无伤站起来道：“主父先生差矣，我们汉军是堂堂正正之师，作出这样的行动有损于汉家的颜面！应当提大军攻生越，大兵一到生越就怕了。”

“陈都尉错也！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对待目不识丁不愿汉化的野蛮部族，用德行去感化他们是没用的，蛮族们非常团结，借助地利优势躲在山林里有毒瘴的保护可以玩捉迷藏，南部都尉赵遂在骆越打了快一个月毫无建树，再打一年只怕收效甚微，我们能好多久？生越一日不拔出，五岭以南齐民编户就一事无成，边境的隐患早晚会变成危急南越安全的毒疮，陈都尉有办法解决吗？”

李由反驳道：“有隐患怕什么？我汉家四边都有隐患，留下点生越又有何妨？”

“李都尉的说法不对，车骑将军三令五申要把南越彻底收回，坚决不能变

成法外之地任人鱼肉，再者汉家四面的隐患早晚要消除，骆越为首的生越就是第一步，解决生越对于我们解决更多的蛮部有很大帮助。”

曹时亲自为他压阵，主父偃可以放心大胆的发言，洋洋洒洒数万言阐述治蛮夷的方略，言中谈及的策略旨在培养带路党，就好比匈奴人征服了月氏人，有部分软骨头月氏人改头换面，变成了休屠王、浑邪王、卢侯王、折兰王等小王，心甘情愿充当匈奴人屠杀月氏同族的走狗，叛徒往往是杀同族最凶狠的，因为他们需要用同族的鲜血来证明自己的正确，自己当走狗是无比正确的。

虽然有些可悲，然而叛徒的存在意义就在于此，不去证明自己的正确，他们的变节不仅是一钱不值的，从道德上会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成为永远洗不掉的污点。

“我们只需要其中部分生越，诱饵一步步达到我们的目的，这是个实验，如果实验很成功，南越将永保太平，说不定还可以向南继续开疆拓土，各位有机会名垂青史。”主父偃抛出了一个诱饵。

诱饵香甜可口回味无穷，大丈夫可以不在乎金银财货，因为那是身外之物，可以不在乎美女柔情，因为那是红粉骷髅，但是现有几人不在乎身后名声。

汉景帝晚年为了追求身后名声，主动解开打压列侯四十年的枷锁，支持新长安改造和神庙计划，为的是高宗景皇帝的名号，这并非毫无意义的行为，至少史官记录汉景帝的人生，正面评价的搜集会更加多一些，不至于在杀晁错，杀废太子，杀周亚夫上多做纠结。

面对身后名的诱惑，曹时表现的非常淡然，他只要保持势头不犯错，他的一生必将名垂青史，汉军的将领们可没那么淡定从容，他们又没有偌大的名声加持，说不定这辈子就征南越一锤子买卖能上史书记载，干得好就是当朝天子的名臣名将，功亏一篑就要默默无闻淹没在历史大潮里。

当年秦灭六国，有多少名臣名将在其中出过力，最后有资格得记录的也就聊聊几人，其中有竹简不便记录的原因，更主要的是其他人功劳不起眼，无法引起军事盲的史官们重点关注。

赵君育两眼放光：“或许值得一试。”

“没错，不就是生越，我们有什么舍不得。”

“说干就干！”

第228章班师回朝

没过半个月，汉军展开冬季攻势，以七南越蛮兵，五万夜郎蛮兵为主干驱赶掳掠骆越蛮部，扫荡地点不仅涉及西瓯骆越的聚集区，重要的香蕉林，柚子林也被陆续控制，失去主要食物来源的骆越蛮部被迫转战茫茫丛林。顶点小说，南部都尉赵遂士气大振，先后拔去龙编的数十个定居点，来不及逃窜的骆越蛮部被擒住，编为奴籍随军作战，掳掠到更多的同族才有资格获得自由身，奴隶制在蛮族眼里是很正常的一件事，南越人经常掳掠骆越蛮部为奴隶，骆越人则捕捉占人为奴隶，一环扣一环的生态链持续了几千年。

汉军下令在各蛮部聚居地设立定居点，以土木加固的营寨为核心，迁徙南越人伐树开荒挖坑填肥。

开垦从入冬开始，南越的优势在于地力充沛土地肥沃，不缺水不缺肥反而要担忧沤烂的肥料生出毒瘴，依托肥力充沛的土地种植占人三季稻是最佳选择。

南越的冬天格外短，没过多久春暖花开。

番禺城外开垦的土地前聚集着汉兵，南越人正在水田里插秧，占城稻并不是新鲜物什，前些年从占城掳掠来的稻种就引起南越王的重视，只是种了几茬效果非常差，不善种田的南越人只能干瞪眼，占人奴隶语言不通，种田也是撒下稻谷长出多少算多少，左右琢磨不得其法也就不了了之了。

越人喜欢种田，偏偏不擅种田，汉人也喜欢种田。汉人非常擅长种田。

神农氏时代汉人就会种稻米，种出来的稻米是楚人的主要粮食。只是随着楚国向北扩张进入了中原腹地，气候的差异性让稻米失去无往不利的优势。稻米提供的营养远不如粟米高，吃稻米消耗的粮食要比粟米多五成，因而稻米在北方始终不成气候。

再者，楚国的稻米育种差，稻米产量始终不高，两季稻仅比粟米、大豆轮作略高，农民仔细算算还是略亏的，多种因素叠加进一步削弱稻米的优势地位，在南方吃稻米是不得已而为之。就好比在北方吃小麦是迫不得已是一样的。

南军一半是南方楚人，每个人都是擅长种植稻米的好把式，指挥南越人种稻米轻而易举，今天栽种的禾苗正是闻名已久的占人三季稻。

曹时走在田埂间，几个幕僚跟随在身后随时做记录，改造南越非一朝一夕可成，他要把脑袋里想到的每个闪光点都记住。

午间没有回城休息，在汉军的临时营地吃了便饭。

幕僚们忧心忡忡：“车骑将军教越人种粮食不太好，万一越人学会种田实力大增举兵反叛。我们就压不住了。”

“你们觉得，汉军害怕是什么样的敌人？”

“匈奴人。”

“为什么害怕匈奴人？”

“来去如风，神出鬼没抓不到人影。”

“那么，南越人钻进大山里。就像骆越一样狡诈，我们该怎么办？慢慢的用奴隶制的口袋收紧，耗时长、投入大、见效慢。彻底压服骆越至少要五年，甚至十年。如果南越人全跑到山里，我们怎么站稳南越之地呢？要投入多少大军压制呢？”

幕僚们惊愕不语。

按道理南越人越野蛮。对汉家就越有好处，然而文明是不段进步的，现如今的蛮族并不意味着一百年后，一千年后仍是蛮族，人之所以是人，因为有强大的学习能力，钻树林的鲜卑人可以称霸天下，肃慎的野人也会变成女真，仍然抱着顽固的执念固步自封，只会害了大汉江山。

曹时耐心地解释道：“我不能保证每个部族都会始终野蛮，或许几百年走出一个强大的部族，为了确保汉家的利益不失，长久的保持对南越的控制力，必须要推动当地的汉化，不仅要在文化上同化越人，更要在耕作习惯全面改造，通过同衣同食亲如一家加强认同感，不用两代他们就是汉人，从此世间没有越人的称谓，就好比消失的楚人和秦人一样。”

午后，庄青翟的大军凯旋而归。

闽越的战争打了两个月，五万闽越军踞城而守顽固抵抗，面对六万汉军的压力坚决不低头，直到南越灭国的消息传来，东瓯与南越援军的加入摧垮闽越人的精神，崩溃的闽越军完全不是汉军的对手，汉军火力全开一步步摧城拔寨，把闽越王都四野分割包围，驺郢亲率两万闽越军死守王都整整一个月，直到粮尽援绝。

关键时刻，被绑在南越国的俘虏，南越王太子驺丑在王都外劝降，闽越王驺郢精神崩溃亲自开城投降，算上东瓯王驺贞复主动求内附，南越王赵昧被俘虏，三越至此被完整的纳入大汉帝国的版图。

大功臣挥师返回，番禺城内大宴三天。

南越与闽越的战利品还在运输，据说黄金、白银的储量可观，或许是地处南海之滨，南越与闽越的犀角、象牙、珍珠格外多，岭南四处可见亚洲象群穿行而过，南越人会定期捕杀象群，确保大象不会在发情期破坏庄稼，以及重要的香蕉、柚子林。

三国里只有东瓯国幸免于难，驺贞复以内附为代价换取东瓯国的利益不被掠夺，不过汉军也不在乎东瓯的蝇头小利，三越的大头是南越和闽越两国。

“蜀中传来的消息，滇王广邀西南夷各部于昆明似有异动，你怎么看？”

曹时把情报递给庄青翟，后者接过情报没有说话，陪坐的汉将们面面相觑，不知道该怎么说。

打了大半年仗，虽不激烈却很难打，越人喜欢钻树林，山林里毒虫猛兽的威胁到在其次，毒瘴和泥沼简直是汉军的恶梦，经常会出现一个小队莫名的失踪。要么被毒死，要么掉进泥沼里全员覆灭。非战斗减员是最大的硬伤，搞的汉军整日里精神紧张压力巨大。打到这一步人人身心疲惫，再去打西南夷是很难的了。

“我不建议动兵。”

“我也是。”

“至少要休整三个月，我听说西南夷的情况甚于南越国，那儿的毒瘴和泥沼多不可数，我们应该小心谨慎些。”

庄青翟说道：“还有一点，南军的服役期快到时间了，郡国兵一年一换的规矩只有备战和战时是特例，眼下打完了三越进入休整期，没有理由强留郡国兵继续作战了。朝廷使者到了就可以交代此事，下一批南军征募直接选拔到长安，这批南军过了五岭就地解散。”

众将纷纷点头，汉军的制度类似义务兵制，每个男丁一生有两年的义务兵役，一年在地方当郡国兵，一年在长安城入选南北军，除此之外每年有3天戍守边郡，可以缴税赎买掉3天的边境服役期。这是更赋中的一部分，当然价格颇为不菲，朝廷会拿出更赋中的部分钱给穷苦的郡国兵，让他们替某个人继续戍守3天。

有的郡国兵一戍守就是几十年。固定为一百多个人当边郡兵，当然他们也能赚到不少钱，至少在汉初制度没有崩坏的基础下。愿意替人服役的郡国兵每年可以赚到3万钱。

出外打仗不同于更赋，没有额外的钱可以赚。只有靠战争的奖赏恩赐获得进爵的资格，好比南军将士从去年灭夜郎国到今年灭南越、闽越。至今全体参战士兵基本都进爵五级，最低的0级公卒也成了五级大夫爵，至于土地的赐予到不难解决，长沙国到豫章郡一带大部分荒地可以赐出去，朝廷正在做妥善安排。

“打仗是为了赚钱，如果可以加官进爵，继续打三年也没问题，不要为了受苦受累鸣不平，当然我也不会强迫南军做不愿意的事，前几年发到关东四十万刑徒，加上关东还有几十万刑徒，随时可以组建讨伐军。”

庄青翟闷声不吭，打仗赚钱人人都想，对骆越的战争发生了新的变化，骆越的聚居地不仅仅在龙编冲击平原，还有茫茫丛林是骆越的主要居住区，那里没有多少耕地可用，想记功得赏就变的非常困难。

曹时根据情况发明了新制度，告知所有参战的汉军，无论是南越人、夜郎人掠夺到财宝有三分之一归个人，另外三分之二则归朝廷，当然这样分就不会有任何的军功爵加成，打下来也别问朝廷要任何功劳。

南军人人在抢功劳，骆越和占人的奴隶军士气无比高昂，几乎每天都有几十场小规模战斗发生，到现在还真不好说有多少南军愿意离开。

休整期，曹时把羽林骑调回巴蜀，带来的一万五千人回去就少了一千多人，十五分之一的损失差不多是汉军的总体情况，南下的20万人死了差不多一万三千人，击伤越兵三万人，击毙一万人，主要损失是毒瘴泥沼和毒虫猛兽的攻击，南越丛林里的毒蛇，毒蜘蛛非常厉害，稍有不慎就会要了人的性命。

等到三月初，南越的气候已经很热了，朝廷使者才姗姗来迟。

庄助是坐船从齐国出发，一路沿着海岸线来到番禺，到了南越热的汗流浃背。

见到曹时也不客气，端起冰饮咕咚咕咚喝个干净：“半年不见，皮肤晒黑很多，车骑将军辛苦了！”

“为国效力谈不上多辛苦，朝廷的情况还好吗？半年不在朝廷里，都快脱节了。”

庄助犹豫道：“我出发之前冬一月，陛下免去许昌的丞相位，任命大农令窦婴为丞相，廷尉田蚡为太尉，盖侯王信迁大农令，周阳侯田胜迁廷尉，还有董仲舒、公孙弘为金马门待诏。”

“变动这么大呀！”

“是呀！王太后大肆提拔亲族，朝野上下都在传闻，王太后要做窦太后第二。”

曹时默默点头。

他那个丈母娘可不是好相予的人，说不定真有心思做第二个窦太后。

庄助说道：“还要恭喜车骑将军，您的大功传扬朝野，天子特命令车骑将军曹时、卫尉庄青翟班师回朝，留守南军就地整编等候下一步具体安排，另遣荆蛮各部三十万户南下，并迁徙东瓯、闽越二十万户内附，即日起立即执行不得有误！车骑将军可以收拾行李，随同东瓯王、卫尉，押解南越王、闽越王回长安了。”

第229章回长安

五月的长安暑热难耐，关中刚下完一场大雨，天空昏昏沉沉的看不到阳光。

出了船司空，早已等候多时的家丁赶上前问好，曹时悄悄的回来，没有告诉任何人。

“君侯，您可算回来了，上个月卫夫人得个千金，正等着您给取名字呢！”

“噢？是个女儿，女儿好啊！我没有重男轻女的思想，生个女儿是份功劳，吩咐府里给提一级待遇。”

“君侯您还不知道阳信长公主殿下给提一级，只比世子（曹襄）略差些，府里多少人羡慕的眼都红了呢！”

汉制规定，皇太子为国之储君地位最高，如长公主例尊贵可比诸侯王，其余皇子位比列侯，诸侯王太子位比列侯，列侯世子位比关内侯，一级一毕森严的体系构筑起大汉帝国的国本。

看似不合理的制度，却让百姓按照规则严格执行法令，秩序的并不一定是合理的，就好比合理的不一定就秩序，上古追求的是秩序，唯有秩序在有战斗力。

曹时脸一沉：“为什么要略差些？男女嫡庶分那么清楚，以后这家还怎么齐心协力拧成一股绳？男女都一样，嫡庶一个待遇，嫡长子有继承家业的特权，这就是最大的不一样。”

“可是曹襄毕竟是嫡长子呀！”

“我的女儿将来必定不凡，就听我的按照这个制度执行下去。”

“喏！”

身负皇命须得交割印信才算结束使命，他的马车没有直接返回平阳侯府，把家丁打发回去告诉妻子平安，带着两队护卫直奔长安城走。

刚到长安的东门就被庞大的门楼惊住了，一眼望去20丈的城墙黝黑沉重犹如山岳压在人心头，城门楼的高度达到惊人的25丈。比起一年前的旧城墙拉高一倍，远远望去南北两个方向看不到尽头，给人的感觉就像一座黑色的山峰连绵起伏。

每隔50丈城墙都有一座瞭望塔，它的作用是充当箭塔、兵站、粮仓和军械库，作用很类似长城的烽火台，数百个瞭望塔将在城墙上建立起一套足以容纳1万名北军守城兵的兵站体系。不用特别在城外设置大营保护，厚达12丈的城墙就是最佳的营地，瞭望塔里遮风挡雨，只需在城内配备公共设施保证盥洗，排水方便就是套非常完美的体系。

“一座美丽的军事要塞，当初我也是这么想的……韩安国还可以呀！把我的设计运用的有木有样的。”曹时呵呵一笑，设计定策之功源自于他。韩安国干的越好，就越证明他的设计理念出色。

城门大开，漆黑的城门洞就像吞噬万物的饕餮巨口，长安的新城门采用断龙石的设计模式，以铁链和绞盘拉起厚重的铁城门。几道纯钢打造定位销做为保险，四根有成年人小腿粗的铁链被卡住，确保城门不会突然掉下来，即使铁链的卡销断裂。还有定位销的二道保险。

跨过新城门别有一番感觉，长安城比以前更宽阔更美丽。城门内是一条宽阔的街道，15丈绕城街道把瞭望塔旁的公共设施与周围的居住区和城内分隔开，为保证城墙的士兵窥伺不到闾里居民的生活，靠近内城一侧的城墙口瞭望垛口。

街上行为熙熙攘攘秩序井然。闾里的高墙把一个个住宅区区分开，模式没有大的改变，规模比几年前放大一倍多。

“我还记得改造前长安城有109的闾里，改造过又增加33个闾里，现在扩大一倍多至少有270个闾里，长安城的人口容量翻了一番啊。”

城市规模翻了不止一番，人口也翻一番，图纸设计的规模远没有现在那么大，毋庸置疑韩安国对图纸做出改变，目的是让长安城的户籍数突破10万户，城市总人口逼进50万大关，天子刘彻脸上更有光彩，可以继续炫耀皇帝又做出个千古无人的大功绩。

50万人口的首都，算上首都圈五大陵邑100多万人口，长安城等同于公元前的超级都市群，可以完爆同时代的所有帝国首都。

未央宫前照例下车校验令符，南军士兵接过车骑将军令微微一愣，向他敬了个军礼就匆匆往宫里跑，一边跑一边喊：“车骑将军凯旋而归！”

步行出入未央宫的官僚们傻住了，回头看向那皮肤黧黑的高壮青年，穿着一身蓝色丝绸常服，抬头仰望恢弘的未央宫似乎感慨。

“他就是车骑将军曹时！”

“皮肤好黑啊！在南越一定吃了不少苦。”

“前几天，先行赶来的闽越王、南越王都被抓来在街上游行，东瓯王也带着王太子来了，还有上个月回来的羽林骑在长安城里阅兵，皮肤也像车骑将军一样微黑的。”

“南越那边阳光毒辣，海风一吹皮肤就变黑了。”

小官僚们骚动着，打算与这位闻名于海外的将军攀谈，苦于不曾相识又慑于威严不敢靠近。

随之而来的宿卫官迎过来，亲自走在前面引着曹时，一路走进宫禁之中。

“车骑将军，我们南军士卒听说您征南的威名羡慕极了，听说到南越的士卒每个人都提了五级军功爵，是真的吗？”宿卫官激动的言语混乱，好半天说清一句话，旁边站岗的南军士卒支起耳朵聆听，若不是有军规限制自由，他们一定会围过来问个虚实。

“不错，平均每人提升五级军功爵，功劳最少的提了三级军功爵，最高则提升十级军功爵，你们以后也有机会。”

宿卫官小声抱怨道：“我们也想立功，可机会没那么容易遇到，新一批南军刚到长安嚷着要去南越，结果全军被罚去加练，苦不堪言啊！”

走到宫门前停下，曹时呵呵一笑：“加油吧！你们会有机会，我相信会有的。”

步入宣室殿，忽然听到吵闹声。

“彻儿弟弟你今天必须给我个交代。为什么一个月没有到我的椒房殿里来，是不是又宠幸哪个狐狸精了？到底是谁家的女人说出来！”

“皇后，你胡闹什么？还不赶快出去！”

“我不管，你让他们全出去，我有话要和你说。”

宫女和内侍匆匆走出大殿，领头的郭舍人看到他微微一愣。悄悄摆摆手让他别过去，闷声不吭的走出了大殿。

曹时停下脚步继续聆听，安静的大殿内传来激烈争吵。

“皇后你够了没？你无权干涉朕的生活，朕有权宠幸任意女子，你再多嘴

多舌，以后就不要期望朕会去椒房殿。”

“你是不是嫌弃我年纪大了，我今年虚岁28了。残花败柳不入你的眼，我知道你瞧不起我，因为我比你年纪大，生不出孩子，你就是看不起我比你大。你当年还说什么金屋藏娇，你这个骗子，忘恩负义的骗子，我的弟弟死了。我的亲娘病了，皇祖母也被你赶走了。我是个无权无势的老女人，你要废了我吗？呜呜呜……”

女子哭哭啼啼的撒泼，大殿里又安静下来。

良久听到天子斥道：“不要再说了，你要记住你的身份。我大汉帝国的皇后，不是乡下愚蠢的民妇，收起你撒泼苦恼的把戏，朕今年十八岁了，不是十三四的小孩，回到你的椒房殿，多读点书修身养性，不要动那些花花肠子，走吧！”

陈阿娇愁容满面的走出来，脸上挂着两串泪珠还没擦拭掉，哭红的双眼看到大殿门口站着个黑壮的青年吓了一大跳，仔细瞧才人数是曹时，陈阿娇忙擦掉眼泪，不自然的笑着：“原来是车骑将军回来啦！陛下正在等着你呢，我还有事先走了。”

他没有说话，跨入宣室殿瞧见刘彻正在批阅奏折。

“你来了。”

“拜见陛下。”

君臣二人对视着许久没说话。

刘彻相貌变化非常大，身材高大仪表不凡，长相有六七分神似汉景帝，比起汉景帝更增添几份舍我其谁的霸气，威风凛凛生的一副威严皇帝的好相貌。

曹时讶然无语，整整两年的时光，他只在长安城呆了一个多月，好不容易见到嫡长子曹襄，顺便让老婆卫君孺怀上孩子就出征南越，两年里只与皇帝也只见了几次面，时间久了两人都有些生疏了。

他能感觉到天子变了很多，不仅仅是相貌更加成熟，个人气质和精神面貌都完全不同，两年前还是个稚嫩的少年天子，万事都离不开巩固大臣的尽心辅佐，现在像变了个人似的不在依靠任何大臣的保驾护航，他已不是当年的雏鸟，而是只展翅翱翔的雄鹰，他是大汉帝国的皇帝。

“姊夫。”

曹时愕然抬起头。

“一别经年，别来无恙。”刘彻靠在椅背上悠然说道：“我不知道你过的怎么样，这两年我的生活非常充实，这个帝国被我掌握在手中，我能感受到它蓬勃跃动的活力，我会不遗余力的推动全新的革新，在确保耕战军功爵不垮的基础上，把我的国家推向新的高峰。”

“陛下是千古一帝，我曾经这么说过，现在仍会这么说，未来也永远会这么说。”

刘彻笑而不语，他的目光比两年前更加深沉，他静静的坐着许久仰起头：“我采纳你的建议，迁徙荆蛮的人口已填到南越、闽越、东瓯三国，你的奏折里写的不充分，我想听听你的想法。”

“是，其实讨伐南越的冬季是这样……”

曹时滔滔不绝的说起来，南越国的计划只完成一半就被召回是个遗憾，打南越本来就是既定计划，很早之前与天子刘彻推演过，打下南越对于巩固南国边境有不可估量的作用，首先安全不会再有问题，其次提供大量的生存空间。

赵佗与他的交流说到他心坎里，大汉帝国疆土广阔无比，可比起大秦帝国鼎盛时期还是略有不足，好多次沙盘推算出领土面积，扣除南越、闽越、东瓯三国领土，再扣除西南夷、卫氏朝鲜、河西走廊的领土，大汉帝国只有300多万平方公里。

他曾是少府，调阅过大汉帝国的户籍，今年大汉人口突破3700万，其中7成以上居住在黄河两岸，往南渡过秦岭、淮河一线，往北靠近边郡一带人口稀少，两淮往南走只有30万人口郡比比皆是，而河东郡人口100万以上，关东的部分大郡人口都在100万以上，关中的内史郡天下第一，有570万人口。

比起穿越前的时代，这点人口根本不算个事，然而在公元前可就不太相同的，土地与人口的矛盾构成帝国兴衰的主旋律，每个鼎盛帝国的初期都要经过人少地多的大治，到人口蓬勃增长时期进入所谓的鼎盛期，人口与土地的矛盾集中爆发，各代的中兴名臣为了让帝国的破车继续坚持下去穷其所能，但是没有人能绕开人口与土地矛盾。

结果是无论怎样变法都是划分蛋糕的游戏，划分的结果是没有任何人会对新方案满意，旧的蛋糕分配制度大崩盘，新的蛋糕分配体系又陷入难产，贫民吃不饱穿不暖，代表广大富户利益的官僚们受损抵抗激烈，最终是以某次精心策划谋反，或者某个偶然的天灾引发的农民起义的形式解决矛盾。

旧的帝国崩塌，人口在战乱、饥荒与瘟疫中死掉一半，新的帝国在废墟

上完成自我救赎，重建新制度推行全新的蛋糕分配方案，然后重复上一个循环中经历的所有，继续完成崩盘与覆灭的整个过程，在这套玩法规则里，儒家只是利益集团为了划分蛋糕而借用的一层皮。

儒家并不是原罪，但儒家可以对维护中央集权，换句话说是保护利益集团分配蛋糕权力有巨大作用，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是天大的命题，儒家同时又捏着一张“与民争利”的王牌，逼迫皇帝必须走上一条要么明君，要么昏君的死胡同里无法自拔，以此确保每一次利益分割都不会被愚蠢的皇帝，或者更愚蠢的百姓们干涉。

天子刘彻的眉毛一挑：“你还是放不下儒家。”

曹时神色凛然：“臣不敢，儒家是百家中难得上好学问，臣觉得儒家的学说容易被伪君子假借名头肆意利用，打压儒家的本意并非对儒家有太大意见，只是对那些伪君子们的一种震慑，用震慑试图借着儒家的章句寻找压制皇权，压制相权，另立新体系的野心。”

第230章宣室对策

刘彻沉默着，似乎在思考又像在审视着，没有像几年前那样兴奋的点头，他有自己的思想。

“车骑将军说岔了，这与迁徙百姓实边似乎没有关系。”

“关系很大，人口与土地的矛盾，简单的供需矛盾，当供应的粮食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市场上的粮食第一时间买空，粮价会自然而然的增长，这与奸商投机倒把关系不大，这是市场的正常供需矛盾作出的忠实反映，我们解决供需矛盾只有两种办法，第一开源，第二节流。”

曹时竖起两根手指，节流对市场的意义并不大，指望买粮的人省吃俭用日子过的像农民一样简朴是不可能的，有钱人不爱惜粮食造成奢侈浪费是很正常的行为，你吃的起山珍海味鱼翅鲍鱼，又怎么还会去吃煎饼卷大葱窝窝头配稀粥。

利益分配从来不是均衡的，任何制度下少量利益被少数人把持着，除非进化成人人如龙的地步，否则几千年都不会改变，优秀的皇帝是尽可能缩小利益分配的差距，保持基本的公平性，实在不能保持差距干脆就划分等级，有军功的为上，无军功的为下，简单粗暴但也最为公平。

“节流没有什么可谈的，重点放在开源上，我们需要巨量的可以耕作粮食的土地，最好是温暖湿润宜居的土地，放眼四望没有比中原更好的土地，但是中原实在太小了，以目前的耕作水平理论上限人口是1亿人，陛下觉得一亿人需要多久能达到。”

“一百年。”

“没有战争、天灾的干扰最多六十年，也就是陛下的儿子当皇帝时就会见到。”

“怎么可能呢。”

“统计数字会告诉陛下正确答案。”

内侍取来统计年鉴，里面夹杂着一份两年前做的曲线趋势图，刘彻忍不住倾着身子仔细去看。趋势图上一条曲折的线往上走，他皱眉看不明白：“这有什么？一张图而已。”

曹时举起曲线趋势图言道：“陛下请看两侧的标记，竖着一列标记人口是从1700万慢慢攀升到3600万，横着一排标记时间从汉元年为1年，高宗景皇

帝驾崩为65年，我们只用了65年人口增加1900万以上。其中人口有两次较大波动，第一次是太祖开国的十二年，太祖讨伐九江王英布、燕王卢绾、代王韩信等异姓诸侯王，开国初期的频繁战乱导致民生恢复的非常缓慢。第二次就是吴楚七国之乱，导致当年的人口出现大幅下降，次年人口增长完全停滞，第三年人口增长稍见起色。第四年才恢复正常，另外还有高后到先帝时代，多次的旱灾、水灾及雪灾导致流民出现，匈奴的掠夺让边郡人口长期低增长。

再仔细审视每一年的人口增幅，其中有35年人口增长在百分之二以上。1000万人口年新增20万人口，刨除不正常的增速下降以外都保持高速增长。而陛下是千古明君，汉家未来50年国泰民安是必然的，假如没有战乱和天灾的影响。人口继续保持百分之二增势没有问题，我听说今年人口突破3780万人。未来三年人口以每年增加80万的速度逐级递增，三年后以90万以速度递增，复三年以100万速度递增，往后每三年增10万保持下去。30年内人口翻一番达到7500万以上，剩下20年很轻松可以破1亿人口，这个增长的势头无法遏制，除非爆发媲美楚汉战争的大规模内战，血洗天下十室九空国家崩溃的危机才能缓解，但那样做等于自掘坟墓，非智者所为。”

刘彻在廷中慢慢踱步，他的身后是一副四丈宽，三丈高的巨型地图，按照地图室里那幅地图的原型放大的复制品，地图的主要部分是大汉帝国的疆域以及外海岛屿，除了东南两个方向是大海，往西、西北、往北、东北都是域外之地。

很显然，刘彻没有思考过人口的麻烦，他的印象里人口是红利，人口越多国家越强，曹时曾经灌输的许多知识也包括人口红利的简单介绍，突然有一天告诉天子，人口将是一颗定时炸弹，不定在某个时刻突然爆炸，把大汉帝国炸翻天。

天子很费解，不停的踱着步子，折返了几十个来回，他不理解为什么人口会成为负担，明明应该是越来越好的，他不能接受这样的现实。

“陛下。”

“你等等，让朕再想想。”刘彻突然回过头：“朕还是不能理解，这是怎么就……”

“万事皆有善恶之分，升米恩斗米仇，开仓放粮能养懒汉，衣食无忧容易玩物丧志，陛下您看大汉的军功爵和诸侯王，他们是大汉帝国保证皇权与朝廷不会失控的重要力量，那么重要的力量只用六十年的时间就腐朽的不成样子，放任其发展下去不出三十年必将一无是处，一套完整成熟的体系自我消亡，对陛下与朝廷是个巨大的损失，这种现象对应到人口带来的益处和害处也是相通的。”

刘彻听明白了。

人口多是件好事，人口增长率攸关家国天下生死之事，人口太多又是件坏事，没有足够的粮食让百姓们温饱，时间久了怨愤积累由量变转向质变，一个帝国就轰然崩塌了，整个过程就好比迅速堕落的军功爵阶层，优渥的生活让他们胃口越来越大，大汉帝国就是个胃口超好的大胃王，想长治久安必须通过不断的吃东西来维持，因为人永远是不会满足的。

“朕是至高无上的天子，朕富有四海，朕必须要为天下百姓安身立命的根本负责，朕要打下更大的领土解决粮食与人口的矛盾，你要阐述的就是这些吧？”近乎肯定的语气不容置疑，刘彻需要确认自己的智慧和理解完整无错。

面对天子质询的目光，曹氏顺势拜服到：“臣苦思冥想几年得出的结论，陛下只用半个时辰就完整复刻，陛下智慧高绝，臣远不及也！”

无伤大雅的拍马屁，可以让生硬的关系得到缓解，刘彻面色稍霁路出笑容：“朕到觉得你的想法非常奇特，每次都那么匪夷所思，每次又总能说服朕，有时候朕很想撬开你的脑袋，看看你到底有多少奇思妙想。”

“万万不可，臣还想留着有用之身为汉家立功。”

二人相互对视哈哈大笑，仿佛又找回两年前君臣无间的默契感觉。

刘彻被说服了，放任曹时阐述自己观点，征南越是很早就有做好的备选计划中的一个，刘彻对计划的布置知之甚详，他更感兴趣的是背后的政治目的以及作用。

天子是楚人，至少刘姓皇族历来把子女当楚人来培养，刘彻本身就精通楚语，饮食习惯大致保留出人的习惯，然而他本人毕竟是生活在关中的北方皇帝，从出生到现在最远也就去过雒阳，当年封王时年纪不够根本吗就藩。

纯粹北方的教育环境培养出来的皇帝，对南方的理解仅仅局限于书本上的认识，或者老师们的言谈透露，皇帝本人对南方是非常陌生的，他不最多南越的风俗环境优劣，不清楚对南越的政治形势好坏，他不知道南越有多少土地等待开发，一切都不熟悉全靠曹时介绍。

“三季稻的粮种不易携带，北方的水土也无法支撑稻米种植，好在很快就会见效果，去年的三季稻大规模推广只是起个头，预计明年才会基本见效，南越人对耕作技术还很生疏，需要一点点培养他们养成良好的种植习惯。”

“你告诉朕，说南越有每年三季收割的稻米，每亩年产又七石多粮食，确定没有骗我？”

“君前不敢有戏言，这会儿今年的夏收开始了，陛下可以自行订阅今年春天三个月的粮食收益情况，产量收益除掉耕地面积就是每亩实际产粮量。”

“恩，朕听你说的神乎其神也好奇的很，南越的税收奏报会第一时间看。”

走出未央宫宣室殿时，曹时才惊觉自己衣襟被汗水打湿透，刘彻的猜忌心和自主性超乎想象，性格变化大到他自己都快不认识了，刘彻越来越像历史上哪个刚愎自用的皇帝，将来还会变的更加的强势。

千古一帝的风采领略到一二分，走出宫门踏上马车仍然忧心忡忡，以后再想说动天子就吗那么简单了。

最让他忧心的是魏其侯窦婴、武安侯田蚡得到提拔，骤然跃升至三公之首的宝座，窦婴出任丞相顶替病免的柏至侯许昌，为安排武安侯特意把空缺十几年的太尉重新任命给田蚡，三公里两人是浓厚的外戚身份，功勋列侯里只有御史大夫张欧夹在中间不尴不尬做个应声虫。

大农令王信、廷尉田胜的出现进一步改变炒糖上的均势格局，外戚臣与恩泽臣占据三公九卿的大半席位，功勋列侯的政治地位有所下降。

曹时太了解刘彻的性格，田王两家出任高官不可否认是有王太后的影子隐隐干预着，但若以为皇帝受制于王太后就太天真了，年轻的皇帝斗败太皇太后窦漪房大权独揽，此刻是他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年轻的皇帝完全不用在乎任何人的眼色，哪怕是他的母亲太后王娡。

朝堂局势晦暗不明，有人去捧窦婴、田蚡的，也有人去烧列侯的冷灶，曹时突然返回长安更是增加了一份变数。

抬头望天，远方的乌云闪开一道缝隙，光芒劈开乌云照耀大地，每个人都被这美丽的景色震惊了。

曹时叹息一声：“看来京师的情况不比南越更轻松啊！”

第231章京师的动静

一别经年，曹襄变成一岁多的幼儿，乌黑的眼睛好奇的盯着世界，挥舞这小手喜欢乱抓蝴蝶，即使蝴蝶还有很远也毫不在乎，兴奋的小嘴不断蹦出奇怪的词，有时候叽里呱啦说一堆听不懂的话，曹襄继承他父母的聪明才智，不到一岁冒出清晰的字，一岁多可以吐出几个清晰的短词。

周岁正是牙牙学语的年纪，也是学走路的年纪。

“襄儿快来，到娘这儿来。”

曹襄迈着小步左右晃动，步履蹒跚的走出几步站稳了，兴奋的张开小手晃晃悠悠的往母亲怀里奔，几步没走好突然一个晃动眼看跌出去。

“小心！”

突然一阵轻风吹来，冒出个身材高壮的男子抱住小曹襄，年幼的小孩子转过脸好奇的看着陌生的男人，他皮肤微黑眉宇间英气不凡，刹那间，女人们愣住了。

刘婠百感交集，三两步扑过去搂住他的肩膀，曹时搂着妻子的肩膀嘴角噙着温柔的笑意：“婠儿、襄儿，我回来了。”

小曹襄看到母亲和这个陌生人抱着亲嘴，挥舞着小手：“娘，他是谁？他是谁啊？”

“襄儿那是你父亲呀！”

“父亲。”曹襄一脸茫然，小男孩缩着身子往母亲怀里钻，胆大的小家伙终于记起来应该怕生。

曹时轻轻刮了鼻梁没有责怪孩子，他自己跑到南越一呆就是快一年，孩子能记得他责怪父亲才奇怪。

刚做完月子的卫君孺被搀扶着走过来，曹时免了他的跪拜礼亲自扶起来，小女儿也被乳母包着毯子走出来，曹时抱着孩子沉思道：“相貌有七分随你，长大也是个标致的美人儿。就叫曹嫤吧！”

曹时回长安的消息从下午就传开来，到第二天一大早登门拜访的官僚们络绎不绝，曹时嘱咐各家摆放着留下拜帖通禀姓名即可，赠与的礼物无论贵贱原样送还回去。

到后来拜访的人实在太多了，他也是不堪其扰很干脆就闭门谢客，声称在南越国带了太久需要调养身体。所有人都知道这是随便找的理由，曹时壮的像头牛丝毫没有调养必要。

有些人可以避开不见，有些人则必须出来面谈，韩安国是第首个见面密谈的九卿级高官，但他绝不是最后一个。

“首先恭喜车骑将军旗开得胜平灭三越边患，把汉家江山往南推进到南海边，美中不足是战胜的汉军没有随军返回。在下此来是想向车骑将军求计。”韩安国开门见山，没有在虚礼上浪费时间。

曹时也没有打愣：“请说说看。”

“长安的乱局，王太后的手深得太长了，我们都不知道该怎么处理。”

“我常年在外还不太了解，再说我是军职也不方便插嘴。”

韩安国一愣：“车骑将军打算在军职发展下去吗？”

“天子需要优秀的将领执行计划。我就是汉家最合适的选择，我为什么要放弃军职呢？再说我放弃军职又做什么？”

“您可以做三公九卿啊！

曹时忽然摇头失笑：“我与太皇太后有过誓言，再说即便我不去遵守誓言也对九卿没有太大兴趣，大将军到是不错的选择。“那您的意思是……

“韩少府看的太浅了。只要努力做好分内的事情不要惹出疏漏，所以少府每每都是如履薄冰战战兢兢。天子心理有一杆秤决定升降去留，别看外戚跳的欢快，很快就有人倒霉了。”

打发走满腹疑问的韩安国，又迎来祭酒卫绾的拜访。他过来是例行交代了年内太学的发展情况，基本意思是太学的建造又对长安城的经济增强一份砝码。

再过几年，太学每年会固定培养几万名拥有专业水平的中级人才，拿到太学的凭证在官府里登记换户籍，由普通人变成本时代的高级人才。

卫绾非常兴奋，今年的招生情况非常好，虽然数据不如第一年那么夸张，至少趋势会引导市场做出许多对应之法。

全程都是卫绾说话，曹时只用带着耳朵去听故事，直到曹时以疲累为由请他离开，兴奋的太学祭酒这才不得不快快而回。

最后来的一位是重量级，前丞相、柏至侯许昌。

同样是丞相，同样免去相位，卫绾好歹还有点同情分加成，许昌是连一点同情的余地都没有，除了超重大臣直到他在发挥作用，许昌本人在民间几乎是个隐形丞相，相权首次被皇权完全笼罩，使得许昌成为名符其实的隐形宰相，想做任何事都会受到天子的压制，重压几乎让他喘不过气来。

相权与皇权的冲突导致矛盾多层积累，丞相过的很难受，皇帝的心里也不舒服，就在丞相皇帝的无声搏斗必然是以皇权胜利作为终结，许昌是这场失败的唯一牺牲品，明明还有十几年寿命，就像皇帝朕的老了似得低头认输。

柏至侯许昌是军功爵共同推举的的丞相，皇帝不声不响的废掉许昌等于不给军功爵留脸面，军功爵主要是由军功体系组成，少部分在从政从商另辟蹊径企图走出新局面，军功爵不愿意被皇帝的鹰犬压制，最近半个月双方爆发多次激烈摩擦。

“平阳侯！我的状况你们也看到了，皇帝的权威日渐深重，咱们列侯为官也越来越难，我看你苦口婆心说了那么多军功爵的好话，天子似乎些想法是彻底收拾了眼下的这批军功爵，再花两袋人培养全新的军功爵，咱们丰沛萧砀的老人们纷纷谢世，我们军功爵就都完了。”

许昌一开口气氛就变了，虽然曹时想了很多种办法解决日益加深的难题，但是军功爵与皇权的天然矛盾依然根深蒂固的存在着，三公九卿的高位被证明是军功爵实力硬指标，皇帝再一次打压列侯集团标志着年轻的皇帝急于展示力量。

曹时干笑几声：“柏至侯劳苦功高不应受到惩罚，多方面都不太赞同皇帝仓促换上窦婴为丞相，陛下选材用人常常出人意料。”

“你有什么办法说服皇帝陛下吗？”

曹时摇头，许昌和他非亲非故速无渊源，他才不会冒着丢掉仕途的风险去说那话，许昌当不上丞相就不当，没必要吧他也给打进去躺枪。

许昌也急了：“要不让我当个祭酒也可以。”

“抱歉，任命是天子决定的，我责怪名誉的根本不管事，还不如运营的几个负祭酒管事比较多，安插学生都很困难，安插祭酒是皇帝的责任，建议柏至侯去找皇帝商量。”

曹时爱莫能助，许昌闷着脑袋走了。

他都六十多的老人家还想着再干三年可以退休，没想到皇帝根本不给他机会直接打翻在地，那么大的年纪在长安城里也不多，强行想当丞相三年减至是没有任何想法可言了。

来跑官跑爵的人很多，几乎每天都有人敲响平阳侯福的大门，只是曹时不乐意见他们。

羽林骑损失一千多条性命，换取直接、间接击杀啥死敌人四千多人的骄人战绩，作为羽林骑的临时指挥官得到高度重视，赵君育被提拔为羽林骑都尉，成功跨过秩比二千石的门槛。

在吵吵嚷嚷中来到五月下旬夏收的季节。

南庄的田埂里，一百多个庄稼汉子弯着腰收割黑麦，南庄种植黑麦的第二个年头，今年也是第一个黑麦丰产年，南庄的村民们总算琢磨出一套黑麦的种植管理法。

“哎哟郑老您可来了，我们大伙都想看看您是折磨收割黑麦的。”

“郑老您说说黑麦到底哪点好，这儿有不少人还不懂呢！”

“听说郑老家种的黑麦涨势最棒，今天特来收看记住效果。”

郑老踱着步子连话都插不上，气呼呼的脑袋一歪不理任何人，走到半路上忽然快步迎过去路出笑容：“哎呀，君侯您怎么出来了，老朽我听说君侯在调养，正想抓几只鸡做山珍汤送给君侯尝尝。”

“郑老客气了，我只是随便到田间看看情况，好像我听说南庄的黑麦涨势最旺盛，说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曹时的话引起围观者的注意力，隔着较远的人才意识到来者是平阳侯，连忙凑过来见礼：“平阳侯有所不知呀！去年南庄的黑麦亩产四石，虽然种植期要用九个月漫长，得到的粮食营养丰富非常适合有钱人补充营养，长安城里一石黑麦粉价格是300钱，而且是供不应求有价无市。”

粟米一石大约100钱，食用豆油一斗200钱，一只肥羊150钱左右，一石黑麦300钱，对比之下黑麦的售价还是非常贵的。

“黑漆漆的麦粉蒸出馍馍很好吃，说是营养多所有卖的贵。”

“主要是黑麦省事，入秋种下一茬黑麦，不管下雨下雪天寒地冻，来年浇水施肥尽快度过孕穗阶段，种出来的黑麦就是一等一的好粮食，感觉比小麦

还省心的多。”

围过来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郑通被派出来带着几十个人收割成熟的农作物，镰刀挥舞着迅速割下输不起的黑麦穗，这是南庄人今年的粮食收成，此时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笑容，再也没有人抱怨放弃粟米是错度的观点了。

第232章君之视臣

建元三年七月初，前139年八月。

距离结算税收还有一个月，侯府下的庄子格外繁忙。

主父偃一大早出门，他负责督促各庄浇水施肥，上个月种下地的大豆还得补充肥料，否则下一茬深秋种下的黑麦就没肥力了。

“嗨，轮作整天像打仗似得，忙着收，忙着种，忙着施肥，忙着除草，忙着杀虫，忙着浇水，几个月不得空闲。”

郑通直起腰，拿起毛巾擦擦汗水：“行啦，忙着点有什么不好，不就是多花点时间弄肥料，从年头到年尾一亩田打出四石黑麦、二石大豆，比几年前收成提高七八成，你还有什么好抱怨的。”

“累人啊，我这不是还没娶亲生子，万一把身体累坏了，以后还有哪家女人乐意跟我过日子啊。”

“呸！你小子在勾栏之地砸进去多少钱，给你说了几门亲事都吹了，十里八乡谁家不知道你许癞头是个不靠谱的人，看你那头重脚轻的惫懒样子，干活累不垮，在女人身上给折腾垮了。”

许季怂了，每次提到结婚少不得被骂个狗血淋头，他是存不住几个钱，一年忙到头赚来的辛苦钱都扔到长安城里，许季还算比较好的至少干活挺积极，闾里质疑他存得住钱否，并未质疑他的勤快与否，类似许季的浪荡子每个乡都有几个，民间风俗不能容忍他们存在，更惫懒的人就直接被打入另册成为贱籍。

花街柳巷是春秋时代就存在的事物，再往前上古时代就有这种食物与肉体的交易，上古时代民风开放不假，但是对以皮肉换取吃喝的女子也不太瞧得起，并不是瞧不起勾引男人的不道德行为，而是瞧不起她们不劳而获的投机心态。如同上古以来对商人的歧视是相通的。

郑通不喜欢许季乱花钱，南庄上下就他一个乱花钱的男丁，别家男丁过了二十岁就着手议亲，二十五岁差不多就有妻子了，家里没钱的男丁要三十开外才能娶到媳妇，许季都三十好几的汉子了。钱是从来不缺的，就是没找到个媳妇。

把钱丢给花街柳巷里不劳而获的女人，不仅庄子里的男人看不惯，闾里的妇女们也不高兴，别的庄子里有些轻浮的女子想来勾搭许季，被庄子里的妇女都给赶走了，每次碰到许季就要骂他一顿不懂得存钱。庄子里的好姑娘

宁愿嫁给别的庄子里也不找他，外装的好女子不过来，不三不四的女人整天在村口晃悠，民风都快被他败坏掉了。

“你们也不能总怪我的不是，私通的男女不是多了去。我以前也私通过女子。”

“少废话，私通那是你情我愿，又不是用钱来换，你小子再给我胡说八道。小心挨打。”

许季捂着脑袋认怂：“我改还不行，今年存钱。明年娶亲。”

主父偃绕了一圈回到侯府，家监们正在议事。

“今年的收成比去年好一些，在下听说关中用粮可以自给自足，从今年开始。关东的粮食不用运来一粒，每年还有上百万石的余粮。”

家监们面面相觑：“竟有这么多？”

“不算多，关中75县有小半是毗邻高山丘陵的地区，大大拖累关中耕地亩产提高量，整个关中亩产提高一成半，每年盈余的粮食就够堵上几百万石漕粮的缺口，二级轮作只有平原地区推行，多出的上百万石余粮是夏大豆提供的。”

“那么多大豆应该榨油。”

“豆油市场趋近饱和，一斗豆油150钱是止损线，更多的豆油只能以低于一斗150钱的价格贱卖，还不如一石大豆以150钱卖给作坊去做其他豆制品比较划算。”

“乡民们也精明了。”

家监们微笑着，豆油的市场还没做开，普通家庭吃不起昂贵的豆油，狭窄的市场很容易被涌来的豆油填满，大部分村民放弃榨油转为小手大豆制品，就比方说淮南侯刘安的《鸿烈》里提到豆腐的加工技术，刘安来到长安以前豆腐就在悄悄普及，他来到长安以后就着手推广豆腐，京师里扎堆的兴起豆腐作坊。

豆腐卖的便宜又有营养，做法简单没有太多技术门槛要求，几乎每个列侯家里都有一间豆腐坊，平阳侯府里也有间豆腐作坊，乡民们拿自家大豆来豆腐坊还豆腐吃，除掉做豆腐的成本以外，只收取一部分大豆作为手工费用，侯府辖下十来个庄子都喜欢拿大豆还豆腐吃。

侯府豆腐作坊还加工一种豆浆的饮品，架起一口铁桶装满豆子和水，用

或烧热再用水力驱动的桨叶打碎大豆，得到乳白色的豆浆，过滤出的豆渣可以用来作为肥料或饲料，效果和豆粕相差仿佛，大豆加工还有许多，就拿豆腐来说可以深加工成豆腐干，豆腐卷等各种豆制品。

豆制品丰富了餐桌上的食谱，好吃的食物比以前多了，乡民们的种植积极性起来，种田的动力也很高。”

主父偃笑着拱手：“恭喜君侯《货币论》被太学选为院的主修课程，在下打听到的消息，长安城的书生们都在苦心钻研《货币论》，包括许多儒生在内。”

“噢？那到是件好事。”

主父偃说道：“去年儒家内部主持了一场辩论会，主题就是您提出的市场作用是否是存在的，齐鲁二国的纯儒引经据典痛斥市场存在说，然而今年的大豆制品行情一路走高，关中75县内种植大豆的农户暴增，原本推行艰难的豆麦轮作突然顺利的拓展开，关中农民种田的积极性大增，狠狠的打了纯儒的脸面，如今已经没人敢质疑《货币论》是伪学。”

黄老新学的核心在于《货币论》，内容是以货币为基础阐述货币与市场，对江山社稷各方面的影响，大到军国大政方针制定，小到百姓衣食住行，整个社会各方面都有货币和市场的影子。货币是市场交易的载体，讲货币其实就是讲市场。

内容太过新颖，颇有些超前一步是疯子的感觉，导致成书到现在三年以来质疑声连绵不断，各方对《货币论》的阐述都要加上一句“存疑”，更激进者干脆用伪学痛斥之。只因为曹时长期把持少府，用货币打赢了一场经济战，直接证明货币的作用是无可置疑的，直接导致当年很有市场的质疑论调全部枯萎。

近两年曹时离开中枢练兵整军主持南征，学术界的质疑声又渐渐抬头，聪明的书生们绕开打不动的货币，主攻《货币论》里的副标题市场。企图证明市场是不存在的，以打击《货币论》安身立命之本，只要市场不在，货币就仅仅是朝廷信用货币，只是朝廷与民间的单方面行为。

“然而。他们失败了，君侯获得胜利。”

曹时问道：“主修《货币论》，这是陛下的意思吗？”

“应该是吧。”

曹时捧着精装《货币论》，翻开第一页赫然是天子刘彻做的序言。大力表扬《货币论》的真知灼见，称之为《管子》以降的难得佳作。这本书将是

太学的主修课程，本来应该很高兴的大喜事，曹时却没有心情去笑。

他很了解天子脾性，太学被天子打造成为自己服务的人才库。刘彻尽可能的会利用各种力量影响太学生的发展方向，意味着他对太学的进一步干涉成为泡影，没有人能争得过天子的手，今天可以用《货币论》做主修课程，每天就可以踢掉他还上《春秋》做主修课。

曹时心种隐隐的不安，静静的等待着朝廷的安排。

南越王赵昧、闽越王驺郢被俘虏，王太子赵婴齐、驺丑被捕捉到长安献俘太庙，天子又一次在太庙前露个脸，文武百官齐称天子是文成武德的有道明君，皇帝的虚荣心得到空前满足，登基称帝不过三年就去的两场大胜，扫荡南方三个国家，迫使一国迁徙内附，铁打的功劳无人能抹杀。

战争胜利给天子带来巨大威望，朝中的反对声音越来越小，好处是皇帝可以轻松掌控朝局，坏处也很快显露出来。

太子少傅庄助来到平阳侯福宣读旨意。

“车骑将军曹时破南越有功，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市斤，平阳侯夫人卫氏赐食邑300户，车骑将军起来领旨吧！”

“什么？”

曹时正要接旨的双手停住，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市斤，只有灭夜郎国的赏赐的一半，他突然蒙住了。

“车骑将军……车骑将军你怎么了？”

“请问这赏赐是……”

庄助尴尬的笑了笑：“其实朝廷里开过几次廷议，丞相窦婴主张重赏车骑将军，益封万户，赐金八千斤是必须的，但是太尉田蚡坚决反对，大农令王信、廷尉田胜都表示坚决反对，田蚡说车骑将军功劳虽大赏赐太多，当年众侯有开国之功，获得8000户赏赐的也只有寥寥数人，言下之意车骑将军的功劳不及绛侯周勃，不应给更多的赏赐，陛下犹豫再三就把您的赏格降低了。”

曹时跪坐着半晌没有动弹半分，他忽然觉得浑身发冷，他绝对不会相信天子分辨不清汉初物资匮乏，与现在物产丰富列侯不靠食邑吃饭的区别，益封更多的是一种荣誉的象征，有益封的列侯是无比的荣耀，没有益封的列侯证明自己无功，益封多寡则是皇帝对你的认可高低。

自从后元二年至建元三年，曹时共接受过两次益封，第一次汉景帝益封

三千户，第二次当今天子益封五千户，两次益封是用功劳换来的，今天是第三次益封，也是功劳最大益封也最少的一次。

曹时默坐许久，才缓缓抬起头：“陛下只记录我灭南越之功，闽越国是单算的吗？”

“是的，闽越国算在武强侯庄青翟身上，陛下另有旨意赐予卫尉，我可以向车骑将军透露数字，庄青翟得到益封二千户，赐金一千市斤。”

庄助非常同情曹时，为汉家江山出力那么多的大功臣只给那么点赏赐，换做任何人有天大的功劳还要拆开来锱铢必较，这个功臣当的也太腻歪人了，但是身负的责任在身，只能在职责范围内帮一把，再多的话也不敢继续说了。

曹时面无表情的站起来，一声不吭接过圣旨，目送朝廷使者离开。

阳信长公主长公主刘婠走出来，拿过皇帝的旨意一目十行扫过，柳眉微蹙道：“君子不应该接旨，那么少的封赏不应该要，妾身立刻动身去长秋宫为君子讨个说法。”

“千万不要去，你还没看出陛下的心思吗？他是在担心我功高震主了呀！”曹时长叹道：“为夫终于明白赵佗的话了，无论文臣武将终究有个尽头，萧何尚要贪财自污，韩信还要夹着尾巴做人，陛下是在告诉我，应该是时候韬光养晦一把了。”

“君子，妾身能帮的上您吗？”

“不用细君插手，周亚夫前车之鉴，我对天子有很充分的认识，对于天子的表现，我心中早有计较。”

刘婠心情复杂，一边是她一母同胞的亲弟弟，另一边是同床共枕长相厮守的如意郎君，她夹在中间非常痛苦难堪，她不仅仅是皇家公主，更是曹家的儿媳妇。

卫君孺身体养的七七八八，神采飞扬的走出来：“君子有个好消息，三妹子夫被接进未央宫里去了，子夫写信说进宫就封了个美人，陛下许诺只要生个孩子就封她为夫人……嗯？君子和姊姊脸色不好，怎么了？”

刘婠把圣旨递给她看，卫君孺的脸色一黑：“妾身记得上次大夜郎国益封五千户，为何这次灭了两国还是那么少的赏赐？天子慢待了君子。”

夫妇三人脸色不好，女人们看的出皇帝的心思不正，证明京师居民九成以上可以看明白，天子把好端端的封赏搞的一塌糊涂，看起来就像要效仿先

帝的有功不赏压制军功派。

府中议事，家监们看过圣旨侯愤愤不平，七嘴八舌的议论是哪个奸臣进献谗言，多数人不相信是天子的真实态度，毕竟平阳侯与天子的亲密关系举世皆知。

主父偃捧着圣旨反复看了好久才说道：“在下虽不屑儒生，但是儒生有些话是有道理的，就以孟子而言曾告齐王说，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薄赏对君侯到不算坏事。”

“噢，此话怎讲。”

“君侯可以赢得广泛的同情心，操作得当对君侯可以把坏事变好事！”

曹时脑中灵光一闪：“对！天子是有负于我，并非我有负于天子，既然天子对我赏赐这么少，十万南军赏赐必然要有所减免，把消息散布出去看看舆论的反映情况，我到想看看到底谁会心虚，谁在天子背后推波助澜！”

第233章列侯之怒

没过几天，长安城内就开始盛传南征纪实，二十万大军平灭南部三越的传奇故事，同时散布出来的还有平南两大功臣车骑将军曹时、卫尉庄青翟的赏赐。

“车骑将军益封三千户，赐金二千斤，卫尉益封二千户，赐金一千金，诸将之中封关内侯有十五人，高爵者一千二百三十五人，依功赏赐人人有份！”

“不容易南征胜利，朝廷赏赐是将士们应得的，咱们要恭喜南征的士卒们。”

“要不是我手脚不利索，一定要参军入伍去南方打三越领赏赐去。”

“咦，赏格好像有点略低了。”

长安市民的反应很快，迅速察觉赏赐不太对，打夜郎国就是去年刚过去的事，记性好的人还记得去年公布的赏格，首功者也是车骑将军，去年的赏赐是益封五千户，今年灭了两国赏赐反倒是有减无增。

不仅是长安市民感到奇怪，朝廷里的大小官僚也觉得很诧异，他们明明记得车骑将军曹时是朝廷中大红人，天子对车骑将军向来是言听计从，虽然近两年镇守外藩不在京师，可逢年过节送到平阳侯府的赏赐可不在少数。

忽然之间变了味，没资格接触朝廷大事的百官们无法理解。

武安侯府里宾客满堂，朝中有头有脸的文武大臣来了一小半，豪商来了一大半，想捧场没资格踏进府门的三教九流更加数不胜数。

田蚡春风得意，从廷尉一跃升至太尉，只是一字之差权力可差的多了，廷尉主张天下刑狱诉讼，偏偏长安城的治安不归他管，出了关中廷尉就鞭长莫及。仅仅只负责复核各地送来死罪案子，太尉可就不同了，等同于三军最高长官，非战时的军职最高官。

“听说长安城里疯传南征赏赐，平阳侯益封三千户，武强侯益封二千户。还有人为二人鸣不平来者。”

“哼，依靠天子的恩宠当上将军，侥幸灭了几个小国得到泼天恩赏，还我来当将军也能灭了几个小国。”

“开国大将哪个没有灭几国的功劳，五千户的列侯才有几个，平阳侯有功劳没有错，可是比起开国大将们的功劳太渺小了。”

“就是说。灭一国益封五千户不太合适，益封三千户比较合理，太尉劝谏天子有理有据，我觉得没错。”

在座的宾客拼命的吹捧，少部分宾客依旧保持者沉默。对于不说话的宾客，田蚡浑不在意，他无法获得每个人的支持，只要那些人不跳出来反对他就成功了。

减少南征功劳出自他的手笔。他不介意告诉在座的宾客们以炫耀自己的能力，只有他心里才清楚。真正起作用的是天子本人，天子对车骑将军产生其他的看法。

刘彻有看法很正常，年轻的皇帝渡过第三个执政年，三年来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对内革新稳步进行，对外征战屡战屡胜，只当了三年皇帝功绩堪比先帝奋斗十五年，吴楚七国之乱消灭的几国领土疆域和南越、闽粤、东瓯、夜郎相比也差不多。

皇帝有功于社稷，自信心会大幅提高，皇帝施政发令的决心更强，主见更加坚定，总而言之更加难劝谏了。

想让皇帝接受劝谏为有一种办法，说到皇帝的心坎里去，天子最担心什么就说什么，天子担心车骑将军功高震主，那就竭尽全力放大天子的担忧，只要天子动心，十有八九会成事，刘彻就是这样被说服的。

田蚡与曹时矛盾不可调和，他不介意让外人知道直接的想法，他就是个坚定的反曹时派，反列侯派，只要天子觉得他的标识有很必要存在，他就可以很轻松的保住太尉宝座，曹时就永远斗不过他。

大宴散去，武安侯的幕僚齐聚一堂。

田蚡告诫道：“不要得意忘形了，一定要记住绝不能和车骑将军直接为敌，我们只要记住车骑将军得罪多很多人，但是很多人就像我一样不愿与车骑将军发生直接冲突，我们要做的是找机会一点一滴的扳倒那可参天大树，车骑将军可以屹立不倒的原因是天子的支持，如果天子不支持车骑将军了呢？”

“那君侯能说说天子的态度吗？到底怎么看待车骑将军。”

田蚡得意之情一扫而空：“天子依然很看重平阳侯，我所能做的仅仅是埋下一根刺，让天子与车骑将军的关系出现一丝松动，现在还看不出太大的影响，但是我相信假以时日必定会让平阳侯的参天大树倒下。”

同晚，魏其侯府凉亭，几碟精致的小菜，三个中年人对月酌酒。

窦婴穿着单薄夏衫，粗布麻线衣裳通风透气，发冠摘下还做一根簪子固定发髻，像个闲居于乡间的隐士，举杯向明月心中满腔感慨：“天子终究听信太尉的谏言，可惜啊可惜！”

“不知君侯可惜的是什么？”

“可惜，车骑将军被压抑的太早了，再给我几年时间会更好。”

公孙弘非常地诧异问道：“在下依稀记得，君侯不太喜欢车骑将军处事的风格，为何要可惜呢？”

窦婴笑而不语。

就像很多官僚的看法，窦婴也不太喜欢平阳侯曹时，二十岁的年轻人性格高傲不群，做事独断独行横冲直撞，功劳立下很多，得罪的人车载斗量，多少人恨不得他立刻滚回乡下当土财主，这种看法是很偏激很不可取的。

窦婴本人不喜欢他的风格，不意味着要让他从长安城彻底消失掉，曹时的最佳处理方式应该挂起来做朝廷的吉祥物，把曹时打造成有功劳、有名望、有能力能镇住人心的朝廷吉祥物，确保朝廷里始终有个备选方案随时使用，给他高官厚禄恩宠加身也没关系，荣耀越多缩背负的压力就越大。

原因很简单，功劳大、威望高、能力强的曹时，必定会成为皇帝与朝廷重点关注的角色。就好比被监视弹压的淮阴侯韩信，只要曹时的脑袋里还有一丝正常人的思维，必然不敢有半点动弹，结交官僚会慎之又慎，侯府的约束会严之又严，就像一张巨大的蜘蛛网从各个方向无死角的缠住他。迫使他龟缩在长安城里做吉祥物为止。

“可惜啊！最佳时机还未成熟就动手了，天子的决心下的太武断也太毛躁了，不应该。”

公孙弘恍然大悟。

董仲舒心有不满：“君侯这就不对了，在下以为平阳侯有经天纬地的大才，天生大才不能尽其所用是个错误，天子不用甚为可惜，朝廷不用殊为可叹。百官避忌太为可悲！”

“噢？不知董先生高见是？”二人侧耳聆听。

“二位当知道，平阳侯学问很厉害，原本我是看不懂《货币论》的，长安城里很多人都看不懂，只觉得语言朴实道理晦涩犹如天书。在下听过很多种曲解和污蔑，虽然不太赞同有心者泼上的脏水，又说不出《货币论》到底好

在何处，就这么懵懵懂懂的捧着《货币论》看了两年多一无所获。直到一次偶然的机会改变我的看法，今年初受到太学的邀请担任客座讲师。在不影响金马门待诏的前提下，每个月抽出四天时间在太学里主讲《公羊春秋》，前几个月我比较清闲就经常去太学听课，无意中听了一门新课程非常有趣。那位年轻的讲师主讲的正是《货币论》。”

说到这儿稍作停顿，再看另外两人表情大为不同，不自觉的坐直身板正色聆听。

董仲舒说道：“那位讲师不到三十岁，讲课的方式非常新颖，他是以身边的小事为例深入解读货币与市场的关系，时而引经据典微言大义，时而妙语连珠引人发笑，一堂课听下来是如痴如醉难以自拔，我就在哪儿听了三个月的课程，做了几本厚厚的笔记，自己又结合《货币论》对照观看真是得益匪浅。”

窦婴大吃一惊：“董先生莫非要改宗黄老新学？”

“岂敢！我看的越多，听的越多就越佩服先贤的智慧，《货币论》是阐述《管子》里无法说清楚的事物，用最朴实的语言描述简单的市场规律，《管子》限于春秋时代简牍篇幅影响，无法把重要的思想一一阐述清楚，因此才有了《货币论》的出现，这恰恰是微言大义的本质啊！”

公孙弘也大吃一惊，他太明白“微言大义”四个字的本意，《公羊春秋》所阐述的恰恰是“微言大义”四个字，用最简单的事例证明一个重要的道理，董仲舒恰恰是《公羊春秋》的三大著作者之一，整个秘密是儒家学术界顶层人所共知的秘密，公孙弘与董仲舒关系亲密，本人也算个大儒，有资格了解这个秘密。

名满天下的大儒突然称赞《货币论》微言大义，似乎受到曹时的巨大启发产生写一部儒家新作的想法，这个念头本身就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董先生……”

窦婴惊讶的失手打了酒盏，酒水浸透衣衫依然毫无所觉。

他本人就是个儒生，虽说距离纯儒的境界还很远，更谈不上大儒、鸿儒的境界，可是他的眼界可不浅，听得出董仲舒称赞的意思，写一部儒家著作是个非常疯狂的想法，儒家内部向来一崇古闻名于世，即使写书也要假托先人之名，董仲舒打算开一派先河，胆量和气魄无与伦比。

董仲舒正色道：“平阳侯曹时是个了不起的人，不久的将来会成为名扬千古的一派宗师，我们不可以为了一己之私毁掉一位了不起的学术宗师，那是对汉家的损失，更是对子孙后代的损失。”

风波乍起，吹皱长安城的一潭死水，多少人蛰伏着朝廷动向。

这一日，阳光明媚。

八十个列侯，二十多个侯世子集体出现在平阳侯府，他们目的明确，意志坚定。

“平阳侯！我们不可以坐以待毙！必须斩杀田蚡此獠！否则我们列侯早晚要死光光！”昌武侯单贾成形如烈火，说话又是个大嗓门，震的耳朵骨膜嗡嗡直响，就像头雄狮在咆哮似得。

列侯们脸色阴沉杀气腾腾，嘴里蹦出一个字。

杀！

灌强手握匕首，冷笑着露出雪白的牙齿。就像一头野兽在撕咬猎物：“我可以让武安侯府一夜夷为平地，田蚡毫无还手之力。”

羽林骑出身的列侯个个如狼似虎，训练多年又经历厮杀洗礼，个个有徒手斗虎豹的勇力，别说小小的武安侯府挡道，就是未央宫的大内皇宫也无法阻挡他们的脚步。

“你们疯了！”

缪侯郦坚急的满头大汗：“你们是天子的肱骨之臣。暗杀朝廷重臣算什么？你们要谋反吗？”

周左车翻了个白眼：“谋反？我们列侯做过呀！四十一年前的旧事缪侯忘记了吗？”

郦坚如坠冰窟，全身软的像面条似得瘫坐。

今天是前139年，上溯四十一年是前180年，那年发生了震惊天下的长安政变，诛灭诸吕。

整个过程在场每个人都很熟悉，诸吕和列侯之间的矛盾异常激烈，简单形容如同不是你死就是我亡。列侯们抢先一步杀光诸吕本无可厚非。

杀完诸吕，列侯们突然发现天大的难题，当朝天子汉少帝尚在人间，此乃汉惠帝的嫡亲骨肉名正言顺，杀完诸吕应该好好效忠汉少帝。但是列侯们怎么能安心，万一汉少帝与诸吕关系亲密，悄悄把诸吕被杀的仇恨记在心里，等待羽翼丰满反手杀光列侯。他们到什么地方去哭？

左思右想不得安宁，绛侯周勃与曲逆侯陈平一商量。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把汉少帝也给宰了，顺便又把汉惠帝的几个儿子全部杀光，对外宣称汉少帝和他的兄弟并非汉惠帝子孙，全部是诸吕一手炮制的阴谋诡计。只为谋朝篡位做准备的傀儡。

这个理由的确忽悠住全天下，唯独忽悠不住亲眼见过汉惠帝关系亲密的诸侯王，那一茬诸侯王可不是现在大猫小猫两三只，有数的齐王、赵王、楚王全是名满天下的大号诸侯王，几十年后为刘氏宗室之长的吴王刘濞在诸侯王里地位不高，排在他前面的每个诸侯王都很厉害。

杀汉惠帝的子孙形同谋反，严重背叛汉太祖高皇帝刘邦的行为，列侯们为自保也管不了太多，于是才闹出一场选皇帝的大戏，齐王、城阳王觉得直接有资格当皇帝，偏偏列侯们联手选出个根基浅薄的代王当天子，代王刘恒登基称帝，就是汉文帝。

汉文帝登基第一件事打压列侯，甭管当初有无参与杀汉少帝，全部免官去职回封国当土财主去，为了压制列侯的行动，还特别规定列侯们不奉召不的随意进京，不奉召不得随意离开封国，派遣郡守（太守）去各郡监视列侯动静，绛侯周勃听说郡守过来就吓的武装侯府的家丁，就是因为郡守身负打压和捉拿的责任。

“我们干过一次，就不能再干依次吗？畏首畏尾当个胆小怕事的乌龟，说不定哪天被皇帝钝刀子割肉杀光，醒醒吧！”

斥丘侯唐贤腿一软躺下，没有列侯去嘲笑他的胆小和懦弱，下再干决心也不是每个人都有胆魄去做，当年杀汉少帝之前，列侯们也经过激烈的争论，平阳侯曹窋就曾经坚决反对，于是汉文帝登基侯第一件事踢人，曹窋就因为政见不合被踢走，事后周勃倒大霉，曹窋也没出手帮忙，直到周勃经历牢狱之灾大彻大悟，两家才恢复正常往来。

反对者必然有，但是列侯们会为了一点反对就退缩吗？

列侯是武装贵族，皇帝削掉列侯们的兵权，可哪家列侯手里没有私兵呢？

除了干不过南北二军，列侯们不怕天下任何人。

然而，南北二军恰好都在列侯手里，南军卫尉武强侯庄青翟，北军中尉舞阳侯樊它广，三十万大军捏在列侯的手里，说句不中听的话，杀皇帝也做得出来。

曹时假寐半天，缓缓睁开双眼：“不要慌张！情况还没到那么糟糕的时

刻。”

“哎呀！平阳侯岂可有妇人之仁！当断不断反受其乱，等到时机成熟就该功勋列侯阖族灭亡了！”

“平阳侯，你曾经对我们说过温水煮青蛙的故事，我觉得我们就是温水里泡着的那只青蛙，水沸腾起来就是我们的死期。”

“不是我们一惊一乍的，先帝的前车之鉴摆在面前。若不是先帝突发重症病入膏肓，再加上平阳侯舌灿如花说服先帝，我们这帮列侯的苦日子还不知道要过多少年，当今天子文治武功远超先帝，唯一可以制约天子的太皇太后窦漪房去了林光宫不问世事，天子若想对列侯动手简直易如反掌。撤掉中尉、卫尉只用一道诏命可以轻松解决，届时我们就是无牙的老虎，坐以待毙！”

年长的列侯多半不发一言，不过他们的神情都表露无遗，防微杜渐先下手为强是必不可少的。

曹时脸色一沉：“杀不能解决问题，你杀了田蚡就要杀更多人，杀到最后皇帝杀不杀？当今天子威望崇高岂能动念。我们要做大逆不道的臣子吗？我们有何面目去见列祖列宗？”

“暗杀！先帝有十几个儿子。”

“不可以！”

“生下皇子再杀。”

“瞒得过谁？”

“控制傀儡之。”

曹时摇摇头：“都不妥，瞒不过有心人，我们是列侯，不是赵高，小心众叛亲离。”

列侯们纷纷低下头沉默不语。

年过八十的老人忽然哈哈大笑：“平阳侯是个好小子！你要是答应那些混账小子的行动。老夫出了门就直奔未央宫告发你们的密谋，你能守住底线很不错，老夫没看错人！”

陈何肺都要炸了，蹭的一下蹦起来：“高梁侯郦疥！你以为我们不敢杀人！”

“竖子！老夫跟着太祖打天下的时候。你爹还没出生呢！”

“哼！生死存亡的时刻，你这老朽还在摆资历。愚不可及也！”

顿时间两边吵起来，很多列侯保持沉默不语，意见不合是显而易见的，但是还真没几个人敢去告发。并不是担心被列侯集团报复，而是唇亡齿寒。

砰！

曹时一掌拍碎了案几：“都给我立刻住口！列侯没有列侯的样子，成何体统，全部坐下！”

不论老少，列侯们乖乖的坐回去，曹时是极少发怒的，骤然一发怒连老列侯都要胆寒，尤其是他那双杀气腾腾的眸子里没有半点感情色彩，就像被毒蛇锁定住似得。

“我知道你们的担心和愤怒，刘家皇帝刻薄寡恩是一天两天吗？我们的特权一丁一点被削除，除了某些列侯作死触犯刑律被杀，无子绝嗣除国以外，每年都有因为各种理由被免爵除国的列侯，他们的冤屈我们到何处申诉？等着皇帝哪天良心发现再复封，还不如等待天上掉黄金白银，慢慢等下去早晚有一天列侯会灭亡，诸侯王会灭亡，大汉帝国要毁在专制独裁的皇帝手里，这个道理我很早就明白了，所以我写了《亡秦论》教导太子，可是有用吗？没用！”

曹时脸色黑的像一块石炭，双拳握紧关节噼噼啪啪作响，可想而知他心中的愤怒有多么深。

“我比你们任何人都清楚列侯的危机，我努力的想去压制皇权的膨胀，然而这一切注定都是徒劳无功的，就好比太祖高皇帝当年强行提拔萧何，坚决要把他封为功第一，我家太公功第二，给萧何8000户，事后又补偿2000户，萧何的妻子也是列侯，萧家亲族十几个有食邑，当时只有萧家有这份恩宠，完全不守规则毫无顾忌的恩宠一个大臣，我们列侯有什么办法？毫无办法！

再比如燕王卢绾何德何能为诸侯王，不就是仗着太祖同年同月同日生的玩伴，就这么个功劳微小地位卑微的废物当了燕王，又谋反了！我们说什么？太祖高皇帝何等英明神武，就如他这般伟大的皇帝尚且无法遏制皇权膨胀，你们能指望刘家皇帝都有那份意志扼止皇权膨胀吗？你们会明白春秋时代，晋国国君两次被刺杀的缘故了吧！”

列侯们悚然一惊，读过史书的恍然大悟，原来两任晋君是因为君权膨胀到卿大夫们无法忍受，于是出手杀死晋国国君另立新君。

以前读过也没有太在意，事到临头每个列侯都体会到皇权膨胀的可怕时，真的担心了。

“平阳侯，你的意思也是……”

“不！时代不同了，我们不能再做春秋时代的尝试，君不见项羽杀义帝而引天下怒，方有垓下之败自刎乌江，四十一年前的大错铸就了41年来列侯的重重苦难，再来一次早晚要让列侯灭族，我们不能做愚蠢偏执的人，要为子孙后代的荣华富贵、福寿绵长着想。”

“那你的意思是？”

“打出去，向南、向西打出去，赵佗、卫满做过的事情，我们也可以再做一次，你们还记得周亚夫冤死，长安城里流传那首童谣吗？”

庄青翟吟唱到：“好男儿、求封王。”

“你是说要……”

曹时摇头：“不封王也可以，恢复五十年前的制度，诸侯王、列侯各掌兵权、治权不过分把？”

“一点也不过分。”陈何兴奋的手舞足蹈。

第234章天子的忧虑

刘彻翻开经卷，入眼是一行行蝇头古隶，董仲舒的字体很好看，小篆的古拙中兼具出尘脱俗之风。

“臣主修《公羊春秋》辅修周礼，曾与韩太傅坐而论道，苦心搜罗多年整理编撰成书，此文是开篇正论。”

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

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

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

董仲舒手捧经卷讲经说法，自从来到长安城大开眼界，两年来一改常言天人感应阴阳之道的论述习惯，主讲儒家的仁礼正道，须臾不离礼仪正论。

郎中令石建埋首案间奋笔疾书，詹事石庆亲自为兄长磨墨，二人神情紧张生怕一不留神漏过某句话。

刘彻听得“中庸”二字眉开眼笑，皇帝最喜欢中庸二字，源于中庸守制乖顺服从，万石君石奋就是个“中庸”柔顺之臣，汉文帝喜欢万石君，汉景帝也喜欢万石君，若不是万石君年纪太大，天子一定要把他请来做丞相。

石家一门都是好臣子，听话懂事谨小慎微，从不做惹是生非的挑事者，于公于私处处为天子着想，皇帝眼中群臣之楷模，文武百官之表率。

只可惜，天子标榜万石君的丰功伟绩，得不到文武百官的热情回应，百官公卿既是天子臣子，也是有血有肉的男人，没人愿意平白无故做个天子的忠犬。

刘彻在不同场合夸奖石建聪明能干，就像抛媚眼给瞎子看似得，没有大臣跳出来热情奉承，更不会说一些皇帝期待的言辞，比如我要做第二个石家。

董仲舒转性子有他的道理，金马门待诏大半年。屡次去未央宫觐见天子，老生常谈天人感应灾异诸说，每次都会说到“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

天人感应说的越多，天子召见的次数越少，最近几个月连召见都没有一次，远不如至交好友公孙弘得势。

董仲舒敏锐的发觉皇帝很讨厌天人感应，至少并不喜欢过分强调天人感应灾异之论，他所提及的天人三策有一半非常符合皇帝的心思。

虽然天人感应并不讨喜。但君权神授却很得皇帝喜爱。

罢黜百家，表彰六经被当即否决，不过春秋大一统，尊王攘夷深得皇帝重视。

太学早已完工，人才拔擢的改制也在进行。反对任子訾选暂时没有效果。

天人三策错了一半，董仲舒的自信心也备受打击，若不是皇帝颇有顾虑留着他在身边，董仲舒应该被远远的打发到藩国当个中级官僚混日子。

经历武安侯府扫地出门的打击。又在魏其侯府潜心研修两年之久，董仲舒个人政治素养有了很大提高。起码懂得抓住时机投其所好。

当今天下，圣天子主政是位大有为之君，皇帝有为必然要求臣子无为，君强不能撞上臣强。秦始皇不需要管仲，二者必然有其中一个要做出退让。

董仲舒讲的是《礼经》里的中庸之章，此时十三经中的《仪礼》、《礼记》尚未问世，残存的《礼经》是孔子时代的散碎篇章，中庸也只残存几段文字，余下的内容就在于主讲人的自由发挥。

刘彻听的津津有味，几年前他是没心情听儒家仁礼之说的，那时候他还是个太子，年轻气盛看不惯因循守旧的制度体系，皇帝当过三年才发觉儒家的确有可取之处，难怪连曹时本人也对儒家颇为重视，仁礼之说对于主掌国家提高朝廷稳定性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更美妙的是大一统中央集权，尊王攘夷的思想，即便有《亡秦论》做底也遏制不住皇帝的集权野心。

野心并不是有意识的行动，而是体现在每件政务的处置，天子越发觉得现有制度处理政务效率太低了，幸好他还省得制度变革会带来巨大冲击，警醒自己不要随意改动，只是个人倾向难免要产生一定的偏差，天子的心变了。

一时三刻的讲课逐渐到了尾声，董仲舒退下，宣室殿恢复宁静。

“陛下，列侯聚集在平阳侯府开了个闭门会议。”

刘彻面色不变：“探知到他们开会讨论的主要内容否？”

“尚未探知得到，列侯们守口如瓶，只不过据内线观察列侯们神情愉快，不似担忧愤怒的样子。”

“那就不用管他们，一群列侯也翻不了天。”

“喏。”

人都退下去，刘彻闷哼道：“好个田蚡，竟能阴了我一手，列侯与朕相互猜疑，端得好心机。”

刘彻不会承认自己的心思起变化，必定是田蚡引诱他犯下大错，他暂时还离不开列侯们的全力支持，一旦引发剧烈的政治动荡，刚平定的三越和夜郎国还要起反复，长安城又要刮起腥风血雨。

曹时沉默的应对让他很不安心，只是口头上表示谢天子隆恩，庄助没有能看出更多细节，羽林骑是曹时一手训练的精锐，一万五千人全部出自军功爵体系，死了一千多人迅速被补充，还有八千重骑兵练的有模有样，十七八岁的壮小伙可以披着重甲骑着战马在城南来回驰骋，过个两三年差不多可以成型。

这个节骨眼上和列侯闹掰最不划算，即使要收拾列侯也不应该在这几年动手，刘彻心中早有定计，七八成的功勋列侯很多余，只留下两三成有用的列侯即可，哪些人是有用的，哪些人是没用的都看的一清二楚，清理掉冗杂的列侯还可以收回许多富裕的郡县，对朝廷税收有极大的促进。

刘彻想的很多，两年的时间足够他尽情思考君臣关系，他觉得朝中的一切大臣都不是难题，诸侯王不在是难题，列侯更不是难题，唯有平阳侯曹时算个大麻烦。

有才华，有能耐，有威望还有亲密的关系，处理两者的关系攸关朝廷信望，一旦处理不好就要引来政治动荡，冲击力不亚于周亚夫冤死廷尉腹，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列侯们会不会铤而走险进行血腥的报复，诸侯王是否安心保持对朝廷的恭顺，南方的平定，北方的强邻都是一个个麻烦。

刘彻的想法是不动基本关系，平阳侯曹时依就是左膀右臂，但双方的关系要做调整，以前是老师与学生，姐夫和小舅子的关系，将来要变成皇帝与大臣。

长安城陷入诡异的安静，坊间议论的风声非常奇怪。

淮南侯刘安起个大早拎着鸟笼出门遛弯，穿越里门走过街巷到了西市的早点铺。

“哎哟！君侯来的早，今天有上好的虾饺来点尝尝鲜？”

“豆腐皮包的？”

“您是行家里手，正是豆腐皮包的，今早从北门运来的河鲜，一个时辰前还是活蹦乱跳的河虾，鸡汤做的汤底，配上小葱和调味料，保准让您喜欢。”

刘安放下鸟笼逗着笼子里的鹩哥，这鸟儿是他女儿刘陵从夜郎国弄来的珍品，北方是见不到黄脸黑毛的鹩哥。

“吱吱嘎嘎，淮南侯驾到！”鹩哥张开翅膀叫道。

早起的食客投来好奇的目光，有好事者说道：“我听说南方有种鸟叫八哥能说人言，莫非此鸟就是八哥。”

“此鸟名曰鹩哥，产自西南夷的荒莽丛林。”刘安得意的介绍起鹩哥，听说此鸟原产自摩揭陀附近，西南夷有少量分布，食客们眼睛睁的好大，生怕错过传说中的鸟儿。

摩揭陀在长安城很有名，上到朝廷公卿，下到贩夫走卒都知道摩揭陀之名，摩揭陀在长安市民的眼里就是黄金之国的等价名词，摩揭陀的好东西数不胜数，据说那儿盛产黄金、白银、黄铜、钢铁、石蜜、宝石、玳瑁、猫眼石等各种好东西，还有名贵的木材和更名贵的香料，那儿就是西汉人眼中最值得探险的地方。

刘安家里的鹩哥是雌雄一对，另外进献给甘泉山林光宫的太皇太后一对鹩哥，长秋宫王太后一对鹩哥，天子的未央宫里也有一对鹩哥，平阳侯府也有一对鹩哥，整个天下就这五对鹩哥，可见此物的稀罕程度。

刘陵还从西南夷弄来许多新鲜东西，她在南方一直没有回来，听说她要打通一条通往摩揭陀的商路，这门生意是平阳侯背后支持，突然转变成名副其实的商界女强人，淮南侯府可以维持诸侯王时代的奢侈花销，全靠刘陵在外边贩运南北货物赚钱。

“嘿，你们听说没有，平阳侯对天子的赏赐似有不满呐！”

“谁说不是，灭了两国的大功劳一转脸变成一国，平白无故抹掉一国大功，换做谁也不能乐意。”

“我听说陛下是听信谗言所惑，朝中有奸臣当道祸国殃民，此奸臣在朝中位高权重显赫之极。”

“你说的莫非是……”

“嘘！收声闭嘴了，不想找麻烦就别说话。”

刘安夹着虾饺填进嘴里，浓厚的汤汁在嘴里肆意流淌，暗叹果然是人间美味，不到长安不知天下之大。

发明豆腐没几年，豆腐干，豆腐皮，豆腐卷，豆腐乳等豆制品如雨后春笋冒出来，让他再次体会到长安城的人杰地灵。

吃罢早饭，刘安遛着玩儿走回家，半道遇上风尘仆仆的骑士穿过大街，心中微微惊讶：“这人不是平阳侯府的人吗？我记得应该在河湟谷地驻守着，怎么回来了？”

第235章匈奴之患

武婴齐望着天边的白云，暗暗算计接下来的日子，再过两个月开拓团就要离开河湟谷地返回长安，想到温暖的家心踏实多了，八百多个日夜经历高原风雪的考验，严酷的生存环境，强烈的日照量，以及看不见摸不着的高原反应。

河湟谷地的生活异常单调苦闷，除了望不到天边的大草原，遍地的牛羊以外一无所有，五万多名汉人开拓团散居在高原的合流边缘，聚落而居种植庄稼。

高原的庄稼很特别，类似小麦的野生谷物是唯一的粮食，曹时给这个谷物取名青稞，青海之上神秘的高原粮食。

七月下旬是青稞的收获季节，汉民们背着镰刀在定居点的田埂间收割粮食。

“张叔辛苦了。”

“不辛苦，还有二十亩地收完了，今年的就可以休息了。”

青稞亩产量很低，羌人不会种植青稞，亩产量常年维持在一石左右，汉人来到高原发现青稞，沿着湟水与河水（黄河）边建立定居点种植青稞，最初青稞的产量只有不到二石，到今年秋天有望突破三石，虽然比不上长安城的粟米有五石收成，可是把这份成绩放在苦寒的高原上绝对惊人无比。

河湟谷地虽然只是高原的一段，但是仍然是幅员辽阔地广人稀的好地方，羌人不喜欢定居在一地长期居住，羌人部落过着逐水草而迁的传统放牧生活，河边最肥沃的土地全部让给汉人耕作，造成汉人拼命扩张耕地面积，四处出现缺少劳动力的难题，以至于每个汉人需要照看一顷耕地，一家五口至少要种3顷田。

人少地多也是青稞产量低的众多原因之一。即便河湟谷地的青稞亩产量突破三石，折算过来也就180市斤，距离理想中的高产还有很大的距离。

武婴齐自己有一顷半耕地，像他这样没成家的光杆司令都要多额外多种田，开拓团里部分高低贵贱都得服从纪律下田耕地，每年开拓团吃的粮食就来自地里收来的青稞。自给自足不要长安一粒粮是开拓团的宗旨。

曹时曾经告诉他们，贩盐，贩马，贩牛羊赚的钱是另外计算，目的是培养汉民在高原上坚韧不拔的品质，来钱快的暴利产业不能让汉人永远扎根在河湟谷地，只有自给自足耕作放牧在高原上才能永远扎下根。从此让河湟之

地乃至整个高原都属于汉家。

冬天的风雪严寒，夏日的酷暑强光令人难耐，秋收的时节每个汉人都赶着收粮食，下个月是晒粮的好时机，过了这个门槛就要迎来入冬的风雪。秋天的大豆也要赶在大雪来临前种下地，羌人训练的牦牛可以拉动曲辕犁，浇水施肥整饬土地，打谷晒粮储备秸秆做牲畜饲料。要忙的事情可不算少。

高原上，汉人恢复几千年前的传统。过着半耕半牧的生活。

每户汉人都要放养几百头牛羊，牦牛粪是冬天主要的取暖燃料，搜集一年的牦牛粪就为了冬天烧火做饭使用，牦牛毛是制作毡布的重要原料。毡帐、毡帽、毡袍、毡靴几乎羌人的所有衣料都来自毡布所做，天下酷暑的季节也只能穿毡袍。

但是这样的日子很快结束了，汉人从高原夏带来轻便透气的麻布，一匹麻布还一匹毡布的价格令人满意，羌人非常喜欢凉爽的麻布衣裳，还有更昂贵的丝帛锦缎售卖，一匹便宜的丝帛需要三匹毡布交换，稍贵的四匹毡布，最好精美的绸缎一匹需要二十匹最好的毡布，只有羌人王才用的起。

武婴齐抬起头看到熟悉的身影飞驰而来，吆喝道：“格日布，你怎么来了？你家的青稞都收了没？”

“我阿爸正在收呢！阿武，我有个消息告诉你，北边山下的匈奴人派使者到我们青唐见了我们的大王，许诺让我们大王做万骑长，送给王太子一位美丽的匈奴贵女，双方永结同好定下血亲之盟，大王正在考虑匈奴人的要求呢。”

羌人壮汉名叫格日布，耳朵上挂着一串野兽利齿做的耳坠，脖颈和手腕缠着一圈圈复杂的手链，有的青色有的红色煞是好看，羌人是古戎族的高原后裔，依然保持着古戎族的图腾崇拜和远古习惯，月氏人也保留着带珠串的风俗习惯。

“匈奴人？他们到高原上来做什么？”

武婴齐很疑惑，匈奴产于与汉家皇帝结为兄弟之盟，以草原为边界往北是大匈奴帝国，往南是大汉帝国，理论上高原处在草原以南应当属于大汉帝国的疆域，匈奴人越境寻求结盟似乎不太对，给人的感觉就好像匈奴人有点三心两意似得。

“我得去看看去。”

“不用去了，匈奴使者回去了，他们说明年这个季节再来问候大王。”

格日布牵着马去河边饮水，他的坐骑是一匹漂亮的青海骢，雪亮的皮毛油光闪闪，一匹肥壮的青海骢可以日行八百里，带着无负重的骑手一天行进三百里毫无压力，一人双马奔驰六百里，所以青海骢在长安城可以卖上天价，好比公元前的顶级名车，有钱都不见得能买到。

武婴齐也有一匹青海骢，丝毫不逊于格日布的胯下坐骑，高原上最不缺的就是好马，能安然活过四个寒冬的成年马驹没有驽马，骄傲的羌人不允许驽马活过两个冬天，羌人宁愿用缓慢的牦牛驮着帐篷行走也不会用任何一匹驽马。

汉人在高原上生活不到三年，学会了许多闻所未闻的新鲜知识，马匹和牛羊的培养育种技术就来自青唐羌人，彪悍的羌人不但勇猛善战，更是优秀的牧民和卓越的兽医，几乎每个羌人都有辨识医治牲畜的本事，在茫茫高原上昼夜温差极大，不会给牲畜提供良好的环境，不能医治牲畜的病症，根本无法再高原上立足。

武婴齐迟疑到：“我记得羌人和匈奴人关系不好。”

格日布道：“和你们汉人关系也不好，除了我们的兄弟月氏人。我们羌人不会相信任何人，你们来的时机很好，之前有一个汉人商队来我们青唐招募几十个勇猛善战的羌人勇士去西边，经过月氏人的引荐，我们大王见识过汉人的厉害，相信你们会为我们兄弟月氏人报仇雪恨。所以允许你们上青唐居住。”

“后来一切都变了。”

“是的，一切都变了，汉人带来稀奇古怪的新鲜东西，我们羌民从没见过的新鲜事物，教会我们捕鱼捉虾，夏天挖盐湖，冬天捞碱块。羌民除了放牧还有外快赚，再懒惰的人也能混的一日三餐温饱，穿的起漂亮的丝绸衣裳，用上好看的青瓷瓶罐，还有汉人做的辣白菜很好吃。冬天最爱吃滚热的烧羊肉搭配火辣辣的腌白菜，好吃。”

格日布不是吃货，只不过限于文化风俗的影响，每天除了吃吃喝喝打猎放牧。剩下的无非是男欢女爱或者草场马群的争夺，简单枯燥的日子反反复复历经一千多个寒暑。几乎快要成为每个羌人的本能，艰苦的生活铸就羌人坚韧不拔的性格，每个羌人都勇猛彪悍可以徒手斗豺狼虎豹，即使是羌女也能拉弓射箭保卫家园。

为由传统守旧的羌人依然顽固拒绝。年轻一代的羌人们渐渐习惯河谷里的汉人，虽然汉人放牧水平差到连羌人小孩也要看笑话，虽然汉人的骑术让羌人妇女耻笑过，但是他们从汉人身上体会到前所未有的东西，汉人非常勤奋勇敢，愿意承担从未遇到过的灾难，愿意适应从未来过的高原。

换做普通的羌人下高原生活，恐怕没有几个羌人能生活习惯，山下的确是水草丰美的好地方，但是羌人们习惯了山上的贫苦生活，到山下必须经历漫长的适应期，并非每个人都愿意接受那样的适应过程。

格日布很佩服汉人，武婴齐是他的汉人朋友，也是他们部落的贸易代理人，但是他心里有根准绳横着，汉人和匈奴人在他们眼里都是外人，即使祖上有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关系也没用，羌人部落之间也是藕断丝连的亲戚，为了草场和水源地的争夺还不是打的头破血流。

当初羌王同意那么多汉人定居河边，无非是看重汉人送来的无数粮食可以养活更多羌人，没有利益维持双方的平衡，空谈一千多年前的亲戚关系就是个笑话。

“我听你说，你们的首领在南方打赢一场战争，又征服那里几百万蛮民，你们的首领会不会也来打我们？”

武婴齐瞥见格日布的严肃表情，呵呵大笑：“我们首领叫平阳侯，他带着二十万军人打南越是为了报仇雪恨，因为南越人联合我们汉地的叛逆残党绑架平阳侯，幸好他运气好顺利逃回去，于是带着大军灭掉几国一雪前耻，你们羌人和我们汉人没有仇怨，相反还是很好的伙伴关系，我们有共同的利益维系，为什么要打你们呢？”

“你说的是真话？”

“泰一神在上，我们汉人在神的面前从不撒谎。”

格日布抬起头望向天空中火热的太阳，心存敬畏的双手合十默做祈祷，恐怕没人会想到汉人和羌人最容易沟通的恰恰是神的领域，泰一神是汉人的主神，昆仑撑犁是匈奴人的主神，羌人也有自己的图腾神，大致与太阳神或者天神相当，天葬的习俗也和匈奴人大致相同。

河湟谷地有100个定居点，每个定居点一百户人，以夯土和石头垒砌而成，仿照闾里编户齐民建立最基础的乡里制度，武婴齐临时充当乡里的游缴，主掌捕盗捉贼之类的治安案件，他是义务劳动不收任何俸禄，开拓团里的公职全是义务劳动，五万人想在河湟谷地扎下根可不容易。

五万人定居点人很多，真正有家室的并不多，大部分人选择孤身一人来到高原，只有少数军功爵家族在长安混的不好，索性就拖家带口几户十几口子搬到高原扎根下来。

定居点之间有泰一神庙，神庙一共有十处，散布在闾里之间的单独建筑物，开拓团的信徒充当临时巫觋，每天傍晚去神庙祷告，还有为百姓提供地下避难所的作用，神庙里负责存放定居点的孩子们读书识字的书籍，有汉家

的文字和信仰才能保证汉化不失，而不是堕入胡化成羌人的陷阱里。

神庙里还有每个月郡里抄送的邸报，朝廷的消息迟一个月从陇西送到河湟定居点，每个月都会有送来的家信。

“你回去吧，我还要写封信转交给家里，匈奴人突然出现在高原上非常奇怪。”武婴齐摸出炭笔飞快的写起家书，格日布盯着看了好一会半个字都不认得，就像高原所有同族一样，格日布也是个文盲，包括他们伟大的羌王也不识字，羌人并没有属于自己的文字，月氏人有文字但不发达，距离成熟的文明还远的很。

这封信将在骑士的携带下送往长安城，那儿自会有人做出应对。

送信使者下去休息。

列侯围坐着凝眉沉思，曹时收起武婴齐送来的密信，左右环视心中异常沉重。

他的出现让匈奴出现较大偏差，左右贤王矛盾激化是意想不到的，左谷蠡王伊稚斜差点打崩乌桓人，左贤王在匈奴左地疯狂的扫荡鲜卑人，以至于右贤王不服气，私自派出使者接触青唐羌王，军臣单于对于匈奴的内斗仿佛视而不见，安心的大块吃肉大碗喝酒，乐得坐山观虎斗让人摸不着头脑。

放任匈奴人瞎搞，早晚会闹出了不得的大动静，赵涉一个人搅合事的能耐超乎预料的强。

曹时感到头疼，历史上匈奴名声在外，它并不是唯一游牧霸主文明，但是匈奴却是两千年后许多民族公认的始祖民族，匈奴在这个时代是世界两极之一，起码在罗马帝国出现之前是唯二的超级强国，60年前冒顿单于时代控弦四十万，60年后的今天控弦六七十万毫无问题。

那么大的均势强国横在面前，足以让每个军事将领感到头疼，马镫和高桥马鞍并不值得依仗，那种没技术含量的马具很容易模仿，匈奴人再蠢也会想到皮索代替铁制马镫，玩骑兵汉人很难是匈奴骑兵的对手，练骑兵又并非一朝一夕能做到的，他该如何是好。

“匈奴人摆在面前，我该怎么执行西进和南下策略呢？”

第236章祭祀之礼

建元三年八月，前139年9月，这个月不仅是秋收之月也计税之月，在颛顼历法中的地位等同于腊月，相当于当年的末尾，因为十月就是下一年的岁首，十月初一等于春节。≥頂≥点≥小≥说，太庙前，王侯千余人盛装出席，今天是一年一度最隆重的仪式，祭祀先祖。

放眼望去，上至诸侯王，下至关内侯黑衣红裳，头带法冠亦步亦趋神情庄重。

黑衣红裳的正规名称应为上玄下纁，上身长衣为黑色，下着长袍为红色，所谓盛装就是黑红搭配，平时在家穿穿新式汉服没有关系，到了祭祀之类的重要场合必须穿黑红正装出席，否则就和没穿衣服果体出行是一个意思，那是大不敬的死罪。

自古三代以来，玄纁二色为华夏正装，并不是汉家皇帝一拍脑袋独创性的改革，此制可以追溯到上古圣王时代，黄帝兼并部落称雄中原，功第一为五帝之冠，在接受天下各部落觐见时订立夏人服装礼仪，从此夏人一代代衣冠制度成为万古不变的铁律，除了蛮夷皇帝没有文化胡乱篡改之外，这条铁律从来没有改过。

更有趣的是大汉帝国承接的两股主要文化，大秦尚黑，大楚尚赤，于是大汉帝国的冠服黑的愈发沉凝，赤的愈发艳丽。

曹时的目光扫过队伍的末尾，降为归义侯之流的三越蛮王战战兢兢大气不敢喘息，当初匈奴降侯也是这样的表情。

“天子御驾临！”

诸侯王、列侯垂首行礼以示恭敬，天子着皇帝冠服头带冕旒。昂首阔步踏入中庭威仪之盛使诸侯王、列侯敬畏不已，比去几年前稚嫩的面庞成熟不少。气质的变化尤为突出，大权在握时间久了自然生出的威严。

按照酎金律。诸侯王、列侯酎金太庙敬献汉家列祖列宗，每千口须得献出四两黄金，不满千口而过五百口者也是黄金四两，不满五百口忽略不计，不过近两年货币制度的更迭使得酎金律也发生变化。

汉一斤为半市斤等于250克又等于旧制十六两，黄金四两为62.5克，新货币制度下一市斤等于两汉斤又值20枚金币，所以酎金律做出了相应的调整，每千口需要2枚金币又8枚银币。或每二千口需要5枚金币。

曹时为列侯之首，原本侯国里有23000户，汉景帝益封3000户，当今天

子封5000户和3000户，三次益封合计11000户，结合当年的人口增长为34500户，人口16万2000多人，在列侯封户排名略高于曲逆侯陈何的32000户，排在第一位。

曲逆侯家的地方好。陈平不太得汉初军功爵集团待见，但是太祖刘邦很待见他，把秦末战乱前三万户，秦末战争动乱减少到5000户的曲逆县封给陈平。让这个不起眼的家族用五十年的时间重新编程三万户的超级列侯，只比当年的绛侯、条侯一系略逊半分。

按照酎金律，曹时缴纳了405枚金币。20枚为一市斤装了两口箱子送上太庙，相比之下诸侯王献出的黄金更多一些。几个大号诸侯王需要献出2000到3000枚金币，那大箱子送上去简直肉疼的要死。

“平阳侯。你说你好端端的改什么货币制度，这次献出的黄金够我肉疼两个月的了。”济北王刘胡是个吝啬鬼，看见自家的黄金匣子送到太庙里消失不见，疼的脸直抽抽：“市价标的每一市斤黄金值五铢钱45000枚，咱们诸侯王和列侯待遇相同，每户收到200钱一千户20万钱，换成黄金也就略多过4市斤多点，可你要知道一千户得有快5000口人，我得缴纳12.5枚黄金，那就有大半斤黄金出去了，比以前的酎金税整整贵了四倍，你这不是坑自己人嘛？”

“这年头赚几个钱不容易，有什么意见当面锣对面鼓咱说清楚，可不能暗地里对自个儿下手。”

“这话说的有理，你帮皇帝的心思大家都明白，搞那甚么劳什子货币改革也都没啥意见，可你不能让咱们干吃亏，让圣天子赚大发呀！”

曹时排在在列侯第一，对面就是诸侯王第一的齐王刘寿，他身后是楚王刘道，赵王刘彭祖，燕王刘定国，这帮藩王整天闲着没事干，除了在家大吃大喝生儿子玩女人的共同爱好之外，就得说他们的数金子爱好了，诸侯王都喜欢藏金子，哪怕皇帝三令五申要求黄金拿出来换货币，还是有些个贪财的诸侯王死活不乐意。

于是前两年货币制度改革推开，贪财的诸侯王赚的盆满钵满，把手头的黄金往外一兑市价就翻了两番，把手头的黄金全部丢出去换成五铢钱全发了，那次可把诸侯王们给乐的不行，对曹时也是感恩戴德逢人就吹平阳侯心向自己人。

这几年一过，他们琢磨出不太对味了，朝廷收税是要黄金不要五铢钱，百姓缴税是只有五铢钱没有黄金，到头来诸侯王和列侯是两头受气，左手拿来五铢钱倒换到右手就是大亏，起码比以前的税收制度是大亏特亏，可把他们给心疼坏了。

“诸位大王觉得很过分吗？我觉得这是挺好的事儿，别说您几位诸侯王，

便是我们列侯也要交钱，那么多黄金拿出去我当然也心疼难受，可钱交出去是有好处的。”

赵王刘彭祖也是个老抠，一听这茬忙不迭问道：“此话怎讲。”

“天子也是诸侯王的亲戚没错，诸位当中还有不少是天子的亲兄弟，可是往后二三十年，天子的太子当上皇帝，关系又疏远一层，类比几位远亲的诸侯王，亲情关系没以前来的稳固，新天子看到远亲诸侯王过的那么舒服。您说时间久了会不会引发不好的事情？”

齐王刘寿说道：“我就说天子对咱们几个远亲不那么当回事的，毕竟隔了几代亲戚关系摆着。咱们毕竟比不得赵王、中山王是先帝所出的兄弟亲密。”

“那咱们就认了？”

曹时道：“为了子孙后代过的安稳，多交点税让天子能安心保咱们。要不然过个100年五代皇帝过去谁还认得谁？没有亲情的庇护，万一某个不肖子孙触犯刑律，没有点皇帝怜惜的情分只怕连个恩典都求不得，那岂不是要断了一脉传承。”

诸侯王们深以为然，别看表面风风光光比列侯们舒服一百倍，可他们自己晓得风光的背后是靠皇帝的抬举，天子要是讨厌你就得到大霉，吴王太子刘贤被年轻时的汉景帝刘启或或砸死，吴王刘濞也只能捏鼻子认了。到汉景帝刘启登基称帝下令削藩，首先就瞄准当年弄死儿子断后嗣的吴王刘濞，然后轰轰烈烈的削藩就先吴王给弄死。

有时候享受那份福气，你就得认那份命。

诸侯王都是看的开的人，看不开早十几年头就被汉军大将给杀了，既然皇帝觉得自个儿太富那就多拿出点交税，权当是花钱买平安图个少生是非。

话传到列侯的耳朵里又是一番不同，列侯可不比诸侯王，没有同姓血亲的那层关系。异姓之人想让皇帝安心是很困难的，汉初开国最得宠的大臣是丞相萧何，夫妻二人皆为列侯，一门十几人得赐食邑。论块头堪比汉初的诸侯王，还有传说中封三万户被推辞的张良，太祖刘邦硬给他塞了一万户。

可这两人下场又怎样呢？

萧何一族被赶出朝堂影响全无。张良传到第二代留侯张不疑就因罪免侯，从高后吕雉到朝堂上的三公九卿、功勋列侯都视而不见。大家全抱着膀子看汉初三杰的笑话，太祖不是宠爱汉初三杰嘛？韩信到死连个儿子都没留下。萧何一族到乡下当土财主列侯，张良家第二代就变成贩夫走卒，岂是一个惨字了得。

汉初三杰尚且如此，普遍历经四代的列侯们凭什么资格让皇帝信赖，万一皇帝看自个儿不顺眼一撸到底那真是分分钟的事。

列侯们没脾气，本来家业微小比不过诸侯王，本人又不太的天子的重视或喜欢，浑浑噩噩的混个日子也就算了，天子要收黄金那就给出去，大不了抱紧平阳侯的大腿从外边捞钱，南越的私掠就是门不错的生意。

解散的南军在南越重新编为驻守部队，奉命保护南迁的汉人和荆蛮各部到番禺定居，首批迁徙二十万户共计一百万人完成一半份额，预计在年底有望全部迁过去，第二批还要迁徙二十万户主要是把荆蛮各部弄到南越国东部，以及闽越国和东瓯国。

荆蛮是熟蛮懂得打猎和种田，最早是楚王时代驯服成为蛮兵主力，汉初曾经服膺于太祖高皇帝刘邦得到保全，荆蛮各部散居在零陵郡、桂阳郡、武陵郡、长沙国境内各地区，全部牵走是不可能做到的，只牵走一半难度到不算大，另外一半则迁徙到巴蜀以南的夜郎国，夜郎国是汉人暂时不能去的地方，用荆蛮和顺服的夜郎人联合到是不错的办法。

天子也不怕荆蛮和夜郎会反水，把荆蛮牵走是在执行不断驱策南迁的方略，南方的蛮族往南推进，留下的两湖地区，以及江南地区就是汉人的下一个定居点。

下一步动作正在酝酿，两淮以及南阳郡的居民陆续南下，再从燕赵、齐鲁几国迁徙北方人填充两淮的空隙，逐渐把汉人慢慢的向南推开，强行动迁肯定会引起麻烦，但只要保持基层组织不被损坏，整个县乃至整个郡往南走问题就不算大。

迁徙的过程会带来许多损失，南下的汉人急需安家的资本，所以掠夺南越更南边的骆越，贩卖奴隶、粮食和金银珠宝成为重要的手段之一，列侯早早的盯上那块肥肉等着吃一口，好歹也不能白白把金子交出去。

第237章国事与家事

太学院有一个巨大的花园，花园中常年百花盛开，争奇斗艳姹紫嫣红，每当疲惫的学子踏入中心花园，迎着秋日里和煦的微风，徜徉在百花丛中会暂时忘却心头的苦恼。

环绕大花园的是条宽阔的河渠，最初计划开挖出巨型人工湖，奈何工期太紧完不成既定的任务，经过多次修改裁剪变成一条环水渠道。

渠道本身做工很精细，绝不是简单挖条深沟夯实土地了事，民夫们把近几年长安城内外积累的工程碎料，尤其是大块的石子全部投入河道底部，再用大石辊反复压实垫平整，工程量不及传统夯土的三分之一，速度更快效果也更好。

渠水清澈透明，源自长安八水之二的潏河和沣河抽来的天然河水，绕过太学区往西北修出一条斜岔道直通沣河主河道，太学教学区有一半在潏河渠道三角洲范围里，那一块恰好是学生的居住区，倚楼远眺湍急的河流在北方汇集流入渭河，颇有一番奇妙的景致。

花园东西南北由四条宽阔的石桥连接，四条主干道围绕着太学四个功能区次第延伸而去，花园正北方是太学的主要办公机构所在地，太学祭酒卫绾的办公地。

“工者鲁班术也，可为百艺之首，军之锐矢、国之重器皆出自百工双手，下工之术可求温饱，中工之术可传承技艺，上工之术可流芳百世……”

刘彻随手翻开《工学》阅读书中开篇序言，读到一半不禁心中微震，曹时亲手做的序果然与众不同，强烈的个人风格和与众不同的观点让读者眼前发亮，读过序言才知道原来工业是那么重要，以前的种种偏见和歧视是如此的幼稚。

卫绾侍立在一旁小心翼翼的观察着，他希望从天子的眼神中读出嘉许之意，他这个祭酒当的并不轻松，辛苦几年忙前忙后制定规章制度，虽有曹时提出一揽子的基本框架，可事到临头还要他亲自督促去办，意向性的提议变成条文典章，各学院的设立和专攻方向变成落到实地的教科书，哪一样做起来都不轻松。

为了教科书的编撰，卫绾的头发基本都变白了，看起来就像个干干瘦瘦的七十老叟，可他今年才刚满六十岁而已，为了太学的创制呕心沥血费尽心机，他所领导的太学筹备机构，先后走访数十万个人搜集大量的信息资料，从几十个行业里请来一千多人组成教科书编纂团队，前后经历两年多的时光，七百多个日日夜夜，十易其稿，大修百余次，小修数千次，最终定下这

个初版印刷。

刘彻并不了解教科书的编纂之难，尤其是最基础的《文学》、《理学》、《农学》、《工学》、《商学》、《神学》、《法学》、《医学》、《军学》的基础大部头，一本书就有六七百页的内容，里面的内容难免有各种偏颇和误差，考虑到教学的迫切性只好硬着头皮刊印初版，只有通过太学讲师教学过程中发现问题，再逐步总结归纳出解决方案作为再版刊印的底稿。

看了会儿工学的基础介绍，刘彻顿时大感吃不消，合上书本走到阳台外欣赏风景。

风和日丽的下午，轻柔的风吹入三楼，刘彻尽情的享受着短暂的惬意，这一刻他心神安宁无思无虑。

“我听说，文学院有语言专业，专修匈奴语、月氏语、西南夷语的口语，特地从长安城请来降侯为学生讲课，你们的创意非常有趣，降侯们也算物尽其用了。”

“文学院与理学院严重超编是个大麻烦，许多学生冲着两院的名头报名进来，丝毫不管自己的是否适合文理两学院，今年六月的升学考试做了严格测验，一门课程不合格的留级重修，两门课不合格的调换院系重新学习，三门课不合格的劝退，几经周折才把院系不平衡拧回来。”

刘彻毫不在意，他才不管只言片语里蕴含多么剧烈的动荡，几千名学生被迫转学院重新分配学习，太学采取半军事化管理制度，校规基本等同于南北二军，只是有放假有休息，寻常对学生的管理略松一些。

变动院系分配的手笔出自曹时，本意是想把文理两院扎堆的情况改变回来，读书就当官的逻辑根本不对，汉制规定的选官只有那么三条路，封荫任子、察举孝廉、贤良方正。

《任子令》规定，官秩在二千石以上且任职满三年，不问其子弟才能高低德行优劣，都可获得任其子弟为官的资格，除任子弟外，有时也可任孙、侄等亲属，任子弟的人数一般为一至二人，但也有不受限制的，譬如万石君石奋一门四子皆二千石，父子五人合计一万石，因此称为万石君。

类似石庆之流的高官显宦大有人在，动辄以族出现几个二千石的高官，任子的官僚规模也在逐次往上攀升，以前有大批列侯与军功爵把持朝政，基本垄断任子的选拔方向，近十年来列侯政治势力大幅度衰退，任子也逐渐散布到普通官僚阶层。

举孝廉，贤良方正属于一类，前者是开国定下来的选才制度，后者是当

今天子搞出来的新政，本意是打破政治垄断选拔更多新鲜血液进入中枢执政，打破的那一方不用说也知道肯定是功勋列侯集团，列侯常年充当皇帝严重的劲敌，这次打压的方向也跑不了。

曹时决不允许太学成为有一个官僚选拔场，那样只会让好端端的太学变的乌烟瘴气，失去原本培养各类专业人才的目的，文理两院各限制在3000名学生的规模，把多余的学生转移到其他院系既可以去芜存菁，又能提供足够多的生源，反正他只负责出谋划策，具体执行是祭酒卫绾的事，根本不用担心天子有意见。

刘彻围着太学逛了圈，心里是既高兴又失望。

高兴的是所到之处一派欣欣向荣，讲师们尽心竭力的传授知识，学生们听讲时全神贯注不敢有丝毫大意，天子很欣慰太学培养出的人才不属于举孝廉、贤良方正或封荫任子里的任何一种，学生们更干净也更纯粹，没有学术理念之争，每个人眼睛里散发着对知识的渴望，非常震撼人心。

失望的是太学从上到下一尘不染干净的过头了，培养出来的学子只是群术业有专攻的高级人才，距离他理想中的全才还有很大的差距，绕了那么久没有发现哪怕任意苗子具有那个人的天赋特征，那种失望感觉是就像闭着眼睛吹灭许愿蜡烛，拆开生日礼物发现只是件曾经喜欢的漂亮衣裳，并不是所期待的豪华七日游一样，期望的太高心里有落差。

刘彻转过头，太中大夫桑弘羊守在门口一丝不苟，这小子今年十五岁，就像当年第一次见到那个人的年纪，雒阳知名豪商家族出身他有着出色的心算天赋，对商业的敏感性总可以让皇帝以最快速度了解一个经济方略的好坏，每次派他做事总会把一切安排的井井有条，可以观察到他努力在模仿那个人，只可惜有些东西是模仿不来的。

那个人是天子的肱骨之臣，刘彻的姐夫，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

“从什么时候开始有了隔阂的呢？”

刘彻有时候很困惑，明明记得君臣相得的愉快日子就在眼前，感觉就像一晃神的功夫，两人关系突然生疏隔阂起来，去年的感觉还没有这么明显，今年的感觉格外不同，难道真的是更换三公九卿打压列侯带来的不利变化吗？

天子很想把一切过错退给田蚡，但理智告诉他并不是那样，他所经历的过程仿佛是在重走一遍先帝所走的老路，当初汉景帝对条侯周亚夫百般信任，到头来猜忌和提防渐渐改变双方的关系，汉景帝不自觉的想要废黜碍事的条侯，不自觉的想要杀掉碍眼的条侯。

于是，条侯真的死了，死后留下那段童谣，刘彻还记得那段童谣的最后篇章：“……好男儿、求封王！”

刘彻心神不定。

他怀疑自己是否神经不正常，总是在不自觉的怀疑着周围的人，他觉得列侯对自己图谋不轨，觉得窦婴心怀叵测，觉得田蚡表面恭顺内心奸诈，两年来没有曹时常伴左右的尽心辅佐，天子独自面对朝堂中各种声音各种影响的渗透，在长安的死水里泡的太久了，把单纯的年轻天子洗成充满着猜忌和矛盾的皇帝。

“修复关系？”

刘彻的脑海里闪过念头仅仅只持续一个眨眼的功夫，他不在是那个哭丧着脸向姐夫道歉的小男孩，他是九五之尊的人皇，和解之路只有曹时主动服软，绝不会有第二条路可供选择。

但是令他感到失望的是，曹时既没有抱怨也没有不满，像个没事人似得安心当着车骑将军，曹时的沉默态度令天子非常失望，同时印证一个事实，双方的关系无法和好如初。

“你高傲的头颅没有真正低下过，是吗？”

远隔二十里外，长安东部郊区，平阳侯府。

平阳侯一家五口人出外郊游，长长的撤退驶向南部的原野，那儿毗邻南山丛林茂盛。

小曹襄即将满一岁半，虎头虎脑的特别精神，挥舞着胖嘟嘟的小手喊“爹爹”，每次抱着孩子的时候，曹时心都快被融化了。

“昨日，淳于三娘又给襄儿切脉问诊，咱家的襄儿身体健康，发育的比普通孩子更快些，一岁半个头顶的过人家两岁多的大孩子。”刘婠抱着孩子欣慰极了，自家小子抱出门从来不人生，块头大力气足总能争过同龄的小伙伴，好多次还把年纪更大的孩子给惹的哇哇大哭，这小子还傻乎乎的挥舞着小手很兴奋。

郦寄到侯府里看过几回，见到曹襄就欢喜的不得了，还亲口说：“这小子天生胆子大气力足，长大是个了不起的大将。”

为了这句话，刘婠被气的不行，最近和曹时吵嘴闹别扭满心不高兴，刘婠心里想着曹襄能平平安安的长大，安安稳稳的当个太平侯世子，凭着皇家的恩宠天子的眷顾，只要长命百岁必然福禄绵长，她可不愿意自个儿的小宝

贝送到战场上厮杀。

曹时失踪大半年对她的打击非常大，几乎每天晚上都要哭上几场，要不是肚子里的孩子支撑着她意志，她那身体早就垮掉八回。

吃一堑长一智，搞的现在她非常害怕战争，就怕自家夫婿又要出门打仗，万一夫婿磕着碰着吃不好住不好怎么办？万一打仗受伤得病怎么办？万一打败仗怎么办？万一回不来怎么办？有些话她不敢说出口，生怕夫婿会生气，会说她妇人之言，她明白军国大事并非她这个长公主可以左右的。

夫婿出门打仗是为国出力，纵然她心中有再多的不满也不能妄加非议，但是她的儿子可不一样。

“我是襄儿的亲娘，襄儿是我身上掉下来的肉，吃我的奶又是我一把屎一把尿带大的，我不能让襄儿去战场上冒那个大风险，别的事妾一百个依着夫君，唯独襄儿的未来出路决不能依着您。”刘婠柳眉倒竖煞气腾腾，活像只保护幼崽的母虎，曹襄被她抱的死死的，傻乎乎的挥舞着小胳膊叫“爹爹”，这小子还不知道情况的严重性。

曹时尴尬地说道：“呵呵，我什么也没说过呀！你看我们的孩子身强体壮，早晚要长成我这么高的雄壮个头，不去学点防身的武艺能行吗？万一碰到同龄人打架什么的总不至于被人欺负，我的箭术他总是要学的，骑术也是要学的，算算基本上该有的都要有。”

“妾身可不管，总之不能去打仗。”

“好好好，不打就不打，我这个当爹的辛苦点把能打的全打完，让这小子坐享其成总行了吧！”

刘婠顿时眉开眼笑：“嗯嗯，君子这话妾身爱听，君子那么厉害三两下收拾三越，不用咱们襄儿去冒险了。”

卫君孺抱着女儿曹嫤咯咯笑着，小女儿还不满半岁，在包被里安安静静的睡觉，半个时辰前刚吃过奶，效仿刘婠亲自母乳喂养的习惯，曹瑾吃的是卫君孺的奶。

一家几口在数百名护卫的层层保护下，乘着马车有说有笑的去南山游玩，那儿有片属于平阳侯府的蜂场，天然的蜂蜜和稀少的蜂王浆是滋补圣品，更是汉地唯一增甜的高级调味品，甜甜的蜂蜜是刘婠和卫君孺的最爱，同时也是长安城的高官贵妇，大家闺秀们的最爱。

“襄儿快看，那儿的蜜蜂回蜂箱了。”

小曹襄瞪大眼睛盯着蜜蜂瞧，他不知道蜜蜂是什么东西，但是他知道那个大木箱子里有甜甜的吃的，想到好吃的曹襄的口水流下来：“妈妈姆妈妈，那个甜，我要！”

“贪吃的小子，小心吃撑小胖子。”小曹襄的脸被他爹搓的变来变去。

刘婠排开夫婿的手，剜了他一眼对儿子说道：“宝贝襄儿，你想吃那个甜的是吗？娘马上派人给你摘来尝尝，记住只能尝一点，再多娘就要生气了哦！”

曹时四仰八叉的斜躺着，搂着刘婠的肩膀笑嘻嘻说道：“你身体也养的挺好了，要不咱们再要个宝贝？”

刘婠翻个白眼：“再要你去养啊！一个小宝贝我都不知道咱们养呢！暂时没心情，等我把这小子拉扯大了再说。”

“那行，再过三年孩子长大了，咱们再要个孩子，君孺的身体好好修养好也多要几个。”

“妾身听君子的吩咐。”

刘婠没回头，抱着小曹襄心里甜滋滋的。

第238章还有三年

马车轻微震动着，车轱辘轧过青石板的晃动，曹时最近很少来长安城，乍到新城区颇有点不适应。

出乎他的预料，长安城北部进行大刀阔斧的城区改造，原本毗邻北部的居民区整体向东迁，北部被改造成一个大型商业集散地。

改造的规模非常大，原本长安两市的旧址统一改造成新西市，东市被迁到东北部划下一块巨大的地区，两市规模放大近五倍，四处的坊门单独设立，颇有点城中之城的味道。

两市是少数允许三层建筑的区域，新起来一批三层建筑气势恢宏，在长安城是地标性建筑群，新西市是大型手工作坊区，平阳制衣坊的作坊就迁到新西市里，成为长安的几大门脸之一。

新东市是在长安居民区的旧址，本就有比较齐全的基础设施，稍加改造变成一个个独门独户的商铺，还有专门提供住宿服务的客栈，制衣坊的销售店铺也在东市。

一路走马观花欣赏繁街景，曹时很佩服韩安国的魄力手腕，原本他给出的设计方案只是个半成品，长安城北部的规划做的乱七八糟并没有统一的解决方案，韩安国抓住机会对长安城北做了一次大手术，把两市划为单独商业区的想法非常大胆。

其实韩安国的想法也很容易理解，按照原计划执行下去，他永远也脱不开曹时的窠臼，虽然时间过去整整两年，曹时留下的影响还没有散去，尤其是他时不时指点张汤执行单独计划，少府的官僚体系依然服从车骑将军的幕后指导。

不知不觉韩安国当了两年少府，按照汉律很少有九卿长期任职，短则一年半载，长则两三年迟早要调离少府的位置，韩安国没有时间继续混日子，继续无为而治早晚要留下个中庸少才干的评价，毕竟在外人眼里看来，执行曹时留下的方案不能算个有真本事的人。

韩安国是有苦说不出，执行曹时的计划就让他满头包，因为曹时留下的几百幅设计图纸大部分都不靠谱，真正靠谱的早就被他拿来用了，稍微靠谱点的基本是残缺的计划，韩安国所挑选的长安城扩建计划是少数还算比较靠谱的计划，执行和补完缺陷花费了大量心思，还要创新真是难。

但是他真的做到创新了，而且创新的成果颇为不凡，曹时的图纸在朝廷里有备份，哪些是原本有的，哪些是没有的一目了然，三公九卿总不能再说

韩安国是无能之辈，这一步棋走的非常好。

“君侯您看，那儿是灯市。”

剧信指点的方向是新东市若干个小市之一，街道两旁的店铺门扉大开，大招牌上写着各种灯饰照明工具的名称，最差的竹灯笼，到高级点的纸灯笼，圆球，柱形，方形各种各样，色彩斑斓煞是好看。

“照明你想买个？”

剧信摸摸脑袋不好意思：“明天是夏玉的生辰，我还没想好送她点什么，看到花灯才忽然想到，送她个花灯似乎不错。”

“人家生日你就送这玩意儿当礼物？”

“啊，是啊！”

曹时摇头笑道：“你这小子真是个榆木脑袋，送个花灯有什么用。”

“花灯能照明用啊！晚上天黑看不清路，有盏灯不怕黑了。”

“真笨，夏玉今年都十七岁了，每年都要多缴两算的惩罚税，虽然这点钱她不照明在乎，可她等你那么久就像要一个不怕黑的花灯吗？”

“啊？”

剧信傻了眼，他今年也还不到十八岁，依然是个一人吃饱全家不饿的的样子，没心没肺吊儿郎当混日子，压根就没想过结婚那一茬，只觉得有个漂亮女孩谈朋友感情稳定就挺好。

可他就没想过夏玉等不及了，放在任意古典社会里来看，十七岁的女孩都属于老姑娘，古人的普遍寿命并不长，汉初的平均寿命还不到五十岁，经历六十年的发展，勉强达到五十七八岁的样子，距离六十五岁免徭役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排除掉个别老妖怪活过九十多岁快一百岁的年纪，十七岁在古人眼里是短暂人生的三分之一，夏玉的青春年华也就那么短暂几年时光，她总不能去学陈阿娇一大把年纪找个小男人过日子，心里饱受各种难受委屈折磨。

夏玉注定攀不上平阳侯的高枝儿，侯府里的家丁又入不得她的法眼，选来选去挑中年轻有为仪表不俗，有一身好本事傍身的剧信，没想到这家伙是个马大哈，谈了几年就是没点动静，你说没反应到也不是，可距离她的期望太远了。

她不想毁掉终身大事，庆祝生辰是绝佳的机会，左暗示右暗示就差教他赶快来表白，她本以为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没想到还是低估了剧信的情商之低。

剧信瞪大眼睛，一脸茫然：“那我该怎么办？”

凉拌。

曹时真想教他做人。

无奈这家伙身手敏捷不一定逮住人，叹道：“你小子真是天下一绝，还不快去花市买把鲜花去，到制衣坊见了夏玉赶快求婚，三媒六聘自有人为你操心，这几年我给你的赏赐可存好了？”

“存好了。”剧信忙不迭点头。

“那还不简单，回去把赏赐清点了做聘资去啊！这钱无非是左手倒右手，夏玉比你更有钱，她的嫁妆够你赚翻的了！”

“是是，我这就去。”

剧信翻身下马车，转过头吩咐护卫看好平阳侯的安全，急匆匆的骑上马跑，不大会儿功夫人影不见了。

他前脚刚走，后脚马车就转向安静的小巷里。

这儿是东市店铺商业区内，租不起临街旺铺的货殖者会在巷子里开店，新两市有自己的规矩，令丞主掌两市的开市与休市，两市活动时间是每天辰时初（早七点）到戌时末（晚九点），除了北部毗邻渭河的两市以外城区，依然执行夜晚宵禁的严令，只有两市内的坊门一关可以继续营业到晚上九点。

这个制度变相破除宵禁的严令，好处是晚上想出去玩的人可以在白天光明正大的到东市，到夜幕降临长安城四门关闭，城内里门坊门也陆续关闭，东西两市也把坊门全部关上就变成独立的夜市，一直允许活动到晚上九点再清场休息。

曹时来的时间比较早，太阳才刚刚偏斜，马车拐进小巷里一处独门独户的院落里停下。

下了马车，见到一位素面朝天的漂亮女人走过来，这女人是前任淮南王女刘陵。

“拜见君侯。”

“呵呵，不必多礼。”

刘陵笑吟吟道：“君侯回来没几个月，皮肤变白了不少呀。”

“窝在家里两个月都没敢出门，那儿的阳光真的很厉害，比不上你皮肤依然白嫩如初晒不黑。”曹时尴尬的摸摸鼻子：“进去说？”

二人一前一后进了厢房，室内的装饰非常朴素，院落本身是刘陵在长安城的临时落脚点，藏在长安城的居民区里好不显眼，只不过韩安国搞大规模动迁给一定补偿，她没要补偿只要原地重建的院落，这儿就又成为临时居所。

“江夏郡布置的如何？”

“新设的郡，旧楚之民和荆蛮没走完，布置的非常缓慢。”

曹时眉头一皱，汉初开国以来朝廷在南方设立的郡县非常粗糙，经常出现一郡有上百万人口的情况，吴楚七国之乱，吴王刘濞展现出强大的军事力量，给朝廷敲响了一记警钟，从那时候皇帝心里就有了全面掌握南方各郡县的打算。

去年征伐三越打垮南部边境地区的主要反对力量，曹时实行的策略是迁民守土，恰恰符合天子的利益观点，南方汉人与荆蛮南下守土，北方汉人陆续南下填充南方的空缺，工程量很大，带来的管理成本支出也非常高昂，从年初迁徙到八月底花费了30亿安家费，而目前只完成迁徙的三分之一还不到，北方动迁暂时是没有影子的事。

迁徙需要持续两道三年，说明皇帝不会再最近两三年发动大规模战争，人口分布迁徙是利国利民的大计，决不能随便放弃制定的基本国策，哪怕付出代价忍受亏损的阵痛也要坚持。

曹时是车骑将军，他对军事革新和兵种培养很了解，培养两年的重骑兵暂时还不能出战，虽然每年砸出3亿钱培养昂贵价格来养重骑兵，但是不得不说距离收获果实还需要继续三年，那群十五六岁的小家伙长大两岁，马术和马上格斗技巧已经非常娴熟了，但是距离他们的体力和力量的巅峰还有不小的冲刺期，至少三年还可以提高一个层次。

真金白银投入那么多总不能半途而废掉。

有赖于赛马和马球的兴起，关中境内的厩马饲养初具规模，最近两年购

买来自北方匈奴境内，西北高原的马匹数万匹之多，育种和培养基础设施刚设立，最起码三年内不具备成熟的机会，一匹小马驹至少要过3年才算成熟。

“三年！算来算去至少还需要三年，可是我们真的有三年时间吗？”

曹时很忧虑，匈奴人的动向不明，赵涉的飞鸽传书时断时续，最近一次密信往来提到非常要命的消息，卫氏朝鲜的王使者出现在龙城的单于庭，曹时首先想到的人就是卫右渠，朝鲜王太子在长安城生活过几个月，对大汉内外的风土非常了解，他甚至见识过马镫和马鞍，以及长安北军骑兵的野外训练。

匈奴人有了马镫和马鞍简直如虎添翼，战争尚未打响汉军的优势就消掉一截，接下来还怎么打下去。

“江夏郡不同于其他郡，江夏的地理位置非常重要，郡治西陵县（武汉新洲区）并不好，我的意见是把郡治迁到西陵县西南的沙羡县（武汉市区），此地是扼守长江南北的重要枢纽，向南直通云梦泽，向西可通蜀中成都，向东直达江左之地，在此地大力发展成货运集散点和水陆枢纽非常重要，下一步汉军向南走需要此地做支撑。”

“陛下那里你去说？”

“嗯，朝廷掌控南方各郡必须有个交通枢纽，江夏郡沙羡县就比较合适，我会设法说服朝廷和天子的许可，争取县把沙羡附近的迁徙人口在年内落实，你去那儿打前站也不用怕花钱做，我给你100亿钱尽情去铺路做，缺什么就准备什么，争取三年内把沙羡县的枢纽立起来。”

刘陵眉头微蹙：“你上次提到的新船研制做的怎么样了？我在南方坐小船走大河并不安全，大楼船又不方便进小河川。”

“少府丞张汤正在盯着做，设计了一年多方案推翻好几次，龙骨和基本结构都琢磨的差不多，剩下的只是处理榫卯和钉子的全新结合，造船的木材准备的怎么样了？”

“年初采伐的树木烘烤晾干，至少要后年才能用的上。”

“后年？那就多砍点，说不定我们还要在外海航行的大帆船木料，少府正在研制不同于楼船的尖底船，说不定过个两三年有眉目了就用的上，多砍点好木料运到北方晾干吧。”

刘陵摇摇头：“布置沙羡的产业，还要砍树伐木，到处都需要时间需要钱，100亿钱根本不够用的。”

“我家库里还有20亿五铢钱，剩下的只有黄金和白银了，金银我到是一点也不缺，这样你写个清单给我，到时候我派人给你采购好送到沙羡，给你的120亿钱就做南边需要的布置吧。”

离开东市的时候，天色已经暗下来不少，曹时心不在焉的眺望着夕阳，他自己都搞不明白怎么就莫名其妙的变成这幅摸样，时代好像变了。

天子和朝廷闷声不吭的抓紧备战匈奴，除了傻乎乎的清流们还在歌颂太平盛世，许多高官都明白朝廷与匈奴必有一战。

曹时也在抓着时间不松手，自己投资上百亿钱打造沙羡的产业链条，他看准的是南方的扩张前景，早晚会把沙羡变成一个南北往来的大都会，到那时他的投资将连本带利翻几番赚回来，就算卖地皮也早晚会变成亿万富豪，但是他的目的并不是简单的赚钱。

有钱只是为了实现目标，他的目标是打造向南、向西的两条汉家扩张通道，本时代没有人相信打匈奴会有利可图，天子自己也不相信打匈奴有利益，只是纯粹的争霸思想，强大的大汉帝国要干掉骑在头上的匈奴帝国。

列侯的好日子不会太长久了，天子对列侯的戒备和提防之心越来越强，至今没拿掉中尉樊它广，卫尉庄青翟的九卿只是因为征三越的战争刚结束，对有功之臣的安抚措施不到位，导致三军怨言颇多对朝廷很不满，朝廷需要安抚三军提出来的意见，不能轻易动有功之臣。

再者，匈奴还没打就自乱阵脚，天子也没信心用李广、程不识、公孙敖之流打下匈奴，离开军功爵列侯们的鼎力支持能否玩得转匈奴战争尚是个未知数，皇帝决定暂时按下矛盾只是权宜之计，过个两三年准备充足信心提升，说不定皇帝会临阵换将，或者借着战争对列侯发难。

曹时不会有太多个人危险，毕竟他和天子刘彻的特殊关系摆在那里，但是功勋列侯集团可就不好说了，曹时若不想做个掉毛的凤凰光杆司令，就得想方设法保护功勋列侯集团的利益，南下就是他打造的一条利益链条，西南夷是下一步扩张的方向。

朝廷要备战匈奴，三年被不会对西南夷动手，不代表西南夷会安静下来，滇王对夜郎国的垂涎是世人皆知的，这是个非常好的扩张机会，毕竟朝廷不愿意触动大军，不代表大汉帝国就没有可战之兵，列侯们是一支，刑徒军团是另一支。

大汉帝国的杀手锏就是刑徒军团，不到万不得已不会用刑徒为主力。

曹时心情沉重：“还要等待三年的时间，如果匈奴人不安分该怎么办？三年来得及吗？”

第239章寒冬袭长安

呼啸的北风夹杂着细小的冰屑倾泻而下，今年北方的风雪来的格外早，才十月初关中就降下第一场大雪，今年比往年更加寒冷。武婴齐走在马队的最前面，焦急的催促着："大家别拖着脚步，尽量走快点！赶在大雪来临之前回到长安城，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今年是个寒冬！"

"寒冬！"

队伍里的人们闻着无不色变。

秦末汉初有过一次短暂的寒冷期，前后不过三十年的时间，至汉惠帝驾崩以来日渐温暖，每年春天化雪的时间都要提前一些，几十年来气候温暖湿润，大风大雨的强对流天气频繁，很少听说某地有旱灾和蝗灾的传闻，日子比以前过的更好了。

气候好并不意味着每年都是好时节，比如汉景帝后元二年的春夏之际，频繁的地震，局部地区的蝗灾和瘟疫出现，证明那年的年景并不好，局部有干旱影响当年的收成。

最近几年的情况是冬天雨雪越来越多，每年冬天长安城的积雪都会更多一些，大量积雪导致春天的汛期洪水也更为迅猛，构成天灾的每个环节都在隐隐契合，或许某个时间段就会突然爆发出来。

武婴齐很担心，今年的寒冬绝不是普通冬天那么简单，他在青唐高原上生活了整整两年时光，曾经体会到高原的极度严寒，当高原上刮起大风雪时，就算强壮的牦牛也无能为力，彪悍的羌人只有瑟缩在几层厚的毡帐里烤火取暖。

十月初新年就降低到零下冰点，毫无疑问今年的冬天将会格外的漫长寒冷。大雪会直接影响长安的交通，更多的老人会再寒冷中去世。冬天进行的郡国兵军事训练会受到影响，以上都不是最主要的麻烦。最糟糕的是北方的强邻匈奴帝国。

武婴齐缩担心的，也是朝廷三公九卿缩担心的。

未央宫温室殿。

田蚡挑开厚重的绒布帘，冰凉的风夹杂着雪片往殿里钻，雪片打在脸上融化成冰冷的水，溅湿了他精心修剪的胡须，凉风顺着衣领和袖口钻入身体冻的他直打寒噤："这鬼天气真冷。"

“太尉快把帘子放下，外边太冷了。”

“好好。”

听到背后的声音，田蚡立刻换了张面孔，笑容可掬地说道：“丞相辛苦了。大冷的天还要为国事操劳。”

窦婴看了一眼，不咸不淡地说道：“大家一样忙都不必居功，为国事操劳也没什么好说的，我只希望这场风雪尽快过去，今年的冬天不要太冷。”

“丞相所言极是了，今年不冷对大家都好。”

三公九卿把话头绕过去，心照不宣的避开那些让人头疼的麻烦，当今天子是个大有为的皇帝，登基四年开疆万里功勋卓著。大汉帝国蒸蒸日上的势头下，再配上志向远大的年轻天子，公顷们想泼凉水也不行。

朝中文武百官中形成一股主战的风潮，大肆鼓吹大汉军力天下无敌。他们描述的匈奴就像一只外强中干的老狮子，兵锋正盛的汉军遇到匈奴人就如砍瓜切菜不费吹灰之力。

这股势力是以太中大夫韩嫣、公孙贺为首的年轻人，他们另个身份是出自太子随从的老人。许多老官僚气急败坏的斥责胡闹，但更多的人则视之为天子的授意。用意显然是为打匈奴做好舆论铺垫准备。

窦婴扫过站班的官僚：“车骑将军今天又没来？”

“没来，前几天来未央宫拜见天子。说是商讨江夏郡治迁徙。”

“沙羡县我以前曾经去过，长江中部的平原，直通云梦泽的必经之地，车骑将军挑选此地也是煞费苦心。”

田蚡嫉妒心发作道：“我听说车骑将军出资建设沙羡，或许存着搭顺风车的打算也不一定。”

几个高官互相交换眼神，不动声色的应付过去，九卿里中尉樊它广、卫尉庄青翟、太仆王辟方不动声色的错过视线，太常赵周低垂着脑袋仿佛没听到，三个人鄙夷的撇撇嘴暗骂他是个胆小鬼，从来不敢和他们有太近关系，天真的以为与功勋列侯保持关系就能混过去，却不知道丞相和太尉首先要盯着他，因为它是落单的列侯。

柿子挑软的捏，田蚡很快转向他挤兑道：“太常有消息没？你也是列侯，想必是清楚个中缘由的。”

“我不清楚，我和平阳侯不太熟。”

“列侯还有不熟？不可能吧！虽然我只是个外戚侯，偶尔还会和平阳侯见面打招呼，你和平阳侯不熟？”

“真不怎么熟，我平时不爱和列侯来往的。”赵周尴尬的坐立不安，他突然觉得自己被坑了。

就在刚才，分明看到樊它广和庄青翟的冷漠目光，列侯们最忌讳内部不团结，赵周只是个不起眼的南陵侯，在列侯里地位和话语权是中等偏下，按照道理是应该服从几个强力列侯的指挥，可是他的地位并非列侯们争取来的，没有天子的赏识就不会有他的今天，让他跑去找几个列侯请求宽恕是毫无可能的。

“原来真是不太熟啊，那到是我错怪太常了。”田蚡路出得意的笑容。

他也瞥见几个列侯公卿面色不善，若非御史大夫张欧的努力弹压，几个列侯指不定要对南陵侯赵周动手，让他记住长幼尊卑的汉家铁律。

窦婴冷眼旁观一切，不动声色的挪动脖颈遮挡住脸上的嘲讽，田蚡是个见利忘义的小人，他素来瞧不起田蚡之流，我还记得田蚡做太中大夫的时候，曾经奉承他像对自己亲爹一样亲密，到现在却只保持基本的尊敬，自古前恭后倨之辈都是是小人。

其实他这个丞相当的很累，刚成型的三公九卿就因为内部不平衡四分五裂，听从丞相招呼的也就寥寥几个人。列侯们大多都有自己的主见，王田两家的外戚抱团成自己的阵营。余下的郎中令石建、太常赵周之流属于皇帝的忠臣，历来是保持中立两边不得罪。

御史大夫张欧叹了口气：“希望大雪早点停下来。继续下雪对我们不是好事。”

突如其来的大雪没有影响长安居民的心情，百姓们早早的起床，出门扫雪清理道路。

剧信回到学校里参与大扫除，他把这个月的假期全部用再陪未婚妻夏玉的身上，全靠曹时的指点给他指出一条明路顺利的拿下夏玉。

他还记得那天下午，他捧着一束火红的花儿送到夏玉的面前说要娶她，那个不让须眉的坚强姑娘喜极而泣，搂住剧信的肩膀哭的像个小花猫。

侯府的操持下，没处几天就定下婚期。两人从没名没份的地下恋人变成有婚约在身的未婚夫妻，剧信也被赶回学校上课，根据风俗结婚之前是不能

和新娘子再见面的。

“哟，这不是新郎官嘛！今天起的挺早。”

“早早！”

“新郎官人逢喜事精神爽，娶亲的时候可别忘了通知兄弟几个。”

“好说好说。”

“什么时候拿点蜂蜜糖给大家沾沾光。”

“有机会的别急。”

同个院落里另外三个邻居取笑几句，他们平时嘻嘻哈哈的打闹关系不错，说话也用上比较随便的白话，自从几年前《货币论》带起的白话兴起得到许多人喜欢，尤其是古典文化水平欠缺的人喜欢上浪费口舌的白话语。

扫雪的人很多。年纪小的学生还在雪地里打雪仗，几十个人围着一堆铲好的雪堆玩的不亦乐乎。

剧信的身手敏捷打雪仗实力最强，总是能带着三个室友打赢临近几个院落的强敌，正当大家玩的开心时遥远的方向传来号角声。

四个人身形一顿丢下扫帚就往院落跑。忙着打扫积雪竟然忘记早晨出操，慌了神的学生还有不少，个个慌里慌张的往外跑。有的人脸统一的校服都没穿好就跑出去。

“糟糕，扫雪忘记吃饭怎么办？”

“挺过去。出操晚了咱们吃不了兜着走。”

太学制度非常严，最初以为是来享受四年愉快太学生涯的孩子全错了。每个踏入太学的莘莘学子都得接受军事素养培训，列队分队，列阵分阵的训练非常多，哪怕是文理学院的书生们也得拿着大杆长矛学习军阵，大汉帝国除了老弱妇孺，要求从上到下都必须懂得军阵，必须有可战之力。

与此同时祭酒卫绾召开会议，几百名教职工列席参加，荣誉祭酒曹时也应邀出席。

“十月新年辞旧迎新，我们太学也将迎来全新学年和全新的挑战……经过大半年的总结目前发现教科书中的问题很多，完善教科书是个漫长的过程，各位教课时要学会灵活的应对，适当的调整教学科目完成安排的任务，教具

都给你们统一制作出来了，理工两学院的实践课还需要各位想想办法。”

卫绾滔滔不绝的安排各项事务，平时看起来不咋地的老头能力不俗，看起来当这个太学祭酒还有点如鱼得水的意味，侧面反映出让他去当个丞相有点勉为其难。

曹时闷声不吭当个听众，除了萧胜时不时投来敌视的目光，全程保持缩在座位上当个不起眼的路人甲，反正教务他是一点也不沾，他只负责安排部分毕业生的就业问题，至于其他安排得让三公九卿商量着去办。

会议散去，出操也在这时候返回，讲师们得回去带班讲课去，曹时在会议室里溜达着玩。

卫绾把他请过来就坐，问道：“车骑将军，你说的那事到底行不行啊？”

“西南开发绝对没有错，你也知道三越和夜郎有多富裕，西南夷毗邻摩揭陀会更富裕，朝廷的选材任用制度早晚会发生改变，将来好位置被先毕业的太学生占据住，后走出来的毕业生早晚也要去西南夷历练，那边的开发需要很多学识丰富，忠君爱国的饱学之士教化子民，太学再过两年要有第一批人除外历练见习，到最偏远的地方吃苦受累磨练心性是个好事。”

“你不会是在忽悠我们吧？”

曹时暗暗擦掉冷汗：“怎么会，咱们都是一家人，为汉家出力总得需要人出来，列侯才多大的力量，还不得从你的太学里出人。”

“可是太学里都是精心培养的好苗子，去西南夷总感觉不太行，万一中了毒瘴或者水土不服，那就白白浪费一个好苗子了。”

“可别这么说，你留着他们也没太大作用的，当个夸夸其谈纸上谈兵的人没用处，想当官就得去最危险的地方经历磨练，轻轻松松坐在长安城等待征辟培养不出有志之士，酂侯萧何与儒生贾谊的区别就在于此。”

卫绾深以为然地点头，贾谊是个只会说不会做的儒生，不但眼高于顶还很会挑拨关系，当初就是他一手协助汉文帝驱逐打压列侯，只要是列侯出身的人就没几个喜欢贾谊的，所以汉初对贾谊的评价是两极化，儒生夸的跟朵花似得，就差称呼一句贾子，朝廷的评价却很低，尤其是曹时与儒家辩论之后的评价持续走低。

说通卫绾并不难，太学生的安排是他的一块心病，首批太学生三万五千人，第二批降到一万五千人，来年又要招募第三批至少也的有一万人，第四年按照学制是要出去锻炼见习的，朝廷是打算按照不同的专业分到各地学习实践，文理两大学院某些眼高于顶的天子骄子们不乐意，处理起来非常棘

手。

他给出的方案是南下去历练，甭管西南夷刀山火海或者金银成堆，把那帮学生打发过去也不失为好方法。

曹时松了口气，最近为了南下方略差点跑断腿，上个月先后去未央宫六次之多，反复游说天子希望他同意方案，首先江夏郡迁徙郡治难度很低，天子没怎么想就同意了，后续要把沙羡县打造成沙羡邑可就没那么容易的。

天子最担心的是洪涝灾害，江汉平原地势低洼很容易出现大涝，在长江边上建城需要莫大的勇气，搞不好一场大水就让城里的投资打水漂。

曹时也没有太好的办法，总不能让他去修个长江大堤，少府韩安国为了修个渭河大堤折腾两年，把自己折腾的死去活来的也就弄出个七八分，距离渭河大坝完工至少还得半年以上，要知道那可是动用关中十几万民夫的劳动力忙碌了近两年时间。

修长江大堤没有两千年侯的技术不靠谱，就靠少府有限出产的熟料水泥积攒一千年不见得够修大堤，生料水泥修个城墙还凑合着用，修大堤是坑自己。

离开太学天上又飘起一片片雪花，呼啸的北风呼啸着吹过，那声音就像猛兽在远方呜咽。

曹时哀叹道：“又飘雪花了，真是个糟糕的开头，但愿老天保佑千万别这么冷下去，要不然来年春天边郡还得加强戒备。”

第240章以牙还牙

北方边郡，来自极北之地的寒风咆哮着，裹挟着冰冷气流横扫大漠，一夜之间草原变成北国冰封之地。

雁门郡西北的云中郡边境，阴山脚下茫茫敕勒川。

暴风雪中一支骑兵在默默前进，他们穿着黑色长袍犹如雪中的幽灵游荡在大漠草原上。

他们身披厚厚的毡袍，内衬夹层是铁片榫卯固定的铠甲，两层厚厚的皮手套，沉重的牛皮靴，还有狰狞面罩的黑色狼头盔，面罩是鬼怪的模样，只露出两只眼睛和口鼻的出气孔。

这支骑兵首领是个黑甲骑将，他的铠甲制式与众不同，胸膛前套着整块黑漆铠甲，识货的人都知道那是最罕见的板甲，仅仅一块胸板甲价值千金难换。

黑甲骑将背着一石七斗战弓一把，腰间挎着两柄还没开刃的战刀，胯下坐骑也是北方边郡罕见的高头大马青海骢。

五百黑甲骑兵，每人三马携带七天口粮，从雁门郡乘着夜色出关绕行，一路躲开几股匈奴部落的活动区出现在敕勒川下，目的就是要执行一场有计划的突袭行动，目标是敕勒川下的部落，那个部落是楼烦王配属的裨小王，赵信。

赵信是雁门人的生死大敌，没有人会忘记汉景帝后元三年的那场焚城之火，不仅把善无城烧成白地，不仅死了太守和都尉，不仅是城内上千名汉人军民死亡，马邑被掳掠一空，多少人妻离子散家破人亡，那股恨意从来没有消除过。

每个人生活在雁门的人心中都铭记着那一刻，期待报仇的时刻。

大雪中前进非常危险，稍有不慎很容易迷失方向，只有最老练的牧民带着老马才能寻找到正确的方向。黑甲骑兵们不缺老马识途，只缺短暂的偷袭机会。

赵信非常狡诈，就像草原上的孤狼，总是游荡在毫不引人注意的角落里，当黑甲骑兵的名声远播草原的时刻，赵信的部落就远远的避开雁门郡躲到阴山脚下。

近三年来。黑甲骑兵多次发动突然袭击，掠夺扫荡漠南边境的大部分草

原部落，但惟独就没抓到赵信的小尾巴，反倒给他创造绝佳的扩张机会，收罗吞并逃难的匈奴小部落，赵信的部落膨胀到一万五千多人，一跃成为裨小王里很有实力的人。楼烦王对他也要客客气气，在左贤王帐下的名次略有提升。

赵信是非常难对付的人，正常对抗需要触动上万大军硬碰硬的讨伐，但是那样显然是不可能的，大汉与匈奴一天没撕破脸。双方就不能承受轻起战端的风险。

几年前，左贤王躲在草原上遥控指挥那场入侵战争，他要避讳的恰恰是匈奴单于的严令，小规模入侵是双方协定的底线。左贤王不敢动用王帐骑兵，汉军同样也不能出动边军。唯一的解决之道就是黑甲骑兵。

采用少量骑兵精锐进行反向攻击，双方的默契并没有因此打破，匈奴人吃了亏也不便撕破脸，他们抓不到黑甲骑兵。只能搞边境的放血战，汉人的财产的土地，匈奴人的财产是牛羊，搞放血战匈奴人扛不住多久。

黑甲骑将想起几天前，途径云中郡边境的时候，云中郡的商人成群结队到边境送来补给品，鼓励他们打出汉军的风采，不要给汉人丢脸。

汉人还是太死板了，撕不下脸皮用汉军骑兵做盗匪突袭匈奴各部，容忍半官方的黑甲骑兵是最高限度，还是看在背后有车骑将军做担保的缘故，普通勋贵列侯的商队当当马贼可以，搞大规模成建制的军事力量是不可容忍的。

五百骑兵对抗一万五千人部落，黑甲骑将并不感到害怕，他知道自己并不是孤军作战，另一支五百人骑兵在相隔几十里外的另一条路上艰难跋涉。

风雪阻挡了前进的速度，原定中午抵达目标地点，被推迟到傍晚才看到雪白的山脉，银装素裹无法改变起伏的山峦相貌，那就是匈奴人最引以为豪的阴山。

阴山脚下就是此行的目的地，赵信的匈奴部落。

“进树林，下马扎营，休息。”

五百骑兵闷声不吭钻进落叶林里，冬雪覆盖的树林光秃秃的，远远看去灰扑扑没有一丝生机，枝杈上白色的积雪堆的老高，密林中时而看见兔子和麋鹿在树林里快速穿行。

站在树林外，远远的看见远处星星点点的火光在跳动，那是匈奴部落生火做饭的火光。

他们不敢用火做饭，取出冰冷的肉干和像石头一样硬的馍馍吃，幸好马队里允许装备小壶烧酒，高度酒是用来防寒取暖的饮品，也是受伤时清洗伤口的重要军需物资，队伍的纪律非常严格，每天只允许喝水壶瓶盖两份的量，可以少喝，不允许多喝。

吃过东西，骑兵们拽下携带的厚毡毯在雪堆里合衣而睡，手脚是四肢末梢，脸颊脖颈是最容易裸露在外的皮肤，每个骑士都必须在手脚和脸颊脖颈擦上动物油脂，油脂可以有效隔绝寒冷的侵袭，封住毛孔抵挡热量向外散发，因为寒冷和饥饿是最大敌人，活下去就必须学会忍耐痛苦。

慢慢黑夜降临，草原上星星点点的火光主见消失，预示着那个部落正在陷入沉睡。

静静的等待不知多久，天色已经完全暗下来，黑甲骑将不以为然，黑夜是他们最好的伙伴，吃惯肉食的人没有夜盲症，习惯冰雪的北方人没有雪盲症，就在这时，空旷的原野上隐隐约约传来一声鹰哨，遥远的声音划破寂静的草原。

黑甲骑将跳起来，三两步蹿出树林对着声音的来源地吹响鹰哨，过了许久对面也传来一声回应哨，哨音的长短是判断暗号的手段，回应意味着双方汇合了。

沉睡的黑甲骑士们被唤醒，抓起冰冷的积雪在脸上擦了两把，刺骨的冰寒瞬间驱走睡意，老练的骑士打开酒壶喝了两大口，在雪地里轻轻蹦跳让全身迅速热起来。

黑甲骑将罕见的并未出言喝斥，寒冷的冬天在雪地里睡觉是很危险的，即使有完全的保护身体也很容易冻的关节僵硬，没有充分的时间活动开全身筋骨，喝酒和简单的活动是最好的办法。

整军的速度非常快，两刻钟不到全员齐备，精神抖擞的骑在马上等待号令，冲锋时每个人只携带一匹主力坐骑，每个人的主力坐骑都是最强壮的，而且必须是人马护甲齐备，人有重甲罩袍遮身，坐骑也披着厚厚的毡毯。

北方的风似乎全部吹散，在茫茫黑夜中一丝风没有，漫天的鹅毛大雪悄然飘落而下。

黑甲骑兵策马缓缓前进着，相隔几里外还有一支看不到身影的骑兵与他们一样，迎着那一万五千人的部落前进着。

火光越来越近，隐约间看的到守夜的匈奴人在冰天雪地中瑟缩在火堆旁取暖，更近了。

守夜的匈奴人抬起头，他们似乎听到空旷的草原上有声音，那声响就像马蹄踩着积雪的咯吱咯吱声，寒冬大雪的坏处显露无疑，即便匈奴人也听不清马蹄声。

匈奴人非常警惕，几个人迅速站起来放眼四望，可是他们却忘记前一刻对着火堆发呆的瞳孔，无法适应黑漆漆的晦暗夜色，白茫茫的雪地，黑黢黢的夜晚什么都看不到。

“奇怪了，难道是我听错了吗？”

守夜的匈奴人正要走回去，无意中看到一个小黑点迅速袭来。

噗嗤！

鲜血四溅，匈奴人捂着喉管不可思议的倒下。

余下的匈奴人全部惊了，大喊道：“敌袭！汉人的黑甲军袭击我们啦！”

与此同时另外几处守夜岗哨同时遭袭，凄惨的叫声打破寂静的部落，不过片刻间匈奴人动起来了。

匈奴人的反映速度出乎预料，远远超出计划前的准备，面对突如其来的变故，黑甲骑兵们虽惊不乱，依照原计划有条不紊的向部落营地里发起冲击。

另一边已经开始接战，匈奴人面对铁塔似得黑甲骑将毫无办法，沉重的铁鞭随手横扫，轻者赏金断骨皮开肉绽，重者脑袋开花当场毙命，鲜卑与乌桓的披甲骑兵，手持战刀兴奋的见人就砍，从营帐里冲出来的匈奴牧民像割韭菜似得放倒。

一记横扫击飞挡路的匈奴牧民，眼见骑兵阵型松散脱节，召孟当即下令：“不得孤军深入，中军直冲匈奴大帐擒杀赵信，披甲奴护卫两翼不得随意浪战。”

短促的哨声吹响，砍翻人正要继续收割的鲜卑人勒住坐骑，满怀不甘的掉头回阵，汉军的军法严苛无比，不听号令当场斩杀，没有讲清的余地。

召孟侧耳倾听，匈奴部落另一侧也传来喊杀声，心道斩首行动执行非常成功，只差最后一步擒杀赵信即可功德圆满，可就在这时传来不好的消息。

匈奴大帐方向起火，赵信带着心腹逃了！

“狡诈的狐狸逃走了？”

召孟怒声道："我就不信他不要一万五千部众了，所有人听令绞杀匈奴残部反抗者，所有高过车轮的男丁一个活口都不留！赵信在马邑召孟对待我们，我们就怎么报复赵信，以血还血，以牙还牙！"

第241章向西的意义

赵信逃了，带着三百骑精锐一路逃到左贤王庭，天寒地冻的季节缺衣少粮，赵信全靠抢匈奴小部落的衣食，一路跌跌撞撞来到左贤王庭。

左贤王听闻消息勃然大怒，赵信是他很早就看重的人才，智谋和才能在匈奴人里是少见的，为此花大力气从右贤王帐下挖来的人才。

以前赵信从属于楼烦王帐下的裨小王，被左贤王挖过来彻底脱离右贤王，在阴山东麓也是响当当的一号人物。

赵信缩部的扩张也是左贤王喜闻乐见的，阴山一线名义上是左右贤王的天然分界线，实际在敕勒川都属于右贤王的领地，云中郡就是左右贤王的天然分界线，往东的雁门郡是左贤王主攻区，往西的云中郡理论上就应该属于右贤王，只不过右贤王庭近几年往西移动，对云中郡不太上心。

左贤王想为赵信复仇，可是走到帐外看着漫天大雪心里也没有谱，让王帐骑兵顶风冒雪去替手下报仇必然要承受巨大的压力，更要命的是对付漠南草原上的狡诈毒蛇，汉人的黑甲兵就有草原毒蛇的外号，因为他们像狐狸一样狡诈，像毒蛇一样凶狠。

王帐骑兵不愿意硬碰黑甲兵，尤其是草原上盛传黑甲兵从不留活口，见过黑甲兵的人大部分都死了，少部分逃走的也没见到真人，都是听到风声就拼命的往外逃，黑甲兵所过之处妇孺被掳掠光，男丁被杀光，产物被抢光，带的走的马匹被抢光，带不走的牛羊被杀光。

匈奴人对黑甲兵是既憎恨又畏惧，尤其在黑甲兵活动最密集的阴山以东地区。左贤王帐下匈奴各部的抱怨此起彼伏，各部自发组织的捕捉队伍有很多，从最初的几百人队出去就消失在茫茫大草原，到后来一次出动三千牧民首尾相接四处搜索却毫无踪影，行动结束没一个月黑甲兵又出来继续活动，匈奴人再黑甲兵身上付出了惨痛的代价。

从去年开始。出现大批匈奴部落请求左贤王派大军捕捉黑甲兵，左贤王的王帐骑兵确也出动过几次，蹲在草原上扫荡了两个月连根毛都没扫到只有不了了之，结果没过两个月，黑甲兵又开始活跃起来，而且报复更加残忍，匈奴人都快崩溃了。

他的手下有十二万大军。可是王帐骑兵只有区区三万人，另外九万匈奴部落骑兵只能临时动用，大规模集结扫荡草原的成本太高效果也不太好，再说若他真打算动用那么大的兵力扫荡草原，必须面对右贤王的嘲讽。左谷蠡王的咒骂以及单于庭的巨大压力。

自从左谷蠡王伊稚斜被他摆了一道，左贤王身上的压力就骤然增加，单于庭里几乎没有可靠的伙伴帮助他，右谷蠡王长期在右贤王帐西部。毗邻西域诸国的地区活动，基本和左贤王是八竿子打不着的关系。想依靠右谷蠡王扳倒右贤王是不太现实的。

左贤王很生气，以他在匈奴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尊贵地位，却忽然发现在匈奴王庭里竟然找不到可靠的盟友，他忽然觉得自己才是被坑的人。暗骂汉人没有靠谱的，当初为他出谋划策的赵涉到如今完全找不到人，听说最近在教王太子于单治国术，想想左贤王就气的胃疼。

左贤王乞韃恨恨道："可恶的右贤王居犁，可恶的左谷蠡王伊稚斜，可恶赵涉以及更可恶的黑甲兵，我一定要让你们付出惨痛的代价！"

愤怒的不止是左贤王一人，右贤王在王帐里发达脾气。

"混账！你告诉我巴图森和乌孙昆莫的王子大禄失去踪影了？在什么时间，什么地点，因为谁而失踪的？"

"禀告大王，失踪的地点在大宛国南部，最后一次露面是在大宛国境内，然后就再也没见到踪影。"

右贤王气的一连杂碎十几个珍贵的汉地瓷瓶："你给我说，是不是那支商队搞的鬼？"

使者瑟缩着心惊胆寒，慌慌张张道："在下不敢猜，只从得到的情报那支商队应该没有能力吃掉两支实力强劲的千人队，应该是某个游牧部落见利起意，动用一万人的骑兵才能拿下。"

万人骑兵！

右贤王缓缓的坐下，西域的小国有几千骑的为数不少，大号的诸如乌孙国有三万骑兵，连右贤王见到乌孙昆莫猎骄靡也要客客气气的，再往西的大宛国至少有五六万可战之兵，康居有八九万骑兵，大月氏人有十几万骑，塞种人至少有十万骑，更西边的帕提亚帝国至少有二三十万骑兵，即便匈奴大单于也毫无办法，更别说他只是个右贤王。

敢于对乌孙昆莫王子大禄动手的部落可不算多，不用想也猜得到定然是二十多年前的手下败将大月氏人，虽然是曾经的手下败将，可大月氏人并不弱，从冒顿单于即位到大月氏人西迁，匈奴先后两次动用举国之兵讨伐月氏国，出动半国之力有三次，费了不少力气才把月氏人打分裂，大月氏人西迁确保右贤王控制区的绝对支配地位。

现在大月氏人走的那么远，残存部族逐渐恢复元气，兵力不如月氏人鼎

盛的一半，但是战斗力并没有打的滑坡，匈奴人想对付远遁西方的大月氏人很不切实际，右贤王帐下也是三万王帐骑兵，西部的部落不太听话导致他的总兵力只有十万骑，以王庭的庞大军力恫吓西域小国绰绰有余，真正想越过万水千山到大月氏人的控制区找场子有点异想天开。

巴图森很重要，乌孙王子大禄更重要，可是这个场子该怎么找回来？

右贤王愁眉苦脸："难道把这个亏忍下去？这可不行啊！巴图森是大单于看好的千骑长，人都失踪了怎么对大单于交代呢？"

万里之外。

帕提亚帝国埃克巴塔纳，毗邻里海的古老城市是帕提亚北部重要的交通枢纽，每年夏天环里海的蛮族部落都会来到埃克巴塔纳贩卖自己的特产。

踏入城市的郊区扑面而来的是商业气氛让人惊讶，一支奇装异服的游牧民队伍走子啊碎石路上，他们就像乡下来的土包子好奇的打量着四周。帕提亚的生活一切都是那么的不同，他们看到城外的村庄里有水井，女人们用奇怪的纺织机织布，男人们在地里刨土翻地，即使是寒冷的冬天依然觉得气候舒适，这一切都太神奇了。

张骞目瞪口呆："我们在做梦吗？跨越无数个蛮部的领地来到文明的王国。原来世间还有另一个文明的王国。"

"不，你没有看错，平阳侯告诉我们西方的帕提亚帝国是个半耕半牧的君主制帝国，他们的皇帝应该叫阿萨西斯王，我们要照到他寻求向西的帮助。"司马谈手中的炭笔一刻不停的疯狂记录着，他要把路上看到的一切都写进书里，平阳侯告诉他这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

"东方的旅者我欢迎你们。这里是埃克巴塔纳，米底王国的首都，居鲁士大帝的皇宫所在，如今是伟大的帕提亚皇帝的夏宫，你一定不敢相信这座城市有四千年的历史。事实这就是真的，你看那座古老的城堡了没？那就是亚历山大大帝摧毁的居鲁士大帝宫，塞琉古的皇帝重建了它，阿萨西斯王增补了它。他是仅次于国内泰西封、波斯波利西斯的第三大城市。"

热情的向导操着一口波斯语为队伍做介绍，队伍成员多半保持茫然表情。来到帕提亚大半年的时间，只有少数人听得懂波斯语，能够口语对话的只有张骞和司马谈，其中尤以张骞的口语最为流利。普通交流基本没有障碍，这与他经常寻人问路访查帕提亚风土人情有关系。

"你好，我们是东方遥远的旅者，听说帕提亚帝国有着悠久的历史，四千年的城市太不可思议了。"

“恭喜你找对人了，我是土生土长的埃克巴塔纳人，我的曾祖父为塞琉古的皇子做马夫，我的祖父为帕提亚的王当过兵，我的父亲曾经是一位出色的水手，他的足迹遍布地中海的两岸，我的志向是成为最优秀的向导，我不但精通波斯语，埃及语，希腊语和罗马语，对了我正在学习斯基泰语（塞种语）和凯尔特蛮族语，只是没找到合适的老师，我的名字叫帕萨西。”

帕萨西是个二十七八岁的青年，黑色卷曲的头发，高高的鼻梁和凹陷的双眼，按照帕提亚的标准是个很普通的小青年，但是在汉人眼里实在很奇怪，他的相貌和汉人完全不同，比月氏人的眼窝更深，说话的口音也比月氏人更加难懂。

张骞与帕萨西热情的攀谈着，从他口中得知帕提亚的丰富物产，他们这儿盛产蓝陶、亚麻布以及各种各样的香料，因为帕提亚的东南是印度帕提亚，那里与摩揭陀王国同样盛产各种香料。

来到埃克巴塔纳，巨大的商业区震撼人心，从大宛国一路走来强烈的商业氛围让商队成员耳目一新，原来世间真的有以商业为主的民族。

商队真有点晃花眼的感觉，张骞没有走马观花的心情，他必须急着把手里的马匹逐次脱手，根据地图的标识经过帕提亚就脱离大漠草原茫茫沙海，继续往西不在需要大量的马群维持快速前进，卖掉多余的三千多匹马是当务之急。

帕萨西是个称职的向导，带着商队直奔毗邻外的巨型马市，从他的口中得知马是帕提亚人最喜爱的交通工具，好马的价格通常会很高。

很遗憾，他手中的马并不是好马种，某些矮小匈奴马的血统影响了售价，少量西极马与汗血宝马坚决不卖，导致三千匹马脱手只换来几千斤香料和一堆奇怪的种子。

香料在帕提亚可以充当辅助货币使用，尤其是在环里海区的许多部族并不爱用黄金作为货币，香料和布匹充当着双方可以接受的辅助货币。

张骞正想要走，忽然抬起头：“咦？那是什么马？”

那是匹火红的战马，仰着头挥动鬃毛威风凛凛，它四肢修长体态优雅，火红的皮毛给人非常强烈的印象，在那匹马的身边围绕着一群商人耐心竞价。

“那是阿拉比亚马（阿拉伯马），塞琉古人很喜欢它，你也喜欢？”帕萨西善解人意的介绍道：“但是它非常昂贵贵，一匹马价值十匹良马，你们贩卖的劣马三百匹也换不来，而且它非常娇贵，很容易生病死去，只有贵人才会养它们玩耍。”

张骞摇摇头：“那另外一匹马是什么品种呢？我看也很像。”

“柏布马是北非沙盗们的最爱，它的特点是抗病力和耐受力很优秀，但是它在阿拉比亚马面前就像个小丑，柏布马的价格很便宜，大概只有阿拉比亚马的十分之一，如果你们想买我可以为你们推荐几个著名马商。”

张骞不知道阿拉比亚马，曹时给他的资料残缺不全，名字经常前后对不上，但柏布马是资料里就有的，据资料介绍是性价比最高的沙漠马，他肩负的若干的职责里就有一项寻找良马培育马种，从古到今汉人都不擅长培育良马，汉地马匹的短板并非一朝一夕可变，只有挑选好马培养是最好的办法。

马市的商人非常精明，见到陌生口音的人来询价立刻抬高价格，全靠帕萨西站出来帮忙讲价才把价格压回去，为了酬谢帕萨西的辛苦，张骞在酬金里多加了十枚帕提亚银币。

“慷慨的先生感谢您的赏赐。”

“我打算雇佣你做我的长期向导，我们要去罗马共和国，你愿意去吗？”

帕萨西大喜过望：“我希望像我的父亲学习，如果您愿意去那里的话，每个月给我1枚帕提亚金币就行。”

这时候，一对帕提亚士兵出现在马市口，拿出一张羊皮纸用波斯语宣读命令，顿时马市里传来一阵叫骂声，士兵们念完命令一声不吭的走掉，马市里的骂声还没有停歇。

张骞好奇道：“那是怎么回事？”

“埃克巴塔纳新任总督要加征特别税，好像是西部前线又和塞琉古人发生摩擦，阿萨西斯王要加税训练更多的士兵。”帕萨西满怀忧虑地说道：“从继业者战争到现在打了一百四十年，叙利亚战争也打了七次还没完，塞琉古人太顽强了。”

“帕提亚，塞琉古，罗马，托勒密，这就是平阳侯给我的使命，他要告诉我大汉帝国的方向错了，应该向西前进……等等！”张骞脑海中灵光一闪：“向西？向东？夸父追日一路向东，向着日出之地前进，也就是说夸父从西方而来，我向西走追寻夸父的踪迹，夸父追日的画到底预示着什么？向西的意义是什么？”

第242章寒冬的隐患

冬雪包围的长安城正迎来六十年累最寒冷的冬天，北风呼啸的寒风仿佛无穷无尽的吹拂而来。

“迁儿，你觉得我们的世界是什么样子？”

司马迁手捧着大部头疑惑的摇摇头，窗外的寒风吹过窗帘让他打了个寒噤，幸好他的衣裳是二层绒布压风保暖，小脸被寒风吹的通红，带着厚厚的手套只能笨拙遮挡一下聊胜于无。

世界是什么样子对于年仅八岁的顽童来说实在太深奥了，他的脑海中还残留着苦读《管子》的深刻记忆，强化训练给他留下的印象并不美好，以至于每次见到曹时像老鼠见到猫，相比之下他更关心今晚该吃羊肉火锅还是清蒸鲫鱼。

曹时抬起头仰望漆黑的天空乌云密布，漫无边际的大雪覆盖整个世界，原来恢弘霸气的长安布局增添几分别样风致，他很喜欢在雪夜欣赏风景，尤其是围炉夜谈的时候感觉非常美妙。

“我们的世界是个包罗万象容纳百川的好地方，北方是一望无际的大漠草原，南方是无穷无尽的茂密丛林，西边是崇山峻岭的遮挡，东边是群岛点缀在大海之间，我们居住在这个美丽的山川与河流之间，此地就是我们大汉帝国的国土疆域，我们的祖先世居之地。”

曹时的目光悠远：“你知道吗？我们的祖先非常伟大，他们从遥远的西方历经千难万险而来，从传统的游牧和渔猎交替生活，直到出现耕作粮食的技巧，几千年来从最初的小部落变成超级部落联盟的盟主，共同推选出来的王为天下敬仰，那边是上古圣王时代的故事。身为一个汉人，你应该为自己而感到骄傲。”

“骄傲是什么？”

“骄傲是每个人发自内心的满足，你生活在这篇土地上吃的穿的和平的生活是大汉帝国为你提供的，假如你生在战乱的帕提亚与塞琉古，或者大月氏和巴克特里亚的战争，你会体会到那里的战乱生活有多么艰苦。总督与小君长会不断的催促你缴纳税款、服兵役，为了活下去你必须从七八岁时学习谋生手段，到二十岁成为合格的乱世子民，至少精通两到三种谋生手段，从弹琴唱歌到下地种田无所不包，还要学会骑术和射术，看到那柄小弓了没。以前是卫青用过的小弓，以后它就属于你了。”

司马迁苦着脸：“师傅，我就不用了吧？”

“不行，你要体会到乱世民族的艰辛之路，你所做过的也曾发生在你父母和祖父母的身上。说不定还要发生在你子孙的身上。”

不管司马迁的抱怨有多大，曹时从没有放松过对司马迁的教育，在他眼里这小子就是块难得的璞玉洁净无瑕，没有任何人工雕琢斧凿的痕迹。更难得是他有一儿一女尚在襁褓之间，怎样教育好一个孩子对于年轻的父亲而言是个棘手的难题。解决不好会让他的儿子变成懦弱平庸的乖孩子，这不符合他的利益。

他需要个完美的试验品，测试自己的教育策略是否奏效，司马迁是最佳的候选经历者。双方曾经有过一段不太为人缩知的渊源，司马家是秦朝的官僚到没有太多深远的渊源，但是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是曹时看好的重要助手，接纳司马迁作为大徒弟培养是理所应当，世人只会夸赞曹时有情有义，不忘照顾张骞与司马谈家的人。

司马迁并不知道自己的命运，他还在沉浸在冬天刺骨的寒风和痛苦中。

卫青留下的小弓是他九岁的第一把武器，年岁渐长就逐渐抛弃不用，五斗小弓对于新丁的确是最佳选择，司马迁天生体质就不如卫青，年纪也比当年的卫青要小些，唯一可称道的是营养好个头高身体稍壮，即使如此也拉不动五斗的小弓，半开已经是非常勉强的尝试。

“身体是活下去的本钱，假如你要面对一场战争胜负难料，你必须通过自己的双手来保护自己，如果你将来要做一名史学家，你就不能只依靠笔杆子来捍卫自己的尊严，弓矢是保护你的生命财产安全的有力保障。”

司马迁放下书认真的拉弓，不断纠正上次射击角度和手势的错误，时间越久经历的东西忘记的越多，唯独可以保留下的是千百次锤炼留下的基因习惯，好比刺客的汉人并不习惯中央集权，汉人并不习惯坐在高脚床榻上休息，汉人并不习惯坐着四轮马车的松软坐垫，司马迁需要把拉弓的本能练出来，就像每天吃饭喝水一样简单。

曹时的预期很简单，多练练说不定能发现更多的长处，即使他没有均势天赋至少有自保能力，不用担心射术不过关连自己的性命都保护不好。

学术培养并非朝夕可成，至少比拉弓射箭要困难多，寻常弓箭手五年可以成才，读书五年只能算刚起步，保守估计是要读二十年书才算有所见地，司马迁读书的天赋非常好，保守估计需要十年有所成就，比普通人快一倍是了不起的天赋。

考虑到大范围强降雪带来的影响，关中境内下达紧急命令积极铲除积雪保持驰道的通常，闾里百姓的房屋完全，动员起全关中五百八十万人口积极

扫雪除雪，好在虽然天气寒冷却没有太多积雪，大部分时候是呼啸的北风吹来雪花，风势一消雪就小了很多。

羽林骑被拉出去做冬季训练，经过漫长的南越战争影响，许多北方人骤然回来受不住关中的严寒，在南越国是汗毛孔全部张开，到北方必须闭紧汗毛孔抵御严寒，时间一久难免会有身体不适水土不服，为了纠正痛苦的过程还花费不少心思。

冬雪与严寒到来不但没有打压长安城的经济，反而借着大雪与严寒来临使城内的巨大生产优势很快保持绝对优势，平阳制衣坊可以一天十二个时辰不间断，盛产出的御寒毡毛与绒布价值不菲却非常好卖，几乎当天就把货买到断货。

还有烧火取暖的石炭也卖的非常好，只是每年都会发生几起煤气中毒而死的人，经常是一家几口人莫名其妙的死于煤气中毒，每次都得平阳侯府的石炭作坊出钱赔偿安葬，因为石炭取暖而死掉的人要承担一定道义责任，虽然销售石炭前就曾经三令五申的提过煤气中毒的危险，然而民众的记性永远是很差的，他们会很快把提醒往的一干二净，于是酿出许多悲惨的事故。

鲁不害蹲在火炉前死死盯着火苗，眼睛一瞬不是的盯着炉火中烧到金红色的铁料，掌握热处理的手段只用依靠最简单的办法，通过眼睛观察反复的进行非常枯燥的实验，鲁不害的热处理实验前后进行到第三个年头，包括淬火在内的铁料热处理技术越来越成熟。

连季蓄起络腮胡子，眨眼间从二十出头的愣头青变成二十六其实的壮汉，只听到一声“起料”火钳稳稳的夹住铁料放进水里强行冷却，另一边不到二十岁的小年轻鲁登手持大锤有条不紊的敲击着，鲁登是鲁不害的章子，年纪轻轻就有五年的铁匠生涯，十二岁开始当学徒工，论锻造技艺甚至比他父亲更厉害。

一块料根据情况要进行不同工序的锻造与热处理，每一种操作的成功与失败都有详细的观察和考量。

咔！

伴随着一声脆响，刚冷却下来的新刀被水锤轻而易举的砸碎，水车推动的水利设施动力依然强劲，让一柄新刀拥有更强的抗力是武器研发者的期望，只是许多时候总是事与愿违，在水锤下没有武器能撑得住全力以砸，四分五裂是理所应当的结果。

但是铁匠们不太满意。

鲁登郁闷道：“还是不行，我们的热处理只能做到这步，更高的要求暂时

没头绪。”

碎裂的崩口被铁匠们拿去做分析，鲁不害捡起其中一块说：“铁刀淬炼的工序麻烦，继续简化淬炼的步骤其高效率是下一步计划，努力吧！”

马车缓缓驶到平阳侯府外，赵婴齐跳下马车跺跺脚从角门快步溜进去，来此聚会的年轻列侯为数不少，本来他也是不用在来参加的，只是最近几年变化比较大，他是过来还有个特别的使命要告诉一些消息。

“北方的大雪你们都看到了，几年冬天匈奴得多冷，来年春天匈奴的侵入怎么着手解决？”

在座的列侯对视一眼无动于衷。

赵婴齐急的声音拔高：“你们到的说个话，放任匈奴人入侵边郡造成损失是汉家的大不幸，天子震怒边关的战火又要燃烧起来。”

“挡不住。”

“依靠赵长城和秦长城勉强抵挡，效果的高低这些年都有验证的，每次匈奴人过口而入大杀四方，我们的大军赶过去已经没有人影子了。”

“没有其他办法？”

“长城虽厉害却需要士兵来守，考虑到精兵简政的压力今年的兵力不会很多，分到边郡守住长城的更少，匈奴人有心入侵就必然能找到破长城的口子，为今之计是提升边郡加强戒备保护百姓加固闾里的防御。”

曹时暗叹道：“权作死马当活马医，为今之计也只能这样了。”

第243章韩嫣在作死

这年的冬天末尾发生一件不大不小的事情，素来与天子关系亲密的太中大夫韩嫣，在皇帝的寝宫里穿着女装与天子玩耍，很不幸正巧碰上太后王娡王太后素来就非常讨厌龙阳之好，尤其当她看见韩嫣打扮的如耀眼的女子，胸前敞开大片雪白的屁股，女子的襦裙拽开半截一副任君采拮的摸样，王太后觉得脑袋都快要炸了。

“韩嫣！好你个韩嫣！就是你把皇帝带坏的，枉我还新任你的才能，你平素里就这么呆在皇帝身边辅佐国政的？”

“我……我没有，我只是，只是……”韩嫣慌了神，妖艳的妆容顿时走了形，惊恐的连连后退一不留神绊倒摔个跟头，下半身连衣服都没穿暴露在外。

长秋宫侍奉太后的宫女们哪见过这阵势，吓的赶忙捂住双眼羞愧的脸都不敢转，男欢女爱虽然是上古的主要习俗，但是皇宫里的宫女却是严禁有男欢女爱行为的，只要被查到与宫外男子幽会，就会一招阑入宫禁的重罪处死，宫中大部分女子是没见过男女之事的。

韩嫣这一手不管是无心还是有意的，都大大触动太后王娡的底线，刘彻从宫廷另一边走过来，定睛细瞧韩嫣衣衫不整的瑟缩在地上，母后王娡气的脸色铁青。

糟糕！

天子的反映还是略慢些，只听见一声怒斥：“韩嫣！我从没见过像你厚颜无耻之辈，左右听令拿下此獠！”

“母后不可！”

太后王娡转过头余怒未消：“皇帝归为一国之君，身边当选些有才能的贤士，似韩嫣这等趋炎附势扮作女子邀宠之徒要遭早远离，皇帝要清楚这是你登基的第四年，至今未知你连一个孩子都没有。以至于朝野上下都在议论皇帝的子嗣何时能诞下，深孚众望的天子怎么可以和这种人纠缠在一起，来人呐！将韩嫣扭送廷尉府听候发落！”

韩嫣脑袋嗡的一下懵了，别的他没听清楚就听见廷尉府三个字，要知道现任廷尉可不是外人，就是王太后的同母异父的兄弟周阳侯田胜。尤此人与武安侯田蚡、盖侯王信组成的铁三角把持着太尉、廷尉、大农令三大实权机构，除了廷尉的亮色不够明显以外，另外两大是名符其实的实权。

落到廷尉田胜的手里，用脚趾头想也知道自己多半是性命难保的，韩嫣充满绝望的向天子求救，如今也只有天子可以救他一命。

天子的确打算做，一只手拦住如狼似虎冲来的卫士："全部退出去。今日所见之事不得外传，否则当以重罪严惩之。"

南军卫士微微一滞调转方向鱼贯而出，内侍宫女们见状也迅速退了出去。

"韩嫣的装扮是有点过分，但绝没有不敬您的想法，母后。您就放过他这次好吗？"

"皇帝你这是什么意思？"

"请母后看在孩儿的面子上饶他一命吧。"

太后后退几步终于看明白儿子越长越大不听话，甚至愿意为个下贱如倡优之徒的男人求情，说他们感情深到不如说太后的威慑力不足，换做太皇太后撞见刚才的动静。指不定这会儿韩嫣的尸身都凉了。

王太后管不住皇帝。更无法调整控制朝堂上角逐权力，王田两家更多的是被皇帝用来制衡两边的手段。并不代表王太后的势力全面深入朝廷每个角落，起码在本该一盘散沙的功勋列侯们非常团结，依靠平阳侯曹时的发挥力挽狂澜，重整旗鼓在朝堂上成一方有实力的集团。

用外强中干来形容王田两家族很恰当。两个家族走的是非常极端的路子，根基远不如窦家树大根深，影响力更是拍马不及，好歹窦家人经历四十年的起起伏伏，在朝堂上市井中就很大的影响力，王田两家崛起也就最近不到二十年的时间，真正发迹是最近十年刘彻被立为太子，当上皇帝。

王娡是没有办法压住皇帝的，她的性格远不如婆婆窦漪房那么刚强，对朝堂的影响力和控制力更是远远不及，纵然生气愤怒不接困惑还是要考虑儿子的请求，她不愿意为了一个小小的韩嫣弄坏母子关系。

"好吧！这次就算了，我不希望下次再看到韩嫣在你的寝宫里那么随意的走动，还有这身装扮拔掉烧了，以后宫中男子不准穿有违人伦的奇装异服。"

王太后可谓是含恨而去。

皇帝生了一场心情没有感到高兴，反而变的心情非常之恶劣。

"若没有殿下的全力相助，嫣就要成为刀下亡魂了，臣刚才就在想陛下一定会救臣的，陛下您怎么不说话……"

韩嫣还在撒娇，忽然眼前一黑头昏脑涨的栽倒，摸摸肿胀的半边脸颊还有一丝丝献血露出来，韩嫣惊呆了：“陛下！”

“韩嫣！上次你乘着朕的天子御驾在上林招摇过市，让鲁王刘余误以为是朕过去，事后才发现车上是你再独行，藐视诸侯王的大不敬罪足以让你死十次，全靠朕为你全力周旋才掩盖下来，谁知你还是不知悔改再次犯错，竟愚蠢到一头栽在太后手中，朕没想到你会这么愚昧！”

“陛下您听臣解释，刚才真的只是个……”

啪！

右脸颊又挨了一记耳光，打的头晕眼花躺在地上半天没爬起来，韩嫣被打怕了。

“不知进退的东西，害的朕与幕后关系出现裂痕，还有脸扒着朕的龙袍说些不三不四的话，你当朕的眼中就只有你吗？错了！你只是朕的爱宠，不听话就什么都不是。”刘彻撂下话闷声不吭的离开，韩嫣这才大梦初醒如丧考妣，这是天子对他产生恶感用不录用的缘故。

他就像一只丧家之犬似得四处逃窜，企图找出一条挽救自己的道路，可是他忽视掉最重要的一点，在渐渐失宠的情况下最好是安静的退下去，依靠多年积累的宠爱依然可以混个一官半职苦熬下去。可是他不甘心就此失败，他决定做一票大的挽回天子的心。

长安城安静的中午，风雪渐止。

长安居民多半在各家工坊、码头和两市的商业区忙碌着，城里闲散的居民协助右内史府的小吏除雪扫雪，四轮平板拖车对着像小山那么高的积雪。

韩嫣悄悄摸到某个小巷不知名的闾里，里正被他用太中大夫的牌子唬住。轻松的混入闾里寻找目标，找了一圈发现没有锁要照的目标。

“咦？不是说那女子就在这个闾里中居住吗？为什么找不到半点人影。”

韩嫣不擅长找人，于是叫来里正作为向导，七拐八拐在意处院落里看到一个穿着朴素的年轻妇人正在穿针引线，女子的相貌仔细看竟有六七分阳信长公主，只是眉眼之间少了几分柔美秀丽，多了几分沧桑和疲惫。相貌总体拉低两三分，粗手粗脚的忙碌着就是个很普通的长安下层居民。

里正说道：“她就是金俗，他父亲金王孙前几年就病死了，他夫家姓张只是个老实巴交的普通人家，在西市上工忙到傍晚才能回来。这对小夫妻也怪

不容易的，家里还有一双儿女需要抚养。”

“金俗，就是他了！”

韩嫣兴奋的浑身颤抖掉头就往外走，走到半路又嘱咐里正不的泄露他的来意。兴匆匆的直奔未央宫去。

一个时辰后，依然是这个普通的闾里中。迎来了不得的贵人，天子刘彻。

“陛下请您望这儿走，再往前走就是目的地，您瞧这就是金俗的家。”

金俗听到门外的响动声。安抚两个七八岁的儿子女儿，小心的推开房门看到黑压压一群人里三层外三层的围着，最外层南军卫士是她见过的，再往内是北军正卒，她小时候住在长陵时邻居家的大个子就被征入北军，再往里是衣着华丽的郎卫，普通百姓是只闻其名不见其影，金俗也只是猜出个大概。

那么三层保护下的陌生男子，又会是谁呢？

“您是？”

“长陵金俗，你父亲可是金王孙，你可知你母亲叫什么？”

金俗愣了下摇摇头：“没错呀！我父亲是长陵金王孙，父亲从没有提起过母亲，只是说早年生下我就改嫁了，您是？”

“你知道你的外婆是谁吗？”

“不知道。”

天子身体一颤，越发肯定眼前的女子是她的姐姐，尤其看到那张酷似母亲的面庞，金俗的眉眼六七分像长姐阳信长公主，有五分像南宫公主和曲逆公主，天下有那么巧合的人和巧合的事必然有关联，只有唯一的解释他们是失散多年的姐弟。

“姊姊！我是你的弟弟，我们的母亲过的很好，我还有一个胞姊和两个胞妹，来我带你去见母亲。”

金俗吓的往后缩：“我不认识你们，我父亲只有我一个女儿，我从没听说过有妹妹和弟弟，我还要照顾我的孩子，请您回去吧。”

“原来姊姊有孩子了，让我看看外甥和外甥女。”

刘彻不由分说的挤入房间，昏暗的房间里姐弟俩正在安安稳稳的睡午觉，丝毫没察觉到即将发生的变化对他们有多大的影响。

火光被点亮。

两个孩子安静的睡相让他看出神，刘彻是越看越觉得这就是他姐姐，没有可能再出错。

“姊姊，我没有恶意，我就是你的弟弟刘彻，我们的外婆叫臧儿，母亲叫王娡，我的另一个姐姐叫刘婠，两个妹妹叫刘婥、刘姝，我住在未央宫，母亲住在长乐宫。”

“您……您是？”

金俗吓的一屁股瘫坐下，带着三分惊恐五分恍惚和两分不可思议的愣住，以他的简陋学识实在无法用语言来形容此刻的心情，她的想象力无法准确描绘出新的图，仅有的匮乏词库也无法提供更准确的心情描述，就像心里有一万只羊驼在奔跑。

她本能的觉得不应该相信，穷的整天为三餐糊口熬日子的贫民女子，突然冒出一堆天潢贵胄的至亲，为有用白日做梦才能做出合理解释。

狠狠的在腰间拧了自己一下差点疼哭了，她终于可以确定自己没有做白日梦，眼前的这群人是骗子故意来欺骗她吗？金俗很疑惑，以她家的情况似乎没有什么可值得欺骗的。

战战兢兢的被人簇拥着登上豪华马车，金俗认得车窗用的绸布，车窗的绸布是最顶尖的四川蜀锦，价格非常昂贵通常只有投资收藏会定时购买，她是个织户出生的普通女子，虽然没参与织户们的闹事行为却晓得平阳制衣坊的强势和厉害，金俗此前的理想就是能够顺利通过二试进入平阳制衣坊里工作，每个月的收入执照提高两三倍。

如果说顶级蜀锦还不够震撼人心，那么金银相间的扶手差点把她吓晕过去，以白银为骨镶嵌纯金的扶手处处透着大气奢华的标签，她这个长陵长大的愚妇哪件过这阵势，屁股下垫着的是一块老虎皮，脚下踩着的是熊皮，马车上的象牙茶壶，犀角杯做工考究手艺令人叹为观止。

金俗终于相信了，对面的男子是个了不得的大人物，入眼瞧着看半天才能看懂的东西在对面那名男子的眼里就像寻常路上掉了一文钱，根本没心情去减那点钱财发家。

车队辚辚驶入未央宫，因为是皇帝的座驾不用下车步行，皇帝的御驾一

路走到长乐宫前。

“母后您看！朕给您带来个天大的礼物。”

王太后翻个眼：“噢，什么礼物让皇帝那么开心，到底是匈奴服软，还是卫氏朝鲜被灭了？”

“不是，这次与这些无关，您看这就是我的长姊金俗！”

金俗！

王太后浑身一抖，险之又险遏制自己没跳起来说道：“老身很早就想寻找金俗而不得，皇帝是从何处探听得知我苦命的女儿？”

“韩嫣回报的准确消息，朕亲自把姊姊给请回长乐宫与母后同贺。”

“原来出自热心的韩大夫之手啊！”王娡恶狠狠的瞪了韩嫣一眼，如果目光可以杀死人的话，韩嫣已经死了几百遍了。

金俗噗通一声跪下来，呆呆的看着御座上威严的皇太后竟然和她有八九分相似：“我……我是您的女儿吗？”

王娡也放下心思，拉扯着金俗满含热泪地说道：“我苦命的孩儿啊！为娘当初是想把你带走的，都怪你那个死鬼爹不愿意松手啊！可怜的孩子快过来让娘瞧瞧你，今年二十六岁了吧？看你苍老憔悴的一定是没少吃苦，以后就好了，有为娘替你主持公道，你弟弟会为你妥善安排。”

天子忙不迭点头：“我这就通知姐姐和姐夫，还有两个妹夫来宫里团个聚，金俗姊姊不用担心，张家大姊夫马上就来汇合。”

“谢谢你彻儿弟弟，有个弟弟的感觉真好。”金俗感激而又腼腆的笑着。

第244章作死者必死

***：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qdread”并加关注，给《大汉列侯》更多支持！

寒冷的冬天，一家人围坐在火炉前烤火。

火炉挂着烤架，红彤彤的火苗舔舐着稚嫩的羊腿，棕黄色的油脂冒着青烟，小曹襄坐在母亲的腿上一双大眼盯着羊腿直咽口水，过了新他就是两岁的小男子汉了，早在去年学走路的时候就断了奶，按照风俗是两岁的小孩，实际年龄只有一岁半。

近两个月，他母亲刘婠正在教他自己吃饭，每次只粟米饭都像种地似得撒的满身都是米粒，小家伙也毫不在乎，拿着勺子像划船似得在碗里搅来搅去，乐此不疲。

“娘，我想吃羊腿。”

“宝贝再等一等，还没烤好呢。”

刘婠抱着宝贝儿子和卫君孺闲聊，曹嬿过年虚岁一周岁而实际才八个月，下午练习婴儿爬把她累坏了，这会儿正躺在她娘的怀里睡大觉，小哥哥叫她也没听到。

卫君孺的身子瘦了两圈，去年刚生孩子那会儿是个肥美人，现在连双下巴都消去许多，水灵灵的大眼睛妩媚动人，仿佛生过孩子比以前更好看了些。

“我听说清河侯家那位又怀上一胎，最近到他府上贺喜的人可不少呢。”

“是吗？许夫人是个非常有能耐的人，清河侯府她打理的井井有条，世代奴仆们都不敢小看它一分。”

“毕竟是关内侯家的女儿，之前又嫁过一个男人，媚上御下的手段还是有的，她平时对我也很好，这个女人手段厉害。”

“不厉害也不能栓住王不害的心，列侯们终究是花花肠子多，你看我那个妹夫南宫侯张坐，他不就是在外边养小的常年夜不归宿，我那可怜的妹妹刘婥整日哭天抹泪的，母后很生气，正要拿张坐问罪。”

两个女人不忘瞄向夫婿的表情，一不留神迎上丈夫似笑非笑的看过来，二女心虚的转过头继续有说有笑。

前几日不知是什么人传出话，说平阳侯曹时和前淮南王女刘陵私会多日，还说刘陵连孩子都怀上了，把事情说的有鼻子有眼的，话就传到两人的耳朵里去，当时二女的肺都气炸了，然后就带着人去兴师问罪。

曹时又怎是好相与之人，眼瞧着媳妇气势汹汹全副武装的罕见架势杀过来，就耐心解释自己和刘陵是清白的关系，严词表态此乃精心策划的污蔑案，于是立刻派人联络中尉樊它广去京师里抓人，半个下午的功夫逮住几个散播谣言的官僚夫人，他们对编造和散布谣言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虽然没抓住幕后黑手，至少也能猜到个八九不离十，逃不出朝野之中某个有权势的贵人，廷尉府很快派人来插手案件的审理，就为双方哪个更有机会审理案件的资格一路打嘴仗闹到朝堂上，最后是天子拍板决定让廷尉府主审，中尉府负责复审才算作罢。

最初处理意见很简单，散布谣言的几个官僚夫人亲自登门向平阳侯赔礼道歉并做出经济补偿，这提高处理意见不用想也知道是极度不公平的，中尉樊它广当场就处理意见否决，中尉府给出的处理意见是以坐不敬罪论死。

处理意见又吵起来，廷尉田胜坚持要小惩大诫，中尉樊它广坚持要论罪当死，两边意见不和就顶起牛，又闹的满城风雨为舆论关注，最后是曹时出面请求天子裁断，天子下诏令，散布谣言者论罪当死，然而念其初犯，减刑一等为流刑，贬为庶民去岭南实边。

那些官僚因为夫人碎嘴的牵连丢了官职，还要流放到偏远的岭南番禺去当个庶民，真是天降横祸，倒霉起来喝凉水都塞牙。

二女理亏心虚，兴师问罪引起来的偌大风波，所以近些日子对夫婿是小意奉承，刘婠破例伺候丈夫洗脸洗脚，就差答应夫婿搞个一龙二凤的娱乐节目，原因是卫君孺的身体还没恢复利索，淳于三娘反复警告过，要想将来夫妻生活过的满意，生完孩子一年不要过夫妻生活，二女把这当做丹书铁券似得，当初卫君孺怀孕前，刘婠就是用这一招避开夫婿的要求。

女人小心翼翼的，曹时也乐得省心。

其实他和刘陵的关系是有点心虚，刘陵这女人厉害的很，尤其是她爹刘安的皇图霸业一场空，变成个闲散列侯在长安城里遛鸟混日子，刘陵身上最大的枷锁被释放掉，不用再为父亲的野心奉承不喜欢的男人，这大半年一门心思搞江夏郡的沙羡城，除了关心他爹刘安的身体情况，现在唯一关心的男人也只有曹时。

男女之间的那点直觉很敏锐，曹时当然能感受到那道含情脉脉的眼神，刘陵似乎知道他不喜欢她妖冶放荡的做派，从南越回来就洗心革面穿上偏保

守的新式汉服，胸前醒目的山峦也被层层叠叠的衣裳遮掩的看不出突出特征。

“这样反而更棘手了。”

曹时苦笑一声，刘陵丝毫不变到好处理，自己终究不喜欢女魔头式的做派，可以很轻松写意的拉开两人的关系，时间一久感情疏淡也就没什么了。

现在很麻烦，她和自己是合作关系，因为刘陵主动扛起主持运作南方生意的重担，曹时很看重她能言善道长袖善舞的本事，恰好自己身边缺少可以信任又很适合这个职位的人，最终签订一份苛刻的契约达成合作的共识，这层合作关系是甩不掉的，尤其涉及南方开发那么大的动作，曹时甩不开也不能甩开刘陵。

两人每五天都有飞鸽传书，每半年就要在长安城碰一次面，除了谈江夏郡的运作安排，谈南迁的具体执行措施安排，还有刘陵自己夹杂的谈情说爱环节，用这个女人的话来形容曹时，他还是个不会谈感情的雏。

曹时对此持保留意见，自己儿子女儿都那么大了，说他不会谈感情绝对是瞎话，但听完刘陵的话又无可辩驳，先结婚后谈感情是假恋爱，夫妻俩有一层无法割舍的关系再谈互相适应是马到功成，只要男人不傻女人不蠢，十个对夫妻有九对能越过越好。

刘陵自言她不同，她要和曹时谈好感情再说婚姻大事，至于年纪大了多缴税之类的毫不在乎，曹时比她大，她在曹时眼里是个小女人就不存在年纪的矛盾，她可不是陈阿娇那个倒霉的女人。

烤羊腿熟透了，婢女把羊腿上的肉片成一张纸那么薄的小片，香气扑鼻的烤羊肉蘸着调味酱是无上美味。

“娘，我还要，我还要！”小曹襄张大嘴嚼着烤羊肉，嘴里的小乳牙还有两颗没长齐，着急说话时总是跑风。

婢女捧着一叠烤羊肉送过来，刘婠抱着儿子刮了下小鼻梁：“贪吃的小鬼，记住今天只能吃这么多，再多你又要肚肚痛了，忘记你上次吃撑了肚肚痛了吗？”

小曹襄苦着脸不情愿的点点头，举起小手保证：“只吃一点肚肚不痛。”

夫妇三人相视一笑。

吃过饭，小曹襄眼皮打架，婢女抱起孩子去睡觉，夫妻三个坐在火炉前闲聊。

“昨天我去长秋宫拜见母后，母后说姊姊封为修成君，仪同长公主。”

“噢，这是好事，你姊姊吃了不少苦，高点待遇也是应该的，你别介意那个仪同长公主，那个不作数的，长公主终究是你而不是你姊姊。”

刘婠翻个白眼：“我怎么会介意小小的虚名，姊姊在民间吃了二十多年的苦累，现在享点福是应该的，小外甥和小外甥女送到太学下设的公塾学习，天子说要好好照顾两个孩子。”

曹时笑道：“金家算是翻身了。”

金俗获封修成君是意料之中的事，她没有皇族血统不可能封公主，但她是皇帝的姐姐又必须重赏，赏格就照着她外祖母臧儿的平原君，封君是可以接受的。

突然冒出来个皇帝的姐姐，又突然封为修成君，朝野上下基本保持静默，不发表意见也不拒绝，天子大操大办庆祝多个亲人，大家就瞪大眼睛瞧，就是不说话。

三公九卿是很尴尬的，尤其太尉田蚡、大农令王信，廷尉田胜，这兄弟仨早就知道姊姊有个流落民间的女儿，当初王田两家密谋把王太后送到宫里侍奉先帝，那可是事先就做好各种预防措施，尤其是王美人得宠封为夫人，刘彻封为胶东王的时候，兄弟三个恨不得把金俗从这个世界上抹杀掉。

不闻不问二十多年，渐渐忘记长安城外的长陵有个外甥女，小小年纪就没了亲娘，跟着亲爹金王孙靠打散工赚钱过活，好不容易十五岁嫁到长安城个普通人家做儿媳妇，亲爹金王孙在穷困中撒手人寰去另一个世界，直到今时今日突然被皇帝发现，带到长乐宫当面认亲。

三兄弟尴尬极了。

满朝文武看他们的眼神都不一样了，金俗今年二十六岁，苍老的像个三四十岁的女人，按照年纪算王田三兄弟是肯定知道这一茬，当年王娡被迫离婚时，金俗已经是个四五岁的小女孩，那时候王信二十多岁，田蚡和田胜年纪略小也有十几岁，三兄弟肯定是知道有金俗这个外甥女，当舅舅的就睁眼瞎装作没这个人过了二十多年。

三兄弟背后被戳脊梁骨，骂没血没人性，孔子曰：“爱亲者，不敢恶于人，敬亲者，不敢慢于人。”

人生有六亲，若弃亲而不认，如豺狼夷狄之属，北方草原上匈奴、鲜卑有抛弃老弱病残的传统，就属于禽兽之行，汉家鄙视夷狄也并非无缘无故。

无人当面骂三人毫无人性，但背后的咒骂早已广为流传的，王田三兄弟被骂的狗血淋头，不用想也知道太后王娡的心里好过否。

为到未央宫侍奉先帝，狠心抛弃贫苦的丈夫和女儿，隐瞒自己的另一层身份做了先帝的夫人，诞下公主和皇子并封为皇后，皇子改名为刘彻，封为皇太子进而称帝。

二十多年来就当做没这个女儿，安安心心的在长乐宫里当她的皇后、皇太后，有那么狠的心肠得是什么女人？

没人敢骂皇太后，可人们心里的成年不会少，每时每刻太后王娡都像被人盯着，她不敢去太庙拜见先帝，她畏惧见到刘佳的列祖列宗，她不知道死后该怎么面对先帝的质问。

刘婠压根没想到亲娘的窘境，就像天子刘彻那样沉浸在认亲的快乐里。

皇家公主没尝过民间疾苦，根本认识不到背后的逻辑链条，天子刘彻那么聪明的人一时半刻也没想到，更别说政治敏感性交叉的阳信长公主了。

刘婠闲聊道：“母后还要严惩韩大夫，妾身细想半天，母后莫不是在说弓高侯韩颓当的孙子。

“韩嫣？”

“对，就是这个韩嫣，母后说他不受规矩，妄自乘坐天子车驾行于上林，路遇鲁王刘余没有停下，任由鲁王跪在道旁施礼，自己扬长而去，犯下大不敬之罪，当死。”

卫君孺道：“我也听说过他的名声，韩嫣因宠而富，在长安城中以金丸当弹球，每日四处弹撒十余个，以致当时谚云‘苦饥寒，逐金丸’，贫家儿童紧随韩嫣的身后，看到金丸的落处就敢紧去抢拾，成为京师一景。”

“韩嫣是必死无疑。”

曹时为曾经的敌人默哀，非要作死拐弯抹角找到修成君金俗，偏偏还是把天子引过去当面认亲，天子又把金俗带到长乐宫里认亲，整个过程简单快速充满强大的执行力，根本容不得太后王娡站出来反驳，根本没时间给王田两家三个列侯施展手段撇清关系。

这一切速度太快，快到王太后只能吃哑巴亏，装作非常关心女儿似得哭个不停，装作满怀愧疚心中不舍痛苦无奈，把一切罪过踢给她亲娘臧儿个身上，反正她娘当初拍板做主定下的事，赖过去也能说的通。

费尽心机把身上的罪过撇干净，起码没人会说王太后不是，下面就该轮到王太后要发飙了，韩嫣的死被注定，天子无法阻挡，王田两家意志坚定，百官冷眼旁观乐见其成。

第245章匈奴南下

***：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qdread”并加关注，给《大汉列侯》更多支持！

当寒意渐渐散去，北方的冰雪逐渐消融，饥饿的游牧民走出毡帐，经历漫长的冬雪侵蚀，牛羊骨瘦如柴，饥饿的孩子望着父亲嗷嗷待哺，他们需要食物。

成群结队的牧民自发组织，来到部落大帐外等待着，没有食物他们将在接下来三个月里慢慢饿死，为了活下去只有一条路，南下掠夺。

像这样的事情发生在大漠数千个草原部落，漫长的大雪从漠南延伸到漠北，匈奴单于庭龙城是座冰封之城，饥饿的匈奴人忍痛杀死瘦弱的牛羊，把年老的父母赶到草原上自生自灭，他们咬牙切齿磨刀霍霍，目光死死盯着南方的强邻。

“大单于！我们出兵吧！”

“大单于下决定吧！”

“再不动手部众们快活不下去了。”

饥饿的草原狼在咆哮，狼王必须满足狼群的迫切需求，否则他的地位将会动摇，蛰伏在狼群里的敌人将会跳出来，伺机取而代之。

军臣单于太了解他的兄弟们，他们就是群缺乏人情味的狼，只要给他们哪怕一丁点的机会，凶恶的狼会跳起来咬断他的喉管，吸干他的鲜血。

其实他也是这样的一头狼，群狼竞争最强者为狼王，草原上优胜劣汰的法则冥冥中指引着。

赵涉隐藏在人群之中默不作声，他很清楚的知道匈奴人的抢掠势在必行，他无力阻挠也不能去阻挠，中行说像条毒蛇，始终在暗中盯着他的一举一动。

军臣单于站起来：“抢！去南方抢粮食吃！”

匈奴贵族们欢呼这走出王帐，余下的汉人侍从忙着收拾大帐，军臣单于要去南方狩猎抢粮食，王帐会跟着一起南下。

游牧民族居无定所，漠北的单于庭只是夏天的避暑地和冬天扎营地，春

秋两季王帐要在大漠以南迁徙，漠南草原更加肥沃，若不是为了安全考虑，军臣单于也会把王帐长期设在大漠以南。

匈奴人的动作非常快，当天早晨军臣单于下达出击令，傍晚就把大帐收拾的差不多，这次出击是以精锐骑兵为主的行动，老弱妇孺被留在王帐的队伍里缓缓前进。

当天晚上，匈奴人早早的饱食休息，等待黎明太阳升起的那一刻起营南下。

有一处营帐里依然是灯火通明，哑女抱着酒壶低眉顺目不敢抬头，她的下巴比以前丰腴些，仔细瞧宽大的衣裳肚子鼓起来好高，显然已是身怀六甲的孕妇。

“贤弟有福啊！有了孩子也好定下心侍奉大单于了。”中行说笑眯眯地说道。

哑女腮红一闪而过，不自然的向赵涉挪动身子没，她不敢看那不男不女的中行说，有好多次都是这个阴森森的阉人吓唬她，好像要逼迫她说出些什么，只因为哑女说不出话也不识字才甘心的作罢。

她是个孤苦无依的女人，小小年纪只因为一场高烧夺去说话的本能，她的父母嫌弃她不能说话就丢给同乡的鳏夫养着，养父是个粗枝大叶的老男人，十几年前的瘟疫里死了老婆和孩子，哑女的童年过的不算幸福，好歹还有一日两餐的温饱。

或许是老天不想让她过完平凡的一生，命运深又向她伸出了手，倒霉的灾难不期而至，十岁时养父触犯刑律被流放到云中郡完城旦，就是那一年匈奴人兴兵南下大掠四郡扬长而去，她的养父被征为民夫而死在那场战乱中，她很幸运的逃过死难，被掠到漠北龙城贬为奴隶。

当初军臣单于新娶了新的单于阏氏，招募汉人女仆在单于庭侍奉新阏氏，只因她是个弱质女子又不能说话，被打发到单于庭里做浆洗衣裳打扫卫生的粗使活，原本以为自己的一生会再这草原和王帐之间渡过，没想到她的人生闯入个不速之客，那个人就是她身边的丈夫赵涉。

虽然她没有倾城倾国的绝色，虽然她并不是身材高挑的大美人，虽然她只是个蠢笨的粗使丫头，赵涉从没有嫌弃她，反而尽心尽力的去怜惜她，爱护她，真心喜欢她。

老夫少妻却如胶似漆，夫唱妇随锦瑟和谐，经常看到赵涉带着哑女在王帐附近的草场散步，他会轻柔的说着儿时的故事，哑女很爱听那些好听的故事，她可以从故事中了解到赵涉的过去，威严的父亲和慈爱的母亲，那是她

从未享受到的亲人之爱，她很羡慕丈夫，真的很羡慕。

赵涉轻拍她的手背："兄长，有什么消息吗？"

"大单于要亲自率军南下，这次的目标是雁门郡马邑，那儿是大匈奴与汉人的互市交易之所，选择那儿动手最为方便。"

"马邑？那次左贤王率军去过，杀了个雁门太守得罪了汉家皇帝，前些年重金翻新修筑郡治善无城，郡太守灌夫是个非常厉害的大将，只怕不好拿下马邑。"

"其他地点要么深入汉境，要么放手严密不易得手，只有选马邑效果最好。"

"单于本部全军出击，左贤王部出动多少人？"

"全军出击。"

"你是说这次要二十七八万人？人太多动静太大，难免有风吹草动。"

中行说呵呵笑道："就是要兴师动众，不怕汉人知道匈奴的风吹草动，即使他知道也不能如何？我们大匈奴要吃饭，抢他们的马邑还不是理所应当的，大单于说这是借兄弟子侄家的粮食度日，过了这一关熬到秋高马肥，大单于可以做主送上一百万只羊作为赔礼之物，汉人一石粮食一百钱，一只羊一百五十钱，抢他们一百万石粮食，到秋天赔一百万只羊，汉人皇帝是赚的。"

大漠草原上要说最多的一定是牛羊，成群结队的牛羊散布在草原各个角落，除了人工放养的牛羊之外还有很多野生的牛羊，野牛群和黄羊群几乎数之不尽的，只因为这场漫天冬雪让整个草原处于饥饿状态，匈奴人不能为了吃饭杀光大部分草原牛羊，因为他们还有下一个冬天要熬，谁也说不准哪个冬天再来一次严寒暴雪。

只要给他们机会熬过这个春天，瘦弱不堪的牛羊会变的肥壮，他们会哺育出下一代牛羊，匈奴人可以放心大胆的赶着成群的牛羊南下，只要汉人默许这个强制的买卖协议，将来每个冬天都可以强制购买足够的粮食渡过冬天，这恰恰是每个匈奴单于的终极理想。

赵涉目光微敛古井无波，不咸不淡的与中行说攀谈敷衍，中行说觉得索然无味就起身告辞。

"你身体还好吗？我扶着你出去散会步吧？"

哑女摇摇头想说不用，却发现夫婿的眼神里透着坚持，只好默默地点点头跟着她走出了帐篷，夜晚繁星升起，一弯月亮挂在夜空间，哑女很喜欢看星空，因为星空可以照到她的家人。

扑棱棱！

一只鸽子从树林中飞出来，不起眼的黑鸽子爪子上带着一个小铜环，铜环有个卡扣固定着一卷纸，抽下信纸是三指宽的纸条上蝇头小字写着密信，指示他尽快查清楚匈奴人今年的军事计划，是否有南下的准备，预备出动多少兵力，又准备对哪个城下手。

赵涉从手里抽出一个新的纸条卷起来塞到小铜环上，卡扣锁紧确认无误放开鸽子，机灵的小家伙扑棱棱飞出树林向南方二去，聪明的鸽子懂得躲避猛禽的袭击，借用本能的定位导航不分昼夜都可以辨识方向，所以夜晚才是鸽子飞行的最佳时刻，只是大多数鸽子不敢夜晚飞，只有特殊训练的才可以。

哑女静静的看着鸽子展翅高飞，穿过夜幕的遮掩，穿越万水千山的阻隔，仿佛目的地就是她的家乡河东郡的左邑县。

她已经不记得多年前家乡的样子了，记忆力被太多的艰苦生活洗的不剩分毫，她只记得母亲温暖的手，丢下她离开时的不舍眼神，或许那就是母爱。

匈奴人南下的速度远比想象中的更慢，匈奴王庭十五万骑走的很慢，大单于犹豫再三决定带着匈奴王帐缓步前进，或许他也认为快速突进可以轻松杀入雁门郡掠夺马邑。

缓慢的王帐每天只行进五十余里，夜晚为了节省时间只扎下小小的营帐勉强过夜，大部分人是披着衣服钻进毡帐里挤成一团凑合睡，只因为减少毡帐可以提高拔营的速度。

王帐有十万妇女和儿童，还有三万人老弱留在龙城照看老巢安全，匈奴人打定主意要在汉境内吃顿饱饭再返回草原大漠的深处渡短暂的夏天。

在匈奴王庭南下的第五天，最早收到消息的是云中与雁门二郡。

“草原上有异动，你是说漠南的左贤王庭吗？左贤王这个冬天损失很严重，又经历连绵三个月的大风雪，出兵报复雁门郡是理所应当的，前些日子春播之前我就下达命令各闾里加紧备战，加固防御工事做好备击匈奴的心理。”

雁门太守灌夫卷起袖子大大咧咧的，郡属官低眉顺目不敢说半个不字，

他们在郡太守眼里屁都不算，灌夫当太守最大的风格是信任和重用商队的力量，尤其是平阳侯府的商队被因为心腹使用，那只创造奇迹的黑骑兵就是他有心纵容下成长出来的。

召孟坐在他的右手边，喝着酒皱眉沉思道："不然，匈奴境内连降三个月大雪，只怕今年的情形会与往年不太一样。"

"贤弟的意思莫非是说？"

召孟很了解匈奴，他与五年来他与漠南匈奴各部交手最多，除了匈奴的王帐骑兵没碰过，几乎打遍整个漠南好无敌手，包括几个左贤王帐下的大号裨小王的骑兵，他抓过的匈奴俘虏比雁门郡汉军杀的匈奴人还要多，手中的战俘奴隶挑选出强壮的流下来，剩下的全部送给太守做战功，因此他非常了解匈奴人的生活习惯。

"草原大漠益安宁尚且损失惨重，漠北的河流草场都要略逊于漠南，大漠以北冬天更漫长寒冷，夏天更短暂凉爽，饿死的牲畜只会更多一筹。"

"那就是单于王庭也要动了？"

"必然会动，而且极有可能是倾巢出击南下抢掠渡过今年春天，我很了解匈奴人的习惯，他们会把边郡当做更好的牧场，把边郡的牛羊吃掉再返回北方大漠吃他们的牛羊。"

灌夫勃然作色道："一群卑鄙的匈奴人，莫非是欺负我汉家没有人吗？"

召孟咳嗽一声提醒灌夫有失威仪，却不想他转过头："贤弟不如与我一道打匈奴个措手不及，也好让他们见识下汗家的厉害。"

郡都尉顿时变的很不开心："雁门郡只有区区二十二万人口，满打满算也就三万七千多名可战之兵，你要士气不错的兵卒还得砍掉打半，最多也就一万多战兵是可以用的，粮食补给足够军队吃三十六个月，但算上城市居民和逃难躲避战火的边郡居民，粮食最多只够吃三个月。"

三个月？

灌夫狐疑的看向郡丞，得到先提供的答复，一万多人和十几万人是两码事，在夏粮没有打入粮仓之前，大家都的吃粮仓里的存粮，眼下才三月初，距离夏收至少得三个月左右的时间，理论上粮食是勉强足够吃的，可实际情况并非如此，平时守城训练不消耗太多精力，士卒只需要一人分口粮即可。

战时高度紧张和高强度的战斗消耗巨大，吃必须是最好的粮食还得要两人份口粮，战时出力最多的民夫至少要给一点五人份的粮食，因为战时大家

都在拼命，不给吃饱饭民夫们也不乐意干。

理论上三个月的口粮实际操作连两个月都撑不到，除非想把人活活饿死在善无城里，否则就得找找出办法重构完整的新防御体。

郡丞忽然灵机一动：“雁门郡衙里有大坝富裕的铜钱存着，不如拿出来去隔壁的代国购买粮食为好，这样我们的粮食难题可以解决掉。”

“咦，你说的很有道理呀！可是万一匈奴人觉得雁门不好打，掉头去打代国可如何是好？毕竟代国也是边郡之一，代王有个三长两短是我要倒大霉的。”

第246章草原中的身影

灌夫看起来傻乎乎的莽夫其实心里鬼精的很，他要是个没脑子的人也不会偷偷摸摸纵容家人捞地赚钱，虽然最后被迫把土地吐出来，可那么多年捞来的钱可不用退掉半分，卖土地还有一笔丰厚的报酬，当初之所以那么爽快的打赢召孟的规劝，主要还是利益能够得到保障，他也是个不见兔子不撒鹰的老滑头。

郡丞和都尉无可奈何，太守坚决不愿意从临郡买粮，他们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

召孟忽然说道："不如从河东郡买粮食得了，我们平阳侯国一国就有34500户，天子把汾水东部和南部的11000户封为我们君侯，侯国里平均每户200多亩地，我们侯国一年出产的粮食接近2000万石，扣除税负大部分都落到乡民口袋里，只要你拿钱就能买来。"

"那么多粮食从哪编出来的？"

"兄长土包子了，关中亩产四石都快三年了，平阳侯国同步进行的，大部分耕地突破四石，只有毗邻山区的旱田还是亩产两石多上不去，只有边郡的亩产量上不去。"召孟哈哈大笑。

灌夫大笑道："那就再好不过了！立刻奏报朝廷，匈奴边境有异动疑似有大军入寇先兆，我们要整军备击匈奴了。"

边关飞报一程程送入京师，雁门郡、云中郡、上谷郡皆收到疑似战争前兆的异动。

未央宫里天子还没拿定主意。三公九卿各种主张皆有，对于北方强邻的动向。很多官僚面目模糊，完全搞不清该如何正确应对。

"打匈奴？"

丞相窦婴迟疑了下："臣觉得这仗打不得。匈奴强盛数十年炫耀控弦六十余万，我汉家虽有百万大军枕戈待旦，却不好倾巢出击攻击匈奴，一则郡国兵分布在天南海北不易募集，再者募集速度太慢耗时长久，大军季节就该入冬了。"

百官相视而笑，如今三月仲春，正是上巳节侯的好辰光，入冬通常是要到十月末的时候。也就是说前后要花七八个月，那么久的时间匈奴人早就遍掠边境而退了。

不管天子的意志多么坚定，朝堂上主张不打匈奴的依然占据多数派，不仅仅是黄老学派的学术因素，更是因为汉家没有绝对把握击败六十万骑兵的匈奴。

六十多年来，汉家国力日渐昌盛不假，匈奴也没有闲着半分，从冒顿单于时代至今，不仅是人口大幅提高。总兵力也从勉强凑出四十万骑兵到轻松拿出六十万精锐，增长的幅度也不算小，考虑到草原上立足与兵力多寡有很大关系，六十万控弦的含金量较高。反而比大部分散居郡县的番上郡国兵更有威慑力。

汉军最强的是南北二军，南军本质上是各地郡国兵来关中服兵役，接受更系统全面的强化训练。南军的整体战力只比常年居住在关中的北军略差，远高于普通散居的郡国兵。

三十万关中精锐不仅是大汉的主力。更是镇压天下遏制野心家的看家本领，没有三十万精锐就不会有关中的太平。不会有关东诸侯王的安稳。

南北二军通常不敢妄动，出一军留一军是常态。

田蚡的心里早有腹稿：“不用大费周章，只需动用北军十万，联合北方各郡之番上郡国兵即可。”

众官皱眉不语，田蚡提出的策略大多数人都知晓，动用北军一部联合郡国兵抵挡匈奴，几十年来汉军都用这个套路。

陈词滥调毫无新意。

更多的人把目光转向另一边，车骑将军曹时低眉顺目好像在打盹，舆论里夸他是当朝第一将有点过分，但说他是年轻一代最有能力的将军是没错的。

只可惜没等到他的回应。

刘彻扫过众臣一眼：“朕心中早有定计，有意在马邑打一场围歼战。”

“啊？”

众臣悚然一惊。

两个月后，匈奴草原边境地带。

陈何瑟缩在齐腰深的野草丛中不动，身上墨绿色的伪装是天然保护色，在他正前方一条蜿蜒的小河潺潺流动，河边几十骑匈奴人正在休息。

他们是匈奴骑兵的侦骑斥候，腰间挎着汉家出产的铁刀，背着汉家出产的角弓，围坐在河滩的鹅卵石间品尝烤黄羊的美味。

匈奴人在草原上聚集了快两个月，以左贤王部十万骑分三路分别入侵云中郡、雁门郡、上谷郡，在边郡遭遇有备而来的汉军强力阻挠，三郡守城的汉军各自两万左右，凭借土城，木寨的坞堡式连锁网层层迟滞匈奴大军深入。

原本耀武扬威的匈奴人很快发现自己笑不出来了。

“可恶，汉人躲在城坚守不出，我们又要无功而返了。”

匈奴斥候的士气受挫，在雁门郡北部游荡整整三天一无所获，几乎每个人的心情都受到影响，汉匈两边的分野就在善无城一线，从善无城往北人烟稀少酷似大漠，往南就是人烟稠密的闾里村寨阡陌相连，许多道路比几年前的雁门郡有了大变化，乍入陌生的地区匈奴人也没有底气。

更何况善无城里有一万多守军和两万居民，一旦匈奴大军越过善无城大摇大摆的闯入马邑，说不定要在背后挨上一刀。

哈拉伦是斥候队的新队长，他的舅舅是左贤王帐下的得力千骑长，凭着殷勤关系把他从预备队里混日子的大头兵，提拔到王帐骑兵配下的斥候部队里当头目，匈奴人多半对他不服气，他也知道自己就是个混混，压不住凶猛彪悍的斥候军，干脆双方就磨不过问当空气看。

但是今天情况不同，哈拉伦在出站前向他舅舅保证过漂漂亮亮的完成任务，关系到他要丢人现眼的时候，哈拉伦心里着急：“不能这样，我们得向南走，继续向南走才有机会，抓住汉人的舌头查清汉军部署。”

老斥候嘲讽道：“别想了，你没看到长城的烽燧都没人了嘛？烽燧都尉全部跑个干净，汉军的主力一定就在南方埋伏，我们过去就是送俘虏。”

“队长的想法还是那么天真。”

“汉军杀了我们那么多同胞兄弟，你还敢去南方？”

哈拉伦吓的面如土色，他忽然想到半个月前突然传出一则消息，传说是一支三百人组成的斥候军南下深入马邑附近，在前一晚还有信鹰传递消息，第二天就彻底消失了，仿佛从来没有出现在那个地方。

类似的传闻有很多，匈奴各部里闹的人心惶惶，好像南方闹鬼似得突然就少了人，活不见人死不见尸的人间蒸发，匈奴内部对这类消息通常是禁止

谈论的。

“你们听？这是什么声音？”

老斥候转头一瞧吓的面如土色：“汉军！”

第247章卫右渠现身

嗤！

血流如注。

匈奴斥候捂着喉管绝望的倒下，羽林骑面无表情的抽出刀刃，转向正在挣扎的另一个重伤号补刀，汉军行军操典有高深的杀戮技巧，擅长骑射的匈奴人是步战菜鸟，羽林骑杀起步战的匈奴人跟杀只鸡差不多。

“有个漏网之鱼。”

“追上去别让他跑了！”

哈拉伦听到背后的声音更加拼命狂奔，大概是他的胆子比较小又或许是他不太引人注目，匈奴人还没动起来只觉得头皮一凉种种的栽倒。

血！

哈拉伦被吓的屁滚尿流，汉人的追兵一步步向他走来，那长刀上海残留着同伴的鲜血。

“我投降，我愿意把一切告诉你们，绕我一命吧！”

陈何把他踹倒，轻蔑的翻开身上的随身物品：“没看出来还是个贵族，身上还挂着纯金的泰一神像，你叫什么名字。”

“我是左贤王帐下的斥候哈拉伦，我的舅舅是左贤王的千骑长，你们饶了我，什么都告诉你们。”哈拉伦为了活命把所有制度的消息都传递出去，什么民族家国利益全部抛在脑后，他已经无所顾忌了。

与此同时几十里外，匈奴左贤王设下的大帐里群将云集。

左贤王乞鞮身兼先锋大将之责，调整云中、雁门、上谷三郡的掠夺方案，大单于的本部主力还在口外虎视眈眈，匈奴各部取食的部落任其自由行动，包括东部边郡的渔阳、右北平以及更靠近内郡的代国都成为受灾区域，大约有六十万汹涌的游牧民从各个口子杀入汉地。

他们的目标是掠夺粮食吃饱肚子。汉地的野生动物遇到就抓来吃，汉地饲养的牛羊遇到就抢掠走，汉地的粮仓粮库遇到就搬空，汉地的壮丁女人遇到就劫走。

以前无往不利的套路现在却失去作用，汉人龟缩在更加坚固的闾里中闭门不出，土地里的秧苗还泛着青绿没法吃。粮仓粮库在相对安全的闾里中藏着，匈奴人围着闾里绕了几圈最后还是选择抢劫没带入村庄的牛羊，猎杀汉地的野生动物活命。

左贤王的心情很差，自从杀回雁门郡就诸事不顺，善无城就是横在匈奴人面前的鸿沟，拿不下善无城就无从谈起大掠马邑，这次南侵行动就是非常失败的。他不能允许亲自主持的南侵先锋军陷入僵局，那将对他主持战争的个人能力产生巨大质疑，他不能允许质疑的声音出现。

“云中郡反击非常坚决，我们的进攻被打退了三波，牧民们听说云中太守程不识都不敢靠近。部落长老们对您的安排怨言很大呀！”

“上谷郡也陷入同样的僵局，我们只能掠夺无法攻城，汉人早就有备而来筑好高墙拦截，我们无能为力。”

“雁门郡……”

乞鞮闷哼道：“雁门郡打不下善无城。派去马邑的偏师被击退回来，汉军主力在马邑以南缓缓推进。至少有十万大军。”

匈奴贵族们对视一眼纷纷摇头，大单于并没有与汉家天子撕破脸的打算，虽然事实上已经在撕破双方维持的平衡，但是匈奴贵族们依然抱着一丝幻想。也就是所谓的有借有还再借不难。

残酷的事实却告诉他们不存在任何侥幸心理，你抢掠就要复出被杀的代价，你南下就必须面对强势的汉军，借着主场作战的优势匈奴人几乎没有任何机会打赢这场战争，匈奴骑兵最多只能在边境掠夺一下逃走，让他们深入汗境简直是在自寻死路。

伟大的冒顿单于也没有那个单子深入汉境，只因为孤军深入会陷入无穷无尽的汉军重围中，就好比被一条巨蟒森蚺死死缠住的鳄鱼，直到被勒死吞下肚子为止。

匈奴人内部达成的共识，无人敢把汉人当做软柿子来捏，只有势均力敌的对手才会彼此尊重友好，弱者是不配得到高规格尊重待遇的，好比匈奴人就瞧不起手下败将鲜卑人、乌桓人，那群败走鲜卑山、乌桓山的东胡部落不堪一击，只有汉人可以逼迫的冒顿单于占尽优势而不敢动手，所以汉人与匈奴人结为兄弟之邦。

兄弟之邦要拔刀相向，就好比亲兄弟为了活命要拼个你死我亡，按照匈奴人的优胜劣汰逻辑本无可厚非，但他们并不明白草原上粗鲁也蛮的逻辑并不适合更加文明的汉人社会，汉军不会对这群草原上的不速之客留情面，不

会任由匈奴人在北方予取予求，焦灼的战局让双方都陷入僵局无法自拔。

左贤王希望掠夺到足够的粮食熬过过夏天，秋高马肥的时候草原上的生物链修复的差不多，届时匈奴人可以安心的回去继续享受草原的美妙秋天。

然而，世间万事不能如愿者十之八九。

匈奴人不善攻城，上次烧掉善无城也是城内自己放火自烧，就算死坚决不留给匈奴人一砖一瓦的决绝，让匈奴人自己去火攻城市难度就太大了。

新善无城规模放大三倍不止，城内有粮仓水井还有日常所需的药品和医工，特殊构造的城墙可以挡住大部分流矢箭雨的伤害，放任善无城里一万多汉军从容坚守，匈奴的大军就不敢放心大胆的长驱直入，只因为善无城是雁门郡武库所在地，城内的郡国兵北配车骑弓弩，拉开架势一万汉军对三万匈奴军，两边还真不好说胜率多寡。

“左贤王不必担心！”

大帐外走来一个年轻人，他穿着汉地常见的锦袍，两撇胡须修的非常精致好看，虽然其貌不扬却不影响他的气质特殊，他就是卫氏朝鲜王太子卫右渠。

“嗯？怎么是你？”

“正是在下，还有代为引荐的中行说先生。”

卫右渠身后走出来一个佝偻的男子。他就是中行说：“老奴拜见左贤王。”

“你这老狗不在大单于身边侍奉来此地做什么？”左贤王冷笑道。

中行说暗叹一声，他在左贤王的眼里依然只是个条狗，不快的心情只残留一瞬间就被冲掉，笑容满面地说道：“老奴肩负大单于的使命，带着卫氏朝鲜王太子到前线，协助左贤王攻城。”

“没记错的话。卫氏朝鲜是汉人的附属国，你说卫右渠来帮我大匈奴攻城？戏耍我很有趣吗？”

匈奴贵族们并没有笑，他们看到陪同中行说而来的王帐勇士，最高等级的王帐勇士，每个人都是草原上的神射手，军臣单于很少会把他们派出来出战，更多是作为护卫单于庭的精锐。并肩负礼仪和传递命令的使者职责。

王帐勇士通常来自匈奴的大部族，只有大部族的子弟才能吃的更好，接

受更好的箭术骑术训练，大部族子弟的比普通牧民高的多，天然是王帐勇士的候选者。相反王帐骑兵则大部分来自于普通牧民家庭，他们或许有一技之长又或者身强体壮，在挑选王帐勇士的测验中败下阵来，其中最好的留在军臣单于的帐下。其次才分为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瓜分殆尽。

左贤王也发现不对。收起嘲讽的眼神郑重其事道：“看来卫右渠真的投靠我大匈奴了，卫氏朝鲜抛弃汉人站到我们的阵营了？”

“卫氏朝鲜王太子早前就很仰慕我们大匈奴，只是被他的父亲阻挠送到长安学习汉人的知识，几经周折逃出汉人的追击。如今卫右渠是大单于非常器重的谋士。”

“谋士？”

左贤王皱起眉头，匈奴语里并没有谋士这个词，他也不喜欢这个名称，纯粹是中行说从汉地带来的新词汇，整个匈奴只有中行说喜欢用来自称，赵涉不屑于称呼之，匈奴贵族也不喜欢用它称呼中行说，平时还所以用“老狗”叫的顺口。

卫右渠上前一步行匈奴礼：“卫右渠拜见左贤王殿下，我的父亲卫蒙被大单于封为二十四个万骑长之一，但比起左贤王殿下依然差距很大，在下是以子侄晚辈的身份追随左贤王殿下。”

“你和那些汉人一样话说的好听，让我相信你？没那么容易！”左贤王不屑地说道。

匈奴贵族也露出轻蔑的眼神，所谓匈奴二十四个万骑长充其量不过是大单于安抚小部落的手段，如乌孙昆莫猎骄靡之流麾下三万骑兵，宫闱在匈奴右地以西的天山脚下，即便强大如匈奴也对他无可奈何，必须借着双方的亲近关系加以笼络。

卫氏朝鲜的硬实力尚可，但重要意义就远不及乌孙昆莫大，猎骄靡好歹是冒顿单于抚养长大的养子，他卫氏朝鲜的开国君主卫满不过是汉人的一员偏将，替卢绾跑腿的小军头而已，在匈奴人的眼里就是汉人皇帝逃走的一条狗自立为王。

两者的出身不同决定所受到待遇有所不同，匈奴贵族们历来瞧不起卫氏朝鲜，左贤王也看不起卫右渠，骄傲的匈奴人认为自己是苍天之子，他们击败了不可一世的东胡人，击溃了称霸西域的月氏人，而卫氏朝鲜只不过是条丧家败犬僭越称王，凭什么要被看得起。

卫右渠感受到深深的歧视，让他想起最近两个月在匈奴受到的诸多侮辱，匈奴贵族看不起他这个小国太子，他在匈奴不但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

反而当做裨小王似得随意安置，君臣单于数次询问乌孙昆莫次子大禄的下落，却从不关心他提出来的重要改革，匈奴人的野蛮和愚蠢让他很失望，匈奴人的傲慢与欺辱让他很愤怒。

“可是我没有退路，汉家皇帝绝不会轻饶我，卫氏朝鲜的命运只会复制南越的悲惨遭遇，我不能拿家国命运去做赌注。”卫右渠心里明白，昔日至交好友赵婴齐、驺丑、驺望就是他的前车之鉴，如今三个人里赵婴齐与邹丑顶着降侯的名义软禁在长安城，驺望仗着父亲东瓯王驺贞复投诚混个恩泽侯世子的身份，在长安城过的挺滋润，但是个人自由也远不如想象中那么高，日子终归不如以前自在。

哪怕卫右渠很清楚的知道，汉匈对峙的大格局下卫氏朝鲜根本无法独善其身，哪怕他心里明白，卫氏朝鲜很难左右自己的命运，但是还是想去尝试着改变自己的命运，人总是会去冒险的，投靠匈奴就是一次高风险的政治投机，因为高风险通常就意味着高回报，他这样做也无可厚非。

只是许多情况与预先设计的不太一样。

左贤王的歧视让他非常恼火，卫右渠决定露一手：“左贤王殿下可以小看在下，因为您还不了解我能为您带来的变化是什么，那么请您给我个机会让匈奴骑兵见识下卫氏朝鲜的工程技术吧。”

乞鞮冷笑道：“还不死心，那我就看看你到底能有玩出什么花样来。”

虽然屡次受挫，但匈奴骑兵并没有停下来，凭借超强的机动力，雁门郡的广袤平原成为新的驰骋场，从僵局中醒悟过来的匈奴骑兵更加灵活多变，马邑城郊已经不在是安全地区，匈奴人发挥骑兵的优势不断分割包围切断通往北方的联络网，匈奴人走到哪儿都有成群的大雕紧紧跟随，经过简单训练的大雕可以辨识大股敌人。

汉军主力的推进陷入暂时的停滞。

马邑城内临时军帐内，曹时正在听取来自各地的军报。

他的身旁坐着太尉田蚡，他是名义上的汉军总军头，此次率军他是以大将的身份略压曹时半头，田蚡自以为掌握住曹时，那架势别提有多得瑟：“车骑将军，你说匈奴人还要多久才会退去？”

曹时翻了个白眼：“当然吃饱饭的时候退去。”

“我是想说什么时候能打退匈奴人。”

“等到重骑兵练出来再说，眼下汉军的骑兵暂时不占据优势。”

大帐里多位官僚有不同意见：“车骑将军的说法不太妥当，我看到北军的骑兵非常优秀，给他们机会也能教训那群仗着马好的匈奴骑兵。”

“教训匈奴人？你问问上谷太守李广怎么说好了，边郡的骑兵大多是骑马步兵，对付擅长骑射的匈奴人不要太容易被杀死了。”

田蚡自信满满地说道：“车骑将军的想法是很有道理的，但我们也不必太失望担心，我们汉军还是占据绝对优势地位，我决定借此机会向北打一打吓走匈奴人…”

“太尉莫非是准备亲自率军出战？”

“正是。”

“我就留守大营比较好吧！毕竟看守三郡总得有预备队在手比较好。”曹时冷冷一笑。

田蚡大喜过望道：“那么马邑的安危就拜托车骑将军，我给你留下三万人如何？”

“嗯，三万人都不用的，把羽林骑流下来就好，他们忙了那么久也该休息一下的。”

“那就一言为定了。”

两人对视一眼，各怀鬼胎转过头。

第248章城下的火焰

战争的局势瞬息万变，前一刻还是匈奴人主导制作攻城计划，没几天就变成汉军北上寻求决战，左贤王部主力四万骑兵面对十二万汉军主力的威胁，他的十二万大军分配在云中、雁门、上谷三郡之内，以四万对十二万毫无胜算，于是他毫不犹豫的向口子以北撤退。

田蚡很是得意洋洋的几天，虽然主动寻求战机没有得逞，但也成功实现驱离匈奴军队的目的。

只是他没料到匈奴人走的快来的也快，前脚刚走的匈奴人又一次南下，再过来的匈奴骑兵更加庞大，从北方涌来的是大单于的主力，合并的主力约二十万匈奴骑兵，铺天盖地的杀过来。

善无城下，红彤彤的旗帜遮天蔽日，二十万大军前离弃一支大旗，金色的狼头仰天咆哮，那就是匈奴人的王旗。

城头上汉军严阵以待，太守灌夫默默的盯着那鲜红如血的大旗，匈奴人服色左衽，旗帜尚赤，披发纹身，不孝父母，以勇武至上，如禽兽之辈。

汉人瞧不起匈奴人的野蛮愚蠢，却不会小看匈奴大军的力量，尤其当匈奴大单于出现在雁门郡的时刻，即便狂妄粗鲁的雁门太守也必须小心应对。

善无城内一万多守城军并非毫无依仗，城南十里外山坡上十二万汉军依山而立的大营互为犄角，匈奴人想攻城就没那么简单。

“匈奴人这是要攻城吗？”

灌夫敏锐的嗅到一丝不对劲，首次见到匈奴单于主力大军，他心里也在嘀咕这支匈奴人果然不一样，往日遇到匈奴军可不会有严整的军容。或许这是偷师汉军的看家本领。

一骑华丽铠甲的匈奴人冲出黑压压的军阵，对着善无城的大门急速狂奔，速度越来越快，距离紧闭的城门越来越近。

城头上的汉军越来越惊讶，心道匈奴人莫非失心疯了，用骑兵撞城门无异于老寿星上吊纯属找死。

当骑兵距离城下不到一箭之遥时。那骑匈奴勇士不知从何处掏出战弓，抬手三箭直奔城楼上的汉军大将袭来。

小心！

灌夫心中警兆大作，来不及反应就被两个贴身亲卫按倒。

三支利箭齐刷刷落在灌夫身后的廊柱上，若非身旁有亲卫及时出手按住他，灌夫这条小命说不定要交代在此地，更让人难以置信的是那箭矢上绑着绢布战书檄文。

檄文是汉字书写，古隶非常潦草。勉强也能看出大概的意思，匈奴大单于说去年的大雪让匈奴人吃不上饭，他们需要到汉家兄弟的草场就食，事后赔偿一百万只羊云云。

“混账东西，狗屁不通！”

灌夫恨不得把檄文撕成碎片。匈奴人就在用强盗逻辑，我穷所以我就要抢你的，你富所以我要抢你的，不管你是辛苦劳作还是其他因素。我就是要抢你的。

牛角号吹响。

顿时间几千面羊皮鼓震耳欲聋。

匈奴信使返回原地，匈奴人准备攻城了。

“什么？你说匈奴大营里有攻城器械？”

十里外汉军大营。田蚡抱着望远镜心里急的团团转，万万没想到匈奴人也会攻城技术，更可恶的是攻城技术来自卫氏朝鲜，汉军突如其来的变节背叛打乱阵脚。田蚡终于意识到情况的棘手，纵然远隔十里，依然能听得清匈奴大军鼓号声震天动地。

黑压压的人潮骤然爆发，拼命的向那座屹立在平原上的孤城发起攻击，田蚡惊的四肢发软手脚无力，寻常在皇帝面前口口声声掉书袋的从容姿态不见了，站在大营门前的北军都尉个个神情凝重。

在善无城的南部，依次排开的坞堡被匈奴大军吞进巨口中咀嚼，偶尔可以听到军鼓声中攻城锤拍击城门的巨响，成千上万的匈奴骑兵驱策着坐骑手持弓矢，前仆后继的攻击善无城，黑压压的人群中依稀可见亮光闪闪的刀刃，此起彼伏的闪光预示着激烈的厮杀展开。

眼前的一幕就是几个月前所言的小战事，一场匈奴人来抢饭吃的入侵战争。

距离汉军大营几里之外另一个山头，曹时放下望远镜：“战争异乎寻常的

残酷，现实也是异乎寻常的残酷，欢迎你来到现实的世界，太尉田蚡。”

自从生命出现，物种之间的争斗就从没有停止过。

为了传承血脉基因，每个物种都在大自然的状态下拼命厮杀与博弈，人类是大自然造就的最成功物种，同时是最擅长厮杀的物种。

从合作狩猎动物到合作残杀同类，伴随着人类组织形式的一次次进化，更大规模的争斗，更加严密的军事指挥应运而生，这就是人类放出的大魔鬼，战争。

汉人与匈奴人是兄弟之邦也是互相重视的强大对手，当他们彼此发生剧烈的冲突之时，双方会毫不犹豫的挥戈相向，亲兄弟尚且有兄弟阋墙一说，何况表面兄弟背后宿敌的关系。

善无城下箭矢如雨般落下，王帐骑兵们用卓越的箭术证明自己是草原上的天之骄子，城头上倒毙的汉军士卒被迅速拉下城垛，勇敢的汉人从不怕箭雨的威胁，纵然深受重创依然咬牙上弦放箭，匈奴骑兵实在太多了，黑压压的聚集在城下一眼望不到边，甚至密集到只要你能拉开弓放的出箭矢就能射中人的地步。

同等情况下，汉人士卒在城上随意放箭杀敌，而匈奴人却需要仰视瞄准一一点杀，双方的难度是不同的，但是从场面上来看损失却差不多。

匈奴骑兵人多势众，神箭手也比汉军多几十倍，递补的汉军杀掉几个杂鱼多匈奴主力毫无损失，最强的王帐骑兵游弋在最佳射程的边缘，只有选中目标点杀时才会略微迈过最佳杀伤距离。

这样的活力压制对汉军造成极大的压力。

灌夫当即喝令，城头上架起的桐油松脂一股脑倒下去，顺着云梯往上爬的匈奴骑兵被桐油一浇滑倒摔下去，几十大桶桐油泼洒下去给匈奴军的攻城部队带来巨大的混乱，刺鼻的气味熏的许多草原勇士干呕。

站在金狼王旗下，赵涉瞟见浇下来的桐油不动声色，旁边的中行说与卫右渠脸色连变，他们当然认得传说中的守城利器，还没来得急的说话就被抢先一步：“不好！那是桐油！”

军臣单于疑惑的转过头：“赵先生说那是什么油？”

“桐油！引火可燃的桐油！”

中行说与卫右渠跳起来大喊大叫：“赶快下令，所有人后撤！”

“来不及了！”

远远看去，城头上几百支火把落如城下黑压压的大军之中，顿时间几百簇火焰冲天而起。

熊熊燃烧的火焰中，那是一个个人的身影，全身是火的匈奴人挣扎着，翻滚着，不断的哀嚎。

火焰顺着人群不断传播，身穿皮甲毡袍的匈奴骑兵沾上一滴桐油就会引火烧遍全身，经历短短几十个呼吸再看善无城下的大军，出现数千个不断挣扎蹦跳的火人。

马是非常怕火的，当桐油泼溅到战马的身上，一匹全身是火的战马发狂乱撞，活着的匈奴人被吓的面无人色，勇敢的战马看到同类的样子也被吓的连连后退，匈奴骑兵的士气从云端上落下。

金狼王旗下，羊皮鼓声渐渐归于沉寂。

号角再次吹响，匈奴人调转马头头也不回的往回走，留下那一具具烧到焦黑的残破尸体。

刚才那一幕太震撼人心了，简直就像个噩梦一样萦绕在每个匈奴人的心中，他们着急着逃回去，离开这个可怕的梦魇之地。

“好机会！”

田蚡跳起来大喊道：“下令三军出营追击军臣单于主力，我们要一鼓作气击垮匈奴人！”

第249章田蚡栽跟头

驰道上汉军缓缓撤退，大汉军旗毫无精神的耷拉着，李敢灰头土脸的带着骑兵往南走，他的士卒不是带伤就是挂彩，军官们士气低落郁闷极了。

“田蚡那狗才真是个脓包！”李敢唾口唾沫，恶狠狠的咒骂道。

咒骂上官是不敬罪，咒骂太尉得吃大刑，可是北军上下没一个军官提出异议，田蚡的确很蠢很脓包。

匈奴二十万大军顶着十二万汉军监视强攻善无城，结果被城上一泼油一把火烧死三千多人，匈奴人因此士气大沮次第溃退，到此为止都是汉军占据绝对优势的。

可没想到坏就坏在优势太大，让田蚡个脓包大着胆子追杀溃退的匈奴大军，田蚡还以为自己是捡漏占便宜去的，他就没想过匈奴人的真正精锐毫发无损。

名义上匈奴是靠六十万控弦之士威慑大汉，实际匈奴人的精华是不过十来万的王帐骑兵，左右贤王帐下的王帐骑兵各有三万，军臣单于手中的王帐骑兵足有六万，其中还有三万是标准更高的王帐勇士。

而溃退的匈奴大军里，不但有左贤王的三万王帐骑兵，还有军臣单于的六万王帐骑兵，九万精锐猛然一掉头亲自断后，三轮骑射就把北军给射懵了。

本来说好的杀鸡撵狗式的大屠杀，突然匈奴人一扭头变成力道十足而且命中率极高的箭雨覆盖，轻装冒进的汉军士卒们猝不及防下吃了三轮箭雨，当场被射杀的汉军就超过两千多人，那还是因为王帐骑兵的阵型没展开，否则损失还要翻两番。

大量的战损像一柄战锤敲碎汉军的追击自信。冲在最前面准备捡便宜的汉军减速，紧随其后的汉军还没反应过来，前后拥堵人仰马翻差点造成阵型大崩溃，要不是匈奴人的士气实在太差，紧急时刻雁门城四门大开守军全出，太守灌夫亲自率军作为后援。只怕这仗要被打出个大逆转。

“脓包一个当个屁的太尉，夸夸其谈还不如赵括有本事，这种脓包兼职是汉军的耻辱！”

李敢是大嗓门，他这一嗓子喊出去几百步外都听的清清楚楚，田蚡的车驾恰好经过，就听到沿途的汉军将士们高声附和，田蚡的连黑的像锅底一般咬牙切齿。恨不得把这帮汉军军官杀个干干净净。

可是他不敢那么做，汉军上下都对他的指挥有怨言，大军出击的当口上，田蚡还坐着他的两轮马车指挥战争，前面遇到匈奴王帐骑兵突然掉头。他竟然继续催促尽快追击硬碰硬吃下去，一个不懂军事只会满嘴掉书袋的脓包，就因为他的巨大失误，几乎一手把灌夫打出来的大优势葬送掉。

匈奴人的确没有敢继续追击。可是一个照面被射杀两千多名汉军士卒，随后陆续因伤重不治的汉军还有几百人。零零总总算上差不多就没有灌夫的功劳了，狡猾的田蚡一定会拿灌夫的功劳来顶他的罪过，这一点是汉军的军官们可以预料到的。

田蚡的手段很脏，他是为了夺权不择手段的小人。名义上曹时与田蚡共掌汉军，可实际情况并非如此简单，自打汉军出关中往北走，田蚡在军中的拉拢排挤就没停下来过，仗着天子舅父的身份连哄带吓很是镇住一匹军官，况且大部分士卒都觉得太尉是三公，理所应当是比车骑将军的序列更高，以至于曹时在军中的实权并不强，纯粹就是打酱油列席参会的角色。

恰恰是因为田蚡的排挤，曹时才会主动要求留守大营，否则跟着田蚡去打仗，有功劳不算他身上，有过错说不定就被田蚡推到自己身上，曹时压根不看好田蚡的指挥，既不想让他沾功劳便宜也不想替他背黑锅，很干脆早晚要被那个卑鄙之徒坑死。

远处的山坡上，曹时放下望远镜：“愚蠢的田蚡，自以为拥有追击匈奴的实力，却不知道匈奴的王帐骑兵毫发无损，换我是大将最多摆开阵势缓缓向北推进，让断后的匈奴王帐骑兵没机会在阵前耀武扬威，只要远远的吊着匈奴大军往北走，匈奴人绝不敢在口内逗留太久，赶走匈奴人守着口子钉死一个月，匈奴人在不甘心也得撤退，现在到好……”

现在的麻烦非常棘手。

匈奴人似乎觉得汉军没那么望而生畏，扯退几十里收罗大军重新扎下营，放心大胆的赖在口内混日子，反正只要不吃草原上的牛羊动物就行，反正下过战书檄文说要讨口饭吃，既然已经撕破脸皮就坚决要赖到底，不但今年要来，明年还会来，只因为韩人好欺负。

“蠢货一个！他这下惹麻烦了，等着瞧后面有好戏等着呢！”

周左车的眉头扭成一团：“那我们该怎么办？”

“回去，我们回马邑继续守住大营，这里就留给他来顶着吧！”

“我们不去打一下试试看？”

“九万王帐骑兵，羽林骑一万五千人送过去还不够他们一人一箭的，朝廷受不住这么大的损失，我也不能让你们白白送死，更何况我们做的多功劳大反而成全田蚡，他正想把黑锅甩给我，功劳全抢走，我又这么会让他如愿，这份功劳和苦果让他个人去享受吧！”

田蚡的脓包是匈奴人始料未及的，军臣单于并不在乎汉军的统兵大将是否是个水货，起码王帐骑兵一掉头就把汉军杀个措手不及，不但把损失的士气补充回来，还给许多保持担忧和怀疑的匈奴人吃下一颗定心丸。

汉军没有想象中可怕，只需要找到机会给予知名一击，就可以坐享汉地的丰美果实了。

军臣单于心情不错，临时王帐里跳起了匈奴的歌舞，虽然死了三千多名匈奴骑兵，可在场的匈奴贵族都觉得很值。摸清汉军是个软柿子比损失三千人值钱几十倍。

草原上的恶劣环境决定了匈奴的最大人口极限，现在就几乎是匈奴的极限人口，再多十万人就必须在冬天抛弃更多的老弱病残，类似今年的寒冬出现还得破例抛弃妇孺，但是匈奴的文化里女人和孩子是非常重要的财产，良好的生育力和未来的青壮劳力代表部族的希望。

所以。匈奴人实际上已经到达草原缩能容纳的最大人口，继续爆人口又缺乏更多的草场，根本无法养活更多的人口，损失十万八万人反倒不太可怕，匈奴最缺的是足够的粮食，人口和生育力都不缺，假如匈奴人有足够粮食。不出二十年可以轻松爆到两三千万人口，只因为每个年轻匈奴妇女都有生七八个孩子的生育能力。

匈奴人不介意和汉人缠斗，在大汉边郡肆虐可以空出大片的草场让妇女们细心照料，节省的口粮可以在冬天养活更多的人口，某种意义上来说部落制的匈奴很像闾里制的大汉帝国。只不过汉人是耕战体制，匈奴是牧战体制。

左贤王乞鞮放声大笑道：“今天这一仗打的好啊！我们原以为打善无城要比对付汉军更容易，现在看来是我们都猜错了！”

“汉军太疲弱了，我们有信心击败汉军。掠夺马邑城。”

“不如干票大的如何？”

军臣单于一拍胳膊：“好！那就干票大的！乞鞮，你把上谷郡、云中郡的兵力收缩到雁门。再传令让居犁带着右贤王的十万大军南下陇西郡，我们要好好的吃顿饱餐！”

中行说适时进言："那么我们答应汉人的100万只羊还赔不赔？"

"赔个屁！汉人要是群软蛋，我们一只羊都不用给。"左贤王轻蔑的一笑。

赵涉冷冷的扫过每个人，暗自嘲讽匈奴贵族胆大包天。他比在场的所有人都了解北军的战斗力，若不是田蚡愚蠢的指挥大军轻装冒进，碰巧碰上九万王帐骑兵断后，这绝不会是一场损失不轻的受挫。

匈奴贵族们的盲目乐观感染了很多人，大帐里渐渐变成一场吹嘘表演，互相吹嘘自家部族的实力，好像打汉军像杀鸡一样简单。

他没有猜错，北军非常不服气，太尉田蚡受到前所未有的压力，更糟糕的还在后面。

"匈奴人又送来一份战书？匈奴人要求我们立刻撤出雁门郡，否则王帐骑兵一出就是汉军覆灭的时候？岂有此理！"

田蚡的脸色黑如锅底，他是很害怕北军的大头兵，第一次率军出击就迎来失败，以至于他那原本微不足道的威望跌入谷底，此前被拉拢恫吓的北军军官全部反水，没有一个人会站在脓包的阵营里摇旗呐喊，可以说他是没有任何能力来主持这场战争了。

田蚡非常难受，撇见曹时低头沉思的模样就气不打一处来："车骑将军！你也是统兵大将，到了该你负担起责任的时候，这场失败必须找出办法应对，否则你我都别想好过。"

曹时惊讶的抬起头："抱歉，是不是我刚才没听清楚，我谨守马邑的大后方让我负责后勤没问题，其他的责任我可负担不起，还得靠太尉一肩挑，出阵是太尉下的命令，追击也是太尉下的命令，我一句话没说持保留意见，很明显兵败的责任不需要我负。"

田蚡怒了："车骑将军此言差矣！虽然我的指挥有问题，但是你身为副将没有及时提点主将的失策，你难道不应该负担失利的责任吗？"

"你自己指挥的战争失败，反倒怪别人没提醒你匈奴人厉害不能冒进，你肚子不好拉一裤裆，是不是也要怪医生没提醒你少吃寒食保养肠胃？打败仗是我的错，北军所有军官的错，北军士兵的错，唯独不是英明神武的主将田蚡的错。"

曹时毫不客气揭了他的面皮，他唧唧歪歪要求那么多就是想赖别人，换个将官说不定就把责任赖到他头上，可是他又这么是好欺负的人，这几年修身养性不代表忘记曾经斗败三公九卿的手段，只是不想再锋芒毕露而已。

田蚡被骂的一愣一愣的，恍然记起曹时的性格刚硬无比，前几年也是吃过几次亏的。

双方不欢而散，田蚡觉得大营也蹲不住，很干脆就带着亲卫随从连夜南下太原郡，那儿是天子亲自坐镇的临时行营。

“陛下！车骑将军叫横跋扈至极，连臣都不放在眼里，实在可恨！”田蚡跪在地上哭诉道。

刘彻很生气，他很讨厌这个舅舅动不动就赖人，最近几年办错事基本都是属官背黑锅，以至于在他手下的属官属吏怨声载道，朝廷中田家兄弟俩风评非常差，贪婪傲慢目光短浅，只愿占便宜不愿担责任，各种负面评价铺天盖地，几乎就像当年的窦家子弟一样招人嫌。

可是皇帝还得照顾舅舅的面子，稍稍敷衍道：“那场失利我看到了，太尉的指挥失误是无可否认的，但是也不能说大家都没犯错，起码监督和上书回报就不太及时，车骑将军与太尉的矛盾影响军事部署是不应该的，明知道太尉不知兵还放任太尉掌兵权，车骑将军是有错的。”

田蚡傻了眼：“啊？臣知兵啊！臣不知兵还怎么当太尉。”

“太尉应当谦虚，不知兵也不是错误，朕就不知兵，但朕一只在努力的学，太尉认真学学起码不要让汉军儿郎白白冤死，这次就不处罚你轻敌冒进之过了，回到长安负责督办粮草运输吧。”刘彻三言两语把田蚡打发回长安城，一招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把太尉从领兵序列里挤出去。

田蚡灰头土脸的逃回去，这一次他栽了个大跟头，可以预见这次失败带来的不利后果将是巨大的，从今往后田蚡是没资格讨论军政要务，更不用提有下次亲自率兵的好事，他这个太尉注定只能做傀儡。

刘彻从长安城带来十万南军，他也察觉到北军的兵力略有不足，这次长安城里只留下不到十万大军镇守，几乎是把朝廷的百分之八十的京畿兵都投入到雁门郡里，天子第二天给雁门郡下达的诏令很快送到马邑。

“天子要求我全权负责三十万大军，并尽快驱逐来犯的匈奴大军，必要时可以予以痛击。”曹时皱起了眉头。

第250章马邑之围

自古以来，临阵换将是兵家大忌。

远的不去提，就说那一百多年前的长平之战，赵王临阵换将派出年轻有为的赵括，代替经验丰富的老将廉颇，才有长平之战的惨痛失败。

虽然从大战略上来说，赵国完全没资本与秦国争霸，能小输就是胜利，但是人们更喜欢把错误归咎于临阵换将以及纸上谈兵。

新官上任三把火，曹时就要借此机会敲打北军的都尉们。

“我知道你们之中很多人对天子的诏命有抵触，就像两个月前，你们选择太尉田蚡那样，我是赵括，田蚡是廉颇？”

目光扫过三列站班，在场的军官至少担任统率千人队的校尉，每个军官神情专注面无表情，全然没有心虚或害怕的表情，假如说汉军是最顽固的石头，军官就是顽石中的强者。

曹时从没有统率过北军的经验，两次南征虽颇有斩获却代表北军的高度认可，南北二军的斗争由来已久，南军节节胜利胜利并非北军喜闻乐见，因而哪怕是面对出身军功爵顶层的车骑将军曹时，北军的军官们多数也是保持中立姿态。

他们并不认为支持田蚡有错，太尉田蚡至少代表朝廷大用北军将士，从官方的名义上就带有先天优势，曹时以副将协理军务被排挤也在情理之中，更糟糕的是北军只派来十二万人，中尉樊它广被留在长安城镇守京师，真正指挥北军的中枢力量是被留在长安城外的细柳营。太尉名为最高将帅天然具有统御权。

都尉李敢哈哈大笑：“那脓包不及廉颇万一，将军胜赵括百倍。”

“赵括并非庸将，白起无法阻挡，我不同意李都尉的意见。”都尉郤温随即反驳。

“小子敢抬杠，你想说田蚡那杀才不是脓包吗？”

“请李都尉就事论事。”

“信不信我揍你？”

都尉段宏跳出来从中说和：“两位何必闹的剑拔弩张，一切听将军的安

排。”

所有目光转向大将。曹时安心坐着似乎全无变化，北军正卒的兵源有七成来自关中子弟，剩下三成才是陇西郡以及汉中郡和巴蜀，这一块是老秦人的地盘，向来抱团非常紧密。

再者，北军长期居住在关中，接触到的知识信息要比关东更多几倍。虽说忠诚度也比关东兵更高，但要想折服北军是很困难的，自从汉家开国近七十年的时光，把开国大将刨除不算在内，真正让北军心服口服的只有条侯周亚夫一人。

七十年间。前后经历二三十任中尉，大部分是靠虎符军令统率北军将士，没有虎符休想让他们动弹半分，提高威信是每个中尉要面临的难题。试验了很多失败的更多，至今也只有周亚夫成功过。而周亚夫的成功在于战功，在于不断的胜利，如同曹时在南军所做过的，只有胜利才有威望。

曹时沉吟道：“有人会说。临阵换将是兵家之大忌，那么就以武安君白起为例，白起多次隐瞒身份藏在军中，在危急时刻以临阵换将的方式夺取控制权，凭借突然袭击屡建奇功，可见白起是深谙实则虚之虚则实之之妙，此次天子走马换将遣我统率三十万大军，目的是要打赢这场战争，我不在乎你们服不服气，但我知道只有胜利才是洗刷耻辱的良药，也只有不断的胜利才会让你们心服口服。”

众将士默默点头，谈什么虎躯一震纳头就拜是绝无可能的，曹时威名再高又看不见摸不着，到底是真本事还是吹嘘的到战场上走一遭就心里有数，就像俗谚里常言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

“再过几天南军即将兵临善无城，北军诸将请务必认清眼下的格局，不要一味的抵触与抱怨，乱了军心坏了军纪定不饶恕！”

“喏！”

假如有一只雄鹰飞上高空俯瞰大地，它会发现以雁门郡治善无城为分隔线的广袤平原上，以南是旌旗遮天蔽日的汉军，以北则是黑压压的的匈奴大军，三十万汉军直面二十八万匈奴军。

军臣单于非常得意，右贤王的传信不日可抵达右贤王庭，他有很大把握在击败汉军主力后迅速南下，说不定如愿以偿尝试到汉家皇宫的感觉，中行说近些日子极力鼓吹的便是如此。

盛夏的夜晚酷热难耐，二十八万匈奴大军扎起联营，一条斜线在善无城北排列整齐，匈奴人打定心思要赖到秋天再撤走。

赵涉带着哑女在营帐附近走动，哑女的肚子圆滚滚的鼓起好高，可是她才怀孕六个月肚子就堪比怀孕九个月，她很担心肚子里的孩子生命安危，直到匈奴的产婆告诉她有可能怀了个双胞胎才放下心来。

“这就是汉地，顺着这条路往南走过了善无、马邑到代国和太原郡，继续往南走就懂啊你的家乡左邑了，你想家吗？”

哑女茫然的点点头，过了会儿又摇摇头，幼年时代的记忆已经模糊不堪，除了母亲的相貌轮廓依然萦绕在脑海中，其他亲人都记不住了，她也不清楚家在何方，或许永远也找不到回家的路。

肩膀被轻柔的抚摸着，哑女回过头靠在男人的怀中仰望星空，夏季的夜晚可以看到灿烂的星河，一轮弯弯的月亮斜挂天空，美丽的夜空永远也看不够。

“别担心，战争很快会结束，我们有机会离开这里的。”

哑女害怕的缩在他怀里瑟瑟发抖，夫妻一场终归是大致了解知道丈夫的使命，藏在匈奴人的王庭中做着非常危险的事，她很担心。

“赵先生你在哪？赵先生！”

赵涉抬起头：“我在这，有使命事情？”

“大单于有请您去王帐议事，大帐里来了几位汉人内应。”

“内应？”

赵涉带着疑问把哑女送回自己的营帐安歇，快步走入临时单于庭的大帐里。只见大帐里歌舞酒宴正热闹着。

军臣单于红光满面，不停的招手：“赵先生过来坐，我为你引荐几位我大匈奴培养的忠诚伙伴，几位汉人伙伴做个介绍吧！”

“我是马邑商人聂壹。”

“我是马邑商人张婴。”

“我是马邑商人娄息。”

几人笑容满面的行下大礼，表情动作无可挑剔，但是赵涉依然敏锐的发现不太对。瞥见三个人手藏在衣袖里的紧张动作，瞬间明白三个人来此的目的，竟然胆大包天的来行间用计！

叛徒投靠可以诚惶诚恐，可以神情紧张，可以欣喜若狂，唯独不能临危不乱笑容满面，这不是在家招待友人的会客厅。三个马邑商人简直单子大到没边没际了。

中行说狐疑道：“几位是来自马邑的大商人，并与我大单于有多年的大买卖，今天冒险越过战场来王庭所谓何事？”

“诚如中行先生所言的那样，我们几个与大单于的来买很大，汉家朝廷早就盯上我们的举动。今年大单于突然率军南下攻城拔寨势不可挡，镇守在马邑的汉军为了抵挡大匈奴也全军出击，在善无城做坚决的抵抗，我们几个商量一番觉得这是个好机会。所以特地冒死到王帐下为大单于献计。”

说罢，马邑商人聂壹捧着一张羊皮纸恭敬的递过去。

中行说三两步抢在前面拿过羊皮纸。无视聂壹劲弩的眼神打开一瞧：“聂先生建议我们绕过善无城偷袭马邑，截断善无城的后路，发草原各部南下形成南北夹击的局势，以期全歼三十万汉军夺取雁门郡。好厉害的计策！”

中行说故意用匈奴语复述，果然让在场的匈奴贵族听个通透明白，汉人二五仔的叛徒们打算坑自家人，设计个陷阱要把三十万汉军全歼于善无城下。

“大单于明鉴，善无城虽然城高垒深难以攻克，但那毕竟只是个县城郡治之地，最多只能容纳十万大军屯驻，再多就必须露宿街头堵塞街道，更不用说占据空间的战车、骏马无处可放，善无城的粮食也不够三十万大军吃的，只要匈奴大军迂回绕过善无城，把汉军堵在善无城下，就可以瓮中捉鳖了！”

聂壹做出个掐死的动作，匈奴贵族们立刻会意的大笑起来。

军臣单于高兴极了：“好好好！聂先生说的好哇！此战若胜，当记聂先生大功一件！”

“谢大单于褒奖，为大匈奴做事是我毕生的愿望和志向。”聂壹低头埋首藏下脸上闪过的冷笑，他心中期待着王帐里的匈奴人被全歼的那一刻。

赵涉没动弹，更不会去戳穿。

他抬起头心中暗暗想道：“我很奇怪，这到底是谁出的馊主意？匈奴人大规模迂回必定会露陷的，只要汉军不是瞎子都会察觉到，如果一路迂回还没被发现，岂不是让匈奴人自己也要起疑了！如此拙计的智谋真是太疯狂了，多亏中行说是藏在深宫中的一介阉人，精通阴谋诡计却不谙汉家山川地理，否则计谋当场就要被戳穿。”

另一边，刘彻亲自驾临马邑城。

带着三万亲卫眺望远方的茫茫草原，意气风发地说道：“朕就是要亲自主持马邑之围！让车骑将军什么疑虑都不要有，尽管放心大胆的去做，此战我汉军必胜无疑！”

第251章便宜行事

黎明时分天色微明，金狼王旗迎风飞舞，二十万匈奴大军踏着茫茫无际的草场前进，一路上只遇到撞到的汉人牧民狼狈逃窜，放牧的牛羊成为匈奴大军的盘中餐。

走到半路匈奴人发觉情况不太对，太阳高高升起平原上十分安静，只有汉人牧民抛弃的成群牛羊。

“中行说过来！”

军臣单于道：“你告诉我汉军不在这附近出没，可为什么我连一个郡国兵都没有碰到。”

“老奴也不清楚，要不抓几个舌头问问情况？”

左贤王一挥手几百骑王帐骑兵像一阵风似得冲出去，四散的王帐骑兵奔向八方，不过片刻间消失踪影。

匈奴大军没有停下来，依然按照原定计划向南做迂回，只不过行军速度没有最初那么迅速，匈奴人也在疑惑汉军的反映。

按道理汉军应该早早的做出反映，匆忙调转方向全力拦截，于是军臣单于可以将计就计来场大决战，一鼓作气全歼汉军主力三十万人，由此汉地的主要敌人就彻底消失，汉地从此成为匈奴人驰骋的草场。

可是左等右等不见半个人出现，凭着多年战争积累的丰富经验，军臣单于嗅到一丝危险的气息，他暂时还不能确定前方是否存在巨大的危险，或许会是一场伟大胜利，更有可能是可怕的陷阱，匈奴人可以嘲讽汉人的骑术射术不精，可以炫耀王帐骑兵的战力超群。但是匈奴人绝不会说汉人是愚蠢的，匈奴人和汉人比智慧简直是班门弄斧。

三十万汉军聚集西汉一半左右的主要力量，预备役短期内很难形成战斗力，但是能否如愿以偿的击溃汉军还是未知数，匈奴小王可以乐观，军臣单于和左贤王可就乐观不起来的。

卫右渠跟在队伍里吃了不少苦。他没有享受到缩期待的高规格待遇，匈奴给人他一匹驽马外加语言不通粗手笨脚的匈奴奴隶，以及奴隶的坐骑一头毛驴，并准许他跟着匈奴单于的主力缓缓前进，面对诸多轻视和刁难，卫右渠咬牙坚持下来。

道路是他自己选的，再苦再累也要自己去用于承受。

“不对！平原太安静了！”

卫右渠左右四望惊叫一声：“我要去见大单于。快让我去见大单于啊！”

匈奴勇士一挥胳膊撞在他的肩膀上，卫右渠失去平衡差点从驽马上摔落下来，幸好驽马速度不快步伐稳健，发觉卫右渠身体晃动就减慢速度缓缓前进，卫右渠心里又惊又怒：“你为什么要推搡我！”

“闭嘴你这个混小子！大单于明令禁止行军中大声喧哗。再叫一声把你的舌头割下来。”

卫右渠吓的脸一青，他从没见过粗鲁的人，从小接受卫氏朝鲜王太子的专精教育，不但精通汉礼穿着华丽的汉服。包括知识体系也来自大汉帝国，他喜欢匈奴只是因为年轻人对武力的盲目崇拜。但是当他靠近曾经崇拜的伟大匈奴帝国时，入眼所见的是惊人的粗糙和丑陋。

虽说他曾在大汉帝国短暂的几个月过的并不算特别愉快，可至少走到任何一处都会受到应有的尊重，来到匈奴草原上一切都变的与众不同。匈奴之流的胡蛮部落只会狩猎和掠夺，举起弓箭长刀展现自己的勇敢是最常见的，他们是十足的野蛮人。

“可恶的匈奴疯子。”

卫右渠咬牙切齿的咒骂着，肩膀挨了一下到现在还酸软无力，像他这样的羁縻贵族子弟在匈奴通常没有好待遇，就算是匈奴自己的贵族子弟也差不多是相同的待遇，粗鲁的匈奴人不以为繁杂的礼仪作用多大，他们抚胸躬身礼等同于汉家正规的稽首礼。

赵涉静静的眺望着远方，目光扫过寂静的平原，看见几支王帐骑兵队快速回返，他们一无所获的迷茫和疑惑是最好的答案。

草原上的骄傲，匈奴王帐骑兵一无所获，连个汉人舌头都没抓到。

“大单于！”

中行说嗅到不对：“要不我们先撤退与汉人对峙几天，等待漠南的各部族进入衙门郡再行定夺。”

“你说，这是不是一个陷阱？”

“老奴以为有七成可能应该是的。”

“赵先生你以为呢？”

“在下也认为有极大几率有些问题。”

赵涉面无表情鱼台从容，他不是有首倡之功的中行说，老阉奴近几天跳来窜去欢快无比，就连往日瞧不起中行说的匈奴贵族们也要格外容忍几分，迂回打灭汉军的计划有中行说出的力，眼下匈奴人遭遇前所未有的麻烦，中行说紧张的面无人色，他却可以冷眼旁观。

中行说希望他出来说几句好话，可是赵涉又这么会为老阉奴开解求情，他骑着马很淡定的摆出一副低头沉思的表情，首倡之功的赏赐早就下发到他手里，功劳变成过错也应该他自己去承受，没人会好心的为他来顶锅。

“中行说！当初你是怎么对我说的话？我们前面就是汉军的埋伏又是怎么说？”

“老奴也没料到，那三个汉人身份有问题，老奴原以为他们与大匈奴做了十几年生意，应当是个妥当的人，可没想到的是……”

军臣单于挥着马鞭啪的一下抽在他脸上：“卑贱的老狗还敢狡辩！倘若没有你在背后大力推荐，本单于怎么会听信那三个狡诈的商人鬼话连篇。”

中行说被打落下马，捂着脸哀嚎。

平白无故挨一鞭子换做谁都不好受，但是中行说却没有愤怒或怨恨，因为他知道挨一鞭子至少能活下来，军臣单于打他说明还不打算杀人，如果不打他就真的离死不远了。

左贤王带着骑兵护卫侧翼，这时候也骑着马赶来：“大单于。斥候在北侧的山林中发现有群鸟乱飞久久不落，怀疑有汉军正在从东边的山谷疾驰而来。”

军臣单于仰头向东看去，只见那远远的青山看不到尽头，此地是表里山河的高原区边缘，所以连绵起伏的山峦并没有想象中的高耸入云，小山只有几百米高。既不陡峭也不险峻，山之间还有平潭的山谷相隔，谷中河水潺潺流淌着。

山岭上是绵延不断的密林丛林，它同属于黄土高原的一支分脉，此刻黄土高原还没有蜕变成光秃秃的土山，成片的茂密植被覆盖绵延不断的山区，那里自古是无人开发的原始森林区。参天大树随处可见，豺狼虎豹盘踞期间。

往山上看的见灰色、白色的鸟群飞来飞去，让人奇怪的是鸟群并没有四

散捕虫喂食，而是绕着山岭转圈。

军臣单于勃然大怒道：“汉军来追我们岂不更好，命令大军摆开阵势打一场。”

“不好了！口内的大营受到突袭。”

“什么？”军臣单于脸色急变。

半个时辰前。汉军的突袭部队出现在口内匈奴大营前。

赤红色的骑兵缓缓停在匈奴答应外，十万铁骑竖起一面大纛上书“车骑将军曹时”六个大字。

留守的匈奴贵族紧张极了，虽然留守部队足有八万之多，可是最精锐的王帐骑兵全部跟着军臣单于迂回出战。大营里八万骑兵连精锐都算不上，就算不是挑剩下的老弱残兵也八九不离十。更何况大营里还有五万多单于庭的贵族亲眷。

“快去给大单于报信！”

匈奴贵族连派十几骑信使往西南疾驰。

咚咚咚！

震耳欲聋的战鼓声，那是催促匈奴人出战的鼓点，战鼓声响起也在警告匈奴人，用不了多久战争就要开始。不要以为守住简易粗陋的营寨就可以幸免于难。

匈奴贵族们恨恨的盯着汉军暗骂道：“欺软怕硬的汉人们等着吧！我们大单于马上就回师救我们，到时候就是你们的死期。”

汉军的鼓声没有停下来，不过一会儿功夫大旗下出现一群黑甲骑兵。

“黑……黑骑兵！”匈奴贵族们脸色大变。

赵信藏在匈奴贵族里双腿打寒颤，他怕极了凶猛的黑甲骑兵，更让人惊恐的是对面出现黑压压一大片黑甲骑兵。

“疯了！汉人兼职是疯子，一万多黑甲骑兵，他们就是群疯子！”

匈奴贵族们矛盾极了，漠南的匈奴部落无人不怕黑甲骑兵，但是他们又非常瞧不起汉人战斗力，这种矛盾之下让他们做出错误的判断。

继续等待，固守下去等待救援。

匈奴人的想法是拖下去，早晚能拖到匈奴大军回援，毕竟大军主力走出的去也不远，对面的汉军粗略估计大约十万余骑，守营的八万多骑外加五万亲眷里有一半可以骑马拉弓，彪悍的匈奴女人拿起弓矢也算个战士，满打满算也够十万骑。

“将军！”

曹时抽出战刀大喝道：“全军出击，目标前方之敌匈奴！”

顿时十万骑兵如脱弦之箭，又似那洪水漫天喊杀着冲出去，红色的铁流中那一群黑甲骑兵最为显眼，他们就是汉军的锋矢箭头。

战场的后方，田蚡被拦在营帐里急得团团转：“你们这群混账东西，你们知道我是什么人吗？还不赶快放我过去见车骑将军，天子命令车骑将军立刻迂回到匈奴大军后方，实施马邑之围的合围策略，你们拦着我要闹到几时！”

第252章暴风骤雨

法螺吹响，象征着冲锋的号令，十万汉军骑兵毫不犹豫的发起冲锋。~，马鞭奋力挥舞，烈马吃痛疯狂的全速奔跑，黑甲骑兵看到天上密密麻麻的黑点，几乎下意识的做出躲避动作。

箭雨！

几声闷哼在队伍里响起，几个受到箭床的羽林骑兵身体微微晃动咬牙坚持住，第一轮箭雨是最突然也是威力最大的，即使再老练的骑兵也无法准确判定陌生强敌的射击距离，受伤的羽林骑艰难的维持马身上的平衡，背上插着箭矢死死不动，就在刚才差点被射落下马。

伏在马背上的骑兵们暗自数着数：“……四、五、六、七，闪避！”

同一时刻，一万五千名骑兵做出马上躲闪翻身，这轮箭雨毫无意外的大部分挂空掉，只有少数几支箭射中目标也无伤大雅，羽林骑借着两箭的机会把距离拉近到六十丈外。

距离越拉近，骑兵受到的威胁反而越大，继续冲下去或许下一箭就该换成直射瞄准脑袋射爆。

陈何咬咬牙大喝道：“冲！跟着我冲！不要看他们的弓矢，听准我的号令，让你们放箭就撒手！”

黑甲骑兵拼命了，死死的贴在马背上冲锋，匈奴人显然没料到黑甲骑兵的果决，直射找不到最佳目标，慌乱的放出一箭大失水准。软绵绵的箭矢落在马甲上毫无作用，赵信咬咬牙道：“汉军就在眼前冲过来。所有人都不准后退半步，否则我们难逃夷灭三族。跟着我冲过去！”

“冲啊！”

绝境之下，匈奴人激发了满腔的狼性，提起战刀疯了似地发起反冲锋。

杀！

陈何瞳孔收缩怒目圆睁，羽林骑训练不止三年见识过丝毫不少，在南越平原上一波冲锋击溃南越军不止一次，每次冲起来南越军都会自然崩溃，还从没想过有人胆敢发起反冲锋。

匈奴人不仅胆识过人，战斗力也丝毫不逊色多少，经过短暂的慌张回过神来。匈奴骑兵有序的组织起冲锋的梯次阵型，冲在前面的举起手中的弯

刀，在后面的很自然弯弓抛射，如一层层波浪连绵不断，草原狼群的攻击节奏显露无疑。

双方的第一波骑兵狠狠撞在一起。

顿时间，战马痛苦的嘶鸣声，骨骼撞击时的异响汇聚成一团，匈奴人也没想到黑甲骑兵如此悍勇，愣是顶着匈奴骑兵的正面硬冲过来。两边都没料到对方的意志坚决，都在想最后一刻定然是对面先刹住，于是就撞成一团人仰马翻。

第一波撞击带来的冲击力还未消散，紧随其后的骑兵源源不断的冲过来。推着匈奴骑兵不由自主的后退，当他们发现己方的匈奴马丝毫不占便宜，甚至在马力上海处于下风的局面时。匈奴人真的被吓了一跳。

这就被大象装满的屋子，一只小象走进屋子里不引人注目。可当小象吃饱喝足变化成大象，很自然的就把屋子的原主人挤出去。匈奴人总是不由自主的展示自己独特的傲慢，嘲讽南方的强邻和兄弟之邦是软蛋，哪怕黑骑兵肆虐在漠南也没有一丁点变化。

直到此时此刻，匈奴人才发觉汉军并不软弱，反而像一头放养的大象任其一点一滴的积累中更加强大，匈奴人开始后悔自己的鲁莽和愚蠢，他们应该更加小心才对。

汉军骑兵的突破太野蛮了，就像一台马力十足的推土机，除了反应不及的匈奴骑兵被砍杀致死，大部分匈奴人是被汉军一波骑兵推着往回走。

“顶住！一定要顶住！”

赵信急了，挥刀砍死几头受伤的匈奴马，摔倒的匈奴马成功的阻挡汉军的推土攻势，匈奴人立刻醒悟过来见样学样砍杀伤马，羽林骑几次想跳过死马阻碍都被拦下来，并非每个人的骑术都可以如履平地，最好的办法是绕过去，但是战场狭窄的空间无法绕行，攻势如火顿时缓慢下来。

“快看汉军慢下来，这是我们绝佳的反击机会！”

“别去啊！”

赵信的提醒还是晚了半拍，或者说即使他的提醒有用，匈奴贵族们也不会去听只言片语，自信满满的匈奴贵族瞧不起赵信，昔日狡猾的漠南之狐沦落为抛弃部落的流浪汉，他的亲信部众在长途奔驰中一次次陨落于沙暴以及劫掠偷袭中。

他如今的地位全赖左贤王的赏识器重，可若是左贤王觉得他的作用没那

么大，他会像那些可悲的头靠者一样瞬间被杀，只因为他失去了部众的依仗，沦为权贵眼中的玩耍之物，一条无家可归的丧家之犬罢了。

匈奴贵族们以前是很敬重的赵信的，因为他手里有一万五千人口是左贤王帐下有数的军头，可是眼下赵信一无是处毫无作用的废物，没有兵力就只是个废物，根本没资格去管束匈奴裨小王的特权，没有把他征集走去当大头兵也是有所顾忌，指望他们会去听一个毫无势力的头头的话简直是做梦。

赵信眼睁睁看着十万大军刚站住有利地形，就被愚蠢的匈奴贵族们带向另一条深渊。

“咦！匈奴人半路又折返回来了！”陈何大喜过望，原本以为到嘴的肥肉就这昂没了，可是他万万没想到匈奴人还敢这番回来。

匈奴骑兵很聪明，试探性的放出三箭试试反映，看到三箭毫不迟疑的被挡下来，他们也意识到难度非常厉害，准备利用骑兵的机动优势打出碾压，轻骑兵的体能和速度都有巨大优势，黑甲骑兵在力量防御力和冲击力上有巨大优势，但是灵活性和瞬间爆发力并不太突出，这就有了轻骑兵生存的重要空间。

突然之间，匈奴骑兵灵活起来，笨重的黑甲骑兵挥刀速率慢，盔甲带来强大的防御力也牺牲了灵活性。

呜呜！

凄厉的法螺声吹响，所有黑甲骑兵下意识的像左右规避，连头也不回的丢掉难缠的匈奴骑兵，瞬息之间把战场中间留出一块巨大的开阔地。

风！

大风！

刹那间，匈奴骑兵愕然发现迎面而来密密麻麻的黑点，那黑点排列在一起形成密集的网，空气中发出呜呜的风声，劲风吹拂阴阳两隔。

仔细听的到嗤嗤的血流声，还有骨骼和内脏被撕碎的声音，连人带马被撕成碎片，空气中弥漫着令人作呕的血腥味。

曹时坐在战车上，面前摆着一面精钢打造的巨弩，轻轻抚摸冰冷的钢铁说道：“不愧被称作汉军弓弩之王，这大黄弩的确很给劲儿。”

大黄弩是半固定在战车上的重型弩，攻击距离有四百米左右，发射出一米二长的弩枪，只要被捅上必死无疑，除了守城可以用的上这个大家伙，也

就摆在战车上可以充当战术威慑力。

匈奴人对大黄弩的名声早有所知，只是早闻其名未见其实而被当做吹嘘的成果而已，面对像血腥修罗场似得的残肢断骸，匈奴人也惊了。

战马不由自主的往后退，它们闻到同伴死亡留下的血腥气味刺激了神经。

马惊了！

匈奴人急了：“所有人后退回大营固守！”

此时，两翼的绞杀也逐渐停止，汉军的轻骑兵压着匈奴军的两翼，尤其是左翼被压的非常惨，匈奴妇女毕竟在体力上远逊于男子，很快被压的节节败退。

陈何挥舞战刀劈死挡路的匈奴伤兵，身侧一百多名羽林骑紧随其后追过来，他们的铠甲被染成血红色，就在匈奴骑兵节节败退的口子，羽林骑不声不响的放倒上千具尸体，死掉的匈奴人无一不是身首分离死相极惨，羽林骑杀起匈奴人从不客气，能枭首就绝不给留全尸的机会。

匈奴的战线如同狂风骤雨拍打下的芭蕉叶，汉军两翼完全展开攻势，顿时间匈奴大营外变成修罗场。

“不能退！”

赵信死死咬着牙，绝望的发现周围的匈奴人越来越少，躯干上被汉军的锋利钢刀砍出两道狭长的伤口。

熊！

哑女守着大帐不敢出去，仔细聆听大帐外远远传来的喊杀声，她心里害怕极了，生怕自己被同胞当做匈奴人一刀给杀了，她又担心起自己丈夫赵涉的个人安危。

忽然一声嘶鸣传来。

战场上陡然安静许多，远远的听到匈奴人的牛角号声吹响，大营外的厮杀渐渐消失无踪。

哑女坐在大帐中焦急的等待着，过了不知多久听到帐外沉重的脚步声，挑开毡帘映入眼帘的是那张熟悉的面庞。

“你怎么起来了，快坐下。”

哑女紧张的四处打量夫婿的衣裳，反复确定衣衫只是有点脏，这时候哑女才路出欣慰的笑容，夫婿平安无事比赏赐一千只羊更珍贵，哑女不在乎夫婿大富大贵，只求平平安安即可。

“你别担心，汉军都退走了，军臣单于的主力一来就全部撤走了，马邑打不下也该回到草原上了。”

哑女抓住夫婿的肩膀轻轻颤抖，赵涉明白她的意思，轻声细语的安慰道：“不用着急，我们有机会回去，那一天不会太久的。”

第253章惨痛代价

战后收敛尸体，匈奴骑兵看着一地的残值断臂无不色变，胆小的新兵吓的干呕不止，就差把胆汁吐出来了。身首分离的死状实在太惨了，青黑色的内脏洒一地，粘稠的血浆到处飞溅，有些分不清是人的脏器还是马的脏器，一处处低洼的洼地变成血浆凝聚的血坑，仔细找了几遍愣是没发现一具完整的尸体，汉军的残暴刷新匈奴人的底线，他们被吓坏了。

匈奴人不怕死亡，根据昆仑撑犁的神谕，死者将会升上撑犁的世界得到永生，匈奴的大巫师厚颜无耻的照抄《泰一经》加以改良更契合匈奴的习俗，才就年功夫就让巫师的地位节节攀升，匈奴的国教地位也牢不可破。

黑夜降临，大营外的血腥气还未散去，匈奴人驱使着汉人奴隶修补破损的大营，汉军的冲击部分影响到大营的安全性，其实所谓修补也就是找几根木头固定，高深的木匠活做不出来。

“死了四千七百三十一人，估计还会有一千多人伤重不治而死，活下来的伤兵有一万五千人，其中至少有六千人落下残疾，战场上没有找到哪怕一具汉军的尸体，他们撤退时很从容的把尸体带走了。”赵涉面露不忍之色：“实在太惨了，这次我们大匈奴元气大伤啊！”

军臣单于脸色黑如锅底，猛攻善无城的失败归咎于准备不足情有可原。分兵绕后攻打马邑城就多少有点自己骗自己的意思，汉地的动静不可能是匈奴人更为了解。汉地的山川地理环境并不是简单的山有多高，城有多大那么简单。他只以为此地是一望无际的大草原，丝毫没发现汉地有的池塘被绿萍覆盖寻常难见，匈奴人更不可能会注意到它。

匈奴骑兵吃了个大亏，被汉人聂壹忽悠的绕了大半圈远路，差点把自己老巢给拱手让出去。

“狡诈的汉人在欺骗我们，报仇！一定要报仇！”左贤王乞鞮怒气冲冲。

“当然要报仇！”

匈奴贵族们左右对视纷纷摇头。

“大单于，咱们来汉地的目的已经达成，咱们打汉军风险太大，中行说那老狗可恶的很。在大单于面前胡说八道，害的我们损兵折将，我们不能再打下去了。”

“咱们掠夺的粮草不少，不如对峙两个月徐徐撤退，汉军不敢和我们硬碰硬的。”

军臣单于脸一黑，留守的八万部众里有一半多来自左贤王部，所以他的部众受创最重，他想要报仇理所应当，但是其他各部却不愿意继续打也很正常。毕竟一场突袭杀死快五千人，受重伤的超过三千多人，其中一千多在接下来几天会陆续死掉，对于一支军队而言损失并不大。但放在部落联盟里可就不是小数目。

大多数部落只有两三千骑兵，死掉一两百人就元气大伤，再多死点就很难保证部落的竞争力。很可能要被临近的部落掠夺瓜分，匈奴各部首领们可不是冤大头。没有左贤王财大气粗不记损失，打不赢就干脆认怂一点也不矫情。

赵涉站起来从容说道：“大单于明鉴。在下以为匈奴对汉军鏖战不妥，此战揭破汉匈的和平局面更是大大的不妥，大单于想过汉匈死斗的结果了吗？从今日起漠南将永无宁日了。”

“嗯？赵先生此话怎讲？”

军臣单于疑惑地说道：“我给汉家皇帝写了一封信阐述匈奴的难题，此次出兵掠夺汉军实属无奈之举，过了秋天还他们牛羊便是，应该不会汉匈死斗吧！”

“就是，赵先生一定是多虑了，我们草原男儿向来是能打则打，不能打就做朋友，这次打汉地是偶然情况，明年我们继续做兄弟之邦呗！”

匈奴贵族们七嘴八舌闹哄哄，他们的逻辑是纯粹的草原逻辑，能占便宜就绝不会吃亏，打大汉帝国是去占便宜，占不到便宜再说友好相处的各种原则，中行说对这种强盗逻辑习以为常，匈奴人靠这套强盗逻辑称霸草原大漠，相信未来的草原部落也会坚持这套强盗逻辑。

但是有人不太习惯，赵涉冷笑一声：“诸位真是天真，以为汉军是个软柿子随意拿捏也就罢了，一口没吃下反而磕掉牙，转过头谈兄弟之邦，换做我是那汉家皇帝定然不与匈奴善罢甘休，若不把漠南草原搅合的天翻地覆绝不停手。”

在座的匈奴贵族脸色大变。

“姓赵的汉人，你到底什么意思？”

“你到底站在哪一边，到底是不是在为我们大匈奴说话？”

“你要叛逃出去吗？汉人果然没有一个靠得住！”

匈奴贵族们疯狂的叫嚣着，他们的逻辑是你不说好话就是叛徒，你不支持我就是叛徒，汉人就是叛徒。

深深的族群歧视始终跟治愈匈奴部落里，匈奴人内部分为三六九等，大部分匈奴部落并非匈奴本族，只是顶着匈奴之名的草原蛮部，匈奴实际人口只有区区五十多万人，仅占匈奴总人口的八分之一左右，也就是说八分之七的草原蛮部并非匈奴人。

这群人才是左右着匈奴的对外政策的主要力量，包括歧视汉人最凶狠的力量也源自他们，他们可以为了自己的利益主张罢兵休战，也可以为了自己的利益去疯狂的歧视汉人。

赵涉笑而不语，匈奴人的短视和愚蠢一次次刷新他的认知感，或许匈奴还会继续称霸草原，但是他不高于相信匈奴人有能力战胜大汉帝国，双方的差距是从认知体系，文明系统，科技水平等等全方位的落后，野蛮的匈奴人和生活在两千年前的先民没有区别，唯一带来的不同是铁器的使用，那也是源自汉家文明的影响。

他无意中瞥向中行说才发现他缩头缩脑，挨了一鞭子的伤痛还没好，脸上留下一道红褐色伤口显得格外狰狞，那是军臣单于用皮鞭留给他的烙印，没有杀掉他已经是法外开恩之举，在场的匈奴贵族恨不得撕碎他，迁怒总是人的本能。

军臣单于沉吟道：“赵先生，你有什么话就直说，我们匈奴人不喜欢绕圈子。”

“多谢！我就是汉人，我对汉人非常了解，汉人并不喜欢匈奴人，因为汉人善于劳作勤恳努力，汉人主食是粟米搭配肉食禽蛋，因为长期居住在村庄里让社会系统相对更加稳定，汉人重视亲情互相帮助，既讨厌不劳而获也讨厌依仗武力的掠夺。”

匈奴贵族们顿时没了脾气。

大汉帝国是非常纯粹的农耕文明，汉人在边郡或内郡放牧牛羊仅仅是农耕闲暇时的附加产业，起始点就与匈奴帝国完全不同，汉人不会逐水草而居，不会带着帐篷绕着草原四处迁徙，不会抛弃家中的老弱病残，不会为了满足自己的私欲掠夺其他人。

双方生活习俗不同，导致社会制度完全不同，农耕文明更加倾向于理性，游牧文明则更加野蛮和原始，两大发生严重的军事冲突，匈奴人只会把这当做一场很正常的战争，而大汉帝国却会记下仇恨还以颜色。

左贤王乞鞮提出了不同意见：“我们匈奴人也会记仇！一百年前，东胡人

称霸东部草原时压迫我们，月氏人称霸西部草原也压迫我们，我们回为了报仇击溃驱逐东胡人和月氏人，但是我们不会为了掠夺而记仇，我们掠夺了汉人，汉人也可以掠夺我们。”

赵涉大笑道：“左贤王说的很有道理，所以大汉帝国才记仇了，因为除了匈奴人之外，没有人能掠夺大汉帝国，以前匈奴掠夺，现在还在掠夺，如果继续容忍，将来还会有变本加厉的掠夺，难道诸位忘记前几天说过的话吗？要撕毁当初的协议，主张歼灭汉军主力深入汉地，才过去几天就忘记了吗？”

匈奴贵族们脸色铁青。

当初人人说大话，都以为汉军是软柿子随手捏死，可没想到一场突袭战就死掉快五千、伤兵也超过一万五千，那么大的损失只在短短一个时辰内发生的，若不是匈奴主力及时返回大营解救了危难中的匈奴守军，不出半个时辰守军就要崩溃，战死率将大大提高一截，至少会有两万人被斩首。

重创砸在脸上，瞬间就把狂妄的匈奴人砸醒，当初大喊汉军软弱无能，一战全歼汉军唾手可得，现在回过神再看就是个笑话，二十万匈奴大军回返时亲眼见到凶残的黑甲汉军砍杀匈奴人，在匈奴王帐骑兵的注视下从容不迫的杀死受伤的匈奴士兵，拉走同伴的尸体缓缓后退。

王帐骑兵拿他们无可奈何，因为黑甲骑兵是纯正重骑兵，漆黑的重型铠甲对王帐骑兵的弓矢有极强的防御力，甚至连战马也披着厚厚的马铠，王帐骑兵射了三轮箭雨毫无作用，就只好收起武器目送汉军离去，这一巴掌抽在匈奴人的脸上，差点把匈奴人给打懵了。

“汉人是如此的强大，漆黑的汉军骑兵几乎无可匹敌，匈奴人拿什么去对抗汉军？”

第254章再袭大营

军臣单于皱起眉头陷入沉思，他不仅是匈奴部落最高首领，更是草原大漠名义的天之子，匈奴单于的全称是撑犁孤涂单于，撑犁在匈奴语里是指天，孤涂在匈奴语里是指子，单于在匈奴语里是指广大，撑犁孤涂单于全称的意死是，苍天之下万千部众的大领主，苍天之子，万王之王，其意义等同于大汉帝国皇帝。Π∈顶Π∈点Π∈小Π∈说，他身负的是草原大漠的重担加身，不可以为了一时的义气胡作非为，当初老上单于选择重用阉人中行说，他又选择器重提拔赵涉，都表明匈奴单于们的政治倾向，更加开明的纳谏是一个英明君主所应当具备的素质。

左贤王攥紧拳头恨的咬牙切齿：“大单于，我们的损失的人口可怎么办？那可是各部落的好男儿啊！”

“乞鞮，你还没看清楚吗？我们大匈奴不能继续和汉人打仗了，你这个负责攻略大汉的东路军首领不合格啊！”左谷蠡王伊稚斜冷笑道。

“伊稚斜！你找死！”

伊稚斜吐口唾沫：“你真是个蠢货！匈奴的损失那么大，汉军黑甲骑兵无人能挡，你要不是眼盲耳聋就看的清楚，在座的各部贵族也看的一清二楚，如果汉军卯足劲揪着我们穷追猛打，在雁门郡内耗个三五个月，天气一冷我们的牛羊吃光了。大家就都得死在这里！大家都听你的，然后你来负全责？”

“你……你！”

左贤王快被气疯了。

军臣单于制止住两人的争论：“你们意见我都知道。容我考虑几天再做决定，眼下时间还早的很……”

“报！大单于不好了。汉军偷袭我们大营啦！”

“什么？”军臣单于蹭的一下跳起来：“快召集人马迎战汉军！”

汉军来了！

匈奴人还没反应过来，就听到营门轰隆一声巨响，残破的大门被砸了个稀巴烂。

漆黑的夜晚，匈奴大营被映的一片通红，那是火在燃烧。

匈奴的大营很散，并没有像汉军那样几十万人连成一片大营，而是东一撮西一撮松松垮垮的散布，大营之间用木排围起来就算是个大营了。

营门并不坚固，战车携带的攻城锤很轻易撞碎大门。骑兵一拥而入占据营区的有利位置。

黑甲！

入眼望去是看不清数目的黑甲骑兵，只有那面火红的汉军旗帜依然醒目。

曹时一马当先冲入大营，身侧是五百名亲卫死死围住四方，大营的东西两翼同时发动进攻，相隔几里也听得到遥远处的喊杀声。

跟随他涌进来的只有十万骑兵，除此之外还有三万步兵和两万车兵，步兵从战车上跳下来紧急列阵。

这时候匈奴人已经冲过来了。

“杀！”

匈奴骑兵出名的悍不畏死，顶着箭雨甚至连铠甲都没穿，手持短刀战弓迎面放箭。

叮叮叮。

黑甲骑兵的铠甲很重。护甲内层有一层厚厚的毡布，既可以作为铠甲的内衬让穿起来更舒服，还起到重要的二次防护作用。

匈奴弓箭多数是很普通的木弓，类似角弓之类的复合弓非常少。箭矢的威力只能穿破汉军传统的札甲，对付护甲全新的黑光铠效果很差，因为灰口铁铸造而成的铠甲。全身泛着乌蒙蒙的光晕，曾经被戏称为黑光铠。供应汉军的铠甲要经过桐油松脂调和皂斗、五倍子、等天然染料做成黑漆涂上三遍，就成为纯粹的黑光铠。

黑甲骑兵冷笑一声。握住铁枪驱策战马冲出去，刹那间骑兵狠狠撞在一起，血肉横飞。

周左车挑飞挡路的残尸，凶恶丑陋的面具下一双眸子盯着面前的匈奴人，就像一头野兽在咆哮：“害怕了吗？我要让你们品尝死亡的滋味。”

匈奴人发狂了，一波一波的往前冲，根本不在乎汉军的恐怖战力，一次次冲击像狂涛拍案，黑夜里鲜血把战袍染红，匈奴人无路可退，他们身后就

是自己的亲人。

坐镇指挥的匈奴贵族们盯着怪物似得汉军骑兵发呆，他们想不到汉军黑甲骑兵的战斗力如此之强。

“汉军为什么会那么强呢？”

左贤王乞鞮在发呆，回头望向同来的匈奴贵族们面面相觑，汉军的强悍已经超乎了他们的想象力，简直就像刀枪不入的怪物在虐杀他们的匈奴勇士。

王帐骑兵出动了。

王帐骑兵是匈奴的希望，但是军臣单于并没有派他们直面恐怖的黑甲骑兵，而是派向大营的两翼攻击红甲汉军。

汉军最厉害的矛头是黑甲骑兵，其他的诸如步兵和车兵反而威胁不大，凭借出色的骑术和箭术可以轻松周旋，黑甲骑兵冲起来蛮横霸道不讲无理，一枪一刀就把匈奴骑兵砍个干干净净，匈奴人的弓箭和铁刀很难伤到他们。

匈奴人自认为骑术射术远高于汉人，只要给他们机会就能灭掉汉军，以前没打过只是因为汉军太狡猾，还有汉军的装备更先进。

现在他们才意识到，装备先进的档次差距有点大，大部分匈奴骑兵还是无甲或皮甲护体，汉军已经把札甲从序列里淘汰到，换上全新漆黑的铁甲保护躯干，普通箭矢伤不到汉军骑兵，近战缠斗又打不过汉军骑兵，匈奴人真的很着急。

王帐骑兵绕过汉军黑甲骑兵，奔向两翼的弱势区企图打开局面，在他们的骑射的射程内普通汉军和一只猎物没有区别，六万王帐骑兵奔出去，瞬间让战局又拧个转。

“让步兵稳住阵线不能退。战车兵向前推进冲散王帐骑兵，战车上的弩兵火力压制。”

天色不算黑。夜空中繁星点点，还有一轮弯月高高挂着。汉军和匈奴军不约而同点燃火焰，一处处正在燃烧的毡帐就是最好的照明。

虽然处在劣势，但匈奴人占据绝对的人数优势，渐渐回过神来的匈奴牧民源源不断的骑上马发动反击，因为匈奴人的训练有素导致突袭烧营帐的计划只进行很小的一部分，大量的匈奴骑兵可以很从容的穿上护甲，骑上战马做反击。

嗤！

一阵风吹过耳畔，曹时抬起头看到几百米开外一骑匈奴勇士摇摇脑袋掉头钻回队伍里，那只队伍似乎也是王帐骑兵的打扮。紧紧的围绕在匈奴大帐面前。

他们的正面是几万匈奴人排起整齐的队伍死死挡住，战马始终的牧民拿起武器充当步兵，黑甲骑兵冲了几次发觉抵抗很坚决，就掉头返回继续缓缓收割冲过来的杂兵。

曹时没有让羽林骑盲目冲锋，白天打了一整天人困马乏的都不容易，再胡乱冲很容易脱力失去平衡，只要被匈奴人抓到合适的机会就变成一场灾难性的崩溃，毕竟机会还有很多，羽林骑死光了可就没那么容易再培养。

“堂堂一国大将要亲冒箭矢指挥战斗。皇帝不在长安城呆着，非要到前线胡乱指挥我打仗，我当初教他军事到底是对了还是错了？”曹时很恼火。

其实今夜的突袭也是勉力而为，他本人并不乐意白天打一场晚上再夜袭一次。他并不觉得双方疲惫不堪的情况下，还能打出多大的优势，南军的生力军到没有错。但南军的骑兵非常少，骑兵素质差北军一大截。南军素来就不是打匈奴的主力，过来作用也没多大。

打来打去还是北军对匈奴骑兵。北军白天打一场累的不轻，晚上再偷袭同样疲惫的匈奴人没多大意义，大战果根本拿不到，小战果又得不偿失，提前搞个夜袭打草惊蛇，下次再想夜袭可就没那么简单了，他的想法是碰撞几次找个合适的机会来个狠的，现在夜袭实在并非合适的机会。

他不愿意打没有用，因为天子的驱策他必须夜袭，不得已也只好去拼一把，皇帝本人就在马邑的大营里兴致勃勃的遥控指挥，丝毫不觉得马邑之围失败是自己的错，若非他关键时刻跳出来力挽狂澜，用十万骑兵突袭匈奴大营，逼迫匈奴人回师救援老巢，马邑之围很可能会暴露出汉军的位置，然后让狡猾的匈奴人掉头撤退。

“可恶！不能打也得打，这种战争真是膩歪。”

车骑将军名义上统率三十万大军，实际还得听候在马邑坐镇的皇帝来指挥，白天突袭匈奴大营虽然违反皇帝的命令，但起到的效果还不错才免于处罚，否则皇帝早就跳起来大发雷霆了，因为刘彻一心一意的要搞马邑之围。

曹时没有在意刚才的箭矢，他知道匈奴王帐勇士里有非常厉害的神射手，相隔几百米在黑夜缺乏光线依然差点射中他，除非他躲在看不见人的地方才能勉强安全，否则处在战场中任何地方效果都差不多，个人安全不会有特别显著的提高。

“南军在过来没有？”

“来了，正在增员两翼，王帐骑兵攻击的很猛烈，我们要去支援吗？”

曹时摇摇头对灌强说：“羽林骑太累了，我们不能让羽林骑白白送死，当然王帐骑兵也很累，他们跑了一天很快会陷入疲劳，我在猜匈奴人很快会撤退了，这是我们的就会。”

与此同时，南军迅如进入两翼巩固汉军的两侧防御，岌岌可危的战线逐渐稳固，王帐骑兵在黑夜里射箭的命中率又不高，面对南军不管不顾的乱射箭雨也毫无办法，战场上陷入诡异的僵持，汉军与匈奴军不约而同的选择用弓矢还击对手，一场惨烈的战斗转向另一个方向。

夜渐渐深了，双方的对射仍然持续着，时不时有倒霉鬼的惨叫声传过来，身披黑甲的羽林骑陷入疲劳期，随着疲惫感袭来，重甲带来的负担越来越强，他们恨不得脱下铠甲赶快休息。

就在这时，曹时忽然抬起头：“嗯？匈奴人似乎要撤退！下令全军推进，追上去死死咬住！”

第255章匈奴逃遁

匈奴人撤退了，他们抛弃了搜罗的粮草辎重，抛弃了掠夺来的汉人奴隶，甚至抛弃了从北方带来的牛羊，匈奴贵族们大部分日用品都没能带走，匈奴王帐被付之一炬，他们只来得急把妇孺亲眷带走，每个人陪着三匹马，超过八岁的孩子被绑缚在战马上跟随，乘着夜色飞速离去。汉军只追出五十里就撤回来，再往北就是口外的漠南草原，草原上至少有五万匈奴生力军守着，他们是军臣单于之命南下围堵汉军的援兵，还没来得急进入口子就撞上汉军夜袭，正巧出现在口外安营扎寨简直是匈奴人的救命稻草。

以汉军的体能储备厮杀一整天到半夜是超水平发挥，再追出去和匈奴援军厮杀到天亮是不可能做到的，即使最强壮的骏马也不可能连跑十六个小时不停歇，人再强也会累的。

拼杀一整天，三十万汉军人困马乏，骑兵只是在口子里绕了一圈就匆匆返回，等到大军在匈奴的大营里临时扎寨，这时候天边渐渐泛起了鱼肚白。

曹时整整一夜没睡，清点斩首搜集战利品查看伤员都是当务之急，每一件都离不开他这个军中主将出面。

匈奴人抛下八千具死于乱战的尸体狼狈的逃走，汉军也付出了三千多战死的惨重代价，损失集中在两翼的重创，北军守护两翼的骑兵非常疲惫，既没有羽林骑的重甲护体也不具备超强的体魄，训练强度和给养配给更是大有不如，还有些骑兵仍有夜盲症。

在能见度很低的夜晚。疲惫和视线受阻几乎是知名伤，面对没有夜盲症的王帐骑兵抵抗力很低。受到瘠薄箭雨的袭击士气受到了重创，没有乱成一锅粥还要托匈奴人的光。王帐骑兵不敢轻易深入汉军的阵地，生怕孤军深入被汉军留住，匈奴最为依仗的矛头一失就会迅速崩溃。

事实证明王帐骑兵的当心是对的，南军的迅速入场让王帐骑兵迅速后退，只放箭远射的保持轻微接触，匈奴人不会料到对面的北军战斗力只有平时的不到五成，即使王帐骑兵有七窍玲珑心猜得到北军骑兵战力很差也不敢乱冲，守在中门的黑甲骑兵依然是他们心中抹不掉的恐惧。

匈奴人的近身战实在太差劲，时代的原因导致匈奴人缺乏冶炼技术。在西域工匠帮助下也只能造出劣质铁刀，大部分匈奴牧民的武器是短剑和匕首，这两种武器在草原上防狼还凑合，用来打仗近战格斗杀人简直是做白日梦。

汉军的损失不小，在伤兵的比例中以车兵损失最少，其次是步兵与骑兵不相上下，步兵人数稀少布置的枪阵也很少，主要的目的是堵住各个要道拦

截匈奴败兵向东南西三个方向跑，围三阙一放人活命机会的套路已为人所知多年。不能让匈奴人觉得无路可逃选择死战到底，那可是二十八万匈奴骑兵，死战到底会让汉军跟着完蛋的，最后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岂不是做无用功。

羽林骑是各部受伤最轻的，这场突袭仅战死一百多人，另有一千二百多人负伤。九成以上是铠甲照顾不到的位置很刁钻的箭伤，不得不说匈奴王帐勇士非常厉害。在一个月色不佳能见度很低的夜晚，能瞄准远隔两三百米外的黑甲骑兵。还要射中铠甲防护最薄弱的部分，不仅仅是需要极强的箭术还要具备很好的运气，运气不好一千箭也射不中目标。

战死的一百多名羽林骑，多数是被王帐勇士射中要害而死，大部分是被射中防护最弱的脖颈，明光铠并没有配到的颈甲，狰狞恐怖的黑色面罩为汉军另外配备，面罩与胸甲之间的脖颈留下一块缝隙就成为的王帐勇士们的突破口。

幸好羽林骑反映最快，拿起青黑色毡袍遮住脖颈处弱点，骑马奔驰尽量弯着腰趴在马背上，随后受伤和被杀的概率大幅度下降，只有少数几匹马很不幸被王帐勇士射瞎眼死掉，大部分骑兵连人带马安然无恙。

曹时给羽林骑定下的要求是低战损，快速培养造血极致以及兵员补充体系，死掉一个补充一个速度要快磨合要好，三个月基本达到骑兵的战术训练要求，半年成为合格的羽林骑，一年拥有精锐羽林骑素质，这三条他为羽林骑订立的标准，必须要严格执行。

孙起走进来，他是车骑将军幕府的卫队长，除了领着侯府门大夫的俸禄，还可以合法得到一份朝廷给予的俸禄，侯府的精锐护卫抽出两百人假如亲卫，阳信长公主为了丈夫的安危，特地从北军退役的优秀老兵里挑选三百人充入亲卫，组成了车骑将军的五百人卫队。

“将军，俘虏清查出来的总数为三百二十五人，他们是来不及带走被遗忘在战场上的伤员。”

“伤残程度如何？”

“重伤重残的都被解决了，留下的是可以康复的轻伤残。”

孙起比划切割的动作，汉匈对峙六十年，唯一的大战还要追溯到白登山之围，那场战争汉匈双方根本没打就达成合议，尔后快六十年的基本和平保持下来，虽然匈奴每隔十几年会发动一次大规模入侵，但每次汉军出动就把匈奴人给吓跑了。

这个过程可以理解为匈奴人害怕汉军，客观事实也证明匈奴人的确有点

怕，无论国力、军备、技术、人口都占据绝对优势大庞大帝国，对付一个落后而野蛮的游牧帝国有着巨大的优势，但也并不是说匈奴人撤退就代表一味的害怕，汉人的眼里看匈奴时就非常不满。

有点像戏耍的感觉，自己扑过去只扑到空气，退回来又被不停的骚扰，然后忍无可忍再扑出去又扑个空，为了经济发展的大局一而再再而三的忍辱负重，终于忍了六十多年，汉家皇帝不愿意继续当缩头乌龟了。

所以汉军下手才凸显格外狠辣，许多还有一口气的匈奴人被枭首，有救治可能的重伤号被补刀，稍微轻点的重残也难逃补刀，这样算上被补刀而死的竟超过三百人。

“轻伤号养好身体留着，送到羽林骑大营里接受再教育，务必要把这批匈奴人从原阵营里拉出来，做汉军的忠实的仆从，要说服他们为各部落永久和平的大格局做贡献，不要一味的去当匈奴人的走狗。”曹时比划着洗脑的动作。

“明白，我们回尽力教育，时间可能要久一点。”

“三年之内，这是我所能容忍的极限时间，如果觉得时间不够，就安排人全天候教育培训，务必要把他们拧回来。”

曹时叹了口气，终归是把马邑之围的门槛迈过去，没有他横插一杠子鬼才知道马邑之围以何面目收藏，自信心爆棚的皇帝会不会气的大发雷霆，会不会因为马邑之围的失败搞出古怪的新花招，不但折腾文武百官还要折腾天下百姓。

幸好有他这个万一，终归让皇帝意识到打匈奴不是过家家，并非大军以到望风归降，北方的草原大漠大大不同于南方的热带雨林。

扫过初步统计的资料，曹时眉宇间的愁闷一扫而空，立马就乐的眉开眼笑，匈奴人这次亏大发了。

匈奴人辛苦几个月从雁门郡、云中郡、上谷郡掠夺的粮草人口金银等重要资源全部被抛弃掉，甚至发生慌不择路的匈奴贵族丢下匈奴大军屯粮地往外跑的乌龙，连销毁粮食的官僚都跑的一干二净，指望惊慌的匈奴大贵族想起危急时刻粮食没烧有点困难。

关键时刻能想起亲眷妇孺就很不容易了，当年刘邦从彭城之战败退下来一路急着逃难，还曾把太子和鲁元公主丢下马车自保，只不过夏侯婴脾气倔硬是把姐弟俩给抱回马车上，什么粮草军备、牛羊帐篷全都管不了了，汉军就近在眼前，不跑只有等着当俘虏。

匈奴人玩起惊险的大逃亡，在夜半三更骑着马拼命往北逃跑，于是留下来自单于庭和左贤王庭的两百万只牛羊，掠夺自雁门郡、云中郡、上谷郡民脂民膏的内一百一十七万石粟米，还有杂七杂八像拾荒般掠夺回来的锅碗瓢盆，看起来像是从边郡百姓家里抢来的战利品。

边郡汉民很倒霉，牛羊被抢走，存粮被抢走，锅碗瓢盆被抢走，金银丝帛也被抢走，就连老婆孩子和自己也被抢去当奴隶，匈奴人简直像过境的蝗虫所到之处寸草不生。

“派人立刻去联络雁门郡、上谷郡和云中郡太守，让他们带着官吏和户籍名数，去年的纳税资料来大营领走自己的郡民，照章办事把所有边民的损失都给补回来，死掉的人也要给遗属亲眷发放抚恤金，汉家的子民不能就这么白白的死掉，保护我们的子民是每个汉家官吏的神圣职责，做不好这个职责就不要谈忠于天子，不要谈信仰泰一神！”

曹时撂下狠话，他就不信雁门太守灌夫、上谷太守李广、云中太守程不识敢当着汉军的面随便糊弄老百姓，有乡里的三老亲自做监督，赔偿百姓的工作不会缺乏效率。

匈奴人走的太慌张，遗留下来的牛羊存粮到在其次，金银丝帛可是大头，尤其是金银格外多，匈奴人的货币并不发达，上到匈奴大贵族下到匈奴牧民依然是以物易物的生活，金银纯粹是为了换取汉家商人的贵重交易品，价值不菲的金银恰恰说明最初军臣单于的战略有很大灵活性，只不过被最初的胜利冲昏头脑才大败亏输罢了。

“将军！陛下每天要来大营巡查，请您做好接待准备。”

曹时接过信使的报信，苦恼的叹口气：“该来还是要来的。”

第256章田蚡失态

天子的御驾降临边陲动静很大，郎中令石建率领三千郎卫严密防守，南军中精挑细选的一万精兵作为第二层护驾军，沿途还要调拨二万北军骑兵把手要冲，把附近的河谷树林像犁地似得反复搜索几遍，御驾所过之处那是鸡飞狗跳，一地鸡毛。曹时亲自出迎二十里，得到参乘同驾的资格以示恩宠，坐在皇帝的御驾里与天子同车而行素来是最高礼遇，由此可见，天子对此战胜利的重视程度。

御驾走的很慢，御驾迎着羡慕崇敬的目光缓缓行进，三军将士对车骑将军非常崇拜，此战把匈奴打的丢盔弃甲稀里哗啦，不但把边郡损失的粮草人口全部掠夺回来，还白赚许多牛羊。

天子驾幸边郡雁门，沿途的汉人牧民夹道欢迎，自开国以来除了太祖高皇帝刘邦带兵打到附近，还从没有第二个皇帝来到雁门巡查，百姓们对天子的到来很激动，沿途的欢呼不断叩拜不停，天子冲着窗外的人群点头示意，虽然隔着重重阻隔看不清晰，但是皇帝依然感受到民众的热情。

“太宗文皇帝未称帝前曾多次巡游北疆，践祚登基便巡行万里江河故土，除却几个比较危险的边郡没有去过，汉家江山几乎被踏过一遍，先帝高宗景皇帝为太子时巡游关中，称帝灭吴楚七国之乱之后，曾西东巡关东河北诸郡体察民情，而今朕登基四载有余，也该巡游万里河山。”

刘彻心情非常好，不断的说着振奋人心的话。随行的文武百官兴致勃勃的议论着，话题都绕不开匈奴衰败。大汉鼎盛的难得机会，从他们口中得出另一番景象。汉军不仅击败匈奴入侵，还获得斩首近万的战绩，仿佛一瞬间大家的士气都上来了。

士气上升是件好事，但随之而来的是盲目乐观主义抬头。

“陛下，眼下时间正早，还有两三个月天气转寒，不如我军北上出击攻击匈奴，一鼓作气把匈奴打灭掉。”

“北上匈奴，灭龙城。擒单于，让我汉家的旗帜飘扬在北海。”

天子听到群臣的建议可谓是眉开眼笑，到没有明说打不打，但是姿态都做出来了。

曹时扫过群臣，列侯上卿只有太仆王辟方一人过来，南北二军的主将依然在长安城留守，丞相窦婴与御史大夫张欧也没过来，三公里只有太尉田蚡在场，三公九卿中大半是皇帝的心腹宠臣。朝廷里排斥打压列侯的姿态尤为明显。

“车骑将军说几句，打匈奴的计策到底怎么看？”一道尖锐的声音把曹时从沉思中唤醒过来，转过头看到，御驾外紧紧跟随的太尉田蚡似笑非笑的看着他。

北上打匈奴？

曹时冷淡的摇摇头表示不屑回答。知兵懂行的将军都很避讳北上打匈奴，包括喜欢自称飞将的上谷郡太守李广在内，当年舞阳侯樊哙要求打匈奴差点被治个乱军之罪。棘蒲侯陈武要求汉文帝打匈奴也被婉拒，条侯周亚夫也没敢说北上打匈奴。

汉家的准备不足。自言北上打匈奴生擒单于的人，多半是脑袋被驴踢过一脚。少半是心怀叵测意图不轨。

见曹时不答话，田蚡大笑道：“怎么？车骑将军害怕了？”

太仆王辟方走过来插言：“太尉言重了吧！”

田蚡撇嘴冷哼一声，得势不饶人：“车骑将军立下大功不错，但是尊驾立功之前是否违抗天子的诏命，毁掉马邑之围的辛苦计策该怎么说？”

“咳嗯！”

天子面色不悦，心说田蚡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明知道车骑将军为汉家立下大功一件，不去说好听的话反而扬言治罪，仿佛是不把他这个皇帝放在眼里，为一己之私把皇帝推出来做个踏脚石，他要假皇帝之手对付曹时。

事实证明他的想法是对的，田蚡也的确是没把天子颜面放在心中，起码田蚡觉得有姊姊太后王娡在，他的三公之位就不用担心会掉，拼尽全力废掉车骑将军很划算，最多也就狠狠得罪皇帝一把，天子还要顾忌亲情颜面从轻发落。

可他又忘记，曹时并非单纯的武将勋贵：“我听说马邑之围的计策，太尉出力甚大，天子提出全歼的计划，太尉着手完善细节，我所说的没有错吧？”

“没说错，马邑之围是天子亲自过问，我主持设计的宏大方案，车骑将军羡慕否？”

“一点也不羡慕，我觉得太尉可怜。”

“你说我可怜？”

田蚡像屁股着火似得差点从坐骑上蹦起来："车骑将军曹时，你给我说清楚到底是什么意思？否则我要请陛下治你个不敬罪！"

天子刘彻本想抬手制止，手伸到一半又突然放回来，不可否认两个得力臣子的互相攻讦是他乐于见到的，朝廷里某个势力一面倒不符合皇帝的期望，上下同心和和气气也不能让人满意，只有草堂上四分五裂又被迫要团成球在皇帝手里发挥作用才是最佳解决方案。

从开国皇帝刘邦起始，几代皇帝都在尝试这一套帝王术，至今开国近七十年也唯有太祖高皇帝刘邦成功实现，刘彻操作朝堂的手段并不成熟，他希望保留列侯的部分势力，至少不要让某一方太得势，考虑再三决定等等看，让双方无法解决矛盾时再出面安抚。

曹时压根没搭理田蚡的指责，转脸对天子说道："太尉不通军务，做的马邑之围如三岁诱饵捏土造城，幸好有臣及时发现情况不对，及时率军攻击匈奴主营牵制住匈奴大军的动向，否则马邑之围要变成匈奴人从容撤退了。"

田蚡气的直跳脚，天子却毫不在意："车骑将军此话怎讲？"

"匈奴人纵横草原几十年，不懂兵法战策的高超技巧，但终归是有草原狼群的基本判断力，二十万匈奴骑兵受到马邑商人聂壹的邀请绕过平原穿行谷地突袭马邑城，沿途车马跟随行进缓慢动静是极大的，汉人牧民见到匈奴人全部逃散一空，按道理当地的汉军守卫至少要放烽火求援，汉军也应该出出现拦截，可是我们的汉军在什么地方呢？"

"在伏击圈守株待兔！"

刘彻恍然大悟，难怪他左等右等没等到匈奴杀入伏击圈，反而听到匈奴人行军速度减慢的情报，看来当初的马邑之围布置的太过草率，匈奴人很容易察觉到围困的动向，幸好是有曹时从伏击圈脱离，主动进攻匈奴大营的守军化解危机。

三公九卿想插嘴的不少，但迫于天子的注视不敢国语掺入进去，田蚡和曹时恶斗是神仙打架，两人都有另一层身份，田蚡是天子的舅舅，曹时是天子的姐夫，普通上卿没那后台根本别想插嘴，周阳侯田胜到是想帮他亲哥说话，被盖侯王信拉住胳膊坚决不让去。

开玩笑三个让两个长辈去欺负一个晚辈，赢了不光荣输了丢大脸，田蚡那么做是有政斗的因素还情有可原，廷尉田胜去插嘴就太不合适了，很容易被误读成王田两家与功勋列侯撕破脸，那样的结果于人于己都不利，根本不符合太后王娡的期望。

田蚡哼哼冷笑几声："车骑将军此话不对吧？你把撤出伏击圈理由说的冠

冕堂皇，可你怎么解释为什么要不告而别撤出去呢？天子可就在马邑城里坐镇，你送个信难道不行吗？我看你就是没有这个心！”

曹时依然不理。

“臣撤出伏击圈是不得已而为之，陛下坐镇马邑虽然距离很近，但信使一来一回传信的路程可不短，一封急信几百字很难解释清楚个中缘由，陛下身边还有着诸如太尉田蚡这般不通军务的大将，臣实在很担心送过信不能得到及时准许误了战机，万一有人从中作梗多加阻挠车里行动，臣就只能等在原地眼睁睁看着匈奴人撤走了。”

“哼！你说那么多一句都没用，无法掩盖你不告而辞擅自动兵的过错。”

曹时终于转过头看向田蚡，用审视的目光大量几眼嘲讽道：“太尉大概不知道一句话，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倘若每个将军都要亦步亦趋的听候王命指导作战，就不会有杰出的兵家宗师，也不会有秦扫**一统天下，更不会有汉家西灭秦东灭楚的战绩了，陛下让你掌兵权真是太宠爱你了，你的大幸运，三军将士的大不幸。”

“你你你这个卑鄙小人，奸猾狡诈之徒，你故意陷害我！”

田蚡气的破口大骂，他的失态举动激怒许多上卿，当着天子御驾咒骂攻击同僚是很不合适的，当年曹时是踩着那条红线放倒卫绾、直不疑才为百官所忌。

经过几年的沉淀，曹时脾气比以往好许多，顶着田蚡几次三番的而已攻击不搭理显示气量不凡，虽然最后忍不住说了几句带刺的话也情有可原，田蚡无端指责就显得很没有水平，冷眼旁观的上卿们开始考虑，是否有必要跟着田蚡一条道走到黑。

第257章激辩北伐

吵架事件过后，上卿们陷入沉默，田蚡与曹时的矛盾公开化导致场面很僵，余下的时间进入大营召见雁门军民，安抚百姓都是公事公办，每个同行者都板着脸罕见笑容。¤，沿途不知情的百姓们还以为天子与百官忧心国事，心里既感激又愧疚，原是说天子朝廷对边民不管不顾放任自流，看到天子与百官严肃的表情才体会到皇家的难处。

百姓和基层官僚的心态变化不为人所知，即使被天子知晓也不在意，刘彻看起来非常失落，或许他在懊悔帝王心术的操作还不够成熟，放任军方体系的一二号重臣公然反目，而自己并没有起到调停安抚的良好效果。

天子御驾在在临时大营会见军中将士，大力褒奖南北二军的表现并承诺给与优厚的奖赏，皇帝搬出奖赏是军功爵授田、黄金白银、麻布丝绸等三项赏赐。

依照灭南越的规格加一等，全军将士凡18级大庶长以下从即刻起爵位提三级，最高提到18级大庶长，不问战功高低皆嘉奖三级爵位，超过大庶长爵位者另赐食邑以示褒奖，这是对全军的第一次嘉奖。

全军将士凡有斩首者，依照斩首级别计算功绩，最多可褒奖二级军功爵到大庶长为止，最低的匈奴人首级只赏赐金银布帛，匈奴军官加两倍赏赐，匈奴高级贵族给予增爵，最高可以额外增爵三级。

这样的奖赏不可谓不厚，每名参战士兵至少提升三级军功爵，外加金银布帛的优厚赏赐。年纪最小的士兵今年才二十岁，爵位也只有民爵2级上造。按照汉家规矩熬到军功爵的可能性不大，一场战争提拔5级大夫。距离9级五大夫的距离缩短一截，有生之年可以盼望升到军功爵。

“你拟定的授奖名单经过核实通过，朕决定羽林骑全体加爵四级，对功劳很大的一百六十六人擢升关内侯，益封三百户以示褒奖，三十二名关内侯擢升列侯，益封五百户以示褒奖，功劳最大的二十八名列侯益封千户，余者益封一百户到五百户不等。车骑将军曹时功劳最高，益封三千户，黄金二千金，丝绸三千匹。”

曹时稽首谢恩。

赏格没有出乎他的预料之外，他又一次得到三千户的益封在预料之内，赏格和灭南越完全相同，这样一来平阳侯国的食邑将达到37500户的惊人数字，超越曲逆侯陈何成为列侯食邑第一人。

看到赏格时，许多军官还在为车骑将军鸣不平。按道理赐予的标准可以

更高一级，毕竟这场战争打出开国以来最大的胜利，扣除汉军战损的所获得的匈奴净斩首有六千余级，放在几十年前足够封个八千户侯。

曹时没有试图争取。天子刘彻依然存着压他的念头，继续争执反而会给自己带来不利影响，何况皇帝也算比较有良心。全军爵位提三级相当丰厚，大部分卡在9级五大夫以下的军官全部跃升至五大夫以上。无形中培养几千名全的新军功爵。

羽林骑内部全部由军功爵选拔，所以每个军功爵子弟出身者天然具有接近五大夫的爵位。四级军功爵几乎让大部分年轻人变成9级五大夫，少部分略差一线也在8级公乘上等着，下一场胜利说不定就变成全新的军功爵。

当晚，皇帝宿在大营里。

“还有余力北上歼灭匈奴吗？”

“陛下想听真话还是假话。”

“当然是真话。”

“真话是余力不足，至少要休整十天调养身体、恢复士气、医治伤病，这个过程无法省略掉。”

“十天，匈奴人早就跑的没影子了。”

“陛下说的不错，现在出大营连夜追击也赶不上匈奴人，我们对漠南草原的了解很少，贸然深入很容易迷失方向。”

刘彻倒背着手不发一言，显然他的心情并不愉快，他的理想是一战击碍事的溃草原帝国，可是结果却是匈奴成功逃脱，损失不到一万人对匈奴而言不算大伤，过几个月就能补充回来，按照他的理解汉家的形势，一旦和匈奴开战就必须掌握战略主动，尽量出兵北上打压匈奴以获取国内的安定。

但如何北上打匈奴依然是个无解的难题，汉人并不相信匈奴降侯，宁愿把他们圈在长安城做笼中鸟，天子的逻辑是匈奴降侯毕竟的新投靠的人，忠诚度并不能得到保障，把几十万大军的安危交给外人是很危险的。

刘彻陷入沉思。

曹时又说道：“北上匈奴可以尝试，再过十天臣派兵三万扫荡匈奴漠南全境，作为匈奴人背信弃义入侵汉地的军事惩罚，但这个行动的目的并非全歼某股匈奴主力，而是劫掠匈奴部落的牛羊粮草，迫使匈奴人限度粮食危机，这样来年匈奴人还会率军南下，届时可以摆下重兵予以痛击。”

“噢？那到还不错。”

天子刘彻的脸色稍稍好看些，两人闲聊会儿家常才早早的散去休息。

皇帝的御驾在雁门前沿的大营里呆了整整三天，这三天围绕北伐匈奴的大战略展开剂场大辩论，不甘失败的太尉田蚡在军事会议上大放厥词，自言统兵二十万可破匈奴单于庭，当场遭到北军将士的集体嘲讽，称田蚡为虚言太尉，大话列侯等。

田蚡当场颜面扫地跳起来发飙，口口声声说要治北军军官不敬罪，当场被震怒的天子斥出大帐闭门思过，毫无本事的太尉开玩笑想治有功之臣大罪，简直是要打皇帝的脸面，汉律的作用并不是给特权阶级炫耀特权而用的，动不动要以不尊重自己为由治他人不敬罪，这种人的心思是很肮脏的。

受到打击的太尉老实下来，会议被军功爵为首的列侯把持，曹时主张循序渐进的北伐策略，不断的勾引匈奴人南下决战取得胜利，逐步消耗匈奴的有生力量，倘若匈奴人不愿意南下就纵兵大掠漠南部族，没有牛羊的部族是活不下去的，那些部族只有南下或者求内附两条路走。

少府韩安国突然发问：“陛下，汉匈的关系真的没有办法挽回了吗？”

“少府是主和派？”中大夫王恢质疑道：“匈奴人入寇在前，被车骑将军击退在后，凭什么要我们寒假主和？”

韩安国纠结好半天说道：“臣以为匈奴势大，派出大军与茫茫草原上的野蛮匈奴作战是很不利的，匈奴人常常依仗广袤的草原和取之不尽的战马侵略四方，他们就像草原狼那样胸怀禽兽心肠，逐水草而居的迁徙风俗如同群鸟飞翔，我们汉家即使打败匈奴人也很难控制他们，我们得到万里草原大漠也不能当做开疆拓土，接受内附的匈奴部落也不能保证安心。

自上古三代以来，草原蛮部就与我们决然不同，如果狡猾的匈奴人退到漠北草原上，汉军必须奔驰几千里攻打匈奴人，那样我们的兵士会很疲劳，匈奴人可以凭借广袤的草原地利与汉军周旋，况且强弩之末，不能入鲁缟，冲风之衰，不能起毛羽，并不是强弩发出的劲道不强，只是弓弩的力量总有衰竭的时刻，汉军远驰千里深入匈奴是很不利的，不如保持和亲制度双方亲好为上策。”

王恢大笑道：“少府迂腐也！君应当知道，入秋的草木遭遇霜降就经不起风吹，清水如明镜，不论美丑都难以遁形，通晓知识者不可以用言辞惑人心，车骑将军所列举的策略并非深入草原大漠攻击匈奴，而是以兵势压迫匈奴南下或内附，汉军精选的材官猛士镇守边疆压制匈奴来犯之敌，此为以己之长攻彼之短也！即使匈奴人逃到漠北草原也不必担心，我听说漠北的水草

不如漠南丰茂，只要我们占住漠南最丰茂的草原，遁入漠北的匈奴人不出几年将会崩溃。”

韩安国反驳道：“中大夫说笑，漠南草原广袤无边，以秦军之能派遣大将蒙恬率领30万秦军镇守九原，耗费粮秣千万也没有守住河南地，现如今九原沦入白羊王手中，汉军并无地利之便如何守住百倍于九原的漠南大草原？”

群臣的脑袋晕乎乎的，听着二人你来我往斗的不亦乐乎。不可否认韩安国说的很有道理，但是群臣都清楚的知道，皇帝绝不会与匈奴人谈合议。

这一问让人很为难，以古人的眼界是解不开草原大漠的麻烦，若能解决也不回出现一个个胡人部落称雄北方，不断重复匈奴人南下入侵的悲惨故事。

曹时终于忍不住站起来：“汉化是必须进行的，内附的匈奴人全面接受汉化教育，三十岁以上就免了，三十岁以下必须学汉字说汉话，衣冠服饰人文习俗都要改头换面重新学习，不出三十年也就是两代人，漠南的外患就全部解决了。”

“车骑将军说的不现实吧！”

列席听讲的文武百官见识非凡，他们或许不太懂军事战略，但基本的治政方略还听得明白，三十年改变蛮族的生活习俗文化风貌荒诞离奇，若不是出自曹时之口，恐怕要被嘲讽没见识了。

第258章直捣黄龙？

百官公卿所担心很有道理，从上古三代以降还没人想过征服草原大漠，在汉人的眼里草原是块食之无味弃之可惜的鸡肋，有才之士大可以把目光转向中原地区，土地肥沃气候温暖湿润，春天洒下稻种到秋天收获沉甸甸的粮食，比起逐水草而居的游牧民生活安定一百倍。ㄴ，汉人不乐意去北方草原大漠受苦，仔细看看边郡的子民要不是穷苦人家出身，要不就是触犯律法被流放到北方边郡，总之有钱有势的人不愿意到边郡生活，雁门郡算是边郡里地位最高的，原因就在于汉匈互市的马邑存在，其他边郡也有商旅穿梭两地寻求交易，但比起雁门郡规模要小很多。

天子也在担心，他在担心曹时下不来台，三十年培养起文化忠诚度有点不可思议，但想想这些年他说过的话又放下心来，至少不太像骗人的。

不出所料，曹时又说话了。

“少府以为草原上的匈奴部族都是匈奴人？几十年前他们叫东胡，几十年后焉知不能叫汉人？真正的匈奴人也就五六十万人，草原上自称匈奴的部落超过四百万人，那么多匈奴人来自何地？说的匈奴语，保持匈奴习俗世人皆知，他们对匈奴的忠诚度甚至要比匈奴人更强，文化认同感只用短短五六十年建立起来，而往上追溯三十年太宗文皇帝时代，老上单于率领匈奴大军入侵汉地，那时候匈奴部落已经完全成熟，再往前数白登之围时。冒顿单于率领控弦四十万围住汉军，那时候草原上牧民都自称匈奴人。那时候自称匈奴也就十年，认同感是不是就建立起来了？我说三十年是很长的了。快一点二十年甚至十几年一代人就可以奏效。”

刘彻听的眉开眼笑，抚掌赞叹道：“车骑将军说的有道理，冒顿单于继位与汉初开国时间相仿，十年之内击败东胡、月氏称霸草原，尔后在白登山围住太祖高皇帝的三十二万大军，仔细一算也就十年，匈奴人可以做到，朕也可以做到！”

自后元二年以来，曹时创造过太多奇迹。当初怀疑过他的人都被打过脸，言出必践带来的威望积累非同一般，以至于百官公卿认为这只是在吹牛也无人敢质疑，万一他真能做到岂不是又要被打脸。

不信归不信，憋在心里不信，不说出来就可以了。

嘉奖全体将士，天子心满意足的返回善无城，随同南返的还有南北二军的近三十万主力。

南北二军是保卫关中的主力军团，此战受到轻伤须得退回关中休整。留给曹时北伐的兵力只有一万五千名羽林骑，外加从关中调来的八千重骑兵，

余下的就是雁门、上谷、云中、代国四个郡国的郡国兵，合计六万人。

“这不是明摆着耍人吗？”

陈何气愤的扯下头盔：“凭什么让咱们拼死拼活的北伐匈奴。就靠咱们八万人打个屁的匈奴！”

“陈子世，你还别不服气，天子同意调拨四郡之兵给咱们用就不错了。你没看见田蚡那副要杀人的表情，他巴不得咱们孤军深入后援断绝全死在漠南草原上。”灌强哼哼道。

在座的羽林骑军官个个愤愤不平。天子对羽林骑的态度有所偏转，一门心思扑在长安太学的毕业生上。准备打造属于皇帝直属的军团，至于曹时亲手培养的羽林骑和重骑兵反而不在意，或许是这支军团的身上有太多重烙印，清洗掉某一层烙印至少要花费几年甚至更久的时间。

天子等不及那么久，第一批太学生即将毕业入军服役，天子提前对太学祭酒卫绾打过招呼，军事学院的毕业生全部进入北军接受为期一年的强化训练，在北军中重新整编成全新军团，连这支军团的名字都起好了，就叫建章营骑。

“建章营骑是什么东西？”

“你没听说吗？天子在未央宫西南，太学城以北建立一座巨型宫苑名曰建章宫，据说此宫面积略大于未央宫，其规模与长乐宫相差仿佛，长安居民戏称为千门万户，工期进展了大半年时间，预计再过两年可以完成。”

“你说的那个大坑啊！我就说太学北边怎么挖出个大坑，看起来是要把长安八水之间再挖几条河渠。”

军官们闲聊起长安的风闻消息，长安城里最新鲜的消息有建章宫的神速进度，还有城南新落成的皇家别院长门宫，原本是那是个角长门园的城南大宅院，属于馆陶长公主家的私产，因为馆陶长公主屡次犯错而被天子褫夺的产业之一。

长门宫是皇帝的在城外游玩的临时宫殿，最近变成皇后的临时寝宫，天子和皇后大吵一架闹的连进出宫中的三公九卿都略有耳闻，于是皇后就莫名其妙的到长门宫里居住。

“诶，你们说陈阿娇会不会被废掉啊？”

“那还用说，早晚得被废掉。”

夏侯颇挠挠头皮："为什么要废后，我不懂。"

陈何敲他脑袋笑骂："你小子笨，今年天子刚满十九岁，皇后今年都二十九了，年纪那么大还没有生孩子，你说那夫妻关系能和睦吗？不和睦早晚得被废掉。"

"主要是生不出孩子，皇后多年无子可不是好兆头，没有子嗣让天子的压力也很大。"

"前几年不是传出风声，好像是说天子不能生育。"

"胡扯，你们不知道卫美人即将临产的的消息？"

"什么卫美人？"

"就是平阳侯府的卫子夫啊！"

众人这才恍然大悟，早前几年就听说平阳侯府有个小女孩卫子夫很得宠爱，早早的成为太子刘彻的禁脔。

后来，太子践祚登基，忙于服丧和熟悉国事，卫子夫的消息就渐渐稀少，据传闻卫子夫长期居住在平阳制衣坊，接触京师中知名的勋贵夫人、百官命妇、豪商显贵女子，只是男人们没有资格进去看一眼，京师贵妇圈子里对卫子夫的评价很高，具体好在哪里没人说得清楚。

陈何啧啧赞叹道："阳信长公主手段厉害啊！把卫家的小女儿推给天子做宠姬，这次若生出个男孩儿可就了不得了。"

"那可不是，我听说卫家本是车骑将军家的世仆出身，卫家一门上下全是侯府人，大女儿叫卫君孺是车骑将军的媵妾，前两年还给车骑将军生个女儿，据说很得宠。"

"你说车骑将军就两个女人，会不会是"

"嘿嘿，不好说啊！反正卫家女人厉害呢！"

陈何嘎嘎怪笑："你们懂个屁！皇家女人也厉害的很！"

"哟！你也知道这个？"

"说废话呢！别忘记曲逆公主刘姝嫁给我当老婆，别看是个二婚女人，她可没生育过，她前夫隆虑侯陈蟜是个有眼无珠之辈，放着家中的娇妻美眷出去寻花问柳，还和自己亲爹的媵妾私通，简直是个笑话！我告诉你们，刘家

的公主都不简单，刘姝床底之间很配合我，下面的不能说了”

“说说呗！”

陈何瞪了几人一眼：“你当我是笨蛋吗？我和我夫人做事告诉你们这帮混球？我又没疯掉。”

“说说，我们爱听啊！”

营帐里气氛越发的诡秘，列侯子弟本来就不是好人，洁身自好者也没少去花街柳巷转悠，类似曲逆侯陈何之流，曾经是京师中的恶棍头头，强抢民女的事都做过好多回，聊起那些话题个个精神抖擞，缯隰和夏侯颇也睁大眼睛听。

营帐外传来重重的咳嗽声，营帐被挑开一角，车骑将军曹时走进来。

曹时闷哼一声：“我看你们闲着没事干了是吧？要不我给你们找点活干，带着马队到河边洗马去，余下的人在营地里清扫加固营区，看看你们的马弄的给泥猴似得，你们自己不爱惜身体还不去爱惜马的身体，当什么骑兵？还不快去！”

军官们哭丧着脸，不情不愿的站起来，灰溜溜的跑出去。

不打会儿功夫人跑的一干二净。

“混账东西竟议论我的**，不给他们点颜色瞧瞧还不知道我的厉害。”曹时倒背着手走出来。

此时正值盛夏季节，毗邻草原的雁门郡非常凉爽，北方的凉风吹在脸上很舒服，天气晴朗万里无云的时节，最好的活动是纵马飞奔或者草原狩猎。

一走出大营，漫步在路上呼吸花草的香气，路边是齐腰深的草丛，远处是汉军骑兵的马群在自由自在的吃草玩耍，休整期这块草场就属于汉军独自使用。

远处几十名黑甲骑兵缓缓靠过来，为首的似乎是个黑甲大将，看到他就立刻翻身下马。

“召孟拜见君侯！”

曹时抬手虚扶笑着说道：“召叔辛苦了，这一趟摸清楚匈奴人的动向没？”

召孟正色说道：“幸不负使命，现已查明匈奴人吃了败仗往北方草原返回，左贤王部匆忙的返回漠南王庭，以他们的速度大约再过个七八天能回去，匈奴单于与左贤王都忙着回去舔伤口，这段时间恰好是匈奴人的真空期，匈奴各部以为战事结束，警惕性逐步下降。”

“噢！那么我们是有机会喽！”

“机会很大！”

卫步广跳下马行礼：“君侯不如率军北上漠南王庭，给他们来个直捣黄龙如何？”

第259章漠南追击

夏季的草原气候多变，突如其来的一场暴风雨席卷北部边境，湿地变成泥沼，泥沼变成湖泊，潺潺小溪也在涨水，放眼望去大草原上遍布着星星点点的湖泊。这是个美好的时代，纵然是阴山以北的大草原上成群结队的野生动物穿行而过，好奇心极强的黄羊停下脚步，打量着几百米外的陌生队伍。

庞大匈奴部落群踩着烂泥地艰难的跋涉着，暴风雨的突然袭击让匈奴人士气低落，部落群的牛羊在战争中损失一大半，抢掠的战利品全部丢失，仔细算算还是自己亏了。

理论上草原是不缺牛羊的，只要熬过冬天掉膘，春天繁殖两个季节，夏天草原上的大部分猎物都可以捕杀，何况还有战争掠夺补充失血，即便丢失几百万只牛羊，只需要一场战争就能掠夺回来。

军臣单于郁闷的骑着马，侧头询问道：“赵先生，你说汉人会不会追上来袭击我们的部落？”

“大单于不用太担心，以我对汉军的了解目前不敢过度深入漠北，至少这次是不敢，将来汉地日渐富强就难说了。”

“真的不追吗？如果我是汉军统帅一定会追，汉军大将是那个平阳侯曹时，听说他在南方联灭几个大国，他不像个资质普通的庸将。”

赵涉无奈的说道：“大单于担心有道理，可我们没有办法抵挡汉军，担心再多也没有用处。”

“是啊！汉人的黑甲兵越来越多了，我们大匈奴抵挡不住，可是我们该怎么办呢？”

“只有换个方法掠夺鲜卑、乌桓两大部落。”

军臣单于哀叹：“这两个部落躲在深山里与熊豹为伍。我们匈奴人不乐意去山里捉迷藏，不好办呐！”

赵涉瞥向角落里的人影。中行说脸上的伤疤还没好利索，十天前的大失利重创军臣单于的雄心。让匈奴的一代雄主开始检视自己雄心勃勃的计划，顺便也对亲手打造南侵计划的始作俑者心怀不满，中行说失宠了。

在匈奴境内的汉人总数在八到十万之间，大部分是毫无地位的奴隶，其中居住在龙城脚下的汉人奴隶约有五万左右，近十万人只有两个人在匈奴地位较高，诚心诚意为匈奴出谋划策的也就这两个人，一个叫中行说，一个角

赵涉。

赵涉曾经对暗中流传的说法嗤之以鼻。那说法里还把两大“汉奸”的性格描述的有模有样的，流言里说中行说是的满肚子坏水，头顶生疮脚下流脓的老坏蛋，大概是中行说在匈奴境内做走狗深入人心，流言里描述中行说的个中的段子层出不穷，汉人厌恶他，匈奴人也瞧不起他。

当然，赵涉也没讨得好处，变成个心胸狭窄嫉贤妒能的卑鄙小人。又或许是他娶了哑女，经常带着哑女出来散步的缘故，汉人并没有太过黑这个“卑鄙小人”，匈奴人也很尊敬和信赖他。起码他在汉匈二族群里名声好的多。

明眼人都看的出赵涉与中行说面和心不合，中行说表面和和气气当老大哥，背地里告黑状搞离间用尽手段。更重要并不是利益之争，而是理念上的冲突。

中行说是坚定的南下入侵大汉派。赵涉则主张东进鲜卑乌桓，争取更大的战略空间。有鲜卑山和密林保护从容进退也有保障。

匈奴单于庭里相关的辩论不下于二十次，每每旁征博引总会是赵涉获胜，中行说只能算粗通文笔，许多事是靠自己琢磨出道道来，比起赵涉接受过专业培训的文人差得多，南下攻汉的理论更加零散细碎，难免会被抓住逻辑不严谨处攻击，几番应对受到不小的打击。

军臣单于本人对南下较感兴趣，毕竟东进大山密林看起来无利可图，南下汉地掠夺一票很不错，只是没想到精心策划的掠夺甫一出现遭到打击，近万具尸体泡在雁门郡，数百万只牛羊也被丢下来，中行说失宠是情理之中的。

“我们打匈奴也要有自己的黑甲兵，可是大匈奴不会造黑甲怎么办？”军臣单于思索着。

忽然队伍里冒出陌生的声音：“大单于请听我一言！你们放开我”

“松手！”

军臣单于策马走过去：“我记得你，你就是卫氏朝鲜王太子，有什么话说吧！”

“啊！大单于还记得在下。”卫右渠感激涕零：“在下有一言，我卫氏朝鲜曾是汉人皇帝的属国，往来商贸联系非常紧密，我们国中有精通锻造冶炼的工匠，虽然比不上汉地的工匠精巧，但是造出汉人的札甲，铁刀以及铁箭簇毫无问题，在下听说大匈奴西边的乌孙昆莫有铁矿，大单于不妨让乌孙昆莫每年按量进献铁矿，在下从国中请来工匠为大匈奴打造兵器铠甲，不出一年

武装起一直精锐骑兵不在话下！”

军臣单于大喜过望：“昆仑撑犁保佑，你怎么不早说出来？”

“再想想说，可是没有人愿意听在下说话，他们觉得我只是个小国王子不值一提，还有人侮辱我是酒囊饭袋的无用之人。”

“什么？还有人侮辱你！”军臣单于勃然作色道：“传我命令从今天开始谁也不许侮辱他！”

卫右渠自然对匈奴单于感恩戴德，脑海中自动忽略匈奴单于高举轻放忽略追究侮辱首犯的行为，一门心思想着为匈奴出谋划策，丝毫没察觉到匈奴贵族的耻笑和鄙夷。

赵涉静静聆听着，没听多久心中感到毛骨悚然。

卫右渠此人学识不凡，见识更不凡，曾在大汉京师长安城逗留数个月之久，熟悉大汉的风土人文环境，甚至见识过大汉最精锐的骑兵装备，他所了解的东西甚至要多余赵涉，毕竟赵涉离开大汉帝国数年之久，对汉家的了解非常之少，往日来往密信飞鸽传书尽量说正事，哪有闲工夫扯民间的具体变化。

如果要问什么样的敌人最可怕。

排在第一的必然是了解你，知识丰富的敌人最为可怕，匈奴是典型的草原游牧文明，本身具有的风俗习性以及时代对眼光的巨大限制，导致匈奴人完全不是汉军精锐黑甲骑兵们的对手，正面对冲必然会是匈奴人大败亏输。

这场失败让匈奴人意识到双方的差距，但是匈奴人苦于缺乏技术，只能看着汉军的黑甲骑兵来回驰骋干瞪眼，但卫右渠的出现大不一样，卫氏朝鲜并不是毫无文化的土著游牧民，开国君主卫满本人就是个汉将，在归顺大汉帝国成为藩王后，陆陆续续从汉地学会不少技术。

虽说汉人不会教给卫氏朝鲜非常要紧的技术，可是哪怕只是最简单的冶炼工艺，只能铸造较为粗糙的铁制工具，传承几十年两三代人发展完善，卫氏朝鲜的冶炼技术也有提升，他们那点技术提升放在汉地不值一提，更不用和平阳侯府的炼钢术提了，但是放在刚脱离茹毛饮血生活没几百年的匈奴，这就是神技。

不管真心信任，还是单纯的利用。

军臣单于把卫右渠提到身旁作心腹谋臣，中行说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地位被一个毛没长齐的臭小子替代，赵涉表面上两耳不闻窗外事摆出漠不关心的

架势，心里也在暗暗的咬牙着急。

两个人唱对台戏还好办，冒出个第三人就变的错中复杂，尤其是卫右渠有着很敏感的身份，他早晚要回去做卫氏朝鲜王，按照匈奴的逻辑他是个不值得信任的外人，就像没娶亲之前的赵涉是相同的，赵涉娶老婆又怀孕，匈奴人就真心把他当做自己人看，因为他要扎根在大草原上不走了。

卫右渠会扎根在大草原不走吗？显然是不可能的。

因此，不管他现在多得宠，没有哪个匈奴贵族卫右渠当盘菜看。

卫右渠并不知道，他依然尽心竭力的报答大单于提携之恩，向北前进的路上就琢磨出一套全新的马上工具，献宝似得送上两样礼物：“大单于请看！这就是在下制作的简易马镫和马鞍。”

“你说过的两样东西，的确出现在汉军的黑甲骑兵上，它就是马镫和马鞍？”

“正是！汉军普通骑兵应该也会陆续列装，汉人就依靠这两样东西保持骑兵高速移动中的平衡，大单于千万别小看两物的作用。”卫右渠滔滔不绝的介绍着，不出意料皮套索制成的马镫，马鞍是牛皮和木头制作，毡布包裹的四不像马具。

赵涉很想嘲讽不标准的制作，张张嘴想了会儿还是没有说话，匈奴人的进步似乎成必然，他需要做的是把消息送给远方的合作者，提醒他今早做应对准备。

与此同时，相隔几百里外。

漠南草原某处湖泊旁，庞大的马群在湖水旁饮水吃草尽情放松负担，早在三天前，羽林骑一万五千人，重骑兵八千人拔营北上深入漠南大草原，原定十天的休整期被缩短到七天，每个人携带三匹马以日行两百里的速度追赶。

今天是三天追击后的短暂休整，再往前三百里外就是左贤王庭的所在地，左贤王的位置大概在正北一百五十里附近，距离自己的老巢还有一天半的路程，左贤王部是以正常速度撤退，没有携带老弱妇孺，若不是在口外的大营休整几天耽误时间，说不定此刻就在左贤王庭里避暑。

曹时躺在山坡上晒太阳，看了会儿日头忽然抬起头：“召孟的斥候军召孟还没回来？遇到敌情了？”

第260章有仇报仇

就如同暴雨后形成的天然琥珀，大漠草原中还有星星点点的树林点缀其间，大漠草原并非一望无垠的绿草，树林与河川是孕育生命的重要组成部分。羽林骑很擅长钻树林，长安城以南的南山密林被钻过无数次，更远的秦岭山林也是训练的重点，山地丛林战的本领使得他们在南越的丛林中来去自如，只不过北方的针叶林与南方的阔叶林大不相同，北方树木高大笔挺树林密度相对较低，藏匿效果不如南方阔叶林。

当然也有好处，北方针叶林里的稀奇古怪的毒虫更少，羽林骑不需要准备驱虫粉末涂抹皮肤。

陈掌披着墨绿色的麻布，简易的保护色能使他被发现的几率降低，他带着200个兄弟藏在树林里有半个时辰，随同他钻树林的还有500名羽林骑。

他们正在跟踪的目标是左贤王部下的匈奴军，这支匈奴军约有2000多名骑兵，分别来自匈奴左地六个部落的部族骑兵，他们奉左贤王命参与年初展开的入侵行动，败退到漠南草原一事无成反而损失不少牛羊，这支六部落组成的匈奴军也接到就地解散令，带着人返回右北平北部草原继续放牧。

陈掌为了跟踪这支部落骑兵的踪迹花费两天时间，全靠熟悉地形的鲜卑人带路寻踪，辨别草原上马粪和扎营的踪迹是草原骑兵的基本素质，汉军的战力提升的非常快，但是辨踪的水平远赶不上草原骑兵。

“失力兀！找到他们的头人没？”

“没有！狡猾的家伙躲在骑兵里不冒头，他似乎发现情况不妙。”

失力兀是鲜卑头人。也是黑甲兵一部首领，他个子高瘦。棕发褐眸，皮肤惨白。盯着人的目光像一头凶恶的丛林孤狼，鲜卑人多半都是类似长相的丛林狼，他曾经告诉陈掌，每个鲜卑人成年礼必须携带五天干粮，带着两把短刀独自进山猎杀一匹狼，或者一头熊，一只野猪。

只有从持刃猎杀中活下来的鲜卑人才有资格成为匈奴勇士，事实证明小规模军事冲突，鲜卑人可以稳压匈奴一头。只不过茫茫大森林环境远不如大草原优越，鲜卑人的人口只有区区二十多万，而且草原上比的不是个体持刃猎杀的本事，比的是集群冲锋的骑射比拼哪个更强，鲜卑人在人口和军事组织上的绝对劣势，导致每次碰到匈奴大股骑兵就要战败。

羽林骑军侯名叫邓强，来自大庶长家庭的次子，他的兄长有资格降等袭爵，而他的起点只比普通百姓家的0级公卒略好一线。以1级公士的身份参军，运气不错刚参军难年赶上汉景帝驾崩新君登基，天下户主赐民爵进一

级，凡是8级公乘以下独立户籍的百姓可进爵一等。

邓强升到2级上造并凭借军功爵的身份。幸运的选入首批两千人羽林骑，首批的羽林骑训练强度最大，最初他们的训练目标是做汉军的基层军官。每个羽林骑轮换着做军官积累指挥和带兵经验，尔后经历几次改编训练方向发生不小转变。历经南越作战的洗礼蜕变为精锐之师。

瞥向身侧匍匐着的黑甲兵，他们的铠甲制式与汉军骑兵完全相同。装备精良训练有素士气非常出色，从两天来追踪匈奴部落骑兵的素质来看，这支两百人小队堪称优秀，摆在羽林骑的精锐里也不过如此，而这支小型军队的主人是车骑将军曹时。

列侯私兵。

邓强回想起父亲那辈人常说列侯怎样怎样厉害，列侯是军功爵的制高点，功臣的最高殊荣，列侯有大把特权在身，每个军功爵出身的子弟都很向往列侯的生活，从小在父辈的影响下，邓强也立志过个列侯，但是他没想过列侯会有私兵，至少在吴楚七国之乱后没听说过列侯有私兵。

周亚夫私藏甲盾五百套被活活逼死，更何况私藏两百名全副武装的甲兵在大漠边境，或许是他多心多想了，以车骑将军的身份和关系，说不定得到天子的默许认可，但他总感觉这样不太对。

心中的疑虑并没有写在脸上，邓强略作沉吟问道：“失力兀，你有多大把握冲过去撕碎这支匈奴军。”

“七百人撕碎两千人。”鲜卑头人泛着褐色如狼眼的冷峻眸子：“七百鲜卑人可以做到，七百汉人我不知道。”

陈掌龇牙咧嘴：“屁话！少吹鲜卑无敌，三万鲜卑被三万匈奴打的像条死狗，你不就是那场战争被俘虏为奴隶的，二十八万匈奴被三十万汉军打的像条死狗，你说到底谁更厉害？”

“打不过是因为匈奴人太狡诈。”失力兀怒声争辩底气略有不足，围观的汉军嘿嘿笑，鲜卑人打不过匈奴的集群骑射，别说请出三万王帐骑兵出动，就是三万部落骑兵也够鲜卑人喝一壶的，自打六十年前东胡被打崩溃，逃到鲜卑山与乌桓山之间钻树林，鲜卑乌桓两部骑兵就不在是匈奴人的对手。

匈奴是草原霸主，不管鲜卑人有多不情愿也的承认，以前没有人能战胜匈奴人，不败神话从冒顿单于直接拿延续六十多年，三代匈奴单于的苦心经营让匈奴帝国达到鼎盛辉煌时期，然而半个月前的雁门大战终究打破不败金身的神话，汉军一阵斩杀近万匈奴人，而且是当着匈奴最强大的王帐骑兵面前做到的。

这场战争把匈奴人打到毫无脾气，单于庭最强的王帐勇士围着汉军黑甲骑兵射了半天收效甚微，王帐骑兵压根不愿意碰那群铁皮乌龟壳，杀又杀不死打又打不过，匈奴人只有狼狈逃窜回老巢舔伤口，连牛羊营帐都给丢的一干二净可谓大败。

六十多年来，还从没有人能让匈奴人损失近万人，哪怕冒顿单于首次面对强大的月氏骑兵。匈奴三十万骑对抗月氏三十万骑，双方的战损保持一比二以上。

失力兀迟疑片刻点点头："晚上入夜时分。应该可以顺利撕破。"

陈掌嘿然笑道："入夜还用你来说？咱们哪个不能轻而易举撕破，羽林骑一万五千人撕开二十多万匈奴守军的大营。我们七百人对两千人还要等到晚上才干撕开口子，传出去会被笑话死的"

"别说话！有人来了。"

密林立刻收声闭嘴，几百双眼睛盯着缓缓靠近的八个匈奴人，他们拎着提篮到树林里捡蘑菇，草原牧民除了一日三餐吃牛羊肉，还得想点办法补充点蔬菜，夏天草原上的菌类非常多，在草丛里树林间都有大量好吃的蘑菇，炖煮的羊肉放上蘑菇口味非常好。收起来晒干还可以在冬天用来做肉汤。

走到树林边眺望棕黑色的泥土和绿油油的树林，寻找地上可以吃的各种天然菌类，忽然有个人抬起头冲着树林叫嚷几句匈奴语。

"他在问里面有什么动静。"

两个匈奴人抬起头又低下头继续捡蘑菇，只有那个匈奴人探头探脑的往树林走，匈奴人手握短刀试探着叫嚷。

"他在说是不是有野兽，他想吓出树林里的野兽。"

咔嚓！

匈奴人踩断树枝，警惕的扫视绿油油的草丛，忽然鼻子嗅了嗅似乎闻到奇怪的气味，那是长期潜伏在密林里散发的汗臭味。

陈掌暗叫糟糕。匈奴人靠过来的方向恰恰对准他的位置，他在心中默数着步子咬咬牙突然发力，那匈奴人脚下一滑被拽进树丛里消失无踪。

整个过程快的惊人无比，只发出一声沉重的摔倒声。树林外捡蘑菇的匈奴人听到动静，探过头叫嚷几声寻着人找过来。

匈奴人警惕性非常高，走几步停下来四下扫视。既没听到野兽的声音也没有血腥气味散发，他们试着又叫嚷几声依然毫无动静。缓缓的向树林外后退。

“动手！”

几十道身影突然从树林里跳出来，紧随其后的弩矢瞬间钻入肺叶。几个匈奴人连惨叫声都发布出来就硬挺挺的倒下。

或许是树林的动静引起注意，更多的匈奴人掉过头向密林里看过去，只见树林中突然冒出许多黑色影子，当他们仔细看发现那些影子竟然是一大群黑衣黑甲的汉军。

“汉军来了！”

匈奴人一愣神最先反应是找到坐骑，第二反应竟然是骑上马迅速逃跑。

嗖嗖嗖！

几百支箭矢倾泻而下，率先逃跑的百十骑匈奴人被射杀一空，连他们的坐骑战马也难逃一死，汉军甫一亮相就镇住匈奴人。

“冲！抢到马，胜利就属于我们！”

黑甲兵如虎入羊群冲进去厮杀，被逼急了的匈奴人翻出战弓与汉军对射，奈何对方衣甲齐备杀伤有限，匈奴人的皮甲和无甲单位占比超过九成，少数有简易铁甲的贵族成为活靶子，一通弩箭招呼连反应的机会都不给就成个刺猬。

陈掌一刀劈死挡路的匈奴人，咬牙切齿的喊道：“抢光匈奴人的马，凡是抢不到的全杀掉，决不能让匈奴人骑着马轻易逃走！”

匈奴贵族见势不妙，混在败逃的人群里四处找马，走到半路忽然被几十个黑甲兵拦住，为首的黑甲兵掀起狰狞的面具放声大笑道：“林渠王别来无恙，你还记得我的谁吗？”

“你你是失力兀！”林渠王吓的腿软了。

“是的，我就是你的奴隶，鲜卑人失力兀，当初你虐待我，侮辱我的每一笔账都记在我心里，我发誓要让你偿还一切，为此我心甘情愿做汉人的披甲兵，我没有弓箭，只能穿最低级的黑甲，但是我很开心，因为我在杀匈奴人，今天我终于见到你了，我等这一天已经很很久了！”

林渠王瘫坐在地上如丧考妣。

第261章别开生面

阴山脚下敕勒川。※%顶※%点※%小※%说，汉军临时军营移居此地，这里是塞北的第一站。

李广骑着马意兴阑珊。

飞将军李广，北方边郡的一块金字招牌，从汉文帝后元三年至今，断断续续二十多年，唯有吴楚七国之乱时期短暂间歇过。

从最初的骑都尉，到郡都尉，郡丞，郡太守一步一个门槛走来却仍然没走出边郡的门槛，他就像战死的雁门太守冯敬，永远只能在北疆各郡轮流打转。

三代皇帝都看重他的军事能力，怜惜他是为数不多的汉军骑兵将领，拥有抵御匈奴人的丰富经验，但是每个皇帝都很讨厌李广的性格，酗酒，鲁莽，爱吹牛，满嘴跑火车，视军法如无物，练出来的骑兵凶悍不次于匈奴人，对战功的渴望近乎恐怖，但是松散的像一团散沙，打仗时号令不一，连冲锋的口号都不齐，根本就是群土匪、马贼！

这种兵放在其他时代问题不算大，尤其是一千多年后喝兵血，练私兵的时代尤其稀松平常，可这不是普通时代，这是个强调纪律到不可思议的大汉帝国。

正规的北军士兵坚持铁一般的纪律，其中对纪律最执着的莫过于云中太守程不识。

“哼！那个庸将！”李广牙缝里挤出来。

不管他多么不情愿也无法改变，所谓的庸将程不识与自称飞将军的李广齐名，被自高自傲的飞将军引以为耻，他是陇西李氏嫡传，李家先祖是灭楚失败的秦将李信。再往上追溯是秦国太守，魏国大夫。乃至晋国的大夫。

按道理来讲，这个家族是地道的贵族。可就是没出国一个列侯，先祖秦将李信不是列侯，传到李广这一代拼死拼活也就混个关内侯，最接近列侯的一次机会是吴楚七国之乱。

纵马奔行绕回到大营，刚到大帐前就听到帐内的议论声。

“将军，您的北上策略太鲁莽了，我军背靠阴山面朝广袤的草原大漠，四周潜伏着看不见的危机，匈奴各部落随时可能联合起来突袭我军。此地非常危险，请将军立刻遗营云中郡，在那儿有汉地的支撑进退自如，匈奴人不敢

贸然来犯。”程不识的声音从帐内传来。

李广勃然大怒，三两步钻进营帐里：“程不识，你这老小子又在瞎扯屁话！什么危机四伏，源源不断的匈奴俘虏从北方押解过来，我听得到匈奴人在冰冷的夜晚嘶声颤抖，听到绝望的草原牧民在屠刀下哀嚎。我们的勇士用十倍的代价奉还匈奴，他们在畏惧，你懂吗？”

程不识是个黄脸汉子，个头不如李广高。敦实的身体像一堵墙，只见他嗖的一下站起来怒目圆睁：“李广！是你这个莽夫！”

“哼！你这个庸才！”

“我再平庸也比你这个莽夫强一百倍！”

“哟呵！你比我强一百倍？我呸！我们上谷郡的骑兵可以碾压你一百回！”

“不服咱们明刀明枪的练练，看看到底谁被碾压一百回！”

两个人像斗鸡似得针尖对麦芒。两人几乎就不能在一起说话，若不是今年发生的匈奴入侵打乱布局。朝廷下达的调离令早就该送到李广的手里，皇帝准备任命李广为陇西太守。而代替他担任上谷太守的是即将离任的陇西太守，江阳侯苏息（苏嘉）。

代国相宁成眉头拧成一团：“两位能不能坐下来说，站着吵个不停成何体统啊？”

“哼！”

两人终究记起自己身份，气呼呼的坐下互相不看对方，说起来二人早年做大头兵时关系很好，两人是一个火走出来的，人生四铁中一起扛过枪的战友关系。

直到双方逐渐提升至中层军官开始分道扬镳，李广酗酒爱吹牛满嘴跑火车，但是对朋友非常义气肝胆相照，程不识谨小慎微廉洁吝啬，有一文钱恨不得掰成两半花，喝花酒赌大钱勾肩搭背之流向来敬谢不敏。

渐渐的性格不合变成剧烈冲突，二人关系也远不如以前那么亲密，随着地位提高性格影响的理念出现巨大偏差，二人性格天差地别，一个飞扬跋扈像个马贼头目，一个谨小慎微像个平庸都尉，互相看不起对方的表现，大小争执发生过几十次，到后来连打个招呼都没兴趣，彻底闹翻脸。

灌夫看着俩人吵架哈哈大笑：“你们俩真有意思，老兄弟快三十年，突然

就闹掰，值得吗？”

两人同时冷哼一声。

“有趣有趣！既然不愿意和好就继续吵啊！我这人爱好挺多，最大的爱好是喜欢看别人吵架，你们继续吵吧！我看着。”灌夫盘腿坐下来，不知从哪摸出个酒壶和鸡腿，边吃边喝边看着。

宁成烦的不行，抱怨道：“这帮将领太不像话了！将军应该制止他们。”

曹时苦笑着摇头，这三个活宝可不是普通人，整个汉军系统上百万士兵能压得住这三个人的屈指可数，每一个都是老不死的妖怪，就比如郦寄，季布，早前还有条侯周亚夫，再早栾布，申屠嘉勉强算个，更往前数得是灌婴、周勃、曹参，除了申屠嘉有名无实，无论哪个拉出来都得是镇国大将。

李广生于汉惠帝七年四月（前188年5月），程不识要比他小接近两岁，他的年纪正好和李广的汤底李蔡相同，到今年也快五十岁的老军官一个，指望这帮老军官对自己心服口服没那么简单。

军中骄兵悍将可不问你出身高低，军功的硬指标达不到就别想压得住人，曹时军功是绝对无问题的，只是他还太年轻了，没有资历来养威望。

“我应该怎么解决矛盾呢？”曹时捂着生疼的脑门暗暗思索着。

距离阴山八百里外。

左贤王庭，乞鞮的心就像冰冷的王座，一个接一个坏消息让他的心跌入谷底。

汉军太凶残了，衔尾追杀穷追不舍，正面撞见汉军黑甲兵很少能顺利脱身，只要匈奴人被抓住，要么被杀，要么做俘虏奴隶，没有第三种选择。

在汉军大将曹时的主持下，这支汉军黑甲兵真的像一群狼肆虐草原，兵力只有区区两三万千，却必须动用十万大军才能压得住，可匈奴人刚迎来一场大败，怎么去准备十万大军还是个问题，面对凶猛的汉军反扑，匈奴人并没有太多底气。

幸好，汉军的活动范围集中在阴山以北两百里以内扫荡，暂时不具备威胁处在漠南边缘的左贤王庭，但是每个匈奴人心里都很清楚，汉军早晚会杀到左贤王庭，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不是这个月就是下个月，不是今年就是明年。

“怎么办？”

左贤王像热锅上的蚂蚁干着急，说心里话他压根不相信汉军能灭掉匈奴，实在不行他还可以带着部族跑到漠北大草原躲避，沙漠戈壁是条天然的死亡线，瀚海难渡可不是牧民们随便吹吹牛，汉军想越过漠南漠北草原之间的大沙漠没那么容易。

躲个一年半载风头过去，汉军终究是要退回到汉地过太平日子，左贤王还可以带着部族重返漠南左贤王庭过日子，依靠近乎无赖的战术照样能让汉军难受的不行，何况草原的饿狼们最不怕失败，死个万把人根本不算个事，过几年成群结队的匈奴小孩武装起来，七岁骑马射箭，十三岁就可以挎着长弓当兵，几乎每十年就有发动大规模战争的能力，耗下去不见得谁占便宜谁吃亏。

但是，眼下这关得先挺过去，以汉军大将曹时的凶残性格，真能干出杀光漠南匈奴部族的大事，他躲在左贤王庭赌咒发誓要用汉地边郡百姓的血偿还也没用，一旦牧民被杀光，牛羊被杀光，那就不是十年八年恢复元气，给他五十年也不能回复原样，万一赶上百年一遇的大风雪，一个冬天可以灭族。

左贤王急死了。

“我到底该怎么办？”

忽然信使急匆匆的走进来：“禀报左贤王，右贤王部在陇西郡与汉军展开激战，右贤王部十一万大军重创汉军，杀死汉军一千五百人，陇西太守苏息身负轻伤退回狄道坚守。”

“陇西汉军有多少人？”

“大约一万一千郡国兵，死一千五百人，伤三千五百人，可战之力消耗三成，陇西各县有一半沦入我方手里。”

左贤王大喜过望：“好个居犁，没看出来他还有两把刷子！立刻把消息散布到各部落，要让阴山脚下的汉军也知道，他们军队在陇西吃了败仗！再和我纠缠下去，小心关中不保！”

几天后，漠南草原上流传着右贤王大获全胜，兵临狄道城下的消息。

匈奴部落被黑甲骑兵搅合到近乎崩溃的士气略有好转，又过几天汉军对漠南的骚扰果然大幅减少，甚至有人看到大批的黑甲骑兵返回阴山脚下的汉军大营。

汉军大营里，三千多名强硬的匈奴人正在接受审判。

他们是负隅顽抗到身负重伤，失去战斗力而被俘虏的匈奴死硬派，三千多人被绑在木架子上捆个严严实实，木架下摆着成堆的柴草。

这里将进行一场别开生面的审判，围观者除了几万汉军以外，还有汉军俘虏的几万匈奴人，以及表示降服的近十万名漠南匈奴人，他们畏畏缩缩的看着大营里的审判台，心中充满了畏惧。

第262章回师西进

当一簇簇火焰滚滚燃烧起来，匈奴人遭受有史以来最大重创，或许这将是他们一生中难以摆脱的梦魇，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同胞被烧成灰烬，那种畏惧绝望以及深深的无力感铭记于心。随着火焰带走的是阴山以东属于匈奴左地的漠南匈奴部落士气，到场的几万匈奴人心情跌落到谷地，汉军的凶狠残忍狠狠的震慑每个人的心，能够提起勇气坚决反抗的少之又少，匈奴人骨子里追求着草原上的竞争法则。

野蛮的淘汰制度依然保持原始风格，部落之间的兼并战争就像吃饭喝水一样普通，草原牧民最讲究优胜劣汰适者生存，当自己的部落打不过更强大的部落，那么弱者就理应归顺强者获取安全保障，当初匈奴人也是用这套办法轻易打服漠南各部，组建庞大的匈奴帝国。

再往前数草原各部叫东胡，只因为东胡是草原霸主，继续往前是鬼方、戎狄以及猃狁，每个名字都承载着几百年甚至更久的霸主文明，就如同群雄争霸改朝换代一样，牧民与农民的区别只在于劳动方式，放牧决定必须逐水草而居，耕作只需要守着土地种粮食即可。

李广问道：“就这么算了？”

“不然你想怎么办？”曹时瞪了一眼。

“总觉得有点亏。”

李广很可惜，眼看继续向北推触碰左贤王庭指日可待，突然陇西传出大半郡县遭遇突袭，猝不及防的汉军被一涌而来的右贤王军打个措手不及。若不是苏息当机立断组织百姓后撤到狄道，只怕陇西郡的损失会更大。

苏息本人也在亲自断后的过程中遭到重创。陇西郡人口只有二十五万人左右，郡国兵总共12700多人就突然死掉一千五百人。损失不可谓不大。

李广满腹牢骚也说不出一句话，苏息在汉军里的序列比他要高的多，十几年前因战功封江阳侯，李广自己忙活半辈子连列侯什么滋味都没尝试过。

汉军集体南返，进入善无城原地整修七八天，朝廷的使者八百里加急送来的命令，要求汉军立刻掉头向西挺进阴山以西，对右贤王掌管的匈奴右地发起进攻。

“陛下希望车骑将军率领所部两万三千将士星夜翻越阳山，袭击白羊王与楼烦王所部。为右贤王的进攻阻滞做出贡献。”

“臣遵旨。”

曹时也懒得和使者争辩，皇帝的诏命大多都不靠谱，自己前身好歹从小接受专业教育，整日里接受兵书战策熏陶，刘彻本人是个纯粹储君，主要学习政治平衡和御人各种技巧，指望皇帝远程几千里遥控指挥大战略是不现实的，尤其是天子本人的军事战略水准就不咋样。

领了朝廷的诏命，雁门太守灌夫、代国国相宁成、云中郡程不识前来送行。

送行宴里曹时说道：“根据最新掌握的情报看。匈奴人暂时被打了怕，但这个好日子不会持续太久，长则十年八载短则一年半载他们会做出应变，请务必要做好高度警惕的准备。”

“那我们该怎么应对。”

“打出去！”

三人微微惊愕：“车骑将军的意思是”

“以攻对攻效果最好不过。匈奴人神出鬼没来去如风最烦人，让匈奴人放弃骑兵来去如风的优势打地面战，就等于把匈奴人拖入自己熟悉的节奏里慢慢打。虽然打不出更绝佳的战果，但随时可以得到练兵的绝佳机会是很难得的。”

“车骑将军让我们引来匈奴人打。但是郡国兵的素质令人担忧。”

“不打永远担忧，打完就不必继续担忧。打完就知道针对性判断，现在说的太满没有意义。”

三名郡国太守国相纷纷点头。

李广要跟着汉军往西走，朝廷给他下达的命令也在同时送到草原上，他被任命为新任陇西太守，回到阔别几十年的老家颇有点衣锦还乡的意思。

曹时并没有按照诏命要求攻打河南地，他觉得突袭右贤王部有很大的风险也很不划算，首先控制一块人烟稀少的草原是很困难的，右贤王部做东边的白羊王与娄烦王紧挨在河套平原九原郡所在地，此地是蒙恬修建的边塞长城所在地，那一段长城都被摧毁崩塌掉。

那块地方非常危险，不同于驻扎在阴山东麓随意向南撤退的绝佳地段，阴山西麓大部分匈奴人依然是在固定的草场呆着而且完好无损，这部分匈奴人实力丝毫不逊色，而且有山岭阻隔后勤和援兵也成个问题，导致汉军不太

敢轻易袭击匈奴大部落。

让他去带着兵打河南地才是有毛病，河套平原那块飞地暂时无法坚守住的，就算费尽心思打下来也守不住，黄河无法逆流向上派船运送粮草补给，因为黄河上游是著名的壶口瀑布，北部黄土高原地区虽然是郁郁葱葱的森林大山，但河套平原的地形是非常难行进的，必须要绕过云中郡附近的阴山通往河套平原。

这条路几乎没办法做选择，除非曹时打算在河南地损兵折将大败亏输而回，说不定皇帝就打算这样处理，扫荡匈奴的战功那么强必须奖励，再奖赏还得益封千户，天子本人有极大可能不太乐意的，如果汉军在河南地碰个钉子退回来，在漠南的胜利就可以轻而易举的抹去不谈。

曹时是个非常理智的人，但是他无法公然违抗皇帝的旨意，所以他必须在阴山与黄河附近对西部各部族发动一次袭击，迫使白羊王与楼烦王的主力受到牵制，就基本达到他的最终战略目的，情报传递一来一回至少需要一个半月以上，这点时间完全足够南北二军在长安城休整回来，准备继续向西援助受困的苏息并击退匈奴人。

与此同时，长安城未央宫喜气洋洋的。

皇帝每天神采飞扬眉飞色舞，全长安城都知道皇帝要有后了，美人卫子夫的肚子越来越大，全长安乃至全天下都盯着她肚子里的孩子，无论生出来的是男是女都将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意味着皇帝的生育能力是完全正常的，而几年来市井舆论制作的皇帝不育谣言也就不攻自破。

刘彻的压力不小，快二十岁的皇帝膝下无子，他同父异母的兄长中山王刘胜十八岁时，儿子闺女就足有一大群人，到现在中山王还不满三十岁的人，儿子女儿顺利超过五十人，简直是个人形生育机器。

他一个堂堂皇帝竟然连一个儿子女儿都没，不论是什么理由都有点说不过去，毕竟皇帝是一国之君快二十岁一个儿子都没，坊间市井传闻皇帝不能生育也是很有市场的，还有不少人偷偷同情皇后陈阿娇，理由竟然是杜撰出个陈阿娇年纪大不得宠，皇帝位了废黜陈阿娇不惜拒绝同房。

民间的谣言还有很多，就算廷尉府怎么抓也抓不完，毕竟每个人都会脑补出一大堆所谓的宫闱秘闻，有些秘闻说的有鼻子有眼看起来真的还像那么回事，当然这件事肯定不包括在内，皇帝是可以生育，并且陈阿娇并没有被废黜。

起码目前皇帝没有想过。

长安城太学院，几百人聚在运动场上抱着藤球玩球类运动，这个运动本

身就叫藤球，没有任何技术含量可言的大众娱乐运动，好处在于比蹴鞠的门槛更低一些，不需要脚法和复杂的技巧，只需要你抱着藤球跑过对方的得分线就算胜利，几十学生脑袋上带着特制的防冲撞头盔玩的不亦乐乎，很多精力旺盛无处发泄的年轻人都爱玩藤球。

剧信是个藤球爱好者，坐在球场外捧着一叠长安快报看，铅活字印刷的竹纸还散发着浓重刺鼻的油墨味，反正八个版面有包括藤球快报、蹴鞠快报、赛马快报以及马球快报等多项赛事，这些赛事花样繁多种类齐全，逐渐成为长安居民最喜欢看的娱乐活动。

更有趣的是长安城东的灞水还举行钓鱼大赛，每个月都有个小循环争夺当月冠军，积分最高的一百人进入年底九月份举行的年度决赛，据说第一名最高可以得到一百万钱的高额奖金，还有不少生产渔具的工坊赞助哪像钓鱼比赛。

“咦？怎么汉军要撤军了？”

剧信心头一紧，看到一块豆腐块大笑的版面上写着车骑将军准备撤退的消息，据说是因为西线战事的影响导致北上作战计划失败，他心里感到非常着急，按道理汉军应该可以继续北上的，长安城里有三十万大军随时镇守，根本没人会相信匈奴人真的打破陇西杀入关中，但是事实就是汉军要撤退。

“不应该啊！那么好的机会不应该撤退才对的，难道车骑将军不知道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吗？”

他不信车骑将军会看不出机会难得，以匈奴遭逢大败无法抵挡的情况来看，继续北上绝对会有惊人的斩获，说不定成就捣毁左贤王庭的丰功伟绩，就这么放弃是在太可惜了。

第263章大粮仓

“嘿，你在干嘛呢？过来打球啊！”

只见三个青年抱着藤球走来，学院派发的特殊札甲油漆刷的大大编号，他们是剧信的学校好友，同为学军事指挥的学生。乚，淳于敫瞟过报纸的版面：“你也知道汉军南撤了，有什么想法？”

“亏了。”

叔孙钦笑嘻嘻地说道：“你这么想？”

“当然亏，左贤王庭近在眼前能不亏嘛！”

“我昨天也这么想的，回家和叔叔讨论分析匈奴的战局，应该是撤退比较划算。”

剧信眉毛一挑：“大农丞叔孙台吗？他为什么这样说？”

“你知道我叔叔是大农丞，就应该了解大农令主管汉军粮秣拨付，车骑将军领三十万汉军大颇匈奴，又北出雁门率八万之众扫荡漠南草原，期间人马粮秣耗费颇巨，军马要吃谷物大豆，汉军士兵爱吃米粮，过了阴山往北走的后勤压力非常大，每多100里消耗粮秣就要多一成，八万大军深入大漠边缘的单于王庭的消耗吃不起。”叔孙钦得意洋洋地说道。

郤山淡淡地说道：“叔孙钦，假如我是你会立刻闭上嘴巴。”

“嗯？”

剧信点点头：“你说的情报应该是大农令府机密，你叔叔告诉你违反汉律，你又偷偷告诉我们，如果我们之中任意一人告发你，你们叔孙家都得被流放。”

叔孙钦吓的双股战战连忙作揖：“对不起！我刚才什么都没说，求几位兄台帮个忙把这事遮掩下去吧！改日在下定当重谢。”

“呵呵，好说好说。下次不要再这样搞。”

另外三人笑着逗的叔孙钦团团转，叔孙钦的父亲是个黄老学博士。叔叔是大农令府的次官，曾祖父是汉初制定律令礼法的博士叔孙通。本来是儒家分支但传到他父亲这代人改学黄老，他母亲家里是关内侯家族，两个舅舅都在北军当中层军官，家里有钱出手也很阔绰，剧信和另外两人就经常逗她

玩。

淳于敫解开沉重的札甲斜躺着扇风："叔孙钦说的大致没错，继续往北走后勤吃不消，否则汉军也不会只在阴山附近三四百里游荡，左贤王部实力最强的渔阳郡、右北平郡、辽西郡、辽东郡并未受到冲击，其一就是后勤跟不上。其二是匈奴左地的根基深厚，一时拿不下很容易引来大批匈奴大军，左贤王的总兵力有十五万左右，情报显示左贤王部只动用十二万，几番杀伤损失兵力在一万人以内。"

"不对，我记得左贤王部的小部落被灭掉不少，被杀的人少说有三万人。"

"匈奴左地至少有一百五十万口，死三万人只算小伤元气，给他一年就能把人口补回来。"

剧信不爽道："那么说来匈奴人很厉害了。那为什么被我们打的像条死狗一样，我就不信匈奴部落能比匈奴主力更强。"

"有道理，但是匈奴部落骑兵是不同的，匈奴主力出动很少打游击。而是正面一口把对手吃下的战术，匈奴部落骑兵则更倾向于一击就走的策略，当汉军深入漠南草原的腹地。匈奴部落骑兵必定会骚扰我们的后勤线，后勤受到干扰会直接影响全军士气。进而导致北进战略无法持续执行，分兵保护粮道会更危险。"

郤山接着说道："汉军是怕首尾难顾。羽林骑与重骑兵是不怕匈奴骑兵，不代表雁门郡、云中郡、上谷郡的六万郡国兵也不怕匈奴骑兵，一旦分兵保护粮道必然要面对分割包围的难题，强的照顾不过来，弱的又打不过，这就是首尾难顾。"

随手画张匈奴草原图，阴山与阳山之间是河套平原，再往东依次是云中郡、雁门郡、代国、上谷郡以及更东边的渔阳等郡。

匈奴左贤王庭距离阴山800多里，渔阳郡往北500里是最近的直线距离，理论上从渔阳郡出关后勤压力最小，但是渔阳郡以北的匈奴部落非常强大，那附近没有特别大的部族，但中型部族茫茫多，击穿那层防御必须打一场大战，还要冒着匈奴单于庭大举南下，局部歼灭战变成大规模战争的风险。

"首先我们要清楚的了解，匈奴人并非毫无实力，根据消息匈奴的主力并未受损，死掉的几万人多是炮灰部族，那些部族就算不死也难逃兼并和部族战争的清洗，草原上每年都有部落战争，所以汉军的优势是假优势，大败匈奴一阵还不能安枕无忧的北击左贤王庭。"

四人里郤山兵学最出色，他的讲解很快让另外三人醒悟，难怪车骑将军

统率八万多大军坐镇阴山按兵不动，难怪朝廷送去陇西危急需要救援的急报就回师南下，深层次的原因是汉军北击匈奴王庭力有未逮。

剧信郁闷道：“这么好的机会，就因为准备不足放弃掉也太可惜了。”

“别急，今年的战争本是汉军仓促应战，此前朝廷应该没做好战争准备，能打出巨大优势是惊喜，再进一步打出更大战果有点贪心，自古以来大将最忌讳贪功冒进。”郤山解释道，贪功冒进是书本知识，他们第一学期就学过秦将李信贪功冒进，二十万秦军为楚国所败的案例，对此三个人表示可以理解。

这时象征着上课钟声敲响，四个人暗叫不好，拎起东西就跑。

卫绾走过花园直摇头，每天都能看到玩球忘记时间学生成群结队拼命往回赶，每堂课总有几个迟到的。

“卫祭酒慢走。”

花园另一边年轻女子缓缓走过来，卫绾无奈的叹口气，拱手道：“刘翁主大驾光临有失远迎，不知找某有什么事？”

刘陵笑吟吟地回礼：“我父亲早就不是淮南王，祭酒再称我翁主不太合适。”

“宗正红侯病重难治。天子有意启用淮南侯为宗正，本是诸侯王女出身为天子办事。称个翁主不算礼仪逾越。”卫绾很狡猾，他看出天子的心思。对身上有污点的淮南侯施恩成本最小，给刘陵个有名无实的翁主之仪让她安心在江夏郡经营沙羡，既可以安抚心怀不满的诸侯王，又能让列侯最强的平阳侯感到满意。

几年前失踪多年的刘陵归来，改头换面重新回到长安城活动，与以前相同的八面玲珑，不同的是对好色登徒子不假辞色，名义上是自愿为皇家做点力所能及的小事，暗地里却和平阳侯一系开展全面合作。结合她的异常表现很容易让人联想到背后的平阳侯。

刘陵是曹时女人的小道消息不胫而走，只是碍于阳信长公主的威势日隆而不敢大声宣扬，这个公开的秘密几乎是长安居民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今年被耳目广大的关东商人带到天下各郡里，竟然在南方各郡引来不少人的叫好声。

曹时主张开发江夏郡连通南北通道，又建议开发南北要冲的南阳郡，并举荐庐江舒人文翁为太守，大赞文翁在蜀中经营七年兴教育、举贤能、修水利，政绩卓著。天子许之。

文翁上任之初深入闾里搜集百姓之所急，擒拿郡中勾结官僚的暴恶豪强数十家，南阳郡内的风气随之大为好转，尔后兴修水利劝农劝桑。兴办学塾主张教育，主张引入关中的农业技术严格执行，短短不到一年南阳郡粮食产量大幅提高。人均粮食持有量提高三石之多，百姓富庶民风也渐渐变好。因而获得南阳郡百姓的爱戴，成为关东炙手可热的大名人。

曹时举荐另一人就是眼前的刘陵。请天子允许她以宗女的身份与江夏郡太守进行官方沟通，顺利推展江夏开发计划，天子许之，并赐予刘陵翁主之仪。

从以上的星星点点看的出，天子在调整国内的政策方向，百姓南迁开发故楚旧地的计划不容改变，开发荆蛮广袤的土地是确保南方利益的基础，未开发的蛮荒之地只会滋生更多的丛林蛮族，想让蛮族变的更文明只有诱之以利，没有比三季稻更能动人心魄的诱饵，毕竟财帛动人心。

几个月前，长沙国报捷的使者送来一束穗粒饱满的稻米，那是在南越试种成功的占城三季稻，春夏秋三个季节高产的作物，每年有七石五斗的收成，那还是没有肥料加成的产量，可想而知再提高三成收益得多高。

听到长沙国试种三季稻，三季总亩产接近十石，天子当时差点跳起来，一时间朝廷内风向大变，原本不太积极的文武百官一致支持大力推动汉民南迁计划，朝廷还不惜推出一亩十石的口号，吸引自愿南下的百姓到各郡县报名。

刘陵，恰恰是执行南迁计划的半官方人物，她代表车骑将军曹时的利益，在南方新附的三越地区拥有很强话语权，她出面作为官方与民间的沟通渠道效果出奇的好，由此可见，天子特许刘陵享受翁主之仪也并非单纯施恩。

“翁主有什么事请说。”

“沙羡城还要两三年才能初具规模，规划施工不需要您操心，南方急缺的是各类高级人才，所以我千里迢迢来到长安城，想向您帮个忙，多分点人才到南方参与开发，天子有意把故楚荆蛮之地打造成汉家粮仓，就像关中和蜀中一样的大粮仓。”

“此话当真？”

“绝对不敢骗您。”

卫绾捻须沉吟：“既然陛下有意打造大粮仓，我们太学是有义务出一把力，此事交给我来办，翁主敬候佳音即可！”

第264章司马迁

豫章郡北部彭蠡泽（鄱阳湖）以东，群山包围的山谷中河流静静的流淌，不起眼的山间蕴藏着储量庞大的铜矿，曹时称之为德兴铜矿。这是卫长君在德兴铜矿忙碌的第四个年头，从最初不适应湿热酷暑的气候慢慢变的知道什么时节是梅雨季节，什么时节风向调转，还从当地汉人手中学会保养身体的土方汤饮。

卫长君正翻找资料研究技术，他有一支人员齐备的探矿采矿冶炼幕僚团队，来自少府的多名探矿高手齐聚于不起眼的山间营地，他们用自己的汗水和智慧研究全新开采技术。

德兴铜矿规模非常大，已探明的储量预估三百亿市斤（一千五百万吨），未探明的地下储量暂时无法估计，露天矿脉开采难度不大，尤其是铁器的普及让采矿业蓬勃大发展的时代挖地下矿藏不是梦，难就在更深的开采技术。

早在大商王朝普及青铜器以来，开采矿石技术就在不断提高，从商朝以前只能开挖20米深的矿藏，到汉初大冶铁矿稳定开挖60米深的矿洞，再到现在钢铁的普及轻松开挖100米的各种矿藏，但是有志向的工匠们不甘于满足，他们认为现在的技术完全可以开采两百米、三百米甚至更深地底的矿藏。

为了这个梦想，卫长君放弃长安城优渥的生活，放弃少府提供的高薪而又轻松的矿藏研究工作，来到南方湿热的豫章郡山间，一呆就是整整四年不回家。

四年不见妻子儿女的滋味可不好受。他的长子卫延年今年七岁，次女今年五岁。四年不见孩子早就记不清子女当年的长相，尤其是小女儿当时只有一岁多就离开家门。四年不回家积累了太多的乡愿。

盯着卷轴上潦草的字迹，卫长君闭着眼睛默默走神，幕僚团三十多人抱着小山似得卷轴钻研了一个多月，开采方案做了不下于五百种，被驳掉大部分依然有十几种通过论证环节，进入最难也是最危险的实际开采实验，效果暂时看不出哪一种更优越，依然没定下最好的地底开采计划。

卫长君说道：“我们的进度要加快，露天铜矿早晚会采空。拿不出成熟的开采技术，让我们的采矿工用生命在地底工作极不负责任，倘若我们不负责任的推开论证再出现矿洞塌方砸死人，或者矿石崩碎封堵矿洞出口，几百名采矿工被堵死在洞内，那将会带来极为恶劣的影响。”

幕僚们对视一眼说道：“我们暂时找不到更好的方法来证明哪种更好，眼下最好的办法是用支撑架顶住矿洞保护安全。”

“实验的十几个方案都有支撑架，但是选用我们该选用哪种支撑架最好呢？”

“应该选平阳锻冶坊的纯钢，哪种纯钢的质量非常出色。强度和韧度是平生仅见的好材料，做成支撑架至少几十年内不会出问题。”

卫长君摇摇头：“不行的，贵族们用来做佩刀，军队用来做武器。百姓用来做农具，工匠用来做工具，每个行业都需要纯钢。只是纯钢的制造成本高，产量低市场需求量大。导致价格贵的惊人，别说用来做巨大的支撑架。就算做一套甲盾的纯钢都很难找到，我们用不起。”

“那就用生铁算了。”

“生铁太脆。”

“熟铁呢？”

“太软。”

工匠们急了：“我听说平阳侯府公布简单的灌钢法，虽然做不出好的纯钢，但稍次点的粗钢也能试做出来，不如我们采购生铁，熟铁自己做粗钢得了，说不定以后咱们少府也能生产纯钢。”

“这样做不太合适吧？”

“咱们不合适了？多少人都在生产粗钢，只是少府查的严格不允许小作坊生产，抓到违规生产的罚没家产论罪流放到边郡完城旦舂，咱们少府官僚资质绝对过关，生产钢铁也不是为一己之私，写封信送到少府解释下不就行了。”

卫长君想了想的确没有更好的办法，用生铁做支撑架很不安全，采购钢铁的升本又贵的吓死人，思来想去只好采购自己生产最合适不过。

此时帐外响起声音。

“卫令丞大喜啊！”

抬眼瞧见少府的信使走进来：“恭喜卫令丞，贵家三妹卫美人为天子诞下一位小公主，天子大喜，擢升卫美人为夫人，卫令丞马上就要有福气了！”

卫长君先是被吓一跳，问清来龙去脉才高兴的踱着步子走来走去。

他并不知道妹妹的情况，他去豫章郡开采铜矿的时间比较早，只是隐约记起好像是被天子喜欢三妹卫子夫，具体情况并不太了解，甚至连卫子夫入宫为美人的消息也是辗转从家信里知道，压根就没往心里去深想。

“太好了，大家都辛苦了，今天晚上我请大家去吃饭。”

“好嘞！”

远隔几千里外，长安城太学内。

桑弘羊在法学院进修，即将年满十七岁的少年服侍天子近五年，在宫廷里接触到普通人永远接触不到的知识，也让他认识到自己的短板和差距之所在。

他的出身是个富裕的雒阳豪商家庭，家中排名老幺的幼子非常得宠，但是在汉律里是没有继承权的孩子，无论是家中的爵位亦或是田产土地都与他无关，十二岁通过特别选拔送入宫廷做侍中，尔后转为郎官兢兢业业服侍皇帝，好不容易进太中大夫才发现自己的知识面严重不足。

商人接触的是筹算、心算术，每天与账本以及来往的客商打交道，他有一身出色的心算术本领，但那也只是为了商业服务的谋生技巧，桑弘羊的真正短板是对经典书籍的了解非常少，粗通文字的幼年时代也曾读过《老子》五千言以及《诗》、《春秋》两本儒家经典，印象里只是难懂的字眼堆砌的深奥知识，就像天书一样难懂。

知道进入汉廷的中枢系统才发现，倘若你不懂《法经》《韩非子》、《商君书》，不懂《管子》以及《货币论》就很难与专业人士交流，人家时不时蹦出几个陌生词汇，或者引用某段非常专业的话来论述自己的道理，他就像听天书一样不懂。

迫于无奈终于想到进修，他也只有来进修充电争取更好的机会。

“法古字为灋，从水，从廌去，廌即獬豸也！这其实就是一种神兽，此神兽能去不直之人，古代圣贤于水边审案常以此兽断疑难之狱，先秦时代李悝曾作《法经》数千言，相信诸位也都拜读过，用法这个字来代表执行惩罚判决的正当性，他的门徒即称为法家，商鞅变法时改法为律，律这个字意义就大为不同，律令通常指的是军国大政方针，所以法可变，律是不可变的。”

讲台上年轻的法学讲师在长篇大论。

桑弘羊听的直皱眉头，大概弄清楚要讲的含义，这个年轻的讲师是黄老新学的先锋派，所讲的核心内容是恶法非法，主要阐述良法与恶法的概念，行使法律的官吏必须符合大部分人的利益，维护朝廷的安定以及百姓所需要

的公平正义性，而不是为了一己之破坏汉律的纯洁性。

“各位应该注意到河东郡发生的事件，都尉周阳由为一己之私大肆培养党羽，所爱者犯罪可以挠法活之，所憎者无罪可以曲法灭之，并与河东太守申屠公恶斗数年，搜罗证据栽赃诬陷无所不用其极，一度成功迷惑廷尉拿下太守申屠公，直到被人揭穿老底才挽回危局，此次事件证明我们廉明的官僚体系里仍然存在为私欲，篡改律令违反汉律的狂徒，天子下令以大逆无道罪，车裂周阳由以儆效尤，有力的证明天子圣明，朝堂大部分官僚是廉洁奉公的。”

马屁拍的响，引得底下的学生捂嘴偷笑。

桑弘羊琢磨半天回过味，黄老新学提出这样的观点应是争夺学术话语权，良法与恶法的定义本来是含糊不清的，往深了的说不具备可行性的，异想天开的法条也是恶法，落后时代不符合当代百姓需求的法条也是恶法，良法就必须不断的更迭增删全新的内容保持活力。

“要避免恶法亦法，以为恶法亦法代表天下官僚要为某些贪图私欲的官吏的一己之私付出代价，不合格的官僚要坚决剔除，不合时宜的法条要坚决废止，盲目的维护官僚集体的荣誉和利益很愚蠢，因为你们的行为是在拿朝廷的信誉和威望做赌注，赌下去的后果必然的朝廷信誉崩溃，百姓激烈反抗，暴秦覆灭就是良好的例子。”

听着听着就扯到《亡秦论》的部分内容里，法学院的学生丝毫不觉得讲师夹带私货，反而听的津津有味时不时叫好。

桑弘羊曾听过曹时讲解《亡秦论》，大致内容还记得很清楚，这次从失信于民的角度阐述暴秦覆灭的过程，解释关中三百多万故秦子民对暴秦覆灭无动于衷的原因，新鲜的观点让人耳目一新，他也忍不住为黄老新学的专业鼓掌。

一堂课听完意犹未尽，桑弘羊拿起包裹收拾下准备去听下一堂课。

无意中走到一个空旷的教师，副祭酒直不疑督导十岁大的男孩写文章，直不疑冲他做出个噤声的动作，他非常好奇的走过去看到一摞书上写着“司马迁”三个字。

“司马迁？很有趣的孩子。”

第265章救人一命

夕阳西下，晚霞如火。》，

当他走出未央宫那一刹那，迎着夏末清凉的风，董仲舒长出口气，才惊觉衣襟被汗水打湿。

每天给皇帝讲课仿佛在给自己上重刑，天子的眼神太厉害了，仿佛刺穿他的心脏看清他脑海里每一寸念头。

不亏为自太祖开国以来最聪明也最有前途的皇帝，天子对儒家经典的解读完全脱离学术范畴，而是站在更高的统治者层面去看待，儒家学说是治国术的一种，它可以叫法家，道家或者某某家，对皇帝来说这都无意义，真正引起兴趣的是对帝国统治的服务效果高低。

幸运的是儒家学说效果不差，初步通过皇帝的多重审查得到认可，在今天踏入未央宫之前，他怎么也不会想到两年的时间，千言万语费尽唇舌只获得最简单的认可。

就是说，在今天以前，皇帝压根不认可儒家，甚至在今天的廷问过程里，充斥着各种指摘和审视，那里面蕴含着慢慢的不信任。

“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果然厉害！”

辕固生的马车等候多时，踏上马车发觉好友心神不宁，奇怪道：“陛下对《礼经》评价到底怎么样？”

“噢，陛下说不错，再接再厉继续努力。”

辕固生很失望：“没说其他话吗？”

“认可我，也认可我们的儒家新学。”

“大概明白你的意思，看来我们的所作所为并非毫无意义。”

辕固生颇为感叹，自从几年前孔家嫡子孔武提出儒家新学的倡议。他们几人的命运就发生悄悄的弯折，孔武回到鲁国家乡故地说服孔家亲族。也不知道他使出多少本领竟能把孔家的老顽固一一说服，包括曾经不遗余力支持孔安国的蓼侯孔臧在内。

孔家人的改头换面带来极大的冲击力。最著名的儒家教条主义者的旗帜性家族调转口径支持新学，此外亲近孔家的颜家、曾家也改换口径异口同声

的支持，孟家人向来被排斥在圈子外，但是这次他们也表示支持，余下的儒生还没搞清楚情况就发觉齐鲁两国的大儒以各种渠道捐献书简，交给孔武一并送到长安城魏其侯府。

“《礼经》是我们迈出的第一步，修撰礼经集合前人的指挥，叫《仪礼》或《礼记》都显得太不庄重了，为有《礼经》才体现得出先贤的微言大义。”

辕固生受到董仲舒的影响。最近几年也喜欢谈微言大义的妙处，儒家新学不倡导教条主义很符合当今时代的儒生喜好，有本事的儒生都在假托先贤的名义编书，托的不好很容易被同行证伪，反到不如光明正大的坦言自己写的书，只要保持正确表达儒家思想就不怕人证伪。

“其实我最在意的是《论语》的再编过程，原本的《论语》因为秦末战乱早已破碎不堪，采纳孔曾颜孟四家流传的《论语》残章断简编纂而成，不知道天下百姓能否接受这本全新的《论语》。”

董仲舒提到的论语并非他主编。《论语》成熟为战国初期，经历秦末大乱的影响连史料典籍都很少流传下来，孔武提出儒家新学其中的重要内容是对先贤典籍的解读和整理，全新《论语》虽然不会增加个人理解的内容。但是一手资料的整合也具有极大的学术价值，其内容博大精深浩瀚如烟，普通人至少要专修数年才算入门掌握基础。细心钻研几十年才能完全吃透这本书。

原本《论语》就是本了不得的古书，重新编纂的研究价值也非常之大。齐鲁两派的儒生对新《论语》的期望非常高，原本敝帚自珍不打算立刻合作写书的大家族也自愿放下身段。让《论语》问世的时间提前两代人。

“但是我们依然晚了一步。”

董仲舒苦恼的说道：“车骑将军的新书《管子集解》问世了，以白话语阐述《管子》治国学术的重要内涵，文字非常朴实毫无美感可言，但是你读过那本书就会明白有种感觉”

“毫无美感的文字里蕴含的力量，让更多的人能够读懂《管子》的内容，精通起来却比文言文更加困难。”

“嗯，我无法想象毫无美感的白话文，竟可言把字眼抠到一字不落，每个句言简意赅切合主题，虽然缺乏美感，但很震撼人心。”

文言文几个字就把整段话概括，为了节省篇幅把前后首尾解释全部忽略掉，甚至有些是成书时代的常识问题就不做赘述，导致很多书看起来好像是云山雾罩看不清面貌，儒家经典就是这类问题的集大成者，儒家六经号称冠绝百家，不管那是孔子以超人之力独立完成，还是孔子与七十二贤集体创作

而来，总之儒家学说非常晦涩难懂。

纯儒里的精英穷其一生钻研其中某部经书有所成就，便不算虚度年华浪费人生，也就是说连儒生自己都看不懂儒学，指望没有基础的人去看懂深奥晦涩的儒家经典，好比水中捞月毫无可能。

“黄老新学出了本《管子集解》，我们什么时候能出本《春秋集解》还不清楚时间，我们落后黄老新学太远太远，如不迎头赶上就再也没有机会了。”

辕固生与他对视一眼，眸子里闪烁着担忧：“我会想办法着手开展相关研究，希望我们可以尽快把儒家新学推广起来。”

车轮滚滚，距离庄严的未央宫越来越远。

董仲舒陷入沉思：“或许是我的错觉，平阳侯曹时是个无法战胜的对手”

美索不达米亚。

孕育着人类文明之火的最初之地。

底格里斯河畔星罗棋布的古城，伊辛、埃什努那、拉格什、拉尔萨、乌鲁克、阿卡德，每一座城市都有3000年的历史。此外还有比较年轻的巴比伦，以及帕提亚帝国的夏都塞琉西亚。

塞琉西亚是个希腊化的名字。帕提亚人很喜欢这座美丽的城市，但是讨厌纯粹希腊化的名字。于是给塞琉西亚换了个更符合波斯文明的名称，泰西封。

泰西封是帕提亚帝国的双首都之一，它是两河流域璀璨文明的代表作，希腊的征服者马其顿皇帝亚历山大的挚爱，也是自诩阿契美尼德王朝继承者的帕提亚帝国经济中心。

张骞抬起头，拉下遮挡强风的面纱仰望古城，辗转千里拖着疲惫的步伐来到泰西封。

“求求你请帮帮我们，这孩子已经两天没吃饭，只要您愿意帮帮我可怜的孩子。我愿意付出一切。”

城门口，无助的妇人抱着可怜的骨瘦如柴的孩子痛哭着，她的男人在战场上不知是生是死，失去男人保护的女子无力支撑家庭的负担，他们需要在耕作以外寻找更赚钱的生活，打渔、狩猎、制陶、织布、充当军队的医生，以及出卖**换取生存机会。

战争还在继续进行，无休无止不知何时将会结束，自从亚历山大突然暴毙。紧接着继业者战争就此引爆，作为继业者战争的后续，叙利亚战争断断续续打了一百五十年。

这块土地上的人们早已忘记战争的最初目的，或许是为了正义或者其他任意某种原因。贫苦的帕提亚人经常会说：“管他的！活下去就好。”

苏美尔的伟大，阿卡德的辉煌，米底和巴比伦的璀璨。赫梯与亚述的不可一世都已是过去，乱世之中。唯有活下去才是真理。

“我听说西边的情况更糟糕。”

司马谈小声用汉语交谈着，两河流域是昔日人类文明王冠上的璀璨明珠。自从塞琉古帝国崩溃以后迅速衰败，来自东方的野蛮征服者帕提亚皇帝用马刀和弓箭征服大片塞琉古帝国的土地，甚至连塞琉古皇帝德米特里二世也被俘虏。

塞琉古的崩溃飞快，帕提亚二十年鲸吞十倍领土也是飞快，最近十年帕提亚帝国内部出现严重的消化不良，各地的反抗和起义军此起彼伏如火如荼，张骞的商队为了躲避战乱与割据军阀交过手，仗着身板硬实力强躲过几才穷追不舍，好不容易才绕道米底亚地区的核心城市埃克巴塔纳。

在那里停留不到半个月就因为战争的影响，不得不带着商队启程前往两河流域的帕提亚帝国的最新首都泰西封，因为埃克巴塔纳在波斯湾边缘，附近的蛮族、国内的叛军以及陷入内战的塞琉古军阀随时会把战火引到那里。

为了提防不必要的麻烦，张骞把队伍化整为零分散到各个区域，再从几个城门悄无声息的进入泰西封。

张骞停下脚步，转头说道：“我们帮帮他吧。”

“你喜欢这个女人？”司马谈疑惑的转过脑袋。

张骞点点头又摇摇头，他原本是个很笨拙的男人，郎官的同僚们基本都有妻子，即使年纪不够还未结婚也有未婚妻，只有他始终是孑然一身了无牵挂。

从长安城一路从东辗转几年走来见识过的游牧部落女子多的几乎数不清，大部分女人只要寻找个让他们吃饱吃好的男人就愿意献身，不问那个男人是年过七十的老叟，或是受伤残疾无法人道的男人，她们的目的就是那么简单一致。

她们很年轻也很稚嫩，但是他并不喜欢那些献身的女子，因为他知道那

些女人只是为了生存，为了活的更好，当他给予了一切获得的并不是爱情，而只是一份利益交换的无形契约，他并不喜欢这种拿身体做交易的契约，尤其是那些女子身体健康四肢健全，为了能攀上更强的男人站在人最多的地方搔首弄姿争前恐后，如同招揽生意的烟花女子。

眼前的女人不同。

她长的很漂亮，气质很特别，眼神蕴含着母爱和悲痛，穿着朴素的亚麻袍，漂亮的面庞显得格外憔悴，漂亮的褐色眸子里泪珠在打转，她怀里抱着一岁多刚断奶的瘦弱婴儿，孩子的身体泛着不健康的红色，他的生命之火奄奄一息，仿佛随时可能熄灭。

当她低下头眼泪扑簌着流下快要绝望的时候，发现一双脚映入眼帘：“女人，你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只要救活这个孩子是吗？”

“是的，我愿意做您的奴隶侍奉您，只要您救了我的孩子。”女子跪下来眼含热泪充满希望的看过去，她惊愕的发现眼前的男子长相很特别，扁平的面孔黑发黑眸，面带微笑静静的看着他。

“这个街口就有琐罗亚斯德教的教堂，我们在阿胡拉玛兹达的面前见证誓言吧！”

女子心中一慌抬头看见那男子转身离开，远处上百名衣着不同身材魁梧的男子腰挎长刀，披风下似乎隐藏着看不到的武器，眼神冰冷的像刀子扎的人浑身发颤，那眼神就仿佛被一头饥饿的雄狮盯上，狮子是两河流域最凶猛的野兽。

她很害怕，但是怀中的孩子发出微微的呜咽声，她更害怕她的孩子见不到明天的太阳，踌躇再三咬咬牙决定跟上去。

那男人似乎早有所料冲着她笑笑，踏入琐罗亚斯德教的教堂，古旧而斑驳的墙壁诉说着这座城市所经历的苦难，晦暗的教堂里只有几扇小窗，红彤彤的火焰照亮教堂的每个角落，这里是饥民和无家可归者的临时住所，过道边转角旁躺着或是沉睡或是挣扎的人，两个粗手粗脚的人扛着发臭的尸体从教堂里走出来，不知道那是被饿死的还是病死的人。

饥饿的乞丐们眼睛睁大兴奋的大叫着冲进去，每一具尸体抬出都意味着又多出个空位等着他们，在战乱频发的恐怖时代，活下去的安全避难所比金子更重要。

“泰西封一座饥饿之城。”

老祭司穿着麻布长袍，光头下消瘦的脸颊凹陷下去，雪白的胡茬像一蓬

乱草，浑浊的眼神扫过来访者："东方来的陌生人，有什么可以帮助你们的。"

"见证誓言，这个女人用自己的身体换取孩子的生命，公平的交易绝不违个人意愿，阿胡拉玛兹达会保佑善良的人们。"

张骞恭敬的递上最柔软的羔羊皮纸，用天然矿石调色的深蓝色墨水上十几行波斯文写下双方的誓言，老祭司盯着他看了又看只用几个呼吸扫过羊皮纸："阿胡拉玛兹达保护善良的东方人，你的誓言没有欺瞒和伪诈，你是个诚实可信的人，我需要20个明那。"

"这么贵？"

老祭司脸上浮现一丝尴尬："抱歉东方人，教堂快没有粮食了，我们的教职员可以忍饥挨饿四处祈祷换取食物，教堂里的可怜人却没有求食能力，他们之中大部分三天没有吃过饭，再过两天他们会再饥饿与寒冷中死去，我必须帮助他们。"

第266章鏖战双王

阴山脚下河套之角，直通咸阳的长长的驰道荒废六十年，曾经这里是大秦帝国的九原郡，昔日秦长城旁成为匈奴部落的乐园。河套平原是黄河“几”字型的中间突起处，黄河以北被阴山与阳山的包围着，黄河以南则在黄土高原的边缘，因此这块地区也叫河南地。

河套平原被分成两份，河南地归属于白羊王，河北地归属于楼烦王，二王是右贤王帐下的主要屏藩，河套平原西北越过大漠瀚海就是右贤王的王庭所在。

天刚亮，庄素提着水生火做饭，长长的秀发随意挽成战国时代流行的椎髻，发丝上还沾着薄薄的水雾。

从西边高原下来的大河水清澈无比，经过黄土高原的洗礼变成浑浊无比的黄河，汉军宿营地不会选择黄河附近扎营，澄清水太花费时间也不卫生，有天然澄清河流的地区才是宿营地的最佳选择，这儿就有两条天然河流，平均水深三米清澈见底。

此地处在河套东北角敕勒川边境，属于一块比较罕见的沙地，汉军在附近巡逻时发现许多古旧的陶片残骸，曹时告诉他们不必大惊小怪的，这是新石器时代部落留下的遗迹，还有汉军专门去附近寻找牧民搜集各种遗迹残骸资料，据说有可能是四千年前的某个部落的遗留物。

当时很多人去围观挖掘遗迹，庄素挤不进去也看不懂，在外边看了会儿热闹就早早的回来，今天早晨听说挖出玉猪龙。还有金器若干，价值连城。

“素素姐起的好早。”

召蕤挽着妇人髻走过来。二十岁的小妇人皮肤白皙水嫩神采飞扬：“昨天我家夫婿胡闹了点，没打扰你和卫二哥休息吧？”

庄素红着脸：“我们休息的很好没受影响。”

“可是我半夜听到你们营帐里发出声音。好像小猫儿叫春，是不是我听错了。”

“你还说。”

召蕤咯咯笑着跑掉了。

卫步广和陈掌关系非常好，庄素也和召蕤成为好姐妹，两对小夫妻不但

年纪相仿兴趣相投，还有同为平阳侯府的出身格外亲近，庄素和卫步广的好事也是陈掌和召蘐从中撮合的。

大漠草原上行走的人很孤独，侯府骑兵大部分都有婚事，年长的子女成群家庭幸福，年幼的没结婚也不用担心。卫步广家的状况比较特殊，普通侯府丁户的女儿不敢说亲，家境高的又拿不定主意说亲，他就这么一直孤单的飘着。

遇到懵懂的庄素是意外，她并不知道他的根底身份，两人可以自由自在的骑马畅游草原，尽情的畅谈人生理想以及对未来的美好期望。

日久生情，两人不自觉的走在一起。

去年卫步广向她提出结婚请求，庄素几乎没怎么考虑就同意了。她的命是卫步广救的，她的新人生是卫步广指引的，卫步广并没有嫌弃她曾经被掳走，并不是他宅心仁厚对人善良。而是上古风气向来是轻贞洁的，婚前的行为不太在意，只要身体健康能生育。婚后安心做主妇就好。

庄素被掳走的时间不长，遭受的折磨但并未生育过。匈奴贵族通常只把汉家女子当做玩物，生孩子就必须娶进门做夫人。显然是不可能的。

嫁人那天请来雁门郡的头面人物，雁门太守灌夫亲自为两人主持婚仪，召孟就代表男方家的亲戚，淳于缇萦代表女方家的亲眷，两人喝过合卺酒结下夫妻之礼，原本打算过年就准备怀孕要个孩子，只是没想到才一个冬天风向大变，匈奴的铁蹄踏入安静的雁门郡。

黑骑兵被迫行动，围绕着雁门郡边境不断骚扰匈奴部落，抓舌头拦截信使刺探情报，整整一年呆在草原大漠上几乎没停下来休息，左贤王的王帐骑兵几次追杀，迫使他们一度越过阳山逃到右贤王辖地避风头，直到三十万汉军在雁门郡内击败匈奴主力，黑骑兵重新杀入漠南草原作为先锋扫荡各部。

现如今，黑骑兵跟着羽林骑同步行动，享受的待遇和羽林骑相同，相当于曹时的个人亲卫部队，汉军允许将来自带亲卫部队，并不是汉律特别规定而是上古习俗，春秋战国时代带的私兵更多，私兵就是国家正规军，天子六军是六个王卿的私人武装，晋国六卿也是统率自己的私人武装。

自三皇五帝到大汉帝国时代，华夏封建文明烟花数千年之久，强大的惯性不会因为秦始皇的中央集权立刻打破，汉初开国太祖高皇帝刘邦做出反思，重新确立封建诸侯于列侯共治天下的封建制度，虽然被太宗文皇帝，高宗景皇帝锲而不舍的搅合的支离破碎，但是许多制度没有根本性毁灭，军功爵反而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与保障。

曹时带着私人部曲是个公开的秘密，羽林骑看到平阳侯的私人部曲与自

己训练相同就彻底明白了，这支私人部曲是汉军的实验性部队，或者可以看做是羽林骑的一部分，只有八千重骑兵训练还未完成，只有百分之八十的相似度。

卫步广穿上黑色铁甲，把面罩和保护脖颈的颈甲放下，漆黑的甲兵全身笼罩在黑色中，只要走出大帐和羽林骑汇合就难分彼此，辨别身份的办法是口令、号牌以及臂章的区别。

黑骑兵的臂章是苍天雄鹰，羽林骑根据不同的部曲选择不同的狼头，从普通的灰狼、青狼、银狼再到金狼，最厉害的是黑狼，重骑兵也是黑甲黑袍面罩颈甲，他们的臂章是一头巨熊，白熊、棕熊、黑熊几部，根据臂章和武器配备辨别所属部队，目前除了内部在搞这套保密制度，南北二军以及郡国兵还暂时不知道。

“将军早啊！”

“早！你们训练吧。”

曹时起的很早，在草原大半年坚持每天晨练。他今年二十一岁还很年轻，还有几年体力上升期可以把握。过二十五岁就是体力巅峰的保持期，正确的锻炼方式与规律的饮食休息习惯可以让他的巅峰期保持二十五年以上。

慢跑十五公里让身体活动开。简单的扩胸压腿舒展筋骨，再回去吃饭阅读情报处理军务，每天还得坚持和部队练习骑射，除掉重骑兵没有骑射的硬标准，余下的羽林骑和曹时的私人武装都必须练习骑射，匈奴人暂时没摸透黑甲骑兵的弱点，等到他们发现披甲的重骑行动迟缓，就会变成轻骑兵绕行骚扰战。

为了避免被匈奴骑兵无限骚扰，练习骑射还击是必不可少的环节。曹时的箭术出了名的厉害，几次遇到狼群就连发百矢技巧清空，在汉军里是威名赫赫的第一神射手，连降服的匈奴人也非常佩服他。

“右贤王部陷入陇西的泥沼无法动弹了。”

周左车骑着马走过来：“左贤王庭似乎有异动，暂时不知是否冲着边境来的。”

一直雄鹰懒洋洋的飞过，丝毫没察觉到来自大地的巨大威胁，刹那间空中响起凄惨的叫声，雄鹰像折翼一头栽下重重摔在厚厚的草甸里，牧羊犬不用招呼汪汪叫着冲进草丛捡猎物。类似的配合进行过很多次，只要有猎物出现在他的射程之内就难逃一死。

灌强说道：“恭喜将军练成神射技巧，匈奴最强的神射手也不过如此罢

了。”

“我还早的很，勉强连发一百矢耗光体力。距离巅峰期还有段路要走。”曹时的目光望向远处的山峦，那里是与阴山相隔远望的阳山群峰，匈奴左地与右地的天然分野地。往西走进入楼烦王的草场核心区。

“左贤王那里会不会有问题？”

曹时摇摇头：“别担心，我有确切的情报证明左贤王的目标不是汉郡边境地区。匈奴左地刚迎来一场伤筋动骨的损失，急于从更弱的对手那里找回损失。这时候左贤王部应该在围攻乌桓人。”

“乌桓山（乌兰山）毗邻右北平郡的边缘”

“别担心，我在阴山没有动弹，左贤王绝不敢对右北平下手，他敢动手就必须做好付出左贤王庭的代价。”

“右贤王部主力陷在陇西郡无法动弹，南军十万步兵先期挺进狄道，准备在陇西郡内与右贤王部打一场决战，我看右贤王很快要撤退了。”

“继续打于己无益，再不撤就没机会撤出汉地了，我想右贤王不会不明白这个道理。”

“那为什么我们还要撤退？”

“当然是为了战略利益的稍作退让，左贤王部的主力在王庭附近活动，打乌桓没有尽全力，似乎在提防我们的北上进攻。”

曹时陷入沉思，赵涉给他的情报里提到匈奴单于庭的动向，十五万匈奴主力盘踞在龙城并未解散，摆明要打一场战争找回损失，左贤王打乌桓也是题中之义，单于庭的动向就有点奇怪，莫非是打算南下支援匈奴左地攻击乌桓人，倘若真有如此打算很有可能灭掉乌桓人的主力。

倘若乌桓被灭掉，右北平郡到辽西军、辽东郡就要陷入危机，乌桓是保护汉地东北部边境的天然屏藩，乌桓有失就必须在东北部几郡布设重兵，从军事战略上来说是非常危险的。

无意中扫向队伍里的鲜卑人，他的脑子里突然灵光一闪：“不对！绝不是这样！匈奴单于醉翁注意不在酒，他的目标是毫无防备的鲜卑人！”

“啊？为什么是鲜卑人？”

失力兀炸了毛：“这怎么可能！我们鲜卑人始终藏在深山里谨小慎微，只

要我们不去山下的草场随意捣乱就不会引来匈奴人的攻打，这绝不可能！”

“是的，正因为这样的惯例才要打你们。”

周左车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出其不意攻其无备，看来鲜卑人要吃个大亏了。”

曹时放下心思笑道：“匈奴人也是在告诉我们，今年之内汉地是安枕无忧的，匈奴人至少要在鲜卑和乌桓身上浪费点时间，也许是一年也许是两年。我们可以找右贤王谈谈入侵陇西的这笔账，因为军臣单于和我们谈好价码。右贤王就是最好的商品！”

“右贤王被军臣单于给卖了。”

众将哈哈大笑：“谁叫右贤王实力未损，在匈奴可是以实力为尊。强大的部落王可以公然违抗产匈奴单于的命令，上次对抗还是二十多年前老上单于时代，右贤王与还是左贤王的军臣单于发生严重冲突，等到军臣单于即位就立即处置那个右贤王，而现在军臣单于轻微损失，左贤王轻伤，右贤王毫发无损还占到陇西郡的大便宜，匈奴单于不卖他就没天理了。”

“鲜卑”

曹时安慰道：“失力兀不必太担心鲜卑，你应该对你的族人有信心才对。别忘记鲜卑山以东的茫茫林海一眼望不到头，那里是你们的天然主场，匈奴骑兵绝不会越过那到山梁。”

处理好汉军内部意见分歧，进一步搞清匈奴人的真实动向，陈兵在阴山脚下的汉军决定大举进攻，越过阴山向西行进六十多里见到一支庞大的匈奴军，一字排开的匈奴大军横在地平线上，粗略估计人数至少有五万左右。

通过单筒望远镜看清匈奴人的旗帜，的确不是右贤王的银狼旗。而是楼烦王的花豹旗，白羊王的羊头旗，此外还有十几个裨小王的杂色旗帜，匈奴人显然是有备而来。面对两万四千多名汉军缓缓列阵依然镇定自若，还有匈奴信使用射箭送来一卷羊皮纸。

“汉车骑将军曹时谨启，我是楼烦王亦谷烈。还有白羊王巴拉图仑，还有裨小王我们希望和汉人将军和谈。献上牛羊三十万头，汉人奴隶一万。西域部落奴隶一万人，换取汉军放弃攻击我部的打算，如果汉人将军愿意和谈就派个人出来。”

信是古隶书写的，沾着不知是羊血还是牛血所书而成，提出来的要求非常荒诞离奇，匈奴人骨子里仍然把汉军入侵当做强者对弱者的征服，只要我献出自己的牛羊和奴隶获取你的原谅，双方可以达成某种意义上的同盟关

系，当年白羊王、楼烦王就通过这个手段脱离月氏人，间接投靠匈奴人成为麾下若干王之一。

因为这种投靠的关系，白羊王与楼烦王至今保持较强的自主地位，完全不同于那些没有实力的裨小王被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生杀予夺，完全是当个没地位的奴隶似得，但是他们搞错方向，汉军的进攻并不是大部落征服小部落，而是一次彻底的你死我活的惨烈战争。

“匈奴人还没有做好战争的准备，尤其是漠南各部族的天真幼稚令人印象深刻，我们应该给匈奴人上一堂生动的教育课。”

在众多汉军将士的注视下，羊皮纸被丢到火把上迅速引燃，当火焰吞噬那张薄薄的羊皮纸，车骑将军抽出雪亮的战刀，大喝道：“汉之所谓谓匈奴者，禽兽夷狄之属，狼心狗肺之徒，困太祖于白登，欺高后之软弱，纵横汉境，迫使和亲，太宗忍让，高宗悲叹，任你占据草原称王称霸，不想尔等仍不满足，抢我粮秣，辱我妻女，毁我家园，掳我子女，烧我善无，杀我太守，此仇苍天可鉴，此仇众神可鉴！此等禽兽夷狄者，当如何？”

陈何怒目圆睁：“此贼当杀之！”

“当如何？”

汉军爆发冲天的杀意，双目如血：“杀杀杀杀”

曹时放声大笑着：“记住此刻的记忆，然后跟着我冲过去杀光匈奴人吧！”

刹那间，轰鸣的铁蹄震颤大地，黑色的铁流如滚滚黄河奔流肆虐，其势若雷霆刚猛无俦。

匈奴贵族面色急变，多个裨小王被吓的手脚发软，汉军的表现和预料中的全然不同，明明是己方的兵力倍于汉军，他们为什么还敢发起冲锋？到底为什么？

楼烦王咬咬牙大喊一声：“全部动起来，赶快动起来，再不动我们的士气就要崩溃了。”

“对对对，动起来才能发挥我们的全部实力，赶快下令冲锋杀散汉军，不要被他们的假象迷惑住。”白羊王急切的提醒下，匈奴裨小王终于惊醒，手忙脚乱的呼喝部众反击。

不得不说匈奴人的素质真心不差，普通马贼见到汉军的冲锋早就吓尿裤子了，只是普通草原牧民组成的匈奴杂牌军不敢没有崩溃，反而在巨大的危

机中激起草原狼的凶性，像狼一样嗷嗷叫着相互激励士气发起冲锋。

五万匈奴骑兵全军出击发起的反冲锋，两边像脱缰的野马狂奔不止。

陈何一马当先冲在最前面，这是他有生以来首次与匈奴骑兵对冲，以前遇到匈奴骑兵哪怕是王帐骑兵也不敢直面对冲，训练集年终于找到一块试金石，羽林骑异常兴奋。

“冲锋！握紧骑枪，听我号令撒手！”

坐骑嘶吼着，躁动着，仿佛感受到即将面临的危险，陈何没时间去管坐骑的反映，大喝道：“准备突刺！刺出去！”

在撞击的瞬间，汉匈两军同时爆发怒吼，汉军羽林骑甚至可以看得清匈奴部落骑兵狰狞的表情，眼眸里闪烁着残忍嗜血的红光，下一刻那名部落骑兵的身体被骑枪跳起来甩飞，鲜血和内脏洒满大地，他的腹腔被戳出个大窟窿，惨叫声也没发出就当场毙命了。

第267章压箱底本领

猩红的颜色遍布大地，斑驳的血渍撒满草原，无名的部落骑兵捂着腹部的创口在绝望中倒下，他在临死的那个刹那还未明白，失败来的是那样的迅速。匈奴两王费尽心机纠集起五万多居于阴山与阳山之间的部落骑兵，在首轮冲锋便遭遇惨重的失败。

倒下的部落骑兵越来越多，骑兵阵型被野蛮的冲散，侥幸逃过第一轮屠杀的幸存者们会发现自己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

楼烦王意识到战局恶化的严重性，他发现匈奴的铁刀被轻易的劈碎，引以为傲的弓矢几乎伤不到汉军的铠甲，只有幸运撞上冒进的黑甲骑兵陷入重重包围，被十几个人围杀而死。

可即使成功杀死一个黑甲骑兵也必须付出三个人的性命，黑甲骑兵的武器锋利无比，激起凶性的黑甲骑士用以伤换伤拼死几个人垫背。

“怎么会这样！”

白羊王声线颤抖着：“明明是我们占据绝对优势，汉军的黑甲骑兵不应该贸然发动冲锋，怎么会这样呢？”

“汉军掌握非常厉害的工匠，刀剑砍不动汉军黑甲，弓矢射不死汉军骑兵，我们将会迎来一场大败。”裨小王的怯懦并未引起斥责，匈奴贵族们被集体震住。

黑甲骑兵像疾驰的重卡强行杀出一条血路，骁勇善战的部落骑兵竟然束手无策，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同伴好友死在风里的钢刀之下，那种无力感给士气带来沉重的打击。

最无力的是无论如何努力也打不过黑甲骑兵，汉军就像推土机不断的推着部落骑兵往后退。又像切割机不断的把匈奴的战线往后一层层削薄。

随着一具具尸体重重摔下，匈奴诸王联军的战线像摊大饼一样越推越薄。士气不可避免的陷入崩溃的边缘。

“不能继续耗下去了！生死时刻只有拼了！”

楼烦王大喊一声叫来部落神射手，十几个神气十足的匈奴骑士走来。高矮胖瘦体格截然不同，远不如清一色身强体壮的部落王护卫威武，但是他们都有个非常相同的特点，手掌关节处起老茧，几乎每个大部落都有专属神射手，他们不用放牧并享受着媲美部落王的最高待遇，只需要他们在部落王需

要的时刻站出来，杀死冲到面前的敌人即可。

不仅是楼烦王行动，白羊王与裨小王们也叫来各自的神射手。拿出压箱底的本事对抗凶猛的黑甲骑兵，生怕拖延个一时半刻战局持续恶化下去直接演变成全面崩盘。

“去吧！杀死汉军黑甲骑兵，不要给他们杀伤我们部众的机会。”

五十名神射手应声而出，几十年如一日的箭术磨练，让战斗与杀戮成为他们的本能，即使面对从未见过的汉军黑甲骑兵，他们依然可以保持心态的平稳，神射手最重要的一项指标并非射的有多准，而是心态调整的近乎完美。随时以最少的时间进入最佳战斗状态。

一声鹰哨，战场半边陷入静谧。

几近崩盘的部落骑兵突然欢呼雀跃着，低落的士气陡然恢复到战前的昂扬状态，五十骑神射手以轻松的姿态进入战场。匈奴人很自觉的向两侧分开一条路。

他们来自平凡的部落，曾经也是个很普通的部落骑兵，直到他们的箭术天赋在战场上逐步显露不同。通过不断的胜利逐渐获得整个部落的认可，他们的职责也随之演变成部落里的守护者。他们负责攻克最难啃的骨头，每次出场都会迎来欢呼与掌声。每次退场都会带来胜利与荣耀。

“好像不太对。”

曹时敏锐的发现那五十骑人的不同之处，按道理匈奴人不应该突然恢复士气，能够让匈奴人感受到绝处逢生的必是巨大的利好消息。

“右贤王的援军到来？怎么会只有五十个人，至少应该杀来五万人，那么点人能做什么？”

他心中的疑惑很快得到解答，五十骑马不停蹄的来到战场前沿，对准十几米外的汉军黑甲骑兵提弓就是一通猛射，特制的坚固箭矢在一石二斗以上的强弓加力下，以不可思议的速度飞入黑甲骑兵的身体，那名黑甲骑兵一声不吭的栽倒在地。

匈奴人欢呼雀跃，一箭射杀一名汉军极大的鼓舞着士气，勇敢的匈奴骑士拿起武器与汉军黑甲骑兵厮杀，这使得本来推进展开的完美节奏被打断，羽林骑的心态难免出现波动。

赵君育迅速提出建议：“将军，是不是应该派重骑兵出手，以最快的速度解决战斗。”

“看起来他们是神射手了，派出重骑兵效果不大，必须解决碍事的神射手才好派出重骑兵。”

就在说话间，五十骑部落神射手大展身手，四处收割羽林骑的黑甲骑士，短短片刻间就有一百多人死在他们的神射箭术之下，原本淡定的汉将们瞬间坐不住了，纷纷请缨杀入战场尽快重创匈奴军。

放任五十骑神射手随意射杀汉军骑兵是非常危险的，士气受损会直接导致汉军的杀伤力与威慑力下降，所向无敌的气势压低几个档次就很难完成歼灭战的战略布置，后续带来的不利影响更加无法想象，某场重要战役中某个关键点处理不当会导致整场战役的失败。

就像多比诺骨牌，只需要一个推力逐级推下去，会带起战略全局的大崩溃，汉匈两大帝国的战争本就不是单方面实力碾压，任意一方粗心大意都会带来危机，军臣单于的一时大意在雁门郡内品尝到惨败的苦涩感觉，曹时自问英明一世不想糊涂一时，栽倒在这个不起眼的小水塘里是很亏的。

就在他思索的空当，忽然瞥见很远的地方一骑部落神射手对准他放箭，小小的黑点以不可思议的速度接近，曹时坐在马上辗转腾挪的空间不大，关键时刻他一个拧身做出强行躲避。

叮！

箭矢擦着他的头皮射中帽盔，幸好帽盔是用上好的纯钢制作而成，要是普通的兽皮帽说不定脑袋就要被射穿。

“将军小心！”

曹时下意识的低头躲避，又是一箭擦着帽盔急速掠过，召孟扛着巨大的铁盾挡在曹时面前，以他为中心几十骑亲卫举着盾牌围成一圈，马下还有步兵扛着盾牌挡住暴露的马腿，几个呼吸间在车骑将军周围构造起一道密不透风的防护网。

“对不起君侯，刚才反应过来已经来不及了。”

曹时反过来安慰召孟：“你做的很好，我没有受伤也有召叔提醒的功劳，快看看那个放箭的凶手在哪，千万不能让他给跑了。”

汉军将领们急忙扫过发现那群神射手并未草草离开，而是放弃猎杀车骑将军的打算，游走在阵地的焦灼地带以箭术收割汉军性命，他们的狡诈和凶残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羽林骑的箭术虽说比同期的汉军骑兵高出几个档次，但对付匈奴神射手依然力有未逮。

匈奴神射手善射箭更善于躲箭，能躲过看的到的狙杀是本有点事，但能躲过看不到的偷袭或流矢才是真本事，曹时没有第一时间发现偷袭却依然成功躲过必死杀局，匈奴神射手也能躲开普通的箭矢威胁，羽林骑用了几次火力覆盖才勉强杀伤两个倒霉的神射手，自己却在那两轮对射中死掉六十多人。

“不行，必须出手解决这帮讨厌鬼。”

“君侯不可！”

“将军您要做什么！”

曹时挥退亲卫，提着一石五斗（90市斤）的强弓策马而出，四周的羽林骑也自然而然的让开通道，他的动作立刻引起五个部落神射手的惊觉，他们试探性的抬手射箭，毫无疑问一箭射到空气，与此同时那五个放箭的部落神射手重重的摔下马，胸口扎着一根羽箭。

他们是被射死的。

瞬间五个部落神射手被杀引起匈奴人的高度注意，楼烦王与白羊王还没反应过来，就看见部落神射手一个个倒栽葱摔下马，余下四十名部落神射手终于发现目标，四十个人大声喝骂着策马迎过去，几十只箭当头笼罩过来。

他们站位分散，放出的箭矢来的有快有慢，曹时骑着马绕几个弯很轻松的躲开，手握战弓从挂在马背上的箭壶抽出箭矢，几个呼吸间放出十支箭，而且保持着同样的速率一口气射出四十箭，每一箭的速度和力量都非常充沛，只有几个幸存者运气很好的躲过必死的射杀，余下的三十多人当场重重摔下马。

活着的人也没来得及庆幸，紧接着补射随之而来要了他们的性命，五十骑部落神射手死个干干净净。

“死光了？”

白羊王身体僵立不动半晌才沙哑的问道：“这怎么可能！那到底是个什么人？”

“那是个神射手，而且是个非常厉害的神射手。”

“可他是汉军的将军。”

楼烦王问道：“你没发现他用的箭术非常眼熟吗？”

“莫非是”

“右贤王帐下有几个著名神射手，又有哪几个擅长快速连续不断的放箭。”

白羊王面色一变惊呼道：“甘父的连发百矢！”

第268章我们投降

人生总会遇到大起大落。

面对强悍凶猛的黑甲骑兵，匈奴部落的应对基本没错，重骑兵的确要比轻骑兵更缓慢，身披20多斤重的铁甲和轻薄的皮甲所消耗的体能是不一样的，体能消耗直接影响骑士出刀的速率，挥刀的力量以及转身躲避的速度，战斗力随之也会大打折扣。

匈奴部落骑兵单体素质只有黑甲骑兵的四五成，正面对抗早晚是要被屠杀一空的，但如果换成疲劳的骑士通常只能发挥最佳状态的二三成的水平，场面就完全不同了。

五十骑神射手是压箱底本领，更是改变战局走向的唯一筹码，只要克制汉军骑兵最强的那波攻击，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最强势的进攻被打断就会转向衰退，每个精通战阵的大将都会有所体会。

部落神射手人数虽少却是几万人的期望所在，这五十人带来的杀伤力甚至可以媲美五千生力军，尤其在攻坚战点杀强劲敌人的效果极好，甚至五千骑兵也不如五十骑神射手。

战果也一如他们所预料的那样，普通部落骑兵费尽力气杀死一个黑甲骑兵，部落神射手出马几乎每箭都会杀死强大的敌人，偶有失手也会迅速接箭射杀，短短一刻钟就杀掉四百多名硬如乌龟壳的黑甲骑兵，汉军强大的攻击势头得到基本遏制。

汉军士气稍有回落，部落骑兵士气大振，一鼓作气把危局重新扳回来，场面上势均力敌就是他们占优势，继续耗下去汉军人数上的绝对劣势逐渐显现。沉重的铁甲会让战马和骑士快速进入疲劳期，疲惫的战马不仅奔行速度大减，转向躲避的灵活性大幅衰退，陷入迟滞的黑甲骑兵就是一个个移动缓慢的靶子，哪怕是防御超强的乌龟壳也难逃被慢慢磨死的下场。

一切计划的都是那样完美。匈奴的部落王使尽浑身解数，汉军出现他们最期望的衰败气象，可是没想到汉军根本不给他们喘息扳平的机会，汉军大将一出马迅速杀光部落神射手，满心期待部落神射手能杀崩黑甲骑兵，却在短短的几十个呼吸里被杀光。

那员汉军大将丝毫不停。一马当先冲到战线最前列，左右赶来的汉军亲卫手持战刀绞杀靠近的匈奴骑兵，那员大将对飞来的箭矢没有丝毫畏惧，勒住缰绳驻马而立遥望相隔很远的匈奴贵族，左手握住强弓右手搭着三支利箭。瞄准远隔百米外的十几面匈奴王旗下。

“不好！他要杀我们！”

“赶快躲避！”

刹那间三箭齐飞，犹如三支疾飞的乌鸦瞬间集中目标。

咔嚓！

楼烦王的花豹旗与白羊王的羊头旗掉下来，还有一面裨小王旗也跟着掉下来，三面王旗被汉军大将当着面射下近乎赤果果的打脸，更可笑的是匈奴裨小王狼狈的躲箭，有些人干脆跳下马钻到亲卫的重重保护下，却没想到汉军大将的目标并不是他们的性命，仅仅只是要射掉他们的王旗而已。

匈奴裨小王颜面尽失事小。匈奴三军气势被夺军心动摇事大。

被人当着脸把王旗射下，也能被人当着脸把裨小王杀死，匈奴部落骑兵拿不出抵挡的办法。轻甲无甲的部落骑兵不擅近身拼杀，远程对射又不占丝毫便宜，最有把握翻盘的部落神射手死个干干净净，匈奴人已经毫无办法了。

楼烦王忽然想到赵涉的飞刀，那种被人盯着亡魂皆冒的感觉太恐怖了，吓的他浑身发颤念叨：“撤退！立刻撤退！”

“什么？你要撤退？”

“赶快撤。再不撤就来不及了。”

楼烦王忽然掉头发出号令，然后深深看向白羊王一眼头也不回的策马逃走。楼烦部落骑兵收到号令立即撒丫子往后走，才不会管战线的维持与否。更不会在意盟友的死活。

白羊王傻了眼，自己的老兄弟关键时刻掉链子，他很清楚楼烦王一跑就没法打了，眼看情况不妙也不犹豫，立刻下令白羊部落迅速撤退，两个主力部落王全部逃走，裨小王一看情况不对也纷纷下令逃走，一时间战场的局势陡然来个一百八十度逆转，前一刻还信心满满的扳回劣势自信能来个五五开，下一刻就士气崩溃全员逃离。

可是汉军又这么能放他们逃走呢？

“追！分兵三路追出去！一路在黄河渡口懒猪白羊王所部，坚决不许他们渡河到河南地，一路追着楼烦王不许其所部举族向西逃窜，一路追击四散本套的匈奴裨小王，找到他们的部落草场快速扫荡不能给他们逃走的机会！”

赵君育一马当先：“我去追渡河的白羊王，保证不让白羊王逃过去。”

“我去追四散奔逃的匈奴各部，带着重骑兵去就足够了。”周左车与灌强齐声说道。

卫青跳起来：“那我们去追楼烦王，坚决不让楼烦王所部逃到右贤王庭区域。”

“你？你不能去。”

卫青急了：“姊夫，为什么我就不能去？我今年十五岁了，可以开一石二斗战弓。”

“你还太年轻，你姊姊把你送到我这里锻炼，不是让你去莽撞的统兵打仗，先跟着我练两年在独自带兵，跟上我该去追击楼烦王亦谷烈那条老狐狸去了。”

白羊王几支追兵里最先被追上的，也是他的运气太差，恰好碰上渡口的船只不足的当口，白羊王忙着搜罗船只砍树为筏，结果就在这个当口被赵君育率领的羽林骑追上。

赵君育只带着七千余羽林骑，白羊王部众被斩杀两千一百多人依然有一万左右的败兵，双方的兵力差距并不大，但士气可就差的太远，白羊王部骑兵见到汉军就害怕。连应战的勇气都全部丧失掉，一万多人拼命朝渡口拥挤，都想挤上那为数不多的十几艘民船。

近万人拥挤在一起根本不能动，黑甲骑兵很轻松的一个突击就把人群冲的人仰马翻，几乎是待在的羔羊眼睁睁看着汉军挥刀斩杀。他们哭喊着请求船上的白羊王帮帮自己，可是白羊王自己都自顾不暇，哪里会管岸边的人，砍断缆绳拼命向南岸逃离。

自己的王抛弃他们逃走，白羊部骑兵瞬间士气大溃，残存的九千多名白羊部落骑兵全员投降。独霸河南地白羊部落几乎崩溃掉大半。

赵君育并未就此满足，派出五千黑甲骑兵押解俘虏返回阴山大营，自己带着两千名体力最充沛的黑甲骑兵搜罗船只渡河追击，此时河南地的白羊部落近乎是个空寨，年轻力壮的匈奴人几乎都被留在黄河北岸。成功坐船逃走的人三百多人，这三百多人全是白羊部落的贵族和亲卫。

渡过黄河。

赵君育马不停蹄追上白羊王巴拉图仑，捕捉到他的时候非常有趣，这个老家伙根本没想到汉军会继续追击，满心以为渡过黄河就安枕无忧，下船就

慢慢悠悠的往回走，没走回大营就被捉个正着做了俘虏。

“白羊王带路吧！我们想去你的营寨看看，你这个做主人的得尽地主之谊。”

“哈哈哈。我听说匈奴人非常好客，白羊王想想怎么招待我们这群远方的客人。”

白羊王巴拉图仑神情沮丧，苦着脸被五花大绑捆着带路。这大概是他有生以来最痛苦的一次带客人回家。

另一边。

周左车与灌强冰粉两路，各自率领四千名重骑兵沿着阳山的山麓追击，眼看秋天到来，漠南的匈奴部落不会到阳山以北扎营，因为北方的寒冷空气会冻坏部落的牛羊牲畜，普通部落民也受不了北方的寒冬。

阳山与阴山以南的河套平原是最佳的越冬圣地。有山峦阻隔下大部分西伯利亚的寒冷空气，至少冬天不会再冰冷和雪灾里痛苦挣扎。最初左右贤王的矛盾之一就是阴山与阳山的地域划分，冒顿单于裁定包括阴山在内大部分河套平原属于右贤王。这才给左右之争买下隐患。

八千重骑兵，人人背着沉重的骑枪与两把锋利的钢刀，他们是非常纯粹的近战杀手，只要被近身接触凭借战马与骑士结合的强大的爆发力瞬间撕碎敌人，尤其对匈奴的轻甲、无甲骑兵效果异常明显，碰到重骑兵通常是一刀拦腰砍断。

匈奴小部落骑兵犹如见到梦魇，看到黑甲骑兵闻风丧胆拼命奔逃，可是他们逃跑的方向不可能是阳山以北的冰冷原野，只会往自家部落里拼命逃窜，无形中引狼入室还不知道，当他们发觉情况的严重性为时已晚。

大多数小部落几乎没抵抗就放下武器头像，少部分负隅顽抗被重骑兵屠杀一空，重骑兵近距离冲锋时用弓箭还击是很愚蠢，每一次单方面碾压都会给反抗的部落带来深重的心理阴影。

“不堪一击！匈奴人简直不堪一击！”

陈何拔出钢刀，殷红的血渍顺着刀刃往下流，跪在地上的匈奴人战栗着像只遇到天敌的惊慌田鼠，他们在瑟瑟发抖。

与此同时，楼烦王被堵在营寨里死活不愿意出来。

营寨外是七千多名羽林骑，还有一千多私人部曲的黑骑兵在叫阵。

曹时大喝道：“楼烦王还不出来投降，我给你一刻钟的时间考虑清楚，再不出来我就要冲进去大开杀戒了，不要妄想那几根木桩和栅栏能挡住汉军的脚步。”

“别！千万别杀，我们投降。”

操着拗口汉地语言的匈奴贵族举起双手：“我们大王决定投降，请您绕过我们的子民吧！”

楼烦王用绳索捆着自己走出来投降，楼烦王的亲眷部属哭喊着也跟随走出来，楼烦王亦谷烈抬头望天发出绝望的呐喊：“完了！楼烦部落完了！”

第269章怎么是他

九月的长安沉浸在深秋的喜悦中，经历去年的寒冬暴雪洗礼，入春以来关中风调雨顺，偶有关东传来内涝洪水也不算大麻烦，初秋收获的粮食堆满谷仓。播下黑麦，南庄村民终于可以闲下来渡过安稳的秋天，自从改种黑麦以来，近两年经历痛苦的适应期，从最初不熟悉黑麦的习性闹出减产，解决习性又遇到黑麦叶锈病、黑粉病的袭击，大农令府的官僚蹲在田间地头忙活一整年，根据传统杀虫去病的技术开发出许多土办法才初见起色。

“4级不更张安，四十一岁，七尺五寸，面黑，户籍载人四口，田籍所载水浇上田二顷四十亩，亩产黑麦四石二斗一升，大豆二石七升，已完税。”

穑夫站在南庄中充当告示板的影壁前，宣读当年每个丁户亩产与过税的向西情况，每年八月过人头税并代表一年税收结束，汉家还有一份刍藁税按照亩产计算，虽然这笔税负非常轻也非常少，但过税就是要明确记录公告百姓。

因此，每年九月年末，百姓们都会再秋收后迎来当年的计税纳税告示，穑夫会在这时候告诉闾里的乡民们，汉家朝廷收了你们多少税，为什么要收那么多税，为什么要废除某些免税特权，让每个乡民心中有数，有问题可以当场提出来，穑夫不但负责收税，还要负责普及税收知识。

某种意义上说，大汉帝国所处的时代更接近先秦的封建时代，先秦封建时代的最大特点是有国人。国人居住在闾里中向领主纳税，向领主服役。领主必须要维护国人的利益，告诉他们收税的用处。以及领主退出的新政策有哪些具体含义，当领主得不到国人的谅解时，就必须慎重考虑是否一意孤行。

最著名的例子是西周的“共和行政”时期。

周厉王强行富布山林川泽为王有，不许平民入内樵采渔猎，在上古时代这是巨大的错误，触犯上至贵族下至国人的重要利益，纯粹是加强中央集权的手段，却引起全天下的强烈不满，周厉王蛮横的拒绝任何劝谏。并参保的杀死所有不满者，导致国人大规模暴动，厉王被迫出逃到彘。

那是一次有预谋的行动，贵族集团与广大国人联合起来，将周厉王驱逐出王都，因此这段历史被称作彘之乱，西周时代的国人，正是南庄里围观听取穑夫告示的乡民，他们的祖先参与驱逐周厉王的国人暴动。他们的后裔世世代代居住在闾里中的国人。

随着时代变化进入战国时代，国人与野人的说法渐渐不在提起，但并不意味着国人与野人从我们的文明中抹去，国人的地位和意义依然不变。野人

被改称为闾左浮浪人口，或者更干脆称之为贱民的人群，国人与野人的称呼变了。内容并没有变化。

手工业的货殖者，农业的农民。经商的商人，纯技术的工匠。以及打渔的砍柴的挖矿开山凿石等等，各行各业都必须居住在闾里中，上古传下来的规矩不住在闾里的就是野人，任何国家都不允许百姓允许散居在野外。

所有开拓建立定居点都必须经过皇帝或领主的特许，没有得到特许私自迁徙居住是不被允许的，被视作逃税、逃徭役、逃兵役的恶劣行为，抓到就要受到严厉惩罚，这一点和500年前或者1000年前没有任何区别。

讲解进入尾声。

南庄百姓七嘴八舌说起来，忽然有人说道：“我说丁穑夫，你能不能给我们讲讲北边的战争，我们平阳侯在北边打退匈奴人了没？”

“呵呵，你们运气真好，车骑将军是鼎鼎有名的大人物，上个月阴山西边爆发一场大战，车骑将军以两万敌五万，斩敌六千余，俘虏四万三千多人，还附带俘虏十几个部落三十二万人口，牛羊六百多万只，解救汉人俘虏二万余，其中还有两个大号匈奴王，一个叫白羊王，一个角楼烦王，消息传到长安城，听说连天子都震动了。”

年轻的孩子们睁大眼睛一瞬不瞬：“我们汉军损失的多不多呀？”

穑夫得意地说道：“实话告诉你们汉军的损失很少，战报上说死了六百多，伤一千五百多，匈奴人派出几十个神射手，杀了咱们汉军不少人，最后是车骑将军亲自出马，杀光匈奴神射手，要不是那帮人阻碍损失会更少。”

“打赢那个什么王，就得了六百多万只牛羊？匈奴人真有钱。”

“你这么说可就错了，你要知道草原上的牛羊就和咱们的粮食差不多，你把六百万只羊想成六百万石粮食，你还觉得多吗？”

南庄百姓掰着手指头算半天，心说南庄每家亩产四石二斗多黑麦，还有二石多的大豆，平阳侯府有2300顷地辖下也就十几个庄子，别说这点田地在关中排不上号，实际控制的土地只有三个乡而已，根据大小一个县至少有六到十二个乡，通常一个郡有六到十二个县，只有乡辖下的闾里不好计算。

平阳侯府2300顷耕地，每年粮食总产量在140万石左右波动，这么点粮食放在五年前是个大数目，但放在当今根本不算大数，秦川八百里有耕地51万顷，开发程度较高的有三十万顷左右，关中年粮食产量至少有一亿二千万石，比五年前粮食提高百分之四十以上。

农业大发展带来新机遇，同时也促使新一波婴儿潮出现，最近四年关中人口增速大幅度提高，适龄的夫妇选择在富裕的时候多生子女传宗接代，朝廷废黜7到14岁每年缴纳20钱的口赋又是一重利好消息，多重影响导致关中人口增速保持百分之四，意味着一年增加23万个新生婴儿，关东的人口增速也有所提高，近两年保持包分之二的增速，正常情况应该是百分之一增速，百分之二是高速增长，百分之四的增速只能用一婴儿潮形容。

南庄村民日渐富裕，购买耕地的需求大增，然而买卖土地并非你情我愿的交易，还需要根据爵位大小决定土地购买额度。

郑老的爵位是军功爵体系内，只是他的孙子郑通还没有那么高的爵位，买卖土地也始终保持谨慎，不愿意多买土地日后还要按照汉律卖掉，最好的办法是上阵立功获得更高爵位，进一步提升自己的合法占田限额。

“我听说，上次雁门之战，汉军全体提升3级爵位，羽林骑提升4级爵位。”

“天子封了好多关内侯，好多人羡慕的不行，我听说上谷郡太守李广赖着不愿意去陇西，就是想在汉匈战争立个大功擢升列侯。”

“咱们君侯最厉害，灭国立功益封受赏，名满天下威震四方。”

南庄的壮丁眼馋极了，女人们微笑着没有丝毫担心的念头，男人出去打仗立功是天经地义的事，百姓们参军的热情就是靠立功受赏激发，要不然每人每年都要负担沉重的徭役，社会早就陷入动荡的战火之中难以自拔。

长安城。

刘陵满心疲惫的回到自己的小宅院，愕然发现房间里坐着两名不速之客。

经历最初的惊讶迅速冷静下来：“你们是谁？来我的宅院什么事？”

黑衣女子身材高挑气质冷艳，美中不足是漂亮的面庞带着冷厉之色，审视的目光扫过刘陵的全身上下：“你的反应很快，从进门到现在只愣了两个呼吸，难怪你能纠缠住平阳侯不放手。”

“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叫季娇，这是我的兄长季应。”

坐在另一边的黑衣男子冷漠的扫过她，仿佛在看一件普通装饰品般的目光：“平阳侯的产业很大，我们小门小户想搭便车，陵公主给个方便如何？”

与其说是询问，倒不如说是单方面的通知，告诉刘陵需要给个搭便车的机会。

刘陵不动声色的坐下，轻笑道："二位明知是平阳侯的产业还要插一手，胆色过人。"

"我们明白规矩，顺风车也要付出代价，我们的筹码是滇王。"季娇冷哼一声："我们祖父季心在西南夷有深厚的人脉基础，对平阳侯的开拓西南夷有极大的好处。"

刘陵忽然想起季心其人，那是个非常古老的名字，普通人根本不会想到那个古老姓氏的子孙仍在四处走动，想起那个家族心中生出几分警惕，言辞也比刚才更加谨慎小心。

"原道是陵翁主乃女中豪杰，现在看来有点名不副实之感。"

"过誉了，我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弱质女子罢了。"

"合作谈不谈？"

"你们也知道我是为平阳侯做事的，事关重大不敢行专擅之权。"

季娇冷笑道："别以为我们一窍不通，你的权力有多大我们都清楚的很，还有你们家那点事也瞒不过我们的耳目。"

"我们家还有什么事？我父亲又要谋反吗？"刘陵不以为然。

"你的好兄长刘迁与太尉田蚡来往频繁，刘迁就差把你卖了数钱，你都知道吗？"

刘陵秀眉皱起来："怎么是他。"

第270章那么赏格……

武婴齐披麻戴孝，哭的眼圈红肿，他的老父亲武最病死了。老人家七十多岁身体硬朗，按照医嘱调养身体至少还有十年寿命，奈何阴山之战的大胜震撼人心，老人家一高兴晚上多喝点酒，当夜就过世了。

武婴齐很自责，明明自己是有能力阻止父亲喝酒的，那么大的年纪脏器虚弱，最忌讳大喜大悲伤五脏六腑，更不适宜沾酒，纵然这个时代的医工尚未完全弄清喝酒的坏处，至少是知道喝酒会加快心跳，给脆弱的血管带来更大负担。

七十多岁的老人喝酒是非常危险的，纵然有皇帝每年在长安举行千叟宴也很少上酒，以前还有低度浊酒限量供应，现在变成纯度有所上升的清澈白酒就撤掉，换成最新酿制的低度果酒。

要命的是武婴齐的老父亲喝的并不是果酒，哪怕只有区区四两白酒也比两瓶果酒更恐怖，医工早晨匆匆忙忙赶来时，老人家已经安详的过世很久了。

按照礼制，天子七日而殡，七月而葬，诸侯五日而殡，五月而葬，大夫、士、庶人三日而殡，三月而葬。

列侯为五天殡期，而后必须停椁五个月，然后武婴齐要扶棺回乡归葬，然后服丧守制三年，行为人子者孝道。

天色渐渐暗淡下来，来往吊唁的宾客日渐稀少，偶尔有身影匆匆忙忙赶过来冲着棺椁掬一捧热泪，大多数宾客只是唉声叹息，顺道劝慰孝子节哀顺变。

人生七十古来稀。孔子曾说：“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

汉家风俗里，七十多岁病逝是喜丧。为人子者不必太过悲切。

袁种恭敬的向棺椁行礼，孝子武婴齐还礼之。武婴齐的夫人温氏挺着六个月的肚子艰难的还礼，袁种连忙谦让：“嫂夫人身怀六甲不宜操劳过度，武兄应当体谅嫂夫人的身体，一应礼仪当减则减为好。”

“唉！贤弟啊！咱们是自家兄弟不说外话，我也想让你嫂子回去养身体，奈何咱们汉家的礼制太大，怀孕也得出来应付一二才行，否则传将到外面还不知道怎么说我。”武婴齐郁闷的唉声叹气，他在河湟谷地呆过两年。武婴齐与袁种关系非常好，从陇西高原分批次走下山的列侯子弟非常团结，武婴齐第一批回来是为了结婚生子传宗接代，要不然他也会呆到这时候才回来。

袁种左右观察灵堂里没有外人，悄悄说：“我家君侯也知道梁邹侯家的变故，叹息人有旦夕祸福之变，我家君侯的意思是出殡是应有之举，扶棺回乡归葬可以换做归葬阳陵，守制三年可以夺情起复墨绖从戎。毕竟您曾是北军骑都尉。”

武婴齐面色一变，夺情起复他不太懂，但墨绖从戎是肯定知道的，晋文公未葬之期。遽兴兵联合盟友姜戎，故而晋襄公称子，以凶服参与崤之战伏击秦军。秦军大败三将被俘虏，从此秦晋之好到此为止。秦人也失去称霸的资本。

以凶服为国从戎情的确有可原，但是从袁种嘴里说出的含义就大为不同的。墨绖从戎并不是单纯的字面意义，内涵是车骑将军曹时有意兴兵北伐匈奴，以期建立万世不易的伟大功名。

“这……我做不了主吧？”

“只是通知您一声，将军的八百里加急疏奏送进未央宫，想必不日即可收到夺情之命墨绖从戎。”袁种起身匆匆告辞。

几天后，未央宫。

刘彻在温室殿里心不在焉的听着各地疏奏，他的心思全部扑在那个小小人儿身上，皇帝长女的意义绝非文武百官想象的那样简单，到十月就是他登基五年之期，一个当了五年的皇帝好不容易才有第一个孩子，可想而知天子的心思会怎样。

当初多少人悄悄议论皇帝不能生育，又有几多人在商量下一代皇帝的合适人选，现在看来那是多么的荒谬无耻，可若仔细想想一点也不意外。

汉家自开国至今近七十年，除掉太祖高皇帝刘邦成婚得子较晚情况特殊，孝惠皇帝十几岁就儿子，病故时年仅二十三岁就有四个皇子，虽说在诛灭诸吕的时候被抹黑为并非亲生子，但是明眼人都知道那四个儿子绝无问题。

太宗文皇帝十二岁得女馆陶长公主刘嫖，乍看汉文帝的子嗣不丰，但若考虑代王妃所生的四个被毒杀的嫡子，太宗一脉的孩子不算特别少。

高宗景皇帝十四岁临幸栗姬，十五岁得长子刘荣，到故去前有十几个儿子，不出名的女儿都没有计算在内，三代皇帝都在十五岁有孩子，为由刘彻眼看就要二十岁的人，还没有一个子嗣传下来，皇帝自己受到的压力非常大。

幸好一切压力成为过去，卫子夫一进宫就很争气的为他生个小公主，天子高兴极了。

“刘嬿，我的女儿就叫这个名字。”

天子出神的想着，思绪非到永巷那狭小的宫室，赐封夫人的诏命传到，只因卫子夫坐月子不方便搬入宽阔的宫室而暂时作罢，刘彻非常内疚自责，明明知道卫子夫怀有身孕，偏偏就没想到把她安置在居住舒适的宫室里，永巷毕竟是不受宠的女子和宫女们所呆的地方。

正当他魂游天外时，丞相低沉沙哑的声音把他唤醒。

“……陛下！阴山大捷震动匈奴各部，匈奴遣使者入汉地请求再续盟约，不知陛下的意思是？”

“太尉怎么看？”

田蚡目光一闪躬身道：“启禀陛下，臣以为匈奴人欲以缓兵之计迷惑我们，此时当命汉军北上尽快扫荡匈奴各境，迫使匈奴单于投降，但是此将不宜为车骑将军。”

“为何？”

“车骑将军劳苦功高当回京受赏是其一，多年不回家应当与亲眷团聚是其二，汉军骑兵损失不小需要尽快补充是其三。汉军骑兵征战一年人困马乏是其四，照顾南北二军以及郡国边兵的是其四。总不能好处是一家独占，车骑将军功劳太高也不太好。”

天子满意的点点头：“太尉金玉良言。朕也有意让车骑将军回京修养，我汉家还有大将数员可供调遣，何必劳顿车骑将军一人。”

丞相窦婴进言道：“陛下所言极是，但是臣以为只让车骑将军回京休息是不够的，左贤王被打暂时没心思南下，但右贤王所部主力未损，白羊王与楼烦王等部只是羁縻部落，臣很担心右贤王会怀恨在心来年再次兴兵入寇陇西郡。”

少府韩安国道：“丞相的意思莫非是让车骑将军镇守陇西？据报陇西郡这一战损失不清，还要依靠从从阴山之战找回损失。”

群臣小心翼翼避开阴山之战。天子对车骑将军的赏格仍在犹疑，而停留在河套平原的汉军不断送来飞报，几乎每隔两三天就会剿灭俘获一个匈奴部族，阴山与阳山之间的匈奴部落被彻底打散了，疏奏里请求朝廷在河套平原重新设立秦之九原郡。

右贤王从陇西郡满载而归，听闻阴山阳山一线匈奴各部被打成筛子底气的差点吐血，咬牙切齿誓要报仇雪恨，但是所有人都知道右贤王无力再打一场战争。

阴山东麓与云中郡接壤，汉军进出阴山非常方便。渡河到河南地也不太麻烦，右贤王要杀到阴山脚下就必须穿越黄河西北部的沙漠无人区，放在以前根本不算个事，但是眼下右贤王是在没有能力兴兵东进。

右贤王带着本部十二万主力南下攻击陇西郡。这一出其不意的举动打出辉煌战果，毫无防备的陇西边军被打的溃不成军，毕竟陇西边军只有区区两万人不到。在非战时分散在各县里务农，只有紧急时刻才会全部动员起来。

遭到突然袭击时。狄道城只有两千边军，分散在各县的千余郡国兵在十几万匈奴骑兵面前不堪一击。右贤王一路摧城拔寨杀到狄道城下兵锋正盛，陇西太守苏息为了保护撤退的乡民向南逃走，不惜以退入狄道城的郡国兵硬抗十二万匈奴军。

兵力悬殊，准备不足，士气受创结果自然是一场大败，汉军当场战死两千，受伤八千，郡太守苏息受伤，都尉受重伤，郡丞战死，匈奴人竟然在这场死磕战里损失三千多条性命，伤者也有六七千之多，气的右贤王几天没吃下饭。

汉军败兵死守狄道城，仗着匈奴人不善攻城，守住城垣三个月不落。

随后，南军十二万车骑杀入陇西郡，刚刚从雁门郡战场退下来的南军将士也是疲惫不堪，刚休整不到一个月就重新杀入战场，好在对面的右贤王所部气势也在逐渐衰落，围攻狄道三个月不克摧折士气，面对杀来的南军很明智的后撤，不甘心的匈奴各部试探性对南军发起进攻，被南军很轻松挡下来，顺便还杀掉几百名大意的匈奴骑兵。

一场小胜改变战局，后续赶来的北军骑兵试图抄掉右贤王后路，在陇西与河西之间打场歼灭战，右贤王见势不妙带着人就往草原上跑，南北二军穷追不舍一路杀入河西走廊，迫使右贤王所部丢弃许多抢来的财物和汉民。

这场战役打下来勉强收回点陇西的损失，陇西太守、江阳侯苏息轻忽大意当论罪免职、免侯，念起补救及时拼死抵抗略有寸功，允许苏息依然转任上谷郡太守，戴罪立功。

“陇西郡被打成烂摊子，让车骑将军去合适吗？”

天子沉思良久：“命令车骑将军在长安城休息到明年，朕相信车骑将军的治政本领当有办法治理好陇西郡，只要能让边郡安定下来，朕会尽全力支持

他。”

丞相窦婴忽然问道：“那么车骑将军的赏格……”

第271章洗尘宴

仲秋十月灞桥，宽阔的石拱桥人来人往，作为长安城通往关东的主要通道，灞桥承担着通往长安的主要物流压力，少府韩安国特意为长安的面子工程做整修重建，全新的灞桥有可以并排流量大马车行驶还略有间隙，桥两边还有人行道。就在灞桥边，年轻的学子辞别父母，背着沉重的箱笼徒步离去，妻子抱着年幼的女儿泪眼汪汪的目送夫婿离去，小孩子哭着喊着父亲不要走，每时每刻灞桥边都会上演一出出亲人别离的剧目，多少人都经历过泪洒灞桥边，折柳送亲人的故事。

也是灞桥边，相隔不远出有胡须一大把的壮汉跪在白发苍苍的老者面前磕头，一族几家二十几口男女老少围在一起互诉别离之苦，年轻的女孩从马车上跳下来，冲到母亲的怀抱里高兴的手舞足蹈，那是亲人团聚的欢笑与热泪。

有人回望灞桥背井离乡，有人来到灞桥庆祝回家，一条石桥冰火两重天。

一辆不起眼的青黑色的马车停在路旁，身穿素衫的青年文士走下马车向东眺望，站在他身旁的是一名表情严肃的青年，此二人于在等人。

“快看，那是治粟都尉赵禹。”

“治粟都尉主管粮饷军需，秩比二千石的高官，看他的年纪还不到三十岁，了不得呀！”

“他旁边那个人似乎是大农丞张汤，虽然他的官位不及前者，地位可丝毫不差半分，我听说他在大农令府里是说一不二的人。除了大农令就属他的地位最高。”

“此话怎讲？”

“你去翻翻大农丞的履历就知道，张汤是少府门下的干吏。以六百石卑官负责主持新钱铸造，能力非凡。”

“这有什么了不起的。少府韩安国也不过如此而已。”

“愚蠢，前任少府曹时，你听说过吗？”

“啊！竟然是平阳侯门下。”

张汤微微一笑，得意地说道：“兄长听到没？十年河东转河西，京师长安

也有我们叱咤风云的时候。”

“贤弟要谨记谨慎，我们势头正盛不假，但是你可知我们背后得罪多少人，又有多少人欲置你我于死地呢？”赵禹语重心长地说道：“你忘记上次太尉使的绊子了？”

提及倒霉事，张汤气不打一处来：“太尉田蚡。小人一个！”

“咱们没有军职，太尉对咱们的压制还不太明显，上次对你下手也是应有之义，他无法对付君侯，对付你我也有作用，毕竟我们是君侯的羽翼。”赵禹心思沉重，他原本在宫中升任中大夫当的挺好，忽然被调任治粟都尉转为军职，名义上就属于太尉管辖的职权内。说明田蚡对抗曹时的念头仍未熄灭，贼心不死。

曹时在北方边境打仗，京师里的政治势力被压缩的厉害，天子有意更换南北二军主官也是人尽皆知的。功勋列侯们惴惴不安，天子与曹时的关系变的很微妙，尤其是曹时在边境不断立功捷报频传。当下的节骨眼上没人清楚天子的态度，更不知道下一波政治动荡何时出现。

长安居民最不缺政治敏感性。很多人暗地里下盘赌两边的胜率，支持功勋列侯的不少。支持外戚宠臣的更多，天子有意提拔外戚宠臣是公开的秘密，最明显的一点是曹时的身份从传统的宠臣像功臣蜕变，当年让天子言听计从的少府，变成南征北战的将军，功劳越多隔阂就越多，中立的官僚提心吊胆，平阳侯继续立功会不会功高震主。

张汤不想恼人的话题，抬头张望半天烦躁的踱着步子，忽然听道：“来了！”

一百多骑骑士从东边赶来，未免引起轰动只着便装，每名骑士腰挎长刀背负弓矢，冷峻的神色隐藏着的彪悍气息喷涌而出，来往的行人很自然的让开通道，这样的骑马队一看就知道绝非普通人，多数人对经过的骑士投以崇敬目光。

“君侯！君育兄！你们终于回来了。”

曹时点点头：“此地人多眼杂不宜久留，咱们进城再说。”

进入未央宫交解差事，很不巧赶上天子巡视关中，皇帝以来对关中的安全非常看重，皇帝每年春秋两季都会巡视关中，每隔几年还会去关东巡视，前几年少府被掳的乌龙让内史府颜面无光，天子进一步加强对关中的管控力度，长安城的东西新市是重点关照区域，关中各县的外来人口也是重点区域。

天子出巡，丞相窦婴代理政务，亲自接见曹时夸奖他统帅有方大破匈奴，又提及天子对他的赏赐，曹时笑眯眯的应付着既不激动也不冷淡，二人些不咸不淡的客套话才作别。

出未央宫重新汇合，两人在东市酒楼设宴洗尘。

新市的酒楼菜肴比以前更加精致美味，隐隐赶得上平阳侯府的水平，并且派生出许多新菜，看得出平阳侯府带来的新鲜事物正逐步被时代接纳，或许再过十年平阳侯府的新事物就不在引人注目。

酒桌上四个友人各怀心思，酒过三巡菜过五味才发觉略有些冷场，张汤举杯祝贺："恭喜君侯大败匈奴于阴山，朝廷给予益封五千户，赐金四千市斤的赏赐，天子终于重赏您了。"

"赏赐不容易啊！"

曹时感叹道："我身在北疆边境也听得到朝堂上的争斗，为了整出个子丑寅卯不惜让功臣将士在草原上逗留十几天无所事事，我真不知道该怎么评价他们。"

"田蚡几次为难我们欺人太甚！"赵君育擦掉嘴角的酒渍，神情显得非常愤怒。

南北二军没人喜欢田蚡，他在雁门郡瞎指挥的故事随着北军将士传遍长安城，田蚡的个人名誉受到不小损失，眼看在军中不可能拉起丛书自己的派系，田蚡很光棍的选择撕破脸皮，就是要给南北二军添堵，就是要让车骑将军曹时过的不舒服。

所以他胡搅蛮缠坚决要拖延朝廷对阴山之战的赏赐，尽其所能压低赏格标准以达到恶心曹时的目的，反正外戚侯也不可能真正掌握兵权，还不如借着坐镇中枢的机会打压功勋列侯集团，至于大头兵们的想法是高兴还是愤怒与他何干？他会在乎平民的想法才怪。

天子对田蚡拥有异乎寻常的的耐心，田蚡不但是天子的舅舅，也是王太后最信任的弟弟，别看田蚡经常跳出来找茬捣乱，起码要比庸碌无为的盖侯王信，以及无才无德的周阳侯田胜强太多，凡是就怕有个参照物来对比，比较坑的田蚡总要比更坑的田胜靠谱。

至少他的所作所为是天子能够容忍的，侧面反映皇帝的心思令人担忧。

赵禹问道："丞相窦婴很坚定的力挺君侯，是不是与君侯达成盟约？"

"没有，他的想法我大概能猜出几分，只是暂时和我没有冲突，不排除他

想借我的手压下田蚡，这个黑锅可不能让我来背。”

四个人举起酒杯相视一笑。

曹时被益封五千户，封户从去年的37500户提升到43000户，当年增长的人口也被计算在其内，河东的婴儿潮也不必关中差太多，曹时手中的领地快赶得上边郡，即使再河东境内也占据快五分之一的县，天下无人不知平阳侯的厉害。

从汉初开国以来，封过万户的也就那么几家，开国的诸侯王是50000户往上走，强大的诸如齐王刘肥有几十万户，辖下70个县城也就比关中的75县的内史郡略差一线，尔后陆续分封的小号诸侯王大概在三五万户左右，曹时的封底已经超过部分小号诸侯王。

赵君育凭借两场战功获封复阳侯，食邑2500户，迟来的赏赐实至名归，雁门之战他以指挥战争的骑将身份积功擢升关内侯，阴山之战又以主要领军骑将身份晋升至功勋列侯，名符其实的列侯不用再羡慕其他人。

周左车、灌强二人功劳略高，凭着领军获功益封2000户，陈何稍次也益封1000户，这几家最少的周左车食邑也快两万户，灌强家两万户出头，陈何家更厉害的三万七千户，到这个层次益封多少是小事，皇帝给益封的表态是大事，起码证明他们是合格的继承者，没有辱没先祖的威名。

张汤和赵禹羡慕极了，两人做梦都想当个列侯，并不是他们变的更市侩，而是想成就张良萧何的功业，生在这个时代每个人都想做第二个张良萧何、韩信曹参，否则也不会有李广求封侯的故事了。

没过几天，未央宫，天子单独召见曹时。

“车骑将军，你说朔方郡这个名字怎么样？”

“陛下起的名字非常好，臣想不出比这更合适的名字。”

刘彻一脸不信：“朕记得你提过故秦九原郡，岂不是比朕的朔方郡更合适。”

曹时说道：“九原只是传统地名，无法体现陛下的重视和期待，起个新名可以提振士气鼓舞人心，臣觉得朔方就很不错。”

“每次你总能说服我，那就叫朔方吧！”

“不是臣说服陛下，只有陛下说服自己。”

刘彻很满意，他很喜欢这样的交谈，以前的他太没有主心骨，现在的交谈方式才符合他的身份。

“朔方郡就这么定下来了，朕会已经命令内郡的郡国兵去北方守卫，边郡的民夫会再明年开春修筑城池搭建闾里，你说说有什么办法让朔方一线尽快稳定？”

第272章出路总会有的

未央宫廷辩两个时辰，围绕朔方设郡进行讨论，迁徙朔方人口的解决方案非常复杂，为此还特意制定外迁人口的规定。￡，新设的朔方郡囊括云中郡以西，关中内史郡往北囊括黄河壶口瀑布延伸到阴山的大片地区，那里人烟稀少气候干燥寒冷，更适宜放牧而不是耕作，汉民大多不愿意去北方苦寒之地居住，除非有非常丰厚的利益。

刘彻的态度明确，让利没有迁徙还得去，不去就论罪判刑，最后变成罪民依然还是得迁过去，皇帝执行策略更倾向于简单粗暴，丝毫不讲政治的妥协艺术，甚至做不到将心比心考虑每个人的需求。

对此曹时是坚决反对的，他拿出各种例证来告诉天子，边郡汉民的耕作积极性非常差，大农令府给出的数据是边郡平均两军亩产1.6石，有些地区甚至不足1石，基本等于洒下种子就不管不问任其生长，到秋天能收多少粮食那就吃多少，绝收就不吃粮食。

天子很愤怒：“胡说八道！汉民怎么会那么懒惰！”

“陛下稍安勿躁且听我说完，边郡种植积极性差与水土不好有关系，贫瘠的土地再努力耕作也很难收到2石粮食，汉民为了吃饱饭必须想尽办法去放牧，但是有几个人愿意在边郡放牧为生呢？在内郡养猪养牛养羊是一回事，到边郡放牧又是另一回事，在边郡日久与草原上的匈奴牧民打交道，不用十年就会逐渐胡化，边郡很多牧民为了对抗胡化。会主动挑起与匈奴部落的厮杀，汉匈边患常年难解也与这有很大关系。我们设边郡到底是为了汉化还是为了胡化，这值得令人深思。”

刘彻烦躁的踱着步子。显得非常讨厌听到不顺耳的论调，但是他很快就冷静下来展现一个统治者的高素质：“既然你说到放牧与胡化的影响，有什么办法解决吗？”

“有是的确有，要从几方面入手，首先是朝廷对边郡传播泰一神信仰必须大力支持，汉文明之所以强大在于我们的文化很强，即使强大的匈奴人也非常羡慕汉文化发达，只要边郡的传教做的扎实保证汉民对泰一神的信仰不变，长安城作为宗教中心的地位不变。汉民就不会产生较大的离心力。

其次是优渥的待遇，待遇是必须要有的，比如迁入朔方郡的汉民免除五年内全家税收，包括刍藁税和算赋在内，所有入籍边郡的汉民按照每户的户主给与民爵提升，5级大夫以下统一提至大夫爵，大夫爵以上9级五大夫以下各提一级，五大夫爵及以上的军功爵授予县内、乡里实职，领受朝廷俸禄补贴。”

曹时做出妥协。允许以迁徙为代价提升民爵，反正朝廷也会给予天下户主民爵提升的恩赐，到不如用来收买迁徙百姓的人心，但是他这个制度有个致命的破绽。那就是不患寡而患不均，朔方设郡允许外迁的百姓享受特权，那么雁门郡、云中郡、上谷郡的边民该如何处理。

再有诸如北地郡、代国等受到匈奴的威胁比较小的边郡如何安排。严格意义上它们也算边郡之内，边民也有抗击匈奴的义务。同样是土地贫瘠气候苦寒，最多也就比雁门、云中、朔方等郡稍微好一些。比起关中、三河可差多了。

天子也提出这个尖锐的问题：“假如给朔方一郡就要给雁门、上谷、云中、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还要给新南方的三越边郡，以及次一级的北地、代国、零陵、桂阳，甚至蜀中也算边郡，你要明白，朝廷不可能拿出那么多的福利待遇普及天下边郡。”

“陛下稍安勿躁且听臣把话说完。”

曹时耐心讲道：“陛下不妨让南方三越也享受同等待遇，将来打下西南夷也可以效仿之，每隔五年修正边郡的规模，把远离边境两百里以上的郡县列为内郡，至于土地苦寒根本不是问题，内郡就没有山川险恶难以耕作的地区吗？只要没有强敌环伺的巨大危机，不管百姓是耕作也好，放牧也罢随便个人意愿便是，好吃懒做的人生活在京师也会饿死，勤劳勇敢的人居住在草原大漠也能过的富足，我听说博士公孙弘就曾经放猪赚取钱财支持自学诗书，由此可见内郡放牧并非无钱可赚的职业，黔首百姓自谋生路的道理有几千条，只要不违反汉律，朝廷没必要去一一管束。”

刘彻听懂他的暗示，朝廷攥着边郡和内郡的划分权，只有靠近边境的才叫边郡，而不是以土地贫瘠气候苦寒来做划分，一句话把边民抱怨的声音压掉大半。

“但是雁门、上谷、云中等郡的边民怎么解决？”

曹时说道：“不妨给与相同的待遇，反正这些边郡的子民日子过的很苦，但是日期要向后延迟一年以上，朝廷筹建朔方郡非常紧要，至少要保证朔方郡有6万户大约30万人口才可以稳稳的站住脚跟，公布其他边郡施行优惠政策的日期，规定边郡裁撤时享受边郡待遇的边民有义务听从朝廷的命令向更远的边郡迁徙，朝廷会再更远的将来新设边郡给与免税和提爵的优惠。”

后面主要讨论细节处理，优惠政策到底是三年还是五年合适，天子不太情愿让百姓占便宜，尤其是提爵的规模大，提升的幅度也非常大，但都被曹时一一说服了。

边郡最不缺的是土地，最缺的是人口，朝廷给每个户主5级大夫爵的本意

是按照汉律大夫爵允许合法占田5顷，每家每户有500亩荒地开发权，放牧牛羊的数量暂时不做限制，哪怕汉民对耕作的热情不高，每亩产粮1.5石左右，一年也能收到750石粮食。

第一年开荒很可能只有三分之一的粮食产量，但第二年到第三年会逐渐提高到750石的理想值，三年免税期可以让一个家庭至少存下500石粮食，同时还有能力饲养几百只牛羊，以后再收税也不用担心面临忍饥挨饿的风险。

此外，边郡畜牧业发展保证充足的肉类供应，长安城扩建带来的快速发展机遇，新增的二十多万城市人口让长安城变的富有活力，同时也让肉类禽蛋等副食品的供应出现不足，东市牛羊肉价格连年看涨，即使加大养殖也无法满足需求，有钱的长安人更喜欢吃肉类食品，发展边郡也可以解决肉类供应的困难。

“车骑将军治政水平依然出色，朕也可以放心让你去陇西郡经略河西了。”

曹时瞪大眼睛不可思议道：“陛下……”

“之前朝廷讨论过车骑将军的安排，朕觉得让你留在长安是浪费才能，所以朕决定让车骑将军去经略河西，给右贤王狠狠一刀，你有信心吗？”

事已至此，多说无益，曹时选择低下头：“臣谨遵圣命！”

……

“父亲？”

曹襄睁大眼睛好奇的打量着高壮的男子，一年前他刚学会说话就与亲人别离，至今对父亲的记忆只有朦胧的一丁点，印象里依稀记得有这个身影。

刘婠轻轻抱住稚子，语气温和：“襄儿那就是父亲，你不是最喜欢听父亲的故事吗？父亲就在面前。”

陌生的怀抱，宽厚的肩膀，小曹襄伸出稚嫩的手摸摸男子脸上的胡茬，天真道：“娘亲，父亲皮肤好黑，胡子好硬。”

刘婠倚着丈夫目光温柔似水，眨眼间时光飞逝，夫妻俩别离良久，以至于孩子都不认得父亲，心里有千言万语牵肠挂肚要诉说，可话到嘴边又说不出来，她很害怕自己哭出来。

卫君孺抱着孩子走来，刚满周岁的小曹嫤正呼呼大睡，被曹时抱在怀里也没反应，小嘴咂咂不知在做梦吃什么好东西，巴掌大的小脸有四分像曹

时，六分像卫君孺，比起一年前皱皱巴巴的小婴儿好看太多。

小曹襄越长越像他父亲，双眼皮大眼睛眸子棕褐是夫妻俩共同点，雪白的皮肤随他母亲刘婠，五官线条却继承曹时的相貌，曹家人的五官线条都是一个样子，曹家的几家远亲和曹时的五官线条非常神似。

曹嫤睡的香甜，曹时不忍心打扰女儿的好梦，曹襄陪着大人枯坐一会儿就无聊的闹着去玩，曹时就让婢女抱着胖乎乎的儿子闺女去休息。

“最近妾身听到许多不好的传言，很多人说咱们曹家声势太盛，妾身很担心。”

“你有什么风声？”

“天子的态度让妾身琢磨不透，几次去未央宫与天子叙话不如以前热情了。”

刘婠秀眉微蹙若有所思，从小长大的弟弟自己最清楚，生活在宫廷那个复杂的环境里每个人都要有点小心思，刘彻就属于个人的想法主意拿的正，性格的正面意义类似先帝的刚毅果决，反面意义也是先帝的刚愎自用，不是特别善于纳谏从然如流的人。

曹时微微一笑：“风声传出来又能怎样？以为我是周亚夫就大错特错了。”

“君子……”

“周亚夫的牛脾气没人能忍的住，你看我像牛脾气的人吗？”

刘婠和卫君孺摇摇头，丈夫常年在外行军打仗，两个女人守着曹家的基业到不怕被欺负，不过时日愈久接触到的知识也更多，对汉家政治的理解提高不少，尤其是阳信长公主刘婠了解到的宫闱政治最多。

“妾身担心的并非重蹈覆辙，而是君子功高震主为天子所忌，周亚夫死于脾性不合，假设是周勃呢？”

曹时摇摇头：“不用多想我自有主张，天子的猜忌不会太久的，出路总会有的。”

第273章不负重托

建元五年十月初，新年交替之际，辞旧迎新之交，长安城内外张灯结彩，东西两市欢声笑语，最初的春节庆祝就来源于十月初的庆祝，既要举行祭祀庆祝新年，也是在庆祝丰收的一年。￠￡顶￠￡点￠￡小￠￡说，至此时节，朝廷下达朔方设郡的诏命，设本来置新郡本不算稀奇，汉初开国近七十年每代皇帝都会再行政区划分上做文章，撤换更迭郡县每隔十年二十年就会来一次，涉及帝国中层的行政区域变化最多影响某个郡县的具体主官利益。

别说对于平民百姓的影响微乎其微，从郡县到乡里各级基层官吏也没太大影响，撤换合并新增郡县并不影响他们的俸禄，直接受到影响的郡太守和县令、郡都尉、县尉之流也不会减少收入，朝廷不会因为撤换行政区减少俸禄，除非该官僚初犯刑律丢官免爵。

新增朔方郡带来的变化很小，唯一称得上影响的是边郡百姓的心思受到影响，政令的核心内容是增设一个全新的郡，而且并不是普通的边郡，而要在阴山阳山包围下的河套平原以南的广大地区增加30万人口的大型边郡。

遍数天下各郡，边郡里就没有一家超过30万人口，雁门郡与陇西郡为代表的大郡约有25万人口左右，云中郡与上谷郡之流20万人口都比较勉强，边郡的农业环境远不如内郡是部分理由，面对匈奴入侵的威胁朝不保夕无心耕作是另一部分理由。

至于朝廷强行迁徙百姓，导致边郡百姓普遍缺乏耕作**，混日子得过且过等等理由是不便多谈的。没有人敢在公开场合讨论类似话题，自己找不自在不说。还会被县尉踢到边郡当罪民，既然你那么同情去边郡的百姓。不如就去那里深切体验下边郡的苦寒生活。

“关中人要迁徙？”

南庄村民坐在墩子上发呆：“咱们过的挺好的，祖祖辈辈住在关中，凭什么要迁徙？”

“凭什么？凭的就是咱们是关中人！”

关中迁徙令张贴在闾里的门口，并不是南庄独一份享受特别待遇，关中七十五个县都张贴着相同的朝廷诏令，内容是号召关中百姓自发的充满责任感的迁徙到朔方郡居住，朝廷将给予迁徙者极大的关爱和照顾。

“五年内全家免税，每户户主按照爵位给予不同提升，低于大夫爵提升至大夫爵。高于等于大夫爵则擢升一级，最高不得超过公乘爵，公乘爵给予全

家免徭役三年的补偿照顾，并补偿乡里官吏一人，五大夫爵以上可以选择担当郡县官僚作为补偿。”

这道政令比最初的版本有大幅度修改，可以当做变相卖官鬻爵的行为，但是关中百姓并不认为朝廷的诏令有不对之处，迁徙到边郡可不是闹着玩，尤其是从关中迁徙到阴山以南的河套平原。差不多相当于一线大城市搬到偏远地区居住，交通不便的不毛之地到是小事，毗邻国境线对面就是凶残的匈奴人才更要命。

老实巴交的农民没几个人想去边关受苦受难，匈奴人逞凶北疆边境六七十年积威深重。纵然汉军一而再再而三的击败匈奴人，可普通百姓也很难沾得上几分光彩，万一来年匈奴人突然杀入边境报仇雪恨。死的不是汉军的黑甲羽林骑，而是他们这些老实巴交的农民。

怕死并不可耻。体内的基因告诉我们有时候必须要学会忍，遗传不怕死基因的人不是都死在野兽的口中。就死在竞争对手的屠刀之下，活下来的大部分选择明哲保身，所以活着的人类都是明智者的后代，怕死并不代表他们是懦夫，只是不愿意无谓的死亡罢了。

想让关中百姓去关东都没那么容易，只能挑那些闾左浮浪人口下手，连哄带吓的把他们赶到关东，另一边从关东强行迁徙四十万豪强地主到长安陵邑就闹出大岔子，少府曹时被关东豪强掳到南越差点没能逃出来，就因为这事朝廷差点把陵邑迁徙制度给废掉。

幸好曹时福大命大逃回来，并在朝廷里发表演说坚定的支持汉家祖制，并列举陵邑制度对调节贫富差距降低社会矛盾的重要作用，才保住大汉帝国制度里为数不多的社会润滑剂。

南庄村民不高兴。

自家小日子过的挺好，突然号召关中百姓去草原大漠边缘的苦寒之地居住，哪怕给出优厚的条件也不乐意，宁为鸡头不为凤尾毕竟是少的，宁愿做大都市的小市民也不当穷乡僻壤的土豪劣绅的人终归是最多的。

袁种来了。

他知道朝廷的政令必然引起反弹，肩负着重大使命而来：“乡亲们稍安勿躁，我是来为大家答疑解惑的，这道政令其实出自君侯之手。”

“袁先生不要说笑，咱们有点意见可不是冲着君侯。”

“不不，我说的是真话，天子就设立朔方郡的方略问策于君侯，于是才有朔方郡迁徙令的一说，君侯的本意是巩固国防安全，边郡居住戍守三十万人

才能保证绝对安全，边郡安全才有能力保护内郡不受威胁，然而愿意迁入边郡的人终归是非常少的，于是君侯提议以重奖之策发遍天下，毕竟重赏之下必有勇夫。”

重赏与迁徙。

南庄的乡民游移不定，难以作出抉择。

仔细想来那么优厚的待遇的确很像平阳侯的手笔，按照朝廷的惯例又怎会心平气和的提出丰厚补偿换取百姓自愿北上戍边，通常是一纸诏令让某某县举县北迁，过程肯定是大军押送前簇后拥浩浩荡荡，被押送的百姓泪流满面与家乡挥手告别。

政令思想的差距，决定处理方式的不同，朝廷更愿意用自愿的形式换取百姓的支持，安抚性补偿有效弥补基层与朝廷的潜在矛盾，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没有利益可言又怎么能谈的上百姓的拥戴。

“君侯的动议是迁徙百姓入住朔方郡戍边边塞，给予每家每户五年免税外加提爵的优厚待遇，不用打仗全体提升爵位的机会可不多，按部就班给普通人三十年时间也别想超过5级大夫爵，军功爵之所以难就在于杀敌立功的难，这次不用杀敌立功也能提拔民爵，机不可失失不再来。”

郑老心急道：“是不是让咱们迁到朔方郡？”

“不，君侯准备让你们等一等，朔方郡至多需要六万五千户30多万人口，关中一百三十万户近640万人口，最近两年新生婴儿潮带来六十万新生人口，再加上非常驻的两百万流动人口长期在京师附近活动，以目前的城市基础关中早已人满为患。”

“近几年连续丰收，我们种田的庄稼汉都知道粮食产量大增，难道长安城养活不起几百万人吃饭吗？”

“养的起，但是基础建设跟不上，投资建设新县城绝非简单的一句话，仿照长安城降几个档次的微缩城市也得花费至少一亿钱，长安城75个县城至少75亿，重修驰道整修水利设施还得花费50亿钱，朝廷虽然非常有钱每年收入也非常高，但是我们还有北方的强敌挡着路，未来很长一段时间要和匈奴人打仗，花钱的地方太多实在没办法挤出多余的钱修关中。”

袁种简单提及今年的外战，从年初田蚡领兵失败以来，汉匈两军厮杀七八个月才停下来，匈奴的损失撇开不去管，汉军各条战线战死上万士兵，受伤的士卒超过三万人，朝廷投入的粮秣军械医药投入，人力牲畜运输成本加起来超过100亿钱，这可不是以前更轻贱的三铢钱，四铢钱，而是市值更高的五铢钱，一场战争就把大农令府当年的财政收入打空。

幸而从匈奴掳掠牛羊、占据领地、征服部落、解救同胞带来巨大隐性利益，但是两次大规模犒赏三军尤其是羽林骑的大功臣，一来二去又把得来的隐性利益消耗的七七八八。

打仗很烧钱，打南越好歹有金银珠宝，珍贵物产把损失补回来，打匈奴除了光秃秃的草原，满地跑的牛羊牲畜几乎无利可图，朝廷里百官公卿死活算计几个月也没捞回多少成本，匈奴牛是肉牛不能耕地，不能耕作的牛卖不上价，卖牛肉价格根本不值3000钱，让任何一个商人算笔账，一千万只牛羊也卖不了十亿钱。

只靠牛羊来发家，至少要从每头牛身上挖出牛黄，但事实上那是不可能做到的，一千头牛能有一头有牛黄就很不容易的，匈奴马到是一大收入来源，但是有河湟谷地的青海骢打底，匈奴马的价值远不如以前高，这场战争怎么算都是亏本买卖。

“老朽大概明白了，朝廷的意思是关中人满为患，不如派遣三十万人去朔方郡戍边，那么我们能做点什么？”

“这一批朔方郡用不着你们，下几批设郡大概会有机会动一动身，你们应尽快操练马术箭术，从现在开始立刻去做，适龄青年尽快结婚，每家每户都多生孩子多养人，朝廷还会有更大规模的战争需要动员力，还有一件事拜托郑老去做，联络您在关中的老兄弟，让他们也多做准备。”

郑老点点头：“袁先生放心吧！老朽一定不负朝廷厚恩，不负君侯的重托！”

第274章信鸽传书

帕提亚又名安息，继承阿契美尼德波斯帝国的基本盘，立国一百多年完成从游牧部落文明到农耕文明的进化≦，十月的泰西封下起了小雨，来自印度洋的暖湿气流与里海的冷空气在两河流域碰撞，每年的秋冬季节都会进入雨水繁茂的季节。

泰西封，雨水洗刷的鹅卵石主干道更加湿滑，十几年土豪国王米特里达梯一世征服塞琉西亚，第一眼看到这座古城就被它的魅力所折服，不惜花费巨资修出四条奢华无比的鹅卵石主干道。

虽然这条所谓的主干道是那样的寒酸，城内多条街巷依然是污水横流的泥巴路，修条毫无意义的鹅卵石路除了彰显财力惊人一无是处。

“帕提亚的暴发户！”

米迪安用力拉下帷帽，让身体尽量蜷缩在轻薄的披风里，踩着肮脏泥泞的曲折小径里，时而看的见衣衫破烂的无家可归者躲在屋檐下避雨，他们面带菜色神情疲倦两眼无神的望着天空发呆，这场战争持续近一百七十年，无穷无尽无休无止，几代人没有享受过和平的生活，以至于生长在这块土地上的人们早已忘记和平的滋味。

两个月前，他也是那群无家可归者中的普通成员，望着夏季永远看不到尽头的雨水充满绝望痛苦，直到有一天老祭司给他们带来可口的面包，清晰污垢与伤口的热水，治病的药品以及活下去的希望。

七拐八拐来到破旧的小教堂。

“塔斯帕拉米亚！药品我带回来了。”米迪安兴奋的声音穿过门扉，推开门却愕然发现小教堂里人人神情严肃。

老祭司轻轻合上逝去者充满不甘的双眼：“米迪安，你来晚了。他已经走了。”

“抱歉，我已经尽快往回赶路。但是路上巡逻的帕提亚骑兵太多，我必须避开他们的视线挑拣小路走。每条小路都非常危险，我会尽量借着靠近主干道附近的小路穿行，浪费了点时间……”

褐眸女子摇摇头道：“勇敢的米迪安，我们没有责怪你，两刻钟前祭司告诉我们，恐怕有药物也无法救活他。”

“我……”

“死者会侍奉伟大的阿胡拉玛兹达，我们不必为他太过忧伤。”

张骞坐在教堂的角落，双手抱膀闭目养神，所在角落里的人还有很多。他们披着黑衣腰藏强弓利刃，像黑暗中寻觅食物的饿狼，双目微闭似乎陷入沉睡，但是没有人会靠近那个阴暗的角落附近，慷慨的东方人也是凶恶的东方人，他们给与教堂每个无家可归者衣服和食物，但是他们拒绝保护教堂里的难民。

老祭司询问过，但张骞并没有给出满意的答复，东方人并不是阿胡拉玛兹达的信众。他们崇拜的是个叫泰一的太阳神，其神祇很类似阿胡拉玛兹达的光明神祇，信仰不同造成双方沟通显得异常困难，不过他们的存在依然震慑周围的宵小鼠辈。最近小教堂附近的治安明显转好，有时会再深夜中听到凄厉的惨叫声。

“帕提亚的雨季真的很麻烦，我们被困在泰西封有多久了？两个月还是五个月？久得我都快忘记了。”

吕横舒展筋骨换个舒服的姿势继续睡。雨水包围的泰西封无处可去，两河流域严阵以待的帕提亚骑兵也不允许商队离开。战时根据规定所有商队都必须服从调遣，张骞显然不愿意服从帕提亚人的派遣。所以只好藏身于泰西封古旧的老街区里，这个地方是帕提亚骑兵不太乐意涉足这个地区，年久失修到处弥漫着木头朽烂的陈腐气味，还有一些尸臭。

每天夜晚都会有凶杀与仇杀发生，为了争夺食物，干净的水源，良好的栖息地或者某个大人物的垂青，这些无家可归者像一群饿昏头的豺狼，在黑夜里展开一场又一场殊死搏杀，泰西封古旧的老城区便是主要战场之一，小教堂只是老城区几十条街道中的一条，位置也并不显眼。

乱世中想活下去就必须有豺狼的狠毒心肠，狐狸的狡诈智谋，以及雄狮般的强壮身体，这是逃难者们口口相传的一句俗谚。

泰西封是座死亡之城，连年人口出生率下降，近十五年一直走跌从没有好转，城市人口却逆势往上不断攀升，不断的有躲避战乱的难民与无家可归者涌入泰西封，相比于真正的死地而言，泰西封仍然充满着求生的希望。

“他们战斗力不行，胆子却非常大，黑夜中拼搏厮杀，活下来的人有资格得到更好的待遇，帕提亚人是把这些难民当做士兵训练。”

“战斗力不行也只是相对而言，摆在我们面前不值一提，但放在普通游牧骑兵身上可丝毫不差，给他们一套武器和铠甲想杀几个骑兵都可以做到。”

每天太阳落下进入厮杀环节，天蒙蒙亮时打扫战场各自收队舔伤口，连

绵不断的雨水会把血腥味冲刷的一干二净，连请清洁工都完全省略，极少数时候拼个两败俱伤同时逃走丢下同伴的尸体，这个时候就必须派人去危险的老城区清理尸体。

赵顺疑惑道：“帕提亚人为什么要和塞琉古人打那么久的时间，放掉他们的皇帝达成和平应该不太难。”

“大概是行暴秦拘役楚王的故事罢了，一个权臣可以陷害有功之臣毁坏江山社稷，帕提亚人正在复制暴秦走过的道路。”司马谈侃侃而谈起他的历史观，满腹经纶善于思考的司马谈是商队里的万事通，他的语言天赋仅次于张骞位列第二，博闻强记善于把商队里各族的文化历史乃至神话故事整理编纂，还有一手出色的绘图速记本领，沿途的风土人情，地形地貌都是在他的主持下完成的。

张骞皱眉不语。想到几条通往罗马的道路被截断，他的心思就沉到深不见底的湖泊中。帕提亚帝国与塞琉古帝国的恩仇记上演近百年，作为继承塞琉古帝国百分之七十力量的帕提亚人。同时也集成塞琉古帝国与托勒密帝国之间的仇怨，只不过因为此时有塞琉古帝国这个敌人存在，帕提亚人主动放下身段向高傲的托勒密帝国请求联盟。

此时托勒密帝国进入空前强大时期，前145年第七次叙利亚战争以托勒密帝国取胜作为终结，托勒密六世击杀塞琉古的篡位者亚历山大一世并成功登顶塞琉古皇帝之位，很不幸这位英明神武的皇帝死在登基后第三天的早晨，原因是受到的刀伤感染导致并发症而死。

自从亚历山大大帝暴毙，环地中海地区被继业者战争搅合的乱成一锅粥，其中不乏野心勃勃的年轻人施展才华。正如八仙过海各显神通，阴谋篡位的，暗杀陷害的，吃里扒外卖国的等等种类繁多应有尽有。

张骞忽然抬起头：“我亲爱的塔斯帕拉米亚，我陷入人生的迷途中无法自拔，请为我指引一条明路。”

“喔，亲爱的张骞，感谢你对我的帮助，我的孩子现在非常健康。我欠你一份人情，你有什么要求必当满足。”塔斯帕拉米亚是一个典型的波斯面孔的贵族女子，她的出身就像她的长相一样来自阿契美尼德王朝的某个破落贵族家庭，传到她这一代除了漂亮的脸蛋以及只能看不能吃的礼仪外别无他能。

张骞沉吟道：“我希望你帮我查一查有哪条捷径通往塞琉古帝国。”

“你要去塞琉古？”塔斯帕拉米亚惊讶地说道：“帕提亚的男丁都在塞琉古的前线作战。我们的艰难困境只有塞琉古的几分之一，如果不介意我想亲爱张骞和你的团队不应该靠近危险的塞琉古，那里实在太危险了。”

“不。我有我的重要事情需要经过塞琉古帝国的土地，听说塞琉古背后是罗马共和国在支持是吗？”

塔斯帕拉米亚压低声音：“您说的没错。但是我听说今年罗马共和国正忙于平定西西里的大麻烦，名将小西庇阿率领罗马军团正在镇压恩纳城起义。听说罗马人在那群塞琉古奴隶的手里吃了不少亏，连小西庇阿率领五万军团也拿20万奴隶起义军无可奈何。”

张骞诧异的看了一眼：“你的消息确切属实？今年的消息隔着那么远你也能收到？”

“是的，我的堂兄生活在塞琉古，本来我和我的丈夫孩子以及仆从准备穿越帕提亚逃难到塞琉古生活，无奈的走到泰西封赶上战争时期全程戒严，我的丈夫在一次出外打探消息后就再也没有回来，孩子生病需要治疗，仆从盗走我的行囊悄悄逃走，我被赶出客店流落街头，要不是我们家族教过我一些善于隐藏的技巧，我或许应该在某个阴暗的角落里任人蹂躏，或者变成枯骨丢在某个角落里。”

塔斯帕拉米亚的语调很平缓，让人难以想象轻描淡写的叙述中，她曾经遭受过多少非人的痛苦，能够活着坚持到张骞恰巧施以援手会多么糟糕，或许她已经成为某具无名尸首丢弃到野外为豺狼的盘中餐。

“亲爱的张骞请放心，我与堂兄的传信一直很畅通。”

张骞忽然道：“是不是信鸽传递消息？”

“嗯，看来您也是位行家，您说的没错，的确是信鸽，我们家族的独传秘术，马其顿的野蛮皇帝亚历山大没有找到，塞琉古的野蛮皇帝，还有帕提亚的野蛮皇帝也没找到。”塔斯帕拉米亚脸上显露出那一丝丝骄傲。

第275章新体系

秋风飒飒，太学院的花园里年轻的学生享受难得的宁静，三五成群的学生激烈讨论着时政。“你说田蚡之流在头上撒野，车骑将军能服气？”

“当然不服气，换做是我早就找他的麻烦了，这厮还恬不知耻的来太学视察，真让人不愉快。”

“在我看来，车骑将军最烦恼的应该是天子的意图，以车骑将军的功劳当上大将军完全没有问题，然而天子并没有这样的动作。”

叔孙钦侃侃而谈，身旁聚拢一大群同学听的津津有味，他在太学里有个非常出名的外号，号称是可知朝堂内外一切事，因为他有个叔叔是朝廷里的官僚，出身普通的学生特别喜欢听他讲故事，有点身家的学生大多不齿于叔孙钦为伍，郤山就看不惯他的性子，隔三差五两人就会吵上一架，因为矛盾两人的关系也不如以前亲密。

“瞧他得意的样子，大概还不知道明年毕业生要去南越服役。”

剧信压低嗓音悄悄问道：“你得到的消息确切吗？”

“我还会骗你？别以为叔孙钦那小子有个叔叔是官僚很了不起，我爹二千石的高官比他叔叔强的多。”郤山把从父亲口中得到的消息拿出来分享，据说朝廷有意改变当前的制度，全面转向为战争服务的新体系。

“新体系？”

“据说是车骑将军在廷议上提出来的方案，咱们汉家快六十年没有打对外大规模战争，经济制度更倾向于休养生息恢复国力的方向。眼下与匈奴全面开战迫在眉睫，若不能及时调整国内策略会直接影响对匈奴战争的效率。攸关国运升降，汉家存续之事不可不察。”

淳于敫抚掌赞叹：“车骑将军说的好啊！孙子曰：‘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为将者当深谋远虑为天下兴亡尽绵薄之力，车骑将军是我辈之榜样！”

每每提及百战百胜的车骑将军，不论学科年轻学生们都会肃然起敬，每个人都很崇拜为汉家带来伟大胜利的将军，尤其当他一次又一次击败野蛮的匈奴人，极大的鼓舞汉家子民的爱国热情，行走在街上的黔首百姓比以前更加骄傲自豪。终于抛开横在心里的那块不可战胜的巨石，人们很满足。

军事学院或者叫兵学院的学生们格外崇拜车骑将军，了解内情的人都知

道最初太学的创立之初，就是这位车骑将军一力主张设立军事学院，给予他们坐在美丽的太学中享受这大好秋天的宝贵机会。

不知有多少年轻人被激励，立志要成为将军为国效力，在充满理想主义的太学中大谈梦想是主流，年轻人从不会隐藏自己的理想，就像曹时曾说过的。不愿意当将军的士兵绝不是好士兵。

“战时新体系？”

剧信隐隐约约记起在侯府里听到的只言片语，新体系是应对战争的新变化，立意之处在于战时经济变化，朝廷向冶铁方和军械坊大量下单制作装备。少府的军械研究加快脚步，太仆府的军马培养计划翻倍，在废除养马免税的条款后。进一步要求关中养马的百姓每季度到当地太仆府的辖下分支做定期检验。

此外冬季作训制度也有变化，大规模发动郡国兵进行高强度训练。适龄郡国兵都要按制服役，此外类似预备役制的老兵们也要动员起来。计划最大动员年龄是45岁的老兵，每个人都必须在五日一次的沐休集合作训，每年冬十月召集起来做正规训练，从十月一直训练到来年一月。

当初听说这个体系让人匪夷所思，意味着汉家有至少有400万人要在不同时期接受训练，人力物力财力成本叠加起来不是小数，好在计算的成本也并非不可接受，汉家的基层组织完全契合高度动员的军事训练，算上各项支出成本大约20亿钱，平摊到每个人头上也就500钱而已，这里面包括训练的所有费用支出。

剧信出神的时候，听到几位同学忧心忡忡地说道：“车骑将军的计划很大，不知道能执行到哪一步，我很怀疑太尉田蚡会不会捣乱，泰一神保佑我汉家繁荣昌盛国泰民安。”

匈奴草原，十月底寒风阵阵。

左贤王部十四万骑兵顶着北风团团围住乌桓山，漠南匈奴冒着生命危险围困乌桓人，只想解决吃饱饭的难题。

春夏的一场大败让左贤王部损失不轻，几十个部落被掳走活不见人死不见尸，随着部落消失的是几百万只牛羊消失，左贤王甚至不敢去派兵追查失踪的缘由，任何靠近汉境两百里的行动都必须谨小慎微，王帐骑兵坦言拿汉军的黑甲骑兵无能为力，三万对一万五也没有太大的把握，匈奴各部落更是噤若寒蝉谈虎色变。

“我们的损失不能这样白白送出去，只有从乌桓人身上宰一刀找回损失，不要怪我出尔反尔背信弃义，大家为了活命就顾不得信义了！”

左贤王亲手撕碎新任乌桓王送来的信笺，对着年轻的乌桓使者冷嘲热讽道：“小子你找错人了，在本王这里找不到和平，给你的只有屈辱和死亡的威胁，如果我是你就会立刻滚出去，滚的越远越好，草原大漠是狼群的领地，懦弱的兔子只配做食物，不要期待狼会对兔子怜悯。”

“乞鞮！你这个背信弃义的混账东西！我会诅咒你不得好死！”乌桓使者被匈奴卫士架起来押走。

左贤王冷笑一声不以为意，他知道乌桓使者身份是乌桓王的堂弟，但是身为左贤王又怎么会在乎一个苟延残喘之徒的身份，丝毫不在乎那个年轻使者仿佛要吃了它的眼神，乌桓人顶多算条半死不活的狼，比起草原上的王者简直是云泥之别。

骄傲的匈奴人不怕威胁，任何对匈奴人龇牙恐吓动作都要做好付出代价的准备，在草原大漠里匈奴人的话就是最高律法，乌桓人只是被支配的地位，用自己的物产进贡来换取宝贵的和平，当匈奴人不满足于进贡时，还要承担被勒索被掠夺的义务。

弱肉强食是草原常态，当年崛起前的冒顿单于也曾被东胡王屡次三番的讹诈掠夺，匈奴人现在的所作所为只不过是在报答东胡人年复一年的作为，乌桓人再憎恨也无可奈何，强极一时的西东胡被打的支离破碎，现如今乌桓人不到二十万人口，还不及东胡全盛期的十分之一。

“乌桓人执迷不悟！”

左谷蠡王伊稚斜抹抹嘴角的油腻：“左贤王打算怎么动兵消灭乌桓，这么围困下去也不是个事，眼看冬天也快到了，大雪一来就不能打了。”

“明知不能打也要继续打！匈奴人受苦，乌桓人也受苦，匈奴人苦一分，乌桓人苦十分，退兵意味着前功尽弃，本王还不如刚才就答应乌桓人的议和，尽快带着部众回到王庭越冬。”左贤王语气不善的扫过左谷蠡王冷哼一声，后者脸色一青又恢复正常。

他很讨厌伊稚斜，同为冒顿单于的子孙后裔，乞鞮自问要比伊稚斜高贵的多，他的父亲是老上单于的亲兄弟，在冒顿单于时代就当过左谷蠡王，三十多年前，老上单于登位并杀死右贤王，他父亲继任右贤王负责攻击月氏人，二十多年前击溃月氏人，迫使月氏人分裂成大月氏人和小月氏人，并把河西之地纳入匈奴版图。

父亲死后，乞鞮理所应当的得到军臣单于的重用，顺利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匈奴左贤王，正儿八经的挛鞮氏金枝玉叶，仅仅比老上单于嫡子军臣单于略差些，要知道老上单于的嫡子虽然有三个，但另外两个嫡子一个有

重病早夭，另一个争夺单于位失败被杀，乞鞮就是军臣单于实际最可靠的亲眷。

伊稚斜算什么东西？

母亲是个一文不名的西域女子，身上血统赋予伊稚斜显眼的西域相貌，在汉人眼里或许西域相貌的男子是很英俊的样子，但是摆在匈奴人的审美观里恰恰相反，伊稚斜是个长相怪异甚至丑陋的男人，就像冒顿单于曾经收养的那个养子，乌孙昆莫猎骄靡儿时有个阿丑的小名，只因为冒顿单于觉得猎骄靡长的很丑陋。

猎骄靡并不丑，相反年轻时非常英俊，只是匈奴人觉得他长的太奇怪而已。

伊稚斜的混血不算特别好看，他的母亲只是老上单于西征时的俘虏，匈奴西征一路灭国无数，他母亲就是西域小国王族里挑来的女子，一夜风流不知是幸运还是不幸怀上的孩子，老上单于早就忘记还有这么个儿子，西征月氏回来就匆忙继位坐上大单于的宝座，当了十三年单于寿终正寝，这个女人也被赐予陪葬的“特权”，默默无闻的在匈奴王庭抚养儿子生活了十几年，突然被赐死殉葬了。

按照匈奴的习俗，大多数宠妾或媵妾是没有地位的，她们是男人之间互相赠与的货物，少数宠妾有比较特殊的地位，那也是因为她们不但有娘家支持，还有嫁妆撑腰保证地位，只不过出身高贵的贵族女子通常不会去做其他贵族的宠妾，匈奴单于是少数人的例外，单于可以拥有多个阏氏。

第276章困兽

优胜劣汰弱肉强食的法则不仅适用于部落之间的战争，适用于男人之间的利益之争，同样适用于女人之间的战争。在匈奴社会里正妻有绝对特权，假如丈夫有一天突然死去，正妻可以代行权力让宠妾去天国侍奉死去的丈夫，只有那部分有地位的宠妾可以幸免于难，所谓的赐死殉葬来源于此，伊稚斜的母亲就是被赐死的女子，由此可见她的地位有多低。

少年时代的伊稚斜毫无地位，在挛鞮氏一族里默默无闻，知道他母亲之死那一刻发生改变，军臣单于继位之初心气极高，照例要大肆清洗父亲留下的遗臣并挑选同族的心腹子弟培养，或许是神灵对伊稚斜母亲之死做出的补偿，默默无闻的伊稚斜成为被选中的挛鞮氏子弟之一，并逐渐击败竞争对手得到军臣单于的信赖，几年之间坐到左谷蠡王的宝座。

匈奴人尊重强者，伊稚斜的箭术很厉害，因而在大部分匈奴贵族眼里，伊稚斜虽然长的很丑却能得到尊敬，他的出身并不影响左谷蠡王的地位稳固，不过总有些自命不凡的贵族会瞧不上，乞鞮打心底瞧不起伊稚斜并不稀奇，人和人的想法总是不同的。

乞鞮是个狡猾的人，眼珠子一转顿时有主意，大笑着站起来："左谷蠡王曾击败乌桓主力，不但击杀乌桓王，还曾生擒现任乌桓王，我大匈奴数来数去只有左谷蠡王经验丰富，所以本王决定以左谷蠡王为先锋攻打乌桓山，只要左谷蠡王攻下乌桓王庭。本王亲自保举左谷蠡王争取右贤王位，如何？"

伊稚斜皱眉不语。余光瞟见中行说冲他摇头示意，心里的不快陡然暴增。

好歹他是个堂堂正正的左谷蠡王。竟然沦落到要对一个军臣单于不要的老狗言听计从的地步，伊稚斜的自尊心无法容忍。

"小小的乌桓不必劳烦左贤王，我带着本部骑兵与其他诸部即可轻松拿下。"

左贤王大喜："好！那就这么说定了！"

中行说心里急的要命，他自己说话又不太灵光，丑陋疤脸表情丰富，乍一看增添几分狰狞恐怖，自从大败而归就被军臣单于一脚踹出单于庭，从军臣单于坐下的谋士变成左谷蠡王伊稚斜收留的无家可归者，中行说的身份在短短几个月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昔日在单于庭里的尊崇没了。汉人奴隶的畏惧和憎恨没了，军臣单于赐予的奴隶和牛羊也被剥夺了，孤家寡人携带者简单的行礼狼狈逃出龙城，做

梦也没想到他也会有今天的落魄，幸亏左谷蠡王擅自出兵伏杀乌桓王的事件里，中行说凭着投机本能出言保护伊稚斜免受侮辱，凭着这份恩情被左谷蠡王接纳到左谷蠡王庭里得以苟延残喘。

中行说很感激伊稚斜在为难中的全力接纳，发誓要为伊稚斜效忠立功，所以他才会那么积极的替左谷蠡王出谋划策。眼看左贤王挖了个坑等着伊稚斜跳进去，他心里着急的不行。

“大王，您怎么能答应左贤王的激将，乌桓山哪里是那么好拿下的。他是有意在坑您！”

“哼！本王焉能不知他的打算，但是本王还是要答应他，本王在单于庭的地位动摇。急需一场胜利稳固权势不衰，鲜卑人就是本王的祭品。本王心里自有主张，你不必多言。”

伊稚斜也是无奈。军臣单于对他猜忌心很强，起因恰恰是那次成功伏击杀败五万乌桓骑兵，还顺手杀死倒霉的乌桓王以及乌桓王太子，他的鲁莽举动严重脱离几代单于订立的大战略，把东胡两大部族的警惕性提升几个层次，他必须付出惨痛的代价。

军臣单于把板子高高举起轻轻放下是为了防止内部稳定被破坏，伊稚斜的左谷蠡王是军臣单于亲手培植的，完全不像左右贤王的人选来自族内长老插手，倘若废掉伊稚斜无异于自打耳光，自废武功，然而闹出事情又不能放任不管，总要给出惩罚和教训。

而且他也发觉伊稚斜有些野心过大的苗头，很担心自己亲手培养的棋子变成尾大不掉的麻烦，左右贤王最初确立到可以和单于庭对抗就是冒顿单于唯一失误，军臣单于不能允许左右谷蠡王也出现游离在单于庭边缘的失误，打压伊稚斜震慑匈奴内部的野心家是必然之举。

“大王……”

“总之你不要管，此次本王自有主张，大单于对你的愤恨还未散去，随便跳出来个匈奴贵族打杀你也不会受到惩罚，你最好给本王老老实实的带着不要多嘴多舌，更不要私下乱窜找麻烦惹事，本王不想再说第三遍，明白吗？”

伊稚斜路出不耐之色，果然让中行说老实许多，他终究只是个被军臣单于抛弃的废物，伊稚斜用他的才能不代表会竭力保护他，以前的好日子注定一去不复返。

在乌桓山北方，茫茫原始森林鲜卑山（大兴安岭），六十多年前，东胡主力退居鲜卑山，他们自号鲜卑。

此时鲜卑人也被围困了。

鲜卑人要比他们的同胞更倒霉，就在军臣单于大败而回没过一个月，匈奴王庭出动二十万大军把鲜卑人堵在弓卢水以东的山林里，几条通往草原的山谷被匈奴人霸占，鲜卑人陷入东迁以来最大的生存危机。

进入深秋季节的鲜卑山异常寂静，无论是豺狼虎豹狗熊野猪，还是鹿马牛羊兔鼠雉鸡都在拼命的囤积越冬食物，大鲜卑山一条从北向南的斜斜山岭很快会成为冰雪覆盖的无人区，远比草原大漠更寒冷的山岭中一年有半年是冷天，只要一下雪鲜卑人就只能往山洞里钻，瑟缩在山洞里几个月不挪半步。

但是今年的情况更加糟糕些，去年开年十月就迎来大雪，冬天也比来的比往年提前半个月，接二连三的大雪和零下三十度的超低温让鲜卑人过的很艰难，好不容易熬到春末吓出草长莺飞牛羊肥壮的季节，又碰上匈奴人大规模向南方汉境用兵的消息，鲜卑人缴纳了远比正常多两倍的牛羊充当军资，这又让鲜卑人损失惨重。

好不容易熬到秋天，鲜卑人山外草场上听到匈奴人惨败的消息，饱受欺压的鲜卑人曾经设想过趁他病要他命干掉匈奴，可是没等他们想清楚前因后果可行性，匈奴单于就领着二十万大军杀将过来，吓的大山边缘放牧的鲜卑牧民拼命往山里躲，腿脚慢的被匈奴人一扫而空，鲜卑人损失惨重。

须发皆白的鲜卑长老缓缓说道：“整整十七个部落，两万多人口被掳走，损失了六十万头牛羊，占据咱们牛羊储备的十分之一，自东逃以来最惨重的损失，我们少了十五分之一人口，十分之一口粮，算算夏天进贡给匈奴人的牛羊总损失接近三分之一，今年这个冬天该怎么办？匈奴人围困我们该怎么办？来年怎么应付匈奴人的勒索又该怎么办？”

白部鲜卑勇士余力苏尔古勃然大怒，暴躁的挥舞拳头：“可恶的匈奴狗！我恨不得把他们的皮抽他们的筋，吃他们的肉喝他们的血！”

鲜卑头领面无表情的坐着，他们不会认为年轻的鲜卑勇士在说笑，每年都有不怕死的匈奴人深入鲜卑山捕捉奴隶，被抓到的匈奴人只有极少数身份较高者迫于压力放掉，大部分匈奴人被剥掉皮挂起来震慑匈奴人，鲜卑山里被剥掉的皮有近千张。

每当艰难的冬天来临，残暴的鲜卑人还会以弱小的同类为食，这种在大山里练就的生存本领非常恐怖，几乎是泯灭人性的禽兽行为，其中有迫于无奈的垂死挣扎也有对匈奴人的切齿痛恨，每次拿自己同族下手都会让那份恨意增添一份，吃的是同类恨的是匈奴人。

大雪封山的季节只靠打猎是养活不起庞大的鲜卑族，密林里随处可见的

危险更加不适合大规模狩猎，每年还要面对匈奴毫无人性的严酷盘剥，年景好时剥削相对较少，年景越差盘剥和压榨就越剧烈，今年就被匈奴人压榨一百二十万头牛羊，鲜卑人几乎是咬牙切齿拿出来的家底。

鲜卑人非常贫困，整个鲜卑族可以放牧的草场只有环绕鲜卑山的几块地区，靠近乌桓山一侧的草场有匈奴部落时常迁徙干扰并不稳定，往北靠近北海（贝加尔湖）方向有几块草场也不太尽如人意，若不算弓卢水东部小块草场几乎没有好地方。

从草原霸主东胡帝国的美梦醒来，忍受痛苦折磨和巨大的屈辱，每个鲜卑人都怀着复仇之心坚持，深信自己终究会完成复仇，颇有点类似越王勾践无薪尝胆，项燕喊出楚虽三户亡秦必楚。

面对艰难困境，鲜卑王狠狠的攥紧拳头：“拓跋亦力！余力苏尔古！给你们二人一人一万骑把匈奴的小崽子打下去！我们大鲜卑要用事实行动告诉匈奴人，鲜卑绝不是软弱可欺的！”

第277章匈奴太子

弓卢水（克鲁伦河）发源自匈奴王庭旁狼居胥山（肯特山）东麓，作为漠北匈奴重要河流哺育着几十万匈奴牧民，在弓卢水的下游毗邻鲜卑山有一处著名的大泽（呼伦湖），这儿是属于鲜卑人的固定草场，再往北就进入大鲜卑山（大兴安岭）的核心聚居地。--

经历几十年的压榨，使得鲜卑人多数牧场被匈奴剥夺，为有大泽始终牢牢掌握在鲜卑人的手里，大泽是通往弓卢水的主要通道，沿着大泽向西追溯到弓卢水上游，那里是左谷蠡王的传统势力范围，也是鲜卑人的亲族乌桓人力图攻占的地区，漠北草原有数的繁华聚居地。

此时，匈奴单于庭临时设在大泽，原本属于鲜卑人的重要牧场被占领，王帐外气温陡降，呼啸的北风夹杂着一丝丝寒意，王帐内温暖如‘春’莺歌燕舞好不愉快。

“来啊！来啊！你抓不到我。”

华服少年脸上‘蒙’着红‘色’丝帕慢慢‘摸’索，几个匈奴贵‘女’咯咯笑着四处躲闪，矫健的身姿晃动顿时金珠环佩碰撞叮当作响，按照匈奴人的审美观，十五六岁的贵族少‘女’们个个是大美人，她们另一层身份是匈奴王太子的未婚阏氏，要为下一代匈奴单于传宗接代。

少‘女’们像狂舞‘精’灵蛇，晃动轻柔的身子仿佛在跳舞，阵阵轻风把淡淡的体香吹遍四方，艺高人胆大的少‘女’竟然边唱边跳起匈奴舞蹈，欢声笑语中好像在盲人‘摸’象的贵族少年忽然一转身飞扑过去。少‘女’们猝不及防被抓个正着。

扯下‘蒙’面的丝帕，少年哈哈大笑：“哈哈。被我抓到了吧！看你还往哪儿逃。”

“太子耍赖，这次不算，我们要重来过……”

于单上下其手挠的三个‘女’孩咯咯笑，怕痒的‘女’孩受不了讨饶：“太子放过我们吧！您要求我们做什么都愿意。”

“真的什么都愿意吗？”

三个‘女’孩对视一眼低下头羞涩：“什么都愿意……”

“那好，我要看你们跳舞，就跳最好看的乌孙回旋舞。”于单盘‘腿’坐下来，笑嘻嘻地说道：“快跳啊！我最喜欢看回旋舞了。”

“太子好无趣。”

“不想跳了。”

“我的腰好痛啊！”

三个‘女’孩气个半死，费尽心机勾引几个月毫无作用。于单简直是个铁壁铜墙，针扎不进水泼不进的，通过层层筛选的大阏氏候选人没有一个勾引成功，要不是重金贿赂打听王庭‘侍”女’确定太子身体健康，并没有奇怪的癖好，恐怕真要被人以为是个好龙阳之好的男人。

于单也没生气，笑着让她们下去好好休息。盘‘腿’斜靠随着毡毯假寐，三个‘女’孩偷‘鸡’不成蚀把米，耍小‘性’子真是把自己给耍走了，事已至此只好撅着嘴怏怏而退。

王帐另一角掀开走出来一道身影：“太子很喜欢她们。”

“可爱的金丝雀，她们很活泼不是吗？”于单轻轻拨动琴弦，类似马头琴的乐器发出苍凉的声音。音乐是他众多爱好里最喜欢的一种。

赵涉摇摇头：“未经历风雨摧折的温室‘花’朵，好看却没有大用。”

于单轻轻弹奏乐曲笑容满面，古朴苍凉的琴声里多了几许明亮的‘色’彩，他是匈奴帝国的太子，军臣单于的继承人。草原的天之骄子。

五年细心教导‘精’心培养，于单越发像个合格的单于继承人。他聪明勇敢坚韧不拔，拥有出‘色’部落首领所应有的一切优秀品质，他骑术出‘色’箭术过人，小小年纪就成为年青贵族子弟的旗帜，他善于笼络人心兼之能言善道，在单于庭的新年大会上侃侃而谈，引得各方高度评价。

短短几年完成不可思议的蜕变，就像一只美丽的蝴蝶褪去甲壳纵情飞舞与九天之上，他的人生就是流淌着糖蜜的甜美故事，在不久的将来成为匈奴牧民津津乐道的童话传说，可以预见再过十年军臣单于年老体弱，于单将在万众期待中继承大位，他在用人生来诠释完美的含义。

琴声欢快‘激’昂，就像几千只百灵鸟叽叽喳喳的欢叫，显‘露’出弹奏者此时此刻愉悦的心情。

“太子应该准备初战了。”

铮铮铮！

“是时候准备初战……了吗？”于单按住琴弦沉‘吟’不语，并不是他畏战怯战胆小懦弱，年轻的匈奴太子亲手猎杀过强壮的野猪，死在他箭矢之下的草原狼不下二十条，‘花’豹七只，黑熊三只，黄羊野牛大雁雉‘鸡’不计其数。

狩猎是草原上的日常活动，军臣单于常年盘踞在匈奴王庭附近，有事没事就叫上几百个匈奴贵族去草原上狩猎，几乎每隔两天军臣单于都会去狩猎，一个月至少要大规模狩猎四五次，匈奴太子从小在熏陶中学会猎杀，打猎就像吃饭喝水一样普通。

合格的匈奴贵族子弟不但要会猎杀，还要学会独自处理猎来的战利品，剥皮扒骨处理野兽的内脏羽‘毛’，年纪再大一些接触到处死犯人的活动，每个匈奴贵族子弟都必须经历亲手触觉死囚的过程，于单本人就曾经亲手斩杀三个犯下死罪的奴隶，换个目标杀人毫无心理压力。

但是他依然很担心，很担心身为匈奴太子的初战会搞砸了。

单于继承人的初战政治意义非凡，因而老单于会给太子挑选最好的目标，通过和强敌战斗过程积累太子与匈奴各大部落之间的默契度，胜利越多威望就越高，制止积累到轻松接替大单于宝座，当年冒顿单于的初战就是与东胡人战斗并取得胜利，老上单于的初战是与月氏人战斗并取得胜利，军臣单于的初战是汉文帝时代入侵汉境战果丰富。

东胡被打的退入山林当野人，月氏人经历三代单于的努力被打的分崩离析。从全盛时期三十万控弦的强大帝国，蜕变成不足两万骑的小月氏残部。甚至不敢和右贤王本部‘交’锋，只会躲在西域茫茫绿洲中玩起躲猫猫。

于单是匈奴帝国第四代继承者，前面三代单于做的太过完美，以至于他很难去证明自己更加优秀，初战也变的非常难选择，最初一度有放弃选择大汉帝国做目标的打算，就在念头即将打消的去年冬天很不幸的遇到罕见的寒冬袭来，匈奴部落损失大量的牛羊牲畜。被迫要道南方去劫掠富裕的邻居渡过灾难。

‘春’季展开的入寇行动就这样诞生了。

原本他父亲军臣单于为他‘精’心准备一场战争，匈奴大军的主力南下马邑大掠马邑城将是于单的初战，凭借丰厚的战利品支撑匈奴太子的崇高威望，计划中马邑之战将会是于单首次担任主将，军臣单于藏在幕后亲自为他压阵完成‘精’心策划的首演。

奈何制作南侵马邑计划的中行说只是个半吊子，二十万匈奴大军被半吊子连哄带骗迂回南下，差点把留守大营的老巢给‘交’代出去。急忙逃回去又吃了败仗损失惨重，眼看汉军主力不断增援赶来，匈奴大军在黑夜里人困马乏疲累‘交’加不敢应战，只得丢卒保帅断尾求生逃到草原大漠才算渡过一劫。

传说中完美的首演自然泡汤，于单的心气儿受到巨大的打击，对战争的自信心远不如以前充足。尤其在十月深秋强行攻击鲜卑，放在往年是军臣单于打死也不会做的蠢事，明知道非常不靠谱还要坚持做，充分说明匈奴人的日子过的不太好，压力迫使军臣单于做出匪夷所思的举动。

于单犹豫着抬起头：“赵先生。您说这场战争的结局会是怎样？”

“大匈奴军胜利，赶在暴雪袭来前退回龙城过冬。太子表现出‘色’得到各方赞誉……”

于单神情专注：“我想听到真心话，阿谀奉承之词就免了吧！”

赵涉没有立即做出回应，仔细端详徒弟英气勃发的神‘色’，心中暗想到几年前初见平阳侯曹时的神‘色’大约也是这样，这个匈奴稚子有几分像模像样的君主姿态，若不是他暗中布置手段挑动匈奴各部内斗，还真不好说这个未来大单于会把匈奴带领到什么层次，但是可以肯定的是必然会更加强大。

“不好说。”

“为什么不好说呢？”

“按照军事常识应该是没有希望的行动，鲜卑人只需要往大鲜卑山的密林中一钻几乎是无解的，大匈奴骑士不可能丢下坐骑冲入皑皑白雪包围的大鲜卑山里搜捕鲜卑人，打到最后势必是大单于稍占便宜无功而返，但是这次情况比较特殊，应该会有个更大的战果。”

赵涉指的特殊情况是去岁百年一遇的寒冬，大漠南北的匈奴部落冻死上百万只牛羊，多少部族在‘春’季来临时面临难以活下去的危机，霸占草原膏腴之地的匈奴人尚且如此，更不用说藏在林子里的鲜卑人有多惨。

更惨的是鲜卑人被勒索几十万头牛羊做为军资，代价是匈奴人不会征用鲜卑勇士参与南下入侵，鲜卑人不信任匈奴人，害怕自己的勇士被骗出去杀掉，或者送去当炮灰死干净。

眼下鲜卑人又被匈奴大军掠夺草场、牛羊以及最珍贵的部落人口，鲜卑人可谓是伤到五脏六腑里去了，绝不是普通意义的元气大伤，搞不好熬到明年‘春’天会有几万人被活活饿死在密林中，明年又要面对匈奴人的勒索压榨，鲜卑人会再不断的压榨中走向衰落、崩溃直至灭亡。

拨动琴弦，于单喃喃自语道：“更大的战果，我希望会有更大的战果，是该提前做好准备了……”

第278章迁徙朔方

十一月初，太尉府。

“他们是首批从关中迁向朔方郡的居民，安排定居点是重任就交给你来负责，我们都知道北方边患峻急，朔方郡又是边境最危险的地区，定居点的重要性尤为关键，务必要把安置工作落到实处，保证关中子民在朔方郡生活的安安心心。”

治粟都尉赵禹一身戎装眼睛盯着脚上的牛皮快靴沉默无语，耐心的听着太尉田蚡交代事宜，车骑将军曹时赠予他的若干礼物中最喜欢这双牛皮快靴，据说是匈奴小牛皮特制的靴子，冬天穿上保暖防冻效果拔群，在整个长安城只有少数勋贵有资格能得到。

田蚡主持的会议总是很无聊，南北二军的都尉们无精打采的坐着，在场的军人几乎没有乐意坐在这儿听废话，按照朝廷律令规定太尉是主掌军政大权的三公，可以召集两军高层商讨日常军务事宜，但是太尉是无权下达军事安排的，任何军事安排要么是朝廷下令，要么是朝廷人们的将军处理，太尉无权对军队安排动手脚。

恶心就恶心在田蚡拿着鸡毛当令箭，自以为太尉有权干预军政大事，凡是都要求必须上报太尉府，私底下还干预朝廷的军政安排，仗着皇帝的舅舅欺上瞒下大搞小动作，都尉们对田蚡瞎搞非常不满，投诉到朝廷又被三公挡下来，理由是天子不想让太尉太难堪。

“什么狗屁理由，无非是惧怕田王两家的淫威。田王两家还是够猖狂，连吃南北二军的主官。以后难有咱们好日子过。”

赵禹左侧的青年都尉还在愤愤不平的抱怨，奈何新任中尉和新任卫尉听的津津有味，都尉们再不情愿也得装作很老实的样子安心听训。

几天前朝会出现意外情况，天子下令调换九卿职务，北军中尉樊它广调任大农令，南军卫尉庄青翟调任少府，原大农令王信调任北军中尉，原少府韩安国调任南军卫尉。南北二军的主官瞬间改成主掌经济的高官，虽说地位没有降低分毫，但其后的政治意义毋庸置疑。

天子借着推动军改的名义，把勋贵列侯集团的势力逐步排挤出南北二军，天子还不忘照顾勋贵列侯的颜面，选择一个“出自”平阳侯曹时引荐的韩安国担任卫尉，企图用此手段安抚功勋列侯那颗充满躁动的心。

樊它广从北军大将转换成负责经济税收的大农令。从他的角度来看亏的非常大，皇帝不会永远把中尉丢在长安城管理治安，呆在中尉的宝座上早晚

是有功劳可以拿，调任大农令整个人被限制在长安城的府衙中直接受到丞相的约束，大农令府内的职业官僚也很难拉拢，新任期注定非常艰难。

庄青翟更亏一点。平定闽越国他有战功和益封，按道理他晋升九卿中的顺位跃升至九卿之首的太常，实际情况是立下战功没有升职，继续当他的南军卫尉，雁门发生的大战并没有参加。天子很干脆让他与樊它广负责“留守”长安稳定人心。

若非曹时的车骑将军雷打不动，他的怨气早就该冲破长安城闹的满城风雨。曹时有那么大的功劳就是没升大将军，不通军事指挥的窦婴也在战时当过大将军，唯独曹时立下大把功劳朝廷磨磨蹭蹭就是不愿意给大将军，最初在朝廷赏格公布出来的时候就闹的舆论哗然。

最后朝廷给出个不算理由的理由，不算理由是因为这个理由非常可笑，竟然说大将军与太尉同时存在容易产生军务矛盾不利于汉军指挥，合着那潜意思是太尉田蚡仍然要指挥汉军，曹时突然跳出来当个大将军会和田蚡争权，闹出双头政治不利于汉军指挥。

曹时到对此没有做出评价，反倒是长安城的市民都炸开了锅，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是朝廷的大功臣，从南平三越到北击匈奴做出的贡献不比汉初开国的大将差太多，灌婴、郦商或周勃之流也就和他半斤八两，不让当朝最大的功臣当大将军，只能说是天子的个人私心作祟。

消息传到军中，在曹时手下当过兵的南北二军士兵更不高兴了，从漠南退下来的南北二军人人受到嘉奖赏赐，一场战争让普通士兵变成中高级军官者大有人在，唯独领军击败匈奴的汉军车骑将军曹时，并没有任何升官的赏赐。

天子就是不提封官许愿，朝廷也只能陪着皇帝装傻充愣，大家心照不宣把此事按下不表，吃亏的只有平阳侯曹时个人的利益，车骑将军曹时尚且如此，摊在庄青翟身上完全没有办法，只能收拾行李灰溜溜的离开南军大营，跑到少府履行新职。

“于是南北二军的主官来个大翻天，不通军务的盖侯王信执掌北军大印，善于投机的梁王旧臣韩安国掌握南军大印，圣天子是要掌握汉军的控制权，我们是变成城门失火里的池鱼。”

“我早就不想再北军混日子了，以前是舞阳侯当中尉不好意思神情退出北军，现在换了个一文不名的外戚，我也没有心理负担了。”

七嘴八舌的讨论非常激烈，以至于太尉田蚡几次向这个角落投以视线关注，当事人的几个都尉丝毫不觉得很过分，依然我行我素的低声闲聊着，有人竟然自称愿意去朔方郡居住，宁愿去边郡当个都尉也不想呆在北军体系里

慢慢烂掉。

赵禹听的眉头紧皱，南北二军的牢骚怨言比想象中的更多，其实他本人也不太懂军务，主掌汉军的军粮前往朔方郡做前期准备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责任重大，稍有不慎就要为此付出惨痛代价，幸好他并不是独自行动，两任丞相府长史田仁是他的副职。

开完会，赵禹马不停蹄的道长安城东与田仁汇合，灞水与渭水相交的码头人来人往，登上准备好的快船驶向河东郡。

“首批十万人昨天上路，少府提前准备的三千艘船还不够用，又临时征辟两千艘勉强够用，主要是装载越冬的粮草和各种杂物比较占空间。”

“粮食够不够？”

“三百万石粮食，还有朔方郡内留着的五百万头牲畜，口粮应该不会有问题。”

赵禹摇摇头，北部边郡还有六万郡国兵守在冰天雪地里，此外被看押着三十万匈奴牧民也要吃饭，仅仅只靠几场战争搜罗的部分牛羊作为本钱是不够的，即便关中百姓前往朔方郡的第一个冬天住在毡帐而不用自己盖房，想要养活近七十万人口至少需要一百万石粮食，五百万头牛羊还要吃些干草和陈粮，若是照顾不周饿死一部分，来年春天放牧的牛羊就不够分配了。

“这样吧！河套平原两岸照例划好定居点，把黄河沿岸最丰茂的土地站住，阴山附近的河流好像叫弱水，就在这条河两岸划好定居点，匈奴牧民也住在定居点里的闾里，齐民编户不得疏漏一分一毫，事先我向朝廷请了一道对匈奴人便宜行事的特旨，针对匈奴降服的牧民暂时恢复夷三族、连坐制。”

田仁惊讶道：“夷三族和连坐制？”

“是的，匈奴人归顺汉家就变成汉人，但是有些匈奴人心存抗拒不愿汉化为民，朝廷严厉打击的恰恰是此等心存侥幸之辈，齐民编户的匈奴闾里必须经过改名换姓、束发易服、移风易俗三个步骤，倘若有匈奴人不配合，或者暂时配合暗地里搞阴谋串联吃里扒外，就把他的同党全部抓起来处死，依照罪行的严重性从杀一人到夷三族，从只问首犯胁从不问到闾里连坐被诛。”

赵禹熟悉律法，随便拉出律法都可以侃侃而谈，法家秉承战国时代乱世思想，讲究乱世当用重典治国，坚信严惩和酷刑会有效震慑人心，虽然最近几年不怎么谈论法家学说，但并不意味着赵禹已经遗忘掉老本行。

二人称作快船沿着黄河、汾水一路北上到太原郡，继续往北就必须弃船步行进入雁门郡，考虑到匈奴的边患影响，军事防卫措施历来是边郡的重头

戏，盗匪猖獗的地区基本与边郡无关，就比方说河东巨盗张次公之流在边郡很难有生存空间，与之相反的是边郡有很多马贼。

他们二人奉命北上，沿途护送的郡国兵是接力的形式保护两人，才刚走过云中郡留下防卫空当还没过多久，车队就被突然出现的马队拦住去路。

“二位朝廷使者请出来说话，我们是奉命来接引二位去朔方郡治窳浑。”

车队里的人挑开布帘打量那支黑甲骑兵，边郡行走的商旅对各类消息非常敏感，立刻就意识到马队的身份，很快更多的人联想到纵横漠南的那支黑甲马贼，同样有黑甲装备的汉军骑兵有如神助般击溃匈奴人。

赵禹跳下马车：“我是搜粟都尉赵禹，你是什么人？”

卫步广掀开狰狞的面具道：“我们是车骑将军的亲卫，奉命接引两位使者，田先生没有一起来？”

“我在这，我认识你们，赵都尉请放下心来，他们的身份很可靠。”田仁向卫步广点头示意，谁又会想到这个鸟不拉屎的偏远地区就握着一群惊人骑兵，天子最宠爱的卫夫人之兄弟就在朔方郡猫着。

第279章嚣张气焰

庞大的城市上空飘洒着点点雪花，寒冷的冬天没有阻挠长安居民的脚步，旧居民离去伴随着新居民迁入，来自关东的新居民居住在长安城西部的茂陵邑，新居民对当世第一大城市充满热情，许多人依然陶醉在买买买的冲动之中。

东西二市旧称东西九市，伴随着拆迁扩张九市被分解成一个个相对独立的街市，从鞋帽衣衫厨具百货，再到花街柳巷地下钱庄种类齐全花样繁多，每天从太阳升起到月上中天永远是那样的热闹繁华，来自各地的客商旅人徜徉其间流连忘返。

“记住了，有新来的女子到侯府提醒我。”

“侯世子慢走！”

刘迁晃晃悠悠的走出青楼，登上马车立刻变了副表情：“武安侯有什么吩咐？”

“您别着急，我家太尉送给您的两个女子还喜欢吗？不喜欢告诉在下，改日在给您送两个。”籍福一脸谄笑。

“哼，我听说武安侯费尽心机找了个和我妹妹有七八分相似的女子，不但收入房中而且宠爱有加，武安侯也是用心良苦了。”

刘迁冷笑几声颇有点不以为然，虽说淮南王被夺去王爵大不如前，但是他毕竟是当过二十多年淮南王太子的皇族子弟，宗室出身天然就瞧不起外戚，更何况太后王娡无论是个人威望，家族影响力都远逊于前三代太后，王田两家更加远不如吕家、薄家、窦家势力庞大。

王娡个人品行一般，前番爆出王娡受宠以前曾在民间嫁过人，不但嫁过人还有个女儿藏在民间二十多年不闻不问，且不说王娡有意欺瞒先帝的行径卑劣与否，自己有个女儿在民间藏身二十多年过的贫穷痛苦，王田两家吃香的喝辣的享尽荣华富贵，就可以做到王田两家有多卑劣。

太皇太后窦漪房也有个弟弟窦少君遗失在外，但那是因为窦少君年纪太小失踪不见也无从找寻，直到四十多年前窦漪房登位当皇后，窦少君才辗转许久找到自己亲姐姐，只从找寻亲人的角度来看，窦家人远比王家人更有人情味。

更何况田蚡是个出身卑微不学无术的市井混混，窦少君被改造成精通黄老的正人君子，品行做派的差别就让重视门第的皇族不齿，更扯淡的是田蚡

和王家的血缘关系，王家勉强算个外戚，田家连个屁都不是。

“我家太尉的私事就不劳侯世子操心了，在下想知道陵翁主的最近动向。”

“不知道，最近没见到那丫头的影子，说不定还在江夏郡捯饬沙羡城。”

“有没有听说沙羡建城的具体消息？”

“没有，我不关心那个。”

籍福暗暗咬牙咒骂刘迁不识好歹，自家君侯田蚡真金白银砸了几百万钱供着他，闹了半天一件事都没办成，动不动甩脸子阴阳怪气的讽刺挖苦，要不是顾忌身份影响早就动手打他一顿，刘迁那张欠揍的脸实在讨厌的很。

忍下心头的恶气，籍福脸上又泛起一丝笑容：“那么您请回去继续打听，有任何消息可以派人联络在下，随时恭候您的好消息。”

籍福的马车晃晃悠悠的走了。

刘迁冲着那远去的马车吐口唾沫星子：“我呸！这么点钱就想买通本侯世子，做你的春秋大梦去吧！”

又骂了一会儿瞅着天色渐渐暗下来，华灯初上东西两市四门封闭进入夜市开张的时间，刘迁晃晃悠悠走到街道尽头的黑色马车前停下，左右打量没有人盯梢才踏进马车里。

车夫驾着马车七拐八拐穿过阴暗的小巷，停在不起眼的独门小院里。

主父偃大笑着迎出来：“拜见侯世子，武安侯派来的人打发走了？”

“嗯嗯，田蚡那厮还是有点本事的，竟然养了条好狗，没有籍福那狗才上蹿下跳出谋划策，田蚡连个屁都不算。”

“侯世子别生气，武安侯年轻时过惯了苦日子，还不太习惯贵族生活，几百万钱放在家室普通的商人家族的确不小了。”

“别说那事了，简直快要把我鼻子给气歪了，武安侯田蚡真不是个东西！”刘迁又想起受到的恶气，噼里啪啦大骂田蚡是个狗杀才，把他堂堂淮南侯世子当个要饭的三两下打发掉，好歹他也当过二十多年的淮南王太子，见过的大世面比田蚡几十年来经历过的多一百倍。

诸侯王就没有穷人，相对穷的那只是小号诸侯王，淮南王一族可绝不是

小号诸侯王，至少前任淮南王太子刘迁每年的花销没有低于一亿钱，给几百万钱就像控制住他真有点侮辱人之嫌。

晚宴摆开，不过片刻就盛上几十道菜肴，别看院落很小置办的齐全，在主父偃热情的招待下，刘迁很快抛弃心头的不愉快尽情享受美酒佳肴，刘姓皇族生来就应该享福，他才不在乎让他享受的人到底想图什么，只要奉承的舒服不让他做事就行。

主父偃对他的确没有要求，如果非要说有某些要求，那也是阻止刘迁把自己父亲妹妹给出卖掉，虽说刘迁缺乏合格继承人的政治头脑，换个人在他的位置绝不敢和田蚡走的近，刘迁就敢为常人所部能为，幸好他要价较高，田蚡不愿意满足他的胃口，才给了主父偃接触的机会。

刘迁水平略差但并不是蠢货，理清前因后果哈哈大笑道：“当初先生在淮南王国呆了两年，家父非常敬佩先生的才华，既然先生有意帮助家父那就却之不恭了，田蚡那里请放心，绝不会让他得到一丁点消息。”

次日，主父偃带着消息回到侯府。

“淮南侯世子没有想象中的难缠，田蚡并没有拉拢住淮南侯家。”主父偃把得到的消息一一道来，田蚡在京师的动作很大，隔三差五宴请百官公卿朝野名流，摆出一副孟尝君的架势招揽门客，一时间成为京师最令人瞩目的热门话题。

袁种忧心忡忡地说道：“在下听说，天子让田蚡拟定名单，可以提拔到二千石的名单有数百人，只有丞相窦婴站出来否决他的提议。”

“否决了又能如何？田蚡想要提拔的重点人物皆位居二千石。”

曹时皱眉不语。

田蚡胆子大非常出名，前几年没当九卿就敢贪渎受贿，出入东市消费很高的地区出手很阔绰，当上九卿，封武安侯更加变本加厉，每天的生活可以用挥金如土来形容，大笔来历不明的收入未经查证，毕竟天子舅舅的光环无人敢碰，更何况廷尉周阳侯田胜、中尉盖侯王信都来自王田两家。

纵然不太聪明的军功爵也发觉异常，恍然大悟道：“原来天子企图用外戚架空功勋列侯！”

剥夺中尉与卫尉的掌兵权只是第一步，将来还会有更多的剥离过程逐渐呈现，无论是为中央集权或者搞政治平衡，天子都有理由对付尾大不掉的军功爵，整个过程会有策略性调整，既打又拉会贯穿整个过程，犹如温水煮青蛙逐渐麻痹军功爵的戒心，再一点点勒紧绞索。

曹时说道：“就让田蚡嚣张去吧！天子对他的忍耐力终究是有限的，他终究只是充当打击列侯的炮灰。”

“是的，陛下对功勋列侯尚不能容忍之，对待田蚡之流早晚会失去耐心，但是君侯您该怎么办呢？”袁种抛出非常尖锐的矛盾，毋庸置疑天子会一如既往的重用平阳侯曹时，但是这种重用和以前绝不会相同了，以前曹时可以向推荐官僚乃至九卿，但是现在天子几乎不停他的意见。

就拿几个月前结束的阴山之战，曹时竭力推荐功臣们出任二千石高官，其中就有复阳侯赵君育、汾阴侯周左车、颍阴侯灌强等人的身影，其结果是天子一个没准许。

天子打压的姿态越来越强，不仅引起功勋列侯们的强烈不满，军功爵内也有骚动和非议，有功之臣原位不动是非常奇怪的，曹时的车骑将军没有动，曹时推荐的二千石不允许，天子是要用这种手段证明自己有绝对掌控权。

“君侯胸中早有韬略，何必为一时的压力难过，可以预见列侯在长安城的影响力江河日下，君侯应当早早的启动计划，要对功勋列侯们讲清楚利害关系。”

曹时问道：“你们也认为情况很艰难？”

“陛下认为君侯功劳太大了，目前还可以维持基本的信赖感，但是再打下去连胜几场可就不好说了，倘若某一天天子剥夺君侯的领兵权，让君侯呆在长安城安心的做个太平列侯可就完了，功勋列侯会被清理的一干二净，君侯您只能默默的看着毫无办法。”

主父偃问道：“除非造反，否则君侯能抵抗天子的诏命吗？”

“当然不能！”

汉军连战连捷使得天子声誉正隆，此时此刻胆敢谋反是不得人心的，一旦天子调走他夺取军权，曹时能做的只有低下头服从命令，假如他聚众谋反对抗朝廷，他手中的羽林骑和重骑兵一瞬间会跑个干净。

袁种提出建议：“在下愿意做君侯的马前卒，先行赶赴陇西郡做提前布置，陇西高原还有咱们的布置，对付河西两大部族应该不难。”

第280章寒冬的对峙

上谷郡的北方是漠南草原腹地，此时冬雪降临千里雪飘，白天气温迅速降低至冰点以下，就像往常一样匈奴牧民藏在毡帐里足不出户。

大泽边缘的营地里生气篝火，疲惫的匈奴人瑟缩在火堆前取暖，漫长的围困和无休无止的小规模战斗把他们折腾的精疲力尽，鲜卑人比以往更加难缠也更加勇敢，就像一头头发狂的狼冲出密林扑向猎物疯狂的撕咬。

匈奴人并不适应莽莽丛林皑皑白雪的复杂环境，面对突如其来的袭击通常无力反击，离开奔驰的战马和辽阔的草原，匈奴勇士就像笨拙的雏鸟跌跌撞撞。

幸而鲜卑人的情况更糟，靠近密林边缘的藏身地被迫放弃，避寒越冬的山洞太容易被匈奴骑兵发现，一旦被发现必死无疑，匈奴人在山洞口释放狼烟熏死洞内的鲜卑人，为了活命，鲜卑人被迫向密林深处逃走，这样大大挤压了鲜卑人的生存空间。

大鲜卑山地区幅员辽阔地广人稀，但并不代表合适藏身的山洞也很多，逃难的鲜卑人涌入为数不多的山洞里，使得原本狭小的空间越发不够用，双方在暴风雪中艰难的对峙着。

“如果大雪晚来半个月就好了。”

王帐里，太子于单拿着一把匕首意兴阑珊，他的初战并不很完美，在五万骑兵的保护下与两万鲜卑人血战一场，仗着身边有王帐勇士的神射把鲜卑人打的节节败退，那场战役他从头到尾保持非常淡定的表情旁观全程，作为战役的目击者写写传记之类的挺好，但要说起个人发挥只有零。

于单是个有野心的人，期望自己用表现征服当权的匈奴贵族，取得媲美先祖冒顿单于的崇高威望，灭鲜卑伐大汉建功立业成为匈奴帝国一代英主，为了执行野心勃勃的计划，日复一日的锤炼枯燥的骑术射术技巧，足迹遍布匈奴境内每个角落，熟练掌握各地区部落人口、草场位置、部落之间战争冲突恩怨等详细资料。

得益于赵涉的辅佐与教导，于单把每一项都做的很完美，他个人在匈奴各部落建立起繁杂的关系网，成功笼络住每个部落裨小王的继承人，在匈奴内部形成一股毫不起眼却影响不小的新组织，计划做的非常好，执行的也非常好，只差临门一脚完成个人名望的升华。

那就是一场属于自己的胜利。

“好头疼，我的初战表现平庸，计划要被耽搁了，到底还是棋差一招。”

于单为自己的平庸战绩感到苦恼，鲜卑人像滑不留手的泥鳅在大鲜卑山的烂泥地里钻来钻去，落叶林的密林并没有南方阔叶林那么茂盛，即使是茂密的森林也可以骑马进入，于是就落入鲜卑人设好的陷阱里，仗着地利之便时常会打出漂亮的偷袭战，每次都会给匈奴骑兵搜索队带来惨痛的代价。

每天巡逻回来的队员都会报告很多被杀或受伤的战报，损失不大但经不起日积月累的消磨，长时间抓不到鲜卑主力也使得匈奴军的士气很差，大股骑兵无法深入山林茂密的区域，小股骑兵进去基本是送死，占据优势的匈奴人也陷入尴尬的对峙无法自拔。

“粮秣消耗的很快，我们的粮秣最多可以支撑半个月。”

赵涉伏在羊皮纸上勾勒匈奴左地的向西地图，他告诉匈奴太子详细的地图有助于指引匈奴人去的胜利，许多大道理是于单闻所未闻的，听不太懂并不影响理解个梗概，他的理解是有地图就像雄鹰有一双看破风云的锐利双目，没有地图就是个聋子瞎子，只有依靠当地的向导磕磕绊绊的前进。

“牛羊很多，为什么只能支撑半个月。”

“战马不吃牛羊，粮秣并非只有人能吃，战马必须吃谷物和刍藁活命，没有粮秣就无法保证战马的战力，在这个季节大雪覆盖草场，普通战马能否继续活下去还是个问号。”

于单张张嘴半天说不出话。

算上增员部队，单于庭募集超过三十万大军死死卡主打鲜卑山，躲在山里的鲜卑人显然没料到军臣单于的决心，他们还以为躲在山里过个十天半月就可以安然避难，可没想到围堵足足持续三个月，从八月仲秋一直围困到十一月大雪降临还不走。

匈奴人过的很难受，鲜卑人更进一步简直要发疯了。

“太子无虚担心，鲜卑人比我们过的更糟糕，匈奴的粮草供应很紧张但无碍于继续围死山里的鲜卑人，我们可以把战马送到漠南安心越冬，只需要骑着驽马也可以压制鲜卑人，我们的艰难困境证明鲜卑人过的更惨，用驽马应付鲜卑人足够了。”

“驽马也吃粮秣。”

“不用吃，驽马是被淘汰的劣马，劣马参战或代步行军足矣，就算累死饿死也不用心疼，没太大必要喂珍贵的食粮秣。”

于单深表赞同，粮秣特别的干粮非常难找，原因是匈奴人并不会种田，合格的战马需要干粮补充消耗的体能，没有粮草就无法保证见状的战马发挥百分百作用，特别是秋冬季节干草缺乏营养，在秋冬季节掉膘严重的时候，战马不吃谷物很容易饿脱形直至饿死。

匈奴人获取粮秣的方式有二，第一种是派出商队到雁门马邑城互市，各边郡的商人们悄悄走私也是种办法，第二种就是带着大军南下大肆劫掠边郡，无本买卖简单粗暴效果拔群，每当匈奴迎来一场大暴雪的寒冷冬天时，匈奴人就会带着部落骑兵南下劫掠，通过搜刮获得必要的生活品，粮食以及他们所能看到的一切好东西。

今年的战事最初计划只是打一场劫掠战，通过大掠马邑城获得巨额财富和粮秣，然后安然的退回到漠北龙城与大汉使者打嘴皮子仗，无论汉人皇帝提出多少理由都无损与匈奴人在南线取得的巨大成功，最初的入侵计划执行的非常完美，可是打着打着发现情况不太对。

在雁门一战被打的丢盔弃甲连夜奔逃，抢来的粮秣全部吐出来，抓走的奴隶也全部被释放，反过来还赔掉自己携带以及抢掠来的牛羊，亏的匈奴人直相吐血。

现在没有粮秣，匈奴人只好选择折中的方式，用驽马来代替战马继续行动，反正大雪会越下越大知道齐膝深的雪遍布每个角落，那时无论是鲜卑人还是匈奴人都无力战斗，大雪封山让机动性变成可怜的数字，伴随而来的寒冷空气会把雪冻的邦邦硬，那将是骑兵的大灾难。

大帐外暴风雪越刮越大，一阵阵寒意透过王帐厚厚的毡布帘传入王帐里，奴婢们慌忙升起火炉驱散严寒，匈奴王庭就烧火的炭块也出自汉地，可见汉地的文化影响力有多大。

匈奴巫师在帐外跳舞祈祷战争鲜卑人，他们要用信仰的力量传达神灵的旨意，荒谬的理由从没有被人们怀疑过，因为怀疑是不心思不纯净的代表，巫师们的手法很粗陋，但是提高士气的效果却一点也不差，至少经过修正的匈奴主力精神抖擞准备作战。

“先生，外边的大雪越来越大，我们似乎不应该继续打下去，不如等到明年春暖花开再战如何？”

“太子也觉得应该暂时罢兵休战吗？可惜大单于不会罢兵，至少现在是不可以罢兵的。”

“因为匈奴贵族？”

“是的没错，匈奴贵族们损失非常惨重，急于从鲜卑人手中夺取更多的牛羊来补充损失，鲜卑人前番吐出的利益让人心动，理所应当要一鼓作气打下鲜卑山的腹地获取更多的粮草回报。”

于单不满地抱怨道：“真是人心不足蛇吞象，他们以为鲜卑人是泥巴捏成的塑像，难道忘记曾祖父冒顿单于的攻击受阻，祖父老上单于三次讨伐不成，还有父亲军臣单于也有两次攻击鲜卑不克的过去，我们大匈奴到鲜卑山攻打鲜卑是不占便宜的。”

“最理想的办法是引诱鲜卑人主动站出来作战，通过我们匈奴的骑兵优势绞杀鲜卑人的主力再顺势灭掉鲜卑，但是事实证明鲜卑人并不回傻乎乎的跳出来，至少现在是不能出来的。”

赵涉把地图的主要曲线勾勒清楚，潺潺流过的弓卢水直通大泽，毗邻大泽的东部大鲜卑山从东北到西南横贯南北，大山是匈奴与鲜卑的天然分界线，同时也是大草原和山区的分隔线，草原游牧文明无法继续东进深入腹地，往东的莽莽山林是在不适合他们。

于单好奇的打量着地图，赵涉也并没有藏着掖着的打算，一边指点于单认识地图的每个符号图形的意义，一边在草原与高原地区涂上不同的颜色。

“先生，棕褐色是什么意思？”

“棕色是高原，颜色越深代表海拔越高，最高的山峰终年被积雪覆盖，所以高峰是用白色勾勒，绿色的是草原，深绿色是密林，蓝色是湖泊，我们就在大泽的旁边扎营。”

“那么汉地也是这样画图的吗？”

赵涉摇摇头，低下脑袋继续画图。

第281章打落牙齿活血吞

夜半三更风雪稍停，大鲜卑山（大兴安岭）的莽莽丛林中响起一声声尖利的狼嗥，夜晚是猛兽捕猎的时刻，饥饿的丛林灰狼肆意出没，偶尔还会遇到熊罴（棕熊）、大野猪、丛林豹、狐狸以及大鲜卑山的王者鲜卑虎。远处的猛兽叫声很多，但是树木稀疏的雪地却很安静，猛兽们不会在厚厚的积雪中浪费体力，尤其是深山密林中部分地区积雪没过膝盖的地方。

公元前季节性的大暖期导致夏天多雨洪涝灾害频发，沿海地区发生海上风暴、海啸以及海水倒灌十分频繁，相应的北方冬天多暴风雪，黄河沿岸的冬天至少有一个月在降雪，而在东北的大鲜卑山地区降雪更是惊人无比，一年中大部分时间的降水量都集中在冬天。

鲜卑猎人艰难的跋涉在雪地里，他们正在狩猎。

动物的夜视能力优于猎人，经验丰富的鲜卑猎人尽量避免夜晚行动，纵然必须夜间行动也会三五成群挎刀背弓全副武装前进，丛林里的危险太多，最常见的危险是丛林狼，狡诈的畜生们非常善于从猎人背后突然袭击，它们可以站起来前腿搭在猎人的肩膀上，在猎人回头的瞬间咬断猎人的喉咙。

普通野兽用火把吓走，遇到凶猛的熊罴和大野猪就无可奈何了，只能祈祷自己运气好没有碰到发情期的猛兽，还有带着幼崽的鲜卑虎也是非常可怕的。

余力苏尔古悄悄靠近密林的边缘，他身后带着三十个年轻力壮的鲜卑猎人，他们的目标是栖息在密林中的麋鹿群。麋鹿的警觉高稍不小心就会惊动，只有最厉害的猎人可以悄无声息的接近。狩猎不但需要高超的技巧还需要小心和耐心。

密林几个方向传来呼哨声，警惕的雄性麋鹿立刻站起来。可惜它没来得急发出警告就被一箭射死，紧接着醒来的麋鹿发出叫声，可惜为时已晚。

鲜卑猎人四面出击，手持强弓利刃纵身绞杀，不消片刻可怜的麋鹿群就被杀个七七八八，只剩下去年春天诞生不满周岁的小麋鹿战战兢兢的呆立在原地，鲜卑人低吼一声吓的小麋鹿们多路奔逃，他们只是站在原地冷冷的注视着小麋鹿逃走。

女猎人喃喃自语：“我们本不想动手，但是为了活下去抱歉只好杀掉。希望它们能够活过这个冬天。”

“别失兰！我们的时间不多了，尽快带走猎物赶在黎明前离开这里，匈奴人的巡逻队会再黎明时分出现。”余力苏尔古扛起两百斤的雄鹿，左手托着另

一头雄鹿的的脖颈往外走，强壮的鲜卑男猎人扛雄鹿，身材娇小的鲜卑女猎人则扛着母鹿。

别失兰回过头：“我们必须清理掉血渍和脚印，天亮以前不会再有降雪，血腥气会引来野兽和匈奴人，脚印会暴露我们的行踪。”

余力苏尔古点点头：“所有人清理积雪上的血渍和脚印，不要让匈奴崽子发现任何踪迹。”

鲜卑猎人掰断马尾松小心翼翼扫掉痕迹，苍白的脸上面无表情褐色的眸子警惕的打量着四周，常年生活在丛林中熟练的掌握各种御敌逃脱技巧。他们是丛林中的天生猎人。

这次打猎行动计划了三天，几次追踪麋鹿的栖息地确定大致活动范围，赶在太阳落山前悄悄进入密林潜伏着。摸到麋鹿群身后突然袭击，成功杀死两百多只麋鹿。虽然不能解决粮食危机，至少能缓解艰难的困境。

鲜卑人的日子非常苦。本来生活在山林里与熊罴搏斗就异常艰难，去年大风雪袭击让日子过的非常差，屋漏偏逢连夜雨撞上撞上匈奴人吃了败仗来找他们茬，鲜卑人真是倒了八辈子的霉运，为了活命部落上下齐心协力咬牙坚持，在部落中上到七十岁的老人，下到七八岁的孩子都必须劳作，青壮到山林里打猎或者到前线御敌，老弱妇孺从生火做饭到削木为箭全部都包下来。

鲜卑女人也要扛起刀剑去外狩猎，没有蓝天白云下美丽的大草原和成群结队的牛羊，鲜卑人必须和大鲜卑山里的猛兽搏斗，还要时刻提防可恶的匈奴人抽冷子袭击骚扰，越到大雪纷飞的时刻匈奴人出动的次数就越频繁，简直把鲜卑人追到深山老林里不逼死人不干休。

“你们把小麋鹿放掉了？混账！”鲜卑长老气的雪白的胡须翘起来：“你们知不知道有多少人在忍饥挨饿，放掉猎物是可耻的行为，你们要看着自己的同族饿死再被吃掉吗？”

“我知道……”

“余力苏尔古！你输给匈奴人并不可耻，输给匈奴人灰心丧气才是真正的可耻，你要做个懦夫吗？”

别失兰急道：“阿爸，别个怪苏尔古，小麋鹿是我让放掉的。”

另一个长老低声呵斥道：“住口！他是猎人队的首领，放猎物应当他来负责。”

“不，我不同意！”拓跋亦力站起来反驳：“我们白部鲜卑损失很厉害，匈奴人不知从哪里弄到的铁器打的我们毫无还手之力，余力苏尔古身上还有伤，您不能对这样的勇士做出惩罚。”

鲜卑头领相视一眼：“我们支持拓跋！”

“可耻的失败全在我指挥失误，我理应受罚。”余力苏尔古跪倒低头，等待卫士擒住他拉出去斩首。

年轻的鲜卑人急的跳起来：“长老住手，大敌当前不可自毁臂膀，余力苏尔古死了，我们先辈的勇士就失去信心了。”

场面陷入尴尬的沉默。

“算了，余力苏尔古是我族勇士，这一仗的罪过暂且记在投上，等着有朝一日将功补过吧！”

鲜卑王徹荦归发话，长老们纷纷闭口不再言语，失败的过错怪在余力苏尔古一人身上也不合适。

鲜卑人万万没想到在大鲜卑山脚下会输给无能的匈奴人，鲜卑人高大强壮凶猛彪悍，匈奴人个头稍矮力量也略有不如，自称先辈的各部戎狄到是有些强悍部族，但是他们和匈奴人同样不擅长冬天作战，特别是不擅长在冰天雪地的密林旁战斗，按道理应该是鲜卑人像杀鸡宰羊似得杀光匈奴人。

可事实并非如此，场面一边倒的向应该出在劣势的匈奴人，突然多出来复合弓以及大量的铁刀大败高傲的鲜卑人，身强力壮却只有短刀和匕首的鲜卑人打不过武装更强的匈奴入侵者，战争从一开始就倒向匈奴人占优势的方向，鲜卑的勇士不断的死去，两万鲜卑骑兵竟然一战死掉六千多人！

压倒性的优势打的鲜卑骑兵毫无还手之力，超过三成战损高的惊人，换做匈奴受到这么高的损失八成会大崩盘，但是顽强的鲜卑人并没有崩溃，且战且退拖着匈奴骑兵退入密林，依靠地形的优势狠狠的狙击冒进的匈奴骑兵，把全面劣势的局面小小的扳回一点，迫使匈奴人偃旗息鼓退到远处打扫战场，败退的鲜卑骑兵才得以走回来。

这场战争败的实在太惨了，以至于鲜卑人不愿意接受惨痛的损失，30万人口的鲜卑部族一战死掉6000多青壮精锐，占据总人口的百分之二，占据青壮人口的百分之八，大约折算为十二分之一，再来几次同样级别的战损就离灭族不远了，失去青壮的鲜卑部落无法具有竞争力，纵然夺回草场也守不住，饲养的牛羊成群不过是为匈奴人做嫁衣。

鲜卑人恨得要死，但又能如何？

再恨也要忍，真的是打落牙齿和血吞。

天色微明，相隔数百里外大泽旁临时单于庭，昨夜一场大暴雪袭来，寒冷的空气把千里之地冰封，大泽的水面彻底封冻，用铁刀凿穿冰面格外费力。

匈奴人早早的起来，吃点热食就急忙整队出发，赶在天亮进入密林搜索战果最多，因为这个时候恰恰是鲜卑狩猎队返回山洞的高峰时段，鲜卑人被匈奴骑兵逼迫的昼伏夜出变成夜猫子，只因为白天在密林中出没太容易被发现，寂静的密林里有丝毫动静都会传的很远，冷不丁被游荡的匈奴人听到就会带来一场灾难。

自从摸准鲜卑人行动习惯，匈奴人的战果就越来越丰富，胆大的匈奴骑兵深入大鲜卑山上百里，曾经一次截住两百多人组成的鲜卑狩猎队，最后因为人数不足射杀十几人从容退却，鲜卑猎人打不过又不敢追，只好眼睁睁看着匈奴骑兵撤走。

“先生，我想去狩猎。”

赵涉在王帐里低头绘制地图，他已经记不清这是第十六版还是十七版地图，每次画出新地图就会发现有细节需要修改，一张地图七改八改画的面目全非，被迫取出一张全新羊皮纸重新作图，还不算画废的羊皮纸纯粹当草稿来用。

“先生！”

画完最后一笔，赵涉气定神闲的收笔，拿起地图对着晨曦仔细端详许久才转身说道：“太子的要求过高，在下爱莫能助。”

“整个王庭只有您能说服父亲，不找您就真没有办法了，您能帮助我吗？”于单满眼期待。

第282章巡视黄河

远在东北方大鲜卑山的雪暂时停下，阴山脚下河套平原却沉浸在一场暴风雪的洗礼中。朔方郡迎来第二批移民，依然是十万，依然来自关中，他们有老秦人的后裔，有楚人的军功集团后裔，也有近几十年迁来的关东豪强子弟。

不管是欢喜还是忧愁，朝廷的诏令要无条件执行。

“更何况，朝廷给予的照顾和补助摆着，无权无势的人可以获得出头机会，他们很乐意接受。”朔方太守公孙贤侃侃而谈。

公孙贤是个精瘦的中年人，平凡的相貌并不影响他的自信气质，自从朝廷子啊入秋前定下朔方郡的计划，他就被视作朝廷的最佳候选人。

公孙这个姓氏非常普通，至少可以说明他的祖先曾经是春秋时代某个公族的后裔，战国时代是地道的魏国人，周显王三十九年（前330年）魏国失去河西郡，他的祖先以士的身份归顺秦国，奋斗一百多年逐渐步入秦国的中高层。

秦始皇统一六国，决定将北方边地的各国长城连接起来，于是他的先祖就成为九原郡的首批居民，到他曾祖父一代兄弟四人在长城军团当过基层军官，其父在咸阳担任中层官僚，叔叔则是秦将蒙恬配下的都尉，属于正儿八经的秦军高层将领。

先祖在灭秦战争中曾归属五大夫王离、少府章邯，在巨鹿之战逃过项羽的坑杀，对章邯的无能失望透顶也对项羽的残暴恨之入骨，就像关中五百万老秦子民一样转投攻破武关的沛公刘邦旗下为将。以他为典型的老秦子弟在还定三秦之战中立下大功，特别是公孙贤的先祖跟随曹参击败三秦的诸侯王。兵临城下逼死章邯，从头算起还是曹家的老部下。

曹时和公孙贤也算比较熟。他父亲病死时来吊唁的宾客里少数在职官僚，早年曾在边郡从基层军官一步步提拔起来，吴楚七国之乱立下点功劳进入都尉一级，前几年曾在雁门郡当过两年多郡都尉，前几年被调到北地郡做太守，常年呆在北部边疆有很老的资历。

出身在九原郡，常年在边郡生活担任军官只是优势，朝廷里类似他这种条件的人至少有几十人，但是他的条件好就好在他的先祖对九原郡很熟悉。早在汉初立国太祖刘邦决定对北方旧秦失地做详细勘察，本意是腾出手来把失去的领土夺回，公孙贤的祖父就是第一批被派到九原郡故地的人。

当时做的事类似测绘，描绘不精确的地图，并记录下向西的文字，乔装

打扮成普通牧民在漠南失地万里行走近十年时间，知道太祖驾崩也没完成朝廷给与的任务，尔后朝廷风向大变转为保守姿态，打匈奴也成为朝廷里随便提提的笑话。他的祖父和父亲并没有放弃目标，近五十年坚持在边郡和漠南匈奴勘察，几次死里逃生躲过草原狼的袭击，付出惨重的代价完成任务。

他早年也曾徒步走过阴山山脉。曾渡河偷偷潜入河南地记录白羊王部的迁徙习惯，就凭这份执着几乎没人能比他更合适，所以立郡得到通过第一时间就通知公孙贤做好相应的准备。二个月准备又经过一个月履新，赶在春暖花开之前把车骑将军请来。

“将军您看此地。河水九曲最富饶之地，闾里设在河水两岸最丰沃的地方。河边的耕地可以满足两岸百姓的耕作需要，两岸多设渡口来往舟船备齐，在西部和北部设下烽火台驻扎郡国兵，每个闾里都设有报警的铜钟，闾里阡陌之间修建驰道保持联络通畅，通往云中郡的沿途设立烽燧和驻军，匈奴人若南下一时半刻无法得手，烽火及时通报云中郡搬运救兵，若云中不及换雁门郡，雁门不及太原郡，逐级传递直至长安城。”

车骑将军的仪仗来到黄河边，曹时心不在焉的听着，心里却想着黄河水患的千古难题，他的模糊记忆里忽然想起田蚡的一则故事，好像是刘彻称帝的前期发生一次史无前例的黄河大决口，身为丞相的田蚡不但没有组织封堵决口，反而为了一己之私放任决口泛滥。

虽然经过几番争执朝廷决定封堵，但那时被冲开的大口子已经很难堵上，堵口失败造成黄河水在大平原上泛滥二十多年才堵上，田蚡的黑历史中就属这条最是丧尽天良，十几万人死于突如其来的水灾里，几百万人家园被冲毁良田成为沼泽，流离失所几十年不得安身，几乎是从普通百姓沦为贱民一等的赤贫者。

那次大决口恰好是在汉匈战争前夕，失去几百万人的税收，又失去几十万顷良田，几个关东最富饶的人口大郡变成汪洋泽国，给大汉帝国的财政系统带来巨大损失，而彼时汉匈战争迫在眉睫，皇帝不可能耐心的等待堵上决口，清理淤泥和沼泽地再恢复生产力，耗费十几年重整残破的郡县。

所以汉匈战争开打，顶着国内几百万赤贫子民无家可归，顶着国内惨重的水患损失强打匈奴，只用几年时间就把国库财政系统玩崩盘，皇帝为了打赢战争拼命的征税以至于鼎盛的国势山河日下，他本人背负千古的赞誉和千古的骂名作古。

而始作俑者田蚡，早就拍拍屁股下地狱了，百姓们只记住大汉江山的残破，反而没人会在意首恶田蚡带来不可估量的影响。

“一颗老鼠屎坏一锅粥！田蚡这颗老鼠屎坏掉的可不是一锅粥，而是坏掉大汉帝国的大好局面，没有他多方阻挠封堵黄河决口也不会让黄河泛滥二十

多年，没有他的一己之私就不会让朝廷损失几百万百姓的税收，损失几十万顷良田的收成，朝廷不但收不到税还要想办法安置难民，二十多年的河患打乱国内的造血系统，赶上战争爆发商业发展陷入停滞，社会治安下降，加税又一次进入恶性循环，一来一回付出的代价惊人，每年无形中的损失何止百亿钱！”

曹时盯着黄河心情十分复杂。

黄河水到此地就变的浑浊不堪，河南地的黄土高原蕴含惊人的泥沙，河水从两岸流过自然裹挟着泥沙南下，河套平原西北侧是裹挟泥沙的起始点，并不用担心过量的泥沙让河道淤塞，湍急的河水经过河套平原把泥沙带入中下游，到壶口瀑布就变成纯黄色的河水。

经过河道的传递，在长安以东的渭河汇合口急转弯向东，那个地方名叫风陵渡对岸是朝廷设立的船司空，向东继续奔流的黄河水流速明显放慢，河水裹挟的泥沙逐渐沉淀在函谷关北部河道（三门峡）以东的区域，从雒阳往东河道逐渐抬高，那一带也是河患泛滥的地区。

在春秋时代及以前，河水在河北泛滥成灾，赵地的大片平原都曾是巨大的沼泽，战国时代初期关东各国忙着建造堤坝围堵湖沼，一点一点把河水重新推到正确的河道里，从战国初期到现在三百多年黄河始终稳定在河道里极少有泛滥趋势。

他不知道黄河会再什么时候会泛滥，但是他一定会设法封堵河患，因为他知道黄河一旦泛滥成灾，注定将会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并不是损失几十万顷粮食，损失几百万人税收那么简单，更是关东的经济发展连续性遭到破坏，占据大汉帝国十分之一的人口流离失所，人口增长就损失了十分之一的份额，吃不上饭的百姓不会考虑生儿育女，因为他们自己都没办法养活自己。

恶性循环一起，十年乃至二十年多难以抚平创伤，皇帝愿意把大好青春的十年时光浪费掉吗？不可能，他一定会坚持发动战争，哪怕国内的损失大到不可思议的地步，他也会坚定的发动战争，击败匈奴是他一生的理想，为此他将不惜一切代价。

皇帝的坚持他是很理解的，尤其是此刻，匈奴陷入短暂的危机之中，大汉帝国必须要抓住机会伺机北上讨伐匈奴，尽快消灭匈奴的主力清除掉北方外患，皇帝才有心思转向西边或者南方完成其他目标。

曹时也很支持皇帝的伟大理想，不管未来被称作汉武帝的天子会变的多么专横霸道，他都不介意为了实现大汉帝国称霸的理想奋斗，他可以暂时不去计较个人的政治得失，只要能够完成几代人的毕生追求，起码对得起这辈子不要留下遗憾。

现在看来击败匈奴不是难题，难就难在击败匈奴，自己不要身受重伤，他很担心皇帝的执着会让大汉帝国碰的头破血流，可惜的是皇帝对他不在言听计从，除了叹息就只能叹息。

天子终究会长大，纵然他留在长安常伴左右也无法长久影响他，亦师亦友的关系早晚会被终结，妄想长期控制天子一定会落得家破人亡，如现在这样保持表面亲密关系或许是最好的结果。

不知不觉间念头飞到远方。

“……将军，将军！”

第283章种子

不知不觉怔然半天才恍然回过头，公孙贤很担心的看着他，询问得知一愣神竟然过去半个时辰。∮頂∮点∮小∮说，不好意思的拱拱手：“刚才想事情没注意到太守说什么，抱歉失礼了。”

公孙贤善解人意复述，他在刚过去的半个时辰把朔方郡的安排做详细介绍，特别是朔方郡黄河两岸的闾里定居点安置，朔方郡的辖地囊括完整的河套平原，并没有设立分别五原郡对河套平原进行二次切割，朝廷的意图还是加强边郡的面积保证耕地牧区。

朔方郡东部是原九原郡的核心地区，朔方郡的郡治也设在东部草原的九原县，毗邻北部的阴山脚下河流纵横的肥沃土地，向东就敕勒川的河流湖泊密集的草原，大部分敕勒川在云中郡的范围内，只有东部边缘属于朔方郡。

公孙贤的方案是先把第一批十万人安置在东部河流较多的草原，临河之地规划耕地建造闾里为下一步齐民编户搭起基层组织夯实基础，距离河流较远的草场土地肥力和水资源无法支持耕作，就划为放牧的草场供给汉人畜牧以用。

想到畜牧，曹时忽然想起远在安息帝国（帕提亚帝国）的张骞一行，根据去年的消息他们前往安息帝国首都泰西封，那里兵荒马乱远比西域各国更危险。

送信去年初匈奴入寇之前，因病留守在大月氏国的商队游侠儿拜托大月氏商人乔装打扮，辗转数千里返回小月氏留守的祁连山区送回攸关商队消息，草原大漠出没的金雕雄鹰是捕捉信鸽的凶残猎手。传达消息变的曲折而且效率更低。

反倒不如让可靠的大月氏商人装做康居人，通过葱岭（帕米尔高原）的无雷国进入莎车国（莎车县）。沿着张骞所走的中线贴着死亡之海（塔克拉玛干沙漠）来到祁连山脚下的小月氏人属地，一路行走畅通无阻的情况下两个月可以到达。沿途无人的绿洲成片成片，只有大绿洲才会有人定居。

大月氏商人名叫阿图，年轻时跟着父亲背井离乡西迁，近十几年来走遍西域各国大部分小王国，只有乌孙国和西域东部匈奴人势力较强的小国不敢去，他从大月氏国带来商队寄送的各种作物种子，还有许多香料和水果种子，其中有一样非常重要的植物种子，紫花苜蓿。

紫花苜蓿在古波斯地区俯拾皆是。自阿契美尼德王朝覆灭以来近两百年，古波斯文明被洗的七七八八不剩几多，作为古波斯乃至更早的古亚述人所依赖的神奇植物，紫花苜蓿曾经见证过几个庞大帝国的诞生、鼎盛、衰落

直至灭亡，每个强大帝国都因发现紫花苜蓿兴起骑兵帝国，他们东征西讨扩张版图称王称霸。

他们花天酒地纸醉金迷，沉浸在奢华的生活里无法自拔，当文明逐渐腐朽踏入帝国崩溃之时，紫花苜蓿也迅速被人所遗忘。安息人是来自波斯帝国东北部的民族，身上有着里海北部萨尔马提亚人血统，他们占据帕提亚郡接受希腊化改造，从纯粹游牧民族变成半耕半牧的希腊化文明。继承支离破碎的古波斯帝国领土，很快与他们名义上的宗主塞琉古帝国发生战争。

至于紫花苜蓿，那紫色的小花普通牧民习以为常。春夏之交走在草原上一望无际的紫色花朵盛开着，帕提亚人并不稀罕神奇的紫花苜蓿。或许是幸福来的太容易才不太珍惜，只有粗糙农耕技巧的帕提亚人对植物种子的搜集和保存只懂皮毛。

“公孙太守。我有一物要交予你小心保管着，待来年春暖花开在中西部的草原撒下种子，我汉家出塞的粮草给养就全靠它了。”

精致的小匣子里，用上好的丝绸包裹着满满一匣种子，公孙贤凭借熟稔边事的经验立刻判断此物是某种重要的作物，听着车骑将军的语气显然有非常重要作用。

小心的收起来，公孙贤悄然道：“您放心，保证不出一丝一毫差错，再过旬月冻土解封就派人把阴山脚下的草场犁个遍，不知需要做哪些准备？”

公孙贤叫来负责记录的小吏，仔仔细细把每个注意事项都记下来，守卫在旁边的郡国兵以及来往的属官毫无反应，他们还以为两位身份尊贵的领导者在交流农业技术心得。

借此机会，曹时向他传授风靡关中的种植技术，虽说关中的新耕作技术早就变成公开的秘密，但是能停到新技术的开发者亲口讲述意义决然不同，说着说着彼此发现还都是农业专家，于是两人站在黄河边欢声畅谈，二人探讨着朔方郡的农业发展思路，争论到底是向西还是向东发展。

原本公孙贤是没打算探讨农业布局，他可不是二十多岁的毛头小伙子，懂得轻重缓急哪些话不该说也没必要说，陪着远道而来的车骑将军谈谈朔方郡防务，简单介绍闾里定居点的安置计划以及后续安排，确保在任期内基本既定目标，至少不让百姓迁过来遇到兵灾瘟疫猛兽的袭击。

“近几年汉家扩张迅速，南方三越和夜郎国不提，北方也夺取阴山的肥沃耕地，我们的人口暂时跟不上，但是人口的窘境不会持续太久，我的疏奏早一步送到未央宫，至少未来二十年朝廷要鼓励生育，多生孩子给予部分免税优惠，生两个孩子免除三十税一的田税三年，生三个孩子免除刍藁税三年，生四个孩子田税续免二年，生到五个孩子刍藁税续免二年。”

“优惠有点多吧？”

“不多，一个孩子养大至少要十五年，给他们时间不出十五年就是一代新人，前提是要让孩子的父母感觉生育是大赚的，否则他们没有强烈的生育愿望。”

公孙贤仍然疑虑重重：“在下担心监管会遇到麻烦，如果有人第一个孩子意外死去。有生育孩子就去诈骗的来免税福利再弃婴逃走，毕竟这里是边境重要军事重镇。我们很担心有人把口子把不住跟随匈奴人搅合在一起。”

“基层闾里的铺设很重要，宵小之徒不敢声势。图谋不轨者要再三掂量。”曹时把自己的想法和盘托出，即使现在不说再等几个月早晚也会以朝廷公文的形式下发郡县，朔方郡是边郡的先锋部队，做好朔方郡的人口生育率提高是非常有必要的行动。

他是想趁着朝廷诏命没有下达之前，在朔方郡把试点工程做好做快，尽力让朔方恢复应有的平静生活，这个地区并不需要到处乱窜的杂音，目的是清除那些不那么愉快的话题，他在朔方郡呆了半个月就走了。再不走就要赶上春暖花开的时节。

与此同时，第三批十万人口通过秦朝废弃的九原驰道进入河南地，两边人在渡口错身而过引起他的注意力，最后一批人显然都是身家富裕的家庭，通过重新整修答题可以通行的秦驰道，一路上看到几千辆奢华的大马车，这样的仪表简直堪称是印着人们往皇帝的方向走。

长安城是，未央宫。

刘彻坐在温室殿一忙一整天，最近几天忙着处理繁杂的政务。周末难得有打发闲暇琐碎时间的机会。

“这么快朔方郡安排好三十万人了？”

“没有，只是让新居民暂时有个帐篷住着，预计有合理的住房至少需要三个月甚至更久。”

窦婴干巴巴的声音说道：“关中年新增人口将突破三十万人口大关，总人口突破三千九百万人。为了降低老龄化必须多生孩子，每年的年出生率高达百分之六，我们的人口提案多。车骑将军让我们准备迎接更大的婴儿潮，我们做好准备没？”

刘彻很恼火。他没想到三言两语就把所有人都不看好的手才好打：“你们有没有解决知道？”

朝堂里清一色的百官公卿闭嘴，婴儿狂潮固然可喜。但是人口暴增随之而来的经济负担是非常棘手的难题，按道理人口越多对大汉帝国就越好，但是人口大爆炸带来的土地供需矛盾会逐渐显现，继续扩张还是转向国内消耗是难以抉择的。

大部分人不希望人口大爆炸，关中百分之四的人口增长率非常吓人，十几年可以翻一番总人口的数字令人毛骨悚然，偏偏这个时候车骑将军送来更大胆的人口翻倍计划。

“五年之人口翻一番，十年内人口翻两番，基本实现南至骆越，北至匈奴的控制力，最快十五年后形成第一波人口成熟高峰，再往后十五年进入人口红利的黄金时期，三十年内依靠两亿人口的庞大力量可以碾碎敌人。”

刘彻问道：“诸位爱卿对此怎么看？”

“臣以为不妥。”中大夫颜异道：“臣虽不懂人口红利，但至少是有机会就摆在面前，只要抓住机会二三十年内成为富豪不是做梦。”

大农令樊它广进言：“臣以为此事不宜做多口舌之争，只从当今天下的形势出发可以得到更多理解，臣听问南越偏安一隅之地能养活百万南越子民，荆蛮故地也能容纳至少五百万人口，唯独会稽郡到东瓯国、闽越国之间的容纳人口能力大小，就从南越国、闽越国、东瓯国降服时留下的户籍名数统计，三个王人口总和约为两百多万，他们的耕作技艺非常之落后，以至于连三季稻都不会种植，可见胡乱撒种子能出多少是多少的人大有人在，以前的好日子注定将一去不复返。”

“然而？”

“南方各郡口容量至少在三千万人口，北方内郡至少可以容纳六千万人口，还有著名的关中地区粮食收成让人羡慕嫉妒恨，首先我想说粮食是肯定不够用的，必须把荆蛮故地，会稽和吴中地区成为新的节奏点，那就是有事没事就在肉山附近转悠，人口红利很符合一部分人的模式，至少补经验是有点意思的。”熊罴大摇大摆的往外走，猎人根本不敢射击，那么坑大块头根本没发啥。

田蚡大为不满，合着人口翻倍就是正确的他是错的，他愤怒地说道：“我不相信完全是是胡扯的规划还有人会被骗到。”

“不是骗，这是事实。”曹时从大殿外走来，无视田蚡的大放厥词向公卿们行礼。

魏其侯窦婴哑然一笑道：“平阳侯来的恰到好处，说说你的想法。”

“我们要在北方边郡形成以多打少的优势，坞堡、长城以及烽火台必不可少，每个郡人口应该保持在三十万人以上，低于三十万人口过少，超过五十万则会影响当地人口正常发展，狭窄的牧场会引发争执和冲突，没各边郡拥有充足的北扩空间，仔细算算在北方边郡就需要六七百万人口，从汉匈对峙的格局来看，六七百万边郡子民会立即增加汉军的巨大优势，兵源地得到保障，征服地无须担心被丢弃，粮草供给和储存的大后方，零零总总的好处有很多。”

曹时不厌其烦的解释，大致让不通军务的官僚听个七七八八，对面匈奴人忙着收拾大鲜卑山里的老泥鳅，汉军凭借渔翁得利的在大战略上取得积极优势，让匈奴人和鲜卑人狗咬狗一嘴毛，我们要保持安静的做好各郡的迁徙和后续布局，让边郡在一年内从人烟稀少的大漠草原变成一个大兵营，大粮仓。

北部草原并不是那么的毫无作用，起码漠南草原土地肥沃做牧场是最合适，预期让匈奴人占据牧场到不如汉人站着最好，两边各有投鼠忌器的理由不敢打起来，生怕一丁点冲突引发汉匈全面战争爆发，胆小的人听到这个名字都快吓晕了。

“深更半夜，大部分人仍然沉浸在甜美的睡梦中，只有少数人会坚持下来看到黎明的曙光，我们不能让汉匈战争的创伤留在子孙后代身上，我们是负责人的汉家公卿官僚只想过安稳日子，但汉匈格局的变化悄然告诉我们，和平是美丽的易碎品。”

天子伏案而起：“三十年太久了，朕要更快，更快……”

第284章两个皇帝

冬天的冰雪吹遍中亚草原，冷空气在里海上空盘旋着，继续南下遇到波斯高原的顽强阻挠，躲在波斯高原西南方的美索不达米亚，美丽的两河流域依然是温暖湿润的气候，低纬度的气候利弊参半，起码在冬天的尾巴只穿一件亚麻长衫不用担心被冻死。泰西封的王宫正举行盛大的宴会，宴会的主角是帕提亚帝国的老皇帝米特里达梯一世，作为东道主迎来一位神秘的客人，塞琉古帝国的皇帝德米特里二世。

张骞站在喷泉水池旁看向水池中的倒影，修剪整齐的络腮胡须和自来卷的头发，穿着绛红色的外袍披风保护身形，用化妆术易容改变的面貌多了几分帕提亚人的气质，如果不是因为个子不太高，就是的标准的帕提亚高富帅。

“尊贵的客人，请您等一下，那边有位小姐想栽倒您的名字。”

“嗯？”

张骞下意识的顺着方向看过去，一个棕发棕瞳的年轻女子向他微笑着点头，在她身旁的女子多半路出可惜之色，张骞无语的后退几步想起帕提亚人的风俗习惯，粗线条的帕提亚人只集成古希腊的部分溢处，男欢女爱的情事依然保持部落时代风俗。

帕提亚女子可以像男人那样，在任意公共社交场合遇到心仪者就大胆的去问，作风大胆泼辣的帕提亚女人天生就是个力大无穷的战士，在于塞琉古帝国的战争中，帕提亚人曾经就此派出女子担当斥候侦察敌情，主力作战时也跟着男人策马冲锋。

特殊的环境造就帕提亚女子的特权不少半分。随着时代的变化勇敢的帕提亚女人不必在危难时刻站出来，多数时间帕提亚帝国是以碾压的姿态打过去。少数难啃的骨头就干脆停下脚步或者绕行，帕提亚人并不是愚笨狂妄的家伙。纵然他们的天赋非常差，所有技术需要通过教导学习的过程。

不过帕提亚的女人都很厉害，张骞从没见过泰西封的大街小巷里竟然没有小偷的身影，这群城市硕鼠被赶到那里就不允许出来，说明这群红粉霸王并不是表面上欺负人，那么简单的事分分钟搞定。

“先生，我是西……希望能认识你。”

张骞倒退半步少一愣神笑着摇头：“对不起，我马上要考试了，请到时候交给我。”

“他是我的男人。你赶快走开！”

塔斯帕拉米亚走进来，一句话就把人给吓的不行，仔细一瞧还是她一身打扮不但入时有品味，千万别说一些奇怪的话引起不必要的冲突，所有女生都是美人胚子，现在看来果然是嘴巴比较厉害，有的时候男人看不惯会骂几句，但不要搞出非常不好的事。

那个男子非常生气：“你知道我爹是谁吗？”

“我管你爹是谁？你爹是三公九卿还是诸侯王。

他选择冷静的公布父亲的名单里的头牌，你告诉我父亲并不厉害。我不服气。

张骞也是很郁闷：“会先帮我们吗？”

“我不知道。”

塔斯帕拉米亚很努力的的活着，乔装打扮的妆容并不影响她投射出刻骨的仇恨，她瞧着的方向就是老皇帝米特里达梯一世。

“嗯？”

老皇帝奇怪的看了一眼：“那是什么人？”

“康居的大商人，手里有大把纯净的雪盐。似乎有东方那个帝国的人脉。”

“你是说匈奴？”

米特里达梯一世陷入沉思，对于东方有个强大的匈奴帝国的传说他早有耳闻，据说那个帝国的单于是天下最可怕的骑兵帝国。死掉的亚述人和波斯人远不如他。

老皇帝是绝对不信这个邪的，他坚信自己率领的帕提亚帝国才是草原文明的基石都存在。作为皇帝的直系继承人拥有能否继承帝国基业的大事，结果孙子的本领大和儿子差距很大。在物产丰富的地区矿石是最不值钱的东西，食物的优先级远高于工具武器。

“陛下，您的客人到了。”

米特里达梯一世笑着收起心思，德米特里二世面带微笑的谩骂和侮辱，让人感到意外的是很让人意外的地方让人有点一秒躺的。

“皇帝对那个离开的人都非常关心和爱护，当皇帝决定用心下去很有戏。”

老皇帝说道：“德米特里二世！我们来谈谈理想吧！你的塞琉古分崩离析在即，不如投入我帕提亚的怀抱，相信你一定会得到你想要的。”

“我要自由自在的，你能帮我吗？”

相信很多人都知道德米特里二市的二手市场，测试的一支被质疑并不太准，考虑的时间太多而且信息获取吕梁非常邋遢。

德米特里二世翻个白眼，勉强点点头以示知道，他之所以这么冷只是因为他把营帐的火强行熄灭，他被俘虏后就疯狂的折腾，发疯似得喊叫发泄不满，有的时候颓唐的像个一事无成的中年人，沮丧、愤怒、懊恼、怨恨交织在一起，他就是塞琉古的年轻皇帝。

塞琉古帝国已是昨日黄花，当年左右欧亚的全部跟随塞琉古到故纸堆里，他这个塞琉古帝国的皇帝只是有名无实之辈，在美索不达米亚一寸土地都没有，原来的首都塞琉西亚被改成泰西封，他连最后一丝念想都没了。

“可恶的老担心，你会死的。”

老皇帝哈哈大笑：“德米特里，你这个乳臭味干的小儿，事到如今还不明白自己的处境吗？记住你的失败来自军事而非政治。”

“你早晚会后悔的，我比你年轻力壮更有东西，看看你到底多厉害！”

“我等着看你的表现。”

德米特里二世被俘虏的消息像一阵风吹入泰西封，西线战势逐渐像正规的方向走，放在以前不会在有人记得你以前是什么星座，一个帝国的皇帝兵败被俘，无论他此前多么勇敢也无法掩盖自己是个刽子手的身份。

在漫长的等待后，张骞得到一个面前老皇帝的机会。

“康居人？”米特里达梯一世换上康居语：“你为什么来我这里？只是为了赚钱吗？”

“我们想去西边看看，绕过塞琉古到西北方蛮族的世界。”

米特里达梯一世荒谬的说道：“你们一定是疯了，日耳曼蛮族是最可怕的战士，你去那里一定会死去。”

“我们只看，不会过于深入领地。”

张骞不厌其烦的解释自己的目的地，尽量避免从自己口中说起要去罗马，帕提亚和罗马的关系并不算好，将来还会为敌。

“看在金币的份上，我才不回管你们的目的地，有什么生意可以直接找我的仆人，他会告诉你尽快找到我的方法。”老皇帝起身离去了。

张骞有点失望，他原本想找个能言善道的日耳曼人做向导，但事实证明这个时代没有那么好的事情，看起来帕提亚人没有丝毫兴趣和北方蛮族建立联系。

塔斯帕拉米亚安慰道：“先生请不必太伤心，技术我们的技术不合格也不影响我们活下去的信念。”

“多谢你，今天你打扮的很好看。”

忽然，塔斯帕拉米亚红着脸羞涩的低下头：“先生，我喜欢你。”

“啊？你……你知道我会走的还要喜欢我吗？”

“是的，我一直都很喜欢你，没有你的舍命相救，我的孩子早就死了。”塔斯帕拉米亚缓缓说道。

张骞不敢回应，低下头缓缓走回破旧而又熟悉的小巷，最近几个月帕提亚首都泰西封的治安有所好转，至少不会像以前那样每天早晨去挖成堆的死尸。

好的地方体现在多个方面，食物供应比以前更加充足许多，安息皇帝米特里达梯一世在战场上击败并俘虏塞琉古皇帝德米特里二世，凭借自己强大的硬实力把塞琉古的军队击溃并活捉皇帝将其软禁起来，塞琉古内部也陷入一场战争，篡位者建立特里丰王国。

不断恶化的局势让塞琉古雪上加霜，德米特里二世在国内的统治并不得人心，他是托勒密帝国捧起来的傀儡，兵败被俘也没有引起臣民的高度重视，落到这幅天地真是姥姥不疼舅舅不爱，要说真心希望他回来的也就他的亲弟弟安条克七世。

德米特里二世虽然能力不行，但是继业者战争最得益的一支牌子是在太硬了，包括帕提亚的老皇帝米特里达梯一世也愿意和没用的小傀儡接触。

帕提亚的对外战争告一段落了，更多的力量放在请教过重的叛乱势力，

那些波斯帝国的余孽，亚历山大时代的遗种都在国内，这些人一看情况不对全部偃旗息鼓连找个人都没那么容易，曹时一直怀疑塔斯帕拉米亚是塞琉古贵族的后裔。

张骞听的出她心里的真实想法也很为难，这个时代的女子都很奔放，他不能鲁莽答应或者拒绝，慎重考虑再三权衡才说道：“亲爱的塔斯帕拉米亚，你给我点时间好吗？我还要再考虑考虑个给你答复结果。”

“我不去为难你，注意身体不要伤到自己，最近我哥哥有可能送信指引出一条小路，去塞琉古的。”

“安条克吗？那里属于篡位者特里丰。”

“不，我们要去伊苏斯。”

张骞一愣，伊苏斯的名字不是第一次听到了，两百年前亚历山大大帝依靠伊苏斯战役击溃大流士三世，阿契美尼德王朝由此被打的溃不成军很快就灭亡了。

第285章宫廷闹剧

“听说了没，雒阳新城修好了。︾頂︾点︾小︾说，”

“比的上长安否？”

“暂时不能吧……”

经过灞桥就进入长安郊区，关东的客商团好奇的打量着长安城外的街景，冰雪覆盖的大片白色世界里偶尔看的道驰道边缘的建筑群，商旅们只允许在驰道边缘行走，因为驰道正路是给皇帝以及军队使用的，这样反而可以看的清迟到边缘的村庄街景。

“如果你几年没有来过长安，你会发现长安城变化很大。”卓王孙如是说道。

关东的商团不明就里，他们知道长安新城非常宏伟，也知道渭河边竖起的大堤令人印象深刻，还有什么变化会让人印象深刻，他们并不知晓。

带着心中的疑问，车队渐渐驶入关中的核心区域京师长安，很快他们就发现果然大不相同，在行走在长安城的街道上，你会遇到行色匆匆的路人，西市和城郊西部的作坊林立，每时每刻都可以看到拉货的四**马车从作坊里出来。

他们拉着货物直奔码头，那里有无数船舶停在岸边等待装箱，它们的目的地将是千里之外关东的某个小城，也可能经过江夏郡沙羡城的周转散布到天涯海角的南国港湾。

“你们知道吗？长安的铁器天下闻名，生铁加工制作工艺非常好，表面渗碳是长安工匠的拿手绝活，你可以拿着自家用坏的铁质农具到长安的冶铁工坊里兑换到崭新农具，而你所要付出的代价只是缴纳一部分钱而已，付出的代价略比修补农具要贵。”

卓王孙是冶铁世家。一辈子都和黑黝黝的铁矿石打交道，深刻认识到钢铁工业的对大汉帝国的影响力。铁器的普及可以大大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换句话来说是干活更省力了。几十年前大部分农民扛着纯木制作的耙子耕地，木头再硬也不可能比的上钢铁，一耙子下去刨不动土会非常痛苦，木头在耕地反复耕作了磨损严重，生产效率远远不如铁器来的实在。

商人们小声讨论，很多人对此反应比较冷淡。

冶铁的暴利时代基本过去，从长安城鳞次栉比的冶铁作坊可以看出来，

同质化竞争严重影响冶铁收益率，铁器价格一降再降从原来一半的利润降低到只有一成利润。收益降幅达到惊人的百分之八十，关东商人可一点都不傻，反而个个猴精的很，没赚头的生意坚决不碰。

“这年头生意难做，做什么都不赚钱！”

商人们纷纷抱怨着生意不如前几年好做，他们还记得后元二年以前，每件铁器能卖出现在两倍的价格还不愁销路，各地商人拥挤到自家的作坊谈生意，那真是有多少卖多少。供不应求。

卓王孙对此有不同看法：“我反而认为这很好，至少证明我们汉家在不断发展，过去稀缺的铁器迅速普及，更多的人从中获得利益。农民耕作土地的面积从过去的人均四十亩暴涨到八十亩，用更少的人工耕作更多的土地，我们回有更多的人口去做工。去经商，去当兵。这不是好事吗？”

关东商人被驳的哑口无言，闷闷的坐在车里苦思冥想。

道理似乎很正确。但是从工匠的利益出发，似乎是工匠们的收入变的更少，商人的利润也在变少，得益的则是与自己毫无关系的农民，商人会根本不在乎农民的利益，或者他们即使在乎也只是为了赚取农民的钱财。

心里这么想，嘴里可不敢这么说。

商人都是有市籍的贱民，农民可是地地道道的一等公民，种田光荣，耕战光荣，南北军骄傲，军功爵伟大的思想渗入骨髓，又岂是一群叨叨赚钱不赚钱的商人可以置喙的，只要全民皆兵的耕战制度不变，商人的话语权就几乎为零，这一点也恰恰是商人们孜孜以求的，很多关东商人不惜血本支持儒生也恰恰是为自己的利益摇旗呐喊。

商人在汉家社会没有地位，起因恰恰是士农工商的四民制度，这套制度又恰恰和儒家没有半文钱的关系，黄老学派的两套经典着重讲四民制度，这个套制度的本意就是要划分四个群体确保耕战制度，这两部经典其中一部就是《管子》，另一部是前淮南王刘安所著的《鸿烈》又名《淮南子》。

《管子》是黄老学派的核心思想之一，在黄老新学里更是地位最高的学术经典，《管子》曾说道：“士农工商四民者，国之石（柱石）民也。”

另一部《鸿烈》则提道：“是以人不兼官，官不兼事，士农工商，乡别州异，是故农与农言力，士与士言行，工与工言巧，商与商言数。”

两大经典里提到“士”并不是科举考试选出来的那群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而是军功爵选拔以及举孝廉、贤良方正选出来的士，国士的本意是一国勇力之士，春秋战国时代压根就没有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孔子本人也是仗

剑高歌倡导君子六艺的勇士，你想成为士，必须有很强的治术，解决麻烦的能力。

商人不愿意被耕战制度所束缚，商业气息浓重妨害到淳朴的耕战文化的传承基础，因此商人从春秋战国以降都是地位低下的一群贱民，这种歧视有很深的原因在，并不是毫无道理的歧视，更不是看商人赚钱不顺眼就歧视，汉家子民并没有仇富心态。

或许是所见所闻打击了游玩的兴致，又或者是刚才的交谈让人郁闷，商团沉闷气氛保持到进入东市。

作为关东商团的接待者，卓王孙为关东的客人包下东市最著名客栈顶层，从那里可以俯瞰东市的全景，冬末的长安依然被北方的寒意包围，一群商人兴致勃勃的站在顶层的阁楼吹着冰冷的寒风。

“我没记错的话，长安城应该有限高令，为什么这座客栈有五层？”

“你发现了，我也觉得很纳闷。”

卓王孙心不在焉的说道：“朝廷下达一道政令，民用房屋允许最高增筑到五层，最高不得超过八丈高。”

“这道是好事，对了，我想起一件事，未央宫和长乐宫在翻修，陛下把王太后请到建章宫临时居住。”

“建章宫这么快就修好了？”

卓王孙摇摇头说道：“那到没有，只修了一半也能住，未央宫先拆的是永巷和椒房殿，听说陈皇后又去长门宫了。”

“嘿嘿，我想起上次在长安城听到的故事，现在还在传？”

“传的更厉害了。”卓王孙四处瞅瞅没有陌生人，悄悄说起最近大半年长安城最火的故事，这个故事的主角是刚生完长公主的卫子夫。

卫子夫有多受宠？据说坐月子的时候，皇帝衣不解带陪着她，那真是可以用炙手可热来形容，天子对卫子夫是百依百顺，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

而这个女人又非常聪明，总是能找到机会展示自己温柔体贴善解人意的一面，皇帝看着乖巧温柔又能生公主的新欢卫子夫，再对比强势霸道下不出蛋的旧爱陈阿娇，不用想也知道皇帝的态度有多大变化。

皇帝越来越不喜欢陈阿娇了，不断的找茬斥责陈阿娇的言行举止，陈阿娇发现以往耍赖撒泼或者服软讨饶的手段渐渐不灵光了，心里委屈愤怒恼火怨恨就一股脑的发泄在卫子夫身上，可是她万万没想到卫子夫并不是善茬，被阳信长公主精心培养的女人展现出非同一般的坚韧和心计。

于是自从高后吕雉虐杀戚夫人以来，汉家又一场史无前例的宫廷恶斗就此展开了。

恶斗的双方从每天问安见礼的口角矛盾，到逐渐撕下伪装争夺出席宴会，参加祭祀的机会再到动用各种资源不断打击削弱对方的名声可谓是无所不用其极。

皇帝家的爱恨情仇就像一出喜闻乐见的皇室闹剧，不但成为百姓们茶余饭后的谈资，也时时刻刻牵动长安百姓的心，陈皇后与卫夫人的撕逼大战总是会通过各种渠道经过二次渲染，添油加醋的传到长安的大街小巷，以至于皇帝也略有耳闻，几次在温室殿大发雷霆，廷尉田胜追查半年多连个屁都没找到。

更有意思的还在后面，随着堪称公元前最有吸引的皇室闹剧流行，长安城里迅速形成两个皇宫贵人支持者群体，坚定支持正统皇后陈阿娇的人大部分是中老年，还有一些妇女很同情中年失去宠爱的陈阿娇，另一派年轻人大多支持卫子夫，而且卫子夫的个人形象很好，几次跟着天子出外巡游，穿着华丽的凤袍令人印象深刻。

两边为了各自的利益斗的天昏地暗的，直到前几天皇帝把两人强行分到两处，陈皇后被送到长安城南门外的长门宫暂居，卫子夫则去甘泉山林光宫温泉越冬，表面看起来是两边打成平手握手言和，实际仍然是卫子夫占据优势，能去林光宫的女人个个显赫无比，曾经得宠的陈皇后每年都要去几次林光宫看望太皇太后。

她的机会被卫子夫剥夺，等于天子变相支持卫子夫。

第286章恐惧源于未知

商人们不但喜欢赚钱也有业余爱好，男人都喜欢谈朝野中流出的小道消息，有些时候纯粹是张嘴胡说，但有些时候则不是。

话题扯着扯着就说到肥皂剧背后的故事，虽说关东商人并不是土生土长的长安居民，但是以他们的见识以及常年和高官打交道的经历，很容易判断出这股风潮背后的故事。

“你们说，这会不会是某些人故意放出的风声？要不然廷尉府也不至于抓了半年连根毛都没抓到。”

卓王孙见势不妙连忙打岔，有意识的推销自家生产的铁器遭到拒绝，关东商人精明的很，一眼就识破他的念头，胖胖的商人提出了质疑：“我可是听说朝廷出台新政令，严格把关向边郡输送的的铁器，长安城每天生产那么多铁器，难道不怕被不法之徒偷偷运到北方草原上便宜了匈奴人吗？”

“你为什么担心这个？”

关东商人翻个白眼，心说你们卓家背后有人家大业大不怕被盯着，我们小门小户招惹郡守的注意可不值得，边郡的商团就是群合法走私的武装盗匪，他们眼里就没有不能拉出去卖的，如果武库敞开他们向他们销售，相信他们会在一天之内给搬个精光。

卓王孙并不能说服他们，足够的利益是驱动不怕死的人甘于冒杀头风险的动力源泉，前提是有足够大的利益，制造贩卖钢铁有很大的风险，原因就在于各州郡的铁器销售网络被大商家把持着，新做起的冶铁工坊贸然进入会受到打压排挤，赚不到钱只能低价处理给那些地头蛇以求割肉离场，唯一能满足赚钱的方法就只有向没有铁器的地区贩卖，北方的匈奴就是最大的钢铁需求地。

要是放在以前汉匈关系稳定，你好我好大家好的政策下说不定可以悄悄弄点铁器到境外贩卖，匈奴人对任何铁制品都很感兴趣，他们也是最慷慨大方的客户，愿意用草原上的骏马和牛羊换取一堆看起来对匈奴作用不大的铁器。

但眼下局势紧张情况不同以往，坚持去和匈奴人接洽生意会被边郡的太守盯住，更要提防匈奴人黑吃黑抢了一票拉倒，匈奴人很乐意在生意没谈成时化妆成马贼盗匪劫掠商队，他们的套路和边郡的汉人商队是差不多的。

城南太学。

剧信倚窗看报，最新一期《长安快报》大篇幅的报道汉匈战争的格局与战争分析，其中有个人叫“燕赵人氏”的专栏作家引起他的注意，他写的专栏文章标题是典型的白话作品，标题是《雁门之战的战略意义及作用》，就像每个长安居民一样，剧信也非常喜欢简单易懂的白话文，大家说的大白话最是通俗易懂的，只有那些食古不化的老顽固才会坚持用文言文交流。

“嘿，你看什么呢？”

报纸被突然夺走，回头瞧见叔孙钦飞也似的抛开，随意瞄了几眼：“汉匈战略主动权之争在雁门之战结束后发生巨大变化，记战争亲历者的第一视角观察，用不同的角度描绘一场波澜壮阔的战争……咦？好像挺不错的。”

“你这家伙又抢我的报纸，我生气了啊！”

剧信一发怒，叔孙钦立刻服软：“有什么了不起的，不过这篇文章挺有意思的。”

“什么东西挺有意思的？”郤山推门走过来，手里拿着一份散发松油味道的报纸：“你们有没有看今天的报纸？这篇文章写的非常好。”

不过片刻，淳于敫兴匆匆的迈入房间，他手里恰好也拿着一份报纸：“原来大家都在！我告诉你们啊！今天太学里最大的大新闻是这份报纸。”

三人心中一惊，没想到报纸评论文章会突然大火，要知道报纸是个新鲜事物，最初只是作为赛马场记录赛马和马球比赛的快报，只有半尺长三寸宽颜色暗黄的比赛介绍，短短几年之间报纸脱离简单的马报范畴进入大众新闻领域，由此一发而不可收拾成为全长安最具影响力的新兴产业。

去年长安所有报坊总盈利达到惊人的两百三十亿钱，搂钱效率丝毫不下于长安最大的赛马场，可是要想想赛马场那么庞大的规模和巨量的投资，而报纸只需要简单的技术就可以搭起一家新牌子，暴利和低门槛让豪商们几乎要疯了，在一夜之间长安城内外兴起零零总总几万家报坊。

不可否认报纸的迅速兴起推动长安城信息交流速度的快速发展，同时也给原本安静的一潭死水投下一颗威力十足的石子，掀起的波澜无异于恐怖的海啸瞬间席卷关中乃至天下各郡，虽然多数因为新闻源不足，缺乏新意，缺乏深度以及经营不善等原因倒闭，但是他们也用自己的力量冲垮很多老牌报坊。

活下来的优质报坊没有逃脱被收购的命运，他们被之前就早已存在的报坊巨无霸轻松揽入囊中，无意中完成一次报坊内部的产业升级和更新换代，那些小报坊深入民间挖掘有趣故事的全新经营模式被采纳，更多的经营者开始重视信息搜集的源头，培养民间的线索搜集者成为全新的行业。

郤山起色非常好，他偷偷摸摸的为一家报纸提供太学内部的各种故事素材以及新闻线索，只有在场的三个人大概知道其中的源头，但是这个豆腐块大小的专栏文章让他看到全新的可能，他也可以写东西送到报坊换取更多的报酬。

“你们没注意到吗？这个燕赵人氏已经发了三篇文章，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前面篇文章的主体也是围绕匈奴展开的。”郤山拿起报纸侃侃而谈，他是四个人里最聪明的一个，平时就喜欢钻研琢磨各种文献史料，还真被他琢磨出点名堂来。

叔孙钦不以为然：“有什么了不起的。”

“错！”郤山和淳于敫异口同声，在郤山的谦让下，淳于敫开口：“我拜读过另外两篇文章，第一篇叫《匈奴的特殊制度，源远流长的左右之争，身份特殊的二十四万骑长》，着重讲解匈奴左右贤王的形成和发展，匈奴左右贤王之间的政敌关系，还有左右谷蠡王，左右骨都侯，左右大都尉之间的畸形关系，兼论二十四万骑长之间错综复杂的脉络，读过这片长文才知道原来凶恶可怕的匈奴人也是内忧外患。”

“说的没错。”

郤山神采飞扬：“未想我们四个人里也有燕赵人氏的铁杆读者，我和你一样从第一篇开始越读越欢喜，尤其是第二篇文章《匈奴帝国的敌人，听调不听宣的昆坚与丁零，背负仇恨的鲜卑与乌桓》，让我终于搞明白匈奴人为什么会突然攻击鲜卑和乌桓，原来这两家与匈奴有着切齿仇恨的死敌，昆坚和丁零素来与单于庭若即若离，匈奴人的马鞭也无法伸到那么遥远的地方。”

“对，我也看过这一篇文章，左贤王控制不住鲜卑和乌桓，右贤王控制不住昆坚和丁零，真的很有意思。”

两人聊的热火朝天，兴致起来翻出军事学院里人手一份的匈奴军事地图，在草原大漠上纵横捭阖挥斥方遒，意气风发的姿态俨然成为引领大汉帝国走向的弄潮儿。

剧信原本是不太懂的，但是平阳侯府里多的是从匈奴撤下来的黑骑兵伤员，有的人是长期当斥候卧在冰天雪地把身体冻伤了，有的是在战斗中受伤被迫撤下来修养，从他们的叙述中得出匈奴人的大致轮廓，原来匈奴并不是传说中的凶神恶煞，他们也要吃饭喝水放牧睡觉，他们也有七情六欲男欢女爱，他们的民歌和关中的民歌差不了多少，总是离不开情啊爱啊，还有各种很黄很暴力的歌词。

他们会欢喜会庆幸也会畏惧和绝望，他们也有软弱的求饶的时候，尤其

是遇到黑骑兵会出现绝望的嚎啕大哭，以及红着眼睛抽刀拼杀两种极端情况，在汉军的兵锋与铁蹄之下盛极一时的匈奴人并没有那么恐怖，他们的形象渐渐趋于真实，有血有肉不在是传说中的怪物。

民间传说总是荒诞离奇的，愚民的村妇们刚刚摆脱巫术厌胜的蛊惑，但是还无法抵挡匈奴妖魔化带来的深刻印象，越是害怕就越会极端的扭曲匈奴人的形象，以至于内郡的百姓都把匈奴人当做青面獠牙的大怪物，但是雁门之战把这一切都改变了，随后的阴山之战大败匈奴斩首和俘虏惊人，一举奠定汉家子民的强烈自信心。

谣传匈奴多么可怕的故事瞬间一扫而空，转而变成汉兵从天而降打的妖魔鬼怪丢盔弃甲的故事，每个郡县负责宣传的亭长们是哭笑不得，但是他们也没办法去解释匈奴的真实情况，因为就连汉军自己也不怎么了解匈奴的构成，直到这篇文章横空出世。

剧信忽然说道：“你们难道不觉得这篇文章意义非同寻常吗？”

另外三人微微一愣：“你是说，百姓们对匈奴的认识提升，不会有人再心生畏惧了吗？”

“差不多吧！我记得我们君侯曾经说过一句话，恐惧源于未知，因为不懂所以害怕，懂了就不怕了。”剧信喃喃自语着，他似乎想到了些什么，仔细回想又一无所获。

第287章愤怒的太尉

“听说了没，天子赐给卫夫人黄金一千斤，翡翠玉盘一套，犀角杯一套，凤袍二领，锦缎百匹。”

“咦？你又不是未央宫的宦官，怎么记得如此清楚？”

叔孙钦压低嗓音神神秘秘的：“这你就外行了吧？实话告诉你，我有正儿八经的消息渠道，未央宫里一丝一毫风吹草动都躲不过我的耳朵和眼睛。”

“你胆子可真大。”

叔孙钦大笑道：“你还没有发现不对，说明你真是个单纯的家伙，你们家君侯在长安城里的人脉在发威呢！说不定天子正在未央宫里生气着。”

“真的？”

未央宫里，皇帝的脸色的确不太好。

刘彻阴着脸说道：“你告诉我查不到人？到底是为什么查不到，堂堂廷尉执掌刑律连几个造谣者都抓不到人，你来告诉我是因为什么？说出个子丑寅卯来告诉我！”

廷尉田胜愁眉苦脸的打倒苦水：“臣曾经抓过几个人，后来因为一些原因被释放了，都怪那帮列侯手伸的太场，臣一个人孤军奋战斗不过他们。”

“你，下去吧！”

田胜如蒙大赦飞也似的逃走。

刘彻暗骂他是个蠢材，田胜也就比猪聪明点，要不是看在母亲的份上，他真想一脚把这个无用的废物踢出长安城，最让他无法接受的是田胜的愚蠢，连最基本的政治判断力都没有，像个没脑子的人派出各路属官差役四处张榜缉拿，结果把长安内外搅合的鸡飞狗跳怨声载道。百姓们对廷尉田胜是讨厌极了，更搞笑的是搜到最后连个影子都没搜到。反而狠狠得罪长安内外的勋贵子弟。

那帮勋贵子弟寻常没事干就喜欢干寻求刺激的事，本来看王田两家就不太顺眼。这次遇到田胜为了捉拿几个散布谣言的地痞流氓就闹的满城风雨，于是趁机做出跟进调查，没想到不查不知道，一查还真发现田胜缺乏证据胡乱抓人，私下动用刑罚逼人认错。

此事捅出来惹得长安内外群情激昂，要不是有王田两家的光环加成，周阳侯田胜会变成条干死的鱼，早就被踢倒岭南赎罪反省了。

皇帝给他机会办件像样的差事好做下一步提拔，甚至都不需要他做出多好的成绩。只需要他用事实证明莫须有的谣传不靠谱，辟谣总是非常简单的行为，可万万没想到田胜的愚蠢超乎想象的强大，硬是把很少犯错的廷尉折腾成上下皆讨厌的丑陋之辈，天子刘彻得知情况焉能不怒。

“混账！混账！一定是他在捣鬼！一定是！”

武安侯府，田蚡大发雷霆，曹时愤怒的咆哮声穿破厅堂，在空旷的庭院中盘旋回荡。

卫子夫得宠出乎意料，进宫就为天子生下个漂亮公主更出乎每个人的想象。未央宫里不敢说后宫佳丽三千，至少有姿色的女子有数十人，突然冒出个有浓重平阳侯身份的女子得宠，还顺利诞生皇帝血脉的长公主。哪怕她的身份是那样的低下，可是天下有哪个人敢说卫家是奴婢出身？除非他不想活了。

田蚡很生气，他发现自己的预测失算。本来不看好皇后陈阿娇生孩子，精心培养及个漂亮的女子送到未央宫。企图借着陈皇后不得宠空置椒房殿的档口搞个突然袭击，没想到被平阳侯府的奴婢女子拔得头筹。他辛辛苦苦筹谋许久只是为别人做嫁衣，这份仇恨足以让他念叨一整年。

更糟糕的是最近的遭遇让他很恼火。

往日里强势霸道的武安侯夫人像只鹌鹑，老实的耷拉着脑袋装作没听到，近几个月长安城从没有安静过，田蚡的脾气也一日比一日更加暴躁，一向畏妻如虎的武安侯竟也对媳妇大打出手，三两下把欺负人的婆娘打蒙住了，以至于武安侯夫人说话都要细声细气的像只蚊子在叫。

若放在往常，说不定田蚡要为自己轻易降服家中的母老虎而自鸣得意，可是他实在没心情笑出声来。

“好你个平阳侯，平时躲在侯府里装死是吧？把我这个太尉当猴耍，让我在南北二军频频出丑，现在干脆把手伸到未央宫插手宫闱之争，你的胆子真是越来越大。”田蚡脸色铁青，市井里鼓吹为长安城第一门阀的田家近几个月接连倒霉，先是廷尉田胜大肆缉拿四处造谣者不成，在未央宫被天子不轻不重的敲打，到建章宫拜见太后王娡也被说教半天。

更让他恼火的是修成君，这个便宜外甥女金俗的态度，也不知道阳信长公主刘婠给她灌了多少**汤，金俗和平阳侯府的关系格外好，平日里出入建章宫就像进出她家蜗居一样方便，天子对金俗这个同母异父的姐姐格外亲

近，金俗的年纪远比刘彻年长的多，长相有六七分神似太后王娡，性子也是一水的类似她母亲那样温柔，比之她母亲的小心眼更少，多了几分农家所特有的纯真质朴。

皇帝非常亲近阳信长公主，非常信赖修成君金俗，再加上素来没有立场的南宫公主刘婥，以及怀孕待产的曲逆公主刘姝，天子身边三个姐妹全和他这个当舅舅的不亲近，间接导致田蚡在王太后那边非常不得欢喜。

王太后觉得田蚡的做法有点过分了，他明明是享受特权的武安侯，又添居三公之列的太尉，在长安城里大肆蓄养奴仆，延揽门客招摇过市，俨然把朝廷太尉府的牌子当成他家的私人府衙，皇帝不轻不重的敲打本意也是提醒太尉舅舅，不要太过分。

侄子莫若母，王娡心里最清楚儿子的变化，要放在以往说不得也会为自家兄弟说几句，可是她也清楚田蚡做的过分，丞相窦婴几次在建章宫觐见太后，隐晦的点出皇帝提到太尉的表情很不愉快，几次太尉府送来的疏奏牛头不对马嘴惹得皇帝大发雷霆。

太后的利益在后族王家没错，但是太后更大的寄托在皇帝身上，刘彻立志要成为万古唯一的伟大皇帝，她这个当母亲的只有鼎力支持自己的儿子，田蚡是她的兄弟没有错，但是他还有另一层身份是皇帝的臣子，身为人臣为皇帝分忧解难是天然义务，田蚡连这样的天然义务都做不好，刘彻不能容忍，王娡又岂能容忍。

田蚡生气的原因是被接二连三的警告敲打，王太后郑重其事的告诉他，必须端正态度为国效命，公私分开加他师弟是重臣的基本要求，田蚡的小心思太多，因私废公了。

越想就越生气，越生气火气就越大，来回踱步几圈抬起头望见呆头呆脑的奴仆，田蚡心头的怒火顿时爆发：“你们还看什么看？全部给我滚出去！”

“喏！”奴婢们松了口气飞也似的的退下去，在这儿多呆片刻都像上刑似得让人痛苦不堪。

籍福见势不妙道：“君侯且息怒，太后与陛下对您的鞭策有利无害，您应该高兴而不是愤怒。”

“此话怎讲？”田蚡疑惑道。

“君侯可以想一想，在陛下身边可以信任的人有多少，能否倚重的人有多少，关系亲密又可以依赖的人又有多少？有几人如同君侯这般深受宠信者，莫非是那备受打压的平阳侯不成？君侯要清楚陛下对平阳侯的重视不同于对您，平阳侯能力出色树大根深，早不是未央宫里挥斥方遒的太中大夫，陛下

能容忍君侯时常做逾制的动作，却绝不能容忍平阳侯有类似的举动，原因就是君侯可以信赖，而平阳侯不能信赖，君侯只要这面旗帜不倒就代表皇帝对后族的倚重不变。”

田蚡闻言大喜：“说的好！籍先生不亏是我身边所能倚重的谋臣。”

“君侯谬赞，其实看好君侯的不止是在下，还有一位来自堂邑侯府的高人也很看好您。”

“噢，此人是籍先生的至交好友吗？”

“有几面之缘的朋友，此人的学识见识非常了得，君侯不如抽空见见他？”

田蚡心不在焉的点点头，随口敷衍道：“既然籍先生开口那就见见吧！”

其实田蚡内心里也并不太着急，不可否认天子非常生气，但是皇帝并没有放弃田蚡的意图，太后王娡也不会允许自己最能干的弟弟被一脚踢开，王田两家的政治利益需要有人站出来保障，这个庇护者显然不能是三个公主家的夫婿，田蚡是唯一比较合适的人选，因此哪怕他很烂也会被重用。

从他个人的角度来出发，只要害没堕落到混吃等死的地步就必定会选择有所作为，至少也好让天子看到自己的努力，证明自己并不是即使很烂也会被重用的那一类废物，用一生来证明自己并不是靠裙带关系得到提拔的废物，田蚡的一生也不知道是幸运还是不幸。

田蚡还在思索着，无意中听到远处传来的陌生脚步声，他能辨别每个人的脚步声和行走习惯，或许这是一种无伤大雅的小天赋，依靠这套天赋曾让他在蹴鞠场上无往不利，现在用来听自家身边的脚步声，进来的中年男子拱手行礼。

只听见田蚡惊呼一声：“你某非是馆陶长公主的谋臣袁叔？”

第288章鲜卑战败

坊间传闻武安侯田蚡得了重病，连续三次沐休没有见到太尉上朝，武安侯府也是大门紧闭高挂牌匾闭门谢客。

没过几天，传来惊人的消息。

“匈奴大破鲜卑三部！斩首三千，俘虏二万，匈奴王携三部遁入密林不知所踪！”

当鸿翎急使举起马鞭飞入长安，长安百姓才从震惊中清醒过来，匈奴大坡鲜卑无异于投下一颗重磅炸弹，北方边郡一声惊雷起，给建元六年的长安增添几分别样色彩。

曹时第一时间进入未央宫，天子身披札甲腰挎长剑坐在绘图室等候已久。

“臣拜见陛下！”

“车骑来的正好，这份战报你来去看看。”

曹时接过厚厚的一叠战报很是惊异，没想到短短一年时间朝廷也弄出全套战场分析资料，一目十行的扫过边郡送来的战报才松了口气，边郡太守似乎有意识模仿曹时的情报搜集风格，只是限于水平不够见识不足无法完美复制，搜集来的资料零零碎碎读起来冗杂非常头疼。

几个郡太守同时回报一件事，遣词用句各有不同，虽说可以起到兼听则明的作用，可是无形中增加的分检判断都是需要很多时间的，如果分检判断的水平不够很可能看错，毕竟情报也有对错之分，有的情报就是不可靠的假情报，辨伪是一项重大工作。

战报是从多个不同角度描述匈奴大胜的消息，至少可以证明匈奴骑兵开始装备类似汉军骑兵的制式装备，皮套索代替金属马镫，木制马鞍也在模仿高桥马鞍，限于没有实物只能发挥想象弄出很多奇怪的造型，鲜卑人用光板无鞍具马镫的骑兵对抗匈奴骑兵，被打个大败也是理所当然的。

“为什么会突然出击呢？”

曹时脑海中闪过一丝念头，从他的理解来看匈奴人占据优势，鲜卑人眼下的情况缺乏一战之力的，最好的办法是躲在深山密林中熬下去，只要挺过这道门槛就会迫使匈奴骑兵撤退，快三十万大军围着鲜卑山几个隘口死活不走，任凭暴风雪的侵袭也没有变化。

看起来匈奴人很强悍，但是明眼人都看得出匈奴人是在赌，就赌自己能不能赶在粮尽援绝之前击败鲜卑人，赢就是匈奴军士气大振收获大量战利品，输就要面临两场战争接连受挫的打击，有可能匈奴人要一蹶不振一二十年无法恢复元气，倘若汉军北上讨伐匈奴就会彻底改变格局。

不幸的是匈奴人赌赢至关重要的赌局，幸运的是鲜卑人元气大伤遁入山林不见，或许还无人能预测到鲜卑人会逃往何方，起码两边的死仇会叠加到更深的层次，下次见面将会不死不休。

“损失一千五，受伤两千七，匈奴人占据绝对的优势，因为仿制的马镫和马鞍吗？”曹时也不太敢确定，至少表面数据不能说明战场上的时机变化，或许并不是想象中的一面的倒碾压战，但是边郡所能拿到的情报也仅限于此，想获得更详细的情报必须从更高层手中获取。

天子手里没有这样的固定情报源，也不知道眼皮底下的车骑将军有特别情报，盯着地图认真的分析：“匈奴人果然在抄袭我汉军骑兵，卫氏朝鲜太子卫右渠侍奉在军臣单于身侧，这个叛徒又一次出卖了朕和大汉帝国！”

刘彻用“又”来形容是因为卫右渠的祖父卫满就出卖过一次，当年卫满跟着卢绾谋反作乱，以出卖大汉帝国重要情报为诱饵获取冒顿单于的支持，毫无疑问他的努力注定将会失败，眼看战局想着己方大劣势的方向发展，卫满察觉不对就化妆成小兵混入逃兵里顺利脱出，逃到箕子朝鲜被奉若上卿，一转脸把箕子朝鲜王撵走，自己开创卫氏朝鲜的新疆域。

卫满时代的背叛已经过去很久，全新一代皇帝与诸侯王关系急需重新确立，在这个节骨眼上出现四个远地诸侯王太子捧着金珠玉器千里迢迢赶到长安，本意是要天子登基加冕做贺礼，没想到弄巧成拙牵连到一桩麻烦事里无法自拔，除去卫氏朝鲜王太子卫右渠侥幸逃脱，另外三个人两个被俘一个主动投诚，称霸南方边境上百年之久的三越被消灭掉。

作为卫满的子孙，卫右渠很自然的选择走上背叛的道路。

皇帝是这么认为的，满朝文武也认为此话有理，至于卫右渠有多少苦衷和无奈都是扯皮，没有负荆请罪就已经是态度不端正，不但没有悔过之心还要偷偷摸摸的躲着背叛，天子对卫氏朝鲜的态度非常失望，卫满的后人果然没有一个是靠谱的人。

“车骑，你说说想法吧。”

曹时皱眉说道：“没想到鲜卑人会主动出击，按照臣的计算应该还有两三个月才会沉突然发动袭击的，按照草原的气候季节三四月是青黄不接的关键当口，那个时候动手是最有把握的时机，匈奴人的战术让人摸不清头脑。”

匈奴人有战术？

曹时甚至无法确认这一点，至少从匈奴人的描述里看不到他们有强力战术的搭配。

“朕听闻，匈奴左贤王部倾巢出击围攻乌桓山，企图要讲乌桓王的存在和意义被彻底抹去，此话当真否？”

“陛下所言极是，左贤王动用主力瞄准毫不起眼的小山做动作，本意是要把横在匈奴边境的大部族逐次清理掉，鲜卑语乌桓显然是块头巨大的部族，最后导致这个体系早晚都归长安居民，况且与匈奴人有很大的关联，左贤王掌握的匈奴左地有很多降服的戎狄人口。”

“右贤王没有任何动弹的信号？”

“没有，必须要请名医做诊疗手段。”

“世代仇恨，不外如是。”天子感叹道。

春暖花开和解冻鲜卑山南部，某个移民群体牵着手走一起经过几轮反复的清点发现人口下降四万人。

“损失太惨重了，有人从马上摔下来一声不吭的死掉，还有人止血不住突然病死，我们鲜卑男儿决不能就此退缩放弃！”拓跋亦力费九牛二虎之力大喊着。

鲜卑王徹荦归铁青着脸坐山里悄悄的避难：“匈奴混账，这笔血债我记下了！”

“大王不用继续着急，匈奴人这次损失也很大，我们被临时赶走早晚会再回去。”余力苏尔古也沉寂说道，他降级为中部鲜卑的小首领，只因为前期要求非常高。

鲜卑王到是想收拾心思，但是鲜卑的惨痛损失让他根本没时间收拾心情，四万人的失踪与死亡包括逃难者的亲属，跟风者的亲眷好友以及其他颜色，他们必须做更多的心理准备。

“我们该怎么办呢？”

每个鲜卑人心中都盘旋着同样的问题，鲜卑被暂时赶到鲜卑山的东麓，西麓则也被匈奴人打的乱七八糟，每个鲜卑人变成纯粹的战斗狂魔以及冲锋一线勇士，但是他们也有自己的难处，不擅长分工合作并不厉害，人总有力

量衰竭的时候，如何应对气势逼人的匈奴人将是个大麻烦。

鲜卑人不想打了，前前后后损失快七万人口，几乎把鲜卑的造血功能打的稀巴烂，下一代鲜卑子女多数还只是七八岁的小孩子，成年人都在军中服役或者狩猎，鲜卑的日常活动就是打猎以及打猎，他们拥有的牧场非常少，放牧只会有专门的人去负责。

如果匈奴人罢兵休战保持和平，鲜卑人可以容忍七万人口的损失，起码鲜卑人最初是这样说过的，但是匈奴单于信不过他们的签字，最好是让签字。

“罢兵休战，我们去投降？管用吗？”

别失兰秀目一瞪：“你们不要瞎说好吗？投降是不可取的。”

拓跋亦力不失时机地支持道：“别失兰说的没错，我们去投降也未必肯信。”

“那我们该怎么办？打？”

“不打。”别失兰摇摇头，鲜卑人短暂的厌战情绪暂时得不到缓解，尤其是一连串的失利让厌战情绪达到顶峰，鲜卑人开始怀疑自己的武力，以前曾经无往不利的单打独斗被矮小的匈奴骑兵冲的七荤八素难辨方向。

更要命的是鲜卑人展开决战的地方必须是开阔地，否则鲜卑骑兵也无法在山地密林中作战，双方一碰撞就明显感觉到匈奴骑兵更加厉害，他们可以伸出双手握着武器大力劈砍而不用担心失去平衡摔下马，鲜卑人一手握着武器一手攥着缰绳，身体僵硬无法灵活躲闪，一旦被砍到刺中立刻摔下马。

那场战争就看到不可一世的鲜卑人像下饺子似得摔下马，更无耻的战术是用沉重的钝器以冲锋姿态撞击，难以保持平衡的鲜卑骑兵被撞飞出去当场就摔成重伤，匈奴人就利用这套战术不断撞击和劈砍，他们之中大部分人只是轻微摔伤，但是在乱军马战中也没有办法做到互相帮助，只能眼睁睁看着受伤的骑士被马活活踩死，很多鲜卑骑兵就是这么死的。

“我们不能打了，但我们也不能不打，我们必须另辟蹊径。”余力苏尔古信誓旦旦地说道：“其实我们也有办法。”

第289章伸出援手

大鲜卑山东麓的平原地区（松嫩平原），在公元前依然是茂密的参天巨树包围的原始森林，林海一望无际看不到尽头，密林之间星罗棋布着鲜卑部落。鲜卑人的传统与放牧息息相关，每年冬天会像匈奴人那样聚居在一起唱歌跳舞打发无聊的时光，然而今年的情况大为不同，大鲜卑山之战的失利给鲜卑人带来沉重的打击。

藏在山林里的鲜卑小部落被迫转移到地势平坦的平原，然而茂密的丛林中居住的原住民并不乐意闯入者，北扶余人对山上下来的入侵者予以愤怒的还击。

三千名北扶余猎人袭击数个鲜卑部落，抢走女人和儿童并放火烧掉鲜卑部落的毡房，当鲜卑骑兵赶来的时候遁入密林中消失不见，类似的场景同时出现在十几个鲜卑部落的临时定居点，鲜卑人忽然发现自己也要面临非常尴尬的窘境，刚经历过鲜卑山的惨败，再惹上另一个难缠的部族是否明智。

他们不知道该怎么回应北扶余人的袭击，作为山上与山下相互毗邻的邻居，山上鲜卑人对山下的北扶余人略有了解，北扶余人惯用不知出处的劣质青铜器，还有异常锋利的石刃木矛弓箭作为兵器，穿着牛皮羊皮缝补的粗劣皮衣披头散发，依靠狩猎过活的部落文明，会一些粗陋的畜牧手段，更接近原始人而不是拥有文明的部落。

虽说往上追溯指不定鲜卑人的祖先与北扶余人同出一宗，但是文明的差异让两个部族走向不同的方向，鲜卑人打心底里瞧不起北扶余人。他们自认为是东胡王朝骄傲的继承者，草原大漠上最伟大的霸主。盛极一时的匈奴人不过是东胡王朝的一条狗，仗着身板硬朗生出几分反叛之心。狗噬主人也不能改变他们是条狗的命运。

正因为拥有无法割舍的骄傲过去，鲜卑人才特别不能接受眼下的悲惨局面。

如果说失去茫茫无际的草原大漠让每个鲜卑人对匈奴恨之入骨，那么现在突然失去几十年来以为屏障的大鲜卑山的时候，每个鲜卑人心里可不光是怨恨和愤怒，更多是对未来命运的担忧以及无尽的惊恐。

鲜卑人记得自己的历史，在几百年前还是春秋时代当时东胡还叫屠何，曾经跟随戎狄部落南下入侵华夏文明，他们作为一部先锋攻击燕国，很不幸赶上强大的齐桓公会盟诸夏打出尊王攘夷的旗号。并说出那句最著名的“戎狄豺狼，不可厌也，诸夏亲昵，不可弃也！”

当时被打惨了的戎狄部落里就有屠何，受到重创的屠何就像被打散的所

有戎狄部落那样逃回北方老巢舔舐伤口，但是他们没想到那一战把屠何的精锐打的七七八八，屠何王也死在逃往的路上，失去部落共推首领的屠何部落瞬间分崩离析，接着是无穷无尽的动荡在大平原上不断上演。

当那场动荡持续两百多年直到战国时代初期。整合出来的部落已经不再称作屠何，他们自诩为苍天之“子”的东胡部落跨过大鲜卑山第一次踏足漠北草原的膏腴之地，东胡人才发现原来茫茫无边的大草原才是最美好的地方，远比呆在大鲜卑山东麓平原与狗熊野猪搏斗容易的多。

短短一百年就让东胡膨胀成大漠草原的超级霸主。吸取先祖屠何攻击齐国不成反被到濒死的教训，东胡部落非常小心的处理与战国的关系，生怕一不小心招惹七国会盟再来一场屠何式的大崩溃。于是南北两个文明圈相安无事的渡过两百年时光直到东胡被击溃，鲜卑与乌桓在崩溃中诞生。

北扶余人不过是几百年前被自己瞧不起的同族。在自己称霸大鲜卑平原时只是群在山里和丛林狼做迷藏的原始人，自己离开故土几百年才逐渐掌握东胡遗留下的领地。还曾一度被东胡支配过一百多年时光，在东胡崩溃时自行脱离出来。

鲜卑人很恼火，这群不起眼的废物竟然变成难缠的地头蛇，而曾经是这片土地主人的东胡后裔却变成陌生的外来者，几百年的草原生活让鲜卑人早就把曾经的家乡忘个一干二净，面对一眼看不到边的大森林和完全不熟悉的地理环境，鲜卑人傻眼了。

“所以，为今之计是走出去与汉人合作？”

徹荦归的语气里充满疑惑，身为后东胡时代的第四代鲜卑王，他有千百种理由拒绝余力苏尔古的提议。鲜卑人有着与生俱来的骄傲，或许那支令人恐惧的诸夏后裔是个伟大的强者，但那与鲜卑人毫无关系，东胡的子民并不在乎其他文明的强大与否，他们有着强大的文明自信，始终坚信匈奴人只是群纸老虎。

余力苏尔古的提议充满着不确定性，含糊其辞的描述更增添几分疑问，鲜卑人与汉人应该怎样合作甚至结盟，以汉人为主还是以鲜卑为主，双方各自要复出多少代价，又会得到多少报酬等等，仔细一算零零总总几十个细节稍微处理不好都会带来可怕的灾难。

鲜卑王并不是短视之徒，从少年时代跟随父兄东征西讨知道父兄先后死去而他当上鲜卑王，徹荦归的前半生接触过数百个汉地的商人，他的印象里汉地商人多半是奸诈狡猾的，他们会提出许多淳朴的鲜卑牧民无法理解的要求，而他们给出的承诺却只有寥寥几样。

汉地商人还会用廉价物品换取鲜卑牧民的牛羊骏马，许多鲜卑牧民被骗

到家破人亡，愤怒的鲜卑牧民会用手中的利刃将骗子开膛破肚一雪耻辱，因此每年都会有几个商人的脑袋挂在鲜卑部落的牙旗上，那是对奸诈之徒的严厉惩罚。

余力苏尔古哑口无言，不断用眼神向自己的同伴发出求救，拓跋亦力对自己的好兄弟轻轻摇头，他没有办法说服鲜卑王，意味着没有办法说服鲜卑部族，余力苏尔古咬咬牙挺身而出：“请大王赎罪，我有一事要禀报！”

徹荦归说道：“你做出什么坏事了吗？好吧，我原谅你。”

“我有个办法联系到汉军的车骑将军，他愿意与我大鲜卑商谈，他的条件是我大鲜卑接受汉人的羁縻控制……”

“混账！”鲜卑长老气的须发皆张嗖的一声跳起来，鲜卑大长老恶狠狠地说道：“余力苏尔古，你知道你说什么吗？混账东西，还不跪下来祈求饶恕！”

还没等到长老们给与宽恕的机会，徹荦归就拍案而起：“余力苏尔古，你要做我大鲜卑的叛徒吗？”

“余力苏尔古赶快跪下求饶！”

拓跋亦力跪下来乞求道：“求大王饶过他。”

就在这时人群里忽然闪出一道人影，仔细一瞧是位身材高瘦的鲜卑男子，只见他哈哈大笑：“鲜卑王，你还是像以前那样顽固不化，你的哥哥如果不死一定会比你更出色，说不定早就带着部族离开困苦交加的大鲜卑山，不过你做的也不错，带着我们的部族离开困苦交加的大鲜卑山，进入更加困苦交加的平原密林，你一定是鲜卑族有史以来最愚蠢的王。”

“你是……失力兀，怎么会是你！”徹荦归寂静且怒当即大喝一声：“左右将这个叛徒立刻拿下！”

“谁干拿我，就是要害死鲜卑全族三十万口老小，你们谁敢来？”

失力兀身边的护卫持刀警惕的保护着，护卫没一翻身扯下披在身上的烂皮袄露出漆黑的铁甲，甲衣碰撞时叮叮作响的声音，转瞬之间几个黑甲兵摸出法螺猛吹，凄厉的呜咽声穿破密林在天空中不断回响，鲜卑人目瞪口呆的看着黑甲兵从容的带上颈甲、头盔以及狰狞的面罩。

“你……”

徹荦归气的浑身发抖：“余力苏尔古和叛徒失力兀勾结，左右听令擒杀此

獠有重赏！”

“不要！”

别失兰冲出来挡在余力苏尔古身前：“大王不要杀他，我怀着苏尔古的孩子。”

“你说什么？阿兰你疯了！”大长老大惊失色，徹荦归脸色一青坐下来。

别失兰是徹荦归的堂妹，他们鲜卑王族只剩下几个分支，徹荦归比别失兰年长十几岁，从小就对同族最小的妹妹很照顾，尤其是徹荦归受过一次重伤无法生育孩子，几乎是把别失兰当做自己女儿来养的，别失兰并不知道堂兄的病，只是一心一意想着自己的恋人余力苏尔古。

呜呜呜……

密林中响起法螺声，一千骑黑甲骑兵缓缓钻出茂密的森林，他们身后跟着数不清的像野人似得北扶余人，那些凶恶的丛林野人用极其崇拜的眼神看向黑甲骑兵，仔细看北扶余人头领手里握着的神像赫然是泰一神像，黑甲兵中时而传来低沉沙哑的诵读声，仔细听那是像泰一神祈祷的声音。

黑甲骑士翻身下马高声祈祷“泰一神”，北扶余人见样学样用怪异的声音模仿“泰一神”的发音高声祈祷，当黑甲骑士首领掀开狰狞的面罩路出黝黑的面庞：“鲜卑王出来一晤，我代表将军向你伸出援手。”

第290章名垂青史的婚变

随着新任少府樊它广上任，长安城扩建工程再次上马，关中主干道逐步完成驰道化，几乎每时每刻都能看到民夫在关中劳作。°F，战争的阴云仿佛一夜之间随着春风吹的烟消云散，朝廷没有丝毫发动战争的准备，三公九卿像没事人似得处理日常政务，皇帝则在为他的建章宫修建，以及未央宫和长乐宫改建忙碌，还抽空去林光宫以拜见太皇太后为由去看望卫夫人和小公主，长安内外沉浸在一片祥和的气氛中。

但是每个人都知道战争并没有远去，尤其是匈奴人在东部草原大胜一场并把最难缠的鲜卑人赶出深山老林里，携大胜之威的匈奴王庭骑兵南下会师左贤王部猛攻乌桓人，实力逊于鲜卑的乌桓人根本撑不住三十多万匈奴大军的猛攻，几乎没做太多抵抗就向东逃窜消失在密林里。

匈奴人击溃纠缠几十年扯不清关系的宿敌，或许用近万人死亡是很高的代价，消耗掉几百万只牛羊对来年的畜牧和储备军力有重大影响，但是一切的付出都是值得的，匈奴人需要两年来恢复整整一年战争带来的创伤，被击溃的鲜卑与乌桓则需要五年甚至更久才能回过气。

相比之下，大汉帝国则占据巨大的优势，汉军在雁门之战击溃匈奴主力，阴山之战收复秦末丢失的河南地，至此大汉帝国的版图与灭亡的大秦帝国相同，从而一扫大秦帝国盘踞在汉人头顶上的阴霾，到此刻起。天子才算有资格畅想做一个比秦始皇更伟大的皇帝。

两战让汉军主力受到轻微损失，用半年的时间休整基本恢复士气。但是想继续作战却没那么容易，南北二军每年一度的新老兵丁更替在所难免。即使千般不舍也不能破坏汉军内部更迭血液的传统，从春秋战国以降的战争都是全民皆兵轮换更替，不需要也不可能变成纯粹募兵制。

一次更迭至少需要半年重新编练休整，待新兵具备一定素质才敢言战，而那些老兵则转为郡国兵或回乡继续务农，他们将在需要的时候重新征召为汉军披挂上阵，从军事培养的成本和效率是比较低的，但是汉军可以凭借这一点保持强悍的造血功能，一场惨败还可以再来一场。再来一次全军覆没仍然有余力再战。

六十年前的白登山上，汉军就是凭借不断的再战之力说服冒顿单于，迫使冒顿单于以单于阏氏接受贿赂的可笑理由同意双方达成同盟的默契，这个默契最终是以汉匈形势逆转，汉军占据绝对优势的前提下逐渐崩盘。

至此，汉匈双方都憋着一股气闷头发展，此时谈战争并不是最佳的时机，倒不如摆开架势夯实关中基础，少府樊它广与大农令庄青翟忙的脚不着地。两人为了完成朝廷商议的任务忙的是不亦乐乎，趁着难得的沐休机会，

两人百忙之中抽出时间换上便装前往平阳侯府，拜访平阳侯曹时。

平阳侯府。曹时与刘婠的房间里。

“二月春风似剪刀，上面一句叫什么来着？”曹时敲敲脑壳无奈的冲儿子傻笑：“我给忘了。”

小曹襄被他爹给逗笑了，爷俩对着脸哈哈大笑。气的刘婠劈手抢过儿子直翻白眼：“哪有你这样当爹的教儿子念一些奇怪的诗歌，我听起来怎么像长安街头那帮穷酸书生念叨的东西。”

“诶。细君可以说我念的不好，但不能说诗歌不好。这些诗歌可是非常棒的，只不过我都给忘光了。”

“记不住就别念，少半句的诗歌还不如穷酸书生们念叨的。”刘婠顿了下把儿子递给伺候的婢女，贴着耳边小声说道：“君子你听说了没？那个写《凤求凰》的司马相如勾搭上宗室的一个茂陵女子，转脸把卓家的女儿给抛弃了。”

曹时愣了下，半天才想起还有司马相如这个奇葩，传说中的大才子并不是帅到没有朋友的型男，他老婆卓文君也不是倾国倾城的大美女，两人就是一个文艺青年与一个文艺女青年的公元前版故事，更让人不可思议的是两人年纪还不小了。

“噢，你说那个四十多的老才子司马相如啊！听说他的诗赋写的不错。”

“是啊，司马相如和淮南侯刘安年岁相同，他的夫人卓氏今年三十八岁，夫妻俩半路走到一起也很不容易的。”刘婠说道。

司马相如生于汉文帝前元元年（前179年），卓文君生于前元五年（前175年），这俩人年纪和武婴齐那一批列侯年岁相仿，前任淮南王现任淮南侯刘安也是同年出生，这对夫妻私会是汉景帝后元二年（前142年）的事，恰好那一年曹时在平阳侯国卧病在床昏迷不醒。

往前推六年，这对传奇夫妻初次见面时也是三十多岁，摆在公元前平均寿命不到四十岁的标准门槛上，到也可以称之为公元前版的黄昏恋，即使退一步讲也是文艺中年和文艺女中年的爱情故事，更有趣的是他俩都是二婚组合的半路夫妻。

不看时代只看背景真的很富有现代感。

人人都知道卓文君是寡妇，却很少有人知道司马相如以前也有个媳妇，他就像很多文艺青年那样撇下自己的发妻去长安碰碰运气，他的运气还当真

不错憋出个《子虚赋》得以踏入未央宫拜见汉景帝，那是汉景帝前元四年（前153年）的事，那一年司马相如二十六岁，青春年少意气风发满心以为得到重用。

没想到汉景帝不喜欢他的轻浮举止，更讨厌辞藻华丽又非常空洞的诗赋，简单说几句勉励的话就把他打发出去，时任丞相的周亚夫也很讨厌只会耍嘴皮子的司马相如，于是他很悲剧的被踢出皇帝备选郎官的序列，在长安蹉跎一年很幸运的碰上梁王刘武来朝，司马相如被梁王刘武的巨大排场震惊了，于是毫不犹豫的投靠梁王刘武并得到重用，直到恩主刘武病死，自己失业回家。

无意中得知好友临邛县令王吉治下有个大富商卓王孙，更有趣的是卓王孙有个寡居在家的独女卓文君是个文艺女青年，于是两人就设计那个陷阱坑死卓王孙，这才有了文艺中年与文艺女中年之间的爱情故事。

毕竟半路夫妻感情基础非常薄弱，在司马相如穷困潦倒的时候是离不开卓文君这个长期饭票的，然而人的命运总是如此的离奇，建元元年（前141年）少年天子在整理先帝的遗物时，无意中发现故纸堆里的《子虚赋》，于是顺手把穷困潦倒去卖酒的司马相如叫到未央宫当郎官，于是这个穷鬼文艺中年的人生就改变了。

经常出入皇家禁院见识精致漂亮的美人，司马相如的心灵每时每刻都受到冲击，娇滴滴的小美人一个个像盛开的花朵偏偏能看不能吃，急的司马相如团团转恨不得和美人宫女们来段可歌可泣的爱情，至于呆在临邛的卓文君卖酒养家期盼良人带着她去长安之类的事……全忘个干干净净。

可是他万万没想到，没过两年卓文君跟着她爹卓王孙来到长安城，只是那时候司马相如正醉心花街柳巷，压根没注意到老丈人和老婆千里迢迢来到长安城，紧接着以五铢钱为导火索引发的货币之争把豪商们打的丢盔弃甲，以卓王孙的豪富也差点破产，卓文君也暂时熄灭找回丈夫的计划，一心一意帮他爹渡过事业难关。

卓王孙很幸运的得到平阳侯的赏识，在自家事业最困难的时刻得到支持，卓家的冶铁产业被平阳侯府以技术入资的代价全面改进，卓王孙本人也被平阳侯引为倚重的商团首领，卓文君放心大胆的去找自己丈夫司马相如，这次她很幸运的找到丈夫，很不幸的是司马相如正和几个女人纠缠不清。

那两口子最近两年就没安静过，据说司马相如是花街柳巷非常出名的恩客，几次被妻子卓文君从勾栏里拎出来伤了面子，虽说没有当面吵的天翻地覆，但是背后闹出多少别扭就不为人知了。

大床上，卫君孺抱着女儿曹嫤睡的昏天黑地，小姑娘到是很精神的四处乱瞧，睁大眼睛好奇的看着她父亲，顽皮的小曹襄有使不完的精力，刘婠可

没兴趣陪着儿子玩，婢女抱着小曹襄去祸害其他婢女去了。

刘婠捂着嘴打哈欠：“妾身总觉得卓夫人挺可怜的，夫婿薄情寡性找了个十七岁的老姑娘，听说还把那个老姑娘的肚子给弄大了，卓夫人肚子里连个孩子都没有，真是……”

“我说，你不要胡乱暗示好不好？”曹时捂住老婆的嘴巴：“以后千万不能乱说，幸亏君孺这傻妮子在睡觉，也幸亏这话是你说出来的，换个人真要惹麻烦。”

刘婠眨眨眼一连茫然：“嗯？”

曹时在她耳边轻声说几句，她才恍然大悟：“君子的歪心思真多，妾身从没想过这么复杂的东西，难道你们男人总是想这些？”

“你走着瞧，司马相如和他夫人卓文君的婚变案有的要说，肯定会有人在其中大做文章，咱们就老老实实的看戏，千万别插嘴参与进去，小心被人拉出来当枪使。”

刘婠秀眉微蹙很不舒服的表情：“我最近不舒服也不想进宫去看母后，过几天再说吧。”

第291章落魄的皇帝

贵客造访，曹时让尚食房准备精致的酒肴，接着三个人就钻进书房。“不用再扩建了，现阶段长安城各功能区齐全，你继续扩建增加人口和运输成本，人为制造个高收入的都市群，真的没必要。”

樊它广迟疑道：“那我该做什么？总觉得少府不去修东西就不是称职者。”

曹时很理解他的心情，曹时留下的光环太过耀眼，以至于每个继任者都必须承受他的光环影响，难免要在长安城周边做出更多的努力，韩安国当了三年少府做出那么多努力才得到认可，无论是长安的公众亦或是朝廷百官都会不由自主的拿新任少府与曹时做对比。

“你不要拿我来做对比，这样对你很不公平，况且时局变化莫测，朝廷说不定在何时要动兵讨伐匈奴，边郡要动用大量民夫和巨量粮秣军械，你觉得这个节骨眼上在长安城外大拆大建耗费民力合适吗？”

樊它广与庄青翟面面相觑，他们原本是想来求个工程计划给自己的政绩增添几分光彩，起码要证明信任少府、大农令不是庸官，满心欢喜造访平阳侯府，得到的结果却不令人满意，不过两人都是领兵出身的列侯，十分了解汉匈开战的意义，在朝廷大局和个人政绩之间做选择，显然是前者更重要。

“不修就不修罢了！我也不爱修建筑。”

“对，不修罢！”

庄青翟放下心思顿时眉开眼笑：“你不知道我有多难，自从朝廷任命我去当这个大农令。我就没睡过一天踏实觉，我看那些个复杂的规定和账目就头疼的不行。比打一场战争还要难，既然你说不用修路修建筑。那就好了。”

樊它广随声附和，他们二人是地道的武官出身，平时管个侯府大小事务问题不大，骤然换成掌管庞大帝国还是有点来不了，三人闲聊着朝野里的各种传闻，武安侯田蚡大摆筵席庆祝四十岁生日，据说摆下的酒宴就有两千桌之多，排场都快赶得上皇帝迎娶皇后的规格。

田蚡逾制不是一天两天，仗着太尉插手军政胡乱发号施令。侯府中门客数百仆从上千，出入侯府前簇后拥场面惊人无比，若是不清楚他的身份还以为是皇帝出巡，招摇过市不知有多风光，要放在几年前长安的勋贵列侯早就跳起来削他一顿，现在还真没人出来说话。

天子能容忍田蚡不断的挑战皇权的底线，恰恰说明天子的忌惮和猜忌有

多么严重，田蚡表现的越出跳就意味着情况越严重。

“其实我们的压力到不大，田蚡那厮不敢招惹我们。真正为难的是丞相窦婴，执掌朝政的丞相被太尉半架空，九卿中没有一个是窦婴的人，他这个丞相当的憋屈无比。”樊它广说起朝堂上的派系争斗。丞相与太尉的龃龉渐生，太尉田蚡屡次越过丞相上下传达皇帝的旨意，严重侵犯丞相的特权。

窦婴可不是简单人物。他在长安城里的人脉并不浅薄，而且御史大夫张欧与他也是至交好友。十几年前，时任太子太傅的窦婴。时任廷尉的张欧，时任丞相的周亚夫联手死保废太子刘荣失败，作为转折点的事件导致条侯周亚夫辞去相位，廷尉张欧贬官出京，太子太傅窦婴也丢官罢职大隐隐于市。

有这份共同战斗的经验，张欧与窦婴更显得亲近，暗地里所剩无几的功勋列侯出身的上卿偏帮，到是也可以维持双方的基本平衡。

“你别去管那些，说说国库的收入，如果我没记错前年国库年收入一百二十多亿钱，天子同意废除田税否？”

“去年国库收入一百四十三亿钱，刨除商业税的各项税费的催缴都在内，陛下的确有意废除三十税一，这项税收每年提供给的税负只有区区六亿钱，丞相窦婴、御史大夫张欧同意，太尉田蚡反对，朝堂中各执一词尚未见分晓。”

“尽快废掉好，三十税一象征意义更大一些，税收还是得靠商业税。”

“是的，营业税只兴起区区几年时间，商业税超过四十亿钱，预计过几年还会更高的收入。”

曹时没有继续穷究到底，国库的藏金数量个特别巨大，几年不过问他也不知道有多少钱，反正总归是要比几年前的积蓄更多，樊它广也大致介绍一下少府的情况，凭借灭三越开疆拓土数千里的机会，少府把皇家的财力大把大把的洒在新征服的地区进行汉化教育，短期内看不出特别明显的变化。

少府的工作远比大农令容易，皇家内库对天子的重要性非比寻常，他只需要拿着钱到处去砸钱赚回来就可以，南越平原超过五成土地是被少府轻松吃下，从北方南下的穷苦人家很乐意接受少府的招募成为皇庄租种土地的农民，再说少府还可以提供粮食种子、铁器和南方水牛，放任他们慢慢的在南越这篇土地上扎下根系发芽结果。

三人聊的很高兴，午后酒足饭饱撤下尾席，曹时起身送二人回去休息。

“我在长安也没几天好呆的，再过几天我就要启程前往陇西郡镇抚边地百姓，你们要好自为之。”

“保重！”

曹时的目光扫向后花园角落里的信鸽，打开信鸽脚上的发信筒越看越心惊，匈奴人在漠北草原培养三千骑重装骑兵，身披厚实的皮绒甲衣外套奇怪的铁片护甲，精锐程度显然不如训练多年的羽林骑，恰恰是羽林骑镇守的北方非常不好对付，匈奴人是在不想和羽林骑碰在一起。

三千重装骑兵短期内素质不可能有更高的变化，更何况以匈奴的财力维持普通骑兵还凑合用，重装骑兵的坐骑需要多吃干粮谷物补充身体，匈奴草原不缺牛羊不缺牧草最缺粮食，漠南漠北零散散有几百个部落拥有汉人俘虏种植谷物，漠北龙城附近有五万汉民耕作粮食，但那点粮食只够王庭的贵族们平时改口味的粮食，距离普及重装骑兵还远的很。

“好多骑兵虽然是用最劣质的皮套索和仿照马鞍，但是在北方绝对是排的上号的强邻。”曹时暗自撇嘴，匈奴人的蔑视生产认为服用没有少过置，但是他们的战斗力的确不能小看半分，另一个信筒送来匈奴在反常季节，用很强大的体系打的鲜卑人毫无还手之力被迫撤出去。

曹时忽然那说道：“咦？这只鸽子很眼熟啊！我没记错个话应该是侯府送出去的信鸽之一，难道他们在帕提亚遇到困难？”

帕提亚首都泰西封，张骞的确遇到了不小的麻烦让人头疼，地牢里还有他的四个成员全部坐下来。

“张先生请帮助我们！”

张骞翻个白眼继续闷头不说话，他涉嫌携带塔斯帕拉米亚穿越帕提亚边境，被帕提亚的骑兵给拦下扭送回泰西封，幸好被抓住前商队是分散成几路出城，一路出问题并没有影响其他人立刻离开，等同于用自己的身份换取团退逃跑的机会。

塔斯帕拉米亚成功的逃回去，他自己则被控制在此地不能动弹，张骞恼火的不行又无可奈何，无奈他和两百多个同伴的目标比较大，能够让塔斯帕拉米亚逃出去已经是极限，还想自己摆脱控制是不可能的。

他旁边的一个房间里坐着个年轻人长相很眼熟，张骞仔细一瞧河滩是塞琉古被俘虏的皇帝德米特里二世，他的永远是那样的骄傲和冷漠，对自己人也是冷言冷语的毫无半分笑容。

张骞缩在地牢里假寐，各地为了争取特权任由当地执政者胡乱搞，他们的商队是以东方人的名义来到帕提亚首都泰西封，他在等待逃出地牢的时机，黑夜的掩护下是最好逃跑的机会，精通技术的人可以把身体所有部分看

的清楚。

就在这时候对面地牢放箭传来声音：“东方人，你能把我带出地牢吗？”

“你能付出多少代价呢？”

德米特里二世陷入短暂的挺赞：“我不能让你们继续生存，但是我必然坚持自己的习惯，我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付给你了。”

“你是皇帝，你说没有东西可以给我们？那这个生意我们不做。”

“我身无分文，落魄的躲在这里卖掉自己的藏书，你应该知道羊皮纸有多贵……”

张骞一声不吭的缩着脑袋继续睡，压根不给你诉苦的热机会，大谈自己死多少次完全没意义。

德米特里二世只好退而求其次说道：“你要什么我都给，首先是你要把我给送出去，我不愿意在这个冰冷的牢房里继续待下去。”

“公主殿下到！”

牢房外闪过一丝亮光转瞬间突然消失，只听到一阵快速的脚步声走来：“陛下，你考虑的怎么样了？父皇对您非常客气，只要您留在泰西封为我帕提亚摇旗呐喊即可，不需要您对其他队伍做更多的点评。”

德米特里二世惊怒道：“罗多古娜，怎么会是你？”

第292章哪来的消息？

帕提亚的民谣歌颂罗多古娜，她就像草原上最美丽的花儿，高山上最圣洁的白莲，她还曾是琐罗亚斯德教的候补第一圣女，只可惜她的父亲米特里达梯一世是个非常自私的老人，他拒绝让自己的掌上明珠去神殿里侍奉阿胡拉玛兹达直到一生结束，于是波斯高原上最美丽的花朵得以盛开。罗多古娜是个天之骄女，他比几个年长的王兄要年轻二十几岁，她是米特里达梯一世的心头肉，老狐狸戎马一生开疆拓土无往不利，只有面对小女儿罗多古娜的时候，才会流露出作为父亲对子女的宠溺之情。

安息的罗多古娜，帕提亚人的骄傲，最勇敢的女武神，媲美阿芙洛忒特的惊人美貌，不逊阿尔忒弥斯的卓越箭术，身上的光环像一层厚厚的光晕遮住本来的色彩，但是她今年才刚刚年满十五岁的小姑娘。

张骞听说过这个罗多古娜，她在帕提亚帝国的名气就好比阳信长公主在大汉帝国的名声，两者无论层级还是地位都差不多相当，被无数光环笼罩的传奇人物却突然出现在地牢里，哪怕是最干净舒适的没有老鼠和蟑螂，没有霉味和腐朽气息的地牢，那也终究是地牢。

罗多古娜说道："抱歉了陛下，您几次试图逃跑激怒了父皇，他把您送到这里严加看管是对您好，请不要记恨父皇的所作所为，他是一片苦心为陛下好。"

"你还要过来几次？"

"您说什么？"

"我问你还要过来几次才能完成你的任务，你的父皇为你布置了任务吧？我很了解他的性子。"德米特里二世回想起父亲对米特里达梯一世的评价，阴险狡诈的老狐狸。不择手段的豺狼，凶狠的狮子。几乎没有任何与软弱相关的形容词。

堂堂塞琉古皇帝在平定自己过境内反叛的帕提亚人失败，不仅仅把自己的主力军队打的七零八落丢盔卸甲。他本人顺势成为帕提亚大牢里的特殊囚犯，虽说他的军政水平都不咋地，但至少不会没事乱扯一扯，现在是真的没办法说几句，主要是怕被绕进去。

罗多古娜脸一黑气鼓鼓的转过头就要走，刚走两步又退回来笑吟吟地双臂环抱于胸："陛下在这里吃点苦头锻炼身心健康，我听说东方人有个锻炼身体增强意志的奇怪谚语，你会不会是这个问题呢？还有一个消息，父皇准许我们在十个月后成婚……"

张骞傻乎乎的想了半天才弄明白。大概是想说苦其心志劳其筋骨，再回过头来发现罗多古娜的人影正消失在牢房尽头，取而代之的是个强悍的女子带来的有理脚步声，其中有个面露冷笑的女人手里握着刀子好像是要做放血疗法。

德米特里二世脸色都下白了：“东方人，你刚才都听到了吗？我必须要和那个疯狂的女人纠缠着，他给我开的药全都是毫无用处的药，还要拿我来做放血实验，我简直快要疯了。”

“我会帮你离开，放下心等着我们的人动手。”张骞闭上眼睛睡的昏天黑地。对德米特里二世的惨叫声充耳不闻。

陇西郡。

曹时抵达郡治狄道的第二天召开会议，陇西太守是自称飞将军的李广，车骑将军的维修没有任何人，曹时一开口说道：“我昨天傍晚游览狄道的发展。大概弄清楚受损的陇西城有多么难以翻身，内陆交通不方便沿海交通发达。”

“请教车骑将军，那我们该怎么对抗匈奴人比较好。”陇西郡都尉大喜过望。以为有匈奴可以打，只要打匈奴就跑不了自己的功劳。在场数百好中层军官也是类似的想法，有功劳可以拿的时候每个人都很勇猛。该落板子的时候大多数会瑟缩起来装无辜、无奈这也是生物的本能。

曹时皱眉思索片刻才缓缓说道：“修复陇西郡为要务，打匈奴的计划朝廷暂时没有安排，不要多想多猜。”

“啊？车骑将军您这是……”

众人心里一惊，曹时几乎是南北二军的精神领袖，南征北战立下汗马功劳的将军，普天之下每个人都很信服他的指挥能力，正常情况下是主动告诉大家自己要谦让做出虚心的姿态，然而那次就没有要请人回去的任何打算。

“你们不用多想，正常的人事变动要服从调整。”

飞将军李广哪受得住那脾气，大吼一声：“修个什么鸟郡县，咱们出去扫掉草原上的几个部落，匈奴人主动会过来和我们打。”

赵君育觉得很有趣就多问几句：“李太守在行计策？”

“那是当然，我是智勇双全的的将军。”李广得意洋洋地说道。

将军是临时差遣官，不设大将军时在军队里是太尉说的算，对外战争是

更高级大老虎的干部说的算，普通将军就变的非常之尴尬，幸好彼岸的名字比较熟悉可以看到漂亮的花纹，代表他的行动级别非常高。

陇西的军官呵呵笑起来，李广是陇西李家的嫡传子弟，陇西郡本是李家地盘的传统势力范围，最鼎盛时期相差仿佛就会出现极端化的蜕变，幸好时代不同没有更多的复杂心思，只是决定到底是怎么走比较方便。

赵君育带着羽林骑进驻陇西郡，借着八千重骑兵也进驻狄道，新补充的优质兵员还在努力追赶两个成熟的完整配合体系，至少需要再给三个月才可以把新兵和原本羽林骑的主力合练成一团有力的冲击力量。

“你那么着急干嘛？先告诉我你最近家里的情况，我听说卫少儿给你生个大胖小子，你们赵家也算有后了。”赵君育摸着脑袋傻笑几声，其实他夫人子早在两个月前就开始安心待产，他的孩子几个月就有半年的身体素质，他本人就是个身强体壮的超级高手，起码不会留在原地等着他射非常强威力的箭。

“孩子什么名字？”

“赵充国。”

曹时点点头，果然又是个名垂青史的名人：“你既然选择这条路慢慢走，说不定路子不好走也能勉强维持下去。”

陇西郡地虽狭窄事情却不少，毗邻休屠泽的休屠王就是从休屠泽走出来的部落，防卫边郡北方的安全也是当务之急，羽林骑被撒出去与郡国兵相互结合，请来民夫在附近修筑半永固的防御设施简直强的不可思议。

时代不同主要体现在风格上的变化，曾经陇西郡地处边陲几乎没有匈奴人会骚扰，现在匈奴右贤王庭就在休屠王北部的草原腹地，草原牧民比以前更加滑头和难缠，当然汉军也变的更加强大，无论是军事装备、战术制定以及训练方式都可以有些许改进，病患是必须省略掉所有步骤。

“朔方郡三十万人全部得到妥善的安置，毗邻阴山脚下河流纵横的东部草原毗邻敕勒川西部，两地是一块土地被划分为两个行政单位是巧妙的考量，朔方郡应该是可以站得住脚，匈奴人在封堵的可能性非常小，有云中郡作为掩护拥有地利的优势，双方任意一方拿下阴山脚下会给另一方增加大量的压力。”

曹时摇摇头，很多人还是打匈奴只能用步步蚕食的笨办法，尤其是没有足够的时间是非常难受的经济，但是他们却没注意到身体虚弱的人没办法去接受频繁的食品对身体的影响力，且不去说步步蚕食是否给你机会，说不定十年后连名字都没有叫过。

辽东郡以北的战事情报，鲜卑被打的七零八落难以振作，借着乌桓也被打的分崩离析遁入山林，匈奴人用半年的围困消还灭掉两个强大的怪物让人难以忍受，匈奴的战术用的也非常坚决，就用你喜欢的一个套路去冲过去，借着骑兵和骑术的优势打的人全身放松下来。

匈奴人在北方草原打的是风生水起，不但击败对手还获得难得的士气恢复，说明匈奴人至少也针对大战即将爆发，当务之急是积累己方的优势对抗匈奴做好惨败的准备，特别是匈奴人有重装骑兵的消息通过各种渠道悄悄散布出去。

吃过亏的敌人永远是最可怕的，他们永远在研究破解你无敌战术的方法，你的不断胜利会牵扯精力让人陷入迷茫和无奈之中，从匈奴人披甲骑兵越来越多可以看出来，汉军的郡国兵显然没有这么高的军事素质，对付普通匈奴牧民组成的轻骑兵还可以，面对披甲骑兵简直是在找死。

正在闲聊的功夫，李广悄悄的走过来，探头探脑的四处打量过，才小心地说道：“我得到的最新消息，朝廷以田蚡为主将率领五万骑发兵云中郡，分别是中大夫公孙敖率领一万骑兵，轻车将军公孙贺率领一万骑兵、太中大夫卫青率领一万骑兵，上谷郡太守苏息率领一万骑兵紧随其后。”

“这是哪的来的消息？”

“我从弟李蔡告诉我的消息非常可靠，我就琢磨咱们也不能呆在陇西郡不动，车骑将军您说是不？”李广满怀期待地望着。

第293章皇帝传令

陇西驰道有些颠簸，古老的秦直道近二十年没有整修，依栏眺望随处可见战火的痕迹，那是匈奴右贤王部铁蹄踏遍陇西留下的礼物。ㄴ，碧空如洗，远山如墨，离开关中向西走仿佛置身于昏黄世界里，茂盛的植被遮掩着黄土高原，庄助**的望着群山陷入沉思。

这是他人生中第二次来到陇西，上一次是以朝廷使者的身份送车骑将军的队伍前往陇西，这个干旱缺水的地区给他留下深刻印象，朝廷使者用水也要按照份额使用，就连洗个澡也会被告知每个月的一三五七九没有热水，珍羞美味非常抱歉是没有的，陇西郡只有粟米饭炖鸡，炖羊肉等少数几个搭配，想吃好的自行前往关中寻觅。

大冷的天也没有御寒的皮毛大衣穿，太守李广托侍从送来两件散发浓重膻气的皮袍，被有洁癖的庄助严词拒绝掉，那次庄助在陇西郡呆了整整五天，在干燥寒冷的西北风里挨饿受冻五天，受到的折磨差点把他折磨到神经衰弱，几乎是飞也似的逃出陇西，一刻都不想再那里停留。

时隔一个半月再次来到陇西，庄助的心里像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

马车停在车骑将军府门外，年轻的军官跳下马飞快的走进去，身为朝廷使者的庄助暗自摇头：“卫夫人的弟弟举止轻佻！”

卫青走的非常快，大步流星的穿过庭院，压根不知晓身后那个很好说话的大叔在腹诽他的言行举止，过了年他年满十六岁。身高八尺身体健硕，走起路来像一头雄狮般气势十足。幸好他的脾气并非锐气十足的愣头青，平时总是个善于倾听平易近人的好伙伴。哪怕对方是个普通士兵也没有摆过架子。

“卫青拜见车骑将军。”

“噢，阿青啊！你这是怎么了？一路小跑过来的？快过来坐着说。”

卫青不好意思的躲开了，指着门外缓缓走来的朝廷使者：“我差点忘记庄大夫，他是来给将军传达诏命的。”

“那你不该走的那么快呀！庄大夫脸色不好看，一定是被你的鲁莽无礼给气着了。”

“我想着要见姊夫就把这事给忘了，要不待会儿我就向庄大夫道个歉，我真的不是故意的。”卫青急的装耳挠腮，大呼自己不留神十分后悔。

曹时无奈的摇摇头，卫青的表现向来都十分稳重。然是他毕竟还是个十六岁的小年轻，为人处世远不如成年人那么仔细稳妥，就像年轻时的天子还不成熟，对待有道理的提议总是表现的非常虚心纳谏，逐渐走向成熟就不如以前那么善听谏言。

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成熟心路，曹时对卫青的培养是多到闾里走接受艰苦环境的磨练，从几年前到关东接受残酷的特训再到走遍北疆边郡每个闾里，直至去年跟随羽林骑深入大漠草原斩杀匈奴，卫青短短十六年的人生充满着不可思议的离奇改变。

去岁的雁门之战给他带来巨大的好处。不仅仅是爵位提升到军功爵层次那么简单，更多是气质上的无形中发生变化，他再不是那个羞涩的卫家小童，血火中的磨练使得他更加沉着自信。腰挎长刀环抱双手如一尊万年不变的雕像，沉凝厚重仿佛矗立在海滩中的巨石，任由狂涛拍岸依然如故丝毫不动。

庄助走进来见礼。当场宣读朝廷下发的诏命，命令车骑将军率领两部骑兵汇合陇西郡国兵北击右贤王。牵制匈奴右地的主要兵力，迫使右贤王部停留在匈奴右地。而不是突然出现在匈奴左地的大草原上，这道诏命并没有出乎意料，皇帝对曹时下达诏令通常是让他完成某个艰难的任务，只有极少数是立功赐予的奖赏。

收了诏命，二人客套几句，庄助就主动提出了告辞，理由是身负皇命不能耽搁，几乎没做停留就转身离开陇西郡。

卫青悄悄说道：“这个人讨厌很陇西郡，我几次听到他抱怨陇西郡的条件非常差，还说自己很讨厌风沙大又干燥的地方，宁愿去黔中郡（夜郎国）待一年也不愿意在陇西郡待一个月，可是我并不觉得陇西很差，到是前几天朝廷邸报说，滇王似有不稳迹象，庄大夫说不定有机会到黔中郡呆一段时间。”

“噢，你的消息很多啊！”

卫青满脸不好意思：“碰到三公九卿议事听到的，我自己也不太懂。”

曹时并没有继续调侃，他在思考西南夷的变局。经过几年的外交努力，滇王在西南夷内部的串联得到重大进展，十几个大部族相应滇王的倡议企图瓜分原夜郎国的领土，朝廷的使者几次到巴蜀边境地区与各部落首领做沟通，努力稳住南方的政治格局不变。

倘若说汉人害怕西南夷的难缠，就不会有夜郎国一战覆灭西南夷被杀鸡骇猴吓惨的机会，西南夷各部的战斗力并不如匈奴人那么可怕，按理说几十个蛮部搞联合也决然大不过大汉帝国，但是汉人正在于北方的强邻匈奴人开战，即使汉军强大无比也不可能同时应付两场战争。

经历春秋战国时代的军事改革洗礼，汉人对战争的理解表达也达到新的高峰，大秦帝国用秦灭六国的过程展示大兵团作战的恐怖战斗力，灭六国统一战争中有二十万伐楚失败又兴兵六十万伐楚，大秦帝国建立时达到兵力的鼎盛状态，但大秦帝国并不能同时支撑两场战争。

灭六国之后，马不停蹄的发动灭南越战争，五十万秦军被派到五岭以南灭南越国，虽说究竟周折终究灭掉南越国，那么三十万秦军陈兵黄河以北修建秦长城就完全没有战略或战术上的成功，匈奴对三十万长城军团毫不在意，秦朝的边郡是在太多太多，选择任意一点都可以突破大秦的防御网，导致长城军团陈兵三十万戍守九原郡变的毫无意义，秦二世胡亥下令关东百姓入秦军戍守北疆证明长城军团是很失败的战略。

两场同时展开的战争严重消耗大秦的有生力量，给予关东的旧体系贵族们翻身做主，进而把脆弱的大秦帝国推向深渊，曹时曾在《亡秦论》里分析过相关的原因形成，他觉得天子终归不是那个鲁莽大意的秦二世胡亥。

“但是，不打一下西南夷震慑宵小之徒，不足以让自高自大的滇王彻底清醒，陛下雄才大略非常有眼光，想必也看出其中的奥妙。”

卫青疑惑的看着他，心里觉得姊夫有点口是心非，南北同时开展非常考验汉家的后勤能力，尤其是南北两个截然不同的方向都有广大的战略纵深，补充粮草变的十分不现实，尤其是草原大漠人迹罕至的腹地，还有西南夷没有人烟的原始森林。

近几年来，卫青系统的学习过兵法，心里也有自己的看法：“西南夷不太好打，我听说有很多奇怪的蛮部，往南有几千个蛮部和数不清的蛮族，丞相窦婴坚称没有姊夫，打西南夷没有多少胜率。”

曹时合上书札：“你知道书札里的内容吗？”

卫青摇摇头。

“陛下给我的密信里询问推荐人，天子精心准备的五路大军少了个主将需要填补。”

“少了个主将怎么会？”

“上谷郡太守苏息伤势未愈，主动推辞五路军的主将，天子询问的意义有点耐人寻味呐！”

卫青茫然的点点头，苏息是上一任陇西太守，右贤王部入侵是他一人抵抗的，他用命拼出以少敌多的经典战例，自己也付出浑身是伤差点死掉的代

价，朝廷对他的评价总体还是正面的，虽有失误却瑕不掩瑜，在上谷郡戴罪立功也是有勉励的意义在。

但是苏息却以伤势未愈为由拒绝担任五路军主将，不得不让人猜测突然的拒绝是否有其他含义，要知道五路军的计划可不是大将之手，而是天子刘彻亲手制定的方案，皇帝认为五路齐发北上攻击匈奴的把握最大，以微小的代价趁他病要他命是这套战术的核心思想。

“难道说，苏息不看好？”卫青很疑惑。

曹时立刻反问道：“你觉得我应该推荐谁来担当五路军空缺的大将。”

“飞将军李广、雁门太守灌夫、云中太守程不识，或者羽林骑的赵君育。”卫青一张口立刻报出四个人名，前三个皆是闻名遐迩的著名将军，赵君育在羽林骑的身份类似总教官，不但会练兵整军培养军风，还拥有不俗的战场阅读及指挥能力，带领羽林骑屡战屡胜也算未来的名将。

假如刨除车骑将军本人不算，这四个人是公认的优秀军官。

曹时又问道：“假如陛下的本意并不是选择这四个，而是北军中尉盖侯王信又该如何？”

卫青目瞪口呆的不知如何是好，盖侯王信领兵打仗的感觉就像在做白日梦，如同手无缚鸡之力的年轻书生去参加神射手大赛一样可笑。

第294章五路兵出

“盖侯王信是陛下的嫡亲母舅，贵为北军中尉资格是完全足够的，甚至比你这个五路大将来的更可靠。”

曹时有意识的点醒他，卫青的脾气和善有好，性格坚韧不拔，精通兵法也见识过汉军基层的苦厄，除了有点被铺天盖地的称赞吹捧迷失双眼，他就是个完美的名将胚子，然而名将胚子永远就只是胚子，距离名垂青史的名将还有不小的距离。

卫青并没有二世为人的经历，十六岁当上一路骑兵的大将是非常危险的，等于把一万多人的身家性命寄托在嘴上无毛办事不牢的少年身上，虽说少年在雁门之战到阴山之战都有不俗的表现让人信服，但是他的威望影响绝对差是无法用出色表现来弥补的。

“你知道吗？当初天子也让我写信推荐五路大将的身份，我推荐的是郦寄为统兵大将，你只需要当个骑都尉就很满足了，陛下并没有采纳我的建议，直接把你提拔到大将的身份上，由此可见陛下对我的提议是绝不会采纳的，我向陛下推荐你去当个骑都尉，陛下果然就把你增选为统兵大将，可见陛下对我的态度渐变。”

刘彻很喜欢写信询问曹时，比方说开挖沟渠和水车的好坏，曹时很老实的分析人工水渠不同于天然河道，需要巨量的工程挖出泥土河道并坚持每年疏浚，原因是人造河道争夺原河流的水资源导致河水流速慢，另一方面是泥土河床远不如天然的石头河床更稳定，渠道里的河水流速慢容易沉积被泥土淤塞堵死。

曹时写的很认真。分析的也头头是道可偏偏不予采纳，反而是下令长安城南修建一条与渭河平行的渠道来供给船运。前方战事并不明朗，建章宫还没建好又要修渠道。被丞相窦婴坚决的给顶回来，车骑将军曹时完全没有发言的机会，只是待在陇西郡继续搞恢复元气，从关中调来两万户百姓居住在陇西郡接近他的极限，幸好户籍名数制度控制百姓的身份也算很好用，并不存在当地只有某几种食物的情况。

卫青非常为难，一边是大姊夫曹时，另一边是三姊夫刘彻，两人还曾是无话不谈的至交好友。突然变成熟悉的陌生人，夹在两人之间关系变的非常僵硬，吃了次亏再叫两人都不愿意再赴宴，两人都知道对方的态度很僵硬，但是没有人主动提出更改关系的意愿，一方面是双方软化态度的想法不强，另一方面是自尊心让两人没有互相妥协的空间，“你回去吧，就告诉你姊。告诉她我很安全。”

朝野上下热潮出兵讨伐匈奴的舆论很热门，最热的话题还有匈奴击败宿

敌鲜卑乌桓称霸草原大漠，长安内外都在热炒汉匈战争的大方向，但是这都与陇西郡并没太大的关系。曹时只想从关中多要点人口，新增两万户关中人口只是找回战争的损失，距离陇西郡达到八万户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春暖花开。灞桥边柳树发芽。

最早那届的太学生正在苦读剑术，他们还有四个月即将离开太学生活。除了结业考试需要做刻苦的研究，专业论述报告以及成绩的高低多寡。最后是寻找合适的工作继续待下去，比起其他学院里轻松愉快的氛围，军事学院严肃的像一块砖头，安静的像块石头，顽固的像被砸坏的石头。

军事学院的学生毕业只有去当兵，否则没有任何专业口选择技术兵担当士官，这种人只占据军事学院的不到十分之二，大部分人天一黑就在山南海北的闲侃胡里奥，剧信也曾经是很喜欢闲聊的人，只是最近的考试压的头皮发麻没有时间去闲聊半句。

“嗨，我说你们都听见没，朝廷有意派五路大军讨伐匈奴，另外招募随军志愿者一同北伐匈奴。”

“拿别人的头来证明自己非常方便，我在想有多少人会白白死在陌生的土地上。”郤山的头并没有分析，他可以静静的坐着等待战斗走向结束。

叔孙钦有不同的意见，他觉得五路军的计划非常棒，五个人向北冲锋杀向匈奴王庭，只需要一场胜利即可瓦解匈奴人的战斗意志：“所以我认为陛下的筹划是非常好的，只需要打的好就可以起到奇效。”

“愚昧！你认为无论大军很厉害就错了，伤其五指不如断其一指，五路军合并在一起才是功劳不可小觑的力量，单独出现在草原大漠是找主场如同在寻死。”淳于敫做出反驳。

“你瞎说，匈奴人没那么厉害，雁门之战和阴山之战是铁一般的事实。”

“那也要请车骑将军来打，你让一帮奇怪组合的大将打出车骑将军的战绩，我觉得就像白日做梦。”

剧信其实是很支持叔孙钦的，他也觉得五路一万骑兵扫荡漠南草原效果拔群，看到这么恐怖的对比立刻就改换口风强调谨慎，在匈奴的腹地去撒野就好比匈奴人跑到河东郡、河南郡四处杀人放火一样匪夷所思，而且据说是跑的慢一点就被抓到弄死，如果去打正面完全没有胜利的机会。

“算了不用吵架，我觉得朔方郡可以作为支撑点，进出匈奴离不开阴山的控制力，云中郡可以站住脚跟不就是敕勒川与河流湖泊的支撑，失去阴山等于废掉草原大漠部落的主要生存空间，朔方郡是扩张支撑点的主要力量。”

太学生们七嘴八舌的讨论起来，朔方郡是朝廷新设的边郡，地理位置和生活环境都远不如关中任意郡县的一半，但是朔方郡掌握河套平原并扼守河南地保护黄土高原以南的渭河平原，还有魂牵梦绕的长安城。

与此同时，朔方郡太守公孙贤一连憔悴的坐着，他每天都要去看名为紫花苜蓿的优质草种，每年需要割几茬牧草作为冬天的储备饲料，他这个太守更像是朔方郡的大管家，为朔方郡做尽调控的所有努力。

顿笔片刻活动颈椎，朔方郡太守公孙贤洋洋洒洒写下上万言，直到顿笔写下“六万二千三百户，总人口三十二万四千七百二十三人”的字样，比起受灾前的陇西郡增加一万两千户以及快九万人口，才不会在乎这个制度是曹时用自己手段打通的记录。

“三十二万人是目前的极限人口，车骑将军果然没有骗我，盲目的增加人口会迅速恶化耕地，污染水源并恶化草场的生存环境。”公孙贤迟疑着收笔，写完疏奏用火漆封口快马送抵京师未央宫。他还在思考朔方郡在汉匈之战中的定位。

“难道是我的错觉吗？总觉得心里不踏实。”公孙贤自言自语道。

曹时的疏奏送抵未央宫，天子打开阅读的瞬间就把郦寄从主讲名单上剔除，借着剔除十几个没有明显地位的候选人，最后把目标放在最末尾处的盖侯王信，天子喜笑颜开当场拍板，任命盖侯王信为一部主将，五路大将共同讨伐匈奴腹地龙城。

二月初七，五万北军新兵乘着运兵的快舟穿过渭河，他们一个个精神饱满神情骄傲，有资格继承去年北军的优良传统，几乎每个北军士卒都很骄傲，他们觉得天下没有任何敌人是自己的对手，纵然没有真正碰到过匈奴大军也丝毫不影响自己继承先辈蔑视龙的冲动。

“太尉，吉时已到！”

田蚡从假寐中醒过来，当即命令道：“全军出兵！”

五万骑兵雄赳赳气昂昂的离开长安城，天子御驾就停在渭河南岸眺望五万雄师渐渐离去，回过头问道：“丞相以为此战胜率如何？”

“至多三成，至少一成，臣觉得折中一下给个二成也是可以的。”

“哼！”

刘彻地转过头表情便的很不愉快，他就最不喜欢窦婴耿直到没有脑子的

性格，每次自己越是生气就越说不太好听的，偶尔状态不好的时候还会说一些鼓励人心的话，五路伐匈奴是他精心准备的计划，旨在培养出五个忠于皇帝的亲信大将。

培养的目的无非是攫取兵权，尤其是当车骑将军曹时一个人轻松攥住一万五千羽林骑、外加八千重骑兵的军权，朝廷里没有几个继续上升的空间等着他，因而天子几经顾虑也没有强行剥夺或调任的打算，就暂时容忍车骑将军领兵的特殊权利。

但是这种容忍不会太久的，刘彻的野心在不断的骚动，他时刻想掌握住车骑将军精心培养的两万三千骑兵，五路讨伐匈奴只是计划中的一部分，皇帝会用诏令不断的调动车骑将军，让他在陇西与右贤王疲于奔命做无用之功，再用五路大军的胜利来打压车骑将军的声望，进而起到剥夺兵权又不受到朝野上下激烈反对抨击的情况。

曹时的威名如此之高无非是靠一次次胜利带来的，如果有朝一日他再也无法获得军功和胜利，昔日笼罩在他头上的耀眼光环将会逐渐消失。

天子下定决心要彻底折服车骑将军曹时，这个时候却偏偏碰到个顽固不化的窦婴，刘彻被气的牙根痒痒恨不得立刻废掉他，但考虑到好不容易建立起的政治平衡，外戚与恩泽两大群体之间根深蒂固的矛盾是需要上层建筑的平衡来保障的。

刘彻决定暂时忍一忍。

第295章田蚡的名声

春暖花开的时节，田间地头到处可见忙碌的人影，地里的黑麦经过冬雪的滋润进入高速生长期，浇水施肥除草杀虫一趟忙活下来劳动量可不小。》，郑通带着几十号半大小子打开闾里的武库，清一色的刀剑弓矢整齐的摆放在武器架上，小年轻们直盯着明晃晃的亮光发呆。

“别愣着，先把弓矢搬出来。”

郑通指挥着小年轻忙活开，这帮年轻人是村里的孩子，最大的十七八，最小的才十四五，放在往年应该在田间地头跟着父辈忙活农务，但这几年越来越多的孩子脱离农田的限制，进入县里设置的公塾读书识字，他们比他们的父辈更加聪明，见识也更多。

公塾是前些年开设的，每个县都必须设立公塾，县里只收基本的书本笔墨费，每学期也就收取三十文钱，每个孩子除去得到学习写字的书本，还有廉价的笔墨提供，公塾里提供最简单的课程是认字，三个学年认全所有常用字，并可以看得懂朝廷的邸报和郡县下达的文书政令，此外还可以获得竞聘斗食佐官的资格。

虽说富起来的乡民对斗食佐官看不上眼，但是这年头哪家没有两三个孩子等着吃饭，按汉制长子继承家里最大的田产，难免就要让小儿子出外自行谋生，现任御史大夫张欧就属于这一类，对于缺少田产收入来源的小儿子甚至私生子来说，斗食佐官有着不小的吸引力。

此外，读过三年书而且年满十五岁可以提前服役。在军队里他们将充当后备基层军官大力培养，比单要学习《汉律》和各项军规军纪。还得接受更专业的军事指挥培养，他们将会作为职业军人长期在军队里任职。只不过机会通常是比较少的。

公塾读三年成绩优秀者进入郡公塾里继续深造三年，这年接受更全面的知识灌输，选择成绩较好的送入太学进行最后四年的学习，成绩较差的则根据汉律从军服役几年作出职业选择，最差也能留在郡治当上个货殖者（手工业者），汉家没有歧视货殖者的任何规定。

南庄的小子通过三年读书教育，可以读书看报写字属于村子里的文化人，平时这帮混小子趾高气昂的别提有多威风，只有面对庄子里的高爵者才会耷拉下脑袋装老实人。郑通不但是军功爵更是闾里的里正，平时就是他来管教这帮孩子。

“小子们都看好了，你们以后到军中接触最多的就是这玩意，长弓！现在我要教你们自己实用和保养长弓，首先是挂弓弦。”

郑通拎着没挂弓弦的长弓，一板一眼的教导起挂弓弦的实用技巧，全民皆兵的大汉帝国里上到耋耄老人，下到务农的妇女在内都必须掌握挂弦技巧，老人家年轻时都是军人。妇女们则需要在家里的男人不在的时候保护家园。

汉军里流传的挂弓弦技巧千奇百怪，有人专门开发出实用的挂弦工具，但更多的人依然是用自己琢磨的土办法来挂弓弦，通常是以自己的小腿为支撑左右挂弦固定。还有些高手开发出不用任何支撑的挂弓弦技艺。

郑通的挂弓弦技巧比较普通，聪明的孩子一看就学会了，手脚笨的琢磨一会儿也学过去。迈过挂弓弦的基础门槛，讲解的是弓箭的保养和使用的过程需要注意的各类事项。其实他讲的非常简单，闾里的孩子们在公塾学过简单的射术。但是没有人感到焦躁和不满，他们全神贯注的听着每一句话，因为他们知道下面讲的东西将是箭术最重要的部分。

一个经验丰富的老猎手就像一部活字典，他们可以把箭术总结的淋漓尽致，郑通就是经验丰富的猎手，他还是个踏入神射手门槛的优秀军人，有个好老师可以让学生们少走弯路，减少不必要的时间和精力浪费，可以鼓励和帮助学生们快速进步。

郑通是个冷静机敏乏于言辞的行动派，他会把箭术的每个要点认真的展现出来，悟性高的孩子很快会学到他的真传，只需要日以继夜的练习早晚会达到他的程度，但悟性差的孩子就很点苦恼，有的人天生不适合练箭术，有的人天生动手能力差学的很慢，还有的耐心不足学起来容易半途而废，各种原因不一而足导致每次都有一半的人放弃箭术。

“有没有快捷的方法速成箭术？”

“没有。”

“需要多久才能成为合格的射手？”

“依照学习态度和天赋，三到五年不等，也有人一辈子都没练成。”

郑通耐心的回答每个提问，他知道很多人在学习箭术在初学期被挡住，大量学徒放弃的主要原因也在于此，他在回答年轻人们的提问时会尽量保持温和的态度，既不贬斥也不痛骂更不会飙脏话，去年平阳侯府出版一部培养年轻士兵的基础操典，这本书只有平阳侯府内部的闾里悄悄流传，仅限于里正知之甚详，普通村民只是了解个大概。

孩子们兴高采烈的提着小弓去练箭，南山天然靶场是长安居民最爱去的地方，每天都会有几十万只箭落入那篇密林里，以至于捡箭也成为一门赚钱

的生意，每天傍晚都会有专人负责回收箭矢到来日再以廉价卖给练箭的年轻人。

郑老坐在村口晒太阳，村子里的老头们到灞河边钓鱼，郑老气的骂他们蠢笨入彘，灞河里摆着村子放养的鱼苗箱笼，到那地方钓鱼真是给自己找不自在，晒了会儿太阳，无意间瞅见田埂旁几个老头在转悠。

“哎，您怎么来了，快过来坐着说话。”郑老看清楚人就忙着走过去，迎面走来的共喜和几个三老在巡视闾里。

几个老头也没和他客气，坐着郑家的蒲团喝着他泡的热茶，笑呵呵的说道：“你们闾里最近抓的很紧啊！我看到南庄的壮丁隔三差五就举起来练兵，是不是朝廷里有什么风声？”

“没有没有，咱们升斗小民能有什么风声，还不是考虑到北边要打仗早点做好准备，万一有点变故说不定咱们的子孙还要上阵走一遭。”

郑老矢口否认。

几个老头会意地一笑，大伙都是七老八十的老狐狸，几十年老兄弟早就摸清楚彼此的脾性脉络，用这帮老头的话来说，好比驴一撅屁股就知道要拉几个驴粪蛋。

郑老赶的紧有自己的道理，别的庄子催的急也有自己的想法，共喜是乡里的三老主掌闾里民风教化，哪个闾里的孩子在公塾读书，哪个闾里近期有壮丁在外忙碌都有详细的记录，虽说他们一大把年纪不用管教育年轻人，但是管着大小杂事是一样不少的。

乡里主官行政的秩，反而更像个文书档案管理员，还是那种下乡统计的资料做个表格，长期呆在县府里配合县内官僚的小官，乡里最操心的是没有俸禄也没有职权的三老。

张老不显山不露水地说了句：“北边的战事开打了。”

“嗯，打了，没咱们君侯什么事情。”李老眯着眼睛说道。

“会输。”

“我也这么看。”

几个老人家不约而同的表示赞同，共喜捻须笑道：“这可不好，咱们汉军打败仗可不是好苗头啊！”

“想当年太祖高皇帝何等英明神武，起兵之初还不是被秦军打的逃入山临里避难，彭城之战五十六万诸侯联军被项羽三万骑兵打的找不着北，白登之围被四十万匈奴军团团围住，以太祖高皇帝之能尚有三场败仗，何况区区一介匹夫。”

徐老是炸药桶的脾气一点就炸，换做寻常早就要被这群老头修理一遍，但是今天并没有，老人们对他嘲讽田蚡为一介匹夫报以理解，田蚡的确就是个匹夫。

三老制度有着超凡的意义，他们的存在代表汉家制度体系里有个安全泄压阀，三老所代表的基层民众可以直接与朝廷的三公九卿进行直面交流，三老还可以直接写疏奏专递给皇帝，天子收到三老疏奏也必须像批复大臣们的疏奏那样给予答复。

自从封建制度出现到逐渐瓦解的今天，三老最优秀的几个制度性创新之一，几乎完美的解决封建领主们个人倾向与朝廷制度的严重偏离，以及**集权制度下官僚权贵集团对基层百姓的剥削压榨，既可以控制基层的力量不至于被好强地主抢走控制权，又可以避免新官僚权贵打着朝廷的名义抢夺基层控制权。

三老们才不怕得罪三公九卿，更不用担心千里之外的太尉田蚡有千里眼顺风耳，几乎每个有军事常识的人都知道这场战争很难打，新将新兵新战略去对付匈奴本就不理智，还企图深入匈奴大草原打出漂亮的歼灭战，如此离谱的要求无异于送五万骑兵去死。

老人们不方便讽刺五路伐匈奴的战略很愚蠢，想来想去也只有太尉田蚡最适合嘲讽，反正田蚡名声很臭，索性再臭点也无所谓，虱多不痒，债多不愁。

第296章匈奴通公孙贺

蓝天白云下一望无际的大草原，田蚡站在阴山的山顶意气风发挥舞马鞭，仿佛在指点江山评论英雄人物。很不幸，他的第一站就吃了个憋。

“你说什么？公孙贤没有派一兵一卒来！”田蚡勃然大怒，堂堂太尉北伐匈奴为国效力，朔方郡太守却不愿意派兵协助。

公孙贤给出理由冠冕堂皇，朔方郡初立人心思安，此时此刻不宜动朔方之民为兵卒，具体忙的事也被一一列出来，郡治设城各县设邑，道路相连阡陌规划，种田放牧育种养殖，还有三十万人的吃喝用度，千头万绪摆在面前根本忙不过来。

总之朔方郡很忙，没时间帮太尉去打匈奴，想打请自便，想要兵丁没有，想要粮秣也没有，朔方郡自己吃的粮秣都要从内郡运送，太尉来朔方郡求帮助是找错人了。

田蚡心里气的不行，正打算再派人去喝斥不识时务的朔方太守，被几个朝廷派来的佐官给拦下来，开玩笑才会在还没打仗就和后方的太守搞僵关系，田蚡没脑子可不代表其他人也没脑子。

“太尉，我军的军粮足够使用，现在缺的是行军速度，另外四路赶在几天前越过边境深入匈奴，我们是不是应该加快速度向北前进。”北军都尉委婉的提醒他，你丫从河东郡到云中郡磨蹭半个多月还没出边境有点过分了。

田蚡毫无反应。

他压根就没想过去打匈奴人，上次雁门之战前出的丑让他铭记于心，不但把自己搞的颜面尽失丢掉夺取军权的机会。还把他给吓的再也不敢提领兵北伐匈奴，五路北伐匈奴压根与他没有半文钱关系。完全是他的皇帝外甥拍脑袋做决定，他就是来替拍脑袋的皇帝执行计划。打赢匈奴是皇帝定策之功，打输战争是他这个指挥官太水。

田蚡打的就是个背锅位，总之好事没有坏事全来，他心里肯定是不舒服的，除非他有本事复制车骑将军曹时式的奇迹，否则无论怎么打荣誉都和他没多大关系，但是他有可能打出奇迹吗？目前看来可能性无限趋近于零。

田蚡比起纸上谈兵的赵括还要大有不如，好歹赵括有能耐顶着赵国空虚的压力强行刚杀神白起，要不是赵王到处求粮食都没求到才导致粮尽援绝的赵军陷入崩溃。白起自己也没把握能打出那么惊人的战绩。

曹时又是什么人？朝廷里很少提他，但是民间基本是把这个人当做曹参

二世，敢吹的就把他捧成汉家第一大将，理由是曹时平灭夜郎、南越、闽越三国，逼降东瓯，破城五十三，俘虏三王得王族二百余口，二千石以上高官数十人，大破匈奴语雁门。再破匈奴与阴山，俘虏匈奴裨小王二十余人，收复失地数千里，单从功劳簿看起来绝对比韩信要华丽的多。

韩信当年的战绩也就协同灭魏。主力灭赵、协同灭齐以及最后阶段灭西楚的垓下之战，中间还犯下几次巨大的政治错误，险些就要自立为王面对汉军的攻击。两次被夺去军权也显示出时任汉王的刘邦对他屡次动摇的愤怒和不满。

曹时没犯过严重的政治错误，反而屡次协助天子立下大功在身。本身也是军功爵列侯们的旗帜性人物，早前年少轻狂行为乖张跋扈。近几年行为越发低调沉稳悄无声息，据田蚡所知，天子对曹时既信任又猜忌，不断挤压军功爵的高官位次既是一种削弱，也是在不断试探他的底线。

有点类似当年汉文帝削弱列侯的手段，不断试探列侯们的反应试着削弱，虽说皇帝更加清醒的认识到列侯们很重要，但是皇权的唯一性让年轻的天子更倾向于清除妨碍皇权的军功爵贵族，当年汉太祖刘邦屡次提拔自己信任的心腹为列侯，甚至还让儿时玩伴卢绾封王，文景时期更不用说打压的姿态有多强，当今圣天子只不过在重蹈覆辙而已。

田蚡出了个懒身掉头下山，北军都尉们亦步亦趋的跟在身后，大将不动三军也不得动弹。

“太尉，我军有半天的形成没走完，还继续向北行军吗？”

“大家也累了，我看歇着吧。”

“累？”

都尉们傻了，眼看要出边塞又停下来，前面走半天歇半天好歹一天行军三十里，今天拔营的时候就比较晚，满打满算一共也就走二十里地，就这么点路程快马走半个时辰能走一个来回，到此为止再也没有人怀疑太尉田蚡的心思。

他就是存心不想去打匈奴。

或许田蚡的小心思瞒不住北军的高级军官，但是远在几百里外的四路偏师可并不知道田蚡掉链子，他们依然按照原计划及时出塞，四路大军出塞的时间只相差两个时辰。

公孙贺领兵走的最快，他向来自诩是个匈奴通，父亲公孙昆邪就是北地义渠的戎族后裔，刚出塞就一马当先的离开渔阳郡，所部一万骑每天推进一

百二十里，行军可以用神速来形容，一路上掠过的匈奴部落被直接无视掉，那些被打残的匈奴部落见到汉军骑兵如丧考妣，这种弱小的敌人根本不值得公孙贺动手。

他的眼里只有打到龙城生擒匈奴单于，退而求其次的目标是打下左贤王庭生擒左贤王，他很自信自己有能力也有信心复制车骑将军曹时的胜利。

“什么叫曹时式的胜利！我要让你们记住公孙贺式的胜利，我要直捣龙城让天下铭记我的名字！”当天傍晚公孙贺所部在漠南草原上扎营，他在篝火旁做出著名的演讲，题目就是公孙贺式的胜利。

公孙贺式的胜利只存在于理论中，为了展示以他自己名字命名的胜利，他用了整个晚上的时间给一万骑兵普及什么叫做公孙贺式的胜利，最后绕来绕去把他自己也给绕糊涂了，含含糊糊结束注定没有结果的演讲。

北军骑兵一个个疲惫不堪差点倒在草甸上呼呼大睡，本来奔行一整天行进一百二里就劳累的想去休息，偏偏又被公孙贺拉来搞个普及知识的大演讲，说一堆毫无意义的废话来证明自己比车骑将军更牛掰，北军骑兵累的都懒得去反驳他的愚蠢言论。

当天晚上只有少数人坚持守夜，当第二天一早篝火渐渐熄灭，北军骑兵走出营帐愕然发现十几里外冒出左贤王部五万骑兵。

表面上分析三大块，一万敌五万，兵力上存在绝对悬殊的差距，披札甲与披皮甲，防御上占据绝对优势，铁制马镫与土制马镫，高桥马鞍与土制马鞍差距不大，双方纸面上的差距似乎没有想象中的大，也不是不能打一打看具体战况走向。

可是战役还没打，主将士气就率先崩溃，那战争可就真的不好打了。

公孙贺从睡梦中被拽起来，两个军官架着他披上战袍骑上战马去指挥战争，他愕然发现几里外黑压压的匈奴军，打着银狼旗的左贤王部主力军团，虽说没有看到传说中的王帐骑兵，可那毕竟是五万货真价实的骑兵，可不是他这个只会吹嘘的匈奴通。

公孙贺吓的腿差点软了。

他只是个喜欢吹牛的小年轻，从十几岁跟着太子党玩伴，后来太子党了皇帝，他也凭着伴读的资历平步青云，几年升迁至二千石的轻车将军，从此步入高级官僚的平坦大道，可坏就坏在他这张属破锣的臭嘴巴。

公孙贺喜欢吹牛，而且是特别喜欢在皇帝面前吹，仗着年纪大经常拿自己编纂的故事忽悠人，最典型的忽悠是把他爹公孙昆邪说过的一星半点故事

添油加醋的加工，不然成功的忽悠住年轻的小皇帝，还把他自己塑造成朝廷里的匈奴通代表。

他不怕被揭穿老底，有实力得知真相揭穿老底的人不会在乎他的存在，没实力揭穿的大喊大叫也不会得到任何注意，能够让皇帝深信不疑的心腹可并不多，公孙贺是为数不多能够得到天子信任的官僚。

“公孙将军，我们该如何对抗匈奴人呢？您到是说句话呀！”

公孙贺整个人都惊了：“问我干什么！打仗是你们负责的事，我只管制定大战略，你们快去打！我制定好战略就出去打他们。”

问询的都尉也无奈的摇头苦笑，大敌当前不负责任的轻车将军只会缩起来躲避威胁，军心动摇直接影响中层军官的指挥和传达命令。

就在此刻匈奴大军正向南慢慢靠近，那面象征王权的银狼旗被吹的猎猎作响，匈奴人拿出劣质战鼓敲的轰隆敲响，整齐的骑兵队伍踏着鼓点缓缓加速，知道一声凄厉的牛角号划破天空。

公孙贺惊呆了。

这边北军都尉急的直跳脚，一把拽住他的衣领大喊：“公孙将军快醒过来，匈奴人要打过来了，我们到底是战还是不战，请速速做出决断。”

“不打，不能打，立刻调转方向向南逃，对！一定要向渔阳郡的方向逃。”公孙贺毫不犹豫的调转马头向南走，主将军旗设的位置恰好就在军阵的中后排位置，他这一跑轻车将军的将旗也跑的干干净净，北军骑兵的传令官看到这苗头立刻掉头就跑，失去主心骨的一万骑兵调转方向拼命难逃。

刹那间大败就此铸成。

第297章公孙敖的愤怒

“混账东西！你怎么不去死！”

公孙敖挥舞马鞭咆哮着，三个时辰前就他此刻所站位置东南三百里，若不是信鸽拼死穿越凶猛的猛禽游荡区，恐怕他也无法准时接到战报，或许他会一头撞进匈奴精心准备的包围网，然后被大卸八块死斗不知道怎么死的。

战争还没正式开打，公孙贺部一万骑率先遭遇惨败，出师未捷先溃一路这仗还打个屁。

此刻五路军陷入两难之境，可以预见的是匈奴人有备而来，假若按照原计划继续向北必将惨败。

坏就坏在舆论的评价疯狂贬低匈奴，连带也在疯狂贬低雁门之战、阴山之战的战略意义，其内在含义在于坐在建章宫的皇帝刘彻，他觉得车骑将军曹时打仗很没水平，那么车骑将军功劳再大也是不行的，反过来天子觉得车骑将军是媲美韩信的天下名将，那么就算车骑将军没有那么耀眼的功劳，也会被吹捧到九霄云外。

皇帝的自尊心非常强，可以接受力战而败，不能接受不战而逃，当初离开长安出发前，天子就曾三令五申强调军纪，严格执行朝廷制定的战略目标，发扬汉军不怕苦不怕死的精神直捣龙城再建功勋。

年轻的北军正卒受到极大的鼓舞，恨不得立刻就抓住几个匈奴人把他们撕碎，热血沸腾的年轻士卒们迈着整齐的步伐，雄赳赳气昂昂的跨过黄河讨伐无道的北方夷狄，当初听到这番话时未觉得不对，现在回想起来竟然是个深不见底的坑。

越想越不对。公孙敖被吓的脸色发白，这是典型的城门失火殃及池鱼，早就听说车骑将军与太尉关系非常差，几次车骑将军没去的廷议里太尉田蚡大放厥词，讽刺某位善于打仗的将军是个名不副实的水货，打顺风仗不能算本事。

言外之意仿佛在暗示。车骑将军压根就是运气好，灭三越是东瓯王的内应立大功，灭夜郎是靠打个猝不及防的偷袭，雁门之战也是仗着兵强马壮横冲直撞，阴山之战也是瞎冲乱打的典型反例，任何读过兵书战策的将领都会大摇其头，那根本就不叫打仗。纯粹是胡来，打成那战果真心是运气好，换谁上都能打出那么大的战果，换个知兵的将领说不定打出翻倍战果。

当然太尉田蚡说话向来不靠谱的，三公九卿对他的言辞始终打几分折扣。尤其是天子以太仆王辟方患病为由免职，新上台的三公九卿里只有大农

令和少府是功勋列侯出身，无论影响力还是地位都不如几年前，功勋列侯势力大衰的节骨眼上。新任公卿更多会考虑天子的态度而不是关心车骑将军到底水不水。

车骑将军到底行不行？

南北二军会告诉你正确答案，边郡的百姓会告诉你真实情况。几个月前的长安居民也会异口同声的给你标准回应，但是时过境迁你走在长安的大街小巷，询问任意百姓客商关于车骑将军的评价，更多的人会谨慎的东张西望。或者给出个模棱两可的答案。

很显然，天子的默许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田蚡为首的外戚联合深受天子喜爱的恩泽宠臣们，有计划的大肆污蔑匈奴以及车骑将军，的确给车骑将军以及背后的功勋列侯带来巨大的伤害，当年功勋列侯们可以玩弄舆论影响皇帝，时过境迁轮到皇帝摆弄舆论打压列侯们。

就在刚过去的整个冬天里，车骑将军对朝廷里时而传来的诽谤充耳不闻，安心呆在长安城外的平阳侯府里过着小日子，直到朝廷派出使者催促他尽快启程，他才磨磨蹭蹭的前往陇西郡主持对右贤王的攻势。

当曹时再次远离长安城，那一刻长安城里的文武百官真心以为平阳侯彻底完蛋，离开皇帝的宠信，就算你有八只胳膊也没用。

神仙打架小鬼遭殃。

公孙敖嘴里发苦，人人说匈奴软弱可欺，长安城里许多书生就靠编纂段子在小报上刊载过活，内容大致是愚蠢丑陋的匈奴人被英勇的汉军打的丢盔弃甲望风而逃，故事梗概千篇一律缺乏新意，但是长安居民就爱看这么没心意的故事，因为每个汉人都承受着几十年来北方强邻的阴影笼罩。

好不容易熬到翻身做主把歌唱，每个汉人都会发自内心的高兴，连带着嘲讽挖苦匈奴人的段子也多起来，从最传统的民间故事到更富有现代气息的报纸段子，各种形式的抹黑匈奴人简直演化到丧心病狂的地步，不知是哪些人搞到有关匈奴的详细资料，几乎是把军臣单于和匈奴阏氏描绘成头顶长疮脚下流脓的天生坏人。

匈奴太子是个智商发育不良的低能儿，左贤王右贤王不是耳聋就是眼瞎，左谷蠡王是个心理扭曲的疯子，右谷蠡王是个先天畸形的半残废，匈奴贵族就没有一个是长相正常的样子，最少也得是个口吃流口水的半傻子，这种故事在长安城里最受欢迎，现在想来别有用心的描述反而给汉军将领带来很大的干扰。

人人都说匈奴就是坨翔，一个人说两个人说到全天下都在说，这个时候

原本冷静坚持的少部分理智者也会动摇，千夫所指无病而死，众口铄金积毁销骨的故事告诉人们，不要试图和更大范围的百姓做对，哪怕你是对的，大众是错的也不行。

在这样一个狂热的气氛里，车骑将军曹时选择沉默，不但接下有史以来最水将军的称号被踢出长安城，还要眼睁睁看着皇帝拍板定下五路伐匈奴直捣龙城擒杀军臣单于的戏码，真的只是一处很有创意的戏码，演戏永远不可能变成真实。

两个时辰前三百里外，号称匈奴百事通的公孙贺一声不吭就吃个败仗狼狈逃回渔阳郡，朔方郡的太尉田蚡至今没听到进军的消息，算上从云中郡出发的公孙敖所部，还有卫青和王信两路大军在雁门郡、上谷郡以北的大漠草原继续执行原计划。

五路大军五个主将其中有三个是外戚，分别为太尉田蚡，中尉王信，太中大夫卫青，还有一个轻车将军公孙贺是恩泽亲信，算来算去为有公孙敖是凭真本事杀出来的将军，虽说他常年呆在关中戍守长安的屏藩，但是他至少还是个接受几十年专业训练的将军，比起另外四个连兵都不太懂的外戚恩泽，公孙敖还是靠谱的多。

出发前都没想过会打成这样，刚上手太尉田蚡变成隐形人，匈奴通公孙贺输的脸裤衩都赔进去，剩下三路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尴尬的简直连死的心都有了，换做白起、韩信复生来当前线指挥也要斟酌再三，甭管你本领多大，遇到猪队友还是要被坑死你。

可是他能撤退吗？不可以。

他的肩膀上承载着天子的殷切期盼，负担着边郡数百万汉民的衷心支持，撤退意味着违反天子的命令，背叛汉民的期望，政治上的黑点会伴随他一生，他的仕途和未来将会就此结束，公孙敖怎么敢冒那么大的政治风险，哪怕死光这一万人也要硬着头皮向前冲。

北军骑兵围成一团，纠结着是否应该继续前进，公孙敖吹了一会儿风刚走回来就被团团围住。

“将军，我们怎么办？”

“继续前进。”公孙敖咬牙切齿地说道。

“在下觉得不如后撤等待良机，毕竟轻车将军新败，我军士气受到不小影响……”

“不，继续前进，不要忘记灞桥边我们受到天子的嘱托，不战而退的责任

谁能负担？”

年轻的北军将士陷入了沉默，他们回味着一个月前热血沸腾的壮行宴，天子亲自来到灞桥边为五万将士敬酒送别，转眼间壮行宴上的信誓旦旦变成沉重的负担，不灭匈奴誓不回头，或许他们真的要死在北疆了。

公孙敖不忍的转过头，那一张张年轻稚嫩的脸庞，二十多岁的年轻人美丽的人生才刚过去不到一半，未来还有美好的生活等着他们去追求，可是眼下他们就必须面临战或死的两难解决，战是死不战也是死，到底是该怎么办？

沉重的心里负担压在心头，如同滚沸的油锅每时每刻都在忍受煎熬，公孙敖迟疑了：“要不打一打顺势败退下来罢了，我个人的荣辱又怎么能和一万多条鲜活的生命相比呢？”

他的纠结并没有持续太常时间，斥候探马来报几个方向同时出现匈奴斥候附近活动的迹象，说明附近的匈奴骑兵正在迅速朝此处靠拢，留给汉军继续纠结的时间不多了。

北军年轻的士卒们殷切的期盼着，终于凿穿公孙敖坚定而又冰冷的意志，老于行伍的将军长叹道：“传我命令，后撤一百里扎营，直捣龙城先不要去管，我们必须活下去，只有活下去才有希望直捣龙城。”

公孙敖调转马头朝着龙城的方向凝视着，仿佛穿过千山万水看到大漠北边的草原雄城，几十年来每个汉将最大的理想就是马踏龙城，那是作为将军最值得骄傲的战绩。

第298章四个废物一个英雄

横贯草原的大沙漠作为天然分界线，漠北草原和漠南草原就此一分为二，变成相对独立的体系各自运作，匈奴单于庭设在漠北草原的核心区域龙城，漠南草原则成为左贤王庭的控制区，至于右贤王庭压根不在大漠草原上，而是在更靠近西域的高原荒漠上。

瀚海又名戈壁，瀚海难渡就是形容沙漠戈壁对一只军队的拦截作用，初来乍到的北军骑兵碰上看不到边的大沙漠，几乎每个人心底里都在打鼓，自己准备的干粮够不够，水够不够，大沙暴和流沙会不会吞噬生命，万一遇到匈奴人会不会被打个全军覆没。

各方面的担心都有，尤其当这支军队的主将年仅十六岁，甚至比年纪最小的北军正卒还要小，发自内心的悲观和不信任逐渐蔓延，特别是他们的主将总是提出奇怪的要求，比方说昼伏夜出尽量匀速前进，一路上尽量打猎通过不要浪费自己的口粮，看起来更像是出来武装巡游，而不是要去直捣龙城。

对于连续不断的质疑声，卫青选择板着脸面无表情的回应。他知道自己选择沉默或者强行辩驳都是无用的，只会暴露自己的软弱或冲动，公事公办的语气才能让他尽量以最小的代价堵住所有质疑者的嘴巴。

事实证明，他的做法非常正确。

从出塞到现在十余天，只有三次不幸的遇到正在迁徙途中匈奴部落，谨慎的卫青选择伪装成一只匈奴骑兵糊弄过去，很显然匈奴人也没料到会有汉军突然出现在草原大漠的腹地的可能性。这就好比一支匈奴大军突然出现在关中境内一样不可思议。

深入草原上千里，从最开始三天急速狂奔，到后来逐渐放慢速度昼伏夜出，卫青利用自己的指挥也眼光屡次躲开匈奴骑兵的草原扫荡，虽然他并没有收到公孙贺全军大溃狼狈逃回渔阳郡的消息，但是只需要从匈奴大后方诡异的动向也可以看出。汉军另外四路想必一定是受到重挫了。

“传令全军全力提速向西北方向前进。”

“将军，这次又是要躲什么？”

“左贤王的主力扫荡部队，不要废话执行命令。”卫青收起双筒望远镜，透过天边的鹰群盘绕数量和规模可以做出基本判断。

通常鹰是一夫一妻固定生活，很少出现大规模几句的情况，鹰群大规模

出现是不正常的情况，而出现也只有两种可能。无非是那儿有一个媲美左贤王庭的大部落，或者有一支精锐军队在继续向西赶来。

除去漠北龙城的单于庭以外还没有比左贤王庭更大的草原部落，显然后者的可能性无穷大，只有大股骑兵才会违反常规的出现几十只雄鹰环绕飞行，匈奴人喜欢用鹰来侦察敌情。相当于一双高空上的眼睛俯瞰大地。

经验丰富的将领可以通过观察鸟群，动物的骚动变化做出战术调整，这手技巧是卫青从羽林骑里偷师学来的，虽然自己的偷师远不如被偷的人那么利索。但是低门槛和强效果依然有非常高的评价，以他的年纪去偷师羽林骑的绝技并不算可耻。更何况羽林骑也不可能跳出来追究。

北军骑兵闷头向西北方向冲出三十里多路，收到全军调转到东北方向继续缓慢降速前进，类似的战术动作几乎每天都要进行几次，少则多跑十里八里。多则绕个上百里只为躲避巡逻，不管浪费多少精力和时间，绕行的效果都是非常好的。

随着警报解除，北军骑兵行进的速度再次降低下来。

“所有听令，就地埋锅造饭迅速休息，我们要在天黑时继续向北前进至少八十里路。”卫青抽出双筒望远镜扫视一望无尽的草原大漠，沙化情况就在这个时代逐渐恶化，草原大漠的自救能力比较弱，通常在土地沙化开始前还没有任何反应，一旦沙化开始就变成那种说风就是雨的严重反应。

从坚决不信到坚决相信，从一个极端花落到另一个极端，特别是匈奴人对草原沙化和沙漠扩大化非常关心，汉人种粮食最怕土地盐碱化导致绝收，匈奴人放牧最怕草原沙化导致牧草绝产，闹到最后大家的生存空间越来越小，就改轮到匈奴人哭的时候了。

卫青掏出自己的小本子做一天的详细记录，他的习惯就是把打仗的见闻全部整理些出来分门别类的储存在不同的地方，谨防突如其来的情况打乱自己的战略部署，至少每天的计划都要做的非常好，自己完不成也不是计划不好的过错，只是自己表现的不好无法满足要求。

他这套办法也是学自羽林骑，曲逆侯陈何整天捧着个小本子到处询问，卫青最初也不懂陈何捧着小本子四处询问的意图，到后来才看明白原来只是在不断总结自己的失误，如何避免的方案则没有当场写出来，卫青觉得很好玩就拿过来照猫画虎的写，到后来写的越来越少变成单纯的玩耍而已。

“最初商议的计划是一路抄近道杀到龙城脚下，然是我现在并不敢轻易的做出决定，毕竟一万人冲到龙城也不见得能活下来几条性命。”

卫青和几个都尉做沟通。

每个都尉都比他年纪更大，所以每个都尉对他都是非常有架子的，动辄就是吓唬你不得不做出让步，卫青一次次的忍让并没有让他们吸取教训，反而让他们变本加厉的对军政要务指手画脚，几个都尉曾经异口同声的表示并不需要出击，只要把五路大军摆在边郡以逸待劳即可。

“太中大夫，你的计划做的挺好，但是我们因为你的战术太偏于保守，为什么不愿意用骑兵直接奔袭？”

“我们觉得太中大夫有点想当然的感觉。把自己当做车骑将军是很不正确的思路，平阳侯府出身的英杰才俊就卫青一人毫无影响力。”

七嘴八舌的抨击一可没有消停，知道平阳侯曹时走出来简单的表示自己的态度，于是骂人者也渐渐收起骂人的心思，专注于即将摆开阵势的汉匈大决战，卫青则就最近发生的事情冷静的做出回应。只要不是他们用自己的能力打出来的战果就没用。

“你们都听好了，这次的目标是从龙城出来的单于王庭的部落，那里有十几万骑兵正在迅速减少，说明我们的友军正在吸引巨量的火力，我们的战果就要从这些南下的匈奴人手里得来，战场就设在草原大漠的腹地，以此为半径五百里内所有地区尽快政策清楚。我们是富贵险中求！”

在判断出五路伐匈奴完全是送死之局，卫青就一直在思考成功脱身的办法，闯入草原大漠还想着全身而退就得多花点心思，匈奴骑兵巡逻的密度非常大，似乎是被汉军的羽林骑吓的不轻。宁愿多劳累点四处巡逻也不愿意被阴魂不散的黑甲骑兵冲过来一通滥杀。

卫青的胆子非常大，他决定冒个险在沙漠戈壁的视线死角上做文章，如果说匈奴人是统治几百万牧民的草原霸主，那么沙漠戈壁就是横在匈奴面前无法逾越的崇山峻岭。沙漠里任何意外都有可能发生，所以每次越过沙漠戈壁都必须做好受到损失的准备。

不得不说他的计划非常新奇。以至于一万多骑兵都感到不可思议，几十万匈奴骑兵在草原上溜达来溜达去，卫青就敢把一万骑兵放在匈奴眼皮子底下搞捕猎偷袭，而且是摆在匈奴人最担心也最害怕的沙漠里。颇有点灯下黑让你抓不住狐狸尾巴的感觉。

本来是有很多人不赞同的，然而事已至此木已成舟，自己七拐八拐跑到戈壁沙漠的是他们自己，现在掉头南下百分之九十九要被匈奴人杀死或活捉，到不如拼一把在沙漠腹地悄悄的设下埋伏圈，他要用自己的行动来证明外戚并不是可耻的代名词，他依然可以成为了不起的战场指挥官。

于是接下来十几天，不断有匈奴部落从漠北越过沙漠的过程中失去踪

影，最可怕是失踪的部落上到男女老幼，下到鸡鸭牛羊全部消失，连个活口都没有逃出来，完全不像印象中的大沙暴或者大流沙，这两者虽然可以杀人却不肯能造成连一个活口都没逃出来的团灭，匈奴人很着急，许多匈奴骑兵自家部落突然消失，原本斗志昂扬的队伍陷入不必要的看法和理念冲突发生严重对立，没有受损的贵族就坚决不同意匈奴骑兵向北追查案件，受损的匈奴骑兵则决定抢回损失继续周旋下去，就像发狂的赌徒，输的越多就越执着要赢回来。

卫青的骚扰卓见成效，十几天灭杀大小部落不下七千人，与此同时也从俘虏的匈奴人口中得知另外四路的境况。

轻车将军公孙贺所部率先溃退，当场战死的人也差不多有八千条性命，幸好跑的比较快没有被全歼，不幸的是主将公孙率先逃跑导致全军崩溃，换个有基本常识的将军搞个断尾求生说不定能活下来八千人，而不是战死八千人。

中大夫公孙敖顶着四万匈奴骑兵且战且退，一路退到云中郡境内才赶走追击的骑兵，公孙敖所部一万骑兵损失四千条性命。

中尉王信所部全军覆没，王信压根就不会领兵打仗，碰到一支两万骑的匈奴部落骑兵慌了神，被左右夹击打的溃不成军，只有王信本人带着二十多个心腹亲卫逃出来，王信是五路北伐军力最没有均势天赋的一个，他还不如擅长吹牛的公孙贺，他就是个典型来镀金的外戚。

太尉田蚡安然无恙的退回朔方郡，并打着戍守抵挡匈奴的旗号在朔方郡与云中郡之间盘桓不去，据说他自始至终都没有离开朔方郡边境一百里远，几乎是听到风声不对就迅速逃回来，他这水平也就比中尉王信略好一些，知道自己打不过就干脆不打，宁愿当怂包也不当出头鸟。

卫青沉默不语，他不知道该用什么表情正确表达，四路大军没一个靠谱的，他原先还预测另外四路说不定在漠南与匈奴主力周旋，现在看来真的是高看他们了。

李敢哈哈大笑道：“除了公孙敖有用，另外三个真是废物中的废物，卫将军不亏是车骑将军的高徒，我李敢佩服你的指挥手段！”

“我也佩服！”

北军都尉们嘿嘿笑着，乍看起来卫青的指挥水平不算太出挑，但若是摆在另外四个废物点心里做对比，绝对是个非常出色的将军。

第299章追与逃

卫青的隐忍得到回报，他用十九天伏击拦截七千多人，自己所付出的代价只有区区六百战损，遗憾的是他的伏击终究暴露了。》，匈奴人很快察觉到北方的不同寻常，一连半个月不见漠北部落南迁入指定草场，大部落派出侦骑深入沙漠戈壁四处搜索，卫青所部随时有可能暴露在匈奴人的注视之下。

此时另外四路大溃已成定局，匈奴单于坐镇漠南草原似有异动，卫青所部就横在匈奴单于庭的眼皮子低下打埋伏，稍有不慎他所部一万骑就全部捐进去。

部落骑兵出现的频率越来越高，终究来到必须撤退的时候。

“将军，我们着呢的要抛弃战利品吗？”

“依照军规凡是带不走的战利品就必须抛弃销毁，这是军令不可更改。”

都尉崔护感到十分惋惜，近八千颗首级平均分配几乎每个骑兵都有一颗斩首，足够让低爵士兵提升一级爵位，只因为骑兵携带的东西有限，即便一人配三马也装不下成群的牛羊，还有不少被匈奴部落奴役的汉民。

虽说多一个汉民多加两匹马，但是汉民要吃粮食要带行李反而比轻装简从的北军骑兵更多，行军速度更慢坚持长途奔袭的毅力不足，很容易掉队重新被匈奴骑兵重新俘虏。结果是救出来的汉民重新落入虎口，卫青几经思量决定必须扔掉一大半战力品。尤其是汉律规定军功斩首必须用石灰腌制妥善保存，谨防军士故意弄个面目全非的首级杀良冒功。

斥候带来不好的消息。越来越多的迹象表明匈奴人正在设下包围网，针对的目标恰恰是尚在大漠中逗留的一万北军骑兵，在审讯完最后一批匈奴俘虏之后，卫青当机立断下达撤退令。

他们并不知道相距仅仅两百里外，一支匈奴主力正在缓缓靠近，左谷蠡王的狼旗迎风飘舞着，伊稚斜带着虎狼之师横扫漠南，亲自主导歼灭一路汉军骑兵的战役，虽然让中尉王信侥幸逃出去。但是他首次做到彻底打灭一支汉军骑兵的战绩，成功打破最近一年兴起的恐汉症，证明汉军并不是想象中不可战胜的黑甲怪物。

左谷蠡王伊稚斜的地位也随之大幅提高，在匈奴的个人威望也只比左贤王乞鞮略逊半分，相比之下左贤王追着公孙敖穷追猛打建树不多，反而拖累个人威望的积累提升。

最近半个月接连出现不同寻常的警示，多种迹象表明北方沙漠里极有可能藏着一支狡诈的汉军骑兵，原本督促粮道的左右大都尉在漠北龙城通讯中断，漠北龙城的局势时好时坏无人知晓。于是军臣单于任命伊稚斜临时接管后勤粮道。

新官上任三把火，伊稚斜利用匈奴小贵族的懈怠和不负责任杀人立威，成功震慑小部落的首领们积极配合他完成粮草筹措的任务，接着正对吏治免去依靠裙带关系混吃混喝的匈奴贵族。并且首次采用汉地的后勤方法管理牛羊，虽说那套办法是几十年前的老黄历，但有总比没有好。

伊稚斜还没来得急把三把火烧通透。沙漠戈壁上不断失踪的小部落引起他们的注意，除去上万人的大部落没有出任何麻烦。所有小部落不论是两三百人以家庭为担任的小部落，亦或是两三千人在一个地区有知名度的中型部落都会莫名其妙的消失。

身为主掌粮道后勤的主官。伊稚斜承担的压力可不小，军臣单于每天都会数次询问沙漠上的情况，为了应付军臣单于以及匈奴的各大部落小王，左谷蠡王使劲浑身解数也没有受到特别好的效果，干脆一不做二不休自己亲自带队北上捕捉这支狡猾的狐狸。

“中行说，你说对面有多少主力？我们碰上有多大把握歼灭？”

“大王请放心，起码不会有特别多的人，否则我们的大部落一定被他吞并，说明藏在大漠中的狐狸实力不足。”

伊稚斜不以为然：“你的假设偶然性太多，如果那条狐狸的首领很狡诈，故意摆出鱼饵引我们上钩，那么吃亏的岂不是本王自己？”

中行说陷入了沉思，他也曾想到类似的假设，沙漠戈壁滩里到底藏着多少军队，他们的指挥官到底损是谁？会不会是车骑将军曹时，任何一个判断不对都有可能带来毁灭性的灾难，毕竟再狡诈的狼也不知道向前一步到底是一马平川，还是万丈深渊。

伊稚斜的行进非常谨慎，特别是进入沙漠戈壁的边缘，每天行进速度不得超过七十里，要知道匈奴人带着纯粹骑兵组成的主力，七十里也就相当于正常行军一个半时辰（3个小时）的行军旅程，稍微快点一个时辰是毫无压力的，最快半个时辰可以跑完全程，反正草原大漠上最不缺的是一马平川。

行军速度很慢，主要是因为沙漠戈壁的特殊地形，每时每刻都有沙漠气旋带起龙拳风四处旋转，还有让人恼火的沙尘暴以及最可怕的大沙暴，一次席卷就会把匈奴军打回原形，伊稚斜是土生土长的匈奴人，他非常了解沙漠戈壁的气候地形。

左谷蠡王帐下三万骑兵分成三路彼此交错，就像织衣服的针在通往漠北的沙漠路线上扫荡，彼此相距最远不超过五十里，因而尽管行军速度只有区区七十里，但是扫让的面积和放出的侦骑巡逻面积都非常大，只要有耐心花上一个月可以把戈壁滩理个通透。

伊稚斜的准备可谓异常充分，算准戈壁沙漠通往外边的几条主要通道，卡着几个大部落在通道附近的机会搞出了个天然半包围网，只要能够把包围网铺开早晚会把那条漏网之鱼给扫过来。

中行说苦思冥想不得要领，下意识的判断出埋伏在沙漠戈壁里的汉军实力有限，按照他的直觉类似判断十次有九次会猜中，偶然有一次失手也属于可以接受的正常情况，换做以前，他早就站出来坚持己见劝说主将全速前进捉拿那只狡猾的狐狸。

但是，现在不行了。

雁门之战可怕的失败让他难以忘怀，军臣单于甩在脸上的那一鞭子至今还在他胖胖的脸上留着丑陋的疤痕，一夜之间从天堂到地狱，从单于庭的中枢谋臣沦落到依靠左谷蠡王门下乞食，以前他只是个顶着“老狗”名字的谋臣，起码有个中级贵族的体面，现在他真的只是条老狗，而且是条丧家之犬。

曾经他的地位非常重要，一度是军臣单于非常信赖的谋士，然而美好的未来只需要一场令人崩溃的预测失败，匈奴全军在他的预测误判下仓促迁回南下突袭马邑，并在起兵不过几个时辰就遭到大本营老巢的袭击，若非返回的及时保存住一线生机顺利逃脱，进入雁门郡的快三十万匈奴大军都没有活路。

雁门之战真的把匈奴人打怕了，曾经不可一世的匈奴人忽然意识到他们的南方邻居变的异常强大，训练出可怕的黑甲兵灾草原上来回肆虐，贵为草原皇帝的军臣单于也无可奈何。仓促上马的仿制马镫马鞍成功打败鲜卑与乌桓，算是初步检验新装备在战争中起到的至关重要的作用。

军臣单于有底气搞皮甲骑兵，乃至模仿黑甲兵的重骑兵也在于此，匈奴人必须掌握高端战力才能更好的保护自己，否则自家的轻骑兵射不透黑甲兵的防御，黑甲兵轻松冲过来举起马刀骑枪肆意屠杀自己人，那将是个令人沮丧的消息。

匈奴的扫荡非常坚决，几乎在伊稚斜踏入沙漠的同时，匈奴侦骑在沙漠腹地发现一处被焚毁的营地，除了营帐木栅等常见物品，还有来不及带走的粮草和牛羊尸骸，最让匈奴侦骑感到愤怒的是烧毁的尸骸里发现很多死去的匈奴人。

这支汉军是个非常狡诈凶残的敌人，他们或许没有黑甲兵那么恐怖的冲击力，相比之下狡诈和阴险程度还要略胜几筹，几万部落骑兵在沙漠里大范围搜索愣是没找到半个人影，前些天部落骑兵派出的搜索队不敢过分深入也有不小的关系，这支匈奴侦骑是第一支深入匈奴腹地，发现被烧毁的营寨和尸骸的见证人。

当伊稚斜收到前方安全，发现烧毁营地的消息已经到了傍晚，左谷蠡王部勉强行进三十里赶上月上中天，只能眼睁睁看着煮熟的鸭子飞出去。

“岂有此理！为什么就不能提前一天送来情报！贻误战机该当死罪！”

伊稚斜在废弃的营地里咆哮着，身后三万左谷蠡王部骑兵默默地忍耐着，他们大王顶着匈奴第四王的旗号表面风光无限，实际上无论是军事实力亦或是士气经验都有巨大的差距，三万左谷蠡王骑兵也就略比一万王帐骑兵强一些，可是左右贤王足有三万王帐骑兵，匈奴第四王和前三的左右贤王实力差距太大。

假如没有特别的机会，他将永远只能顶着匈奴第四王的名字，直到死去的那一天。

第300章咆哮与担心

北方的战报如同雪花般送抵长安，四路溃败一路失踪的消息转眼间哄传关中，前一刻还在拼命黑车骑将军的报纸舆论顿时哑了火，因为他们的主子要倒霉。魏其侯府，辕固生在教导窦婴的孙子开蒙。

窦家第一代死的只剩下顶梁柱窦漪房在世，窦家老太太闲居林光宫几年颐养天年似乎日子过的还不错，只可惜老太太注定不可能再有作为，几年前尚且压不住稚嫩的小皇帝，现在更压不住日渐成熟的圣天子。

比起四十年前叱咤风云的窦家外戚，第二代的名气和影响力都不可与他们的先辈相媲美，窦家二代子侄有三十多人，混出名堂的也就魏其侯窦婴，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以及中山王后窦绾四个人，其中名气最大的是为魏其侯窦婴，毕竟他贵为当朝宰相地位不凡。

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曾经也是长安城里风光无限的角色，自打和功勋列侯死磕上声望就每况愈下，太皇太后窦漪房为了保住窦家名誉插手阻挠，反而给窦家带来更大的伤害，窦家老太太被迫离开关中前往偏僻的林光宫修养，窦家人的地位一落千丈，窦彭祖与窦完也蹦跶不起来了。

窦绾是一介女流，早早嫁给中山王刘胜，就是那个醉心酒色整天吃喝玩乐把妹生娃的中山王。虽说诸侯王地盘不小人口也不少，但也架不住中山王拼命生孩子折腾。最近几年似乎又迎来一波生育高峰期，挂在中山王名下的儿子总数突破五十个。具体有几个是替别人养的儿子真太好说。

相对较好的窦婴混的也就一般，几次升降沉浮都不如当年差点当丞相的窦少君，好不容易当上丞相也毫无实权可言，每天反复计算抠抠搜搜只为弄到点原属于丞相名下的权力。

窦家第三代全是庸才，除了跟着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混吃混喝混日子，仗着家里有钱放贷收贷强买强卖的事没少干，就没看出几个是干正经事的，所以，窦婴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他的小孙子身上。指望窦家第四代出个优秀人才带领窦家继续保持几十年的鼎盛家声。

辕固生的开蒙水准着实不凡，毕竟在长安城当过多年的博士，还曾与黄生在宣室殿激辩一场赢得先高宗景皇帝的器重，要不是当年不会做人得罪的官僚太多，硬是被一群人散布谣言抹黑他导致他的心情全无，并以壮年告老还乡。

董仲舒蒙学教导水平远不如他。虽说两人同为博士主讲历史，服务对象也是今上圣天子，讲的是掺杂黄老道家的新儒家思想，他的专业知识是围绕非常难懂的专业知识。让他去讲蒙学反而是浪费个人能力和才华。

窦婴心情很好，眉飞色舞地说道："先生，您说我们该怎样对待北疆的战败消息？"

董仲舒瞄了几眼摇摇头："君侯是打算在廷议上提出来吗？我认为这样不妥。"

"为什么？"

"君侯还记得五路伐匈奴的始作俑者吗？"

窦婴悚然一惊被自己唬的浑身冷汗，天子亲手制定审查拍板的重大决策。讽刺挖苦五路伐匈奴就是在不断的打压天子的脸面，当天子颜面尽失就是大开杀戒的时候，依靠近几年对年轻有为的天子反复石试探。他能大概得知天子的心思想法，自尊心非常强烈的皇帝不能容忍失败。哪怕是他自己的失败。

或许这是迁怒，属于错误的情绪发散。但谁又会在乎呢？

如果换做普通官僚，选择明哲保身是最中庸也是最保险的手段，不能大富大贵也不能倾家荡产，至少旱涝保收是要有的，但是魏其侯窦婴并非普通官僚，他有自己的独立想法："可是大败已经铸成，终归要有人站出来为失败负责，我身为丞相不出来说几句也不合适，那么我该怎样轻描淡写的把责任推给对方比较合适。"

"君侯想把责任推给太尉田蚡吗？"

"不止是他，还有那个全军覆没的中尉王信，有些外戚并不擅长打仗就不要去当将军，拿汉家宝贵的战兵和搜刮百姓的血汗钱去胡闹，但凡心里有一丝是非观都不敢这么做。"窦婴得意洋洋，只用短短半天想出对策也是听不容易的，特别是对手来自势力更庞大的王田两家。

董仲舒仍有疑虑："君侯的说法很有道理，依照《汉律》规定畏怯不战者当死，那么武安侯田蚡的性命就要走到尽头了吧！还有盖侯王信。"

窦婴顿时笑不出来了，让匈奴人吃个大亏不难，让自己不吃大亏也不容易，武安侯田蚡带着一万精锐骑兵连个屁都没干就撤回来，还有勇敢的中尉王信带着骑兵撞上左谷蠡王伊稚斜被打成筛子底，带着一万骑兵全军覆没的耻辱战绩逃回长安，他的地位一降再降知道毫无名气的地步。

"要不我请求天子批准车骑将军掉头前往匈奴镇住场面。"

"没用，理由如同田蚡不会死一样。"

董仲舒深以为然道：“陛下应该不会让田蚡受辱，小小的自尊心失衡也比较正常，更多的是让太尉多多反省吧！”

金马门待诏两年，董仲舒对长安政局的把握更加清晰，经常出入宫禁为天子讲解课程，再者当局者迷旁观者清的影响仍在，并不是聪明的人就一定是正确的，有很多时候聪明者率先死在毫无意义的地方。

天子每天都要坚持读书看报听课的过程，据说他建议天子把每天分成四时间段单独计算，早晨吃饭的活跃期，下午注意力下降的怠倦期，晚上逛街玩耍的兴奋期以及半夜睡觉的休眠期，不同时期的性格波动有所不同，比方说每天晚上都会有人统计你发怒的时间地点以及周围是否有人开着网络功能。

事实证明董仲舒的判断没错。

第二天廷议会，天子暴怒的咆哮声穿破宣室殿：“田蚡该死，王信该死！二人敢回来必将擒之斩首，杀鸡吓猴以儆效尤！”

“陛下！请咱系雷霆之怒，虽说太尉与中尉表现拙劣毁掉陛下的计划，但是也不能说全无机会。”窦婴小声说几句顿时让天子的表情大为好转，皇帝只需要通过情绪发泄来证明自己的压力非常大，其实压力大不大自己都很清楚，真的有压力也不会一边修茂陵，一边修建章宫，还要在长安城南修建一条水渠。

朝廷有压力，天子不见得有压力，大农令府里的国库是朝廷运作支出的各种费用，少府则属于皇帝独有的皇家庄园大管家，完全不同于国帑要给天下官僚开薪水，内帑只属于国家一人独自完成的地盘。

更糟糕的是一个月前，滇王的先头部队突然袭击黔中郡（夜郎国），虽说几次袭击都被黔中郡太守防范下来，但是压力还是非常大的。

南军卫尉韩安国带着三万擅长丛林山地战的好手迅速突破障碍，现在主力已经正在全力沿着栈道快速通过蜀中盆地，在跨越长江时进入夜郎国原来的地区，暂时还不清楚双方有无交战的情况，如果交战还会给国库带来更大的压力。

大农令庄青翟照例汇报相关税收以及报告，末了提到五万发匈奴动用二十万民夫运送粮草，相当于边地一个郡的人口为五路汉军运送给养，结果就打出这么丑陋的战绩，天子听着听着怒火蹭蹭的往外冒。

“廷尉田胜出列，你来回答朕几个问题，畏怯不战者当如何论罪？临阵脱逃当如何论罪？指挥无能全军覆没当如何论罪？连战连退违反朕的军事计划

又当如何论罪？”

“这个……”

田胜张口结舌，他这个半吊子廷尉平时都不爱审案子，自己坐在公堂上心不在焉的瞎混日子，要不是皇帝忽然那要求他做出回答，他必然会躲在不引人注意的角落里偷懒。

“哼！”

天子的脸色顿时黑下来，怫然不悦道：“打仗不会，守家无能，惹事最强，你们能当上三公九卿，那么天下所有男丁都会用这个方法当上三公九卿。”

阿猫阿狗都能做的事压根不需要外戚来做，至少换上个有能力的贫苦出身说不定还能赢得百姓的民心，外戚留给百姓的印象永远是不太好的反面，就好比高后吕雉一族的吕家人战功赫赫，再比如谦虚低调的薄太后一族有个薄昭飞扬跋扈，但也没有影响整体的性格，还有前几年非常风光的窦家，以及现在很风光的王田两家都非常厉害。

但是这种厉害是非常空的厉害，皇帝认为你有必要存在并且有自己的战略就会给你高排名，大概皇帝看不上你就会变成要什么没什么的悲剧，类似的情况每隔十年二十年都会更换一批，这次五路伐匈奴构成是四种人，刨除老实巴交的公孙敖，另外四个人分为三种外戚，刨除曾经家大业大的窦家，现在家大业大的王田两家，剩下的就是实力最弱的是卫家。

卫青领着一万骑兵至今还没有半点回信，就连皇帝都开始担心卫青的个人安危。

第301章做忠臣良将难

“一场可耻的失利，他们的存在玷污了汉军的旗帜，我羞于此辈为伍。”

在会见朝廷使者庄助的宴会上，曹时直截了当的做出以上表示。

庄助很为难，只要眼没瞎就知道车骑将军心里是有气的，在处理车骑将军的安排上，朝廷做事不地道，皇帝做事更不地道。

堂堂朝廷的肱骨重臣，主持雁门之战和阴山之战的汉军旗帜，就这样被皇帝轻而易举的打发到边郡戍守以备匈奴，朝廷大政处理简直如儿戏一般可笑。

皇帝明目张胆的欺负人，车骑将军凭什么还要给朝廷面子，所以庄助非常艰难，身为天子派出使者询问北伐的解决之道，遗憾的是车骑将军并没有给出明确答复，全程保持尴尬的沉默中结束宴会。

曹时亲自把庄助送回驿馆，还特意嘱咐朝廷使者注意安全尽量少出外走动，理由是匈奴右贤王所部在河西有不同寻常的动向。

换做其他使者，说不定要怒斥车骑将军危言耸听，义正词严的表示汉家使者当一身报效家国，奈何去年陇西郡又惨遭右贤王部的蹂躏，偏偏又赶上五部伐匈奴打了个惨败，任何智商正常的人跑到毗邻匈奴的边郡都会担心。

而且眼下的朝廷使者庄助有洁癖，本来就十分讨厌陇西郡的荒芜破败，听说右贤王所部有军事异动吓的他连连表示坚决不出门。狄道城残破的城墙才修葺一新，右贤王的铁蹄再临陇西势必会掀起旷日持久的大战。庄助恨不得长出一双翅膀立刻启程飞回长安。

“你们注意到没有，那个庄助拼命的暗示将军主动承担北伐的重担。为了天子队员颜面真是用心良苦啊！可惜把咱们当成什么人了？”周左车拿着一柄雪亮的匕首凝神说道。

陈何冷笑一声：“将军曾经打过比方，有一日狄道城失火，救火队去城东扑灭大火，又去城西扑火，接着去城北扑火，还要去城北扑火，我们就是那个四处扑火的救火队员，城主大鱼大肉享福，遇到危难让咱们去扑火。那火是好扑的吗？”

“坐长安指点江山，居前线扑烈火忙。”灌强咬牙切齿。

田蚡那厮吃了个败仗，天子又想起汉家还有个丢到边陲的将军，把他们当成没脑子的救火队员，还是特别特别脑残的那种。

皇帝越年长对昔日良师益友的猜忌就越强，聪明的皇帝不能允许身边出现一个全能型人才，哪怕这个人对自己忠心耿耿也不行。

当年条侯周亚夫是忠心耿耿的肱骨之臣，绛侯周勃也是个不善言辞的忠勇大臣，但是皇帝觉得你并不是那就不行。你表现的越多反而让皇帝的猜忌心越强，觉得你是故意给天子脸色看，真是应了那句做的越多错的越多。

皇帝到底想怎么样？

大概是不想让车骑将军曹时做事，最好是他能有自知之明趴在陇西郡安心混个十年八年。直到汉家子民完全忘记曾经的英雄，到那个时候，皇帝再展现一把不忘旧臣的明君风范。把这个昔日的良师益友叫回身边做个吉祥物，要是皇帝觉得亏待曹时。大不了在小曹襄身上补偿点，这不就是皇帝一句话的小事。

曹时叹息一声。自己的人生才开始就要结束，曾经心怀志向拯救汉家于水火之中，却不想计划只实施一半就要面临中途夭折的风险，他深深的替自己感到不值。

但是他能指责谁呢？

天子刘彻的想法并没有错，换做他来当大汉皇帝面对一个能力非凡近乎全能的臣子，皇帝心中不可避免会生出担忧，拼命想抓住这个有才华又不受控制的人，结果是皇帝抓的越紧，曹时挣扎的力量就越强，双方从和睦的君臣关系相互交错渐行渐远。

曹时的心情复杂，羽林骑的军官反应也很复杂。

多数军官依然不置一词，每个人从小接受的教育对于天子的忠诚根深蒂固，纵然他们也觉得天子所作所为让人心寒齿冷，但是他们仍然会选择被动接受，在体系完备的大汉帝国中每个成员都只是这台名叫大汉的战争机器里的一个螺丝钉，身为体系内反抗庞大的体系是不可思议的。

或许将来这台机器堕落腐朽逐渐崩坏灭亡，体系内可以趁机反抗重新实现自我价值的机会，然而以目前的状况暂时看不到体系崩溃的希望，抱怨不满，牢骚满腹都属于很正常的情绪发散，军官们不会对战友的几句不满做更多反应，但也仅此而已。

曹时的目光扫向陇西太守李广，这位飞将军素来有暴躁脾气，骑术好射术好出身更好，还有一手绝不次于箭术的吹牛本领，贯石箭术被他吹的天上有地下无，至今上谷郡还有一块插着箭矢的虎型磐石，据说就是他一次酒喝多了去巡逻，看到白煞煞的卧虎石脑袋炸毛就使出绝技贯石，然后就射了块

石头。

此刻，李广眯着眼睛打瞌睡，好像完全没听到抱怨和不满，这家伙表面是个五大三粗的莽夫其实心里门清的很，论出身陇西李家盘踞此地三百年树大根深枝繁叶茂，算的上本地影响力非凡的地头蛇，但是陇西郡里好有一股更强的力量，两万三千身披黑甲的汉军骑兵。

别看只有区区两万三千人，就这么点人打的匈奴十万大军差点崩盘，配合兄弟部队压着回援的匈奴主力军团穷追猛打，若不是己方力竭打不出更大的战果，说不定就把军臣单于一起留在雁门郡。

李广亲自视察过羽林骑的强化训练，虽说视察的时候只看到羽林骑装装样子并未拿出真本事。可李广又岂是普通骑兵统帅的水平可比的，只需要从羽林骑做很普通的基础训练时。所表现出游刃有余的轻松态度可以得出可怕的结论，李广练兵三十年还从没碰到过集体素质这么强的兵。

羽林骑里单兵作战能力还算不上最强的骑兵。但是每个人的素质都很接近最强的那个档次，羽林骑军官的整体素质更是高的惊人，毫不夸张的说每个人都有资格当骑都尉。

“……李太守，李太守！”

李广抬起头不好意思的笑笑：“人老就是爱打瞌睡，刚才你们说到什么地方了？”

“没说什么，只是想提醒李太守时间不早，该打道回府早点休息了。”

“哎哟，才注意到时间过了这么久啊！我这就走！告辞了。”

李广打个哈哈起身告辞，对这位飞将军的表情军官们表情各异。冷眼旁观者相对较多，李广还在为列侯的资格苦苦摸索着，祖上既不是军功爵也不是正经的楚人，在座的军官十个里有八个是功勋列侯，而且是根正苗红的楚人，圈子不同体系不同终究不是一路人。

缯隰送李广回来，顺手把门合上，不论北军重骑八校尉，亦或是羽林骑的都尉们都竖起耳朵仔细倾听。送走李广才是正经讨论。

曹时瞥了一眼：“搜粟都尉现在到什么地方了？”

“在河西某处草原上，大概是焉支山附近，据说赵都尉发现焉支山附近的古道，应该会耽误点时间。”赵君育回道。

“告诉他不用着急。休屠王与浑邪王不过是盘中之肉，我的目标是北边的

右贤王庭，我把阴山南北扫荡一空就是故意要逼迫右贤王出手。他不动我就步步为营蚕食休屠王，浑邪王的牧场。还不动就等着河西之地尽归我手。”

缯隰疑惑道：“如果他动了呢？”

“右贤王能打的只有陇西郡，朔方郡、北地郡三地选一。假设你就是右贤王，你会选择哪个？”

“吃过一次亏应该要排除掉陇西郡，剩下两郡似乎难度差不太多，应该会选择朔方郡动手。”

曹时笑着夸奖道：“你说的很对，所以我才要等着右贤王主动出手，不管能否打下朔方郡只要右贤王出手就给我机会，一个月内我会把休屠王和浑邪王所部吞下去，再给我三个月足以扫遍匈奴右地每一寸土地，你明白了吗？”

众将士方才恍然大悟，双方对峙为难的并不是汉军，反而是占据优势的匈奴右贤王，如果说雁门之战是狠狠的捅了军臣单于和左贤王一刀，那阴山之战就是城门失火殃及右贤王，自个儿从陇西郡掠夺得来的战争红利还不够补充阴山的损失。

白羊王，楼烦王两大部族外加几十个大小匈奴部落被俘获，阴山阳山以南的河套平原被汉军复夺，九曲黄河唯富一套白白便宜汉人，相比之下从陇西郡抓点人搜点粮，弄点牛马抄点金银根本不算个事，汉军抢走的河套平原是一亿斤黄金也换不来的。

夏侯颇问道：“可是我们受到的限制太多，陛下随时可以撤换我们的职务，甚至撤掉将军的指挥权，假如我们的计划半途而废被人摘了桃子，我们该怎么办？”

赵君育默不作声，周左车沉默以对，羽林骑的军官们哑口无言，皇帝有权撤换任命军官，今天你是将军，明天你就什么都不是，士兵们再崇拜你也不会为你造反，这个世界离开谁都照转，届时失权的将军又该当如何自处。

曹时喟然叹息：“所以啊！我才要拼命的立功，没有功劳根本护不住我的家园，护不住军功爵抛头颅洒热血换来的赏赐，做人臣很难，做有所作为的忠臣良将更难。”

第302章五族做誓

大鲜卑山（大兴安岭）地位仅次于昆仑山，北方戎狄的两大神山之一，作为东北部落的发源之地受到戎狄的向往，在大鲜卑山脚下是一望无际的大平原，数不清的参天大树和奇花异草包围着的丛林世界。当北扶余人吹响号角，又到了一月一度的大祭祀，歌颂神灵的慷慨，赞美神灵的伟大是每个行走于大地上的神之子们的本能，自从上古时代人类结束茹毛饮血的生活，先民们就在自己的文化中根植一个坚定的信念，我们是苍天之子，我们是神灵的信徒。

嗡嗡嗡！

低沉悠扬的声音传遍森林，那声音如狂风怒吼万兽奔腾，渐渐的安静的密林中骚动起来，成千上万的戎狄从河边的木屋，密林中的山洞乃至树洞中走出来，他们衣衫褴褛，蓬头垢面，穿着破烂皮衣一步步走出来。

高约十丈（23米）泥土夯实的高台上，头带鲜艳羽毛的大祭司手握木杖俯瞰着脚下的信徒，这座动用北扶余人全族之力建成的神台是大鲜卑山脚下独一无二的，神台上尚未完工的神庙依稀可见一尊威严雄壮的巨大神像。

汉人告诉北扶余人，太阳神太一主掌太阳之火洒下光明照耀大地，祂是天空神庭之上至高主宰，他们祖先中最杰出者就在神庭之中为次神。北扶余人对此深信不疑。

“这里是屠何的土地，这里也是三部扶余照耀之地。我屠何王的子孙徹荦归，重返故土了！”

“泰一神！”

徹荦归披头散发。身上只披着屠何人传统的皮袄，恭敬的跪在尚未完工的泰一神像面前，他将接受年近百岁的扶余祭司亲自受戒，在火焰的灼烧中重新回忆起屠何人受到的苦难，回忆起曾经的部族兄弟在原始森林里受到的苦难，曾经是高傲的鲜卑人所抛弃的过去，象征着血与火的过去。

滋滋滋！

徹荦归浑身颤抖着，肩膀上腾起一阵烟雾，空气中弥漫着肉被烤熟的味道。

别失兰倒在余力苏尔古的怀里流下眼泪。徹荦归是鲜卑唯一的王，更是从小看着她长大的尊敬兄长，眼睁睁看着兄长承受烙铁炙烧的痛苦，她的心揪着。

烙铁离开身体的刹那，徹荦归的身体微微一颤轻哼一声，硬挺着肩膀上火辣辣的痛苦，恭敬的向泰一神祈祷，屠何人本是戎狄庶支，上溯一千五百年夏末商初时代（前1630年）。屠何人是属于古戎族分脉，当年古戎大举东进占据黄河流域，屠何人就是与东方九夷融合的混血民族。

古戎王族姬姓，被商人称作白狄的周人恰好与先入中原两千年（前3600年）的黄帝部族同脉。这一支就是著名的周天子一脉，从嫡庶谱系派下去显然屠何人的血统不能与周天子相提并论，哪怕号称古戎族正朔的月氏王族也只是周人的同宗兄弟。大宗始终是周天子一脉，否则入主中原的就不会是周天子而是月氏人或者屠何人。

宗族相同并不能说明问题。某种意义上人类有共同的祖先，区别就在于五百多年前（前680年）名为戎狄的西北与北方部落关系紧密。晋人侵略压迫迫使戎狄团结起来南下入侵，连灭数个诸夏侯国引发极大的关注，从来是诸夏欺负戎狄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于是诸夏联合起来引发著名的齐桓公会盟诸夏事件，并推出著名的“尊王攘夷”口号，那一战把戎狄部落联盟打散。

屠何人就是那一战被打散的，幸运的是他们的部落并没有就此灭亡，比起那些一战被齐桓公阖族覆灭，几万部族被一夜屠杀殆尽的可怕境遇，屠何人至少还保住王族血脉，保住基本的文化传承不失，分裂成几个大小不一的部落散居在辽东以北的广袤土地。

时光飞逝，一眨眼五百多年过去。

屠何人的名字被忘记，取而代之的是东胡、鲜卑、乌桓，还有三部扶余以及更野蛮也更愚蠢的远亲肃慎和沃沮。

这次肃慎与沃沮也派来使者，目光呆滞的野蛮人过着更加原始的生活，他们的文明还停留在新石器时代，青铜器依然是高端洋气上档次的舶来品，几个来出使的野蛮人使者一过来就抢走北扶余卫兵的青铜器死活不撒手，扶余人哭笑不得只好把那几件青铜器送给他们。

肃慎与沃沮和屠何人一系的亲族关系比较疏远，屠何人是古戎族与九夷的混血，肃慎与沃沮就是纯粹的九夷部落后裔，他们的祖先是听命于夏元后（天子）的九夷之师后裔，屠何人与周人关系更亲密，肃慎与沃沮则和夏人关系更亲密。

两脉亲眷代表着西方部族不断与东夷部族融合的过程，连三皇五帝里都有个纯粹东夷的少昊部族，可见远古时代各部落关系异常复杂，不过他们都有一相同文化，对汉人所代表的中原正朔认同较高，屠何人所认可的是周人拿部分，肃慎与沃沮认可的是夏人那部分。

坚强的鲜卑王通过火戒完成自我救赎，接着是年轻的乌桓王受戒，上古时代原始部落崇拜火焰，火代表着生命和温暖的符号，失去火先民将被迫回归茹毛饮血的生活，因此火的地位在上古时代非常重要，先民们坚信火中有神灵保护部落，于是原始图腾崇拜就逐渐形成，神灵也就自然孕育而出。

火戒是至高的，代表部落王愿意为掌管太阳与火的神灵献出自己的生命。

乌桓王非常年轻，承受烙铁灼烧之苦差点昏过去，关键时刻是为父报仇的信念支持他站起来。

召孟手捧青铜酒爵。里面盛放着黑牛的鲜血忍着膻腥满饮而尽，三个扶余王举杯。鲜卑王、乌桓王对视一眼也举杯，还有傻愣愣的肃慎、沃沮使者也举杯。据说这俩人还是两部的王太子，一身臭烘烘的比扶余人还原始，但是在场者没有一个露出鄙夷或厌恶的表情。

“我代表汉人最伟大的皇帝向你们承诺，击垮匈奴给与你们草场牛羊、盐巴女人和你们想要的一切，你们所要做的是服从皇帝号令，我是你们的联络人，我们的勇士展示过武力，你们有疑问吗？”

几个王摇头表示无异议，开玩笑谁提出异议真是活腻了。

试想一下还是青铜器时代的扶余人。碰到全身钢铁护甲的重骑兵是何种崩溃的感觉，北扶余王亲眼看见一千多骑黑甲骑兵强闯扶余部落，把勇猛的扶余的勇士狠狠撞飞，狰狞的黑甲仿佛地狱里爬出来的恶鬼，浑身上下散发着令人战栗的恐怖感觉。

一千人可以碾压一个十几万人的部落，假如汉人有十万骑同等战力的黑甲骑兵，那将是末日降临。

“那么做誓吧！”

卫步广手捧鲜血数九的灿烂如金的帛纸，换上古老的雅言缓缓朗读：“伟大的太一神在上，苍天之下古老的部落先灵在上。夏人苗裔，山戎的后代，九夷的子孙在大鲜卑山下做出庄重的誓言，结为牢不可破的联盟共同讨伐挡在三族面前的敌人。不论敌人是匈奴亦或是其他部族，此誓代表三族及其子孙后代，千年不毁万年不衰。上溯一千五百年的先民可鉴，上溯一万年的英灵可鉴。苍穹之上的诸天神灵可鉴！”

扶余三王神情庄重，鲜卑王与乌桓王表情复杂。肃慎与沃沮使者一脸茫然，当要面对不可测的未来每个人做出的反应是不同的，扶余人闭关自守几百年自给自足以为全世界不过如此，当汉人的黑甲骑士踏破关防冲入扶余王庭，用铁戟指着扶余的贵族要求他们和平谈判，扶余王已然全无退路。

当你无法阻挡命运的捉弄不如敞开胸怀接受，说不定接受命运的摆弄渐渐习惯也说不定，扶余三王就是被打破关门被迫接受改造，并在改造后的第一战中成功击败落魄的鲜卑人，挟胜利之势迫使鲜卑王屈服就范，远比鲜卑更弱小的乌桓王也毫不费力的拿下，昔日东胡王被杀分裂两大部落竟沦落如斯，赋予人所见所闻更加坚定了跟随汉人亦步亦趋的决定。

鲜卑人是掉毛的凤凰不如鸡，接二连三的时运不济以至于把大鲜卑山的根脚都给丢掉，失去草场和栖息地的鲜卑人如丧家之犬终日游荡居无定所，遭到曾经瞧不起的同族北扶余人的欺负，鲜卑人终于意识到自己再不改变就要灭亡的现实，于是咬着牙来到北扶余人的神台前受戒。

乌桓人比鲜卑人更惨，本来体格就要比鲜卑人弱小的多，草场和栖息地也远不如鲜卑人的好，被打的凄凄惨惨不得不逃入东方故乡。

肃慎与沃沮纯粹是扶余人照顾穷亲戚，毕竟生活在大鲜卑山以东的山区林地里，常年毗邻抬头不见低头见，有融合与对抗的恩怨情仇，也有为了水源牧场的死斗不休，但更多的是唇齿相依的互利互惠关系，尚没有成熟文明的肃慎与沃沮，需要扶余人作为中介联络更南边的卫氏朝鲜换取所需的各类物品。

所以，当扶余人低头接受，寄居在赋予人地盘上的鲜卑人与乌桓人只好接受，肃慎与沃沮也没有选择的接受，不接受意味着反对，反对就是联盟的敌人，敌人必须被消灭。

逻辑简单粗暴，但是非常好用。

扶余三王用扶余语复述誓言，鲜卑王与乌桓王随后用东胡语复述，最后轮到说话都听不懂的肃慎与沃沮，费力解释一个时辰才让两个野蛮人之王的孩子接受，他们终于明白那个捧着金纸念誓的人是苍天之下最大部落的勇士，而那个最大部落的名叫汉，部落王是众王之王的皇帝。

第303章长平侯

“太尉田蚡，食朝廷俸禄不思安邦之策，临敌畏怯不战大伤士气，以至五军大败边民受袭，罪过之大当论死也！姑念散尽家财救边民五万余户，略有寸功可免重罪，着令免去太尉之职，削封三千户好生反省过错。『，”

御史中丞张汤收起圣旨帛书：“武安侯起来吧！陛下吩咐在下，严厉警告你注意收敛，这次是王太后苦苦哀求才给你一次机会，如若再犯二次定斩不饶。”

田蚡苦着脸仿佛死了亲娘，身居宫中的姐姐王娡为救他一命，命令田蚡妻子兼闺中好友散尽武安侯府家财，救援从边郡逃难到内郡的边民，那可是田蚡最近几年攒出来的真金白银，可不是以前穷抠时攒出个三五百金的小金库，武安侯家在黄河下游清河郡购置的良田四千多顷，几乎把一个县的耕地全部占尽，县令相当于给田蚡家打工。

此外，田蚡还积极效仿当年盛极一时的窦家，插手高利贷行业疯狂敛财，长安城里的高利贷行业被兑钱坊打压的失去大半市场份额，但是市场中的利率依然在一成左右，没有抵押或者着急借钱的买卖利率依然有二成，只要投资规模大后台硬，能把借出去的帐收回来还是很赚钱的。

田蚡最聪明的地方在于手段隐蔽，仗着弟弟周阳侯田胜是九卿的身份。普通小老百姓还真不敢招惹田蚡，遇到凶恶的追债人连哄带吓只有低头服软。到期的借贷者乖乖交出欠款狼狈躲开。

另外他还躲开监管严格并有成熟商业模式的京师长安城，把目光瞄准大汉帝国第二大城市雒阳城。依靠才朝廷中得到的内部消息囤积居奇倒卖紧俏商品牟取暴利，在短短三年里聚集超过一百八十亿钱的天文数字。

天大的数字被田蚡投进雒阳城，几乎把雒阳城内东西两市地段好的铺面买空，只靠收铺面的租金每年就有六亿钱的收入，算上他自己经营的冶铁、纺织、印染、造纸、印刷等行业每年从商业获得的收入不低于12亿钱，要知道大汉帝国扣掉新增的营业税是大头不算，以前的人头税、更赋、刍藁税全部合起来也就40亿钱，最近几年粮食产量大增税收也多收点，满打满算也就60亿钱而已。

似田蚡家暴富的人越来越多。但是还真没几个能和田蚡相提并论的，曾经窦家的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是有能力比划下水平，现在窦家人收起尾巴把家里的财富全部存在兑钱坊吃利息，摆出一副躺在长安城里装死人的模样，田蚡就变成当之无愧最大豪强。

田蚡脸色铁青不断的抱怨：“散尽家财，我的铺子还在不在？我的田地还

在不在？”

张汤皱起眉头，嫌弃的侧过身一脸不耐烦：“武安侯削掉三千户，实封还有六千四百户，你家里的八十亿枚铜钱。还有价值三十亿的金币银币全部用于救治伤病号，资助边郡百姓灾后重建上，如果你觉得这笔钱用在某个地方不应该，可以去丞相府提出控诉。如果丞相不受理还可以找御史大夫，天子会通过御史大夫亲自过问，你请交接了太尉的印章虎符公文书稿就可以离开了。”

田蚡几乎是被赶出雁门郡的临时行营。临走时一万北军士卒冲他吐唾沫，若不是顾忌他丢了官身还有个列侯的表皮在。臭鸡蛋烂菜叶子甚至是土坷垃屎蛋子早就砸过去了。

“老狗一条祸害百姓，俺们碰上老狗直恁地晦气！”

“乃公（你老子）悔不该生个扁毛畜牲遗祸汉家子民！”

北军的关中子弟骂起人来非常凶狠。田蚡以长袖遮面狼狈的催促马夫速速离开，偏偏这马夫是个蔫了吧唧的性子慢慢悠悠的，差点把田蚡给急的以头抢地跪求他快走。

田蚡吃了个大亏，把一万骑兵安然无恙的带回雁门郡反而有过，相反的是临阵大溃的公孙贺、全军覆没仅得少数亲卫护送逃生的王信逃过大刑处置，公孙贺的轻车将军被免去降职秩比千石的谒者仆射，中尉王信也被免去中尉闭门思过，中大夫王恢接替他担任中尉。

四路溃兵里为有公孙敖无功无过，损失四千死里逃生得以保留中大夫的二千石待遇，其他三人分别是田蚡被削封三千户、免去太尉暂不录用，王信被免去中尉闭门思过，公孙贺被免去轻车将军降为谒者仆射思过。

比起这四个倒霉鬼，卫青的功劳是最大的。

就在田蚡接受处置的前两天，卫青带着七千八百名疲惫不堪的北军骑兵逃回到朔方郡，在他身后五十里是左谷蠡王伊稚斜的一万骑兵穷追不舍，双方从草原大漠中心地带的沙漠戈壁，一路辗转向西向南迂回一千多里横跨左贤王与右贤王的防区，几次短暂交手是依靠汉军抛弃部分战利品的累赘，让左谷蠡王的骑兵暂时放慢追击争抢战利品才得以逃掉。

卫青能够死里逃生也是运气使然。

首先要感谢左谷蠡王伊稚斜突然带着主力的两万骑兵离开，据沿途抓到的匈奴游牧民传言，军臣单于有意趁着汉军五路北伐失败的机会南下入侵一雪前耻，左谷蠡王伊稚斜带着两万主力掉头南下汇合军臣单于的主力，大概

也是打着偏师一口吃下卫青所部，主力随着单于本部大掠边郡的如意算盘。

左谷蠡王的骑兵非常厉害，只是缺少左谷蠡王的亲自督促军纪有些散漫，遇到汉军抛弃的战利品就立刻乱了阵型闹哄哄的抢夺，否则让卫青所部带着3000多个被奴役的汉人逃出来是不可能做到的，被俘汉人奴隶马术不过关，没机会接触专业骑术训练在马背上颠簸半天大腿和屁股都会磨出血。

汉军又不能放弃自己的同胞，每人配三匹马每天行进一百里就是极限，这个速度放在非战争时刻是合格的，普通部落一天迁徙的里程也就50里左右，能走100里必须快速前进，一人一匹马一天的行进距离也就100里，可是一人三匹马就不一样了，按道理应该是200里到300里。

一匹体能充沛的战马，半个时辰中速前进可以走40里，更快点半个时辰可以走60里，派出山地丘陵的特殊地形干扰，在草原上一个时辰至少能走六七十里路是正常里程，虽说马力会在随后几个时辰里不断下降，可是轮换坐骑前进怎么也能走出200里远，而且每匹马的体能消耗都能维持在跨越接受的范围值内。

但是带着不会马术的被解救汉人同胞速度就是上不去，幸好左谷蠡王伊稚斜没在阵前亲自指挥，否则卫青所部的七千八百名疲惫不堪的北军骑士早晚要命丧草原，这是个千载难逢的幸运机会。

另一个幸运是沿途的匈奴部落也曾短暂追击过，只是慑于隐患不散的黑甲骑兵不敢追的太深，没有统一的指挥双方没有通讯联络，匈奴各部落的部落起步压根不知道左谷蠡王的骑兵在追击，随便追赶十几里试探出汉军不好招惹就撤回来，这才让卫青所部给糊弄过去。

或许是得到幸运之神的垂青，卫青带着大部分主力和3000余名解救的汉人同胞逃到朔方郡里，进入朔方郡立刻得到郡国兵的接应，左谷蠡王的一万骑兵远远的站在阴山北边的山脚下打望半天，最后他们也放弃了深入朔方郡追击的打算，折头向东北方向离去。

卫青和疲惫的士兵在朔方郡驻扎整整一个月，躲藏在匈奴腹地的大沙漠里大半个月给许多人来带严重的伤病，沙漠里缺水的环境需要骑兵们冒死前往沙漠边缘的绿洲采集生活用水，还需要应付游走在草原与沙漠之间的狼群，食腐为生的各种猛禽、豺狼、狐狸，沙漠里的毒蛇、毒蝎子。

习惯温暖湿润生活的北军骑士很不习惯干旱干燥的沙漠戈壁气候，短短半个月有两千多人患上非常严重的水土不服症，上吐下泻感冒发热甚至染上可怕的瘟疫，索性发现的及时能治的尽力挽救，保证大部分士兵的安全。

卫青率领的一万骑兵之所以回来的只有七千八百多人，主要原因是2000名水土不服的骑兵有七成病死，剩下的八百多人才是在战斗中受伤死亡的正

常损耗，大部分没患病的士兵也并不是安然无恙，几乎每个人都出现或多或少的伤病，有些人回到朔方郡就生了场大病卧床不起。

就连骑兵主将卫青本人也生了场病，卫青向来身体壮实百病不侵名闻平阳侯府，他这一病缠绵病榻六天才有所好转，病去如抽丝半个月养好身体才发现瘦掉快十斤。

“卫将军恭喜啊！五路伐匈奴为有将军立下奇功，陛下听闻将军得胜而归甚是欢喜，特命在下向您宣读诏命，您马上就是列侯了！”庄助欢喜的合不拢嘴，好像得到嘉奖的就是他本人一样。

卫青俯身听侯诏命，天子开出的赏格果然非同凡响，一出手给出的赏格就是以三千八百户封为长平侯。

第304章金蝉脱壳

近两个月，帕提亚首都泰西封陷入骚动，不明身份的武装分子袭击泰西封的公共场所，他们身穿亚麻长袍死死裹住全身，为由一双眼睛暴露在外，手持长刀强弓凶猛彪悍数次击溃巡城的泰西封城卫军。～，城内的居民人心惶惶，隐隐约约传闻是皇帝米特里达梯一世犯下过错，触犯隐藏在地下的美索不达米亚神灵，那些古老的不知名的文明留下的斑驳刻痕依然留存于两河流域的每个角落，牧羊人走过河边随时可能发现断壁残垣上模糊的印记。

也有人说俘虏塞琉古皇帝德米特里二世遭到的惩罚，愤怒的塞琉古人决定惩罚以下犯上的鲁莽仆从，而且传闻被传的有鼻子有眼，连米特里达梯一世最近生病都描述的非常清晰，恰好最近一个月这位年迈的帕提亚皇帝生了场病，被坊间传闻疑指为塞琉古的刺客下毒所致。

帕提亚的城卫军每日胆战心惊，生怕不知名的角落里突然冒出几十个蒙面刺客夺走他们的性命，城卫军也是人也有家里老小需要照顾，他们也会害怕不知名的危险。

谣言四起恰恰说明帕提亚军心不稳，这个半游牧半农耕的新生国家正在努力像塞琉古学习，但是帕提亚人骨子里的游牧特性得到完好的保存，时刻暴露出缺乏组织缺乏远见的弊病。当他们的老皇帝生病，国内的情况就显得非常混乱。

张骞坐在唯一的气窗下读书。他换了身干净的亚麻长衫刮掉乱糟糟的胡须，洗了个热水澡去掉身上的污垢和虱子。远离蟑螂和老鼠环绕的阴湿囚室，起码可以透过气窗感受到外界温暖湿润的气候，美索不达米亚不亏是最适合居住的地区，永远是温暖湿润的气候。

与他相隔几米外另外一个木制监牢里，德米特里二世说出心中的疑惑：“我的东方朋友张骞，我长久以来心中有个疑惑，我觉得生活在狭小的囚室里完全学不进知识，那么你能告诉我为什么你会那么努力的汲取知识吗？”

“为了我的国家，亲爱的胜利者。”

张骞与德米特里二世年纪相仿。时常会调侃这位自命不凡的皇帝，两人有一个相同的特点非常博学，张骞的学习能力非常惊人，一门陌生的希腊语只是利用在泰西封雪莱的只言片语，结合德米特里二世这个希腊化国家的皇帝帮助，很快就把复杂的希腊语学的七八分火候，除了语法与口音有些许瑕疵，基本的听说读写完全没压力。

而德米特里二世本人又是个非常博学的人，不但精通塞琉古通用的希腊语。还学会帕提亚的官方语言波斯语，每个合格的塞琉古皇帝都必须掌握波

斯语，原因是塞琉古帝国的大部分地盘都在原波斯帝国的版图上，此外作为对抗死敌托勒密帝国。还要学会埃及语。

虽说托勒密帝国是希腊化国家，但是托勒密的中下层并不会希腊语，埃及语仍然是地中海南部的通用语言。再有是安条克通知去附近的腓尼基语，这个和希腊人血源关系非常近的远古文明曾是希腊人前身伊奥尼亚人的主要构成部分。

最后是野蛮的罗马语。来自马其顿与希腊的西部的暴发户，自命不凡的野蛮人正在疯狂的扩张。就连希腊人也在不断抱怨西边的邻居越来越不安分，罗马人的军队里充斥着太多的希奸带路党，希腊文明即将毁在这个可怕的野蛮人国家手里云云。

德米特里二世不以为忤，反而洋洋得意地说道：“你知道吗？我忽然想起你提到的那个女人的真实身份，算起来她还是我的远亲。”

“等等，你在说塔斯帕拉米亚？”

“嗯，这个名字并不是她的本名，他的希腊名赫莉希丝，她的姑姑是我的姨母，我曾经见过她几次，在塞琉西亚（泰西封）沦陷前最后收到她的消息，她正和她的丈夫呆在一起，她个另一个名字就叫塔斯帕拉米亚。”

德米特里二世侃起赫莉希丝与青春女神赫柏的关系，张骞时常感叹这个年轻的皇帝若是走上另一条路，说不定会成为一个优秀的大师，他写的歌颂众神之神宙斯古希腊诗歌非常动人，张骞时常会和他探讨古希腊多神教与古埃及多神教的异同关系。

寂静的巷道传来一串轻盈的脚步声，两人不约而同的闭目不语。

十四岁的年轻公主提起裙角轻轻走到两间囚室之间，棕褐色的眸子扫过两个沉默的男人呵呵一笑：“塞琉古的陛下，东方的旅行者上午好，今天是个好天气，很遗憾你们看不到蝴蝶围绕花儿飞舞。”

“噢，美丽的罗多古娜公主，你是帕提亚永远盛开的鲜花，米特里达梯一世陛下王冠上的明珠，你的美丽征服万千部族照亮西方航道，请仁慈的公主殿下放过我这个普通的东方旅行者，我只是一时心软救了一个不明身份的可怜女人，我并不知道他是塞琉古的贵族，我是无辜的。”

张骞用夸张的语气吹捧年轻的帕提亚公主，不可否认年轻的公主有着符合东方人审美兼具西方特质的美丽女人，她的外号也的确是帕提亚最美丽的女人，虽然只有区区十几岁却有几万名追求者，其中不乏几个大王国的国王。

罗多古娜扑哧一笑："东方的旅行者，我们又见面了，你的预言每次都不太准确，你并没有逃出这个监牢不是吗？我对你的学问非常感兴趣，如果你愿意做我的宫廷教师，我愿意去父皇面前为你求情，你再考虑一下？"

"抱歉，我只是个市侩的商人，并不能教导尊贵的公主殿下。"

罗多古娜摇摇头："我相信您一定会同意的……"

凄厉的叫喊打破寂静的牢房，远处急促的呼救声和断断续续的吵闹声传过来，罗多古娜提起裙角走到牢房外的窗户前眺望，视线之内看的见几处建筑物上黑烟滚滚，熊熊燃烧的火焰正席卷泰西封。

"保护公主殿下回宫！"

罗多古娜迟疑片刻，转过头对牢房里的犯人说道："尊贵的陛下我要转告您一个消息，我的父皇时日无多，昨天他让我转告您不要在做无谓的抵抗，接受与我的婚姻无论对塞琉古，还是对帕提亚都是好事。"

德米特里二世忽然情绪失控的跳起来，抓着牢房的粗木栏杆对她吼道："我拒绝！我绝不会像曾经的仆从屈服，绝不！"

侍卫吓的连忙围住罗多古娜公主，这位年轻的公主却笑起来，嘴角露出两个可爱的小酒窝："我很佩服陛下的勇敢，实话说我也不喜欢陛下，我的理想是嫁给当世无双大英雄，最好是亚历山大大帝那样的男人，您身份尊贵，博学多才，但是您永远比不过亚历山大大帝，您太无能了……"

"罗多古娜！我要杀了你！"

德米特里二世伸出手拼命要去抓她，奈何手臂永远抓不到几米外的女人，帕提亚的侍卫抽出铁刀不断恫吓监牢里的男人。

"今天的谈话让我心情愉快，感谢两位先生陪着我聊天，希望有机会再与两位先生交谈，再见！"罗多古娜挥挥手在侍卫的簇拥下离去。

此刻，远处的钟塔上传来钟声，失火的情况比想象中更加严重，帕提亚城卫军推着简易灭火工具去扑火，城里的骚乱有愈演愈烈之势，火灾从上午烧到中午不但没有扑灭，反而出现更多的火情，越扑越多扑不胜扑。

张骞打开行囊，把随身携带的书籍重新整理一遍收好，整理自己的衣服耐心的等待着，发现德米特里二世陷入狂躁的情绪，安慰道："陛下还在担心什么？我们马上就要离开了。"

"当然担心，火一旦烧起来我们的安全难保，这座塔楼是城里的高层建

筑……你刚才说什么？”

“是啊，我们马上要离开这里了，为什么要紧张？”

张骞的话音刚落，远处传来守卫的惨叫声，闯进来的蒙面男子二话不说砍断门锁扶着两人迅速下楼，德米特里二世大喊大叫反被蒙面男子打昏，头上套着麻袋扛起来一溜烟跑下楼，沿途碰上侍卫一刀放倒干净利落从不留手。

“这是你原来的武器，我们从皇宫里夺回来的，米特里达梯一世快要死掉了，帕提亚至少要乱上一阵子，这是我们离开的最佳时机，还有你舍身送走的那个小妞在城外等着你，她一直对你念念不忘的，艳福不浅啊！”甘延逯拉下脸上的面罩挤眉弄眼道。

“塔斯帕拉米亚，原来她也没走吗？”张骞握着缰绳心里多了几分紧张，平时雷打不动的性子竟然会紧张，张骞自己都搞不懂此时复杂的心情源头何在。

城里乱糟糟的没人管这群陌生人，他们七拐八拐终于摸到防卫最松的城门，城门守卫提前被清理干净，司马谈站在城门口焦急的等待着。

“你们来了，帕提亚人很快会反应过来，咱们赶快走吧！”

第305章公输武

陇西边关雄镇狄道城，车骑将军府。

李广乐呵呵的拱手：“那么就拜托车骑将军了，某即日就整顿儿郎备战匈奴，等候车骑将军的好消息！”

马车辘辘轧着青石板离去，街道两边正在施工的狄道居民心怀敬畏的向马车行礼，飞将军李广在陇西的名声极大，据说当年太宗文皇帝亲自拉着他的胳膊，称赞他若生在楚汉争霸之时当为万户侯。

“总算送走了，这人可真难伺候！”陈何嘟囔起来。

“谁说不是，爱吹牛也就罢了，还喜欢占车骑将军府的便宜，隔三差五就邀请咱们去给郡国兵讲武，还拉开架势要搞什么两军合练，搞出来的幺蛾子不是一般多。”

“少说点，最近车骑将军心情不太好。”

陈何郁闷的踱着步子，正想说话忽然被身后的巨力顶个大马趴，爬起来回头瞧去抱着一厚摞书册的青年捂着脑袋发呆，本来陈何是怒火冲冲的，看清这人顿时没了脾气：“你这书呆子走路当心，每次闷头走路撞到人，你就不能走点心？”

“抱歉抱歉！刚才忽然想到一个计算床弩抛物曲线的办法，一不留神撞到人实在不好意思，刚才我想到……咦？我刚才想的东西是忽然记不起来了。”书呆子坐在地上懊恼的捂着脑袋发呆。

一堆高级军官面面相觑，技术人才果然不同凡响。言行特立独行只是表面，思维逻辑和行为方式也和普通人完全不同的。这个书呆子名叫公输武，他是公输家的嫡传子孙。公输家的祖宗公输班又名鲁班，正儿八经的百工始祖。

公输家自从春秋时代结束，战国争霸战掀起就躲在民间避世不出，家族代代钻研民用制器技术，传到这一代嫡传就是公输武，此人继承老祖宗社会关系简单情商较低的特点，就像他的老祖宗那样躲在象牙塔里闭门造车，直到前几年先帝未驾崩那会儿，他无意中出门看见平阳侯府生产的四**马车。被精妙的避震和转向系统震惊，于是自荐到平阳侯府搞科研技术。

公输武和鲁不害是黄金搭档，公输武喜欢制作新奇有趣的工具器械，鲁不害则醉心于金属的冶炼锻造工艺，两人一见如故结成忘年之交，车骑将军需要特殊人才为其服务，公输武也随之加入车骑将军幕府当上个在编的幕

僚。

“将军，这是我的醉心研究报告，关于汉军明光铠减重优化的详细测试报告。现有的铁甲防御效率比汉军制式札甲都要高百分之六十三到百分之八十七，但是整体结构不合理对骑士的身体负担较重，有进一步改良的空间，因此我给出几套比较合适的改造方案。请将军过目。”

曹时接过厚厚一摞资料，里面有详细的铠甲绘图效果，还标有每块区域的防护效率。分别记录劈砍，突刺以及钝器打击多重数据。类似配有图谱的详细表格足有一千六百多张，意味着公输武至少做过一千六百多次明光铠优化实验。拆掉多少铠甲叶片又毁掉多少副铠甲可想而知。

灌强忍住抽搐的表情，小声问：“公输先生，你这个实验做了这么久，消耗多少副明光铠。”

“嗯？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应该是快五千副铠甲，前期实验准备不足毁掉很多试验品，不过也为我们的后续实验夯实基础，铠甲这东西拆的次数越多，实验的次数越多就越了解优劣，比如我可以准确描述明光铠、两裆铠、札甲、皮甲的防御特点以及防御效果，因为我们拆掉的札甲和两裆铠也不下四千副，不同层次特制的皮甲每天要毁掉几十副，具体毁掉多少副记不清了……对了，最近我们在研制硬皮甲效果不错，事实证明适当的损失是很有必要的。”

适当个屁啊！

有必要的屁啊！

陈何擦掉额间汗水，不当家不知柴米贵，不计算朝廷采购的标准价格多寡，只说平阳侯府冶铁工坊生产明光铠造价成本压缩到极限是五十万钱一领，少府的冶铁工坊制作成本是八十五万钱一领，这个价格可以在关中购买3顷上田，在关东任意郡购买5顷上田，或者4顷上田外加宅院和耕牛。

即便计算损毁的甲片可以回收重铸成成明光铠，单就五千副明光铠的损毁至少需要花费20亿钱，要知道朝廷九卿之一的大农令每年税收也就不到200亿钱，放在先皇高宗景皇帝时代，大农令年税收40多亿钱，这笔试验费用几乎占据当时税收的百分之五十。

平阳侯独自承担研发改进费用，依靠他在开采煤炭、冶炼钢铁、垄断关中高端纺织业，以及洗煤和煤泥产业赚来的天文数字支撑起新一代武器装备的前期研发投入工作，如果放在几年前，看到这份研究报告和改进方案，曹时一定会高兴的送到少府备份，平阳侯府的发现就是朝廷的发现，不要把自己的小家和全天下的大家分的那么清楚。

但是，现在他不会。

曹时面无表情的跳过一连串晦涩难懂的专业名词，盯着结尾处的可行性改造方案，公输武用五年的光阴反反复复做实验，不惜把完好无损的明光铠拆的七零八落，砸的支离破碎，还要请羽林骑义务配合实验做打击测试，动用不同的军事武器对各类实验拆解改造的明光铠做各种程度的创伤实验，包括发力、角度、距离还有甲叶的完成度都要有非常详细的记录。

“减重到二十斤，对劈砍防御提高二成半，突刺防御提高三成半，钝器打击提高只有一丁点，为什么？”

“钝器打击是无法破解的，重兵器里包含铁锤巨剑大斧的砸碾攻击太强，强力重兵器就像砸石头的大铁锤只要砸中必死无疑，为由穿一百斤重的铁皮罐头才有把握防御住。”

公输武做个简单比喻，护甲就相当于保护鸡蛋的蛋壳，足够的伤害打破蛋壳鸡蛋就碎了，防范的方法只有不断加厚蛋壳的厚度直到伤害无法击穿蛋壳，提高护甲防御效率就是在寻找更优的蛋壳结构。

“这个方案好，就按照这个方案执行，全军的护甲更换尽快着手去做。”

“在下明白，这里还有两份研究，包括复合弓的制作技术改良方案，以及骑兵刀的技术改良方案请过目。”

曹时越看越心惊，公输家制器的专业程度远胜他一百倍，而他只是提供圆规、三角尺、炭笔、纸张以及数字与物理特性的全新标准，就让这个古老的家族焕发出惊人的生命力，短短七年让一个满脑子木制工具的旧式工匠天才蜕变成难以想象的军工专家。

他自己那两把刷子弄个四轮马车还可以，指望他搞科研那是玩玩不够格的，只看他提出一些理念和专业名词，公输武就能照猫画虎演绎出许多完全看不懂的全新专业名词，最近他醉心于故北平侯张苍所钟爱的《九章算术》与曹时提出的数学理论相互结合，搞出一堆连曹时都看不懂的全新数学工具。

“这样真的没有问题吗？”

曹时非常担心以后数学的演变会连他都渐渐看不懂，特别是公输武时常沉浸在体会数学之美的个人世界里无法自拔，他心里暗暗祈祷希望他不会变成另一个疯子般的毕达哥拉斯学派，幸好暂时没有发现这个书呆子有钻牛角尖的倾向，曹时可不希望他把大好才华投入到搞纯粹数学的无限世界里去。

自从车骑将军幕府开进狄道城，陇西郡整体局势就变的非常平静，每半

个时辰一次的巡逻骑兵简直是地痞流氓游侠儿的噩梦，最近两个月狄道城的监牢人满为患，狄道城的治安大幅好转，甚至可以达到夜不闭户路不拾遗的地步。

陇西郡的防务被车骑将军全盘接收，朝廷一纸诏令打发陇西太守李广也要每天来车骑将军府应差，因而才会出现李广死皮赖脸往上套的情况，要不是朝廷的命令摆着，李广才不乐意跑到一堆小年轻面前充老大哥，他爱吹的段子在这帮小年轻那里不灵光，摆资历论战功要被这帮金枝玉叶的列侯子弟笑话死，也只有拉下脸来胡搅蛮缠才能完美避开冷嘲热讽。

事实证明姜还是老的辣，李广这一手耍出来羽林骑的小年轻真的很不习惯，若不是曹时压着他们不能动弹，说不定早就把李广赶回他的太守府去当官，这样反而遂了李广独立掌握陇西郡国兵权的心愿。

曹时很早就摸清他的想法，一直对李广以礼相待保持表面亲和，这位飞将军上下其手也不能激起车骑将军的怒火，心里微微纳罕的同时也在调整对车骑将军的应对策略，其他人没有察觉到不同之处，只有他自己才会发现李广最近的小动作少了很多。

陇西李家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在西楚开国元勋列侯子孙凋零殆尽之前，李广也就只能在陇西的一亩三分地对家乡人摆谱，李广私下搞小动作抵制只会让自己陷入困境，所以他必须要做出改变。

第306章皇帝的密信

一个多月前，曹时向朝廷上书整编羽林骑，建议把北军八校尉归还北军旗下，八千重骑兵裁撤编入羽林骑加强整军的战斗指挥协调，另外还请求朝廷准许羽林骑做一次扩编。 + ，不同于以往半个月内必有回信的铁律，直到送出疏奏一个月后的前几天朝廷的诏令姗姗来迟，朝廷基本同意他的整编要求，原重骑兵编制被朝廷裁撤合并，不同之处是撤销羽林骑的番号重新归编为只有五千人建制的建章营骑，职责也变成宿卫军团。

曹时手下的原羽林骑变成属于北军体系内的偏师，其职能有点类似单独委任长期执行任务的派遣军，这到并不是朝廷和皇帝独创，往前追溯还要从秦末农民战争算起，当年太祖高皇帝刘邦斩白蛇起义，另外有一支在薛地起义的偏师是由刘邦的大舅哥吕泽领导。

这里有一些在诸吕之乱结束后，被从高庙功臣表和石渠阁抹去的黑历史，吕泽的偏师与刘邦的主力协同作战吸收很多刘邦义军活动区之外的将领，其中就包括功臣表排在前列的大将，诸如吕泽心腹大将丁复有7800户却对功绩语焉不详都是在回避被灭的吕家。

吕泽是凭借偏师助力汉王平天下而封侯，其功劳丝毫不下于曹时的曾祖父曹参，汉初是有资格封王的少数列侯之一。只因为诸吕有外戚的身份饱受猜忌，后来又赶上诸吕弄权引起强烈反弹导致诛灭诸吕事件。以至于同样功劳差距不大樊哙、郦商、灌婴只有5000户，而周勃却有8100户。

汉初的黑历史很多。包括楚汉战争中项羽最信任的大司马周殷，突然背叛项羽投靠汉军，逼迫原本至少是隔江对峙的局势彻底崩盘，大司马周殷在垓下之战中作用非常异常重要，但汉初开国的功臣表中并没有周殷的名字。

项伯这个项家的二五仔都可以封侯，周殷是以大司马之身在关键时刻反水按道理是应该有大功劳的，再说心怀异志的韩信、彭越、英布也是用高官厚禄封地食邑笼络住，保证他们愿意配合汉军同时行动攻击西楚，周殷身为即将被策反的西楚大营有头有脸的大将却没有任何功劳和食邑封户实在不可思议。

更有意思的是。西楚大司马周殷反叛很突然也很干脆，直截了当断掉项羽向南突围的唯一生路，丝毫看不到仿照韩信霸占齐国坐地起价趁机敲诈勒索假齐王的意图，个中缘由为有当年全程经历过的主事者可以猜测到，曹时曾经翻遍曾祖父曹参留下的书简记录，没有找到有关那段黑历史的只言片语。

曹参在汉军的序列非常高，并且与萧何齐名的文武双全大将，不可能连西楚降将的处置都不清楚，由此可见曹参对那段黑历史也是讳莫如深。一个

新生帝国的诞生伴随尖锐的政治矛盾和剧烈冲突，只从石渠阁的残章断简亦或是高庙里被涂改过的功臣表看不出几十年前汉初的本来面目。

这就有点类似秦始皇称帝却有违常理的缺省皇后及后族记录的黑历史，汉初的几任太史令都认为秦始皇的皇后按照大秦立后的规矩，应该是从六国里关系亲密的王族选择。那么秦始皇的皇后到底是什么人，为何会不见于咸阳宫中待会的任何秦简资料，太子扶苏为何没有母亲和母族的记载。扶苏自刎而死那么干脆的缘由就值得深深推敲。

朝廷的意图明确。

曹时打匈奴是一把好手，那就让他暂时领一支偏师北击匈奴。当然这支偏师的地位和意义自然不能和吕泽相比，此时此刻的大汉帝国可不是那只斩白蛇起义的义军。当初太祖高皇帝用偏师是权宜之计允许吕泽自行发展壮大，知道吕泽军滚雪球似得膨胀到连刘邦也不得不重视的地步。

这支偏师严格受到朝廷的节制，决不允许私自扩充以及脱离朝廷的控制范围，同时限定攻略方向是遥远的北方和西方，国境之内只允许在陇西郡驻守，陇西太守及陇西郡国兵允许他自由调遣，但是调用的虎符种类只限于自卫反击抵御匈奴入侵。

你问出了陇西郡怎么办？只有抱歉，爱莫能助。

朝廷允许这支隶属于北军的偏师自立番号，并允许扩编到三万人的极限，扩编的过程是由北军委派的军官团全程监督完成，但从上面来看，曹时基本完成自己想要的所有目的，意外的是诏令之外，还夹带一封皇帝写给他的密信。

时隔多年，皇帝刘彻给他写了一封密信，而信的内容只有曹时一个人知道。

曹时翻出那封密信，在这封用朱笔写就的长信里，皇帝严厉的斥责曹时在挑战朝廷的底线，挑战汉家律法的底线，他在给朝廷出难题，给他这个皇帝找麻烦，并罕见的用上一个质问语：“平阳侯曹时，你想做第二个齐王韩信吗？”

“齐王韩信？那个被高后吕雉骗到长乐宫钟室用竹刀刺死的野心家，原来我只配当个伺机自立为王的野心家。”曹时气的浑身发抖，心中没有无名之火反而是一片冰冷。

刘家的皇帝果然名不虚传，祖传刻薄寡恩的天赋特性，无论是对疼爱自己的亲娘，相亲相爱的结发妻子，亦或是忠心耿耿的臣子都是一副翻脸无情的姿态，只要皇帝觉得你做的事情无法容忍就会对你做出惩罚。

曹时功劳大地为特殊，所以皇帝一而再再而三容忍他立功，容忍他保持半独立的姿态控制羽林骑和重骑兵，皇帝没有撕破脸夺取兵权只是因为担心军中动荡，更担心长安城发生政治动荡，一旦夺去兵权杀功臣的内在逻辑链条就会启动，仿照处置绛侯周勃、条侯周亚夫的前车之鉴，夺权放养有公无过的大将后果一定是要以杀掉大将作为结束。

绛侯周勃是运气好，碰上个脾气好忍耐力超强的汉文帝，身边还有个从小拉扯汉文帝长大的薄太后，条侯周亚夫运气不好遇到个更无情的汉景帝，太后窦漪房也丝毫没有顾全大局的远见和眼光，所以周亚夫冤死在廷尉大牢里成为开国以来最著名的政治事件之一。

周亚夫之死的印象是在太深刻，军功爵及功勋列侯集团的首领被拔掉，随之而来的集团反扑直接导致汉景帝重病而死，汉景帝临死前做出妥协让步才有了当今天子登基以来政局稳定发展迅速的黄金时代，选择在此刻夺去平阳侯曹时的兵权影响极其恶劣。

曹时折起书札，以他多年来对天子的了解，可以毫不费力的猜出刘彻的想法，他那到思维方式还是曹时教的，考虑政治矛盾要从政治、经济、军事三个角度来考虑。

刘彻会做个假设，废掉曹时兵权带来的各种影响。

首先，要做好列侯集团拼死反扑的政治动荡，曹时分别率领南北二军取得对外战争的巨大胜利，出任少府几年主导建元新政，直接导致大汉帝国的国力翻了几番，无论是关中百姓还是关东黔首对曹时都充满好感，夺去兵权处置曹时，不仅要承担功勋列侯和军功爵的反抗，还需要承担南北二军的不满，以及天下百姓的怨恨，对皇帝的个人威望和清誉有不可估量的损失。

天子刘彻虽然刻薄寡恩，但是早年被曹时忽悠的千古第一伟大皇帝理想并没有抛掉，反而随着不断胜利一步步接近超越祖龙始皇帝的终极理想，在处理曹时的问题上就显得缩手缩脚，处于皇帝的自尊心无法容许有能力有智慧又长期游离在掌控之外的大将存在，理智却告诉刘彻必须容忍。

其次，要做好经济大局崩坏的坏打算，建元新政是曹时亲手制定和亲自主持的，夺去兵权意味着皇帝下定决心摧毁平阳侯背后的政治集团，随之而来的经济动荡是不可避免的，毕竟平阳侯府扎根才关中和关东的产业链条太繁杂，牵一发而动全身直接影响到汉家脆弱的经济秩序稳定。

最后，要做好撕破脸的死敌匈奴帝国南下入侵的准备，去岁春天的大雪灾导致匈奴南下入侵，并直接引起两大帝国的激烈碰撞，虽说是匈奴一方有错在先汉军反击有理有据，但毕竟汉匈两大帝国的政治和平格局被打破，匈奴铁蹄会在任何时候选择边境任意一点突入中原。

只有千日做贼，没有千日防贼，汉匈漫长的国境线就像漏风的筛子底，看起来有良好的防御却根本挡不住匈奴入侵。

当然面对匈奴有可能大规模入侵，大汉帝国情绪稳定心里并不虚，有建元新政的巨大成绩兜底，还有庞大的人口基数和高出生率支持，根本不怕匈奴入侵玩持久战，匈奴人那点家底根本不是汉人的对手，但这必须有个前提，大汉帝国内部须得保持稳定，不能出现政治经济以及军事动荡，否则一切都是空谈。

三大恶劣影响任意一条出现不足为患，任意两条同时出现非同小可值得高度注意，三条同时出现就会演变成灾难。

第307章惊闻噩耗

平阳侯府。

曹襄骑着小木马玩的正带劲，霍去病毫不示弱的在另一个小木马上奋战，曹襄自封西路军大将军，霍去病自封东路军大将军，俩人分别正率领麾下汉军讨伐匈奴。

孙起家的养女李忘忧刚满八岁，水灵灵的小姑娘长的非常可爱，难得的聪明乖巧很有耐心的陪着曹婕玩，她的兄长李延年辛苦些，气喘吁吁的做慢跑运动，这么小的年纪锻炼身体是有点早的，侯府里的正常规矩是男孩十岁打基础强身健体，李延年属于打基础比较早的。

李忘忧在侯府里名声不小，在阳信公主身边颇得宠信，小小年纪被派到年幼的曹婕身边做玩伴，她在侯府里的身份很特殊，并不是家生子的奴婢谱籍，户籍名数是清白的良善人家。

小姑娘很聪明，虽然自己不是奴籍，却从不把自己当做半个主人家看，平时小心翼翼的做事很用心也从不惹事，她兄长李延年也是个谨慎的人，小小年纪就懂得利用自己的优势，不仅跟着大兄孙懿习武强身，还要跟随司马迁学文化知识。

司马迁可不简单，才十岁的孩子却是平阳侯曹时门下高徒，修习黄老新学五年颇有建树，去年还出版一本基于《管子》阐述四民基础的《论四民制度的起源》，注重讲解“士农工商”四民体系的组成和社会分工，语言采用朴实易懂的白话文行文，讲的内容都是曹时平时教导和他自己领悟的知识。

虽说《论四民制度的起源》内容比较浅显立意也不算新颖，任何一个黄老新学派的学者都能写的出来。可是那些做大学问的人是看不上那么浅的问题，而是更倾向于研究新学的哲学内涵。以及对黄老新学对汉家社会的深层次影响，他们的文章通常采用晦涩难懂的文言文。或者半文言文半白话文的大杂烩，因为很难懂也很无趣，所以只限于很小的学术圈子，以及朝廷里的学术争论里。

他们讲的太深，反而不如司马迁随手写了个人人都能看懂的《论四民制度的起源》效果好，起码上到深宫禁省的贵人，下到贩夫走卒都能看得懂，起码会恍然大悟原来四民是规范社会不同分工，并没有歧视或者打压某一类阶层的本意。

正因为道理很浅显又不引人注意。非常类似科普读物的小文章，因而传播的效果远比难懂的《管子》以及专业性更强的《货币论》更迅速，并获得包括商人、货殖者、百工以及小贩在内多个阶层的热情支持，短短一年就引

起一场全新的黄老新学热潮。

曹时的名气随之水涨船高，原先并不关心政治和学术的商人与货殖者们也在变化，其中包含铁匠、木匠、泥瓦匠、石匠、纺织女工在内的百工也组织起来支持黄老新学，一时间长安内外的学术风潮变动非常大，甚至波及到百官公卿的个人立场倾向。

阳信长公主愁容满面，夫婿在外领兵半年不见人影。儿子好不容易熟悉他这个当爹的就又一次拉远，夫妻俩长期不见面日思夜想多少衷肠要互诉，她的心情怎能愉快起来。

更让她发愁的是未央宫里的皇帝，自家亲弟弟也是个不省心的人。为难她的平阳侯府也不是一次两次，两个月前平阳侯府的几个大宗贸易受到经办的东西两市官吏阻挠，她亲自出面找到内史府把麻烦给摆平。去未央宫面见天子也聊的不开心，姊弟俩好像有层看不见的隔膜。不如以前那么贴心贴肺了。

她不知道皇帝的心为什么会突然变的不认识，印象里自家夫婿在内为朝廷献策安邦。在外为天子屡立奇功从未翻过错误，尤其是出任车骑将军长期驻扎在外，从不参与丞相窦婴与太尉田蚡的恶斗，几次面对窦婴别有用心的拉拢都严词拒绝，为人低调谦逊比以前的脾气收敛好多。

曹时要才华有才华，要能耐有能耐，年轻时张扬的个性也随着阅历增加更加沉稳，刘婠对自家夫婿满意的不得了，唯一有点不开心是经常被派到边境带兵，她的理想还是以前当个九卿每天开个会一家几口时不时去长安城外踏青游玩的美好生活。

最近几个月，自家夫婿突然被皇帝针对，阳信长公主既不理解也不能容忍，就因为这事在长乐宫和太后说过好几次，她的姐姐修成君金俗帮了许多忙，依然无法说动王太后去劝说皇帝。

她不明白母后的顾虑重重，如果说只是为了那个没用的“舅舅”田蚡第一个不会相信的就是她，五军伐匈奴的大败亏输犹在眼前，匈奴在掠边的烽火日益频繁，身为朝廷三公主管天下兵马大权的太尉竟然如此没用，临阵畏怯丢了汉家的颜面。

皇帝容忍田蚡花钱赎罪已是忍耐极限，指望田蚡再次付出是不可思议的，盖侯王信带兵全军覆没虽有过错却不至于像田蚡的恶劣情况，至少存在起复重任九卿的机会，明明只有太尉田蚡是自家夫婿的政敌，田蚡自取灭亡已是定居，那么皇帝为什么要针对自己夫婿呢？

阳信长公主闷闷不乐。

“姊姊，你看郎君的信。”

卫君孺捧着一叠信笺欢喜道：“郎君告诉咱们，常年离家让将士们思乡情重，郎君正在申请天子准许亲眷去陇西与家人团聚，若一切顺利咱们很快就能去陇西郡和郎君团聚了。”

“呀！夫君是这样说的吗？我前些日子也曾想过，没想到夫君和我想到的一样。”刘婠高兴的不行，心里那一丝烦恼也烟消云散了。

陇西郡狄道城，车骑将军府。

刘陵手捧碧玉箫，随着轻柔的风儿翩翩起舞，箫声仿佛痴情的女人如泣如诉的表达自己的哀怨和期盼，曹时以古琴为其伴奏，原本慷慨激昂的曲调意外的搭配，曲子的内涵从痴情女盼夫归变成男人在边关戍守杀敌，背后的女人在家里期望郎君归来。

一曲罢了。

刘陵撩起长发咯咯笑道：“将军的琴声少了几分杀伐果断，多了几分儿女情长，是不是在向妾身？”

“你啊，这么多年还存着撩拨我的心思？”曹时轻轻拨动琴弦，琴声一改铁骨铮铮的壮士之音，转为高山流水密林湖泊百鸟飞舞的空灵悠扬，他的琴声并没有变化，变的只是刘陵的箫声，主动迎合曲调才会产生锦瑟和谐的现象，当奏曲着更换曲目一切就又不相同了。

刘陵微笑着似不在意，迈着莲步摇曳着身姿走到他身旁坐下：“您贵为汉家一等一的大英雄好男儿，万千少女迷恋的人杰，百年难得一见的兵圣军神，我这弱质小女子撩拨一下有何不可呢？”

“兵圣军神？别听坊间小道消息讹传，这二者的名号太大与我毫不沾边，我只是个普通汉将。”曹时拨动琴弦的节奏微微一顿，原本空灵悠扬的曲子顿时失去几分颜色。

刘陵咯咯笑起来，浓郁的香气弥漫在曹时的鼻间，假如形容几年前的刘陵像个青涩稚嫩的青苹果，现在的她就是那烂熟的红苹果，浑身散发着诱人犯错的魅惑。

幸好，昔日的刘陵变的魅惑众生，现在的曹时也比当年更有定力，面对几十万匈奴大军依然能面不变色心不跳，更何况面前只是个毫无威胁的漂亮女人，以前害怕刘陵是缺乏经验，现在不怕刘陵是成熟的表现。

曹时按住琴弦，随手拨弄出另一支陌生的曲子，仿佛草原上奔驰的骏马

迎着烈风毫不畏惧的前进，苍茫大气的曲调瞬间震撼人的心灵。

刘陵沉浸在异样的曲调中无法自拔，她忽然觉得眼前非常熟悉的男子变了，比以前更加深邃也更加难以捉摸，仿佛草原上吹拂的风，永远也猜不到下一刻会吹向何方。

一曲终了，刘陵目光迷离，复杂的心绪纠缠着久久不能忘怀。

曹时耐心的等待着，直到刘陵情绪恢复正常："沙羡城倾注了你几年的心血耗费几年的光阴，能有今天的成绩既是朝廷以两淮填荆襄策略的功劳，也是你孜孜不倦忙碌几年的辛勤工作之功，我看了下江夏郡的资料非常惊人，目前江夏郡在籍十五万户，人口七十一万有余，另有长期居住的非在籍人口三十余万，快赶得上五年前河东郡的数据，成果非凡呐！"

"我的功劳很小，主要是江夏太守是个有才华的人，三年来筑沿江堤坝二百多里，围湖造田一万两千余顷，江夏郡的百姓对他感恩戴德。"

"你说的是江夏太守文翁是吧！此人的确是我发现的能吏之一，之前在南阳郡当太守表现也不错，再往前在蜀郡也干的非常好，这次回京述职多半是要留在京师做九卿了，我已经写信授意长安城的关系推荐田仁外放到江夏任太守，此人是田叔的幼子，难得的清廉能干，辅佐三任宰相眼见开阔。"

刘陵点点头正想说话，门外闯进来一个慌慌张张的信使。

"报将军，太皇太后驾崩了！"

第308章窦婴的为难

长安城，白帆林立，全城缟素。

曹时瞥见宗女的队伍里刘陵冲自己挤眉弄眼，嘴角挤出一丝哼声没有好脸色，暗骂这个小妮子真是疯的不行，无时无刻不想勾搭自己也不管他身旁阳信长公主刘婠的脸色不好看。

“君子好风流啊！”刘婠冷哼一声。

“细君好美丽呀！”

“少打岔，说说怎么回事？为什么你和那个女人一起回长安的。”

曹时暗叫一声好倒霉，连忙叫苦不迭：“咱们家的产业不是在沙羡布局好几年，你也知道那边需要一个有能力有手段的人镇住场子，否则就算咱们平阳侯是过奖强龙也休想压得住当地的地头蛇势力，江夏郡的资料你也看过的，刘陵这几年做的非常好，而且是出乎意料的好，如果没有她的手段还真不能几年架起一个不逊于三河的大郡，你想想天下有几个郡有七十万人口就知道了。”

刘婠伸出二指在夫婿的腰间一拧，任他有铁打的身躯也不禁变了颜色，撅着嘴巴道：“我才不信君子的鬼话连篇，没有妾身看在身边早晚要领来一群女人，妾身可以不在乎这些女人争抢夫君的爱，但是咱们平阳侯府的基业可不能让外人给分走，您应该知道现在的情形不太好……”

曹时握住妻子的手安慰道：“我知道，这一切我心里都知道，辛苦细君为家操劳那么久，谁对咱们家做什么，我心里都清楚的很。我正在想办法。”

“君子，您不知道。有很多人在背后说您的坏话，我妹妹子夫在未央宫就时常听的到。而且每次都是在天子面前说的，那些人的名字也被子夫都记下来……”

曹时反手捂住卫君孺的小嘴，轻轻摇头：“不要说，我心里都明白，你回去就嘱咐子夫在宫里少说话，太皇太后驾崩之日，就是皇后陈阿娇废黜之时，眼下子夫正得天子的宠爱，抓紧时间生下皇太子为妙。其他的事情一改不用管，就算我们遇到危难也不要随意插手，这是我和皇帝之间的事。”

“君子……”

刘婠不安极了，她从未见过丈夫的表情变的那么严肃，她印象里夫婿永远是自信满满的表情，哪怕再多的困难永远保持乐观的态度，稍微装一点摆

出智珠在握的样子，配上当时青涩稚嫩的面庞格外有趣。

时隔多年，夫婿变的越发成熟了。原本嘴角的小绒毛变成搭理精致的两撇胡须，昔日目光灼灼仿佛燃烧起来的火焰，逐渐蜕变成深邃如大海沉静如古井的目光，曹时变的更加成熟更有内涵也更难懂了。

刘婠隐隐约约觉得丈夫正在做一个艰难的决定。有什么事情使得他非常困惑，但是她无力帮助丈夫渡过难关，她忽然觉得自己是在太没用了。堂堂汉家长公主竟然无力成这个样子，在心里暗暗咬牙决定要去找母后讨个说法。凭什么就要让她的夫婿吃大亏，汉家的功臣名将千千万。皇帝不喜欢就不要为难她家夫婿，她又不稀罕当什么将军夫人，谁爱当谁去当。

送葬的队伍缓慢的像乌龟爬。

有人扶着棺椁嚎啕大哭如馆陶长公主，有的人在哭天抹泪如诸窦家的外戚，也有人欲哭无泪如章武侯窦完、南皮侯窦彭祖，更多的人面色沉重或是低头沉思，或是不知所措。

“一个时代结束了。”

窦婴放下车帘默然无语，他罕见的没有跟随诸窦扶棺前进，而是履行丞相的职责领着朝廷百官的班子走，政坛死敌田蚡的意外去职给他宝贵的喘息机会，遗憾的是皇帝的猜忌就像一块乌云永远压在头上，留给他的喘息时机并没有特别多。

皇帝或许会在某个时候把他撤换掉，或许会用一荒诞不经的理由，甚至不需要任何理由只是撤掉而已，他无力反抗也不知能反抗什么，曾经权倾天下的太皇太后窦漪房就静静的躺在前面的棺椁里，再过一个时辰将会下送入灞陵与已故二十年的太宗文皇帝合葬。

太皇太后的驾崩，代表着象征时光流逝的锋利刀刃斩断最后一条来自汉初的文明传承链，窦漪房是高后吕雉精心培养的心腹宫女，代表吕家的利益嫁给年幼的代王（汉文帝）意外的完成从一个棋子到下棋人的转变，但是不可否认的是她传奇的一生所承载的恰恰是六七十年前，汉初开国时的文明精神内核。

窦漪房在世，很多人会很安心，至少年轻的皇帝改革也好几圈也罢，至少有个做崩盘推倒重来恢复旧制的底气，窦漪房死去，彻底斩断那部分人心中留存的幻想，天子的脚步不会改变，依赖某个政治强人拨乱反正的时代结束了。

窦婴心里有些发堵，那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好像很失望，又好像很失落，眼睁睁看着太皇太后悄无声息的死去，眼睁睁看着皇帝大踏步迈进走

向一个他无法理解的方向，就仿佛眼睁睁看着一切变化，忽然之间他怀疑自己是否适合继续当丞相。

“我这的老了吗？”

窦婴低头看着花白的胡须，无奈的摇摇头：“圣心难测，我到底该怎么办？”

公孙弘张张嘴哀叹一声，他想点拨魏其侯走出困境，可是考虑到自己只是个客居的先生，若不是有董仲舒的面子恐怕早就被扫地出门，他去提点身份尊贵的丞相有点匪夷所思，死来兴趣还是闭上嘴巴安心驾车。

董仲舒宽慰道：“丞相过滤了，陛下很欣赏儒家新学，对我删改整理的《公羊春秋》格外重视，前番听在下讲经的时候，还提及要把新版《公羊春秋》推荐到太学做专业教科书，只要我们儒生团起来持之以恒早晚会成功的。”

孔武沉吟道：“丞相所考虑的应该并非儒学之难，在下不太懂朝局变化的前因后果，但是在下觉得眼下的格局应该与某个人有直接个关系。”

董仲舒问：“前太尉田蚡？”

“不，应该是车骑将军曹时。”

“曹将军啊！我很佩服曹将军的才能，他的黄老新学对我的启发非常大，他鼓舞我坚定了重新解读孔子著作的念头，皓首穷经甚至钻研完全偏门的阴阳感应理论是在浪费光阴和才华，我要把有限的时间投入到无限的著作编纂和研究上……”

窦婴心里一跳。

孔武分析的没错，眼下朝局动荡恰恰与曹时有关，北方的边患一刻不停的集聚，据说匈奴大单于的金狼旗就在边郡附近游荡，他们就像草原上的饿狼在狩猎前磨砺爪牙，只待锁定猎物随时扑过去把猎物撕成碎片。

然而边境传来的战报只有匈奴小部落的袭扰，情报与现状的巨大分歧是匈奴主力裹足不前，而迫使匈奴大军不敢犯边的原因只有一个，雁门之战大败单于本部的车骑将军曹时。

从各路情报汇总的趋势，都显示出匈奴单于在犹豫，他拿捏不定南下入侵的风险高低，不清楚摆在他面前的是否是下一个马邑之围，是否再来个绝地反击大败亏输，更何况匈奴人南侵的意愿并不强烈，从去年雁门之战吃个败仗到阴山之战丢掉河套平原，按道理伤筋动骨至少要修养两三年。

再者从去岁秋天起，受创的匈奴人并未停止步伐安心休养，而是拖着受伤严重的主力围着更惨的鲜卑人、乌桓人穷追猛打，匈奴人罕见的决心咬牙坚持到冬天冰天雪地还不放手，把鲜卑人和乌桓人逼迫的脸存粮的机会都没有，在一场双方比拼谁更晚死的战争中，匈奴人成为胜利者。

这一连串的举动侧面反应出，其实匈奴人呢并没有计划来年南侵大汉的打算，击败鲜卑人和乌桓人至少得修养两三年，在此期间未成年的儿童逐渐成熟，年轻的夫妇可以再要两个孩子，一来二去把损失的人口补齐，顺便让损失的牛羊重新补齐，到那时才会考虑南侵报复汉人。

可是接下来情况陡然逆转，连匈奴人也没想到事情突然发生，汉人皇帝放着大好局势不去管，放着优秀的汉军指挥官不去用，竟然任命一个无名之将外加四个裙带关系的佞臣北上攻打匈奴，企图用这五个废物一口吃下匈奴完成摘取胜利果实的致命一击。

但是汉人皇帝低估了匈奴的力量，他的轻视和傲慢付出惨痛代价，一路全灭，一路崩溃，一路大败，一路裹足不前，只有其中一路躲在沙漠里当个偷取别人猎物的卑鄙豺狼。

匈奴单于送过来的讨伐檄文里，语气重新变的嚣张跋扈起来，或许匈奴单于也觉得汉人皇帝是个志大才疏夸夸其谈的无能之辈。

窦婴知道并非如此。

天子志向远大也能脚踏实地，虽说最近几年独断专行的倾向越来越强，但是总体上并没有恶劣到钢笔字有不听劝谏的地步，难就难在解开天子的心结，说服皇帝重新启用车骑将军曹时为主将，只要有曹时做主将，匈奴单于绝不敢犯边。

窦婴喃喃自语道：“可是我应该怎样去说服陛下呢？”

第309章葬礼众生相

漫漫长路终究有到达终点的那一刻，送葬的队伍缓缓停在灞陵外，刘家的诸侯王扶着棺椁缓缓登上陵墓的高台，帝陵的规制有点类似多级金字塔，一层一层的夯土平台是帝陵地表的建筑群，里面供奉着皇族为故去者寄进的金银珠宝，生者是用人间的至宝来寄托对死者的哀思。~，巫女们跳起传统的舞舞为故去的太皇太后祈祷，巫舞分为很多子类，有很著名的驱除疫病恶鬼的大傩仪，有祭祀天神的八佾舞，也有为人祝寿、为病人祈福、为死者祈祷的巫舞，巫觋并没有带着面具穿着奇怪的羽毛服拿着法铃踏着禹步念念有词，而是披着赤红的长袍头戴帷帽诵读神名与经文祈祷。

这样的场景已经越来越少出现，随着泰一神教的普及和教义的标准规范，巫舞更多被用在宗教仪式中，就比方为死者祈祷的巫舞就经过数次改编驱除巫的痕迹，变成更纯粹的为死者升天的祈福。

最初的蒙昧时代先民崇拜大自然，认为万事万物皆用灵，人是万物之灵当然也有灵，坚信生只是死的一个过程，死后可以到另一个世界生活是人类社会的基本价值观，用通俗的话来讲，就是夏商周三代乃至更早的上古时代，人们坚信有类似阴曹地府的存在，生前享受多少荣华富贵，死后也要把这一切都带走。

骊山秦始皇陵里的兵马俑，还有传说中黄金为山，水银为海的秦始皇陵结构恰恰是这种精神的具现化。这股风气到汉初开国得到重大改变，开国初期国家贫穷。连皇帝的马车都凑不齐四匹毛色纯正的御马，太祖高皇帝刘邦的长陵远比秦始皇陵寒酸十倍不止。

太宗文皇帝刘恒主张薄葬之礼。到高宗景皇帝刘启坚持薄葬，三代上太庙的皇帝所倡导的薄葬风气大大改善自上古流传的厚葬习惯，正在入葬的太皇太后窦漪房也是薄葬，除了两只古旧的匣子里携带着窦漪房年轻时最喜欢的化妆品，以及她随身佩戴以及生前钟爱的金银饰品和凤袍锦衣，除此之外瓜果梨桃，牛羊鸡鸭之类的不值钱陪葬品根本不值一提。

去掉这几样陪葬品，就什么也没有了，节俭程度还要远胜过她故去的儿子高宗景皇帝刘启。好歹刘启下葬时陪葬品还有十亿钱，老太太下葬的所有陪葬品包括随身佩戴和平时爱穿的衣裳配饰加起来也不过一亿多钱，无非是配饰服装用料是少府精挑细选的精品。

而这些东西严格意义不能算作陪葬专用冥器，仅仅只是太皇太后生前所使用的器物，之所以会如此节俭，一方面是病重中窦漪房主动立下遗嘱提出的要求，她的丈夫太宗汉文帝一生节俭，除了晚年在宠臣邓通身上犯了点错，几乎就是个私人品德上的完人。

夸张点。称之为千古第一贤君也不过分，起码刨除不服气的宗室诸侯王以及颇有怨念的功勋列侯，应该获得这样的评价，窦家老太太的私人品德当然不如她丈夫那么高。年轻时造过的孽数不清，双手沾满鲜血以至于人到中年瞎了眼，说是冥冥中的天意也好。是她造过的孽还回因果也罢，总之她的后半生一直努力要求自己做个合格的太后、太皇太后。

她的期望很不幸没有实现。当太后时过分偏袒小儿子梁孝王刘武，导致她与汉景帝的母子关系一度非常紧张。好不容易当上太皇太后又和小孙子关系闹的不太愉快，最后竟然被逼迫的远走甘泉山林光宫养老，真可谓晚节不保。

窦家老太太的一生真可谓跌宕起伏，她临死前留下的最后遗嘱也充满复杂的情绪，以一个长辈的口气最后叮嘱皇帝戒急用忍，万万不可破坏太祖开国立下的汉家祖制，否则她这个老婆子无颜面对汉家的列祖列宗，絮絮叨叨的交代许多细节，末了还不忘把她在长信宫的财产分给女儿馆陶长公主刘嫖。

这笔钱大概价值三十亿钱，来自多年来诸侯王拜见太皇太后所进献的礼物，有很多珍贵的礼物都被回赐给诸侯王，还有的是被送到未央宫皇帝的内库里，留在长信宫的也就只有区区三十亿钱，比起少府内库里几千亿钱的规模不值一提。

馆陶长公主也挺惨的，儿子的死给她带来极大的冲击，不仅要面对后继无人的绝望境地，还必须面对堂邑侯府彻底断嗣的危机，最近两年馆陶长公主变的很苍老，以前很讨厌堂邑侯陈午在外找女人养媵妾，现在反而催着丈夫赶快纳妾生孩子，可是意外却突然降临在这个小家庭的头上。

或许是命运的捉弄，以前和别的女人生儿子就会被妻子刘嫖抓住喝药打胎，导致堂邑侯陈午白白损失几个庶子，现如今刘嫖鼓励和支持丈夫去纳妾，陈午偏偏又生不出孩子了，他换上很严重的不举症，想尽办法求医问药也无法解决，快把这对老夫妻给急坏了。

陈午年过六旬，理论上身体健康的时候想要孩子也不太容易，毕竟不是人人都能做到汉太祖刘邦老当益壮的本事，接连遭到长子和次子被刑杀的打击，堂邑侯陈午的头发在一个月之间愁白头，老态龙钟的仿佛风烛残年的老人，他和刘嫖走在路上就像一对七十岁的老夫妇。

太皇太后窦漪房这一死，馆陶长公主所能依仗的参天大树倒了，她唯一能指望的女儿皇后陈阿娇又长期居住在长门宫，眼看装修一新的未央宫椒房殿就要易主，馆陶长公主刘嫖的心情非常痛苦，一边埋怨自己的愚蠢和傲慢毁了孩子毁了家庭，一边怨恨皇帝的刻薄寡恩冷酷无情，当然也跑不了曹时的恶毒残忍。

皇后陈阿娇是女眷队伍的首席，她一身素装面敷白霜双眼通红许久没有休息，几天的殡期是她这个外孙女忙里忙外张罗着，她母亲馆陶长公主的身体很早就垮掉了，哭不到半天就昏阙过去，太医令说是什么气血两亏还有几种疾病，总之每天要注意休息不能伤神切忌大喜大悲。

她很坚强的支撑起大汉皇后的架子，虽然殡葬期间，皇帝连正眼都没瞧过她几次，虽然百官公卿对她的态度很冷淡，虽然坊间市井传闻她要被废，但只要她当一天母仪天下的皇后，就绝不会放弃属于她的尊严。

灞陵的最顶层的平台就是通往陵墓内部的通道，群臣的班子整齐的向远去的棺椁施礼，目送棺椁一点一点消失在人们的视线之内，那副棺椁将直接送抵陵墓底部的主墓室，太宗文皇帝的棺椁在那儿静静的停放二十多年。

最顶层狭小的空间里只站着少数勋贵大臣，皇帝倒背双手凝视着送葬的队伍消失在幽深的陵墓里，那个棺椁下葬代表着皇帝的权力完成又一次集中，反对皇权的主要力量又横扫了一支。

“陛下，一应从简是不错，但是按照礼制应该停棺五个月……”

“嗯？”

太常赵周咽下口水，后退几步低头不语。

年轻的皇帝拂袖冷哼：“依朕看，停棺是旧制也应改一改，停棺那么久是对死者的不敬，当年父皇停棺七个月什么情况你自己也清楚，朕忽然想到朕有朝一日也要这样停着就很愤怒，哪怕朕那时已经升上天界与父皇、皇祖父以及太祖团聚也不能释怀，你懂吗？”

“是是！臣明白，《周礼》有些规矩是不合时宜的，臣立即着手做改动。”赵周擦拭额间的冷汗忙不迭的应和着，皇权至上的国度里皇帝就是最大的规矩，礼法只能束缚那些循规蹈矩的人，对于擅长创造的伟大皇帝来说，礼法只是随时可以涂改的黑板。

皇帝越来越专横霸道了。

御史大夫张欧心里充满忧虑，当一个皇帝可以无视《周礼》的束缚，还有什么可以阻挡皇帝前进的步伐是个值得深思的问题。

勋贵一排列侯们在犯嘀咕，天子突然来一手有违礼仪的僭越行为让人措手不及，很多人把这视作皇帝对旧制度的一次大胆挑战，百官公卿与勋贵列侯们就此退缩，说不定皇帝会进一步大胆的破坏规矩，直至达到心目中的理想制度为止。

“提前下葬太皇太后有违礼法，平阳侯您对此事怎么看？”

“陛下做的太过分了，怎么能无视汉家礼法制度，这是前所未有的逾越行为，平阳侯，您站出来说几句话，我们都支持你。”

“此风不可涨，我们必须团结一致决不可姑息，要让陛下制度有些事本身就是错的，身为臣子要有对礼法制度的坚持。”

“对！放任下去长此以往汉家制度早晚要面目全非，我们拿什么脸去面对汉家的列祖列宗？”

列侯们议论之声起，百官公卿多数表示赞同，守规矩守制度依然是汉家主流思想，正直的大臣多数认为天子的行为违制，少数人不发一言低头不语。

武安侯田蚡站在队伍的末尾，他是最不受待见的列侯，他拉着同样不受待见的盖侯王信的袖子，压低嗓音说道：“兄长您听听他们说的什么话，咱们去陛下面前告一状吧！”

第310章田蚡的绝境

面对列侯的拾掇，曹时笑而不语，同样没有动弹的还有盖侯王信。曹时不认为自己站出来能改变任何结果，太皇太后的棺椁早就送进陵寝深处，再过一会儿送葬的队伍就要从墓道里出来，届时简单的仪式重新封闭陵寝的墓道，这将是最后一次开启灞陵，近几年将作大匠研制的全新防盗机关会全部打开，墓道会用水泥全部封闭，除非大汉帝国灭亡，否则这个墓穴将永远不会被打开。

这个节骨眼说破大天也没用，说多了反而不识好歹，早不说晚不说偏偏赶着封墓道的时候去说，简直是在作死。

盖侯王信的情况也差不多，他和田蚡可谓是难兄难弟，俩人一前一后在五路伐匈奴之战后受到处分，王信的处境要相对好一些，两个月前被皇帝重新任命为太子少傅的闲差，皇帝连太子都没有可不是闲差一个，既不用上朝点卯也不用到太子的宫殿里当差，就是挂个名吃粮饷保留二千石的级别。

田蚡更惨，连二千石的级别都保不住，散尽家财买了个全身而退的机会，他拿出的巨额“买命钱”曾让世人瞠目结舌，到底是怎样的力量能让几年前仍是普通二千石官僚的外戚，在短短几年内拥有一百多亿钱的资产，说他不是超级大贪官恐怕都没人相信。

皇帝看到这笔钱也是脸色一黑，就冲田蚡搂钱的本事恐怕这辈子都休想有翻身的机会，到并非皇帝不舍得让外戚亲信捞钱，再想捞终归是有个度。窦家人再不识相起码也知道分寸，善于捞钱的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都没有授予职务。只是以列侯的身份打着太皇太后的旗帜捞钱，有实权的魏其侯窦婴反而非常清廉。

田蚡和田胜兄弟俩和窦家人相反。权力越大捞钱就越快，以前只是二千石官僚时顶多捞点小钱，当上九卿就死命往家里划拉，除了慑于挪用公款要判极刑不敢动一分一毫，打着太尉和廷尉旗号以权谋私干地方豪强也没胆子做的侵占农田可一点也不少。

在民间，田蚡和田胜兄弟俩就是副土豪劣绅的嘴脸，搜刮民脂民膏欺男霸女就没停下过，乡里的三老写给朝廷的奏疏被二人以权压住，甚至连三老与穑夫亲自带队告御状也拿不住他们二人分毫。朝廷上下就算看不起田氏兄弟的做派，但是皇帝的面子还是要给的。

田蚡突然倒个大霉，昔日压下的案件一而再再而三的被提起，廷尉田胜一个人根本压不住那么多案件，本来他就不是个能干正事的人物，廷尉府的大小事务全赖原体系的官吏来处理，他就是一门心思花天酒地醉生梦死，只管吩咐廷尉府把所有对自己和兄长田蚡不利的御状毁掉。

放在此前，王田两家得势的时候。用这套手段的确可以轻易压下非议声，到如今田蚡失势已成定局连翻盘的机会都没有，田胜那套遥控指挥的套路就渐渐不灵光了，以前追着田胜请求处理刑事案件。用印刊发各地搜捕文书的官吏也一扫而空，田胜本人正在向光杆司令的方向不断变化，许多被暂时压下的问题也逐渐暴露出来。

何况新任中尉不是别人。恰恰是王田两家的死对头，功勋列侯集团之一的广平侯薛泽。

早在夜郎国平定初期。薛泽主动要求外放到黔中郡当了两年太守，在任期间很好的处理汉蛮之间的矛盾。借助手中为数不多的王牌合纵连横得到几个蛮王的支持，迫使滇王联合起兵造反的计划被迫搁浅，出色的表现深得天子和朝廷的肯定。

回到京师又当过两年主角都尉表现依旧出色，他本人属于功勋列侯里的实干派，治政的手腕非常了得并且善于解决尖锐的矛盾，更妙的在于他并不是不懂军事的高级内政人才，功勋列侯出身拥有非常优秀的军事素养，以及曾经参与河湟开拓涉戎交涉的履历都给他加分。

前任中尉王信被免职就在火线上走马上任，短短几个月把北军动荡的军心重新稳住，借着新官上任三把火就把田蚡案列为首要处理的重中之重，北军会落得今天这副难堪的境遇全赖太尉田蚡，没有他拖后腿搞指挥真空让五路军各自为战给匈奴人送人头，北军依然会保持百战百胜的光荣传统，依然有不败金身保持着。

田蚡就是北军最大的耻辱，在他的任期里要比昔日的吕家更难受一百倍，北军对田蚡给自己带来的耻辱非常在意，于是田蚡的日子真可谓难过的要死，为了屁股上不干净的烂帐隔三差五往长乐宫里跑，可是他所能指望的参天大树王太后却对他模棱两可，态度远不如以前那么坚定。

天子的冷眼相待，太后的含糊其辞，让田蚡非常被动，他急需一个机会翻身，心急之下就想到告密这一招，问题是，王信长的像猪吗？

王信暗暗冷笑，随手轻轻抽开被拉住的胳膊，不疾不徐地反劝道：“贤弟啊！不是为兄说你，列侯们说的也是有一二分道理的，你忙不迭去告状既无助于缓解陛下背负的压力，也不能帮助我们摆脱眼下的困境，太后殿下嘱咐我们在非常时刻一定要戒急用忍，尽量少说话少表态少参与，熬过眼下的难关为上策，仅我所见就耳提面命好多次，按道理贤弟你不应该忘记才对。”

田蚡心头微微一惊，赫然发现向来谨小慎微的兄长脸色变的决然不同，那是他从没见过的表情和神态，淡淡的眼神仿佛在审视他，让人联想到几年前曹时看他的目光，仔细观察好像还带着一抹轻微的嘲讽。

他忽然回想起多年前那个意气风发的兄长，依稀记得二十年前先帝刚登位没几年，他的姊姊太后王娡还不太受宠的时刻，才能出众的兄长王信从众多郎官里脱颖而出提为秩比六百石的中郎，那时候田蚡还只是个刚进入郎官体系的小混混，常年在民间摸爬滚打带着浓重的市井气，使得他与郎官里的天之骄子们格格不入，向来是以郎卫里的异类名闻未央宫。

那时候的内侍和宫女们也时常调笑嘲讽他的个不三不四的混混，过于鲜明的个性让田蚡的仕途起步非常不顺，那时候他的脾气很大经常靠下三滥的手段不断攻击与自己不合的同僚，一次两次得手早晚会暴露他出手的身份，更进一步加重他的心理负担。

艰难时刻给予他温暖和支持的是王信，衷心支持他不要灰心丧气，积极引导他鼓励他走出困境，在田蚡仕途初期做好一个为兄长该做的事，直到姊姊王皇后突然得宠封后时，王信早已凭借个人能力升任秩比千石的太中大夫，假如没有姊姊突然得宠的意外事件，王信会凭借自己一步一个脚印的努力慢慢爬上太守、上卿、九卿的高位。

但是意外就来自突如其来的大礼包砸在王田两家的头上，不知所措的新外戚瞬间被凶悍的列侯们包围住，尤其是先帝向时任丞相的条侯周亚夫提出封皇后的妻弟王信为列侯之时，列侯们的挖苦、嘲讽、奚落以及恶毒攻击达到顶峰。

先帝只是用封侯作为对相权以及列侯集团的试探，既然不好用就暂时按下不表，先帝的一时动作可害苦了王信，那几年王信被折磨的几乎精神失常，以至于第二次先帝提出封他为列侯并强行无视列侯的阻挠通过时，王信第一反应是畏惧而不是欣喜。

王信彻底废了，田蚡脱颖而出，渐渐的人们忘记曾经的政治明星，只记住田蚡是王田两家的旗帜，人人都说王田两家同气连枝，可田蚡却打心底里看不起废掉的兄长，他在私底下和幕僚以及门客们交流经常会说“田王两家”。

田在王前。

这是公开的秘密，不仅王信早有耳闻，长乐宫里的太后王娡，未央宫里的天子刘彻，以及他的侄女阳信长公主刘婠、南宫公主刘婥、曲逆侯公主刘姝，以及修成君金俗都有所耳闻，朝廷里市井外也曾疯传过，当时田蚡并不觉得是多大的问题，田蚡是太尉、田胜是廷尉，王信只是中尉，在太尉手下听候节制的身份，田在王前有错吗？

他从未关心过王信的想法，更加从未想过王太后会如何看待田在王前。

王田两家同气连枝不假，田家强枝王家弱干也没错，明目张胆的越俎代庖就很难让人愉快，王太后再是看重田蚡这个弟弟，可终归自己仍然是王家女儿而不是他田家人，归根究底田蚡和田胜是王太后同母异父的兄弟，不是同父同母的血亲胞兄。

真到了闹翻脸的时刻，王太后要向着自家亲兄长王信，而不是两个血缘关系疏远的弟弟，尤其是在母亲平原君臧儿病逝的的时下。

田蚡脸色一会儿青一会儿白，浑身颤抖着不知所措。

“贤弟啊！不知道为兄说你不对，你这样告刁状的想法就不对，咱们都是列侯有什么话不能当面说清楚，背着列侯的集体去告状合适吗？你仔细想想再给我答案，免得行将踏错毁了自己一生前途不是？对了！中尉广平侯薛泽找我说过，你在清河郡的非法占田是不是应该清退了，毕竟京师有一千多顷上台呢也够多的，要那么多上田徒惹麻烦何必呢？你说是不？”

王信笑眯眯的拉住田蚡的胳膊，兄弟俩好像回到二十多年前的样子，王信还是那个爱护弟弟的好兄长。

第311章初露锋芒

殡期结束的第二天，长安城头飘扬的白帆全部扯下，东西两市歌舞升平依旧，京师的一切仿佛回到那个纸醉金迷的时代，但是深谙长安市井风气的说书人知晓，代表优良传统的守旧黄老学派正在逐步走向衰亡。皇帝以一己之力否定太常对礼制僭越的软弱质疑，以事实证明绝对的皇权凌驾于礼法与汉律之上，无形的宣誓皇帝拥有涉及江山社稷的军国大事问题上拥有绝对掌控权，长安内外的舆论骚动，百官公卿的普遍反对都无法阻挠这位年轻皇帝的意志。

长安百姓的反应普遍正常，并没有如上层所预料的群情激奋，九成九的黔首百姓对天子逾制的看法是情有可原，民间给出的理由多种多样，当然也有亲情大于礼法的呼声出现，这样的表态让太常赵周非常难堪，虽然他这个太常当的很窝囊，但是礼法制度总归要守住，被民间喊出一嗓子亲情大于礼法下不来台。

更让他气愤的是，当亲情大于礼法的说辞得不到社会各界的认可，市井里那部分最激进的舆论紧接着舆论突然反转攻击太常无能，没有很好的辅佐天子完成孝道里最重要的葬仪，早就看赵周不顺眼的满朝文武顺水推舟上弹章言太常过失。

上表奏请者越来越多，天子的态度也不太明朗，迫于内外的压力太常赵周自请病养，把九卿之首的宝座推出去让给有德之人坐，赵周就成为这场太皇太后的殡葬风波里唯一的受害人，或者叫背黑锅人更确切。

太常出缺。皇帝做出的反应非常快，迅速免去南军卫尉韩安国的职务。并任命他为新任太常主张朝廷礼法，韩国先后经历过一任少府表现非常出色。又当了一任卫尉中规中距挑不出毛病，两个九卿的任期在三公九卿的中高级官僚里算的上老资格，出身关中以外的普通农户家庭也没有太大威胁，这个任命几乎没有争议就被顺利通过。

空缺的卫尉迅速得到补充，新任卫尉是在雁门之战中表现出色的雁门太守灌夫，天子很欣赏灌夫勇猛果敢的作风，在一堆畏首畏尾的边郡太守里独树一帜，又不像陇西太守李广那么自由散漫毫无组织，因此深受汉军内部的倍加推崇。

太仆王辟方两任期满被免去职务。新任太仆是长乐宫詹事石庆，此人是郎中令石建的胞弟，万石君四个儿子里作风最随意者，即使号称最随意也是个以老实巴交怕惹事名闻天下的，天子刘彻继承先帝的用人习惯特别钟爱老实巴交的大臣，虽说能力有所欠缺，但是皇帝用起来顺手。

令人意外的调整是皇帝的舅舅廷尉田胜，这位仁兄担任廷尉以来欺行霸

市、私占土地、欺男霸女的罪行被揭发，中尉薛泽盯着他穷追猛打并直言要一查到底。原本就不是当官材料的田胜，在失去田蚡与王信提供的羽翼保护后，应付起中尉的纠察都很吃力，左支右挡不但没能阻挠案件进展。反而牵扯出几个重金拉拢的属官有问题。

案件越查越大，直至田胜撑不住请求退回占田和财物并主动请辞，中尉府的官吏才就此罢手收兵回营。田胜拉拢的属官可没那么容易渡过难关，几个人审讯的过程中撑不住巨大的压力“畏罪自杀”。自杀总好过被架到东市口的闹市区，承受一刀枭首尸身分离的痛苦。

田胜案从案发到审理结束只经历短短五天。速度之快可以形容为一阵风吹过去，天子前两天还在廷议上提议暂且押后处理，没过两日中尉府就呈上田胜的认罪书，附赠的案件卷宗足有一尺多厚真可谓罪行累累罄竹难书，仅从各地搜集到乡里三老送来的御状就有几十份之多。

皇帝眼看情势不妙也没在坚持保护王田外戚的光杆司令，田胜被免去廷尉一职的第二天，宣布任命在京待诏的前江夏太守文翁为新任廷尉，文翁在蜀中、南阳、江夏的名声很好，被传闻为拜年难得一见的循吏，甚至劳动车骑将军曹时亲自保举他出川为国效力，谣传有鼻子有眼的让百姓们天然对这个廷尉有好感。

除去此外，皇帝还对学术界做出新的调整。

天子以年老多病为由免去大批黄老学派博士，其中有许多是在高宗景皇帝时代闻名天下的学界巨擘，与之对应的是大批儒生得到提拔，董仲舒被任命为《春秋》博士，辕固生被任命为《诗》经博士，韩婴为《易》经博士，孔武为《尚书》博士。

一连串的任命让人眼花缭乱，就此拉开儒家对传统黄老学派的反击浪潮，当满朝文武普遍表示反对的时刻，丞相窦婴旗帜鲜明的支持天子的独断专行，又给这股乱流带来几分意味不明的变化，功勋列侯的上卿名额总体没变，太仆王辟方换中尉薛泽还有点小赚，但是列侯们的生存空间比以前更恶劣了。

“这是显而易见的不是吗？开国的军功集团正在一点一滴被削弱，陛下决心裁剪大部分冗余的军功贵族，触犯刑律的、违反礼法的有悖人伦的轻则贬斥、重则施以极刑处决。”

第一批毕业的太学生返回太学，他们和学弟们聊的最多个话题恰恰是朝廷政治变动对未来带来的影响，毫无疑问学生们最热爱的话题就是时事政治，用他们的话来说关心朝廷的变动就是关心自己的前途命运，他们的将来也要走上文武百官的岗位向天子效力。

叔孙钦代表返校的毕业生做演讲，当他滔滔不绝的讲起对天子的好感，很快引来一阵骚动：“听闻叔孙生的意思，开**功集团是冗余的旧贵族，应当尽快清理掉这些冗余的贵族，那么不知道你所谓的冗余标准是什么？御史大夫张欧、车骑将军曹时、大农令庄青翟、少府樊它广、中尉薛泽是不是冗余？又为什么是或不是？”

几千道目光瞬间集中在那个提问者的身上，太学生们惊讶的发现不知何时混进个十岁左右的小男孩，穿着锦袍缎带打扮看起来就是个贵族子弟，笑着的时候一双眼睛眯起来活像只小狐狸。

叔孙钦的演讲被打断，看清始作俑者是个小男孩，瞬间就处理的愤怒道：“你是什么人？来这里捣乱居心何在？警卫把他轰出去！”

“慢着！我觉得这位少年人说的很好，我也很关心你的冗余标准，在你眼里哪些人是值得裁撤淘汰掉的。”郃山站起来力挺。

“你胡说八道！”

“我支持！”

“叔孙生张口赶人好没有道理。”

“维持演讲秩序很重要。”

返校的毕业生瞬间分化成两大派各执一词，更多的在校学生选择中立态度看戏，直到太学祭酒卫绾匆匆赶来，二话不说拉起小男孩往外走，嘴里还念叨着：“你这个小娃娃又到处乱跑，让将军知道你在会客的时候跑出来小心又是一顿教训。”

“我是为将军张目，那边那个夸夸其谈的家伙说开**功集团是冗余贵族，应当裁撤。”

卫绾的脚步一顿转过头仔细瞧过去，讲台上意气风发挥斥方遒的年轻学生有点眼熟：“你是军事学院的叔孙钦，我记得你毕业时有一科成绩没过，你叔叔跑到我那里苦苦哀求，我才允许你先毕业再择日把那门功课补考过去，你刚才在演讲什么内容，能复述一遍吗？”

“原来一门功课没过也能毕业，原来学长前辈也是依靠裙带关系毕业的人，真让人失望！”

“刚才大言不惭的说什么开**功集团是冗余贵族，我看你这种新崛起的官僚豪强才是最可耻的人，你连车骑将军一根毫毛都不如，我呸！”

“车骑将军说的没错，朝廷内外始终有一群政治不得意的豪强富商，为了能早日登上权力顶峰不惜用尽办法抹黑攻击掌权者，他们是大汉帝国制度体系里的毒瘤，既不是辛苦种粮的农民，也不是日夜赶工纺线冶铁的百工，他们仗着家里有钱勾结不法官吏大肆欺压百姓掠夺财富，搜刮民财不惜敲骨吸髓，比开**功贵族可恶一万倍！”

“滚下去！滚下去！”

叔孙钦脸色发白，脚步凌乱的着走下台，突然打个趔趄差点跌一跤摔个跟头，毕业生里许多为他摇旗呐喊的人全部缩起脑袋装作漠不关心的路人，叔孙钦只是他们豪强地主们趁机做的一次小小尝试，纵然满盘皆输也没有关系，机会成本太低可以批量制造，一次失败还有第二次，第三次直至第一万次，老虎还有打盹的时候，他们坚信持之以恒总一天会成功。

司马迁被卫绾扯着走回顶层，见到曹时忙不迭跳出来邀功：“师傅您刚才没看到，我把那个抹黑列侯的家伙问的理亏词穷，被揭穿是个走后门先毕业后补考的下三滥，他逃走的时候表情很有趣。”

“好了迁儿，别淘气快和祭酒致谢，时辰不早，我们也该回去了。”

司马迁忙正色行下一礼：“多谢祭酒，今天的错误一定不会再犯二次，告辞了。”

“嗯嗯，我送你们出去吧！”卫绾慈爱的摸摸司马迁的脑袋，老人仿佛从他身上找到自己看小外孙时的感觉。

第312章决绝的态度

“师傅，您没必要为这个无权无势的太学祭酒浪费那么多时间。”

在返回平阳侯府的路上，司马迁说出自己的看法，从小接触高层浸染颇深的小孩子也懂得分析权势高低，看起来很天真的小男孩，其实满肚子都是自己的看法，平时没有人能交流，同龄人幼稚的可笑，大人又没兴趣听他说，曹时一回来就巴拉巴拉把自己的所有看法全倒出来。

类似这种态度较常见，曹时曾经评价过他，与善人居，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不善人居，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平阳侯府毗邻长安城的官僚贵族圈子，迎来送往的尽是那些达官显贵，纵使从那高官的随从心腹处听到只言片语，时日越久受到的三观影响就越明显，幸好司马迁受到的负面影响被及时纠正，曹时回到侯府大力整饬风气，严令侯府不得接待任何宾客，才把这股歪风邪气给杀下去。

这会儿又听到司马迁故态复萌，曹时立刻做出严厉批评：“迁儿你又错了，世人用市侩的目光去看待权势的高低，却不知世间没有恒久不变的权势，你看昔日夏商周三代圣君高居于天穹神界之上，可他们的王朝现在还存在吗？万古圣君尚且如此又何况我等一介文臣武将的得势失势，权力只是暂时的，决定你人生地位高低并不仅是权，而是你的理想和志向以及所能实现它们的能力。”

司马迁茫然的摇摇头听的似懂非懂，错愕的表情暴露他的不理解。明明白话文应该是非常容易懂的，为什么从师傅嘴里说出来的白话文就那么拗口难懂。

曹时微微一笑：“打个比方眼下我担任车骑将军。几十年前还有一个外戚薄昭也是车骑将军，我是列侯首领。薄昭是太宗舅舅，刨除其他因素不算权势地位难分轩轾，但是我的历史地位又岂是薄昭可以比拟的？这就是差距之所在，同样的位置我能做的事，薄昭做不到。”

“这和卫绾有什么关系？”

“当然有关系了，成就高低与权威高低没有任何关系，当年我身为秩比千石的太中大夫，可以劝谏先帝改弦更张优待军功爵，卫绾身为太学祭酒。前任丞相能量总比太中大夫大的多，更何况太学祭酒掌握天下最大的人才库，纵然祭酒并非权倾一时的丞相，我与祭酒沟通良好也只有好处没有坏处，要记住善于总结教训，切勿听信市井小人的风言风语，什么权势地位都是虚的，田蚡贵为外戚添居太尉又能怎样？还不是去职闲居无所作为。”

曹时耐心的为司马迁梳理正确的政治价值观，用最简单粗暴的权势地位来看待政治升降只会带来误判。就拿十几年前盛极一时的外戚窦家，自薄太后于汉景帝执政初期驾崩就进入窦家的鼎盛时代，那时候多少人以投效在窦家体系下为荣，这股风潮从汉景帝初期一直延续到当今圣天子执政初期。

窦家得势的时期前后加起来十六七年。权势地位仅次于吕后一族二十六年，及薄太后一族二十三年，那么庞大的家族就这么眨眼间分崩离析灰飞烟灭。经历过汉初开国以来数次政治动荡的政治女强人太皇太后窦漪房被赶到林光宫养老，窦家的旗帜性人物馆陶长公主一族差点被灭掉。窦家外戚主要的两支南皮侯窦彭祖、章武侯窦完完全失势，当时投靠在名下的豪强地主大小官吏全都傻眼了。

政治动荡来的如此之迅速。以至于反应不及的投靠者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利益在崩塌中完蛋，不知有多少人捶胸顿足的咒骂投资窦家是平生以来最愚蠢的行为，但是谁又能否认当时春秋正盛的太皇太后是最优选择。

王田两家也是个例子，崛起之迅速崩溃之惊悚，几乎是一夜间起高楼一夜间崩大厦，聚集的权力利益集团还没能完全启动庞大的链条就彻底崩溃，虽说王田两家一如窦家并没有外戚被杀，但是权力失势受到的打击远胜过薄昭自杀的影响。

司马迁若有所悟：“一时风云起并不能代表长久的成功，师傅是要告诉我这个道理吗？”

“外戚只是皇权为了实现目标短暂使用的敲门砖，当外戚的作用不在明显就会被无情的舍弃，指望天子认同亲情并不能稳固权势，最多能获得太平富贵过完余下的人生，昔日荣光万千的外戚窦家，现在半死不活的外戚王田二族都是这类人。”

奔驰的马车转个弯逐渐放慢速度，熟悉的原野和乡民们在向马车躬身致意，乡民们认得平阳侯的马车，发自内心的爱戴这位仁慈的君侯。

卫青在侯府里等候多时，见到曹时连忙行礼：“卫青，拜见君侯！”

“长平侯不必多礼，你是天子册封的列侯今时今日与我级别相同，以后不必再行侯府里的礼仪。”

“不不，在下身为侯府的家生子，没有君侯的大力提拔就没有今时今日的荣华富贵，我姊姊特意嘱咐我见到君侯必须保持侯府的礼仪，在下深以为然。”

卫青想用稽首礼拜见，曹时就不让他行下完整的稽首礼，双方僵持半天

纯粹比拼履历显然是曹时强悍的多，三两下把他拉起来：“长平侯切莫自误，你是天子面前的红人，而我只是个镇守边郡的将军，你我之间本不该有太多交往，行什么大礼说感恩戴德的话更不妥当，这样对你对我都没好处，如果我是你，就立刻掉头离开平阳侯府，然后把这里的一切忘个一干二净，你明白吗？”

“君侯……”

曹时双眼怒睁，嗓门不自觉提高两个调子：“长平侯你还没有醒悟吗？我和你终究不能再像以前的关系，聪明点就把以前的恩情感激收起来，装作不熟悉关系一般是你应当做的，今天出了侯府以后就不得再任何人面前提及我，它日你的姊姊卫子夫当上皇后，你我必须形同陌路才能相安无事，否则……”

“君侯言重，我觉得不至于……”

“你不信邪是吧？忘记周亚夫是怎么死的吗？你不信我的话，我就是下一个周亚夫，而你就是下一个薄昭，等待你我的是死、路、一、条！”

一字一顿重如千钧。

卫青被四个字震的浑身发抖，面色一白惊恐道：“怎么会呢？陛下不是……怎么会啊！”

曹时手指屋顶：“天恩如海，天威如狱，天意莫测，你可明白？”

“……明白！”卫青低下头沮丧道。

“记住必须要把一切都藏起来，再也不要对任何人说起了，记得提防别有用心的人旁敲侧击，装作为难的避讳最为妥当，以后我会着人辗转给你传达具体办法，去吧！出了这个府门，你我形同陌路。”

卫青的胸膛像破旧的风箱，双拳握紧抬起头：“君侯……”

曹时却已经背过身不再看他一眼：“长平侯进宫把我的话悄悄复述给你姊姊，她会明白应该怎样做，除此以外我不想和你说任何话了。”

卫青一步一回头走到门口再次止步不前：“将来还有机会吗？我是想说以后……”

“没人知道未来，做好眼下做好自己分内之事，起于的不要多想不应多问，把将来的交给将来，或许那一天悄无声息的到来，但是在此之前你必须记住那十二个字。”

“天恩如海，天威如狱，天意莫测。”

卫青走了。

年轻的长平侯并不能理解眼下的一切，满心欢喜的赶回平阳侯府分享自己的快乐，获得的并不是想象中的热情接待，而是一连串让人无法理解的警告和决绝，他带着困惑和茫然离开留给他美好回忆的家园。

正像曹时说过的，平阳侯府再好那也不是他的家，卫青的家是皇帝赐予的长平侯府，他应该回到那个新家尽情享受皇帝的恩赐，享受的越多证明皇帝赐予的宅院就越有意义，天子要用恩赐来不断告诉年轻的长平侯，你应该感恩戴德的只有一个也必须是一个，那就是天子刘彻。

朝廷的功臣名将只能有一个主人，必须是坐在未央宫的天子，平阳侯曹时施以的小恩小惠无法与朝廷的厚赐相比，说到底是天子看重卫子夫，把她从一介歌姬选入宫中为美人、夫人，说到底是天子看重卫子夫的弟弟卫青，才允许车骑将军曹时带着卫青做副将。

没有天子的青眼相加，卫子夫和卫青所得到的一切都只是在做梦，皇帝必须享受到这对姊弟的感激才会满意，如果他们做的不够好不能让天子满意，那将会发生非常恐怖的事情。

卫子夫的确要比卫青更聪明，在得到卫青的及时提醒就立刻醒悟过来做出决定，卫家姊弟很快商量出对待昔日旧主的态度，不谈不听不说原则下，尽量把平阳侯府的过去当做不存在的事，宁可装作是个忘恩负义的人，也不能让天子感受到卫家姊弟对过去有哪怕一丝的不舍。

泰一神庙，静室，隐约可听到远处的诵经声。

刘婠拉着卫子夫的手轻轻安慰道：“这是无奈的选择，这是命运的指引，不要难过，不要后悔，愿泰一神保佑你们。”

第313章威胁的动作

“愿泰一神保佑你们！”

老祭司蘸着清冽的雪水用他那枯瘦的手掌在小婴儿的额头上轻轻一点，嘴里用拗口的扶余语念念有词的祈祷着。ㄴ，经历寒冬的洗礼，矗立在在崇山密林之间的泰一神庙出具成型，这一天是屠何的子民离开冬牧场，各自星散到草场放牧的时刻。

来自鲜卑山脚下的各大部落，屠何人的王族后裔鲜卑人、乌桓人，还有留守在屠何故地五百年的扶余三部，以及他们的忠实盟友沃沮与肃慎的部族首领们聚集一堂，祝福这对幸运的新人还有他们的孩子。

“这是个强壮的男孩，将来必将成为鲜卑的王。”

徹荦归高高举起只有一个月大的婴儿，孩子的父母余力苏尔古、别失兰夫妇满含复杂的目光看着他，从此刻起他们的孩子将变成鲜卑的继承人。

现任鲜卑王徹荦归是鲜卑王族的正统统治者，但是他在意外的战争中失去了生育能力，鲜卑王族的庸碌族人没有继承资格，勇敢的别失兰虽然是鲜卑王族的女儿，但是她的女儿身限制了继承王位的可能性。

余力苏尔古是白部鲜卑头领兼第一勇士，他与别失兰的结合无论从血统还是实力都没有可以挑剔的地方，他们的孩子理应是鲜卑王。

“鲜卑王！鲜卑王！鲜卑王！”

观礼台上站着几十个人，黑衣黑袍的打扮显得格格不入，身旁的各族贵宾很小心的避开他们，这群人是应邀出席的汉人军官。

剩下的庆典结束。疲倦的老祭司宣布各族可以自行回到草场放牧，在秋天来临之际将重新聚集在此地。各族牧民欢呼着向四面八方散去。

“召将军请坐，山下的马奶酒的风味独特。还有请品尝我们冬天制作的酥油和干酪。”

徹荦归满含歉意道：“初来乍到条件不好没有牛羊可以招待贵客们，只有用猎来的雉鸡暂时代替，怠慢客人很抱歉。”

“大王多虑，我等驰骋于草原大漠上，并非为一时的口腹之欲，匈奴是我们共同的敌人，我们来此的目的就是为了匈奴。”召孟举起马奶酒缓缓说道。

匈奴！

徽荦归目光陡然转厉，下一刻又表露出无奈之色：“匈奴是鲜卑的生死大敌，每个鲜卑人都切齿仇恨匈奴。但是我们并不是匈奴人的对手，去年损失惨重，我们需要休养生息渡过难关。”

“匈奴人的境况也很不好，击退鲜卑与乌桓两部损失惨重，今年春天在草原上蠢蠢欲动伺机南下侵攻我汉家，我们汉人可以应付匈奴的大举进攻，却没有办法深入草原消灭匈奴人，所以我们需要鲜卑的帮助。”

召孟苦苦劝说，徽荦归只是不住的摇头不语。余力苏尔古不住的向其他各部首领使眼色也无济于事，鲜卑与匈奴的仇恨再大也大不过生存压力，军事上一而再的失败让骄傲的鲜卑人信心动摇，他们开始怀疑自己是否能击败死敌匈奴。

这个过程一如几十年前的月氏人。在极其自信的状态下被匈奴彻底击溃，并一而再再而三的倒在匈奴人的铁蹄之下，最后沦落到连同族庶支的叛徒乌孙人也能欺负自己。号称苍天之下最伟大神灵之子的月氏人陷入自我怀疑，最终导致族群撕裂一部西逃成为大月氏人。另一部溃散成一盘散沙的小月氏人。

鲜卑人也走同样的老路，只不过鲜卑人的韧劲要远比月氏人更强。鲜卑人草原之王变成赶进大鲜卑山的土著民，每天与丛林里的豺狼虎豹熊猪虎搏斗，恶劣的环境养成鲜卑人彪悍勇猛坚韧不拔的性格，大鲜卑山也是鲜卑人最后一出栖息地，山下的扶余人此前并不欢迎他们，鲜卑人也没有脸回到故地抢占同族远亲的领地。

所幸扶余人看在同族的情分，以及汉人铁蹄的压力下认可自己的远亲，但是客居终究不能和自己的领地相提并论，说好听的是兄弟之间互相接济给你个栖身之所，说难听点这就是把手伸到自家兄弟的盘子里抢食吃，你有的吃，别人就没的吃，青壮有的吃，妇孺就没的吃。

徽荦归忧心忡忡，鲜卑与乌桓客居的好日子不会太长久，刚经历过冬天的洗礼双方暂时相安无事，等到秋天到来牛羊肥壮准备过冬的草料时，牧草不够牛羊不足的矛盾就会凸显，扶余人对鲜卑与乌桓的热情就会大打折扣，忍耐力会随着食物水源牧场的冲突逐步增加，早晚有一天扶余人会驱赶他们。

届时，只有逃走或者战争两条路可选。

“大王在担心前路，那么您更应该听一听我们的建议，离开大鲜卑山是迫不得已，回大鲜卑山是理所应当，匈奴人在击败鲜卑匈奴两部之后就掉头离开，你们的栖息地仍然是你们的，为什么不回去继续放牧。”

徹荦归摇头：“匈奴人的驯鹰人在我们的草场上来回巡逻，如果我们重新返回大鲜卑山和以前的草场，很快就会被匈奴人的骑兵堵住，放在以前我们并不会担心匈奴人的进攻，只要钻进大鲜卑山就会让匈奴人毫无办法，但是我们去年输在了大鲜卑山里……”

召孟长叹一声明白他的担忧，鲜卑人最大的矛盾在于输在大鲜卑山中，原本引以为傲的终极技巧被匈奴人彻底击败，回到大鲜卑山守不住还不如干脆别回去，再来一次大鲜卑山惨败信心也受不了。

鲜卑人动摇了。

卫步广与陈掌对视一眼，后者起身带着几个黑衣骑士守住营帐大门，卫步广压低嗓音说道：“我们在匈奴内部的情报探听得知，匈奴大单于带着单于庭的主力前往漠南草原，联合左贤王部主力窥伺汉家边郡之地，大鲜卑山一时半会是管不来的，并且无论匈奴南下是胜是败都管不了大鲜卑山。”

“此话当真？”

“大王若不信可以派一队骑兵穿越大鲜卑山，到你们的草场上会发现没有匈奴部落的身影，匈奴人主力带着一半的部落去了漠南草原。”

徹荦归先喜后愁，依然拿捏不定：“如果匈奴进军不利撤回漠北，我们鲜卑岂不是又要遭殃了。”

“去年猝不及防被匈奴人挤压在少数冬牧场被打个措手不及，我相信吃过一次亏总不至于再犯二次错误，拿出对付山林里猛兽的狠劲对付匈奴入侵者，难道这些陷入丛林中的匈奴人比豺狼虎豹更可怕吗？依靠地利之便与匈奴人周旋，胜利永远属于你们。”

赤部鲜卑首领哈苏克拍案而起：“说的太好了！我一直就不服气匈奴人凭什么骑在咱们头上撒野，凭真刀真枪打一场匈奴人绝不是我们的对手，只会搞阴谋诡计的卑鄙偷袭不算英雄，再来一次我们一定会赢，匈奴人一定会输！”

青部鲜卑的头领，失力兀的从兄巴亚林冷笑几声：“匈奴人比我们矮半个头，下马步战就像一只孱弱的小鸡仔子，这是我亲手撕碎五十个匈奴人总结出的经验，相信我匈奴人并没有传言的可怕。”

“匈奴男人的肉很臭，据说匈奴女人的肉不错……”

年轻的汉军骑士脸色大变，很多人的胃在翻江倒海的抽搐，鲜卑吃人的传统只有少部分人知道一二，突然听到鲜卑的贵族笑嘻嘻的讨论匈奴人哪个

更好吃，瞬间头顶皮层炸了。

徹荦归显然也注意到这一点，愤怒的喝斥道："我说过不要再谈禁忌，我们曾经迫不得已做过错误的事不值得炫耀，不要忘记我们的荣光。"

"是。"

鲜卑诸部首领很听话的闭上嘴巴。

召孟面无表情的扫过在场的鲜卑贵族，他可以确定他们是故意提吃人这一茬话，就像丛林里的霸主鲜卑虎（东北虎）碰到一只体格庞大的棕熊，它的第一反应是磨爪子发出威慑性的吼声，吓唬陌生的敌人要小心他的爪牙锋利。

鲜卑人的目的就是要吓唬汉人，用吃人来吓唬是再好不过的方法，只可惜久经沙场的黑衣骑士并不怕他们，年轻人出现短暂的反胃也很快调整过来，见惯血腥残忍的杀戮场面对耸人听闻的事件有极强的抵抗力。

短暂的沉默是视线在交锋，卫步广忽然大笑道："我们将军杀死几万匈奴人，俘虏白羊王与楼烦王在内的数十个裨小王，我们的黑旗在草原上令匈奴人闻风丧胆，我们每个人都见过匈奴人绝望时的样子，然后就像这样把他们的脑袋割下来。"

刹那间，黑衣骑士同时比划一个割喉的动作，胆大的人还敢做个伸出舌头的鬼脸。

鲜卑贵族的脸色一青，瞬间有几个人站起来发出怒吼，汉人的黑衣骑士也毫不示弱的站起来针锋相对，一时间双方剑拔弩张大有死拼一场的架势。

"相信我，坐下来对你们有好处，我们有很多机会让鲜卑人见识到匈奴人被杀时候的样子，那会比吃人更正当，也更有趣。"召孟举起马奶酒微笑着说道："鲜卑人需要渡过眼前的难关，而不是展示獠牙，难道不是吗？伟大的鲜卑王。"

第314章你看他如何？

“匈奴人不敢南下。”

郤山折起报纸笃定地说道：“这张报纸写的非常好，匈奴人在边境盘桓月余毫无动作，右贤王所部被陇西边军压在边郡不能动弹，匈奴人的潜力都被消耗掉了。”

“书生意气罢了，相信他们的话不如相信我们自己的眼睛。”淳于敫淡淡的说道。

郤山立刻提出反对意见：“你别这么说，这个人的理论虽然很简陋，但是仔细分析还是有道理的。”

淳于敫反驳道：“那他有没有说过三十万匈奴骑兵盘踞边郡，给边境带来多大的骚动，给各地的交通带来多少麻烦，边郡一直处在战备的状态会影响到农耕、畜牧，汉民不敢出去放牧，不敢放心耕作土地，战备持续半年对匈奴人损失寥寥无几，我们的边郡受到多大的影响？”

“这是有必要的损失，抵抗匈奴就必须承受一些损失。”

“说的好轻巧啊！几百万人衣食无着的损失你负担的起，一年不放牧不耕作就吃不上饭，两年不耕作不放牧就全要跑到大漠里当匈奴人，三年不要关东失守关中告急，天下烽烟四起你负担的起！”

郤山被反驳的哑口无言，半晌喃喃自语道：“应该没有这么严重……”

“不严重？之前大半年的时间，我就驻扎在云中郡辅佐郡都尉处理军务，每天受到边郡受到的大小袭击数十次甚至更多，你要知道去年匈奴主力受到重创就在那前后之间，我去的时候恰好赶上雁门之战开战前，那整整大半年云中郡几乎没什么可做的，边民必须小心谨慎的放牧，谨小慎微的耕作。一有风吹草动就钻回闾里躲起来，那日子你过几天试试就知道了。”

淳于敫讲述自己在外见习锻炼的历程，原本每个人的见习经历都属于学校机密，但是凡是总有个例外情况出现，同个学院里交流也不是不可以说。

“那也过了吧！一年没吃的，不是还有内郡的粮草支援吗？再说真到那一步。相比汉军主力也出塞决战了。”剧信当个和事老把争吵的两个人回转过来。

“那你说我们就没有胜利的希望了？”

“不是，有还是有的，只要车骑将军统领汉军，匈奴人不战自退。”

“说的有理，但是车骑将军会统领汉军吗？”

“不知道，或许会……”

剧信疑惑地说道：“不是还有长平侯卫青在，汉军大将不少。”

“你和卫青很熟是不是？我建议你尽量少提卫青。此人主动和你们平阳侯府划清界限，不知道外边多少人在议论呢。”

“啊？还有这一说啊！”剧信悚然一惊。

“你回去问问大家都知道有这话，据说是几天前的廷议，卫青主动和车骑将军的座位拉的很远，他给出的理由是车骑将军声势太大。他只是一介小将不敢沾光。”

“这台过分了！他怎么会说这么过分的话，他明明应该知道君侯的处境不妙……”

“你还看不出来吗？这是在躲灾呀！”

类似的争吵发生在太学的每个角落，很多人坚信汉军必将胜利，但也有不少人持反对意见。反对者最有力的反驳是汉军无大将无精兵，支持者则会提出长平侯卫青。于是双方就从正常的用兵大将吵到私人品德上。

激进的学生指责卫青私德有亏，车骑将军大力栽培他，把他的姊姊送到未央宫当上夫人，事到如今车骑将军有难不救到也罢了。竟然像躲灾祸似得跑的远远的不敢碰一下，这样的行为简直是身为将领的耻辱，特别是车骑将军在军中和民间的威望特别高的今天。

卫青突然变节带来的冲击还远未消散，有人因此伤心失望，有人在愤怒的斥责，也有人为此大惑不解，当然也有人欣喜不已。

时隔多年，再次造访改造一新的未央宫。

未央宫树立起一座三十丈高的观景台，建章宫四十丈高台的仿制品，天子似乎很喜欢居高临下俯瞰长安的感觉。

“每次我站在这里，都会感受到天下的力量，掌握四千多万子民的神奇力量。”

刘彻神采飞扬，这是他执政的第七个年头，建元新政随着那个旧年号一

起随风飘逝了，天子用新年号元光，六年一轮转符合汉家年号更迭的习惯，新的年号恰好赶上太皇太后的离世为一个时代划上完满的句号。

曹时说道：“陛下千古明君，开万世之基业，臣能辅佐在陛下身侧是无上的荣幸。”

天子哈哈大笑道：“车骑将军说话越来越有趣了，朕很喜欢，非常喜欢！”

笑过一场氛围又突然变的很压抑，君臣二人静静的欣赏着长安的街景默不作声，千言万语话到嘴边却不知从何处说起。

“子夫怀孕了，太医令说极有可能是皇子，朕要有后了。”

曹时躬身行下一礼：“臣先恭祝陛下喜得麟儿。”

“朕打算封这个未出世的孩子为太子，你有什么看法？”

“臣的二位夫人也怀有身孕，如果有其一能生个女儿到是可以做未出世的小皇子夫人。”

刘彻大笑道：“好你个平阳侯，还不忘朕当年给你的承诺，也罢！你若得个女儿就做吾儿的太子妃，你可满意了？”

曹时施礼回应：“不敢请耳，固所愿也！”

一番轻松对话把压抑的气氛消解个七七八八，君臣二人不复刚才紧张敏感的样子轻松的聊起天南地北的趣事，曹时博闻强记风趣幽默，善于把所见所闻描绘成极富个人色彩的有趣故事，不知不觉间竟能让天子听的出神。

“有时候想起来，朕还是很佩服你的能力。”刘彻出神的望着出游踏青的长安百姓，恍然说道：“有时朕会想起建元初年的旧事，毫无疑问你的能力要比当今朝廷里的三公九卿更强，你有没有想过要回来当个上卿，朕不介意为你设一个全新的上卿官职。”

曹时言辞恳切地说道：“今时今日与建元初年大为不同，匈奴大患盘踞边郡，臣岂敢回京为上卿，一想到边郡百姓生活在战火与边患的折磨下，臣的心就无法平静，身为镇守一方的将领，臣有义务守土保乡安抚受难的边境百姓。”

“嗯，说的好。”

刘彻双目微微眯起，不知是在看远处的渭河，还是在想着不可知的心

思，半晌才说道：“你的要求朕可以答应，但是朕想知道你要那些人到底有什么作用？难道真的要用他们打仗？”

“是的，臣曾经有幸当过几年少府，斗胆说句对少府的制度深有了解，那些人的作用臣是了解一二，再者还有章邯的前车之鉴。”

“章邯给予自由，你能给予什么？”

“荣誉和尊重。”

天子皱眉：“确定有用？”

“臣可以担保绝对不会出差错。”

刘彻点点头没有继续问下去，转而指着北面的方向：“你对那边的敌人怎么看待。”

“陛下胸中已有良策，臣实在不敢在陛下面前班门弄斧。”

“朕想听你的看法。”

曹时低头似乎在组织语言，过了会儿慢慢说道：“臣以为匈奴人作战的意志不坚决，只需遣十五万车骑出塞匈奴人不战自退。”

“噢？原来就这么容易。”刘彻一脸意外。

“是的，自去岁以来，匈奴人征战年余不得片刻休息，此刻相比是人困马乏兵士怠倦，纸面上三十万骑兵连一半的战力都难以发挥，只要汉军出塞匈奴自会撤退，若不走可痛击之，匈奴必会溃走。”

天子忽然道：“要是这么说来，今年五路伐匈奴的侧路没有错，只是指挥不得当造成失败了。”

曹时何等的机灵，顺势言道：“陛下所言极是，五路伐匈奴绝对没有错误，如果陛下委任几名能征善战的大将旗开得胜不是难事。”

“那朕再来一次你以为会如何呢？”

“北军新败士气受损一时半刻难以恢复，郡国兵松散欠缺训练配合北军效果难以发挥好，一时半刻再起五路伐匈奴怕是难以起到奇效，再者陛下何必以五路讨伐匈奴，只以一路大将辅以及位老将居中协力也是良策。”

“到也不失为好办法。”

刘彻沉吟良久：“那以车骑将军来看，当以谁来担当这个统兵大将，又当以多少兵出塞为上策。”

“十五万步骑足以，兵越多累赘就越发繁多，以汉兵精锐十五万运用得当可顶三十万大军，统兵大将推荐大农令庄青翟，此人统领南军大破闽越国，运兵才能非凡当可为将。”

“不行，大农令地位重要，须臾不可离开片刻，换个人吧。”

“中尉薛泽，此人虽然没有拿得出手的光辉战绩，却是老于兵事的军中能吏，早年就跟随条侯周亚夫平乱吴楚叛军，对北军的熟悉绝不次于军中老将，配合大将的辅佐指挥北军发挥长处绝无问题。”

“不合适，没有统领过十几万大军的经历，换个人吧！”

曹时摇头说道：“郦寄年老，李广精通骑兵而不善车步，程不识善步兵而不善车骑，灌夫善车骑而不善步兵，樊它广、王辟方、王不害也没有统领十几万大军的经验，余下的苏息、公孙敖新败之将，李息略显平庸，臣也不知道朝中还有哪些人更合适。”

“你看卫青如何？”

第315章又一年上巳节

难得赶上五日沐休期，府衙里大小官吏放假休息，只留下轮值守门的小官看守门户奏报看守门户，长安城里家家户户身穿盛装走出闾里向城外走。这是一年一度的上巳节，有情人终成眷属的特殊节日，在这一天未婚男女可以尽情选择自己的情人，小溪边密林里处处留下他们的足迹，相信九个月之后，会有很多私生子呱呱坠地。

太阳刚出来，淮南侯刘安就早早的出门赴宴，紧赶慢赶抢在痴男怨女们的前面出了城，走到半道车轱辘出毛病抛锚了，可把他心里急的不行，恰逢这时碰到个游侠儿带着他走一程。

“在下河内郭解，先生有礼了，不知尊姓大名。”

“噢，老夫免贵姓刘，一介黄老学究，不值一提不值一提。”

郭解眼前一亮：“您是太学讲师吗？在下苦于年龄超限投太学而不可得，若先生愿意引荐一二，在下必将重谢。”

“老夫才学当不起太学讲师，年轻人你拜错人了。”

郭解失望的摇摇头，他生的五短身材相貌黑瘦其貌不扬，却有一手非常厉害的的杀人剑术，常年行走河内郡内行侠仗义杀人复仇，早年曾向往两淮游侠丁公有心求学，却很不幸撞上丁公掳掠车骑将军的重大事件，饱受牵连的游侠儿不下千余人，有些人的陈年旧案都被翻出来，因此被斩首者竟有二百余口。

那股风潮吓坏天下各地的游侠儿，同时也把年纪轻轻的郭解给吓得不轻，他的胆量藐视郡县乡里的官吏却不敢在大是大非的问题上犯错。躲在家里半年不敢出门。

更糟糕的境遇随之而来，自从丁公绑架车骑将军案发引起的连锁反应远没有结束。廷尉府在天子严厉的催迫下加大对游侠儿的打击，时任少府的韩安国更是坚决表示要把游侠儿打入另册。编入闾左浮浪人口的户籍里管辖。

这一政令是在建元五年正式立法成文的，那时候始作俑者的丁公早就死无葬身之地，车骑将军曹时履历功勋战功彪炳正值人生的顶峰，朝廷一纸贬斥游侠儿的律令并没有得到广泛重视，游侠儿本身的抗争也没有起到任何作用。

乡里的三老、亭长、游缴、穑夫、里正、秩拥有申报另册的权力，口碑差的地痞泼皮无赖之徒本就是每年申报闾左的主力，游侠儿一直不上榜单的

主要原因还在于他们好勇斗狠，不管品行好坏起码是武力超凡，再者游侠儿在战国时代也曾大放异彩。仗义多是屠狗辈可不是随便说说，前有朱亥、樊哙皆是杀猪屠狗的猛士。

太祖高皇帝刘邦开国之初，就有游侠儿式的人物是汉军大将，甚至刘邦本人就算个游侠儿式的人物，因而汉初朝廷对游侠儿的态度比较宽宥，不犯重罪基本不会捉拿审判，这样的好心好意并没有收获益处，反而让游侠儿变成滋生病菌的温床，个别乡里出现渔食闾里的地痞无赖式游侠儿。虽说一旦出现就会及时严惩，但是游侠儿主体的变质倾向越来越强。

郭解是游侠儿，但他不是普通的游侠儿出身，他的外祖母许负是堂堂雌亭候。他的母亲是地道的列侯之女，虽说许负一死家道中落十几年，但河内郡的官吏碰上郭解还要留几分颜面。这也是他年轻时动辄杀人却能得以逃脱的原因之一，主因依然是郭解很狡猾的抹去杀人的直接证据。

他的好日子过到头了。

素来讨厌郭解的县掾杨季主出面力挺。战战兢兢的里正申请把郭解户籍名数打入另册，郭家上下只有郭解一人上榜。巨大的打击和未来糟糕的境遇压过来，郭解逃走了。

仗着多年行走三河之地化来的善财，郭解化妆成卖药的商人翻山越岭从关中的群山里翻过小道，好不容躲开关都尉的盘查搜寻，进入长安城才敢以本来面目视人，反正山高皇帝远也没人知道河内郭解是否打入游侠儿的另册，含糊着就能糊弄过去。

郭解的情绪低落，在长安城盘桓快半年四处求爷爷告奶奶，本就不善言辞的郭解在京师的大染缸里更加凸显自己的弱小，眼看积蓄向倾斜的洪水几经席卷眼看见底，再是神经粗大的人也要着急。

“这样吧！老夫给你指条明路。”刘安指着那边东边渭河边的一角：“那里是平阳侯府，你去那就说自愿投军去陇西杀匈奴，露几手本事说不定就能混口饭吃，你看如何？”

“啊！我怎么忘记平阳侯，多谢先生指点！”郭解欢喜的拿起包袱跳下车就往下跑，走到半道又折回头行礼：“在下身无长物没法感谢先生的细心指点，这辆四轮马车是前几日在下新买的代步工具，您要不嫌弃就用着吧！在下告辞。”

郭解风风火火的往外跑，车夫抱着缰绳傻了眼，付钱的人跑了谁给工钱？

刘安饶有兴致的看着离去的身影：“河内郭解是个有趣的人。”

十里外，南庄。

村民们一大早起来下地忙地理的农活，走到闾里门口被里正给拦下来。

“大伙都围过来看看，这是咱们君侯昨天晚上下的命令，咱们商议个章程到底值不值？”

郑通双手抱着膀子，黝黑的胸膛泛着油亮亮的反光，腰间挎着一石二斗的战弓，咳嗽一声补充道：“甭管你们觉得值不值，这事咱们都得去干，这是先给你们打个底。”

乡民们自觉的抱着农具席地而坐，盯着那张巨大的邸报翻来覆去看。

“河西走廊设四郡需要人口两百万，河西走廊是什么地方？”

“你傻啊！看左下角的地图，那不是画着咱们关中往西的地图，河西走廊就是陇西个高原北边的峡谷，那地方是匈奴人什么王的地方。”

郑通补充道：“休屠王和浑邪王的领地。”

“那地方还没打下来，君侯怎么就说要化四个郡？”

“你傻呀！当然是过去就要打，打下来就去。”

郑老拎着躺椅坐在村口向阳地儿晒太阳，老人家今年正赶上八十二大寿的年口，前几天县令亲自来看望老寿星，感谢他的存在大幅度拉高全县平均寿命值，据说再过半个月过八十二大寿，右内史要亲自带着官员来看望他，过完寿正好能赶上夏天的千叟宴，八十岁的老人可以坐在皇帝来敬酒的大礼堂里。

全县里比他年长的人两只手可以数过来，共喜今年八十八岁眼看九月份就又涨一岁，他排在全县老寿星的前十名，虽然比不上快一百岁的冯唐，至少也是皇帝赐予几杖予以慰问的人。

“郑老，您说君侯这是要做甚呢？上次朔方设郡让咱们做好准备，现在又让在纳闷去河西走廊。”

“你们想那么多干什么，不知道想的多老的快？君侯是干大事的人物，岂是咱们这群小老儿能猜的。”

“可是……”

郑老拍拍老兄弟的肩膀说道：“你们的担心我都了解，咱们不管是秦人也好楚人也罢，扎根关中六十多年风风雨雨熬过来，临到老想留在关中养老送终，但是君侯对咱们有恩啊！这么大的恩情拿什么去偿还？不让咱们这帮老骨头去拼一把是不行的，指望那群小娃娃什么都做不成，况且老夫也相信君侯的能耐，从先帝后元二年到今天七八个年头，君侯何曾看差过？”

闾里的老人对郑老很服气，拍着胸口信誓旦旦的表示愿意唯君侯马首是瞻，闾里的老人们意见相同奠定基石，些许议论声也渐渐消失无踪，在遭遇矛盾与冲突的时候，汉家社会的基层闾里仍然要依靠老人来一锤定音。

上巳节当天盛况空前，皇帝带着卫夫人称楼船环游八水，沿途楼船上宫女们手捧花瓣一路飘洒，宫廷舞乐一刻不停，天子身边一般年轻貌美的童子表演百戏。

当天返回未央宫，就收到关中几个县传来的消息，车骑将军曹时以天子的诏令名义发出一道命令。

征召关中闾左之民赴陇西屯田戍守，朝廷给出的名额是二十万人，而曹时改个数字要的是三十万人，人数不够就从关东调拨闾左人口填充，这个数字上的出入到不是大问题，本来二三十万就是皇帝给出两可之间的数字，拟诏的尚书令和侍御史一个写三十万，一个写二十万都不算违制。

汉家的上下阶层人口流动很快，有的人就像司马相如那样迎娶白富美一夜之间走上人生巅峰，但更多的还是触犯刑律或品行有极大问题，经过乡里基层官僚的申报被郡县两级批复打入闾左另册，等于从老实巴交遵纪守法的良民，变成被人鄙视唾弃的贱民。

在汉初制度健全的今天，郡里或有类似河东郡太守申屠公与都尉周阳由的政治交锋，下到县一级顶多是备受黄老无为限制做不成大事，乡里一级仍然保持汉初以来的淳朴民风，在乡里一级有大把只有斗食佐官微薄俸禄的官僚维持大汉帝国的基本政治格局不变。

第316章值得体谅的女人

第一道天子诏命基本没有问题，但第二道以车骑将军名义下达的命令就完全不同了。“河西设四郡，移民二百万，我的车骑将军的心很大！”

天子轻轻敲击御案，忽然冷笑一声：“你想要我就给你，我可以给你多少，就可以收回来多少，就看你到底能飞多高，但愿你能出乎我的预料之外，不要让我失望。”

刘彻并没有注意到十几步外珠帘轻轻晃动，卫子夫悄悄收回手后退几步神情复杂。

自从得到宠幸以来几年里，卫子夫都快记不清有多少次遇到类似的情景，每次出现这样的状况要么是愤怒，要么是冷笑，极少看到满意或者欣喜的表情，好像从前线出来的每次有关他的胜利都会挑战皇帝的尊严。

在未央宫有些人的名字是禁忌的，皇帝很少提及曹时的名字，偶尔提及也会用车骑将军或者平阳侯作为代指，一旦提及必然是不满意的态度，几乎就没有例外的情况出现。

今天又是这样。

卫子夫非常担心，她已不在是那个只会跳舞的小女孩，她比任何人都了解枕边人的性情，聪明有头脑善于思考被人夸奖过千万遍，但是很少有人会注意这个聪明的皇帝是个自大狂，不但极其自负还非常偏执刚愎自用，他总是倾向于相信自己的判断是正确的，即使发现自己判断错误也很少承认错误，通常是丞相窦婴、御史大夫张欧委婉的找个台阶让皇帝体面的下得了台。

这样的性子以前并不算明显，自从车骑将军曹时常年领军在外东征西讨以来。天子身边不知何时突然出现一帮幸佞之辈。

他们是前段时间刚下台的太尉田蚡、前任廷尉田胜、前任中尉王信、前任太常赵周、郎中令石建、太仆石庆，以及原来太子时代的班底。前任中大夫公孙贺在内的多名朝廷政要，他们躲藏在丞相和御史大夫看不见的未央宫深处。以侍奉和吹捧皇帝为荣，皇帝需要的就是他们所盼望的，只要皇帝需要的东西，哪怕是天上的月亮也要摘下来。

再也没有忠言逆耳良药苦口和耳提面命，再也看不到时时警告可可提醒的谏言，在十五岁到二十岁之间个性塑造的关键期末尾，天子刘彻从一个良好的教育环境沉浸到一个只会吹捧和奉承的恶劣教育环境，并且在双重叠加之下，皇帝同时具有良好教育环境里的思辨和清醒头脑。以及恶劣环境里过

度膨胀的自信和唯舞独尊的霸道个性。

很不幸那个时候没有人能阻挠皇帝的自我膨胀，当时尚在人间的太皇太后窦漪房被赶到林光宫不问世事，馆陶长公主刘嫖断子绝孙早就武功尽废，昔日的太子太傅卫绾早早的退职养老，朝廷里有资格说叨几句的老臣退的退死的死，最有能力压制天子自我膨胀的人恰恰是平阳侯曹时，偏偏他被掳走一年征战一年空出巨大空间。

皇帝的性格变的越来越倾向于他的父皇汉景帝年轻时代，王太后看到儿子的变化不但没有生气和失望，反而感到无比的欣慰。她甚至骄傲的向长安城的贵妇们炫耀：“看啊！我的皇儿就像先帝年轻时那样充满干劲，多么朝气蓬勃的年轻天子，这就是汉家的希望。”

“汉家的希望，你正在亲手扼杀希望。”

卫子夫双手拢在小腹间。迈着细碎的小步往宫廷深处走去，比起那个越来越专横霸道的男人，她更爱腹中的孩子。她衷心希望自己的孩子是个温柔善良知书达理的好孩子，不要求他像他父亲那样聪慧敏感。只要安安心心的做个合格的皇子就好，除此之外别无所求。

这个春天的京师注定无法平静。

就在上巳节过去的第三天。十万北军在渭桥以北的细柳营举行誓师仪式，以长平侯卫青为主将，薛泽、公孙敖、李息为副将率领十万车骑出关，目标直指千里之外盘踞在塞外的匈奴单于本部主力。

据说誓师仪式是天子亲自主持的，皇帝抓起一把土丢进一翁新酿的新丰酒为北军壮行，皇帝手捧铜爵一饮而尽几句壮行言说的慷慨激昂，北军将士热血沸腾的表示誓要杀退胡蛮方得归，好端端严肃的誓师仪式变成君臣表态的座谈会。

不得不说效果出奇的好，十万北军将士被唬的拍着胸口嗷嗷叫要和匈奴人拼命，但是他们怎么也不会想到所谓的十万车骑北伐匈奴只是在座表面功夫，真让卫青提十万车骑死磕三十万匈奴大军恐怕多半是他要惨败，想打个五五开都非常困难。

平阳侯府后花园。

小曹襄坐在他父亲的肩膀上兴奋的手舞足蹈，小家伙在这个冬天又壮实不少，胖墩墩的身体肉呼呼的非常讨人喜欢，更难得从小到大没生过哪怕一次头疼脑热的病症，这里面有冯信和淳于三娘细心调养的功劳，再者冯信的长子冯单给冯家生个孙子，女儿冯瑷又给他们生个小外女，这两口子早在几年前未雨绸缪的钻研儿科药方积累许多经验起到不小的作用。

曹嫤不像她哥哥那么调皮，小姑娘穿着花裙子很耐心的摆弄珠算，曹时发现他这个贵女天生对数字非常敏感，他制造的小算盘就是专门给女儿玩耍的小玩具，还未他准备一套精装版的《九章算术开蒙读物》，这是他闲暇无事在陇西琢磨的小玩意，对于数学以及《九章算术》的研究没有特别见解，只是在原本的基础上做简化提高易读性，降低上手难度。

刘婠和卫君孺在休息，两个女人刚怀孕不到三个月，淳于三娘特别嘱咐两个孕妇要格外注意保养身体，绝不能出现寒症发热的情况，更不允许随便出现随便活动伤到胎气，总之除了每天一早一晚在后花园溜达几圈就不准再做任何运动。

幸而两个女人也知道小心谨慎，好不容要个第二胎格外珍惜，在满五个月胎位稳固以前坚决不会随便活动，她们也不忘照顾自家夫婿的辛苦，特别准许一个女人来陪他。

“君侯您就一点不紧张吗？”

“为什么要紧张？”

刘陵提起鹅黄色的长裙，露出雪白的长腿脱下脚上的绣鞋，一双小脚丫尽情的撩动起一汪池水涟涟青波，她就是刘婠与卫君孺为夫婿准备的礼物。

其实今天是刘陵第三次来到平阳侯府，第一次出现在平阳侯府是在曹时打阴山之战前，那时候，刘陵恰好就在长安活动，并动用她自己的关系网密切关注战场的变化，处于对多年劲敌的好奇心以及些许敬意，刘婠把刘陵邀请到平阳侯府闲谈一场。

双方的关系并没有因为一场闲谈变的十分友好，至少敌意在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消减，能让如花似玉的美丽女子愿意放弃大好青春年华不管，为一个有夫之妇苦守贞洁多年痴心不改，可以说这个男人是非常有魅力的，也可以说这个女人是非常痴情的。

刘婠并不觉得刘陵是个十恶不赦的女人，至少她的所作所为并不像在坑骗自家夫婿的样子，家里能动用的二百亿钱全部投入江夏郡运作，在这个女人的手里不过几年前就开始逐步盈利，据说再过是十年预计每年的盈利能力达到惊人的十亿钱，过二十年会增长到十五亿钱，过三十年增长到二十亿钱。

用曹时的话形容，沙羡城就是个大型聚宝盆，地理位置恰好横在长江中间段，连接西部的巴蜀以及东部的会稽，往南通过密集的湖泊河流连通彭蠡泽和云梦泽并直抵五岭脚下，往北连通南阳郡的门户直达关东雒阳的心腹地带。

沙羡城（武汉）一点一滴聚沙成塔的过程，就是打造连通东西南北重要交通要道的过程，其意义特别对巩固长江流域交通安全，以及南北陆路水路交通的连结有着巨大意义，最初朝廷上下没有一个人重视沙羡城的作用，但是时至今日没有一个人敢轻视沙羡城的意义，甚至连皇帝要很眼红眼馋。

这样一个女人是非凡的，她已经超脱了七八年前刘婠对她做的定义，她在用自己的行动诠释自己并不是卖弄女色的平凡女人。

于是第二次面谈顺理成章，在曹时经营陇西郡的那段时间，刘陵又一次造访平阳侯府，并成为刘婠的座上宾，她得到阳信长公主的认可和理解，双方虽然做不到知心好友的地步，至少可以相互承认彼此的存在，刘婠觉得有必要保留一个可以辅佐丈夫维护家族利益的女人。

毫无疑问，她的做法是非常奇妙的，曹时一度无法理解妻子的行为意义，他误以为是妻子在试探自己对婚姻的的忠诚，但是事实并非如此，刘婠很坦诚是告诉夫婿，刘陵是自己认可的女人。

“怎么？君侯觉得我的出现很别扭是吗？”

刘陵充满惬意的表情轻轻收敛，笑着说道：“您就不能当做是体谅一个可怜女人多年辛苦劳动的报酬吗？”

第317章曹时的决定

春光明媚，灞水河畔是贵族们举行午宴的绝佳地。这一日，列侯大会于此，名义是预祝车骑将军回返陇西的送行宴。

曹时携带家眷三人前来赴宴，孕中的刘婠和卫君孺只露一面就去休息，最引人注目的莫过于陪同左右的刘陵。

樊它广举杯挤眉弄眼：“平阳侯好手段，拿下了？”

“舞阳侯说笑，我能拿下什么？”

樊它广哈哈大笑，须发虬结不修边幅，数年的操劳让他的双鬓斑白，苍老的面庞与掌权日久威仪相互交融越发凸显不凡，在座的列侯个个是人精，瞅着刘陵为曹时亲自斟酒的表情又怎么会看不出东西。

有些话不用说的特别清楚明事理的人都明白，早在几年前，有关平阳侯曹时与淮南王女刘陵的传闻就见于长安内外，那时候没几个人相信传闻所言事实，放着家里有个金枝玉叶的公主不去宠爱，偏偏去勾搭诸侯王女是不可思议的。

从伦理道德上也说不清，更何况还有更可怕的政治压力，当时在长乐宫的主政者是很讨厌曹时的太皇太后窦漪房，还有馆陶长公主刘嫖，再往下排才是太后王娡，这三位贵人都不能容忍曹时背叛阳信公主勾搭淮南王女，既是因为宗女的身份不能容忍，也是对淮南王身份的忌惮。

那一阵子谣言散去很快就没人再提，证明皇家相信曹时的清白，同时也因为淮南王女的消失而终止，直到被掳到南越碰巧遇到淮南王女刘陵。舆论到没有相关传闻，但是上层的贵族们都认为两人或许真会发生点什么。

平定三越。刘陵主动做起平阳侯的生意代言人，至少说明他们的关系非同寻常。今天的出现则是对她的承认。

刘陵主动起身向众列侯行下一礼，迈着青莲碎步直奔另一边的贵妇女眷席去，她的出现本就说明很多问题，就比方说曹时在用这个行动回馈给天子，相当于是对遮遮掩掩几年的矛盾彻底的公开化。

庄青翟盯着清澈的酒水问道：“公开矛盾的后果，你想清楚了吗？其实你可以做出更好的选择。”

“我有的选择吗？”

曹时举起酒盏向众人示意：“天子给我单选，安心做个太平列侯，我仍然是皇帝的亲族，他仍然可以叫我姊夫。但是代价是你们，以及军功爵就像这支酒盏……”

啪！

酒盏摔的七零八碎。

霎时间，偌大的宴会厅鸦雀无声，勋贵列侯，侯世子，侯夫人以及侯家贵女们像定格的油画，愣愣的看着碎成粉末的瓷片。

他们脑海里闪过无数个形容词，无法用语言来描述此刻的心情，说好的为平阳侯准备的送行宴。突然急转直下演变为可怕梦魇，到底他们是该矜持的拍手微笑，还是惊恐的尖叫大哭？

贵妇女眷们瞬间凌乱了。

她们远达不到列侯们磨练出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麋鹿兴于左而目不瞬的镇定自若。更做不到侯世子们没心没肺毫不在乎的洒脱傲慢，她们吓的瑟瑟发抖。

一声惊呼，年过八旬的老妇人昏了过去。

侯夫人们手忙脚乱的去搀扶。贴身婢女七手八脚搀扶到平地上做急救，叫喊声与医工忙碌的脚步此起彼伏。

昏倒的是高梁侯郦疥的结发夫人。她本是高阳本地卖酒商人的女儿，秦末战争爆发前。郦食其曾经与其父关系密切，于是在双方儿女出生那年定下姻亲，算起来老夫人与高梁侯结婚也有六十多年。

郦疥没有动弹，此刻他也被曹时大胆的动作震惊了，以往只有列侯们瞎嚷嚷，平阳侯从不会发表任何越界的言论，今天终于袒露真意了。

“平阳侯，你下定决心了？”

舞阳侯樊它广站起来，宽厚的肩膀紧紧绷着，就像伺机飞扑猎物的猛虎，提高嗓门重复着看似无意义的询问。

一众列侯从震惊中醒悟，赫然察觉今天的宴会非同寻常，平阳侯要借宴会表达自己的意志，那么他所要传达的意志代表什么？更激烈的碰撞，更血腥的杀戮，就像四十五年前做过的一样，亦或是某些不可知的决定。

放眼望去长安贵胄们表情丰富，紧张的握着双手，震惊中带着深深的忧

虑，双目中迸发着的期待难以理解，或许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应该期待何种命运。

不知在何时，婢女们退的一干二净，侍奉的仆役也消失无踪，侯世子搀扶着烦躁的母亲，拉扯着不愿离开的姐妹离开宴会大厅。

当刘陵回身退出去将大门死死的闭合，宴会厅的功能从举行宴会，临时变成列侯们商讨要事的密室。

曹时回望众人，轻轻说道：“我等的命运犹如此盏，摔的支离破碎无一生还。”

仿佛一口浊气喷出，整个人都焕发出别样心情，压在心口几年的大石头终于放下，他不知道是应该庆幸自己的勇敢，还是嘲笑自己的软弱，遥想几年前意气风发的少年公卿，那时候满脑子幻想匡扶大汉扫灭匈奴，做个战功彪炳大汉第一将名垂青史，出将入相再做大汉第一相国，功绩直逼伊尹、周公、管仲三人。

“然而，英明神武的圣天子认为，我为大汉帝国做的足够多了，可以停下来歇一歇，提前享受幸福安宁的余生，绑在我身上的责任，个人的志向和理想，列侯整体的利益，这一切将作为牺牲全数放弃掉，你们要知道，放弃意味着对我个人生涯的自我否定，我的坚持到末了成笑谈，我理想到最终化成空，我能放弃吗？”

曹时回过头向是在寻找答案。

但又不是在寻找答案，只因为他心里就藏着最终的答案。

梁邹侯武婴齐恨恨地说道：“中尉薛泽向我诉苦，他这个中尉当的哭啊！北军的都尉被换了个遍，连李广家的小子李敢都被打发到陇西当郡都尉，北军的新都尉没一个是咱们军功爵里的人，一帮生面孔丝毫不给他这个中尉好脸色，去岁换来的北军的新兵也不听招呼，薛泽还没熟悉军务就被拉去给卫青的北伐军当副将，他在北军到底能做多少事心里也没有谱，他自己说看这架势打完匈奴八成中尉也就当到头了。”

“陛下对咱们的耐心越来越少，若非武安侯田蚡太不济事，南北军中又岂会有列侯的话语权，咱们军事贵族失去话语权意味着失去政治地位，陛下要釜底抽薪断咱们的后路了。”庄青翟忧心忡忡的说道。

列侯在朝廷里的影响力正在迅速衰退，上一次遭到类似待遇还要追溯到汉文帝初期，大规模贬斥在职列侯并下达“令列侯之国”诏，随后长达三十多年朝廷名闻禁止列侯进出长安活动，虽说这道诏令在汉文帝驾崩后就失去效果，特别是吴楚七国之乱获胜的列侯本应得到奖赏却没有赐封，汉景帝为了

安抚没有得到赏赐的列侯，默许他们可以随意出入长安。

那段黑暗岁月刻骨铭心，但是那一切是列侯们咎由自取的结果，如果说杀诸吕是为图自保不得已而为之，那么杀汉少帝和汉惠帝几个儿子就涉嫌弑主，汉文帝上台打压列侯在他自己看来是正当的，特别是想处决掉杀死汉少帝的主谋绛侯周勃，虽然于情不合，但道理是讲得通的。

汉文帝相对比较厚道，列侯回到封国根基并未削弱，遭到大削是汉景帝趁着灭吴楚七国，顺势把列侯在封国内所行使的兵权、治理权统统收归朝廷，做为交换列侯们得到大规模出仕朝廷担任公卿的特许权，等于皇帝用高官厚禄换取列侯们的封国领权。

这是四十五年来的最大的一次政治危机，四十五年前令列侯之国，汉文帝并不想彻底铲除列侯集团，二十年前削弱列侯封国各项特权，汉景帝也并不想彻底铲除列侯集团，而今天，天子是真心向彻底铲除列侯集团。

天子真打算这样做了。

近五年，因罪免侯36人，平均每年有7个列侯被夺去侯位，其中免侯、除国者竟有27人之多，每3个免侯就有2个被除国，创下开国以来的新纪录，免去侯位还可以让兄弟或者儿子继续继承列侯，除国就是彻底消除该封国，只有处理非常严重的罪行才会用到，大量列侯被除国表明天子对列侯的态度转为严厉。

特别近三年27个犯罪列侯全部被处以除国惩罚，其中被处决的列侯22人，12人被处以斩首极刑，7人是斩首外加弃市，还有3人是腰斩弃市，只有5人罪行太轻微无法论罪当死，才被贬为庶人逃过一劫。

功勋列侯传承至今也就146人，按照这个速度发展下去列侯们犯下小错要被免侯除国，犯下大过要被斩首弃市，不出十年死的死废的废，列侯集团彻底玩完。

曲逆侯陈何拍案而起道：“皇帝想让咱们死，咱们还不如拼了！”

“闭嘴！”

几个老列侯同时喝道：“还不坐下！”

第318章拭目以待

陈何悻悻的坐下，年轻列侯的鼓噪声陡然压低几个档次，寻常老列侯们有自己的圈子对年轻人不爱搭理，可一旦老头们发起火来小青年还真吃不住几下，幸而老家伙们脸色不太好看，没功夫教育小年轻怎么做人。

老列侯们一辈子都忍过来不在乎三年五载的变局，按道理老头子们应该沉住气再等等看，但是前提得是列侯集团没有领导者，六神无主的列侯们自然会听从老人们的话，他们这帮老骨头可以豁出老脸求份恩典，说不定皇帝就准许列侯都回乡当个土财主。

但是，列侯集团并不是他们说的算，曹时不但是精神领袖还是实际掌控者，他站出来意味就完全不同，列侯们必须对皇帝的态度做出回应，但是具体该做出什么样的回应，除了曹时本人暂时还无人知晓。

“也就是说，平阳侯去未央宫，陛下给平阳侯一条隐退自保的路，平阳侯经过慎重考虑做出回应。”郦寄如鹰隼般的眸子盯着他，一瞬不瞬：“那么，你的回应到底是什么？”

曹时并未打算给他答复。

“我们有封国有封户，有数不清的田产宅院，有重金购置的门市商铺，还有富可敌国的存金，出行时前簇后拥仆从千余人，在长安城里挥金如土带起奢侈之风，有多少主张汉风淳朴的书生对咱们的存在不满意，有多少漂泊在长安毫无着落的关东才俊对咱们愤愤不平，怨恨在悄悄积累慢慢膨胀，而我们还毫不知晓坐享奢靡的贵族生活。

此外，我们有复杂的关系网。有三百万户军功爵天然的首领地位，出将入相掌握朝廷政策制定，影响官吏的任命，扰乱皇帝的执政意志，干涉皇后的废立。以上种种行为让很多非军功贵族出身的官僚认为，我们才是大汉帝国这棵参天大树上的蛀虫，很显然皇帝也认可这一点。”

周左车疑惑道：“就因为这个？我们的所得是合法的，是用几代人一刀一枪拼出来的，按照二十等军功爵制度，任何人积累功勋都能封侯。有本事自己去战场上拼出前程，仇恨我们算什么本事。”

“你说的对，他们原本并不仇恨列侯，但是我们的存在大量挤占朝廷里的高官比例，朝廷有举孝廉、举贤良方正。二千石子弟的荫封，二千石高官举荐这四条举荐人才的通道，但是二千石的高官要职百分之八十出自军功爵，有我们列侯也有次一级的关内侯，让年轻的士子失去宝贵晋身的机会，他们无法晋升只能在中低级官僚里不断流转，新加入的人才只会被挤压到更后面，一层一层的叠加。直至通往朝廷上层的通道闭合，他们不恨列侯才怪。”

很早之前，曹时意识到这个趋势。理智告诉他解决的办法是打破军功爵，特别是列侯垄断官僚体系的传统，让更多的人才得到天子的提拔和任用，缓解各个阶层之间的矛盾和摩擦，可他身为列侯的首领却万万不能这样做，只能眼睁睁看着矛盾积累爆发。

田蚡、田胜与王信所代表的外戚势力崛起。以及赵周、石建、石庆、公孙贺等获得天子恩泽的新臣迅速蹿升，恰恰符合打破军功爵垄断的潮流。皇帝有意识的打压、削弱甚至扼杀列侯，的确有这两派人教唆和影响的功劳。更深层次的是矛盾是皇权对阶层板结贵族集团一次大清洗。

点破这层无法绕过的矛盾，列侯们方才恍然大悟，原来自己在不知不觉中走到悬崖边上，向前一步等待自己的是万劫不复的地狱。

列侯们惊慌失措，包括向来十分淡定的老列侯也很紧张。

试想一下，官僚基层从上到下对自己充满恶感，皇帝则在磨刀霍霍向猪羊，列侯们就是那只待宰的羔羊，身为局中人，每个列侯都感到深深的无力感，一旦挡不住皇帝的意志，等待他们的将是支离破碎的家园，崩溃的贵族荣光以及无尽的黑暗。

没有人知道该如何应对，政变废立天子？没有兵权那是找死！

中尉薛泽跟着卫青去北伐匈奴，留守在长安的南北二军足有二十万，这批军人里军功爵所占比例还不到十分之一，达到都尉、校尉级别的中高级军官更是一个没有，列侯们一没虎符，二无熟悉的军官，就连效仿周勃跑到北军大喊效忠吕家的右袒，效忠刘家的左袒的机会都没有。

更何况，从汉文帝时代至今，三代皇帝对掌握兵权的大将防范非常深，特意把虎符细分为几种类型，勤王保驾虎符、剿匪平乱虎符、边塞御敌虎符等几大类，少府专设符节令掌管朝廷虎符颁发，北军都尉寻常也只有训练用的调兵符，压根没有能调兵到长安围困未央宫的虎符。

左右都不行，列侯们真的心慌的不行。

樊它广急声道：“平阳侯，你有什么话直说好了，只要你的办法好大家都听你的。”

“我说舍弃我们的官位，捐出我们的田产，易侯邑（转封）到遥远的边境抵挡匈奴人，你们能够理解和支持吗？”

“你说什么？”

列侯们惊的跳起来，让他们放弃官位就等于放弃抵抗，捐出田产等于断去财富源头，易侯邑到鸟不拉屎的对抗匈奴第一线等于自我流放，这三条叠加起来就是要自绝，列侯们想的是怎么更好的活下去，这意义是相反的。

“别紧张。”

曹时摆摆手示意他们坐下来，笑着说道：“你们大概也听到风声，前些日子我以车骑将军的名义在关中发出一道命令，说是朝廷要在河西之地设下四个新郡，大概需要两百万人口迁徙过去，当然这条诏令并不是皇帝的意思，也没有朝廷加盖印玺，只算我个人的命令，某种意义上是矫诏。”

列侯们倒吸一口凉气，他们的确听说有这个传闻，当时以为是皇帝点头首肯的，要不然也不敢言之凿凿说出要在河西之地建四个新郡，没想到这话压根就是他自己的判断，没有得到皇帝和朝廷的许可。

“平阳侯，你疯了吗？”

“不要自暴自弃，我们还有机会，平阳侯到底是年轻，你这样做是不对的。”

“天子没有追究你的行为，那么天子又对你说过什么没？”

曹时微微一笑：“你们别紧张，我站在这儿不是说明一切了吗？天子没有追究我的矫诏行为，当然也没有那么简单放过我，陛下的意思是江夏郡和沙羡城建设的挺好挺不错，所以要打算用200万人口换取我在江夏郡投入的200亿资产。”

列侯们又是一阵惊呼。

人人都说平阳侯府富可敌国，传闻曹时有上百亿资产也不是一两日，平阳侯到底有多少钱没人说的清楚，有的人认为是两百亿资产，有的则认为有三百亿资产，各种说法有很多只是没有从正面得到任何答复。

今天才从他的嘴里得出一个惊人的数字，平阳侯府在江夏郡的投入就有200亿钱，算算几年前远在数千里外的江夏郡大兴土木的消息传入京师，至少说明平阳侯府每年的利润不会少于30亿钱，垄断高端钢铁制造，垄断高端造纸，垄断高端纺织品，掌握陇西高原河湟谷地的主要马场，参与和操纵长安赛马业、马球业、蹴鞠业以及马市的良马流入流出，各项生意加起来竟然达到那么惊人的数字，列侯们这惊呼自己小看了平阳侯。

曹时语气轻松地解释道：“你们觉得我亏吗？丢掉一个每年20亿钱，未来还会增长到30亿钱的沙羡城，只换来200万不见得就能控制住的人口，似乎我是亏了，但是我自己的算法是不亏，不但不亏反而站掌握难得的主动权，

我终于可以摆脱朝堂上政治斗争的束缚为大汉开疆拓土了。”

郦疥怒了：“你想做齐王韩信，你难道忘记你曾祖父曹参当年拒绝封王的故事吗？”

“此一时彼一时！当年淮阴侯不自量力强行封王，把自己从军功列侯自动划入异姓诸侯王的阵营是死有余辜，平阳侯为大汉开疆拓土就算裂土封王又有何不可呢？君不见当年条侯周亚夫死时，长安流传的童谣传唱好男儿，求封王！”

曲逆侯陈何又一次跳出来，这次他的发言铿锵有力态度更加坚决，他是曹时的铁杆支持者，羽林骑的未来与车骑将军休戚相关，一旦曹时不行了，他们就是兔死狗烹的结局。

老列侯们纷纷站起来予以坚决的斥责，他们都是第二代列侯，童年以及少年时代经历过汉初清洗异姓诸侯王的风潮，强如梁王彭越、九江王英布也难逃一死，他们坚决不同意裂土封王的念头出现。

曹时摇头笑道：“我又没说要裂土封王，打击匈奴消灭汉家生死大敌是我的志向，向西走不断开疆拓土是我的理想，当年朝廷派出张骞一行使者向西走了数万里，见识过几百个大小王国和无数子民，那么大的疆域等着我们，为什么要为了汉家已有的土地苦苦挣扎。”

“但是你得有个说的过去的理由，否则天子凭什么让你西征而不是让别人？”

曹时笑道：“我自然有办法，诸位拭目以待吧！”

第319章启程

相比于长安东郊的灞桥旁人流如织，向西出长安的驰道边行人少了七八成。“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平阳侯此去陇西任重道远，兄弟我为你敬一杯酒，祝你马到功成！”

贳侯傅遗举杯一饮而尽，他在大农令庄青翟配下担任令丞，公务繁忙须臾不得离开长安半步，远不如梁邹侯武婴齐那么自在的带着一家老小直奔陇西。

随同平阳侯离开的列侯有二十多人，他们皆是关系亲密的同龄伙伴，年纪轻轻正值敢打敢拼爱幻想的年纪，受不了京师长安里压抑的政治氛围，就主动跟随一同前去陇西。

队伍里最引人注目的一群人，他们拖家带口行色匆匆，他们是布衣百姓身份的废侯，包括前高宛侯丙信、前费侯陈偃、前赤泉侯杨毋害、前北平侯张预、前彭侯秦武、前广严侯世子召其、前信武侯世子靳乔、前惸侯世子温彧、前历侯世子程舍、前武原侯世子卫千秋、前成阳侯世子奚则、前煮枣侯世子棘信等人。

前任廷尉高宛侯丙武新丧不过数年辰光，其子丙信就以非常小的过错免侯除国，前北平侯张预更冤枉，从小喜欢摆弄工具研究技术，熬到将作大匠这一步很安心，他是既没有政治野心也没有政治诉求的中立派，偏偏就因为一时的礼仪疏忽被天子盯上一纸诏令贬成平民，一大把年纪还要受苦真是不值。

列侯被免的理由多种多样，多数是汉景帝后期、建元初期被陆续处置的，比起最近几年论罪当死的列侯还算幸运。只不过幸运的也比较有限，贬为庶民不但失去所有的政治经济特权。还必须承担徭役和赋税的重压，骤然变故会让他们一蹶不振从此泯然众人。

幸而。曹时想到了这群可怜人。

他们得到宝贵的机会，跟随平阳侯去陇西追寻新的生活。

希律律！

快马扬鞭，长长的马车队驶向遥远的西方，刘婠挑开厚厚的布帘眺望急速远去的景物陷入沉思，这是她人生中第一次离开长安城，或许也是最后一次离开，她有一种预感，或许这次离开就很难再回来了。

“外边风大，姊姊注意身体。”

卫君孺满面倦容。怀孕的女人格外渴睡，四个月身孕身体日渐丰腴，每天都要睡五六个时辰才睡饱。

刘婠笑着放下布帘，心不在焉地问道：“你说，夫君让咱们去陇西是什么意思？”

“夫君不是说，咱们在长安不放心，再说咱们一起去和夫君在陇西做伴多好。”卫君孺疲倦的眨眨眼又合上双眼。

“也是。”

汉驰道是秦直道的基础修整而成，宽三十六米的笔直大道只有少数特殊人群可以走主干道，普通商旅只允许走驰道边缘的路。六匹白马稳步前进拖拽着马车快速前进，驰道中央道路凭证行驶的速度快晃动小，还有四轮马车的减震系统辅助，几乎感受不到行进中有晃动产生。

刘婠非常烦恼。回想起离开长安前一天母后王娡的不满意神情，她知道离开长安的提议得不到母后的支持理解，家人希望她能站在皇族的立场帮助皇帝。而不是站在夫婿的立场帮着自己的家人，可是刘婠有自己最爱的丈夫。还有最爱的儿子，怎么会离开他们去支持自己的弟弟。

她还记得夫婿曹时对他说的话。绛邑公主的悲剧只要一个就足矣，不希望她变成皇帝与列侯斗争的牺牲品，包含关切的劝告何尝不是一种变相警告，她的丈夫不允许她在皇帝与丈夫之间中立，更不允许她站进对立的阵营与平阳侯府为敌。

夫妻之间感情如此深厚，尚且要面对亲情撕裂的危机，可想而知她的几个出嫁的姑姑以及更早嫁出去的公主们是以何种心情面对夫家，做个间谍背叛者或者埋在夫婿身边的定时炸弹，那种感觉真的非常糟。

回望她的好姐妹，正在熟睡的卫君孺，她何尝不是字痛苦的抉择中做出自己的决定，她有自己的好妹妹卫子夫，好弟弟卫青站在皇帝的阵营里，还有两个好哥哥卫长君、卫步广站在夫婿的阵营里，一家人分属两大阵营的感觉非常糟糕。

“君孺妹妹，你家二妹少儿怎么没跟着一起来？”

“唔，少儿跟着她夫婿早一步到陇西郡。”

刘婠心里微微一跳，惊讶道：“那么说来，你家姊弟六个，只有子夫和阿青留在长安城了。”

“谁说不是呢？我现在好后悔，当初就不该让子夫来长安城，现在她那么得宠又怀上天子的龙种，以后想出长安是千难万难了，阿青去当将军为天子杀匈奴人，我担心的一晚上都没睡着。”卫君孺愁容满面地说道。

卫家人被撕裂成两个群体，并不是她这个当长姊愿意看到的结果，特别是发生在家里最小的妹妹卫子夫，以及最小的弟弟卫青的身上，家里两个年长的兄长又常年不在家，只有她这个当长姊有余力去关心一二，偏偏卫子夫和卫青都不是能让人省心的，自己心里的主意拿的正，外人关系再进也休想拿半分。

随着马车晃动的频率，两个女人的心像起伏不定的大海晃动着，心不在焉的闲聊着家长里短，让她们感到意外的是刘陵并没有跟来，在那次壮行宴结束第二天就启程前往江夏郡，据说是要把江夏郡的后续布置全部撤出，还有准备投入的资金也要一一收回，少府樊它广那边打了个招呼再过一个月会派人去接收产业，从此平阳侯府在江夏郡的投资就变成少府投资。

刘婠一直管着侯府里的钱粮，对自家的家底知之甚详，卫家老大卫长君在豫章郡开了个大铜矿，据说名字是叫德兴铜矿，少府所持有的部分矿脉每年产出纯铜十二万斤，平阳侯府所持有的矿脉铲除纯铜量是少府的两倍半，一年就是三十万斤纯铜。

铸造六百万枚黄铜大钱，此外还产出铜矿伴生的纯银一万斤，纯金五百斤，加起来每年有一亿多枚五铢钱的收入，类似方式运作的大小铜矿有十五座，每年固定提供的纯收入就有9亿钱，虽不如当年汉文帝宠幸的邓通坐拥天下铜矿，至少在铜矿的保有量在贵族里是翘楚。

此外，煤矿开采的暴利大部分掌握在平阳侯府手里，每年运往京师长安、雒阳、临淄等大城市的煤炭车载斗量，平民百姓用水洗的煤泥生火做饭，冶铁锻铸的工坊用精煤来融化金属，还有纺织、印染、造纸等需要热处理的行业需要煤炭来加热，比起费尽力气上山砍柴还要烧成木炭的费时费力，煤炭更加贴近底层居民的生活。

经过多年开采和竞争，煤炭的纯利润维持在二成左右难以增长，很低的利润率依然会为平阳侯府带来8亿钱的固定收入，平阳制衣坊每年固定利润不低于7亿钱，造纸和印刷加起来从未低于3亿钱，冶铁收益从最初的8亿降低到现在的2亿钱，垄断河湟良马的交易带来的收益5亿钱左右，余下杂七八杂的投资有几百项加起来也就3亿钱。

特别是曹时担任少府那几年，每年收入都不会低于60亿钱，收益率高峰时段曾出现一年狂揽80亿钱记录，后来行业逐渐对外开放竞争促使利润下滑，即便近几年赚的比以前更少也从没有低于35亿钱的门槛。

相比之下，粮食和食盐的固定收入并未看在眼里，投资的江夏郡刚见利

润没两年就要收走也不算在内。

送出江夏郡的投资是有点心疼，但是想想得到的是两百万移民的许诺，刘婠的心情顿时舒畅许多，夫婿告诉他这个世界上最值钱的不是钱，而是勤劳勇敢、坚韧不拔、团结彪悍的关中老秦子民，有这两百万人口在，哪怕一个大子儿不剩，给他十年也能白手起家赚回一座金山的财富。

刘婠特别崇信他丈夫的话。

曹时说能赚回来，那就一定能赚回来，别说200亿钱丢出去换来两百人关中子民，就算换来两百万头牛羊也有办法变成大部落主，她的夫婿从来不乏创造奇迹的能力和勇气，这是最让她感到着迷的地方。

两万多骑跟随护卫的家丁，护送着四千多辆马车载着近万名列侯亲眷，还有随之携带到陇西的大量金银财宝，这就是这支庞大队伍的主要构成。

功勋列侯走了不到四分之一，活着的废侯基本全跟着走了，紧跟列侯关心亲密的关内侯家族也跟过来四十多家，几乎把京师长安的贵族阶层掏掉两成，曹时这一手不可谓不狠辣，让人诧异的是朝廷对此是默许的态度。

“你问我为什么？道理非常简单，朝廷觉得功勋贵族是碍手碍脚的绊脚石，自个儿愿意主动流放到边郡不毛之地再好不过，巴不得轰走你，你走了，你在长安的田产宅院就要处理掉，这不是给别人腾出足够的晋升空间吗？”

宽敞的大马车足以容纳八个人，曹时耐心地向提问者做出解释，目光不时瞟向渐渐拉近的黄土高原，距离目的地更近了。

第320章行军与春雨

阴山东北三百里外，漠南草原心腹地带，十五万汉军在稀烂的泥地里艰难跋涉。每年春天冰雪融化的时节，大漠草原瞬间变成一个烂泥塘，特别是赶上春雨绵绵的当口，连续七八天阴雨连绵到处是湿哒哒的难受极了，军中携带的粮食都快发霉了。

卫青奉命讨伐盘踞在草原上的单于本部主力，十万北军来到边郡征调几个郡的番上郡国兵协同出战，短短半个月募集五万郡国兵效率相当不错，于是他就下令马不停蹄的大军出塞，很不幸撞上倒霉的雨季来临。

听闻汉军出塞反击匈奴，狡猾的匈奴人早就停到风声跑的无影无踪，匈奴人才不会有所谓的面子和人心，草原游牧民族就是群贪婪的狼群，只要他们觉得有便宜占就会一拥而上，倘若觉得不好打就会毫不犹豫的撤退，这让鼓足劲准备打匈奴个措手不及的汉军将士非常失望。

北伐目标匈奴人跑了，汉军陷入无处可取的尴尬境地，出师前向天子信誓旦旦的表示不破匈奴誓不回，现在掉头折回边郡等待时机似乎有点说不过去，在草原上盘桓半个月才下定决心，继续向北前进。

轰隆！

一道闪电划破天空，连绵不断的小雨陡然变成瓢泼大雨，中尉薛泽叫苦不迭：“将军，这几天雨越下越大，不如咱们安营扎寨等雨停了再走？”

卫青回头看一眼众军将面有菜色，心里清楚大家都不习惯在大雨中跋涉，特别是最近出现水土不服和痢疾的士兵越来越多。军中高昂的士气难免受到不利影响，长此以往年轻士兵的战斗力无法保障。军心也不能稳住。

前思后想也没有头绪，卫青长叹一声：“也罢！那就找个有水源的高坡设下营寨。尽快治疗得病的士卒，等到雨过天晴再继续北上讨伐匈奴。”

与此同时，三百里外匈奴单于本部主力临时行营，匈奴人也在忍受着雨季煎熬。

左贤王乞鞮盯着王帐外连成线的雨丝，嘴里不停的嘟囔着：“这是什么鬼天气下个不停，以往下个五七日就放晴的天气，今年竟然连下这么多天还不见停。”

“今年的雨水是有点偏多，以往下两场就会晴几天，今年的情况格外不同。去年从龙城收来的粮食还要拿出来晾晒，否则就发霉变质了。”左大都尉是兰氏的现任族长，兰氏从冒顿单于时代就是匈奴阏氏的不二人选，相当于

匈奴第一外戚家族，几十年来主管单于王庭的钱粮位高权重深得两代单于的信任，即使左贤王也不敢对他随意放肆。

“左大都尉，我们的粮食还够不够吃的？”

“还有十八万石粟米和两万石大豆，王庭里的汉人奴隶太愚笨了，说是种不出汉地一亩4石的粮食。我亲手打死二十多个汉人奴隶得到的答案都一样，看来大单于的实验是没办法成功了。”

左贤王深以为然，他向来不认为骄傲的匈奴人要学习汉人的种植技术，他们有广袤的草场和数不清的牛羊。只要守着草场每天放牧日子过的就挺好，没必要把毗邻河畔最好的土地拿出来种粮食，从老上单于时代就决定研究农耕术。几十年前来下大力气从汉地边郡捕捉了二十多万汉民，到头来拼死拼活一亩也收不到2石粟米。

算算耕作的效率还不如放牧来的舒服。起码一个老练的牧民带着十几只牧羊犬照看几千只牛羊毫无压力，三千名牧民就能放养部落所需的上百万头牛羊。余下的青壮可以去狩猎，去入侵其它部落抢掠人口和牛羊。

男丁去狩猎和军事抢劫，妇孺守着部落放牧和抵御军事抢劫，这就是匈奴部落以及更早的戎狄时代几千年的游牧传统，虽然这套传统简单粗陋毫无技术含量，但是草原上的牧民就靠这么简单的思维渡过几千个春夏秋冬。

“左大都尉此言差矣！以在下看来耕作是很有意义的。”

两个匈奴大贵族转头看过去，卫右渠穿着匈奴常见的民族服饰一步步走来，左贤王勃然大怒：“你算什么东西也敢插嘴，给我滚到一边呆着去。”

卫右渠脸色一青，不自然的笑笑：“尊贵的左贤王，左大都尉，我只是在阐述大单于发展农耕的思想，如果您对我的阐述有什么意见可以指出来，如果对大单于发展农耕不满意请向大单于提议，如果您不反对我能不能继续说下去？”

“咦！你还敢死缠烂打，是不是抽你的鞭子少了？”

“算了，让他说几句也不会怎么样，何必为了一条狗得罪大单于。”左大都尉轻轻拉住，左贤王狠狠瞪了一眼收起高举的马鞭。

卫右渠深吸一口气，努力让自己不要冲动，倘若他不明智的站出来说出不该说的话，等待他的就不是马鞭而是刀子，就算军臣单于在场也不会阻拦一个受辱的大贵族报复更卑贱者，在匈奴王庭里他就是地位卑贱者。

草原上有兵的部落就有地位，反之没兵的部落就没地位，名义上卫右渠

的父亲是新的24个万骑长之一，实际卫氏朝鲜没有派来一兵一卒助阵，可想而知他这个盯着王太子之名的光杆司令地位会如何，比起备受尊重的汉将赵涉差的太远，顶多比当年的中行说略好一线。

不断的自我暗示面前二人就是一坨狗屎，卫右渠逐渐平复心情：“二位要理解大单于的苦心，我们匈奴人是草原上当之无愧的霸主，但是匈奴太依赖牛羊输送的肉类补给，一旦遭遇类似去年冬天强攻鲜卑、乌桓的情况就必须杀掉瘦弱的牛羊度日，每杀掉一头牛羊来年就要少几只活蹦乱跳的小羊羔，用汉人的话说这是杀鸡取卵，竭泽而渔。”

左贤王傲慢的仰起头，用蔑视的语气说道：“但是我们最后胜利了，我们虏获的牛羊补齐付出的代价，还略有盈余，这就是我们大匈奴。”

“那么再来一次两年前的寒冬大雪呢？大漠南北几千个部落冻死几千万只牛羊，再来一次会怎么样？”

左贤王脸色僵住：“你说怎么办？南下抢粮食！”

“雁门之战的失败刻骨铭心。”

“你找死！”

左贤王被左大都尉拉住，雁门之战是他永远不想触碰的伤疤，堂堂左贤王竟然一度被追到担心左贤王庭被打下，日夜思考是不是可以带着亲信部众率先逃到漠北龙城暂避锋芒，他对自己表现出来的的软弱感到震惊和羞耻，无时无刻不想打败汉人证明自己仍然是勇敢的匈奴勇士。

伤疤被揭开是痛苦的，但是有的时候还必须面对血肉模糊的伤口，特别是那道伤口与自己关系不大的时候，卫右渠就和雁门之战关系不大，他可以毫无负担地拿雁门之战来表达自己的看法，至于左贤王会不会生气与他有多大关系，雁门之战是客观存在的，被视作整个匈奴的耻辱，左贤王不能以此为由杀掉他。

左贤王暴跳如雷偏偏又不能报复他，卫右渠的心情顿时变的很舒畅：“没有龙城的粟米供应，我们就必须面对每隔十年一次的寒冬大雪，每次少则损失几百万只牛羊，多则上千万只牛羊，损失那么惨重还要南下和汉人拼死一战抢粮食，到最后拼个五劳七伤得不偿失，所以我们大匈奴最近几十年发展的速度不快原因就在这儿，伟大的老上单于在位时就发现了这个倾向，于是主张在漠北设立汉人的耕作区，以擅长耕作的汉人来耕田，养活我们大匈奴勇士持续不断的发动战争……”

“走吧走吧！你带着你的那一套东西回去吧！我们不想听你在这说废话。”

左大都尉毫不犹豫的下达逐客令，丝毫不给他展示自己见识提高个人形象的机会，怅然若失的走出王帐就看到不远处有个人穿着蓑衣在营区散布，他认识那个穿着蓑衣散布的男人，他是军臣单于非常信任的赵涉，不但是君臣单于的心腹谋臣，还担任太子于单的老师。

他很羡慕这个人的际遇，汉家名将周亚夫的大将，为周家人报仇雪恨一手促成汉景帝大病，间接导致一个皇帝的病死，来到匈奴王庭不断策划东征西讨的军事计划，一手主导对乌桓王的伏击计划以及去年的分兵突袭鲜卑、乌桓计划，去年中行说的南侵计划也是他一力反对的，事实证明他的反对有先见之明。

“赵先生！在下卫右渠拜见赵先生。”

赵涉回过头瞧见他，笑容满面地说道：“卫氏朝鲜的王太子殿下，不知道有什么事需要我这一介不中用之人效劳的。”

“您客气了，我知道您是这次南侵计划的主要策划人，我想知道您的具体打算，我们真的要避开汉军主力不战吗？我觉得以我大匈奴的兵力、士气、精锐度主动迎战汉军绝无问题，这么退避真的没问题吗？”

卫右渠提出非常尖锐的问题。

第321章不安的雨季

当天边最后一抹阴云散去，空气中弥漫着让人心焦的气闷，距离上一个晴天已经过去二十多天，十五万车骑深陷于烂泥包围的草原中无法自拔。艰难险阻并没有迫使汉军停下脚步，经过十几个昼夜的追寻终于抓到几个远离部落放牧的贪心牧民，从他们口中得到的情报并不能让人感到安心。

北军临时宿营地，卫青召开军事会议商讨进兵对策。

都尉秘融满怀忧虑地说：“匈奴人告诉我们，类似今年的大雨连绵是非常罕见的，至少近三十年没有出现过的奇怪天气，参考匈奴人抛弃老人的传统导致族群记忆遗失，这个数字还要再大几倍，当地巫师说，今年是个非常可怕的春天，大雨连绵不断的降下让草原的旱季暂时消失，这对我们北伐作战极为不利。”

“脸面大雨潮气前所未有，烘烤粮食的柴草都是湿漉漉的，我们的粮草无法晾晒也不能烘烤正在霉变，预计再过十五天可以食用的粮草告罄，唯有折头返回边郡等待时机再入草原。”都尉先则提醒道。

卫青神色凝重。

众所周知草原游牧民是狡猾的，匈奴人自冒顿单于时代就惯用不接战策略躲避汉军追逐，狼群不到万不得已绝不会和汉军硬碰硬，现在不碰面说明匈奴人没有准备好，一旦双方撞上往往就意味着草原狼们准备一口吃下猎物。

卫青和他的同僚们深知其中厉害，绝不能让匈奴人从容的做好战争准备，特别是战场是天时地利人和都占据优势的草原大漠上更不行。匈奴人坐拥主场优势已经非常可怕，再让他们准备充分设下完美的伏击阵就真的没有活路了。

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幸运的遇到白登山之围。也不是每个主将都拥有让匈奴人忌惮的强大军事力量，卫青自认为军事指挥能力远逊于汉初的功臣名将。匈奴的军臣单于也不如他的祖父冒顿单于，但是双方的兵力差距却是显而易见的，十五万打三十万是个时代性的难题，以少胜多真有那么好打早前樊哙、陈武主张北伐匈奴也轮不到卫青来干。

不过，汉军依然有很大优势，起码时隔五十年汉匈形势逆转，汉家国力倍增实力越发强大，每年一百四十万新增人口为这个庞大的帝国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匈奴总人口也就四百多万而已。双方的国力绝对差距摆在面前根本不用打大规模会战，就靠小规模军事冲突和对峙，汉军就可以活活拖死匈奴人。

难就难在皇帝不愿意拖，急功近利的进攻战略最难，进攻意味着必须深入不熟悉的草原大漠，在广袤的土地上寻找有可能发现的匈奴主力，抓住他们伺机发动决战并取得大胜，这个概率值低不亚于一觉醒来发现自己是皇帝的私生子，几乎是不可实现的渺茫概率。

“驱赶匈奴人是陛下给我们的既定目标。现在立刻掉头撤退返回边郡静待时机是最明智的选择，但是如果我们真的这样去做将会失去天子的信任，失去大好的前途以及长安舆论的批判，我们能告诉他们草原上的雨季打乱我们的进兵节奏。大雨们正在下，粮食在霉变，士卒在得病。所以我们就撤了吗？不行的，说不通的。”

卫青否定了。

他比任何人都清楚。汉军撤退要冒着极大的政治风险，几个月前立下的军令状犹在耳畔不时回响。纵使撤回边郡不会受到任何惩罚，那也将会是个人生涯中无法抹去的耻辱，对于这支年轻的汉军而言也是无法接受的打击。

商议的结果不能令众人感到满意，难点主要集中在既要讨伐匈奴有所斩获，又必须保证大军所需的宝贵军粮，草原大漠的连绵暴雨使得边郡供应粮草变的更加困难，以往供应一石粮食需要消耗五石粮食的成本，雨季运输的成本还要增加一倍。

运粮成本居高不下而且粮道太长需要派兵保护，不断累加的后勤压力反馈到军中很容易引起军心动摇，还有恼人的水土不服和痢疾寒症困扰着年轻的军人，他们只是群出身平凡的关中或关东平民的后代，既没有军功爵子弟从小接受的职业训练，也没有值得称赞的身体素质，空凭满腔热血和不到两年的军事训练就壮着胆子闯草原。

通常这种年轻的军队是最难保持士气的，顺风顺水时气势如虹可以不逊于任何精锐之师，一旦遭受挫折深处困境就会陷入低落消极的情绪中，汉军的中高层也意识到这个难题，一直强调必须北击匈奴有所斩获也是如此，斩首和战利品是提振士气的灵丹妙药，而且是百试百灵。

汉军解决粮草压力的办法是扫荡草原，遇到匈奴部落就打，遇到草原的野生羊群牛群就狩猎，总之见到什么就抓什么绝不手软。

这一手相当狠辣，草原部落的习俗历来是春天绝不狩猎，经历一年冬天的苦熬野生动物疲惫不堪，它们会拼命的进食补充体力并趁着温暖的季节进入交配期，尽快在夏季节生下自己的幼崽繁衍种群，所以这个季节的草原动物瘦弱不堪，或者大腹便便等待产仔。

汉人显然也知道这个规律，农耕文明并非单纯的只靠耕作吃饭，几乎每

个家庭都参与过闾里的狩猎行动，当然也知道整个春天乃至夏初都不能捕猎捕鱼，但是大漠草原又不是汉人的实际控制区，对待凶残狡诈的匈奴人没必要客气，就像他们抢走汉人的粮食，焚烧汉人的房屋，掠夺汉人的妻女那样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在短暂雨季结束后的第六天，气温也回升到春天的标准范围，接连六个阳光明媚的大晴天把泥地晒的无比坚硬，逐步从水土不服和痢疾中解放出来的汉军士兵展开行动。

仗着匈奴主力不在附近活动的机会，五万汉军骑兵分散成十股分散的网，两两相隔保持在四十里以内拉网式从东往西扫过，汉军的三万车兵跟随其后，卸掉战车上的大黄弩充当临时装载运输战利品的运输车。

拉网扫荡的过程碰到什么捉什么，在短短半个月里仅只算野生的黄羊就杀掉十几万头，野牛和野鹿被杀掉近万头，野兔雉鸡等小动物不计其数，还顺道捕捉到几支游荡的野马群，它们似乎是附近大部落故意放养的马群，这些全部便宜了汉军。

汉军欢天喜地满载而归，匈奴部落民被气的半死，虽说没有匈奴部落出现在汉军附近二百里，可那毕竟是自家的草场，心系草场的部落牧民派出部落里的神雕手，让雄鹰高高飞在天上的雄鹰来充当他们的眼睛，远远的监视着汉军的一举一动。

得知草场被糟蹋的七零八落，匈奴部落民顿时出离的愤怒了。

“大单于，汉人是故意侮辱我们！他们杀光我们的牛羊是要逼死咱们匈奴人，不能眼睁睁的看着汉人下手啊！”

“草场里的牛羊没了，部落饲养的牛羊不能轻易宰杀，没有草场里放养的牛羊，偌大的部落吃什么？”

“过了夏季，饲养的牛羊要帖膘，我们全靠吃草原上散居的牛羊，汉人这么一抢，我们就没有的吃了。”

匈奴部落小王齐聚一堂七嘴八舌的抱怨着汉人的过分行径，很多小部落所属的草场本就不算大，被汉军一折腾都不知道入夏怎么吃饭，个大布鲁的生存危机迫在眉睫，即便匈奴大贵族们也要照顾部落小王的意见三思而后行。

军臣单于手里的剔骨尖刀狠狠一劈，挂着肉块的羊排应声断为两截，来自汉地精工打造的精铁尖刀泛着冰冷的寒光，就像匈奴单于凶狠的眼神富有侵略性。

“赵先生，你有什么建议？”

几百道目光齐刷刷瞄准右手边的中年人，他穿着毫不起眼的皮制长袍，塞北的烈风吹的皮肤黝黑，常年喝马奶吃羊肉身子骨反倒更加粗壮，赵涉沾着手巾擦掉刀刃上的油脂，不紧不慢地说道：“以在下之见，此时绝非最佳时机。”

军臣单于微微一顿，目光闪烁着慑人的寒光：“说说为什么还是不能动手，本单于同意你的策略放了汉军三百里又三百里，汉军深入草原距离汉境日渐遥远，按照你的计策汉军补给困难军心动摇当是可以一战的，只消断去汉军的后路十死无生，你还要本单于等什么？”

“为将者应审时度势顺势而为，突如其来的大雨阻挡汉军的步伐，他们在雨中冷静思考意识到威胁，改换策略驻兵不前派出骑兵肆意捕猎，此时匈奴若有异动会被汉军骑兵迅速发现，丧失突然性的计划已经不合适，面对严阵以待的汉军胜负难料，不如等一等择机而动。”

“等到什么时候？”

赵涉回应道：“等汉军放松警惕失去耐心，等汉军人困马乏思归心切，就是我大匈奴大展身手的时候。”

第322章陇西太守

陇西郡，通往边境的羊肠小道。

三万民夫顶着大太阳在修筑驰道，它将通往北边最重要的堡垒金城（兰州），据说最初修筑金城的郡守看重群山环抱、河流纵横的险要之地，最初取意自金城汤池。

那座小城并不得重视，几次右贤王入侵都遭到焚毁废弃，屡次修建又屡次破损，规模始终保持在大于烽燧小于边城的规模，驻守的郡国兵从来不超过三百人。

曹时进驻的第一时间就大刀阔斧的改革，拆掉陇西郡多座设置不合理的军事堡垒，重新确立以狄道城为核心三纵三横九座相互依托的大型军事要塞，金城就是背部最大的军事堡垒，处在北部大夏城、榆中城之间的突出部分，直接面对北边休屠王的草场活动区。

修建驰道是早在去年就定下的计划，在入冬前完成对驰道途径之地初步夯实，经过冬天冻土春天化雪松软再进行二次夯土压实，好在夯土的过程不需要人工扛着树桩一下下砸，借助少府的关系调用修建长安城建筑群所用的大石辊子，以畜力和绞盘拉扯纤绳牵引沉重的实辊子碾压夯实平地，工作效率要比以往快几十倍不止。

以往修条郡内驰道动用十几万民夫修建个五年七年，现在三万民夫不到一年就搞的差不多可以使用，现在不需要调用他郡民夫只依靠本郡人口，三万民夫发挥的作用比起十万民夫还要大，在驰道质量不降低的标准上工程速度加快数倍。

最让民夫们感到高兴的是汉军给他们准备口粮，不用消耗自家可怜的存粮简直是天大的喜讯，本郡居民对这支汉军的形象评价顿时大为好转，以往对外郡人漠不关心的陇西平民也会对黑漆漆的汉军骑兵数个大拇指。

车骑将军府。

主父偃滔滔不绝的汇报着陇西的建设进度：“最近半个月进展顺利，预计工期还会缩短十天左右。最快可以在入夏前全线贯通，驰道中段特意抢先修通补给通道，金城、大夏、榆中也在紧急修筑，最快也要等到入秋才能全面启用入住……”

“陇西太守何在？”

“李太守说是回家看望老母亲，最近几天不在狄道城。”

曹时眉头一皱，他知道李广这个老滑头八成是得到朝廷的暗示。对他的指挥向来是不怎么听从，原因是朝廷打算重用他们老李家的子孙，他堂弟李蔡前途远大，现如今在卫青的北军里担当主管粮草的军需官，职级仅比中尉薛泽、将军公孙敖、将军李息略低一线，相当于第四副将。

李广的长子李当户也熬出头，在留守长安的北军里担当主官军令的都尉。调令是在中尉薛泽跟随卫青北上出塞后发出的，留守长安的五万北军士卒没有中尉管辖就是皇帝的一盘菜，天子想怎么摆弄都没有任何问题。

李广的次子早就是骑都尉，几个月前北军大清洗，李敢也被踢出北军回家侍奉老爹。奈何他老爹李广是皇帝比较看重的人才，回家没一个月就被朝廷一纸诏令拎到郎中令配下当中大夫，可怜天见他一个脑袋拎不清市场犯二的骑都尉放下刀枪，穿着朝服当中大夫会是什么感觉。

总之李广发达了。眼瞅着立个功朝廷就把他的万年关内侯变成列侯，老李广心里别提有多开心舒坦。什么鸟的车骑将军根本不放在他的眼里，想当初他老李也就敬佩周亚夫，曹时不过一介黄口孺子有甚么了不起。

曹时大略摸得清李家人的脾气，李广自诩天老大地老二他老三。自信心爆棚就是说这位眼里揉不得半点沙子的飞将军，换个思维正常的人还真就吹不出汉文帝拍着他的肩膀说你生在开国那会儿就是万户侯，天知道汉初开国也就曹参、张良这两个万户侯，飞将军李广怎么变成第三个万户侯。

“罢了，罢了！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随他去吧……随他去吧！”

袁种听不懂意味不明的话语，疑惑的看向主父偃发觉他也不太懂，两人心怀疑虑的暗自用眼神交流看法，陇西太守李广明目张胆的在消极怠工，每次找到太守询问政务就推说身体不适，车骑将军基本接管陇西郡的全权政务，这并不是好兆头。

皇帝的暗示对官僚起效，常年合作的朝廷关系断掉联络，除了少府和大农令两个列侯掌控的要害部门还会给与协助，其他地方逐渐不打理车骑将军提出的相关协助要求，除去朝廷配给的军需物资以外，车骑将军府会领到一笔朝廷给与的训练费用，以及配给士兵和军官的冬夏两套服装，军械是武库按缺损随时补发的。

曹时的习惯是拿着朝廷给的训练费给骑兵换上定制的服装，包括这套全黑的铠甲就是他用训练费以及天子特许的朝廷拨款搞定的，现在想定制两套纯羊毛绒铠甲内衬都找不到人接，只能靠没接触过羊毛绒内衬制作的平阳制衣坊想办法自己解决。

袁种提议道：“将军，要不奏请天子更换个太守如何？”

“会不会给人一种很嚣张的感觉？将军需要尽量保持低调减少舆论压力。”主父偃立即反驳。

袁种说道：“把陇西太守的言行记录递交给朝廷，奏请朝廷派遣愿意通力配合又能干的太守来主持陇西郡的政务，这也是比不得已而为之，咱们车骑将军府伸手管理陇西郡务毕竟名不正言不顺，狄道城的坊间舆论有人在议论将军欺压本地人出身的太守李广，这并不是个好苗头啊！”

“这样不太好吧？明明是李广不问政务，怎么能把这盆脏水泼给将军，我在太学的时候，舆论普遍对将军的评价很高。”剧信从太学毕业进入车骑将军幕府担任基层职务，只不过他很幸运的出身自平阳侯府，一上来就充当曹时的护卫兼任幕僚，职责类似军务秘书。

主父偃对剧信报以善意，笑着说道：“此一时彼一时也！以前将军是万众瞩目的英雄，现在将军是不为陛下所喜的刺头，舆论变化也会像天上的白云，今朝是万马奔腾明天就变成乌云密布，事实证明轻信舆论只会害死自己。”

剧信摇摇头，他搞不清纷繁复杂的朝廷政治，只是从伴随车骑将军身边体会到越来越艰难的境况，那些中高级官僚似乎对车骑将军的牌子不以为然，朝廷隔三差五派来的宣诏使者都是不哼不哈的冷淡表情，放在几年前是不可思议的。

幸好，基层闾里的乡民对车骑将军充满十二万分的敬意，陇西边民只有极少数存在非议的杂音，九成九的人相信车骑将军会击败盘踞在陇西北方的右贤王，从他的了解关中百姓对车骑将军的评价也非常之高，主要得益于多年来平阳侯府积累的良好口碑，关中粮食产量增长离不开平阳侯的慷慨无私。

袁种焦急地说道：“将军，李太守消极怠政的情形比较明显，我们不能放任其心有旁骛的消极配合，这样不仅对您的名声有损还会影响到接下来的计划，在下实在担心被有私心是太守得知计划，会不会直接干扰我们的计划执行，被意外因素影响棋差一招满盘皆输岂不大坏。”

曹时陷入沉思之中。

他很重视李广的才能，军人爱吹牛也不算大毛病，爱喝酒军纪懒散指挥不按套路等问题也能容忍，有他的名声镇守边郡就会有不小的加成，但是很遗憾并不能得到飞将军的倾力支持，李广是汉文帝时代的宿卫出身，论年纪略比条侯周亚夫、已故平阳侯曹奇小几岁，资历很老军中威望也很高，压根瞧不起军中的小年轻，哪怕是曹时也难入他的法眼。

骄傲的李广眼里只有皇帝一人，这是当年吴楚七国之乱吃过大亏的教训，当年的李广胆敢无视汉景帝的招呼，投效在梁孝王刘武门下做将军，害的他被汉景帝记恨上夺去原本要封的列侯，从那时候起至今快二十年，李广在边郡轮换着当太守大半圈，训练出一批能征善战的骑兵，杀敌立功也不在少数，就是没有封侯的一丝一毫的风声，这个亏让李广记一辈子都不敢忘。

李广难封，何尝不是李广个人的悲剧，为他的狂妄付出的惨痛代价。

曹时长叹一声，放弃心头的犹豫：“宁成现在何处当职？”

主父偃机敏的回道：“去年冬天朝廷对边郡做出调整，宁成调任渔阳郡担任太守，至今履新接近半年据说做的还不错。”

“上个月的邸报说郎中令石建快不行了，陛下要更换一个新的郎中令？”

袁种凛然道：“将军所言不错。”

“以我的名义写一封疏奏，陇西郡太守李广战功彪炳功高盖世，臣举荐李广为郎中令为陛下分忧解难，陇西郡太守建议毗邻匈奴边境的太守挑选一人，最好是能征善战之将镇守，臣有把握痛击匈奴右贤王。”

主父偃低头刷刷写完，吹干墨迹加盖车骑将军印玺，折起塞进信封里加上火漆立刻着信使八百里加急送往长安。

“将军，为什么不举荐宁成而是能征善战的大将？”

曹时看着剧信一脑门雾水呵呵一笑：“我说举荐宁成岂不是暴露自己的意图，天子反而不会给我宁成了，我说要能征善战的大将，北部边郡一个萝卜一个坑，陛下怎么会舍得拿大将送给我，给我普通的庸将我也不会收，只有宁成是我保举的没有牢骚可说，你懂了吗？”

第323章儿大不由娘

“边关急报！边关急报！将军卫青大胜匈奴，斩获四百级！”

长安街头，一身鲜红衣甲的骑士飞掠而过，身背四面赤红旗帜的鸿翎急使手举令牌，两旁路人主动让开距离让使者通过。刘安提着他的鹩哥笼从东市溜达回来，瞥了眼远去的鸿翎急使摇摇头：“斩获四百级也是大胜？”

路人小声议论道：“卫将军终于见功了，这趟出塞听说不容易。”

“哪个容易啊？在家睡大觉是容易，问题是没人管你吃饱饭，出来打拼哪个人都不容易。”

“嗨！别瞎扯那些，我说北军出去两个多月，斩获怎么踩这一点儿？好像不太对。”

“谁说不是，放在往常斩获六千、八千的都有，匈奴人都被咱们给杀怕了，从北边掳来的匈奴奴隶像待宰的羔羊瑟瑟发抖，这才多久匈奴人又开始翘尾巴了。”

“要我看匈奴人就是欠管教，得出个像平阳侯那样的大将来专门治他们……”

“嘘嘘！你不要命了，那个人不能随便说。”

几个的嗓门陡然转低一截，鬼鬼祟祟的打量四周，仿佛生怕要被藏在角落里的暗探抓起来，目光扫向刘安时被他躲到树荫底下让过去，刘安耐心的等待片刻再出来，那几个人已经走的不知所踪了。

“看起来情况不太对啊！”刘安心事重重的收起鸟笼往家里走，几个经常喝茶闲聊的街坊朋友凑过来攀谈，话里话外透着打探朝廷消息的动向。他也清楚长安居民总有人沾亲带故的在军中服役，北军十万骑大老远的跑出边塞打匈奴。当亲戚的要说不担心是不可能的。

这与哪个大将带兵关系并不大，纯粹是长辈对完美的个关心。不管哪个大将指挥都要想方设法的打探朝廷消息，特别是鸿翎急使的战报送抵长安，按照惯例随同送来的密报要把详细的损失情况都写进去，这就是长安居民最关心的大事。

刘安仓促应付几句，回到侯府就看到妻子和长子刘迁以及儿媳丁氏在与女儿刘陵闲聊，四人见到刘安回来连忙走过来行礼。

“陵儿啊！你可算记得长安有侯府这个家门，为父和你娘整天为你担惊受怕，你就不知道体谅我们两个老人的心情。”

“好了好了，不要说孩子了。陵儿回来一趟也不容易的。”

妻子的劝说让刘安打消继续说教的打算，坐下来又想起街上碰到的事问道：“刚才急报卫青取胜，斩首四百多级，你说陇西郡那边会不会有什么动作？”

“呀，卫将军取胜了啊！孩儿也不太懂边关的事，只知道汉军的将军都是个顶个的厉害。”

刘迁不满地发起牢骚：“妹妹自家人就别玩藏话的手段了，这样不好吧？”

几道目光落在刘陵无懈可击的表情上，侯夫人立马拉下脸训斥道：“你这孩子怎么能这么说你妹妹，我们女人家有几个懂边关军事的，别去为难你妹妹了。”

“娘别怪兄长。他也是一时心急，孩儿在陇西郡呆的时日很短，也不太了解那边的情况进展，想来是不回有大差错的吧。”刘陵模棱两可的回应无懈可击。两个女人听的连连点头，可实际上又什么都没有说。

刘安叹了口气道：“你这孩子从小就是主意正，我不让你做什么就偏要做什么。当初我有那个想法的时候你就吵着替我分忧解难，才十二三岁的小娃娃就跑到京师长安的深水池里搅风搅雨。为父现在想来还为你那时候的胆子感到惊讶，稍有差池你的清白和小命就没了。”

“爹爹什么时候变的多愁善感起来。陈年旧事就不要再提了，我现在的生活过的很好，衣食无忧既不缺知己也不缺人生目标，这样的生活才是我梦寐以求的。”短短的一刹那，刘陵眼眸中迸发出对美好生活的渴望和期待。

刘迁闷哼一声气呼呼地说道：“又是那个人，枉你聪明一世却栽在这么个黄口竖子的手中，你到底亏不亏？”

“最近听母亲说兄长悬崖勒马改邪归正，大半年没有留恋花街柳巷，想来是嫂嫂对你的管束有方母亲的劝慰得当，父亲您说是不是这样啊？”

侯夫人和世子夫人丁氏同时转过目光狠狠的剜了刘迁一眼，后者吓的缩起身体像小鹌鹑似得不敢动弹，想瞪妹妹一眼又慑于两道巡逻兵似得目光扫视竟一动不动如泥胎木塑。

刘安摇摇头，长子刘迁从来就不是个省心的孩子，快三十的人依然吊儿

郎当没个正经侯世子该有的模样，若不是刘陵每年每月定时给侯府里打款子，就凭他保持王太子那会儿大手大脚的花钱习惯，淮南侯府不出二十年就要被他败落的底朝天。

很显然，侯府生活拮据引起府中主管账目的侯府和侯世子夫人的重视，最大的亏空就来自侯世子刘迁本人，花出去的钱有五成送进长安城里的花街柳巷以及藏匿外室的不为人知之地，侯夫人本就看不惯儿子不争气的模样，这次下定决心狠治他乱花钱的习惯。

刘迁心里苦的不行，先是被禁足三个月不能出侯府，接着出侯府也要被一堆家丁婢女死死盯着，甚至他亲娘和老婆轮流乘车盯梢，只要看到他往不该去的地方钻，那不消片刻就会大闹脂粉场让刘迁丢个大脸，就靠这手段硬生生把堂堂淮南侯世子逼迫的无法动弹也不得不说是个奇迹。

“陵儿妹妹有所不知，你家兄弟快一年表现的非常好，王子侯们的聚会隔三差五也会请他一起出席，还有王太后每个月宴请宗室子弟，咱们淮南侯府贵为宗室里的高门有资格坐在前排，爹爹晋身九卿之一的宗正风光的很，你家兄弟也能在那么大的场合里露个脸。”

丁氏叽叽喳喳说起半个月前的宴请，还专门说到自己在长乐宫见到天子亲自向太后敬酒，预祝太后下个月的五十大寿身体安康，宗室子弟上千人向共和太后那场面别提有多壮观，话里话外无非是在炫耀自家有多么显摆，自己又看到皇宫里什么名贵的花朵，听说是从滇国获得的系是珍品云云。

刘陵由着嫂子丁氏滔滔不绝的说，小姑子和嫂子之间没点勾心窦家是不可能的，早前他们家还是淮南王的时候嫂子丁氏就是个受气包，王太子刘迁整日花天酒地纸醉金迷丝毫不顾及结发夫妻之情，公公刘安一门心思想着谋朝篡位当上汉家皇帝，刘陵又常年在外为淮南王拉关系拉盟友，丁氏是受足了气。

现在家门地位降低不少，但是丁氏在家里的地位却大为好转，起码她家祖上也是个开国列侯出身，再加上多年来磨练出的家宅里勾心斗角的手段，硬是把这个家里磕磕绊绊的小事都给捋顺了，就凭这一点刘陵也是挺佩服她的手段。

过了会儿，刘迁忍受不住老婆闲聊起身告辞，丁氏被迫跟着夫婿起身离开，临走时还不忘拉着刘陵的手说有空继续聊长安新鲜事。

“你家嫂子没坏心眼，你不要往心里去。”

刘陵皱着小鼻子嗔怪道：“娘你说什么呢？女儿像是乱怪人家的人吗？”

“是，我家陵儿心最良善了，听娘的话咱们不去陇西郡了好不好？”侯夫

人拉着女儿的手说道。

“娘你别为难女儿，陇西郡有女儿的心上人。”

侯夫人哀叹道：“傻孩子想什么呢？那要是个适龄未婚男子，哪怕他一穷二白衣食无着娘也要拼死支持你嫁过去，可那个男人是有家室的人，他的结发夫人是当朝长公主，他的小夫人是当今天子最宠爱的卫夫人长姊，你苦恋那个男人是没有好结果的。”

刘陵愁眉深锁着，轻摇螓首道：“您说的女儿都懂，但是女儿每天每夜都在想着他，娘您不知道我在南越几次差点死了，特别是哪次生病高热不退的时候，就是他留在蛮族部落里衣不解带的照顾我康复，要不是他拼了命带我创丛林救命，女儿这条命早就变成丛林里的一杯黄土。”

“傻孩子又说傻话了，娘是看你日子过的苦闷，担心你的日子过的不好，想你今年也二十二岁的人了，大好青春年华都过去快一半，你还能痴等几年？日光飞逝一晃眼就过去，我和你爹都是上了年纪的人，也没多少年好日子能过的，你弟弟妹妹十五六岁就说好人家成婚的成婚，出嫁的出嫁，我和你爹最担心的就是你这孩子，生性要强以后怎么办？”

侯夫人眼眸里闪烁着泪花，人说儿大不由娘，她觉得这话不准确，应该是儿女大不由娘。

刘陵拉着母亲的手说道：“父亲、母亲，你们的担心女儿都知道，女儿这次回来是要告诉二位老人家，他终于要为自己的人生奋斗了，女儿的美好生活全寄托在他的身上，女儿在想或许有朝一日跟着他摆脱长安的束缚，到那时女儿就把二老接过去一起享清福。”

第324章能飞多远

“边关急报！将军卫青大胜匈奴，斩获四百级！”

远远的传奏声划破宫廷禁苑，坐在花园里赏花的卫子夫微微一愣，拖着沉重的身子站起来：“快去前面问问情况，是不是阿青又打了胜仗！”

“喏！”

宫女甩开步子一溜烟的往宣室殿的方向跑，鸿翎急使的边关急报素来是要送到宣室殿，皇帝平时也都是在宣室殿里处置政务。~，“泰一神保佑，泰一神保佑……保佑阿青旗开得胜斩将夺旗，保佑汉家无往不利。”卫子夫手捧着随身携带的泰一神像默默祈祷，每当遇到心神不定的时候，她都会拿出泰一神像默默祈祷，焦躁的心情在一遍遍诵读中恢复平静。

怀着七个月的身孕，坐卧行走日渐迟缓笨重，每次心情烦躁起来就会一天不想说半句话，侍奉的宫女们个个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像供着大神似得细心照料生怕出个差错小命难保，幸好卫子夫并不是嗜杀参保的女人，没有动不动就鞭笞虐待宫女的习惯。

或许是自己出身自婢女的缘故，就算心情在不好也不会对可怜的宫女下手，再者她也知道自己的情绪不太对，明明在之前生过一个公主应该不会出现强烈的抑郁症，可是一想起出征在外的弟弟卫青，还有远在陇西的姊姊一家受到的压力，她的心里就非常不痛快。

幸而，天子并没有发现她的心情问题，整日忙于梳理各地送来的朝务，她能察觉到天子比以前更忙碌了。仿佛永远有处理不完的政务等着他去办，印象里建元初年天子每隔几天都会来找她私会。好像有用不完的时间随意挥霍，现在反而变的没有建元初年那么轻松愉快。

她不懂政治。只觉得天子的性情变化是改变的主要原因，朝廷里再也听不到“无为而治”四个字，无形中否定掉几十年积累的深厚执政基础，卫子夫用她那朴素的价值观看来，突然的改变并不是值得欢欣鼓舞的好事。

然而，她并不能表达自己的看法。

长门宫里的皇后依然在垂死挣扎着，皇帝对皇后的耐心正在一点点丧失殆尽，最近几个月干脆连长门宫送来的请罪信都懒得去看，她不止一次看到宣室殿的内侍拿着一叠没拆火漆的印信丢到火盆里销毁。卫子夫不知道是该同情这个可怜的女人，还是该庆幸自己并不是哪个可悲的女人。

天子对她做过无数次许诺，信誓旦旦的表示只要皇儿呱呱落地，不出三

个月就把她扶上皇后的宝座，说实话卫子夫对此是不敢有太高期待，她在平阳侯府里的少年时代接触过天多有关宫闱秘事的教育，仰仗平阳侯府的情报渠道可以探知宫廷中九成以上的秘密，知道的越多对自己的后宫生活就越发的谨慎小心。

焉知下一个陈阿娇就不是她，焉知天子今日的真心真意不会移情别恋更年轻漂亮的女人。卫子夫并不觉得自己有倾城倾国的绝色容颜，她能发迹只因为独特的气质像磁铁吸引住年轻的太子，论姿色她的长姊卫君孺丝毫不比他差，只是早年承担养育妹妹弟弟的压力。破坏她原本清新脱俗的气质。

胡思乱想着，宫女就急匆匆的赶回来。

“恭喜夫人贺喜夫人，卫青将军旗开得胜斩首匈奴四百级。陛下在宣室殿正夸奖卫青将军能干呢！”

卫子夫面色稍霁：“做的不错也挺会说话的，你是叫阿桃是吧？去我的内帑里领五百钱赏。以后就跟在我身边吧。”

阿桃大喜过望，激动的连连行礼：“多谢夫人赏赐。奴婢一定尽心竭力辅佐夫人。”

傍晚，宣室殿大门四开。

朝廷公卿们踏着轻快的步伐离开未央宫，每个人的脸上都路出如释重负的表情，卫青的斩首捷报可把他们害的不轻，从上午开会研究漠北决战的形势，分析汉匈双方的军事部署以及各自的后手，仅凭着可怜的情报就要分析出几十套应对策略。

然而皇帝的分析注定毫无用处，前方战场风云变幻随时发生巨大的波折，眼下匈奴主力还藏在大漠草原里没有露半丝风声，搞个沙盘推演根本推倒不出任何有意义的结论，可是皇帝乐此不疲总不能驳了面子，大家就当浪费时间陪着天子聊聊匈奴的军事安排。

天子阴着脸坐在大殿里沉默不语，内侍从想靠过来被他毫不犹豫的斥退回去。

“岂有此理，竟然敢藐视真的眼光，五路伐匈奴只有卫青立下战功，就凭这份见识也足以证明他不凡之处，凭什么斩首四百级就不算大功！自古就说功名马上取，有才能去塞北和匈奴人过过招看看有几分把握斩首匈奴过四百级，简直荒谬！”

刘彻大发雷霆，吓的内侍们连滚带爬躲的远远的，生怕一不小心触怒天子的雷霆之怒，那可是要出人命的大事。

稀里哗啦发通火，宣泄压抑在心头几个月之久的怒火，卫青出塞两个多月渺无音信，一度连送粮的通道都中途断绝掉，可想而知身为北伐的强力支持者背负多大的压力，满朝文武没几个看好这次北伐匈奴的军事计划，皇帝想说自己暗自嘱咐卫青见好就收赶走匈奴就可以撤回来，但是他能说出口吗？

显然是不可能说出来，天子的自尊心不允许承认自己的判断失误，更无法解释出征前上演的壮行酒喝军令状，那样会让皇帝的个人形象大受损失，把自己英明伟大的精神面貌污染成心计颇深的歹毒之人。

总而言之打赢匈奴是天子高瞻远瞩未雨绸缪，打输战争是卫青不争气表现让人失望，赶走匈奴老老实实退回来，皇帝又可以拿着军令状当做要害死死捏住卫青，天子的计划可谓是天衣无缝，早早的立于不败之地，出现任何情况都不是他输。

可他没想到，有时候计较太多反而把自己框进去出不来，用民间的俗谚讲就是聪明反被聪明误，两个月不见卫青的引信差点把朝廷上下给急死，万一卫青一头扎进草原里全军覆没，天子所要承受的打击是无比巨大的，特别是力主打压车骑将军曹时，强行抬举卫青的前提下。

天子迅速冷静下来，忽然想起远在陇西郡的车骑将军还有那三万骑虎狼之师依然在按兵不动，年轻皇帝的心情顿时变的异常烦躁。

“车骑将军平阳侯曹时！你想展翅高飞，朕就让你飞飞看，朕就不信抓不住你的翅膀，被朕拿住就不要怪朕对你不客气了！”天子猛然站起来一脚踹开碍事的铜器：“太祖高皇帝说的没错，听话的那是功狗，养不熟的那是狼！”

相隔一万八千里之外。

安纳托利亚半岛东南部伊苏斯，一行三千人的庞大的队伍行走在通往古希腊圣地以弗所（艾菲索斯）的道路，队伍的首领拉下高高的帷帽露出东方人的面孔，他就是死里逃生的张骞，拒绝同样死里逃生的德米特里二世的邀请，离开危如累卵的安条克前往安纳托利亚半岛的西端。

“亲爱的骞，你的发音就像‘秦’一样充满令人着迷的力量，你能对我讲讲东方大帝国的故事吗？我对你的故乡以及一切都非常感兴趣。”

塔斯帕拉米亚或者称她本名赫莉希丝是个热情的女人，自从离开让人感到压抑和痛苦的煎熬之城泰西封，她的心情就越来越开朗活泼，曾经加注在她身上的痛苦和绝望逐渐褪尽，她就像个天真活泼的少女不断散发着令人着迷的异域风情。

张骞无奈的说道：“亲爱的赫莉希丝，你是一个孩子的母亲了，应该稳重一点像个母亲的样子。”

“亲爱的骞，你难道不觉得可爱的小安蒂提亚斯应该有个健康积极的母亲吗？”赫莉希丝不忘抱着棕发棕瞳的白人小孩咯咯直笑，那孩子刚学会说话伸长手冲着张骞挥舞，嘴里冒出希腊语的“父亲”。

商队大多数人对眼前一幕无动于衷，只有少数人听得懂希腊语露出友善的笑容，司马谈拍着他的肩膀说道：“漂亮热情的塞琉古女人送上们来为什么要拒绝呢？你不会还有那个什么情节吧？”

“你说什么呢？咱们汉家什么时候讲究那么细，只是觉得一个异国女子终归不方便。”张骞扭扭捏捏说出自己的担忧。

司马谈大笑一声换成希腊语对赫莉希丝说道：“美丽的赫莉希丝女士，我们的骞是个诚实勇敢的男人，他承认对你抱有极大的好感，只是碍于故国遥远担心与你无法长相厮守到终老，想问你远不远跟随他一起返回美丽的东方。”

“太好了！亲爱的骞，我愿意跟随你去神秘的东方，如果你愿意我可以学习神奇的东方语言和文字，我们就在前面的城镇里举行一场浪漫的婚礼吧！”赫莉希丝拉着张骞的手飞也似的脱离马队，全然不顾张骞想说话又说不出来憋出内伤的表情。

第325章以弗所

以弗所又名艾菲索斯，位于帕加马王国南部八十里外的着名古希腊城市，早在九百年前伊奥尼亚人建立的古老城市。￠，走在通往以弗所的土路，两轮推车的帕加马人穿着风格有着强烈的异国色彩，他们好奇的打量着全身包裹在斗篷下的旅人，每隔几个月偶尔会遇到来自东方的旅行者，每次到来都会引起小规模的轰动。

“我是塞琉古的赫莉希丝，这是我的伙伴以及东方的旅人。”

以弗所的城卫军官仔细端详庞大的商队，低下头翻查署名的德米特里二世的通行证羊皮卷，用浓重口音的希腊语说道：“打开你的货物，我们要检查你们的携带品。”

赫莉希丝立刻愤怒地警告道：“绝对不行，以弗所没有检查货物的规矩，你不能检查我们的货物，我要见你们的执政官希图鲁斯，我要抗议你们以弗所卫兵的野蛮和无礼。”

“你吓唬我们！我怀疑他们手脚不干净偷了东西，把所有人都给我抓起来！”

城卫军官一挥手，端着长矛的帕加马士兵如狼似虎的冲过来，他们眼神中迸发着贪婪和对财富的渴望，但是他们没有想到下一刻小绵羊变成饿狼，披着亚麻披风的东方旅行者撩起长袍，齐刷刷拔出雪亮的钢刀，如敏捷的豹子嗖的一下蹿起来。

短短几个呼吸间前一刻如狼似虎的帕加马士兵放倒一片，那名城卫军官被两把钢刀架在脖颈上一刻不敢动弹，热闹的南城大门瞬间鸦雀无声。进出城市的行人商旅和居民们惊恐的远远退开，有经验的商旅可以从他们老练的技巧中看出对方的来历。至少眼前这支商队是个训练有素杀人如麻的家伙。

时值五月，地中海东岸气温不高。但是身穿厚重的皮甲顶着正午的阳光也要大汗淋漓，更何况脖颈还顶着两把锋利的钢刀。

甘延逯绕到他的身后，熟练的割断藏在那名成为军官腰上的皮带，短刀匕首以及乱七八糟的零碎物品洒落一地，笨重的钱袋也随之散开一枚枚亮晶晶的金币滚落出来，站在远处的行人露出渴望的神情。

“如果我是你，就不要试图轻举妄动，我们的刀会在你动弹的前一刻割开你的喉咙，就像这样！”

甘延逯拿着匕首恶狠狠的比划歌喉的动作。虽然听不懂他的匈奴语，但

并不会妨碍这个可怜的成为军官听懂死亡的威胁，只要他敢动哪怕只是挠脚心的痒痒肉也会死于非命。

拉下斗篷上的兜帽，路出一张张长相迥异于希腊的东方面孔，行人里发出一群穿着朴素白袍的人法出惊呼，但是他们的惊呼很快就被围观者给遮掩下。

张骞用生硬的希腊语说道：“不要挑战我们的尊严，那需要用血和死亡才能得到宽恕，我们并不来播撒死亡，你明白吗？”

“是。我明白了，我犯了不可饶恕的错。”以弗所的城卫军官声音发颤，双腿软的像面条。

不大会儿功夫涌来一大群城卫军，很显然有行人向以弗所的城卫军通风报信。走在最前面的长袍贵族带着头冠，优雅的向众人行礼：“日安，我叫希波蒲吕西斯。新一任以弗所的执政官，我想刚才发生的不愉快纯属误会。能不能放开那个可怜人，毕竟他的家里还有两个孩子要照顾的……天哪！亲爱的赫莉希丝。你平安的从野蛮之国帕提亚逃出来了！”

赫莉希丝矜持微笑道：“希波蒲吕西斯先生，你的叔叔希图鲁斯已经不在担任以弗所的执政官了吗？我还没有感谢他上次的热情款待，一眨眼那段美好的日子过去了七年。”

“我的叔叔在五年前离开以弗所城，前往帕加马城担任国王陛下的执政官，我可以为您联系他，相信他一定会很高兴你的回归。”

“谢谢，不用！我想我们的商队可以通过城门的检查了吧？按人头算入城费全都在这里。”

赫莉希丝正要付款被甘父宽厚的肩膀挡住，几句听不懂的话就让张骞立刻变化态度：“入城费就不给你们了，这些伤员原本应该属于我们的战利品，现在归还给你们抵充入城费吧。”

“这……这不太合适吧？”

张骞冲赶赴摇摇头，甘父低喝一声在马上没下来的骑士抽出战弓，弯弓上箭的姿态瞬间压的所有人窒息，徒步行走的骑士紧握干钢刀迅速列阵，那架势大有一言不合冲过去滥砍滥杀，帕加马的士兵长期处在罗马人的保护下很久见过这副架势，一时间吓的连长枪都握不住。

希波蒲吕西斯暗骂一声凶恶的野蛮人，摆出笑脸说道：“小小的入城费，我就做主给诸位免掉就是，如果你们有什么需求可以到城中央的执政官大厅找我。”

说罢，向着赫莉希丝点头行礼，带着他的城卫军飞快的离开。

赫莉希丝刚从震惊中醒来，她愕然发现这个沉默寡言毫无存在感的中年男人竟然有强大的影响力，可以让她亲爱的骞毫不犹豫的改变态度，她立刻猜到这个沉默的中年男子才是队伍的军事指挥官。

“抱歉亲爱的骞，我并不知道以弗所的执政官换人，那个希波蒲吕西斯是以贪婪闻名于世，给你们在成不利的影响不好意思。”

张骞摇头一笑表示并未介意刚才的冲突，虽说赫莉希丝的逼婚行动并不成功，机智的张骞用肚子疼躲过那势在必行的婚礼，然而两人的关系不可避免要越走越近，就像司马谈调侃时说的那样，没有一个单身男人能拒绝健康美丽的**异国女子投怀送抱，除非他有龙阳之好断袖之癖。

商队里是纯粹的专业武装商团，可以允许成员去花街柳巷舒缓压力，但不允许长期携带女人影响士气，张骞拒绝赫莉希丝也是有这方面的顾虑，但是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商队里七成以上的成员把长期跟随的伴侣放在身后跟随。

特别是停留在帕提亚首都泰西封的很长一段时间，帕提亚刚击败塞琉古的新占领地区有大批希望逃出帕提亚“魔窟”的塞琉古籍女子投奔商队的羽翼之下，通过商队的力量打穿帕提亚的钢铁防御，会投靠商队的人大部分是没老婆的穷光蛋，根本无法抵挡热情的塞琉古女人投怀送抱，这就给很多人提供迅速成家的机会。

于是借着赫莉希丝逼婚的大好机会，商队里商量着改变原本的纪律要求，结婚的人可以携带自己的妻子一桶随行，但是军事纪律依然是严格执行下去，坚决不允许因为女人影响军纪、士气和军心的情况发生，一旦出现恶劣情况痛下杀手。

张骞原本是个身心正常洁身自好的人，从长安到帕加马辗转上万里几经周折遭遇艰难险阻从未放弃也从未堕落，他是商队的道德楷模纪律的榜样，依靠他的语言天赋和榜样力量，强行把十几个不同文化风俗的族群捏合成团结一心的强大商队。

时至今日，他也知道自己终究是躲不过这一关，不管是从情感上已经接纳美丽热情的赫莉希丝，还是从政治角度利用赫莉希丝的塞琉古贵族身份行走在附近几千里内的便利，娶她都是稳赚不赔的。

踏入以弗所的城市里，一栋栋富有古希腊色彩的古老建筑引人注目，特别是古希腊最引以为傲的阿尔忒弥斯神庙遗址，哪怕只是遗址也依然震撼每个陌生旅行者的心灵。

“只可惜古希腊的荣光结束了，分崩离析的古希腊是文明之殇。”

司马谈一边长吁短叹一边飞快的记录眼前见到的景物，手中的炭笔飞快勾勒出一幅美丽雄壮的神庙遗址，他虽然不曾见过长安城的泰一神庙，但是只从这座伟大的神庙遗迹中也能畅想长安神庙的鼎盛辉煌。

赫莉希丝迟疑道：“我记得少女时代曾经来过以弗所几次，这座迷人的城市不应该变成这样，为什么鹅卵石道路变的如此的残破，肮脏的街道还有衣衫褴褛的乞丐，这还是我印象中美丽的学术之城吗？”

“亲爱的赫莉希丝，身为塞琉古帝国贵族的你，为什么会在帕加马得到礼遇？”

“亲爱的骞，我父亲是帕加马王族关系较远的亲族，一百多年前我的祖先在王位争夺中败给阿塔罗斯一世，被迫离开帕加马前往塞琉古的安条克居住，意外的是阿塔罗斯一世背叛了塞琉古的支持投靠罗马人，我的先祖就迅速变成塞琉古贵族，只因为塞琉古江河日下，我们断绝了回去的机会，现在帕加马越来越差，塞琉古也越来越糟……”

赫莉希丝说不下去了，她少女时代来过帕加马是在主动放弃继承权的承诺下得到允许的，想象自己的显赫身世却落魄如斯，她的心里就非常的痛苦。

这个时代的希腊人是痛苦的迷茫的，整个希腊文明所制成的各个王朝全面崩溃，马其顿帝国早已成为过往云烟，塞琉古帝国成为昨日黄花，所以她非常羡慕爱人张骞的文明，听他的描述那是个伟大的文明，或许她的下半生会有一个别样的生活。

第326章谁是赛里斯？

来到以弗所意味着商队的形成走完一大半，余下只需要跨过爱琴海踏上雅典的土地就进入罗马的国境之内。︾，雅典，古希腊的文明之冠上的明珠早已被征服了，虽然古希腊人一次次的暗示自己，对面只是群野蛮愚蠢的暴发户罗马人，但是失败的阴影终究是抹除不掉的。

商队放假三天，并把沿途从帕提亚贩运来的波斯蓝陶，以及珍贵的香料和华丽的染料拿来贩卖以换取旅行的资本。

以弗所的商人很喜欢东方来的客人，他们带来的物品是塞琉古敌国不允许流通的违禁品，古老的塞琉古敌国与新生的帕提亚帝国正处在交战状态，敌国的物资是决不允许流入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虽说塞琉古帝国疲弱到无法压制昔日的属国帕加马王国的地步，但是身为大帝国的尊严依然让胆大的商人们感到担忧。

这到不是阻挠商人敢冒风险的主要原因，来自东方的帕提亚帝国并不信任塞琉古人以及同种同源的帕加马人才是根本，善于做生意的希腊商人并不能获得正在敌视希腊文明的帕提亚人理解，过去多少希腊商人就被扣下多少，渐渐的也没人敢去帕提亚帝国抢这盘生意。

商贸断绝是最可怕的，他会导致物价上涨紧俏物资炒到天价，让原本贫富加剧的帕加马王国陷入更大的财政危机里无法自拔，当一个商业文明陷入商业衰落的窘境之中，就不可遏制的陷入越穷越收重税，越收重税就变的更穷的恶性循环。

大的塞琉古帝国。小的帕加马王国都陷入相似的尴尬境地，只因为东方的帕提亚帝国突然崛起。联络东部印度的重要商路就此断绝，从贵族们最爱的石蜜香料到平民百姓可以享受到的便宜粮食都消失无影无踪。他们不是半耕半牧的帕提亚人，做不到放弃商业只靠放牧也能吃饱饭，枯竭的社会资源引发剧烈的社会矛盾，这就是希腊文明衰落的根本原因。

张骞与司马谈背着书本游走在以弗所的大街小巷，把人生中首次所见的古希腊都市的点点滴滴记录下，通往贵族区和学术区的建筑物和街道干净整洁，占据绝大部分面积的平民区却肮脏混乱，街道上污水横流臭气熏天，给人的感觉就像生活在地狱里。

上层贵族纸醉金迷的奢侈生活与下层居民面有菜色的艰难困境形成鲜明的对比。以弗所的贵族生活让他们想到长安的贵族，差别只是希腊贵族的饮食里有更多的海鲜，而长安的贵族会把飞禽走兽游鱼拿来做菜罢了，区别就在于下层的居民生活。

“我没见过这么悲惨的平民，他们每天只吃最少的粮食，靠捡贝壳捞海产还有给人当廉价的劳动力过活，穷人衣不蔽体食不果腹还有人以四处乞讨为生，这是不可思议的！我们伟大的大汉帝国没有乞丐，我们的乡村闾里整齐划一布局严整。我们的城市和乡村闾里一样的设计，普天之下所有汉人各司其职，只有极少数天灾才会出现流民，我们的官僚会妥善解决那些可怜人。”

赫莉希丝作为他的向导边走边记录边聊。张骞对赫莉希丝讲述自己的故乡，当他兴致勃勃的讲起汉人的军事动员制度，赫莉希丝的表情异常的精彩。有无法言喻的惊讶不解以及崇敬，她越发的感受到那个陌生的文明所散发的强大力量。

“亲爱的骞。你告诉我你的母国有一百万常备职业军团，七百万军事动员力。但是那会什么样的国家我是在不理解，你能告诉我为什么吗？”

“去不的赫莉，这是我们伟大先祖传下来的伟大制度，我们称之为耕战，以耕作土地的自由民为核心，以闾里为基本动员单位，依靠基层的动员力一层层累加到整个帝国的层次，我们的历史上动用五十万大军的灭国之战用数次，动用三十万大军有几十次，十万大军上百次，许多两千年前的记录已经无法查证，否则会更多。”

张骞高兴的讲述着家乡一点一滴，当他说起大汉帝国首都长安城有二十万人口，周围有六个同样为二十万人口的城市群遍布左右，整个关中一个叫内史郡的行政单位下有七十五个县和五百七十万人口，特别是这个数字为七八年前的数据时，赫莉希丝的表情很精彩。

塞琉古帝国鼎盛时期，把距离安条克几千公里外的印度土著都算上也就两千万人口，而当时实际控制区的总人口之多也就一千三四百万，到塞琉古帝国全面衰落的今天总人口也就六百万人，大汉帝国一个行政区就有塞琉古帝国的总人口，她能保持淡定的态度已经非常不容易了。

“亲爱的骞，你没有骗我吗？这个世界上真的有那么大的城市，二十万人口的城市吗？据我所知托勒密帝国的亚历山大港只有五万人，罗马城算上流动人口也只有八万人，一座城市二十万人口是不可能做到的，以弗所只有两万人口，我无法想象十倍以弗所的城市有多大，请原谅我不相信你的话，因为那太……太不可思议了。”

赫莉希丝捂着嘴巴激动的表示自己真的无法理解。

她并不知道张骞刚才想告诉他，长安城有十五个以弗所那么大的面积，他所当值过的长安未央宫就可以容纳两个半以弗所，张骞张张嘴放弃辩解，无所谓的摊开手反正她早晚会见到，希望她到时候依然保持淡定和沉稳。

一行七人游览过狭窄低矮的以弗所平民区，来到干净宽敞明亮大气的学

术区，还没来得急欣赏学术氛围浓厚的文化名城就被一群不速之客拦住。

“你们好东方的旅行者，我们的老师观察你们很久了，希望能与你们交流一些东方的东西。”

四个护卫紧张的隔开距离，死死盯着那三个身穿白袍的青年希腊人，他们友善的笑笑伸出手向后退表示自己并没有恶意。

赫莉希丝问道：“你们是柏拉图学派，斯多葛学派，还是伊壁鸠鲁学派？”

“我们不属于三个学派任意一个，我们的名字叫历史之眼学派，也可以叫希罗多德学派，我的共同老师是希罗多德，欢迎你们到来赛里斯人（seres）。”

张骞微微一愕说道：“你认错人了，我们并不是赛里斯人。”

“没关系，请跟随我来，我们的老师在等着你们。”

跟着三个白袍青年的脚步穿越寂静的学院区，来到毫不起眼的建筑里看到一大群白袍男女老少上百人，都在唛头抄阅整理和记录羊皮卷上的希腊文字，张骞的希腊语说的很普通文字还不怎么认识，赫莉希丝悄悄告诉他一卷文字上似乎写着希波战争的历史。

最引人注目的是女人做学术的特别多，一百多人里至少有三十人是女子，这个特色也是希腊文明的一大特色，张骞感到很新奇并不觉得很让人无法理解，大汉帝国继承上古的风俗习惯就没有重男轻女的说法，上古传说的贤女子多如璀璨的星星，就算近代也才女卓文君。

他觉得很有趣也记下，不知不觉跟着三个白袍青年七拐八拐来到一间安静的房间。

房间非常大，巨大的书架摆着数不清的羊皮卷，房间里三个老人用羽毛支撑的简易笔在记录着。

“唔，你们来了，我的名字叫吕西斯。希罗多德，正如你所猜想的那样，我的先祖就是希罗多德，这两位是我的至交好友协助我完成先祖的手稿整理，这位是柏拉图学派前任领导者卡尔内阿德斯，这一位是亲爱的阿伽撒尔基德斯。”

三个老人白发苍苍的希腊人向他们行了个很奇怪的礼仪：“我代表腓尼基、伊奥尼亚、希腊欢迎你们到来，赛里斯人。”

“抱歉，你一定记错了，我们并非赛里斯人，你的发音让我想到另一个族群，我们的商队里的确有，但绝不是我和我的同伴。”张骞毫不犹豫的拒绝这个称呼。

“不，请你不要仓促的拒绝，请相信希罗多德的眼睛，他的记录经过实践的考验，任何质疑与诽谤都无法改变历史之眼的存在，你们就是赛里斯或者曾经叫赛里斯，现在只不过放弃或遗忘掉赛里斯这个名字。”

张骞摇头说道：“我精通语言学，熟练的掌握七种不同的语言，还会使用另外十五种语言的日常交流，我可以很确定的告诉你绝不是这样，我们的先祖在两千年前叫夏，一千五百年前叫商，一千年前叫周，到现在叫汉，绝不是叫赛里斯，赛里斯让我想到了塞种人，你知道吗？塞种是我们的便称，他应该称为萨喀人（saka）。”

“你说的基本正确，用古希腊语发音还有一种赛里斯（serica），那是七百年前的古希腊初期以及更早的伊奥尼亚时代的口语，至今的希腊人已经没有人会使用了，正如字面上的含义赛里斯就是塞王之地。”阿伽撒尔基德斯颤颤悠悠的站起来说道。

“即便如此，这和我们有什么关系？我们又不叫赛里斯，赛里斯只是我们西部边陲的部落文明。”张骞狐疑地说道。

第327章匈奴的阴影

初夏的草原，天气晴朗万里无云，初春受到出乎意料的雨水侵袭给牧草的涨势增添几分绿意，不过当时间来到五月份干旱期依然如约而来。︾，一望无际的草原上，身披赤红战袍骑士扬起马鞭疾驰而来，他的铠甲殷虹如血散发着瑰丽的颜色，他的战马遍体鳞伤马腿上依稀可见渗血的伤痕，汉军衣甲皆赤，这人的赤色中染满血红。

滚滚烈日如烤炉使得大地散发着让人心焦的气息，骑士攥着染满污血的马鞭努力鞭策，那匹受伤的战马呜咽者拼命加速，一路急行在碧绿的草原上留下一条斑驳的血渍。

“快！快要到了，再快一点！”

汉军骑士强忍着后肩的痛苦鼓励着自己的爱马，它只是匹很普通的汉地马，并不如匈奴马耐力充沛也无法和威风凛凛的青海骢相提并论，其貌不扬的马儿却陪伴他渡过八年漫长的军旅生涯，从河内郡里一介默默无闻的无名之辈成长为汉军的斥候什长。

肩膀上的痛楚折磨的他快要拿不住马鞭，但是他知道自己并不能放松，断裂的箭头卡在他的肌肉里无法拔出，明明知道他的老伙计正忍受刀伤的折磨，他仍然要举起马鞭拼命鞭策，因为他不知道咬牙坚持的这口气能不能走到终点，在意识清醒的时候尽量走的更快更远是他唯一的意志。

“吁！”

巡逻返回营地的汉军骑兵忽然勒住了缰绳，放眼望去不远处一匹受伤的军马孤零零的站在原地，在它的背影下躺着一具全身染血的斥候军官。那匹伤马用自己的身体为摔下马的军官遮挡阳光，当它发现不远处靠近的汉军骑兵焦急的发出嘶鸣。

“小伍快回去通知军医官。有斥候身受重伤！”骑兵伍长当机立断大喊一声，迅速跳下马三两下扶起他。掏出铁皮水壶为给他喂了点水，轻轻拍打脸颊：“兄弟，你听的到我说话吗？你在哪受的伤，你的人呢？”

“人……死……光了。”斥候什长举起血红的大手，指着遥远的北方天际之间的地方：“匈……奴……匈……奴……”

在二十里外。

左贤王帐下的王帐骑士勒住缰绳，俯身检查马下的一大滩血迹，殷虹的血迹在烈日的暴晒下早已干涸，半截抛弃的断箭被丢在血渍里，王帐骑士冷

哼一声：“还有只落网之鱼。我们的箭术已经退步到放走猎物的地步了吗？给我追！”

“不要追！”

十几骑王帐骑士微微一愣，左贤王的三个王帐骑兵万骑长之一的目弃林赫然走来，他的身后跟着一千骑队列整齐的王帐骑兵，每个万骑长都会精心挑选出一千骑最勇猛的战士单独编列，这一点体现在王帐骑兵的万骑长身上就尤为明显。

不用炫耀这一千名精挑细选的王帐骑兵有多么叫人的战绩，只需要看这十几骑王帐骑兵路出惊讶畏怯的表情就知道，双方的差距是非常巨大的，他们是从王帐勇士里落选者里挑出最强大也最接近王帐勇士的骑士，他们的训练标准和给养待遇武器装备可以媲美王帐勇士。左右贤王通过这种手段收揽那些非常可惜落选王帐勇士选拔的天才，事实证明他们不惜血本的打造是非常值得的。

目弃林异常骄傲，直接略过十几个犹如小鸡仔似得王帐骑兵，把目光落在那地上的一摊鲜血眉头不自觉皱紧：“伟大的左贤王三令五申。没有完全把握不得随意处置汉军斥候，不得被他们发现我们在向南移动，你们万骑长难道没有对你们说过吗？这么没规矩的兵还不滚回去领罚！”

“是！”那十几骑王帐骑兵跑的简直比兔子还快。一溜烟就不见踪影。

“大王，这里相聚汉军大营不过二十五里。汉军的斥候早晚会发现我们的踪影，其实您完全没必要去侮辱折力挈的人。”随从官劝道。

目弃林冷笑道：“我当然知道。只不过我今天的心情很不舒服，就像找几个不顺眼的人发火，折力挈是个没有胆量的卑鄙之徒，我讨厌他也讨厌他的人，都是一群无胆鼠辈，我就喜欢侮辱他们。”

随从官无奈的摇摇头：“汉军逃掉漏网之鱼，我们该回合伟大的左贤王再出兵南下了。”

“你回去吧！我想试试这些汉军到底是不是如传说中那么的厉害。”目弃林舔着干裂的嘴唇发出病态到癫狂的笑容。

疯子！

随从官心里暗骂一声无奈的走了。

与此同时。

汉军大营里戒备森严，散布在外的暗装、斥候乃至巡逻骑兵全部回收，大营外的沟壑堑壕足有五尺深，营盘又被紧急加固一次。

薛泽在大帐里急得团团转，相隔不远的另一个营帐里，医工正在为受伤的人做急救，他需要知道对面袭来的匈奴人到底有多少主力，距离大营有多远以及打的是哪面旗帜。

公孙敖坐在营帐里烦躁的说道："我说中尉就不要绕来绕去的，本来就很心烦还要绕来绕去，绕的我脑袋都晕了。"

"我不饶也可以，先说说我们到底该怎么办？"薛泽坐下来眉头挤成一团。

"打呗！"

"你说的轻巧，那是因为你不是代理主将，换做是你来代理主将，你打算怎么打？"

"我又不是代理主将管那么多干嘛？"

几句话不和，两个汉军高级军官呛起来。

久不发言的李息赶忙站起来劝和："二人不要吵架，一切要以大局为重。"

两人同时闷哼一声。

李蔡老神在在的坐着没动弹："要我说两位也不必太担心，将军离营前把车兵全部留下来想必也是为一时之需，我们没必要那么担忧，匈奴大军杀来就用车兵抵挡不就行了。"

"说是这么说，可万一匈奴动用三十万大军，就咱们这九万主力想抵挡是在太难了，每天大营里养活九万大军的吃喝都是惊人数字，咱们没有骑兵机动力不行一旦被团团围住想走又走不掉，当大军不能去捕猎补充粮食消耗之日，就是我们全军覆没之时。"

"哈哈，你不就是觉得将军带走三万骑兵，你心里太平衡嘛？将军决定攻击匈奴侧翼的卫氏朝鲜国，就是你一直坚持反对到底丝毫不退，现在又把过错全部赖在将军头上当真是滑稽！"公孙敖恶狠狠地说道。

"匹夫胆敢侮辱我的名誉！若不是要紧时刻需要用人，我一定把你抓起来治罪！"

公孙敖大笑：“你现在也可以抓我，我岂会怕你！”

两人的矛盾非常可以用深不见底形容，薛泽是正儿八经的广平侯子孙，祖父薛欧是太祖刘邦身边亲信出身，根正苗红的丰沛元从功臣集团后裔，交往的人非贵即富言行习惯也和普通人完全不同，若不是刚才太生气有点失礼，薛泽绝不会对公孙敖发怒。

公孙敖就是个大头兵，祖上也不知道哪辈子人曾经是春秋时代小侯国的公孙，几代人在北地边郡最苦厄的地方刨食几代人，压根就没有显赫的背景和出身，同样也没机会积累军功晋升高爵，全靠自己拼命在军里熬资历，顺便得到卫青的赏识举荐为五路伐匈奴里的一路大将。

虽说五路伐匈奴的没办好事，但好歹也表现出他拥有远高于草包外戚的军事才能和眼光，在得到卫青的大力开解和维护之下免除大部分罪责，并因此得到天子的二次重用任命为此次北征匈奴的副将之一，公孙敖恨珍惜再次得到提拔的机会，对他的恩主卫青是感恩戴德，特别想维护卫青的名誉。

薛泽恰恰很讨厌主将卫青，在他眼里卫青只不过是平阳侯的家奴，凭借着平阳侯的大力栽培和抬举一步步成为优秀军官，在平阳侯遭到天子贬斥和打压的时刻，不但没有表现出对旧主滴水之恩涌泉相报的报答，反而流露出冷淡的要与平阳侯划清界限的态度。

放在汉家的伦理道德体系来评价他，可以用忘恩负义和吃里扒外来形容，然而外人的评价并没有任何的用处，天子依然很喜欢长平侯卫青，并且会越来越喜欢直到把心中最器重的位置换成卫青为止，满朝文武乃至关中百姓都知道，卫青是天子宠爱的当朝红人，若有人敢说卫青的不是，那纯属老寿星喝砒霜，找死。

面对对列侯极为不利舆论氛围和政治大环境，薛泽只能隐忍缄默保持克制的态度，原以为自己会当个泥胎木塑静静的等待北征匈奴取得阶段性的进展班师回朝后，他又可以继续回到长安城做他的中尉。

但有时候，自己所想的总会事与愿违。

就在扫荡漠南草原大小野生动物族群的半个多月之后，卫青觉得匈奴藏头露尾的动作暴露出他们并不敢和汉军决战，同时又收到斥候的线报得知辽东郡边陲查获大批准备运往匈奴境内的军事物资，运送的一端是漠北龙城，另一端就是卫氏朝鲜的王城。

第328章兵围王险城

“什么？你说左贤王并不是去匈奴左地巡视草场，而是带着他的主力大军南下攻击汉军？”

赵涉死死攥着羊皮卷，忽然抬起头：“告诉大单于，我随时等待大单于的召唤。》，”

砰！

青铜制作的精美水壶被狠狠踢翻，正在内帐里休息的哑女睁开眼，抱着正在睡觉的儿子惊慌的走过来，她看见丈夫怒气冲冲的样子担心极了，她已经记不清多久没见过这副表情，每当赵涉气急败坏的时候，意味着有些情况远远出乎他的预料之外，每次意外都会引起巨大的变动，不知道今天又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

“混账！那只该让夜郎撕碎的的乞鞮！他有一次违抗军臣单于的命令，独自带兵南下攻击汉军，这个胆大妄为的左贤王是生长在匈奴腹地的毒瘤，我必须想方设法除掉这个祸害才行！”

孩子被惊醒了，抱着他母亲的撅着小嘴：“阿妈我饿了！”

哑女并没有动弹，她很担心丈夫的情绪变化，因为她知道每次出现变故，军臣单于总会第一时间来召唤他，匈奴的大单于就像一条凶猛狡诈的狼王，用自己的力量和智慧统领着几百万狼群的王者，在那头狼王的面前万万不能露出一丝破绽，哪怕军臣单于对赵涉深信不疑也不能例外。

“你不用担心我，给孩子弄点吃的，还有你怀着五个月身孕也不要太辛苦，前些日子阏氏还对我说过要赐予你两个聪明能干的汉人婢女，这次你就不要拒绝了。放心，我的心里只有你一个人。不会宠幸第二个女子。”

赵涉轻轻搂住哑女的肩膀，又亲了亲自己的宝贝儿子。回头走出大帐时使者也恰好赶来：“走吧！我们去王帐。”

当他踏入王帐的那一刻，敏锐的感受到坐在王座上的那位大单于心情并不愉快，换做任何人遇到自己的左膀右臂得力干将不听招呼擅自行动，特别是此人还是他的堂弟拥有竞争单于宝座的资格，相信每个经历相同事情的人都不会很愉快。

左贤王乞鞮并不如表面上那样志大才疏，或者说生活在匈奴草原上的狼群头领没有愚蠢的人，左贤王帐下有一帮效忠于他的狡诈之徒，那群人明里对漠北的大单于俯首帖耳，暗地里却个个心怀叵测时时刻刻筹划着辅佐左贤

王取而代之的计划。

军臣单于并不害怕阴谋苟且之事。他已经当了二十六年的匈奴单于，积恩和积威早已编辑匈奴草原的每个角落里，只要有哪怕一丝不对他就会挪动庞大的身躯把潜在敌人碾成碎片，他的强烈自信才是所有潜在敌人最畏惧的，大势无法摆脱军臣单于的指挥就永远不可能获得成功。

为了摆脱军臣单于遍布在草原大漠每个角落的“大势”，左贤王就要时不时的做出点逾越身份和规矩的行动，私下里搞出个完全仿照龙城单于庭的组织形式，偷偷摸摸拉拢匈奴外戚兰氏以及匈奴左地的几个大贵族，暗地里克扣从汉地掠夺来的财富人口等等。

类似行为不枚胜举也不值一提。左贤王知道军臣单于不会为了一点捕风捉影的谣言对自己问罪，捉贼捉赃，捉奸捉双，没有确凿的脏物和证据是不可能动左膀右臂的左贤王的。毕竟军臣单于也不是当年当左贤王的时候，可以不用证据拎刀就砍右贤王，他是年过不惑的匈奴大单于。不在是那个肆无忌惮的年轻左贤王。

“大单于！在下赵涉特向您来请罪！”

军臣单于微微一动：“赵先生快快请起，你何罪之有啊？”

“在下错估了己方的变数。过分保守的策略引起匈奴贵族的不满，一个月前就听到有许许多多的非议声。如果不是在下坚持己见等待时机，相信左贤王绝不会率兵南下攻击汉军。”赵涉低着头表示愿意接受惩罚。

王帐的亲卫用余光瞟向王座上的单于，见他轻轻摇头便后退几步悄悄的离开王帐，军臣单于俯身问道：“赵先生，你告诉本单于，左贤王此去漠南大战汉军是胜是败？”

“不败不胜。”

“倘若汉军只有九万人，汉军大将卫青不在军中，三万汉军骑兵也不在军中，又当如何？”

赵涉的瞳孔微微一缩，幸而他的脑袋低垂着并没有被君臣单于察觉到，汉军十五万主力突然消失五分之二，最精锐的骑兵和汉军大将不再军中，赵涉甚至不知道该如何来形容此刻的心情，想破口大骂又不能骂，气的心肝皆颤偏偏不能表现出分毫。

他分明感觉到那道带着压力的目光落在自己的身上，那头狡诈的狼王又在耍弄自己常用的把戏，借着不经意的提问来试探臣子的忠心，匈奴单于善于用这个手段来保持自己的强势压制地位，配合另一手的大力拉拢和抬举凑

成胡萝卜与大棒的天然组合，简直堪称统治艺术最基础也是最有效的手段。

赵涉没有犹豫，片刻不停的抬起头：“依然是不败不胜。”

“噢？此话怎讲。”

军臣单于露出感兴趣的表情，表明赵涉又一次顺利的涉险过关，他赌对了军臣单于的心思，不败不胜或许是这头老狼王最希望见到的结果。

顺着他的思想开题就非常容易，赵涉几乎不用组织语言顺口说道：“左贤王以巡视牧场为由出兵七日，为了麻痹大单于的警惕性，不惜抛弃左贤王庭的部族轻骑冒进，至少在未来十天之内左贤王的给养补给只有靠狩猎来维持，在漠南靠近汉军的地区尚有多少野生动物还是个未知数，毕竟汉军也在依靠狩猎维持给养。”

“你的意思是本单于拦住左贤王的部落，失去牛羊的左贤王军被迫撤退？”

察觉到军臣单于的目光不对，赵涉很惊醒的转个弯：“并非如此！损人不利己的行动很容易激起匈奴贵族们的反感和诘难，特别是在下策划抵御汉军的策略并不得匈奴贵族喜爱，大单于的行为会被归咎于在下的私信，届时在下的性命也难以保全，将来是无法做太子于单的辅政丞相了。”

“这样也对，本单于的确不能让你白白送死，那么你说本单于又该如何应对。”

赵涉松了口气：“大单于心中相比是有办法的，在下就斗胆说几句指不定就是大单于心中所想的处置法，不管左贤王得到多少匈奴贵族的帮助遮掩，他私自出兵，不尊号令，违抗大单于的行为是不可改变的，惩罚也是理所应当的，在下建议派人到阵前训斥左贤王，要求他立刻到王庭做出解释，在左贤王解释清楚之前，左贤王的部落不得离开草场范围三百里外，这样既允许左贤王依靠长途运输维持昂贵成本的给养，又迫使他背负巨大的压力，一切主动权都掌握在大单于的手里。”

军臣单于显然没料到，装作很满意的样子夸奖几句又问道：“这和前面你否定的有什么区别吗？”

“当然有，大单于并没有拦住左贤王的部落，允许左贤王部落向南走三百里驻扎，距离战场也就不到二百里的距离，只要左贤王舍得成本大可以把牛羊全部接过去，但是充当天然后勤管理部落民以及部落长老是不允许过去的，左贤王想管好牛羊就必须花费精力和心思，势必会影响他进攻汉军的效率，一旦战果不足以化解大单于的压力，届时大单于趁机严令左贤王前来解释，左贤王就必须率军撤退，那时大单于可以堂而皇之的率军南下攻打汉

军，既可以堵住匈奴贵族的悠悠众口，还可以稀释左贤王擅自行动带来的威望提升。”

“好好！就依照你说的去办吧！本单于果然没有看错你，于单那孩子交给赵先生细心培养是无比正确的决定！”

赵涉带着惴惴不安的心情退出王帐，想起多年前曾在平阳侯府见到的卫家小男孩，他的心情变的异常沉重：“我只能帮你们拖延一两个月的时间，希望卫青不要辜负我舍生冒死为你做的牺牲，不要在闹出匪夷所思的行动打乱汉匈对峙的格局。”

数千里外，王险城外。

六万汉军列阵如林，迎风招展的红底黑字旗帜迎风飘舞着。

七天前，卫青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越过浿水，突袭浿水大营的卫氏朝鲜一万二千军，并以夺取的营寨和粮秣为依托，团团围住撤退到山岭里的万余浿水败军，并击败从王险城仓促派来的援军，直到昨天全歼逃到山林里的浿水败兵。

王险城北门打开，一个老头哆哆嗦嗦的捧着国书出来：“卫将军，我们大王对您充满敬意，对汉家皇帝充满敬畏之心，只是迫于匈奴的凶恶和太子的过错不得已从贼，请将军看在卫氏同族的情分上罢兵休战，我们大王愿意献出黄金万斤，白银二十万斤作为赎罪。”

卫青盯着那老头冷淡地说道：“告诉你们大王悬崖勒马，立刻开城赎罪还有保全体面下台的机会！你可以走了。”

第329章希望越大失望越大

扑棱棱≦，

二层的阳台上落下一只白鸽，小曹襄好奇的盯着憨态可掬的白鸽发呆，下意识的伸手抓过去。

“襄儿不可以。”

曹襄回过头，张小开手一溜烟跑过去：“爹、娘！那是什么东西，我想要！”

刘婠怀着身孕不方便弯腰，轻轻嗔怪道：“那是对你父亲很有帮助的传信鸽，记得不能碰他知道吗？上次你说想养条小狗，今天娘派人给你找了条小狗，过去看看吧！”

“啊！好啊好啊，我最喜欢小狗了。”曹襄立刻把引起他注意的白鸽忘在脑后，快乐的又蹦又跳手舞足蹈。

曹时拉着妻子的手：“婠儿，还记得我说过怀孕不能碰小狗吗？让婢女带着襄儿去玩你在旁边看着就行。”

“知道知道，我家君子知道的多，连妇道人家的小事也知之甚详的。”刘婠没好气的翻个白眼任由婢女拉着小曹襄下楼去玩。

白鸽一动不动的等着，腿上穿着一条西昌的传信筒，被曹时捉起来也没有任何反应，取下传信筒就自顾自去吃虫子去了。

这支白鸽是从长安培养的新鸽群，从去年就收到赵涉的鸽群损失巨大的消息，似乎是匈奴的养鹰手察觉到时而飞来的鸽子，总会有鹰特意猎杀飞来的鸽群，哪怕命中率并不高也足以引起警惕，新鸽群在残存的老鸽群带领下飞遍大漠南北，学会老鸽群躲避苍鹰袭击的生存技巧，终于支撑到老鸽群逐渐死光的时刻能够完整履行送信的任务。

“让我看看都说了些什么。这次的密文暗号是《韩非子》，我要回他的应该是《庄子》的密文暗号。我搞这套东西是不是太麻烦点，提防匈奴人看穿还要用方士鬼画符的方法写下来。幸好没发生意外……咦？”

曹时惊讶极了。

刚收到来自漠南的消息给他带来太多意外，长平侯卫青突然带着六万汉军从大漠上消失，匈奴人只是侦测到他离开的踪迹，并没有准确捕捉到离开

的具体意图，鲁莽的左贤王带着他的主力南下攻击留守的汉军，引起匈奴单于的强烈不满。

限于篇幅影响，赵涉并没有交代匈奴单于的应对策略，从他的言语中也从未表达出过度担忧，以他对赵涉的了解劝服匈奴单于的难度不大。应对的策略也并不太难猜测，牵制左贤王部无暇全力进攻，但是牵制能持续多久并没有太多信心，否则他一定会想法设法再送来密信做进一步的战略调整。

曹时不太理解卫青突然消失的意义，走到沙盘前扫过漠南地区并没有发现，北疆的匈奴龟缩的位置靠近沙漠边缘地区，以汉军的后勤能力孤军深入只会给自己撤退和调整带来更大的压力，显然卫青不会轻易带着骑兵突袭三十万龟缩防守的匈奴主力，更不用提他还带着三万持枪步兵前进机动性受到极大的限制。

向北的路断绝。向南撤退也绝无可能，身为主将的卫青绝不能撇下汉军主力独自撤退，这个政治风险他不敢背也不会背，向西进入匈奴右地无利可图。右贤王盘踞在王庭附近十万大军可绝不是软柿子，即便换成曹时手中的三万羽林骑也不敢只身犯险突入匈奴右地的心腹地带攻击右贤王。

卫青选择跨过沙漠袭击居延海西北的右贤王庭吃力不讨好，六万初学乍练的北军新兵就胆敢跨黄河西北的大沙漠。相信必定是有去无回的一条死路，卫青至少不会变成个愚蠢昏庸的指挥官。好歹也是曹时亲手培养过的高级军官，跟在身边南征北战有点指挥心得。

最后。曹时把目光落在东方，从鲜卑山与乌桓山上轻轻扫过没有停留，鲜卑与乌桓乃至扶余三部的布置绝不可能被朝廷探知，答案只有坐落在辽东郡边缘的卫氏朝鲜，卫右渠是当初逃走的一条漏网之鱼，如果给他机会一定会把这条小鱼抓住吃掉。

“卫青去吃这条鱼？到也不失为一个破局之法，只是应对的招数太不正规太凶险了。”曹时摇摇头，卫青的兵法是曹时亲手教导的，年轻人总喜欢选择以小搏大只身犯险的策略，要么赢家通吃要么满盘皆输。

曹时了解卫氏朝鲜的山河地理，毕竟漏网之鱼也被他念叨过很久，当初打匈奴之前曹时就想带兵讨伐卫氏朝鲜，只是朝廷里对那个不起眼的小国没有兴趣，再加上卫氏朝鲜王卫蒙重金贿赂时任太尉的田蚡，造成几次廷议讨伐卫氏朝鲜都被按住。

主要的原因是皇帝也被以大局为重的理由说服了，田蚡当初忽悠天子时用马邑之围不宜打草惊蛇，死死封住曹时提出的讨伐卫氏朝鲜，先断匈奴左膀右臂的意图，卫青身为整个事件的亲历者对来龙去脉知之甚详，他会选择在这个时间点打卫氏朝鲜并不意外。

从政治上获得征服卫氏朝鲜的胜利，至少保证北征匈奴不会落得无功而返，从军事上也实现曹时的战略目标，以消灭卫氏朝鲜粉碎匈奴的支持者震慑左右摇摆的漠南部落，既可以讨得天子的欢心又不用担心被怀疑是为曹时做事，毕竟曹时提过的方案没有通过，卫青成功实现是两回事。

曹时并不会感到失望烦恼，攻击卫氏朝鲜的最佳窗口期就只有汉匈战争开战前，一旦开战汉军是无力分出重兵讨伐卫氏朝鲜的，匈奴人也绝不会坐视小号盟友被汉军随意欺负，若以此来分析又能看得出卫青很会找机会，善于从行军治策里总结出更优方案。

今年的北伐其实很困难，特别是天子在誓师大会上玩了一手，用暗中口谕和明里的军令状狠狠的套住卫青，汉军必须取得像样的战绩才有脸面返回长安，否则就算天子不提军令状。几个领军的将领也没脸去邀功请赏，说不定将来还会变成天子敲打、政敌攻击的口实。

北伐军出兵的过程也并不顺利。连绵不断的阴雨天气让突入漠北打匈奴个措手不及的宝贵机会丧失，汉军像迟缓的乌龟陷入漠南草原的烂泥塘里无法动弹半分。面对摆在眼前的种种困难，以及巨大的后勤压力，卫青展现出一名优秀将军所拥有的出色掌控力。

用围猎扫荡草原的野生动物来解决暂时的军粮短缺，紧接着从局势里判断出匈奴人掩藏在草原上耐心等待机会的心思，故布疑阵把主力留在漠南草原，制造处不断出营捕猎维持庞大军粮需求的假象，自己带着三万骑兵和三万步兵在黑夜的掩盖下悄悄离开活动区。

很显然，老练的匈奴人没有用太久便识破，接下来的情况就如信鸽里描述的简略情报那样。左贤王突然离开临时单于庭独自行动，引起匈奴单于的强烈不满并给汉军争取短暂的喘息机会。

“匈奴单于的意图应该是牵制左贤王，自己腾出手来接管左贤王部主力，主导攻击汉军的战争并趁机废黜左贤王，这个叫乞鞮的左贤王耗子日快做到头了。”曹时暗暗的为左贤王判下死刑，敢当面得罪匈奴单于无异于自杀，即便匈奴单于暂时需要左贤王稳定军心暂居其位，事后也会诱骗到龙城的单于庭秘密处决。

曹时想的出神，忽然听到楼下有叫嚷声。

“君子有朝廷送来的邸报。好像是说什么南边有战争爆发。”刘婠从远处的庭院里传来的声音。

正常情况关中内每五日发一次邸报，关中以外的各郡每旬发一次邸报，曹时的地位比较特殊享受到每五日一次的朝廷邸报，只不过时间要比关中的消息晚整整三天。

婢女捧着邸报到二楼。送来的朝廷邸报样式和关中的普通马报相像，只不过版面里全部登载朝廷内的大小事务，版面头条是匈奴战争的最新动态。寥寥二三百字毫无新意，下面紧接着就是滇王率众入侵顺服朝廷的邛都王。邛都王派出使者向朝廷求援的消息。

邛都王的态度非常有趣，他决定归附朝廷请求内迁获得汉民资格。比对的待遇要和东瓯王完全相同，天子很高兴的同意请求，随之朝廷做出常迅速反应，立刻任命赋闲的王信为将，同样赋闲的老列侯郦寄为副将，外加一群功勋列侯里的老家伙担任军中要职，率领南军十二万全军出击南下到蜀中，协助来犯邛都王击败滇王，并一举扫灭西南夷清理西南边患。

“这个任命很奇怪，难道留在京师的老列侯们动用什么手段说服天子了吗？可是扫灭西南夷又不太像被简单说服的样子，西南夷哪里是说扫灭就扫灭得了的，难道是故弄玄虚？不对，还有南越过的布置，两相结合也并不是没有机会，只不过耗时长久非一朝一夕可平定。”

曹时感到疑惑，他觉得天子似乎在释放某种信号，仔细盘算京师长安的布局立刻明白，长安的列侯势力几乎被清空，这才是天子的本意。

“天子迫不及待要提拔新人了？”

从邸报的边角看到人事变动果然发现端倪，头条人事变动其实早就在预料之中，御史大夫张欧因病退职，天子特别以三公的俸禄准许他在京师养老，新任御史大夫竟然是太常韩安国，这个意外的任命表示天子要重用韩安国。

新任太常的任命非常惊讶，太学副祭酒酂侯萧胜突然改任太常，酂侯萧胜早在汉景帝初期就当过九卿的老臣，当年他从中作梗影响功勋列侯受赏的机会，被愤怒的功勋列侯赶出朝堂，年纪一大把的宿仇再次出任太常意味深长。

曹时都脑子不用想也知道天子满满的恶意，不指望萧胜具体处理朝政有多大影响力，只要留在朝堂上就是一种强烈的政治信号，可想而知曹时看到这个任命心头的腻歪和厌烦，他对天子渐渐失去耐心，特别是天子越来越强的倾向要清洗他留在长安的所有势力。

可以想象，曹时做出服软的动作也不可能得到天子重用，清洗平阳侯势力的行动将继续执行下去。直到他变成孤家寡人躲在平阳侯府里瑟瑟发抖，他忽然体会到历史上那个壮年躲在长平侯府里郁郁而终的卫青。

他和那个卫青是何其的相似。他忽然明白卫青会在春秋鼎盛的时期毫无作为，会眼睁睁看着三个儿子酎金失侯连句话都说不出来。会连举荐个能臣

都被皇帝强硬拒绝，会连随口为游侠儿说情都被训斥，会在打胜仗得到赏赐还要献出一半黄金取悦天子宠幸的夫人。

天子要敲打他、压制他、完全掌握住他，决不允许有超出控制力之外的人存在，哪怕这个人是非常信任宠幸的能臣。

曹时长出一口气就像放下心头的大石，他对天子仁至义尽得到的回报却寥寥无几，他只想加强军队的战斗力就被天子连续猜忌几年之久，他决定主持漠北汉匈大战就立刻被打发到陇西守国门，他想增加羽林骑的编制就被斥为韩信。

他又不是田胜的忠臣孝子。除了对汉家有强烈的认同感以外，在乎的只有支持自己的功勋列侯，自己的根本平阳侯曹家以及自己的妻子和孩子，其他的都不重要也不必在意，来陇西也不失为一个好机会，总比打发到会稽郡或者辽东郡更容易操作。

冷静片刻，继续往下看。

新任大行令明教王恢，他早在太子少傅的位置上过渡又当过几年中大夫，能言善道颇得天子的喜爱。

“又是个幸进之辈。去掉韩安国身上有我举荐的背景，这就是两个恩泽宠幸得封的公卿，天子对朝廷的压制力越来越强，废掉我还不算完继续要废掉功勋列侯！”曹时没有继续说话。低着头继续看这份注定非同寻常的朝廷邸报。

如他所料飞将军李广离开陇西进入长安担当郎中令也在其中，毕竟从边郡太守一步跨越几个台阶进入九卿可并非小事，特别是就在天子眼皮子底下的郎中令更是如此。

前些日子。李广欢天喜地的离开陇西郡，临走前还特地宴请曹时一家聊表谢意。宴会上说了许多类似大恩不言谢之类暖心的话，于是带着一家几十口人大喇喇的去长安当九卿。曹时从他的语气里听的出那些真诚的感谢都是敷衍之词，李广好歹也是戎马三十多年的老将，怎么会对一个小年轻感激涕零，凭此减少对曹时的轻视就算不错的了。

新任陇西太守不出意外由宁成来担任，宁成早早的收到曹时的消息做好赴任的准备，李广刚走没多久便急匆匆的赶过来，虽说难免有点露出行迹的麻烦，但也不会引起太多麻烦，朝廷的任命从决定到发出有几百个环节可以被列侯提前得知，特别是曾经权势巨大的平阳侯，在长安城里广施恩惠不知有多少中小官吏还记得他的情分，想以此来抓宁成的行迹问题是毫无用处的。

接下来的调整就有点摸不着头脑，天子把江阳侯苏息召回长安城任命为主爵都尉，上卿之一的主爵都尉负责管理军功爵的功臣集团，包含列侯在内的贵族都属于主爵都尉代为管理，同样的类似职能的还有九卿之一的宗正，主管包括诸侯、王子侯在内的所有宗室。

苏息是个有才干的大将，只是向来不太受天子的喜欢，今朝突然被皇帝启用颇有大用的意图非常意外，重用不太引人注目的列侯表明天子对功勋列侯集团的策略有所变化，牵制分化的趋势越来越明显，特别是开国列侯与吴楚平乱列侯有很深的隔阂，苏息作为吴楚平乱获封的列侯被提拔符合天子的想法。

接下来的任命基本无关紧要，赵禹被任命为秩比二千石治河使，张汤作为他的副手秩比千石，二人被派到雒阳以东黄河边去重修拦河堤坝，不出意外这个任命是曹时干涉的结果，治理黄河虽然并未得到天子的重视，但朝廷里好歹还有个明白人丞相窦婴。

今年三月份漠南一场罕见的暴雨出乎意料，漠南更往南走两千里的黄河边雨下的更大，连绵不断的大暴雨让黄河来了个微缩版的汛期，这场雨知道四月底才云收雨歇露出久违的阳光，经过突如其来的大雨冲刷，雒阳以东几个郡的黄河大堤出现不同程度的损毁，若不即使修补到夏季真正的汛期到来会有大麻烦。

曹时显然意识到麻烦之处，历史上那场著名的大洪水也是这么来的，接连几年的频繁降雨引发不正常的汛期导致大堤承受力降低，就像坐在炸药桶上指不定就突然爆发，考虑到危险性和危急性，曹时连写几封长信送到长安丞相府。

信里特别对丞相窦婴晓以利害，着重分析黄河水患给两岸百姓带来的巨大生存隐患，尤其是在关东推广新式耕作技术大幅提高粮食产量的今天，放任关东几个郡被大水淹没将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几百万百姓流离失所将是他这个丞相的巨大失职，以汉家几千万子民的利益为根本着想，窦婴也必须做到防患于未然。

窦婴被说服了，在短短的半个月里，两个人飞鸽传书十几次交换意见，最终敲定治河使这个新职务并成功说服天子，任命赵禹和张汤也是做出妥协，御史大夫张欧的因病退隐就是在这个背景下出现的。

张欧的退出是年初就敲定的方案，因为张欧在三公之中的影响力日益衰微，留在御史大夫的位置上也好些年，按照惯例是应该主动请辞保住三公的颜面，因此做出病退留个体面的举动也是意料之中，这总好过强行赖在三公的位置上不走，皇帝突然不耐烦强行免职，那可就真的是鸡飞蛋打，连个体面和退职的优待机会都没了。

曹时和张欧时常通信，知道京师里列侯的情况不容乐观，他也没有办法强行要求张欧留职，天子并不需要张欧继续当和稀泥的老好人，他的离开就成为必然。

赵禹和张汤组合不是一天两天，曹时对二人的了解非常深，他也可以放心大胆的阐述自己的方案而不用担心两人拒绝或者阳奉阴违，先期工程是用三合土与生料水泥对沿河大堤来个整体加固，至于更稀缺的熟料水泥只能看情况加固有隐患的部分堤坝，他也提过束水攻沙，但是考虑到黄河过于湍急而暂时不敢事实，只是作为备选方案标明利弊记录在案。

午后躺在二楼的床榻上小睡一会儿，没想到眨眼之间就到傍晚，宁成在车骑将军府等候多时。

“将军，这是郡国兵的整编计划请过目。”

宁成很小心的坐着，一晃多年他也是五十岁的人，不如当年年富力强的壮汉摸样，常年在漠北染白两鬓，倔强刻板的表情也变的更加圆滑，失去权威的宁成早就不是哪个天子鹰犬，更不需要他去撕咬豪强增长威名，他只是个依靠平阳侯的边郡太守。

“我看了下太守的计划很详细，陇西兵的素质不错练练能出好兵，但是陇西出两万兵是不是有点多。”

“请将军放心，陇西边郡的情况在下也做过基本了解，虽说全郡只有二十五万多人，但是每家每户都有至少一个战兵，两万兵绝不算多，排除全民动员至少还能多一万兵。”

曹时听出他话离的意思，车骑将军手里只有三万兵，配上两万郡国兵也就勉强搭起架子，朝廷不给拨派北军增员又不乐意给足够的兵额自行征调，那么车骑将军就永远是个有名无实之辈，所以征调足够的郡国兵是必须的。

“那就依照这个方案去办。”

宁成松口气，眼睛的余光瞟见主父偃冲他挥舞拳头的兴奋表情心下大定：“三纵三横的驰道基本完成，北边三个塞的堡垒率先竣工，休屠王的骑兵最近频繁在边境活动，似乎在侦查陇西郡的修筑堡垒计划。”

“他们想看就尽管去看，看的越多栽的越狠。”

曹时轻描淡写地说道。

第330章平阳侯靠你了

雁门郡以北三百里，九万汉军驻扎在一条不宽的河流边，十里外盘踞着左贤王的主力军团，仗着左贤王主力南下的威风，东躲西藏的匈奴部落瞬间冒出来，围绕在大营附近十几里的部落骑兵密密麻麻如蚊虫般讨厌。狡诈的匈奴人并没有对营区发动进攻，他们就像游弋在草原上的饿狼不分昼夜的游荡，汉军的狩猎部队几次突破包围圈的意图都被识破，以至于汉军的补给都变成大问题。

偏偏在关键时刻主将不在大帐里吵的不可开交，薛泽主张尽快撤退到相对安全的地方整兵再战，即便留在匈奴草原也要到先撤到毗邻边郡附近，依仗汉境边郡的依托至少匈奴人不敢肆无忌惮的包抄合围，但是他的提议立刻遭到公孙敖的反驳。

公孙敖嘲讽薛泽胆小怕事缺乏担当，领兵打仗扭扭捏捏做女子状，直把自诩涵养良好的薛泽给气个半死，朝廷的邸报每隔一个月会随着运送粮草的辎重队送到军中，最近一次运送粮草是半个月前未被匈奴围困的时候。

军中的将领纷纷了解到长安的政局变动，朝廷释放出对功勋列侯进一步打压的强烈信号，特别是御史大夫张欧的去职成为新的风向标，公孙敖自忖紧跟当朝红人卫青的脚步，立功受伤的列侯肯定少不得他的名字，不如趁此机会与那薛泽撕破脸权当投名状。

薛泽有意缓和双方的关系，奈何公孙敖自以为功勋列侯已是昨日黄花对他越发的缺乏尊敬，一气之下薛泽就不在搭理他。李息素无威望当不得和事老，李蔡打着坐山观虎斗的心思。汉军几个大将内部就出现不和谐的信号。

高层的动荡严重耽误汉军撤退的宝贵时机，左贤王部左右呼唤喊来几十万匈奴部落牧民主动充当眼线。汉军方圆几十里被无死角的团团围住，此刻再想走就没那么容易。

“不要停下！全部都起来继续往南走！再往南两百里靠近汉境，匈奴人就不敢继续追下去了，赶快起来继续走！”

年轻的北军校尉大声催促士兵拔营往南边走，疲惫的士兵们只好无奈的站起来继续接未走完的行程，年轻的士兵嘟囔道：“走走走！连吃饭的时间都没有，肚子饿瘪了怎么继续走。”

轰隆隆！

激烈的马蹄声，匈奴的银狼旗迎风招展，匈奴的部落骑兵又来骚扰了。

汉军急促的呼喝声响起："全军戒备。武钢车迅速列阵！车兵保护两翼，步兵在中间！快！"

匈奴人奔行的速度并没有减弱，列阵的骑兵像疯牛似得冲来，面对匈奴骑兵几乎每个北军士兵都绷紧身板，一张张年轻稚嫩的面庞上写满紧张，他们大多二十出头的小青年，仅有一年的浅薄郡国兵经验无法应对凶残野蛮的匈奴人。

就在即将冲到汉军枪林前的十几步陡然减速，调转方向大笑着做出嘲讽的动作，然后肆意的挥舞着马鞭掉头离去。

"该死的匈奴人！仗着我们并骑兵恫吓我们的士卒。"公孙敖恨的咬牙切齿却无可奈何。在缺乏卫青和精锐骑兵的协助下，这将是一场旷日持久的矛与盾的战争。

匈奴人有强悍的骑兵，即便全身披札甲的汉军骑兵也未必讨得便宜，面对只有战车和步兵射吏的汉军拥有无与伦比的机动力。但是匈奴人却啃不动像乌龟壳一样坚硬的汉军主力。

汉军有强悍的武钢战车，正面是兽面钉刺的巨大铁板，左右的尖刺和棱角具有巨大的威慑力。轮毂被藏在战车的腹部没有暴露，正面冲锋完全没有丝毫胜算。侧面和后面被战车死死围住，战车上的射吏手持步战用强弓硬弩射程远威力强。远不是粗陋的匈奴骑兵弓短小的射程所能比拟的。

放进距离战车上的步兵用长矛攒刺，正面的武钢车也有长矛手在其上护卫，几乎就是个可以移动的乌龟壳四处都是棱角，这也是得益于冶铁技术的大发展，汉军主力可以奢侈的换上最昂贵的铁器装备，以匈奴人得到卫氏朝鲜帮助初步完成武装铁器化的程度是无法抵挡的。

"不要停下，继续向南走！"

薛泽的屁股压根没有离开马鞍，一刻不停的下令："全军收起武器继续向南前进，我们要争分夺秒争取在五天之内靠近汉境站稳脚跟。"

面朝南方目视渐渐远去的红黑色旗帜，左贤王乞鞮有些意兴阑珊，以他的能力早就可以冲击汉军的主力，哪怕是个乌龟壳也能撬开一丝缝隙，然而军臣单于的诏令打破他的最后一丝幻想。

"左贤王，大单于命令你立刻到临时单于庭。"

乞鞮闷哼一声低下高傲的头，早已等候多时的王帐骑兵护卫在左右直奔北方的单于庭，幸好这段距离并不遥远。

到了单于庭里，看到一群熟悉的匈奴贵族低着头从他的视线中避开，他们不愿意面对左贤王充满愤怒的目光，毕竟自己迫于军臣单于的压力做出退让。

“乞鞮我心爱的兄弟，我们又见面了呀！”右贤王居犁高兴的走过来，仿佛丝毫没发现左贤王的表情有多么难看。

左贤王冷冷的瞪了一眼：“居犁，你来这里做什么？”

“当然是大单于的召唤了，我听说有大行动等着我们，当然这个行动或许和你无关……”右贤王嬉笑着嘲讽把左贤王彻底惹怒了，在他拔出刀的那个刹那又听到声音：“我还听说你最近表现的不错，单于庭里经常会提起几的名字，只不过大家提起你时表情非常微妙。”

呛！

铁刀入鞘，左贤王黑着脸一声不吭的朝王帐里走，他知道自己杀不死右贤王，更不可以在这个节骨眼上挑起剧烈的冲突，更何况右贤王的警告之意已经非常明显了。

迈进王帐铺面而来的凉意让左贤王心神一凛，军臣单于坐在王座上静静等待着，他的表情桥所未有的冷漠：“乞鞮，你可知罪？”

一道阴冷如毒蛇般的目光锁定住，左贤王竟然被慑住心神不敢动弹，又过许久才说道：“我……有罪！”

“你的表现让本单于非常失望，当了二十多年的左贤王越当越回去了，告诉本单于，你是不是老了？”

左贤王被惊出一身冷汗，在匈奴的风俗里老人是被抛弃喂狼的，在匈奴说一个人老了就和说你快要死了意思相同，他立刻明白君臣单于暗示他是不是该死了，连忙矢口否认：“我没有老，我现在很强壮，我还是大单于坐下的勇士，还可以为大单于弯大弓杀豹射雕。”

听到陈年往事，军臣单于的脸色稍微好看一些，杀豹射雕是匈奴贵族子弟选拔为王太子亲信的重要考验，当年左贤王乞鞮就亲自猎杀两头豹子和五只苍鹰先给时任左贤王，匈奴王太子的军臣单于，由此成为内定的左贤王候选人。

一晃几十年时光荏苒，匈奴王太子变成年近半百的老单于，当初献出豹子和苍鹰的年轻亲信也变成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左贤王，两人依然保持主从关系，只不过时过境迁人心变了。

军臣单于冷声道："乞鞮，本单于就暂时饶过你，但是你不要高兴的太早了，本单于要你死死纠缠住逃走的汉军为王庭主力聚歼汉军打下基础。"

"是！我一定不惜一切代价缠住汉军，不让他前进半步！"

军臣单于的目光掠过左贤王，扫过匈奴贵族落在右贤王的身上："居犁，你回去立刻率兵大举进攻陇西郡，务必要把车骑将军曹时限制在陇西郡不得移动半步，我不管你是用佯攻还是真攻都必须完成任务，只要你做的好，本单于会把祁连山下那块草场赏赐给你，还会赐予你一万把铁刀，一万副镶嵌铁片的皮甲。"

"领命，我一定拖死车骑将军曹时，您就等着我的好消息吧！"

右贤王的故意仰起脑袋嘲讽一旁的左贤王，两道恶狠狠的目光撞在一起斗的不可开交。

军臣单于并没有理会，转而对左大都尉说道："立刻通知大漠南北的部落派出最勇猛的儿郎，赶着他们的牛羊，准备好武器和战马，跟着本单于的金狼旗帜进攻汉军，消灭这支汉军前面就是一马平川的汉地，那里有数不尽的粮食，还有比敕勒川更富饶的牧场，以及漂亮的汉人女子。"

"抢粮食，抢草场，抢女人！"

"冲过去击败汉军侵入汉境夺走我们是去的一切！"

匈奴贵族们疯狂的喊着各种口号，他们的心里充满贪婪和无尽的**，拼命的看向南方安静的汉家边郡，那里有匈奴人损失的牛羊武器草场和女人。

赵涉想说话却一句也说不出口，他知道在军臣单于冷漠的眼神下无论什么样的进言都毫无用处，这头狡猾老狼王心里早就做好准备在汉家境内狠狠抢一票以弥补近两年持续不断的损失，匈奴的脆弱经济体系需要天量的牛羊和富庶的草场，这些恰恰是汉家都具备的。

"保佑汉家！卫青那个混小子回来也没用，平阳侯，一切就靠你的了！"

第331章以牙还牙

云中郡最北段烽燧烟塞一自称排连绵不断，沿着起伏不定的山峦走势护卫着身后的山河大地，它的名字也叫长城。

秦长城破败不堪，重修的新长城从开国至今断断续续几十年没有停歇，在位于阴山附近的新长城还没有来得及修整，更多地方用石块和伐倒的大树阻隔，孤零零的山头只有几个烽燧在熊熊燃烧。

烽燧都尉站在堡垒上，目光眺望着远方的几缕狼烟心头微微一沉，自秦代以来军中有严格的烽燧管理制度，每天早晚各有一次白烟引燃作为报平安的信号，若过时无烟则代表陷入敌围或已经攻陷。

除了规定的两个时间有烟雾相传，其余任何情况出现烟雾都代表有敌情，狼烟是最严重的敌情，意味着有匈奴主力携大军突入汉境，烽燧都尉毫不犹豫的冲上高台："快点！立刻点燃狼烟，匈奴人来犯！"

一座座烽燧点燃山头的狼烟，烽火要塞传递的速度远快过飞鸽传信，从云中郡蔓延到雁门郡直至代国、太原郡、河东郡，当位于河东的中条山上烽火被点燃，那个瞬间沉睡的大地仿佛突然被震醒。

陈叔站在汾河边的田埂间，抬头眺望远不可及的山间飘起如乌云般的黑烟默然无语，上一次燃起象征大规模入侵的烽火还是三十多年前，那年老上单于率领十几万匈奴大军攻占甘泉山，寄希望以此试探出汉军的反击决心。

那次的黑烟烽燧也烧遍天下各郡的崇山峻岭，那次军事行动给汉军带来无法言喻的耻辱，受制于白登之围的影响汉军将领大多不愿迎击匈奴，以至于匈奴人在边塞掠夺整整月余才缓缓离开，那场打击至今依然是老一辈铭记于心。

"一晃三十多年过去了，这次又会怎样？"

陈叔心情沉重的眺望着远方的群山。目光所及之处是三晋之地的表里山河，那是老人家的第二故乡，也是山河壮丽的富饶之地，老人家下定决心用自己的余生捍卫这片热土，至死方休！

山顶的黑烟连续燃烧五天五夜，象征着边关的烽火整整烧了五天五夜。匈奴蛮酋军臣单于携匈奴大军四十万大举侵入北方边境的七个大郡，而正在撤退的汉军仍然深陷匈奴边境裹足不前至今生死未卜。

朝廷沉默着，仿佛陷入漫长的思考中，汉人沉默着，似乎在心里酝酿着什么。

几天后，漂亮的山鹰在山涧巡视自己的领地，它们用目光锁定广袤的大地。好奇的看着大地上如兵蚁在缓缓移动。

呜呜！

河东郡安邑城上，久已不用的法螺被吹响。

成百上千名郡国兵集合在城下，面朝红黑相间的旗帜静静的等待。

一时半刻，安邑城下聚集更多的人流，它们是挑着担子的樵夫。头顶斗笠的渔夫，放下锄头的农夫，扛着铁锤的工匠，他们静静的站在郡国兵的身后等待着征召令。

不过一会儿城头下来的士兵宣读征募令。

“汉军征集令。凡二十三岁以上，六十五岁以下家中有两个男丁者将被无条件征募入预备郡国兵。被选中者携带行囊到城下报道。”

短促潦草的笔迹并不影响阅读，征召令毫无意外充满不确定性，但是没有人对含含糊糊的表示有所不满，预备郡国兵的本意是在汉军打光了上郡国兵。郡国兵打光了上预备郡国兵，就在差不多相同的时刻，北方十几个郡都发出相似的动员令，郡国兵整装待发支援边郡。

作为庞大战争机器的核心，长安城里一片肃杀之气，东西市被戒严的士兵完全封锁，紧急征募的十万军队锁住长安内外，留守的南军坐镇城南大营负责城内宫殿区的防卫巡逻。

刘彻骑着他的赤红战马出城检阅太学新编的骑兵返回未央宫，紧急召开当天的第三次军事会议，商量空虚的京师防务安排。

“调回车骑将军？绝对不行！陇西郡正受到右贤王部的全力攻击，朝廷没有派兵支援反而要车骑将军回师保驾，放任陇西郡被打破关中不保的责任谁负担的起。”大行令王恢极度自信的在宣室殿里侃侃而谈，分析汉匈格局引经据典头头是道，一时半刻竟没人能说的过他。

刘彻问道：“那依照大行令的意思该如何？”

“唯有陛下御驾亲征，吓阻匈奴单于不敢妄动，则此危局自然解开。”

“胡说八道！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天子出长安尚且要万人护卫，更何况遥远凶险的边境苦厄之地！在边关上有失礼仪其过之大罪莫大焉！”御史大夫韩安国毫不犹豫的反驳道。

天子不满地挥挥手说道：“朕不打算听你们说这些话，立刻下令让南方各内郡的郡国兵来京师护卫。”

“陛下，新征召的预备郡国兵有一百万人整，请陛下过目！”

刘彻沉吟片刻：“一百万到底够不够？”

“陛下放心绝无问题，只要争取到时间给卫将军返回长安创造机会就行。”

“朕又要靠人来解危局了？不！朕记得先皇的谆谆教诲，天子绝不能屈服于任何人！”刘彻的目光变的更加坚定。

陇西郡，临近盛夏的季节依然凉爽，北方三座最大的堡垒已被右贤王部团团围住，汉民俘虏在马鞭和弓矢的威慑下被迫站在战场第一线，扑城血战用人命去填的杀伤战术，极大的刺激着城堡上的汉军。

城头下铺天盖地的哭喊，那是俘虏者绝望的哭泣哀嚎，城上的郡国兵怒发冲冠，恨不得冲出坚固的堡垒狠狠的与匈奴人厮杀一场，然而匈奴人的期待又一次落空了。

铛铛铛！

右贤王站在银狼旗下默默的注视着城头上好不动弹的汉家守军，今天的一万汉民扑城损失了不下一千人，城上的汉军依然对同胞手下留情，但也仅仅只是被迫反击而已，扶着简陋的云梯攀爬城墙依然会被射落下去，纵然手下留情依然会非死即伤。

陇西郡的新堡垒是在太坚固了，尤其金城长宽各三百丈的大型军事要塞，内外双城墙和复杂的环绕上升的阶梯型城，全部以石头三合土生料水泥复合，内有水井粮仓可以支撑三年屹立不倒，特别是城中有一万二千居民和三千名守军，依仗地形优势完全不用担心四面围攻，匈奴人的数量优势几乎不复存在。

金城堡垒就像个全身钢针的刺猬，团成球三角六棱四处扎人，面对善于野战而不精攻城战的匈奴人占尽优势，特别是牙口不好的右贤王部要面临崩掉牙的风险。

右贤王脸色发青，连攻十天连金城的油皮都没刺破，损失的匈奴部落骑兵至少六百人，而城上的守军死亡人数仅仅只有两位数，如果真要让右贤王说个数字，他估计汉军战死的守军最多三十个，并且多数是被流矢击中身亡者，相差二十倍的战损是任何指挥官都无法容忍的。

长时间的僵持迫使右贤王想出让汉民俘虏扑城的歪招，可惜的是城内守军神经坚韧无比，略有手下留情就好不犹豫的击退被俘的炮灰军。

“我们的俘虏还有多少人？”

“不到两万。”

右贤王恶狠狠地吼道：“我需要更多的汉民，快去抓人！”

匈奴小王们尴尬的对视一眼齐齐的摇头，草原上的人向来耿直不爱拐弯抹角，抓不到就是抓不到绝不会拐弯抹角的撇清干系，右贤王的咆哮声并不能吓住人，对于大部落组成的右贤王军团而言，每个部落小王都有相对的自主性，作为盟主的右贤王可以依照森严的规矩处置，却不能强制要求必须如何行动。

他最多只是以盟主的身份订立部落小王们能接受的规矩，并利用规矩不断的向部落小王施加压力，最好的办法是分配战利品以及地位升降带来的话语权以及隐形利益的损失，当所有匈奴小王都表示无能为力之时，纵然盟主右贤王非常生气也无可奈何。

右贤王勃然大怒：“为什么不能抓？就因为南边的汉军黑甲骑兵？”

众小王老老实实的点头。

“混账！黑甲骑兵在匈奴左地肆虐管你们何事？给我立刻南下掠夺汉民做扑城敢死军！否则就换你们自己的人上了。”

在草原大漠混个几十年至今没掉队的部落小王就没有傻子，黑甲骑兵能打得过匈奴左地就能打得过匈奴右地，你右贤王瞧不起黑甲兵就自己上去，一帮匈奴小王做出“你行你上，我不行我就不上”的动作把右贤王气个半死。

匈奴部落联盟名义上都叫匈奴人，实际真匈奴不过占据草原总人口的八分之一，大量的月氏人、戎狄、鲜卑人、丁零人、昆坚人混杂其中都自称匈奴，他们平时跟着匈奴单于吃肉喝汤，真要面对巨大的逆境和困难，立刻树倒猢狲散各回各家各找各妈。

右贤王当真无可奈何，他又不敢立刻斩杀匈奴小王，那样他这个右贤王分分钟被愤怒的匈奴部落大卸八块，其中就包括右贤王最器重的，来自匈奴右地各大部落的王帐骑兵。

“大王不好了！”

一骑探马飞驰而来，跳下马才发现他浑身染血惊慌失色："大王不好了！咱们的部落被黑甲兵突袭，部落死伤惨重！"

"什么？"右贤王眼一黑昏了过去。

第332章欺骗

“匈奴人退了！”

了望塔上，兴奋的哨兵传来一阵阵欢呼声。驻守在城中的陇西太守宁成松了口气，捋一捋乱糟糟的胡须才想起甲不离身渡过整整半个月，每天只睡两个时辰日夜不停的提防匈奴军偷城突袭。

“幸好城修的坚固，掘土挖地道也挖不穿石头，金城守住就看计划下一步执行。”

宁成略作停顿便下令哨兵提高警惕加强戒备，城内守军分批次轮换休息，匈奴人的撤退只是一时，下一次再来必将来势汹汹更有威胁。

百里外的狄道城，车骑将军府在第一时间收到情报。

“陈何的行动到是挺快的，我原以为还要在草原上浪费十天半个月，沿着沙漠绕半圈找到右贤王部落的落脚点可不容易。”赵君育用炭笔在地图上画了个圈，那是标示右贤王部落的主要活动区域。

草原大漠的习俗向来是主力走到何处部落跟着走到何处，能碰到匈奴主力军团意味着匈奴的部落不会太远，因为匈奴大军要吃掉大量的牛羊离不开部落的不给，所以找到匈奴主力就等于找到匈奴部落。

匈奴人也不怕你知道，即便猜得到匈奴的补给线就在他身后，汉军也没办法绕道身后攻击匈奴的补给线，深入敌后并不是件非常好玩的做法，陌生的土地人生地不熟，既缺乏支援又缺乏补给，拿着简易的地图和指南针四处寻找传说中的匈奴部落是非常困难的。

期间还要面临随时撞上的匈奴小部落，一旦己方的位置暴露就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四面八方涌来的匈奴人像贪婪残忍的饿狼将眼前的猎物撕成碎片。哪怕你是强壮的猛虎也毫不例外，再厉害的猛兽遇到群狼战术也会被活活拖死。

“我们的时间还是不够用。新编羽林骑匆匆训练半年，未经历大战磨练还欠缺许多火候。另外三十万闾左浮浪之民按照十抽二的标准编为六万人的军团，这支军团到如今只训练不到三个月，欠缺火候时间不够是致命硬伤。”

曹时皱起眉头，心里在担心远在数百里外的偏师，陈何率领着一支骑羽林骑穿越一望无际的戈壁滩。

戈壁又被称作瀚海，碎石砂砾组成的苍凉世界，只有高大的胡杨和矮小

的沙棘顽强的生活在沙漠的边缘地带，这里有一个名气不下于敕勒川的着名聚居地，居延海。

居延海是右贤王庭的心腹地带。往北就是匈奴王庭的核心地带，居延海是出入西域南下侵略汉地的起始点，同时也是匈奴右地最重要的生活聚居地，就在这块水草丰美的湖泊周围常年散居着不下三十万匈奴部落民，他们依照匈奴的休牧习惯轮换迁徙，每隔几年就会有部落得以在居延海渡过一个安静的夏天。

“这儿真美！”

陈何张开双手享受着凉风阵阵袭来的惬意，他的身边出现棕发褐瞳的男子，他是人称大漠之狐、月氏毒蛇的小月氏王沙利勒，几年之间他变的更加消瘦苍白。为有不变的是鹰隼一样的双眼带着深沉无边的阴霾和痛恨。

“月氏王，这里就是你们月氏人称作大漠明珠的地方吗？它真的很美。”

沙利勒感慨道：“它就像美丽女人散发着无穷的魅力，我们月氏人在这生活了整整一千五百年从没有离开，直到被这群可恶的匈奴人抢走。”

“一千五百年吗？”

陈何忽然想起曾经在车骑将军府里读到的《牧誓》。周天子带着西戎与南方的诸侯共同立誓讨伐残暴的商人，《牧誓》的时间发生在接近一千年前（前1057年）所处的时间段非常的巧妙，恰好承接武王伐纣到牧野之战中间的重要历史事件。

《牧誓》里周武王曾经称呼一群远道而来的盟友为西土之人。并把他们与南方各部落区分对待，这群人就是跟随周武王讨伐商王的西戎。他们臣服于已故的周文王心甘情愿为其驱策，于是就有了牧野之战周王军大败商军的经典战例。

孟子在他的着作《离娄下》中说道：“舜生于诸冯。迁于负夏，卒于鸣条，东夷之人也！文王生于岐周，卒于毕郢，西夷之人也。”

“周文王是西夷之人，武王伐纣的盟友是西土的戎族，两者的关系到底是什么？”

陈何的脑袋里冒出许多念头，他忽然觉得自己想的却是有点荒诞离奇，于是开玩笑道：“小月氏王，我们有一本古老的史书曾经记载过一次古老的战争，好像是说你的祖先与我们的祖先一起去打东方的王……”

“唔，听起来有些耳熟，我记得小时候偷偷进入只有巫师们能进入的山洞

里看到许多壁画，巫师们歌颂记载在壁画上的传说，我好像有印象是画着东征万里外的东方王者的记录，因为战功我们的同族被封到北方的草原，西北的沙漠瀚海以及我们西方的祁连山脚下，我们很幸运的留在这里一千多年没有离开，我们的同族没有再听到消息，大概已经消失了吧……毕竟那只是远古的传说。”

沙利勒从短暂的回忆中醒过来，不好意思的笑笑：“故老相传的传说，因为缺乏文字记录逐渐被人遗忘掉了，特别是最近几十年月氏人迅速凋零，我们的文化和遗迹失去传承即将面临断代的危机，我们的部落并没有文字记录，再过几十年就要沦为目不识丁的普通部族民了。”

“相信我不会的，我觉得你刚才说的非常有趣，打完匈奴我要带你去见我们的车骑将军，他一定会对你的到来感到无比的高兴。”陈何露出意味深长的笑容。

靠近居延海附近明显会发现周围的气氛变的更加平静，丝毫感受不到远方的土地正陷入大战的焦灼气氛，栖息在名为大漠明珠的巨大湖泊周围的牧民并没有意识到巨大的危机正在袭来。他们高兴的纵马飞奔唱着代表男欢女爱的草原情歌。

“亲爱的草原兄弟，你们来自哪个部落？我是遮提部落的扎布。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吗？”

年轻而又热情的匈奴牧民迎过来，主动向这群披着奇怪斗篷的骑马队行礼：“你们是那位大王帐下的骑兵。为什么会出现在我们的居延海，难道伟大的右贤王又有什么消息传来吗？”

伪装的汉军骑兵齐刷刷愣住，他们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满嘴听不懂匈奴语的年轻牧民，陈何下意识的就要做出拔刀劈砍的动作，军中从上到下就几个勉强听懂匈奴简单口语的人，让他们去面对匈奴人不用几句就露出马脚，然而刀还没抽出鞘就被旁边的沙利勒死死按住。

只见沙利勒拉下面具露出带有鲜明特色的面孔语气严厉地说道：“右贤王有令，居延海西部有大股小月氏马贼出没，要求派出部落骑兵立刻派出骑兵驱赶小月氏马贼。保护居延海的草场不受小月氏人的骚扰，你快去告诉你们的部落首领，就说从这走向西南走四百里最近十天有小月氏人留下的踪迹，立刻前去探查小心被突袭。”

那个名叫扎布的年轻牧民立刻慌了神，深深的鞠一躬就连忙策马往回走，匆忙之中连他家的六百只羊也丢在草场上不管。

陈何急忙问道：“刚才你对他都说的什么话？他怎么一下就跑掉了？”

沙利勒不疾不徐地说道：“刚才我告诉他西南四百里外有小月氏人的马贼，让他们带着主力前去驱赶，其实那只马贼是我的手下，十二天前他们的确在哪里逗留过。只不过很快就穿越沙漠返回西域的绿洲里重新休整等待机会，让他们去沿着马粪慢慢追踪去吧！”

“高！不愧被称作大漠之狐。”陈何竖起大拇指。

“我们的时间不多了，偷袭右贤王的部落瞒不住多久，当匈奴人从震惊中反应过来不用几天就会追到居延海附近。给我们的时间至多只有七天！”沙利勒警告道。

陈何沉吟道：“七天差不多够用，我的任务是尽量拖着匈奴主力，不管如何能拖几天是几天。”

当太阳一点一点向西偏移。生活在大漠之眼居延海边的匈奴部落被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惊醒了，居延海附近竟然出现大股小月氏马贼的踪迹。他们立刻想到一个阴魂不散的名字，那条久负盛名因很狡诈的月氏毒蛇。

愤怒的匈奴长老紧急召开部落会议。他们请来这支名义上保护居延海到前线道路通畅的匈奴骑兵指挥官，商讨追击驱赶绞杀大漠之狐的具体方案，却丝毫没意识到这陌生的军队和陌生的指挥官有什么不妥之处，天真的部落长老们还以为是呼揭人的贵族。

部落长老们对远道而来的呼揭人军队充满包容，非常理解呼揭人听不懂匈奴语的情况，并对包括在斗篷下的奇怪装束大加褒奖，夸奖呼揭人心灵手脚虽然生活在遥远的西北高原荒漠之地，却有着令人惊叹的文化。

“多谢你们的提醒，居延海通往汉地的交通就交给你们来负责，我们去清理那些讨厌的跳蚤臭虫很快就会回来，扎布你就留在这认真协助呼揭的将军，明白吗？”

扎布拍着胸口信誓旦旦地说道：“长老请放心吧！我一定会让呼揭将军感受到我们居延海的匈奴人有多么热情好客。”

“那我们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沙利勒笑着点头，目送匈奴长老们雄纠纠气昂昂的翻身上马冲向一望无垠的大草原深处。

第333章双喜临门

披着斗篷的“呼揭人”骑士，提着染血的钢刀巡视着战场，如鹰隼的目光扫过满目疮痍的匈奴营地，营帐被付之一炬牛羊被驱离斩杀，反抗者被毫无例外的处决，留下匈奴妇女抱着孩子在死人堆里瑟瑟发抖。

当鲜血染红了草原，每个“呼揭人”的眼眸里都读出了大仇得报的心情，曾几何时匈奴人也用类似的手段屠杀掠夺汉民，陇西郡被压迫奴隶的汉人奴隶依然历历在目，那些枉死于金城之下的无辜死难者何尝不是可怜人，与其同情异族的老弱妇孺不如关心自己的骨肉同胞，或许那被奴役的同胞里就有你的亲朋好友。

“为什么？你们为什么要这样？到底是为什么？”

扎布被五花大绑的捆着，在拼命的挣扎无效后发出绝望的吼声，眼睁睁看着自己儿时的玩伴身首分离，看到慈爱的大叔捂着胸口的箭疮静静躺在废物里，看到曾青梅竹马后嫁给情敌的初恋被倒拖着揪出营帐，看到自己所深爱的热土变的支离破碎，扎布的心都快碎了。

热情淳朴的匈奴汉子至今不明白眼前发生的一切代表着什么，明明是兄弟伙伴的呼揭人突然翻脸无情向他们热情的同胞砍去，用血流成河尸横遍野已经不足以形容场面的惨烈，抬起头看那天空中盘旋翱翔的食腐鸟类，在看成群结队围过来的草原狼和豺狼。

在大漠之眼居延海的一角鲜血染红了湖泊，闻到腥味的食肉鱼类在水边不断盘旋，平静见底的湖泊顿时变的混沌污浊。面对凶狠的“呼揭人”留守的匈奴部落勇士办法不多，他们拼命的抵抗只能换来残忍的屠杀。所有反抗者的兄弟父老都将被杀死，高过车轮的男童被无情勒死。原本安静的草原顿时腥气冲天。

扎布的眼泪流干了，他的心也碎了，颓然的卧倒在沾满父老亲朋血渍的草地上，嘴里不断重复着一句话：“右贤王一定会报复你们的，一定会报复你们的！”

陈何拎着短戟走过来问道：“这是第几个定居点了？我们还有多少时间。”

“第十二个，留给我们的时间不够用的，逃散的匈奴部落也会很快联络到附近百里的匈奴人，我们时候找机会冲出去了。”沙利勒仔细擦拭家传弯刀，看到刀刃有些微微发卷感到十分可惜。

“不用急着突围。兵者，诡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

示之远，远而示之近，利而诱之，乱而取之，实而备之，强而避之。怒而挠之，卑而骄之，佚而劳之，亲而离之。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此兵家之胜。不可先传也！”

沙利勒惊愕地说道：“你刚才说什么？我一局都没听清楚。”

“没有。”陈何第一次掉书袋很失败的结束，十分气馁地说道：“我是想说。我们可以向西北方向走，引祸水西流。”

“咦！这到不失为个好办法。但是我们首次突袭右贤王部落时暴露了身份，恐怕不容易引走右贤王部的主力。”

陈何得意洋洋地说道：“我也没说把他的人权部引走，只要引走一部分让匈奴人分心就足够了，没有人见到我们的真身谁知道我们到底是呼揭人还是汉人？”

来无影去无踪的“呼揭人”如潮水般退却，凶恶的猎手并没有如前所预料的那样突然来个回马枪，而是真的从大漠草原彻底的消失掉，生活在大漠之眼周围的匈奴部落终于能松口气，可是随之而来的烂摊子却摆在面前无法处理。

突如其来的袭击让十二个匈奴部落惨遭血洗，部落里的男丁不分老幼被杀个干净，年轻漂亮的匈奴女人被掳掠走，只留下未成年幼童在四处寻找母亲的苦喊声，更糟糕的是这片尸横遍野的草场，变成野兽们的最佳游乐场，只有胆子大的牧民才敢骑着马三五成群驱赶野兽营救幸存者。

不过两天，右贤王的骑兵重新返回草原，等待他们的并不是安抚和保护，而是鞭笞和咆哮声。

啪啪！

扎布被绑在吊索上，皮鞭一次又一次抽打在他的身上，后背被抽打的血肉淋漓却丝毫没有停下的意思，或许只有这样的惩罚才能缓解右贤王心头的愤怒。

“大王，我看他快不行了，不能再打下去了。”

于心不忍的匈奴小王们规劝着，然而他们的劝诫立刻遭到另一帮小王的反对，毫无疑问扎布的原因导致匈奴人因此死伤惨重，特别是几个带着大军在汉地边境拼杀的匈奴小王，他们本以为把部族留在居延海安心渡夏是最好的方式，却没想到受到扎布的误导引来一群“呼揭人”的饿狼。

“你给我说！他们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会来到居延海？他们是不是汉

人？”

扎布被一瓢凉水泼醒，有气无力的抬起脑袋摇摇头，虚弱的说道：“我不知道。”

行刑者狠狠给他个耳光，打的扎布头晕眼花耳朵嗡嗡直响，皮鞭像雨点似得落下来不一会儿整个人就被打的眼看不行了。

“住手吧！留着他一条性命或许还有用，把他带下去用最好的伤药治疗，我要看着他活过来而不是毫无意义的死掉。”右贤王的号令让行刑者战战兢兢，心里后悔刚才抽鞭子太狠了点，万一这个不经打的家伙死掉，他自己可就小命难保了。

右贤王居犁转过头看向另外几个挨过鞭子的匈奴长老，五六十岁的老人也被打的整个人都不行了，他厌恶的转过头对手下吩咐道：“没用的老头丢出去喂狼吧！我们匈奴人不需要这样无用的老东西。”

匈奴小王们莫不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右贤王下定决心追击并报复狡猾的袭击者，不管他们是汉人还是呼揭人。愤怒冲昏了他的大脑让右贤王做出无视军臣单于命令的行动，然而在场的匈奴小王并没有勇气也毫无立场去指责他所做的越界行为。

将心比心。换做任何人的亲族好友惨死在不明身份的袭击者手里都会怒发冲冠，更何况匈奴小王的集团里就有不少收到学习的可怜虫。他们红着眼睛像发狂的野兽四处寻找可以撕咬的猎物，如果自己运气不好撞上去说不定也会误中副车撕成碎片。

盛怒下的右贤王并没有引此失去理智，他仍然把八万骑右贤王军主力留在汉地边境并摆出一副随时入侵的架势，而他自己则带着三万骑兵沿着卑鄙的袭击者们留下的痕迹向西北方向追击，此外他还留下一万骑兵驻守在大漠之眼居延海，严密监视方圆几百里内的草原河流。

右贤王的离开让陇西郡边境的军事压力递减，失去主心骨的匈奴骑兵并不敢像往常那样出没在汉境内巡逻，他们远远的撤人休屠王的草场扎下脚步，就像狼群在狩猎前盯着野牛群寻找机会一样。但是汉人并不怕群狼战术。

“加把劲再抹一层石灰今天的活就忙完了。”顶着夏季的日头，郑通挥汗如雨的忙碌着，他是金城修补受损城墙工程的施工指挥，由他带领三千名民夫为金城要塞做补强工作，毕竟他亲身经历过新长安的全程修建，并参与最近几年长安城附近的几个大的建筑工程，其中包括正在修建的茂陵。

郑通并不是孤身一人而来，除去他还有南庄的男女老少近千口人，平阳

侯府下的十余个庄子乃至长安附近的农民都被集体搬迁到陇西郡。这一批人也有二十万人。

抬头看看日晨，郑通叹了口气：“这儿比长安的天下热，气候也比长安干燥些，狭小的郡里忽然挤入五十多万人。到处都能见到人影晃动可不是个好兆头。”

金城的城门校尉走过来，友善的递来一只军用水壶：“兄弟说的没错，车骑将军告诉我们不要着急。咱们正在编练的新军不是马上要出来了吗？过几天打败匈奴人就好了。”

“新军练的怎么样了？”

“听说被拉出郡外拿匈奴部落练练手，大概是差不多能用了。”

就在这时候。城头的瞭望哨兵挥舞旗帜大门打开，一骑信使冲入城内大喊道：“好消息！陛下喜得麟儿。天子有后人啦！陈皇后被废，天子封卫子夫为皇后，不日将举行册封大典。”

“啥？”

郑通心里微微一跳，城头上忙碌的民夫也停下来仔细聆听，长安城的百姓多半对陈皇后抱有些许好感，特别是在堂邑侯陈家倒台以及陈家断子绝孙的影响之下，使得这位大龄皇后的身上带来更多的不幸色彩。

“陈皇后为什么被废掉？”

“皇后无子、不敬天子而被废。”

郑通倒吸口凉气，天子下手之狠前所未有，无子被废是先皇汉景帝废黜薄皇后的理由之一，拿到陈皇后身上也可以算作个理由，但是不敬天子可就有点太冷酷无情了，毕竟也是结发多年的夫妻好歹也应该有点夫妻之恩，哪怕是天下第一夫妇也不可能保持时刻的尊敬，相敬如宾何尝不是讽刺夫妻之间感情淡薄，把礼法看的比亲昵更重要。

不敬天子，意味着天子对陈皇后的挑剔，依照陈皇后在民间留下的骄纵形象不难猜测，或许不敬天子的罪名只不过是皇帝蓄意找茬，陈皇后大喇喇的随意性格很容易被利用作为攻击点，借着言语冲突引发的不敬天子罪名引出无子被废的真正杀手锏，把寻常不好意思说出来的罪名堂而皇之的拿来做罪名。

在长安城的百姓眼里，陈阿娇并非不能生育，或许仅仅是天子不喜欢大龄皇后，故意疏远或敷衍她不愿意留下孩子，若沿此方向设想下去会让人毛

骨悚然。

同情大龄皇后的民夫们关切地问道：“陈皇后受到什么样的处置？”

“退居城南的长门宫幽闭，保留皇后的一应待遇尊仪，椒房殿里的宫女内侍以及护卫庖厨医工一并转到长门宫，但是不允许闲杂人等出入更不允许废后离开长门宫。”

民夫们摇摇头，大概这就是可怜的大龄皇后所能享受到的最佳待遇，天子的吃相终究还算文雅，并没有借用巫蛊厌胜埋木头人等手段来诬陷陈皇后，年初长安曾经传闻有许多操着传统巫蛊之术的巫女在城内活动，最后是被北军一网成擒送到北方边塞当舂米工。

郑通虽然很同情陈皇后，却并不认为陈皇后能够长久的抱住地位不失，自从太皇太后窦漪房病逝以来，陈皇后的地位可谓是每况愈下日益艰难，注定要被天子赶出椒房殿做个深宫弃妇渡过余生，只是没想到天子会那么仓促的行动起来，或许是因为天子太急切想保护唯一的儿子，为了确保儿子的法定继承地位，天子决定心狠手辣的对无辜的结发妻子下手。

相比之下，刚生完儿子没多久的卫子夫被仓促定位皇后，更进一步暴露出天子急迫的心思。

“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啊！”

郑通瞥见城门又一次被打开，骑着马冲进来的信使挥舞着手兴奋的大喊道：“大喜啊！车骑将军喜得贵女，阳信长公主又生了个女儿！”

“哎呀！双喜临门！”

车骑将军府，府中的下任欢天喜地的庆祝着，在同一天不同时间段经历两个惊喜，上午辰时末阳信长公主肚子剧烈疼痛送入产房，在经历一个时辰的漫长等待，勇敢的长公主在产房里生下自己的宝贝女儿。

更有意思的是在得知阳信长公主生得女儿的消息后，紧张半天的卫君孺还没喘几口气肚子也痛起来，刚出来的产婆又忙着赶上卫君孺生孩子，卫君孺生孩子就相对困难点，或许是吃的营养品太多导致肚子里的大胖小子很难生出来，直到一个半时辰后才生下个胖娃娃，一称重足有八斤的胖小子。

“恭喜将军双喜临门！”

曹时笑着摇摇头：“你不也是子孙满堂。”

宁成呵呵一笑又鞠一躬：“再恭喜将军新军已成，可堪大用了！”

“噢？那真是大喜！”曹时的眉毛一挑说道。

第334章胶着的战争

在匈奴草原的西北方，位于西域乌孙国东北部的草原大漠，此地处在匈奴右地的范围之内，它是属于名义在匈奴二十四万骑长之内的呼揭王领地。

匈奴的二十四万骑制始建于冒顿单于时代，性质类似部落共同推举王者的联盟制度，匈奴单于是草原大漠的最强者，于是但凡草原部落都会臣服于匈奴单于的旗帜下，呼揭人作为被征服者自然也在其内，只不过二十四万骑长是以羁縻的性质存在，并不太受匈奴单于的影响。

呼揭人对匈奴比较陌生，只有每年的夏秋和冬季呼揭王会带着些人前往龙城参加盛会，从那里带回每年所要用的各类生活必须品，可以煮饭盛马奶酥油的陶罐，平时洗涮盛肉干的木桶，好用的铁器结实的大篷车凉爽的麻布衣裳。

当然也不会少得了匈奴贵族们所钟爱的奢侈品，诸如名贵的丝帛手软光滑的绸缎，漂亮的金器首饰以及汉地非常紧俏的香胰、澡豆以及青盐，乍看起来匈奴的上层贵族对汉地很鄙视，其实口是心非的人心底里充满着对汉文明的羡慕，他们也想过上种下粮食到秋天就可以吃饱饭，不用为生活四处奔波的美好生活，所以匈奴贵族向来对南下充满热情，那里不仅是个提款机还是个流淌着蜂蜜和酥油的膏腴之地。

呼揭人也不例外。

早在数百年前，呼揭人的祖先与尚未形成的乌孙人、月氏人出自一个庞大的部落族群里不同的分支，类似屠何人与东北部的九夷后裔融合混血儿成，呼揭人也是与北方不会数数的异族鬲昆（坚昆）以及丁零人融合而成，但是他们常常以自己的戎族血脉而感到骄傲，并不齿于被后起之秀的匈奴人通知。

呼揭人有自己的骄傲，那是源自古老文明的骄傲，他们的先祖曾经是北方所有部落的王者，即使久远的上古时代早已随着时光流逝灰飞烟灭掉，但是古戎族的后裔依然打心底里瞧不起躲在匈奴王庭里的假呼揭王，呼揭人每年仅限于相应匈奴单于的出兵命令，派出两三千部落骑兵应付差使。

若即若离的态度在众多被征服的匈奴部落里比较扎眼，奈何呼揭人和小月氏人、乌孙人关系密切，匈奴单于也不敢过度逼迫欺压，生怕一个不好让整个西域的局势糜烂，只得以各种手段打压和排斥呼揭人，特别是中行说得宠的时代曾经拉拢分化不少呼揭叛徒当了匈奴单于的走狗，恫吓与打压吓倒了大部分呼揭人，同时也埋下了仇恨的种子，那颗种子终于等到了开花结果的一天。

大漠之眼居延海西北一千里外大草原，象征匈奴右贤王的银狼旗迎风招展，三万骑王帐骑兵一字列开凝视着几百里外的敌人，那是一支五万骑兵组成的庞杂呼揭联盟，打头是一个个棕法褐眼的高大男子，他是呼揭王萨勒当。

“右贤王，你无故来犯我的土地是什么意思？立刻从我的领地离开，否则伟大的阿胡拉玛兹达会降罪于你！”

“哼！愚蠢的拜火教徒，怎能理解昆仑撑犁的伟大！”右贤王居犁冷笑一声：“萨勒当，交出那群人等候大单于发落，否则你的部落将会被血洗。”

“哈哈，难道我刚才听到的是笑话？你有什么勇气来到呼揭人的领地威胁血洗呼揭人，难道是听信那个无卵的中行说蛊惑，还是依靠你身后那帮号称王帐骑兵的娃娃兵？不要以为冒顿单于打败我们的王，你也可以重复一次，我们早不是四十多年前的呼揭，你敢来就做好付出惨重代价的准备。”

萨勒当发出战争威胁，骄傲的呼揭人并不在乎匈奴右贤王，萨勒当只会在极少的时间去右贤王庭呆上半个月就匆匆回来，每次他给的理由都带着强烈的敷衍之词，右贤王早就厌烦这个不愿意听号令的呼揭头人，他比那只狡猾的老狐狸乌孙昆莫猎骄靡更直白，就是不愿意配合匈奴单于，特别是匈奴单于连番吃败仗导致汉匈实力逆转的今天。

右贤王显然没有太多的耐心，愤怒的他立刻拔出弯刀指着呼揭王痛骂道：“萨勒当，你和你的愚昧族人仍然没有放弃对愚昧之神的崇拜，依靠大单于一次次的宽宥和包容肆无忌惮的挑衅本王的尊严，本王早就受够了你们的愚蠢与傲慢，昆仑撑犁的信徒将会把你们撕成碎片！”

“挛鞮居犁！小心你的项上人头，我会让你体会到锋利的刀刃切开脖颈的滋味，请相信我一定会让你痛不欲生的死去！”萨勒当吹响牛角号，五万名像雕像似得骑兵突然动起来，踏着缓慢而坚定的步伐一点点加速。

右贤王不甘示弱发出进军命令，三万骑王帐骑兵踏着轻快的步伐如离弦之箭眨眼间冲到百尺外，刹那间寂静的草原被万马轰鸣声遮盖，那声浪犹如壶口瀑布前的滔滔黄河在咆哮，震荡的声波远远的散布朕的人心里咚咚直跳。

战场的边缘无论食草的牛羊鹿兔马，还是食肉的豺狼虎豹熊，眨眼间全跑的无影无踪，动物们的危机感远强过集中发育大脑的人类，他们会借用本能提前预感到危险的到来，而战场上的双方军人却丝毫没有收到影响，反而一个个兴奋的大叫着竭尽全力的催动坐骑冲。

“降速！放箭！加速冲！”

右贤王帐下的王帐骑兵不愧为最敬畏的骑士，在短短的十个呼吸间完成由冲刺的极限速度压低到匀速前进，这种由快到慢的节奏变换非常考验骑手的骑术水平，更考验坐骑的调整适应能力，负重的战马在高速奔驰中骤然减速极端危险，铺天盖地的箭雨落下，只见对面的呼揭人骑兵一声不吭倒下几百骑，身后的骑兵从毙命的伙伴身前一跃而过，依然一刻不停的往前冲，呼揭王萨勒当理所应当冲在最前面，他是呼揭人当之无愧的第一勇士，二十年前从衰败的呼揭王族中脱颖而出，东征西讨身经百战从未失败过，北方的坚昆和丁零异族对他既恨又怕，被乌孙昆莫猎骄靡誉为西域第一勇士。

萨勒当身边跟随者一千名勇敢的骑士，他们的坐骑是浑身赤红如火的良驹，高大雄健走起来脚下虎虎生风，赫然是西域闻名遐迩的西极马，仔细瞧流出的汗水带着微微的艳红色光彩，表明呼揭人的良驹里有汗血马的血统。

西域是明码的产地，同时也是百部戎族后裔们的栖息地，匈奴人馋涎西域的宝物宝马并非一天两天，自冒顿单于时代至今六十多年从未间断对西域的压迫，迫使西域各部陆续赠送一些西域良马，其中就包括乌孙名产的西极战马。

然而，这个过程并不是一帆风顺，匈奴人得到的西极马良莠不齐，导致培养育种繁衍谱系非常的麻烦，几十年来培养到第八代混血西极马也只有匈奴王族有资格骑乘，当匈奴的王帐骑兵看到高品相的西极马，还是拥有不知名混血的矫健良驹，每个王帐骑兵的心里都燃起一簇熊熊烈火。

在古代马是最重要的交通工具，良马就好比纯手工制作的名车一样可遇而不可求，特殊种类的名马更是限量出产的名贵产物，考虑到一匹马的寿命至多三十多年，适宜骑乘仅有短暂的十二个年头，便导致名马的价格向来居高不下，哪怕是拥有众多天然马场的匈奴草原也很难碰到种类特殊品相好的名马。

名马是有限的，王帐骑兵却是每隔十年一次完整的更换，年轻的王帐骑兵期望他们渴望夺取这些名贵的战马驰骋在疆场上建功立业，年长的王帐骑兵则渴望获得一匹良马传给自己的子侄，藉此机会再保举送入下一代王帐骑兵的预备序列。

毕竟王帐骑兵的待遇远比草原各部对待勇士更好，吃穿不愁地位崇高还可以为下一代子孙提供良好的教育环境，他们的子孙有良好的生活环境以及优越的教育资源，远比那些吃苦耐劳在草原上放牧长大的部落穷孩子更有机会成为下一批王帐骑兵。

急功近利导致王帐骑兵的心态发生变化，直接反应是冲锋的波浪层次感顿时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逐渐支离破碎的细碎浪花，高速移动对阵型和节奏感的要求极高，一旦阵型和节奏感断裂就会像现在的王帐骑兵一样冲的乱七八糟。

“不要急！西极马多的很，杀败这些呼揭人，他们的战马全属于我们！”

右贤王提高嗓音提醒，前一刻疯狂的王帐骑兵顿时清醒过来，近半的王帐骑兵逐渐勒住缰绳压低速度，试图找回年复一年练习千百遍的冲刺节奏感，但是仍然有一些年轻的王帐骑兵并没有立即减速，他们的第一反应是迟疑片刻再缓缓降速，这一个迟疑就偏差出二十丈的距离，前后撕裂让本来凌乱的阵型出现巨大的裂口。

萨勒远远的看到对面的骑射停滞阵型散乱，眼眸里迸发出惊喜之色：“苍天之下最伟大的呼揭子民都听着，匈奴人畏惧我们的声威陷入混乱，这是天神保佑我们战必胜攻必克，抓住转瞬即逝的宝贵时机冲过去，杀死卑鄙的匈奴入侵者！”

“杀死卑鄙的匈奴入侵者！”

呼揭骑兵全身穿着粗劣的皮甲，手提源自乌孙工艺的铁制弯刀，转瞬间冲入王帐骑兵散乱的阵中引起剧烈的混乱，老练的王帐骑兵瞬间反应过来，有的持弓有的持刀还有的干脆下马列阵步战，利用远近高低结合的层次阵型封死陷于阵中的呼揭骑兵。

骑兵冲不起来和站立的靶子没有区别，匈奴人很精通与草原部落打交道，名义上归属于匈奴单于庭之下的匈奴各部，实际内部还分出个远近亲疏三六九等，在匈奴草原上打着匈奴旗号的草原各部每年都会发生一到两次剧烈的部落冲突，每次多少都与匈奴部落有关联，特别是一次次征服异族扩充“匈奴”联盟的成员数皆是匈奴部落打头阵。

常年持续不断的部落战争，使得匈奴人练就出一套针对草原部落的成熟战术，现在右贤王的王帐骑兵就在用这套体系反击呼揭人，下马步战专攻呼揭骑兵的下三路，眨眼间大腿受伤的呼揭骑兵暴增十几倍，大量的呼揭骑士陷入阵中被群起围攻憋屈的死掉，本事大的还能在了临死前拉下一两个垫背的。

从天空俯瞰可以发现一字排开的两军纠缠着，如同两条巨蛇纠缠撕咬反复绞杀对手，尤其是双方的骑兵分批次增员加入战场导致厮杀的战线绵延一里多。

呼揭人被打懵了。

匈奴人也被打懵了。

双方都没料到彼此的坚韧也勇敢。

总体上匈奴的王帐骑兵占据较大优势，他们人数虽少却个个装备精良训练有素，三万王帐骑兵里老中青搭配层次感鲜明，军心稳定坚韧不拔反应机敏果决下手也非常毒辣而又专业，从他们手中走过几招的呼揭骑兵个个非死即残，极少有轻伤逃脱的机会。

呼揭骑兵则利用兵力上的优势不断冲击王帐骑兵的两翼，特别是两翼出现以多打少的局面格外多，下马的王帐骑兵三五成群远近结合相互依托表现的无懈可击，依然难以抵挡七八个呼揭人像疯狗一样不要命的冲过来劈砍，双方几乎是以一比一点五的战损不断消耗。

到后来呼揭人也发现苗头，萨勒当也干脆下令让陷阵的呼揭骑兵下马步战，他们发现匈奴人很舍不得砍死砍伤宝贵的西极马，每次瞄准呼揭骑兵猛劈猛砍却从不伤战马，于是呼揭人利用战马挡在背后的优势就地列阵，反过来又把匈奴人的优势一点点扳回来。

“呼揭人竟敢下马列阵？简直是个笑话！我大匈奴的王帐骑兵练了至少十年的下马步战，岂是你小小的呼揭人用短短片刻模仿可以学来的！所有听令，不及杀伤攻击呼揭人，不要在乎那些西极战马，灭掉呼揭人他们部落里有的是良马。”

右贤王一声大喝果然起到奇效，刹那间匈奴的王帐骑兵又把局面一点一点扳回来，部分老练的王帐骑兵在远处骑着马锁定下马的呼揭人抽冷子放箭，丝毫不管呼揭人身旁就是西极战马，短短片刻之间局势再次恶化，大批次下马步战的呼揭骑兵被杀，两翼的优势也随着王帐骑兵的振作逐渐消失。

“混账！为什么卑鄙的匈奴人会这样坚韧！这就是王帐骑兵的真实力量？”

萨勒当陷入两难境地，他十分渴望那群神秘的汉人骑兵站出来帮呼揭人解围，但是当他举目四望发现草原上出了正在厮杀的两军以外，连只野兽的影子都见不到，更不用提什么汉人骑兵来救场帮忙了。

十几里外的山岗密林内，三百名披着斗篷的骑士站在林子前静静的观察匈奴与呼揭的两军对垒。

他们只是斥候哨探，领头的人是夏侯颇和缯隰，两个家伙从当年的小少年变成个头长高一截的青年，忍受一支望远镜眺望战场动向。

“呼揭人要败了。”

“情理之中，我们该撤退了。”

缯隰问道：“为什么不去再勾引一下，引的远一点去昆坚人的地盘也不

错。”

“我们做的了主吗？不能做主就别操心，曲逆侯给咱们的要求是侦测出匈奴的最新动向，希望那群呼揭人能坚挺一点不要被匈奴的王帐骑兵消灭掉。”夏侯颇心照不宣的递了个眼神，后者立刻明白昆坚人的地盘多半有坑，并不是每个草原部落都会像呼揭人那么配合，进入昆坚人的领地必然要惊动当地的地头蛇，万一引不好中了昆坚人的伏击圈万事皆休。

胶着的战事随着时间一点点推移，从上午战斗到下午，双方的骑兵碰撞力度逐渐走低，精疲力尽的骑兵们阵型逐渐散乱，再也无力维持彼此遥相呼应的能力，双方更多的是在比拼战斗意志和对胜利的渴望，没有人愿意放弃投入心血的战争，死了那么多人还打输了，无论如何都不能接受。

转过下午抽空吃过军粮的双方骑兵又一次展开厮杀，这次的剧烈程度不下于上午的正面碰撞，眼看占据优势的匈奴王帐骑兵越来越强势，呼揭骑兵悍不畏死的发动必死冲锋，乘着战马的冲击力飞扑过去用以命换命的搏杀方式杀死匈奴人。

一具具呼揭人尸体被乱刀劈砍的支离破碎，但是并不会影响呼揭人拼命的趋势反而有愈演愈烈的倾向，第一个人开头换来的是几百人在第二时间效仿，年轻气盛的呼揭人并不畏惧死亡，为部落英勇的战死是至高无上的荣誉，天神将保佑他们。

“呼揭人为什么还在坚持？呼揭人的损失已经超过两成，明明应该立刻撤退为什么要顽固坚持下去？这么打很快人就会死光的。”缯隰看的不停在皱眉，军事常识告诉他战损一成是警戒线，战斗死亡10%通常会有30%的伤亡，受伤的要远比战斗死亡的更多，超过20%的战斗死亡意味着至少有60%的伤亡，大部分士兵挂彩代表着崩溃的开始，一旦战损超过三成几乎无法阻挡溃败。

夏侯颇摇摇头：“你看那边呼揭人部落的草场连一只牛羊都看不见，呼揭王萨勒当是在用呼揭骑兵的性命来换取部落撤退的机会，他们怎么会走呢？”

“这么说来，他们要死拼到底了？”

“匈奴人的情况也不妙，至少三千人的损失并不比呼揭人更强，右贤王一定要气疯了。”

二人正说笑的功夫战场的形势陡然大变，前一刻悍不畏死的呼揭人突然掉头撤退，二人赶忙看过去发现呼揭人的王旗几乎摇摇欲坠，骑着赤红战马的亲卫部队护送着王旗向西撤离，紧接着呼揭人也掉头向后撤退，前后变化之快大大出乎预料。

紧接着匈奴王帐骑兵也在向东撤退，并没有如预料中那样乘胜追击穷追不舍，两人仔细一瞧才发现右贤王的银狼旗情况不太妙，似乎在片刻之前两位王者来了场正面冲突，结果是双方都受到不小的创伤以双败的结果收场。

“右贤王看战事胶着久不可下，亲自上阵突击呼揭王的亲卫然后又打了个平手？”

“我和你的看法正好相反，呼揭人的损失原比匈奴人更多，呼揭王萨勒当忍不住率领亲卫突击右贤王的亲卫，最后是以两败俱伤收场。”

两人正说话的当口，从密林里钻出个传令官：“陈都尉有令，盯紧这支撤退的匈奴人主力，掌握他们的扎营地不得有误。”

“噢，要开火了？”

缯隰兴奋的搓着手指：“好久没碰过这么大的块头，真的很期待！”

两个时辰后。

急速飞奔一百多里的王帐骑兵们开始减速准备在不知名的河边安营扎寨，即使夏天到这个时间也是太阳落山很久了，在不扎营就只能夜宿茫茫草原上与夜里出没的野兽共舞，除此之外更重要的是他们也跑不动了。

匈奴的王帐骑兵是一人三马，一匹拖着装备辎重，一匹行军骑乘还有一匹是作战用骑乘，经过一整天的消耗作战骑乘的战马精疲力尽无法使用，另外两匹只能轮换着骑乘，把作战马放在身后慢慢前进，两个时辰就是大半个下午的时间行进一百多里，摆在体能充沛的时候简直不值一提，两个时辰跑出两百里都没问题。

但是闲杂情况特殊，能跑出一百多里也是消耗潜能的前提下最大极限，再跑快点拴在身后慢慢休息的战马就要活活累死了，再说匈奴的王帐骑兵也不是铁打的，打一天激烈的战争午后吃了点肉干喝点水继续打到下午，然后又掉头飞奔一百多里，即便作战马上也累的精疲力尽恨不得下马就呼呼大睡。

临时营地里，巫医正围着火堆跳舞做法，右贤王捂着腹部的伤口强忍着剧痛，拔出一支带血的断箭。

“大王，您的箭伤不轻，这个季节用热水清洗伤口没有用，只有用它封死伤口才能防止化脓。”巫医从篝火堆里取来一钵带着火星的草木灰，滚烫的草木灰烬顿时倾倒在右贤王腹部的伤口上。

“萨勒当！”

右贤王面目狰狞的吼叫着，受伤的狼王在几个强壮的亲卫的固定下依然剧烈的颤抖着，这是他有生以来受到最大的一次重创，他恨极了呼揭人和他们的王萨勒当。

第335章暴风雨夜

黑夜降临，匈奴的临时宿营地寂静无声，吓阻野兽狼群的火堆全部熄灭，朦胧的夜色中只能看的清几十米外的微光。喂饱疲累的坐骑，忙碌一天的王帐骑兵在蚊虫的包围中被迫和衣而睡，在陌生的草原上搭建营帐是不明智的选择，尤其是敌情不明的时刻更要谨慎小心。

更要命的是这支匈奴军队的主心骨，右贤王居犁病了。

简陋的营帐里，只有一丁点微光传到帐外，巫师围着营帐里唯一的篝火手舞足蹈的跳着意味不明的舞蹈，那是祈求昆仑撑犁保佑病人祛病去灾的咒文。

泰一神教的传入让处在萌芽阶段的匈奴萨满教受到巨大的冲击，匈奴的游牧文明只相当于西周时代周后期水平，而大汉帝国也仅仅只是匆忙完成巫医分离，可想而知匈奴人的文明有多么的落后和简陋。

信奉传统萨满巫师们毫不犹豫的接受一个信仰高度相似，而且文明更加发达的外来新事务，至少在一个愚昧的族群里还有两三个富有智慧的老人，巫师是唯二能豁免年老被抛弃风俗的特权人士，另一个特权是匈奴的王族，包括各部落小王以及匈奴挛鞮氏的王族在内。

巫师在军队中地位特殊，既要医治病人也要充当最高指挥官的智囊，他们的智慧和见解会通过占卜表达出来，匈奴王族非常尊重巫师，就像尊重富有智慧的谋士那样，出身匈奴的身份还会得到更多的特权。

舞蹈持续了两个时辰，巫师会在间歇休息时给昏迷的右贤王敷上不知名的草药。这些草药在粗劣的陶钵里煮的稀烂再活着滚热的草木灰涂抹在伤口，剩下的草药汁则灌入右贤王的嘴里。整个过程直到巫师汗流浃背体力不支才缓缓停下。

夏季草原的夜晚气候闷热潮湿，似乎要有一场暴雨即将来临。而此刻已经临近三更深夜时分。

“唔！”

巫师长出口气，立刻引来几个匈奴贵族的包围：“尊敬的巫古，大王的身体怎么样？”

“熬过今夜，大王就安然无恙了。”巫师充满忧虑地说道：“熬不过去，大王就要去见老单于了。”

匈奴贵族们脸色难看至极，转身看着昏迷中的右贤王，脸色苍白蜷缩成一团不断的颤抖着，身上明明披着几件厚厚的裘皮大衣也无济于事，这是伤寒的明显症状。见多识广的巫师用尽一切办法也只能做到这一步。

轰隆隆！

遥远的天际传来雷暴的轰鸣，夜色不知不觉中变的异常昏暗，朦胧的月色突然被乌云遮蔽着伸手不见五指，只有那天边有白色的光在滚滚黑云中翻动着，不过片刻，几许冰凉的风吹入营帐，中间还夹杂着湿润的潮气。

巡夜的王帐骑兵强打起精神巡视空旷散乱的宿营地，沉重的眼睑仿佛随时可以闭合上，两条腿像灌了铅似得难以抬起。他们非常疲累。

“一会儿会下雨吗？”

王帐骑兵们心里默念着，冰凉而又潮湿的风刺激醒昏沉的大脑，振作精神的王帐骑兵们步行穿越寂静无声的营帐，他们的同胞正在陷入沉睡。而他们巡逻完这一圈也可以享受到久违的睡眠，那群接替他们巡视下半夜的倒霉鬼们还在甜甜的梦中遨游着，他们开始迫不及待的想看到踢醒那几个家伙时的有趣表情。

这是男的的笑话。能让王帐骑兵们在沉重而又压抑的气氛里得到短暂的缓解，至少暂时不用担心草原上的饿狼。不用去担心那些无法预料的危险。

毫无征兆的一道闪电划破夜空，随之而来的是震天动地的轰隆爆响。

陷入沉睡的王帐骑兵们有一大被雷声震醒。恐怖的雷光持续整整一个呼吸才消失，那短短的呼吸之间依稀可以看到黑黢黢的密林，还有那一望无际的大草原。

雷声消失，被惊醒的匈奴人又一次陷入沉睡，长时间高强度的作战奔袭耗光他们的精力，疲惫不堪的人们匆匆卷起行囊裹在身上进入梦乡。

巡逻的王帐骑兵们忙着安抚烦躁的马群，他们的好伙伴显然也被雷声吓的不轻，许多马匹在烦躁不安的来回走动就是不肯休息，这花费了巡逻者们宝贵的休息时间，原本他们应该尽快赶回去踢醒应该接替他们巡逻却在贪睡的家伙们。

忙碌并不是毫无作用的，至少擅长驯马的王帐骑兵们成功的安抚下焦躁不安的马群，虽然马群并没有立刻闭上眼休息，至少不会再四处走动发出嘶鸣影响更多的同伴。

“累死人了，我也想下半夜接替巡逻。”

“你在抱怨的时候不如多走几步，快点回去睡觉，暴风雨马上就要来了。”

老卒不忘对新丁言传身教，从不忘炫耀自己当年从容不迫应对月氏人的光荣故事，大概只有用过去的传奇才能镇得住这帮满脑子肌肉的小年轻。

一道白光骤然亮起，雪白的光芒照亮大地，随之而来的雷声在耳边突然炸响，这次的雷声似乎就在宿营地头顶不远处的某片天空，雷声格外的响亮，雷光也格外的明亮。

“嗯？那边黑黝黝是一群什么东西？”

巡逻的王帐骑兵新丁们浑不在意地扫过一眼，他们只来得及从白色雷光消失前粗粗瞄到些许身影，看起来黑点整齐的排列着站在远处默默的对着他们的方向，下意识权衡不到半个呼吸说道：“应该是一群狼吧！”

“一群狼？狼群为什么会在这儿？”

“狼群最擅长跟踪和追捕，狼的体力和忍耐力最强，他们可以死死跟着猎物追寻数千里，被盯上有什么好奇怪的。”新丁们不以为然地说道。

老卒犹豫片刻摇摇头：“还是不太对，狼应该很害怕声音。这么可怕的雷声应该把他们吓的躲起来而不是站在宿营地旁。”

“谁知道呢？也许是你看花了眼也不一定，我们该去睡觉了。”

巡逻的王帐骑兵短暂的迟疑下就决定暂时放弃一探究竟的打算。他们自己也认为或许是太劳累的看花了眼，暴风雨来临前的夜晚怎么可能会有大批狼群出现在宿营地旁。无论何种毒虫猛兽畏光怕火也害怕风雷闪电，这个时候动物的本能会驱使它们躲起来。

当第三道剧烈的雷暴划破天空，寂静的黑夜中飘下雨丝，扑面而来的潮气变的比以往更加浓郁，短短几个呼吸之间细细的雨丝变的稠密，从丝线变成豆大的雨珠，进而像最大号的明珠，朦胧细雨化为瓢泼大雨。

潮湿的空气里夹杂着大量的水汽浓的化不开，空气里还夹杂着雨水与泥土混合的特有气味。正在梦乡中无法自拔的王帐骑兵劈头盖脸被瓢泼大雨淋成个落汤鸡，他们急忙翻出可以遮风挡雨的毡布支起简易的小帐篷，在冰冷潮湿的草地上忍受着阵阵冷风继续未完成的梦。

巫师在营帐的角落里沉沉的睡着，同样蜷缩在角落的还有充当千骑长的匈奴贵族，只有他们才有资格在干爽的营帐里渡过雨夜，虽然营帐里也并不

比营帐外更加舒适。

几个匈奴贵族偷偷喝了点酒，来自汉地出产的清澈透明的酒水深受匈奴人喜爱，特别是祭祀和正式仪式上必须要使用汉地出产的酒水，有特权的贵族会通过特殊渠道得到一些珍贵的酒水。那是用来阵痛御寒取暖的宝贝，尤其在冬天是供不应求的奢侈品。

王帐骑兵的待遇最高，王帐骑兵的千骑长待遇尤其高，他们得到的汉地酒水也相对多些。在匈奴贵族们交易的圈子里，一瓶带着皮套的铁皮酒壶连同两斤重的酒水，可以换取五匹最健壮的匈奴良马。即便非常富裕的王帐骑兵千骑长也舍不得喝几口。

今天的情况特殊点，右贤王有伤病在身。狂风暴雨以及阴冷潮湿的天气让这个雨夜格外难熬，尤其当他们看到巫师给右贤王灌酒的时候。喝酒取暖抵御寒冷的念头就无可抑制的冒出来。

喝了两杯酒，昏沉的大闹停止工作，酒气冲天的家伙们很快睡着了，匈奴贵族们的酒量并不高，这与他们从未接触过酒精有很大关系。

轰隆隆！

突如其来的雷声震醒了一个没喝酒的匈奴贵族，他比较吝啬珍贵的酒水不愿意喝掉，从冰冷的草地上爬起来，挑开营帐的毡布帘眺望黑黢黢的夜空，夹杂着雨水和泥土腥气的冰冷空气吹的他打了个寒颤，紧接着冰凉的雨滴打在脸上让他后退两步。

“上半夜热的要死，这会儿冷的发抖。”站在雨水扫不到的角落，被震醒的匈奴贵族还在犹豫是不是应该喝点酒暖暖身子，虽然匈奴贵族们也会找出诸如庆典之类的理由饮用汉地的酒水，但是他仍然坚持喝原产的马奶酒。

迟疑片刻，他决定先去解决鼓胀起来的膀胱压力，无意中扫过营帐的门口惊讶的发现没有一个人影，按道理就算是狂风暴雨也终归会有穿着蓑衣的卫士在附近，蓑衣是勤劳的汉人从汉地带到匈奴的舶来品，匈奴人偶尔也会用他来避雨，当然多数时候他们会躲在自己的毡房里而用不到蓑衣。

“人呢？”

他穿上不太常用的蓑衣走出营帐，左右是黑黢黢的夜色包围着看不到一点光，耳边是哗啦啦的暴雨击打地面的声响，深一脚浅一脚走在雨水浸没的草地上还要当心水坑绊倒，围着营帐绕行大半圈没看到半个人影，可把他给气坏了。

“混账东西又去偷懒了，我要用马鞭打烂你们的屁股，让你们知道军规的

森严！”

怒气冲冲的匈奴贵族刚走几步就被绊倒摔个跟头，在泥水地理挣扎着爬起来气的不行，转过身朝着绊倒他的东西上狠狠踢一脚，忽然发觉踢不动这个碍事的凸起物，踢上去的感觉也不太像坚硬的石头，俯下身轻轻摸索感觉像个人的身体，摸着摸着忽然摸到带着刀鞘的短刃。他的汗毛瞬间炸起来。

短刀是他再熟悉不过的物品，因为它是匈奴的制式武器近战。另一把制式近战武器是长刃铁刀，还有一把制式猎弓是匈奴语骑兵的远程武器。王帐骑兵的标配和普通部落骑兵差不多，只是质量和成色略高一个等级。

他不信邪的继续搜索，越搜越心惊另外两样武器也被找到，连王帐骑兵的制式皮甲皮兜也被翻出了个遍，躺在泥水地理充当“绊脚石”的东西不是别人，就是他配下的王帐骑兵。

“人怎么死了？到底是怎么死的？不对，后背有刀伤！”

他心头一紧暗叫一声糟糕，转头站起来赫然发现远处黑黢黢的夜色里影影绰绰有一些东西在晃动着，噼里啪啦的雨水的遮掩下似乎可以听的到哀嚎和怒吼声。原来那些声音是被暴雨拍打地面时轰隆声遮掩住，不仔细分辨根本搞不清那到底是不是真实存在的。

简单的分辨方向，顺着印象里的营地布局，他俯下身体偷偷摸摸的向着士兵宿营地的方向走，沿途遇到挡路的“绊脚石”越来越多，惨叫声和激烈的打斗也渐渐清晰，不知何时暴雨似乎小了一些，可以清晰的听的到激烈战斗时发出的声音。

“汉军！汉军从东边来了！”

“南边也有汉军出现！他们的数目不明。”

“我们这里也有，汉军的人数不多。我们正在把驱逐汉军！”

暴雨中无法使用弓弩箭矢来打击敌人，弓弦和弩弦无法在潮湿的环境中发挥作用，箭矢也会受到雨水的影响失去冲力和准头，汉匈双方很默契的放弃远程攻击的手段玩起近战厮杀。

汉军人数虽少组织有序进退有据。匈奴王帐骑兵人多势众却混乱不堪进退失据，东一锤子西一榔头到处分兵堵截驱逐却鲜有斩获，掩藏在黑夜里的汉军却向最凶恶的狼群狠狠的咬一口就跑。丝毫不给匈奴人组织反击的机会。

激烈的战斗在漆黑的雨夜里断断续续的进行着，没有人知道具体的收获

是多还是少。仓惶的匈奴人只能抱团在一起互相用匈奴语呼喊联络，就像是在壮胆似得不断的激励士气。随着慌乱的匈奴人越来越多的抱成团，汉军的袭击频率也在大幅下降。

直到又过一个时辰暴雨渐止，一阵冰凉而又强烈的风吹过冰冷的草原，天上的黑云渐渐消散开来，露出那一弯并不算特别明亮的月亮。

“咦！汉军人呢？人都不见了？”

“汉军退了？”

王帐骑兵们松了口气，忽然听到一声疾呼：“不对！营帐要出事了！”

这句话顿时人打个寒颤，马不停蹄的赶向正中间的匈奴大帐，急赶慢赶到地方时发现几个受伤的匈奴贵族瘫坐在营帐门口，有几个人失血过多躺在地上奄奄一息，巫师手持火把钻出营帐，目光扫过焦急的人群点点头：“右贤王安好，我们损失了三位千骑长，另外两人伤势较重危在旦夕，还有一位万骑长也受伤了。”

“汉军退了？”

“退了！那个黑甲将临走前很不甘心的吼了几声，我感觉他们还会回来。”

王帐骑兵们面面相觑有些不知所措，再来一次疲惫不堪的匈奴人还能抵挡得住与否仍是个谜，以他们目前的状况即便再抵挡住第二次袭击，那么第三次，第四次以及更多次该怎么办？

没人能猜到汉军袭击的时间，此地距离右贤王庭还有八百多里路，向东南走两百里会进入右贤王的领地，但是这两百里还要走多久也是个谜，正常的行军速度只要一天即可，但是现在的情况又是另一说，一天能走五十里就是巨大的胜利。

受伤的千骑长喘着粗气，他们身上遍布着深浅不一的刀伤，拼命的呼吸着冰冷的空气，那双充满渴望的双眼望着巫师，然而他们得到的只有绝望，如此多的恶性刀伤在匈奴是几乎无法治疗的必死之兆，即使可以治疗在缺医少药的环境下也无法寻找到合适的医疗环境。

重伤者在绝望中咽下最后一口气，轻伤者也并不好受，他们喝了口浓烈的汉酒强忍着剧痛用滚热的草木灰来封死可怕的刀伤，剩下的只有祈求昆仑撑犁给他们个机会躲过伤寒，这是他们唯一可以活命的机会。

巫师再一次发挥他的特长，用命令的口吻告诉慌乱的匈奴贵族：“占卜的

结果是凶相，此地不宜久留，必须立刻离开这里。”

“可是右贤王……”

“绑在马背上带回匈奴右地，这是唯一的机会。”

匈奴千骑长们对视一眼在万骑长的身上，三个万骑长咬咬牙说道：“事不宜迟，我们立刻启程！”

王帐骑兵们来不及庆幸，匆忙的卷起行囊给战马上鞍具，目光扫过死去的同伴尸体无奈的放弃拾取武器装备的打算，只是匆忙捡起干粮和行囊里的食物就抛下他们骑着马快速离去，匈奴贵族的速度更快一些，营帐干脆舍弃不要闷头上马往东南方向走，几个照顾右贤王的千骑长死死卡着那匹马走在最前面。

至于呼揭人，来不及去管了。

第336章关山万里海角天涯

一个月转瞬即逝，右贤王被袭的消息震动匈奴右地各大部族，随同传来车骑将军曹时率所部四万精锐出金城，越焉支山，直取居延海的消息。

右贤王受伤难以视事，匈奴各部群龙无首，作为汉军出塞的牺牲者，毗邻金城要塞的休屠王与浑邪王受到直接冲击，匈奴人无法面对漫无边际的黑甲骑兵潮，各部在汉军红色大纛下望风而逃，第一波冲击还未结束，倒霉的休屠王就兵败被俘。

浑邪王站位靠后跟随溃逃的各部逃窜，但是这并没有什么作用，浑邪王领与休屠王领只有咫尺之遥，这里有他的部族子民，成千上万的牛羊，漫无边际的草场，还有焉支山下流淌的大河，离开这里等于自杀，他的子民将被其他各部兼并、奴役，面对汉军骑兵的死命追击，绝望的浑邪王放弃抵抗自缚出降。

俯瞰居延海，可以看到碧绿的草原上星罗棋布点缀着千百个大小不一的湖泊，期间河水潺潺流淌形成一个丛林茂密的沼泽生态区，远处原属于匈奴右贤王帐下草场的牧区被征辟为汉军临时营地。

八千黑甲精骑作为先锋抵达居延海侧畔，还未来得及退却的匈奴残部被堵了个正着，其中包括仓促北逃的右贤王部分王帐骑兵。

“右贤王吓破了胆，向右贤王庭逃窜去了。”陈何黝黑的面庞泛着喜色，帐内的都尉们畅怀大笑，大破右贤王所部可是了不得的功绩，只算杀敌一万二千，俘虏三万六千就足以封官授爵，多少破落军功爵光耀门楣，想想就让他们心情舒畅。多日来的疲惫和伤病也算值得了。

都尉们喜气洋洋吹起自己的光辉战绩，周左车跳出来连泼冷水：“别高兴的太早，按原计划应快速清剿右贤王残部，彻底根除匈奴单于庭对匈奴右地，以及西域的影响力，须记得车骑将军曾言道。打蛇不死，贻害无穷。”

“应该是打蛇不死，反受其害。”灌强小声补充着，被周左车瞪了一眼半晌不敢说话。

众都尉面面相觑，就连一向喜欢挑战权威的陈何也没了声音，到不是周左车官威深重令人不敢直视，而是他一贯摆出很冷静的样子而深受车骑将军曹时的器重。此次先锋军就以他做主。

“右贤王残部不足为虑，王帐骑兵却是桩棘手的事情，须得想个妥帖的方略弹压住才是。”

“何必费尽周折弹压，心怀不轨便坑杀之了事。”

“坑杀之？”

灌强摇了摇头，对陈何的提议不以为然：“车骑将军向来厌恶坑杀之事。此等暴虐行径让人联想起前秦白起，西楚项籍，倘若逼反那些降服的匈奴人牵累西征大业，你我可吃罪不起。”

夏侯颇匆匆从帐外走来。身后押着十多个披头散发的匈奴小王。

休屠王与浑邪王走在队伍前，二人衣衫狼藉佝偻的身子如同老豺匍匐在雄狮面前。已不复威震一方霸主的气势。

“车骑将军有令，押送此二人前往右贤王庭招降右贤王残党，将军让我询问周都尉，何时可出兵北上。”

众将凛然领喏。

战事进展之速出乎意料。金城之战大败后四散于草原上的右贤王各部遭遇汉军骑兵无不是望风而降，少数负隅顽抗者意志不坚，挡不住汉军铁骑的一轮突袭便丢盔弃甲溃不成军，汉军骑兵几番鏖战不仅没有折损兵力，反而越战越勇精神抖擞的狂飙猛进，不过十日间转战千里之外的右贤王庭，猝不及防的右贤王部被包了个饺子，唯有右贤王本人带着百十名亲卫铁骑死里逃生，往匈奴单于庭龙城而去。

“恭喜车骑将军旗开得胜大破右贤王。”

“中大夫此来可是有皇命在身？”

庄助胡须微微一翘，笑颜转眼变成苦脸：“那匈奴贼酋气焰汹汹，朔方至上谷一线危在旦夕，公孙敖率部节节抵抗依然不见好转，陛下特命问我计于车骑将军。”

“卫将军可曾回师驰援？”

“不知。”

曹时若有所思道：“我料定卫将军不日将驰援而至，落子之处遍在此地。”

“咦，这不是左贤王庭吗？”

沙盘上一面狼旗竖立着，正是左贤王在漠南的王庭之所在。

“匈奴大军云集于汉家边境之地，战报上反复提及匈奴骑兵三十万，其所依托运输粮秣的游牧民应当倍于此数，至于牛羊更是千百万头，如此大规模动员实属草原上罕见之景象，即便是我汉军出动三十万兵卒也要前后统筹，调动数个月之久，更何况少有动用如此大军的匈奴人，手忙脚乱是必然之事，有乱象就有机会，左贤王庭就是最大的机会。”

卫青被他一手教导出来，兵法战略从不出他所料，此番大战胜负难料，唯有一军突袭左贤王庭可解被围之忧。

“中大夫可回禀陛下，就说臣料定卫将军已在漠南突袭左贤王庭，务必请边境大军做好追击准备，一旦匈奴大军徐徐退出定要死死咬住不让其轻松回转漠南，拖延越久则战果越大，臣将择机突袭匈奴单于庭，来个左右夹击把匈奴人聚歼于漠南草原之上！”

曹时目光灼灼，眼眸中隐隐露出峥嵘之色。

相比之河西之战的乘胜追击，漠南之战打的却异常艰难，孤悬于黄河北岸的朔方郡曾几度易手，多亏灌夫勇猛过人数度调兵遣将驰援朔方，以二千之众连破右谷蠡王三阵，打的那三万匈奴军闻风丧胆，一时间竟让灌夫在敕勒川上横行无阻。

军臣单于也曾派出增援协助右谷蠡王扭转战局，可随着汉地内郡的增援不断涌入边境，军臣单于本部的压力也在逐日增加，雁门、代郡、渔阳、上谷一线反复交手的拉锯战打的是越发痛苦，往日里纵横汉地的轻骑入寇逐渐不灵光，每每临阵总是遇到北军的战车兵为前驱。大盾弓弩手组成的乌龟壳横在面前是水泼不进，不仅占不到一丝便宜还颇有折损。

绕行突袭也不好发动，汉军左右两翼的披甲骑兵虽不精于骑射，可他们立在原地弯弓抛射却不比匈奴人差，一旦近距离接战必然手持铁制弯刀短矛，对付还处于青铜时代后期。铁器技术完全不过关的匈奴骑兵简直不要太容易，虽然匈奴骑兵依然悍不畏死，但血肉之躯怎能抵挡刀枪之利，几场战役浴血厮杀竟不得战果反而元气大伤，几个大部落损兵折将士气大损，军心动摇已渐渐无心恋战。

得利蜂拥而来，无利挥之而去。这是草原游牧民天性使然，更何况如今不仅无利可图还要搭上家底血本，也无外乎君臣单于弹压部众越发的艰难，每日调兵遣将受到的掣肘越来越多。

特别是右贤王惨败而逃，右贤王庭被汉将曹时所占的消息不胫而走。匈奴大军上下人心浮动，每天夜晚都会出现偷偷离去的部族，并在近日有扩大的趋势。

这一日，军臣单于正在苦恼于前线战事。心中游移不定是否该尽快撤退，昨日召集左贤王议事到半夜。赵涉几次劝谏他回军撤退为妙，可他仍然拿不定主意，右贤王把三分之一的领土草场以及人口牛羊拱手让与汉人，此乃冒顿单于以来前所未有之惨败。这对单于庭一系的匈奴王族将是巨大的打击，对军臣单于的声望也是巨大的打击。

早两个月退军还可以保全颜面，时至今日右贤王在金城输的惨不忍睹，处置右贤王的刑罚到在其次，安抚浮动的人心，扭转不利的战局才是最重要的，当匈奴大单于也镇不住匈奴各部的小王时，他这个匈奴大单于也就当到头了，在他身边的每一个挛鞮氏王族都可以取而代之，他会死无葬身之地，而他的儿子于单将会被第二个杀死，这是不可接受的。

“大单于！不好了，大单于！汉将卫青斩首与十日前突袭左贤王庭，俘虏左贤王阏氏、太子，屠戮丞相、都尉及亲眷一千二百余口，余者被戮不计其数，左贤王庭血流成河尸横遍野，首级堆做京观呐！”

军臣单于脑袋嗡嗡直响，只觉得两眼发黑一头栽倒昏了过去。

是夜，大单于发病的消息如长了翅膀飞速传遍大营，正为大单于病重感到忧心的匈奴贵族王公既惊讶又愤怒，忙中出错竟使出昏招四处缉拿散步消息的人，匈奴军中大乱，关于大战于病死谣言四起，迫使左贤王派出王帐骑兵四处弹压却收效甚微。

尔后月余之间，卫青率军横扫漠南草原截断驻守在汉地边境匈奴大军的粮草通道，如铁犁扫荡的后果严重，匈奴各部忧心自家部众安全，动荡的士气越发涣散，军臣单于连续多日不见踪影进一步催生出大单于已死的谣言。

糟糕的消息接连传来，甚有传言匈奴王庭被汉军突袭横扫，在匈奴单于身患重病无法稳住军心的前提下，惊慌失措的匈奴王族贵人们忙中出错做出致命的错误决定，匈奴大军连夜撤退。

左谷蠡王伊稚斜强烈反对却无济于事，左贤王所部在卫青扫荡草原的袭击中受损惨重，便是病势初见好转的军臣单于也表示军心魂散不宜再战，当晚就在王帐里策划撤退，他们永远也不会想到，这一走就再也无缘得见漠南汉地的花花世界。

卫青并未让坐镇长安的天子刘彻感到失望，早已知悉匈奴人不战自退的策略，卫青所部提前埋伏在匈奴高原的大漠之间打了场漂亮的奇袭战，历经劳师远征损兵折将又无功而返的折磨，退到草原大漠以为可以安枕无忧，完全没料到兵微将寡的卫青所部敢于冒死突袭。

如神兵天降的汉军马踏连营气势如虹的杀来，直把匈奴人杀的肝胆皆碎亡命奔逃，若非卫青兵少将寡无力威胁王帐精锐保护下的匈奴几大王族首

领，战果恐怕就不会止于重挫匈奴士气这一步了。

此战结束已是八月过半，匈奴人以为汉人的反击终于告一段落，但是他们万万没想到这只是个开始。

入秋时，蛰伏在鲜卑山东麓的鲜卑王徹荦归召集离散部众，汇合同族乌桓、扶余各部。连同肃慎、沃沮蛮部的勇士越过鲜卑山向匈奴单于庭腹地龙城发动进攻，迫使意图南归匈奴左地腹重整旧部的左贤王停下脚步，不得不把手中的重兵布防在东线弓卢水一带御敌。

在冬季来临之前短暂的两个月时间，匈奴与鲜卑联军双方在弓卢水两岸连战数场互有胜负，得到同族大量勇士、良驹的支持鲜卑人爆发出东胡部族的彪悍战斗力，即便武器装备远逊于匈奴王庭精锐依然不落下风。反而仗着有肃慎、沃沮等茹毛饮血蛮族支持下屡屡在河岸沼泽区设伏灭杀匈奴骑兵，让骄傲的匈奴王族十分难堪。

元光二年春，金城塞，车骑将军临时别府内张灯结彩。

今天是君侯嫡女满月庆生的日子，阳信长公主刘婠刚出了月子就收到未央宫送来的赏赐，天子刘彻对嫡亲长姊所生的女儿非常重视，不但亲自赐名曹姮。并且赐予国帑内藏“建元”年号的金币二万枚（1000市斤黄金），价值相同的“建元”银币三十万枚，绫罗绸缎二十车，珍珠玛瑙宝石犀角等赏赐无数，贵重的宫廷玉器也有十件之多。

赏赐规模几乎可媲美公主诞生规格。但朝廷内却无人对此发表异议，皇帝急于弥补与车骑将军的关系，破例赏赐也可以理解，再者天子表示早年曾与平阳侯约定子女婚约。如今平阳侯得嫡女曹姮，婚约也就顺理成章。天子赏赐子女未来的儿媳，外臣也不好干涉。

府中上下喜气洋洋，唯有阳信长公主愁眉不展，哄着幼女去睡午觉便把曹时拉回屋里。

“妾以为姮儿年纪还小。婚姻之事放一放过几年也不迟。”

“天子诏命，我如何敢辞。”

“但是……”

曹时见夫人欲言又止，笑道：“婠儿吾妻，你我结发多年，你的想法我怎不知？所虑者不过是‘金屋藏娇’吧？”

刘婠攥着丝帕愁眉深锁，她是高宗孝景帝嫡长女，生于深宫长于大内，金枝玉叶的娇娇贵女，成长在大汉第一家庭里对政治的理解可谓深刻无比，

他了解自己的父亲和母亲，更了解自己的弟弟，或者说她是刘家女，嫁为曹家妇，比任何人了解刘家皇帝的脾性。

皇家无亲，天子讲的是利益而不是亲情，昔日馆陶长公主贵为太宗文皇帝长女，在长安城内威风八面横行无阻，不但助力刘彻登上天子位，还把其女陈阿娇嫁给天子当上皇后，这一家人可以说要风的要雨得雨，可那有能怎样。

天子稳固权位，第一时间对陈家下手，一时间昔日大汉“第二家庭”之称的堂邑侯府家破人亡，陈阿娇也从椒房殿赶了出去，送到长安城南的长门宫幽闭起来，每日只能以诗赋哀歌来纾解心中的哀怨。

“君子曾亲眼目睹陈家的衰败，当知晓深宫之中明枪暗箭实恐难防，妾作为一个母亲，不能坐视自己的女儿送到那深宫大内受人欺凌，更不敢想异日有奸贼构陷害了姮儿的性命，咱们曹家已是富贵至极，何苦去蹚椒房殿的浑水。”

说到这儿，刘婠忍不住垂泪，宫闱之险恶尤甚于外朝政斗，可以一朝得宠也可以一朝被废，荣宠衰败只在天子一念之间，若要依托外朝娘家的支援才能确保一时安宁反而更加糟糕，任何天子都不能容忍天子家事被外臣干扰，哪怕是岳父国丈亲情深厚也不行。

“更何况为夫为天子所忌，不得不外放州郡镇守边疆，姮儿远居深宫之中无人照拂，所以害怕有朝一日中人奸计落得凄惨下场，可是如此作想？”

刘婠呆呆的看着丈夫拭去眼角的泪痕，只听他说道：“你所虑者很有道理但还不够深刻，想想看为夫这些年为朝廷立功甚多，这一桩桩一件件拿出来皆可以名震天下，再者我们曹家从中获利众多俨然成为天下巨富，兼之列侯高爵者悉数从军听我号令，若你为天子如何容忍？若不能容忍如何处置？”

刘婠微微一愕，显然想到这可怕的后果，她本是聪明绝顶的资质，只因为近些年婚姻幸福沉浸在生儿育女过日子的古典小资生活里，没有意识到短短的几年之间，她的丈夫已经走的越来越远了。

“怎么会呢！君子有功于朝，怎么会……不会的……”

“如今我的境遇堪比淮阴侯韩信，唯一的差别是我更懂得审时度势，不过这也不能怪天子，换做任何皇帝也不能容忍我这样的人存在，说到底还是功高震主啊！”曹时长叹一声露出无奈之色。

刘婠毕竟是皇家公主，深吸一口气稍作镇定，立刻做出决断：“妾作书一封请母后做主免去君子的军权职位，妾与君子带着孩子们回平阳侯国关起门来过日子好不好？妾索性不要那长安的荣华富贵，也不要这长公主的虚名，

只要能保住曹家门第不衰就了无遗憾了。”

“咦？婠儿你……”

“君子不必忧虑，这出自妾真心实意，妾得遇夫君是生平幸事，如今我们不缺钱财也不缺名望，何必在乎那长安城里的风风雨雨，妾随夫君回到平阳侯国关起门来过日子岂不更好，妾还想多为君子生几个孩儿好为曹家开枝散叶，也免得襄儿一棵独苗孤孤单单。”

曹时抬起头迎着妻子坚定的目光对视良久喟然一叹，刘婠可以为了他决绝到放弃作为长公主的荣华富贵，踏踏实实的做个平阳侯曹家的儿媳妇，那一刹那他真想一口答应下来，但是历史告诉他绝不能答应，他可不想二十多岁就提前退休做缩头乌龟，就如尚在人间的老季布，只能靠当年的老情分混日子。

况且，他对妻子刘婠有很复杂的情绪，刘婠的美貌与才智令人惊叹，但是他心中仍然有一个过不去的槛，总会让他联想到卫青，联想到那段尘封历史里的记忆，那段历史里自己倒霉的原身病死后她被迫改嫁，并非她本意所为，可这道槛却不容易迈过。

他可以大力栽培卫家姊弟，可以让卫青功成名就，却不能容忍任何人染指刘婠，哪怕是来自皇帝刘彻的威胁，对他而言，留在长安城或者留在平阳侯国就无法摆脱皇帝的阴影，就必须日夜提防有可能出现的迫害，就要担心那段历史带来的阴影。

“我的命运必须由我自己做主，哪怕贵为天子也不能左右我的意志，更不能把我身边心爱的人夺走，谁也不行。”曹时默默的立下誓言轻呼一口气，旋即笑道：“婠儿何须如此忧虑，如你所言姮儿年幼，嫁入皇宫须得再过十几年后，到那时说不定天子早已改变心意也不一定。”

刘婠秀眉微蹙：“天子怎么会改变心意。”

“譬如说关山万里，海角天涯，山高路远呢？”

“咦？”

第337章少时志向在西行（完）

元光二年大概是立国以来朝廷少有过舒坦的一年，就在这一年初春，北国万里冬雪尚未融化的时候，鲜卑王徹荦归带着扶余、肃慎、沃沮诸部五万蛮部驱赶犬马跋山涉雪突袭弓卢水西岸边的匈奴诸部落，经过一整年暴风骤雨般打击的匈奴人窝在暖和毡帐里耽于安乐，完全没有料到东边的鲜卑人敢顶风冒雪，抗着迷失方向，严寒冰冻的危险杀将过来。

匈奴诸部落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常年依仗快马弓矢称霸草原的匈奴人在过膝的大雪面前傻了眼，特别是冬春之交冰雪似融非融十分松软，雪地里马走不得而人却能走得，为有下马步战一条路，然而匈奴人无论体格亦或是步战技巧都远不是鲜卑人的对手，所以当战争一开始，胜利的天秤就毫无保留的倾斜过去。

不仅仅是惨败，那是一场蓄谋已久的屠杀，而且比普通屠杀更加残忍。

经过匈奴叛徒及俘虏的汉民奴隶指认，鲜卑人把所有部族里的“真匈奴”与号称“匈奴”的部众区分对待，真匈奴的定义是冒顿单于起家所率领的部族，以及被冒顿单于、老上单于、军臣单于以匈奴同族待遇给与利于的部众。

筛选出的“真匈奴”个个是部族里的上层阶级，即便不是贵族也比普通蛮部牧民强出一截，被筛选出来的匈奴人显然被区别对待，一直作为鲜卑王身边汉军指挥官的召孟告诉匈奴俘虏二选一做出抉择，要么让“真匈奴”去死，要么让普通“匈奴”部众去死。

很粗陋的离间计却很有效，匈奴并非亲密无间死板一块，真正的匈奴人不过五十万，而整个草原上却有四百万戎狄之裔。他们服从草原霸主匈奴人的号令也自称匈奴，但是有文明的地方就会有贵族与平民，就会有富裕与贫穷。

真正的匈奴人到并不是天然贵族，多数也是普通牧民阶层，但是他们却享受匈奴单于的特别优待，天然比普通匈奴牧民拥有更多的牛羊。可以放牧时节最好的草场，可以抢到最漂亮的女人，只有其他非匈奴出身贵族比他们地位更高，而在同等地位下真正的匈奴人是有特权的。

召孟的离间计很简单，“真匈奴”和普通匈奴两者之间必须死一个，在屠刀的逼迫下普通匈奴部众毫不犹豫的出卖了昔日羡慕嫉妒的“真匈奴”人，鲜卑人从头到尾没有出手。他们只是松开那些多数派的普通部众，让他们用自己的双手杀死曾经的同袍兄弟，而且必须割下他们的头颅挂在自己战马的脖颈上，用这种行动来表示从此与“匈奴”二字彻底决裂。

鲜卑人成功了，他们也害怕了。这群野蛮而憨厚的草原人第一次发现人心的恐怖，在生存的压力下背叛同袍只需要一瞬间，那些被杀的匈奴人临死前流露出的愤怒、惊骇与不解依然历历在目，他们没有死在鲜卑人的屠刀下。却死在亲朋好友的背后捅刀里。

亲手杀死自己的同袍旧友，还有他们的妻子儿女。并且割下他们的首级挂在自己战马的脖颈上，就像他们曾经割下汉人首级那样炫耀自己的战功，巨大的心理负担和愧疚感让许多匈奴人彻底疯掉，更多的人默默的擦去脸上的血渍。双眼中流露出决绝。

徽荦归命令鲜卑人把疯掉的匈奴人杀死，活下来的每个人打散重编入鲜卑各部，改名换姓剃发易服改称鲜卑，从此以后他们只是鲜卑不是匈奴。

这场战争规模不大，烈度也远逊于各条战线上的汉军取得的胜利，但是对匈奴人的打击却是非常恐怖的。

其后三个月，鲜卑人依托弓卢水两岸来回横渡反复设伏，屡次击败来犯的匈奴援军，犹如一个雪球般越滚越大，直到左谷蠡王伊稚斜出动本部王帐骑兵也奈何不了他们，匈奴人才意识到自己的麻烦大了。

而漠南草原的情况同样很糟糕，自去岁与大漠上以八千人突袭匈奴二十大军吓跑匈奴人得胜而归，卫青一直蛰伏在边郡等待时机，二月底得知鲜卑人与漠北匈奴左地腹地大获全胜，当机立断决定向北奔袭左贤王的漠南王庭。

而左贤王本人带着本部八万兵马驻扎在单于庭，一方面要协助左右谷蠡王防备王庭附近的军事威胁，一方面还要当心右贤王庭方向新迁入的呼揭人，留在漠南王庭的左贤王部只有三万控弦，而且是些老弱病残为主，只有少量王帐骑兵负责指挥。

要放在前几个月，即便明知左贤王庭空虚也不敢奔袭数千里轻易涉险，而今匈奴人大势已去即便一向沉稳的薛泽，资历浅薄谨小慎微的李息也敢于鼓噪出战，脾气暴躁的公孙敖，傲慢勇猛的李广更不在话下，卫青本人当然也是双手赞同。

于是在收到消息的第七日，卫青就点齐车骑六万大摇大摆的奔着左贤王庭杀过去，沿途遇到的匈奴各部牧民吓的屁滚尿流，如同几年前汉人牧民遇到匈奴大军的表情是如此相似。

这一招大开大合的攻杀本也瞒不住漠北的单于庭，奈何右贤王丢了根基吓破胆，军臣单于苦于连番失败忧愤过度身体状况时好时坏，太子于单又兼之年幼素无威望，于是单于王庭的军政大权就落在左贤王乞鞮的手里。

单于庭龙城的军政大权一到手，左贤王可就不打算归还回去，他可是一门心思想坐上大单于的宝座，而且他自己也认为必须要当这个大单于，如今匈奴内外交困须得出一强人擎起金狼旗稳定军心鼓舞士气，重新夺回被汉人和鲜卑人拿走的荣光。

至于漠南王庭早已不在左贤王的计划之内，他自己躲在龙城外的大帐内遥控单于庭外的八万精锐，召集留守在单于庭的亲信部众日夜不听的筹划篡权夺位，而左谷蠡王伊稚斜，右谷蠡王居犁（曾有笔误把右贤王图奢写成居犁）也有此想法，除去大单于本部十二万精锐保持中立意外。这三方是守卫单于庭的主要力量，在防卫单于庭抵御鲜卑人的同时也在勾心斗角。

直到元光二年的七月，在匈奴高原以南的漠南各部悉数归降汉军的消息传来，守在匈奴的三位匈奴大王才醒悟到威胁近在眼前，而此时早已是为时已晚。

当晚三方悄然会面并决定大敌当前暂时摒弃前嫌握手言和，待破了汉军与鲜卑人再做最后定夺。却不料左谷蠡王伊稚斜依照中行说的计谋耍诈，暗中向抱病单于庭的军臣单于诬告这二人拉拢部众日夜密谋造反作乱，当晚会议刚散就被伊稚斜招来的单于庭的王帐勇士堵了个正着。

左贤王乞鞮，右谷蠡王居犁当场被杀，充当吉祥物的右贤王图奢等与会者难逃被杀的命运，一时间单于庭里风起云涌闹的人心惶惶，而军臣单于早已病的骨瘦如柴。心病还须心药医，心中有疾哪怕扁鹊复生也难以治愈，在得知左谷蠡王伊稚斜矫诏杀死与会的所有匈奴贵族之后，军臣单于大喊三声灭匈奴者伊稚斜，吐血而亡。

七月到九月之间本是漠北好时节。牧民们聚在河边湖畔唱歌跳舞赞颂昆仑撑犁赐予的好时光，而今年这三个月却是匈奴王庭却是战云密布腥风血雨的时刻，自从左谷蠡王矫诏杀死大批匈奴贵族以后，潜伏在单于庭内的暗流迅速爆发开来。

首先是左贤王所部留守的贵族聚众作乱意图攻杀左谷蠡王。无奈主要军官层被左谷蠡王伊稚斜杀死，没有足够的指挥官控制涣散的军心。被伊稚斜一阵就打的丢盔弃甲四散奔逃，右谷蠡王所部大部分士卒更加干脆临阵倒戈投降伊稚斜。

短短不到一个月连番吞并各部族，使得伊稚斜就从三万人膨胀到八万人，在八月底吞并左贤王大部分主力后又膨胀到十三万人。野心勃勃的伊稚斜决心彻底撕破脸对年幼的侄儿于单下手，武力兵谏要求于单禅让大单于之位。

伊稚斜的倒行逆施自然激怒了忠于大单于的贵族们，原本很多人看好伊稚斜匡扶新任大单于稳定匈奴基业，却不想他却是个只想篡位的白眼狼，于

是在八月底爆发龙城之乱，作为单于一方的指挥官是悄悄接收兵败逃亡士卒的赵涉，也是他建议年幼的于单多看少做，坐山观虎斗再做定夺。

赵涉代替于单指挥十二万单于精锐挫败了伊稚斜的兵谏企图，尔后依仗龙城与伊稚斜做殊死对抗，掐是因为匈奴内讧使得弓卢水方向鲜卑人寻得机会攻破防线直突入狼居胥山东麓，吓的伊稚斜大呼小叫连忙罢兵言和去低于鲜卑人。

双方罢兵的条件耐人寻味，于单无力剥夺伊稚斜这个乱臣贼子的军权，而伊稚斜又无力攻破两代单于苦心经营的龙城，双方各让一步伊稚斜放弃自称单于而改封为左贤王，于单则必须放弃单于庭龙城的控制权，允许他带走城内的所有东西和人口。

其实这是等于变相承认于单的失败，但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情。

军臣单于留下的精锐骑兵勇猛善战只听命于军臣单于的亲自指挥，于单青春年少毫无威望镇不住大军，浅薄的从军经历谈不上精通战阵指挥，请赵涉这个外人指挥匈奴精锐更加不能让人服气，但是于单能信任的恰恰只有赵涉这个外人老师，王帐勇士的指挥官亦或是单于骑兵的指挥官都不能让他放心，年轻的大单于晓得自己的困境，站在他身边的每一个高级军官都有可能随时举起反旗做第二个伊稚斜。

于是赵涉为他制定策略化解危局，用退出龙城为代价让伊稚斜吞下左贤王的毒饵，防守鲜卑人交给他来做，而于单单于则要用最快的速度召集草原上的各大部族遴选出愿意追随迁徙的部众，最后一步是安抚单于庭内仍忠于于单单于的各部贵族首领，派遣使者汉家皇帝协商议和之策，向南或者向西迁徙。

匈奴贵族坚决反对迁徙，但是现实摆在面前又不得不面对，伊稚斜夺走龙城是板上钉钉，虽然他手下的精锐成都远不如单于所部，可若是以目前大单于的威望也根本压不住军心。打是肯定打不赢老于行伍的伊稚斜，再者西部匈奴右地正在被呼揭人抢夺地盘和部众牛羊，南边又被凶猛的汉军横扫而过正在接受汉人的整编，东边的鲜卑人带着蛮族喊打喊杀要灭了匈奴人的种，恐怖的事情简直一个接着一个。

最后只有做出选择，向东北鲜卑人弄死。向西和呼揭人抢地盘，向南被汉廷接收整编，向北去更寒冷的北极和北极熊玩，以及留在原地被伊稚斜，鲜卑人，汉军，呼揭人以及寒冷的冬天活活玩死。

在比烂的时代只有烂与更烂的区别。匈奴贵族们用为数不多的智慧掰着手指计算利弊得失，直到第一批冷空气从北方吹来时才意识到留给自己考虑的时间并不充裕，于是他们做出各自的决定，或是向西，或是向南。或是留在原地不动。

于单和赵涉当然是要向西，但是西边留给他们的空间也不大，那就只有向西北偏北的方向走，扫荡丁零与鬲昆到更远的地方。

当雪花飘落大地的时候。汉家使者来到龙城看到的却是一座人烟稀少的空城，以及留守在城外的部分鲜卑贵族和在此居住耕作的汉民奴隶。这些汉民努力是匈奴与汉廷议和的筹码，无论是守在狼居胥山附近的伊稚斜，亦或是已经远走他乡的于单都没有继续与汉人为敌的打算。

议和放人是最终选择，伊稚斜没有蠢到横加阻拦。他要的是龙城，至于人口部众可以从漠北各处随意搜罗，更何况逃亡漠北的漠南部族依然为数不少，这是伊稚斜自信能守住基业的基础。

直到元光三年初，春暖花开雪水融化，从汉地远来接应的汉人车马队才把这群担惊受怕几十年的汉民接回到他们的家乡，伊稚斜如愿以偿的得到龙城和大片漠北草场以及附近开垦完善的耕地，摩拳擦掌只等机会给鲜卑人一个狠狠的教训。

天子刘彻则如愿以偿的夺取漠南大片疆土，以破匈奴大功封卫青为大将军、长平侯，食邑万户，李广、公孙敖、李息也因功封侯，平棘侯薛泽益封一千户，余者各有封赏，天子临时行营的河东左邑也被改名为闻喜，以庆祝天子得喜时的愉悦心情。

当天子腾出手来处理过政务后，才愕然发现镇守于金城塞的曹时早已在去年出关而去，随他而去的还有十余万精心训练的黑甲锐士，曹时在去岁四月漠北战事最激烈的时刻自请向西开疆拓土，并且再次请天子准许前时奏章，调令三百万百姓，四十万刑徒闾左之民随之西迁镇守河西走廊以西的古戎之地。

天子本来并不想答应，奈何曹时愿意献出平阳侯府在长安经营的所有产业归入皇庄，并愿意召走那些让天子感觉碍眼的军功爵列侯们去西北边陲，天子前思后想觉得西域华为之地土地贫瘠远逊于中原，朝廷又手握陇西新开拓的金城塞堡垒群可谓是固若金汤，压根不怕有万一的可能性，于是便准奏了。

最初刘彻还是很上心的监视曹时的动作，到后来随着卫青出兵伐漠南以及漠北内乱的消息传来，皇帝终于坐不住起驾前往河东左邑亲自坐镇指挥边关定夺军政诸事，随之而去的是皇后卫子夫及太子刘据等一大家子，窦婴留在长安城负责打理边边角角的小事情，军国大事全都要转送到河东左邑由皇帝亲自处置，而准许曹时迁百姓的诏命恰恰就属于“边边角角的小事情”。

满朝文武无人不知曹时有意抽身而去，多数人对这位才华横溢的车骑将军际遇感到惋惜，更痛惜他愚蠢的选择去比河西走廊更远的化外之地，连日

里苦口婆心的劝说，力谏乃至逼迫都无法改变曹时的决心，窦婴比朝中百官公卿更加了解曹时的想法，而他也是曹时迁徙计划中的一部分。

窦家再是如何也毕竟是列侯之一，此时此刻除去正儿八经的外戚侯卫青，恩泽侯李广、李息、公孙敖等人，以及王子侯的刘家诸侯王分支各脉络以外，完蛋几十年的吕家，衰落到没人的薄家，接近衰落到没人的窦家，已经完蛋的陈阿娇一家子都不能算外戚侯。他们没有外戚的特权，只是普通列侯待遇罢了。

而窦婴则对朝中变化了若指掌，今上天子英明神武大权独揽，打算运筹帷幄纵横天下开创大汉前所未有的盛世，此等盛世是天子的盛世是名臣的盛世却不是列侯的盛世，尤其不是外戚侯、王子侯、恩泽侯之外所有勋贵的盛世。窦婴早就失去天子的信任，之所以留任至今不过是因为天子的心腹资历不足，让他暂时寄存着宰相的职务罢了。

天子有备选，狡兔有三窟，窦婴又不是死心眼儿，自然知晓鸡蛋不能放在同一个篮子中的道理，虽然他同样极度不看好曹时的西域计划。但是他很聪明的知道阻拦曹时是毫无意义的，倒不如趁机给与方便结下善缘，说不定依照往日里的种种神奇，曹时又能玩出一次漂亮的翻手为云。

他根本没有想过，未央宫里匆匆一别将是两人最后一面。曹时远走西域再也没有回来，而窦婴谨小慎微又当了五年宰相被天子罢免归家养老，又过三年病死在长安。

随同曹时一同回长安的还有他的家眷随从，直到鲜卑人稳住狼居胥山各条战线。召孟淳于缇萦夫妇，卫步广庄素夫妇。以及陈掌召蕤夫妇等侯府旧人悉数归队，除却年老多病无力西迁者留在平阳侯国的老宅里养老之外，侯国里征募的年轻男女，长安侯府里的旧人全数被带走。府中财产变卖一空，府院则要留给少府丞接收归为皇庄财产。

除此之外，曾有目击者看到疑似刘陵的女人，轻车简从跟在曹家的大队人马身后永远的从长安城消失，还有人说车上有婴儿哭泣的声音，余者种种市井传言不一而足，当事人故淮南侯刘安却三缄其口，只说自己完全不知女儿去向，一心一意扑在《鸿烈》的著作上打算在立言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长乐宫，王太后对女儿的离去十分不舍，更加不理解冰雪聪明的刘婠为什么会傻到听从女婿曹时的话，跟着他去那万里之外的西域开荒拓土，就算真能发现一块风水宝地适宜定居耕作，可那万里迢迢的又怎么回被朝廷看入眼中。

太后王娡是坚决反对阳信长公主去西域的人，奈何太后的胳膊拧不过天子的大腿，刘彻认为长姊想跟着夫婿去西域闯一闯就随她去吧！反正曹时这些年积攒的各项不动产都归入皇庄，大不了让他们夫妇在西域吃几年苦头再

召回荣养长安罢了。

无可奈何之下，王娡准许他们离去，临走前这位老妇人终究舍不得女儿和外孙外孙女，把这些年在长乐宫几积攒的各地诸侯王送来的金银珠宝献礼一股脑拿出来赠与刘婠，只希望他们夫妇俩能在西域过的舒适安宁，临行前又反复叮嘱，若有在西域有难处就速速回来，左右不过是朝廷重新派个垦农官的小事，若有心常回长安看看。

元光三年七月十六日，建章宫太液池豪华的宫殿群中。

“姊夫和姊姊走了？”

刘彻手捧长信一脸的怅然若失：“朕本想留姊夫在身边参谋军国大事，奈何……”

卫子夫轻轻的依偎着刘彻，展开笑颜道：“陛下何须叹息，妾看这字里行间可见车骑将军心情不错，您看这一句……西域虽苦，戎族虽众，百姓虽难，然臣好不畏惧，上有陛下恩典，中有士族用命，下有士民奋进，想必数年内必有改观……陛下您看车骑将军的志向并未改变。”

“是啊！朕也察觉到了，所以才感到心里不舒服呀！”刘彻盯着长信良久不语，案几上还压着一叠他姐姐阳信长公主写给他，写给王太后的家信，一晃眼建元三年已经过半，距离曹时离去也有近一年时间，最后一批发往西域的百姓在一个月前离开金城塞，皇帝自己也不知道何年何月才能再见到姐姐和姐夫。

过了许久到了建章宫张灯时分，刘彻才从回忆中醒来：“也罢！朕就送他最后一件礼物，把桑弘羊叫来拟诏……嗯，他今日沐休？罢了，子夫文采不凡，由你来为朕拟诏，封平阳侯曹时为车骑大将军，准许其在西域开府，他日若立下大功封侯拜赏皆从西域之地所出，准许他自营工商屯田戍边，但是必须坚守在大汉帝国的旗帜下，必须记住，朕是皇帝，尔为臣僚！”

刘彻来回踱着步子，许久又说道：“西域军政诸事自决之，朕相信你的能力可以处理，他日若开疆扩土必会委派长史监察西域诸事政务，至于西域以外万里的事情……朕就不管了，让他自行决定不必烦扰朝廷罢！尔等须时刻谨记，朕仍然记得高祖的白马盟誓，望尔等不复昔日誓言！”

说完这一切，刘彻全身的力量仿佛被抽调一大半，挽住卫子夫的臂膀遥望垂挂在西方的一轮明月，久久不能言语。

“子夫，姊姊和姊夫可能不会回来了。”

卫子夫轻轻搂住天下第一的男人，感受到他的身体在轻轻颤抖，遥望明

月露出恬静的笑容：“妾知道，很久以前妾还很小的时候，就听君侯说过，西域之外有一古国名曰希腊，近世为强国罗马所吞并，其地多海多岛，昌盛，圣人辈出，君侯还说有生之年要去那里走一走，看一看，在雅典城墙上刻上‘大汉曹时到此一游’八个字……”

卫子夫语笑嫣然的说起童年被遗忘在角落里的奇闻，刘彻揽着她静静的听着始终不发一言一语，慢慢的他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或许翻越死亡之海（塔克拉玛干沙漠）远走天涯本就是他的毕生志向，放下重担的曹时捡起当年的志向重启征程。

《完》

完本总结

《大汉列侯》最初是有些仓促上传的，因为我之前一本科幻试水扑街的缘故，但是准备并不算很仓促，略有点虚的是西域部分史料不全，所以我当初的打算是一边写一边填充西域内容。

然后大家都看的到，书评区挂着西域的帖子，中间曲折不谈了，反正最后我是被影响的写了一些偏移方向的东西导致小说有点拧看着不舒服（我也感觉不舒服）。

另一个失败之处是加入太多刺客内容，这也是没考虑透彻的，如果开篇之初几十章点出来到也还好，偏偏是后面大量描述显得突兀，这也是没考虑透彻的。

至于南越之征因为牵连刺客的内容比较多，我一修改就变味了也是无可奈何的事情。

以上是不足的总结，后面再说我家里出的状况了，群里的朋友都知道我妈得了重病把我吓坏了，我没有想过去抱怨或者说什么，这事得自己承担，这本书也因为写的不舒服感觉离题千里，让我觉得更有必要坚持己见而不是听一堆人说不同的见解，就比方说有同学建议我写时空穿梭或者漫威。

历史穿梭或许还能有一丢丢可能，写那什么漫威，我只知道看超级英雄，不会写那东西，你别难为我……

下本书确定是继续写历史，两汉三国的基本面是不会变的，西汉的汉武大概是没法继续写了，总不能分成下半部看曹时去西征吧？必然要写东汉，不过考虑到三国已经被前辈大神写了个通透，估摸着就算写也不能写原历史里的三国，那东西估计大伙也看腻味了。

再者东汉的西域政策可以用不成功来形容，班超开始三通三绝，三国时

代你见过有西域什么事情吗？答案是木有，鲜卑的内容也很少，至于鲜卑祖宗是屠何这等黑历史汉初还记得，东汉早忘光了。

当然有前辈写过鲜卑内容的三国，而且是以此为前期主内容的神作，我没打算模仿也不想那么写，大概率会延续这本《大汉列侯》的世界观写一个汉朝的故事。

至于具体细节，暂时不透露，我得好好琢磨好再动笔，千万不能吃本书的亏，预计时间是明年初的事情了，大家也不用太着急催，到时候新书自然会发出来。

那就2016年见吧！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选书网—http://Www.xuanshu.Com